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水陆洲 编辑

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社会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要认识这种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要提高警惕。要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要正确理解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不然的话，我们这样的社会主义国家，就会走向反面，就会变质，就会出现复辟。我们从现在起：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使我们对这个问题，有比较清醒的认识，有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胜利万岁！

二〇一二年九月制作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 第五篇 目 录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5
第一节 元老派的预谋	5
第二节 新贵派的阴谋	43
第三节 江青等人的活动	76
第四节 逮捕江张姚王毛	120
第五节 通过四项决定	165
第六节 稳定局势	183
第七节 揭批的三大战役	192
第八节 清理帮派体系骨干分子	484

第二章 召开十一大-----	592
第一节 邓小平复出-----	592
第二节 举行十届三中全会-----	610
第三节 宣布文革结束-----	630
第四节 批判两个凡是-----	706
第五节 清查帮派体系-----	773
第三章 十一届三中全会-----	868
第一节 举行中央工作会议-----	868
第二节 大规模的平反翻案-----	894
第三节 召开理论务虚会-----	995
第四章 十一届四、五中全会-----	1057
第一节 七九年国庆讲话-----	1057
第二节 为刘少奇平反-----	1064
第三节 审判江青-----	1161
第四节 华的五个干将被辞职-----	1216
第五章 十一届六中全会-----	1236
第一节 历史问题决议-----	1236
第二节 华国锋下台-----	1329
第三节 邓小平继续批毛-----	1334
第四节 审判各地区的“帮派骨干分子”-----	1335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1409
第一节 河南省-----	1409
第二节 湖北省-----	1508
第三节 云南省-----	1582
第四节 四川省-----	1649
第五节 重庆市-----	1718
第六节 山东省-----	1753
第七节 浙江省-----	1758
第八节 黑龙江省-----	1783

第九节 河北省-----	1809
第十节 安徽省-----	1815
第十一节 湖南省-----	1834
第十二节 江西省-----	1852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一册（1）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第一节 元老派的预谋

本节资料

研究资料

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一、二十三日，邓小平接见意大利记者的谈话

“毛主席去世以后，‘四人帮’利用这个时机拼命抢权，形势逼人。‘四人帮’那时很厉害，要打倒新的领导。在这样的情况下，政治局大多数同志一致的意见是要对付‘四人帮’。要干这件事，一个人，两个人的力量是办不到的。”

《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 349—350 页）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中，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等同志起了重要作用”。

《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

当时的形势“使老一辈革命家们深感忧虑。他们大多处境困难，但是仍通过各种渠道，互通信息，并酝酿解决‘四人帮’的办法。”

《叶剑英传》

王震早在“九一三”事件之后，就受邓小平、陈云之托，常在老同志之间“串门子”，沟通消息。他非常尊重和信赖叶剑英，曾多次到他那里反映“王、张、江、姚”的问题，并提出：“为什么让他们这样猖狂？把他们弄起来不就解决问题了吗？”叶剑英不动声色，做了一个打哑谜的手势：伸出右手握紧拳头，

竖起大拇指，向上晃了两晃，然后把大拇指倒过来，往下按一按，不让王震再往下说了。王震会意，要等待时机。叶剑英问王震首都附近有哪些熟悉的、可以信得过的人，要他同老部下保持密切联系，还嘱咐他多到老同志那里走动走动，听听他们的意见。王震自告奋勇当“联络参谋”，悄悄走访老同志。有几位老将军在医院里，找到他，请他向叶老帅反映对形势的看法。对于叶剑英交代的事，他都一一照办，并把办理的结果和了解到的情况、意见以及各方面的动向，随时汇报。

在此期间，聂荣臻从城内搬到西山，住在叶剑英附近。两位开国元勋，在逆境险局中，朝夕相处，心心相印，无所不谈。他们屏退左右，从天下事谈到“上海帮”问题，甚为忧虑。他们多次议论：“这几个东西闹腾的不得了，一定要设法解决。”“投鼠忌器，不太好办。但不解决也不行。得想个办法。”

叶剑英不只同聂荣臻等交谈，也主动走出去，同其他人接触，交换对形势的看法。他利用自己尚未完全被剥夺的军队领导权，继续与总部的一些重要机关部门保持联系，了解情况，并亲自查看重要军事设施，预防各种不测。

他特意找《解放军报》社长华楠了解情况，嘱咐“班子要团结，头脑要清醒，

坚守舆论阵地。”

叶剑英就给汪东兴打招呼，提醒他注意安全，加强戒备，不要被江青夺了中央的权。他严肃地说，毛主席生前，你保卫了他的安全，主席去世了，请你看管好他的文件档案，暂时来不及清理，也一定要好好封存起来，千万不能遗失。这关系到党和国家的核心机密。

叶剑英经过长时间的观察和思索，意识到，解决“四人帮”这场斗争，不是轻而易举的，需要有一个从酝酿到决策的过程。在酝酿阶段，接触面不妨宽一点，做些调查摸底，听取各方面的意见，思考对付“四人帮”的办法；一旦酝酿成熟，形成决策，付诸实施，便带有极大的机密性，只能守口如瓶，限于极少数几个人知道。这是不能含糊的，否则将会误大事。就在叶剑英警惕地注视着“四人帮”的动向，苦心思索着在什么时机，采取什么办法来收拾这伙丑类的时候，其他的老一辈革命家也在考虑这个关系着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的大事。他们虽然各在一方，受到“四人帮”的监视和“软禁”，但是思想是相通的。他们团结

一心，坚如磐石，密商对策，力挽狂澜。在毛泽东病危和逝世后治丧期间，有些人就悄悄地互相关照，酝酿此事。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邓小平、陈云、谭震林、李先念、邓颖超、康克清等都曾先后直接找过叶剑英交谈，对他抱着殷切的期望。

叶剑英利用各种时机和场合，同其他政治局委员和一些同志个别交谈。他邀请乌兰夫前来就国内形势问题征求意见。两人谈得很深，乌兰夫明确表示支持他的主张。告别时一再嘱咐他身负国家、民族重托，要多多珍重。叶剑英送他到门口握别，流下了热泪。

他还同京外的军队高级将领韩先楚、杨得志、吴克华等打招呼，要注意形势、掌握好部队。

有一次李德生从东北来京参加会议，抽空去看望叶剑英。叶剑英利用这个机会向他谈起江青一伙利用窃取的权力，打击迫害邓小平的事。叶剑英沉思片刻之后，特意打开身旁的收音机，问道：“当前全国形势严峻，到底是抓组织重要，还是抓生产重要？”李德生为了听清他的话，动手把开着的收音机关了。叶剑英又去把收音机打开，压低声音说，“现在斗争很复杂，开着好。”接着自解自答地说：“我看，还是抓组织重要。”李德生终于听明白了：叶帅说的“组织”不是别的，而是指“中央”，用这种方式暗示他，当务之急，就是要果断解决“四人帮”的问题。

还有其他一些军队和地方上的老同志，或访问，或探病，或捎口信，采取各

种方式，直接间接地向叶剑英反映情况，表示对形势的关注和忧虑。一天晚间，叶剑英和女儿楚梅邀请冯玉祥将军的女儿冯理达夫妇来家作客。据冯理达回忆，她同叶伯伯谈起邓小平主持工作，形势刚有好转，又挨批，不可理解。叶剑英伸出左掌，用右指划了一个“三点水”，低声说：“这个人，毛主席、党中央对她是有看法的，群众对他们也有看法，她周围那一帮上海人也不得人心。毛主席是掌握分寸的。不要看他们一时得意，根本不可能主宰我们的党，终究不会改变中国历史的进程。他们长不了，成不了气候！”

叶剑英经过与党内、军内的一些领导干部个别接触和交谈，心里有了底，增强了战胜“四人帮”的信心。但是，这位政治阅历和斗争经验非常丰富的革命家在思考着这样一个问题：粉碎“四人帮”这场斗争不是个别人的行动，而是在

党的最高层组织内部的一场斗争，亦即中央政治局内多数成员与“四人帮”的斗争。“四人帮”在政治局中虽是少数，但一个是党的副主席，一个是中央政治局常委，一个是以“夫人”身份假借毛泽东名义作威作福、野心勃勃的阴谋家，一个是掌握全部宣传舆论工具的吹鼓手。他们人数虽少，能量颇大。不仅以上海“第二武装”为后盾，有恃无恐，而且在北京也从各方面做了反革命政变的准备。特别是在毛泽东病重期间，又来了一个所谓“联络员”毛远新，上呈下达都要经过他，许多事情都走了样。当时政治局的叶剑英等老同志为了顾全大局，为了毛泽东的健康，对这种不正常的情况一直采取克制的态度。毛泽东逝世以后，客观形势出现了变化，“投鼠”已不必“忌器”，只要政治局团结一致，齐下决心，就可以使“四人帮”遭到毁灭性的打击。

但是，这需要做艰苦细致的思想工作和周密的组织工作。在这项工作中，首先要取得华国锋的支持。他担任党和国家的主要领导职务，是由毛泽东提议，经过中央政治局一致通过的。从党的组织原则出发，叶剑英尊重这位党中央主要领导人。毛泽东逝世的当天夜里，当江青在政治局会议上大叫大嚷“批邓”不力，干扰毛泽东治丧工作，给主持会议的华国锋施加压力，进行刁难时，叶剑英站出来支持华国锋，厉声说：“当前最重要的事情是紧紧团结在以华国锋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大煞了“四人帮”的威风。在解决“四人帮”的问题上，取得华国锋支持，是个重大的组织原则，也是合法解决“四人帮”的一个必要条件。叶剑英亲自到史家胡同华国锋住处交换看法，劝他多到老同志那里走走，谈谈。这时华国锋也在考虑如何对付“四人帮”的问题，也准备要找叶剑英等老同志摸底。两个人经过交谈，沟通了思想，下定了斗争的决心。华国锋说：“叶副主席同‘四人帮’斗争是很坚决的。他找到我那儿，和我商量，他说，我们和‘四人帮’的斗争是你死我活的斗争。在那段时间里，我和政治局不少同志都进行了接触，进行过酝酿。”

叶剑英又到中南海，几次找汪东兴交谈，商议除害大计。汪也正在酝酿此事。他们取得一致看法，认为这是一件有关中国党和中国革命前途的大事。如果让“四人帮”得势，党和国家就要遭难。但当时还不是很有把握，有些提心吊胆。他们说，个人的命运就不考虑了，要考虑党和国家的命运。

按照叶剑英的分析，“斗争已趋于白热化”，在这样的紧急时刻，犹豫观望就等于自取灭亡。叶剑英在这一期间，除了与华国锋经常接触和交谈之外，继续同老同志们保持联系，酝酿消除党内的隐患。

9月21日，已从西山返回城内住地的聂荣臻，派杨成武上山找叶剑英，一再嘱咐说：“‘四人帮’一伙是反革命，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的，要有警惕，防止他们先下手。如果他们先下手把小平暗害了，把叶帅软禁了，那就麻烦了。采用党内斗争的正常途径来解决他们的问题，是无济于事的，只有我们先下手，采取果断措施，才能防止意外。叶剑英听了，很高兴，让杨成武转告聂帅：“告诉聂总，请他放心。他跟我想到一起来了，有事随时通报商量。”

他还诙谐地说：“狡兔三窟哟，我要立即搬家。你告诉聂总，也要注意安全。”

他行踪不定，独自往来于西山、玉泉山、军事科学院2号楼、城内后海小翔凤之间，行踪莫测，利用各种条件和时机，继续约一些老同志，个别密商，准备捉妖。有时一天之内要交谈多次。

有时借垂钓之机与倪志福等交流情况。

一天，邓颖超刚走，陈云即来访。叶剑英见了这位老革命家非常高兴，首先给他看了毛泽东生前的一次谈话记录，其中谈到解决“四人帮”问题，然后简要谈了一下根据毛泽东遗愿，解决“四人帮”的设想，征求陈云的意见，问他怎么样？陈云说，这场斗争不可避免，同意叶剑英的意见，要设法解决。

康克清也特意从城里来看望叶剑英，向他转达了朱老总临终之时的愿望。

陈云、邓颖超、康克清等老同志的来访，对叶剑英最后作出粉碎“四人帮”的决策并付诸实施，起了重要作用。

叶剑英还接见军事科学院主要领导人粟裕、宋时轮等，了解外界情况，磋商机宜，要他们注意掌握部队和各方面的动向，“眼睛要明，耳朵要张，嘴巴要紧”，防止意外事件的发生。同时，他还与空、海军领导人张廷发、吴富善、萧劲光、苏振华以及北京军区、北京卫戍区的傅崇碧、吴忠、吴烈等领导人保持密切联系，要部队加强战备。他特意派办公室主任到空军医院去看望生病住院的张廷发，打招呼，“病要治，部队也要管”，张当天就出院，到作战值班室坐镇，加强对飞行训练的具体领导。

李先念想到外地去治病，华国锋劝他说，你留下吧，希望老同志在斗争中能够多作些参谋，多想一些办法。

李先念以参观香山植物园为名，驱车绕道上山来会叶剑英。警卫通报后，叶剑英没有想到此时此地他能来，迎到走廊里，风趣地说：“哎呀！是哪股风把你吹来了啊？”李先念幽默地说：“是啊，我是无事不登三宝殿。”说着走进屋里坐下，两人谈起来。李先念谈了对形势的看法。叶剑英说，我们同他们的斗争是你死我活的斗争，只有你死，才有我活，没有调和的余地了，要彻底解决他们的问题，还要有周密的部署。

9月下旬，叶剑英进一步周密考虑粉碎“四人帮”的战略决策。有人曾设

想

召开中央会议来解决“四人帮”问题。叶剑英分析党和“四人帮”斗争的形势、性质和特点，认为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是在中央政治局内结成的“四人帮”，是一个反革命阴谋集团。他们的目标是篡夺最高领导权。他们作恶多端，人心丧尽，极为孤立，且极为虚弱。这是由于他们的阶级立场和反动本性所决定的。我们同“四人帮”的斗争已超出党内斗争的范围，是势不两立、你死我活的斗争，不宜于采取党内斗争的正常手段来解决。但粉碎“四人帮”又是在非常形势下采取特殊方式进行的一场斗争，要尽量做到稳妥，避免引起动乱。叶剑英说，我们要给后人留下一个好榜样。

他与华国锋、汪东兴经过几次个别接触和交谈，思想得到了统一，作出了重大决策：决定经过充分准备，在适当时机（预订国庆节后十天左右），以召开会议形式对“四人帮”实行“隔离审查”，断然处置，然后立即召开政治局会议，向全会作报告。为了部署这一重大决策的实施，叶剑英又同汪东兴进一步商议行动方案，准备了各种具体措施。叶剑英考虑到可能发生的各种复杂的情况，认为对付“四人帮”这伙双料“政治流氓”，要慎之又慎，不能打草惊蛇，酿成动乱。无论如何，要稳定首都和全国的局势。他说：“这是一着很险的险棋，又非走不可，必须果断，又要周密。要万无一失地办事。”

定下除害大计，叶剑英心里非常高兴。9月30日晚，叶剑英出席在天安门城楼举行的群众代表参加的国庆座谈会，回到家里，想到过几天就要动手解决“四人帮”，兴奋得独自哼起京剧《空城计》。

在此千钧一发之际，叶剑英以一个战略家的眼光，断定“这是‘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先兆”。他感到不能再等了。要“以快打慢”。10月4日，《光明日报》在头版发表了署名梁效的《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的文章，这是他们要篡夺最高领导权的信号，叶剑英看后感到事不宜迟，当机立断，立即去找华国锋紧急磋商，他说：现在解决他们的问题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时候啦，他们就要下手了，不能再等啦！按原定时间，要提前采取行动！他提议六日或七日下决心“一破一立除四害”。

经过商议，决定6日晚上8时开始行动，改变了原先设想在国庆节后准备10天再动手的方案。“谋成于秘，败于泄”。叶剑英认为，根据历史的经验，对“四人帮”采取重大的政治行动，必须严密组织，妥善安排，做起来，人不能过多，越少越好，绝对可靠。否则，稍有疏漏，一着不慎，就会满盘皆输。叶剑英交代汪东兴，从执行特殊任务人员的挑选和组成，到“隔离审查”方式、场地的确定，每一个细节都要经过反复磋商，周密计划，慎重审查，最后由汪东兴负责具体落实。

同时，叶剑英还以加强战备为名，和军委总部的杨成武、梁必业等个别领导人打招呼，要求掌握好总部机关、陆空军和海边防，提高警惕。

华国锋根据叶剑英的提议，亲自找耿飚交代听候命令带人进驻中央广播电台的“特殊任务”。

一切准备就绪。决定按事先设想的行动，即以召开政治局常委会议的名义解决“四人帮”问题。地点选在中南海怀仁堂正厅。时间定在10月6日晚8时。“会议内容”，由中央办公厅事先通知：主要是审议《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清样；研究毛泽东纪念堂的方案；商议毛泽东中南海故居的安排等事宜。按照规定，出席会议的只有华国锋、叶剑英和王洪文、张春桥。为了让姚文元到场，通知他参加修订文献，列席会议。

《叶剑英 “收拾残局”的英雄 粉碎四人帮之夜惊心内幕》

叶剑英回溯一生往事之际，曾多次吟诵韩愈的一副楹联：凭栏望，韩夫子祠，如此江山，争让昔贤留姓氏；把酒祭，马将军墓，奈何天地，竟将残局付英

雄。叶剑英十分欣赏这副对子，是因为他自认自己一生，总扮演这种“收拾残局”的角色，也可以说是位“收拾残局”的英雄。

从江西到陕北，从广州到北京，这位参座的人生各个时期，都在不显眼之处稳定着全盘局势。1971 年林彪事件之后，谁来收拾军队留下的“残局”，毛泽东第一个想到的便是叶剑英，授命他重新主持军委工作。他果然不负重托，在短时间里稳定了局面，把军队重新治理的井然有序。五年后，他在暗中剑拔弩张，表面波澜不惊中解决了“四人帮”问题，扭转了中国的命运，成为一生中收拾残局最流光溢彩之作。

第一部分：毛主席的话成为叶帅粉碎四人帮的尚方宝剑

1974 年后，中国的政治局势进入了一个相对平静而微妙的阶段。高层领导人正在紧张筹备十年来没有召开的人大会议，这次会议将完成国家机构的组织和人事安排，举世关注。以周恩来、叶剑英为代表的老一代革命家，与江青、张春桥为代表的四人帮为此展开了激烈斗争。

在七四年、七五年那段时间，有很长一段时间，毛主席一再批评四人帮，一再特别批评江青。

所以这个四人帮的词儿怎么来的？就是那个时候毛主席讲的。四人帮的成员曾是中国政界举足轻重的人物，江青、张春桥、王洪文、姚文元。他们组成的中央文革小组是当时中国政坛的一个怪胎。他们党同伐异，迫害中央干部，并在全国范围内掀起武斗。

毛泽东察觉到他们的阴谋后，曾多次对江青提出直接警告，主席对四人帮的问题特别讲过：（这个问题）今年解决不了，明年解决，明年解决不了，后年解决。

毛主席解决四人帮的决心是非常有用的，叶帅把它视为尚方宝剑，后来抓四人帮的时候，它成为一个很重要的武器。

叶剑英：“收拾残局”的英雄

1975 年中 叶剑英与邓小平一同出席了中央军委扩大会议，并做了重要讲话。会议的主题是讨论当前国际局势，针对军队在文革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整顿，然而细心的叶帅没有忽略这个团结军队人心、暴露四人帮真面目的大好机会。

开座谈会的时候，他就把军区的一些司令员、一些政委，找到他的住地，先去把毛主席的记录拿给他们看。“你们看看看了以后你们表态。”

就靠毛主席的讲话作为尚方宝剑，来统一这些人的思想。这些司令员、政委看到是毛主席讲的也都纷纷信服。

毛主席批评江青他们是四人帮，是四人小帮派。这些军区司令看完毛主席的这些批示后，都表示：我们听军委的，我们听叶帅的，我们听毛主席的。这样就在内部高层里面统一了思想，对后来粉碎四人帮，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四人帮紧抓军权 江青下部队视察 王洪文学开坦克

1976 年的中国，注定是不平静的一年。周恩来去世后，引发了声势浩大的“四五运动”。随着朱德去世、唐山大地震、毛泽东去世，四人帮也加快了夺权的脚步。

9 月 9 号，毛主席去世后到月底，这段时间，出现了很多怪现象，一个就是江青经常以毛主席夫人的名义，到部队视察。四人帮开始夺军权，当时空军两个最高领导，空军司令马宁、空军政委傅传作，是紧跟江青的。另外当时北京市公安局局长刘传新，也是紧跟江青的。

当时北大、清华也是江青的阵地，一个蹲在清华的是迟群，蹲在北大的是谢静宜，把持着北大清华。北大清华有大量的民兵，是有武装的。当时毛远新兼任沈阳军区政委，还有王洪文，大概八月去一个部队的基地学开坦克，一个副主席去学开坦克干什么？狼子野心可想而知。

而张春桥控制着上海的一大批民兵武装，上海民兵武装非常厉害，连野战炮都有，重武器、轻重武器一应俱全。当时上海的民兵太多的人了，所以四人帮不是光文的，武的方面当时他们还是有些实力。如果再晚，你这边不动手，那边就可能先动手了。

1976 年 9 月 30 日，国庆节前夜，由于毛泽东的逝世，中共中央没有举行任何庆祝仪式，而是召开了首都各界的悼念座谈会。中国的命运面临关键的转折点，而谁也不知道，一个绝密的计划，已经装在了叶剑英的心里。

第二部分：步步惊心 粉碎四人帮之夜 叶剑英密会老一代革命同志

这里是位于北京后海的小翔凤胡同，距离燕京八景之一的银锭桥只有几步之遥，这一带现在既是民居也是半个旅游区，游人们坐着三轮车经过时，不会有

人知道,三十年多年前,这个不起眼的灰色小楼里,曾经酝酿着一场改变中国命运的政治行动。

这所房子,这个院儿,这个大门,就是叶帅在城里的故居。是 1971 年林彪灭亡以后,叶帅接替林彪主持军委日常工作的时候,从北长街八十一号的城内的原旧居,搬到这里来了。这里曾经发生过很多很多的事情,在 1976 年毛主席去世,粉碎四人帮的前夕的那段最紧张的时刻,这里也成为叶帅和一些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家频繁的秘密的来接触的一个地方。

叶剑英凭着多年的政治经验和洞察力,已经感觉到一场更大的政治风暴就要来临,但他并没有马上考虑具体行动,而是与昔日的老朋友们频频见面,进行微妙的交流。

叶剑英的秘书:特别是唐山大地震以后,同叶帅来来往往的领导同志、高级将领,就更多了。一个是王震,王震就不断的一会儿到叶帅这儿,一会儿就到别的地方去了,那么有两次,一次是陈云到叶帅家,一次是邓颖超到叶帅家,那时我就亲自在场,要到汪东兴那里,进中南海,都是一个门进,另外一个门出,不走同样的路线,我感觉到不光我,恐怕我们这些秘书都觉得,肯定都是商量大的问题,当时的政治形势极其敏感,任何踪迹的泄露都可能造成麻烦。”

大战前夕 叶剑英一夜搬三次家

叶剑英的秘书:“叶剑英在这段时间,每天都生活在高度警惕中,连他贴身的保健护士都不明白个中原因,每次只要他们来到家里,或者他去的时候,都要嘱咐周围的身边,把那个录音机开响一点。我当时就不理解,我说本来耳朵就不好,坐在那儿还得这么样去说话,还得把那个收音机放大点声,不了解这是怎么回事,这不是更听不见了吗。后来我就问他,你们都耳背还把声音调那么高,他说这是防窃听,你知道吗。”

在外人眼中,老帅的生活一如既往的平静,会客 读报 批文件,但叶剑英自己清楚,他也许面临的是人生最危险的一次抉择,为了不让四人帮一伙掌握他的行动轨迹,老帅频繁的变换住所,但却从来不提前通知,在身边随员眼中,老帅象在经历一场大型战役的前夕。

叶剑英的秘书:“这个事情在那段时间,已经是,就是很经常的事情,有时候一晚上可以搬三次家,就是你把那边刚安顿好,也像刚才我说的,刚安顿好

都做好了，你睡了 或者刚躺下半小时，突然间一个电话：走，又搬家。又搬到另外一个地方去，搬家。我们也搬习惯了，所以我们身边的东西，都是随手一提楼就可以走的那种，都是随手拿的，后来我说，你这一夜搬几次家。也睡不好觉了你干吗呀，他就说，他说，狡兔三窟。

叶剑英希望与四人帮进行一场有必胜把握的战斗，他通过与朋友同事们的频繁接触商量，心里逐渐形成了完整的计划，但还在等待最后的时机。9月21号，杨成武同志来看叶帅的时候，他就跟杨成武同志讲，这个我们是没有听到，但是叶帅后来跟我们说了，那段时间很机密的，他不可能让秘书知道，就是讲四人帮走以后，以后反革命，他们有江青的特殊身份，是什么事情都可以干得出来，所以这个事情，要敢于去改。

叶帅说，要采取非常手段，要采取党内正常斗争的手段解决不了问题。所以叶帅和老华（华国锋）他们俩挂帅之外，他还特别对我，有个别的交代，特别是保密，特别是不要到他那儿去，不要暴露秘密。

所以我觉得叶帅是很谨慎、很细致、很具体的人。当时叶剑英办公室仅秘书就有 20 多人，其中有的已经跟随叶帅多年，尽管大家都有预感，但无论贴身警卫还是机要秘书，没有一个人提前知道叶帅心中的计划，他把惊涛骇浪都藏在了自己心里，以前实实在在说，不知道，就是一点透露的消息都没有。任何人不知道，如果有一个人走漏消息，那么后果不堪设想，人头都要落地。如果我们胜利了，我们代表人民的利益，我们的革命就能往前发展了。如果我们失败了，我们是掉脑袋还是住监狱啊，要有这个准备。”

层层布网 粉碎四人帮惊心夜

1976 年 10 月 4 日，光明日报头版头条发表了署名梁效的文章《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四人帮发出了明确的夺权信号，并把矛头直接指向了华国锋叶剑英为代表的党中央。叶剑英认为不能再拖延了，应该以快打慢迅速解决四人帮。他再次来到了时任中央警卫团团长汪东兴的住处，分析了当时的形势，也分析了党的形势。最后，他说那我们就这样子定了，不要变了。

叶剑英和华国锋、汪东兴精心的安排了一次特殊的政治局常委会议，出席会议的是当时的政治局常委华国锋、叶剑英、张春桥、王洪文。为了解决姚文元，以审议毛泽东选集清样为名，通知他也参加会议，江青另行解决。

当事人：“10月6号下午四点多钟，将近5点了，汪东兴打电话把我们叫到办公室，东兴同志问：你们还有什么问题？就这三条讲完了，还有什么问题？我说，我有个问题，如果有人打枪、开枪怎么办？东兴同志说，如果有人开枪，你们就往死里打，打死了你们没有责任。”

这个事情，为什么请示这个呢，就是针对王洪文。那个时候，王洪文是每天到处打枪，就是说王洪文是最难对付的。因为他有枪，他是党中央副主席，他又年轻，他才四十多岁，所以8341部队准备了四个人对付他，一个人缴枪，三人抓手和抓脚。

10月6日晚六点半左右，叶剑英的专车从西山开出，与往日不同，老帅显得有些兴奋，不停的向警卫提出问题。快到木樨地的时候，他又提出来，马头你再看看注意，钓鱼台方向有没有红旗车过来，快到六部口的时候，他又提出来，你对中南海熟吗，对怀仁堂熟不熟啊，我说，熟啊。他说，怀仁堂有没有后门啊。我说，有后门啊。能进车吗？我说，能进车。这时候我心里就想，老帅今天怎么了，怎么连续提出这么多问题来呀？”

傍晚七点整，叶剑英准时到达中南海怀仁堂，与华国锋一起在正厅就坐，而汪东兴则隐蔽在屏风后面，指挥现场行动。中央警卫团的战士们，每人配备了武器弹药，手铐毛巾，分别在各自的集结地待命。

当事人：“7点55分，王洪文首先出现，我在正厅正好碰到王洪文，他们就按，按不住，我就照着他的腿给了一脚，给他按在地上就拉出去了。张春桥随后出现，警卫团冲上三人将他双臂架起，架起来以后他就惊呼：你们干什么？我们当时首长都在眼前，我们也不好说什么，你们干什么？惊呼、大叫：你们干什么？”

8点15分，姚文元出现，他在被捕过程中反抗激烈，并企图呼唤自己的警卫，前面有一个人堵着，我们上去三个人把他抓住了，抓住以后他吵吵嚷嚷叫他的警卫员，“小朱 小朱”一直喊叫，我们跟他说你不用叫，叫了也没有用。姚文元被解决的同时，江青也在中南海自己的住地被带走。

直到抓了四人帮的当晚，后半夜，那时候叶帅才给家里打了个电话，说现在四害被除了。当时讲除四害，什么是除四害？那时候不是搞卫生运动嘛，苍蝇、

蚊子、老鼠还有臭虫，这四害。开始麻雀，后来变成臭虫了，这四害除了，指的是四人帮。”

当天晚上，叶剑英和华国锋一期召开了政治局会议，宣布了粉碎四人帮的消息，在场所有人欢呼雀跃，有的老人犯了心脏病，这是叶剑英最为危险，也是完成的最精彩的一次抉择。事后他自己评价这件事情，用了一句毛泽东诗词：无限风光在险峰。

第三部分：文革后 叶帅请小平复出全过程

粉碎四人帮后，政治危机解除了，人们在文革的废墟上开始重新创建家园，摆在叶剑英等人面前的是人民的生活问题，相比起肆意的破坏，组织一场建设显然要更复杂棘手。十年浩劫让整个中国奄奄一息，如何收拾这个残局，八十多岁的叶剑英，想到了邓小平。

邓小平被叶剑英秘密接到西山疗养

当事人：“粉碎四人帮以后，不讲以前的旧人了，粉碎四人帮以后，平反冤假错案方面，他做了大量的工作。邓小平同志如果没有叶帅的推动，可以肯定的讲，邓小平的复出一定会推迟一段时间。你想，粉碎四人帮，大批的冤假错案，第一大案、第一大冤假错案是什么，当然就是邓小平一案。当时全国人民，全党全军全国人民就盼望邓小平赶紧复出。而邓小平当时的冤假错案，我想是第一案。这个第一案是叶帅推动的。”

1976 年 12 月，邓小平因病准备入院做手术前，叶剑英把他接到了西山。

当事人：“接到这儿来了以后，有一次中午的时候，叶帅到五号楼，玉泉山五号楼开了会议以后，他叫我到我们秘书办公的地方来，后来他就传达中央的指示，说是小平同志要住到西山，为了他今后的工作的方便，先给他一套文件，中央确定了由你直接给他送，其它人不要进去了，住在哪个地方，其它人也不要告诉，中央办公厅直接写你的名字，你把这套档直接转给他，这个楼是二十五号。当时给他这套文件的时候，写我的名字，中央秘书局认为还是给我的一套文件，我就冒名的给小平同志，实际上是给小平同志的，叶帅很快就来看他。”

“两个凡是”的提出与当时的政治格局

这时，1977 年刚刚开始，古老的北京城正是冬去春来、乍暖还寒的时候，十年动乱使国家和人民蒙受了巨大的灾难。要走出困境，必须清理文化大革命的

错误，正确认识毛泽东思想与他个人晚年所犯错误的关系，但当时的中央领导人却认为，不能否定毛泽东生前的一切决定和意见。

当事人：“这种看法集中体现在 2 月 7 日两报一刊的联合社论中提到的两句话。后来被称为‘两个凡是’。这种就比较麻烦了。这就从犯毛主席的错误了，中国就会再吃苦头。

华国锋是想要技术文化革命的，但这还是抓革命出身这一套？那是不可能发展生产力的，你抓革命怎么发展生产力啊，这只能压制生产力，不能发展的。”

三月，在陈云、王震等老同志的配合下，叶剑英主动找华国锋商谈，希望邓小平重新出来工作，同时为天安门事件平反。

叶帅要小平复出 李先念第一个站出来同意

他为什么这么推荐他呢，叶帅曾经几次在谈话中讲，我们这么大一个国家，这么大一个党，这么多的人口，多少亿的人口，还有这么大一支军队，作为这么大一个国家的，党和国家军队的主要领导人，要压得住阵，你得有威望。而且叶帅在这之前，在一次政治局会上说：我提出来让邓小平出来工作，我们在座的人都不会害怕吧，他出来工作不会挑我们的刺儿，可是大家是不是有人害怕，我想不会有害怕的。李先念马上第一个站出来，我赞成让邓小平出来工作。

邓小平能出来工作，叶帅起了很重要的作用。1977 年 10 月，在出席中共中央党校的开学典礼上，叶剑英的发言强调了实事求是的重要性。他认为如果理论不能指导实践，不受实践检验，那算什么理论？我们有一个有利条件，要当常务副校长，中央已开晚会就跟我们传达，我们听中央的信息比较快，那时候小平出来了，77 年 7 月他就出来工作了，中央领导人的讲话，我们比较快的知道了，这是小平为代表的一批老同志，就是要继承毛主席遗志的，一定要继往开来。

在这些基础之上，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成为了自建党以来，可以与遵义会议相提并论的重要里程碑，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成功做出了拨乱反正，迈向四个现代化的关键决策。叶剑英作为第二代领导集体的重要成员。为这一历史性会议的召开，为国家大局的安定与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

叶剑英的女儿：“我父亲，他就是按照这样的一种，中国人的这样的一种思想，和按照中国人的这样的一种观念，去看待这个国家，去看待这个社会，打

仗也是为了安定，最终的安定。建设也是为了最终的安定和平，就是说治世，治国的治，治世要靠和谐。社会和谐了，你能达到治世，否则就是乱世，那我们国家不能再有乱世了。”

《聂荣臻传》

四五天安门事件以后，有一天王震来到聂荣臻家，在谈到“四人帮”的倒行逆施时，王震气愤他说：“我的头发、胡子不剃了，什么时候粉碎了‘四人帮’，再剃！”聂荣臻的心情跟王震一样。

9月21日，杨成武来探望聂荣臻，谈起了对“四人帮”的看法及其倒行逆施。当说到军队面临的严峻形势时，聂荣臻让杨成武立即到叶剑英那里，转告他的意见：“‘四人帮’是一伙反革命，是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的，要有所警惕，防止他们先下手。如果他们把小平暗害了，把叶帅软禁了，那就麻烦了。”

聂荣臻知道“四人帮”依靠江青的特殊身份，经常在中央会议上耍赖，蛮不讲理，如果采取党内斗争的正常途径来解决他们的问题，是无济于事的。他要杨成武转告叶帅：“只有我们先下手，采取断然措施，才能防止意外。”

他还对杨成武说：“华国锋现在是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是毛泽东指定的接班人，所以要注意争取得到华国锋的支持。”

杨成武很快到了叶剑英那里，转达了聂荣臻的意见。叶剑英听了聂荣臻的意见后，要杨成武转告聂荣臻，他也有同感，说聂帅想的和他想的是一样的。待杨成武走后，叶剑英马上找来有关人员，一起商定：立即搬家，以防万一。

10月5日，叶剑英通过杨成武转告聂荣臻，对付“四人帮”的问题已经商量好了，请聂帅放心。

新华社发稿的《杨成武生平》

1976年，杨成武在党和国家命运攸关的危急时刻，协助叶剑英、聂荣臻等同志，参与粉碎“四人帮”的斗争，并保持了军队的稳定。

《李先念文选》第157条注释：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华国锋到李先念住处，商讨解决‘四人帮’问题，认为同他们的冲突无可避免，并请李先念代表他去找叶剑英，请叶剑英考虑以什么方式、在什么时间解决为好。九月二十四日，李先念到叶剑英住处，转达了华国锋的意见，并同他研究此事。

纪录片《邓颖超》

一九七六年十月一日，邓颖超到西山叶剑英的家里，商讨如何解决“四人帮”问题。在她的台历上，十月一日、十月六日这两天的日期上划有圆圈作为记号。

一九九二年七月二十一日，陈云在《悼念李先念同志》一文中说：在粉碎“四人帮”这场关系我们党和国家命运的斗争中，先念同志同叶帅一样起了重要作用。由于叶帅和先念同志在老干部中间很有威望，小平同志暗示他们找老干部谈话。我到叶帅那里，见到邓大姐谈完话出来。叶帅首先给我看了毛主席的一次谈话记录，其中有讲到党内有帮派的字样，然后问我怎么办？我说这场斗争不可避免。在叶帅和先念同志推动下，当时的中央下了决心，一举粉碎了“四人帮”，使我们的国家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胡耀邦访谈录》（师东兵）

毛泽东逝世以后，我是最早看望他的人之一。我提到中国下一步的出路时，他这样说：〔现在不好讲了，新的接班人还是要继续批我的，但是他不会长期地待下去的，他和那些人的矛盾马上就会上升为主要矛盾。我们再看看下一步的发展吧。〕那时，他把最大的希望寄托在军队身上，他说过这样一句话：〔只要叶剑英能够控制了军队，一切都好办。应该说来，军队还是会听他的话的。我们整顿军队的时候，已经准备好了基本力量。毛主席提拔的那几个人没有威信，也不懂得政治斗争，他们发挥不了什么大的作用。至于写文章的日子已经过去了，不等他们造舆论，就应该把他们解决了。〕邓小平同志的这些话，在我的心里一直产生着巨大的振动。我当时很耽心，如果江青、王洪文、张春桥得到了邓小平的这些话，那是非下手要他的命的。邓小平估计得很正确，江青那些人当时主

要是为了对付华国锋，解决权力的问题，已经不把邓小平这只死老虎放在心上了。这不能不说江青他们所犯的一个重大的错误。你从这里也可以看出邓小平的确是一个深谋远虑的政治家。他的几次打倒都使他避免了今后可能要犯的错误，使他准备好了自己的骨干力量和可靠的干部。”（胡耀邦访谈录）

水陆洲：《十月政变记》

（一）

一九七六年四月“天安门事件”以后，在毛泽东病重期间，一些元老派的人物就已经开始酝酿着一次“解决问题”的行动。

一九七六年七月，华国锋担任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后，叶剑英给他打电话表示祝贺，说：“这是全党的喜事。举国应该欢庆。只有你出任，全国才能长治久安。主席这个帅是选对了。”

叶帅说，我想看看华总理。

华国锋说：“听到你身体不好，我应该去看望你。”

叶剑英忙说：“不，你住的地方远，工作也忙，还是我去看你。”

争了半天，最后还是叶帅说服了华，去看他。因为叶帅觉得华出行的目标比他更大，还是他去华那里更为妥当。

华国锋住的地方，车不能开进院里。叶帅到时，华已经等在门口。这个举动，令叶帅很欣慰。华国锋亲自为叶帅打开车门，然后扶着他走进院子，到客厅就坐。

叶帅对华国锋说：你现在担子重啊！我年老有病，帮不上你什么忙，很惭愧。

华国锋说：您是九亿人民的元帅，怎么能这样讲啊。主席让我挑这个担子，我负担很重，推辞不了，只有兢兢业业。因为怕影响叶帅养病，所以没有打搅。今后还望叶帅指点。

一句“九亿人民的元帅”，颇让叶帅动容。

寒暄之后，叶帅问了华两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你现在治国的方针是什么？

华说：举一纲抓两目。举一纲，是阶级斗争为纲，抓两目，就是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安定团结。

听华这样讲，叶帅说，好。

第二个问题是：周总理逝世了，董老、朱老总也都逝世了，中央人事安排你怎么考虑？

华说：除非主席有指示，人事问题一概不动。

叶帅说，好。

华国锋向叶帅请教应该注意的问题。

叶帅告诉他，要注意民兵。解放军的传统是，指挥只能是一个，不能多中心。

七月某日（另一说九月十九日），邓小平秘密来到叶剑英的家里，与叶密商如何“收拾残局”交换了意见。

邓小平说：“我以为你也会惨遭不测呢，没想到你终于保存下来而且熬到今天，不容易啊！你真是大智若愚，韬略精深，我得向你学习，学习，再学习。”

叶剑英说：“没有你前面冲锋，为我顶着，我也许早就倒下了。”

邓小平说：“你打算怎么办？这个形势还扭不扭？”

叶剑英说：“当然要下决心扭！解决完上海帮后，接着七五年的整顿继续整下去，一定要把中国引向正轨。”

邓小平说：“华国锋这个人怎么样？靠向那边？”

叶剑说：“正在向我们这边靠拢。江青、张春桥在他当了总理后就把矛头指向他了。我们拉他们打，这个华国锋还不倒向这一边？”

邓小平说：“如果让他们把我们杀光，国家落入‘四人帮’手中，中国历史将倒退一百年。一定要彻底解决，连锅端！这四个人，一个都不能剩，要除恶务尽！”

叶剑英说：“只能一网打尽，这点我同意你的意见。问题是采取什么措施为好呢？”

邓小平说：“你能调动多少军队？”

叶剑英说：“还是通过政治局会议或者由华国锋出面好些。必须首先争取用合法的办法解决问题。”

邓小平说：“这是上策。这样也好向全国人民交待。也应该从最坏处作准备。一旦华国锋不愿干的时候，也要创造条件，逼蒋抗日！”

叶剑英点了点头，笑了。

七月的某一天，朱德逝世后，康克清走访叶剑英。

叶剑英问：“老总临走有什么交待？”

康克清说：“老总说：你去问问社会上所有的人，谁愿意要‘四人帮’？都会回答，不要。别看有人闹得凶，总有一天，他们会被人民抛弃的。”“他还说，军队里绝大多数是好的，地方上的绝大多数干部和广大群众也是好的。县以上的干部不会跟他们走。我们的军队，有老同志在，靠得住。”

七月的某一天，王震来看叶剑英。

王震说：“叶公，天安门事件众心不服，干部和群众恨死那几个上海帮了，非常气愤。”

叶剑英说：“可是，那几个人是毛主席点的将呀！”

王震说：“他们挟天予以令诸侯，难道我们不能先斩后奏。”

叶剑英很有同感地点点头。

王震说：“他们已经大失党心，丧尽人心，不可救药了，赶快把他们抓起来吧！”

叶剑英说：“老人家虽然病重，但还清醒，不可轻举妄动。”他停了一会儿，不动声色地先伸出右手，握紧拳头，竖起大拇指向上晃晃两晃，然后把大拇指倒过来，往下按了按。

王震愣住了：这是什么意思？

叶剑英微微一笑，冲着他又点了点头。

王震恍然大悟：大拇指是指毛泽东，倒过来暗喻等他去世以后再说，要等待时机。

王震说：“对！还是叶帅想得深，看得远，这样的大事不能操之过急，不能搞一锤子买卖。”

七月的某一天，毛泽东的病情急剧恶化处于抢救阶段时，汪东兴与华国锋进行过一次谈话：

汪多次找华谈心，汪先说，「万一毛有意外，我会象尊重毛一样来支持你的。」

不久又说，「江青他们处处向你进攻，让你为难，你要当心呀。」

最后汪摊牌了，「现在江青嚣张得很，在政治局会上骂这个骂那个。这次全国计划会议上，由上海带头围攻你。工作已经很难办，你看什么时候把江青干掉算了，怎么样？」

汪东兴说：“主席对你很信任，我们要帮助你。请你放心，一旦主席有什么意外，我会像尊重主席那样来支持你的。”

华国锋说：“我没有多少经验，非常感谢 5 对我的帮助。”

汪东兴说：“你必须从各方面有所准备，不然大权旁落。”“主席的文稿事关重大，你必须紧紧控制住，因为中央只有你才是主席的合法接班人，其余都不是！”“主席一旦不在，谁都会举着主席的旗帜行事，如果主席的文稿发生差错和意外，后果是可想而知的。”

华国锋说：“这个问题还是由你来考虑吧，一切由你来决断，你看怎么好就怎么办。”

某年某月某日，胡乔木来到办公厅，汪东兴托他给一些老将帅捎些话过去。

胡乔木说：“我看主要是张春桥在捣腾，应该把他搞起来。”

汪东兴说：“只搞一个人不行，那是一帮人呀。”

(二)

一九七六年九月，毛泽东逝世以后，以叶剑英为中心的元老派和以江青为中心的文革派都开展了紧张地活动。

九月九日凌晨，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紧急会议讨论治丧和悼念活动。

在会议中，江青提出：在公布毛主席逝世的讣告时，向全国宣布开除邓小平的党籍。

叶剑英说：“邓小平该怎么办，这是以后讨论的事。”“在这种时候，最要紧的是加强团结，要团结在以华国锋为首的党中央周围。”

江青说：“国锋同志是主席选定的第一副主席，我们当然要以他为中心，我可以号召政治局的每一个同志，要紧紧团结在以华国锋为首的党中央周围。”

九月九日上午，叶剑英在会议还没有结束时离开会场，回到家里，聂荣臻和王震已经在等候他。

叶剑英说：“你们也准备一下吧。”

聂荣臻说：“准备什么，早准备好了。”

叶剑英说：“他们现在依然十分猖狂，又想把批邓运动升级，居然提出开除邓小平的党籍！”

王震说：“这可是重要信号，说明他们迫不及待地要大干一场了。如果我们再不下手，等他们把小平暗害了，再把你软禁起来，这就彻底砸锅了！”

叶剑英说：“我看他们还不敢马上下手。”

王震说：“但是兵贵神速。”

聂荣臻说：“到江青搞突然袭击的时候，我们再下手，恐怕就来不及了。”“华总理的态度怎么样？”

叶剑英说：“他面前摆着三条路：一是慑于江青、张春桥等人的压力委曲求全，维持下去；二是与上海帮又斗争又联合，最终来个权力再分配，让出一部分权力，这只会助长他们的气焰；三是坚决同他们斗争，和我们完全站在一起，彻底打倒上海帮。”“华往哪条路走的可能性大，现在还不能说死。你们要坚守岗位，密切注意军内的动向。”“汪东兴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我们要想法把他拽住。”

九月九日上午，江青、张春桥找陈永贵谈话。

江青从毛泽东的书房和办公室取走几份文件。

九月九日，叶剑英走访华国锋。

叶剑英说：“不管有些人在你身上打什么主意，我和一些老同志都是坚决站在你一边的，你可要拿定主意。”

华国锋说：“这个问题我还没有想好。”

叶剑英说：“可是人家却抓得很紧，我看他们都急于登台了，他们眼中根本没有你。你没有看到政治局会议上江青那个态度吗？”

华国锋说：“她从来就是那个样子，总是爱居高临下嘛。”

叶剑英看出对方没有继续深谈的意思，又随口说了几句工作上的事情，便起身告辞。

九月九日，汪东兴把江青从张玉凤处取走几份文件的事告诉华国锋。

华国锋说：“不要追回来。我看过几天再说，也许她只是查阅一下文件内容。催急了会引起一些不必要的摩擦。”

汪东兴说，「这些文件里有许多牵涉到政治局许多人的检讨书、检举信。文革初期，中央领导之间也是互相揭发，几乎人人有份。这是党中央的核心机密，谁拿到这些文件，谁就能杀人，关系重大呀。」

汪东兴命令：毛主席存的文件，必须由中央妥善保管，任何个人未经批准，不允许擅自启动。

九月九日，迟群在清华大学讲话：要特别警惕还在走的走资派的破坏和捣乱。

张铁生在辽宁省团委讲话：我真担心，这样一个思想路线是右的，满脑子旧的东西，大搞唯生产力论的人，是不是在政治局也有一些他这样的人在支持拥护他。他的讲话记录送给了毛远新。

九月十一日至十二日，王洪文不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同意，擅自指示他的办公室工作人员在中南海怀仁堂另立办公室，并用中共中央办公厅的名义通知各

省、市自治区：一、在毛泽东吊唁期间，各省、市发生的大问题，要及时报告；二、在此期间有重要问题不好解决的，要及时请示；各省、市的报告、请示，均与王洪文办公室的工作人员联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张平化接到王洪文办公室的通知后，立即与华国锋联系，提出疑问。华国锋得知此事后，经与叶剑英商量后决定以中央名义发出通知：各地发生的大问题，应向华国锋请示汇报。

九月十一日，苏振华向叶剑英报告：

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的民兵组织已经发放了武器；

上海的民兵队伍也活动异常；

张春桥、王洪文、毛远新新召集几个部队 负责人谈话、开会，情况十分反常。

苏振华说：“我看是先把张春桥、王洪文这两个人抓起来。”

叶剑英说：“不止他们俩，要动手就不是个把人的问题。你们一定要沉住气，千万不能打草惊蛇。”

九月十二日，迟群、谢静宜用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大学两校全体师生员工和革命家属的名义，向江青写信。

九月十二日，聂荣臻委托杨成武转告叶剑英：“四人帮一伙是反革命，是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的，要有所警惕，防止他们先下手……只要我们先下手，采取断然措施，才能防止意外。”

九月某日，在李先念和陈锡联等一起为毛泽东守灵时，李先念去洗手间，陈锡联随后也跟著去了。陈锡联对李先念说，那几个人可能要动手，要当心。李急忙摆手不让他再说下去。

九月十六日，在国务院会议厅开会，参加的有李先念、吴德、陈锡联、纪登奎和陈永贵。李先念讲了要解决‘四人帮’的问题，话刚落，有的同志就说，对‘四人帮’也应该区别对待，其他人没有发言，显然不能再深谈下去了。这使李先念感到范围大了不行，只能个别串连。

九月十六日，姚文元用《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的名义发表社论《毛主席永远活在我们心中》。提出：毛主席临终嘱咐——“按既定方针办”。也就是“永远遵循毛主席的教导，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

九月十七日，姚文元不断给新华社打电话，一再强调要反复宣传毛主席的“临终嘱咐”。

九月十七日，叶剑英第三次走访华国锋。

华国锋说：“刚才是你来电话吧？你是想问昨天报刊上透露的那条毛主席的临终嘱咐的事吧？”

叶剑英说：“你是中央第一副主席，你应该知道这个嘱咐，你们却来问我，我很奇怪。”

华国锋说：“是很奇怪。我丝毫不知道这事，也没有任何人事先给我汇报这件事。其他人都说不知道。”

叶剑英说：“你作为主席的接班人，竟然被人蒙在鼓里。怪了，主席的临终嘱咐拒接班人于外，这不是天大的笑话吗？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我敢断定，临终嘱咐是伪造的，是彻头彻尾的伪造！”

华国锋说：“他们竟敢干这种事？他们竟敢干这种事？”

叶剑英说：“现在，他们千方百计地要把自己装扮成毛主席的化身，好像毛主席对他们有什么特殊交待，这样他们才能藉助毛主席的崇高威望盗名欺世，好篡党夺权。”

华国锋说：“此事暂且不要和任何人公开，我们再看看下一步形势发展再说。这件事关系太大了，太大了。”

叶剑英说：“你再看下去，大权就会旁落了。我实实在在是不忍心看着毛主席领导我们这些老家伙一辈子打下来的江山，断送在那帮假马克思主义的骗子手中。”“许多老将军、老同志都看着你，只要你果断地下令，我保证让军队和老同志们都听你的的、支持你！”

华国锋说：“你是说-----”

叶剑英说：“九月十八日，毛主席追悼会后，是一个很重要的机会。”

华国锋说：“不不，你要冷静，千万要冷静，不到紧急关头，千万不能采取过激措施，弄不好会出乱子的。”

叶剑英说：“你怕，人家可是不怕啊。等到人家先下手了，你我再下手就晚了。发表这样的毛主席指示，事先也不请示，弄得密不透风，这不很说明问题吗？”

华国锋说：“问题还没有暴露透，再看看。”

叶剑英说：“暴露透就晚了。”

华国锋说：“别急，让我再想想。”“关于他们几个人的问题，我们再妥善地考虑一下，弄急了，弄早了，都会造成想象不到的局面。我看，无论如何等到把毛主席的追悼大会开完再说吧。”

九月十七日，深夜，叶剑英走访汪东兴。

叶剑英说：“我和老同志们议论了一下，认为现在到了解决‘四人帮’问题的时候了，不知你意下如何？”

汪东兴说：“在这些问题上，我坚决听华总理和叶副主席的。你们说怎么办就怎么办。”

叶剑英说：“你要考虑一个完整的方案。”

汪东兴说：“这还须从长计议，范围无论如何不要大了，但一定要有华总理指挥，而且要绝对保密。”

九月十八日，在追悼大会上。

杨成武问李先念：“快了吧？”

李先念说：“快了。”

王震对聂荣臻说：“你听到了吧，批邓的调子还蛮高哩，这样下去可不得了，得赶快催促叶帅决断。”

聂荣臻说：“会后我们再去叶公那儿一趟，给他再烧把火。”

九月十八日，聂荣臻到小凤翔访叶剑英。

聂荣臻说：“我们这些老家伙流血牺牲，跟着毛泽东、周恩来这些老革命家打出来的天下，决不能被那帮野心家、阴谋家篡夺。”

聂荣臻早就对江青恨之入骨了。一九六八年召开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上，江青藉口蔡家崖特务谋害毛主席事件，指责聂荣臻。后被毛泽东制止。聂荣臻对叶剑英说：“这个女人太可怕了，报复人不择手段，甚至能拿出几十年前的老帐来和你清算，能受得了吗？这个人是个害。”

九月十九日，几天来，叶剑英已先后找李先念、徐向前、谭震林、耿飚、罗青长、梁必业、刘志坚、熊向晖、王诤、张廷发、韦国清、许世友、陈锡联、李德生、苏振华、吴富善、粟裕、萧劲光、向守志、吕正操、余立金、傅崇碧、吴烈、宋时轮等个别谈话。

叶剑英派他的“联络官”王震征求意见的名单中，头一位就是陈云。

王震一见陈云就问：“你老有什么妙计安天下？”

陈云说：“剑英有办法，他是久经风霜的人，懂得怎样处理这些事”。

追悼会刚结束时，陈云又给叶剑英捎来口信，想见见他。

某一天，叶剑英找李德生谈话。

叶剑英说：“当前全国形势这样严峻，你看到底是抓组织重要，还是抓生产重要？”“依我看，还是抓组织重要。”

李德生说：“这件事需要叶帅深谋远虑，运筹帷幄。要我做什么，提前给我打个招呼。我一定照办。”

九月二十日，陈云、邓颖超来到西山叶剑英的住处。

陈云说：“斗争的确很复杂，主席刚去世，全党的弯子一下子很难转，要尽量争取争取合法解决才好。这样，震动会小一些。”

邓颖超说：“比较难办的是那个演员。她会利用群众对主席的感情，倒打一耙，嫁祸于人。”

叶剑英说：“我们公布主席多年来对她的批评，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陈云说：“那时，主席健在，许多问题还没有到解决时候。现在，老人家到了九泉，我们就有了解决这几个人的条件了，主席在政治局会议上称他们是‘四人帮’，很好，我们完全可以藉主席对他们的批评，来处理他们的问题。”

邓颖超说：“力争合法。要合法，有一个人一定要想法让他站出来。”

陈云说：“只要他站出来，就算为党立了大功。”

叶剑英说：“请你们放心，这人的工作，我正在做。估计到时候，会站出来的。”

九月二十日，聂荣臻派杨成武转告叶剑英。

聂荣臻说：“四人帮”的问题一定要设法解决。“四人帮”是一伙反革命，他们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要防止他们先下手，如果他们把叶剑英软禁了，把邓小平暗害了，把华国锋也除掉了，中国为此要倒退几十年。还说：解决“四人帮”问题，采用党内斗争的正常途径来解决，是无济于事的，只有我们先下手，采取果断措施，才能防止意外。请叶剑英早下决心。

叶对杨说：请聂荣臻放心。

华国锋和叶剑英“结盟” 作者：熊蕾

熊向晖（1919 年 4 月—2005 年 9 月 9 日），原名熊汇荃，祖籍安徽凤阳，生于山东省掖县（今莱州市），中共高层特务。1949 年之前奉命在国民革命军胡宗南部进行间谍工作，1949 年后在中共外交界工作。

1970 年 11 月，任共军总参谋部二部副部长

1973 年末，任中共中央调查部副部长

1978 年后，任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兼中国人民外交学会副会长

【题记：记述当年粉碎四人帮过程的文章有很多，然而对华、叶是如何走到一起来的，却都语焉不详。无他，只因促成这段历史的那个人，生前从来没有公布过这个史料。如今，华老已经去世，笔者认为，把这个尘封 32 年的历史过程公诸于世，不至于再犯某些人的忌了。同时，这也是笔者对华老这位有大功于历史的伟人的一种纪念。必须说明，华国锋和叶剑英从来没有“盟”。但是，他

们能够心心相印，走到一起，才可能产生最后粉碎四人帮的举动。采用“结盟”二字，纯粹为了标题的简明。】

促成这段历史的那个人，是老爹熊向晖。此外还有叶帅的侄子叶选基和女婿刘诗昆——对，没错，就是那位钢琴家。而我和家兄，也是这段历史的见证。在 1976 年那个非常年代，我们早已走上工作岗位。老爹对我们的政治态度很放心，也知道我们嘴巴比较紧，因此好多事情不再像我们小时候那样对我们守口如瓶了。华国锋是谁？1976 年 1 月 8 日，周恩来总理逝世。在人们为这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第一位总理去世而悲痛的时候，心中也压着巨石般沉重的未知：谁来接替总理的位置？本来，这个问题很明了：当时众望所归的邓小平。然而，明眼人都能看出，从 1975 年秋开始，邓小平已经再次地位不稳。他在一些重要场合的讲话中毫不隐讳地否定文革，引起了毛主席的不满，并招来了江青、张春桥、姚文元这些党内极左派头面人物的批判。这些人前些时候虽然也因毛主席的批评沉寂过，但是周恩来病重辞世以及邓小平的一些言行，给了他们再次兴风作浪的生机。这次批判的势头很猛。宣传机器本来就掌握在极左派手里，加上他们善于造势，评《水浒》批宋江的运动很快就矛头直指“党内那个最大的走资派”了。不久，“最大的走资派”升级成为“不肯改悔”和“死不改悔”的“走资派”。连篇累牍的批判文章加上北大清华校园里铺天盖地的大字报，压的人喘不过气来。在这样的形势下，邓小平接任国务院总理，除非是奇迹出现。邓既出局，按当时国务院副总理排位的顺序，很可能就是张春桥了。很多人在揪着心，看这个阴沉极左的人会不会登上总理的位置。那可是“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的人哪。果真他上来，老百姓怕很难再有好日子过。在人们的悬念中，毛主席提名任命华国锋为国务院代总理，经政治局同意，在 1976 年 2 月 3 日公布。这个任命，出乎所有关注此事的人们的意料。这不仅因为华无论在国务院副总理的排序还是党内的排序中，都在张春桥及其他好几人之后，而且也因为在北京的高层干部几乎没有人认识他。老爹们在庆幸大权没有旁落到张春桥这样的人手里的同时，心中也升起一个大大的问号：华国锋是谁？他是什么人？最关键的是，他“是不是他们那一伙的”？谁也说不上来。初识华国锋从简历上，可以知道时年 55 岁的华国锋是山西人，1938 年参加革命，解放后一直在

湖南工作, 1970 年庐山会议之后从湖南省委第一书记任上调到中央。1972 年谢富治去世后接任公安部长。1975 年, 升任国务院副总理。但是, 这个简历却无法表明华国锋的政治态度: 他是倾向江青那一伙的, 还是反对他们那一伙的? 这在 1976 年的中国政治格局中, 非常重要。由于文革的原因, 当时中央领导层形成了两个泾渭分明的派别: 以江青一伙靠文革中造反上来的极左派, 和被封为“保守势力”的务实派。务实派, 主要由那些在文革中起起伏伏的“老家伙”们组成。极左派总是靠冲冲杀杀来谋求并扩大他们的权力, 搞得民不聊生; 而务实派比较关心国计民生, 希望国家稳定。周恩来病重不能视事后, 邓小平成为党内务实派的核心人物。可是他的政治地位不保之后, 极左派的气焰就嚣张起来。现在上来了这个大家都不认识的华国锋。他的政治倾向, 自然令人关心。在老爹们的疑惑中, 时间进入了 4 月。首都群众利用清明节, 自发去天安门广场送花圈, 表达对周总理和其他先烈的哀思, 发泄对极左派们的不满, 惊天动地。最后的结果, 是邓小平的彻底下台, 和华国锋的再度擢升: 国务院总理不再是“代”任而是实职, 同时成为党中央的负责人——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这个 1976 年 4 月 6 日公布的任命, 再次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批邓已经公开。中央和国家机关都要批——当然有很多是认认真真做样子, 基本只限于自己的机关大院之内。唯有时任外交部长的乔冠华, 率领外交部人员到王府井游行, 高呼“打倒邓小平”, 让很多人大跌眼镜。就在这个时候, 杨振宁要来北京。就是那个得过诺贝尔奖的美籍华人物理学家杨振宁博士。周总理生前非常重视这些美籍华人科学家的工作。他们来, 总理都要尽量安排会见谈话。如今, 总理不在了, 这个工作如何做? 杨振宁的来访, 早在 1976 年 1 月就由几个部门做出了计划, 并已请示中央同意。当时华国锋是主管科学院的副总理, 杨振宁来了自然由他见; 杨还提出见毛主席和邓颖超, 中央当时也同意了——几个月前另一位得过诺奖的美籍物理学家李政道来时, 毛主席曾见过他并谈了话。短短两个多月, 情况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华国锋已经成为国务院总理。如果按原来的安排见, 那杨振宁就成为他担任国务院总理和中央负责人之后所见的第一位客人。而杨既不是国家元首也不是政府首脑, 华第一个见他是否合适? 如果华不见他, 又该谁来见他? 同时, 毛主席还能不能见杨? 负责接待杨博士的老爹就这些问题, 给华国锋的秘书打电话请示。按照安排, 4 月

15 日，邓颖超见了杨振宁及杨母和妹妹。对那次见面，老爹有专文记载，题为《邓颖超向杨振宁谈周恩来》，收入其所著《我的情报与外交生涯》中。这里不再赘述。 4 月 16 日，华国锋的秘书打来电话，要老爹当晚 10 点去汇报杨振宁来访情况，并提出陪见人员名单以及主席是否见杨的意见。 晚 10 时，老爹到了人大会堂。但是政治局还在开会，直等到 17 日凌晨 2 时许方才开完，华国锋才能过来。老爹向他汇报了邓颖超会见杨振宁的情况，也谈到杨来北京前，先到上海，时任上海市委书记、市革委会副主任（文革时取消了市长的职务，市政府都为革委会取代）的徐景贤见了他，跟他大谈批邓，并送给他上海复旦大学批邓大字报选。杨振宁不收，说，我的箱子装满了。他对批邓也不表态。 这时，华国锋开腔了：何必送那些东西呢，不能强加于人嘛！ 关于他见不见杨振宁的问题，他也谈了自己的意见：原来安排是我见，如果我不见，谁见呢？ —— 按照新的排位，华国锋的下面，就是张春桥。显然华国锋不倾向让张春桥来见杨振宁。 关于陪见问题，老爹说他不参加。华问为什么？老爹说，如果他参加，科学院方面势必就会让核心组的一个造反派参加，此人在科学家中的名声很不好，肯定是杨振宁不愿意见的人。老爹不陪见，就不会有这个问题了。 华于是问杨振宁跟哪些人熟？ 老爹说，科学院的吴有训、张文裕，北京大学的周培源。 华说：那就是吴有训、张文裕、周培源，吴有训是科学院的副院长嘛！ 确定了这些科学家陪见之后，老爹参加陪见就没有障碍了。他和这些科学家也都很有感情。 参加接待的还有外交部。华问杨振宁和外交部什么人熟？老爹说，那就是乔冠华了，1971 年乔冠华去联合国时，请杨振宁吃过饭。华于是确定乔冠华也参加陪见。 华同时决定，考虑到毛主席的身体情况和工作情况，这次毛主席就不见杨振宁了。为此，华当即提笔，起草了一个给中央的报告。 当晚 9 时 30 分，华国锋在人大会堂新疆厅会见了杨振宁，谈话至 11 时 20 分许结束。将近两个钟头的谈话，没有谈一个字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只有一处谈到了天安门事件，却完全没有按当时的主调说邓小平是后台。他只是说，抓起来的人里，有一个文革时期外交部造反派的儿子，这个人其实是反总理的。 初次和华国锋的接触，给老爹印象极为深刻。虽然两人并没有做任何推心置腹的交谈，但是老爹从这次短短的接触中已经做出判断：华国锋不是极左派一伙的！

叶帅请病假 这之后，又经过几件事，老爹对华国锋的印象更加清晰。 1976 年 5 月底，叶帅的侄子叶选基来找老爹，老爹把自己对华的印象告诉了他。 老爹和叶帅的交情，始于 1969 年。当时他奉周总理之命协助陈毅、叶剑英、聂荣臻、徐向前这四位老帅研究国际形势。那次研究的结果，成为打开中美关系的前奏，也使老爹和四位老帅结下刎颈之交。 1976 年 1 月，周总理去世后，邓小平眼看不保，叶帅心情非常不好。 1 月 21 日下午，叶帅来电话约老爹到他那里谈心。 在谈话中，叶帅讲到，周总理的追悼会，是他提出让邓小平致悼词，以此再给他一个在全国人民面前亮相的机会，想再扶他一把。现在看来还是不行。而政治局批邓，越批越凶。江青已经几次在叶帅不在的场合讲，她有两个敌人，一个是四川——指邓，一个是广东——指叶。她要先打四川，再打广东。现在四川已经不在话下，就剩广东了。 叶帅感到政治局的批邓让他很为难：参加吧，没话好说，不说话呢，又不好办。家人建议他到南方，到广东去休息。叶帅自己想去广西。他征求老爹的意见。 老爹问叶帅，江青的讲话是否确实。 叶帅说，确实，就是在政治局讲的。已经有几个在场的人向他透露。 老爹又问叶帅，如果他去广西，军委怎么办？ 叶帅说，军委他还可以掌握。 于是老爹说，叶帅你征求我的意见，那我看，他们要整你，你到广西也逃不掉。他们要的不是你这个人，而是你的位置。我建议，你就学三国时刘备的韬晦之计，请病假，但是不要离开北京。这样，可进可退。 叶帅深以为然，说，这个意见好。 有些记述叶帅在 1976 年的文章说，叶帅是奉命“休息”。这不符合事实。当然，从当时的宏观政治形势来说，叶帅请病假是出于无奈，但是请病假本身，确实是叶帅自己提出的。 2 月 8 日晚，叶帅再次找老爹去他那里深谈。他说，他接受了老爹的建议，跟聂帅商量以后，就打了报告给毛主席，请病假。已经得到了政治局的批准。关于华国锋为代总理的任命，叶帅说，这个措施完全出乎他的意料。虽然王洪文告诉他，毛远新传达毛主席关于人事安排的指示时，说这是暂时的，但是叶帅认为，可以肯定的是，毛主席不想让江青、张春桥和王洪文他们接班。他虽然不了解华，但是已经给主席写信，拥护对华的任命。 4 月 2 日晚，叶帅又一次找老爹去谈话。叶帅说，他请病假以后，杨成武、王尚荣还经常向他汇报工作，叶帅告诉他们不要来了，恐怕他们不方便。近来，已经很少有人看他了。叶帅说：你现在还信任我，我很感

激。说着就流出了眼泪。 老爹说：叶帅，你不能这样讲，首先是你信任我啊！老爹跟叶帅讲了王震的牢骚：关键时刻，元老、重臣都不讲话了。老爹说，虽然他讲得有些片面，但是这说明老同志对叶帅是非常尊重的。老爹告诉叶帅，他和王震一起去看聂帅时，聂帅说：决战是不可避免的，但是这场决战在什么时候发生，以什么形式发生，现在还不知道。不过聂帅也希望叶帅给毛主席写信。这表明在元老、重臣中，大家是以叶帅为首了。 叶帅说，这些意见都对，但是我担当不了啊！ 老爹说，现在就要用到毛主席当年给隐蔽战线制定的方针：精干隐蔽，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 这两次见面时，老爹还没有接触到华，没有跟叶帅谈到这个方面。叶帅认为在这个非常时期，老爹到他那里会引人注目，多所不便，以后还是让他的侄子选基到老爹这里来，沟通消息。 向叶帅挺华 老爹在 5 月底和叶选基谈过他对华国锋的印象之后，6 月 4 日晚，叶选基和刘诗昆一起再次来找老爹。选基说，华国锋现在是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和国务院总理，叶帅长期在家里休息也不好。希望老爹向叶帅提出见见华国锋。 老爹说，这个意见很好，你们是不是向叶帅提过？ 选基说，这个话我们不好提。如果熊叔叔认为可以，请你向我伯伯提。我们说话没分量。 老爹答应约个时间去跟叶帅谈。 6 月 7 日晚，选基来接老爹一起去叶帅在西山的住地。 在谈了其他问题之后，老爹把话题扯到华国锋身上。他对叶帅说，选基和诗昆的意见很好啊！ 叶帅说，华国锋长期在地方工作，调到中央以后，他和华不过是在开会时点个头，对他不摸底啊！ 老爹说话，从来不是仅凭个人印象，一定要有根有据。这次要向叶帅挺华，更是有备而来。他特地带了两个材料给叶帅看。 第一个材料是 1975 年 9 月 26 日，邓小平等听取胡耀邦关于科学院工作的《汇报提纲》的说明。这是 1975 年 11 月，老爹向他当年清华的同学、当时在科学院担任领导工作的李昌要来的一份打印件。老爹主要想看看邓小平听汇报时，都说了些什么——这是汇报的记录稿，有很多人的插话。老爹那时并没有注意当时作为主管科学院工作的副总理华国锋也有一段插话。华国锋担任总理后，老爹想起这个茬，把这个记录稿又找出来看。一看，果然有收获。 他把这个记录稿交给叶帅，特别请他注意华国锋的这段插话。 这段插话中，华国锋讲了三大革命、四个现代化都要靠科学技术现代化，科学院整顿很有必要，讲到依靠工农是对的，可是把专业队伍搞得一塌糊涂，有些人不得不离开实验室。

他特别对批判基础理论研究的事表示不满，说，毛主席对李政道、周培源讲了，周培源写了文章（关于重视基础理论研究的文章），《人民日报》不发表，《光明日报》发表，跟着就批。这种批判基础理论研究的风搞得科学家都不敢搞基础研究了。科技人员不敢看外国书，思想有顾虑。他还对当时极左派鼓吹的上海经验提出质疑：他们搞“三突”，学上海的经验，学那个？！ 老爹跟叶帅说：你看，这些话很尖锐啊！ 第二个材料，就是 4 月 17 日华国锋和杨振宁的谈话记录稿。这个记录稿是华自己改定的。 老爹说，华国锋刚当总理不久，和杨振宁谈了近两个钟头，没有一句批邓，也没有说邓小平是天安门事件的后台，只批了外交部那个造反派的儿子。这就不简单了。 然后老爹给叶帅讲了两件事。 一件是公安部副部长李震死亡的定案问题。李震是 1973 年 10 月 21 日在家中死亡。对他的死因，有两种意见。公安部门勘察认定是自杀，王洪文以及公安部另一负责人却认为是他杀，是谋杀。当时，很多认为李是自杀的公安干部遭到整肃。华国锋主持国务院工作之后，这个事情还没有结论。老爹参加了华主持讨论这个问题的国务院会议。他发现，作为主持人的华，不是坐在那里听，而是谁发言，他就站在发言人的后边听，既不插话，也不问话。有人说自杀，有人说他杀，就这么说了一夜。之后，他问，还有人要说吗？没有，散会。第二次再开会时，他把两边的意见归纳几点，说他杀的有几点什么理由，说自杀的有几点什么理由。然后，他让主张是他杀的人再讲讲他们的理由，接着让主张是自杀的人反驳这些理由。结果，他杀的理由都被驳倒。最后，华国锋说：这样看来，是自杀吧。还有什么意见？谁也说不出什么意见来了。 另一件事，是在关于李震死因问题的第二次会议散会之后，大家在往人大会堂外面走时，华国锋叫住老爹，问：怎么好久不见老罗了？ 老罗是指罗青长，周总理时的总理办公室副主任，时任中央调查部部长。他是老爹的老战友。 老爹说：他病了。——罗叔叔本来心脏就不好，天安门事件后，他在七机部工作的大儿子和大儿媳双双被隔离审查，更加重了罗叔叔的病情。 华问罗叔叔住在哪里。老爹说，在阜外医院。华问：怎么不住北京医院呢？老爹说，文革调整了他们的医疗关系到阜外医院，想住北京医院，可住不进去。

这时，他们已经走到大会堂外面。听了老爹的话，华国锋站住，说，要住北京医院。说着，就在人大会堂外面的台阶上坐下来，从公文包中拿出一张纸，

写了个条子：北京医院并报（卫生部）刘湘屏部长，安排罗青长同志住院。就这样，罗叔叔住进了北京医院——他至今还健在。老爹对叶帅说，他这个作风也很好啊！叶帅听了以后，颔首说，这个人是含而不露。老爹说：我觉得华不错，不过他立足未稳，所以叶帅是否帮他一下。叶帅表示，他会去见见华国锋。1976年7月里的一天，他们见了面。“九亿人民的元帅”转眼一个月过去。传来的消息，毛主席的身体时好时坏，反反复复。但是已经不能讲话了。党内的局势，依然表面上云山雾罩，下面却暗流汹涌。7月28日，唐山地震。当天下午，叶选基来告诉老爹，叶帅已经和华国锋见过面——具体时间他没有讲，想来是7月间的某一天。选基说，叶帅见过华后，说老爹“说得对，看得准”。叶帅说，华很稳重，应该支持。叶帅要约个时间和老爹面谈。8月15日下午，老爹得到叶帅通知，到西山他那里见面。地震之后，北京家家户户都搭起防震棚。叶帅那里也没有例外，院子里一东一西搭了两个帐篷，叶帅在东边那个帐篷里办公会客。叶帅对老爹说：你对华国锋看得对。叶帅讲了7月1日政治局开会研究毛主席病况的事。当天近夜时分，叶帅接到通知去参加这个会。极左派们，主要是江青，起草了一个下发各省部委关于毛主席病情的通知，其中说，毛主席病情比较稳定，不久就可以康复，主持工作。汪东兴反对写这句话，叶帅也认为不能用这句话。这就和江青他们发生了争论。争到凌晨1点，一直没吭声的华国锋说话了：争得差不多了吧？散会。叶帅有些纳闷。可等到叶帅看到那天凌晨两点钟发出的电文，乐了。他不同意写进去的那句话，电文里没有。叶帅说，我经过观察了解，这个同志确实好，应该支持。我已经告诉王震了。这之后，叶帅决定去见华国锋。他跟老爹详细讲了见面经过和他们谈话的内容。打电话联系的时候，叶帅说，我想看看华总理。华国锋说，我应该去看叶帅。听说叶帅患病，我也不好打搅。叶帅说，你忙，还是我来看你。争了半天，最后还是叶帅说服了华，去看他。因为叶帅觉得华出行的目标比他更大，还是他去华那里更为妥当。华国锋住的地方，车不能开进院里。叶帅到时，华已经等在门口——那时候可还没有手机对讲机什么的，华只能估计时间提前在门口等。这个举动，令叶帅很欣慰。华国锋亲自为叶帅打开车门，然后扶着他走进院子，到客厅就坐。叶帅对华国锋说：你现在担子重啊！我年老有病，帮不上你什

么忙，很惭愧。华国锋说：您是九亿人民的元帅，怎么能这样讲啊。主席让我挑这个担子，我负担很重，推辞不了，只有兢兢业业。因为怕影响叶帅养病，所以没有打搅。今后还望叶帅指点。一句“九亿人民的元帅”，颇让叶帅动容。

寒暄之后，叶帅问了华两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

你现在治国的方针是什么？华说：举一纲抓两目。——举一纲，是阶级斗争为纲，抓两目，就是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安定团结。在那个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的年代，提出“阶级斗争为纲”，是势在必然；而提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和安定团结，却常常被认为是右倾。

听华这样讲，叶帅说，好。第二个问题是：周总理逝世了，董老、朱老总也都逝世了，中央人事安排你怎么考虑？

华说：除非主席有指示，人事问题一概不

动。叶帅说，好。——要知道，当时极左派们正在紧锣密鼓，要从上海向中央各部委的领导岗位安插人员，人事问题是个非常敏感的问题。华明确提出人事问题一概不动，叶帅说好，是由衷的。

华国锋向叶帅请教应该注意的问题。叶帅告诉他，要注意民兵。解放军的传统是，指挥只能是一个，不能多中心。——当时军委还在老帅们的掌握之中，四人帮助不了军队，正在抓紧搞民兵。

叶帅对他和华国锋的这次见面和谈话，非常满意。他觉得华说话做事很得体。他对老爹说，毛主席一下子把华国锋提为中央第一副主席，这是“非常之时，非常之人”，“还是毛主席巨眼识英雄啊”！——叶帅原话就是“巨眼”，而且他不止一次说过这话。

当天晚上，叶帅留老爹在他院中西边那顶帐篷里共进晚餐，还喝了茅台。

决战临近

1976 年 9 月 9 日 0

时 10 分，毛泽东主席逝世。中央高层领导开始治丧活动，中央各部委和各地党政军领导继天安门事件后，开始又一轮向中央的表态。而中央高层的斗争，更趋激烈。

9 月 10 日晚，老爹听我在清华大学任教的表哥讲，清华大学负责人迟群在学校讲话，说要准备“更尖锐的斗争”，要“五不怕”，并命令民兵随时听候调用。

老爹立即打电话给叶帅，报告这个情况。叶帅说，这是一个信号。他们要动手。

9 月 18 日，为全国追悼日。当天下午 3 时，在北京天安门召开了有百万人参加的追悼毛主席的大会。

此时，叶帅连

日去政治局开会，也不用销假了。

9 月 20 日，选基来找老爹，告诉他一些新的情况：一次政治局讨论治丧的会议上，江青突然提出，第一，开除邓小平

出党；第二，华国锋批林（彪）批孔（夫子）不积极，批邓更不积极，领导中央不得力；第三，暂时还团结在华国锋周围。叶帅当即表示，不同意江青的第一点意见，不开除邓小平党籍，是主席的意见，主席提议，政治局通过，叶帅虽然没有参加这个会，但是认为主席的意见是正确的。叶帅说，主席说的是保留党籍，以观后效。主席刚逝世就翻过来，这不行。但是叶帅赞成江青的第三点意见，就是仍然要团结在华国锋周围。叶帅一说完，其他政治局委员都赞成他的意见，只有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这四个人不表态。

选基说，这也是个信号，是一次短兵相接的测验。

如果在适当时机开一次政治局扩大会议，应该也是这样的一种结果。 9月22日，选基和刘诗昆再次来找老爹谈。老爹问到叶帅究竟什么主张？他们说，叶帅要等主席治丧告一段落，再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准备批那四个人。早在1974年，主席与总理和王洪文在长沙谈话时，就指出江青有野心，后来指示要批四人帮，但是小平没有批下去。

在老爹与叶帅和选基的所有谈话中，一直都没有使用过四人帮的提法。提到他们，都是用代号：江青是“三点水”，张春桥是“眼镜”，姚文元是“文痞”，而王洪文则没有代号。偶尔也会用“上海帮”来说他们，但多数时候还是用代号。在很多谈话中，他们也探讨过最后处理四人帮的办法。大体上，都是设想通过政治局扩大会议，把他们选下去，然后把张春桥等调到外地，把江青架空，让他们没有实权。但是，具体何时操作，如何操作，后果如何，都是很大的问号。

正如聂帅所言：一场决战已不可避免。虽然这场决战在什么时候发生，以什么形式发生，大家还不知道，但是人们感到，决战已经临近。

一举除“四害”

在老爹们对决战的焦急期待中，人们度过了一个没有欢庆活动的国庆节。 1976年10月6日晚10时许，选基给老爹打来电话，说：四个坏蛋抓起来了，伯伯要你注意动向，现在不要告诉别人。说完就把电话挂了。老爹心里还有点疑惑，马上又给叶帅的秘书王守江打电话。他说：选基不是告诉你了吗？老爹说，他讲的四个坏蛋，是谁？王说：就是王、张、江、姚。老爹说，不要叫他们跑了。王说：跑不了啦！叶帅现在到玉泉山了，忙得很，可能过几天才能见你。

虽然还不知道是否大局已定，但是我们全家都兴奋得不行，好像长久压在心头的一块大石头被搬去了，感觉就是一个字，爽。 10月7日，有驻京部队机关总部开始传达四人帮被逮捕的事情。尽管中央和国务院系

统还没有正式传达，但是这个消息还是迅即在北京不胫而走。 10月8日

下午，邓颖超的秘书赵炜打电话给老爹，说邓大姐看了蔡大姐，似乎有什么重大新闻，究竟怎么啦，大姐让问你。老爹说，大姐还不知道吗？四人帮被逮捕审查了。赵炜告诉了邓颖超，又跟老爹说，大姐说，是除了“四害”。老爹说，对，除“四害”，妙极了！ 10月11日，选基打电话让老爹去王震家里。在那里，

他和刘诗昆讲了逮捕四人帮的经过。 选基说，主席去世后的一天，李先念突然来访问叶帅。 - 从周总理去世后，叶帅一直期待着李先念的造访。老爹每次去叶帅那里，叶帅都提到，李先念还没有来，同时，也对李的处境表示理解。

终于见到李先念来访，叶帅问：是哪阵风把你吹来啦？ 李先念说，是东风。 叶帅问：哪股东风啊？ 李答：华总理。

叶帅说，我就知道，你这个人哪，无事不登三宝殿啊！没有人叫你来，你不会来的。让你来，什么事呀？

李说，是国家大事。他说，毛主席去世以后，他多次问华国锋，是不是开中央全会。开始华不表态，后来说，有他们四个人在开不了，就是开也开不好。李问，那怎么办？华国锋开始没有讲，后来说，有人提议把他们四个人隔离起来。李说，这是好主意啊！华国锋说，这事太大，要请示叶帅。华要李先念亲自去请示叶帅。

叶帅听了，想了一想，说，只能如此，事不宜迟，要绝对保密。

选基说，这之后，叶帅与华国锋秘密商量，同时也有汪东兴参加，预先布置。首先是军队。陈锡联赞成这个行动。叶帅又亲自找军委三总部和各兵种可靠的负责人，如杨成武，分别交底。部队完全没有问题。公安部和警卫中南海的 8341 部队由汪东兴掌握，也没有问题。情报部门更没有问题。对四人帮掌控的广播电台、报纸，则准备了妥当的人接管。10月6日，一切就绪，采取行动。分别通知四个人来中南海开会，叶帅和华国锋坐镇，汪东兴负责实施，来一个抓一个。除了江青说有病不能来，其他三人都先后来到，都被抓起来。当晚，汪东兴又带着部队去江青处把她也抓了起来。

选基说，叶帅认为，这个事情只有华国锋能这么干。周总理如果在世，干不出来，小平也干不出来。叶帅也没有想到有这么一下，也不敢想。现在四人帮在北京的爪牙已经关起来了，目前的方针是缩小打击面，扩大团结面。对各地已经打了招呼。叶帅认为，国不可一日无君，所以，政治局会议一致通过华国锋任中央主席，是新的领袖。

党内和社会舆论对这次除“四害”之举，高度一致：果断、干

净、利落、漂亮。正如郭沫若那首诗的劈头一句：“大快人心事，粉碎四人帮”！叶帅的希望大局初定之后，10月31日，叶帅把老爹找去，做了一次长谈。叶帅说，“英明领袖华主席”，是我提的。他当之无愧。就拿粉碎四人帮这件事来说，把他们捉起来，周总理不会，小平他也不会。我就没有想到！这一招是挽救了国家，挽救了党。叶帅谈到要帮助华国锋：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华主席需要帮助。谁帮啊？首先是毛主席，巨眼识英雄。他没有挑别人啊，就挑了他嘛！毛主席说他有工作经验，忠厚，不蠢。“不蠢”这两个字很妙啊！大智若愚啊。稳重。第二是我们这些老家伙，要坚决支持华，特别是军队。第三是基层干部群众。粉碎四人帮，受到全体人民的欢迎。在这“三个帮”中，叶帅认为，关键还是“我们这些老家伙”，要承上启下。老爹和当时很多老家伙一样，希望邓小平早日出来工作。他跟叶帅讲了大家这份心情。叶帅说，小平是要出来工作，不过要晚一点。车子转弯转得太急要翻车的。小平这个事是毛主席提的，政治局通过留党察看、以观后效的，现在一下子马上出来不行，要一个过程。不然真成了宫廷政变了。另外，叶帅说，小平晚一点出来，也可以显示华主席的能力。现在粉碎四人帮很得人心，但是他在其他方面怎么样呢？还要让群众看一看嘛。叶帅希望“我们这些老家伙们”帮助树立华国锋的威信。他说，小平这个人哪，不甘寂寞，擅权，他一出来就会喧宾夺主，就显不出华主席来了。叶帅说，我不说别的，华国锋五十几岁，我们都快八十了，小平也七十多了，选择这个人不容易啊！大浪淘沙，沙里淘金啊！不过叶帅还是说，小平晚一点出来，总要出来的。他说，你看，（华国锋主持正在编辑的）《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一反原来的编辑方针，原来凡是涉及、讲到刘少奇、邓小平、林彪好话的地方全删；现在反过来，凡是讲邓小平好的地方，一概不删，保留。保留了十几处。将来大家看了，知道毛主席赞扬过他。这其实都是在为邓小平复出做铺垫啊！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一册（2）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第二节 新贵派的阴谋

本节资料

研究资料

《华国锋回忆粉碎“四人帮”经过》

1976 年是我们党和国家最困难的一年。“四人帮”在这一年里疯狂地进行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1 月 8 日全国人民敬爱的周总理去世了，在“四人帮”的策划下，发生了惨酷的镇压广大人民群众悼念总理的“四五”天安门事件，邓小平又再次被打倒了，7 月 6 日伟大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创始人朱德元帅也因病逝世了。

叶剑英元帅被借口身体不好暂停工作。李先念、余秋里等几位副总理都无法工作，分别离京到外地“养病”，只有谷牧副总理主持国务院的工作，“四人帮”又让李素文、吴桂贤、孙健、姚连蔚等直接管理几个方面的工作，以便于他们操纵指挥。在新闻传媒意识形态方面，更是由姚文元完全控制，一手遮天。他们以为我是他们夺权的主要障碍了，他们没把我放在眼中，又打又拉。我心中很明确：不能让他们一伙夺取党和国家的领导权，但要把握好时机。政治局常委只剩四人了，王洪文、张春桥占两人，叶帅和我也是两人。而且 1976 年 2 月 7

日，毛泽东又决定让叶帅养病休息，由陈锡联代替负责军委工作。当时谁也不理解毛主席为什么在中央政治局讨论通过的，任命我代国务院总理的通知中加了叶帅休息这么一句。我估计这和江青“四人帮”和毛远新造谣污蔑叶帅反对文化大革命有直接关系，在政治局委员中，除“四人帮”外，大都是反对他们的。

当年 9 月 9 日，我党的伟大领袖毛泽东主席逝世了。“四人帮”认为时机到了，因此更加变本加厉地进行篡党夺权活动，党和国家真是到了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四人帮”大造反革命舆论，并企图建立由他们控制的武装力量。张春桥的弟弟（总政副宣传部长）亲自下到某坦克师活动，上海市再次给民兵发放了大批枪支弹药。在党和国家危在旦夕之际，我于 9 月 10 日下午，首先找李先念来家中密谈，指出“四人帮”正在猖狂活动，他们阴谋篡党夺权的野心已急不可待，特请李先念亲赴西山找叶帅交流看法、沟通思想。为提防“四人帮”察觉，李先念于 13 日借去北京市植物园的名义，然后突然转向前往西山。当时叶、李两人由于有一段时间没交谈了，互不摸底，相见时先是寒暄问好，又到院中走走，经过一段交谈之后，才转入正题，正式交换了对当前时局和对“四人帮”的看法，并转达了我的意见和派他来的意思，表示了看法和态度，但并未深谈。

为了稳妥执行这一事关党和国家命运的重大决策，我还亲自和叶帅直接取得联系，交换看法，作准备工作，我们两人一致认为要采取非常手段解决，并找了汪东兴谈话，思想也完全一致。而且还商量了各项详细的准备工作，要挑选可靠人员。

我还亲自找了北京市委吴德、吴忠谈话，指示他们要坚决防止北大、清华等学校的学生因不明真相，受到谢静宜、迟群的煽动闹事，要坚决杜绝一切意外发生。

当一切准备就绪后，10月6日晚，我和叶帅在怀仁堂亲自坐镇指挥，由汪东兴具体实施行动。当时是以召开政治局常委会的名义，通知王洪文、张春桥参加会议，顺利地逮捕了他们，并由我当面向他们宣布：中央决定对其实行监护审查。由于姚文元不是常委，因此通知他是审定《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书稿，请他参加会议，这样姚文元也一同被捕了。江青是在中南海住宅里被捕的。与他们同时被抓的还有毛远新、谢静宜、迟群等。并且在抓江青、姚文元后都当面宣读了我签发的、对他们实行监护审查的决定。

在完成对“四人帮”一伙的逮捕任务之后，便立即通知政治局委员到玉泉山开会。我请叶帅主持，他要我主持先讲，我宣布了“四人帮”已被隔离审查，并着重讲了“四人帮”阴谋反党夺权，疯狂活动的罪行，为了保证党和国家的领导权不被他们篡夺，不让他们的罪恶目的得逞，因此必须采取坚决的措施，粉碎他们的阴谋，严惩他们的罪行。叶帅介绍了对“四人帮”逮捕的经过，而且着重讲了全党全军都坚决反对他们一伙的反党罪行。在这种特殊情况下，对他们采取非常手段是非常必要的。因为舆论部门都被他们控制了。还有上海一伙反党分子已经发了大批枪炮，为了避免流血伤亡，稳定全国局势，被迫采取这种特殊手段，这是正常情况下不可采取的办法。经过讨论政治局一致表示拥护。

我先提议请叶帅担任党中央主席，他德高望重，两次挽救了党。叶帅则起来说提议要我担任中央主席、军委主席，这是毛主席指定你当接班人的，我已经七十九岁了，你年纪比我小二十多岁，我有实际工作经验，为人实在、讲民主、尊重老同志，经过大家认真讨论后，一致通过叶帅的提议，由华国锋担任党中央主席、军委主席。这也是临危受命吧。（来源：炎黄春秋）

《吴德口述：十年风雨纪事——我在北京工作的一些经历》

作者：吴德 朱元石

1973 年 8 月，党的十大召开。在这次党代会上，我再次当选为中央委员，并进入了中央政治局。由于毛主席的赞同，党内老一辈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军事家，如朱德、董必武、刘伯承等同志在这次党代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同时，党的十大也使江青集团的很多骨干分子当选为中央委员，使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进入了中央政治局，并且使王洪文当选为中央副主席。毛主席对政治局的同志，尤其是对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当时是寄予了希望的。我记得十大后不久，毛主席在游泳池住处找我们谈话，曾经向政治局提出扶助他们。毛主席指着窗外菜地里的一些碧绿的蔬菜比喻说：就像培植它们的生长一样。江青集团的政治地位虽然由于十大的召开得到了巩固，但他们夺取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野心和活动也逐渐暴露了，毛主席发现、批评并提出解决江青宗派集团的问题。1975 年 5 月 3 日，毛主席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批评江青等人反经验主义、搞宗派活动、在“批林批孔”运动中搞“三箭齐发”，并且说明他们是“四人帮”。毛主席说：“不要搞四人帮，你们不要搞了，为什么照样搞呀？为什么不和二百多个中央委员搞团结，搞少数人不好，历来不好。”“我看批经验主义的人，自己就是经验主义，马列主义不多。”“我看江青就是一个小小的经验主义者。”毛主席还说：“我看问题不大，不要小题大做，但有问题要讲明白，上半年解决不了，下半年解决；今年解决不了，明年解决；明年解决不了，后年解决。”这一次，毛主席虽然说问题不大，但却作出了一个重要的指示，即不论时间多久，也要解决这个问题。正因为如此，中央政治局在 5 月 3

日以后，连续开了几次会议，包括我在内的大多数的政治局同志点名批评了“四人帮”。1976年1月，周总理逝世。“四人帮”以为邓小平同志遭批判了，总理或代总理的职务非张春桥莫属了。上海为了制造舆论，已经贴出了大标语，要求张春桥当总理。毛主席知道后，一方面批评上海，要求覆盖大标语；另一方面提议华国锋同志任国务院代总理。9月8日深夜，毛主席处于弥留状态时，政治局委员分组去向他告别。我和叶帅、先念同志是一组，毛主席当时还有意识，我们报上自己的姓名时他还知道。我记得当时毛主席的手还在动，好像要找眼镜或什么东西。向毛主席告别后，我们刚退身到门口，毛主席又让叶帅回去一下，我和先念同志也没有再往外走，就站在门口了。我看叶帅到毛主席身边和毛主席握手，毛主席好像要说什么话，但已经说不出来。叶帅停了一会儿就出来了。这个夜晚，我们谁也没有离开，我记得我们都在毛主席住的房子的走廊里看心电图显示器，一直看到显示器上的图形没有任何变化、任何跳动为止。我们在极大的悲痛中意识到毛主席永远地离开了我们。9月9日当天，中央政治局在毛主席住所(中南海游泳池处)召开紧急会议，讨论治丧问题。江青在会上大哭大闹，说毛主席是被邓小平气死的，要求政治局立即作出开除邓小平党籍的决定。华国锋没有理会江青的无理要求。江青闹得太厉害，会议没法讨论问题了。后来与会的大多数政治局委员，包括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都认为治丧问题是当务之急。这样，会议才没有讨论江青提出的问题。

毛主席逝世后，被“四人帮”控制的北大、清华都有活动，姚文元、迟群等人还动员很多人向江青表忠心、写劝进信。当时还传出风声，说有些地方在准备庆祝，会有大喜事等。种种迹象使华国锋认识到“四人帮”篡党夺权的行动已经是箭在弦上了，只有及时采取措施加以制止，才能挽救危局。9月11日，

华国锋借口身体不好，要到医院去检查。“四人帮”当时对华国锋的行动是很注意的，是紧紧盯住的。华国锋离开治丧的地方给李先念同志打了电话，说：“我到你那里，只谈五分钟。”李先念说：“你来吧，谈多长时间都可以。”

华国锋到李先念家，他一进门就很紧张地说：“我可能已被跟踪，不能多停留，说几句话就走。现在‘四人帮’问题已到了不解决不行的时候了。如果不抓紧解决，就要亡党、亡国、亡头。请你速找叶帅商量此事。”华国锋说完后即匆匆离去。李先念受华国锋委托后亲自给叶帅打电话说要去看他，叶剑英在电话中问：“公事、私事？”

李先念说：“公私都有，无事不登三宝殿。”叶剑英说：“那你就来吧。”9月13日，李先念到叶帅处转达华的委托。为了避免被“四人帮”发现，李先念同志也采取了跟华国锋相似的办法，他先到香山植物园游览，发现没有异常情况后才去见叶帅。华国锋同志告诉我，当时叶剑英同志非常谨慎，他没有与李先念同志商量如何解决“四人帮”的问题。华国锋同志还对我说过，他还在11日找了汪东兴同志商量此事，汪东兴的态度很明确，表示了坚决支持华国锋解决“四人帮”问题的意见。9月26日或27日晚上，华国锋约李先念和我谈话，交换对解决“四人帮”问题的意见。我表示支持华国锋同志的意见和所下的决心，并说解决的办法无非两种，一是抓起来，二是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用投票的办法解除他们担任的职务。我偏重主张用开会的办法来解决，说我们会有多数同志的支持，反正他们最多只有四张半的票。这个半票是指跟着“四人帮”跑的吴桂贤，吴当时是政治局候补委员，没有表决权。李先念插话说：你知道赫鲁晓夫是怎么上台的吗？我说：当然知道。赫鲁晓夫在苏共中央主席团是少数，莫洛托夫、马林科夫是多数。赫鲁晓夫借助朱可夫的支持，

用军用飞机把中央委员从各地接来开中央全会，在中央全会上赫鲁晓夫的人占了多数，莫洛托夫、马林科夫遭到失败，被打成反党集团。随后，华国锋、李先念和我分析和估计了当时党中央委员会成员的情况。我们认识到：在政治局开会投票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我们有把握；但在中央委员会投票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我们没有把握。“十大”选举中央委员时，“四人帮”利用他们手中的权力，把许多属于他们帮派的人和造反派的头头塞进了中央委员会，如果召开中央委员会，在会上投票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是要冒风险的，采取隔离审查的办法才是上策。我们一直讨论到第二天早晨 5 点，认识一致了。9 月 29 日，中央政治局开会讨论国庆活动。由于毛主席刚逝世等原因，政治局决定：不举行游行、联欢等庆祝活动，只是召集一些工农兵的代表在天安门城楼上开会；政治局的同志可分头到工厂、农村去看望工人、农民。9 月 30 日在天安门城楼上召开的会议由我主持，会议的气氛从一开始就显得很紧张。华国锋、叶剑英、王洪文等进来时脸都拉得很长，其他参加会议的中央领导人，包括张春桥、江青、姚文元都是这样。会议先由工农兵代表发言，而后，我说请中央领导同志发言。这时，其他的人还没有讲话，华国锋就急着站起来发言，并且讲得很短。我意会到华国锋这样做是要快点结束会议。华国锋一讲完，我就起来宣布散会，避免在这样的会议上发生什么问题。从当时会场上的形势看，“四人帮”是准备了要发言的。会议散后，我们到国务院小礼堂看了一场电影。看过电影后，华国锋、李先念和我在小礼堂旁边的小会议室又商谈了解决“四人帮”的时间和可能发生的问题。李先念同志积极参加了解决“四人帮”问题的前期工作，但对“四人帮”何时采取行动，他是不知道的。他当时非常关心，曾多次打电话给华国锋，询问有关问题。在粉碎“四人帮”的问题上，汪东兴同志也是出了大

力的。华国锋、叶剑英找汪东兴谈过几次，具体研究了解决“四人帮”的办法。当时成立了两个小班子，一个准备有关文件，由李鑫负责；另一个负责对“四人帮”实施隔离审查，这个班子的人员是由汪东兴亲自从中办和中央警卫团挑选并个别谈话后组织起来的，大概有五十多个人，组成了几个行动小组，一个组负责抓一个人。10月2日，华国锋到我的住处，就解决“四人帮”问题与我进一步商议。华国锋要我深思：把“四人帮”抓起来后，全国党政军民会有什么反应，应采取什么对策；北京市如何配合中央解决“四人帮”问题。华国锋当时还问我：“四人帮”在北京市有什么爪牙。我说有迟群、谢静宜、金祖敏等人，也该隔离。华国锋同意。华国锋问：首都不能乱，首都一乱，全国就有可能发生大问题。稳定首都的问题，由你负全责。10月3日或4日，我到华国锋处商量事情时华国锋提出，叶帅告诉他北京军区在昌平有个坦克六师，张春桥的弟弟张秋桥常去那里活动，叶帅对这个师的情况不放心。华国锋问我如果这个部队违抗中央的决定，支持“四人帮”，把部队开进北京市区来，北京市有没有力量把它拦住。我对华国锋说：有无把握，我得问一问北京卫戍区。华国锋问：北京卫戍区靠得住靠不住？我说：卫戍区司令员吴忠对“批邓”是不满的，对“四人帮”很反感。我是卫戍区的政委，了解吴忠的思想情况，在解决“四人帮”的问题上，我相信吴忠是会听从党中央的指挥，和我们一致行动的。我和华国锋谈完话，就去找了吴忠，向他谈了中央解决“四人帮”的考虑和决心。吴忠向我保证说：北京的卫戍部队有能力保卫首都安全，请中央放心。吴忠告诉我，在坦克六师旁边，北京卫戍区驻有一个坦克团，如有情况，可以起作用。与吴忠谈话后，我立即将情况向华国锋作了汇报。华国锋说：新华社、人民广播电台、人民日报社、飞机场、邮电局等单位要由卫

戍区控制起来。他说卫戍区的部队要交由我负责，让我去找主持军委日常工作并任北京军区司令员的陈锡联解决北京卫戍区部队调动的问题。

华国锋说，陈锡联是比较好的同志，他支持解决“四人帮”的问题。 我马上就找到陈锡联。陈锡联说情况他已知道。陈锡联随即打电话，向吴忠交代：卫戍区部队一切听从吴德的指挥。并要吴忠立即到我的住处具体商量。 我踏进家门，见吴忠已在我家中等候。我与吴忠在 1971 年执行中央的指示，共同处理过“九一三”林彪叛逃事件。我们根据 1971 年稳定首都的经验，商量了具体措施，共同部署了北京市内紧外松的戒严工作。叶剑英当时担心的事情，一件是前面说的坦克六师的问题（后来实际表明，这个师毫无问题），另一件是要防备学生、造反派从清华、北大等学校冲出来，造成混乱。为此，我们在清华、北大附近都部署了相当的兵力，如果有人往外冲，无论如何要把他们堵回去。10 月 6 日的那天晚上，北京实际上实行了暗中戒严，外地进京的所有路口都被监视，防止外地的部队进北京。 我把与陈锡联、吴忠商谈的情况和部署报告了华国锋。华国锋又亲自与吴忠谈过一次话。 可能是 10 月 4 日，华国锋又找我去到他的住处。正谈着，汪东兴打电话来说，江青提出要到石家庄去，指定专列的车头要用二七车辆厂生产的内燃机车头，还要请二七厂的一些工人陪同她去。汪东兴请示华国锋是否同意她去。 华国锋拿着电话，既问又答地同我说：江青去石家庄要干什么？她可能是试探，还是稳住她，同意她去。 我点点头，同意华国锋的意见。 华国锋当即答复汪东兴说：允许她去，关于调车头及找工人陪同的问题由吴德去安排。 后来我们知道其实专列没有到石家庄，开到保定的一个道岔上就停了下来。江青下火车扭扭摆摆采了一些野花，呆了一段时间就上车了，在车上又和陪同的工人、干部讲了一些“文化大革命”的情况就回北京了。

江青没有找当地的造反派或三十八军进行活动。看来这次江青外出活动，正如我们所料，完全是个试探。

10月4日5点多钟，我刚到家，华国锋又来了电话，要我马上到他那里。我急忙赶去，汪东兴也在华国锋家里。这是粉碎“四人帮”前的最后一次汇报了。

我们商定：一、按华国锋、叶剑英、汪东兴已议定的方案，抓“四人帮”由汪东兴负责。二、对迟群、谢静宜、金祖敏等人的隔离审查，由我和北京卫戍区吴忠同志负责解决。三、中南海内如果出现了意料不到的问题，由我组织卫戍区的部队支援。四、由北京卫戍区把人民日报社、新华社、广播电台、中央机关以及由迟群、谢静宜控制的清华、北大等单位，用内紧外松的方式戒备起来，要再检查一遍落实的情况。华国锋要求我守在电话机旁随时与他保持联系。 10

月6日，我与市委第二书记倪志福、市委常务副书记丁国钰、市委书记兼卫戍区司令员吴忠一起守在电话机旁。 不到9点钟的时候，汪东兴来电话说一切顺利。

“四人帮”这个恶贯满盈的反革命集团，就这样顺利地被一举粉碎了。 10
月6日晚10点多钟，中央政治局在玉泉山叶剑英住地召开紧急会议。由于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同志事先以不同方式将解决“四人帮”问题同绝大多数政治局委员和候补委员打了招呼，会议很快进入议程，选举新的党中央主席，讨论中央第16号文件。 政治局会议一致同意： 一、推选华国锋为党中央主席，待召开中央全会时予以追认。 二、通过第16号文件1976，文件内容是向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通报党中央对“四人帮”隔离审查的决定和推选华国锋为党中央主席的决定。 在讨论16号文件时，好像是纪登奎同志说，毛主席曾讲过对“文化大革命”作三七开的评价，文件是否应指出“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所在。这个问题的提出，实际上就涉及到了对毛主席的评价问题。刚刚粉碎了“四

人帮”，全国的形势尚未稳定，就立刻涉及到毛主席的问题，单从战术上讲也是不策略的。所以，叶剑英同志说：这个文件不可能解决对“文化大革命”的评价问题。他做了个手势，竖起大拇指，说毛主席还是这个。叶剑英在以后数次的政治局会议上都讲要更高地举起毛主席的旗帜，更高地举起毛泽东思想的旗帜，不能损害毛主席的形象。这次政治局会议还讨论了一些比较重要和急迫的问题，比如中央要求北京市委一定要控制和稳定首都局势，北京不能乱，出事由吴德负责任。会议结束后，所有的政治局委员都住在了玉泉山。本文节摘自《吴德口述：十年风雨纪事——我在北京工作的一些经历》，当代中国出版社出版发行。

《华国锋主动出击 抓捕“四人帮”高层决策》

1976 年 10 月 6 日，以华国锋为首的中共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这一挽狂澜于既倒的重大行动，因用异常方式事实上结束了“文革”十年的历程而挽救了党，挽救了国家，改变了当代中国历史的进程，成为中国历史上屈指可数的具有不可估量影响的重大历史性事件之一。

但关于这一重大事件的内幕，多年来处于模糊状态，许多谈论大概都依赖于范硕的《叶剑英在 1976》和《叶剑英在非常时期 1966—1976》两书所提供的内容。近年来，随着一些高层知情者、尤其是高层亲历者的披露，使我们对粉碎“四人帮”这一重大历史事件的整个过程，有了越来越多、越来越清和越来越细的了解。

谁是第一时间的首倡者？

在粉碎“四人帮”的伟大斗争中，谁是首倡者？对于这个重大而关键的问题，目前主要有两种说法，一说是叶剑英，一说是华国锋。那么，哪种说法可靠呢？

依照前面所提的范硕的说法：毛泽东 9 月 9 日逝世后，叶剑英有意识地主动接近和靠拢华国锋，逐渐说服了处于犹豫不决、彷徨不定的华国锋，并帮助和促使华国锋下定决心，与叶剑英一道结成联盟，指挥其他参与者，粉碎了“四人帮”。例如，范硕写为毛泽东吊唁期间，叶剑英发现华国锋正为“四人帮”而苦恼，便劝华国锋要敢于起来斗争时，这样记述：

叶剑英恳切地说：“请你放心，我支持你，老同志支持你，只要你站出来，大家都会支持你的！”并且劝他多到老同志那里走走，还告诉他，想找谁先打个招呼。

听了这些话，华国锋情绪高起来，表示只要有老同志撑腰，有军队撑腰，就好办。最后说：“不过，事情很复杂，究竟怎么办？让我再考虑考虑。”

华国锋表明了态度。叶剑英心里的一块石头落了地。

从以上记述看，叶剑英是主动，华国锋是被动；叶剑英态度坚决而明朗，而华国锋则决心未定。

可是，依照一些亲历者的说法，华国锋才是真正的首倡者。《炎黄春秋》2004 年第 7 期发表了原吉林省省长张根生的《华国锋谈粉碎“四人帮”》，文中写，1999 年 3 月 9 日上午，华国锋详细地向他介绍了当时的经过情况。华国锋口述：

我于 9 月 10 日下午，首先找李先念来家中密谈，指出“四人帮”正在猖狂活动，他们阴谋篡党夺权的野心已急不可待，特请李先念亲赴西山找叶帅交流看法、沟通思想。

请看，在毛泽东逝世的第二天，华国锋也是急不可待地开始主动出击了。没有任何人的劝说，他就下定决心要搞掉“四人帮”。

《中共党史研究》2002 年 1 期刊登了程振声的文章，叫《李先念与粉碎“四人帮”》。该文从一个侧面支持了华国锋本人的说法。该文说：9 月 11 日，华国锋以到医院检查身体为由，突然来西皇城根 9 号李先念临时住处，华向李表示：解决“四人帮”的时候到了。李问：“你下决心了吗？”华答：“下了，现在不能再等待了。问题是什么时候解决好，采用什么方式好，请你考虑。如果你同意，请你代表我去见叶帅，征求他的意见，采取什么方式、什么时间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李先念以惊喜的心情接受了华国锋交办的任务。两人谈话不到十分钟。

新近出版的《吴德口述：十年风雨纪事》也证实了确有此事，时间、事情经过、谈话内容与程振声一文基本相同。不同的是，吴德回忆录说，华国锋去李先念家不是突然造访，而是事前给李先念去过电话约定。

从以上华国锋本人的口述、吴德本人的口述和程振声的文章看，华国锋是粉碎“四人帮”的首倡者，态度是积极而主动、鲜明而坚决的，甚至可以说显得有些迫不及待。同时，我们还注意到，这里面还有两个细节不一致。一是，华国锋本人说是他请李先念来家中密谈，而吴德和李先念却说是华去李家密谈的；二是，华国锋说的时间是 10 日即毛泽东逝世后的第二天，而吴德和李先念说的

时间是 11 日，相差一天。虽然有人曾经在《党的文献》2001 年 3 期撰文认定是 11 日，但这些细节恐怕还是有必要进一步核准。

《吴忠传》也提到华国锋找李先念之事，写道：“华国锋秘密走访李先念，请李先念找叶剑英谈两个问题：要不要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怎么解决‘四人帮’的问题”。该书证实了有此事，但未提到时间。

华国锋之所以主动出击，是被“四人帮”逼出来的。根据吴德、邬吉成等人的回忆和一些可靠文献的记载：9月10日，即毛泽东逝世的第二天，王洪文不经中央授权，便指示秘书米士奇以中办名义通知各省、市、自治区发生重大问题，要及时报告；重要问题不好解决的，要及时请示；凡报告和请示，均与米士奇直接联系。

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张平化接到电话通知后，满腹狐疑，立即报告了华国锋。华国锋获悉后，即找中共中央副主席叶剑英进行商议，继而以中央名义正式向全国通知：立即关闭未经中央同意开设的中办值班室；各地发生重大问题，一律直接向华国锋报告。

这件事给予华国锋触动极大，他万万没想到“四人帮”如此急不可待。华国锋清楚地看出：其一，王洪文这个动作，是企图架空他华国锋本人，进而染指和谋取中央最高权力；其二，“四人帮”没把他华国锋放在眼里，虽然王洪文的图谋遭到挫败，但他们还会继续使招，他华国锋与“四人帮”的较量只是刚刚开了一个头而已！“四人帮”的急不可待，逼使华国锋也急不可待，于是他立即委托李先念联系叶剑英。所以，是王洪文的出击动作之因，结出了华国锋的反击动作之果。

现在的问题在于：是叶剑英首倡说可信，还是华国锋首倡说可信？华国锋首倡说可信。理由是：首先，华国锋本人是亲历者，且有多方证据支持；其次，根据吴德口述：华国锋曾亲口告诉吴，当时叶剑英为了商议解决“四人帮”问题，曾先后两次去华家。据我查证，实际上有三次，一次是在 9 月 21 日，另一次是在 10 月 2 日，还有一次是在 10 月 5 日，这三个时间表明，叶剑英已不具备在最高层首倡的机会和条件了。再者，密商粉碎“四人帮”之事，直接关系到每位参与者的生死存亡。在没有摸清和了解对方政治态度之前，谁也不会、也不敢张口，谁都会小心翼翼，谨慎行事，否则就会搭上身家性命。因此，这种生死攸关的大事，除了华国锋有资格、有本钱首倡之外，还无第二人能做。历史选择了华国锋首倡粉碎“四人帮”。

华国锋亲自出面寻找政治局层面的同盟者

华国锋动作迅捷，给李先念布置完任务后，马上又于 9 月 11 日亲自出面找汪东兴谈话。汪东兴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警卫团团长、中央办公厅主任，地位显赫，大权在握。华国锋要解决“四人帮”，非得依靠关键人物之一的汪东兴不可。汪东兴与“四人帮”关系紧张，曾多次被他们刁难和伤害，故当华国锋征询意见时，汪东兴态度明确，表示坚决支持华国锋解决“四人帮”问题的意见。

9 月 13 日，经过两天的深思熟虑后，李先念借去香山植物园的名义，在未见异常情况下，突然转往西山，到叶剑英处传达华国锋的委托。华国锋后来回忆说：当时叶、李两人由于有一段时间没交谈了，互不摸底，相见时先是寒暄问好，又到院中走走，经过一段交谈之后，才转入正题，正式交换了对当前时局和对“四人帮”的看法。李向叶转达了华的意见和华派他来的意思，两人都表明了

态度，但并未深谈。吴德口述历史中也说：当时叶剑英非常谨慎，没有与李先念商量如何解决“四人帮”的问题。回来当天，李先念即向华国锋汇报了叶、李谈话内容和叶的态度。摸准叶剑英的态度，对华国锋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叶剑英是政治局常委、长期主持军委工作的老帅，在军队享有极高威望。有了叶帅的支持，就差不多等于有了整个军队的支持，并且在政治局常委开会和政治局开会时，又有了一个坚定而可靠的支持力量。叶、李的明朗态度，使华国锋心里有了底，帮助和推动了华国锋进一步扩大动作的范围。

9月16日，华国锋召集李先念、吴德、陈锡联、纪登奎、陈永贵等人在国务院会议厅开会。其间，华国锋提问：“毛主席提出的‘四人帮’的问题，怎么解决？”话音刚落，纪登奎就说，对这些人恐怕还是要区别对待。纪这样一表态，别人就不好再说下去了。因为大家互不摸底。本来华国锋是想了解这些政治局委员们的态度，以便寻求更多更大的支持力量，做好粉碎“四人帮”的准备工作。可是，在当时的政治气候下，在这么大的范围谈论如此敏感的问题，显然是不行的。华国锋决定改变工作方法，搞“个别串连”，同信得过的人士密商。

纪登奎的这一表态，使华国锋和其他积极参与者不得不与他保持一定距离。这样一来，在粉碎“四人帮”这场伟大斗争中，纪登奎没有起到和发挥任何作用。这对于一个有作为的政治家来说，是非常遗憾的。虽然纪登奎被边缘化，但他的可贵之处在于：他没有出卖华国锋等人，也没有向“四人帮”集团透露有关“9·16”会议的任何情况。

“9·16”会议的历史意义在于，以华国锋为首的反对“四人帮”的政治联盟已初步形成，并且这个联盟在第二天即9月17日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上就经历了一次严峻考验。9月17日下午，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在人民大

会堂新疆厅召开。这次会议主要有两个议题：一是关于毛泽东手稿如何处理，二是毛远新要不要回辽宁。江青带头发难，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跟着起哄。华国锋、叶剑英联手迎击，汪东兴配合默契，在绝大多数政治局委员的支持下，“四人帮”的阴谋再次受挫。斗争考验着人，也帮助华国锋认识了人，认清了人。

为了争取更多的同盟者，华国锋曾先后 4 次与政治局委员、代叶帅主持军委工作的陈锡联上将商谈解决“四人帮”的问题；华国锋还同政治局候补委员苏振华上将商谈过解决“四人帮”的问题。这两位上将均表示支持华国锋的意见。华国锋亲自出面做工作，收到了很好成效，争取到了政治局的多数同志。所以，华国锋后来回忆说：在政治局委员中，除“四人帮”外，大都是反对他们的。

华国锋敲定粉碎“四人帮”的最后方案

华国锋与政治局多数同志沟通思想后，便开始进入实质性阶段，着手解决“四人帮”的具体实施方案。

9月21日，叶剑英来到华国锋住处。从9月13日收到华国锋的信息，至亲到华家拜访，中间隔了整整9天。对于叶剑英来说，这是漫长的9天。因为他在这9天中一直苦苦思考要不要回答华国锋？怎样回答华国锋？叶帅一生谨慎，对解决“四人帮”这样的大事，他绝对不敢掉以轻心。稍有不慎，可能就会遭受灭顶之灾！他反复权衡利弊得失，暗中仔细观察华国锋。经过9天的痛苦思考，他认定：华国锋是可以托付大事的人，信得过，靠得住！他应当坚决支持和大力辅佐华国锋粉碎“四人帮”。在这样一种信念的推动下，他与华国锋进行了历史性的晤谈。在商量如何处理“四人帮”的方式问题上，两人初步确定采取隔离审查的方案，并决定把这个方案在可靠的高层同盟者中秘密征询意见。

9月26日晚，国务院小礼堂电影放完后，华国锋留下李先念和吴德，商量解决“四人帮”的最佳实施方案。吴德支持华国锋的决心，说：解决“四人帮”的办法，无非是两种，一是抓起来再说，二是开会投票罢免。开会又分两种方式：一是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投票决定，“四人帮”顶多有4张半票，这半票指的是跟“四人帮”跑的吴桂贤，时吴任政治局候补委员，没有表决权，而华国锋这一派占有多数；二是召开中央全会投票决定。华国锋与李先念、吴德全面分析和权衡了各种情况，认为：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政治局开会投票，我们有把握；中央全会开会投票，我们无把握。反复掂量，“采取隔离审查的办法才是上策”。

这天晚上，华国锋、李先念、吴德三人还讨论了什么时候解决“四人帮”的时间问题。在这次密会上，华国锋提出了“早比晚好，越早越好”的行动方针，李先念、吴德均表示赞同。考虑到毛泽东主席的治丧活动刚刚结束，全国人民的悲痛情绪还未调整过来，三人初步议定：国庆节后，准备10天，然后再动手。三人讨论一直持续到第二天凌晨5点才结束。华国锋再次委托李先念将他们三人的密商结果通报叶剑英，叶剑英获悉后，表示完全同意。

在粉碎“四人帮”的斗争中，9月26日的小型会议最终确定了粉碎“四人帮”的解决方案和初步确定了粉碎“四人帮”的解决时间。粉碎“四人帮”后，华国锋曾对李先念、吴德二人说：正是由于这次会议，他才下了把“四人帮”抓起来进行隔离审查的最后决心。一旦定了这个决心，华国锋等人就再也没有犹豫过和动摇过。

“9·26”会议还意味着，华国锋实际上已获得政治局多数的支持。这就为华国锋等人在尔后的“9·29”政治局会议上又一次挫败“四人帮”的政治阴谋奠定了敢于斗争和善于斗争的共同基础。

华国锋主抓方案的落实及具体措施

此时，“四人帮”也在抓紧活动，抓紧准备。张春桥曾两次到中南海江青住处长谈。9月28日，江青在迟群等人陪同下去了昌平驻军某部，王洪文去了河北保定驻军某部，张春桥去了通县驻军某部。“四人帮”抓“枪杆子”的活动，不能不引起华国锋、汪东兴等人的高度重视和警惕。

9月30日晚，中央在天安门城楼上举行首都各界人士国庆座谈会。会后，华国锋、李先念、吴德等人到国务院小礼堂看了一场电影，看完电影，三人又在小礼堂旁边的小会议室再次商谈了解决“四人帮”的时间和可能发生的问题。

10月2日下午3时许，叶剑英来到汪东兴在中南海南楼的办公室。由于9月29日晚“四人帮”大闹政治局，双方斗争激烈，阵线已基本明朗，所以叶帅与汪东兴已经清楚彼此在同一战壕，故谈话直接进入主题。叶剑英指出：“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形势逼人，不能再拖了，要以快打慢。这次叶、汪会面，有可能是他们之间为粉碎“四人帮”而进行的第一次直奔主题的敞开心扉的谈话。接着，叶剑英又马不停蹄地再次造访华国锋商谈，希望华尽快下手解决“四人帮”。

当晚，汪东兴来到华国锋在东交民巷的住处。俩人沟通了相互与叶帅的谈话内容后，华要求汪赶快拿出一个具体执行措施，汪答应第二天拿出后再来向华汇报。

据吴德回忆：也是在10月2日这天，华国锋来到吴德住处。华国锋、吴德、汪东兴向来过从甚密，且吴德与华国锋同住东交民巷，来往也方便。华国锋要求北京市委积极配合中央解决“四人帮”的行动，吴德提出“四人帮”在北京市的爪牙如迟群、谢静宜、金祖敏等人也应隔离，华国锋表示同意。

要彻底粉碎“四人帮”，还必须保证中央警卫团和北京卫戍区这两支武装力量掌握在正义一方，因为胜负的砝码在很大程度上就押在这两支武装力量身上。动用这两支武装力量，则直接牵涉到两个关键人物，一是中央警卫团团长汪东兴，二是北京卫戍区司令吴忠。在华国锋看来，汪东兴绝对可靠，但吴忠还不够了解。吴德向华国锋保证：吴忠是绝对可以信任的。于是，华国锋秘密召见了吴忠，并向他进行了政治交底，吴忠当即表示：绝对听从党中央、华总理指挥，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实际上，在华国锋之前，叶剑英已通过吴忠的老上司政治局候补委员、海军政委苏振华这条渠道，做通了吴忠的工作。吴忠请苏振华转告叶帅：只要我吴忠在，除了来自华总理和叶帅这个渠道的命令，任何人都休想调动卫戍区的一兵一卒。

10月4日下午，华国锋要吴德到他住处，俩人再一次全面检查了准备工作以及哪些环节尚未完善需要补救等等。与此同时，叶剑英如约来到中南海南楼汪东兴办公室，俩人商量了抓捕“四人帮”的行动方案。当日下午5时，吴德离开华国锋家，谁知吴德刚到自家，华国锋来电话又要他再去。吴德急忙赶去，见汪东兴也在华国锋家。汪东兴向华国锋、吴德通报了他和叶剑英商量的行动方案，三人商定：由华国锋、叶剑英坐镇中南海怀仁堂指挥，以召开政治局常委会研究《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出版问题的名义，通知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到会，届时由汪东兴负责抓捕“四人帮”；同时，由吴德和吴忠负责抓捕迟群、谢静宜、金祖敏等人，并派卫戍区部队迅即控制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媒体以及中央机关、北大、清华等单位和学校，坚决杜绝一切意外发生。吴德后来说，这是粉碎“四人帮”前的最后一次会议了。

范似栋：《七六年北京宫廷政变的真相》（摘要） 汪东兴的态度平时是不冷不热，公事公办，能避则避。真要有事，也只有他能顶江青一下。一九六六年十二月，江青是文革小组副组长，红得发紫。周恩来在人民大会党的江苏厅开会，江来了要找周。周当时的卫士长迎了上去，请江青先休息一下。江青突然大怒说，「你是总理的一只狗，对我是一只狼，马上给我抓起来。」这事给汪东兴处理，汪不肯逮捕周的那个卫士长。周的夫人邓颖超来告诉汪，「一定要逮捕，说明我们没有私心。」汪仍不同意。对别人说：「那个卫士长跟了他们一辈子，他们为了江青一句气话，就把人家扔掉了。」后来汪让那人去了中央办公厅所属的五七干校劳动。江青知道后也没再说什么，因为汪的背后是毛泽东。

汪东兴是中共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政治斗争和权力分配的关键人物。九大召开之前，汪被提名为政治局委员。周与汪平日走得也很近，周起初也支持汪的提名。但江青反对，周也就不敢支持了，使汪的提名成为难产。后来黄永胜出面支持，两派最后达成妥协，汪才被选上中央委员和政治局候补委员。

汪自然对林彪感激，在九大的华北组会上汪也吹捧林彪，主张设立国家主席。汪并不知道毛、林之间的争议，还以为他们的关系很好。毛知道后发了大脾气，说汪是林彪一伙的，把汪臭骂了一顿，「有人要给你大官做，但不是我给，你现在翅膀硬了，要改换门庭了。」又让汪在家里写检讨，闭门思过。汪把叶群找他谈的话全告诉了毛，才重新取得毛的信任。

汪对毛后的政局也有清醒的认识和分析。在中共内部，表面上看，三派势力的力量比较，文革派最大，中央常委四人中占了两位，王洪文和张春桥；政治局中占了两位，江青和姚文元，还有毛远新，地位相当于政治局委员。中间派次

之，中央常委占一位，华国锋；政治局委员占六位，李德生、陈?联、纪?奎、汪东兴、吴德、陈永贵。元老派最弱，中央常委占一位，叶剑英；政治局委员占四位，李先念、刘伯承、许世友、韦国清。文革派最团结，中间派最有行政实力，元老派最有潜力，最得人心。文革派是毛泽东吹大的气球，毛一死难免漏气。张春桥是个明白人，文革派要维持自己的影响和地位，势必采取攻势，打击元老派，目的是把江青捧上去，建立文革派在中央常委中的绝对优势。文革派要想发动攻势，必须先取得中央保卫局和八三四一部队的控制权，确保自身的安全。所以汪东兴自知斗争的焦点将落在自己的身上，因此有了先下手为强的念头。万一江青上台，岂但是官位问题，性命也难保。

张春桥和汪的关系不错。九大的时候，张当着大家的面对汪说，「以后右派搞政变的话，就要靠你了。」至少张不认为汪是文革派的敌人。所以毛刚死，张出了主张，让他们四个人，再加上华国锋、汪东兴、陈锡联、毛远新，共八人一起手拉着手，在毛的遗体旁一起照了相。这就是张继承毛的遗志，划定的联盟范围和战略布置，即团结中间派，进攻元老派。但是这只是张的一厢情愿，汪不相信江青依她的性格会听张的话，受张的约束。江青长期受毛泽东唯我独尊思想的影响，一心想当女皇。毛死在江看来，她当女皇唯一的阻力没有了，其它任何人江青都不放在眼里。汪还深知江是个报复心很强的人。文革时期，江害了很多她在上海三十年代演艺界的朋友，甚至江以前的保姆都不放过，那时还给关在监狱里。所以虽然张春桥多次向他示好，汪也决心不投靠江和她的文革派。汪对华的印象不错，曾经说，「华国锋这个人，毛选得不错。这个人比较老练；稳当，也谦虚，不跋扈，容易与人相处。」华刚被选定为毛的接班人，汪就有了和华联盟，一统天下的愿望和计划。汪和华一样都是文革时期的得利者，但在意识形态

上和政治主张上不象文革派那样偏激，也不愿象文革派那样围着江青转。汪也对元老派怀有很深的戒心。汪是毛泽东的卫士出身，能有今天全靠着这棵大树。元老派被毛压了这么多年，往后决不会把他当自己人。

九六年七月，毛已经神智不清，看来再难恢复。汪故意多次找华谈心，汪先说，「万一毛有意外，我会象尊重毛一样来支持你的。」不久又说，「江青他们处处向你进攻，让你为难，你要当心呀。」最后汪摊牌了，「现在江青嚣张得很，在政治局会上骂这个骂那个。这次全国计划会议上，由上海带头围攻你。工作已经很难办，你看什么时候把江青干掉算了，怎么样？」华支支吾吾，有几个月没敢回答汪，这毕竟是宫廷政变，天大的干系。毛曾经评议华「厚重少文，但是办事不蠢呀」。华反复考虑各种利害关系的时候，有一点他很清楚。华的主席名份虽然重要，但比不上汪的锦衣卫加御林军的实在。如果华不和汪结盟，得罪了汪，反而自己的身家性命都可能断送。即使华和江青他们联合在一起，要撼动汪东兴的八三四一部队和中央保卫局也难，所有的电话通讯，甚至车夫、门卫、保姆都在汪的手里。华甚至担心自己的睡房里已经被安装了窃听器。

华？心忡忡，他万万没有想到形势会这么严重，毛一死这么快就箭拔弩张，个个都象白眼狼一样。如果不是汪一再催促，给他压力，他是不会上这个船的。一是他没有被逼到这个份上，二是江青的主要矛头明显是对着叶剑英和邓小平他们。华想，等到他们两派闹起来，那时才出手不是更好吗？那样华也不会落下个对不起先帝爷的名声。但是汪不依不挠，就怕江青他们先下手。万一开一个政治局会议，把他九大时期给毛泽东的检查翻出来，汪就全完了。生死存亡，间不容发。政治斗争不能半点手软，也不能有半点同情心。华理解这一点。

七六年九月九日凌晨，毛刚死，尸体还搁在那里。江青就悄悄对毛最亲密的女人，毛的机要秘书张玉凤说：「从现在起，主席的睡房和休息室，除你之外，谁也不许进去。你把留下来的所有文件都整理好，清点好，交给我。」一边说一边向会议室走去，那个女秘书跟在江的后面说：「好的，江青同志。」关系到中共最高层权力斗争的文件争夺战开始了。

江青和毛远新向张玉凤要毛留下来的文件，结果拿走了两份。其中有毛在一九七一年同济南军区司令杨德志、政委王六生的谈话，涉及到毛对林彪和江青他们的意见。汪东兴因为忙于毛的吊唁活动，一时不知这些事，等到中共中央办公厅副主任张耀词向汪报告，汪大发雷霆，立即赶回中南海找张玉凤。下了命令，「这些文件是党中央的，任何人不许拿。」张玉凤找江青要回那两份文件，江青不还。张玉凤说不是我不给你，是汪逼着我。江一听大怒，说「？，汪东兴，他只是一个卫士，一条看门狗，都敢欺负到老娘头上，看他能猖狂几天。」服务员把听到的告诉汪，汪更坚定了先下手的决心。

汪告诉了华国锋。华国锋不想就此和江青搞僵关系，说过几天再说吧。汪说，「这些文件里有许多牵涉到政治局许多人的检讨书、检举信。文革初期，中央领导之间也是互相揭发，几乎人人有份。这是党中央的核心机密，谁拿到这些文件，谁就能杀人，关系重大呀。」汪又提议，这些文件全部交给中央保密局管，汪是保密局的局长。汪真正担心的是他自己的检查书，一直也放在毛的文件柜里。

在九月十九日的江青提议召开的政治局紧急常委会上，华和汪意见一致，坚持毛泽东的一切文件、材料和书籍都由汪东兴负责，暂时封存。江青正要反对，张春桥阻止了她。张又建议先让毛远新帮张玉凤清理，华和汪没有同意。张不想和中间派的关系搞得过份僵，就不再坚持。

对汪的动粗提议，华国锋迟疑不决，他要先摸摸元老派的底。九月廿一日，华国锋找到李先念处，先说了毛死后他工作上的困难，江青如何如何制造麻烦，等等。然后请李去问问叶剑英，有什么好办法解决这个问题。华并没有对李说明他和汪的真实意图。

九月二十五日叶和华在玉泉山，叶的新家谈了第一次话。华国锋谈了自己工作的困难，谈了最近发生的几件麻烦事。一件是王洪文在紫光阁安了新的电话，以中共中央办公厅的名义要求全国有问题时和他联系，这等于另搞了一个中共中央办公厅；一件是江青拿走毛泽东文件的事；最后华感叹地说，「他们完全不把我放在眼里，和他们共事实在是难。」「真要对付江青和那几个人，又怕影响了团结，影响了毛主席的形象，所以左右为难。」叶表了态：「请你放心，我支持你，老同志支持你，只要你站出来，大家都是支持你的。」

九月廿七日，华和叶一起到中南海汪的住处「南船坞」和汪商量。这次三个人开门见山，就谈如何解决四人帮。华国锋还想以召开中央全会的方式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汪东兴反对说，「中央委员里支持他们的人比你的多。而且开会人多手杂，怕出意外，不如学苏共抓贝利亚的办法，由我们来干，秘密逮捕，这样反而有把握。」叶起先只是听，看到汪的决心很大，非干不可的样子，心里暗暗高兴。说，「看来也只有这个办法，以快打慢。具体怎么办，东兴你自己决定，我们用不出力，但我们做你的后盾。」华看叶这样说，也就不再坚持自己的主张。叶还建议事情成功后可由元老派的一些人出面帮助维持局势。

三人商议后，叶就去向许多中共元老们吹风，让他们有个思想准备。他要苏振华、秦基伟、耿彪等人和他保持联系。元老派的人早在毛病重期间就埋伏在上海，现在更加密切注意上海方面的动静，作好了各种准备。即使汪东兴不发难，

早晚元老派也要利用民心和文革派最后摊牌。现在,各路人马开始秘密行动起来,互相串联,许多在文革中受过迫害的中共老干部家庭开始嘀咕,议论纷纷,不再是以前无目的地空发牢骚而已。

但是,叶虽然和他的老朋友们谈论四人帮如何如何不好,以及如何如何对付四人帮等等,却并没有向任何人透露三人合议的事,更没有提到汪东兴即将行动。李先念虽然先前给华国锋传过话,知道要解决四人帮,会有大变动发生,但这时也不知汪东兴的具体政变计划。叶、华和汪三人最担心的是,一有风吹草动,江青他们跑到上海去。元老派都是经过历次政治运动的老狐狸,他们凭政治舞台上的一点点蛛丝马迹就能猜出了个大概。他们在心里盘算,「华国锋和江青他们有了矛盾,来找叶帅诉苦救助,好戏还在后头呢。」「叶帅现在公开表示对江青的不满,这可是以前没有的呀。」

我们所知道的姚依林这时也悄悄地来到了上海,用了一个化名,住在一家旅馆里。他手下有一个小组。他们利用一些个人关系,专门收集上海方面的情况。这样做是因为元老派担心上海和北京的电话联系可能被文革派偷听。后来他对自己的家人说,「上海老早就掌握在我们的手里。搞地下工作我一九二九年就搞过,这次又用上了。四人帮哪是我们的对手,差得远了。」姚依林原是周恩来的亲信,文革前是商业部部长。现在是元老派中的一员大将。由于长期从事经济事务,所以和李先念、陈云的关系最好。在十月六日之前,他都不知汪东兴即将发动政变。

十月四日,华国锋还没有下最后的决心。汪再也睡不着了。汪找来他的的副手,中央办公厅副主任,中央警卫团副团长李鑫。李鑫曾是康生的秘书。前一些日子,张春桥和江青看上了李鑫,以为他是康生的人,许诺将推荐李出任中央警卫团团长。三人随便聊了一会,就问李一些关于警卫团的事,李回答得很畅快。

结束后半个小时，李就把这个情况告诉了汪。李不是有意要出卖江青他们。因为工作的规定，这里的所有工作人员都要写工作汇报。刚才进江青的房间的时候，李鑫保不准有人看见。在中南海里什么事都瞒不住，谁也不敢违反汪的命令。李鑫以前的首长康生已经不在了，现在他需要新的靠山和朋友。汪不仅有实力而且也是值得信赖的人。这次，汪要求李鑫告诉华，说李得到的情报，毛远新从潘阳调来的两个师已经到了山海关一带。李有点吃惊，他担心这样说了华会不会不相信，以后又怎么办？江青、张春桥都住在中南海，文革派搞军事政变不是把他们自己给陷在里面。这样瞎编是不是有点过份？李正在想，汪一句话，「这你不用管」，把他压住了。凌晨，汪和李一起去见华。李汇报了汪指使他说的事。汪等李先走了才对华说，「现在这个形势，不动也得动，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华国锋还有顾虑，「万一其它政治局的人反对怎么办呢？」华指的是纪登奎、吴德、陈锡联、陈永贵等中间派的成员。「谁跟四人帮走，我就抓谁。」汪突然大声把华吓了一跳。

晚上，汪东兴又去华国锋处。他要继续给华压力，直至华下决心为止。华的办公桌上放着当天《光明日报》头版发表的署名梁效的文章《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按既定方针办」这句话，文革派说是毛泽东的遗训。他们对这句话的解释就是今后中国的政治要按文革派的路线进行。而华不同意。华说他接到的毛泽东的手书是「按过去方针办」。华作为党的最高领袖，自然希望今后的大事决策由他说了算，这样就和文革派发生了直接的冲突。这之前，华曾向文革派表示过自己的意见和不满，但是他们不听华的，还是坚持自己的那一套。华把毛的这句话看得很重，看作是他的护身符，是他全部权势的根源。而文革派首先要修改和否定华的那句话。这已经说明，文革派根本不把华放在眼里。深夜，已

经疲惫不堪的华国锋对汪说，「不是我想这么搞，实在是他们逼得我这么搞。」华不敢说汪东兴逼他，只能说「他们」，好象是「四人帮」。这样终于同意了汪东兴具体制定的方案。行动时间是十月六日晚上，地点是中南海怀仁堂。汪这才长长地吐了一口气。

（大家论坛编者按：看来，这篇文章是汪东兴一派人写的。因为，他把“粉碎‘四人帮’”的功劳主要归功于汪东兴，而抹煞以邓小平、叶剑英为代表的元老派的领导核心作用。）

韩 钢：《历史真相与未解之谜——近年来关于粉碎“四人帮”若干细节的新考证》

粉碎“四人帮”已经过去 35 年。35 年来，事情的真相和细节一直为人关注，为人乐道。当年惟妙惟肖的传说，后来变成绘声绘色的戏说。关键在于，官方几乎没有公布任何相关的档案文献。这未必是有意保密，因为那是一次政治风险极高的高层权力变更，所以很可能当年就没有多少文字记载。由于缺乏文字资料，相关当事人的叙述便显得颇富价值。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相关当事人回忆、传记、年谱的公开和出版，以及媒体的采访，以往的传说和戏说很多得以纠误，事情的真相不少也得以澄清，但也留下了一些模糊不清或相互龃龉的疑点。

究竟是谁最早提出解决“四人帮”问题的？过去一般说是叶剑英。主要当事人的回忆表明，事情可能要分为酝酿和正式提议两个阶段。还在毛泽东生前，叶剑英已经与一些当时被边缘化的党政军元老交流过对时局的看法，聂荣臻、王震、杨成武、粟裕等人曾先后以不同方式，向叶表示了对“四人帮”可能控制局面的

担忧，希望解决他们的问题。叶则以自己的方式表明了对此的态度和决心。这可以说是最早的酝酿。

但酝酿是一回事，正式提出又是一回事。近些年研究的一大进展，就是弄清楚了正式提议的经过。华国锋、李先念和吴德等人的谈话和回忆，都说明是华国锋最先提议，经由李先念向叶剑英转达，得到早有此意的叶剑英赞同的。除了叶剑英事先的酝酿、华国锋正式提出动议外，一些知情人近些年还提到，李鑫在毛泽东追悼大会（9月18日）后，也曾直接向华国锋进言，建议采取断然措施解决问题。

目前的疑点在于，第一，华国锋是什么时候提议的？据华本人的记忆，是毛泽东去世后的第二天，即9月10日；而李先念、吴德的回忆，是9月11日。时间相差一天。第二，李先念是哪天去北京西山向叶剑英转达华的提议的？华国锋、吴德的记忆，都是9月13日；而李先念本人说是9月14日；《叶剑英年谱》则说是9月24日。三个说法，前两个相差一天，后一个则差了十来天。第三，李先念转达华国锋的提议后，叶剑英如何反馈的？这是一个相当关键的环节。据华的回忆，9月21日叶去他家商议此事；《叶剑英年谱》记载9月中旬、9月25日和10月2日华叶有三次密谈。也就是说，李带话之后，华叶的第一次面谈，应该是9月中旬或21日。看起来，两者似乎差不太多，但细究会发现《叶剑英年谱》自相矛盾：既然李先念24日才转达华的提议，怎么会9月中旬华叶已经秘密商议？至于华叶密谈的具体内容，由于两位都已故去，已无法向人们披露了。

解决“四人帮”问题是如何谋划的？以往的说法，出于保密，政治局成员也极少知晓此事。从当事人的回忆看，这种说法并不属实。据吴德口述，除了江青

等四人和被疑为追随“四人帮”的吴桂贤、有恙在身的刘伯承不知情外，其余在京政治局成员事先都程度不同地参与或了解此事。吴德还称，其中汪东兴、陈锡联、苏振华、纪登奎都是华国锋本人亲自约谈的，只有倪志福是吴德受华的委托打的招呼。

汪东兴是整个事件的关键人物之一。20世纪80年代以来，对汪在事件中的作用有意淡化，与事实不符，也不公道。虽然汪迄今从未公开忆述此事，但从其他当事人的回忆看，汪起了无可替代的作用。华国锋回忆，他除了同叶直接商谈外，还找了汪东兴谈话，汪与他的想法完全一致。华没有透露与汪商谈的时间，但吴德口述称，华曾告诉他9月11日找了汪商量此事，汪的态度很明确，表示坚决支持华的意见。《叶剑英年谱》则记载，毛泽东生前叶就曾同汪交换过彼此看法。果真如此，汪就是分别从华、叶处得知这个动议的。至于详情如何，目前仍然不得而知，有待汪本人的披露。

以往人们都以为一开始就准备对“四人帮”采取抓捕的办法，近些年当事人的回忆，透露出一个情况：在达成解决“四人帮”问题的共识后，曾经有过另一种考虑，即通过召开政治局会议或中央全会的办法解决。华国锋、李先念回忆，9月16日，也就是毛泽东追悼大会的前两天，华和李先念、吴德、陈锡联、纪登奎、陈永贵等几位政治局委员，在国务院会议室碰过一次头。吴德建议，用开会的办法解决。李先念表示质疑，还举了赫鲁晓夫上台的例子说明。华、李、吴权衡再三，考虑中央委员会有不少是“四人帮”拉进来的造反派成员，用开会的办法恐怕要冒风险，采取隔离审查的办法才是上策，故开会之策弃而不用。不过，关于这次会议的时间仍有不同记忆，华、李说是9月16日，而吴的记忆是9月26日或27日，两者相差了十来天。

据华国锋说，他不只是找了上述几位政治局成员商议解决的办法，更重要的还同叶剑英多次商量过此事。遗憾的是，华没有透露他同叶商谈的详情，因此华叶之谈仍是未解之谜。

抓捕“四人帮”的行动是如何准备的？过去的说法一直比较含糊或者片面。当事人的回忆逐渐相对全面地复原了历史。据华国锋、吴德的谈话或口述，准备工作主要是由华、汪、李三人分别商谈，由汪、吴组织实施的。整个行动班子分为准备文件的写作班子和实施抓捕的行动班子，前者由李鑫负责；后者又分为三个部分，中南海内抓捕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毛远新的行动由汪东兴负责，中南海外抓捕迟群、谢静宜、金祖敏的行动由吴德负责，控制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人民日报》等新闻舆论单位的行动由耿飚负责。为此，汪东兴指挥张耀祠（中央办公厅副主任）、武健华（中央警卫局副局长）挑选了直接参与行动的八三四一部队五十来名官兵，吴德则与北京卫戍区司令员吴忠沟通，并与当时主持军委日常工作的陈锡联联系，取得了对北京卫戍区部队的直接指挥权。

关于准备工作，实际上还有一条线被人们忽视了，就是高层经由叶剑英同一些军方人士和党政军元老打了招呼，如李德生、张廷发和聂荣臻、陈云、邓颖超等。从某个角度说，这些也是一种准备，特别是同李德生（时任沈阳军区司令员）、张廷发（空军司令员）打招呼，更是对可能发生的不测做好预设。

至于具体行动的经过，当事人的披露比较详细。这是近些年研究一个比较突出的进展。张耀祠、耿飚的回忆录，特别是香港凤凰卫视对武健华、周启才、陈长江、杨正泉、保育钧等人的访谈，都相当细致地叙述了 10 月 6 日晚间在中南海怀仁堂抓捕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在丰泽园内抓捕江青、毛远新，控制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 10 月 7 日进驻人民日报社的经过。

中南海外抓捕迟群、谢静宜、金祖敏的经过，过去一直不清楚。吴德在口述中作了叙述，但仍嫌笼统，远不及对中南海内行动叙述详尽。

抓捕“四人帮”当晚，中央政治局在玉泉山召开紧急会议，过去人们只知道会议结果，如今当事人的回忆提供了新史料

抓捕“四人帮”当晚，中央政治局在北京西郊玉泉山召开紧急会议。非程序的强力行动需要得到程序性追认，毛泽东逝世后最高权力核心的真空需要尽快填补，事件过后的中国政局需要稳定，这些都必须由最高决策层作出部署和安排。因此，作为一个完整的历史事件，应该说这是最后一环。

过去人们只知道这次会议的结果，至于经过，则不知其详。吴德口述最早作了比较详细的忆述，周启才的口述则更为详尽。参加会议的政治局成员是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汪东兴、吴德、陈锡联、纪登奎、陈永贵、苏振华、倪志福、吴桂贤等 11 人，作为工作人员旁听会议的是李鑫和周启才。会议从 6 日晚上十点开到 7 日凌晨四点，时长六个小时，主要是由华国锋、叶剑英通报抓捕“四人帮”的经过，然后作出了关于隔离审查“四人帮”和推举华国锋为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的决定。之后，就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工作作出了安排。值得注意的是，会上华国锋曾提议推举叶剑英为中共中央主席，叶则坚持谦辞；政治局委员（纪登奎）建议按照毛泽东“三七开”的基调，指出“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所在，叶认为这时的文件不可能解决“文革”的问题。

不过，无论是吴德的口述还是周启才的回忆，对会议安排当前和今后工作的情况均寥寥数句，语焉不详。那次会议的参加者（包括旁听者），仅有四位尚健在。更进一步的情况，还待当事人披露。

2010 年 9 月 27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5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一册（3）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第三节 江青等人的活动

本节资料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二日，毛远新给宗明兰等人的回信

明兰、吉忠、久祥并学习小组诸同志：

来信收到，谢谢同志们对我的安慰和鼓励。同志们说得好：眼泪代替不了战斗。哭泣之哀，实非英灵之所愿，我自己会注意的。

建议同志们认真学习近年来主席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研究斯大林逝世后赫鲁晓夫怎样上台的历史教训，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化悲痛为力量，继承主席的遗志，把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

近一年来，主席指定我给他担任联络员的工作，主席逝世后，我这个小传令兵已申请归队，我的岗位在沈阳，估计会得批准的，到沈阳再见。

毛远新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附件：

宗明兰等人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日给毛远新的信

远新同志：

我们学习小组忍着极大的悲痛，又坐下来学习了。没有语言能表达我们对毛主席深深怀念的心情。因此，我们小组的每一个人一致决定给你写封信，虽然

我们知道不应打搅你，可是不知为什么，我们现在比任何时候都格外想念你，非把我们的心里话告诉你不可！

我们这些人对毛主席比对自己的父母亲百倍，我们就是无限忠于毛主席，砍头坐班房也不背叛毛主席的思想和路线。事情很明显，没有毛主席能有我们的什么呀？一些普普通通的工人、泥腿子、小教员、小干部，谁能拿这些不起眼的小人物当回事呀？然而，就是这帮“坐直升飞机”上来的人，竟然可以在省一级的大机关里进进出出，指指点点，说长论短，毫无卑怯的奴颜！为啥呢？还不是有毛主席给我们撑腰作主吗？如不是毛主席明察秋毫揪住了邓纳吉的尾巴，使其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我们这些被视为文化大革命“红祸”的“勇敢分子”“派头头”“反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敌人”（简直要把九斤老太似的老爷们的眼都气炸了！）还不是被镇压，打击，迫害于死地吗！细属（数）我们生命的每一个细胞，无不浸透着毛泽东思想的阳光雨露，查查我们前进的每一个足迹，无不印着毛主席路线的培育。我们这些人的命运是那样和毛主席息息相关，血肉相联。怎能想象我们没有毛主席呀！但是事实是不可改变的，眼泪只能表达我们的感情，代替不了战斗。从现在起，我们要把革命视为生命，把学习毛主席著作视为粮食和空气，不管党内资产阶级怎么以势压人，不可触犯，不管前进的风浪多么狂动，我们都要听从党中央的号召。我们信赖党中央，它和我们工农兵是紧密相联的，正象列宁悼念伟大的工人阶级领袖斯维尔德洛夫时指出的，要选一个同等能力的人去代替他，那是不可能找到的，但是从无尽的源泉——工农群众中选拔出大批忠于他们的优秀人才，遵循去世领袖们的方向前进，去完成他们所从事的伟大任务是势不可挡的。毛主席领导的五十年革命实践，是世界上传奇般的特殊政治大学校，它培育出了千千万万世界上最优秀的，英勇善战的，视死如归的，智勇双全的接

班人，这是我们的事业不可战胜的最宝贵一笔财富。这些忠于毛主席的人是不容许党内资产阶级掌权的，即使他们靠奸猾欺骗爬进了无产阶级的权力机构，他们也是短命的。我们看到了这个现实，也看到了苍松周围有乱云，我们作了牺牲的准备，准备走曲折的路。别看我们是普通的人，但我们却是被毛泽东思想武装了的人，也不是好惹的，我们横心作资产阶级眼里“刺头”了，何止“刺头”，还要作利剑，直刺他们的狗命！说到这里我们有沉痛的教训，我们有得天独厚的学习条件，你和其他领导给了我们一片热心的帮助，可是我们至今还是蜗牛的脚步，还仍然呆在非马克思主义者的堆里不得解放，以至给邓小平的修正主义纲领当了推销员！我们要吸取这个教训，刻苦学习改造世界观，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永远保持工农兵的本色，努力团结多数（特别是和自己意见不同的）同志一道工作，在各自的岗位上发挥出更大的革命推动作用。

俗话说：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在今后漫长的斗争风雨中请你考察我们吧。

我们大家还有一个共同的心事，就是希望你为了中国的革命事业，加强改善和锻炼你那多病的身体，特别是在电视中看到你，就更加感到需要向你提出这个问题，千万千万注意呀！

我们学习小组的每一个人都紧握你的手，向你致以热切的阶级问候！

我们计划自学四卷，集体重学五卷，你对我们有什么要求，请批示。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七日，江青在清华大学农村分校花生地里的谈话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七日晨）

江青：我身体不好，吃了药了，要到花生地走一走。

江青：我到了你们中间，就感到特别高兴，我是到你们这儿来治病的。……
我到小靳庄去，我的病就没有了，吃得多睡得好，迟群让我在这儿住几天，我就
来了。怎么拖拉机这么响啊？

答：不是讲了不让开拖拉机吗？

众：是附近公社的拖拉机。

答：那给他们讲讲别开了。

（有人讲：你该休息了。）

江青：不用，我这就是休息，我老坐板凳，在这儿劳动就是休息。

江青：毛主席这么早逝世，是受了林彪、邓小平的迫害，特别是邓小平，
你们要继续批邓，要把邓小平批深批透，批倒批臭。

（有人讲：您要多保重。）

江青：我挺得住。我昨天看了一个文件，有的地方贫下中农三天三夜不吃
饭，他们怕中央出修正主义。你们不要效儿女感情，哭哭啼啼，……你们要斗，
我还能斗。

（有人要拿走江青手里的花生，让她休息。）

江青：你们不知道我的性格，手工劳动的活给我留下，不然我就失业了。
我和你们在一起多好啊！我孤寡一人，一个人吃饭，要看文件，多没意思。

（有人说：江青同志在这多住几天吧！）

江青：冬天不行，我怕冷。（江青拿着摘完的花生秧说）这还可以喂牲口。

众：可以喂马，我们这儿有三匹马。

江青：你们这儿有马！？我要骑马。（警卫人员不答应）我身体不好，走
一里路就不能劳动，去大寨时借了四匹马，都是老爷马。……我给你们带几部科

教片子，晚上你们看电影，我看文件，你们睡大觉，我会客。

(早晨六点半，江青要走了，带走了一筐花生，临走说)这花生有多少斤？

有人答：回去再称吧。

江青：这是有意义的，不是我吃，是给主席看病的医生、护士，我吃一棵葱也要记帐的，要限制资产阶级法权。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七日，江青在清华大学农村分校吃午饭时的谈话

江青：睡觉得很好，时间虽不多，质量很高。我到这儿是养病的。和你们这么多好人在一起很高兴，吃得多，睡得好，以后要和你们一起劳动，在田头地头批邓。

(有人说：希望首长多吃一点，保重身体。)

江青：斗争这么激烈，我是要注意身体。我看了一个材料，可以和大家讲一讲。主席逝世后，有的贫下中农三天三夜没吃饭没睡觉，怕地主往回要地，要房子。藏族怕达赖回来，怕中央出修正主义，请大家转告同志们放心，天塌下来我们顶着。

(这时有人把玉米饼子端上来，江青看到后说)这个好，我吃这个(一面说一面拿了一个，顺手和谢静宜掰开。)

江青：全国有许多单位批邓处于中间状态，希望你们清华批邓批出新水平。

(当××同志谈到她和走资派斗争，受到她们大队副书记一家人打时。)

江青：对好人打不还手，骂不还口，坏人打你，你也要打他，有人也想打我，咱们是同病相怜。他们想软禁我，弄死我，又怕弄死我对他们不利。我不愿死，我要活，活着给他们斗，(讲到这儿，把正在喝汤的汤匙扔到碗里就不吃了，

愤愤而去，谢静宜急忙上前扶着走了。)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七日下午，江青在清华大学农村分校花生地里的谈话

(摘录)

(下午近四时，江青骑着马从大马路上到了花生地。)

江青：我年老多病，其人奈何，但我不服气。主席最近教导我：一张报纸要从头到尾看完，我现在正在培养这种从头到尾看完的精神。

(江青看到地上有一个蟋蟀)

江青：这儿有个蟋蟀。

北大一同志：这是害虫，是地下的害虫，它咬花生的根。

朝农一同志：我们朝阳农学院的工农兵学员和教师盼望您到我们那去。

江青：啊！你是朝阳农学院的，明年我到你们那儿去。

朝农一同志：我们盼望您早点去。

江青：那得有两个条件，一是工作允许，二是我不死。

有人说：您要好好保重。

江青：精神不死，我还要斗。我要好好恢复，尤其是记忆力。我被他们迫害得很厉害。我要保重身体，好好工作。

有人说：和您在一起，就象和毛主席在一起一样。

江青：不在一个人的去留。死的就算了，主要是我们活着的人。

江青：要自己动手，在延安主席讲：“自己动手，丰衣足食”，那时我也上山开荒去了，我只会用镢头，后来就纺纱，我是纺毛线。

江青：我给你们讲个故事吧。记者在不在这儿？记者不许记。讲我学骑马

的事吧。先讲我骑毛驴，那时我在白区工作，从老北京西直门外一个什么地方，记不起来了，到香山去，要骑毛驴，……九·一八事件，你们记得九·一八是哪一年？日寇哪一年入侵咱们的？

有人答：三七年。

江青：好象有错误。是三一年。三七年是七·七芦沟桥事变。那时我怕当亡国奴，所以找共产党，去延安，走到半路上，车也没了，路费也没了，尴尬得很。正好碰上一个运粮车，还有一个装得比较空，上面有三个人，你们猜是哪三个人，一个是朱德，一个是秦邦宪（博古），一个是邓小平。邓小平我就见过那么一次。我要他们带我走，他们不同意，说你还是坐粮车走吧，这时有人告诉我可以借马，我就去借马。人家不知道我不会骑马，我骑上去了，马不是吃草就是往回走，我下来了，折了一根柳棍，又爬上马，在马屁股上使劲抽了一下，结果你们猜怎么着？

众：马快跑起来了。

江青；那马没命地跑，一直从××跑（没听清）……我想这下完了，非要把我颠下来不可，跑出好长路后，马也累了，我也颠得浑身疼。到了洛川，那时党中央正在开洛川会议。熟悉毛选的同志知道有名的洛川会议。当时周总理第一个出来接我。我当时一点劲都没有了，站都站不住，但我想，要挺住。中央同志还得一个一个地拉手。当时没见着毛主席。去延安时我搭主席的车去的，我不知道是主席的车。

我学骑自行车，两个小时就会了，我一直以为有人在后面扶着，后来回头一看，没有人，就掉下来了。（众笑）这样蛮干的事，我干过好几次了。

（休息片刻，江青拿出科学教育电影片名册，和大家一起讨论看哪一部，

共看多少部)

江青：今晚就不要批判邓小平了，看电影也是受教育，这几部就已经两个多小时了。

江青：你们不要围着我，也是少见多怪嘛，我以前没来过，主要怨我，以后我就跟你们在一起了。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八日下午，江青在清华大学农村分校花生地里的谈话

(江青让人念四号文件)

江青：先武装，然后批判。你们的胶卷不要照我，这样不妥，要照重大的政治事件。

(当读四号文件读到第三段完时)

江青：你们听懂了没有，有什么问题？

答：听懂了。

江青：那我给你们提个问题，什么叫做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

答：尽管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还存在资产阶级法权，存在差别。

江青：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你讲了不少，但还缺一点东西，也许我说的不对。说听懂了，这里还有一点问题吧！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如何理解？这是指示的要害，没有明白这个，就白学了。列宁讲没有资产阶级的资产阶级国家，主席讲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这里有没有区别，主席讲了，有人查了列宁原著，就是一个没有资产阶级的资产阶级国家。问主席，主席说就是这样讲。

江青：我这个官不算小了吧！要搞投机倒把，门口的吉普车装不下，可现

在我连一辆自行车也搞不了呀。

林彪对全国工农业生产搞一平二调。林彪要灵芝草，长生不老。这其实是迷信，实际上是要全国向他们进贡。

作为人格化的资本家，不能那样说。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他们比资本家还厉害，叫苏修社会帝国主义或者叫做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少教人支配一切。

我也有点法权，到哪个地方去接近群众要坐专机，有时还要有专列，非坐不可。我不能坐长途汽车，坐几小时就要休息一下，身体不好没有办法呀！组织上照顾我。过去说：“巡抚出朝，地动山摇”。我出来不也惊动不小吗！

我买了花生是给主席身边的大夫、护士吃的，他们的心情不好，不比我的心情好多少。

文化大革命前，有更大的特权，军队一些干部子女，不用考试就进了大学，这是特权，文化革命给革掉了。

（江青休息后，回来又说）

人格化了的资本家这个提法是我自己学习的体会，不一定科学，讲的不对，同志们可以驳，我们大家共同学习。

比资本家还厉害，资本家雇人要自己出钱，而走资派雇佣劳动力国家出工资，这是最本质的一点。

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主席讲的非常深刻。马克思当时只有一个巴黎公社，他也没有参加，只是总结了它的经验。列宁是看到了这个问题，他不许提高工资，多给他面包他不高兴，看到工人没有多吃。后来他遇刺受了伤，身体不好，他只领导了七年。这是主席对这个历史阶段的重大发展。

主席著作我学的不好，我要重读主席著作，主要是学习社会主义历史阶段

的，从七届二中全会到四号文件，还有一个批示。（谢静宜，关于社教运动的批示）要不断地复习，读了都象新的一样。

你们清华北大任务很重，斗争摆在面前很艰巨，皮毛的学习不能解决问题。

新华社记者来了没有？你们不要写什么东西，不要帮倒忙。新华社记者不错，顶住了。有人要他们写我的材料，他们没有写。

邓小平在全国造我的谣，把谣造到主席头上了。他们要把我弄死。但又怕弄死我对他们不利。公开搞掉不行，就采取软禁的办法。清华大学是发难地，他们去年夏天告迟群、小谢的状。主席和我没有告诉小谢，主席指示了，还有人告状。在斗邓小平的时候，还往上递材料。

我是有很多缺点错误的，但我毕竟还是执行主席路线，捍卫主席路线的。他把我看成眼中钉，见面就批我，有的话不是我说的，也要安在我头上。主席经常批我，对我是很大的教育，主席是亲者严，疏者宽，我现在再也听不到主席的批评了，（很激动）不过我现在也过来了。

邓小平他们已经搞了赫鲁晓夫式的秘密报告，赫还是在斯大林逝世了几年后搞的，而邓小平在主席健在的时候就搞。他们比赫鲁晓夫的秘密报告还厉害。主席的体魄非常好，这么早逝世，他们的迫害是重大因素，主席在临终的一天，还关心国际国内大事，头脑非常清楚。他们对主席的迫害你们不知道，以后再谈。

现在有坏人在主席生病治疗上作文章，天安门前贴了一张大字报，我亲眼看见了，说主席那么健康，怎么突然逝世了，说有人搞阴谋。这是挑拨，治主席的病还不是我主持。主席病重时，托咐了四位领导同志看护，没有告诉我。医生护士他们是尽了最大努力的。我要感谢他们，全国人民都要感谢他们，感激不尽。

（当工物系给她送苹果时）

江青：你们的心意我领了，苹果我吃。但是，用邓小平的话说，你们要带票子回去。

（苹果）要留在庆祝重大政治事件吃。

宏观世界我还知道一些，微观世界我不清楚，基本粒子不基本。

迟群：你们看了科教片，要立即组织写影评。要把谈话记录全部整理出来。要搞昆虫标本送给江青。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下午，江青在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的讲话

（有人念四号文件。当念到“小平偏袒刘冰”时。）

你们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吗？他们第一封信，没有点小谢，因为小谢能见到主席，写第二封信时，他们更猖狂了，连小谢也加进去了，其实他们是搞我，矛头对着主席。这两封诬告信十月十三日送上去，主席十九日就批了，邓小平封锁消息，不给我，我提出要影印，发给大家。

（当念到“一九四九年提出国内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十三年后重提阶级斗争问题，还有形势开始好转”。）

你们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吗？这里指的是三年经济生活困难的时候，有人把形势看得一团漆黑，主席亲自到各地进行视察，到了济南，×××垂头丧气，主席视察以后，在全国转了一圈又回到山东，看到庄稼长得很好，结论是：没有那么严重，后来又见到×××，说：我说没有那么严重吧！

（当念完四段以后）。

咱们学了四段以后，你们有什么体会？说一说吧。

（当有人讲到邓小平授意炮制《论总纲》使用了反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敌人

时)

现在还有一个提法，说有人打着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旗号破坏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这连逻辑上都不通。学习要理论联系实际。主席对马列贡献很大，由于历史的局限，马克思、恩格斯只看到巴黎公社两个月，两个人也没有亲自参加，但他们总结了公社的经验，这就很了不起了。列宁一九一八年后执政，有七年的实践的经验，但很快就遇刺受伤，以后也没有人听他的，他写了《国家与革命》、《左派幼稚病》。《左派幼稚病》大部分内容，今天是适用的，但也有一些地方不能照抄。我们主席从建党、建军、建政以来，经验丰富多了。七届二中全会上已经提出国内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我自己是看到了二十三条后，对走资派的认识才明确了，可是，主席关于社教的批示，我现在才看到，被他们压下了，封锁了，这里面讲的更清楚了，那简直是吸血鬼。列宁讲建成一个没有资产阶级的资产阶级国家，主席讲我们就建成一个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这里面是有差别的，对这一点你们有什么想法没有？

(×××答：我们是有资产阶级的资产阶级国家，但没有资本家，有党内资产阶级。)

不是，你说的不全面，只讲了个边。主席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要从理论上说清楚。列宁讲没有资产阶级的资产阶级国家，主席讲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这从政治经济学上说明了问题。作为人格化的资本家，你们看到了没有？没有，他不要开工厂，不要办商店，他都不要。资本家的工厂、房屋、土地都没有了，文化大革命后，定息也不拿了，只保留了一个高薪。可是走资派有党权、军权、政权，特别是党权。《不夜城》这个电影，就是在上海的大资本家荣毅仁家里拍的，为他们树碑立传，嚣张得很。就是因为他们手中有权，人格化。资本家

你们看到了吗？没有，可是走资派可以利用手中的权力搞资本主义比资本家还厉害。我们算了一笔账，走资派特权吓死人。干部子弟可以无条件上大学，特别是军队两分也可以录取。这种情况多了，他们已经不是法权了，超出了法权，是特权。资产阶级法权我们还要保护呢，主席讲对资产阶级法权要加以限制，现在工资照抄苏联那一套，级别很多，可麻烦了，要增加工资，面很大。象我们这样的人可以减工资，我们没有什么负担，进城以后实际是供给制。主席几次提出降工资，降到四百元，有人说：“你们家里孩子少，我们孩子多。”就降不下去了。

主席对马列的贡献太大了。搞社会主义革命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不过他的手法变了，剥削手段也变了。

主席讲，小资产阶级的汪洋大海包围着我们，是很有分寸的。我小时候学“修身”课对它很反感。先生在上面讲，我不听他的，后来搞批林批孔，我才知道，“修身”就是孔老二。孔孟之道几千年来根深蒂固，腐蚀中国人民。我看到一个材料，有一个妇女，不识字，但是《女儿经》她能背过大半本。我父亲也不识字，但后来我发现他讲的话有许多还是《论语》上的，过去灌输的就是这个东西。

主席逝世，大家很悲痛，特别在主席身边的人，非常悲痛。我一去，大家都哭得厉害，我也忍不住悲痛。后来我想，不能都这样，我把文件拿出来，要大家学，继承毛主席的遗志。

我的反面教员很多，第一个反面教员是封建，第二个反面教员是日本帝国主义，促使我走上革命道路的是抗日。主席逝世了，不光我们，就是国外华侨，不管他是资本家，除了国民党反动派，都十分悲痛。从参考资料上我们可以看到，外国的人民也很悲痛。有些还很有意思，如土耳其等国家，外国人民悼念主席的

情况，可以选一些印发给大家参考。

女同志受的压迫和污辱最深。青年同志，你们知道什么叫吉普女郎？就是把中国妇女沦为娼妓。不仅是妇女受污辱，过去前门有个叫什么坛的地方出相公，即男人娼妓，所以，也不要搞大女人主义，最近，有一个女船长，叫×××，通过人民日报编辑部，给我写了一封信，问女同志能不能参加远洋航海，据说在交通部压力很大。这件事发生在批邓以后，我看了很生气。我说：“你们交通部，得改个名字，叫做男尊女卑部。”他们说世界上还没有过女人当船长内远洋的，我说有，她就叫×××。我在会上说，生产关系中最重要的是劳动力，而劳动力是妇女生产的，他们听了眼睛直发愣。有人说带孩子不算劳动，我说为什么不算劳动？有人问，江青同志你讲的这个话算不算数？我说，怎么不算数？

中央四号文件在机关每个支部才一本，念一遍就收起来，没有文件，你们能记住吗？应该把文件印发给大家，不应该扣住不发，扣住不发就等于封锁。

附：江青在工物系讲话谢静宜当时不让记录的部份（追记）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下午）

中央文革开会开不起来，康老和陈伯达见面就吵架，陈伯达连总理的话也不听，我说话他还听，所以让总理做康老的工作，我做陈伯达的工作，总算开了一次会，以后又不行了。

五·一六通知是我与张春桥在上海起草的。

文化大革命中，总理要保×××，但他说话不灵，所以要康老来找我，我就批了。

文化革命中，蒯大富他们搞无政府主义，整了好多材料，我说我不相信你们的材料。我就不怕别人整我的材料，上海有人整了我一箱子材料，我说我不要

看，我当时有个声明，登在报上，是一个记者替我搞的，但他们把这些报都销毁了，后来红卫兵抄家抄出一份，在声明里讲了三点，第一我抗日，在街头上演抗日剧，有什么罪？第二我与国民党没有联系。

我出身独立劳动者，父亲是做车轮的，我只念到高小毕业，九·一八事变我才十七岁，很怕当亡国奴，每天去图书馆看报，当时学校就我一个女学生天天去看报的，我上“修身”课时最没有兴趣，在桌子下面做小动作，被女老师看见了，她凶的很，打我手心，我伸手让她打，但不哭，她也没有办法。后来批林批孔，我才知道“修身”就是孔孟之道那一套。

我到你们这儿来，中央政治局也不知道，是你们送苹果去的同志说你们这儿苹果多，请我来看看，我想，明（30 日）后（1 日）天中央安排我有任务，我就抽空在今天（29 日）来了，是昨天晚上告诉迟群、谢静宜的。

主席见面老批评我，当然我有缺点错误，不过有些不是我的错误。也批评到我头上，我想听听也好。

文化革命前，我当主席的政治秘书，是三个政治秘书之一。

文化革命开始后，主席为了避嫌，就与我分开住了，我很少见到主席。

主席很守纪律，许多话都不向我说。他们对我封锁，许多批示我不知道，例如：六四年关于社教的批示，我是这次发表后才知道的。

参加政治局会议，我要发言，主席不让我讲，我把帽子往桌上一扔说：杨开慧可以坐牢杀头，我连几句话都不能讲吗？主席没有办法，还是让我发言了。

主席许多事不告诉我，例如文化大革命中，主席为了保护邓小平，把他放到江西，我就不知道在什么地方。

主席生病，他们不把病情告诉我，也许怕我难过。

刘冰的两封信，也不让我知道，我就和他们吵，一定要影印发给政治局。

我在政治局会上和邓小平大吵，气得他脸直发抖。

我在政治局会上讲批判男尊女卑，说生产力最主要的是劳动力，而劳动力是我们妇女生产的，包括你们这些男人与妇女在内，我说完了，他们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

我被他们斗了两个月，残酷得很，他们迫害我。

我怕被他们赶出来，所以有一段时间，身边带了一千元钱，随身背着，思想负担大的很。后来交给秘书管，我身边只带五，六十元。

我被绑架过一次，我准备第二次被绑架，身边带了把剪刀。（散会时把剪刀拿出来给一个同志看，是一把七、八寸长的手术剪刀）。

主席逝世了，我不流泪，我还要斗争。

（当谈到沈崇事件时）沈崇是吉普女郎，就是外国人的娼妓，当时也有人要拉我当吉普女郎（做挎手膀的姿势）我打了他一耳光。

不仅妇女受污辱，也污辱男人，你们知道不知道，在北京天桥那里有“相公”，就是男娼妓。

我告诉你们，你们不要说出去，比较起来，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政治局是最差的，三十三条语录只学了三条就不学了。政治局有时连会也开不起来，开会也净是吵架。

一九七六年十月一日，江青在清华大学的讲话节录

我们主席非常英明，说文化大革命七分成绩，三分缺点。三七开你们是不是都同意？文化大革命揪出了刘少奇、林彪，其实是他们自己跳出来的。邓小平

也是自己跳出来的，四月四号他还参加了政治局会议。今年二月，他说洪文同志回来了，我就不干了，主席还是让他工作。天安门事件给他做了总结。主席是宽大为怀的。主席让我们选王明当中央委员，我们都不愿选他。主席做了很多工作，说当反面教员也要选。主席体格是非常好的，但刘少奇、林彪，特别是邓小平迫害主席。我在主席逝世后的第一次中央会上，就控诉了邓小平，要开除他的党籍，没有开除，要以观后效，还会有人要为他翻案。

主席非常英明，说文化大革命三七开，我是不属于有怨气的，是属于执行主席路线的，是中央文革第一副组长嘛。我对三分不足，要有所认识，我这里只讲缺点，成绩让人家去讲，我这种态度，是否较好一点。

三分缺点你们也不清楚，不是毛主席的，也不是中央文革的。中央文革有坏人，自己端出来了。“怀疑一切”是陶铸的。他的一篇文章和一个文件，送给主席，我们签了名，不同意，签名的也有坏人。他说要层层烧透，高举红旗的人也要烧透，说是主席以下都可以怀疑，实质上是可以怀疑主席。

作为我是亲自参加领导文化革命的，更要注意总结经验，尽管不是我们干的，也要作为经验，你们也要好好总结。

来源：《文化大革命研究资料（下册）》（北京：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党史党建政工教研室，1988 年 10 月），以及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材料。

一九七六年十月一日下午，江青在清华大学农村分校的讲话
同志们，节日好！我们不一一拉手了。我们一起学习、一起劳动。（××同志送江青一个篮子）哪来的？（是学员自己编的）即是这样，我才收下，那也

得给钱。(迟群说：由我处理)干嘛要你处理，我包里就有钱。(让一同志念文件)
要慢一点。(江青自己念了几句，做了示范)快了别人不能思考，自己也一念而
过，只有你一个人有文件，成了传声筒了。(迟群说：再慢一点)我觉得可以了，
不知别人感觉如何，要学会征求别人的意见。昨天在天安门城楼上开座谈会，中
央政治局的同志都去了黑纱。我现在还穿着黑衣服，不戴黑纱，大家也还带着黑
纱，心情和大家一样，不要搞形式，要化悲痛为力量，毛主席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当念到“不知有汉。何论魏晋”)你们看一看“桃花源记”，魏晋是汉朝
以后的朝代，魏朝的皇帝姓什么？(是曹操)晋是司马懿，汉有西汉和东汉，以
公元为界，西汉公元前，东汉公元后。要读点历史，不然学习马列主义、毛主席
著作就有困难。要读一点周一良的《世界通史》。这本书有缺点，什么缺点，忘
了，我给他提过。你们可以批判地看。《中国通史》可以看范文澜的，可惜只写
到太平天国。(××同志说：好多观点不对)可以批判地看，在延安时，范文澜
骂秦始皇，骂曹操骂得可厉害呢！当时我就开了他一炮，他是重书本而不重地下
的(按：指出土文物)，现在好多了。

我送给××一本《经验主义还是马克思主义》，不是送给他一个人的，你
们有印刷条件，可以印。

哲学、政治经济学、历史是马克思主义的基础，我开始学《资本论》就先
学习了小辞典，还学习了列昂捷夫的政治经济学，不学就看不懂。什么是生产力？
什么是生产关系？你们懂吗？要是这些不懂，就没法批判邓小平的《论总纲》。

(江青问一同志的名字，名字中有一“淑”字)淑把三点水革掉。孔老二
的“苗条淑女，君子好求”。多大了？念了多少书？我只高小。我上了一年艺大，
大学旁听一年也应算学龄，主要靠跑图书馆，就是北京图书馆，全国最好的，从

早起就去，带一个烧饼，呆好久好久，那里有蒸滤水，主要是自学。学哲学可以学主席的《实践论》、《矛盾论》。《实践论》比较通俗，《矛盾论》难一些。

主席非常英明，是对马列主义的发展。马克思、列宁，有历史的局限性。马克思当时只有一个巴黎公社。列宁是执政的，执了七年，非常重视这个问题。

我们主席非常英明，说文化大革命七分成绩三分缺点。三七开你们是不是都同意？文化大革命揪出了刘少奇、林彪，其实是他们自己跳出来的。邓小平也是自己跳出来的，四月四号他还参加了政治局会议。今年二月，他说洪文同志回来了我就不干了，主席还是让他工作。天安门事件给他做了总结，主席是宽大为怀的。主席让我们选王明当中央委员，我们都不愿选他，主席做了很多工作，说：“当反面教员也要选。”主席体格是非常好的，但刘少奇、林彪，特别是邓小平迫害主席。我在主席逝世后的第一次中央会上，就控诉了邓小平，要开除他的党籍，没有开除要以观后效，还会有人要为他翻案。

他们手中有权，不仅是法权，而且是特权。他们不需要工厂。林彪对全国工农业生产搞一平二调，我说全国向他进贡。我的官不算小了吧，我也是有很多法权的，但我要限制，到你们这儿就是一种限制。我要买一辆吉普车，一辆自行车，也要通过别的同志。除了办公事得坐车，不然就到不了，你们这儿要是办私事，就得拿出钱出汽油钱。

你们那儿是不是有个梁思成？这个老爷可厉害呢！解放初期我们要拆三座门，他反对，痛哭流涕。在长安街上容易出车祸压死人。给你们一张照片看看，有点感性认识。东单、西单、东四、西四的牌楼我在陶然亭看见了，他们把它搬到那去了，我让他们拆，说你们不拆我来拆，难道还想镇压劳动人民吗？

你们知道清华的历史吗？跟帝国主义有点关系，帝国主义打我们，我们还

得赔款。灾难深重啊！清华就是庚子赔款盖的，不补上这一课不行。清华哪来的，是个什么东西，要搞个材料让大家学。

走后门，民愤极大啊，人数不少，是人民内部矛盾，要慢慢解决。我身边有个同志，妹妹在农村，表现大概是比较好的，贫下中农推荐她上大学，一个干部找了一个人顶替她，她很生气，我叫她不要不愉快，我这里有很多杂志，有科学杂志，还有一点医学的。一面劳动，一面学习，不是很好吗？干嘛非得要上大学呢？当然进现在的清华大学不一样，首先是要上阶级斗争课，清华的（学生）历史不学不行，不学不知道中国是怎么来的？（这时，江青动手给在座的同志摘黑纱）历史无论如何要学一下，不学历史就不懂魏晋。

要上历史这堂课，主要学简史、近代史。夏商靠考古地下的。周是奴隶制，有记载了。中国经过了哪几种社会制度？共产主义我们还没有见到，你们还要斗争，主席说，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

清华要开历史课、近代史、现代史，批邓还需要很长时间，他现在过得非常舒服，孩子都在一块，主席同意了。孙子、外孙都住在一起，养了一家牛鬼蛇神。邓小平是官僚地主出身，他老婆出生在云南，云南是出火腿的地方，叫宣威火腿，她就是宣威火腿总公司经理的女儿。不接触就会有迷信，主席看人是观大节，略不过。以前不知道，有一个认识过程，不完整就容易有缺点错误。

主席非常英明，说文化大革命三七开，我是不属于有怨气的，是属于执行主席路线的，是中央文革第一副组长嘛。我对三分不足，要有所认识，我这里只讲缺点，成绩让人家去讲，我这种态度，是否较好一点。

这里有背景的。

中央文革是有两派的，从上海起草“五·一六通知”时就两派，开不成

会。我、康老、春桥、文元是跟主席的。陈伯达、王、关、戚是一派，春桥去做康老的工作，我去做陈伯达的工作。顾问还有陶铸，他是个大叛徒，原来是判他死刑，自己自首，还鼓励别人自首。他反对我在人民大会堂的一次讲话，才讲了几分钟，也没有讲什么，就讲了人工合成蛋白的同志，向他们致敬。有人说，是中国人发明了，也只能说是模仿，发明权要让给外国人。后来外国人杂志上发表了，说是中国发明的。他们镇压我，轮流来进攻我，陈伯达还篡改了我的讲话。我要说的就是这么一句，人工合成蛋白是中国人民的儿女发明的。其实历史上我们的发明是很多的，外国有位教授李约瑟写了一本书（中国科学史）研究了中国历史上的许多发明，中国人还没有写这样的书的。这个人现在还活着。李教授现在住在意大利，意大利经常闹经济危机，教授的工资不稳定。李教授不够吃，我们出书，给他稿费，否则他也不要。

三分缺点你们也不清楚，不是毛主席，也不是中央文革的。中央文革有坏人，自己端出来了。“怀疑一切”是陶铸的。他的一篇文章和一个文件，送给主席，我们签了名，不同，意，签名的也有坏人。他说要层层烧透，高举红旗的人也要烧透，说是主席以下都可以怀疑，实质上是可以怀疑。

“全面内战”是走资派挑动的，说是抢枪实质上是发枪嘛。河北省会搬了家，三十八军和省军区各支一派，省军区支的是大派，一次就发了六千支枪，以后我就知道了。三十八军支的是小派，也发了枪，我就去和稀泥。先做了三十八军的工作，他们态度还好。后来邀了北京军区司令员陈锡联、洪文、登奎，还有河北省委副书记刘子厚一块去做工作，还参观了保定胶券厂，顶牛的没有来，我对他们说，你们两派都对人民犯了罪，伤了人应该做善后工作。哪有人民子弟兵打自己人的？都是革命群众组织。

(记者要照像)你们不要帮倒忙,要维护党中央的团结,华国锋同志是党中央的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是主席提议的,主席说得这么明确,你们明白吗?

我要仔细地想一想“三分不足”,主席总结了经验,这次批邓就不许串连,坚持工作,抓革命、促生产,走五·七道路,不然坏人拱起来屁股就坐不住。

主席总结了经验,非常英明。我也是一个相当大的官。主席说,工人、农民、学生、小官不喜欢大官压他们。为了不被打倒,所以我才到你们这儿来。你(指××同志)没有文化革命也不会到这来。当然也不能打倒一切,那样会使我们被动。比如揪军内一小撮,陈伯达就是修改主席审定的中央文件,加了三个“揪军内一小撮”,我们反对。陈说:“勾掉了两个”一个与三个有什么两样,照样搞出去了。我当时说过是“自毁长城”。会上只有两个同志发言支持我,不是说别的同志不支持。

作为我是亲自参加领导文化革命的,更要注意总结经验。尽管不是我们干的,也要作为经验,你们也要好好总结。

老同志是个宝。我们主席是最老的,是我们党、国家、军队的缔造者。有了主席的领导,我们才有今天。对老同志要执行主席的路线、政策,一看二帮。主席说,对造反派要高抬贵手,因为老的都有权,造反派没有。象我这样的,就要对你们高抬贵手。主席两方面都保了,提出要老中青。邓小平是要老老老,连人生的客观规律都不懂,人一生出来就包含着死的因素。邓小平老的叛徒特务都要保、要翻案,主席害了病,他送烟去,要替一个叛徒翻案,刺激主席。我要控诉他。否则主席还要多活好多年,主席体魄非常好,头脑非常清楚,临终的时候还过问事情。我写了个条子,要参加义务劳动,这不仅是主席的教导,列宁也提

倡星期六义务劳动，否则就成了官僚主义者阶级。

我到群众中来，好多了。我年老耳朵不好，对字听不清楚，声音过敏。医生检查，说是老年性加神经性，是受他们迫害的。我也要向你们年轻人宣誓，一定要锻炼身体，和他们斗，阶级斗争、路线斗争还长着呢。形势是好的，你们看形势好不好？但要警惕。比如说还有地震。这次地震是可以预报的，当然你们也不要造地震局的反，因为预报准了也难。财产损失一些无所谓，人是可以少牺牲的。我看地震局那个领导已经是个官僚主义者了，他是陕北人，忙于组织他的班子，下面向他汇报，但是他说没有那么回事，那么大的级还了得，不能报，要拖着。一个老工人在井下管水文的，抱着他的水文仪，流着眼泪说：他的一个“但是”多少阶级兄弟不见了。这次唐山有很多动人的事例。

我们地球是很好的，还很年轻，能量很大，要通过地震、火山爆发释放出来。非洲人不懂得地震，他们那里火山很多，通过火山释放了。

（选自北京大学批判材料之一）

一九七六年十月一日，《人民日报》编辑部文章《学习毛泽东思想 继承毛主席遗志》

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二十七周年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以无限崇敬的心情，深切怀念社会主义新中国的缔造者、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毛主席是我们心中永远不落的红太阳。

二十七年前的今天，毛主席在天安门亲手升起第一面五星红旗，向全世界庄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中国人民从此站立起来了。在毛主席领导下，我们基本完成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之后，继续进行了一系列的革命运

动，特别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粉碎了刘少奇、林彪、邓小平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阴谋，批判了他们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战胜了国内外、党内外的阶级敌人，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空前巩固。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生气勃勃，欣欣向荣。

回顾我们的战斗历程，每一项英明决策都是毛主席亲自制定，每一步战略部署都是毛主席运筹规划，每一个关键时刻都是毛主席指明方向。我们的一切胜利，都是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胜利，都是毛泽东思想的胜利。中国人民在长期的斗争中，历尽千辛万苦，经过艰苦曲折的道路，深刻地认识到一条颠扑不破的真理：干革命靠毛泽东思想，毛泽东思想是我们百战百胜的旗帜。

在极其沉痛地悼念毛主席逝世的日子里，广大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反复地收听和学习了中共中央、人大常委会、国务院、中央军委《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书》和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华国锋同志在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追悼大会上致的悼词。他们响应党中央的号召，把对毛主席无限崇敬和深切哀悼的无产阶级感情，倾注到学习毛泽东思想、实践毛泽东思想中去。他们一遍又一遍地重温毛主席的教导，重读毛主席的著作。有的计划在明年九月九日以前把《毛泽东选集》四卷认真地通读一遍。有的着重学习毛主席从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以来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论述，特别是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以来的重要指示。有的围绕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历次重大的路线斗争和同以苏修叛徒集团为中心的现代修正主义的斗争，学习毛主席有关著作。有的按照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选读毛主席的著作。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决心一辈子读毛主席的书，一辈子走毛主席指引的路，一个学习毛泽东思想的高潮正在全国兴起。这是继承毛主席遗志的最好的实际行动。继承毛主席的遗志，就是继承毛主席的光辉思想，

继承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和政策，就是“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在党中央领导下，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只有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才能提高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觉悟，“按既定方针办”，永远沿着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胜利前进。

毛泽东主席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毛主席著作是马克思主义的百科全书，内容极其丰富，极为深刻。要刻苦攻读，反复学习，深刻理解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世界观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的论述，深刻理解毛主席的革命理论，特别是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深刻理解毛主席是怎样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继承、捍卫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毛泽东思想是怎样在同形形色色的机会主义、修正主义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要在学习中弄懂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主要危险是修正主义，革命的对象是资产阶级，重点是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特别要弄懂毛主席关于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走资派还在走的科学论断。

毛泽东思想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和实践性。学习毛主席著作，要努力去实践，去应用，要同党内资产阶级斗，同修正主义斗，同违背毛泽东思想的错误路线和错误倾向斗。当前，要联系各条战线的实际，抓住修正主义的思想政治路线这个要害，深入批判邓小平授意炮制的《论总纲》、《汇报提纲》和《条例》三株大毒草，把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斗争进行到底，巩固和发展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各级党委要加强对学习运动的领导。积极引导群众把悼念毛主席逝世的无

限悲痛变成学习毛泽东思想的强大动力，变成对邓小平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无比仇恨，变成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实际行动。要把学习毛泽东思想作为党的思想建设和群众思想政治教育最根本的任务，长期坚持下去。要充分发挥理论队伍和政治夜校的作用，办好读书班，注意总结和推广群众中学习的先进经验。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革命学风。各级领导干部要对自己提出严格的要求，带头学，带头用，带头批，提高马克思主义水平，提高政治觉悟，提高领导艺术，提高捍卫和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自觉性。

中国是毛泽东思想的故乡。“代表先进阶级的正确思想，一旦被群众掌握，就会变成改造社会、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我们要把毛泽东思想世世代代传下去，使我们的国家永不变色，争取对人类作出较大的贡献。

（载《人民日报》一九七六年十月一日，社论）

一九七六年十月三日，王洪文在平谷县的讲话节录

中央出了修正主义，你们怎么办？打倒！别人搞修正主义我也打倒他，我搞修正主义，你们也来造反。最好是不出修正主义，但这只是个人愿望，实际上是不可能的。建国以来，中国就出了高岗、饶漱石，彭德怀，刘少奇，林彪，邓小平，不出是不可能的。今后还可能出什么唐小平、王小平之类，要警惕！不只是邓小平搞修正主义，出是可能的，不出是奇怪的。

我们要和贫下中农划等号，你们也要和工人阶级、贫下中农划等号，你们要在农村多呆一段时间，要把眼睛睁的大大的看着修正主义，包括我。我这个人又听人家的，又不听人家的。

来源：文化大革命研究资料（下册）》（北京：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党

史党建政工教研室，1988 年 10 月），以及其他单位刊印的材料。

一九七六年十月五日，迟群给毛远新的信

远新：

送你现已出版的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一卷一、二分册，四卷一、二分册。尽管有些部分尚不确切和完整，但基本是事实。语言比较明快，好看。写书者的目的且不管，看后，长点中国人的志气，从这一点出发，这个英国人比中国的走资派的崇洋媚外要好些吧？！

另，送你看一个反动传单，这是我第一次增加了点知识。

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宗明兰同志放的那一炮如果把这句话的辩明关系讲进去，无疑将是画龙点睛。

上次谈话，很受教育，什么是继承主席遗志，这就是。不理解主席思想，讲继承主席遗志，岂不是空话。

望多多保重。

迟群十月五日

来源：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材料

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人民日报发表梁效的文章《论总纲》和克己复礼》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斗争中，毛主席又一次教导我们：要批孔。今天，当我们沉痛悼念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的时候，我们要更加深入领会和坚决执行这一重要指示，要弄清邓小平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同孔孟之道一脉相承的本质联系，把批邓和批孔结合起来，把当前这场路线斗争进行到底。

毛主席亲自发动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伟大斗争，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运动的继续和深入。在批林批孔中，我们紧紧抓住林彪效法孔老二克己复礼这个要害，深入批判林彪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有力地打击了党内资产阶级的复辟阴谋，巩固和发展了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反修必须批孔。广大群众在这场斗争中取得的这一革命经验，是十分宝贵的。

党内资产阶级对批林批孔一直心怀鬼胎，非常害怕，极力加以阻挠破坏。林彪要克己复礼，开倒车，反对文化大革命，说的就是党内资产阶级的心里话。批林一开始，党内资产阶级就大耍阴谋诡计，想方设法要把林彪的极右路线说成是什么“极左”，企图转移斗争大方向，把批林这场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颠倒过来，变成走资派对文化大革命的反攻倒算。伟大的批林批孔运动彻底揭穿了林彪同反动的孔孟之道的血缘关系，不仅使林彪的极右面目暴露无遗，挫败了走资派转移斗争大方向的阴谋，而且深挖了修正主义的一个重要思想根源，使党内资产阶级更加惶惶不安，痛心疾首。于是，他们就疯狂地捣乱，造谣言，放暗箭，诬蔑批林批孔运动，反对研究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邓小平授意炮制的《论总纲》，就明白地流露出了党内资产阶级的这种恐惧与仇视的心理。它恶狠狠地攻击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同那些反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敌人同流合污，串通一气”，“长期纠缠于……所谓‘儒家’和‘法家’的斗争”，是什么“资产阶级极端个人主义”，并扬言要这些人“悬崖勒马，立即回头”，否则就要以“反革命”论处。好一副气势汹汹的架势！但是，这种恐吓和辱骂，只不过暴露他们毫无真理而已。人们要问：为什么自称反对“袭用林彪老谱”的好汉，在《论总纲》的洋洋万言里，对林彪要克己复礼这件事竟连一句批判的话也没有，却对广大群众批林批孔、研究儒法斗争的历史经验如此仇恨，视为大逆不道呢？

对待批林批孔的态度，就象一面镜子，照出了邓小平为代表的走资派继承孔丘和林彪的衣钵的真面目。正是在反对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运动的反动思想指导下，一小撮反革命分子跑到天安门广场，吹捧邓小平，狂叫反对“秦皇”，要掀起什么“孔孟人民风暴”，制造了一场矛头直指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反革命暴乱。这就进一步说明，邓小平和《论总纲》的炮制者反对研究儒法斗争的历史经验，是要为林彪和孔丘翻案；所谓反对“长期纠缠”，就是反对无产阶级普及、深入、持久地批修批孔。这一切，正是为了他自己“袭用林彪老谱”，继续克己复礼的反革命需要。

《论总纲》里集中反映的邓小平的修正主义纲领，正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克己复礼的反动纲领。字面上，它并没有引用多少孔孟的话，而是引了很多革命导师的语录——这种装饰，对于反动派，在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之后，是更必要了——；骨子里，按孔丘的克己复礼信条办事，则更完整、更加系统化。《论总纲》具有很大的欺骗性，是一个比《“5·17工程”纪要》更加精致的宣扬克己复礼反动纲领的标本。

党内资产阶级一些人称邓小平是精明强干的有经验的实干家，不是偶然的。他早就同刘少奇一起举起了修正主义黑旗，同党内外资产阶级势力有着长期的多方面的深刻联系，对资本主义制度之“礼”颇为熟悉，在全面推行修正主义路线方面，颇有“经验”。这种“经验”具有配套成龙的特色，成为邓小平克己复礼的资本。

以克己复礼为己任的孔丘，他最高的理想是恢复西周奴隶制的“礼”，要一切都按“礼”的规定来办事。因此，“好礼”、“学礼”、“知礼”，就成为他自己和他教育门徒的首要任务。他一辈子钻研周礼，并告诫他儿子孔鲤说：“不学礼，

无以立。”在这个思想指导下，儒家之徒成了一批钻故纸堆的知“礼”专家。他们对奴隶制的“礼”进行了反复的整理、加工，编纂了《周礼》、《仪礼》、《礼记》这三部经书，对“礼”从理论上加以论证发挥，从政治、经济、道德以至人们日常生活起居等各方面，把一整套奴隶制的典章制度加以系统化，把人与人的尊卑贵贱的等级关系来了个滴水不漏的详尽规定。这些货色虽然极其腐朽繁琐和反动，却为孔孟之徒视为无上的珍宝。因为它正是复辟倒退的依据，是从一切方面贯彻克己复礼、对人们“约之以礼”的绳索和罗网。在这方面，邓小平深得孔门心传。他多年来总是极力组织走资派和各方面的资本主义势力，下功夫钻研资本主义制度之“礼”，搞出了不少套套。人们还清楚地记得，一九六一年至一九六二年，他在同刘少奇一起大反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的时候，就抛出过一大批这一类的东西，例如修正主义的工业条例就是其中之一。这种东西的性质，邓小平当时就说过。他说：这种条例“要有针对性，就是为了专门治乱的。”自孔丘以来，一切反动派不是都把革命和前进的事业叫做“乱”，要用“礼”来“治乱”吗？邓小平也正是这样的。这次他又搞出《论总纲》、《汇报提纲》、《条例》等等东西，作为“治”文化大革命之“乱”的反动武器。在对复辟资本主义制度之“礼”颇有研究、颇有运用“经验”这一方面，邓小平的确算个行家。

邓小平授意炮制的《论总纲》，其克己复礼的核心，是裹在几层包装之中的。要使它现出原形，就要剥开皮来看。

《论总纲》宣扬“三项指示为纲”，并让它围绕着“四个现代化”去转。这就一下子把毛主席关于阶级斗争是纲的一贯教导，给扔到九霄云外去了。这种偷天换日的鬼把戏，正是林彪惯用的“打着毛主席的旗号反对毛主席”的“阴谋法”。邓小平反对阶级斗争这个纲，是为了保护党内外资产阶级，复辟资本主义。

这正象孔丘一样，大叫“仁者爱人”，是为了保护奴隶主贵族，复奴隶制度之“礼”，即所谓“克己复礼为仁”。

毛主席关于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指示，教导全国人民要知道林彪一类党内走资派上台搞资本主义制度的危险；着重分析了这个危险的重要经济基础是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强调了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伟大任务。毛主席的光辉指示，击中了邓小平一类走资派的要害。于是，《论总纲》就在论述这个指示的名义下极力加以篡改。它发了长篇议论，却绝口不提毛主席指示中关于限制资产阶级法权这个主要内容，更不提走资派上台搞资本主义制度的危险，相反，它另外提出了一个所谓“反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敌人”的概念来，说什么“他们打着反修正主义的旗号搞修正主义，打着反复辟的旗号搞复辟”，矛头指向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指向反潮流这个马克思主义原则，凶相毕露地宣布要作“你死我活的斗争”，要“把领导权夺回来”。人们要知道党内资产阶级效法孔老二克己复礼的阶级实质和主要内容吗？这里就是答案！孔老二要复礼，最根本的就是要复辟奴隶主贵族的统治，保住他们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井田制，镇压奴隶和新兴地主的“犯上”行为；而邓小平要复礼，最根本的就是要保护党内走资派这些“大官”们的权力、地位和利益，强化和扩大他们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资产阶级法权，镇压无产阶级反对修正主义潮流的斗争，复辟资本主义。

“安定团结不是不要阶级斗争”。无产阶级团结之可贵，就在于它是战胜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力量保证。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始终把矛头对准党内走资派及其推行的修正主义路线，粉碎了刘少奇、林彪两个反党集团搞分裂的阴谋，极大地增强了全党全军全国人民在毛主席革命路线基础上的革命大团结。对

此，《论总纲》在讲“安定团结”的时候一字不提。相反，却大肆诬蔑和攻击文化大革命这场伟大的阶级斗争是什么“颠倒敌我”，是什么“‘争名于朝，争利于市’之徒”为了“争权夺利”，“把党的好干部和先进模范人物打下台”了。《论总纲》不准人们批判“中庸之道”，说什么这是“破坏工人阶级团结的做法”。难道工人阶级的团结不是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反而要靠孔孟的“中庸之道”么？这就又一次暴露出邓小平克己复礼的丑恶嘴脸。孔老二说过，“礼之用，和为贵”；又说，“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论总纲》唱的正是这个调：让我们为了复辟资本主义的“礼”而和和气气、停止斗争吧！谁这样做，就是“党性强、作风好、能团结人”的“君子”。如若不然，还要反潮流，反对“中庸之道”，那就是“破坏团结”的“小人”，就得向你兴师问罪！

一切为了“四个现代化”，是邓小平搞克己复礼，复辟资本主义的一个主要口号。《论总纲》为了掩盖这一口号的反动实质，并向无产阶级进攻，竟然歪曲引用毛主席批判儒家“正其谊（义）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的语录，攻击党和革命人民“只讲政治，不讲经济，只讲革命，不讲生产”，“中孔孟之道的……毒很深”。言外之意是：儒家不是主张“正谊”、“明道”，反对计较“功”“利”的吗？谁主张无产阶级的政治挂帅、思想领先，反对业务第一、利润挂帅，谁就是儒家！这正是修正主义者一贯采用的颠倒黑白、胡搅蛮缠、倒打一耙的卑劣手法。孔孟抽象地讲所谓“道”、“义”，标榜重义轻利，实际上不过是要否定劳动人民的利益，反对法家发展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而在“道”、“义”的好听名义下去维护和复辟反动没落阶级的利益。在这里，《论总纲》所讲的表面上似乎与儒家不同，实际上却完全一致。大讲什么“一切为了现代化”，而不讲什么样的“现代化”，其实讲的就是资本主义的“道”、“义”，就是为资产阶级立“功”谋

“利”。在《论总纲》里，开出了一个发展国民经济的药方，即加强所谓的“不但资本主义社会是这样，社会主义社会是这样，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也还是这样”的“严格的规章制度”。这种规章制度的核心叫做“责任制”，即“每个干部、工人、技术人员，都要有明确的职责”。在这里，限制资产阶级法权，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加管理，统统不见了。而“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这种孔孟之道的礼治，几千年剥削阶级人压迫人的制度，资本主义雇佣劳动的管理制度，则被当作了发展生产的永恒规律，要恢复和强化起来。可见，邓小平的“一切为了现代化”，不过是官僚主义者阶级用以压迫、剥削工人和贫下中农，复辟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奴隶制的借口罢了。

《论总纲》是一篇党内资产阶级克己复礼的代表作。这部反面教材清楚说明，邓小平一类的“礼”，是反映党内外新老资产阶级利益并为它服务的上层建筑。他们要全面恢复和强化这些资本主义的“礼”，并强制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服从，即“约之以礼”，达到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制度的目的。

历史告诉我们，任何一个反动没落的阶级在他们行将灭亡的时候，总是要以十倍的努力，疯狂的热情，百倍的仇恨，向革命阶级进行反扑的。为此，他们一定要制定一个复辟的纲领作为一面公开的旗帜，以便制造舆论，纠集队伍，作最后的挣扎。“克己复礼”是孔丘在我国阶级社会中第一次社会大变动时期，代表反动没落阶级制定的复辟纲领。它深刻地反映了这个阶级的复辟愿望和要求，也概括了这个阶级的种种反革命策略，因此，具有极大的典型意义，成为后来历代反动派效法的榜样。社会主义时期是人类由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过渡的最伟大的变革时期。这个时期的反动没落阶级就是资产阶级，最主要的是共产党内的资产阶级。“走资派还在走”，他们必然地还要同我们作长期的斗争。他们要复辟，

必然要沿袭孔丘克己复礼的老谱。刘少奇、林彪是这样，邓小平也是这样。因此，继续深入批孔，批判克己复礼，不仅为当前批邓所必需，也是我们今后反修防修的长期战斗任务。

我们的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逝世了。我们一定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化悲痛为力量。我们一定要继承毛主席的遗志，在同党内资产阶级进行长期斗争中，把批孔的战斗进行到底，用实际行动保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继续下去，直到共产主义的胜利。

(载《人民日报》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

研究资料

二 00 三年三月，《党史文苑》发表王忠人 江燕的文章：《梁效的“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并非“四人帮”授意之作》 1
 9 7 6 年 1 0 月 4 日，《光明日报》在一版头条位置发表了“四人帮”御用笔杆子“梁效”的《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以下简称《永》)的文章。文中说“按既定方针办”这一谆谆嘱咐，是伟大领袖毛主席对我们党和整个共产主义运动的高度概括和深刻总结，“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就是背叛马克思主义，背叛社会主义，背叛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学说”，“任何修正主义头子，胆敢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是绝然没有好下场的”。这篇文章正是发表在毛主席逝世不久，以江青为首的“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的关键时刻，它为“四人帮”伪造毛主席临终嘱咐大造舆论。当时党中央的主要负责同志华国锋、叶剑英等认为“这是‘四人帮’准备实施反革命行动的一个信号”。在《永》文发表的第三

天——10月6日，党中央采取断然措施，将“四人帮”全部抓捕，一网打尽。这就是我们党的历史上，也是中国历史上一次伟大壮举，不费一枪一弹，干净利索地粉碎了祸国殃民的“四人帮”，从而挽救了党，挽救了中国的前途命运。粉碎“四人帮”以后，党中央立即派以刘西尧同志为首的工作组进驻《光明日报》，接管了报纸的宣传大权；继而宣布对《光明日报》社临时领导小组负责人（即总编辑）莫艾隔离审查，责成莫艾交代《永》文发表经过和他同姚文元的关系。审查历时两年多，结论如何？《光明日报》的同志知道，新闻界一部分同仁也大致知道，至于社会上对这个问题则知之甚少，甚至有些误传，因此本文拟就《永》文发表过程及对莫艾审查情况作一介绍。◇ “四人帮”是如何伪造毛主席临终嘱咐“按既定方针办”的 1976年，毛主席从9月初开始，经常处于半昏迷状态，根本没有留下什么遗言。主席逝世后，政治局在讨论《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书》和追悼大会上华国锋的《致悼词》稿时，“四人帮”参加了讨论，他们都没有提过要在这两个文件上写进“按既定方针办”；然而他们却有计划有预谋地在9月16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红旗》杂志的社论（简称“两报一刊”社论）《毛主席永远活在我们心中》一文里，偷偷塞进一个所谓毛主席临终嘱咐“按既定方针办”。社论说：“毛主席与世长辞了，毛泽东思想永放光芒，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深入人心，毛主席开创的革命事业后继有人。”“毛主席嘱咐我们‘按既定方针办’。”当前要把“批判邓小平、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斗争继续深入地开展下去，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这篇社论，是“四人帮”文痞姚文元直接筹划的，经过“四人帮”一伙审看了。正式发表以前，又在他们圈内和他们所控制的新闻单位负责人中散发，以便造成一种假相，好像毛主席真是有一个临终遗嘱，而且是向他们说的。他们才是毛主席的真正接班人。

社论发表以后，江青迫不及待地给张春桥打电话：“毛主席的临终嘱咐发表出去以后，有什么反应没有？我已对文元同志强调，宣传工作要以宣传毛主席的‘按既定方针办’为中心，要反复宣传。” 姚文元遵照江青的旨意，于 9 月 17 日、19 日、20 日、23 日，先后四次给新华社打电话，要他们宣传好“按既定方针办”。如 9 月 17 日电话说：“国庆报道，要强调主席嘱咐的‘按既定方针办’”；9 月 19 日电话指示：“你们处理各省市在追悼会上的重要讲话、表态，不要怕重复，重要的都要写进去，比如‘按既定方针办’，凡有这句话的都要摘入新闻，没有的要有类似的话……关于‘三要三不要’，消息中提到的要保留，没有的也就算了。”这里需要解释几句，姚文元为什么那么突出“按既定方针办”，而怠慢“三要三不要”呢？所谓“三要三不要”，就是“要搞马列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这是 1975 年 5 月 3 日毛主席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批评“四人帮”时说的。毛主席在讲完“三要三不要”后，紧接着就说：“不要搞‘四人帮’，你们不要搞了，为什么照样搞呀！为什么不和二百多的中央委员搞团结，搞少数人不好，历来不好。”在 9 月 18 日天安门广场举行的毛主席追悼大会上，华国锋在致悼词中引用了毛主席的“三要三不要”，实际上就是对“四人帮”的一次严正警告，“四人帮”当然不愿宣传针对他们的话。 在姚文元的再三指示下，北京、上海各主要报刊《人民日报》、新华社《内部参考》、《红旗》杂志、《光明日报》、《文汇报》、《解放日报》、《学习与批判》杂志等连篇累牍地宣传“按既定方针办”。据从 9 月 17 日至 30 日的不完全统计，上述几家报刊就登了宣传“按既定方针办”的消息和文章 236 篇，《人民日报》、《光明日报》都把“按既定方针办”做了通栏大标题。《光明日报》在报眼毛主席语录栏，连续 9 天刊登“按既定方针办”；从 9 月 17 日

到 10 月 4 日的 17 天中，有 45 篇悼念毛主席逝世的文章和消息被塞进“按既定方针办”的内容，就连一些专刊专页的文章和诗歌散文，也被强加上“按既定方针办”的话，达到了“四人帮”所要求的让“按既定方针办”覆盖报纸版面的目的。

在上海，舆论攻势更是咄咄逼人。《文汇报》9 月 21 日头版头条大标题是《上海工人阶级坚决支持毛主席的既定方针》；9 月 24 日《解放日报》一版头条通栏大标题是《驻沪三军上海民兵坚决执行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学习与批判》杂志在第 10 期刊出本刊记者写的《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上海千万人民的战斗誓言》。一时间，气氛之紧张大有山雨欲来之势。◇ 华国锋戳穿“四人帮”伪造毛主席临终嘱咐的阴谋

毛主席逝世后 20 多天，“四人帮”桩桩丑恶表演，华国锋看得清清楚楚。同这伙野心家的斗争已经不可避免，他决心与叶帅等老同志一起，揭露他们的阴谋活动。国庆节过后，10 月 2 日上午，华国锋一走进办公室，秘书把要批阅的文件交给他，头一件是乔冠华 9 月 30 日送来的《中国代表团团长在联合国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上的发言》审阅稿。

这是急件，需要马上处理。当华国锋读到“中国人民将坚决遵循毛主席‘按既定方针办’的嘱咐，把支援世界各国人民反对两霸的斗争作为光荣的国际主义义务”这一句时，他停下来了，在“按既定方针办”的黑体字下划了一个大问号。联想最近各报大肆宣传“按既定方针办”的所谓临终嘱咐，他再也不能容忍江青、张春桥这帮野心家继续以毛主席指示卫道士的身份招摇撞骗了。此前他问过许多在毛主席病重期间工作在主席身旁的同志，他们都不知道有这个遗嘱，只有江青和毛远新说他们听到了。现在他手中有毛主席给他写的三句话，（即“慢慢来，不要着急”、“照过去方针办”、“你办事，我放心”）他要用此来揭穿“四人帮”伪造的“临终嘱咐”。于是华国锋在这份送审报告上批道：“此发言有误，文中引用

毛主席的话，我查了一下原件，与毛主席亲笔写的错了三个字，毛主席写的和我在政治局传达的是‘照过去方针办’。为了避免再错传下去，我把它删去了。”然后华国锋向秘书交代，“此件交办公厅，由其他领导传阅后退外交部。”文件传到张春桥手里，这个阴谋家意识到华国锋的批示不简单，它说明华国锋、叶剑英开始向他们发难了。于是在文件上写道：“此件暂不下达，以免引起不必要的纠纷。”

关于毛主席给华国锋写“照过去方针办”的手迹，情况是这样的：

1976年4月30日晚，毛主席会见新西兰总理马尔登，华国锋陪同会见。会见完毕，华国锋向主席汇报工作。在谈到全国形势时，华国锋对一些省的情况表示担忧。毛主席看出华国锋的思想，因为他在4月7日才担任国务院总理，时间不到一个月。天安门事件后，“四人帮”把邓小平搞下台，局势非常不稳，工作有许多困难，所以毛主席为了鼓励他，给他写了三句话：“慢慢来，不要着急”，“照过去方针办”，“你办事，我放心”。后来，华国锋向政治局传达时，公布了前两条，最后这句“你办事，我放心”，他保留了下来。毛主席写的这几句话，是工作中正常的交谈，这怎能叫临终嘱咐呢？华国锋的批示，在“四人帮”中引起震动，于是，姚文元在10月3日下午，亲自找《人民日报》负责人鲁瑛转告新华社解力夫和《光明日报》莫艾。姚文元还特别强调说：“这是个很大的问题，你得有思想准备。”10月4日晚，鲁瑛电话通知莫艾去《人民日报》，鲁瑛说：“关于‘按既定方针办’这句话，是主席患病期间谈的，传得不够确切，以后报上不要再用这句话了。”莫艾说：“《光明日报》今天发表梁效的文章中，大标题就是讲这个的。”鲁瑛没有任何表示，继续说，“你回去把把关，遇到这句话要改掉。新华社发的稿件中，也要注意有没有这句话，有也不要用。这事你一个人知道就行了，不要下传，我现在也是亲自把关。”莫艾回到报社以后照鲁瑛的话办

了。◇ 《永》文的选题、组稿、和定稿过程 选题的产生 1976 年 9 月 15 日，莫艾作为毛主席治丧委员会成员，在人民大会堂守灵。在休息厅里，《人民日报》社鲁瑛对莫艾说，“明天有重要社论发表，是传达毛主席的临终嘱咐，解释‘按既定方针办’的。已通知你们《光明日报》到《人民日报》去取清样。”过了半小时，有人给鲁瑛送来一大卷清样，鲁瑛便给在场的十来个人分发了。这就是 9 月 16 日要发表的《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社论的清样，题目是《毛主席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莫艾当晚回报社后，立即召开报社领导小组会议，传达鲁瑛同他的谈话，并组织大家学习这篇社论。莫艾根据社论内容，结合宣传报道，又谈了一些报道选题设想，其中就有“按既定方针办”这个题目。他指示到有关单位组稿。第二天下午，领导小组分管业务的几个成员和总编室同志一起研究选题问题。领导小组成员（相当于今天的编委委员或副总编辑）孙关龙提出到“梁效”（北大、清华大批判组）约写一篇“按既定方针办”的文章。大家同意派孙关龙向“梁效”组稿。孙关龙提出再派一名同志同他一起去，于是又确定另一位领导小组成员与孙关龙一起组稿。 由此可见，《永》文选题的产生，是为了贯彻 9.16 两报一刊社论精神，莫艾在领导小组会上谈学习社论体会时，就提出要结合宣传报道组织一篇“按既定方针办”的文章。 到“梁效”组稿 9 月 17 日上午，孙关龙等两位领导小组成员去“梁效”组稿，二人在汽车里讨论，文章应该用一个什么题目？商议结果，题目就定为“按毛主席既定方针办”。到“梁效”谈了组稿意图后，“梁效”核心组随即按报社意图将这一任务交给“梁效”写作组组长范达人。当天下午，“梁效”给《光明日报》来电话，约定 9 月 20 日由范达人来报社谈写作提纲。当晚孙关龙把去“梁效”组稿情况和“梁效” 20 日来报社谈写作提纲一事向莫艾作了汇报，莫艾表示同意，

同时指示孙关龙，可以准备一下，然后再同“梁效”谈。9月20日上午，“梁效”写作组范达人等人来《光明日报》，孙关龙等二位领导小组成员接待了他们，并向他们谈了文章的写法与要求。孙关龙作了主要发言，大意是说，这篇文章不对毛主席这一指示作解释，而是要歌颂“按既定方针办”的伟大意义，既谈现实意义，也谈历史意义；可以回顾一下党的历史和国际共运史的经验教训，再谈怎样“按既定方针办”。文章要强调在国内要继续批邓，在国际上要坚持反对苏美两霸，树立必胜信念。由此可见，《永》文并非“梁效”主动来稿，而是《光明日报》两位领导小组成员亲自向“梁效”组织来的；文章的框架和内容，也基本上是两位领导小组成员规划的。修改与定稿在《光明日报》明确了文章写法后，“梁效”写作组长范达人将执笔任务交给写作组的一个成员。初稿写完，范达人作了润色修改，9月24日送《光明日报》。孙关龙接到稿件后，于当天夜里发排。9月25日打出小样8份，分送“梁效”写作组和莫艾等报社领导小组成员。9月27日，“梁效”将清样呈送给迟群、谢静宜。上写：“迟群、静宜同志：这是《光明日报》约稿，争取近期发表。此文是范达人、XXX、XXX同志写的，请您审阅。——两校大批判组，9月27日。”清样在《光明日报》领导小组成员中传阅，有的同志提出过修改意见，如建议增加“三要三不要”的内容等，但没有被采纳。9月29日，孙关龙将综合清样交给莫艾，莫艾于当天深夜阅处，改动了几处，签了字写了一段话：“我略有改动，请和‘梁效’商量，听听他们的意见，然后见报。”9月30日上午，孙关龙同范达人在电话中交换各自改动的情况。9月30日下午，迟群给“梁效”核心组成员回电话：“我太忙，没时间，那四篇稿子（注：包括《永》文）不看了，你们看了，可以发。”孙关龙把“梁效”的改动告诉了莫艾，莫艾同意。于是孙关龙在定稿样上

写了批语：“这是‘梁效’与莫艾同志定稿，上一版头条，望早日刊用。”10月4日，《永》文便发表出来。由此可见，《永》文初稿是9月24日写出，9月30日定稿。定稿时间是在华国锋10月2日戳穿伪造阴谋的前3天。这就排除了《永》文是“四人帮”针对华国锋批示而授意写作和发表的问题。◇ 《永》文刊出后莫艾等人遭受审查 1976年10月18日，以刘西尧为首的中央工作组宣布，经党中央批准，对莫艾隔离审查。1978年12月16日，经中央宣传部批准，解除隔离，结束审查。1981年12月28日，中共光明日报社编辑委员会对莫艾审查做出结论，结论经中共中央宣传部批准。 对莫艾的审查结论，基本可概括为以下三点： 1、《永》文的发表与“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没有组织关系，没有阴谋关系。也就是说这篇文章的发表，不是受“四人帮”的指使或授意。从前面介绍《永》文的选题、组稿、定稿过程看，提出写这篇文章的是《光明日报》，文章的命题、内容，也基本是《光明日报》两位领导小组成员商定，经莫艾同意的。因此，审查结论说：“原来怀疑这篇文章受‘四人帮’指使发表的问题，应予解除。” 根据这个结论，在审查过程中，《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报刊发表的文章曾不点名地给莫艾冠以“四人帮亲信”、“四人帮骨干分子”以及“喽罗”等不实之词，自然应予推倒。 今天重提这个结论，很有必要，因为新闻界，尤其是社会上对莫艾的审查结果到底如何，很多人不了解。当年《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报刊不点名地给莫艾加上的罪名，亦未见有文章澄清。这一点，看来是有疏漏的。 2、莫艾在主持《光明日报》工作期间，在宣传报道方面是犯有错误的。除了发表《永》文以外，还发表了北大、清华两校大批判组以“梁效”、“高路”、“柏青”等笔名写的文章30来篇。这些文章大多发表在“批林批孔”、“反对经验主义”、“评水浒”、“批邓、反击右

倾翻案风”等宣传栏目中，它们除了宣传极“左”理论，还影射攻击当时中央领导人和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如《孔丘之忧》、《宋江一上山，就……》等，因此，在莫艾审查结论上写有如下一段话：“从 1974 年到 1976 年‘四人帮’被粉碎这段时间，《光明日报》在思想理论宣传方面发表了许多错误文章，流毒全国，影响很坏。莫艾同志当时身为《光明日报》主要负责人，所犯错误是严重的。”这里需要说明的是，结论中所指的错误文章，都是自投稿，都是《光明日报》自己可以决定是否采用的稿件，而不是上面指定必须发表的稿件。如果总编辑头脑清醒，多一点独立思考，他就完全可以不那样积极发表那么多这类稿件。

3、结论中的处理意见是不予处分。既然莫艾犯有如上错误，为什么不予处分呢？结论说：“考虑到莫艾同志的上述问题，基本上是公开宣传报道方面的错误，而这些错误又是在当时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受‘左’倾错误影响发生的。因此决定：不予处分。”结论的这段话是把莫艾的错误放在当时历史条件下来审视的。一张党报，是党的耳目喉舌，党要求它的宣传，必须严格贯彻党的宣传路线和方针政策。当领导这张报纸的中央领导人是坏人，是反党阴谋家，而且在舆论上极力推行他们的主张时，则被领导的报纸是很难不在版面上有所反映的。莫艾在《光明日报》的三年，正是党中央的宣传大权掌握在“四人帮”姚文元手里的时候，报纸宣传报道中犯有“左”的错误，应该说是有可原谅的一面的。

这里还要说明一下，莫艾同志对待组织审查，态度是诚恳的，认真的。不予处分的结论也包含这个因素，虽然结论的文字没有这方面的表述。当中央工作组宣布隔离审查的决定后，莫艾就把自己在《光明日报》三年的工作记录、电话记录、来往信件和《永》文几次审稿大样等毫无保留地上交工作组。莫艾说这次教训“将永远镂刻在自己的骸骨上”，要求党严厉处分自己，并希望党组织把

他“作一只麻雀，进行具体解剖，看看像他这样一个受党教育多年的干部是怎样滑到泥潭的？”“五脏肝胆，任党检查”，态度诚恳。在被审查期间，莫艾共写出 160 多份交代检查材料，还写出 6000 字的《三年错误总检查》，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几个方面，深挖自己错误的根源。对莫艾审查结论做出后，关于《永》文是“反革命夺权信号”的提法问题自然也不再存在了。但是，经过审查，既然否定了《永》文是“四人帮”授意发表的问题，既然查清了莫艾同姚文元没有阴谋关系，这样，所谓“反革命夺权信号”一类提法，似乎已不合适。事实上，近十年来有些比较权威的书刊已经不这样提了。比如 1991 年出版的《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胡绳主编）和 2001 年 6 月出版的《中国共产党简史》（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在叙述粉碎“四人帮”过程时，都没有提到《永》文，更没有说它是“反革命夺权信号”一类的话。莫艾于 1983 年离休，由于他工作勤奋，思想作风正派，报社职工都很尊重他。近几年他身体多病，长期住医院。鉴于莫艾同志抗日战争时期报道了边区劳动模范吴满有，对推动边区大生产运动起了很大作用，受到毛主席、朱总司令的表扬；建国以后，他担任了几个省市的新华分社社长，对党的新闻工作兢兢业业，恪尽职守。1992 年《光明日报》编委会报请国务院批准，授予他国家有突出贡献专家称号，表彰他所作的贡献。这说明，组织上和同志们对他是实事求是的，并没有因为他《光明日报》工作时期宣传报道上所犯的错误而影响对他全部新闻工作历史的评价。孙关龙，当年是报社领导班子中最年轻的一位同志。他在“文革”前北京大学毕业，分配到中央组织部，“文革”中下放工厂锻炼，1974 年调到光明日报社，1976 年 3 月升任报社领导小组成员。在审查《永》文发表过程时，孙亦被隔离审查。查清问题后，报社对他未予处分，继续让他在《光明日报》做

了一段时间的编辑工作。后经本人要求, 调到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工作, 后来成为一名有成就的专家。范达人, 粉碎“四人帮”后, 被隔离审查二年, 受到党内警告处分。1979年后仍在北大继续任教和从事比较史学研究, 1989年去美国, 1999年在香港出版《“文革”御笔沉浮录——“梁效”往事》一书。□ 《党史文苑》 2003年3月

2010 年 10 月 4 日初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一册（4）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第四节 逮捕江张姚王毛

本节资料

研究资料

《红色警卫》摘录

邬吉成说：

我在这天一过中午，就感觉到了不正常。汪东兴过一阵子，就通过他的秘书把电话打到我的家里，内容都是“派你的司机小王，接某某同志到汪东兴同志处。”怎么回事，到汪东兴那里去干嘛老用中央警卫局这边的车？ 大约到了下午 5 点左右，汪东兴突然直接打来了电话：“邬吉成，马上来，到南楼。”南楼，就是建在中南海南海东面船坞上面的一座楼，汪东兴的家就在楼里，他的家既是住所也是办公室。 我一走进汪东兴的房间，汪东兴马上就站起来了，说：“今天晚上行动，你知道是什么事情吧？” “不知道。但现在我已经可以估计个差不多吧。”我实话实说。 他眼睛直视着我，顿了顿说：“你负责外边，武健华负责里边。通知孙凤山来，管理车辆，人下车后就把车调走？我知道汪东兴说的”里边”“外边”，是指怀仁堂的里边和外边。 当时在怀仁堂的附近，已布好了一些岗位和暗哨，带队的是警卫团一大队的副大队长华方治。我们都认识，远远相互看见，不用说什么，心里都明白是怎么回事。后来我还了解到，已经到了怀仁堂里面负责警卫值班的，是我们警卫处值班室的副主任丁志友。 大约晚上 7 点多钟的时候，汪东兴来到了怀仁堂前。他见守在怀仁堂外面的我，轻声问道：“怎么样，都布置好了吗？”“布置好了。”“都没有问题了吗？”“没有问题了。” 汪东兴进一步交代：“他们来了，你把他们的随员，都放在五间房（即怀仁堂南面的来福堂等堂院的统称）。他们的车子，都停在怀仁堂西边的庆云堂。” “孙凤山来了没有？”汪东兴又问了一句。我说：“他跟着王洪文去平谷，好像还

没回来呢，只要一脱开身他就过来。”汪东兴叮嘱说：“一定打电话把他叫过来，让他管车。”说完，汪东兴就进了怀仁堂。不久，孙凤山就赶到了怀仁堂前，负责车辆的调度。在汪东兴之后，第一个来到怀仁堂的重要人物是叶剑英元帅。他在怀仁堂前下了车。跟随他的卫士是从中央办公厅警卫处调到中央军委警卫处的马锡金；另一位是时任中央军委警卫处副处长的原中央警卫团参谋长牟乃川，我们都认识。叶帅见到我，一面点点头打招呼，一面握住了我的手，半天不松开。松开的时候，叶帅开口了，只一句：“好好地注意啊！”第二个到来的，是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华国锋，此刻他的随卫，是中央办公厅警卫处值班室的副主任东方，五六十年代，他曾经是刘少奇的卫士长。“四人帮”这边，第一个到来的是王洪文。当天下午，他接到了中共中央办公厅发来的通知：今晚 8 点，在中南海怀仁堂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题是审议《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清样，研究毛主席纪念堂的设计方案、中南海毛主席故居的安置。通知还有一条，是专门为不是政治局常委的姚文元加的，说是可能会涉及到毛主席文稿的改动，让姚文元列席。接着，依次是张春桥、姚文元。他们都在怀仁堂门前下了车。我按事先的安排，把他们的随从人员，都带到了五间房。带进去后，我向这些随从人员宣布了纪律：一条是不许离开房间；二条是不许和外面通电话；三条是不能喧嚷。我要求一定要严格遵守这几条。因为以往开会，我也常常担当这个角色。这一天，我向他们吩咐的，与以往也没有什么太大的区别，所以这些人也没有感觉到与往常有什么异样。据说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等进了怀仁堂后，由华国锋依次向他们宣布：你们反党、反社会主义，中共中央决定对你们“隔离审查”。然后依次把他们押进停在怀仁堂东面的红旗车里。我后来看了在里面负责警卫的武健华写的文章，他说对姚文元宣布中央决定的是他。他的回忆，肯定比一直守在外面的我更具权威。当时在怀仁堂外面的我看到的情景是，从怀仁堂的东侧门里，隔一会儿开出一辆红旗车，共开出了三辆，但当时开去哪里了，我就知道了。这时，武健华从怀仁堂里走出来，对我说：“汪主任要你给张耀祠打一个电话，问他那边的事搞完了没有。”我这才知道，张耀祠带领着另一个小组，执行着对江青、毛远新“隔离审查”的任务。我马上把电话打过去，张耀祠告诉我：“这边的事情已经顺利结束了。”摘自《红色警卫》，作者：邬吉成、王凡

张耀祠说：

1976 年 10 月 6 日下午 3 时，中央警卫团团长张耀祠接到汪东兴的电话，要他马上去一下。那时，汪东兴担任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张耀祠则是他的副手——中共中央办公厅副主任，他们常见面。张耀祠像平常一样来到汪东兴办公室，坐了下来。不过，这一回，汪东兴的神情显得格外严肃，意味着有重大的任务下达。同时奉命前来的，还有中共中央办公厅警卫局副局长武健华。

果真，汪东兴以低缓的语调，对张耀祠、武健华说道：“中央研究决定，粉碎‘四人帮’！”张耀祠虽然还是第一次听说这一决定，但是他一听就颇为振奋，因为他早就知道，毛泽东生前曾多次批评过王、张、江、姚“四人帮”。汪东兴指定张耀祠负责江青小组。他对张耀祠、武健华说：“你们准备一下，今天晚上八时半行动——顺便把毛远新也一起解决。”就这样，张耀祠接受了这一历史性的使命。

晚上八时半，张耀祠带领着几位警卫前往毛远新住处，那时，毛远新住在中南海颐年堂后院，跟江青住处很近。张耀祠对中南海了若指掌，执行任务熟门熟路。当时，张耀祠穿便衣，连手枪都没有带。警卫们则穿军装，但也没有带手枪。笔者问张耀祠，执行这样重要的使命，怎么不带手枪？他笑道，四周站岗的警卫们，全是我的部下，还怕毛远新、江青闹事？抓他们，易如反掌！

在毛远新那里，张耀祠遇上了小小的麻烦。一进去，张耀祠便向毛远新宣布，根据中央的决定，对他实行“保护审查”（张耀祠特别向笔者说明，对毛远新跟“四人帮”有所区别，不是“隔离审查”），并要他当场交出手枪。毛远新一听，当即大声说道：“主席尸骨未寒，你们就……”他拒绝交出手枪。张耀祠身后的警卫们当即上去，收缴了毛远新的手枪，干脆利落地把他押走了。

在解决了毛远新之后，张耀祠便和武健华带着三位警卫前往江青住处。“文革”中，江青长住钓鱼台，但在中南海万字廊二 0 一号也有她的住处。毛泽东病重期间及去世后，江青不住钓鱼台，住在中南海。江青那里，由于工作关系，张耀祠常去，有时一天要去一两趟。正因为这样，这一回他去拘捕江青，朝江青住处门口的警卫点点头，就进去了。江青刚吃过晚饭，正在沙发上闲坐。她见张

耀祠进来，朝他点了点头，仍然端坐着。

今日非比往常，张耀祠在江青面前站定，以庄重、严肃的口气，向她作如下宣布：“江青（往日，他称她为江青同志，这一回没称她为同志，江青马上投来惊诧的目光），我接华国锋总理电话指示，党中央决定将你隔离审查，到另一处地方去，马上执行！你要老实向党坦白交代你的罪行，要遵守纪律。你把文件柜的钥匙交出来！”

张耀祠告诉笔者，他当时说的，就是这么两段话。其中“你要老实向党坦白交代你的罪行，要遵守纪律”一句，是他临时加上去的，其余全是汪东兴向他布置任务时口授的原话。江青听罢，一言不发，仍然坐在沙发上。她沉着脸，双目怒视，但并没有发生传闻中所说的“大吵大闹”，更没有“在地上打滚”。张耀祠说，那大概是后来在审判江青时，江青在法庭上大吵大闹，通过电视转播，给人们留下很深印象。由此“推理”，以为拘捕她时，她也会如此“表演”。张耀祠说，江青当时似乎已经意识到，她会有这样的下场。正因为这样，江青对张耀祠所宣布的中央命令，并没有过分地感到意外。

江青沉默着，在沙发上坐了一会儿，这才慢慢地站了起来，从腰间摘下一串钥匙——她总是随身带着文件柜（保险柜）钥匙，并不交秘书保管。她取了一个牛皮纸信封，用铅笔写了“华国锋同志亲启”7个字，然后放入钥匙，再用密封签把信封两端封好，交给了张耀祠。张耀祠吩咐江青的司机备车，把江青押上她平时乘坐的那辆轿车，武健华上了车。轿车仍由江青的司机驾驶。

张耀祠说，外界传闻给江青“咔嚓”一声戴上锃亮的手铐，然后用囚车押走等等，纯属“想象”。当时并没有给江青戴手铐，也无“囚车”。他说，江青的司机也是他的部下，当然执行他的命令。轿车驶往不远的地方。10月6日夜里，江青在中南海的一处地下室里度过。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当夜也押在那里，只是关在不同的房间中。并不是像传闻中所言“连夜押往秦城监狱”。

亲历者忆抓捕四人帮：江青没有反抗 未戴手铐

1976年10月6日，是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时刻。30年前的这一天，在中国政治的最中心发生了一场政治大地震，这就是粉碎四人帮，这个震惊中外的事件不仅结束了不同寻常的1976年，也开启了一个新的时代。

2006 年 10 月, 凤凰卫视《口述历史》栏目节目组来到上海的武健华先生家中。这位 80 岁的老人, 以军人特有的风格讲述了 30 年前, 他所参与的那场惊心动魄的特殊行动——抓捕四人帮。

中央下定决心对待四人帮要采取措施

武: 我接受参与粉碎四人帮的命令是 1976 年 10 月 2 日晚上 8 点钟, 我接受到的命令。

记者: 怎么个方式接受的?

武: 是汪东兴同志的秘书打电话给我, 他说东兴同志有事要找你, 我说我马上就来。我就到了东兴同志那个办公室。

记者: 他的办公室在哪?

武: 他的办公室就在中南海, 我们叫南楼, 中南海南楼, 我就到了中南海南楼。

记者: 当时你接电话的时候, 你感觉到会有什么事?

武: 因为汪东兴同志找我们是经常的事, 没有特别的感觉说是有什么事情, 但是中央高层同四人帮的斗争, 这个我们总听到一些, 听到一点, 知道一点。

到了中海南南楼后, 汪东兴立刻让武健华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副主任张耀祠和李鑫也到他的办公室里来。

来了以后, 汪东兴同志跟我们说, 他说中央对待四人帮已经下了决心要采取措施, 他说这个话的时候, 他这个手伸开了以后, 把这个拳头, 站起来, 这么, 没有多说, 就是这样说, 他的意思就是要一网打尽, 要采取坚决措施, 一网打尽。他说你们考虑一下采取什么方法、什么形式, 怎么样搞法, 你们要研究个意见, 我现在我马上要到华国锋同志那里去, 你们商量一下, 回来以后我们再仔细研究。

在给武健华等人布置任务后, 晚上 9 点钟, 汪东兴来到东交民巷的华国锋住地, 向华国锋汇报了叶剑英和他的谈话。

华国锋同志说, 你们谈的意见跟我想的原则上是一致的, 他说我跟叶帅谈了, 就是现在怎么样把这个问题要具体化, 他说我跟叶帅商量, 是不是由你考虑一个方案, 考虑一个方案我们再谈一谈, 再确定。

抓捕方案讨论: 如何抓捕四人帮及解决顺序

而就在这个时候, 在中海南南楼新腾出的两个房间里, 武建华、张耀祠、李鑫三人已经开始紧张地讨论抓捕“四人帮”的行动方案。方案提出, 以在中南海怀仁

堂正厅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讨论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出版和建造毛主席纪念堂选址问题为由，实施对四人帮的抓捕。

“四人帮”在这个时间，特别是张春桥，他想着把《毛泽东选集》第五卷这个工作抓到手，由他来领导这个工作，这是他当时一个心理状态，他曾经找过李鑫同志，李鑫同志当时就是负责搞毛选五卷的，找过李鑫同志，问过毛选五卷准备工作的情况，并且还要了两份稿子去看，所以这里边就是他们现在一个重要的想法就想着把毛选五卷怎么样能拿到手，所以这是我们当时研究这个方案的时候，想到的一个问题，就是想这个会议要开，是他们真想要办的事，这样的话开起会来的话，他们也很有兴趣。

方案把开会地点定在中南海怀仁堂，不仅因为在这里采取行动比较方便有利，而且也是按照惯例行事，四人帮不会有所怀疑。

研究毛泽东这个选集的稿件这一类的问题，过去都在中南海怀仁堂正厅，中央有一项规定，就是《毛泽东选集》的稿件，不能拿到中南海以外去，就要在中南海怀仁堂正厅，过去都在这里研究。那么这一点，是张春桥王洪文他们都知道的。根据方案，政治局常委开会时还要讨论另一个问题，而讨论这个问题是作为常委必须参加的。

我们当时想，研究与毛主席有关的重要问题，这样的话就是他作为政治局的常委来讲，他不好托词、请假，这个都不好说的，当时我们想到就是毛主席纪念堂当时有一个选址的问题，就是在哪个地方来建设这个毛主席纪念堂。

这个方案还确定了解决四人帮的顺序。那就是在怀仁堂解决王洪文和张春桥之后，再依次分别处置江青和姚文元的问题。毛远新与四人帮区别对待，对他采取的处理方法是就地监护审查。方案还对行动时间、力量组织、隔离地点等提出了具体明确的实施细则。

10月3日凌晨4点，一个完整的粉碎“四人帮”的行动方案形成了。然而这一方案能否执行，必须得经过华国锋、叶剑英两位副主席的批准。

细化行动方案 对毛远新执行“监护审查”任务

武：行动小组开过会以后做了分工，你比如说是进门的话，门后两个人，每个组它都要确定这两个人是谁，要根据情况，就是说王洪文那个地方这两个人要非常地是膀大腰粗的，非常地军事技术也很好的这样的同志，像江青，虽然她不是这

样一种情况，它也安排好哪两个人要跟江青一起，架上她一起走，他们都做了准备。另外一个，他们还准备手铐，手铐，每一个组都带上手铐，还有以及有关方面的一些东西。

下午 5 点，武健华又在中南海“东八所”小会议室，紧急召开今晚参加行动的其它一些同志的会议。到会的有 8341 部队的一位副参谋长，工程管理中队教导员，服务科长，交通科长以及 6 位司机。武健华向与会人员作了政治动员，下达了具体任务。

记者：比如你在东八所开会的时候，你要求他们都做些什么准备呢？

武：他们都是日常的工作都准备好了，我只是告诉他做什么事情就行了，不用再有什么，其他的东西他都，日常都是常备不懈，对，就这样的。

记者：那司机有什么特别的要求？

武：司机。

记者：包括车辆，有什么特别的要求？

武：我都告诉他们，谁开什么车，你像给江青开那个车的就是一个保险红旗，因为平日江青她并不坐保险红旗，我就告诉要准备保险红旗，什么人开。

记者：保险红旗就是防弹的？

武：防弹的，防弹的，就是防弹红旗，对。因为江青我知道她要到了中南海以外，还要走一段路，江青安排那个地方在这个区段比较远的地方，她要在街上走一段，到了一定的地方再下到地下。

记者：所以她要安排红旗保险。

武：她要安排防弹车，对，安排了两台警备车，因为她出去有警备车，这个警备车除了我们警卫人员都带枪以外，都带手枪以外，这个警备车上都带这个，带一些特别的武器，像速射的武器，正像冲锋枪，…枪，手榴弹，就防备万一发生事情，一些速射的武器，他们都带在前后警备车上，这个都有安排。对。其他那些车就是都在中南海里边，其他别的车都在中南海里边，只不过从怀仁堂到隔离点都在中南海里边，所以比较安全，所以就一辆车。

在东八所开完会后，已是下午 6 点，暮色徐徐降临。在去汪东兴办公室之前，武健华又到中南海东八所食堂转了一圈，看到队员们正在照常吃饭，没有什么异样，武健华心里稍微有些放心。但是他来不及吃饭，便匆匆赶到汪东兴那里，汇报了

他在东八所开会的情况。

他一边听我说话，一边看了看手表，他说你现在到怀仁堂去吧，再检查一下，不能有忽略，不能有疏漏，我就上了车，就很快地就到了怀仁堂，我们这些工作的车，当时就要保密，不要都堆在怀仁堂门口，很多不是参加会议的人，这么多车在这里干什么，所以我们，我去的车就是在宝光门，中南海有个宝光门，车就停在宝光门那隐藏起来，我就下来进怀仁堂。怀仁堂，我进怀仁堂的时候，我看工作人员，还有他们慢慢地也往怀仁堂走，规定是 6 点半集结，6 点半集结，我去的时间还是稍微早一点，他们都开始往那走了。

记者：那时候的心情怎么样？有没有担心？

武：也有担心，因为我们这个活动从，应该说从一开始，最怕的是什么东西？泄露秘密，最怕的是有一点风声传到外边去，因为我们当时考虑，四人帮他们是掌握舆论工具的，就怕知道一点消息，风声出去以后，他如果是利用这个新闻媒体什么广播，广播一下子，这个事情的话就要出大问题，就要出大问题。最怕这个，这个心里边一直地没有，没有抓起来以前，一直不安，一直都在想这个事。

按照预案，下一步行动就是拘捕江青。武健华在请示完毕后，离开怀仁堂，直奔宝光门，跳上隐蔽在在那里的汽车。不到一分钟，就在丰泽园后门停下。对付江青的行动小组，正在隐蔽在这条马路的一侧。武健华向他们打了个招呼，进入丰泽园值班室，值班室没有人，武健华意识到毛远新的问题还没有处理完。

实际上，晚上八点钟，张耀祠已经奉汪东兴命令，带领一个行动小组前往毛远新住处，执行对他“监护审查”的任务。武健华经过菊香书屋，走进毛远新的住处领合堂，看到张耀祠正在训示毛远新必须老实服从管理规定。

毛远新坐在那个椅子上，坐在那个就是一个普通的椅子，坐在寒和堂中间，这个时间毛远新的枪已经给他下下来了，毛远新是带枪的，枪给他下下来了，下了枪以后，这个时间耀祠同志交代，他要老实交代，好好坦白自己的罪行。

武：我跟耀祠同志说，我说，我拽了拽他的衣服，他朝我看一看，我说时间差不多了，我说咱们走吧，到春永斋去吧。

抓捕江青未戴手铐 警备车驶向关押地点一路绿灯

出了丰泽园后门，武健华和张耀祠两人直奔春藕斋。行动小组紧随其后，三辆轿车也徐徐开进春藕斋东侧广场。在春藕斋前厅，江青的秘书、警卫和司机正在休

息，有的在看书，有的在洗衣服，也有人在玩扑克。

我们一进去，他们一看，虽然他们不知道我们来干什么，他不知道，但是我们都是每天，几乎每天见面的熟人，他也没有惊慌，也没有这个什么，没有怀疑地坐在那个地方，笑嘻嘻地坐那场，以后耀祠同志跟他们说，耀祠同志笑嘻嘻地问他们，说在吧，在吧就是问江青在不在，以后他们也都听懂了，都点点头，说是，在，在，

与此同时，武健华迅速命令给江青开车的司机把停在门前的车马上开回交通科。又指示保险红旗车司机把车停靠在门前明廊处。接着告诉在江青处工作的警卫参谋小周前面带路，回转头又叫上江青的女护士马晓先。马晓先是抓捕江青行动小组的队员之一。

一进，一开门，就是我们进去了以后，就江青背西面东，坐在一个沙发上，腿上这场盖了一个四方形的那么一个小的毛巾被，脚底下扎了一个脚垫子，那么江青坐在沙发上，不吭声，我们的那个行动队员进去以后，跟左右两侧和后边就把江青围在当中，围在江青，围在当中，江青这个时间看那个面孔那个样子有一点不安的这种面孔，这么多人到她家去，那么她有一点不安的面孔，稍微一会，她稳定下来以后，张耀祠同志和我站在她的那个对面的，斜对面，左前方，站在那个地方，江青把眼镜正了一正以后问，你们要来干什么，你们干什么，这个时间张耀祠同志说，江青，你不听中央的警告，继续结帮拉派，进行非法的活动，中央决定对你进行隔离检查，隔离审查，马上执行。

武：江青听了以后，她又把眼镜动了一动，她说中央是什么人啊，我站在旁边，我有点发急，我说中央是什么人，你难道不知道吗，她又改嘴说，她说，我是说你们来是谁叫你们来的，张耀祠同志说，我们是奉华国锋副主席的命令来执行中央的决定的，旁边以后我就催，我说收拾收拾赶快走。

我在旁边就发急，我想怀仁堂，华、叶，还有汪，都在那等着，他一定心里很急，我这么想，所以我也很着急，我说你收拾收拾赶快走，这个时候张耀祠同志又说了几句，说你要换一个地方，到别的地方去，你到那里去了以后，要好好交代自己的罪行，跟她说了这么几句，我又催她走，江青说，那我这里文件怎么办啊？张耀祠说，文件我们有人管，你把钥匙交出来，她说，那不行，她说，这个地方都是党中央的机密的文件，我只能交给华国锋，不能交给你们，以后张耀祠说，

那你就把钥匙，你装到信封里，我转交华国锋，

武健华说，江青依然坐在原来的位置上，用铅笔在一张信笺上给华国锋写了一封短信。信中说，国锋同志，来人称，他们奉你之命，宣布对我隔离审查，不知是否为中央决定？随信将我这里文件柜上的钥匙转交于你。江青十月六日。

写完信后，江青把钥匙和信笺放进信封，然后在信封两端粘贴了“密封签”，并用手用力按压了几下，交给了张耀祠。

我在那面又催，我说快走，快走，赶快离开这个地方，以后这个时候江青才把这个小毛巾被拿到一边，两个手扶着沙发，那么慢慢站起来，整理整理衣服，要临走的时候，她又要上厕所，上洗手间，上厕所，以后，因为江青这个尿急尿频这个毛病，我们都知道，不以为怪，所以我就叫那个护士马晓先跟她一起进去的，因为她过去，江青到卫生间，有的时候护士也一起去，马晓先跟她一起去，从厕所出来以后，这才离开了春永斋。

武健华说，江青在这段时间非常顺从，一点也没有反抗，所以没有给她戴上手铐。行动小组人员打开厚厚的保险车门，把她押上车。很快，这辆红旗防弹车，连同前后两辆警备车，迅速出了中南海西门，向预定关押地点驶去。

北京的警察，他很精明的，这个防弹车，中央只有几个人坐防弹车，所以警察一看见那个一路的绿灯，很快地，大概 5 分钟左右的时间，就是，就到了那个隔离点。

记者：事先没有通知警察？

武：没有通知，没有通知警察，都没有通知，那么警察，这个中南海周围，他又是，警察又，这是大的马路上，都习惯了，都习惯了。他一看见这个车来了以后，就是一路的绿灯，到了。到了以后，江青下来车以后，看了一看，她说，好像这个地方我来过，以后行动小组也不能听她说，也不跟她罗嗦，就是把她带到了隔离室，

江青被带进隔离室后，武健华告诉司机掉转车头，飞快赶回怀仁堂，向华国锋、叶剑英报告江青已经被顺利拘押。

汪东兴在靠西面一点站，我就准备到西面去跟汪东兴同志报告，他这个时候已经来了，我又报告了一遍，以后他开玩笑地说，怎么样，江青是不是又表演了一番？我说她是见风转舵，我说还比较听从指挥，我说是还好，比较听话。

【来源：凤凰卫视《口述历史》栏目】

中央警卫：我们直接参与抓捕看押“四人帮”

口述：蒋廷贵 徐金升 黄介元 滕和松 张云生 记录整理：辛恕翰 姜晓

三十年前，我们几个人都在中央警卫部队工作。我们有幸直接参加了解决“四人帮”的战斗。这场伟大斗争是在华国锋、叶剑英直接领导指挥下，由汪东兴具体组织实施的，任务由中央警卫局和中央警卫团执行。除了组织指挥、值班联络、后勤保障的同志外，还抽调了十几人组成四个行动组。第一组：组长李广银，组员霍际隆、吴兴路、王志民，负责解决王洪文；第二组：组长纪和富，组员蒋廷贵（本文口述者之一，时任中央警卫团二大队大队长，退休前任中央警卫团常务副团长）、徐金升（本文口述者之一，时任中央警卫团一大队三中队中队长，退休前任中央警卫团副团长）、任子超，负责解决张春桥；第三组：组长高云江，组员黄介元（本文口述者之一，时任中央警卫团警卫科副科长，退休时任中央警卫局警卫处警卫参谋）、马盼秋、马晓先（女），负责解决江青；第四组：组长滕和松（本文口述者之一，时任中央警卫局警卫值班室一科科长，退休前任中央警卫局警卫处警卫秘书），组员康海群、张云生（本文口述者之一，时任中央警卫团警卫科警卫参谋，退休前任中央警卫局警卫处警卫参谋）、高风利，负责解决姚文元。另有李连庆小组负责就地隔离毛远新。

汪东兴宣布了三条纪律

1976年10月6日下午3点多钟，中央警卫局副局长兼中央警卫团政委武健华，先后通知我们到中南海南楼汪东兴同志住处开会。由于保密，当时每个组互不见面，分别由汪东兴亲自传达党中央的指示，并作了动员。接着汪东兴又宣布了三条纪律：第一，要绝对保守机密。万一泄密，败坏了党的大业，那就非同小可，要给以最严厉的制裁。第二，要坚决服从命令，听从指挥。任何人不得擅自开枪。我们要争取不响枪、不流血、解决问题。这是上策。第三，明确任务，严守纪律。从现在起，以行动小组为单位活动，组长负责，任何人不得擅自对外联系，包括家人、亲人在内，随时做好战斗准备。他又说，今晚的具体集结时间、地点，车辆配备，以及互相协同的问题，由武健华同志给你们安排部署。武健华分别给各组布置以后，又分别对一、二、四组的同志说，准备采取通知他们到怀

仁堂开会的形式当场解决。对第三组的同志说，江青在她住地解决。他还要各组准备好武器、弹药和手铐、毛巾，一旦他们吵嚷喊叫，就把嘴堵上。

当天下午，大家只觉得时间过得太慢，都急切地等待着集结时间的到来。好不容易等到集结时间，大约晚上 6 点多钟，大家带上手枪和手铐、毛巾等，分头到了各自的集结地待命。

张春桥没有反抗，也没有大叫，只是浑身哆嗦了一下，有气无力地说了句：“干什么？”

解决王洪文、张春桥的小组按时到达怀仁堂。怀仁堂正厅中原来摆设的沙发、桌椅都搬走了，只在正面立着一个大屏风，屏风前摆着一张长条桌，华国锋、叶剑英端坐在屏风前的长桌后坐镇，表情威严，厅内的气氛庄严而自然。汪东兴隐蔽在正厅南门屏风后现场指挥，武健华负责现场联络，具体组织实施。解决王洪文、张春桥的两个小组成员，分别检查了武器、装备，并分别进行了行动路线和解决办法的实地演练，然后分别隐蔽在正厅东南门的门后。

大约晚上 7 点 50 多分，王洪文第一个到场。因为此行动小组的四名同志有三人已去世，另一人是中央派来的，所以对解决王洪文的具体情况我们不甚了解。

张春桥到达后，在怀仁堂门口，他的随员被引领到值班室，只有张春桥一人进来。他走进怀仁堂正厅东南门时，早就埋伏好的徐金升、纪和富从左、右两侧立即扑上，把他两臂扭住，将头按下。蒋廷贵、任子超也上前帮忙。张春桥一见势头，没有反抗，也没有大叫，只是浑身哆嗦了一下，有气无力地说了句：“干什么？”接着就被行动小组的四名同志像捉小鸡似的扭送到华国锋、叶剑英面前弯腰低头站立。华国锋义正辞严地对张春桥宣布道：张春桥，你不顾中央的一再警告，继续结帮拉派，进行非法活动，阴谋篡党夺权，对党对人民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行。中共中央决定，对你实行隔离审查，立即执行！行动组成员立即把他押到东饮水处，蒋廷贵给他戴上手铐，出东门上了红旗轿车，押送去地下工程的隔离室。

江青比较配合，连手铐和准备堵嘴用的毛巾都没派上用场

解决江青，上级决定在她中南海的住地实施。她长期与毛主席分居。她在中南海的住地，位于中南海春藕斋西侧新建的二〇一号楼。第三行动小组事先隐蔽在春藕斋后院东门外。

晚上八点钟刚过，中央办公厅副主任、中央警卫局副局长兼中央警卫团团长张耀祠和武健华终于来了。后来听说张耀祠此前带领李连庆等人去隔离毛远新了。武健华低声下令：“出发！”，张耀祠一挥手，高云江、黄介元、马盼秋三人像箭离弦一样，立即跟上，直奔江青的住地二〇一楼。进入二〇一楼东廊，队员们没顾上看江青的工作人员都在干什么。只见卫士周金铭（警卫科派去的警卫参谋）迎了上来，并叫来护士马晓先（警卫局保健处派来）。事后周金铭告诉说，江青本打算 10 月 7 日去天津，让他准备车。10 月 6 日晚饭后他去南楼准备向汪东兴汇报，遇到汪的秘书孙守明。孙守明告诉他汪东兴正好要找他。他见了汪后，汪即把当晚要隔离审查江青的决定告诉了他，让他配合行动，注意江青的动向，同时让他告知马晓先，并严加保密。周金铭见行动组的人到后，主动把武器交给组长高云江。张耀祠问工作人员：“在不在？”大家说：“在。”武健华让周带路，并叫马晓先一起进去。大家进了江青的房间，见江青正坐在沙发上看文件，腿上盖了一条小方毛毯，面前摆着一张桌子，桌上有文件、文具等物。几个人呈半圆形把江青围住。江青坐在那里，见来人的架势，先是一脸怒气，后又平静了下来。她扭头问：“你们要干什么？”张耀祠马上向江青宣布：江青，你不听中央的警告，继续拉帮结派，进行分裂党的活动，阴谋篡党夺权，中共中央决定，对你实行隔离审查，立即执行。张耀祠又命令江青：“现在把你送到另一个地方，你要遵守纪律，老实向党坦白交代你的罪行。”江青听后一脸惊恐地问道：“中共中央是什么人决定？”武健华说：“中共中央是什么人你难道不明白？”江青又说：“我是说是什么人指使你们来的？”张耀祠立即严肃地说：“我们是奉华总理、叶帅的命令，来执行中央决定的！”江青又嗫嚅着说：“主席尸骨未寒，你们就对我这样。”武健华严令催促江青马上走。江青提出她这里的文件怎么办？张耀祠说会派人来接管，并让她交出钥匙。江青提出钥匙要交给华国锋。张耀祠就让她把钥匙封在信封里，代她转交。江青写了张条子，连钥匙一起封在信封里，交给了张耀祠。江青这时站起身来整理了一下衣服，又慢步上了一趟卫生间。马晓先给她披上了一件深灰色风衣，她一身黑衣，服服帖帖地跟随大家离开了二〇一楼大院。因为她比较配合，连手铐和准备堵嘴用的毛巾都没派上用场。

出了二〇一院，江青顺从地上了保险红旗车，前、后卫车是警备车。行动小组的人加上马晓先把江青限制在主车中间的座位上。车离开中南海，一路绿灯，

一会儿就到了隔离地点。进了地下隔离室，江青见到押送她的黄介元，误认为是原来保卫过毛主席的中央警卫团一大队一中队队长陈长江，就问黄：“你是长江啊？”黄介元没好气地回答：“我是黄河！”

制订了两套解决姚文元的方案

解决姚文元的小组和北京卫戍区司令员吴忠一起隐蔽在中南海交通科南面流水音小桥处待命。因姚文元住在西城区按院胡同，住地警卫是北京卫戍区某部担负。因而上级订了两套解决方案：一是解决了王、张、江后，通知姚文元来怀仁堂开会，现场解决；二是如他不来就让吴忠司令员带领行动小组去他的住地解决。后来姚文元同意到怀仁堂来，所以就让吴忠回去了。第四小组的滕和松、康海群、张云生、高风利立即驾车到达怀仁堂集结。武健华向他们传达了行动方案，决定在怀仁堂东厅实施解决。大约晚八点二十多分钟，康海群跟随姚文元进了怀仁堂，滕和松示意他走东休息室。姚文元一进门，早已埋伏在门两侧的张云生和高风利，像猛虎扑食一样，立即上前把姚的双臂扭起，下压双肩，架在武健华面前。武健华立即向他宣布了华国锋写的关于隔离审查他的手令，内容和前面的基本一样。姚文元一听，一面挣扎，一面歇斯底里地喊叫：“谁让你们干的？谁让你们这样做？”武健华大声命令：“带走！”行动组员架着他向休息室北门走去。姚文元仍大喊大叫：“我有话要说，我有话要说！”又喊他的警卫员：“小朱快过来呀！”殊不知他的随员早已集中到怀仁堂外面的五间房值班室去了，已向上级交出了武器，正在待命。张云生、高风利把姚文元押上了红旗车，驶向地下工程隔离审查。路上姚文元仍高喊：“你们是哪个部队的？”“谁指使你们干的？”“你们为邓小平翻案！”高风利用手帕堵住了他的嘴，他才安稳了。

“四人帮”在隔离审查期间的吃、住等生活情况

“四人帮”在隔离审查期间，也是上述四个组分别负责看押。看押的工作人员严格执行了中央的政策，看管要严，不虐待，不污辱，不能逃跑，不能死亡。为防止他们自伤自残，对每个人都进行了搜身，收缴了尖利器具。

“四人帮”住的条件都比较好，虽在地下，但是每天通风除湿，用紫外线照射消毒。室内有卫生间，有的有客厅。每人屋里除了床、被褥外，都有桌椅，桌上备有纸、笔和《毛选》四卷。要求他们交待自己的罪行，有什么要求也可以写下来，用信封封好，有专人转送。江青先后写了几封信给中央。她曾在纸上写过

两句话，一是“木秀于林，风必摧之”，一句是“枪打出头鸟”。工作人员每天都要写书面简报，报告“四人帮”每天的表现，都在干什么。然后每天由中央警卫团专门负责地下工程的工程防化科科长黄昌泰定时取走上交。

在隔离审查期间，他们不戴手铐，在隔离室内行动自由。他们除了写交待材料外，还经常看《毛选》四卷，有的还要来了《列宁选集》看，看得似乎还很认真。张、江、姚在《毛选》的文章中划了很多道道，还作了大量眉批。

他们和工作人员都吃一样的伙食，标准比部队机关食堂稍高，都是机关食堂做的，专人专车送饭。每餐两菜一汤，一荤一素，肉、蛋、鱼不断，主食大米、白面，经常变换花样。江青吃了一段时间后，要求吃点粗粮和带粗纤维的蔬菜，工作人员报告后满足了她的要求。张春桥吃了几天突然不吃饭了。工作人员批评他：“你干吗不吃饭？你干了那么多坏事，还绝食！”他说：“我不是绝食。你们年轻，不知道，我身体不舒服，吃多了难受。”张春桥爱抽烟，开始他抽自己带的香烟。第二天抽完了，要求工作人员帮助解决。工作人员报告后，满足了他的要求。他抽烟抽得很勤，满屋烟味，工作人员批评后，他收敛了许多。在隔离审查期间，要求他们自己搞室内卫生，自己洗衣服。他们都很听话照做。上级经常派人给他们送衣服换洗。为防止意外，由工作人员为他们理发、刮脸。江青随身穿的黑色衣服，不知为什么褪色，把床单染了。马晓先给她洗衣粉，让她自己洗。她哪里洗过衣服，真是赶着鸭子上架。她洗了半天也洗不好。因为马晓先原来就是她那里的护士，她作威作福训斥惯了。在隔离室又要她“女皇”的威风，大声训斥马晓先。工作人员就严厉批评她：“你在这里接受党和人民的审查，要老实接受看管，不能像过去那样耍威风。”并要她承认错误。她无可奈何地点了点头。从此不再耍威风了。

姚文元刚到地下隔离室时，第一周态度不老实，老骂人。还摔这摔那。他还总想知道被关押在哪里，每逢送饭车响，他就听声音，有一次向外跑，被工作人员制止。工作人员就严肃地批评他：“我们是执行党中央的命令。你现在是阶下囚，要老老实实向党和人民交待你的罪行！”并坚持要他承认错误。姚文元被迫无奈低头认错，从此不再闹了。

负责看押工作的人员经受了多重考验

从 1976 年 10 月 6 日晚到 1977 年 4 月 10 日凌晨，前后 6 个月零 4 天。在这

么长的看押时间里，看押工作人员一次又一次经受了严峻的考验。比如，条件艰苦的考验。工作人员住的地下室通风条件差，长期不见阳光，空气湿度大。晚上盖上被子一会儿一身汗，被子稍露缝隙就冷气刺骨。不少同志都烂裆了，有的患了高血压、关节炎。长期在地下，连夜宵一天四餐，又没有地方活动，有的发胖，觉得乏力。也不能洗澡，一个月后才用车拉到地上洗一次澡。但大家没一个叫苦的，顽强地坚守在各自的岗位上。再比如，长期少眠的考验。工作人员 24 小时在灯光下值班，“四人帮”的一举一动都要在值班人员的视线内，精力高度集中，精神高度紧张。开始时每组仅四个人，两人一班，每天两班倒，时间长了就严重少眠，困得不行。有的工作人员值班时困了，就用手拧大腿，有的咬舌头。一个多月后，上级又从警卫局和警卫团抽调了一些干部来帮助看押。这样人多了，两人一班，每天三班倒，就解决了睡觉的问题。

“四人帮”转移关押时，领导提出，一旦路上遇到武装拦截、劫车等意外，只由前、后卫车反击、善后，主车不准开车窗还击，只要车能开得动，就要一直往前冲，直达目的地。

1977 年 4 月 9 日，武健华通知各组，晚上不准睡，有任务。原来是中央决定把“四人帮”押送秦城监狱交由公安司法机关拘捕关押。押送路程约一百多华里，为防止路上出现意外，各组都制订了严密的防范措施。执行押送任务的还是这四个组的人员。主车是保险红旗，由本组人员直接看押，前、后卫车是另外组织的人员。每人都配备了手枪和冲锋枪及充足的子弹。领导提出，一旦路上遇到武装拦截、劫车等意外，只由前、后卫车反击、善后，主车不准开车窗还击，只要车能开得动，就要一直往前冲，直达目的地。

4 月 9 日凌晨两点钟，按原定方案先押送的王洪文，又押送张春桥，10 日凌晨先押送的江青，后押送的姚文元。分别把他们交给监狱接收的人员后，回到住地，顿时感觉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既高兴又自豪，晚上可以轻松地睡个安稳觉了。

4 月 12 日，党中央政治局全体领导同志在人民大会堂接见了这次参与解决“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全体人员，中央领导同志与全体人员合影，并请大家吃了饭。祝酒时，华国锋主席说：大家辛苦了，谢谢同志们！叶帅也勉励大家：你们为党做了一件大好事，党和人民是不会忘记你们的。（记录整理者辛恕翰退休前

任中央警卫团副政委, 姜晓为北京昆玉军休所工作人员)

被捕之后的王洪文

news.dayoo.com 2007 年 07 月 11 日 11:14 来源: 老人报

1976 年 10 月 6 日, 王洪文被逮捕。华国锋当着王洪文的面, 宣读了中央对他隔离审查的决定。宣读完毕, 王洪文突然大叫一声, 挣脱警卫员的手, 伸开双手, 扑向五六米外的叶剑英。就在他冲到离叶剑英只有一两米远的地方时, 中央警卫局的战士猛冲上去, 把王洪文扑倒, 死死摁住, 给他戴上了手铐。由于抓捕“四人帮”时, 王洪文是惟一一个反抗的人, 加上他年轻力壮, 情绪急躁, 所以, 在被抓捕的人中, 王洪文是惟一被戴上手铐的人。王洪文被捕后, 对他的监管也最严。

当天, 王洪文被押进中南海地下室, 他的情绪很激动, 口中骂个不休。后来, 他也不骂了, 一副沮丧的样子。不久, 中央决定, 将“四人帮”交给秦城监狱关押。从此, 王洪文在那里渡过了 16 个春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中央决定重新审理“两案”(即林彪反党集团案与“四人帮”反党集团案——笔者注), 由中纪委组成了三个审理组。“四人帮”一案由二组审理。王洪文接受正式审讯, 就是从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开始的。此时, 王洪文的情绪已经稳定下来, 愿意配合审讯了。

王洪文之所以转变而表现出愿意配合审讯, 是因为他自知罪恶深重, 害怕被判处死刑。他极力想保住自己的命, 因此在态度上表现得好一些。另外, 他在“四人帮”中, 虽然职务比另外三个人都高, 是党中央副主席, 但“四人帮”的核心人物是江青, 王洪文也要听江青的。而且, “四人帮”中其他三个人都看不起王洪文, 认为他胸无点墨, 就知道吃喝玩乐。他在“四人帮”内部, 是不被其他三个人所重视的。王洪文被捕后, 便急于交待问题, 把其他三个人的问题都交待出来, 好为自己开脱。还有一个因素, 是毛泽东和周恩来生前都曾经拉过王洪文, 向他指出了江青的问题。毛泽东还对他说过:“不要搞宗派, 搞宗派要跌跤呢!”可惜, 当时王洪文听不进去。现在被捕了, 才想到毛泽东当时说得有理, 后悔当初不听毛泽东和周恩来的话, 现在为时已晚, 上了贼船, 就难以下来了。因此, 他心中对江青也是有一点怨恨的。在这个心理支配下, 他把一切问题都往江青身上推, 对于自己的问题, 就总是想回避。

据“两案”审讯组组长汪文风回忆，在审讯王洪文时，他“对于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等同伙的一般罪行和错误，谈得很细，很具体，竭力想表现出‘悔过自新’的样子。”（见汪文风《从“童怀周”到审江青》当代中国出版社 2004 年版），王洪文也确实交待了一些问题。

王洪文交待的最重要也最有价值的问题有两个。一个是 1974 年在人民大会堂开政治局会议，邓小平顶撞了江青，江青大发雷霆，张春桥攻击邓小平说“你又跳出来了”之后，他们四个人相约，去钓鱼台 17 号楼开秘密会议，作出了阻止毛泽东任命邓小平为国务院第一副总理的决定。当晚回去就寝时，他接到了好几个电话，然后密调三叉戟飞机飞到长沙，向毛泽东告周恩来和邓小平的状，毛泽东斥责了他，他因此心情不舒畅，没有按毛泽东的指示在长沙多住几天，而是买了许多桔子飞回北京，跟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海容、唐闻生一边吃桔子，一边发牢骚。王洪文对这个问题交待得很细，情节也对。王洪文交待的另一个重要问题是，毛泽东逝世后，江青、张春桥、姚文元派他回上海组织民兵。他回到上海后，马上建立了第二武装，还突击发了枪支弹药，还对民兵头头动员说：要准备打内战。王洪文交待的这两件事，是十分关键的，因为这两件事足以证明“四人帮”结党营私，要篡党夺权，发动武装叛乱。这两件事，是对“四人帮”定性的关键所在。此外，王洪文还对他自己在“文化大革命”中搞打砸抢、挑动武斗等问题作了交待。

但是，王洪文对自己反周恩来的的事情不肯交待。这大概是因为周恩来的威信高，反对他容易引起民愤，也因为周恩来生前曾经真心实意地帮助过他，拉过他，可是他却反对周恩来，这在道义上是站不住的，因此，他不承认自己反对周恩来。当问到这个问题时，他就装聋作哑地说：“我去长沙提到周总理了吗？我会那样做吗？我好像只说了邓小平与江青吵架的事，没有说周总理的事。”当审讯人员问他：“那你去长沙之前为什么没有向周总理报告？”王洪文就故作吃惊地说：“哎呀！这么重要的事情，我怎么忘记了呢？我怎么没去请示周总理呢？”当问他为什么回上海搞所谓“伍豪事件”（即“四人帮”诬陷周恩来叛变而搞的假材料）的材料时，王洪文发誓说：“我绝对没有搞诬陷周总理的假材料。”当审讯人员出示他亲笔批的字时，他大汗淋漓，口中喃喃自语地说：“这倒是我的字。”

王洪文入狱后，政府方面给他提供的生活待遇是很好的。当时党和政府出于

人道主义考虑，给“四人帮”定的伙食标准是每月 30 元，约是当时干部机关食堂伙食费的两倍。关押王洪文的地方，自然环境也很好，四周青山绿水，鸟语花香，还有泉水从山上流下来，汇到房屋前边的湖泊里，到处都是树林，花坛里一年三季（除去冬天）都开有鲜花。王洪文住的是楼房，生活设备、用具一应俱全。他每餐都是一荤一素一汤，每星期发二斤水果，喝两次奶粉冲的牛奶，吃一顿饺子，餐餐都供应大米饭、白馒头，任其挑选。王洪文刚入狱时是很能吃的。他年轻，身体也好，所以吃得也多，对他的供应就更多一些。但是，后来他心事重重，饭量减少了。监狱方面为了做王洪文的工作，除了开导之外，还格外关照，让他的妻子崔根娣来监狱探望。王洪文见到妻子时，百感交集，对他妻子说了很多话。他告诉妻子，要好好保重身体，教育子女好好学习。妻子来探望以后，他的心情好了许多。

1981 年，经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审理，王洪文被判处无期徒刑。王洪文被判处无期徒刑后，他母亲王杨氏得知消息，着急上火，得了脑溢血在长春去世。王洪文得到这个消息，内心很悲痛，加上他的刑期长，从此情绪低落，再也没有振作起来。王洪文毕竟阅历浅，心理承受力差，怎么开导也不起作用。他心情苦闷，长吁短叹，愁眉苦脸。沉重的心理压力，加上对母亲的思念，他于 1985 年患上了严重的肝病。他患病一开始自己没有感觉，是经过例行体检时发现的。发现后，狱方就给予及时治疗。后来发展得比较重，就被迁离秦城监狱，送到公安部所属的北京复兴医院住院治疗，与张春桥同住一个医院。这个医院的医疗条件是很好的，王洪文得到了很好的治疗，但他病得太重了，不久就转入病危阶段。尽管医院进行了全力抢救，但仍然没有留住他的生命。1992 年 8 月 3 日，王洪文在该医院里病亡。（摘自《党史纵览》霞飞）

二〇〇六年六月，余汝信的文章《拘禁江青：四位当事人的四种不同说法》三十多年前的“粉碎‘四人帮’”，标志着十年文革的最终落幕，更令举国一片欢腾！惟笔者近日在阅读有关资料时发觉，不同的当事人，对“粉碎”的具体过程，叙述上却有着明显的差异。是岁月使记忆发生了错位，还是另有隐情的故意扭曲？分析一下这些差异，以及这些微妙的差异意味着什么，倒应是颇为有趣

且有一定意义的。本文以拘禁江青的过程为例。涉及的四位当事人分别是：张耀祠，中共中央办公厅副主任，中央警卫处副处长兼中央警卫团团长；武健华，中央警卫处副处长兼中央警卫团副政委；邬吉成，中央警卫处副处长兼中央警卫团副团长；马晓先，女，江青处工作人员，护士长。当事人回忆的差异主要是：1、武健华是否参加了拘禁江青的行动？2、江青在被拘禁过程中的表现。她有没有说话？说了什么话？一、武健华是否参加了拘禁江青的行动？1、张耀祠的说法“1976年10月6日下午3时，汪东兴主任通知我和中央警卫局副局长武健华到他办公室，正式给我们交待任务：‘中央决定在今天晚上8时统一行动，粉碎‘四人帮’。你和健华逮捕江青。’”汪东兴同志还交待了逮捕方式：“你去了向她说：接华国锋总理电话指示，中央决定将你隔离审查，到另外一个地方去，马上执行，交出文件柜钥匙，不准打电话。”并说：“对毛远新实行保护审查……你也一并解决。”（1）“时间到了，我同武健华和一中队指导员李连庆十几个干部出发了。江青当时住在中南海201号楼，这个地方过去经常去，每个角落我都很熟悉。晚上八时，我们先到毛远新住所，进到他的办公室，他们正在看电视。毛远新见到我们这些‘不速之客’，立即站起来，关了电视机。”“我宣布：‘毛远新，我接华国锋总理电话指示，党中央决定将你‘保护审查’，为了你的安全，还住在这里（中南海），但要换一个房间。现在你把文件柜钥匙和手枪交出来。文件和材料由中央办公厅派人来接收。你的生活、安全仍由李连庆指导员负责。不准向外打电话，要遵守纪律。你写的交待材料，交李连庆同志转送中央。’”“我宣布完后，毛远新骄横地说：‘主席尸骨未寒，你们就……’没有再说了。他不主动交钥匙和手枪，我们一位干部上去收缴了他的手枪和钥匙。”“江青离毛远新住地很近，我和武健华同志在20点30分钟来到她的住所。”（2）2、武健华的说法“10月6日下午3时，张耀祠和我到了汪东兴南楼办公室，他要同我们商定当晚处置江青和毛远新的实施办法。汪东兴对张耀祠说：‘今晚8点钟，由你带上李连庆那个行动小组的四个人，先去把毛远新监护起来。你现在回去后，先找李连庆研究布置具体执行方法。处理完毛远新的问题后，你在丰泽园值班室等武健华带人来，然后你们一起去春藕斋拘押江青，由你向江青宣布中央的决定，对她进行隔离审查。你看这样可以吗？’张耀祠说没有问题，领受任务而去。”（3）“押

送张春桥的车上路后，我转身回到正厅。按预案，下一步就是速去中南海春藕斋执行拘押江青的任务。 “我急促地对汪东兴说：‘我和耀祠同志现在就到春藕斋去了！’” 汪东兴说：“去吧！有什么问题随时同我们联系。看国锋同志、叶帅还有什么意见？”华、叶表示没有意见。 “我一路小跑离开怀仁堂，直奔宝光门，跳上隐蔽在那里的汽车，不到一分钟，就在丰泽园后门停下。对付江青的行动小组，现正隐蔽在这条马路的一侧。我向他们打了个招呼，就进入丰泽园值班室。室内无人，我意识到毛远新的问题还没有处理完。急忙经过菊香书屋门前，径向领合堂走去。只见毛远新两眼直视地坐在正厅的一把椅子上。张耀祠在宣布了中央的决定，并下掉了毛远新的手枪后，正在训示其必须老实服从管理规定。我从侧后轻声地对张耀祠说：‘时间很紧了，我们走吧！’” “他回头看到我，又向在一边的李连庆低声交代了几句，我俩就迅速出了丰泽园后门，并肩直奔春藕斋。行动小组的高云江、黄介元、马盼秋紧随其后。三辆轿车也徐徐开进春藕斋东侧广场。 “我们直接进入春藕斋前厅。这里是秘书、警卫、医护、司机人员聚会和休息的地方。我们到来时，他们有的在聚精会神地看书，有的在弯腰捋袖洗衣，有的在前倾后仰地玩扑克。看到我们来此，虽然不明原委，但都是几乎天天见面的熟人，既不生疏，也不紧张，一一都咧嘴微笑。” “张耀祠跟在场的工作人员笑嘻嘻地说：‘在吧（指江青）？’大家都会意地点点头。” “与此同时，我把为江青开车的老申同志叫到一边，‘请你把停在门前的车，马上开回交通科’。又对开保险红旗轿车的史友令说：‘你把车停靠在门前明廊上车处。’他们都一一立即照办了。接着我告诉原在江青处工作的警卫参谋周金铭：‘小周，你前面带路。’我确知，晚饭前汪东兴已给周金铭透了一点‘风’，小周心里是有数的。回转头我又跟站在我们身后的女护士马晓先说：‘你也来！’室外应该准备的事情打点就绪后，张耀祠和我及行动小组，不动声色地推门进抵春藕斋正厅。”

(4) 3、邬吉成的说法 “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等先后进了怀仁堂，由华国锋依次向他们宣布：你们反党、反社会主义，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行，中共中央决定对你们‘隔离审查’。然后依次被抓起来，一个一个地押进停在怀仁堂东面红旗车里。” “我在怀仁堂外面看见怀仁堂的东侧门里，隔了一会儿开出一辆红旗车，共开出了3辆，但当时开去哪里了，我并不知道。” “王、张、姚的事一处理完，华国锋、叶剑英指示耿飚，立即率部队接管新华社、中央广播

事业局、中央广播电台、北京电视台等新闻单位。随后决定召开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这里，武健华从怀仁堂里走出来，他对我说：‘汪主任说了，要你给张耀祠打一个电话，问他那边的事搞完了没有。’我这才知道，张耀祠带领着另一个小组，执行着对江青、毛远新‘隔离审查’的任务。”“我马上把电话打过去，张耀祠告诉我：‘我们这边的事情已经顺利结束了。’我把张耀祠的话告诉了武健华，武健华说：‘都完了，那咱们也去宣布吧。’我们一起走向王、张、姚等随从人员集中的院子。”（5）

4、马晓先的说法 “马：我记得 10 月 6 日是个星期四，那天不是我值班。大约是下午临近黄昏的时候（按张耀祠的说法是约 8 点钟的时候），我正在宿舍里洗衣服，脚上只穿了一双拖鞋。忽然，中央警卫团的团长张耀祠来到我身后。”“我看见他时还说：‘呦，张团长怎么来啦？’张耀祠说：‘有点事，你跟我来一下。’我以为是工作上的事情，就说：‘今天不是我的班啊。’他说：‘那也得让你去一趟。衣服就别洗啦，快去换换衣服，换换鞋。’当时不知是怎么的，这么匆匆地被他叫走，分明地感到有些异样，但内心却一点也没有感到突然和惊异”“我跟着张耀祠走到江青所住的中南海 201 寓所的外门，就看见有几位全副武装的军人，我一个都不认识，这种情况是以往在江青身边从来没有过的。我感到有什么大事发生了，但我仍然没有产生特别意外的感觉。”“当然，看到这种阵势，我心里也不是没有思考。我记得刚刚到钓鱼台，被安排到江青身边工作的时候，江青曾经对我说过大致这样的话：你们到我这来工作，要有思想准备。我要不就上去，干一番大事业；要不就可能成为阶下囚。我此刻下意识地感到，江青当初所预计的那第二种情形降临了。”

（6）为马晓先作口述回忆记录的王凡，亦是邬吉成口述的整理者。他为整理邬的口述，曾参考了张耀祠写的回忆录，他发现，张在回忆录中称，对江青实行拘禁时，是与武健华一起去的，可是，邬吉成在叙述中却十分肯定武参加了对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三人的拘捕行动，行动结束后，武从怀仁堂出来，还要邬给张耀祠打电话，问江青那边的行动结束了没有。因此，王凡认为张、邬两人的回忆，必定有一人出现了偏差。故而王凡要求马晓先仔细回忆一下，武健华究竟有没有参加拘禁江青的行动？马回答道：“我清楚地记得，武健华当时并没有到江青这儿来，他没有和我们一起行动。当时我们这边在现场的领导，只有张耀祠一人。”（7）5、简单的综合 四位当事人中，称武健华参加了对

江青行动的两人——张耀祠、武健华本人。惟两人的说法中又有细微的不同：张耀祠称他是与武一起先直接到了毛远新处，再一起到江青处；而武健华则说他是在参加了拘禁王洪文、张春桥的行动后（武称拘禁姚文元是在拘禁江青之后他才单独去处理的），独自一人赶到丰泽园毛远新住处与张耀祠会合。指武健华并没有参加拘禁江青行动的也是两人——邬吉成及马晓先。2：2的局面，使我们十分为难——让我们相信谁？然而，武健华有没有参加此一行动，难道真的那么重要么？是的，表面看来，并不重要。但因为武健华坚称自己在场并为后人留下了详细的“我在现场”的记录，故而，联系到下一个问题，他是否真的在场，也就变得十分重要了。

二、不同版本的拘禁江青过程的“现场记录”

1、武健华的“现场记录” “行动小组的成员进屋后，迅即从左右两侧和沙发背后把江青围拢在一个半圆形的中间。江青仍然坐在那里，一副愤怒、凶猛、铁青可憎的脸上，显现出忐忑不安的惊惧。瞬时又故作镇静，木然地抬起右手，扶了一下眼镜，侧着头面向张耀祠和我，‘你们要干什么’？她首先发问。”“张耀祠站在江青的左前方，他以习惯的军人姿态，威严地说：‘江青，你不听中央的警告，继续结帮拉派，进行分裂党的活动，阴谋篡党夺权。中共中央决定，对你实行隔离审查，立即执行。’张耀祠又责令江青，‘你到另外一个地方，要遵守纪律，你要老实向党坦白交代你的罪行’。”“江青伸长了脖子，瞪着眼睛问道：‘中共中央是什么人决定的？’ ‘我不耐烦地叱责她：‘中共中央是什么，你难道会不明白？’”“江青改口：‘我是说是什么人指使你们来的？’”“张耀祠立即明确地正告于她：‘我们是奉华国锋、叶剑英副主席的命令，来执行中央决定的。’我说：‘快！马上离开这里。’”“江青：‘那我这里的文件呢？’”“张耀祠：‘我们会有人接管的，你把钥匙交出来。’”“江青：‘那不行，这里许多都是中央的机密，我要对党负责。钥匙，我只能交给华国锋。’张耀祠：‘那好，你把它装在信封里由我转交。’”“江青依然坐在原来的位置上，上身前倾，用铅笔在一张信笺上，给华国锋写了一封短信。信中说：‘国锋同志：来人称，他们奉你之命，宣布对我隔离审查。不知是否为中央决定？随信将我这里文件柜上的钥匙转交于你。江青十月六日。’接着她又在一只印有红框的大信封上，写上‘华国锋同志亲启’几个字，下脚还注明‘江青托’。她把钥匙用一张信纸包好，同信笺一起放进信封里，然后在信封两端，粘

贴了‘密封签’，并用手在‘密封签’上用力地按压了几下，顺手把信交给了张耀祠。 “我急得火燎燎的，再次督促她‘走！快走！’”江青拿掉了膝盖上的小被子，整理一下衣服，两手按着沙发扶手慢慢地站起来。临出门之前，她又要上卫生间。江青尿急尿频的毛病，由来日久，不以为怪。为防不测，我叫女护士马晓先同她一起进去。本来她过去到卫生间，有时也要护士陪同。“离开春藕斋正门，穿过十几米的暗廊到达前厅。这里靠墙停立着一个多功能的衣架，江青取下一件深灰色的披风，马晓先帮她戴上帽子，系好带子，走向停车处。

“江青固然是个为人奸狡刁猾、残忍刻薄、心毒手辣、则天武后之心不死的野心家，但在今天这些凛然、魁伟的军人面前，她又拿出了巧使顺风船的本领，虚伪地夹起了尾巴。既然她肯于俯首顺从，照指示行动，且无力反抗，也就没有加铐于她。”“行动小组人员，把重重的保险车门打开，江青坐在后排中间，黄介元、马盼秋分坐两侧，护士马晓先坐在二排副座面对着江青，组长高云江就坐于司机旁。前后各有一辆警备车，我坐在后车的指挥位置上。我们都身带短枪。前后车上的警备人员，并备有速射武器和充足的弹药。三辆车迅速驶离原‘居仁堂’广场。”“带路车司机张中臣，是一位经常开先驱车的驾驶员，为紧随其后的两辆车开道。江青坐在保险红旗轿车，驾驶员是沉着老练、技术娴熟的史友令。

“北京主要街道的交通警察，个个目光犀利、精明机灵，他们知道保险红旗的‘身份’，中央只有几位核心领导人才得乘坐。但他们哪里晓得，今天却是令局外人意想不到的例外，一路绿灯，车开得很快，只用了不到 5 分钟，就到达预定关押地点。”“江青下了车，惶惑地打量着四周，想搜寻着记忆，看看这里到底是什么地方？自言自语地说：‘这地方好像我来过。’可是，最终她都没有找出答案。行动小组没有让她停留，随即把她带进隔离室内。”“江青被带进隔离室，我便告诉司机吴增彬掉转车头，飞快赶回怀仁堂。华国锋和叶帅坐在正厅外间，飘忽不定的思绪，看上去镇静中显得有些心焦。我急速地过去向他俩报告：‘江青已顺利拘押。’正准备向站立在西边的汪东兴报告，这时他已走过来，我又照样复述一遍。”“汪东兴带着戏谑的口气问我：‘江青又张牙舞爪地表演了一番吧？’我说：‘她见风转舵，还算顺从听话。’”“华国锋和叶帅听后，嘴角布满笑意。看得出，他们绷紧的一颗心，片刻显得舒展。三个人又从容地坐下，交谈处置‘四人帮’中最后的一个——姚文元。”（8） 2、张耀祠的“现

场记录” “一进她的办公室，她正坐在沙发上。我向她宣布：‘江青，我接华国锋总理电话指示，你现在还进行分裂党中央的活动，党中央决定将你实行隔离审查，马上执行。你到另外一个地方，你要老实向党坦白交待你的罪行，要遵守纪律。你把文件柜的钥匙交出来。’” “由于我对江青的极大愤恨，我当时说‘你现在还进行分裂党中央的活动，你要老实向党坦白交待你的罪行，要遵守纪律。’是我临时加上去的。”

“在我宣布的时候，江青双目怒视，一动不动地坐在沙发上听着，未发一言。她似乎早有思想准备，会有这一天的。她没有大吵大闹，也没有在地上打滚。” “我宣布完后，江青站起来，从裤子口袋里掏出一串钥匙，拿了一个信封，用铅笔写上：‘华国锋同志亲启’，然后将信封两头用密封签贴好，顺手交给我。这时武健华同志上前领着江青出来。外面专门为她准备的红旗保险轿车在等候着，江青以一种惯常的姿态上了车，将她送到另外

一个地方了。没有给她戴手铐，没有人向她扔纸团、吐口水。”（9） 3、马晓先的“现场记录” “这时，张耀祠吩咐那些全副武装的军人守在外面，而让我和高云江、黄介元、马盼秋几个人跟着他一起进到房间里面。这时，我想起了此刻在江青这里值班的护士应该是江慰琴。” “进了江青的办公室后，我看

见江青正坐在沙发里。通常江青在办公室的时候，就习惯这样坐在沙发里，把脚放在跷脚墩上。张耀祠走到她面前，对她说：‘江青，我接到华国锋总理电话指示，你现在还进行分裂党中央的活动，党中央决定将你实行隔离审查，马上执行。你到另一个地方，你要老实向党坦白交代你的罪行，要守纪律。你把文件柜的钥匙交出来。’” “张耀祠自己回忆说：组织上交代的说辞中，并没有‘你现在还进行分裂党中央的活动……你要老实向党坦白交代你的罪行，要守纪律’。这是他自己临时加进去的。”

“在张耀祠向江青宣布那段话的时候，江青坐在沙发里一动不动，表面上没有显出慌乱，但她的内心绝不可能是平静的。她等张耀祠把话说完，轻轻地说：‘我没听清楚，你能不能再说一遍。’张耀祠就把刚说的话，重复了一遍。” “江青听完张耀祠第二次宣布了中央的决定后，才站起身来。

她从裤子口袋里掏出钥匙，放入一只牛皮纸信封里，折好口，拿钉书器钉好，用铅笔写上‘华国锋同志亲启’，然后交给了张耀祠。” “这一连串的动作，江青做得不紧不慢，看似镇定自若。在这之后，江青提出要上一下卫生间。卫生间就在办公室的边上，张耀祠同意了，江青走了进去。张耀祠立即要我把江青的东

西收拾一下，准备离开这里。……“然而，当我把东西收拾好了之后，江青还没有从卫生间里出来。张耀祠也觉得时间长了点，就让我进去看一看。我进卫生间一看，江青正坐在那里愣神，显然她在思考着什么。我什么也没说就出来了，江青随后也出了卫生间。”“我们一起离开了江青的办公室，我和江青坐上了一辆大红旗轿车。我记得轿车好像在地上走了一段，就驶入了一条地下通道，我也不记得走了多长时间，最后到一个安置江青的预定地点。那是一座地下建筑，她在那里住了半年之久。”（10）

三、对不同版本“现场记录”的几点辨析

1、江青在被拘禁时究竟有没有说话？说了什么话？三个版本的“现场记录”存在不同的说法。张耀祠说，自他们进入江青的办公室直至押送她上车，江青“未发一言”；马晓先说，江青只讲了一句话——“我没有听清楚，你能不能再说一遍”（如将提出要去洗手间也算一句，那么总共就是两句）；而武健华版本，江青说了不下四、五句话，即“你们要干什么？”“中共中央是什么人决定的？”“我是说是什么人指使你们来的？”“那我这里的文件呢？”“那不行，这里许多都是中央的机密，我要对党负责，钥匙我只能交给华国锋。”等等。

如将未发一言与仅讲了一句话归为一类，那么，与说了多句话的说法是 2：1，前者略占优势。

2、江青的表现。张耀祠记忆中当时的江青除“未发一言”之外，也“没有大吵大闹”，临未上车时是“以一种惯常的姿态上了车。”马晓先也说，“在张耀祠向江青宣布那段话的时候，江青坐在沙发里一动不动，表面上没有显出慌乱”，“这一连串的动作，江青做得不紧不慢，看似镇定自若”。笔者认为，两人记忆中的，应该是一个真实的江青。而武健华笔下的“伸长了脖子，瞪着眼睛”，说了那么多废话的江青，显然是以“为人奸狡刁滑、残忍刻薄、心毒手辣、则天武后之心不死的野心家”（武健华语）模式塑造出来的脸谱化的江青，这并非是生活中真实的江青。而今天在绝大多数媒体上出现的往往就是脸谱化的江青，真实的江青，难得一见。

3、有趣的是，被邬吉成和马晓先质疑并非在拘禁现场的武健华，他的“现场记录”反倒是最详尽、最生动、最活灵活现的！而这样的“现场记录”却是最令人生疑的。试问，当时现场行动这么紧张，事后怎么能将房子里的摆设都回忆得如此详细：“……身前摆着一张长方形不高的办公桌，桌上铺垫着白色的桌布，摆放着台灯、茶盆、茶杯、各类办公文具，还有几份文件。膝盖部位盖着一床小方毛巾被，脚底蹬着一块专门制作的脚垫板。地

板上铺满厚厚的墨绿色羊毛地毯，房间周围停靠着几个书橱和铁皮文件柜。天花板正中吊着一盏形似花瓣屈伸的大型玻璃顶灯，放射着金黄色的灯光。”（11）此外，他还提到江青当场给华国锋写了一封信，内称：“国锋同志：来人称他们奉你之命，宣布对我隔离审查。不知是否为中央决定？随信将我这里文件柜上的钥匙转交于你。江青十月六日。”（12）张耀祠及马晓先都提到江青将钥匙放入一个信封里交华国锋，但绝无提及有这么一封信。而且，即使有这么一封信，武健华是否有权去看这封所谓给华国锋的亲启信还难说，匆忙中又如何能将这四五十字一字不漏地记下来？！

4、笔者倾向于相信马晓先女士的说法——武健华并不在现场。王凡曾问马，如果说武不在现场，“那怎么武健华的回忆文章，怎么能对拘禁江青这边的行动有那么详细的描述呢？他怎么了解得那么清楚呢？”马晓先回答道：“哦，在武健华写回忆文章期间，曾向有关的人员询问过我们这边行动的情况，他还向我询问过相关的问题。如果他当时在场的话，就没有必要向我们询问了。”（13）武健华为什么要询问相关情况？难道仅仅就是为了“写回忆文章”？当然不是。笔者注意到，有关10月6日晚对“四人帮”的拘禁，张耀祠称武参加了对毛远新、江青的行动；邬吉成称武参加了对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的行动，没有参与对毛、江的行动；而据武健华自己所称，他既参加了对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的行动（对姚宣布隔离审查和实行拘禁，武声称还是他单独完成的），又参加了对毛远新、江青的行动。这在中央警卫团中是绝无仅有的，言下之意，在决定中国命运的这一夜里，他最忙乎，功劳，自然也就最大。这恐怕就是武健华要涉嫌虚构那些事实上并不存在而又号称“我在现场亲眼所见亲自行动”的场景的真正原因吧！将本来没有的事情加以虚构，“无中生有”，甚至将自己放进一个虚设的场景中去，并“记录”了（实则伪造）详细的“现场记录”，这就是我们今天所看到的一些名人回忆录，这就是目前中国大陆造假成风而不以为耻的一个真实侧面。

然而，为什么张耀祠也坚称武健华在拘禁江青的现场？却是十分令人不解的。一件本来不难核实的事情，也弄得如此面目不清，真假莫辨，这，也就是我们对当下那些名人回忆录抱有十二分戒心的原因。不知道未来的历史学家如何去描述“粉碎四人帮”的这一个夜晚？笔者倒认为，最保险的是略去一切细节，只剩下一句话：“1976年10月6日晚，中央警卫团奉华国锋、叶剑英、汪东兴之命，拘禁王洪

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及毛远新，过程顺利，未遇顽抗。”（2006年6月）注释：（1）张耀祠：《中央警卫团团长张耀祠回忆毛泽东》（北京：群众出版社，2001），页239。张耀祠文中对武健华当时的职务叙述有误差。中央警卫局于1969年改称中央警卫处，故而武当时职务应是中央警卫处副处长而非中央警卫局副局长。中央警卫处迟于1977年11月方再改称中央警卫局，参见《关于中共中央办公厅警卫处和中央警卫团组织调整体制改变问题的通知》，中央军委文件〔1977〕16号，1977年11月7日。（2）（9）同（1）书，页240—242。（3）武健华：《粉碎“四人帮”的实施过程》，原载《中华儿女》国内版2001年第10、11期，转引自李海文主编：《中共重大历史事件亲历记》第二编（成都：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人民出版社，2006），页263。（4）同（3）书，页271—272。（5）邬吉成口述　王凡整理：“我参与抓捕‘四人帮’的细节回顾”，《中华儿女》国内版，2001年第3期（总第166期），页35。（6）王凡：“马晓先女士谈江青”，《历史学家茶座》2006.1总第三辑（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6.2），页111。（7）（13）同（6）书，页113。（8）（11）（12）同（3）书，页272—275。（10）同（6）书，页111—112。

二〇〇七年九月，《文史精华》第9期刊载杨正泉的文章《关于粉碎“四人帮”时耿飚进驻中央广播局几个疑点的考证》 1

1976年10月6日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在这一紧要历史关头，耿飚和邱巍高奉命进驻中央广播事业局，夺回了多年被“四人帮”把持的中央广播事业局及其所属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北京电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北京电视台（中央电视台）的领导权（以上简称“中央三台”），控制了重要的新闻宣传舆论阵地。这一重大举措，是粉碎“四人帮”行动的一部分，在人民广播事业和“中央三台”的历史上，想是不可忘记的重大事件。对于这一重大行动，近年来有一些当事人和亲历者发表谈话或写回忆文章，披露了当时的内幕，也有人依据史料或运用推理编写了一些有关故事，其中对耿飚等人进驻广播局的时间，以及进驻后发生的一些事众说纷纭，甚至自身前后矛盾。粉碎“四人帮”时耿飚“进局”，其主要活动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那时我任中央台副台长，分管宣传

工作，目睹和参与了其中的某些活动，并即时作了记载。1994年我发表了《粉碎“四人帮”时的中央台》一文，1997年收入《我与广播》一书。后来，一些读者和朋友不断向我打听有关的情况，印证和核对某些说法；北京广播学院原副院长赵玉明教授，他几十年专门研究广播、电视史，多次希望我能“澄清”一下，对历史有个交代，不然后人更难以弄清楚。我感到从对历史对读者负责来说，也应该弄清楚、弄准确，但我翻阅了一些有关文章和史料，访问了一些当事人以后，仍然感到很难把疑点说清楚，甚至头绪越来越多，只是把几个主要问题的分歧点摆出来，供读者鉴别。 ◇ 耿飚是在什么时间进驻广播局的？ 对此，耿飚本人有过3次、两种不同的说法。 第一次是在粉碎“四人帮”一年以后，1977年10月18日，新华社召开国内工作会议，借用广播局的广播剧场，请当时主管中央宣传口工作的耿飚作报告，我列席听报告。根据我的记录，他一开始就说：“今天开会，选择电台的地方，使我想起去年我到过这个地方。今天是几号？（去年）10月6日抓起来‘四人帮’，是下午8点零5分抓完，我和北京卫戍区（副）司令员邱巍高同志到电台来是晚上7点多，不到8点。一进门，就闯到了邓岗同志办公室。”这是我听到的他的第一次回忆，也是距离粉碎“四人帮”后最近的一次回忆。因为我对这个问题特别敏感，也就特别在意。后来，有人写文章与耿飚说的抓“四人帮”和进驻广播局的时间不一致，1990年12月24日，在政协礼堂举行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建台50周年联欢会”上，耿飚应邀出席，我特意向他问起这个问题。他说：“我的记忆是准确的 第二次是耿飚在《一场特殊的战斗》一文中说：“（10月6日）我们到广播大楼已经将近晚上10点钟了。我们直接到局长邓岗的办公室。”很显然，这与以上“进局”时间的说法差异很大。他在这篇文章的开头部分，还特意说明：“我在广播局只工作了10天时间，但那段经历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至今记忆犹新。不少报刊文章和书籍写到粉碎‘四人帮’时，涉及到这个问题，但其中有些描述与事实有出入。常有一些同志问我当时的真实情况，现将我到广播事业局前前后后的一些事情记述如下。”可以看得出，耿飚写这篇文章是非常认真的，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而且有很强的针对性。 第三次是在《耿飚回忆录》第八章《春风又绿中华》中，谈到这一事件时说：（10月）6日晚上8点来钟，华国锋把他叫到中南海怀仁堂布置任务。“我们到达广播大楼时已将近晚上10点钟了，我

们在警备部队中挑选了 20 名战士。我带着 10 名战士直奔局长邓岗的办公室”。可以看出，以上 3 次关于“进局”时间的说法有两个版本：10 月 6 日晚上 7 点多到 8 点；晚上将近 10 点。“第二”与“第三”次是一个版本，都与“第一”次说的不同，相差几个小时。对于“第二”、“第三”次的说法，还有张香山的旁证。当年，中共中央联络部副部长张香山不是与耿飚同一时间“进局”的，晚了几个小时，是耿飚打电话把他召去的，他不是首次“进局”时间的亲历者。但他不仅参与了当晚的活动，而且在耿飚离开广播局后他继续留任，并在后来接替邓岗任广播局局长，在位 5 年多。他在《在第一线的最后五年半》的回忆文章中说，那天（10 月 6 日）晚上他到广播局后，耿飚就把自己来后的经历告诉了他。耿飚对他说：“大约当天晚上 8 点过后，应华国锋的召唤，他去了怀仁堂。”随后，耿飚等人“乘上他的红旗轿车离开怀仁堂。到了广播事业局，进了大楼就到局长办公室”。这里没有具体说出耿飚等人“进局”的时间，但却印证了那天晚上 8 点后耿飚仍在中南海怀仁堂，那么“进局”必定是在这之后。而且，这是那天晚上耿飚告诉他的，显然有即时性，应该是事实准确、记忆清晰的。但是，还有另外当事人和目击者的记述。首先，最清楚的应该是局长邓岗。耿飚“进局”第二天的 7 日晚上 10 点 30 分，邓岗召集“中央三台”和有关部门的领导人开会，他开头就说：“昨天晚上 8 点 30 分左右，耿飚同志、邱巍高同志来局，带来了华国锋总理亲笔写给我一封信。”接着，他就宣读了这封信。另一位当事人，是当时任广播局总编室副主任的杨兆麟。他在《关于耿飚接管中央广播事业局史实》一文中说：“1976 年 10 月 6 日晚上，大约 7 时许，我和老戴（广播局总编室副主任戴临风）正在二楼的总编室值班。忽然，办公室的门一开，耿飚同志走了进来，神情非常严肃，问我们：‘邓岗在不在？’我说：‘就在对面’。”（见《文史精华》2005 年第 7 期）随后，他带耿飚等人到邓岗办公室门口。广播局总编室与局长邓岗的办公室是同在一个大门里的两个房间，中间有一个过间，西、东两个门相对，耿飚等找错门是完全可能的，杨与耿又是认识的，杨应该是接待耿“进局”的第一人。尽管只是说“大约 7 时许”，前后也不会差得太多。杨还在其文章中特意说明，他这篇文章是专门为澄清“史实真伪”而写的。他说：“事关重要史实，我感到有必要以亲历者的身份，向人们提供真实的情况，免得再以讹传讹。严肃地陈述历史的真相，是亲历者们的历史责任。

还有我。我在《粉碎“四人帮”时的中央台》一文中说：“1976年10月6日晚7时左右，秋天的夜幕已经降临，有几位未经打招呼的不速之客走进北京复兴门外的广播大楼，径直走进中央广播事业局局长邓岗的办公室。”（杨正泉《我与广播》）我这样写，来自我的直观。文革中大家养成了一种“惯性”，不分上下班的时间，每天晚上6点吃完饭，就回到办公室，有事没事一直待到很晚。我的家离电台很近，那天吃完晚饭回到电台，正在院子里散步，忽然见几个穿军装的人从北门而入。多年来有一种政治敏感，1976年发生的大事又太多，而且是毛主席的治丧宣传刚结束不久，好奇心驱使我看着他们一直走进大楼。后来看到电台岗哨增加，警卫战士不断走动，预感发生了大事，但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不知道是耿飚、邱巍高带人进局。那是在晚饭后不久，又是暮秋时节天黑不久，我推断为“7时左右”，这与杨兆麟说的晚上“大约7时许”，与邓岗说的“晚上8点30分左右”，与耿飚1977年10月18日说的“晚上7点多，不到8点”，前后相差不多，但与耿飚后来说的“将近晚上10点”，就相距较远了。

第四位见证者是中央台时政记者刘振英。2006年1月20日，我与刘振英在参观完中国电影馆回来的路上，谈起当年耿飚、邱巍高“进局”的事。他开口就说：“（1976年）10月6日晚上天黑不久，我在大楼院子里散步，就在大楼门口花坛旁边碰见了耿飚和邱巍高。过去我们很熟悉，我一眼就认出了他们，我有点惊讶地打招呼：‘你们来了！’他们也认出了我，说：‘你在这里。邓岗的办公室在哪里？’我说：‘在二楼。’多年养成的习惯，我不便问他们来干什么，就把他们带进大楼里，但没有跟着上楼。”我问他：“你想一想是晚上几点？”“大约7点多，不到8点。”“会不会是晚上10点左右？”我进一步问。“不会。天刚黑不久。要是晚上10点，谁还在散步？”他说得非常肯定。他不仅见证了在时间上相近，而且他直接认出了是耿飚和邱巍高。我们都是认真的，可哪个时间是准确的呢？事情还没有结果。 ◇ 耿飚是在抓“四人帮”之前还是之后来广播局的？另外，还有一个值得重视的关键情节，到底是在什么时间抓起了“四人帮”？耿飚是在抓“四人帮”之前还是之后“进局”的？可以从另一个角度印证他到广播局的时间。在我听到的耿飚1977年10月18日的回忆说，“10月6日抓起来‘四人帮’，是下午8点零5分抓完”。据当年中央警卫局副局长邬吉成在《逮捕“四人帮”亲历记》中回忆，中央是在通知“四人帮”

10月6日晚上8点，“在中南海怀仁堂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时，先后将“四人帮”逮捕的（《我的1976》）。可以看出，耿飚与邬吉成的说法基本一致。按照耿飚这次说的“我和北京卫戍区（副）司令员邱巍高同志到电台来是（6日）晚上7点多，不到8点”。显然，他们是在抓“四人帮”以前最关键时刻来到广播局的。这与耿飚10月18日那次讲话的统篇内容是一致的。他说：“现在清楚了粉碎‘四人帮’时为什么去占电台？并不是对电台不信任，是怕‘四人帮’哪一个漏掉了，走漏了消息，出乱子。先把电台控制住。”他说，把广播局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召集起来和控制住了中央台直播室后，他“然后打电话向华主席汇报，已控制住了，请放心吧！华主席说，一切都如意。我就理解了，‘四人帮’被抓起来了”。依此而论，明确无误地说明是在抓“四人帮”以前了。如此看来，如果按照耿飚在后来两次回忆中所说，他们是在6日“四人帮”被抓起来之后的“晚上将近10点钟”才“进局”是不确切的，高潮已经过去，那不成了明日黄花？但推论不等于事实，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可以看出，耿飚在后来的两次回忆中，是非常认真的，而且说得非常具体。他说：“6日晚上8点来钟，我家中的红机子电话铃响了。我拿起话筒，听得很真切，是华国锋本人的声音。他要我坐自己的汽车，迅速赶到中南海怀仁堂。”（《耿飚回忆录》）到怀仁堂后，“华国锋同志立即向我交代任务：‘你和邱巍高到中央广播事业局去，要迅速控制住电台和电视台，不能出任何差错，否则后果不堪设想。’”叶帅也作了指示。耿飚向华国锋要了手令后，他们“到达广播大楼时已将近晚上10点了”。而且邬吉成在《逮捕“四人帮”亲历记》中说：“王、张、姚的事一处理完，华国锋、叶剑英指示耿飚，立即率部队接管新华社、中央广播事业局、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北京电视台等新闻单位。”这印证了耿飚是在抓“四人帮”之后进局的说法。但这段回忆中有的事实与后来的实际不准确，事实上耿飚并没有“率部队”，也没有去“接管新华社”，而只是进驻“中央广播事业局”，也不是直接进驻“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北京电视台等新闻单位”。当然这些事实的偏差，并不影响他对时间记忆的准确性。另外，武建华在《中华儿女》杂志上发表长篇报告，详细记述了《粉碎“四人帮”的策划过程》。那时，武建华是中央警卫局副局长、8341部队政委，他直接参与了逮捕“四人帮”。他在回忆中有一段记录解答了这个问题。为说明起见，我详细引录如下：武建华说，10月6日晚上7

点 5 5 分，先抓了“四人帮”中王洪文，最后抓了姚文元。他说：“在我向华（国锋）、叶（剑英）、汪（东兴）报告，奉命完成拘押姚文元的任务时，认真地看了看手表，正好是 10 月 6 日晚 8 点 30 分。也就是说，解决‘四人帮’的全部行动过程，只用了 35 分钟。” 他说：“对‘四人帮’实施隔离审查后，中央立即召开政治局会议并处理善后工作。”“华国锋对汪东兴说：‘你通知政治局开会，我找耿飚他们来作个交代。’” 武建华回忆说：“华国锋亲自打电话给耿飚和北京卫戍区副司令员邱巍高，请他们立即到怀仁堂，有事面谈。不多一会儿，耿飚、邱巍高奉命赶到。华国锋告知他们，我们对‘四人帮’已经采取了行动，并取得了胜利，王、张、江、姚已被隔离审查。现在派你们带领精干的工作组，立即去中央广播事业局、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新闻单位。在那里掌握情况、把把关，不要在宣传这个口子出毛病。

武建华说：“叶帅特别嘱咐了两点：一是防止内部混乱；二是防止对外泄密。还要预防发生异常情况。” 然后是华国锋问他们还有什么问题，耿飚提出要一个手谕，华国锋就提笔写道：“邓岗同志，为加强广播事业局的工作，特派耿飚、邱巍高来，有什么问题，你请示他们。华国锋。” “耿、邱受命而去。” （在此说明，根据《耿飚回忆录》第八章《春风又绿中华》中的记载，根据我在 10 月 7 日晚邓岗传达华国锋亲笔信的记录，华国锋手谕的全文是：“邓岗同志：为了加强对广播、电视的领导，中央决定，派耿飚、邱巍高同志去，请你们接受他俩的领导，有事直接向他们请示。华国锋十月六日。”我认为，这是准确的。） 至此，对耿飚等人是在什么时间进驻广播局的事应该说是清楚了，应该是在 10 月 6 日晚 8 点 30 分粉碎“四人帮”之后，“到达广播大楼时已将近晚上 10 点了”。但为什么会出现耿飚几次说法的不统一？为什么广播局目击者、见证者的记忆又如此一致？彼此都是认真的，为什么误差却如此之大，版本又如此之多？依然是个难以说清的谜。 ◇ 邓岗是什么时间召集局各部领导会议的？ 耿飚等人进局后，首先向邓岗出示了华国锋的亲笔信，然后召集局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开会，也包括了局的全体领导成员。我不是局核心小组成员，当然也无从知道会议的情况。当天晚上，通知“中央三台”和各局机关、单位的领导 11 点去开会。大家按时到会，会议室在局总编室，如前所述，与邓岗的办公室对门。晚上 11 点零 5 分，局长邓岗和第一副局长张振东、副局长顾文

华神情严肃地走了进来，邓岗宣布了紧急停播“按既定方针办”，立即清查节目，明天的广播电视中不准再出现。会议时间不长，但很重要，与会者事前已感受到局内异样的气氛，听了邓岗的布置自然会敏锐地觉察到发生了大事。为什么是晚上“11点零5分”？因为邓岗比通知开会的时间晚到了5分钟。我为什么会记得那么准确？因为我已预感到了事情的重大，而且多年养成了一种习惯。 对这次会议，耿飚在《一次特殊的战斗》和《春风又绿中华》中都有记载，而且都说是在“23点40分（注：晚上11点40分），邓岗又召集各部门领导的紧急会议，传达了中央的指示”。依据我的原始记录，耿飚的回忆肯定是记忆有误。在局里开会回来后，也正是在23点40分，我召集了中央台各部门负责人的会议，布置立即检查、停播“按既定方针办”。 ◇ 什么时间是谁要去了中央台直播室的钥匙？ 控制住中央台的直播室，防止意外播出事故发生，是耿飚“进局”的重要任务之一。那么是谁、在什么时候收缴的直播室钥匙？ 对于当时的情景，我在《粉碎“四人帮”时的中央台》一文中说，当我看到电台“增设了岗哨，增设了值勤人员，而且是全副武装”以后，“为了探个明白，也是责任心所驱使”，我去了节目传送间和直播室。“不一会儿，中联部副部长冯铉、张香山急急忙忙来到直播室，坐在直播室门前的两个沙发上寸步不离。然后把我叫去吩咐，赶快把直播室的钥匙找来，交给他们。他们坐等。”（《我与广播》）我前后找了半个小时，才交给他们，并打开门，请他们参观了尘封多年的直播室。然后，他们就向耿飚作了汇报，耿飚随即打电话向华国锋报告了平安无事。 我清楚地记得，交直播室的钥匙是由冯铉、张香山向我布置，由我找到交到他们手里的。这一事实是不会错的，对冯铉和张香山我是认识的。什么时候交的钥匙？我的记述不具体。按照时间推论，耿飚在《一场特殊的战斗》和《春风又绿中华》中的说法是，在他“进局”控制了局党的核心小组和中央台直播室的钥匙并向华国锋汇报之后，觉得人手不够，才“立即打电话到中联部，把张香山和冯铉两位副部长请来，还找了其他一些同志”。按照时间推论，耿飚“到达广播大楼时已将近晚上10点了”，那冯、张到达广播局和交钥匙的时间怎么也要在晚上11点以后了，而且应该是在邓岗开会布置清查停播“按既定方针办”之后了。但耿飚说，冯、张“进局”之前，他已经控制了中央台直播室的钥匙。对此，张香山在《在第一线的最后五年半》一文中也是这样回应的：他到达广播局后，听耿飚

介绍情况时说，“耿飚同志还叫邓岗把直播室门上的钥匙交给他保存”。张香山说，耿飚向他们交代的任务“就是监听录制好的节目中有无‘按既定方针’这句话，如果有，必须删除”，也就是说，并没有提到要他们到直播室拿钥匙的事。但张香山在文章中却用很长一段文字记述了他们去直播室参观的情景：“我曾抽空和冯铉一道去看过直播室，它尘封四壁，简直像间废屋一样。伴我们去的局里同志说，已有十几年不用直播室了，因为在左倾之风日盛时，广播员念错一两个字，就会被上纲到政治问题，所以大家就一律采用录音放送，而不用直播。桌上的话筒还顶用不顶用，也没有人去试过。”（《当代中国广播电视回忆录》第二集）在这里，张香山成为交钥匙的旁观者，而不是当事人。我认为，一、交接直播室的钥匙不会、也不应该是耿飚与邓岗之间做的事；二、如果按照张香山所说，“参观”直播室的时间应该是在第二天（7日）凌晨了，因忙于审听节目，时间安排上不可能；三、张香山说的那个“伴他们”参观的“局里的同志”正是我，那番话也是我说的。在我交给他们钥匙之后，他们要打开直播室看一看，以确认钥匙和直播室的真实性，是在观看的过程中我说那番话的，香山同志精通日语，用了“放送”一词，而我用的是“播放”。至于杨兆麟在《关于耿飚接管中央广播事业局史实》一文中说，“事实上，播音区内根本没有什么专门的‘直播室’”，显然这不是事实。他还说：有一些文章中有的说当时直播室的钥匙掌握在他手里，耿飚要他把钥匙交出来；有的说杨兆麟“看了华国锋的手令以后”，“才被迫交出了莫须有的钥匙”（《文史精华》2005年第7期）。显然，这些都是编造的误传，都不是事实。至于为什么把误传安到了杨兆麟的头上，有可能是把我们“二杨”弄混淆了。 ◇ 10月6日夜里有没有工作到通宵？ 与以上问题相比较，这是一个不大的问题。问题的提出，是杨兆麟在《关于耿飚接管中央广播事业局史实》一文中说，10月6日晚，耿飚和邓岗没有向总编室布置“检查明天要播的录音带，凡是有‘按既定方针办’的提法一律剪掉”等任何任务，因为那时“有关广播电视宣传工作，局领导一直都是经过总编室，直接向‘中央三台’下达任务”的。因此，也就不存在“需要紧急动员一二百位编播人员、技术人员彻夜不眠来赶任务”的问题，“那一夜，我是目击者、亲历者，编辑部、机房和平时一样，没有任何异常”（《文史精华》2005年第7期）。显然，这一记忆与那天晚上的实际情况完全不符，不知北京电台（中国国际电台）、北京电视台

(中央电视台) 的实际情况如何，中央台全台人员是彻夜通明地在按照邓岗的新布置，检查、审听和录制节目，准备第二天的播出。 呜呼！从 1976 年到 2006 年，事情才过去 30 年，有些当事人、亲历者和目击者还健在，但不同的人从不同的角度对同一件事却有着不同的记忆，同一个人对同一件事前后也有着不同的记忆，可见恢复历史本来面目之难；同时期的人对同一事实有着不同的记忆，更不要说见解的分歧，那么不同时代不同的人对同一历史事实的看法又将如何？更是千差万别、甚至是完全相反，这是常有的事，可见写历史之艰难。历史上存在许多疑案、谜团，演绎成神秘色彩的故事，但事实只有一个，也许真实的事情却非常简单。□ 《文史精华》2007 年第 9 期

《秦城冷月》、《短暂的春秋》摘录

三年拘押

江青被捕后由公安部拘押，被关押在秦城监狱。她对看守说：“去把你们的主子华国锋、汪东兴请来，我有话跟他们说。”“我们整的是什么人？是敌人！是钻进我们党内的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而你们，你们整的是以毛主席为首的无产阶级司令部的成员，是好人。你们把矛头指向党中央，这是绝对不容许的。你们是犯罪……”

(《秦城冷月》上，第 3-4 页)

江青在关押期间，每日闻鸡起舞，锻炼身体，为的是上法庭“捍卫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她说：“造反有理，坐牢；革命无罪，受刑；杀头坐牢，无尚光荣。”

(叶永烈《江青传》)

江青此刻已经冷静下来了。

她把这间只有几平方米的禁地打量了又打量，到底也猜不透这是哪里。开始

她还试图打听，后来干脆不去想了。反正已经失去自由，就是知道自己关在哪里也于事无补，自己插翅也难逃出去，索性豁出去，看他们到底想把我怎样？于是，她也不绝食了，开始了正常的生活。

其实，关她的地方是中央机关由过去的防空洞改装成的地下室。由于刚刚把他们抓起来，华国锋、叶剑英、汪东兴三个研究把他们四个人分别关在几个地下室里，对外严加保密，四处都有重兵把守。

江青喊了几年“不怕杀头，不怕坐牢，不怕开除党籍”的口号，其实她压根就没有想到她还会经历这样的场面，今天她终于尝到了铁窗的滋味。被捕后的头一月里，她躺在床上翻来复去小声嘟囔，好像有千万只冤魂的利爪要撕碎了她，她脸色苍白，大汗如雨，几次抓住床褥爬起来，双手痉挛，大声喊叫。现在只有恶梦时常陪伴于她了。

但是，当中央专案组的人员出现在她面前时，她又端起了架子，忽而声色俱厉，忽而放声痛哭，忽而破口大骂，忽而娓娓辩解。

“你们这不是审查我，而是法西斯绑架！你们把我从中南海绑架到这里，重重地扔在地板上，整整几个小时都没人理我，六个小时啊！”江青鼓着腮帮子，气得牙齿都快咬碎了。“你们知道你们干的事是什么性质吗？是反革命政变！是右派政变！告诉我，是什么人让你们这样干的？”

专案组的那几名人员忍住好笑，把一大堆报纸扔到她面前，那上面都是全国各地热烈欢呼以华国锋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后的报道。还有各地开展揭批“四人帮”的文章、消息及他们的罪行。

江青瞪着血冲红了的眼珠子，轻蔑地翻弄了几下那叠报纸，本想显示一下临危不惧的沉着和力量，但那双不争气的手总颤抖，终于她忍不住了：“这是诬陷！这是诽谤！这一切都是他们精心策划的骗局，我一概不承认！”

“你不听毛主席的话，与张春桥、王洪文、姚文元结成‘四人帮’，假借毛主席发动的每一次运动、另搞一套，妄图扭转运动的方向，煽动乱党乱军乱国，这里有大量的证据和事实，你能赖掉吗？”

“哎哎”江青装腔作势地站起来“你们到底想干什么？想把我怎么样？”

“我们奉党中央的指示审查你，中央希望你能老老实实地交待问题，检查你的错误，接受组织对你的审查。”

江青连声冷笑：“你们审查我？哼，根本没资格。你给华国锋、叶剑英捎信，让他们来跟我谈话。毛主席刚刚逝世，尸骨未寒，他们就对我下如此毒手，他们还有没有良心？主席在世的时候，他口口声声称自己的一切行动都是奉毛泽东和党中央之命行事的，令人难辨真假，具有很大的迷惑性。而从她被捕以来，一个字的检查都

“江青，你太放肆了！”专案组的大老王再也忍不住了，把桌子猛地一拍，“你到现在还不思悔改，简直是自取灭亡。告诉你，现在不是你作威作福的时代了，如不投降，等待着你的是无可挽回的失败。”

江青觉得热血在她全身冲撞奔腾，胸脯急剧起伏着，恼恨、羞悔不打一处来。她把这个场合当作充分表现自己的一个机会，也拍着桌子咆哮起来：“我，作为毛主席的共产党员，头可断，血可流，决不向你们这帮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低头。我无条件执行的是按毛泽东思想办事的党中央的决定，对你们这些党内走资派的所作所为，我就是要和尚打伞，无法无天！我这些话，你们如实报告你们的主人去！”

江青的态度把专案人员气的恨不得一枪毙了她，当他们站起向她逼近时，江青多少有点恐惧：“你，你们要干什么？我是一个病人，多年来一直害病，最怕受刺激。一被你们这巨大的声浪所震动，我就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这点请你们谅解！”

在囚牢里，江青的性格不断地重复闪现。就像所有的罪犯一样，畏惧和求生的欲望时时在绕着她的每时每刻，为此她心生过种种不切实际的幻想。作为一个蹩脚的政治家，她无论是用和蔼、从容的态度来对待看管她的士兵和干部也好，还是朝专案组的人冷言相讥、顶撞大骂也罢，都不能改变她的处境。

“你们等着吧，广大无产阶级革命派一定会向你们清算这笔帐的。就算你们杀了我，但经过文化大革命锻炼和考验的广大中国人民，你是杀不完、整不绝的。他们迟早要站出来，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和你们展开不屈不挠的斗争的。这次文化大革命虽然失败了，但这不过是斗争的延期而已。”

她不断地这样讲，这无疑是挑战。

华国锋、叶剑英听取了专案人员的汇报后，更加意识到这场斗争不比以往，对手是毛泽东的妻子，她口口声声称自己的一切行动都是奉毛泽东和党中央之命行事的，令人难辨真假，具有很大的迷惑性。而从她被捕以来，一个字的检查都

不写，反而跟一些看守人员说：从她的被捕更加感到了毛泽东的预言正确，还说自己觉得很光荣，修正主义如此憎恨自己，正说明自己过去是坚定地执行了毛泽东的革命路线。好像眼前这一幕，倒是她预料中的呢。

至于张春桥，他从被捕的那一刻起，就好像变成了哑巴，在审讯人员面前，他显得面黄肌瘦且满不在乎。无论专案人员怎样问他，他都爱搭不理，一言不发。只有从他那双略微狭小的眼睛里，能够看出一道仇恨的、不甘心失败的目光。

只有王洪文从他曾不可一世的造反司令的气势垮了下来，整天愁眉不展，垂头丧气，原先的威风再也不见了。但他与姚文元都不交出他们背地里策划的具体阴谋事实，只是重复那些人人都知道的老套子，也不能不说他们的手段有些高明，或者说是尔虞我诈吧！

全国各地的揭批“四人帮”的清查运动迅速展开，据汇报，各省各地各县甚至基层都揪出了他们的爪牙。那些在文化大革命中暴红的造反派头头，都沾上了“和‘四人帮’有牵连”的腥味，大多列入了审查范围，人数已经超过十几万了。

叶剑英深知江青其人，凭借着她的独特优势和地位，她是绝不会低头认罪的，很有可能她要戴着她那花岗岩般的脑袋去见上帝。他说：“华主席，对江青不要抱任何幻想，相反，她倒心存种种幻想。我们只有把‘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彻底清除，彻底砸烂，才能从根本上粉碎他们的社会基础。在此问题上不能心慈手软。”他开玩笑地拍了拍华国锋的手说，“妇人之仁可不足取啊！”

华国锋的脸微微一红，马上说：“我们决不施仁政，现在只有下最大的决心把他们彻底消灭了。我认为，我们同王张江姚‘四人帮’反党集团的斗争，是我党历史上第十一次重大的路线斗争，这次路线斗争，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斗争的生死搏斗，关系我们党、我们国家的前途和命运。”

（《短暂的春秋》第 21—24 页）

江青自以为自己还有一套足以制服她的对手的“法宝”，所以虽然身陷囹圄，虎威不倒。不时地在给她做工作，劝她写检查，以便向人民缴械投降的中央负责人面前口出狂言。

那天，汪东兴代表中央专案组找她谈话，没说几句，江青就蹦起来了：“你们在报上公布的那些材料我都看了，你们断章取义地引用毛主席的话，毛主席什

么时候批评过我？批评我的目的是什么？你们全歪曲了！请你转告华国锋，立即停止这种分裂党中央的活动，不要在错误立场上走的太远，不要再演这种令亲者痛，仇者快的事件了！”

“江青，你太不自量力了！”汪东兴终于气的发火了，“你到了这种地步还用这种口气说话，你知道你是什么人吗？你向人民投降还能取得人民的一点谅解，争取党给你一个宽大的机会，你这样顽固地对抗下去，只能是死路一条！”

江青把身子往后一躺，眼睛微微一眯，到现在还不相信这话是从汪东兴的嘴里讲出来的。她怎么也不敢相信，像华国锋，汪东兴这些过去在她面前唯唯喏喏，连大气都不敢出的人竟会在她背后下如此毒手！不管她怎样看不起对面这几个对手，认为他们渺小也好，微不足道也好，总得面对这样一个现实，残酷的现实：她已经成了阶下囚，而她的对手却主宰着她的命运。那副居高临下的，令人望而生畏的地位，本来是属于她的。

“你，汪东兴太忘恩负义！”江青的眼睛红了，泪水在她眼框里打转。“毛主席生前待你不薄，你为什么在他刚刚离去便对我采取突然袭击！”

“道理很清楚，我们不对你采取措施，你就要对党采取行动，这没有什么不可理解的。你倒行逆施，作了那么多的坏事，以至人民都对你恨之入骨，早想起来推翻你们了。你才对不起毛主席，给毛主席丢人呢！就是我们不起来逮捕你，广大人民群众也会起来造你的反！你至今执迷不悟，可见你要与人民为敌到底了！”

江青歇斯底里大发作：“我不听，我不听，你是无耻的叛徒，是毛主席的叛徒，我相信，革命人民终究会审判你们的。”

华国锋看到这些材料，立刻产生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一旦这几个落水狗爬上岸来，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那简直是不堪设想。既然已经走到了这一步，那就只有坚定不移地走下去。给他们坚决地回击。他想到这里，猛然提起笔写下了这样一段文字：

如果说“四人帮”真像他们自己说的那样是什么“造反派”、“革命左派”，那么：

为什么他们对给他们提意见的青年同志，那样不择手段地镇压和迫害呢？

为什么他们对犯了错误，包括犯了严重错误但愿意改正的新老干部，不是

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而是一棍子打死呢？

为什么他们煽动资产阶级派性，挑动武斗，全国内战，在工人阶级内部和人民群众内部制造分裂，制造新老干部对立，给人民群众带来极大的灾难痛苦呢？

为什么他们挑拨民族关系，制造民族分裂，破坏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团结呢？

为什么他们依靠像翁森鹤、张铁生那样一些新生的反革命分子，依靠那些野心勃勃、投机钻营、搞打砸抢、盗窃国家财产、危害社会秩序的坏分子呢？

为什么他们对广大工人、贫下中农、知识分子和其他人民群众，那样恣意践踏，作威作福，不问人民疾苦，不顾群众死活呢？

为什么他们破坏毛主席的革命外交路线和政策，崇洋媚外，里通外国，投降帝国主义呢？

为什么他们打倒一切，根本否认我们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成就，丑化我们党和无产阶级专政，疯狂地摧残社会主义的文化事业和经济事业，破坏革命、破坏生产呢？

答案只有一个：他们是极右派，是彻头彻尾的走资派，是穷凶极恶的反革命派。什么‘左派’，什么‘革命派’？他们的路线，右得不能再右了！

华国锋一口气写了十二个问题，把能够使用的一切罪名和帽子统统给他们扣上了。这样他才觉得出了一口气。

他热爱欣赏这段文字，认为这段文字能够起到了“一石数鸟”的作用。

（《短暂的春秋》第 26-28 页）

有一天，汪东兴到监狱审问江青：“江青，这几天你考虑得怎么样了？”

江青说：“我考虑什么？好啊，看来这件事你完全知情。我要提醒你汪东兴，不要走得太远了！”

汪东兴说：“应该走什么样的路，党中央自会决定。我只希望你能认识自己的错误。”

江青尖叫起来：“什么什么，你们能代表党中央？笑话，真是天大的笑话！你们是谁？竟敢拉大旗作虎皮，包着自己去吓唬全党。再说我有什么错误，我过

去、现在和将来都执行的是毛主席的决定、指示和以他为代表的路线，你说我有错误，那么你把毛主席置于何地？”

汪东兴说：“谁都不是圣贤，你怎么能没有错误呢？你最不得人心的事是反对周总理。”

江青说：“我和周恩来同志共事几十年，我们都是在毛主席的领导下工作，我承认我们工作中有分歧，有斗争，但我从来都是维护他的，他也同样维护我。我从来不反他、也没有反对他，他也没有反对过我。一小撮别有用心的人在我们之间的关系上造谣、挑拨，我感到很可怜。”

汪东兴说：“中央希望你能写出一份深刻的检查来，以便求得党的宽大。”

江青说：“你说这话，实际上是让我当叛徒，背叛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承认你们的作法合法，好让你们欺世盗名，哄骗全党全国，是不是？告诉你，没门！我早就作好了杀头、坐牢的准备。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即使我明天死去，我也认为自己值得！”

（《秦城冷月》上册第 17-25 页）

有一天，汪东兴送给华国锋一封江青写给他的信：

国锋同志：

尽管你已走得很远，但是我决定还是这样称呼你。毛主席多次强调，我们无论做什么事，都要一切从人民的利益出发，而不是从个人或小集团的利益出发。我们当前最主要的敌人是谁？是邓小平为首的一小撮至今不肯悔改的走资派。这是毛主席临终之前反复告诫的。忘记这一条，才是真正的、标准的叛徒。

可令人痛心的是，一些人在一系列重大严肃的政治活动中，干了一系列令人不能容忍的分裂破坏勾当：大敌当前，他们首先想到的不是打倒最主要的敌人，而是把专政的矛头对准自己的同志和战友。这难道是可以容忍的吗？不过，我和我的战友并不想以牙还牙，以眼还眼。我们只希望你能迅速回到团结的革命原则上来，相互多作自我批评，共同继承主席的遗志，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

（《秦城冷月》上册，第 124 页）

一九七七年上半年，一天，华国锋到监狱见了江青。

华国锋说：“还认识我吗？”

江青说：“还不会健忘若此吧。你现在身为党中央主席，想的应该是以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为重，不要把我们个人之间的私事看得太重了。当然，我们之间并没有个人的仇怨，这你不会不承认吧？”

华国锋说：“我来到这里，就是要劝你向人民投降，你承认不承认，你对人民是犯了罪的？我告诉你，现在你回头还为时不晚，否则，你的下场是不言而喻的。”

江青说：“你好好想一想，你今天的这一切是怎么来的？难道就这样忘恩负义吗？你对毛主席的感情、对党的感情就是这样吗？毛主席把国家的重任托付给你，你却不以毛主席的事业为重，反而和毛主席亲手领导我们打倒的敌人相互勾结，用这种手段来对付我。我死而无憾。只可惜，一个好端端的革命事业就断送在你这个叛徒手里。”

华国锋说：“你太放肆了！你既然没有诚意我就不和你浪费口舌了。”

（《秦城冷月》下册第 118—119 页）

负责审查江青的纪登奎通过电话转达了华国锋的意见，要专案组把江青等人诬陷邓小平的活动作为审查他们的一大内容。消息传到监狱时，江青冷笑：“这是我预料中的事。华国锋终于露出了原形。同是修正主义嘛，他们上了台，必须要给他们的同类翻案。这毫不奇怪。邓不闹翻案，倒是件奇怪的事了。很好，很好。”

（《秦城冷月》上册，第 137 页）

一九八〇年元月十四日，江青在监狱中写有《我的一点看法（二）》。没有（一），她是从（二）写起的。写作时间是“一九八〇年元月十四日”，共 19 页，注明“未完”。据查，后来也未续写。这篇文章的最后，江青写道：她“余下的时光，将遵照毛主席教导，努力改造世界观。”

张春桥就象关在铁笼里的老虎，闭着眼睛卧在床上，一动也不动。他把仇

恨、愤怒、屈辱都深深地埋藏在心底，一点儿也没流露出来。当初的咤叱岁月，已经过去。今后的命运前途，实难预料。所以，他最好的选择就是保持沉默，沉默……

自从离开最初关着的地下室，到了这深山峻岭般的秦城监狱后，他就一个人被关进这间小小的房屋里。没有人和他聊天，也没有过问他的一切。直到预审、提审开始后，他才想起，到底那些人还没有忘记他。

能忘记了吗？

他感到一种心理满足。从一九七六年十月六日被捕，整整四年多、广播和报纸天天都要提到，没有一天不提到他。当他们不敢直斥那位伟大得不便提名的巨人时，他们就用‘四人帮’来取代他。一般人的心理简直无法承受那种巨大的压力，但他却出奇般地承受住了。

今年已经六十三岁的张春桥，头发、胡须都已成了灰白色，变成一个瘦巴巴的小老头儿。他的身体面孔像风干了的匣子，神情木然，不管别人说什么，他都爱搭不理。仿佛这个世界上除了他自己，再没有任何人似的。

那天，当法警和特别检察厅的人给他传达起诉书的时候，他还是老样子；翻动了几下眼皮，不理，不睬，不答腔。

“请你在起诉书送达回执上签字。”张春桥抬起头，仿佛压根儿根本没有听见。

这段精彩的录相，华国锋连续看了四、五遍，他真不敢想象，他要陷入张春桥那样的境地，他会变成什么样子。

看到张春桥那副阴森森的面孔，他想起了五年前张春桥和自己的一段对话。那时，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运动刚刚开始不久，张春桥正在洋洋得意之际。

“国锋同志，现在相信了吧？还是我们会胜利吧？我早就讲过，邓小平那一套是不得人心的，毛主席和党中央，还有广大无产阶级革命派是决不会容忍他长期干下去的”

“春桥同志，还是你有远见。”

“希望你今后多靠江青同志，事实证明，江青同志理解毛主席的思想很准、很具体、很能抓住问题的关键。”

“我以后要多请示你。”

“不要请示我，还是有事和大家商量嘛。”

华国锋不敢得罪张春桥，他小心异地问：“现在中央有相当一部分对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想不通，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对走资派，一般地批是不能解决问题了。”张春桥说：“我正在从理论上考虑如何对他们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问题，不杀一批、关一批、管一批，是很困难解决问题的。只要有一次反复就不好办了。”

“什么反复？”

“邓小平上台嘛。”

想到这里，华国锋不由得打了一个寒颤，惊出了一身冷汗。屏幕的张春桥，那双深藏着的眼睛似乎在窥视他，向他发出一阵狞笑，他几乎要叫出声来……

（《短暂的春秋》第 479—481 页）

2010 年 10 月 6 日初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一册（5）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第五节 通过四项决定

本节资料

文献资料

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中共中央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决议

（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

根据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生前的安排，中共中央政治局一致通过，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将来提请中央全会追认。

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中共中央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决议的通知

现将中共中央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决议发给你们，请你们立即在党内传达。

一九七六年十月八日，中共中央关于出版《毛泽东选集》和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的决定

半个多世纪以来，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在领导我国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和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斗争中，在反对党内右的和“左”的机会主义路线的伟大斗争中，在反对帝国主义、以苏修叛徒集团为中心的现代修正主义和各国反动派的伟大斗争中，在各个方面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丰

富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毛主席的著作，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不朽文献。出版毛主席的著作，对于我国各族人民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把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对于全世界无产阶级和被压迫民族被压迫人民的解放事业，都具有伟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这是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一定要严肃认真地抓紧做好。中共中央决定：

（一）尽快出版《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并陆续出版以后各卷。在出版选集的同时，积极地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

（二）出版《毛泽东选集》和《毛泽东全集》的工作，由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中共中央政治局直接领导，下设一个毛泽东主席著作编辑出版委员会，负责整理、编辑和出版的具体工作。

（三）毛主席著作的所有原件，由中共中央办公厅负责收集，保存。

中央责成各级党委将本地区、本单位保存的毛主席的一切手稿，包括文章、文件、电报、批示、书信、诗词、题词的原件，以及讲话的原始记录稿，尽快送交中央办公厅。中央办公厅应作出复印件，交提供原件的单位或个人保存。

中共中央号召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掀起一个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的新高潮，并且大力帮助收集毛主席的著作原件。中共中央希望各国马列主义政党、组织和进步团体、友好人士协助做好毛主席著作原件的收集工作。

中共中央一九七六年十月八日

来源：原载《人民日报》1976年10月9日

一九七六年十月八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关于建立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纪念堂的决定

为了永远纪念我党我军和我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国际无产阶级和被压迫民族被压迫人民的伟大导师毛泽东主席，教育和鼓舞工农兵和其他劳动群众继承毛主席的遗志，坚持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把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决定：

（一）在首都北京建立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纪念堂。

(二) 在纪念堂建成以后，即将安放毛泽东主席遗体的水晶棺移入堂内，让广大人民群众瞻仰遗容。

来源：原载《人民日报》1976年10月9日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日，《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社论《亿万人民的共同心愿》

在我们全党全军全国人民沉痛悼念毛主席，决心继承毛主席遗志，沿着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继续胜利前进的时候，中共中央、人大常委会、国务院、中央军委公布了关于建立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纪念堂的决定；中共中央公布了关于出版《毛泽东选集》和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的决定。这两项重要决定，是中国人民政治生活中的大事，是马克思主义发展史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的大事，具有极其重大的政治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毛主席是我党我军和我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是国际无产阶级和被压迫民族被压迫人民的伟大导师。毛主席是我们心中永远不落的红太阳。毛主席的光辉形象永远是鼓舞我们前进的巨大力量。中央决定在我国首都北京建立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纪念堂，让世世代代人民群众能够亲眼瞻仰毛主席的遗容，缅怀毛主席的丰功伟绩，重温毛主席的教导，激励他们的革命斗志，这是八亿中国人民的共同心愿，也是世界革命人民的共同心愿。毛主席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毛主席在领导我国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和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斗争中，在反对党内右的和“左”的机会主义路线的伟大斗争中，在反对帝国主义、以苏修叛徒集团为中心的现代修正主义和各国反动派的伟大斗争中，在各个方面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主席的著作，是无产阶级和被压迫民族被压迫人民革命斗争经验的科学总结，是我们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思想宝库。中共中央决定出版《毛泽东选集》和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这对于我们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继承毛主席遗志，把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是极大的教育和鼓舞。我们一定要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掀起一个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的新高潮，努力提高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水平，提高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和政策的自觉性，坚持反修防修，把各项社会主义事业做得更好。毛泽东思想是在同国内外阶级敌人的斗争中，同党内右的和“左”的机会主义路线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要深刻

理解和掌握毛泽东思想，就必须在斗争中学，在斗争中用。当前，我们要认真学习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学习毛主席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斗争中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深入批邓，继续反击右倾翻案风。要学习毛主席“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的教导，同一切违背这三项基本原则的言论和行动作坚决的斗争。我们的党是毛主席亲手缔造的、久经阶级斗争和两条路线斗争烈火锻炼的党，是伟大的、光荣的、正确的党。历史的经验证明，要搞垮我们的党是不容易的。任何背叛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篡改毛主席指示的人，任何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的人，是注定要失败的。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我们要最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加强组织性和纪律性，一切听从党中央的指挥，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更大胜利，进一步巩固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

来源：原载《人民日报》1976年10月10日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日，《人民日报》刊载新华社报道：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把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

举国上下热烈拥护中央两项重要决定 决心掀起学习毛主席著作的新高潮
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热烈欢呼中共中央、人大常委会、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建立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纪念堂的决定和中共中央关于出版《毛泽东选集》和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的决定，表示一定坚持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坚持“三要三不要”的原则，最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一切听从党中央的指挥，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更大胜利，进一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新华社一九七六年十月九日讯 中共中央、人大常委会、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建立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纪念堂的决定和中共中央关于出版《毛泽东选集》和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的决定，受到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热烈的拥护。广大共产党员、人民群众、解放军指战员热烈欢呼这两项决定充

分反映了全国八亿人民的心愿，对全国人民是巨大的鼓舞。各族人民坚定地表示：决心继承毛主席的遗志，坚持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我们要最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深入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成果，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

今天清晨，中央的两项决定传到北京、上海、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山东、江苏、浙江、安徽、江西、福建、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四川、贵州、云南、西藏等省、市、自治区的城乡各地，传到中国人民解放军各部队，立即在全国军民中引起了热烈的反应。他们说，我们无限崇敬毛主席，深深怀念毛主席。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纪念堂的建立，将使我国人民和子孙后代永远能瞻仰毛主席的遗容，这对全国各族人民是巨大的教育和鼓舞。毛泽东主席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在各方面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毛主席的著作，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不朽文献。《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和以后各卷以及《毛泽东全集》的陆续出版，是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有着伟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我们一定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掀起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的新高潮，牢牢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一锐利的武器，同党内外资产阶级斗，同修正主义斗，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更大胜利。

在首都北京，广大群众听到中央两项决定的广播，万分高兴，奔走相告。各级党团组织和广大工农兵群众纷纷举行学习会、座谈会。他们说，中央的两项决定是毛主席逝世以来全国人民一直盼望着的大事。两项决定的发表，充分表明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和全国人心连着心。北京第一机床厂的老工人激动地说，中央决定在北京建立毛泽东主席纪念堂，使广大人民群众能永远瞻仰毛主席的遗容，这对教育我们和我们的后代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永远革命不停步，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中央民族学院高山族学员说，台湾省同胞日夜想念毛主席。毛主席纪念堂的建立，使祖国各族人民能够瞻仰敬爱的伟大领袖毛主席的遗容，

我们永世不忘毛主席的丰功伟绩和深厚的恩情。郊区红星公社大白楼大队党支部成员说，中央的两项决定反映了我们贫下中农的共同心愿和要求。我们要带领全体党员、干部和社员，努力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把我们党支部建设成为反修防修的战斗堡垒，沿着毛主席指引的革命航向永远前进。

今天韶山人民聚集在毛主席旧居前举行集会，热烈拥护中央的两项决定。他们说，中央的两项决定说出了我们韶山人民的心里话，满足了我们永远纪念毛主席、学习毛泽东思想的愿望，我们要世世代代把毛泽东思想传下去。我们一定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发扬革命传统，争取更大光荣，沿着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继续前进。在井冈山地区和毛主席领导秋收起义的铜鼓县革命老根据地，广大干部和贫下中农说，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永远是我们的指路明灯。我们一定要更好地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乘风破浪，不断夺取新的胜利。

全国各族人民听到中央决定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中共中央政治局直接领导下，尽快出版《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并陆续出版以后各卷，同时积极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心情都非常激动。上海承印毛主席著作的中华、新华、商务等印刷厂的职工纷纷向厂党委表决心，要以最快的速度、最好的质量完成《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印刷任务。中华印刷厂的老工人说，我们从文化大革命以来，已精心印刷了毛主席著作三千一百多万册，相当于文化大革命前毛主席著作印刷总和的十七倍多。毛主席逝世后，我们印刷工人深切怀念毛主席，日夜盼望党中央下达印刷《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任务，今天党中央作出了决定，我们一定要很好地完成这一光荣任务。天津第二毛纺织厂李长茂学习毛主席哲学著作小组的老工人说，《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和《毛泽东全集》的出版，将给我们工人阶级增添同资产阶级、修正主义斗争的锐利武器，我们一定要刻苦地攻读、钻研，让毛泽东思想永远指引我们战斗。大庆油田的各级党委和二千六百多个党支部收听了中央的决定后，纷纷举行座谈讨论。广大党员、职工回顾靠毛主席的《实践论》、《矛盾论》建设和发展大庆的战斗历程，深深感到，有毛泽东思想指引才有大庆；靠毛泽东思想才发展了大庆。大家表示一定要掀起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的新高潮，让毛泽东思想这一百战百胜的旗帜在大庆油田永远飘扬。为了进一步学

好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广州市轻工业局和公司两级机关决定进一步办好读书班、政治夜校和马列主义业余大学。山西省昔阳县大寨大队党支部的成员说，毛泽东思想是大寨过去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力量源泉和胜利的保证。今后，大寨贫下中农要更刻苦地学习毛泽东思想，坚持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不断去夺取新的胜利。正在成都参加四川省委召开的理论讨论会的工农兵理论骨干，以及浙江省江山县勤俭大队的贫下中农，在学习讨论中说，中央决定出版《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和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这是我国人民继续革命的需要，是国际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翻身求解放的需要。毛泽东思想被广大群众所掌握，就会产生无穷无尽的力量。战斗在黑龙江省等边疆地区的广大上山下乡知识青年，热烈响应党中央关于掀起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新高潮的号召，纷纷表示要联系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斗争的实际，认真学习毛主席著作，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成果，扎根边疆，在农村干一辈子革命。福州市和长春市的印刷工人，怀着对伟大领袖毛主席无限崇敬和热爱的心情表示，我们要作好一切准备工作，迎接《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和《毛泽东全集》的出版，为在全中国和全世界传播毛泽东思想贡献力量。在祖国辽阔的边疆地区，从内蒙古草原到天山脚下，从邕江两岸、六盘山下到西藏高原，各族人民热烈拥护中央的两项决定。内蒙古牧业学大寨先进单位镶黄旗的广大牧民在座谈中说，伟大领袖毛主席是我们内蒙古千里草原上永远不落的红太阳。建立毛主席纪念堂，使我们草原人民子子孙孙都有机会瞻仰毛主席的遗容，这是我们最大的幸福。我们一定要永远按照毛主席的指示干革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在各种集会上激动地说，中央作出两项决定，是各族人民的大事。毛主席虽然和我们永别了，但毛泽东思想永远照耀着我们前进的道路。我们一定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努力学习毛主席的光辉思想，在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指引下，把祖国的边疆建设成为坚不可摧的铜墙铁壁。在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瑞丽县，在青海省互助土族自治县，各族干部和贫下中农都在收听广播后进行了讨论，热烈拥护中央的两项决定，决心按照毛主席指引的道路前进。中国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无限怀念和爱戴自己的伟大领袖和导师，永远忠于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在北部边疆哨所，在海防前沿阵地，在空军机场、海军码头以及各部队营区，指战

员们纷纷举行学习讨论会、座谈会和誓师大会，表示坚决拥护中央的决定。毛主席视察和接见过的海军“洛阳舰”、“长江舰”、空军某部英雄部队，指战员们学习中央的决定，受到极大的鼓舞，增添了巨大的力量。他们表示，一定要认真学习好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进一步加强军队建设，在党中央领导下，为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而英勇战斗。北京、沈阳、济南、南京、福州、武汉、广州、新疆、兰州、成都、昆明等部队的广大指战员，怀着对毛主席无比崇敬的心情一遍又一遍地收听和学习中央的两项决定。他们说，我们的一切胜利，都是靠毛泽东思想的指引，都是在党的绝对领导下取得的。我们一定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努力学好毛泽东思想，紧密团结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坚决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认真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一切行动听党中央指挥，在党中央领导下，认真学习，深入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努力完成党中央交给的战斗任务。守卫在边防、海防的广大指战员，在中央两项决定的鼓舞下，斗志更加昂扬。他们坚定地表示，要永远战斗在保卫祖国的战斗岗位上，百倍提高警惕，为反对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的侵略，为解放祖国的神圣领土台湾省，贡献自己的力量。

来源：原载《人民日报》1976年10月10日

研究资料

二〇〇六年二月，周启才的文章：《中央政治局玉泉山紧急会议》 1

1976年10月6日晚，党中央采取非常措施，粉碎了阴谋篡党夺权的“四人帮”反革命集团后，决定于当晚10点在玉泉山九号楼叶剑英元帅住地，召开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因工作关系，笔者列席了会议。时隔近30年，我根据记忆，把亲历的这段历史写出来，供文史工作者和广大读者参阅。 ◇ 震惊中外的中南海之夜 1976年10月6日，党中央所在地中南海的夜晚静悄悄。微风徐徐，海水涟漪，岸边垂柳，绿色依依，路灯闪烁，车少人稀。这是一个表象如常、景色如画的中南海夜晚。 这是一个震惊中外、永载史册的中南海夜晚。 中央办公厅秘书局办公楼和往常一样，许多办公室灯光明亮，工作人员各司其职，仍在忙碌地工作着。晚9时左右，副局长陈恩惠急匆匆地来到我的办公室，报告说：“东兴同志秘书刚刚打来电话，传达东兴同志指示，要我局立

即选派四名工作人员，快速到怀仁堂集合开会，参加清理文件工作。”联系到毛主席逝世后，“四人帮”急于篡党夺权的斗争形势，联系到今晚 8 时中央常委在怀仁堂正厅开会，联系到在这样的时刻，汪东兴指示秘书局快速派出人员去怀仁堂集合，参加清理文件的会议，我们凭着长期从事中央机要秘书工作的敏感性，感到此次任务非同寻常，立即决定由陈恩惠带队，从档案处抽出三名干部迅速去怀仁堂集合，接受领导指派的任务，全力做好工作。晚 9 时 15 分左右，汪东兴亲自用保密机打电话到我办公室，对我说：“那‘四个人’（作者按：由于当时尚在十分严格保密之中，汪东兴在电话中说那‘四个人’即指“四人帮”，下同。）的事，今晚已经解决了，进行得很顺利。中央决定，今晚 10 时在玉泉山九号楼叶帅住地，召开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现在国锋同志和叶帅已离开怀仁堂，一同去了玉泉山。我正在通知在京的政治局成员去那里开会。你马上去玉泉山九号楼安排布置好会场，做好各项会务工作。”汪又说：“还有一件事，你走前要安排好，指定秘书局收发处一个负责人，坐镇中南海西门收发室，对京内外所有部门送给那‘四个人’的文电、信件、资料、报刊等，全部由他扣住和保管，不送文电处处理；秘书局文电处发给那‘四个人’的文件、资料等，送到收发室后，也由他全部扣住，不发不送。”汪问我：“听清楚了吗？”我说：“听清楚了，我立即去办。”汪说：“好，时间很紧了，你赶快去办吧！”我快步下楼，先到收发处找到处长王永年，安排好那“四个人”文件、资料的事，强调此事还在十分严格保密之中，要他表情如常，不露声色地完成任务。说完，我急速上车，以最快的速度奔赴玉泉山。车行至西郊机场路段时，我透过车窗，不断向前后张望，在视线内没有看到来玉泉山参加会议的中央政治局成员的车。但为了防止误事，我催司机再加快车速。 ◇ 在玉泉山九号楼，中央政治局召开紧急会议 我到达玉泉山九号楼叶帅住地，是晚上 9 时 40 分左右。叶帅的警卫、秘书见我来了，引我进入叶帅卧室。这时，华国锋和叶帅并坐在叶帅卧室床沿上，正在商议事情。见我来了，华国锋说：“老周，情况你知道了吧？”我说：“东兴同志在电话中向我讲了，知道一些，让我来向您和叶帅报到，听候指示。”华国锋说：“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就在叶帅会客厅召开，你去安排布置一下。”我说：“好。”我走出卧室，华国锋和叶帅继续交谈。我到会客厅同叶帅秘书、警卫及服务人员一齐动手，把会客厅原有的布置形式，改成政治局会议会场

的布置形式。因减少了“四人帮”四个座位，会客厅原有的沙发也够用。按照新的情况，面向会场并列摆了两个沙发，每个沙发前面放了一个茶几，这是准备给华国锋和叶帅用的。很快布置就绪，我又检查了一遍。这时离开会时间还有七、八分钟。我走出会客厅，站在叶帅住地门口，迎候前来开会的政治局成员。出于安全、保密和环境条件考虑，中央政治局成员的车子到达玉泉山后，都在安排好的停车场下车，随员也在停车场附近的休息室休息。参加会议的每位成员要走一段路，才能到达九号楼会议厅。他们下车后都步履匆匆地于 10 时前到达了会场。一位女政治局候补委员在会场自言自语地说：“沙发座位不够啊！”我说：“座位够，除两个主座外，随便坐。”晚 10 时整，我向汪东兴报告，出席会议的政治局成员已全部到齐，原定的开会时间已到。汪东兴指示我去叶帅卧室报告一下，请示华和叶帅是否按时开会？我进入叶帅卧室，向两位首长报告了上述情况。华国锋听后看看叶帅，叶帅说：“人到齐了，就按时开会，咱们去会场吧！没谈完的事，还可以在会上谈。”华国锋先从坐的床沿上站起来，并伸手扶着叶帅站起来。出卧室门时，华国锋请叶帅先走，叶帅让华先走。最后是两个人手挽着手，肩并着肩，同步走出卧室，面带微笑并庄严地进入会议厅，分别坐在预先布置好的两个并列的沙发上，华国锋面向会场居左，叶剑英面向会场居右。出席这次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的有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汪东兴、吴德、陈锡联、纪登奎、陈永贵、苏振华、倪志福、吴桂贤共 11 人。李鑫和我列席了会议。 ◇ 华国锋宣布：“四人帮”已被拘捕 开始，华国锋请叶剑英主持会议并讲话。叶帅说：“这次会议应该由你主持，你是毛主席提议、中央政治局讨论批准的党中央第一副主席，一直主持中央的日常工作，责无旁贷，你就主持开会吧！”华国锋说：“那我就先讲几句，再请叶帅主讲。”华国锋说：这次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这样晚的时间，在玉泉山九号楼叶帅住地召开，是由于事关重大，形势非常，为了有利于高度保密，确保中央安全，决定采取这样的措施，这是十分必要的。我现在向大家宣布：今天晚上 8 时，中央已在中南海怀仁堂正厅以召开政治局常委会，讨论《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出版和建造毛主席纪念堂选址问题为由，在中南海怀仁堂正厅拘捕了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不是常委，通知他来怀仁堂列席会议，做些《毛选》文字的修改工作，他来后，在怀仁堂东休息室拘捕了。江青是在中南海她的住地拘捕的。根据他们篡党夺权的严

重罪行，分别向他们宣布了由我签署的中央对他们实行隔离审查的决定。对王洪文、张春桥的拘捕是在怀仁堂正厅，叶帅坐镇，我分别向他们宣布的。江青和姚文元是由执行任务的有关负责人员向他们宣读的。对毛远新实行了保护审查。

“四人帮”在北京的几个骨干分子，由北京市委、北京卫戍区根据中央指示解决的。华国锋接着介绍了实施这一重大行动的过程：“叶帅亲临怀仁堂正厅现场，同我一起坐镇指挥。东兴同志按照预定方案，组织指挥参战人员具体实施。由于决策正确，精心组织，高度保密，措施得当，整个行动过程进行得很顺利。对中央新闻单位，我们选派了耿飚同志带领精干的工作组进驻，掌控情况，把好关。”华国锋说：“‘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野心由来已久。毛主席在世时，他们不敢轻举妄动，毛主席逝世后，他们认为时机到了，变本加厉、肆无忌惮、急不可待地进行篡党夺权的反革命活动。他们利用控制在他们手上的宣传工具，大造篡党夺权的反革命舆论。他们篡改毛主席的亲笔指示，伪造所谓毛主席临终嘱咐。他们在上海建立由他们控制、指挥的武装力量，并发放了大批枪支弹药。种种迹象表明，我们党和国家的命运处于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为了保证党和国家的领导权不被他们篡夺，不让他们的罪恶阴谋得逞，中央采取了坚决、果断的措施，非常的手段，稳妥、快速地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取得了重大的历史性胜利，为党为国为民除了一大害。”

◇ 叶剑英指出：同“四人帮”的斗争势不两立，你死我活。华国锋的话音刚落，叶剑英强调：“这次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是在毛主席逝世后，党和国家处于危难时刻进行的。毛主席生前就提出要解决‘四人帮’的问题，而未来得及解决。毛主席逝世后，‘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反革命活动和嚣张气焰更加猖狂，他们正在准备动手了。”

接着，叶剑英严正指出并分析道：“我们党同‘四人帮’的斗争是一场势不两立、你死我活的斗争。在毛主席逝世不久的情况下，采取什么样的斗争策略、措施和方法，做到既要把这个反革命集团彻底打掉，又要保证首都北京和全国局势稳定。这是一步险棋，怎么走好这步险棋，非同小可，要慎之又慎，做到万无一失。经过我和国锋同志及东兴同志几次个别交谈，统一思想认识，决定采取“以快打慢”的方针，用在怀仁堂召开中央常委会的形式，对‘四人帮’采取行动，实行隔离审查。在决策和实施这一重大行动过程中，保密问题重之又重，知密范围很小，参与人员十分精干。实战证明，这样做是正确的，未放一枪一弹，即迅速粉

碎了这个反革命集团，取得了预期的胜利。”叶剑英又说：“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是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的共同愿望，中央采取这样的措施，也体现了党、军队和人民的意志。许多老同志、老领导特别是聂帅和徐帅等在毛主席病重期间和逝世以后，曾通过各种方式向我表达这种强烈愿望，提出要采取坚决措施打掉这个反革命集团，绝不能让他们的篡党夺权阴谋得逞。这次粉碎‘四人帮’的胜利，必将得到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的衷心拥护。军队完全拥护和支持党中央的这一重大决策。”华国锋插话说：“这场粉碎‘四人帮’斗争的胜利，我们的叶帅起了最为重要的作用。”叶剑英说：“不能这样讲。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是毛主席的遗愿。毛主席逝世后，你是党中央第一副主席，主持中央的日常工作，又是国务院总理，这件大事，如果你不下决心，你不拍板，做起来就难啊！正是因为你下了决心，你拍了板，做起来就相对容易了。”叶剑英又说：“在这场同‘四人帮’的斗争中，东兴同志具体对行动方案组织实施，胜利完成，是出了大力、立了大功的。8341 部队的参战人员也为党为人民做出了很大贡献。”汪东兴插话说：“叶帅过奖了。在这场同‘四人帮’的决战中，我是在国锋同志和叶帅的直接领导和指挥下，做了应该做的一些事情。一个老共产党员，长期从事保卫毛主席、保卫党中央的领导干部，为了党、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完成中央交给我的政治任务，是完全应该的。”叶剑英最后说：“在中央，我们从政治上、组织上解决了‘四人帮’问题，这是第一步，是初战的胜利，地方上还有些‘四人帮’的帮派骨干分子要清理。更艰巨的任务是彻底从思想上肃清‘四人帮’的余毒和影响，这需要相当长的时间和多方面的努力。”出席政治局紧急会议的成员，在听取了华国锋和叶剑英的讲话之后，欢欣鼓舞，表示完全同意中央常委的果断决策，一致通过了对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实行隔离审查的决定。◇ 会议对党中央主席人选的讨论和确定
华国锋说：“毛主席离开我们快一个月了。乱党、乱军、乱国，妄图夺取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四人帮’反革命集团，被党中央及时果断地粉碎了。在此新的形势下，我向中央政治局提议，请我们叶帅担任党中央的主席，主持中央的工作。叶帅德高望重，长期在中央协助毛主席、周总理、朱老总，处理国际、国内重大问题，多谋善断，有多方面丰富的实践经验，思想政治理论水平很高，在危难时刻，两次挽救了党。”叶剑英起来大声说：“国锋同志这个提议不

妥。我年事已高，今年已 79 岁了，且长期从事军事工作，工作面窄。经过慎重考虑，我提议由华国锋同志担任党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他年龄比我小 20 多岁，有实际工作经验，为人实在，民主作风好，能团结同志，尊重老同志，他现在是党中央第一副主席，主持中央的日常工作。我认为他是比较合适的人选。这个担子是不轻，我们大家可以协助。请大家考虑。” 经过认真讨论，与会政治局成员完全赞成叶帅的意见，一致通过了由华国锋担任党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待召开中央全会时予以追认。 接着，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关于建立毛泽东主席纪念堂的决定、关于出版《毛泽东选集》和筹备出版《毛泽东全集》的决定。这两个决定在 10 月 8 日的政治局会议上定稿，9 日见报。 最后，安排了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工作。在这一非常时期，为了便于及时研究处理可能出现的各种复杂和重大问题，决定出席这次会议的全体政治局成员和随行人员都住在玉泉山，并从 10 月 7 日开始，迅速向中央党、政、军领导机关的主要负责人和各省、市、自治区、各大军区的主要负责人传达党中央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事件及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的几项重要决定。 这次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从 10 月 6 日晚 10 时开到 10 月 7 日清晨 4 时多，历时 6 个多小时，顺利结束。 散会后，中央警卫局副局长李钊等，引领中央政治局各成员和随行人员分别进住事先安排好的各楼房间内休息。 ◇ 中央政治局在玉泉山五号楼的繁忙活动 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散会后，汪东兴找我谈话，指示我办几件事： 1、给上海市委书记马天水和上海警备区司令员周纯麟打电话，通知他们今天上午来京，中央领导同志有事找他们谈。你通知完后，安排好专机去接他们，到京后，住在京西宾馆。 2、从今天开始，中央政治局开会或集体办公或找人谈话或其他活动，都在玉泉山五号楼会议厅进行。领导研究决定，你列席中央政治局会议、集体办公会议，做好各项会务工作和中央主要领导同志临时交办的各项任务。 3、叶帅年事已高，行动不太方便，在此非常时期，中央会议频繁，开会时秘书或警卫又不能进入会场随侍左右。给你一项任务，叶帅在会场起坐和去卫生间时，你要进行必要的搀扶，特别去卫生间要注意防滑，保证安全。我说：“是否事先要向叶帅讲一下。”汪说：“今天上午政治局开会时，我向叶帅讲一下。” 遵照汪东兴的指示，我首先去五号楼，查看了中央政治局开会的会议大厅、中央主要领导人的休息室、保密电话间、卫生间等的布置情况，

达到了安全、保密、卫生、适用的要求。中央政治局今天上午在这里开会有保证。接着，我在五号楼要总机值班人员接上海马天水和周纯麟的保密电话。先接通了马天水的电话。我对马说：“我是中央办公厅秘书局周启才，中央领导同志指示我给你打个电话，请你今天上午来京，有事找你谈。”马问：“周局长，谈什么事，中央领导同志讲了吗？”我说：“没讲。”马又问：“徐景贤、王秀珍去吗？”我说：“没说要他们二位来。”马又问：“上海还有别人去吗？”我说：“还有警备区周纯麟司令员。”马说：“我通知周司令。”我说：“不麻烦你了，总机正在给我接周司令员的电话。”我在电话中告诉马天水，中央办公厅上午将派专机去接他们，专机到达上海机场后，会同他们联系具体登机时间。周纯麟司令员是受“四人帮”及其在上海的骨干分子排挤的。他的电话接通后，我也讲了中央领导同志有关请他来京的事，告诉他同机来的还有马天水。周司令员听后说：“好的，我等机场通知。”在给上海打完电话之后，我同中央专机主管部门联系，安排好去上海的专机，又同京西宾馆联系，安排了马、周来京后的住房。 10

月 7 日上午 8 时 30 分，华国锋主席在五号楼会议厅主持召开政治局会议。叶帅来到会场时，汪东兴向叶帅讲了叶帅在会场起坐和去卫生间时，因随身秘书、警卫不能进入会场，拟安排我照顾叶帅。叶帅听后说：“好哇，谢谢。再加一项任务，‘咬耳朵’。”汪东兴问我：“你知道‘咬耳朵’是什么意思吗？”我说：“不很清楚。”汪说：“叶帅年事已高，耳朵有些背，在会上别人讲话声音小时，有时听不清楚。这时叶帅会问你，你要贴近叶帅耳朵，小声讲给叶帅听。”我说：“明白了。”叶帅听后笑了。从这次会议开始，叶帅就自主不去坐沙发了，而是同我坐在一起。我坐的地方紧靠政治局成员坐的沙发外边，有一张长条桌和两把扶手高背软椅。华国锋见叶帅同我坐在一起，赶紧招呼叶帅坐在他旁边的沙发上。叶帅说：“我坐这里好，起坐方便，听不清的发言还可同小周‘咬耳朵’。”会上首先由汪东兴汇报了今天清晨他给外地四位政治局成员通电话的情况。他说：“根据华主席、叶副主席的指示，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散会后，我分别给许世友、韦国清、李德生、赛福鼎同志打了电话，向他们通报了昨晚中央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情况和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做出的几项重要决定，他们都表示赞同中央对‘四人帮’采取隔离审查的措施，同意国锋同志任党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的决定。”汪东兴还在会上讲了我给马天水、周纯麟打过电话，通知

他们今天上午中央派专机接他们来京的情况和住地安排。接着，会议研究决定了召开“打招呼”会议的事情。华国锋说：从今天开始，在京的中央政治局委员按照原来分工，要分头迅速召集中央在京党、政、军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开会，向他们传达党中央粉碎“四人帮”和政治局紧急会议做出的各项重大决定。而后开始分期分批召开各省、市、自治区、各大军区主要负责人参加的打招呼会议。会议地点在玉泉山五号楼，来京与会人员住在京西宾馆。接着，把外交部的一些主要负责人召到玉泉山五号楼，由华国锋、叶剑英直接向他们进行了传达，李先念、汪东兴等在会上也讲了话。外交部有的负责人听完传达后，高兴得泪流满面。根据新的形势，会上研究部署了外事工作。

◇ 迅速召集上海马、徐、王来京开会，中央决定改组上海市委

10月7日上午，马天水和周纯麟司令员到京，入住京西宾馆。当天中央领导同志没有找马天水来玉泉山五号楼谈话。10月8日上午，靠近上海的江苏、浙江两省党、政、军一把手被召来京，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汪东兴等在玉泉山五号楼会议厅接见了他们，向他们传达了中央粉碎“四人帮”和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做出的几项重大决定。他们表示衷心拥护，有的激动得流下了热泪。会上，着重同他们研究了稳定本省局势和上海问题。

10月8日下午，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汪东兴等中央政治局同志，在玉泉山五号楼同马天水谈话，周纯麟司令员参加。华国锋在会上讲了“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反革命罪行，讲了中央对他们采取措施，实行隔离审查的决定。马天水听后，态度顽固，对抗中央决定，几次提出对“四人帮”应作为党内问题处理。马天水的错误言行，受到了中央领导同志的严肃批判，对他也进行了耐心的帮助教育。周纯麟司令员也对他进行了批评和劝告。但马天水并无悔改之意。华国锋看了看表，说：“今天就谈到这里吧！”并对马天水说：“你回京西宾馆后，立即给徐景贤、王秀珍打电话，告诉他们明天来京开会。”然后对我说：“老周，派车，你送马书记回京西宾馆。”并向我使了个眼色，我当时领会是让我当面看着马天水给上海打电话，我会意地点了点头。送马天水到京西宾馆后，我也跟着上了楼，一进门他就对他秘书说：“给我要徐景贤的电话。”不一会儿，徐景贤的电话接通，秘书将话筒递给马天水。马说：“我是老马，中央叫你和秀珍明天来京开会，有飞机接你们。”对方问了一句话，我听不清楚，马说了一句“很好。”对方又在问话，马说：“来京见面再谈吧！”说完，马放下了

电话。我返回玉泉山五号楼，把马天水给徐景贤打电话的情况，向华国锋、汪东兴做了汇报。上海的徐景贤、王秀珍到京后，与马天水、周纯麟司令员一起，参加了中央在玉泉山五号楼召开的“打招呼”会议，听了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汪东兴等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马、徐、王听后，感到大势已去，不敢轻举妄动，以卵击石。一小撮图谋在上海发动反革命武装暴乱的余党，在中央强大威力震慑下被挫败。马、徐、王在返回上海前的一次会议上，华国锋、叶剑英在讲话中，指出了上海问题的严重性，并向他们交代了政策，进行了耐心教育，提出了希望和要求。他们当场表态：回上海后，一定传达、贯彻好中央粉碎“四人帮”和中央政治局玉泉山紧急会议的各项重大决定，以及这次“打招呼”会议的精神，做好稳定上海局势的工作。王秀珍还哭了起来，说上了“四人帮”的当，受了“四人帮”的骗，并“揭发”了王洪文、张春桥的所谓“问题”。根据上海形势，中央政治局及时决定，派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海军政委苏振华，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倪志福，江苏省委第一书记、南京军区政委彭冲等组成的中央工作组赴上海工作，同去的成员有中央小计委副主任林乎加、公安部副部长严佑民等。由于中央工作组正确贯彻执行中央的方针政策，深入调查研究，充分发动和依靠上海广大党、政、军干部和人民群众，经过艰苦斗争，上海局势得到迅速明显好转。10月25日中央发布命令，任命苏振华、倪志福、彭冲分别为上海市委第一书记、市革委会主任，上海市委第二书记、市革委会第一副主任，上海市委第三书记、市革委会第二副主任。而后于1977年1月19日，中央改组了上海市委，组成以苏振华、倪志福、彭冲为第一、第二、第三书记的上海新市委领导班子。上海问题的顺利解决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 华国锋讲话时，手持三份毛主席的手稿 中央分批、分期召开的“打招呼”会议，于10月14日结束。每次会议由华国锋主持，华国锋、叶剑英做主要讲话，李先念、汪东兴和其他与会政治局成员在会上也时有讲话和插话。几次会议主要讲话内容，大体相同，会议气氛热烈，达到了统一思想、稳定局势和解决问题的目的。华国锋在讲话中用大量充分事实列举了“四人帮”在毛主席病重期间和逝世以后，进行篡党夺权的反革命罪行；讲了为了不让“四人帮”的阴谋得逞，党中央执行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的意志，周密策划，采取坚决果断措施，非常手段，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过程；讲了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做

出的几项重大决定；讲了各级党、政、军领导机关要加强领导，集中力量，深入揭批“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讲了要清查“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在清查处理过程中要注意掌握政策；讲了稳定全国局势的方针和重要性等。当时也讲了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华国锋讲话时，手上拿着三份毛主席的手稿。一份是“慢慢来，不要招急。”“照过去方针办。”“你办事，我放心。”一份是：“江青干涉太多了。单独召集十二省讲话。”一份是江青要求印发“风庆轮”问题的材料，华国锋向毛主席的请示报告，毛主席的批示：“不应该印发。此事是不妥的。”

华国锋把三份毛主席手稿在会上向大家做了传达。然后，着重讲了毛主席的第一份手稿。华国锋说：“毛主席写的这件三句话手稿，是 1976 年 4 月 30 日晚上，我陪同毛主席在中南海主席住地会见新西兰总理马尔登后，我向主席汇报了我处理的几件事情和几个省的一些问题，听取主席指示时主席写的。当时主席说话已经困难，有的话我听不明白，听不清楚。主席要秘书拿来纸和笔，写了这三句话给我。前两句是主席听我汇报工作后的指示，后一句是对我个人讲的。‘慢慢来，不要招急。’和‘照过去方针办。’我在此后召开的政治局会议上做了传达，‘四人帮’当时都在场。‘你办事，我放心。’我没有传达。毛主席逝世后，‘四人帮’急于篡党夺权，他们密谋策划，把毛主席写的‘照过去方针办’的工作指示，篡改、伪造成‘按既定方针办’的毛主席临终嘱咐，在报纸上大造反革命舆论。由于当时全力忙于毛主席的治丧活动，对此没能及时处理。10 月 2 日，外交部报送的乔冠华出席联合国第 31 届大会上的发言稿中也写上了这句话，引起我的警觉。我找出毛主席写的原件对了一下，六个字他们篡改了三个，我把乔冠华发言稿中的这段话删掉了，写了几句话，批给中央常委传阅。张春桥看后，为了掩盖他们的阴谋罪行，提出不要向下传达。”

叶剑英在讲话中，再次指出“四人帮”是一伙阴谋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集团，我们党同“四人帮”的斗争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斗争。这次中央从政治上、组织上打掉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粉碎了他们篡党夺权的阴谋，是我们党取得的重大历史性胜利。但应该看到，这还是初步的胜利。今后除了从组织上做好清查“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外，更加艰巨的任务是在全党、全军和全国范围内从思想上彻底肃清“四人帮”的余毒和影响，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部门，特别是思想战线各部门，还需要做出长期艰苦的努力。叶帅在讲话中还强调了政策的重要性，强调了稳定局

势的重要性。这里顺便讲一下，中央政治局委员许世友司令员参加了最后一次打招呼会议。他在会上痛斥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罪行，并说：“在毛主席治丧期间，我参加中央政治局会议，腰里都揣着手枪，如果‘四人帮’胆敢在会上闹事，抢班夺权，我就毙了这伙坏蛋。” 10月18日，中央政治局决定下发中央文件，将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事件通知全国各级党组织，并要求迅速传达到全体党员和全国各族人民。 10月20日，中央政治局讨论决定，成立了以华国锋主席为领导的全体政治局成员参加的中央专案组，负责审查“四人帮”的罪行。专案组下设办公室，汪东兴兼办公室主任。 12月10日，经中央政治局，即中央专案组讨论同意，向全党、全军各级党组织下发了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的罪证材料之一，以后又印发了罪证材料之二、之三。全党、全军、全国掀起了深入揭批和清查“四人帮”及其帮派骨干罪行的高潮。 （作者为离休干部，曾任中共中央办公厅秘书局局长）□ 《世纪》2006年第2期

2010年10月7日初稿

2012年3月15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一册（6）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第六节 稳定局势

本节资料

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凌晨，中央秘书局打电话通知马天水、周纯麟到北京。周启才对马天水说：“我是中央办公厅秘书局周启才，中央领导同志指示我给你打个电话，请你今天上午来京，有事找你谈。”

马问：“周局长，谈什么事，中央领导同志讲了吗？”

周说：“没讲。”

马又问：“徐景贤、王秀珍去吗？”

周说：“没说要他们二位来。”

马又问：“上海还有别人去吗？”

周说：“还有警备区周纯麟司令员。”

马说：“我通知周司令。”

周说：“不麻烦你了，总机正在给我接周司令员的电话。”

周在电话中告诉马天水，中央办公厅上午将派专机去接他们，专机到达上海机场后，会同他们联系具体登机时间。

周纯麟的电话接通后，周也讲了中央领导同志有关请他来京的事，告诉他同机来的还有马天水。

周听后说：“好的，我等机场通知。”

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上午 8 时 30 分，华国锋在五号楼会议厅主持召开政治局会议。

会上首先由汪东兴汇报了今天清晨他给外地四位政治局成员通电话的情况。他说：“根据华主席、叶副主席的指示，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散会后，我分别给许世友、韦国清、李德生、赛福鼎同志打了电话，向他们通报了昨晚党中央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情况和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做出的几项重要决定，他们都表示赞同中央对‘四人帮’采取隔离审查的措施，同意国锋同志任党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的决定。”

接着，会议研究决定了召开“打招呼”会议的事情。

华国锋说：从今天开始，在京的中央政治局委员按照原来分工，要分头迅速召集中央在京党、政、军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开会，向他们传达党中央粉碎“四人帮”和政治局紧急会议做出的各项重大决定。而后开始分期分批召开各省、市、自治区、各大军区主要负责人参加的打招呼会议。会议地点在玉泉山五号楼，来京与会人员住在京西宾馆。

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把外交部的一些主要负责人召到玉泉山五号楼，由华国锋、叶剑英直接向他们进行了传达，李先念、汪东兴等在会上也讲了话。

外交部有的负责人听完传达后，高兴得泪流满面。

根据新的形势，会上研究部署了外事工作。

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晚至八日晨，中央政治局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陈锡联、纪登奎、陈永贵、黄振华、吴桂贤等，接见了山东、湖北、江苏、上海和南京、济南、武汉部队的领导人，华国锋讲话。

华国锋同志说，今天，我们这个会是向大家打个招呼，是关系到党和国家命运，前途的重大问题，是关系到能不能继承毛主席的遗志，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的重大问题。政治局决定，分别向同志们打招呼。我讲了以后，政治局其他的同志讲。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他们是四人帮，搞阴谋，篡党夺权。他们不是现在才结成的，毛主席在世时就结成了四人帮。（问丁盛同志）你听见过没有？因为这件事，主席很恼火，不满意，多次批评。毛主席在小范围内讲过，

打烂他们四人帮。总理在世时，就想解决这个问题，他们想搞总理。七四年七月十七日，毛主席在政治局会议上讲，江青同志，你要注意，别人对你有意见，不好当面对你讲，你也不知道。不要开设两个工厂，一个叫钢铁工厂，一个叫帽子工厂，动不动就给人戴大帽子。你要注意，你要改也难。又说，她串四人帮，要注意，不要搞成四人小宗派，主席两次讲过，她并不代表我，是代表她自己，总而言之，是代表她自己，不代表我。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主席在湖南给总理讲，江青有野心。你看有没有，我看是有。七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主席讲不要搞宗派，搞宗派要摔跤，摔了跤能抓爬起来也好。要江青三不要：一不要乱批东西，二不要出风头，三不要参加组阁。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主席提出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反修防修。主席当时讲修正主义是主要问题，他们违背了毛主席的指示，把修正主义这个主要问题篡改成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并在报纸上发表文章。七五年四月二十三日，主席在姚文元送的新华社关于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报告的批示中，批判了他们的错误。提法应提反对修正主义，包括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二者都是修正马列主义的，不要只提一项，放过另一项。我党真正懂马列的不多，有些人自以为懂得，其实不太懂，自以为是，动不动就训人，这是不懂马列的一种表现。七五年五月三日，主席在政治局会议上批评了张春桥的文章和上海机床厂的十条经验，说他们只恨经验主义，不恨教条主义，二十八个半布尔什维克统治了四年之久，打着共产国际的旗号，吓唬中国党，凡不赞成者就打。教育界、科技界、新闻界、文化艺术界、医学界，还有很多，知识分子成堆，外国人放了屁也是香的，月亮也是外国的好，不要看低教条主义。主席又强调，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主席讲不要搞四人帮，不要搞，为什么还照样搞？为什么不和二百多名中央委员搞团结？只搞少数人的小圈圈不好，历来如此。毛主席多次讲了三要三不要。毛主席还说，我的看法，有的同志不信这三条，也不听我的，三条都忘记了，九大、十大都讲了这三条，这三条政治局再议一下。毛主席还说了批判经验主义的人，自己就是经验主义，不作自我批评不好，要人家作，自己不作，我看江青就是一个小小的经验主义者。主席又说，不要随便，要有纪律，要谨慎，不要个人自作主张，要政治局讨论，形成文件发下去，要以中央名义，不要以个人名义。比如，我从来不用个人名义把材料送下去。江青到处送材料。

主席亲自讲的，江青你没有多少学问，搞了左派名声，以左派自居。七五年七月十七日，主席讲，什么叫经验主义，江青也不懂。

今年一月总理刚逝世，马上在上海南京路上贴出大字报，要张春桥当总理。在上海还抛出政治局的一些材料，八位副总理的讲话，印到工厂、机关、学校批判，有的带到北京机关来，这是开国以来没有的。批判邓小平同志右倾翻案风，是毛主席发起和领导的，我们是拥护的。但他们违背毛主席的方针，另搞一套。中央五号文件，是主席两次批示同意的，但在北京传达时迟群、谢静宜反对传达。说五号文件是和清华唱对台戏。清华不是按主席批示办，主席批的一个精神，他们是又一个精神。今后，批邓还要继续批，右倾翻案风还要反击。但是他们一句也没有自我批评。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王洪文主持工作，钢铁、铁路那些文件，都是他送给主席批的，他一句自我批评也没有。相反的，他从上海回到中央以后，把中央、国务院、军委的文件统统调去，他想批邓吗？不是，他是要整别的中央同志。今年春天打招呼的会议，是主席批准的，我代表政治局讲的，但江青等背着毛主席、党中央接见到会的人，另讲一套，大讲某某人的问题，有些材料是自己捏造的。她要周启才把她的批语印发给全国，不但这次会的要印，前次会议的还要补印。周启才不敢印，送给我，她不满意，我送给主席批。主席三月十七日批示，不应印发，此件不妥。并要人告诉江青说，江青干涉太多。江青单独召见十二省市谈话，她事前不向政治局报告，在会上到处点名训人，她点王海容、唐闻生是邓记造谣分公司，要乔冠华整王、唐，主席讲这是借刀杀人。江青在召见十二省市会议上说，她挨了整，批了她八个月。她背着主席、中央搞这么一套。没有党纪国法（先念同志：为什么对外交部两个青年干部这么恨，她知道王、唐了解他们的很多情况）。美国记者维特克，是情报局的，江青和他谈话，把中央很多东西传出去，讲了很多下流的话，对毛主席有很大的污蔑。现在我们还是要批邓，他们借批邓搞阴谋。今年计划座谈会上，批邓、批条条专政是对的，但是他们利用批邓，搞了阴谋，会中煽动公开说，去年右倾翻案风的风源是国务院的务虚会议。会议邓小平没有参加，是先念同志主持的，其他同志参加。他们不是为了批邓，其目的是为了整人，要搞政治局的同志，会上发简报有困难，报告我，张春桥对这个问题说，让人家讲讲话嘛，不然的话，欠了债。他们这样搞，无非是要搞垮政治局的同志。计划会上有人提出，要清查总理悼词是谁让邓小平讲的，

实际上，当时是张春桥提的。他们不是真想批邓，其实不是为批邓，是想搞掉所谓一伙。他们要印简报，我看到，不同意印发，如果印发，我说把这个会引向邪路上去了。如果说，务虚会是风源，那邓小平就不是风源了。

在安排我当第一副主席、总理时，我向主席说，我水平低，不能担负这个重任。毛主席批示，就由那自称水平低的人当。

（汪东兴同志：我向主席说，你选了一个好人，主席讲，你赞成吗？我说，我举双手拥护。主席讲，第一，他有一个省的全面工作经验，工业、农业、财贸等，到中央工作了几年。第二，这个人忠厚老实。第三，这个人不蠢，宣布第一副主席，主席说要发新闻，要登报，要各地表态。他们要贬低华国锋同志，抬高他们自己。他们要分裂党，搞阴谋诡计，不要“三要三不要”。）

我当了第一付主席、总理，是给他们泼了很大的冷水，他们经常不满，他们反对。主席讲，要提高思想水平，提高领导艺术，我深深感到路线出感情，他们对主席感情很差，很恨。毛主席有病，他们干扰很厉害。一九七二年有一次，江青气得主席发生了虚脱，肿到胸前。在毛主席病重期间，为了保卫毛主席，汪东兴同志挡住她不让进去，江青说汪东兴是反革命头子，在主席身边工作的都是特务，要撤换汪的工作。总理当时气得哭。毛主席讲：汪东兴有办法，把江青挡住了。

（念了主席答江青的一封信，其中有这几句：“你买了很多书，我也有很
多书，你也不读，相见何益。”“我已八十一岁了，身体有病，你不体贴我。……”）

（陈永贵同志：反法权，她的法权最大，一个专列七个车厢。那天主席病重，她坐车回来，从山西到石家庄，打了七个半小时的扑克，谈笑风生。郭凤莲同
志要扶她上车，她说：你没有资格扶我，你是听邓小平的。）

今年主席生病期间，江青硬要去小靳庄。到了小靳庄说，这次来是毛主席
保驾，我冲破了国务院封锁才出来的。纯属造谣。

九月四日，江青要出去，插上耳机，要主席讲话，主席不理她。而后又写
个条子，主席还是不理她，以后她又写条子要华、张画圈送主席。主席叫秘书画了。
毛主席身体好时，她不敢去看主席，主席病重了，她就去干扰。毛主席血压
低，不能翻身的。她一定要主席翻身，医生不同意，汪东兴不同意，她坚持要翻，
一翻主席血压突然升高到二百以上。

在保存主席遗体的时候，他们搞阴谋。开始，江青要管，要王洪文组织个班子抓。王对我说，我负不了责。以后说，我负责，要毛远新参加。这时，因为听医生说，主席遗体保留可能有点问题，又因接到越南电报，说胡志明主席遗体保存上有问题，因此，江青又改口说，亲属不参与。把这件事推给我，意思是出了问题，你华国锋要负责。我去听了医生的汇报，觉得问题不是太严重，有可能保存好。准备有足够把握再发公告。江青要立即发公告，对我威胁。毛主席遗体转移，他们也不参与。毛远新要回去，我同意他回去了，同意后，江青又提出要他管理后事，写三中全会的报告。

在毛主席病重时，江青他们千方百计要窃取毛主席的材料和文件。他们去找毛主席的秘书张玉凤谈话，但没有达到目的。以后，又翻过来了，说小张偷文件，要别人的东西。又要派毛远新同小张一块来清理材料和文件。我不同意。他们四人在大会堂开会，打电话给汪东兴同志，要我去。我去了，他们讲了五个小时，就是这个事。我说，主席是党和国家的，按党和国家的原则办事，由汪东兴同志负责处理。现在没有时间，可以先封存。这时，毛远新已偷走了两个文件，向他追时，他说已给江青了。材料和文件要封存时，江青大哭大闹一场。江青还伪造了两个文件，送给我，说这两个文件很重要，请你阅后送洪文、春桥……，就是没有剑英、锡联同志。

（汪东兴同志：他们怕毛主席的材料里面有批他们的东西，同时想搞点别人的东西当炮弹。）

他们大造舆论，几种报刊都是他们控制的。他们伪造毛主席临终嘱咐，“按既定方针办”。其实是我在一九七四年四月三十日，毛主席会见马耳他总统后把我留下。我报告主席，整个形势是好的，有几个省，浙江、江西、福建、云南有问题，政治局要讨论研究解决。主席写了三张纸给我三句话，一张是“慢慢来，不要着急”，一张是“照过去方针办”，一张是“你办事我放心”。我正式给政治局传达前两张，后一张没有传。“按既定方针办”这句话在告人民书里，在悼念词里他们不写，在社论里讲了。六个人改了三个字，作为临终嘱咐大做文章。当时主席逝世，我们都很忙，忽略了这个事。乔冠华在联合国的讲话稿，讲了主席嘱咐，“按既定方针办。”我在二日看了把这个字改了。张春桥又批了“暂时不要传达”。我考虑也有道理，不要引起纠纷，因此，告外交部只许核心小组知

道，并告黄华。到十月四日，《光明日报》头版头条发表《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这篇文章用梁效的名义，文章里说：“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就是背叛马克思主义，背叛社会主义，背叛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的伟大学说”。陈锡联同志从唐山回来，对我说，我们都是叛徒了。

在悼词里面不提“三要三不要”，也不提“思想上政治上路线正确与否是决定一切的”。在讨论时，陈锡联同志提出要把“三要三不要”加上去，姚文元淡笑了一下，还是没有加上去。后来，汪东兴同志又向我提出，经我坚持，加上去的，张春桥表示写就写吧！

他们大造舆论，他们靠他们掌握的宣传工具，迫不及待地插手各地。王洪文自己搞了个办公厅，主席去世，搞战备，陈锡联同志和我，各带一个秘书，在一起共同办公。王洪文带两个秘书，一个跟他，一个另搞一个办公厅，搞机密电话，同各地联系。文件，王洪文看后才批给我，我才知道，有另一个办公厅。他们插手各省，他们几次在政治局会议上说，江苏打不开，说要派人去搞。

他们自成系统，自搞一套，想大换班。他们搞修正主义。搞阴谋，主席在时，他们就搞，主席病重逝世后，四人帮结得更紧了，迫不及待地搞反党活动。中央政治局为了保卫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不让修正主义在我们手里将毛主席的革命事业毁掉，政治局决定采取坚决措施，一致通过对四人帮隔离审查，然后全会通过，要大家心中有数。全国绝大多数是拥护的，陈锡联同志给解放军打招呼时，有的当场晕倒。我们相信全国是会搞得更好，有信心搞的更好，保卫文化大革命的伟大成果，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再拖半年受不了，国民经济也受不了。

（陈锡联同志：《光明日报》四日发表的《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的文章，讲修正主义头子指的谁是谁是很清楚的。四人帮砸不烂不行，筹备四届人大不是主席指示也成问题。）

（先念同志：共产党员给主席去信，反映一些问题是正确的，象新华社朱穆之等三人给主席写信，反映江青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期间的讲话和问题，批判到现在也没有结束。朱穆之是中央委员，追悼会把朱的名字也划掉了。）

一九七六年十月八日至十四日，中央分批、分期召开的“打招呼”会议，

每次会议由华国锋主持，华国锋、叶剑英做主要讲话，李先念、汪东兴和其他与会政治局成员在会上也时有讲话和插话。

几次会议主要讲话内容，大体相同，都是为了达到统一思想、稳定局势和解决问题的目的。华国锋在讲话中用大量充分事实列举了“四人帮”在毛主席病重期间和逝世以后，进行篡党夺权的反革命罪行；讲了为了不让“四人帮”的阴谋得逞，党中央执行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的意志，周密策划，采取坚决果断措施，非常手段，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过程；讲了中央政治局紧急会议做出的几项重大决定；讲了各级党、政、军领导机关要加强领导，集中力量，深入揭批“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讲了要清查“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在清查处理过程中要注意掌握政策；讲了稳定全国局势的方针和重要性等。当时也讲了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华国锋讲话时，手上拿着三份毛主席的手稿。一份是“慢慢来，不要招急。”“照过去方针办。”“你办事，我放心。”一份是：“江青干涉太多了。单独召集十二省讲话。”一份是江青要求印发“风庆轮”问题的材料，华国锋向毛主席的请示报告，毛主席的批示：“不应该印发。此事是不妥的。”华国锋把三份毛主席手稿在会上向大家做了传达。然后，着重讲了毛主席的第一份手稿。华国锋说：“毛主席写的这件三句话手稿，是 1976 年 4 月 30 日晚上，我陪同毛主席在中南海主席住地会见新西兰总理马尔登后，我向主席汇报了我处理的几件事情和几个省的一些问题，听取主席指示时主席写的。当时主席说话已经困难，有的话我听不明白，听不清楚。主席要秘书拿来纸和笔，写了这三句话给我。前两句是主席听我汇报工作后的指示，后一句是对我个人讲的。‘慢慢来，不要招急。’和‘照过去方针办。’我在此后召开的政治局会议上做了传达，‘四人帮’当时都在场。‘你办事，我放心。’我没有传达。毛主席逝世后，‘四人帮’急于篡党夺权，他们密谋策划，把毛主席写的‘照过去方针办’的工作指示，篡改、伪造成‘按既定方针办’的毛主席临终嘱咐，在报纸上大造反革命舆论。由于当时全力忙于毛主席的治丧活动，对此没能及时处理。10 月 2 日，外交部报送的乔冠华出席联合国第 31 届大会上的发言稿中也写上了这句话，引起我的警觉。我找出毛主席写的原件对了一下，六个字他们篡改了三个，我把乔冠华发言稿中的这段话删掉了，写了几句话，批给中央常委传阅。张春桥看后，为了掩盖他们的阴谋罪行，提出不要向下传达。”叶剑英

在讲话中，再次指出“四人帮”是一伙阴谋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集团，我们党同“四人帮”的斗争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斗争。这次中央从政治上、组织上打掉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粉碎了他们篡党夺权的阴谋，是我们党取得的重大历史性胜利。但应该看到，这还是初步的胜利。今后除了从组织上做好清查“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外，更加艰巨的任务是在全党、全军和全国范围内从思想上彻底肃清“四人帮”的余毒和影响，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部门，特别是思想战线各部门，还需要做出长期艰苦的努力。叶在讲话中还强调了政策的重要性，强调了稳定局势的重要性。

中央政治局委员许世友司令员参加了最后一次打招呼会议。他在会上痛斥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罪行，并说：“在毛主席治丧期间，我参加中央政治局会议，腰里都揣着手枪，如果‘四人帮’胆敢在会上闹事，抢班夺权，我就毙了这伙坏蛋。”

2010 年 10 月 12 日初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一册（7）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第七节 揭批的三大战役

本节资料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九日,《解放军报》编辑部社论《打一场深揭猛批“四人帮”的人民战争》

华主席最近指出:“我们党取得了粉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反党集团篡党夺权阴谋的伟大的历史性的胜利。我国的形势从东到西、从南到北、从城市到乡村,确是一片大好。”“但是,我们不应当自满。我们面前的任务还是艰巨的。”长期以来,“四人帮”为了篡党夺权,要尽阴谋诡计,破坏捣乱,作恶多端,流毒甚广。要把他们的罪恶活动全部揭出来,查清楚,要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彻底清算他们那条极右的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还要下大的力气,进行坚决的持久的斗争。揪出“四人帮”,是个伟大的胜利,但只是初战的胜利。现在的任务,就是要巩固和发展这个胜利。我们一定要热烈响应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伟大号召,进一步掀起揭发批判“四人帮”反革命罪行的高潮,打一场彻底埋葬“四人帮”的人民战争。

王张江姚“四人帮”反党集团的要害,是完全背叛毛主席教导的“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三项基本原则,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当前,要抓住篡党夺权这个要害,放手发动群众,依靠群众,集中力量,深揭猛批,把这个重要战役打好。

“四人帮”这伙混进党内的资产阶级阴谋家、野心家,同林彪一样,念念不忘一个“权”字。他们梦寐以求的,是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法西斯专政的“四人帮王朝”。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在批林批孔、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和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等政治运动中,他们都自成体系,另搞一套,背叛党的九大、十大路线,疯狂破坏毛主席的战略部署,大搞反党篡

权的阴谋活动。毛主席对他们的阴谋早有察觉，多次严厉批评他们：“不要搞四人帮，你们不要搞了，为什么照样搞呀？”警告江青不要“组阁”，当后台老板，并且一针见血地指出：“江青有野心。她是想叫王洪文作委员长，她自己作党的主席。”“四人帮”对毛主席的批评，当面说“坚决照办”，背地里继续顽抗。特别是在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病重期间和逝世以后，他们更猖狂地向党进攻，明目张胆地煽动反对华国锋同志和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秘密制定全面篡夺党、政、军大权的计划，伪造毛主席的所谓“临终嘱咐”，到处发表反党演说，唆使一些人给江青写“效忠信”，甚至准备反党报告，拟定“内阁”名单，印制“标准像”，一直发展到阴谋策动反革命暴乱，迫不及待地妄图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他们反党反人民反革命，达到了何等疯狂的程度！

列宁指出：“从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是一整个历史时代。只要这个时代没有结束，剥削者就必然存着复辟希望，并把这种希望变为复辟行动。”（《列宁选集》第三卷第六四〇页）王张江姚“四人帮”篡党夺权，集中反映了被打倒的剥削阶级、新产生的资产阶级和帝修反妄图在中国复辟资本主义的绝望挣扎和无比凶残。毛主席不把权交给他们，他们就刻骨仇恨、残酷折磨和迫害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敬爱的周恩来总理无限忠于毛主席，坚决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成为他们篡党夺权的严重障碍，他们就疯狂反对和陷害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杰出的共产主义战士周总理。毛主席亲自选定卓越的马克思主义领导者华国锋同志为接班人，他们气急败坏，恼恨交加，肆意贬低和打击毛主席信赖、全国军民爱戴的华国锋同志。他们私整黑材料，捏造种种罪名，妄图打倒老一代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打倒从中央到地方的一大批党政军负责同志，用他们的死党和亲信取而代之。他们另立了一个凌驾于毛主席、党中央之上的“四人帮中央”，发号施令，为所欲为，擅自处理党政军重大问题。他们煽动各种反动思潮，挑动资产阶级派性，要把各级党委搞瘫痪，把社会秩序搞乱，把大庆、大寨两面红旗砍倒，把国民经济搞糟，把无产阶级专政搞垮。他们要打倒一切，搞乱一切，破坏一切，从而夺取一切。

为了篡党夺权，“四人帮”还把黑手伸进军队。他们背着毛主席、党中央、中央军委，背着主持军队工作的中央领导同志，多次密谋整军队，搞突然袭击，到处抓“点”、写信、送材料、乱点名、炮制反动文艺作品，煽动揪“军内资产阶级”，

揪“戴红五星、红领章的走资派”，鼓吹“到军委去造反”，在军队中“放火烧荒”，叫嚷要用“重型、威力的炮弹”，“一个堡垒一个堡垒的攻克”，千方百计地反军乱军，并且挖空心思地妄图把民兵变成他们篡党夺权的工具。“四人帮”毁我长城的罪行，令人发指！

修正主义上台，也就是资产阶级上台。王张江姚的复辟阴谋一旦得逞，那就是大资产阶级专政，法西斯专政，共产党人和广大劳动人民就要被浸入血泊之中。被“四人帮”控制的那些单位，在他们的淫威之下，已经是一片白色恐怖。他们已经在恶狠狠地叫嚷要“镇压”，“杀人”，“枪毙”，准备血腥屠杀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他们很快就要下毒手了。他们的反革命政变计划就要付诸实施了。正是在这样历史发展的严重关头，华国锋同志和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采取果断措施，一举粉碎了“四人帮”的罪恶阴谋，挽救了革命，挽救了党。惊心动魄的事实说明，我们党同“四人帮”这一场严重斗争，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保卫自己的政权，反击资产阶级篡权的生死搏斗，而绝不是什么“个人权力之争”。这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的又一场政治大革命。这是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伟大理论的又一次伟大实践。这是继承毛主席的遗志，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所绝对必须的，无论对中国革命还是对世界革命，都具有伟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对这场斗争采取什么态度，是对我们每个同志的阶级立场和政治觉悟的实际检验。“四人帮”是一伙穷凶极恶的反革命，既是历史反革命，又是现行反革命。对中国人民的这伙死敌，我们绝不能丝毫仁慈和怜悯，不能当东郭先生，不能手软。不能因为揪出了“四人帮”，光顾高兴而放松斗争。我们一定要发扬痛打落水狗的革命精神，以极大的无产阶级义愤，抓住“四人帮”篡党夺权包括插手军队毁我长城这个要害，列罪状，剥画皮，论危害，揭深批透，坚决彻底地把他们打倒。要充分发挥王张江姚这伙难得的反面教员的作用，使广大群众看清党内资产阶级是什么样子，什么是正在走的走资派，什么是赫鲁晓夫式的阴谋家、野心家、两面派，什么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凶恶敌人，以提高阶级斗争路线斗争觉悟，提高识别真假马克思主义的能力。通过对“四人帮”的揭发批判，我们将更深刻地认识到华主席和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所建立的丰功伟绩，从而更加热爱华主席，更加信赖华主席和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各级党委要立场坚定，旗帜鲜明，把揭发批判“四人帮”的群众运动摆到头等重要的位置上来。要根据中央部署和本单位实际情况，作出具体安排，积极主动地抓紧抓好，不要等待和观望。要进一步广泛深入发动群众，彻底揭露和查清“四人帮”的滔天罪行，激发对“四人帮”的高度仇恨。要在斗争中认真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特别是要认真学习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深刻领会毛主席揭露批判“四人帮”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学习华主席的重要讲话和中央有关文件，深刻批判“四人帮”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消除其毒害和影响，把被他们搞乱了的政治与经济、革命与生产的关系等一系列理论和实践问题弄清楚。批判要摆事实，有分析，尖锐泼辣，说理细致。要实行领导、骨干和广大群众相结合，充实健全理论骨干队伍，运用各种宣传工具，人口诛笔伐，造成陷“四人帮”于灭顶之灾的汪洋大海。要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要全面领会和认真掌握党的政策，执行党的政策是为了更好地进行斗争，不能把两者对立起来。要深入部队调查研究，认真分析思想情况，推广典型经验，指导运动不断深入发展。要因势利导，把广大群众在批判“四人帮”斗争中激发出来的巨大革命积极性，引导到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上去，把部队各方面的工作做得更好。要提高警惕，加强战备，严防国内外阶级敌人的破坏和捣乱。

“宜将剩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让我们和全国人民一道，遵照华主席的指示，“再接再厉，乘胜前进，把反对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的斗争进行到底，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胜利。”

（原载《解放军报》1976年12月9日）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中共中央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一）》的通知及附件

1976.12.10；中发〔1976〕24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领导小组或党的核心小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

现将《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一）发给你们。请你们立即向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传达，并组织阅读和讨论，务必做到家喻户晓，人人明白。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的罪证材料，以大量的事实和确凿的证据，证明“四人帮”披着马克思主义的外衣，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千方百计地反党乱军，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证明他们背叛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背叛党的九大、十大路线，推行一条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妄图在国内篡改我党的无产阶级性质，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在国际抛弃无产阶级国际主义，投降帝国主义；证明他们是名副其实的党内资产阶级的典型代表，是不肯改悔的正宗走资派，是混入党内的资产阶级阴谋家、野心家。

伟大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以他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洞察力，早已看透了“四人帮”的野心，预见到身后他们会闹事。毛主席对“四人帮”不断地进行了批评、教育和斗争，做到了仁至义尽。但是，“四人帮”毫不悔改，变本加厉地进行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阴谋活动。毛主席采取有力的措施一个一个地打破了他们的阴谋，特别是极其英明地亲自选定了华国锋同志为接班人，有效地预防了“四人帮”的反革命复辟。

我们党同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的斗争，实质上是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广大革命人民群众和国民党反动派长期斗争的继续，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阶级斗争的继续。揭露和批判“四人帮”这场政治大革命，将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无论对中国还是对世界，都具有伟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王张江姚专案组正在编辑《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二、材料之三，以后将陆续印发给你们。《材料之一》，你们可以翻印，但应注意保密，不许丢失，不许外泄。《材料之一》的蒙、藏、维、哈、朝少数民族文字的翻译工作，由民族出版机构负责。

中 共 中 央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一）

王 张 江 姚 专 案 组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份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在党的十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前后分裂党、篡党夺权的罪证	
一、批林批孔又批走后门，三箭齐发，破坏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把矛头指向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2)	
1. 在“四人帮”策划下，迟群、谢静宜一九七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在中央直属机关和国家机关批林批孔动员大会上的反党讲话	
(3)	
2. 王洪文、江青以个人名义到处写信、送材料	
(4)	
3. 刘真、刘玉庭同志的揭发	(5)
4. 王洪文亲笔写的承认“一·二四”、“一·二五”大会是背着毛主席召开的检讨提纲	
(7)	
二、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对抗毛主席的指示，继续进行篡党篡军的阴谋活动	(8)
1. 江青、姚文元授意写文章攻击周恩来总理	(8)
2. 张春桥、江青等阴谋整军队，“放火”，夺权	
(9)	
三、“四人帮”反党乱军，背着毛主席、党中央私自处理党政军重大问题	
(10)	
四、在中央准备召开四届人大，酝酿国家机构的	

人事安排期间，“四人帮”疯狂地进行篡夺 党和国家领导权的阴谋活动	
(16)	
1. “四人帮”背着中央政治局，派王洪文向 毛主席告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的状，遭到毛主席的痛斥	
(16)	
2. 王 洪 文 亲 笔 写 的 一 个 没 有 送 出 的 检 讨 稿	(18)
3. 江青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写信给毛主席，公然 伸手要官要权，受到毛主席的批评	
(20)	
4. 江青再一次向毛主席伸手要官，受到毛主席 的严厉批评	
(21)	
5. 江 青 的 反 动 诗	(22)
五、“四人帮”对待毛主席的批评采取反革命两面派态度	
(23)	
1. 王 洪 文 给 江 青 的 亲 笔 信	(23)
2. 张 春 桥 亲 笔 写 的 自 我 表 白	(24)
3. 江 青 欺 骗 毛 主 席 和 中 央 政 治 局 的 亲 笔 信 节 录	(25)
六、“四人帮”的合影	
(27)	
第二部份 “四人帮”篡改毛主席指示，篡改党的九大、十大路线，大肆宣扬经 验主义是当前主要危险的罪证	

一、张春桥鼓吹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的罪证	(30)
二、江青鼓吹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的罪证	(31)
三、姚文元鼓吹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的罪证	(32)
四、“四人帮”利用报刊大肆宣扬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恶毒攻击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33)
五、“四人帮”扣压、对抗毛主席的批示	(34)
第三部份 “四人帮”疯狂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提议华国锋同志任国务院代总理、总理、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妄图取而代之，妄图打倒一大批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的罪证	
一、王洪文背着毛主席、党中央为上台主持中央工作私自准备的报告稿	(36)
二、张春桥亲笔写的阴谋篡党夺权的自供状《一九六七年二月三日有感》.....	(39)
三、“四人帮”授意上海市委批判中央领导同志	(41)
四、“四人帮”凌驾于毛主席、党中央之上，在批邓问题上另搞一套.....	(45)
五、“四人帮”大搞阴谋诡计，妄图打倒周恩来、康生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48)
六、迟群、谢静宜的反党讲话	(52)
七、张铁生的反党讲话	(54)
八、“四人帮”策动上海黄涛、辽宁杨春甫在全国	

计划工作座谈会上发难，向党中央猖狂进攻	
(56)	
1. 黄 涛 、 杨 春 甫 在 会 议 上 的 反 党 讲 话	(57)
2. “四人帮”幕后操纵会议、向党进攻的罪证选印	
(59)	
3. 上 海 市 工 交 组 李 家 骚 、 范 崇 星 同 志 的 揭 发	(64)
九、“四人帮”私自搜集和整理诬陷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	
(66)	
1. 王洪文擅自调阅的国务院、中央军委、国防工办等单位的档案材料	
(66)	
2. “四人帮”私整的诬陷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的黑“材料”	
(67)	
3. “四人帮”利用新华社、人民日报等搜集的诬陷 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	
(69)	
十、“四人帮”利用清华、北大两校“大批判组” 为他们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	
(72)	
十一、“四人帮”拟定的全面夺取中央和地方党政军大权的狂妄计划.....	
(74)	
第四部份 毛主席重病期间和逝世以后，王张江姚反党集团更加猖狂地向党进攻， 迫不及待地妄图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的罪证	
一、“四人帮”对毛主席毫无感情，丧心病狂地迫害毛主席	
(77)	
1. 在 毛 主 席 病 危 时 江 青 外 出 游 山 玩 水 ， 恣 意 取 乐	(77)
2. 毛 主 席 刚 逝 世 江 青 外 出 游 说 放 毒 ， 吃 喝 玩	

乐	(79)
3. 周 金 铭 同 志 的 揭 发	(80)
4. 在 毛 主 席 病 重 期 间 王 洪 文 钓 鱼 、 打 鸟 取 乐	(81)
5. 医 务 人 员 对 江 青 、 张 春 桥 迫 害 毛 主 席 的 揭 发	(82)
6. 在 毛 主 席 病 中 , 江 青 向 毛 主 席 伸 手 要 钱	(85)
7. 在 毛 主 席 逝 世 前 五 个 多 小 时 江 青 窜 到 新 华 印 刷 厂 搞 阴 谋	(88)
二、毛主席刚逝世，“四人帮”迫不及待地妄图篡	
夺 党 中 央 对 各 省 、 市 、 自 治 区 党 委 的 领 导 权	(90)
三 、 江 青 盗 骗 毛 主 席 的 文	
件	(92)
四 、 江 青 为 实 现 她 当 党 中 央 主 席 的 野 心 大 造 舆	
论	(95)
1. 江 青 冒 充 毛 主 席 、 党 中 央 的 代 表 , 招 摆 撞 骗 , 捷 取 政 治 资 本	
(95)	
2. “四人帮”布置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新华社等给江青写“效忠信”	
(96)	
3. 要 江 青 当 党 中 央 主 席 的 反 动	
信	(97)
五、王洪文私拍的准备上台的“标准像”.....	
(98)	
六、“四人帮”制造谣言，刮阴风，烧阴火，	
煽 动 反 对 以 华 国 锋 同 志 为 首 的 党 中 央	
(99)	
1. 王 洪 文 一 九 七 六 年 十 月 三 日 在 平 谷 县 的 反 党 讲 话 节	

录	(99)
2. 江青一九七六年十月一日在清华大学的反党讲话节 录	(100)
3. 迟群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在清华大学的反党讲话节 录	(100)
4. 张铁生的反党讲话节 录	(101)
七、“四人帮”阴谋镇压和杀害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	
(102)	
八、王张江姚反党集团伪造“按既定方针办”的 所谓毛主席的临终嘱咐，为篡夺党和国家的 最高领导权大造舆论	
(104)	
1. 王洪文、江青亲笔记录的毛主席指 示	(104)
2. 姚文元将他们伪造的“按既定方针办”塞进 九月十六日两报一刊社论	
(105)	
3. “四人帮”利用舆论工具大力宣传“按既定方针办”	
(106)	
4. 光明日报刊登的反党文章《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	
(107)	
九、“四人帮”在上海的一小撮余党密谋发动 反革命武装暴乱，对抗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108)	
1. 这次反革命武装暴乱是“四人帮”长期苦心经营， 早就预谋策划的产物	
(108)	
2. 徐景贤的两个反革命武装暴乱手	

令	(111)
3. “四人帮”突击发放武器弹药、调集物资	
(112)	
4. 准备武装暴乱使用的电台、通报暗语、呼频表	
(113)	
5. 反 革 命 武 装 暴 亂 兵 力 部 署 图	(114)
6. 朱 永 嘉 关 于 反 革 命 武 装 暴 亂 的 交 代	(115)

第一部份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在党的十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前后分裂党、篡党夺权的罪证

党的十大以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加紧进行分裂党的阴谋活动，妄图打倒周恩来总理和一批中央领导同志，实现全面夺取党政军领导权、架空毛主席的狂妄野心。他们背着毛主席、党中央，批林批孔另搞一套，又夹进一个批走后门，三箭齐发，破坏毛主席的战略部署；他们背着中央政治局派王洪文去见毛主席，告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的状，妄图利用党的十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组织自己的“内阁”，都是为了实现他们的这个野心。

毛主席看穿了“四人帮”的野心，多次严肃地批评了他们，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打破了他们的阴谋。

一、批林批孔又批走后门，三箭齐发，破坏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把矛头指向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打着批林批孔的旗号，进行篡党篡军的罪恶活动。他们背着毛主席，在一九七四年一月二十四日召开了在京军队单位批林批孔动员大会，一月二十五日召开了中央直属机关和国家机关批林批孔动员

大会。这两次大会，实质上是“四人帮”为篡党夺权造舆论的大会。经过“四人帮”的阴谋策划，王洪文、江青俨然以批林批孔主要领导人的身份出场，迟群、谢静宜气焰嚣张地作了煽动性的长篇讲话，把矛头直指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他们提出批走后门，是一个阴谋。参军、入学走后门这种不正之风，是应当反对的。但是，他们在批林批孔的动员大会上，夹进批走后门这样一个牵涉几百万人的问题，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其目的就是要转移批林批孔斗争的大方向，借这个题目，整一批同他们有不同意见的党政军负责同志。

1、在“四人帮”策划下，迟群、谢静宜一九七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在中央直属机关和国家机关批林批孔动员大会上的反党讲话

迟群、谢静宜在“一·二五”大会上讲话录音记录稿（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迟群：还有那个走后门问题，批林批孔不要联系吗？那完全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背叛，对毛主席思想的背叛。

谢静宜：走后门这与我们社会主义制度是格格不相容的，与文化大革命格格不相容的，这也是坚持不坚持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这一基本原则的一个重大问题，走后门实际上就是对马列主义的背叛！

江青、姚文元、迟群、谢静宜在“一·二五”大会上讲话的录音记录稿和录音带

2、王洪文、江青以个人名义到处写信、送材料

王洪文、江青背着毛主席、党中央，以个人名义到处写信、送材料，目的是树自己，整别人，为他们篡党夺权制造舆论。毛主席批评他们说：“有意见要在政治局讨论，印成文件发下去，要以中央的名义，不要用个人的名义，比如也不要以我的名义，我是从来不送什么材料的”。

注：这是王洪文、江青以个人名义给外交部、中共中央联络部、军委空军、国防科委、中国科学院、二零八一部队防化连、广阔天地大有作为人民公社等单位写信、送材料的信件的影印件。

3、刘真、刘玉庭同志的揭发

一九七四年二月十五日，毛主席在一个报告上的批示中批评了“一·二五”大会王、张、江、姚搞的那一套，指出：“现在，形而上学猖獗，片面性。批林批孔，又夹着走后门，有可能冲淡批林批孔。”毛主席又扣发了“四人帮”精心炮制的准备发到全国去播放的“一·二五”大会的录音带。江青等人对毛主席的批评极为不满。

下面是江青原来的秘书刘真、刘玉庭同志写的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批林批孔，是毛主席的反修防修的伟大战略部署，而江青却伙同王、张、姚借批林批孔，大搞分裂党的阴谋活动，妄图整垮周总理和党政军一大批老干部，篡党夺权。她无耻地说：批林批孔我是站在第一线冲锋陷阵，指挥战斗的。她背着毛主席、党中央，以个人名义到处写信、送材料、抓点，煽风点火。她同迟群、谢静宜精心策划了“一·二五”大会，江青向迟群、谢静宜口授了讲话内容，江还要姚文元在会上多讲一些话。大会前，江青得意忘形地说：“哈哈，周总理都叫我搞得没有办法了！”大会录音，江和姚连续进行了几天的修改，迫不及待地要发到全国，后因受到毛主席的尖锐批评被制止，并且扣发了录音带，所以他们的阴谋未能得逞。政治局讨论毛主席的批示的会议后，江一回到家，就大发雷霆，发泄对毛主席和周总理的不满。

刘 真 刘玉庭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一日

4、王洪文亲笔写的承认“一·二四”、“一·二五”大会是背着毛主席召开的检

讨提纲

在毛主席多次批评“四人帮”以后，王洪文迫于形势，不得不作几句检讨。这个检讨证明，“一·二四”、“一·二五”大会是在未经政治局讨论，未报告毛主席的情况下召开的。这两次大会本身，就是“四人帮”夺了毛主席的权，对中央政治局、中央军委搞的一次突然袭击。

下面是王洪文一九七五年五月的检讨提纲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在批林批孔运动中我的错误。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初期我对批林批孔同贯彻十大精神对立起来，因此我对批（林）批孔是不理解的，特别是关于广州召开十万人大会的问题，当时查清楚是对的，但由于我自己不理解，也说过一些错话，在政治局也进行过争论。

当主席批示了北大、清华那份批林批孔的材料以后，特别是七四年一月廿四、廿五两次大会。虽然我对于两次大会的召开未经政治局讨论，未报告过主席，关于反对走后门有些提法不妥，如混淆两类矛盾的提法，扩大了打击面等，也同个别同志交换过意见，（我也是赞成反对走后门的）但我没有及时向毛主席报告。这是我原则性不强，组织观念不强的表现。

注：此件是从王洪文的住地查出的。

二、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对抗毛主席的指示，继续进行篡党篡军的阴谋活动

1、江青、姚文元授意写文章攻击周恩来总理

一九七四年六月十四日，江青、姚文元召集迟群等人开会，授意他写文章攻击周

恩来总理。

下面是迟群亲笔记的谈话记录原件（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七四年六月十四日

江青同志：最近看了一些内部材料，看深入了，因此产生了问题，

很少提到现代的儒。我希望告诉我，提到现在的儒。

△ 我们写的文章，现在的儒应写文章。推荐给我。除蒋介石有他的总的代表。

落 写老的儒有问题不然只是刘、林？

实

注：此件是从迟群家里查出的。

2、张春桥、江青等阴谋整军队，“放火”，夺权

一九七四年三月五日，张春桥、江青召集于会泳、陈亚丁等人开会。在会上，江青点名攻击中央领导同志，说什么“八一（厂）造孽了，军阀管你们。”陈亚丁回去立即传达布置，煽风点火。“打倒大军阀”的标语在北京和全国风行一时，造成军队和地方很大的混乱。

下面是总政文化部副部长陈亚丁亲笔记的谈话记录原件（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三月五日十时半（东大厅）至四时半

江（即江青）：你们有人来信，批林批孔不怎么样，拍戏的劲头也不大。

今天我斗胆，不敢得罪军队，今天把陈 XX 也请来了，就是要整一整。

江：听听八一的吧，八一造孽了，军伐（阀）管你们。

春桥同志，看来要夺权，军队的文化工作还是让亚丁去管起来，你在军委提一下。今天把你找来，把他们两位找来，准备他们骂娘，他们骂，我也可以骂，动员起群众来，同他们作斗争，说这个那个是林的黑手，其实是他们自己。

江：放火烧荒，你们去三个人，去放火嘛。

江：亚丁的问题，军委备个案，

张（即张春桥）：那没问题。

三、“四人帮”反党乱军，背着毛主席、党中央私自处理党政军重大问题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结成宗派，反党乱军，篡夺党政军大权。他们背着毛主席、党中央私自处理大量党政军重大问题。一九七四年七月十七日，毛主席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批评他们说：“你们要注意呢，不要搞成四人小宗派呢。”但是，他们并不改悔。

下面是“四人帮”私自处理党政军重大问题的一部份罪证选印

这封来信是写给叶剑英同志和江青的，江青不送给主管军队工作的叶剑英同志，而批给了王洪文。他们密谋到总后去“点火”，如何做法要待“四人帮”议后定。

江青批的原文是：

“洪文同志：后勤问题看来得点火，如何做法待议后再定。

江 青 23/2 1974”

这封信是要江青转给毛主席的，江青不送毛主席、党中央，也不送主管中央军委工作的领导同志，而批给王洪文。江青批的原文是：

“洪文同志：海军问题得研究一下，空军也冷下来了，捂盖子、反案，不解决不行了。

江 青 23/2 1974”

这封反映总参问题的来信，江青也是不送毛主席、党中央，不送主管中央军委工

作的领导同志，而批给王洪文、张春桥。他们密谋要“放火”烧总参。江青批的原文是：

“洪文、春桥同志：总参是有一些死官僚？还是林彪余孽在作祟？我每日用四分之一，有时是三分之一的时间看群众来信。如果真像来信者所说那样，总参问题就太大了，要放火烧荒才好。我看了这封信很气愤！意见可能偏激。不过只供参考。江青 25/2 1974 信存洪文同志处。又及”。

张春桥批的原文是：“两种都有。是要烧一烧。春桥”。

这封反映新华社问题的信，姚文元不送毛主席、党中央。他们密谋在新华社问题上做文章。他们的批语原文如下：

“转送春桥、江青同志一阅，如何处理，待议一下。如有意见请批上。姚文元 19/4”。

“请春桥同志先阅。并请提意见。同意议一下。江青 19/4 1974”。

“新华社的问题较复杂，只看这封信，有些问题还看不清楚。我需要想一想。春桥四月二十日”。

毛主席、党中央从来没有委托王洪文、江青管体委，他们却要插手体委的工作。江青在这封信上批：

“洪文同志：建议将此信转庄则栋同志处理。先把物证抓在手上，然后考虑下一步工作。千万不要打草惊蛇，要沉着、慎重对待。以上意见如同意，请把此信面交他看。原批件存你处。江青 19/3 1974 如果你太忙，可批回来，我接见小庄也可。由你决定。又及”。

王洪文批：

“同意江青同志意见。我来落实。洪文 19/3”。

这封来信恶毒攻击三位中央领导同志，王洪文、江青既不报告毛主席、党中央，又不作妥善处理，而是别有用心地在他们一夥中私传。

王洪文批语的原文是：

“请江青同志阅。我意见这封信不印发了，也不传阅了。是否妥当请江青同志阅示。洪文 5/4 1974”。

江青批语的原文是：

“建议传春桥、文元同志。妥否？请酌。江青一九七四、四、五”。

王洪文又批：

“同意江青同志意见，请春桥、文元同志阅。”

张春桥、姚文元阅后划了圈。

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一九七六年三月三十日给张春桥的信，恳求不要停映《年青的一代》。信中说：如果停映，“必然有人借此机会大攻文化部，大攻上海，甚至攻击中央领导同志（注：指“四人帮”）”，“对此我们甚为顾虑，我们觉得，这一做法可能会乱了我们自己。”所谓“乱了我们自己”，就是乱了“四人帮”。张春桥赶忙出来压住阵脚。一九七六年四月一日张春桥批：

“江青同志：因为这几天，南京一部份人正在攻上海，《年青一代》的问题，似应缓几天处理较为合适。妥否，请批示。”

一九七六年四月五日江青批：

“尊重春桥同志的意见和上海市委的申述。请春桥同志告文元同志注意。也应告小谢、迟群同志多做群众工作，左派批可以，不要见报。要以大局为重！”

这个谈话记录密报了北京卫戍区司令员吴忠同志对“四人帮”的不满，使他们大为紧张，密谋对策。张春桥批：

“存洪文同志处，先不要对任何人讲，要研究一下。”

姚文元批：

“看来相当复杂。”

在一九七四年十月十六日《南海诸岛之一——西沙群岛摄影展览》的报告的批语中，“四人帮”对我们的海军进行了恶毒的攻击。我国海军的服装是经中央政治局讨论，毛主席批准的。但是，“四人帮”竟擅自扣发带着大沿帽的海军指战员的照片，并肆意加以诬蔑。

江青一九七四年十月十八日在报告上批：

“拟同意发廿五张。第十三、第廿五两张摄影艺术甚佳，可是士兵头上戴着国民党、北洋军阀、沙俄苏修的大盖帽，有失我军的革命传统，似不宜登载。妥否？请洪文、春桥、文元同志批示。”

王洪文批：

“同意江青同志意见”。

十月二十日，张春桥批：

“这两张抽掉以后，就没有海军舰艇了，可能使海军同志不高兴。是否还是登载为好。或者找两张没有大盖帽的海军照片，请江青同志酌定。”

姚文元批：

“同意江青、春桥同志意见。可否换一至二张没有大盖帽的。”

江青又批：

“照春桥、文元同志的意见办。”

七机部是“四人帮”积极插手的一个单位。一九七四年七月二日，江青在关于七机部的一个材料上批：

“请洪文同志酌处。看来需要重型、威力的炮弹才能轰开。然后一个堡垒一个堡垒的攻克。”

王洪文批：

“暂存这里。”

他们挖空心思要夺七机部的权。

下面是“四人帮”背着毛主席、党中央私批文件的一部份原件的影印件

注：以上材料是从“四人帮”住地查出的。

四、在中央准备召开四届人大，酝酿国家机构的人事安排期间，“四人帮”疯狂地进行篡夺党和国家领导权的阴谋活动

1、四人帮”背着中央政治局，派王洪文向毛主席告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的状，遭到毛主席的痛斥

一九七四年十月，“四人帮”背着中央政治局，私自派王洪文到湖南长沙去见毛主席，告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的状，妄图利用十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组织他们的“内阁”，遭到毛主席的痛斥。

下面是毛主席的秘书张玉凤同志的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四人帮”早在四届人大前就阴谋篡党夺权。四届人大前夕他们感到形势不妙，很孤立，便企图先发制人，把周总理、叶剑英同志等搞掉，把权夺到手。一九七四年十月，王洪文背着周总理和政治局到湖南毛主席驻地，向毛主席告周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的状。王洪文把周总理等同志比作在九届二中全会上的林彪一夥要抢班夺权，他说：“北京现在大有庐山会议的味道。我来湖南没有告诉周总理和政治局其他同志。我们四个人（王、张、江、姚）开了一夜会，商定派我来汇报。趁周总理休息的时候就走。我是冒着险来的。”王别有用心的说：“周总理虽然有重病，但昼夜都‘忙着’找人谈话，经常去总理家的有邓小平、叶剑英、李先念等同志。”王洪文到湖南的目的（的），实际上是“四人帮”阴谋要搞掉周总理，向毛主席要权。并在毛主席面前吹捧张春桥怎样有能力，姚文元又怎样读书，对江青也作了一番吹捧。毛主席当即严厉批评了王洪文，主席说，有意见当面谈，这么搞不好。你要注意江青，不要跟她搞在一起。你回去后找总理、剑英同志谈谈。

张 玉 凤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日

2、王洪文亲笔写的一个没有送出的检讨稿

一九七四年十二月，王洪文再次到长沙见毛主席，又一次受到毛主席的严厉批评。王洪文为了欺骗毛主席，在长沙写了这个很不像样子的检讨稿。但是，就是这样的检讨，他也还是没有送给毛主席。

下面是王洪文在长沙写的检讨稿（节录）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主 席：

这次来长沙向主席汇报工作，又一次聆听了主席的教导，受到了深刻的教育。特

别是主席对我的批评“你不要搞四人帮”。主席的批评是完（全）正确的，我诚肯（恳）的接受主席的批评教育。这次主席批准在这里住三天，我应借这个机会来回忆，总结自己犯错误的经验和教训。

两天来我认真的回忆了自己所犯的主要错误。

主席发现以后曾多次指示，“你们不要几个人搞在一起”，“你们不要搞上海帮”。我没有坚决的按主席的指示办事。当工作中遇有问题时不是和政治局多数同志商量，研究解决问题，而是只找少数几个同志。虽然主席多次指示，我仍然不觉悟，离不开小圈子。主席在离京前的政治局会议上又指示“你们不要（搞）上海帮”。以后有同志来找议事我仍然顶不住。因此就继续犯错误。十月十七日来长沙向主席汇报关于江青同志和小平同志为“风雷（庆）号”批示发生争吵一事我是犯了严重错误的。因为当时在提名总参谋长人选问题上小平同志有不同意见，这本来是党内生活中允许的。但我不是依靠政治局多数同志正确的解决问题，而是只听了少数同志的意见，错误的把提总参谋长人选问题和江青同志批示“风庆轮”问题同小平同志争吵联系在一起，并且乱加猜测，因而就得出结论说可能有别的什么问题。因此我就提意（议）向主席报告。

在这个问题上的是（事）实是：小平同志并不错，而是我犯了严重错误，因为总理身体不好要我主持工作，而我不是全面的听取各方不同意见，而是只听少数同志意见，又不加分析就错误的向主席报告。干扰了主席。我的错误是严重的。

注：此件是从王洪文住地查出的。

3. 江青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写信给毛主席，公然伸手要官要权，受到毛主席的批评

一九六九年一月，在召开党的九大的前夕，有人给中央来信，要求选江青为中央政治局常委并兼任中央组织部长。毛主席在这封信上批示：“徒有虚名，都不适当。”在“四人帮”派王洪文向毛主席告状以后，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毛主席亲笔批示，告诫江青：“不要多露面，不要批文件，不要由你组阁（当后台老板），你积怨甚多，要团结多数。至嘱。”“人贵有自知之明。又及。”江青不听

毛主席的告诫。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九日她给毛主席写了一封信，作了几句骗人的检讨，接着就挑拨关系，分裂中央。她在信中公然伸手向毛主席要官要权，说什么“自九大以后，我基本上是闲人，没有分配我什么工作，目前更甚”。毛主席再一次批评了她，指出：“你的职务就是研究国内外动态，这已经是大任务了。此事我对你说过了多次，不要说没有工作。此嘱。”

下面是江青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九日给毛主席的亲笔信（节录）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我愧对主席的期望，因为我缺自知之明，自我欣赏，头脑昏昏，对客观现实不能唯物的正确对待，对自己也就不能恰当的一分为二的分析。一些咄咄怪事，触目惊心，使我悚然惊悟。

自九大以后，我基本上是闲人，没有分配我什么工作，目前更甚。

江 青一九七四、十一、十九

4、江青再一次向毛主席伸手要官，受到毛主席的严厉批评

江青受到毛主席的批评后，野心不死，她变换手法，托唐闻生、王海容同志给她带口信，要王洪文当人大副委员长。毛主席看穿了她的野心，再一次严厉批评了她。

下面是唐闻生、王海容同志写的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四年十一、十二月（十二月廿三日之前），中央酝酿四届人大的人事安排期间，江青把我们两人叫到钓鱼台十楼，要我们去长沙时向主席转达她的意见，由王洪文任副委员长，排在朱德、董必武同志之后。我们向主席报告后，主席对

我们说：“江青有野心。她是想叫王洪文作委员长，她自己作党的主席。”

一九七五年初，四届人大之后，江青又把我们找去，情绪十分激动地把几乎所有的政治局委员都大骂了一遍，并一定要我们把他的意见报告毛主席。我们报告毛主席说，江青对几乎所有的政治局委员都很有意见。毛主席听了以后说：“她看得起的人没有几个，只有一个，她自己。”我们又问：你呢？主席说：“不在她眼里。”主席又说：“将来她会跟所有的人闹翻。现在人家也是敷衍她。我死了以后，她会闹事。”

唐闻生 王海容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七日

5、江青的反动诗

江青受到毛主席的批评，野心没有得逞。她心怀怨恨，准备把它写的这首反动诗，配上他照的庐山汉阳峰的照片一起，用“琅牙台”的笔名在《中国摄影》上发表。诗中污蔑毛主席是“烟雾”，野心勃勃地自比为江上“奇峰”，企望有朝一日“露峥嵘”，实现她篡党夺权的狂妄野心。

下面是江青亲笔写的反动诗和所配的照片的影印件

江上有奇峰，锁在烟雾中，
寻常看不见，偶尔露峥嵘。

琅牙台

五、“四人帮”对待毛主席的批评采取反革命两面派态度

毛主席一九七四年七月批评“四人帮”以后，王张江姚毫不悔改。一九七五年五月，毛主席反复告诫他们：“要搞马列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不要搞四人帮，你们不要搞了，为什么照样搞呀？为什么不和二百多的中央委员搞团结，搞少数人不好，历来不好。”“四人帮”对待毛主席的批评，采取反革命两面派态度。表面上不得不吞吞吐吐地承认

有一个“四人帮”，实际上勾结得更加紧密，活动得更加隐蔽。下面是王洪文、张春桥、江青亲笔写的承认他们搞“四人帮”的有关材料。

1、王洪文给江青的亲笔信

影印件原文

江青同志：

这份材料我已批了个意见，但我想了一下，这种材料发的范围这样广传出去可能产生一些问题。另外这份材料又仅是我们四个人的意见，主席已经多次教育我们了，“不要搞上海帮”并且批评我“不要搞四人帮”我想我们还是谨慎一些好，如果江青同志觉得发好，也可以。请参考。

洪 文 20/2

注：此件是王洪文一九七五年二月二十日写的，是从江青的住地查出的。

2、张春桥亲笔写的自我表白

影印件原文

主席关于不搞四人帮的指示，一定坚决照办，并尽可能地作好团结工作。至少不给主席增加负担。

注：此件是从张春桥住地查出的。

3、江青欺骗毛主席和中央政治局的亲笔信节录

影印件原文

主席、在京的政治局各位同志：

我在四月廿七日政治局会议上的自我批评是不够的。经几次政治局会议上同志们批评、帮助，思想触动很大，但是思想上一时转不过来。经过思想斗争，我认为会议基本上开的好，政治局比过去团结了。

当我认识到四人帮是个客观存在，我才认识到有发展成份裂党中央的宗派主义的可能，我才认识到为什么主席从去年讲到今年，达三、四次之多？原来是一个重大原则问题，主席在原则问题上是从不让步的。

江 青 28/6 1975

六、“四人帮”的合影

①注：右起：姚文元、江青、张春桥

②注：右起：张春桥、姚文元、江青、王洪文

③注：右起：张春桥、于会泳、刘庆棠、江青、浩亮、姚文元

第二部分

“四人帮”篡改毛主席指示，篡改党的九大、十大路线，大肆宣扬经验主义是当前主要危险的罪证

早在一九五七年二月，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就指出：“修正主义，或者右倾机会主义，是一种资产阶级思潮，它比教条主义有更大的危险性。”以后又多次强调要开展对修正主义的批判。一九六五年九月，毛主席在中央会议上的一次谈话中指出：“要警惕出修正主义，特别是要警惕在中央出修正主义。”“中央出了修正主义，你们怎么办？很可能出，这是最危险的。”一九七一年八月中旬至九月十二日，毛主席在外地巡视期间同沿途各地负责同志的谈话中，提出了“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三项基本原则。十大通过的政治报告和党章都重申了这三项基本原则。一九七四年底，毛主席又在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中指出：“列宁为什么说对资产阶级专政，这个问题要搞清楚。这个问题不

搞清楚，就会变修正主义。要使全国知道。”但是，“四人帮”却公然反对毛主席关于修正主义是主要危险的教导，篡改毛主席的指示，篡改党的九大、十大路线，大肆鼓吹经验主义是当前的主要危险。他们这样搞的政治目的，是妄图打倒一大批中央和地方的党政军负责同志。

下面是“四人帮”篡改毛主席的指示，鼓吹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的罪证。

一、张春桥鼓吹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的罪证

张春桥在一九七五年三月亲笔写的一个文件稿中，公然鼓吹“主要危险是经验主义”。

下面是张春桥亲笔写的文件稿（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这些年来，我们学习马列的状况，有所进步，但是，主要危险是经验主义这一点并没有根本改变。

一九七五年三月一日，张春桥在全军各大单位政治部主任座谈会上发表了讲话。在他上台当总政治部主任后第一次向全军发表的这个讲话中，他就采取狡猾的修正主义手法，篡改毛主席的指示，把经验主义作为当前的主要危险，并且提出要以反经验主义为“纲”。

下面是张春桥讲话记录（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张春桥主任一九七五年三月一日
在全军各大单位政治部主任座谈会上的讲话

对经验主义的危险，恐怕还是要警惕。如果不解决这个问题，你说学习了，但没有用，主要是领导干部不是抓得很紧。现在，我们要以主席的指示当作纲，联系我们部队存在的这些问题来学习。这些问题摆在面前，要解决。这些问题解决得好，我们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不但能够纠正一些错误，而且还会有的新的前进和进步。如果不好好学习，再往前进，阻力会相当大。

二、江青鼓吹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的罪证

下面是迟群传达的江青一九七五年四月四日给新华印刷厂的电话“指示”记录稿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我讲了春桥同志关于对资产阶级全面专政文章的重点。我还要补充另一个重点，就是现在我们的主要危险不是教条主义，而是经验主义，这个问题进城以后就屡次提出过，在全党没有提起应有的警惕。现在我们应该按照毛主席的教导，对经验主义的危险性，擦亮眼睛，要认识清楚，保持高度警惕。经验主义是修正主义的帮凶，是当前的大敌。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如不很好地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提高识别经验主义的鉴别力，否则就会变修。

下面是江青一九七五年四月五日讲话记录（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5/4—75 晨

江青同志：

春桥同志的文章还有一个重点，全国的反映都没讲这个问题，党的现在的最大的危险不是教条主义而是经验主义。

注：这是清华、北大两校“大批判组”王世敏的记录，是从两校“大批判组”查出的。

三、姚文元鼓吹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的罪证

姚文元在《论林彪反党集团的社会基础》一文中，蓄意歪曲毛主席的指示，造谣说毛主席十几年来多次重复了“现在，主要危险是经验主义”这个意见。

下面是有关段落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一九五九年反对彭德怀反党集团时，毛主席曾经指出，“现在，主要危险是经验主义”，因此要认真读书，这十几年来，毛主席多次重复了这个意见。

下面是新华社根据姚文元的要求写的《关于报导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问题的请示报告》（有关反对经验主义部份）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特别要注意宣传各级干部通过学习，认识和批判经验主义的危害，自觉克服经验主义。

四、“四人帮”利用报刊大肆宣扬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恶毒攻击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下面是一些报刊宣扬经验主义是主要危险的文章、报导和恶毒影射攻击周恩来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的文章摘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他们轻视理论学习，醉心于无原则的实际主义，满足于没有远见的事务主义，以自己的局部经验，指挥一切，而不肯听取别人的意见。恰恰是这些同志，自觉地或不自觉地成了王明教条主义的合作者。

注：这是上海解放日报一九七五年四月七日发表的《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一文的节录。

五、“四人帮”扣压、对抗毛主席的批示

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毛主席在姚文元送的新华社《关于报导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问题的请示报告》上作了批示，批判了“四人帮”的错误，指出：“提法似应提反对修正主义，包括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二者都是修正马列主义的，不要只提一项，放过另一项。”“我党真懂马列的不多，有些人自以为懂了，其实不大懂，自以为是，动不动就训人，这也是不懂马列的一种表现。”新华社社长朱穆之同志提出要传达毛主席的批示，被王洪文、姚文元扣压，不准向下传达。此后，“四人帮”继续对抗毛主席的指示，坚持自己的错误，把经验主义当作当前的主要危险。在一九七六年三月的打招呼会议上，江青公然为他们的错误翻案。

下面是王洪文、姚文元扣压毛主席批示的罪证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洪文同志：

主席最近对我社关于宣传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请示报告的批示，对今后宣传报导关系十分重要，我们准备向正在召开的分社会议（即将结束）和总社有关同志

传达，可考虑只传达前半部份。是否有当，请予批示。

朱穆之五月七日

王洪文五月八日批：“我意见暂不传达。请文元同志阅示。”

姚文元批：“同意暂不传达。精神可以在新华社工作中贯彻执行。”

第三部分

“四人帮”疯狂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提议华国锋同志任国务院代总理、总理、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妄图取而代之，妄图打倒一大批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的罪证

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一日和二十八日，毛主席先后亲自提议华国锋同志任国务院代总理和主持中央工作。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中央发出一号文件，任命华国锋同志为国务院代总理。四月七日，毛主席亲自提议，任命华国锋同志为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对于毛主席的这一英明决策，“四人帮”极为不满，疯狂反对。他们大搞阴谋诡计，在批邓问题上另搞一套，千方百计地要把毛主席亲自选定的接班人华国锋同志搞下台，要把一大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党政军负责同志搞下台。

一、王洪文背着毛主席、党中央为上台主持中央工作私自准备的报告稿

一九七六年一月，中央确定召开批邓的打招呼会议。王洪文认为时机已到，他要上台主持中央工作了。他在一九七六年一月下旬，背着毛主席、党中央，私自准备以中央工作主持人的身份在打招呼会议上作长篇报告。这个报告，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三日、一月二十八日、二月四日先后印过三稿。毛主席的英明决策，粉碎了王洪文的阴谋。二月三日中央发出任命华国锋同志为国务院代总理的一号文件之后，王洪文不得不偷偷地把他的私货收藏起来。

下面是王洪文私自准备上台主持中央工作的报告稿影印件

注：这个报告稿是从王洪文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王洪文处的工作人员肖木的揭发交代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今年年初，根据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战略部署，中央决定召开全国省市书记打招呼会议。野心家、阴谋家王洪文以为篡党夺权的时机来到，千方百计准备到会上去表演。一天，王把我找去，说要给他搞一个讲话稿，到会上去讲一讲文化大革命，讲一讲反击右倾翻案风。并摆出一副要出来主持中央政治局工作的架势得意忘形地说：“我应当有一个讲话。”接着口授了一个提纲，又是文化大革命的过程，又是右倾翻案风在各方面的表现，口气都是全面性的，要我按他的提纲先写个草稿出来。我拖了几天，王还迫不及待地来催问。后来我搞了个草稿，印了个大样送给他，他说：春节期间你改一下，再送给我看。就在这时候，伟大领袖毛主席洞察一切，非常及时地做出了由华国锋同志任代总理的英明决策，中央据此发了一号文件，王洪文的野心未能得逞，他那篇讲话稿也只好收藏起来。

肖 木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二、张春桥亲笔写的阴谋篡党夺权的自供状《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

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中央发出（1976）1号文件，公布了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提议华国锋同志任国务院代总理。对毛主席这个英明决策，“四人帮”恨之入骨，疯狂反对。在中央发出1号文件的同一天，张春桥写了《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恶毒攻击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这是“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的铁证。

下面是张春桥亲笔写的《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原件的影印件原文。下页是原件的影印件。

又是一个一号文件。

去年发了一个一号文件。

真是得志更猖狂。

来得快, 来得凶, 垮得也快。

错误路线总是行不通的。可以得意于一时, 似乎天下就是他的了, 要开始一个什么新“时代”了。他们总是过高地估计自己的力量。

人民是决定性的因素。

代表人民的利益, 为大多数人谋利益, 在任何情况下, 都站在人民群众一边, 站在先进分子一边, 就是胜利。反之, 必然失败。

正是:

爆竹声中一岁除, 东风送暖入屠苏。

千门万户曈曈日, 总把新桃换旧符。

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

下面是张春桥亲笔写的《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原件的影印件

注: 此件是从张春桥住地查出的。

三、“四人帮”授意上海市委批判中央领导同志

“四人帮”大搞阴谋诡计, 授意上海市委收集和印发多数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 先在上海市委内进行批判, 以后又把这些讲话印发到基层单位进行批判。一九七六年二月二日, 张春桥在上海的秘书何秀文, 向张春桥写了一个报告, 张春桥作了批示。这是“四人帮”分裂中央的又一铁证。

下面是张春桥的秘书何秀文给张春桥的报告和张春桥批示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春桥同志：

您好！

送上材料九件。这些材料是市委发给市委常委同志在常委会上学习批判右倾翻案风用的。据说这类材料还有几件，将陆续印发，待后再送。

另告：市委已决定在常委内部学习中，对翻案风总头子已点名批判。

此致

敬礼

何秀文 1976. 2. 2

张春桥批：“请告天水同志：学习有点结果，可以发一个比学 23 号文件更深刻些的电报，名字也可以点，只是要按人民内部矛盾讲。”

注：此件是从张春桥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上海市委印发供批判用的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记录的一部份原件的影印件

注：这是从张春桥、姚文元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上海市委书记徐景贤揭发交代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红旗》发表了《教育革命的方向不容篡改》这篇文章，当时我的心里非常兴奋，认为这是大进攻的信号。在这段时间里，“四人帮”连续对我们下达过几个指示：第一是关于发材料的问题。马天水电话请示张春桥后，张说：“不用市委名义发，用下面名义发”。第二是张春桥亲自把北大、清华的《大字报选编》批给我们阅，授意上海也要贴大字报，并且指示要上海快编出自己的大字报选。第三是张春桥看到上海有几个县、团级干部对这样批邓的搞法思想不通，他在十二月中旬的一期简报上批道：“对这几位同志……希望他们能够取得

主动权。”第四是王洪文直接打电话给马天水，要上海市委把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材料印成单份白头的一式几份送他。在他们指示的授意下，我连续干了一系列分裂党、配合“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

我在县团级干部会议上听到一个大学有一份抄来的邓小平和几位副总理接见科学院的讲话，就迫不及待地要文教组拿到几个大学去印，再让其他单位去要。后来于会泳、迟群也都送来了版本。江西省委涂烈寄来一份江西省委负责同志关于十二省书记会议讲话的传达稿，我如获至宝，一面下发印刷，一面送王洪文。我把在上海收集到的材料，都送给迟群、谢静宜，又向他们要了很多上海没有的材料，经我和马天水、王秀珍商量后，再转手印发下去。我在印发材料的时候完全是搞阴谋，要印发单位不要讲是我们给的。我曾经偷偷摸摸地把张春桥送来的清华、北大字报选撕下来，贴到一个大学里面去，一方面张贴，一方面又让这个大学进行散发。这样，大量的不署名的材料就从上海流传到全国，完全打乱了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我做了“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的忠实工具，罪孽十分深重。

徐 景 贤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五日

四、“四人帮”凌驾于毛主席、党中央之上，在批邓问题上另搞一套

一九七六年二月上旬到三月上旬，中央召开了打招呼会议。华国锋同志在会议上的讲话，是政治局通过，毛主席批准的。但是，江青却凌驾于毛主席、党中央之上，私自分别召集参加打招呼会议的十七个省、市、自治区和十二个省、自治区同志开会，另讲一套。毛主席发现后，亲笔批示：“江青干涉太多了，单独召集十二省讲话。”并要人转告华国锋同志，江青的讲话是不对的。江青要求把她讲话的部份内容印发全国，华国锋同志请示了毛主席，毛主席批示：“不应该印发，此事是不妥的。”

下面是江青在她私自召集的十二省、自治区会议上讲话记录（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他在去年四月底，不请示主席，擅自斗争一个政治局委员，四月底一直斗我到六月。

连《创业》也是他授意的，信确确实实是邓小平转的。主席的批示无比的英明伟大，主席并没有看这个电影。《创业》这个题材是我推荐的，拍的粗糙一点，当然也有一些问题。

五月三日，主席召集政治局会议，会上对双方都批了，内容暂时在这儿不说。但是他又是根本不讲主席批他们的，把对我们的夸大了，特别是对我。

我们的主席对文化大革命都说了三七开嘛，我上一次讲了，就不重复了。我多想三，受过冲击的同志，你们多想那个七。三也要一分为二，主席说了。至于那个三，我以前想，那根本不是我的错误。

全面内战我根本没份。

搞突然袭击，斗了我四个月。这是怎么搞的呢？

文元的文章写了要批判经验主义，文章写得很好。

这是个重要事情，我不过是在偶尔的一个场合，而且是在没有睡觉的情况下，说了批经验主义，所有的都弄到我的头上来，……而且把新华社的人也弄上去斗争我，我看那个形势不对头，我想我都承担吧，我还替新华社记者都承担了。

我说他是买办资产阶级，代表买办、地主资产阶级，中国有国际资本家的代理人，就是邓小平。叫他汉奸，正确不正确？我们的主席还在保着他啊，我说话是我个人的意见。

（对张平化同志）你对《园丁之歌》那样积极，造了许多谣，那个信说是你支持的，搞的？（张答：是。）你能够造主席那么多谣，而且你安排了给主席看，是不妥当的。

把国民经济搞上去，我没有听主席说过。

“三十三条”都学了吧？政治局没学完，就斗起我来了，抓住一个枝节问题，攻其一点，不及其余。

五、“四人帮”大搞阴谋诡计，妄图打倒周恩来、康生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乔冠华和他的老婆章含之经过一番密谋策划，由章含之出面，于一九七六年四月

二十五日写了一封名义上给毛主席，实际上送给了江青的告密信，密告康生同志揭发江青、张春桥是叛徒。江青气急败坏，写了一大篇话，恶狠狠地污蔑周恩来同志、康生同志、其他中央领导同志和坚持同“四人帮”斗争的同志是什么“大、小舰队”，疯狂叫嚣：“吃的饱饱的、睡的好好的，打一场更大的胜仗！”江青所谓的“更大的胜仗”，就是要把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中央领导同志统统打下去，“四人帮”篡权复辟。

下面是江青看了章含之的告密信后写的一段话的原件（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此类事逐渐会揭发出来，我看他们是否高超过林彪？据说，他们的大、小舰队活动有些雷同，有些不同。小舰队有过之而无不及。

吃的饱饱的、睡的好好的，打一场更大的胜仗！

下面是乔冠华、章含之合谋炮制的告密信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去年夏季我们曾听到一件诬告江青、春桥同志的事件。现在想来，这是邓小平在幕后策划的。现将事件经过向主席报告：

去年夏天，大约八月，一天晚上，海容、小唐两位同志来找我说有件事要了解。她们说她们去看了康生同志。是邓小平带话给他们说康老想见她们，后来康老的秘书直接打电话与她们联系约时间。小唐说她们请示了主席，主席同意后她们才去的。

接着，她们说康老病很重，恐不久于世了，因此有件心事要托她们转报主席。康老说，江青、春桥两同志历史上都是叛徒，他曾看过春桥同志的档案，是江青同志给他看的。康老要海容、小唐找两个人去了解情况，一个叫王观澜、一个叫吴仲超。康老说这两个人可以证实江青、春桥同志是叛徒。海容、小唐说她们想问

问乔冠华同志是否认识王、吴二人。乔说他只知有此二人，并不认识。她们又说，听说江青同志的历史叛徒材料在三十年代香港、华南的报纸上有登载，问乔当年在华南工作是否见到过这类消息和文章。乔说他只见过生活上对江青同志的攻击，从未见过涉及政治叛变这一类的东西。关于春桥同志的情况乔说他完全不知道。当时我说文化大革命期间听说上海有一派贴过大字报说春桥同志是叛徒，后来被压下去了。

当时我们都劝王、唐两位不要替康老传这些话。我们说如果康老有事向主席报告，他可以口授他的秘书写下来，而不应该叫两个不了解情况的年轻同志传这种话。我当时说尤其关于江青同志这些话更不应该传，这样做客观上矛头是对着主席的。小唐说他们这些老同志不会把江青同志的事扩大的，不过她应当退出政治活动，将来叫她养老，去看看她还是可以的。

以后我们再也没有问起此事。但是在她们谈此事后不久，有一次在人大会堂宴会散会时，我见到一个行动有点困难的老年人。正巧海容走过，我问她此人是谁。她说“这个人就是吴仲超。”不知这是否是她有意安排吴出席宴会的。

以上情况特报主席参阅。

含 之一九七六年四月廿五日

六、迟群、谢静宜的反党讲话

一九七六年五月，在“四人帮”的策动下，迟群、谢静宜在清华大学发表反党讲话，恶毒地影射攻击华国锋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煽动反对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下面是迟群、谢静宜一九七六年五月反党讲话原记录稿（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历史上有许多事情有惊人地相似之处，但形式却变化多端，敌人不会愚蠢到至今还讲那个“先进的社会制度与落后的生产力的矛盾”，也不会说布哈林那样的话

或是林彪的那个最最最，连邓小平的话如今也不会讲了，因为这些都被人们批判过了，声名狼藉（藉）了。他们就要用令人不易察觉的形式出现，让你上当受骗。他们越是失败，就越是要疯狂的反抗，不然，路线斗争岂不是到了邓小平这里就停止了？！不会的！仍然要有斗争，还会有别的机会主义头子，别的挂帅人物跳出来。

资产阶级司令部问题，文章讲得很清楚了，自上而下制定和推行修正主义路线。那不是一个人，是一个黑班子。

有些人，总有一天人民要清算的。别看他们现在好像挺“左”的，领导这个，领导那个，不交待不检查总是过不了关的。

下面是清华大学党委副书记荣泳霖的揭发交代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今年三月中旬，在一次接待外单位来清华了解运动情况的同志时，迟群说过：“跟邓小平性质一样的人有一层人，只是职务不同，区别就在这一点上。”

三月二十二日，在一次党委召开的会议上，迟群正式提出：“跟邓小平一样的人有一层人，区别就在于职务不同，他是党中央副主席。”

六月二十四日，迟群找部份记者谈“7·1”报导清华大学的文章问题，迟群提出如下反党理论：

“每次来了运动，总是先整领导人，当权派，看一看是革命派还是走资派，主要是为了发现走资派，整走资派。一级盯一级，最后盯到中央、政治局，这并不是什么坏事。”

这些都是“四人帮”反党集团和反党分子迟群、谢静宜为了实现其篡党夺权的阴谋，妄图打倒一大批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矛头指向党中央，指向华国锋同志的反党舆论。

荣 泳 霖 76.11.15

七、张铁生的反党讲话

张铁生是毛远新一手扶植起来的一个黑“标兵”，是“四人帮”依靠的所谓“先进分子”。在“四人帮”的策划下，张铁生在北京、山西等地到处发表反党讲话，肆意丑化我们党，为“四人帮”篡党夺权大造舆论。

下面是张铁生一九七六年二月十日在太原反党讲话记录（节录）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我们党以至我们中国共产党组织路线上仍然严重存在资产阶级法权，必须把党的组织路线上的资产阶级法权，批判的威风扫地，正是因为在我们党的组织路线上存在着严重的资产阶级法权，而且还远远没有受到批判，好多单位甚至都没有接触，理论上没有搞明白，实际上没有批判，所以，导致我们党的思想路线上不清，党的班子队伍建设不纯。

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就是走资派，就是这些资产阶级性质的民主革命派的一个变种，也可以说这些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又是在我们国内，在我们党内出修正主义的一个大祸根。

中央召集一些老的领导干部，开了一个打召乎（招呼，下同）会，我活了二十几年，这个打召乎会还很少听到，什么叫打召乎会呢？现在据我自己的理解，我看呢，这个打召乎会就是给那些还在走的走资派打召乎。给那些还在继续搞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不干共产主义的这样一些民主革命派打召乎。给他们下场毛毛雨，打个予（预）防针，应当清醒清醒嘛，不要错误地估计形势，不要自不量力，不要没皮没脸。

下面是江青支持张铁生的讲话记录（节录）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在一次会上，我支持了张铁生。我当时不知道是远新他们抓的。

他带了四十个人去学大寨学习，路过北京，要到清华看大字报，北京市不安排。他找了谢静宜、迟群同志，她们就安排了。他到了太原，请他讲话，他点了火，他才是真正的又红又专。

注：这是江青在一九七六年二月打招呼会议四川小组会议上的讲话记录，修改处是江青的亲笔。

八、“四人帮”策动上海黄涛、辽宁杨春甫在全国计划工作座谈会上发难，向党中央猖狂进攻

一九七六年七月，中央召开全国计划工作座谈会。“四人帮”有计划、有预谋地利用这次会议进行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他们在会前准备了攻击党中央的材料，作了部署。他们在会议期间策动上海市委常委黄涛、辽宁省委书记杨春甫在会上发难，向华国锋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猖狂进攻。他们亲自出马，秘密串联，为黄、杨向党进攻出谋划策。他们明知道邓小平没有参加一九七五年国务院召开的务虚会，却蓄意转移目标，指使黄、杨二人污蔑这次务虚会是右倾翻案风的“风源”，“是资本主义泛滥”，妄图打倒华国锋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自己上台。

1、黄涛、杨春甫在会议上的反党讲话

下面是黄涛在会议上的反党讲话简报原件（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当前，广大干部和群众认真学，深入批，同邓小平对着干。但是，他们担心上边有些人“批归批，干归干，还是照老样子干”。

去年的经济工作“务虚会”，在邓小平的指挥棒下，究竟务的是什么“虚”？务的是哪个阶级的“虚”？搞的是那个阶级的政治？名曰规划国民经济，实为策划

右倾翻案。有的同志，同邓小平那一套货色，岂止是共鸣？分明是合唱了！经济领域里右倾翻案风的风源，盖出于此吧？！

下面是杨春甫在会议上的反党讲话简报原件（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国家机关的领导权，是不是都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手里啊？我看不是。
务虚会是资本主义泛滥，计划会议是掩护邓小平退却。
国务院的务虚会，务了什么虚？在邓小平路线下，能务出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虚吗？我认为，是资本主义泛滥。这么大的一件事情，总得对大家有个交代吧！
杨春甫同志还提出一个质问：为什么让邓小平在周总理的追悼会上念悼词？我们不能不怀疑，是不是受邓小平影响的人搞的？

2、“四人帮”幕后操纵会议、向党进攻的罪证选印

下面是黄涛给张春桥的信的原件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春桥同志：

二十五日晚，谷牧同志传达了中央政治局的指示，现将传达稿送上，请阅。

会议约在月底月初结束，在回上海前，很希望能见到您！

顺此祝

好！

黄 涛七月二十七日

注：此件是从张春桥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黃濤給王洪文的信的原件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洪文同志：

二十五日晚，谷牧同志傳達了中央領導指示，現將傳達稿送上，請閱。

關於我們簡報中提到的“務虛會”問題，是乾脆刪去不講了，還是在提法上（如風源）作修改？望示。

另將有關外貿的兩件材料一并送上，事實又作了核對。

致

革命敬禮！

黃濤七月二十七日

注：此件是從王洪文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黃濤給姚文元的信的原件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文元同志：

二十五號晚，谷牧同志傳達了中央政治局的指示，現將傳達稿送上，請閱。

我們的簡報，準備作些修改後送交大會秘書處印發。

有何指示，請告。

特此 祝

好！

黃濤七月二十七日

注：此件是從姚文元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杨春甫给毛远新的信（节录）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远新同志：

今天下午两点十五分到三点十五分，洪文同志来宾馆将我找到上海市黄涛同志的房间，了解会议的情况。在我们汇报中，洪文同志有些插话，现整理报告如下，供参阅。

洪文同志说：有些人通了，有些人不通，有些人半通半不通，也有假通的。要斗，不斗就不能胜利，在这可以斗，回去还可以斗。实践证明，不斗不行。不斗，修正主义老爷就拆你的台。

上边出了问题，不同于一个工厂、一个基层单位，一出问题就是全国性的。

杨 春 甫七月廿日晚

下面是黄涛的交代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今年七月去北京参加中央召开的全国计划工作座谈会的前一天晚上，马天水找我去，问我：“都准备好了吧？”我说：“做了一些准备。”

在会议期间，王洪文来京西宾馆找我四次。我向王洪文说了开会的情况，我说：“谷牧同志的开场讲话，自我批评轻描淡写，是一篇官样文章，几个部的发言也很不像样。”王说：“好不了，一批邓，就批到他们头上了。”还说：“洋奴哲学，崇洋迷外要狠批，假洋鬼子要狠整。”我说：“大批判再闹它两三天，就要转入讨论下半年生产计划调整。”王说：“可以考虑多搞几天，批深批透，不要急，先把这个会开好。”王洪文第三次来时，把上海小组和辽宁小组的人找在一起，王说：“辽宁小组的发言看到了，批得很好，问题提的很尖锐，批判就要直插，不要不痛不痒的，怕什么！”又说：“国务院务虚会的问题很值得研究，看务的什么虚，‘二十条’、‘十八条’，同一个时间各部门都搞这种东西，搞‘管、卡、压’。这

些问题你们可以同杨春圃（甫）再研究一下。”我说：“刮右倾翻案风同国务院务虚会有很大关系，批条条专政这个问题要点出来。”王洪文说：“你们要点就点，我不管。”我按照王洪文的旨意，和杨春圃（甫）等人串连在一起，追“风源”，批“邓小平为头子的少数人对多数人的专政”，把矛头指向中央领导同志。王洪文第四次来时，我对他说：“当我正发言时，谷牧同志也进来参加听了，是面对面的，我在会上发言的简报看到了吗？”王说：“已经送上了。”我问他：“怎么样，有什么意见？”王笑笑说：“我不发表意见。”王的这个态度我是心领神会的意识到，他是完全肯定、支持、赞赏我的那个反党的发言的。

在政治局听取会议情况汇报后的第二天，王洪文亲自打电话来说：“那个发言要印发，但是有两处要修改。”后来我打电话问他：“怎么改法？”王说：“一处是关于‘风源’问题，我同张春桥商量过了，那样提法也不大确切，关于务虚会那一段还是都拉掉，这个问题还是让别人去讲，让辽宁他们去讲。关于‘以邓小平为头子的少数人’的提法也要改，这样打击面太大，不利。”这就是王洪文在政治局会议后急忙对我的那个发言打的两个补漏洞的补钉。但是，张春桥在政治局会议上还是说：“有意见让人家讲嘛，要允许人家讲话嘛！”王洪文在会议结束时，中央领导人接见会议代表时也说：“有的同志在这次会上开了一炮，开的好！”他们的讲话都首先是支持我的那个发言的。

黄 涛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3、上海市工交组李家骝、范崇星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黄涛在今年七月全国计划工作座谈会上，在“四人邦（帮）”的指挥下，猖狂进行反党分裂活动。在计划工作座谈会召开前夕，黄涛与王洪文通了电话。通话内容，黄涛透露了几点：（1）王洪文告诉他，主席关于社教批示下来后，那些大官们这几天是惶惶然。（2）王洪文告诉他，政治局最近开会时，谈到外贸问题，要黄涛搜集这方面的材料。（3）黄涛还制造谣言，对王洪文说：“现在有些新动向，值得注意，最近国家计委通知我们，根据谷牧的意见，为了抓大事，生产业务以

后少管，调度室撤消，煤炭调运的事他们都不管了。”王洪文回答黄说：“你搞个材料来，我来批。”

在准备会议材料的过程中，公然把矛头指向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他要工交组各组搞材料，准备进攻的炮弹，同时指示召集一部份局、公司的同志开了几个会，搜集国家计委和各部的材料，最后形成了二十份材料，涉及国家计委、建委、外贸部、交通部等十二个部委。

黄涛还暴露了他们的反革命策略，说：根据马天水的意见，“这次放炮，不能万炮齐发，还要做工作。”“有些部的政治倾向还可以，要争取他们，矛头主要对国家计委，还有外贸部、交通部等。”黄涛在去京开会临走前，又专门到马天水那里去商量策划过一次。黄涛在七月十三日下午登台表演，他明明知道邓小平并未参加去年国务院召开的“务虚会”，但他在发言中，编造了一个所谓右倾翻案风的‘风源’是出自国务院“务虚会”的大谎言，恶毒攻击中央和国务院的领导同志。

会议期间，黄涛和辽宁杨春甫等人多次联系，南北呼应，密谋策划进攻。他到处串联，煽风点火，策动别人向党进攻。

黄涛的恶毒发言，被国锋同志等中央领导同志识破了，黄涛内心惊恐，马上找王洪文、张春桥。王洪文打电话给黄涛，说简报还是要出的，“风源”等两段要“全部去掉”，并说：“这个意见是我和春桥商定过的。”可见黄涛在计划工作座谈会上的进攻和退却都是和“四人邦（帮）”共同策划的，是秉承“四人邦（帮）”旨意干的。

会后，黄涛还攻击这次计划工作座谈会是“走资派还在走的会议”。还对整理国锋同志重要讲话记录的同志说：“整理记录干什么，这里有文章。”明目张胆地把矛头直指敬爱的华国锋同志。

上海市工交组 李家骝 范崇星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三日

九、“四人帮”私自搜集和整理诬陷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

“四人帮”背着毛主席、党中央，私立材料组，并利用新华社、人民日报、上海市委写作组、两校“大批判组”等渠道，私自搜集和整理诬陷中央领导同志的大

量黑“材料”。王洪文擅自调阅国务院、中央军委、国防工办等单位从一九七五年六月至一九七六年一月的部份文件和会议简报，目的不是为了批邓，而是为了整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

1、王洪文擅自调阅的国务院、中央军委、国防工办等单位的档案材料

下面是这批档案材料原件的影印件

注：这是从王洪文住地查出的。

2、“四人帮”私整的诬陷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的黑“材料”

下面是“四人帮”私整的诬陷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的一部份原件的影印件

下面是“四人帮”私整的诬陷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的黑“材料”的一部份原件的影印件

注：这是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的住地以及迟群、谢静宜处查出的。

下面是清华大学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吴敏生的揭发交代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从批邓以来，清华收到全国各省市几千封来信。迟群几次说：“凡是各地送给毛主席、党中央的信件，不要急于转中办。我已经和中央首长（指“四人帮”）打了招呼，他们也同意。你们摘录后，连同原件一起送我，原信由我和谢静宜转。”迟群还说：“要注意收集‘大家伙’的材料。”先后收集过中央政治局两位领导同志以及云南、福建、河南、河北、山东、江西省委第一书记、昆明军区司令员、政委等一大批领导同志的“黑材料”直送“四人帮”。

六月中旬，迟群下令出《群众来信来访摘要》。九月中旬，迟群又下令“精选”出综合材料，比较系统地整了一大批党政军负责同志的“黑材料”。迟群还把新华社编的“国内动态清样”交给人摘录补充，并于十月三日深夜催促要“加快整理”。十月四日，迟群急急忙忙地要走这份材料。

吴敏 生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3、“四人帮”利用新华社、人民日报等搜集的诬陷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

“四人帮”利用新华社、人民日报等，肆无忌惮地搜集诬陷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进行反党反中央的特务情报活动，为他们篡党夺权服务。

下面是新华社某些人搜集的攻击周总理和华总理的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新华社长沙六月十二日讯) (内参)

最近记者去湘潭江南机器厂采访，这个厂的工人欧阳凯主动向记者谈对运动的看法。他说了以下几点（主要的）：

（一）我不怕坐牢，我声明，我是个反周派。在文化大革命中，我在外单位搞调查时，看到反革命分子的反中央领导同志的传单，上面就是没有提周恩来，这不是说明他有问题吗。毛主席发动批林批孔运动，就是反的他。这次反击右倾翻案风，也是反的他。邓小平上台只有几个月嘛。

（二）湖南的问题，光揪张平化有什么意思，张是个第二书记，湖南还有第一书记。可以断定，华国锋是周恩来的人。

（三）反击右倾翻案风这场运动，还只是才开始，以后的事情多得很，早着哩。现在中央的领导权算解决了，中央各部门的问题，文化部、卫生部解决了，你们新华社解决了，人民日报只解决了一半，其他还没有解决，还有各省的问题。

欧阳凯在文化大革命中是厂里的“湘江风雷”派头头。他在同记者谈话前两天，（约在五月十六日前后）曾到长沙，会见了省里一些原湘派的头头，如叶卫东、

李敬林等人，他说，李敬林曾向他谈了对运动的看法。（完）

注：此件是从姚文元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人民日报社安子贞、何黄彪同志写的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人民日报在“四人帮”的控制和指挥下，到处搜集篡党夺权的黑材料，企图打倒一大批中央和地方的负责同志。情况组编有手抄本情况，直送姚文元；《情况汇编清样》和《特刊》必须经姚文元修改定稿后才印发政治局同志。凡为“四人帮”搜集的重要情报，都由鲁瑛、刘治平布置情况组及他们认为可靠的人去完成。有的人与肖木多次外出搞秘密调查，受到王洪文的赏识。今年二月以来，鲁瑛、刘治平等派出记者和通讯员六十余人，到湖南、江西、福建等十多个省、各大军区以及外贸部、交通部，以“调查研究”为名，搜集情报。他们整华国锋主席的材料，整叶副主席的材料，整先念同志、登奎同志、东兴同志等中央领导同志的材料。他们还长期以来从各方面搜集供“四人帮”诬陷周总理的黑材料。今年以来，在一些《情况汇编清样》上刊登攻击一些地方和中央部委主要负责同志的材料。

人民日报社 安子贞 何黄彪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十、“四人帮”利用清华、北大两校“大批判组”为他们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

“四人帮”利用手中控制的清华、北大两校“大批判组”，炮制大量反党文章，恶毒地影射攻击中央领导同志，突出地宣扬他们自己，为他们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

下面是“四人帮”直接控制清华、北大两校“大批判组”炮制黑文章的罪证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送江青同志阅。

文元同志：

中央领导同志布置的几篇文章需进一步加工修改：

评林彪“小国师大国”的卖国哲学；

必须批判“因循守旧”；

评孔丘的“仁”。

以上只是初步方案，当否，请阅示。

此致

敬礼

小谢、迟群一九七五年一月卅日

另，此外，还议了一些题目，后考虑先报这几个。

注：此件是从迟群处查出的。

下面是两校“大批判组”王世敏的交代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北大清华大批判组是四人邦（帮）通过迟群、谢静宜直接控制的反党夺权的舆论工具。三年来，共发表了约 168 篇文章。其中，由江青点题的有《孔丘其人》、《批因循守旧》等。所谓《批因循守旧》，矛头指向敬爱的周总理。由江青授意写成的有《古代杰出的女政治家武则天》、《法家人物介绍·吕后》等，名为吹捧武则天、吕后，实为江青篡党夺权大造舆论。《光明日报》十月四日抛出的《永远按既定方针办》，矛头指向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王世敏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十一、“四人帮”拟定的全面夺取中央和地方党政军大权的狂妄计划

一九七六年七月，“四人帮”迫不及待地要进一步篡夺党权政权军权，他们拟定了一个以王洪文名义提出的全面夺党政军权的计划，只是由于他们认为时机不成熟，没有拿出来。

下面是“四人帮”全面夺权计划原文（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二）积极创造条件，区别不同情况，建立和完善老中青三结合。有三种情况。一种是较好的，只需在斗争中逐步完善即可，不必把组织问题作为运动的一个组成部份去搞。一种是需要作些充实、调整的，主要依靠省委自己去搞。再一种是一、二、三把手都问题较多，群众已不大那么信任，需要中央直接去帮一手的。

（三）国务院各部的问题，这次铁道部让万里同志不管事，专心检查自己问题，又调了两个青年干部去当核心小组副组长，运动有了生气，看来是得人心的。这个经验需要总结，并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其他各部，也要积极创造条件，有领导地逐步参照解决。这些部自建立以来，大多没有好好触动过。现在的情况是下面变了，上面不变或有变也不大，矛盾越来越尖锐。趁这个机会变一下，广大基层干部、群众是高兴的。

（四）军队问题，基层是好的，主要问题在上面。比较起来，总参的事情更紧迫些。

注：此件是从王洪文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王洪文处的工作人员肖木的揭发交代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今年六七月间，反党分子王洪文竟然丧心病狂地利用伟大领袖毛主席病重的机会，给毛主席写信，妄图破坏毛主席关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战略部署。他对我说，毛主席最近指示“国内问题要注意”。我看国内问题还是要批邓。全国运动有几种情况，一种搞得好的，一种比较一般，还有一种是问题比较多的。这后面两种，占全国多数，都需要解决领导班子问题，特别是第三种不解决不行。国务院有些部，军委有些部门，也是这样。解决的办法要象有的部已经做的那样把主要领导干部换掉。他要我根据他的这些话整理一封给毛主席的信。我整理了去送给他，他准备修改、重抄，并说有机会要送毛主席看。很明显，王的这封黑信的目的，就是借落实毛主席指示为名，妄图打倒一大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实行全面夺权。

肖 木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第四部分

毛主席病重期间和逝世以后，王张江姚反党集团更加猖狂地向党进攻，迫不及待地妄图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的罪证

伟大领袖毛主席病重，“四人帮”以为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时机已到，他们丧心病狂地迫害毛主席。在毛主席逝世以后，“四人帮”加紧秘密串联，阴谋策划。他们伪造毛主席指示，提出蛊惑人心的口号，迫不及待地要推翻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华主席、党中央觉察了他们的反革命阴谋。一九七六年十月六日，中央决定对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实行隔离审查。“四人帮”在上海的一小撮余党，四出刺探情报，密谋发动反革命武装暴乱，对抗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这是“四人帮”长期苦心经营、早就预谋策划的产物。由于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英明领导，上海广大工人阶级、共产党员、驻沪人民解放军、革命干部、民兵和人民群众的英勇斗争，“四人帮”预谋的这场反革命武装暴乱，顷刻瓦解，彻底失败。

一、“四人帮”对毛主席毫无感情，丧心病狂地迫害毛主席

1、在毛主席病危时江青外出游山玩水，恣意取乐

一九七六年八月三十日，江青在天津喜笑颜开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日，毛主席病情加重，但江青却窜到大寨去游山玩水。九月二日至五日，江青在大寨骑马、逗鹿、玩兔

2、毛主席刚逝世江青外出游说放毒，吃喝玩乐

江青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在清华大学大兴农村分校

江青十月三日在景山公园

3、周金铭同志的揭发

下面是周金铭同志的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反党分子江青对伟大领袖毛主席怀有刻骨的仇恨。九月五日晚上九点半，中央通知她由大寨火速回京。我们工作人员一听这个消息，都知道一定是伟大领袖毛主席病情恶化了，个个心里怦怦直跳，犹如天快塌下来似的。我们立即把江青从睡梦中叫醒，当向她报告中央电话通知时，我们的声音都发抖了，然而反党分子江青却感到若无其事。她躺在床上慢悠悠地说：“没有事，不要慌。”她起床后，我们紧张地收拾行李，她却高高兴兴、又说又笑地打了两个小时的扑克。从阳泉乘火车到石家庄行了两个小时，她除了吃饭时间就是打扑克。从石家庄改乘飞机到北京，仅仅只有二十多分钟，她也不肯放过，继续打扑克，一直打到北京。一路上她谈笑风生。反党分子江青对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病危幸灾乐祸，真是反动透

顶!

周 金 铭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注：周金铭同志是江青原来的警卫员。

4、在毛主席病重期间王洪文钓鱼、打鸟取乐

下面是王爱清同志的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反党分子王洪文对我们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一点感情都没有，在毛主席重病期间，王洪文在中南海值班看护，根本不把毛主席的病情放在心上，不安心值班，他于一九七六年七月上旬就把钓鱼杆拿到毛主席住地开始钓鱼。八月二十日左右，王洪文值班时早晨五点钟就打电话，叫工作人员给北海公园联系，要去北海公园钓鱼，联系后，下午三点左右就去了，连钓了两次。

七月中旬，王洪文又提出要打鸟，把汽步枪拿到中南海，就在毛主席住地到处打鸟。在车上说，这个地方那么多鸟，没有人打，我来打。

七月二十日左右，王洪文在毛主席住地值班时，又要游泳，马上从上海要来高级游泳裤，游了好几次。有一次他在车上说，本来这里游泳池的水，可以加温到三十度，他们不肯烧。

八月中旬，王洪文在值班期间经常看电影，有时他亲自打电话给文化部的刘庆棠要电影片。有一次他在车上说，今天又看了个《基督山恩仇记》，这个片子很有意思。还说抽时间把这本书和《红与黑》这本书看一下。

朱德同志逝世第二天，王洪文继续在值班时钓鱼。

我们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逝世开了追悼大会不几天，王洪文就在他自己的住地下像棋、看电影，又到八一靶场去打靶。

以上情况，我们警卫战士，看在眼里，恨在心里。

王 爱 清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注：王爱清同志是王洪文原来的警卫员。

5、医务人员对江青、张春桥迫害毛主席的揭发

下面是医务人员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我们愤怒揭发“四人帮”迫害毛主席的罪行。每次主席生病治病，江青都一再干扰破坏。一九七二年主席病重时江一再干扰说：“主席没有病，医护人员谎报病情”，还说：“医务人员都是反革命特务”，气得主席停止了一切治疗，延误治疗廿多天，造成对主席健康严重损害。

今年九月二日，主席病情加重，江青要去大寨，给主席写报告，主席未同意，第二次又报告，硬要主席同意。

九月七日，主席的病已很危重，我们心情很沉重，而江青与医务人员每人握手，并连声说：“你们应当高兴”。我们听了很气愤。主席刚入睡，江青不顾医生的劝阻，老给主席又擦背，又活动四肢，抹爽身粉。当日晚，江青进来就找文件，找不到就发脾气。我们主张毛主席多休息一下，江尽送一般参考资料，硬要主席看。当时主席床头灯光已很强，主席怕热，但江又硬再加上一座灯。江离开后我们即将灯拿走。

九月八日，江青一定要主席翻身，医护人员坚决说不能翻，翻了危险。江硬给主席翻身，结果翻身后的主席颜面青紫，血压上升，江看情况不好，扬长而去。

八日晚我们在抢救过程中，大家分头紧张工作，江青进来大吼“不值勤的都出去”，我们没有听她的。

在毛主席病重的时候，江青拉毛主席医疗组的医生给她查体。她还要把主席正在使用的心电图示波监护器拿去她自己用，我们没有同意。去天津小靳庄时，不顾主席病重，还要医疗组一些医生陪她去，我们坚决不同意才作罢。

主席生前江青对医护人员横加指责，经常谩骂“医生是资产阶级的，护士是修正

主义的”，干扰治疗。主席逝世之后，我们都很悲痛，江青却说：“你们不要愁眉苦脸啦，看我现在就很高兴。”

主席病重，张春桥值班守护时，很少进主席的房门，也很少过问主席的病情。有一次他值班时，主席病情突然恶化，我们到处找不到他。一次医疗组在汇报主席病情时，提出要查血、打针，张春桥声色俱厉地说：“不打针不查血，你们给治。”采取不负责任的态度。后来我们查了血打了针。

医 疗 组李志绥 陶寿淇 吴 洁 陶桓乐周光裕 方 坎 王新德 翟树职潘屏南 朱水寿 薛世文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四日

6、在毛主席病中，江青向毛主席伸手要钱

下面是张玉凤同志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三年十月，江青来见主席，提出要一笔钱，江青走后，主席对我说：“她们看我不行了，为自己准备后路。”然后主席流着泪，从自己过去的稿费中批了三万元钱，让我去办。我把钱给江青送去。她看到钱马上对我说：“小张，这些钱对我来说是不够的。我跟你不一样，将来我是准备杀头、坐牢的，这个我不怕。也可能不死不活的养着，这个难些。”这笔钱主席批给江青已有三年。在这三年里江青变化无常，经常借着钱的事来干扰主席，一会说“让小张替我保管存单。”一会又“不要小张管，要远新管。”过些天又让我管，来来去去，江青无数次的打扰主席，直到毛主席去世前两天她还在闹，江青说：“我要限制资产阶级法权，这些钱我不要了。你（指主席）要是一定要给我，那就让小张代管。”这笔钱本来就是江青在主席患病期间要的。事过几年她又改口，企图把这个资产阶级法权的罪名加到主席头上，用心多么恶毒。

张玉凤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下面是江青向毛主席伸手要钱的亲笔信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玉凤同志：

那笔钱能否取出八千元？因为如从 1968 年算起，我应归还八千元，从 1969 年算起我应归还七千元。当然，可以不归还，不过还了心安理得。这七、八千元，主要用于照像，购置灯光装制，灯光我送给新华社了，没有算钱。是党和国家财产，不应算钱，不能慷国家之慷（慨）。如不取，请在主席暇时，报主席，再请主席给八千钱。

江 青一九七五、一、七

7、在毛主席逝世前五个多小时江青窜到新华印刷厂搞阴谋

江青从大寨回到北京，一面迫害毛主席，一面加紧进行阴谋活动。就在毛主席逝世前几小时，她还窜到新华印刷厂搞阴谋。她做贼心虚，疑神疑鬼，唯恐阴谋暴露，竟肆意污蔑党中央在她身边派了“特务”，搞她的“情报”。九月一日，她要迟群、谢静宜为她调查“特务”。九月八日下午六时许，她竟不顾毛主席病危，跑到新华印刷厂去查所谓“特务”去了。

下面是江青污蔑党中央的罪证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江青批：小谢、迟群同志：请将新华印刷厂的特务调查清楚告我，不要打草惊蛇！

退江青 1/9 1976

来信摘要节录：他们还把政治上有问题的人委派为市委的联络员。他们为了探取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公然委派了对新华印刷厂的联络员。

注：此件是从迟群处查出的。

下面是新华印刷厂连秀荣等九同志的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九月八日下午六点多，就在伟大领袖毛主席逝世前几个小时，江青事先没有通知，突然来厂。江青一来一直奔防震棚，当时棚内没人等候，连秀荣同志赶来时，江对连发脾气。江说：我就请了一个小时假。你知道我从哪来吗？我从大寨来。当迟群、谢静宜来了以后，江急着问迟群：“你给我带来材料没有？”江青拿过材料批划。江与迟、谢三人低语一阵子。后来，江突然问：“小谢，我问你个问题，你为什么不回答，你知道吗？党内最大的走资派派来高级特务，监视我，搞我的情报。”又说：“工人同志们要擦亮眼睛，提高警惕，谁是特务，站出来，自首，保护自首的。”又问迟、谢说：“你要给我弄清楚！”迟群说：“你别急，会弄清楚的。”江又说：“我怕什么，我什么都不怕。”

新华印刷厂连秀荣 韩致仁 李同彦赵家玉 伊淑珍 姜信之张世忠 葛运通
罗孟琦一九七六年十月三十日

二、毛主席刚逝世，“四人帮”迫不及待地妄图篡夺党中央对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的领导权

一九六九年九月九日，毛主席刚逝世，“四人帮”就迫不及待地妄图篡夺党中央对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的领导权。他们盗用中央办公厅的名义，通知全国各地，重大问题要及时向他们请示报告，妄图切断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与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的联系，由他们发号施令，指挥全国。这是在毛主席逝世后，“四人帮”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第一着。

王洪文原来的工作人员米士奇同志的揭发交代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九月十日晚七点多钟，反党分子王洪文的秘书廖祖康告诉我，王洪文让廖带我到中南海值班。廖祖康告诉我，王洪文说，中办秘书处就不来人了，就你一个人值班。廖还说，王洪文说了，有两个事，一是在毛主席吊唁期间各省市发生的重大问题，要及时报告；二是在此期间有些解决不了，需要请示的问题，要及时请示，就说是中央领导同志说的，让你给各省、市、自治区打个电话。另外，各省、市有事打电话就找你。我说：电话以咱们办公室的名义打吧。廖说：不、不、不，以中央办公厅的名义打。十一日晚和十二日上午，我即按反党分子王洪文的黑“指示”，向全国各省、市、自治区打了电话。

米士奇 1976 年 10 月 7 日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接米士奇的电话记录原件选印

陕西省委电话记录原件影印件原文

1976. 9. 12 日上午十点多。

中办：米思（士）奇电话：

中央领导同志指示：

主席丧期发生重大问题及时报告。有重要问题不好解决及时请示。

找米士奇同志联系。

李瑞山接

三、江青盗骗毛主席的文件

从毛主席病危的时候起，江青就想方设法要把毛主席存的文件、材料搞到手，受到华主席、党中央的坚决制止。毛主席存的文件、材料，包含大量党和国家最核心的机密、党的最宝贵的历史文献毛主席手稿等。这些文件、材料，理应由党中央保管。九月二十一日，党中央封存了毛主席存的文件、材料。江青对党中央采取的这一正确措施，极为不满，大哭大闹大骂，放肆地攻击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

中央。她还乘文件、材料尚未封存之机，盗骗了毛主席的文件，并加以篡改，企图陷害一些军队的负责同志。

下面是江青盗骗并经她篡改的毛主席文件的影印件

下面是张玉凤同志的揭发材料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江青阴谋盗骗毛主席手稿和文件。主席逝世后，江青一反常态，每天到毛主席住处找我。多次要看毛主席的九篇文章的原稿及修改稿和毛主席的一些手迹。我觉得不妥，这不合组织手续。主席逝世后中央还没有决定文件怎么办，我不好随便给，没给她，我推说原稿不在我这。江青、毛远新看在我这弄不到文件，就给我按上个“偷文件”的罪名，要对我采取“紧急措施”，进行迫害。以达到他们盗骗文件的目的（的）。

追悼会后，江青又找我要，要的很紧。我很为难。江青走后，我立即通过电话报告了汪东兴同志。请示怎么办，并请他来。东兴同志来后，我报告了江青要文件的事，和江青、毛远新以要看一下的名义骗取了毛主席和杨得志、王六生同志的二次谈话记录稿。汪主任指示，要追回这二份文件。并向我传达了政治局已经研究，准备封存文件。

张 玉 凤一九七六年十月廿日

四、江青为实现她当党中央主席的野心大造舆论

1、江青冒充毛主席、党中央的代表，招摇撞骗，捞取政治资本

毛主席早已指出：“她（指江青）并不代表我，她代表她自己。”“总而言之，她代表她自己。”但是，江青根本不听毛主席的话，仍然冒充毛主席、党中央的代表，到处招摇撞骗。一九七六年八月二十六日，她又窜到北京新华印刷厂、清华

大学、北京大学活动。她授意迟群通过新华社记者要北京日报派记者采访，要发表一个江青《代表毛主席党中央看望首都人民》的消息。姚文元示意，这个消息他不批发，要北京市委批发；人民日报不发表，要北京日报发表。这是“四人帮”精心策划的一个阴谋。北京市委认为，这样的消息，不经中央批准，地方报纸不能发表。经请示华国锋同志后，这个所谓江青代表毛主席、党中央看望首都人民的消息，没有发表。

下面是被中央制止没有发表的消息大样原件的影印件

2、“四人帮”布置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新华社等给江青写“效忠信”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二日，迟群、谢静宜盗用清华、北大两校全体师生员工和革命家属的名义，向江青写了“效忠信”。九月十七日，迟群又在清华讲：“光是校党委写封信还不够，可以给下边打招呼，让分党委，还有团委、学生会这样的群众组织写一些信。”十月四日，迟群又在清华布置各系发动群众写信。九月二十三日，姚文元布置新华社给江青写“效忠信”。

影印件原文

江青同志：

呈上两校全体师生员工和革命家属给您的信。

我们也一定保持清醒头脑，狠狠批邓，准备应付各种可能遇到的复杂情况。一定为主席争光、争气！请江青同志放心。

小谢、迟群 12/9 1976

注：此件是从江青住地查出的。

影印件原文

九月二十三日夜

文元同志告：

江青同志的信对新华社的同志们是很大的鼓午（舞）。你们给江青同志写一信，表示你们坚决按主席指示办。信写好后经我转。

下面是一部份“效忠信”的原件影印件

3、要江青当党中央主席的反动信

五、王洪文私拍的准备上台的“标准像”

一九七六年十月二日，王洪文私拍“标准像”，为他上台做准备。

下面是王洪文“标准像”选印

六、“四人帮”制造谣言，刮阴风，烧阴火，煽动反对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

“四人帮”是一个专门刮阴风，烧阴火的资产阶级司令部。他们为了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密谋策划，制造谣言，统一口径，到处散布，煽动反对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

1、王洪文一九七六年十月三日在平谷县的反党讲话节录

影印件原文

王洪文：中央出了修正主义，你们怎么办？打倒！别人搞修正主义，我也打倒他，我搞修正主义，你们也来造反。最好是不出现修正主义，但这只是个人愿望，实际上是不可能的。建国以来，中国就出了高岗、饶漱石、彭德怀、刘少奇、林彪、

邓小平、不出是不可能的。今后还可能出什么唐小平、王小平之类，要警惕！不只是邓小平搞修正主义，出是可能的，不出是奇怪的。
要把眼睛睁的大大的看着修正主义。

2、江青一九七六年十月一日在清华大学的反党讲话节录

影印件原文

我在主席逝世后的第一次中央会上，就控诉了邓小平，要开除他的党籍，没有开除，要以观后效，还会有人要为他翻案。
我也要向你们年轻人宣誓，一定要锻炼好身体，和他们斗，阶级斗争、路线斗争还长着呢。形势是好的，你们看形势好不好？但是要警惕。

3、迟群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在清华大学的反党讲话节录

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

大家要坚定、镇静，化悲痛为力量，特别要警惕国内外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警惕还在走的走资派的破坏和捣乱。要求民兵树立高度的战备观念，一旦有了什么情况，能够做到要多少人就出多少人，要到什么地方就到什么地方。我们要把情况想得复杂一些，斗争想得激烈一些，千万不要书生气十足。

4、张铁生的反党讲话节录

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九月十日，张铁生在辽宁省团委和省知识青年办公室作了反党讲话。这个讲话的记录，后来送给了毛远新。

下面是张铁生反党讲话记录（节录）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张铁生：

现在，我们的国家好像一个大家庭一样，父亲去世了，家里有老大、老二、老三，只能靠老大领着过日子。现在的问题是，老大是不是可靠！我说的充满着担心就在这里。

华现在是第一号人物了，已经是很显赫了，但不知他到底要干什么？我给党中央和人大写过信，没想到主席会去世这么早。他在计委会上的讲话，与洪文的讲话就不一样，不能说绝然不同，但起码是有差距。

总之一句话，目前，我对国家的领导人，对国家的命运和前途很担心，尤其是对军队充满了担心。

我真担心，这样一个思想路线是右的，满脑子旧的东西，大搞唯生产力论的人，是不是在政治局也有一些他这样的人在支持拥护他。

华的讲话对右的人是个鼓舞。有的省有人来信说，他们全省传达，而不是内部传达，反响很大，二老爷很猖狂。他可是国家的一把手了。

七、“四人帮”阴谋镇压和杀害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

一九七六年十月初，张春桥在他亲笔写的提纲中赤裸裸地提出“镇反”、“杀人”的计划。姚文元也要杀人，他写的日记正是张春桥提纲的最好的注脚。他们果真是要镇压那些反对毛主席的现行反革命吗？不是！他们磨刀霍霍，是要向反对“四人帮”的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下毒手。他们要靠杀人来维持他们的法西斯统治。他们一旦上台，千百万人头就要落地。这是何等的令人惊心动魄啊！

下面是张春桥亲笔写的反动提纲之一的原件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批邓 三株大毒草。对邓的斗争，报告。

什么叫转好弯子？

镇反 反对毛主席就是现行反革命
编书 1 著作集, 2 专集 (论教育革命)
3、发表文章 4、委员会专人
经济。
纪念。 陵, 故居,
纪要

注：此件是从张春桥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张春桥亲笔写的反动提纲之二的原件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历史与现实。为今。
时代。
革命与专政。怎样革、怎样巩固政权，
杀人。

注：此件是从张春桥住地查出的。

下面是姚文元一九七六年四月三日日记（节录）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3/4

中国这个国家，激烈的斗争不断，但解决矛盾（某一个方面、部份）却总是不彻底。为什么不能枪毙一批反革命分子呢？专政究竟不是绣花。

注：此件是从姚文元住地查出的。

八、王张江姚反党集团伪造“按既定方针办”的所谓毛主席的临终嘱咐，为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大造舆论

一九七六年四月三十日，毛主席给华国锋同志亲笔写了三条指示，一是“慢慢来，不要招急”，二是“照过去方针办”，三是“你办事，我放心”。华国锋同志向政治局传达的是“照过去方针办”，并将毛主席的这个亲笔指示给姚文元看过，但是，“四人帮”却蓄意加以篡改。

1、王洪文、江青亲笔记录的毛主席指示

下面是华国锋同志向政治局传达时王洪文、江青的亲笔记录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毛主席指示，30/4. 1976

照过去的方针办，慢慢来不要着急。

注：这是王洪文的亲笔记录，是从王洪文住地查出的。

影印件原文

主席：照过去方针办

注：这是江青的亲笔记录，是从江青住地查出的。

2、姚文元将他们伪造的“按既定方针办”塞进九月十六日两报一刊社论

在中央讨论《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书》和华国锋同志致的悼词的时候，王、张、江、姚参加了讨论，他们从来没有提出过要在这两个文件中写上“按既定方

针办”。但是，他们却有计划、有预谋地把这个他们伪造出来的所谓毛主席临终嘱咐，塞进九月十六日两报一刊社论中发表，并且在宣传上排斥上述的中央两个正式文件，把“按既定方针办”作为当时的宣传中心。

下面是姚文元亲笔修改的社论清样的影印件

3、“四人帮”利用舆论工具大力宣传“按既定方针办”

“四人帮”利用他们掌握的舆论工具，连篇累牍地大肆宣扬“按既定方针办”。从九月十七日起，姚文元不断打电话给新华社，一再强调要反复宣传他们伪造的这个所谓毛主席临终嘱咐。

下面是新华社记录的姚文元的电话指示原件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九月十七日

文元同志指示：

国庆报导，强调主席嘱咐的“照既定方针办”。

九月十九日

文元同志电话：

你们处理各省市在追悼会上的重要讲话、表态，不要怕重复。重要的都要写进去。

比如：

1、“按既定方针办”。凡有这句话的都摘入新闻，没有者，要有类似的话。

5、关于三要三不要，消息中提到的要保留，没有的也就算了。

九月二十日

二时许文元同志又来电话：补充一点，以后你们要多反映如何学习毛主席著作，学习主席一系列重要指示，真正贯彻到实际行动中去，化悲痛为力量，按既定方针办，这方面的内容。

九月二十三日夜

文元同志告：

你们要铭记主席对我们的关怀、鼓舞（舞），坚决按主席的既定方针办。

文元同志三十日凌晨三时电话：

30日晚上北京市在天安门城楼举行工农兵学商代表参加的庆祝国庆座谈会。内容主要是学习毛主席著作，继承主席遗志，化悲痛为力量，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按主席的既定方针办。

4、光明日报刊登的反党文章《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

十月二日，华国锋同志在一个文件上的批示中指出，毛主席一九七六年四月三十日亲笔写的指示是“照过去方针办”，“按既定方针办”六个字错了三个。华国锋同志的批示，戳穿了他们的伪造。“四人帮”一方面由张春桥出面，阻止下达华国锋同志的批示，说什么“免得引起不必要的纠纷”；另一方面，他们于十月四日用“梁效”名义在光明日报头版头条发表《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的反党文章，肆意攻击党中央。这是他们加快步伐，妄图推翻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的信号。

下面是用“梁效”名义发表在光明日报上的反党文章的影印件影印件节录的原文

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就是背叛马克思主义，背叛社会主义，背叛无产阶级专

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学说。

任何修正主义头子胆敢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是绝然没有好下场的。

九、“四人帮”在上海的一小撮余党密谋发动反革命武装暴乱，对抗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1. 这次反革命武装暴乱是“四人帮”长期苦心经营，早就预谋策划的产物

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八日，王洪文接见了上海民兵指挥部领导小组全体成员。他在讲话中，以“城市民兵创始人”自居，妄图控制上海民兵，妄图建立“第二武装”，妄图把上海民兵变成“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工具。

下面是王洪文九月十八日讲话记录（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洪文同志说：群众对三位一体反映怎么样？能不能设法抓一个区总结一下，这样有利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为什么不能结合起来，主要是消防和治保，民兵没有多大问题，这个问题阻力好大呀！因为是我提出来的，有人不满意也不敢反，上海认识上也有阻力，其实有什么不方便。

有一点同志们要清醒，关于上海民兵是经过斗争的，今后还是有斗争的。我们要谦虚谨慎，不要翘尾巴，特别是以后是不是站得住，同志们要注意，你们要做点思想准备，人家一巴掌打过来，看我们是否站得住。实践上都能站得住脚，将来就驳不倒。如我们在政治上、思想上、理论上站得住脚了，我也可以说话了。有些材料是有说服力的，如三位一体，民兵抓阶级斗争，这些都要很好的总结。

上海这个地方要立足于自己。关于一三〇炮的问题，过去我和春桥同志商量过，还是要靠自己造，现在看来新八五站住脚了！比一〇〇的性能好。而且轻了三吨，我最欣赏的新八五是自行设计，自己制造的，比一〇〇优越得多。

上海民兵指挥部，要搞个编制，把武装部的人要考虑进去。如果上海民兵指挥（部）

拆了，你武装部要把全部工作给我抓起来，你抓得起来？我不相信你抓得好！没有阻力不可能，就是有人把这个机构改过去了，我二十年后还是要改过来。只要我不打倒，我不死，我还是要把它改过来。现在有人总是觉得过去的东西顺手，方便，还有人说民兵抓阶级斗争不正规化，还有人骂我们，上海搞第二个武装集团。什么叫正规化呢，要服从阶级斗争的需要，要服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的需要，反正我知道一点。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张春桥派肖木送口信给上海市委某些领导人，要他们“经常分析阶级斗争的形势”，准备真正经受“严重考验”，并以讲林彪为名，示意现在有人“要搞上海”，“上海有大考验，要打仗”。这是“四人帮”妄图武装夺权的信号，也是给他们在上海的余党发动反革命武装暴乱的动员令。

下面是徐景贤亲笔记录的肖木向上海市委常委传达的张春桥意见（节录）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9.28 肖木来传达张春桥意见

阶级斗争形势要经常研究，一方面要提高警惕，一方面要提高信心。马克思主义刚出来时，中国这么一个大国还没有人知道；后来到了列宁，中国懂得马列的也很少。现在毛泽东思想在中国在世界传播了，比起那时候来懂得的人不知道有多少，所以要建立信心。当然要看到曲折，看到资产阶级还有力量，问题是谁挂帅。上海的工作，转告上海不要急，不要多出头，许多事让外地去搞，我们要把工作做得扎实一些。上海不搞，别人还会拿出几条来讲你。老实说，上海还没有真正经受过严重考验，林彪、邓小平要搞上海，都没有搞成。林彪搞成的话，上海有大考验，要打仗。

2、徐景贤的两个反革命武装暴乱手令

左面是徐景贤给王秀珍调动民兵，发动反革命武装暴乱的手令的影印件

下面是徐景贤给上海警备师师长李仁斋的调动部队的手令的影印件

3、“四人帮”突击发放武器弹药、调集物资

今年六月，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病重后，王洪文多次催促上海市委某些领导人给上海民兵发武器、弹药。八月下旬以后，突击发了各种枪、炮七万四千余件，弹药一千万余发。

下面是准备武装暴乱用的部份武器弹药

下面是为武装暴乱调集的部份食品物资

4、准备武装暴乱使用的电台、通报暗语、呼频表

十月九日，“四人帮”一小撮余党在上海市区设立的各指挥点，架设了十五部电台，组成两个通讯网，昼夜不间断地进行通联，一直继续到十月十五日才停止。

下面是准备武装暴乱使用的部份电台

下面是准备武装暴乱使用的通讯呼频表、通报暗语表的影印件

5、反革命武装暴乱兵力部署图（略）

注：上面是第二、第三道防线兵力部署图。

右下角是第一道防线兵力部署图。

三道防线共部署兵力三万三千余人。

图内“○”表示要重点控制的要害部位、重要目标和交通要道口。

6、朱永嘉关于反革命武装暴乱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从十月八日到十三日，上海的反革命武装暴乱是“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的必然结果。九月下旬，张春桥曾通过徐景贤和肖木给上海传过二次话，张对徐说：毛主席去世了，要有像毛主席那样有威望的领袖是不可能了，张对肖说：现在批文件与过去不同了，没有人把关了，还说：现在比列宁去世时好，那时斯大林威信不高，托洛茨基做过红军总司令，威望比斯大林高。张的这些话无非是贬低华主席，抬高自己，以领袖自居，以斯大林自居，篡党夺权的野心毕露，张还对徐说：上海还没有经历过如林彪上台那样的考验，如果我有什么事情总是要连累你们的。那就是说，如果谁要处置“四人帮”的问题，谁就是林彪上台。怎样才能经受这个最严峻的考验，无非是举行反革命武装暴乱。姚文元在今年八月间，要战后世界历史长编提前编辑赫鲁晓夫如何上台的材料，他所指的赫鲁晓夫无非是我们的党中央。所以八日到十三日上海的反革命武装暴乱，就是沿着张春桥这二次讲话的思想逻辑发展过来的。

上海反革命武装暴乱的过程。八日下午三点，我去康平路小礼堂开会，会议由徐景贤主持，参加会议的有王秀珍、冯国柱等常委和列席常委，徐说：给大家通一个气，马天水七日去北京开会，通不上消息，房佐庭（马的秘书）打电话回来，说是老胃病发了，估计中央可能出事，会议就散了。另外王秀珍还要金祖敏的秘书缪文进（金）去北京打听消息，并约定暗号，如果情况严重，就说心肌梗死，同时王秀珍还对公安、民兵作了部署，准备反革命的武装暴乱。

八日晚上，我又去康平路，在场的有徐景贤、王秀珍、冯国柱等，他们向北京打电话，探听消息，后来缪文进（金）打电话来讲老娘心脏病发了，是心肌梗死，这样大家认为是“右派”政变，当时我跳出来说：我们得准备斗，搞成“巴黎公社”，维持几天是可以的，我们可以发告全市全国人民书，或者先发一点语录，和赫鲁晓夫怎样上台的材料。王秀珍在会上说：民兵已经动员了，先动员两千五百人，三万一千人待命，要发枪发子弹，连夜搞巡逻，还说舆论工作叫我去准备。徐景贤和冯国柱、张敬标商量后，宣布几项决定：一、现在开始作武装暴乱的准备，二、为了防止意外，他和王秀珍分住二地，王秀珍与冯国柱去民兵指挥部，徐和王少庸去丁香花园，三、部队方面要做一点工作，四、张敬标仍留在办公室

值班。

散会以后，我立即到文汇报、介（解）放日报、广播电台分别打招呼，告诉他们，“四人帮”可能出事了，如果市委决定，不发中央的消息，只发自己上海的消息，行吗？并要他们在少数骨干中个别打招呼，他们都同意了。回写作组也作了布置，要王知常准备语录和赫鲁晓夫如何上台的材料，至于告全市全国人民书还没有来得及讨论。

十二日晚，在上海的冯国柱、王少庸、张敬标、黄涛召集部份人员开会，这时，从各方面来的消息，都证实“四人帮”是出事了，于是又重新提出八日晚上那个方案，口号是“还我江青、还我春桥、还我文元、还我洪文”，要出动民兵保护报社电台，封锁交通要道，港口只要沉一条船就能把航道堵住，机场去几辆大卡车，便能封住跑道，还问了全市煤、电、粮的情况。

我经历的反革（命）武装暴乱过程，大概就是如此。这次反革命武装暴乱，事情暴发在上海，根子是在“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上。

朱 永 嘉

注：朱永嘉是上海市委常委、写作组负责人。

来源：根据中央文件原件打印，原题为：中共中央通知

一九七七年三月六日，中共中央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二）》的通知及材料

1977.03.06；中发〔1977〕10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领导小组或党的核心小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

五个月来，中央遵循毛主席教导的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的方针，对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和王洪文的政治历史进行了认真的严肃的审查。王张江姚专案组坚持“要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严禁逼、供、信”和“重证据而不轻信口供”的原则，对专案组搜集和群众揭发的“四人帮”的反动历史罪证，反复进行了调查核实。根据大量的确凿的证据，现已查明，张春桥是国民党特务分子，江青是叛徒，姚文元是阶级异己分子，王洪文是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在“四人帮”大量销毁

罪证的情况下，这次审查工作所以能够在短期内迅速取得丰硕战果，是由于领导重视，全党动员，充分发动了群众，正确贯彻执行了毛主席的肃反工作路线。有关省市特别是上海市委、山东省委、江苏省委主动地积极地协助王张江姚专案组，做了很多工作。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二）》揭发的大量事实，是惊心动魄的。它告诉人们，蒋介石国民党的典型代表、地主资产阶级的典型代表是怎样通过各种复杂的渠道，千方百计地打入中国共产党，他们又是怎样采取阴险狡诈、凶狠毒辣的手段掩盖自己反革命的真面目，钻进了党的领导核心。它还告诉人们，“四人帮”披着马克思主义的外衣，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妄图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扭转中国历史前进的方向，不是偶然的，是有着极为深刻的阶级根源和历史根源的。他们的社会基础是地富反坏和新老资产阶级。《材料之一》、《材料之二》令人信服地证明，我们党同“四人帮”斗争的性质，确实是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广大革命人们群众和国民党反动派长期斗争的继续，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的继续，是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斗争的继续。

我们党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揭露了一批以伪装出现的反革命分子，在斗争中不断地纯洁了我们党的队伍。这是基本的方面。但是，也确有极少数伪装得很巧妙，隐藏得很深的反革命分子，长期没有被我们识破。这种事实，过去有，今后也还会有。这反映了阶级斗争的长期、曲折性和复杂性。但是，不管反革命分子伪装得多么巧妙，隐藏得多么深，终将被我们党和人民群众揭露出来，这也是毫无疑义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粉碎了刘少奇、林彪、王张江姚这三个反党集团，证明任何伪装的反革命要搞垮我们这个党都是痴心妄想，证明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的无比正确，证明毛主席缔造和培育的党是不可战胜的。

中央将在十届三中全会上作出关于王张江姚“四人帮”反党集团的政治结论和组织处理的决议。各级党委应大力做好《材料之二》的传达、宣讲工作，进一步发动群众，深入揭发批判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和王洪文的反革命面目和罪恶历史，为十届三中全会处理“四人帮”的问题作准备。报刊宣传上，在中央关于“四人帮”反党集团的决议公布以前，应由中央两报一刊根据《材料之二》先发表批判

文章，有组织地公布材料。各地报刊的宣传，应与中央两报一刊的宣传口径一致，不得抢先发表《材料之二》的揭发交代材料。

本通知和《材料之二》的传达范围，与中央（1976）24 号文件和《材料之一》的传达范围相同。

全党全军全国人民要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最紧密地团结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将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进行到底。

中共中央一九七七年三月六日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二）

王张江姚专案组

一九七七年三月

目录

国民党特务分子张春桥的历史罪证

一、张春桥是国民党特务分子.....	(2)
1. 张春桥在济南正谊中学充当特务.....	(2)
2. 张春桥一九三三年参加国民党复兴社的法西斯蒂组织华蒂社.....	(5)
3. 张春桥一九三五年到上海，在复兴社特务崔万秋指使下， 从事文化特务活动.....	(10)
4. 张春桥隐瞒国民党特务身份和反革命历史混进革命队伍.....	(18)
5. 张春桥混入革命队伍后，长期隐瞒他的反革命历史和反革命社会关系	(27)
二、张春桥伪造入党历史.....	(28)
三、张春桥隐瞒官僚、地主家庭和他父亲的反动历史.....	(30)
1. 张春桥长期隐瞒官僚、地主家庭.....	(30)
2. 张春桥长期包庇他的反动父亲张开益.....	(33)
四、张春桥包庇他老婆、叛徒特务文静.....	(35)
1. 文静是叛徒、日本特务.....	(35)

- 2. 张春桥长期隐瞒、包庇文静的叛徒特务问题..... (37)
- 3. 张春桥勾结王洪文、江青、姚文元及其党羽长期包庇重用叛徒特务文静 (41)

叛徒江青的历史罪证

- 一、江青一九三四年在上海被捕后自首叛变..... (46)
- 二、江青与复兴社特务崔万秋的关系密切..... (53)
- 三、江青积极从事拥蒋活动，为国民党效劳..... (55)
- 四、江青与徐明清长期互相包庇她们的自首叛变问题..... (58)
- 五、江青包庇她哥哥、特务反革命分子李干卿..... (60)
- 六、江青隐瞒地主家庭..... (65)

阶级异己分子姚文元的罪证

- 一、姚文元长期包庇他父亲、叛徒特务姚蓬子..... (69)
 - 1. 姚蓬子是个有严重罪行的叛徒、特务分子..... (69)
 - 2. 姚文元长期隐瞒、包庇姚蓬子的反革命历史..... (72)
 - 3. 姚文元包庇姚蓬子与胡风反革命集团的勾结..... (75)
- 4. 姚文元勾结王洪文、张春桥包庇叛徒特务姚蓬子..... (76)
- 二、姚文元是中统特务头子徐恩曾的乾儿子..... (78)
- 三、姚文元隐瞒地主家庭..... (80)

新生资产阶级分子王洪文的罪证

- 一、王洪文为自己大搞树碑立传活动..... (84)

二、王洪文大量贪污盗窃、侵吞挥霍国家资财.....

(87)

“四人帮”相互包庇，大量销毁他们反动历史材料，残酷迫害知情人的罪证

一、姚文元密藏有关张春桥和文静重大政治历史问题的材料..... (95)

二、张春桥勾结王洪文等人残酷迫害揭发他历史问题的革命群众..... (96)

三、王洪文、张春桥收缴、密藏江青的历史材料.....
(97)

四、江青勾结林彪、叶群、吴法宪等查抄、销毁有关她政治历史的材料.....
(99)

五、江青查找审讯过她的国民党特务赵耀珊（黑大汉）的下落，妄图掩盖她自首叛变的罪恶历史.....
(103)

六、江青为掩盖她的丑恶历史，勾结林彪、陈伯达、叶群、张春桥等残酷迫害知情...
(104)

七、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及其党羽收缴、销毁叛徒特务姚蓬子的材料，
包庇姚文元.....

(110)

1.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收缴总政保存的有关叛徒特务姚蓬子的材料.....
(110)

2. 张春桥和“四人帮”的党羽在上海收缴、销毁有关叛徒特务姚蓬子的
罪行材料.....
(112)

国民党特务分子张春桥的历史罪证

张春桥，山东省巨野县人，一九一七年出生于官僚、地主家庭。其父张开益是长期为国民党、日寇效劳的反动官僚、汉奸。一九三二年至三四年，张春桥在济南正谊中学读书期间，充当国民党特务，积极进行反共活动，密告领导反蒋抗日学生运动的负责人和积极分子。一九三二年春，国民党复兴社在济南建立法西斯蒂组织华蒂社，张春桥是华蒂社的发起人之一和“中坚”分子。一九三五年五月，张春桥到上海，在国民党复兴社特务崔万秋的指使下，从事拥蒋反共活动，疯狂反对鲁迅，积极参加国民党的反革命文化“围剿”。一九三七年九月，张春桥返回济南，在山东复兴社特务头子秦启荣指令下，由复兴社特务赵福成掩护，伺机潜入我根据地，一九三八年一月混入延安。张春桥隐瞒了他的国民党特务身份和反革命历史，隐瞒了他的地主家庭出身和他父亲的反动历史，于一九三八年八月混进党内。

一、张春桥是国民党特务分子

1、张春桥在济南正谊中学充当国民党特务

张春桥一九三二年至三四年在济南正谊中学读书期间，充当国民党特务，监视和密告领导反蒋抗日学生运动的负责人和积极分子。由于他的一次告密，使六人遭到迫害，其中一人被判刑，牺牲在狱中。

徐伯璞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叫徐伯璞，又名徐宝琦、徐立椿。今年七十五岁。山东肥城县人。一九二四年参加国民党。担任过国民党中央驻绥远省党务特派员，山东省党部委员，中训团区党部委员，教育厅政治指导员，山东济南正谊中学校长，伪教育部科长等反动职务。追随 C. C. 特务头子陈立夫、陈果夫干了近二十年。

一九三二年我当济南正谊中学校长时，张春桥是我校五五级学生。他同我关系很好。当时，张在学生运动中，表面积极，暗中告密，是个两面派人物，经常同复兴社份子学校训育员黄僖棠、范贯三等接触。

一九三三年，正谊中学有一次举行周会时，有一部份学生散发传单，鼓动罢课，要求抗日。这时张春桥曾向我密告我校领导学生运动的程鸣汉、鹿效曾、郑庆拙等学生的情况。我将这几名学生的活动的表现，向伪教育厅作了报告。后来我以“煽动罢课、污辱师长”为借口，将张春桥告密的几个学生开除了，并将程鸣汉等人活动情况告诉了法院法官胡性孽，要他们严加惩处。不久，反动当局以共党分子名义，逮捕了程鸣汉，在审讯中严刑拷打，判处无期徒刑，死在狱中。

这件事，一九五二年我在南京判刑时，做过部份交代。

徐伯璞亲笔一九七七年二月七日

注：徐伯璞，现在江苏省。黄僖棠，已逃台湾。范贯三，已死。

下面是我南京市军管会一九五二年对徐伯璞的判刑决定书。决定书中所说一九三三年国民党反动派开除、逮捕济南正谊中学领导反蒋抗日学生运动的负责人，就是张春桥告密的。

南京市军管会对徐伯璞的判刑决定书

影印件原文

被告简历与犯罪事实

南京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决定书

徐伯璞 男 四八 山东肥城 碑亭巷如意里廿一号 在押
 蒋匪特派员、省党部委员、秘书、政治指导员、社教司科长、匪中训团区党部委员、华中同学通讯小组长、北京伪博物院顾问、民众读物审查委员会委员等。一九二七年任绥远匪特派员时，勾结阎匪锡山，将中共党员路雨亭、刘志田二同志

“强制离”归化至今下落不明。一九三三年春在正谊中学时，将领导学运的郑某等六人开除学籍。同年三月廿日勾结伪法官逮捕领导学运的程路汉非刑拷打并判无期徒刑，后程死狱中。与反革命分子叶敝梅勾结盗窃国家古物四十四样，二百八十五件，“三反”中订立攻守同盟。并经常的秘密集会，散布反动言论，挑拨团结煽动落后，在运动中有计划的打击领导。

根据惩治反革命条例第七条第三款及第十条第三款处徒刑十二年。

(一九五二年二月二日起算)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四日主 任 粟裕副主任 唐亮

注：此件存南京市公安局。决定书中的程路汉即程鸣汉

2、张春桥一九三三年参加国民党复兴社的法西斯蒂组织华蒂社

一九三三年春，张春桥伙同国民党复兴社分子李树慈和马吉峰等人在济南发起成立法西斯蒂组织华蒂社。由复兴社出资创办了《华蒂》月刊。“华蒂”，就是“中华法西斯蒂”的意思。张春桥是华蒂社的发起人之一和“中坚”分子，积极为华蒂社发展组织，撰写文章，进行反动宣传。

李树慈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是一九三三年在济南由黄僖棠介绍，参加“中华革命同志会”的，后改为复兴社。在山东省的国民党复兴社正副头目是秦启荣、黄僖棠。三三年春夏，黄僖棠授意我，以编文艺刊物为诱饵，收买拉拢一批青年学生，成立了“华蒂社”。这个组织是由我和张春桥、马吉峰等人发起的。刊物也以《华蒂》为名。“华蒂”，暗含“中华法西斯蒂”之意，以使这个反动组织的政治性质更加明确。我是“华蒂社”的负责人，也是刊物的主编。开始，在国民党报纸《历下新闻》副刊上出版《华蒂》周刊，后由黄僖棠向复兴社要求，批准每月三十元的印刷津贴，编印出版单行本的《华蒂》月刊，出版了三期，均由复兴社经营的午夜书店印刷、发

行。《华蒂》周刊出版后，黄儕棠就叫我写一份“华蒂社”社员名单交给他，以便上报复兴社南京总部。名单中有张春桥、马吉峰等十余人。“华蒂社”的任务是为复兴社的反动政治服务的。其宗旨是：鼓吹所谓“民族主义文学”，反对以鲁迅为旗手的左翼文艺运动和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强调“国家统一、民族统一”，拥蒋反共，配合反革命“围剿”。复兴社给我的任务是：利用编这个所谓文艺刊物，为国民党反动派跟共产党争夺青年，抵制共产党领导的革命青年运动；通过份发、推销《华蒂》刊物，跟学生联系交往，探听共产党领导的学生运动情况，为复兴社提供情报。张春桥是“华蒂社”中坚分子，积极为“华蒂社”发展组织，介绍了陈庆璋参加“华蒂社”。张还摹仿被鲁迅一再痛斥的“第三种人”的情调，给《华蒂》刊物写了五、六篇稿子。他还拿着《华蒂》刊物到各学校去分发、推销。

李树慈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注：李树慈，又名李束丝，国民党复兴社分子，现在黑龙江省。陈庆璋，一九五〇年去香港。

反革命特务分子马吉峰一九六八年六月的亲笔供词（节录）

影印件原文

抗战前李树慈（束丝）、孙耀南（任生）组织“华蒂社”，是要把济南各学校的文艺团体统一起来，把济南各学校的爱好文艺的青年都集中在他们的领导下。这种情形是与山东济南的国民党反动派内部的“C. C. 派”与“复兴社”的斗争有密切关系。因为当时国民党反动派的“复兴社”抬头了，它要把它的魔爪伸到各个角落去。“华蒂社”就是在这种目的下组织起来的。当时参加的正谊中学张春桥、第一师范的孙耀南等，济南高级中学的李束丝（树慈）、金灿然（欣声）等等。

金灿然（欣声）在“华蒂”快垮台时，大概是一九三三年，对我说：

“吉峰，你知道‘华蒂’是什么意思吗？”

“它不是 what 的译音吗？”

“你把它看得这末（么）简单了，华蒂，这是中华法西斯蒂的含义！”

“这成了复兴社的组织了！”

“这就是他们的组织，不的话，黄华棠、黄喜（僖）棠他们能出钱！”

上所供事实，完全属实。

罪犯马吉峰谨呈 68. 6. 27

注：马吉峰，又名马峰，反革命特务分子，一九五九年被我逮捕判刑劳改，一九七〇年病死。他的这个笔供是从山东省公安机关的档案中查出的。孙耀南，现在山东省。金灿然，已死。黄华棠，已逃台湾。

一九三四年上海《文学》月刊七月号报导的“济南”消息（节录）

影印件原文

济南

华蒂社：成立于一九三三年春天。最初社友有二三十个人，如李树慈、金灿然、马峰、吴稚声、张春桥、孙任生等，都是发起的人。

华蒂社最发达的时候，社友达六十余人，出版了两个周刊，一个月刊。

一九三四年天津《当代文学》一卷五期刊登的《济南通讯》（节录）

影印件原文

济南通讯

露石

从前有很久历史的“华蒂社”，曾一度兴盛过，曾出过三期的月刊，社员有五十人。马吉峰、张春桥等，他们在从前都是华蒂社的中坚。

一九三三年济南出版的刊载有张春桥反动文章《银铃》、《秋》的《华蒂》月刊创刊号和第二期的封面、目次。

注：这是从山东省济南市查出的。

3、张春桥一九三五年到上海，在复兴社特务崔万秋的指使下，从事文化特务活动

一九三五年五月，张春桥到上海后，在复兴社特务、反动报《大晚报》副刊《火炬》主编崔万秋的指使下，经常发表反动文章，疯狂反对鲁迅。

沈醉关于崔万秋是复兴社特务的证明材料

影印件原文

我于一九三二年冬参加匪复兴社特务处（军统前身）后，便在特务处上海特区当交通联络员，崔万秋当时已参加了特务处，是特务处上海特区领导的直属通讯员，每月薪金八十元。上海特区有十多名直属通讯员，由区长直接领导，由交通联络员联系。我每月送薪金给他，并取回几次情报。他的情报相当多，还经常给他送去比他薪金多得多的“奖金”和“特别费”。我曾问过他，这么多钱用得完吗？他说还不够呢，常常得把自己的薪金贴一些进去，不然怎么会有这么多情报。我担任上海匪特区交通员两年左右的时间中，都由我约崔万秋与先后担任特务处书记长的唐纵、梁干乔和特务处情报科科长张炎元等见面，一九三三年冬天，特务头子戴笠还叫我约崔在上海四马路杏花楼菜馆吃饭，事后，他对那次和戴笠见面，感到非常高兴。

崔万秋当时是上海《大晚报》副刊《火炬》的主编，《火炬》上连载了一篇描述抗日活动的长篇小说《三根红线》我曾问他，为什么刊载这种小说？他笑着说，不刊登这些，怎么能表现出我倾向“进步”呢？崔万秋告诉我，他对副刊文章的选择很认真，他约了不少的所谓志同道合的人给他写稿和办专栏，对一般不相识的人来稿，如无特别能引起读者兴趣的东西，是不采用的。

沈醉一九七七年一月八日

注：沈醉，曾任国民党军统局本部处长等要职，一九六〇年特赦。现任全国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专员。

陈兰荪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看了《人民日报》登载的《一个地地道的老投降派》一文后，知道狄克就是张春桥，他的那篇反动文章《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就刊登在崔万秋主编的《大晚报》副刊《火炬》上。现在将我知道的崔万秋揭发如下：

崔万秋，现年七十多岁，人称“崔大麻”。早在卅年代，他在上海参加了蒋匪军统特务机构和反动青年党，为军统头子戴笠收买成为军统秘密情报人员，充当文艺界的密探，以中左姿态出现在上海文坛，利用其职业掩护，收集“左联”和地下党的情报，分裂、破坏进步文艺阵营，并发展运用人员，建立军统情报“内线”，是反对“左联”和迫害鲁迅先生的主要幕后人之一。上海失陷前夕，崔暗受军统头子戴笠、王新衡指示，由上海、南京到武汉，后到重庆，主编《时事新报》副刊《青光》继续进行特务活动。戴笠因崔万秋在上海、重庆文艺界从事秘密情报活动有功，派他为军统局“国际情报专家”、伪国际宣传处长、外事局长董显光充当副手，上海临解放前，董匪显光逃往台湾任匪外交部长，崔万秋随其逃到台湾。

陈兰荪 1976. 10. 23

注：陈兰荪，军统特务，解放后被我关押，一九七五年宽大释放。

崔万秋充当军统特务的证据

影印件原文

崔万秋 上海站直属员

注：上面的两张卡片，第一张是国民党的人事档案，第二张“情报人员成绩卡”，是国民党保密局（原军统局）的档案。这两件现存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于黑丁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反党分子张春桥三十年代在上海投靠反动文人崔万秋，是其反革命活动的一个侧面。张春桥所写攻击鲁迅的反动文章《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就是发表在崔万秋主编的《大晚报》副刊《火炬》上。《大晚报》是孔祥熙出资办的一个反革命舆论阵地。张春桥一到上海就结识了崔万秋，并且积极为《大晚报》效劳，是有其政治背景的。张春桥的《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发表后，他曾对我说，这篇东西写好后是交给崔万秋的，崔认为文章写得不错，提出文艺创作方面的重要问题，这些问题，可以展开争论。而当这篇文章受到鲁迅批判后，他又恶毒攻击鲁迅是“小题大作”，是划“小圈子”，“陷于宗派之中”等等。他还说，崔万秋也不同意鲁迅的做法。吹嘘“崔万秋为人是不错的。”张春桥这些反革命活动是得到崔万秋的支持的。

于黑丁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注：于黑丁同志，现任河南省文化局副局长。

徐锡驹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四六年春，我在上海和崔万秋合编《笔》月刊时，曾改编小说《八月的乡村》为电影剧本，初稿写成后，我就送给崔看，要他同意。但崔万秋反对我改编为剧本和拍摄成电影。崔万秋对我说：“鲁迅作序的《八月的乡村》，是被国民党所反对的。在鲁迅作序的《八月的乡村》出版后，我当时在《大晚报》就组织狄克写《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的文章反对过鲁迅，鲁迅写了《三月的租界》来反击，

引起了一场论战。我看见这部小说就有气，你拍它做什么！”

徐锡驹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注：徐锡驹，历史反革命分子，解放后被我关押，已刑满就业。

一九三六年三月十五日张春桥化名狄克，在《大晚报》副刊《火炬》上发表《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的反动文章，恶毒攻击鲁迅为《八月的乡村》这部小说作的序言。鲁迅在同年四月十六日写了《三月的租界》一文，深刻地揭露了张春桥的反革命嘴脸。张春桥于四月下旬又给鲁迅写黑信，进行猖狂反扑。他写这一黑信时的通信地址是“大晚报火炬星期文坛编辑部”，这是张春桥以反动的《大晚报》副刊《火炬》编辑部为据点，在崔万秋的指使下，围攻鲁迅，从事文化特务活动的证据。

张春桥的反动文章和黑信

影印件原文（节录）

信，请寄大晚报火炬星期文坛编辑部转我吧！

狄克

注：张春桥的黑信，原件存鲁迅博物馆。据《鲁迅日记》记载：“四月二十八日……得狄克信。”

鲁迅在世时，张春桥明枪暗箭攻击鲁迅，但在鲁迅逝世以后，他出于反革命的需要，摇身一变，在上海《大晚报》和《热风》上发表《鲁迅先生断片》、《速写红萝卜》等文章，竭力把自己打扮成鲁迅的“学生”，伪装进步，掩盖其特务面目。下面是张春桥写的《速写红萝卜》等文章。

4、张春桥隐瞒国民党特务身份和反革命历史混进革命队伍

一九三七年九月，张春桥离开上海，返回济南，奉山东省复兴社头子秦启荣之命，

由复兴社特务赵福成掩护，伺机潜入我根据地，于一九三八年一月混入延安。

赵福成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我叫赵福成，又名赵君弼，今年七十一岁，山东巨野县人，家庭地主。

一九三〇年，在国民党北平警官高等学校毕业后去日本内务省警察讲习所留学，一九三一年回国，在济南山东警察教练所当教官，一九三六年去南京中央警官学校受训，同年底，回济南充任警察局东关分局长，总务科长，兼防空司令部总干事。日寇侵占济南后，我曾担任济南市警察局长，章邱县长，曹州道尹，山东省政府宣传处长，汪伪孙良诚部参议等汉奸职务。

一九三六年，我在南京中央警官学校受训时，由该校调查统计室主任王泰兴介绍参加了国民党复兴社特务组织，化名赵用明。回济南后，我的复兴社关系转到济南，由复兴社山东省负责人秦启荣领导，和我一同进行特务活动的复兴社份子有柏俊生等人。

一九三七年七七事变后不久，秦启荣曾委任我为冀鲁边区游击司令部警卫大队长。我参加复兴社后，回到济南进行特务活动的任务是：了解韩复榘政治动态；刺探日本人和共产党八路军的情报；以我家为据点，掩护复兴社在济工作人员和过往人员的活动并保障安全。后来我曾掩护过一些复兴社特务在济南的活动。还掩护过复兴社特务张春桥过往济南混入延安。

一九三七年九月中旬，我到复兴社特务柏俊生家，柏的大老婆赵氏转给我一封密信，内有两只密令。

第一只密令写：着警卫大队长赵福承留在济南，相机打入日伪组织，以资掩护而便工作，另有联络人员去取情报。

冀鲁边区游击司令秦启荣（章）民国二十六年九月 x 日

第二只密令写：兹有张春桥去住你家，希一切关照，注意安全。

此致

赵福承秦启荣（章）民国二十六年九月 x 日

我看到密令，就明白张春桥也是复兴社特务。过了一个星期，张春桥到了我家，在我家住了两个多月。张春桥在济南是有家的，他有家不住，要到我家里住，这是秦启荣安排的，因为山东是韩复榘的地盘，蒋韩有矛盾，韩不允许蒋特活动，住在我家可以掩护他的活动，保障他的安全。

张春桥住在我家期间，不愿谈他的经历和他在济南的活动情况，他总是单独出去活动，从未带别人来过我家，也没有人到我家来找过他，行踪诡密。他曾向我打听过韩复榘的政治动向，我告诉他，日本松井大将曾来济勾结韩复榘。张春桥还分析日本人来后形势，他说：“日本人对在家礼（青帮）的，如能利用就利用，不能利用就铲除。”事后，我把张的这些话告诉了柏俊生。

一九三七年十二月初，日寇占领济南前夕，张春桥突然对我说，他要去延安，我因为知道他是复兴社的人所以对他说：“你去吧，我得留下来干。”张说：“你留下干吧，我到延安看看如何，如果干好了，就干下去，如果干不好，就回来再找你。”我听了张的这些话以后，就明白了他去延安是负有任务的。

张春桥去延安临走时，他说路上缺一件大衣，我就把自己穿的棉大衣脱给他穿走了。他还向我说：“我算是从山东走的。”他这样说的目的是为了迷人听闻，掩护其身份。他还托付我关照他父亲，后来我当警察局长时，就提拔他父亲张开益当了庶务主任。

赵福成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注：赵福成，解放后判刑劳改，一九七五年宽大释放。秦启荣，一九四三年被我击毙。柏俊生，特务分子，解放后被我镇压。

赵福成一九五〇年在劳改队的亲笔供词（节录）

影印件原文

张春桥是同乡同事张君之少君，七七前在上海系左翼青年作家，来济图安全住我家，日寇占济南以前，张春桥去延安，临走，我曾送其大衣，那时我是复兴社，已受命留济待机打入敌伪工作，我知张，张不知我。

赵福成写一九五〇年六月十六日

注：这是从山东省公安机关的案卷中查出的。

赵福成关于他一九五〇年在劳改队亲笔供词的说明

影印件原文

关于我一九五〇年在济南劳改队写的交代材料中所提到的“我知张，张不知我”这句话的含意，现在我说明一下：

解放后 1950 年，我在济南劳改队写思想情况汇报时，我曾写过我与张春桥认识，写的词句中有这样的话：“我知张张不知我”。我这句话是指什么说的呢？就是说 1937 年 9 月，复兴社秦启荣密令我留下，准备打入日伪组织，同时还有个密件，通知我关照张春桥住我家，注意安全。一周之后，张春桥就果然去我家居住了。这年 12 月初张去延安了。复兴社山东负责人秦启荣秘密通知我关照张住我家，我当然就了解张也是复兴社份子。但张并不知我是复兴社，因为我没有告诉他，所以我写“我知张，张不知我”。

1950 年我在济南劳改队，那时才交代了历史问题，尚不知如何判刑，不揭张又怕将来露了底，落个知情不举。揭了他又怕他不承认（我把复兴社给我的原信件当时烧了，手中无证据）反而弄成诬陷革命人员，罪上加罪，所以我只写我知张张不知我，等待将来再说吧，这是那时的想法。

赵福成 1976 年 11 月 14 日

胡彰武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七年七月我经秦启荣介绍在济南参加国民党特务组织复兴社，充当机要交通员，经常为复兴社传送机要文件。一九三七年九、十月间，秦启荣在指挥巷十八号会客室，交给我两封密信，叫我给柏俊生送去。一封是给柏俊生的；另一封是叫柏俊生转给赵君弼（注：赵福成）的。秦启荣考虑到柏俊生文化低，怕他看

不明白, 还叫我嘱咐他: 把他的人都留在济南, 参加日伪工作, 把留下人的名单, 填好年月日, 听候命令。我将这两封信都交给了柏俊生。柏将给赵的那封信收下后说: “我交给君弼吧!”然后, 柏将秦启荣给他的那封信拆开看, 这时, 我就把秦嘱咐的那些话给柏说了一遍, 柏答: “噢, 知道了。”关于秦启荣给赵君弼的那封信, 是什么内容, 我不知道。

胡彰武 (原名胡宪文)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注: 胡彰武, 一九六〇年判刑, 一九六二年保外就医。

赵正平的证明材料

影印件原文

秦启荣要我给赵君弼传信的情况

一九三七年秋天, 日寇侵入济南前, 我为秦启荣转过一封信给君弼。信上写的是什么我不知道。是赵君弼来我家时, 我把这封信交给他的。

赵正平 口述 (章) 柏 良 整理 (章)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廿六日

注: 胡彰武将秦启荣的密信交柏俊生后, 由柏的老婆赵正平转交赵君弼即赵福成。柏良, 赵正平之子。

秦启荣于一九三七年九月密令赵福成相机打入日伪组织, 掩护复兴社分子。抗日战争开始后, 蒋介石同韩复榘之间的矛盾加剧, 韩命令捕捉秦启荣。韩的这个命令, 被柏俊生的把兄弟何冰如得知后密告给柏, 柏即要他老婆赵正平通知秦启荣逃跑。秦逃离济南后给柏写了一封信, 命令柏代他监督赵福成执行掩护复兴社特务的任务。下面是秦启荣一九三七年十二月十日给柏俊生的亲笔信。

影印件原文

俊生大哥鉴弟此次得能脱离济南悉我兄嫂所赐予兄以事既不能离济可在济作鉴

护工作令赵君弼兄参加伪组织请大哥随时监督勿使其真心与敌伪效力并随时掩护在济秘密工作同志及过往济南之工作人员为要另有详件与君弼请代转勿此顺祝冬祺。

弟 启荣 (章) 十二. 十. 冰如兄处代为致意

注：这是从山东省公安机关缴获的敌伪档案中查出的。

5、张春桥混入革命队伍后，长期隐瞒他的反革命历史和反革命社会关系

张春桥一九五〇年填写的简历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

有否参加过其他政治组织或政治活动？ 无

在其他党派及各界中有何重要关系？ 无

张春桥一九五二年填写的党员登记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

张春桥 男 36 汉 山东省巨野县

曾否参加反动党团、反动军队和迷信团体？担任过什么工作？现在有无关系？何人证明？ 没有。

张春桥一九六〇年填写的干部履历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

张春桥 平原省巨野县 现年 43 岁

有何重要社会关系，姓名、职业、政治状况现在关系？ 没有

何时何地参加何种反动党团、军队、封建会道门？任何职务受过何种训练？何时脱离关系？何人证明？ 没有

二、张春桥伪造入党历史

张春桥一九三六年四月在上海参加了叛徒宋振鼎组织的一个冒充共产党的所谓“预备党员委员会”。这个组织的成员，不少是从国民党苏州反省院出来的自首叛变分子和脱党分子。不久，被当时上海党组织发现，由吴仲超同志代表党组织宣布予以解散，并责令宋振鼎通知了所有参加这个组织的人，也通知了张春桥。张为了掩盖他的反革命历史，一九三八年在延安混入党内以后，仍把参加这个组织冒充为参加共产党。

张春桥一九五〇年填写的《简历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

何时何地何人 一九三六年四月在上海经吴成志林福生介绍入党。

介绍入党候补

及转党年月 一九三八年八月在延安经顾光斗、雄飞介绍重新入党。39 二月转正

注：吴成志，即宋振鼎，叛徒，现在内蒙。

宋振鼎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一九三二年九月被捕，一九三五年七月从苏州反省院出来后去上海。一九三六年四、五月间，我（化名吴成志）与原社联林福生（从苏州反省院出来的）、王德明等成立中国共产党上海预备党员委员会，曾经我介绍张春桥参加为预备党

员。这个组织没有党的组织领导，是我们自己成立的。成立不久，上海党组织派吴仲超找我谈话，指出这个组织是非法的，叫立即解散。我们当即解散，并通知到所有参加的人，也通知了张春桥。此后，我再未介绍过张春桥入党。

宋振鼎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吴仲超同志的证明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六年在上海，宋振鼎同一些叛变自首、住过反省院和不三不四的人成立了一个预备党员委员会，这是个非法组织。由我通知宋振鼎，宣布取消了这个组织。解放前我不认识张春桥，文化大革命中，从外调的小将们口中才知道那个委员会内有张春桥。

吴仲超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八日

注：吴仲超同志，北京故宫博物院院长。

三、张春桥隐瞒官僚、地主家庭和他父亲的反动历史

1、张春桥长期隐瞒官僚、地主家庭

张春桥的家庭，祖辈三代都是山东省巨野县官僚、地主。巨野县解放以前的三年内，张家有土地八十五亩九分，全部出租，房屋二十二间，直到一九五五年其父张开益还收房租。张春桥在历次写的自传和履历表中，把家庭出身填写为“中农”、“城市小资产阶级”、“自由职业者”，将自己打扮成一个身世清白的“革命左派”，长期向党隐瞒了官僚、地主家庭。下面是张春桥亲笔填写的登记表、自传的节录。

张春桥一九四四年写的《反省自传》

影印件原文

我刚到延安填表时，在出身栏中，我写了中农。应填城市小资产阶级。

张春桥一九五二年填的《党员登记表》

影印件原文

家庭经济情况，如同一般城市小资产阶级一样，靠薪金维持。

张春桥一九七三年填的党的十大《代表名册》

影印件原文

张春桥 男 56 汉 山东巨野 自由职业者 自由职业者

中共山东省巨野县城关区委员会一九五六年一月三日关于张春桥家定为漏网地主、没收全部房屋的决定（节录）

影印件原文

张协忠 漏网地主

现有经济情况：

有土房 7 间 瓦房 6 间

没收意见：

没收土房 7 间瓦房 6 间：没收此 13 间房子现在完（全）出租。

因此全部没收

三大街没收分配小组 56.1.2 号

同意以上没收意见

中国共产党巨野县城关区委员会章 1.3

注：张协忠是张春桥的祖父。

贫农女社员贾莲阁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我在十三岁那年，因为受地主压迫，家里人口多，逃荒要饭，五千钱把我卖给恶霸地主张开益家当使用人。张家三代都在旧政府做官。进张家后没有几天，张开益就到一个县当信局子的局长，跟去的张开益的老婆和他的儿子张善宝（即张春桥），二儿子张红宝，还有我，共计五人。我在他们家里，整天让我端尿盆、端洗脸水、洗衣服、烧水、扫地、擦桌子、看孩子，起五更睡半夜，累得死去活来，哪一件做不好，就挨打挨骂，饭也不让吃饱。张开益在那里呆了一年半，又回到巨野老家，我仍给张家干那些活。有一年冬天下了约一尺多深的雪，他们叫我一个人从早到晚打扫一天，才把四进院子打扫完，我的手、脚都是那时冻坏的。最难忘的是那年善宝他娘硬赖我偷了三千钱，逼着我承认，让我跪在地下，拳打脚踢，一连跪了三个深夜。有一次让我去宗庄给善宝老娘家送东西，路过我家顺便看看娘，叫善宝他娘知道了，抓住我的头发，按倒地下，毒打一顿。我到十八岁，他们又逼我给善宝一个四十多岁的姑父当二房，经过一个长工的帮助，才使我逃出虎口。

贾莲阁 口述李文义 记录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一日

2、张春桥长期包庇他的反动父亲张开益

张春桥的父亲张开益，当过军阀张宗昌的县邮政局长，国民党少校军医、山东省会公安局栖流所长，日寇侵占山东后，任伪济南警察局卫生科庶务主任、山东保安三团军医主任，日本投降后，又当了国民党济南市戒烟院院长，是个长期为国民党、日寇效劳的反动官僚、汉奸。张春桥在他写的自传、履历表中把他父亲说成是“小职员”、“医生”，“一生不得志的知识分子”，长期隐瞒包庇。一九六一年，张春桥利用职权，把其父张开益弄到上海供养起来，逃避群众斗争。下面是

张春桥亲笔填写的登记表、自传的节录。

张春桥一九三九年填的《人员登记表》

影印件原文

张春桥

二十二

父：小职员，母 无业

张春桥一九四四年写的《反省自传》

影印件原文

我的父亲，在二十几岁时考上了邮务员，当了三等邮政局长。他是一个一生不得志的知识份子。

张春桥一九五二年填的《党员登记表》

影印件原文

父亲一代是医生，近二十年来一直在国民党——日伪——国民党机关作医生。

张春桥的父亲张开益一九三七年任国民党山东省会公安局第二栖流所长的照片，
和一九四七年任国民党济南市政府戒烟院院长的《调查表》

注：这两件是从山东省公安机关缴获的敌伪档案中查出的。

四、张春桥包庇他老婆、叛徒特务文静

张春桥的老婆文静，原名李淑芳。一九四三年十二月在晋察冀边区平山县郭苏区任区委宣传委员时，被日寇俘虏，自首叛变，充当日本特务。张春桥对她长期进行包庇。张春桥到北京工作后，欺骗中央，扬言要与文静离婚，实际上在政治上和生活上一直保持密切关系。在文化大革命中，还派她担任了重要职务，是上海市革委会专案工作和清查敌伪档案的负责人之一。后来她表面上不担任什么职务，但仍参与上海市委的领导。

1、文静是叛徒、日本特务

文静一九六三年填写的《干部履历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

1943年12月8日在晋察冀边区平山县郭苏区担任区委宣传委员，日寇大扫荡中被俘（在园坊村）负伤。由平山被压（押）到石家庄，先在石家庄日寇宪兵司令部，后解到日寇1417部队，在监狱中关了半年，后动摇自首，叛变了革命，为敌人作宣传工作，达半年之久。

王晓初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叫王晓初，河北平山县人。1943年投敌，1944年春被扣到日寇驻石家庄宪兵特别警备队番号甲第一四一七部队，与李淑芳关在一个木笼里。后来我们一起参加了宣传班，日本矢野中尉宣布李淑芳为班长，为敌搞反共宣传，积极编写宣传材料，记起的有“我们不再受骗”、“李老太太的悲哀”、“弃暗投明”、“玩火自焚”等。她还为敌出谋划策，搞策反宣传。李亲自讲演，宣扬“中日提携”、“共存共荣”，谩骂共产党、八路军，作过广播宣传，与日寇中西少尉秘密外出散发传单。她参加了日寇组织的“反共同盟”。她对日寇抓捕的我方工作人员，特别是年轻

的女干部，她总是对日寇说这个是废物，说那个思想不良，而被关进木笼。由于她忠实为日寇效劳，受到三好大佐、矢野中尉、中西少尉的称赞，称她是“巾帼英雄”、“新派绅士”、“女中豪杰”、“东方的摩登女士”。给她的薪金多，待遇也高。

王晓初（汪雨菲）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廿六日

注：王晓初，现在河北省。

2、张春桥长期隐瞒、包庇文静的叛徒特务问题

下面是张春桥亲笔填的部份干部履历表的节录。

一九四五年填的《干部履历表》

影印件原文

爱人姓名：文静，爱人是否党员：是（注二）。

（注二）是一九四三年在北岳区党委认识的，但四三年反扫荡中文静受伤被俘，直到今年始回边区。她的组织问题，据称已经天津市委解决，但未经正式转来，现在解决中（目前是个别关系）。

一九四七年填的《干部调查表》

影印件原文

文静本人则是学生，十七岁开始参加C. Y（注：即共青团），中间失掉过关系。一九四二年来解放区，在分局党校学习，后至北岳区党委宣传部任干事。四三年反扫荡被俘。四五年六月逃出后，至今尚未恢复关系。

文静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和张春桥于一九四三年秋确定恋爱关系后调离工作，同年十二月反扫荡中，我被俘自首叛变。这段历史，我曾写信告诉张春桥，对他丝毫没有隐瞒，张与我于一九四六年结了婚。

一九六七年张曾提出离婚，但同时又说，你还可以好好工作，有事可以写信给我。一九六八年上海“炮打张春桥事件”以后，张春桥去北京回来，就不再提离婚问题，而是想办法把我包庇下来。后来，姚蓬子死了，张春桥找姚文元的老婆金英谈姚母的安置问题，他叫我一起听听。他说：还是接来，住在一起好，免得住在外面，被人家揪住更不好。我当时意识到对我也可能采取这个办法。有一次他又对我说：“也不会为这个问题打倒我。”在整党期间，张春桥又包庇我，叫我请假休息，逃避整党。有一次王洪文对我说：“你的问题拖着吧，反正没有开除党籍。”现在看来，“四人帮”都参与了这个问题。张、姚二人的直系亲属中都有叛徒问题，这对他们非常不利，所以就共同商讨对策。

文静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

张春桥在京期间，与文静经常直接通信，还通过同其子女和秘书的来往信件保持密切联系。

张春桥同文静来往的部份信件

张春桥一九七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给文静的信中说：

“二十六日信收到。请代我向爸爸问候，就说打电话来过。”

“如果发生问题，一切从简，不要惊动什么人。弟弟们可以通知一声，但是，要他们不要到上海来，此事，应由佩英通知。”

张春桥、文静通过与其子女通信保持联系的部份信件

文静在她的女儿海娃一九七五年九月四日给张春桥的信上亲笔旁注：“市委在交流学习理论经验大会上口头通知的。”

张春桥通过秘书何秀文和文静保持联系的信件选印

影印件原文

春桥同志：

流传的所谓“毛主席最新指示”（即“二十三条”），文静同志要我转送请你一阅。
特送上。

此致

敬礼

何秀文（1976）2.21

3、张春桥勾结王洪文、江青、姚文元及其党羽长期包庇重用叛徒特务文静

王洪文一九七一年一月六日给姚文元的信（节录）

影印件原文

文元同志：

前天向你请示，到你那里去一次有一件事当面请示汇报，主要是趁你来上海向你
请示一下关于文静同志的问题。

就是文静同志的工作问题，我有个想法：文静同志能否继续到市革会调研组工作。
因为这些问题不便向春桥同志请示。对这个问题如何处理，请文元同志指示。

洪文 6 / 1

注：这是从上海查出的。信件上“存上海”是姚文元写的。

秦根富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上海市革委会成立后，由于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的包庇，文静先后在市委机关革命造反联络站材料组（后改为市革委会材料组、专案办）、市革委会办公室联络组（后称调研组）工作，她虽没有职称，实际上是这些组的负责人，并享受着相当于市委常委的政治待遇，发给她中共中央文件，市委、市革委会文件，市革委会各组办、报社和各区、县、局的情况报告、简报等重要文件、材料。有的不发给市革委会副主任的，而由徐景贤提出，经张春桥同意，也照发给她。一九六八年，文静的叛徒、特务问题被群众揭发后，王洪文、马天水、徐景贤等人，秉承张春桥的旨意，为了掩人耳目，让文静称病不工作，长期躲在家里，但仍照发给所有文件，由专人送到家里。直到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四日，上海传达党中央关于粉碎“四人帮”的打招呼会议精神后，才停发。

多年来，市委召开党员负责干部会，文静有时坐在后台听，有时给她放会议录音，或者给她看会议文件。

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室工作人员秦根富一九七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黃涛、何秀文一九七六年三月给文静的信

影印件原文

文静同志：

准备了一个在全市批邓大会上的发言，看来既长又显得散了些，送上一份，请你抽时审看、指正！

祝

好！

黃涛三月二十八晚

文静同志：

这几份材料是几位市委领导同志和朱永嘉同志准备在批邓大会上的讲话稿，已送

春桥同志审阅，昨晚退回，现将春桥同志审阅的意见一并抄附，请阅。

致以

敬礼

何秀文 3.29

注：这两件是从上海查出的。

上海市委从一九六八年至一九七六年发给文静的部份文件

注：黄涛，上海市委常委，现已监护审查。

徐景贤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在反党分子张春桥的蓄意包庇下，张的老婆、叛徒特务文静，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先后担任过上海市革委会办公室、材料组、联络组等要害部门的负责人，管过专案，抓过全市动态等项工作。为此，我曾收到机关革命同志的来信，说文静历史上叛变自首，不应担任重要工作。我把信交给张春桥看，张看后即把信交还给我，根本不予置理。后来，从河北省来了外调人员，要调查抗战时期和文静一起关在日本宪兵队的另一个人的情况，并要了解她们为宪兵队工作的情形，也为张春桥所拒绝。

一九六八年四月十二日，市革委会组织组有两位革命同志看了一下文静的档案，并说了几句怀疑张春桥的历史的话。在张春桥的指使下，王洪文、马天水、徐景贤、王少庸、王承龙等商量，由徐景贤等到组织组取走文静的全部档案，密封存在市革委会档案室，并由王洪文派金祖敏彻底改组了组织组，对两位革命同志进行残酷打击，整了八年之久。此后，张春桥表面上授意文静不再担任任何工作，但她实际上仍过问联络组的工作，并经常把当时专案办公室的负责人等找到家里出谋划策。在王洪文主持市委工作期间，王还常到文静家里去，以看望为名，商量工作。

一九七二年底，张春桥回沪时还和文静生活在一起。一九七三年，张扬言要与文静离婚，张要王洪文回沪时找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密谈。王洪文谈了文静的政治历史问题，并说张要和文静离婚，徵求马、徐、王的意见。但王洪文回京以后，文静仍通过子女继续和张保持密切联系。一九七五年六月反党分子姚文元来沪，王秀珍去问姚这件事，姚表示文静的历史不成问题了。同年八、九月间，反党分子王洪文来上海时，还专门设宴单独宴请了文静。

据马天水说，他早就看过文静写给江青的一封长信，交代文静自己的严重政治历史问题。但在马天水主持上海工作以后，继续让文静到市委保密室看绝密文件，享受常委、副主任的政治待遇；并让她听取市委召开的党员会议的重要传达等。对这些做法，我和王秀珍以及其他常委也都是同意的。市委办公室还一直给文静送文件。

王、张、江、姚和我们这些“四人帮”的余党，十年以来，长期包庇、窝藏文静这一叛徒、特务，犯下了滔天的反革命罪行。

徐景贤一九七七年二月七日

王洪文处的工作人员肖木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晚上，冯国柱、王少庸、张敬标、黄涛等召开所谓“兜情况”会议，策划反革命武装叛乱。会上提出要出动民兵，在报纸、电台发表反革命的所谓“告人民书”等。最后，四个常委说要等去北京开会的几个书记回来后再说。

十三日中午，反党分子张春桥老婆文静要她女儿打电话叫我和写作组的负责人朱永嘉去她家里谈一下。我们去后，文静说：“难道就这样完了吗？你们有没有什么办法？”朱说：“常委说要等去北京开会的几个书记回来后再说，没有办法。”文静竭力煽动说：“他们不搞你们可以搞嘛。可以组织写作组的一些人到下面去，搞串连、发动。我不相信群众起不来。”朱和我表示要等北京开会的回来后再说。

肖木一九七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叛徒江青的历史罪证

江青，女，又名李云鹤、李鹤、李云古、蓝苹等，一九一四年生，原籍山东省诸城县，家庭出身地主。一九二六年江青到天津，在其姐夫奉系军阀部队军官王克铭家，仍过着剥削阶级生活。一九二九年春，在济南加入山东省实验剧院，深得该院院长国民党山东省党务指导委员会委员赵太侔的赏识。一九三一年春，由赵太侔资助进青岛大学当旁听生。一九三三年二月，江青在青岛由俞启威（黄敬）介绍加入共产党，同年七月俞启威被捕，她跑到上海，失去了党的关系。一九三三年秋，江青在上海加入“左翼教联”和共产主义青年团。一九三四年十月，江青被国民党特务机关逮捕，自首叛变，十二月出狱。不久与国民党特务崔万秋来往，关系密切，并在影剧界积极从事拥蒋活动，为国民党效劳。一九三七年七月，江青到西安，与叛徒徐明清订立攻守同盟后混入延安。同年十月，她隐瞒了自首叛变的历史，由徐明清出面作假证明，钻进党内。

一、江青一九三四年在上海被捕后自首叛变

江青一九三四年十月，在基督教上海女青年会沪西区小沙渡路女工夜校当教员期间，与共青团中央交通乐若在兆丰公园接头后，被国民党特务机关逮捕。入狱不久，就自首叛变出狱，成为可耻叛徒。

先大启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李云古，女，山东人，左翼文化组织成员。一九三年下半年被国民党特工总部上海区逮捕，关押在伪上海市公安局看守所，由上海区训练股审讯组赵耀珊在伪公安局特务股楼上审问，我参加过劝降谈话。有一次赵耀珊迫使李云古自首，打李一个耳光，我以伪善面孔劝李自首，说：“你的问题很简单嘛，只要转变就好

了。”当时，李表现很可怜的样子。以后李云吉就自首了，由训练股长阎松年和赵耀珊经办了自首手续，李的自首登记表和保证书我审查过，其中写了反对共产主义、拥护三民主义等内容。自首登记表和保证书由我报送了南京特工总部。一九三四年间，自首的女性如张惠芬等人的自首手续，都是经我保送南京特工总部的。

先大启亲笔一九七七年一月十八日

注：李云吉，即江青。先大启，中统特务，一九三四年任国民党中央调查科上海区训练股编审组长，负责办理被捕人员自首手续。后任中统局四川省调统室主任等要职。解放后被我逮捕，一九七五年特赦。赵耀珊，绰号“黑大汉”，叛徒、中统特务，一九五四年被我镇压。阎松年，叛徒、中统特务，一九五一年被我镇压。

先大启一九五八年的供词记录（节录）

影印件原文

还有个女的李云吉，左翼文化方面的。被捕后我同他（她）谈过话。

先大启 1958 年 5 月 19 日

先大启一九六八年的亲笔供词（节录）

影印件原文

李云吉被捕案件：李云吉，山东人，女性，1935 年初（注：应为 1934 年 10 月）被捕，经过不详，当时经匪上海区训练股审讯组长赵耀珊谈话，据赵谈李参加左翼文化组织。

先大启 1968 年 2 月 20 日

注：上面两件是从公安部先大启案卷中查出的。这两件供词证明，先大启确曾参与处理江青自首一案。

叛徒徐明清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五年四月我在上海被捕，三六年叛变出狱后去西安。三七年七月下旬，江青从上海到西安，住在我的宿舍。她说：“我不愿在上海住下去了，各方面的关系处得不好，生活很不愉快，这次来，不告而别，也没有带什么关系，反正有你在这里，好办。”并问：“要到延安去学习，能找关系进去吗？”我说：“我带你去八路军办事处找找熟人。”一天晚上，江青向我说：“你被捕出来的情况，我在上海听说过了。”我说：“真倒霉！我有两个叛徒对质，在杭州又有两个叛徒老乡，知道我一些情况，要出来，只好履行自首手续。”江说：“这有什么办法呢！我当时在狱中也写了个声明，说我没有参加过共产党，共产主义不适合中国国情，以后也决不参加共产党，但这还不行，还得填写自首登记表，才叫保释。”八月初，江青由我介绍，经八路军办事处批准，去了延安。

三七年九月中旬，我也到了延安，住在中央组织部招待所。江青到招待所对我说：“在西安对你说的有关我在上海被捕后写声明和填表的事，你不要去对别人胡说。”并威胁我“你如果说出去，我可要找你算账，叫你吃不消。”接着又拉我“我好你也好嘛，你也光彩嘛。”那时我正在填写党员登记表，我只填写一九三五年在上海被捕后，经保释出狱，隐瞒了自首叛变的问题。我把登记表给江青看，江青看后说：“我的事只要你不胡说，你就照这样填吧，我也不管。”江青为了混进中央党校学习，还要我给她写一个假证明，说她是“九一八时的党员，在上海有党的组织关系”，我也照办了。三八年七、八月间，中央组织部的负责同志问我：“江青被捕有问题吗？”因为江青曾威胁过我，我不敢把她的自首叛变情况说出去，所以我回答：“没有听说江青有问题”，又一次欺骗了组织。

徐明清一九七七年一月八日

注：徐明清，女，一九三三年是上海晨更工学团的负责人，一九三五年被捕叛变，后又混入党内。

斯季英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四年十月间，樊伯滋（剧联成员）对我和郑毓秀说，李云古到上海失踪了，一定是被捕了。过了大约二十天，即一九三四年十一月初，我和郑毓秀也被捕了，关押在伪上海市公安局拘留所。一九三五年一月，我在狱中听郑毓秀对我说：“李云古和她一起关在小监房（又称优待室）里。特务股的头头看李云古长得漂亮，夜里常常叫李去特务股陪那几个头头喝酒。”还说：“李虽漂亮，但有一只脚脚趾有缺陷。”（注：江青左脚趾确有缺陷）我因知道郑毓秀是叛徒，对她非常气愤，没有理她。

斯季英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日

注：斯季英同志，女，现在中国科学院工作。郑毓秀，女，叛徒，已死。

覃晓晴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四年春，我在上海经我原来的丈夫高原（夏纬）的介绍认识了李鹤。当时我和李鹤都是上海“无名剧社”（后改名为“无名剧人协会”）的成员。我叫她阿姐，她叫我小净。这年秋后的一天，高原匆匆跑回家来对我说：“李鹤被捕了。”我们随即搬了家。

一九三四年冬，我和高原在福履路住所被捕，约两星期后，由法巡捕房“引渡”到伪上海市公安局看守所。特务不断提我上楼去审讯。这时，我心里很悲伤，整天哭哭啼啼。有一天，一个叫“黑大个”的特务问我：“你伤什么心？你不叫小净吗？有人惦念你呢，你阿姐是李鹤吧，她和我们谈起过你。”还说：“你看有的人有什么好结果，坐了老虎凳，还是搞到龙华监狱里去了，李鹤就不像他们。她在这里住了几天，就恢复自由了”，“她很乐观，很活泼，京戏唱的怪好听，还给我们唱过几段”，“临走还给我们一张剧照”。说完，这个特务给我看了一张二、

三寸的照片，照片是戏装打扮的李鹤，好像是扮“打渔杀家”的肖桂英。

一九三五年春，我出狱以前，向特务供认了我认识的“无名剧社”的一些人，其中包括李鹤。

覃晓晴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注：覃晓晴，女，一九三四年被捕叛变，现在浙江省。李鹤，即江青。

二、江青与复兴社特务崔万秋的关系密切

张春桥在国民党特务分子崔万秋指使下从事文化特务活动的时候，江青同崔万秋的关系也很密切。她自首叛变出狱后，结识了崔万秋，同崔来往频繁，关系很深。崔万秋主编的《大晚报》副刊经常发表文章，刊登剧照，大肆吹捧江青是什么“典型的北国女性”，山东戏剧运动的“功臣”。

《大晚报》刊登的吹捧江青的部份文章和剧照

徐锡驹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崔万秋在上海主编《大晚报》副刊“火炬”时，认识了蓝苹。崔对我说过：蓝苹是从山东来的，他在报刊上替她宣传，捧她出名，她很感激他。从此，崔万秋同蓝苹的关系非常密切。崔万秋还对我说过：蓝苹三十年代在上海被国民党抓去过，写过悔过书，后被人保释出来。

徐锡驹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马彦祥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江青在上海参加戏剧活动期间，积极和新闻界人士接触，结识了崔万秋。一九三五年四月，江青进电通影片公司以后，崔万秋在他主编的《大晚报》副刊《火炬》、《剪影》上，不遗余力地为江登文章，发消息，组织专访，登照片。江青与崔万秋的来往极为密切。

文化部文学艺术研究所顾问 马彦祥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廿一日

张常人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三十年代在上海《晨报》当编辑，兼在联华影业公司任职。那时崔万秋利用《大晚报》副刊，多次发表“蓝苹”署名的文章，并组织《大晚报》记者对江青进行专访，发表吹捧江青的报导、剧评，刊登江青的照片。崔万秋知道江青的住址和电话号码。关系密切。后来我知道了崔万秋是国民党特务。

张常人一九七七年一月十八日

注：张常人，原北京回民学院教员，现住北京市。

三、江青积极从事拥蒋活动，为国民党效劳

江青一九三四年十二月自首叛变出狱后，追随“四条汉子”，反对鲁迅提出的“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的口号，积极参加拥护“国防文学”的签名运动，大演“国防戏剧”、“国防电影”，向蒋介石献媚，为国民党效劳。

赵丹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六年，周扬等人执行王明路线，背着鲁迅解散“左联”，鼓吹“国防文学”，并发起签名运动，对抗鲁迅的“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革命口号。

当时“剧联”负责人曾拿一张关于“国防文学”口号的启事，要我们“上海业余剧人协会”的“知名之士”签名于上，我在签名时，我确凿记得江青也在上面签了名（签名蓝苹）。

《赛金花》的话剧本，是夏衍在反动的“国防文学”口号下出笼的一部宣扬卖国主义、投降主义的大毒草，当时即受到了鲁迅先生的严厉斥责：“作文已经有了‘最中心之主题’：连义和拳时代和德国统帅瓦德西睡了一些时候的赛金花，也早已封为九天护国娘娘了。”一九三六年，“上海业余剧人协会”在四条汉子控制下，决定在第三次公演时，演出《赛金花》一剧。蓝苹当时十分醉心于赛金花这样一个反动腐朽的角色，自己拼命想演而又不出面，却让唐纳为她争演此角色。当时王莹也争演赛金花一角，双方争执不下，致使剧团闹分裂。最后在“左翼”领导人夏衍、章泯等人的主持下，让蓝苹演了《大雷雨》一剧的女主角，才算罢休。

赵丹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四日

一九三六年九月，国民党反动派当局借蒋介石五十岁生日，发起“购机祝寿”运动。上海电影界在流氓头子黄金荣的组织下，搞了个“购机祝寿游艺大会”，所得票款献给蒋匪购买飞机，“以厚国防”。江青积极参加了这次活动，向蒋介石献媚。下面是《大晚报》刊载的“上海电影界购机祝寿游艺大会”江青准备演出独幕剧《求婚》的广告。

影片《狼山喋血记》被国民党反动派吹捧为“国产影片之中最有意义最杰出之作”，是“国防电影标本”。江青在这部影片中扮演第二女主角刘三的老婆。

左边是江青参加演出《狼山喋血记》的广告和剧照

《赛金花》这个卖国戏，受到鲁迅尖锐批判后，江青仍吹捧它是一部“很优秀的创作”。下面是江青一九三七年三月八日署名蓝苹在《时事新报》发表的《三八妇女节》的文章

影印件原文（节录）

可是创作剧呢？不能说没有，如夏衍（注：应为衍）先生的《赛金花》，《秋瑾》，

曹禺先生的《雷雨》和《日出》，以及其他独幕剧，这都是很有意义，很优秀的创作。但是我们还是觉得不够，不够！

四、江青与徐明清长期互相包庇她们的自首叛变问题

一九三三年秋，江青在上海晨更工学团当教员时，就与当时“晨更”的负责人徐明清关系非常密切。后来两人先后被捕，自首叛变。她们一九三七年混入延安前就订立了攻守同盟，长期互相包庇。一九七二年农林部审查了徐明清的被捕叛变问题，定为叛徒。徐明清一九七三年多次写翻案信给江青，江为掩盖自己的罪恶历史，极力为徐翻案。

农林部一九七二年对叛徒徐明清的处理报告（节录）

影印件原文

对叛徒徐明清的处理报告

国务院：

一九三五年四月，徐明清（当时叫徐一冰）在上海“教联”（全称“左翼教育工作者联盟”）作党的地下工作时，因叛徒莫仲侨出卖，在上海被蒋匪警察局逮捕，三个月后解押杭州蒋匪浙江反省院小车轿分院。徐在蒋匪反省院经不起敌人的威逼利诱，向敌人屈膝投降，写了“自白书”、“悔过书”，填写了“自首自新人登记表”及“同党线索表”，供认了参加“教联”活动和共青团员、共产党员的身份，据本人交代出卖了共产党员、共青团员、革命群众九人（证明材料为五、六人），叛变了革命。

根据这次审查结果，徐被捕后，丧失革命气节，向敌人自首叛变，出卖组织，出卖同志，性质严重，应重作组织处理，为此，我们认为：应定为叛徒。

农林部党的核心小组（章）一九七二年九月一日

徐明清写给江青的翻案信（节录）

影印件原文

敬爱的江青同志：

卅年代我在上海参加革命活动总的情况，想您是有印象的。我的一生所作所为，想您大体上是了解的。

徐明清 1973. 6. 2

江青同志：

为了能够正确的解决我的政治生命问题，在不得已的情况下，向您请求帮助，请原谅。 徐明清

1973. 6. 19

江青同志：

去年九月一日农林部核心组对于我的历史结论和处理意见报告让我看，并要我签字，同时宣布在中央批示前，照此执行。我看到把我定为叛徒，清除出党。向上一级组织反映或申诉，同样得不到注意和解决，这不知是什么原因？在我个人，在无可奈何之际，不得已向您罗嗦，希望您有机会时给予可能的帮助。

徐明清 1973. 11. 16

五、江青包庇她哥哥、特务反革命分子李干卿

江青的哥哥李干卿，充当过日伪和国民党的警长、巡官、局员，津浦铁路防奸组组员。一九三九年在日本宪兵队特务指挥下，李干卿两次写信对江青进行策反，是个有历史罪恶的特务、反革命分子。解放后，江青竭力包庇李干卿，要李隐瞒策反她的罪行，并通过叶群、王效禹提拔李当了干部，享受特殊照顾。

李干卿任国民党铁路警察巡官的登记表

注：这是从济南铁路局公安处保存的敌伪档案中查出的。

李干卿关于他给江青写策反信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九年春，江青通过别人从香港先后寄来了四封信，每封信内有七十五元的旧法币。有一封信被日本宪兵队队长寺田扣压了。不几天，寺田和伍长石吉、特务巡官张兴家把我抓到宪兵队，他们问我和江青的关系，开始我不承认，他们就打我，后来寺田拿出江青的照片来，我承认了江青是我妹妹，寺田就不打我了，对我说话也客气了。他叫我写信让江青回来，并说只要江青回来了，可让我当个省长、厅长。后来把我放了，还叫我定期到宪兵队去，有时寺田也到我家来，问我有没有来联系的人？江青有没有来信？过了一月左右的时间，我给江青写了第一封信，内容是以我、母亲和大妹妹的名义让江青回来。信交给了寺田，怎么发出的我不知道，过了一个时间，没有消息，寺田又叫我给江青写第二封信，内容和第一封相同。以后日本宪兵队每十天、半月找我一次，直到珍珠港事件发生后才停止。

李干卿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李干卿关于江青包庇他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解放后，我和江青有多次见面。我先后去北京两次，江青来济南五、六次。一九四九年江青来济南时，我对江青说：“因你从香港给我寄钱来，宪兵队把我找了去，打我，让我给你写了两封信，你收到了吗？”江青说：“我都知道了，以后不要再说这些事啦。”一九五七年我去北京，住了四十天，江青把我接到中南海谈话。同年秋，江青来济南，我向她谈了济南铁路局要审查我的历史问题。江青说：“你要稳住，不要害怕，还有上边嘛！”后来我又给江青写信，说有人找我的

麻烦。一九六零年五月十二日江青回信说：“有人找你的麻烦，你完全可以不理。”一九七三年我第二次去北京，住了十六天，江青在人大会堂接见我，送我二斤茶叶，一架进口照相机。对我的生活也有一些照顾，一九六九年把我的工资由六十四元五角提到八十三元，住房有两间增加到六间，还免收房费。

李干卿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江青一九六〇年给李干卿的亲笔信

影印件原文

哥哥：

你最近的来信收到了。

姐姐还在医院里，需要动一个手术，没有危险，请放心。

我有一年的样子没有给你信，一方面因为身体差和忙一些，另方面也没有什么事好告诉你。今天姐姐给我看了你以前的一封来信，你要求来北京，说有人找你的麻烦，你孤单，我认为应该和你谈谈。你不能来北京，因为找不到职业，你应好好地在目前的职位上工作，能够有工作有饭吃就是好的，至于有人找你的麻烦，你可以完全不理，去年在济南我就和你谈过，只要自己拿稳了，是不怕这个的，你若拿不稳，出了岔子，我完全不能负责任，希望你注意，不可因小失大。我们是劳苦家庭出身，应刻苦生活、努力工作！你现在究竟做什么工作？一个月多少薪水？房子是否还是不出房租？在济南租一间房子一个月多少钱？以上这几个问题，请来信详细告诉我。祝你和嫂嫂

好！

江青五月十二日

注：信中提到“有人找你的麻烦”，是指李干卿所在单位根据上级的指示审查李的反革命历史问题。

济南军区张庆祥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江青的哥哥李干卿，在国民党时期当伪警察局的巡官，解放后被济南铁路局留用，经有关部门调查，是一个有历史罪恶的反革命分子。江青为了让李干卿逃避群众的揭发和批判，千方百计地予以包庇。一九六九年春，江青通过叶群给王效禹打电话说：“江青的哥哥李干卿在济南，听说生活很困难，住的条件也很差，你们是不是安排一下。”先是安排李干卿住在省革委会生产指挥部大院内，由生产指挥部供给。后来江青又别有用心地打电话，叫李干卿搬家，不要住在机关，结果被迫又把他安排在济南军区第一招待所的宿舍居住，占用六间平房的一个独立院，工资由六十四元五角增加到八十三元，还享受着免收房费、生产补助、困难救济等特殊照顾。

张庆祥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廿七日

六、江青隐瞒地主家庭

江青出身于地主家庭，一直过着剥削阶级的生活。江青长期欺骗党，说她家是“没落的小资产阶级的家庭”，父亲是“手工业工人”，过着“凄凉”的生活，隐瞒地主家庭。下面是江青填写的自传和表格的节录。

江青一九三七年写的小传

影印件原文

小传 江青

我是产生在一个已经走向没落的小资产阶级的家庭里，在我的记忆里童年的生活是充满了恐怖、凄凉的情调。

江青一九四四年写的年表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一四年生于山东省诸城县是一个破产的小资产阶级的家庭

江青一九五〇年写的干部简历表

影印件原文

姓名 江青

家庭出身 手工业工人

中共山东省委调查组关于江青家庭情况的调查报告

影印件原文

关于江青家庭情况的调查报告

江青出身于山东省诸城县的一个地主家庭。其父李德文在城关经营旅店和木匠铺，有房屋十四间，敞棚六间，雇长工一人，还雇有两个盲人专为她家推磨，忙时雇有季节工若干人。后其父将店房出卖，典入本县大地主的土地一百二十亩，全部出租，每年收租一万多斤粮食，全家不劳动，以剥削为生，江青从小就过着寄生生活。

李德文娶两个老婆，江青是李的小老婆所生。

中共山东省委调查组（代章）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人民公社社员徐怀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我叫徐怀，男，年七十五岁，贫农出身，俺老辈就给地主王练堂当佃户。我二十一岁那年，地主王练堂将求佳邻、葛合头等村的佃户租种他的老亩四十八亩地（合市亩一百二十亩）典给了城里东关李狼（李德文），从此俺又给李家当佃户，租他大亩地三亩八分（合市亩九亩半），每年交地租九百一十二斤，共租种了四年。到李家交地租时，只要麦子、谷子、大豆三种，晒不干，扬不净不收，逼着推回来晒乾扬净再交，对佃户进行残酷剥削。

山东省诸城县城关公社陈家林大队社员 徐怀口述李树义记录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人民公社社员李发兰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我叫李发兰，女，年 74 岁，贫农出身，是齐沟大地主王练堂的佃户，租种了老亩二亩多地，后来王把这部份地典给东关李德文家，俺又给李家交租。每年交租三次，有麦子、大豆、谷子，一老亩每年交六斗粮食（合 240 斤），俺每年交给李家地租 500 斤。另外，每年一亩地还交地钱两吊伍，共交五吊多钱。打下粮食来，有时交晚了，李德文就亲自到俺家催，种这点地可把穷人祸害了，俺年年没吃的，都叫地主剥削去了。

山东省诸城县城关公社求佳邻大队社员 李发兰口述阎仲业记录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阶级异己分子姚文元的罪证

姚文元，浙江省诸暨县人，一九三一年出生于地主兼资本家家庭，是叛徒特务姚蓬子的儿子，国民党特务头子、中统局副局长徐恩曾的乾儿子。一九四八年姚文元混入党内。长期以来，姚文元隐瞒地主家庭出身和他的政治历史问题，利用窃取的权力，勾结王洪文、张春桥、江青，采取极其恶劣的手段，竭力包庇有严重历史罪恶的叛徒特务姚蓬子，并且在政治上同姚蓬子一直保持着密切联系。姚文

元顽固地坚持地主资产阶级的反动立场，采取反革命两面派手法，结帮营私，反对毛主席、党中央，进行分裂党的阴谋活动，破坏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是个隐瞒在党内的阶级异己分子。

一、姚文元长期包庇他父亲、叛徒特务姚蓬子

姚文元的父亲姚蓬子是个证据确凿、罪行严重的叛徒特务分子。姚文元早在入党时就隐瞒了姚蓬子的反革命历史，入党后又长期隐瞒包庇。在文化大革命中，姚文元为了掩盖他的政治历史问题，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合谋，千方百计地包庇姚蓬子，把姚蓬子秘密“保护”起来，逃避党和人民群众的审查。

1、姚蓬子是个有严重罪行的叛徒、特务分子

姚蓬子，一九二七年加入共产党，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在天津被国民党特务机关逮捕，一九三四年四月叛党出狱，在中统特务头子徐恩曾领导下充当文化特务，担任国民党中央文化运动委员会委员、国民党中央图书杂志审查委员会委员等反动要职，长期进行反共、反人民、反革命的罪恶活动。

姚蓬子一九三四年五月十四日在国民党《中央日报》上发表的《脱离共党宣言》

影印件原文（节录）

共产主义之路、在中国已经成为一条悲惨的绝路。

共产党所领导所发动的暴乱行为、直接的毁坏农村、毁坏仅有的民族工业、将中华民族抵抗帝国主义的力量减少到零度、结果客观上事实上完全成了帝国主义的别动队。

在忏悔过去的错误之余、我完全放弃过去的政治立场、脱离中国共产党、自后决定站在三民主义的旗帜之下、为复兴民族文化，尽我个人的力量。

姚蓬子一九五五年亲笔写的《我在南京狱中叛党经过》(节录)

影印件原文

我在南京狱中叛党经过

姚蓬子

第二天看守所长叫我到他房间里去，要我在那里写。我写同鲁迅、柔石、潘汉年、田汉、华汉、冯雪峰、郑伯奇、钱杏村等发起左翼作家联盟，并担任理事，还说以上的人都是左联的理事。我同鲁迅等办过萌芽月刊，同丁玲等办过北斗杂志，还自己编过文学月报。我入党是潘汉年介绍的。

关于左联党组织的负责人，我说先是潘汉年，后是华汉。关于有那些党员，我说有冯雪峰、华汉、钱杏村等。

左联会员的住址，我说了冯雪峰、阳翰笙、钱杏村，都是他们以前住过的地方。我说和鲁迅先生见面是在内山书店，同柳亚子相熟，他的思想也很左倾，住在什么地方也写上了。这以后，张道藩到狱中来过一次，是在法官的审判室中接见我的。他说已看到了我的叛党的自白书，不久就可以免保释放。

我既已成为叛徒，而且拿着中统特务机关的津贴而成为它的一员。

到汉口以后，我先在中统的临时办事处看到徐恩曾，他说每月仍给我一百元津贴。

注：这是审查胡风反革命集团期间姚蓬子的交代。

袁逸之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九年，我在重庆国府路 282 号，匪国民党中央调查统计局副局长徐恩曾兼任他的私人秘书，约在五、六月的一天晚上，特务头子徐恩曾，交了三百元伪法币给我说：“姚蓬子明天来家，你把钱给他。”第二天上午十时左右，看门副官王积善上楼来对我说：“姚蓬子来见你，要不要见他？”我说：“叫他上来。”

王引姚上楼来见我。我把徐交的钱给了他，他卑躬曲敬的样子对我说：“袁秘书，谢谢你。”在抗战这段时期，姚蓬子从汉口撤退到重庆，表面上仍打着左翼文化人的招牌在社会上闯，而暗里却单线直接和特务头子徐恩曾联系，供特务机关使用。

袁逸之一九七六年十月廿五日

张文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姚蓬子早在抗日战争前，曾为中统前身特工总部所逮捕。不久，他便成了中统特务。他常在一些反动报刊发表文章，他自命为“文化人”，但实际上是以当时中统特务头子徐恩曾为后台，受徐匪的领导、指挥搞反动活动。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〇年期间，在重庆川东师范匪局本部，曾几次碰到过姚蓬子。当时我任匪中统局第一组第二科长，曾受姚蓬子之托，代他向徐匪要到一笔津贴（数目记不清楚）。

张文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八日

注：袁逸之，中统特务，已宽大释放。张文，国民党中央统局本部秘书、重庆区区长，已特赦。

2、姚文元长期隐瞒、包庇姚蓬子的反革命历史

姚文元一九四九年亲笔填的《青年干部登记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

父亲个人的政治态度是一个“民主人士”，对党及政府拥护

姚文元一九五三年亲笔填的《中国共产党党员登记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

父亲：姚蓬子，作家书屋经理，政治上拥护共产党。革命低潮时的脱党知识分子。

姚文元一九五五年亲笔写的他同姚蓬子关系的材料（节录）

影印件原文

对姚蓬子的问题，我应向党明确表示态度：我和父亲在政治上没有任何联系，也没有任何隐瞒他政治行为的事。如果发现我有任何隐瞒，党可以给我最严厉的处分。

冒金龙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四八年姚文元在上海沪新中学理二班读书时，我在校内担任地下党支部书记。

那时姚文元标榜他父亲姚蓬子开设的“作家书屋”出售进步书籍，是与鲁迅一起参加“左联”的进步作家，并以此为荣，对党组织隐瞒了姚蓬子的地主、资本家、叛徒特务身份。蒙蔽了一些同志，因而于一九四八年十月混入党内。

冒金龙一九七七年一月八日

孙志尚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四八年，我在上海沪新中学高中理二甲班读书，与姚文元是同班同学，我在班级里担任地下党党小组长。当时为迎接上海解放，突击发展了一批党员。姚文

元入党时对组织隐瞒了他的父亲姚蓬子的叛徒、特务反革命身份和地主、资产阶级家庭的真实情况，把他父亲说成是开设“作家书屋”的“进步作家”、“民主人士”。而那时我们也不了解姚文元的父亲和家庭的真实情况，因此，于一九四八年十月被姚文元混入党内。

孙 志 尚一九七七年一月八日

注：冒金龙同志，现上海市卢湾中学党支部书记。孙志尚同志，现在上海市乒乓球厂。

上海市华业里委朱学芳等六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我们都是威海卫路林村的居民，与姚蓬子是邻居，亲眼目睹，姚文元与他的反动老子关系极为密切。

姚文元参加工作后，我们经常看到他在节、假日到家中来，一九五八年姚文元与金英结婚以后生第一个小孩时就搬到他父亲家三楼住了很长一段时间，还雇了保姆伺候他们，在三年自然灾害期间姚文元夫妇更是经常来他父亲那里享受高价食品，一直到文化大革命开始在一九六六年十月、一九六七年春节、一九六八年姚蓬子病重时我们都亲眼看到姚文元来过。姚蓬子夫妇也经常到姚文元家里去。姚文元的大女儿小红，是从小就放在姚蓬子家里抚养长大的。一九六九年姚蓬子病死以后，姚文元的母亲周修文将书籍（籍）、家俱满满装了一卡车搬到康平路姚文元家里去了。

华业里委朱学芳 顾大伟王秀月 冯翠英吕月英 王 燕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十
日

3、姚文元包庇姚蓬子与胡风反革命集团的勾结

姚文元的父亲姚蓬子与胡风等反革命分子关系极为密切，经常在一起攻击我党。

姚文元对胡风等在他家里攻击、谩骂我们党的罪行不报告、不揭发，反而吹捧胡风是“进步”的。在反胡风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中，姚文元耍反革命两面派，掩盖他同胡风分子的关系。

中共上海市卢湾区委审干办公室一九五五年关于姚文元的父亲政治历史情况和社会关系调查报告（节录）

影印件原文

姚（文元）的父亲与胡风、彭柏山、潘汉年关系均很好，并有往来，姚文元也见过面；但这些情况姚一直未交代过，而且一直强调自己与家庭关系恶劣，但不正面提出，又不向组织汇报，这次反胡风斗争开始，姚从未把这种具体情况进行揭发。

解放后姚文元在他自己家里见过胡风并从他父亲口里听到胡风对党不满，骂我们党的文艺领导同志，而在解放前姚也见过胡风。同时在家里也见过胡风分子梅林也从他父亲口里听到梅林发牢骚，对解放后的现状不满，但这些问题姚从未揭发过，也未向组织汇报过。

解放前，姚经常阅读与研究过胡风的书，如希望、泥土、蚂蚁等出版的书籍杂志。解放后姚文元同样买了很多胡风的书籍。如胡风的“论现实主义的路”，“逆流的日子”等，但从未批判过，反胡风斗争开展后姚文元和（还）把胡风等书籍放到外面公开的书架上。

姚文元同样认为胡风是进步的，路翎写文章很有“才华”。对一九四七年、一九四八年，胡风侮蔑香港党的文艺领导同志是“逃兵”来反攻党对他的批评，姚文元也认为是对的。

调查人 朱振芳一九五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在一九五五年肃反运动中，组织上对姚文元同志父亲的政治历史情况和社会关系进行了调查，由区委审干办公室朱振芳同志写了上述调查报告。

中共上海市卢湾区委组织部（章）一九六六年二月二十日

4、姚文元勾结王洪文、张春桥包庇叛徒特务姚蓬子

顾汉松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反党分子姚文元窃踞据了中央文革小组成员以后，他的叛徒、特务父亲姚蓬子于一九六六年底纠集了国民党中央校、伪三青团区队长等一些有政治历史问题的人，蒙蔽了一些群众，以姚文元“劲松”的笔名，成立了一个“劲松战斗组”。姚蓬子自任组长，标榜自己是“资反路线的受害者”，叫嚣“搞我就是搞姚文元”，“现在是受压迫最深的人最革命”。他还主持召开所谓中文系教工平反大会，他在会上恶毒的辱骂共产党员是“拿着鞭子的人”、“国民党”、“特务”、“狗腿子”，煽动有政治历史问题的人起来反攻倒算，蛊惑有的人殴打党员干部，破坏文化大革命。

一九六七年二月，姚蓬子混入“上海工人革命造反总司令部”造反队后，群众意见很大。当时的工总司组织组组长丁德发向王洪文汇报了此情况，王竟说：“姚文元父亲参加造反队倒蛮好，这样，工总司就更硬了。”二月二十三日在锦江饭店，丁又向张春桥汇报，说姚蓬子参加造反队不合适，张听后板着面孔把丁撵走，并责令丁写检查。王洪文知道丁收回了姚蓬子的造反队袖章后，大为恼火，训斥丁：“给工总司闯了大祸！”“得罪了姚文元，谁担当得起责任！”

上海师范大学教师 顾汉松 殷海国上海五一电机厂工人 丁德发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注：姚蓬子，曾在原上海师范学院当过教员。

沈舟根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六七年底，全国正掀起了揪叛徒的高潮，上海师院也刷出了要叛徒姚蓬子交代罪行的大标语，有的群众组织勒令姚蓬子报到受审，同时通过姚蓬子了解情况的比较多，这时“四人帮”之一的张春桥，还有王少庸慌了手脚，要上海市革委会专案办公室出面将姚蓬子保护起来。提出了几条保护保密措施：有关姚蓬子问题的材料不准泄露，一律交专办；通知上海师院革委会，不准任何群众组织成立姚蓬子专案组，不准批斗；不准上海师院革委会、上海作协的组织组接待外调人员，不准外调人员直接找姚蓬子谈话，调查提纲要经市专案办公室审批后方能叫姚蓬子写证明材料；对通过姚蓬子了解情况的单位人员要注意，要详细登记，严防有人搞炮打姚文元的材料，发现问题要马上报告市专办处理。并要姚蓬子家的所属华业里弄党组织做好对姚蓬子的安全保卫工作，有人问姚蓬子家住在什么地方，回答不知道，发现有人要通过姚蓬子了解情况要报告市专办等等。一九六八年六月十日又规定，凡通过姚蓬子了解情况的一律不接待，非调查不可的要经中央文革批准。

上海师范大学 沈舟根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二、姚文元是中统特务头子徐恩曾的乾儿子

姚文元一九三六年在南京拜国民党特务头子、中统局副局长徐恩曾和徐的小老婆费侠为“干爹”“干娘”。姚文元同徐、费的关系十分密切，一直保持到徐、费逃台湾。姚文元始终向党隐瞒了这一重大政治历史问题。

袁孟超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六年五月，国民党特工总部总务科长周伯良，在南京新街口中央商场附近开设水果店，楼上设西餐部，请徐恩曾（国民党特工部主任，一九三八年任中统局副局长）及其姘妇费侠（叛徒）去参观并摆酒席招待。徐、费通知姚蓬子、卜道明和我及我的妻子傅伯群一起参加宴会。席间，费侠夸赞姚蓬子的儿子姚文

元好。徐恩曾说：蓬子的儿子长大一定会像蓬子一样，成为一个文学家。卜道明说：那就把姚文元给费侠吧。徐恩曾说：做乾儿子好。并问蓬子是否同意？姚蓬子回答：那可太好了。徐说：我们可成了乾亲家啦！于是大家祝酒，祝贺徐恩曾和费侠有了乾儿子姚文元。后来，徐、费常到苜蓿园新村姚蓬子家，更加喜欢姚文元。

袁孟超一九七七年一月七日

注：袁孟超，中统特务，已宽大处理，现在吉林省。卜道明，中统特务，已逃台湾。

黄理文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三六年到一九三七年，姚蓬子住在南京市石鼓路，我常到姚家去。第一次去是同中统局副局长徐恩曾的小老婆费侠（后任蒋匪帮立法委员）一起去的。姚文元当时约五、六岁，叫费侠为寄娘。姚蓬子也向我介绍说：“费侠是文元的过房娘。”费侠和姚蓬子一直来往甚密，经常要姚蓬子修改文章，有时就叫姚蓬子写了以费侠名义发表。一九三七年底到一九三八年夏，我在武汉常看到费侠带着姚文元去看电影和文艺演出。一九四一年夏，田汉在重庆凯歌归酒家宴请，出席的人很多，我和姚蓬子都去了，姚文元是由费侠带去的。

黄理文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姚文元母亲周修文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姚蓬子和徐恩曾的关系是很密切的，姚蓬子出狱以后，住在南京苜蓿园期间，徐恩曾和费侠经常到我家去。这时徐恩曾经过卜道明每月给我家送一百元钱，直到

我家离开南京。费侠很喜欢姚文元，到我家时，费侠要姚文元叫她妈妈，我也要姚文元叫，姚文元也就叫她妈妈。

到重庆以后还是经常来往，姚文元还是叫费侠妈妈。

周修文 1977. 1. 7

注：黃理文，历史反革命分子，已宽大处理，现在上海。

三、姚文元隐瞒地主家庭

姚文元出身于地主兼资本家家庭。他家在浙江、上海、北京有大量的土地和房产，长期出租土地、房屋，放高利贷，雇工剥削。姚文元一直向党隐瞒了地主家庭成份。

姚文元一九四九年亲笔填的《干部登记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节录）

姚文元 高中三 资本家 参加革命时有父亲、母亲及一个妹妹，无不动产。动产有书籍（开书店）。经济来源是书店的利润

姚文元一九五三年亲笔填的《中国共产党党员登记表》（节录）

影印件原文

家庭经济情况：过去（1943 年前）苦，经济来源靠父亲做编辑写文章

姚文元一九七三年亲笔填的党的“十大”代表名册（节录）

影印件原文（节录）

姚文元 浙江诸暨 资产阶级 学生 49.7 48.10

诸暨县姚江公社下村大队党支部的证明材料

影印件原文

姚文元的家五辈都是大地主。父亲姚蓬子全部继承了祖父的财产。解放前，他家有田一百一十亩，楼房九间，平房三间，是下村二十户地主中最大的一户。土地除每年自己种二十至三十亩外全部出租，每亩每年收租三石左右。雇有长工一人，短工五至七人不一，对长短工很苛刻。收租的斗特别大，群众有这样的口谣：蓬子老爷的斗，是毒蛇的牙齿，恶狼的嘴。同时还放高利贷，残酷剥削贫苦农民。姚蓬子在土改前夕就搞破坏活动，将家里的主要财产全部转移到上海等地，只剩下了不能搬走的房子和一些破家具、农具。一九四九年十月还托姚寿章将一间店屋以十六石大米卖给陈阿毛，后被农会发觉追回。

姚江公社下村大队党支部书记姚法苗（章）76年12.20号

姚长庆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我是土改时担任姚公埠下村农会委员，负责文书工作。在土改时，我们下村划上地主的有姚蓬子、姚乃定、姚文灿等共二十户。其中算姚蓬子财产土地最多，占有土地百余亩，分布在钱池、泮家、俞家、姚家、全家、姚公埠三村。解放前除自己雇一个长工种 20——30 亩外，其余全部出租。按照土改法规定定为地主成份。

土改前夕，姚蓬子将浮财全部转移到本县青塔大队和上海等地，留下的只有一些旧家具、农具及房屋土地，已全部份配给贫下中农。

姚长庆（章）76.12.20

姚文元家的堂匾

受姚家残害的茅龙泉同志的照片

茅龙泉同志的控诉

影印件原文

我是渭池公社下陈大队贫农社员，今年六十一岁。一九四〇年，我给姚文元家做长工，讲明工资一年六十元。一次挑重担中，我脚被戳破，仍逼我下水干活，弄得化脓溃烂。地主婆冯雅琴（姚文元祖母），看我不能干活了，就诬我偷他家一百元钱，把我赶了出来。我回家后，腿越烂越严重，不能劳动，老婆和我离了婚，最后锯掉了一条腿，成了终身残疾。

茅 龙 泉 （章）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新生资产阶级分子王洪文的罪证

《材料之一》提供了王洪文与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结成“四人帮”，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大量罪证。《材料之二》的这一部份，着重揭发了王洪文利用窃取的职权，贪污盗窃，侵吞、挥霍国家财物，生活腐朽糜烂的罪恶事实。这些材料证明，王洪文是一个资产阶级野心家、阴谋家，正在走的走资派，吸工人血的新生资产阶级的典型代表。

王洪文堕落成新生资产阶级分子，是有其历史根源和思想根源的。他虽出身劳动人民家庭，但参加革命以后，不读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不改造世界观，资产阶级思想不断发展。现据广大工农兵群众特别是上海市工人群众的揭发，王洪文在部队就不是一个好战士，复员后在工厂也不是一个好工人、不是一个好干部。王洪文在文化大革命中，特别是当他同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勾结到一起之后，资产阶级个人野心恶性膨胀，终于走上了反党反人民反革命的道路。

王洪文为给自己树碑立传，把他在上棉十七厂的办公室专门保留下来展览，王秀

珍多次带领“小兄弟”们到这个办公室，进行所谓“传统教育”，培养对“四人帮”的感情。同时，他还亲自策划炮制了所谓《上棉十七厂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记》，长达三万余言，捏造事实，歪曲历史，把自己打扮成“工人领袖”。

王秀珍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王洪文为了给他自己树碑立传，他混进市革会以后，经常在我们面前吹嘘自己所谓“造反史”，念念不忘他在十七棉的办公室，他说：“这个办公室是有意义的，要保留下。”由于王洪文经常放毒，我对这个办公室也有了反革命的感情。在“十大”以前，我曾把王洪文要保留这个办公室的考虑，告诉了十七棉党委负责人。他们照办了，连王洪文在文革前的选民证和他用过的桌椅都照原样保留着。一九七五年二月初和二月十五日我曾两次带领“小兄弟”去这个办公室开会，以增强对王洪文的“感情”，效忠王洪文。第一次带了叶昌明、陈阿大、黄金海、马振龙、王日初、金祖敏。我和金祖敏传达王洪文、张春桥对黄金海、戴立清的“指示”，目的是使我和这帮小兄弟更加抱成一团，效忠王洪文，为王洪文争气等。第二次是王洪文要马天水和我多关心新选进的中委和候补中委，给他们补上文化大革命这一课。当祝家耀（已去公安部工作）一次回上海要返京前的一个晚上，我借这个机会带祝家耀、周宏宝、张国权、陈佩珍等在上海的中委和候补中委去十七棉进行所谓文化大革命的“教育”，我介绍了所谓王洪文的“造反史”。我还要他们不要忘记这些“历史”，要为王洪文争气，为“四人帮”效忠。十七棉为王洪文树碑立传在编写大事记，我是积极支持的，交待他们要搞好。

王秀珍一九七七年二月四日

高顺兴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王洪文为了篡党夺权，亲自策划编写了《上棉十七厂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事记》，为自己树碑立传。

一九七四年一月九日，他在北京接见厂党委副书记董秋芳时，一再夸耀自己对十七厂文化大革命所起的作用。并说他“一有空就回忆这些事情”，要董“把十七厂的文化大革命好好总结一下。”董回沪后，即将王洪文的黑旨意向厂党委作了传达。同年十二月，经王洪文同意，抽人着手编写《大事记》。一九七五年八月，王洪文来上海时，又催促此事。十月底初稿完成，即送王审查。王看了以后，第二天立即召集董秋芳等人，一开始就说“我昨天一连看了二遍，很受教育。”接着他又提出：“《大事记》中人名不要太多，一般人只要一般提一下就可以了”。可是他自己的名字出现了近二百处却一声不响。还提出一九六六年六月十九日他在保卫科同厂党委发生冲突“要详细记载对今后是有好处的”。又说“十七厂夺权应比一月革命早。”要把十七厂夺权日期由六七年一月二十九日篡改为六六年十一月四日，捏造十七厂是全国最早的夺权单位，拼命为把他自己塑造成“一月革命”夺权最早发起人制造“依据”。他还作贼心虚地交待：搞《大事记》的事“千万不要传出去，要保密”。

王洪文在这个《大事记》中把自己打扮成所谓的“革命左派”、“优秀的共产党员”，把他写的大字报吹成是“马列主义的大字报”，推动了十七厂“群众运动轰轰烈烈的开展起来。”《大事记》中说什么“王洪文的一席话，使得同志们增强了斗争的信心，觉得眼前的道路又宽又亮了。”还说王洪文到了三十棉纺厂一次，这个“三十厂的文化革命形势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等等。王洪文甚至编造了自己“为了迎接更大的斗争风暴，更加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样一来，这个不学无术的政治流氓一下子就变成了所谓的“工人领袖”。

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王洪文一手策划的《大事记》也就成了他反革命政治野心的罪证。

上海第十七棉纺厂 高顺兴 王树理 曾勇 77.2.4

王洪文保留展览的在上棉十七厂的办公室

王洪文授意炮制的《大事记》

二、王洪文大量贪污盗窃、侵吞挥霍国家资财

王洪文利用窃取的职权，巧立名目，采取种种手段大量贪污盗窃，挥霍国家财物，吃喝玩乐，生活腐朽糜烂，是一个吸工人血的新生资产阶级的典型代表。

沈少良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见下页）

影印件原文

反党分子王洪文到北京后，生活上已有补贴，但他还每年数次向上海大量要钱，每次三百、五百甚至上千元。他还经常以试戴、试用、试看、试听、试尝等名义，巧取豪夺，无偿地从上海窃取高级手表、电视机、电影放映机、照相机、录音机、收音机、打火机等新产品，以及大量名烟、名酒和其他高级食品。他要来的钱和物品，除供他本人穷奢极欲，挥霍享受以外，还用来大搞请客送礼，进行政治交易。

王洪文经常用请吃、请喝、看电影、送东西的手段，拉拢腐蚀干部，特别是对上海来京的头头，都要设宴，大吃大喝，进行反党宗派活动。一九七五年、七六年，在全国计划会议召开前后，王洪文多次利用吃喝的时候，向他的心腹黄涛面授机宜，策划黄在会上放炮、发难，向华国锋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猖狂进攻。

王洪文的小兄弟，一来北京，他立即要人用专车接到他的住地吃喝、密谈，这已成了惯例。对安插在北京的小兄弟，也经常用请客送礼等手段，进行阴谋活动。王洪文在住地请客，用的都是高级酒、菜、烟、茶，但他感到还不阔气，就到大饭店设宴招待，中国菜吃腻了，还要做外国菜。他这些小兄弟经常比谁被请的次数多，吃得高级，谁最受王的信任。可见吃吃喝喝已成了反党分子王洪文和他的同党衡量政治关系的标志。

沈 少 良一九七七年二月七日

注：沈少良同志，原王洪文的秘书。

韩仁和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王洪文非法攫取大量国家财物。在他窃据了领导职务后，串通市轻工业局的马振龙，利用职权，以“硬性索取”、“授意试制”等手法，窃取了大型彩色电视机、红旗牌高级照相机、高级汽手枪、高级手表、石英电子手表、太阳能打火机、高级香烟、啤酒、糖果等大量轻工产品。就以食品一类来说，一次就拿高级雪茄烟三十五条，酒芯巧克力糖六十盒，酱菜罐头二十多瓶。

王洪文为了打猎，硬要给他仿制美国“奇异牌”的聚光搜索灯。工厂只好停止部份正常生产，日夜赶制，突击一周，造出二十只，王仅选去二只，耗费国家资金一万多元。又如，为王洪文专门精制五块高级占（钻）石牌双日历手表，调动了七个工厂、一个商店的四十余名技术人员，化费国家资金一万一千多元。王洪文用的保温杯，也要给他特制，加工单位仅为制杯盖，化了半个多月时间，专门制了两套模具，这一项就耗费国家资金一千六百多元。

上海市轻工业局工作人员韩仁和 刘思仁 吴行慎一九七七年二月五日

王洪文贪污盗窃的在北京的部份高级用品和现金

王爱清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反党分子王洪文不仅在政治上极端发动，生活上也是极端糜烂的。他一人在北京、上海就占用了九辆汽车。他到外地坐飞机，三叉戟还嫌小，一定要坐波音 707。王洪文的住地，本来已安排得很好，但仍不满意，大发牢骚说：厨师不给好的，理发椅子型号不对，枕头不好，床单不好，台灯不好，给的桔子也是皮厚、不甜。

他为了图舒服，差不多每天都要大夫给他推拿一两个小时。他一起床，就得喝一杯浓咖啡，或者吃兴奋剂，睡前要喝一杯西洋参汤。一日三餐，顿顿是鸡、鸭、鱼、肉，还嫌不够，又提出要吃燕窝。经常吃烤蛤蜊，有时还吃炸牛排、牛尾汤等法国名菜。他喝的是“茅台”、“人参”、“三鞭”等名酒。他不读书，不看报，经常要秘书廖祖康代他划圈批文件，他把绝大部分时间和精力用来玩牌、下棋、钓鱼、打猎、打鸟、看电影，为了打猎，甚至不参加会议，不接电话。他钓鱼有时从早上四、五点钟一直钓到九、十点钟，从下午三点一直钓到晚上八、九点钟。他用的钓鱼杆，有的是从外国进口的，一根一百多元，他用的钓饵还要放香油、茅台酒。他以战备为名，从部队弄来吉普车，装上专用灯光，经常深更半夜带人驱车到郊外打野兔子。白天还经常打野鸭子，要工作人员为他赶鸭子。他还经常在住地周围打鸟玩。他共有猎枪、鸟枪十二支。他下棋一下就是四、五个小时，打扑克有时长达十几小时。王洪文有时竟摔手表玩，一边摔一边说什么：反正戴手表不花钱，摔坏了再到上海去拿。去年，王洪文从国家体委要了一辆“佳娃”牌摩托车，一日数次骑着玩。王洪文这种糜烂透顶的生活，比大地主大资本家有过之而无不及。

王 爱 清一九七七年二月五日

注：王爱清同志，原王洪文的警卫。

何关明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王洪文，一九七五年夏天窜来上海三个半月，一家五口住在高级别墅，整天过着花天酒地的资产阶级生活。几乎每餐都要喝名酒，经常要吃山珍海味，名菜佳肴，新鲜水果，时新蔬菜。什么鱼唇、鲍鱼、干贝、海参、蛤蜊、鹌鹑、野味……，他想啥就要吃啥，而且要求苛刻，非要弄到不可。一次，要吃田螺，就要农村动员贫下中农下水摸，要吃小豆苗，到生产队组织人采摘，他要吃鲜荔枝、香蕉、菠萝，由广州用飞机带来。儿子要吃石榴，也专人到苏州去买。此外，到南通搞

过蛤蜊，到宁波搞过青蟹，派人到处去买。王洪文经常设宴请他的余党、亲信吃喝，三个多月就请了二十多次。他以视察为名到工厂，到农村，到部队时，事先派人安排吃喝，要人家准备名酒名菜，每到一处都大吃大喝，常常喝得酩酊大醉，丑态百出。

王洪文几乎整天吃喝玩乐，钓鱼、打鸟、下棋、玩牌、打弹子、看电影，成了他每天主要活动。一百多天之内，看了八十多部电影。他还常常硬拉着工作人员打扑克、下军棋，玩通宵。他不仅白天去打猎，有时晚上也去打，专门让人特制了聚光搜索灯。他钓鱼，让工作人员用麻油、茅台酒和面粉作鱼饵。钓不到鱼，他就挖空心思要工作人员做两只木框浮在水面，框里放上青草，引鱼上钩。王洪文一贯作威作福，钓鱼时，不仅要为他准备烟、茶、水果、桔子汁，还要工作人员把烟递到他嘴里，为他点烟，拾鱼，装鱼饵，擦汗，煽扇子。

他在上海三个半月，穷奢极欲挥霍，据不完全统计，就化了二万余元。真是比地主、资本家还厉害。

上海市委招待处工作人员 何关明 葛 健 陈世章朱友生 王 钰 1977. 2. 5

王爱清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反党分子王洪文在北京住的一所房子已经很好，但他不满足，又到郊区霸占了另一座楼房。他住了两次，仍不满意，又从军队要了一幢更好的房子，还要总参管理局给他扩建一个供他玩乐的“活动场所”。为了建造这个“活动场所”，花几千元做了一个模型，他看后觉得灯光不新颖，要仿照上海友谊电影院里的灯光。为此，专门派人到该电影院实地考察。王洪文的这幢房子在原来的基础上改了一下，增加了一个“活动场所”，就花了几十万元。后来他又对室内的布置不满意，要有关部门仿照某地休息室的地毯、沙发进行布置。有些工作人员看到王洪文的这幢房子说：“林彪过去造这样的房子，现在王洪文也造这样的房子。”王洪文听到后恶狠狠地说：“这是右倾翻案风”。

王爱清 沈少良 贾德祥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注：贾德祥同志，原王洪文的司机。

王洪文打猎专用的吉普车、特制的聚光灯

王洪文在北京打猎用的枪支和子弹

王洪文骑着玩的进口摩托车

“四人帮”相互包庇，大量销毁他们反动历史材料，残酷迫害知情人的罪证

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唯恐他们的特务、叛徒、阶级异己分子的反革命面目被揭露，千方百计地掩盖他们的罪恶历史。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背着毛主席、党中央，利用他们窃取的权力，与林彪、陈伯达、吴法宪、叶群一夥相勾结，派人查找有关他们历史问题的材料，秘密转移销毁。他们还在上海、苏州秘密组织人，伪装红卫兵，以“扫四旧”为名，查抄知情人的家，收缴、销毁有关他们政治历史问题的各种材料。对了解他们历史情况的某些人，以种种莫须有的罪名，私立专案，秘密逮捕，长期关押，残酷迫害，杀人灭口。

金祖敏一九六九年十一月五日从上海秘密送给姚文元四件材料，其中三件是一九五五、五六年上海市委组织部审查张春桥参加复兴社问题和党籍问题的重要材料；另一件是反映文静有重大政治历史问题的材料。金祖敏给姚文元送材料的信说：“最近我们在考虑备战工作清理资料和旧市委的审干档案中，发现中央有关同志的材料，清理同志清到即密封起来，准备送少庸同志，并略告了我一下，我感到这个材料不宜转市其他同志，特与吴定君同志联系速转给您，请您阅知。另外在我们组织组整理资料中也整理到一份文静同志材料我想也转给您为宜，至于这些材料没有扩散过，从整理中，我们整理同志一发现即转交给我。特一起送上请您阅。”姚文元拆阅了这些材料，不报告毛主席、党中央，作贼心虚地批注：“内件未拆，不知内容，请报告春桥同志、王洪文同志。按中央规定处理。”实际上姚文元把这些材料密藏了达七年之久，一九七六年十月姚文元被隔离审查后，才从他的住地查出。这是“四人帮”互相包庇的一个铁证。

二、张春桥勾结王洪文等人残酷迫害揭发他历史问题的革命群众

陈美痕等六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六七年五月，我们在审查本校前党委书记的政治历史问题时，发现宋振鼎于一九三二年被捕叛变，一九三五年到上海，非法成立了一个“中国共产党预备党员委员会”，宋亲自介绍张春桥加入了这个组织。我们把这个问题写了一个调查报告，上报中央文革和上海市革委会，结果材料落入张春桥的老婆、叛徒特务文静之手。于是张春桥、王洪文及其在上海的黑干将，以“整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炮打无产阶级司令部”等罪名，设立专案，进行变相抄家，大搞逼供信，大搞精神折磨和身心迫害，长达八年之久，有的被隔离或拘留，硬是要把我们打成“现行反革命”。更有甚者，他们怀着分裂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罪恶目的，蛊惑人心地提出要搞出一条“黑线”，妄图打倒中央领导同志，实现其篡党夺权的野心。

上海市化工七·二一大学陈美痕 徐嘉然 陈效宗严 中 王奇峰 熊自强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

三、王洪文、张春桥收缴、密藏江青的历史材料

廖祖康给王洪文的信

影印件原文

洪文同志：

市专案办三月二十六日来报告，请示如何处理工农兵印刷厂资本家胡伯洲处抄来的防扩散照片、画报和一些其他照片、画报等。这些东西，文化革命初期群众抄

家，市专案办同志于七〇年十二月廿日去拿来，照片三万多张，画报若干。

专案办的报告已转维国、少庸同志。

送来的照片、画报已退游曾专案组史培元同志。史培元同志提出：这些东西拟暂放，有些东西可能还要清理一次，特别是对照片的底片和“反动照片”有好多“吃不准”，建议清档组一起帮助清理，有些可能还有用处，这样做，不知是否妥当？

廖祖康（一九七一年）四月五日

注：廖祖康，原王洪文秘书。

王洪文密藏的有关江青历史问题的部份材料

张春桥密藏的有关江青历史问题的部份材料

张春桥一九六八年给江青的信（节录）

影印件原文

江青同志：

您好。几个月没见了，很想念您。从报纸照片上看，你的身体好，才放心一些。另外，从一个反革命家里搜查到您的一张照片，还有一本反革命刊物，一并送上。请您多多保重身体。

敬礼

春桥四月一日

注：张春桥给江青的信，是从江青住地查出的。

四、江青勾结林彪、叶群、吴法宪等查抄、销毁有关她政治历史的材料

吴法宪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大约一九六七年春天的一个晚上，叶群突然打电话给我，要我立即叫江腾蛟到北京来一趟，她有要事和江腾蛟谈。要江腾蛟到达后直接去叶群家。

这次我没有见江腾蛟也不知道叶群交代什么事，江腾蛟接受任务后就回上海去了。

大约过了两三天，江腾蛟乘夜航来到北京，住在东交民巷空军招待所，江腾蛟告诉我他到了北京，要我去空军招待所见他一下。我当即到了东交民巷空军招待所，见了江腾蛟和张彪（当时空四军政治部文化部长）两人。江腾蛟告诉我，江青、叶群告诉他去组织上海空四军的一些干部子弟充当红卫兵查抄一些文艺黑帮的家，江腾蛟说，查抄了很多家，抄了一麻袋材料。江腾蛟打开给我看了一下，其中有书和笔记本子，照片，信的底稿，谈话的记录，但江腾蛟没有给我看具体内容。不一会叶群进来了，江腾蛟又给叶群看了一下，叶群说：“不要看了，你交给我，我给她送去，江青正等着。”于是叶群就立即把材料拿走了。

吴 法 宪一九七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张彪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文化革命初，一天下午，江腾蛟把我找去，对我说：吴司令（吴法宪）要找几个人办一件事。“上面”有人有一些材料散失在三十年代一些文艺界人的家里，不能扩散出去，要组织人抄来，这件事一定要办好。第二天，江召集我、裘著显、刘世英、陶崇义等策划，决定由我和刘世英等侦察住址，由裘著显、陶崇义等组织人。几天后在晚上，由江腾蛟负责，分五个小组，分别抄了一些人的家，后来把抄来的有关江青的文件、书信装进一个麻袋，由江和我乘飞机送到北京，交给了叶群、吴法宪。一九六六年十月中旬，组织一些人冒充红卫兵到苏州抄了一个人的家，将抄来的东西装成一个小皮箱，由江腾蛟派人送到北京。一九六八年

三月，我还伙同北京来的一个人在上海抄了秦桂贞的家。抄来的东西，当晚由北京来的人乘飞机带回北京。

张 彪一九七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赵根生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六六年十月，江青勾结林彪、叶群，指使他们在上海的死党，组织一些人，冒充红卫兵，抄了一些三十年代文艺界人士的家，片纸不留。十一月初，叶群让我把抄来的一大口袋文件、书信、笔记本、旧报纸杂志、照片、剧照等，拿到他的办公室，由她亲自整理编目。叶群对这些东西很感兴趣，对我说：“这些材料是很重要的，是江青同志交代要搞的，要密封放在最保险的地方。”六七年一月十日左右，叶群对我说：“你去把后院的火炉子捅开，要把那些材料销毁，你先不要拆封。”过了一会，江青来了，叶群把她领到后院，由江青亲自监督，把那些材料全部销毁了。

赵 根 生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廿五日

注：赵根生同志，曾任林彪办公室秘书。

周金铭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江青为了掩盖她的丑恶历史，文化大革命以来，多次偷偷地销毁她的历史罪证。每次销毁罪证材料时，都要把门紧紧关上，烧完了还要把纸灰捣碎。一九六九年上半年，有一次她抱着一堆材料，还有许多她自己保存的她在三十年代的照片，到十楼一个小房间去销毁。她让杨银禄同志去拿火柴，并作贼心虚的对杨说：“这是一堆没有用的东西，他们整我的黑材料真是挖空心思啊！你去吧，我自己烧！”

江青关上门，烧了一个多小时，弄得满屋子乌烟瘴气。江青还经常对我们说：“有人整我的黑材料，谁也整不出个名堂来。”

江青自己保存五个保险柜，保险柜的钥匙她自己随身携带，从不离身，洗澡时都要带到浴室。一九六七年以来，她清理了五次，每次清理时她自己都要销毁一些材料。

周金铭 杨银禄 刘玉庭 刘 真一九七七年一月廿九日

周淑英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大约在六八年或六九年时，有一次江青发疯似的大怒，说有人整她黑材料，并说已被她拿到手。她说：“谁想整我，什么都别想抓住”。她把许多材料和照片都拿到十一楼楼上的一个房间全部销毁了。不许我们任何人进，烧的满屋子都是烟。江青为了掩盖其丑恶历史，私自销毁许多材料。

周淑英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注：周金铭、杨银禄、刘玉庭、刘 真、周淑英同志，原为江青处的工作人员。

五、江青查找审讯过她的国民党特务赵耀珊（黑大汉）的下落，妄图掩盖她自首叛变的罪恶历史

赵耀珊是一九三四年直接审讯江青的中统特务，是江青自首叛变的重要人证。文化大革命中，江青指令饶漱石专案组查找赵耀珊的下落，妄图掩盖自己的罪恶历史。

原中央专案二办饶漱石专案组给江青的报告

影印件原文

关于黑大汉的情况，已查明：黑原名赵耀珊，又名赵立人、郑玉龙、老韩、安徽人。一九三三年春任江苏省委书记，同年六月二十六日被捕，当即叛变，当了特务。解放后我政府逮捕，一九五四年四月三日被处决。档案存上海市公安局或苏北劳改农场。

与黑同时被捕的有省委交通叶蓁，又名李文碧、无锡阿妹，叛变后同赵同居。现住上海欧阳路一三一号。

饶漱石专案组一九六八年一月二十日

注：这是从江青住地查出的。

六、江青为掩盖她的丑恶历史，勾结林彪、陈伯达、叶群、张春桥等残酷迫害知情人

林立衡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六七年一月，我到上海，才知道林立果也在上海。我问他在干什么？他开始不说，并叫我不要跟他住在一起，江腾蛟就安排我在另一住处。后来我又再一次追问林立果在干什么，他向我吹嘘说：江青、叶群给他一个“任务”，借“除四旧”、“查黑帮”，同江腾蛟的女儿、周建平的女儿等，抄三十年代跟江青在一起的一些人的家，把凡有文字的东西，全部搜集起来，装了一麻袋。二月份，我回北京后，在毛家湾见叶群、林立果连夜清查麻袋里的东西，听见叶群说，江青这么多化名，除了“蓝萍”这个名字外，不知哪些是有关她的，还是交给她去处理吧。

约于一九六七年，我听叶群对林立果说：江青要逮捕孙维世，说这个人是“特务”。叶说江青要叶群派人到大庆去抓这个人，江对叶说：“现在趁乱的时候，你给我去抓了这个仇人，你有什么仇人，我也替你去抓。”叶群说孙维世是个老演员，

知道江的老底。后来我曾问过叶，孙维世怎样了？叶讲“听说死在监狱里了。”

江青杀人灭口、蛇蝎之心，何其毒也！

林立衡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三日

注：孙维世同志，女，原为中国青年艺术剧院副院长，一九六八年十月在被关押期间病故。

原上海市公安局局长黄赤波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六四年反党分子江青在上海停留期间，曾对我说过，她一九三五年左右，在上海南市区接头时被巡捕房扣留过，问我公安局有没有她被捕的指纹档案，要我查找送给她看。

一九六六年我还听说，江青要警卫处处长王济普同志去查过她过去在上海被捕的档案材料，这是江青企图销毁她被捕叛变罪证。可是文化大革命开始不久，她害怕自己的问题被揭露，反咬一口，捏造说我们搞了她的“黑材料”，伙同张春桥把我们逮捕关押，进行残酷迫害，使王济普同志致病身亡。

黄 赤 波一九七七年二月四日

王济普同志在被关押期间写的一封信（节录）

影印件原文

有件事，我考虑了很久，没有敢讲出来，就是 66 年的四五月间女客人要我到市局档案处查过一次材料，去前她同我谈了一下经过情况及大体时间，当时敌人是误捕了人。

王 济 普 68. 2. 13

注：王济普同志信中说的“女客人”，即江青。

秦桂贞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抗战前，我在上海给一个资本家当佣人，当时住在环龙路（现南昌路）。一九三六年冬至一九三七年夏，江青（当时叫蓝苹）租了这个资本家的房子住，我服侍过她，和她熟悉，知道她的一些情况。一九六八年三月二日，上海市革委会一个姓王的男同志对我讲，北京首长叫你去。北京首长，我就认识江青。我会烧菜，可能叫我帮她烧菜。我就对姓王的同志讲，我回去和同事关照一下。当天晚上，把我送上飞机，大约半夜十二点左右到北京。他们把我接到航空招待所，天天送饭到房间给我吃，也没有人来看我、问我。到了第五天的一个晚上，来了几个穿军装的，他们自己介绍说，我叫叶群，我叫陈伯达，是江青委托来看你的。他们问我生活情况，认识那些人？和那些人有来往？第六天，进来三个解放军，把我的语录本和衣服都扔在地上，在语录本里夹有江青的照片也被拿走了。后来，他们又把我换了一个地方，我哭着吵闹，要求回家，他们就打我，说我是特务、反革命、反党分子。第二次提审我，是从我家拿去的照片，一张一张地问照片上的人都是谁？就是没有看到我原来保存江青的照片。以后又用汽车把我送到很远的郊区，关在监牢里，用各种法西斯手段迫害我，弄得我一身病，失去了劳动力。就这样，我莫名其妙地被江青关了七年，一九七五年释放回上海。

秦 桂 贞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王育民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六七年四月十二日，江青和叶群、戚本禹等人在京西宾馆，布置我们四个人到上海调取饶、潘、扬反革命集团的档案材料，当时指定陈虹同志为组长，我为

副组长。我们在上海接收档案的过程中，市公安局管档案的同志说，有一部份“通天”材料，让我们最好也带回北京。当时经请示，江青批准我们把材料全部带回来。我们把材料运回北京后，江青要我们看看这部份材料是些什么内容，并写一报告。我们看了以后才知道，这是上海市公安局侦破一个案件的材料，内有三十年代上海出版的杂志、报刊资料等。报告江青后，她说这些材料没有保存的必要，可以写个报告销毁。我们根据江青说的内容，以陈虹和我二人的名义写了一个报告，经过江青反复修改，上送批准以后，这些材料就全部销毁了。

到了一九六八年，江青却反咬一口，说我们搜集她的黑材料，搞她的黑专案，对我们搞逼供，把陈虹同志关进监狱六年多。江青之所以不择手段地对我们进行迫害，就是因为我们知道她三十年代的一点丑闻，欲置我们于死地。

王 育 民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注：王育民同志，现在天津市工作。

七、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及其党羽收缴、销毁叛徒特务姚蓬子的材料，包庇姚文元

1、王洪文、张春桥、江青收缴总政保存的有关叛徒特务姚蓬子的材料

总政秘书处胡剑英一九七四年三月十九日给江青写信，说总政保存一包涉及叛徒特务姚蓬子的材料，并诬告李德生同志。江青、王洪文、张春桥立即指派徐海涛、李汉荣把材料取走，交给了王洪文。他们作贼心虚，在取材料的收条上不敢写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和姚蓬子的名字，只写“遵照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取走了“一包材料”。

胡剑英给江青的信

影印件原文

洪文、春桥同志：
请设法把这些材料取来。

江青 19/3 1974

敬爱的江青同志：

您好！为了彻底揭开总政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盖子，查清十次路线斗争中的一切问题，揭露总政头子罪行，我向您报告一件事。

我是总政秘书处保密员。曾在原军委办事组政工室管过文件。大约在一九六九年下半年，由政工室的梁文魁同志交给我一包密封材料叫我保存，什么内容没告诉我。上面有宋奇光、党作积、梁文魁三同志签的名。一九六九年底，总政新组建时，这包材料同政工室的其它文件一起移存到了总政保密室。

一九七二年一月，为了揭发林彪反党集团的罪行，彻底清查与林彪反党集团有牵连的人和事，我曾向领导建议查阅这包材料，经请示李德生、田维新批准后，领导指定秘书处卢云典、赵仲起同志和我三人启封进行了查阅。内容是：军委办事组派宋奇光等三人调查了解李伟专案中涉及到姚文元同志父亲姚蓬子的一些情况。查后，即向李德生、田维新写了报告，并建议将材料上报中央。但一直未得到答复。这包材料至今仍存在总政保密室。

从一些材料看，黄永胜有不少批示，几次是直接批给叶群的，叶群看后又退给了黄永胜。我认为，这里面黄吴叶李邱一定搞了鬼。而李德生、田维新又为什么批准查阅不提出任何处理意见？是否将此事报告了中央也未得而知。

特此报告。并建议将材料直接上交中央。

致 以

无产阶级革命敬礼

总政秘书处 胡剑英 1974. 3. 19

徐海涛、李汉荣从总政取走姚蓬子叛徒问题材料的收条

影印件原文

遵照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原军委办事组政工室宋奇光、党作积，干部室梁文魁三人密封了的一包材料，上缴中央。

移交人 胡剑英接收人 徐海涛李汉荣一九七四年三月廿三日

徐海涛一九七四年三月二十三日给王洪文送姚蓬子叛徒问题材料的报告

影印件原文

洪文同志：

遵照你和春桥、江青同志的指示，昨晚我和李汉荣同志去总政将胡剑英同志保存的一包材料取回。同时取回了胡剑英同志关于经口头请示李、田批准曾启封这包材料的说明，以及李、田批准中央二办查看这包材料启封日期的批件。

现将以上材料送上。

徐海涛三月二十三日

注：徐海涛，总政保卫部原副部长，“四人帮”死党。李汉荣，总政干部部干事。

2、张春桥和“四人帮”的党羽在上海收缴、销毁有关叛徒特务姚蓬子的罪行材料

上海市公检法军管会给张春桥的信

影印件原文

何秀文同志存，勿扩散。

春桥十一月十日

春桥同志：

十一月九日静安区公检法军管组，送来有关姚蓬子的材料一袋共两本。现送上请查收。

致以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敬礼

上海市公检法军管会（章）1968.11.9

马天水等人一九七三年五月销毁姚蓬子写的交代材料的批件

影印件原文

关于姚蓬子所写材料如何处理的请示报告

市委：

最近，我室十四组在清理防扩散材料过程中，发现一份姚蓬子于六七年八月十八日写的材料。这份材料是这样形成的：在六七年七、八月份，红卫兵小将配合刘少文专案组调查刘少文历史问题过程中，通过姚蓬子了介（解）刘少文的有关方面问题，做了笔录，姚蓬子亲手写了这份材料（详见附件）。现请示这份材料如何处理。

市革委会专案办公室（章）一九七三年五月十五日

附：材料共十一页。

天水、景贤、秀珍同志，此件拟销毁，妥否？是否需报洪文同志并请阅示。

王少庸五.十六.

注：上面两件是从上海查出的。

马天水等人一九七四年七月大量销毁姚蓬子的罪行材料

销毁材料的批件

影印件原文

关于处理姚蓬子有关材料的请示报告

市委：

原上海师范学院姚蓬子专案组在结束专案审查时曾将姚蓬子的有关材料移交给
我室文艺专案组（即当时的卅年代文艺黑线专案组），最近该组在全面清理专案
材料时，对这部份材料提出要求处理，鉴于去年我室十四组清理出有关姚的材料
已报请市委领导同志批示同意销毁，因此对这批材料，我们意见也予以销毁。

当否，请审批。

（附材料目录一份）

市革委会专案办公室（章）一九七四年七月廿六日

拟同意。请天水、秀珍同志阅批。

王少庸七月廿八日

销毁材料的目录（影印件原文见下页）

注：这是从上海查出的。

影印件原文

材料目录：

编 材 料 页 编 材 料 页

号 提 供 人 日 期 材 料 名 称 数 备 注

1 姚蓬子 1968.3.24. 我所知道的叛徒 22

2 姚蓬子 1968.3.26. 有关王一知的一些问题 5

3 孔罗荪 1967.12.25. 有关姚蓬子 38 年后在汉口和重庆的情况 2 4 梅 林
1967.12.27. 有关姚蓬子在汉口和重庆的情况 1

5 汤静逸 1968.1.12. 有关姚蓬子和中统的关系问题 2

- 6 姚蓬子 1967.12.29. 有关三六年《扶轮日报》的一些资料 2 此系摘抄材料
- 7 汤静逸 1967.11.6. 关于姚蓬子叛充反动派文化特务情况 2 此材料抄于上海公安局档案
- 8 潘 浙(潘眠石) 1955.12.21. 关于姚蓬子的情况 3 摘自公安局档案处
- 9 陈一安 1968.1.16. 关于姚蓬子、田汉、丁玲等的材料 4
- 10 陈一安 1968.1.16. 关于姚蓬子的情况 7 此系提审笔录 11 袁逸之
1967.11.14. 关于姚蓬子的情况 1
- 12 祝韵雅 1968.1.27. 关于姚蓬子的情况 3
- 13 李竹声 1968.2.14. 关于姚蓬子的情况 4 14 关 露 1968.2.15. 交代姚蓬
子的情况 1
- 15 先大启 1968.2.10. 关于姚蓬子的材料 1 16 鲁迅论三十年代文艺黑线 1
摘抄材料 17 余百鲁 1968.1.23. 关于姚蓬子 1 摘抄余百鲁档案材料
- 18 蔡力行 1968.1.22. 关于姚蓬子的材料 1 摘自公安局档案处
- 19 顾玉良 1968.1.2 关于姚蓬子的材料 1 20 方秋苇 1968.1.2. 关于姚蓬子、
袁孟超、卜道明等人的情况 6
- 21 冯乃超 1968.1.3. 关于姚蓬子的情况 1 22 周颂棣 1967.12.21. 关于姚蓬
子的情况 2 23 贺绳寰 扶轮日报概况 3 摘自南京市公安局档案室 24 蔡力行
1967.12.11. 自白书 3
- 25 蔡力行 1967.12.11. 关于姚蓬子的补充材料 4
- 26 瞿光熙 1968.1.3. 关于姚蓬子的材料 3 27 赵铭彝 1967.12.29. 叛徒姚蓬
子材料 5
- 28 余百鲁 1967.8.26. 姚蓬子丁玲、冯雪峰三人的关系 2
- 29 季 苏 1967.8.16. 关于姚蓬子、楼适夷等人的情况 3
- 30 华 林 1967.9.21. 回忆在重庆时的文艺俱乐部 6
- 31 黄芝冈 1967.11.9. 关于抗战文协和抗战剧协 5
- 32 1969.1.14. 周修文给上海师范学院年四旺兵团的信 1

注：以上材料除备注中注明系摘抄材料外其余均系本人亲笔交代材料。

中共中央办公厅一九七七年三月六日发出
来源：根据中央文件原件打印，原题为：中共中央通知

一九七七年九月二十三日，中共中央关于转发《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三）》的通知及附件

1977. 09. 23；中发 [1977] 37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

现将《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三）》发给你们。

《材料之三》的主题是，集中揭露“四人帮”反对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推行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和罪恶活动。这个材料共分两部份。第一部份，集中揭露“四人帮”炮制“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政治纲领，蓄意颠倒敌我关系，篡改毛主席制定的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第二部份，选择党的十大前后的若干重要政治事件，揭露“四人帮”疯狂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造谣攻击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长期以来，“四人帮”利用他们控制的舆论工具和其他渠道，肆意歪曲和篡改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散布大量的反动思想和反革命谣言，在思想上理论上造成极大的混乱。《材料之三》中汇集的“四人帮”的反革命谬论，是学习党的十一大路线，批判“四人帮”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很好的反面教材。

根据中央的部署，十一个月来，在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广大群众集中打了揭批“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的第一个战役，又打了揭批“四人帮”反革命面目及其罪恶历史的第二个战役，取得了很大的成绩。现在，应当以华国锋同志在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政治报告、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叶剑英同志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邓小平同志的闭幕词为指导，结合传达“四人帮”罪证《材料之三》，深揭狠批“四人帮”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及其在各方面的表现，并且从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上进行批判。

各级党委要在传达、学习十一大文件的同时，做好《材料之三》的传达和宣讲工作。要认真地研究“四人帮”的反动思想，抓住“四人帮”炮制的反革命政治纲领，揭露他们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及其在各方面的表现，批判他们篡改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反对毛主席革命路线的罪行。要进行长期的艰苦的努力，密切联系实际，在各条战线彻底肃清“四人帮”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影响和流毒，全面地正确地宣传毛泽东思想体系，贯彻

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在传达的方法和步骤上，要联系《材料之一》、《材料之二》的有关部份，宣讲《材料之三》，要先训练骨干，学好十一大文件，做好宣讲工作的理论思想准备。

本通知和《材料之三》的传达范围，与《材料之一》、《材料之二》的传达范围相同。

中共中央一九七七年九月二十三日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三）

王张江姚专案组

一九七七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份“四人帮”蓄意颠倒敌我关系，篡改毛主席制定的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

一、“四人帮”炮制反革命政治纲领，妄图打倒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各级领导干部

（一）张春桥鼓吹的“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谬论

（二）江青、姚文元、王洪文等鼓吹的“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谬论

二、“四人帮”打着“反对走资派”的旗号，妄图把专政机关的矛头指向党内

（一）公安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二）公安部尹肇之等同志的揭发

（三）四人帮”指使其在公安部的党羽把专政机关的矛头指向党内

（四）施义之在全国公安局长座谈会议期间的反党讲话

（五）“四人帮”及其在公安部的党羽背着华国锋同志炮制的《全国公安局长座谈会纪要（讨论稿）》

(六)“四人帮”及其在辽宁的死党和亲信对中央和地方党委负责同志搞反革命侦察

三、“四人帮”煽动揪“军内走资派”，反军乱军，妄图毁我长城

(一)江青、王力、关锋等人伙同林彪炮制的揪“军内一小撮”的材料

(二)江青组织“炮队”，“放火烧荒”，反军乱军

(三)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反军乱军的部份罪证材料

(四)徐海涛反军乱军的发言提纲

(五)陈亚丁大肆鼓吹写揪“军内走资派”的文艺作品

(六)徐景贤、王秀珍、丁盛鼓吹“军内资产阶级”的谬论

(七)“四人帮”力图把他们控制的民兵组织，变为所谓“同党内资产阶级斗争”的工具

(八)张铁生污蔑人民解放军的反动言论

四、“四人帮”操纵舆论工具，推行反革命的政治纲领，大肆煽动揪所谓“走资派”

(一)“四人帮”恶毒影射攻击周恩来总理

(二)“四人帮”恶毒影射攻击华主席

(三)“四人帮”打击、诬陷邓小平同志

五、“四人帮”策划炮制所谓“与走资派斗争”的文艺作品，丑化和攻击党的领导

(一)“四人帮”与其党羽于会泳等人策划炮制所谓“与走资派斗争”的文艺作品

(二)“四人帮”炮制《反击》等反动电影的有关材料

(三)“四人帮”在“写与走资派斗争”问题上大造反革命舆论

(四)在“四人帮”写“与走资派斗争”的反动号召下，全国出现了一大批《反击》式的反动作品

六，“四人帮”力图把他们控制的学校，变成所谓“同走资派作斗争”的工具

(一)北京大学党委的揭发

(二)清华大学党委的揭发

(三)“四人帮”鼓吹把学校办成所谓“同走资派作斗争的专业”

(四)“四人帮”打着“开门办学”等旗号,煽风点火,反党乱军

(五)迟群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在教育部全体人员大会上的反党讲话记录
(节录)

七,“四人帮”煽动揪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所谓“走资派”,瓦解无产阶级专政的物质基础

(一)王洪文在经济建设部门煽动揪所谓“走资派”

(二)姚文元一九七六年二月十六日的反动日记

(三)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指使其党羽金祖敏收集黑“材料”,攻击工业交通各部

(四)江青指使谢静宜、迟群收集整理外贸系统的“材料”,诬陷邓小平同志和外贸部门

(五)“四人帮”及其党羽在七机部层层揪所谓“走资派”,篡夺各级领导权

(六)“四人帮”及其党羽在冶金部门层层揪所谓“走资派”,篡夺领导权

(七)“四人帮”及其党羽在铁路部门层层揪所谓“还乡团”、“走资派”,篡夺领导权

(八)“四人帮”及其党羽层层揪所谓“走资派”,严重破坏农业生产

(九)“四人帮”及其党羽在科技部门层层揪所谓“走资派”,严重破坏科技事业

八、“四人帮”妄图篡改毛主席规定的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阶级路线

(一)否定毛主席对我国社会各阶级的科学分析,反对“全心全意地依靠工人阶级”,依靠贫下中农

(二)反对党的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

(三)依靠新老反革命分子,推行地主资产阶级的阶级路线

第二部份 “四人帮”疯狂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造谣攻击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一、对抗毛主席对王张江姚搞“四人帮”、反经验主义的批评

(一)毛主席对王、张、江、姚的批评

(二)“四人帮”抗拒毛主席、党中央批评的有关材料

二、对抗毛主席关于缺少文艺作品，应该调整党的文艺政策的指示

(一) 毛主席关于缺少文艺作品，应该调整党的文艺政策的指示

(二) “四人帮”对抗毛主席批评的罪证

三、对抗毛主席关于电影《创业》的批示

(一) 江青同姚文元一九七五年二月十日的来往电话记录

(二) 江青、姚文元在陈亚丁等人一九七五年二月二十四日给江青信上的批语

(三) 江青一九七五年二月二十日给姚文元的电话记录

(四) 于会泳、浩亮一九七五年三月十日给江青的报告和江青、姚文元、张春桥的批语

(五) 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四日在大寨接待站的一次谈话记录(节录)

(六) 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在大寨和文艺界、新闻界部份人员的谈话记录(节录)

(七) 刘庆棠的揭发交代

(八) 光明日报社的揭发

四、攻击毛主席肯定的电影《园丁之歌》，把矛头指向毛主席和华国锋同志

(一) “四人帮”扼杀《园丁之歌》的罪证

(二) 湖南省委的反击和“四人帮”的阴谋活动

(三) “四人帮”的反扑

(四) 张平化同志的揭发

(五) 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党委的揭发

五、攻击毛主席、党中央批准公开放映的电影《海霞》

(一) 于会泳一九七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给江青的电话记录

(二) 江青一九七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给于会泳的电话记录

(三) 于会泳一九七五年七月三十日给江青的电话记录(节录)

(四) 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四日在大寨接待站的一次谈话记录(节录)

(五) 于会泳等人炮制的攻击《海霞》的文章和姚文元的批注

(六) 于会泳的交代

六、蓄意歪曲毛主席对《水浒》的评论，大肆宣扬“宋江架空晁盖”，污蔑周总理和邓小平同志

(一) 毛主席一九七五年八月十四日关于评《水浒》的指示全文

(二)“四人帮”歪曲毛主席关于评《水浒》指示的有关材料

七、攻击毛主席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指示

(一)新华社的揭发

(二)迟群、谢静宜一九七六年五月在清华大学机械系学习座谈会上的讲话记录
(节录)

(三)两校“大批判组”编辑的《邓小平言论摘编(初编)》(节录)

(四)《学习与批判》一九七六年第四期,《〈汇报提纲〉出笼的前前后后》(节录)

(五)《文汇报》一九七六年五月十四日发表的《两个提纲一条黑线——从〈二月提纲〉到〈汇报提纲〉》(节录)

八、攻击毛主席关于“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指示

(一)江青一九七六年三月二日在擅自召集的十二省、区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二)大寨大队郭凤莲等同志的揭发

(三)张春桥一九七六年二月十九日同马天水等人的谈话记录(节录)

(四)姚文元审定修改的梁效、任明的一篇反党文章(节录)

(五)姚文元在《论总纲》一文旁所作的反动批语

(六)上海机床厂董焕章等同志的揭发

(七)毛远新一九七六年二月八日谈话记录(节录)

(八)张春桥的女儿张维维的揭发

(九)上海铁路局刘白涛同志的揭发

九、攻击经毛主席审阅批准的华国锋同志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的报告

(一)姚文元一九七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给《红旗》杂志社的电话记录

(二)姚文元砍掉华国锋同志报告的一九七五年《红旗》杂志第十一期目录原稿

(三)《红旗》杂志社林兆木的揭发

(四)姚文元删改的人民日报社论《普及大寨县》

(五)人民日报社李克林同志的揭发

(六)上海市农业局董家邦同志的揭发

(七)徐景贤的揭发交代

十、反对毛主席关于出口原油、进口成套设备、船舶的指示

(一) 关于出口原油、进口成套设备的问题

(二) “四人帮”污蔑买船是“假洋鬼子”

(三) 关于引进彩色显像管生产线的问题

十一、反对毛主席关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号召，攻击周恩来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一) 张春桥一九七六年在毛主席《论联合政府》一文上所作的反动批注的影印件

(二) 姚文元一九七六年四月二十六日谈话记录(节录)的影印件

(三)《人民日报》一九七六年二月六日发表的攻击“四个现代化”的反动文章(节录)

(四)《文汇报》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七日发表的攻击“四个现代化”的反动文章(节录)，

(五)《学习与批判》一九七六年第四期发表的攻击“四个现代化”的反动文章(节录)

(六) 广播事业局的揭发

(七)“四人帮”控制的舆论工具，连篇累牍发表文章，攻击“四个现代化”

十二、江青里通外国，卖国求名

(一) 外交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二) 新华社揭发姚文元利用职权掩盖江青里通外国的罪行

(三) 原总参测绘局局长张清化的揭发交代

(四) 江青出卖党和国家重要机密，送给美国人维特克的军事地图等材料的影印件

(五) 国外出版发行的维特克写的《江青》的影印件

第一部份 “四人帮”蓄意颠倒敌我关系，篡改毛主席制定的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

我们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从思想理论上来说，就是围绕着坚持还是篡改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来展开的。这是这次路线斗争的一个重要特点。“四

人帮”全面篡改毛主席的伟大理论，篡改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篡改毛主席关于党内走资派问题的完整论述。他们抛出“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政治纲领，诬蔑在我们党内军内有“一个资产阶级”，根本颠倒了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敌我关系，妄图打倒一大批党政军革命领导干部，摧毁我们党，摧毁我们的军队，推翻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

华主席在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中，准确地阐明了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特别是精辟地论述了毛主席关于走资派问题的完整学说，深刻地批判了“四人帮”在这些问题上制造和散布的反共反人民反革命的极右派的谬论。华主席在报告中指出：“‘四人帮’在‘走资派’问题上制造了这么多荒谬理论，借这个题目进行了这么多罪恶活动，他们的反革命政治目的是很清楚的。他们明目张胆地宣扬：‘现在的革命对象，就是旧社会吃过糠，抗日战争负过伤，解放战争扛过枪，抗美援朝渡过江的民主派’，现在要打倒的，就是‘爬雪山，过草地的走资派，戴红领章红帽徽的走资派’，‘勤勤恳恳，清清白白，不是叛徒特务，不搞贪污腐化的走资派。这就赤裸裸地暴露了他们这伙新老反革命，对我们党、对我们军队、对我国革命，充满了刻骨的仇恨。他们喊出了被我们党在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中打倒的所有反动阶级渴望报仇和复辟的心里话。他们不但要向社会主义革命反攻倒算，而且要向民主革命反攻倒算。他们是地地道道的‘还乡团’。我们党有一套从建党时期到文化大革命的经过考验的老中青干部，我们党有一支经过考验的无产阶级军队，这都是‘四人帮’篡党夺权不可逾越的障碍。‘四人帮’要打倒我们党、我们军队的这一套干部，就是妄图摧毁我们党，摧毁我们军队，推翻无产阶级专政，实行张春桥所说的‘改朝换代’，‘总把新桃换旧符’，另立他们封资修大杂烩的‘新天朝’。这是他们在‘走资派’问题上一切谬论的要害所在。”

一、“四人帮”炮制反革命政治纲领，妄图打倒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各级领导干部

“四人帮”炮制的“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

政治纲领，从根本上篡改了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四人帮”所谓的“革命”，就是复辟。他们反对的所谓“走资派”，就是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各级领导干部。他们凭借窃据的权力，大肆鼓吹他们这个反革命政治纲领，并且把它推行到政治、军事、文化、思想、经济各个领域中去，专政机关要“镇压走资派”，军队“要揪军内走资派”，文艺“要写同走资派作斗争的作品”，教育要办“同走资派作斗争的专业”，各条战线都要“层层揪走资派”。

“四人帮”的这个反革命政治纲领，是从林彪那里拣来的破烂货。早在文化大革命初期，林彪就说“文化大革命就是革革过命的人的命”，把斗争的矛头指向参加过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老干部。“四人帮”继承了林彪的衣钵，打着反对“走资派”的旗号，搞阴谋，搞分裂，妄图搞乱全国，乱中夺权。

（一）张春桥鼓吹的“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谬论

1、张春桥一九七六年在一次会议上谈话记录（节录）

在我们党内，首先在政治局内部有资产阶级，有买办资产阶级。

2、张春桥的谈话记录（节录）

影印件原文

春桥：

无革（无产阶级革命）的性质对象任务。

现在的阶级关系，对走资派要很好议一议，这一条不解决，要正确对待文革谈不上。

颠覆政权的不是荣（毅仁），当然荣也想搞，但代表新老（资产阶级）的是党内走资派。

有一批人根本是资（产阶级）。

民主（革命）要求是懂得的。战争一结束，就带来利益，再前进就不行了。

我们党搞民（主革命），廿八年，等认识统一了，就结束了；现在社（会主义）革命，快廿八年，付出了多大的代价。

十二省的会。找第一书记来，都是合他（注：指邓小平同志）胃口的。

当前，上海生产要搞好，要警惕用破坏生产来破坏革命。燃料，他没有道理么，我看有人搞鬼，还求人家要，对外国资（产阶级）这么迎合。国内搞修（正主义），对外搞投降主义。中国资（产阶级）软弱。这些人就是资（产阶级）。

商业部是垄断资（产阶级），连自由资（产阶级）都不如。

注：张春桥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一九七六年一月在北京同黄涛作了两次密谈。这是徐景贤听黄涛传达张春桥谈话时的记录。

影印件原文

张春桥蓄意篡改毛主席的指示，抛出了“从民主派到走资派”的反革命理论。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和一九七六年一月，张春桥在钓鱼台和上海市委常委黄涛作了两次密谈，黄涛返回上海后，向马天水、我和王秀珍等作了传达。张春桥说：“对民主革命懂得的人，革命战争结束后，给他们带来了利益，对社会主义革命就不行了。”“民主革命能跟着干的……当社会主义革命深入，革命革到自己头上，他们就站在对立面去了。”张春桥又说：“现在的阶级关系，对走资派要很好议一议，这一条不解决，要正确对待文化大革命就谈不上。”张春桥还胡说什么“我们党搞民主革命，二十八年，等认识统一了，就结束了；现在搞社会主义革命，快二十八年了，付出了多大的代价，许多人的认识还停留在民主革命阶段。”

一九七六年二月，马天水、我、王秀珍、黄涛、李彬山去北京参加中央打招呼会议期间，张春桥又多次窜到京西宾馆马天水套间大肆放毒，散布“老干部等于民主派，民主派等于走资派”的谬论。二月十九日晚，张春桥把大批老干部都说成是比老资产阶级还厉害的走资派。二月二十三日下午，张春桥又进一步把大批老干部都说成是“敌人”，他提醒我们要团结对“敌”，还特意引了柳宗元的话“敌存灭祸，敌去招过”来启发我们，这就是要我们把一大批从中央到地方的党政军老干部当作“敌人”加以打倒。早在七五年十二月，张春桥就向肖木面授了柳宗

元的这两句话，要肖木打电话告诉上海写作组的朱永嘉，按这个精神“搞阶级斗争”。后来，张春桥又在朱永嘉给他的一封信上作了黑批示：“要警惕出修正主义，在党内，在中央。”“在中央”三个字下面划了两条粗线。七六年二月打招呼会议期间，张春桥更是多次指名道姓地攻击中央领导同志是什么“垄断资产阶级”、“买办资产阶级”、“对内搞修正主义，对外搞投降主义”，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七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下午，张春桥把马天水、我和王秀珍找到钓鱼台，他又一次地指名攻击中央和军队的领导同志，并污蔑先来开会的五个省的第一书记“看来都难以转弯子”。他阴险地说：“我最近在读《阿 Q 正传》，看到小 D 和阿 Q 打架，闹派性，他们还不知道是走资派赵太爷在挑动。有些地方两派至今闹得很厉害，就是因为背后有走资派。”张春桥这是煽动“层层揪”走资派，猖狂地反对毛主席亲自批准的华国锋同志在中央打招呼会议上的重要讲话。

张春桥抛出“从民主派到走资派”的反革命理论后，一再下令要在理论战线和文艺战线全面推行。二月二十六日下午，张春桥又在钓鱼台向马天水、我和王秀珍作布置：回上海后立即召开一个理论工作座谈会。张春桥亲自规定了讨论题目：“究竟什么叫停留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怎么限制法？”张还指定参加会议的要包括“理论队伍，文艺创作人员、报纸编辑记者。工农兵理论骨干等”，并说“他们要写东西，要早作准备”。他下令要写与走资派作斗争的作品，他说，“文艺创作写社会主义革命要写得更深一点，实际斗争和理论上都很深了。”张春桥还说，“写不出是因为自己对资本主义道路有点想，对资产阶级法权感到舒服。”那就是说，你不去写所谓的走资派，你自己就是走资派。后来，张春桥在北京又接见了上海市写作组的一个领导，密令要组织上海的作者到其他省去体验生活，写大走资派。

我回上海以后，立即和马天水、王秀珍、朱永嘉等商量，在七六年二月底至三月初召开了有几百人参加的大型理论工作座谈会。我在会上大肆传播张春桥的黑话，鼓吹要描写各种各样的走资派，我当场把文教系统一位参加过民主革命的老干部说成不是叛徒特务、不搞贪污腐化的有个性的“走资派”。一九七六年四月初，我还在上海市委召开的万人大会上，作了“从民主派变成走资派”的长篇讲话，这个讲话事先送给张春桥审阅并得到了他的批准。我在讲话中提出了三个问题：为什么自称“老革命”的人，到了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会变成走资派呢？造成

这种变化的阶级根源和思想根源是什么呢？怎样认识社会主义历史时期这种阶级关系的变化呢？全面地系统地阐述了“从民主派变成走资派”的反动理论。在“四人帮”和我的控制下，上海的宣传文教阵地毒草丛生，报纸、刊物、出版物、文艺创作中大量充斥着所谓的与走资派作斗争的作品和文章，矛头直指从中央到地方的一大批党政军领导同志。我犯了为王、张、江、姚“稳住上海，搞乱全国，乱中夺权”的阴谋忠实效劳，为“四人帮”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的严重罪行，我完全认罪服罪。

徐 景 贤一九七七年六月五日

4，马天水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二月，张春桥把我和徐景贤、王秀珍叫到钓鱼台，对我们说，回去以后先组织理论队伍骨干学习，要讨论所谓民主派如何变成走资派的。回到上海后，我先召开市委常委会进行了传达，根据张春桥的黑旨意，经过我和徐、王策划，把市委常委会引向主要讨论民主派如何变成走资派的问题。同时，徐景贤布置朱永嘉组织了一二百人的理论骨干学习讨论所谓民主派如何变成走资派的，从政治上、经济上、历史上各个方面讨论了民主派如何变成走资派的所谓论据，流毒甚广。接着我们又把市委常委会上的一套搬到了区县局干部会议上，进一步煽动大批所谓民主派变走资派问题，我还按着四人帮的腔调在会上胡说过邓小平不只是一个人的问题，而是有一股复辟势力，主要是在上层。徐景贤散布民主派变走资派是最危险的敌人。王秀珍散布邓小平是还乡团总团长，还有一些分团长。接着四月二日在市委召开的万人大会上，我和徐、王策划组织大会发言，其中主要内容是徐景贤讲的民主派如何变成走资派的。这次大会完全是把矛头指向毛主席、周总理和华国锋同志。妄图打倒中央和地方一大批领导同志。

马 天 水一九七七年二月十二日

5、朱永嘉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 一九七六年二月初，张春桥下达黑批示，说：“要注意出修正主义，特别是中央出修正主义”，张春桥的这一反革命黑批示，矛头完全是对着华主席的，是与他二月三日的反革命黑文相呼应的，接着张春桥又给我们下达反革命的黑批示，要我们去抓反映与走资派作斗争的文艺作品，妄图借此来打倒中央与地方的一大批领导同志，接着他又下令召开全市性的理论工作座谈会，讨论党内资产阶级什么时候成为主要矛盾，民主派怎么变成走资派，接着又要肖木给我们带信，说他正在看鲁迅的小说风波，说鲁迅小说中的人物现在都还在活动着，他想到阿 Q 和小 D，不应该互相揪住对方的小辫子，而应该去揪赵七爷的大辫子，应该去揪张勋的大辫子，根据他的反革命黑指示，我们立即炮制了一篇反革命的黑文，题目叫做《由赵七爷的辫子想到阿 Q 小 D 的小辫子，兼论党内不肯改悔的走资派的大辫子》，在全市掀起了一股揪辫子风，在报刊上真是黑浪阵阵，张春桥看了还不满足，认为问题的根子在于那个被废弃了的皇帝和社会制度，矛头完全对准了我们伟大的领袖毛主席和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制度，张春桥这么接二连三紧锣密鼓的给我们下达那么多的反革命黑批示，始终围绕着一个中心，那就是“四人帮”要篡党夺权，一个反革命目标，那就是“四人帮”要打倒中央和地方的一大批领导同志。

(二)《学习与批判》一九七六年第七期发表了《革命与资本——读〈汪精卫卖国记〉有感》，署名戚承 楼。这是张春桥授意炮制的一篇反革命文章。一九七六年二、三月间，肖木打电话来说，张春桥找他谈了一次话，说他读了《学习与批判》连载的《汪精卫卖国记》上、中、下三篇以后，感到把汪精卫一开始就说成是投降卖国的，这样一部历史就无法理解了，汪精卫还是有一段革命的前半生，正因为他有资本，才能卖国。他这一番话的反革命目的，是利用汪精卫卖国这个问题，把矛头对着我们广大的革命老干部，对着我们中央和地方的一大批领导同志，是为了进一步论证民主派到走资派的必然规律，而且不仅是走资派，还可能是投降派，我们就是根据张春桥这个反革命意图炮制的这一篇反革命黑文。

朱 永 嘉一九七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注：朱永嘉，原上海市委列席常委，写作组负责人。

6、张春桥一九七六年三月十三日在朱永嘉的一封信上的批语

影印件原文

初看了一下（注：指一九七六年《学习与批判》第三期根据张春桥授意写的《由赵七爷的辫子想到阿 Q 小 D 的小辫子兼论党内不肯改悔的走资派的大辫子》一文），总根子是辫帅这一点似乎还可以考虑。辫子党的头子应是那个被废除了的皇帝吧？应是整个旧制度吧？

三月十三日

（二）江青、姚文元、王洪文等鼓吹的“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谬论

1、江青的一次讲话（节录）

老干部百分之七十五都是民主派，民主派发展到走资派是客观的必然规律。

2、姚文元一九七六年九月十六日的日记

现在对无产阶级专政真正危险的，不是这些人（注：指黄维等），而是党内资产阶级，党 内走资派。

3、原王洪文处工作人员肖木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阴谋家、野心家王洪文，为了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一直处心积虑地妄图打倒从中央到地方一大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革命老同志。从批林批孔开始，就一直在我面前宣扬：现在讲革命经验就是文化大革命的经验，过去那些东西（指民主革命）有什么用！一九七五年底、七六年年初他又说：井冈山传统过时了，民主革命那一套吃不开了。现在到处有走资派，走资派就是复辟派，这些人还不就是当时的那些民主派，等等。我由于站在“四人帮”立场上，接受了他这个反动观点，因此，在七六年五月中旬回上海时，在一次业余作者座谈会上鼓吹过这个反动观点。

肖 木一九七七年六月五日

4、毛远新一九七六年六月初的反党讲话

毛远新在讲话中所说的国务院六月份要召开的会议，就是《材料之一》上讲到的全国计划工作座谈会。“四人帮”阴谋利用这次会议，打倒华国锋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篡党夺权。

下面是毛远新亲自修改的他的讲话记录（节录）

影印件原文

国务院六月份要召开的经济工作方面的会议上，想发动各省、市攻一下。我们也要做点系统的准备。当然，涉及到中央各部的问题，要注意口径，涉及到部长这些人不一定点名字，但是非要说清楚，不能客气。

通过学习毛主席重要指示，资产阶级在那里，就在共产党内。斗争方向明了，应该敢碰了。党内资产阶级掌权，怎么能行呢！

最大的障碍是在老爷那里，一类老爷国家，（二）老爷省，三老爷市，障碍就在这里。

5、迟群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关于“从民主派到走资派”这一公式和“从民主派到走资派，是社会主义历史时期的规律。”这样的公式和内容是从“四人帮”那里来的。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和毛远新都说过，时间大体是在七六年三、四月间。

我曾宣扬过这一反动观点。

迟 群七七年六月五日

下面是迟群宣扬“民主派”必然发展到“走资派”的两次讲话记录和清华大学毕秋生等同志的揭发

（甲）迟群一九七六年四月七日在教育部临时领导小组会议上的讲话（节录）

还有一个所谓经验问题。老干部、老知识分子，特别强调经验。但是，是什么经验，要作阶级分析。他们的经验就是复辟倒退的经验。退一步讲，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经验，对现在没什么现实（意义），还给自己贴一点金。我们搞社会主义革命，那一套经验不行了！

（乙）迟群一九七六年五月五日在清华大学党委常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任何经验都有社（会性）、实践性，我们要的经验是社（会主）义革命经验、文革经验、与走资派斗争的经验。他可以大讲万里长征、抗战、打蒋家王朝，他在某种意义上为走资派抹金，把民主派当成社（会主）义英雄。他们这些民主派在社（会主）义成了走资派，也是规律。

（丙）清华大学毕秋生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七六年以来，迟群多次讲，“邓小平这个还乡团团长被揪出来了，还有副团长、政委、参谋长、团员呢！”“还有穿军装、戴帽徽、领章的走资派”，“是中央一级的大官，现在还在台上掌握一部份权力，装模作样”，“揪出他们只是时间早晚的问题”，“走资派不是几个人，而是一层人”。

毕秋生 吴晓平 刘淑敏 杨广义 董 群 朱庆祥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六日

二、“四人帮”打着“反对走资派”的旗号，妄图把专政机关的矛头指向党内

“四人帮”及其在公安机关的党羽，在无产阶级专政机关竭力推行他们反革命的政治纲领，提出“对走资派实行专政”的口号。这个口号的反动实质，就是要把专政机关的矛头指向党内，把一大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中央和地方党政军领导干部污蔑为“走资派”，对他们实行法西斯专政。“四人帮”及其在公安部的党羽，妄图通过一九七六年六月的全国公安局长会议，把这个反革命的政治纲领推行全国。华国锋同志当时就对他们进行了严肃的批评，并加以坚决的制止，挫败了“四人帮”的阴谋。

（一）公安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四人帮”蓄意歪曲毛主席关于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的科学论断，颠倒敌我关系，倒转专政矛头。他们叫嚷：“反革命杀几个人、放几把火，没有什么了不起”，“当前最危险的敌人是走资派”，力图把公安机关专政矛头指向党内。

一九七六年六月，公安部召开全国公安局长座谈会，华国锋同志指示这次会议是要议一下打击现行反革命的问题。而施义之、祝家耀却秉承“四人帮”的旨意篡改会议方向，把专政矛头指向党内，说什么公安工作到了一个“转折点”，“要转好思想弯子，适应新的形势”。他们精心炮制了一个《全国公安局长座谈会纪要（讨论稿）》，大肆诬蔑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领导干部是“走资派”，胡说什么“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总是同党内走资派的复辟倒退活动紧密联系在一起”。

的”，公安机关“特别要警惕党内的资产阶级、还在走的走资派”，要“重视深挖后台”。施义之还一再出题目强要到会同志讨论“对走资派怎样实行专政”、“怎样侦察”，等等，并且向到会的省公安局长追问：“你们那里有几个走资派？”他们阴谋的实质是要把公安工作这把刀子杀向党内，把专政的矛头指向党中央和各级党委。华国锋同志及时察觉了他们的诡计，并且根据毛主席关于走资派问题的论述，明确指出，只有少数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才属于敌我矛盾，多数是愿意改正错误的，属于人民内部矛盾。专政机关把矛头指向走资派，就是把矛头指向党内。华国锋同志坚决不准搞这样的会议纪要，挫败了“四人帮”的阴谋。

这次会议以后，施义之、祝家耀等人公然对抗、严密封锁华国锋同志的指示，不向核心小组传达，并利用一切机会继续贩卖他们的黑货。特别是在毛主席病重和逝世以后，他们紧密配合“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步伐，又是办理论学习班，又是组织人写文章，还企图在《内部参考》上发表，继续大肆鼓吹“走资派是最危险的敌人”，公然散布张春桥、江青的黑话，说什么“现在主要是国内有出现吴三桂的危险”，叫嚣“谁篡改或者违背按既定方针办的指示，谁就是我们的死敌”，影射攻击华国锋同志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毛远新在辽宁的亲信、爪牙，还组成公安、组织等部门的联合办公室，到处搜集所谓党内敌情，居心十分险恶。

中共公安部核心小组一九七七年四月三十日

（二）公安部尹肇之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施义之、祝家耀秉承“四人帮”的旨意，一九七六年六月炮制《全国公安局长座谈会纪要》，阴谋把专政矛头指向党内，受到了华国锋同志的严厉批评，并不准他们印发这个《纪要》。但施义之、祝家耀封锁华国锋同志对他们的批评，打着学习理论，探讨公安工作新课题的幌子，继续贩卖“四人帮”的黑货。一九七六年七月，施义之、祝家耀强令参加公安部机关第一期读书班的同志，按照《纪要》的精神，写了一篇题为《公安机关必须同党内资产阶级作斗争》的文章，让在全部工作人员大会上宣讲。之后，施义之还打算把这篇文章送新华社，在《内部参

考》上发表。八月十九日，施义之又跑到中央政法干校，亲自组织写作班子，写一篇关于资产阶级在党内，公安机关怎么办的辅导报告的详细提纲。他说：《纪要》虽然没有发，你们可以找来参考。限你们十天时间，不吃饭，不睡觉也要完成任务。还说这个搞好了，就是最大的业务等等。这说明施义之、祝家耀蓄意对抗华国锋同志的指示，倒转专政矛头，妄图把公安机关变为“四人帮”篡党夺权，实行法西斯专政的工具。

尹肇之 曹妙慧 朱国玉一九七七年四月六日

(三) “四人帮”指使其在公安部的党羽把专政机关的矛头指向党内

祝家耀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王洪文对我说：“社会上的反革命杀几个人放几把火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一九七六年五月二日，在谈到天安门事件时，王洪文又对我说：“天安门事件是走资派挑起来的，走资派是主要危险。”我完全按照“四人帮”的反革命意图做的，去年六月公安局长座谈会时，我和施义之、张其瑞背着华主席炮制了一个公安局长座谈会记（纪）要，把打击走资派作为公安机关的主要任务，如写进了“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总是同党内走资派的复辟倒退活动紧密联系在一起的，要重视挖他们的后台。”目的就是妄图改变专政性质，倒转专政矛头，把专政机关这把刀子砍向党内，为“四人帮”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的反革命阴谋效劳。

祝 家 耀一九七七年六月七日

注：施义之，原公安部党的核心小组负责人。祝家耀、张其瑞，原公安部党的核心小组成员。

(四) 施义之在全国公安局长座谈会议期间的反党讲话

一九七六年六月，公安部召开全国公安局长座谈会。华国锋同志指示这次会议的任务是研究打击现行反革命的问题。但是，施义之、祝家耀秉承“四人帮”的旨意，篡改会议方向，把会议引向讨论“对走资派怎样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问题。

下面是施义之的反党讲话记录（节录）

影印件原文

召集人会议：1976。6. 18. 于前门饭店晚 7. 5. 355（房间）

施义之同志指示：

各组讨论的问题：

（1）研究敌人活动特点规律，就得研究社会主义革命时期，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

（2）为什么党内资产阶级和反革命联系起来。

（3）敌人制造散布谣言，在社会上有市场，在内部市场多为什么？研究下谣言的欺骗性。

（4）公安机关如何适应当前斗争形势。

A、斗争的对象、任务变了，斗争的矛头应对准谁。

B、斗争的形势、斗争的手段有那些变化。

C、同党内资产阶级作斗（争）靠什么，对走资派怎样实行无产阶级专政。

D、斗争的政策问题，二类矛盾，错综复杂。

E、公安机关对敌斗争，如何加强队伍建设。

（5）资产阶级在党内，公安机关如何在党委领导下进行工作。

（五）“四人帮”及其在公安部的党羽背着华国锋同志炮制的《全国公安局长座谈会纪要（讨论稿）》

这个纪要，是“四人帮”妄图对中央领导同志，对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实行法西斯专政的一个铁证。文中所说“最近查获的现行反革命分子”，主要是指对“四

人帮”表示强烈不满和反对的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

这个纪要，受到华国锋同志的严肃批评和坚决制止，没有发出。

下面是《纪要》的原文（节录）

随着社会主义革命的不断深入，阶级关系发生了新的变化，党内走资派已成为与工人阶级和贫下中农尖锐对立的阶级，成为整个资产阶级的主体和核心，成为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较量的主要力量，是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主要危险。因此，国内外的阶级敌人越来越把复辟的希望寄托在党内走资派身上。我们公安机关要适应这一新的形势，不仅要注意社会上老的阶级敌人，而且更要看到新产生的反革命分子，特别要警惕党内的资产阶级、还在走的走资派。这就要求我们公安机关在同反革命分子作斗争时，注意他们同党内走资派之间的联系，重视深挖他们的后台，发现重要线索，及时报告党委。对走资派的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要坚决给予打击。

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总是同党内走资派的复辟倒退活动紧密联系在一起的。这个特点越来越明显地显露出来。

据各地统计，在最近查获的现行反革命分子中，新产生的反革命分子占百分之九十以上，党团员、干部、职工以及干部子女占很大比重。这些人中，有的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怀有刻骨仇恨。当邓小平大刮右倾翻案风的时候，他们兴高采烈，认为只要邓小平上台，就有“出头之日”。邓小平受到批判，他们就兔死狐悲，拚命反抗。

这些新产生的反革命分子，十分仇视党和伟大领袖毛主席，疯狂反对和破坏社会主义革命事业，狂热追求资本主义复辟，兼有新老资产阶级的反动、没落、腐朽的特征，具有极大的疯狂性和破坏性。

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六）“四人帮”及其在辽宁的死党和亲信对中央和地方党委负责同志搞反革命侦察

辽宁省委的揭发

去年六月，毛远新从北京传来黑话说：“邓纳吉在党内是有市场的，在高级干部中有相当的市场”，“现在出来闹的都是小喽罗，大人物不好轻易说话，不说话不等于没有话”等等。毛远新在省委内的同夥，立即在各种场合，利用各种舆论工具，大肆鼓噪。

李伯秋说：“现在革命的任务是消灭资产阶级，资产阶级又在党内，民兵工作的任务转变也就在这里”，“我们的民兵工作现在不做好，等到大难、国难临头，那就来不及了”。他还指令在公安部门的亲信研究“对党内资产阶级实行专政”的问题。

毛主席逝世后，他们又组织公安部门和组织部门合开“两长会议”，专门布置向所谓的党内资产阶级作斗争，特别强调要监视各级党委主要负责同志的动向。李伯秋说：“在这个关键的时刻，是看出了党内、党外都存在着阶级敌人”，要“瞪大眼睛，特别注视党内资产阶级”。尤其严重的是，毛远新、尹灿贞、黃吉忠等人竟敢不顾党纪国法，对省委领导同志甚至对中央政治局同志动用侦察手段。

中共辽宁省委一九七七年五月十七日

注：李伯秋，原辽宁省委书记。尹灿贞，原辽宁省委常委。黃吉忠，原辽宁省公安局副局长。

三、“四人帮”煽动揪“军内走资派”，反军乱军，妄图毁我长城

“四人帮”反军乱军，由来已久。现在查明，“揪军内一小撮”的反动口号，就是一九六七年江青、王力、关锋等人伙同林彪炮制出来的，当时就受到毛主席的严厉批评。

在党的“十大”以后，“四人帮”出于篡党篡军的需要，又炮制了“军内资产阶级”的反动谬论，竭力在军内推行他们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到处“放火烧荒”，煽动揪“军内走资派”，妄图打倒叶剑英副主席和大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军队领导同志，篡夺人民解放军的领导权。现在，真相已经大白，从文化大革命以来，一贯反军乱军，妄图毁我长城的总后台，不是别人，正是林彪反党集团和

“四人帮”。

(一) 江青、王力、关锋等人伙同林彪炮制的揪“军内一小撮”的材料

一九六七年一月，江青伙同林彪反党集团炮制揪“军内一小撮”的材料，提出了“彻底揭穿军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反动口号，煽动反军乱军。

下面是江青、林彪一夥炮制的揪“军内一小撮”的材料（节录）

影印件原文

林总：

江青同志囑速送你批示！

胡痴一月十日

全军文革小组并

林副主席：完全同意

一，对军队高级领导机关、军队院校和文艺团体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要进行指导。当前，要大力宣传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彻底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彻底揭穿军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和极少数坚持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顽固分子的阴谋诡计，热情地坚定地支持无产阶级革命左派，把军队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推向一个新阶段。

请予批示！

关 锋 王 力 唐平铸 胡 痴 一九六七年一月十日

(二) 江青组织“炮队”，“放火烧荒”，反军乱军

1、苏延勋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四年一月十三日深夜，江青把迟群、谢静宜和我找去说：“我这个人爱放炮，是个炮手，又造炮，又造炮弹，又有炮队，现在就把你们当炮弹放出去，去放炮。”她派谢、迟和我，分别到军委总部、海军、陆 XX 军防化连和空军“点火放炮”。江青派我们去“点火放炮”是有计划有预谋的。当年除夕，谢、迟和我分别从陆 XX 军、空 XX 师回来向她汇报情况时，她见面第一句话是：“炮队回来了。林彪有舰队，我有炮队”。她举起酒杯说：“为我们斗争的胜利乾杯！”她的所谓“斗争”，是资产阶级向无产阶级的斗争，是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

苏 延 勋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注：苏延勋，原军委空军副处长。

2、江青指使其党羽陈亚丁“点火”、“夺权”

陈亚丁一九七四年三月十七日在驻京部队文艺单位一些负责人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江青同志指示叫我“点火”，“夺权”，“管全军文化工作”。我现在既没有职务，也没有个组织，我现在是孤军作战。想了好久，只好找几个我比较熟悉、比较了解的同志来谈一谈。我不敢找组织，不敢找部长们，因为阵线还不清，找错了门不好办，再说也不了解情况。我今天请同志们来就为一个目的——点火。

江青同志让我夺权，让我把全军文化工作的权夺回来，我希望得到同志们的支持。你们这些同志我比较熟悉、了解，我现在是一个人，连个助手也没有，所以就把你们几位请来了。

我衷心希望江青同志不仅管军队文化工作，而且希望她也管军队其它工作。

江青同志要我回到总政就是要放火烧荒，今天叫你们来就是叫你们回去放火。

注：陈亚丁，原总政文化部副部长。

（三）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反军乱军的部份罪证材料

1、王洪文一九七四年三月六日下午在总参 X 部汇报时的讲话记录（节录）

总参的问题要解决一下，XX 部、X 部、XX 局的问题，刚才 XXX 同志不是讲盘根错节嘛，这话讲得对，你们研究一下，继续发动群众，把盖子揭开，揭总参领导的问题。

还要继续克服右倾思想，发动群众揭，要把上边的盖子揭开，有困难，但不是那么大。这次我们要下个决心，一定要揭开，揭不开就砸，砸不开就用炸弹炸。

2、王洪文一九七四年三月十五日在总参作战部汇报时的讲话记录（节录）

如果苏修、美帝真的打来，我怀疑作战部会有“维持会”。真的打起仗来，总参会有维持会长、副会长，一套班子都齐全。

3，王洪文、张春桥一九七六年六月十二日对总政党委的谈话记录（节录）

张春桥：你越辩解，对你越不利。证明你还没有转弯子，你的思想感情没有变化。这个样子，保卫部不就变成翻案部了？！你们这一套，没有邓小平刮右倾翻案风，就开不成这个会，出不了这个文件，不信把文件拿到清华去，让他们评论。好像总政是桃花源，右倾翻案风就刮不进来，就是刮进来也刮不到你保卫部？！

你说没有追查的谣言只有两份，我那里那一份算不算？（X：不算。）你们对谣言从未向我报告，只送了空军的一件，你们批了不传、不信，但不要追。我收到后就感到奇怪。这个问题到了总政，保卫部就可以写这样的报告，总政的几位领导同志就可以画圈。这就是你们相信了这个谣言。

王洪文：说穿了，问题不在直政部，问题在总政某些领导同志，包括你 XXX 自己，去年就曾煽风点火，如说什么“大大小小的野心家”。有这种煽风点火，下面才敢这样干。在总政出现这种事，并不感到奇怪，在去年这种政治气候下面。总政党委里面有没有人传过政治谣言。解放军报班子里就是传谣言的窝子。

张春桥：我觉得总政现在那么被动，推都推不动。我还不承认我打招呼晚，我打招呼比那个单位都早，我说总政如果不转弯，影响全军，有一天中央要用总政，用不上。

4、张春桥一九七四年三月十三日在总后汇报时的讲话记录（节录）

总后已经瘫痪了，我看瘫痪得越彻底越好。不要怕派性。打内战也可以，有些问题要靠打内战才能解决。

5，总政的揭发

“四人帮”及其亲信张秋桥，制造军事博物馆《历史综合馆》事件，妄图打击、诬陷叶剑英副主席和邓小平同志，打倒一大批军队领导干部。

《历史综合馆》，于一九七一年十月经叶副主席批准进行准备。一九七五年十月，在叶副主席主持下，经军委常委讨论，同意预展计划，随后开始内部预展。一九七六年二月间，军博群工组干事白世藻到《人民日报》社，诬告《历史综合馆》“紧密配合了右倾翻案风”，“树了邓小平”，“不适当的突出了叶帅”，等等。“四人帮”的党羽鲁瑛如获至宝，便根据白的诬告材料，编发《人民日报》《情况汇编清样》送姚文元，姚唯恐阴谋败露，对《清样》中公开攻击叶副主席和军委徐、聂副主席的地方作了删改，同时在另一处居心险恶地把“老干部”三字改为“不想搞社会主义的人”。然后，姚文元于三月一日批发《人民日报》《情况汇编》特刊第二三四期，张春桥于二日即将其批发给总政：“请将情况查明告我”，四日又下达了三条黑命令：第一，立即闭馆；第二，原封不动；第三，尽快查明。

张秋桥在负责调查《历史综合馆》时，按照“四人帮”的黑旨意，歪曲事实，硬说“这个展览突出了邓小平，太过了”，“责任应该总政负”，“主要问题在指导思想”等等。他公然把军委和总政十一位领导同志在审查该馆时谈的意见和原始记录搜去，把参加审查的一些领导同志的签到名单抄走，一并报告了张春桥。张春桥接到《调查报告》后，为等待时机抛出这颗反革命“炮弹”，批：“存总政”。张秋桥心领神会，责令把“所有综合馆调查材料保存好”，扬言“将来运动深入以后还会弄这个问题”。九月初，当军博领导提出对该馆作部份修改后继续开馆时，张秋桥说：“不要太着急，应着重看综合馆问题和缺点有多大”。总之，张秋桥及其主子“四人帮”必欲置叶副主席、军委和总部领导同志于死地而后快。

总政治部一九七七年六月五日

注：张秋桥，原总政宣传部副部长。

6、海军政治部的揭发

“四人帮”及其党羽迟群、谢静宜打着“开门办学”的旗号，反党乱军。一九七五年二月，北大到海军来举办“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学习班”。学习班开始前，两校大批判组就插了手，密谋策划要写“列宁后七年反复辟的经验”的小册子，并说这是“中央定的”，作为“重点文章来抓”。这本以和工农兵合编为名，实际上由他们一手炮制的小册子《坚持对资产阶级实行专政》，蓄意篡改马克思列宁主义，歪曲毛主席的指示，鼓吹党内有“一个资产阶级”，鼓吹要“识破那些戴着红领章，要抓枪杆子的阴谋家”，还用“一八七一年的巴黎公社，是被法国地主资产阶级还乡团在德国首相俾斯麦的支持下残酷绞杀的”等恶毒语言，影射攻击敬爱的周总理，为“四人帮”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迟群、谢静宜还在清华指派专人与海军一些人秘密串连，吹风交底，非法搜集、整理矛头指向毛主席、华主席、叶副主席和邓小平同志的黑材料。一九七六年二月，他们搜集了海军主要领导同志传达、贯彻毛主席关于电影《创业》的批示和关于调整党的文艺政策指示精神的谈话记录，以两校大批判组的名义，炮制了一篇《否定文艺革命是为了复辟资本主义》的反动文章，经张春桥、姚文元亲笔修改后，发表于三月六日《人民日报》。这篇黑文颠倒黑白，混淆是非，对毛主席一九七五年关于文艺问题的一系列指示进行了猖狂攻击，对邓小平同志以及海军主要领导同志进行了诬陷、打击。

海军政治部一九七七年七月七日

7、空军政治部的揭发

一九七六年在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病重和逝世以后，“四人帮”加速了篡党夺权的步伐，他们采取极其诡密和卑劣的手段，搜集材料诬陷叶副主席和中央军委其他领导同志。八月十八日王洪文秘密接见了马宁等，二十日马宁背着空军党委

常委，把叶副主席、邓小平同志等中央军委领导同志对空军的指示、讲话材料，密送给了王洪文。尤其不可容忍的是，在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逝世、全党全军全国人民极其悲痛的治丧期间，马宁在九月十四日为毛主席守灵时，毛远新和马宁单独串连密谈，十七日又一次守灵时，马宁把叶副主席、邓小平同志等中央军委领导同志对空军的指示、讲话记录，交谢静宜带给了毛远新。这是“四人帮”反党乱军，妄图打倒叶副主席和中央军委其他领导同志的一件严重罪行。

空军政治部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注：马宁，原军委空军司令员。

8、王秀珍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在一九七四年三月二十日去北京，在王洪文处住了四天。

三月二十一日晚上，王洪文向我谈了全国批林批孔的形势，谈了军队的问题，散布了很多乱军的谬论。王洪文对我说：总的全国批林批孔形势很好。谈到军队问题时，他说：第九、十次路线斗争没有解决问题，第九次路线斗争主要是对文化大革命的否定、翻案，十次路线斗争是盖子没有揭开。特别是总政、总参、总后、装甲兵、炮司，主要是这些单位盖子没有揭开。总部（总政、总参、总后）多次运动盖子没有揭开。如总参，人换了路线没有换，修正主义路线没有变。

“四人帮”抓不到军队，就抓“第二武装”。王洪文多次攻击军队不可靠，路线不端正。军队不能领导民兵，民兵的指挥权要掌握在市委手里。民兵指挥部这个班子要配备好，要把总工会常委多派进去，他叫我们配人。

“十大”以后，王洪文对我们说：我要搞全国民兵总司令部，我亲自抓，把周宏宝调全国民兵总司令部，打起仗来依靠民兵。

一九七五年九月，王洪文召集市民兵指挥部头头开黑会，进行路线交底，他反革命叫嚣说：谁要一个巴掌把民兵打下去，只要我不死，二十年后我再把民兵拉起来。黑会散了以后，王洪文问马天水，仓库里还有多少武器没有下发？马天水告诉他一个数字，他还问马天水武器在那个仓库里放着？马天水说：在井（警）备

区仓库，王洪文说：不要放在军队仓库里，放在军队仓库里不放心，要下发到民兵手里，打起仗来民兵手里有武器等等。他还说：准备上山打游击。在毛主席病重期间，马天水告诉我，王洪文打电话给他，急催发枪。后来，市民兵指挥部写了发枪的报告给市委，马天水批的，我也同意的。

王秀珍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六日

（四）徐海涛反军乱军的发言提纲

1、徐海涛一九七六年二月写的发言提纲

影印件原文

一、打开缺口，落实政策，“举逸民”，翻掉文化大革命的案，批派性，打掉无产阶级的新生事物，为“举逸民”开路。

二、公开举起杏黄旗，聚集复辟势力。

三、用隐蔽斗争配合，制造反革命政治谣言

四、整顿

注：徐海涛，原总政保卫部副部长，“四人帮”死党。

2、总政的揭发

徐海涛在“四人帮”的直接指挥下，明目张胆地猖狂攻击毛主席、党中央。一九七六年二月，他亲笔写了一个所谓“发言提纲”，把矛头指向一九七五年召开的军委扩大会议，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提纲的第一条是攻击落实党的政策和反对批资产阶级派性。恶毒诬蔑落实党的政策是搞“一风吹”，“翻文化大革命的案”，是搞“还乡团”，“举逸民”；攻击批资产阶级派性是“打掉无产阶级新生事物，为‘举逸民’开路”。提纲的第二条是攻击党的组织路线。他胡说“邓小平重新工作不久”“就拼凑资产阶级司令部”，“公开举起杏黄旗，聚集复辟势力”，攻击经伟大领袖毛主席批准任命的军队各大单位领导班子，诬蔑“军队领导权不在无

产阶级手中”。提纲的第三条是妄图把毛主席对“四人帮”的揭露和批评当作谣言追查，他还暗中插手追谣，指使地下战斗队骨干采取秘密调查，栽赃诬陷，查上线挖后台，妄图打倒一大批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提纲的第四条是攻击毛主席关于“军队要整顿”的指示，攻击叶副主席在军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事实证明，徐海涛的这个提纲，是“四人帮”直接指挥下炮制的一个反党乱军的行动纲领，是“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铁证。

总政治部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七日

（五）陈亚丁大肆鼓吹写揪“军内走资派”的文艺作品

1、陈亚丁一九七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在全军基层文化工作湛江会议上的讲话记录
(节录)

掌握住社会主义时期阶级特点，这特点就是走资派在党内，在军内。因此，写好同走资派的斗争，这当然是文艺创作上的新的课题。

2、陈亚丁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九日在《解放军文艺》社召开的学习与创作座谈会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不要以为写穿军装的走资派，就是给部队抹黑。这不要紧。我们搞《千秋大业》时有嘀咕，现在看来深度不够。

尤其要向上海学习。上海这方面比较敏感，顾虑也较少，敢于支持正确的东西。

3、陈亚丁一九七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在全军参加全国曲艺调演领队会议上的一次讲话记录（节录）

关键是两个问题没解决好，一个是军队特殊论，这个问题创作人员和领导干部中都有，什么军队教育和地方不一样，什么军队写这方面的作品会不会把部队搞乱了，什么走资派穿着军装、戴着红领章、红五星行不行……还有很多呢，军队是

有高度组织性、纪律性的，反潮流不好反，一句话，军队特殊论。因此，地方上写这类作品行，我们军队写这类作品从地方上找个对立面可以，而从部队内部找对立面就顾虑重重，问题很多，这必须通过学习主席指示加以很好解决，从根本上讲，军队没有任何特殊。阶级斗争军队就特殊吗？谁也不能说军队没有阶级斗争，军内没有走资派吗？确实有几个走资派在那摆着，都是大家伙。有什么特殊？既然有，因此在文艺上反映这种斗争也没有什么特殊，在斗争的具体方法上有些特殊，而没有本质上的特殊。不驳倒军队特殊论，我们这个创作就搞不起来。

（六）徐景贤、王秀珍、丁盛鼓吹“军内资产阶级”的谬论

一九七六年六月，“四人帮”的党羽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指使他们的亲信，在上海警备区某部某连，不顾干部战士的反对，强行布置讨论“军内资产阶级”问题。会后，他们炮制了《X 连理论讨论会情况报告》，上报下发。八月十三日，南京军区原司令员丁盛和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等窜到这个连队讲话，鼓吹“军内资产阶级”的谬论。

下面是徐景贤、王秀珍、丁盛的讲话记录（节录）

景贤：辩论军队有没有阶级斗争，有没有资产阶级，有没有走资派，有三种不同的看法。开始，有的领导不同意，说他们头脑发热。我看，他们是考虑问题很深，不是头脑发热。

丁司令讲：就这个问题开展讨论，我们有许多单位不敢，还怕。

景贤讲：有些同志提出军队三有怎么办？怎么办，斗嘛！

我们认为，讨论这个问题是必要的。不让讨论就不行了。

王秀珍：对资产阶级在党内这个问题，在理论上实践上搞清楚，是非常重要的。

丁司令：在军区开会，我讲了，邓小平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阶级，是一条路线，要批深批透是要费力气的。资产阶级在哪里？走资派还在走。这个我们是一样的适用。为什么军队没有资产阶级？

景贤：我赞成把党内资产阶级的讨论更深一步，你们讨论这个问题，具有极大的

尖锐性。这个问题是头脑清醒提出来的，不是头脑发热提出来的。
丁司令讲话旗帜鲜明，带头讲路线斗争。

(七)“四人帮”力图把他们控制的民兵组织，变为所谓“同党内资产阶级斗争”的工具

“四人帮”控制的上海民兵指挥部于一九七六年炮制的对民兵的“宣传教育”材料（节录）

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由于党内走资派比社会上的资产阶级危险得多，所以我们民兵的主攻方向应该革党内走资派的命，这是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规律所决定的。

把同党内资产阶级斗争作为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民兵继续革命的重要任务，不停顿地进行战斗。

要搞清楚民兵与党内资产阶级斗，既要认真对付他们搞“和平演变”，又要随时准备粉碎他们的武装暴乱。

(八) 张铁生污蔑人民解放军的反动言论

张铁生一九七六年八月十三日在沈阳军区某部二营的讲话记录（节录）

党内资产阶级、军内的资产阶级是一个当今世界上、社会上最腐朽的一个阶级，最堕落的一个阶级，最反动的一个阶级。

党内的资产阶级呀，在部队尤其厉害。

资产阶级司令部推行修正主义路线，咱部队是什么态度？也去执行嘛，如果抵制的话是无产阶级的军队，跟着走、顺着干的话性质就变了，雇佣军或者是一个御用军队，不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

四、“四人帮”操纵舆论工具推行反革命的政治纲领，大肆煽动揪所谓“走资派”

“四人帮”操纵原北京两校大批判组、原上海市委写作组，连篇累牍地炮制反动文章，宣扬他们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并且通过他们控制的舆论工具，大肆叫嚣“走资派”是“一层人”，鼓吹要层层揪“走资派”。“四人帮”一贯在报刊上影射攻击周恩来总理，妄图夺周恩来总理的权，组织他们自己的“内阁”。他们疯狂地攻击毛主席亲自选定的接班人华国锋同志，千方百计地要把华国锋同志搞下台，要把叶剑英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搞下台。疯狂地攻击和诬陷邓小平同志，是他们篡党夺权的重要组成部份。他们的罪恶目的，就是要打倒一大批中央和地方党政军领导干部，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

（一）“四人帮”恶毒影射攻击周恩来总理

1、江青鼓吹揪“现代大儒”，影射攻击周总理

江青一九七四年六月十四日在一次“批林批孔”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现在文章很少提到现代的儒。如果有，希望你们提出一篇。现在的儒，除了林彪、陈伯达，不提。以前的不提无神论，唯物论，现在的不提现在的儒。难道我们现在没有儒了吗？没有，为什么反孔老二？现在有没有儒？有很大的儒，蒋介石是总代表。

2，“四人帮”大批“宰相”，攻击周总理

（甲）朱永嘉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批林批孔一开始，“四人帮”就认为他们篡党夺权的时机到了，一齐疯狂地跳出来向党进攻，他们第一个就是反对和陷害我们敬爱的周总理，刮起批宰相的阴风。七三年八月间，姚文元从北京打电话给我，说 XXX 批孔的文章马上就要发表了，

你们批孔的文章准备得怎么样，这样我们就根据他布置的意思赶写了二篇文章，一篇是《论尊儒反法》，一篇是《秦王朝建立过程中复辟与反复辟斗争》，他还不满足，七四年一月间，姚文元又亲自赶来上海，当面给我们布置反革命任务，他说：“关于吕不韦的问题，江青说那篇文章不错，主要是提出吕不韦的问题。（也就是批了宰相，江青的矛头是对着敬爱的周总理的）把这个案颠倒过来了，那一段历史可以细致的研究一下，《吕氏春秋》的核心是儒家。”还说：“《吕氏春秋》尊儒反法，时代特点要点出来，今天文汇报一篇短文是讲了阶级关系不同，地主阶级力量大了，你们一篇早一点改出来”，姚文元要我们搞《吕氏春秋》就是为了根据江青的反革命意图，继续反对我们敬爱的周总理，姚文元当时看到我们有一点害怕的样子，他说：“怕什么，社会主义允许犯错误，不会垮，垮了也没什么嘛，物质不灭。”姚文元那个反革命气焰就是那样嚣张，为了篡党夺权那个反革命目的，为了反对和陷害我们敬爱的周总理，“四人帮”是不顾一切的。姚文元回到北京后，还一次又一次的来催《吕氏春秋》的文章，他还说：“这是一篇政治文章”。在七四年红旗第四期上发表了这篇《评‘吕氏春秋’》的黑文，同时发表的还有梁效的《孔丘其人》。这些反革命的毒草文章，掀起了批宰相的反革命阴风。在这个问题上，我完全充当了“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反革命舆论工具。

朱 永 嘉一九七七年三月七日

（乙）新华社的揭发

“四人帮”在上海的写作班子（即“罗思鼎”）在《红旗》上发表的《论秦汉之际的阶级斗争》，借口批宰相李斯“容忍赵高的阴谋”，恶毒影射攻击敬爱的周总理。姚文元在一九七四年八月五日指令新华社通知全国报纸转载这篇反动文章。

新 华 社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七日

3、“四人帮”控制的《红旗》，发表大量反动文章，攻击周总理

红旗杂志社的揭发

党的十大以后，红旗杂志在“四人帮”的控制下，连篇累牍地发表反动文章，恶毒攻击周总理。例如，一九七三年第十一期《红旗》发表的《秦王朝建立过程中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一文，是“四人帮”直接布置原上海市委写作组精心炮制的。这篇文章借古讽今，大批吕不韦的“折衷主义”。江青大加赞赏说：“这篇文章好处，是批吕不韦，吕是个宰相。”

一九七四年第四期《红旗》发表的《孔丘其人》，是江青出题目由北大、清华两校大批判组炮制的黑文章。一九七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江青亲自将该文送给姚文元，姚文元看后立即复江青：“看了一遍，觉得写得较生动，可以用”。文章以批林为名，但通篇不讲林彪如何尊孔，却用许多现代语言描述孔丘的言行，影射攻击我们敬爱的周总理。

一九七四年第五期《红旗》发表的《读〈盐铁论〉》是两校大批判组炮制，由姚文元亲自审定的。姚文元秉承江青“批林批孔批周公”的黑旨意，在修改这篇文章时，亲笔加上“他们极力吹捧‘周公之时，士无贤不肖，皆可与言（至）治’（《利议》）”。影射攻击周总理。

红旗杂志社一九七七年三月十二日

4，“四人帮”控制的《光明日报》、《文汇报》，连篇累牍发表文章，攻击周总理和其他中央负责同志

（甲）光明日报社的揭发

在敬爱的周总理逝世后一个多月，一九七六年二月十三日，《光明日报》头版刊登“高路”（即梁效）写的小评论《孔丘之忧》。文章用极其恶毒的语言影射攻击周总理，并且大批“忧”字，把悼念周总理的全国人民污蔑为“哭丧妇”。文中写道：“让旧制度的‘哭丧妇’抱着孔丘的骷髅去忧心如焚，呼天号地吧。”

借批唯生产力论、阶级斗争熄灭论、洋奴哲学为名，大批四个现代化，攻击周总理。如《光明日报》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刊登“梁效”写的《经济建设必须以阶级斗争为纲——读列宁〈再论工会、目前局势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四月二十一日刊登“金风”（即上海市委写作组）写的《彻底批判邓小平鼓吹的

洋奴哲学》，八月二十六日头版头条刊登“梁效”写的《抓住路线问题深入批邓》，都有借批唯生产力论，而大批四个现代化的内容，恶毒地攻击周总理、邓小平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光明日报社一九七七年三月十日

（乙）文汇报社的揭发

一九七六年，在“四人帮”及其在上海余党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要“追风源”的反革命喧嚣声中，《文汇报》在三月五日发表新华社的一篇新闻稿时，明目张胆地把周总理为雷锋同志的光辉题词砍掉。接着，又在三月二十五日第一版的新闻报导中，悍然抛出了“党内那个走资派要把被打倒的至今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扶上台”的反动语句，疯狂地攻击周总理、邓小平同志，激起了全国人民的极大愤慨。各地发来的大量抗议信、电，严正要求：“文汇报必须向全国人民交代事件的真相！”斗争锋芒直指“四人帮”。马天水等人慌了手脚，急忙电告王洪文、张春桥，乞讨指令，密谋对策。“四人帮”变本加厉地向毛主席、党中央和全国人民反扑。张春桥气势汹汹地责问：“为什么唯独查文汇报？！”王洪文恶毒地叫嚣：“删掉总理题词算个屁事！”姚文元无耻地狡辩：“编辑不删稿子，那就不要办报了！”反革命气焰十分嚣张。马天水、徐景贤等人在王、张、姚的直接授意下，召开紧急会议，统一口径，向全市宣布了颠倒黑白的所谓“市委意见”，胡说什么：“现在有人利用《文汇报》的报导大做文章”，“这是分裂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严重政治事件。”四月一日，徐景贤、朱永嘉等又专门窜到《文汇报》“代表市委”表示“慰问”，“致敬”，大肆吹嘘报社“又经受了两条路线斗争风浪的考验”。他们指令报社要把群众的抗议信、抗议电全部集中起来，转给“四人帮”，对革命群众进行镇压和迫害。

文汇报社一九七七年四月十五日

5、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审定的《孔丘其人》的反动文章

批语影印件原文

江青批语:

请春桥同志提出意见退我。

江青 26 拂晓 / 3 1974

张春桥批语:

这篇文章, 比现有的文章通俗, 可以发表。

春桥一九七四, 三月廿八日

江青批语:

请文元同志提出意见退我。

26 / 31974

姚文元批语:

江青同志: 看了一遍, 觉得写得较生动, 可以用。一些细节, 可以由编辑部去查对校核。此文“红旗”收到后也已同时送我。如同意这样处理, 请退我办。

姚文元 26 / 3

编辑组同志:

请你们核读一道, 可安排本期用。若有修改处可商作者后告我。我留下一份再看一道。

姚文元 27 / 6 (27 / 3)

6、“四人帮”控制的宣传工具发表的大量攻击周总理的部份反动文章的影印件

[略]

(二) “四人帮”恶毒影射攻击华主席

1、“四人帮”炮制《再论孔丘其人》, 攻击华主席

(甲) 人民日报社的揭发

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伟大领袖毛主席提议，中央通过，任命华国锋同志为国务院代总理。三天以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大批判组，根据“四人帮”的旨意，炮制了《再论孔丘其人》，恶毒地攻击华国锋同志。这篇反革命黑文，是同张春桥阴谋篡党夺权的自供状《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紧密配合的。

这篇文章原稿写道，孔丘五十六岁由司寇代理宰相，管理司法公安工作。稿子送给姚文元后，姚文元怕露出马脚，打电话给鲁瑛，叫他暂时不要联系。二月二十四日见报时，把露骨攻击的话改得比较隐晦了。

人民日报社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三日

(乙) 《再论孔丘其人》一文的影印件 [略]

(丙) 《再论孔丘其人》初稿原件的部份段落

影印件原文

孔丘利用阴谋手段，混上了鲁国的中都宰（中都的行政长官），不久又升为司空（负责建设、规划等事务），接着调任司寇（管理司法、治安工作），最后竟得到了代理宰相的职位。做了代理宰相，孔丘不禁得意洋洋，“有喜色”，他得到可以推行复辟的地盘了。

(丁) 姚文元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一日给鲁瑛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文元同志：

最近看的东西太多。

《再论孔丘其人》，你们自己可以定。

划出的地方，我看了一下。

联系当前斗争，有的可以联系；有的联系勉强。要实事求是，不要勉强，如司寇宰相，是公安部长，容易给外国记者造谣、污蔑弄到材料：暂时不要联系的，不必联系。

2、“四人帮”及其党羽炮制《坚持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斗争》《“克己复礼”再批判》等反动文章，攻击华主席

光明日报社的揭发

一九七五年八月间，华国锋同志在有关会议上传达了毛主席关于限制资产阶级法权，不要搞急了的指示。一九七六年二月十一日，《光明日报》一版刊登“高路”（即梁效）写的《坚持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斗争》一文，借限制资产阶级法权问题攻击华国锋同志。文章说什么：“有人名为共产党员，却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毫无热情，对于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缩小三大差别的事情深为反感。”还说，这种人是“资产阶级法权思想的辩护士”，是“资产阶级老爷的挑战”，“是对无产阶级专政的无耻背叛。”恶毒地影射攻击毛主席和华国锋同志。

一九七六年三月六日，《光明日报》头版头条刊登“梁效”写的《“克己复礼”再批判》，借批孔丘，恶毒攻击华国锋同志。文章用孔老二先后做过中都宰（相当于地方长官）、司空、司寇（相当于公安部长）和摄相（相当于代总理）的一段经历，影射攻击华国锋同志，说什么“孔老二继续大搞‘克己’，靠这种政治骗术，终于蒙蔽了季氏，当上了鲁国的中都宰，三、四年间由中都宰而司空、司寇，最后并担任了三个月摄相的职务。三、四年的时间不算长，三个月的时间就更短了，但是这对复辟派的孔老二来说却是一个难得的机会。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他一上台，就立刻大搞反攻倒算，把复辟的希望变成复辟的行动，大搞‘复礼’了。一时妖雾重来，谣言四起，把鲁国搞得乱七八糟。”把攻击的矛头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华国锋同志。

光明日报社一九七七年三月二十日

3, “四人帮”利用抗震救灾，贬低和攻击华主席

新华社的揭发

一九七六年七月底唐山发生强烈地震后，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派出了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中央慰问团，奔赴灾区，亲切慰问灾区人民。华国锋同志不辞辛劳，不避艰险，深入群众，把毛主席、党中央的亲切关怀送到灾区人民心坎上。“四人帮”对华国锋同志和人民群众心连心的光辉形像，怕得要死，千方百计地限制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中央慰问团活动的公开、内参和图片报导。

唐山抗震救灾报导开始后，姚文元多次给新华社电话，设下重重关卡，不让充份报导华国锋同志的慰问活动。八月二日，姚来电话：“关于慰问团的活动，内参要选登有参考价值的。抗震救灾照片搞黑白片就可以了，不要搞彩色的。抗震救灾的报导发稿时间要拉开些，太集中了不好。”八月六日，新华社赴唐山记者组发回第一篇关于中央慰问团的通讯《亲切的关怀，巨大的鼓舞》。姚文元看清样后恶狠狠地说：“昨天讲了山东抗震救灾稿隔天再发，今天又送来了慰问团、解放军两篇。你们要通盘计划，不要太集中。全国还有其他的大事，学习、批邓、抓革命、促生产等。慰问团的这次发了就差不多了，以后主要是实际行动。”在姚文元的黑指令下，许多反映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中央慰问团的活动的报导和照片，就此不能在报上同群众见面了。

新 华 社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七日

4、《四人帮》授意《人民日报》发表社论，攻击华主席

《人民日报》一九七六年八月十一日发表的关于抗震救灾的社论

影印件原文（节录）

解放以来的历史事实证明，每当出现严重自然灾害的时候，也是两个阶级、两条

道路、两条路线斗争激烈的时候。党内机会主义路线的头子，总是妄图利用自然灾害造成的暂时的困难，扭转革命方向，复辟资本主义。

5、上海《学习与批判》发表《山崩地裂视若等闲》的反动文章，攻击华主席

原上海市委写作组副组长王知常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学习与批判》一九七六年第九期发表《山崩地裂视若等闲》一文，署名忻启明。文中如“每当出现严重自然灾害的时候，党内机会主义路线的头子就总要跳出来造谣惑众，散布悲观情绪，宣传开历史的倒车，妄图取消革命，复辟资本主义”，等等，是《红旗》胡锡涛布置《愈经磨炼，意志愈坚》一文时传达的姚文元在编前会议上的讲话。此文是把矛头对准华国锋主席和中央领导同志的。

王 知 常一九七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6、姚文元在电视报导中竭力贬低华主席

广播事业局的揭发

华国锋同志任国务院代总理后，多次陪同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会见外宾。会见前，华国锋同志在毛主席住处门口迎接外宾；会见结束后，华国锋同志送走外宾。按照惯例，这些活动都要编入电视片。可是，姚文元审片时，却下令删去华国锋同志在门口迎接外宾的镜头，蓄意贬低华主席。

一九七六年八月，姚文元在审看华国锋同志率领慰问团慰问唐山、天津等地震灾区的电视片时，借口“不要暴露灾情”，砍掉了华主席许多感人的镜头。

广播事业局一九七七年三月十日

7、“四人帮”炮制《永远按既定方针办》的反党文章，攻击华主席

光明日报社的揭发

王张江姚“四人帮”在毛主席逝世以后，加紧了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他们伪造了“按既定方针办”的所谓毛主席的临终嘱咐，并通过他们所控制的舆论工具，加大肆宣扬。

十月二日，华国锋同志在一个文件上的批示，戳穿了“四人帮”的伪造。他们一方面由张春桥出面，阻止下达华国锋同志的批示，说什么“免得引起不必要的纠纷”；另一方面，“四人帮”及其亲信于十月四日在《光明日报》头版头条抛出“梁效”写的反党文章《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这是他们加快步伐、妄图推翻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的信号。文章疯狂叫嚷：

“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就是背叛马克思主义，背叛社会主义，背叛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学说。”

“一切修正主义路线头子要篡改这一既定方针，必然要篡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阉割它的革命灵魂，磨灭它的革命锋芒。”

“任何修正主义头子胆敢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是绝然没有好下场的。”

光明日报社一九七七年三月十日

8、“四人帮”及其党羽鲁瑛、迟群炮制的《按照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勇往直前》反党文章

人民日报社的揭发

一九七六年十月四日，“四人帮”在《光明日报》抛出梁效的反党黑文《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与此同时，“四人帮”以及鲁瑛、迟群还炮制了另一篇题为《按照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勇往直前》的黑文，后改题为《学习毛泽东思想，狠斗走资派》，准备在十月八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发表。由于“四人帮”的垮台，未及出笼。这篇黑文比《光明日报》那篇黑文更为狡诈、毒辣。文章别有用心地提出所谓“邓小平一类走资派”的问题，叫嚷要“警惕走资派重演反革命的

故伎”，“要始终把眼睛盯着走资派”，“决不能稍微松懈我们的斗志，让走资派象恶狼一样，疯狂地向无产阶级反扑过来”。矛头直接指向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人民日报社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三日

下面是准备在一九七六年十月八日发表的反动文章初稿 [照片略]

9、“四人帮”大肆鼓吹层层揪“代理人”，把矛头指向华主席、叶副主席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新华社的揭发

“四人帮”利用新华社制造舆论，肆意攻击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一九七六年一月底，“四人帮”在辽宁的亲信在一次会上首先发难，借口批判来自上边的“奇谈怪论”，把攻击矛头直接指向中央和国务院的一些领导同志和国务院一些部委。一九七六年二月初，姚文元亲自审发了新华社关于这次会议的两篇内参稿件。稿件中，公然点了华国锋同志和叶剑英同志的名字。

一九七六年七月一日姚文元审改了《清华大学党委在斗争中加强党的建设》。这篇稿子是迟群、谢静宜授意写成的。写稿过程中，迟、谢几次找记者谈话，提出要“搞一篇对全局有指导性的东西”，说什么“有一层人势力很顽固”，要特别警惕“中央出修正主义”，要“一级盯一级”。“一级一级往上盯”、“一直盯到中央政治局”。稿中按照“四人帮”的要求，特别强调：要警惕走资派篡夺“各级”领导权，提出“哪里出修正主义，哪里有走资派，就要在那里斗争”，“谁搞修正主义，谁走资本主义道路，就要造谁的反”。稿中还特别强调要警惕中央出修正主义，姚文元又加了一段话：“提高警惕，注意阶级斗争的动向”。

新 华 社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七日

(三) “四人帮”打击诬陷邓小平同志

1、江青造谣污蔑邓小平同志

江青一九七六年三月二日在中央打招呼会议期间擅自召集的十二省、区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邓小平是个谣言公司的总经理，他的谣言散布的很多，据说去年查谣言，有的省查，有的省根本不查，还扩散，一查就查到北京，就查不下去。

我今天说的不仅是这个，他是个大汉奸，现在已经走得很远了。所以我说他是买办资产阶级，代表买办、地主资产阶级，中国有国际资本家的代理人，就是邓小平。叫他汉奸，正确不正确？我们的主席还在保着他啊，我说话是我个人的意见。

2、张春桥攻击污蔑邓小平同志

张春桥一九七六年四月十八日给他儿子毛弟的信（节录）

影印件原文

四月五日，我是中午到的大会堂，如同亲眼看到匈牙利事件一样。

我有幸看到这个纳吉的丑恶末日，出了一点气。（这一段，外人不知道，你们也不要吹出去）

3、王洪文、姚文元及其党羽刘湘屏攻击诬陷邓小平同志

（甲）卫生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一九七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晚，王洪文向刘湘屏授意说：“邓小平现在又搞翻案了”，“改不了啦”。刘湘屏紧密配合，对邓小平同志进行诬陷和诽谤。一九七六年二月，中央召开的打招呼会议前后，刘湘屏就一再叫嚷邓小平同志是“死不改悔的走资派”，要“批倒斗臭”。当群众对此提出意见时，刘湘屏仍顽固坚持，并连叫三声“就是死不改悔！”

一九七六年六月，刘湘屏诬蔑邓小平同志为“邓纳吉”，还叫嚷“应开除他的党

籍”。公然把矛头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党中央。

刘湘屏给邓小平同志横加罪名,捏造邓小平同志要赤脚医生“穿草鞋”、“穿布鞋”、“穿皮鞋”,走资本主义道路。反动文痞姚文元看到刘湘屏捏造的谣言,如获至宝。亲自在一份材料上批:“穿资本主义的鞋,走修正主义的路。此种急于翻案而语无伦次的语言是复辟派的一大特色。”并在署名“苗雨”,题为《反击卫生战线的右倾翻案风》的一篇黑文里广为宣传,流毒甚广。

中共卫生部核心小组一九七七年七月四日

注: 刘湘屏,原卫生部部长。

(乙) 姚文元在卫生部一个文件上的批语

批语影印件原文

送“红旗”阅。此件有一些材料,不肯改悔的走资派竟鼓吹要赤脚医生“穿布鞋”“穿皮鞋”。即穿资本主义的鞋,走修正主义的路。此种急于翻案而语无伦次的语言是复辟派的一大特色。 姚文元 6 / 3

4、“四人帮”与其在人民日报的党羽密谋发表文章、编造材料,攻击诬陷邓小平同志

下面是姚文元给鲁瑛的电话记录(节录)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文元同志:

(一九七六年四月十二日晚十二时三十分)(我们又写了一篇通讯,讲邓是中国的那(纳)吉一鲁)当然,说邓是那(纳)吉没有什么问题,但讲到匈牙利事件时,要注意到当时赫鲁晓夫是插手的,出动了坦克。

文元同志:

(一九七六年四月十三日晚十一时十分) 匈牙利事件, 你们可以搞个小资料——
那(纳)吉是个什么人。

搞好后送我看看。

文元同志:

(一九七六年四月十七日下午二时十分) 匈牙利事件, 你们可以编个内部资料。
匈牙利的纳吉这篇资料, 春桥、江青同志提了些意见, 修改后再送我看。

5、姚文元及其党羽炮制反动文章, 造谣攻击邓小平同志

(甲) 姚文元一九七六年四月二十二日给鲁瑛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梁效写的《邓小平的修正主义路线与天安门广场的反革命事件》, 总的意见要简要。从政治上说, 是明摆着的。要作阶级分析。组织上都在查。怎么联系不亦(宣)写的很具体。根子在邓, 邓代表他们的利益。

这篇文章, 讲清根子在邓, 教育群众认清这点, 就行啦。从去年七八九以来的谣言, 有些就是从邓那来的, 集中批邓。主题要突出, 题目要短。

你们划线的地方也推敲一下。说他是这个反革命舆论制造公司的总经理, 是可以的。

(乙) “四人帮”控制的《人民日报》发表的《党内确实有资产阶级——天安门广场反革命事件 剖析》的反动文章

一九七六年五月十八日人民日报第一版发表署名梁效的文章:《党内确实有资产阶级——天安门广场反革命事件剖析》。这篇文章是由“四人帮”控制的人民日报社写作组同梁效合伙写的, 题目是根据姚文元“党内确实有个资产阶级”的黑批示定的。姚文元对稿件作了精心修改, 并亲笔加上了邓小平“就是这次反革命政治事件的总后台”, 诬陷邓小平同志。

下面是姚文元对这篇文章的修改稿的影印件〔略〕

五、“四人帮”策划炮制所谓“与走资派斗争”的文艺作品，丑化和攻击党的领导

“四人帮”在文艺界推行他们的反革命政治纲领，提出要“写与走资派作斗争的有深度的作品”。他们所需要的“与走资派作斗争”的文艺作品，就是歪曲和篡改党的历史，丑化革命领导干部，丑化党，丑化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制度，为“四人帮”篡党夺权制造反革命舆论的毒草，就是象反动电影《反击》那么一类东西。拿他们搞的这些东西同一九五七年文艺界的资产阶级右派炮制的那些反党货色比一比，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四人帮”在文艺界推行他们这条反革命的政治纲领，造成了极为严重的恶果。

（一）“四人帮”与其党羽于会泳等人策划炮制所谓“与走资派斗争”的文艺作品

1、于会泳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二月份，有一天晚上，资产阶级阴谋家、野心家江青把我和浩亮、刘庆棠找到了钓鱼台十七楼会议厅开会。张春桥也在场。江青郑重其事地对我们说：“有一个重要的事情对你们说一下。现在那几个样板团里演的那些戏，都是些老掉牙了的，很少有社会主义时期的内容，特别是一个也没有与走资派作斗争的戏。这怎么行？！现在我就给你们这么个重要任务：你们赶快布置给几个京剧团把电影《春苗》、《第二个春天》、《战船台》改编为京剧。这个事，我和春桥已经商量过了。这些都是写与走资派作斗争的戏，能和当前的斗争紧密配合。今年就拿出来上演，纪念文化大革命十周年。”我们答应后，曾提出搞成京剧恐怕今年来不及。江青马上打断说：“把别的戏放一放嘛！这是重点。”又说：“这很容易嘛，

有现成的电影，也不是创作新的戏。”张春桥说：“要理解这个任务的重要性。看来‘五·一六’是来不及了。可在‘八·八’或者‘八·一八’上演。国庆节也可以嘛！但最迟不能过国庆节。”江青说：“还是越早越好。就这样啦！你们马上回去抓紧落实吧！”

一九七六年二月六日，张春桥向我下达了“写与走资派作斗争的有深度的作品”的黑指示。经核心组议定，我们召开了一系列会议，积极传达贯彻了张的黑指示。其中一次主要的会议便是三月中旬根据张春桥“文学方面可以先走起来”的黑指示所召开的“重点文学作品座谈会”。我曾在这次会议上传达了张春桥二月份黑指示的基本内容。我记得的有：“写与走资派作斗争的有深度的作品”是一项非常重要的政治任务，是当前迫切需要完成的任务；写这种题材，概括的广度要大些，可以写一个地区，一个市，甚至一个省，一个部；同时要有思想深度；要写出走资派的特征；等等。从那次会议以后，张春桥黑指示的流毒便传遍了全国，并随之而出现了大批所谓“与走资派作斗争的作品”。这就是妄图通过文艺大造反革命舆论，打击一大批党政军负责同志，制造全国混乱局面，以便乱中夺权。

于会泳一九七七年三月一日

2、于会泳等人关于部署“写与走资派斗争”作品问题给张春桥的报告（节录）

影印件原文

春桥同志：

为了认真学习伟大领袖毛主席的重要指示，贯彻中央负责同志最近关于文艺创作要写同走资派作斗争的指示精神，文化部从三月十六日起召开了创作座谈会。到会的有文学、电影、戏剧方面的老、中、青作者共十八人，其中业余作者九人、专业作者九人。会议于三月二十三日结束。

到会同志在学习毛主席重要指示过程中，还联系创作实际，讨论了塑造无产阶级英雄典型与刻划走资派形像的关系、作品的深度与广度相结合等问题，更坚定了“根本任务”的观念，创作指导思想有了进一步的明确。很多同志谈到，原来认为走资派如果是高级干部，写起来有困难，不好表现，作者的生活积累有限；有

的有顾虑，怕丑化党的领导。现在认识到，反映同走资派的斗争，要抓住现实生活本质。走资派不能简单地贴上去，要围绕英雄人物来设计走资派的活动。要敢于写较高级干部中的走资派，因为走资派越是职位高、权力大，它的危险就越大。在描写中要注意写走资派的目的是塑造英雄人物，要努力把同走资派的斗争放在更广阔的背景上写，等等，使作品有思想深度，有较高的质量。

在学习和领会指示精神的基础上，会议制订了创作规划，共二十部作品。

按题材来分，有工业五部，农业五部，铁路三部，海运一部，教育四部，科研二部。

按体裁形式来分，小说方面有长篇五部，中篇三部，短篇三部；电影剧本七部；戏剧剧本二部。

上述作品写到中央有关部门一级或省一级的走资派的有八部，写到地、县一级（包括工厂）的走资派的有十二部。

当否，请指示。

中共文化部核心小组一九七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四人帮”炮制《反击》等反动电影的有关材料

1、原清华大学党委副书记荣泳霖给迟群、谢静宜的信和迟群的批语

影印件原文

迟群的批语：

反击在走资派那里，已成为强级地震。政治上思想上路线的正确和艺术上的完美，二者统一，是赶走资产阶级老爷的保证。

荣泳霖给迟群、谢静宜的信

迟群、谢静宜同志：

我和政治部几位同志的意见，应当接着《反击》继续集中力量跟走资派斗下去。

《反击》在河南拍摄，引起了一系列的反响，刘建勋同志在一次省委干部会上讲：“你们为什么对《反击》这样感兴趣？！《反击》也不是写的河南，中央还要审查嘛！”立即有一位省委宣传部的年青副部长起来质问：“你为什么对《反击》这样不感兴趣呢？！”《反击》尚未上映，而引起了各种人的注意，是因为它反映了无产阶级革命派同走资派特别是跟大走资派斗争这样一个大题材。而当前，如何认识走资派有一层人？这一层人有的还在走，我们在这种新形势下如何继续斗，如何进一步深入批判邓小平修正主义路线等等一系列问题，不仅是文艺作品迫切应当反映的题材，也是运动进一步深入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如果我们的电影能在这些问题上有所突破而给观众以启发，那即使是有多大困难我们也应当干。目前中央（注：指“四人帮”）批发三个材料，更说明了这种迫切性，也更使我们看到了《反击》描写跟走资派斗争中深度上的严重不足。

接着《反击》写下去，困难是会不少的，但是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应当在这个问题上作出贡献，必须知难而进，永远斗争下去。

不知可否，请阅示。

荣泳霖（1976）8. 20

2、原《反击》写作组负责人季燕平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三月，奉四人帮的旨意，迟群、谢静宜指定两校党委各一名副书记直接领导炮制反党电影剧本《反击》。迟、谢反复强调“这是大局”，“要快，五·一出剧本，十·一出影片。”炮制期间，迟、谢的黑指示和系统的讲话有十次之多。于会泳把《反击》列为文化部重点项目，并派四人前来“指导”。

迟群说剧本“不要局限于教学改革，要纳入大的政治斗争中来”，在银幕上“表现中央出了修正主义”。他一再坚持剧中的走资派“就写他一个不肯改悔的省委第一书记”，以“充份写出右倾翻案风的严重性”为名，把韩凌写成“还乡团”，抓江涛，说什么“罢官撤职关起来——这是走资派对革命派的一贯手段，不足为怪”。迟、谢除了亲自点名攻击一些领导同志外，还通过清华黑联络点提供给

写作组一批他们私整的党政军负责同志的黑材料，指令要剥“走资派”关心四个现代化的画皮，用这种极其阴险的手法，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敬爱的周总理，妄图打倒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另一方面，迟、谢还厚颜无耻地向写作组吹嘘“四人帮”和他们自己的所谓“英雄事迹”，让剧本“集中力量写好江涛”，写省委“赵大姐怎样控制局面的”，为他们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

八月，在他们的驱使和蒙骗下剧本出笼了。当河南一些地方引起极为恶劣的影响时，迟群却兴高采烈地说：“《反击》在走资派那里已成为强级地震。”

季 燕 平一九七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3、原《反击》写作组负责人徐葆耕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七六年八月上旬，写作组拟写反映大学生去边疆当农民的《理想之歌》，并为此向党委打了正式报告。直接领导写作组的清华党委副书记荣泳霖和北大党委副书记魏银秋表示同意，并经北影厂同意准备去青藏深入生活。但清华政治部领导人周家憲、吴炜煜反对，说：“站在两校的角度，还是要写大题材，揭露两个决议以后走资派还在走。”于是，荣泳霖又以个人名义向迟群、谢静宜打了书面报告，认为“应该接着《反击》继续集中力量跟走资派斗下去。”迟群、谢静宜肯定了这份报告。

九月六日，荣泳霖，吴炜煜、魏银秋三人到写作组谈“形势”。荣说：“邓小平垮台以后，这一层人是怎么走的？他们不是一般的右，而是一个反党反马列反毛主席的集团。吴说：“现在对毛泽东思想的估计要升温。要研究走资派在新形势下怎样窥测方向，潜伏爪牙，等待反扑，保存自己，镇压革命的。”魏表示同意他们的意见。

伟大领袖毛主席去世以后，大约九月十八日前后，吴炜煜又说：“第二部电影要一直写到主席去世，对主席遗志是继承还是背叛。”我们表示没有生活，吴说：“过两周也许能够给你们讲一讲，现在还看不清楚。”

九月二十六日，荣泳霖、魏银秋去北影看《反击》。在回来的汽车上，我们再一次表示：对当前斗争不了解，很难写。荣说：“就写按既定方针办还是不按即（既）定方针办。”这一险恶阴谋还没有付诸实施，四人帮就完蛋了。

徐葆耕 77. 3. 9.

（三）“四人帮”在“写与走资派斗争”问题上大造反革命舆论

下面是鼓吹“写与走资派斗争”的部份文章的影印件 [略]

（四）在“四人帮”写“与走资派斗争”的反动号召下，全国出现了一大批《反击》式的反动作品

下面是部份毒草作品的影印件 [略]

六、“四人帮”力图把他们控制的学校，变成所谓“同走资派作斗争”的工具

“四人帮”根本违背毛主席的教育方针，鼓吹学校只办一个专业，就是所谓“同走资派作斗争的专业”；只培养一种人，就是所谓“同走资派作斗争的先锋战士”。他们妄图蒙蔽青年充当他们的反革命打手。他们竭力要把学校变为他们篡党夺权的工具。“四人帮”一手操纵的两校大批判组，就是他们篡党夺权的急先锋。一个时期，这个所谓“大批判组”，成为“四人帮”帮中央的喉舌，凌驾于党中央之上，发号施令。他们大肆鼓吹为“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反动谬论，毒化思想，贻害全国。“四人帮”还利用他们控制的学校，通过各种渠道，秘密串连，进行反党乱军、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

（一）北京大学党委的揭发

“四人帮”及其党羽迟群、谢静宜直接操纵的“两校大批判组”，是“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急先锋。“四人帮”的黑讲话、黑指示，由它伪造成所谓“中央精神”，

四处传播，流毒全国；“四人帮”篡党夺权需要的许多材料，由它编印散发；“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部署，由它首先推行；“四人帮”向党进攻的反动理论，由它加工制造。它是“四人帮”的喉舌和控制全国舆论的指挥棒。三年来，“两校大批判组”共写文章二百一十九篇，在报刊上发表了一百八十一篇，其中大量的是为“四人帮”篡党夺权服务的反党文章，“四人帮”直接点题授意的就有三十六篇。他们还为“四人帮”篡党夺权编写了一百多种材料。这些活动都围绕着一个中心，就是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反对敬爱的周总理和英明领袖华主席，诬陷邓小平同志，妄图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

批林批孔运动中，江青多次召见“两校大批判组”，说什么“刘少奇、林彪是大儒，党内还有大儒，不然为什么搞这么大的运动”，并给他们念一份外电，借外国人之口向他们交底：“中国当前的斗争，是以周恩来为代表的温和派和以江青为代表的激进派的斗争”。

四届人大前后，两校大批判组在“四人帮”的指挥下，围绕着他们的组阁阴谋，掀起批“因循守旧”、反“经验主义”的黑风，扬言要发动一个“比批林批孔还要大的运动”，“向权威挑战”，妄图把周总理和具有丰富革命经验的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家作为“因循守旧势力”、“经验主义者”，统统打倒。

当全国人民沉痛悼念周总理逝世的时候，迟群竟指令“大批判组”在《马、恩、列论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语录中，加进列宁关于“哭丧妇”的语录，同时还抛出反动杂文《孔丘之忧》，歇斯底里地叫嚷：“让旧制度的‘哭丧妇’抱着孔丘的骷髅去忧心如焚，呼天号地吧！”以最恶毒的语言攻击周总理和广大革命干部和人民群众。

一九七四年二月，江青亲自出题，要“大批判组”炮制《孔丘其人》，连写八稿，用画像的手法，从出身到作风，以至“重病在身”，全面影射攻击周总理。江青称赞写得“生龙活虎”，姚文元也说“写得生动”。有人问这个像画的是谁，迟群险恶地说：“你看象谁就是谁”。按照江青的黑旨意“大批判组”还连续炮制了《赵高篡权与秦朝的灭亡》、《读〈盐铁论〉》、《从〈乡党篇〉看孔老二》等一大批反党文章，借所谓“批儒评法”，对敬爱的周总理进行恶毒的影射攻击。同时他们还炮制一批黑文，借吹捧吕后、武则天把江青比附为现代“法家女皇”，在《研究儒法斗争的历史经验》中，叫嚷要有一个“法家领导集团”在中央主持工作，为“四

人帮”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

他们违背毛主席的指示，在不长的时间内，炮制了八十余篇文章，编造了一批黑材料，采取歪曲篡改，造谣中伤，颠倒黑白，无限上纲等卑劣手段，恶毒攻击、诬蔑邓小平同志。

毛主席提议华主席担任代总理、总理、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后，他们攻击的矛头又集中指向华主席。迟群叫嚷，现在还不能说“左派已组织起来，并把右派打倒了”，到处鼓吹揪“还坐在主席台上”的“正在走的走资派”。“大批判组”连续射出《再论孔丘其人》、《宋江一上山就……》等一支支攻击华主席的毒箭。迟群为《再论孔丘其人》定调，亲笔在二月十三日清样上批道：“应突出其特点，一上台就十分凶恶地从政治上组织上进行反攻倒算，复辟、翻案，把复辟的希望变为复辟的行动”。他们抛出《评〈论总纲〉》等三本小册子，掀起所谓批“三株大毒草”的运动，疯狂影射攻击华主席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毛主席逝世后，迟群叫嚷“现在正是战斗的时候，要大写、特写、快写！”他们以“四人帮”伪造的临终嘱咐“按既定方针办”为中心，炮制了二十五篇反党文章。在《马克思主义的真理不可抗拒》等文章中，居心险恶地把当时的形势描绘成“右派”利用毛主席的信任，“得势于一时”，为“四人帮”发动反革命政变呼风唤雨，推波助澜。他们炮制的《永远按既定方针办》，为“四人帮”发出了篡党夺权的动员令。

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一九七七年五月十八日

(二) 清华大学党委的揭发

“四人帮”及其党羽迟群、谢静宜肆意篡改毛主席的无产阶级教育革命路线，歪曲党的教育方针，千方百计把清华变成他们篡党夺权的工具，妄图把学员培养成所谓斗“走资派”揪“一层人”的打手。他们胡说“清华只有一个专业，就是同走资派斗争的专业”，“能跟走资派斗，就可以打九十九分”，“要把十分之九的精力放在同走资派斗争上”。他们迫使学校的一切工作都围绕“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政治任务”转，还根据江青的黑旨意，准备在各专业开设通史课，吹捧吕后、武则天，为江青登基当女皇造舆论。迟、谢常常把“四人帮”的一些黑指示伪造

成“中央精神”，通过各种渠道传播出去。“四人帮”在各地的党羽都把清华视为“中心”，或登门密谈，阴谋策划，或交换情报，转递黑材料。迟群指令学校信访接待组“不要只揪几个小泥鳅”，“要注意搜集一些省以上走资派的情况”。他们大量捏造和散发了攻击诬陷邓小平同志的黑材料，还搜集和整理了五名政治局委员，一名副委员长，四十一名省委书记，中央、国务院的部长、副部长、大军区司令员、政委的黑材料，为“四人帮”大揪“一层人”，打倒一大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领导干部提供反革命炮弹。

他们打着开门办学的旗号插手全国，破坏革命，破坏生产。被他们干扰破坏的有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机关、国家机关以及解放军共一百九十多单位。一九七六年暑假前，迟、谢亲自主持召开了所谓开门办学经验交流会，公开煽动在开门办学中与挂钩单位党的领导相对抗。在迟、谢的指使下，一些人利用开门办学擅自召开座谈会、报告会，大肆宣扬“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煽动层层揪“走资派”。迟群还指派他的“联络员”同一些地区的坏头头非法串连，拉队伍向党夺权，传递黑材料，散布“四人帮”的反动谬论。“四人帮”垮台后，还给外地同夥通风报信，恶毒诬蔑“中央出了赵高”。

迟、谢还指挥清华在外地分校的亲信插手当地运动，把诬陷攻击邓小平同志的大字报对外开放，按照迟、谢的“接待提纲”，接待了当地一千五百多个单位近十万人，大肆传播“四人帮”的反革命谬论，流毒甚广。

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日

(三) “四人帮”鼓吹把学校办成所谓“同走资派作斗争的专业”

1、谢静宜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迟群在一九七六年二月份左右，在清华党委一次常委扩大会议上说过：资产阶级在党内，走资派还在走，这是一个大问题。尽管我们学校有五十多个专业，实际上就是一个专业，就是敢于造走资派反的专业。

迟群的这些话,也是从“四人帮”那里来的。一九七六年一月份毛远新在吹嘘“朝农经验”时曾说过:我们朝农培养出来的人,就是敢于造走资派反的人,就凭这一条,我就批准他毕业。张春桥当时很赞赏地说:只要有这一条就行。

谢 静 宣 1977. 6. 17.

2、迟群一九七六年十月六日与清华大学原政治部副主任

吴生荣、吴炜煜的谈话记录（节录）

我们学校对全国有举足轻重的影响,不仅是学校地位,而且培养的人出去到各地,是造走资派反的。我们学校就是培养同走资派作斗争的先锋战士。

（四）“四人帮”打着“开门办学”等旗号,煽风点火,反党乱军

1、迟群一九七六年七月三日在清华大学开门办学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放暑假了,今年又是七、八、九,各地情况不一样,很不平衡,存在的问题很多,这好啊,哪有这样的好事啊,我们找都找不到这样的好事。回去听一听,看一看嘛,回来以后凑一凑,集中集中,这是好事。我说你就把它当成开门办学来对待。有什么不得了的呢?无非是有的人真想了解一下清华是怎么搞的运动。对照我这个单位,我这个地区研究研究有什么一致的地方,有什么不一致的地方,无非是还有的人研究研究走资派还在继续走,这是策略上的问题。

我们开门办学,上好阶级斗争这门主课,遇到当地运动介入不介入的问题,我的看法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关系到每一个同志,我们不是世外桃源,早就介入了。

我们在这个问题上要坚定不移,要采取积极主动的这样一个方针,不要畏首畏尾,缩手缩脚地,怕什么?无非是由于这样那样的原因出了点毛病,喝几口水嘛。这也是个锻炼。

吃饱了饭就得研究一下子怎么办，我说，这就有希望。逼得自己用脑子，亲自来体会一下遇到的两条路线斗争的问题。这不是活生生的两条路线斗争问题吗？提高警惕，警惕谁呀？首先警惕走资派，就是说密切注意阶级斗争新动向，首先要注意走资派的动向。上主课要有个重点，抓一个小流氓或一个小玩意儿斗一斗，那也需要，但是走资派也希望这么做，因为他要转移斗争的大方向。

2、朱永嘉一九七六年二月在政治课函授会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三月份去，外地正是变化时期，现在上海与外地温度还相差很大。

现在去讲，是起放火作用，火是要放的，材料可以发。马老讲话，指出要集中目标。

要讲原来课程，如脱离原学科，整个都讲右倾翻案风，讲运动，就变成你在指挥运动。要讲这个问题，但不要丢掉原来学科的基本东西，联系当前，这样火放下去，你又很主动。

（五）迟群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在教育部全体人员大会上的反党讲话记录（节录）

我们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眼睛要向上看，重点盯住当权派。

首先看第一把手，要盯住支部、总支、分党委、校党委，一层盯一层。我们学校就要盯着北京市委，要看到教育部。教育部要看到国务院、中央。没这一手，怎么对付走资派？

七、“四人帮”煽动揪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所谓“走资派”，瓦解无产阶级专政的物质基础

“四人帮”在国民经济各部门推行他们的反革命政治纲领，煽动层层揪所谓“走资派”，处处抓所谓“还乡团”。他们任意给坚持抓革命、促生产的中央和地方各级领导工农业生产的负责同志，扣上“唯生产力论”的“走资派”的大帽子。他们把广大干部和工农劳动群众坚守岗位，努力生产，大干社会主义，诬蔑为“替资本主义打基础”，“给走资派脸上贴金”。他们炮制“踢开党委闹革命”，“不为错误路线生产”等反动口号，煽动停工停产。由于“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不少工矿企业和人民公社的党组织瘫痪，革命队伍分裂，人心涣散，生产下降。有

些地区资本主义泛滥，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盛行，社会主义公有制大大削弱。“四人帮”这伙祸国殃民的黑帮，蓄意破坏生产，妄图造成全国性的经济瘫痪，然后倒打一耙，把罪责栽到华国锋同志和其他中央负责同志的头上，借以实现他们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阴谋。

（一）王洪文在经济建设部门煽动揪所谓“走资派”

1、王洪文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一份文件上的批语（节录）

影印件原文

我建议大足厂的群众踢开领导班子自己闹革命，组织成新的领导班子。

2、王洪文一九七四年四月一日在三机部一个单位的一封信上的批语（节录）

影印件原文

我们应该支持这个所的广大职工造所领导和三机部某些领导人的反。该夺权的就要夺权。

洪 文 4 / 1

3、王洪文一九七六年五月三日在国防科委、七机部负责人汇报时的讲话记录（节录）

要通过这次把运动深入搞透。现在抓的是表面的，要把幕后策划者、深的搞出来。主席讲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比较难的是在党内，领导层要追下去，千万不要手软，揪出一个拿来教育群众。

不要手软，准的该抓就抓，该批就批，该斗就斗。

(二) 姚文元一九七六年二月十六日的反动日记

下面是姚文元反动日记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外国人都说：宣传工具在左派手中，是“宣传毛的主张”“继续革命”的，但搞“经济工作的是求实派”。经济工作什么时候能由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来领导呢？

(三) 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指使其党羽金祖敏收集黑“材料”，攻击工业交通各部

下面是姚文元在金祖敏一九七四年一月二十六日信上的批语影印件

批语影印件原文

送春桥、洪文同志参阅。后面所附典型例子（崇洋、卡国产、刁难、因进口而自己生产反而下马等等）是我听意见时请金祖敏同志找的，相当尖锐地揭露出经济工作中的路线斗争，这也是不正之风！请考虑是否要印出来给政治局同志看看，简报上是完全看不到这类实际材料的。

姚文元 29 / 1

(四) 江青指使谢静宜、迟群收集整理外贸系统的“材料”，诬陷邓小平同志和外贸部门

下面是谢静宜、迟群给江青送“材料”的信

影印件原文

遵江青同志的指示，将文汇情况、解放情况中有关邓小平崇洋媚外丧权辱国的修正主义路线在外贸系统的流毒和影响，整理了一个综合材料，送去二份。

谢、迟（1976）8 / 9

（五）“四人帮”及其党羽在七机部层层揪所谓“走资派”，篡夺各级领导权

七机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四人帮”积极插手七机部，通过其代理人舒龙山、叶正光、曹光琳篡夺了七机部的领导权。一九七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在一次会上，江青对舒、叶、曹进行反革命交底，并向舒龙山面授机宜，在纸上写了“策略”二字，诡秘地递给舒龙山看后随即擦掉。舒、叶、曹在这次会上紧密配合江青疯狂攻击毛主席、周总理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江青则竭力为他们撑腰打气。这次会后，王洪文把舒龙山单独留下来密谈了一个多小时。一九七六年三月二日，江青在她擅自召集的十二省、区会议上，大骂七机部老干部“厉害”。一九七六年三月十八日，王洪文当着舒、叶、曹的面，指名诬蔑七机部的主要领导同志“坐在右的一边”，七四年“右”，七五年“更右了”，并提出“领导班子，除部、院两级外，有些厂所班子问题也要解决”。一九七六年五月三日，王洪文对舒龙山、叶正光说这次运动要抓“幕后的”，“不要手软，准的该抓就抓，该批就批，该斗就斗”，“趁这个机会打翻身仗”。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王洪文又对舒、叶说清查“要抓大官，抓上线”。舒、叶、曹对“四人帮”的旨意心领神会。他们猖狂地攻击毛主席亲自圈阅的关于解决七机部问题的中央一九七五年十四号文件是“修正主义纲领”，诬蔑经中央批准召开的一九七五年七机部一、二院批林批孔汇报会议是“翻案的会，复辟的会，分裂的会”。舒龙山说：“党内资产阶级在党内形成一股政治势力，从广度上不是一个人，是一批人”，“从深度上来看，从中央到地方，从幕前到幕后”。叶正光恶毒地说“从中央到地方”有“一根又粗又长的黑线”。舒龙山还叫嚷，“在领导权问题上不要避嫌，等了十年了，这次无论如何不能再等了”。曹光琳说，“一天也不能等”，“要先解决司令部的问题，不然要犯历史性的错误”。舒、

叶、曹的同夥还鼓吹什么“舒龙山思想，就是解决领导权再加上铁的手腕”，并扬言对部、院领导机关“进行一次大手术”，反动气焰十分嚣张。

舒、叶、曹在“四人帮”的指使下，层层揪“走资派”，疯狂地把矛头指向华国锋同志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并以莫须有的罪名，对七机部部、院到基层的一大批领导干部肆意打击陷害、开除党籍、撤职降薪、关押揪斗，并利用清查镇压革命干部和群众，实行资产阶级专政。同时，在大搞“突击入党”、“突击提干”中，把他们的同夥拉入党内，塞进领导班子。从一九七六年四月开始，不到半年时间，就把七机部在京厂、所以上单位的领导班子改组了百分之八十，篡夺了领导权。他们颠倒敌我关系，混淆阶级阵线，造成了党组织和干部队伍的不纯、革命队伍的严重分裂。他们结帮营私，自成体系，横行霸道，使许多单位处于瘫痪或半瘫痪状态。多年来，中央对解决七机部问题作过多次重要指示，“四人帮”和舒、叶、曹百般抵制和干扰，使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严重地干扰和破坏了七机部的革命和生产。

中共第七机械工业部核心小组一九七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注：舒龙山，原七机部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叶正光，原七机部党的核心小组列席成员；曹光琳，原七机部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副部长。

（六）“四人帮”及其党羽在冶金部门层层揪所谓“走资派”，篡夺领导权

冶金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四人帮”及其死党毛远新和亲信陈绍昆、魏秉奎等人，到处煽动层层揪“走资派”、抓“还乡团”，把冶金工业搞乱了，特别是把重点冶金企业的各级领导班子搞瘫痪了。许多企业的党委会开不成，工作抓不了，革命和生产遭到严重损失。仅一九七四年到一九七六年这三年间，全国就少产钢二千多万吨。

我国最大的钢铁企业鞍钢深受“四人帮”之害。一九七四年批林批孔运动中，毛远新在鞍钢乱箭齐发，层层揪“孔老二”、“回潮总代表”，大搞所谓“吹氧会”，提出什么“大风高温，层层烧透”，把六十多名老干部作为重点“吹氧”对象，

把鞍钢许多厂矿领导班子“吹”垮了，队伍“吹”散了，企业“吹”乱了。一九七六年，毛远新又制造混乱，层层揪“代理人”、“走资派”，使钢产量下降到一九七一年的水平，整整倒退了五年。

“四人帮”把黑手伸进了武钢，他们指使夏邦银等人，给公司党委扣上“民主派到走资派”、“十年一贯制的走资派”、“搞唯生产力论的走资派”、“翻案派”、“复辟派”等大帽子。他们对十一名公司党委书记，要打倒七人，另外四人，不打倒就打跑。他们还散布“搞生产是给走资派脸上贴金”，“炉子熄火就是胜利”的反动谬论，破坏生产，使一九七六年钢产量比一九七五年下降了百分之四十多。

“四人帮”在郑州铝厂的爪牙，在一九七六年猖狂地叫嚣：“要打倒一批，赶走一批”。他们给总厂的四个党委书记、副书记，扣上了“右倾翻案的代表”、“走资派”的罪名，把总厂党委搞瘫痪。十一个分厂党委也被他们搞乱了九个。这就使这个占全国铝氧产量百分之六十的铝厂，有一年的时间处于停产和半停产状态，损失严重，造成全国几十个铝厂由于缺铝氧全部或部份停产。

中共冶金部核心小组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五日

注：陈绍昆，原冶金部部长。

(七)“四人帮”及其党羽在铁路部门层层揪所谓“还乡团”、“走资派”，篡夺领导权

铁道部临时领导小组的揭发

“四人帮”为了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力图切断铁路这个国民经济的大动脉。张春桥叫嚣：“铁路是必争之地，一定要控制好。”他们把毛主席亲自圈阅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铁路工作的决定，即一九七五年中央九号文件，污蔑为“复辟纲领”。他们破坏铁路运输的反革命部署，是堵塞枢纽，打乱干线，搞垮全路。他们把黑手伸到铁道部机关，伸到铁路一些单位，诬蔑建国以来铁路工作是“条条专政”，“资产阶级专政”，“走资派专政”。他们在部机关和一些铁路单位另搞一套，打击一大片，层层揪“走资派”，到处抓“还乡团”；突击入党突击提干，

结帮篡党，以帮代党，纠集坏人，制造事端，中断运输。“四人帮”的罪恶活动，严重破坏了铁路的革命和运输生产，一九七六年全国有十几条干线，经常不能畅通，处于堵塞半堵塞状态，严重影响了工农业生产，影响了城乡交流，影响了战备，影响了人民生活。

郑州铁路局是“四人帮”控制的重点。一九七六年二月，江青同唐岐山密谈，许唐当河南“省委第一书记”，并要他“代表中央过问湖北的事情”。“四人帮”的亲信崔修范除了在部机关大肆散布“毛主席圈阅的中央九号文件，错了也可以批”，“邓纳吉虽然垮台了，还会出现新的纳吉”，恶毒攻击毛主席、华主席，诬陷邓小平同志以外，还在郑州与唐岐山密谋策划，答应唐“在铁道部兼个职”。

唐岐山在“四人帮”的指使下，干了大量的篡党夺权阴谋活动。他疯狂地攻击华主席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是“老右”、“投降派”，污蔑河南省委负责同志是“走资派”。狂叫“走资派是一层，反革命一大片”，“要抓紧当前有利时机，充份利用政治上占上风的时候，抢进一班人”，阴谋夺取各级领导权。他们对一些领导班子中的革命干部，有的撤换，有的采取派所谓“工管组”、“帮办”、“助理”等办法，顶班夺权。他们的反革命罪恶活动，把一个好端端的郑州铁路局弄得乌烟瘴气。

去年由于“四人帮”的干扰破坏，兰州铁路局层层揪“代理人”，组织上动大手术，点名和大字报上点名批判各级干部，给他们戴上“走资派”、“翻案派”、“算帐派”、“复辟派”、“投降派”各种帽子，严重挫伤了广大干部和职工的社会主义积极性。

去年，“四人帮”伸向太原铁路局的黑手多次到清华大学秘密串连。“四人帮”在清华的亲信对他们说，“走资派不光中央有，地方有，政府机关有，工矿企业也有，大单位有，小单位也有”。“走资派不是几个人，而是一层人，几层人”。太原铁路局的这几个人根据“四人帮”的旨意，公开叫嚷“冲破走资派的重重阻力”，“赶走还乡团”，并提出“各单位清理各单位的走资派”，“面向基层，遍地开花”的反革命部署。由于“四人帮”的干扰破坏，太原局管内的铁路干线不畅通，枢纽堵塞，机车趴窝，列车停运。对此，他们竟然恶狠狠地说：“生产一瘫痪，造成混乱，我们就有办法了。”这就充份暴露了“四人帮”及其亲信破坏铁路运输的罪恶目的。

中共铁道部临时领导小组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五日

(八) “四人帮”及其党羽层层揪所谓“走资派”，严重破坏农业生产

农林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四人帮”刮起的层层揪“走资派”的妖风，使农业学大寨运动和农业生产遭到很大破坏。这几年，全国粮食生产增长不快；棉花三年连续减产；油料大幅度减产。在他们直接插手的地方，如云、贵、川、闽、浙、赣六省和河北省保定地区，恶果更为严重。在这些地方，坚持搞集体的干部被打成“走资派”，煽动搞单干的人被封为“革命派”，社会主义集体经济受到破坏，资本主义大肆泛滥，生产大幅度下降。

在浙江，“四人帮”及其死党和亲信，层层揪“复辟势力代表人物”，把省委同志比作“孔老三”，地委书记比作“孔老四”，县委书记比作“孔老五”，要统统打倒，搞得许多地方的党委无法工作，损失极为严重。温州地区就是一个典型。前几年，那里的领导班子被搞瘫痪，革命无人抓，生产无人管，农村集体经济濒于瓦解。一是粮食三年连续减产，由余粮区变成了缺粮区，过去正常年景调出商品粮一亿多斤，一九七六年调进粮食近三亿斤。二是分田单干，永嘉县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生产队全部或部份搞了分田单干。三是投机倒把，黑市猖獗。温州市市场基本上被资本主义占领，煤、盐、油经常脱销。四是阶级敌人乘机破坏，反革命政治谣言和反动标语、传单不断出现，流氓阿飞横行霸道。“四旧”复活，黑书黑戏纷纷出笼，聚众赌博，宗教迷信十分严重。

河北省保定地区，几个坏人在“四人帮”的操纵和指挥下，大搞“打倒一切”，非法免去三名地委书记，另任命了三名地委副书记、副书记和九十五名县委常委、地直局级以上领导人。他们在全区各县分裂党委，大搞突击提干，到处夺权，大搞打砸抢抄抓，支持煽动坏人翻案，大搞阶级报复，复辟资本主义。有的包产到户，分田单干，严重地破坏了保定地区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一九七六年全区粮食比一九七四年减产十三亿四千万斤，由余粮地区变成了缺粮区。

福建省莆田地区，由于“四人帮”的干扰破坏，给农业生产造成极其严重的恶果。

农村集体所有制出现了一次大倒退，不少地方集体耕地几乎分光。仙游县十九个公社（镇）中，有十八个公社、三千一百个生产队分田单干，共分掉耕地十三万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百分之六十多，全区粮食大减产。资本主义活动猖獗，聚众赌博，封建迷信，买卖婚姻盛行。

中共农林部核心小组一九七七年六月七日

（九）“四人帮”及其党羽在科技部门层层揪所谓“走资派”，严重破坏科技事业

中国科学院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一九七二年，周总理多次指示加强基础科学和理论研究，“四人帮”借题发难，诬蔑周总理“刮理论妖风”，在科技界大反所谓“右倾回潮”。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四人帮”又利用中国科学院感光研究室一封不符事实的来信，煽动揪“孔老二的徒子徒孙们”，妄图打倒一大批革命领导干部。一九七六年，“四人帮”及其死党毛远新、迟群，布置在中国科学院的党羽柳忠阳、肖剑秋等人，抓住《中国科学院工作汇报提纲》大作文章，颠倒是非，向党进攻。他们诬蔑根据中央指示精神整顿中国科学院是“复辟”，《汇报提纲》是“复辟纲领”，把中央决定的对中国科学院党的核心小组及政治部的调整和加强，诬蔑为“拼凑复辟班子”，“文化大革命以来，资产阶级篡夺科学院领导权的一个先例”，猖狂叫嚣要“顺藤摸瓜”，揪出所谓的“资产阶级司令部”。

一九七六年七月，姚文元又布置调查“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同自然科学工作有何关系”，调查所谓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的现状与历史。柳忠阳等人按照“四人帮”的旨意，以“路线分析”为名，进一步大揪所谓“走资派”，把中国科学院党的核心小组成员百分之七十打成“党内资产阶级”、“走资派”，把一大批革命干部打成“还乡团”、“复辟势力”、“修正主义的社会基础”。

“四人帮”及其党羽践踏毛主席的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把广大科技人员诬为“臭老九”，视作“专政对象”，疯狂打击迫害。他们鼓吹“科学无用论”，取消科学研究机构，毁坏科研设施、设备仪器和技术资料，迫使大批科技

人员改行。

由于“四人帮”的破坏，我国自然科学基础理论研究受到严重摧残，一些科研领域停滞不前，国民经济中许多重大科技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拖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后腿。科学研究队伍出现青黄不接的严重状况。

尤为严重的是，“四人帮”及其党羽竟然不顾唐山地震的前兆和预报资料，热衷于抢班夺权，干扰破坏京津唐渤海地区震情监视和预报工作。唐山大震后，他们又恶毒攻击华国锋同志“以抗震压革命”，继续进行破坏活动。

中国科学院党的核心小组一九七七年七月五日

八、“四人帮”妄图篡改毛主席规定的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阶级路线

“四人帮”根本否定毛主席对社会主义时期我国社会各阶级的科学分析，抛出一套所谓“社会主义时期阶级关系新变动”的荒谬理论。他们所谓的“新变动”，就是老干部变成“走资派”，老工人变成“既得利益者”，青年工人“更不行”，贫下中农搞社会主义革命“思想跟不上”，知识分子是“臭老九”。而地富反坏，牛鬼蛇神，象马天水、于会泳、迟群、张铁生、翁森鹤、陈阿大那样一些政治野心家、叛徒、新生反革命分子、流氓、打砸抢者，则是他们依靠的所谓“先进分子”。这样，他们就全面地颠倒了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敌我关系，把自己放在同全国人民为敌的地位。

(一) 否定毛主席对我国社会各阶级的科学分析，反对“全心全意地依靠工人阶级”，依靠贫下中农

1、张春桥一九七六年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上所写的攻击毛主席的旁批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在社会主义社会，阶级、阶层的划分，似无一篇明确分析的文章？

2、张春桥一九七四年十月十四日谈话记录（节录）

影印件原文

春桥：

我感觉有些说法有些乱了。依靠整个工人阶级，好像工人内部没有矛盾了。那就不合辩证法了。

3、张春桥一次讲话记录（节录）

全心全意地依靠工人阶级这个“提法”是值得研究的。只能依靠工人阶级“左派”。

4、张春桥一九七五年一月九日在一次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我们工人自己也有弱点的，某种意义上来说，还不如农民呢，一个农民的生产，是全过程的。一个工人，只知道自己的工种，有的前道或者后道工序就不知道了，有的早班晚班也不联系。这是会影响自己的世界观的。看不到全局。

5、肖木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七五年二、三月的一天，在一次选择马恩列《论无产阶级专政》语录的会上，在读到有关老工人的一条语录时，张春桥说：“有人（显然是攻击哪位中央领导同志）喜欢讲依靠老工人，这不对。对老工人也要阶级分析。”姚文元听了很活跃，说：“你老兄欣尝（赏）的这一条，一定选上。”

肖 木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6、原上海市总工会副主任叶昌明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六七年上半年，张春桥在一次“工总司”头头的会议上，对劳动模范进行了恶毒攻击。他说：王进喜是站在保守势力一边的。这些劳动模范有朴素的阶级感情，认为听领导的话就是听党的话。另外，他们是既得利益者，要保自己的荣誉，对继续革命就想得少了。

叶 昌 明一九七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7、张春桥一九六九年十二月七日在上海思想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现在的青年工人更不行，他不懂工人，也不懂农民，问题比较多。

8、张春桥的女儿张维维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五月我到北京去，说到农业学大寨的问题时，张春桥攻击陈永贵同志：“农民总不行，搞社会主义革命，思想跟不上。”我当时说：“那王铁人活着就好了。”他马上说：“也不见得。”

张 维 维一九七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9、朱永嘉的揭发交代

为了配合张春桥“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需要，我们还利用全面专政这篇黑文，大肆鼓吹张春桥的反革命思想，把张春桥关于资产阶级法权的修正主义黑货吹到与列宁主义并驾齐驱的地位，为“四人帮”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张春桥还布置我们搞工人队伍的调查，搞调查的目的是为了炮制张春桥那个反革命思

想体系服务的。

朱 永 嘉一九七七年三月七日

10、原上海市委写作组下属工业经济组王复初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朱永嘉、王知常秉承“四人帮”的黑旨意，在一九七五年一月二十九日的一次会上，污蔑和分裂工人阶级，把工人队伍分成四部份。胡说什么：第一部份是老工人，他们“有的解放前就当包工头的，有的是技术工人，工资很高，革命到顶了。也有很好的老工人，受苦深。他们也有短处，地位变化了，生活条件变化了，继续革命觉悟差了。”第二部份是，“解放前后当艺徒，‘三反’、‘五反’中的积极分子，对党有感情，现在是工厂里的主要骨干。他们的问题是想物质刺激的多，受苏修的一套影响多，动不动要搞管、卡、压，动不动要搞物质刺激那一套。”第三部份是，“五八年前后进厂的，这些人吃修正主义的桃子不多，不少人还是临时工，吃过修正主义路线的苦。六六年起来造反，路线斗争觉悟高，造反精神足，对文化大革命有感情，问题是党的观念少一些，劳动关没完全解决。什么事可干，什么事不可干也弄不懂。有些人造反有私心杂念，掌权后老是倒退，在某种意义上讲，他们是新的流氓无产阶级，曾国藩镇压太平天国用过这种人，蒋介石就靠了这些人。这些人是我们党的一部份基础。”第四部份是，“文化大革命中还是红卫兵的，六八年进厂的新工人，他们热情、单纯， 学习努力，反映快，斗争经验很少，幼稚，没经过锻炼。”

王 复 初 1977. 6. 16

(二) 反对党的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

1、张春桥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在上海党代会大学组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我们现在还没有政治上、思想上世界观好的知识分子。

2、王洪文一九七三年九月二十日同原上海市总工会常委的谈话记录（节录）

上层建筑各个领域的斗、批、改还要继续。你们要有准备，有了准备就骂一顿臭知识分子，不要以为风平浪静，没有事。首先一点是同志们不要轻易相信他们。

3、迟群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学习朝农教育革命经验现场会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文化大革命前是有教训的，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培养的学生基本上是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起了破坏的作用。

4，张铁生一九七六年一月一十八日在北大的讲话（节录）

也就是说这样一些人（注：指教师队伍）可以这么估计他们，不论是哪个社会，不论是哪个国家，不论是哪个阶级掌权，他们都可以凭着那点知识、本钱混饭吃。恐怕苏修打到中国来时，他们还可能打着白旗上街去欢迎，这可没准。假如说蒋介石要反攻大陆的话，恐怕他比现在还高兴，比现在搞教育革命还适应，比现在还吃香、卖力，挣钱还得多，这个恐怕是事实吧！我那么想：到那个时候，如果真的变了天了，他们就不可能再喊毛主席万岁了，也不再喊共产党万岁了。他们要喊谁万岁？咱就不知道了，恐怕谁统治中国他就喊谁万岁，这有什么办法？世界观决定的。

（三）依靠新老反革命分子，推行地主资产阶级的阶级路线

1、有关叛徒于会泳的材料

（甲）马少波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于会泳，原名于辉咏，山东省乳山县人，1947 年参加胶东文化协会所属的文工团当乐队队员。1947 年秋，国民党反动派向我胶东解放区重点进攻时，于会泳惊慌失措，对革命丧失信心，把自己的东西包了一个包袱，隐藏在栖霞县某村的一个地窖内，并偷偷写了一封信放在包袱里面。这封信开头写道：“蒋军官兵弟兄们：”信的内容大意是：“现在贵军进攻胶东，我的生死难保，可怜我家里有老母在堂，官兵弟兄们如果搜查出这些东西时，恳请寄到我的家里，我将永世不忘你们的大恩大德！”下面写了他自己的名字，并留了他的家乡的地址。

我军粉碎了国民党反动派的重点进攻之后，我们发觉了于会泳这一丑恶行径，当即将他隔离反省，进行审查，按丧失革命立场，严重政治动摇，向敌人摇尾乞怜的问题进行了严肃批判之后，调离了文工团，到会部行政事务部门监督劳动，以观后效。（我当时是胶东文化协会党总支书记兼会长，于会泳的问题是我主持处理的。）

文化部艺术局 马少波 1976. 11. 2.

（乙）上海音乐学院党委的揭发

于会泳原是我院教师，一贯表现不好。肃反时向审查对象通风报信，受到批评后心怀不满，在反右派斗争中，与右派分子攻击肃反是所谓“侵犯人权”等反动谬论相呼应，叫嚷他参加肃反工作“上当了”，“今后打死我也不干了”。在教育工作中，系统宣扬封资修的反动文艺观点，因而多次受到重点批判。这样一个人竟被江青、张春桥看中，硬拉进上海京剧院《海港》剧组，当上了音乐创作组长。当时我院将于的上述问题书面报告张春桥，提出此人不应重用。但张却伙同江青，于一九六六年九月强行把正在受审查的于会泳调到北京包庇起来。对此，我院党委及部份教师再次上报材料，不少学生也多次发电报给江、张提出意见和抗议。但江、张竟指使于会泳回校“造反”。一九六七年六月，我院学生就于的问题当面质问张春桥，张却叫嚷：我就是要保于会泳。后又多次扬言，他就是要和江青

一起保，谁反对他们保于会泳，就是“同无产阶级司令部唱对台戏”。而且给上海音乐学院扣上了“炮打无产阶级司令部的大本营”的大帽子，进行镇压。在“四人帮”及其党羽的包庇和支持下，于会泳窃取了院革委会领导大权，对揭发过他的问题的革命同志大搞反攻倒算，残酷迫害一百多个革命干部和革命师生，甚至把人逼疯、逼死。

中共上海音乐学院委员会一九七七年三月二十六日

(丙) 章力挥、言行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六六年十一月，《智》、《海》二剧组完成演出任务返沪前夕，张春桥、姚文元又一次来到虎坊公寓，对我们和闻捷说：“本来江青 XX 和我们想给于会泳找幢房子住在北京，免得回去再受冲击，但这样做难以保密，怕瞒不过红卫兵。”这时于会泳跑了进来，他们又对于说了这番话。张还叮嘱于讲：“你回上海考验一下也好！只要你什么都不承认，我们就可以出面保你！”后“四人帮”就采取了种种卑劣手法，甚至伪造于会泳是《智》剧的编导、作曲，对于进行包庇，并加重用。

章力挥 言 行一九七七年三月十四日

(丁) 于会泳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我之所以能够为九大代表、十大代表、中央委员、文化组成员、文化组副组长和文化部部长，我心里完全清楚是江青、张春桥一伙搞的。

我在拟定文化部副部长名单时，曾特地“请示”过张春桥安排浩（亮）、刘（庆棠）为副部长。张春桥说：“当然！这个我们（指“四人帮”）早就研究好了的”。二中全会期间，王洪文对我说：“‘中央’（指“四人帮”）已经研究过了，政治思

想和行政工作，给你们安排了一位中央委员，是从远新（指毛远新）那里来的。我认识他，叫张维民，是在中央读书班认识的”。

在我拟定文化部副部长名单之前，有一次在张春桥那里，他谈到他找袁水拍谈过话，说：这个人表现不错。和江青研究过了，将来安排袁当副部长。

于会泳一九七七.二.十九.

2、有关新生反革命分子张铁生的材料

（甲）张铁生的信和所谓“白卷”的影印件

张铁生在考卷背面给招考单位领导写信，哀求满足他上大学的“理想和要求”，他在信中说：“自己的政治面貌和家庭社会等都清白如洗，自我表现胜似黄牛”。“我所理想和要求的，希望各级领导在这次入考学生之中，能对我这个小队长加以考虑为盼！”

下面是张铁生的信和所谓“白卷”的影印件 [略]

（乙）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张铁生的审查情况报告

对新生反革命分子张铁生，经过审查证明，张铁生是“四人帮”及其在辽宁的死党和亲信毛远新等人一手炮制的假典型，真右派，是“四人帮”篡党夺权的一个反革命打手。

一、张铁生于一九七三年六月，在兴城考试，先答了语文卷，得三十八分；数学卷得六十一分；最后，答理化卷，只答了化学部份第一题的三分之二，得六分。在眼看上大学无望的情况下，就在答卷的背面写了一封信，苦苦哀求“尊敬的领导”满足他上大学的“理想和要求”。考后，他惟恐录取不上，托人到县公安局、教育局找熟人挖门子，并写信求情“在录取考生时考虑考虑他”。毛远新得知张铁生的信后，如获至宝，要《辽宁日报》写按语准备发表，并派人进行“调查”，作出了所谓“张铁生一贯表现很好，家庭成员和主要社会关系均未发现政治历史问题”的结论。毛远新亲自改写了《辽宁日报》“编者按”，吹嘘张铁生“交了一

份颇有见解，发人深省的答卷”。经过一番精心炮制，所谓《一份发人深省的答卷》就出笼了。这是一场反革命政治骗局。

二、张铁生在“四人帮”和毛远新的一手扶植下，上了大学，入了党，成了铁岭农学院党委副书记，当上了四届人大常委。他们利用手中控制的舆论工具，大肆宣扬张铁生的所谓事迹。江青亲自出马，吹捧张铁生“又红又专”，“真了不起，是个英雄，他敢反潮流”。在四届人大期间，江青一语双关地对张铁生说：“要学点历史和社会，既学当兽医，也要学人医”。毛远新多次吹捧张铁生是“教育革命的闯将”，“新生力量的代表”。今年一月，张铁生以去大寨参观为名，窜到北京。毛远新的秘书、于会泳、浩亮、薛玉珊等陪看电影。毛远新的秘书和庄则栋还送了礼物。迟群、谢静宜先后七次接见，在迟、谢的策动下，张铁生在清华、北大作“报告”，恶毒攻击中央领导同志。迟、谢又亲自为张铁生联系去山西进行反革命活动。

三、张铁生疯狂进行反革命活动，他恶毒攻击毛主席没有接见四届人大代表，是“给四届人大泼了冷水”。他反对学习马列和毛主席著作，叫嚷“读那些没有用，我是不读的”。他多次恶毒攻击周总理，散布说：“人们都不希望周总理犯错误，这是人们的良好愿望。”一九七六年中央发出一号文件后，他恶毒攻击华国锋同志是“右倾翻案势力的代理人”，对叶副主席和其他中央负责同志，他都一一进行恶毒攻击和谩骂。他对党的老干部怀有刻骨仇恨，叫嚣老干部中百分之七十以上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煽动“要动大手术，一动到底”，“对上层建筑部门必须百倍采取组织措施，改变阶级成份。”他还把矛头指向伟大的人民解放军，叫嚷“邓纳吉就在部队”，“部队的问题特别令人担心，一旦风云变幻，不知道它跟着那个阶级走”。他极力鼓吹“四人帮”是“正确路线的代表”，叫嚷：“心愿张春桥当总理，毛远新参加中央领导”，“他们应有更大的权力，掌握国家机器。”

“四人帮”被粉碎后，张铁生如丧考妣，更加疯狂，煽动“现在需要枪，不给就抢”，“得搞第三次革命”。策划上山打游击，搞反革命武装暴动。大量的确凿的事实证明，张铁生是一个死心塌地的现行反革命分子。

四、张铁生原名刘铁芳，其生父刘进炎一九三九年五月到一九五一年投资开油房、杂货店，任经理十二年。一九四七年，刘进炎与蒋匪东北骑兵保安第一支队副司令李树藩关系密切，一九五八年兴城县公安局曾对刘进行拘留审查。一九六八年，

张铁生因生父名声不好，怕影响自己的前途，改名张铁生。事实证明，他堕落成现行反革命，是有其深刻的阶级根源的。

中共辽宁省委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3、有关新生反革命分子翁森鹤的材料

（甲）张春桥一九七六年二月同赖可可的谈话记录（节录）

对各种人要看革命表现，对各种人要作历史分析，翁（注：指翁森鹤）不管如何坏但历史上应承认他。

（乙）浙江省委工作人员汪弘毅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王洪文、张春桥多次指定浙江省委把翁森鹤安排为党的“十大”代表。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张春桥就向省委领导同志说，翁森鹤是文化大革命中全国工人起来造反最早的，要看到这个历史。在选十大代表的时候，王洪文又对谭启龙同志说，浙江选工人代表，要把翁选上。“要照顾历史，即使工作难做些，也要尽力争取选上。”

汪弘毅一九七七年二月七日

（丙）中共浙江省委关于翁森鹤的审查情况报告

现行反革命分子翁森鹤，原系杭州丝绸印染联合厂工人，混入党内后曾窃取厂革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副主任、省革委会常委、省委候补委员等职。

翁森鹤是“四人帮”在浙江的凶恶的走狗。王张江姚多次召见他，吹嘘他是“全国工人运动造反最早的头儿”，“有才干，要培养”，要省委“支持他们工作”。翁森鹤早就追随林彪反党集团搞阴谋活动，批林整风期间，群众曾揭发他的问题。

一九七三年王洪文窜来杭州时，两次找他谈话：“要翻身靠自己去斗”，“要顶住十二级台风”。一九七四年，又指名要翁列席省委常委会。从此翁骑在省委头上称王称霸。当他的错误受到中央领导批评时，王洪文在北京又找翁谈话安慰、打气，说：“要说观点，我们是一个观点的，但是政治局不是我王洪文一个人。”“你们的大字报是正确的，老实说是驳不倒的”。翁就更死心塌地投靠“四人帮”，狂叫“王洪文做‘接班人’，我们做他的基础，建立一支庞大的队伍”，要“巩固王洪文的地位”。

翁森鹤经常散布反动言论，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敬爱的周总理、英明领袖华主席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收集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大搞反党乱军活动。他得到张春桥的“我们造反派要打天下，而且要坐天下”的教唆后，“象夏天吃棒冰，无限舒服”。他“走路想着坐天下，吃饭想着坐天下，开会讲着坐天下，睡觉梦着坐天下”，把“坐天下”作为“要解决的最高问题”。他对王洪文在上海把权都抓在“四人帮”的党羽和亲信手中的“经验”奉为至宝，迫不及待地进行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他咒骂革命老干部是“老死尸”，是“复辟势力代表人物”。叫嚷“要在政治上把老干部打得晕头转向，乘他们还没有醒过来的时候，就动手把权夺过来”。他炮制夺权纲领，在所谓《关于把浙江问题解决好的几点建议》中，要省委责成杭州市委先走一步，在半年时间内，在他们的监督下，解决领导班子问题，大搞突击发展党员，突击提拔干部。他伙同现行反革命分子贺贤春给杭州市委发出“通牒”，附去六十个人的名单，强令“三天内落实”“官位”。还同“四人帮”亲信张永生及贺贤春提出一批名单，强要省委派到省级机关和省属单位担任领导职务。他们策划建立各级批林批孔小组，凌驾于党委之上；指定一批人参加各级党委常委活动；并采取“飞过海”、“上督落”等手段，在全省刮起了“双突”妖风，使许多单位的领导权被篡夺，造成党员、干部队伍严重不纯。翁森鹤等还阴谋篡夺军权，妄想由翁担任省军区副政委。并策划建立了第二武装——杭州市民兵 指挥部，妄图代替我人民解放军和公安机关。他们挑起大规模武斗，任意抓人打人，私设监牢，搞管教队，大搞所谓“砸破庙”，对革命干部和工人群众搞打砸抢，实行法西斯专政。

他极力破坏抓革命，促生产，散布“不为错误路线生产”，“凡是党委机器还在转动的，就是形势不好，就要想尽办法砸烂它”等反动谬论，冲击各级党委，造成

许多党政机关瘫痪半瘫痪，厂矿停产半停产，使我省工农业生产遭受严重损失。他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敲诈勒索，已查实的七千一百八十一元。在生活上极端腐朽糜烂。

大量确凿的事实证明，翁森鹤是“四人帮”一手培植起来的罪恶累累的现行反革命分子。

中共浙江省委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九日

4、有关流氓、打砸抢者陈阿大的材料

（甲）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工业交通组的揭发

陈阿大是一个流氓恶棍，王洪文的“五虎将”之一，“四人帮”在上海的一个反革命打手。

陈从小就同流氓阿飞鬼混在一起。文化大革命中，他打起“造反”旗号，叫嚣“胆大就有官做”，紧跟王洪文，死保张春桥，伙同“小兄弟”黄金海、叶昌明、戴立清、马振龙等地痞流氓，任意抓人，私设刑堂。强迫公安机关释放同夥，去拘留所抢劫犯人。其父为资本家子女窝藏黄金被揭发，其弟寻衅殴打揭发人，被扭送派出所，陈阿大围攻派出所，强迫给他父亲“贴红纸”平反。他大搞打砸抢，到处挑动和指挥武斗，分裂工人阶级队伍，破坏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他为王洪文保驾护航、翦除异己，革命群众“炮打张春桥”时为张镇压群众打头阵，深得王、张的欢心，被封为“造反派的优秀代表”，将其安插到市革委会工交组当负责人。一九六八年十月，王、张内定陈阿大为“九大”代表，再强令基层党组织把他突击拉入党内，而陈从未交过《入党志愿书》。后又安插他为市总工会副主任、市委“列席”常委，并塞进四届人大任常委。陈阿大对王、张感恩戴德，赌咒发誓要“为司令（指王洪文）争气”，死心塌地为“四人帮”卖命效劳。

陈阿大一贯胡作非为，横行霸道。窃踞领导职务后，更加肆无忌惮，动辄打人骂人，拳打要他出示出入证的值勤战士。在一次研究处理一起陈插手制造的假案的会议上，一个局党委副书记提了一点不同意见，陈当场揪住这个干部，破口大骂。他利用掌管全市房屋调配大权，自称“房总统”，大搞政治交易，贪污房租补贴。

他还依仗权势，敲诈勒索，巧取豪夺，强拿白吃，侵吞贵重的新产品、“抄家物资”，厚颜无耻地声言“货币对我不起作用”。

陈阿大夥同王秀珍，控制市总工会，把工会系统凌驾在各级党组织之上。经常召集“小兄弟”聚会，传达领会“四人帮”的意图，进行“路线交底”，内定干部任免，任意点名提干，大搞结帮篡党活动。特别是在批林批孔中，包庇起用大批坏人，大搞“双突”，指使各级工会踢开党委，进行“第二次夺权”。陈阿大还利用窃取的权力把他的老婆、弟弟、舅子都拉入党内，并强行安插为公司或工厂的党委副书记。

陈阿大一贯紧跟“四人帮”，疯狂对抗党中央，充当篡党夺权的急先锋。他任意砍掉国家下达的基建项目，积极安排所谓“王洪文工程”，“王秀珍工程”、“陈阿大工程”，破坏国家统一计划。一九七六年，他积极收集编印整中央和国务院同志的黑材料，为“四人帮”提供反党“炮弹”。叫嚣要张春桥当总理，指名道姓地攻击华国锋同志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四人帮”被粉碎后，他负隅顽抗，毁灭罪证，积极参与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歇斯底里地狂叫要“把脑袋吊在裤带上”，“马上大干”，出谋划策，瘫痪铁路交通、沉船堵塞吴淞口，在飞机跑道上堆放钢锭封锁机场，并布置“小兄弟”向各单位吹反革命黑风，进行煽动，疯狂对抗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工业交通组一九七七年四月十五日

(乙) 下面是陈阿大的一份没有填完、没有入党介绍人，没有支部同意、上级党委批准的所谓“入党志愿书”

影印件原文 [略]

(丙) 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圈阅同意的任命陈阿大为上海市委“列席常委”的批件

影印件原文

春桥、文元、洪文同志：

经在家常委研究，拟增加陈阿大、叶昌明两位同志列席市委常委会议。

当否，请指示。

马 天 水一九七四年二月十三日

请常委传阅。

马 天 水

二月二十二日市委常委会议上，马天水同志已宣读。

第二部份 “四人帮” 疯狂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造谣攻击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四人帮”一贯标榜自己是正确路线的代表，动辄诬蔑中央领导同志反对毛主席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他们又一贯标榜自己光明正大，而诬蔑中央领导同志造谣言，搞阴谋，搞分裂。那么，究竟谁反对毛主席，谁是谣言的制造者呢？

马克思、恩格斯说：“要对付这一切阴谋诡计，只有一个办法，然而是具有毁灭性力量的办法，这就是把它彻底公开。把这些阴谋诡计彻头彻尾地加以揭穿，就是使它们失去任何力量。”

按照马克思、恩格斯指示的这个办法，我们选择了党的十大前后若干重要政治事件，将事实的真相告诉群众，以彻底揭穿“四人帮”的阴谋。这些事实充分证明，正是“四人帮”，疯狂反对毛主席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正是“四人帮”，是一个大搞修正主义，大搞分裂，大搞阴谋，大造谣言的反革命合股公司。

一、对抗毛主席对王张江姚搞“四人帮”、反经验主义的批评

毛主席对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搞“四人帮”，鼓吹“经验主义是当前的主要危险”，进行了多次严肃的批评和耐心的教育。一九七五年四、五月，中央政治局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在邓小平同志主持下，对王、张、江、姚进行了批评和帮助。江青在一九七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给毛主席和在京的政治局各同志的信

中，承认“几次政治局会议上同志们的批评、帮助，思想触动很大”，“我认为会议基本上开的好”。王洪文、张春桥表面上也承认了错误。但是，他们对毛主席、党中央的批评教育，心怀刻骨仇恨，私下对他们的亲信发泄不满。一九七六年，他们公开翻案，颠倒是非，造谣诬蔑，疯狂攻击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一）毛主席对王、张、江、姚的批评

1、一九七四年七月十七日，毛主席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严厉批评江青说：“不要设两个工厂，一个叫钢铁工厂，一个叫帽子工厂，动不动就给人戴大帽子。不好呢，要注意呢。”

“你也是难改呢。”毛主席批评了“上海帮”，毛主席说：“她（指江青）算上海帮呢！你们要注意呢，不要搞成四人小宗派呢。”毛主席一再说：“她并不代表我，她代表她自己。”“总而言之，她代表她自己。”

2、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毛主席在姚文元送的新华社《关于报导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问题的请示报告》上的批示全文：

“提法似应提反对修正主义，包括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二者都是修正马列主义的，不要只提一项，放过另一项。各地情况不同，都是由于马列水平不高而来的。不论何者都应教育，应以多年时间逐渐提高马列为好。我党真懂马列的不多，有些人自以为懂了，其实不大懂，自以为是，动不动就训人，这也是不懂马列的一种表现，此问题请提政治局一议。为盼。”

3、一九七五年五月三日，毛主席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再一次批判了“四人帮”的反党宗派活动，严厉地警告他们：“要搞马列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不要搞四人帮，你们不要搞了，为什么照样搞呀？为什么不和二百多的中央委员搞团结，搞少数人不好，历来不好。”在反复讲了“三要三不要”之后，毛主席尖锐地批评他们“不信三条，也不听我的，这三条都忘记了，九大、十大都讲这三条，这三条要大家再议一下。”毛主席明确指示政治局讨论这个问题，强调指出：“四人帮”的问题“上半年解决了，下半年解决；今年解决了，明年解决；明年解决了，后年解决。”毛主席还说：“我看批判经验主义的人，自己就是经验主义”。“我看江青就是一个小小的经验主义者”。“不作自我批评不好，要人家作，自己不作。”“不要随便，要有纪律，要谨慎，不要个人自作主张，要跟政治局讨论，有意见要在政治局讨论，

印成文件发下去，要以中央的名义，不要用个人的名义，比如也不要以我的名义，我是从来不送什么材料的。”

（二）“四人帮”抗拒毛主席、党中央批评的有关材料

1、江青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在中央打招呼会议期间擅自召集的十七省、市、区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邓小平在四川、云南对那一派都整。凡是造反派都要整，凡是紧跟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都要整。我是首当其冲的。因为我是努力执行主席革命路线的。在执行过程中会有这样那样的缺点、错误，那是另一回事。

去年七、八、九三个月，全国谣言很多，据说一追就追到北京，就追不下去了。其实邓小平就是谣言公司的总经理。年轻的同志要懂得这件事。

2、江青一九七六年三月二日在中央打招呼会议期间擅自召集的十二省、区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中央有两个部倒霉，都是新人。文化部主要负责人用了新人，其实底下老的解放了相当大一批。还有体委，整庄则栋整得很厉害，这都是在后头的。整我在前头。四月到主席那里告状，所谓请教，那个办法是告状。主席就批了一个文件出来。他（注：指邓小平同志，下同）就利用这个文件，说是学习主席的批示，不报告主席，就斗了我。五月三日，主席召集政治局会议，会上对双方都批了，内容暂时在这儿不说。但是他又是根本不讲主席批他们的，把对我们的夸大了，特别是对我。他在政治局是采取三种办法，一种是拉，拉得很紧的；一种是欺骗蒙蔽；一种是打。打中也有分化。首先打我。因为他知道我是一个过了河的卒子。在捍卫主席革命路线上，我是一个过了河的卒子，我很光荣。我这个过了河的卒子，能够吃掉他那个反革命老帅，所以他首先打我。他无组织无纪律，不报告主席，在四月底突然袭击。因为我怕影响团结，我就都担起来。他还不甘心，还要弄。主席有一篇批示，他不学，搞突然袭击，斗了我四个月。这是怎么搞的呢？就是

文元同志，还有春桥，当然春桥说罪魁祸首是他呀，五八年就争资产阶级法权这个问题呀。文元的文章写了要批判经验主义，文章写得很好，去年三月中央发了一篇社论，记不清日子了，三月二十一日吧，这个社论大体上是说了这个（手举《经验主义还是马克思列宁主义》一书）。这件事对我印象比较深，我比较仔细地看了这个社论。这是个重要事情，我不过是在偶尔的一个场合，而且是在没有睡觉的情况下，说了批经验主义，所有的都弄到我的头上来，不听主席的。主席的批示是这样的，主席说，“提法似应提反对修正主义，包括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二者都是修正马列主义的，不要只提一项，放过另一项。各地情况不同，都是由于马列水平不高而来，不论何者，都应教育，应以多年时间逐渐提高马列为好。我党真懂马列的不多”。我就不全读了，这一件没有公开。主席这个批示，他不学习。主席批示，经验主义还是放在前头了，经验主义、教条主义都是修正马列主义，这样讲的。而且把新华社的人也弄上去斗争我，我看那个形势不对头，我想，我都承担吧，我还替新华社记者都承担了。

3、江青一九七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在小靳庄的讲话记录（节录）

邓小平是造谣公司的总董事，也叫总经理。他造毛主席的谣，造我的谣，造革命同志的谣，分裂党，分裂党中央。谁跟主席革命，他就打击谁。文化部、体委、小靳庄，都受邓小平的压。他要把迟群和小谢打入十八层地狱，还有我。他搞的那些比赫鲁晓夫的秘密报告还恶劣。他要登基，当皇帝。

我不敢给你们送材料，送材料成一条罪状。我送一点批林批孔材料，是公开的，不是什么秘密，也是罪状。

4、徐景贤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日晚上，在中央打招呼会议期间，江青专程窜到京西宾馆马天水的套间里，把上海去开会的马天水、我、王秀珍、黄涛、李彬山找来，又叫

把已经睡觉的南京军区丁盛司令员单独找来，偏偏又不叫住在一起的彭冲同志和廖汉生政委。

江青说：“你们是‘上海帮’啊，你们知道吧，他们把我也说成‘上海帮’啦！”

“要集中火力揭批邓小平，去年他斗了我几个月。我是关在笼子里的人，现在出来了能讲话了，我要控诉他！”

还说：“什么言论自由啊，他是一言堂，独立王国，法西斯！”

江青在这里以控诉邓小平为幌子，直接把矛头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因为，在政治局会议上，毛主席曾经指着江青说：“她算上海帮，你们要注意。”毛主席批了江青是“上海帮”，江青怀恨在心，那天晚上就到京西宾馆发泄来了。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我到北京同张春桥有一次谈话。我说：“在毛主席逝世以后，听说市委机关里对谁今后可能担任什么职务有些议论。”这时，张春桥说：“要谨慎小心，特别是你们几个人讲话要注意。”张恼火地说什么：“人家已经讲我们是‘上海帮’了！有一次北京的什么外事招待会，偏偏把我们几个排在一起，那个时候我就给总理提了意见。”张春桥恶毒地把矛头指向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因为是毛主席批了他们是“上海帮”。

徐 景 贤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5、张春桥的女儿张维维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今年四月底，我出差去北京，在张春桥那里我问“是不是毛主席批评你们了”。他说：“没批我，批了江青”，“让我们和二百多个中央委员搞团结”。接下去他又说：“列宁搞了工农检查院，选了好多工农参加中央工作，结果也不解决问题，变修了。二百多个中央委员能解决问题吗？”他就是这样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反对毛主席对他们的批评和挽救。出于阶级本性，他对二百多个中央委员，尤其是工农中央委员是刻骨仇恨的。

张 维 维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6、姚文元的秘书郭文给新华社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郭文同志（一九七六年）五月廿五日电话：

文元同志要转告你们：

据群众来信揭发：朱、穆、李（注：指朱穆之、穆青、李琴同志）曾传播过所谓四联（人）邦（帮）的问题，关于这方面的情况，望他们交代谣言来源和扩散情况，向中央写简报。

二、对抗毛主席关于缺少文艺作品，应该调整党的文艺政策的指示

毛主席在一九七五年七月的两次谈话中尖锐指出：“百花齐放都没有了”，“党的文艺政策应该调整一下，一年、两年、三年，逐步逐步扩大文艺节目。缺少诗歌，缺少小说，缺少散文，缺少文艺评论。”邓小平同志为了执行毛主席的指示，对文艺状况进行了一些调查。“四人帮”气急败坏，攻击毛主席、党中央抹杀文化大革命的成绩，并且指使他们的党羽于会泳、浩亮、刘庆棠、张维民等人炮制材料，硬说文艺革命“呈现出万紫千红，春色满园，百花齐放，欣欣向荣的局面”，对抗毛主席的批评。一九七六年，他们竟公开发表文章，肆意攻击邓小平同志贯彻执行毛主席的这一指示是刮“右倾翻案风”。

（一）毛主席关于缺少文艺作品，应该调整党的文艺政策的指示

1、毛主席一九七五年七月初同邓小平同志的谈话记录板戏太少，而且稍微有点差错就挨批。百花齐放都没有了。别人不能提意见，不好。怕写文章，怕写戏。没有小说，没有诗歌。

2、毛主席一九七五年七月十四日书面谈话全文党的文艺政策应该调整一下，一年、两年、三年，逐步逐步扩大文艺节目。缺少诗歌，缺少小说，缺少散文，缺少文艺评论。

对于作家，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如果不是暗藏的有严重反革命行为的反革命分子，就要帮助。

鲁迅那时被攻击，有胡适、创造社、太阳社、新月社、国民党。鲁迅在的话，不会赞成把周扬这些人长期关起来。脱离群众。

已经有了《红楼梦》、《水浒》，发行了。不能急，一、两年之内逐步活跃起来，三年、四年、五年也好嘛。我们怕什么？一九五七年右派猖狂进攻，我们把他们骂我们的话登在报上，最后还是被我们打退了。

以前的《万水千山》没有二、四方面军，这不好。现在听说改好了。

文艺问题是思想问题，但是不能急，人民不看到材料，就无法评论。

《反杜林论》，柏林大学撤了杜林的职，恩格斯不高兴了，争论是争论么，为什么撤职？杜林这个人活了八十多岁，名誉不好。处份人要注意，动不动就要撤职，动不动就要关起来，表现是神经衰弱症。林彪不跑，我们也不会杀他，批是要批的。

蒋介石的时候，报纸、广播、学校、电影都是他们的，他们蒙蔽人民。我们都是从那儿来的。我学孔夫子、资本家十三年，就是不知道马列，十月革命后才学马列，过去不知道。反动派没有多少威力，靠剥削过生活，他的兵都是靠抓壮丁，所以我们不怕他们。怕死的是林彪，叫他打锦州，他不打，最后两天他去了，俘虏十万人。又消灭了廖耀湘。长春、沈阳解放。

释放俘虏放的好，国民党怕得很。

（二）“四人帮”对抗毛主席批评的罪证

1、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在大寨和文艺界、新闻界部份人员的谈话记录（节录）

有人说，现在什么也没有，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的成绩全部抹杀。文化大革命以后，我们出的东西不少，当然和八亿人口相比，我们出的东西还不够多，但和文化大革命以前相比，比那时多，这个我有材料。

2、王洪文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四日在上海召开文艺工作座谈会的讲话记录（节录）

从上海来看，文化大革命以来，在文艺创作方面取得了很大成绩。如刚才讲的小

说，文化革命前每年出二、三部，现在五、六部，这是一方面。上海创作的样板戏有好几个，其他戏也很多。电影也是这样，最近出的几部质量还是比较好的。文化大革命以来成绩很大，应该肯定。

3、徐景贤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四日，反党分子王洪文亲自参加了在上海延安西路 200 号召开的上海文艺工作座谈会，他在会上大谈文化大革命以来的文艺创作的成绩，直接对抗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关于缺少诗歌、缺少小说、缺少散文、缺少文艺评论的重要指示。会议结束以后，王洪文并要我把会议情况整理成一份简报，特别把文革以来出版多少部小说（中、长篇都有），大大超过文革以前等，列举具体数字，印成铅印的白头简报直接送给他，他后来带到北京去，作为直接向毛主席进攻的炮弹。我在这个会议上也大摆成绩，并为王洪文提供了反党材料，犯了严重的罪行。王洪文在会上还猖狂地篡改毛主席的指示，把别人打成修正主义，而掩盖自己是修正主义的真面目，向毛主席对“四人帮”的批判进行猖狂反扑。

就在这一个时期前后，我听朱永嘉、陈冀德等人说，姚文元还下达黑指示，要写作组通过出版社等收集全国文革以来出版过多少长诗、短诗集，后来又下达要统计全国出版过多少中、长篇小说，并且要把其中所谓优秀的作品的内容摘报给他。姚文元这种做法也是直接针对毛主席关于缺少诗歌、缺少小说、缺少散文、缺少文艺评论的重要指示的。

徐 景 贤一九七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4、“四人帮”指使其党羽于会泳等人大量炮制的对抗毛主席批评的所谓《调查报告》等材料

（1）于会泳等人炮制的“调查报告”等反党材料的影印件 [略]

(2) 于会泳等人炮制的反党材料选印

(甲)《从中、长篇小说的出版看文学创作情况——调查报告》(节录)

为了对当前文学创作现状进行一些基本了解，我们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前后全国中、长篇小说新作品的出版情况作了初步的对比性调查。

1、文化大革命后三年的总数(75年1—8月不计在内)，比文化大革命前三年的总数要多。

2、从发展趋势看，文化大革命后几年逐年增加的幅度较大。据人民文学出版社反映，去年该社仅出版长篇2种，今年至8月底止已出版8种，全年预计出版15种。目前列入计划、正在写作的文学新作有100多种，达到了建国以来的最高数字。

一九七五年九月九日

(乙)《全国文艺刊物出版情况》(节录)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自一九七二年起，全国各地相继办起了各种文艺刊物，出版情况逐年有所发展。截止一九七五年九月底为止，中央级和省、市、自治区级的文艺刊物共出版有五十一种以上(中央级的四种，省、市、自治区级的四十七种)。

从繁荣创作方面看，上述刊物于近年来发表了大量新作。这批新作的鲜明特点是，以反映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主要是反映文化大革命以来各条战线斗争生活的题材占绝大多数。为了推动这方面创作，有些刊物还在编辑方面采取了种种积极措施，如举办《热情歌颂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斗争》征文(《吉林文艺》，一九七四年)或开辟“新人新作”专栏(《朝霞》，一九七四年)。

从作者队伍方面看，上述刊物为培养和团结广大专业和业余作者提供了必要的条件。新作者——主要是工农兵业余作者的不断涌现，是这些刊物创作队伍的一个显著特点。

从发展评论方面看，上述刊物多数都有评论专栏，综合性文艺刊物普遍地每期发

表不同数量的文艺评论，并注意了及时对新作予以推荐或批评。

一九七五年十月六日

(丙)《文艺领域中右倾翻案风几个突出的问题》(节录)

在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关怀下，在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指引下，中央负责同志率领广大文艺战士创作了一大批革命样板戏，塑造了一系列光彩夺目的工农兵英雄形像，为无产阶级在文艺领域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专政做出了榜样。自大力普及革命样板戏以来，全国许多地方戏曲剧种普遍移植革命样板戏，取得了十分可喜的成绩。移植革命样板戏推动了地方戏曲开创了新生面。特别是自学习和贯彻毛主席关于影片《创业》的批示以后，无产阶级文艺革命形势有了一个新的飞跃发展，呈现出万紫千红，春色满园，百花齐放，欣欣向荣的局面。戏剧、音乐、舞蹈、曲艺、美术等艺术品种都得到了很大的发展，艺术质量和年产量都超过了文化大革命前，就拿过去比较薄弱的环节电影故事片来说，也比一九七四年增长一倍多，出现了不少思想性、艺术性都比较好的影片。群众性的业余文艺创作也空前活跃。广大文艺工作者，纷纷深入工农兵火热的斗争生活，与工农兵相结合，改造世界观，把演出的重点转移到基层，百分之六十场次到工厂、农村、连队演出，使文艺更好地为工农兵服务。总之，以革命样板戏为标志的无产阶级文艺革命，促进了社会主义文艺创作的日益繁荣。这是对那种妄图否定革命样板戏和文艺革命，散布“今不如昔”的谬论者最有力的批驳。

无产阶级文艺革命一直是在激烈的阶级斗争中前进的。在去年七、八、九、十月，文艺领域政治谣言四起，伪造毛主席的指示，有少数人公开打着“我是有来头的”旗号，大刮右倾翻案风。

在学习贯彻毛主席对影片《创业》批示时，据知由于党内有人说过“《创业》问题，实质是路线问题”，因而有的人就说：“文化部要检查路线错误”，“要挖文化部的后台”。北京电影制片厂有的干部说：“政治局看《海霞》时，为什么 XX 同志不参加？她过去讲了那么多话，还管用不管用？”中央乐团有的人说：“为什么主席在邓副总理的信上做批示？给主席的信收不到嘛！”教育部部长周荣鑫破门而出，攻击对影片《园丁之歌》的批判，说什么“把《园丁之歌》研究一下，……

我们的思想混乱是怎么造成的？要追根！”并且组织了班子写了文章。

一九七六年一月十八日

5、经姚文元修改审定的《坚持文艺革命，反击右倾翻案风》的反党文章（节录）

下面是文章中有关段落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在革命样板戏带动下，戏剧、文学、电影、音乐、舞蹈、曲艺、美术、摄影等，都有所发展，特别是近年来，无论在质量方面或数量方面，更有新的飞跃发展。

至于群众性的业余文艺创作，这几年更是空前活跃，生气勃勃。总之，大量的事实证明，以革命样板戏为标志的文艺革命，促进了社会主义文艺的日益繁荣，促进了艺术品种和艺术风格的多样化，呈现出百花齐放，欣欣向荣的局面。

请问右倾翻案风的鼓吹者，你们攻击革命样板戏“一花独放”，“阻碍文艺发展”，根据何在？

注：这篇反党文章，是“四人帮”御用的文化部写作班子写的，以“初澜”的笔名发表。

6、反对毛主席“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方针

造成“缺少诗歌，缺少小说，缺少散文，缺少文艺评论”的局面，不是偶然的，这是“四人帮”反对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反对“百花齐放，推陈出新”方针，实行资产阶级文化专制主义的必然结果。下面的材料，证明“四人帮”是如何一贯反对“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方针的。

（1）原文化部写作班子负责人张伯凡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四人帮”利用为他们所控制的舆论宣传工具，自六九年前后以来，在重要社论、样板戏的剧组文章与出版物中，公然篡改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制定的“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文艺方针，在这一方针的内容中砍掉了“百花齐放”，根本不提“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七二年后，于会泳布置“初澜”写作班子炮制的一批黑文章，继续进行这样的篡改和歪曲。当广大群众和干部批判他们破坏“二百”方针的罪行时，于会泳在七三年底传达反党分子江青的黑话，竟造谣说：“现在有人拿‘八花齐放’来攻击我们的作品少。”

七五年七月二十五日，伟大领袖毛主席对电影《创业》作了重要批示。“四人帮”及于会泳一夥施用了反革命两面派的手段，慌忙企图掩盖他们篡改“二百”方针的罪行。当时，《红旗》编辑部在把上海市委写作班子和“梁效”炮制的所谓谈“二百”方针的黑文章报送姚文元以后，还来要“初澜”写作班子再赶写一篇。而于会泳在文化部一些会议上也假惺惺地说：“过去对贯彻‘二百’方针不够自觉”，“我们要进一步贯彻‘二百’方针”；他还布置我：对过去剧组文章中删掉了“百花齐放”的地方，要赶紧告诉有关单位，再版时“要加上去”。但是，实际上姚文元一夥心怀鬼胎，始终没有把已经炮制了的这几篇黑文章在《红旗》上抛出来。在“百家争鸣”的问题上，他们用同样的手段搞阴谋诡计。文化部在七五年十一月份召开创作评论会议，反党分子张春桥向于会泳布置说：这个会“就是争，最好争得越激烈越好。”于会泳对与会人员声称：“要解除顾虑，畅开思想，展开争鸣。不打棍子，不扣帽子。”但私下却要我们将与会人员发表的一些正确意见、观点，列为“右倾翻案风的奇谈怪论”，整出黑“材料”，作为“从文艺方面批邓的专题”。他们篡改、破坏“二百”方针的罪恶目的，是要在文艺方面推行一条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为“四人帮”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

张伯凡 1977 年 2 月 25 日

(2) 对外友协宋天仪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九日晚，王、江、姚接见中国艺术团时，姚文元说：“同志们要有信心，执行毛主席的‘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推陈出新’的方针”，根本不提“百花齐放”这一条。近几年来，在出国艺术团的对外讲话稿和宣传材料中，凡提到“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四人帮”控制的文化部都要把“百花齐放”抹掉。一九七五年四、五月间，“四人帮”背着中央授意炮制的赴拉美中国艺术团《宣传提纲》中说：“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推陈出新”，这是毛主席为我国社会主义文艺所制定的根本方针”，把“百花齐放”一笔勾掉。翻译曾问文化部的有关负责人，这句话应理解为毛主席文艺方针的全部还是一部份，他说：“在文艺方面这三句话就够了”，然后又作贼心虚地加上一句：“你们翻译时最好不要译得太死，最好译成既可以理解为全部，又可以理解为一部份”。

对外友协 宋天仪 资中筠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下面是出国艺术团的对外讲话稿和宣传材料中砍掉“百花齐放”的影印件 [略]

三、对抗毛主席关于电影《创业》的批示

一九七五年三月，“四人帮”给电影《创业》安了十大罪名，将《创业》一棍子打死。一九七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毛主席对电影《创业》编剧张天民同志来信作了重要批示：“此片无大错，建议通过发行。不要求全责备。而且罪名有十条之多，太过份了，不利调整党内的文艺政策。”“此信增发文化部及来信人所在单位。”

“四人帮”对毛主席的批示极端仇视，拼命反抗，竭力抵赖十条罪名不是他们搞的。江青污蔑给毛主席写信是“告了老娘的刁状”，猖狂地叫嚣“老子不怕”。

下面是“四人帮”扼杀《创业》，抗拒毛主席批评的有关材料

(一) 江青同姚文元一九七五年二月十目的来往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遵江青同志嘱，打电话给文元同志：

今天，《人民日报》用了极大的篇幅吹捧《创业》，我建议《人民日报》和《红旗》今后不要再登这类东西。

另外，我建议，对《创业》电影组织一篇有说服力的评论文章。这种评论权力我们不能放弃。可以评好，也可以批坏，总之，要按照毛主席的文艺路线，努力来建设文艺理论队伍。没有评论队伍，是不能健康地繁荣创作的，有时间的话，我们确实要总结一下，建国以来文艺战线上的斗争。

以上意见妥否，供参考。

文元同志来电话：

我完全同意江青同志的意见。中午我起床后就给人民日报打了电话，要他们以后不要登这类文章，要登要经我同意。我在电视上看了一半不到，给我的印象是很乱，不清楚，别的还不能下评论。我还注意到当时中央首长给送《矛盾论》和《实践论》，是指的哪一位？

（二）江青、姚文元在陈亚丁等人一九七五年二月二十四日给江青信上的批语

批语影印件原文

江青的批语：

请春桥、文元同志参阅。《创业》电影现已知是真人真事，但不是铁人，待弄清后再说。

退江青

25 / 2 1975

姚文元的批语：

有的同志告诉我：华政委的某些话几乎是有关同志原话（如“婆婆嘴”）。另报告

文学及历次报导均没有党中央派飞机送“矛盾论”“实践论”，不知怎么加上去的。

姚文元 25 / 2

(三) 江青一九七五年二月二十日给姚文元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江青同志嘱：给文元同志打个电话：

关于《创业》的评论，按我们的批示精神写，但我们不看。现在不急着发，过几个月冷却一下再说。

(四) 于会泳、浩亮一九七五年三月十日给江青的报告和江青、姚文元、张春桥的批语

1、江青、姚文元、张春桥的批语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请春桥、文元同志批示。

江 青 10 / 3 1975

这个报告提出了一些问题，但似没有把事情过程及产生原因说清楚：即报告文学是很动人的，为什么电影中会出现这些错误呢？建议有关部门及创作单位认真讨论江青同志的批评，从思想上把问题弄清楚，作一有分析的报告。另 7 页有注，妥否仅供参考。

文 元 11/3

同意文元同志意见。请文化部把事情搞清楚，才能真正总结经验。

春 桥三月十二日

会泳同志：

我同意春桥、文元同志的意见，请照办。

原件和信都请退我。

江 青一九七五. 三. 廿七

2、于会泳、浩亮给江青的报告的影印件

注：此件是毛主席批评的“四人帮”加给《创业》的“十条罪名”的原文。

影印件原文

江青同志：

听了您对《创业》的批评后，我们心里一直不安。开了会进行了检查。现将初步检查报告如下：

《创业》这部影片，我们过去不但看过，并且还提了三次修改意见，从原来的三小时十五分的放映时间缩短为两小时二十五分。

我们在双片送审的报告中，虽然也对此片提出了一些缺点，说了一些存在的问题，但是没有抓住存在问题的实质及其要害。在这次您指出此片存在严重的问题之前，我们一直认为此片是很好的，认为搞成这样是很不容易的，而且在一些场合还宣扬过这部影片。

从您批评后，遵嘱我们对照了您原来所推荐的报告文学《铁人的故事》，又看了该片，感到两者差距很大。初步感到有以下问题：

一，《创业》此影片所表现的题材是很好的，是重大的，是应该用各种文艺形式加以表现的。但此影片并没有把这一题材表现好，不如报告文学感人，也不如报告文学脉络（络）清楚。因为这是一个重大题材，所以不应等闲对待，应该特别严格要求。

二，影片中三次笼统地提到“党中央”和“中央首长”，如毛主席著作是“党中央派专机从北京送来的”，“帐篷（篷）是中央从上海特调的”，“中央首长和全国

人民期望着我们”。这些，显然有意无意地起了给刘少奇、薄一波之流涂脂抹粉的作用。在报告文学中，绝无这种含糊其词的提法，明确地指出：石油会战是“遵照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党中央的英明决策”。王铁人的“两论起家”，是他在“一九五九年，全国群英会奖给他一套《毛泽东选集》，他学习毛主席著作更加勤奋、认真”，是自己搞起来的，不是影片所写的那样，什么中央送书给他们的。

三、报告文学叙述了铁人光辉的一生，但同时，写了王铁人是“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英雄”，“大庆的一切胜利，都是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胜利”；并没有去着力宣扬还活着的人，和把油田会战的胜利，归功于大庆油田党委。影片《创业》却较明显地存在着写活着的真人真事的问题。据查，片中主要人物的一些警句，许多是余秋里同志的语言，有的是原话，有的是据原话稍加演绎而来的，如：

——周挺杉说：“一个国家要有民气，一个队伍要有士气，一个人要有志气。”

——冯超说：“我们的会战是在困难的时期，困难的地点，困难的条件下，上马的。”

——华程说：“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

——华程说：“我就抓住周挺杉不放 1”（据说原话是：“我就是抓住你王老铁不放”。）

——华程说：“干部要有个婆婆嘴，整天在你耳边嗡嗡。要重视第一性资料，我们要为油田负责一辈子。”

——华程说：“大家可以横挑鼻子竖挑眼，品头论足嘛！”

——周挺杉说：政委是想“要建设一支拖不烂，打不垮的石油队伍。”

——周挺杉说：“国家没有油，国家有压力，咱们是国家的主人，要分担这个压力。”

——华程对周挺杉说：“要观大局，辨风向…”（余秋里同志在五九年廿一期《红旗》杂志上发表的一篇文章，题目就是《观大局，看主流，辨风向，调动积极因素》。）

此外，影片中的人物和事件，也可以找到大量的生活原型，如：

——康世恩同志是玉门油矿的军代表，后来是大庆油田的领导人，与影片中华程的身份相似；

——打龙二井“水落油出”的情节，与康世恩同志领导打萨尔图 66 号井的情况

相似；

——周挺杉买土豆受批评的情节，又与康世恩同志处理过类似的事件相似。

并不是说上述的语言本身存在什么错误，而是说这种写真人真事的风气如果以合法的形式加以肯定，则是后患无穷的。

【其中有些话显然是错误的。 江青 12/3 1975】

【影片中使用的这些语言是否全部合符毛泽东思想，塑造领导干部典型形像是否一定要选择这些语言，似可再研究一下。（此与真人无关，是创作上的问题） 文元】

影片虽写了创业上的艰苦精神，但革命乐观主义精神表现得较差；而后者在报告文学中是作为重点方面之一来表现的。例如：工人群众中本来有“天当房子，地当炕”这一类充满革命乐观主义精神的豪言壮语，但在影片中，却把这句话从一个落后的人物春生的嘴里作为讽刺话说了出来。乐观主义的警句，变成了悲观主义的话柄。完全颠倒了。

五、在周挺杉的性格刻划上，影片着重通过他爱冲动，爱发火，一会甩石头，一会摔茶缸，一会又怒折树叉等一类的行动，表现了一个鲁莽汉子的形像，基本上没有写他的智慧，他的政策观念和周密思考的方面。所以这个人物形像是单薄的，有缺陷的，因而是不典型的。

六、影片中有许多戏有意地用贬低周挺杉的方式来抬高华程。如周说：“没有条件，想方设法，拚死拚活也要上”，而华程接着说：“…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又如周说：“我们工人阶级顶天立地地站着，……自力更生地建设我们的国家。”而华程接着说：“团结其他劳动阶级，团结知识分子。”再如：在报告文学中，写了铁人他们打了一口井，质量稍差，而铁人让大家推倒重来，但在此影片中，则把周挺杉写成一个在质量问题上受到批评的对象。

七、工程师章易之的转变，一号人物周挺杉实际上并没有起到作用。他俩见面一谈就崩。在周受伤那场戏中，章易之的转变，关键是章看到周的腿部受了伤，才转了情绪。这里有人情感化的倾向。

八、报告文学的脉络（络）十分清楚，影片却有很多地方表述不清，让人看不懂。具体表现在：1、情节上不清楚。如冯超因何被捕？老周师傅是怎么被出卖的？冯超是怎样进行破坏，造成喷井的？龙富贵的来龙去脉不清，等等。2、技术性

术语太多，一般人无法懂。3、有许多镜头组接上不清楚，乱蹦乱跳的地方。

九、报告文学只用了很少的篇幅回述铁人的过去，着力写他解放后的斗争生活。

影片对周挺彬这个人物，也应该主要放在会战过程的矛盾冲突中塑造。但这里却用了很大篇幅去写他解放之前。既造成浪费，又造成结构上拖沓。

十、主要人物的语言概念化。如，华程的语言中，大量地生硬地使用主席语录和国际歌词。

从上可知：上述诸问题（特别是党中央送书和写真人真事等问题）在您所推荐的报告文学《铁人的故事》中基本上是不存在的。两相比较，差别甚大。

以上是我们的初步认识，可能仍未抓到问题的实质。但，失败和挫折的教训，使我们懂得了不少的东西。从这件事可以看出，我们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水平之低，路线斗争觉悟不高。为此，使我们看不出影片中的严重问题，而且至今仍有一些问题没有彻底弄清楚。另外，我们在工作作风上，也存在着粗枝大叶的毛病，对报告文学研究的不够，为了急于赶节日出片，我们在审查上很不细致，甚至有降低标准的倾向。这些不良倾向如不改正，对党的工作，必然造成更大的损失。所以，下决心总结经验教训，努力纠正之。今后，一定在工作上，做到大胆谨慎，不骄不馁，细致认真，严格把好关。

当否，请批示。

此致

革命敬礼

于会泳 浩 亮一九七五年三月十日

（五）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四日在大寨接待站的一次谈话记录（节录）

《创业》这个题材，是我推荐的，没有排好，不细。许多地方，我看了几次都看不懂。对这部电影，我是提过意见，但十条不是我提的。张天民告了我的刁状，说我看了，立即就停演。于会泳你说，这个情况你全知道，你为什么不讲？十条是文化部他们根据群众意见（于：河南就有来信）整理的，文化部有缺点，十条确实是过份了。他们写了文章，要公开批判，清样都打出来送我了，张春桥同志也看过清样，他也不同意发表、批判。我压下来没有批准。但是文化部他们把十

条公开讲了，评论清样印出来了，我和张春桥同志都不同意发表。这些东西都在我那里，黑字写在白纸上，都放在我那里。张天民信上说，我看了第二天就停演了。我他妈的什么时候看过，什么时候说过停演，这告的是刁状。我的意思是，这部片子先这么演着，逐渐在群众中印象消失了，然后重新排一部好的，为的是怕损伤了大庆的积极性。

这部片子是有缺点的，张天民为什么不检查一下？主席批示说，此片无大错，可见还是有错误的，为什么不检查？有许多对话是错误的，如“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这是铁人的话，为什么要加到政委身上？“横挑鼻子竖挑眼”，这是余秋里同志的话，余还活着，在一个影片上为什么把两个还活着的高级干部牵进去，不好嘛！还有吃窝窝头，那时大庆吃窝窝头吗？这是给我们抹黑呀！丢矿砂，就是那个小布袋，打着手电在大草原上找东西，找什么？我就看不懂，没有交待清楚嘛。

张天民这个年青人给主席写信，后面总有人支持，可能有坏人。他本人没有一点自我批评精神。年青人，只要能做一点自我批评，他还是懂得大庆生活的嘛。那个叫什么夫的导演，跳来跳去的，要查一下，背后有坏人支持，要追后台。

（六）、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在大寨和文艺界、新闻界部份人员的谈话记录（节录）

张天民给中央写信谈的那十条，主席说，太过份了。这十条我不知道，是文化部搞的，但第八条我有责任，是说《创业》粗了些，有人逼着主席批，主席说《创业》无大错，并不是没有错。《创业》我看就不要出国，可以重拍一部。

张天民你多大？（张说我四十六岁了）那你还是个娃娃，你告我刁状，老娘今天要教训你，有谁给你出主意。（张答，没有）你必须给主席写一检讨，你既敢给主席写信，就必须给主席写检讨，因为你说谎，告了刁状。

目前有人攻击文化部，给文化部施加压力，说文化部是大行帮，我替他们顶着，老子不怕。

（七）刘庆棠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主席对《创业》影片的光辉批示下达后，一九七五年八月反党分子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召集于会泳、王曼恬、浩亮和我到钓鱼台十七楼会议室，谈主席批示的问题。

江青说：“张天民写了两封信，一封呈主席，主席没批。另封给邓小平转给主席，是邓小平逼着主席批的。”又说：“主席还没看《创业》影片，你们要搞两个标准拷贝，一部送主席，另个送给我。”又说：“主席说无大错，那就是还有中错和小错，并没有说是优秀影片嘛！”

张春桥说：“主席用词向来很严格，你们要去仔细理解。主席说无大错，那还是有中错和小错嘛！并没有说是优秀影片嘛！主席说调整政策，并没说别的。”

姚文元说：“每当党内要调整政策时，总有人利用借机闹事。五七年、五九年都是这样。”

刘庆棠

七七年三月五日

（八）光明日报社的揭发

一九七五年七月，毛主席对电影《创业》作了重要批示。八月二十一日，姚文元把莫艾找去，说：“无大错并非十全十美”，“在评论此片时，要注意不要把片子中的缺点、错误也评成好的”。他指令把标题中赞《创业》的“赞”字改为“评”字。姚还对一篇文章中提到的“不要求全责备”的话，十分恼火地说：“这是指领导说的，编辑要掌握这个精神，也不必写在这里”。又说：评论《创业》的文章，“先发一个版也可以了，听听意见，以后再发”。最后姚文元还别有用心地说：“又抓《水浒》，又抓《创业》，谁先谁后？我想还是把评《水浒》放在前头”。

光明日报社一九七七年三月十日

四、攻击毛主席肯定的电影《园丁之歌》，把矛头指向毛主席和华国锋同志

《园丁之歌》是经华国锋同志审查，并指示拍成电影的。“四人帮”横加指责，污蔑《园丁之歌》是一株“大毒草”，姚文元攻击“此剧的路线及其歌颂的人物都是错误的”。他们还利用手中控制的舆论工具，连篇累牍地发表批判文章。一九七四年十一月，毛主席到湖南，看了电影《园丁之歌》，毛主席看后鼓掌，并说：我看是出好戏。但“四人帮”对抗毛主席的指示，继续抓住《园丁之歌》大做反党文章，把攻击矛头指向毛主席和华国锋同志。

（一）“四人帮”扼杀《园丁之歌》的罪证

1、张春桥、江青在审查《园丁之歌》时的反党讲话记录（节录）

一九七三年七月二十八日，春桥、江青、文元同志审查此片，并作了指示：

江青同志：

剧名就不合适。园丁应该是共产党，怎么能是教员？男教师的人物形像也不好。

春桥同志：

这个戏在教育路线上也有问题，学生受教师摆布。现在有一种倾向不好：让孩子象小大人一样。女教师有一点还是符合这个人物的，她热爱工人；但最后，又给孩子出了个难题，这是压服。结果是听她摆布。最后矛盾没有很好解决和发展下去。

江青同志：

看不出典型环境来。女教师还给男教师说好话，男教师转变也不合理。“没有文化怎能担起革命重担”，这句话问题大了，这句话简直是反攻倒算。女的表演简直是青衣花旦，化妆象少奶奶。

2、江青一九七四年六月十四日扼杀《园丁之歌》影片的批语

《园丁之歌》的电影应该上演，上演的同时发表批判文章。

江青即

3、于会泳给江青、姚文元报送初澜的黑文《为哪条教育路线唱赞歌？》的信和江青的批语

影印件原文

江青、文元同志：您好！

遵嘱，已写好评《园丁之歌》的文章。送上，请审阅。

此致

革命敬礼！

会 泳 1974. 4. 24.

请春桥、文元同志先阅。并提出意见。

江青 25 / 4 1974

为哪条教育路线唱赞歌？（节录）

——评湘剧《园丁之歌》

初 澜

湘剧《园丁之歌》，是一出名为反映“教育革命”，实为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唱赞歌的小戏。

这出戏通过它的剧名和全部情节，特别是对俞英这个主要人物的塑造，向观众宣扬了如下的观点：一、培养我们青少年的“园丁”是教师；二、没有文化就不能承担革命的重担；三、学生如不循规蹈矩地死啃书本，就是“糊不上壁”的“稀泥”。十分明显，这些观点都是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旧调重弹，是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在教育战线上一系列新的革命变革的反攻倒算。对此，我们必须坚决批判。

“花红要靠育花人”，“培育还靠好园丁”，这是贯穿《园丁之歌》全剧的主调。

这个主调，是要把作为教师的知识分子奉为培育青少年一代的“园丁”来大加歌颂，因而这就不只是一个剧名的问题，而是关系到教育的领导权究竟掌握在谁手里的大是大非问题。

“没文化怎能把革命重担来承担”，这是历史唯心主义的反动谬论，它完全经不起革命实践本身的检验。几千年来的人类历史，承担革命重担，推动历史前进的，难道不是创造文化却不能占有文化的奴隶、农民和工人，反而是那些奴隶主、地主阶级的“圣贤”和资产阶级的“精神贵族”？在我国人民近五十多年来的革命斗争史上，有多少从未进过校门的工农，在党和毛主席的领导下，“不是先学好了再干，而是干起来再学习”，难道不正是他们，勇挑革命重担，为党和人民做出了贡献？在轰轰烈烈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过程中，又有多少革命的青少年，成了勇敢的闯将？历史和现实的无数事实说明，这种“没文化怎能把革命重担来承担”的谬论，简直就是对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反攻倒算！也是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反攻倒算！

如果依着《园丁之歌》宣扬的那套去培育“桃李”，那就是依了地主资产阶级，即使有了“高度的文化知识”，也不可能承担无产阶级革命的重担，而只能成为修正主义的“社会栋梁”和资产阶级的接班人，由他们去驾驶“时代的列车”，就会象苏修出现的那种情景，大开历史倒车，复辟资本主义！

4，在“四人帮”策划、煽动下，在很短期间内，发表了近百篇批判《园丁之歌》的文章，把矛头指向毛主席和华国锋同志

下面是部份批判文章的影印件 [略]

5、徐景贤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四人帮”和他们在文化部的亲信扼杀影片《园丁之歌》，直接反对华国锋同志。一九七四年春天，国务院文化组就告诉上海准备批判，市委布置报社印剧本、

写文章（当时我住医院），七月十九日国务院文化组发出批判《园丁之歌》的通知后，我紧紧跟上，要上海报纸积极参加批判，连续发了初澜等的文章，并布置工农兵作者写文章。这时，我也看到了传来的张春桥、姚文元的黑批示，姚文元批道：“《园丁之歌》宣传的路线以及歌颂的人物都是错误的。”国务院文化组的通知写得十分明白，《园丁之歌》是“内容有严重错误的坏戏”，“否定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为反革命的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招魂”、“向无产阶级反攻倒算”，扣了三顶大帽子，而且还盗用中央名义，说什么“经中央批准，决定在京、津、沪、湖南四省市……进行批判。”这其实就是江青下达的“圣旨”。于是我不但在上海报纸上组织批判，而且在七四年八月上海的一个教育革命座谈会上，学着“四人帮”的腔调，大讲什么：“《园丁之歌》，中央领导（‘四人帮’）指出电影所歌颂的路线和人物都是错误的。所歌颂的是修正主义路线，宣扬智育第一、文化至上。对学生实行管卡压或搞软的一手诱导，使他们走上修正主义道路，最后培养为资产阶级接班人。”我还攻击“影片宣扬知识分子领导学校，否定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否定无产阶级教育革命……一九七二年还出这样的影片，说明路线斗争在继续。”我大肆攻击影片里的女教员之后，还压制教育战线上同志们的不同意见，我胡说“在我们教师队伍里有一部份人还有这样的反映，看到这样的教师还认为是好教师，从影片看不出有害问题”等等，我这样说，完全是颠倒黑白，把华国锋同志亲自关怀下拍摄的歌颂毛主席的无产阶级教育路线的影片一棍子打死，搞乱人们的思想。这还不算，七四年八月，我决定上海话剧团的独幕话剧《小将》上北京参加全国文艺调演时，还鼓动剧团的同志“和《园丁之歌》对着干”，妄图拖人下水。这是把矛头对着华国锋同志的。

徐 景 贤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八日

（二）湖南省委的反击和“四人帮”的阴谋活动

1、湖南省革命委员会文化局关于湘剧《园丁之歌》问题的请示报告

影印件原文

文化部:

在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热潮中，我们学习了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学习了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结合实际，认真研究了继续搞好文艺革命的问题，并重新分析了湘剧《园丁之歌》等作品，认为《园丁之歌》是在毛主席亲自批示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纪要》精神指导下产生的，是符合毛主席的思想和路线的，是一出好戏。虽然还有些缺点，但可以修改提高。为了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文艺创作，加强文艺领域里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我们认为，继续上演《园丁之歌》，放映这个戏的电影，出版、发行这个戏的本子，是必要的。同时，还请求将电影花鼓戏《两张图纸》的样片，寄给我们，以便把这个戏改好。

以上报告，当否，请即批示。

湖南省革命委员会文化局一九七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2、于会泳一九七五年九月四日给江青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于会泳同志来电话：

湖南省革委会文化局给文化部来报告，关于湖南湘剧《园丁之歌》的问题他们说通过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重新作了分析，认为这是出好戏，是符合毛泽东思想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虽然还有些缺点，但可以修改提高。并建议继续上演，放映电影，出版发行剧本，是必要的。听说这个报告是张平化同志要他们写的。

[江青的批语：电话告春桥、文元同志。我们三人一块审查的。江青 4/9 1975]

3、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四日给于会泳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江青同志嘱，回于会泳同志电话：

关于《园丁之歌》，应向张春桥同志报告。因为：（1）张春桥同志主管文化部；（2）春桥同志对这个戏的意见比我的意见更完整、更深刻。我只是认为，园丁应该是毛主席领导的中国共产党，而不是知识分子。春桥同志除同意我这个意见外，还认为有关教学问题，这个电影也是错误的，春桥同志这个意见，我说不清楚。我们是一块儿审查这个电影的。

4、文化部核心小组给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的报告

影印件原文

春桥同志：

九月一日我们收到湖南省革命委员会文化局的来件，说《园丁之歌》是一出好戏，因而要求放映影片《园丁之歌》。现将原件复制报上，请阅示。

中共文化部核心小组一九七五年九月五日

已分送：江青、文元同志

（三）“四人帮”的反扑

江青一九七六年三月二日在中央打招呼会议期间擅自召集的十二省、区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对张平化同志）你对《园丁之歌》那样积极，造了许多谣，那个信说是你支持写的，搞的？（张答：是。）你能够造主席那么多谣，而且你安排了给主席看，是不妥当的。说初烂（初澜）就让他烂了吧。一个服务员那样造谣。我已经核实了，我对这个戏两点意见，有意见我没说，就是对内容有意见。那个戏是我们三个人审查的。它叫《园丁之歌》，我觉得园丁首先应该是主席领导的中国共产党、工人、贫下中农，怎么会成了知识分子了呢。意见多、深刻的是春桥同志。你愿意是反攻倒算，但是我们当时说也不要批什么，就压起来。后来你们湖南自己批的，那只好上演，批嘛。初澜的文章我没有看。初澜是什么人，我也不知道。

当时，好些内容很不好的电影也要出笼了，出笼很好。我觉得拍了的可以上映，让群众鉴别，这是主席的方针嘛。毒草锄掉还可以作肥料。《园丁之歌》可以上映，不是不可以，但要允许马克思主义的评论，来评它。（张平化：现在没有见谁有这个想法。）你是完全翻案，（张：不是。）你是好得不得了啊，我看你那封信了。那只是有缺点吗？那应当说是有错误。你就是独独没有登评《海瑞罢官》文章的。我今天提出来，就是你太积极了，告状告到主席那里，叫主席看，主席从来在这一类事上是超脱的。你叫服务员来探听，找了那么一大堆，然后说，这个戏好得不得了，好嘛，上映嘛，照原样上映嘛。你是要加工去，照原样映嘛，然后再改嘛。已经拍成了，国家花了很大的成本，在这方面上我觉得我还很有一点热心。他把园丁说成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可以拿原来的拷贝给同志们看一看，大家评论评论。

（四）张平化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四年七月十九日，国务院文化组向北京、天津、上海市和湖南省革委会发出了《关于批判〈园丁之歌〉的通知》，《通知》说：“中央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摄制的湘剧高腔《园丁之歌》是一个内容有严重错误的坏戏。它的要害是否定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为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招魂，向无产阶级反攻倒算。”后来，《人民日报》发表了署名初澜的批判文章，并在三市一省发动了对《园丁之歌》的批判。而且强令湖南先批，这是“四人帮”的阴谋，后来他们就把责任推到湖南，说是你们自己先批的。一九七四年冬，伟大领袖毛主席来到了湖南。在十一月份的一天，毛主席提出要看看电影，省委接待处的同志开了一批影片的单子送给主席，主席圈了《园丁之歌》。当时，主席看完后就鼓掌。在主席身旁的服务员曾彩谋同志看到主席鼓掌，便对主席说：“主席呀，这是个受批判的片子呀。”主席问小曾和在场的同志说：为什么要批判，你们讲讲有什么问题？我看是出好戏。

一九七五年八月，省文化局根据省委的意见，向文化部写了请示报告，提出《园

丁之歌》不是坏戏，不要批了，要公演，如有不妥，请即指示。文化部接到这个报告，十分不满，在会上点湖南的名，说湖南为《园丁之歌》翻案，“气焰嚣张”，给文化部的报告是“最后通牒”。

《园丁之歌》是在华国锋同志的关怀下拍成电影的，伟大领袖毛主席看了电影《园丁之歌》鼓掌称赞。这些情况，江青都是清清楚楚的。但是，她出于篡党夺权的罪恶目的，硬要死死抓住《园丁之歌》大做文章。今年三月，我参加了中央召开的打招呼会议。会议期间，江青背着毛主席、党中央单独召集十二个省。市和两个大军区负责同志开会。她在会上大讲黑话，横蛮整人，无理训斥了许多同志。她在点名训斥我的时候，恶狠狠地说：“你们为《园丁之歌》翻案”，“你们告状告到主席那里去了。你们要主席看《园丁之歌》，强加于主席。”对她的无理指责，我当时顶了她一下，我说：“我们认为湘剧高腔《园丁之歌》是好戏，不是坏戏，不是毒草。我们省委常委会议讨论过，大家都说不应当再批判，而应当公演。我省文化局给文化部写的请示报告，是根据我们省委的意见写的，责任由省委承担，首先由我承担，不要批评文化局。为什么不用省委名义写报告，而用文化局名义写呢？因为用省委名义，就要向毛主席、党中央写，而毛主席、党中央并没有要我们批判《园丁之歌》，所以，我们只好要文化局向文化部写报告。”江青听了很不满，她恼羞成怒，咆哮如雷，反而指责我说：“你不要气鼓鼓地。”接着江青又说：“我的意见，就是不应当把两个知识分子比作园丁。可能是春桥意见多一点。至于说初澜批《园丁之歌》的文章，我没有看，初澜是什么人，我也不知道。”江青当面撒谎，初澜是什么人的笔名，江青会不知道吗？至于把两个教师比作园丁，有什么可责难的，毛主席提倡知识分子劳动化，而园丁正是培育果树的劳动者，把教师比作培育幼苗的园丁，不是很恰当吗？！至于江青指责我们“强加于主席”，更是横蛮无理到了极点。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亲自圈定要看的影片，我们有什么理由、有什么权利不给毛主席看呢？！这里使我更清楚地看到，江青之所以这样猖狂地向《园丁之歌》进攻，首先，她是明目张胆地反对伟大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反对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同时，她是把矛头指向毛主席英明选定和高度信任的接班人华国锋同志，妄图为“四人帮”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扫清道路。

张 平 化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六日

（五）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党委的揭发

一九七三年四月间，根据华国锋同志的指示，当时主管电影工作的同志指派新影组成摄制组，去湖南拍摄电影《园丁之歌》。

摄制组在湖南省委大力协助下，在六月底完成了影片摄制工作。

影片上送后，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等看完影片，江青叫嚷：“园丁应该是党，怎么是教师，是知识分子？”“桃花满园，还是修正主义那一套。”又抓住一句唱词：“没文化怎能把革命重担来承当”，说什么：“这是对文化大革命的反攻倒算”，张春桥还大言不惭地说：“这类问题还不易看出来！”姚文元也帮腔：“还不如叫那个孩子去当工人”。就这样砍杀了这部影片，不准送给毛主席看，也不准上演。一九七四年初到七月，江青在接见电影工作者的两次谈话中，都责令要批判《园丁之歌》。“四人帮”在文化组的亲信于、浩、刘下达黑指示，命令在三市一省组织群众公开批判。

一九七四年底，在批判《园丁之歌》之后，伟大领袖毛主席在湖南看了影片《园丁之歌》，鼓了掌，肯定了影片。可是“四人帮”严密封锁消息，不准有关单位知道，也不给《园丁之歌》恢复名誉。

一九七五年底，刘庆棠主管电影，秉承“四人帮”的旨意，派人到新影追查过有无对批判《园丁之歌》进行翻案的情况。他们这样做是直接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华国锋同志的。

中国共产党中央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委员会一九七七年六月十四日

五、攻击毛主席、党中央批准公开放映的电影《海霞》

一九七五年春，周恩来总理观看了影片《海霞》，肯定了这部片子。七月二十五日，影片编导谢铁骊、钱江同志给毛主席写信，反映文化部在处理影片《海霞》上的错误。七月二十九日，毛主席批示：印发政治局各同志。政治局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审查了电影《海霞》，决定按作者修改过的影片上映。“四人帮”极为不满，百般刁难，攻击电影《海霞》，并指使他们在文化部的亲信，组织文章进行

批判，把斗争的矛头指向毛主席、周总理和邓小平同志。

(一) 于会泳一九七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给江青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会泳同志来电话说：

关于《海霞》影片，情况很复杂，受到人的支持。在未改之前就肯定了。现在听说要公影（映），让群众评论，有人又想把责任推出去。名义上改了一百多个镜头，实际上主要问题没有改。现在有的人说话气很粗。我希望当面向江青同志报告一下。

(二) 江青一九七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给于会泳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江青同志嘱，回会泳同志电话：

有关《海霞》的问题，既然情况复杂，我建议你向春桥同志当面报告。我这两天又有点感冒。以后除录音工作外，文化部的工作都要向春桥同志报告。

(三) 于会泳一九七五年七月三十日给江青的电话记录（节录）

影印件原文

会泳同志来电话：

政治局的同志看《海霞》，我和张维民同志去了，谢铁骊、钱江同志也去了。看完后政治局的同志讨论，我们四人就回去了。在看的时候，谢铁骊在邓付（副）总理和李副总理之间边看边谈，我们没有说话的机会。晚上去了八个政治局同志。

(四) 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四日在大寨接待站的一次谈话记录（节录）

《海霞》就不同了，基调很坏，改了一百多个镜头，再改也不行了，基调改不过来。现在，我还可以批这部片子，基本方面不好嘛，谢铁骊、钱江，我过去帮助他们很多，他们还给我写信，要我看“双片”，帮助他们。我当时身体不好，没有看，他们误会了。我对他们帮助最多，他们连资产阶级讲的良心都没有。这事是春桥同志管的。我从来不看“双片”，我不上当，看“双片”就得负责。他们给政治局写信，给主席写信，主席就没有批，政治局有些同志不了解情况，看了“双片”表了态。他们压文化部，现在文化部压力很大，我替他们顶住，老子不怕，老子顶着。有人说我翻案，这不是翻案，我现在要打反攻。

《海霞》要批，但现在不批，因为会干扰评《水浒》，将来还得要批。

(五) 于会泳等人炮制的攻击《海霞》的文章和姚文元的批注

一九七六年三月，于会泳等人炮制了《右倾翻案风与电影〈海霞〉》一文，送江青、姚文元批发，姚文元作了批注，但此文后来未敢出笼。

《右倾翻案风与电影〈海霞〉》一文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送江青同志阅。此文写得不够理想，还须修改。有空时请翻阅，如有意见，请批后退我]

《海霞》编导这些所谓“创新”，同革命样板戏的创作道路是如此背道而驰，哪里还谈得上学习革命样板戏的经验呢？其实，《海霞》的“创新”并不新。它所追求的“散文式的抒情风格”，在外国资产阶级影片中早就司空见惯了。所谓电影应该是“抒情诗式”的还是“散文式”的，长期以来就有两派争论。它们共同的理论基础都是所谓超阶级的人性论。有的作品就把两者调和起来，标榜什么既是“抒情”的又是“散文”的。而《海霞》所追求的“风格”也不过是拾外国资

产阶级的牙慧罢了，它和无产阶级提倡的标新立异是格格不入的。[实际上受苏修电影影响形式为内容服务。未讲清楚。]

《海霞》的错误倾向本来是显而易见的，在摄制过程中就有同志提出过中肯的意见。影片上映以后，工农兵群众和革命文艺战士又提出了许多严肃的批评。但编导固执己见，终至铸成错误。[主要不要指向编导，而要指向右倾翻案风煽动、制造者]

一部影片拍出来，只要不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毒草，就要允许犯错误，允许改正错误；同时也要允许批评，允许反批评。《海霞》问题本来并不复杂，后来之所以尖锐化，根子是在那个不肯改悔的走资派身上。有他撑腰，编导才那样不听人劝，我行我素；有他打气，围绕《海霞》问题的奇谈怪论，一时甚嚣尘上，谣言不胫而走；有他插手，便破坏了文艺队伍的安定团结。总之，就是这个搞复辟倒退的总后台利用《海霞》问题，加大了文艺界右倾翻案风的风力。这就使得弄清《海霞》的问题，超出了对一部影片如何评价的范围，成为了当前从政治上、思想上反击右倾翻案风的一个斗争内容。

注：文中的旁批【】，是姚文元写的。

(六) 于会泳的交代

影印件原文

在这一阶段，江青有几次要批《海霞》的黑指示和黑话。一九七五年九月江青在大寨期间，在那次关于电影问题的会上，她公然叫嚣：“《海霞》不是部好影片，把主要英雄人物塑造成了个城市大小姐。现在不批，将来要批！告诉你们文化部改的一稿也要批！”这就是说第一稿和第三稿都要批。

一九七六年春季，她在钓鱼台开会又讲过与上述大寨会上同样的话；而且另外又在讲到“这是邓小平支持的片子”之后，还说“那位邓大姐可喜欢呢！他们可支持嘞！”

在这以前，刘庆棠向我说过：有一次江青找他去谈电影问题，张春桥、姚文元也在场。在谈到《海霞》问题时，江青说：“《海霞》这部片子拍出双片来，他们没

有送给我看，可是先送给邓颖超他们那条线儿上看。总理可支持呢！”

于会泳一九七七年一月三日

六、蓄意歪曲毛主席对《水浒》的评论，大肆宣扬“宋江架空晁盖”，污蔑周总理和邓小平同志

一九七五年八月，毛主席对《水浒》这部小说作了评论。毛主席的这篇评论，是对当时给毛主席读一些文学作品的芦荻同志讲的，后来由芦荻同志整理出来。芦荻同志所写的材料证明，毛主席的评论，是对《水浒》这部小说的，没有别的意思。但是，“四人帮”却肆意歪曲毛主席的评论，大造反革命舆论，说什么评《水浒》的要害是“宋江架空晁盖”。一九七五年九月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毛主席批准的议题是全国学大寨、普及大寨县，江青却在大寨大讲什么《水浒》的“要害是宋江架空晁盖”，影射攻击周总理和邓小平同志“架空毛主席”，并且无理要求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放她的讲话录音，印发她的讲话稿。华国锋同志识破了江青的阴谋，及时报告了党中央。毛主席知道以后，愤怒地斥责江青的讲话是“放屁，文不对题”，明确指示：“稿子不要发，录音不要放，讲话不要印”，打击了“四人帮”的反动气焰。

（一）毛主席一九七五年八月十四日关于评《水浒》的指示全文

《水浒》这部书，好就好在投降。做反面教材，使人民都知道投降派。

《水浒》只反贪官，不反皇帝。屏晁盖于一百零八人之外。宋江投降，搞修正主义，把晁的聚义厅改为忠义堂，让人招安了。宋江同高俅的斗争，是地主阶级内部这一派反对那一派的斗争。宋江投降了，就去打方腊。

这支农民起义队伍的领袖不好，投降。李逵、吴用、阮小二、阮小五、阮小七是好的，不愿意投降。

鲁迅评《水浒》评得好，他说：“一部《水浒》，说得很分明，因为不反对天子，所以大军一到，便受招安，替国家打别的强盗——不‘替天行道’的强盗去了。终于是奴才”（《三闲集·流氓的变迁》）。

金圣叹把《水浒》砍掉了二十多回。砍掉了，不真实。鲁迅非常不满意金圣叹，专写了一篇评论金圣叹的文章《谈金圣叹》（见《南腔北调集》）。

《水浒》百回本、百二十回本和七十一回本，三种都要出。把鲁迅的那段评语印在前面。

（二）“四人帮”歪曲毛主席关于评《水浒》指示的有关材料

1、北京大学中文系教员芦荻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毛主席关于《水浒》的光辉论述，是同我谈的。

主席一向关心历史、哲学史和文学史的研究工作，重视对作家作品的评论。当时，他老人家虽在病中，万机之余，仍是手不释卷；尤其爱读鲁迅的文章，读时，常常发出赞许的笑声。偶或，他也让我提些问题，然后，通过解答，亲切慈祥地给我讲点历史、文学史和鲁迅。我曾向他请教过关于一些作家作品的评价问题。八月十三日，我又请教了关于他提到过的那几部古典小说的评价问题。他先讲了《三国演义》、《红楼梦》等几部书的问题，然后谈到了《水浒》。关于《水浒》，学术界的基本评价，向来是很高的，甚至有的说，这是一部千古不朽的农民运动的史诗。但到一九七四年，《北京日报》到北大中文系约写一篇批判《水浒》的文章时，却透露说《水浒》是只反贪官，不反皇帝的。由于不是正式消息，对精神实质理解不一，学术界在讨论时，分歧又很大，这篇文章没有发表。后来，又传说主席有一个讲话，其中提到了《水浒》。因此，当谈到《水浒》时，我顺便向主席请教了这件事。主席说，那两句话，是他在一次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讲的。接着我又请教他：既然如此，那么《水浒》一书的好处在哪里？应当怎样读它？于是，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便讲了那些见于《水浒》批示中的话。

主席非常推崇鲁迅，每次谈话，都要提到他。当他听我说北大中文系正在修改小说史稿时，便说，鲁迅评小说评得好，要好好学习鲁迅的思想观点。他更盛赞鲁迅在《流氓的变迁》中对《水浒》的评论，称扬鲁迅对金圣叹的批判。他对《水

浒》研究中长期没有贯彻鲁迅的评论精神，对金圣叹的腰斩《水浒》和大量发行的是这一腰斩本、即七十一回本，十分不满。因此，他发出了《水浒》批示，指示：《水浒》的主要的三种版本都要出，把鲁迅的话印在前面。

主席讲《水浒》时，谈笑风生，和蔼幽默。就该书的主导的政治倾向问题，他反复举例，细致地进行了分析。他在《水浒》批示中，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古为今用，从作品的认识价值出发，对《水浒》作了精辟的论述，为我们研究文化遗产树立了一个光辉的典范。她（它）不仅是肃清学术研究中的阶级调和论、唯心论的强大的理论武器，而且，更重要的，是反修防修，教育人民群众提高阶级斗争、路线斗争觉悟水平的强大的思想武器，使群众不断汲取历史经验，不断提高识别投降派、革命蛀虫的本领，掌握好革命领导权，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万恶的“四人帮”，正是《水浒》投降主义的吹鼓手。为了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复辟三大敌人的统治，他们却立即抓住了《水浒》批示，急忙进行篡改和歪曲，颠倒敌我，兴风作浪，大造起反革命的舆论来。

批示发出不到三小时，姚文元就迫不及待地提出了“贯彻”的办法，偷梁换柱，篡改了批示的精神内容。本来，批示一开头，主席就明确指出：“《水浒》这部书，好就好在投降，做反面教材，使人民都知道投降派。”接着又说：“《水浒》只反贪官，不反皇帝，摒（屏）晁盖于一〇八人之外。”说的分明都是这部书的问题。下面，批示揭露了《水浒》歌颂的宋江，乃是一个投降派、一个钻进了革命营垒的地主阶级分子；从而深刻地揭示出这一部以农民起义为题材的小说，正是通过对宋江的颂赞来鼓吹投降主义的反面教材。而姚却偷天换日，抛开批示所谈的内容，为之定出了一个所谓“宋江排斥晁盖是为了投降的需要”的黑命题。九月，江青窜到大寨，又作了所谓评论《水浒》的黑报告，文不对题地疯狂叫嚣：“宋江一上台，就组织个黑班底，把晁盖架空了。”通过影射和比附的卑鄙伎俩，大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把罪恶的矛头指向了敬爱的周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随之，他们御用班子的黑文章，便纷纷出笼了。

九月中旬，我奉主席命令，到大寨参加关于几篇赋的注释的讨论。听了江的黑报告的录音后，对她违反批示精神的胡言乱语，十分气愤，便向谢静宜说了。随后，在江青令人组织的“学习”她的黑报告的讨论会上，我说：“没听懂。”表示了我的反感。在回来的火车上，谢静宜对我说：“大寨的事，你回去不要汇报。”可见，

这一帮魑魅魍魉，是多么害怕太阳的光辉！而由于“四人帮”捣鬼，我从那以后便再也没有见到敬爱的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了。

芦 荻 1976. 10. 28

2、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在大寨群众大会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所以不要以为评水浒这是一个文艺评论，同志们不能那么讲，不是，不单纯文艺评论，也不纯是历史评论。是对当代有意义的大事，因为我们党内有十次路线错误，今后还会有，敌人会改头换面藏在我们党内。

所以不要看低了评水浒这件事，说它是文艺界的事情。不是啊，不是那么回事。你看嘛，主席对学马列的指示这篇话，有的人就不提。我刚才讲主席对马列主义的贡献发展，有的人就胆敢删掉。这你们就可以识别了吧，你看宋江怎么样处心积虑地排斥晁盖、架空晁盖，最后晁盖第一天死，第二天他就把聚义厅改为忠义堂啦，晁盖那个厅啊叫聚大义，晁盖托胆称王啊，他是造皇帝反的，他是聚义，象咱们这样聚在一块商量大事啊。

3、江青一九七五年九月在大寨和文艺界、新闻界部份人员的谈话记录（节录）

为什么主席现在指示批《水浒》，大家考虑考虑。《水浒》的要害是排斥晁盖，架空晁盖，搞投降。宋江收罗了一帮子土豪劣绅，贪官恶吏，占据了各重要岗位，架空晁盖，不然为什么晁盖头天死了，第二天就把聚义厅改为忠义堂，所以主席说，林彪一类如上台搞修正主义很容易。主席关于理论问题的指示中说，对资产阶级法权要加以限制，我们说这是对马列主义的发展和贡献，但是有人胆敢把它删去。批《水浒》就是要大家都知道我们党内就是有投降派。

4、张天民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五年九月十七日晚，江青在大寨国际旅行社召集北影、长影、新影、新华社、《人民日报》、法家著作注释组、两校写作组、词曲组部份同志共一百余人谈话，公开攻击毛主席、党中央、国务院和部队。

江青说：“同志们，吃饭前给同志们讲一点事。党内路线斗争曲折的很。最近，有那么一些人，把主席批评我的一封信，江某人向政治局传达的，政治局没有讨论，给传出去了。”

“我这个人天天挨骂。修正主义骂我，共产党员还怕骂吗？不挨骂，算什么共产党员？”

“最近，在北京我刚跟他们斗了一盘。”“在北京我不自由，在这里我心情舒畅。”

“在北京我跟他们斗了半年多了。”“我就是不怕骂，老娘就是不怕骂！”

“评《水浒》要联系实际。评《水浒》就是有所指的。宋江架空晁盖，现在有没有人架空主席呀？我看是有的。”“有些文件不给主席送，是我批了送主席看。在中央我看的文件最多了。”

“三十三条语录（指马克思、恩格斯、列宁《论无产阶级专政》）政治局连一遍都没学完。”“他们反对学理论，反对限制资产阶级法权。”

“党内有温和派，有左派。左派的领袖就是鄙人。”

国务院“弄了一些土豪劣绅进了政府。”

“有人说样板团拿补助，自己还交 12 块钱嘛！空军伙食 40 元，样板团比他们差远了。军队就有这种人，我要骂人了，简直是混蛋王八蛋！”

当有人把江青比做马克思时，江青带头鼓掌。

长春电影制片厂 张天民一九七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5、刘庆棠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五年八月下旬，反党分子江青召集于会泳、浩亮和我去钩（钓）鱼台十七楼会议室布置录音、录相、推荐影片的会议。

江青说：“主席对《水浒》的批示有现实意义。评论《水浒》的要害是架空晁盖，现在党内有人架空毛主席。”

刘 庆 桑七七年三月五日

6、新华社的揭发

下面是姚文元审改的稿子

经过姚文元修改定稿的、新华社一九七六年五月三十日发的《北京大学结合批邓评论〈水浒〉》稿中，把邓小平同志诬蔑为“现代投降派”，“还乡团”的“后台”，说什么“邓小平和宋江，他们修正革命路线从而叛变革命，则是一样的”，“现代投降派邓小平对无产阶级司令部极尽排斥之能事”，“在他的策划、指挥、煽动下，一时群魔乱舞，右倾翻案风四起，还乡团大打出手。邓小平做为党内最大的不肯改悔的走资派导演了向无产阶级进攻、向资产阶级投降的丑剧”。姚文元在此稿最后，还亲笔加上一句：“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是一个混进革命队伍内部的投降主义者”，有意把邓小平同志同机会主义头子陈独秀、王明、刘少奇、林彪之类并提。

新 华 社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七日

7、姚文元审定修改的一九七六年第一期《红旗》发表的《评论〈水浒〉的现实意义》一文（节录）

影印件原文

《水浒》这部反面教材，所歌颂的宋江改变晁盖的革命路线的过程就是从篡夺领导权开始的。这个混入农民革命队伍中的地主阶级的代理人一上台，就推行修正主义、投降主义的路线，很快改变了梁山农民革命根据地的颜色。这个事实说明，领导权掌握在什么人的手里，对于革命的成败至关重要。历史是认识现实的一面镜子。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前，有些部门和单位由于领导权没有真正掌握在马克

思主义者的手里，因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得不到彻贯（贯彻）执行，刘少奇的修正主义路线受不到抵制和批判，资本主义到处泛滥。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我们夺回了被刘少奇一夥窃取的那一部份权力，进一步加强了无产阶级专政。但是，警惕修正主义者篡夺领导权，仍然是需要我们特别注意的重要问题。姚文元修改时加上的一段话：

毛主席关于评论《水浒》的指示特别强调了领导权的重要性。“屏晁盖于一百八人之外”，就是修正主义者宋江篡夺了领导权，排斥了革命派晁盖。

七、攻击毛主席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指示

毛主席为我们党制定了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争取尽可能多的知识分子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一九七五年五月三日，毛主席召集在京政治局同志谈话时指出：“教育界、科学界、文艺界、新闻界、医务界，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其中也有好的，有点马列的。”“老九不能走”。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六日，毛主席在《学部老知识分子出席国庆招待会的反映》上批示：“打破‘金要足赤’、‘人要完人’的形而上学错误思想。可惜未请周扬、梁漱溟。”

毛主席五月三日的指示，“四人帮”是亲自听到的。但是，他们竟然丧心病狂地把毛主席的指示作为“谣言”追查，并且公开批判。他们对传达和执行毛主席这一指示的邓小平同志等中央负责同志进行人身攻击，恶意诽谤。

（一）新华社的揭发

朱穆之同志听说毛主席作过“老九不能走”的指示。朱穆之同志曾当面问姚文元，毛主席有无此指示，姚说是造谣；过了两小时，姚又打电话说，有过这么回事。一九七六年三月七日，姚文元在新华社采写的《南京一些科学家谈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一稿上公然批道：“那句话（注：指毛主席上述指示）是捏造的、别有用心地篡改的。现在可作为批判右倾翻案风影响的反面材料了。”姚文元在修改新华社学习简报时也说是“歪曲主席的话，毛主席根本没有这个指示”。

新 华 社一九七七年三月十二日

姚文元在《南京一些科学家谈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稿件的批语

批语影印件原文

此件压下未发，因其中那句话是捏造的、别有用心地篡改的。现在可作为批判右倾翻案风影响的反面材料了。

退新华社存

姚文元 7 / 3

(二) 迟群、谢静宜一九七六年五月在清华大学机械系学习座谈会上的讲话记录
(节录)

讲到教育阵地，教师都是国民党时期留下来的，我们没有自己的教员、教授，以后靠他们才逐步培养了新的，但也是按照他们的思想体系培养的，“基本照旧”，除了不喊蒋委员长万岁外，也差不多。

“老九不能走”，一开始我们就认为是错误的，毛主席不会这样说。这句话有两个错误：一个，“老九”不是我们的语言；第二，“不能走”，怎么走了？文化革命几年走到哪里去了？

“老九不能走”，这个话是煽动和挑拨知识分子同党的关系，是对毛主席的知识分子政策的根本否定。

(三) 两校“大批判组”编辑的《邓小平言论摘编(初编)》(节录)

科技人员不要灰溜溜的。不是把技术人员叫“老九”吗？毛主席说，“老九”不能走，还是要。

两校“大批判组”加的反革命按语：又是无耻造谣！邓小平用这类谎言对抗毛主席关于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蓄意制造混乱，挑拨知识分子和党

的关系。邓小平站在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立场上，反对对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改造，煽动他们反党反社会主义。

(四)《学习与批判》一九七六年第四期，《〈汇报提纲〉出笼的前前后后》(节录)

影印件原文

这是邓小平丧心病狂地把“老九不能走”的谣言强加给毛主席的做法的又一次表演。

(五)《文汇报》一九七六年五月十四日发表的《两个提纲 一条黑线》
——从〈二月提纲〉到〈汇报提纲〉》(节录)

影印件原文

邓小平不就以“老九不能走”云云，大造毛主席的谣言吗？

八、攻击毛主席关于“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指示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毛主席在同李先念、汪东兴同志谈话时指示：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毛主席的这一指示，李先念同志在政治局会议上作了传达，毛主席圈阅的一九七五年中央第四号文件又向全党作了传达。这些，“四人帮”都是十分清楚的。但是，他们既是一夥反革命，就必然竭力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物质基础，削弱我国的经济实力和国防实力。他们猖狂攻击毛主席的指示是“谣言”，是“修正主义口号”，攻击贯彻毛主席的指示，抓革命，促生产，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是搞“唯生产力论”，是“为资产阶级重新登台作‘嫁衣裳’。”

(一)江青一九七六年三月二日在擅自召集的十二省、区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把国民经济搞上去，我没有听主席说过。

(二) 大寨大队郭凤莲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九月，江青第二次窜到大寨。她在九月五日下午的一次会上，肆意否定毛主席关于“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重要指示，明目张胆地造谣说：把国民经济搞上去这句话，毛主席根本没有讲过，纯粹是造谣，那是造谣公司董事长造出来的。

郭凤莲 郭富银 翟保金一九七七年三月廿一日

(三) 张春桥一九七六年二月十九日同马天水等人的谈话记录（节录）

我的那篇文章（指《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他（指邓小平同志）就提了一个意见，说共产主义要有物质基础。但又说，不过后面讲是讲了一下。我说，共产主义的物质，我管不了。

(四) 姚文元审定修改的梁效、任明的一篇反党文章（节录）

“《红楼梦》里有句话：‘甚荒唐，到头来都是为他人作嫁衣裳’。党内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把发展生产喊得震天价响，实际上他们是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妄图把人们引诱到资本主义的斜路上去，为资产阶级重新登台作‘嫁衣裳’。”

下面是姚文元修改的文章的影印件〔略〕

(五) 姚文元在《论总纲》文旁所作的反动批语

在《论总纲》一文中引用了列宁的教导：“政治教育的成果，只有用经济状况的

改善来衡量。”又引用了毛主席的教导：“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文章说列宁和毛主席的指示是区别真假马克思主义，区别正确路线和错误路线，区别真干革命和假干革命，区别真干社会主义和假干社会主义的标准。姚文元在列宁和毛主席语录旁边划了一道线，还作了一个反动批语：“歪曲马列，还是回到唯生产力论。”

下面是姚文元在《论总纲》一文旁所作的反动批划的影印件（略）

注：箭头所指是姚文元的反动批语。

（六）上海机床厂董焕章等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三月五日马天水在上海机床厂党委办公室说：“‘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全世界一切国家都这样提的。没有一个国家不讲搞上去。这是任何国家都能接受的修正主义口号。”

董焕章 丁希贤一九七七. 三. 廿三.

（七）毛远新一九七六年二月八日谈话记录（节录）

“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是搞好无产阶级专政的经济基础”，这实际上是邓小平的“唯生产力论”，搞复辟资本主义。

（八）张春桥的女儿张维维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五月我在北京时说到现在火车老晚点，张春桥说：“第二次世界大战时，希特勒的火车最准点，分秒不差。怎么能比那个。”

张维维一九七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 上海铁路局刘白涛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在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上海市委召开党员干部打招呼会议的小组会上，马天水问我：你们铁路运输靠什么上去的？我说：“靠毛主席三项指示，靠中央九号文件上去的。”这时马天水气势汹汹地说：“你们铁路运输是压上去的。你们敢字当头，路线不对头，越敢错误越大。希特勒胆子比你们大的多哩。”

刘白涛一九七七年三月卅日

九、攻击经毛主席审阅批准的华国锋同志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的报告

一九七五年九、十月，党中央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华国锋同志在大会上作了重要报告，代表毛主席、党中央号召：全党动员，大办农业，为普及大寨县而奋斗。华国锋同志的报告，是经中央政治局讨论通过，毛主席亲自审阅批准的。但是，“四人帮”却疯狂地进行攻击，江青恶狠狠地说：“这个报告说轻一点是修正，说重一点是修正主义的！”他们千方百计地干扰和破坏这次会议，反对宣传和贯彻华国锋同志代表党中央、国务院所作的这个报告，妄图砍掉大寨这面红旗，破坏农业学大寨、普及大寨县的革命群众运动。

(一) 姚文元一九七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给《红旗》杂志社的电话记录

影印件原文

75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5. 20

文元同志电话

一、华国锋同志报告，中央已有文件发至基层，是否就不登了。

(二) 姚文元砍掉华国锋同志报告的一九七五年《红旗》杂志第十一期目录原稿

(三) 《红旗》杂志社林兆木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反党分子姚文元召集《红旗》“六人小组”开会时，有的同志提出，有人对《红旗》不登华国锋同志的报告，很有意见。姚文元恶狠狠地追问：“什么人反映的？”并说：“我是不想登那个”。

林兆木 1977. 3. 25

(四) 姚文元删改的人民日报社论《普及大寨县》

在人民日报社论《普及大寨县》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送审稿中，姚文元删去了“这同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化运动一样，是农村中又一次伟大的革命运动”一段，贬低普及大寨县的重大意义。

下面是姚文元删改的稿件的影印件 [略]

(五) 人民日报社李克林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在昔阳召开，我没参加，留在报社每天和昔阳联系安排版面。开始三天，一、二版都是学大寨典型，版面很突出，到第四天，十九日上午，鲁瑛突然打电话给我说：“文元同志指示说，学大寨的版面搞这么突出，冲淡了评《水浒》不好！”

第二天，果然把一二版都换成学理论、评《水浒》的报导，把原来安排在一版头条的“烟台

地区实现机械化经验”，挤到了第三版，很不突出。此后再好的学大寨典型，也很少安排在一版。

经济部 李克林一九七七，二月二十一日

(六) 上海市农业局董家邦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五年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后，马天水等人秉承“四人帮”的黑旨意，干扰、破坏会议精神的贯彻。他们不准提“建设大寨县，县委是关键”。叫嚷“省委是不是关键！？还有中央呢！？”不准搞整党整风，攻击“这是静止地搞，是老经验，是形而上学”；不准派工作队，污蔑这是“资反路线”，“桃园经验”；不准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胡说资本主义在下边是流，沅（源）在上边，“当前主要解决沅（源）的问题”，甚至猖狂地说：“豺狼当道，安问狐狸！？”咒骂以毛主席为首的中央领导同志。他们还恶毒攻击华国锋同志的报告。一九七六年二月七日，冯国柱在县委书记会上说：“我向你们交个底吧！大寨会议文件，我们看了，议了，马老说，主席圈阅的，不等于都同意，现在还要看，让他表演表演嘛！”真是反动透顶。

董家邦一九七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七) 徐景贤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六月，陈永贵同志在苏州召开的南方水稻生产现场会议上作了讲话，重申了七五年华国锋同志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的重要报告的精神。陈永贵同志指出：去年派工作队下去，“下得符合毛主席的教导”，把工作队叫回来，“叫

得不符合毛主席的教导”。这也是对“四人帮”和马、徐、王等人的严肃批评，因为我们一直是反对华国锋同志的报告，反对派工作队的（我曾对上海县委的负责同志讲：“我不同意派工作队，市委幸亏没有派，如果派了要犯大错误。”这是我的罪行）。而马天水在看到了六月份陈永贵同志的讲话以后，非常反感，七月初的一个晚上，马天水在锦江小礼堂对我和王秀珍激动地说：“陈永贵的报告有问题，去年派工作队是错误的，今年撤工作队是对的。他这样说还是去年农业学大寨会议的调子。”马天水说这个话的时候，毛主席早已任命华国锋同志担任党中央第一副主席和国务院总理了，马天水这个话不仅是对着陈永贵同志的，而且是直接反对华国锋同志的。

谈了以后，马天水立即把陈永贵同志讲话的这一段专门划了出来，还把陈永贵同志讲的另一段话划了出来（意思是大寨的根本经验是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只是大干苦干。而马天水却攻击这样说是“片面的，不全面！”），马天水专门批上了自己的意见，直接送给“四人帮”张春桥，作为张春桥攻击华主席和中央领导同志的炮弹。张春桥当即圈阅同意，并特意签上了自己的名字，把原件退给马天水。

徐景贤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三日

十、反对毛主席关于出口原油，进口成套设备、船舶的指示

一九七二年以来，经毛主席批准决定引进一些生产化纤和化肥的成套设备。一九七三年，经毛主席同意，开始向日本出售原油。一九七四年，毛主席又亲自批准向菲律宾出口原油，并同意周总理关于也适量向其他国家出口原油的建议。

为迅速发展我国远洋船队，周总理一九六四年就提出了造船和买船的打算，并经毛主席同意。一九七〇年，周总理指示，力争一九七五年基本结束主要依靠租用外国轮船的局面，把立足点放在国内造船，在国内造船一时不能适应需要时，适当买进一些船舶，把远洋运输的主动权掌握在我们的手中，这是完全符合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的。

“四人帮”歪曲事实，捏造罪名，大肆攻击进口成套设备、出口原油和买船，是“崇洋媚外”，穷凶极恶地污蔑邓小平同志是“买办资产阶级”，“汉奸”，“卖国

主义”，“比蒋介石还厉害”，把攻击的矛头指向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一) 关于出口原油、进口成套设备的问题

1、毛主席、党中央关于出口原油、进口成套设备的批示

毛主席、党中央一九七二年二月关于进口成套设备的批示影印件 [略]

毛主席、党中央一九七四年二月关于出口原油的批示影印件 [略]

2、“四人帮”在出口原油、进口成套设备问题上向党猖狂进攻的有关材料

(1) 张春桥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在中央打招呼会议期间同马天水等人的谈话记录（节录）

邓小平这批人，就是买办资产阶级，把中国工人的劳动成果送给人家，再把石油垄断起来，把猪肉垄断起来，完全是垄断资产阶级，比蒋介石还厉害，蒋介石垄断不了全国。邓小平路线，有些人执行得可舒服呐，可积极呐，思想太一致了。油反正在地下，给我们的后代留一点嘛，何必匆匆忙忙卖掉，而且价格还很便宜。洛克希德飞机厂的事，是有人受了贿。我们难道没有受贿的？！过去买一条船，人家在船上放了很多东西，那些接船的船长、大副等，还不是收下了。有的可以给你在国外开户头。他们给大庆进口一套三十万吨乙烯装置，我挖苦他们说，大庆要进口，最好大寨的土地上尽开外国的拖拉机算了。这不是把毛主席树的红旗给抹黑吗？

(2) 张春桥一九七六年三月七日同外宾谈话记录（节录）

进口设备要拿钱去买，就要有外汇。没有外汇怎么办？就拼命出口。甚至于考虑进口外国的设备来开采一些煤矿，用开采出来的煤炭换外汇偿还。这种办法同台湾蒋介石集团没有多少区别。很多事中央不知道，他们没有向中央报告，也没有

在中央讨论过，就是管这些事的同志下决心就干了。

(3) 江青一九七六年三月二日在擅自召集的十二省、区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节录）

邓小平把咱们的原油，咱们的石油，连煤炭、棉布统统压价出售，这些都是去年冬天干的。如果给了第三世界缺油的国家，那还情有可原，他是卖给那些大资本主义国家呀。燃料我们自己缺呀。

我们最近还发现了高产的油田啊，都拿走了，都拿给外国人去了。煤炭、棉布压价出售，我们八亿人口啊，这不是出卖、不是汉奸行为？ 所以我说他连一个起码的爱国主义者都不是。

(4) 姚文元一九七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的谈话记录（节录）

（有的工厂停产）因为没有油。就是邓小平修正主义路线搞的，石油大量出口，换所谓先进设备造成的恶果。问题没有解决，实际把资本主义石油危机转嫁给我们。原油在资本主义世界很宝贵，化工原料。一是原油出口，一是煤、石油，给人家（日本），他们给设备，再用油、煤去换，租给人家，用设备偿还，完全是卖国主义。

(5) 姚文元一九七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同外宾的谈话记录（节录）

要外国资产阶级出钱用外国的设备来开采我国的煤矿、石油，然后用开采出来的原煤等偿还外国的债务，这完全是投降帝国主义、把中国变为殖民地的政策。

(6) 国家计委几位负责同志的揭发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六年三月十三日、六月二十五日，国家计委向政治局汇报工业生产和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时，“四人帮”在进出口问题上大做文章，疯狂地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攻击周总理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现将“四人帮”在这两次政治局会议上的一些反动言论，揭发如下：

“四人帮”明明知道进口化肥和化纤成套设备，是毛主席批准的，经政治局同意的。“四人帮”也划了圈。可是，在会上他们却肆意进行攻击。江青说：“你们把外国的设备安装在大庆，是丢人，要追查是谁批准的。”张春桥说：“你们进口那么多大项目，要批。”华国锋同志当即予以驳斥，说，“进口的项目都是经毛主席批准的，不能说不对，不能批过了头。”张春桥蛮横地说：“我不同意你的意见，你们总是拿主席压人。”

“四人帮”明知我们向资本主义国家出口一些原油，是周总理建议，毛主席批准的。但江青攻击说，出口原油“把国际经济危机转嫁到中国人民身上，得罪了第三世界，救了第一、第二世界的命。”她恶狠狠地咒骂说：“这是洋奴、卖国、汉奸。”王洪文也说：“我们外贸部门有一批卖国主义者。”张春桥更赤裸裸地攻击说：“外贸部有问题，不仅是外贸部”；“在我们党内，首先在政治局内部有资产阶级、买办资产阶级”；并谩骂说：“你们崇洋媚外，买那么多破烂，不知洛克希德公司给了多少钱。”

为了增加工矿产品出口，换回国内急需的设备、材料，有关部门曾提议建立几个煤炭出口基地以保证出口煤炭的质量和便于组织运输，这根本不是什么“租让给外国”的问题。姚文元无中生有，恶毒地责问说：“有哪几个矿山设想租让给外国？租让给哪几个帝国主义国家？是日本、德国还是苏修？”企图给中央和国务院领导同志扣上“卖国”的帽子。

林乎加 袁宝华 顾 明 顾秀莲一九七七年三月十五日

(二) “四人帮”污蔑买船是“假洋鬼子”

1、交通部临时领导小组的揭发

为了迅速发展我国的远洋船队，周总理在一九六四年就提出了造船和买船的打算，并经毛主席圈阅同意。一九七〇年，周总理又指示：力争一九七五年基本结

束主要依靠租用外轮的局面。要达到这个目标，我们的立足点一向是放在发展国内造船工业的基础上的。在国内造船能力一时还不能适应需要的情况下，适当从国外买进一些船舶，以减少每年用大量外汇租用外轮，使远洋运输的主动权掌握在我们自己手中，这是完全必要的。由于执行了这个方针，我国的远洋船队迅速壮大，已经基本上改变了主要依靠租用外轮的局面。“四人帮”为了达到篡党夺权的罪恶目的，造谣污蔑中央和国务院领导同志不支持国内造船，热衷于买船，恶毒攻击买船是“崇洋媚外”，“投降卖国”，“七十年代的李鸿章”，“假洋鬼子”，把矛头直接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敬爱的周总理。

中共交通部临时领导小组一九七七年四月九日

2、王洪文一九七四年六月十八日在几封来信上的批语（节录）

影印件原文

那些迷信外国资产阶级的“假洋鬼子”必然赞成和拥护立足于向外国买船，即刘少奇的造船不如买船，买船不如租船的修正主义路线。

3、姚文元在修改新华社一篇报导时所加的攻击言论

姚文元在修改新华社一九七六年六月十日报送的一篇报导中，特别加了一段话，污蔑邓小平同志崇洋媚外，压制群众，是“七十年代不准革命的假洋鬼子”。

下面是姚文元批改的稿件影印件 [略]

（三）关于引进彩色显像管生产线的问题

一九七三年，四机部向中央建议从国外引进彩色显像管生产线，中央批准了这个建议，“四人帮”当时也同意了。同年底，四机部派人赴美国考察，美国康宁公司赠给代表团成员每人一件礼品玻璃制蜗牛。一九七四年，批林批孔一开始，

江青就制造了一起所谓“蜗牛事件”，她利用蜗牛礼品大作文章，一口咬定“送蜗牛是侮辱我们的”，恶毒攻击引进彩色显像管生产线是“爬行主义”，把矛头指向周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1、关于引进彩色显像管生产线的批件影印件〔略〕

2、四机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一九七四年，批林批孔一开始，江青收到我部第十设计院许文彬对我赴美彩色显像管生产线考察团接受美国康宁公司玻璃蜗牛礼品一事的诬告信，如获至宝，于二月十日清晨突然窜到我部，找许文彬，并给他写了一封信。江青一口咬定美方送蜗牛礼品“是骂我们，侮辱我们，说我们爬行”，说什么引进彩色显像管生产线是“屈辱于帝国主义的压力”，是“崇洋媚外”。她狂叫：“那个蜗牛在哪里？！拿来给我看，中央要它做展览！”并要我们把“蜗牛”退到美国驻华联络处去，提出“抗议”。她还说：“美国这条生产线，我们不要它的了。”

敬爱的周总理知道这件事后，当即指示外事部门查清事情的真相。经调查，“蜗牛”在美国是一种工艺品，常作送礼和陈设之用，康宁公司送玻璃蜗牛并无恶意。中央政治局决定，江青在四机部的讲话不印发，不下传，已印发的收回。这就挫败了江青制造所谓“蜗牛事件”，妄图给中央领导同志加上“洋奴”、“爬行”等罪名的政治阴谋。江青见阴谋败露，悄悄地把她拿去的那只玻璃蜗牛退了回来，又把她写给许文彬的原信要了回去。

中共第四机械工业部核心小组一九七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十一、反对毛主席关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号召，攻击周恩来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

一九七五年一月，周恩来总理根据中共中央的决定，代表国务院，向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提出：

“遵照毛主席的指示，三届人大的政府工作报告曾经提出，从第三个五年计划开

始，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可以按两步来设想：第一步，用十五年时间，即在一九八〇年以前，建成一个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第二步，在本世纪内，全面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使我国国民经济走在世界的前列。”

周总理在报告中强调指出：“在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我国人民奋发图强，战胜种种艰难险阻，只用了二十多年的时间，就把一个贫穷落后的国家变成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我们再用二十多年的时间，一定能够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

“四人帮”对抗毛主席的伟大号召，违背全国人民的共同愿望，掀起一股污蔑、攻击“四个现代化”的恶浪。他们恶意歪曲、篡改“四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性质，胡说“四个现代化”，就是“资本主义化”，就是“复辟资本主义”。他们的罪恶目的，就是要彻底破坏毛主席关于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强国的战略宏图。这是他们篡党夺权，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一个组成部份。

（一）张春桥一九七六年在毛主席《论联合政府》一文上所作的反动批注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邓小平抱着科学救国的思想去法国，半个世纪以后，仍然是科学领先那一套，真是难改呵。

（二）姚文元一九七六年四月二十六日谈话记录（节录）的影印件

影印件原文

他们说现代化，不是孤立的现代化，包含谁掌握政权问题。我们要社会主义现代化，他们资本主义现代化。他们要四个现代化的目的就是资（产）阶（级）上台。

要资（产）阶（级）掌握政权。

(三)《人民日报》一九七六年二月六日发表的攻击“四个现代化”的反动文章
(节录)

影印件原文

他们搞现代化是假，复辟资本主义是真，卫星上天是幌子，红旗落地才是真意。

(四)《文汇报》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七日发表的攻击“四个现代化”的反动文章
(节录)

影印件原文

所谓“四个现代化”，其源盖出于李鸿章之流所创始的“洋”字号药铺。把“四个现代化”吹得震天响，似乎很有点“实业救国”的气味，其实却是十足的投降卖国。倘若误服这帖毒剂，那么，我国的自然资源将“化”为帝国主义的廉价原料，国家主权将“化”为乌有，社会主义所有制将“化”成官僚买办所有制，半殖民地的苦难生活又将重现。

(五)《学习与批判》一九七六年第四期发表的攻击“四个现代化”的反动文章
(节录)

影印件原文

他们梦寐以求的“四个现代化日”，原来就是复辟资本主义日。
要搞现代化是假，反对革命化是真；把生产搞上去是假，把红旗搞下来是真。

(六)广播事业局的揭发

姚文元不仅在公开宣传中不许宣传“四个现代化”，就是在内部简报上写了这样的话，他也要恶狠狠地删掉。一九七六年二月，《广播局学习简报》第一期上有这样一段话：“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四届人大向全国人民提出了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的宏伟纲领。”姚文元在审阅清样时，把这段话全部删去了。

中央广播事业局一九七七年三月十日

下面是姚文元删掉“四个现代化”内容的广播事业局学习简报的原件影印件〔略〕

(七)“四人帮”控制的舆论工具，连篇累牍发表文章，攻击“四个现代化”〔略〕

十二、江青里通外国，卖国求名

一九七二年八月，美国人维特克访华。江青抗拒周总理的指示，私自同维特克谈话七次，长达六十小时。她出于篡党夺权的需要，肆意编造历史，美化自己，贬低和诽谤伟大领袖毛主席，攻击周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她大量泄露党和国家的重要机密，奉送重要军事地图和机密资料，里通外国，卖国求名。

下面是江青、姚文元同维特克在一起的丑态〔略〕

(一) 外交部党的核心小组的揭发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九日至九月一日，美国纽约州宾翰顿大学历史系副教授维特克来我国访问，访问期间，维要求会见江青。周总理批示：“谈上一个钟头就可以了”。“如不愿见，也可不见”。江青出于篡党夺权的野心，认为这是为她自己树碑立传、里通外国、投降帝国主义的大好机会，无视周总理批示，在北京一次就见了六个小时。姚文元也参加了这次会见，同江青一唱一和。江青为了达到她预谋的目的，又要求到广州再谈，而且要谈解放战争的情况。周总理指出：维来华后期表现不好，思想反动，来历又未弄清，要江青不要多谈，只谈一次，最多

两次，只谈文艺，不要谈其他问题。江青听了接待人员转达周总理的指示后，大发雷霆，叫嚷：“我的事不用你们管！”“你们胆子真大，敢来围攻我！”她一意孤行，又同维谈了六次，连同前一次共谈了六十小时。

江青与维一见面，就要维为她写传记。她对维说，“关于我本人的历史，从来没有对外国人讲过，你是第一个外国人”，“我谈的都可以发表”，“斯诺写了一本《西行漫记》世界闻名”，“我希望你能走斯诺的道路”。她信口开河，恣意编造历史，丧心病狂地贬低和诽谤伟大领袖毛主席，攻击周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抬高和美化自己，吹捧她的同夥，她说什么“我是不是马列主义者呢？是的”，“我是解决了公与私问题的人”，“我政治、经济、军事、文化都可以跟你谈”，她贪天之功为已有，无耻地把自己吹嘘成是正确路线的代表、文化大革命的主将、文艺革命的旗手。

江青背叛党和国家利益，出卖党和国家机密，把包括政治、军事、外交、人事、资源等许多方面的重要情况告诉了维，还把一些没有公开发表的作战地图和照片送给维。特别是她把党内斗争的机密情况和党中央多次会议的时间、地点、决议以及解放战争期间的作战情况和我军总部番号等都泄露出去。她还准备将一份涉及许多党和国家机密的大事记和抗美援朝五大战役图送给对方，后被阻止未送成。

江青对维曲意逢迎，百般谄媚，每天亲自盛宴招待，赠送大量礼品，她大肆吹捧美国的电影、文学等，并绘声绘色地叙述她从青年时代起就接受美国文化的熏陶，有意通过维特克告诉美国人，她是亲美的。她还将她的反动诗“江上有奇峰，锁在烟雾中，寻常看不见，偶尔露峥嵘”，亲笔题在她照的庐山汉阳峰的照片背后，送给维，透露她妄图篡党夺权的狂妄野心。

江青为了掩盖她里通外国的罪行，伙同王洪文强令收缴有关江青与维特克的谈话材料，销毁罪证。

中共外交部核心小组一九七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新华社揭发姚文元利用职权掩盖江青里通外国的罪行

一九七二年八月，江青同来华访问的美国人罗克珊·维特克进行了六十多个小时

的谈话，授意写一本江青传记。周总理一九七三年三月十六日打电话给朱穆之同志，查询维特克在同江青谈话后写过些什么文章。一九七四年后，外电外报开始报导有关情况。新华社曾多次提出将有关情况向毛主席、党中央反映，但均被姚文元扣压。如：一九七四年五月三日，美国《基督教科学箴言报》刊登文章，报导江青在同维特克谈话中讲了党和国家的许多机密，并要求维特克把斯诺的《西行漫记》作为范本为她写传记；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英国《每日电讯报》和美国《华盛顿邮报》分别报导，江青同维特克的谈话受到毛主席的谴责；一九七六年三月十九日美联社一则消息报导说，维特克在其办公室丢失了她写的江青传的初稿；此后不久，外电又报导维特克“被丢失”的初稿已找到，等等。姚文元并在一九七五年一月十三日电话中称：“今后这类挑拨离间的材料不登刊物”。他就是这样利用职权掩盖江青里通外国、出卖党和国家机密的罪行。由于姚文元三令五申不准反映这类情况，以致后来还有一些有关材料也未能向毛主席、党中央反映。

新 华 社一九七七年三月十二日

（三）原总参测绘局局长张清化的揭发交代

影印件原文

一九七二年八月中旬通知要我去广州江青处，八月十八日到后江青对我说，她要与外国人谈话，要我帮助她整理一下解放战争西北战场情况（包括毛泽东主席行动路线），还要整理抗美援朝战争情况和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况。各种材料要简单扼要，都要附图。她对附什么图也作了要求，并提出限八月二十五日交卷，以供使用。随即，我按她提出的要求把上述情况整理成三个材料并绘制《解放战争开始前形势图》、《我军战略反攻形势图》、《毛泽东主席行动路线图》、《西北战场作战过程形势图》、《辽沈战役概况图》、《平津战役概况图》、《淮海战役概况图》、抗美援朝一至五次战役《概况图》、《中印边界示意图》、《中印边界西段自卫反击作战略图》、《中印边界东段（东部） 自卫反击作战略图》、《中印边界东段（西部） 自卫反击作战略图》和《解放战争三年半战绩统计表》。另，她还要求给她

在不同比例尺的地形图上标绘了《毛泽东主席行动路线图》。八月廿五日午后找我，我把材料和图表交给了江青。

维特克访华主要是想了解中国妇女运动情况，但江青、姚文元接见后，出于他们的反革命罪恶目的，就把维特克单独留下，江青又于八月二十五日将维接到广州，维到后，当夜江青就与她开始谈话，之后，每天一次，一般每次都在五、六小时左右，长者达八、九小时，一直谈到八月卅一日。

江青与维特克谈话一开始就说：“你要我谈什么，我就谈什么，你要了解我什么，我都可以告诉你。”在八月廿五日晚的谈话中，主要谈的是解放战争西北战场的情况。在谈话过程中，江青指着解放战争时期的那些图表对维特克说：“这些图表都是为你准备的，你可以带走。”谈完后，当场即将《解放战争开始前形势图》、《我军战略反攻形势图》、《毛泽东主席行动路线图》、《西北战场作战过程形势图》、《辽沈战役概况图》，《平津战役概况图》、《淮海战役概况图》和《解放战争三年半战绩统计表》等重要图表，拱手送给了维特克。

以上图表的内容大部份是我们没有公开的。江青里通外国，出卖了大量的党和国家的重要机密。如《毛泽东主席行动路线图》中标明了毛主席自一九四七年三月十八日十八时从延安出发到一九四八年五月廿七日到达西柏坡整个行动路线，经过的地点、时间以及在那些地方开过那些重要会议，发表了那些重要讲话，写了那些主要著作等等，还把当时我们最高统帅部在整个解放战争期间指挥位置的变化以及中央领导同志的代名，中央机关的组织和代号等等，详细地暴露给了美国人维特克。又如《西北战场作战过程形势图》中，标明了一九四七年三月十三日至一九四九年六月十二日期间，我军在战略防御阶段作战经过和战略进攻时期我军作战经过，这就把我军在西北战场整个内线、外线作战的情况，我军运动情况统统告诉了维特克。她还泄露了我军在朝鲜第四次战役损失情况和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的情况。这次谈话，是江青与维特克在广州七天谈话中最长的一次，从二十五日晚到二十六日凌晨，达八、九个小时之久。江青这个卖国贼还唯恐维特克听不懂、记不下，几次中途停下问维“听懂听不懂？”“听的枯燥不枯燥？”当维特克接到图表后，喜出望外，如获至宝，连声说：“谢谢，谢谢”“这些材料很宝贵，对我写书帮助太大啦！”维还提出“我回去写书，材料不够时还请江青同志给补充材料。”江青满口答应说：“一定照办，一定照办。”江青里通外国，出

卖党和国家重要机密的罪行必须彻底清算。

张清化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五日

(四) 江青出卖党和国家重要机密, 送给美国人维特克的军事地图等材料的影印件 [略]

(五) 国外出版发行的维特克写的《江青》的影印件 [略]

来源: 根据中央文件原件打印, 原题为: 中共中央通知

二、研究资料

《徐明清“包庇”江青案的前前后后》

作者: 刘明钢 摘自《世纪风采》2009年第8期

这是一桩离奇的冤案。“文化大革命”期间, 林彪、江青之流制造了成千上万的冤假错案, 此桩冤案却是发生在粉碎“四人帮”之后; 而导致这飞来横祸的竟仅仅是一份延安时期写的证明材料。

三次上书江青, 希望推倒不实之辞, 却如泥牛入海

1976 年 10 月 6 日, 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 举国上下一片欢腾。徐明清也同全国人民一样高兴, 以为“文革”中被定为“叛徒”的冤案终于可以平反昭雪了。

她是 1972 年被定为叛徒、开除党籍的。

上个世纪 30 年代, 在白色恐怖下的上海, 徐明清从事党的地下工作。1935 年 4 月, 由于叛徒的告密, 她突然被捕。在狱中她坚贞不屈, 始终没有暴露自己共产党员的身份, 直到 1936 年 6 月, 才被释放出狱。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 徐明清和丈夫王观澜身陷困境, 夫妇双双被挂牌游街批斗。1969 年初, 徐明清被赶到湖北沙洋——国务院农口干校监督劳动, 接受批斗审查。在阴暗潮湿的草棚里, 她忍辱负重度过了 4 个春秋。但她坚信专案组最终会辨明是非, 作出正确的结论。然而, 她万万没有想到自己会被定为叛徒、开除党籍。“文革”中有一种逻辑, 凡是曾经被敌人逮捕过而又活下来的人, 一

定是叛变了革命。按照这种逻辑，徐明清不被关押起来那才叫怪。

早在上世纪 30 年代，徐明清与江青关系密切，徐在江最困难的时候，曾给以帮助。1933 年，江青落难上海，徐明清见她要求进步，便主动接纳她在自己领导的晨更工学团工作。江青被捕，经营救出狱，身体很糟，徐便把她带回老家临海调养，并请自己的父亲为她医治好了肺结核。正因为有这层关系，“文革”中自己被陷害以后，徐曾 3 次给当时是中央文革领导小组负责人的江青上书，希望帮她推倒不实之辞，没料到，发出的信如泥牛入海，“叛徒”的帽子始终像大山一样压在她头上。

江青对徐明清不仅不感恩戴德，相反当她知道自己的恩人被关押和开除党籍后，为了掩盖自己丑恶的过去，竟妄图借机将她置于死地。江青多次提出要管徐明清的案子。周恩来知道江青心术不正，遂将此案接过来亲自审查处理。江青不服，多次闹着要管这件事情。周恩来理直气壮地指出，农业部是国务院的下属单位，因此凡是农业部的事都在总理管的职权范围，当然应该由他来处理，江青无言以对。周恩来就这样使徐明清避免了暗算。

江青档案里的证明材料，成了蒙冤的祸根

1936 年秋天，徐明清奉命到西安工作。1937 年 9 月中旬，她接到中共中央组织部通知，调她到中共中央党校学习。这样，她离开西安，和 10 多位干部一道，步行 10 多天，到达延安，住进了中央组织部招待所。

第二天，徐明清去报到时，遇到了阔别多年的同乡王观澜。当时王担任中央组织部组织科科长。由于有同乡之情，又志同道合，两人越走越近。1937 年底，他俩在延安结了婚。

进中央党校前，徐明清的名字叫徐明。因为在中央党校学习时同班有个学员与她重名，她才改名叫徐明清。徐明清说，有的书中说她和江青一起改名，一道混入延安，那是无稽之谈。

徐明清到延安后不久，江青来组织部招待所找过她。组织上派江青到农村搞调查，她刚从农村回来。当时她还给徐明清念了一首打油诗：“陕北好地方，小米熬米汤，蚊子虱子成了王。”以此来形容延安生活条件之艰苦。徐明清认为，江青从十里洋场的大上海来到生活艰苦的延安，并下到农村锻炼，表现还算不错。

后来，江青要求到抗大学习。她在自己写的材料中说明，她于 1933 年在青岛加入

共产党，但却没有组织介绍信和证明人材料。因此，组织上要对她作进一步审查。当时，中央组织部为查实江青的党籍问题，曾要求接触过她的人写出证明材料，因而找过一些人，其中包括徐明清。徐明清如实地叙述了江青在上海工作、在浙江临海养病以及到西安找自己的情况，证明江青是进步青年，晨更工学团共青团支部曾吸收她入团，还证明江青曾参加过党的外围组织“剧联”和“教联”的活动。但在她和江青接触时，并没有人告诉过她江青是中共党员，所以这份材料中没有提及江青曾入党一事。

那么江青在延安何以恢复了党籍，这其中又有什么内情呢？据徐明清回忆，江青进入延安后，曾在关于自己入党经过的材料上，写明入党介绍人是黄敬（即俞启威）。于是，党的组织部门通过地下交通，去函向黄敬了解。黄敬写了证明材料，证明江青是由他介绍入党的。黄敬是江青入党的第一权威证明人，而且黄敬当时已成为党的一名高级干部，他的证明材料，应是很有份量的。

所写的材料被收入一份“红头”文件

1976 年 10 月，“四人帮”被粉碎。中央专案组开始审查江青的历史和罪行，在清理江青的档案时，发现了徐明清写的那份证明材料，据此怀疑徐明清与江青关系密切。于是，专案组通过公安部找到了徐明清，要她揭发江青的罪行。徐明清记得，在那几天里，专案组每天乘一辆灰色吉姆车来王观澜家，一谈就是一上午，非常严肃，连口水也不喝。他们要求徐明清站在党的立场上，揭发江青的历史问题。

但徐明清并不知晓江青的全部历史情况，特别是叛徒问题，无法作出揭发。她的态度是，无论对待什么人，都应该实事求是，自己不知道的不能乱说，不能不顾事实去捏造。

鉴于徐明清的这种“顽固”态度，有关方面以“帮助江青混入革命队伍，给江青写过信，长期包庇江青”的罪名，将徐明清正式逮捕，关押在一个至今她和她的家人都弄不清楚的地点。

徐明清写的材料都没有证明江青是叛徒，于是审讯人员认为她态度不老实，便多次找她谈话，每次谈完话，都放下几张纸，让她继续写。几轮下来，仍没有得到想要的结果。这些人急了：“徐明清，你这个人，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让你写江青怎么叛变的，你写了不就没问题了吗，不就可以放你回家了吗！”徐明清说道：“江青被捕和我不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我并不清楚她被捕后是否叛变，更不知道她

叛变的细节,我怎么能写呢?也确实写不出来啊!”但最后,徐明清还是被迫无奈按照专案组的意图写下了一份交代材料。

徐明清万万没料到,两个多月后,她写的那份材料竟被影印收入一份“红头”文件,即《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二)之中,并于1977年3月6日印发全国。

这个10号文件,对徐明清和江青的关系加以定性,说:“1933年秋,江青在上海晨更工学团当教员时,就与当时‘晨更’的负责人徐明清关系密切,后来两人先后被捕,自首叛变。她们1937年混入延安前就订立攻守同盟,长期相互包庇……同年10月,江青隐瞒了自首叛变的历史,由徐明清出面作假证明,钻进党内。”正是这样的一份文件,让徐明清名誉扫地,遭受冤狱,在党内和社会上造成很大的影响。

当时,徐明清真想以死抗争。她不明白,自己从14岁就参加革命,一直勤勤恳恳、忠心耿耿,何罪之有?如今旧案未了,新的不实之辞又扣到头上,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呀!如果是在“文革”期间,虽然有成千上万的冤假错案,但大家坚信乌云遮不住太阳,早晚有一天云开雾散;可是如今是在“文革”之后,自己又被关押入狱,这样屈辱地活着,还真不如死了呢?但她又一想,自己若真的死去,那才一辈子都说不清了。老天不能天天下雨,总有一天会出太阳。共产党人是特殊材料炼成的,要经得起考验,要顽强地活下去!这么想了以后,她再不沮丧,每天在牢房里做自编的体操,活动腿脚,作自我按摩,她坚信平反的一天终究会到来。

被释放后很快对狱中写的揭发材料做了更正

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一部分了解徐明清历史的老同志不断为其鸣冤。胡耀邦担任中央组织部长后,着手清理冤假错案,在一次报告中尖锐地指出:“四人帮”粉碎后,我们还在搞“左”的那一套,还乱抓人。现在要赶快放!他一口气说了20多个被乱抓的人名,其中就包括徐明清。

不过,徐明清一案,直接涉及“四人帮”首犯江青,且她所写的材料还上了“红头”文件,所以她的冤案的平反不仅要由中央组织部重新进行仔细调查,而且要报送中共中央书记处讨论。

在胡耀邦领导下,中央组织部对平反冤假错案工作抓得很紧,他们委托农业部党

组对徐明清的历史问题作复查。农业部组织专人作了大量的内调外查,历经半年多时间,终于搞清了事情的真相,推翻了江青专案组用非正常手段整出来的所谓口供材料。1980 年 3 月 10 日,农业部党组经中央有关领导部门审批后正式向徐明清及其亲属宣布:撤销 1972 年错定徐明清为叛徒的决定;恢复她的党组织生活和行政十级的待遇;恢复名誉。

被释放的徐明清很快对她在狱中写的揭发材料做了更正,说明那份材料是由专案组人员口授,自己被逼迫写成的。她明确表示她不能证明“江青是叛徒”。

徐明清这样做,无论从党性原则还是从人格方面来说,都是值得尊敬的。她不因江青曾在“文化大革命”中迫害过自己而歪曲事实,也不因为江青成了“四人帮”而落井下石,更不因为江青这个人以怨报德而进行报复,她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在江青受到全国人民讨伐,即将受到历史的审判的时候,她能够站出来讲实话,这也是需要一定的胆量与勇气的。

1982 年 7 月 7 日,中央组织部发出的《案件复查通报》第 1 号上,特别刊载了《关于徐明清同志是否包庇江青问题的复查结果》。《复查结果》指出:“徐明清同志和江青的关系问题,经中央组织部核实,徐明清同志在延安给江青写的证明材料并未证明江青在上海北新泾有党的关系,与其他同志所写的证明材料是一致的,是实事求是的;徐明清同志在关押审查中被迫写的交代材料,在宣布她自由的当时,即申明推翻了。”《复查结果》还说:“徐明清同志没有包庇江青的问题,中央组织部于 1981 年 7 月报告中央,上述各项报告,已于 1981 年 9 月 1 日经中共中央书记处会议讨论同意。”

2010 年 10 月 13 日初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一册（8）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一章 十月政变

第八节 清理帮派体系骨干分子

本节资料

文献资料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六日，马天水的揭发交待

〔马天水：上海市革命委员会负责人〕

同志们：

我有错误，我有罪。“四人帮”搞阴谋、搞分裂、篡党夺权，犯了反革命滔天罪行，干尽了坏事。我过去把他们当作中央，有事不向中央办公厅请示，向他们请示，帮他们做了很多坏事。我痛恨“四人帮”这一伙坏蛋，痛恨我自己帮他们作了很多坏事，痛恨我自己弯子转得太慢。

几年来，我错误地把“四人帮”当作左派，当作正确路线的代表者，名义上是以毛主席革命路线来划线，实际上是以“四人帮”划线，谁支持“四人帮”，就认为他是左派，我们就支持谁，谁反对“四人帮”，我们就认为他是右的势力，我们就反对谁。“四人帮”身边来的，或者观点相同的人，不论是秘书、演员、部长，我们是热情招待、请客吃饭。目的是打听消息，摸点气候。对国务院经济部门来的，多数同志因为观点不同，我们就很冷淡，很少有负责同志去看他们。有时也招待一下，目的为了做争取工作。这搞的就是亲不亲，以“四人帮”的线上分。

我说的右的势力大，就是反对“四人帮”的势力大，我们看问题、分析问题就是从这个观点出发的。因此，就陷得深、跟得紧了。这种做法，实际上是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反对毛主席。如果“四人帮”不打倒，我们还会进一步陷进去，罪行还要更严重。现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

解了全国人民之恨，也挽救了我们，这是很庆幸的。

下面我揭发、交代几个问题：

关于整中央领导同志和有关省、有关部的材料问题。上海的广大干部和人民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是有成绩的。但“四人帮”利用批邓，搞阴谋、搞分裂、搞修正主义，妄图打倒中央和地方一大批干部，我积极参加了这个阴谋、分裂活动。

在反击右倾翻案风开始的时候，我和张春桥打电话，张春桥首先问反击右倾翻案风开展的怎么样，要大力开展。我说，我们正在开展，只感到材料不多。他说，材料不少嘛。我说，有些材料，比如某某省委负责同志传达邓小平对十二个省的讲话能印发么？张春桥说，只要不以市委名义，下边印发是可以的。在张春桥的授意下，我们立即印发了某某省负责同志的传达材料，里面有参加会议的国务院副总理的名字。还印发了科技汇报会上有中央领导同志和几位副总理的插话材料。还印发了其他很多会议上的讲话和材料。有的印发到基层，有的作为区县局干部会议的文件。当时下面有反映，有抵制，我们就压制。不以市委名义印发，不具名的印发或下边发，本身就是一个大阴谋。这样广泛的抛出攻击中央国务院和某些省和部领导同志的黑材料，就是打击了中央、国务院及有关部和兄弟省市的领导同志，这就凌驾于兄弟省市之上，凌驾于党中央、国务院之上，破坏了毛主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战略部署，实际上矛头指向党中央、毛主席。我想起来非常痛恨“四人帮”这伙坏蛋，又痛恨我自己当时为什么这么积极、这么起劲？这说明我陷得很深，跟得很紧，变成他们的得力帮凶。张春桥这个坏蛋，批邓开始时，他要上海不要搞乱自己，但他要把兄弟省搞乱，要把党中央搞乱，要把国务院搞乱，要把有关部搞乱，打倒人家，这不是篡党夺权的大阴谋么？

我还转送过告状材料，收集中央和国务院及有关部的、以及有些省的领导同志的讲话材料，有的摘要，有的手抄，送给搞阴谋的“四人帮”当炮弹。实际上，我们已成为“四人帮”与其他省市的联络点。我还插手外地的运动，如河南有一位同志来上海，反映在那里受压，我不加分析地答应黄金海同她谈话，并整理了中央某负责同志的材料，向“四人帮”送。她说没有钱，我们就对她的吃饭、治疗不收费。我们的黑手一插，就干扰和破坏了人家的大好形势。直至今年七月份，“四人帮”的头目王洪文，还批了一个黑指示，要外贸系统给外贸部送大字

报。王洪文在计划会上批了外贸的一个文件，我们转发了。当然对外贸部有意见正常提是可以的。但王洪文醉翁之意不在酒，而是想搞乱外贸部、打倒某某人。我也紧跟王洪文、张春桥的黑指示，支持贴外贸部大字报，说某某可以点名，点名不用财贸组的名义。我积极参加了“四人帮”的阴谋、分裂活动。

“四人帮”口头上大喊大叫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实际上他们的斗争对象是革命的领导同志。他们眼睛老盯着中央的革命领导同志，国务院的革命领导同志，有些省的革命领导同志，有些部的革命领导同志，甚至反对周总理，这是十分气愤的。

回想起来，张春桥反党、反周总理、搞分裂要搞臭一些革命领导同志，不是现在才开始的，而是早就散布攻击言论、搞阴谋诡计了。比如六八年，也许是六九年，张春桥和我在谈话中露出了总理要见上海的文化界人士，他说他阻止了总理在这一时期不要接触这些人。这实际上是控制总理的行动。

六七年，我刚解放，要我揭几位同志的材料，说他们拉我反文革，也就是反对文化大革命，我写了。当时，总理也曾苦口婆心的帮助我转变思想，但对我当时反对文革没作正面批评。张春桥的臭老婆，要我揭总理，说总理态度不鲜明。我没写。开十大时，张春桥抬高自己、反对总理。说政治报告是他写的，不过只是把毛主席的语录汇编了一下，他也没有完全理解。我在传达十大时也讲了，十大政治报告是张春桥执笔的，起了吹捧张春桥、贬低总理的坏作用。我有罪。

总理逝世后，群众要求设灵堂、送花圈、鸣汽笛，我两次问过王洪文，他第一次回答，严格按照治丧委员会规定办。第二次回答说，你不要再问了，毛主席已圈阅，一定要严格遵守。我当时对他的话信以为真，就按他的意见办，对鸣汽笛的还去追查。我们上海广大群众干部对总理是怀有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的。

“四人帮”王洪文反对周总理，我执行了他的黑指示，这里反映了我对周总理的感情有问题。

张春桥反对和攻击中央其他领导同志、国务院领导同志就更多了。回想起来，张春桥骂中央政治局某某同志，要我们对这些老同志做到心中有数。“四人帮”利用“十条王法”大作文章，说是国务院某某、某某领导同志搞的，等等。还攻击中央政治局某某同志，说他的思想未超过斯大林时代。张春桥还攻击某某某中央政治局领导同志，只抓具体路线，不抓基本路线。八届十二中全会后，说

陈毅在上海影响很大，要狠批陈毅，肃清他在上海的流毒。这是在北京说的，回来以后张春桥就对陈毅同志狠批一通。这是一个阴谋。此外，他对中央其他领导同志也都有议论、攻击。

另一方面，“四人帮”自吹自擂，说什么无产阶级司令部到姚文元为止。他们自封是无产阶级司令部的人，正确路线的代表者。在我思想上逐步形成了一个反动观点，就是“四人帮”是左派，把有些中央、国务院、有些部和有些省的领导同志看成是右的势力，把毛主席信任的、坚持主席革命路线的华国锋同志，我错误地看成是中间派，公布华国锋同志任代总理觉得也合适也摆得平。这个观点是极其错误的，是极其反动的。有了这个反动观点，我的方向路线就错了，我犯错误的根源就在这里。这样一来就形成了谁反对“四人帮”就是反对毛主席，就是“清君侧”。我就积极地反动地压制批判，追查对“四人帮”有议论、有抵制的人，有的甚至当作谣言进行追查。不仅对地方上搞得很厉害，对军队里搞得更厉害，因为军队里传“四人帮”的所谓谣言，对巩固“四人帮”的地位更不利。所以我们抓得更凶。这是阴谋分裂军队的组成部分。我们几个人经常从“四人帮”身边来的人了解小道。了解的是中央的一些斗争情况，但都以“四人帮”划线的情况。背后经常议论中央、国务院很多部以及兄弟省运动的情况，议论过中央、军队、国务院负责同志的情况，总认为人家搞得不好。“四人帮”攻击中央领导同志的言论，有的我也和少数人散布过，这也是极端错误的，反动的。

我回想在文化大革命初期，我开始对张春桥等人有些话也感到不能接受。我当时认为我刚解放，可能有些思想没有完全转过来。后来我就逐步接受了“四人帮”的观点，七二年底，主持工作以后，对“四人帮”跟得更紧了，陷得更深了。主要是许多基本观点越来越一致，把错误路线当成正确路线来积极执行；实际上他们长期以来篡改、修正毛主席革命路线，篡改、修正毛泽东思想，是反革命的修正主义，是极右。七四年以来，毛主席对“四人帮”作了一系列的批评，他们这些人根本没有向我们讲过，这充分暴露他们是阴谋家、两面派、伪君子。

“四人帮”在九月下旬，派来了王洪文的秘书肖木，向我们带来了口信。这个口信的原始材料已转送党中央。这个口信的原话是党内资产阶级还有力量，问题是谁挂帅。还胡说什么就是北京炸平，相信各地会出领袖；有这么好的群众一定会出领袖。还说什么林彪、邓小平要搞上海没有搞成，上海还没有真正经受

过严重的考验。当时我们听了只感到阶级斗争很尖锐，我们要提高警惕，谨慎小心一点。现在认识到，张春桥的中心意思很明显，是要反对华国锋同志，想阴谋篡夺最高领导权。要我们有思想准备。这是要我们配合反党集团搞阴谋的信号弹。

我从北京开会回来后，还了解到肖木和写作组讲过，社会上的阶级敌人不可怕，群众会起来把他们打倒，在上层、在中央出修正主义最可怕。还讲，主席逝世后中央可能出修正主义，列宁逝世后，托洛斯基威信高，但斯大林当领袖。这样一看，他们的阴谋就更清楚了。

还有一件事，今年夏天，也能说明“四人帮”是有阴谋的。就是警卫处要求调换枪枝弹药，因为我们这里不生产这种手枪和子弹，当时想请求有关部门、要求南京解决。因为警卫处的重要问题一直是王洪文过问的，我要廖祖康提个意见，他说：这样会惊动人家的。为什么会惊动人家呢，无非是怕暴露了他们的阴谋。

“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由来已久，早在十大中委、候补中委人选上就搞鬼了。我们上海新当选十大中委、候补中委的同志，本身是没有责任的。十大提中委、候补中委时，我们上海开始准备的数字不多，他们要大批增加，认为代表中选不出这么多中委。王洪文就多次严厉批评我选代表犯了方向路线错误。连夜打电话在家里选人，我也帮他出点子一起选人，这种做法是个大阴谋，我积极参加了这个阴谋活动。

四届人大时，要我们送部长、副部长大批人选，阴谋妄图改组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部，竟提出要我们准备三十人。王洪文几次讲过要改组国务院有关部，还说三十人少了不行。王洪文还说你（马天水）现在离不开上海，如能离开，你到国家计委去工作很合适。当时点出有关部名字的有：六机部要准备一名部长，邮电部、建委、一机部、教育部、轻工部和中央组织部等部准备副职，六机部正部长名单我们已选好了，送出了后来又说这样不好还是选副职吧。后来还有工、青、妇。公安部等已去了不少人。我积极参与了这个阴谋活动，配合“四人帮”搞篡党夺权阴谋。

关于武装叛乱问题，是一件性质极为严重的事件。这是“四人帮”搞阴谋诡计，搞修正主义极右路线的必然恶果。是“四人帮”搞阴谋、搞分裂、搞修正主义的大暴露。

上海民兵是毛主席指示下建立起来的，是毛主席肯定的，广大民兵和民兵干部是好的，除备战外，搞社会上的阶级斗争，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也是对的。但“四人帮”标榜自己是正确路线代表者，他们利用民兵武装为他们“四人帮”服务。为他们篡党夺权服务。他们为了篡党夺权自知力量薄弱，需要有军队的力量，在中央抓不到军权，他们就在地方抓军权。张、王对上海警备区党委采取又打又拉又压的分裂主义政策，妄图拉住地方部队为他们的罪恶目的服务。借批林批孔的机会，张、王直接指使我们大整警备区的领导。我们也积极跟着干了。七二年两委会整得周司令心脏病发了。直到今年，王洪文还说过，周司令靠不住。李宝奇同志到警备区以后，王洪文一再问李宝奇政委怎么样，我说现在还看不出，不怎么样。在批林批孔中，还指使我们向南京军区送大字报，干扰南京军区的批林批孔。因为南京军区和警备区领导对他们有所警惕，他们拉不到解放军，这样“四人帮”就更要控制民兵，他们将民兵自立系统，还企图吃掉武装部。我在这方面作了他们的帮凶。对这一点，去年王洪文来上海时，在一次黑会上说：“现在军委要把民兵置于武装部管理之下，我是不同意的，过了二十年之后，我还是要把这支民兵队伍拉起来的。”他拉民兵干什么？不是妄图利用这支队伍为“四人帮”阴谋服务吗？“四人帮”，特别是王洪文对民兵武器的制造和装配，极为关心，经常过问和督促，这是有他的罪恶阴谋的。我在这方面也很起劲，积极当了“四人帮”的帮凶。这次武装叛乱根子在“四人帮”。广大民兵和民兵干部一旦真相大白，就起来坚定地站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边。这是真正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造“四人帮”的反，起来揭发批判搞武装叛乱的阴谋。这说明广大民兵是要革命的，是很好的。我是执行了他们积极分裂军队、控制民兵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我是负有很大责任的。我帮他们作了不少坏事的。关于武装叛乱问题，我也有责任。有人揭发、检查时我再补充。

“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不仅插手兄弟省市，对上海更是搞法西斯控制。因“四人帮”是典型的资产阶级一伙，内部不可能团结一致。因此对上海前市委也要搞分裂，搞阴谋诡计。他们在上海搞分裂，“四人帮”各有自己的线控制市委。张春桥有上海的张办。张办秘书都参加常委活动，连电话记录都要向他送，有重要情况我必须向他汇报。张、姚和写作组直通一条线。王洪文直接控制总工会。他当了中央副主席后，上海总工会主任的位置还把住不放，以致总工会的权

力很大，工团主义严重。半年多以来王洪文还直通黄涛一条线。

他们搞阴谋、搞分裂、搞修正主义政治路线，就要有一条为他们政治路线服务的组织路线。上海的组织路线是王洪文控制的、张春桥插手的。

张春桥在开始时，说文化大革命是改朝换代，还说有些人问题不大，工作也作不好，也不好处理，文化大革命把这些人搞下去，是个好机会。这完全是篡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完全是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唱对台戏。后来他说过多次：我们自己培养起来的干部，要怎样怎样的。这是把毛主席和党培养的干部看成他搞宗派的政治资本。后来竟然提出了“领导熟悉，群众拥护，上上下下”的反动方针。这样他的组织路线、干部标准，就篡改、破坏了毛主席关于接班人的五条标准和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在这种反动方针的指导下，“四人帮”对有些干部犯了错误，不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而是无情打击，处分过重。有的就因为犯了走资派错误，检讨了还处分，有的该解放的迟迟不解放。毛主席对处理陈丕显的指示，似可作人民内部问题处理。张春桥要黄涛口头带信，说什么性质是敌我矛盾。

在干部处理上，一是以“四人帮”划线，排斥异己，结党营私。搞小兄弟，对这些人当中有严重问题的还加以包庇重用。我还参与包庇了张春桥的老婆，他的老婆是叛徒，可能还是特务，主要包庇的是张春桥。六七年，当时少庸同志主持工作，把这些情况给我看了。后来张春桥的老婆把情况写信给江青，江青如何回答的我不清楚。张春桥规定他老婆不要工作，但长期来在政治上、生活上享受着高干待遇。因为我有私心杂念，没有向毛主席、党中央报告，我犯了丧失立场的严重错误。

在干部路线上我执行了“四人帮”的错误路线，特别是这几年我要负领导责任。

王洪文去年在招待所生活腐化透顶、吃喝玩乐，每天看黄色反动电影。一九六八年，在十二中全会期间，要办公室寄二百元给他，上海寄出了，结果会后一段时间，要结账时，他竟说钱没有收到，反问我是否收到。我当时就是一个谜。

后来，他要的补助越来越多，我们虽有抵制，但抵制很不力。开始没有限制，后来限制七十、一百，后来一百五六，不断增加。

去年，王洪文在上海，劝王洪文回北京去抓工作，他说硬要把我往火坑里

送。他还说，我有什么权，邓小平的权是毛主席给的。我们要王洪文去看看周总理的病情，他说什么有得拖了。去年王洪文的情绪，完全是反对周总理，反对毛主席。

张春桥口头上讲抓革命，促生产，但一促生产，他就用教条主义吓唬人。比如，江南造船厂革命、生产搞得很出色，报纸提出了“江南上去了，我们怎么办”的口号。为了这个口号，姚文元开大会澄清思想，开小会批评我，说这是抓生产的口号。我们要坚持抓革命、促生产，我们对生产方面抓了一下，“四人帮”就用教条主义来吓唬人。一抓企业管理，就是管卡压。这几年生产增长不快，增产不增收，同张春桥的反动方针的干扰、破坏是有直接关系的。去年，贯彻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我犯有严重错误，主要受了“四人帮”的影响，眼睛只看上面，不看下面，抵制派工作组和整风，另搞一套，自成体系。

这次打招呼会议精神，没有一口气传达，原因是中毒深。第一天，听了华主席、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讲话，当时感到很突然，好象打了一闷棍，一时想不通。思想斗争了一天。第二天，稍有进步，认为江青、王洪文的问题严重，但感到张春桥、姚文元有所不同，所以表态还是含糊错误的，建议中央是否可根据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处理。后来经中央领导同志和纯麟同志的再三亲切教育，十月十一、十二日明确表了态。拥护以华国锋同志为首党中央的英明决定。回上海后，把注意力集中在少数思想不通的人身上，低估了广大革命干部和广大群众的觉悟。对少数思想不通的人做工作，观点也是模糊的，右倾迁就，只要求他们绝对不能闹事，一时想不通可以的。

从这次传达中说明，因我陷得太深，立场没从根本上转过来，低估了群众的觉悟。现在我非常痛恨“四人帮”这些坏蛋，非常痛恨我弯子转得太慢。我自己在这方面犯了严重错误，使各级领导被动，一切责任在我，不怪下面。请同志们对我揭发批判，我热忱欢迎。现在我一定彻底转变立场，坚决拥护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坚决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和广大群众站在一起，和“四人帮”斗争到底，在市委领导下在群众监督下将功赎罪，将功补过。以上是我的初步揭发交代。

来源：上海市区、县。局党员负责干部会议秘书组 1976 年 11 月 18 日印发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五日，徐景贤的初步揭发交待

〔徐景贤：上海市革命委员会负责人〕

我坚决拥护敬爱的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坚决拥护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对王、张、江、姚反党集团采取英明果断的措施，一举粉碎了他们篡党夺权的罪恶阴谋。我衷心拥护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派苏振华、倪志福、彭冲三位领导同志到上海主持工作。

最近一个时期以来，上海一千万军民对华主席的无限信赖，对“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无比仇恨，包括对我所犯罪行的无产阶级义愤，使我深深地受到教育。我是一个跟着王、张、江、姚反党集团干了大量坏事，犯了严重罪行的人。中央把我和王秀珍召到北京，十月十二日晚华主席和政治局的领导同志又当面对我们进行了谆谆教育，华主席严肃地指示我们“要转变立场，揭发批判”。但是因为我长期以来跟着“四人帮”陷得很深很深，回上海后在转变立场的过程中又不断犯错误，在传达中央精神时我继续放毒，在几次声讨、揭发、批判大会上我的态度极为恶劣，甚至声称自己是热爱毛主席、热爱周总理的，抛出《文汇报》的两个编辑，污蔑他们不热爱毛主席和周总理，这是继续犯罪的严重行为。我辜负了华主席和中央领导同志的期望，感到十分痛心。

最近，我反复学习了华主席和中央领导同志在打招呼会上的指示，学习了中央 16 号文件、吴德同志讲话和中央报刊社论，苏振华、倪志福、彭冲同志又对我进行了多次耐心的教育和挽救，广大革命群众也对“四人帮”以及我的罪行进行了大量揭发和批判。我决心和“四人帮”划清界限，彻底揭发他们的反革命罪行，也清算自己的罪行。少说空话，拿出实际行动来。

一、揭发王洪文反对毛主席的罪行

一九七五年九、十月间，王洪文在锦江小礼堂楼上，一边喝酒一边咒骂：“什么主持工作，还不是让我往火坑里跳！”“现在我有什么权？党中央和国务院是他（邓小平）的，军队也是他的，我只能抓抓党校的工农兵读书班！这是毛主席定的呀！”

我和当时在场的马天水、王秀珍听了非常吃惊。王洪文有一度在中央主持工作，这是伟大领袖毛主席确定的，他居然攻击说是让他“往火坑里跳”，真是恶毒透顶。现在知道，一九七五年五月毛主席严厉批评了“四人帮”，王洪文酒后吐真言，发泄对毛主席的仇恨。而且，他叫嚷“现在我有什么权！”他要把党政军大权都拿到手，充分暴露了他的个人野心。

关于王洪文在上海的反动思想和堕落生活，我曾经想借参加一九七五年十一月文化部召开的故事片会议的机会，向张春桥当面汇报。十一月初，我在康平路三楼办公室对面用保密机给张春桥直接通了电话，要求去北京，他问有什么事，我说：“王（洪文）在上海说了很多很坏的话，电话里不能说。”张春桥说：“你现在不能来，你来了情况就复杂了。”坚持不同意我去。过了不久，姚文元老婆来上海，我到招待所去看她，详谈了王洪文的情况，要她转告姚文元、张春桥。

对这样的严重问题，我没有向毛主席报告。我总认为王洪文是张春桥等向毛主席推荐的，王洪文出了问题，张春桥等一定要受到牵累。我希望张春桥、姚文元能够主动处理，对王洪文有所制约。我一心对张、姚效忠，完全丧失了党的原则。这说明我彻底站在“四人帮”的反动立场上，而不是站在无产阶级的党性立场上。我只考虑“四人帮”的利益，而不考虑广大群众的根本利益。我对毛主席犯了大罪。

今年九月二十一日晚上，我经中央主要领导同志批准，去北京参加卫生部的一个重要会议后到王洪文处，王洪文大骂外交部某某某同志，他说：“某某某不是好东西，最坏！我去上海以后，有一天某某某来到钓鱼台，对旁边的人说：“某号楼（指王洪文住的那个楼）那个霸王走了没有？妈的，我是‘霸王’，她是什么？”接着王洪文又说：“外交部某某某也不是好东西，我后悔住在上海东湖路时还专门给他送了螃蟹。”我听了大为奇怪，因为过去他一直是骂前面一个捧后面一个的。我回上海后，对马天水、王秀珍、冯国柱等说过：“王洪文讲外交部某某某和某某某都不是好东西。”

当时王洪文还说：“主席逝世守灵时，外宾来吊唁，外交部的几个人在我身边介绍，我一句话也没有睬她们。”

最近到北京参加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的打招呼会议，华国锋主席传达毛主席指示时，指出“四人帮”要某某某整王、唐，主席讲这是“借刀杀人”。

李先念同志也指出：为什么对外交部两个青年干部这么恨，因为她们两个了解“四人帮”的很多事情。

这时，我才恍然大悟。九月二十一日毛主席逝世不久，王洪文就大骂她们两个青年，他显然是攻击毛主席关于“借刀杀人”的指示。他骂某某某是假，骂她们两个青年是真，而且他骂的决不仅仅是这两个青年干部，他骂的是伟大领袖毛主席，他对毛主席关于“借刀杀人”的指示极端不满。在伟大领袖毛主席逝世后，王洪文还要当着我的面“杀”这两个青年干部，疯狂反对毛主席，这充分暴露了他的反革命狰狞面目，令人万分气愤！打倒王洪文！

二、揭发张春桥反对毛主席、反对华主席的罪行

九月二十一日下午，我在卫生部开会结束后去过张春桥处。当我说到上海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对毛主席逝世十分哀痛，因为我们失去了伟大的领袖和导师的时候，张春桥说：“今后的工作会遇到困难，主要依靠集体了。”他只字不提毛主席生前已经安排好了放心的接班人、我们党的领袖华国锋同志，什么“依靠集体”，其实就是要把华国锋等同志搞掉，“依靠”他们“四人帮”掌权。

接着张春桥又说：“我这几年参加了康老、总理、主席的三个医疗小组，结果一个也没有救活。今后我再也不会参加任何人的医疗小组了。”当时我听了有些纳闷。后来看到了他的反动罪证《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懂得了他这句话包藏着篡党夺权的狼子野心。张春桥当时只是个政治局常委，在他之上还有党的第一副主席华国锋同志和叶剑英副主席，张春桥当时只是个副总理，在他之上还有华总理。如果别人生了病，他怎么办？他对我说得很肯定：“我再也不会参加任何人的医疗小组了。”这就是说，他根本反对毛主席的生前安排，他要打倒华国锋等同志，一心想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今后只有人家参加他的医疗小组，他当然不会参加“任何人”的医疗小组了。

那天，在谈到上海的工作时，我说在主席逝世以后，听说市委机关里对谁谁今后可能担任什么职务有些议论，王秀珍已要机关党委转告各方面不要议论了。这时，张春桥说：“要谨慎小心，特别是你们几个人讲话要注意。”他特别关照说：“你回去再跟老马说一说，南京路上出现过的大字报（指要张当总理的大

字报)再也不能贴了，这是毛主席单独向我作过指示的。今年年初我已经给老马打过电话了，你再说一下。”他一再强调这一点，正好表明他的心虚。此刻他的心情和写《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时是一样的。那时，他想当总理，谁知道南京路一张大字报泄露了他的野心；现在，他要篡夺更高的领导权了，所以他特别关照，不要再给他帮倒忙。

我回上海后，把以上的情况告诉了马天水和王秀珍，马天水说：“年初时张春桥确实给他打过电话，也传达了毛主席的指示。”我问：“那你为什么没有把毛主席的指示告诉我们？”马天水没有回答。

那天，张春桥说到谨慎小心以后，把话题一转，他说：“人家已经讲我们是‘上海帮’了！”他很恼火地紧接着说：“有一次北京的什么外事招待会，偏偏把我们几个（指“四人帮”）排在一起，那个时候我就给总理提了意见。”

这次我到北京参加了粉碎“四人帮”的打招呼会议，才知道批他们是“上海帮”的不是别人，正是伟大领袖毛主席。张春桥所说的“人家”讲我们是“上海帮”，这个“人家”，就是直接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他的满腔恼恨，原来都是对着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敬爱的周总理而发的。

张春桥还当我的面对上海工作发“指示”，说什么要引导群众，要有信心，要振奋精神，团结的面要广一些，等等。我回来后对市委常委和朱永嘉说了张的所谓“指示”。也对文教组的一位负责人说了一些，但未讲是张春桥的“指示”。这些所谓“指示”，是和王洪文的秘书肖木九月二十八日给市委常委传达张春桥的话的精神是一致的，什么要振奋精神、团结的面要广一些，什么“一方面要提高警惕，一方面要提高信心。”总之，都是在给我们作反革命的打气和传授反革命的策略。

张春桥当时还对我说：“要经常分析阶级斗争的形势”，这和肖木对常委传话中说的“阶级斗争形势要经常研究”又是一致的。张所谓的阶级斗争形势，就是有人要“搞上海”，什么人呢？张传话中说：“老实说，上海还没有真正经受过严重考验，林彪、邓小平要搞上海，都没有搞成。林彪搞成的话，上海有大考验，要打仗。”这是肖木口头传达的，在我的原始记录本上有，已向中央专案组报告了。所谓林彪、邓小平式的人物，就是暗指华国锋同志和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所谓打仗，就是张、王拉起自己的武装山头，妄图利用上海民兵对抗毛主

席亲自缔造的人民解放军，篡党夺权。这真是痴心梦想！更疯狂的是张春桥在天安门广场追悼大会上，根本不承认毛主席亲自安排的接班人华国锋同志是我们党的领袖，他反而说什么“有这么好的群众，一定会出好的领袖。”这“好的领袖”是谁，张的传话中自己供认了：“要看到曲折，看到资产阶级还有力量，问题是谁挂帅。”他把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说成是资产阶级，而他自己就是要“挂帅”的“好的领袖”。据十月十七日王知常在市委组办会议上交代，肖木在九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给写作组核心有一封密信，信中讲：张春桥说现在要警惕党内出修正主义，主要是中央，在上层。张春桥不露骨地说：托洛斯基当年是红军总司令，威信比斯大林高。这进一步暴露了张春桥的野心，他以斯大林自居，而要把华国锋同志等都打成托洛斯基分子，简直猖狂透顶，反动之极！打倒张春桥！

三、揭发江青反对毛主席的罪行

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日晚上，在批邓打招呼会议期间，江青专程来到京西宾馆上海组的套间里，把上海去开会的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黄涛，还有某副政委找来，又叫把已经睡觉的南京军区某某同志单独找来，偏偏又不叫住在一起的江苏省和南京军区的某某和某某某同志（这也是江青分裂地方、分裂军队的阴谋）。

江青坐下就说：“你们知道吧？把我也说成是‘上海帮’了！”“要集中火力揭批邓小平，……去年他斗了我几个月。我是关在笼子里的人，现在出来了能讲话了，我要控诉他！”

江青还说：“什么言论自由啊，他是一言堂，独立王国，法西斯！”

江青在这里以控诉邓小平为幌子，直接把矛头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因为在政治局会议上，毛主席曾经指着江青说：“她算上海帮，你们要注意。”毛主席批了江青是“上海帮”，江青和张春桥一样怀恨在心，那天晚上就到京西宾馆发泄来了。

从七四年到七五年，毛主席连续多次批了“四人帮”，批了江青！警告她“不要多露面”，“不要批文件”，“不要个人自作主张”等等。江青根本不听，却说什么“斗了我几个月”，“关在笼子里”，“把我也说成是‘上海帮’”等，这完

全是对毛主席的恶毒攻击！还有什么“一言堂”、“独立王国”、“法西斯”，都是赤裸裸的反革命语言，疯狂之极！

二月二十一日晚上，江青又让上海、辽宁和沈阳军区的一些同志到她的钓鱼台的住所去。她又进一步发泄：“我是孙猴子，去年他把我关在笼子里关了几个月，不能讲话，把我箍起来啦，他一念咒，我就头痛。现在是‘金猴奋起千钧棒’了。”当时，以为她指的是邓小平，现在读了中央 16 号文件，知道了从七四年初到七五年五月，仅仅在 16 号文件上写明的毛主席对江青等“四人帮”的严肃批判，就有九次之多。江青对此极端不满，她把毛主席的多次批评骂作“紧箍咒”，什么“他一念咒，我就头痛”，这根本不是对着邓小平的，而是直接对着毛主席的。她根本听不进毛主席的批评，她抵触，头痛，把毛主席的批评诬蔑为“念咒”，什么“金猴奋起千钧棒”，她就是要造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反！

上海市委的几个人到江青钓鱼台住所共去过两次，第一次是一九七二年批林整风会议期间，她到华东组开会时说：“鬼都不上我的门。”后来王洪文就带着我们几个去了。江青给我们拍彩色照片，拉拢我们，又请我们看电影“罗马之战”，她说她已经看过多遍了。这部电影是讲姊妹两个王族互相残杀，最后妹妹把姐姐杀死了，当上了女皇。现在看来，毛主席早就指出过“江青有野心”，江青精心研究这样的电影，决不是搞什么文艺，而是学会篡党夺权的反革命权术和手段。所以，她在伟大领袖毛主席病重的时候迫害毛主席，巴不得毛主席早点去世后“她自己作党的主席”。打倒江青！

四、揭发姚文元反对毛主席的罪行

一九七五年四月和五月，毛主席连续批评“四人帮”只反经验主义，不反教条主义之后，姚文元在七月五日来到上海，躲进一个招待所，情绪非常阴暗。七月底的一天，他找我去谈谈市委的工作情况之后，他忽然说：“我这个人，要我挤挤公共汽车，上上五七干校，还是可以的。”我不理解他的意思，我说：“假如林彪上台的话，我们恐怕连五七干校都进不成呢！”他点头称是。后来，马、徐、王三人在姚文元走以前到他那里去，他又说什么：“我想今年下半年可能要出事。”

现在才懂得，姚文元在“四人帮”挨了主席的多次严肃批判之后，正在考虑自己今后的下场，他害怕“出事”，他准备用“挤公共汽车，上五七干校”来对抗主席的批判。

当时是七月底，显然他已经知道了毛主席七月二十五日对影片《创业》的批示，但他根本不向我传达。在园子里散步的时候，他忽然问我上海对《创业》的十条意见（即“十大罪状”）是如何传达的，我告诉他电影系统、样板戏剧组等已经传达到全体群众，他边听边说：“我坚持我的一条意见，就是当时的党中央为油田送毛主席著作，影片这样表现是错误的！毛主席自己不会送自己的书，刘少奇送毛主席著作吗？我在政治局会上也说了。”姚文元走后，我听到了毛主席关于《创业》的指示，内中讲到“罪名有十条之多”，联系到姚文元的话，他“坚持”他的所谓一条意见，就是针对毛主席指出的“十大罪状”而发的。现在我认识到，当时的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除了刘少奇，还有周总理等领导同志，为什么不可以向油田送毛主席著作呢？姚文元和“四人帮”一起“坚持”自己的意见，就是“坚持”对抗毛主席的批示。后来，我向文化部某某某等说过姚文元“坚持”的这条意见，我还附和同意这条意见，我伙同他们一起抵制毛主席的批示，我是有罪的。

毛主席批评四人帮“只恨经验主义，不恨教条主义”，而姚文元在七五年七月十六日参加市委常委会讲话时，只字不提“反教条主义”的问题，也不提“反对修正主义，包括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竭力掩盖自己的错误，拒绝毛主席的批评。

在单独接见写作组负责人和姚文元直属的红旗组稿小组成员朱永嘉等人的谈话时（我未参加，现根据传达记录揭发），姚文元别有用心地提出：“研究党史还是要研究路线斗争，后六次是苏联通过它们来分裂我们的党，反对主席路线”。他绝口不提党史上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和“左”、右倾机会主义路线斗争，特别不提毛主席批判“四人帮”时强调指出的搞教条主义的二十八个半布尔什维克，“打着共产国际的旗帜，吓唬中国党”的这段党史。因为主席引的这段党史击中了他们的要害：四人帮“统治”我们的党，“凡不赞成的就要打”。姚文元回避要害，反而要别人把注意力引到后六次路线斗争的苏联干涉方面去，他完全是用偷天换日、转移视线的手法来对抗毛主席的批评。当时，他还对写作组负责人说什么

么：“苏修的领导阶层都是搞技术的，而不是搞理论的。另外，技术方面也出了一批新资产阶级分子。”他想用这种办法把自己打扮成马列主义的“领导”和“无产阶级分子”，因为他和张春桥都是“搞理论”的，而不是“搞技术”的，意思就是不会成为修正主义的领导阶层。同时，他是想打倒一批“搞技术”，“搞经济”的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同志，把别人打成修正主义领导和“资产阶级分子”。真是欲盖弥彰，苏修的领导阶层中的苏斯洛夫不是搞理论的吗？姚文元也好，张春桥也好，他们和苏斯洛夫都是一丘之貉。

我和姚文元的关系最深，从认识到密切有二十年左右的历史，同时他的假象很多，过去我经常吹捧他。这种假马克思主义的政治骗子很不容易识破。直到从北京参加打招呼会议回来以后，我还没有和他划清界限，甚至为他惋惜。可见我陷得太深，转变立场太慢，当我反复学习中央 16 号文件，学习华主席和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之后，我又重新翻阅了姚文元的《论林彪反党集团的社会基础》一文，看到他利用毛主席一九五九年的指示，把当前我们的主要危险是修正主义，篡改成经验主义，而且把矛头直接针对周总理（这一点是马天水和我在这次参加中央打招呼会议回上海后，找肖木谈话要他去北京时，肖木自己供认的），我才对他愤恨起来，我才真正的和他决裂。正如华主席当面谆谆教导我的：“确实转变立场后会发现一些问题。”我相信，我今后将继续发现姚文元更多的罪行和我自己的严重问题。

昨天我又想起一件事，一九七五年七月他来上海，因为我平时说话、写东西经常要捅漏子，他教我一个办法：“以后你搞什么东西，都要写成书面稿子，然后送别人划圈。”我当时很感激他，以为这是要我少出漏子，是一种关怀。现在，华主席、党中央揭露了“四人帮”的罪行，我看清了，这正是姚文元的一种反革命的修正主义的阴谋手段，他自己篡改毛主席指示，把主要危险是修正主义篡改成经验主义，然后又把文章送毛主席圈阅，这正是最恶毒的打着毛主席的旗号来反对毛泽东思想的阴险手法。又如毛主席逝世后，姚文元伙同“四人帮”有计划有预谋地伪造了一个所谓毛主席临终嘱咐“按既定方针办”，把它塞进九月十六日的两报一刊社论，利用中央政治局同志忙于毛主席丧事的时刻逼大家画圈，然后连篇累牍地加以宣扬，这实际上是宣扬了“四人帮”，宣扬了他们掌握的舆论工具。当华国锋同志发现后，他又嫁祸于人，攻击别人是“修正主义头子”，

攻击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背叛马克思主义，简直恶毒阴险到了极点。打倒姚文元！

五、揭发“四人帮”篡党夺权的反革命勾当和我跟着他们干的大量罪行

我紧跟“四人帮”，进行分裂党、分裂军队、篡党夺权的宗派活动，由来已久。文化大革命以来，我一直非常错误地把“四人帮”看作左派，看作是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代表，把他们攻击的人，看成是右派。我的立场错了，是非常颠倒了。张、姚、王在我们面前攻击中央和军队的领导同志，是经常的。我们听了以后，也是跟着攻击。王洪文调中央以后，曾经多次来上海，包括陪外宾来沪在内，他几乎每次都要在我们面前攻击中央政治局、国务院和军队的领导同志，攻击中共中央有关部和国务院有关部的领导同志，还攻击各兄弟省、市、区的领导同志。这些恶毒攻击的内容我正在继续写成书面材料上报。

批林批孔期间，张春桥、王洪文又鼓动我们直接插手军队，他们作了所谓批示，要市委常委和警备区联合开两委会，揭发警备区和南京军区的问题，我是最积极的打手之一。在他们指使下，我和马天水、王秀珍经常单独接见军队所谓一种观点的同志，实际上就是跟市委、跟张、姚、王跟得最紧的几个负责人；另外我们还在某些秘密的点里接见部队的同志，进行煽风点火。我们几个人根本没有军职，却插手军队，手伸得这样长，而且还直接到警备区看大字报。一面看大字报，一面点警备区的一些领导同志的名。在警备区的群众会上，我还说了“南京军区的某些领导人一贯正确的神话破产了”这种话，实际上我公开的把矛头指向军区的负责人，完全把自己凌驾于大军区之上。直到前不久，我还插手军队，以个人名义送材料，想要揪军内走资派。这样就进一步地分裂了毛主席亲自缔造和指挥的伟大的人民解放军。

一九七五年七月底到十一月中，王洪文受了毛主席的批判后来到上海，这一段时间他除了吃喝玩乐以外，攻击和议论党中央、国务院、军队和各地的领导同志次数更多了。而且他往往是在议论邓小平的时候，联系起来议论了中央、地方的党政军领导同志，使我们的脑子里形成了邓小平和这些人是一起的、是一帮子这样的一种概念。

王洪文在上海期间，我们多次劝他是不是回北京去，他不去。十一月初，他在上海看到了清华大学根据毛主席的指示开展大辩论的简报，当时他非常关心。他告诉了我们，而且说那个地方辩论得很激烈，提到了“走资派还在走”。我们劝他回北京去，他坚持还要再看几天。这说明他在进行政治投机，他是要看一看究竟谁胜谁负有没有分晓。又过了几天，他告诉我们：现在毛主席对教育部也有批示了，对七机部也有批示了。他觉得形势对他有利了，他就在十一月十五日动身回北京。当时，卫生部来电要有可靠的专人送药去，王洪文就同意让我的秘书带着药随王洪文的专机去北京。秘书到北京后由卫生部接待，没有到王那里去。办好事以后，秘书到迟群那里去过。找迟群时因新华社记者在场，迟群没有说什么。但第二天从文化部某某某处了解到很多情况。某某某说是迟群跟他说的：清华在批刘冰、周荣鑫了，中央在开会，揭露邓小平的问题。而且据说邓的问题是毛远新从新疆慰问团回来以后向毛主席汇报后揭发出来的。某某某还说什么毛主席要邓小平主持、要张春桥参加起草一个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议。某某某又说：毛主席在接见外宾后，说过：邓小平八年没有工作了，不懂得文化大革命，要张春桥给他讲讲文化大革命。某某某说这些情况都是迟群参加了中央的会议后告诉他的。

十一月十八日左右，我的秘书从北京回来，我和马、王三人在锦江小礼堂听了上述的情况汇报，我们心中就有了底了。

到十一月二十六日，中央发了毛主席审阅批准的〔75〕23号文件，我们认定右倾翻案风的总代表就是邓小平。我们从“四人帮”反动的立场出发，认为既然是两上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的反映，清华出现的问题不是孤立的，而且又有教育部的问题、中科院的问题、七机部的问题，主席都有批示了，我们就认为邓小平决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伙子。这一伙子就是对文化大革命不满意，要算账，要翻案的走资派。在我的思想上，就想端出一伙来；在我的脑子里，就是“四人帮”正确，特别是张春桥正确。

十二月《红旗》发表了《教育革命的方向不容篡改》这篇文章，当时我的心里非常兴奋，认为这是大进攻的信号。在这段时间里，“四人帮”连续对我们下达过几个指示：第一是关于发材料的问题。马天水电话请示张春桥后，张说“不用市委名义发，用下面名义发”。第二是张春桥亲自把北大、清华的《大字报选

编》批给我们阅，授意上海也要贴大字报，并且指示要上海快编出自己的大字报选。第三是张春桥看到上海有几个县、团级干部对我们这样批邓的搞法思想不通，他在十二月中旬的一期简报上批道：“对这几位同志……希望他们能够取得主动权。”第四是王洪文直接打电话给市委，要上海市委把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材料印成单份白头的一式几份送他。在他们指示的授意下，我连续干了一系列分裂党、配合“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

我做的第一件坏事，就是印发材料。我在县团级干部会议上听到同济大学有一份从国家建委科教局抄来的邓小平和几位副总理接见科学院的讲话，我就迫不及待地要文教组拿到几个大学去印，再让其他单位去要。后来迟群和文化部某某某也都送来了版本，内容有些不一致，经过修订，以迟群送来的版本为准。此外，我还收到江西省委的一个常委寄来的省委负责人的讲话（里面也有好几位中央领导同志的姓名），我如获至宝，一面下发印刷，一面送王洪文。

当时，我印材料的时候完全是搞阴谋，给了一个大学，我又告诉他们不要讲是我们给的，是你们自己从什么地方来传得来的；给了一个中学，又讲不要讲是上面给的，是你们自己印的。我曾经偷偷地把张春桥送来的清华、北大白字报选撕下来，复抄后贴到一个大学里去，一面张贴，一面又让这个大学进行散发，我还甚至要有的同志带着材料到市委召开的座谈会上散发。

这样，大量的不署名的材料就从上海流传到全国，完全打乱了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我做了“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的忠实的工具，抛出几位政治局同志和副总理的材料，正如华国锋主席所严肃批判的，这是开国以来所没有过的。我的罪孽十分深重。假如这些材料上有王、张、江、姚的名字的话，我是决不会这样做的。这证明，我鬼迷心窍，拚命紧跟“四人帮”，打击一大批从中央到地方的党政军领导同志。特别是《红旗》二月号《回击科技界的右倾翻案风》的文章发表后，我看到文章的第二部分批了“马克思主义不能代替自然科学”的论点，这很明显地是在批判政治局的一位领导同志，我更加心领神会。我迎合了“四人帮”的旨意，一心想揪出个资产阶级司令部来，只是口头上没有说出来罢了。所有上面这些见不得人的动作，是我跟着“四人帮”干的，有的我还发展了。在这个问题上，文教系统和其他系统的同志是没有责任的，一切罪责在我，因为这些阴谋活动都是我搞的。

第二件坏事是收集材料。我曾经从邻近各省收集材料，比如有关于各地运动的来信，各地右倾翻案风的表现，还有军队的情况、来信等，我甚至把外省有人议论张春桥历史上叛变过的一封朋友的来信，直接送给了张本人。因为我过去多次听张说：“我从来没有坐过牢，怎么会是叛徒！”我居然认为来信提到的问题是对张的污蔑。另外，我还把外地的有些情况，如某某省铁路局、某某省一个县的右倾翻案风的表现等、印发给参加县、团级干部会议的同志。

第三件坏事是交换材料。我把在上海收集到的材料，除上面讲的几件以外，还有某省传来的工业十八条等，都送给迟群、谢静宜。我又向他们那儿要了很多我们上海没有的材料，再转手印发下去。如上海第一次印发的不署名的《邓小平言论摘录》等，就是迟群、谢静宜送来的。

第四件坏事，是整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这件事是王洪文直接来电交办的。由市委布置有关部门收集编写，然后印成白头情况或言论摘编，送王洪文和张春桥、姚文元。至今在我的文件里还找到上述的几份政治局委员、副总理、副秘书长的黑材料，已交专案组。

第五件坏事是整人。我对一些对上海批邓的做法思想不通的或我们怀疑他们在外地参与右倾翻案活动的人就整，我在市委常委会上整过王一平同志，在区、县、局会议上，用各种手段整过农业局、电影局、科技干校的领导同志，压迫他们服从“四人帮”的指挥。

第六件坏事，是非法组织大串连。我根据清华的所谓“经验”，先在上海两年大学点火，再布置各校到这两所大学去看大字报，然后又请市委告各工厂都可以去看大字报，我在县、团级干部会议上自己还到处宣讲，煽风点火。

第七件坏事是刺探情报。凡是文化部、卫生部、外交部等有的人来，我们认为他们和“四人帮”联系密切的，一有机会就和他们吃饭、密谈、刺探情况。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尚未在全国展开时，我就让秘书趁出差去京的机会，到文化部、《红旗》杂志、清华大学去打听情况，我还让在京参加全国计划会议的同志去清华找迟群打听情况。当清华来人到上海要校办工厂的机器、材料的时候，我又亲自去招待所找他谈话，将打听得来的清华的八条经验（后来印成中央〔1975〕26号文件），先在上海传了下去。十二月下旬，马天水生病几天，我以汇报马天水病情为由打电话给王洪文问打听中央和各部运动情况，王洪文说：“路

线斗争的头子，改也难”，“下次你们向中央发电报，可以点部老爷的名。”我更疯狂地想抓出一大帮子来。

我干了这么多坏事，当时并不知罪，还认为中央出了修正主义，我们要批邓，就要“突破封锁”，“打破阻力”，还以为自己是在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真是利令智昏，鬼迷心窍。说明我跟着“四人帮”干坏事已到了不可自拔的地步。

六、揭发、交代在批邓打招呼会议期间的反革命大串连

从二月十九日开始，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黄涛、某副政委五人到北京参加中央召开的批邓打招呼会议。当时，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已指定华国锋同志主持中央工作了。但那次会议期间，上海小组住的京西宾馆的套间，变成了一个反革命串连的黑窝。来往的人有王洪文（二月二十二日、二十五日来了两次），张春桥（二月二十日下午、二十三日下午来了两次，二月二十六日下午找马、徐、王去一次），江青（二月二十日晚来一次，二月二十一日晚找上海、辽宁等同志去一次），姚文元（二月二十二日晚来一次），毛远新（二月二十二日晚来一次），迟群、谢静宜（二月二十五日晚来一次），其他来的人有金祖敏、以及文化部、公安部、国家体委、《人民日报》的某某某等，还有几个部、几个省和军队的少数几个人。总之，每一次碰面，就是“四人帮”反党集团的一次反革命黑会。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已经作了指示，华国锋同志已经作了讲话，不搞串连，但是，我们却公开进行反革命串连。

会上，讲话猖狂之极，从来不提主持中央工作的华国锋同志，几次会上任意点中央政治局同志、国务院领导同志和军队领导同志的名，并议论、攻击各省市、自治区的负责人。列举如下：

二月二十日下午，张春桥在上海小组套房内攻击华国锋同志和纪登奎同志。

二月二十二日晚，王洪文攻击叶剑英同志，并且指名污蔑各省和军队的领导同志是“还乡团的分团长”、“邓小平的老部下”等等。

二月二十二日晚，姚文元攻击华国锋同志。那天来了一个国务院经济部门的部长，他说：“现在国务院系统没有人管。”姚说：“你有主席指示嘛”，根本不

让他找华国锋同志。同时，毛远新还攻击了王震副总理。那个部长又当着姚文元、毛远新的面，攻击了李先念同志和谷牧同志。

二十三日下午，江青在十二省市会议上影射攻击周总理，同时点了大批领导同志的名，后来受到了毛主席的严厉批评。

二十六日下午，张春桥找马、徐、王谈话时，攻击了纪登奎同志。同时胡说先来开会的五个省的领导都难以转弯，对有的省的领导还指名攻击。

二十五日晚，迟群、谢静宜来，和我们密谈，竭力把“四人帮”吹捧成批邓的英雄，什么“江青放炮，王洪文揭材料，姚文元有理论，最后总是张春桥作结论”等等。他们对绝大多数的政治局领导同志都作了攻击，有的甚至加以丑化。

（以上攻击内容将另写书面揭发材料上报）。

“四人帮”还肆意攻击人民解放军，如二十二日姚文元、毛远新来后，谈到中国象苏联一样变修后怎么办，有的同志说有中国人民解放军，不容易。这时毛远新当着姚文元的面说：“那时要给你戴上一顶帽子，说你反党、反毛主席，那时枪口就会对着你。”

在这次打招呼会上，我们还收集了各部、各省“右倾翻案”的大量情况；我和王秀珍还曾到江苏省的领导同志面前去传播江青对彭冲同志的攻击，挑拨关系。

会议期间，我们到清华去听了一次“经验介绍”介绍人在会上公开大点某省某部的名，完全和毛主席批示同意的华国锋同志的讲话唱反调，继续搞乱全国，不让各地领导转弯子。

现在看来，“四人帮”反党集团早已自成体系，为所欲为，称王称霸，完全凌驾于毛主席、党中央之上，他们实际上另立了一个中央，拿清华、北大作“窗口”，指挥全国。而我们紧跟他们走。我也拿上海的两所大学做“窗口”来对抗毛主席的战略部署。

回到上海，在“四人帮”的鼓动下，我的活动完全和中央的五号文件反其道而行之。（1）我派出记者，收集邻省的情况上报，配合“四人帮”所谓“乱得不够”的分裂活动。（2）外地来的人我们接见，议论形势，搞串连，继续分裂各省。（3）在各种会议上，我们把清华、北大编的未经中央审定的《邓小平言论摘录》（初编、续编）等大量发送。经过我同意发送的有全国电视工作会议、赤脚

医生工作会议的代表。我还向五个省熟悉的省委领导同志送了这两本材料，并写信暗示他们也和上海一样印发。(4)我在各种会议上大讲全国右倾翻案的情况，进行煽动。(5)继续交换材料，迟群专门打电话来要马天水在全市万人大会上揭发邓小平的材料，我给他送去了。直到毛主席逝世以后，他还和谢静宜送马、徐、王新编的未经中央审定的《邓小平言论摘编》各一本。

总之，开会回来以后，我的分裂党、配合“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变本加厉。在这个过程中，江青还专门指示文化部组织几个电影厂给清华、北大和上海的几所大学和工厂拍纪录电影，给我们几个人的反革命分裂活动打气。上海市委内我们这几个人，已经成为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的公开的大联络点、黑基地，正如有的领导同志所批评的那样，我们几个人不仅是独立王国，而且还到处伸手插手，比之文化大革命以前的针插不进、水泼不进的北京市委还厉害。

“四人帮”搞篡党夺权，已经用不着篡夺上海的权了，上海的权早已在“四人帮”的手里了。

上海广大的干部和群众，包括文教战线上的同志们在内，他们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斗争中做了大量的工作，是有成绩的。而“四人帮”和我却利用批邓搞分裂，搞阴谋诡计，妄图打倒从中央到地方的一大批党、政、军领导同志。这种做法从一开始就遭到了广大干部和群众的抵制，证明他们是坚决拥护毛主席的战略部署的。而我却紧跟“四人帮”，反对毛主席的战略部署，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这就是反对毛主席。我的罪行是不可饶恕的。

我在掌握舆论工具的过程中，也是按“四人帮”的意图严加控制。宣传报道，大会小会，突出地宣扬“四人帮”，长期以来一直是如此。而且我还向中央封锁消息，有关上海的问题和阴暗面，不准报纸发一般情况，只准发增刊、白头甚至手抄的情况，对“四人帮”不利的情况一律扣发。“四人帮”说一句话，我就照办。在北京时，我们几个到张春桥那儿去，张反复说了毛主席在一九六七年的一段指示，张春桥别有用心地强调凡是闹派性的地方，主要是走资派的挑动。他根本不顾中央五号文件的规定，他还要继续层层揪走资派，而不让犯了错误的同志转好弯子，反对“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他当时还讲了读《阿 Q 正传》的体会，说什么小 D 和阿 Q 打架，闹派性，还不知道是走资派赵太爷的挑动。我回来就把张春桥的话告诉了写作组，让他们在《学习与批判》上写出了那

篇论阿 Q、小 D 的小辫子和党内走资派的大辫子的文章，继续鼓吹要层层揪走资派，这是我对抗毛主席关于批邓的战略部署的罪证。

我在宣传方针上，对“四人帮”唯命是从。在敬爱的周总理逝世以后，上海广大群众十分哀悼，上海的报纸和刊物除了发表中央的讣告、悼词、报道和唁电外，都想发表本市的吊唁活动情况和群众的悼念文章，有的报道象《万里长空且为忠魂舞》等都已写出，有些文艺、诗歌、短文等也排好了，但我打听到新华社、人民日报以及各地报刊的口径后，知道“四人帮”不让登。当时，《朝霞》约了文艺界的几位同志写了悼念文章，我又要写作组文艺组的负责人直接去问肖木可不可以登，答复是不登。这样，我就把上海本市的悼念敬爱的周总理的文章统统拉下来了。我和市委的几个同志商量，决定采取在几个刊物内专加一个插页的办法，精印总理的照片和讣告，表示悼念。最近据揭发说后来姚文元通过《红旗》编辑部提出批评。有一个《上海少年》的刊物我们没有通知，结果登了一篇周总理来到少年宫的悼念文章，姚文元知道后又批评。“四人帮”对总理是如此刻骨仇恨，而我却听从他们的旨意，砍掉了很多篇上海人民悼念周总理的文章，我对敬爱的总理犯了大罪，我对全市人民犯了大罪。

我对华国锋同志的态度，也完全是以“四人帮”的态度为转移的，早在华国锋同志担任国务院业务组领导工作的时候，张春桥就说过贬低华国锋同志的话。周总理逝世以后，我内心是想要张春桥当总理的，但我觉得他树敌太多，资历不够，恐怕摆不平。当时，马天水还想给毛主席写一封信，建议要另一位副总理当总理，我和王秀珍反对，我们说这类大事应该听主席的安排。等到一九七六年一号文件发来以后，我们对华国锋同志任代总理大为意外，在康平路学习室议论时，我和马天水都认为：华国锋同志为人比较中间，左右都能接受。因此在市委向中央发电报拥护时，对一号文件是批邓斗争的胜利讲得很多，对华国锋同志任代总理和叶剑英同志生病期间陈锡联同志主持军委工作，只是表示坚决听从主席的安排，拥护毛主席的提名和政治局的决定，没有作什么评价。这证明我中“四人帮”之毒太深，把他们看成“左派”而把别人都看成中间派和右派。“四人帮”又向我们封锁毛主席亲笔写给华国锋同志的“你办事，我放心”的重要指示（华主席最近告诉我们，姚文元在政治局会议上亲自看过这指示）。我们从“四人帮”的观点出发，任意歪曲毛主席的安排。我听了“四人帮”的话，就不听毛主席的

话。华国锋同志任代总理以后，上海群众的反映很强烈，而我却几次把报社情况简报上群众对毛主席的安排感到放心的完全正确的内容，以及群众对华国锋同志高度评价的语句，大量删去了，只留下较为简单的表示拥护的内容。我的罪责是极其严重的。今年二月底，我到北京参加批邓打招呼会时，迟群这个家伙在吹捧“四人帮”后，提到华国锋同志，竟然冷冷地说：“还可以，人还忠厚”。他们这帮子其实早就知道毛主席对华国锋同志的高度评价了（这次粉碎“四人帮”打招呼会上，汪东兴同志传达的毛主席亲自选定华国锋同志为接班人的三条重要指示），但迟群等人却还要如此攻击华国锋同志，这完全是和毛主席唱反调。王洪文的秘书肖木，有一次曾告诉我，“国锋同志表示自己马列水平低，毛主席说就选一个马列水平低的当。”肖木又说：“毛主席还告诉张春桥、王洪文说，不一定有能力的人当主要领导。”不论后者这话是否当真，总之，毛主席是在警告张、王等人，毛主席早就看出了他们的野心，对他们提出了严重的警告。而今年二月张春桥在会见马、徐、王时，我们请他回上海一次，他却假惺惺地说什么：“国锋同志刚出来工作，需要支持他，我离不开。”我中了“四人帮”的毒，完全歪曲了毛主席选定华国锋同志为接班人的伟大的和深远的意义。我有一次到写作组开会时，居然胡说什么：“毛主席很会处理各种关系。去年邓小平上台，因为只有邓最适宜，能把党政军一把抓。现在邓垮台了，毛主席又决定让华国锋同志当代总理，因为只有他最适宜，能把各方面摆平。”我还说什么：“不一定水平最高的人当第一把手。九大时毛主席就说过，好人不一定都进中央委员会，还要处理好各种关系。”我这些话，吹捧了张春桥，同时把矛头直指华国锋同志，也是直接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的英明决策的。我贬低和反对华国锋同志由来已久，这也为我在直接指挥阴谋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的过程中，后来把矛头直接指向和恶毒攻击华国锋同志，提供了反动的思想基础。

至于“四人帮”搞捏造罪名，陷害同志，顺我者昌，逆我者亡，是非常凶恶的。在多起事件上我都做了帮凶和打手，例如一九七二年九月张、姚来上海，在延安西路 200 号开会，主张工宣队脱工装，直接违反毛主席的指示。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复旦的工宣队卢善鹏等同志提出了正确的意见。有一天，张春桥在上海的秘书以及朱永嘉找了马天水，马天水把我找去，联系到另一位工宣队员讲了几句不满意张春桥的话，张的秘书就说是复旦第三次炮打开始了。他马上上报材

料，张、姚批下来说，这个会是总结经验，有什么不可以开的等等，我就对复旦党委的负责同志施加压力，逼着复旦党委和工宣队把卢善鹏同志等批了很多次。以后张春桥又充当好人，批了个意见说算了不要搞了，才停下来。这完全是政治迫害。而我则是这场政治迫害的直接指挥者，我向受害的卢善鹏同志等沉痛请罪。

七、专题交代我阴谋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的严重罪行

我阴谋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的要害是死保“四人帮”，以武力对抗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我不但同意调动民兵、军队，准备反革命舆论，而且有恶毒攻击华主席的反革命思想和言论。我如实交代如下：

十月七日晨，中央办公厅通知马天水去开会，我就感到突然。因为：（1）九月二十一日我在北京见到张春桥、王洪文两人时，都问过近期有什么会议，他们说没有。此事回来后和市委常委说过。（2）九月二十八日肖木来沪给市委常委传张春桥的话时，我们问他，说也没有会议安排。

接着，马天水告诉我和王秀珍等，这次开会，中办又直接通知了周司令，这是从未有过的。过去都只告诉一个主要负责人。这又引起了我们怀疑。

同时，王秀珍连续给王洪文在北京的秘书打电话，根本打不通。

上飞机前，我们约好要马天水的秘书抵京后来电话和我们通个气。结果因为他找不到王、张、姚的秘书，电话未来。

七日晚上，王秀珍找来金祖敏在上海办事的秘书，通过京西宾馆的熟人电话找到马天水的秘书，说尚在待命，会议有上海、江苏、山东、湖北，还有南京军区、济南军区、武汉军区等参加。

晚上十一时左右，我给文化部某某某打电话，他说原定八日带文化代表团出国，忽然接到华总理指示不出国了。我觉得一定出了大事，因为毛主席逝世时有些代表团还照常出国的。

半夜，我给卫生部某某某通了电话，她正在开会，她说没有什么事，不过《人民日报》的某某某昨晚也打电话问她发生了什么事。

于是王秀珍把我、冯国柱、张敬标找到康平路小礼堂商量。我们又决定把张春桥在上海的秘书以及廖祖康、肖木都找来。他们分头给北京姚文元的秘书、

姚的老婆、钓鱼台王洪文的秘书、警卫员、司机、服务员等打电话，又给紫光阁的某某某打电话，廖祖康甚至给八三四一部队值班科打电话，都不通。我又给迟群打电话，秘书给总政的一个熟人打电话，都不通。我和肖木再分别给人民日报某某打电话，他神态反常，旁若无人。我还给浙江、福建省的领导打了电话，没有摸到情况。

最后，张敬标给马天水秘书打通了电话（当时马已经去参加政治局召开的第一次会议回来了，思想不通，影响了他的秘书），秘书在电话中情绪低落，说是“胃病发作”；廖祖康抢过电话，听后也是同样的内容。

我觉得应该亲自给马天水打一次电话，因为他在主持上海的工作。接通马的秘书后，我说我有极其重要的事要请示马老，一定要马老通话，他去请示后答复，马老不能听电话；我又问，马老究竟在不在？他答：马老身体不太好。我再问，你那里情况究竟怎么样，他明显地暗示：“我的老胃病重犯了。”放下电话后，经办公室了解核实，他没有什么胃病。

同时，我们收到警备区作战处的电话记录说，军委首长指示，部队战备工作转入正常后，发现有的单位有些松懈，请检查一下。战备工作不能放松，仍应提高警惕，注意敌情，边防（沿海）防止内遣外逃。我们读了这份电话记录以后，大家议论纷纷：一级战备刚撤消，为什么又要加强战备，而且要防止“内遣外逃”。

“老胃病复发”，是不是指老帅或某些军区的负责人动手了。加上警备区又来通知，说总政原定在上海召开的全军图书阅读现场会议不开了。于是，大家判定肯定出事了。当时在场的有徐景贤、王秀珍、王少庸、冯国柱、张敬标、朱永嘉、肖木、廖祖康等人。

“四人帮”和我们的一切联系被割断了。由于“四人帮”的长期毒害，我凭我的反革命政治敏感性和上述的一系列迹象判断，觉得极可能发生了军事政变，而且已经把“四人帮”扣起来了。

午饭前，王秀珍约金祖敏的秘书来，要他下午随一架专机到北京去摸清情况，约定最严重的情况暗号为“心肌梗死”。

同时，我同意了王秀珍提出的下午要找民兵负责人，王少庸提出的要找公安局负责人来打招呼；我还主动提出，下午要找报社、电台等新闻单位的负责人来打打招呼。

午饭后，我休息片刻，从我家中书橱柜子内取出一九七五年初我写给张、姚的三封信的底稿，把它烧了。（此事已向领导报告另作专题交代）

接着，我们就和公安、民兵的负责人打了招呼。此前，王秀珍把部队的两个负责人也找来谈了一下。我找新闻单位的负责人打招呼时，给他们灌输了反动思想。我说了中央台通知停播的两首歌曲《毛主席永远活在我们心中》和《永远按既定方针办》，看不出有什么问题。某某某突然不出国了。和人民日报的某某通电话时十分反常。在京的三位领导都联系不上，又来了“老胃病发作”的暗示，可能出问题了。我谈了军委首长加强战备的指示，然后从我自己的可能发生军事政变的推想出发，我非常反动地说：苏修侵捷时捷克国家广播电台只听一个负责人贝利康的指挥，坚持广播了一天的抗议声明，根本不听苏军的。我布置新闻单位加强保卫，还说准备调民兵去保卫。我要他们发表什么东西，都要告诉市委，实际上想把舆论都控制起来。当时。我又找来《人民日报》研究，发现七日《人民日报》第三版上还出现过“按既定方针办”黑体字，所以最后我说，“还是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

下午五点多钟，由我主持召开常委、列席常委会议，把我们的反动估计向大家打了招呼。但因为怀疑军队，没有通知应该列席的武占魁同志（空军）和康庄同志（海军）参加。

晚上七时半左右，我在剧场里接到文化部某某某来电，说他们给钓鱼台江青那个楼打通了电话，是服务员某某接的，“说首长身体好，现在不在家。”

我马上赶回康平路学习室，讲了文化部电话，廖祖康听了表示怀疑，他马上打电话到钓鱼台江青那个楼核实，接电话的是放映员某某，说服务员某某今天根本没有来过。廖判断刚才文化部打通的电话是假的。他又告诉了王、张、姚的三个电话号码，让文化部再打一遍，不久他们回电说都打不通。我又告诉他们打电话找马天水试试。

与此同时，金祖敏的秘书从北京打来电话给上海警卫处某某某报告暗号：“我娘心肌梗死”！大家都惊呆了。

接着，公安部某某某又电告，说刚才金祖敏的秘书曾经进过京西宾馆，后来在他那儿打的电话。公安部某某某在电话中说了三句话：“人员都集中了。锁起来了。不能动了。”

最后，文化部某某某来电话：“马老不接电话。我们都病了，有病情。”

这时，肖木惊叫起来，“不好了，对文化部动手了。”

于是，大家议定再也不能往外打电话了，下一步可能要对我们动手。形势严重。

这时，在场有徐景贤、王秀珍、王少庸、冯国柱、张敬标、朱永嘉、肖木、廖祖康等人。

朱永嘉突然提出，“我看这次是某、某两个结合，其他人是搞不起来的。”他是在会上把矛头首先直接指向华国锋同志的第一人。

大家听了都楞了一下。廖祖康同意朱永嘉的分析，并说：“8341”部队是很厉害的，听某主任的，没有某主任指挥，一下子搞掉四个人是不容易的。”

朱永嘉又说：“他们先抓人，然后宣布一个决定，说这几个人反党。我们要干，要拉出民兵来，打一个礼拜不行，打五天、三天也好，让全世界都知道，就象巴黎公社那样。”

大家都不响，我当时把这些话都听进去了，证明我的反动思想是和他们一致的。

这时，大家都急着怕被抓去，怕当天晚上被一网打尽，议论要分两个点，撤出康平路机关。王少庸说白天问过民兵情况，很分散。有同志去问了一下民兵数字，值班的二千五百人，分在各厂，还有三万一千人可以待命（后来了解实际只有一万一千人）。王少庸又问：有没有一个团的力量形成拳头。这时廖祖康提议要把几个部队的负责人带在身边，我们同意了。大家催着快分散，由我执笔开了两个名单，分两个点：

一号点，设在一个招待所，有徐景贤、王少庸、张敬标、朱永嘉、部队的两个领导以及我的秘书等人。这是文的一路。二号点去民兵指挥部，有王秀珍、冯国柱、廖祖康以及部队的两个领导等。这是武的一路。在征求意见时，张敬标提出他留守康平路机关，朱永嘉也提出他去陕西北路经济组找几个人，准备舆论，我同意了。这时廖祖康又提出要把工总司的老造反头头集中起来，朱永嘉表示支持，说这样可以发动工人，我也同意了。廖祖康提出黄金海、叶昌明、陈阿大、马振龙、某某某等人的名单（后来他们又加了汪湘君），我一一记下交给了王秀珍。这时，大家急于分散，我又给王秀珍写了一张纸条提醒：请民兵加强战备，

二千五百人集中，三万一千人待命，加强值班，并立即派民兵加强对电台报社的保卫。分手时说定，大家作好准备，最后听徐、王指挥。

于是大家一哄而散。一号点的几个人在学习室等部队的两个人前来。不久，他们来了，我也跟他们打了招呼。这时正好半夜零点，电台广播中央的两项英明决定。听了广播，“四人帮”过去灌输给我的反动思想更为抬头，我进一步怀疑这两个决定，特别是第二个决定，我一听是要尽快出版《毛泽东选集》第五卷，而我九月二十一日到张春桥那里去时，他还说过：“考虑不准备分别出五卷、六卷，准备先把有主席手稿的、经主席审定过的文章先合成一册出版，免得五、六卷如何分期引起争论，同时，其他文章一时也审定不了。”我听了中央的第二个决定，觉得和张春桥的意见不符，而且我估计一定是在没有他参加的情况下作出的。我心想：五卷怎么可能“尽快”出版呢？特别听到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中共中央政治局直接领导”的提法，我更进一步发展到恶毒攻击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在坐上汽车到某招待所的路上，我对王少庸说：“发这两个决定的做法很坏，他们捞了稻草，看来是个阴谋！”当时，我的反革命思想已经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我顽固地站在“四人帮”的立场上，对我们敬爱的华国锋同志这样肆意恶毒攻击，完全配合了“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罪该万死。

到了招待所，大家都休息了，前后处理过三次电话：先是朱永嘉来电，要找我谈，不同意九日上海两报发中央两个决定，被秘书挡了回去。其次是张敬标来电，说朱永嘉在他那儿谈了很久，他很同情朱永嘉，还是要来找我，秘书用我已经休息了为理由又把他挡回了。第三个电话是凌晨两点半左右，廖祖康从民兵指挥部来电说有要事，秘书把我叫起来听了电话，电话中廖祖康说：秀珍、国柱同志他们意见要加强电台和市委机关的保卫，建议请某师长通知电台的警卫连，由电台负责人指挥；康平路机关的警卫连由市委办公室指挥。我记下了字条给了部队的某师长（和我们同住在一号点）去部署，这实际上是下了调动军队的“手令”。同时，秘书告诉我朱永嘉准备不让上海两报发中央的两个决定。我当时的反动思想是和朱永嘉一致的，但我觉得中央这两个决定本身是广大群众拥护的，报纸不发的话会失去群众。因此我觉得还是要发，所以立刻给写作组某某某打了电话，告诉他报纸要登两个决定，要朱永嘉稳住。

这时，二号点的活动在民兵指挥部进行。

九日早晨，冯国柱先到一号点，接着张敬标来了，王秀珍在安排张春桥、王洪文的家属后也来到了。我和他们商量，今天如何对两项决定表态。我们就一起返回康平路学习室，读了中央两项决定的清样。我继续从极端反动的思想出发，细看了第一项决定，觉得找不到岔子；细看了第二项决定，我觉得一没有写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二没有写批邓，三没有写以阶级斗争为纲，四没有写“按既定方针办”，我说我们的表态电报要把这四条加上，这实际上是要和中央的决定对着干。冯国柱建议，我们可以表态拥护两个决定，但不要提“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我同意了。我们还议论到：这第二项决定里中央办公厅很突出，我数了一下共有三处。我们当时的反动思想仍是攻击华国锋同志和汪东兴同志的。张敬标就根据这些意见打电话给办公室起草文件的同志，要他们照办。我们又商量还要继续给马天水打电话，问如何表态。

十时左右。昨晚分散的人又集中起来。这时，从电话里得知文化部、卫生部那里已经收到中央 15 号文件，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和中央军委主席。于是，我急着给马天水打电话。当时，马天水已经参加了中央政治局的第二次接见回来，但他仍不肯接电话。我对马天水的秘书说中央发了两项决定，听说还有一个 15 号文件，如何表态。他放下电话去请示后答复八个字：“热烈表态，坚决拥护”。我接完电话，在场的常委同志一致不满意，说这么重大的事，马天水为什么不接电话。于是常委决定，一定要马本人接电话。因此又推王秀珍去打电话，磨了好久，马天水终于来接电话了，他还是要我们热烈表态，坚决拥护。王秀珍问他见到三位领导（指王、张、姚）没有？身体好不好？这时马天水撒了一个谎，他说：“他们身体还好，工作比较忙，没有时间和我个别谈了。”这样一来，大家就如释重负，说是一场虚惊。于是赶快准备起草两个电报，一个是坚决拥护中共中央的两项英明决定，一个是热烈欢呼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当天下午，我们收到了 15 号文件，立即召开了常委会和组、办扩大会议，会上我还说：“马老和周司令到北京开会，刚才通上了电话，见到了上海在中央工作的三位领导，他们身体都还好，工作很忙。马老要我们对中央的两项决定和 15 号文件热烈表态，坚决拥护”。

从表面上看，我们确实写了两个比较热烈的电报，而在我的心目中，根本不是真正的拥护华国锋主席。而是错误地判断了形势，认为是“四人帮”拥护的，

这样我才拥护。说穿了，我拥护的是“四人帮”，不是华主席。在我看来，“四人帮”就是党中央，党中央就是“四人帮”。这就是我的反动立场，说明我早就死心塌地跟定“四人帮”了。

发了电报以后，吃过晚饭，我和王秀珍商量，要立即撤销民兵的战备集中和待命的决定，马上恢复正常，不然要引起误会。王秀珍当即向民兵指挥部施尚英打了电话，告诉他：“撤销五位数（即三万一千人，实际上只有一万一千人），保持四位数（即二千五百人）恢复正常。”王秀珍再次问施尚英：“你懂了吗？”施回答：“懂了”。

接着，我和王秀珍在学习室和廖祖康谈话，要他即撤销廖祖康设在另一个招待所的那个据点，他表面答应了，在座的有冯国柱、张敬标等同志。（后来据了解，他们那个点根本没有撤销，由黄涛、廖祖康直接操纵和指挥，把叶昌明、陈阿大、黄金海、马振龙、戴立清、施尚英、某某某等弄在一起，等于另立一个市委，一直搞到十三号我们回来以后。）

九日晚上马天水通知我和王秀珍去北京，并说由空军派专机来接。

十日凌晨，我获悉新华社赵棣生同志通知新华分社徐寿铿同志，今后不再提“按既定方针办”，我即请秘书告文汇、解放两报负责人，上海报纸宣传要以人民日报、新华社为准。并告诉了写作组，但忘了通知人民电台。

十日上午，发表了两报一刊社论《亿万人民的共同心愿》，我和王秀珍、冯国柱、张敬标在我办公室里又错误地分析了形势，认为社论所说：“搞垮我们党是不容易的……是注定要失败的，”可能是有人反对华国锋同志，而“四人帮”是站在华国锋同志一边的，结果胜利了。但我们仍怀疑中央出过事，还怀疑中央办公厅的主要领导同志。十日中午，文化部某某某等来电询问时，我还把这个完全错误的形势分析和反动的怀疑，告诉了他们。下午，专机抵上海后听说江苏、山东的负责同志都要回来了，而我们却还要前去；心中就认为上海在中央的三个人，肯定有人出事了，并认为可能是王洪文，中央要徐景贤、王秀珍去，是为了回来做新干部的工作。后来，专机到了郑州停靠后，要将机上人员一一报名单后才准予起飞，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情，又使我们疑心生暗鬼，准备到了北京以后豁出去回不来了。

走以前，我们还和常委约过暗号，但晚上到了北京，听了马天水、周司令

讲了中央会议的精神，听到有毛主席关于解决“四人帮”的多次指示，我们的思想虽一时还不通，但我们商量后觉得应该立即电告上海稳住。打电话的内容经过书面请示中央办公厅同意后，我当晚即打了电话，告知冯国柱：“我们已经平安到达，一切等我们回来以后再定。”以后，十一日、十二日每晚都由王秀珍、马天水打一次电话，告知上述精神；十一日还通知上海的宣传口径要按照人民日报和新华社的。以上精神，留在上海的市委常委王少庸、冯国柱、张敬标他们是基本执行的，他们做到了“一切等我们回来再定”这一条。但是，黄涛、廖祖康的一个点和朱永嘉、肖木的一个点，后来继续搞了大量的活动，一直发展到十二日晚上的进一步大闹，布置反革命武装暴乱和十三号的反革命吹风。这是我们在八日阴谋策划的反革命武装暴乱活动的一种恶性继续和发展，我虽不在上海，但仍要负最主要的罪责。

这次在上海发生的反革命武装暴乱，我是直接的决策者的指挥者，我之所以能干出这样的事，决非偶然。这是“四人帮”长期以来推行的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必然产物。

“四人帮”妄图把上海民兵作为他们搞阴谋、搞野心的工具，蓄谋已久。上海民兵指挥部过去一直叫“文攻武卫指挥部”，“文攻武卫”的名称就是江青提出来的。后来，张春桥看到全国都叫民兵指挥部，上海仍叫“文攻武卫”，感到太露骨，便下令把它改掉。但他们仍然要把上海民兵指挥部作为市委、市革会的一个直属武装部门，不让警备区插手。

一九七三年八月，突然以中央的名义把一九六七年张春桥写给毛主席的一份关于在斗争中重建上海民兵的报告，影印后发给全国各省市，上面写有毛主席批给几个人阅的批示，但我记得毛主席并没有写“同意”等批示。当时，市委还专门召开会议进行了学习讨论，并传达到区、县、局的干部，造成一种印象，使人觉得上海这样搞民兵武装山头是完全符合主席路线的，是合法的。我现在怀疑，这是张春桥、王洪文他们搞的一个阴谋。因为这个文件只讲到在文化大革命中重建上海民兵，根本没有讲民兵脱离军队的具体领导之类的内容。“四人帮”想以这个报告为掩护，在上海拉出一个武装山头，和毛主席亲自缔造的人民解放军相对抗，这是他们筹划经营已久的要害问题。这个影印件是发至全国各省市存档的，请华主席、党中央重新予以审查。

去年七、八月，王洪文来上海期间，在锦江小礼堂开了一次黑会，王洪文在会上狂叫：“要警惕修正主义，要准备上山打游击！”“只要我不死，二十年后我还要把这支队伍拉出来！”这更彻底地暴露了“四人帮”的杀气腾腾的个人野心。

今年批邓打招呼会时，二月二十二日晚，王洪文到京西，对我们说：“邓小平想敲掉上海民兵的经验，他要某某省抓出材料来，否定上海民兵的经验。上海民兵是毛主席支持、关怀的，春桥和我两个人搞的嘛！”这充分证明张、王妄图把上海民兵作为他们篡党夺权的工具由来已久。我为他们拉武装山头大造舆论。我跟着王洪文去打过靶，我还建议过一个单位的民兵学开飞机。我为他们的反革命阴谋活动干得非常卖力。

总之，“四人帮”长期以来，违背毛主席的“党指挥枪”的教导，分裂党，分裂军队，擅自大立上海民兵的武装山头。几年来，还擅自发了大量的枪支弹药和轻重武器。同时，张春桥经常对我们讲：“赤条条来去无牵挂”，“我早就准备杀头了。”这是在灌输“杀身成仁”，“舍生取义”的反革命思想。王洪文经常叫嚷：“要上山打游击”，“进某某山（上海附近的国防工事）坚守”，“上海没有退路，两边一夹击，只能死守”等等，肖木九月二十八日来传话，暗示林彪、邓小平式的人物要“搞上海”，“上海有大考验，要打仗。”这就等于下了反革命的动员令。长期以来，我对“四人帮”唯命是从。在我的眼里，“四人帮”就是党中央，张春桥就是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代表，是碰不得的。谁反对“四人帮”，我就要死保他们。我认为，军队的同志如果反对他们，我要和军队的同志拚；而这次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我就负隅顽抗，同意调动民兵、军队，阴谋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妄图以武力对抗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我的罪孽是万分深重的。

以产业工人为主体的上海广大民兵，在阶级斗争、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斗争中，在维护社会治安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四人帮”和我们几个人妄图蒙蔽广大民兵，进行反革命武装暴乱，但是广大民兵发觉了阴谋以后，奋起造了“四人帮”和我们的反，这说明上海民兵具有高度的无产阶级觉悟。最近人民广场的十万民兵大会，显示了上海民兵最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一切行动听从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指挥的坚强决心，对“四人帮”和我也是

最有力的声讨和批判。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这次反革命武装暴乱，根子在“四人帮”，但我犯下了弥天大罪，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我向敬爱的华国锋主席请罪，向党中央请罪，向全国人民和上海人民请罪。我请求中央给我以最严厉的处分。

在北京时，华主席谆谆教导我们“要转变立场”，但我回来以后，开始总以受“四人帮”蒙蔽者自居。在中央领导同志面前，我们讲过以前不知道有“四人帮”，但是，现在看来，我只是不知道“四人帮”这个名词，而实际上我是清清楚楚知道这四个人是抱成一团的。我自己则是和“四人帮”连在一起的，我把他们的命运看作是自己的命运，他们垮台了我就惊惶失措。回到上海以后，我还没有认识到这场斗争的性质，还把自己放在无产阶级一边。经过反复的学习和思想斗争，经过领导的教育和群众的批判，我才逐步认清了这场斗争的性质。我们党同“四人帮”的斗争，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马克思主义同修正主义之间的斗争，这场你死我活的斗争，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命运和前途。不斗怎么行呢？“四人帮”搞篡党夺权，自成体系，我就是这个体系里面的一名得力的干将；“四人帮”是党内资产阶级的典型代表，我就是顽固地站在“四人帮”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上的。我跟着“四人帮”搞分裂，搞阴谋诡计，就必然搞修正主义。用毛主席“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来衡量，我那里是什么“左”派呢？右得无可再右了，是极右。我不听毛主席的话，不听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话，只听“四人帮”的话。我中毒太深。在全市两个热烈欢呼的庆祝大会之前，当我看到致敬电初稿上写有“敬爱的华主席”，我内心深处居然对“敬爱的”三个字感到很别扭。我的思想是何等反动呀！在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逝世以后，华主席在我们党和国家面临着修正主义复辟的最危险的时刻，采取了英明果断的措施，一举粉碎了“四人帮”，挽救了革命，挽救了我们的党。华主席就是值得敬爱！华主席就是我们党的当之无愧的领袖！当我的立场逐步转变的时候，我才真正产生对华主席无限信赖和无比热爱的感情。我极度愤恨“四人帮”，我也极端愤恨我自己所犯的罪行。我跟着“四人帮”走得太远了，现在“四人帮”已成了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我不愿意和他们一起灭亡，我要改悔，我要脱胎换骨，我愿意彻底揭发、彻底交代“四人帮”和我自己的罪行。上海广大民兵干部是没有责任的，文教战线和其他战线广大干部是没有责任的，主要罪责全在我。我恳

切地请求大家彻底声讨、清算我的罪行，对我揭发批判，进行挽救，我决心要回到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上来。

请敬爱的华主席，请党中央，请市委领导同志和全市军民看我的行动吧！

来源：上海市区、县。局党员负责干部会议秘书组 1976 年 11 月 18 日印发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六日，王秀珍的揭发交待

〔王秀珍：上海市革命委员会负责人〕

过去，我跟“四人帮”反党集团跟得很紧，干了很多坏事，陷得很深。从九大时起就跟着“四人帮”，崇拜他们，迷信他们，对他们感恩戴德，跟他们干了很多坏事，犯了严重罪行。经过华国锋主席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耐心教育，经过同志们和广大群众的揭发、批判，我决心同“四人帮”反党集团划清界限、彻底决裂，同时彻底清算自己的错误和罪行。现在，我进行揭发和交代。

一、首先揭发王洪文这伙人疯狂地对抗毛主席、反对毛主席的反革命罪行。

去年五月，毛主席在政治局会议上，再一次严厉地批评了“四人帮”，向他们发出了严正警告。但是王洪文根本不听毛主席的批评，反而怀恨在心，竭力对抗。就是在毛主席批评后，王洪文在去年七月窜到上海。到上海后，他就让秘书廖祖康对市委办公室同志说：要给他准备一间办公室。意思是王洪文不准备回北京了，要与毛主席对抗到底了。有一次，马天水、徐景贤同志和我去看他，他脱口而出说：我有什么权！党的权、政府的权、军队的权，都没有。我只有一个办工农兵学习班的权。他还大肆发泄说：什么要我主持工作，是他们把我往火坑里推。他还说邓小平能见到主席，他见不到。这些黑话，把矛头直接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真是罪大恶极。这些黑话，也充分暴露了王洪文的野心。我听了这些反动的话，没有报告毛主席，我有罪。

在毛主席那次批评“四人帮”后，姚文元也来过上海。我向他汇报工作，要他见总工会全委会的同志，他对我说：你不知道，我在那里处境很困难呀。接着又说：我身体还可以，还能挤公共汽车，我准备到五七干校去啦。他还说下半夜要出什么事（我当时不懂他的意思）。这完全暴露了姚文元拒绝毛主席的批评教育，不肯改悔的顽固立场。

对邓小平的解放问题，毛主席有过几次指示，“四人帮”一直是抵制的，反对毛主席的（张春桥在今年二月就讲过：邓小平出来工作，江青是不满的）。直到一九七三年，根据毛主席指示，中央发了文件，恢复邓小平副总理的职务，转发了他的检查。当时，我对邓小平的检查是不满的，对邓小平的解放、任用有看法。后来，在市委对这件事给中央的报告中，也流露了这种情绪，采取了一种保留的态度。这种态度是错误的，实际上是同毛主席指示唱对戏。这是对待毛主席的态度问题，就是反对毛主席。

还有对待陈丕显同志的问题。“四人帮”一直抵制、反对解放陈丕显。后来毛主席作了批示：似可作人民内部问题处理，才不得不于一九七四年解放陈丕显。但是，“四人帮”还不甘心。王洪文于七四年十月九日打电话给徐景贤同志（第二天又打电话给我）说：陈丕显要解放啦，快叫专案办打报告，你们快点提一批一月革命风暴的老头头名单出来。意思就是把陈丕显的一些对头人提出来。后来，根据王洪文的旨意，我同其他同志商量提出了一份一百八十一人的所谓“老头头”的名单送给他，有十多个人都作了安排，其中有某某某等人。这样搞，名为“落实政策”，实际上是同毛主席的批示对着干。在这一件事情上，我也有罪，参与了“四人帮”对抗毛主席指示的罪恶勾当。在市委讨论陈丕显的职务安排时，原来提出安排为市委委员和市革委会副主任。后来张春桥说：先安排副主任，党的职务以后再考虑。我们按照张春桥的意思，修改了原来的安排。今年二月参加批邓打招呼会议时，姚文元对我们说：对陈丕显，我们是落实政策的，安排他当副主任，邓的问题是要搞兜底翻。张春桥对我们说：邓小平转送陈的信，没有告诉他，他大发脾气。后来还听了金祖敏讲陈丕显的坏话。我回上海后，传过和说过“陈丕显同志到北京后，住京西宾馆门庭若市，一周换几套服装，末班车没有赶上”等一些话，这也是错误的，因为陈丕显同志到北京，是经过毛主席圈阅的。我这样讲，实际上是对待毛主席指示的态度问题。也是反毛主席的。

二、揭发“四人帮”反对、仇视周总理的严重罪行。

去年，王洪文在上海，某某某同志打电话给徐景贤同志，说周总理病情恶化。徐景贤同志和我马上到王洪文那里，劝他快点回北京。他却冷酷地恶狠狠地说：“还早呢，你们不知道，这种病有得拖了。”到去年十一月月中，他才回北京。到北京后，他竟迟迟不去看周总理。后来，去看周总理时，他没有说两句话，周

总理就示意让他出去了。可见周总理当时已经看透了这个人，不愿意同他多讲话了。更令人气愤的是，听说，在周总理追悼大会刚刚结束，一走出人民大会堂，王洪文就要去打猎。汽车司机一听气坏了，耐不住说：今天是什么日子？因为司机不肯开车，才没有去成。但是过了两天，又去打猎了。这几件事情充分说明了王洪文对周总理是多么仇视，也暴露了王洪文一伙人迫不及待地要篡党夺权的野心。

去年三月，我去北京参加人大常委会议，见到张春桥，我向他反映了王洪文秘书廖祖康任意调房子的事情。张春桥当时对王洪文的生活作风表示不满，但他接着就说：“这都是某某某怂恿王洪文。”“四人帮”相互包庇，抱成一团，胡作非为，狼狈为奸，张春桥竟然倒打一耙，栽赃诬害，这完全是对周总理的污蔑和攻击。张春桥这句话，我没有对别人讲过。但是，我没有向毛主席报告，我有罪。

三、揭发“四人帮”攻击、诬蔑中央领导同志，分裂党中央的严重罪行。 这方面，我的罪行也是严重的。

早在一九六九年，参加九大时，张春桥授意王洪文，对我们上海代表说：对几位老帅，不能给满票，要杀杀他们的威风。这完全是践踏党内民主，打击中央领导同志的阴谋活动。当时，我照着做了。那次，几位老帅的票数是比较少。在会议过程中，在张春桥授意下，用上海代表的名义请陈毅同志参加我们的会议，实际上是批陈毅同志。我当时也是最起劲的一个。九大后，我也散布过指责、贬低、攻击陈毅同志的话。

一九七四年初，姚文元离开上海时，在我们面前有意贬低、攻击一位老帅。说毛主席批这位老帅了。还说下半年要出事。还讲了苏联现在是修正主义，今后怎样变回来？

去年三月，我在北京，张春桥当着我的面攻击某副总理。今年二月，张春桥又在我们面前说，这位副总理的“基本思想是苏联的一套搬过来的”。这些话，我在市委常委中传过，在有的同志面前也传过。

去年十一月，王洪文从上海临回北京时，对我和金祖敏、黄金海、叶昌明、陈阿大等说：你们不知道，中央斗争多么复杂，政治局就分好几派呀，从对待文化大革命的态度，就可以看出来了。这完全是分裂党中央的反党言论。这些话我

都听进去了，中了毒。

今年二月，到北京参加批邓打招呼会议，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毛远新等都给我和马天水、徐景贤同志讲，国务院的一些部门，除了文化、卫生、公安等几个部外，都怎么怎么不行，批邓没有批起来。谢静宜有一次同我们交谈中，讲到政治局批邓时说：最有水平的是张、江、姚、王四人，还有另外两位还比较好，其他同志都怎么怎么不行。谢静宜大肆吹捧“四人帮”，丑化、攻击中央领导同志，这是十分反动的。特别是毛远新以毛主席联络员身份，攻击了好几位副总理。如说某副总理到东北后，不去了解大寨情况，而对挖金子倒很感兴趣等等。

“四人帮”反党集团的这些反动言论，对自己影响很大，中毒很深。我在市委常委会上、党员干部会议以及工会的部分同志中，都散布过这些言论，我做了“四人帮”反党集团分裂和反对党中央阴谋活动的帮凶，参与了“四人帮”分裂和反对党中央的阴谋活动。我恨自己成为“四人帮”的帮凶。

四、揭发“四人帮”攻击一些地方的领导同志，妄图打倒一大批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破坏毛主席、党中央的战略部署，破坏大好形势。

这方面，我紧跟四人帮，做了他们的传声筒，做了他们手中的棍子，干了不少坏事，造成严重后果，犯了很大的罪。

今年二月，到北京参加批邓打招呼会议时，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以及毛远新、迟群、谢静宜，还有金祖敏、某某某、某某某、某某等人都到我们的住宿处来过，王、张、姚等都来过几次。一时间，我们住宿处，简直成了串连站，一些人川流不息地来到我们那里，激昂慷慨、声色俱厉地大肆散布攻击、污蔑一些地方负责同志的言论，充分暴露了“四人帮”妄图利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斗争，打倒一大批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的罪恶用心。

在这次打招呼会议上，经过毛主席批示“同意”的华国锋同志的讲话中指出：“毛主席说，错了的，中央负责。政治局认为，主要是邓小平同志负责。”这次会议前的问题，中央负责，有这样那样问题的地方，应转好弯子。”“注意不要层层揪邓小平在各地的代理人。”毛主席和党中央的指示很明确，就是有问题的地方都要转好弯子。但是，“四人帮”却同毛主席、党中央的指示大唱对台戏，进行破坏。张春桥对我们说：问题多点的五个省，看来问题是难办的，有的恐怕

不行了，弯子不容易转好。王江文、张春桥等还指名道姓地说，这个人是“还乡团”的分团长，那个人是“复辟派”的头子。他们又说：福建的某某某，有“创造”，办了三万人的封闭式学习班，有人还被关在笼里，完全是法西斯专政；江西的某某某，是“还乡团”分团长；云南，把一些英雄、模范人物都整下去，整得很厉害；某某某是江苏省领导的老上级，那个省的班子，是按某某某的意图安排的；等等。散布这些言论，就是不让人家转弯，破坏中央的部署。

我对这些言论，都很听得进去。回到上海后，在市委常委会上，接着在党员干部会议上，我都原原本本地传了这些言论，有的话，我在党员干部会议的几个小组里都讲过。我卖力地加以扩散。市委在四月二、三日召开全市批邓经验交流大会，我原来准备了篇发言稿，把“四人帮”攻击一些地方领导同志的主要内容都写进去了，后来这篇发言稿送给张春桥去看时，他连忙告诉我们：有关外地的事情不要讲了。张春桥怕在大会上讲了，就会露馅。可见，“四人帮”搞的都是阴谋诡计，要的是两面派手法。这些话，在大会上我虽然没有全部讲。但是，后来去市五七干校时，下厂时，还有参加工会、妇联等群众组织的一些会议时，我都带有煽动性地散布过攻击外地负责同志的言论。有一次，我去照相机三厂，我讲了攻击江苏、浙江、江西、福建等兄弟省领导同志的一些言论，讲了南京等地有人不给上海去的人住旅馆等，挑拨了上海同兄弟省的关系。我还传了张春桥在一份关于蔬菜问题材料上的批的话：“靠外地是靠不住的，这是大势所趋，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后来有人把这次讲话内容传到外地去了，我就着急起来，还要化工局有关同志进行检查，想抵赖不认账，这是错上加错。有关攻兄弟地区的言论，我扩散得最多，有的部传到了外地，有的地方油印出来、张贴出来，起了很坏的作用，干扰了外地运动，破坏了那里的大好形势。

我不仅散布过这些言论，还把江苏一位同志的所谓“告状材料”，送给王洪文。还有河南一位同志来上海时，黄金海帮她写了“告状材料”，这份材料我也看过。批邓初期，我还收集过外省的材料，还要团市委将有关这方面的材料送给我。罪责在我。迟群向我要材料，我把在上海收集到的一些材料寄给了他。还有当兄弟省有的同志来上海时，我们把清华、北大编印的材料，送给他们，请他们到大学里参观大字报。我还把有关材料寄给两个省的同志，同辽宁交换过上海和他们的大字报汇编。这样，“四人帮”通过我们的手，实际上把上海变成了一

个最大的串连站，一个公开的联络点。完全违背了中央五号文件精神，破坏了毛主席和党中央的部署，破坏了外地的大好形势，破坏了上海同兄弟省市的关系。这方面，我犯的错误和罪行是很多、很严重的，根子是“四人帮”，罪责在我身上，我做了“四人帮”搞分裂主义，打击一大批，搞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帮凶和工具。“四人帮”是个大骗子，我也是骗子，下面传了我散布的分裂主义的言论，罪责在我，下面是没有责任的。

其实，不仅在批邓斗争中，在这之前，“四人帮”就利用上海，干扰和插手外地的运动，破坏外地的大好形势。比如在批林批孔时，王洪文曾对我讲：批林批孔一定要联系实际。批林批孔要清查林彪的死党余孽。按照王洪文的意见，市总工会打头阵，召开万人大会，发动揭盖子，一把火烧了起来。各级工会层层开会，把党委撇在一边。请党委负责人到会，实际上是批斗，还靠边了一批干部，有的至今还未解决，整了一些同志。我还到基层去“放火”，破坏毛主席的战略部署，发动工会干部大揭所谓“一打三反”和清查“五·一六”运动中迫害新干部的问题。把有的基层党组织搞瘫痪了。上海这样一搞，对外地有影响，有的地方也这样搞了起来，破坏了党的一元化领导，把形势又搞乱了。

“四人帮”利用、控制上海总工会一些头头（实际上就是王洪文的一伙小兄弟），自成体系，搞宗派，搞行帮，自成体系，破坏党的一元化领导的原则，大搞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谁不听“四人帮”的话，就整谁，这伙小兄弟就是“四人帮”整人的打手。这方面，我积极执行了“四人帮”的意图，参与了这些活动，我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我是有罪行的。王洪文每次回上海，多次召开工会干部会议，有时还不让工会干部给党委汇报，党委不知道工会开会干什么，完全把工会凌驾于党委之上。我有时召集工会干部开会，也是这样做的，严重地破坏了党的一元化领导，我有罪。

五、交代我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的严重罪行。

马天水在十月七日上北京后，我们要马天水的秘书到北京后，按惯例和上海通一次电话。马天水的秘书到北京后，找不到“四人帮”中三人的秘书，电话没来。我打了一天电话找，一直打不通，就心神不定。那天下午到川沙县去了。晚上六点三十多分回来后，我就打电话给办公室，问马老有消息没有？办公室的同志告诉我说，没有消息。九点左右，我打电话找公安部的某某某，问他王、张、

姚三人情况，他说：王、张、姚前几天还看到，可能因为地震搬家了。没摸到什么情况。九点三十分，我就把正在上海的金祖敏秘书找来，请他打电话找马老在哪里。他就通过北京的熟人，在京西宾馆找到了马天水的秘书，我与他通上了电话，在电话中我问他：会议开始了吗？他答：还没有消息。又问：来了哪些单位？答：有山东、江苏、湖北和三个军区。还问：那三个军区？答：有武汉、济南、南京军区。我还问了马老好吗？他说：马老有点感冒，现在正在洗澡。晚上十二点，徐景贤同志的秘书告诉我，说老徐给文化部的某某某打了电话，他说华国锋同志已正式通知他，原来他带队的中国文化代表团不出国了。听到这些情况，我心神更不定。

八日上午，我到张春桥的老婆那里，她讲她的儿子原定当天要到北京去，想同张春桥的秘书通电话，从七日晚上到八日上午，电话一直打不通。我当时就把我们同北京通电话也接不上的情况告诉了她，实际上同她通了“消息”。这也是我的严重罪行。

我打了好多电话，一直找不到“四人帮”中三人的下落，又听张春桥的老婆打电话也找不到张春桥，心里更着急。因此，在八日上午，我就把徐景贤、冯国柱、张敬标同志找来一起商量，又把张春桥的秘书、王洪文的秘书廖祖康、肖木叫来，要廖祖康、肖木、某某某再打电话找。张春桥的秘书给姚文元的老婆和秘书打电话，廖祖康给钓鱼台打电话，肖木给王洪文的秘书某某某打电话，都没打通。当时，看到了南京军区关于加强战备的电话，传达了军委首长的指示，又说据警备区告总政通知原在上海开的图书现场会撤销了；他给迟群挂电话没打通；给人民日报某某打电话问宣传方针，他吞吞吐吐神态反常等情况。这时，我们更产生了疑问。

后来，张敬标同志打电话找到了马天水的秘书，他说“生胃病了”。徐景贤同志亲自要求马天水接电话，马不接，听徐景贤同志说，马天水的秘书在电话里暗示说：我老胃病复发了。电话就挂掉了。听了这个话后，大家联系前面讲的情况，进行了议论，引起了很大惊慌。就极端错误地认为：中央出修正主义了，已下手抓人了。

八日中午，我认为自己的分析对了。就带着这种反动的思想情绪，把金祖敏的秘书找来，他原定八日回北京，我对他讲，你到北京后，到京西宾馆马天水

的秘书那里去摸摸情况，赶快打电话给我，并且交代了联络的暗号：如一般情况就说肚子痛，情况严重就说胃痛，最严重的情况就说心肌梗塞。下午，我和王少庸同志就分头找人部署战备，找了民兵和公安局同志，还有部队两位同志。我给民兵和部队的两位同志念了军委首长指示的电话记录，又给他们讲了马天水到北京后通不上，找到马天水的秘书后说“老胃病复发了”等情况，说现在情况反常，可能出事了。然后就说：一级战备撤销后，发现有些单位战备松懈，我们要提高警惕，要加强战备，防止敌人空飘、海飘，防止国内外阶级敌人的突然袭击，等。要他们回去抓紧部署战备。

下午五点，我从反革命的立场出发，同徐景贤一起开了常委会，把列席常委也找来了，但不找空军和海军的同志参加会议。会上，又把找不到王、张、姚的情况，以及马天水秘书在电话中讲的“老胃病复发了”，向他们“打招呼”。傍晚，我给辽宁某某某的秘书打电话，请他给毛远新的秘书打个电话问问毛远新的情况；不久，某的秘书回电话说：毛远新那里情况一切正常。晚饭后，我从反革命立场出发，觉得要作最坏打算，就找了王日初和车队队长，还有我爱人，要他们给我整理一下放在家里的一些材料。后来，他们整理后，把一部分打印的材料烧掉了，当时我未在场。晚上八点半，金祖敏的秘书来电说“我还好，我娘心肌梗死”。公安部的某某某又来电告诉某某某，说刚才金祖敏的秘书某某某的电话是在我处打的，现在人员集中了，锁起来了，不能动了。这时，我的反革命情绪进一步发展。

当时，廖祖康要文化部的某某某打了王、张、姚的三个直线电话，张的电话打通了，但接电话的人说打错了。我还打电话找过八三四一部队的一位同志，对方说公出了。这时，新华分社告：今晚十二时可能有重要广播，问电台说不知道，中央台打不通电话。文化部某某某也来电话给徐景贤，说你要我找马老，电话打进去有人接了就挂了。还说，我们这里也都有病情。这时，肖木说：现在已对文化部下手了。当时，在场的几个人情绪十分紧张、激动，说：接下来要轮到我们了，怎么办？这时，朱永嘉也来了，他说：我看这次的事是某某某同某某的结合搞的，其他人是搞不起来的。廖祖康也说：八三四一部队是很厉害的，没有某主任的指挥，一下子搞掉四个人不容易。接着朱永嘉就提出：我们用民兵打它一个礼拜，不行的话五天、三天，好让全世界都知道，象巴黎公社那样。

于是，徐景贤和我等人决定阴谋策划、紧急部署了反革命武装暴乱。徐景贤同我及其他人研究了分工。廖祖康提出，要警备区的四位同志参加，紧急时，可要他们调动部队。廖祖康、朱永嘉还提出，这次还要工会的同志参加，可以发动群众，号召工人起来。于是，徐景贤就拟定一个分工名单，由他带王少庸和警备区一个副司令、一个师长等人到一个秘密联络点，抓电台、报社等舆论工具；由我同冯国柱、廖祖康、警备区一个副政委、一个副司令和工会的叶昌明、陈阿大、黄金海、马振龙、某某某、某某等人到市民兵指挥部，组织反革命武装力量。到指挥部后，我还把汪湘君找来。张敬标留守康平路，朱永嘉到陕西北路准备舆论工具。徐景贤当场写给我一张我带的人的名单，还写给我一条子：“请民兵指挥部加强战备，二千五百人集中，三万一千民兵待命（即晚上集中值班）。请民兵指挥部立即派人加强对电台、报社的保卫。”我到了民兵指挥部后，先给民兵指挥部和部队的两个同志，讲了马天水同志到北京开会去了，没有找到王、张、姚，肯定人家已动手了等情况，并大肆放毒，进行反革命鼓动。我煽动说：“马天水去了没有回来，肯定出问题了，把文化大革命出来的‘中央领导’都抓起来了，我们要同他们干。这几天康平路不能蹲了，否则一网打尽了。”这以后，由冯国柱、廖祖康同部队两位同志和民兵指挥部的部队同志，研究部队的问题。我同总工会和民兵指挥部的几个人，在另一个房间，详详细细地介绍了七、八两天所发生的全部“情况”，以及我们几个人的分析。接着我对大家说什么：“上海是一月风暴的发源地，我们跟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血肉相联，中央出了修正主义，我们要对着干，就是死了，也要教育后代，让全国知道。”当时，廖祖康也进来煽动说：周司令到上海，可能就到某地指挥抓我们，他们把马天水关在北京。也可能他们到松江某师，叫我们去开会，然后把我们全部抓起来。他要施尚英拿出上海地图，他边看边骂：“上次就告诉你们了，一张象样的地图也没有，这种地图怎么好打仗？”并要施尚英他们马上研究提出具体作战方案（作战方案由施尚英他们具体去搞的，我未看到，只听施尚英讲，是按国庆保卫工作具体方案准备的）。他提出，如果外地军队来怎么办，外地部队可能以加强战备名义来怎么对付，我们要随时掌握动向，采取对付措施。还说，铁路、码头、机场都要控制起来，要保证电讯的畅通，我也同意。后来，就由廖祖康和冯国柱分头去部署落实。然后，我们就密谋策划了如何组织反革命武装暴乱的力量，决定由原来民兵值班

二、三千人，准备增到一万多人，并根据打联司的经验，设立一线、二线（秘密指挥点），在指挥点设置电台。当时，我对陈阿大、黄金海、叶昌明、马振龙等人说，你们打过联司，有经验，那时也分一线、二线的。如打起来，你们都分到各指挥点去一起抓。还对某某某说，打联司时，你指挥调度交通有办法等，给他们打气。当时，有的提出把秘密指挥点设在闵行、吴松，或者十七棉、三十一棉，大家感到这些地方太远、太暴露，后来决定设在江南造船厂，并设置了电台。施尚英还提出要在杨浦区也设一个秘密指挥点，我同意（后来我得知设在中纺机厂）。这时，黄金海还提出，东海渔业指挥部有电台，也好用。施尚英说民兵自己有电台，够了。马振龙还讲，轻工系统下属工厂仓库里有子弹，打起来可以用等。

半夜，我听到中央两个决定的广播后，我仍坚持反革命立场，还说了很反动的话。我胡说什么：“这两个决定是得人心的，他们抓了旗帜，安定了人心的。”把自己完全放到了同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敌对的地位，在反革命道路上越走越远。

九日凌晨，我和廖祖康、冯国柱等人商量，怕老蹲在民兵指挥部遇到情况没有退路，天亮了容易暴露自己，建议撤出民兵指挥部，当时廖祖康就提出撤到某招待所去，我就同意了。早上，我问了徐景贤同志的点和办公室值班室有什么情况，都说没有什么突出情况。于是，我就回到康平路，想把王洪文、张春桥的家属和我们的家属安排转移。我提出，要把大孩子安排到工厂去，小孩子安排到工人家里去。还说要把革命后代，好好保存好，等等。后来，徐景贤说，两个决议已经公布，家属现在不要转移。我又去通知王、张两家暂时不动。这天上午，我总算同在北京的马天水同志通上了电话，问他两个决议怎么表态，他说：要热烈表态，坚决拥护。问他张、姚、王三人情况，他说：见到了，身体还好，他们很忙。我们一听到三人情况正常，就松了一口气，心里定了。这说明我们完全站在“四人帮”立场上，把自己命运同他们绑在一起。下午，召开市委常委会，讨论、修改了给中央的电报。下午七时，徐景贤要我给施尚英打电话说：战备恢复正常，撤销民兵值班的万位数，保留千位数。我还问他“懂了没有”，他说“懂了”。之后，徐景贤和我当面告诉廖祖康，要他把他那里集中的一些人（工会的一些头头）分散，不要再聚在一起了。晚上，接到马天水来电话，通知我和徐二

人第二天去北京开会，这又引起我们怀疑。后来又打电话去问马。冯国柱、廖祖康、肖木主张我们不要去，去一个抓一个。后来商量还是去。这时，我给叶昌明打了电话：你那里不要动，有事要请示少庸、国柱、敬标同志，我们去开会一二天回来。廖祖康提出，只让冯国柱、张敬标送我们上飞机，黄涛不去送。（据回来知道，第二号点根本没有撤销，由黄涛、廖祖康直接操纵，把叶昌明、陈阿大、黄金海、马振龙、戴立清、施尚英等人弄在一起，继续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

十月十日，我到北京参加中央打招呼会议。但策划这次反革命武装暴乱的罪魁祸首是我。十日以后，反革命武装暴乱的组织活动的继续发展，十月十三日的反革命“吹风”，都是我在家时煽动、策划的必然结果，罪责完全在我。我对党、对人民犯了大罪，广大民兵和民兵指挥部的同志，还有很多工会和妇联的同志，是没有责任的。我对他们也犯了大罪，我欢迎同志们对我的罪行进行深入揭发、批判。

这次我策划武装暴乱这一严重的反革命事件，绝非偶然，是有它深刻的根源的。长期以来，我对“四人帮”跟得很紧，中毒很深。我头脑中只有“四人帮”，没有党中央，把这几个人看作就是党中央，被“四人帮”的鬼迷住了心窍，以为自己当中央委员、市委书记、市革委会副主任，都是他们的“栽培”，因此把自己的命运、前途紧紧连在他们身上。我一直极端错误地认为，他们是什么“左派”、“正确路线的代表”，认为“跟着他们，就是干革命”。一直到毛主席逝世后，在电视中看到“四人帮”中有的“面容消瘦”，我还专门打电话给廖祖康、某某某，要他转告“四人帮”保重身体。可见，我对“四人帮”迷信、忠心到了多么严重的程度！正因为这样，所以把“四人帮”的垮台，就看作是“右派政变”，就要死保，就去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以武力对抗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这说明，路线错了，立场错了，就会把事情全部颠倒过来了。这次反革命事件的发生，是我紧跟“四人帮”，积极参与他们搞分裂、搞阴谋诡计的罪恶活动的一个大恶果，一次总暴露。早在今年初，中央一号文件下来的时候，马天水、徐景贤和我三个人曾经有过议论，讲了“张春桥当代总理，外地通不过，华国锋同志当代总理，各方面通得过，摆得平”等诬蔑和攻击华国锋同志的话，我还在总工会几位同志和上棉三十厂党委中扩散过。市委办公室有一份简报，其中有几句赞扬华国锋同志任代总理的话，我叫他们删掉，这是对我们党和国家的领袖的攻击，矛头是对

着毛主席的，反主席的，我有罪，罪该万死！在毛主席逝世不久，肖木在九月下旬带来张春桥的口信，说什么“上海还没有真正经过严重考验”，“要看到曲折，要看到资产阶级还有力量。问题是谁挂帅”等等，与自己头脑中的反动思想一拍即合。正因为我有这种反动的思想，因此，听到“四人帮”垮台的消息，就站到了与全党、全国人民为敌的一边。这次到北京参加了打招呼会议，受到华主席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耐心教育和挽救，立场、观点才开始转变，看到了自己策划这场反革命武装暴乱的严重性。我决心彻底交代，彻底认罪

六、揭发“四人帮”反党乱军，分裂军队的罪行。我也执行了“四人帮”的黑旨意，这方面犯有严重错误和罪行。

今年二月二十一日晚上，我们在北京开会时，上海和辽宁、沈阳军区的同志去看江青。江青对我们说：部队搞成这个样子，怎么行啊”不注意老中青三结合，老的那么老了，怎么打仗？等到部队搞好了，问题解决了，我再穿上军装，再戴上红星。在那次开会时，有一次王洪文也说过：现在军队新干部都被排挤了，只剩下某某某一个人了。“四人帮”篡军的野心，早有流露。去年，我去北京参加十届二中全会时，王洪文向我们说过：现在我最担心的是，军队不在我们手里，军队里没有我们的人。“四人帮”还对我散布过攻击一些军队领导同志的言论。

批林批孔时，我去北京，是在七四年三月，王洪文对我说：批林批孔军队也开展起来了，是我批了铁道兵的一封信，群众就发动起来了，总政也在动了。我现在到处放火，把军队批林批孔搞起来。正是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张春桥、王洪文要我们去发动上海警备区的批林批孔运动，进行煽风点火。他们不仅要搞乱警备区，而且要我们发动一些人到南京军区去送大字报，矛头是对着某某某领导同志和南京军区的。“四人帮”总认为部队乱得不够，盖子没有揭开，所以到处点火乱军。我也跟着去做了，干扰了部队的工作，破坏了部队和地方的团结，造成了很坏的后果。我也散布过“四人帮”攻击部队首长的话。

“四人帮”一面反军乱军，另一面就拼命抓民兵。王洪文、张春桥贪天之功，把毛主席关心和支持的上海民兵的成绩，归功于他们自己。他们竭力推行资产阶级军事路线，破坏民兵建设，妄图使民兵成为他们搞篡党夺权的阴谋的工具。今年二月，参加批邓打招呼会议时，王洪文对我们说过：上海民兵，是春桥和我两人搞起来的。去年，王洪文在上海三个半月中，对民兵工作抓得很紧。特别是

去年九月十八日在锦江小礼堂，同民兵指挥部领导小组成员开了一次会，我也参加了。他在会上提出了人武部和民兵指挥部合并问题，实际上是要吃掉人武部，篡夺兵权，还讲了武器装备要多要好，一旦有事就好使用。暴露了他抓民兵，是为了阴谋篡党夺权。这次会议后，我们在两个区、一个县试行“两部合并”，卖力地推行他的黑主意，破坏了民兵建设，实际上也为这次策划反革命武装暴乱埋下了祸根。我积极推行王、张资产阶级军事路线，是很卖力的，对民兵指挥部同志也放了很多毒，破坏了军民关系。我要彻底清算自己的罪行。

七、在推行“四人帮”的修正主义组织路线，搞宗派活动方面，我也有严重罪行。

“四人帮”搞修正主义，搞阴谋诡计，就要在组织上结党营私，任人唯亲，以我划线，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他们不讲毛主席提出的关于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五项条件，却提出了什么“领导熟悉，群众拥护”等选拔干部的标准，提出了不依靠党组织，不依靠群众，而是通过座谈、谈话方式，当场“相面”，听发言、看外表的选拔干部的方法。这完全背离了培养接班人的五项条件，背离了群众路线。根据王洪文的黑指示，要办工农兵读书班，在读书班里，要有右的代表，结果在学习班里整人。我们办了几期工农兵读书班，也就是所谓选拔干部的“苗子班”，这种读书班办在高楼大院里，吃的特别伙食，享受特殊待遇，实际上是在培养养尊处优，高人一等的资产阶级思想，是在培养修正主义。这项工作是我负责的，是我的一条罪状。参加读书班的同志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主要是路线错了，这些同志是没有责任的。

我推行“四人帮”修正主义的组织路线，分裂路线是很卖力的。召开十大时，王洪文对上海代表名单大为不满，说我们是犯了方向、路线错误等等。他说：这次上海中委的名额多，看来不能从代表中挑选，代表中只能选出中间人物当中委。后来他要黄涛和金祖敏两人，急急忙忙到代表以外的对象中去挑选。“四人帮”为了挑选他们中意的人，就反反复复地选，今天提这个名，明天又改提那个名，因此中委候选人名单迟迟定不下来，是各地名单中最后提出的一个，拖了大会的时间。这也是“四人帮”搞阴谋诡计的一个恶果。象这样选中委、候补中委的做法，在我们党的历史上也是从来没有的。王洪文还说，有的人历史复杂有什么关系，去毛主席身边的人，有的历史也很复杂。王洪文一方面攻击毛主席，

同时攻击了一批同志，罪该万死。王洪文还说：什么阶级分析，只要表现好就行了。王洪文的所谓表现好，就是对“四人帮”好，我们就是按王洪文的黑指示办的。王洪文对有问题的造反派老头头，无微不至的关怀，他说：这些老头头不会反对文化大革命的，到时候是有用的。这次反革命武装暴乱中，这几个人是起了“大”作用了。王洪文所以要这样做，是有他的阴谋的，是怀着篡党夺权的野心的。

在召开四届人大时，王洪文还要金祖敏准备一大批名单，说是国务院各部都要掺沙子，都需要人。一九七四年我去北京，王洪文就要我选一点，抽上来考察，到各组办工作。我们提出过一批名单。这样搞，“四人帮”就是妄图组织他们的“内阁”。四届人大前（一九七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搞过一批三十个人的名单（部级十八人，司局级十二人），以后（一九七五年一月）又搞了个十六个人的名单（都是部级）。我也积极干了。罪行在我，组织部门是没有责任的。今年二月份，张春桥对我们说，不要对各部送人了，如某某某到了北京，也不起作用。按这个黑指示，中组部来要两位副部长，我们不给，要一位计委副主任，黄涛认为去一个人也不起作用，要被人家吃掉的，也不给。

“四人帮”为了实现他们的野心，大搞宗派活动，拉了一伙小兄弟，结成一个小集团，大搞招降纳叛。张春桥在一九六八年就讲过，工总司的老头头入党，要报市革委会（后是市委）审批。实际上为这些人的入党大开方便之门。在王洪文的指使和支持下，有的人不符合入党条件，如戴立清、黄金海、陈阿大、叶昌明、马振龙等，用各种办法把他们拉入党内，陈阿大是先内定当九大代表，再突击发展入党的；有的明明有严重问题，也照样提拔重用；有的违法犯罪，就加以包庇，让他们逍遥法外；有的已被判了刑的，还给他平反。这些事，我都参与了，这完全是结党营私，招降纳叛，包庇坏人。王洪文调到中央工作时，曾告诉我：有事情要多找总工会一些老头头商量。因此，遇到什么事情，或者开什么会议，我总要在会前或会后，把几个小兄弟找来谈谈，议论议论。特别是在批林批孔时，我常和这几个人研究分析运动形势，研究党委班子人员，让工会直接发号施令，不听党委的一元化领导。实际上就是在搞宗派，搞分裂，破坏了党的组织原则。根子在“四人帮”，有好多坏事是我干的，下面工会同志是没有责任的。

这里，我还要交代同张春桥的老婆的往来，这方面我也有严重错误。从一

一九六九年三月开始，我同她有些往来，串串门子，当时并不清楚她的问题。一九七四年，王洪文回上海，对我们说：张春桥要与她离婚，否则不好办。这时才知道她有重大政历问题。但是，我仍旧保持了同她的密切往来，有时也同她谈些工作情况等。这说明自己没有同她划清界限，丧失了无产阶级立场。所以要这样做，完全是为了讨好张春桥，有时也想通过她向张春桥反映反映自己的意见。这是自己紧跟猛靠“四人帮”反党集团的又一罪证。

长期来，在“四人帮”的控制、毒害和影响下，我干了不少坏事，犯了严重罪行。今天揭发和交代，只是初步的。我要继续回忆和检查，彻底揭发“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同时彻底清算自己的错误和罪行。特别是关于搞修正主义组织路线、搞宗派集团等方面的罪行，我要详细地一件件作彻底揭发和交代。我衷心地、诚恳地欢迎同志们继续对我的错误和罪行进行揭发和批判。自己决心在这场伟大的斗争中，脱胎换骨，与“四人帮”决裂，彻底揭发“四人帮”的滔天罪行，彻底交代自己的问题，清算自己的罪行，立功赎罪，将功补过，真正转变立场，站到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边，回到毛主席革命路线上来，跟广大干部和群众在一起，把“四人帮”反革命罪行和修正主义路线揭深揭透、批深批透，把这场伟大的斗争进行到底。

来源：上海市区、县。局党员负责干部会议秘书组 1976 年 11 月 18 日印发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九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解决保定地区武斗问题的布告

1976 年 11 月 9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发布关于解决保定地区武斗问题的《布告》。17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将这一布告转发各地。《布告》指出，保定问题长期以来不能解决，根子就是“四人帮”。布告重申要立即无条件停止武斗。在此之前，中共中央已成立了由秦基伟负责的解决保定问题领导小组，规定了解决问题的方针和政策。按照中共中央部署，从 11 月 16 日起，党、政、军、民密切配合，着手解决保定地区长期武斗这一“老大难”问题，共拆除了 192 个武斗据点，收缴了数以万计的枪支弹药，逮捕了 21 名罪行严重、民愤极大的反革命分子和打砸抢的首恶分子。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马天水的补充揭发交待

我的补充揭发交代

经过市委领导同志和同志们的揭发批判和帮助，使我进一步认识到，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一举彻底粉碎“四人帮”这个反党阴谋集团，挽救了革命，挽救了我们的党。和“四人帮”的斗争是无产阶级击退资产阶级猖狂进攻的两个阶级的生死大搏斗，是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前途和命运的大事。我一定和“四人帮”划清界限，和“四人帮”这些坏蛋斗争到底，并清算自己的错误和罪行。这些天来，听了同志们的揭发批判，越想越感到“四人帮”这批反革命真是罪恶滔天，越想越感自己的罪行越大。我进一步回忆、补充揭发交代如下：

(一) 我怎么陷入“四人帮”而不能自拔的？“四人帮”为什么看中我，要我主持上海工作？根据我的回想和分析，有如下原因：一是，我文化大革命中犯了错误，比较早地得到解放，当时不是感谢这是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挽救，而是对张春桥感恩戴德；二是，一九六八年“四·一二”事件中，我保了张春桥，胡说张春桥没有坐过牢。我保张春桥的根据，一是听说江青要保张春桥，二是听张春桥自己说我没有坐过一天牢。我听信张春桥自己为自己辩护的一派胡言，这是失去党的原则的；三是，我对有极少数所谓的新干部，实际上是王洪文的小帮派，其中有的是流氓，有的是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支持他们，纵容他们，后来发展成为包庇他们；四是，“四人帮”内部常有矛盾，狗咬狗，往往在上海不同的战线上表现出来，我根据张王的意图，搞调和，搞折中。不使“四人帮”狗咬狗臭事暴露在党中央和全市人民面前。此外，更为重要的是我投靠“四人帮”，我不是九大的代表，把我安排了九大的候补中委。我张给春桥写了信，在这封信中，我向他表示在文化大革命中有错误，我说，少庸同志更为适合（当时少庸同志主持工作），最后表示，在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指引下，作好工作。我不是写信给毛主席，而向张春桥表决心，这就是投靠张春桥。从此以后，我跟他们越陷越深，把“四人帮”当作中央，“四人帮”对我也越来越信任。

一九七二年的九月份，周总理在上海，找我谈话，说王洪文要调中央工作，要我主持上海工作中央已定了。在这以前不久，我到北京去，张春桥也曾找我谈话说，王洪文可能调中央，可能要你主持工作。我再三说我主持工作有困难。张

春桥问有什么困难？我说，我对有些小兄弟头头统不起来，领导不了，他们不听我的话。张春桥一再说，你要注意作他们的工作，这个问题我可以帮助你作工作。张春桥又强调指出：你抓日常工作还可以，但要注意抓大的路线斗争。张春桥讲的大的路线斗争，实际上是以“四人帮”划线，我是心神领会的。就是要向反对“四人帮”的革命领导同志斗争，要我和“四人帮”站在一起。就是向我路线交底。

我主持工作以后，接着就准备十大，我根据“四人帮”那一套办法，选举了代表，突击提名中委、候补中委的名单，这些阴谋活动，我都参加了，上次已经交代。我这里补充一点，总理召集政治局包括各省市第一书记会议，我也参加了，周总理传达主席提议，酝酿王洪文当党中央副主席候选人的事。当时有的同志不大赞成。那时，我打头阵表了态，表示支持和拥护王洪文为党中央副主席候选人。我当时说：我同王洪文相处一段时间，觉得王洪文看问题还比较全面，不是一个冲冲杀杀的人，他在上海主持过一段时期的工作，我感到他比我强。总之，我吹捧了王洪文，为他讲了好话。“四人帮”里有人叫王洪文不要推辞。接着，还有其他几位同志也表了态。我这次发了言，等到十大散会后，江青见了我，把我的手握得很紧，很亲热，和以前态度大不一样。后来，开会时经常到上海组看我们，又送书，（去年和今年给我们三人送过《词综》，送过地图，送过油莎豆，送过文冠果。）又问好。当时，王洪文作为党中央副主席候选人是合法的。但合法的背后，可以看出“四人帮”已经勾结起来了。已在搞阴谋活动了。我表面上拥护毛主席的提议，但思想深处是拥护“四人帮”的。王洪文正式当选党中央副主席后，我在京西宾馆招待祝贺，参加的有王洪文、徐景贤、王秀珍、黄涛。一面吃，一面谈，谈选举中的斗争，也谈今后还会有斗争，我们一定要斗到底。向谁斗呢？为什么要斗呢？目的是为了巩固“四人帮”的地位而斗争，为“四人帮”篡权而斗争。我当时的反动思想是，认为在党中央有几个靠山了，我的后台更硬了，我在上海的工作也更好作了，对我的工作也更有利了，我讲话的声音也粗了。

（二）破坏批林批孔伟大战略部署，把矛头指向毛主席、周总理。广大群众和干部在批林批孔当中是有成绩的。但“四人帮”是破坏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是反对周总理的，我也是跟着干了，当了他们的破坏毛主席战略部署和反对周总理的帮凶。批林批孔开始时，北京的“1·25”会议，三箭齐发。张春桥恶毒攻

击敬爱的周总理。江青一方面攻击一位老师，又讲过是十一次路线斗争开始了。他们的反革命罪恶目的是，想制造混乱，想打倒一大批反对他们的革命干部。后来毛主席批判了三箭齐发，拨正了批林批孔的航向。但“四人帮”并未死心，还要在上海制造混乱。我在组办会上，传达了张春桥要批判走后门的黑指示，后来市委准备开大会放录音，因为毛主席批判了三箭齐发，所以录音不放了，市委大会一时开不成。但是“四人帮”顽固坚持反动立场，反对毛主席，拒绝毛主席的批评。王洪文先要上海市总工会二月二日，在文化广场开大会。干扰毛主席的战略部署。张春桥于二月二十七日借题给上海来信，信中说：“老实说，从严格意义上讲，一些方面，一些单位的权并没有夺过来，在一月风暴中，有的夺过来的权又失掉了。”张春桥这封反动信的内容，篡改了毛主席的指示，直接对抗毛主席对“四人帮”的批评。而且反革命的煽动性很大。这封信，市委常委讨论过了，没原文向下传，但总工会的有些人向下传达了。再加上“四人帮”掌握的舆论工具，《人民日报》发表批林批孔要联系实际的文章，我在三月八日的大会上也讲了张春桥一封信的精神和报纸文章精神。而且，我们还到某某厂、某某厂等等基层去煽风点火，影响很坏。这样，一批基层单位的领导，受到了冲击，扩大了打击面。借要解决三个正确对待为名，批判打击了一大批干部。上海有不少单位搞乱了，造成了一些单位的不团结。后来中央发了十二号和十七号文件，顺势扭转了当时乱批乱斗的情况，但已经造成了严重后遗症。

王洪文、张春桥不批林不批孔，批了上海一批对“四人帮”不满的或有抵制的干部，把上海的运动搞乱，这不是他们的主要目的。他们的主要目的是要上海打头阵，搞乱一些地方，搞乱军队，整一批反对他们的干部，妄图篡党夺权。王洪文当时抽上海的人和工农兵学习班的人去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个总部，目的就是搞军队的材料，揪军队的领导，特别是揪所谓军队的旧势力，要挖所谓林彪的死党，残渣余孽。当时有一个省在他们的影响下，也乱了起来，上海在这个省的一个基地来问，对当地的大字报怎么办，王洪文黑指示三条：一不加入，二不支持，三我们不贴。这玩的花招，完全是两面派。

“四人帮”借批林批孔整军队，反军乱军、妄图篡夺军权，不仅在中央已这样搞了，在地方也这样搞了。拉一些人，整一些人，分裂军队，借机整警备区，整周司令和其他同志。就是批林批孔以后，还不放过，仍然搞分裂活动，比如，

有一次，张春桥问我，李宝奇怎么样？我说，不怎么样，张接着说，我早说过，不要换人，越换越不好。张又问南京军区新来的同志。我说，我看了他的讲话，也不怎么样。这次九月二十一日徐景贤到北京去时，张春桥对徐说，这位政委是二方面军的人，这样的人不多了，不好动。我们找李宝奇同志谈话，先从张宜爱、李彬山那里了解一下情况，先作些研究然后再谈。我们还根据“四人帮”的黑旨意，插手警备区的分工，煽动张宜爱、李彬山写黑信，靠恶状。用很多阴谋手段，收集警备区以及南京军区的材料。这就是搞阴谋、分裂军队。这在方面，连周司令的前任秘书也不放过，拉拢他，为我们收集一些情况，这是用的“四人帮”的一套手法，他们经常用这种办法。不是正大光明，搞阴谋诡计。想起来非常痛恨“四人帮”，痛恨自己。警备区有一位同志在报纸上写了一句赫鲁晓夫式人物就在上海。为这个问题，我们批了几次，一方面要批这个人，更重要的要看警备区某些领导同志对“四人帮”的态度。我们不仅插手警备区，还插手上海的空军和海军。

紧跟“四人帮”，站在反动立场上追查《万山红遍》一幅年画。这幅画作者因为把张春桥的一篇文章和马列著作并列，七五年七、八月份，经南京军区宣传部指示，作者收回了，本来是很对的。在收回时，警备区的有一位同志对出版社的人讲了张春桥的文章，某些观点毛主席不同意。当时我们反动地认为是谣言，要追查。王洪文这时在上海，说不要追。后来留下对我和徐、王说，毛主席批评过张春桥这篇文章，王洪文还说，毛主席对政治局极少数几个人说，张春桥文章里批经验主义，是错误的。毛主席还说只讲到这里为止，不要再往下讲了。王洪文接着又说，实际上这篇文章是姚文元的，不是张春桥的。这是“四人帮”王洪文在为张春桥涂脂抹粉，张春桥的文章里虽然没有批经验主义，但他在总政工会上也大谈批经验主义，我们还把张春桥的话向下传达了的。张、姚观点是一致的。

今年批邓开始后，王洪文又打电话来一定要我和周司令谈一下，共同追查一下，说主要查清这话是从谁的口里传出来的？他还说，叫南京军区也在查。这个时候我已经知道，文章不是张春桥写的，但张春桥在总政工会上也大谈了一通为什么要批经验主义为纲等反毛主席的黑话。不应再听他的话去追查了，但是我根据王洪文的黑旨意去追查。“四人帮”是借追查谁传出来的为名，矛头指向

了伟大领袖毛主席。我跟着干。不仅查了，还根据王的意图，把去年警备区政治部为这件事向党委常委的汇报，复印一份，还把送去的材料复印了一份，这实际上是特务手段，其罪恶目的为了搞分裂、篡党夺权。还有，有人送来南京军区会议上一本邓、叶的战略战术指示摘录，我们当时看了，为什么他们单独印邓、叶的指示摘录，也复印了一份，准备上送，后来我向周司令要了一套整个会议文件，发现他们首先印的是毛主席战略战术语录，感到这是正常的，才没送。我们上报的白头黑材料都没给周司令发，话是我讲的，意图是王洪文的，不仅白头黑材料，我们三人议论中央和国务院各部以及各省的情况都没和周司令一起谈过。主要是以“四人帮”划线，搞阴谋活动。罪该万死。

(三) 在学理论时大批经验主义，破坏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把矛头指向周总理。四届人大和十届二中全会前后，毛主席已对“四人帮”作了很多批评。毛主席号召全国人民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四人帮”对毛主席的批评和新的战略部署，恨得要命，怕得要死，于是“四人帮”又加紧破坏毛主席的战略部署，疯狂反对毛主席。主要表现：(1) “四人帮”妄图改组国务院的很多部，阴谋组织“四人帮”内阁，架空周总理。上海准备三十名部长、副部长的事，上次已交代。(2) 张春桥大讲黑话，攻击总理。张春桥说，我关心的是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的革命。这个话的真正含意，就是要篡党夺权。张还说邓小平一伙人，是物质迷，人大报告一定要写进一九八〇年、一九八五年钢、粮的主要指标。他说，经他反对，没有写上。人大报告是周总理做的。从这里也可看出张春桥是反对周总理的，因为周总理在“人大”作报告不是第一次，过去多次作报告，都有生产指标的。他反对写上，就是反对敬爱的周总理。他还说，要写进毛主席关于领导权要掌握在马列主义和工人群众手里这一条，是经过斗争争来的。这一条是毛主席在九届一中全会上的指示。张春桥不仅写进了宪法草案修改报告。还写进了他的一株大毒草的文章。张春桥坚持要抓上层建筑、抓生产关系，并坚持写这一段，他的罪恶目的是想利用毛主席的指示，反对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打倒一批反对“四人帮”的领导同志，为篡党夺权造舆论。(3) 他们违背毛主席关于修正主义是主要危险的教导，公然篡改毛主席的指示，把经验主义作为当前的主要危险，大做文章。就是从根本上否定党的基本路线，反对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这是“四人帮”搞的大阴谋。他们开动了他们掌握的一切宣传机器，大批经验主义，

矛头指向我们敬爱的周总理。“四人帮”搞一个阴谋，我们上海市委的少数人也就配合“四人帮”搞阴谋，也配合大批经验主义。在全市大会上介绍批经验主义的经验，我在讲话中也讲了谈了经验主义对自己危害，某局的一位负责同志在大会上发言批经验主义是我们要他讲的，他没责任。这次大会的开法、介绍什么经验，会前都向张春桥报告过，他表示同意的。是“四人帮”破坏毛主席的战略部署，反对周总理的阴谋，我们也作了他们的帮凶，我们有很大罪责。某厂的十条，是因为我平时批评过某某某同志狭隘，有经验主义，再加上大会一开，我又同意他们办学习班，他们才写出来的，这个罪责在我，不在某某某同志，不在这个厂。

邓小平去年六月十二日来上海，王洪文就在前一天打电话告诉我：邓小平来上海后，可能要找你谈话，请你注意。我就提起警惕，当他谈到老批唯生产力论，谁还敢抓生产呀，某某厂生产搞得还好嘛。我就说某某厂就因为批唯生产力论，生产才上去的，其实某某厂抓党的基本路线，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改善生产关系，当然也抓过批唯生产力论，但不只是抓批唯生产力论。我只讲批唯生产力论，是不符事实的，是错误的。

徐景贤、王秀珍同志从新华社那里了解到毛主席对批经验主义有批评。我们只通知下面以《红旗》第六期李钧的文章为准，没作任何批评，我们如果了解到毛主席批评中央别的领导同志，我们就会很快传播下去，就会大做文章。毛主席关于电影《创业》的批示，我们限制传达范围，目的也是死保“四人帮”。但是，张春桥对外宾谈话，发了一个文件，发到省军级，我们看了，借批邓搞阴谋，传达到群众。这就说明，我们保“四人帮”，捧“四人帮”，到了不择手段的地步。

“四人帮”控制的舆论工具和中央文件精神有很多地方不一样，但我们把“四人帮”控制的舆论工具，特别是把清华和梁效的文章等等，都看作圣经一样，组织动员学习。有很多地方和中央文件唱对台戏。八月二十四日，清华大学发表了一篇《从思想政治路线上批判邓小平》的消息，其中提到把《论总纲》和赫鲁晓夫的秘密报告对照批的问题，我要秘书把赫鲁晓夫的报告借来看看。后来，写作组印了几十本。这是“四人帮”的阴谋，我们跟着转，配合他们搞阴谋。

（四）在张春桥的反革命密信的煽动下，整理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

关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我整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的罪行，我上次

交代过，搞这一批黑材料，不只是一个电话就出笼的，是“四人帮”的黑旨意和我的反动思想合拍的结果。

去年七、八月份，我看到北京、天津处理知青工作情况，怕影响上海。当时向姚文元汇报了，姚文元煽动说，这是毛主席指示嘛，要统筹解决嘛，可以向毛主席、党中央发电报嘛。姚文元是因为受了毛主席的批评来上海的，这个反动文痞，对毛主席刻骨仇恨，挑动我向毛主席施加压力，反对毛主席。后来市委发电报给中央和国务院，请求统筹解决。一时得不到解决，我很焦急。加上铁道部、教育部的情况，连续向张春桥打过两、三次电话。他不作答复，反而给我来了一封反革命密信，大意说：我知道你现在有很多难处，比较烦恼，我现在处境也很困难，也无能为力，不要急，今后慢慢会好的。他还讲看完要烧掉。我只给徐景贤、王秀珍看过。这封信可能烧掉了，也可能退何秀文了。这封反革命信煽动性很大，在我思想上估计是右倾翻案风、邓小平等要搞他。现在张春桥无权。因此，我追查所谓谣言特别积极。王洪文在上海时，我问过王洪文，江青和外国人谈话出书有无此事，他谎称谈话是有，绝不是象谣传的那样，这是谣言。他还说，你可把上海谣言内容写个信给我，我可以报毛主席，我写了。后来江青在大寨会上露了面，我和徐景贤、王秀珍等同志既高兴、又议论，说什么，毛主席在抓辟谣了。我们处处为“四人帮”涂脂抹粉。

张春桥的一封反革命密信，是反对毛主席和周总理的，因为他们阴谋反周总理，七四年以后，毛主席多次对“四人帮”严厉批判，七五年五月毛主席又严肃地批判了“四人帮”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的错误。为此“四人帮”对毛主席极端不满。王洪文、姚文元相继窜来上海。王洪文也攻击毛主席，说他没有权，只有抓读书班的权，要我主持工作，我要讨论这个问题，那个人不同意，我要讨论那个问题，这个人不同意，我怎么主持工作。王洪文这些极端反动的言论，我当时曾说过一句错话，讲喝醉了，酒后失言，赶快回去。后来我认为他这话是极端反动的。是反对毛主席、党中央的。我没向毛主席、党中央报告。经过张春桥来的反革命密信的煽动，我们和“四人帮”一样，感到受压，有一肚子气。因此，碰到在处理具体工作时，同一位计委负责同志有些不同看法，我就发火，骂他专门反对上海。我还说，现在还不到我讲话的时候，到讲话的时候，我是要讲的。

黄涛弄来了邓小平在八月十八日会上的讲话，说“积重难返”，我和徐景贤、王秀珍、黄涛学着帽子工厂的老板的样子，一面骂人家，一面就收材料，准备反击。

黄涛又弄来了国务院某某负责同志在基建经济核算会上的讲话，其中我们也认为有几句话有问题，我就反动地说这个人也变了。七五年十月底，王洪文要我统计过国务院各部召开会议的数字。他准备用这些数字去炮打国务院。

还有其他教育战线方面的材料，逐步在收集了。到十一月十九日，万体馆开会的那一天，得知了政治局在批判刘冰等人的信，在教育战线反击右倾翻案风开始了，我们和“四人帮”南北呼应，以为时机到了。在讲话中，加上了这个会大长了无产阶级志气，大灭了资产阶级威风等话。

今年一月初，我向张春桥汇报煤、电、油等生产情况时，张春桥说：你要注意阶级斗争的形势，要注意大事，不要老抓一些小事。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加上张春桥的黑指示，于是我收集材料，（所有这些黑材料，都没有给周司令看，主要是以“四人帮”划线）召开座谈会，煽风点火非常积极。

加紧配合“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活动。今年一月八日晚上的一次座谈会上，我就点了一位部长、一位副部长的名，并暗示后面有后台，后台是邓小平。徐景贤同志还告诉参加会议的同志可到大学参观，还授意要别的同志散发了某省领导同志的材料。散会后，大约十一点以后，得到黄涛打给办公室一个电话，说是今晚要广播一个沉痛消息，我们意识到可能是总理发生了不幸的事情。第二天六点钟听到广播总理逝世，我们虽然也悲伤、也流泪，但没有集中力量办理总理追悼活动，而且还根据王洪文几次反动电话，反动地限制追悼活动。追查鸣汽笛。一月十一、二日，“四人帮”王洪文要上海进一步收集各部的材料，我们也布置了。一月十八日，根据王洪文的黑旨意，我们强调用实际行动来悼念总理，深入反击右倾翻案风。实际上，总理逝世以后的一个多星期，我们搞的仍然是阴谋活动。这就是配合他们加紧篡党夺权。

而且我们几个人议论过谁当总理，我内心是赞成张春桥当总理的，但根据他的特点，不适合搞行政工作，搞中央工作倒合适。当时张春桥已经是中央常委了，搞中央工作合适的意思，就是由他来主持中央政治局工作的意思。我讲某某某同志可当总理，我是论资排辈。我还说过，当总理的权可大可小，我的讲话是

在几个常委和书记中讲的。意思是大权要集中在中央，在“四人帮”那里。后来公布华国锋同志为代总理，我开始感到突然，后来我也感到合适，摆得平，我认为他是中间派，这种思想是极其反动的，是反对毛主席和华主席的，我是有很大罪行的。

(五)今年二月批招呼会议上，“四人帮”和他们的帮凶进行反革命串连，主要是反对毛主席，反对毛主席的战略部署，反对华主席，攻击中央领导同志。今年二月打招呼会议是毛主席批准、华主席亲自主持召开的。本来没有讲过开大会。张春桥一开始就妄图破坏这个会议的。二月十九日窜来上海小组进行反革命煽动，要我在大会上发言。张春桥说，邓小平说他不搞阴谋诡计，到你那里讲的一通不是阴谋吗。你不要以为讲过了，不讲了，包括电报里的还是可以讲的。还有进口那么多，石油出（编者注：原文如此，疑为“进”）一千一百万吨，弄得自己停产，都可以讲嘛。当时，国锋同志识破了“四人帮”的阴谋，没有开大会，我就根据他的黑指示，在小组会上讲了话，出了简报。但张春桥感到我们的发言调子还不高。又来对我们煽动，责问我们：你们的气难道都出光了，看了你们的简报，气还没有在家里写的电报大。于是，第二天我们加足气，对邓小平和右倾翻案风大攻了一通。张春桥在二月二十三日，来上海小组煽动，他说：某某那一套不批行，但做法要稳妥一点。还说，这些人将来怎么办啊？张春桥的反革命用意，就是要夺权。他还挑动说：五个省的第一书记思想没有真解决。这一回某某某恐怕不行了，弯子不易转好。这些言论，很明显是同中央五号文件唱对台戏，是反对华国锋同志报告的精神，是破坏毛主席战略部署。

张春桥在二月二十三日又窜到上海小组，还讲了一大通黑话。他恶狠狠地说：邓小平这批人（他讲是一批人），就是买办阶级，所中国工人劳动成果送给人家，把石油垄断起来，猪肉垄断起来，宣传是垄断资产阶级。还胡说比蒋介石还厉害。张春桥说，蒋介石垄断不了全国，他们垄断了。这是恶毒攻击包括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黑话。

二月二十二日毛远新等人窜来上海小组时，恶毒攻击经济部门，矛头指向中央和国务院领导同志。毛远新说，大学我们自己可以搞，经济上他们（指国务院）卡我们。毛远新还恶毒地攻击说，他们不仅代表资产阶级，而且代表买办阶级。这时一位部长也攻击了一些中央领导同志。我也紧紧跟上恶狠狠地说：经济

部门可用邓小平的一句“积重难返”的话用在他们身上，是非常合适的。我还煽动这位部长要带头揭。原来我对这位部长是有意见的。从这个会议以后，我对他就没有意见了。

张春桥还进行反革命煽动说，真是没有道理，生产要你上去，财政收入要你增加，燃料都给你卡住。张春桥还攻击某某部，说什么对某某部还缺少材料，我总感到整个某某部是个大问题。某某某这个人资产阶级思想够呛。张春桥的这一通黑话，黑指示，我产生了上海这几年生产增长不快，是因为某某部门卡我们的投资，投资太少，几年来财政指标没有完成，我嫁罪于某某部的某某某部长，搞条条专政。回来以后，我同意了朱永嘉要调查外贸的情况，目的是想从调查上海的外贸情况，给张春桥提供中央领导同志的炮弹。

就在二月二十二日这一天的这个会上，姚文元气汹汹地还说，宣传长征的文章，是有他们（指革命领导同志）的目的的，《红旗》没有登，他们（指革命领导同志）就骂，他们（指革命领导同志）是借此“反左”，要新干部下去。一条修正主义路线在各方面要表现出来。姚文元把宣传工毛主席亲自领导的长征、攻击成为修正主义。可见，“四人帮”掌握的舆论工具，成为他们宣传自己，颠倒是非，制造思想混乱，反对革命领导干部的资产阶级专政工具了。

江青在背着中央召开的十二省市会上，对某军区某政委说：你不要欺侮某司令员呀。挑动矛盾，制造分裂。江青还在这次会上，借风庆轮为题，大反周总理，她还念了他在一九七四年十月十三日的黑批语：说什么“我们的交通部是不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个部？国务院是不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机关？”竟然把矛头指向敬爱的周总理和国务院的其他领导同志。

会议结束时张春桥找我们三人到钓鱼台谈话，有两条是最恶毒的，一是回去后毛主席十二条指示首先组织一批理论队伍先学，妄图把批邓斗争引入“四人帮”轨道；二是讲了阿 Q 和小 D 打架后面是赵太爷挑动，赵太爷就是走资派，阴谋层层揪走资派，反对毛主席制订的批邓战略部署。

对上述反动言论、反动思想在我的思想上，产生了强烈的影响。我反动地认为在中央、在地方，在国务院各部有一批右的势力，在批邓中要冲一冲，有的要批判，有的要转弯子，有的要打倒。我讲过很反动的话，我说，邓小平的复辟势力，在全国是少数，但在上层，他的基础是相当大的。我也确实讲过，现在不

提两个司令部的斗争，是从策略上考虑的。在我的思想上，早就离开了华国锋同志的报告，离开了中央五号文件，而跟着“四人帮”转了。

更严重的是以传达这次打招呼会议精神为名，又大搞阴谋诡计。我们点了不少地方的名，妄图把兄弟省市搞乱。

借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为名，搞阴谋为实，还搞了很多坏事。我向张春桥还汇报过几件事：（1）在财贸会议上，有人想翻“十条王法”的案；（2）批邓开始时，讲《解放军报》很少报导批邓的消息。（3）南京事件开始时，张春桥还要我们把《文汇报》接到的有关指责他的来信都报给他。此外，我还通过各种渠道了解中央有关部和有关省的情况。谢静宜、迟群对徐、王讲了政治局领导对批邓的态度，他们都向我讲了，了解中央的核心机密是极端错误的。迟、谢讲这些问题也是极其错误的。

（六）插手外地，分裂兄弟省。廖祖康来上海，我总要打听消息。他说过某省一地区闹武斗，军队还有影响等情况。某省两派对中央某某领导同志有意见。这是带有攻击性的，八月份黄涛开计划会议回来也对这位领导同志进行了恶毒攻击，我没有作声。还了解某省、某省、某省的运动情况，某省、某省的运动情况。了解这些情况的目的为了插手运动，有机会就宣传我们的观点。比如广播电视会议，我和徐景贤、王秀珍又是访问，又是宣传，又是送材料。我们还插手了外交部运动，江青在今年二月份，十二省招呼会上，大骂某某某同志。我们心领神会。大前天在会上我说小道消息是讲错了，当时主要想的最早从文化部长那里听来的，对今年二月江青骂某某某同志，当时没记起，一散会别人一说才弄清，后来了解到主席接见外宾时她俩不在场，我们站在“四人帮”的立场上感到很高兴。除了了解外交部内部斗争情况外，我们今年五月向某某某出鬼点子，说什么抓住要害写个报告，主席一批就可点名批判。主席批评“四人帮”借刀杀人，我们和“四人帮”一样，也是杀气腾腾，想把抵制“四人帮”的新干部整下去。后来，“四人帮”来电话告诉我们，外交部的事，你们不要多问，双方都是跟邓小平的，“四人帮”反动透顶，把矛头又一次指向毛主席。又比如，某某部某某某来上海，本来已调出上海了，与上海无关，但我们既要了解某某部的运动情况，又对他做工作，要他转好弯子，和迟群不要对立。这完全是违背党的原则的。又比如，我支持廖清纯向民航总局某某某同志进行斗争，支持廖清纯向党中央（实际上向“四

人帮”）写信告某某某同志，支持廖清纯转发批某某某的材料，总局开会，不要廖清纯去参加，我支持他去。上海召开区、县、局干部会议时，我到民航局同志参加的小组去直接批某某某同志，站在民航总局一边整廖清纯，还劲头十足地说：你去报告某某某好了，我不怕，一股分裂主义的劲头很大。又比如，我们打听某省运动的情况，在一九七四年到某地去开会时，当时曾布置同去的几个工作人员上街去看大字报，抄大字报。目的是想插手某省的运动。批邓开始，我和某某同志打过电话，当时我说，据我了解，清华大学在一月二十三日批邓点了名，我们在一月二十八日在市委常委会上对邓小平进行点名批判，并准备召开区、县、局干部会议点名批判，把这个情况告诉某某同志，实际上是插手某省的一种恶劣手法。某某事件以后，我还曾向张春桥报告过某省的情况，说他们从北京回来，下面抓了一些人，上面没什么动。某某某同志来上海，要上海帮助做某某某的工作。本来想请他们双方吃饭，但吃饭之前，我和徐景贤、王秀珍找某某某同志谈了一次，要某某某同志态度明朗，承认错误。而某某某同志说，我们常委还没有议论。这样，我们认为不好请吃饭，怕谈崩了，于是就没有请双方吃饭了。

今年四月某某某要出国，我们向他建议，胡说什么当前不出国为好。向王洪文打电话，后来电话没有打。完全是一副太上皇的架势。

在批邓打招呼会上，我和徐、王还听了某某、某某省的同志对运动情况的介绍。

某某某来上海，我们三人专门找他谈过一次。了解某省的运动情况。

(七) 关于“四人帮”分裂军队，篡夺军权，拉民兵队伍为他们的阴谋服务，我已作了揭发、交代。这里交代我积极搞武装民兵的思想。今年七、八月份发枪不是偶然的。我在“四人帮”的反动思想长期灌输下，要武装上海民兵，加强上海民兵是一贯的思想。发枪弹武器大部分是经过总参后勤、南京军区同意的，凡同意的国家投资。王洪文为了实现他们的罪恶目的。对民兵武器和装备抓的很紧，一直直接插手过问，对生产民兵武器，他一不经中央批准私自在地方引进两条武器流水线，作为“四人帮”生产武器的自留地。二是国家计委超产计划不经上级机关同意就捞来分配。每年由上海某某厂、某某厂两个厂生产××支自动和半自动步枪，同时，还由某厂专门造了一艘巡逻艇，支出了××万元（实际造价要比这大得多）。民兵使用的雷达指挥仪器，造了十台，每台××万元。这样武

装民兵武器的地方经费，大量增加，前年地方经费化了××万元，去年地方经费花了××万，今年地方经费化了××万。这是和阴谋篡党夺权密切相配合的。每年报告我都按着他的黑旨意批了。今年，我为什么要这么急着发枪？在我的思想里就是，毛主席百年以后，准备要保卫“四人帮”阵地。这个思想是我和徐景贤、王秀珍三人经常反动地议论主席百年之后会不会打内战、闹乱子密切关系的，特别主席逝世前后，我们议论得更多了。这种分析就是搞阴谋。矛头是指向毛主席领导的人民解放军，指向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详细情况我们三人准备向党中央交代。关于发枪问题，九月二十一日徐景贤同志见张春桥后回来说，已向他说过了。在主席病重、病危期间，就加紧发枪。这是一个大阴谋。

民兵自成系统，推广三位一体，两个区、一个县试点吃掉武装部，是王洪文在去年民兵领导干部一次黑会上作出的黑指示。王洪文说，赶快试点搞出材料，总结经验，报告主席，什么人也不好说了。我是积极执行的，而且召开了有关单位的会议，照着王洪文的黑旨意，讲了一通分裂军队、民兵自立系统的黑话。决定试点。今年二月批邓打招呼会上王洪文又进行反革命叫嚣说，民兵是张春桥和我搞起来的，试点要总结一下，有什么问题，可以多试点。回来以后，我派人了解了，因为矛盾很多，总结不出经验来。

(八) 为“四人帮”政治路线服务的组织路线，是任人唯亲的路线，是对“四人帮”唯亲的路线。上次已交代了些。再补充一点包庇坏人，压制反对、抵制他们的革命同志。

原文教组的一位负责人，因为他知道江青三十年代的一些情况，在四十年代、五十年代议论过臭妖婆江青的问题，张春桥就把他关了起来，又查历史，又查现行。因为历史查不出问题，议论江青又是过去的，他关里面当然不服，写了一份思想汇报，不指名地反对大野心家张春桥。结果，张春桥对他恨之入骨，硬要把他打成反革命。

张春桥在一九六八年，抱住林贼的大腿，为林贼大建招待所，要布六千尺。有一位组办负责同志不知道是为林贼搞招待所，对用布太多提出了不同看法。当时张春桥就把这个负责同志关了几年。

张春桥攻击、批判陈毅同志，是有阴谋的，专门为了打击他在上海的影响的，我也跟着讲过错话，攻击陈毅同志是老右倾。我在北京开计划会议，我没去

参加追悼会是错误的。在五七干校里，有的同志因为毛主席参加了陈毅同志的追悼会，对陈毅同志的悼词评价很高，为此，王洪文对他们批判了一通。我们也执行了。

“四人帮”对革命干部恨之入骨，对叛徒、特务、新资产阶级分子或者对社会主义不满的人，只要拥护“四人帮”的就包庇。

小兄弟中有的已成新资产阶级分子，有的原来就是流氓。我向王洪文汇报时，王洪文却说，这些人有些问题，但在关键时刻还是有用的。其中有些人在这次武装叛乱中就起了作用。“四人帮”包庇这些人，搞结党营私，招降纳叛，是有他们的罪恶目的，这就是为“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服务。

有些小兄弟的问题我是知道的，有的问题我也向王洪文讲过，但是他死保，我丧失原则，不敢向党中央报告。因此，有时我只好搞些改良，劝说劝说，有时还讲过赞扬他们工作的话。有的还讲些讨好话。对个别小兄弟也许过愿，我是一个受党教育多年的老干部，为什么这样，一是我私心重、骨头软。保乌纱帽，要和王张及小兄弟一股势力顶，我的乌纱帽一定保不牢。二是我有野心。张、王在不同时间，讲了两次我不能工作时谁来代表的问题。他们又是这么急？我想可能要我到国务院抓经济工作去。看来这样作是他们篡党夺权阴谋的一部队。我这样做，是出卖了灵魂，出卖了原则，向资产阶级投降了，做了“四人帮”在上海的代理人，做了资产阶级在党内的代理人。

(九)“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对全国、对上海的国民经济破坏是很大的。上次已揭发交代了一些。在上海的经济工作上，不论工业农业，主要是自搞一套，搞独立王国。张春桥不懂工业生产，多次讲只要抓阶级斗争，生产可以自然上去。我也讲过只要路线正确，计划完不成也可以。张春桥讲农场只要抓阶级斗争，颗粒无收也行，我也破坏农业学大寨。在重点工程上，广大工人、革命干部和革命知识分子是作了很大努力的，但“四人帮”贪天之功，窃为已有。什么“701”、“708”，还有其他一些重点工程，他们在口头经常讲为政治服务，为路线斗争服务。他们用上海人民的劳动成果作为他们搞阴谋的政治资本，来压中央，压国务院以及有关部。张春桥在郊区多次提倡，在全国作出模范，反对学大寨，今年以来积极在郊区搞生产队过渡的险恶用心也属于这种性质。“四人帮”口头上关心人民的生活，实际上是搞分裂、搞阴谋。比如，今年上半年蔬菜供应

一度紧张。张春桥批了长长一段，打着自力更生的旗号说，靠外省越来越靠不住了。以此来挑动上海和外地的关系，搞分裂。

由于“四人帮”推行搞分裂、搞阴谋、搞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和破坏，上海在经济管理上，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初期的一套，什么大组套小组，上下一般粗的组织机构固定化。在计划上没有综合平衡，“四人帮”一句话就是计划，什么人都可以批基建项目，比如王洪文直接插手的万体馆，计划九百多万，实际化了三千多万。江青要把某苗圃改为植物园，王洪文所在的一个车间翻建，王秀珍所在的三十棉扩建，还有什么陈阿大、马振龙的项目。但是，国家急需的项目，可以迟迟不解决。有的可以改革改造解决，一定要搞新建的。贪大求洋，有的糟蹋人民血汗，简直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很多人民急需的项目，排不上队，即使排上了队，也被挤了下来。对科学技术研究也有很大的破坏。比如 728 工程就没有坚定地执行总理的指示，拖了十来年。国务院来的文件可以拖着、压着，置之不理。我们在经济建设上，也是围着“四人帮”转的。在这方面我负有很大责任，有很大罪行。黄涛、陈阿大也干了不少坏事。

由于“四人帮”的破坏，使得很多干部不敢抓生产。怕一抓生产，戴上唯生产力论的帽子。在生产上造成了严重的恶果。生产增长率逐年下降、劳动生产率的增长率也逐年下降，但成本上升，单耗增加，事故增多。出了事故往往去找英雄、找烈士，不追查，不处理。

这一套错误路线，我是执行了的，我在这方面放了很多毒，是跟“四人帮”搞修正主义路线。我还胡说，大庆的岗位责任制值得研究。我口头也讲岗位责任制还是要的，下面一搞岗位责任制，我就批评人家搞管卡压，搞条条框框。致使近几年来生产增长率下降，成本上升。造成严重恶果。我对大庆经验的错误讲法，这是反对毛主席、反对周总理的。

我对某某部进出口问题上，包括二百五十万吨船的进口，放了很多毒。我攻击某某部是崇洋卖国部，比慈禧太后还厉害。某某部是周总理、李先念同志直接抓的，我攻某某部，就是攻了周总理和先念同志。特别是今年借批邓为名，在今年二月打招呼会上，张春桥进行反革命煽动说，他们（指国务院）给大庆进口一套××万吨己烯装置，我（指张春桥）说，大庆要进口，最好大寨的土地上尽开外国的拖拉机算了。张春桥这种反革命煽动、恶毒的攻击，反动透顶。张春桥

的矛头是直接指向周总理和国务院领导同志的。

(十) 我对今年十月政治局召开的打招呼会议的反动态度。在政治局打招呼会上，七号夜里听了华主席和政治局同志讲话以后，我开始思想根本不通。我当时的反动思想是，听了象打了一闷棍，怎么把我心目中的所谓左派都隔离了呢？这个思想是很反动的。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全国一片欢腾。和我一起参加会议的人也都很高兴。因为我和“四人帮”陷到一起去了，所以党和人民的铁拳打在“四人帮”的身上，好象也打在我的身上。十月七日那天晚上，我一夜没睡，我对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很多话没有听进去，因此，感到材料不足，为什么这样突然袭击？也怀疑过是不是宫廷政变，把代表全国人民心愿，继承毛主席遗志，对“四人帮”采取英明果断措施，攻击为突然袭击和宫廷政变，这是极端反动的思想。我思想很不通。当时感到怎么表态呢？如说不同意，可能回不去或派一位同志和我一起回去，如果作个蒙混过关的假表态，回上海讲了以后，要大吵大闹大干，不大闹、大干，小闹、小干也一定会发生的。但我又认为现在已是大势所趋，我们这样闹是要造成分裂，损失太大，我担负不了这个责任。也想过还是请求调动工作吧，最好到远点的地方去，新疆、西藏都可以。我还估计，如果思想老是不通回不了上海，如跟我去的秘书能回上海的话，要他告诉徐景贤、王秀珍同志，不要乱来，因为全国对砸烂“四人帮”都拥护，要进行合法斗争。家庭有点问题也请照顾一下。上述这些讲话，我和秘书谈过。我的所谓合法斗争，就是向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进行斗争。这个思想是极为反动的。

第二天（八日），我思想斗了一天，晚上开会又听了领导同志的讲话，思想有一点进步。我认为江青大闹政治局，致使华国锋同志不能工作，王洪文也确有问题，但张、姚还有所区别。因此，表态时曾有一句极反动的话，建议处理时要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我还没有把他们看成是一帮。因此，自己思想上还没有通，第二天周司令说我这句话讲得不好。当时我估计我回来说服不了一些人以及“四人帮”的小兄弟。所以，我和纯麟同志建议请徐景贤、王秀珍去北京，要求中央帮助做他们的工作。九日上午秀珍打电话来一定要听马天水的声音，我才打电话，问我见到王张姚没有？身体如何？我说了个谎，我说他们身体好，工作很忙。

十一日中午，锡联、振华、志福同志找我和周司令谈了话，耐心教育了我，我也提了一些问题，使我认识了“四人帮”的问题是极为严重的。这一天，我又看到了张春桥的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的“有感”。我就明确表态了。坚决和“四人帮”划清界限。十二日，又明确了表了态。现在认识到，表一个明确的态度是比过去有了进步，但离转变立场还有很大的距离。因此，回来在传达时又犯了右倾的错误。在常委会上还称过张、王为同志，站在“四人帮”反动立场上，向小兄弟做工作，只要他们不要闹事就行。当时极端错误地估计广大干部、广大群众的阶级觉悟，把广大群众、干部和各级党委丢在一边，先做小兄弟的思想工作。这完全是错误的。而且传达时并不是照本传达先讲如何篡党夺权一段，然后再讲主席从七四年以来如何批判“四人帮”的，从常委会到作小兄弟工作，感到这样讲还有效的。所以第一次区、县、局会议也这样讲了。当然，当时有的文件还没完全整理好。后来所有文件本来决定全部照传，因会上有人讲了几句，我又动摇，只讲了标准本和最后接见的讲话。另两本，后来有人提议才又印发了。

我犯了严重的罪行，我的罪行是和“四人帮”在一起，配合“四人帮”篡党夺权，反对毛主席，反对周总理，反对华主席，反对一大批中央领导同志。现在，我坚决彻底地和“四人帮”划清界限，和广大群众站在一起，和“四人帮”斗争到底，清算自己的错误和罪行。我请求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和革命群众能给我将功赎罪的机会。

来源：上海市区、县、局党员负责干部会议秘书组 1976 年 11 月 25 日印发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徐景贤的补充揭发交待

最近，我反复学习了毛主席关于批判“四人帮”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学习了华主席在中央打招呼会上的重要讲话和中央十六号文件，参加了上海区、县、局党员干部会议的大会、中会和小会，经过苏振华、倪志福、彭冲同志的多次耐心教育和挽救，经过同志们的揭发、批判和帮助，我深深受到了触动。“四人帮”罪恶滔天，我自己的罪行累累。对于同志们的揭发和批判，我表示诚恳的接受，并在这里向全市人民低头认罪。现在，我再补充揭发和交代“四人帮”和我自己的一些主要罪行。以后还将陆续交代。

一、 揭发“四人帮”篡党篡军的阴谋并交代我的罪行

“四人帮”妄图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蓄谋已久，但是，他们觉得他们篡党夺权的最大障碍，就是毛主席亲自缔造和领导的人民军队。他们极端仇视和害怕人民解放军，他们大搞反军、乱军，目的就是妄图篡夺军权。

一九七五年八月，“四人帮”王洪文在上海时，反复对马、徐、王造谣说：“军队不可靠。”他攻击说：“政治谣言都是从军委扩大会议以后传出来的。在军委扩大会议上，那些老家伙乱讲，发泄不满，特别是某某军区的某某某和某某军区的某某，跳得最高。”他议论和攻击某某总部和某某总部的领导，攻击好几个兵种的领导，攻击好几个大军区的领导。在王洪文眼里，军队的领导同志大多数是不好的。他的反动言论，对我起了极大的毒害作用。

王洪文在上海时，还流露出他要篡夺军权的野心。一九七五年八月一日，新华分社报道他在上海参加八一建军节庆祝晚会时，发出的稿子上写了他的职务是“中共中央副主席王洪文”，发到总社以后，被有的同志误加上了“中央军委副主席”的职务，后来到了凌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广播以前才被发现，临时作了更正，但国外的电讯已经传出去了。王洪文知道这个情况以后，通过他的秘书廖祖康传话给我们，说什么：“本来毛主席提过要王洪文当军委副主席的，后来不知道怎么又不提名了。”可见，王洪文对毛主席严肃批判了“四人帮”，又不让他窃取军委副主席的要职，他是咬牙切齿、怀恨在心的。他不但想篡夺党权，还野心勃勃地妄想篡夺军权。

张春桥是“四人帮”中摇鹅毛扇的，说话特别阴险。今年二月批邓打招呼会议时，他第一次来京西宾馆，对我们谈到军队的问题时，他恶毒地说：“部队，我们有处理林彪问题的经验。战士都是工农，干部也不愿意走资本主义道路。”这是一段大黑话，张春桥说什么“我们有处理林彪问题的经验”，意思是“四人帮”要在上层、在中央把军队的领导同志象林彪一样地解决掉，然后妄图蒙蔽广大战士和干部跟着“四人帮”走，他的用心是十分险恶的。

张春桥当时身为总政治部主任，但却对毛主席亲自缔造和领导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怕得要命，恨得要死。一九七六年四月，天安门广场事件以后，王洪文的

秘书肖木来到上海，在谈到天安门广场事件时，肖木对我说：“在天安门广场最乱的那一天，春桥在人民大会堂里面往外看，他甚至想：假如军队把枪口都掉过来（就是对准“四人帮”），那怎么办？”肖木说，这是张春桥事后告诉他的。这句话撕下了张春桥的总政治部主任的假面具，暴露了这个资产阶级野心家、阴谋家的真面目。我们的人民军队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柱石，这是保护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它当然也要保卫天安门广场和人民大会堂。只有象张春桥那样心怀鬼胎的资产阶级野心家、阴谋家才会在我们人民军队的枪口面前感到恐惧和害怕，这是他反革命的阶级本性所决定的。

“四人帮”江青一贯攻击军队，今年批邓打招呼会议期间，二月二十一日晚上，江青对我们说：“部队搞成这个样子，怎么行啊？”她还攻击说：“现在军队的报纸、文化的领导权，意识形态的领导权，掌握在混进部队的、没有改造好的知识分子手里。”江青恨不得把这些领导权，统统窃取到她自己的手里。江青还狂叫：“等到部队搞好了，问题解决了，我再穿上军装，再戴上红星。”江青所叫嚣的“部队问题解决了”，就是要“四人帮”篡了党，篡了军，她才肯罢休。

“四人帮”姚文元，据我的了解是一贯乱军的，早在一九六七年上半年，他就伙同张春桥支持一些人冲某某军区。一九六七年，他又和张春桥一起到某某省，支持这个省的一部分人反对某某军区。姚文元有一条基本的理论：“军队就是保守派的后台”以后，他又伙同张春桥一起在军队中支一派，打一派，分裂军队，搞乱军队。实际上，张春桥、姚文元本身就是“揪军内一小撮”的罪魁祸首，一九六七年下半年，王、关、戚被打倒了，但张、姚却在江青的包庇下滑过去了。直到一九七五年七月姚文元来上海时，还当着马、徐、王的面攻击叶副主席。

正因为“四人帮”强烈地意识到军队是他们篡党夺权的主要障碍，所以他们就千方百计搞乱军队，篡夺军权。

王洪文自己就插手某某、某某、某某某、某某等部门，又通过他的心腹民航总局的副局长、上海民航局的局长廖清纯插手民航和空军，目的是篡夺空军的领导权。

毛主席病重期间，“四人帮”更加加快了他们篡党篡军的步伐。今年六月，王洪文、张春桥跑到总政治部去开会，会上点名批判了某某部的一些领导同志以及某报的负责人，张春桥还气势汹汹地说什么：“某某部不可靠，不可信，不能

用。”这个会以后,“四人帮”还准备对其他军事部门一个一个搞下去(这些情况,是今年六月底我的秘书到北京送医疗器械时,原来在上海文教组工作,现在总政保卫部的徐海涛来看他时对他说的。)“四人帮”这样做的目的,完全是要对军委所属的各总部、各军兵种一个一个开刀,妄图把军权全部篡夺到他们的手里。我不但整上面的,而且整下面的,某师的一个干事写了一句“赫鲁晓夫式的人物就在上海”,我看触痛了我的主子张春桥,就连续批了几次,连他回家结婚都不放过。整他的目的还是为了整警备区的领导。

在“四人帮”的指使和毒害下,我也积极地插手军队,搞乱军队,破坏人民解放军的崇高威望。除了上次已交代的外,再补充交代几个罪行:

1. 张春桥对上海警备区新来的领导同志,只要不听从他的指挥的,就要狠整。十届二中全会期间,他当着上海全体中委、候补中委的面,训斥周司令,他胡说周司令不说真心话,把周司令整得心脏病发作。某某某政委来上海时,张春桥也借部队里发生的一起事故,拍桌大骂某政委,我也跟着张春桥狠批某政委,充当了打手。批邓打招呼会议期间,张春桥对马、徐、王说:“新来的(指某某某政委)不一定比原来的好。”在他的煽动下,我在一次谈话时,狠批了某某某政委和某某某副司令,妄图压服他们服从“四人帮”的指挥。在批林批孔时,我们秉承张、王的黑旨意,联合召开市委常委和警备区常委会,我又在会上打击了好几位警备区领导同志,我还蛮横地责问某某副政委等说:“你们来警备区,究竟是谁派你们来的?带着什么任务、什么感情来的?”我这样做的目的,都是以“四人帮”张、王划线,搞拉一批、打一批,分裂军队。我对被我整过的这几位领导同志是有罪的,我向他们认真请罪。

2. 在批邓打招呼会议期间,张春桥当着我们的面对李彬山副政委说什么:“所谓正面教育就是不批首长,至于批邓、批论点,当然可以批”,他还说什么部队“稳定不是不要搞批判”。他的用心是很险恶的,他反对毛主席、党中央决定的部队搞正面教育,他竭力主张搞批判,而且他说的什么“不批首长”完全是假话,如果按张春桥的指挥让部队“搞批判”“批论点”,就一定要上挂下联,打击一大片军队的各级领导同志,非把部队搞乱不可。所以我回上海以后,也是积极主张部队“搞批判”“批论点”的,而且我还到一个连队去煽动“揪军内一小撮”,我胡说什么:“讨论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这个问题对军队是否适用,不是

头脑发热，而是头脑清醒。”我还煽动地说：“研究这个问题具有极大的尖锐性，对今后有长远的历史意义。”我的这个反动讲话，就是要打倒军队的一批领导同志，为“四人帮”篡党篡军的阴谋服务。我的讲话在上海部队流毒很广。应该彻底批判我的罪行，肃清我的流毒。

3. 我在上海反对宣传长征。去年是毛主席亲自领导的中国工农红军长征四十周年，北京和各地都有很多宣传活动，开始时我要上海报纸转载了刘伯承同志等的文章。后来我看到《解放军报》登了一篇回忆录，里面几次提到“阿丕”、“阿丕”（即陈丕显同志），我就非常反感。以后，又看到邓小平关于话剧《万水千山》的一次讲话，里面说到张春桥自己讲没有参加过长征等等，我就认为这是邓小平一伙用长征来压“四人帮”。加上当时，我从文化部那里了解到：对长征四十周年，中央没有什么具体部署。因此，当北京演出《长征组歌》以后，上海乐团的同志也想演，我居然警告文化局某某同志说要头脑清醒些，胡说什么是部队在压文化部。在我的反对下，《长征组歌》没能在上海演出，严重打击了上海人民、广大的解放军战士和革命文艺战士对毛主席亲自领导的万里长征的深厚感情。今年批邓打招呼会议期间，二月二十二日，姚文元来到京西宾馆看我们时，他攻击说：“宣传长征的文章，是有他们（这里指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军队领导同志）的目的的，《红旗》没有登，他们就骂，他们是借此‘反左’，要新干部下去。一条修正主义路线在各方面要表现出来。”姚文元把宣传长征，竟然说成是修正主义路线的表现，这是猖狂地把矛头直接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但我听了，还认为自己不让演《长征组歌》做得很对，这说明我在反对宣传长征这一点上，完全是和“四人帮”一鼻孔出气的。

4. 我秉承林彪一伙和“四人帮”的黑旨意，打击好几位老师。九大前后，根据张春桥的授意，上海还整理过叶剑英等同志的黑材料。九大时，王洪文和我又根据林彪一伙和“四人帮”的指挥棒，组织上海出席九大的代表团的同志少投老师的票，搞阴谋诡计。九大期间，我积极参预了狠整陈毅同志的活动。上海编了《某某同志反动言论》小册子，发给九大代表；在九大的上海大组、小组会上根据张春桥等的黑指示几次批陈毅同志，我都是最积极的发言人。我还跟着张春桥散布过攻击陈毅同志的话。陈毅同志逝世以后，市直干校的群众来信，是我转给张、姚、王的，以后他们批了下去，整了好几位为陈毅同志说过几句好话的老

同志，我是负有严重罪责的，我在这里向他们请罪。

我一向以文人自居，但是这次却下了手令，调动民兵，调动军队，直接指挥起反革命武装暴乱来。最根本的原因，就是长期以来，我受着“四人帮”的毒害，认为军队不可靠，军队最危险。去年十一月，我见到江西一个人用左手写的信，信中说：“有文事者，必须以武略济之……，拥护文化大革命的先锋们，写出了好文章、好电影，然而，一旦有变，曹操打败了陈琳，就取消了他的发言权，好文章就成了笑料，颠倒过来的历史又被大刀火药颠倒过去，这种历史教训要引以为戒。”看了这一段，正好说出自己的心里话，我认为“四人帮”缺少的就是“大刀火药”，于是我把这封信加上按语要报社印成白头情况，报给“四人帮”，作为他们攻击伟大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的炮弹。（今年二月批邓打招呼会议时，毛远新告诉我，此件印发政治局的时候上面引的这一段被他删掉了，说明他做贼心虚。）特别是在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逝世前后，我更担心有人要搞军事政变，要打内战，其实是担心“四人帮”手中无兵，被人搞下台。我的这种反动思想，完全是和“四人帮”的反动立场一拍即合的，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篡党夺权、包括篡军乱军的阴谋，也一举粉碎了我们几个人所策划的反革命武装暴乱，真是英明及时。不然的话，“四人帮”和我们几个人要把上海民兵拖进反革命武装暴乱的血海，严重后果真是不堪设想。我们几个人搞的那里是什么巴黎公社，我们是巴黎公社的叛徒，我们是梯也尔，我们是要搞资产阶级的反攻倒算和资本主义复辟。“四人帮”上台，就是法西斯上台，就是希特勒上台。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这个阴谋。

敬爱的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和中央军委主席，这是一个有着伟大的历史意义的胜利，王、张、江、姚“四人帮”篡党篡军的阴谋彻底破产了，毛主席亲手缔造的中国共产党又有了自己的英明领袖华主席，毛主席亲自指挥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又有了自己的统帅华主席。华主席是毛主席生前亲自选定的可靠接班人，是我党、我军和我国各族人民当之无愧的领袖。从此，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的“党指挥枪”的原则又有了最可靠的保证。

我坚决拥护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英明领袖华国锋主席，坚决拥护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同时，实在感到自己的罪行严重，把我抓起来、关起来，都是罪有应得的。现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上海市委的领导同志和广大干部

和群众还这样挽救我，我的感激和沉痛的心情是难以形容的。

二、揭发交代“四人帮”和我反对毛主席的严重罪行

一九五七年七月二十五日，毛主席对影片《创业》作了光辉批示，“四人帮”千方百计进行封锁。八月初，文化部刘庆棠打电话给我，把毛主席的批示告诉了我，我问他如何传达，他说要请示中央。刘还告诉我，他们原来传达的十条（即“十大罪状”），也是上面（指张、江、姚）定的。八月十几号，上海市电影局在北京开会的同志听到了这一光辉批示，也送回了记录稿，我再次要电影局的同志请示文化部如何传达，刘庆棠又答复：“各地如何传达，还是要请示中央。”这个“中央”，实际上就是“四人帮”。这样我就以没有中央文件为理由，拒不上海电影局的同志回来进行传达。我在上海伙同“四人帮”一起封锁毛主席的光辉批示。等到文化部开会向北京直属单位进行传达以后，上海广大革命文艺工作者提出了强烈要求，我才和马天水、王秀珍匆匆商量，被迫于八月二十二日由文教组出面让一个在北京听过文化部会议传达的同志在上海草草地进行了传达。当时，我和马、王商量的传达口径是：“原来关于《创业》的十条意见（即‘十大罪状’）传达到什么范围的，这次毛主席的批示也传达到什么范围。”实质上还是在封锁、对抗毛主席的批示。即使这样，张春桥对我们还不满意。当时，上海广大革命文艺工作者和工农兵作者对毛主席批示热烈拥护，反映十分强烈。其他各条战线的各级党组织也希望能听到传达，并给市委打来了电话。张春桥在上海的秘书何秀文把电话记录送给了张春桥，张春桥立即打电话给马天水，大发雷霆地说：“谁叫你们进行传达的？你们有什么权利扩大传达范围？你要知道，这件事情关系到江青。”马天水接到电话，也大发脾气，打电话给文教组的一个负责人责问：“你们传达是什么用意？矛头指向谁？”完全把责任推给下面。同时，在一次会议上，各单位的同志要求传达毛主席的重要批示时，马天水竟说什么：“你们唯恐天下不乱！”

我一看此事触犯了张春桥和江青，而且姚文元七月底在上海时又和我谈过他对《创业》坚持的一条所谓“意见”，我觉得毛主席的批示批的就是“四人帮”，我就禁止上海的报社发文艺界讨论毛主席关于《创业》的光辉批示的情况反映。

我看到上海京剧团简报上有讨论毛主席关于《创业》的批示的一句话，也毫不放过，把它删掉了。《人民日报》秉承“四人帮”的旨意，当时只发了一版不象样的评《创业》的文章，我因为知道了“四人帮”的意图，就比《人民日报》走得更远，我下达黑指示，要上海两报把原题目“毛主席革命文艺路线胜利万岁！——赞彩色故事片《创业》”砍掉，改成“在毛主席革命文艺路线指引下胜利前进”，不加副题。我这样做是别有用心的，我把赞扬《创业》的副题拿掉，又改了正题，这是我利用手中控制的舆论工具，顽固地跟着“四人帮”继续打击《创业》，对抗毛主席的批示，对抗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这完全是一种表面拥护、背后反对的反革命两面派行为和修正主义的阴谋手法。我又要报社在评论中只写学习英雄人物周挺杉的思想和精神，不要对影片本身作评论，而且对过去有争论的问题（即：“十大罪状”），如《国际歌》、华程等，都要一律避开。毛主席热情肯定了影片《创业》，我却下达黑指示不要对影片本身作评论；毛主席尖锐批判了四人帮“求全责备”，“而且罪名有十条之多，太过分了”，我却下达黑指示要避开“十大罪状”。我还要报社准备紧跟《人民日报》发表较长的对《创业》“一分为二”的所谓评论，进行反扑（后来未发）。这充分说明我完全站在“四人帮”的立场上，负隅顽抗。我为了怕得罪我的主子“四人帮”，就紧跟他们的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直接对抗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直接对抗伟大领袖毛主席，已经到了十分疯狂的程度。

毛主席关于《创业》的光辉批示的下达，是对“四人帮”蛮横扼杀革命文艺的沉重打击。当时，“四人帮”以及文化部某些人扼杀影片《海霞》的阴谋也遭到了彻底破产，这时，文化部刘庆棠和于会泳先后窜到上海，向马、徐、王传达江青的黑指示，什么张天民“告了刁状”，“谎报军情”，“影片《创业》不向国外发行”，“再要拍一个新的《创业》”等等，他们还竭力鼓吹江青的黑指示，胡说什么“影片无大错，还是有错误。”什么“文化部在《创业》问题上的错误不是路线问题，而是方法问题。”什么“对影片不能求全责备，对影片的意见（即‘十大罪状’）也不能求全责备”等等，这些反革命言论，每一条都是反对毛主席的光辉批示的。

文化部刘庆棠来上海时，“四人帮”王洪文专门接见了他，请刘在王洪文住的一个招待所吃螃蟹，马、徐、王作陪。刘向王洪文汇报了“四人帮”其他人

的黑指示，王洪文听了，马上跳出来表示呼应。王洪文在和市委常委会同志谈话和审查影片时，一再叫嚷说：《创业》“影片无大错，还是有错误”。“求全责备不对，不严格要求也不行”等等，把矛头直接指向毛主席。在“四人帮”的黑指示连续下达之后，我也公开跳出来放毒了，我在不同场合作传播过刘庆棠带来的“四人帮”的黑话。我在审查影片《难忘的战斗》时说：什么“领导不求全责备，但作为创作人员来讲还要抓好政治艺术质量，要严格要求。”在审查影片《春苗》时我又紧跟王洪文说：“严格要求有好处”。我在谈论其他影片时，还影射攻击《创业》说：“把路线斗争和阶级斗争（暗藏敌人）合在一起写，不容易写得深刻”等等。我的这些反动言论，都是配合“四人帮”，直接和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批示对着干的。

文化部于会泳等在北京与我通电话和窜来上海时，多次叫嚷文化部处境孤立、困难，说《创业》问题和《海霞》问题发生后，北影厂有些人不听文化部的，文化部司、局长和所属单位的很多人也不支持部领导，什么攻击中央领导的政治谣言（实际上是广大群众对“四人帮”的批判）愈来愈多，等等。他们还传达“四人帮”江青的黑指示说：在《海霞》问题上，“北影厂在文化部的帮助下取得了对文化部斗争的胜利”。这种黑话完全是直接反对毛主席的，因为毛主席关于《创业》的批示一下达，“四人帮”和文化部少数人感到处境困难，他们再要扼杀革命文艺作品办不到了，他们再要推行反革命的修正主义文艺路线阻力极大，这是毛主席革命文艺路线的胜利，是大好事。“四人帮”江青说什么“在文化部的帮助下取得了对文化部斗争的胜利”，完全是发泄对毛主席的仇恨。而我当时却对文化部的处境充满同情，我不断下达黑指示，要上海文化、电影、宣传等系统的领导更多地支持文化部，实际上就是支持“四人帮”一伙，我胡说什么“他们工作有缺点错误，但路线方向是正确的。”这说明我妄图把上海文化、电影、宣传等系统的一大批干部和群众拉到“四人帮”的修正主义路线上来，为“四人帮”一伙服务，跟着我去死保“四人帮”，跟着我去反对毛主席。直到今年二月参加批邓打招呼会议回来，我在会上直接听到“四人帮”江青说什么张天民告的是“谎状”，是“诬告”，江青还叫嚷“某省委应该再给毛主席写信！”诬蔑“张天民和邓小平有关系”等等，我回上海参加县、团级干部会议小组讨论时，又把江青的这些谣言和诬蔑散布给到会的同志，胡说什么“邓小平逼毛主席表态”，继续

放毒。文教系统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对于我在影片《创业》等一系列问题上的反动言行，是进行了抵制的，但我却一意孤行，完全跟着“四人帮”，亦步亦趋，封锁毛主席批示，疯狂推行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我的罪孽深重，应该受到彻底的揭发、批判和清算。

一九七五年五月，我听说新华社某某同志告诉上海分社的同志，毛主席有一个重要批示，过了几天，新华社副社长某某同志陪同外宾来上海，又给王秀珍传了毛主席的同一个批示，就是：“提法似应提反对修正主义，包括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二者都是修正马列主义的，不要只提一项，放过另一项。”

“我党真懂马列的不多，有些人自以为懂了，其实不大懂，自以为是，动不动就训人，这也是不懂马列的一种表现。”

我知道以后，立刻敏感到这是对“四人帮”张春桥在总政的讲话和对姚文元的《论林彪反党集团的社会基础》一文的批判。六月份，邓小平陪同外宾来上海，他给马天水以及市委常委也传达了毛主席的上述批示（我在医院听了其他常委的传达）。我站在“四人帮”的反动立场上，对毛主席的这一重要指示进行封锁，根本不往下传达。

七月份，姚文元受了毛主席的严肃批判后来到上海，绝口不提“反对修正主义，包括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这一批示。马天水把邓小平传达毛主席批示的事，向姚文元报告了；我为了效忠于姚文元，也在七月底送他回北京时，在他临上飞机以前，我一边走一边向他告密，我说：“听说新华社某某向分社传了关于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的事。”当时因时间仓促，没有来得及细说，但姚文元回北京后，立即进行镇压、追查，而且还几次责令总社驻上海的记者检查所谓传小道的“错误”。

“四人帮”张春桥、姚文元疯狂反对毛主席的批示，对传了毛主席批示的同志恨之入骨，而我不但伙同张春桥、姚文元封锁毛主席的批示，而且和姚文元勾结起来迫害革命同志，这说明我死心塌地卖身投靠“四人帮”，直接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我的行为是十分卑鄙的。

王、张、江、姚反党集团假借反对“经验主义”大反敬爱的周总理，在我控制下的上海两报和电台也刮起一阵反对经验主义的妖风。一九七五年四月，市委召开的学习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重要指示的经验交流会的新闻稿，是经我和市

委其他主要负责人审定的，某局某某同志关于批判经验主义的所谓典型发言，也是我们几个人一手炮制，并决定在报上公开发表的。当时，我在上海的新闻战线上紧锣密鼓地大反经验主义，就是篡改毛主席关于修正主义是当前主要危险的指示，就是配合“四人帮”大反我们敬爱的周总理。

毛主席关于《创业》和关于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的重要指示，我明知是真的，但我以没有文件为理由，拒不进行传达。其实这根本不是理由，因为“四人帮”的指示，哪里有什么文件，但是我传得特别快，特别卖力；几位政治局同志和副总理接见科学院的讲话，根本没有文件，是从某大学里一个人的笔记本上抄来的，我却抛了出去，大量印发。毛主席圈阅同意的姚文元关于《诗刊》复刊的一封信，虽然有一个文件，但不是正道来的，市委并没有收到过，是姚文元直接寄给写作组的，我却让朱永嘉在去年十月的上海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用记录速度宣读姚文元的信，我并大肆吹捧姚文元。

这些事实说明，我对毛主席指示的态度，完全是以对“四人帮”是否有利为出发点的，有利的就传达，不利的就封锁。这是一种极其反动的实用主义思想，是从根本上反毛主席、反毛泽东思想的。

三、揭发交代“四人帮”和我反对周总理的严重罪行

在我们敬爱的周总理逝世前后，“四人帮”利用批邓，加快了篡党夺权的步伐。我在上海和马、王也紧紧跟上。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份文化部于会冰、刘庆棠、浩亮等来上海，在马、徐、王面前透露了迟群告诉他们的政治局批邓的情况（前已交代），还攻击中央政治局的一位领导同志，污蔑说这位领导同志的女儿在清华大学念书，胡说什么刘冰攻击迟群的信就是这位领导同志要女儿带了口信去叫刘冰写的。

在十二月底的县、团级党员干部会上，马天水就在讲话中宣布：“不管是那位领导，有错误都可以批，名字只点到某某某。”我也在会上抛出几位政治局同志和副总理的材料，并在一次文教小组会上，当有关同志宣读这份接见科学院的讲话时，我当场批了这份材料中所谓的“马克思主义不能代替自然科学”的论点，实际上是点名批了前面提到的那位中央政治局的领导同志。

“四人帮”王洪文在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底或一月上旬和我通电话时，拚命给我们进行反革命的打气，他说什么：“上海的讨论情况是好的（指十二月份我们召开的县团级党员干部会议），前一阵右倾翻案风，上海的干部还是表现好的。”这实际上是鼓动我们几个人继续反对毛主席的战略部署。

他又说什么：“形势是好的。不过主席说了：历次路线斗争的头子，改也难。”他在电话里告诉我，他已经在揭民航总局的盖子了，他说：“民航总局我自己在抓，叫某某某他不来，我就叫某某来。”可见，“四人帮”根本不是在批邓，而是借批邓为名，要打倒一大批党政军的领导干部，王洪文当时以批邓为名亲自插手民航就是一个罪证。

紧接着，他又进行反革命煽动，说什么：“下次你们向中央发电报，可以点部老爷的名，可见右倾翻案风不是孤立的。”我把王洪文的电话告诉了马天水、王秀珍。

一九七六年的元旦社论，发表了毛主席的最新指示：“安定团结不是不要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纲，其余都是目。”我认为这是半公开的点邓小平的名了，因此大为活跃，还一心想揪邓小平以外的走资派。

一月八日下午，我跑到某大学的一个小组，就某省委负责人一个讲话进行煽动，并布置常委的负责同志晚上带了这份材料到市委召开的座谈会上散发。晚上，马、徐召开座谈会，马天水点了有的部的领导同志的名，我对到会同志煽动地说什么：“你们的油印机难道一天二十四小时都没有空吗？”这实际上是布置各单位大量印刷这些非法材料。

当晚会议结束以后，十一时半左右，我听到马天水说了周总理逝世的沉痛消息，我当即赶回办公室，给王秀珍和部分常委打了电话。第二天，市委忙于讨论哀悼总理的事，我们根本没有想到要撤销八日晚上座谈会的布置。以至有的单位回去继续开大会传达和印材料。我们八日晚上会议的传达，直接打击和损害了广大群众对敬爱的周总理的沉痛哀悼的心情，我犯了严重的罪行。

从周总理逝世到召开追悼会这短短的几天里，“四人帮”出于对敬爱的周总理的刻骨仇恨和他们想要篡党夺权的迫切心情，他们加紧以批邓为名反对周总理，打击党中央的其他领导同志。在周总理讣告发表后的第二天（一月十日），“四人帮”就迫不及待地让新华社发了北大批奇谈怪论的报道。过了两天，群

众正在深切哀悼周总理时，“四人帮”突然又在十四日用头版头条的突出地位，发了清华大学《大辩论带来大变化》的长篇报道，而且用很大的字体加了编者按，通篇只字不提对敬爱的周总理的沉痛哀悼，而拼命强调“对右倾翻案风发动了猛烈攻击”，“四人帮”完全和全国人民处在对立的地位，他们在这个时机猖狂地反对周总理，激起了众怒。在周总理追悼大会的报道和悼词发表以后的第二天，一月十七日，《人民日报》又刊登了双头条，一条是北大回击右倾翻案风，一条是清华驳斥奇谈怪论，并用新华社电讯发至全国。从此以后，全国各地悼念周总理的文章全部被扼杀了。我在上海也砍掉了上海群众悼念周总理的大量的文章，我犯了大罪。

与此同时，“四人帮”王洪文还给我们下达了黑指示，周总理逝世以后，我们很想去北京一次和敬爱的周总理的遗体告别，王秀珍打电话给王洪文，这时，一贯反对周总理的王洪文回答：“你们不要来了，中央有规定。你们用批邓的实际行动悼念总理嘛！”周总理是一月八日逝世的，过了只有两三天，即一月十一日或十二日，王洪文立即又一次打电话给市委，要继续收集中央领导同志和各部的黑材料给“四人帮”送去。他们反对周总理已经到了丧心病狂的程度。

一向跟着“四人帮”的指挥棒转的我，这时紧密配合了他们加快篡党夺权的步伐，配合他们疯狂反对周总理和中央领导同志。我下达黑指示，要上海两报尽量多登北京两校的报道和文章，而且要求尽量把新华社发来的外地的电讯登在显著的比较醒目的地位，而宁可把上海的报道放到后面，我这样做是别有用心的，我要报纸把外地一些大学和工人大学等的新华社电讯放在显著地位，目的是想把那些地方发动起来，实际上是妄图让那些省、市跟着北京两校和上海转，把他们那里按毛主席部署进行的批邓活动纳入我们的完全错误的轨道。在广大群众沉痛哀悼周总理的时候，在我的策划和指使下，召开了某中学反击右倾翻案风的现场经验交流会，我并授意在这个会上散发非法材料，压制和打击了广大群众对周总理的无比热爱和沉痛的心情。周总理追悼会刚开过，我就从上海解放日报的送审稿中，专门选了一篇上海某大学的报道，亲自修改后让新华分社发到总社去，配合北京两校的反革命舆论。结果，这篇报道果然被“四人帮”看中了，姚文元亲自作了修改，又送张春桥审阅后发至全国。我从新华社知道这个消息后，居然还兴奋异常，亲自跑到这个大学去，胡说这篇报道的标题改得好。《风雷滚滚旗

旗奋》，我说旌旗就是什么“战旗，指挥旗”，妄图使上海的两校完全跟着“四人帮”的指挥棒转。我那时跟着“四人帮”南呼北应，得意忘形，已经以指挥者自居了。这都是我的罪行，有关部门和大学、中学以及新闻单位的领导同志完全是受了我的毒害，他们是没有责任的。

一月下旬，黄涛从北京开计划会议回来，在某饭店和马、徐、王密谈张春桥的黑指示，张春桥说：“清华已经点邓小平的名了，你们常委会要不要点，由你们考虑。”黄涛还说，王洪文偷偷地拿了份清华大学的简报给他看，上面已经提到邓小平是右倾翻案风的总后台、总代表、总根子了，黄涛又说：“既然是后台，总还有前台；既然是总代表，那一定有其他代表。”这时，“四人帮”实际上已经篡夺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大权了，毛主席还没有下命令点名，“四人帮”却下命令点名了，张春桥迫不及待地想把总理的位置捞到手，已经凌驾于毛主席、党中央之上，直接出来指挥了。张春桥一声令下，我们就在春节期间开常委会，公开点了邓小平的名，在会上也点了其他一些领导同志的名。会后，由我起草向毛主席、党中央发了一个点名批邓小平的电报。

开会期间，迟群打电话给我，一方面要上海印某某某的书，另一方面就把清华、北大常委会点名和两校大批判组同时点名批判的情况通给了我，并告诉我《人民日报》要发清华的报道。我和马、王知道了这个消息非常高兴。

等到清华二月六日的报道《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继续和深入》一发表，我们决定再次召开县、团级党员干部会，公开点邓小平的名，马天水在会上的讲话等，都是事先请示“四人帮”张春桥批准的。那一段时间，我的头脑发热到了疯狂的程度，我的所作所为，都是直接和广大群众沉痛哀悼敬爱的周总理的深厚无产阶级感情对着干的。

在“四人帮”的策动下，我在悼念周总理的这个时期中，就干了好几件反对周总理的罪行。其中突出的罪行之一，就是我亲手砍掉了上海市舞蹈学校送审的简报中有一段悼念敬爱的周总理的感情十分深厚的文字。我是二月初收到简报的送审稿的，当时忙于配合“四人帮”搞篡党夺权的舆论，没有看，后来舞校又来催了两次，记得我是在二月十号以后才看这份简报的。我当时只听“四人帮”的，认为当时一切工作都应该以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为中心，悼念周总理等活动早就被我抛在脑后了。在这以前，我还下过命令要上海两报“今后可以发或不

发”关于群众悼念周总理的情况简报。所以，我在看舞校的简报送审稿时，认为二月六日清华大学的重要文章都发表了，报纸上国外来的唁电都停发了，这份简报中悼念周总理的文字已经过时了，所以就一刀砍掉了。我在这里砍掉的不是一段文字，我砍掉的是舞校和广大人民群众对敬爱的周总理的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

再从内心深处来检查，因为样板戏剧组的简报，是直接送“四人帮”张春桥、江青的，我怕得罪他们，我怕他们看了有意见，所以把悼念周总理的这段文字砍掉了。我为了迎合“四人帮”，连一个文艺单位要把广大群众对周总理的敬爱之情写上简报我都不容许，我的思想和立场是何等反动呀”我在这里以最沉痛的心情向舞校的全体同志请罪。

在这个时期里，我还删掉了报纸简报和稿件里关于敬爱的周总理的一些正确的提法，这都是怕得罪“四人帮”张春桥、姚文元。因为我知道他们看上海的报纸和情况反映是非常仔细的。张春桥、姚文元多次对我强调：“小报（指情况简报）有时候比大报更重要。”这是他们的黑话，他们企图通过情况简报来吹捧他们自己，同时打击其他的党政军领导同志。就在主席逝世以后，张春桥看到解放日报情况简报中一位老工人的话，说毛主席为我们挖尽了苦根，张春桥出于对毛主席的仇恨，立即抓住“挖尽苦根”这四个字大做文章，指责说什么“提法不妥，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等等。所以，我对报纸的情况简报和重要文章等，往往是用“四人帮”的眼光一字一句细扣的，凡是“四人帮”控制的《红旗》、《人民日报》等没有用过的提法，我就把它删去，结果在悼念周总理的简报中，我把群众反映中的一些完全正确的提法例如“以周总理为榜样”、“周总理最严于解剖自己”等都删掉了，而后来这些提法在《悼词》中都出现了，证明广大群众最热爱周总理，他们的提法是完全正确的，而我却跟着“四人帮”走，越走越远，走上了反对周总理的道路。

一九七六年三月五日，文汇报在发表新华社电讯稿时，删掉了我们敬爱的周总理过去为雷锋同志的题词和其他的一些文字。当时，正是我们敬爱的周总理逝世不到三个月，广大群众怀着对周总理的无比崇敬和热爱的心情，对文汇报的这个删节表示气愤，提出疑问，这是完全合理的。而且，“四人帮”长期以来反对敬爱的周总理，把上海市委内马、徐、王这几个人作为他们反党篡权的黑基

地，严密控制上海的舆论工具，对这一点，广大人民早已看在眼里，恨在心里了。

文汇报的革命同志，在三月十几日收到读者来信发现这个问题以后，心情都很沉重，他们把这一严重错误向市委作了报告和检讨，但作为分管新闻工作的市委书记的我，以删节稿发表前我未看过为理由，不但不主动承担这一严重错误的政治责任，反而把责任往下推，把文汇报的同志狠批了一顿。紧接着，马天水和王秀珍也对文汇报的同志狠批狠整。三月二十九号，我们把文汇报的检讨打印后送给“四人帮”王、张、姚，他们还没有来得及批复，又发生了文汇报三月二十五日事件，那知报纸上发表了某局的一篇新闻稿，提到：“党内那个走资派，要把至今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扶上台”。这段文字，非常容易使人发生误解，因为当时邓小平在公开报纸上的代名词全称是“党内那个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或“党内那个至今不肯改悔的走资派”，而现在新闻稿的这种错误的写法，会使读者把后面的“至今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新闻稿上并未写明是单数还是复数）理解成是指邓小平，而不是指其他的走资派，至于前面的“党内那个走资派”，就会使读者联想到是暗指敬爱的周总理。加上文汇报又发生过三月五日删节周总理题词的事件，读者的义愤就更大了。那几天，对文汇报的来信、电话、电报大量涌到，大标语等也进入上海市区。

文汇报的两次事件造成了严重的政治后果，当时已近三月底，马、徐、王慌了手脚，赶紧向毛主席、党中央发电报。我在起草电报时，强调客观理由，根本不检讨自己所分管的报纸出了这样大的错误，严重损害了敬爱的周总理的光辉形象，严重损伤了广大群众无比热爱周总理的深厚感情，不反映文汇报同志的沉重的心情，同时也不检讨我自己应该承担什么罪责。不但如此，当我们发去电报以后，马天水又给张春桥打电话报告这件事，张春桥出于他长期以来一贯反对敬爱的周总理的反动本性，不但不批评我们，也不批评文汇报，反而轻描淡写地说什么：“不要再训斥文汇报了，今后内部总结总结经验教训就可以了。”另外，他对马天水下令：“把所有对文汇报事件的来信、来电和大标语整理成情况后约我送来。”紧接着，四月一日，王洪文又给马天水打了电话，王洪文同样是恶毒地反对敬爱的周总理的，他在电话中也一再说不要再批评报纸了，编辑还是可以删稿子的，同时他还把一个中央电话通知的内容，抢先全部通给了马天水。

在“四人帮”的怂恿和指使下，马、徐、王的腰杆子就硬了。四月一日，

市委召开了常委会，会上马天水讲了话，向全市传达，说什么“现有人以文汇报三月五日、三月二十五日报纸大作文章，……我们不要受他们干扰”等。我还跑到文教系统领导干部会上去大讲什么“要提高警惕，要追查政治谣言”等等。紧接着，我又窜到文汇报社召开会议，秉承张春桥、王洪文的黑旨意，不但不作自我检查，也不要文汇报作检讨，反而对夜班编辑表示慰问，胡说什么“向你们致敬”，轻描淡写地要文汇报在“内部”总结经验教训就可以了。过了一段时间，王洪文的秘书肖木来到上海，又窜到文汇报去传达王洪文、姚文元的黑指示，说什么删掉周总理题词是“屁大的事”，“编辑还是有权删稿子”等等，妄图进一步煽动反对周总理的反革命情绪。“四人帮”刻骨仇恨周总理，利用他们手中控制舆论工具作了大量坏事，我紧跟“四人帮”，打击了广大读者对周总理的无比热爱和崇敬的感情，挑拨了上海和外地的关系。我在“四人帮”的指使下反对周总理，罪行极其严重，请求广大群众彻底批判我。

我反对周总理的罪行还很多，例如批判某某某同志的关于加强基础理论的文章，批判周总理肯定过的某某某，把文化大革命前周总理多次看过并作了肯定的纪录片《大庆战歌》打入冷宫，禁映周总理亲自关怀和修改的故事片《年青一代》等等，都是我跟着“四人帮”干的，都是把矛头对准周总理的。这些罪行一定要一笔一笔加以清算。

四、和“四人帮”彻底决裂，划清界限，转变立场，重新做人

我过去一直标榜自己是热爱毛主席、热爱周总理的，但现在领导和群众揭发出了大量的严重问题，说明我长期跟着“四人帮”，立场错了，路线错了，不可能听毛主席的话，不可能热爱周总理，也不会真正拥护华主席。我终于跟着“四人帮”一起走上了反党的道路。

我和“四人帮”特别是张春桥、姚文元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密切联系，而且我的内心深处有着很多肮脏的见不得人的东西。

一九六六年底，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我起来造旧市委的反，得到了张春桥、姚文元的支持。十二月底，姚文元直接打电话给我，传达了毛主席关怀和支持上海机关革命同志起来造反的指示，我对姚感激涕零。从此，我不是步步

紧跟毛主席，而是步步紧跟张、姚。一九六七年一月四日，张、姚来到上海，把我负责的市委机关革命造反联络站实际上当成了他们的工作机构，我感到脸上十分光彩。一九六七年的一·二八事件，我认为是他们保了我，我把他们看作是救命恩人。某某某同志来上海，应群众要求在文化广场绕场一周，就是我向张、姚报告的，后来张、姚狠整了这位领导同志。我对领导同志犯了罪。一九六七年底，机关造反派中有分成两派的危险，我的处境很困难，张春桥又提名把我作为上海市党章起草小组的负责人之一。我认为他在困难中支持了我，以后我就用死保张春桥来报答他。一九六八年四月，当时在市革委会组织组工作的某某、某某某同志，就是因为怀疑了一下张春桥和他的臭老婆的历史，就由我发难，对他们进行审查，以后又在市直干校整了他们达八年之久，残酷打击了革命同志，对此我是有严重的罪责的。一九六九年初，我把写作组几个人找来，编了《一月革命大事记》，并把张、姚在一九六七年初的讲话都收集排印出来，目的是替他们树碑立传，并送给张、姚一份。他们看后觉得我的做法太露骨，赶紧下令不准印发。一九六九年九大以后，我当上了中央委员，我认为是张、姚的提拔，对他们感恩戴德。我知道张、姚是经江青提名后到中央去工作的，因此我也紧跟和吹捧江青。一九七零年在庐山九届二中全会上，我保张有功，同时会上发的六号简报也是我先看到后送去的，因此到一九七一年初的上海党代会上，他又提名我任市委书记。以后，我和王洪文发生了一些矛盾，张春桥也是明的批评我，暗中往往支持我。我内心很是感激他。一九七四年起，我无意在几件事情上触犯了他，一件是批林批孔初期《文汇报》根据我的一次讲话发了一篇评论，另外两件是我处理《朝霞》和《学习与批判》的问题时未向他请示，他虽然很凶地批我几次，并要朱永嘉传话给我，叫我“私心不要太重”，实际上是警告我要对他们俯首贴耳，不要背叛他们。我在受了批评以后，马上向他们写信检讨，表示效忠。长期来，我思想上总是认为，张、姚最了解我，最信任我，他们批评我也是爱护我。他们是我能够站住、得以高升的大后台、大靠山，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在我的思想中是抽象的，而张、姚却是实在的。因此，我是完全自觉地为他们的那条修正主义路线卖命。特别是在批邓运动中，由于我特别卖力，符合了“四人帮”要打倒从中央到地方的一大批党、政、军领导同志的反革命愿望，在一九七六年二月我们去北京开批邓打招呼会议时，张对我很热情，一句也没有批评我。我内心觉得这是他对我的

奖励。

张在二月二十六日找马、徐、王谈话时，提出要我们替他找两个秘书。我回来后积极替他物色了两个男同志，整理成两份材料给马天水、王秀珍看后寄给了张。到了三月份，张给我寄来了一封亲收信，此信共两页，根据我的回忆，第一页的大意是说，他收到某、某两同志的材料后，觉得他们去了以后，可能没有太多的事情，还不如在外面多干一些事情为好。第二页是张春桥单独写给徐景贤的，信的大意是：老实说，我要的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秘书，而是想找个伴。关于我的情况，你是知道的。这几年来，有时想，反正说不定什么时候就杀头了，何必去想这些事情呢？但有时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于是又想起了这件事。你看，有没有合适的人呢？信的末尾写明：上一页可以给其他同志看，这一页请阅后烧掉，免得引起不愉快的事。

我收到信后，想起一九七四年王洪文来上海时专门和马、徐、王谈了张要和他的老婆文静离婚的事，理由是文静有历史问题。我觉得这是张春桥的一块心病。但不知道他要找的对象是什么条件，想有机会去北京时和他面谈，因此耽搁了一段时间。后来我根据我的了解物色了政治上较好又有一定文化程度的对象，想当面征求张的意见是否合适后再和女方谈。一直到九月二十一日我去北京卫生部开会后见到张，我向他介绍了对象的情况，他当时听了说：以后再讲吧！到了十月一日，他忽然在我写去的关于电影《反击》问题的一封信上，批了一句话：你上次提到的某某单位的那位同志的材料，能否送来一阅。于是我就积极把材料在十月六日寄去了。对于他这种极其丑恶、肮脏的灵魂，我不但不觉得可耻，反而认为他把我当作亲信，我也努力为他效劳。

最近我进一步认识到，这不仅是张春桥的一般生活问题，而是“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整个计划的环节之一。张的第一封信写于三月份，正在他写《二月三日有感》之后，他刻骨仇恨毛主席，他想取华国锋同志而代之。因此这个野心家在信里流露了一种极端仇恨和阴暗的心理。他声称“说不定什么时候就杀头了”，正是这个反革命分子对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对华国锋同志充满仇恨的自供。张的第二次批语，写于十月一日，这是一个值得注意的日子。九月二十一日晚上江青大闹，张春桥居然对华国锋同志说：你要考虑江青的工作。九月二十九日江青又为毛远新的事大闹，把政治局的同志统统赶走，只留下“四人帮”和华

国锋同志。紧接着，张春桥又对华国锋同志说：毛远新不能回去，要他准备在三中全会上起草报告。这说明“四人帮”以为时机已到，无所顾忌，更猖狂地向党进攻，他们已经下手了。十月一日张春桥给我的批语，是有着反革命的政治考虑的。在这个时刻他提出要我送对象的材料，说明他准备在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时，可以避免给他人抓住把柄，他装着撇开原来和他关系一直十分密切的叛徒老婆文静，另找一个老婆，这样他自己就可以体面地粉墨登场了。

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反党集团的阴谋，也粉碎了张春桥的黄粱美梦，把这个老叛徒、阴谋家、野心家、伪君子的丑恶嘴脸暴露于世，遗臭万年。

九月二十一日我见到张春桥时，还向他汇报了我所知道的军队的一些重要情况，以及马、徐、王给民兵发了枪等情况，都得到了他的默许和支持，他还当面传授了要争取团结某某人等反革命策略。回上海以后我跟马天水、王秀珍都说了（这些情况我在十月二十九日向华主席和党中央写了专题揭发交代）。因此，这一次的反革命武装暴乱，完全是在张春桥的支持和怂恿之下搞起来的，而我，在这次把矛头指向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反革命武装暴乱中打头阵，完全为“四人帮”卖命，也是长期和张春桥、姚文元等勾结在一起的必然恶果。

我把“四人帮”张、姚等看作是我的恩人，我口头上也感谢毛主席，但内心深处却是感谢“四人帮”，感谢他们把我从一个普通的支部书记提拔到这么重要的岗位上来。我完全辜负了毛主席和党中央长期来对我进行的教育，我完全辜负了劳动人民对我的哺育和期望，我感到痛心万分！很久以来，我用“四人帮”的立场来分析形势，用“四人帮”的眼光来观察问题，其实质就是站在资产阶级立场上向无产阶级进攻，站在修正主义路线上反对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最后沦为与人民为敌的极右派。我痛恨“四人帮”，我痛恨我所干的一切坏事。经过这次粉碎“四人帮”的伟大的群众运动的教育，经过这一时期以来党中央和市委领导同志的亲切教育和挽救，经过大会、中会、小会上同志们充满无产阶级义愤的揭发和批判，我才真正的开始清醒起来。我决心“竹筒倒豆子”，把我和“四人帮”的黑关系以及自己内心深处的见不得人的东西统统倒出来。我一定要割断和“四人帮”长期以来盘根错节的一切联系，和他们彻底决裂，划清界限，转变立场，痛改前非。

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继承毛主席的遗志，英明果断地解决了“四人帮”这一大祸害，挽救了革命，挽救了党，也挽救了象我这样犯有严重罪行的人。现在我对“四人帮”罪行的揭发还是初步的，我一定还要继续揭发；我对自己所犯罪行的交代也是初步的，我愿意继续交代。我积极推行“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在文教战线以及其他战线，都犯下了大量的罪行。我一定到群众中去，接受广大干部和群众对我揭发和批判。

我决心要在敬爱的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领导下，重新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脱胎换骨，重新做人，争取早日回到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上来。

以上是我的补充揭发、交代，请同志们审查、批判。

来源：上海市区、县。局党员负责干部会议秘书组 1976 年 11 月 25 日印发

一九七六年十月，上海市委写作组的揭批查运动

编者按：《余秋雨调查》专题由新京报文化部策划制作，本报特予转载。

■ 专题前言

理性面对余秋雨的执拗

余秋雨的“文革”问题困惑我们很久了。

这困惑，不在于余秋雨到底在“文革”中做了些什么，而在于，这样一件非常容易调查清楚的事情，为什么需要经历一轮又一轮的全国性争论？而余秋雨又为什么坚持不愿意按照传统的做法，对自己在“文革”中的经历发出惹人同情的“一声叹息”？

余秋雨的“文革”问题可不可以调查？余秋雨将如何解决他的历史问题？

“记忆文学”《借我一生》出版，部分解答了我们的困惑，它说明余秋雨希望高调地解决自己的历史问题。

余秋雨的高调表现在，在出版之前，他将《借我一生》中的一部分提前在《收获》杂志发表，而编者选取恰恰有敏感的“文革”话题。此举立即收到了全国性“效果”。

7 月 22 日，仍是在《借我一生》出版前夕，余秋雨接受本报记者访

问，回答了一系列敏感问题，并高调宣布即将退出文化圈。同时，余秋雨通过《南方周末》向媒体发出了“质询”，其问题有七，但问题的核心是：既然媒体对他“文革”以及后来的种种作为充满疑问，为什么不调查清楚呢？

余秋雨此问，虽颇具挑战意味，倒也正应合了我们的想法。虽然我们与余秋雨并无任何纠葛，但作为一个负责任的媒体，我们接受余秋雨的质询，决定采取一次无预设立场的调查。我们深信，困惑的解决之道，惟理性面对一途。

半个多月来，本报记者辗转京沪两地，访问了多名在余秋雨人生历史中出现过的人物。调查并不容易，每个参与者都有自己的历史想像，好在调查的人多了，就循出了相对清晰的脉络，终于可以形成今天的调查报告。

我们希望这个报告，一可以为媒体的理性正名，二可以向历史的理性发一个宏愿。当然，结束这场没完没了的论战，令读者耳根清净，也是一个顺带的小小心愿。

从调查的结果看，余秋雨“文革”中的这些经历实在不值得去隐瞒。“文革”是全中国的“文革”，不是余秋雨的“文革”，它就像中国历史上一道巨大的伤口，虽然伤口会痊愈，但疤痕将永远难以消失，每一个参与的细胞，都被彰显得无比狰狞。跟当时许多人比起来，余秋雨相对清白。从这些经历反观余秋雨，他在这个问题上执拗的坚持并不常见。

但是，我们尊重余秋雨的执拗，从某种意义上说，他的拒不认错，也是对“文革”的一种态度。他用《借我一生》为自己辩护，未尝不是有效的办法。

编者注：文中“本报”指新京报

专题采写 / 整理：新京报记者 张弘

■ 人物

余秋雨

1946 年生，浙江余姚人。在家乡读完小学后到上海读中学和大学，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在海内外出版过史论专著多部，曾被授予“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上海市十大高教精英”等荣誉称号。做过几年学院院长，辞职后潜心写作。

■ 采访手记

余秋雨在 1975—1985

余秋雨很健谈。第一次采访时，他讲了三个多小时而不显半点疲态。这使我想起他四处演讲时的情形。在这次交谈中，他仍然没有承认自己就是“石一歌”成员，只是隐隐约约地表示，自己当时是在给工农兵学员编教材。

一天之后，我采访到了原“石一歌”组长陈孝全，他说，余秋雨 1972 年加入“石一歌”，1973 年离开。在“石一歌”另一名成员孙光萱家里，我获知了更多关于写作组的情况，对照《借我一生》中的许多曲笔，我的心态一时又很复杂。回到北京后，我又联系到“石一歌”的另一名成员高义龙，他告诉了我相关情况，以及自己在写作组的经历，同时谈到了自己对于这段历史的看法。在余秋雨身上，我看到了他的复杂性。总的印象是，一方面，他对于种种批评、指责有着深深的无奈；另一方面，他有意无意之间，总想把过去已经发生的那一段历史隐瞒起来，或用自己的文字来进行“修正”。

当我以记者的身份再一次联系高义龙之后，高明确说不愿意再多谈，并透露出余秋雨给他打电话叮嘱过；在另一些知情人那里，我了解到了同样的情形。然而，这并不能阻止我调查事件真相的决心，第二次去上海，他与我通了一个多小时的电话。

也有一些知情者不愿发表任何意见。似乎过去的一切对于他们好像生命中难以承受之轻，一触动就会引来一阵疼痛。

“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一切历史都是思想史”，认识历史，其实质就是认识当下，它是认识者在他所在时代的立场、价值观和思想深度的综合体现。即使不能“知兴替”，至少也能“明得失”。因而，我所做的，实际上只是对于真实的接近，让事实尽可能露出更清晰的面目。当我在上海的高温和烈日下匆匆奔走的时候，我暗暗告诉自己：现在，我在求“真”。

访问日本

1976 年 9 月，余秋雨从奉化返回上海，10 月，随鲁迅研究交流代表团访问日本。据说余秋雨在代表团中的任务之一就是监视团长朱永嘉。

蛰居奉化

1976 年 9 月，蛰居浙江奉化大桥镇的余秋雨从两个山民口中得知毛泽东去世了。他立即收拾行李，返回上海。

他是 1975 年冬天查出“GBT 偏高，可能有肝炎”的，生病后，先在

医院住了一段时间，出院以后领导想安排他到一个地方休养。按照胡锡涛的说法，余秋雨本想去北京养病，他当时也表示欢迎。不久，胡锡涛先后接到两位“老战友”的电话，对余秋雨都有一些负面的反映。于是，胡锡涛让王知常转告余秋雨，不同意他来北京。徐缉熙记得，此前，“当时有个传闻（‘四人帮’粉碎以前），戏剧学院希望余秋雨回去当党委书记，当时朱永嘉不放”。而朱永嘉的证实是，“戏剧学院的军宣队曾来写作组要求调余秋雨回去任院的革委会副主任，我没有放人，搞行政工作非其长也”。

于是，他去了奉化。根据他自己的记忆，他离开上海的时候，“没有向写作组请假”。他在这里呆了足有半年时间，读了很多线装古籍。

初露锋芒

从 1972 年加入《鲁迅传》编写组（笔名“石一歌”）开始，他就以“有才华，文笔好”而引人注意。一年后，他上调到康平路写作组文艺组，成为其中的正式成员。时隔 30 年之后，写作组当时的负责人朱永嘉这样回忆了他发现余秋雨才华的过程：

“从文风上讲，余秋雨在写作组时期的作品与后来的‘文化大散文’有一定的联系。当时上海安排几十万知青下乡插队。马天水曾问我当前最大的问题是什么，我说就是下放到各地的知青不安定。为此，上海专门派了慰问团下去慰问当时的知青，我和余秋雨都曾下去采访，跑了很多天。余秋雨的散文《记一位县委书记》就是这时候在《朝霞》杂志发表的。写作组的吴文虎，去过云南，写过一篇《西双版纳来信》，后来又到过江西，他与曹溶写了一篇散文《赣南纪行》，在《学习与批判》杂志连载了三期。这篇散文就是余秋雨负责修改的。他在修改过程中，加进了许多当地的地理、风光、传统和文化的元素，使这篇原本很一般的散文看起来面貌一新。写文章的人都知道，改别人的文章比写文章还难，我和王知常在这个修改的过程中比较欣赏余秋雨的才华。”

正是由于朱永嘉和王知常对余秋雨的欣赏，所以，当姚文元 1975 年春天回上海的时候，他与其他几十名写作组成员一起被姚文元集体接见。朱永嘉在谈到这次接见时说：“姚文元每年冬天都要回上海度假，以前他每次来，都是单独接见我和王知常，由我们汇报工作，讨论当年选题计划报告，姚文元审完后确定选题。这次接见是他要见见写作组的其他成员，故而召集了写作组成员几十

人，其中有余秋雨。1975 年春，姚文元在丁香花园中厅一个会议室里接见写作组成员。当时的情况是一个一个分别介绍，叫什么名字，写过什么东西。当时余秋雨在写作组的地位不高，并没有受到姚文元的特殊关注。”

完成任务

回到上海不久，余秋雨又去了一趟日本。胡锡涛对于余秋雨的日本之行有过这样的记载：

“当时的上海，情况非常特殊，中央指示由上海警备区临时主持全市局面，对上海写作组实行军管，却遇到一个十分麻烦的问题：在‘四人帮’垮台之前的几个月，中日两国签订一个文化交流协议，由中方派出一个鲁迅研究交流代表团于 10 月中旬前往日本进行为期 12 天的友好访问，这个代表团的团长是由张春桥、姚文元指定的朱永嘉担任。‘四人帮’被粉碎之后的几天内，上海写作组几个头头气急败坏，王知常（原文误以为是朱永嘉）高喊‘还我江青、还我洪文、还我春桥、还我文元’等疯狂的反动口号，甚至妄图与王洪文的爪牙们一起搞武装叛乱。这些头头自然要被软禁起来。然而，访日代表团还必须按中日协议规定日期出访，对朱永嘉这个团长如何处理呢？如果换个团长，怎么向日方讲清楚？如果不换团长，仍然由朱永嘉率团去日本，中方很不放心，万一他乘机逃跑怎么办？上海军方最高领导层决定让余秋雨作为团员跟随团长朱永嘉出访。交给余秋雨的任务是：监视朱永嘉，防止他出逃，朱的发言稿由余秋雨拟订。这真是富于传奇色彩的变化，为逃避‘批邓’而躲到农村的余秋雨，此时已成防止朱永嘉出逃的监视人。他顺利地完成了任务，因此，又受到重用。”

不过，作为当事人朱永嘉的解释与胡锡涛的说法略有出入，主要的不同是，在粉碎“四人帮”之前，余秋雨就已经被确定为代表团成员：

“关于余秋雨去日本的问题，上海鲁迅公园原来有一个鲁迅展览馆，‘文革’开始后，停止对外开放了，那时要恢复对外开放，展区的内容是我去审定的，当时余秋雨参加了这个工作，后来日本要办一个鲁迅展，以上海的展览为基础，因而日本邀请中国派一个代表团去日本参展，文物局建议由我组团去日本参展，在上海我就点名余秋雨随我一起去日本，这事是粉碎‘四人帮’以前定的，粉碎‘四人帮’后还去不去呢？文物局打报告问了华国锋，华说还是让我去，这样我就带了余一起去了日本，并按时回国接受审查，至于让余秋雨监视我，那我

肯定不知情，也许真有其事，但这与当初指派他去日本参加代表团是两回事。”

根据朱永嘉的确认，出访日本的时间是 1976 年 10 月中旬，他们在日本访问了两个星期。在回国的飞机上，朱永嘉和余秋雨分别处于不同的机舱，朱永嘉一下飞机，就被人带走，隔离审查。

清查岁月：余秋雨回到学校

清查

1976 年底到 1979 年，写作组受到两年多的清查。余秋雨也是被清查对象之一，在清查的最初阶段，他很受车文仪的赏识，曾经担任写作组文艺组清查的召集人。清查工作结束以后，余秋雨带着“说错话、做错事、写过错误文章”的结论回到了学校。

徐缉熙：他在文艺组肯定解脱得比较晚

徐缉熙也没有料到，回国后会受到两年多的清查。事过境迁之后，他这样回忆那时的情景：

“余秋雨回写作组之后，清查工作就快要开始了，工作组来了没有我就没有印象了。第一批是车文仪来清查，他是以中央工作组的名义，兼宣传部长和我们的组长。他做了一段时间后，据说是因太‘右倾’，所以就换了工作组。新来的负责人是王素之，《解放军报》调来的，他接替组长，后来，王素之走了以后，又换成了上海市委工作组，后来是姜丕之做组长，姜丕之本来是一位老干部，原来是哲学组的资深成员，但姜也被认为是‘右倾’，又被换掉了，最后是夏其言，他来了之后就一直负责清查，直到工作结束。当时冯岗是他的副手，他们两人一起负责清查工作，一直到最后做结论。

“开始搞‘清查’运动的时候好像没有清查规定，除了朱、肖、王（朱永嘉、肖木、王知常为当时上海市革命大批判写作组总负责人）是核心，被抓起来了之外，做结论的时候处理还是有轻重的，有些人作为严重政治错误，有些人作为一般政治错误，有些人不作政治错误处理。当时给我的结论就是‘说错话、做错事、写错文章’。余秋雨当时与我一样，不像朱、肖、王作为‘四人帮’在上海的帮凶被捕。

“原来清查的时候，王素之还是动员大家批判、揭发、交待自己的问题。夏其言和冯岗来了之后，工作做得很细致，一个一个查得很清楚，一个一个

通过。当时好像按两类矛盾来分，像朱、肖、王那时候被视作‘四人帮’在上海的余党、头目，他们好像是被作为敌我矛盾处理的(我的理解)，像我们这样大量的成员，当然还是作为人民内部矛盾，一方面，揭发朱、肖、王的问题，一方面讲清楚自己的问题，政策好像还是‘治病救人，惩前毖后’。余秋雨与我是同一类型，在文艺组当时处在同一个等级，但他更受重用，又是党员，当然我在写作组资格比他老，有十多年。但总体来说还是一般成员，虽然那个时候讲要培养他做接班人，但没成为事实。当时组长陈冀德、姚汉荣、非党的还有刘景清、高义龙。高义龙是在写作组入党的，运动到最后把他除名了(他在工作单位是重新入党的，写作组成员重新入党，他大概是惟一的一个)。还有一些是从工厂调来的小青年，他们强调‘培养工人阶级自己的理论队伍’。当时来的时候都不会写文章，去别的组的也有，文艺组有两个。他们当时是莫名其妙被调进来的，也没有做过什么，自己有什么问题，讲清楚了就没事，他们在运动中是被清查组依靠的对象。

“我当时心里非常害怕，恨不得竹筒倒豆，总希望早点解脱，总之是非常紧张。当时讨论时陈冀德总说有些问题余秋雨不承认，态度不是太好。有很多问题说不清楚，他的检查老是通不过。主要是有几件事情说不清楚。这些事情我也不大清楚，因为不是我经手的。印象中，主要是打小报告、朝霞事件及一些文章的背景。据高义龙讲，余秋雨是最后解脱的，但我没有这个印象，但是他在文艺组肯定解脱得比较晚，我解脱时他还没有解脱。”

不过，徐缉熙关于工作组更换的回忆与夏其言有一些不同，夏其言在香港《纯文学》杂志副刊第 32 期发表的一篇文章中说：“上海写作组的清查开始时，王素之同志是工作组组长，但不久即调回北京，以后一直是由我负责的，直到清查结束，写出总结报告为止。”

胡锡涛：有些人非要把他整倒不可

余秋雨在清查时的情形，胡锡涛也有记叙：

“余秋雨是否从此摆脱一切干系、冲出重围了呢？没有，反而又陷入困境。1977 年，是他‘三十而立’之年，但他无法‘立’起来，原因是被‘揭、批、查’运动拖住了，有些人非要把他整倒不可。他曾三次上书华国锋，申诉自己是清白无辜的，但均无下文。对上海写作组的小萝卜头、业务骨干分子‘揭、

批、查’，整整花了三年时间，进驻康平路 89 号的工作组换了三批。受到牵连的余秋雨也被审查了三年，对他的文章、修改稿及言论、表现等等，翻来覆去不知查了多少遍，始终查不出他有什么问题。余秋雨不甘心这样不明不白地消耗时间，于是，他悄悄地埋头读书，收集资料，为著书立说做准备，为重新站起来而奋斗。”

孙光萱：事实基本已经清楚了

原“石一歌”成员，后来成为清查人员的孙光萱回忆那时的情景时说道：

“康平路在总部开大会，批判朱永嘉等核心成员，我也去了，我当时大吃一惊，把外围组织计算在内，共有三百人。经济组、哲学组、历史组、文艺组下面都有一些外围组织，但是都是单线联系，我在的‘石一歌’属文艺组的外围组织，但文艺组里有些人我也根本不认识，后来开会有时到市委党校和其他地方。我们也自查，写揭发材料，1977 年 12 月，文艺组党小组进行改选，我被选为党小组副组长，我力辞不掉，后来只好遵命。”

孙光萱记得，当时清查了一段时间以后，就查不下去了，因为很多文章就是多人合作，一个人写好了别的人参与修改，有时历史组、哲学组的稿子也有文艺组的人参与，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没办法弄得特别清楚。

当时，清查组的负责人夏其言、冯岗、黄道、陈宜宜等人一般不负责具体的工作，也不与孙光萱等人见面。孙光萱等人只负责提供清查的情况，然后清查组讨论，再送到市委清查办。清查分好几种情况，第一种是拘留，人员有朱永嘉、王知常。第二种是采取组织措施，或者隔离，或者留机关。当时，文艺组负责人陈冀德就被隔离了。第三种是属于说清楚对象。文艺组共 16 个人，有八九个人属于说清楚对象，其中有姚汉荣、徐缉熙、高义龙、余秋雨、陈孝全、戴厚英等人。

清查工作结束以后，余秋雨带着“说错话、做错事、写过错误文章”的结论回到了学校。

专题采写 / 整理：新京报记者 张弘

复查

20 世纪 80 年代初，市里明确要求上海戏剧学院对余秋雨进行复查。不过，“余秋雨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在学校复查时没有受到任何影响，包括

从评职称到他担任市领导”。

复查的时间和过程

清查结束以后, 余秋雨回到学校, 身上带着“说错话、做错事、写过错误文章”的结论, 虽然不予追究其他责任, 也不限制使用, 但学校规定, 有类似经历的人两年内不准给学生上课。没过多久, 一场复查又开始了。当时, 主要负责复查的 F(原上海戏剧学院复查组副组长)介绍了当时的情况:

“到了八十年代初, 有一个问题出来了, 新市委成立以后, 班子调换, 批评了‘两个凡是’, 认为当时匆匆忙忙地对‘四人帮’写作班子的清查不够细致, 有些人处理得太轻, 从内部来讲也怕有一些做坏事的人漏网。为了这个, 市委召开了会议, 准备对参加过写作班子的人进行复查, 我们戏剧学院的复查组当时没有把余秋雨包括在内, 一个是因为他是学生, 再一个是因为他比较年轻, 主要活动也不在学校里。复查是由丁瑛和我负责的, 丁瑛因为年纪大, 身体不好, 中途退出了, 主要工作由我来做。”

“这个任务是市里布置下来的, 并且明确要求上海戏剧学院对余秋雨进行复查。在康平路开会时, 我去接受了这个任务。接手过来后我提了几点要求: 一、把材料全转下来; 二、成立一个复查班子。后来发现原来的审查还是比较清楚的。在他当院长之前, 还在写作组的时候, 大家都叫他小余, 他也用过‘小余’、‘小鱼’发表过几篇小文章, 在档案里他写过一个检查, 承认有几点错误。我当时为复查背了一点黑锅, 最后怎么给他定性, 当时有几种意见。我当时的出发点很清楚, 一个是要实事求是, 因为我从肃反到后来, 经历过多次运动。”

在复查的时间上, 原上海戏剧学院文学系党总支书记周培松的叙述与 F 有一些出入。但是, 由于事情已经过去了三十多年, 两位讲述者都已经年过七旬, 有些细节已经很难再次还原了。

“1979 年的上半年, 上级给我一个通知, 说有一个会议叫我参加, 我去了, 地点在市委办公厅, 老百姓称之为‘康办’(康平路办公室), 有解放军站岗, 我说明情况, 他就放我进去了, 到了一楼一个房间里, 有六七个人也坐在那儿。时间一到, 我们就开会了, 当时主持人是夏其言, 他讲了一个情况, 他原来是写作组清查组的, 清查工作结束后, 已经回到单位了(指《解放日报》), 有些事情跟大家谈谈。现在外面对写作组的清查工作有些反应, 他讲的‘反应’实

际上指的是上海本身和以外的地区说清查写作组的工作搞得比较‘右’。夏其言还说，他已经回到单位，又只好赶回来，跟大家再商议复查的问题。因为写作组要清查的人比较多，他们已经都查完了。有少数几个人，大家在对他们的问题上意见不完全一致，所以我们要对他们进行复查，其中就包括戏剧学院的余秋雨。

“余秋雨很晚才在清查中‘说清楚’，他人回了戏剧学院，需要复查一下，复查时他们另派人与我们联系。当时市里面有一个‘清查办公室’，副主任好像是邵幼民，他原来是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另外还有两三个单位，他们也有复查的任务。回来后我就把这个情况向院党委汇报。当时党委书记是何添发，还有一个副书记叫胡志宏。当时有纪委副书记王颖儒，党委办公室主任沈炜元。后来任命了两个清查组组长，组长是丁瑛，副组长冯少唐。后来复查小组做了很多工作，了解情况，看资料。在这个过程中，市里来了一个联络员，叫钟德秋，他后来来过学校几次。隔一阵来一次，听取我们对余秋雨的复查情况。

“余秋雨有不确定的一面，事实部分也有不清楚的一面，所以清查组在大多数时候意见一致，有时不一致，比如怎么给他定性，就不一致，原来夏其言他们清查的时候给他定性是‘一般政治错误’，我们复查的时候就反复权衡，这是高了还是低了，这是复查的内容之一。把这个情况了解以后，就找有关人员谈话，查资料，对照政策，复查组没有人说他是定高了，但有人认为，对余秋雨的结论偏低，有人认为可以了，就这样不要动了，维持在‘一般政治错误’上，这两种观点后来趋于一致，我们主要是搞清事实，搞清当事人走过的历史轨迹，而不是简单下结论，如果简单下结论，容易先入为主。把事实搞清楚后，这个人的面貌就基本清楚了。他走的什么历史道路也清楚了，以后别人也更了解。后来形成的一致意见是，既把事实搞清，又不轻易推翻写作组清查组的结论，这对他们的意见也是一种尊重。”

陈恭敏：戏剧学院没有歧视过余秋雨

原上海戏剧学院院长陈恭敏在谈到余秋雨被复查的时候说：

“复查与老干部反映有关系，所谓‘讲清楚’到底讲清楚还是没讲清楚，当时我们认为他是属于没讲清楚的，而且他是重点，否则为什么要复查他一个人？他在学校里影响太大了，工军宣队都很重视他，他已经是党委了。那个时候教师里面他是唯一的党委委员，工宣队一直对他很器重。”

学校对余秋雨有争议，陈恭敏当时的态度是，他比较年轻，“文革”时进写作组(石一歌)时才 26 岁。此外陈恭敏认为他有才华，而学校当时缺师资，陈恭敏是搞理论的，而余秋雨在理论上很有修养。组织上当时复查时的争论是，究竟把他作为“严重政治错误”还是“一般问题”。因为当时他已经在清查中解脱，已经属于说清楚的对象，属于第三档，现在既然要复查，就说明原来有些问题没讲清楚，所以学校要关心这个问题。陈恭敏当时希望把余秋雨作为一般错误处理，有人想作为“严重政治错误”。当时的政策是分三档，第一档是逮捕，第二档是三种人，作敌我矛盾内部处理，第三种就是严重政治错误，犯有第三种属于内控对象，出国就不可能。

复查结果出来，基本与原清查组的情况一样。复查主要经手人 F 说：

“余秋雨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在学校复查时没有受到任何影响，包括评职称到他担任市领导。我有时去市里开会，有时有人来指责我‘你们怎么给这种人评职称，提拔他’。这些都有的，我回来后就对党委说‘我顶住压力了啊，有人对我们使用余秋雨有意见’。这种压力是有一些，但党委认为没有错。可以说，戏剧学院绝对没有歧视过余秋雨。”

意气风发的院长生涯

■ 当事人物

周培松 1958 年考入上海戏剧学院戏曲创作研究班(到毕业前这个班改为戏曲创作班)，1961 年毕业，分配到文艺团体和文化机关里工作。1973 年 7 月份调回上海戏剧学院，一方面教书，一方面兼任一些党政工作，原为上海戏剧学院戏剧文学系总支书记。

朱永嘉 原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明史研究专家。“文革”时担任上海市革命大批判写作组总负责人，曾为王洪文讲授《刘盆子传》。“四人帮”垮台后被隔离审查了 5 年，1982 年被判处有期徒刑 14 年，后因身体不好，于 1988 年被提前释放。

陈恭敏 1973 年底到戏剧学院，原来在戏剧文学系，1984 年担任上海戏剧学院院长。

F 上海戏剧学院复查负责人，本人不愿意透露姓名。

徐缉熙 华东师范大学毕业，原上海市革命大批判写作组文艺组成

员。上海师范大学教授。

孙光萱 华东师范大学附中毕业，后就读于外交学院。原上海市革命大批判写作组文艺组下属外围组织“石一歌”成员，曾做过清查工作。华东师范大学教授。

胡锡涛 原上海市革命大批判写作组成员，1973 年 4 月调入姚文元主持的《红旗》杂志。曾被作为“三种人”处理，被判处有期徒刑。

王知常 原上海市革命大批判写作组总负责人。

陈冀德 女，原上海市革命大批判写作组文艺组组长。

■ 名词解释

清查 1976 年粉碎“四人帮”之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对“四人帮”残余分子的清查活动。清查的主要对象是“文革”期间曾经参与过“四人帮”集团各种政治活动的人员，这次清查到 1978 年 12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基本结束。从结果来说，清查活动打击了一部分“四人帮”集团的残余分子，但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清查的政策还不够明确，手段也部分延续了“文革”期间的做法，所以也造成了一定的失误。

复查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清查工作已经基本结束，但对于不少人员在“文革”期间的活动并没有完全弄清楚，所以在上个世纪 80 年代初，又进行了复查。复查的对象包括在清查中已经解脱的一部分人，有一部分人就是在复查中被查出问题的。

解脱 这是清查和复查过程中产生的一个特别说法。意思是被清查人员在组织做出结论后结束清查，可以参与日常的社会活动了。解脱人员包括两种情况，一是经过清查可以认定没有问题的，还有一类是虽然有一定的问题，但是问题并不严重，可以不予处理的。

转折

1983 年，余秋雨出版了《戏剧理论史稿》，开始引起学术界的注意。此后，余秋雨被提拔为副教授，1985 年成为上海戏剧学院副院长。

余秋雨是陈恭敏一手提拔上来的

在不能给学生上课的一段时间里，余秋雨阅读了大量的西方经典学术著作，并写下了数十万字的读书笔记，1983 年出版了《戏剧理论史稿》。在这本

书出版的前一个月，他父亲十年的冤案也得到了彻底平反。他开始步入学术研究领域，并在当时获得了声誉。在此过程中，原上海戏剧学院院长陈恭敏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余秋雨的自传《借我一生》中却对他只字未提。

按照上海戏剧学院教师们的说法，“余秋雨是陈恭敏一手提拔上来的”。陈恭敏 1973 年底到戏剧学院，原来在戏剧文学系，因为他原来搞理论，那时就带学生，开门办学，下码头，到黄山，1976 年，他带着学生从黄山回来，在火车上看到一些标语，粉碎“四人帮”了。

陈恭敏回来后是拨乱反正的时期，当时是一个百废待兴的局面，院校建设、人才的引进、学校历史公案等等。他开始没有接触到这些，后来调到理论室做理论研究室副主任，然后又去国外参加南斯拉夫国际戏剧会议，筹办戏剧理论刊物《戏剧艺术》学报，先做副主编，然后做主编，时间将近四年，陈恭敏当院长是在 1984 年。

据陈恭敏回忆，当时余秋雨直接从讲师提升为正教授，是由身为院长的他特批的，可见陈恭敏对余秋雨的器重。陈恭敏曾经亲自带余秋雨到北京去，推荐《戏剧理论史稿》一书。因为陈当时是总部在北京的戏剧家协会的评选副主任，对余秋雨著作评价很高，他认为余这么年轻，便写出这么有分量、有开创性的(研究比较戏剧他是第一人)学术著作很不容易。并且，陈恭敏还写了一个书面评语在会上正式宣读。陈恭敏后来担任过戏曲学会会长、莎士比亚研究会副会长。此后又几次带余秋雨到文化部，推荐他为“有突出贡献的国家级的专家”。

投票全体通过恐怕有些夸大

余秋雨的问题后来还是作为“三错”（说错话、做错事、写过错误文章）处理，这就是说不予追究，既可以出国，也可以当院长。陈当时器重他不是因为个人交情，也不是其他原因，主要是提拔人才，学校里需要师资，而他很努力，很勤奋，很有才华。陈恭敏说，“他做副院长我也是提名者之一，这个名单（指物色的接班人）是党委拟订的，这里面也有他，我们提名的过程是背对背的，领导层物色接班人都不跟他本人讲。他不一定知道我是提名他做副院长、院长的人之一，但是他说投票全体通过我没有印象，这恐怕有些夸大其词了。”

陈恭敏还说：“余秋雨 1985 年做副院长的时候，做法与现在不一样，现在干部选拔的过程规范多了，那个时候有没有投票这个程序我不记得了。我从

院长位置下来时，由党委书记何添发代了一段时间院长，因为要换届，后来强调一个阶梯一个阶梯上来。”

拨乱反正那一段时间强调学者治校(后来证明未必就好)。艺术团体强调名演员、主要演员当团长，这股风气之下，余秋雨理所当然地成为第一人选，那时他已经有几部学术著作了。

在余秋雨职称的评定上，F 与陈恭敏所说有一些差别：“余秋雨被提拔为副教授很快，在老三届中，他提讲师是最早的，在提副教授的时候有很多人有异议，因为有些人讲课讲了一辈子，还是个老讲师，当时竞争很激烈，有些人退休的时候还是讲师，教授是后来补上去的，他提得比较早，所以当时在学院和社会上反响很大，这应当在 1984 年或 1985 年，他被评为教授是在副院长任期内，(具体任期我记不太清楚)。”

■ 解密

余秋雨在“文革”中到底写过什么？

很长一段时间以来，关于余秋雨在“文革”中的作为存在着各种说法。但是，余秋雨到底写过哪些文章？这些文章又是什么内容？能够产生多大作用？他当年到底是不是张春桥和姚文元的“御用写手”？为了对广大读者负责，本着客观、公正的态度，本报(新京报)就余秋雨当年发表在《学习与批判》以及《朝霞》上的文章进行了详细调查。从中，读者不难得出结论。

根据相关报道提供的线索，在《学习与批判》、《朝霞》上找到署名秋雨、余秋雨的文章共五篇：

《记一位县委书记》，署名余秋雨，发表于 1975 年第七期《朝霞》杂志“散文”栏目 3—13 页，全文约 12000 字。本期同时发表的散文有罗达成的《兴业路抒怀》，诸燮昌、钱世梁的《砂粒》，俞天白、王锦园的《爆竹声声》等等。这是一篇叙事散文，写的是新南县一个名叫唐进的县委书记平易近人带领知识青年和农民艰苦奋斗干革命的事迹。

《尊孔与卖国之间——从鲁迅对胡适的一场斗争谈起》，署名秋雨，发表于 1973 年第三期《学习与批判》杂志“学会辨别各种思潮和学派”栏目 35—37 页，全文约 4000 字，同期发表的文章有方海的《正确认识路线斗争的长期性——学习〈矛盾论〉的一点体会》、金士靖的《从发展不平衡看帝国主义的战

争本质》等等。这篇文章主要是通过鲁迅对“买办文人”胡适的批判，痛斥“林彪、苏修用孔孟之道作为‘通内外’的工具”。

《胡适传——五四前后》，署名余秋雨，发表于 1974 年第一期《学习与批判》杂志“人物传记”栏目 74—88 页，全文约 16000 字，同期发表的文章还有康立的《孔子、儒家和礼》、于任远的《漫话破“礼”》，姚克明、黄彩虹的《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唱赞歌》等等。这篇文章以批判的态度，记叙了胡适在五四前后的经历，文章最后认为胡适“十年前被帝国主义‘所化’，十年后又被封建帝王‘所化’——真是走了一条买办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必由之路”。

《读一篇新发现的鲁迅佚文》，署名余秋雨，发表于 1975 年第八期《学习与批判》杂志“文学史研究”栏目 30—38 页，全文约 9000 字，同期发表的文章有龚青的《红灯代代有人传》、申越的《无产阶级自己培育的英雄花》、唐思汶的《中南解放战争中两条军事路线的斗争——批判林彪在中南解放战争中的右倾军事路线》、史锋的《红军第三次反“围剿”》等等。本文是一篇学术论文，因为“广州中山大学图书馆的同志在一九二七年广州出版的报纸上发现了一篇遗佚近五十年的鲁迅杂文：《庆祝沪宁克复的那一边》”，所以作者进行了“初步研究”，认为“马列主义的因素在当时鲁迅整个思想中虽然还没有占据主导地位，但却发挥着极为积极的作用”，文章最后分析了这篇文章遗佚的原因。

《评胡适的〈水浒〉考证》，署名余秋雨，发表于 1975 年第十期《学习与批判》杂志“用《水浒》做反面教材使人民都知道投降派”栏目，全文约 6000 字，同期发表的文章有罗思鼎的《三百年来的一桩公案——评金圣叹腰斩〈水浒〉及其引起的争论》、徐缉熙的《歌颂什么，反对什么？——评〈水浒〉的投降主义本质》、石川的《评宋江“上山”》、齐矛的《方腊传》、延风的《灵牌小议》等等。作者在文中认为，“《水浒》给了胡适多方面的受用：在阶级斗争中，他以宋江自比；在民族斗争中，他又希望自己和自己的主子蒋介石之流一起做个宋江，跪拜于外国主子的台阶之下”。在文章最后，作者提出，“真理和谬误水火不相容的客观事实说明，我们只有牢牢掌握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武器，才能在《水浒》的评论中，彻底批判修正主义和投降主义，把胡适之流曾拼命阻挡过的无产阶级革命进行到底”。

根据最新透露的消息，余秋雨还以任犊为笔名发表过《读〈朝霞〉一

年》，刊登于《学习与批判》1975 年第一期。此外，他还负责了“石一歌”小组作品《鲁迅传》的统稿。

专题采写 / 整理：新京报记者 张弘

（资料来源：104）余秋雨调查 来源：南方都市报）

<http://www.nanfangdaily.com.cn/southnews/tszk/nfdsb/whzg/200408170025.asp>

一九七六年十月，安徽开始揭批查运动。

由于中共安徽省委主要负责人捂盖子，运动冷冷清清。1977 年 6 月，中共中央鉴于安徽的情况，决定：将宋佩璋调离安徽，由万里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派顾卓新、赵守一参加省委的领导工作。中共安徽省委领导班子调整后，放手发动群众，排除干扰，揭批“四人帮”及其在安徽省的反革命罪行，清查处理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

1977 年 9 月，中共安徽省委结合揭批查部署全省的整党整风和各级领导班子的整顿建设工作。经过整党整风和领导班子整顿，至 1982 年，全省县以上各级领导班子清理出“三种人”^①和犯有严重错误的干部 540 人，并对“文化大革命”中突击提拔，工作不称职的干部进行了适当调整和妥善安排。

（资料来源：《万里主持的安徽揭批查运动》

http://www.ahdfz.gov.cn/Article_Print.asp?ArticleID=725

政党志 字数（万）145.8 出版单位：方志出版社 出版日期：1998.10）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李庆霖被隔离审查

1977 年 11 月正式被捕入狱。1979 年被莆田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以“反革命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李庆霖（1936-2004）福建莆田人。1952 年任福建莆田县某中学校长，1957 年被划为右派，受到降职降薪处分，被分配到莆田县城郊公社下林村小学任教。

1972 年冒险写信给毛泽东“告御状”，反映儿子李良模当知识青年“口

粮不够吃，日常生活需用的购物看病没钱支付”的问题。受到毛泽东重视并亲自回信：“寄上 300 元，聊补无米之炊。全国此类事甚多，容当统筹解决”。成为中央高层调整知识青年政策、补助生活困难、改善供应，对迫害知青的地方干部严厉整肃的一个契机。不久被誉为反潮流英雄；后任莆田县革委会教育组副组长、莆田县“知青办”副主任，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委员、国务院知识青年领导小组成员。1973 年在《红旗》杂志第 11 期上发表《谈反潮流》。

1976 年 11 月被隔离审查，1977 年 11 月正式被捕入狱。1979 年被莆田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以“反革命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在崇安县监狱里管理图书室，播放广播、出版墙报。连续两次减刑，1988 年减为 10 年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 5 年。在莆田四中工作的妻子张秀珍受牵连，也被开除公职，戴上“反革命”的帽子。后虽停止了她的“监督改造”，但没有恢复其公职。

1994 年 8 月提前出狱后赋闲在莆田东门凤山街居仁巷一条偏僻小胡同的家中。毛泽东汇给的 300 元，一直存在莆田市工商银行凤山路储蓄所，从未取出；只取过利息。靠县民政局发放的 210 元生活补贴（后有调整提高）度日。生活拮据，连老伴住院开刀，是同事、朋友相助才支付了医疗费。晚年患有神经官能症，常常觉得气喘心悸，靠服用安定片入睡。曾多次婉拒记者的采访，自云“一生坦诚，功过任由评说”。

由于当年这个小人物的一封信，改变了 1700 万知青的生活状况和命运，他被称作“李青天”；当年的知识青始终对他心存感念。听说他在劳改农场，就有一些到武夷山风景区旅游的知青买了水果、糕点，步行 10 多里去探望。2004 年 2 月他辞世时，人们才从消息中发现，他的名字已经永远和中国知青上山下乡运动联系在了一起。

（参考资料：温乐群等《“文化大革命”中的名人之升》，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3 年版）

一九七六年十月以后，福建出现“四人帮”打游击的歌谣和标语

“四人帮”在福建打游击

权威人士消息，四人帮在福建占据了一部分过去内战时代的游击区据点，

大放谣言。扬言北京的中共中央已被修正主义篡夺，要立组党中央，自称工农解放军，人数不详，大批人民解放军奉命深入山区、海岛和渔村扫荡，福建各地军队调动频繁。（wengewang.org）

香港《展望》杂志 1977 年 1 月 1 日号

福建游击区的“四人帮”歌谣

工农兵，

联合起来向前进，

向前进，

反对翻案右倾！

工农兵！

联合起来向前进，

打倒邓小平！

我们团结，

我们前进，

打倒邓小平！

我们团结，

我们前进，

打倒邓小平！

打倒邓大平！

打倒华大平！

打倒叶大平！

香港《展望》杂志 1977 年 2 月 16 日号。（wengewang.org）

福建“四人帮”游击的标语

福州消息，有人透露在福建有“四人帮”武装游击区，并发现游击区有以下一些标语：

打倒新兴走资派！

打倒大走资派！

和党内走资本主义的当权派斗争到底！
誓死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把走资当权派拉下马！

.....

香港《展望》杂志 1977 年 4 月 1 日号。 (wengewang.org)

福建四人帮战讯

一

福建的工农解放军（四人帮武装）发表战讯说，甘心为资产阶级送死的敌人，在福建，至少有五个高级反动军事头头为工农解放军击毙。

二

工农解放军号召学校毛主席的“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号召“工农不打工农”，“中国人不打中国人”，“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工农解放军联合起来，打倒反动的法西斯政权”。

三

四人帮一份油印品说：叶剑英两手沾满血腥，扼杀中国革命，屠杀中国人民，叶剑英是老牌特务，他从来没有参加过毛主席领导下的光荣的伟大的中国共产党。

（香港《展望》杂志 1977 年 12 月 1 日号，中国文革研究网扫校）

一九七六年十月以后，广东中山县开展揭批查运动

1977 年 12 月 6 日，县委书记李耀祺(后蜕变为贪污分子)在县委常委扩大会议的讲话中，强调各级党组织要按照中央 37 号文件的精神，打好揭批“四人帮”的第三个战役。在县委、县革委的领导下，全县揭批“四人帮”的群众运动，便有计划、分步骤地开展起来。

前面提到的全县农业学大寨会议、县委常委扩大会议，还有 1977 年 5 月 20 日至 24 日召开的县三级干部会议(有 2400 多人参加)，1978 年 1 月召开的 1977 年度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先进单位、先进生产(工作)者代表暨四级干部大会(约有 1 0000 人参加)，以及在这个时期召开的各种大、小会议，揭批“四人帮”是不可缺少的内容。工厂、农村、城镇、机关、学校……处处是揭批

“四人帮”的战场。人们运用召开会议、办揭批专栏、写批判文章和绘制漫画等各种形式，口诛笔伐“四人帮”。自 1977 年以来的一年多时间里，全县中、小学揭批“四人帮”的声讨会、批判会就举行了 2500 多场，参加人数达 403200 人次；开辟批判专栏 2300 多个，写了批判文章 325400 多篇，特别是揭发批判“四人帮”炮制的“两个估计”的战斗打响后，各地中、小学揭批“四人帮”的热潮更是一浪高过一浪。

正当揭批“四人帮”的群众运动深入进行时，全县从 1977 年 5 月 16 日开始，对“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展开了清查工作。为了加强领导，县委成立了领导组，由县委副书记刘文耀任组长，县委常委吴运光、陈达兴和组织部部长欧家礼任副组长，下设办公室，配备了专职干部，具体掌握情况。各战线和重点单位也成立了领导组。清查工作的重点是县属机关，采取的是发动群众揭批林彪、“四人帮”的罪行，查找线索和内查外调相结合的方法。经过一年多时间（从 1977 年 5 月 16 日至 1978 年终），清查工作取得令人满意的成果。首先通过揭批林彪、“四人帮”，使干部、群众进一步认清了他们的反革命面目，从思想上、政治上同他们的帮派体系划清了界线。

（资料来源：摘自《中山文史 第 53 辑》p145-146 页）

一九七六年十月某日，章含之就乔冠华与江青的关系所写的交待材料

江青第一次找我们是在一九七二年二月廿日尼克松到北京的前一天，最后一次是新西兰总理离京的那一天，大致是五月三日，最频繁的时间是三月上旬。四月七日，两个决议发表后，又找了我们多次，其中有三、四次，乔有事不在，江青就叫我去，主要是利用我们与王海容，唐闻生的矛盾，要我们反映王、唐的情况，并借主席的名义，把外交部的批邓矛头指向王、唐。2 月 20 日中午，江青叫乔和我去谈尼克松的接待问题。江告诉我，她在主席那里看到了我给主席的信，说乔与我在外交部的日子不好过，要主席帮助解决。尼克松来后，江青有意使我们（与王、唐）矛盾激化，本应是黄镇、朱霖陪尼克松夫妇去清华看大字报，江不告诉王、唐，改为我去。主席和尼克松谈话后，唐当晚未来得及将谈话记录整理出来，江电话说，这是他们扣压主席指示，要乔向总理汇报，第二天，乔向华总理汇报了，唐知道后，大发脾气。江陪尼克松夫妇看节目时，江不要唐给她

当翻译，而指定我坐在她后面，这样，我们和王、唐关系更加紧张了。……

尼克松一走，江就把我找去，主要讲邓的罪行，除了右倾路线外，还说邓迫害主席。75 年，主席治眼病动手术，不能激动，可是邓却转了一封写主席为“唐明皇”的反动信，邓还在政治局会议上给陆定一、薄一波翻案，说主席不同意，所以中央才传达了陆定一问题，邓说薄不算叛徒，因为他是通过中央通过狱中人写自首书出狱的。江说她在政治局会议上反对，说那是刘少奇的中央，主席支持她，薄才来翻案，还说邓借主席说的四人帮，整她，搞得他们很紧张，不敢相互见面，去年七、八、九社会上她的谣言很多，还说她自杀了，主席知道后很不高兴。

在鼓励我整王、唐时，江一再表示，这是主席同意的，说她已与主席关系改善了，批邓开始后，对她开戒了，允许她在政治局发言，并把毛远新调来当主席的联络员，她与毛远新关系很好，毛远新叫她妈妈，有一次还给我看了她给主席的一个报告，说从乔处了解到主席见外宾全部由王、唐安排不好。主席圈了，还说主席同意她找黄镇、韩念龙、仲曦东处了解外交部情况。她真的以后找了三位。她当我们的面给张玉凤打电话，要张向主席汇报和我们谈话的情况，以此来说明主席同意她的做法。为了进一步证实，三月下旬，我给张玉凤打电话，问外交部的材料是交江青转还是直接送主席，张说可交江，她管外交部，还可以找毛远新，他现在是毛主席的联络员，江在与我们谈话中，一直追问王、唐是否有毛主席谈话的记录，有多少，她们是否给外交部，急于把这些材料拿到手，王、唐一直未交。江还说，主席过去叫唐任她和主席的联络员，后来主席说一个人不好，还说王当付部长主席不知道，看到中央文件通知后不高兴。说唐当候补中央委员是她提议的。还叫我们对王、唐不要有疑虑，说主席去年夏天就不多见她们了。还说主席一直支持她，去年八月、主席派张玉凤穿上她设计的裙子去见江青，还照了相，说去年外面对裙子骂得很凶，主席不高兴。

四月七日以后，江让我们去，说邓小平性质变了，王、唐的问题的性质更严重了，还说三月份帮助我们提高认识，不然就跟不上形势了。说天安门事件是毛主席亲自掌握的，她和政治局的同志每天晚上都在人民大会堂。她还去过红楼，还说在发表决议当天晚上，去主席那里了，和工作人员一块喝酒，主席叫进去，说了许多话，特别高兴。五月廿日，主席会见李光耀后，谈乔向华总理谈外交部

的运动。十三日晚毛远新叫去，说主席指示，由华总理、陈锡联、汪东兴和张春桥、毛远新听取后的汇报，具体安排听华国锋的通知。毛远新还说，他刚从主席那里来，说主席对王、唐说了两句话：“我对你们两个人看穿了，看透了。”“她们是两只耗子，看到我们的船快沉了，急急忙忙跳到邓小平的船上去。”五月十三日，毛主席接见新加坡总理时，指出华国锋管外交部的事，以后我们再也没有与江青联系。

在这期间，向江青送大量王、唐的材料，还整王、唐与其他能联系的材料，并在没有江青陪外宾的计划中，给江青出主意，让江出席。

2010 年 10 月 14 日初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二册（1）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二章 召开十一大

第一节 邓小平复出

本节资料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日，邓小平给党中央的信

东兴同志转呈

国锋同志并中央：

我衷心地拥护中央关于由华国锋同志担任党中央主席和军委主席的决定，我欢呼这个极其重要的决定对党和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意义。不仅在政治上思想上，国锋同志是最适合的毛主席的接班人，就年龄来说，可以使无产阶级领导的稳定性，至少可以保证十五年或二十年之久，这对全党全军全国人民来说是何等重要啊！怎不令人欢欣鼓舞呢？

最近这场反对野心家、阴谋家篡党夺权的斗争，是在伟大领袖毛主席逝世后这样一个关键时刻紧接着发生的，以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战胜了这批坏蛋，取得了伟大的胜利，这是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胜利，这是社会主义道路战胜资本主义道路的胜利，这是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胜利，这是巩固党的伟大事业的胜利，这是毛泽东思想和毛泽东革命路线的胜利。我同全国人民一样，对这个伟大斗争的胜利，由衷地感到万分的喜悦，情不自禁地高呼万岁、万岁、万万岁！我用这封短信表达我的内心的真诚的感情。

党和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胜利万岁！

邓小平一九七六年十月十日

来源：中央文件的翻印件；1977. 05. 03《中共中央转发邓小平致华国锋的两封信》，中发 [1977] 15 号。

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日，华国锋和叶剑英去李先念住处谈话纪要

华主席：李老，这八亿人口的大国家，根据主席生前安排，叫我当主席，现在兼着总理，又兼着公安部部长，湖南省委第一书记，我是力莫能及呀！我想是你当总理吧！

李先念：我是解放以来一直任副总理，但一直是搞经济方面的工作，对于经济方面工作，我还是可干几下，对于国际斗争、国防、内务可以说是门外汉，是不能胜任的，这一切叶帅是了解的。

华：那如何解决此问题呢？

李：有现成德才兼备的，还是把邓老搬出来吧，这个人我和叶帅是了解的，心直口快，有心机，没有野心，忠心有余，完全可以胜任的，四人帮整得他够呛，明明是人民内部矛盾，他们偏说是大野心家，阴谋家，什么最大的走资派，直到现在他恐怕还有气，总理死后，差点气死他呢！

叶：他和我，先念差不多，气可大呢？

华：邓是很能干的老同志，差不多都对我讲此事，邓颖超同志有次对我说：还准备批邓吗？我看这个人靠得住，可以用。

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华国锋去医院看望刘伯承时的谈话

华主席去看刘伯承时，邓小平也去看刘伯承，华一进屋，邓对刘老说：“华主席看你来了。”

刘老说：“谁呀？”

工作人员又告诉刘老说：“是华主席看望你来了！”

刘立即伸出双手说：“欢迎，华主席这样忙，还来看我啊？我这双目失明的人，也看不见，请坐吧！”

华主席坐下后，邓说：“华主席，我该走了！”

华主席说：“邓老，你不要着急嘛，咱们和刘老在一起谈谈嘛！我还能赶你吗？”

刘老说：“对，对，对！现在四人帮的时代消失了，我们还要团结起来打仗嘛！我 82 岁的人了，这几年来，我还没有象今天这样痛快，要是陈老帅、朱老帅、贺老帅今天也在，那也会高兴得扭秧歌呢！”

华主席、邓、刘三人都大笑了。

华主席：“很好吗？”

刘老说：“当然啦，有华主席来看我，我能不高兴吗？”

华主席：“邓老是九死一生呀！”又说：“刘老，我年纪轻，社会经验也不丰富，对这八亿人口的国家，我真有点力莫能及呀！”

刘老说：“华主席，毛主席选你当接班人，这是正确的，我们一万个拥护，坚决支持，毛主席对你办了放心，我们也一万个放心。”

邓小平说：“就连我这个老走资派也是欢迎的，高兴的，支持的”。

华主席笑着说：“邓老话差点，走资派是四人帮搞的，我和毛主席事后才知道，有缺点错误，但是人民内部矛盾，四人帮以中央办公厅名义篡改毛主席指示，想搞他们那一套，把你搞成这个样子，连总理也让他们气死了，还在邓颖超身上下功夫，逼着她要周总理的材料，邓也差点被他们气死了，邓拉着我的手，告诉我说：“这样下去要气死好多人，我告诉她要顶住，坚强的活下去，我就不信，这股风还能把地球刮毁，人民也不会让他们安宁的。”

华主席又说：“刘老、邓老，你们还有经验的，你们对今后有什么看法？”

刘老说：“要在关心人民身上下功夫。”

邓老说：“首先抓农，轻为重点，重工业也要抓的，要关心人民群众生活，我还是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说的那几话，农民吃不饱肚子，粮食是生产不出来的，实现农业机械化也是空的，只有这样，才能站住脚，才能巩固政权。”

刘老又说：“要会用有用的人，不用人言，花花艳语是不行的，听了要坏事的。”

华主席点了点头“刘老还有什么要求吗？”

刘老又说：“有一条要求，我今年是 82 岁的人，身体又不佳，早晚是要死的人了，我死后，要邓小平主持我的追悼会，我什么也不要，我和邓小平共事快 50 年了，我是了解他的，他这个人有真心，没有坏心，有忠心，无野心，如果不是小平主持这个会，那我也不用八宝山，叫孩子们把我拉到野地随便丢掉就行了。”

华主席看看邓小平笑了笑。

邓说：“刘老不要这么说，华主席那么忙，不要再添麻烦了，我是犯了错误的人，今后还要批邓嘛！”

华主席笑着说：“邓老气还没有消净呢。”又说：“这个要求叫政治局讨论。”

一九七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王震在国务院政治研究室的讲话

周荣鑫同志死掉了，他有心脏病，又天天斗。我反对这样搞法，我的子孙孙也不要象“四人帮”这样做。要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要学文化，怎么能不学文化？毛主席：“不学文化，不能建设社会主义。”

我们拥护华主席，他是我们英明的领袖，我很同意叶付主席对他的评价。华主席是英明的，叶付主席也是英明的。华主席有丰富的经验。“台阶论”是邓小平的提法，我赞成“台阶论”，你们赞成吗？

我们党内十九世纪的没有几个了，叶帅是一个，刘帅是一个，但刘已经不省人事了，有人说还有几个老帅，邓小平如果不在地方工作，也是一位老帅。数下来 66 岁的到 75 岁，56 岁的到 65 岁，这些同志经历了很多大事变，有宝贵的经验。还有 46 岁到 55 岁的也有抗日战争到解放战争的经验。

乔木同志我跟你在十三陵水库工地，在拖拉机旁边照过相，你忘了？你的检讨我看了，我不满意，过了火，过了头嘛！不是你的错误你就不要写，我在文化大革命中是写了 500 字的检讨，还有几句过了点头，总理给我划去了。

我不懂铁路，我赞成万里同志。

现在我管工业，根据马克思主义，应该把工业和农业结合起来，这就是要发展社办工业，最近我请教陈永贵同志，搞社办工业用记工分的办法行不行，陈永贵同志说，社办工业就是记工分。你们下去调查一下，社办工业行不行，你们要下去看看。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日，李先念陈云谭震林在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上的讲话

李先念副总理说：

经华主席、党中央批准，这次会议任命黄华为外交部长，免去乔冠华的外交部长职务。现在讲讲为什么免去乔的外交部长。

王张江姚反党集团为了控制外交部，早就看中乔。乔错误地估计了形势，自觉卖身投靠“四人帮”，反对毛主席，反对周总理，反对华主席，参与了“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他们明知道主席对“四人帮”有严厉的批评，但他却在外交部当谣言来追查，说这是“政治谣言，分裂中央”。他对毛主席指定华国锋同志担任总理，极为不满。他早就知道毛主席给华国锋写的“你办事，我放心”，却反对刁难。在批邓中，毛主席认为外交部的运动有问题，让他请示华国锋同志，他不去，他找江青，有意把外交部运动搞乱，要把知道“四人帮”底细的王海蓉、唐闻生同志打成“反革命”，为“四人帮”篡党夺权扫除障碍。毛主席批评乔“借刀杀人”，“借中央之刀杀王、唐”。乔同他的夫人章含之反对周总理，把康老揭露张、江的叛徒问题向江青告密，态度恶劣，至今不能取得群众谅解。鉴于外交部工作的重要性，（决定免去）乔的外交部长职务，任命黄华为外交部长。

对黄华的情况简单说几句：黄华同志做过三任大使，现任驻联合国代表。黄华长期从事外交工作，执行毛主席革命外交路线，有丰富的经验，作风正派，能够担任外交部长。所以提请这次会议审议批准。

陈云副委员长（12月2日在小组会上发言）说：

讲三点意见：一、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采取果断措施，一举粉碎了“四人帮”。这在我党的历史上是一件大事。它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命运。这件事的意义重大，只有创立井冈山根据地和遵义会议确立毛主席在全党的地位这两件事可以相比。二、要彻底揭发批判“四人帮”，还要做很多工作，做长期工作。这是因为我国有八亿人口，要使人人明白是不容易的事。有些人思想上不明白，江青是主席的夫人，她怎么会反对主席呢？因此要很好地揭发，很好地宣传。三、人大常委会有不少年轻同志。刚才许多同志都讲自己受了“四人帮”的影响，犯了错误，作了自我批评。这样做很好，我们在工作中犯错误，甚至犯路线错误是很难避免的。犯错误不要紧，这要给同志们鼓励。问题是要善于从错误中学习。我自己在历史上犯过很多错误，瞿秋白、李立三、王明的错误路线，我是有分的。犯错误不要紧，认识错误，改了就是了。

谭震林副委员长（12月2日在小组会上发言）说：

我补充一点意见：就是我们要充分认识华国锋同志当我党的领袖是当之无愧的。他的确是我党的英明领袖。我以前不认识华国锋同志，我是从他主持中央工作以来，特别是解决“四人帮”的实践中确认了这一点。毛主席很早就认识了华国锋同志，从实际工作中对他进行了考查。1959年毛主席回韶山时就认识了他，他当时担任湘潭地委书记，主席评价了他的领导工作。接着毛主席亲自提议华国锋同志任湖南省委第一书记，仍兼任地委书记工作，毛主席对华国锋同志作为党的领袖和接班人有全面评价，我就不多讲了。

刚才陈云同志讲，有些同志可能想不通：为什么主席夫人会反对主席呢？其实，主席早就和她决裂，同她分开了，毛主席看了江青同威克特夫人的谈话以后，就写了分道扬镳的指示。当时总理主持中央政治局工作，也患了重病，没有实行。开始，邓小平是批了“四人帮”的。所以，江青说她在政治局挨了斗。但是碰到了困难，“四人帮”不承认错误，邓小平就没有坚持斗争，说“算了吧”！主席批评邓小平没有以阶级斗争为纲，就是指他没有坚持同“四人帮”斗争。在这种情况下，主席就决定了让华国锋同志作接班人。要粉碎“四人帮”可不是容易的事。“四人帮”很傲慢，谁都不在眼里。主席说过：“他们不听我的。”要粉碎他们，不但要下大决心；有很大的魄力，而且要很机敏，当机立断。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在十月六日解决了“四人帮”。告诉同志们，如果迟一下也不行。他们已计划好十月七日在长沙举行百万人大会批判所谓的修正主义，华国锋同志，接着就在上海响应，然后“四人帮”在北京夺权。然而华国锋同志机敏地，果断地采取措施，不费一枪一炮，粉碎了他们篡党夺阴谋。当时的情况真是千钧一发呀，事实充分证明了华国锋同志确实是我党的英明领袖。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五日，中共中央关于重新处理纯属反对“四人帮”案件的通知（概要）

1976.12.05；中发〔1976〕23号

在中央揭露王张江姚反党集团以后，有些省提出对过去纯属反对王张江姚“四人帮”的案件应予重新处理的问题。中央认为，凡纯属反对“四人帮”的人，已拘捕的，应予释放；已立案的，应予销案；正在审查的，解除审查；已判刑的，

取消刑期予以释放；给予党籍团籍处分的，应予撤销。要认真做好这部分同志的政治思想工作，鼓励他们积极参加反对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的斗争。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七日，王震对科学院吴有训郁之等人的谈话

你们科学院现在应该搞科研了，你们老同志要出来说话，过去一段时间，你们科学院天天吵架，吵得一塌糊涂，科研工作不好好作，连毛主席指示“老九不能走”也当作谣言来追，当作谣言来批，我看有的老九就得让他走，柳忠阳是不是老九啊？（答：不是）有的大概是老九，象这样的老九，就得让他走，为什么要把知识分子称作臭老九呢？什么地、富、反、坏、右，叛、特、走资派，然后把知识分子排作老九，对这种提法就是要狠狠批，提出这种说法的人左起来左得要命，郭老最近身体怎样？他也是受迫害的，我看你们科学院就是要好好搞科学的研究，谁不好好工作不给饭吃。

胡耀邦同志去年九月十六日汇报时，我没有来得及讲话，以后我跟他说，你念过那么多马列的书，毛主席的书，起来辩论嘛，你要硬起来，不要胡说。”

对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我们就要狠狠地批，金主席访华时，是毛主席让小平同志接待的，小平同志和他举行了会谈，又陪金主席访问了南京，金主席对此很感谢，张春桥访朝时，金主席为此几次提到小平同志，让他回来向小平同志问候，可是张对此拒不答礼。

一九七七年三月日，汪东兴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一次讲话

现在，有人提出“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搞错了，要把邓小平请出来，还要让他当总理，说他如何如何能干。邓小平这个人我是熟悉的，讲能力他是有一点，但错误更多。

1975 年，毛主席是想让他当总理，可试了试，不行，他那两下子比我们华主席差远了，所以，最后毛主席才选定华国锋同志作接班人……

一九七七年三月十四日，华国锋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一次讲话摘要

要高高举起和坚决维护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中央对于解决邓小平的问题和平反天安门事件问题，是坚决地站在维护毛主席的伟大旗帜这个根本立足点上的。如果不这样做，就会发生有损我们旗帜的问题。文化大革命是七分成绩三分错误，如不这样看，就会有损我们的旗帜。

“现已查获，有那么一小撮反革命分子，他们的反革命策略是，先打着让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的旗号，迫使中央表态，然后攻击我们违背毛主席的遗志，从而煽动推翻党中央，‘保王洪文上台’，为四人帮翻案。”

（大意）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都必须拥护，凡是损害毛主席形象的言行，都必须制止。

达到天下大治的八个方面（大意）：

揭批“四人帮”，统一思想，把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落实到每一个基层；

把党从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整顿好，把各级党组织建设成领导群众对阶级敌人进行战斗的先锋队；

按照毛主席提出的接班人的五项条件和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建设好各级领导班子；

把国民经济纳入有计划、按比例、高速度发展的轨道，普及大寨县和大庆式企业；

继续开展教育革命、文艺革命、卫生革命和科技战线的革命；

强化国家机器；

发扬民主，健全民主集中制；

在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下加强全国各民族人民的大团结，发展革命统一战线。

来源：《中国共产党执政四十年》（北京：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9）
第 417 页。

一九七七年三月十七日，陈云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书面发言

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这是我们党的一个伟大胜利，对中国革命具有伟大的历史意义。

我对天安门事件的看法：

- (一) 当时绝大多数群众是为了悼念周总理。
- (二) 尤其关心周恩来同志逝世后党的接班人是谁。
- (三) 至于混在群众中的坏人是极少数。
- (四) 需要查一查“四人帮”是否插手，是否有诡计。

因为天安门事件是群众关心的事，而且当时在全国也有类似事件。

邓小平同志与天安门事件是无关的。为了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的需要，听说中央有些同志提出让邓小平同志重新参加党中央的领导工作，是完全正确、完全必要的，我完全拥护。

一九七七年四月十日，邓小平给华国锋叶剑英的信

华主席、叶副主席并党中央：

我完全拥护华主席最近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完全拥护华主席抓纲治国的方针和对当前各种问题和工作的部署。

我在七五年的工作，虽然也作了一些有益的事情，但在工作中确有缺点和错误，我对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对我的批评和教导，再一次表示诚恳的接受。

我感谢党中央弄清了我和天安门事件没有关系这件事，我特别高兴，在华主席的讲话中肯定了广大人民群众去年清明节在天安门的活动是合乎情理的。

至于我个人的工作问题，做什么，什么时候开始工作为宜，完全听从中央的考虑和安排。

在伟大领袖毛主席逝世的时候，我曾向中央用书面表达我内心的悲痛和深切的悼念。我们必须世世代代地高举和捍卫这面伟大的旗帜，我们必须世世代代地用准确的完整的毛泽东思想指导我们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把党和社会主义的事业，把国际共产主义的事业，胜利地推向前进。

在党中央决定由华国锋同志担任党中央主席和军委主席的时候，在知道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以最英明果敢、最正确的方式，取得了战胜四人帮的伟大胜利的时候，我在七六年十月十日，曾向国锋同志和中央用书面表达我的真诚拥护和欢欣鼓舞的感情。

如果中央认为恰当，我建议把我这封信连同去年十月十日的信印发党内。
究竟应如何处理，完全听从中央的考虑和决定。

顺致

诚挚的敬礼！

邓小平一九七七年四月十日

来源：中央文件的翻印件；1977.05.03《中共中央转发邓小平致华国锋的两封信》，中发〔1977〕15号。

一九七七年五月三日，中共中央关于转发邓小平同志给党中央的信的通知
1977.05.03；中发〔1977〕15号

各省市、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领导小组或党的核心小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

华主席、党中央决定，将邓小平同志一九七七年四月十日给华主席、叶副主席并党中央的信和一九七六年十月十日给华主席并中央的信印发给你们。中央认为，邓小平同志的态度是好的，同志们看了这两封信会高兴的。中央希望，全党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紧密地团结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深入揭批“四人帮”，争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胜利。

中共中央一九七七年五月三日

一九七七年五月十二日，邓小平与方毅李昌的谈话
要抓科学技术，中小学现在接不上茬，十年没有好好上课，数理也不行，外文也不懂，中学教师我冒叫一声：各校水平也不够。

前年设想，军队办一所科技大学，招高中生。

开个名单解决几万人的衣食住用困难，先解决一两千人的，出成果的就是几百人。还有些工人，也很重要。二机部、七机部要有直属工厂，你们也有吗？我的儿子和他的同学，学得好的分散在各处，没有发挥作用，安排不得当的找回来学年把外文，还能起作用。我的小儿子在北京大学学了四年，还能学得一些东西。

万吨轮，自己吹，1920 年我到法国就坐了五万吨邮轮，万吨轮有什么了不起？中国人聪明，真正干起来是快的。聂总搞十年规划是有成绩的，苏联在斯大林时代就吹，什么都是世界第一，但使用不及美国。浪费很多。我们有的专家，现在美国的大学教材都不懂，关键是人，方针正确，组织路线要跟上，否则如何开动？邓楠在半导体所，那里还是没有好多事做。后劲跟不上，现在还没有放下心工作。

领导要抓重点，弄清哪些是重点，哪些研究室是重点，全国十五万科技人员，不适合搞科研工作了，是否科研调整当教员？提高他们的政治地位，当教员是光荣的，当科技人员也是光荣的，当教员的分配到重点中学，有的到大学当教师，要抓重点小学，重点中学，要不然就跟不上。

普及高中，没有解决水平问题，不考试怎么行？要重新审查大、中、小学的教材，要加强教师的配备。大学包括专科学校，有二十来个办好就不错。

聂总的孙女，一学期英文只上几节课。要抓大、中、小学费劲，要十年才接上茬。关键在中学，中学可以小学为基础，抓科研要抓教学。

国务院要把教育部和科学院一起抓。

日本明治维新后打胜仗，国家发展起来了，他们总结说是办好小学的成果，当然他们是搞军国主义，我们不用，我们要加强基础知识。

小学要办好，教材要编好，学制五年，搞点劳动。

张孝骞给我看病，也写了篇批我的文章，他有点不安。他们是被迫做了违心的事吆。

方毅到科学院，听说一开始不那么受欢迎，贴大字报欢迎胡耀邦同志，方毅到科学院后说：科学院群众到天安门广场送花圈，觉悟很高，群众就欢迎了。是这样吗？

要抓重点所、重点项目、重点人。

先抓两千人，解决两千人的困难问题，连工人也要弄回来，家庭困难也要解决，物质待遇要提高，科学院一家不要改动工资制度，用补贴也可以，一个人补 40 元就很解决问题。不能普遍解决，先解决重点，告诉群众，大多数是会赞成的。

科学院经费有些可以放到各行各业要占他们生产收入一定比例，国务院要规定科学院经费在财政中占有一定比例，资料仪器要进口一些，急用的先进口，××说的科研要走在生产建设前面，它是先行官。工业交通、煤炭要先行；整个国家赶超世界先进水平，科研是先行官。

有的地方，地下铁矿蕴藏量很大，占位达到 50~60%，如何开出来？

要搞规划，要搞业务，重点在学，劳动可以到工厂摸摸仪器，有的到农村去劳动。知识面广些，理论联系实际。

教育部和科学院联系起来。

科学院要抓重点、重点项目。

学校也要抓重点，现在能教书的，有水平的人不够。……好的放到学校去，年纪大些搞科研不行的，可去办好一个中学，提高他们的政治待遇和物质待遇，加上一些钱，待遇高一些，心情舒畅些，五十多岁，六十多岁的人，可带一批人出来。各部的补充科技队伍也就有来源了。我是闲人，意见要发表的，同意不同意不知道。加强党的领导，选好科技人员，选好后勤人员，很重要。

现在各部门，国际、国内资料都不交流，搞什么保密，自己封锁自己，赶很费劲，从六十年代末期起，科研就不大搞了。我自己小儿子北大才毕业，在市里一个激光所。这个所大学毕业生才有两人。科学院不应以这类项目为重点，我们要努力赶，你不赶差距就更大了，人家总是一日千里，还要搞规划，《汇报提纲》有什么错？只是不够。当时是按勉强接受的水平写的，真正要解决问题就不够了。“四人帮”恶毒诬蔑说是“三株大毒草”之一，邓力群那篇文章写得不错，是个鲜花。

美国农业部的资金 95% 放在科研上，七亿多美金几乎都化在科研上，项目分得很细，还依靠各个州的农业大学解决问题。日本的工厂科研费占着高地位，科研人员我们要搞一百几十万也不算多。把科研搞好了，产品质量就大不相同。外贸部门包装要搞好，也是科研项目。后勤也要搞科研。一个战士背上 60~70 斤还能打什么仗？美国士兵是鸭绒被，但化钱多。现在用化学代用品，可以解决这个问题。衣服如何减轻重量？武器如何减轻重量？搞工业的，铁锹如何减轻重量？都要科研解决，要有明确的指导思想。

世界发达国家都要注意每日的科研新成果。据说，政府的头头每天办公桌上都放一张《每日科研新闻》。不光是总统关心，除此之外，还有一批人也关心《每日科研新闻》。中国在清朝时期搞“闭关自守”，“四人帮”也闭关自守。

我国的针麻人家注意，防震搞群众路线，人家要学，也要吸收这个成果。国外学院研究的先进成果为什么不接受？有什么可耻的？科学院情报问题，世界上最新的东西也不知道，要不惜代价把资料买到手。

你们说《中国科学》美国翻译出版，人家并不是要我们了不起的东西，而是为了搞我们的实力。杨壑、张广源这样的人要收罗起来。

有些人没有组织能力，单干也好，他对国家有贡献，他在这点上好。陈景润有百把个，有什么损害？他为五个阶级做好事！“四人帮”就是抢成果。

有些人有些怪脾气，政治上要帮助他们，热情帮助他们，家庭有困难帮助解决，房子问题帮助解决。

(当方毅讲到关仲华的成果，中国未用，外国用了时)成果要使用，要管。要创造条件，提出建议，在哪个方面用，在什么地方用，要不然外国人用了，自己没有用。现在科研机构中，不得用的人占了不少位置。真正得用的，物质条件没有保证。行政人员太多，科研机构的规章制度要建立起来，有些人并不是科研需要的，要调出或作编外处理。

真正选人，要注意老、中、青，有的人钻在科学技术里去了。失散的科技人材，过去大学毕业分配使用不当的，真正学得好的，要弄回来。科学系统要有上万人去办重点中学，有的到大学教书，有的两面兼都可以。有的人科研不行，当教员还是好的。

一个时期，科技人员连发明权都没有。有些发明，明明是科技人员搞的，也不说是他们搞的。如果是科技人员搞的，要承认这个事实哟。钢铁分离这个问题，稀土，中国多得很，弄得不好是财富。现在是问题成堆。

讲空话不行，要有具体措施，统一认识。总之，要“三老四严”，实事求是是毛主席讲的，是马列主义的态度，不行就是不行。懂得这一点就有希望。同江青吵架是从“风庆轮”吵起来的。吵得很厉害。

想抓科学院，不抓教育就没有前途。

现在有些国家，从海里取东西，解决人的吃用问题。百废俱兴也不行，要抓重点，从问题堆里找长远的、根本解决问题的东西。为什么要抓理论研究就是如此。

科研是不是劳动？说是“臭老九”，是不是劳动者？三大革命运动有科学实验，搞点体力劳动是需要的，科技人员本身是脑力劳动者自动化是以脑力劳动为主。

核聚变美国快点火了。法国研究出不能用于原子弹的低浓度铀。黄昆写那篇文章的包袱可以解除了。他适宜搞半导体，如果他现在是改行搞别的，还是搞半导体好，不能发挥他的专长，就可以调半导体所当所长，配个党委书记。他那时不批我不行吆。自己都要批吆。有的人批我性质就不同了。

托你给他带个口信，不要背包袱。

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四日，邓小平与中央两位领导人谈科学教育

我们要实现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要能上去。发展科学技术，不抓教育不行。靠空讲不能实现现代化，必须有知识，有人才。没有知识，没有人才，怎么上得去？科学技术这么落后怎么行？要承认落后，承认落后就有希望了。现在看来，同发达国家相比，我们的科学技术和教育整整落后了二十年。科研人员美国有一百二十万，苏联九十万，我们只有二十多万，还包括老弱病残，真正顶用的不很多。日本人从明治维新就开始注意科技，注意教育，花了很多力量。明治维新是新兴资产阶级干的现代化，我们是无产阶级，应该也可能干得比他们好。

抓科技必须同时抓教育。从小学抓起，一直到中学、大学。我希望从现在开始做起，五年小见成效，十年中见成效，十五年二十年大见成效。办教育要两条腿走路，既注意普及，又注意提高。要办重点小学、重点中学、重点大学。要经过严格考试，把最优秀的人集中在重点中学和大学。

要从科技系统中挑选出几千名尖子人才。这些人挑选出来之后，就为他们创造条件，让他们专心致志地做研究工作。生活有困难的，可以给津贴补助。现在有的人家里面有老人孩子，一个月工资几十元，很多时间用于料理生活，晚上找个安静地方读书都办不到，这怎么行呢？对这些人的政治要求要适当。他们在政

治上要爱国，爱社会主义，接受党的领导。他们做好研究工作，做了成果。就对政治有利，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好处。

一定要在党内造成一种空气：尊重知识，尊重人才。要反对不尊重知识分子的错误思想。不论脑力劳动，体力劳动，都是劳动。从事脑力劳动的人也是劳动者。

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七日，邓小平接见邓力群王震时的讲话

【王震同志回忆整理】

邓力群：胡乔木要我代表他向小平承认错误。

邓小平：没有什么，（并未介意）不要有负担、包袱，（去年）三月向主席呈信揭发我看了，没有什么，只有一句不符合事实，“大发雷霆”。没有么！不批不行啊！大家都在批，不批不是和主席唱对台戏吗？揭发的话没有什么，我过去那样，现在还是那样。如：台阶论，我那里讲是青年干部积累经验，只有这样办，不然是害青年干部。

胡乔木是我们党内第一支笔杆子，写过很多的文章，主席对他有评价，一向是重视他的。有的人反对他，主席没有办法，只好不用。（陈伯达、陆定一、××）有人反映说《论十大关系》是××整理的，我可以作证，是胡乔木用了很大力气，搞了几遍，文字上作了很多整理，才成为现在的文章。是一篇理论文章，一篇哲学文章。

总之，胡乔木还是要用的，怎么用，要和有关同志商量。胡也有缺点，软弱、固执，性质属于书生气十足，与那些看风转舵的人不同。批我厉害的人有的是，说我五毒俱全。黄昆、张孝骞写的两篇文章，说我是挑拨知识分子与党的关系。我与方毅，李昌谈论时说：他们思想包袱很重，要他们解除负担。是我替他们惹了祸，说了“学非所用”。在“四人帮”压力下，不得不写，说了些违心的话，事情过去了，还是要好好工作。张孝骞也写了文章，大家对他不满意，也要他解除包袱。毛主席的 12 条（4 号文件）我曾问过究竟哪些是主席讲的？据说有两处肯定篡改了。究竟是什么情况下，看了什么材料，根据谁的报告说的？据说确实有些问题。最近有两个同志来看我（汪东兴、李鑫），我讲两个“凡是”不行，按两个“凡是”就说不通，如何为我翻案，也说不通。天安门广场群众的

活动是合乎情理等问题，主席在这个地点、这个条件下讲的，移到另外的问题，另外的时间，另外的条件下不行么。

毛主席自己就说过，他有些话讲错了。一个只要自己工作，没有不犯错误的。马克思都犯错误，不然草稿怎么乱七八糟的？这证明原来的不那么准确。这就证明马克思自己也犯过错误，不是都对。一个人说的话，做的事都绝对正确，没有那么回事，主席对我说：“你这个人是三七开，一个人一辈子能三七开就不错了。”又说自己“死了以后，后人能做三七开的结论就很满意了。”这个问题是个重要问题，是一个是否坚持唯物主义的问题。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就应该象毛主席那样说。马恩列斯都没有说过。我对那两个同志说：我提出的准确的完整的毛泽东思想，就是这样提出的。毛泽东思想是一个思想体系，过去说高举毛泽东思想就是要学习、运用这个思想体系。

七五年我曾对罗瑞卿说：过去林彪抓“老三篇”，要批评他，那是对毛泽东思想庸俗论，那是没有作为一个思想体系来看。

工作问题，我出来工作是定了，总之，继续当大官。至于分什么工作？军队是要管的，有人要我继续管外事，我不想干了，太累。当然重要外事活动来访还要参加一下会谈。现在我有兴趣抓一下科技教育。四个现代化空讲不行，要有组织，有人材，不然怎么上得去呢？现在科技这样落后，要承认落后，承认落后就有希望了。苏联曾经有一个时期，什么都是世界第一，都是他发明的。现在看来，整整落后了二十年。美日技术人员 120 万，苏联 90 万，我们只有 15 万，真顶事的不多。有些尖子外国文章看不懂。

日本人明治维新就注意教育，科技（50—57 年用了 150 亿美元），明治维新就是资本主义搞现代化。我们国家可能比他们干的好些。问题是抓科研，同时抓教育，从小学抓起，从小学学外语。俄语也要学，打起仗来也有用，两条腿走路，要普及也要提高，现在重点是提高，办重点小学，重点中学，重点大学。北京应有二、三十个重点中学，天津二、三十个，上海也要有四、五十个。学大庆就应该办重点小学、中学，让那些优秀子弟上学，经严格考试进大学。一定要考试，一步步上来。科技学校，数理化教育很差，要采取办法，使人材与现代化、技术水平衔接起来，我们的尖子看不懂外国的东西，值得我们注意，现在科技人员，有些做研究不行了，如把这样的人抽出来，当中学教员还是可以的。我要方

毅第一步选出一千个尖子，第二步选出五千个，专心搞研究，可以津贴（指工资低）。目前这个状况怎么行？对他们政治上要有要求，要求他们爱国爱社会主义，接受党的领导就行了么！

陈景润思想落后，数学上有成就，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好处。一定要把“臭老九”称号去掉，一定要在党内造成空气，尊重知识，尊重人材。学校还是要照毛主席开门办学，（科技开门办所），但要和本行结合起来，不能光做粗活，笨重体力劳动。不论脑力劳动体力劳动都是劳动者，到了共产主义二者就分不开了。那时主要时间搞脑力劳动。现在一些资本主义国家，人是要看仪表按电钮要聚精会神，也是很辛苦的体力劳动。总之，要重视知识，尊重从事脑力劳动的人。

军队也要一把抓，不会现代化战争的知识，不会计算怎么行？要办各级军事学校，一级一级的办起。五六十岁的当军人，打起仗来不行了。

科技教育，各行各业都有科研，企业也要有科研机构人员，美国农业投资中有很大部分用于科研，每个部门都要有科研，一个战士背 60—70 斤，如打仗就是重大科研课题。包装问题也有一个科研问题。军工要抓点，其它单位会跟着学。规章制度一定要从严，有的上得去，有的上不去，就是因为另件有的不合格，关于科技教育，希望从小学就抓紧抓好，五年小见成效，十年中见成效，十五年，二十年大见成效。把六五、六六年毕业生重加了考试，赞成这个意见，要提出任务，大家想办法。

我一个残废儿子每天忙得不得了，听收音机，比学校学得好得多，要把学习好的人收集起来。

理论队伍中有蛮横作风。要特别允许不同意见发表，不要轻易用领导人名义发表文章，不要说得太死，是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辩证法有辩才有证。

学风问题，文风问题就是党风问题，作风问题。总之，是党风问题。就是毛主席培养起来的延安作风，延安传统要恢复，马克思限于条件，列宁有了发展，同毛主席在延安认识比较起来还不够。……

大庆创造出一套完整的经验，鞍钢宪法在鞍钢未得发展。王震同志有贡献，一批干部形成了大庆完整的经验。

我这个人有话就说，在毛主席面前也说，从不隐瞒自己的观点。身上也长了几根刺，因此得罪了一些人，以后还要说，不管听不听。

(王震同志反映：“广大干部热切希望你出来工作，但也可公开声明不投你的票。”)一百个人中有六、七十个投票也就很好了。

(关于顾问团要有顾也有问，能到处跑提出意见)我也想当顾问，也就是有顾也有问。

《论总纲》我确未看过，我看很尖锐，不是毒草，是香花。

(《提纲》)科学院的，不是过头了，而是不够，现在看来有些东西要写进去。《二十条》我过去未看过。三篇东西都有缺点，但香花不是无缺点的。

2010 年 10 月 15 日初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二册（2）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二章 召开十一大

第二节 举行十届三中全会

本节资料

一九七七年五月九日，叶剑英在全国工业学大庆会议上的讲话

同志们：

这次会议，在英明领袖华主席主持下，在同志们共同努力下，开得很好，很成功。今天，华主席还要作重要讲话，现在我讲几点意见。

第一点，毛主席树立的大庆、大寨两面红旗，代表了我们中国共产党人和中国人民前进的方向。

十几年来，在工业学大庆的问题上，一直存在着两条路线的激烈斗争。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打倒了刘少奇、林彪，又打倒了王张江姚“四人帮”，工业学大庆、普及大庆式企业的群众运动，可以更广泛地开展起来了。这次会议的召开就是一个显著的标志。学大庆，就要找自己单位同大庆的差距，并且要用大庆人的精神，想办法，订措施，消灭差距。应该看到，旧的差距消灭了，新的差距又出来了，所以要不断地学。农业学大寨也是这样。高举起毛主席树立的大庆、大寨这两面红旗，就必定会形成你追我赶、热气腾腾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高潮，必定会促进我国国民经济持续的跃进。

大庆、大寨都还要不断地前进，不断地提高到新的水平。学大庆、学大寨的运动也要不断地前进。我们不仅要看到当前，还要看到将来，不仅要学大庆、大寨的今天，还要学他们的明天，要从大庆、大寨看到我们前进的方向。

我们的方向是什么呢？毛主席在一九五八年曾经指出，我们的方向，应该逐步地有秩序地把工（工业）、农（农业）、商（交换）、学（文化教育）、兵（民兵，即全民武装）组成为一个大公社，从而构成为我国社会的基本单位。大庆、大寨就代表了毛主席指明的这个方向。现在的大庆，同志们都看了，除了工

业以外，还有农业、商业、文化教育、民兵，毛主席所说的那种我国社会的基本单位，在这里已经形成了一个雏型，有了一个模样。大庆的工人阶级不仅改造了客观世界，而且在改造客观世界中改造了主观世界。他们用毛泽东思想武装了自己，造就了一代新人——大庆人。他们有高度的政治觉悟，可贵的革命干劲，一心为公的共产主义的“十不”精神，“三老四严”、“四个一样”的革命作风。大寨和大庆一样，不仅改造了山河面貌，而且造就了新一代农民——大寨人。大庆人和大寨人，毛主席的旗帜举得高，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非常坚决，不管刘少奇、林彪、“四人帮”怎么干扰破坏，他们都顶得住；不管环境多么困难，他们都不动摇。我们就是要培养这样的一代新人，来把社会主义事业干到底。

毛主席曾经多次谈到把工农商学兵结合起来的思想。比如“五·七”指示就是这个精神。毛主席说：“只要在没有发生世界大战的条件下，军队应该是一个大学校，即使在第三次世界大战的条件下，很可能也是一个这样的大学校，除打仗以外，还可做各种工作，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八年中，各个抗日根据地，我们不是这样做了吗？这个大学校，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又能从事农副业生产。又能办一些中小工厂，生产自己需要的若干产品和与国家等价交换的产品。又能从事群众工作，参加工厂农村的社教四清运动；四清完了，随时都有群众工作可做，使军民永远打成一片；又要随时参加批判资产阶级的文化革命斗争。这样，军学、军农、军工、军民这几项都可以兼起来。但要调配适当，要有主有从，农、工、民三项，一个部队只能兼一项或两项，不能同时都兼起来。这样，几百万军队所起的作用就是很大的了。”毛主席还说，工人、农民、学生也是这样，以自己本业为主，兼做别样。商业、服务行业、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凡有条件的，也要这样做。按照毛主席这一指示的精神，各行各业、每个单位，都要根据自己的情况，学大庆，学大寨。大庆和大寨也要互相学习，大庆要学大寨，大寨要学大庆。全国人民要学解放军，解放军要学全国人民。

毛主席告诉我们，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在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和阶级斗争，还必须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我们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当然，这是一百年到几百年后的事。怎样向共产主义过渡，采取什么步骤，通过什么途径，这是毛主席经常考虑的问题。毛主席提出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对于逐步把工业和农业结

合起来，把城市和乡村结合起来，把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结合起来，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从长远来看，这就为消灭三大差别，向共产主义过渡，指出了一个具体途径。逐步消灭三大差别，向共产主义过渡，这是一个极其艰巨的任务，是要在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激烈斗争中，在逐步消灭阶级的过程中，经过长时期的努力，有步骤有秩序地实现的。我们共产党人既要切切实实地做好当前的工作，又要看到远大的奋斗目标。所以，在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的运动中，我们要想到将来，认清这个方向，胸中要有这么一个蓝图。

第二点，加速我国基础工业的发展，更好地为农业服务，为国防服务。

一九六四年毛主席说过，两个拳头，一个屁股。农业是一个拳头，国防工业是一个拳头。要使拳头有劲，屁股就要坐稳，屁股就是基础工业。毛主席这里讲了基础工业和农业、国防工业的关系，讲了发展基础工业的重要意义，明确了基础工业为农业服务、为国防服务这两个任务。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在我们这样的大国，只有农业搞好了，才能解决八亿人口的吃饭问题，才能谈得上工业的发展。毛主席说：“农业关系国计民生极大。要注意，不抓粮食很危险。不抓粮食，总有一天要天下大乱。”全党都要十分重视农业，必须花大力量加快农业的发展。那么，怎样才能使我国农业有一个较大的发展，使农业这个拳头有劲呢？这就必须在开展农业学大寨，普及大寨县群众运动的同时，用强大的现代化技术去武装农业。“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因此，我们必须按照农轻重的次序，安排好国民经济计划，加快工业的发展，特别是加快钢铁工业、石油工业、煤炭工业、电力工业、化学工业、机械工业等基础工业的发展。只有这样，才能满足农业对于机械、化肥、燃料、电力等越来越多的需要，才能有力地支援农业的发展，发挥工业的主导作用。

在世界还存在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的时候，在国内还存在阶级、阶级斗争的时候，我们必须不断地加强国防力量，保卫我们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要加强国防力量，就要工业的支援，特别是基础工业的支援。没有强大的现代化的基础工业，就不会有充足的现代化的武器装备、交通补给工具、侦察手段，就不会有发达的通讯联络和指挥系统，一句话，就不会有现代化的国防。我们一定要以钢为纲，加速基础工业的发展，使我国的国防工业有强大的基础，使国防工业有更大的进步。

第三点，必须充分认识加快内地工业建设的重要性。

一九五六年，毛主席在《论十大关系》中论述了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指出，要发展内地工业，同时要利用和发展沿海工业，来支持和发展内地工业。毛主席对内地工业建设非常重视，有一系列指示。内地工业建设不单纯是一个工业布局问题，而且是一个关系到全局的战略问题。当前，苏美争霸愈演愈烈，总有一天会打起来。我们要认清这个形势，要有战争观念，要准备打仗，要立足于早打、大打。我们一定要抢时间，争速度，在战争爆发之前，把内地工业建设好。

“三五”、“四五”期间，按照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我们下了很大的力量，来建设内地工业，取得了很大成绩。实践证明，内地工业建设是一件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大事。它不仅有利于巩固国防，而且对于改善工业布局，发展少数民族地区和内地的经济，起着重要作用。各地区、各部门的领导同志，应该认真总结一下内地工业建设的经验，切实解决建设中存在的问题。要花大力气把内地的农业、轻工业搞上去，使农轻重协调发展。我们一定要扎扎实实地做好工作，尽快把内地的建设搞好，使它在平时为发展国民经济、为加强战备多出力，在战时成为强大的战略后方基地。

最后一点，要注意工作方法，改进领导作风。在全国正在出现新的跃进形势，大家工作很多，很忙，要特别注意工作方法，改进领导作风。在这方面，华主席也为我们做出了榜样。华主席继承了毛主席的传统作风。毛主席在世时，一年总要召开几次全国性的会议，同各省市自治区和各部门的负责人商量党和国家的大事。比如在大跃进的一九五八年，毛主席就亲自主持召开了十几次全国性的会议。毛主席还经常到下面去视察，调查研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粉碎“四人帮”以后的半年多以来，华主席也是这样做的。华主席召开了一系列全国性的会议，同大家共商党和国家的大事。华主席还做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工作。在这次全国工业学大庆会议期间，华主席就视察了大庆，视察了黑龙江、吉林、辽宁、唐山等地，深入群众，了解情况，解决问题。我们要以华主席为榜样，认真学习和掌握毛主席历来倡导的马列主义的工作方法，即群众路线的方法，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唯物辩证法的方法，把我们的领导水平大大提高一步。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工业部门的主要领导干部，要深入基层，调查研究，

抓好典型，采取有效措施，在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把工业学大庆、普及大庆式企业的群众运动扎实地开展起来。

我们一定要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在英明领袖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团结战斗，为实现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一九七七年五月九日，华国锋在全国工业学大庆会议上的讲话

同志们！

在粉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反党集团以后，党中央相继召开了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和我们这次全国工业学大庆会议。这是力争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今年初见成效，三年大见成效的两次十分重要的会议。

我们这次会议，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遵循毛主席指出的工业学大庆的方向，坚持走中国自己工业发展的道路，充满了团结战斗的气氛。刚才叶剑英同志作了重要讲话。十多天来，同志们学习了李先念同志的开幕词和余秋里同志的报告，交流了同“四人帮”作斗争和工业学大庆的经验，讨论了普及大庆式企业的规划，表达了一定要把工业和整个国民经济迅速搞上去的坚强决心。这次会议开得很成功，必将成为中国工业发展历史上一个重要的里程碑。

会议之后，同志们就要回到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去。你们要把这次会议的精神带回去，把大庆和各个先进单位的经验带回去，把党中央和全国人民对战斗在工业战线上的全体工人、干部和科学技术人员的殷切期望带回去。我们深信，经过这次会议，紧紧抓住阶级斗争这个纲，深入揭批“四人帮”，坚决贯彻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工业学大庆、普及大庆式企业的群众运动必将出现一个新高潮，我国国民经济必将出现一个全面跃进的新局面。

同志们！

大家现在都在认真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这一卷的最重要的内容，就是毛主席创立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这个理论，是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主席对马克思主义的最伟大的贡献，是制定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的理论基础，是照耀我们各项工作包括工业战线工作的灯塔。毛主席为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制定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和一整

套多快好省的方针、政策、办法，就是以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光辉思想为指导的。

我们说：学大庆，对于我国工业发展具有根本性的重要意义。这是因为，毛主席亲自树立的大庆红旗，是学习毛泽东思想，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运用于工业战线的典范，是用革命化统率工业化，走中国自己工业发展道路的典范。

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教导我们要运用唯物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这个根本规律，正确地认识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基本矛盾，即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正确地认识和处理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中始终存在的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问题。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存在着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生产关系中那些不适应生产力的部分，上层建筑中那些不适应经济基础的部分，都是阻碍生产力发展的。这就要求我们以阶级斗争为纲，继续进行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使之适应经济基础，继续进行生产关系领域的革命使之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大力进行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迅速发展生产力，使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获得日益增强的物质基础。只有这样，才能不断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就工业战线来说，这些革命任务要落实到各个企业中来。毛主席批示的“鞍钢宪法”的各项原则，就是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同办社会主义工业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为企业中不断进行上层建筑、生产关系和生产技术的革命，指明了方向。

同志们都到大庆去参观学习了，又听取了宋振明同志和大庆其他同志的经验介绍。从这些参观和介绍中，大家深切地感受到，大庆以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鞍钢宪法，十分重视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十分重视生产关系领域的革命，十分重视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迅速发展了生产。

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在企业中的根本任务，就是要在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的激烈斗争中，把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落实到基层。为了这个目的，就要在企业中坚决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抵制和战胜修正主义路线，把企业的领导权牢牢地掌握在马克思主义者和工人群众手里，就要深入地进行政治思想工作，用毛泽东思想武装人的头脑，不断地促进人的思想革命化。

大庆从会战开始，就方向明确，路线对头，靠毛泽东思想、靠“两论”起家，打破修正主义办企业的框框，为我国工业建设开了新生面。在艰苦创业的最初几年里，大庆坚持毛主席的革命路线，顶住了赫鲁晓夫叛徒集团的压力，顶住了刘少奇的攻击和破坏，战胜了严重自然灾害造成的困难，把油田建设搞了上去，在我国工业战线上树立起一面鲜艳的红旗。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在同林彪、同“四人帮”斗争的关键时刻，大庆过得硬，顶得住，坚定地捍卫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粉碎了他们妄图砍倒大庆红旗的阴谋。特别是最近几年同“四人帮”作斗争，大庆表现得非常出色。无论“四人帮”怎样兴风作浪，大庆的领导班子动摇不了，工人队伍分裂不了，生产秩序破坏不了。对阶级敌人始终实行了有效的专政。真是做到了“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船”。什么叫把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落实到基层？看一看大庆吧，这就叫把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落实到了基层。同志们，我们是在阶级和阶级斗争长期存在的历史环境中进行工业建设的。大量事实证明，无论是一个企业，还是一个工业部门，凡是在斗争中坚持和贯彻执行了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发展就迅速；凡是抵挡不了修正主义路线干扰破坏的，发展就迟缓，甚至徘徊、倒退。如果我们每一个企业、每一个工业部门，都能象大庆一样，在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中不迷航，那就不管什么样的狂风恶浪都不能阻挡我们胜利前进。

大庆有一支在毛泽东思想教育下锻炼成长的铁人式的革命化队伍，这支队伍有一种革命加拚命的精神，有一种不干则已，一干就干到底的狠劲，有一种在任何困难面前坚忍不拔的毅力。这是最可宝贵的，最使人感动的。“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铁人王进喜同志的这句豪言壮语，表达了大庆全体革命工人、干部和家属的雄心壮志。大庆的“人拉肩扛”精神，“五把铁锹闹革命”精神，不怕苦、不怕死、不为名、不为利、不计较工作条件好坏、不计较工作时间长短、不计较报酬多少、不分职务高低、不讲份内份外、不论前方后方的“十不”精神，这些都是什么精神？都是全心全意为革命的精神！都是实实在在的共产主义精神！这种革命精神，是大庆取得伟大成绩的力量源泉。它是从哪里来的？是靠无产阶级政治挂帅，靠人的思想革命化“化”出来的。大庆把毛主席在长期革命战争中创立的建军思想和路线，把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的一整套传统和经验，具体运用到工业建设中来，加强人的思想改造，抵制资产阶级、小资产

阶级思想对工人队伍的侵蚀，使来自各个阶级的人都逐步“过渡到工人阶级那方面去”，从而建立起一支高度革命化的、又红又专的、特别能战斗的产业大军。毛主席号召工业学大庆，要求我们象大庆那样学解放军，加强政治思想工作，以“振起整个工业部门（还有商业部门，还有农业部门）成百万成千万的干部和工人的革命精神”。同志们，在革命战争时期，我们在毛主席的正确路线指引下，就是靠小米加步枪，革命加拚命，征服雪山草地，赶走日本帝国主义，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的。大庆精神，正是革命战争时期的那么一股劲，那么一股革命热情，那么一种拚命精神，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扬光大。如果我们每一个企业、每一个工业部门，坚持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又有大庆这么一支革命化队伍和这么一种革命精神、革命干劲、革命毅力，那就什么困难都一定能够克服，什么人间奇迹都可以创造出来。

生产关系领域的革命，包括生产资料所有制、劳动过程中人和人的关系、分配关系这三个方面。在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里，劳动过程中人和人关系的革命，还大有文章可做。大庆在这方面做了许多好文章，形成和发展着一种人和人之间的新型关系，体现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要求。大庆真正做到了全心全意地依靠工人阶级。大庆的工人，有高度的政治觉悟和劳动热情，积极参加企业管理，自觉遵守劳动纪律，团结战斗，确实成了企业的主人。大庆的干部，艰苦奋斗，坚持参加生产劳动，有事同群众商量，关心群众疾苦，在群众中享有威信。大庆的科学技术人员，走同工人相结合的道路，有所发明创造，受到工人的欢迎。大庆的家属，组织起来参加生产，成为建设大庆的一支重要力量。大庆还根据自己的条件，从事农林牧副渔业生产，逐步扩大集体的福利事业，建立工农结合、城乡结合的新矿区。所有这些，都有助于缩小三大差别，有助于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有助于防止产生官僚主义者阶级。同志们，过去在革命战争的艰苦环境中，我们官兵之间、上下级之间、干部和群众之间，团结一致，同甘共苦，建立起一种革命的人和人的关系。我们应该永远保持和发展那样一种关系。大庆就是这样做的。如果我们每一个企业都能象大庆那样，保持和发展劳动过程中人和人之间的社会主义的新型关系，那就一定能够大大地促进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巩固，大大地促进人的思想革命化，大大地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革命就是为了解放生产力。无产阶级专政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迅速发展生产力，实行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创造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这是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进而消灭阶级、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必不可少的条件之一。大庆通过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的革命，猛促生产的发展。遵循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方针，苦学苦干，一举甩掉了中国石油落后的帽子，结束了中国人用“洋油”的历史，高速度地建成了一座世界上屈指可数的大油田。十七年来石油产量以平均每年增长百分之二十八的速度持续上升，现在的一个大庆等于文化大革命以前一九六五年的六个大庆。油田的开发和建设，吸取了外国的某些科学技术，又不走他们的老路，有自己独特的创造，在许多方面赶上和超过了外国最先进的水平。这个事实证明，西方资产阶级能够做到的事，东方无产阶级也能够做到，而且能够做得更好。这是中国工人阶级的骄傲，是中华民族的骄傲。同志们，我们是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进行工业建设的。总的说来，现在我国的工业和经济还比较落后，物质基础还不够强大。尽快改变这种状况，是全国人民的迫切愿望。如果我们有更多的企业、更多的工业部门，象大庆那样做出伟大成绩，我们就一定能够在经济上和科学技术上赶上和超过世界先进水平。

大庆的各级党委，领导艺术很高明，工作方法很有创造性。他们在上层建筑、生产关系和生产技术方面进行革命，都是在党委领导下，实行群众路线，放手发动群众，大搞群众运动。他们善于抓先进典型，大张旗鼓地评思想、比贡献、选模范、树标兵，把最广大的群众充分地动员起来，把一切积极因素调动起来。他们始终坚持高度革命精神同严格科学态度相结合，深入细致的政治思想工作同合理的规章制度相结合，开展共产主义的思想教育同执行社会主义阶段的经济政策相结合，大干苦战同关心群众生活相结合。总之，反对形而上学，按辩证法办事。同志们，毛主席早就要求我们“在工作方法方面求得一个进步”。我们每一个企业、每一个工业部门的领导机关，都应当向大庆学习，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在工作方法、领导艺术上求得一个显著的进步，以适应当前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形势发展的需要。

毛主席指出：“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是建设社会主义强大国家的三项伟大革命运动，是使共产党人免除官僚主义、避免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

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确实保证，是使无产阶级能够和广大劳动群众联合起来，实行民主专政的可靠保证。”大庆坚决按照毛主席的这个指示做，高举红旗，“卫星上天”，成为反修防修的战斗堡垒，无产阶级专政的坚强阵地。“四人帮”诬蔑大庆是“唯生产力论的典型”，完全是一派胡言。他们反对大庆，根本不是什么反对唯生产力论，而是反对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反对这一理论在工业战线上的光辉实践，反对走中国自己工业发展的道路。我们一定要深入揭批“四人帮”，使工业学大庆、普及大庆式企业的群众运动更好地开展起来，使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在整个工业战线更好地付诸实践，使我国的工业沿着毛主席指引的道路多快好省地向前发展。

同志们！

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多次指示我们，必须在一个不太长的历史时期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在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周总理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又一次提出，要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全面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使我国国民经济走在世界前列。这是毛主席留交给我们去实现的遗愿。全党、全军、全国工人阶级和各族人民，一定要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努力实现毛主席的这个遗愿。

从现在起到本世纪末，只有二十三年的时间。大大加快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步伐，是刻不容缓的了。

建设速度问题，不是一个单纯的经济问题，而是一个政治问题。特别是从国际阶级斗争的形势来看，这个问题的政治性质就更加尖锐。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的本性就是战争。我们一定要准备打仗。机不可失，时不我待。每一个共产党员、每一个革命者、每一个爱国者，都应当认清这个形势，抓住当前的有利时机，努力做好我们的工作，尽快地使我们的国家强盛起来。

同志们！把我们的国家从贫穷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弱国，变成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这是二十世纪中国工人阶级和中国人民的历史使命。从这个世纪的二十一年开始，毛主席创建中国工人阶级的政党中国共产党，领导我们经过二十八年艰苦卓绝的斗争，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现在，又有二十八年了。在这个时期

中，毛主席领导我们同国内外、党内外的阶级敌人进行了反复的斗争，取得了经济战线、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取得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把我国建设成为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今后二十三年，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工人阶级的任务，就是要领导全国人民，继承毛主席的遗志，遵循党的基本路线，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把我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

过去二十八年我国经济建设的成绩是世界公认的。我们的农业以不到世界百分之七的耕地面积养活了超过世界五分之一的人口。我们的工业发展，用二十八年的时间走过了许多资本主义国家用半个多世纪走过的路程。毛主席说过：

“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比较，有许多优越性，我们国家经济的发展，会比资本主义国家快得多。”二十八年的事实已经证明了这一点。但是，由于刘少奇、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我们建设的成绩还不够大，没有达到我们曾经预期达到的速度。这是坏事，又可以变成好事，我们可以从中取得极其宝贵的经验和教训。全党为了认识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学会走毛主席指明的中国自己工业发展道路，也付出了学费。今后二十三年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能不能比过去二十八年更快更好一些呢？我们认为，是完全可能的。我们有了二十八年中建设起来的物质基础。我们有了二十八年中取得的经济建设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最重要的是经过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粉碎了刘少奇、林彪、“四人帮”三个资产阶级司令部，全党的团结更加坚强了，全国人民的觉悟更加提高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能够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了，广大干部和群众的革命精神振奋起来，可以甩开膀子大干社会主义了。由于这些有利条件，再加上我国人口众多、幅员辽阔、资源丰富，今后的二十三年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毫无疑问，将比过去的二十八年更快更好。当然，我们应该充分地估计到，今后的二十三年国际国内的阶级斗争也将是很复杂的，我们要准备对付可能发生的突然事变。正因为这样，我们更要加倍努力。我们相信，在本世纪内全面实现四个现代化、建成社会主义强国的宏伟目标，一定能够达到。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在经济发展方面对于资本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一定能够更加光辉灿烂地显示出来。

要问我们这种信心有什么实例可以证明，在工业战线上，大庆红旗就是一个最有说服力的证明。

大庆能够做到的，别的企业也应该做到，也一定能够做到。中央要求，所有企业都要认真地学大庆，在第五个五年计划期间，全国至少要有三分之一的企业办成大庆式企业，特别要注意那些重点企业。普及大庆式企业，关键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中央各工业部门也要加强领导。要在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工业部门的领导同志们，我建议大家认真地想一想，议一议：我们对于大庆经验的伟大意义，对于中国自己工业发展的道路，是不是真正理解了？同志们所在的那个地区、那个部门，同大庆的差距究竟在哪里，打算怎么办？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全面实现四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同志们的那个地区、那个部门，有什么设想，准备作出什么贡献？我希望，大家在这场伟大的革命群众运动中来一个比赛，充分发挥自己的才干。

毛主席教导我们：“人类总得不断地总结经验，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停止的论点，悲观的论点，无所作为和骄傲自满的论点，都是错误的。”大庆还要向更高的目标进军。石油部门要为创建十来个“大庆油田”而斗争。所有企业，都要努力向大庆看齐。各个工业部门，都要努力向石油部门看齐。各个省、市、自治区都要不断地向新的高峰攀登。先进更先进，后进赶先进，革命加拼命，无往而不胜！

让我们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在党中央的领导下，为实现二十世纪中国工人阶级和中国人民的历史使命——建成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努力奋斗吧！

一九七七年七月十七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关于追认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决议

(一九七七年七月十七日通过)

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主席逝世后，在我们党同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进行激烈斗争的非常时期，中央政治局根据毛主席生前的安排，于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做出了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

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决议。十届三中全会热烈拥护中央政治局的这个决议，一致认为，华国锋同志是毛主席的好学生、好接班人，是我们的好领袖、好统帅。中央政治局在中国革命的关键时刻作出这个决议，是完全正确的，非常适时的，得到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热烈拥护。这个决议，不仅对当时粉碎“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稳定全面的局势起了决定性的作用，而且对巩固我们党的领导，巩固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保证我国继续沿着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胜利前进，具有伟大的深远意义。

（根据中央文件的翻印件打印）

一九七七年七月十七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关于恢复邓小平同志职务的决议

（一九七七年七月十七日通过）

中国共产党第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经过认真的讨论，完全拥护华国锋主席在今年三月中央工作会议上代表中央政治局提出的经过十届三中全会，正式作出决定，让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的意见。今年五月三日，中央转发的邓小平同志致华主席、叶副主席、党中央的两封信，受到全党同志的赞同。十届三中全会一致通过恢复邓小平同志中共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的职务。

来源：根据文件的翻印件

一九七七年七月六月十七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的决议（节录）

（一九七七年七月十七日通过）

中国共产党第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一致认为，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中央政治局，继承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的遗志，粉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和对他们采取的一系列果断措施，是完全正确的。全会一致表示同意。

全会认为，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代表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和共同愿望，率领我们党一举粉碎了王张江姚“四人帮”反党集团，消除了党内一大祸害，使我国避免了一次大分裂、大倒退，挽救了革命，挽救了党。这是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的一次伟大实践，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是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是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伟大胜利。这个伟大胜利，对于我党我军我国各族人民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和政策，增强团结，反修防修，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对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都具有伟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一）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是一个反革命的阴谋集团。他们根本反对“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的基本原则，进行分裂党、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早在文化大革命初期，他们就同林彪一伙勾结在一起，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破坏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党的十大以来，王张江姚“四人帮”使用种种阴谋手法，猖狂反对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妄图实现全面夺取党政军领导权、架空毛主席的狂妄野心。他们利用党的十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阴谋组织自己的“内阁”，妄图打倒周恩来同志。他们违背毛主席的指示，另搞一套，疯狂打击和诬陷邓小平同志。他们对毛主席、党中央先后确定华国锋同志任国务院代总理和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极端仇视，疯狂反对，妄图打倒华国锋同志。他们大搞反党乱军的阴谋活动，私立秘密联络点，私整中央负责同志的黑“材料”，妄图打倒一大批中央和地方的党政军负责同志。他们利用手中控制的舆论工具和各种渠道，煽风点火，大造篡党夺权的反革命舆论。他们竭力破坏生产，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妄图造成全国性的经济瘫痪。他们推行“稳住上海，搞乱全国，乱中夺权”的反革命策略，妄图把全国的局势搞乱，以便实现他们篡党夺权的阴谋。在伟大领袖毛主席病重期间，他们丧心病狂地迫害毛主席。毛主席逝世以后，“四人帮”以为时机已到，迫不及待地阴谋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他们伪造毛主席指示，提出蛊惑人心的口号，进行一系列的罪恶活动，阴谋推翻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实行反革命复辟，妄图使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共产党变为修正主义的党，使

我们的无产阶级专政变为资产阶级法西斯专政，使社会主义的中国重新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

在党中央粉碎了“四人帮”的政变阴谋以后，他们密谋在上海发动的反革命武装暴乱，也迅速遭到彻底的破产。

(二)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披着马列主义的外衣，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推行一条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他们肆意篡改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篡改党的基本路线。他们根本否定毛主席对我国社会各阶级的科学分析，蓄意颠倒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敌我关系，精心炮制出一个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全盘否定毛主席领导的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否定我党我军的无产阶级性质，否定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制度。他们疯狂地反军乱军，妄图毁我长城。他们招降纳叛，任人唯亲，结帮营私，结帮篡党，残酷迫害革命的老干部、中年干部、青年干部和革命群众。他们肆意摧残社会主义的经济事业和文化事业，发展资本主义，破坏社会主义。他们疯狂反对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反对毛主席的革命外交路线，崇洋媚外，卖国投降，里通外国。他们反对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反对唯物主义、辩证法，大搞唯心主义、形而上学。他们推行的路线，是一条极右的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

(三) 中央对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和王洪文的政治历史进行了认真的严肃的审查。根据王张江姚专案组调查核实的大量证据，现已查明：张春桥是国民党特务分子，江青是叛徒，姚文元是阶级异己分子，王洪文是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

张春桥早在三十年代初期，在济南就充当了国民党特务，进行反共反人民反革命的罪恶活动。一九三五年至一九三七年，张春桥在上海继续从事特务活动，疯狂反对鲁迅，积极参加国民党的反革命文化“围剿”。抗日战争开始后，张春桥隐瞒了官僚地主家庭出身，隐瞒了他的国民党特务身份和反革命历史，混入党内。

江青一九三三年加入共产党，一九三四年在上海被国民党特务机关逮捕。入狱不久，就自首叛变，成为可耻的叛徒。叛变出狱后，积极从事拥蒋活动，为

国民党效劳。一九三七年，她隐瞒了地主家庭出身，隐瞒了自首叛变的反革命历史，重新混入党内。

姚文元出身于地主兼资本家家庭，是罪行严重的叛徒特务姚蓬子的儿子，又是国民党特务头子徐恩曾的干儿子。姚文元长期向党隐瞒了他的地主家庭出身和政治历史问题，采取极其恶劣的手段，竭力包庇叛徒特务姚蓬子，并且在政治上经济上同姚蓬子一直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姚文元顽固地坚持地主资产阶级的反动立场，反党反社会主义，是隐藏在党内的阶级异己分子。

王洪文同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结成“四人帮”，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疯狂进行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罪恶活动。他利用职权，贪污盗窃，侵吞国家财产，生活腐朽糜烂。他是一个罪恶累累的吸工人血的新生资产阶级分子。

“四人帮”为了掩盖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的特务、叛徒、阶级异己分子的反革命面目，互相勾结，利用窃取的权力，大量收缴、销毁有关他们反革命历史的罪证，残酷迫害知情人，杀人灭口。

来源：根据文件的翻印件

一九七七年七月二十一日，邓小平的一次谈话

我在今年 4 月 10 日致华国锋同志、叶剑英同志、党中央的信中，曾经提到，要用准确的完整的毛泽东思想来指导我们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把我们党的事业、社会主义的事业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事业推向前进。我说要用准确的完整的毛泽东思想作指导的意思是，要对毛泽东思想有一个完整的准确的认识，要善于学习、掌握和运用毛泽东思想的体系来指导我们各项工作。只有这样，才不至于割裂、歪曲毛泽东思想，损害毛泽东思想。

一九七七年七月二十九日，文化部关于恢复上映有邓小平同志形象的影片及有“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词句的影片处理意见的通知

1977. 07. 29；文发 [1977] 71 号

各省，市，自治区文化局（电影局），中国电影公司：

现将已经华主席、党中央批准的对于过去因为有邓小平同志，而停映的影片和有“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词句的影片的意见，发给你们，希贯彻执行。

主报：国务院

主送：中宣口、外交部、总政治部、总政文化部

各省、市、自治区革委会，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新华社、人民日报社、红旗杂志社、解放军报社、光明日报社、

广播局、北京日报社、北京人民广播电台

上影、长影、西影、峨影、珠影、八一厂、上科影、上美影、农

影

文化部办公厅、电影局、对外司、艺术局、教育司、文研所、政

研室、运办、北影、新影、科影、洗印厂

附：

文化部关于恢复上映有邓小平同志形象的影片及有“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词句的影片处理意见

（一九七七年七月二十三日）

根据党的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对于过去因为有邓小平同志形象而停映的影片和有“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词句的影片，我们意见做如下处理：

一，有邓小平同志形象的影片，凡适合目前上映的（如《酉阳红似火》、《碧波传友情》等），即恢复上映。片中如有“四人帮”及其余党、亲信的镜头一律剪掉。

二，凡适合目前上映而有“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词句的影片，将该词句剪掉。

妥否，请批示。

来源：原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办公厅《文化工作文件资料汇编（二）》，
北京：[内部出版]，1988 年 12 月

一九七七年八月一日，叶剑英在建军五十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

贵宾们，朋友们，同志们：

在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满怀革命豪情，欢欣鼓舞，热烈庆祝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的时候，迎来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五十周年。今天，我们欢聚一堂，共同庆祝这一光辉节日。我代表华主席，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部，向出席招待会的贵宾们、朋友们、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向中国人民解放军全体指战员、广大民兵和烈军属，致以热烈的节日祝贺和亲切的慰问。

中国人民解放军是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中国共产党缔造和培育的人民军队。一九二七年八月一日，周恩来、朱德、贺龙、叶挺、刘伯承等同志领导发动的南昌起义，是在国民党完全叛变革命之后，以毛主席为代表的正确路线战胜了陈独秀右倾机会主义路线，在毛泽东思想的引导下，对国民党反动派打响的第一枪，在全党和全国人民面前树立了一面鲜明的武装斗争的旗帜。同年九月九日，毛主席在湖南农民运动的基础上，亲自发动和领导了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秋收起义和随后向井冈山的伟大进军，创建了第一个农村革命根据地，开创了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胜利道路。同年十二月十一日，以北伐军第四军教导团和广州工人赤卫队为骨干，发动了广州起义。一九二八年四月，朱德、陈毅等同志率领南昌起义的部分部队和毛主席领导的工农革命军在井冈山胜利会师，建立了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从此，我军在毛泽东军事思想的光辉照耀下，从小到大，从弱到强，排除“左”右倾机会主义路线的干扰，沿着毛主席为我军制定的军事路线，从胜利走向胜利。半个世纪以来，我军坚持贯彻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在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夺取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的新胜利和保卫祖国的斗争中，作出了伟大的贡献。

我军所取得的一切胜利，都应该归功于毛主席的英明领导，都是与无数革命先烈前赴后继、英勇牺牲分不开的。回顾光辉的战斗历程，我们更加怀念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更加怀念为中国人民革命事业鞠躬尽瘁、建树了不朽业绩的周恩来同志、朱德同志、康生同志、董必武同志，更加怀念奋斗终生、功勋卓著的贺龙同志、陈毅同志、罗荣桓同志、叶挺同志和方志敏同志、刘志丹同志以及其他革命先烈。我们决心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

当前，我国形势一片大好。英明领袖华主席继承毛主席的遗志，以无产阶级革命家的雄伟气魄，领导全党、全军、全国人民，一举粉碎了王、张、江、姚“四人帮”反党集团，取得了伟大的历史性胜利。九个多月来，在华主席为首的

党中央领导下，全国人民意气风发，斗志昂扬，反对和揭批“四人帮”的政治大革命深入开展，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学雷锋、学“硬骨头六连”，各条战线捷报频传，国民经济正在出现一个新的跃进局面。最近，华主席亲自主持召开了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党的十届三中全会。这次会议，巩固和发展了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成果，从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为召开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作了充分准备。我们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空前巩固。我们党和我们国家大有希望。全国各族人民热情赞颂、坚决拥护英明领袖华主席，华主席是毛主席的好学生、好接班人，是我们的好领袖、好统帅。

国际形势的发展，越来越有利于世界各国人民。第三世界在反帝、反殖、反霸斗争中，日益发挥主力军的作用。第二世界反对超级大国威胁和控制的斗争正在发展，越来越多的有识之士看清了“裁军”、“缓和”的骗局。全世界团结反霸的形势令人鼓舞。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的日子越来越不好过。但是，两霸争夺愈演愈烈，世界大战总有一天要打起来。对此，各国人民必须提高警惕，做好准备，要联合一切可以联合的力量，组成最广泛的统一战线，同超级大国，特别是那个正在扩张势头上的超级大国，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不断挫败它们的侵略、扩张阴谋。帝国主义是纸老虎，社会帝国主义也是纸老虎，胜利一定属于团结战斗的世界各国人民。

朋友们，同志们：

在国内外一派大好形势下，全军指战员和全国人民一道，一定要坚决响应十届三中全会的号召，认真学习全会的文件，贯彻落实全会的精神，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把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进行到底，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抓纲治国，抓纲治军，以只争朝夕的精神，加速我军革命化、现代化建设。用实际行动，迎接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的胜利召开。

我们一定要进一步掀起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的新高潮，以毛泽东思想为指针，联系部队实际，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彻底肃清“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要搞好整党整风。要广泛深入地开展学雷锋、学“硬骨头六连”的群众运动。要学大庆、学大寨、学全国人民。要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

加强组织纪律性。要增强军民团结、军政团结、官兵团结。要加强部队军政训练，苦练杀敌本领。要加强民兵建设和人防建设。发扬革命传统，争取更大光荣。

我们一定要积极参加和大力支援社会主义建设，加速国民经济的发展。要加强国防科学技术的研究和国防工业生产。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成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努力奋斗。

我们一定要百倍提高警惕，加强战备，随时准备歼灭一切敢于入侵之敌。

我们一定要解放台湾。

现在，我提议：

为英明领袖和统帅华主席的健康，

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在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指引下所取得的光辉胜利，

为世界各国人民反帝、反殖、反霸斗争的新胜利，

为各位贵宾的健康，

为各位使节和夫人的健康，

为各位武官和夫人的健康，

为在座的朋友们、同志们的健康，

干杯！

2010 年 10 月 16 日初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二册（3）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二章 召开十一大

第三节 宣布文革结束

本节资料

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二日，华国锋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政治报告

（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二日报告，八月十八日通过）

同志们！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现在开幕了。

首先，我提议：

为悼念去年逝世的我们党、我们军队和我们人民共和国的缔造者，我国无产阶级和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

为悼念去年逝世的我国人民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毛主席的久经考验的亲密战友，我们敬爱的周恩来总理、朱德委员长，

为悼念十大以来和以前几年间逝世的为我国人民革命事业建立了卓越功勋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康生同志、董必武同志、李富春同志、陈毅同志、贺龙同志，

为悼念在这期间逝世的所有对党对革命作出重要贡献的中央委员和其他同志们，

全体起立，静默致哀。

同志们！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与世长辞将近一年了。在半个多世纪中，毛主席领导我党我军和我国各族人民，在同党内右倾和“左”倾机会主义的尖锐复杂的路线斗争中，经过反对帝国主义和地主买办资产阶级的艰苦卓绝的革命战争，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接着又经过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反复的激烈的较量，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毛主席缔造和培育了伟大、光荣、正确的中国共产党，缔造和锻炼

了英雄的人民解放军，缔造和建设了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的新中国。五十多年的中国。革命历史表明：我们的一切胜利，都是在毛主席的领导下，在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指引下取得的。毛主席的旗帜，就是中国人民革命的胜利旗帜。

在当代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毛主席以彻底唯物主义者的大无畏的革命气概，发动了批判以苏修叛徒集团为中心的现代修正主义的伟大斗争，促进了世界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和各国人民反帝反霸事业的蓬勃发展，赢得了全世界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和全世界革命人民的尊敬和爱戴。毛泽东思想的旗帜，也是世界人民革命的胜利旗帜。

毛主席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毛主席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和世界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在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方面。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在社会主义时期，毛主席对马克思主义的最伟大贡献，就是完整地创立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毛泽东思想，是中国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的指路明灯，是世界人民反对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和各国反动派的强大的思想武器，是共产党人反对修正主义，反对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强大的思想武器。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宝库的最新财富，是毛主席贡献给我们时代的最宝贵的遗产。

毛主席在革命理论和革命实践上，为中国人民、为全世界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立下的丰功伟绩，是永垂不朽的。

我们一定要高高举起和坚决捍卫毛主席的伟大旗帜。这是我们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神圣职责，是我们团结战斗、继续革命的政治基础，是把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和国际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推向前进的胜利保证。我们不但自己要这样做，还要教育我们的子孙后代这样做。我们一定要把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当作传家宝，世世代代传下去。让毛主席伟大旗帜的光辉，照耀千秋万代！

同志们！我们这次代表大会，是在我们党失去了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的情况下，在粉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的斗争取得伟大胜利的情况下，提前召开的。今年七月召开的党的十届三中全会，是一次团结的会议，胜利的会议。全会通过了在我们党的历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四项决议，巩固和发展了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成果，从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为召开我们这

次代表大会作好了充分的准备。

现在，我们正处在一个重要的历史时刻。我们这次代表大会担负着重大的历史责任，这就是要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总结同王张江姚“四人帮”的斗争，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调动党内外、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实现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我们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

我们党同王张江姚“四人帮”反党集团的斗争，是我党历史上第十一次重大的路线斗争。这次路线斗争，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一次生死大搏斗，关系我们党、我们国家的前途和命运。这次路线斗争的伟大胜利，应当归功于伟大领袖毛主席，归功于伟大的毛泽东思想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归功于我们伟大的党、伟大的军队和伟大的人民。

四年前，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主持召开了党的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十大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都是正确的。早在文化大革命初期，“四人帮”就同林彪反党集团相勾结，破坏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十大以来，“四人帮”反对十大路线，推行一条极右的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他们是一个反革命的阴谋集团。他们根本反对“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的基本原则，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他们假借毛主席发动的每一次政治运动，另搞一套，妄想扭转运动的方向，煽动乱党乱军乱国。他们使用种种阴谋手法，反对毛主席和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妄图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使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共产党变为修正主义的党，使我们的无产阶级专政变为资产阶级法西斯专政，使社会主义的中国重新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

我们的毛主席英明伟大，对“四人帮”的反党活动，早有觉察，多次对他们提出严肃的批评和严厉的警告，亲自领导我们党对他们进行了反复的斗争。

一九七四年一月，“四人帮”背着毛主席，也不经中央政治局讨论，批林批孔又夹着批走后门，三箭齐发，搞突然袭击，破坏毛主席关于批林批孔的战略部署。毛主席及时地批评“四人帮”“形而上学猖獗”，并为纠正他们的错误向全党批发了文件。“四人帮”抗拒毛主席的批评，不批林，假批孔，猖狂地大搞批

“周公”，批所谓“现代大儒”，批所谓“孔老二徒子徒孙”，在我们的军队里大搞什么“放火烧荒”，矛头是针对周恩来总理和叶剑英副主席，针对中央和地方的一大批党政军领导同志。

一九七四年七月十七日，毛主席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严厉批评江青说：“不要设两个工厂，一个叫钢铁工厂，一个叫帽子工厂，动不动就给人戴大帽子。”

“你也是难改呢。”毛主席批评了“上海帮”，毛主席说：“她（指江青）算上海帮呢！你们要注意呢，不要搞成四人小宗派呢。”毛主席一再说：“她并不代表我，她代表她自己。”“总而言之，她代表她自己。”这就把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进行反党宗派活动的问题提了出来，当着在京的政治局全体同志的面（除因病不能到会的以外），向“四人帮”发出了严重警告。

但是，“四人帮”毫不悔改。他们在十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之前加紧结帮篡党活动，阴谋组阁夺权，他们经过紧张的密谋策划，背着政治局派王洪文于一九七四年十月十七日到长沙，向毛主席诬告周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遭到毛主席的痛斥。他们一计未成，又生一计，由江青出马，给毛主席写信。毛主席十一月十二日在信上批示：“不要多露面，不要批文件，不要由你组阁（当后台老板），你积怨甚多，要团结多数。至嘱。”江青不听告诫，竟然又托人向毛主席提出要王洪文当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毛主席一针见血地指出：“江青有野心。她是想叫王洪文作委员长，好自己作党的主席。”十二月二十三日，毛主席又指出：“江青有野心，有没有，我看是有。”二十四日，毛主席又一次批评他们说：“不要搞宗派，搞宗派要摔跤的。”毛主席还当面批评王洪文：“你不要搞四人帮。”毛主席确定四届人大和国务院的人事安排由周总理负责，提议邓小平同志任党中央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和中央军委副主席兼总参谋长，随后又委托邓小平同志在周总理病重期间主持中央日常工作。这就使“四人帮”组阁夺权的阴谋未能得逞。

“四人帮”不甘心于失败。一九七五年三、四月，他们违背毛主席关于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重要指示，反对毛主席关于修正主义是当前主要危险的教导，大肆鼓吹经验主义是当前的主要危险，要给老干部扣上“经验主义”的帽子，打击周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张春桥公然提出要以反经验主义为“纲”。江青到处宣扬经验主义是“当前的大敌”。姚文元发表文章，公然歪曲毛主席的指

示，造谣说毛主席十多年来多次重复“主要危险是经验主义”。姚文元还在一份宣传计划中塞进批判经验主义的内容，妄想骗取毛主席的批准。毛主席看穿了他们的诡计，四月二十三日在这份宣传计划工作了重要批示，批判了“四人帮”的错误。毛主席指出：“提法似应提反对修正主义，包括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二者都是修正马列主义的，不要只提一项，放过另一项。”“我党真懂马列的不多，有些人自以为懂了，其实不大懂，自以为是，动不动就训人，这也是不懂马列的一种表现。”

一九七五年五月三日，毛主席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再一次批判了“四人帮”的反党宗派活动，严厉地警告他们：“要搞马列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不要搞四人帮，你们不要搞了，为什么照样搞呀？为什么不和二百多的中央委员团结，搞少数人不好，历来不好。”毛主席针对“四人帮”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这个要害，反复讲了“三要三不要”，尖锐地批评他们“不信三条，也不听我的，这三条都忘记了，九大、十大都讲这三条，这三条要大家再议一下”。毛主席明确指示政治局讨论这个问题，强调指出：“四人帮”的问题“上半年解决不了，下半年解决；今年解决不了，明年解决；明年解决不了，后年解决。”这表明了毛主席一定要解决“四人帮”问题的决心。

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在邓小平同志主持下，政治局严肃地批评了“四人帮”。在这前后，经毛主席批准，政治局针对“四人帮”的干扰破坏，发出了一系列文件，加强党对各方面工作的领导，贯彻落实毛主席的革命路线。

一九七五年七月，毛主席作了调整党的文艺政策的两次重要谈话。七月二十五日，对电影《创业》问题作了重要指示。《创业》是一部反映大庆工人革命精神的好影片。“四人帮”反对工业学大庆，罗织十大罪名，将《创业》一棍子打死。毛主席在《创业》作者来信上批示：“此片无大错，建议通过发行。不要求全责备。而且罪名有十条之多，太过分了，不利调整党内的文艺政策。”毛主席的指示，强烈谴责了“四人帮”破坏党的文艺政策。

“四人帮”在受到毛主席多次严厉批评以后，时刻在窥测方向，伺机反扑。一九七五年八月，毛主席对《水浒》这部小说作了精辟的评论。“四人帮”以为有机可乘，别有用心地加以歪曲，大肆进行诬蔑毛主席、分裂党中央的恶毒宣传。

九月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毛主席批准的议题是全国学大寨、普及大寨县，江青却在大寨大讲什么《水浒》的“要害是宋江架空晁盖”，影射攻击周总理和邓小平同志，并且无理要求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放她的讲话录音，印发她的讲话稿。毛主席知道了以后，愤怒地斥责江青的讲话是“放屁，文不对题”，明确指示“稿子不要发，录音不要放，讲话不要印”，打击了“四人帮”的反动气焰。在敬爱的周总理逝世前后，“四人帮”又猖狂活动起来。他们对周总理进行放肆的攻击，并且压制和迫害悼念周总理的广大干部和群众。他们违背毛主席的指示，另搞一套，对邓小平同志进行打击和诬陷。“四人帮”在上海的党羽公开贴出了要张春桥当总理的大标语。王洪文私下准备了上台主持中央工作的演说稿。我们的毛主席十分明确和坚决，就是不让“四人帮”当总理，不让他们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一日和二十八日毛主席先后来自提议，并经中央政治局通过，确定了国务院代总理和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人事安排。二月二日，毛主席亲自批发了关于决定国务院代总理的中央文件。四月七日，毛主席又亲自提议并经中央政治局通过，确定了党中央第一副主席和国务院总理的人事安排。中央设第一副主席，在我们党的历史上从来没有过。这是毛主席的重大战略决策，保证了我们党和国家的领导权，即使在毛主席病重和逝世的情况下，也不致落到“四人帮”手中。毛主席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和英明决策，沉重地打击了“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为后来我们解决“四人帮”问题奠定了基础。

对于毛主席确定的上述大事安排，“四人帮”恨得咬牙切齿。张春桥躲在阴暗角落写下的那篇《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就是一个铁证。他们遭到严重失败，就以十倍的疯狂、百倍的仇恨反扑过来，对抗毛主席、党中央的指示，加紧了他们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步伐。他们在报刊上和讲话中，公开抛出了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这个反革命政治纲领，猖狂地进行反革命煽动，制造舆论，组织力量，企图把中央和地方一大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领导同志统统打倒。

毛主席预见到在他身后“四人帮”会闹事。一九七五年初，毛主席在批评江青时就说过：“我死了以后，她会闹事。”一九七六年毛主席病势转重以后，“四人帮”的反党活动果然更加肆无忌惮。当时，政治局的同志为了不影响毛主席的健康，顾全大局，在坚持原则的条件下，采取了克制的态度。毛主席逝世，“四

人帮”以为时机已到，急于发难，迫不及待地要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九月十一日，他们背着党中央，私自通知各省、市、自治区，重大问题要向他们请示报告，妄图切断党中央与全国各地的联系，由他们发号施令，指挥全国。他们公发动员和秘密串连，要人向江青写“效忠信”、“劝进书”。王洪文私拍了上台时要用的“标准像”。他到处活动，制造谣言，刮阴风，烧阴火，煽动反对党中央，并且准备要庆祝他们上台的“盛大节日”。十月初，张春桥在亲笔写的提纲中，提出了要“镇反”，要“杀人”。他们在上海突击下发了大批武器弹药，阴谋发动武装叛乱。更为险恶的是，他们伪造一个所谓“按既定方针办”的毛主席“临终嘱咐”，塞在党报社论中发表出去，接着就在报刊上连篇累牍地加以宣扬，而对毛主席的“三要三不要”的原则却拒不宣传。当党中央在十月二日戳穿了他们的伪造之后，他们竟在十月四日抛出所谓《永远按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办》的反党文章，说什么“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就是背叛马克思主义，背叛社会主义，背叛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学说”，叫嚷“任何修正主义头子胆敢篡改毛主席的既定方针，是绝然没有好下场的”。这就公开发出了推翻党中央的反革命动员令。他们果然要闹事，要政变了。在这个万分危急的时刻，中央政治局才采取果断措施，一举粉碎了“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实现了毛主席要解决“四人帮”问题的遗愿。

“四人帮”阴谋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妄想在中国倒转历史车轮，复辟资本主义，是有深刻的阶级根源和历史根源的。张春桥是国民党特务分子，江青是叛徒，姚文元是阶级异己分子，王洪文是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四人帮”是一伙钻进我们党内的新老反革命结成的黑帮。他们是地富反坏和新老资产阶级在我们党内的典型代表，集中反映了国内外阶级敌人在我国复辟资本主义的愿望。“四人帮”推行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他们的一切罪恶活动，都是由他们的反动阶级本性所决定的，关于“四人帮”阴谋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和他们反革命历史的罪证材料，已经发给全党全军全国人民。这些材料，证据确凿，铁案如山，充分证明我们党同“四人帮”的矛盾是敌我矛盾。反对“四人帮”的斗争，是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广大革命人民群众和国民党反动派长期斗争的继续，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阶级斗争的继续，是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斗争的继续。

党的十届三中全会根据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要求，根据党章规定，一致通过决议：永远开除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的党籍，撤销他们党内外一切职务，彻底清算他们反共反人民反革命的罪行。

同志们！“四人帮”全面篡改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是一个披着马克思主义理论外衣的反革命阴谋集团。列宁说：“马克思主义在理论上的胜利，逼得它的敌人装扮成马克思主义者，历史的辩证法就是如此。”由于毛主席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更加深入人心，成为亿万群众进行胜利战斗的光辉旗帜，“四人帮”就特别地装扮成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拥护者，打着这个伟大理论的旗号来篡改这个伟大理论，为他们篡党夺权，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反革命政治阴谋服务。我们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从思想理论上来说，就是围绕着坚持还是篡改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展开的。这是这次路线斗争的一个重要特点。

大家知道，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在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有着特别重要的地位。如果说，列宁对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最大贡献，就是揭示了资本主义最后阶段帝国主义的发展规律，创立了无产阶级革命能够在帝国主义阵线最薄弱环节的一个国家内取得胜利并且能够建成社会主义的伟大理论，那末，毛主席对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最大贡献，就是总结了列宁以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的思想，揭示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完整地创立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指明了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国家，如何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道路。这是当代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成果。

毛主席的这个伟大理论，运用唯物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来观察和分析社会主义社会，指出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还存在着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进行颠覆和侵略的威胁。因此，在这个历史阶段中，必须坚持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坚持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专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

这就彻底粉碎了“阶级斗争熄灭论”和“全民党”、“全民国家”之类的修正主义谬论。

毛主席的这个伟大理论，把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的学说，运用于社会主义社会，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存在着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生产关系中那些不适应生产力的部分，上层建筑中那些不适应经济基础的部分，都是阻碍生产力发展。因此，必须继续进行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在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在各个文化领域的专政，以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必须继续进行生产关系领域的革命，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其他方面，以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需要。必须进行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迅速发展生产力，使社会主义制度获得日益增强的物质基础，推动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发展和变革。只有这样，才能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把社会主义事业不断推向前进，最后达到消灭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

毛主席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社会各阶级的状况，作了科学的分析，提出了正确区别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中人民内部矛盾和敌我矛盾的学说。毛主席说：“社会主义革命，“是一些什么阶级之间的斗争呢？就是无产阶级领导劳动人民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工人阶级要紧密团结和依靠它的最可靠的同盟军——贫下中农，团结和依靠革命知识分子，同时还要争取和团结上层小资产阶级的多数、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多数和民族资产阶级中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人们，以及其他爱国的民主人士，向着反动阶级、反动派和反抗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分子实行专政。在全国总人口中，赞成社会主义的是百分之九十，不赞成或者反对社会主义的是百分之十，经过工作还可能争取百分之八，坚决反对社会主义的死硬派只有百分之二。毛主席一九五七年的一系列光辉著作，为这种阶级分析奠定了科学的基础。随着社会主义革命的深入，毛主席又不断地丰富和发展了这种阶级分析。毛主席进一步提出了要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提出了同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作斗争的完整学说。毛主席对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分析，从理论上系统地解决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性质、动力、对象等问题。

“四人帮”全面篡改毛主席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篡改党

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特别在党内走资派这个问题上，他们肆意歪曲毛主席的思想，制造了许多混乱。他们抛出的那个“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就是最集中的表现。现在我们来看看，在党内走资派问题上，毛主席究竟是怎样论述的，“四人帮”是怎样歪曲和篡改的，又是怎样利用这些歪曲和篡改来推行他们那个反革命政治纲领，进行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的。

毛主席关于党内走资派问题的论述，是以对社会主义社会阶级斗争状况和特点的深刻分析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这个矛盾必然反映到执政的共产党内，这样就会产生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虽然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基本完成，无产阶级在政治思想战线上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也取得伟大胜利，但是，老的资产阶级还存在，大量的小资产阶级还经常滋长资本主义势力，新的资产阶级分子还不断产生。新老资产阶级，就其活动能量和影响来说，在社会上还是一个很大的力量。他们总是要在共产党内寻找自己的代理人，把复辟资本主义的希望寄托在党内走资派身上。毛主席指出：“社教运动和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搞社会主义革命，不知道资产阶级在哪里，就在共产党内，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毛主席的这个科学论断，是总结斯大林同托洛茨基、季诺维也夫、布哈林斗争的经验，总结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在苏联复辟资本主义的教训，总结我们党内反对走资派斗争的经验，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粉碎三个资产阶级司令部的斗争，清楚地表明，刘少奇、林彪、王张江姚“四人帮”这样的死不改悔的党内走资派，的确是复辟资本主义的主要危险。”

毛主席在强调同走资派斗争的必要性的同时，明确指出在我们党的干部中走资派只是一小撮。早在一九六七年毛主席就说过：“绝大多数的干部都是好的，不好的只是极少数。对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是要整的，但是，他们是一小撮。我们的干部中，除了投敌、叛变、自首的以外，绝大多数在过去十几年、几十年里总做过一些好事！要团结干部的大多数。”

毛主席还把划分两类矛盾的学说运用于同走资派的斗争，指出：“在犯过走资派错误的人们中，死不改悔的是少数，可以接受教育改正错误的是多数，不

要一提起‘走资派’，就认为都是坏人”。这是毛主席关于党内斗争的学说在社会主义时期的发展。建国以来党内斗争的实践表明，走资派来自两部分人：一部分是混在党内的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新生资产阶级分子等阶级敌人；另一部分是党内那些资产阶级世界观没有得到改造，因而不赞成甚至反对社会主义革命的人，包括那些思想还停留在民主革命阶段的人。这后一部分人犯走资派错误，有两个可能性：第一，改过来；第二，改不过来。少数是死不改悔的，属于敌我矛盾人多数是愿意并且可以改正错误的，属于人民内部矛盾，我们对这些同志一定要执行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

在同林彪反党集团的斗争中，毛主席总结党内路线斗争的经验，提出了“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三项基本原则，进一步指明了识别党内走资派的根本标准。在同“四人帮”的斗争中，毛主席又反复重申了这个根本标准。坚持这个标准，我们就能引导广大干部和群众在复杂的路线斗争中准确地识别走资派，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群众和干部，包括犯了走资派错误而又愿意改正的同志，彻底孤立和集中打击象刘少奇、林彪、“四人帮”那样的死不改悔的走资派。

正是在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继续革命的首要问题上，“四人帮”接过了反对走资派的革命口号，篡改毛主席关于党内走资派问题的完整论述，根本颠倒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敌我关系。他们为了达到篡党夺权的反革命目的，对于我们党政军的各级领导骨干，凡是坚持三项基本原则，听毛主席和党中央的指示，不愿意追随和投靠“四人帮”的，不论是老是中是青，都要统统打倒。对老干部和中年干部，他们给扣上“走资派”的帽子。对青年干部，他们给扣上“投降派”的帽子。“四人帮”的主要锋芒，是针对着担负各级主要领导职务的革命老干部。从批林批孔中搞所谓“批党内大儒”，到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中搞所谓“反经验主义”，都是要搞干部。后来他们又提出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政治纲领，诬蔑这些老干部在我们党内形成“一个资产阶级”。这是对我们党的老干部的恶毒攻击，也是对我们党的性质和党的历史的无耻诽谤。

毛主席缔造和培育的中国共产党是无产阶级的政党。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在我们党内占统治地位。我们党的绝大多数干部是拥护和执行毛主席的无

产阶级革命路线的。毛主席早就说过：“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就是资产阶级在党内的代表人物。”毛主席说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指的就是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根本不是说我们党内有一个资产阶级。只要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掌握在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的领导核心手中，资派在党内就只是一小撮，并且不断被揭露和清除，不可能形成个资产阶级。只有象苏联那样，走资派篡夺了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才形成一个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党也就变成了资产阶级的政党。毛主席教导我们党同走资派作斗争，正是为了防止走资派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把我们党变成资产阶级的政党，同时也是教育各级领导干部坚持社会主义道路，警惕犯走资派错误。我们党相继打倒刘少奇、林彪和“四人帮”这些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有力地证明资产阶级在我们党内的代表人物总是要失败的，我们党不愧是久经考验的政治上成熟的无产阶级政党。

我们党领导中国革命，经历了由民主革命到社会主义革命的发展过程。我国的民主革命，是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时建立的国家，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我们进行的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我们党的绝大多数老干部，是抱着实现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参加革命的。他们中的许多人入党时虽然带着小资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民主思想，但是在民主革命时期，就在党的领导下，在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教育下，在革命战争和革命斗争的长期实践中，逐渐地锻炼成为无产阶级的先锋战士。到了社会主义革命时期，虽然有一批人也还存在对社会主义革命精神准备不足的问题，但是，总的说来，绝大多数都是跟随毛主席继续革命，经过学习和实践的锻炼，成为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骨干力量。民主革命时期是资产阶级民主派，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成为走资派，这样的人是有的，但只是极少数。我们党的绝大多数老干部，是无产阶级革命派，绝不是资产阶级民主派。

“四人帮”胡说参加过民主革命的就是“资产阶级民主派”，而“民主派发展到走资派是客观的必然规律”，胡说走资派在我们党内不是一小撮，而是一大片，不是极少数，而是形成一个“党内资产阶级。”他们还诬蔑军队中的绝大多数老干部是什么“军内走资派”，形成所谓“军内资产阶级”。按照“四人帮”的这种反革命谬论，我国的民主革命岂不是成了资产阶级民主派领导的旧民主主义革命？我们建立的国家岂不是成了资产阶级共和国？建国以来我们岂不是根

本没有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而是在资产阶级民主派领导下走资本主义道路？我们的军队岂不是也成了资产阶级的军队？我们的党岂不是历来就是资产阶级民主派的党，现在又成了苏修那样的资产阶级的党吗？这真是理论上荒谬透顶，政治上反动至极。这根本不是什么反对走资派，而是根本否定我们、我们军队和我们国家的无产阶级性质，根本否定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在我党我军我国的统治地位，根本否定五十多年来毛主席领导我党我军我国人民为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而艰苦奋斗的全部革命历史。就是彻头彻尾反共反人民反革命的极右派谬论。

“四人帮”还歪曲毛主席的指示，打着“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革命旗号，大做反革命文章。正如他们把参加过民主革命而现在又担负领导工作当作划“走资派”的政治标准一样，他们荒谬地把级别高、工资多，当作划“走资派”的经济标准。他们故意把党政军领导干部和广大群众在分配上存在的差别，同阶级剥削混为一谈，为他们炮制的党内军内有“一个资产阶级”的谬论提出所谓经济上的论据。这完全是颠倒是非，混淆黑白。他们这一套，不过是他们提出的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这个反革命政治纲领的一个组成部分。

为了推行他们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四人帮”调动他们操纵舆论工具，竭力煽动层层揪所谓“民主派”、“走资派”。他们御用的原北京两校大批判组和原上海市委写作组，连篇累牍地炮制反动文章，宣扬这个反革命政治纲领，充当“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急先锋。他们抓的文艺，以写所谓“走资派”为名，肆意攻击和丑化党的领导，变成了货真价实的阴谋文艺。他们抓的史学，随心所欲地伪造历史，别有用心地吹“女皇”、批“宰相”、批“代理宰相”、批“现代大儒”，变成了古为帮用的影射史学。他们抓教育，鼓吹什么“只有个专业，就是斗走资派的专业”妄图蒙骗青年充当他们的打手。他们还打着“反对唯生产力论”的幌子，攻击坚持抓革命、促生产的领导干部是“走资派”，诬蔑广大干部和工农群众坚守岗位、努力生产、大干社会主义是“给走资派脸上贴金”，煽动停工停产，破坏国民经济。他们甚至妄图把专政机关的矛头指向党内，叫嚷要“镇压”和“枪毙”他们所谓的“民主派”、“走资派”。他们还公然鼓吹要取消我们党，用他们的“群众组织”来代替我们党。他们打着“反对走资派”的旗号，搞阴谋，搞分裂，反党反军，妄图搞乱全国。

“四人帮”在“走资派”问题上制造了这么多荒谬理论，借这个题目进行了这么多罪恶活动，他们的反革命政治目的是很清楚的。他们明目张胆地宣扬：“现在的革命对象，就是旧社会吃过糠，抗日战争负过伤，解放战争扛过枪，抗美援朝渡过江的民主派”，现在要打倒的，就是“爬雪山，过草地的走资派”，戴红领章红帽徽的走资派，“勤勤恳恳，清清白白，不是叛徒特务，不搞贪污腐化的走资派”。这就赤裸裸地暴露了他们这伙新老反革命，对我们党、对我们军队、对我国革命，充满了刻骨的仇恨。他们喊出了被我们党在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中打倒的所有反动阶级渴望报仇和复辟的心里话。他们不但要向社会主义革命反攻倒算，而且要向民主革命反攻倒算。他们是地地道道的“还乡团”。我们党有一套从建党时期到文化大革命的经过考验的老中青干部，我们党有一支经过考验的无产阶级军队，这都是“四人帮”篡党夺权不可逾越的障碍。“四人帮”要打倒我们党、我们军队的这一套干部，就是妄图摧毁我们党，摧毁我们军队，推翻无产阶级专政，实行张春桥所说的“改朝换代”，“总把新桃换旧符”，另立他们封资修大杂烩的“新天朝”。这是他们在“走资派”问题上一切谬论的要害所在。

“四人帮”根本否定毛主席对社会主义时期我国社会各阶级的科学分析，抛出一套所谓“社会主义时期阶级关系新变动”的荒谬理论。他们所谓的“新变动”，就是老干部变成“走资派”，老工人变成“既得利益者”，青年工人“更不行”，贫下中农搞社会主义革命“思想跟不上”，知识分子是“臭老九”。而地富反坏，牛鬼蛇神，象马天水、于会泳、迟群、张铁生、翁森鹤、陈阿大那样一些政治野心家、叛徒、新生反革命分子、流氓、打砸抢者，则是他们依靠的所谓“先进分子”。这样，他们就全面地颠倒了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敌我关系，把自己放在同全国人民为敌的地位。

与人民为敌的，必定被人民打倒。上层建筑保护旧的生产系，破坏新的生产关系，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人民就要起来推翻它。这是一条为全部人类历史证明了的客观规律。“四人帮”那一整套理论、路线、政策、思想、舆论和他们那个资产阶级帮派体系，是一种极端腐朽、反动透顶的上层建筑。尽管他们猖獗一时，但是，既然他们这种上层建筑是如此尖锐地同无产阶级专政相对立，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相对立，搞得劳动人民不高兴，牛也不高兴，

机器也不高兴，因为使牛、开机器的劳动人民不高兴，那末，人民理所当然地要起来推翻他们，革掉他们的命。他们的灭亡是历史的必然。

同志们！粉碎“四人帮”是我们党的胜利，是无产阶级的胜利，是人民的胜利。这个伟大胜利，是得来不易的。“四人帮”是同林彪一样的反革命两面派。他们长期隐瞒历史，极其狡猾地施展反革命两面派的手法，钻进党的领导核心，进行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给党和人民造成了极为严重的损害。这个事实，尖锐地说明了反革命两面派的极端危险性。毛主席病重和逝世这种特殊情况，“四人帮”据有的地位和权力这种特殊条件，使这次路线斗争更为复杂和艰巨。但是，不管“四人帮”伪装得多么巧妙，隐藏得多么深，我们党终于把他们揭露出来，把他们扫进了历史的垃圾堆。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使我们党避免了一次大分裂，使我们国家避免了一次由“四人帮”预谋策划的大流血，使我们的人民避免了一次大灾难，使我们的革命避免了一次大倒退，使中国这个世界革命根据地更加巩固和坚强。这不论对我国革命和世界革命，都具有伟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它再一次有力地证明，我们党不愧是毛主席亲自缔造和培育的党，我们的军队不愧是毛主席亲自创建和教育的军队，我们的人民不愧是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人民。

粉碎“四人帮”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又一个伟大胜利。毛主席指出：“这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对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是完全必要的，是非常及时的。”鉴于苏联复辟资本主义的历史教训和我国资本主义复辟的现实危险，毛主席以无与伦比的伟大革命气魄，亲自发动和领导了无产阶级专政历史上没有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经过这场政治大革命，我们党取得了第九次、第十次、第十一次重大路线斗争的胜利，粉碎了刘少奇、林彪、“四人帮”三个资产阶级司令部，在反复争夺中夺回了被他们窃取的那一部分权力，使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空前巩固，为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全面地、正确地贯彻落实扫清了道路。经过这场政治大革命，我们党取得了直接依靠亿万人民群众战胜党内走资派的丰富经验，广大干部和群众经受了严峻的考验和锻炼，大大提高了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觉悟，提高了识别政治是非和政治骗子的能力，他们在反对“四人帮”的艰巨复杂的斗争中表现出来的觉悟性和识别力，就是最生动的证明。经过这场政治大革命，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大为普及，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在伟大实践中得到了丰富和发展，更加深刻地为广大干部和群众所掌握。在世界上，我国这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反修防修，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提供了新鲜经验，大大增强了全世界无产阶级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而斗争的胜利信心。毫无疑问，我国这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必将作为无产阶级专政历史上的伟大创举而载入史册，随着历史前进，越发显示它的灿烂光辉。

文化大革命开始的时候，毛主席就提出：“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十大以后，毛主席也一再指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已经八年。现在，以安定为好。全党全军要团结。”“还是安定团结为好。”但是“四人帮”竭力破坏捣乱。现在，“四人帮”打倒了，我们可以根据毛主席的指示，实现安定团结，达到天下大治了。这样，历时十一年的我国第一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就以粉碎“四人帮”为标志，宣告胜利结束了。

安定团结不是不要阶级斗争。第一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结束，决不是阶级斗争的结束，决不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结束。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始终存在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的斗争，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这种斗争是长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文化大革命这种性质的政治大革命今后还要进行多次。我们一定要遵照毛主席的教导，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逐步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直到实现我们的最终目标——共产主义。

形势和任务

同志们！

第一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结束，使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在进入这个新时期的关键时刻，党中央作出了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这就是在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激烈斗争，实现安定团结，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达到天下大治。

党中央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有一个中心点，就是高举和捍卫毛主席的伟大旗帜，放手发动群众，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把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进行到底，彻底肃清他们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流毒和影响，巩固和发展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胜利成果，在我国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和对外工作的各个

领域，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要团结一致，共同努力，使党中央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今年初见成效，三年内大见成效。做到了这一步，就为实现中国工人阶级和中国人民在本世纪内的历史使命，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打下坚实的基础。

同志们！十大以来，我们党在对外工作中坚决贯彻执行毛主席亲自制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进一步推动了国际形势朝着有利于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的方向发展。我国国际威望不断提高，我们的朋友遍天下。

当前国际形势大好，是大好，不是中好，也不是小好。几年来国际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的解放斗争，许多国家的革命群众运动，继续向前发展。又有一批国家摆脱了殖民主义的枷锁，赶走了外国侵略者，获得了独立和解放。一个反对超级大国的侵略、干涉、颠覆、控制、欺负的国际统一战线正在广泛开展起来。苏美两霸困难重重，危机四伏，日子越来越不好过。特别是苏联社会帝国主义，在过去几年中，破坏阿拉伯国家和巴勒斯坦人民反对以色列侵略的战争，使用雇佣军干涉安哥拉和入侵扎伊尔，阴谋颠覆苏丹政府，干涉许多国家内政，挑拨和破坏第三世界国家之间的团结，它的侵略扩张面目进一步暴露，遭到了一个又一个的沉重打击。事实表明，国家要独立，民族要解放，人民要革命，是国际形势的主流，是任何力量也阻挡不了的。

在革命因素继续增长的同时，战争因素明显增长。毛主席近几年来反复提醒人们，要注意这个问题。去年初，毛主席指出：“美国在世界上有利益要保护，苏联要扩张，这个没法子改变。在阶级存在的时代，战争是两个和平之间的现象。战争是政治的继续，也就是说是和平的继续。和平就是政治。”苏美两个超级大国都想称霸世界，到处争夺，搞得世界很不安宁。他们这样争夺下去，总有一天要打起来。他们到处吹“缓和”，越吹越不缓和。他们拼命喊“裁军”，越“裁”军备越多。他们天天讲“和平”，实际上天天准备战争。全世界人民希望和平，中国人民也希望有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问题不是世界各国人民要打，不是中国人民要打，而是超级大国要打。这是他们帝国主义本性所决定的，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帝国主义就是侵略，就是战争。毛主席告诉我们，只要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这个社会制度不改变，战争不可避免，不是相互之间的战争，就是人民起来革命，绝不会有持久的和平。

苏美两国是新的世界大战的策源地，特别是苏联社会帝国主义具有更大的危险性。当前苏美争夺的战略态势是苏联社会帝国主义采取攻势，美国帝国主义居于守势。苏修打着“社会主义”、“支持民族解放”、“和平合作”的旗号，加紧推行全球“进攻性战略”，要把整个欧洲、亚洲、非洲拿到手。苏美争夺遍及世界各个角落，但争夺的重点仍然是欧洲。苏联陈重兵于欧洲东部，同时又加紧在非洲和中东掠夺战略资源和抢占战略基地，企图东取波斯湾，南下好望角，西断大西洋交通要道，从侧翼迂回和包围欧洲。西方有一股绥靖主义的思潮，幻想用妥协退让的办法保持和平；还有人甚至想把新沙皇这股祸水推向东方，牺牲别人，保全自己，走张伯伦的老路。这种做法，只能助长苏修的扩张野心，加速战争的爆发，到头来，搬起石头打自己的脚。

毛主席教导我们，对于世界大战，有两条，“第一条，反动，第二条，不怕”。苏修、美帝都是纸老虎，没有什么可怕。苏联社会帝国主义野心很大，但它本质虚弱。它到处侵略扩张，把自己放在同各国人民为敌的地位，正起着一个很好的反面教员的作用。只要各国人民提高警惕，紧密团结，做好准备，进行不懈的斗争，有可能推迟战争爆发的时间，而且一旦打起来，也将处于有利的地位。我们是革命乐观主义者，对世界前途充满信心。

毛主席一九七四年提出的关于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毛主席运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分析当代世界各种基本矛盾的发展变化，各种政治力量的分化改组，以及各国在国际上所处的政治经济地位，从而对当代世界的战略态势作出科学的概括。苏美两霸是当代最大的国际剥削者和压迫者，是全世界人民的共同敌人。广大的第三世界国家受压迫最深，反抗最烈，是反帝、反殖、反霸的主力军。第二世界国家具有两面性，他们既有压迫、剥削和控制第三世界国家的一面，又有在不同程度上受两霸控制、威胁和欺负的一面。毛主席关于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指明了当前国际斗争的大方向，明确了谁是主要的革命力量，谁是主要敌人，谁是可以争取、联合的中间力量，这就使国际无产阶级在世界范围的阶级斗争中，能够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结成最广泛的统一战线，以反对主要的敌人。这样的战略规定，是符合国际无产阶级当代斗争的战略要求的，符合全世界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当代斗争的战略要求的，也是符合争取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胜利的战略要求的。这是国际无产阶级在当代的正确的战略

规定和策略规定，是无产阶级在国际斗争中的阶级路线。几年来的实践证明，毛主席的这一理论是完全正确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它必将显示出更加强大的威力。

历史经验反复证明，革命的胜利主要依靠人民自己的力量，同时要争取尽可能多的同盟者。列宁说过：“要战胜更强大的敌人，只要尽最大的力量，同时必须极仔细、极留心、极谨慎、极巧妙地一方面利用敌人之间的一切‘裂痕’，哪怕是较小的‘裂痕’，利用各国资产阶级之间以及各个国家内资产阶级各集团或各派别之间的一切利益对立，另一方面要利用一切机会，哪怕是极小的机会，来获得大量的同盟者，尽管这些同盟者是暂时的、动摇的、不稳定的、靠不住的、有条件的。谁不懂得这一点，谁就是丝毫不懂得马克思主义，丝毫不懂得一般的现代科学社会主义。”这个马克思主义的原则。在当今各国人民反霸斗争中，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有重大现实意义。

毛主席历来教导我们，已经获得革命胜利的人民，应该援助正在争取解放的人民的斗争。我们支持世界各国的共产党，但是不支持修正主义。我们是共产党，当然要支持各国共产党的革命斗争。同时。我们也从来认为，各国的共产党是独立的，自主的。各国的革命要靠本国共产党把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本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领导人民来完成，革命不能输出。我们从不干涉别国的内政。我们党同很多共产党有关系。这种党和党之间的关系，同国家和国家之间的关系是两回事。

中国是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属于第三世界。我们坚定地同亚洲、非洲、拉丁美洲以及其他地区的发展中国家站在一起、坚决支持他们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捍卫国家主权、发展民族经济的正义斗争。

我们支持欧洲、日本等第二世界国家反对超级大国控制、威胁和欺负的斗争。支持他们在斗争中联合起来。

中国和美国，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不同，存在根本的分歧。一九七二年发表的中美上海公报，是当前两国关系的基础。上海公报指出，双方都不应谋求霸权，也都反对任何国家或国家集团建立这种霸权的努力。只要公报的各项原则能够认真执行，两国关系就可以继续得到改善。根据公报的精神，要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美国必须断绝同蒋帮的所谓外交关系，撤退美国在台湾和台湾海峡地区的一切武装力量和军事设施，废除同蒋帮的所谓“共同防御条约”。台湾省是我

国的神圣领土，我们一定要解放台湾。什么时候，用什么方式解放台湾，这完全是中国的内政，决不容许任何外国干涉。

苏联领导集团背叛马克思列宁主义，对内复辟资本主义，实行法西斯专政，对外推行霸权主义，到处侵略扩张，使苏联蜕变为社会帝国主义国家。我们同它的原则争论要长期进行下去。我们坚持同它的霸权主义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同时，我们一贯主张，中苏两国应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保持正常的国家关系。苏联领导集团对改善中苏国家关系根本没有诚意，不但使拖延八年之久的中苏边界谈判毫无结果，而且为了摆脱内外困境，转移视线，声东击西，不断掀起反华浪潮。他们用种种手段妄图迫使我们改变毛主席制订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这完全是痴心妄想。使中苏国家关系“走进死胡同”的。不是别人，正是苏联领导集团。如果苏联领导真要改善中苏国家关系。就应当拿出实际行动来。

全党全军全国人民一定要牢记毛主席关于“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的教导，对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发动新的世界大战，保持高度警惕，做好一切准备。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我们要随时准备歼灭一切敢于入侵之敌。我们永远不称霸，永远不做超级大国。我们要在对外工作中，坚决、彻底、干净、全部地消灭大帝国主义。

我们要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继续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外交路线。我们要加强同社会主义国家的团结，加强同全世界无产阶级、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的团结，加强同第三世界各国的团结，联合一切受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侵略、颠覆、干涉、控制和欺负的国家，结成最广泛的统一战线，反对苏美两个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我们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各国建立和发展关系。我们要加强同全世界一切真正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和组织的团结，把反对以苏修叛徒集团为中心的现代修正主义的斗争进行到底。

同志们！当前国内形势大好。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伟大胜利，就是形势大好的根本标志。

在反对“四人帮”这样一场尖锐、激烈的伟大斗争中，群众动员这样广泛而又这样有秩序，运动发展这样迅猛而又这样健康，充分说明了党心所向，军心所向，民心所向。十个月来，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按照党中央的部署，

集中揭批了“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和他们的罪恶历史，揭批了他们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收回了被他们篡夺的那一部分权力，清查了与他们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打击了他们支持、纵容和包庇的新老资产阶级分子和反革命分子。十个月的激烈斗争，大长无产阶级志气，大灭资产阶级威风，大大加强了党的领导和无产阶级专政。我国阶级力量的对比，进一步发生了有利于无产阶级而不利于资产阶级的深刻变化。

革命促进了生产。打倒“四人帮”以后，经过短短几个月时间的努力，我们就扭转了由于“四人帮”严重干扰破坏造成的生产停滞不前，甚至倒退下降的局面。今年三月以来，工业生产、交通运输、商品购销、财政收入全面上升，并且相继超过了历史同期最好水平，创造了新的纪录。一些长期被“四人帮”严密控制和插手破坏的地区，工业生产迅速恢复。六月份，全国工业总产值，超过了历史上最高的月水平。农业生产尽管遭到了罕见的严重干旱和其他自然灾害，但是由于广大社员的努力，大大减少了损失，许多地区夏粮仍然取得比较好的收成。广大干部和群众决心在建设社会主义祖国的伟大斗争中大显身手，大干一场。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正在以前所未有的规模蓬勃发展。比、学、赶、帮、超的社会主义革命竞赛，不但在企业内部和企业之间，而且在部门之间，在省、市、自治区之间，开展起来。一个国民经济新跃进的局面正在出现。

在各个文化领域，广大群众揭批“四人帮”的斗争正在深入，逐步克服“四人帮”所造成的严重破坏，推动科技战线的革命和教育革命、文艺革命、卫生革命向前发展。

总之，形势大好，人心思治。十个月来国内形势一切变化和发展完全证明，揭批“四人帮”的伟大阶级斗争是当前推动我们事业前进的根本动力，党中央作出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是完全正确，非常及时的。

在今年三月中央工作会议上，我代表党中央提出达到天下大治的八项要求，得到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热烈赞同。中央认为，这八条，就是我们党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抓纲治国的主要的战斗任务。

首先，一定要把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进行到底

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仍然是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的中心。抓住这个斗争，就是抓住了纲。我们要在揭批“四人帮”篡

党夺权阴谋和反革命罪恶历史的基础上，进一步放手发动群众，大打一场深入揭批“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及其在各方面表现的人民战争。不但要从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上加以清算，而且要从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上进行批判，彻底肃清“四人帮”在各方面的流毒和影响。

清查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是揭批“四人帮”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定要充分发动群众查清楚。少数地区和部门领导仍然落后于群众的情况，必须迅速改变。同时，运动越深入越要注意党的政策。在群众已经充分发动，斗争已经形成高潮的地方，各级领导更要十分清醒，时刻牢记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敌我矛盾，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我们所说的“四人帮”及其余党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是指“四人帮”和那些参与“四人帮”篡党夺权反革命阴谋活动的骨干分子。在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当中，属于“四人帮”及其余党的帮派体系的，只是极少数。在清查工作中，一定要十分注意：把受“四人帮”影响说了错话做了错事，同参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严格区别开来；把参与某些篡党夺权阴谋活动但是尚属受人利用，犯政治错误的人，同参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骨干分子严格区别开来；在骨干分子当中，又要把那些在一九七六年十月中央打招呼会议之后愿意悔改，揭发：“四人帮”罪行，与“四人帮”划清界限的人，同继续顽抗的死硬分子严格区别开来。对于一切可以争取的犯了错误的人，要认真做好思想转化工作，不要把他们推开。只有这样，才能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最大限度地孤立和集中打击“四人帮”及其一小撮罪行严重而又不肯悔改的死党。还要注意，狠狠打击那些仇恨社会主义，在“四人帮”及其余党支持和纵容下实行阶级报复，罪行严重，民愤很大的地富反坏右分子。清查工作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抓紧进行，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部门，要根据情况，争取今年内或稍长一点的时间，分期分批基本查清。

深入地系统地批判“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和反动世界观，肃清其流毒，是长期的更为艰巨的任务。对于“四人帮”在思想理论和路线上造成的混乱及其对我们队伍的腐蚀，不可低估。要充分利用“四人帮”这个反面教员，进行广泛深入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和群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武器，密切联系各条战线的实际，把被“四人帮”颠倒了的路线是

非、思想是非、理论是非，一一纠正过来。毛主席教导我们：“工、农、商、学、兵、政、党这七个方面的工作，都应当好好地总结经验，制定一整套的方针、政策和办法，使它们在正确的轨道上前进。”我们一定要依靠工人阶级，依靠贫下中农，依靠革命干部和革命知识分子，在各条战线上，总结经验，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新生事物，制定具体的方针、政策和办法，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把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落实到每一个基层。

第二，一定要搞好整党整风，加强党的建设。

抓纲治国，首先要治党。根据毛主席的建党学说，根据毛主席关于“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认真解决由于“四人帮”破坏而造成的思想不纯、组织不纯和作风不纯的问题，这是把我们党整顿好、建设好的中心任务。

我们的党是伟大、光荣、正确的党，是经得起任何严峻考验的，绝大多数党员和干部是好的和比较好的。但也应当看到，“四人帮”那一套，对党的肌体和党员的思想腐蚀很大，对党的团结、纪律和党同人民群众的关系危害很深，对党的优良作风特别是群众路线、实事求是的传统破坏严重。在整党整风中，要彻底批判“四人帮”及其一小撮死党破坏党、瓦解党、实行篡党的严重罪行，批判他们煽起的那股资产阶级邪风。抓住阶级斗争这个纲，整党整风就有了正确的方向。

无产阶级专政下的党的建设问题，归根到底，就是普遍地、深入地用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用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武装党的问题。毛主席在一九七〇年十二月指出：“我的意见二百七十四个中央委员，及一千以上的高、中级在职干部都应程度不同地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方能抵制王明、刘少奇、陈伯达一类骗子。”我们一定要遵照毛主席的教导，下大决心，花大气力，进一步改造全党的学习，力争几年内使我们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大大前进一步。

要努力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完整地、准确地领会和掌握毛泽东思想的体系。当前特别要学好《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也要继续学好其他各卷。要学习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学风，提倡深入群众，调查研究。要认真组织力量研究党史，学习和总结党的历史经验，特别是第九次、第十次、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经验。

要切实办好中央党校和各级党校。要通过多种形式发挥工农兵理论队伍和专业理论队伍的战斗作用，努力建设一支强大的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队伍。我希望从我们这次代表大会之后，对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来一个全党的学习竞赛，看谁真正地学到了一点东西，看谁学的更多一点，更好一点。全党同志，各级干部，都要在提高马克思列宁主义水平的基础上，学业务、学技术，做到又红又专。各级领导干部，更要奋发努力，使自己成为精通政治工作和业务工作的专家。

增强无产阶级党性，增强党的观念，增强党的集中统一的领导，是搞好党的整顿和建设的重大问题。由于“四人帮”干扰破坏而造成那种否认无产阶级党性和党的纪律，闹资产阶级派性，搞宗派主义和无政府主义等错误倾向，必须坚决地加以克服和纠正。在我们党的队伍中，决不容许任何派别活动。党要管党的工作。党要管干部的工作。入党要按党章规定，提干要按毛主席提出的接班人五项条件，要搞五湖四海。要加强党的建设，纯洁党的队伍，把我们党的一切力量在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和纪律的原则之下，坚强地团结起来，使我们党不但在思想上，而且在组织上，钢铁般地巩固起来。

要真正搞好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必须整顿党的作风，在全党广泛、深入地进行党的优良传统的再教育。在毛主席的培育下，我们党形成了一整套无产阶级的优良作风。其中最根本的，就是群众路线和实事求是。毛主席历来倡导充分信任群众，依靠群众，倾听群众呼声，历来倡导实事求是，科学态度，老老实实地办事。“四人帮”确实把我们党的风气搞坏了。在我们党内，滋长了脱离群众、弄虚作假、看风使舵、投机取巧这样一些资产阶级的作风，这是必须坚决加以克服和纠正的。我们只要充分信任群众，实事求是，把毛主席亲自倡导和培育的党的优良传统，优良作风，恢复和发扬起来，那末，我们党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就一定能够更加紧密，我们党的战斗力就一定能够更加增强。

要加强党对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的领导，把这些组织整顿好、建设好，充分发挥它们应有的作用。

我们这次大会之后，结合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整党整风运动就要在全国范围内逐步展开。这是我党历史上又一次具有伟大意义的马克思主义教育运动。经过整党整风，我们的各级党组织，一定能够进一步发挥领导无产阶级

和革命群众对于阶级敌人进行战斗的先锋队作用。

第三，一定要把党的各级领导班子整顿好、建设好。

整党整风，加强党的建设的一个关键问题，就是党的各级领导班子的整顿和建设。我们一定要按照毛主席提出的接班人五项条件和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经过整顿，把各级领导班子逐步建设成为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坚决执行党中央的决策和指示，坚持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密切联系群众，自觉限制资产阶级法权，团结战斗，在群众中有威信的精干的领导班子。

“四人帮”招降纳叛，结帮营私，使一些领导班子严重不纯。对这些领导班子，从组织上加以整顿和清理，是完全必要的。但是，就绝大多数领导班子来说，则主要是思想整顿的问题。要在党内展开无产阶级对非无产阶级的思想斗争，清除“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借以达到提高政治觉悟，提高领导艺术的目的，重在教育。在思想斗争中，要认真执行毛主席的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新的团结的方针。

搞好领导班子的整顿和建设，要注意老、中、青三结合。老干部应当以极大的热忱帮助青年、中年干部，支持他们的工作。没有广大的青年、中年干部同老干部一致合作，我们党的事业就会中断。无论新干部、老干部，犯点错误都是难免的。有错误不要紧，我们党有这么个规矩，错了就检讨，允许改正错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是我们党对犯错误的干部的一贯方针。这一条，无论对新干部、老干部，都是适用的。老干部也要自觉地整一整风，给青年干部做个榜样，搞好传帮带，把毛主席建立的党的学说、党的作风真正传下去。

毛主席谆谆教导我们：“县委以上的干部有几十万，国家的命运就掌握在他们手里。如果不搞好，脱离群众，不是艰苦奋斗，那末，工人、农民、学生就有理由不赞成他们。我们一定要警惕，不要滋长官僚主义作风，不要形成一个脱离人民的贵族阶层。”毛主席的这个教导，我们各级领导班子，首先是高级干部，一定要认真记取。

第四，一定要抓革命促生产，把国民经济搞上去。

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是建设社会主义强大国家的三项伟大革命运动。无产阶级专政的基本任务之一，就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在坚持社会主

义的方向下迅速发展生产力，是加强无产阶级专政的物质基础，战胜资本主义势力的需要，是加强国防力量，准备对付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侵略的需要，是逐步提高人民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的需要，从长远来说，也是逐步缩小三大差别，为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准备物质条件的需要。生产力是最革命的因素。在无产阶级专政下，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领域之所以还要继续革命，归根到底，是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的变革，又反过来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道路。

粉碎“四人帮”以来全国经济形势的发展，深刻说明，抓住揭批“四人帮”这个伟大的阶级斗争，抓住学大庆、学大寨的伟大革命群众运动，能够发生多么巨大的威力。我们一定要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同学大庆、学大寨的群众运动更紧密地结合起来，更深入地开展起来，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建国，备战、备荒、为人民，把国民经济搞上去。我们要奋战几年，按照原定规划，按照大庆式企业和大寨县的标准，在第五个五年计划期内，把全国三分之一的企业建成大庆式企业，三分之一的县建成大寨县。做到这一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就将大为巩固，社会主义经济也将大为繁荣。

保卫社会主义公有制，粉碎城乡资本主义势力的进攻，是一场重大的斗争。几年来，在“四人帮”支持和包庇之下，一些地方和单位资本主义泛滥，新老资产阶级分子内外勾结，城乡串通，猖狂进攻，使一些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经济受到不同程度的破坏，极少数单位蜕化变质。应当在适当时机大张旗鼓地放手发动群众，坚决打击贪污盗窃分子、投机倒把分子和各种资本主义的非法活动，坚决制止破坏国家计划的行为。要打击阶级敌人的复辟活动，也要解决人民内部的资本主义倾向问题。保卫社会主义所有制的斗争，还要长期地继续下去。这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在生产关系方面的一个重要任务。

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就是要认真贯彻执行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和一整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把整个国民经济纳入有计划、按比例、高速度发展的社会主义轨道，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实现农业、轻工业、重工业和其他经济事业的协调发展，全面跃进。打倒“四人帮”，广大干部和群众的干劲起来了，现在的问题是要真正把干劲鼓足，并且精心地加以组织。要精兵简政，减少非生产人员，加强生产第一线。要鼓实劲，不要鼓虚

劲。要把冲天干劲与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结合起来。力争上游，上游在哪里？大庆、大寨就是上游。争上游就是要象大庆、大寨那样干革命、干建设，干得多快好省！到一九八〇年，要建成我国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农业要基本实现机械化，农林牧副渔五业都要有较大增长，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工业要搞好轻工业，同时大力加快基础工业的发展，集中力量打几个高速度发展基础工业的歼灭战，为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的更大发展创造条件。

科学研究工作，应当走到经济建设的前面，由于“四人帮”的严重破坏、现在却落在后面。这个问题关系社会主义建设的全局，必须认真抓起来。中央决定。在适当的时候召开全国科学大会。这次大会，要交流经验，制定规划，表扬先进，特别要表扬有发明创造的科技工作者和工农兵群众，把科技战线上广大干部和群众的革命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向科学技术的现代化进军。

在巩固中央统一领导的前提下，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是毛主席一贯教导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重要方针，必须坚持贯彻执行。

对于广大人民群众，在思想教育上大力提倡共产主义劳动态度，在经济政策上则要坚持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并且逐步扩大集体福利。要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生活。我国人民的生活，比解放以前是好多了，但水平还低。我们各级领导任何时候都要关心群众疾苦，应该不惜风霜劳苦，夜以继日，勤勤恳恳，切切实实地去研究人民中间的生活问题，生产问题。我们的人民是很讲道理的，他们懂得，只有艰苦奋斗，勤俭建国，尽快地发展生产，才能使大家的生活不断地有所改善。

第五，一定要搞好文化教育领域的革命，大力

发展社会主义的文化教育事业

毛主席在一九七五年七月的两次重要谈话中尖锐指出：“样板戏太少，而且稍微有点差错就挨批。百花齐放都没有了。别人不能提意见，不好。”“怕写文章，怕写戏。没有小说，没有诗歌。”毛主席还指出：“党的文艺政策应该调整一下，一年、两年、三年，逐步逐步扩大文艺节目。”“一、两年之内逐步活跃起来，三年、四年、五年也好嘛”。毛主席的指示，是对“四人帮”实行资产阶级文化专制主义的严厉谴责，同时又是对广大文化学术工作者的殷切期望。战斗在社会

主义文化战线的一切共产党员和革命同志，应当动员起来，立大志，鼓干劲，遵照毛主席的遗愿，认真搞好各个文化领域的革命，坚持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努力创作具有革命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美的艺术形式的，丰富多采的文学艺术作品，大力开展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创造性的学术研究，兴起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高潮。

社会主义文化要繁荣发展，必须认真贯彻执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方针，推陈出新的方针。针对“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毛主席近几年来反复强调并亲自倡导在各个文化领域贯彻这些方针。还在一九七三、一九七四年，毛主席就对出版学术刊物和整理古代文化遗产问题，作了多次重要指示。特别是在一九七五年，毛主席不但对电影《创业》问题和《水浒》研究作了著名的光辉指示，而且亲自过问小说、戏剧、电影的创作，亲自批准关于研究和出版鲁迅著作的建议，批准出版《诗刊》、《人民文学》等文艺、学术刊物，批准纪念人民音乐家聂耳和冼星海，肯定和支持湘剧影片《园丁之歌》，等等。毛主席这一系列范围广泛的指示，为繁荣社会主义文化，进一步指出了明确的方向。

教育战线，也是我们党同“四人帮”激烈争夺的一条十分重要的战线。要在二十世纪最后四分之一时间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迫切需要培养和造就大批又红又专的建设人材。这就要从教育入手，要真正搞好无产阶级教育革命。“四人帮”根本违背毛主席的教育方针，严重破坏社会主义的教育事业，鼓吹什么“宁要没有文化的劳动者”。对广大劳动人民实行愚民政策我们一定要通过揭批“四人帮”，贯彻落实毛主席的“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同生产劳动相结合”，“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教育方针。要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扩大和加快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发展的规模和速度，提高教育质量，以配合各项经济事业和科学技术事业的发展，适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需要。应当看到，建立一个充分体现毛主席的无产阶级教育路线，适合我国情况，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无产阶级教育制度，是光荣而艰巨的任务。战斗在教育战线上的一切共产党员和革命同志，要忠诚党的教育事业，为创立这样一个崭新的教育制度而努力。

建国以来，尽管我国文教、科技战线的工作，受到了刘少奇、林彪、“四人帮”的严重干扰和破坏，但是，在毛泽东思想的光辉照耀下，广大教育工作者、科技工作者、文化工作者、卫生工作者辛勤劳动，为人民出了力，为社会主义事业作了巨大的贡献。

为了建成社会主义，工人阶级必须有自己的技术干部的队伍，必须有自己的教授、教员、科学家、新闻记者、文学家、艺术家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队伍。这是一个宏大的队伍，人少了是不成的。我国现有的知识分子，一部分是从旧社会过来的，大部分是新社会培养的。他们中的绝大多数是愿意和努力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这是一支很可宝贵的力量。虽然总的说来，比较熟悉马克思主义，并且站稳了脚跟，站稳了无产阶级立场的知识分子还是少数，但是大多数人，经过多次政治运动特别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锻炼，在由资产阶级世界观向无产阶级世界观转变的过程中，在逐步形成和确立无产阶级世界观的过程中，已经有了不同程度的进步。反对社会主义的，只是极少数。“四人帮”根本抹杀建国以来我们党培养和改造知识分子的巨大成绩，打击和扼杀广大知识分子的革命积极性。他们一面收罗一小撮反动知识分子为他们服务，一面却把广大知识分子当作“专政对象”，诬蔑知识分子是“臭老九”。针对“四人帮”这一套，毛主席在一九七五年作了一系列重要指示。毛主席指出：“教育界、科学界、文艺界、新闻界、医务界、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其中也有好的，有点马列的。”“老九不能走”。毛主席又指出：“打破‘金要足赤’、‘人要完人’的形而上学错误思想。”毛主席还指出：“对于作家，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如果不是暗藏的有严重反革命行为的反革命分子，就要帮助。”毛主席还以受到恩格斯批判的杜林为例，尖锐指出：“柏林大学撤了杜林的职，恩格斯不高兴了，争论是争论吆，为什么撤职？杜林这个人活了八十多岁，名誉不好。处分人要注意，动不动就要撤职，动不动就要关起来，表现是神经衰弱症。”我们一定要遵照毛主席的指示，正确执行党的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充分调动广大知识分子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只要他们爱国，爱我们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我们就要团结他们，让他们好好工作。同时，我们又必须加强对知识分子的教育，热情帮助和鼓励他们在三大革命运动的实践中，努力改造世界观，坚持走同工农相结合的道路，逐步无产阶级化，做到又红又专。教育和改造，是从爱护出发，为了更好地调动他们的积极

性。重视知识分子的作用，正是毛主席为我们党制订的对知识分子的正确政策的着重点。建设工人阶级知识分子的宏大队伍，是我们党的重大战略任务。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和中央各部委，都应作出规划，抓紧落实，为实现这个任务而努力。

第六，一定要强化人民的国家机器。

人民解放军当前的任务，就是抓纲治军，把揭批“四人帮”的运动引向深入，促进战备工作和部队建设，进一步加强革命化和现代化。

“四人帮”根本反对毛主席的军事路线和建军原则，妄图破坏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破坏野战军、地方军和民兵三结合的统一的武装力量体制，阻挠一九七五年军委扩大会议决议的贯彻执行，干了许多坏事。他们的反军乱军篡军的阴谋活动，受到了全军广大指战员的抵制。抓纲治军，必须以毛主席的军事思想和军事路线为指针，紧密联系部队实际，深入揭批“四人帮”，进一步贯彻毛主席的指示：“抓军队工作，无非就是路线学习，纠正不正之风，不要搞山头主义、宗派主义，要讲团结。”最近，全军抓住被“四人帮”颠倒了的路线是非的十个问题，进行深入的思想政治路线教育，大力发扬古田会议决议精神和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广泛开展学习雷锋和“硬骨头六连”的群众运动，推动了战备训练，出现了朝气蓬勃的革命气象。我们要继续努力，把我军革命化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我们面临着帝国主义特别是社会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威胁，苏修亡我之心不死，我们一定要准备打仗。要遵照毛主席的军事思想和军事路线，进一步落实毛主席关于“不但有一个强大的陆军，而且有一个强大的空军和一个强大的海军”的指示。要坚持毛主席的人民战争思想，不论敌人早打晚打，小打大打，打常规战争或打核战争，我军都要坚定不移地依靠人民战争这个法宝，随时准备粉碎一切敢于入侵之敌。“四人帮”把国防现代化诬蔑为“单纯军事观点”、“唯武器论”，破坏我军的现代化建设，妄图使我军在武装到牙齿的敌人面前处于落后挨打的地位。我们要深揭狠批“四人帮”破坏战备的罪行，从各方面切实地加强战备。特别要遵照毛主席关于“严格训练，严格要求，才能打仗”的教导，大力加强军事训练，苦练过硬的杀敌本领。要努力办好各级各类军事院校，大力培养各级军政领导骨干和技术人材。同时还要大力加强国防科学技术研究和国防工业生产，把

我军装备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民兵工作很重要。要按照野战军、地方军和民兵三结合的武装力量体制，加强民兵建设，做到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做出贡献。

全党全军全国人民要努力奋斗，做好反侵略战争的准备，做好解放台湾的准备。

要加强公安工作和社会主义法制。要彻底清除“四人帮”颠倒敌我的种种谬论的流毒，分清敌我，把专政矛头对准反动阶级、反动派和反革命分子，包括地主、富农、反动资本家以及一切卖国贼。对于那些盗窃犯、诈骗犯、杀人放火犯、流氓集团、打砸抢者和严重破坏社会主义秩序的坏分子，也必须实行专政。要稳、准、狠以准为重点地打击一小撮阶级敌人，保护人民利益，保卫社会主义制度。

第七，一定要发扬民主，健全民主集中制。

在人民内部，不可以没有自由，也不可以没有纪律；不可以没有民主，也不可以没有集中。这种民主和集中的统一，自由和纪律的统一，就是我们的民主集中制。没有民主集中制，无产阶级专政不可能巩固。

充分发扬人民民主和党内民主，让人家讲话，让人家批评，这是毛主席的一贯教导。毛主席一九七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一封批评江青的群众来信上批示：“印发政治局各同志。有些意见是好的，要容许批评。”在这之后不久，毛主席又针对“四人帮”的专横跋扈，尖锐地指出：“有些同志专批人家，人家批他一句都不行，象挖了他三代的祖坟呢！动不动就说人家是‘三反分子’、‘五一六’。”

“四人帮”反对毛主席的指示，他们一方面恣意践踏人民民主和党内民主，乱打棍子，乱扣帽子，凌驾于党之上，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另一方面，他们又煽动无政府主义，鼓吹什么“踢开党委闹革命”，“矛头向上就是大方向”，“砸烂一切规章制度”，“越乱越好”。他们既破坏无产阶级的民主，又破坏无产阶级的集中。在深入揭批“四人帮”中，一定要充分发扬人民民主和党内民主，健全民主集中制。

为了健全民主集中制，必须按照毛主席的教导，教育我们的同志懂得什么是民主生活，什么是民主制和集中制的关系。一方面，要确实扩大党内的民主生

活，认真做到毛主席历来倡导的“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又一方面，要防止走到极端民主化，走到破坏纪律的自由放任主义。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发扬民主，是为了更好地同阶级敌人作斗争，为了正确地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了加强党的领导，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而决不是要削弱以至破坏党的领导和无产阶级专政，削弱以至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基础。

为了健全民主集中制，还必须坚决反对一切无组织无纪律的行为，重申党的纪律：（一）个人服从组织；（二）少数服从多数；（三）下级服从上级；（四）全党服从中央。要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教育战士，教育干部，教育群众，教育党员和人民。

毛主席说：“我们的目标，是想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以利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较易于克服困难，较快地建设我国的现代工业和现代农业，党和国家较为巩固，较为能够经受风险。”我们要用毛泽东思想统一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的认识，健全民主集中制，实现毛主席所倡导的这种政治局面。

第八，一定要贯彻执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

统筹兼顾，全面安排，这是我党历来的方针。这是一个什么方针呢？就是调动一切积极力量，为了建设社会主义。这是一个战略方针。

要贯彻执行这个方针，就必须消除“四人帮”干扰破坏在各方面所造成的恶果，全面地、正确地贯彻落实毛主席为我们党制订的无产阶级政策。无论干部问题，知识分子问题，上山下乡知识青年问题，少数民族问题，统一战线问题，以及其他各项问题，都要从统筹兼顾这个观点出发，作出适当的安排。毛主席的这种统筹兼顾的思想，我们全党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认真掌握，更好地付诸实践。

干部是我们党的宝贵财富。对过去审查干部中遗留的一些问题，应当严肃认真地尽快妥善处理。可以工作而没有分配工作的，要尽快分配适当工作。年老体弱不能工作的，也要妥善安排。少数人需要作出审查结论的，应尽快作出“四人帮”强加于人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应予推倒。同时，我们的同志，尤其是受

过审查的同志，一定要注意正确对待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正确对待群众，正确对待自己。

知识青年是早上八、九点钟的太阳，又有文化，我们应当把他们培养成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生力军。毛主席关于“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指示，必须坚持贯彻执行。对于具体工作中存在的种种问题，则应当按照统筹解的方针，切实解决好。

做好少数民族和边疆地区的工作，十分重要。要诚心诚意地积极帮助少数民族。要认真培养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少数民族干部，切实搞好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要经常地广泛地进行无产阶级的民族政策的教育，着重反对大汉族主义，也反对地方民族主义，搞好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巩固和发展各族的团结。

毛主席教导我们：“对任何人，只要他真正划清敌我界限，为人民服务，我们都是要团结的。”我们要坚持这个方针，发展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包括爱国民主党派、爱国人士和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的统一战线。

以上所说的我们党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抓纲治国的八项任务，是光荣而艰巨的战斗任务。我们要进行大量的艰苦工作，使各项任务得到全面的贯彻和落实。中央决定，在适当的时候召开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这次大会，将是我国人民政治生活中的又一件大事。它必将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我国的大好形势，巩固和发展粉碎王张江姚“四人帮”的伟大胜利成果，推动全国各族人民胜利地完成抓纲治国的各项战斗任务。在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同时，还将召开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我们必须作出认真的努力，调动起党内外一切积极因素，加强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共同奋斗。

同志们！

总结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经验，展望国内国际形势的发展，我们对夺取更大的胜利，信心百倍。我们这个党是大有希望的，我们这个国家是大有希望的。正如毛主席所说：“这种乐观主义是有科学根据的。只要我们更多地懂得马克思列宁主义，更多地懂得自然科学，一句话，更多地懂得客观世界的规律，少犯主观主义错误，我们的革命工作和建设工作，是一定能够达到目的的。”我们党取

得民主革命彻底胜利和社会主义革命伟大胜利的过程，就是全党在毛主席领导下越来越多地懂得客观世界的发展规律，并且据以制定和实行党的路线和政策的过程。可以预期，经过我们这次代表大会，经过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和全党整风运动，我们党必将在政治上更加成熟，在思想上更加一致，在组织上更加巩固。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必将大踏步地胜利前进。

当然，道路总是不平坦的，革命总是波浪式前进的。我们在任何时候都要按辩证法办事。困难的时候要看到光明，不屈不挠，胜利的时候要看到前进道路上的困难，戒骄戒躁。我们坚信，在党中央的领导下，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继承毛主席的遗志，坚持党的十一大路线，抓纲治国，继续革命，团结战斗，我国人民一定能够克服人世遭逢的任何困难，创造人间奇迹。全世界会看到，用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征途上，不但善于战胜国内外阶级敌人，保卫无产阶级专政，而且还将善于建设一个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现代科学技术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强国，对人类作出较大的贡献。

战无不胜的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万岁！

伟大的光荣的正确的中国共产党万岁！

来源：（新华社 1977 年 8 月 22 日讯，8 月 23 日《人民日报》）

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三日，叶剑英在中共十一大上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

（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三日报告，八月十八日通过）

同志们：

现在，我受党中央委托，做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

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在我们的伟大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逝世以后，在我们党取得粉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反党集团的伟大胜利的情况下，由英明领袖华国锋主席主持召开的。这是我们党的历史上一次具有伟大意义和深远影响的大会。华主席在大会上所作的政治报告，高举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精辟阐述了毛主席提出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全面总结了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基本经验，深刻分析了国内国际的形势，明确提出了我们党在今后一个时期的战斗任务。华主席

的政治报告，必将鼓舞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继承毛主席的遗志，继续沿着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胜利前进。

华国锋同志是毛主席亲自选定的接班人。一九七六年一月，毛主席提议、中央政治局通过，由华国锋同志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任国务院代总理。同年四月，毛主席又提议、中央政治局通过，由华国锋同志任党中央第一副主席和国务院总理，把党和国家的领导重任交给了华国锋同志。党中央设立第一副主席，在我们党的历史上从未有过。这是毛主席针对“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的活动，作出的一个关系我们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重大战略决策。毛主席亲笔给华国锋同志写了“你办事，我放心”，表达了毛主席对华国锋同志的无限信任。华国锋同志一贯高举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伟大旗帜，坚决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华国锋同志既有长期的地方领导工作经验，又有中央领导工作经验，他联系群众，处事持重，英明果断，善破善立，具有全面地领导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工作的才能。在“四人帮”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阴谋活动达到顶点的时候，在我们党和我国革命处于危急存亡的紧要关头，华国锋同志继承毛主席的遗志，以无产阶级革命家的胆略，采取非常果断的措施，率领全党一举粉碎了“四人帮”，挽救了革命，挽救了党，使我们党和国家避免了一次大倒退、大分裂。就在这个非常时期，中央政治局根据毛主席生前的安排，一致作出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决议。这个决议受到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的热烈拥护，得到党的十届三中全会的一致拥护和赞同。

华主席领导我们党取得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胜利，不论在我国和全世界，都具有极其伟大的意义。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提出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领导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深入展开反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采取一系列重大措施，克服“四人帮”干扰破坏造成的困难，使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出现了新的高潮。实践证明，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是完全正确的。华主席不愧为毛主席的好学生、好接班人，不愧为我们党和我国人民的英明领袖，不愧为我们军队的英明统帅。华主席一定能够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不断地推向前进，领导我党、我军和全国各族人民胜利地跨进二十一世纪。今后，如果国内出现走资本主义道路

的当权派阴谋篡夺党和国家的领导权，我们就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运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办法，动员全体人民，实行大民主，革走资派的命。如果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对我国发动武装侵略，我们就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统率下，运用人民战争的办法，动员全国人民，打败侵略者。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地团结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一定能够在继续革命的道路上，战胜一切国内外敌人，克服一切困难，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

同志们，我们大会的重要议程之一，是修改党的章程。在毛主席领导下，十大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都是正确的。“四人帮”全面反对十大路线，破坏党的建设，妄图按照资产阶级的面貌改造我们党。他们的这种反动企图遭到了彻底失败。党中央认为，我们应该根据毛主席的建党思想，吸取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新经验，对十大党章进行必要的修改。现在提交大会讨论的党章修改草案，是十届三中全会基本通过的。修改过程中，在中央各部门，在地方和军队，广泛征求了党内从领导到基层各方面的意见。这里，我对党章修改草案，做以下几点说明：

第一，关于高举和捍卫毛主席的伟大旗帜

党章修改草案在“总纲”中记载了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的丰功伟绩，写上了“毛主席的旗帜，是我们党团结战斗、争取胜利的伟大旗帜”，这反映了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意愿。

毛主席是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伟大的缔造者。毛主席领导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经过二十八年的革命斗争和革命战争，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统治，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接着，毛主席又领导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经过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激烈的复杂的斗争，经过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把我国由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贫穷落后的国家，建设成了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毛主席总结了我国的和国际的无产阶级专政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以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伟大力魄，亲自发动和领导了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放手发

动群众，公开地揭露和批判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这场政治大革命，彻底粉碎了刘少奇、林彪和王张江姚“四人帮”三个资产阶级司令部，空前广泛地传播了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极大地提高了广大干部和群众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和继续革命的觉悟，巩固和加强了无产阶级专政，促进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这场政治大革命，粉碎了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妄图在我国复辟资本主义的迷梦，使苏联复辟资本主义的悲剧没有能够在我国重演，为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提供了新的经验，给全世界的马克思主义者和革命人民以极大的鼓舞。

毛主席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毛主席在反对帝国主义和国内反动阶级的斗争中，在反对党内右的和“左”的机会主义路线的斗争中，在反对以苏修叛徒集团为中心的现代修正主义的斗争中，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在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各方面，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主席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为世界各国被压迫民族和被压迫人民的解放事业，开辟了新的道路。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指明了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道路，这是毛主席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对马克思主义最伟大的贡献。

毛主席的丰功伟绩，在我国人民革命史册上，在世界人民革命史册上，是永垂不朽的。毛主席的旗帜是革命的旗帜，胜利的旗帜。高举和捍卫毛主席的旗帜，不仅关系到我国革命事业的成败，而且关系到全世界人民的共同命运。党章修改草案明确规定：“全党一定要永远高举和坚决捍卫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保证我们党的事业继续沿着马克思主义路线胜利前进。”

第二，关于党的性质和指导思想

毛主席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列主义的建党学说。毛主席对于党的性质，党的指导思想，党的组织原则，党的作风等方面，都有完整的论述。正是因为毛主席有这样一套完整的马列主义建党学说，并且用这个学说来培育我们党，我们党才建设成为这样一个伟大、光荣、正确的党。

根据毛主席的建党学说，党章修改草案对十大党章关于党的性质的一段，作了修改和补充。“总纲”明确写上：“中国共产党是无产阶级的政党，是无产阶级的阶级组织的最高形式，是由无产阶级先进分子所组成的、领导无产阶级和革命群众对于阶级敌人进行战斗的朝气蓬勃的先锋队组织。”

“四人帮”为了达到以帮篡党，复辟资本主义的目的，竭力改变我们党的无产阶级先锋队的性质。他们到处收罗叛徒、特务、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新生资产阶级分子、流氓分子和各种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坏分子，把这些专门和无产阶级捣乱的反动家伙封为“先进分子”，拉入党内，让他们到处去篡夺领导权。“四人帮”一伙叫嚣要“用群众组织代替党”，要“踢开党委闹革命”，就是要用他们那个帮来取代我们党。如果“四人帮”的阴谋全部得逞，那末，我们的党必然整个地改变颜色，变成资产阶级的法西斯党，我们的国家就会出现大分裂，大混乱，倒退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老路上去。

我们党只有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作为自己的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才能保持无产阶级先锋队的性质。“四人帮”妄图从根本思想上扰乱我们党。他们打着马克思主义的旗号，大搞修正主义，唯心主义泛滥，形而上学猖獗。针对这种情形，在“总纲”指导思想一段中，增写了“党坚持反对修正主义，反对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党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世界观”。

“四人帮”对我们是很好的反面教员，他们在党的性质和领导作用问题上制造的混乱，给我们上了很好的一课。他们从反面使我们深刻地认识到，必须牢牢记住毛主席的教导：“我们的党是无产阶级政党，是无产阶级的先进部队，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武装起来的战斗部队。”还必须牢牢记住毛主席的另一个教导：

“工、农、商、学、兵、政、党这七个方面，党是领导一切的。”我们一定要搞好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发挥党的先锋队的作用。同时，要把各级革命委员会，把工会、共青团、贫协、妇联等革命群众组织整顿好、建设好，在党的领导下，更好地发挥它们的作用。

第三，关于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纲领和党的基本任务

党章修改草案对十大党章关于党的基本纲领一段作了修改，规定：“中国共产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纲领，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逐步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党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

在毛主席的领导下，我国早已推翻了地主买办资产阶级专政，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我国社会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在我国社会中，已经被推翻的资产阶级和其他剥削阶级还存在，而且还会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对小资产阶级的改造也还需要经过长期的努力。为了彻底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彻底解决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谁战胜谁的问题，为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创造条件，必须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中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党章修改草案关于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纲领，就是根据这一精神规定的。

一九六三年，毛主席曾经指出：“在帝国主义还存在的情况下，社会主义国家不可能进入共产主义社会。”一九六六年，毛主席进一步指出：“就是在帝国主义统统打倒的情况下，全世界都变成了社会主义，哪一年建成共产主义也还是说不一定的。因为资产阶级虽然打倒了，并没有死。他们用各种方法腐蚀共产党。”这就告诉我们，在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统统被打倒以后，在一个时期里仍然是社会主义社会。也就是说，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是始终存在的，而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在这个历史阶段结束之前就将被打倒。根据毛主席这一光辉思想，党章修改草案对十大党章“总纲”中有关段落做了相应的修改。

党章修改草案对十大党章中关于国内任务的一段作了一些修改，增写了“中国共产党坚持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要正确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在本世纪内，党要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把我国建设成为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等重要内容。

第四，关于“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

在党章修改草案“总纲”中，对坚持“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给与了

比在十大党章中更加突出的位置。

毛主席提出的“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的三项基本原则，是毛主席建党学说的一个重要发展。这三项基本原则，科学地总结了我们党五十年来历次大的路线斗争的经验，高度概括了党内两条路线斗争的基本内容，深刻揭露了一切机会主义者、修正主义者的主要政治特征。毛主席多次用这三项基本原则警告“四人帮”，揭露了他们的本质，打中了他们的要害。“四人帮”拒绝改悔，顽固地坚持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妄图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我们夺取第十一次路线斗争胜利的实践有力地证明，“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是识别和战胜党内走资派的锐利武器。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都要坚持这三项基本原则，牢牢掌握这个武器。

毛主席说：“反潮流是马列主义的一个原则。”“四人帮”篡改这个革命原则，抹杀它的阶级内容，蓄意制造混乱。他们为了达到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目的，利用反潮流这个口号，煽起了一股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恶流。我们的许多党员，许多革命干部，在“四人帮”煽起的反动潮流面前，出以公心，坚持党的原则，敢于斗争，敢于胜利，无所畏惧，表现了毛主席所提倡的反潮流的革命精神，值得大家很好地学习和发扬。

毛主席讲的反潮流，就是反对搞修正主义、搞分裂、搞阴谋诡计的恶流。根据这个精神，党章修改草案对十大党章关于反潮流问题的表述作了修改，明确写上：“对于违反三项基本原则的潮流，要有敢于反对的革命精神。”反潮流的革命精神，要求我们在任何情形下敢于坚持马克思主义原则，顶住和击退修正主义所掀起的狂风恶浪。反潮流的革命精神，要求我们不断增强党的团结，战胜任何在党内进行宗派活动、分裂活动的倾向。反潮流的革命精神，要求我们彻底揭露和战胜任何搞阴谋诡计的人。光明正大，是无产阶级党性的表现，而要阴谋，施诡计，就一定是背叛马克思主义，破坏党的团结，破坏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全党同志一定要运用“三要三不要”这个锐利武器，区别正确潮流与错误潮流，发扬敢于反潮流的革命精神，为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而斗争。

第五，关于党的民主集中制

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经验，进一步证明了党的民主集中制的极端重要性。因此在党章修改草案“总纲”中增写了这方面的内容，并在其他有关条款中增添了一些必要的规定。

我们党是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我们党的民主集中制，是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在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四人帮”蓄意践踏我们党的组织原则，大搞反党宗派活动和分裂活动。他们既破坏民主，也破坏集中。他们专横跋扈，称王称霸，对有不同意见的人乱扣帽子，乱打棍子，严重地摧残党内民主。他们把党的组织原则和党的纪律，攻击为应该抛弃的“老一套”的“条条框框”，鼓吹无政府主义，叫嚷“矛头向上就是大方向”，严重破坏党的集中领导，破坏党的团结统一。我们要深入揭批“四人帮”妄图分裂党、搞垮党的反革命罪行，同时，要在全党认真进行民主集中制的教育，把民主集中制健全起来。

毛主席强调指出：“处在伟大斗争面前的中国共产党，要求整个党的领导机关，全党的党员和干部，高度地发挥其积极性，才能取得胜利。所谓发挥积极性，必须具体地表现在领导机关、干部和党员的创造能力，负责精神，工作的活跃，敢于和善于提出问题、发表意见、批评缺点，以及对于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从爱护观点出发的监督作用。没有这些，所谓积极性就是空的。而这些积极性的发挥，有赖于党内生活的民主化。党内缺乏民主生活，发挥积极性的目的就不能达到。”

怎样才能有充分的民主生活呢？这就要求我们，在党内，在人民内部，真正实行毛主席倡导的“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让群众讲话，那怕是骂自己的话，也要让人家讲。不许群众讲话，怕群众提出不同的意见，压制群众的批评，是完全错误的。这就要求我们，用民主的方法，也就是用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的争论问题，而不能用强制的、压服的方法。这就要求我们，采取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分清是非，达到新的团结的方法，处理同志之间的关系，而不能用“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方法。这就要求我们，在党委内部，认真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原则，依靠集体的政治经验

和集体的智慧，防止和克服个人说了算或者个人不敢负责的不良倾向。

只要我们充分地发扬了民主，就能把党内、党外广大群众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就能使占总人口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人民大众团结起来。做到了这些，我们的工作就会越做越好，我们遇到的困难就会较快地得到克服，我们事业的发展就会顺利得多。

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发扬民主的重要性。任何破坏党的民主生活，侵害党员民主权利的行为，都是违反民主集中制的，是党的纪律所不允许的。党章修改草案明确规定，党员有权对党的各级组织和各级领导工作人员提出批评和建议，并有权越级直至向中央委员会和中央委员会主席提出申诉；党员对于党组织的决议、指示，如有不同的意见，允许保留，并有权在党的会议上提出讨论，有权越级直至向中央委员会和中央委员会主席报告。决不允许任何人压制批评和打击报复。压制批评和打击报复的人，应当受到查究和处分。这些规定，正是为了保障党员的民主权利，充分实行无产阶级的民主制。

当然，如果没有集中的指导，民主就会失去正确的方向，走到邪路上去。从这个意义上说，破坏集中也就破坏了民主。在“四人帮”影响下，我们党内确有一些人闹资产阶级派性，爱好无纪律状态和无政府状态，希望最好不受党组织和上级的约束。他们不懂得共产党内绝不允许有派别组织和派别活动，共产党员绝不能参加而且必须反对任何分裂党的派别组织和派别活动，不懂得共产党不但要民主，尤其要集中，不懂得党内民主都应是为着巩固纪律和增强战斗力，而不是削弱这种纪律和战斗力，不懂得无产阶级政党的铁的纪律，是战胜资产阶级，取得革命胜利的基本条件之一。毛主席说：“纪律是执行路线的保证，没有纪律，党就无法率领群众与军队进行胜利的斗争。”我们党要领导各族人民，在一个有着八亿人口的国家里，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不断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没有铁的纪律行吗？列宁说：“谁要是把无产阶级政党的铁的纪律哪怕是稍微削弱一点（特别是在无产阶级专政时期），那他事实上就是帮助资产阶级来反对无产阶级。”

为了保证我们党的行动统一，必须加强党的纪律。党章修改草案在“党的组织制度”一章中突出了“全党必须服从民主集中制的纪律：个人服从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共产党员对于党组织的决议和上

级的决定，绝不能采取自由主义态度，满意的就执行，不满意的就不执行，绝不能阳奉阴违，打着拥护的旗号，另搞一套。毛主席早就指出：“党的纪律之一是少数服从多数。少数人在自己的意见被否决之后，必须拥护多数人所通过的决议。除必要时得在下一次会议再提出讨论外，不得在行动上有任何反对的表示。”我们要在全党加强纪律教育。九届二中全会以后，毛主席多次提倡大家唱《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反复强调“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教育战士，教育干部，教育群众，教育党员和人民”。一切行动听指挥，步调一致才能得胜利。我们每个党员，尤其是党的各级领导干部都要自觉地遵守党的纪律。

为了维护党的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和纪律，防止和纠正各种危害党与群众关系的现象，党章修改草案还规定，党的中央委员会，地方县和县以上、军队团和团以上各级党的委员会，都设立纪律检查委员会。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由同级党的委员会选举产生，并在同级党委的领导下进行工作。它的任务是：加强对党员的纪律教育，负责检查党员和党员干部执行纪律的情况，同各种违反党的纪律的行为作斗争，受理党员的申诉和控诉，并受理党外群众对党员的控诉。

毛主席说：“我们的目标，是想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以利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较易于克服困难，较快地建设我国的现代工业和现代农业，党和国家较为巩固，较为能够经受风险。”只要我们认真实行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扬民主，在广泛的民主基础上实行集中，就一定能够造成毛主席讲的这样一种政治局面。不仅在全党，而且在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中都能造成这样一种政治局面。

第六，关于党的干部路线

党章修改草案在“总纲”中增写了关于干部路线的问题。干部路线是为政治路线服务的，“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我们党的干部路线是什么呢？毛主席说：“在这个使用干部的问题上，我们民族历史中从来就有两个对立的路线：一个是‘任人唯贤’的路线，一个是‘任人唯亲’的路线。前者是正派的路线，后者是不正派的路线。共产党的干部政策，应是以能否坚决地执

行党的路线，服从党的纪律，和群众有密切的联系，有独立的工作能力，积极肯干，不谋私利为标准，这就是‘任人唯贤’的路线。”在我们党的历史上，毛主席的无产阶级干部路线同资产阶级的干部路线的斗争是十分激烈的。“四人帮”在招降纳叛，结帮营私这点上，大大超过了历次机会主义路线的头子。他们仇视一切经过革命斗争考验，忠于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老年干部和中年干部，也仇视一切坚持原则，同修正主义作斗争的青年干部。他们推行了一条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干部路线，对他们的党羽，大加提拔重用，并采取打、压、拉和封官许愿的卑劣手段，收买干部，培植亲信。我们党的路线斗争的历史反复证明，“任人唯亲”的资产阶级干部路线是涣散党、瓦解党的毒剂，实行无产阶级的“任人唯贤”的干部路线，才能使党团结兴旺。

毛主席说：“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是在群众斗争中产生的，是在革命大风大浪的锻炼中成长的。应当在长期的群众斗争中，考察和识别干部，挑选和培养接班人。”党章修改草案规定：“要按照毛主席提出的五项条件，在群众斗争中培养和造就千百万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我们一定要把那些在文化大革命中，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中涌现出来的，符合接班人五项条件的优秀分子提拔起来，按照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组成各级领导班子。新老干部要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取长补短。老干部要热情帮助和支持新干部，要把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作为自己的重大责任。

毛主席说：“领导者的责任，归结起来，主要地是出主意、用干部两件事。”各级领导同志，特别是主要领导同志，要善于使用干部。要有自知之明，也要有知人之明。任何同志都有长处，也有短处。对自己要一分为二，对别人也要一分为二，都要按辩证法办事。所谓“贤者”，就是要顾大局，识大体，抓大事。当然，“贤者”也不会没有一点短处，也要一分为二。领导者要善于发挥别人的长处，来弥补自己的短处，同时又要帮助别人克服他的短处，这就叫做知人善任。

对犯错误的同志采取什么态度，是干部政策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大家知道，毛主席历来反对把犯了错误的同志“一棍子打死”。毛主席说：“正确的态度应当是，对于犯错误的同志，采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帮助他们改正错误，允许他们继续革命。”毛主席历来强调，对犯错误的同志，要一看二帮，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不论对老年、中年、青年同志，都应当这样做。“四

人帮”对于不和他们同流合污的人，借口或者捏造他们犯了这样那样的错误，要统统加以排斥，加以打倒。“四人帮”搞残酷斗争，无情打击，是要搞垮我们的干部队伍，搞垮我们的党。我们一定要遵循毛主席的教导，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团结一切革命同志，包括犯了错误而愿意改正的同志一道工作。

第七，关于保持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

在党章修改草案“总纲”中增写了一段：“全党必须保持和发扬群众路线、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保持和发扬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作风，保持和发扬谦虚谨慎、不骄不躁、艰苦奋斗的作风，防止党员、特别是党的干部利用职权谋取任何特权，同资产阶级思想和作风作坚决的斗争。”在“党员”、“党的基层组织”等章中，也作了相应的补充。

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是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形成的，早已深深扎根于广大党员和干部中。这些优良传统和作风，是我们共产党人区别于其他任何政党的显著标志。近几年来，“四人帮”严重地破坏我们党的传统和作风，特别是破坏群众路线和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受他们的影响，一部分党员和干部不同程度地滋长了不正之风，这种情形应当引起我们的严重警惕。

关于党的作风问题，毛主席在民主革命时期作过一系列重要指示。全国胜利前夕，毛主席及时指出，在胜利的条件下，必须特别注意防止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袭击，“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全国解放以后，一直到文化大革命中，毛主席反复强调这一点。这是因为我们党处于执政党的地位，这种地位很容易使许多同志忘乎所以；而在无产阶级专政下，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作斗争的一个重要手段，就是用他们的思想和作风来侵蚀我们党。毛主席曾经针对我们有些干部脱离群众，不愿与群众同甘共苦，争名夺利，唯利是图的危险倾向，严肃地指出：“我们一定要警惕，不要滋长官僚主义作风，不要形成一个脱离人民的贵族阶层。”毛主席又曾经针对党内一些干部脱离实际，固步自封，骄傲自满，害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情况，指出：“一个共产党人必须具备对于成绩与缺点、真理与错误这个两分法的马克思主义辩证思想。”“凡不虚心地认真地对本地本单位本人

作分析，对别地别单位别人作分析，拒绝马克思主义辩证分析方法的同志，要进行同志式的劝告和批评，以便把不良情况改变过来。把向别部、别省、别市、别区、别单位的好经验、好作风、好方法学过来这样一种方法，定为制度。”

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牢记毛主席的教导，通过批判“四人帮”和整党整风，来一个思想革命化，使我们的作风有一个大的改进。当前最重要的，是保持和发扬群众路线、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我们要最密切地和最广大的人民群众相联系，一刻也不脱离群众，细心倾听群众的呼声，有事同群众商量，真正相信和依靠人民群众；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加强调查研究，把理论与实践统一起来，实事求是，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谦虚谨慎，力戒任何的虚夸与骄傲。保持和发扬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同资产阶级思想和作风作斗争，是无产阶级专政下党的建设的一个重要问题。

第八，关于对党员和党的基层组织的要求

关于对共产党员的要求和党的基层组织的任务，党章修改草案在十大党章的基础上做了一些补充和修改。

我们党是一个执政的党，在我们国家生活的各个方面，党是领导一切的。共产党员，尤其是担任党政军各级领导工作的党员干部，所负的责任是重大的。因此，党必须对党员，特别是担任领导工作的党员，提出严格的要求。我们党三千五百多万党员中，文化大革命以来入党的占近半数，党的十大以来入党的有七百多万，新党员占的比重相当大。无论是新党员或老党员，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但是必须看到，由于近几年来“四人帮”篡改党的路线，破坏党的组织原则，另立党员标准，制造了许多混乱，党员队伍在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不纯的情况是严重的。毛主席曾经说过：“有许多党员，在组织上入了党，思想上并没有完全入党，甚至完全没有入党。这种思想上没有入党的人，头脑里还装着许多剥削阶级的脏东西，根本不知道什么是无产阶级思想，什么是共产主义，什么是党。”这样的共产党员，现在确有不少。除那些混入党内的坏分子必须清除以外，对那些思想上没有入党的人必须加强教育。就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党员，也有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而继续提高自己的任务。一般说来，许多新党员对党的优

良传统、党的基本知识和党规党法还缺乏了解，对他们进行这方面的教育是完全必要的。有关对党员要求的条款，就是根据这些情况修改的。

党章修改草案对党员提出了八项要求。这是根据毛主席关于接班人五项条件的精神和毛主席关于怎样做一个共产党员的一贯教导写的。为了便于教育党员贯彻执行，便于党组织督促和检查，对党员的要求规定得具体一些，显然是有好处的。

党章修改草案作了党员预备期的规定。预备党员一律经过一年的预备期才能转为正式党员。作这个规定，是为了对党员更好地进行教育，更好地进行考察了解，保证党员的政治质量。近几年来，“四人帮”另立党员标准，搞“突击入党”，使一些投机分子和坏分子混入党内。针对这种情况，作这一规定也是必要的。

党的基层组织处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第一线，又处在同党外广大群众最接近的地位。对党员经常进行思想政治教育，使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要靠党的基层组织做工作。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各项任务，也要靠基层组织来落实。“四人帮”为了实现篡党夺权的罪恶阴谋，反对在党内外群众中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反对整顿党的基层组织，把这污蔑为“矛头向下”，是“大资产阶级批小资产阶级”。在同“四人帮”的斗争中，不少基层党组织，顶住妖风，排除干扰，发挥了战斗堡垒作用。党章修改草案吸收大庆、大寨和“硬骨头六连”等先进单位党组织的经验，对基层组织的任务规定得更加具体明确，便于贯彻执行。我们一定要加强基层组织的建设，使基层组织成为我们党领导党内外广大群众，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向阶级敌人进行斗争的战斗堡垒。

总之，党章修改草案中对党员和党的基层组织的要求，都是为了提高党员的政治质量，纯洁党的组织，加强党与群众的联系，增强党的战斗力。

同志们！党章修改草案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充分体现了毛主席的建党学说，贯穿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路线，反映了粉碎“四人帮”的伟大斗争的胜利成果。经过这次代表大会通过的新党章，将是加强我们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的重要武器。我们一定要按照新党章的规定，把我们的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更加朝气蓬勃，使我们党充分发挥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

的领导作用。党的各级组织，每个共产党员，都要认真学习党章，严格遵守党章，坚决执行党章，并且同任何违反党章的言论和行动作斗争。

我们党，我们国家，现在正处在一个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重要历史时刻。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标志着我国第一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结束，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的斗争，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两条路线的斗争，还要长期继续进行下去。象文化大革命这种性质的政治大革命，以后也还要进行多次。我们面临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任务是极其艰巨而伟大的。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一定要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团结一致，为完成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提出的抓纲治国的八项战斗任务，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为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而奋斗。

（新华社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讯）

一九七七年八月十八日，邓小平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闭幕词

同志们：

我们这次代表大会，在英明领袖华国锋同志主持下，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大主席团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一致通过了华主席的政治报告，一致通过了新党章和叶副主席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选出了新的中央委员会，圆满地完成了我们的庄严任务。

我们这次代表大会，是坚持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大会，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团结、坚持光明正大的大会。这次大会，真正体现了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充分发扬了民主，大家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真正开成了一个团结的大会，胜利的大会。

这次大会，将作为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恢复和发扬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把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推进到一个新的发展时期的大会，而载入我们党的光荣史册。

我们一定要恢复和发扬毛主席为我们党树立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和作

风，真正相信和依靠群众，细心倾听群众呼声，关心群众疾苦，一刻也不脱离群众。我们有这样好的人民，这样好的党员和干部，他们勤劳勇敢，觉悟很高。非常关心国家大事，无限信任我们党。这是我们党战胜一切困难，在各方面夺取新的伟大胜利的最可靠的保障。

我们一定要恢复和发扬毛主席为我们党树立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这是一个共产党员的起码标准。一定要言行一致，理论与实践密切结合，反对华而不实和任何的虚夸，少说空话，多做工作，扎实苦干。

我们一定要恢复和发扬毛主席为我们党树立的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在党内和整个人民内部，认真实行“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的原则，实行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

我们一定要恢复和发扬毛主席为我们党树立的谦虚谨慎，戒骄戒躁，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全心全意地为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服务。

我们一定要恢复和发扬毛主席为我们党树立的民主集中制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在全党、全军、全国努力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

自从粉碎“四人帮”以来，全党全国面目一新，我们已经取得重大的胜利。但是，阶级斗争是长期的，革命事业是无止境的。我们一定要把反对“四人帮”反党集团的伟大斗争进行到底，一定要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进行艰苦的努力，把被“四人帮”破坏而造成的严重损失和耽误的时间抢回来。我们要正视现实，还有许多问题有待我们去解决，还有不少困难有待我们去克服。我们深信，只要我们真正地信任群众，依靠群众，就一定能够战胜一个一个困难，取得一个一个新胜利。

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要高举和捍卫毛主席的伟大旗帜，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调动党内外、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为实现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对人类作出较大的贡献，努力奋斗。

我们的事业是正义的。

我们的路线是正确的。

我们的目的一定要达到。

我们的目的一定能够达到。

现在我宣布：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胜利闭幕。

来源：（新华社 1977 年 8 月 24 日讯，8 月 25 日《人民日报》）

一九七七年八月十八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新闻公报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于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二日至十八日在
北京隆重举行。

英明领袖华国锋主席主持了大会。

这次大会是在我们的伟大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逝世以后，在我们党取得
粉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反党集团的伟大胜利的情况下召
开的。这次大会是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坚持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大会，
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团结、坚持光明正大的大会。这是一次团结的大会，胜
利的大会。

代表大会于八月十一日举行预备会议。会议选举二百二十三名代表组成这
次大会的主席团。华国锋同志当选为主席团主席，叶剑英、邓小平、李先念、汪
东兴同志当选为主席团副主席，汪东兴同志兼主席团秘书长。预备会议一致通过
了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这次大会的三项议程：（一）中央委员会的政治报告；（二）
修改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三）选举中央委员会。会议
一致通过了汪东兴同志作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
大会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报告指出，经过审查，所有代表资格有效。出席这次
大会的代表共一千五百一十名，代表着全党三千五百多万党员。他们是各地区、
各单位党组织严格按照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认真贯彻群众路线，经过反复酝酿
协商和广泛征求党内外群众的意见后，正式选举产生的。代表中包括从建党时期
到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经过考验的老中青优秀党员，多数代表是各条战线的劳
动模范、先进工作者、战斗英雄、工业学大庆和农业学大寨的先进标兵。代表中工
农兵和其他劳动人民占百分之七十二点四，革命知识分子占百分之六点七，革
命干部占百分之二十点九。代表中女党员占百分之十九，少数民族党员占百分之

九点三，中青年党员占百分之七十三点八。台湾省籍的党员也选出代表参加了大会。

八月十二日下午三时三十分，大会在人民大会堂隆重开幕。当英明领袖华主席和叶剑英、邓小平、李先念、汪东兴副主席走上主席台时，全场起立，掌声雷动，经久不息。

华国锋主席宣布大会开幕。乐队高奏《东方红》。

华主席代表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了政治报告。华主席首先提议，全体同志起立，为悼念我们党、我们军队和我们人民共和国的缔造者，我国无产阶级和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为悼念去年逝世的我国人民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毛主席的久经考验的亲密战友，我们敬爱的周恩来总理、朱德委员长，为悼念十大以来和以前几年间逝世的为我国人民革命事业建立了卓越功勋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康生同志、董必武同志、李富春同志、陈毅同志、贺龙同志，为悼念在这期间逝世的所有对党对革命作出重要贡献的中央委员和其他同志们，静默致哀。

华主席在报告中指出，这次代表大会担负着重大的历史责任，这就是要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总结同王张江姚“四人帮”的斗争，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调动党内外、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实现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华主席指出，五十多年中国革命的一切胜利，都是在毛主席的领导下，在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指引下取得的。毛主席的旗帜，是中国人民革命的胜利旗帜。毛主席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宝库的最新财富，是毛主席贡献给我们时代的最宝贵的遗产。毛泽东思想的旗帜，也是世界人民革命的胜利旗帜。毛主席在革命理论和革命实践上，为中国人民、为全世界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立下的丰功伟绩，是永垂不朽的。我们一定要高高举起和坚决捍卫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一定要把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当作传家宝，世世代代传下去。这是我们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神圣职责，是我们团结战斗、继续革命的政治基础，是把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和国际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推向前进的胜利保证。

华主席在总结我们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时指出，我们的毛主席英明伟大，对“四人帮”的反党活动，早有觉察，多次对他们提出严肃的批评和严厉的警告，亲自领导我们党对他们进行了反复的斗争。毛主席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和英明决策，为后来我们解决“四人帮”问题奠定了基础。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伟大胜利，应当归功于伟大领袖毛主席，归功于伟大的毛泽东思想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归功于我们伟大的党、伟大的军队和伟大的人民。华主席在报告中准确地阐明了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华主席指出，毛主席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的思想，完整地创立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这个伟大理论，指明了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国家，如何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道路。这是毛主席对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最大贡献，在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有着特别重要的地位。华主席指出，我们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从思想理论上来说，就是围绕着坚持还是篡改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来展开的。这是这次路线斗争的一个重要特点。“四人帮”全面篡改毛主席的伟大理论，篡改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篡改毛主席关于党内走资派问题的完整论述。他们抛出“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政治纲领，诬蔑在我们党内军内有“一个资产阶级”，根本颠倒了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敌我关系，妄图打倒一大批党政军革命领导干部，摧毁我们党，摧毁我们的军队，推翻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华主席以毛泽东思想为武器，深刻地批判了“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华主席指出，只要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掌握在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的领导核心手中，走资派在党内就只是一小撮，并且不断被揭露和清除，不可能形成一个资产阶级。我们党的绝大多数老干部是无产阶级革命派，绝不是资产阶级民主派。毛主席提出的“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指明了识别党内走资派的根本标准。坚持这个标准，我们就能引导广大干部和群众准确地识别和彻底孤立、集中打击象刘少奇、林彪、“四人帮”那样的死不改悔的走资派。华主席指出，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又一个伟大胜利。华主席强调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成果和历史意义，指出：我国这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必将作为无产阶级专政历史上的伟大创举而载入史册。华主席说，现在，“四人帮”打倒了，我们可以根据毛主席的指示，实现安定团结，

达到天下大治了。这样，历时十一年的我国第一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就以粉碎“四人帮”为标志，宣告胜利结束了。但这决不是阶级斗争的结束，决不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结束。我们一定要遵照毛主席的教导，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华主席在报告中，分析了当前国际的大好形势，并指出在革命因素继续增长的同时，战争因素明显增长。苏美两家是新的世界大战的策源地，特别是苏联社会帝国主义具有更大的危险性。各国人民要提高警惕，紧密团结，进行不懈的斗争。华主席说，我们要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继续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外交路线。我们要加强同社会主义国家的团结，加强同全世界无产阶级、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的团结，加强同第三世界各国的团结，联合一切受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侵略、颠覆、干涉、控制和欺负的国家，结成最广泛的统一战线，反对苏美两个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我们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各国建立和发展关系。我们要加强同全世界一切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和组织的团结，把反对以苏修叛徒集团为中心的现代修正主义的斗争进行到底。华主席深刻地阐述了毛主席关于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指出这一理论指明了当前国际斗争的大方向，明确了谁是主要的革命力量，谁是主要敌人，谁是可以争取、联合的中间力量，这就使国际无产阶级在世界范围的阶级斗争中，能够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结成最广泛的统一战线，以反对主要的敌人。这是国际无产阶级在当代的正确的战略规定和策略规定，是无产阶级在国际斗争中的阶级路线华主席指出，第一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结束，使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形势大好，人心思治。在揭批“四人帮”的伟大阶级斗争推动下，国民经济新跃进的局面正在出现。科技战线的革命和教育革命、文艺革命、卫生革命正在向前发展。华主席指出，党中央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有一个中心点，就是高举和捍卫毛主席的伟大旗帜，放手发动群众，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把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进行到底，彻底肃清他们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流毒和影响，巩固和发展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胜利成果，在我国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和对外工作的各个领域，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华主席在报告中进一步阐明了我们党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抓纲治国的八项主要战斗任务：一定要把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进行到底；一定要搞好整党整风，加强党的建设；

一定要把党的各级领导班子整顿好、建设好；一定要抓革命促生产，把国民经济搞上去；一定要搞好文化教育领域的革命，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的文化教育事业；一定要强化人民的国家机器；一定要发扬民主，健全民主集中制；一定要贯彻执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调动一切积极力量，建设社会主义。华主席说，我们要进一步放手发动群众，大打一场深入揭批“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及其在各方面表现的人民战争。清查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是揭批“四人帮”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定要充分发动群众查清楚。同时，运动越深入，越要注意党的政策，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最大限度地孤立和集中打击“四人帮”及其一小撮罪行严重而又不肯悔改的死党。华主席宣布，中央决定，在适当的时候召开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并同时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我们必须做出认真的努力，调动起党内外一切积极因素，加强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而共同奋斗。华主席历时四个小时的政治报告，激起了一阵又一阵雷鸣般的掌声。

八月十三日下午三时三十分，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叶剑英副主席在热烈的掌声中代表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作了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叶副主席首先指出，华国锋同志是毛主席亲自选定的接班人。实践证明，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是完全正确的。华主席不愧为毛主席的好学生、好接班人，不愧为我们党和我国人民的英明领袖，不愧为我们军队的英明统帅。华主席一定能够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不断地推向前进，领导我党、我军和我国各族人民胜利地跨进二十一世纪。叶副主席指出，“四人帮”破坏党的建设，妄图按照资产阶级的面貌改造我们党。我们应该根据毛主席的建党思想，吸取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新经验，对十大党章进行必要的修改。叶副主席对党章修改草案，就以下八个方面做了重要说明：关于高举和捍卫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关于党的性质和指导思想；关于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纲领和党的基本任务；关于“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关于党的民主集中制；关于党的干部路线；关于保持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关于对党员和党的基层组织的要求。叶副主席指出，新党章强调全党一定要永远高举和坚决捍卫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保证我们党的事业继续沿着马克思主义路线

胜利前进。它强调党坚持反对修正主义，反对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世界观。它把坚持“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放在突出的位置，强调对于违反三项基本原则的潮流要有敢于反对的革命精神。它强调民主集中制的极端重要性，规定要充分发扬民主，决不允许任何人压制批评和打击报复，压制批评和打击报复的人，应当受到查究和处分；强调不但要民主，尤其要集中，必须加强党的纪律；为了维护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和纪律，新党章规定设立纪律检查委员会。新党章还规定要按照毛主席提出的五项条件，在群众斗争中培养造就千百万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按照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组成各级领导班子。它强调必须保持和发扬群众路线、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它规定新党员一律经过一年的预备期才能转为正式党员，以保证党员的政治质量。叶副主席指出，党章修改草案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充分体现了毛主席的建党学说，贯穿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路线，反映了粉碎“四人帮”的伟大斗争的胜利成果。他指出，这次代表大会通过的新党章，将是加强我们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的重要武器。党的各级组织，每个共产党员，都要认真学习、严格遵守、坚决执行党章，并且同任何违反党章的言论和行动作斗争。大会对华主席、叶副主席的报告和党章修改草案进行了认真的、热烈的讨论。大家心情舒畅，畅所欲言，会议开得生动活泼、朝气蓬勃，发扬了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反映了我们党的团结兴旺。

代表们在讨论中热情歌颂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的丰功伟绩，赞扬英明领袖华主席领导全党粉碎“四人帮”，挽救了我们党和国家的伟大功绩。大会认为，华主席的政治报告高举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全面总结了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基本经验，准确阐明了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深刻分析了国际国内的形势，明确提出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任务，是指导我党我军和我国人民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新胜利的战斗纲领。代表们联系各条战线的实际，愤怒揭发批判了“四人帮”反共反人民反革命的滔天罪行。大会热烈欢呼我们党粉碎王张江姚反党集团，取得了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伟大胜利。大会完全赞同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所采取的一系列措施，完全赞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的决议，表示一定要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进行到底。

代表们讨论了国际国内的形势，指出党的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伟大胜利，是国内形势大好的根本标志。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正在以前所未有的规模蓬勃发展。比、学、赶、帮、超的社会主义革命竞赛正广泛开展起来。工农各条战线捷报频传，不断创造历史新高水平。大会表示，一定要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乘胜前进，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创造更优异的成绩，把“四人帮”干扰破坏所造成的损失夺回来，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作出更大的贡献。

代表大会于八月十八日下午三时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在充分协商和酝酿的基础上，代表们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出了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大会一致通过了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一致通过了新的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当大会执行主席邓小平同志宣布英明领袖华国锋同志当选为中央委员会委员时，全场响起长时间的暴风雨般的热烈掌声。当选的中央委员共有二百〇一人；候补中央委员有一百三十二人。

邓小平副主席在热烈的掌声中致闭幕词。他指出，这次大会将作为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恢复和发扬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把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推进到一个新的发展时期的大会，而载入我们党的光荣史册。邓小平副主席说，我们一定要恢复和发扬毛主席为我们党树立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谦虚谨慎、戒骄戒躁、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民主集中制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在全党、全军、全国努力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邓副主席指出，粉碎“四人帮”以来，全党全国面目一新，我们已经取得重大的胜利。但是，还有许多问题有待我们去解决，还有不少困难有待我们去克服。我们深信，只要我们真正地信任群众，依靠群众，就一定能够战胜一个一个困难，取得一个一个新胜利。邓副主席号召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高举和捍卫毛主席的伟大旗帜，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调动党内外、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为实现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对人类作出较大的贡献，努力奋斗。中国共产党

第十一届全国代表大会在雄壮的《国际歌》声中胜利闭幕。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主席团名单（二百二十三名）主席
 华国锋副主席 叶剑英 邓小平 李先念 汪东兴秘书长 汪东兴（兼）（以下
 按姓氏笔划为序）丁可则 丁国钰 于 桑 于洪亮 万 达 万 里 马 力
 马 辉 马兴元 马金花（女）马茉莉（女） 天 宝 王 平 王 昆（女）
 王 诤 王 猛 王 谦 王 震 王一平 王必成 王光宇 王秀秀（女）
 王治秋 王茂全 王林鹤 王金友 王首道 王恩茂 王超柱 韦国清 尤太
 忠 毛致用 乌布利 乌兰夫 方 毅 邓颖超（女） 孔 原 孔石泉 孔
 宪武 孔照年 巴 桑（女） 叶 飞 卢忠阳 白如冰 白栋材 冯 铉
 司马义·艾买提 邢燕子（女） 吕玉兰（女） 吕正操 吕存姐（女） 乔
 晓光 朱光亚 朱穆之 伍修权 任 荣 任仲夷 任思忠 刘 伟 刘 震
 刘子厚 刘光涛 刘兴元 刘伯承 刘建勋 刘春樵 刘锡昌 江 华 江礼
 银 江拥辉 江渭清 池必卿 安平生 关泽海 关晓红（女） 许世友 许
 家屯 阮泊生 纪登奎 杜义德 杨 勇 杨成武 杨易辰 杨得志 杨湘琴
 （女） 苏 静 苏振华 苏毅然 李 冰（女） 李 强 李子元 李井
 泉 李水清 李世俊 李任之 李志民 李启德 李昌安 李维康（女） 李
 萍华 李瑞山 李德生 肖 华 肖 克 肖劲光 吴 德 吴火金 吴全清
 吴冷西 吴桂贤（女） 吴梅英（女） 何广乾 余秋里 谷 牧 希候巴
 汪 锋 汪明章 宋 平 宋时轮 张才千 张玉华 张平化 张立宪 张廷
 发 张劲夫 张炳禧 张桂金 张爱萍 张铚秀 张福恒 张鼎丞 张耀词
 陈 云 陈丕显 陈永林 陈永贵 陈伟达 陈奇涵 陈国栋 陈锡联 陈福
 汉 陈慕华（女） 陈璞如 林乎加 林李明 林丽韫（女） 罗青长 罗
 瑞卿 金明汉 周子健 周纯麟 周建人 周培源 宝日勒岱（女） 柯 愉
 （女） 胡耀邦 郝建秀（女） 赵志坚 赵苍璧 赵辛初 赵紫阳 段君毅
 饶兴礼 娄凤英（女） 姚依林 秦基伟 耿 隘 耿起昌 聂荣臻 贾那布尔
 钱之光 钱正英（女） 钱学森 铁 瑛 倪志福 徐向前 徐寅生 郭凤莲
 （女） 郭玉峰 郭沫若 郭耀卿 唐 克 姬鹏飞 黄 华 黄 镇 黄欧东
 黄知真 曹里怀 曹铁欧（女） 康世恩 康克清（女） 鹿田计 梁必业

韩 英 韩先楚 彭 冲 彭绍辉 蒋宝娣(女) 覃应机 粟 裕 储 江
 焦林义 鲁大东 曾绍山 曾思玉 解学恭 蔡 畅(女) 蔡 嚏 廖汉生 廖
 志高 廖承志 赛福鼎 谭启龙 谭震林 樊德玲 潘时兴 霍士廉 戴光前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和候补委员三百三十三人名单中央
 委员二百〇一人华国锋(以下按姓氏笔划为序)丁可则 丁国钰 于 桑 于明
 涛 于洪亮 万 达 万 里 马 力 马 辉 马文瑞 马兴元 天 宝
 王 平 王 诤 王 猛 王 谦 王 震 王一平 王世泰 王必成 王光
 宇 王秀秀(女) 王茂全 王林鹤 王国藩 王首道 王恩茂 王超柱 韦
 国清 尤太忠 毛致用 乌兰夫 方 毅 邓小平 邓颖超(女) 孔 原
 孔石泉 孔照年巴 桑(女) 叶 飞 叶剑英 白如冰 白栋材 冯 铉
 司马义·艾买提 邢燕子(女) 吕玉兰(女) 吕正操 乔晓光 朱光亚
 朱穆之 伍修权 任 荣 任仲夷 任思忠 刘 伟 刘 震 刘子厚 刘光
 涛 刘兴元 刘伯承 刘建勋 刘春樵 刘锡昌 江 华 江礼银 江拥辉
 江渭清 池必卿 安平生 许世友 许家屯 阮泊生 纪登奎 杜义德杨 勇
 杨成武 杨易辰 杨得志 杨静仁 苏 静 苏振华 苏毅然 李 达 李
 强 李子元 李井泉 李水清 李世俊 李先念 李任之 李志民 李启明
 李葆华 李瑞山 李德生 肖 华 肖 克 肖劲光 吴 德 吴全清 吴桂
 贤(女) 余秋里 谷 牧 希候巴 汪 锋 汪东兴 汪明章 宋 平 宋
 时轮 张才千 张玉华 张平化 张立宪张廷发 张劲夫 张爱萍 张铚秀
 张富贵 张福恒 张鼎丞 陈 云 陈丕显 陈永贵 陈伟达 陈奇涵 陈国
 栋 陈锡联 陈福汉 陈慕华(女) 陈璞如 林乎加 林李明 林丽韫(女)
 罗青长 罗瑞卿 周纯麟 周建人 宝日勒岱(女) 宗希云 胡立教 胡耀邦
 郝建秀(女) 赵志坚 赵苍璧 赵辛初 赵紫阳 段君毅 饶兴礼 姚依林
 贺 诚 秦基伟 耿 隘 耿起昌 聂凤智 聂荣臻 钱之光 钱正英(女)
 铁 瑛 倪志福 徐向前 郭玉峰 郭沫若 唐 克 姬鹏飞 黄 华 黄
 镇 黄欧东 黄知真 曹里怀 曹铁欧(女) 康世恩 康克清(女) 鹿
 田计 梁必业 韩 英 韩先楚 彭 冲 彭绍辉 覃应机 粟 裕 程子华
 储 江 焦林义 鲁大东 曾绍山 曾思玉 解学恭 蔡 畅(女) 蔡 嚏

廖汉生 廖志高 廖承志 赛福鼎 谭启龙 谭震林 樊德玲 薛金达 霍士廉 戴光前候补中央委员一百三十二人丁长华(女) 七林旺丹 卜谷香 马明 马金花(女) 马思忠 王六生 王扶之 王君绍 王尚荣 王金山 王金友 王金玲(女) 仁增旺杰 毛信贤(女) 文香兰(女) 邓华 厉日耐 左崇义 卢忠阳 申茂功 冉桂英(女) 冯占武 冯品德 肉孜·吐尔迪 吕和 吕存姐(女) 吕需国 朱绍清 向仲华 任质斌 刘西尧 刘志坚 刘明辉 刘重桂 刘振华 刘维明 刘道生 刘瑞庆 江燮元 关泽海 许彪俊 孙雪梅(女) 纪英林 杜平 杜学然 杨大易 杨永良 杨俊生 杨富珍(女) 李化民 李巧云(女) 李成芳 李守林 李坚真(女) 李昌安 李学智 李祖根 李继良 李耀文 肖寒 肖望东 吴忠 吴火金 吴向必 吴克华 吴冷西 吴金全 岑国荣 邹家华 宋庆友 沈初云(女) 张震 张令彬 张怀连 张林池 张积慧 张植弟 张耀词 陆金龙 陈仁甫 陈玉宝 陈永林 陈先瑞 陈作霖 陈爱娥(女) 金明汉 周子健 周阿庆 郑三生 柳志强 胡松 胡良才 胡金娣(女) 赵兴元 赵学全 赵武成 钟夫翔 贺晋年 袁宝华 贾那布尔 热地 顾秀莲(女) 钱学森 徐驰 徐立清 郭凤莲(女) 郭耀卿 高厚良 唐亮 唐克碧(女) 唐闻生(女) 梅松林 黄作珍 黄荣海 黄新廷 曹思明 盘美英(女) 康林 尉凤英(女) 蒋宝娣(女) 程义太 谢正荣 蔡凤兰(女) 谭文贞(女) 谭善和 黎原 潘时兴 薛金莲(女) 冀桂忻 戴苏理 魏兴政(新华社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日讯)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新闻公报(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九日)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于八月十九日举行了第一次全体会议。会议选举了中央机构。选举结果如下：中央委员会主席：华国锋中央委员会副主席：叶剑英 邓小平 李先念 汪东兴中央政治局委员：华国锋(以下按姓氏笔划为序)韦国清 乌兰夫 方毅 邓小平 叶剑英 刘伯承 许世友 纪登奎苏振华 李先念 李德生 吴德 余秋里 汪东兴 张廷发 陈永贵陈锡联 耿飚 聂荣臻 倪志福 徐向前 彭冲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按

姓氏笔划为序) 陈慕华(女) 赵紫阳 赛福鼎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 华国锋 叶剑英 邓小平 李先念 汪东兴(新华社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一日讯)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一九七七年八月十八日通过) 总 纲 中国共产党是无产阶级的政党, 是无产阶级的阶级组织的最高形式, 是由无产阶级先进分子所组成的、领导无产阶级和革命群众对于阶级敌人进行战斗的朝气蓬勃的先锋队组织。中国共产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纲领, 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 逐步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 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党的最终目的, 是实现共产主义。中国共产党的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党坚持反对修正主义, 反对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党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 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世界观。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 是中国共产党的缔造者, 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毛主席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 在反对帝国主义和国内反动阶级的斗争中, 在反对党内右的和“左”的机会主义路线的斗争中, 在反对国际现代修正主义的斗争中, 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主席领导我党我军和我国人民, 经过长期的革命斗争和革命战争, 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 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接着又经过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激烈的复杂的斗争, 经过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毛主席的旗帜, 是我们党团结战斗、争取胜利的伟大旗帜。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这个历史阶段中, 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 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 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 还存在着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进行颠覆和侵略的威胁。这些矛盾, 只能靠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实践来解决。我国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就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 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政治大革命。这种性质的政治大革命, 今后还要进行多次。中国共产党坚持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要正确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 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要全心全意依靠工

人阶级，依靠贫农下中农，团结广大知识分子和其他劳动群众，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发展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革命统一战线。要坚持无产阶级民族政策，加强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要继续开展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勤俭建国的方针和备战、备荒、为人民的方针，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在本世纪内，党要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把我国建设成为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中国共产党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反对大国沙文主义，坚决同全世界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和组织团结在一起，同全世界无产阶级、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团结在一起，为反对苏美两个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为打倒帝国主义、现代修正主义和各国反动派，为在地球上消灭人剥削人的制度，使整个人类都得到解放而共同奋斗。思想上政治上的路线正确与否是决定一切的。全党同志必须全面地正确地贯彻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坚持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的三项基本原则。对于违反三项基本原则的潮流，要有敢于反对的革命精神。全党要坚持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实行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在集中指导下的民主。要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发挥全体党员和党的各级组织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反对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军阀主义。要严格遵守党的纪律，维护党的集中统一，加强党的团结，反对分裂党的行为和派别活动，反对向党闹独立性，反对无政府主义。在党内同志的关系上，要实行“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的原则，要采取辩证的方法，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分清是非，达到新的团结。要努力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党要认真执行无产阶级的“任人唯贤”的干部路线，反对资产阶级的“任人唯亲”的干部路线。要按照毛主席提出的五项条件，在群众斗争中培养和造就千百万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要特别警惕个人野心家、阴谋家和两面派，防止这样的坏人篡夺党和国家的各级领导，保证党和国家各级领导的纯洁性。全党必须保持和发扬群众路线、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保持和发扬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作风，保持和发扬谦虚谨慎、不骄不躁、艰苦奋斗的作风，防止党员、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利用职权谋取任何特权，同资产阶级思想和作风作坚决的斗争。中国共产党党员，

无论何时何地都要以个人利益服从党和人民的利益，不怕困难，不怕牺牲，为实现党的纲领积极工作，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中国共产党是伟大的、光荣的、正确的党，是全中国人民的领导核心。全党一定要永远高举和坚决捍卫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保证我们党的事业继续沿着马克思主义路线胜利前进。第一章 党 员第一条：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贫农下中农、革命军人和其他革命分子，承认党的章程，自愿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遵守党的纪律，交纳党费，方可加入中国共产党。第二条：中国共产党要求党员做到：（一）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批判资本主义，批判修正主义，努力改造世界观；（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为个人或少数人谋取私利；（三）团结党内外一切可以团结的人，包括反对过自己反对错了的人；（四）密切联系群众，有事同群众商量；（五）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勇于改正自己的缺点和错误，敢于同违反党的原则的言论和行动作斗争；（六）维护党的统一，不参加并且反对任何分裂党的派别组织和派别活动；（七）对党忠诚老实，遵守党纪国法，严守党和国家的机密；（八）积极完成党交给的各项任务，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中起先锋模范作用。第三条：申请入党的人，必须个别履行入党手续。要有正式党员二人负责介绍，填写入党志愿书，经支部审查，广泛听取党内外群众的意见，由支部大会通过和上级党委批准，才能成为预备党员。上级党委对于申请入党的人，在批准他入党以前，要指派专人同他谈话，并进行认真的审查。第四条：预备党员的预备期为一年。党的组织对预备党员应加强教育和考察。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党的支部应及时讨论他能否转为正式党员。具备党员条件的，应按期转为正式党员；需要继续考察的，可延长他的预备期，但不能超过一年；确实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取消他的预备党员资格。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或延长预备期、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均需经支部大会通过和上级党委批准。预备党员的预备期，从上级党委批准他入党之日算起。党员的党龄，从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之日算起。预备党员没有正式党员享有的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第五条：党员违反党的纪律，党的组织要进行教育，并且可以按照具体情况，分别给以警告、严重警告、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开除党籍的处分。党员留党察看最长不超过两年。在留党察看期间，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党员经过留党察看，改正了错

误的，应当恢复他的这些权利；坚持错误不改的，应当开除他的党籍。证据确凿的叛徒、特务、死不改悔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新生资产阶级分子应当开除出党，并不准重新入党。第六条：对党员的纪律处分，必须经过支部大会决定，报上级党委批准。在特殊情况下，党的基层委员会和它以上的各级党的委员会有权给党员以纪律处分。对地方各级党委委员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留党察看或开除党籍的处分，必须由同级党的委员会决定，报上级党委批准。对军队各级党委委员的纪律处分，由中央军事委员会依据党章作出相应规定。对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候补委员的纪律处分，必须由中央委员会或中央政治局作出决定。党的组织对党员作出处分决定时，除特殊情况外，应当通知受处分的本人到会。受处分的党员，对处分决定有不同意见，可以要求复议，并有权向上级党委直至中央委员会申诉。第七条：党员革命意志衰退，不起党员作用，经多次教育仍无转变，可劝其退党。劝退党员必须经支部大会决定，并报上级党委批准。党员没有正当理由，六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做党所分配的工作，并且不交纳党费的，就被认为自行脱党。党员要求退党或自行脱党，由支部大会通过除名，并报上级党委备案。第二章 党的组织制度第八条：党是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全党必须服从民主集中制的纪律：个人服从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第九条：党的各级代表大会和各级委员会都应当按照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五项条件和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经过民主协商，由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第十条：党的最高领导机关，是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它产生的中央委员会。地方和军队各级党的领导机关，是同级的党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和它产生的党的委员会。各级党的代表大会由同级党的委员会召开。地方和军队各级党代表大会的召开和党委会的人选，都必须经上级党委批准。第十一条：党的各级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原则。要依靠集体的政治经验和集体的智慧，一切重要问题都由集体决定，同时使个人发挥应有的作用。党的各级委员会，根据密切联系群众和精简的原则，设立办事机构。县和县以上各级党委必要时可以派出自己的代表机关。第十二条：党的各级委员会要定期向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报告工作，经常听取党内外群众的意见，接受监督。党员有权对党的各级组织和各级领导工作人员提出批评和建议，并有权越级直至向中央委员会和中央委员会主席提出申诉。决不允许任何人压制

批评和打击报复。压制批评和打击报复的人，应当受到查究和处分。党员对于党组织的决议、指示，如有不同的意见，允许保留，并有权在党的会议上提出讨论，有权越级直至向中央委员会和中央委员会主席报告，但在行动上必须坚决执行。

第十三条：党的中央委员会，地方县和县以上、军队团和团以上各级党的委员会，都设立纪律检查委员会。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由同级党的委员会选举产生，并在同级党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党员的纪律教育，负责检查党员和党员干部执行纪律的情况，同各种违反党的纪律的行为作斗争。

第十四条：国家机关，人民解放军及民兵，工会、共产主义青年团、贫下中农协会、妇女联合会和其他革命群众组织，都必须接受党的绝对领导。在国家机关和人民团体中，应设立党组。中央一级国家机关和人民团体的党组成员由党中央指定。地方各级国家机关和人民团体的党组成员由相当的党委指定。

第三章 党的中央组织

第十五条：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每五年举行一次。在特殊情况下，可以提前或延期举行。

第十六条：党的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产生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的常务委员会、中央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党的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由中央政治局召开。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在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闭会期间，行使中央委员会的职权。

第四章 党的地方和军队中的组织

第十七条：地方县和县以上、军队团和团以上的各级党的代表大会，每三年举行一次。在特殊情况下，经上级党委批准，可以提前或延期举行。地方县和县以上、军队团和团以上各级党的委员会，产生常务委员会和书记、副书记。

第五章 党的基层组织

第十八条：厂矿企业、人民公社、机关、学校、商店、街道、人民解放军连队和其他基层单位，根据革命斗争需要和党员多少，经上级党委批准，设立党的支部、总支部、基层委员会。党的支部委员会每年选举一次，党的总支部委员会、基层委员会每两年选举一次。在特殊情况下，经上级党委批准，可以提前或延期选举。

第十九条：党的基层组织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它的基本任务是：

- (一) 领导党员和非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对他们进行思想政治路线的教育，党的优良传统和党的基本知识的教育；
- (二) 领导和团结广大人民群众，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批判资本主义，批判修正主义，正确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向阶级敌人作坚决的斗争；
- (三)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政策和决议，完成党和国家交给的各项任务；
- (四) 密切联系群众，经常听取并向上级如实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

关心群众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生活；（五）发扬党内民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揭露和消除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同违法乱纪、贪污浪费、官僚主义以及其他一切不良倾向作斗争；（六）发展新党员，执行党的纪律，整顿党的组织，吐故纳新，纯洁党的队伍，不断提高党的战斗力。（新华社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讯）

一九七八年四月五日，中共中央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通知

1978. 04. 05；中发[1978]11号

同意中央统战部、公安部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请示报告。

一九五七年伟大领导和导师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反右派斗争，是一场伟大的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革命。毛主席曾指出：不打胜这一仗，社会主义是建不成的。从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四年遵照毛主席提出的关于分期分批摘掉改好了的右派分子帽子的指示，先后五批摘掉右派分子帽子。还没有摘帽子的右派分子，经过长期的教育改造，大多数人有了转变。表现较好。现在全部摘掉右派分子的帽子是必要的，有利于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把消极因素转化为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服务。各级党委应认真贯彻执行，切实作好对摘掉右派帽子人员的安置工作。

中央统战部、公安部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请示报告

1978. 04. 05

为了更好地贯彻党的十一大路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服务，我们建议全部摘掉右派分子的帽子。

一九五七年，毛主席亲自发动的粉碎资产阶级右派猖狂进攻的斗争，是一次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伟大的社会主义革命。在这场斗争中，全国划为资产阶级右派分子有四十五万人，并对他们进行了教育改造工作。遵照毛主席的指示，从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四年，先后五批摘掉约三十余万右派分子的帽子。目前，估计全国大约还有右派分子十万多名。他们经过二十一年长期的教育改造，大多数人有了转变，表现较好，有反党反社会主义新罪行的人只是极少数。这是毛主席、党中央改造右派政策的胜利。右派分子中的上层分子，绝大多数都已摘掉右

派帽子，尚未摘帽子的，主要是原中下层干部、中小学教员和一部分大学生。他们多数都在农村、街道或劳教场所劳动，有的被管制。有的原来有工作的，取消了工作和工资，生活发生困难。自从一九七五年特赦释放全部在押战犯和宽大释放在押国民党县、团以上人员以来，特别是粉碎“四人帮”以后，各项政策逐步得到落实，右派分子和他们的家属迫切要求摘掉右派分子帽子。我们认为，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条件已经成熟。

一、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作法

(一) 右派分子摘帽子工作，由右派分子所在单位的党组织负责。在收到中央的文件以后，应向本单位群众讲解中央关于摘掉右派分子的决定的意义，宣传党的政策，然后向右派分子宣布摘掉他们的右派帽子，鼓励他们继续努力学习，进行自我改造，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摘掉右派分子的人员名单向本单位群众公布，报上一级党委备案。

(二) 对于有新罪行并已依法判刑的右派分子，不宣布摘其右派帽子，但刑满以后也不再作为右派分子对待。

(三) 对于已经死亡的右派分子，为了争取、教育其家属子女，也应宣布摘掉其右派帽子。

二、右派分子摘帽以后的若干问题

(一) 右派分子摘帽以后，不再叫他们“右派分子”或“摘帽右派”。不要歧视他们。

(二) 对原保留公职的人，能工作的要安排工作；有专长的要使用其专长；不能工作的可作退职、退休处理。原则上由所在单位负责安置。对已开除公职的人，也要给以生活出路，年老体弱、丧失劳动能力生活无来源的，可以从社会救济中适当解决。

(三) 现在仍在劳教场所的右派分子，摘掉帽子的同时解除劳教。分别情况，予以安置。

(四) 原属起义人员，如因其是右派分子而戴上历史反革命分子帽子的，应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同时摘掉其历史反革命分子帽子。

(五) 被遣送到农村的右派分子，摘掉其右派帽子以后，一般不再返回城市，但工作有需要的或确属年老病残，在农村无依靠，而在城市有亲属赡养的，

可准其返回城镇落户。原在解放军中划为右派转业到地方的，不要回到军队。

(六) 对右派分子的家属子女，根据我党的一贯政策，主要看本人表现，在人团、入党、参军、升学、招工等问题上都不应受到影响。

(七) 对过去已经摘了右派分子帽子的人，如果尚未落实政策（包括工作安置、生活待遇、子女等），一律应按以上规定办理。

(八) 遵照中央一九六二年的规定，对于右派分子一般不摘甄别平反，只是对于其中个别确实完全搞错了的，才作为个别人的问题，实事求是地予以改正。

三、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是一项重大的政策措施，各级党组织应予重视，认真做好这项工作。建议由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公安部和民政部共同组织一个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工作的办公室，负责处理右派摘帽子的有关事宜。县以上各级党委，亦应组织摘帽办公室，负责上述工作。

为了解决摘帽以后的许多具体问题，建议由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公安部和民政部共同召开一次中央有关部门和各省、市、自治区参加的专业工作会议，商订具体实施方案，以便统一贯彻执行。

为了解决右派分子摘掉帽子后的安置问题，建议国家计委给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调拨必要的编制名额和劳动指标。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后，由新华社统一发表消息。

（原载中共中央统战部办公厅编《统战部的信访工作常用文件选编》）

一九七八年四月八日，胡耀邦就吉林省单奎章迫害知识分子一事的批示

〔接：文革中，吉林省科技局党组书记兼局长单奎章在省革命委员会主任王淮湘支持下残酷迫害知识分子，将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一百六十六人、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一百十一名老科学家和青年科技人员打成特务。〕

这是一个骇人听闻的材料。对我们党的干部人事部门、政治部门都有深刻的教育意义。我们党从有政权以来，已经有五十一年的历史了。五十一年以来，经常出现这样或那样的极其错误的审干政策和肃反政策；在错误路线的统治或干扰下，这种政策可以发展到极端荒唐、极其野蛮的地步。这个材料就充分说明了这种情况。这是什么原因？我认为，原因是多方面的：同坏人当权有关，同我们平时教育不严有关，同人们的法制观念不强有关，一句话，同我们的整个经济、

文化落后有关。因此，我们的干部部门、政治部门应该经常注意用这种反面材料教育我们的同志，以提高我们这一方面的政治和文化水平。

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日，中共中央批转内蒙党委呈送的《关于进一步解决好挖“新内人党”问题的意见的报告》的批示及附件

中共中央批示

华主席、党中央同意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尤太忠、池必卿、侯永同志《关于进一步解决好挖“新内人党”问题的意见的报告》，并希望认真贯彻执行。

辽宁、吉林、黑龙江、甘肃、宁夏五省、区也有同类的问题。为了统一思想，统一政策，共同解决好挖“新内人党”的遗留问题，中央委托胡耀邦同志通知这五省、区党委各派一位负责同志来京，向这些同志传达这一文件。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呈送的《关于进一步解决好挖“新内人党”问题的意见的报告》

华主席、党中央：

遵照华主席、党中央的指示，我们于四月十日到京后向李先念、汪东兴副主席和纪登奎、胡耀邦同志汇报了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在进一步落实党的干部政策中，干部群众的一些思想情况和遇到的一些重要问题。在几位领导同志的亲自指导和具体帮助下，我们研究了进一步解决好挖“新内人党”的问题。四月十六日前来参加全国工业学大庆工作会议的池必卿同志也参加了讨论。现将有关情况和意见报告如下：

内蒙古自治区在一九六八年清理阶级队伍中，由于当时自治区党的核心小组几个主要负责人，受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影响，犯了扩大的错误，特别是大挖“新内人党”造成了严重的恶果。这些严重错误，混淆了阶级阵线，伤害了不少干部和群众，损害了各族人民的团结，挫伤了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给内蒙古自治区的革命和生产造成了很大损失。

遵照毛主席、党中央一九六九年五月二十二日对内蒙工作的指示，停止了挖“新内人党”。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决定对内蒙实行分区全面军管后，特别是自治区新党委成立以来，根据党中央的一系列有关指示，全区各级党委纠

正清队扩大的严重错误，对挖成“新内人党”的干部、群众及其家属分别给以抚恤、治疗和生活上的适当照顾；对查抄的财物，给以清还或一定的补偿。对乘机进行阶级报复的阶级敌人，有的已依法惩处，等等。广大干部和蒙汉各族群众对这些是满意的。但是，按照党的十一大和五届人大的精神，在解决挖“新内人党”的问题方面，我们还需要进一步落实党的政策，恰当地处理有关干部和群众提出的某些合理要求，以利于加强团结，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加速自治区的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

究竟有没有一个“新内人党”是全区广大干部和蒙汉各族群众一直关心，并希望给以回答的一个重要问题。大家认为，在揭批“四人帮”斗争已经取得伟大胜利的情况下，是应该而且有条件对这个问题作出实事求是的结论了。随着形势的不断发展，根据在落实政策中了解到的大量事实，使我们越来越清楚地看出：所谓“新内人党”是根本不存在的；当时决定挖“新内人党”是错误的，是原自治区党的核心小组几个主要负责人，在林彪、“_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影响下，主观臆断，盲目蛮干，大搞逼供信造成的一大错案。因此，应该完全予以否定。这一错案的祸根是林彪、“四人帮”，责任在原自治区党的核心小组几个主要负责人。当时，广大干部和蒙汉各族群众对林彪、“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是极其忿恨的；对原自治区党的核心小组的几个主要负责人的严重错误也是不满的，是进行了坚决抵制和斗争的。参与挖“新内人党”活动的人，绝大多数是不明真相的，有些是被迫的，这些同志是没有责任的。真正乘机进行阶级报复的阶级敌人、严重违法乱纪的刑事犯罪分子是极少数。全面、正确地估计和分析这一情况，是解决好这一问题的基础。

内蒙古自治区地处反修前线，保持安定团结发展大好形势，加强对敌斗争，尽快地把国民经济搞上去，把内蒙建设好，是革命的需要，是全区蒙汉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是大局。我们一定要从这一大局出发，坚决遵照华主席、党中央既要解决问题又要稳定大局的方针，积极而又慎重地按照党的政策，把工作做深做细，把这一个历史错案的遗留问题解决好。

一、对致死的干部和群众从政治上给以平反后，还应由有关党组织对他们的历史和工作做出全面、正确的评价，写出书面材料，通知其家属和生前所在单位的群众。

二，有关党政组织和领导干部要亲切关怀死者家属和伤残人员，尽可能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过去对死者家属的生活补贴，和伤残人员的治疗、困难补助问题的有关规定，要继续认真贯彻执行。

三、有些生产队因死伤人员过多，集体负担过重的，国家给予适当的经济补助，扶持他们发展生产。

四、对于极少数证据确凿、借机搞阶级报复的阶级敌人，和严重违法乱纪、民忿极大的刑事犯罪分子，应经盟市以上党委审查批准，由政法部门依法惩处。

五、对有关干部、群众提出的其它要求，凡合理的，要抓紧研究，及时解决；办不到的，要认真解释，说明情况；不合理的，要耐心说服，做好思想工作。

以上意见，如经中央批准，全区各级党组织都要认真学习讨论统一思想认识，制定执行办法，联系当地实际情况，结合当前中心工作，深入进行传达，做好思想教育工作和团结工作。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和蒙汉各族群众，都要从大局出发，要向前看，消除隔阂，加强团结，把仇恨集中到林彪、“四人帮”身上，把对死者的怀念、对伤残者的关心化为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实际行动。人人上阵，投入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深入揭批他们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和破坏毛主席民族政策的反革命罪行。过去被伤害的干部、群众及其家属是顾大局、识大体的，是通情达理的。大家懂得，绝不能用错误的办法去纠正错误，甚至干“亲者痛，仇者快”的事。党组织对原自治区党的核心小组的几个主要负责人，有的已经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有的结合其他问题，正在令其接受干部、群众的揭发批判。对少数跟着他们犯了错误的人，要加强教育帮助，只要这些同志自觉进行自我批评，认真总结经验教训，主动做好团结工作，是会得到群众谅解的。

内蒙古的广大党员、干部、驻军指战员和蒙汉各族人民是好的，是无限热爱伟大领袖毛主席和英明领袖华主席，热爱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忠于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的。过去在建设内蒙、保卫边疆，维护民族团结，捍卫祖国统一方面，作出了很大贡献，特别是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家的思想路线觉悟有了很大提高。我们相信，只要认真细致地做好工作，讲清道理，讲明政策，全区广大党员、干部和蒙汉各族群众一定会正确认识，正确对待过去挖“新内人党”的严重错误，共同处理好这方面的遗留问题，一定会提高警惕，排除干扰，严防国

内外阶级敌人乘机挑拨离间，破坏捣乱。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大路线，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建设和保卫好祖国北部边疆，奋发努力，做出新的贡献。

以上报告是否妥当，请审阅批示。

尤 太 忠 池 必 卿 侯 永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日

来源：根据文件的翻印件，翻印者未注明

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四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抗敌演剧队的性质及其他几个问题的通知

1978. 04. 24; [78]组通字 8 号

最近我们收到原抗日战争时期演剧队的十位领导人的来信，反映在“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为了达到篡党夺权的目的，采取卑劣手段，诬陷周总理，打击迫害文艺工作者，把当年党领导下、周总理亲自组织培育的抗敌演剧队。诬蔑为“统一战线党”领导的“反革命别动队”，把演剧队的地下党组织打成“假共产党，真国民党”，对原演剧队的成员扣上“叛徒”、“特务”、“历史反革命分子”等帽子，滥加关押，有的甚至被迫害致死或打成伤残。粉碎“四人帮”以后，经过批判“文艺黑线专政论”，从舆论上虽已把被颠倒的历史事实纠正过来了，但在组织上还需要对演剧队的问题进行合理解决。

经我们召集有关人员座谈和各方面调查了解，所谓“抗敌演剧队”的问题，纯属“四人帮”制造的又一政治冤案，需要予以澄清，对原演剧队成员的问题应该予以正确的、合理的解决。现将有关的几个问题通知如下：

（一）关于演剧队的性质问题

一九三八年夏秋，在武汉成立的十个抗敌演剧队，四个抗敌宣传队和一个孩子剧团，是党当时在领导国民党统治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历史条件下，由周恩来同志根据毛主席的路线、方针，亲自组织建立的。它们经历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两个历史时期，始终贯彻执行了毛主席和周总理的指示，宣传党的抗日主张，发挥党在国统区占领文化宣传阵地的作用，为抗日战争和民主运动作出了一定的贡献。它们是党直接领导下在国民党统治区的特殊斗争环境中进行抗日宣传

活动的革命文艺队伍，不是什么反动团体，更不是反革命组织。林彪、“四人帮”强加在它们头上的种种罪名应予取消。

（二）关于集体参加国民党的问题

一九三九年国民党为了瓦解抗敌演剧队，强迫演剧队集体参加国民党。当时根据毛主席关于在国统区要“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在党员，被国民党强迫入党时，即加入之”的方针，由中央组织部的领导同志和中共南方局的领导同志，分别通知各演剧队，必要时可参加国民党。因此，参加国民党这一行动是党的决定，不能定为个人政治历史问题。至于个别混入演剧队的国民党特务或反共分子，经“文化大革命”查明证据确凿的，当作别论。

（三）关于军衔问题

一九四一年演剧队根据党的指示，对队员实行“同军衔制”待遇，当时这样做，一方面是便于在同国民党联系交涉时，利用国民党的“军衔”牌子进行合法斗争；另一方面，由于当时国统区货币贬值，演剧队经费困难，按国民党军衔编制名册，可以多领取一些经费。所谓“同军衔制”待遇，只是演剧队作为向国民党领取经费的一种方法，队员本人仍一律按建队之初周恩来同志的指示，发给平均生活费，并未享受“同军衔制”待遇。即使享受了，也不能以此作为依据，定他们为国民党反动军官。

（四）关于工龄问题

总的来说，演剧队是在党领导下从事抗日宣传活动的一支文艺队伍，他们做的是革命工作。但各演剧队、剧团的各个队员的政治情况、工作情况并不完全相同。他们有的是党的地下工作者，有的是同党有密切联系的革命分子，有的则是一般的爱国进步青年，也有少数或个别的混进来的坏人。对于他们的工龄计算，不能一概而论，而应由当时各演剧队党的负责人加以甄别后，根据个人不同

情况，分别处理。现在各地对演剧队成员，不论党员、群众都按当地解放之日起计算工龄（有的是按调回解放区的时间计算工龄），这种做法是不大合理的。参照过去国务院处理国家工作人员工作年限的有关规定，我们意见：凡是当时经过党组织决定，派到各演剧队、剧团工作的共产党员，以及政治上是革命的，始终坚持演剧队工作的非党正式队员，都应从本人参加演剧队之日起，连续计算其工龄。那些根据党的决定和需要，中途离队的正式队员，在演剧队这段工作时间，也应连续计算其工龄。

上述几个问题是关系到近千名演剧队队员及其家属的政治生命和调动他们社会主义积极性的问题，希望各有关单位遵照华主席在党的十一大政治报告中：“对过去审查干部中遗留的一些问题，应当严肃认真地尽快妥善处理”的指示，按照本通知精神，对这些同志尚未解决的问题，尽快地进行复查，根据历史事实和党的政策，做出正确的结论。被错打成反革命分子的要纠正过来；死了的要予以昭雪；能够工作而没有分配工作的，要尽快分配适当的工作；年老体弱不能工作的，也要予以妥善安排。家属子女受到牵连的，应将本人复查后的结论通知家属所在单位，予以澄清和正确解决；对死了的同志的家属，也应给予适当照顾和抚恤。同时，要教育这些同志和他们的家属，正确对待这个问题，做到三个正确对待，要以更大的革命热忱，积极投身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为把我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新的贡献。

（根据文件的翻印件打印）

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罗瑞卿在北京卫戍区《关于抢救贺龙调查报告》上的批示

〔傅崇碧送呈北京卫戍区后勤部《关于警卫×师×团×连抢救贺龙同志情况的调查报告》，罗瑞卿批示〕

韦主任并总政党委：

此件请阅。并建议清查一些当事人。贺龙同志是一个方面军的领袖（毛主席生前原话，在文化大革命前我亲自听到过），竟被林彪、江青、吴法宪、黄永胜、叶群一伙活活害死。这些执行他们旨意的人，不仅全部逍遥法外，而有的还升了官，这是很不正常的，很不公道的。此件所述有牵连的人，必须一个一个要

他们交待清楚，并按其情节轻重或有无罪行的酌处。这次去三〇一的工作组到××医院查证材料时，该院竟拒绝接见，这也证明他们有鬼。张震部长告我后，是我要傅崇碧同志查的。

罗瑞卿

中央军委同意总政治部《关于抓紧处理第九次路线斗争中受审查人员落实政策遗留问题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望认真研究，贯彻执行。

总政治部关于抓紧处理第九次路线斗争中受审查人员落实政策遗留问题的意见

1978 年 4 月 10 日

全军在贯彻中央军委[1975]15 号文件和国务院、中央军委[1975]104 号文件以来，各单位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使大多数在第九次路线斗争中受审查人员的结论、工作分配和家属子女受影响等问题，基本得到了解决。但是，由于“四人帮”的干扰破坏，目前，还有一部分人的审查结论、分配安置等问题，没有得到妥善解决。华主席在党的十一大政治报告中强调指出：“对过去审查干部中遗留的一些问题，应当严肃认真地尽快妥善处理。可以工作而没有分配工作的，要尽快分配适当工作。”为了落实华主席的指示，提出以下意见：

一、对第九次路线斗争中受审查人中的遗留问题，要继续按照中央军委[1975]15 号文件的规定，抓紧处理。凡问题已经查清的，应尽快做出结论，已经做了结论还没有分配工作的，应根据情况抓紧分配。在林彪、“四人帮”的打击迫害下，被错误地作了离休处理的，应查明情况，能够工作的要分配工作。

二、对被捕、被俘人员的结论和处理，要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要重证据，重调查研究，按照毛主席、党中央的一贯政策，实事求是地尽快做出结论。凡共产党员、共青团员被捕、被俘后叛变自首，证据确凿的，均应定为叛徒。证据不足的，一律不要定。问题性质界乎两者之间的，按“可宽可严，宁可从宽”的精神处理。对个别有重大叛变嫌疑，经过几年调查，难以查清，既不能肯定，也不能否定，可以挂起来，能够工作的可分配适当工作。凡是过去本人作过交代，

组织上作过结论和认真处理，定性基本准确，这次审查没有发现新的重大问题的，应维持原结论，不再重新处理。如个别问题与原结论不符，又不影响定性，可在维持原结论的基础上，作适当修改和补充。如在审查中发现新的重大问题，或虽未发现新的重大问题，但原结论定性明显不当的，应重新作出符合实际情况的结论。对于经党组织派到敌人内部工作的人员的问题，要作具体分析，不能将他们应付敌人的活动，看作叛变行为，经组织批准办的事，不要追究个人责任。

三、因干部的问题，使家属子女受了影响的，一定要按照党的政策处理好。对于被林彪、“四人帮”打击迫害受株连的家属子女，应以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从政治上、生活上给予关怀。要认真细致地作好善后工作和思想工作。对于他们提出的合理要求，要满腔热情地帮助解决。干部本人有问题，要同家属子女区别开来。对可以教育好的子女要一视同仁，不应歧视，只要表现好，就应给予信任。如在干部家属子女档案里装了不实事求是的材料，应撤出销毁。

四、关于受审查人员材料的归档和处理问题，要切实按照中央军委[1975]15号文件和43号文件的规定执行。审查结论和附件中，有关对党中央、中央军委领导同志和高级干部的诬蔑不实之词或错误的提法，应一律删去。有关反对和议论“四人帮”的内容，不再作为问题。过去已批准的结论中，如因删去有关内容而影响定性和处理的，应重新复议报批，不影响定性和处理的，由原呈报单位作文字修改和技术性处理后上报备案。

五、要做好来信来访工作。对来访人员要热情接待，对来信来访所提出的问题要认真研究。凡是过去结论、处理错了的，应主动复查，妥善处理。对不合理的意见和要求，应按照党的政策进行说服教育，做好思想工作。对个别确属无理取闹的，要查明情况，予以批驳；情节恶劣的，应酌情予以惩处。

六、为了尽快落实华主席对落实政策工作的指示，抓紧处理好落实政策中的遗留问题，各级党委要加强领导。力量薄弱的，应适当加强；个别思想路线不端正，搞过逼供信，不按党的政策原则办事，资产阶级派性严重，阻挠落实党的政策的，应坚决调离。一定要挑选那些党性强，作风正派，办事公道，真正能执行党的政策的同志负责这项工作。

以上意见如无不当，建议批转全军军以上单位贯彻执行。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年)

2010 年 10 月 17 日初稿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二册（4）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二章 召开十一大

第四节 批判两个凡是

本节资料

一九七七年十月十日，华国锋在中共中央党校开学典礼上的讲话

同志们：

中央党校今天开学了，我代表党中央向大家表示热烈的祝贺。

我们的党校，停办了一个时期。粉碎“四人帮”后，中央对恢复和办好中央党校很重视，整顿和加强了中央党校。最近，中央又作出了关于办好各级党校的决定。这是遵照毛主席的历来教导，加强党的建设特别是加强党的思想理论建设的一项重要措施。

党校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培养干部的一个重要阵地。毛主席历来重视培养干部的工作，重视党校工作。在我党幼年时期，毛主席就办农民运动讲习所，训练农民革命运动的领导骨干。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毛主席先后创办红军大学、抗日军政大学，亲自讲课，为党培养了大批领导抗日战争的军政干部。一九四二年，中央决定加强中央党校，毛主席亲自兼任校长，集中了党的大批领导干部，在党校进行整风学习。毛主席在开学典礼上作了《整顿党的作风》的报告，开始了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第一次全党整风运动。这次整风，通过彻底清算王明的错误路线，在全党进行了一次普遍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教育运动，为我们党争得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奠定了政治的和思想的基础。建国以来，毛主席总是不断地强调对全党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教育，努力提高党员和干部的政治觉悟和领导艺术。在毛主席的领导下，我们党坚持马克思主义的路线，不断取得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胜利。

现在，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的发展时期。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制定了我们党在这个新时期路线。

这就是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坚持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抓纲治国，继续革命，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奋斗。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在粉碎刘少奇、林彪特别是“四人帮”这三个反党集团以后，我们的党比过去更加强大了，更加团结了。整个形势很好，各方面的工作都在前进。但我们还有缺点，还有困难。从党的建设方面来说，“四人帮”在思想上作风上和组织上给我们党造成危害是很严重的。中央认为，现在摆在我们全党面前的一个极为重要的任务，就是要在全党进行一次新的马克思主义教育运动，进一步改造我们的学习，彻底肃清“四人帮”的影响和流毒，切实整顿好党的作风。这件事情办好了，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就会大大前进一步。

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是党的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毛主席缔造和培育的中国共产党，是列宁以后国际无产阶级部队中最善于学习的先锋队之一。毛主席用了毕生的精力，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当代革命斗争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不断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伟大的毛泽东思想是我国人民百战百胜的思想武器。我们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最根本的，就是要努力学习、运用和捍卫这个百战百胜的武器。

党校在这方面担负着重大的责任。来党校学习的多数是党的各级领导同志，领导同志首先学好了，就能够带动全党，把伟大的毛泽东思想当作传家宝，一代一代地传下去。

马克思主义有几门学问：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学说。这几门学问，我们都要弄懂弄通。对这几门学问，毛主席都有重大的发展，都得出了一系列重大的新思想、新结论。其中，最重要最辉煌的成果，就是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的思想，完整地创立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这个理论，指明了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国家，如何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道路。这个理论，在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有着特别重要的地位，对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有着重大的指导意义。认真地学好这个理论，是我们贯彻执行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的确实保证。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是我们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依据。多年的事实在证明，不仅广大的新党员、新干部需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就

是老同志也需要重新学习这些基本原理。具体政策、工作指示的学习当然很重要，但不能代替基本原理的学习。我们有些同志之所以犯这样那样的错误，甚至受骗上当，重要原因之一，就在于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没有在头脑中真正扎根，被风一吹就吹掉了。我们一定要按照毛主席历来的教导，下苦功学习马克思主义，养成读书的习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一个极其丰富的理论宝库，是一个完整的科学体系。在学习中，我们应当力求完整地而不是零碎地、准确地而不是随意地、实际地而不是空洞地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各个方面基本原理掌握起来。

毛主席教导我们：“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则。”毛主席同夸夸其谈、理论脱离实际的坏作风作了一辈子斗争。每当这种坏作风盛行的时候，我们的革命事业就受损失，甚至遭到严重的破坏。所以这决不是一件小事情。林彪、陈伯达、“四人帮”这一伙反马克思主义的政治骗子，搞乱了很多基本的理论问题，也把党的优良学风给破坏了。我们必须用大气力把它纠正过来。我希望同志们在教学中要特别注意坚持和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

在长期艰难困苦的斗争中，毛主席为我们党培育了一整套优良作风。这一整套优良作风，同样是毛主席对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发展，特别是对于党的学说的发展。正是由于我们党有了这一整套优良作风，使我们党同我国人民血肉相连，使我们党充满着革命朝气，使我们党能够压倒一切敌人、战胜一切困难。中央关于办好各级党校的决定，提出应当注意“四人帮”对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的破坏的严重性，并且提出，来党校学习的同志能否在党性方面、作风方面有一个明显的提高，是衡量党校办得好与不好的一个主要标志。

在作风的整顿上，我认为最重要的是：

应该大力恢复和发扬我们党的实事求是的作风。坚决反对那种遇事不调查、不研究，主观武断，弄虚作假，骗取荣誉的歪风。

应该大力恢复和发扬我们党的群众路线的作风。坚决反对那种不相信人民群众，不倾听群众呼声，不依靠集体智慧，迷信自己，独断专行的歪风。

应该大力恢复和发扬我们党的民主作风，坚持民主集中制。坚决反对那种听不得不同意见，搞“一言堂”，对提批评意见的同志进行打击报复，和那种无

组织无纪律，向党闹独立性的歪风。

应该大力恢复和发扬谦虚谨慎、艰苦奋斗的作风。坚决反对那种骄傲自满、固步自封、贪图享受、搞特殊化、挥霍浪费国家和集体财产的歪风。

应该大力恢复和发扬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作风。坚决反对那种争名誉，闹地位，拉山头，搞派性，做官当老爷，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的歪风。

整顿好我们党的作风，应该遵照毛主席历来的教导，采取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行之有效的方法。我们共产党人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对于不利于人民的一切缺点错误、歪风邪气，都要敢于彻底揭露，坚决改正。

毛主席谆谆教导我们：“中国的改革和建设靠我们来领导。如果我们把作风整顿好了，我们在工作中间就会更加主动，我们的本事就会更大，工作就会做得更好。我们国家要有很多诚心为人民服务、诚心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立志改革的人。我们共产党员都应该是这样的人。”

同志们，我们一定要遵照毛主席的伟大教导，把我们党的作风整顿好。只要我们党的作风整顿好，全国人民就会跟我们学，就会影响全民族，我们的伟大的社会主义事业就能够不断取得新的胜利。

我希望中央党校的同志们，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密切联系实际，深入揭批“四人帮”，在学习中走在前头，学得好一点，用得好一点。同志们提出，要响应中央的号召，把党校建设成为学习、宣传和捍卫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坚强阵地，成为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作风的模范。这样很好。只要大家努力这样做，这个目标是一定能够达到的。

预祝同志们获得成功。

一九七七年十月十日，叶剑英在中共中央党校开学典礼上的讲话

同志们：

华主席刚才作了重要讲话。华主席讲的主题是关于加强我们党的思想理论建设问题。这是摆在全党面前的一个带根本性质的问题。它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命运和前途。希望大家好好学习。我现在讲几点意见。

第一点：我们党的一个根本经验。

我们党走过了五十六年的漫长道路。五十六年来，我们党经过了十一次路

线斗争，取得了一系列的伟大胜利，也遭受过许多挫折。

我们党之所以取得胜利，集中到一点，就是由于有毛主席的领导，有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我们党的一切胜利，都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胜利。反过来说，我们之所以遭受挫折，集中到一点，就是我们党的领导被假马克思主义分子或反马克思主义分子所篡夺，他们排斥或反对毛主席的领导，干扰和破坏毛主席的马克思主义的领导。

为了从反面经验吸取教训，我想从我们党的十一次路线斗争中所遭遇的三次比较重大的挫折来说说这个问题。

我们党第一次遭受比较重大的挫折，是在我们党的幼年时期。那时，我们党的领导被非马克思主义者陈独秀所把持。他拒绝毛主席的正确意见，搞右倾投降主义。而当时我们党的许多同志，虽然革命热情很高，斗争意志很坚定，但毕竟理论准备不够，识别不了窃据领导地位的非马克思主义者陈独秀。因此，在国民党反动派的突然袭击下，被打散了，吃了大亏。

我们党第二次遭受比较重大的挫折，是土地革命时期。那时，我们党的领导被王明一伙假马克思主义的教条主义者所把持。他们排斥毛主席的领导，搞“左”倾机会主义路线。而当时我们党的不少同志，由于在战场上同国民党拼杀，没有重视学习和研究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问题，识别不出象王明这样的假马克思主义骗子，又吃了一次大亏。

第三次，就是在刚刚清算了刘少奇的修正主义路线之后，我们党又遭受林彪、“四人帮”一伙反马克思主义骗子的破坏，这是我们党的历史上一次危害最大、影响最深的大破坏。他们利用被篡去的那一部分权力，大肆篡改马克思主义，破坏文化大革命，欺骗了我们许多同志。一九七一年，毛主席鉴于这个严重情况，向全党指出：由于我们许多同志不读马列，竟让一些骗子骗了多年，这个教训非常严重。毛主席要求全党同志，首先是高、中级干部，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但是，从毛主席提出这个指示到毛主席去世的整整五年，我们许多同志不重视学习马列的这个情况还没有得到根本的改变。“四人帮”正是利用我们这一弱点，更加疯狂地篡改马克思主义和毛主席的指示。我们不少同志又一次上了这伙穷凶极恶的反马克思主义骗子的大当，吃了大亏。

华主席率领我们党一举粉碎了“四人帮”，挽救了革命，挽救了党。“四人

帮”被粉碎后，华主席代表党中央，立即向全党发出号召，要求全党，首先是党的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提出出版毛选第五卷，研究党史，并且整顿加强党校。华主席、党中央这一系列措施，是总结了我们党五十多年的根本性的经验教训，特别是我们党这十年来的根本性的经验教训提出来的。

因此，我们全党，特别是领导干部，一定要努力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要象列宁教导我们的那样，把学习和钻研马克思主义当作我们生活的组成部分。

第二点：坚持和发扬毛主席倡导的学风。

毛主席在继承、捍卫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同时，为我们党树立了优良的学风。这就是理论密切联系实际的学风。

理论密切联系实际，我认为有两层最基本的意思。一层是：一定要掌握理论。没有理论，一张白纸，凭什么去联系实际呢？另一层是：一定要从实际出发。如果理论不能指导实际，不受实际检验，那算什么理论！决不能把理论同空谈、吹牛甚至撒谎混为一谈。

我们要做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我们坚信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马克思和恩格斯通过千辛万苦，研究了历史，研究了自然，研究了无产阶级革命，创立和奠定的人类最革命最进步的科学。这是解放无产阶级、一切被压迫民族和全人类的真正科学。马克思主义一经诞生，世界无产阶级和进步人类，才真正有了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才开始掌握自己的命运。一百多年以来，全世界革命政党，革命人民凭借这个武器，把旧世界的一部分打翻了。伟大导师列宁和毛主席在批判旧世界过程中发现新世界，不断地把马克思主义推向前进。这样，就出现了这样的动人情景：革命理论造成了伟大的革命运动；革命运动又促进了革命理论向前发展。当代的马克思主义，由于列宁和毛主席的发展，比起一百多年前是更加完备，更加丰富得多了。单从这一点来看，旧世界要被人民彻底推翻，新世界要被人民创造，还有什么疑问吗？我认为是没有疑问了。

马克思主义是一个完整的科学体系。林彪、“四人帮”一伙，时而把马克思主义同毛泽东思想割裂开来，时而把马克思主义这个原理同另一个原理对立起来，经常不顾任何历史条件，不顾原著的精神实质，挑出片言只语，骗人，吓人。他们是马克思主义最凶恶最无耻的敌人。

恩格斯在马克思逝世时曾经说过一句名言，如果没有马克思，如果没有马克思主义，我们仍然要在“黑暗中摸索”。把自己造就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马克思主义者，当然不能只靠读马克思主义的书，还必须面向实践，参加实践，接触新鲜事物，研究实际问题。伟大的革命导师还说过，如果我们只是躺在马克思主义的书本上，脱离实际，并且把马克思主义的词句当作包医百病的灵丹圣药，那就只能在生活实际的“天空中飞翔”。因此，我们在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著作时，一定要提倡融会贯通，联系实际，实事求是，有的放矢。这就是说，要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原理，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来分析、处理、解决我们遇到的一切问题。可以说，理论愈多接触实际问题，愈敢接触实际问题，不是绕开问题走，不是模棱两可，含混不清，理论就愈加彻底，愈能掌握群众，愈易变成物质力量。华主席、党中央号召我们，一定要恢复和发扬实事求是的作风，作大无畏的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我相信，只要我们这样做，我们就一定能够把理论密切联系实际的学风普遍推广开来，就可以把我们党的事业推向前进。

一切革命同志，要从正反两面教员中吸取教益。一定要有计划地认真阅读马克思主义的书，一定要完整地、准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联系实际。我相信，在华主席、党中央的号召下，全党干部，首先是高、中级干部，一定会切切实实养成钻研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习惯，努力把自己造就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马克思主义者。

第三点：继往开来的一项重大任务。

华主席领导我们党粉碎“四人帮”之后，我曾经说过，我们面临着一个继往开来新局面。什么是继往开来呢？

毛主席为我们留下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思想财富，领导我们缔造了一个伟大的事业——世界革命的根据地。我们说继往，就是要把毛主席的全部思想财富继承下来，熟悉党的全部斗争历史和丰富经验，为巩固和发展我们的伟大事业而努力奋斗。

为着这个目的，在我们面前摆着一个重大任务，就是研究和编写党史。

我们的党，领导了一个情况极其复杂的大国的革命，并且取得了伟大的胜利。几十年来，我们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们党，既有国内斗争经验，又有国际斗争经验；既有民主革命的经验，又有社会主义革命的经验；既有武装斗争的经

验，又有其他各种复杂斗争的经验。在进入社会主义时期后，既有社会主义革命的经验，又有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在长期艰难困苦的斗争中，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经验。所有这些经验，都是异常宝贵的。

毛主席在世的时候，每当革命阶段告一段落，或者每当一次重大任务完成的时候，都及时运用从群众中来的方法，加以总结，提出新的方针、办法，然后再回到群众中去贯彻执行。如此往返循环，使我们的马克思主义领导水平不断提高。这是教育干部、提高干部的一个马克思主义方法。我们也一定要继承毛主席的这个马克思主义的领导方法。

毛主席在世的时候，准备做一件大事，就是要把我们党几十年来的全部斗争经验加以总结，写出一部党史来。在党的九届一中全会上，毛主席还指示我们说：要搞个党史，没有不行。现在不知有多少党史，就是没有个正本。党校要有党史这个正式课程。但这件事没有完成，毛主席就离开我们了，因此，这件事变成了他老人家的遗志。

在粉碎“四人帮”后，华主席、党中央号召全党研究党史。同编辑出版毛主席选集、全集一样，这是我党思想理论战线上一个重大的战略决策。我认为，编辑出版毛主席选集、全集和编写党史这两件事是相辅相成的，可以而且应当同时抓起来。我们党的历史，是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日益结合的历史，也就是毛泽东思想发展和胜利的历史。编写党史，要同阐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阐明毛泽东思想是当代发展的马克思列宁主义、阐明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一致起来，它们实际上是一回事，不是两回事。编辑毛主席选集，特别是全集，也要研究和熟悉党的历史。

我希望在党校工作的同志，来党校学习的同志，都来用心研究我们党的历史，特别是第九次、第十次、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历史。我还希望许多老同志在研究党史方面多出一把力。“四人帮”怀着狂妄的野心，不但篡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而且妄图篡改我们党的历史。他们已经做了许多歪曲的宣传，我们要把被歪曲的历史重新纠正过来。我相信，只要我们许多老同志和研究党史的同志一起，同心协力，在华主席、党中央领导下，在不久的将来，一定可以写出一部好的党史来。

我就讲这么几点，祝同志们在学习上取得新的成就。

一九七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华国锋在四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的讲话

各位委员，各位同志！

现在，我代表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提前召开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建议，请大家审议。

中共中央提出这个建议，是经过慎重考虑的。去年，我们党和国家经历了非常的事变，我们党、我们军队和我们人民共和国的缔造者，我们的伟大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与世长辞了，毛主席的久经考验的亲密战友、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朱德同志和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同志也与世长辞了，我们党继承毛主席的遗志，粉碎了王张江姚“四人帮”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罪恶阴谋。粉碎“四人帮”，党心军心民心大快。这场政治大革命的伟大胜利，使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发展时期。党的十一大制定的我们党在这个新时期的马克思主义路线，得到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热烈拥护，大家精神振奋，生气勃勃，各条战线的工作都在胜利前进。为了进一步清除“四人帮”在国家政权中的流毒和影响，从政治上和组织上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特别是粉碎“四人帮”斗争的胜利成果，为了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大路线，实现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进一步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迎接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高潮和文化建设高潮，中共中央认为，有必要提前召开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这样做，完全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和愿望。当前国内国际形势大好，召开这次大会的条件也是成熟的。

在召开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之前，先要召开各省、市、自治区新的一届人民代表大会。这次省、市、自治区的人民代表大会的主要任务之一，是要选好省、市、自治区的革命委员会，同时，要选好五届全国人大的代表，这是开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组织保证。

搞好政权建设，搞好中央和地方各级国家机关领导班子的整顿和建设，是抓纲治国的一项重要内容。由于林彪反党集团特别是“四人帮”反党集团的干扰和破坏，省、市、自治区的革命委员会，混进了一些坏人，还有些成员在两条路线斗争中犯了严重错误而又坚持不改，脱离群众，丧失了代表性。各省、市、自

治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又长期没有召开，革命委员会没有及时改选。在这种情况下，革命委员会没有能够很好发挥它应有的作用。

各省、市、自治区即将召开的新的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一定要充分发扬民主，按照毛主席提出的接班人五项条件和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选举出坚决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和党中央的方针政策，密切联系群众，团结战斗，在群众中有威信的精干的革命委员会。省、市、自治区的革命委员会的成员要包括各条战线、各行、各业、各界的代表人物。要把工人、农民、革命军人、革命干部和知识分子中为群众公认的优秀分子，把那些在群众中确有威信、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确有贡献的先进人物选进革命委员会，而决不要把那些打砸抢者、“闹而优则仕”的人物搞进来。总之，一定要选好革命委员会，使群众一听到新选出的革命委员会的名单，就高兴，就拥护，就受到鼓舞。这样，就有利于调动各方面群众的积极性，革命委员会也就能够确实发挥它的作用。

在省、市、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上，要经过充分讨论，民主协商，把各方面的优秀人物和有代表性的人士，选为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为了先开好省、市、自治区的人民代表大会，为了有比较充裕的时间作好五届全国人大的各项准备工作，中共中央认为，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在明年春季召开是适宜的。

中共中央意见，在召开五届全国人大的同时，召开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进一步发展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包括爱国民主党派、爱国人士和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的革命统一战线。

五届人大和五届政协的召开，将是我国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抓纲治国，达到天下大治的一件大事。通过这两个会议，我们要把党的实事求是、群众路线、批评和自我批评、民主集中制和艰苦奋斗等优良传统和作风，在全国人民中恢复和发扬起来，逐步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这样做，有利于我们从政治上、思想上进一步深入揭批“四人帮”，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并且把消极因素转化为积极因素，克服“四人帮”造成的困难，迅速地发展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进一步巩固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

社会主义的中国一定要兴旺，一定要强大，一定要实现四个现代化！让我们和全国各族人民一道，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继续革命，为实现这个伟大目标而共同奋斗吧！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叶剑英在四届政协常委会第七次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各位委员，朋友们、同志们：

今天，我们举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这次会议，是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全国人民取得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初见成效，各族人民欢欣鼓舞地迎接五届人大召开的大好形势下举行的。这次会议的主要议题，是讨论中共中央提出的，在召开五届全国人大的同时召开五届全国政协的建议。这两个大会的召开，是我国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从政治上组织上巩固和发展粉碎“四人帮”的胜利成果，实现安定团结，达到天下大治的一个重要部署。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统一战线组织，是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亲自创建的。二十多年间，人民政协在毛主席和他的亲密战友周恩来总理的主持下，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对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今天，英明领袖华主席，邓小平、李先念、汪东兴副主席，在京的中央政治局全体同志，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国务院副总理，都来出席我们的会议，这说明华主席、党中央很重视人民政协的作用，很关怀我们这次会议。

我们这次会议，有着广泛的代表性。参加会议的，有中国共产党的代表，有各爱国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负责人和无党派爱国人士。大家欢聚一堂，共商国家大事，这个事实本身就说明了我们这次会议的重要性，说明了人民政协是民主协商国家大事的一种很好的组织形式，说明了我国的革命统一战线有着广泛的社会基础。

大家知道，去年是我们国家极不平凡的一年。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离开了我们。敬爱的周恩来总理和朱德委员长也离开了我们。王张江姚“四人帮”乘机阴谋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在这个严重的历史关头，华主席率领我党我军

和我国人民，一举粉碎了“四人帮”。这是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伟大胜利，是一个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前途和命运的伟大胜利。

在华主席、党中央领导下，经过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努力，抓纲治国一年初见成效的目标已经胜利地实现，我国的形势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揭批“四人帮”的政治大革命已经取得伟大的胜利。被“四人帮”搞乱了的路线是非基本上得到了澄清，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在各条战线能够比较顺利地贯彻执行了。“四人帮”及其余党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土崩瓦解。党的建设、政权建设和军队建设得到了加强，领导班子得到了调整和充实。无产阶级专政大为加强，社会秩序大为安定。党的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等优良传统和作风，正在恢复和发扬。广大工农兵、干部、知识分子和各界、各方面人士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大大提高。科学、教育、文化界的同志们正在为发展社会主义的科学文化事业进行辛勤劳动，这些领域出现了令人喜悦的新气象。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蓬勃发展。我国的国民经济发生了重大的转折，扭转了“四人帮”造成的停滞甚至下降的状况，转到了稳步的上升。毛主席期望的那种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开始出现。我们的国家，正在两个阶级的激烈斗争中走向大治。

当前国际形势对我们也是有利的。毛主席关于三个世界划分的伟大理论和战略规定，正在发生越来越广泛的影响。一个联合第三世界，争取第二世界，反对苏美两个超级大国的国际统一战线，正在发展和扩大。

我们正处在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重要历史时期。党的十一大为我们制定了一条马克思主义的路线：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坚持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抓纲治国，继续革命，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奋斗。我们要遵照这条路线，进一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加强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进一步发展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包括爱国民主党派、爱国人士和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的统一战线，把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都团结起来，把一切积极因素都调动起来，并且尽量地把消极因素转化为积极因素，在本世纪末把我国建设成为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对人类作出较大的贡献。

统一战线，是中国共产党在中国革命中战胜敌人的一个法宝。在新民主主

义革命时期，我国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包括民族资产阶级在内的广泛的统一战线，是我们党实行革命武装斗争的统一战线。它在推倒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的斗争中，发挥了重大的作用。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巩固和发展了统一战线。这个统一战线，在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切爱国力量，胜利地进行反对国内外敌人的斗争，推动民族资产阶级的人们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的革命和建设事业服务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统一战线是我们党一贯坚持的无产阶级的阶级政策。毛主席关于统一战线的理论和实践，是毛主席留给我们的一项宝贵财富。我们要继承下来，发扬光大。敬爱的周恩来总理坚定地卓越地实践了毛主席的统一战线思想，付出了巨大的精力，为建立和发展统一战线作出了不朽的贡献，为我们树立了光辉的典范。

“四人帮”为着篡党夺权，颠覆无产阶级专政，蓄意颠倒敌我关系，疯狂反对毛主席的统一战线思想，竭力破坏和妄图取消我们的革命统一战线。他们肆意践踏党的统战政策，破坏党的统战工作，极力摧残和打击一切积极因素。我们要依靠的革命力量，他们要打倒；我们要争取、团结的朋友，他们要排斥；被我们打倒的反动阶级和反动势力，则恰恰是他们依靠的力量。这就彻底地暴露出他们是反动阶级和反动势力的总代表，是全国人民最凶恶的敌人。

毛主席历来教导我们，共产党员要善于同党外人士合作。一九四一年，毛主席在陕甘宁边区参议会的演说中，就强调指出：“共产党的这个同党外人士实行民主合作的原则，是固定不变的，是永远不变的。只要社会上还有党存在，加入党的人总是少数，党外的人总是多数，所以党员总是要和党外的人合作，现在就应在参议会中好好实行起来。”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毛主席又教导我们：“单有党还不行，党是一个核心，它必须要有群众。我们的各项具体工作，包括工业、农业、商业、文化教育等等工作，百分之九十不是党员做的，而是非党员做的。所以，要好好团结群众，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一道工作。”这就是说，只要有党存在，党总是要和非党群众合作的。在非党群众中，绝大多数是工农群众。我们的统一战线，是工人阶级（通过共产党）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统一战线，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党外人士。没有这样的统一战线，无产阶级专政是不可能巩固的。

我国各民主党派和许多爱国人士，早就同我们党有了长期合作的历史，对于我国民主革命的胜利，是作出了贡献的。到了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毛主席经常教导我们要过好社会主义这一关。经过多次运动，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深入和发展，特别是经过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在两个阶级激烈、深刻的反复搏斗中，尽管不少人有过动摇以至反复，但是总的看来，在民族资产阶级中，在各民主党派和爱国人士中，大多数人是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上逐步前进的。坚持资产阶级反动立场，顽固抗拒社会主义改造的是极少数。粉碎“四人帮”以来，各方面朋友的表现也是好的，拥护华主席，拥护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积极参加揭批“四人帮”的斗争。这一切表明，毛主席为我们党制定的又团结又斗争的统一战线基本原则，逐步消灭民族资产阶级而改造民族资产阶级人们的方针和一系列的政策，是完全正确的。建国二十八年以来，我们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成绩是巨大的。尽管有刘少奇、林彪特别是“四人帮”的严重干扰破坏，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在统战工作中始终居于主导地位。

我们要同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把他们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为社会主义服务。这是我们的愿望，也是我们的方针。这个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政治基础，就是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提出的六条政治标准。这六条标准，也是我国现阶段革命统一战线的政治基础。我们希望，各民主党派把工作活跃起来，积极参加政治活动，推动成员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鼓励他们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并且结合实践，促进世界观的改造。民主协商，是毛主席、周总理为我们统一战线树立的优良传统，这些年遭到了“四人帮”的严重破坏，应当把它恢复和发扬起来。我们党的各级领导同志都要发扬民主作风，虚心听取党外的批评和意见。要认真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政协、有关人民团体以及各有关方面的工作，也都应当更加活跃起来，充分发挥积极作用。

我们要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充分发挥他们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积极作用。毛主席教导我们：“我国的艰巨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需要尽可能多的知识分子为它服务。凡是真正愿意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知识分子，我们都应当给予信任，从根本上改善同他们的关系，帮助他们解决各种必须解决的问题，使他们得以积极地发挥他们的才能。”应当肯定，建国以来，我国

科学、教育、文化战线的工作，尽管受到了刘少奇、林彪、“四人帮”的严重干扰和破坏，但是，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仍然占主导地位。在这几条战线工作的广大知识分子，绝大多数是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的，他们辛勤劳动，努力工作，为社会主义事业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在由资产阶级世界观向无产阶级世界观的转变过程中，在逐步形成和确立无产阶级世界观的过程中，已经有了不同程度的进步。我们应当欢迎他们的这种进步。在知识分子中，反对社会主义的，只是极少数。“四人帮”出于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需要，炮制“两个估计”，打击和扼杀广大知识分子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把广大知识分子当作“专政对象”。我们要严肃批判和彻底肃清“四人帮”的流毒，正确执行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充分调动广大知识分子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我们要团结他们，让他们好好工作，同时热情帮助和鼓励他们在三大革命运动实践中，努力改造世界观，走同工农相结合的道路，做到又红又专，为实现四个现代化多作贡献。

我们要认真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加强各族人民的大团结。“无论是大汉族主义或者地方民族主义，都不利于各族人民的团结”。我们要反对大汉族主义，也要反对地方民族主义。要诚心诚意地积极帮助少数民族，认真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切实搞好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我们党的侨务政策、宗教政策等等，也都是围绕着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这个基本方针提出来的。我们要坚定不移地继续贯彻执行这些政策。

毛主席早就讲过：“统一战线是否到了有一天要取消？我是不主张取消的。对任何人，只要他真正划清敌我界限，为人民服务，我们都是要团结的。”一切愿意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努力为社会主义服务的人们，都是有光明前途的。我们希望，一切团结在革命统一战线内的朋友们，都要认真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活到老，学到老，改造到老，争取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在思想改造上不断地取得新的进步。

在座的朋友和同志中间，年过六十、七十的老人不少，还有一些已是八、九十岁高龄的人。我也算是一个，今年刚好过了八十岁。我们这些人经历的事情多，历史长，是旧中国变为新中国的见证人。为实现我们祖国的团结统一大业，大家都有过贡献，这是很可宝贵的。我们的责任，是要为继续推进社会主义

事业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我想，大家都是乐于担当起历史赋予我们的责任的。

我们一定要解放台湾。台湾省是我国的神圣领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台湾人民是我们的骨肉同胞，我们寄希望于台湾人民。对于还在台湾的国民党军政人员，我们党和政府的一贯政策是“爱国一家”，“爱国不分先后”，凡是爱国的，我们都欢迎。我们希望在台、澎、金、马和在海外的蒋帮军政人员，能够认清形势，走爱国的道路。我们要同台湾同胞一起，解放台湾，最后完成统一祖国的大业。

英明领袖华主席是毛主席的好学生、好接班人，是我们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的好领袖、好统帅。华主席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继承毛主席的遗志，坚决捍卫和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沿着党的十一大路线，为在本世纪末把我党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共同奋斗。

一九七八年六月九日，汪东兴与胡耀邦陈野萍的谈话

〔胡耀邦：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陈野萍：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纪登奎、吴德在座。摘要〕

汪东兴说：

中央专案组的第一办公室和第三办公室，是“文革”刚起步时党中央决定成立的，由华国锋同志和我们三个人（指汪本人和纪登奎、吴德）直接负责的。这两个办公室的案子，都是经过毛主席批定的。现在应继续贯彻毛主席的指示，也要贯彻华主席的指示。“六十一人”的问题是经过毛主席和党中央批准才定案的，不能随便翻过来。还有彭德怀、陶铸等人的问题，也不能随意翻过来。所以，关于这些案子，还是原来的那句话：结论材料可以交给组织部，而文书档案不能交。另外，关于一、三办的所有其他案子，属于人民内部矛盾的，也可以交给组织部；属于敌我矛盾的，都不能交。

第一办公室范×、杨×：

中组部不得为六十一人翻案。帅孟奇的叛徒案也绝对不能翻。

胡耀邦说：

真正的材料都在文书档案里。比方说，这个案子缘何而起？调查所得的旁证材料究竟如何？结论中所引用的材料是否有失偏颇？我们今天复查这些案件，比方“六十人”的案子，那个“启事”是有的，但这个“启事”是怎么来的？只有摸清这些背景，才能真正地分清是非功过，分清组织与个人的责任。“六十人”问题，早在“七大”时就已作过正式结论。当时我们很多人都在延安，记忆犹新。事隔三十年，为什么又要翻开这本已经一清二楚的旧账？对这本账，康生本人也是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他是唯恐天下不乱，蓄意整人，抬高自己，浑水摸鱼。

中央专案组第一办公室、第三办公室的案子，几乎都是“叛徒”、“特务”之类的敌我矛盾，哪有什么人民内部矛盾？为了对党对同志负责，我们的意见还是交给组织部复查，还是统统交。

一九七八年六月十五日，汪东兴对中宣部及中央直属新闻单位负责人的讲话

一、《人民日报》特约评论员关于落实干部政策的几篇文章讲得不对，只讲了一面而没讲另一面。没有分析，好像有一股气，在出气。打着特约评论员的名义在报纸上那样写，要注意。我给耀邦说，要他在报上写文章要注意。报纸好像什么都要翻案……这样翻，将来老百姓要算账的。对纪念总理的文章，有的讲过头了，有的还是假造的。

二、《人民日报》记者余焕春在政协的发言，竟认为天安门的案子（一九七六年“四五”运动）还没有彻底翻过来。这明明是毛主席说的“反革命事件”，你也要翻，翻谁呀？

三、《人民日报》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期间，对邓副主席的讲话，在标题上用了“精辟阐明”，而叶副主席讲的话、华主席讲的话，为什么就不标出“精辟阐明”呢？

四、《人民日报》转载徐迟写陈景润那篇文章，对“文化大革命”那样写，对吗？徐迟还写了一篇周培源，对北大怎么那样写？北大是毛主席抓的点嘛！

一九七八年七月二日，罗瑞卿在总后勤部关于靳来川等利用医疗手段将贺龙致死的调查报告上的批示

〔总后勤部党委上报军委、总政《关于林彪一伙指使其死党靳来川、曹根慧利用医疗手段将贺龙致死的初步调查报告》，罗瑞卿批示〕

韦主任并总政党委：

总后党委的这个报告，以大量事实揭露了林彪一伙残酷谋害贺龙同志严重罪行，彻底弄清这一案件完全必要。我意：

一、当时的专案组负责人和靳来川、曹根慧等怎样领受林彪一伙残害贺龙同志的罪恶阴谋，有计划、有步骤地谋害贺龙同志，还要进一步追查清楚。

二、在谋害贺龙同志的案件中，原专案组副组长芦凤歧（现为××军×××师副政委）和护士王贺志（现为×××医院医生），负有严重罪责，是查清这一案件的关键人物。我意电话告北京军区秦基伟同志，请他们设法动员卢、王交待揭发，最好是向他们讲清政策，让他们主动这样做。

三、鉴于此案涉及范围广，人员多，建议由总政组织专人协同总后进一步查明真相，向军委做出报告。对有关人员的处理，待全案查清后再做决定。

可否，请裁夺！

罗瑞卿

一九七八年八月十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认真清理被指控为“恶攻”的案件的指示

当前，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复查、审理积案，有一个需要抓紧解决的重要问题，就是认真清理文化大革命期间被指控为恶毒攻击党、攻击社会主义制度、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的案件。

文化大革命中，确有一小撮阶级敌人趁机向党向社会主义猖狂进攻，恶毒地把矛头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对于这些罪证确凿的反革命分子，依法制裁，是完全正确的、必要的，决不允许翻案。

还应当看到，在林彪、“四人帮”及其帮派体系的诬陷或影响下，过去判定和处理的那些“恶攻”案件中，有不少是冤案、错案。一些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被扣上“恶毒攻击”的帽子，有的被打成现行反革命。对于这类冤错案件，应

当实事求是地一一甄别，抓紧纠正。根据我们的一些不完全的调查，有以下几种情况。

第一种是，有的人对林彪、“四人帮”横行霸道、祸国殃民强烈不满；对自己和大批革命干部遭受冤屈迫害十分愤慨；对盛行一时的“忠字舞”、“语录操”、“早请示晚汇报”等形式主义的东西有不同看法；对任意打、砸、抢、抄、抓，破坏民主生活，践踏社会主义法制，表示愤恨；对国民经济遭到严重破坏焦虑不安。而他们当时又没有识破或没有完全识破林彪、“四人帮”倒行逆施往往盗用党和毛主席名义的阴险手法，不了解党内斗争的真实情况，因而在反对林彪、“四人帮”的时候，在一些涉及党的路线、政策问题上，甚至对伟大领袖一时发过某种怨言，说过错话。在当时那种十分复杂的历史条件下，出现这类问题，原因是多方面的。对这些同志来说，有一个总结经验教训的问题，但给他们戴上“恶毒攻击”的帽子是不恰当的。

第二种是，有的人在指供、诱供和刑讯逼供的情况下，被迫交代所谓“三反罪行”，被迫“交黑心”，违心地讲了一些假话、错话；有的人因身心受到严重摧残，精神失常，说了胡话。把这些明明是逼出来的不可靠的东西，作为“恶攻”言论来定罪，显然是不合情理的。

第三种是，有的人对某些理论问题和方针政策问题，在一定的场合或者书信、日记中，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这种情况，在党和国家生活中是正常的。即使说错了，也可以通过民主讨论、说服教育、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来解决，不能乱扣帽子。至于有的同志反对林彪、“四人帮”在思想理论上制造的混乱，坚持正确的观点，反被定为散布“恶攻”言论，那就更不对了。

第四种是，有的人在“斗私批修”、汇报思想和交心谈心中，检查了自己曾经有过的错误思想，包括涉及伟大领袖、涉及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制度的错话。这应当说是一种自我批评、要求进步的表现，不能视为散布“恶攻”言论。何况有些是在被要求“灵魂深处爆发革命”、“思想爬坡”，交代所谓“带血丝的活思想”、“活蹦乱跳的一闪念”的空气下，自己无限上纲，说了不实事求是的话，这就更不应当以这些话给人定罪。

第五种是，有的人在开玩笑、打比喻时，说了一些政治影响不好的话，或者传播了一些小道消息、流言蜚语，这是应当批评教育的，但不能当作蓄意攻击。

至于偶然发生的口误、笔误，更不应该当作“恶攻”言论。

实际生活是非常复杂的，各个案件的情况，往往千差万别。这就要求我们在进行清理、甄别过程中，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进行充分的查对核实，对具体问题采取具体分析的方法，把当事人说话的内容和原意搞准确，对当时的环境、条件作一番调查、仔细弄清楚是在什么情况、什么场合说的话。如果没有问题，就应当彻底平反。如果有问题，就应对当事人进行历史的、全面的考察，看本质，看主流，看他是认识问题还是政治问题，是偶然犯错误还是真正对党对人民有仇恨。决不能把一般性错话搞成政治性错话，把政治性错话搞成“恶攻”言论。必须合情合理地分清是非，分清敌我，万万不可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伤害了自己的同志。

一个时期以来，许多地方和部门在落实政策中，对这类冤错案件已经作了一些甄别平反工作，效果很好，大得人心。也有一些地方和部门，对这类案件不敢清理，或者在复议处理时，仍然做了不恰当的结论。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就多数来说，有一个需要统一思想、统一认识的问题。现在有的同志对清理这类积案的重要性认识不足，顾虑很多，怕这怕那，这是不利于处理好这类案件的。

应当看到，遵照毛主席规定的“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方针，认真清理好所谓“恶攻”案件，把那些被错当成敌人的同志解放出来，这不仅仅是保护几个好人的问题，而且是关系到正确区分敌我，健全民主生活，恢复和发扬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的大问题。共产党人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应当尊重客观事实，按科学态度办事，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这才是坚持无产阶级党性的表现。党和毛主席从来就是这样要求我们的，人民群众也是这样期望于我们的。各级组织部门应当积极协同有关部门，以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出以公心，勇于拨乱反正，认真调查研究，把所谓“恶攻”案件的清理工作切实做好，既不放过一个坏人，也不冤枉一个好人。

（原载《组工通讯》1978 年第 11 期）

一九七八年八月十三日，陆定一给中共中央政治局的申诉信摘录

三项十三条，或者通俗点说，三顶帽子十三根棍子，不敢再说我是匿名信的指使者，是叛徒、特务、内奸了，不敢说我的工作有路线错误了，也不敢用陈

伯达、“四人帮”给我加的许多顶帽子了。认真的调查研究已经把这些否定掉了。但“××××第一委员会”也不敢在文件中公开否定这些错误的东西。为什么呢？因为如果把这些错误的东西公开否定了，岂不就把专案组的刑讯逼供，陈伯达、“四人帮”的造谣污蔑这些宝贝的东西都否定了吗？那怎么行呢？

三项十三条最奥妙的，是把“嫌疑”作为可以据以开除党籍的罪状。这样，嫌疑=罪状，那么罪状就无须证据了，可以开除党籍或者关进牢里去了。毛主席说的“重证据，轻口供”就可以不要了，毛主席的肃反路线就可以推翻了。

谎言拆穿了，太丑恶了，令人寒心！

结论应该是，不要相信“××××（编者：应为中央专案组）第一委员会”。他们提出的文件是弄虚作假。我的党籍不应该开除，应该恢复。

我的冤案应该平反，我应该释放出狱。

一九七八年九月七日，中央转发山西省委和文化部党组关于晋剧《三上桃峰》事件报告的批示

1978. 09. 07；中发[1978]52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

现将山西省委和文化部党组关于《三上桃峰》事件的报告两件，转发给你们阅读。

一九七四年初，“四人帮”及其亲信于会泳等人，在华北地区文艺调演期间制造了所谓《三上桃峰》事件，随后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批判文艺黑线回潮”，这是“四人帮”利用批林批孔，另搞一套，进行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组成部分。现已查明，当时据以围剿《三上桃峰》的种种罪名，纯属诬陷、捏造。“四人帮”制造的这一事件，在文艺战线造成的后果极其严重。中央认为，《三上桃峰》事件应予平反。“四人帮”强加于《三上桃峰》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都应推倒。因《三上桃峰》而蒙受冤屈的演出团体和有关人员应予平反和昭雪。对于在围剿《三上桃峰》问题上跟着“四人帮”做了坏事、错事的人应当严肃对待，区别不同情况，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中央和地方报刊要写文章公开批判以“初澜”黑文为代表的种种捕风捉影、无限上纲的谬论，以及“四人帮”借此打击迫害一大

批干部和文艺工作者的罪行。批判的矛头应集中在“四人帮”及其亲信于会泳身上，对其他人不要公开点名。文艺战线要把对“四人帮”制造的《三上桃峰》事件的揭发批判，作为揭批“四人帮”斗争第三战役的一个内容，深入批判“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肃清它在文艺战线的流毒和影响，进一步调整党的文艺政策。

附一：

中共山西省委关于为“四人帮”炮制的晋剧《三上桃峰》事件平反问题的请示报告

（一九七八年七月五日）

华主席、党中央：

一九七四年二月，由原国务院文化组主持在华北文艺调演大会上，揭发批判了我省参加演出的晋剧《三上桃峰》。当时，说这出戏是“为叛徒刘少奇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翻案的大毒草”。“四人帮”在原文化组的写作黑班底“初澜”还写了文章，登在《人民日报》上。对于这个问题，在当时的情况下，省委承担了领导责任，并于一九七五年六月二日向毛主席、党中央正式写出检查报告。原省委副书记王大任同志和原文教部副部长李蒙、卢梦同志等在不同的范围内作了检讨，写了书面检查，一并随同省委的检查报告上报中央，对他们没有作组织上的处理。当时我省文化局党的领导组成员、副局长贾克同志是该剧从始至终的积极支持者和参与者，负重要责任。因此，我们当时决定：贾克同志停止工作，进行检查，接受批判。一九七五年六月二日我们向中央写出检查报告时，决定：撤销他的文化局党的领导组成员和文化局副局长的职务。但因等待中央对省委报告批示，故至今未正式宣布对贾克组织处理的决定。

为了弄清《三上桃峰》的创作过程背景，当时我们曾三次组织专人进行调查，最后，省委于一九七五年六月二日向中央写检查报告时，将关于《三上桃峰》出笼情况的调查报告，作为附件之一报送中央。原检查报告的主要内容是：

一、对于有人揭发《三上桃峰》的编剧及支持编剧的同志事先了解该剧为刘少奇翻案的政治背景问题。我们反复进行了调查。从调查材料看，没有材料可以证明人事先知道所谓政治背景。北影导演桑夫在华北调演会上揭发说：“在

太原有次吃饭时，我提醒过石丁同志《三上桃峰》有问题，当时贾克同志也在坐。后来一次看戏，我又向卢梦、李蒙同志谈到，这个戏有问题，和‘桃园经验’有联系，卢梦同志说：没问题，是根据《人民日报》通讯写的。石丁同志到昔阳和我谈起调演的事时，我又提醒《三上桃峰》的问题。”据我们多方面的调查了解，一九七三年一月三日，原文化局创作组成员胡正同志请桑夫吃饭，在坐的还有陈怀皑（北影导演）、石丁和贾克。除石丁证明，桑夫说过《三上桃峰》的背景有问题的话外，陈怀皑、贾克、胡正等同志都说没有这回事。据石丁同志说，桑夫是听原北京青艺演员杜澎说《三上桃峰》和《春风杨柳》是同一题材，与“桃园经验”有关。但据杜澎证明，他对桑夫讲这话是在一九七三年十月下旬，在太原看了《三上桃峰》之后。因此，一九七三年一月三日，《三上桃峰》尚在创作剧本，并未上演，桑夫还没看过，显然不可能谈到这个问题。至于桑夫说他在同年十一月看戏时向卢梦、李蒙同志谈《三上桃峰》背景有问题的事，卢梦、李蒙同志都说：根本没听他说过这些话。因此，对所揭发的编剧和支持编剧的同志事先了解这出戏政治背景问题，三次都没有查到事实依据。从调查中也没有发现山西有人事先知道《三上桃峰》所谓的政治背景。贾克同志也从未承认事先了解该剧的政治背景。《三上桃峰》在山西创作和演出过程中，与所谓为刘少奇翻案的政治背景没有任何根据。桑夫后来在调会上的揭发是不真实的，纯属诬陷。

二、从编剧的过程来看，也不是有意为“桃园经验”树碑立传。

关于“桑园”改为“桃园”，“桃园”变“桃峰”的问题 据调查，文化大革命前，一九六五年秋，晋中青年晋剧团编写《三下桃园》时，将原《人民日报》（一九六五年七月二十五日）和《中国青年报》（一九六五年十月五日）写的通讯中的“桑园”改为“桃园”，当时并不了解这篇通讯是所谓的为王光美“桃园经验”树碑立传。剧本设计一个女县长送马，是从剧场效果出发，特意为给名演员张鸣琴（女）安排这样一个角色。

文化大革命后，柳林县剧团在改编《三下桃园》过程中，曾设想过许多剧名，如《吕春英》、《春风杨柳》、《三上杏花岭》、《三下桃垣》、《新风赞》、《赎马记》、《桃李争艳》等。《三上桃峰》是剧团负责人任元恩提出的。在县委审查时，把上述剧名提出来进行过讨论，最后选定剧名，认为还是《三上桃峰》好，“峰”，代表山区，是高的象征，“三上”说英雄人物的境界一次比一次高。所以剧名的

提出，也不是有意掩盖所谓这个戏的政治背景。

从以上情况看，当时支持和参与编写剧本的同志，事先根本不了解这出戏的所谓政治背景，因此也就谈不上所谓为刘少奇翻案了。“四人帮”及其在原文化部的亲信于会泳当时借《三上桃峰》的问题，搞突然袭击，无限上纲，是有他们的罪恶目的的。在“初澜”文章发表和广播后，全国批判、声讨《三上桃峰》为刘少奇翻案，造成了恶劣的影响。我们认为，“四人帮”及其党羽对《三上桃峰》的诬蔑不实之词应予推倒。

为落实党的政策，在批判《三上桃峰》时受到牵连的一些同志应予平反。王大任、李蒙、卢梦等同志就这一问题的检查应该撤销。贾克同志应恢复其文化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的工作职务。

原中共山西省委第一书记谢振华同志的问题，主要不是由于支持这出戏的问题，而主要是“在党的第十次路线斗争中”“走错了路线”，“偏离了方向”。因此，推倒对《三上桃峰》的诬蔑不实之词，并不影响中央对解决山西问题的指示精神的贯彻，也不影响谢振华同志所犯路线错误的性质或减轻其错误的严重性。

和《三上桃峰》有牵连的还有一个赵云龙同志受“四人帮”迫害的问题。赵云龙同志是山西一个比较年青的作家。他在一九七二年十月写过一篇《对塑造无产阶级英雄形象问题的一些理解》的文章。这篇文章只是初稿并未发表。在这篇文章里有一段：“当前有一种提法，说‘塑造无产阶级典型的英雄形象，是社会主义文学艺术的根本任务’，这就欠妥当。”作者接着写道：“社会主义文学艺术的根本任务，究竟是什么？这个问题，只应该从文艺的社会本质，即文艺与革命、与政治、与生活的关系这些角度上来解释，来回答。在这方面，毛主席早就明确教导我们：‘为什么人的问题，是一个根本的问题。’因此，我们的文艺的‘根本任务’，应该是要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为工农兵服务，应该根据实际生活创造出各种各样的人物来，帮助群众推动历史的前进”。“人物创造不过是文学艺人反映生活，并去影响生活进程的手段。无产阶级英雄形象的创造，也只是反映革命人民的革命生活并推动革命向前发展的手段。因此，说‘英雄形象塑造是文艺根本任务’，是把文艺描写内容和文艺社会作用混为一谈，是把文艺手段和文艺目的混为一谈”。作者的这些论点，在文章初稿征求意见时，就有人提出这是和江青的“三突出”唱对台戏，是毒草，是文艺黑线回潮，要组

织批判。问题提出后，当时省委书记张平化同志于十二月六日批示：“座谈会，要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摆事实，讲道理，和风细雨，以理服人。以毛主席的文艺路线为指针，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开展实事求是的批评，使犯错误的同志和没有犯错误的同志都受到教益。”根据张平化同志批示，开了一个有三十八人参加的评论工作座谈会。会上赵云龙同志做了检查，事情就此结束了。但《三上桃峰》问题出来后，江青的亲信于会泳，在大会上宣判赵云龙同志的文章是反动文章，毒草文章，并且说这篇毒草文章，是《三上桃峰》的“理论根据”，至今山西方面并没有进行严肃认真的批判。由于于会泳在会上几次批判赵云龙的文章，接着，在报刊上亦有批判文章多次出现。所以一九七四年的四月十四日山西省文化局召开了一次由本机关干部二十余人参加的内部批判会，先由赵云龙做了检查发言，有几个同志作了批判发言。之后，赵曾向人说，中央有人点名批判他，怕戴帽子，怕坐牢，身体不好，受不了。于五月一日自缢。

对于赵云龙同志的问题，山西省委已于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四日做出赵云龙同志是被“四人帮”在文化部的亲信迫害致死的结论，给予平反，并举行了安放骨灰的仪式。特一并报告中央。

以上报告当否？请指示。

附二：

中共文化部党组关于《三上桃峰》事件的报告

（一九七八年六月九日）

中央宣传部：

一九七四年初，“四人帮”及其在文化部的亲信于会泳等人利用华北地区文艺调演，制造了轰动一时的《三上桃峰》事件。随着揭批“四人帮”运动的深入，它的真实背景和内幕，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切。文化部和全国文艺界，以至各地农村，不断有人提出搞清事件真相并作出相应处理的要求。文化部党组成立后，鉴于这一事件关系文艺路线的大是大非，组织力量进行了调查研究。到目前为止，情况已基本上清楚，解决问题的条件也已基本上成熟。现将这一事件的来龙去脉、有关情况和我们的意见，简要汇报如下：

一、晋剧《三上桃峰》是一出比较好的戏。它通过两个生产队买卖一匹病

马的故事，歌颂了共产主义风格，批判了本位主义思想。把这出戏打成为刘少奇翻案的大毒草的《三上桃峰》事件，是“四人帮”及其在文化部的亲信于会泳等人，利用“批林批孔”另搞一套的机会，一手炮制的阴谋事件。从问题的提出、定调，到抛出《评晋剧<三上桃峰>》的黑文，在全国范围广泛展开对《三上桃峰》的围剿，都是由会于会泳在“四人帮”直接指使下进行的。

在一九七四年文艺调演期间，于会泳就曾以国务院文化组文艺创作领导小组名义，向政治局报送一个《关于晋剧<三上桃峰>的情况报告》，提出该剧“有着严重的政治问题”，“应该考虑以评论文章和座谈会的方式进行批判”。他派人搞了《批判<三上桃峰>的初步计划》，并于二月初召开了由在京的四个样板团和调演代表团部分同志共一百多人参加的批判会，报道这次批判会发言的《简报》指出：“《三上桃峰》的要害是为刘少奇翻案”，“是文艺黑线回潮的典型”。他还派人在山西代表团召开的扩大会议上威胁说：上演《三上桃峰》“是个严重的政治事件”，“是不是就是这一个《三上桃峰》的戏？”“希望山西各级领导同志，考虑一下……这么大的事，完了？没有这么简单，完不了的！”

紧接着于会泳下令对此事涉及的一些人进行“政治思想情况调查”，又接连两天召开有样板团、中央各直属文艺单位和各代表团共二千六百余参加的批判大会。在会演闭幕大会上，于会泳赤膊上阵，对山西省的同志打棍扣帽，大肆迫害。他说，这不是一般的文艺问题，而是“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一个集中反映，是社会上的翻案风和黑线回潮的突出表现”，“是同国际上阶级敌人的反华、反共、反革命逆流相呼应的”。他还把这出戏和山西省的一个青年教师赵云龙同志写的一篇文章联系起来；这篇文章指出，江青关于社会主义文艺根本任务的提法“欠妥当”。于会泳硬说文章是戏的理论基础；指责山西同志把矛头直接指向了一九六六年林彪、江青炮制的《纪要》，是反对江青的。

为了竭力扩大事态和影响，他们密谋炮制了一篇署名“初澜”的黑文《评晋剧<三上桃峰>》。这篇文章由文痞姚文元亲自作了十一处修改，在其中一处他加写道“‘三上’被揭露了，会不会搞‘四上’、‘五上’呢？值得我们深思”。最后，由江青、张春桥圈阅定稿，于一九七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在《人民日报》抛出。这篇黑文实际上成为“四人帮”对于文艺事业和广大文艺队伍进行反革命围剿的一篇发难文章。

二、“四人帮”加给《三上桃峰》的种种罪名，都是莫须有的。他们叫得最响的所谓“要害是为刘少奇翻案”，根据不过两条：一条是，剧本取材于通讯《一匹马》（载一九六五年七月二十五日《人民日报》）和故事《三下桑园赎马记》（载一九六五年十月五日《中国青年报》）。这两篇文章讲的是一件事，“是在王光美‘蹲点’的抚宁县发生的”，因此他们就认定：这“是‘桃园经验’的‘结果’”；文章和剧本都是为刘少奇翻案的。另一条是，王光美给桃园大队送过一匹大红马，《三上桃峰》剧中的女主人公青兰给桃峰大队也送去一匹大红马，因此他们又认定，《三上桃峰》为王光美，也为刘少奇歌功颂德。

现已查明，上述两条根本不是事实。《人民日报》所发通讯《一匹马》，不是报社组织的稿件，而是抚宁县群众根据真人真事自己投来的稿件。通讯所歌颂的，是抚宁县刘义庄大队和大刘庄大队的贫下中农，与王光美蹲点的桃园大队无关；所讲的事发生在贯彻了毛主席亲自主持制定的“二十三条”之后，即一九六五年春天，当时，王光美在一九六四年炮制的“桃园经验”已在全党、全国范围批判。他们编造的王光美送马的事更属荒唐。早在一九七四年，就有《人民日报》的记者作过调查，查明桃园大队的干部群众，对“初澜”黑文捏造王光美给他们送马一节很有意见。他们说，王光美从未给桃园大队送过马。一九六六年春，他们的确添了一匹大红马，那是向北京红星公社买的，有发货票可证。更何况通讯《一匹马》所报道的抚宁县长给刘义庄大队桑园二队送马的事，发生在一九六五年春，要比“初澜”所编造的王光美送马早一年。由此可见，“四人帮”及其亲信于会泳之流认定《三上桃峰》为刘少奇翻案的依据，纯属无中生有。

三、《三上桃峰》事件的后果是极其严重的。“四人帮”及其亲信于会泳等人和他们的帮派体系，不但通过它搞乱了一个省，搞乱了一条文艺战线，也搞乱了全国各条战线的思想。“初澜”《评晋剧〈三上桃峰〉》一文，当时全国有三十二种报刊转载。不到两个月时间，就有五百余篇批判文章在全国各地报刊发表。有二十八个省、自治区和大、中城市召开了批判会，大抓特抓所谓的“四上”和“五上”。一时间，全国范围内冤案迭出，谈“马”色变；牛也遭殃，湖南花鼓戏《还牛》就这样被打成了和《三上桃峰》一样的大毒草。他们的淫威所及，人们连“桃”字都怕，武昌县委和咸宁地委就因为儿童剧《桃山新苗》有一桃字，而郑重地重新审查了它的命名问题。搞得风声鹤唳，草木皆兵，人人自危。毛主

席的革命文艺路线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政策，被践踏殆尽。上述山西青年教师赵云龙同志，因被于会泳反复批判而受到残酷迫害，终于含冤而死。

四、粉碎“四人帮”一年多来，因《三上桃峰》事件被搞乱了的是非至今还没有得到澄清，受到迫害的文艺团体和文艺工作者也还没有得到平反和昭雪。因此我们建议：为了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认真调整党的文艺政策，伸张无产阶级正义，对“初澜”的黑文《评晋剧<三上桃峰>》拟由文化部大批判组写出有份量的文章公开批判；对于因晋剧《三上桃峰》而蒙受冤屈的演出团体和有关人员，应当予以平反和昭雪。

以上报告当否，请批示。

（原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办公厅《文化工作文件资料汇编（四）》，北京：[内部出版]，1988年12月）

一九七八年九月十七日，中共中央转发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公安部、民政部《贯彻中央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决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1978.09.17；中发〔1978〕55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

中央同意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公安部、民政部一九七八年八月二十五日呈报的《贯彻中央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决定的实施方案》。现发给你们，望贯彻执行。

做好摘掉右派帽子的人的安置工作，落实党的政策，是我国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这部分人中，不少是有用之才，不要仅仅从解决他们的生活出路出发，要统筹安排，细致地做好工作，以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发挥所长，为社会主义服务。

对于过去错划了的人，要做好改正工作。有反必肃，有错必纠，这是党的一贯方针。已经发现划错了的，尽管事隔多年，也应予以改正。改正的标准，就是一九五七年十月十五日《中共中央关于“划分右派分子标准”的通知》中的

有关规定。希各级党委认真负责，切实做好这项工作。

中共中央一九七八年九月十七日

附：

登奎、乌兰夫同志并报

华主席、党中央：

经中央批准，由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公安部、民政部共同召开的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工作会议，于六月十四日至二十二日在山东烟台召开。会议拟订了《贯彻中央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决定的实施方案》，会议结束后，五部又共同作了修改，现将修改后的稿子报上，请审批。

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公 安 部民 政 部一九七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中组部、中宣部、统战部、公安部、民政部贯彻中央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决定的实施方案

1978. 08. 25

在抓纲治国初见成效的大好形势下，华主席、党中央高举毛主席伟大旗帜，继承毛主席遗志，贯彻党的十一大路线，作出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英明决定。这对于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促进安定团结，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实现新时期的任务，有着重要的意义。

一九五七年，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反右派斗争，是一场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伟大的社会主义革命。毛主席曾经指出，不打胜这一仗，社会主义是建不成的。反右派斗争的伟大胜利，巩固了无产阶级专政，促进了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

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党对右派分子采取了教育改造的政策。一九五九年，毛主席指示分期分批摘掉改好了的右派分子帽子。从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四年，先后五批摘掉了大部分右派分子的帽子。

一九七五年，在特赦释放全部在押战犯的同时，毛主席、周总理指示摘掉章乃器的右派分子帽子，产生了很好的影响。当时考虑到右派分子经过长期的教

育改造，绝大多数有了转变，表现较好，准备全部摘掉他们的右派帽子。由于“四人帮”反党集团的干扰和破坏，毛主席的这个无产阶级政策，当时未能实现。

为了坚决贯彻执行毛主席、党中央关于改造右派分子工作的指示，认真贯彻落实中发〔1978〕11号文件，现将有关问题规定如下：

关于安置问题

必须认真做好摘掉右派帽子的人的安置工作，落实党的政策。搞革命、搞建设，实现四个现代化，总是人多一点好。摘掉右派帽子的人中，不少是有用之才。安置工作不仅仅是为了解决他们的生活出路，更重要的是调动他们的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服务。

1、原保留公职的人，能工作的安排适当工作，有专长的发挥其专长；不能工作的作退职、退休处理。

安置工作后的工资问题。原取消了工资级别，只发生活费的，根据现在分配的工作评定工资级别；原受降级、降薪处分的，工资级别一般不动。工资级别降得过低的，可以适当调整。

需作退职、退休处理的，工龄应连续计算。退职、退休金的计算标准，按划右派受处分后的级别或后来重新评定的工资级别确定。工资过低维持生活有困难的，计算标准可以适当提高。退职、退休金由所在单位解决，没有工作的，由所在县、市负责解决。

2、开除公职的，也要根据本人实际情况给予安置。有专长、工作需要的，有关部门可以重新录用。其他的人，由组织、人事、劳动部门负责安置就业。年老体弱、丧失劳动能力生活无来源的，从社会救济中解决，使其能维持当地一般居民或社员的生活水平。在农村无依靠而在城市有亲属赡养的，准其返回城市落户。

原已离职、退职需要安置的，也照本条规定办理。

3、在劳教单位的，除本人愿意留场安置者外，调离劳教单位，按上述各项原则，由所在省、市、自治区的组织、人事、劳动部门负责安排。留场就业的人员，列为国家职工，给予职工待遇。

4、原是高等学校的学生，没有分配工作的，根据专长和需要安排适当工作，评定工资级别。

- 5、原是军队干部的，不再返回军队，按上述原则，由所在地方负责安置。
- 6、安置所需要新增加的编制名额和劳动指标，尽量由省、市、自治区负责解决。确实解决不了的，由省、市、自治区党委从严掌握，核实后报国家计委解决。
- 7、安置工作，由省、市、自治区党委统一领导，统筹安排，由所在县以上的组织、人事、劳动、民政等部门负责办理。

若干政策问题

1、右派分子摘掉帽子后，不再叫他们“右派分子”或“摘帽右派”。在提职、提级、调资、奖励、授予职称等问题上，与其他职工一样对待，不要歧视他们。 2、对家属子女应看本人的政治表现。过去因右派问题受牵连处理不当的，应该按照党的政策，妥善处理。今后在入团、入党、参军、升学、招工等问题上都不应受到影响，

3、原是共产党员开除党籍的，一律不得恢复党籍。经过考验，确实具备入党条件的人，可以重新入党。

4、对于工人、农民中已戴了右派分子或反社会主义分子帽子的，要按照一九五七年九月中央关于在工人、农民中不划右派分子和不戴反社会主义分子帽子的指示，予以改正。中等学校学生、解放军战士、民警、营业员、民办教师和其他类似人员，戴了右派分子或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帽子的，也照此办理。需要安置的，应适当安置。

5、原属起义、投诚人员，如因其是右派分子而戴上历史反革命分子帽子的，应在摘掉右派帽子的同时摘掉其历史反革命帽子，仍按起义、投诚人员对待。

6、对过去已有结论不以历史反革命论处或只有一般历史问题的人，因戴上右派帽子而被戴上历史反革命帽子的，在摘掉其右派帽子的同时摘掉其历史反革命帽子。因右派问题而戴上其他帽子的人，均按上述原则处理。

历史反革命分子又戴上右派帽子的，这次只摘掉右派帽子。

7、对于有新罪行并已依法判刑的右派分子，不宣布摘其右派帽子，但刑满以后也不再作为右派对待。

8、因公伤残失去劳动能力的人，按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生活补助、救济或劳保待遇。

原保留公职已经死亡的人，对其家属子女按国家规定给予抚恤。

9、被查抄的财物，要退还本人或其家属。查无下落的，要讲明情况，酌情处理。

10、对过去摘掉右派帽子，尚未落实政策（包括工作安置、生活待遇、子女等），一律按以上规定办理。

关于改正问题

按照一九七八年中央十一号文件精神和一九五七年《中共中央关于“划分右派分子的标准”的通知》，对右派分子一般不搞甄别平反，对确实划错了的，要实事求是地予以改正。

一九五七年毛主席批准的中央关于“划分右派分子的标准”，明确规定了应划和不应划右派分子的标准。当时有些地区和部门未能完全按照文件规定办理，错划了一些人。现在我们处理这个问题，仍应以一九五七年中央的规定为依据。凡符合划右派标准而定为右派的人，是摘掉他们的右派帽子问题，不是改正的问题。凡不应划右派而被错划了的，应实事求是地予以改正。这样做，对恢复和发扬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有重要的意义。

对要求改正的申诉，由申诉人所在单位或所在地区县级以上党委受理，转交原划右派单位处理。原单位应认真调查研究，作出结论。原单位已撤销，由申诉人现所在单位或所在地区县级以上党委负责处理。改正结论，由县或县级以上党委审批。受理和审批单位，对申诉案件，都要认真负责，抓紧办理。

经批准予以改正的人，恢复政治名誉，由改正的单位负责分配适当的工作，恢复原来的工资待遇，但不补发工资。生活有困难的，给以必要的补助。

原是共产党员，没有发现新的重大问题的人，应予恢复党籍。原是共青团员的，应予撤销开除团籍处分。

加强党委领导，做好宣传教育工作

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进行妥善安置，实事求是地做好改正工作，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工作，各级党委要加强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构。各有关部门，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密切协作，互相配合，主动承担责任，加强调查研究，认真处理来信来访。要认真解决问题，不要互相推诿，不要把矛盾上交，共同把这项工作做好。

要做好宣传教育工作，使广大干部和群众深刻认识反右派斗争的伟大意义和党对改造右派分子的方针政策，正确理解华主席、党中央决定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重要意义，正确对待摘掉右派帽子的人。

对摘掉右派帽子的人和搞错了予以改正的人都要做好思想教育工作。鼓励他们努力学习，改造思想，在各自岗位上，为社会主义事业作出贡献。

来源：根据文件的翻印件，翻印者未注明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三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的几点意见

1978. 11. 03；组通字[1978]31 号

粉碎“四人帮”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大和全国科学大会、教育工作会议以后，各级党组织在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揭发批判了林彪、“四人帮”打击迫害知识分子的罪行，清算了一批炮制的“两个估计”，摘掉了强加在知识分子头上的种种政治帽子，平反昭雪了一批冤、假、错案。对科技干部进行了全面普查，解决了一部分用非所学的问题。一些科研教学人员恢复了技术职称或担负了一定的领导职务，工作和生活条件也有了一些改善。广大知识分子心情舒畅，努力工作，钻研业务，社会主义积极性越来越高。

但是，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的工作进展不平衡，有些地方还有死角。有的对知识分子在实现四个现代化中的重要地位和重要作用认识不足；有的对平反昭雪冤、假、错案抓得不紧，善后工作做得不够完善；有的对知识分子安排使用不大胆，不得当；有的是非界限不清，余悸未除，不敢放手工作，个别的甚至思想抵触，不认真贯彻执行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必须彻底拨乱反正，肃清流毒，做好工

作，把党的知识分子政策落到实处。

(一) 对知识分子队伍应当有一个正确的估计

毛泽东同志在五十年代就向全党提出：造就工人阶级知识分子的宏大队伍，是历史向我们提出的伟大任务。“无产阶级没有自己的庞大的技术队伍和理论队伍，社会主义是不能建成的。”这些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我国科技水平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差距很大。我们要实现四个现代化，就必须掌握先进技术，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用最短的时间，最快的速度赶上世界先进水平。在这场伟大的革命中知识分子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他们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

我国现有的知识分子队伍，百分之九十以上是解放后党培养教育出来的，百分之七十以上出身于劳动人民家庭。即使是从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经过党的长期教育和业务实践，经过二十多年的考验和锻炼，在世界观的改造上也有了很大进步。在现有的知识分子中，好的和比较好的是绝大多数，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坏人只是极少数。二十多年来，我国广大知识分子，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满腔热忱地从事科学文化教育事业，就是在遭受林彪、“四人帮”严重迫害，工作极端困难的条件下，许多人仍然坚守岗位，表现出很高的政治觉悟。他们不愧是工人阶级自己的又红又专的知识分子队伍，是党的依靠力量。要充分信任他们，放手使用他们，更好地发挥他们的作用。当然，知识分子也要同工农群众一样，认真学习，不断改造和提高自己。

当前一些地方对党的知识分子政策贯彻不力，工作进展不快，主要是对知识分子在革命和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认识不足，对知识分子队伍发生的根本变化认识不清，在一些重大问题上是非界限不明。所谓“专家路线”、“技术挂帅”、“白专道路”等错误观点，还在束缚着一些同志的思想。有些同志对知识分子抱有偏见，不是把他们当作依靠力量，而是仍然把他们当作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来看待。还有的同志，包括一些作组织工作的同志，长时期不好好学习，知识贫乏，不重视有知识的人，或者有点知识，但知之不多，却瞧不起别人。因此，要大力宣传革命导师关于重视知识分子的论述，宣传党中央关于知识分子的一系列指

示，宣传知识分子在实现新时期总任务中的重要作用，宣传知识分子中的先进典型，继续深入地批判林彪、“四人帮”在知识分子问题上散布的种种谬论，彻底肃清其流毒，澄清糊涂观念，消除对知识分子的偏见，更加自觉地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推动整个社会都重视知识分子的工作。

(二) 继续做好复查和平反昭雪冤、假、错案工作

科技和文教战线在文化大革命中立案审查的案件，现在还有百分之四十左右没有复查和作出正确结论。如果加上“四清”、反右派等运动中的错案，复查纠正的工作量更大。在已经复查和平反的案件中，也还有一些遗留问题没有彻底解决。

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经过调查核实，凡属冤、假、错案，不管是哪一级组织哪一个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地改过来，一切不实之词必须推倒。做到全错的全平，部分错的部分平，不错的不平。

对于一些人的政治历史问题，凡是文化大革命以前已作过结论，定性准确，应维持原结论；有的即使发现新的问题，已审查清楚，不影响原定性质的，也不要改变原结论。对于归国知识分子，要充分肯定他们的爱国热情，他们同外国人的交往、通信和某些个人接触，是正常的。除个别证据确凿真正里通外国搞特务活动的外，凡被戴上“特务”、“特嫌”帽子的，都应平反。凡因坚持正确的学术观点，或因学术上不同意见的争论，而被戴上“学阀”、“反动学术权威”等帽子的，应予平反。对于因不了解党内斗争真实情况，在议论林彪、“四人帮”时，发过某种怨言，说过某些错话，或者因向党组织汇报思想、交心谈心暴露了错误观点，而被戴上“恶毒攻击”帽子的，应予取消。

毛泽东同志历来主张，对人的处理要取慎重态度。经过复查需要进行组织处理的，可宽可严的从宽；介乎两类矛盾之间的，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有些即使是属于敌我性质的问题，只要民愤不大，本人确有真才实学，有所贡献的，也可按人民内部问题处理，妥善安排，用其所长。一般性的问题不要留尾巴。

凡属冤、假、错案，都要公开平反昭雪，恢复名誉，消除影响；本人档案中或寄往家属、子女所在单位的不实材料，都应清理销毁；被抄走的财物，要积

极查找退还，查找无着，要做好思想工作，本人生活有困难的酌予补偿；冻结的存款、扣发的工资，应退还本人；被强占的私人房屋，应一律退还，个别退还确有困难的，要另行帮助解决住房问题。

作好冤、假、错案的平反昭雪工作，关键在于领导。要及时研究讨论，加强督促检查，解决存在问题。领导同志要亲自抓典型案例，掌握工作进程，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对复查处理过的案件，如有不当，要及时纠正。要选择那些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坚持原则，办事公道，并具有一定的历史知识、工作经验和政策水平的同志，充实加强复查工作的班子。凡是自己搞了错案，而坚持不改，长期顶着，形成阻力的，不能做这项工作。个别制造冤、假、错案，造成严重后果，民愤很大的人，要严肃处理。对于大多数有过错误的同志，主要是进行正面教育，不要追究个人责任。要帮助受迫害的同志，正确对待在运动中犯了错误而愿意改正的同志，把仇恨集中到林彪、“四人帮”身上，不要计较个人恩怨。要把大家的注意力引导到解决当前和今后的问题上来，把积极性调动到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方面来。

(三) 充分信任，放手使用，做到有职有权有责

现代化大工业生产和科学技术，管理工作十分重要，要求越来越高，需要大批有知识、有文化、懂技术、会管理的干部。我们现有的企事业领导班子中，不少成员不懂技术，不精通业务，管理水平低，这是一个尖锐的矛盾。这些同志要刻苦钻研业务技术，学会管理工作，做到象过去战争年代军队中政治委员一样，既善于做政治工作，又能够带兵打仗。同时要充分发挥现有技术人员的作用，把其中路线觉悟高，业务能力强，工作干劲大，群众关系好的知识分子(包括非党干部)，提拔到适当的领导岗位上来，但要保证他们的主要精力从事专业工作。争取在三、五年内使我们企事业的各级领导班子中真正懂技术、会管理的干部占到百分之三十、五十以至七十。生产、业务、教学、科研第一线的领导干部，要成为业务和管理的能手。要坚持党委领导下的厂(校)长负责制，建立健全科技人员的技术责任制，科技人员要参加企业的各项管理，真正做到有职有权有责。对知识分子特别是中青年知识分子，在放手使用的同时，要采取各种措施，加强培

养，不断提高政治和业务水平。

在知识分子队伍中，有一部分同志出身于剥削阶级家庭，社会关系比较复杂，本人政治历史上有些问题。要看到他们经过二、三十年的教育和锻炼，绝大多数表现是好的，愿意为四个现代化贡献力量，没有理由歧视他们，嫌弃他们，不使用他们。党的政策历来是，家庭出身看本人，社会关系看影响，历史问题看现实表现。要全面地、历史地看问题，要多看他们的主导方面，即使问题性质比较严重的人，也要用他们的一技之长，要打破“金要足赤，人要完人”的形而上学观点，对知识分子的某些生活习惯和生活细节上的缺点、毛病，不要苛求。

过去有关单位对什么人可以出国、涉外、接触机密、研究尖端项目等，曾经作过一些规定。有的是正确的但没有认真执行，有的是由于情况变化现在不适用了，也有的是擅自搞了些错误的规定，束缚了自己的手脚。应当从实际出发，认真地进行研究，看怎样做更符合党的政策，符合党和人民的根本利益，更有利与我国科技事业的发展，坚持那些合理的规定，修改那些不合时宜的规定，撤销那些错误的规定。

要从政治上关心知识分子。十多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少，业务骨干和高级知识分子中党员更少，这种状况应当引起我们的注意。各级党组织要积极工作，加强培养，对符合无产阶级先进分子条件的，要按照党章规定吸收他们入党。

(四) 调整用非所学，做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

实现四个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的现代化，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最重要的是人才问题。现在的情况是，一方面人才很缺，青黄不接；另一方面又有相当数量的专业人员用非所学，仅科技、文教、卫生战线就有几十万人未从事专业工作。人才的浪费是极大的浪费。那种学雷达的收生猪，学电子的搞酿酒，学电机的当会计等极不合理极不正常的现象，应迅速改变。

当前，有些部门和单位存在着本位主义倾向，影响科技人员归队工作的进展。有的把科技干部调去搞同专业无关的工作，只顾自己用得顺手，不顾国家需要；有的明知专业不对口，一时用不上，也留待将来备用；有的怕归队一个人，

影响一大片。因此，不积极作好调整、归队工作，甚至扣住不放。要打通这些同志的思想，帮助他们跳出小圈子，以局部的需要服从全局的需要，尽快把用非所学的人员调整到最急需、最能发挥专长的岗位上去。

全国现有二十多万未从事科技工作的大学毕业生，要按专业对口进行调整。少数已经担任领导工作又熟悉现在业务的，或者原专业已经荒疏，本人又没有要求调整的，可不作调整。

文化大革命中退休、退职的教授、研究员等科技专家，能坚持正常工作，本人有申请的，可恢复他们的职称，安排他们的工作。

中专毕业生多年当工人，特别是已经掌握了先进技术设备的，一般可不作调整。他们学习基础较好，年纪较轻，又有生产实践经验，是一支重要的科技干部后备力量，要作好培养提高工作。根据需要，经过考核，可以把专业技术好的有计划有步骤地提为科技干部。

当前，农业科技干部因种种原因，缺额较其他战线更为严重，这同加速农业现代化很不适应。各地区、各部门要引起高度重视，积极作好思想工作，动员离开农业战线的科技干部迅速归队。建议有关部门研究解决他们的工资待遇、劳动保护、生活困难等问题，改变那些不利于调动积极性的规定，为他们搞好农业科技工作创造条件。

文化大革命中被解散了的文艺演出团体，是否恢复，人员如何安置，建议省、市文化部门调查研究，妥善解决。

社会上闲散的一些懂外文、有技术或有其他专长的人员，其中专业水平较高，能坚持工作，国家又急需的，可以通过考试，报请省、市主管部门批准录用；其他有某种专长的人，如有关单位需要，经过当地劳动部门同意，可采取临时雇用、交给任务等办法，把他们使用起来。

在刑满留场就业的原科技人员中，确有专长的，原则上应当让他们从事专业工作。建议科技干部管理部门，会同民政、公安、劳动部门，具体研究使用办法。

(五) 努力改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

多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广大知识分子不仅政治上受迫害，精神上受折磨，而且工作条件差，生活上困难不少。粉碎“四人帮”以后，对于这方面的困难，尽管他们没有提出过高的要求，但是长期下去，将影响他们作用的发挥。对于老专家、老教授等高级知识分子，在工作和生活条件上优先照顾是必要的，没有解决的要尽可能解决。对于中青年知识分子，也要注意逐步改善他们的工作和生活条件。中年知识分子年富力强，精力充沛，正是出成果的时期，起着承上启下的重要作用。但是他们的工作、生活条件往往比较艰苦，工资低，负担重，“双职工，两个娃，一间房”的情况很多，影响他们集中精力从事专业工作，要帮助解决。同时，也要告诉这些同志，国家还有困难，有些问题只能逐步解决，要提倡和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

抓好后勤工作，改善知识分子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应当列入党委的议事日程。各行各业特别是负责后勤工作的同志，都要积极为实现四个现代化服务，把为知识分子提供工作和生活上的便利条件，作为自己应尽的职责。要教育职工克服绝对平均主义，顾全大局，照顾重点。高级知识分子和科技骨干中长期两地分居的问题，要优先帮助解决。要办好食堂、幼儿园等生活服务和福利事业。尽量减少他们参加会议、参加社会活动等负担。必要的体力劳动，要同他们的技术专业、科研项目相结合，保证有六分之五的业务活动时间。文化、体育生活要给予照顾，关心他们的身体健康。对高级知识分子和科技骨干，要有切实的保健措施。

(六) 加强领导，改进作风

为了加强党对经济建设和科学文化事业的领导，必须提高至党的科学文化水平。各级党组织要摸清党员干部的现有文化水平。按照各自的专业和工作需要，制订规划，迅速掀起一个学政治、学经济、学文化、学科学、学技术、学业务、学管理的热潮。领导干部要带头参加学习，深入钻研业务技术，力求多懂得一些科学知识，由外行变成内行。要按客观规律办事。在科技工作上，要认真听取科技人员的意见。共产党人如果不学习文化知识，不钻研业务技术，领导就要落空，就要从名义上的领导变成实际上的被领导。

政治工作和组织工作，要为科研、生产、文化教育服务。政治部门、组织

部门的干部要密切联系群众，作广大职工和知识分子的贴心人。政治思想工作要做到生产中去，做到科学实验中去，做到职工生活中去，真正发挥政治工作推动生产发展的作用。要彻底肃清林彪、“四人帮”把政治工作同业务工作对立起来和所谓“政治可以冲击一切”的流毒。

要认真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提倡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创造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保证大家敢于思考问题，敢于提出问题，敢于解决问题，有拨乱反正的勇气。在科学理论问题上，要允许不同观点、不同学派的争辩，不能乱扣帽子。要积极支持知识分子的合理化建议和发明创造。

领导同志要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原则，深入实际，深入群众，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少说空话，多干实事，不要搞形式主义，瞎指挥。要放下架子，以普通劳动者的姿态出现，同知识分子交朋友。要学习毛泽东同志、周恩来同志和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对待知识分子那种推心置腹，平等相待，循循善诱，亲切感人的态度。有问题要坦率交谈，以诚相见，沟通思想，妥善解决。对有缺点、错误的知识分子，要满腔热情地进行帮助。

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作好知识分子的工作，关系到充分调动千百万知识分子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关系到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进程。各级党委组织部门，要在党委的领导下，组织各方面的力量，积极认真地把这项工作抓紧抓好。

(原载《知识分子政策文件汇编》北京：劳动人事出版社，1983年)

二、研究资料

胡绩伟：《从华国锋下台到胡耀邦下台》第一章

反对“两个凡是”及华国锋的是是非非

一九七五年春节。为了迎接召开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显示一下我们党团结知识分子的政策，周恩来总理再一次指示管辖人民日报的极左首领张春桥、姚文元停止对报社老干部的批斗，吸收一些人参加工作。报社的头头找我谈话，宣布对我的“审查告一段落”，要我参加编辑工作。我当然不愿意在极左分子的严格管制下做什么编辑工作；这时，正好医生说我的肝炎比较严重，需要休养。于是 I 要求回到四川老家找中医治病。批准以后，我第一次以一个普通老

百姓的身份回到了成都，住在老朋友冯诗云家里。冯在“文革”前是全国总工会的宣传部长兼工人日报的总编辑，他的双目已经失明，早就离休回到成都当老百姓。

在成都住了八个月，一方面专心治病，把身体搞好；一方面逃避那个乌烟瘴气的政治斗争。在周恩来总理病情严重，由邓小平负责党中央和国务院的工作以后，决定在国务院成立一个政治研究室，负责国家大政方针的研究和宣传，企图逐渐纠正极左的那一套宣传路线。在胡乔木和吴冷西的推荐下，我返回北京，被调到政研室，参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编辑工作。

《毛选》五卷编委会办公室，设在中南海内紧靠怀仁堂西面和原来邓小平官邸的北面，我每天上下班由国务院车队派车接送。平常，轿车进中南海西门，直接送到办公室门口。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晨，车到西门，门口加了哨兵，不让我的车进去，经我出示工作证，只准我步行到办公室。沿途三步一岗，五步一哨，荷枪实弹，如临大敌。

我快步走到办公室，先到的同志告诉我：“四人帮抓起来了”！

“就在怀仁堂”。

“昨晚八九点钟”。

“江青是在她住的万字廊被捕的。”“昨晚上玉泉山中央政治局通宵开会”。

一肚子的闷气、怨气、怒气，憋了十年，才算出了一口气！好象在黑房子里闷了十年，忽然一下打开窗户那样，感到心情舒畅。

也是这一天，人民日报进驻了以迟浩田为首的中央工作组，接管“四人帮”忠实走卒～那位草包总编辑的大权，揭开了人民日报历史新的一页。

据说，报社好些同志要求我回报社主持工作，迟浩田同志接受了这个意见，向中央作了反映。这时，吴冷西同志也向华国锋推荐我回报社主持工作。而我，却不愿意回报社。我到政研室参加编辑毛选以后，觉得编书比编报工作好，一是风险不那么大；而是不那么辛苦紧张。加上一想到报社在“文革”中搞的那一套整人花样，就心里发烦。

在十月底的一天，为这事，华国锋同志专门找我单独谈了一次话，劝我回报社。我不好直接说我不愿意回报社的原因是因为报社是危险的是非之地，只好搬出另外的理由，说我多年来都是做第二把手，辅佐第一把手，报社第一把手责

任重大，里里外外工作繁重，自己深感能力太差，不能胜任。

他忽然用了一个激将法，激动地对我说：“你能力差？难道还不如那个草包总编高明”？

我当然不服气，说：“当然比他高明”！

他说：“他干得了，你干不了”？就这样，他肯定地说：“好，中央决定让你回去，明天就去报社”！

我只好服从。

反对“两个凡是”的是非曲直

我这个人，不干则已，一干就全力以赴。回到报社以后，我住在办公室，好多天都没有回家。经过十年“文革”的磨练，我过去那种驯服工具的品格也有了很大变化，有了比较自觉的自主精神，加上对那条极左路线恨之入骨，因而一开始就集中精力、千方百计地从各方面去肃清“四人帮”的流毒。

这时一个特别好的条件，就是胡耀邦同志指挥着宣传工作，凡是大的宣传决策和具体稿件的写作，都是在他直接领导下开展的。他把指挥党报宣传作为他推动全党工作的重要一环，在这方面产生了巨大而深远的效果。

第一个重大的战役就是针对“两个凡是”的错误决策和指导思想，开展“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下面，我就这场意义深远的讨论作比较详细的回述。

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的政治背景

毛泽东同志曾经给华国锋写了一张字条，说：“你办事我放心”。华国锋等也把“按既定方针办”作为主席的“政治遗嘱”。

虽然，坚持推行毛泽东那条左倾路线的“四人帮”被粉碎了，但这条左倾路线仍然被奉为神圣不可侵犯的治国法宝。

这就出现了很难调和的矛盾：广大人民欢迎粉碎“四人帮”，要求纠正这条祸国殃民的左倾路线，把国家从濒临崩溃的边缘挽救过来。经过十年灾难，广大人民群众要求纠正过去的错误和开始新的生活，可是无论总结过去还是创建未来，都是阻力重重，一切拦路虎的总根子就是毛泽东那条左倾路线以及那一套方针政策。而新的当权者，特别是华国锋、汪东兴等人，却顽强地继续推行这条既定方针的错误路线。这是华、汪同广大人民群众的矛盾。

另一方面，华、汪同在“文革”的打击迫害中仍然活下来的邓小平、陈云等一大批党的领袖人物又出现了尖锐的矛盾。同这些领袖人物相比，华、汪无论在资历、才力和威望上都差得很远。为了巩固自己从“四人帮”时期就继承下来的最高权力，华国锋在汪东兴等人的辅佐下，也不愿意这批党国元老重返政坛。他们最大的“政敌”就是邓小平。这批元老都是毛泽东亲自决定打倒的，都有毛泽东的讲话和他批发的文件为凭。要继续压制这批元老，不给他们平反昭雪，唯一的法宝还是毛泽东的“句句是真理”。而“句句是真理”是“四人帮”喊臭了的话，因而华、汪同他们的大秀才们换汤不换药地造出一个“两个凡是”的“天条”，就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持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

他们提出“两个凡是”，很明显，首先就是要阻止邓小平同志重新主持中央工作。早在这之前，汪东兴在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的中央宣传工作会议上就说：“邓小平不要抱有幻想，他那两下子不怎么样”！他还说：“邓小平的错误是严重的，一直发展到天安门事件”。“天安门事件到底怎么看法？反革命掺进去，这是肯定的，是反革命暴乱”。

很明显，“四人帮”把小平同志诬陷为天安门事件的总后台，而汪东兴却极力反对为天安门事件平反，反对为小平同志平反。他还特别指示：“要把批‘四人帮’和批邓结合起来”。

这场“两个凡是”的斗争，首先是党中央领导集团内部争夺最高权力的斗争。只是邓小平等老一辈革命元勋是站在推动历史前进的一边，是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迫切愿望的。而华、汪等却是站在阻碍历史前进的一边，提出“两个凡是”只是他们争夺权利的一种手段。

尽管经过了十年内乱的灾难，毛泽东的权威在广大人民群众中、特别是在领导干部中，还是植根很深的，“两个凡是”的思想还是有广阔的市场。这就不能不借助思想理论上的斗争，才能比较顺利地冲破“两个凡是”的桎梏。对于这一点，知识界感觉比较敏锐。这就是提出和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讨论的政治背景。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九日，我在理论务虚会上作了一次发言，比较清楚地叙述了《关于真理标准讨论的情况》。这个发言是人民日报社几位同志研究写成的。

写作前后，我征求过杨西光、曾涛、华楠、王惠德和于光远几位同志的意见，经过他们对初稿提出修改意见以后，才作为我们六人的联合发言印发给大会，并由我作为六人的代表在小组会上发言。经过大家对这一问题的讨论，我们又作了一些补充，对一些不确切的事实也作了更正。转瞬十年，现在重新看看，还是一个值得读一读的材料。

现在我将理论工作务序会上的发言抄录于后，因发言篇幅较长，因而在编辑本书时，为方便读者查阅，故而加了一些提要的小标题。

在理论务虚会上胡绩伟代表六人发言

同志们：

这是杨西光、曾涛、华楠、王惠德、于光远、胡绩伟六位同志的联合发言。

我们完全同意昨天胡耀邦同志的引言和讲话。他讲的开这次理论工作务虚会的目的和开会方法，对两年来思想理论战线形势的估计，以及在全党工作中心转移之后，理论宣传工作的根本任务，都是很重要的问题。我们一定要根据这些精神，努力把这次会议开好。

华国锋同志在三中全会开幕式上的讲话中指出：“前一个时期，全国报刊上开展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对于党和全国人民解放思想，开动机器，砸碎林彪、‘四人帮’的精神枷锁，进一步发扬党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的革命学风，起了十分积极的作用。”邓小平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讨论，意义很大，“从争论的情况来看，越看越重要。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一切从本本出发，思想僵化，迷信盛行，那它就不能前进，它的生机就停止了，就要亡党亡国。”胡耀邦同志在引言讲到这场讨论的重要意义，是使全党和全国人民的思想重新统一到毛泽东同志的实践论的基础上来，统一到正确的思想路线上来。

在揭批“四人帮”一步步深入的时候，重新提出这个问题，的确打中了林彪、“四人帮”的要害，同时也深深触动了人们对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态度问题，所以引起了思想理论战线的一场大风波。只有在这个问题上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才能顺利实现全党工作中心的伟大转变。因为这个问题在党内、特别是在党的理论宣传工作干部中还没有达到深刻的认识，所以中央决定要召开这次会议。

参加这次会议的有些同志，可能对这场争论的许多经过情况并不完全了解，因此，我们作这个联合发言，将我们所知道的事实，作简要的介绍。我们的观点不一定都对，请同志们批评、指正；我们提出的材料也不一定都准确，请同志们纠正、补充。

关于“两个凡是”争论的由来

这场争论，最初是从一九七七年二月七日两报一刊的社论《学好文件抓住纲》引起的。这篇社论提出：“凡是毛主席做出的决策，我们都坚持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这就是“两个凡是”的出处。这篇社论，名义上是两报一刊的社论，实际上，不但两报一刊事先不知道，连当时的中央宣传口事先也不知道，是李鑫同志领导中央理论学习组起草的。二月四日汪东兴同志在社论清样上批：“这篇文章，经过李鑫同志和理论学习组同志多次讨论修改，我看可以用。”他决定发两报一刊社论。这篇社论发到中宣口，耿飚同志找几个负责宣传工作同志讨论，他认为：“发这篇文章，等于‘四人帮’没有粉碎。如果按照这篇文章的‘两个凡是’，什么事情也办不成了。”可是，因为这篇社论是中央批发下来的，各报只能照登。这篇社论发表的时间，是在一九七七年三月工作会议以前，当时全国人民普遍希望邓小平同志赶快出来工作，看到这篇社论的“两个凡是”，认为是不让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的讯号，纷纷责问报社，为什么要发表这篇社论？

事实上，在这以前，就有许多使人担忧的迹象，最突出的是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主管宣传工作的汪东兴同志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座谈会上的讲话，他对邓小平同志说了许多难听的话，他说：“他（指邓小平同志）不听毛主席的，还是搞他过去的那一套东西。”汪东兴同志还反对为天安门事件平反，主张办“朝农”，要放映电影《决裂》，说这都是“主席讲过”，“是主席的指示”。同年十一月三十日，吴德同志在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上的讲话中说：“凡是毛主席指示的，毛主席肯定的，我们要努力去做，努力做好。”他在谈到“四人帮”罪行时，还说“天安门事件中反‘四人帮’是错的，那时他们还是中央领导，那是分裂中央！”“要把批‘四人帮’和批邓结合起来”等等错话。

从此以后，在一系列问题上，都发生了争论。例如，广大人民群众强烈要求纪念周总理，为天安门事件平反，汪东兴同志却一再加以阻挠。在理论问题上，

一九七七年初，《人民日报》及其他报刊，刚开始批判张春桥的《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文章，《红旗》杂志就打报告向汪东兴同志请示，对张春桥的这篇文章和姚文元的《论林彪反党集团的社会基础》两篇文章是否可以点出篇名批评，二月四日，汪东兴同志指示：“这两篇文章是经过中央和伟大领袖毛主席看过，”只能“不点名”批评文内的错误观点。实际上就压制了对这两篇在国内外都引起很大影响的文章的批评。一九七七年五月份，《人民日报》查对了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六日两报一刊编辑部纪念十月革命节的文章的原稿，事实证明这篇文章中第一次提出的关于毛主席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六个要点，都是没有经过中央正式讨论，是由起草人商量，根据康生讲话，由陈伯达、姚文元定稿的。其中关于“全面专政”的提法，不是毛主席的原话，是陈伯达、姚文元自己写的，排成黑体字，伪造毛主席的指示。后来，《人民日报》写的这份材料在中宣部的简报上刊出后，吴冷西同志打电话责问朱穆之、胡绩伟同志，说不应该登这个材料。此外，在实际工作中也发生了不少分歧。其中最突出的是关于农业政策的宣传。一九七八年初，人民日报等报导的四川、安徽落实农业政策的经验，政治局主管农业工作的同志认为是“右”了。后来，在所有制过渡、集市贸易、自留地等问题上，人民日报、新华社和其他报刊宣传党的政策，山西省委认为这是“宣扬资本主义”，是“同学大寨对着干”，发生了许多争论。一年多来，在落实干部政策，解决冤案、错案问题上，也发生了许多争论，有些同志坚持这些案件是“某某批的，不能改”。

正是由于这种种情况，许多同志认为，“两个凡是”的错误思想就是一切照搬的本本主义思想，是产生这一系列争论的总根源。坚持这种意见的同志，实际上是在维护林彪、“四人帮”所设置的禁区，甚至搞新的禁区。如果不打破这个禁区，大家就不能大胆提出新问题、分析新问题、解决新问题，我们就无法前进。一九七七年七月，邓小平同志在十届三中全会上讲话，提出要完整地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体系，就是针对“两个凡是”的本本主义思想来的。

《真理标准》一文的发表经过

早在一九七六年冬天开始，中央党校一千多高、中级干部讨论我们和林彪、“四人帮”的路线斗争的经验教训时，就得出这样的认识：分清路线是非的唯一标准，只能是革命的实践。

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人民日报》第三版刊登了一篇思想评论《标准只有一个》，提出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真理，但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这篇思想评论很短，没有引起普遍重视。但文章发表之后，报社收到二十几封读者来信，除一部分赞成这篇文章的观点外，大多数是提出问题的。写这些信的大多不是理论工作者，他们主要认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也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认为标准是两个，而不是一个。（六月十六日《人民日报》发表邢贲思的文章《关于真理的标准问题》答复了这个问题。）此外也还提出一些理论上需要进一步阐述的问题，如：理论的指导作用和实践检验的关系，认识的条件、方法和检验真理的手段，逻辑证明和实践检验的关系等问题。（后来《哲学研究》作了答复）

这时候，南京大学哲学系教师胡福明同志给《光明日报》投了一篇稿子，阐述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杨西光同志刚调到《光明日报》工作，认为这篇文章不错，编辑部在原稿上加上了“马恩列斯毛从来不认为凡是他们的决策都要维护，凡是他们的指示都要遵循”。后来，编辑部和中央党校理论动态组的同志一起修改，保留了作者的原意，但是，考虑到二月七日的社论是经过中央领导同志审阅过的，还是删去了这句话，避免正面批评“凡是”的提法。（直到现在人民日报上也还没有正面批评“两个凡是”）这篇《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文章，以“本报特约评论员”的名义，于五月十一日在《光明日报》发表，当天，新华社转发了《光明日报》的这篇文章。第二天，五月十二日，《人民日报》和《解放军报》同时转载，全国各省市报纸绝大部分都转载。当时没有转载的报纸，以后也都陆续转载了。广大读者普遍反映很好，认为提出这个问题很重要。

吴冷西说：《真理标准》一文“很坏很坏”

就在五月十二日晚上，吴冷西同志打电话给胡绩伟同志，批评这篇文章（见附件）。他说：“这篇文章犯了方向性的错误。理论上是错误的，政治上问题更大，很坏很坏。”他说：“文章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他举出列宁关于一国可以取得革命胜利的学说和十一大路线在提出来时就是真理，说“文章提倡怀疑一切，提倡真理不可信、不可知，相对真理不存在，

真理在开初提出时不是真理，要经过实践检验以后才是真理。这是原则错误。”他说：“文章在政治上很坏很坏。作者认为‘四人帮’不是修正主义，而是教条主义。”“文章结尾以为当前要反对的就是躺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现成教条上，甚至拿现成公式去限制、宰割、裁剪无限丰富的革命实践，就是要反对所谓教条主义，要向马列主义开战，向毛泽东思想开战。”他说文章用很大的篇幅讲马、恩、毛如何修改自己的文章，“作者的意思就是要提倡我们去怀疑毛主席的指示，去修改毛泽东思想，认为毛主席的指示有不正确的地方，认为不能把毛主席指示当僵死的教条，不能当圣经去崇拜。很明显，作者的意图就是要砍旗。文章批判林彪‘一句顶一万句’、‘句句是真理’，难道一句顶一句也不行吗？难道句句都不是真理才对吗？”

吴冷西同志在电话中虽然说这是他个人的意见，不要外传，当时胡绩伟同志就回答他：“你既然在政治上提得这么高，我必须和别人讨论你这些意见究竟对不对。”

五月十三日，前任红旗总编辑打电话给曾涛同志，说新华社转发《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转发了一篇错误的文章，当时被曾涛同志顶了回去。但是他还是对别人说《光明日报》这篇文章在“理论上是荒谬的，在思想上是反动的，在政治上是砍旗子的。”“新华社和人民日报犯了错误”。

五月十七日，汪东兴同志在一次小会上说：“理论问题要慎重，特别是《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和《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原则》两篇文章，我们都还没有看过。党内外议论纷纷，实际上是把矛头指向主席思想。我们的党报不能这样干，这是哪个中央的意见！（按：《按劳分配》这篇文章，是邓小平和李先念同志审查过的。）要坚持、捍卫毛泽东思想。要查一查，接受教训，统一认识。当然，对于活跃思想有好处，但人民日报要有党性，中宣部要把好关。”他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篇文章的矛头是指向毛主席思想的。”

第二天，五月十八日，张平化同志在中宣部召开的参加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的各省市文教书记和宣传部长座谈会上，专门讲了《光明日报》这篇文章的问题。他说：“我就听到了两种相反的意见，一种意见说文章很好，另一种意见说很不好。我也还没有完全摸透。”“大家可以看看，小范围可以议论议论，发表不同意见，不要认为《人民日报》登了，新华社发了，就成了定论。有不同意见是好事

情，可以活跃思想，展开辩论。不仅这篇文章，还有另外的文章，《人民日报》批‘顶峰论’，还有一些文章，省市委同志小范围有不同意见都可以议论，有不同意见希望向我们反映，中宣部研究问题可以活跃些，对中宣部有帮助。毛主席生前对省市委负责同志讲不论是从那里来的东西，包括中央来的，都要拿鼻子嗅一嗅，对不对，不要随风转。”张平化同志最后还向到会的同志拱手说：“拜托，拜托！”

此后，社会上就传说人民日报犯了严重错误，中央已经派工作组进驻人民日报了。

五、六月间，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李曼村同志的讲话也认为凡是毛主席、华主席讲过的话，都不能改动。这次会议根据邓小平同志提出的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恢复发扬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作为指导思想，李曼村同志反对提“新的历史条件”，说什么这不符合华主席提出的“新的历史时期”，“和中央的口径不一致”；他还反对提我军是“无产阶级性质”，说什么毛主席没有提过。

六月二日，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作了重要讲话，精辟地阐述了毛泽东同志一贯倡导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

小平同志还针对这种本本主义的错误思潮，很鲜明地提出：“我们党有很多同志坚持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把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同革命实践相结合的原则，这是很好的，我们一定要继续发扬。但是我们也有一些同志天天讲毛泽东思想，却往往忘记、抛弃甚至反对毛主席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这样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根本观点、根本方法。不但如此，有的人还认为谁要是坚持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理论和实际相结合，谁就是犯了弥天大罪。”小平同志特别指出，这不是偶尔的，孤立的。这是一种“思潮”。

汪东兴极力维护“两个凡是”

六月十五日，汪东兴同志召开了一个宣传单位负责人的小会。汪东兴同志批评报纸“党报要有党性。党性和个性的关系，是个性要服从党性。”他说，宣传要注意被国内外敌人“利用，挑拨关系”。他批评人民日报的一位同志在全国政协会上讲的天安门事件应该翻案，说：“明明是毛主席说的，天安门事件是反革命事件，他们不是反毛主席反谁？”他还说：“有些特约评论员的文章，对干部问题评得很不对，只讲了一面，凭感情，不凭党性。好象有股气，要出气，

利用文章出气不对。这要研究，我有意见。”他特别批评四月十日《人民日报》登的一个老干部给青年的信（这是胡耀邦同志的写的），他说，这封信的“提法有问题，报社的按语捧得那样高。文章说青年在错误路线干扰时就跟着跑是很难避免的遭遇，说没有什么窍门避免这种遭遇。这就不符合马列主义，对青年起煽动作用，引导青年犯错误。”

汪东兴同志还特别批评人民日报在报导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讲话时的标题是新华社消息的导语《邓副主席精辟阐述毛主席实事求是光辉思想》，他说：“对华主席的讲话、叶副主席的讲话为什么就不标‘精辟阐述’呢？难道华主席、叶副主席的讲话就没有精辟阐述毛主席思想吗？这样标题不是有意的吗？”（在汪东兴同志批评以后，七月份《红旗》杂志评论全军政治工作会议的文章中，果然就按照等级作了报导，说华主席是“极其精辟地阐述”，叶副主席是“指示我们”，邓副主席是“讲话中强调指出”。）

在这次会上，汪东兴同志还批评长江日报不应该批极左，说：“主席说过：什么极‘左’，右得不能再右嘛。”最后，汪东兴同志专门请已经调到外交部的前任《红旗》总编辑介绍了国外对中国的议论，特别强调，国外说中国在搞“非毛化”。这个发言很明显地表示关于真理标准的一些文章是在宣传“非毛化”，而且他还批评新闻单位“不是高举毛主席的旗帜”。

罗瑞卿支持在《解放军报》上发表《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理》

六月二十四日《解放军报》发表了特约评论员文章：《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理》，文章不指名地回答了吴冷西同志那些批评意见，说：某些人拘守旧口号，“其原因，除了人们的思想往往落后于实际这一点以外，还因为有一部分人的利益或多或少地同这些旧口号联系在一起的缘故。”

这篇文章，是中央党校理论研究室的同志写的，罗瑞卿同志亲自修改过两次，审阅定稿。韦国清同志也看过，表示同意。罗瑞卿同志不幸逝世了，但是我们想到他那种反对本本主义思想的坚定立场，那种支持报纸维护真理的战斗性的坚定态度，我们是十分感动的。

七月五日开始，中国科学院理论组和中国自然辩证法研究会联合召开理论讨论会，讨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问题，批判林彪、“四人帮”在理论和实践关系问题上制造的混乱。

七月十七日至二十四日，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和《哲学研究》编辑部召开了全国各省、市同志参加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讨论会。周扬同志讲了话。周扬同志说：“这个问题的讨论，关系到我们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也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前途。”

据说，七月二十一日，邓小平同志找中宣部部长张平化同志谈话，向他详细介绍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的争论经过，并提出要张平化同志不要再“下禁令”、“设禁区”了，不要“再把刚刚开始的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拉向后退了”了。

七月份，汪东兴同志去山东，据萧望东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汪东兴同志对山东省负责同志讲过三句话：“一不要砍旗，二不要丢刀子，三不要来一百八十度的转弯。”

七月底，胡绩伟同志到医院去看望吴冷西同志。吴冷西同志说：“我看了《解放军报》特约评论员那篇文章以后，更认为我那天晚上向你提出的意见是正确的。”

胡绩伟同志说：“你可以写文章来进行答辩和批判嘛。”吴说：“我认为这是一个政治问题，根本不应该提出这个问题，根本不应该讨论这个问题。”

八月初，张平化同志去东北，在黑龙江、吉林、辽宁都讲了话。大家希望他讲讲真理标准问题，他不仅避而不谈，反而在吉林说：“国内外的阶级敌人，都在骂毛主席，恶毒攻击毛主席。…人民内部呢，也有些思想动态值得注意。比如，在我们宣传战线上有个别人不承认毛主席是我们党的缔造者。”他说有些外国评论家说：“现在我们否认了毛主席是神，那意思是说我们原来把毛主席当神了，那就是我们信仰毛主席是宗教信仰，把他当神了，迷信了。这完全是污蔑。”

“现在国际上一些不怀好意的评论家，都说现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在悄悄地改变毛主席路线，这是完全没有根据的，这是一种恶毒的诽谤。”他还说：“我们只能宣传一个领袖，过去宣传毛主席，现在宣传华主席。”

张平化的讲话，在干部中引起了思想混乱。吉林省委宣传部的同志讨论时提出：现在中央强调要宣传实事求是，而张平化同志讲话的精神与此完全不同。他们提出六点意见，要求省委转给中央。

林乎加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过：九月十八日，汪东兴同志曾经批评贾

庭三同志，要他处理问题一定要照本本办事，使北京市一系列问题不好解决。

林乎加同志说：“群众提出要解决天安门事件的问题，十七年的问题，彭（真）、刘（仁）反革命集团案的问题，等等。在处理中间我们不能不考虑东兴同志的批评，处在两难的地位。”

邓小平在东北阐明什么是“高举”

九月份，邓小平同志视察东北，在听取吉林省委汇报时说：“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也是政治问题、思想问题，也是我们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问题，关键恐怕还是实事求是，理论与实际相结合，一切从实际出发。”

小平同志还说：“现在国内外的人都赞成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什么叫高举？怎么高举？大家知道，过去有一种议论，‘两个凡是’不是很出名吗？凡是毛主席圈阅过的、讲过的都不能动，凡是毛主席做过的、说过的都不能动。这是不是叫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呢？不是！搞得不好，要损害毛主席。”

小平同志在听取辽宁省委汇报时说：“我提出完整地、准确地领会毛泽东思想体系，就是针对‘两个凡是’来的。”“‘两个凡是’是损害毛泽东思想的。”

八月四日，黑龙江省委第一书记杨易辰同志在省委扩大会议上，讲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问题。以后，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第一书记和各大军区主要负责人都在各种会议上发表讲话，在理论上都支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批评本本主义，还结合实际工作，阐明只有实事求是才能搞好工作、实现四个现代化等问题。

九月初，《中国青年》杂志第一期出版，但立即被汪东兴同志以没有登毛主席的诗词、没有华主席的题词，认为天安门事件的英雄韩志雄有问题，以及刊登了童怀周编的天安门诗抄为理由，不许发行。这件事引起《中国青年》编辑部和许多群众的不满，纷纷写信、贴大字报提出责问，以后大字报越来越多，慢慢就发展成了现在的西单民主墙了。

红旗杂志的消极态度

九月份，《红旗》杂志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长期保持沉默之后，起草了一篇题为《重温实践论》的文章。

文章虽然也讲了实践第一、实事求是等观点，但没有着重阐述实践检验真理的问题，却大批什么怀疑论、不可知论，批“毛主席也有错误”等观点是所谓

“海外奇谈”。

文章结尾说：“批评家们的袭来，对我们倒是一个有益的警告。它告诉我们，当我们走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大路上的时候，阻力和干扰是不会少的。我们必须提高警惕，擦亮眼睛，克服阻力，排除干扰，坚定地走自己的道路！”“在以英明领袖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领导下，迎接一个新的光辉而壮丽的日出！”

这篇文章的草稿送给哲学研究所、中央等单位征求意见。哲学研究所总支书记提了六点意见，不同意文章的主要观点。

这篇文章送到中央审查，叶剑英同志建议中央召开一次理论务虚会，大家把意见提出来，在充分民主评论的基础上，统一认识，把这个问题解决一下。

这样《红旗》没有发表这篇文章。但以后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熊复同志对此还很不满意，说《红旗》长期没有发过这方面的文章，不能怪他们，因为他们写了文章，中央不让他们发表。

红旗杂志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一直迟迟不表态，引起广大群众的不满。许多群众去信提出责问，说对这样重大的理论问题，红旗杂志一直迟迟不表态，主管宣传工作的中宣部，也一直不表态，这是为什么？有人把大字报贴在红旗杂志社前面。

国外评论也纷纷议论，认为《红旗》与《人民日报》态度不一样，以此来推论党中央集团有分歧。

胡耀邦提出三个“不管”

十月三日中央办公厅副主任张耀祠同志在全国信访工作会议召集人会上，对胡耀邦同志讲的“凡是不实之词，不管什么时候，不论什么情况下，不管是哪一级组织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改正过来”，进行了毫无道理的批驳，坚持要在文件中删掉。他说：“现在有人要翻天安门的案，这不又是在压中央嘛！”他还说：“有些文章确实有问题，而且有些问题比较严重，矛头是指向毛主席的。有篇叫《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其中有些话有问题。有些人不同意发表，有些人说好得很，一篇篇的登。当然可以百家争鸣，但有的人用主席的话批主席。”“有的不仅是针对毛主席，也是针对华主席。有的逼省委表态。黑龙江的杨易辰说不怕，不对嘛。这股风很大，要顶得住是不容易的。我向张平

化说，你是宣传部长，你要掌握方向。有人说要全面、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但是做起来就不那样了。”

十一月，在中央工作会议开会初期，红旗杂志社就谭震林同志写的纪念毛主席的文章，写信给中央，说谭震林同志文章的指导思想是讲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如果登了，就是要使红旗卷入这场争论。

对此，邓小平同志批示：“我看这篇文章好，至少没有错误。我改了一下，如红旗不愿登，可以送人民日报登。为什么红旗不卷入？应该卷入，可以发表不同观点的文章。看来不卷入本身可能是卷入。”

李先念同志批示：“红旗不登，太被动，现在已经很被动了。”

熊复同志还不甘心，又特别向汪东兴同志请示怎么办，后来他告诉红旗的同志：“汪副主席讲，只好如此。”在《红旗》第十二期上，才发表了谭震林同志的文章。

十一月二十二日，红旗杂志社两位同志贴大字报揭发熊复同志，说：“最近，熊复同志在召集一些同志座谈宣传问题的会上，当有的同志提到《红旗》没有刊登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文章，很被动时，熊复同志激动地说‘你被动什么，我并不被动’，‘这没有什么关系，不要怕这种人’，‘中央是放的方针’，‘有人跳得很高，其实，他做了什么，中央很清楚，我今天不点他的名字。’”

这张大字报还揭发：“熊复同志还多次在会上说：‘现在文章中为什么不提走资派呢？不是有死不改悔的走资派吗？’在七月三日的全社大会上，他竟然号召全社同志要对付可能出现的死不改悔的走资派。在目前情况下，他为什么有这么大的胆子，提出这样的问题，矛头是着谁？其用意何在？”

中央工作会议上的争论

在中央工作会议的讨论中，许多同志发言都讲到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争论问题，但吴冷西、胡绳、熊复、李鑫等同志一直不表态。

但是，十一月二十七日，中央工作会议正转到讨论经济问题时，胡绳同志却出来谈有关实践的问题了，他说：“有的同志在公开的讲演中宣布（也就不能不反映到报刊上）：现在党内有这样的问题上存在着分歧，这种分歧不仅仅是思想问题，而且是政治问题，是路线问题，是关系国家前途命运的问题。我认为，这种宣布是过于轻率的，虽然其用语不过是种八股老调，但在国内和国际引起了

人们对安定团结的局面的疑虑，其影响是不好的。”

胡绳同志的发言，遭到与会很多同志的批驳。同志们批评他（和接着出来发言的吴冷西、熊复等同志），说他们在会议开始时不表态。现在会议转入讨论经济问题时，他们又都出来说话了，是扭转了会议的方向。

同志们说胡绳同志给在实践问题上发过言的同志扣上“过于轻率”和“八股老调”的帽子，他不仅是批评各省的第一书记，而且是批评小平同志在东北的讲话。同志们指出，实际上是胡绳等同志，他们自己反对实践检验真理的意见，才真正是“过于轻率”和“八股老调”。

十一月三十日，张平化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中发言说，他对实践问题的讨论没有公开表态，“这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自己理论水平低，实事求是的勇气不足，这是主观方面的原因。二是我到中央机关不久，对于中央领导活动的过程不了解，我感到像这样涉及全局性的重大问题，应该有中央的指示才好办，我希望中央能够有个正式的文件，总觉得这样大的问题，没有中央文件不放心，这也是我迟迟没有表态的重要原因。”

同志们批评张平化同志，说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是中央讨论过的，是既发了中央文件又在报纸上公开发表的，怎么还不算中央文件？小平同志还专门找他谈过这个问题，为什么不听？

吴冷西说，胡绩伟歪曲了他的意思

十一月二十九日，吴冷西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谈了他对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的一些看法，继续坚持他原来的意见，他说胡绩伟同志歪曲了他的意思，他并不反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个观点。

经过同志们询问，十二月三日吴冷西又发言说他在电话中讲了四条意见：一、文章割裂了毛主席《实践论》中关于理论与实践相互关系的学说的完整性。文章的这种观点是片面的，因而在理论上是错误的。二、文章实际上是提倡怀疑一切，提倡不可知论，提倡相对主义，否认相对真理，这是严重的理论错误。三、文章号召修改毛泽东思想，这样，我们党还能团结一致吗？全国能安定团结吗？读者会提出：这究竟是要举旗还是要砍旗？四、文章混淆了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的界限，现在主要是批教条主义，这就颠倒了主次，方向错了，是不符合党的十一大提出的批判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谬论的任务的。

同志们发言批评了他这些论点是站不住脚的，因为，光明日报特约评论员的那篇文章首先是讲了理论是实践的概括和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第二，那篇文章明明讲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立场、观点、方法，必须坚持，决不能动摇，这怎么能说是“怀疑一切”和“不可知论”呢；第三，那篇文章说，理论经过实践的检验而得到补充、丰富或者纠正，这怎么能说是“修改”和“砍旗”；第四，毛泽东同志也曾讲过，批判修正主义包括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两者都是修正马列的。林彪、四人帮用“顶峰”、“句句是真理”等教条主义的手法搞修正主义，批判他们，怎么能说是“混淆了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的界限”？

有的同志提出，就拿吴冷西同志自己讲的这四点讲，可以证明胡绩伟同志的电话纪录是可信的。十二月十一日，吴冷西同志又作了书面发言，说他在“电话四点意见中没有肯定文章的正确方面，只说到这个原则没有疑问，而对文章中不同意的某些论点加以引伸和推理，是主观武断的。”

十二月三日，熊复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发言说：“处理文化大革命遗留下来的重大历史问题，都涉及到毛主席。国外早就有猜测，以为我们在实行‘非毛化’。现在北京街头的大字报，又提出了重新评价毛主席的问题，大肆宣扬毛主席的错误，要对毛主席倒三七开。这个对待毛主席的问题，很值得我们注意。”

他说，在关于实践问题的讨论中，“有的文章内容，直接间接提到毛主席，有一种诱导人们去议论毛主席的错误倾向，我以为是不恰当的，后果是不好的。”他还认为，“检验真理的实践标准，作为理论问题，是可以从容讨论，允许发表不同意见的。”“如果在这些理论问题上，不允许有不同意见的争论，甚至根本容不得不同意见，那就无法正确处理问题。”

他说：“红旗在这个问题上表态确是太迟了。不过，我在这里要说，国外引起的对于我国局势的猜测，红旗迟迟没有表态固然有一定的影响，但从国外猜测的内容来看，主要的猜测是说我们在实行什么‘非毛化’，在批判毛主席的错误，在重新评价毛主席，这却不是红旗能够负责的。”

同志们对熊复的发言，特别是他所说的“非毛化”，进行了驳斥。有的同志说，他们这些同志的主张实际上是“按既定方针办”，“句句是真理”的翻版。有的同志说，他们“实际上是一股错误思潮，不容忽视。”

十二月五日，李鑫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发言说：“《学好文件抓住纲》这篇社论，是我负责起草的，出现两个‘凡是’的问题，我负有重大责任。”

但是吴冷西、胡绳同志都说他们事先并不知道“两个凡是”的观点，不同意这个观点。

华国锋作自我批评

十二月十三日，华国锋同志和邓小平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即将闭幕时讲话，都讲了这个问题。华国锋同志对“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承担了责任，作了自我批评，指出“那时不提‘两个凡是’就好了”。而汪东兴同志作了书面发言，他说：“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开始我对这个问题没有引起重视，当听到有些不同的看法以后，，我对展开这一讨论，对于解放思想，恢复和发展党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传统，彻底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的积极意义估计不足。相反，在思想上存在着一些顾虑，主要是怕因此对捍卫和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产生不利影响。”

同志们对汪东兴同志的这个发言很不满意，认为：在一九七七年提出“两个凡是”之后，华国锋同志很快就在十届三中全会上提出全部恢复邓小平同志的工作，接着又在十一大的政治报告中采用了“完整地、准确地领会和掌握毛泽东思想体系”的提法。而汪东兴同志却一直坚持“两个凡是”的观点，不贯彻十一大路线，而且一直不作自我批评，这是极不应该的。

同志们，上面我们把这场争论的主要情况，以及双方的主要论点，简要地作了介绍，许多已经公开发表过的观点，我们都省略了。其中有的事实可能不完全准确，可能还有重要的遗漏，请同志们纠正、补充。

对这个问题持反对意见的同志已经来参加这次会议。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他们提出，因为中央工作会议的议程没有列入这个问题的讨论，所以他们没有充分说明他们的看法。这次理论工作务虚会，按照叶剑英同志提出来的意见，就是要在这个问题上分清是非，统一认识的。

我们相信，他们一定能详细地阐述他们的观点，讲心里话的。如果这些同志对于我们的介绍有不同意见，也希望他们批评。

推行“两个凡是”是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问题

现在我们再来讲一下，为什么说这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

的争论，是个政治问题，是关系到党国家前途和命运的问题。大家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但是一小部分同志要坚持本本主义的思想路线，他们还给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的同志扣大帽子，什么“砍旗”、“丢刀子”、“非毛化”。近两年来在一系列路线、方针、政策上发生的分歧，根子都在于思想路线上的分歧。林彪、四人帮打着“高举”、“句句是真理”的旗子，干了不少坏事。现在仍然坚持这种意见的同志，他们的许多言论和行动，都是阻碍揭批四人帮，阻碍拨乱反正，阻碍实现四个现代化，有害于党和国家前途的。

我们从下面十个方面列举事实加以说明。

第一、阻碍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

最明显的就是汪东兴同志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在全国宣传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他说：“邓小平这个人也是有错误的，而且错误是严重的。他不听毛主席的，还是搞他过去那一套东西。”“邓小平的问题，主席已经有了四号文件。四号文件里边，不管怎么样是正确的，是毛主席的指示。”“主席讲过邓小平的问题还是以观后效，保留党籍。华国锋同志是很英明的，是我们党的接班人，我们的英明领袖。”“邓小平那两下子不如华总理，差得远，对邓小平试了一下不行嘛，他对文化大革命还是不理解，‘三个正确对待’做得不好。”所以，李鑫同志领导中央理论组那么急急忙忙地写了那篇社论，抢在三月中央工作会议以前发表出来，想定调子，实际上是为不让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制造舆论。

第二、阻碍广大群众要求悼念周总理

“四人帮”被粉碎后，很快就到了周总理逝世一周年，广大群众要求盛大悼念。但是，汪东兴同志指示中央宣传口，说只许登几篇文章。又说，对周总理的评价只能按悼词的口径，因为悼词是毛主席看过的。

当时，两报一刊写了一篇纪念社论，称周总理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和“毛主席的亲密战友”。送审时，因这些评价超出了悼词，汪东兴同志不准刊登这篇社论，还责问说：“你们是不是想写一篇悼词？”因此，在纪念文章中，编辑同志带着很反感的情绪，勉强把这几句重要评价的字眼都删去。群众非常愤慨，责问说：“为什么康生可以称‘伟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和‘杰出的反修战士’？周恩来竟不能称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群众知道耿飚同志不只是宣传口的领导人，而且是中联部部长，因而特别在中联部附近贴了一个“周总

理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大标语。一直到一九七八年三月四日，外交部写的纪念文章中提到周总理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和“毛主席的亲密战友”。因为这篇文章是李先念同志审查同意的，人民日报的编辑同志很高兴，照样发表了。汪东兴同志问罪之师，给胡绩伟同志扣了一个大帽子：“党报不听党的话”。同时还下了一道禁令：不准登个人署名的回忆纪念文章，说个人写的这类文章，是宣传自己。结果，使很多很感动人的好文章不能刊出。一九七七年清明节，人民日报编了一版悼念周总理的天安门诗选，也被汪东兴同志扣住不让发。

一九七七年三月五日，北京各报纪念毛主席为雷锋题词发表十四周年。中宣口向汪东兴同志报告了版式，把毛主席、华主席、周总理、朱委员长、叶副主席的题词分两天都放第一版。五日凌晨，汪东兴同志先后给耿飚、朱穆之和华楠同志打电话，大发脾气，责问为什么五个题词都放第一版？还要挟说，你们这样安排，我不管了，你们说怎么办就怎么办。最后，他确定把周总理、朱委员长、叶副主席的题词放在第二版。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和七机部等单位先后编印了《革命诗抄》和《天安门文选》，他们请人民日报转送给中央领导同志。汪东兴同志收到后，一再下令追查是不是人民日报印刷的，是人民日报哪个负责人批准印刷的。他还特别指出：《革命诗抄》最后一首诗的后两句“总理奇冤今日白，清明旧案何时清！？”说“这个最坏”，“已经讲过不要再提了，为什么还要提？”

一九七八年三月，五届人大开会期间，适逢周总理诞辰，电视台搞了一个电视片《周总理的办公室》。片子开头有天安门广场和花圈，还有人们列队进入周总理纪念馆的镜头，汪东兴同志审阅时提出一定要删掉。新华社发了一条人大代表参观周总理纪念馆的消息，汪东兴同志要记者作检查，理由是“这是内部展览”。新华社二月二十八日发的消息《“周恩来同志纪念展览”继续展出》，汪东兴同志也质问：是谁批准的？要检讨。

文物出版社出版了一本《纪念周恩来总理文物选刊》，由叶剑英同志题的封面，前言中写清楚这是经邓颖超同志看过并提过修改意见的。报纸上报导了出版这本书的消息之后，汪东兴同志又下令追查，“是谁批准的？”

第三、阻碍天安门事件平反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汪东兴同志在宣传会议上说：“邓小平的

错误是严重的，一直发展到天安门事件。”“天安门事件到底怎么看？反革命搞进去，这是肯定的，是反革命暴乱嘛。”“把汽车烧了，砸了，把人打了，另外反动标语也出来，攻击毛主席，攻击党中央，这不是反革命是什么？”“同志们提出来，这中间有一部分人对四人帮不满，贴了很多四人帮的标语呀，漫画呀，诗词呀，这是有的。当然在那个时候，看起来也分不清，四人帮在台上嘛，你恨在心里和你怒在脸上，写在花圈上，你怎么分得清呢？他们做这种事情比较蠢。你对四人帮有意见可以提出来，不要与反革命搞在一起，搞在那些反革命里面就不行。”

从此，就对天安门事件以及其他各地的类似事件都定了性，不许翻案；让许多当时反对四人帮的英雄继续关在监狱里，含冤受折磨。汪东兴同志又藉口天安门事件是毛主席批准定的，不准再提了。因此谁要提出为天安门事件翻案，他就给扣上“反对毛主席”、“反对华主席”的大帽子。

上面已经提过的一九七八年六月十五日，汪东兴同志在宣传部门负责同志会议上批评人民日报的一位同志，以及他扣发《中国青年》杂志，都扣这些帽子。一直到一九七八年十月，张耀祠同志在全国信访工作会议上还讲这种话。

第四、阻碍陈云同志等老一辈革命家参加中央工作

一九七七年十届三中全会上，许多同志都希望陈云同志出来参加中央领导工作，提出陈云、邓颖超、王震三位同志应该进政治局。

据说，汪东兴同志藉口说毛主席说过，陈云同志一贯右倾，不得重用，反对陈云同志进政治局。

第五、阻碍悼念朱德、陈毅、贺龙等同志

一九七七年四月间，《人民日报》编了一版陈毅同志诗选，以纪念陈毅同志逝世，送审不批。汪东兴同志为此还很生气地说：“为什么送我审？又不是我叫你们搞的，谁叫你们搞的叫谁审！”七七年五一游园，汪东兴同志审查节目，有一首歌歌颂朱总司令的扁担，汪东兴同志说，为什么只歌唱朱总司令的扁担，难道毛主席没有担过扁担吗？这样，就把这个节目“枪毙”了。以后，关于贺龙、朱德同志的逝世纪念，也都不让写文章了。

第六、阻碍大量冤案、错案、假案的平反

一九七八年六月十五日，汪东兴同志在宣传会议上针对在全国政协会上有的同志提出要求查清天安门事件究竟死了多少人，要为死难烈士昭雪的问题说，“简直是什么都要翻。”实际上，许多重大的冤案、错案、假案都是中央办公厅不让平反，使许多问题迟迟不能解决。四月七日，张平化同志向汪东兴同志汇报宣传会议筹备情况时，汪东兴同志说：“毛主席批评‘阎王殿’，不仅是批陆定一，也有抬轿子的。当时的北京市是针插不进，水泼不透。”

汪东兴同志反对为宣传部是阎王殿平反。一直到一九七八年十月三日，张耀祠同志在全国信访工作会议上还要把胡耀邦同志提出的“凡是不实词，不管是什么时候，不论什么情况，不管是哪一级组织，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改正过来”，加以批判和推翻。

一个办公厅的副主任，公然不经请示，就擅自把组织部长的讲话稿中这段十分重要的话从文件中一笔删掉。我们一直很怀疑，张耀祠同志为什么有这么大的胆子。

第七、利用起草文件，制造错误理论

在二七社论中写进“两个凡是”是一个例子。还有，在一九七七年三月中央工作会议以前，由中央理论组为华主席起草的报告草稿中，他们把四人帮的几个重要理论，如：批判所谓“唯生产力论”、“全面专政”、“资产阶级法权～按劳分配是产生资产阶级的根源”等谬论，都当作正面的理论，写了进去。

在起草的过程中，就有人反对，但李鑫同志坚持要写上。会前，在征求意见的会上，由于到会同志的反对，才删掉了。

在起草这个文件时，很多同志都反对把天安门事件说成是反革命事件，在起草过程中几经反复，有一稿已经去掉“反革命”三个字，但李鑫同志还是坚持写上了“天安门反革命事件”。

在十一大政治报告中，写了不少错话。例如：十一大政治报告本来是批判“四人帮”的“民主派变为走资派”的谬论的，但他们又写上了这样一段话：“建国以来党内斗争的实践表明，走资派来自两部分人：一部分是混进党内的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新生资产阶级等阶级敌人；另一部分是党内那些资产阶级世界观没有得到改造，因而不赞成甚至反对社会主义革命的人，包括那些思想还停留在民主革命阶段的人。”实际上还是承认

“民主派到走资派”是对的。

又如，“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这段话中的“始终”两个字，不是毛泽东同志的原话，是康生改的，在理论上是讲不通的，尽管在会上有的同志提出反对的意见，但还是坚持写进十大的政治报告，还写进了党章中去。像这类例子，我们在这次会议上讨论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问题时，将可以在不少文件中，发现许多问题。

第八、保护康生

林彪、四人帮所散布的谬论，许多是康生提出来的，如批判所谓“唯生产力论”等等，(在这次会议上，还将进一步揭发出这方面材料。)而李鑫同志，在粉碎四人帮以后，不但不批判这些谬论，反而千方百计要把这些东西当作正确的理论继续宣扬。他们甚至在四人帮的材料之一中写进了康生临死前揭发江青、张春桥的历史问题，这是为康生搽脂抹粉、开脱罪责。这个材料的标题是《“四人帮”大搞阴谋诡计，妄图打倒周恩来、康生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把康生列为被四人帮要打倒的“中央领导同志”；从编进的材料来看，四人帮反对周恩来同志和其他领导同志的材料一件也没有，只有康生揭发江青、张春桥的历史问题的一个材料。群众看了材料之后，纷纷提出责问：既然康生知道江青、张春桥的历史有问题，为什么不早提出来？不自己直接向毛主席提出来？在起草十一大报告时，在悼念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部分，开始并没有康生的名字，是由李鑫把康生放在“毛主席的久经考验的亲密战友”周恩来和朱德委员长的行列中。讨论时大家提了意见，才改了的。康生在中央专案组搞了不少诬陷、迫害老干部的法西斯罪行，汪东兴、李鑫同志不但不揭发，而是百般掩护，甚至继续推行。他们以“这是康生批准的”为理由，阻碍了许多老干部的昭雪平反，阻碍落实党的干部政策。这方面的事实是很多的，我们不在这里一一列举了。

第九、阻碍揭批四人帮

这些同志，在思想上是接受四人帮和康生的一些谬论的。所以他们要坚持批判所谓“唯生产力论”、坚持“全面专政”和“资产阶级法权～按劳分配是产生资产阶级的根源”等等谬论。当群众批判四人帮的这些谬论时，他们就要百般阻挠，压制批判。汪东兴同志不让指名批判张、姚的两篇文章。张姚在写这两篇文章时曾编过一本经典作家论无产阶级专政的三十三条语录，他们在编辑过

程中进行了歪曲，搞了很多鬼。早在一九七六年十二月，耿飙同志就要中央编译局写一篇文章来公开批判，编译局给汪东兴同志写了一个请示报告，汪东兴同志一直压着不答复。结果，对张姚这一罪行至今没有批判。在王惠德同志写批判全面专政的文章以后，汪东兴同志又叫李鑫同志给王惠德同志带话，说：“东兴同志看了你的文章，要我给你打个招呼，以后再也不要谈这个问题了。”在这种思想指导下，所以，由李鑫等同志负责编出的“四人帮”材料之三，名义上是关于思想、理论、路线方面的材料，实际上对于“四人帮”的那些重要的反革命理论，却很少触及。群众原来对这份材料寄托很大希望，想以它为指导开展大规模的从理论上揭批“四人帮”的重大战役。但看到材料之后，很多人觉得失望，一段时间内，第三战役搞得冷冷清清。甚至当其他报刊从理论上批判这些谬论时，《红旗》杂志的有些文章还继续宣传这些谬论，在理论界制造混乱。所以，这些同志对这些理论问题究竟如何看法，在这次会议上似乎也应该说清楚，才能和“四人帮”真正划清界限。

“四人帮”把毛主席的“洋为中用，古为今用，百花齐放，推陈出新”四句话中，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删去“百花齐放”，文艺界同志要进行批判，汪东兴同志不同意。当时，国务院研究室写了一篇文章，讲这个问题，宣传口耿飙同志两次批准可以发表，但汪东兴同志批“不发”。

听说中宣部原来搞了一些有关“四人帮”的理论材料，汪东兴同志看了之后批评说：“‘四人帮’有什么理论？王洪文是流氓，江青只会打棍子，张春桥、姚文元是书呆子”。原来在这位领导理论宣传工作的汪东兴同志眼里，“四人帮”是没有理论的，对于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根本是不需要进行的。这就是他的指导思想。

第十、邓小平同志恢复工作以后，他们多次同小平同志作对，不同意中央的大政方针

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开会期间，群众纷纷提出要批判“两个估计”，邓小平同志支持这个要求，汪东兴同志就从迟群的笔记本上找了一段说是毛主席讲的话，用此来否定“两个估计”。许多群众反映：如果没有迟群的笔记本上的这段话，难道就不能批判“两个估计”了吗？这还不是用“两个凡是”去反对“两个凡是”吗？

在全国科学大会开会以前，邓小平同志提出，对知识分子的情况要重新估计，应该承认知识分子是脑力劳动者，和工人、农民一样都是劳动人民。小平同志的意见经中央讨论通过。有的同志却还是认为这个估计不对，在方毅同志向科学大会作报告的前一天，吴冷西同志打电话要把“绝大多数是无产阶级自己的一部分”这样的话删去。最后只好再请示小平同志，小平同志说坚持不改。后来，张平化同志准备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听说主题就是要讲对知识分子只能实行“团结、教育、改造”的方针，不同意把知识分子绝大多数是无产阶级自己的一部分这个估计写进报告里去。前面讲到张平化同志在吉林讲话时说有人“不承认毛主席是我们党的缔造者”，很多人认为，实际上也是针对邓小平同志的。因为邓小平同志曾经说过：列宁讲过，党的领袖是多数人，而不是只有一个人，缔造我们党和军队的，不只是毛主席一个人，还有其他许多同志。邓小平同志的提法是真正马克思主义的提法，有些同志却不赞成，他们总是要突出个人。

小平同志在全军政工会议上阐明了实事求是思想路线、批评了他们那种反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思潮。吴冷西同志在这以后还坚持他的错误观点。熊复同志和平化同志在他们主持编写的稿件中，坚持删去这一词句。张耀祠同志到十月三日的讲话还攻击《光明日报》的文章是反对毛主席。

在汪东兴同志看来，似乎只有他自己是代表党中央的，其他副主席都不能代表党中央。上面我们已经提到，由国务院研究室写的那篇关于按劳分配的文章，是小平同志和先念同志都看过同意的，汪东兴同志却责问说：“这是哪个中央的意见？”外交部写的纪念周总理的文章，经李先念同志看过同意，华国锋同志说不再看了，可是，《人民日报》刊载以后，汪东兴同志却说这是“党报不听党的话”。在他的影响下，虽然小平同志在全军政工会上的讲话早已公开发表了，张平化同志却认为“中央没有正式的文件”。

虽然熊复同志在《红旗》杂志上坚持不刊登真理标准的讨论文章，说他的方针是“放”，是“让他们跳”。在去年七月三日全社大会上，熊复同志公然号召大家“随时准备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民主的方法，对付可能出现的刘少奇、林彪、‘四人帮’那样的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我们的确可以嗅到一股可怕的气味。

是不是有人还在准备有朝一日再来一次“揪死不改悔的走资派”，再来一次“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呢？同志们，这些事实难道不正是说明，这场关于实

践是检验真理标准的讨论，确确实实是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命运的大问题吗？

从以上这些事实（仅仅是部分的事实）不是可以充分说明，如果不把他们坚持的“两个凡是”的本本主义思想从理论上和政治上加以深刻的批判，不但四个现代化不能实现，“四人帮”的流毒不能肃清，连我们党和社会主义国家，也都有亡党亡国的危险。

从汪东兴同志在山东说：不要砍旗，不要丢刀子，不要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张平化同志在东北的那些讲话；吴冷西同志几次打电话干扰，指责别人“砍旗”；以及熊复同志那样强调“非毛化”问题，看来他们对党中央执行的方针、政策，是有不少不同看法的。我们希望在这次会议上，他们能够坦率地讲出来，充分发扬民主，让大家讨论、辩论，以便弄清是非，统一认识。这样就可以真正将这次会议开好。

附件：吴冷西给胡绩伟的电话记录 （注）下面是吴冷西同志的电话记录稿。与此同时，《红旗》的负责人也向人打电话，说同样的话。汪东兴也说了同样的话，因而一时在社会上传言很多。冷西同志要我把他的电话记录给他，这就是我给他的信和记录稿。 冷西同志：

你要的电话记录，送上。社会上流传的是什么样子，我不知道，这是我当时整理的记录。你当时在电话上讲得很清楚，我也听的很清楚。我不会速记，记录中当然有不少不完全是原话。但你主要的话，主要的意思，我没有记错。

此致敬礼

绩伟

十月十七日

吴冷西同志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一文的意见 （五月十二日夜十一点电话）

这篇文章犯了方向性错误。理论上是错误的，政治上问题更大，很坏很坏。

文章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文章说马克思主义要经过长期实践证明以后才是真理，列宁关于帝国主义时代个别国家可以取得革命胜利的学说，只有经过第一次世界大战和十月革命的实践以后，才能证明是真理，就是说列宁提出这个学说时不是真理。按这种说法那么现在党提出十一大路线就不是真理，一定要等到二十三年以后，实践证明了才是真理。那么，人们怎

么会热烈拥护，会为之贯彻执行而奋斗呢？文章提出怀疑一切，提倡真理不可信，不可知、相对真理不存在，真理在开初提出时不是真理，要经过实践检验以后才是真理。这是原则错误。

文章在政治上很坏很坏。作者认为“四人帮”不是修正主义，不是歪曲篡改毛泽东思想，而是死抱着毛主席的教条不放。因而现在主要不应反“四人帮”，反修正主义，而是应该反对教条主义。如文章说的“要粉碎人们的精神枷锁”，就是要反对“圣经上说了才是对的”，所谓要冲破禁区，就是要冲破毛泽东思想。文章结尾认为当前要反对的就是“躺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现成条文上，甚至拿现成公式去限制、宰割、剪裁无限丰富的革命实践”。就是要反对所谓教条主义，要向马列主义开战，向毛泽东思想开战。

文章用很大的篇幅讲马克思恩格斯如何修改共产党宣言，毛主席如何修改自己的文章，作者的意思就是要提倡我们去怀疑毛主席的指示，去修改毛泽东思想，认为毛主席的指示有不正确的地方，认为不能把主席指示当僵死的教条，不能当圣经去崇拜，很明显，作者的意图就是要砍旗。文章批判林彪“一句顶一万句”、“句句是真理”，难道一句顶一句也不行吗？难道都不是真理才对吗？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团结的基础，如果都去怀疑主席的指示有错，认为要修改，大家都去争论哪些错了，哪些要改，我们的党还能团结一致吗？我们的国家还能安定团结吗？所以这篇文章在政治上是要砍倒毛泽东思想这面红旗，是很坏很坏的。

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对于毛泽东长期推行的左倾路线来说，标志着一个巨大的转折，可惜它没有把这条错误的路线完全扭转过来。

这一讨论，为十一届三中全会制订出一条正确的思想路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邓小平同志说：“就全国范围来说，就大的方面来说，通过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和‘两个凡是’的争论，已经比较明确地解决了我们的思想路线问题，重新恢复和发展了毛泽东同志倡导的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又说：“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是基本建设，不解决思想路线问题，不解放思想，正确的政治路线就制订不出来，制定了也贯彻不下去。”（《三中全会以来》第一百六十一页）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及会前举行的中央工作会议和会后举行的理论务

虚会议，开始纠正和结束毛泽东那条越演越烈的左倾路线的斗争。在理论务虚会上，已经有同志提出应该区别毛泽东的前期思想和后期思想。前期（包括八大时）思想基本上是正确的，有好些光辉的思想观点；而后期（八届二中全会以后）思想基本上是错误的，甚至是很坏的（如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如果不实事求是地分析和区别，就不能真正维护和坚持毛泽东思想。就是说，对毛泽东思想也只能肯定其正确的、否定其错误的；既不能因为后期错误就否定其前期的正确，也不能因为其前期正确就肯定其后期的错误。但是，当时吴冷西、熊复、胡绳、李鑫以及其后的如胡乔木、邓力群等人，偏偏反对对毛泽东思想的分析态度，把这种分析态度说成是反对毛泽东思想；他们实际上是要以拥护毛泽东的正确思想为名，连毛错误思想也维护起来。这就是他们以后在维护和坚持毛泽东思想的幌子下，肯定毛泽东后期的错误，继承推行毛泽东那条左倾路线的原因。

这种思想理论上的分歧，在中央工作会议和三中全会时已经显露出来，这是思想解放的好现象，但在那种政治性和工作性的会议上，不可能在思想理论上展开讨论。因而在叶剑英同志的倡议下，中央决定在三中全会以后，专门召开了这个理论务虚会。务虚会遵循“双百”方针，用民主、平等的方法畅所欲言，展开讨论，产生了很好的效果，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上有很大的突破和发展。这就对解放思想、拨乱反正、扭转十年危机、开创改革开放新局面做出了划时代的贡献。同时，也就逐渐扼制了党内外专制独裁的逆流，开创了我国民主发展的新时期。

2010 年 10 月 18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6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二册（5）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二章 召开十一大

第五节 清查帮派体系

本节资料

一九七七年一月六日，国务院批准国家出版局领导小组《关于涉及“四人帮”反党集团图书处理工作的请示报告》

1977.01.06; [1977] 出领字第 007 号

（此件已经国务院批准）

为了贯彻执行中央（76）第十八号文件，我们直属人民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人民美术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对涉及“四人帮”反党集团的图书进行检查和处理。到目前为止，已处理了有关各种图书共 164 种。现将初步检查和处理情况报告于下：

几年来，王张江姚反党集团利用他们窃取的权力，控制各种舆论工具，包括利用出版阵地肆意制造混乱，欺世惑众，散布种种修正主义谬论，干扰和破坏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为他们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经初步检查，在我们直属出版社出版的一部分图书中除“四人帮”的著作、文章、讲话如江青的《为人民立新功》，《江青讲话选编》，张春桥的《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姚文元的《论林彪反党集团的社会基础》等外，主要通过他们所控制的写作班子，利用小册子，报刊文章汇编，突出地宣扬了以下反革命修正主义谬论：

第一，宣扬“四人帮”在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问题上的反动观点。如有的书中违背毛主席关于学习理论，反修防修的一系列指示，大肆反对经验主义，叫嚷“犯经验主义的人带有很大的盲目性，很容易跟着修正主义路线走。”有的歪曲毛主席关于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的科学论断，恣意炮制所谓“从资产阶级民主派到走资派”的“演变”公式，恶毒地把大批革命老干部说成“走资派”。有的宣扬“四人帮”大反所谓“土围子”的反动叫嚣，鼓吹要“用革命的铁扫帚

一个一个地打掉那些资产阶级的‘土围子’”。有的任意阉割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在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政治与业务、革命与生产等一系列问题上，大搞形而上学，在理论上制造种种混乱。

第二，宣扬“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文艺观点。不少书中吹捧江青是什么“文艺革命的英勇旗手”，鼓吹她的《谈京剧革命》“充满着马克思主义的反潮流精神，是一篇向修正主义文艺路线宣战的檄文”。有的鼓吹江青“培育”的革命样板戏开创了“社会主义文艺的新纪元”，革命样板戏是江青“直接指导”和“率领革命文艺工作者经过反复实践创造出来的艺术成果”。有的大肆宣扬所谓“三突出”的创作原则，胡说“坚持‘三突出’的创作原则，就是坚持无产阶级文艺的党性原则”，“‘三突出’的创作原则是指导一切文艺创作的根本原则”，“坚持‘三突出’原则，就是坚持文艺舞台上的无产阶级专政；反对‘三突出’原则，就是取消文艺舞台上的无产阶级专政”，等等。

第三，宣扬“四人帮”在批邓的问题上另搞一套的反革命论点。如《评〈论全党全国各项工作的总纲〉》、《评〈关于科技工作的几个问题〉》、《评〈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等三本小册子，同毛主席的指示相对抗，为他们打倒中央和地方党政军负责同志的反革命阴谋制造舆论。许多小册子，按“四人帮”的调子，说“邓小平是党内最大的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有的还竭力鼓吹层层揪邓，宣称“必须联系各条战线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实际”，深入揭发批判什么“邓小平一伙”、“邓小平一类”、“邓小平之流”、“邓小平一类修正主义路线的头子，就是现代的宋江”等。

第四，借批林批孔、评法批儒为名，歪曲和篡改历史，借古喻今，制造混乱。有的借口批林批孔，搞“三箭齐发”，转移斗争大方向。有的宣称春秋战国以来，推动历史前进的是儒法斗争，以儒法斗争代替阶级斗争，还竭力美化所谓法家的帝王将相，否定人民群众是创造历史的真正动力，鼓吹阶级斗争熄灭论和剥削有功论。有的大肆吹捧吕后、武则天，胡说吕后“执行法家路线”“佐高祖定天下”，是“刘邦的重要助手”，刘邦死后“她遵照刘邦遗嘱，坚持法治，使刘邦的路线和事业得以延续下去”，“在她执政期间，巩固了中央政权，维护了国家的统一，黎民得离战国之苦，社会生产也有新发展”，为江青想当“女皇帝”制造舆论。有的鼓吹法家都是爱国的，儒家都是卖国的，以古讽今，含沙射影，

恶毒地诬蔑攻击中央领导同志。

按照中央(76)第十八号文件的规定和精神，我们对有关上述这些问题的图书，分别不同情况进行处理：

一、“四人帮”的著作、讲话和带有“四人帮”形象的图书，一概停止发行（历史性文件不再发行、展出和陈列，但可应索供应）。对少数有“四人帮”名字或形象，但内容没有问题的图书，作技术处理后再发行。

二、吹捧“四人帮”和宣扬、引用他们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谬论的，例如：《认真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论无产阶级专政〉》，大反经验主义；《彻底批判反动的唯生产力论》，诬蔑攻击“实现四个现代化”是“赤裸裸地宣扬唯生产力论”；《革命样板戏论文集》、《文艺评论集》，宣扬“三突出”、“三对头”等“创作原则”；《儒法斗争简史讲话》、《儒法斗争史概况》、《法家著作选读》第一辑，肆意歪曲历史，吹捧吕后，影射攻击敬爱的周总理等。这些图书，一概停止发行。对有的书个别地方受“四人帮”反动观点影响，但不直接引用“四人帮”文章中的字句，全书还有一定参考作用，可不作处理，再版时进行修改。

三、宣扬“四人帮”批邓另搞一套的，如《论党内走资派》、《在斗争中建设党》、《要害是复辟资本主义》、《牢牢掌握斗争大方向》等，违背中央(76)第四、五号文件精神，为“四人帮”妄图打倒中央和地方大批党政军领导干部制造舆论，一概停止发行。对有些在批邓提法上有问题，如“邓小平一伙”、“邓小平一类”、“邓小平是反革命修正主义头子”等，但全书内容没有其他错误，可作技术处理后再发行。

四、收有“四人帮”控制的写作班子，如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大批判组、梁效、秦怀文、池恒、程越、初澜、江天、罗思鼎文章的图书，一概停止发行。对这些写作班子用其他笔名写的文章，可查明情况并根据其内容分别进行处理。对有“四人帮”亲信的文章、形象的图书，如《革命现代京剧〈红灯记〉》、《革命现代舞剧〈红色娘子军〉》，《革命样板作品剧照选集》（以上三书都有“四人帮”亲信浩亮、刘庆棠的剧照形象），以及《敢于反潮流》（有现行反革命分子张铁生的文章和事迹），一概停止发行。对有乔冠华形象的图书，停止发行，书中有乔冠华名义发表的讲话、函电，停止发行，但可应索供应。

为了坚决贯彻执行中央(76)第十八号文件，认真做好涉及“四人帮”反

党集团图书处理工作，中央一级出版社出版的，请中央各有关主管部门审定，地方出版社出版的，请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审定。凡作停售处理的图书，不要全部销毁，可酌留少量供内部批判之用。由于受“四人帮”影响，各地需要处理的图书，经济损失很大，这笔经费的开支建议按文化大革命中清理图书的办法，由财政部专门拨款解决。

以上报告当否，请批示。

主送：国务院

来源：根据文件的翻印件，翻印者未注明

一九七七年二月四日，中共中央批转“云南省委和昆明军区参加中央解决云南问题会议同志向中央的报告”

1977.02.04；中发〔1977〕3号

中共中央批语

中共云南省委、昆明军区党委参加中央解决云南问题会议同志向中央报告，望认真贯彻执行，稳妥地把云南问题解决好。云南是祖国的西南边疆，又是多民族地区，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华主席、党中央对云南非常关心。这次召集云南省委和昆明军区的主要负责同志集中开会，在分清路线是非，统一思想认识，调整加强了省委领导班子，为解决好云南问题创造了条件。中央希望云南省委和昆明军区各级党委遵照华主席、党中央的指示，紧紧抓住阶级斗争这个纲，放手发动群众，不失时机地迅速掀起深入揭发批判“四人帮”的高潮，坚决贯彻落实华主席提出的四项战斗任务。在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中，各级党委一定要立场坚定，旗帜鲜明，站在斗争前哨，消除资产阶级派性，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牢牢掌握斗争的大方向，认真执行党的政策，带领广大群众，排除一切干扰，把这场斗争进行到底。尽管由于“四人帮”的干扰破坏，使云南当前面临着较多的困难，但是，中央相信，有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锻炼的云南省广大共产党员、革命干部、工人阶级和劳动群众，英雄的人民解放军，各族人民的大团结，只要在云南省委、昆明军区党委的领导下，坚定不移地夺回“四人帮”所造成的损失，实现安定团结、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建设的新胜利，云南大

有希望。

中共中央一九七七年二月四日
(此件发至县团级)

云南省委和昆明军区参加中央解决云南问题会议同志向中央报告全文
华主席、党中央：

在华主席、党中央的亲切关怀下，我们于一月十八日至二月三日参加了中央解决云南问题会议，在锡联、登奎、永贵同志主持下，我们回顾一年多来云南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情况，检查了前一阶段揭批“四人帮”罪行的情况问题，讨论了进一步放手发动群众搞好运动的意见。会议开得很好。报告如下：

在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一九七五年全省各级党组织领导广大干部群众，认真学习了无产阶级专政理论、贯彻执行了四届人大精神，贯彻执行了毛主席、党中央批准的省委（一九七五）廿六号文件，得到全省广大军民的热烈拥护，尽管在执行过程中，在工作中还存在着缺点和错误，但总的形势是好的，调动了我省群众革命和生产积极性，进一步密切了军政、军民的关系。加强了革命团结，推动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全省呈现出安定团结、欣欣向荣的大好景象。但是，由于“四人帮”直接插手，并唆使其亲信朱克家和黄兆其等几个人捣乱破坏，当时省委主要负责人贾启允同志受“四人帮”反动思想的严重影响，违背中央（一九七六）四号、五号文件和中央（一九七五）廿一号文件的精神，另搞一套，造成云南一次大反复，后来又搞了个省委（一九七六）四号文件，冲击了工业、冲击了农业、冲击了商业、冲击了交通运输，也冲击了部队，使全省更多军队和地方的情况有所不同，昆明军区党委及其所属的绝大多数党委、全省广大指战员，是按照中央（一九七六）三号、四号、五号文件的，基本上顶住了“四人帮”那一套，军区党委绝大多数同志，对省委四号文件也是不赞成的，抵制的，这样就保持了党委的团结，保持了部队的稳定，但是在“四人帮”干扰破坏的影响下，军内也有个别同志违背了中央（一九七六）三、四、五号文件，层层抓代理人，揪走资派，向“四人帮”告黑状，扩散“四人帮”炮制的攻击中央领导同志的黑材料，个别领导干部甚至抗拒军委的整编，不服从调动。尽管存在这些问题，尽管军队工作中有某些缺点错误，但从全区部队来说，总的是执行毛主席革

命路线的，成绩是主要的。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军队和地方广大干部、群众欢欣鼓舞，奋起揭批“四人帮”的罪行，但贾启允同志既不按照中央（一九七六）十六号文件办，也不向省委传达华主席对云南省问题的指示和对他本人的批评，又另搞一套，捂盖子、压群众，使云南整个运动一落空，所有这些都遭到全省军队和地方广大干部群众的抵制和反对。去年十二月前后，经过省委绝大多数同志批评和斗争，才按照华主席、党中央的指示，采取了积极的措施，开始好转。当前云南总的形势是好的，去年一年省委领导所犯的错误，应由贾启允同志负主要责任，贾启允同志应当向华主席、党中央作出深刻的检讨，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检查。我们欢迎他改正错误，回到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上来。为了把云南问题解决好，我们的意见是：

1. 放手发动群众，深入开展揭批“四人帮”的伟大群众运动。这是今年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任务。“四人帮”对云南干扰破坏严重，前段运动未搞好，各级党委必须立场坚定，旗帜鲜明，紧紧抓住阶级斗争这个纲，放手发动群众，大造革命舆论，打一场揭批“四人帮”反革命罪行的人民战争，要组织广大干部和群众认真学习毛主席“论十大关系”，学习华主席在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重要的讲话和党中央关于揭批“四人帮”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掌握思想武器，进一步认清这场斗争的性质和伟大意义，进一步明确进行这场斗争的方针政策和方法步骤，领导干部要带头学、带头揭、带头批，彻底揭深批透“四人帮”插手云南的罪恶活动，查清同他们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一切工作都要围绕这一中心任务，统筹安排以运动的胜利来发展推动各项工作，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新胜利，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成果。

2. 牢牢掌握斗争大方向，认真执行党的政策，要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我们对“四人帮”的死党和对不自觉中跟着“四人帮”犯错误的人，要区别对待，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参与“四人帮”阴谋活动的是极少数，受“四人帮”思想影响而犯错误的是大多数。参与阴谋活动的无论是深是浅，只要把参与阴谋活动的那一套向党、向人民讲清楚，同“四人帮”划清界限，我们就欢迎。对犯错误的包括犯严重错误的同志，要采取一要看、二要帮、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因受“四人帮”影响而说错话、做错事的绝大多数，是属于认识问题，

对他们主要应加强教育，做细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对于人民内部的问题，要遵照毛主席关于“在工人阶级内部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的教导，多多挖掘错误，多作自我批评，必要时可以采取学习班的方式，集中学习，提高觉悟，分清是非，加强团结，坚决遵照毛主席的教导：“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三要三不要的方针，消除资产阶级派性、增强无产阶级性，加强组织纪律性，团结起来，共同对敌。

在省委（一九七六年）四号文件错误的影响下，出现的这样或那样的一些问题，按照党的方针政策统筹考虑，逐步解决。

3. 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努力把国民经济搞上去。

“四人帮”的干扰破坏，使我省工农业生产受到严重影响，现在粉碎了“四人帮”，生产力大解放，广大工农群众的革命积极性正蓬勃发展起来，各级党委要因势利导，带领群众，坚决批判“四人帮”在革命和生产关系问题上所散步的一系列谬论，一切贯彻执行毛主席备荒、备战，为人民的战略思想，和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方针，认真落实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的精神及中央（一九七七）一号、二号文件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首先要全党动员，大办农业，力争今年农业大丰收，工业战线上也要把“四人帮”所造成的损失夺回来，要把轻工业促上去，要关心群众生活，迅速掀起抓革命、促生产的高潮。

4. 加强敌对斗争，巩固边防。云南地处边疆，国境线较长，苏修及美蒋特务、蒋缅残匪内部不甘心失败的阶级敌人，采取派进来，混出去的反革命手法相呼应配合，千方百计的破坏捣乱，斗争十分尖锐复杂，全省党政军同志和各族人民都必须保持清醒头脑，提高革命认识，加强民族团结，加强对敌斗争，严防敌人挑拨离间、破坏捣乱，对于专门同毛主席、周总理、华主席和党中央作对的反革命分子，必须坚决打击，对打砸抢必须坚决镇压。“沙甸平叛”是正确的，绝不许翻案。人民解放军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柱石，在巩固边防、保卫祖国方面，担负着重大责任，昆明军区地处西南前线，贵州是军区的后方，两省都是多民族地区，斗争情形非常复杂，全军各级党委和全体指战员必须百倍警惕，加强备战，加强部队建设，加强军事训练，随时准备打仗，坚决粉碎任何胆敢骚扰和侵犯我国边境的敌人。同时，必须进一步密切地方军队的关系，加强军政、军民团结，军队要积极支持和尊重地方党委一元化领导。大力帮助地方工作，地方各级领导

机关要关心干部建设、关心部队建设，要掀起全国学习人民解放军，解放军学习全国人民的新高潮，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发扬军爱民、民拥军，军民团结一条心的优良传统，加强民兵建设，搞好军民联防、巩固边防。

5. 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来京参加中央解决云南问题会议的云南省委和昆明军区同志，坚决拥护中央关于安平生同志任云南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命委员会主任、昆明军区第一政委、云南省军区第一政委，陈丕显同志任省委书记、省革委会副主任的决定。坚决拥护中央关于免去贾启允同志在云南的一切职务的决定。中央的这两项决定是对云南各族人民的极大关怀，是加强省委领导的极有力措施，我们热烈欢迎并积极支持安平生、陈丕显同志到云南工作，要把各级领导班子都建设成符合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和团结、战斗的坚强核心，坚持要老、中、青三结合，新老干部都要解决好，三个正确的对待问题。目前，全省各级领导班子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在这场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中，各级党委对下属组织，要加强领导，积极帮助，应给予表扬和鼓励，对少数问题较多的，应采取具体帮助措施，促其迅速转变，党的一切组织和每个党员都要加强党的观念，遵守民主集中制的。

6. 全党服从中央，共产党绝不允许结帮营私，绝不允许在党内组织派别和秘密小集团。要发扬我党我军的优良传统作风，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作用，严守党和国家机密，同一切违背党的原则的错误言论和行动作坚决的斗争。要密切联系群众，加强调查研究，做到情况明，决心大，方针对。各级党委要认真传达和学习华主席，党中央关于解决云南问题的指示，联系本地区的实际统一思想，加强团结，订出进一步开展揭批“四人帮”运动的各项工作尽快促上去的行动计划，务必做到工作又细又稳的地步，要特别强调整个揭批“四人帮”的运动，必须遵照华主席、党中央规定的方针、政策，在各级党委一元化领导下进行。对于同“四人帮”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必须在群众中点名批判，或采取组织措施的干部，经中央批准的必须报中央，其余一律报省委批准，不要层层检查，不要层层揪，不要纠缠历史的旧帐。坚决不许再拉山头、搞串联，不准搞战斗队，不准冲击工业、农业、商业和运输，不准冲击机关、部队，切记不要重犯过去另搞一套的错误。

来源：根据中央文件的翻印件，翻印者未注明

一九七七年十月，外电传闻整肃毛泽东遗孀的拥护者中，今年的处决总数当以千计

据合众国际社伦敦 1977 年 10 月 30 日电：星期日电讯报星期日称，在华国锋主席的整肃毛泽东遗孀的拥护者中，处决浪潮正横扫中国，今年的处决总数当以千计。

该报驻北京记者维德的消息称，最近云南省已处决数十人，其中且有妇女。

该消息引述黑龙江省高级官员之言称，昔日受江青及四人帮保护的份子，已经处死。

又谓近日中国全国外国游客，获睹各城市的处决通告，几已司空见惯。

游客称，在云南省会昆明的名单中，许多名字，是被控有反革命活动，或组成反革命团体。

消息又称，从外国分析家所得的证据推想，今年中国全国处决的总数一定会达数千。

据路透社北京 1977 年 10 月 31 日电：在云南昆明市，人民法院的通告透露，至少有 23 人由于政治罪行而被处决。

直至今日，除了昆明外，全国另 12 个城市都有处决反革命份子的事件。

今年三月，在四人帮权力基地的上海，曾经处决 26 人，另外有 27 人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

（香港《展望》杂志 1977 年 11 月 16 日号，中国文革研究网扫校）

一九七七年十月，于会泳在审查中胡言乱语

有关人士透露，“四人帮”分子前中央文化部部长于会泳，不是自杀，而是被杀。

有关人士说，于会泳被捕后，许多次作出交代，神经有了问题，在狱中胡言乱语，说出了许多党的领导人，都和“四人帮”有关。他特别说到，他的一切，

都是奉吴德之命（注：吴德为国务院文化组组长时，于会泳是他的第一副组长。）

于会泳的“胡言乱语”中，后来居然又提到了华主席和汪副主席，有关认为情况严重，于会泳继续奉行“四人帮”命令，有意和领导作对，因此，责令有关干部要于会泳彻底交代，不获全胜，决不收兵，于会泳这一来就被搞垮了，病了。

（香港《展望》杂志 1977 年 12 月 1 日号，中国文革研究网扫校）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武汉处决四人帮在湖北的四个黑干将

武汉消息，1977 年 11 月 28 日下午，中共湖北省委，省革委会召开全省揭批控诉四人帮及其湖北的黑干将罪行的广播大会。大会控诉四人帮在湖北省的四人黑干将，他们是在湖北的帮派体系挂帅人物、前台总指挥、狗头军师和善于投机钻营反革命两面派。

大会有武汉部队司令员杨得志，第一政治委员王平，中共湖北省委第二书记、省革委会第一副主任陈丕显，省委书记张玉华、顾大椿等党军政领导干部出席。群众六万人参加。武汉部队副政委兼湖北省委副书记张玉华主持。省委书记顾大椿在大会上“代表省委宣布：经省委报请华主席、党中央批准，对四人帮在湖北的这四个黑干将的处理决定。”

王平在讲话中首先表示处理“四人帮”的决定就是枪毙他们。处决这四个黑干将将“大快人心，大快军心，好得很！”“我们武汉部队全体指战员坚决支持”。

（香港《展望》杂志 1978 年 1 月 16 日号，中国文革研究网扫校）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黑龙江省在第三个战役中，要以除恶务尽的决心，把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有牵连的人和事，一桩桩一件件地查清楚，彻底粉碎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绝不能走过场，绝不可心慈手软。

黑龙江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哈尔滨举行。

据新华社哈尔滨一九七八年一月七日电黑龙江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八日在哈尔滨举行。出席会议的代表共一千名。大会选出了黑龙江省新的一届革命委员会和黑龙江省出席第五届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杨易辰当选为黑龙江省革命委员会主任，陈雷、陈剑飞、于洪亮、关舟、张世军、王维之、侯捷、阮永胜、孙子沅、鲁光当选为省革委会副主任。十二月二十八日，省革委会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任命王丕年为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杨易辰同志代表上届省革命委员会作了工作报告。他回顾了粉碎“四人帮”一年多来，黑龙江省揭批“四人帮”的斗争所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他说，前不久，华主席、党中央对黑龙江省揭批查“四人帮”的运动作了重要指示，为我们指出了明确的方向。在第三个战役中，我们一定要以除恶务尽的决心，把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有牵连的人和事，一桩桩一件件地查清楚，彻底粉碎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绝不能走过场，绝不可心慈手软。各级领导一定要站在运动的前列，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在斗争中经受考验和锻炼。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江苏省今后一个时期内，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仍然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中心

据新华社南京一九七八年一月七日电江苏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首次会议，于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十八日在南京举行。

出席这届大会的代表共一千五百一十五名。((1)(4)) 大会选出了新的一届省革命委员会和江苏出席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许家屯当选为省革命委员会主任，胡宏、王敏生、周泽、惠浴宇、丁可则、汪冰石、张仲良、陈光、汪海粟、戴为然、李执中、陈克天、章瑞英（女）、刘锡庚为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十二月二十九日，省革命委员会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任命林希昭为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许家屯同志说，在今后一个时期内，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仍然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中心。要从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夺取运动的全胜，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把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充分调动起来，狠狠打击一小撮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迅速掀起经济建设高潮。

一九七八年一月，外电传闻：四人帮罪犯公审游街

全国许多大城市，都举行“四人帮”公审大会，公审后游街，非常热闹。

通常经过公审游街的分子，都带着一顶高帽子，帽子上写着：“四人帮罪犯 xxx”，有的帽子上还绘上一些丑化“四人帮”的几笔漫画；有的还在颈底下有一个述说其罪行的牌子。

犯人被绑着走在街上，也有的被绑在敞篷汽车上，前后左右由公安干部团团围住。

中共当局说，“四人帮”是比地主恶霸更坏的阶级敌人。

（香港《展望》杂志 1978 年 1 月 1 日号，中国文革研究网扫校）

一九七八年一月十三日，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清查工作还要抓紧》

清查工作是揭批“四人帮”伟大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清查工作搞得好不好，关系到这场政治大革命能否进行到底，取得全胜。华主席去年八月在十一大政治报告中提出：“清查工作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抓紧进行，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部门，要根据情况，争取今年内或稍长一点的时间，分期分批基本查清。”一九七七年已经过去了。各地区各部门都要检查一下，清查工作进行得如何？是不是基本查清了？清查工作进展较快的单位，要继续努力，善始善终，争取在不长的时间内，把这项工作告一段落。进展迟缓的单位，更要抓紧时间，急起直追，不能有任何松劲情绪。

经过全国上下的努力，很多地区和部门，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基本查清了。“四人帮”及其余党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受到粉碎性的打击。这是一个如同肃反和清队那样的伟大胜利，对于巩固和发展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成果，对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关系极大。但是，也要看到有的单位甚至还在那里捂盖子，压群众。这些地区和部门，清查任务还相当艰巨，必须抓紧时间，用大力量，把这项工作进行下去。凡是同“四人帮”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都必须一一查清。否则，就分不清阶级阵线，就不能揭露和打击敌人，同时教育和挽救一些犯错误的人。我们就是要除恶务尽。在此如此深刻的阶级大搏斗中，把蛇一样的恶人轻易放过，让他们找到某些避风港，隐藏起来，就会留下后患。还要看到，清查工作搞不好，阶级阵线不清，好人不香，坏人不臭，广大群众就不会心情舒畅，积极性必然受到压抑。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是一个大学，就要影响把教学搞上去。如果是一个科研单位，就要影响把科研搞上去。如果是

一个工厂、一个农村，就要影响把生产搞上去。更不待说，如果是一个领导机关，运动搞不好，影响所及，就是一个地区，或者一条战线。

就是那些运动搞得好的地区和部门也要注意抓紧薄弱环节。冶金部是运动搞得比较好的部门，他们保持清醒头脑，通过检查、总结、评比，看到同“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虽已基本查清，但也有一些重大问题尚未完全查清，还需要深入追查；同时，还有个别单位，问题不明不白，如不加强领导，运动很可能走过场。针对这种状况，他们响亮地提出不能轻易敲“平安无事”的锣，不能煮夹生饭，不能草率收兵，决心把清查工作搞到底。科学院在斗争取得很大成绩的情况下，认真研究了一些运动开展得比较晚的单位的问题，派出调查组听取群众意见，进行调查研究，对这些单位的运动作了专门的部署和动员，对它们的清查工作既提出了时间的要求，又提出了检查验收的质量要求。冶金部、科学院对待清查工作的严肃认真的态度，值得学习。

当前，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正在展开。在这个战役中，我们要密切联系实际，深揭狠批“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及其在各方面的表现，并且从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上进行批判。这就要求我们在第三战役中丝毫不能放松清查。凡是清查任务没有完的单位，特别是清查搞得不好的单位，都应当把揭批和清查很好地结合起来。一些单位的经验告诉我们，批判搞得越好，越有利于清查；清查的成果越大，可供批判的材料越丰富。把两者结合起来，既可以推动清查，又可以把批判引向深入。我们要以批促查，决不能以批代查，空批不查。积极参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骨干分子，是推行“四人帮”反革命政治纲领和极右路线的急先锋。不把这些人的问题彻底查清，不把他们反对毛主席、周总理、华主席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罪行查清楚，不把他们打击和迫害广大革命干部，歪曲和破坏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罪行充分揭露出来，能够真正分清是非，肃清流毒吗？显然不能。只有把揭、批、查紧密结合起来，第三战役才能更好地深入下去，取得更大的战果。对于运动开展得比较晚的单位来说，更是如此。

至于少数据盖子、压群众的单位，更要引起注意，采取措施，加以解决。比如，有一个地区，前一段揭批“四人帮”的斗争取得一定的成绩，但是揭批查的阻力很大。地区党委内有的人采取躲、拖、捂的手段，“查小不查大，查下不

查上，查外不查内，查远不查近”，甚至想以“排除干扰”和“端正运动方向”为名，进一步压制干部和群众。这样，运动中就出现了揭与捂、清查与反清查的斗争。正在这个关键时刻，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揭开了这个地区的盖子，广大干部和群众被压抑的革命积极性象火山一样迸发出来，一个深入揭批查和抓革命、促生产的新高潮正在兴起。而那个想捂盖子的人，则丧失了主动权。这个教训是很深刻的。

清查工作是一件十分重要而又有时间性的任务，既不能草草收兵，也不能拖拖拉拉。我们要把这项工作继续抓紧。要制定计划，认真落实，及时检查，有步骤地按期完成。只要我们立场坚定，旗帜鲜明，有除恶务尽的决心，又十分注意掌握党的政策，严格按照十一大规定的政策界限和党中央指出的清查重点进行工作，我们就一定能圆满地完成清查任务。*

一九七八年二月十二日，《解放军报》评论员文章《夺取揭批“四人帮”斗争的全胜》

二月十三日人民日报编者按《解放军报》这篇评论员文章，虽然讲的是人民解放军揭批“四人帮”的问题，对地方揭批运动同样适合。我们向各地区各部门的领导同志推荐这篇文章。揭批运动搞得好的单位应当很好总结一年来的经验，乘胜前进。运动搞得比较差的单位应当吸取教训，急起直追。对于那些长期处于落后状态的单位，领导机关要认真帮助他们改变现状；在抓纲问题上长期落后，纲不举目就不能张，一切工作都很难搞上去。应当认识：一年初见成效的根本原因，就在于我们打好了揭批“四人帮”这一仗；三年大见成效的根本保证，还在于继续打好揭批“四人帮”这一仗。我们一定要再接再厉，夺取揭批“四人帮”斗争的全胜。

* * *

一年来，在我们国家，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各个领域，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举国上下安定团结，朝气蓬勃。我们军队，恢复和发扬古田会议精神，党对军队的领导大大加强了。学雷锋、学“硬骨头六连”的群众运动蓬勃发展，各级领导班子开展了学习空军航空兵某师党委的活动，革命竞赛热火朝天，比学赶帮蔚然成风。战备、训练、国防科研、施工等各方面的工作，都搞得热气腾腾。

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我军建设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一年巨变，根本原因，就在我们紧紧抓住了打好揭批“四人帮”这一仗。

华主席指出：“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仍然是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的中心。抓住这个斗争，就是抓住了纲。”一年多来的实践证明，治军必须抓纲。我们只有紧紧抓住揭批“四人帮”这个纲，才能抓好“军队要整顿”、“要准备打仗”这个军队工作的纲，带动各项任务的完成，把我军革命化现代化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军队揭批“四人帮”的斗争，已经取得了很大成绩。是不是就差不多了呢？显然不是。我们要夺取这场政治大革命的全胜。现在，离全胜的要求还差得很远。什么叫全胜？就是不仅要取得组织上的战果，而且要批透“四人帮”反动的修正主义思想体系，取得思想上、政治上的战果。我们决不可有任何自满松劲的情绪，一定要继续努力作战，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推向前进。

古语说：疾风知劲草。经过尖锐复杂的第九次特别是第十次、十一次路线斗争，我们更清楚地看到，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我们这支军队中是深深扎了根的。我们这支军队，正如毛主席说的，是一支好军队。但是，我们对林彪、“四人帮”在军队中的流毒和影响，切不能低估。我们要清醒地看到这一点，自觉地、不断深入地揭批“四人帮”，彻底清除他们的流毒和影响。军队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不论在国际阶级斗争和国内阶级斗争中，军队都是主要的工具，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非搞纯洁不可。军队干部不纯，祸害很大，决不可掉以轻心。一定要继续抓紧，把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彻底查清。这是一项十分重要而又有时间性的任务，既不能草草收兵，也不能拖拖拉拉。只有把清查工作搞好，搞到底，抓纲治军、准备打仗才有可靠的组织基础。

清查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是不是就是打击呢？不是。清查是为了弄清问题。情况明，才能决心大。我们要最大限度地孤立和集中打击“四人帮”及其一小撮罪行严重而又不肯悔改的死党。同时，我们要教育和挽救那些犯错误的同志。一些犯了错误的人，也希望把问题弄清楚，自己可以放下包袱，领导和群众也可以放心。只有把问题弄得清清楚楚，才能按照党的政策，作出正确的结论和进行正确的处理。否则，你怎么区别对待？怎么知

道哪些是应该打击的，哪些是应该教育挽救的？清查工作做好了，阶级阵线弄得非常分明，哪些是在斗争中立场坚定、旗帜鲜明、表现好的，哪些是有问题的，是“震派”、“风派”、“溜派”、错误严重而又态度很坏的，谁都看得明白，才能根据接班人的五项条件，选配好各级领导班子。否则，怎么能建立经得起现代战争考验和路线斗争考验的领导班子？也只有搞好了清查工作，使坏人受到打击，犯错误的人受到教育，好人扬眉吐气，广大群众的积极性才能充分调动起来。因为是人民内部矛盾就可以不揭不批吗？不行。人民内部矛盾，也有一个分清是非的问题。有这样一种人，在第十次路线斗争中犯了错误，没有受到应有的教育，不好好接受教训，滑过来了。结果，第十一次路线斗争又犯错误。这种人，滑过来，滑过去，一次再一次地犯错误，如果再不痛改前非，而是以为“反正是内部矛盾，不能把我怎么样”，拒绝批评，那是很危险的。对待犯错误的同志，我们党历来的方针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不惩前就不能毖后，不治病就无法救人。因此，对他们的错误，一定要揭发批判，还一定要帮助他们进行深刻的自我批评，把自己的错误向群众讲清楚。只要真正讲清楚了，就要给予解脱。如果对他们不进行严肃的批评教育，使之真正得到教训，而是马马虎虎，让他们滑了过去，什么时候风吹草动，他们又会变成“震派”人物。那样，不是真正爱护干部，而是害了干部。((1)(3))

有些单位，已基本完成清查的任务，就能松气了吗？不能。这些单位的清查工作，一般都还遗留一些问题，需要继续抓紧解决。即使清查工作结束了，也不是揭批“四人帮”的结束。深入地系统地揭批“四人帮”的修正主义路线和反动世界观，是长期的任务。历史经验证明，肃清一条错误路线的影响，比打倒少数修正主义路线头子更加艰巨。我们要从路线上、思想上、理论上清除“四人帮”的流毒，批透“四人帮”的修正主义思想体系。要不，希里糊涂过去，他们散布的毒菌还会重新繁殖，继续毒害人们。多年来，林彪、“四人帮”的那套修正主义货色，是骗了不少人的。有些同志中毒较深，思想还比较混乱；有些同志，愿意也能够做好工作，“四人帮”的精神枷锁却还不同程度地束缚着他们的手脚，思想不大解放，心有余悸；还有些同志，同“四人帮”斗争很坚决，但是，在某些思想理论问题上也还分辨不清。这些都说明，对于肃清“四人帮”在各方面的流毒和影响，我们还要下大决心，花大气力。比如，军队工作以“军队要整顿”、

“要准备打仗”为纲，是什么“不抓阶级斗争”、搞“复辟”吗？改善武器装备，是什么“唯武器论”吗？抓军事训练，提高军事艺术，是什么“资产阶级军事路线”吗？搞尖端武器，是什么“卫星上天，红旗落地”吗？等等。在这一系列重大问题上，只有把林彪、“四人帮”的谬论批倒批透，澄清是非，完整地、准确地理解和贯彻毛主席的军事思想、军事路线，全军才能来一个思想大解放，群众大发动，工作大跃进。

揭批“四人帮”的修正主义思想体系，一定要紧密联系本单位的实际，要有针对性、战斗性，扎实，讲究实效，切实解决问题。一些先进单位的经验证明，在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中，由军政一把手带头，放手发动群众，采用典型分析的方法，即抓住对本单位影响深、危害大的一些问题，展开分析讨论，分清路线是非，是把揭批“四人帮”斗争不断引向深入的一种有效方法。它有利于发动群众，人人上阵，个个开口；有利于理论联系实际，既务虚又务实，把揭批“四人帮”和解决本单位的问题结合起来。联系实际进行十个“应该不应该”的教育，在许多单位已经取得初步成效和很好的经验，应当继续深入下去。

“打铁先要本身硬”。为了夺取揭批“四人帮”斗争的全胜，领导干部要亲自挂帅，身体力行，做出样子。自己对这场斗争的性质和意义认识不足，不站在斗争的第一线，无论如何是领导不好运动的。各级党委要统一思想，对情况有个恰当的估计。要根据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中央军委的指示，认真总结一下一年多来揭批“四人帮”斗争取得的成绩和经验，宣传大好形势，鼓舞胜利信心，增强革命斗志。还要看到工作中的缺点，看到尚待完成的任务不是轻而易举的，认真解决存在的问题。搞得比较好的单位，应当根据“全胜”的要求，找出薄弱环节，继续努力，使运动不断深入，决不能麻痹松懈，半途而废。对少数搞得不好的单位，要切实抓起来，弄清原因在哪里，并采取有力措施，帮助迅速改变这种状况。

今年是抓纲治军大见成效的重要一年，各项工作都要大干快上。能因为任务重头绪多而放松抓揭批“四人帮”的斗争吗？不能。我们要紧紧抓住这个纲，统筹安排各项工作。思想上一定要十分明确，抓不抓揭批“四人帮”这个纲，这不是一般的问题，而是高举不高举毛主席伟大旗帜的问题，紧跟不紧跟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问题，是能不能贯彻落实中央军委一系列指示的关键所在。华主

席指出：“揭批‘四人帮’的伟大阶级斗争是当前推动我们事业前进的根本动力”。抓住揭批“四人帮”这个纲，就抓住了全局的中心，全局的主要矛盾，抓“军队要整顿”、“要准备打仗”这个军队工作的纲才有了大的前提，抓纲治军的其他各项任务才有方向，战备、训练、施工、生产等各项工作才能带动起来，才能出现新的面貌。

为了夺取揭批“四人帮”斗争的全胜，要坚决贯彻执行华主席、党中央为我们规定的政策。既要坚定，又要慎重，既要查清问题，又要有利于稳定大局。群众已经充分发动、揭批查比较深透的部门和单位，领导同志更要头脑清醒，特别注意党的政策。要严格按照党中央指出的清查重点进行工作。对有关的人和事的处理，要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切实做到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

“我们的斗争需要马克思主义。”夺取揭批“四人帮”斗争的全胜，搞好反修防修，最根本的是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头脑。要充分利用林彪、“四人帮”这伙反面教员，教育干部战士，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掀起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的新高潮。特别要刻苦学习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和唯物论辩证法，努力做到完整地、准确地领会和掌握毛主席的思想体系。我们要来一个学习竞赛，看谁学得更多一些，更好一些。

（原载二月十二日《解放军报》）

一九七八年二月，杭州处决反革命政治集团成员

据法新社二月二十六日北京电，据杭州市公安局张贴的告示，杭州十三个“反革命政治集团”已被解散，它们的八名头目已被处决。

该告示说，这些反革命集团共有 32 名成员。被处决的 8 人，其姓名均用红墨水划上交叉，这表示他们被处刑后立即处决。其他的“反革命分子”均被判处重刑。

被处决者中，年纪最大为 52 岁，5 名由 21 至 28 岁，1 名 38 岁，最后一名 31 岁。

其中一个集团，成员大部分不足 30 岁。它被指控“以政治纲领组织反革命活动”，并企图散发“宣传品，破坏社会主义制度”。

这份张贴在杭州数区的告示说，这个集团的成员“极端不满华国锋主席领导的党中央”。

它指出，该集团的头目出身于“反革命家庭”。

另一个集团除被控私藏武器，并以武力迫使人民供应粮食。

观察家指出，这一连串新的处决行动是在中共当局认为“四人帮”势力特别强大的城市中进行。

去年三月，9名犯有差不多相同罪行的犯人在杭州被处决，可是，目前这一次却是首次明确地表示，他们是武装的政治反对者，而且是在“四人帮”被贬，其附从亦在全国运动中被整肃 16 个月后发生的。

（香港《展望》杂志 1978 年 3 月 16 日号，中国文革研究网扫校）

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新华社报道《这张“包票”靠得住吗？——南通地区清查运动述评》

陆纯康;刘琪(1978. 03. 21)

新华社南京三月二十日电新华社特约通讯员陆纯康、刘琪报道：目前，全国各地揭批“四人帮”斗争的第三个战役，正在向纵深发展。大多数地区和部门与“四人帮”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已基本查清，“四人帮”及其余党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受到了粉碎性打击。但是，也有少数地区和部门，长期捂盖子，保自己，清查运动进展缓慢。有的单位直到上级党委采取果断措施，才打开了局面。江苏省南通地区和南通市就是这样的单位。这里面有许多发人深省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

粉碎“四人帮”以后整整一年，南通地区的清查工作一直按兵不动。中共江苏省委多次向南通地区主要领导人指出这个问题，但他们置若罔闻。一直到去年九月，没有查出一个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后来，省委派负责同志去进行调查，对南通地委提出了批评，他们才勉强从外地调来的干部中找了五个清查对象。这些主要领导人一再强调：“我们对‘四人帮’是顶的，南通地区一直是稳的”，“我们这里没有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也没有发现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等等。一句话，这里是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中的“世外桃源”，“四人帮”对这里没有干扰破坏，无须清查。这些主

要领导人打的这张清查“包票”靠得住吗？让事实来回答吧。

一说“我们对‘四人帮’是顶的”。“顶”在哪里？早在批林批孔的时候，“四人帮”三箭齐发，这些主要领导人就顺着干，跟着跑，不批那些紧跟林彪反党集团干坏事的人，而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领导干部。在“四人帮”横行的日子里，这里有个口号，叫做“紧跟形势”。他们紧跟的是什么“形势”？他们卖力地推行“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创造性地鼓吹什么“走资派上面有，下面也有；城里有，农村也有；后进单位有，先进单位也有”。地委带头并支持一些县委搞什么“典型”解剖，作为“走资派到处有”的论据，刮起了“层层揪”的妖风，连一些大队、生产队的干部也被打成“走资派”。他们甚至指使公安机关搞所谓“党内资产阶级”的“敌情调查”，把专政的矛头指向党内。一直到“四人帮”被粉碎以后，这些主要领导人还强调要批所谓“三株大毒草”，等等。他们紧跟“四人帮”另搞一套，跟得多么紧！要说“顶”，那是顶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顶了党中央和省委的正确领导。

又说“南通地区一直是稳的”。确实，在“四人帮”干扰破坏的日子里，南通地区表面上一直是很“平稳”的。问题是：怎么“稳”的？“稳”了谁呢？原来这些主要领导人老早就和资产阶级帮派体系一些人物沆瀣一气，为了报所谓“一保之恩”，把那些“闹而优则仕”的“震派”头头，都封与了大大小小的官衔。用地委某些人的话来说，“这样，他们不闹了，我们就安稳了”。其实，这些地方，表面看起来似乎很“稳”，实际上是“震派”在位，群众受压，稳的是资产阶级的阵地，压的是无产阶级的正气，挫伤了广大干部和群众的革命积极性。所以，要说“稳”，倒确实是稳了资产阶级帮派的阵脚，稳了“风派”、“震派”的宝座。

“这里没有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也没有发现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吗？据广大干部和群众初步揭发，这类有牵连的人和事，地委领导核心里有，地区机关有，县里也有。有的直接同“四人帮”及其余党在南京、苏州等地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的骨干紧密配合，上窜下跳，南呼北应，密谋策划，向“四人帮”写效忠信、告黑状，反对毛主席和周总理；他们对华主席、叶副主席、邓副主席，对江苏省委领导同志，竭尽造谣诽谤之能事，进行了恶毒攻击。他们的罪恶活动由来已久。早在批林批孔期间，他们就与苏州市的帮派头

目串通一气，在省委会议上起哄发难，攻击省委，干扰斗争大方向。“四害”横行时，他们又进一步拉帮结派，以帮代党，全盘接受“四人帮”的反动思想体系，疯狂推行“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控制了南通地区许多部门的领导权，在一定程度上左右了地委和一些县委的局势，成了“四人帮”及其在江苏的代理人在南通地区“三搞一篡”的基础。“四人帮”被粉碎以后，群众向地委揭发了地区机关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的严重问题，地委主要负责人却把揭发的内容向帮派头目通风报信，使群众受到了压制。问题就是这样明摆着，所谓“没有牵连”、“没有帮派”，只不过是欲盖弥彰而已。

南通地区的问题这样严重，这些主要领导人为什么不清查，偏要打“包票”呢？问题不仅仅是因为他们思想右倾、认识不清，而是因为他们自己就跟着“四人帮”干了不少错事，有的在“四人帮”“三搞一篡”的泥坑里陷得比较深。粉碎“四人帮”以后，他们的立场没有转变，怕清查到自己头上，因而拒不执行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关于揭批“四人帮”的指示，抵制省委一而再、再而三的教育和批评，压制群众的意见。他们为了掩盖自己的问题，同时为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开脱，不仅找借口，打“包票”，甚而做假报告，报假情况，企图用一些假象来搪塞，大事化小，小事化了。问题十分清楚：打“包票”，实为捂盖子。捂盖子就是为了保帮派，保帮派也是为了保自己。这就是兼有“风派”、“震派”、“溜派”特征的“捂派”人物的实质。

南通地区的清查运动，贯穿着揭与捂、清查与反清查的激烈斗争。从这场斗争中，我们可以得到这样几点启示：

其一，凡是长期捂盖子的地区或单位，总要寻找种种理由打清查“包票”，这种“包票”不过是蒙人耳目的一种烟幕，里面包的却是贻害无穷的隐患。它从反面提醒我们，对清查工作搞得差的少数地区和单位，绝不能因为它们数量不多而小看，更不能认为他们无关大局而忽视。特别是那些表面上似乎平静的地方，那些看起来没有帮派体系显赫人物的单位，决不要轻易相信那些“捂派”所打的“包票”，否则，就会上当，留下隐患，贻害无穷。这是江苏省委解决南通地区问题的基本指导思想，也是我们剖析南通地区清查运动所要吸取的重要教训。((1)(2))

其二，凡是长期捂盖子的地区或单位，一般说都是这个地区或单位的

主要负责人有问题，有牵连。因为他们自身有问题，又不愿说清楚，所以就坐在“盖子”上，拚命捂住。他们所以能暂时捂住盖子，因为他们还在主持工作，尚能利用自己所把持的权力，发号施令，欺上瞒下，抗上压下，干扰运动；而且因为他们手下有帮，还有一定的能量。他们同帮派裹在一起，互相包庇，互相利用，妄图保存实力。清查工作长期打不开局面的单位，大都有这种特点。中共江苏省委抓住了问题的症结，从解决领导班子入手，从地委常委内部突破，才改变了南通地区捂盖子、压群众的情况，打开了运动的局面。

其三，凡是长期捂盖子的地区和单位，尽管他们千方百计压制群众，但是党中央、华主席的指示他们是无法封住的，广大群众的革命积极性是压制不了的。就南通地区机关来说，广大干部和群众对地委主要负责人捂盖子的情况早就不满了。许多干部曾向省委反映了南通地区机关资产阶级帮派头目的严重问题。省委为了稳妥准确地解决问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了对这一地区运动的领导。省委负责同志亲自出马，调查研究，指导运动，同时选派干部，充实加强了地委领导班子，还组织了强有力的工作队，进驻地区机关和县。这样，很快就把那里的群众发动起来，掀起了揭批查的高潮。干部和群众扬眉吐气，帮派势力四面楚歌，清查斗争步步深入，形势越来越好。这说明，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不管你把盖子捂得多紧，一旦上级党委采取有力措施，把群众发动起来，盖子就会迅速揭开，帮派势力就会土崩瓦解，清查工作的后进面貌就会迅速改观。*

一九七八年五月六日，中央军委转发总政治部《关于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的结论处理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

中央军委同意总政治部《关于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的结论处理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执行。

总政治部关于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的结论
处理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

1978 年 3 月 30 日

在党中央和中央军委领导下，全军在揭批“四人帮”斗争中，对同“四人帮”反军乱军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进行了认真清查，取得了很大成绩。目前，对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大多数已基本查

清。现对清查工作中结论处理工作的若干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要坚决贯彻既坚定又慎重的方针

清查工作基本结束的单位，除对遗留下来的问题要继续查清外，要把主要精力逐步转到结论处理工作上来。少数运动开展得晚或者搞得不好的单位，必须把清查工作继续抓紧抓好。要坚决把参与“四人帮”阴谋活动的骨干分子和隐藏很深的阶级敌人挖出来，把部队搞纯洁，决不能右倾麻痹，草率收兵，留下隐患。

在对参与“四人帮”阴谋活动的人的结论处理上，要十分慎重。要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要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严禁逼供信。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批判从严，处理从宽。抗拒从严，悔改从宽。要对每一个人的问题进行具体分析，区别对待。要从严掌握划定骨干分子的界限，对于可定可不定的坚决不定。对“四人帮”的骨干分子，只要他们同“四人帮”划清界限，把问题交代清楚，愿意悔改，可以从宽处理。对犯错误的同志，包括犯了严重错误的同志，要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帮助他们改正错误，能拉过来的不要推出去。对其家属子女不要歧视。要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集中打击罪行严重而又不肯悔改的一小撮“四人帮”死党。

二、要严格掌握划定问题性质的界限

遵照华主席、党中央的政策指示和中央军委[1977]12号文件精神，对于同“四人帮”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应根据其罪行轻重或错误事实，划分如下几类：

(1) “四人帮”的死党

同“四人帮”直接勾结在一起，组织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竭力推行“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密谋策划和猖狂进行反军乱军、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妄图打倒从中央到地方一大批党政军负责同志，罪行严重，民愤很大，而又不肯悔改的，应定为死党。

(2) “四人帮”的骨干分子

党的十大以来，特别是批林批孔以来，同“四人帮”及其死党相勾结，积极推行“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参与反军乱军、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陷得很深，罪行严重，有民愤者，应定为“四人帮”的骨干分子。

有的虽与“四人帮”及其死党没有直接的组织联系，但思想反动，积极推

行“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进行反军乱军、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罪行严重，民愤很大，也应定为骨干分子。

对于那种可定可不定为“四人帮”的骨干分子的，就不要定。例如，有的虽然陷得很深，罪行严重，有民愤，但听了中央粉碎“四人帮”打招呼会议精神传达后，能够幡然悔悟，主动揭发交代罪行，有立功表现的；有的在批林批孔中参与了“四人帮”反军乱军、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虽然罪行严重，但在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进行历史性大决战的一九七六年，没有新的罪行的，可不定为骨干分子。

(3) 犯政治错误

党的十大以来，一时站错了立场，参与了“四人帮”及其死党某些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陷得较浅的人，定为犯政治错误，其中错误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和那些可定可不定为“四人帮”的骨干分子的，可定为犯严重政治错误。

(4) 说错话、做错事

由于受“四人帮”思想影响，说了错话、做了错事的同志，属于思想认识问题。

三、区别对待、正确处理

对于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的处理，要根据其问题的性质，并看其态度好坏、历史情况和一贯表现，区别对待。

(1) 凡定为“四人帮”的死党，必须坚决打击。应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永远开除党籍、开除军籍，依法惩处或送农场、农村监督劳动改造。

(2) 凡定为“四人帮”的骨干分子，其中罪行严重，不愿悔改的，应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开除党籍，作复员处理；对于能同“四人帮”划清界限，把问题交代清楚，愿意悔改并确证是真的，或者在历史上有过战功或重大贡献的，可从宽处理，给予适当的党纪处分，酌情降职、降级转业地方工作，年大体弱、符合退休条件的可作退休处理。

(3) 对犯政治错误的，只要他们把错误认真讲清楚，取得群众的谅解，就要予以解脱，不要揪住不放，但原则上都要调离要害部门和重要领导岗位，据情另行分配一般工作。对于犯严重政治错误，坚持不改的，应酌情给予党内外纪律处分，有的要降职、降级使用，有的要作转业处理。

(4) 对于说错话、做错事的，着重思想教育，分清路线是非，不作组织结论。但采取了组织措施进行审查的，要作组织结论。

四、搞好结论、定案处理的材料工作

凡定为“四人帮”的死党、骨干分子的，均要定案；定为犯政治错误的，要作出组织结论。凡需要定案和作结论的，要把材料搞确实，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对“四人帮”的死党、骨干分子的定案材料，对犯政治错误的人的结论材料(均不含处理意见)，都应同本人见面，本人要求保留意见的，连同定案、结论材料一并上报。要实事求是，坚持原则，本人意见正确的部分应予采纳，而事实俱在本人拒不认账的应依据事实定案、结论。

对于每一个人的定案、结论处理工作，要求具备以下几项材料：(1)党委关于定案处理或结论处理的报告(包括审查调查情况、主要问题、本人态度、定性和处理意见)；(2)主要罪行或错误事实的证据材料；(3)本人认罪或检查材料。

五、定案、结论处理的批准权限

凡要定为“四人帮”的死党、骨干分子者，正军职以上干部须经总政审查后报军委、中央审批；副军、正师职干部由总政审查报军委审批；副师职干部由总政审批；团职以下干部由各大单位党委审批，报总政备案。

定为犯政治错误，包括犯严重政治错误的结论处理，按干部任免权限规定执行。

六、关于清查出的反革命和其他犯罪分子的处理

对于那些思想极端反动，仇视党的领导，仇恨社会主义，恶毒攻击毛主席、周总理、华主席和党中央、中央军委领导，恶毒攻击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的现行反革命分子，对于密谋策划组织反革命武装暴乱的首恶分子，对于那些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大搞法西斯专政，大搞打砸抢，任意残害干部和群众，把人整死或造成残废，搞阶级报复的反、坏分子，以及盗窃党和国家重要机密的犯罪分子，要认真追查，坚决打击。上述案件的定案处理，应按法律程序规定办理。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一九七八年五月十四日，人民日报报道：贯彻执行华主席指示，放手发动

广大群众，急起直追全国形势 文化部对“四人帮”展开大揭批大清查

本报讯

决心总结经验，乘胜前进，加快抓纲治部步伐，为实现新时期的任务，促进文化建设新高潮作出贡献

* * *

本报讯文化部党组一九七七年十二月成立后，遵照华主席、党中央一系列指示，联系实际，提出了放手发动群众，以清查工作为重点，深入开展揭批“四人帮”运动，打好第三战役的方针。他们认真总结前一段运动的经验，整顿和加强各级领导班子，清查运动急起直追。广大文艺工作者、干部和群众反映，现在是“用高压锅煮夹生饭”。运动迅速而健康地发展，前一阶段冷冷清清的沉闷气氛为之一扫，形势大好。

破坏严重流毒深广

文化部是“四人帮”插手最早，控制最严，破坏最大，流毒最深的一个“重灾区”。“四人帮”及其党羽、亲信于会泳一伙长期盘踞文化部，利用文化部作为“四人帮”搞篡党夺权的一个重要据点。他们大搞特务情报活动，私整中央和地方一大批领导同志的黑材料；他们对抗毛主席的指示，制造了围剿《创业》、《海霞》、《园丁之歌》等一系列重大事件；他们炮制《反击》、《盛大的节日》等反动影片，利用“阴谋文艺”反党；他们通过反党喉舌“初滥”、“江天”制造反革命舆论，发表了二百多篇反党黑文；他们拼凑资产阶级帮派体系，挥舞“文艺黑线专政”论和“重新组织队伍”论的大棒，把广大文艺工作者、干部和群众当作“专政对象”，实行法西斯专政。

“四人帮”及其死党于会泳一伙，捏造种种罪名，打击迫害革命群众和文艺工作者。文化部和直属单位，被他们一伙疯狂迫害，包括被打成“叛徒”、“特务”、“反革命”，监督劳动、开除党籍团籍、开除公职，甚至私设监狱、私设公堂、酷刑逼供、打残逼疯逼死的就有一千多人。有的同志被弄得妻离子散，家破人亡，亲戚朋友也受株连。于会泳早年保特务张春桥立过功，得到张春桥的特殊豢养，张曾叫嚷，反对于会泳就是反对江青，就是反对无产阶级司令部。于会泳到文化部后，秉承“四人帮”旨意，打击迫害王昆、郭小川、李春光、杨子涛等同志，在曲艺界制造了“陶钝事件”，还准备在全国文艺界搞一个大挖“陶

钝式”人物的“战役”，因毛主席发出光辉的“七·二五”批示，没有得逞。“四人帮”那个“唱而优则仕”的亲信，给中国京剧院五分之一的群众扣上“反革命分子”、“三朝元老”等大帽子，捏造了一个所谓“谋杀”他这个戏霸的“反革命小集团”，大搞抄家、批斗、刑讯逼供，有的被关进监狱。阿甲同志是《红灯记》的主要编导，仅仅由于不同意叛徒江青乱改剧本，就被江青当众宣布为“历史反革命，叛徒，还可能是特务”。编剧齐致翔同志反对江青一伙对阿甲的诬陷，就被打成“现行反革命”，投进监狱。“四人帮”另一个“跳而优则仕”的亲信，对中国舞剧团七十九人进行了非法审讯和批斗，制造了多起冤案，把一些老干部投进监狱，把一些知名的舞剧演员赶下舞台，给九十三个同志的档案塞进了黑材料，全团遭受迫害的达一百七十九人之多。文化部那个外号“狗头军师”的二把手，伙同另一个“四人帮”的党羽，在一九七六年另搞一套中大打出手，借口追查“谣言”，竟给原文化部长期靠边不分配工作的三百多个老干部举办追谣“学习班”，大搞法西斯迫害。

“四人帮”及于会泳一伙，迫害文艺工作者，使用了帝修反特务手段。他们的口号是“网要大，眼要小”，也就是国民党反动派蒋介石的“宁可错杀一千，不许放走一个”。他们的方针，是能整死的整死，整不死的就整病，不能明害的就暗害。对不听他们那一套的业务骨干，有影响的文艺工作者，更是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唱歌的，就专打鼻子；跳舞的，就专打腿；演奏乐器的，就专打手。如北京电影制片厂优秀编剧张海默同志，就是被绑架之后，在高强度的聚光灯下被毒打致死的。

整顿思想整顿组织

粉碎“四人帮”一年多来，文化部广大群众怀着对“四人帮”及于会泳一伙的深仇大恨，紧跟华主席、党中央，积极参加揭批“四人帮”的斗争，给予于会泳一伙沉重的打击。但是，文化部前一时期的领导人违背华主席、党中央关于揭批“四人帮”的一系列指示，画框框，定调调，捂盖子，压制群众斗争，在一九七七年三月批斗于会泳的七千人大会上，还不让喊“打倒于会泳”的口号。由于原部领导人的错误，给群众运动泼了冷水，文化部的运动成为不熟不透的“夹生饭”，使文化部成了清查工作搞得不好的一个落后单位。

经过今年四个多月的清查运动，大量事实证明，于会泳一伙，不仅罪

恶累累，罄竹难书，而且在“四人帮”覆灭后，还进行了一系列反清查活动，对抗、破坏运动。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当于会泳一伙嗅到“四人帮”“出了事”的征兆后，象热锅上的蚂蚁，整天整夜打电话，到处探风摸底。八日早，一个帮派骨干给他们报告了“四人帮”被抓的消息，于会泳一伙出于他们反革命的立场，抱怨“四人帮”没有抓到枪杆子，“动手晚了”。于会泳更恶狠狠地说：“有枪还能对付一下。”于会泳和“四人帮”那两个亲信开了七、八个小时的密商黑会，又和那个狗头军师单独关门密谈，阴谋策划反革命“应变”。他们极其恶毒地攻击华主席和叶副主席，矛头直指党中央，胡说“我党多灾多难，还会有反复”，幻想变天复辟。还套用《封建论》上的话，胡说“历史上只有叛军而无叛郡”，把矛头指向我们伟大的解放军。于会泳一伙还以“我们都病了”的暗语，向“四人帮”在上海的余党报警。据后者交代，这个警报对他们妄图策划反革命暴乱起了“触发剂”的作用。在于会泳一伙的唆使下，文化部艺术局还在一九七六年十月九日召开千人大会，帮派骨干们在会上高喊“向江青致敬”。中国京剧院的帮派骨干在十月十二日还举行黑会，公然嚎叫粉碎“四人帮”是“鸿门宴”，“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真是反动到了极点。

党组经过调查研究，分析了形势，吸取了前一阶段运动的经验教训，重新发动群众，迅速掀起了揭批查阴谋诡计的高潮。首先放手发动群众，对过去一年多的运动进行总结。广大群众对文化部的运动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对原部领导人提出了尖锐批评，向党组提出了很多好的建议。一致认为，“四人帮”对文化部和文艺界的破坏是十分严重的，运动没有搞好，关键在于领导，在于是否采取正确的方针。党组在充分发扬民主，统一思想的基础上，作出开展运动的全面部署，基本上做到了统一认识、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指挥、统一行动。

与此同时，大力整顿各级领导班子。党组坚决而慎重地撤换和调整了一批同“四人帮”及其亲信、党羽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厅、司、局一级领导干部；接着，经过反复酝酿，全面调整了直属单位的领导班子；最后，对基层党支部委员会普遍进行了改组。凡是与“四人帮”及于会泳一伙搞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捂派”、“震派”、“风派”、“溜派”人物，以及其他政治品质不好的人，一律不得进领导班子；有个别混进去的，一经发现，立刻撤换。同时，把一大批经过第十一次路线斗争考验，坚决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老干部和坚持“三要三

不要”原则，符合接班人五项条件的积极分子，吸收进各级领导班子。强调第一、二把手不能滥竽充数，不降低标准。有些单位的领导班子名单，经多方征求意见，反复三、四次，才定下来。名单一宣布，绝大多数群众反应十分强烈，高兴地说，该下去的下去了，该上来的上来了，颐怯行?心了。

狠抓清查揭露阴谋

思想统一了，组织整顿了，盖子揭掉了。群众的斗争热情得到了新的推动和鼓舞，出现了热气腾腾的局面。从二月上旬起，运动进入狠抓清查“四人帮”及于会泳一伙搞阴谋诡计的阶段。党组连续召开了扩大会，查敌情、查斗志、查进度，发动群众出主意。采取会内会外结合，点面结合，解剖麻雀，典型引路的方法，集中力量打歼灭战。党组提出了围攻于会泳等几个大案的口号，打了一场清查战役。他们的主要做法是：

第一，抓主要矛盾、主要环节。党组紧紧抓住于会泳一伙罪行最严重的骨干分子为主要矛盾，又紧紧抓住他们在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逝世前后，特别是粉碎“四人帮”后的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这个中心环节作为主攻方向。他们又选定了突破口，展开猛烈进攻。同时组织其他专案协同作战。因为抓住了主要矛盾、中心环节，选准了突破口，很快就取得了重要突破，从而带动了对其他重点对象的清查工作，推动了面上的运动。

第二，放手发动群众，实行专案工作与群众斗争相结合，打破关门主义、神秘主义。党组决定向广大群众公布于会泳一伙搞阴谋诡计的主要案情，发动群众大揭发、大批判、大清查。党组成员深入群众，听取意见。在揭批查中大力培养和组织积极分子，把广大受压抑、受打击迫害的革命群众作为依靠对象，作为清查“四人帮”的主力军。广大群众纷纷揭发检举于会泳一伙的罪行，开展了搜索材料、清查线索的活动，找出很多重要的罪证材料。在强大的革命群众运动声势下，那些帮派骨干越来越孤立。一些清查对象的家属，有的促使清查对象反戈一击，赶快交代；有的交出了一年多不肯交出的罪证材料。

第三，政策攻心，政策兑现。充分发挥党的政策的威力，向清查对象做深入细致的攻心工作。同时认真执行党的政策，该宽就宽，该严就严，该打击的决不心慈手软，该拉的决不推出去。党组对几个罪行严重、态度很坏、长期逍遙法外的骨干分子，立即采取果断的组织措施。对那个给江青、张春桥等写过六

十多封投靠信的无耻文人、老投降派也实行专案审查。同时，对一个经过批斗交代揭发了重要问题，转变了态度的骨干分子及时宣布从宽处理。宽严分明，说到做到，决不含糊，震动很大，打破了很多清查对象的幻想，促使他们很快交代了问题。

第四，大张旗鼓地进行复查平反工作。成立部的复查委员会和直属单位的复查小组，积极地实事求是地进行复查工作。党组在四月上旬召开的揭批于会泳等人的万人大会上，宣布给被“四人帮”迫害的张海默、罗静予、王昆、齐致翔、杨秉荪等同志昭雪平反，反应十分强烈。群众说，给这些同志政治上平反，也是给广大干部、群众精神上的平反。((1)(3))

同时，对被“四人帮”长期迫害，不准创作、不准演出、不准画画的著名演员李和曾、杨秋玲、赵燕侠、白淑湘等，画家黄永玉、李可染、吴作人、李苦禅等，电影导演谢铁骊、京剧导演阿甲等同志，都做了平反和安排了工作，使他们愉快地重新开始了艺术创作活动。对许多被“四人帮”打击诬陷长期靠边的文艺界革命老干部，如吕骥、冯牧、史若虚、李凌、陶钝等同志，也都妥善地安排了工作，落实了党的政策，大大伸张了正气。

第五，不断同反清查作斗争，排除帮派势力的干扰。“四人帮”在文化部的帮派骨干反清查的活动很猖獗。他们或则散布流言蜚语，胡说清查是“矛头向下”；或则纠缠陈年旧帐，妄图挑起派性斗争；或则以极“左”面目出现；或则挑衅捣乱，故意制造事端，大吵大闹，妄图把运动引向歧途；有的竟然利用揭批会上的发言同清查对象对口径、订同盟。党组态度坚决，该批判的批判，该斗争的斗争，不断排除干扰，保证了清查得以顺利进行。

第六，十分注意做在十一次路线斗争中说过错话，做过错事的同志的思想教育工作。领导与群众相结合，耐心细致地启发他们把问题说清楚，吸取教训，提高觉悟，取得群众谅解，同群众一道揭批“四人帮”反党集团的罪行。各级党组织领导群众满腔热情地帮助这些同志认识错误，发扬我党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传统，虚心接受群众批评，认真作自我批评。有的领导干部继承党的传统作风，主动进行自我批评，得到群众热烈拥护，继续担当领导运动的主要骨干，而且工作做得很成绩。

四月上旬的万人大会，运动达到高潮。从此开始了运动的第三阶段。

于会泳一来隐藏很深的阴谋诡计被大量揭露，坚持反动立场的帮派骨干分子受到坚决打击，帮派骨干纷纷交代问题，帮派体系土崩瓦解，阶级阵线基本清楚了。

拨乱反正横扫邪气

拨乱反正，横扫邪气，必须大刀阔斧，雷厉风行。文化部党组非常重视恢复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特别是联系群众和实事求是的传统和作风。党组成员每星期规定专门接待群众来访的时间，亲自批阅群众来信。在不到一个月内，党组主要负责同志就接待了几十起来访者，亲自批办了几百封群众来信。在清查工作中，党组成员亲自蹲点，深入基层，亲自抓大案，取得了第一手材料，及时指导了面的运动。

根据毛主席关于调整党的文艺政策的指示，遵照华主席最近关于文艺工作指示的精神，文化部党组又采取措施，解决了一些群众迫切希望解决的问题。例如，关于恢复文化部直属剧院、团原来的名称和建制的问题；关于“四人帮”及其亲信迫使原“样板团”强行调人基本上一律退回原单位，平调占有兄弟院、团的物资、器材、房屋原则上一律退还的问题，等等。这些问题的解决，消除了“四人帮”在文艺界培养精神贵族、腐蚀分裂文艺队伍的严重后果，增进了文艺工作者的团结。群众奔走相告，人心振奋。有破有立，边整边改，对清查工作起了很好的促进作用。对改进工作和作风，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也是一个良好的开端。

最近，文化部党组回顾了四个多月的运动情况，部署了下一阶段的工作。他们认为，虽然在清查工作上有了重要突破，取得一定成绩，但是，运动发展还是不平衡的。还有一些后进单位和部门，有一些方面的工作抓得不够好，少数专案进展不很显著，还有个别中层领导干部顾虑重重，放不开手，清查任务还很重。还要认真总结经验，加快步伐，坚决搞好清查工作。

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英明领导下，文化部广大文艺工作者、干部和群众，正斗志昂扬，乘胜前进。他们进一步抓紧搞好清查运动，同时大力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推陈出新的方针，抓革命，促工作，繁荣文艺创作，把文化建设各项事业尽快搞上去。他们决心加快抓纲治部的步伐，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为促进文化建设新高潮的到来而做出贡献。*

一九七八年七月二十八日，新华社报道：坚决执行华主席、党中央关于抓纲治津的重要指示 天津市揭开盖子，大打揭批“四人帮”人民战争 调整和加强后的天津市委，放手发动群众，揭开被天津市某些负责人捂了一年零八个月的阶级斗争盖子。当前，“抓两头，带中间”，推动斗争深入发展

* * *

新华社天津七月二十八日电本社记者刘回年、范银怀报道：调整加强后的中共天津市委坚决贯彻执行华主席、党中央关于抓纲治津的重要指示，放手发动群众，短期内扭转了天津揭批“四人帮”那种被动落后局面。被天津市某些负责人捂了长达一年零八个月的阶级斗争盖子已经揭开。群众行动起来了，正在大打揭批查的人民战争。

天津的阶级斗争盖子，是经历了一场激烈斗争之后揭开的。

“四人帮”早就苦心经营天津，妄图把天津搞成他们篡党夺权的一个基地。从一九七四年到“四人帮”覆灭前，叛徒江青先后八次窜到天津，散布反对毛主席、党中央的反革命黑话，进行了一系列阴谋活动。天津市某些负责人那时对江青唯命是从，百依百顺，大肆扩散江青的反党讲话，借评法批儒宣扬影射史学，把矛头指向毛主席、周总理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树立所谓上层建筑领域阶级斗争的典型，炮制反党文艺作品，为“四人帮”篡党夺权，为江青当“女皇”制造反革命舆论；极力推行“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抢先点名，另搞一套，恶毒攻击、诬陷邓副主席和其他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家；打击迫害和排斥一大批老干部、老工人、老劳模、革命知识分子和科技人员；拖延复查那些重大的冤案、假案和错案，对党的政策置若罔闻。

粉碎“四人帮”以后，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和天津的干部、群众一再等待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的觉悟，要他们和“四人帮”划清界限，说清问题，争取主动。但是，天津市某些负责人拒不执行党的十一大路线，以实用主义的态度对待华主席、党中央的指示，捂盖子，压群众，保自己。在他们的压制下，天津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革命积极性难以发挥，揭批“四人帮”的斗争搞得冷冷清

清。

全国各地清查运动轰轰烈烈地展开了，天津市的干部和群众再也忍耐不住了，纷纷起来要天津市某些负责人说清楚与叛徒江青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问题。天津的某些负责人却要弄手段，一再开脱自己。说什么对江青“早有戒心”，同江青是“工作关系”，“没有任何密谋和勾结”，妄图掩人耳目，蒙混过关。

华主席曾针对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的错误，严肃批评他们对运动领导不力，警告他们不要捂盖子，不要与群众对立。对华主席的重要指示，天津市某些负责人有的隐瞒、封锁；有的取其所需，任意歪曲和篡改。不仅如此，他们竟敢打保票，说什么“天津没有‘四人帮’的爪牙”，并且以种种“理由”掩盖江青在天津的阴谋活动。为了将运动草草收兵，去年四月清查工作开始不久，他们就散布“清查工作成绩很大，七月份告一段落”，七月份又说：“基本上查清了，到年底可以结束。”与此同时，他们还欺骗华主席、党中央说：“天津揭批‘四人帮’的斗争发展很快”，“领导由被动转为主动，取得了运动的领导权。”

广大干部和群众忍无可忍，冲破阻力，把江青在天津的阴谋活动和“四人帮”在天津的骨干分子的累累罪行揭发出来。在大量的事实面前，天津市某些负责人认输了吗？没有。他们舍车保帅，一面被迫抛出几个骨干分子，一面查下不查上，查别人不查自己。他们编造自己同“四人帮”在天津的骨干分子之间的所谓斗争。他们还依仗手中的权力，进行反扑。

天津市某些负责人这样顽固地捂盖子，更加激怒了广大干部和群众。他们不得不表示向群众作检查。从今年春节到四月下旬，他们关起门来整整用了三个多月的时间，写了一篇五万八千多字的“检查”稿，以征求意见为名，企图拉一部分人保自己过关。这个“检查”理所当然地遭到了天津市干部、群众的强烈反对。这个检查不触及要害问题，是个假检查。

在斗争的关键时刻，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坚决支持了天津市干部和群众，提出了正确解决天津问题的方针、政策和措施，立刻调整和加强了天津市委的领导核心。华主席、党中央的重要指示和措施，扫除了天津市揭批“四人帮”斗争大踏步前进的障碍，为迅速揭开阶级斗争盖子创造了极有利的条件。

调整和加强以后的中共天津市委坚决贯彻了华主席、党中央关于抓纲

治津的重要指示。市委领导全市各级党组织，联系天津斗争实际，认真总结前一段揭批“四人帮”的经验教训，研究如何进一步开展揭批“四人帮”斗争的部署。市委第一书记林乎加同志指出，粉碎“四人帮”后，天津市揭盖子与捂盖子的斗争实践证明，要把揭批“四人帮”斗争推向高潮，关键在于领导。只有领导干部带头揭发，才能充分发动群众，彻底揭发“四人帮”的罪行和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的严重错误，认清他们所推行的那条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所造成的严重危害。

在天津市委领导下，天津市各级领导干部迅速投入了战斗。工业、基本建设、财贸、宣传、文教、科研战线，接连开了揭批“四人帮”的大会。这些系统和部门的主要负责干部带头发言，以大量的事实揭发批判江青在天津的反革命罪行和天津市某些负责人忠实执行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严重错误。一九七四年，“四人帮”不批林、假批孔，大搞批周公。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积极追随，大讲“四人帮”的“儒法斗争贯穿古今”论，煽动工农兵当“评法批儒的主力军”，制造了所谓“宣讲儒法斗争史”的假材料。江青利用这个材料大作文章，到天津发表了臭名昭著的“六·一九”讲话，把“儒法斗争史”吹嘘为“比氢弹威力还要大”的“革命创举”，大肆鼓噪“儒法斗争史”延续到现在，影响到将来，恶毒地影射攻击周总理。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立即召开全市十万人大会，传达江青的黑讲话，指令他们控制的报刊“要下倾盆大雨”，发表评法批儒的文章。((1)(4)) 仅从一九七四年六月到一九七六年三月，他们在其控制的报纸上就发表了关于评法批儒的文章、资料和照片共达六百九十篇（幅），他们按照江青“批孔的重点是学习法家”的黑旨意，连篇累牍地发表《法家人物介绍》，批宰相、批“周公”，捧吕后，吹武则天，为江青当“女皇”大造反革命舆论。小靳庄被江青宣布为“上层建筑领域内阶级斗争的典型”以后，天津市某些负责人领受江青的旨意，不断去看望、作“指示”，企图把小靳庄当作“四人帮”篡党夺权造舆论的喇叭。一九七六年，“四人帮”横行时，天津市某些负责人先在市委常委会上带头发言，接着又到小靳庄等地带头抢先点名，诬陷邓副主席。更不能容忍的是，直到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他们还在向外扩散发行那本很反动的《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恶毒攻击邓小平同志。

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积极推行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组织路线。他们秉承老反共分子陈伯达、叛徒江青的黑旨意，在天津制造了所谓“万张集团”、

“深泽、献县叛徒集团”、“黑会、黑戏”、“砸烂公检法”、“五·一六在天津的黑班底”等五大冤案、错案、假案，使一批一批干部遭受到残酷迫害，把原市委的主要领导干部基本都打下去，许多人被投进监狱，还层层抓“干将”、“爪牙”，到处揪“叛徒”、“特务”、“走资派”，株连了市委各部门、区、县、局以及基层单位的大批干部。他们违背毛主席关于重证据、重调查研究的指示，大搞先逮捕，后取证，先定性，后调查；大搞无限上纲，处理不断升级；大搞逼供信，体罚虐待，精神折磨，有的干部被迫致死，有的重刑致残。特别是在粉碎“四人帮”以后，他们还顽固坚持反动立场，拒不执行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指示，对冤案不昭雪，假案不平反，错案不纠正。在对革命干部实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同时，他们违反毛主席关于培养革命接班人的指示和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在天津大搞“双突”，网罗打砸抢的首恶分子和张铁生式的新资产阶级分子，点名入党，点名提干，实行“大换班”，造成市委和部分领导班子的思想、组织、作风严重不纯。

为了把运动引向深入，天津市委在各系统揭发批判的基础上，召开了全市有十万人参加的揭发批判“四人帮”罪行大会。这次大会以后，各战线、各地区、各单位迅速把大会的精神和揭发批判的发言传达到群众中去，推动了全市运动的发展。

当前，天津市委正在采取“抓两头，带中间”的办法，推动斗争深入发展。市委对那些在揭批“四人帮”斗争中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大胆领导群众揭盖子，运动搞得好的单位，坚决予以支持，并加以表扬；对于那些至今还在捂盖子，运动搞得不好的单位，采取果断措施，派去强有力的工作组，发动群众，帮助揭盖子；对于那些至今还在采取各种形式捂盖子、阻碍运动发展的个别领导干部，坚决撤掉他们的领导职务，重新组织强有力的领导班子，迅速打开局面。

* *

一九七八年八月十三日，中共中央关于慎重处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打砸抢问题的通知(节录)

1978. 08. 13；中发[1978]48号

粉碎“四人帮”以后，各地按照华主席、党中央的部署，结合揭批“四人

帮”的斗争，开展了“双打”运动，打击了现行反革命分子，打击了进行反攻倒算的地富反坏分子、刑事犯罪分子、贪污盗窃分子、投机倒把分子和打砸抢分子。这对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促进安定团结，……保卫社会主义公有制，加快社会主义建设，具有重要的意义。

……，中央特作如下指示：

一、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头等大事，仍然是把揭批“四人帮”这场惊人的斗争进行到底。要打好揭批“四人帮”的第三个战役，在各条战线深入揭发批判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肃清其流毒和影响。各级党委要切实掌握好这个斗争大方向。

二、对于“文化大革命”中受林彪、“四人帮”怀疑一切、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反动思潮的影响，参加过打砸抢活动的人的处理，是一个涉及面大，情况复杂，政策性很强的问题。在处理这个问题时，一定要十分慎重，要作历史的具体的分析。打砸抢的罪魁祸首是林彪、“四人帮”。参加打砸抢活动的人，坏人是极少数；绝大多数是受林彪、“四人帮”修正主义路线毒害的好人，不少是缺乏革命经验的青少年。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已经提高了觉悟，改正了错误。要分清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区别对待。

三、清查和打击的打砸抢对象应当是：行凶杀人的刑事犯罪分子；搞阶级报复的地富反坏分子；搞挟嫌报复，后果严重，不处理不足以平民愤的分子；一贯搞打砸抢，情节恶劣，屡教不改的分子。对这些人的处理，要重证据，重调查研究，按照党的政策和法律程序，查清一个，处理一个。不要单独搞清理打砸抢运动，不要搞人人过关，不要搞逼供信，不要搞挂牌子、罚跪、游斗。对于绝大多数受蒙蔽参加过打砸抢的人，包括犯有严重错误的，都要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着重思想教育，不要追究个人责任。

四、对在林彪、“四人帮”煽动指使下发生的打砸抢事件中受害的干部和群众，各级党委要按照党的政策，认真做好善后工作。要引导他们向前看，顾大局，把一切仇恨集中到林彪、“四人帮”身上。中央相信，受害的干部和群众是通情达理的，只要讲清道理，做好思想工作，他们一定会正确对待。

中央希望全党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要牢牢掌握揭批林彪、“四人帮”这个斗争大方向。不要纠缠历史旧账，纠缠历史旧

账，容易走偏方向。要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大路线，按华主席、党中央关于揭批、清查“四人帮”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办事。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并且要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大好形势，为实现社会主义的四个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一九七八年九月四日，新华社报道：贵州省委在深入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中，狠抓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的整顿

据新华社贵阳九月二日电中共贵州省委在深入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中抓紧整顿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领导班子，促使这个长期分裂、混乱的“老大难”地区呈现出一派安定团结、大治快上的新气象。

黔东南自治州受林彪、“四人帮”及其资产阶级帮派势力的干扰破坏极为严重。前几年，这里的资产阶级帮派势力同“四人帮”在贵州的黑干将及其帮派串通一气，竭力推行“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在各级领导班子中大揪“民主派”、“走资派”、“还乡团”，矛头直接指向各级党委，领导班子受到很大破坏。那时候，州委领导班子内部，有的标榜自己“一贯正确”，支持帮派揪“走资派”、“还乡团”，支持所谓“受压者”搞什么“踢开党委闹革命”；有的帮气十足，在领导班子内部搞宗派，拉队伍；有的不与帮派势力斗争，长期和平共处；有的甚至到帮派中去找“支持者”，并把他们拉进领导班子。整个领导班子被搞得四分五裂，不可收拾。

粉碎“四人帮”之后，黔东南的资产阶级帮派势力仍然抱成一团，继续为非作歹，负隅顽抗。他们甚至利用窃取的部分权力，把帮派骨干塞进“运动办公室”，搞反清查，竭力捂盖子。去年三月，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加强了中共贵州省委的领导力量之后，省委就把解决黔东南这个“老大难”，作为抓纲治黔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并决定从解决州委领导班子入手，由此打开局面，大治黔东南。当年五月，省委将黔东南州委领导成员召集到贵阳，为他们举办学习班，首先组织大家学习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有关指示和文件，提高认识，端正态度。然后，紧密联系实际，大揭“四人帮”篡党夺权的罪行，大摆“四人帮”在贵州的黑干将及其帮派插手黔东南所造成的恶果，大查领导班子内部受林彪、“四人

帮”流毒影响的种种表现，要求大家把自己摆进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为了把林彪、“四人帮”的罪行揭深批透，把黔东南问题确实解决好，省委还采取学习班内与学习班外相结合的方法，一边把学习班揭发出来的问题，作为学习班外的批判材料，组织州委机关的干部、群众批判；一边组织州里的一些积极分子和知情人到学习班，帮助犯错误的领导干部回忆问题，澄清是非，提高认识。这样，随着学习班揭发和批判的不断深入，没有参加学习班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对黔东南问题的认识也逐渐加深，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斗争在黔东南逐步展开。通过揭批林彪、“四人帮”，使州委领导成员受到很大触动。大家认识到，前几年黔东南州委领导班子四分五裂，长期不得解决，其根子就是林彪、“四人帮”推行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挖掉了黔东南问题的祸根，州委领导班子应该团结起来共同对敌，如果再分裂下去，那就会错上加错。因此，不少人通过学习班学习，都放下了思想包袱，积极投入揭批查运动中去。

中共贵州省委认为，象黔东南州委这样一个“散”班子、“软”班子，要彻底解决问题，仅仅从思想上进行整顿是不够的，还必须采取组织措施。只有这样，才能把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斗争搞深搞透。因此，省委在解决黔东南问题时，根据党的政策，对犯错误的五名州委领导成员，按其错误的轻重程度和检查态度，分别进行了组织处理，有的调离，有的留下继续担任领导工作，有的继续帮助他检查交待问题；同时将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中表现好的干部调到或提升到州委主要领导岗位。

落实政策，拨乱反正，调动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这是中共贵州省委在解决黔东南这个“老大难”问题时抓的另一项工作。过去，在黔东南州委常委中有少数人凌驾于党委之上，背着州委主要负责人和一些常委，以“缺青少新”为名，将一些有严重政治历史问题或者犯有严重错误、对党和社会主义不满的人塞进各级领导班子。这伙人大权到手后，积极推行“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对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实行资产阶级专政，以种种借口打击迫害干部。谁要是坚持落实党的干部政策，他们就攻击谁是“老右倾”、“投降派”、“为坏人翻案”。贵州省委在帮助黔东南州委解决黔东南问题时，发动群众深入揭批“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大张旗鼓地、理直气壮地贯彻落实党的干部

政策，在一年多的时间里，调整、提拔和重新安排了县以上领导干部九十四人，过去长期靠边站或使用不当的干部也得到了合理安排使用。同时，清理了一些过去被搞错了的人和事，以及一部分人事档案材料，推倒了林彪、“四人帮”及其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强加在干部和群众头上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

经过一年多的斗争，“四人帮”及其黑干将在黔东南培植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已经土崩瓦解，阶级阵线基本清楚了。各级领导班子经过认真整顿，形成了坚强的领导核心。他们团结战斗，带领广大群众努力发展大好形势。

一九七八年九月六日，新华社报道：海军各部队认真进行“查、整、改”，查，就是查林彪、“四人帮”的危害；整，着重整顿各级领导班子；改，就是恢复发扬优良传统和作风

张力生；王东晖；黄采虹（1978.09.06）

新华社编者按：长期遭受林彪、“四人帮”干扰破坏的人民海军，如今上下团结，大治快上，形势十分喜人。几个月来，海军主要领导同志和六千多名各级干部一直在部队蹲点，紧紧抓住揭批“四人帮”这个纲，联系揭批林彪路线，带领群众“查、整、改”，加快部队建设。他们的实践又一次说明，只要领导干部下定拨乱反正决心，并从实际出发认真抓好揭批查，“内伤”并不难治，旧貌也会迅速改变。＊＊＊

据新华社北京九月五日电《解放军报》记者张力生、新华社记者王东晖、黄采虹报道：一个以揭批“四人帮”为纲的“查、整、改”群众运动，正在人民解放军海军各部队扎实地展开。经过短短几个月，部队出现了团结战斗，大治快上的可喜局面。

英明领袖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十分关心海军革命化、现代化建设，多次对海军作了极为重要的指示。华主席还亲笔题词，勉励海军指战员“继承毛主席的遗志，为建设强大的海军而奋斗”。为了贯彻执行华主席、党中央的指示，贯彻落实党的十一大路线、新时期总任务和中央军委提出的抓纲治军准备打仗的方针和任务，迅速医治被林彪、“四人帮”长期破坏造成的“内伤”，尽快把海军建设搞上去，海军党委从海军实际出发，带领部队以揭批“四人帮”为纲，认真进行“查、整、改”。查，就是查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影响及其造成危害；

整，着重整顿各级领导班子，解决软、懒、散的问题；改，就是改掉那些不符合毛泽东思想的东西，恢复发扬我党我军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从四月中旬以来，海军集中六千多名干部（其中师职以上干部六百多名），组成七百多个工作组，深入到舰艇、码头、海岛、机场以及工厂、院校，同基层干部战士一起开展“查、整、改”运动。海军党委几名主要领导同志亲自带领工作组到各舰队蹲点。海军第一政委苏振华，在某基地蹲点三个月，先后深入到四十多个单位调查研究，在第一线指挥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运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推动运动不断发展；并且和海军司令员肖劲光一起，解决部队建设和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问题。领导亲自动手，上下一齐行动，使过去查不清的问题查清了，攻不动的“老大难”攻开了，刹不住的歪风刹住了，完全改变了以往运动“一紧、二松、三过场”的状况。

海军党委坚定地认为，要把“四人帮”揭深批透，非联系批林不可。根据海军情况，他们从四个方面进行深入揭批：一是揭批“四人帮”提出的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反革命政治纲领，联系批判林彪鼓吹“革过去革过命的人的命”，颠倒敌我，打倒一切，大搞法西斯专政的罪行；二是揭批“四人帮”结帮篡党，以帮代党，联系批判林彪搞分线划派、层层站队，分裂海军的罪行；三是揭批“四人帮”假左真右，联系揭批林彪以极左的面目出现，推行修正主义极右路线的罪行；四是揭批“四人帮”反动腐朽的资产阶级世界观、侵吞国家财富的罪行，联系揭批林彪“诱：以官、禄、德”，“小节无害论”等反动谬论。在深入揭批中，许多部队还结合深入进行十个“应该不应该”的教育，把“四人帮”和林彪的两股流毒一起清除。某护卫舰支队过去是军事训练的先进单位，被林彪反党集团诬蔑为“黑典型”、“黑拳头”，不少军事干部受到打击迫害。林彪垮台后，“四人帮”又挥舞“单纯军事观点”的大棒，搞乱政治与军事的辩证关系，使这个支队的建设受到了严重破坏。这次在狠批林彪、“四人帮”时，支队党委发动群众，查流毒，论危害，使指战员们进一步分清了路线是非，理直气壮地抓好军事训练。

为了保证抓纲治军、准备打仗的方针和任务进一步贯彻落实，海军各级党委都把抓好领导班子的整顿，作为“查、整、改”的重点，在首先整顿基层

领导班子的基础上，各级党委和工作组都以主要精力帮助解决团以上领导班子的路线问题。他们检查师、团党委“一班人”，对领导揭批“四人帮”的斗争是不是立场坚定、旗帜鲜明；用基层大查大揭出来的问题为镜子，教育“一班人”看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在本单位和自己身上的表现，使大家受到震动和教育，主动肃清流毒；对一些在第十次和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中犯有错误，过去没有解决或没有讲清楚，长期背着包袱，精神不振的同志，耐心细致地帮助，使他们讲清问题，向党交心，放下包袱，轻装前进。与此同时，各级党委还采取上帮下促，启发自觉革命的方法，解决班子软、懒、散和思想作风问题。几个月来，从思想上和组织上经过整顿的领导班子，路线比过去端正了，团结比过去增强了，作风比过去深入了，从实际出发贯彻上级指示更加得力了。

海军开展的“查、整、改”运动，体现了破和立的结合，大检查、大整顿就是为了大改进。各部队党委和工作组在领导“查、整、改”时，一改过去那种“运动一来，万事撇开”的单打一做法，实行运动和工作统一领导、统一计划、统一安排，革命、战备一肩挑，三大革命一起抓。海军司令部一位领导同志率领工作组在某航空兵部队搞“查、整、改”，亲自抓这个部队的战备训练，进行空中带飞，帮助解决飞行训练中的一些难点。在北海舰队蹲点的海军领导同志，针对有些部队受林彪、“四人帮”无政府主义思潮的影响，组织纪律松弛、管理不严的情况，选择一二〇二舰作试点，在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同时，恢复和建立了各种条令条例和规章制度，使舰上每日生活做到了条令化。海军在这个舰上召开了现场会，推广了他们的经验，推动了舰艇部队管理教育的加强和战斗作风的养成。

随着“查、整、改”的不断深入，海军各部队的面貌大大改观。

一九七八年九月六日，新华社报道：乐山地委认真抓好双重领导单位和调动人员中的清查工作

新华社成都九月六日电中共四川乐山地委认真抓好清查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切实解决好那些实行双重领导单位和调动人员中的问题，做到消灭死角，堵塞漏洞，不留隐患。

乐山地区是四川省揭批“四人帮”斗争搞得比较好的地区之一。全地

区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已被粉碎，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已基本查清，地、县（市）两级领导班子经过整顿，也进行了调整和充实。但是，地委通过调查研究发现，在本地区的一些直属中央有关部和省的厂矿企业、大专院校，由于上级有关部门离得远，运动初期地委对这些单位又抓得不紧，因而揭批查工作发展很不平衡。有的单位领导软弱无力，群众没有真正发动起来，运动搞得冷冷清清；有的单位领导本身有问题，压群众、捂盖子，甚至搞反清查。发现这些问题后，乐山地委迅速把本地区范围内属于中央、省管辖的四十多个厂矿企业和大专院校的揭批查工作列入地委议事日程。他们同上级有关部门取得密切联系，采取协同作战的办法，认真搞好这些单位的清查工作。西南交通大学是铁道部所属的一所学校，学校主要领导成员对“四人帮”的资产阶级帮派骨干心慈手软；另一个主管清查工作的领导成员和本校的一名帮派骨干有牵连，不敢放手发动群众进行揭批。地委指示校党委对那个帮派骨干进行点名批判，他们却不揭不批，放他到外地探亲，清查工作一直搞不起来。地委将这个学校的问题向铁道部和省委作了汇报，引起了主管部门的重视。铁道部很快派出工作组，同地委一起调查研究，帮助这所学校的主要领导成员提高认识，向群众作了深刻检查；调整充实了运动办公室；对那个帮派骨干，采取坚决措施，作了严肃处理。这样，群众很快发动起来了，清查工作迅速展开。重庆钢铁公司乐山粘土矿的党总支书记，前几年投靠资产阶级帮派，同矿上一些人相勾结，残酷迫害干部、群众。粉碎“四人帮”后较长的一段时间里，他拼命捂盖子，对揭发他的干部和群众搞突然袭击，进行反清查。今年五月，地委和重庆钢铁公司党委派出联合工作组进驻粘土矿，停止了矿总支书记的工作，夺回了运动领导权。群众发动起来了，捂了一年半之久的盖子揭开了，揭批查斗争很快纳入正确轨道，而且生产也出现了新面貌，由多年亏损一变而为盈余。

要保证消灭死角，堵塞漏洞，不留后患，对调进调出人员的清查工作也决不能忽视。为此，乐山地委在地区部、委、办领导干部和各县委书记参加的会议上作了具体部署，要求凡是涉及到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不论是调进的还是调出的，也不管他现在在哪个地方，都抓住不放，查个水落石出。原地区革委会有一名副主任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同资产阶级帮派勾结，大闹地委，妄图夺权。一九七五年整顿时，把他调到外地去了。一九七六年

“四害”猖獗的日子里，他又多次窜回乐山插手运动，煽动群众大搞“层层揪”。在清查中，群众揭发了他大量的问题。地委经过调查核实，然后将材料转到他所在的单位。嘉乐造纸厂有个党委副书记，是一九七五年从云南调来的。这次清查中，云南转来材料，揭发他在云南工作期间和资产阶级帮派体系有牵连。地委派人两次赴云南把问题查清落实。目前，乐山地委对从外地调来的有揭发材料的干部，已逐一进行了清查；对已调到外地的属于清查范围的人，经过清查，将材料分送到了有关单位。

一九七八年九月十九日，人民日报报道：夺回运动领导权，扫清揭批查障碍，武昌造船厂迅速改变面貌

在省委和市委派出的联合工作组帮助下，全厂革命和生产热火朝天
李桂生；陶国栋（1978.09.19）

中共湖北省委和武汉市委派出联合工作组，帮助武昌造船厂党委，经过一场揭与捂的激烈斗争，夺回运动领导权，揭开了该厂阻碍揭批和清查“四人帮”的盖子。前一段运动冷冷清清、生产死气沉沉的局面为之一扫，揭批查运动步步深入，生产蒸蒸日上。广大职工兴奋地说：“春风吹到了‘重灾户’，武船旧貌变新颜。”

武昌造船厂是遭受“四人帮”严重破坏的“重灾户”。“四人帮”在湖北的黑干将曾把魔爪直接伸向这个厂，那个自称“工人领袖”的黑干将就发迹在这个工厂。该厂的原党委主要负责人推行“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积极支持和参与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

粉碎“四人帮”以后，这个厂党委原主要负责人便改变手法，以攻为守，伙同这个厂的帮派体系篡夺了运动的领导权。不经过党委讨论，私自指名由帮派骨干组成材料组，让帮派人物控制清查大权，使清查运动搞得冷冷清清。这个厂的广大革命干部和群众对这种严重情况进行了坚决反对和斗争，他们纷纷向上级控告和揭露这个厂党委原主要负责人对抗揭批查的严重问题。

省市委向武船派出强有力的联合工作组后，省委书记兼武汉市委代理第一书记亲自到这个厂，旗帜鲜明地支持广大群众的革命要求。工作组深入车间、科室调查研究，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发现由于这个厂党委原主要负责人，捂盖子，

压群众，资产阶级帮派势力没有受到任何触动，干部憋气，群众受气，资产阶级帮派骨干神气的严重情况，帮助厂党委夺回了运动的领导权，调整了被帮派势力把持的材料组。同时，召开厂党委常委扩大会，紧紧抓住“四人帮”及其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篡党夺权这个要害问题，发动大家揭开厂党委阶级斗争盖子。参加会议的各分厂、车间、科室的党员负责干部和党员代表，通过大会小会，深入揭批“四人帮”及其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在武船篡党夺权的罪行。在短短时间里，他们揭发和批判了“四人帮”及其在湖北黑干将直接插手武船，伙同厂内资产阶级帮派骨干，大搞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罪行。清查了党委内部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

从揭发出来的大量事实看出，这个厂党委原主要负责人在“四人帮”横行时，积极推行“四人帮”修正主义路线，千方百计地把一些帮派人物塞进各级领导班子，致使这个厂党委、政治部、厂工会的部分领导权和宣传舆论大权，被资产阶级帮派势力所篡夺。“四人帮”反革命阴谋集团被粉碎后，资产阶级帮派骨干气焰嚣张，仗恃有厂党委原主要负责人这个靠山，为他们捂盖子。大家严正指出，武船广大干部、群众同“四人帮”在湖北黑干将及其厂内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的矛盾，是工厂的主要矛盾，围绕着这个矛盾所展开的尖锐激烈的捂和揭的斗争，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有力地批驳了有的人把这场斗争说成什么“派性斗争”、“宗派斗争”或“个人斗争”的谬论。路线是非分清了，阵线分明了。根据原党委主要负责人及其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的情况，上级党委撤销了原厂党委主要负责人的职务，责令其检查交代问题，对帮派体系的其他成员也分别情况采取相应措施，把“四害”横行时“双突”钻进厂党委和各级领导班子中的“闹而优则仕”的人物坚决拉了下来，按照毛主席接班人五条标准，对那些坚决顶住“四人帮”压力，在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中表现好的同志，提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充实厂党委主要领导力量，这样有力地加强了党委对清查工作的领导。

在清查工作中，工作组帮助厂党委提高斗争艺术，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深入开展揭批查，对罪行严重又不肯改悔的，彻底揭发批判，给予坚决的打击，决不心慈手软。对犯了错误甚至犯了严重错误的人，尽快采取说清楚会的办法，把问题搞清楚，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有力地推动了清查工作的深入。这样团结了大多数，孤立了极少数，有力地打击了那些顽固分子，调动

了广大职工投入清查工作的积极性。

目前，武昌造船厂的广大职工，通过深入揭批“四人帮”和开展清查工作，社会主义积极性大为提高，全厂革命和生产热火朝天。今年以来月月完成国家生产计划。这个厂原计划三年建成大庆式企业，职工们经过广泛深入的讨论，提出“三年汗水一年流，三步并成一步走”，决心提前建成大庆式企业。

本报记者李桂生陶国栋

一九七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新华社报道：浙江省军区把“四人帮”和林彪连在一起批，分清路线是非，查清长期未查清的事，并揭发出新的问题，拨乱反正不断取得胜利

新华社(1978. 09. 22)

新华社杭州九月二十一日电人民解放军浙江省军区发动群众大打揭批“四人帮”联系揭批林彪的人民战争，推动全军区揭批查运动深入发展。

浙江省军区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深受其害。早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初期，“四人帮”就同林彪相勾结，把黑手伸到浙江，大整浙江省军区，干尽了乱军篡党的坏事。林彪反党集团垮台以后，伟大领袖毛主席在批林整风运动中亲自批发了解决浙江问题的党中央文件，省军区指战员积极投入了揭批林彪反党集团的斗争。这时，早已同林彪串通一气的“四人帮”，看到革命烈火就要烧到他们头上，急忙跳出来阻拦。一九七二年一月，王洪文窜来浙江，从军内到军外，大肆攻击浙江的批林整风是“否定文化大革命，否定新生事物，搞复辟倒退”。一九七四年，他们在浙江的代理人、亲信和帮派骨干倾巢出动，全盘否定浙江省军区按照党中央文件开展批林整风的成果，疯狂打击批林整风的积极分子和革命干部。直到一九七六年，他们还念念不忘要为林彪路线翻案。浙江省军区党委和广大指战员从这些活生生的事实中，进一步看清了“四人帮”和林彪本来就是一丘之貉。随着揭批“四人帮”斗争的深入发展，大家思想越来越明确：只有把“四人帮”和林彪连在一起批判，两股流毒一起肃，才能真正做到正本清源。

为了把揭批查搞深搞透，许多单位经过调查研究，将林彪、“四人帮”在本地区、本部队破坏大、影响深、流毒广的问题，特别是现在还在起作用的问题，分别列出专题，发到各个基层单位，指导部队一仗一仗地打，一个专题一个

专题地批。

林彪、“四人帮”在浙江大搞反军乱军罪恶活动的狠毒一手，是以各种名目的所谓“办公室”，夺省军区党委对部队的领导权。各部队、各单位都集中时间，对这个危害全军区的问题展开反复的批判。指战员们指出，一九六九年，在林彪死党直接指挥下，浙江省军区从上到下都非法成立起“党办”（即所谓党委办公室）、“学办”（即所谓学习办公室，专管运动），“工办”（即所谓工作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考办”（即所谓审查干部办公室，统管干部大权）。“四办”把各级党委和政治机关统统撇到一边，全部取而代之。一九七四年批林批孔时，“四人帮”的帮派骨干在“踢开党委闹革命”的叫嚣声中，又在省军区各级机关和部队拼凑了所谓“双批”领导小组、“双批”办公室，凌驾于各级党委之上，发号施令，为所欲为。大家批判说，这两套“办公室”名称不同，他们的反革命矛头所向一样，都是为了篡夺党对军队的领导权；他们的反革命手法相同，都是在革命口号的掩盖下，镇压群众，残害干部，大搞篡党夺权阴谋活动。他们的所作所为如此相似，充分说明他们推行的是一条相同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

省军区的主要任务是做好民兵工作，林彪、“四人帮”对这方面的破坏极其严重，至今流毒很深。军区领导机关和各军分区都抓住这个问题深揭狠批。嘉兴军分区组织了七个县的专职武装干部，针对林彪反党集团和“四人帮”一伙窜到嘉兴地区在民兵工作上散布的大量谬论，展开了全面的、系统的批判。他们把林彪死党鼓吹的民兵工作要“重新认识，重新摸索，重新实践”的谬论，同“四人帮”炮制的“民兵重建论”联系起来批；把林彪反党集团一手策划的“社会治安指挥部”，同“四人帮”一伙强行成立的“民兵指挥部”，互相对照进行剖析。这样，大家清楚地看到，林彪的三个“重新”和“四人帮”的“重建”论，其要害都是在民兵工作上全盘否定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否定在党的领导下民兵工作的优良传统和伟大功绩。按照这种反动理论“改造”、“重建”出来的“社会治安指挥部”和“民兵指挥部”，都以反对“条条专政”、“军党论”为名，剥夺了地方党委和军事系统对民兵的领导权；都打着“保卫文化大革命成果”、“维护社会治安”的幌子，为非作歹，大搞法西斯专政，完全篡改了民兵的职能。林彪、“四人帮”在民兵工作上推行的一整套黑货，都是为他们的篡党夺权的阴谋服务的。

浙江省军区的机关和部队，还注意结合理论学习、军事训练和各项具

体工作任务，深入开展揭批“四人帮”联系揭批林彪的斗争。省军区举办哲学读书班时，参加学习的团以上干部把读书与批判结合起来，剖析林彪、“四人帮”的主观唯心主义思想体系。各部队指战员结合军事训练，自觉地把“四人帮”强加给部队的“单纯军事观点”帽子，同林彪的所谓“突出政治”联系起来批判，看他们是怎样割裂政治与军事、政治与业务的辩证关系。

通过深入开展揭批“四人帮”联系揭批林彪的斗争，浙江省军区有些长期未查清的事查清了，并且又揭发出一些新的问题。随着运动的不断深入，拨乱反正不断取得新的胜利，干部战士对加速部队的革命化、现代化建设更加充满了信心。

一九七八年十月五日，人民日报报道：揭悟不两立，革命莫苟且——记天津市揭与悟斗争的前前后后

顾雷;郑启民(1978.10.05)

(本报记者顾雷郑启民)

今年六月七日，党中央、华主席发出抓纲治津的重要指示以后，调整和加强了天津市委领导核心。从此，才迅速扭转了揭批林彪、“四人帮”斗争的落后局面，彻底揭开了天津市阶级斗争的盖子，使各项事业开始驶入十一大路线的航道。

粉碎“四人帮”以来，天津市揭盖子与悟盖子之间的斗争很激烈。斗争的实质，是拥护十一大路线，还是反对十一大路线的斗争。

天津市的同志，对天津取得揭盖子斗争胜利的主要体会，概括为一句话：揭悟不两立，革命莫苟且。天津的同志们说，悟盖子的人，无论他是谁，地位有多高，权力有多大，手法如何巧妙，对他所在的地区、部门、单位控制得多么严，我们只要坚持十一大路线，就能取得胜利。

问题严重

天津的事实证明，凡是悟盖子的，都是偏私，护短，不光明正大的，问题越严重，悟得越厉害。天津市的某些负责人在第十次路线斗争中犯了严重错误，在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中又犯了更严重的错误，一直卖命地推行林彪和“四人

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他们搞的是十一年一贯制，对天津市人民实行了封建法西斯统治，问题十分严重。例如：

林彪、“四人帮”要打倒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支持天津一些坏人，私整周总理、朱德委员长、叶副主席等二十四名人大副委员长和国务院副总理以上等同志的黑材料。一九七〇年，那几个捂盖子的人乘机建立专门小组，名义上是“追查”炮打周总理的罪行，实际上是继续捏造材料，以备需要；林彪、“四人帮”大反周总理，他们紧密配合，利用追查一个反革命传单的所谓后台，把矛头指向周总理、叶副主席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还有恃无恐地使用侦察手段，检查群众写给周总理的信件；

“四人帮”大搞评法批儒，这几个人在天津大讲“儒法斗争贯穿古今”，要《天津日报》“下倾盆大雨”，并叫嚣“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可以少登，不登。”注释出版法家著作八十五万余册，印发评法批儒材料七十八万份，还炮制了《红松堡》、《火焰》、《厨房风波》等大量阴谋文艺作品，大造反革命舆论，把矛头指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

他们在天津疯狂迫害干部、群众、知识分子，特别是对老干部更加仇恨。他们与林彪、“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相呼应，从一九六六年起，先后制造了“万（晓塘同志）张（淮三同志）反党集团”、“深泽、献县叛徒集团”、“黑戏，黑会”、“砸烂公检法”、“五一六在天津的黑班底”等五大案件，被株连的人数以千计。他们制造了大量的冤案、错案、假案，却迟迟不予平反、昭雪；

他们肆意践踏党纪国法，任意给干部、群众戴上叛徒、特务、反革命的帽子，用先逮捕、后取证，先定性、后调查的办法，任意抓人。为了把前市委一位书记打成叛徒，竟从山西省监狱里把一个在押的国民党中央校特务接到天津，提供诬陷的假证明；

他们纵容天津市的各色歹徒私设监狱，对关押的干部、群众，使用骇人听闻的刑法达五六十种之多，其残酷程度不亚于奴隶主和法西斯；

江青急于做女皇，要做女皇服，他们昼夜不停地赶制“梅花百褶拖地大袍裙”。江青要效法吕后改服制，设计了一种大剪口领的连衣裙——“江氏布拉吉”，他们马上下令赶做十四万件，在天津大力推销；

“四人帮”为排除篡党夺权的障碍，猖狂诬陷邓小平同志的时候，他

们在天津抢先点名，恶毒攻击邓小平同志，并沾沾自喜一语双关地说：“这回算是看准了，天津主动了！”；

江青把小靳庄定为她的点以后，他们即派解放军战士替小靳庄种地，让社员唱歌跳舞，并无中生有地总结了八件新事，吹捧小靳庄是“久经考验的无产阶级阵地”，以表对江青效忠之心；

毛主席逝世后，王洪文让秘书给天津市的某些负责人打电话，“指示”重大问题要直接和他联系，加快篡党夺权的步伐。天津市的某些负责人，急忙以如何搞国庆活动为名给王洪文打电话，紧紧挂钩。

前述几个方面，仅仅是天津市的某些负责人追随林彪、“四人帮”反党反社会主义，破坏文化大革命严重问题的一部分。他们就是这样把天津变成了林彪、“四人帮”篡党夺权基地之一的，难怪江青一到天津就说“我回到家了！”

揭悟之间

我们党有个传统：允许犯错误的人改正错误，从不一棍子打死。粉碎“四人帮”以后，党中央期待天津市的某些负责人能主动地说清楚问题，认真地检查错误。天津市的干部、群众，总是在稳定大局的前提下，用各种方式督促他们起来革命，回到毛主席革命路线上来，做到了仁至义尽。但是，天津市的某些负责人，却把党中央和干部、群众的期待，视为可欺，毫无悔改之意，为了捂盖子，费尽心机，使用种种卑鄙手段。例如：

他们以偷天换日的手段对待华主席的指示，竟然把华主席批评他们“对运动领导不力”，篡改为“要稳定和发展大好形势”，欺上瞒下；

他们以党的化身自居，以一元化领导作盾牌，压制揭批运动，给积极要求揭盖子的人戴上“右派言论”的帽子，继续镇压；

他们以“掌握大方向”为名，只准批“四人帮”，不准联系天津阶级斗争的实际，更不准联系他们追随林彪、“四人帮”的实际。对群众揭发出的与“四人帮”篡党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他们利用职权，能保就保，能拖就拖，能捂就捂，能赖就赖，妄图使运动走过场；

他们以“错误人人有份”的恶毒手法，去堵群众的嘴，胡说“如果市委犯了路线错误，你们下边怎么办”？进行威胁、恫吓；

他们颠倒黑白，有意制造混乱，硬把群众揭发出的有血债的打砸抢首

恶分子，说成是“好人”、是“阶级斗争中的英雄”，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姑息养奸；

他们伪装革命，极力把自己打扮成是“基本上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人，装出一副清白的面孔，欺世盗名；

他们对“四人帮”及其余党的资产阶级帮派骨干的态度是：光喊不动，一个不揪。中央点一个，他们才抛出一个，不点就不抛。当中央点出“四人帮”在天津的那个死党以后，他们又玩弄舍车马保将帅的伎俩，把天津所有的问题推给这一个人，想逃之夭夭；

他们对积极揭盖子的干部，又拉又打，或提拔“重用”，或明升暗降，或把知情人悄悄调走，给捂盖子的活动廓清道路；

他们不向党交心，只靠一些人舞文弄墨，挖空心思制造假检查，动辄洋洋万言，避重就轻，不触及要害，还企图运用组织手段强迫通过，想借此了事大吉。((1)(3))

天津市的某些负责人捂盖子的结果，使天津市的揭批查运动始终动不起来，革命和生产受到严重影响，这是坏事，但也是好事。它向已经解放或恢复工作的干部、特别是老干部提出了一个问题：面对这种状况，是满足于已经获得了解放，有了工作做，因而苟安呢，还是继续革命，挺身而出，用“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的精神捍卫党的十一大路线，誓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进行到底呢？这是个严峻的考验。

天津市的绝大部分干部、群众，勇敢地迎接了这个考验，表现出了大无畏的斗争精神。大家对天津市某些负责人追随林彪、“四人帮”的种种倒行逆施，十分不满，对他们在粉碎“四人帮”以后一直捂盖子极为气愤，用各种形式进行了抵制和斗争。特别是一些老干部，起了带头作用。他们在受压的时候不低头，被拉拢的时候不上当，受冷落的时候不气馁。他们充分认识到这场斗争的复杂性，既要顾全安定团结的大局，又不放弃原则。他们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做到有理、有利、有节。他们认为，只有在弄清大是大非基础上的安定团结，才是真正的安定团结，否则就不可能恢复党的传统，不可能有社会主义建设的高速度。他们注意做个别人的工作，密切联系干部、群众，团结了干部、群众的多数，在斗争中逐渐形成了坚强的战斗力量。

斗争经过了几个大的回合：粉碎“四人帮”不久，在一次市委扩大会议上，一些老干部，面对天津市某些负责人尖锐地提出：叛徒江青八次窜来天津，同你们说了那些私房话？交了那些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底？你们究竟执行的是那条路线？天津的问题是什么性质的问题？今年一月，在一次市委清查工作会议上，一些部委和区、局的领导同志，质问捂盖子的人：你们是真清查，还是走过场？是揭盖子还是捂盖子？到了今年四月，斗争更加激烈，在市委扩大会议上，与会同志对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的严重问题进行了严肃的斗争，揭发了大量问题，普遍认为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的检查是回避要害，蒙混过关。这里要特别指出的一点是，长期受“四人帮”迫害、刚刚恢复工作的一位市委书记和一位市委常委，在这次会议上带头揭发、批判，鼓舞了大家的斗志。经过这些斗争，捂盖子的人的日子越来越不好过，又施展出软硬兼施的手段，一面派人四处游说，一面亲自出马，找些老干部谈话。对有些人，他们假惺惺地装出一副可怜相，央求保其过关；对另一些人，他们则露出凶狠的面孔，进行威胁。他们这些卑鄙的手法，却适得其反，使大家更加看清楚了他们的真面目，更增强了斗志。一些坚决起来斗争的同志告诉记者说：“我们也想到，这样做会有风险，但我们不怕，我们是把顶戴花翎摘下来抱在怀里跟他们斗的。”这些同志无愧于毛主席和党的多年教育。这是一方面。

另一方面，广大干部、群众还通过各种渠道，不断把原天津市的某些负责人的严重问题和揭与捂斗争的实际情况，向党中央和华主席反映。他们坚信，这一斗争一定能得到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支持。他们表示，为了保证天津各项事业沿着十一大路线的轨道前进，即使再次遭受残酷打击也在所不惜。十八个月的时间不算短，但他们始终坚持不懈，终于使那几个背叛十一大路线的人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抓纲治津

去年，我们曾到天津采访过。那时，天津市揭批“四人帮”的运动搞得冷冷清清，广大干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继续受到压抑，空有雄心壮志，却迈不开前进的步伐。工农业生产一直上不去。以工业总产值为例，一九六六年占全国第五位，到了一九七七年竟下降到第十一位，而且回升得很慢。这是天津市人民特别痛心的事。

天津市揭开阶级斗争盖子之后，我们又到了天津。景象与去年不同了，

天津市赶上来了，形势一片大好。人们再不是“重足而立，侧目而视”，一天到晚提心吊胆了，而是喜形于色，欢快之情溢于言表。他们说这是“天津第二次解放”。人民敢讲话了！

我们此次天津之行，强烈感到现在的市委在天津问题成山、百废待兴的情况下，已经显示出了无产阶级所具有的革命气魄，工作相当深入、扎实，抓纲治津的各项工作进展很快。

市委在揭开盖子之后，首先抓紧整顿市级和区、局、县一级领导班子。这一工作是按照党中央政策进行的，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注意区别不同情况，采取不同方法，根据问题的轻重、大小、态度的好坏，能留的留，能调整的调整，需要改组的改组，非撤不可的坚决撤掉。市委特别强调，处理问题时一定要实事求是，根据不同情况，分类指导。同时，放手发动群众，抓紧清查和处理严重的打砸抢问题。原天津市某些负责人，用“双突”手段，把一些有种种罪行的打砸抢分子安插到各级领导岗位，他们是“四人帮”的社会基础。这些人数量虽少，如不严肃处理不足以平民愤，就调动不起广大群众的积极性，运动就深入不下去，各项工作就搞不上去。天津市委从现在起，决心到年底，把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基本查清，把严重的打砸抢的问题基本上解决，把冤案、假案、错案的平反昭雪工作基本做完，对区、局、县的领导班子进行初步的整顿，并认真贯彻中央关于揭批林彪、“四人帮”第三战役部署，结合各条战线的实际，深入批判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在各方面的表现。以除恶务尽，不留后患的决心加快运动的步伐，迅速改变天津揭、批、查落后于其他地区的状况，为高速度发展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扫清道路。

调整加强后的天津市委，狠抓了高级干部的学习，特别是市委常委的学习。每星期二常委会坚持学习，而且十分认真，对党中央和华主席指示，逐段讨论，联系实际，贯彻执行。这是天津十几年来从来没有过的。同时，狠抓了干部作风的转变，特别是高级领导干部作风的转变问题。过去在天津市某些领导人的影响下形成的那种恶劣作风，诸如滔滔不绝的空话，厚颜无耻的吹牛拍马，没完没了的会议，说了不算，定了不干，习以为常的拖拖拉拉之风，等等，找不到什么市场了。得过且过，混日子的人也吃不开了。各级领导深入群众，调查研究，

实事求是的优良作风正在恢复和发扬。

生产方面，天津市委在大力抓好今年的工农业生产的同时，已开始组织人力，进行规划，力争较快地对工业进行重点调整；积极引进先进技术，提高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以求早日把天津建成国家的一个科学技术基地；加快农田基本建设，大搞科学种田，争取迅速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为了给将来国民经济高速度发展准备好技术人材，他们大胆地打破常规，克服种种困难，利用办分校的办法，把今年大专院校的招生名额由原计划的五千二百多人扩大到一万三千余人。把中专、中技学校原定招收初中毕业生扩大到也招收高中的学生，招生名额由一万八千余人扩大到两万五千余人。

天津市委十分关心群众的生活。他们走出机关，深入工厂、街道，发现生产和生活用水不足，广大群众吃早点要排很长很长的队，还有大批群众住在抗震棚里。市委认为这是当务之急，大力抓了这方面的工作。例如，原天津市委曾决定在北大港建一座扬水站，解决生产和生活用水不足的问题，计划一年建成。但由于捂盖子的那几个人把精力全部集中到捂盖子上去了，使大港扬水工程虽然上了马，拖了将近两年还未完工。六月十一日，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带领市委、市革委部分领导同志到水库工地检查工作，提出尽一切力量保证这一工程在七月底以前生效。广大工人和民工，积极响应这一号召，经过三十八个昼夜的奋战，一举完成了平常需要半年时间才能完成的工作量，使这一工程按市委的要求在七月底具备了扬水条件。市委为保证天津市区三百万人能吃上甜水，已决定扩大蓟县于桥水库的蓄水能力，开挖一条河，把甜水引进天津，结束天津市人民历来吃咸水的问题。这一工程已经开始规划、设计，引水工程今年十月动工，明年五月完成。市委还狠抓了群众住房的修复和新建工作，仅六、七两个月修复的房屋等于一至五月份的总修复量，新建住宅为一至五月份建房面积的六倍。市委进一步要求在年底以前，完成修复被震坏的房屋二十一万间，新建住宅一万平方米。吃早点的问题，全市现在已由四百多个售货点扩大到九百多个，全市一千多家饭馆都增加了早点供应，品种由五十多种增加到一百多种，初步解决了吃早点排长队的问题。市场供应情况，由于加强了组织工作，紧张状况也有所缓和。这些成绩同过去天津市某些负责人任意草菅人命的做法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如果不揭开天津的阶级斗争盖子，这一切都是不可能的。×××

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进行到底，是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坚定不移的方针。抓住这个纲，就会有大好形势，就会有真正的安定团结，天津已经如此。现在，天津市人民正满怀豪情地加速推进各项事业，决心把被捂盖子的人耽误的时间夺回来，沿着十一大路线的航道，朝着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乘风破浪，开足马力，全速前进。天津的前途无限光明！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九日，人民日报报道：北京在前进

本报记者(1978. 11. 09)

一年一度秋风劲，不似春光，胜似春光。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日，中共北京市委第一书记林乎加同志主持的市委常委扩大会议，在全市人民热切期望中召开了。来自全市各条战线的几百名领导干部聚集一堂，他们带来了首都广大人民对北京市前段工作提出的许多切中要害的批评，带来了许多切合实际的改进工作的建议，反映了首都八百万人民迫切要求迅速改变北京市面貌的愿望。会上，他们认真学习了华主席对北京工作的重要指示，表示一定要为早日实现四个现代化作出应有的贡献。

把揭批查抓紧抓好

首都北京，这个有悠久历史文化的古城，经历了长期疾风暴雨的革命洗礼，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是全国各族人民所瞩目的地方。在“四害”横行的日子里，她同样受到严重的破坏，问题成堆。粉碎“四人帮”以后两年来，北京市的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由于市委领导没有抓紧抓好揭批林彪、“四人帮”这个纲，影响了各方面工作的大干快上，同全国先进省市相比，有很大差距。总的说，北京是落后了。因此，广大干部和群众的心情不舒畅，不满意，积极性受到了压抑。

要改变北京市的落后被动局面，当前的关键问题，就是把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斗争抓紧抓好，把同林彪、“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彻底查清，把他们制造的冤案、错案、假案统统昭雪平反，把被他们颠倒了的路线是非、思想是非、理论是非纠正过来，把被他们破坏了的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恢复起来。实现这个任务是十分艰巨的。但是，这个任务必须实现。这一切工作的纲，只有抓住这个纲，北京才能在向四个现代化进军的新长征中，迎

头赶上。这次会议要求从市委机关起，自上而下，一层一层地、一个单位一个单位地进行清查，彻底查清与林彪、“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并且抓住林彪、“四人帮”危害最大、流毒最广的问题，一个一个地进行批判。对已逮捕法办的反革命分子聂元梓等的罪行，“洪广思”写作班子的问题，第三次理论讨论会问题，“反右倾回潮”问题，一个小学生的日记问题，统统公诸于众，在全市掀起一个声势浩大的批判高潮。

通过揭批查，及时总结经验，做到有破有立，破中有立。同时，调整好整顿好各级领导班子，特别要选配好一、二把手。这是把北京市的工作搞上去的关键。还要认真抓紧落实党的干部政策。落实干部政策，必然联系到对文化大革命前十七年北京市工作的评价问题。北京市广大干部的积极性调动不起来，至今心有余悸，根本问题就在这里。市委如能抓住这个问题，拨乱反正，运动就会势如破竹，许多问题就会迎刃而解。市委第一书记林乎加同志、第三书记贾庭三同志明确指出，文化大革命前十七年，北京市一直是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占主导地位。市委的工作，成绩是主要的。绝大多数干部是好的和比较好的。讲到这里，全场响起了热烈的掌声，到会同志十分激动。许多深受林彪、“四人帮”迫害的老干部，联想到自己的遭遇，更是热泪盈眶。在讨论中，大家强烈要求对所有受迫害的干部、老工人、老模范、知识分子平反昭雪，作出实事求是的结论。同志们还提出要对一九七六年清明节前后，为悼念周总理、反对“四人帮”而受到迫害的革命群众彻底平反。林乎加同志在听取汇报时指出：“班子不整顿，政策不落实，阵线不清楚，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就调动不起来。”这正说出了大家的心里话。

连日来，会议大楼里，灯火通明，同志们开怀畅谈，热烈讨论，都兴奋地感到北京正开始起变化，北京大有希望。

解放思想大干快上

前些年，北京市各方面工作都遭到林彪、“四人帮”的严重破坏，现在是百废待兴。要在短期内把北京的工作搞上去，让北京走在全国的前面，有没有可能？北京市委常委扩大会议的回答是有可能！林乎加同志一再强调，抓纲治国形势大好，时不我待，党中央、华主席关于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要求，不允许我们工作拖拖拉拉，慢慢腾腾，贻误时机，否则将成为历史的罪人。只要领导

思想解放，雷厉风行，大胆实践，讲求实效，北京的各项工作就会迅速搞上去。首先，摆在北京人民面前的一个突出问题就是社会治安问题。由于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影响，近年来北京的各种犯罪案件有所增加，特别是青少年犯罪率较高，大家很有意见。面对这种状况，主管部门敢不敢管，能不能管好，这里就有思想解放不解放，胆子大不大的问题。比如，对那些杀人凶手，对那些成团结伙、作恶多端的流氓分子，过去打击不力。这次会上，公安机关的领导干部坚决表示，从现在起，一定要按法制办事。对揭露出来的违法犯罪的团团伙伙，要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以教育为主的多种处理办法。在本月内迅速恢复多所工读学校，以教育挽救那些受林彪、“四人帮”毒害的青少年。

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迅速发展科学技术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关键。可是，前一阶段北京市科研领导机关思想不够解放，工作缩手缩脚，不敢大胆引进外国的先进技术。害怕别人说这是洋奴哲学、爬行主义。例如，他们制定的科学发展规划纲要中，有些项目外国早已研制成功，自己还要从头研究。思想不解放，就很难迎头赶上。这次会议上，几位出国考察的市委领导同志，向会议作了传达动员，要求解放思想，迈开大步，努力使各项科研工作达到七十年代的先进水平。主管科学技术的领导干部在会上表示决心，一定狠抓七十年代最新科技成果的研究和应用，把引进和消化国外先进技术，实行产品和技术换代，作为突出的任务来抓，切实抓出成效。

在会上，北京工交系统和农业部门的领导干部，都谈到解放思想是大干快上的关键。管理水平低，技术水平低是当前工业生产中的严重问题。工交战线目前正在大抓整顿企业，改组工业和引进国外新技术，搞好技术培训工作。当前北京引进和改造的重点是电子、冶金、石油化工、纺织、轻工、汽车、机械等工业部门。如首钢、北钢、特钢的技术改造，石化总厂的扩建，电子工业的技术改造等。同时，采取多种形式办学，大力培训技术人才。今年第四季度要对所有工人进行一次技术考核，考核成绩作为明年考试评工定级的依据之一。

农业部门的领导干部谈到，北京郊区的农业虽然取得了较大的成绩，但是发展的速度慢，科学种田水平低。要加快速度，首先要解决领导的思想问题，破除小农经济思想，打掉用行政手段、“长官意志”指挥生产的坏作风，按经济规律办事，按党的政策办事，真正把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同时还要用科学技

术和现代化装备武装农业，实现大地园林化、操作机械化、农田水利化、品种良种化、栽培科学化、饲养标准化和公社企业化。农村干部从上到下都必须学习现代农业科学技术，学习现代农业管理经验，才能适应农业现代化的需要，才能取得领导农业现代化工作的资格。

教育问题是关系到北京市千家万户的大事。除了提高中小学教育质量外，还要办一批高等院校的分校，尽量使今年高考未被录取、但成绩还比较好的青年能够入学。

文化出版部门强调要调动文艺工作者的积极性，解放思想，繁荣创作的问题。市委领导特别谈到出版部门要解决中小学课本和练习本的问题。

要安排好群众生活

北京人民曾为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而狂欢，对重新建设新北京充满了殷切的期望。然而两年过去了，同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许多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如住房拥挤，交通秩序不好，环境卫生太差，商业、服务行业网点少，吃饭、买菜等等都要排队。全市按二百万职工计算，一人一天浪费半个小时，就是一百万个小时，相当于十多万个工作日，这是个很大的浪费，同实现四个现代化要争时间、抢速度的要求很不适应。在这次市委常委扩大会议上，大家反映了不少有关群众生活的情况、意见和要求。市委分别同有关部门认真进行了研究，决定凡是今天能够办到的，就不等到明天，立即着手解决新长征路上的生活问题。

首先是吃饭问题。会议要求主管部门到明年使群众的吃饭问题有个明显的改善。北京市财贸部门决定，先在办好集体食堂上下功夫，以减轻饭馆的压力。要抓好早餐的供应，目前城区和近郊区的饮食店，已增加到一千四百多个，排队现象已见缓和，但仍不能根本解决问题。现在除抓紧在年前建成一百个饭馆和一百个代营食堂以外，正突击建设二百个食品商亭，并计划明年再建二百个食品商亭和二百个代营食堂。目前北京正餐饭馆供应紧张，计划到明年再增建三百个饭馆。同时，在这些饭馆中增添份饭和快餐，并延长营业时间。还要多增加一些饮食流动服务汽车，既卖早点，也供应正餐。代营食堂要充分发挥作用，开展定饭、留饭、包饭、送饭的业务，就近解决群众吃饭的困难。还要扩大面包、切面、馒头等主食品和豆制品、熟肉制品等副食成品半成品的供应，减轻群众做饭的困难。蔬菜供应方面，逐步采取分装上市的办法，方便群众购买和减少群众加

工的麻烦。同时，抓紧建设冷窖，储存蔬菜，以弥补缺菜时的急需，并和外省建立协作关系，弥补北京的供应不足。

全市服装生产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成服的花色单调，样式太少，型号不全，因而量体裁衣的人增多，造成零活加工时间太长，有的长达三个月之久。为了彻底改变目前的状况，服装部门决定，首先在改进成服上下功夫，到群众中调查研究，改进设计工作，使成服做到花色多，式样新，型号全，丰富多采。为了改变冬季穿衣要夏天做，夏天穿衣要冬天做的情况，北京服装部门正采取措施，缩短零活加工的交活时间，逐步做到缝一套单服不超过七天，棉服不超过十五天，皮毛便服不超过二十天。为了满足群众的爱好，开放服装式样，按群众的喜好安排生产和零活加工。

住房问题是当前北京群众迫切要求解决的一件大事。在这次会议上，市委要求建筑部门拿出干劲和措施，在明年大量建筑住宅，尽快改善群众的居住条件，并动员各方面的力量大力配合。

多年来，北京人口增多，车辆增多，全市机动车比文化大革命前增加了三倍，自行车比文化大革命前增加了两倍，而北京市道路的建设没有跟上，比文化大革命前增加不到一倍，城区增加更少。加上许多单位随便占用马路堆物堆料，更增加了交通秩序的混乱。市委决定，当前除了加快道路建设以外，还要加强交通管理。交通民警一定要尽职尽责，态度要好，管理要严，使首都的交通秩序迅速改善。

市容环境卫生直接反映我们首都的精神面貌，关系着人民的健康。目前，已经开始整顿马路仓库和堆物堆料，并对严重污染环境的工矿企业限期治理。市经委、市建委等部门所属单位和企业，已发动群众，自觉地清理整顿存放在街巷中的物料，其中有不少是占用街巷多年的“老大难”问题。市政、建筑等部门也已组织人力清运大量垃圾渣土，房管部门正在整修粉刷全市公共厕所。北京市还要扩大清洁工人队伍，增加清洁车辆，建立和健全卫生管理的规章制度，把爱国卫生运动开展下去，尽快改变首都的卫生面貌。

当我们写这篇通讯的时候，会议大楼里热气腾腾，充满蓬勃的革命气氛。一个大治北京的宏伟蓝图已经描绘出来了，成千上万的干部、群众已经开始行动。我们相信，人民的北京，一定会胜利地冲破重重难关，以崭新的姿态出现。

在全国人民面前！

本报记者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八日，新华社报道：北京市委部署加快步伐抓纲治市

市委指出，十七年全市工作同样是毛主席革命路线占主导地位，强调要区别不同情况分类指导运动，结合揭批查整顿好领导班子

周鸿书;邱永生(1978. 11. 09)

新华社北京十一月八日电本社记者周鸿书、邱永生报道：中共北京市委对下一阶段揭批林彪、“四人帮”运动作出新的部署，强调对于各单位不能强求一律，要区别情况，分类指导，抓紧进行，加快运动的步伐，为明年大干快上作好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的准备。

最近，北京市委对两年来全市揭批林彪、“四人帮”的群众运动作了研究分析，认为广大群众和干部态度是积极的，不少单位是搞得好的，全市运动是有成绩的。前一段，由于市委没有抓好揭批“四人帮”这个纲，影响了各方面工作的大干快上。因此，要改变北京市落后被动的局面，当前最迫切最关键的问题，仍然是把深入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斗争认真抓好。

在运动的部署上，北京市委的指导思想和总的要求是，按照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关于加快四个现代化的步伐和“思想再解放一点，胆子再大一点，办法再多一点，步子再快一点”的指示精神，“揭、批、查”运动必须做到既要扎实，搞深搞透，又要抓紧进行，不拖时间，争取在今年年底多数单位群众性的揭发、清查基本上告一段落。

中共北京市委第一书记林乎加同志反复指出，抓纲治国形势大好，时不我待。党中央、华主席关于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要求，不允许我们工作拖拖拉拉，慢慢腾腾。我们在党中央身边工作，各项工作必须做得更快更好，决不能贻误时机，否则，将成为历史的罪人。要抓紧年前的两个月时间，把运动搞好，把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同心协力，为实现党在新时期的总任务作出贡献。

为了把运动搞得又好又快，北京市委对各级党委提出了几项要求：

要放手发动群众，大张旗鼓地揭批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

义路线。全市要开几次大规模的批判大会，联系北京市几个影响大的问题，深揭狠批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各系统、各单位也要联系自己的实际，作出具体安排，做到上下一齐批，肃清流毒和影响。批判搞得越深透，干部和群众越容易从林彪、“四人帮”的精神枷锁下解放出来，心中的余悸就越少，思想就越解放，大干快上的积极性就越高。

要把清查工作抓紧、抓好、抓到底。凡是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要彻底查清。未认真搞过清查的单位，要安排一定时间，发动群众揭发检举。清查正在进行的单位，要抓紧调查核实，尽快查清。清查基本结束的单位，要采取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方法，检查验收。同时，要结合清查工作和落实干部政策，开展“双打”斗争。市委强调，各条战线、各个单位要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从实际出发，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

区、县、局以上领导机关对所属单位的运动，要区别情况，分类指导，不能“一刀切”。对于那些搞得好的和比较好的单位，可以转入经常性的批判，要不失时机地把广大干部、群众在揭批林彪、“四人帮”斗争中激发起来的积极性引导到大干四个现代化方面来。对于一般的或比较差的单位，要摸清情况，抓住存在的主要问题，深入发动群众，尽快把运动搞好。对于那些领导班子有严重问题，群众没有发动起来，阵线不清，运动、工作和生产上问题很多的“死角”，上级党委要采取有力措施，派工作组帮助，限期解决问题。

要认真抓紧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北京市的十七年，同样是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一直占主导地位。文化大革命前，北京市委的工作，成绩是主要的，北京市绝大多数干部是好的和比较好的。但是，林彪、“四人帮”为了达到篡党夺权的目的，制造了一系列冤案、错案、假案。给被迫害的干部、老工人、老模范、知识分子平反昭雪，就是用活生生的事实揭批林彪、“四人帮”。落实干部政策，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各区、县、局都要检查一下政策落实情况，那些单位需要补课，是不是有的单位把存在的冤案、错案、假案漏掉了。冤案要昭雪，错案要平反，林彪、“四人帮”强加于人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要推倒。各级党委一定要把这项意义重大的工作抓紧抓细抓彻底。

要结合“揭、批、查”整顿好各级领导班子。这是能不能把北京市的工作搞上去的关键问题，要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今年内，要争取把区、县、局

以上的领导班子整顿好。对各级领导班子，要分别不同情况进行调整、充实和加强，特别要选配好一、二把手，逐步地把各级领导班子建设成坚决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密切联系群众的、大搞四个现代化的、团结战斗的坚强核心。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八日，人民日报报道：石油部在抓好揭批查斗争中，注意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团结大多数

高新庆(1978. 11. 18)

本报讯记者高新庆报道：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斗争越深入，越要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团结大多数。遵照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战略部署，石油部机关和在京直属单位，在搞好揭批查、“三大讲”、路线对比、“双打”的基础上，从今年八月份起，又广泛开展了群众性的大检查、大总结。运动深入中，石油部党组把第十次、十一次路线斗争中犯了严重错误的同志，集中起来，召开分清路线是非座谈会，认真做好这些同志的思想转化工作，巩固和发展在党的十一大路线基础上的团结。

石油部是怎样做转化工作的呢？

(一) 对犯有严重错误的同志，要进行具体的、实事求是的分析。

参加分清路线是非座谈会的同志，绝大多数是年轻人。在文化大革命初期，他们一般都抱着革命热情起来参加运动，后来由于受林彪、“四人帮”的蒙蔽，在当时错综复杂的具体历史条件下，思想搞乱了，矛头搞错了，不少人跟着林彪、“四人帮”那条假左真右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走，对抗过毛主席、周总理的指示，不同程度地跟着反过大庆红旗，搞过一些打砸抢，犯了严重错误。对这些同志，既要看到后来犯错误的一面，又要看到起先抱有革命热情的一面。林彪、“四人帮”大量反革命罪行的揭露，使他们逐步认识到自己错误的严重性。全国抓纲治国的大好形势，激发了他们改正错误的决心。四个现代化的宏伟远景，使他们看到了自己的前途。去年石油部广泛开展了“三大讲”和路线对比，使这些同志不同程度地提高了觉悟，有了进步的要求。只要因势利导，善于工作，就有可能把他们转化过来。

(二) 以党的方针政策作指导，从解除顾虑、放下包袱入手，开好分清路线是非座谈会。

这些同志集中以后，一怕隔离审查，回不了家；二怕挨批挨斗，下了台；三怕再算老账，没完没了；四怕追究罪责，定成帮派；五怕重聚一起，又犯错误。针对这些情况，座谈会一开始，就发出“安民告示”：召开座谈会，一不是批斗，二不是要人人做检讨，而是要自觉革命，总结教训，分清是非，提高觉悟。并且告诉他们，相互之间可以自由交换意见，了解情况。部和司局领导干部还去看望他们。座谈会的工作人员，也满腔热情地接待他们，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这些同志开始打消疑虑。

开座谈会，谁来当召集人？摆了几个方案，最后选了原一号头头当召集人。这个决定引起了强烈反应。大家讲：“这不是对一个人的信任，而是对我们大家的信任”。许多同志鼓励原一号头头说：“你以前在错误路线下当了坏头头，这次要在正确路线领导下当个好头头”。原一号头头也深受鼓舞地说：“我这次一定要带个好头”。

石油部党组书记、部长宋振明同志还在揭批林彪、“四人帮”的大会上鼓励他们说：“相信你们是会热爱毛主席、热爱周总理、热爱朱委员长和老一辈的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相信你们是会热爱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相信你们是会痛恨林彪、‘四人帮’的；相信你们是会紧跟华主席继续革命的。”许多同志说，我们犯了严重错误，长期在人们面前抬不起头、直不起腰来，今天听了这“四个自信”，开始不敢相信是对我们讲的。部领导的话既是信任，也是鼓励。

（三）把阶级教育作为基础课，认真转变立场，转变思想感情。

这些同志犯的是政治立场错误。如果他们的立场、思想感情不转变，对林彪、“四人帮”就恨不起来，即使能恨起来，恨的也只是林彪、“四人帮”使他们个人犯了错误，而不是恨林彪、“四人帮”祸国殃民、篡党夺权的滔天罪行，这样，他们也就分不清路线是非。为了转变他们的政治立场和思想感情，石油部党组把阶级教育作为一项基础课，贯穿在整个座谈会的始终。

座谈会开始后，首先组织他们学习毛主席生前批判“四人帮”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和华主席、党中央关于揭批“四人帮”的指示、决定，掌握思想武器。紧接着组织他们瞻仰毛主席遗容，参观周总理生平事迹和遗物展览。他们看了周总理为党和国家日夜操劳，为人民群众鞠躬尽瘁的感人事迹，更加认识总理的伟大。许多同志说：“在文化大革命的每一个关键时刻，周总理都给我们作了明确

的指示。但由于林彪、‘四人帮’的毒害，我们对抗周总理指示，拒不执行周总理指示。现在每看到周总理的遗像就深感内疚。”

这些同志的主要错误之一是颠倒了敌我关系，而这个错误又集中反映在对待革命老干部的问题上。为了转变他们对革命老干部的态度，石油部组织他们学习、阅读有关林彪、“四人帮”一伙迫害朱德、贺龙、陈毅、罗瑞卿等同志的材料。在念材料的时候，读的同志边读边哭，听的同志边听边流泪。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历尽千辛万苦的英雄业绩，使他们深受感动。万恶的林彪、“四人帮”，残酷迫害老干部的罪行和卑劣手段，使他们无比愤恨。许多同志还联系自己的实际说：“我们听信了林彪、‘四人帮’的鬼话，把矛头对准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立场站错了，感情全变了，想起来多么可怕。”

((1)(3))

为了进一步做好转化工作，又组织他们看话剧《丹心谱》，请《丹心谱》导演和主要演员同大家一起座谈。大家看剧时忘了自己是身在剧场，好象又回到了文化大革命的年代一样。他们从老中医方凌轩身上，看到自己学习的榜样；从风派人物庄济生身上，看到自己当年的影子。

另外，还组织他们到大庆参观。大庆的同志热情地向他们讲大庆的光荣传统，讲大庆人同林彪、“四人帮”的英勇斗争，揭发林彪、“四人帮”砍大庆红旗，残酷迫害铁人王进喜和一大批革命干部、群众的罪行。

(四) 在斗争中分清路线是非，联系实际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真正回到毛主席革命路线上来。

石油部组织犯有严重错误的人用自己的亲身经历，揭批林彪、“四人帮”的罪行，联系实际批石油部那个紧跟林彪、“四人帮”的代表人物。要求他们把自己摆进去，总结经验教训，提高路线觉悟。

这些同志认真回忆当时的情况，一件件地摆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摆石油部那个紧跟林彪、“四人帮”的代表人物的阴谋活动。

他们一边揭批林彪、“四人帮”，一边联系自己过去的错误。这样，每揭批一个问题，就分清了一个路线是非；每开一次批判会，就受到一次深刻的教育。

(五) 立足于“帮”，用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实现思想转化。

参加座谈会同志的错误，是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对我们要立足于“帮”，把思想工作做深做细。参加座谈会的工作人员，注意平等待人，不要当板起面孔训人的“审判员”，而当耐心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做深入细致思想政治工作的“政治工作员”。在参加座谈会的同志中间建立了党的小组，大力开展群众性的谈心活动，取得很好的效果。原来表现积极的更加积极了，原来悲观失望的振作了精神，原来表现较差甚至情绪对立的也有了转变，精神面貌越来越好。如原一号头头，文化大革命初期石油部机关发生的一系列重大事件，都与他有直接关系。审查以后，他觉得自己“犯了错误，臭名远扬，政治上完了，没前途了”，情绪一直很消沉。参加座谈会后，他有三件事没想到：一是叫他当召集人，他很惊讶、兴奋。二是让他瞻仰毛主席遗容、参观周总理生平事迹和遗物展览，他感动地说：“这是政治上的很大信任，很大荣誉”。三是部领导在他主持起草的揭批计划上作的批示中称他是同志，希望他立新功，他很受鼓舞。从此以后，精神面貌大不一样了。每次讨论，他带头谈思想，谈体会，谈教训。他自动和话剧《丹心谱》中的庄济生对比，说“庄济生从政治野心发展到出卖灵魂。我的私心也很重，造反做官，干的想的都是权。”在准备批判石油部那个代表人物时，他反问自己：干了那些亲者痛、仇者快的错事、坏事，并要求其他同志也这样做，在斗争中自觉革命。有的同志想把自己的问题讲得轻一些，他当场指出：不能回避错误事实，对抗过周总理、反对过大庆红旗的问题，要敢于承认。他的态度一明朗，大家顾虑也就少了。而他的转变，对其他参加座谈会的同志，起了很好的带动作用。

（六）领导干部亲自动手，带头做好转化工作。

石油部这次召开的分清路线是非座谈会，从指导思想到具体做法，都是石油部党组反复研究确定的。座谈会开始后，宋振明同志每天了解情况，解决出现的问题，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他还和部的其他领导同志一起，同犯错误的同志促膝谈心，有针对性地做思想政治工作。

（七）要帮助犯错误的同志，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高紧跟华主席继续革命的觉悟。

经过前一段工作，犯严重错误的同志的立场、感情起了变化，思想认识有了提高，但要巩固这些成绩，还必须把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把具体问题提到理论高度来认识。大家努力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总结出四条共同性的

经验教训：

第一，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力求完整地、准确地理解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体系。

大家说，过去犯错误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中了林彪、“四人帮”“句句是真理”、“背警句”等谬论的毒。对待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不是全面地领会精神实质，而是抓住片言只语为我所用；不是正确地理解和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而是不问时间、地点、条件，生搬硬套，任意歪曲。如不分敌我，乱揪乱斗革命领导干部，说成“造反有理”；搞打、砸、抢，则说“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更有甚者，把林彪、“四人帮”的谬论当成毛泽东思想。如不按毛主席的战略方针搞运动，反说“群众运动是天然合理的”；打派仗，搞武斗，还美其名曰“文攻武卫”。总之，颠倒是非，混淆黑白，反以为“真理”在手，气壮如牛，结果在错误的道路上越走越远了。第二，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坚持实事求是，把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大家认为，背离了实事求是，不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必然以“风”为标准。许多同志说，在石油部三结合问题上的思想反复，充分说明了这个问题。一九六七年初，周总理指示石油部搞三结合，这些同志也是坚决拥护的；后来林彪、“四人帮”反什么“二月逆流”，他们就跟着攻击这是“‘二月逆流’的产物”。

背离了实事求是，就会只看权势，不跟路线只跟人。那个时候，迷信林彪、“四人帮”的显赫地位，迷信“四人帮”等是领导运动的“权威”，把他们的黑话当作信条。林彪抛出“突出政治五项原则”，散布“三个罢官”的谬论，他们就以此作为棍子，到处打击对抗林彪一伙的领导干部。林彪攻击“工交战线的问题不比教育战线少”，他们就以此为准则，“翻箱倒柜查材料，瞪大眼睛找问题”，全盘否定石油工业文化大革命前的十七年。

背离了实事求是，就会搞实用主义。要打倒一个老干部，先定为“黑干将”、“走资派”，然后再找符合这个调子的所谓“材料”，任意歪曲捏造。总之，背离了实事求是，也就是背离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则，在政治上必然走入歧途。

第三，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分清敌我，坚持正确的政治方

向。

早在文化大革命初期，林彪、“四人帮”煽动“怀疑一切，打倒一切”的反动思潮。那时最时髦的口号是“革命无罪，造反有理”，最“革命”的行动是打、砸、抢。完全忘掉了毛主席关于“对反动派造反有理”的教导，完全混淆了“延安”和“西安”的界限。林彪、“四人帮”大肆宣扬文化大革命是“革过去革过命的人的命”，“老干部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的谬论，他们就认为，矛头向上就是大方向，对准老干部、对准当权派没有错。

在这种情况下，似乎林彪、“四人帮”放个屁也是香的；他们对周总理传达的毛主席的声音，反认为给运动增加了阻力。这就一步一步地背离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从不满周总理指示走上了对抗周总理指示的道路。

大家得出一条重要的结论：没有坚定的无产阶级立场，就不可能有高度的路线觉悟。不懂得谁是革命的动力，谁是革命的对象，不懂得真正依靠谁、团结谁、打击谁，就不懂得继续革命。

第四，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同资产阶级个人主义作斗争，刻苦改造世界观。

大家总结自己犯错误的根源，生动地说，我们在文化大革命中，是乘革命洪流，驾个人小舟，结果迷了向，触了礁。

个人主义是万恶之源。文化大革命期间，个人主义主要表现为“造反吃香”，“造反做官”。自以为一贯正确，掌权做官的责任历史地落到自己身上。那时听到王力讲“二十几岁也可当部长，有权多威风”等黑话，就感到特别舒服。

犯了错误以后，个人主义又表现为悲观失望。觉得今生今世被林彪、“四人帮”毁了，组织上不再信任，群众也不会谅解，前途渺茫。个人主义使人犯错误，个人主义又使人摆脱不了错误。不跳出个人主义圈子，不可能真正认识错误、改正错误。同志们普遍反映，这次座谈会的一个重要收获，是把自己从个人主义污泥里解放出来。

犯严重错误同志的转化，在整个石油部震动很大，带动了其他一些说过错话、办过错事同志的转化，收到转化一个带动一批的效果。随着第三战役的再深入，在党的十一大路线基础上的团结越来越巩固，越来越发展了。一个安定团结、人心思治，大干快上的局面正在形成。目前，石油部党组正组织大家总结

这一段运动的经验，要求继续努力把第三战役搞深搞好。要在分清路线是非的基础上，真正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要把大家的积极性引导到整顿机关、整顿基层，提高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上，引导到创建十来个“大庆油田”、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上，团结起来，争取更大的胜利。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八日，人民日报报道：批运动越深入，越要重视团结大多数

(1978. 11. 18)

石油部在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中，狠抓了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认真做好犯了错误、包括犯了严重错误的同志的思想转化工作，真正做到了把绝大多数人团结起来。石油部这个经验，体现了毛主席的一贯教导，贯彻执行了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关于揭批“四人帮”的政策；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了在十大路线基础上的团结，促进了安定团结局面的不断发展和巩固，为逐步把主要精力集中到社会主义建设方面来，加快四个现代化步伐作准备。

为什么运动越深入，越要团结大多数，越要做好犯了错误、包括犯了严重错误的人的思想转化工作？

第三战役的重点是肃流毒，治“内伤”。论流毒，这些同志中的毒最深，论“内伤”，这些同志的“内伤”最重。他们中的一些人是头面人物。他们的错误，在说过错话、办过错事的同志中间，也是有代表性的。把他们争取过来，有利于孤立和打击一小撮真正的敌人，有利于进一步揭批林彪、“四人帮”的罪行，同时 鸥阶 桓觥13逃 慌 淳饔漫Q细袂 趾驼 反 破嚼嗖?同性质的矛盾，认真做好犯了错误、包括犯了严重错误的同志的思想转化工作，是当前抓纲治国大好形势发展的需要，是揭批林彪、“四人帮”斗争深入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夺取揭批运动全胜的必不可少的一项工作。

我们党对犯错误的同志，历来有个规矩：“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对错误必须揭发批判，毫不留情面，为的是把这些同志从错误中挽救过来，吸取教训，振奋精神，重新革命。在第十次、十一次路线斗争中犯了错误，包括犯了严重错误的同志，只要承认错误，愿意改正错误，我们就要诚心诚意地帮助他，为他治病，挽救他。

两年来，随着揭批“四人帮”斗争的不断深入，多数领导班子经过整顿，领导权逐步掌握在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人的手里，广大群众的路线觉悟进一步提高，正气上升，邪气下降。很多犯错误的同志，在群众的帮助下，对自己的错误作了检查和交代，认识有不同程度的提高。林彪、“四人帮”大量反革命罪行的揭露，抓纲治国大好形势的发展，又使他们看到了犯错误的根子，认清了前途，有了改正错误的愿望，只要我们因势利导，就能够把他们转化过来。

石油部对犯错误同志做转化工作，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首先，对犯错误的同志，包括犯了严重错误的同志，要做一分为二的具体分析。既要看到他们过去犯错误的一面，又要看到经过批评和斗争，现在表示愿意改正错误和正在改正错误的一面；既要看到他们的消极因素，又要善于发现他们的积极因素，不断推动积极因素，克服消极因素，促使他们转化。我们是历史唯物主义者，要承认人犯错误是难免的，犯错误除主观原因外，还有客观原因和历史条件。我们要善于团结那些在第十次、十一次路线斗争中犯了错误，包括犯了严重错误，跟着林彪、“四人帮”做过某些坏事的人，要把他们从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毒害下，挽救出来。对那些愿意改正和努力改正错误的同志，只要老老实实承认错误，在实践中又证明确是改正错误，就要象石油部那样，采取相信的态度。即相信他们是会热爱毛主席、热爱周总理、热爱朱委员长和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相信他们是会热爱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相信他们是会痛恨林彪、“四人帮”的；相信他们是会紧跟华主席继续革命的。这样，就可以鼓励犯错误的人，特别是那些犯了严重错误的人，自觉改正错误，放下包袱，轻装前进。

其次，要明确对犯了错误、包括犯了严重错误同志的团结，不是无原则的，而是有原则的。这就是说，我们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基础上讲团结；是统一在十一大路线基础上的团结。否则，就是无原则的团结，就是假团结，就是建立在沙滩上的团结。对犯错误同志的方针，一曰批，二曰帮。对他们的错误，要坚持原则，进行严肃认真的批评或斗争，决不姑息迁就。没有认真的批评或斗争就达不到真正的团结。如果不联系实际揭批林彪、“四人帮”，不把林彪、“四人帮”搞乱的大是大非问题搞清楚，不在一些原则性的问题上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犯错误的同志还没有认识错误、检查错误，团结就不可能有共同的

思想基础。对错误不进行严肃认真的批判，挖思想根子，就不能使犯错误的同志对错误的严重性有足够的认识。石油部参加分清路线是非座谈会的同志，对追随过林彪、“四人帮”，对抗过毛主席、周总理的指示，反对过大庆红旗，搞过打砸抢等等问题，不是采取回避的态度，而是实事求是地摆出来。在联系实际批判林彪、“四人帮”的同时，把自己也摆进去，互相帮助，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对犯错误的同志，在批评他们错误的同时，要满腔热情地帮助他们，促进他们认识错误和改正错误。在帮助犯错误的同志时，我们不能只当指责他们的“评论员”，而要当共同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战斗员”；不要当板起面孔训人的“审判员”，而要当热情宣传党的方针政策、耐心做思想政治工作的“政治工作员”。要把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关怀，把党的温暖送到他们的心坎上，把仇恨的目标对准林彪、“四人帮”。在路线斗争中犯的错误，是比较严重的政治错误，对犯这些错误的同志做转化工作，要比转化一般后进人物困难得多。对他们做思想政治工作，要下苦功夫，要不怕反复。要给人家认识错误和改正错误的时间。做转化工作，阶级教育仍然是基础课。但要加进新的内容，就是要以毛主席、周总理、朱委员长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丰功伟绩进行革命传统教育。要把林彪、“四人帮”残酷迫害老干部，镇压革命群众，破坏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阴谋篡党夺权的反革命罪行，同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抓纲治国带来的光明、幸福作对比，进行新的阶级教育，从根本上转变他们的立场和思想感情。在这个基础上，帮助他们在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斗争中，分清路线是非，肃流毒，治“内伤”，真正回到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上来。领导和群众对他们不要冷淡疏远，而要主动地接近他们，在生活上也要给予必要的关心和照顾。要同犯错误的同志一起分析犯错误的阶级根源、历史根源和思想根源，帮助他们总结经验教训，把教训作为紧跟华主席继续革命的动力。

这样耐心地做转化工作，我们相信，大多数犯错误的同志是能够转化过来的。对于那些一时转化不过来的人，我们还是要做耐心细致的工作，善于等待他们的觉悟，欢迎他们那怕是微小的进步。当然，会有少数犯错误的人，讳疾忌医，执迷不悟，坚持错误，同广大群众始终站在对立地位。我们要警告他们：顽固到底，是没有好下场的。

揭批查运动搞得比较好的单位，第三战役越深入，越要着眼绝大多数，

依靠绝大多数，团结绝大多数，对犯错误的人要转化绝大多数。要在“帮”字上下功夫，要看一看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人发动起来没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人觉悟提高了没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人团结起来没有？一定要团结一切能够团结的人，要不断扩大我们的队伍，组成浩浩荡荡的革命大军，为早日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奋斗！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八日，新华社报道报道：湖南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学习华主席重要指示 决心解放思想，跟上形势提高抓纲自觉性力争建设高速度
胡敏如(1978. 11. 19)

据新华社长沙十一月十八日电本社记者胡敏如报道：中共湖南省委最近召开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学习华主席关于“思想再解放一点，胆子再大一点，办法再多一点，步子再快一点”的重要指示，联系湖南实际，研究如何加快湖南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问题。

与会同志认为，实现四个现代化，是一场根本改变我国经济和技术落后面貌，进一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伟大革命。以什么样的思想境界和战斗姿态投入这场革命，是衡量我们继续革命觉悟高不高，无产阶级党性强不强的重要标志。粉碎“四人帮”以来，通过“一批双打三整顿”，大家都受到了教育，绝大多数同志精神振奋，心情舒畅，干劲更大了。各级领导，首先是省委常委的思想，一定要跟上形势，适应新时期总任务的要求。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还有一些同志心有余悸，或者心有余毒，工作总怕犯错误。小农经济思想的影响在一些同志的头脑里也是深的，这就与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要求不相适应。有些同志固步自封，夜郎自大，安于现状，满足于“成绩不大年年有，步子不快年年走”，认为现在的速度差不多了，看不到离党中央、华主席的要求，同先进省、市比较，还有很大的差距。这些思想障碍如果不解决，势必影响继续革命，拖四个现代化的后腿。全省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刻认识自己所处的伟大时代和肩负的伟大任务，学习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指示，解放思想，跟上形势，用学习和整风的方法，理论联系实际，认真解决好思想认识问题，来一个思想大发动，在全省范围内，围绕着“要不要更快的速度，能不能更快的速度，如何实现更快的速度”开展大讨论，进一步动员全省人民，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加快四个现代化的步伐作出

贡献。

会议指出，要紧紧抓住揭批“四人帮”这个纲，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进行到底。只有深入揭批“四人帮”，才能实现安定团结，才有社会主义建设的高速度。领导要提高抓纲的自觉性，克服松劲自满情绪。要把参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彻底查清；对那些至今没有很好清查，是非不清，林彪、“四人帮”阴魂不散的单位，要派得力的工作组去搞好揭批查；要继续打好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把揭批“四人帮”同揭批林彪联系起来。要抓住危害最大、影响最广的问题，揭批林彪、“四人帮”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及其反动思想体系，把革命大批判引向深入。

会议指出，揭批林彪、“四人帮”要与“双打”，落实党的政策，转变干部作风，搞好领导班子的整顿结合起来。要把广大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把工矿企业整顿好。要认真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包括干部政策、知识分子政策、农村经济政策、按劳分配政策等。对林彪、“四人帮”制造的冤案、假案、错案，要按照有错必纠的方针，实事求是地作出结论，予以平反昭雪。要坚决保障农民的集体所有制，尊重基本核算单位在生产、分配、交换等方面的自主权，保护社员的正当经济活动和正当经济利益。要坚决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必须定出具体措施，坚决执行。

会议提出，要按照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要求，修订规划和措施。过去湖南制定的十年规划，起点低、线条粗、措施不够有力。现在要在提高认识的基础上，按照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要求，发动群众，调查研究，把各级各单位的规划修订好。制定和修订规划，必须解放思想，以七十年代的水平为起点，树雄心立壮志，赶超国内外先进水平。同时要从实际情况出发，因地制宜，充分发挥自己的长处。实现四个现代化，在地方来说，首要的任务是实现农业现代化，这是基础。要实现农业增长和农业现代化，最根本的是把广大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认真学习江苏的先进经验。要坚决贯彻执行“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走农业副业工业综合发展的道路，以建设“双纲”田、“吨粮田”为重点，广泛开展多种经营，大力发展社、队工业，建立以支农工业为主体的地方工业系统，促进农业机械化和公社工业化，高速度发展农业，加快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步伐。

当前要抓紧搞好第四季度的工农业生产，全面完成国家计划。今年湖南工农业生产形势很好，但是各项工作与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要求，还很不适应，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扎扎实实地把第四季度的工作抓好，一点也不能放松。

会议强调，为了适应向四个现代化进军的形势，要进一步搞好领导班子的整顿，改进领导作风，加强领导。要进一步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努力从实践中找出客观规律，把各项工作做好。各级领导要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从实践中总结经验，以点带面，推动全面工作。要响应华主席、党中央的号召，学习、学习、再学习，团结、团结、再团结，努力学政治、学业务、学科学技术、学管理，做到又红又专，使自己逐步成为内行；要十分珍惜和加强团结，不利于团结的话不讲，不利于团结的事不做，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大好形势；要通过学习和宣传教育把广大干部和群众动员起来，上下一致，团结一心，为力争社会主义建设的高速度努力奋斗。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新华社报道抓纲大治，内蒙古加速新长征步伐

区党委常委扩大会议指出，十九年间毛主席革命路线在自治区占主导地位，强调要搞好揭批查，实事求是解决问题，加强民族团结

新华社(1978. 11. 26)

新华社呼和浩特十一月二十五日电最近，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周惠同志的主持下，召开了一次生动活泼的常委扩大会议。许多同志兴奋地说，这次常委扩大会议是恢复和发扬党的民主传统的良好开端，是大治内蒙古的可喜转机，内蒙古大有希望了！

会议在发扬民主、集思广益的基础上，着重讨论了粉碎“四人帮”以来，内蒙古的“揭、批、查”、农牧业生产、城乡人民生活、干部学习和思想解放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提出了抓纲治内蒙古的具体措施，并取得了完全一致的意见。

大家认为，内蒙古自治区是我国最先成立的民族自治区。从一九四七年成立到文化大革命前的十九年间，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在自治区各项工作始终占主导地位，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辉普照内蒙古草原，蒙古、汉等各族人民亲密团

结，工业农业牧业和文教卫生事业等蓬勃发展。周总理曾经多次表扬过内蒙古自治区的工作，赞扬“内蒙古人民是英雄的人民”。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把黑手插进内蒙古，肆意践踏党的民族政策，破坏民族团结，残酷迫害各族干部和群众，把一个好端端的内蒙古闹得乌烟瘴气。会议强调指出，我们一定要按照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指示，认真搞好“揭、批、查”，实事求是地彻底解决问题，达到民族大团结。林彪、“四人帮”是搞民族分裂的，我们是搞民族团结的。内蒙古地处反修前线，要通过认真落实各项政策，加强民族团结、军政团结和军民团结。

与会同志紧紧抓住揭批林彪、“四人帮”这个纲，围绕内蒙古这些年来的一些大事，分清路线是非，统一思想，统一认识，并讨论了周惠同志提出的关于解决上述问题的主要措施，即：初步调整、充实自治区党委的领导班子，党委重要部门的工作班子经过全面调查分析后，也酌情作适当调整；在深入进行“揭、批、查”的斗争中，要处处考虑大局，照顾大局；问题一定要解决，团结一定要达到，夺取这场斗争的全胜；强调这场斗争要在党的统一领导下，有秩序地、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进行；斗争目标要集中，不得分散；坚决缩小打击面，扩大教育面。

在常委扩大会议上，各族同志结合文化大革命以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就怎样抓纲治内蒙古、加速新长征步伐的问题，畅所欲言，各抒己见。特鹗且?些蒙古族老干部，过去受打击，受迫害，有冤无处申，有话不能讲。在这次会议上，他们流着热泪，怒斥林彪、“四人帮”的罪行，赞颂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说出了多年憋在心里的话。

与会同志一致表示，要响应华主席“团结、团结、再团结”的号召，恢复和发扬内蒙古民族团结的光荣传统，发动群众彻底揭批林彪、“四人帮”破坏民族政策、分裂民族团结的罪行，拨乱反正，把他们颠倒了的大是大非统统纠正过来，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大力发展经济文化事业，使内蒙古自治区为加速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八日，人民日报报道：长江航运管理局党委透过沙市港的装卸质量问题，寻根究底，抓紧清查和“双打”，解决了这个港原党委主要负

责人长期捂盖子的问题

本报讯(1978. 12. 08)

本报讯长江航运管理局党委透过沙市港的装卸质量问题，寻根究底，抓紧清查，解决了这个港原党委主要负责人在揭批“四人帮”斗争中长期捂盖子的问题，扫除了一个几乎在揭批查和“双打”斗争中滑过去的“死角”。

在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下，沙市港无政府主义泛滥，企业管理混乱，整个港口生产指挥无人管，装卸操作无规程，库场管理无制度。“四人帮”被粉碎以后，这种情况依然如故，甚至有增无减。在今年九月“质量月”活动中，这个港竟接连发生了四起质量事故。长航党委根据群众和驻港工作组的反映，经过调查，发现这个港存在严重问题。一是揭批“四人帮”走过场。在“四害”横行时，沙市港是左右沙市“形势”的三个单位之一。这个港的一些“角刺”人物和“闹而优则仕”的家伙，内外勾结，结成了一股帮派势力，干了大量坏事，把这个好端端的沙市港搅得一团糟。对这些人的问题，理所当然地要搞清楚，但在揭批查中，有的是触而未动，有的则根本没有触动。这个港有三个帮派头面人物，其中两个是在市里挂了号的。但对这三个人的审查也是不了了之。有的中层干部，既有经济问题，又有需要清查的问题。去年，沙市市委和长航武汉分局党委曾决定让这个港的原党委副书记停职检查，但原党委并没有发动群众对他进行揭发批判。特别是原党委主要负责人，从批林批孔以来，就一直投靠帮派势力，大搞“冲突”，把帮派人物拉入党内并委以重任。在他的支持下，沙市港帮派势力十分猖獗。粉碎“四人帮”以后，群众积极起来揭批“四人帮”，强烈要求清查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但是，他一方面捂盖子、压群众；另一方面则为帮派势力撑腰打气，竭力包庇。

二是“双打”也走过场。沙市港是沙市和荆州地区交通运输的枢纽。由于沙市和荆州地区不通铁路，公路运量又小，沙市港就成为荆沙地区独此一家的重要港口。一小撮阶级敌人和资本主义势力利用这一有利条件，大搞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少数人掌握着货运大权，对货主敲榨勒索，要挟刁难。去年，长航党委根据全国铁路治安会议精神，在全航线部署了“双打”，但这个港并没有认真搞。今年年初，中共沙市市委部署“双打”，这个港只是抓了几条浮在水面上的“游鱼”，就草草结束了，真正的“老虎”不仅没有被揭露，有的还继续为非作

歹。在中层干部中，甚至在局的领导干部中，有的人本身就不干净。原党委主要负责人利用职权，擅自决定处理和私分“无主货”，用国家统配物资拉关系、走后门，并以优质低价、少买多拿的手法购买木材。

鉴于沙市港问题的严重性，长航党委立即派出检查团到港解决问题，交通部一位副部长亲自到港做发动群众工作。在沙市市委的支持下，长航党委检查团调整和加强了沙市港党委，把原党委主要负责人的问题揭开了。同时，对清查和“双打”进行补课，把“老虎”、“双料货”一个个地挖了出来，广大群众无不拍手称快。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新华社报道：中央军委批准，解放军总政治部提出：结束揭批“四人帮”群众运动五条标准

新华社(1978. 12. 13)

新华社北京十二月十二日电据《解放军报》报道：人民解放军全军范围揭批“四人帮”的群众运动，除少数单位外，今年年底可以基本结束。为了结束好运动，并继续努力解决好遗留的问题，做到善始善终，总政治部提出了关于结束揭批“四人帮”群众运动的意见，已经中央军委批准，下发各部队贯彻执行。

总政治部提出了结束揭批“四人帮”群众运动的五条标准，这就是：

(一) 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四人帮”的帮派体系查清了。从政治上、思想上澄清了林彪、“四人帮”在重大问题上所造成的混乱，分清了路线是非。批臭了资产阶级派性，增强了团结，保持了军队的集中统一。开始恢复毛主席为我党我军树立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二) 干部队伍和领导班子，特别是重要单位和部门的领导班子进行了整顿。按照军委会议关于配备领导班子和落实干部政策的规定，对班子进行了调整，并从思想上、作风上进行了初步整顿，基本上改变了软懒散的状况。

(三) 实事求是、老老实实的传统作风初步恢复了。领导干部做工作，办事情，能够按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军委的指示、部署，结合本单位的实际，解放思想，开动脑筋，独立思考，提出问题，解决问题。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不正之风受到了批判和抵制。林彪、“四人帮”迫害干部和群众所造成的冤案、错案大部分得到了平反昭雪。

(四) 军队和地方、军队和人民群众的关系有了明显改善。干部、战士能够自觉遵守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爱护人民群众的利益。对过去在林彪、“四人帮”的修正主义路线影响下，造成的军队和地方、军队和人民群众关系上存在的问题，得到了比较好的解决。人民群众又逐渐把军队看成和当年的老八路、老红军一样了。

(五) 部队纪律严格了。干部、战士能够自觉遵守纪律，一切行动听指挥，令行禁止，上下一致。严格遵守、坚决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军队的条令、条例、各种规章制度，做到了赏罚严明。加强了管理教育，有效地预防和减少了各种重大事故。

全军揭批“四人帮”斗争，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和中央军委的领导下，取得了伟大胜利。经过充分发动群众，开展深入的揭批查运动，基本上查清了同“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查清了“四人帮”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干部队伍进行了初步整顿；被林彪、“四人帮”搞乱了的思想、理论、路线是非正在逐步澄清；林彪、“四人帮”制造的冤案、错案正在进行平反昭雪；我军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开始得到恢复和发扬；战备、教育训练等各项工作出现了大干快上的局面；部队的组织纪律性加强了，精神面貌发生了新的变化，毛主席的军事路线能够顺利地贯彻执行了。从当前的情况来看，除了少数问题比较多，运动开展较晚以及个别运动搞得不好的单位，需要加强领导，切实抓紧把运动搞好以外，大多数单位可以结束运动，转移工作重点。

总政治部要求全军团以上单位都要根据上述五条标准，对照检查本单位揭批“四人帮”的运动。基本上做到了五条就可以结束运动。重点是前两条，其余三条某些方面做得不够的，可以在经常工作中结合整顿，继续解决。运动中一些遗留的问题，列为党委、政治机关经常工作，分出一部分精力，组织力量，认真加以解决。

总政治部指出，揭批“四人帮”群众运动的结束，决不意味着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影响肃清了，从思想上、理论上继续深入批判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和反动思想体系，彻底肃清他们的流毒和影响，仍然是一个长期艰巨的任务。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新华社报道：临洮县委对犯错误干部一看二帮
邓全施(1978. 12. 23)

临洮县委在省、地委工作组的具体帮助下，主要抓了三件事：抓住林彪、“四人帮”在临洮影响最深的问题进行揭批，从路线上分清是非；对犯错误的干部展开积极的思想斗争，帮助他们认识错误；做好受迫害干部和群众的思想工作，引导他们顾大局，向前看，把千仇万恨集中在林彪、“四人帮”身上。

* * *

临洮县是林彪、“四人帮”在甘肃的代理人严重破坏的重灾区。今年八月，中共甘肃省委第一书记宋平同志带领省委工作组，帮助临洮县委揭开盖子后，揭批“四人帮”斗争迅猛发展。短短两个多月时间里，临洮县委在揭批查的基础上，大张旗鼓地为被林彪、“四人帮”迫害、冤屈的近六千名干部、群众平反昭雪，大得人心，大快人心。在此同时，临洮县委及时了解到，一大批犯了错误的基层干部，出现了各种各样的思想情绪。有的过去捆绑打骂群众，积怨甚多，等着挨整；有的认为运动一来总要整掉一批干部，当基层干部反正没有好下场，想撂挑子不干了。很显然，能不能把这一大批犯了错误的基层干部教育过来，团结起来，这是关系到揭批“四人帮”斗争能不能健康发展，全县四十万人民的积极性能否调动起来大治快上的大问题。

要正确地对待犯错误的基层干部，首先要正确认识他们。临洮县委对这批干部进行了全面的、历史的、具体的分析，看到他们当中除极个别坏人外，绝大多数是犯错误的好人。主要有三种类型：一种是路线觉悟、政治水平低，被林彪、“四人帮”那套假左真右的谬论所迷惑，跟着做了错事的。再一种是对林彪、“四人帮”那一套虽然有过疑问，有些不同看法，但迫于形势，违心地做了错事的。还有一种人则是私心杂念作怪，为了达到个人目的，跟着干了错事，甚至做了坏事的。总的说来，他们是林彪、“四人帮”路线的执行者，又是受害者。要用“团结——批评——团结”的方法，用整风的方法，帮助这批犯错误的同志提高觉悟，回到党的十一大路线上来。

临洮县委在省、地委工作组的具体帮助下，主要抓了三件事。第一，抓住林彪、“四人帮”路线在临洮流毒最广、影响最深、危害最大的八个问题，组织全县人民揭批，从路线上分清是非。例如，前县委主要负责人及其一伙，打

着“清理阶级队伍”的幌子，在一九六八年前后大刮颠倒敌我的所谓“红色台风”，在全县揪斗干部和群众数千人。现在，通过认真复查，发现绝大多数是搞错了的。城关公社瑞新大队，文化大革命中揪斗了六十六人，除了十六个四类分子外（其中有的也是不该批斗的），其余的五十人中，搞错了的有四十九人。这样的大揭发、大批判、大清查，使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犯错误的基层干部，深受教育。他们说：有些挂着“书记”、“主任”招牌的人，过去口口声声喊“人民专政”、“群众专政”，却原来是专人民的政，专群众的政，把好人整得家破人亡。我们过去跟着错误路线跑，确实是办了错事，伤害了阶级弟兄，现在再不能顾个人面子，有怨气了。一定要好好检查错误，取得群众谅解。有的干部虽然调动了工作，仍主动回到原单位向群众检讨错误，受到了群众的欢迎。

第二，对犯错误的干部坚持严肃批评，“一看二帮”。临洮县委认为，不惩前就不能毖后，不治病就无法救人。十多年来，林彪、“四人帮”严重破坏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流毒所及，不少基层干部也是老虎屁股摸不得，谁提批评意见就打击谁。现在，要帮助他们认识错误，就必须让群众充分揭露他们的错误，展开积极的思想斗争。姑息迁就，遮遮掩掩，只会包庇养痈，害了干部。上梁公社是前县委副书记（临洮县的一个坏头目）捧起来的所谓先进典型。实际上，原公社党委推行“四人帮”在甘肃的那个代理人“用专政办法办农业”的反动主张很卖力，从公社书记到一些大队党支部书记，违法乱纪很严重，形式主义、强迫命令和瞎指挥盛行，农民怨声载道。临洮县委在贯彻中央文件时，抓住这个典型，发动群众充分揭露原公社党委的问题，对干部违法乱纪等错误一件一件揭发出来，并把这个公社的问题通报全县。由于充分发扬了民主，矛盾揭露得彻底，干部受到的教育比较深刻。犯错误的干部大都做了比较好的检查。

临洮县委在帮助犯错误的基层干部认识错误的过程中，严禁林彪、“四人帮”那种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做法。他们明确规定四条：一不搞打骂逼供，二不搞人身攻击，三不戴帽子、不打棍子，四不牵连家属。县委在最近召开的三级干部会上，让犯有错误的基层干部进行“三大讲”，一人讲，大家评，诚诚恳恳地开展批评帮助，收到很好的效果。有个别基层干部，按其错误性质和造成的严重后果，本应负一定的刑事责任，但在党组织和群众的帮助下，态度老实，彻底承认了错误，改正错误有决心，有行动，群众谅解，县委就明确宣布，对这样

的同志可以不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做好受迫害的干部和群众的思想工作，引导他们顾大局，向前看，把千仇万恨集中在林彪、“四人帮”身上，热忱欢迎犯错误的干部认识和改正错误。临洮县委认真为受害者平反，还组织慰问团逐家登门慰问，妥善解决他们生活上的实际困难。同时，耐心地对受迫害的干部和群众做思想工作，教育他们不记前仇，不计较个人恩怨，要看到基层干部犯错误主要是执行的问题，罪恶的根子是林彪、“四人帮”。只要这些干部承认并改正错误，就要欢迎他们，团结他们。事实证明，群众是通情达理的。在县委三次召开的平反大会上，受过迫害的干部、贫下中农代表发言，都满腔热情鼓励犯错误的干部放下包袱，共同揭批林彪、“四人帮”。

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临洮县委在省、地委工作组的帮助下，正确地执行党的十一大路线，执行党的政策，使一大批犯错误的基层干部较快地说清了问题，认识了错误。现在，这个县上下级关系、干群关系出现了不少新气象。县委书记、公社书记自觉地向干部、群众检查自己的缺点、错误；群众也敢于提出尖锐的批评意见。有一百零九名犯有错误的公社、大队干部，主动向群众检讨错误，有的人一再登门认错，直到对方满意为止。原来要撂挑子的人，现在表示决心，不但要继续干，而且要干好。广大干部、群众认为，现在心齐了，气顺了，在两三年内把临洮农业搞上去是完全有可能的。

本报记者邓全施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妥善处理突击发展党员的意见》的通知

1978. 12. 25; [78] 组通字 38 号

十二月七日至十五日，我部召开了北京、上海、浙江、福建、河南、河北、四川、云南、辽宁、宁夏十个省、市、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和中国科学院、七机部政治部同志参加的处理突击发展党员问题座谈会，拟定了一个《关于妥善处理突击发展党员的意见》，请你们参照执行，并将处理情况告诉我们。

关于妥善处理突击发展党员的意见

一、突击发展党员是林彪、“四人帮”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推行反革命

修正主义路线的产物。他们为了篡党夺权，扩大帮派势力，肆意篡改党章，另立党员标准，采取非法手段或利用合法形式，大搞突击发展党员的活动。“九大”前后，首先在上海突击发展了一批入党。后来，主要是一九七四年批林批孔和一九七六年“四人帮”横行时，不少省、市、自治区也程度不同地发生了突击发展党员的问题，特别是被他们严密控制的地区和单位，问题更为严重。

粉碎“四人帮”以来，通过揭批查运动、整党整风和“双打”斗争，对突击发展的党员作了一些处理。清除了一些混进党内的反革命分子，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分子，打砸抢分子，以及其他坏人。但是，大多数地区和单位突击发展党员的党籍问题还搁置着，等待解决。有的地方为了迅速消除混乱，曾宣布在某段时间内突击发展的党员一律不予承认，这在当时是必要的，现在还有一些遗留问题需要妥善解决。就全国范围来说，要处理好突击发展党员的问题，还需要做大量的工作。

二、对突击发展党员的情况要作具体分析。判断一个地区、一个单位是否发生过突击发展党员问题，要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对突击发展的党员也要作具体分析，有的是林彪、“四人帮”及其帮派采取指名限期、弄虚作假等手段，拉进来的。有的是依仗“四人帮”的权势，要挟组织，强行挤进来的。在突击发展党员过程中，由于许多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群众的抵制和斗争，也吸收了一些原来培养的发展对象和符合党员条件的同志。突击发展的党员中，坏人是极少数；有些人原来就具备党员条件；相当数量的人入党时不够条件，经过几年来的教育和锻炼，其中不少人已经具备或基本具备了党员条件。因此，不能一提到突击发展的党员，就认为他们都是“四人帮”的社会基础，都是坏人，都要清除出党。

三、处理突击发展的党员要严肃慎重，既要坚持党的原则，又要团结教育大多数。要划清敌我界限，划清无产阶级先进分子和一般群众的界限，根据不同情况，区别对待。

凡入党时具备或基本具备党员条件，入党后表现好的，应该承认其党籍。

入党时不具备党员条件，但是，在第十一次路线斗争中表现较好，或者说过错话、做过错事，能够认真改正，现在基本上具备了党员条件，也应该承认其党籍。

入党时不具备党员条件，又犯有严重错误，或者没有犯严重错误，但觉悟

很低，确实不够党员条件的，取消党员资格。

对混进党内的极少数坏人，要坚决清除出党。

宣布过在某段时间内突击发展的党员一律不予承认的地方，对其中确实具备党员条件的人，承认其党籍或重新办理入党手续。

有的地方对本质好，目前还不完全具备党员条件，本人决心按照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的，采取考察一年的办法，也是可以的。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我的被“清查”往事

作者：江帆 文章发于：乌有之乡 更新时间：2010-8-9

从 1976 年 11 月起，我所在的浙江日报社掀起以清查“攻击性言论”为中心的清查运动。报社大院、编辑部楼层内外，大字报、巨幅标语惊心动魄，来势迅猛。大大小小的批判会一场接一场。形形色色的“学习班”一期接一期。

“清查”又叫“揭批查”，全称是：揭发、批判和清查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浙江日报社相当一批人员都被列为清查对象，编辑部干部中的重点清查对象大约有近二十人，还有两名工人，大多被关进“住读学习班”，专人看管，实行隔离审查，“学习班”放出来后遣送农村或发配到报社内不同的岗位监督劳动；有的将其逮捕，如复员前曾在南京军区参与反对许世友的文教组（部）编辑高丕忠，就被戴上手铐，关进监狱（后释放）。运动后期，胡尧海、华一鸣、朱其梁、顾纪良等人被扫地出门，调离了浙江日报。

浙江日报社把追查“攻击性言论”作为“揭批查”运动最重大的突破口，成立了清查运动办公室，抽调了大批骨干力量组成专案队伍，发起强大的“政策攻心”，发誓要“办成铁案”，为全省特别是省级机关的“揭批查”运动创造了示范经验。省级机关连续在体育馆召开“宽严”大会，体现“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对敌斗争政策。

在一次“宽严”大会上，外单位有的“反革命帮派分子”当场被戴上手铐，予以逮捕；浙江日报工交财贸组记者华一鸣，因交待、揭发了“反革命小集团”许多“恶毒的攻击性言论”，认罪态度好，故作为从宽处理的典型，让他在会上现身说法并陪斗。在另外一次体育馆大会上，推出了省广电局（原浙江日报党的

核心小组负责人厉德馨进驻任一把手)的“宽严”典型：广播电台的徐力受到宽大处理，安排他在大会上做了坦白交待、自我批判的发言；陈绥之被拘留审查；另外，徐运灼被逮捕。徐运灼是我老师辈的一个老校友、系友，那时还没有谋过面。徐力和陈绥之这两个人我倒都认识，1975 年“反派性”时，我们同是三台山“学习班”学员。在赶往体育馆会场的人流中，我同文化局的小马（马敬中）打了一个照面，他也曾被送上三台山“学习班”。此时，他从我的身边擦身而过，瞟了我一眼，连招呼也不敢打，赶紧走开，那种惊恐不安的眼神，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过后不久，听说，这个身材瘦小、面孔黝黑、不苟言笑、浑身上下质朴得像个农民（他本来就是农民的儿子）一样的小马，在“揭批查”中自杀身亡。

1977 年 7 月 23 日，本报夜班编辑曹本皓在报社科技楼先割腕流血不死，后从三楼跳楼自杀身亡。据说现场很惨。后来又听说，从曹跳楼到推进太平间，他的妻子陈懋丽（本报财务工作人员）自始至终不说一句话，不流一滴泪。张雪梅（报社党的核心小组二把手）不阴不阳地对她说，陈懋丽你真坚强！曹本皓的遗体火化后，据说连骨灰也领不回来。（参见胡尧海《曹本皓被逼致死 33 周年祭》）

在省出版社，新的社领导上任伊始，亲自将我爱人王瑞芳所在的文艺编辑组（室）批判为“裴多菲反革命俱乐部”（除个别同志外），吴战垒、陈天林等被关进“住读学习班”；夏春明因“攻击性言论”在省级机关“宽严”大会上被拘留审查。我们宿舍楼的邻居、在文革中被结合进出版社领导班子、同吴战垒等人关系密切的山东藉南下老干部索鹏飞，在关进“住读学习班”时在厕所里上吊自杀了。我记得这一天是中秋节，团圆的日子。老索的妻子、出版社编辑江莉莉以及他们的儿子、女儿也都很“坚强”，我们没有看到他们家人掉过一滴眼泪。

曹本皓与索鹏飞之死，还有前面说到的马敬中，仅我所知道的省级新闻出版文化单位这三起自杀死亡事件，从此就无事一样，烟消云散，讳莫如深，再也没有人提起。但在当时，这三条人命对我的内心震动却是很大，留下的阴影多少年后仍挥之不去。

运动前期宣布，我在本组（农村部）停职检查，责令交待问题。在差不多一年中，报社许多人都因“攻击性言论”先后关过“住读学习班”。我相信党的

政策，尽力端正态度，争取主动，但真的没有这方面的言论可以交待，也没有这方面的材料可以揭发人家，只是着重讲清自己参与的“帮派活动”。有时，也有其他人的交待材料需要得到我的旁证。

运动进行快一年了，从 1977 年 10 月 14 日 开始，对我的清查措施突然间升级了，决定对我办一种比较特殊的“住读学习班”，责令继续揭发、交待，重点是“攻击性言论”，不关起来，但不准离开报社范围，晚上不准回家。需要到家里拿什么衣物生活用品，有一个指定的排字房工人可以代劳。这位工人还帮助我们夫妇俩传递过不封口的字条信札。

这段日子，正是我们家最困难的时期，也是我俩此生中经历的最灰暗的时期。年近七十的岳母中风瘫痪，一直住在我们家里；女儿才两岁，还没上幼儿园；爱人又准备做人工流产。她因我的问题，同时，在本单位又因所在的文艺编辑组（室）是个“裴多菲俱乐部”，受到双重牵连，要去参加批判会，处境可想而知。我硬着头皮提出请假回家一次，驻农村组一个姓吴的工宣队员竟说，不早不晚，怎么偏偏这个时候做人流！我怒视着他，你怎么能这样说话！他缩回去了，但这个假照样不准。我有家难回。我爱人只好一个人去医院做了人流，“象个傻瓜似地从早到晚一声不吭地躺着”，受着极度的煎熬。

10 月 25 日 ，她托那位排字房工人给我带来一封比较长的信（见附件一）。看了这封信，我真是欲哭无泪，心焦如焚。她在信中说：

精神依然极度紧张，越是躺着越要胡思乱想。今天是第八天了，白天没有睡过一分钟。每天早晨，怀着一个希望：今天民繁或许能回来。每天失望地送走黄昏。懊恼了蒙着被哭一场，看来是养不好的了。八天了身上还不干净，腰酸得厉害，偏头痛。上一次第几天他们就叫我去开会，而现在我除了吃饭洗脸还没有起来过。吃饭、洗脸，一动就是一头的汗。晚上借着酒助和白天的疲倦睡去，恶梦一个接一个，醒来也是大汗淋漓。所有这些主要是精神忧郁所致。我简直无法克制自己。我只盼着你早一天回来！你能在我受苦之时出现对我简直是拯救。我是个脆弱的不坚强的人，经不起波折。在运动进行了快一年之久又出现这样的情况，我毫无思想准备，极不适应。我一直在抱怨你，为什么不设法回来看看我。

信上最后说：

唯一的就是你的解脱和归来。我并不是在给你施加压力，我只是虔诚地祈

祷，愿记忆之神给你清醒的头脑和理智，尽快地把问题说清楚。解脱你，也解脱我。

但是，“记忆之神”对我无能为力，根本就拯救不了我，也拯救不了我的爱人。过了一段时间，到了 11 月中下旬，想不到又第二次升级了，突然有人把我带到吴尧民（时任浙报一把手）的办公室，二把手张雪梅在场，吴尧民亲自宣布，决定在报社外面对我办“住读学习班”，说是我有重大的“攻击性言论”没有交待，现在人家揭发了，再给我一个挽救的机会。我听了这个决定，一头雾水，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当场，我被带到市区偏远的一个招待所住下，报社里安排了两名工人职工 24 个小时轮流看守，吃饭端到房间里来吃。这两位工人都对我很友好，常陪我聊天散心。

我的“住读学习班”从一开始就陷入了僵局。一连十天半个月，我写不出一份符合要求的交待材料，因为我搜索枯肠，实在是想不起来，我究竟和什么人讲过什么“攻击性言论”。我说，现在都什么形势了，政策都摆在面前，如果我能够想起我有什么“攻击性言论”，我何不尽快讲清楚，争取早日解脱呢！运动办公室的专案负责人谢亦华（农村组同事，后任浙报副总编）终于来了，他看我不象是在负隅顽抗，确实是记不起来，为了打破僵局，就给了我一些关键性的提示。他提醒说，我的“攻击性言论”是对吴马山（与我同坐一个办公室的同事）一个人讲的，是在体育馆刚刚听了粉碎“四人帮”的文件传达散会以后议论的，是直接攻击“英明领袖”华主席的，“攻击性言论”就只有这么一句话。他让我联系当时的思想状态，再好好回忆一下，把这句“攻击性言论”的材料写出来，只要与吴马山的揭发对得上号了，还是算我自己坦白交待的，就能争取宽大处理。可是，说老实话，他的提示如此明确，我依然还是想不起来，只恨自己对一年前讲过的一句“攻击性言论”竟然这样的健忘！

同时，我也对自己的“健忘症”何以至此，深深地感到疑惑不解，特地在 11 月 27 日 王瑞芳捎给我的信纸背后，暗自写着两行小字（时间注明为“12. 1. 晚 9: 20”）：

何至健忘若此？

只因先入为主。

毫无办法，无路可走，我只得像猜哑谜一样，揣摹着陆续写了几句“攻击

性”的话，可是都与吴马山的揭发对不上号。后来有一句话，谢亦华说“有点接近了”，我开始松了一口气。最后，终于有一句话“基本对上”了，我如释重负。两位奉命看管我的工人，一直在旁边干着急，这时也为我的解脱感到高兴。三十多年过去了，其中一位还记得这戏剧性的一幕。他对人家说，江民繁只为了一句话，就被关了一个月！只是时过境迁，前尘旧事，随风飘散，这最后据以定案的一句“攻击性言论”，到如今又给忘记了，尽力回忆，还是记忆不确。

从接连两期、为期一两个月的“住读学习班”放出来以后，我和文教组副刊编辑刘瑞康一起，被下放到报社纸张搬运组劳动，为时一年左右。

尽管划时代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已经召开，“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已经宣告停止，全党的工作重心已经转移，但报社的清查还是没完没了。我被长期挂了起来，这一查一挂，就是三年。我从 1979 年 3 月开始记些日记，以抒发心中的积郁与苦闷（见附件二）。5 月 21 日 的日记这样记着：

今天换了一个环境（注：指劳动的环境与强度变了，从搬运组换到了食堂）。好处是，可以安心睡午觉了。

魏金枝 先生在生前落魄之时，曾把自己比作一只挂起来的“板鸭”。我也在担心，某些人是不是在利用党的关于处理人要慎重的政策，尽可能地拖下去，把我尽可能长（时间）地挂起来，使我这只油水尚足的“板鸭”尽可能挂到风干为止！

在清查及“挂起来”期间，我的党员组织生活也自动停止了，但也有过两次支部大会让我参加。一次是 1979 年 6 月 4 日，支部大会讨论对我的党纪处分决定。这一天的日记记下了我的心中不平：

晚参加支部大会。孙荩民料定我在这个场合不会去申辩，强加给我一通诬陷之词。

个别同事充其量不过是落井下石，在日记里，只是一个代表符号而已。这次支部大会由我的入党介绍人之一，农村组组长、党支部书记郑梦熊（后任浙江日报总编，1989 年“六四”事件后调任人民日报副总编）主持。其实，当时已经做出清查处理结论，我被定为“犯了严重政治错误”，给予留党察看一年的处分。按党章规定，需要走一下支部大会的程序，实际上是一次党内批判会。郑梦熊在总结时一改往日对我的温情脉脉，拉下面孔对我说：你总是以革命小将自居，

总是以为自己年轻、单纯，历史清白，这一次，你的教训总够深刻的吧！你陷入“四人帮”反革命帮派体系，已经陷得很深了，推一推就过去了，拉一拉就过来了，对这种政治错误的严重性你必须有足够的认识，深刻的反省！是党的宽大政策挽救了你，为了让你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你的档案将记上一笔，这是你政治历史上一个很严重的污点！这一番份量不轻的话，我没有写到日记中，却让我没齿难忘。

另一次支部大会，是专门批判我的态度的。前一天，农村部一个“揭批查”专案人员为一个什么材料的事找我查证，当听到他虎着脸还在教训我“态度要老实”时，我忍不住高声顶了一句：“老实就是实事求是！如果还是认为我态度不老实，那你们想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吧！”呛得这位同事说不出话来，下不了台，本来铁青的脸就更加铁青了。第二天，通知开支部大会（徐树蕃接任农村部主任、支部书记），众口一词，专门批了一通我“对抗运动”的态度。

说我“对抗运动”，我实在不敢。但对组织处理结论，我确实是一直想不通，一直认为过重了、过份了，一直持保留态度。进入 1980 年代，华国锋等人退出政局后，那时我已落实在理论部工作，恢复了组织生活。有一天，我鼓足勇气，跑到总编吴尧民的办公室（二把手张雪梅也在场），提出口头申诉，希望组织上能不能根据新的形势，对我的材料和结论重新复议一下。我的话还没说完，吴尧民断然拒绝，他说，你不能以现在的情况来否定过去的历史！意思是说，这个案你不能翻。

一直到 1983 年或 1984 年，我已调到党刊部（《共产党员》杂志）工作了，正值第一次工资普调，象我这样在清查运动中受到处理的干部，要在组织结论上签字后才能够加到工资。当时吴尧民已调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由郑梦熊接任总编、党委书记。从外单位调任副总编分管政工的周祖赓让我去签字，我表示对这个依然不动、坚持不改（只把“严重政治错误”中的“政治”两个字去掉了）的结论有保留，不愿意签字。但周祖赓爱莫能助，只是好心劝我还是签了算了吧。最后，经老周通融，我签上一句“组织上服从，思想上保留”的话了事。回到办公室，我伏在案头，心潮难平，“揭批查”运动七、八年以来头一回失声哭了出来。记得当时有一两位同事在场，印象深的一位，是落实错划右派政策重新回到报社工作的钱祖吟。 钱老 先生看见我这个后生男儿有泪轻弹，自是一脸的茫

然。

写于 2010 年 7 月

1

本文作者附言：

那是一个被尘封的角落，一段被遗忘的历史。如烟往事，不堪回首，夫复何言！

那个特殊年月的那些事，与文化大革命时期错综复杂的党内斗争、政治斗争缠绕纠结在一起，真是千头万绪，不知从何说起。但我赞同这个说法：拒绝遗忘，还原真相。其实历史从来就不会真的遗忘。历史都是后人写下的，当代人难以写出当代史。作为过来人，尽管只是社会的普通一分子，尽管一切都无可挽回，也照样有责任和义务在有生之年留下一点实情，对后人（包括子女）有一个交代。

还历史以真实，还历史以公道。让历史在记忆里复活，让历史去告诉未来。这就不得不说。

为了说清这段历史，不得不提及有些同志的名字，在此一并表示歉意！

附件一：清查“学习班”期间夫妻互通的信札（略）

附件二：清查后期我的日记片断

“清查”运动后期我的日记片断

江帆按：下面是我 1979 年“清查”运动后期下放劳动期间的一段日记摘抄。“清查”又叫“揭批查”，全称是：揭发、批判和清查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我当时是浙江日报社农村组（部）记者，被列入重点“清查”对象之一，因一句“攻击性言论”（据揭发与个别同事私下议论过华国锋），关进“住读学习班”隔离审查，后下放劳动。“清查”结论，我被定为“犯了严重政治错误”，给予留党察看一年的处分。报社以清查“攻击性言论”为中

心的“揭批查”从 1976 年 11 开始，历时数年。至今，已经 30 多年过去了。那是一个被尘封的角落，一段被“遗忘”的历史。

1979 年

3 月 21 日 星期三

这些年来，弄得许多的人只有仇恨心，而没有同情心。

● 江帆按：“清查”运动中，我所在的报社，夜班编辑曹本皓（文革初期为报社群众组织“造反兵团”成员）先割腕后跳楼自杀，据说现场很惨。一大批清查对象被隔离审查、监督劳动，有的留党察看，有的被开除党籍，有的被关进监狱。我爱人所在的浙江人民出版社文艺编辑组（除个别同志外）被打成“裴多菲反革命俱乐部”，有的被隔离，有的被拘留；我们的邻居、出版社老干部索鹏飞（文革中被结合进领导班子）在关进“住读学习班”后上吊自杀。

3 月 22 日 星期四

十年文化大革命是胜利了，还是失败了？

普遍的议论是：失败了。

也有的人认为，是胜利，不过是损失惨重的胜利。“损失惨重的胜利到底比失败的惨重损失轻得多。”

对于许多人来说，如今是噩梦醒来，我的思想被搞得很乱，因此依然是半醒半醉。

失败？胜利？巴黎公社作为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第一次尝试，是失败了，还是胜利了？——既是失败，又是胜利。

文化大革命呢？究竟如何评价？三中全会暂不作结论的做法是审慎的。

功过得失，是非曲直，其中有一些只能留待历史的法官去评判了。

3 月 23 日 星期五

到资料组去借书，看见一位青年工人也在那里借书。他求资料员给挑选；挑了几本都不合他的意。最后，资料员又递给他一本。

“这本书怎么样？”

“这本书大概好看——书是旧的，封面都破了。”

“书越破越旧越好看。”大家都会心地笑了起来。

书是旧的好；电影也是老的吸引人；古装戏的卖座率高于现代戏；如此现象，不乏其例。就文艺创作来说，认为新不如旧、今不如昔，这几乎成了公众的一种成见了。

其实，这也难怪公众的成见。像《流浪者》这样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高超的艺术水平的电影，谁不爱看呢！人民群众是艺术成品的检验员。“新不如旧”的成见后面，反映出一个事实：我们的文学艺术落后了。

我们现今的文学艺术落后，文艺作品失去读者和观众，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作品（如小说和电影）里的人和事脱离现实，不真实，不可信，形象是想象的形象而不是现实的形象，这恐怕也是一个原因吧。并不是题材的问题。为什么同是描写现代农村的题材，电影《李双双》那么感人，小说《山乡巨变》那么富于生活气息，而其他大量同一题材的作品却那样面目可憎呢？！

3月28日 星期三

今晚电视节目，以曲艺为主。尽管有些节目并不深，但是还是吸引人的，引人发笑，在发笑中得到娱乐，受着教育。看来，曲艺还是为人民群众所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

3月30日 星期五

瑞芳带来一本内部刊物：《国外作品选译》（外文出版局研究室编印），1978年第2期，上面载有斯大林女儿斯维特拉娜·阿利卢耶娃著的《致友人的二十封信》（未完），阅后颇有感触，兴味很浓，在小本子上摘录了两段文字。

4月5日 星期四

清明节，从心底怀念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主席，怀念敬爱的周总理和朱委员长，怀念九泉之下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和浩气长存的革命英烈！

4月14日 星期六

晚上同马丽到静慈寺看印度影片《两亩地》。虽然比《流浪者》稍逊一筹，但艺术表现也是细腻的。印度同我旧中国一样，广大农民实在太苦了！

4月9日 星期一

生活中的幽默真不少。

瑞芳说：“办公室里他们说，现在有些人是向‘前’（钱）看。”

“嗯？”我没有听懂这话的意思。

“不是前后的‘前’，是钞票那个‘钱’。”

我不禁笑起来了，说：“是向‘前’看，向‘钱’看。”

瑞芳发表评论说：“我发现群众中的牢骚话是最有水平的，任何文学家都创造不出来。”

由“向前（钱）看”的幽默，我想起某些人的典型动作，那就是一面问“有没有这个？”一面做着点钞票的动作；又想起一句典型的语言，那就是：“还是‘花纸儿’（钞票）最实惠。”

4月24日 星期二

小杨说，她看了《上海文学》上一篇小说《重逢》（载1979年4月号），很受感动；它为当年红卫兵说了几句话。

瑞芳也说这篇小说写得好，很深刻。她明天找来我看看。

4月25日 星期三

小说《重逢》的主人公叶辉（叶卫革）是一个打、砸、抢罪犯。

下面摘录的是他的几段话：

“您犯了错误，可以理直气壮地控诉林彪、‘四人帮’对您的迫害；我犯了错误，却必须承认追随林彪、‘四人帮’破坏文化大革命。”

“我不需要任何人的同情和怜悯。这种惩罚是我长知识的代价——尽管它显得昂贵一些。”

“有的干部在文化大革命中既干了一些不光彩的事，后来也遭受林彪、‘四

人帮’的残酷迫害，可是他们在平反昭雪，官复原职后，对自己的错误缺点只字不提，只谈受迫害的光荣……”

4月25日 星期三

江南坐在床沿上，自个儿看书。她说：“妈妈，你看我用功不用功？”

一会儿，她又突然说：“鲁迅伯伯是干什么的，我长大了也要做什么。”她妈妈说：“鲁迅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那我也要做。”

江南躺在床上休息。我们发现，她一下子就睡着了，怀着学鲁迅的美好愿望睡着了。

4月27日 星期五

上午，江南缠身，无法读书。索性带她到户外活动一下罢。来到六公园。江南吃着棒儿糖，在身边玩耍；我趁机把瑞芳推荐的小说《在小河那边》（载《作品》1979年第3期）读完。

《在小河那边》是这样结尾的——

啊，小河，人们知道你的源头了。你从天上的每一朵云彩，树叶上的每一颗露珠流来，你最清楚人寰的爱与恨，甜与苦。

啊，小河，人们知道你向哪里流去了。你九曲回肠，历尽艰辛，最终将流入浩瀚的大海，正如世途之有坎坷，人生之有曲折，前景之有光明。

啊，小河，你日夜淙淙低语，人们听懂你的话了。你在诉说：“愿死者得到永恒的生，愿生者得到永恒的爱，愿太阳发出永恒的光和热，愿人间充满永恒的温暖和安慰。”

5月4日 星期五

从资料组借来《新文学史料》（一九七八年第一辑）。读完关于《活的中国》一组资料；其中，有一篇“现代中国文学运动”〔《活的中国》附录一〕，是斯诺的前妻海伦·福斯特（佩格）以尼姆·威尔士的笔名写的。

中国何以产生不出深刻反映当代社会历史的里程碑式的文学巨著呢？尼姆·威尔士文章中有两处文字是分析这一问题的。

她认为，这是“由于写作及探讨的自由受到压制”，“而这种压制本身就是一股辩证的力量，不久必然会以巨大的爆炸力朝相反的方向发展。”

她认为，差不多每个中国创作家都试着写各种体裁的文学，这种才能的浪费、精力的分散在某种程度上也是一个原因。

前者恐怕是主要的障碍吧。

5月21日 星期一

今天换了一个环境。好处是，可以安心睡午觉了。

魏金枝 先生在生前落魄之时，曾把自己比作一只挂起来的“板鸭”。我也在担心，某些人是不是在利用党的关于处理人要慎重的政策，尽可能地拖下去，把我尽可能长（时间）地挂起来，使我这只油水尚足的“板鸭”尽可能挂到风干为止！

●江帆按：“换了一个环境”，是指停职期间下放劳动的环境与强度变了，从原先在报社纸张搬运组劳动，换到了职工食堂。

6月4日 星期一

晚参加支部大会。孙荩民料定我在这个场合不会去申辩，强加给我一通诬陷之词。

●江帆按：这次支部大会是“讨论”对我的党纪处分。当时已经做出“清查”结论，我被定为“犯有严重政治错误”，留党察看一年。我一直想不通。最后结案时要我签字，只好签上“组织上服从，思想上保留”。

6月14日 星期四

“尽管这次代价付得太大，
人生曲折复杂的道路我走过来了。”

（陈沂：《严峻的考验》，见于《诗刊》1979年第五期。）

6月30日 星期六

（复旦大学新闻系）叶春华 老师来杭讲课。今晚他来家玩，送了一只

小糖盒给江南。

文化大革命（清理阶级队伍）中，叶老师无辜受隔离审查。他从隔离室出来时，脸色苍白、浮肿，自尊心受到极大损伤。那一天，我当着众人迎上去，若无其事地说：“叶老师，我们打球去！”事后，叶（老师）对章岳龙等（同学）说：“江民繁这句话真叫我感动！”

9月5日 星期三

“不管今后如何估价文化大革命，我们当时是怀着反修防修的崇高责任感和红领巾起开始形成的对党中央、毛主席的崇敬、信赖和热爱投身到洪流之中去的。

“在有的文艺作品中，‘暴徒’和‘凶手’成了‘红卫兵’、‘造反派’的代名词，一个个不是面目狰狞，便是尖嘴猴腮。我以为，这样的描写是不符合历史的本来面目的。

“没有人去嫉妒他们充满颂歌和玫瑰花的结局，但是他们不应该对自己的错误讳莫如深，而抓住普通群众和青年人的错误不放。青年人犯错误上帝都会原谅他们的。

“文化大革命中犯了错误的人许多都是思想单纯、信仰专一的诚实人。诚实的人受了欺骗本来已很痛苦，如果再受到不应有的打击和嘲笑，那么只好大家都别再做诚实的人。把今天的社会风尚同文化大革命前比较一下就会发现，那种诚实该多么可贵呀！

——以上所引，是金近在《我为什么写《重逢》》一文中的几段话，该文载于1979年第8期《上海文学》。

9月19日 星期三

瑞芳问：“江南，你昨天晚上为啥老是不睡？”

江南答：“我有点紧张——房间里那么黑，就我一个人。”

* * *

这几天，江南从幼儿园回家，不时地哼唱着：“华主席，我爱您。我把大红花送给您。听您的话，做个好孩子。”但是，她唱得荒腔走板，不成调门，引

得我们发笑。严格地说，她连一首歌也不会唱。看来，她并没有从她妈妈身上继承音乐天赋，倒是我的遗传因子传给了她。

● 江帆按： 她妈妈喜欢唱歌，那时有一段日子，晚饭后我们夫妇二人在家里大唱革命老歌，结果被出版社领导批判为“发泄不满情绪”。

[附：]浪淘沙一首

窗外雨霏霏，
云重天低。
心神恍惚无凭依。
娇女不解人间事，
梦里嘘唏。

有家不得归，
何处觅伊？
为怕人间掩重帏。
一枕离愁伴孤影，
心却相随。

●江帆按：这段时间，正是我们家最困难的时期。年近七十的岳母中风瘫痪，一直住在我们家里；女儿才两岁；我被关进“住读学习班”后，爱人只得一个人到医院去做人工流产。她在单位里也受到牵连，处境可想而知。我从“住读学习班”放出来以后，写了这首《浪淘沙》词送给我爱人，描述的是她当时的窘况。

2010 年 10 月 19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6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三册（1）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三章 十一届三中全会

第一节 举行中央工作会议

本节资料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二日，陈云在中央工作会议东北组的发言

一、薄一波同志等六十人所谓叛徒集团一案。他们出反省院是党组织和中央决定的，不是叛徒。

二、1937 年 7 月 7 日，中央组织部关于所谓自首分子的决定，这个文件是我在延安任中央组织部长（1973 年 11 月）以前作出的，与处理薄一波同志等问题的精神是一致的。我当时还不知道有这个文件，只是根据当时审查干部中遇到的问题，在 1940 年也写过一个关于从反省院出来履行过出狱手续，但继续干革命的那些同志，经过审查可给以恢复党籍的决定。这个决定与“七·七”决定精神是一致的。这个决定也是中央批准的。我认为，中央应该承认“七·七”决定和 1940 年中组部的决定是党的决定。对于那些在文化革命中被错误定为叛徒的同志应给以审查，如果并未发现有新的真凭实据的叛党行为，应该恢复他们的党籍。此外，据我所知，在抗日战争时期和解放战争时期，在敌我边际地带有一个所谓“两面政权”问题。当时党组织决定一些党员在敌伪政权中任职，掩护我党我军的工作。这些党员，在文化大革命中也大体被定为叛徒。这是一个涉及到数量更多的党员的政治生命问题，也应该由党组织审查，对并无背叛行为的同志应该恢复党籍。

总之，“七·七”决定，1940 年中组部决定所涉及的同志和“两面政权”中的做了革命工作的同志，对他们作出实事求是的经得起历史检验的结论，这对党内党外都有极大的影响，不解决这些同志的问题，是很不得人心的。这些同志大体都已是六七十岁的人了。现在应该解决这个问题。

三、陶铸同志、王鹤寿同志等是在南京陆军监狱坚持不进反省院，直到七

七抗战后由我们党向国民党要出来的一批党员，他们七七抗战后还坚持在狱中进行绝食斗争。这些同志，现在或者被定为叛徒，或者虽恢复了组织生活，但仍留着一个尾巴。例如说有严重的政治错误。这些同志有许多是省级、部长级的干部。陶铸一案的材料都在中央专案组一办。中央专案组是文化革命时期成立的，他们做了许多调查工作，但处理中也有缺点错误。我认为，专案组所管的属于党内部的问题应当移交给中央组织部，由中央组织部复查，做出实事求是的结论，这些结论都应该放到当时的历史情况中去考察。像现在这样既有中央组织部又有专案组，这种不正常的状态应该结束。

四、彭德怀是担负过党和军队重要工作的共产党员，对党贡献很大，现在已经死了。过去说他犯过错误，但我没有听说过把他开除出党。既然没有开除出党，他的骨灰应该放到八宝山革命公墓。

五、关于天安门事件。现在北京市又有人提出来了，而且又出了话剧《于无声处》，广播电台也广播了天安门的革命诗词。这是北京几百万人民悼念周总理，反对“四人帮”，不同意批邓小平同志的一次伟大的群众运动，而且在全国许多大城市也有同样的运动。中央应该肯定这次运动。

六、文化大革命初期，康生同志是中央文革的两个顾问之一。康生同志那时随便点名，对在中央各部和全国各地形成了党政机关的瘫痪状态是负有重大责任的。康生同志的错误是很严重的，中央应该在适当的会议上对康生同志的错误给以应有的批评。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二日以后，聂荣臻康克清谭震林等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发言

〔时间：十一月中旬〕

聂荣臻在东北组发言：

关于案件问题，陈云同志在这次会议上首先提出来，我很同意。这类问题，面相当大，各省都有一些，如武汉的“百万雄师”、四川的“产业军”。

关于其他一些重大案件，我也同意陈云同志的意见。如彭德怀同志，没有开除党籍，犯错误后，还任三线建设副总指挥，他的骨灰应该放在八宝山革命公

墓。

六十一人的问题，他们不是叛徒。

我同意王任重的意见，陶铸同志是个好同志。

杨尚昆同志有错误，但也不能说是反革命。

(陈云插话：这些问题不解决，在党内党外很不得人心)。

康克清在华北组发言：

我完全同意陈云同志 11 月 12 日在东北组提出的六点意见。我建议，凡是林彪、“四人帮”强加于人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都应予以推倒。对过去遗留的问题，对一些人犯错误的问题，还是讲清楚为好。最近去福建，群众反映闽西搞了所谓叛徒集团，挂在邓子恢、张鼎承同志名下，牵连了一千多人。

萧克在东北组发言：

薄一波等六十一人的问题，应该把叛徒的结论改过来。当时党中央的总书记是张闻天，是北方局经中央批准要他们出来的。1939 年马辉之曾经同我详细谈过，这件事要由组织上负责，不能由他们本人负责。他们是革命的，不是叛徒。

关于天安门事件，我认为这是广大群众在清明节自觉地反对“四人帮”的伟大革命群众运动。不这样明确肯定，群众不服；肯定了，中央的威信会更高。

关于彭德怀，他在平江起义有功劳，多年来担负党和国家重要领导职务，对敌斗争勇敢，这些都是不可否认的。他在历史上虽然犯过错误，但对革命有功劳，骨灰应放在八宝山革命公墓。这样做，对党的团结有好处。

谭震林在华北组发言：

井冈山时期，毛泽东、朱德、陈毅有不同意见就开会辩论，吵嘴，那时不叫反毛主席。一个领导人，如果人家讲了不同意他的话就叫反他，那还有什么民主集中制。我提议把党的民主集中制，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民主集中制建立起来。各级领导以身作则，很好地实行民主集中制。

粟裕在华东组发言：

“四人帮”的破坏，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长期以来我们党内民主生活极不正常。批评只能在上级对下级或平级间进行，下级不能批评或不敢批评上级，甚至党的会议上也不能批评，否则就是反党。

徐向前在西北组发言：

现在党内外心有余悸的状况仍然存在，有些人讲话有顾虑，不能把心里话全部倾出来。因此应该广开言路，让人把心里话讲出来。

邓颖超发言：

学大寨不是农业的方向，农业现代化才是方向，对“一平二调”的做法应当禁止。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北京市委关于为天安门事件平反的决定

1976 年清明节，广大群众到天安门广场沉痛悼念敬爱的周恩来，愤怒声讨“四人帮”，完全是革命行动。因参加此事件而被捕的三百三十八人中没有一个人是反革命。对于因悼念周恩来、反对“四人帮”，而受到迫害的同志，一律平反，恢复名誉。

(根据文件原件打印)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四日，中共中央批准北京市委为 1976 年“天安门事件”平反

11月14日，北京市为 1976 年“天安门事件”平反。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批准，中共北京市委决定如下：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北京市委关于为天安门事件平反的决定

1976 年清明节，广大群众到天安门广场沉痛悼念敬爱的周恩来，愤怒声讨“四人帮”，完全是革命行动。因参加此事件而被捕的三百三十八人中没有一个人是反革命。对于因悼念周恩来、反对“四人帮”，而受到迫害的同志，一律平反，恢复名誉。

来源：根据文件原件打印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华国锋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宣布中央政治局的若干决定

在讨论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这个问题的时候，同志们提出了天安门事件和文化大革命中在中央和地方遗留下来的比较重要的若干问题。这些问题，中央政治局常委过去多次议过，准备加以解决。这几天，中央又研究了大家的意见。现在，我代表中央政治局讲以下几个问题：

(一) 关于天安门事件问题。粉碎“四人帮”以后不久，中央就着手解决在天安门事件和这一类事件中革命群众被迫害的问题。随着揭批“四人帮”运动的深入，这方面的问题大都陆续得到解决。但是，问题解决得还不彻底，还没有为天安门事件的性质平反。中央认为，天安门事件完全是革命的群众运动，应该为天安门事件公开彻底平反。今年 11 月 14 日，中央政治局常委批准北京市委宣布：1976 年清明节，广大群众到天安门广场沉痛悼念敬爱的周总理，愤怒声讨“四人帮”，完全是革命行动。对于因悼念周总理、反对“四人帮”而受到迫害的同志要一律平反，恢复名誉。江苏、浙江、河南等省的省委，对同类事件，也做了类似的处理。

(二) 实践证明，反击右倾翻案风是错误的。中央政治局决定：中央 1975 年发的二十三、二十四、二十六、二十七号文件，1976 年发的二、三、四、五、六、八、十、十一号文件全部予以撤销。贯彻执行这些文件的党委和个人是没有责任的，责任由中央承担。

(三) 关于所谓“二月逆流”问题。所谓“二月逆流”，完全是林彪一伙颠倒是非，蓄意诬陷，其目的是为了打倒当时反对他们的几个老帅和副总理，进而打倒周总理和朱委员长。在“九·一三”林彪反革命武装政变彻底破产以后，1971 年 11 月 14 日，毛主席接见了成都地区座谈会的人员，周总理和叶帅参加了这次接见。当叶帅走进会场时，毛主席说：“你们再不要讲他‘二月逆流’了。‘二月逆流’是什么性质？是他们对付林彪、陈伯达、王关戚。”毛主席多次讲过：“这件事搞清楚了，不要再讲‘二月逆流’了。”这就是说，毛主席在那时候，就已经为“二月逆流”翻了案。现在，中央决定，由于这个案件受到冤屈的所有

同志，一律恢复名誉；受到牵连和处分的所有同志，一律平反。过去各种文件、材料中关于所谓“二月逆流”的不实之词，都应该作废。

(四) 关于薄一波同志等六十一人案件问题。现已查明，这是一起重大错案。1975 年，小平同志主持中央工作时，在一次政治局会议上曾提出，六十一人的问题必须解决，把登“反共启事”的责任归咎于他们是不公道的。当时由于“四人帮”的捣乱和破坏，这个问题没有得到解决。今年 1 月间，中央常委就议过要为这一案件平反的问题；六、七月间，中央要组织部对这一案件进行复查，向中央写出报告，来解决这个问题。中央组织部于今年 11 月 3 日向中央提出报告，其中说：“大量事实证明：薄一波同志等在反省院的表现是好的，他们履行敌人规定的手续，登‘反共启事’，出反省院，是执行党组织的指示，根据登‘反共启事’出反省院的问题，定六十一人为叛徒集团，是不正确的。”中央讨论了这一问题，决定为这一重大错案平反。关于这个问题，中央还要发一个正式文件。

(五) 关于彭德怀同志的问题。彭德怀同志是我们党的一位老党员，曾经担任过党政军的重要领导职务，对党和人民做过重大贡献。他在历史上也犯过错误，有的错误还是严重的。但是，经过审查，怀疑他里通外国是没有根据的，应予否定。彭德怀同志于 1974 年 11 月 29 日病逝，他的骨灰应该安放在北京八宝山革命公墓第一室。

(六) 关于陶铸同志的问题。陶铸同志也是我们党的一位老党员，在几十年的工作中，对党对人民是有贡献的。经过复查，过去把他定为叛徒是不对的，应予平反。陶铸同志已于 1969 年 11 月 30 日病逝，他的骨灰应该安放到八宝山革命公墓第一室。

(七) 关于杨尚昆同志的问题。杨尚昆同志违犯纪律，不顾毛主席的指示和批评，在私录毛主席谈话的问题上犯有错误。经过复查，过去把他定为阴谋反党、里通外国是不对的，应予平反。中央决定，恢复杨尚昆同志的党的组织生活，分配工作。

以上讲的，是中央对几个重要案件的处理。至于同志们提出的其他几个在党内担任过重要职务的人的平反问题，不可能都在这次会议上一一予以解决。中央决定，中央专案一办、三办（包括原中央专案二办）和“五·一六”专案联合办公室都要结束工作，全部案件移交中央组织部。未了案件，由中央组织部根据

中央处理上述案件的精神，抓紧复查，作出相应的结论。各级党委设立的专案组也应逐步结束工作。它们审查的案件，属于党内问题的，移交给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或党的组织部；属于敌我矛盾的，移交给政法部门。今后不再采取成立专案组审查干部的办法。

(八) 关于康生同志和谢富治同志的问题。康生同志和谢富治同志有很大的民愤，党内干部和群众对他们进行揭发和批判是合情合理的。有的同志提议设立专案组审查他们的问题。中央意见，不设立专案组，有关揭发他们的材料，可以送交中央组织部审查。

(九) 关于一些地方性重大事件的问题。最近，有的地方提出了某些重大事件需要重新处理，比如，武汉的七·二零事件、河南的七·二五问题、四川的产业军问题等等。中央决定，这类地方性的重大事件，一律由各省、市、自治区党委根据情况实事求是地予以处理。中央发过文件的，要将处理意见先报中央批准（湖北省委关于为七·二零事件平反的请示报告，已经中央批准）。处理这些问题时，可以开群众大会，可以发文件。但不要登报，也不在电台广播。这些问题，涉及文化大革命运动中曾经分裂为两派的广大群众，一定要慎重周到地处理好，防止重新引起派性斗争。毛主席早就讲过：在工人阶级内部，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的工人阶级内部，更没有理由一定要分裂成为势不两立的两大派组织。我们要本着毛主席教导的精神，积极引导群众向前看，消除资产阶级派性，做好团结工作。

还有两个问题要讲一讲。一是在三支两军中有些同志犯了支一派压一派的错误。这个问题要放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来看。三支两军是中央决定的，对于稳定当时的局势，起了重要作用，成绩是主要的。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加上情况复杂，有些同志犯了支一派压一派的错误是难免的，总的责任由中央承担，不要追究个人责任了。至于少数人严重违法乱纪，贪污盗窃，情节恶劣，可以另案处理。一是在周总理逝世以后的悼念活动中，治丧委员会办公室发过一个电话通知，通知中说，各省市自治区不要派人来京参加追悼活动，各地不组织吊唁、开追悼会、带黑纱等活动。这个通知是在“四人帮”当道的情况下政治局通过的，执行这个通知的党委和个人是没有责任的。

同志们！在我们党的工作着重点即将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时

候，我们在这次会议上郑重地处理上面这些问题，是完全必要的。中央的方针是既要解决问题，又要稳定局势。按照这个方针处理好这些问题，就能有利于安定团结，有利于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对于恢复和发扬毛主席培育的我们党实事求是、联系群众、团结批评团结的优良传统，也具有重大意义。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邓小平对日本来宾的谈话

新华社记者报道：邓小平副总理十一月二十六日上午就日本民社党委员长佐佐木良作提出的关于中国国内形势问题发表了谈话。

邓小平副总理指出，关于中国国内的形势是当前世界上都关心的问题。他说，目前中国是安定团结的，从中央到地方都在一心一意搞四个现代化。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是团结一致的，对实现四个现代化充满了信心。

邓小平副总理在回答有关天安门事件的问题时说，过去对天安门事件性质作出的决定是错误的。最近，中共北京市委对天安门事件作出了决定，肯定了广大群众悼念周总理、反对“四人帮”的行动是革命。这是经过党中央批准同意的。这就是党中央的决定。也可以说，这是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的共同愿望，是共同一致作出的决定。

他说，毛主席一贯主张“有错必纠”，天安门事件是个错案，当然必须纠正。不只是天安门事件，如果有些问题处理不正确，也必须实事求是地加以纠正。有错必纠这正是我们有信心的表现。这样全国人民才能心情舒畅，大家向前看，一心搞好四个现代化。

有关群众贴大字报的问题，邓小平副总理指出，这是正常的现象，是我国形势稳定的一种表现。他说，写大字报是我国宪法允许的。我们没有权利否定或批判群众发扬民主，贴大字报，群众有气要让他们出气。群众的议论，并非一切都是深思熟虑过的，也不可能要求都是完全正确的，这不可怕。经过文化大革命的锻炼，我国绝大多数人民群众鉴别是非的能力和关心国家命运的觉悟是了不起的。广大群众是要求安定团结的，是顾全大局的。有些问题群众有疑问，有些话对安定团结、实现四个现代化不利，要向群众说清楚，要善于领导。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上午，国务院副总理邓小平在会见美国专栏作

家罗伯特·诺瓦克

谈到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进程时说，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
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指导思想。

邓副总理说，毛主席在中国历史上的伟大功绩是难以用言语表达的。在中
国，人人都懂得“没有毛主席就没有新中国”。

他说，我们在实现四个现代化进程中，要善于完整地准确地掌握和运用毛
泽东思想。我们国家的政治生活要生动活泼，心情舒畅。

会见时，邓小平副总理还回答了诺瓦克先生提出的有关当前国际形势和中
美关系等方面的问题。会见时在座的有外交部新闻司司长钱其琛，美大司副司长
唐闻生。

来源：（新华社讯，1978年11月28日《人民日报》）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中共中央转发湖北省委、省革委会、武汉军
区党委《关于处理武汉“七·二〇事件”的请示报告》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
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湖北省委、省革命委员会和武汉军区党委《关于处理武汉“七·二
〇事件”的请示报告》，现转发给你们。“七·二〇事件”应予平反、昭雪，但平
反昭雪的决定和“七·二〇事件”经过，不要登报和广播。在处理这一问题时，
要教育广大干部群众、广大解放军指战员，顾大局，向前看，加强革命团结，不
要纠缠历史旧帐，把广大干部群众更紧密的团结起来，同心同德，为早日实现四
个现代化而奋斗。

中共 中央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关于处理武汉“七·二〇事件”的请示报告

华主席，党中央：

在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中，湖北省和武汉部队的广大干部群众、广
大指战员，强烈要求澄清一九六七年在武汉发生的“七·二〇事件”的性质，要
求对由此而造成的冤案、错案、假案予以平反、昭雪。我们认为，正确解决这个

问题，分清路线是非，正本清源，必将对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巩固发展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步伐，有极大的作用。经过长期调查，证明“七·二〇事件”完全是林彪、“四人帮”反对毛主席，反对周总理，反党乱军，挑动群众斗群众，以达到其破坏文化大革命、篡党夺权的罪恶目的而亲手策划挑起的一个重大事件，是他们阴谋活动的一个组成部分。一九六七年七月十八日，叶群亲自打电话给其死党刘丰说：“武汉形势在变”，“有事找王力，听王力的话”。林彪在一次讲话中说，对武汉军区不放心，“拿他们没有办法”，要打倒陈再道同志。江青还说，“要冲一冲武汉军区”。这就说明林彪、“四人帮”制造“七·二〇事件”，完全是有预谋的。

一九六七年春，在林彪、“四人帮”的直接支持和指使下，武汉地区的一些坏头头朱鸿霞、夏邦银、胡厚民、吴炎金、杨道远、李湘玉等人（现已查明他们都是现行反革命分子和帮派骨干分子），反动气焰嚣张，打倒一切，大搞武斗，大搞打砸抢。武汉军区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介入文化大革命，实行“三支”、“两军”，支持了革命群众，保护了大批干部，抓革命，促生产，深受广大干部、群众的赞扬和拥护。这些正确的做法，却触犯了林彪、“四人帮”，引起了他们的仇视。四五月间，林彪、“四人帮”悍然打乱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提出什么挖“带枪”的修正主义路线，把斗争矛头指向解放军，于是在武汉掀起了一股“揪出军内武老潭”、“打倒陈再道”的黑风恶浪。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遭到了广大工农兵群众的坚决反对。他们拥护解放军，团结大多数，反对打砸抢，抓革命，促生产，同混进有些群众组织里的少数坏头头，作了针锋相对的斗争。在少数坏人的挑动下，发生了大型武斗。七月十四日，谢富治、王力、李作鹏等人来武汉，他们秉承林彪、“四人帮”的旨意，对抗毛主席、周总理的指示，煽动反军乱军，破坏军民关系，支一派，压一派，支持武斗，支持打砸抢，加剧武斗升级，造成机关瘫痪，工厂停产，交通中断，干部、群众的生命安全得不到保障，社会秩序一片混乱。广大群众、干部和解放军指战员，对王力等人的这些罪恶活动十分愤慨，七月二十日纷纷上街游行，反对王力，有些解放军指战员和群众，把王力拉到军区大院进行说理斗争。这就是所谓“揪斗、围攻、绑架、殴打中央代表”的“七·二〇事件”的真相。

事件发生后，林彪、“四人帮”对抗毛主席、周总理的指示，把“七·二

〇事件”说成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反革命事件”，利用所控制的一切宣传工具，大造反革命舆论，对武汉地区广大军民实行反革命围剿。他们栽诬王任重、陈再道同志是“七·二〇事件”的“后台”，把一大批领导干部打成“党内一小撮走资派”；把八二〇一部队诬蔑为“叛军”，武汉军区主要领导同志被打成“军内一小撮走资派”，许多部队同志的家属也被诬蔑为“叛军家属”；把“百万雄师”诬蔑为“百匪”，“反革命组织”，这个群众的领导人被打成“一小撮坏头头”，不少参加这个组织的成员家属被诬蔑为“百匪家属”；甚至连同情八二〇一部队和“百万雄师”的广大干部和群众也惨遭迫害。有的被抄家，有的被揪斗，有的被长期关押，还有的被打伤、打死。广大军民一提到“七·二〇事件”，莫不义愤填膺，情绪激昂。

长期以来，广大群众纷纷向省、市委反映，要求澄清“七·二〇事件”的性质。省、市委和军区，都作了大量的善后工作，但由于“四人帮”的阻挠和破坏，这一问题一直没有彻底解决。粉碎“四人帮”以后，广大工农群众、解放军指战员和干部，要求为“七·二〇事件”彻底平反，把林彪、“四人帮”颠倒了的历史颠倒过来。

省委、省革委会和武汉军区党委对“七·二〇事件”作了多次研究，一致认为这个事件是林彪、“四人帮”出于篡党夺权的需要而制造的阴谋事件，完全是歪曲事实，颠倒敌我，混淆是非的，应公开宣布彻底平反。凡因“七·二〇事件”强加于解放军和广大干部群众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应全部推倒；遭受迫害的同志，应一律平反、昭雪；被打伤、打死的人员，应按照党的政策，继续处理好抚恤等遗留问题。我们在落实有关“七·二〇事件”政策时，一定做过细的思想政治工作。根据毛主席“在工人阶级内部，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的教导，引导大家顾大局，向前看，加强革命团结，不要纠缠历史旧帐，不能再搞资产阶级派性，把仇恨集中到林彪、“四人帮”及其在湖北的黑干将身上，进一步打好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彻底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同心同德，鼓足干劲，全力以赴，把湖北省和武汉部队的各项工工作搞上去，为加快四个现代化的步伐而努力奋斗。

以上报告当否，请中央批示。

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革命委员会中共武汉军区委员会一九七

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来源：原载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汇编（上）》，
北京：人民出版社〔内部出版〕，1982年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中共中央转发中央组织部《关于“六十一人案件”的调查报告》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六十一人案件”的调查报告》，现发给你们，望即向全党传达。

中共中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关于“六十一人案件”的调查报告

华主席并党中央：

遵照华主席和中央领导同志的指示，中央组织部从今年七月开始，对薄一波同志等六十一人一九三六年出反省院的问题进行了调查，研究了他们及其家属子女的申诉材料（已收到二十三件），查阅了我部保存的二十五人的干部档案，调阅了敌伪档案和天津市、陕西、吉林省档案馆有关档案，并向部分有关人员作了查证。现将调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六十一人案件”是一起重大错案

薄一波同志等六十一人因为一九三六年登“反共启示”出反省院的问题被定为“叛徒集团”一案，是文化大革命中轰动国内外的一起重大案件。这个案件，不仅涉及到担任中央和地方党政机关领导职务的一大批老干部，而且关系到一些在革命战争中已经英勇牺牲的革命先烈。文化大革命前三十年中，也就是从一九三六年到一九六六年，对这批党员出反省院的问题，由于已有结论，没有当作问题。一九六六年八月，康生把这件事重新提了出来，让彭真专案审查小组办公室搞调查。当时中央文革的康生、陈伯达、江青、关锋、戚本禹以及谢富治等人，到处支持一些学校的红卫兵揪斗这批党员。一九六七年一月十日，戚本禹同总政

文工团部分同志谈话时说：“红卫兵小将查出安子文叛党，这些变节分子叛党的最大组织者就是刘少奇。”一九六七年二月十二日，关锋对军训解放军代表的讲话中说：“安子文，还有薄一波、刘澜涛，占据了组织部、监委、工交等很多主要部门，权都掌握在他们手里，执行的是资产阶级专政，文化大革命发动起来，小将是有很大功勋的，这些人是自首分子，是叛徒。”一九六七年四月军委扩大会议上，江青叫嚷：“要是没有他们（指红卫兵），怎能搞出那个叛徒集团啊！”康生说：“北京这六十几个人，只是刘少奇的叛党组织路线，招降纳叛的组织路线的一个例子。”一九六七年五月六日，康生接见中央组织部全体人员时说：“南开《八·一八》、北航《红旗》他们组织了‘三六’专案（即六十一人一九三六年出反省院问题）抓叛徒的联合调查团，应该向他们学习。”由于他们的煽动，从一九六六年九月以后，各地纷纷成立“揪叛徒”的组织，把过去已经结论的问题，统统翻腾出来，甚至无中生有，栽赃陷害，制造了一大批冤案、假案、错案。

一九六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央以中发九十六号文件印发了彭真专案审查小组办公室《关于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杨献珍等人自首叛变问题的初步调查》。据此，将六十一人定为“叛徒集团”。薄一波同志等对这个结论一直不服，多次提出申辩。一九七五年，毛主席健在，邓副主席主持中央工作时曾在一次政治局会议上提出：六十一人的问题必须解决，把登“反共启事”的责任归咎于他们是不公道的。由于“四人帮”的捣乱和破坏，这个问题没有得到解决。

粉碎“四人帮”以后，薄一波同志等及其家属子女向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再次提出申诉，党内外干部、群众十分关心这个案件，要求澄清问题的真相，实事求是地处理这个问题。一九七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邓副主席在一封申诉信上批示：“这个问题总得处理才行，这也是实事求是问题。”华主席一九七八年七月四日指示胡耀邦同志：六十一人的问题要解决，由中央组织部进行复查，向中央写出报告。遵照华主席及中央领导同志指示，我们进行了三个多月的调查，大量事实证明：薄一波同志等在反省院的表现是好的，他们履行敌人规定的手续，登“反共启事”出反省院，是执行党组织的指示。根据登“反共启事”出反省院的问题，定六十一人为叛徒集团，是不正确的。

二、六十一人在反省院的表现

六十一人是一批大革命时期和十年内战时期入党入团的老干部。据我部档

案材料，其中三十二人入党入团的时间是：一九二四年到一九二七年入党的十六人，一九二八年到一九三六年入党入团的十六人（包括在反省院入党和重新入党的二人，由团转党的五人）。这批党员被捕以前，有许多同志担任省委、市委、特委的书记、秘书长、部长、科长，团中央候补委员和团市委书记等领导职务。文化大革命前担任省委书记、副省长、中央机关副部长以上职务的二十二人，他们是：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杨献珍、周仲英、马辉之、徐子荣、傅雨田、王鹤峰、李楚离、王德、侯振亚、王其梅、刘有光、胡锡奎、廖鲁言、张玺、李力果、刘锡五、彭德、刘子久、赵林；担任省政协副主席和司局级职务的十三人，他们是：吴云甫、刘聚奎、刘慎之、赵明新、刘文蔚、刘尚之、冯乐进、唐方雷、王新波、朱则民、高仰云、胡敬一、贺致平；担任一般职务的五人，他们是：张振声、王玉堂、刘昭、杨彩、丁子珍；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牺牲的十人，他们是：董天知、冼维勋、殷明道、张友清、张曼萍、赵（金字旁加‘傅’的右半侧）、王墉、夏富海、马玉堂、王振林；解放前去世的五人，他们是：殷鉴、邱少山、高廷凯、杜伯阳、郝景波；自杀一人（韩钧）；出狱工作以后，投敌叛变，被我处决一人（刘克让），管制一人（扶平）；下落不明三人（周庠、阎导黎、乔健双）。

在这六十一人中，现在在世的二十六人，他们是：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杨献珍、周仲英、马辉之、傅雨田、王鹤峰、王玉堂、吴云甫、李楚离、刘聚奎、王德、彭德、刘子久、刘尚之、冯乐进、刘有光、刘昭、唐方雷、朱则民、杨彩、赵林、张振声、贺致平、丁子珍。

一九三一年前后，这批党员大部分是因河北省委遭破坏而被捕，长期关押在北平军人反省分院。从一九三一年反省院建立到一九三六年八月，这个反省院先后关进政治犯约四百人。这些人中，除一九三二年大赦减刑无条件释放和因病保外就医的二十多人外，有三百多人已经自愿或由家属动员发表“反共启事”出狱。薄一波同志等在反省院的四五年中，秘密建立了狱中党支部（据薄一波、安子文等同志记忆，当时狱中党支部党员不是六十一人，实为五十来人），同外面党组织取得了联系。他们在狱中党支部的领导下，同敌人作了坚决的斗争，坚持反对敌人的反省政策，拒不签在敌人事先拟好的“反共启事”上捺手印出狱。其中周仲英、赵林、马辉之、刘慎之、彭德等同志早已坐满刑期，因拒绝在“反共启

事”上捺手印出狱，一直坐到一九三六年。王玉堂、张玺、赵明新、王鹤峰、刘聚奎等团员和群众，由于在反省院对敌斗争坚决，拒不在“反共启事”上捺手印出狱，而被狱中党支部发展为党员或由团转党。有的党员不听劝阻，自愿在“反共启事”上捺手印，狱中党支部当即宣布开除其党籍。他们在反省院期间，还坚持秘密学习马列主义和其他书籍，在生活上团结互助，家属送来的钱，由党支部指定专人管理，给有病的同志和生活真正困难的同志买些必要的东西。为了反对敌人的虐待和迫害，他们进行了多种形式的斗争。一九三四年底的绝食斗争坚持了七天七夜。据伪冀察绥靖主任公署一九三六年九月十一日由宋哲元签发的训令中记载：“案据北平军人反省分院呈略称查本院押犯内有周斌（即周仲英）等三十余名均系因共党案被判处罚刑并受反省处分均早满期依照条例皆应具悔过书保释出院乃该犯等仍执迷不悟坚不履行反共手续……是以宁死院中亦不愿反省……。”（注：北平军人反省分院呈文的具体时间，在敌档中没有查到，因此，出现伪冀察绥靖主任公署的训令时间比周仲英同志等一九三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第一批登“反共启事”日期晚十一天。）说薄一波同志等在反省院“投降国民党叛变共产党，本来就企图叛党保命”，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

三、六十一人出反省院的经过

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刘少奇作为中共中央代表到天津主持北方局的工作，当时北方局的负责干部有柯庆施（组织部长）、林枫、李大章等同志。在日寇侵占华北，全国抗日救亡运动高涨的形势下，北方局为了开展工作，解决缺乏干部的问题，作出了要关押在北平军人反省分院的一批党员履行敌人规定的手续出狱的决定，并报告了党中央。张闻天同志代表党中央批准了这个决定。

这个决定是柯庆施同志通过徐冰同志让孔祥祯同志写信秘密通知反省院中党支部的。柯庆施同志还让李葆华同志转告徐冰同志抓紧办这件事。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七日，徐冰同志给李富春、康生、周总理并报党中央的报告中说：“三十年前的旧案子，现在文化大革命中又提出来了。一九三六年我在北京，我的组织关系在柯庆施手里。有一天（大概是三六年七月间），他告诉我，在陆军监狱囚着一些同志，可以通知他们，叫他们写一个声明书（当然是有反共的话）可以出狱，为党工作，……你手下有一个关系（指孔祥祯同志）同他们熟悉，可以叫（他）写信到狱中去。……柯老说，这是中央指示叫这样办的，你执行中央指示

嘛, ……随后, 他(指孔祥祯同志)写了一封信给狱里的同志, 说明中央指示叫这样办的, 你们应当执行中央指示。……这件事情的结论只能请中央决定。”据李葆华同志证明: “一九三六年四月, 我调到北平市委任书记。六月份, 柯庆施同志代表北方局到北平领导市委。当时听柯庆施同志说过: 何、梅协定后, 北平很可能被日本占领, 要想办法把监狱的同志救出来, 否则将来会被日本人杀害”, “八九月份, 柯庆施同志与我在吴德同志住处碰头。碰头后, 我说: 我要到北海与徐冰碰头去。柯庆施同志说: 你见到徐冰时转告他, 中央已批准叫监狱同志办一个简单手续出来。还可能说过叫徐冰抓紧办。我见到徐冰后, 将柯老讲的话转告了徐。”孔祥祯同志证明: 一九三六年七月间, 徐冰同志对他说, 现在形势很好, 到处需要干部, 北平军人反省院还有几十个党员, “现在中央有指示, 叫他们可以用自首方式和登报启事的办法出来”, “政治上由中央负责”。孔祥祯同志按照徐冰同志的口述, 先后给反省院党支部写过两封信, 由王伯平(魏文伯的侄)送给了殷鉴同志。反省院党支部接到第一封来信时, 支部书记是薄一波, 支部委员是殷鉴、刘澜涛, 他们对来信有怀疑, 认为中央和北方局不会作出这样的指示, 担心是敌人搞的圈套, 因而未作正式传达, 没有执行。过了一段时间, 接到孔祥祯写来的第二封信。信中说, 是中央指示要你们履行敌人规定的手续出狱, 在政治上、组织上中央完全负责, 你们要相信中央, 如果你们不执行, 就要犯更大的错误。这时支部已改选, 支部书记是赵(金字旁加‘傅’的右半侧), 支委是张友清、杨献珍, 他们认定确是中央和北方局的指示, 便分头向全体党员作了传达并组织执行。有的党员虽仍有疑虑, 但也表示服从组织决定。如刘锡五同志听到传达后表示同意执行, 但又要先出反省院的同志进一步核实情况, 相约如确实是中央和北方局的指示, 即给他送一只鸡。后来, 北方局派人给送去一只鸡, 他就履行敌人规定的手续出了反省院。北方局为了组织这批党员出狱, 还通过统战关系, 向反省院安插了一位管理员, 暗中帮助他们办理出狱手续。从一九三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到一九三七年三月, 他们分九批在《华北日报》、《益世报》上连登“反共启事”两三天, 出了反省院。“反共启事”是敌人事先拟好的, 内容相同。薄一波同志等出狱后, 柯庆施同志还对他们说: 你们出来时还拿架子, 三请诸葛亮才出来。事实证明, 这批党员同意发表“反共启事”出狱, 并非他们的本意, 不是他们屈服敌人, 而是服从组织决定。

四、六十一人出狱的情况

这批党员出反省院后，立即同党组织接上了关系，党组织及时分配了他们的工作。当时，亲自接待并分配他们工作的是北方局组织部长柯庆施以及徐冰等同志。薄一波、杨献珍、周仲英、王鹤峰、韩钧等到山西作统一战线工作；安子文到北平市委任组织部长；刘澜涛到绥东开辟工作，后任天津市委副书记；张友清到山西任工委书记，后任北方局统战部长；张玺到冀鲁豫特委任宣传部长，后任特委书记；刘锡五到中央组织部任地方科长。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这批党员中的绝大多数同志表现是好的。他们在党的领导下，在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正确指引下，为党为人民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有十位同志在对敌斗争中英勇牺牲。赵（金字旁加‘傅’的右半侧）同志于一九四一年在鲁南被敌活埋，党和人民为纪念他，曾将其就义的地方苍山县改名为赵（金字旁加‘傅’的右半侧）县；冼维勋、夏福海、马玉堂、殷明道、王振林等同志在抗日战争中英勇牺牲；董天知同志任决死三纵队政委时牺牲于“百团大战”；张友清同志在一九四二年反扫荡斗争中被俘，坚贞不屈，牺牲于狱中；王墉同志（临汾旅旅长）在解放战争中牺牲于临汾战役；张曼萍同志一九四七年夏在安徽宿县地区被国民党还乡团杀害，一九六四年追认为烈士。几十年的历史事实证明，这些同志经受住了长期、艰苦的革命斗争的考验，在斗争中逐步成长为党的一部分骨干力量。

六十一人中，有少数人被捕后，在入反省院以前，敌人审讯时，有变节行为或有政治错误。如刘子久同志一九三一年四月在北平被捕后有叛变性的行为，对党隐瞒了十八年，直到一九四九年才向中央报告。因此，七届三中全会决定：撤销刘子久同志的候补中央委员职务，保留其党籍。出反省院后，投敌叛变的有刘克让和扶平二人。

薄一波同志等出狱后，对于他们出反省院前后的情况，向党组织作了交代。据查阅的档案材料证明，赵林等十位同志从一九四一年到一九五六年写的自传中，都比较详细地交代了在反省院对敌斗争和经中央、北方局指示履行手续出狱的情况。赵林等十六位同志从一九三七年到一九六四年填写干部履历时，多数同志填：党允许、北方局决定登“反共启事”出狱或根据中央和北方局指示履行手续登报出狱；有的同志填北方局营救出狱。薄一波同志在一九五六年三月三十一

日给陕西省委写材料证明同狱人刘聚奎这段历史时，说：“刘一九三六年出狱，系根据党的（北方局）命令，履行出狱手续出来的。所谓出狱手续，即是在敌人拟好的反共启事上捺个手印，这件事是经党组织（北方局并中央）指示办理。”这些情况说明，薄一波同志等对他们的出狱情况已作过交代，不存在“长期欺瞒组织”，“串通一气，互相包庇”的问题。

五、文化大革命前，中央审查六十一人这段历史的情况

党的“七大”时，中央对薄一波同志等出反省院问题进行过审查，有明确的结论。据现有材料，在这批党员中，有“七大”正式代表十二人，候补代表二人。从中组部保存的“七大”有关档案材料查明，“七大”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他们一九三六年出反省院问题作了“本人不能负责”的结论，认为适合代表资格。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一九四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对吴云甫同志的结论是：“在一九三六年出反省院时曾写了反共启事，这是由党决定的，无问题。决定：适合代表资格。”同年十二月十九日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对赵明新同志的结论是：赵“于一九三六年十月与王德（王得山）同志等履行手续出狱。在监狱与反省院表现尚好”，“至履行出狱手续，他本人不能负责（此事中央组织部清楚），因此，适合代表资格。”

当时在中央组织部工作的王鹤寿同志证明：“一九三八年到一九四五年秋，我在中央组织部工作，任干部科长。在审查干部的过程中，遇到了这样一个问题：在白色区域的北京监狱坐牢的一批共产党员，他们出狱时在报纸上登了‘反共启事’一类的东西。他们在自传中及谈话中都提到了这件事，并且声明说：这是党通知他们这样做的，并非他们自己要这样做的，……关于这个问题，中组部作了调查，证明事实确实如此。……一九四五年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时，以上说的那批共产党员中，有一些是党中央机关及各地党组织选出的代表。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讨论时，任弼时同志（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也说明了这件事，他说：这批同志政治上是没有问题的，他们登‘反共启事’一类东西出狱，是北方局决定的，中央回电同意的，所以完全不影响他们的代表资格。”当时在延安中央党校工作的王从吾同志证明：“一九四五年‘七大’召开以前，从前方来的‘七大’代表都集中到延安中央党校一部学习和审查。以后各代表团对每个代表进行了认真的代表资格审查，晋冀鲁豫代表团团长是刘伯承，副团长是薄一波、

王从吾。薄一波、安子文等是晋冀鲁豫代表团的代表，他们从监狱出来的问题，经代表团审查：一九三六年，他们从北平监狱出来是中央根据当时形势的需要，指示他们登‘反共启事’出来的，他们自己没有责任，他们不是自首变节。因此，代表团同意了他们的代表资格，并经中央批准参加了‘七大’。”

文化大革命刚开始时，为劝阻一些红卫兵组织因一九三六年出反省院问题揪斗刘澜涛（原西北局第一书记）、赵林（原吉林省委代理第一书记）同志，中央曾发出两封电报：一封是一九六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给西北局的，内容是：“二十三日电悉。请向南开大学红卫兵和西安炮打司令部战斗队同学说明，他们揭发的刘澜涛同志出狱的问题，中央是知道的。如果他们有新的材料，可派代表送来中央查处，不要在大会上公布和追查”；一封是一九六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给东北局并吉林省委的，内容是：“请向南开大学八·一八红卫兵和其他革命同学说明，他们揭发的赵林同志出狱的问题，中央是知道的。如果他们有新的材料，可派代表送来中央查处，不要在大会上公布和追查。”一九六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周总理亲自给吉林师大红卫兵发电，重申十一月二十六日中央给东北局并吉林省委的电报内容，并指出：“希望你们按照中央上述电示执行”，“不要在群众大会上公布和追查，也不要散发传单，涂写标语”。

据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周仲英同志交代，一九四三年、一九四四年、一九四五年和一九五零年，他们曾分别向毛主席汇报工作。当毛主席问到他们的经历时，他们汇报过一九三六年出反省院的情况。毛主席在一九四三年听了薄一波同志汇报后说：这件事我们知道，中央完全负责。毛主席还在薄一波同志事后整理的谈话记录上批示：个人进步和党的进步是一致的（据薄一波同志说，此记录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被红卫兵抄走）。毛主席在一九四五年听了周仲英同志汇报后说：这件事我知道；一九五零年听了安子文同志汇报后说：任作民出狱后到延安，我听说他是经过党的决定履行自首手续的，就派他到西北局担任宣传部长，不久他就病死了，后来才知道他在牢里任支部书记，是支部自己决定履行自首手续的，这和你们的情况完全不同，不过人已死了，这件事就不必再提了。

以上情况证明，在文化大革命前，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对六十一人出反省院的问题是审查过的，对他们的这段历史是知道的，一直认为是没有问题的。

六、文化大革命期间，专案审查中的问题

三十年来，中央并未追究六十一人出反省院这件事。彭真专案审查小组办公室的初步调查说，他们是根据康生的指示进行调查的，但有人证明，康生对这件事本来也是清楚的。据于光远、曾彦修同志证明：一九四八年，当时以康生为团长的中央土改工作团全体成员回到当时渤海区党委所在地过春节，康生曾说起一九三六年平津一批党员出狱的问题。“康说，一九三六年，中央分析当时华北形势危急，抗日高潮又已经到来，需要大量干部出来工作，但是很多有经验的老同志都在平津狱中，如不及时把他们营救出来，蒋介石就可能把这批同志解往南京。另外，如果敌人很快占领平津，或者华北政权汉奸化后，这批同志就只有全部牺牲。考虑结果，当时中央决定让他们办理出狱手续（指登报脱党，自一九四三年审干到一九四五年‘七大’选举中央委员会前后，延安一般已使用‘办理出狱手续’一语代表得到组织允许的登报脱党一事，康生用此语，我们都知道其中的含义，因此用不著解释）。”最近，刘英（张闻天同志爱人）同志写材料说：“文化大革命期间，南开大学红卫兵追查一九三六年薄一波等六十一人履行手续出狱的问题，……逼张写具体材料交代，张以时间经过太长，具体情况需要仔细回忆，但为了慎重起见，曾将回忆的情况，先给康生同志（当时文革顾问）写了封信，并请他转呈毛主席，同时还请康查查中央原来的档案，证实当时情况，以便向红卫兵交代，张两次去信，但康一直不作答复，最后张以为当时中央不便表态，因此，只好决定由他个人承担责任，承认是他批准的，并写了份材料交给红卫兵，避免涉及中央。”康生明明知道这件事是中央和北方局党组织同意的，却指使人“进行调查”，是很难令人理解的。

在专案审查过程中，也存在着一些不妥当的作法。据刘英同志说：“一九六八年四五月间，有一天张闻天从经济研究所受审回来后对我说：今天有两个穿军服的干部，自称是康生同志派来的，说一九三六年薄一波等履行手续出狱的案件是我（张闻天）从中把水搅混了，这案件是刘少奇背著中央干的，你张闻天为什麼要承认是你批准的，以后你如再瞎说，后果由你自己负责，你应替你子孙后代留条后路。”

薄一波、刘澜涛等同志交代，一九六七年他们向中央写的材料写了一九三六年他们出狱的事毛主席知道。专案组的同志对薄一波同志说：“你讲这个问题一定要避开毛主席、党中央知道，你不讲对党有利，讲了对党不利。我们解决你

的问题时可以考虑”；对刘澜涛同志说：不要写一九三六年履行敌人反共自首手续出狱中央同志知道，要刘把这一历史事实去掉重写。

中央〔67〕96号文件引用了毛主席的一段指示：“党政军民学、工厂、农村、商业内部，都混入了少数反革命分子，右派分子，变节分子。此次运动中这些人大部自己跳出来，是大好事。应由革命群众认真查明，彻底批判，然后分别轻重，酌情处理”，给人的印象是针对六十一人讲的。据了解，这段指示是毛主席一九六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在谭震林同志一九六七年一月二十八日关于农林口运动情况报告上的批示，并不是针对六十一人讲的。

七、调查的结论是处理意见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在文化大革命中提出的所谓薄一波等六十一人叛徒集团是不存在的，是一个大错案。遵照伟大领袖毛主席关于“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一贯教导，我们对这一重大案件的结论的处理意见是：

（一）薄一波同志等在反省院对敌斗争的表现是好的。出狱时他们在敌人拟好的“反共启事”上捺手印，并发表在当时平津的报纸上，是执行党组织的指示。当时北方局的决定，并不只是刘少奇个人的意见，参与决定这个问题的还有柯庆施等当时北方局的领导同志。一九三六年，张闻天同志是中央的总书记，他的批复，应该看作是代表中央的。许多同志说明，毛主席曾向他们表示中央知道他们出狱的经过，这一点应该认为是可信的。中央和北方局根据当时华北民族斗争和阶级斗争形势以及薄一波同志等在反省院的表现，指示他们可以履行敌人规定的手续出狱，以便为党工作，这是组织上在当时特定的历史条件下采取的特殊措施。现在没有理由也没有必要去重新审议当时中央和北方局的指示；即使认为这个指示有什么不妥，那末，责任也只在于指示者，而不应归咎于指示的执行者。

（二）对那些根据党组织的指示，在敌人拟好的“反共启事”上捺手印并登报后出狱、在文化大革命中被错误处理的同志，应恢复其党籍，恢复原工资级别，酌情安排适当工作。因这一问题而使其家属、亲友受到株连和错误处理的，也应改正过来。已经去世的，应做好善后工作。

（三）在这批党员中，有人被捕后，在入反省院以前敌人审讯时，有自首变节行为，或其他政治错误，对这种人，应根据其问题的性质和情节轻重，另作结论。至于薄一波、安子文等同志说的，在六十一人中，有少数人不是根据中

央和北方局指示而是自愿发表反共启事出狱的，对这种人，应当加以鉴别，另作结论。

(四) 对于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杨献珍等同志工作中的错误，包括严重错误，应当实事求是的另作结论。

中共中央组织部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附：《关于“六十一人案件”的调查报告》附件（2）

（附件）

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复查“六十一人案件”的补充报告》的通知

（1980.4.21）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各部委党组，军委总政治部，各人民团体党组：

我部《关于复查“六十一人案件”的补充报告》，业经中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

中共中央组织部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关于复查“六十一人案件”的补充报告

中央书记处：

中央（1978）75号文件转发我部《关于“六十一人案件”的调查报告》以后，我们从接收原中央专案审查小组办公室的档案和查阅中央档案馆的材料中，又发现有四份文、电，进一步证明党中央、毛主席对“六十一人”履行自首手续出敌反省院问题是早就知道的。同时，有些同志对调查报告中提到的几件事情，要求更正，在一定范围内予以澄清。现将新查到的四份文、电和调查报告中需要更正的几个问题报告如下：

一、新查到的四份文、电的内容。

(1) 一九三六年十二月四日中央书记处给胡服（注：即刘少奇同志）的电报，内称：“出狱同志请开始分批分期送西安。我们交通即日出发专接。”

(2)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中央书记处会议记录。参加会议的有：毛、任、刘、康、周、朱、彭德怀、彭真、高岗。康生在汇报关于反特斗争问题时说到：“河南红旗政策下，假圣旨自首者（如XXX），有真旨自首者（如少奇允许薄一波自首）。”

(3) 薄一波同志一九四五年一月写给毛主席的一九三六年秋季与他同时出狱者名单。毛主席阅后批：“北方出狱干部，一九四五年一月薄一波写出，存。”

(4) 刘澜涛同志一九六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写给周总理、陶铸同志的信和周总理于十一月二十四日写给毛主席的报告。周总理的报告说：“经与陶铸、康生两同志商量，因这一集体自首案牵连人甚多，而当时确为少奇同志代表中央所决定，“七大”、“八大”又均已审查过，故中央必须承认知道此事。”毛主席批示：“照办”。

二、需要更正的几个问题。

(1) 刘少奇同志到北方局工作的时间问题。根据张闻天同志一九六七年四月十六日写的补充材料，我部《关于“六十人案件”的调查报告》中，说刘少奇同志是在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到北方局工作的。

经查，据当时在北方局工作的李大章、高文华、安建平、王林、王伯华，与刘少奇同志同行的谢飞等同志证明，和刘少奇同志简历表底稿记载，刘少奇同志到达北方局工作的时间实为一九三六年春。

(2) 关于任作民同志出敌反省院的问题。我部《关于“六十人案件”的调查报告》中，引用了安子文同志关于毛主席对任作民同志的说法：“我听说他是经过党的决定履行自首手续的”，“后来才知道他在牢里任支部书记，是支部自己决定履行自首手续的，这和你们的情况完全不同”。

经查，任作民同志一九三七年十月出敌反省院的问题，中央党务委员会一九四零年十月四日作过审查决定，认定“（任）作民同志在反省院中确是最后无条件释放”。董必武同志办公室一九六七年六月六日给任作民同志爱人丁祝华同志复信说：“董老说，任作民同志是经过武汉办事处交涉后从湖北反省院释放出来的。”安子文同志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一日写信说：看来董老办公室所写的材料

是比较可靠的。但是毛主席的确向我说过任作民同志出狱的事。究竟主席听谁说的？还是有人向主席书面反映的？我无从猜测。

据此，任作民同志出敌反省院问题，应以中央党务委员会一九四零年十月四日所作审查决定和董必武同志的证明为准。

(3) 关于刘尊祺同志出敌反省院的问题。我部《关于“六十一人案件”的调查报告》附件之十七、十八，薄一波、刘澜涛同志谈一九三六年出敌反省院的情况说，刘尊祺是叛变出狱的。

据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领导小组一九七九年一月关于刘尊祺同志的复查结论，刘被捕后没有暴露党员身份，没有出卖同志和组织，一九三三年五月经王卓然等人无条件保释出反省院，决定恢复刘的党籍。刘澜涛同志一九七九年一月八日写信说：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下旬外文出版社的同志介绍，刘尊祺是由当时东北大学秘书长王卓然保释出狱的。因之，一波、子文和我三人向组织写了说明，刘尊祺不是自首叛变出狱。

据此，刘尊祺同志一九三三年出敌反省院的问题，应以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领导小组的复查结论为准。

此外，有关同志写信和来电话证明，杜伯阳同志是一九五七年三月在西安病故的，不是解放前去世的；王墉同志牺牲前任临汾八纵队二十三旅旅长，不是“临汾旅旅长”。

以上补充报告妥否，请批示。

中共中央组织部一九八〇年四月二日

注释

[1] 此件原题是《中共中央通知》。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冤假错案的平反已经开始部分地进行，但是遇到了严重的阻碍。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中央工作会议期间和三中全会以来，中央批发了一系列文件，为冤假错案平反。这类文件除收入本书的以外，还有相当数量未能一一选用，主要有下列各件：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一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印发经中央批准的《关于建议为“中宣部阎王殿”彻底平反的请示报告》；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一日中共中央同意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关于为宁夏青铜峡“反革命叛乱事件”冤案平反的请示报告》的复

电；一九七九年二月三日中共中央批准的中央统战部《关于建议为全国统战、民族、宗教工作部门摘掉“执行投降主义路线”帽子的请示报告》；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五日中共中央同意云南省委、昆明军区《关于沙甸事件问题的平反通知》的复电；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中共中央关于为彭真同志平反的通知；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六日文化部党组关于为“旧文化部”、“帝王将相部、才子佳人部、外国死人部”大错案彻底平反的决定；一九七九年三月五日中共中央批转总政治部《关于肖劲光同志问题的复查报告》；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一日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批转总政治部《关于为“总政阎王殿”等冤案彻底平反的请示》和《关于为“总政阎王殿”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关于为“谭政反党宗派集团”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八日中共中央关于撤销中发〔1970〕44号文件及其附件的通知；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八日中共中央关于为“杨、余、傅事件”公开平反的通知；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六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为“档案工作中反党反社会主义黑线”等错案彻底平反的通知；一九七九年六月八日中共中央转发中央组织部《关于陆定一同志问题的复查报告》的通知；一九七九年六月二十九日中共中央同意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三家村”冤案的平反决定》等几个文件的复电；一九七九年八月四日中共中央批转中央组织部《关于为小说（刘志丹）平反的报告》；一九七九年八月二十四日中共中央批转总政治部《关于袁升平同志问题的复查报告》；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十二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复查高等学校划为反动学生问题的请示报告》；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六日中共中央关于为所谓“华北山头主义”平反的通知；一九八零年一月十日中共中央关于为谭震林同志平反的通知；一九八零年五月二十日中共中央关于为罗瑞卿同志平反的通知；一九八零年六月十四日中共中央批转中央组织部、总政治部《关于为“新疆马明方案”平反的报告》；一九八零年七月十五日中共中央组织部转发经中央批准的《关于为一九六六年前的中央组织部彻底平反恢复名誉的请示报告》；一九八零年七月二十四日中共中央关于为肖华同志平反的通知；一九八零年七月二十八日中共中央批转总政治部《关于黄克诚同志的复查结论》；一九八零年八月二十六日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批转总政治部《关于为李德生同志平反的报告》；一九八零年十月二十三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经中央书记处批准的《关于为原中央办公厅和杨尚昆等同志平反问题的请示报告》；一九八零年十二

月十八日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印发经中央同意的《关于为中央监察委员会彻底平反恢复名誉的请示报告》；一九八一年九月九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央为甘肃、河南、陕西等省地下党被诬陷为“红旗党”问题平反的通知；一九八二年二月十八日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河北省委《关于为“冀东党”冤案平反的报告》；等等。

[2]《关于“六十一人案件”的调查报告》附件，从略。

来源：原载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汇编（上）》，
北京：人民出版社〔内部出版〕，1982年

2010年10月20日初稿

2012年3月16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三册（2）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三章 十一届三中全会

第二节 大规模的平反翻案

本节资料

一九七九年一月四日，中共中央转发上海市委《关于解决所谓“一月革命”问题的请示报告》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上海市委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四日《关于解决所谓“一月革命”问题的请示报告》。现将此件转发至县、团级党委，其要点可口头传达到群众，但不要登报和广播。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一月四日

《关于解决所谓“一月革命”问题的请示报告》

党中央：

一九六七年一月间，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等人在上海进行全面夺权，他们把这叫做“一月革命”。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广大干部和群众要求弄清事实的真相，明确问题的性质。天安门事件平反以后，这种要求更为迫切，更为强烈。当前解决这个问题的条件已经成熟。现将我们的意见报告如下：

（一）

所谓“一月革命”，是指从一九六七年一月四日张春桥、姚文元窜回上海，到二月五日建立“上海人民公社”这一段时间内，他们从上海打开缺口，进行全面夺权的阴谋活动。

一九六六年，张春桥、姚文元就同林彪、陈伯达、江青相勾结，竭力煽动群众“集中目标攻上海市委”，“造上海市委的反”。并通过处理“安亭事件”，背着上海市委同王洪文等签订“五条”协议；当赤卫队起来反对他们炮制的“五条”协议时，他们就造赤卫队的谣，制造“康平路事件”，把赤卫队搞垮，进而把上海市委和各级组织搞瘫痪。张春桥在分析一九六六年底上海形势时曾得意地说，赤卫队进入康平路，“我们打电话叫造反派赶快参加战斗。这次较量是个转折点，这一仗一打，市委瘫痪了，垮了，讲话没人听了，赤卫队也垮了”，“上海的桃子熟了”。一九六七年一月四日，张春桥、姚文元急忙赶回上海。一下飞机，就分别找徐景贤、王承龙和“工总司”的几个头头密谈。张春桥说：“我和姚文元两人也参加你们一起。”并煽动说，“对市委不必再抱什么幻想”，“当前的基本问题是把领导权从走资派手里夺回来”，“把要害部门控制起来”。一月四日，《文汇报》第一个宣告夺权；五日，夺了《解放日报》的权；九日恢复出版了已经停刊的《支部生活》。张春桥、姚文元就通过这些报刊，“要点谁的名，就点谁的名”，大造打倒一切，全面夺权的反革命舆论。

一月六日，他们假借全市各造反组织的名义，召开了“打倒市委大会”，批斗了陈丕显、曹荻秋、魏文伯、杨西光等同志，并把全市几百名局级以上干部揪到会场陪斗，宣布不再承认曹荻秋同志为上海市委书记、市长，勒令陈丕显同志交代所谓“反革命罪行”，压中央彻底改组市委。这个大会的策划者就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大会的发言稿和口号也是经张春桥、姚文元审查修改的。这一次大会后，市委、市人委的所有机构被迫停止办公，全市的实际权力落到了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的手里。

接着，张春桥、姚文元又同王洪文、徐景贤等人密谋策划，颠倒黑白，混淆是非，把当时由他们一手造成的生产瘫痪、交通阻塞、经济主义妖风等严重情况，倒栽到陈丕显、曹荻秋等同志身上，欺骗中央，蒙蔽群众，在全市进一步掀起戴高帽子、游街、揪斗的恶浪，大规模地迫害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

在此期间，张春桥、姚文元几乎天天同陈伯达、王力等人通电话，紧密配合，通过他们控制的舆论工具，不断煽动“展开全面夺权斗争”。在这股逆流冲击下，搞乱了全国，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

在搞垮各级党政组织和群众团体的同时，张春桥、姚文元策划建立他们的全市性

政权组织。一月八日，建立了“上海市抓革命促生产火线指挥部”，夺取了铁路、海港、长航、邮电等局的领导权。张春桥叫嚷说：“火线指挥部可以称为‘经济苏维埃’，代替上海市人委。”他们还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保卫委员会”来代替上海市公安局，用“造反派组织联络站”作为全市最高机构来代替市委，实际上就是妄图以他们的面貌来改造党、取消党。张春桥并授意徐景贤去找“工总司”头头策划贴“拥护张春桥当市委第一书记”的大标语。一月十九日，他们在拼凑班子的会议上，狂妄地把他们的反革命夺权同“巴黎公社”、“十月革命”相比，说可以叫做“一月革命”，全市政权组织可以叫做“新上海公社”，成立宣言可以定名为《一月革命胜利万岁》。二月一日，“一月革命万岁”的标语贴遍全市。二月五日，“上海人民公社”正式开张。这个名称，是张春桥同陈伯达、王力等人一起合谋的。张春桥说，上海人民公社的成立，“标志着旧市委、旧人委实行资产阶级专政垮台了，标志着上海无产阶级广大的革命人民夺了权，当了政”。并说：“继续夺取政权，巩固政权，这是斗争的中心，斗争的焦点，成败的关键。”后来因为遭到毛主席的批评，他们才不得不改换成“革命委员会”的名称。但名称改了，实质并没有丝毫改变。

林彪、“四人帮”在这一阴谋活动中，瞒上欺下，大耍反革命两面手法。他们一面盗用群众组织、群众运动的名义，去欺骗党中央、毛主席；一面滥用毛主席的威信，去逼迫群众。比如，明明是他们自己把一月六日大会的口号定为“打倒陈丕显、曹荻秋”，在五日向中央的简报上却说：“明天造反派开大会，批判市委，口号升了级，变成打倒陈丕显、曹荻秋。”再如，王洪文等人制造的“安亭事件”发生后，陈伯达又发电报又叫张春桥亲自赶来，一再要华东局和上海市委“顶住”，坚决不能承认“工总司”是合法的革命组织，不能承认卧轨拦车是革命行动。可是，一转眼间，张春桥却签字承认了这一切，反过来倒要华东局和市委作检查。当时，陈丕显、曹荻秋同志就曾责问陈伯达、张春桥，为什么背着上海市委签订协议，出尔反尔？事后却被倒打一耙，强加上了“炮打无产阶级司令部”的莫须有罪名。凡此等等，都充分暴露了他们反革命两面派的面目。

(二)

以上事实充分说明，所谓“一月革命”，完全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精心策划的一个大阴谋，是一场反革命风暴，一股反革命逆流，是他们搞乱全国，进行全面篡党夺权的一个严重步骤。它的矛头是针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各级领导干部的，是向无产阶级夺权，向党中央、毛主席夺权。

文化大革命前上海市的十七年，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一直占主导地位，上海市委的工作，成绩是很大的，绝大多数党员、干部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广大工人阶级是作出了卓越贡献的。在这十七年中，上海市委在党中央和毛主席、周总理的直接领导和亲切关怀下，带领全市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干部，胜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把一个半殖民地的旧上海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新城市，把一个“冒险家的乐园”建设成为我国重要的工业和科学技术基地。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把上海市委诬陷为“修正主义的”、“反革命的”“旧政权”，把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陈丕显、曹荻秋等一大批领导干部打成“叛徒”、“特务”、“走资派”，强加种种莫须有的罪名，进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完全是颠倒黑白，混淆是非。

策划这一篡党夺权反革命阴谋的头目和主要骨干分子，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以及他们的余党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朱永嘉、陈阿大、潘国平、黄金海、戴立清、马振龙、叶昌明等人。他们确实是一伙反革命的野心家、阴谋家、两面派、叛徒、特务、阶级异己分子和新生资产阶级分子、地痞流氓、打砸抢者、反动文痞。他们通过这一场篡党夺权的大阴谋，结成了反革命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

他们夺权以后，疯狂推行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和反动政治纲领，大量制造假案、错案、冤案，对广大干部和群众实行法西斯专政，疯狂地进行迫害，逐步把上海变为搞乱全国、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反革命基地。上海市广大干部和群众对他们的倒行逆施，早已十分痛恨，采取各种方式进行了抵制和斗争，直至“四人帮”彻底垮台。粉碎“四人帮”以后，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迅速夺回了被他们篡夺了的上海市党政领导权。

(三)

为了充分调动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我们打算在党中央批准后，市委明确宣布所谓“一月革命”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策划的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阴谋，把被他们颠倒了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宣布在所谓“一月革命”中被公开点名批判的陈丕显、曹荻秋、魏文伯、杨西光等同志，所有被迫害的赤卫队等群众组织和干部、群众，以及一切假案、错案、冤案，予以彻底平反，恢复名誉，一切诬陷不实之词，予以统统推倒；宣布对参与策划所谓“一月革命”，并在以后继续进行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主要骨干分子逮捕法办，以平民愤。同时，向干部和群众说清楚，策划这一反革命阴谋的，只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及其一小撮余党，当时的各群众组织和群众是受蒙蔽的，是没有责任的。要团结一致，共同揭批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策划的所谓“一月革命”的严重罪行，揭批他们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和反动思想体系。根据“既要解决问题，又要稳定局势”的方针，我们意见，对这一问题的处理，可以先在内部做好工作，从上到下，从党内到党外，统一认识，妥善解决。今后视情况再公开报道处理的结果。

我们相信，彻底揭露一月反革命风暴的真相，必将得到上海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热烈拥护，有利于进一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一心一意搞好四个现代化。

以上报告当否？请批示。

中共上海市委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四日

来源：原载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汇编（上）》，北京：人民出版社〔内部出版〕，1982年

一九七九年一月七日，胡乔木在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宣传部长座谈会上的讲话摘要
现在，思想理论工作正处在一个重要的历史时期。由于林彪、“四人帮”的长期干扰，有些旧的说法需要继续清理。我们应当有足够的理论上的勇气，敢于提出问题，解决问题。要有远见，能够看到我们所处的历史条件将向着什么方向发展，使我们的思想理论工作，适合于历史发展的需要。对有些重大的理论问题的提法，要继续进行讨论和研究，弄清楚它们的客观意义和科学涵义。

比如，“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这个口号，究竟是什么涵义，它的科学根据

是什么，继续使用好不好，就值得重新研究。这不仅是一个理论问题，而且是一个现实问题。这个口号本来不是毛主席提出的，而是“四人帮”一伙提出的。它公开见之于文字，最早是在一九六七年两报一刊编辑部写的《沿着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开辟的道路前进》一文中。后来有人把它写到了“九大”政治报告中，他在向中直机关干部传达“九大”精神时，又作了发挥。这个口号提出以来，报刊上发表过不少文章，但始终没有把它的涵义和根据讲清楚。列宁指出：“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通常讲的政治革命，总是指推翻一个统治阶级，夺取政权。这个口号是在文化大革命高潮中提出来的，它是同当时的实践即“夺走资派的权”的实践联系在一起的，与后来的“老干部=民主派=走资派”的反动公式也有重要关系。林彪、“四人帮”一伙，利用这个口号，竭力混淆革命和反革命的界限，制造了一整套向无产阶级全面夺权的理论。今天如何对待这个口号，与如何估计目前和今后的阶级斗争有关，也与如何解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论有关。按照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论，阶级斗争（无论是否属于人民内部矛盾）是完全可以正确处理的，这种正确处理是否应该叫做“继续革命”？今后，这种涵义不清的口号，在现实生活中仍然可能成为不安定的因素。讲清楚这个问题，对党的理论和实践，对中国革命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都有重要的意义。至于采取什么方式讲清楚，那需要考虑。

对于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的形式和作用的认识，也是很迫切需要解决的重要理论问题。毛主席在八届十中全会说：“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后来有人在主持修改“九大”党章总纲中也采用了这个说法，说，在社会主义社会“这个历史阶段中，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还存在并不等于始终存在，而且还存在的提法，也需要根据从那时到现在的社会实践来检验，这样我们才能弄清楚究竟在哪些范围内存在。有人说列宁讲过在无产阶级专政时代始终存在着阶级斗争，这里要注意，无产阶级专政时代和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并不是一个概念，列宁当时显然认为无产阶级专政并不构成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列宁说：“社会主义就是消灭阶级”。如果说在社会主义社会，阶级和阶级斗争始终存在，那怎么消灭阶级，怎么进入共产主义？那岂不等于说，社会主义永远不是社会主义，或永远不能实现消灭阶级的社会主义。

义？这种“始终存在”的错误提法，迫切需要纠正，也很容易纠正。

在社会主义社会，阶级斗争在什么范围、什么条件下存在？它是不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或者能不能始终作为动力？它对社会前进究竟起怎样的作用？生产斗争、科学实验是不是推动社会前进？生产斗争与阶级斗争的关系如何？这些问题，都需要重新进行认真的实事求是的科学探讨。

又比如，“以阶级斗争为纲”，应当怎样理解？这个提法，要看在什么意义上、在什么范围内讲才有意义。不讲清楚就会引起思想上和实际工作中的混乱。人们会认为，只要还有残余形态的阶级斗争，这种斗争就还是社会前进的动力。这样势必造成阶级斗争的人为的扩大化。而且，照这样推论，社会一旦消灭了阶级，失掉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根据，社会发展就似乎没有纲、没有动力，或者忽然有别的矛盾起而代之，成为纲和动力了。这是牵涉到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问题，一定要根据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作出正确的、科学的解释。

毛主席在七届二中全会提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已经成为国内的主要矛盾。但是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这一矛盾是否仍然是主要矛盾？《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并没有这样说，而是以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一九六六年以后，林彪、“四人帮”借口抓主要矛盾、抓纲，来反对社会主义建设，反对把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实现四个现代化上面来。在这个问题上的混乱，现在不能再继续下去了。

与阶级斗争相联系的一个问题，是党的发展问题，党的历史问题。党内斗争，是否都是社会阶级斗争的反映，都是路线斗争？党的历史是否只是路线斗争的历史？《人民日报》已经发表了这方面的文章，这个问题提得很重要。党内存在路线斗争，这是事实。但是。党的历史不等于就是路线斗争的历史，如果党内任何斗争都是路线斗争，那么，党内就几乎天天存在路线斗争。显然这是很荒谬的。党内斗争的情况很复杂，是否一定要把某几次斗争指定为路线斗争，并且一定要一次一次地排列起来？这样是不是把复杂的现象简单化，并且会不会产生许多牵强附会的说法？很长时间以来在一些同志中间形成这么一种心理，似乎党内的任何斗争不提到路线斗争的高度上来，就没有重要意义，就象吃饭没有吃饱似的，总不过瘾。这种考虑问题的习惯是一定历史阶段形成的，对党内生活的影响是严重的。大家认为，谁犯了路线错误，这个人似乎就一切都错了，等于宣布了政治

上的死刑，在相当时间内同反革命差不多。因而造成党内生活的紧张状态和不正常状态。这种简单化的提法对党的发展究竟有没有必要，究竟是否有利，究竟是否合乎实际，当然也要根据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原则，加以科学的探讨，否则会搞得不能自圆其说。乌克思、恩格斯、列宁一生都进行过不少党内斗争，但是他们并没有说进行过多少次路线斗争，别人也没有这样说过，因为没有必要这样来归类和计数。把党内一切复杂的斗争都简单化成为一定的刻板的模式，我们以后有没有必要继续这样做？

总之，需要重新研究和探讨的问题很多。我们一定要完整、准确地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维护它的严整的科学思想体系。这对我们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是十分必要的。

一九七九年一月七日

来源：《三十年来阶级和阶级斗争论文选集》第三集（上册）（1976.10—1979.9）
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图书资料室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一日，胡耀邦在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宣传部长座谈会结束时的讲话

我们的会议原定开七天，今天第五天就要结束了。同志们向中宣部提了很多很好的意见，我们来不及研究，今天不能讲。经过研究之后，我们要一个一个加以解决。还提出一些理论问题，有些问题提得很好，应该回答。但是要请我们的理论家们经过研究，写出东西，在报刊上发表。要我讲也讲不清楚，我不是搞理论工作的。

这次座谈会上发了一些文件，包括我的两个讲话，乔木同志的一次讲话，关于传达、宣传三中全会精神应注意的几个问题，还有一个宣传提纲，对外宣传工作的若干意见，今年要开的会议的大体设想，你们都可以带回去。我的讲话里面有些措词，可能有不准确的地方，比如“背靠马列，面向实际”，报刊上不要引用。这次座谈会传达不传达？快传还是慢传？大传还是小传？都由你们作主。传，不犯错误；不传，也不犯错误。上下之间、左邻右舍之间的关系不要搞得那么紧张、森严。这个会议的传达多讲几句，少讲几句；传精神，传全文，都没有关系。出点纰漏也好，不出纰漏也好，都不要抓辫子，都不要算什么账。传达的事情你们

自己作主。以后中央同地方的关系，各部门之间的关系，都不要搞得那么刻板、森严，那不利于我们党的团结。我们的会议就到此结束。这算第一个问题。

第二个问题。我们在开会期间向中央写了一个《关于建议为“中宣部阎王殿”彻底平反的请示报告》，中央批了。现在我把全文念一下（略）。

这个报告，中央主席、副主席都圈阅了。我们马上把它作为中央批准的文件发给全党（全场热烈鼓掌）。解放以后的中央宣传部，正如这个报告上所说的，在毛泽东同志直接领导下，做了大量的工作，成绩是主要的，是党的比较得力的思想工作部门。文化大革命前这十几年，党的各级宣传部门不但做了大量的工作，而且培养了千千万万个马克思主义的宣传干部、理论干部，留下了很好的影响。宣传战线的同志们长期遭受林彪“四人帮”的迫害，遭遇很惨。在这个过程中，绝大多数的同志站稳了马列主义的立场，坚持了原则，同林彪、“四人帮”的迫害做了顽强的斗争。这也说明全国宣传战线的广大干部是好的。粉碎“四人帮”以后，绝大多数同志陆陆续续解放了，起用了。是不是还有一些人的材料没有彻底销毁？是不是有些同志的工作分配不恰当？还有多少，我不清楚。这个报告转发下去后，全国各级宣传部门有责任督促各级党组织，对凡属因林彪、“四人帮”搞的“阎王殿”一案而受诬陷的同志，要迅速加以平反，并且把善后工作搞圆满。前天我们接到中央的批复后，在部务会议上决定，指定几位同志力争在一月底以前，写一篇彻底平反的文章，在报刊的显著地位上发表。“中宣部阎王殿”平反，拖后了一点，后来居上，也有好处。过去宣传部门的老将们，久经考验的许多同志，现在仍然在宣传战线上工作，使我们这条战线有坚强的骨干，为我们现在宣传战线生色不少。这些话在平反的文章中都要写进去。文件下达、文章也见报后，建议各级宣传部门很好地学习、讨论一下。这是我们宣传部门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

只是有一点这里要提一下，就是关于陆定一同志。中央已经把他接回来了，住在北京医院，身体很好。他在长期主持中宣部的工作中，做了很多工作，成绩是主要的。而且在遭受迫害的十几年里，表现也是坚强的，很好的。前几年在“四人帮”的陷害下，他被扣了三顶帽子：特嫌、阶级异己分子、反共老手，中央发了一个文件到全党。现在，中央组织部正在复查这个结论。要等中央批准复查报告以后，他的名字才能见报。最好为中宣部平反的文章发表在陆定一同志的问题完

全平反之后，但是恐怕不容易。他的复查结论要象“六十一人案”的结论那样，讲出个道理来。月底前如来不及，文章可以先不指名，就说是原中宣部领导人吧。第三个问题，理论工作务虚会，向中央请示了一下，华国锋同志、邓小平同志已经同意，拟于最近召开。前天部务会上商定，准备分两段开：先是中央的一些单位参加，一百人左右，各省要求派个代表来也可以。一月十八日就开，开到二十七号，春节休息。这一段开二十天，春节前十天，春节后十天。到二月中旬，请各省再来二百人，中央一些单位也再扩大一些，共四百人，再开十天左右，到二月底开完。前一段以小组会为主，后一段以大会为主。后一段是以中央名义召开，要请主席、副主席讲话。这是大体上的计划。要下这么个决心：以理论工作务虚会为起点，今年一年，再写出一批有份量的理论文章来。现在就要开始考虑，经过调查、研究，还有哪些被林彪、“四人帮”歪曲篡改了的重大理论问题，在党内外、人民群众中最紧迫地需要继续澄清问题。我们设想，一九七九年，还要写出那么五、六篇，七、八篇或者上十篇有份量的理论文章来。

在理论工作务虚会上，除去主席、副主席讲话外，能不能通过我们大家合作，由理论战线上的专家们，在会上也拿出那么两、三篇或三、四篇文章。现在就开始选题，比如关于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问题。这个问题比较混乱，人们最关心，恐怕需要我们根据马克思主义学说弄清一下。总之，要写出一批重要的较有份量的文章来。这就向我们提出了一个问题，在写作过程中，在理论讨论中，把理论班子充实、健全起来。我们中央机关有七十七个单位，其中有理论班子而且工作比较出色的，不知同志们怎么看，也就是四、五家，六、七家。工作做得生动活泼的，有成绩的，成绩比较显著的，卓有成效的，究竟有几家？这不能个人说了算，要群众公议。有，肯定是有；多，不能算多。人民满不满足？是不满足的。各部委党委有责任充实这个理论班子。能不能这样设想：今年中央一级配备、组织二十个左右的理论班子。比如中宣部还没有这样的班子，要筹建这样一个一班子；工、青、妇是不是联合起来搞一个班子，编制还是在各家。党的群众运动，有共同的规律。总之，大约有这么一些家：社会科学院、中国科学院、毛著编委会办公室、国务院研究室、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央办公厅、中央组织部、文化部、中央宣传部、计委、红旗、工青妇、政法、外事。还不算军队。在现有基础上加以充实，组成十五个到二十个，首先要讲质量。搞他一批理论文章，组织

一批理论班子，这是我们今年的奋斗目标之一。也建议一下，二十九个省、市、自治区，你们也可以召开理论工作务虚会，不必等我们，百花齐放。中央部门也是如此，不要等中央宣传部的理论务虚会开了再开。互通情报是可以的，但不要等。也请你们有计划地把班子组建起来。首先抓省和大市一级，然后中等市，比如鞍钢、青岛。经过几年的努力，培养、锻炼出一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队伍，一支有水平的，理论和实际密切结合的，能够独立作战的队伍。这样可不可以？

其他工作的会议，基本上按照发给同志们的那个单子进行。（朱穆之同志插话：大家希望研究干部学习问题的会议能提早一点开）也可以嘛，三月初开，那个会议单子可以调整。从今年下半年起，全党要大办学校。我已两次向华主席报告过了，他赞成。有一个同志对我说，干部学习内容怎么提得完整些？这个话，上次讲得不很完整。我那个讲话中说的是党的工作干部，首先是宣传干部要学习马列主义、毛主席著作。至于科技战线的业务干部，你强调学马列，他强调六分之五，他主要是学他那一门专业，也要学马列。我们一千七百万干部，在学习上要因人制宜。做宣传工作的，不注意学马列不行。搞经济的，搞自然科学的主要学专业，学自然科学。六分之五的原则不能变。不能规定所有各条战线都来学马列，这样要犯错误。要分别不同业务、不同情况来安排学习，要因人制宜。我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讲话，少了三个字：学科学。有些同志还要从学文化开始。大规模办党校、学习班只能从今年下半年开始。千万不要光强调学马列和毛主席著作，这不是实事求是的。

第四个问题。关于传达中央工作会议和三中全会精神的几点建议。我请示过华主席。这些建议不单是对宣传部门的，也请同志们回去后转告一下党委。从中央收到的报告和电话中看，各省市都在开常委扩大会或三级干部会，传达三中全会的精神。最快的，春节前可以开完。大多数省市春节前只开到常委一级，春节后再有一段时间，把县上的同志找来。陕西是一竿子插到底层。这就有个如何把传达安排得更好一些的问题。会不会丧失一些时间？今天，中央发了三个有关农业问题的文件，即中央关于加快发展农业若干问题的决定，修改后的农村人民公社六十条，中央关于地富摘帽问题及地富子女成份问题的决定。这方面的工作量很大。三中全会的传达很重要，不是什么一步、两步可以做好的，恐怕要走三步。第一步，各省市召开省、市委常委扩大会议，只可能领会文件精神，主要是主席、副

主席的八个讲话，统一思想，发扬民主，解决一批本省、市的重大遗留问题。第二步，主要是在全党、全民（包括县、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中间，广泛深入讨论中央有关农业问题的三个文件，特别是第一和第三两个，边讨论，边贯彻。采取什么办法为好，请各省郑重考虑一下。不要在省上开，主要在县上开。开三级干部会或四级干部会，生产队也来。这种会也是个大学习班，一边讨论，一边还可以解决遗留下来的问题。省上和地委的同志都到县里去参加会议。这种会十天恐怕开不好，开短了可能走过场，是不是开三个星期，至少两个星期为好。毛主席生前很提倡开这种两级干部、三级干部会议的办法。如春节后开这个会，中间还夹着个元宵节，结束时恐怕就要到了三月中旬，距离春耕只有一个月到一个半月了。中央要求，春耕前一定把三个有关农业问题的文件在公社大队里讨论清楚，把农村广大干部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调动起来，争取今年的农业有个全面的大丰收。不光是粮食，农、林、牧、副、渔都要大丰收。

今天上午，邓副主席同准备到陕西省去当第一书记的马文瑞同志谈话。在他看来，陕西局面略有好转；但因王任重同志去的时间较短，这些年来的问题成堆，形势尚无大的好转。许多问题，不能慢慢腾腾地解决。解决冤、错、假案，要快刀斩乱麻。

请大家回去捎句话，一年之计在于春，春耕前，特别是南方，如不把三个文件讨论清楚，把一系列政策问题解决好，就会又耽误一年的时间。十多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的破坏干扰，在工作方法、工作作风上，我们一些同志习惯于慢慢腾腾，优柔寡断。在政治斗争上，在处理人的问题上，我赞成要多考虑考虑，要三思而后行。但落实政策，处理遗留问题，把工作搞上去，不能慢慢腾飞，象京剧里走台步那样，一年没走几步，这样不行。据我了解，在几百万不脱产干部中、冤、错、假案和成份的纠正等问题，在大部分省市都还基本上没动，急待解决。

然后还有第三步，工业上的问题。有关工业的两年计划，三中全会原则上通过，一月份是发不到各省市了，二月份也不一定能发下去。现在华主席正亲自领导一批人在修改这个文件。两年计划总的是好的，是有雄心壮志的，但没有充分暴露矛盾，有几个重大问题没解决好，得重新修改，重新研究。今天上午，邓副主席和马文瑞同志谈话时也提到这个问题，前几天还找计划部门的同志谈过，看来，

两年计划可能有比较大的修改。首先要把电搞上去。如果电力充足，现有设备可增产百分之三十。其次是交通。码头、公路都不够用，特别是码头，吞吐能力太小，进出口货物堆积如山。第三，要想办法在两三年内，先抓生效快、油水大的东西，换取外汇。如煤炭、石油化工、旅游事业等。许多外国人愿意来中国游览，无非是招待一下嘛！但我们有许多名胜古迹被破坏了，要拿出些钱来修缮一番，还要修些旅馆。

由于两年计划还要修改，各省市对计划的讨论，不要花太大的精力。地县的同志来开半个月的会，愁眉苦脸的，何必呢？所以把这个问题放在第三步走。

我再说一遍，请大家带个口信回去，一定要把第二步走好，把三个有关农业的文件特别是第一、三两个文件讨论好，争取今年的农业全面大丰收。

第五个问题。昨晚，华主席找余秋里、林乎加、姚依林、吴庆彤、黄玉昆等同志和我去谈了四个小时，谈了一个问题：如何认真对待来信来访问题。也请同志们捎话回去。我把昨天谈的主要精神讲一下。

现在各级来信来访很多，有增无减。中央每月收到的来信已突破六万封，到京上访常住的人口在四千人以上。中央组织部也是如此，每月收到来信一万多封。纪律检查委员会一成立，已经收到来信三麻袋。来信来访所以猛增，是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造成的。这是一个历史时期的特有的现象，为建国几十年来所未有。此外，还有我们主观上、工作上的问题。干部、党员、工人、农民的合理要求，如冤、错案的平反昭雪没有得到解决，中央规定的政策还没有在他们身上落实。这些人的正当要求，长期来没有得到合理解决。必须要看到这两个方面。你说，这是“四人帮”遗留下来的，我不管。怎么能不管？你当了县委书记、地委书记、省委书记，怎么能不管？这不是对工作负责、对党对人民负责的态度。中央的意见是，这种现象不能再拖下去了；否则，人心、党心、军心不安，对于实现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不利。如果再加一句的话，对外影响也不好。天安门的游行，云南七万知识青年的罢工，都是香港报纸的头条消息啊。世界上六大洲，有五大洲广播了。我们的负担也很大，中央在操心哪。昨晚，华主席提出一个问题，我们如何做工作，提出要做工作。后来，我们大家说，要认真做工作，认真对待。北京市的同志介绍了他们的经验，由第三把手王磊同志亲自挂帅。能不能按照他们的经验，我们四级：中央、省（市）、地（市）、县（市）

都抽出一个二、三把手亲自挂帅，调集力量，来办这件事。中央、国务院请姚依林、吴庆彤同志抓，军队请总政抓。争取在建国三十周年前解决一批问题，使来信上访从直线上升大大降下来。

华主席着重说了天安门和西双版纳的问题。西双版纳的知识青年七万人联合罢工，已个把月了。七万人中，四川三万多，上海三万多，北京二、三千人。为什么他们那里矛盾特别突出，还是要从我们的工作上检查一下。农场没有办法，强迫命令，违法乱纪严重。中央办公厅打电话给安平生同志，请云南在全省范围内考虑一下这个问题，抽调一批强的干部，加强西双版纳的领导。我认为中央也可以考虑抽三、五百人到西双版纳去帮助他们搞一年工作。抽几个副部长挂帅。我们有的是干部，今年年底要超过一千九百万。华主席反复强调要做好工作。要求各级党委对事情不要推，不要踢皮球，不要受框框的束缚。不要说这是中央定的案子，这是那个部发的文件，我没办法；还是要实事求是，敢于负责，该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去年九月，开了个信访工作会议。有些人提了九个方面的问题，请中央下个文件，规定这九个问题怎么解决。同志们，这样的文件不能发。如一九六二年，在贯彻调整、充实、巩固、提高的方针时，下放一千二百万，有文件规定将来招工优先录取。到现在已经十六年了，有的地方还没有录取。实际上，有些人已经老了，有些已经安置了，怎么能笼统规定统统收回来？不能这样死规定。我们有个原则，实事求是，合情合理。情况非常复杂，要因人制宜。如右派摘帽问题，文件发下去三、四个月了，开除党籍开除错的，就纠正过来，五十万人中，有多少要恢复党籍？有人估计有二十万人，有二十万就二十万，实事求是嘛！解决这些问题的最大障碍是谁定的，谁有什么文件，“我这里解决不了，你上访去！”这怎么行？该怎么解决就怎么解决，无非是要几个钱。钱，中央已经说了，批嘛。冤、错案是很多的，有些人为冤案上访九年，跑了一百几十次，没人理。我觉得，我们当官的，可怕人啦！比较难解决的是知识青年问题和遣散问题。只要大家主动负责，实事求是，大刀阔斧，还是有办法的。请把这个话带回去，认真加以解决。冤、错案的平反成绩不要估计过高。

在上访中，北京的民主墙上，发现另一方面的现象，应该如何对待好？比如，有个“人权同盟”，发了宣言，还和外国人谈了三四个小时，那个“人权同盟”，有十九条纲领。贵州有个启蒙社，有三个人常驻北京。据说这三个人的父亲都是被

镇压的，也可能镇压错了，这三个人也跟外国人挂上了钩。我们冷静地考虑这些问题，绝大多数、千分之九百九十几是合情合理的要求，应该负责解决，但也有千分之几的人要注意。按照华主席的话说，也要做工作。

华主席提到这个问题时，我讲了有五种情况要注意一下。

一，会不会有些搞现行反革命活动的？

二，有没有混进一些对党、对社会主义制度极端不满的人？

三，有没有这样一些人，特别是有些小青年，认为宪法写了集会结社自由，想出风头。革命队伍中有些人是马列主义者或者向马克思主义道路上前进。但也有些人，不想往马克思主义道路上去，而是向民主个人主义者的道路上走，是民主个人主义者。把这些人抓起来不好。现在不要抓，将来也不要抓。他们把民主自由看得高于一切，个人第一。不生产，不劳动，满腹牢骚。这种人的前途有两条：一条，接受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公民；另一条，也有可能发展到在思想上、政治上反社会主义。

四，少数人，千分之一、二，万分之一、二，他确实受了委曲，背了冤枉，这一一定要平反；但平反以后，往往要求更高。这些人多年上访，不愿搞生产，流浪成了习气，乘车不买票，到处找饭吃。我去年一年亲自处理了几百人，确实发现有些人要求太高。比如有一个人，也平反了，也道歉了，工资也补发，他还要求调京工作，我没有答应他。有的要求把给他带帽子的人抓起来等等，要求很高。其中还发现有反过来诬告别人的。

五，精神上有病态的。

讲讲这方面的现象，无非是请大家注意一下。不是说又要去抓人了，是要我们的领导人对这些人多做工作。即或是个别的现象，也要调查，要分析，要做工作。华主席反复讲，对这些人也要做工作。比如民主个人主义者，你不要定他什么分子，要在思想上帮助他；不然，要发展到不好的方面去。五七年我找林希翎谈了四个钟头的话，她听不进去，但是我一直不赞成把她抓起来。要发挥党团组织、街道居民、人民团体的作用，向这些人做思想工作，力求减少这种现象。

最后一个问题，有些同志要我讲讲宣传部的工作怎么开展。我讲不清楚。我想就宣传部门同志们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问题，扼要地说几句，是不是有这么一些问题值得注意：

第一，不要靠别人来帮助解决思想，要自己解放思想。别人来帮助你解决，只能帮你一次。思想解放要靠自己，不要靠人家来帮助，没有什么救世主。有一条可以说清楚，党中央已经讲了好几次了：离开社会主义建设，搞一刀切的全国性的政治运动，今后不搞了，因为搞一次就失败一次。离开社会主义建设，离开繁荣富强，搞什么政治斗争，搞什么政治运动，而且是一刀切，这是不行的。中央这样反复声明了，你还不解放思想，那有什么办法呢？

第二，不要靠人家教给自己如何开动机器。机器要靠自己开动。

第三，不要靠党委重视，要靠自己重视。我们宣传部门的工作搞得好不好，不要靠党委或者第一书记来重视。我们自己来重视就行嘛。主要是靠我们自己用成绩使得广大党员、干部、人民觉得党的宣传部门是重要的。不要靠人家扶，要靠自己干。

第四，不要靠上面、党委指派什么人来加强。人家也不愿来。要靠自己的工作吸引人家愿意报名到你那个地方来。即使你那个地方是“阎王殿”，他也愿意来当“小鬼”，这不是更好嘛！毛主席在世时讲过多少次：捆绑不能成夫妻。党内也是如此，他硬不愿干这个，勉强要他来干是干不好的。不要勉强人家，你要想办法吸引人家到你那里来。

第五，不要等待党委布置你工作，要主动做工作。不要说安排不上，我自己安排嘛。

第六，不要靠自己包办一切，工作还要靠大家来做。特别是我们意识形态、宣传战线，有那么多事，我们干得了？要发动大家的积极性、创造性、主动性，这是三中全会文件上说过了的。

第七，不要化多大的精力去研究那些名词、概念的问题，要把我们的主要精力拿来研究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有关的实质性的问题上。

江苏的刘平同志反映的二十六个问题，我觉得有些问题提得很好，也有某些问题可能一下子不容易搞清楚，我也不大想拿许多精力去研究那些问题。会议第一期简报上华北组的同志讲：“为什么不提以阶级斗争为纲，到底什么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现行政策究竟怎么样，我们有些人总是以过去‘四人帮’灌输的一些东西作为标准。这说明把工作着重点转移过来，首先要抓思想的转变。”我觉得这些话说得有道理。十几年在党员、干部中造成了这样一种思想上的习惯的

势力：“咦！为什么这次没有提‘以阶级斗争为纲’？”“当前的矛盾中，什么是基本矛盾呀？什么是主要矛盾呀？”我觉得这些东西弄清也好，一下子弄不清，也不妨碍我们的伟大事业奔腾前进。有些东西必须弄清楚，有些不带实质性的问题不要过于纠缠。

第八，不要把我们的主要精力，着重去搞那些通知性、规定性的东西，特别是我们高级机关。宣传部的事情很多，逢年过节，内政外交，不要把许多精力荒费在那通知性、规定性的东西上。要用主要精力去研究理论性、路线性、政策性、方针性的东西。凡属这些东西，都要搞得活泼些，带商量的口气，不要下死命令，要摆事实，讲道理。

我讲了这么八点，也讲不出什么道理。可能不止八点，可以再充实它两点。

春节很快就要到了，这个中国人民的传统节日，各地要多上映、上演一些电影和戏剧，使大家过得愉快。城市里要利用春节对知识青年进行亲切慰问，多做一些工作。农村里，要在节日期间多宣传移风易俗，提倡新的道德风尚。康大姐要我说一下，农村里的买卖婚姻问题，要引起我们的注意。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一日，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成份问题的决定

1979.01.11；中发〔1979〕5号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原则通过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考虑到我国农村完成土地改革和实现农业集体化以后，地主富农分子已经经过了二十多年以至三十多年的劳动改造，他们当中的绝大多数已经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因此对地富分子的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的成份问题，作了适合新的情况的相应规定。中央认为，各地在新“六十条”的讨论和试行过程中，落实好这方面的规定，将有利于更好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为此，中央特作如下决定：

一、除了极少数坚持反动立场、至今还没有改造好的以外，凡是多年来遵守政府法令、老实劳动、不做坏事的地主富农分子以及反革命分子、坏分子，经过群众评审，县革命委员会批准，一律摘掉帽子，给予农村人民公社社员的待遇。

二、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农村人民公社社员，他们本人的成份一律定为公社社员，

享有同其他社员一样的待遇。今后，他们在入学、招工、参军、入团、入党和分配工作等方面，主要应看本人的政治表现，不得歧视。

三、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社员的子女，他们的家庭出身应一律为社员，不应再作为地主富农家庭出身。

四、各地应把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的订成份问题，作为一项重要工作认真做好。要从党内到党外，组织广大干部和群众认真学习党的政策，做好地、富、反、坏分子及其子女的思想教育工作。对确定摘帽子的地、富、反、坏分子和新订成份的地富子女，要在公社和生产大队范围内张榜公布。同时，对至今确实没有改造好的极少数地、富、反、坏分子，要继续加强监督和改造，并实行给出路的政策，什么时候改造好了，什么时候就摘掉他们的帽子。

来源：原载《公安建设》1979年第2期，第1-2页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七日，中共中央批转中央统战部等六部门《关于落实对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政策的请示报告》的通知

1979.01.17；中发〔1979〕6号

中央同意中央统战部、中央调查部、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民政部、总政治部《关于落实对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政策的请示报告》，请贯彻执行。

爱国一家，既往不咎，一视同仁，量才录用，妥善安置，是毛主席、周总理为我党制定的对起义、投诚人员的一项重要政策。这项政策，在历次国内革命战争中，尤其是在解放战争时期，对于瓦解敌军，发展革命统一战线，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当前形势发展很快，各级党委要加快步伐，跟上形势，组织力量，认真落实对起义、投诚人员的政策。这不仅对恢复党的优良传统是必要的，而且对台湾归回祖国、完成祖国统一大业，有着重要的意义。

中央统战部等六部门关于落实对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政策的请示报告

1979.01.09

最近，我们调查研究了对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政策的落实情况，现将存在的问题和意见，报告如下：

二十多年来，各级党委按照党的政策，对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进行安排、使用、

团结、教育，做了大量工作，产生了很好的影响。许多起义、投诚人员积极工作，努力学习，有的被评为先进工作者，有的成为专业技术骨干，有的参加了中国共产党，有的担任了领导职务，在社会主义建设和对台湾的工作中发挥了作用。但是，由于我们工作上的问题，党对起义、投诚人员“既往不咎”的政策在一些地区和部门还没有真正落实。特别是林彪、“四人帮”猖獗期间，党的这一政策受到严重的破坏，对起义、投诚人员强加以“假起义、真潜伏”等罪名，制造了许多冤案、假案、错案。有的被害致死、受刑致残。不少人因历史问题被戴上历史反革命分子的帽子，判刑、关押、劳改、管制，或开除公职，强令回乡，家属于女受到株连。这些问题造成了严重后果，损害了党的威信，不利于安定团结，使台湾和海外的国民党军政人员对我党的政策产生了疑虑。

国民党军政人员起义、投诚是爱国行动，我们党对他们的一贯政策是：爱国一家，既往不咎，一视同仁，量才录用，妥善安置。这是毛主席、周总理为我党制定的一项无产阶级政策，我们要坚决贯彻执行，认真解决当前存在的问题。

(一) 对冤案要昭雪、假案要平反、错案要纠正，做好善后工作。

(二) 凡因历史问题或主要因历史问题而被戴上历史反革命分子帽子或其他帽子的，一律摘掉。被判刑的撤销原判。被关押、劳改的予以释放。被管制的予以解除。对他们都要恢复公民权，仍按起义、投诚人员对待。

(三) 因追究历史问题被开除公职的，能工作的分配适当工作，恢复原来工资级别。文化大革命前处理的，不补发工资，其中生活特别困难的，应给予必要的补助。文化大革命期间处理的，补发工资。不能工作的，作退职、退休处理，被开除公职期间计算工龄。原在军队工作再回军队，有关问题，由原单位协助当地妥善解决。

(四) 起义、投诚后按当时有关规定资遣回家的，不再重新安排，年老体弱丧失劳动能力无人赡养的，给予社会救济。

(五) 在起义、投诚中有重大贡献或影响较大的，可在政治上予以适当安排。

(六) 对起义、投诚人员的家属子女不得歧视。他们入党、入团、参军、升学、就业等不应受影响。因受株连失去工作的，准其返回原单位工作，但过去参军的不再回军队，由政府安排。

(七) 在文化大革命中被查抄的财物，应退还本人或家属。查无下落的讲明情况，

做好思想工作，酌情处理。

各级党委要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省、市、自治区应有一名书记或主要负责同志主管，由有关部门组成专门机构负责落实这项工作。复查、安置等工作，原则上由原处理单位负责，原单位已撤销的，由其上级单位负责。所需增加的劳动指标和社会救济经费，由各省、市、自治区解决，如确有困难，报国家劳动总局和财政部、民政部统一解决。

来源：原载《公安建设》1979年第5期，第17-20页

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七日，公安部关于撤销几个错误文件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公安局：

在文化大革命中，谢富治、李震、施义之等秉承林彪、“四人帮”的旨意，为了砸烂公检法，推行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炮制了一些错误文件。经过清理，由公安部印发的错误文件主要有：

- 一、一九六九年一月八日公安部印发的《关于群众专政的几个典型报告》小册子。
- 二、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公安部《印发上棉十七厂党委关于实行民兵、治保、消防“三位一体”的两个材料的通知》。
- 三、一九七六年六月施义之在公安局长座谈会上的讲话，《公安局长座谈会纪要（讨论稿）》（有些参加会议的代表抄回去传达了）。

对上述文件，予以撤销。

此外，过去公安部发的文件、简报中，属于“两个否定”、“一个砸烂”、推行“三位一体”以及“反击右倾翻案风”等内容，一律废除。

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七日

来源：原载《公安建设》1979年第4期，第8-10页

一九七九年二月三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关于认真贯彻中发[1978]78号文件抓紧复查纠正冤、假、错案的通知

1979.02.03; [1979]11号

各总部、各军区、各军兵种、国防科委、国防工办、军事科学院、军委直属各院校政治部：

中央批转的中共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关于抓紧复查纠正冤、假、错案认真落实党的政策的请示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在军队中同样存在。由于林彪、“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破坏和“砸烂公检法”反革命口号的影响，军队中发生的冤、假、错案相当突出，仅据七个大单位统计，在一九七八年复查处理的三百四十六起刑事申诉案件中，即占百分之四十点七。

粉碎“四人帮”后，各单位遵照党中央、中央军委的指示，复查处理了一批刑事申诉案件，撤销和改判了部分冤、假、错案，工作是有成绩的。但发展不平衡，进度较快的单位只是少数，多数单位至一九七八年底只复查完了受理案件总数的百分之三十左右。进展不快的原因是复查任务重，业务部门人力不足；更重要的是有些单位对这项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心有余悸，因而措施不力，抓得不紧。为了认真落实党的政策，切实抓紧做好刑事申诉案件的复查工作，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认真学习中发[1978]78号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提高认识。复查纠正冤、假、错案是揭批林彪、“四人帮”斗争的需要，是加强社会主义法制的需要，是实现安定团结、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需要。各级党委、政治机关要把此项工作列为贯彻中央工作会议和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的一项大事来抓。对实事求是，坚持原则，积极平反纠正冤、假、错案的同志，应给予表扬，对复查工作采取消极、抵触、阻挠态度的同志，应批评教育，坚持错误的，应严肃处理。

二、正确执行党的政策，解放思想，克服阻力，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对每一件申诉，都必须对原判认定的事实、性质和处理，切实调查核实，作出正确的结论。全部错了全部改，部分错了部分改，不错的不改。个别乘机翻案的，要据理驳回，无理取闹的，要严肃处理。

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被定为恶毒攻击党、攻击社会主义、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的案件，要认真进行甄别。凡是在本质上、主流上是反对林彪、“四人帮”和为邓副主席等老一辈革命家被诬陷鸣不平的“三类案件”，都要作为冤案予以平反，不要因为有非本质的问题抓辫子，留尾巴，不予纠正。对口误、笔误和乱写乱画形成的所谓反动口号或反动词句，以及无意污损领袖像的，不能视为反革命定罪判处。复查工作必须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作出实事求是的处理。

一九六六年以前判处的案件和判处后已送地方劳改的案犯，也应本着实事求是的

原则进行清理复查。凡是搞错了的，均应予以纠正。

三、采取有力措施，加快工作步伐。各单位对需要复查的案件，应主动摸清情况，有步骤地分期分批处理。对文化大革命期间判处的政治案件和其他明显的冤、假、错案，应尽先复查。对某些重大的有影响的案件，领导同志要亲自负责办理。明显的冤、假、错案，当事人还在被关押的，应先放人。人力不足的单位，可临时抽调人员，充实力量，加快步伐，要在今年上半年作出显著成绩，争取基本结束。四、认真做好冤、假、错案纠正后的善后工作。如党籍、关规定落实。无明文规定的，可与有关部门研究，妥善地解决。亲属受到株连的，应一并解决。诉讼卷宗的处理，按照最高人民法院(78)法办研字第十九号批复“应将原判和改形成的全部诉讼卷宗归档保存，不应销毁”的规定执行。

望各大单位最近结合学习贯彻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对复查纠正冤、假、错案的工作，进行一次检查和安排。

总政治部一九七九年二月三日

发：全军团以上政治机关（共印 26150 份）总政治部办公厅 一九七九年二月七日
印发（根据文件原件打印）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公安部转发中央同意的《建议中央撤销两个错误文件》的请示报告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公安局：

现将党中央批准的公安部党组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六日《建议中央撤销两个错误文件》的请示报告印发给你们。请通知所属公安机关。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

建议中央撤销两个错误文件

陈云同志并报党中央：

在最近召开的全国省市自治区公安局长会议上，与会同志提出，文化大革命中，谢富治、李震等人秉承林彪、“四人帮”的旨意，搞了一些错误文件，应当撤销。经过清理，其中有两件是以中共中央文件下发的：

一、一九六七年一月十三日中发〔67〕19号中共中央文件《关于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加强公安工作的若干规定》(即谢富治炮制的“公安六条”)。林彪、“四人帮”以此恣意打击迫害了大批革命老干部和革命群众，造成了许多冤假错案。

二、一九六八年十月七日中发〔68〕142号中共中央文件《旧北京市公安局反革命集团与美蒋特务勾结进行特务间谍活动的一些情况》(即“五·一三报告”)。这是康生、谢富治授意炮制的一个假报告，对砸烂公安工作特别是侦察工作起了极恶劣的作用。

建议中央撤销这两个错误文件。如中央同意，我们即通知各地公安机关。

中共公安部党组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六日

来源：原载《公安建设》1979年第4期，第10-11页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中共中央关于为彭真同志平反的通知

1979.02.17；中发〔1979〕13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一九六六年五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期间，林彪提出有所谓“彭真、陆定一、罗瑞卿、杨尚昆阴谋反党集团”，彭真同志当即请求中央审查。中央决定就此问题进行审查，但没有查出事实根据。林彪、“四人帮”一伙随又强加给彭真同志以“彭真、刘仁反革命修正主义集团”、“二月兵变”、“畅观楼事件”等一些莫须有的罪名。以后转入审查彭真同志一九二九年被捕中的一些问题。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中央专案审查小组第一办公室作出结论，定彭真同志为叛徒、反党分子，报到中央，中央没有审批。

经中央组织部复查，彭真同志一九二九年六月在顺直省委工作时，由于叛徒出卖在天津被捕。彭真同志被捕后政治上是坚定的，不存在叛变问题。他在敌人监狱中的表现也是好的，几次参与领导绝食斗争，直至一九三五年坐满刑期后获释。彭真同志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和全国解放以后的十七年中，是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的，工作中的成绩是主要的，不存在反党的问题。对工作中的某些缺点和错误，彭真同志已作过多次检查。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在林彪、“四人帮”反革命

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破坏下，强加给彭真同志的种种罪名和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均应予以推倒。中央决定，恢复彭真同志党的组织生活，分配工作。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

(此件发至县、团级)

来源：根据中央文件原件打印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中共中央关于转发《第七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

1979. 02. 17；中发[1979]14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第七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纪要》和黄火青同志在会议上的报告。中央认为，在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新时期，为了维护社会主义法制，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检察机关的工作，充实检察机关的力量，并使之保持应有的独立性，以便检察干部敢于坚持原则，不畏权势，不徇私情，同各种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公检法各机关，一定要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的程序办理案件，通过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制度，防止错捕、错判。目前检察机关的任务很重，但筹建工作进展迟缓，远远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迫切需要。各级党委要加强对检察工作的领导，认真抓好检察机关的建设，尽快配备足够数量的干部和必要的骨干力量，特别是要调配比较强的干部担任一、二把手，并要切实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保证必要的工作条件，以利开展工作。

现将《第七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纪要》发到县、团级以上党委，黄火青同志在这次会议上的报告，由最高人民检察院印发到各级检察院，望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

(此件发至县、团级)

第七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纪要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经党中央批准，最高人民检察院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至二十七日，在北京召开了第七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军事检察院和部分地、市、县检察院的正、副检察长和检察干部，政法院校的代表，以及中央、国家机关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共二百五十五人。这次会议，是在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斗争取得伟大胜利、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重要时刻召开的。这是五届人大决定重建检察机关之后召开的第一次全国性检察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全体同志，怀着激动的心情，愤怒声讨林彪、“四人帮”破坏社会主义法制、砸烂检察机关的滔天罪行，衷心拥护党中央和五届人大重新设置人民检察机关的英明决定，热烈欢呼检察机关的再生。

会议期间，全体与会同志学习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和中央领导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还听了胡耀邦同志专为这次会议的讲话，受到了很大的教育和鼓舞。大家认为，三中全会讨论和解决的问题，都是关系到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大事，完全反映了历史的要求和人民的愿望。三中全会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保障人民民主的精神，对大家提高认识，解放思想，开好这次会议，明确检察工作方向，起了重要的指导作用。

这次会议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大”路线和五届人大的精神，围绕着全党工作着重点转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个中心问题，充分发扬民主，敞开思想，对检察机关在新时期的方向任务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提出了对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修改意见。与会同志一致赞同黄火青同志所作的《加强人民检察工作，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而斗争》的报告，决心在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做好检察工作，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作出贡献。

现将会议讨论的有关问题，纪要如下：

一、 关于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斗争

这次会议首先集中揭发批判了林彪、“四人帮”砸烂检察机关、破坏社会主义法制的罪行，并且认为检察机关的重新建立是揭批林彪、“四人帮”的重大胜利，是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迫切任务之一。

与会同志以毛主席、周总理关于政法、检察工作的指示为武器，用大量的事实痛

斥和批驳了林彪、“四人帮”攻击检察工作和检察干部的种种谬论，推倒了一切诬蔑不实之词。一致认为：

第一、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在检察工作中是占统治地位的。我国的检察机关，是在毛主席、周总理的正确领导和亲切关怀下建立和发展起来的，是社会主义的人民检察机关，是无产阶级专政的重要工具之一。各级检察机关在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了毛主席、党中央的指示，坚持执行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方针、政策和方法。这主要是：实行在党委领导下依靠广大人民群众与专门机关相结合的路线；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坚持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方针；实行惩办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坚持依法办事，遵守革命法制，同公安、法院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原则；实事求是，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不轻信口供，严禁逼、供、信，保护人民民主权利。所有这些，都体现了中国革命的宝贵经验和优良传统，具有我们自己的独创性。

第二、检察干部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广大检察干部在斗争中立场坚定，爱憎分明，兢兢业业，勤勤恳恳，为维护革命法制，保障人民民主，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作出了贡献。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很多同志被加上种种莫须有的罪名，受尽折磨和摧残，并没有慑服于他们的淫威，而是坚强不屈，进行斗争，经受了严峻的考验，表现了大无畏的革命精神。

第三、检察工作取得了重大的成绩。检察机关建立以来，一直是在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直接领导下进行工作的，在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在经常的对敌斗争中，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重大成绩。通过批捕、起诉，有力地打击了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巩固了无产阶级专政。通过反对违法乱纪的斗争，维护了社会主义法制，保护了人民的合法权益，打击了混入国家机关和基层组织的少数坏人，教育挽救了一批干部。通过劳改检察工作，促进了政策法律的贯彻实施，加强了对犯人的改造，把一大批破坏的力量改造成有用的力量。

总之，我国检察工作的路线是正确的，干部队伍是好的，成绩是很大的，林彪、“四人帮”的任何攻击和诬蔑都改变不了客观的历史事实，损害不了检察机关的光荣。

会议热烈拥护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在粉碎“四人帮”以后重新设置检察机关

的英明决定。一致认为这是拨乱反正、大治天下的一项重大措施，在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上写下了光辉灿烂的一页。

会议认为，必须牢记林彪、“四人帮”砸烂检察机关，践踏法制和民主的惨痛教训，加强法制建设，迅速重建检察机关。人民检察院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决不是“可有可无”，而是必不可少。否则，不利于维护和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会使违法乱纪事件滋长，冤、错、假案增多。这是历史经验的总结，同时又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强烈要求，是发扬人民民主，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胜利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需要。一切轻视检察工作的思想都是错误的，必须纠正。

二、关于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保障人民民主

会议学习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集中讨论了民主与法制的问题。一致认为，随着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党中央把民主与法制问题提到了全党的议事日程上。三中全会提出：“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具有稳定性、连续性和极大的权威，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这些明确要求，指明了法制建设的方向。没有法制的保障，就没有民主；而没有广泛的人民民主，就不能调动亿万群众的积极性，也就没有四个现代化。检察制度应该作为国家的一项根本制度确立和固定下来，并逐步完善，以发挥其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重要作用。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经过这次会议充分讨论，已经提出一个修改草案，准备提请人大常委审议公布施行。这个组织法规定了检察院的组织设置、性质任务、检察职权、行使职权的程序，以及检察机关的组织原则和工作原则，各级检察院要认真贯彻执行这些规定，健全检察制度，开展检察工作。

第一、检察制度是刑事诉讼制度的重要环节，是无产阶级专政体系的一部分。为了适应健全法制、保障民主的需要，我们应该建立一套完整的社会主义的刑事诉讼制度。这个制度要充分体现公、检、法三机关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原则，既有利于打击敌人，又能够保护人民；既有利于追究犯罪，又能使当事人依照法律程序进行诉讼，保护自己的权利。检察机关在诉讼制度中应当发挥三个作用：（一）把好批捕关；（二）把好起诉关；（三）监督侦查、审判活动之是否合法，防止刑讯

逼供及其他违法行为。另一方面，检察机关在工作中的错误，也可以由公安、司法机关加以制约和纠正。通过整个诉讼活动，达到防错防漏、不枉不纵的目的。第二、检察制度是对公民的人身自由和政治权利的法律保障。我国宪法规定：“公民的人身自由和住宅不受侵犯。任何公民，非经人民法院决定或者人民检察院批准并由公安机关执行，不受逮捕。”但是在实际上，由于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公检法以外的机关和个人擅自捕人押人、抄家搜查的现象，特别是滥用办学习班的名义，变相捕人，限制人身自由的现象，至今仍然相当严重。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责之一，就是纠正这种乱捕乱押的违法行为，一经发现，就必须通知有关方面迅速放人。至于违法者的责任，应当根据问题的性质和情节分别处理，如果这种行为已经构成犯罪，应当追究法律责任。

第三、检察制度是维护法制、反对个人特权的有力武器。社会主义法律代表了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意志，是高度的民主集中的产物，必须在全国范围内得到统一正确的实施，而不允许任何机关和个人加以破坏。但是在实际生活中，往往以“长官意志”代替国家法律，把领导人说的话叫做“法”，不赞成领导人的话就叫“违法”，形成依言不依法，依人不依法的个人特权。另一方面，还有些人自恃位高权重，或凭帮派势力的支持，目无法纪，横行于法律之外。所有这些，对于社会主义法制危害极大。叶剑英同志号召动员全党全军全民的力量，向个人特权进行毫不留情的斗争。检察机关是维护法制的专门机关，更须同这种特权行为进行坚决的斗争，以维护法制的权威。不管违法者的地位高低，职务大小，坚持在适用法律上一律平等，不允许任何人有超于法律之上的特权。

检察机关要尽到维护法制、保障民主的神圣职责，必须忠实于法律和制度，忠实于人民利益，忠实于事实真象。

三、关于检察工作历史上的一些问题

会议本着充分发扬民主的精神，敞开思想，认真讨论了检察工作历史上的一些问题。大家认为，在五十年代后期的一些政治运动中，从高检院开始，把工作中的一些不同意见，把由于缺乏经验而发生的盲目性，甚至把法律上明文规定的一些东西，都当作错误来批判，并且由此而错误地处分了一些干部，影响及于整个检

察系统，挫伤了广大检察干部的积极性，助长了宁“左”勿右的思想和法律取消主义。后来又被林彪、“四人帮”加以利用和扩大，作为砸烂检察机关、破坏社会主义法制的借口。这些问题的后果和影响是很严重的，教训是很深刻的，必须予以澄清。但是，鉴于这些问题比较复杂，不是一次会议所能解决，尚需有一个酝酿讨论的过程，方能有准备地、有步骤地予以解决。

当前，首先应当纠正组织上的错误，为受冤屈的同志平反。对于过去所有因坚持法律规定而受到错误批判和处分的同志，应当请示各级党委。实事求是地迅速彻底地一律予以平反和纠正，以利于调动积极因素，投入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斗争。

同时，对于实际工作中的一些原则性问题，特别是被林彪、“四人帮”搞乱了的一些重大是非问题，必须拨乱反正，予以明确。这些问题主要是：（一）要坚持宪法和法律的严肃性，维护法制的权威。有法才能治国，无法就会乱国。检察机关要依照法律规定行使检察职权，坚定不移地为维护社会主义法制而斗争，反对以任何借口取消法律和法律监督，决不能把庄严的宪法变成一纸空文。（二）要坚持在党委领导下的专门工作和群众工作相结合的路线，反对脱离党的领导，取消检察机关的专业工作，乱搞什么“群众捕人”、“群众专政”，破坏革命的法律秩序。（三）要坚持法制建设与群众运动的统一性，在群众运动中也必须遵守法制，实行公、检、法三机关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制度，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办理案件，尽量做到防错于未然，有反必肃，有错必纠，防止滥用专政权力，伤害人民。（四）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办案方法，重事实，重证据，重调查研究，肃清林彪、“四人帮”的“立足于有，着眼于是”的唯心主义流毒，反对“棍子底下出材料”的法西斯行径，提倡严肃认真，一丝不苟，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五）要坚持正确地开展两条战线上的斗争。由于检察工作政策性强，要求我们既要大胆负责，又要谨慎从事，随时准备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对具体问题作具体分析，有“左”反“左”，有右反右。在反“左”时注意防右，在反右时注意防“左”，防止一种倾向掩盖另一种倾向。

会议认为，大家对于检察工作中的一些问题，包括过去对垂直领导、一般监督等问题的批判，以及对第四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的“务虚报告”，有不同的意见，应当充分地展开讨论。只有充分发扬民主，才能正确地总结经验。党的十一届三

中全会以及这次中央工作会议为我们树立了发扬党内民主的楷模，也作出了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的范例。我们应当以此为榜样，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充分发扬民主，对检察工作历史上的问题及其经验教训，展开广泛而深入的讨论。在充分酝酿讨论的基础上，在必要的时候，对检察工作的历史问题，作出正确的总结，以分清路线是非和理论是非。

四、关于检察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会议认为，在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正确领导下，全国揭批林彪、“四人帮”的政治大革命取得了伟大胜利，国民经济得到进一步恢复和发展，人民内部的团结大为增强，无产阶级专政更加巩固，全国出现了安定团结、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胜利召开和全会公报的发表，更加振奋人心，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正在为大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空前紧张地动员起来，形势一派大好。但是必须看到，我们国内还存在着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反革命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我们决不能放松同他们的阶级斗争，决不能放松无产阶级专政。

根据党在新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以及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向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根本指导方针，会议提出了新时期检察工作的方针和基本任务。这个方针就是：党委领导，依靠群众，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保障民主，加强专政，实现大治，促进“四化”。基本任务是，通过行使检察权，镇压一切叛国的和反革命的活动，打击一切卖国贼和反革命分子，打击新生资产阶级分子和其他坏分子，检察各种违反国家法纪的行为，以维护社会主义法制，保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保障新时期总任务的胜利实现。

第一、彻底平反和纠正冤错案件，坚决同违法乱纪作斗争

会议认为，为了消除林彪、“四人帮”干扰破坏的严重后果，调动广大干部和群众大干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积极性，必须认真复查纠正冤错案件并坚决同违法乱纪作斗争。要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经过调查核实，不管哪一级组织定的，什么人批的，凡属冤案，一定要昭雪；凡属假案，一定要平反；凡属错案，一定要纠正。要做到迅速彻底，干净利落。力争在建国三十周年前把这件事做好，

以期举国欢欣，迎接国庆。有许多冤、错、假案是由违法乱纪造成的，要把复查纠正冤错案件同查处违法乱纪这两方面的工作结合起来。由于违法乱纪量大面广，多数案件要依靠党政领导机关调查处理，检察机关着重处理那些构成刑事犯罪的案件。当前查处违法乱纪的重点是：非法拘捕，刑讯逼供，致死人命的案件；压制民主，打击报复，造成严重后果的案件；贪赃枉法，包庇坏人，陷害好人的案件等。违法乱纪的人多数还是人民内部矛盾，要坚持以教育为主，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但是对于有严重罪行的人，必须象毛主席所指示的那样，给以法律的制裁，最严重者应处极刑，以平民愤。

纠正冤、错、假案和反对违法乱纪的斗争，要同处理人民来信来访密切结合起来。遵照毛泽东同志和华国锋同志关于特别重视人民来信来访的指示，要满腔热情地尽一切可能去满足群众的合理要求。决不能采取官僚主义的态度，对群众的疾苦漠不关心。

法纪检察工作要和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密切配合。各级人民检察院在办理重大违法乱纪案件时，应当和党的纪律检查部门协同工作，根据问题性质，分别给予党纪、国法的处理，做到功过分明，赏罚分明，伸张正气，打击邪气。

第二、积极开展经济领域的检察工作

会议认为，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规模展开，以及经济领域里法制的逐步完备，各级人民检察院应当积极开展经济领域的检察工作，保卫工农业生产和国家财产，保护劳动生产力，努力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由于我们对这一工作缺乏经验，各级人民检察院应当组织一定力量研究和熟悉经济立法，有重点地调查研究厂矿企业中的违法犯罪情况，摸索经济领域中法制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弄清楚我们的工作任务和应当采取的措施。经济领域中的违法案件，多数也要依靠经济部门自己处理。经济检察工作应当着重打击那些弄虚作假、贪污盗窃、挥霍浪费的新生资产阶级分子，严重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违法乱纪分子，以及失职渎职造成严重损失的死官僚主义分子等。当前，各级人民检察院应当抓几件后果严重、影响较大的典型案件，大张旗鼓地进行处理，以保护国家财产，严肃革命法纪，教育干部和群众。

第三、坚决打击反革命破坏和刑事犯罪活动

会议认为，各级人民检察院要把打击现行破坏活动，作为自己的经常工作，坚决

打击一切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反革命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扫除新长征道路上的障碍，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保卫四个现代化的顺利进行。当前打击的重点是：从事反革命造谣煽动、制造事端的反革命分子，特务间谍分子，叛国投敌分子，实行阶级报复的反动分子，以及杀人犯、放火犯、抢劫犯、盗窃犯、诈骗犯、强奸犯、流氓集团、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坏分子，严重违法乱纪分子等。为了准确有力地打击现行破坏活动，各级人民检察院要尽快把批捕、起诉工作建立起来，并且配合法院公开审判，出席法庭，支持公诉。在工作中，要坚持依靠群众实行专政、少捕、矛盾不上交的方针。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对于人民内部的违法行为，要配合党政机关、群众团体和基层组织，尽量采用批评教育、纪律处分等办法恰当处理，而不要轻易动用法律手段。对于敌我矛盾，也要采取多种方法处理，依靠群众制服敌人，做到惩办少数，教育多数，分化敌人，促进改造。捕人一定要有证据，反对主观臆断，严禁逼供信。可捕可不捕的，坚持不捕。总之，既要减少捕人，又要巩固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要把这一点作为衡量工作好坏的标准。

第四、积极开展劳改检察工作

会议认为，积极开展劳改检察工作，对于加强对犯人的改造，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有着重要的意义和作用。劳改检察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坚决打击在押犯越狱逃跑、组织暴乱、抗拒改造等重新犯罪活动；检察、纠正违反政策和法律的行为，认真落实党的“改造与生产相结合，改造第一，生产第二”的方针，实行革命的人道主义，禁止使用肉刑，杜绝法西斯审查方式。特别是要着重清查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乱捕乱押的案件，认真做好申诉案件的处理工作。当前，要协同公安部门，重点检察几个劳改单位，发现和解决有关法制方面存在的问题。发现冤、错案件，要认真做好复查、平反工作。对于看守所的检察，还应当注意纠正以拘代侦、以拘代捕、久押不决的现象。

五、 关于检察机构和检察队伍的建设

会议认为，为了完成检察机关的上述各项任务，必须迅速把各级检察机构建立和健全起来。要达到工作落实，首先要做到组织落实。没有机构，没有干部，没有

房子，没有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则一切无从谈起。华国锋同志指出：“人民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和人民法院，是无产阶级专政的重要工具，要进一步搞好整顿和建设。”邓小平同志也强调指出加强检察机关和司法机关的重要意义。我们要遵照这些指示，尽快把检察机关建设好。

鉴于新宪法赋予检察机关的任务相当繁重，必须配备和它的任务相适应的工作人员。一九五六年国务院编制委员会、财政部和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下达的编制方案已不适应当前的形势和任务，应当在这个方案的总人数的基础上，根据人口增加、建设事业发展和案件增多等情况，相应增加编制。各级人民检察院还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司法警察。

检察院是被林彪、“四人帮”扫地出门的单位，现在是白手起家，在筹建中遇到许多实际困难。希望各级党委加强对筹建工作的领导，及时配好干部，并帮助解决房屋、交通工具、经费等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

遵照叶剑英同志的重要指示，我们要造就“一批大无畏的不惜以身殉职的检察官”，这是衡量检察干部党性的根本标准。那种唯唯诺诺，看风驶舵的庸人，不能做检察工作。按照中央慎选干部的精神，要选拔那些党性强、作风好、懂政策、有干劲并有一定文化程度的干部担任检察工作，首先选配好一、二把手。检察工作任务很重，政策性很强，斗争很艰巨，干部弱了是不行的。县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应由县级干部担任，检察员应由区级干部担任。各级检察长的调动，事先应报请上级党委批准，以保持检察干部的稳定。为了适应工作的迫切需要，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应当和公安、法院一起办好政法干校，招生名额应列入国家计划，以解决干部的来源问题。要注意培养少数民族干部。

要对干部进行党的“十一大”路线和新时期总任务的教育，充分认识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意义，使我们的思想和工作自觉地适应各项建设的需要。由于检察机关新建，要拿出一定的时间，深入开展对林彪、“四人帮”的批判，进一步分清路线是非，肃清流毒。要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坚持实事求是的党性原则，按照事物的本来面貌认识事物，客观全面地反映案件的实际情况。检察工作直接关系到人民的生命财产，关系无产阶级专政的巩固，检察干部如果不能光明磊落，实事求是，将会为害无穷。要做到实事求是，必须发扬我们党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倾听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放手发扬民主，让大家讲话，

防止官僚衙门化的作风，防止思想僵化。

六、关于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领导

会议认真讨论了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领导问题。一致认为，党的领导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核心，没有党的领导，就没有无产阶级专政。检察机关作为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之一，必须置于党的领导之下，才能有效地同违法犯罪作斗争，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因此，各级人民检察院对于执行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中的重大问题，必须向党委请示报告，按照党委指示进行工作。检察机关新建，任务很重，困难很多，反对违法乱纪的斗争，也会遇到很大的阻力，必须及时取得党委的领导和支持，才能克服困难，迅速把工作搞上去。

各级人民检察院要提高执行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的自觉性，防止和减少盲目性。要认识服从党的领导和执行国家法律是一致的。我们的法律是在党的领导之下制定的，是无产阶级意志的集中表现，是党的政策的制度化和具体化。检察机关执行国家法律是实施党的政策、服从党委领导的具体表现。党对检察机关的领导，一个很重要的方面就在于使检察机关保持应有的独立性，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办事，排除外界干扰，并且支持和鼓励检察机关坚持原则，保留不同的意见，允许他们按照党的组织原则向上级党委和上级检察院反映，求得正确解决。

在坚持党委统一领导的前提下，上级人民检察院要加强对下级人民检察院的业务领导，监督下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各级人民检察院都要大胆负责地进行工作，发挥职能部门的作用，在做好检察工作、维护社会主义法制方面当好党委的参谋和助手，不要事无巨细都推给党委，分散党委抓大事的精力。

与会同志热烈响应华国锋同志的号召：“学习、学习、再学习，团结、团结、再团结。”决心学政治，学理论，学法律，努力钻研业务，做到又红又专。大家一致表示，由于检察机关新建，干部来自四面八方，一定要互相了解，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共同提高。团结一致，夺取新的胜利。

会议相信，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依靠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各级人民检察院一定能够肩负起它在新时期的光荣任务，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中共中央办公厅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九日发出共印五四、五三六份
(根据中央文件原件打印，原题为：中共中央通知)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九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同意外交部《关于肃清“四人帮”在批判〈中国〉影片问题上的流毒、拨乱反正的请示》的通知

1979.02.19；中发[1979]15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和革命委员会并外事办公室，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和国务院同意外交部《关于肃清“四人帮”在批判〈中国〉影片问题上的流毒、拨乱反正的请示》，现发给你们。请你们连同《关于外国人在中国摄影问题的规定》，向干部和群众传达，并认真执行。

中共中央国务院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九日

关于肃清“四人帮”在批判《中国》影片问题上的流毒、拨乱反正的请示
根据李副总理十一月十日关于安东尼奥尼摄制的影片《中国》“是有点毛病的，它伤害了中国人民的感情”，“但‘四人帮’利用它来反对周总理”、“外交部好好研究一下”的指示精神，现将我们的意见报告如下。

《中国》影片有一些丑化我群众的镜头和讽刺挖苦的解说词。而负责接待安东尼奥尼拍片的中央广播事业局有人借机向“四人帮”告状说影片《中国》是卖国主义的，还把当时对《中国》影片的处理诬告为“认识新形势下两条路线斗争的主要线索”。一九七四年“四人帮”借题发挥，捏造罪名，无限上纲，别有用心地大搞所谓“批判”，在一·二五大会上公然叫嚷《中国》电影是汉奸加间谍搞的，在报纸上连篇累牍地发表文章，其险恶用心主要是打击诬陷敬爱的周总理，干扰、破坏毛主席的外交路线，同时借机诬害打击干部和群众。“四人帮”制造的这一事件影响极坏，流毒很广，对外进行过多的交涉，强加于人，给外国人以不良影响。其后在如何对待外国人来华采访和拍片问题上，造成我各单位领导和群众精神上的过度紧张和思想上的极大混乱，影响到正常的采访活动。随着揭批林彪、“四人帮”运动的深入开展，这个问题有进一步澄清的必要。

我们建议：

- 一、在深入揭批林彪、“四人帮”中应彻底揭穿“四人帮”利用安片反对敬爱的周总理的罪恶阴谋，批判他们散布的种种谬论，进一步拨乱反正，肃清流毒。
- 二、在中央和各地有关部门，在过去所谓批判安片问题上，有冤案、错案的，应予彻底平反。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应予推倒。
- 三、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一九五八年九月九日、一九六四年五月三十日的有关规定，结合当前情况，重新修订颁发《外国人在中国摄影问题的规定》。关于原规定中“禁止外国人进行空中摄影”一条，随着外国民航班机来华的日益增多，以及利用卫星进行空中摄影的日益广泛，已无实际意义，可予取消。关于在文物保护单位和博物馆照相的规定，从有利于我保护文物和发表出版权益考虑，应从严掌握。
- 四、对安片的看法和“四人帮”利用安片制造事件的真实目的，可以在适当时候对安本人讲。安现未正式提出访华要求，可暂不主动邀他访华，待他有此要求时，原则上可以同意他来访问，是否拍片再研究。如他到使馆来，可予接待。此点拟先电告我驻意使馆掌握。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建议将此请示报告批转各地区、各部门，包括驻外使领馆。代中共中央和国务院起草的批语，以及《关于外国人在中国摄影问题的规定》附后，请一并审批。

外交部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关于外国人在中国摄影问题的规定

- 一、凡是划为军事禁区的地方和单位一律禁止外国人摄影。某些外国人经批准而进入军事禁区时，应该在事先通知他们不得摄影，也不得携带照像机、录像机和电视、电影摄影机。
- 二、对文物保护单位及博物馆，除可拍摄外景风景照片外，凡根据有关部门规定不能拍摄的部分应事先通知前往参观的外宾，并在现场设置“请勿照像”的中外文说明。古壁画、字画、纺织品等允许拍摄时，不准使用碘钨灯光，以免损害文物。
- 三、除上述规定外，外国人在非禁区内的摄影问题，一般应该根据“不允许外国

人摄影就不要安排外国人参观，允许外国人参观就允许外国人摄影”的原则执行。在参观项目中，如有个别部分不允许照相的，也要事先向外宾说明。

四、接待单位应认真做好专业摄影人员来华拍片的接待工作，允许外国人摄影的地方和项目，要有适当的准备，但不要弄虚作假。

五、非专业摄影人员来华，一般不宜同意使用十六毫米以上的摄影机拍片。个别照顾的对象，接待单位应报本部门领导批准。十六毫米以上的电影胶卷不再由海关封存。

本规定颁发后，一九五八年九月九日国务院的有关规定、一九六四年五月三十日的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有关通知，以及各地和中央有关部门过去发的同本规定精神相抵触的规定、通知，即行废止。

中共中央办公厅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日发出(吉)共印一，三〇〇份。
(根据中央文件原件打印，原题为：中共中央、国务院通知)

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日，公安部关于撤销所谓“苏修特务”和“苏特问题”材料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公安局：

林彪，“四人帮”及其在公安部的党羽出于篡党夺权的反革命罪恶目的，曾在一九六八年和一九六九年，用公安部专案办公室和中央专案审查小组第三办公室的名义，向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中央和国务院各部委革委会、革筹小组、军管会发去了一些所谓“苏修特务”和“苏特问题”的名单和材料。经查，这些材料有的混淆敌我，颠倒是非，有的未经甄别核实，来源不明，谬误很多，不能作为材料使用，更不能作为定案的依据。因此，对一九六八年和一九六九年用公安部专案办公室、中央专案审查小组第三办公室名义发去的有关“苏修特务”、“苏特问题”等名单和材料，请予以撤销，清理销毁。

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日

来源：原载《公安建设》1979年第4期，第11页

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二日，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为原北京大学党委彻底平反的决定
北京大学党委在“文化大革命”前十七年中，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成

绩是主要的，方向和路线都是正确的；北京大学的干部和教职员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对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为国家培养了大量人材，他们的绝大多数已经成为各条战线的骨干力量。

但是，“文化大革命”一开始，林彪、江青、康生、陈伯达一伙，出于篡党夺权的需要，抛出聂元梓等人的所谓“第一张大字报”，并组织人炮制了评论员文章，诬蔑北京大学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顽固堡垒”；诬蔑北大党组织是“假共产党、是修正主义的党”；北大党委是“三家村黑店的分号”；诬蔑北大党委书记陆平同志和副书记彭佩云同志是“三家村黑帮分子”。这些纯属诬陷不实之词，应予全部推倒。

中共北京市委宣布：一九六六年六月三日，新改组的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撤销中共北京大学党委书记陆平、副书记彭佩云的一切职务，并对北京大学党委进行改组”的决定，是完全错误的。应撤销这个决定，为原北京大学党委，为陆平、彭佩云同志彻底平反，恢复名誉。并为因此而受到株连的所有同志一律平反。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日，中共中央批准中共北京市委作出《关于“三家村”冤案的平反决定》

1979 年 3 月 2 日，中共北京市委作出《关于“三家村”冤案的平反决定》。经中共中央批准，决定撤销原中央专案审查小组对邓拓、吴晗、廖沫沙所作的错误结论，恢复他们的政治名誉，恢复邓拓，吴晗的党籍，恢复廖沫沙的组织生活。

一九七九年三月五日，中共中央批转解放军总政治部《关于肖劲光同志问题的复查报告》

1979.03.05；中发 [1979] 19 号

中共中央决定撤销一九七三年中央十号文件，认为 1972 到 1973 的海军“四·五”会议是错误的。肖劲光同志是受林彪、“四人帮”打击迫害的，所谓“上贼船”问题完全是张春桥蓄意制造的一桩冤案，应当予以彻底平反。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三日，中共江苏省委关于为江渭清、惠浴宇、李士英、洪沛霖

等同志被诬陷为“通敌”等假案进行平反的决定

省委政法口领导小组、省公安厅党组，并报中共中央、公安部：

省公安厅党组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报告悉。

在林彪、“四人帮”推行“砸烂公检法”的左倾机会主义路线的破坏下，吴大胜主持省委日常工作期间，全盘否定建国以来公安战线所取得的巨大成就，颠倒敌我，把专政的矛头指向党内，制造了一批冤案、假案、错案。其中直接涉及到省委、省公安厅领导同志的即有三起：（一）一九七〇年七月十一日，省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向党中央报告的三十六号文件，诬陷江渭清、惠浴宇、洪沛霖和邱路等同志长期“勾结帝、蒋特务机关，出卖情报，进行通敌活动”。（二）一九七〇年七月十一日，省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向党中央报告的三十七号文件，把省公安厅经过批准，于一九六六年下半年清理销毁的部分档案，诬陷为李士英、洪沛霖同志“受命于彭、罗反革命集团和旧省委毁灭罪证、保护敌人的严重反革命事件”。

（三）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二日，省公检法军管会以军管字第三十号文件，向省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作了《初步揭发洪沛霖之流对无产阶级司令部大搞特务活动所犯罪行的报告》，把公安部门在对敌斗争中所采取的某些必要的侦察手段，诬陷为“盗窃无产阶级司令部情报”。

事实证明，吴大胜等人所提出的这三起案件，纯属捏造，完全是假案。省委常委经过讨论，已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在省委工作会议上宣布平反。现省委再作出正式的书面决定：省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关于旧江苏省公安厅一小撮反革命分子通敌罪行的报告》、《关于李士英、洪沛霖烧毁大量档案的反革命罪行的情况报告》，以及省公检法军管会《初步揭发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洪沛霖之流对无产阶级司令部大搞特务活动所犯罪行的报告》和《关于反革命分子邱路罪行的审查报告》，是完全错误的，全部予以撤销。由于这些假案而被迫害、受株连的同志，一律予以彻底平反，恢复名誉。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三日

（原载《公安建设》，1979年第9期，第33—34页。）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统战部《关于建议为全国统战、民族、

宗教工作部门摘掉“执行投降主义、修正主义路线”的帽子的请示报告》

1978 年 3 月 16 日, 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统战部为李维汉和全国统战部门平反。

中共中央统战部在北京召开统战系统干部大会。中央统战部部长乌兰夫、中央统战部顾问李维汉在会上讲了话。乌兰夫在会上宣读了中共中央批准的中央统战部关于建议为全国统战、民族、宗教工作部门摘掉“执行投降主义、修正主义路线”的帽子的请示报告。乌兰夫代表中共中央正式宣布: 1962 年、1964 年对李维汉同志的批判是错误的, 在全国统战、民族、宗教工作部门, 包括李维汉本人, 都不存在执行一条所谓“投降主义、修正主义路线”, 凡是因这个问题而受到牵连的同志, 一律平反, 恢复名誉。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九日, 中共中央转发教育部党组《关于建议中央撤销两个文件的报告》的通知

1979. 03. 19; 中发 [1979] 25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 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 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 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 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教育部党组的建议, 决定撤销中发 [1971] 44 号文件和中发 [1974] 5 号文件。并将教育部党组有关这个问题的报告转发各地。这两个文件, 是在“四人帮”及其亲信一手把持下炮制出来的, 是错误的。它们在教育战线危害极大, 流毒很深, 应当继续批判, 以肃清其流毒和影响。各地一些同志由于执行这两个文件犯了错误, 是没有责任的。由此而造成的冤案、错案、假案, 尚未平反昭雪的, 要抓紧予以解决。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九日

(此件发至公社党委, 大、中、小学党委或党支部)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建议中央撤销两个文件的报告

党中央:

最近, 在学习、贯彻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精神中, 我部机关和教育战线许多同志, 要求中央撤销中发 [1971] 44 号文件和中发 [1974] 5 号文件。一九七一年八月十三日中发 [1971] 44 号文件转发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

纪要》，是“四人帮”密谋策划，黑干将迟群“挂帅”起草，张春桥、姚文元修改定稿的，塞进了对教育战线十七年反动的“两个估计”和“八大精神支柱”等黑货，流毒全国，影响极坏。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于一九七七年下半年推翻了反动的“两个估计”，砸碎了“四人帮”强加在广大教育工作者身上的精神枷锁，极大地调动了广大群众的积极性。

一九七四年一月三十一日中发〔1974〕5号文件转发的《河南省唐河县马振抚公社中学情况简报》，是“四人帮”出于篡党夺权的需要，在“批林批孔”另搞一套中炮制的。这个文件把“马振抚事件”作为“修正主义教育路线进行复辟的严重恶果”的典型通报全国，要各地检查“有无类似的情况”。此后，不少地方也抓了大大小小的“马振抚”，制造了许多冤案，不少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的教师和干部遭到残酷打击迫害，蒙受不白之冤，给教育事业带来严重灾难。粉碎“四人帮”以后，河南省委已给“马振抚事件”平反，各地的类似冤案也在陆续昭雪。根据党的实事求是的原则和三中全会精神，建议中央撤销上述两个错误文件，以进一步拨乱反正，澄清路线是非，更大地调动广大教育工作者的积极性。由于执行这两个文件造成的冤案、错案、假案，尚未平反昭雪的，要抓紧进行复查，平反昭雪。

以上报告是否有当，请批示。

中共教育部党组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发出，共印 1, 800 份。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一日，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为市委大学科学工作部和吴子牧、宋硕同志平反的决定

“文化大革命”以前的十七年，在中央各有关部委和北京市委的领导下，市委大学科学工作部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经过广大师生员工的艰苦努力，使北京高等教育和中等专业教育事业得到了比较快的发展，为国家培养了大批人才，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市委常委、大学科学工作部部长吴子牧同志和市委候补委员、大学科学工作部副部长宋硕同志，忠于党，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兢兢业业，忘我工作，是我们党的好干部。

但是，“文化大革命”一开始，林彪、江青、康生、陈伯达一伙，出于篡党夺权的需要，抛出聂元梓等人的所谓“第一张大字报”，公开点名打击诬陷宋硕、陆平、彭佩云同志。一九六六年六月五日，他们还在《人民日报》上抛出《做无产阶级革命派，还是做资产阶级保皇派》的社论，把北京市委坚决执行党中央的指示，为纠正北京大学社教运动的错误而召开的“国际会议饭店”打成所谓的“一九六五年发生的一个极端严重的反革命事件”。在一九六七年七月二十七日的一次万人大会上，康生又点名煽动揪斗吴子牧同志、宋硕同志。影响所及，北京市各大学、中等专业学校、市高教局和市电视大学等单位，都受到残酷打击，后果极其严重。在这个冤案中，市委大学科学工作部被扣上“三家村反党集团分店”的帽子，被诬蔑为执行了“彻头彻尾”的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修正主义建党路线”和“招降纳叛的干部路线”。吴子牧同志、宋硕同志被扣上所谓“黑帮分子”、“三反分子”、“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彭、刘反党集团的黑干将”和“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等帽子，在精神上和肉体上倍受摧残，致使宋硕同志和吴子牧同志先后含冤逝世。他们的亲属也受到严重的牵累和迫害。

市委决定：在“文化大革命”中强加给市委大学科学工作部和吴子牧同志、宋硕同志的一切诬陷不实之词应予全部推到彻底平反，恢复名誉。因此而受到株连的所有同志和亲属一律平反。一九六六年六月二日市委关于撤销宋硕同志党内外一切职务的决定是完全错误的，予以撤销。

来源：根据中央文件原件打印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一日，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为“总政阎王殿”等冤案平反的通知

1979.03.21；中发[1979]27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国防科委、国防工办、军事学院、军委直属各院校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同意总政治部《关于为“总政阎王殿”等冤案彻底平反的请示》和《关于为“总政阎王殿”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关于为“谭政反党宗派集团”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现发给你们，请参照执行。

中共中央军委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此件发至县、团级)

总政治部关于为“总政阎王殿”等冤案彻底平反的请示

党中央、中央军委：

林彪、“四人帮”为了实现其反军乱军、篡党夺权的罪恶目的，在总政治部制造了所谓“总政阎王殿”冤案。在林彪、“四人帮”砸烂总政的全过程中，包括了一系列重大冤案、假案和错案，打击迫害了一大批革命干部，使他们蒙受了不白之冤。虽然从林彪自我爆炸特别是粉碎“四人帮”以后，总政党委陆续给受到打击迫害的同志作了平反昭雪的结论，但是对一些重大的冤、假、错案还没有进行公开彻底的平反。为了拨乱反正，彻底清算林彪、“四人帮”的罪行，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我们建议为“总政阎王殿”冤案彻底平反，为在这一冤案中所有受到打击迫害的同志彻底平反，恢复名誉。同时，建议为“谭政反党宗派集团”冤案彻底平反。现将总政治部《关于为“总政阎王殿”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关于为“谭政反党宗派集团”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送上，如无不当，请一并批转全国县、团级以上单位参照执行。

总政治部一九七九年三月二日

总政治部关于为“总政阎王殿”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

林彪、“四人帮”出于反军乱军、篡党夺权的罪恶目的，把总政治部视为其篡党夺权的巨大障碍，因此，千方百计地要把总政治部从政治上搞臭，组织上搞垮，工作上搞乱。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他们互相勾结，狼狈为奸，利用窃取的权力，为“彻底砸烂总政”进行了一系列阴谋活动，制造了一系列重大事件，进而制造了“总政阎王殿”这一大冤案。

一九六五年十二月，林彪以“抢班夺权”的罪名，在总政制造了所谓“罗、梁反党集团”冤案；一九六六年二月，林彪、江青炮制了“文艺黑线专政”论，接着，通过全军创作会议，在总政及全军大抓“文艺黑线人物”；一九六六年九月，林彪一伙在总政制造了所谓“八·二七”总政保卫部“反党、乱军、夺权”事件，

并与他们在总参制造的所谓“八·二五”事件连在一起，把矛头指向周总理、叶副主席和贺龙同志；一九六七年一月，陈伯达、江青一伙在总政制造了大抓“军内推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代表人物”、“黑干将”、“黑后台”的事件；一九六七年五月，林彪及其死党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等人制造了“五·一三”事件，诬陷总政是“黑后台”；一九六七年七月二十五日，林彪、江青在天安门群众大会上，对他们的几个死党、亲信面授机宜说：“你们要战斗，要突击，彻底砸烂总政阎王殿”，从而进一步制造了彻底砸烂总政的重大冤案，给当时所有的总政领导同志戴上了“阎王”的帽子，正副部长戴上“判官”的帽子，正副处长戴上“牛头马面”的帽子，一般干部和群众戴上“小鬼”的帽子，四十多名副部长以上干部被反复批斗，二十多名副部长以上干部被立为专案，长期进行关押、审查，袁子钦同志被迫害致死，总政机关被完全搞瘫痪。

一九六八年十月，林彪及其死党对总政实行军事管制。他们诬蔑总政秘书部门是“阎王殿的黑心脏”，保卫部是“保卫蒋介石的”、“专无产阶级的政的”，联络部是“联络敌人的”，干部部是“推行腐败的干部政策”、“配黑班子的”，文化部是“文艺黑线专了政”，宣传部是“造反革命舆论的”，解放军报社是“阎王殿的缩影”，八一电影制片厂“烂了”，解放军艺术学院是“封、资、修的大染缸”，等等。他们把总政广大干部看成“一锅黑”，说什么“总政水浅王八多”，“叛徒特务成堆”，是“一筐烂梨”。他们妄加罪名，私立专案，长期关押，残酷批斗，对总政机关和直属单位七百六十七名干部进行专案审查，十七名同志被迫害致死，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机关干部和一大批直属单位的干部被赶出总政，分散处理到全国二十八个省、市、自治区和部队各单位，使他们长期政治上受歧视，精神上受压抑，工作分配、使用不当。

林彪、“四人帮”制造“总政阎王殿”这一大冤案，不仅严重损坏了总政的职能、作用和威信，而且殃及了全军。他们诬蔑各大军区、各军兵种的政治机关是“阎王分殿”、“小阎王殿”，使各级政治工作干部在政治上遭受歧视，有的还诬以种种莫须有的罪名，进行打击迫害，甚至连已转业到地方的政治工作干部也难以幸免。林彪、“四人帮”对我军政治机关和政治工作的破坏后果之严重，影响之深，是空前的。

总政治部是党中央在军队中的政治思想工作部门，是中央军委的办事机构，是全

军政治工作的最高领导机关。无论在革命战争时期还是在全国解放以后，一直在毛主席、党中央、中央军委的直接关怀和领导下进行工作的。它组织全军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决贯彻执行了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继承和发扬了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保证了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完成了党中央、中央军委赋予的各项任务，在全军享有崇高的威信。在工作中尽管发生了某些缺点错误，但成绩是主要的，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始终是占主导地位的，广大政治工作干部是好的和比较好的。林彪、“四人帮”给总政诬加“阎王殿”的罪名，并蓄意予以砸烂，其罪恶矛头不单单是一个指向总政的问题，而是从总政打开缺口，搞乱全军，篡党夺权，明目张胆地把矛头指向了毛主席、党中央和中央军委。为了拨乱反正，彻底清算林彪、“四人帮”的罪行，发展安定团结的大好局面，适应工作重点转移的形势要求，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总政党委决定：

- 一、为“总政阎王殿”等一系列冤、假、错案彻底平反，为在这些冤、假、错案中所有受到打击迫害的同志彻底平反，恢复名誉，对被迫害致死的同志予以昭雪。
- 二、召开总政治部平反大会，在《解放军报》上公布《关于为“总政阎王殿”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并发表文章，宣传“文化大革命”前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在总政治部始终占主导地位，对总政治部、对全军政治工作在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中央军委的关怀和领导下所取得的成绩，作出实事求是的评价。
- 三、档案中凡记载有“总政阎王殿”和其他一切诬蔑不实之词的材料，一律清理销毁。
- 四、认真处理好落实干部政策中的遗留问题，对应该平反而没有作出平反结论的，要迅速做出结论；对原总政干部因“总政阎王殿”冤案在分配使用上受到影响的，要作适当调整；家属、子女受到株连的，要做好善后工作，消除影响。
- 五、总政直属单位的冤、假、错案及受林彪、“四人帮”打击迫害的同志的平反问题，由各单位党委作出决定，并召开本单位平反大会进行宣布。

总政治部一九七九年三月二日

总政治部关于为“谭政反党宗派集团”冤案彻底平反的决定

林彪窃取了军队领导大权伊始，就着手打击陷害革命老干部，攻击总政治部，破坏我军政治工作。在一九六〇年十月至一九六一年一月总政治部整风期间，对谭

政同志强加罪名，打击陷害。诬蔑谭政同志任总政治部主任期间“反对毛泽东思想”，“使政治工作方向发生了严重偏差”，说谭政同志“抵制新军委和林彪××，实质上就是抵制党中央和毛主席”，并且诬陷谭政同志“为了贯彻执行彭黄路线”在总政治部“结成反党宗派集团”。一九六一年一月二十日，撤销了谭政同志军委常委、军委办公会议成员的工作，改任总政治部副主任，行政级别低套了两级。这是林彪制造的一起冤案。

谭政同志在任总政治部主任期间，坚决贯彻执行了毛主席、党中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工作中的成绩是主要的。他提出要系统、完整地学习马列主义，提倡部队要学习文化和科学技术等，对我军革命化、现代化建设起了积极作用，政治工作方向是正确的，不存在反党的问题，更不存在“谭政反党宗派集团”。

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总政党委决定，为所谓“谭政反党宗派集团”彻底平反，强加给谭政同志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均应予以推倒。撤销总政治部党委一九六一年一月三十日《关于总政党委扩大会议整风工作的报告》和《肖华同志在总政党委扩大会议上的发言》。谭政同志的检讨退还本人，其它有关简报、材料，一律销毁。对因谭政同志上述问题受到迫害、株连的同志，也应一律实事求是地予以平反，恢复名誉。

总政治部

(根据中央文件原件翻印)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八日，中共中央关于为“杨、余、傅事件”公开平反的通知
1979. 03. 28；中发[1979]28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国防科委、国防工办、军事学院、军委自属各院校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林彪、“四人帮”为反军乱军，篡党夺权，推行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于一九六八年三月，捏造罪名，突然袭击，制造了所谓“杨、余、傅事件”即“3·24 事件”，诬陷杨成武、余立金、傅崇碧同志“为二月逆流翻案”，是“二月逆流新反扑”。捏造杨成武同志搞“山头主义、宗派主义”，“同余立金勾结要夺空军的领导权，要打倒吴法宪”，“同傅崇碧勾结要夺北京市的权，要打倒谢富治”，“整了

江青的黑专案黑材料”，“杨成武三次下命令给傅崇碧冲钓鱼台到中央文革去抓人”，还“打了江青”。说杨成武等同志有“黑后台”，后台就是“叶(剑英)、聂(荣臻)、陈(毅)、谭(震林)”。诬陷余立金同志是“叛徒”。其后，诬蔑“杨成武、余立金、傅崇碧是‘5·16 的黑后台’”等等，并发了一九六八年中发 52 号，一九七〇年中发 20 号文件。林彪、“四人帮”还把所谓杨、余、傅问题作为“为二月逆流翻案的邪风”写入了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公报和九大政治报告。林彪、“四人帮”对杨成武、余立金、傅崇碧等同志进行了残酷的迫害，并在全国范围内株连了一大批同志，有的致残、致死，造成严重恶果和影响。

中央已经查明，所谓“杨、余、傅事件”纯系林彪、“四人帮”反党集团制造的冤案；他们强加的罪名，纯属捏造。毛主席、周总理对这一冤案的平反工作十分关心。一九七四年七月，毛主席亲自批准为杨成武、余立金、傅崇碧三同志平反恢复名誉，宣布：杨、余、傅问题是林彪搞的，搞错了，宣布平反。中央、中央军委重新安排了他们的工作。但由于“四人帮”的干扰破坏，致使中央为“杨、余、傅事件”平反的决定，长期未能向广大干部和群众公布，许多受株连和受迫害的同志没有得到平反昭雪和落实党的政策。

现在，中央决定，为“杨、余、傅事件”公开平反。对杨成武、余立金、傅崇碧同志的一切污蔑不实之词，都应予以推倒；凡有关“杨、余、傅事件”的文件、材料、讲话一律作废；撤销一九六八年中发 52 号，一九七〇年中发 20 号文件。由于这个案件受到株连的同志，一律平反，恢复名誉；被迫害致死致残的同志，要公开平反昭雪。有关单位对因“杨、余、傅事件”受株连的同志，要认真落实党的政策。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此件发到县团级、传达到群众)
(根据中央文件原件翻印)

一九七九年四月十八日，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部党组、全国文联关于转发《全国文艺界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汇报座谈会纪要》的通知
1979.04.18; [1979] 组通字第 17 号, [1979] 中宣发 7 号, [1979] 文党字第 41 号, [1979] 联字 101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宣传部，文化局、文联：

现将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共文化部党组和全国文联筹备组联合召开的《全国文艺界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汇报座谈会纪要》发给你们，请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

附：

全国文艺界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汇报座谈会纪要

(一九七九年四月十八日)

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文化部党组、全国文联筹备组于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三十日联合召开了文艺界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汇报座谈会。参加会议的有各省、市、自治区组织部、宣传部、文化局、文联的负责同志和国家计委、民委，财政部、民政部、劳动总局等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共一百六十人。

会上，各地同志汇报了文艺界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的情况，交流了经验，研究了如何进一步加快落实政策的问题。胡耀邦同志到会作了重要讲话。

与会同志听了邓小平同志在党的理论工作务虚会上的重要报告，受到了很大的教育和鼓舞。

会议认为，粉碎“四人帮”以来，在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各地文艺界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做了大量工作。特别是党的中央工作会议和三中全会的召开，更进一步推动了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的工作。文艺界落实政策已经取得了很大成绩，情况总的是好的。但是，必须看到，各地进度不平衡，有的地方还有阻力，有的同志思想还不够解放，方法不那么对头，工作效率不高。一些文艺工作者，其中包括一些全国知名的作家，艺术家和艺人，他们提出的正当需求，仍没有得到解决，党的政策还没有落实到他们身上。大家认为，《中央组织部关于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的几点意见（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三日）》这个文件，对许多问题已经有了明确的解决办法，现在应按照这个文件的规定，结合文艺界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加以落实。

会议着重讨论了以下几个问题。

一、认真落实政策，团结起来搞四化

大家认为，全党工作着重点的转移，要求文艺界进一步安定团结，要求文艺事业更加繁荣兴旺，使文艺工作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斗争中更好地发挥积极作用。落实党的政策，解决好历史遗留问题，分清是非功过，就是为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加强团结，更好地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奋斗。要遵照中央指示精神，切实抓紧对冤假错案的平反昭雪。应该解决而又比较容易解决的问题，必须尽快解决。有的问题，例如涉及群众经济利益和生活方面的问题，只能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解决。只要我们向群众说明情况，讲清顾全大局的道理，群众是会理解国家困难、正确对待的。对不合理的要求，必须进行教育，不能迁就。要通过抓紧落实政策的工作，真正实现文艺界的安定团结，充分调动文艺工作者的积极性，使他们心情舒畅、团结一致地为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促进四个现代化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做好平反昭雪冤假错案的工作，关键在于领导重视，解放思想，同时也有个总结经验、改进方法的问题。在复查中主要应抓住分清政治上的大是大非，不要纠缠那些次要的、非本质非主流的问题，更不要纠缠相互关系中的历史旧帐。做复查工作的同志，特别是领导同志，要顾大局，识大体，如果是自己搞错了的，要勇于改正。被复查的同志及其亲属也要顾大局，识大体，不能要求过高。要使党内党外、上上下下，有一个一致的认识：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是为了团结起来向前看，团结起来搞四个现代化。

二、抓紧做好复查和平反昭雪冤假错案工作

总的原则是：实事求是，有错必纠。凡是不实之词都要推倒，凡是不正确的结论和处理都要予以纠正，做到全错的全平，部分错的部分平，不错的不平。

平反冤假错案，落实人的政策，要有一个基本要求和规格，讲求质量。要按照一九七八年六月一日中央组织部《组工通讯》第一期《抓紧落实党的干部政策》一文中提出的五条基本要求，扎扎实实地把工作做好。

文化大革命中，凡是因批判“文艺黑线专政”、“三十年代文艺黑线”、“四条汉子”、《海瑞罢官》、“三家村”、“黑戏”、“黑会”、“黑画”、“黑线回潮”等等而受审查、点名批判和被株连的，一律平反昭雪，不留尾巴。

在文化大革命前历次政治运动、包括一九六四年文艺整风中，受到批判、处理，被戴上“反党反社会主义”、“资产阶级右派”、“右倾机会主义”、“修正主义”、“民族分裂”以及各种“集团”等政治帽子，经过复查，确实搞错了的，要坚决予以平反改正。

一九五五年开展的对胡风反革命集团的斗争，是完全必要的。鉴于胡风集团分子绝大多数是从事文学艺术和教育事业的知识分子，经过二十多年来的教育改造，一般表现较好。为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建议全部摘掉胡风反革命集团分子的帽子。对于那些被错划为胡风反革命集团分子的，或者仅因文艺思想上受胡风某些影响、同胡风有某些一般性联系而受到组织处理的，应该复查改正。其办法按照中央关于右派摘帽、改正的文件规定办理。

林彪、陈伯达、“四人帮”以及康生在残酷迫害文艺工作者的同时，把很大一批文艺作品、节目和理论著作打成“毒草”、“反动作品”、“黑论”、“黑线”、“黑画”等等，判处死刑；把一些民族、民间文艺，诬为“异国情调”、“低级下流”，横加摧残。另外，文化大革命以前，我们也批错了一些文艺作品。为了继续调整党的文艺政策，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繁荣文艺创作和文艺批评，在给文艺工作者落实政策时，对于他们的理论著作、文艺作品及节目，凡批判错的，都应平反，错戴的政治帽子要改正撤销。在内部批判的，可在内部宣布平反；在报刊上公开点名批判的，可根据不同情况，在相应的报刊上采取写文章、发消息或其他适当方式公开平反和改正。文艺作品的平反，指的是政治性的大是大非问题；至于文艺思想方面的争论和对作品内容批评的问题，不要写在政治结论里。有不同意见，可以继续通过百家争鸣来解决。

落实政策不仅要在政治上平反昭雪冤假错案，对受害者的工作安排，生活困难等实际问题，也应在顾全大局的前提下，根据可能的条件积极解决。对于知名作家、艺术家，要恢复原待遇，能工作的要妥善安排他们的工作，该参加的会议让他们参加，该看的文件要给他们看，对他们的创作活动要给予支持。文化大革命中被迫退职、退休的知名作家、艺术家，凡工作需要、本人又能坚持工作的，可以复职归队；难以继续从事文艺工作，又已作了妥善安排的，要说服他们安心现在的安排。文化大革命前因错案被降低、取消工资的，参照错划右派改正的办法，恢复原工资待遇，过去的不再补发，生活确有困难者，可酌情适当补助。受株连的

家属、子女的问题，也要依据政策规定，妥善处理。被占用的私人房屋，应予偿还。居住条件太差的，要努力逐步改善，其中，对全国有名望的作家、艺术家的住房问题，要优先解决。文化大革命中被抄的私人财物，特别是文物、书刊以及著作原稿等，要积极查找，设法退还。凡公家占用的财物一律退还本人，少数珍贵文物、书籍，本人自愿献给国家收藏的，应给予奖励。抄家财物被私人占有的，必须退还，隐匿不交者，查出后要严肃处理。

三、分级分工把散处社会上的有名望、有成就的作家、艺术家、艺人的落实政策工作管起来

各地有一些有名望、有成就的作家、翻译家、艺术家、艺人散处在社会上，没有人管他们的落实政策问题。这些人中，有的确有专长，但一向没有固定的所属部门，散居社会，靠自己著述、授徒、卖画等为生，或由有关部门发给补贴费，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被迫中断，有些人生活无着。有的曾在文艺部门工作，有名望，有成就，后来由于受到错误处理或其他原因，转到其他部门甚至流落社会。还有的是业余从事文艺活动，有所成就的，受到所在部门的非难、歧视甚至受到错误处理。少数民族地区的民间歌手、艺人，也受到“四人帮”的摧残。这几类人为数不多，但是对他们的问题处理不当，影响甚坏。当前，首先要由省、市、自治区的文化局和文联进行调查，开列名单，分别情况，由省、地、县三级文化部门把对他们落实政策的工作管起来。其中冤假错案的平反昭雪，原则上仍由原来的定案单位进行。工作和生活的安排，可分别不同情况，有的吸收参加工作或复职复薪，有的作退休安置，有的则仍允许自由授徒，或同出版单位联系进行著译。生活无着的，由省、地、县文化部门会同民政部门给予适当救济。在政治和业务上，有的可安排适当的名誉职务（如省、市、县政协委员，文史馆员等），有的可安排文联委员、协会理事。在其他部门工作的，如文艺部门确实需要，可以归队；其他不归队的，文化部门应适当吸收他们参加文艺界的活动。

四、妥善处理文化大革命中解散的剧团的遗留问题

文化大革命中，由于林彪、“四人帮”大搞极左，迫使两千多个集体所有制的民间职业剧团和少量国营剧团解散，有一大批从业人员改了行，还有一些人回了乡，有的流离失所（包括少数确有造诣的艺人），许多剧种濒于灭绝，造成了严重的恶果。近年来，随着党的各项政策的落实，各省、市、自治区文化部门作了大量调查研究工作，采取了一些措施，对一些流行于本地区、深受群众欢迎的剧种，恢复或重建了剧团，对一些紧迫的问题进行了必要的解决。但是，由于涉及面大，情况比较复杂，目前尚遗留若干问题未能解决。会议对这方面的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剧团是否恢复或重建，应按照积极恢复有群众基础的地方剧种、扶植少数民族文艺的精神，结合当地整个艺术事业的调整，整顿工作来进行，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原为民间职业剧团的今后恢复或重建时，还应保持原来集体所有制的性质，不要由国家包下来。要正确总结过去领导这些团体的经验，在政治上注意加强对他们的关心和指导，创作上则不要过多干涉，力求使这些团体比过去经营得更好。

（二）对于确有造诣的省内知名的艺人，因为剧团被解散而改行的，应吸收他们参加现有的和准备恢复的演出团体。有的也可安排到戏曲学校或艺术研究部门做教学、研究工作。对其中已失去工作能力、生活无着的，可按照本纪要第三部分的精神，给以生活照顾。

对于被解散剧团的一般从业人员，目前已安排了工作的，除极个别特殊需要回剧团者外，都应鼓励他们坚持现有的工作岗位，不再变动。少数目前仍流离失所、生活无着的人员，应会同民政部门给予救济，使其生活有所保证。

（三）由于剧团解散而产生的工资、公共财产等遗留问题，各地情况不同，可由各地文化部门从实际情况出发，妥善处理。

此外，会议还讨论了在揭批查运动中妥善处理犯错误的人的问题。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有一批文艺工作者，其中包括一些知名的作家，艺术家和文艺工作干部，在不同程度上犯了错误。粉碎“四人帮”后，对一些人的问题进行清查，是完全必要的。他们中的多数，问题已经查清，并得到了谅解和解脱。揭批查运动已经取得很大的成绩。现在，还有少数人的问题没有解决好，应当坚决按照党中央的方针、政策，实事求是地，慎重地、稳妥地处理好他们的问题。对极少数

证据确凿的“四人帮”死党，要坚决打击。同时，应该看到，我们党同林彪、“四人帮”的斗争，是在极其错综复杂的条件下进行的。有些文艺工作者当时写了不好的文章、作品，是迫于当时的形势，或是按照上级的文件、决议，或是由于思想被搞乱的缘故；有些文艺工作者，给“四人帮”写了一般性质的信件，是由于当时对他们的面目认识不清。对这些人的问题，要全面地分析当时的历史情况，分析他们的全部历史和全部工作，作出恰如其分的判断。该解脱的要予以解脱，该恢复党的生活的要尽快恢复，该分配工作的要分配工作。凡是解脱了的，都允许他们继续发表作品，参加演出，从事文艺活动。犯错误的同志，应该以老老实实的态度，认真总结经验教训，进行自我批评，承认错误，改正错误。

会议认为，全国第四次文代大会召开在即，为了把粉碎“四人帮”后的首次文代大会，开成一次团结起来向四个现代化宏伟目标进军的会议，一次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会议，各地组织，宣传、文化部门的领导同志和做落实政策工作的同志，要发扬革命工作抢着干的精神，把落实政策的工作切实抓紧抓好，力争在五月底以前，把全国知名的作家，艺术家、文艺工作干部特别是历届全国文联委员、各协会理事的政策落实好。其他人的落实政策工作也要力争在建国三十周年前后完成。

一九七九年四月二十五日，公安部关于撤销红旗军等组织为反动组织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公安局：

文化大革命初期，有一些来京上访人员在北京成立了“全国荣复转业退伍革命军人捍卫毛泽东思想红旗军”、“全国红色劳动者造反总团”、“全国灭资军造反团总部”、“全国国营农场红色造反兵团”、“中国工农红旗军”、“中国红旗军”等组织，有的除在北京设立总部外，在一些省、市设立了分部。当时的中央文革曾把这些组织定为反动组织，宣布取缔，公安机关将这些组织的头头抓了一批，经过一段审查均陆续送回原地原单位处理。这些人回去以后，有的被戴上参加反动组织的帽子，有的被定为敌我矛盾，有的被揪斗审查，有的至今还未做出结论。粉碎“四人帮”以后，有不少人写信或上访申诉，要求落实政策，做出正确的结论。有的地方党委也来询问对“红旗军”这类组织应如何处理。

鉴于这些组织具有广泛的群众性，其中虽然混杂着极少数坏人，但绝大多数是好

人，是受蒙蔽的，当时定为反动组织是不妥当的。现报经中央负责同志同意，请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原定这些组织为反动组织的决定应予撤销。
- 二、参加这些组织的人一律不予追究；只是由于参加这些组织而被审查处理或戴上帽子的，应予改正。
- 三、混杂在这些组织中的极少数坏人，是什么问题就按什么问题处理，不要同参加这些组织联系起来。

以上，请你们报告省、市、自治区党委。

一九七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原载《公安建设》，1979 年第 10 期，第 22-23 页。)

一九七九年五月三日，中共中央批转总政治部《关于建议撤销一九六六年二月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的请示》的通知

1979.05.03；中发〔1979〕35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国防科委、国防工办、军事科学院、军委直属各院校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总政治部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请示，决定撤销中发〔66〕211号文件，即中央批发的一九六六年二月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对受《纪要》影响被错误批判、处理的人员和文艺作品，要实事求是地予以平反；对过去曾经宣传、执行过《纪要》的各级组织和个人，不必追究政治责任。

现将总政治部的请示转发给你们，不要登报和广播。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五月三日

(此件发到县、团级)

总政治部关于建议撤销一九六六年二月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的请示

党中央、中央军委：

随着揭批林彪、“四人帮”斗争的深入发展，越来越明显地看出，一九六六年二

月，江青勾结林彪炮制的所谓《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以下简称《纪要》)，是林彪、“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的一个步骤。一九六六年一月底，江青窜到苏州找林彪、叶群密谋策划。随即由林彪指令总政治部派人到上海参加江青召开的所谓“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为江青插手部队文艺工作提供条件。二月二日至二十日，江青在会上系统地抛出了她蓄谋已久的反党意见，提出了“文艺黑线专政”论；座谈会的纪要由江青和张春桥、陈伯达亲自加工、整理成文。《纪要》把林彪无耻吹捧江青“在政治上很强，在艺术上也是内行”的话载入正式文件。同时，还规定部队文化部门要把江青的意见“在思想上、组织上认真落实”。《纪要》抛出以后，陈伯达、康生、张春桥、姚文元、王、关、戚等窃取中央文革领导大权的一小撮野心家、阴谋家，更加大肆吹捧林彪，吹捧《纪要》，特别是吹捧江青，把她封为“文化革命的英勇旗手”。以后，又把“黑线专政”论从文艺扩展到教育、出版、体育、卫生、公安等其他各条战线。

十几年的实践证明，《纪要》提出的一系列观点和结论，是完全违反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根本原理的，也是完全不符合我国文艺战线的实际状况的。

《纪要》提出的“文艺黑线专政”论，全面否定了建国以来我党领导的文艺事业，从根本上篡夺了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提出的无产阶级文艺的方向，篡改了无产阶级文艺的党性原则。《纪要》在“破除迷信”和“彻底革命”的旗号下，排斥一切中外古典文学的优秀遗产，全盘否定我国三十年代文艺的重大成就，从而彻底践踏了“五四”以来新文化运动和无产阶级革命文艺运动的光荣传统，贬黜了从马克思主义创始以来的无产阶级文艺，推行反动的文化虚无主义和封建蒙昧主义。《纪要》不顾文学艺术事业本身固有的规律，设置了许多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禁令，完全抛弃了毛主席提出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一发展社会主义文学艺术的根本方针和党领导文艺的一系列无产阶级政策。《纪要》贯穿的思想，是一种反马克思主义的、反科学反民主的封建文化专制主义的思想。《纪要》推行的路线，是林彪、“四人帮”极左的机会主义路线。

十几年来《纪要》的贯彻和推行，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林彪、“四人帮”把《纪要》作为他们在文艺界大搞法西斯专政，打击迫害革命同志的合法理论根据。他们任意把鲜花说成毒草，把艺术问题、思想问题说成政治问题，把人民内部矛盾说成反党反社会主义反革命，任意点名宣判文艺作品为“大毒草”，任意诬蔑、

迫害革命文艺工作者，揪斗所谓“黑线人物”。上海座谈会以后，按照林彪、江青的指令在北京召开的全军创作工作会议上，仿照江青的办法，“看电影，找黑线”，对六十多部影片加上了各式各样的罪名，受到打击迫害和株连的同志数以千计。会议期间，林彪还下令对所谓“攻击《纪要》”的同志进行“反击”，把一些对《纪要》提了意见，有过不满、怀疑，或在讨论时稍有微词的文艺工作者，扣上“反《纪要》”、“反毛主席”、“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帽子，对他们实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一九六六年四月十日，《纪要》作为中央文件批转之后，各军区、各部门以及许多地方单位，也召开过类似会议，贯彻《纪要》，错误地揪斗或批判了一大批文艺工作者，造成了大量的冤案、错案、假案。贯彻《纪要》的结果，文学艺术上的百花齐放完全没有了。文艺创作在思想上陷入了僵化和虚假的绝境；在艺术上日趋贫乏、单调和模式化，把社会主义的文学艺术引进了一条死胡同，实际上取消了无产阶级文学艺术。

粉碎“四人帮”以后，全军、全国批判了反动的“文艺黑线专政”论，许多文艺工作者的冤案、错案、假案也得到了平反昭雪。但是由于《纪要》当时作为中央文件下发，至今没有宣布撤销，对一些文艺工作者还是一种精神枷锁，在组织上对一些冤案、错案、假案的彻底平反还有一定的影响。为此，我们建议中央作出正式决定，撤销这一文件；对受《纪要》影响被错误批判、处理的人员和文艺作品，实事求是地予以平反；对过去曾经宣传、执行过《纪要》的各级组织和个人，不必追究政治责任。

以上意见，当否，请批示。

总政治部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根据中央文件原件翻印)

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六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为“档案工作中反党反社会主义黑线”等错案彻底平反的通知

1979.05.26; 中办发[1979] 16 号

一九六六年，由于中央办公厅改组后的领导同志推行了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把“反党反社会主义黑线”等罪名强加在国家档案局、中央档案馆和全国各级档案部门领导同志的头上，在档案工作战线上制造了一个全国性的大错案。现

经中央批准，对这个错案予以彻底平反。

一九六六年六月十三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向各中央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办公厅(室)发出《关于揭发档案工作中反党反社会主义黑线的通知》，即“中发[66]301 号”文件；同年十一月十五日，又发出撤销曾三同志的中央办公厅副主任、国家档案局局长、中央档案馆馆长职务的通知，即“中发[66] 551 号”文件。这两个文件，给当时国家档案局负责人曾三等同志强加上“里通外国”、“盗窃扩散中央机密档案”、“推行修正主义的档案工作路线”等罪名，要“彻底摧毁”，全盘否定了我国十七年档案工作的成就，加上林彪、“四人帮”一伙在各地的疯狂破坏，使全国档案工作遭受了空前的浩劫：全国档案工作体制被打乱；国家档案局和很多档案机构被撤销；大批档案干部被扣上莫须有的罪名横加迫害，有的坐牢，有的逼疯或打成残废，甚至有的被迫害致死；多年形成的一套行之有效的档案工作规章制度被废除；大量重要档案被涂、抹、勾、裁、打砸抢、任意损坏或烧毁；以“利用为纲”做好档案工作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档案工作方针被诬为“修正主义的黑纲领”；管理混乱，损失极为严重。

“文化大革命”前十七年，我国的档案工作，在毛主席、周总理的亲切关怀下，得到了蓬勃发展，取得了很大成绩。一九五四年经人大常委会批准建立了国家档案局，一九五六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强国家档案工作的决定》，一九五九年中央发出了《关于统一管理党、政档案工作的通知》，奠定了我国社会主义的档案工作基础，确立了集中统一管理档案工作的基本原则；从中央到地方建立了档案业务指导机构和档案保管部门；在总结全国档案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制订了一套比较系统的档案工作规章制度；收集、保管了大量宝贵的档案资料，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培养了一支又红又专的档案工作干部队伍。实践证明，在“文化大革命”前十七年国家档案局和全国档案工作战线上，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始终占主导地位，成绩是主要的，档案工作人员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

因此，我们认为一九六六年中央办公厅发出的两个通知是错误的，应予以撤销。对国家档案局和十七年全国档案工作所强加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应予推倒。各级档案部门必须为因受这两个文件的影响而造成的冤、假、错案彻底平反，为在这

些冤、假、错案中所有受打击迫害的同志公开恢复名誉，对被迫害致死的同志予以昭雪，对强加给他们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应予推倒。对于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和疯狂破坏我国档案工作的罪行，必须彻底揭发批判，澄清档案工作的路线、思想和理论是非。对于档案部门与林彪、“四人帮”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必须通过揭、批、查，正确处理。

档案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历史记录，又是进行这三大革命运动的必要条件。档案工作是一项很重要的工作。希望各级党委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各级档案部门必须认真总结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认真贯彻毛主席、周总理关于档案工作的指示，拨乱反正，正本清源，抓紧恢复和整顿工作，加强科学管理，不断提高档案工作的科学水平，充分发挥档案资料的作用，使我国档案工作为完成新时期的总任务，实现社会主义的四个现代化作出应有的贡献。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一九七九年六月八日，中共中央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陆定一同志问题的复查报告的通知

1979. 06. 08；中发 [1979]44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中央组织部《关于陆定一同志问题的复查报告》，现转发给你们，可口头传达到全体党员。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六月八日
(此件发至县、团级。)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陆定一同志问题的复查报告

耀邦同志转报中央：

陆定一同志，原任八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候补委员、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中央宣传部部长。现年七十三岁，江苏省无锡县人。一九二五年参加共青团，同年转党。一九六六年五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期间，林彪诬陷陆定一同志阴谋反

党。以后经中央批准进行隔离审查。一九六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经陈伯达、谢富治、吴法宪批准逮捕入监。康生在一九六八年九月十六日就在专案组的一个报告上加班，诬说陆定一同志投敌叛变，早可定案。原中央专案审查小组第一办公室于一九七五年十月九日向中央报送了《关于陆定一问题的审查报告》，认定陆定一同志为“阶级异己分子”、“反党分子”、有“内奸嫌疑”，建议清除出党。中央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根据这一报告作出《关于陆定一问题的决议》，并以中发[1975]25号文件发到全党。

遵照中央指示，我们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以来，对陆定一同志的问题进行了复查。复查结果证明，此案是文化大革命运动中遗留的一起在逼供信下造成重大错误。

一、关于所谓阶级异己分子问题

原审查报告认定陆定一同志为阶级异己分子的主要根据是：陆“秉承其父‘两面有人才能保住家产’的旨意混入革命”；分家产三千多元；长期出租田地进行剥削，陆家按照他的授意隐藏田契；包庇其弟陆亘一。

1、原审查报告说陆定一同志“秉承其父旨意混入革命”的根据，是陆家收租的帮工王洪基一九六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写的证明材料：陆家的管家李寿南曾问过陆定一的父亲，怎么让儿子当共产党？陆的父亲说，“两面有人做工作，才能保住家产”。此事，王洪基于一九七九年三月二日写材料作了澄清，说：抗战前不久，有一年六、七月里，一天晚饭后许多人乘凉闲谈，“有人因听说陆定一现在在共产党，就问李寿南：陆定一家有这么多田，有吃有穿，为什么还要参加共产党？李寿南就说：陆定一父亲说的，管不了他了，只好随他去了”。“接着李寿南又说：国民党里有人做事，共产党里有人做事，大家有点面子，可以靠靠（这话是陆定一父亲的意思，还是李寿南的意思，我不清楚了）”。“关于‘保住家产’的话，肯定是没有的”。据此，王洪基一九六六年九月的证明材料已不能作为依据。

原审查报告引用陆定一同志一九二八年十月十日给其父亲的信中的两句话：“现在觉到这样下去，只有害处，毫无益处。我要自己打开一条新的生路”，“实行您所计划着的我的生活”，以证明陆定一同志确是秉承其父的旨意“混入革命”的。

经查，该信第三段说：“我的脑中充满了旧的与新的观念，两者在拚命冲突。现在觉到这样下去，只有害处，毫无益处。我要自己打开一条新的生路了！身体也非常不好，……我也不想设什么方法来管我自己的病了。”该信第四段说：“我希望你记念着我，同时忘记了我！过去的让他过去吧。我不知何年何月能酬你的愿，酬你的期望，实行你所计划着的我的生活。望你抛弃这些，并且速了其未了者，不致再误了他人。同时请你记得你有一个儿子，在颠沛流离中想实行他的理想，并且他是一直没有忘记您的。”陆定一同志这封信的主要倾向，是同他父亲过去对他的期望相决裂，实行革命的理想，含义是清楚的。原审查报告断章取义，歪曲原意，是很不正当的。

2、原审查报告说陆定一同志一九三七年去南京治病时，按照其父亲的遗嘱专程回家，签了分书，分洋三千余元，等等。经查，陆定一同志一九三七年前，即同家庭断了经济联系，并多次向家里表示不要任何财产。陆家分产的事，在未征询陆定一同志意见的情况下，一九三七年上半年已办理完毕。陆定一同志一九三七年九月经组织批准去南京治病期间，得八路军南京办事处领导同志同意回家探亲。陆回家后取了他分得的款项，并补签了“分书”。陆定一同志回家前，在一九三七年九月十日曾写家信说明其取款意图：“拟速将自己所得之部分，全部提出，其中一部将以充以作抗日经费，其余则以料理若干私事。”

“了却家务，以便专心杀敌报国”。陆定一同志于一九四一年十月八日在延安填写履历表时也对此事作过交代：“分家之后，得三千元，其中一千元捐给党，两千元给了女儿”。陆定一同志一九七八年八月十三日写材料说：“父亲给我遗产三千多元，田三十亩。”一九三七年“在南京看病，我想把这笔不义之财尽量取出，作有益用途，田分给农民。我化了三天时间到无锡，向堂哥陆玉麟要钱，他给我筹得现款二千余元。”“我将一千元捐给八路军，是在南京办事处”。“另一千元，给了我的前妻烈士唐义贞家里”。“田，我请陆玉麟代为分给农民，他不肯，无法勉强。对于遗产的其余部分，我从未管过，不能负责。”

关于捐给八路军南京办事处的钱，据陆定一同志说，他只记得交给了南京办事处一位管账的女同志，但由于时过四十余年，已记不起她的姓名。当时在南京办事处工作的有关同志，或说不记得，或说不知道，目前尚未得到证实。但据陆定一同志一九三七年九月的家信和一九四一年在延安填的表，本人交代是可相信的。

关于交给唐义贞家的钱，据李涛同志一九六八年十一月十二日证明：一九三七年十月我武汉办事处刚刚建立，陆定一从南京来武汉，带了几百上千元，找唐义贞的哥哥，说这些钱是扶养唐义贞生的女孩用的。唐义贞胞妹唐义慧及其五嫂熊明谦一九七九年三月证明：一九三七年陆定一同志曾来武昌，交给我家中一笔钱，约在千元以上，委托我大哥寻找唐义贞所生女孩陆叶坪，并教养她成人，一部分作为老母赡养费。原审查报告不分析陆定一同志将分得的款项用于何处，硬把这个问题作为定阶级异己分子的根据，是没有道理的。

3、原审查报告说陆定一同志“将田产委托其弟媳杨剑华代为出租，长期进行剥削”，解放后“陆家按照陆定一的授意，将田契全部隐藏起来，等待变天”，等等。经查，原审查报告认定此事的主要根据，是陆定一同志的堂兄陆雅达（即陆玉麟）在逼供信下写的假材料：陆定一回家分得的田，交杨剑华代管出租；一九五〇年陆婉巽（已故）与我找陆定一商量对付土改办法，陆定一说把田单交给农民，田契不要就不交，我们回来就告诉了陆家各房。陆雅达在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四日陆定一同志尚未释放时写材料说：“我年老糊涂，为‘四人帮’逼迫所言陆定一的事，并非事实。”据王洪基、杨剑华和陆定一同志四弟陆正一最近所写材料证明：陆定一同志根本没要过土地，从来无人给他寄过地租钱。陆正一、杨剑华还证明，根本没有听说陆定一授意隐藏田契。文化大革命初期破四旧时，从陆正一家查出的田契，是陆家学田（公田）和一些房基地、坟山地的田契。这些，均与陆定一同志无关。

4、原审查报告说陆定一同志出具假证明，包庇其弟陆亘一。经查，陆定一同志一九五五年四月六日为陆亘一的问题给总参通讯部党委写过证明材料，说：陆亘一曾参加过一个团体，一九二七年有自首行为，一九三四至三五年在敌浙江警官学校教过书。陆定一同志并表示，即使向学校训育处自首也是很错误的，在警官学校虽教技术课，也应查清他这段历史。陆定一同志所写证明，态度是客观的，不存在包庇的问题。

总之，陆定一同志是背叛了剥削阶级家庭走到革命阵营中来的，他对家庭成员、经济情况、分家时个人所得及其处理结果，在延安时均已交代清楚，没有隐瞒，没有出租土地和破坏土改的问题，将其定为“阶级异己分子”是完全错误的。

二、关于所谓内奸嫌疑问题

原审查报告认定陆定一同志有内奸嫌疑，主要是怀疑他一九三〇年十一月被中统特务秘密绑架，自首叛变，充当内奸；怀疑一九三三年二月团中央被破坏同他有关。

1、原审查报告说，“陆定一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八日供认：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在上海被两个特务秘密绑架到一品香饭店，并在吴开先(注：中统特务，国民党上海市党部组织部长)亲信写好的自首书上签了名，得了一千元，沦落为叛徒内奸；一九三七年在南京、一九四六年在重庆两次秘密会晤吴开先，向敌人提供情报，出谋划策。”据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中专一办的同志向陆定一同志宣布审查报告时的《审讯笔录》记载：当念完陆有内奸嫌疑问题之后，陆定一同志立即声明：“六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的笔供是刑讯逼(供)搞出来的”。经查证，陆定一同志自一九三〇年七、八月间从莫斯科回到上海，至一九三一年夏离开上海去苏区，这个时期的工作经历、活动表现等情况，早已由中央党务委员会作过审查，没有被捕问题。文化大革命中经过大量调查，也未发现有关陆定一同志曾经被捕的事实。

关于这个问题唯一的旁证是国民党上海市党部组织部秘书黄旭初一九六九年一月八日的交代。原审查报告说，“黄的交代与陆的供词在主要情节上基本一致”。黄旭初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七日主动写材料更正说：从一九六七年七月到一九七五年三月，在上海、北京两地，“提审员”逼我交代陆定一一九三〇年被捕到一品香饭店，向吴开先自首，提供情报，献策献计，“不把陆定一说成内奸，不能结束”，我只好“在胁迫下伪造材料”。这说明，黄旭初一九六九年一月八日的所谓交代是逼供信下的产物，不能为据。

原审查报告说，国民党军委会第六部处长吴绍澍也证明陆定一一九三七年在南京同吴开先见过面。现吴绍澍已死，无从核对，但黄旭初写的更正材料已证明这不是事实。原审查报告还说，军统渝特区党政小组长陈兰荪交代，一九四六年旧政协谈判期间在重庆他曾派特务陈伯毅查访，得知陆定一与吴开先见过面。据已查到的陈伯毅一九四六年四月写的情报，其中并无陆、吴见面的内容。

原审查报告还说，黄旭初也证明陆飞、吴在重庆见过面。但黄仅是听人说的，不

足为证。

原审查报告说，中统局秘书张文一九七四年九月七日交代，他曾听中统局局长叶秀峰说：“他们的中央委员陆定一就是我们的人。”张文一九七九年三月一日写材料更正说：一九四七年冬，“匪中统局长叶秀峰主持召开了一次高干会……叶匪说：过去共产党打进了我们的核心，现在共产党中央也有我们的人”。“当时叶并未点名是哪个人，也没说明这个人的职务”，“不可能在会上向许多人面，说出这个人的姓名”。在抚顺战犯管理所提审中，“审讯员提示说：陆定一是个叛徒、特务，并嘱我认真反复回忆”，我才“加上陆定一的名字作了交代”。因此，张文一九七四年九月七日的交代，不能作定案依据。

2、原审查报告说，一九三三年二月上海团中央大破坏，很多人被捕，“唯独陆定一，在叛徒蒋屏两次供出他的住址之后，仍然未被敌人逮捕。这次团中央大破坏是否与陆有关，很值得怀疑”。经查，据中央调查部《关于上海地下组织被破坏的材料》记载：“团中央机关这次大破坏，是由于叛徒袁炳辉侦察到团中央的招待所，使前往该处的团中央内部交通蒋屏(即庄祖芳)被捕叛变而引起的”，“书记王云程、……等十三人被捕”。蒋屏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七日主动写材料，对陆定一同志当时没有被捕的原因进一步作了交代，说：“一九三二年二月，是我叛变后出卖了他(注：指陆定一同志)，只是地址写的欠明，敌特去迟了，幸其警觉，与假充其妻的褚志元临时避开了。”据他所知“陆不会是特务”。另据李华生、凯丰等同志和徐宝铎三十年代所写材料证明：大破坏开始不久，陆定一同志即接到通知，他一面委托别人帮褚志元搬家，一面去通知团校学员搬家，但到达时该处已被破坏。上述情况说明，这次团中央被破坏，与陆定一同志无关。

总之，陆定一同志历史上没有被捕过，没有自首叛变、充当内奸的问题，五十多年的革命斗争实践证明，陆定一同志的历史是清楚的，说陆有“内奸嫌疑”，是没有根据的。

三、 关于所谓反党分子问题

原审查报告定陆定一同志为反党分子，主要说他把中宣部搞成了“阎王殿”，同彭德怀同志“密谋反党”，和彭真同志勾结炮制《二月提纲》，以及在意识形态领

域中“为复辟资本主义大造舆论”，等等。实践证明，这些都是在林彪、“四人帮”路线干扰破坏下强加的罪名。陆定一同志无论在民主革命阶段，还是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阶段，都做了大量的工作，成绩是主要的。定陆定一同志为“反党分子”是不当的。

四、 关于匿名信问题

原审查报告认定陆定一同志有包庇严慰冰同志写匿名信问题的错误。经查，据病历记载和医生证明，严慰冰同志在写匿名信期间患有精神病。当时陆定一同志并不了解她写匿名信的情况，事后也不存在包庇的问题。

五、 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陆定一同志是背叛了地主家庭，加入我党的，历史是清楚的，没有自首叛变、充当内奸的嫌疑。五十多年来他在党的各个革命历史时期，努力为党工作，不存在反党问题，对于思想上、工作上的缺点和错误，陆定一同志已作过检查。原中专一办的审查报告定陆定一同志为阶级异己分子、反党分子、内奸嫌疑问题，是错误的，应予平反。建议中央撤销根据该报告所作的《关于陆定一问题的决议》和中发[1975]25 号文件，恢复陆定一同志党的组织生活，补发其受审查期间扣发的工资，分配工作。鉴于中发[1975]25 号文件曾发到县团级，建议将此复查报告也以中央文件形式转发到县团级。

以上报告当否？请批示。

中共中央组织部一九七九年五月十九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
一九七九年六月十五日发出
总政治部办公厅翻印 共印 28100 份。

一九七九年六月九日，宋任穷陈野苹在落实干部政策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宋任穷同志说：

落实干部政策工作座谈会、中青年干部座谈会，两个会议都快要结束了。看了简报，讲几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落实干部政策的成绩应当肯定。不是有个赵积善同志么！我们做干部工作，落实干部政策也是积善。粉碎“四人帮”以来，干部工作的成绩，要充分肯定。粉碎“四人帮”以前，不少同志也做了落实干部政策工作，那时阻力很大，“四人帮”千方百计进行阻挠，虽然做了很多工作，很辛苦，但很难办。粉碎“四人帮”以后，才有可能做好这项工作。在粉碎“四人帮”这个伟大成绩的基础上，我们才能放手地来做，实事求是地来做。不粉碎“四人帮”，就不可能取得这样好的成绩。粉碎“四人帮”，这是大局，是个前提。有了这个大局，有了这个大好形势，我们才能取得这样好的成绩。这一点，我们必须看到。

另外还要看到，中央组织部自从胡耀邦同志来了以后，去年一年开了许多小型座谈会，解决了很多疑难问题，划分了政策界限，提出几条标准，为落实干部政策打下了很好的基础。中央组织部在胡耀邦同志主持下，做了很多工作，改变了风气。中央组织部的同志也是很辛苦的。不象郭玉峰那个时候，工作是做得不好的。去年这一年，我们落实干部政策，取得了很大的成绩。特别是三中全会以后，在各省、市、自治区党委领导下，又继续抓落实干部政策。粉碎“四人帮”以来，特别是这一年多以来，我们各级组织部门的同志，包括搞落实干部政策工作的同志，搞清查工作的同志和其他方面工作的同志，是很努力的，做了很多工作，做出了很大成绩，这是我们必须肯定的。

第二个问题，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要看到，落实干部政策要做到善始善终，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从数字上看，“文化大革命”当中的案件解决了百分之九十左右，这个数字不一定靠得住，要完全搞好，还有大量工作。善始我们已经做到了，现在关键是善终。有些案件、有些问题还没有解决好，需要继续解决。特别是思想工作要做好。据同志们反映，这方面的工作量也还是很大的。例如生活照顾呀，安排职务适不适合呀，家庭还有些什么困难呀。三中全会以后，湖南、山西，他们抽查了一下，一个是百分之八，一个是百分之十四，结论还不合适，这就是工作量。还要扎实实地很好复查一下。三中全会以前和三中全会以后，有些不同，比如河南的问题，三中全会以前没有怎么动，如果没有三中全会，河南的问题不好解决。那个时候，做出那样的结论，是费了很大力量的。但三中全

会以前做的，现在用三中全会的精神来衡量，就大大不够了，三中全会以后思想真正解放了，有些结论又要修改。毛主席有这样两句话，华主席也是这样讲的，“有反必肃，有错必纠”；全错全平，部分错部分平，不错不平。三中全会以后，同志们这样认真抽查一下，有百分之八，百分之十四不合适，是合乎当时历史条件的。这并不是组织部门没有做好工作，并不是同志们的问题。山西、湖南这样抽查了一下，我看其他地方也很有必要这样做。最后还要验收一下。关于验收的标准，胡耀邦同志不是讲了几条么。现在有些结论应修改的就修改，不该留尾巴的不留，没有申诉的也要主动解决。

“文化大革命”以前的案件，包括一九五七年反右派，一九五九年反右倾，还有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也有搞错了的。这几方面的案子，该复查的还要复查。五七年反右派的问题，有两种：一种是改正，一种是摘帽。五九年反右倾，比较容易解决，工作量不大。湖南这方面的案件比较多，有两周(周小舟、周惠)，还有彭德怀、黄克诚同志。这个案子比较好办。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案子不是都搞错了。突出的是贵州，带有特殊性，贵州解决的比较好。除此以外，还有其他一些案子，不一定再来搞什么平反。三反五反、统购统销、肃反、土改，还有男女关系、贪污腐化、蜕化变质，处理轻一点重一点，没有必要统统翻一遍。至于重要案件完全搞错了的，把人家错开除了党籍，错开除了公职，把内部问题错当成敌人处理的，个别案子个别解决，其他不要翻了。我同耀邦同志讲了，可以搞个界限，写个报告，中央批一下。基本事实没有什么变化，处理稍微重了一点，就不要再动了。三反五反，不搞一下不得了。我们刚刚进城，不刹住那股风不得了，还有肃反、土改、统购统销，是必须搞的。粮食统购统销是割断城乡资本主义的联系。还有农业合作化。我看这些时期的案件，还是本着这个精神来搞。哪些需要复查，哪些不搞，需要有个政策规定，个别案件个别解决，大体上这是个界限。有的乱搞女人，情节严重，开除了党籍，现在改为留党察看两年，他还不干，还要官复原职，真是岂有此理。如果事实确凿，他还这样胡闹，干脆维持原案，开除党籍。当然，首先还是要教育、说服，做好思想工作，不要拿我讲的话去压。个别无理取闹的，不教育不处理不行。

落实干部政策工作，有没有个结束的时间。我看由各省作些调查，根据工作量自己规定为好，全国不能一刀切。比如哪些案件什么时候搞完，到了八月组织工作

座谈会，你们各省自己定下来，不搞一刀的。

还有公安、法院部门的逮捕、判刑案件。最近五届人大二次会议要讨论通过一个刑法和刑事诉讼法，试行半年就正式生效。现在还未最后通过。在这半年时间内，各省要把这些案件清理一下，抓紧解决。过去康生、谢富治砸烂公检法，现在虽然有一些人归队了，但检察院人手不够，法院也要调整加强一下，将来还要成立司法部。一个公安部门，一个法院，一个检察院，我们组织部门要为他们三个部门加强一下力量。

第三个问题，关于思想教育问题。首先，要认识到我们组织部门目前所担负的艰巨的工作和光荣的任务。我们组织部门作为党委的工作机关和助手，不仅要把揭批查和落实干部政策工作这个任务搞好，而且我们要很好考虑整个党的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要做调查研究，提出意见、方案，把我们党建设得更好。落实干部政策这方面，我们出了很大的力，但现在我们不仅仅是这个任务，还有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的任务。落实干部政策善始善终，现在关键是个善终的问题。要一个案件一个案件，一个人一个人的扎实实地搞好，经得起历史的检验。虽然新的任务来了，但落实干部政策不能草率，不能收摊子，不能松劲。不但不能松劲，而且要加劲，要搞得更加扎实一点，更加细致一点，把这项工作做得更好，才能善终。如果一松劲，可就不得了。所以，这一条一定要抓紧。后边的案件都是最难的，不能松劲。落实干部政策工作是全党、全国人民赋予我们组织部门的一项艰巨而光荣的任务，一定要抓紧搞好，不能松劲。

要开好八月份的全国组织工作座谈会，讨论如何搞好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的问题。华主席早在去年就考虑要搞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那时候来不及。现在已经两三年了，应该提到议事日程上来。我们议了一下，总的提法，大概是这样的几句话：整顿党风，增强党性，健全党委的领导，巩固党的团结，把我们党的建设搞得更好。总的精神是这样的，是这次八月份全国组织工作座谈会要解决的，包括落实干部政策，培养中青年干部，整顿党风，发展党员和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等方面的问题，已经发了通知，不多谈了。华主席很赞成，不仅赞成，而且认为必须开这个座谈会。如果会议开得好，文件写得好，就开全国组织工作会议，这就靠大家了。我们大家一起座谈，共同努力，写出一个万字左右的东西来，另外还要写出几个决定。解放以来，我们只开了三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华主席说，

林彪、“四人帮”把我们党搞得不象样子了。我们一定要好好整风，把我们党建设好。我们完全有条件把我们党建设好，这是迫不及待的，请各省市区党委和组织部门把这项工作抓起来。所以，我们组织部门现在不是可以歇一下，而是工作任务越来越紧，越来越重。各级组织部、各级党委也是一样。林彪、“四人帮”破坏我们十多年，我们要拚着老命干才行。我今年七十岁了，还要拚老命干。我们工作不能放松，要抓得紧，抓得细。这次我们整顿党风，是思想整风，既不整人，又要提高，又要解决思想问题，这是很费劲的。我们决不能再整一批人。组织部门作为党委的助手，要把工作搞好。这个重大任务，我们要担当起来。我们的任务不是松了，而是很紧很紧。正如毛主席说的，旧的任务还没有完成，新的任务又来了。要使所有做组织工作的同志都向前看，鼓足干劲，在党中央领导下，把我们党建设得更好。这是我们组织部门艰巨而又光荣的任务。

另一方面，对于被落实政策的干部，要多做思想工作。除了安排他们的工作、生活之外，很重要的一条是思想工作要跟上。他们很多是老同志，要起模范作用，发扬延安精神，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搞好传帮带。事实证明，绝大多数干部在落实政策以后是很好的努力工作，不计较个人名誉、地位。但是也有极个别的，在落实政策中间，要求越来越高，甚至无理取闹，要官复原职。要好好教育，不能这个样子。都要官复原职，怎么复法。这是不正之风。不能这样，即使是个别的，也不好，要做工作。

第四个问题，对青年干部的培养问题。现在看，有些青年干部确实是好的，有的有这样那样的问题。除了打砸抢的首恶分子以外，对一般青年干部，我们要出于真心爱护培养，区别对待。有的可以在原岗位上，这些不可能太多；有些需要带职下放，下去锻炼。这些同志本质是好的。但是缺乏领导经验，缺乏基层工作经验。象我这个人，是当兵的，在连、营、团工作过，这样起来的，但我有个弱点，没有在地方上当过县委书记。在“文化大革命”以前，我是主张青年干部先搞公社书记、县委书记，当车间主任、厂党委书记，没有搞过这些工作，一下子拿到省委、地委作领导工作不行，他们自己也感到为难。对青年干部要真正爱护。在下去之前，要把这个道理讲清楚，要一个一个谈，一个一个商量，不要急急忙忙，一下子拿下去。要使他们真正知道这样是爱护他们，培养提高他们。

要在全党大讲党性，党的观念，组织纪律性，大力克服派性，把党风搞好。我们

组织部门要在党委领导下，带头做好这项工作。组织部门不准有派性。有人可能会说，你这是主观主义，有些党委都有派性么、我看，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有些派性也难免，现在我们要解除疙瘩，加强团结。组织部门如有派性，我们培养、提拔、调整干部就不好办了。没有派性，看一个干部才能公道，只有无产阶级党性才是唯一的标准。

现在有几个问题，我们要从全局考虑一下。

一个是经济上的三年调整，看起来时间很长，但是各方面的工作，是很紧很紧的，决不能松。政治局开会研究进口问题、就业问题。现在，就业问题各个地方都存在，特别是一些大城市，上海、北京、天津、沈阳、广州、成都。现在看来，解决就业问题，光靠全民所有制不行，要搞集体所有制，搞手工业合作社，广开各种门路来解决。最近我看了北京崇文区搞得很好。一个退休老工人，带几个人，在自己家里搞，搞出口手工业，比如搞彩蛋出口。还有刺绣，一张手绢，搞一点花，绣上长城留念几个字，只是一块钱的东西，拿到长城去卖，一张卖五块钱，搞外汇。这些活，聋子、哑子都能干。搞手工业，搞集体所有制，能解决很多人，北京已经安排了三万多人。有的还训练会计，训练司机，训练旅游服务人员。你要一个司机，我交给你，你给我多少训练费。这样的活工资一个人一个月少的搞三十元，多的搞到六十元。不搞集体所有制、不搞手工业，青年都流落街头不行，大搞集体所有制、手工业才行。有的还采取每人一个存折，每人一月存一块钱、两块钱，一年存十几块钱或几十块钱，存几十年，到退休时，存折还是你的，发还给你。这是个很好的社会保险。青年就业问题要搞出个新的局面来。三年调整的任务，包括就业问题要搞好，任务很重。组织部门要了解全面的任务，孤立地搞组织工作不行。

第二个，要保证三年调整任务的完成，必须把党风、党的建设搞好。党风不搞好，经济上调整的任务就没有保证。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整顿党风不是孤立的任务，这是保证三年调整，保证实现四化，把我们党的建设成为更加坚强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无产阶级的先锋队，搞好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前进。我们组织部门的工作，不能光搞“门市”，要想得远一点。当然应付门面是必要的，目前有许多“门市”工作要做。但是，我们的眼光要看得更远一点，思想要更开阔一些。

第三个，是中青年干部问题。有的同志说中青年干部不缺，不缺也有个培养问题。现在省委书记六十岁以上的人比较多，有的七十多岁快到八十岁了。快八十的人了，工作起来确实有困难，不是说他能力不行，而是体力不行，不但手脚不行，精力也不行了。到公社要人扶着下去总不好吧。现在，要有五十多岁的人，四十多岁的人到省委。当然是要搞马克思主义的人才行。这十几年，由于林彪、“四人帮”的破坏，有些青年人脑子里装的林彪、“四人帮”那一套东西比较多，当然不能怪青年。就是有些中年干部，老的干部也受到影响。如何把马克思主义灌进青年的脑子里去，把非马克思主义的东西挤出来，要做艰苦的工作。对青年的培养，要有计划，要有步骤，采取许多办法。现在叫不叫青黄不接？不叫也行。但这些年“四人帮”的流毒，包括犯错误的，没有犯错误的，甚至受“四人帮”迫害的，脑子里一点都没有吗？有些是自觉不自觉的都接受了。什么“专案”呀，搞点逼供信呀，自觉不自觉都有一点。所以，肃流毒的工作，不光青年，就是中年干部、老干部，都是很重要的工作。要经常过组织生活，搞民主集中制，经常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当一把手容易搞一言堂，不同意见，特别是批评的话是不容易听的，表扬的话比较舒服。现在我自己就搞得很好吗？吹不得。所以，讲整顿党风的重要性、迫切性，就是要使我们的党员、干部、工人、社员都能有一个好风气。这样，我们党，我们社会主义就有保证。如果不这样，就没有保证。我们有这个信心，在党中央领导下，全党共同努力，一定能够搞好，我们的党风会越来越好。

我提出上面这样一些问题，把经济调整搞好，包括就业搞好，党风搞好，中青年干部培养好，这几个方面要全面考虑。我们组织工作不可能是孤立的，如果没有饭吃，就业解决不了，我们光在那里整风是搞不好的。这几个问题，是连在一起的。组织部门要有全局观念，这样，我们组织工作就可以搞好。

陈野苹同志说：刚才任穷同志讲了，现在我来讲一个问题，就是“文化大革命”前的老案问题。我看了座谈会的简报，同志们有议论，我作个发言，同大家交换意见。

“文化大革命”前的老案怎么处理？我从冤、假、错案这个概念说起。耀邦同志今年五月八日在一件来信上的批示，其中有一个问题讲冤、假、错案的问题：“文

化大革命”以来的重大案件，我们一般用冤、假、错案这个词，因为这是林彪、“四人帮”造成的，全党都赞成，而且大得人心。“文化大革命”前的错案，我们一般不用冤、假、错案，而只用完全搞错了，或过头了，事实有出入，加以纠正、改正等说法。比如右派，有些也可以说是冤案，但我们不这样说，因为当时有当时的历史条件，如果也用冤、假、错案的名义，也用平反名义，那就离开了这些条件，全党也不赞成，反而使事情不好办了。这点必须说清楚。

从耀邦同志的这个批语中，我们得到两点启示：“文化大革命”中的冤、假、错案与“文化大革命”前的错案是有区别的，也就是说，各个历史时期的情况不同；“文化大革命”中的大批冤、假、错案，是林彪、“四人帮”搞出来的。他们为了达到篡党夺权的目的，为了打倒一大批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为了打倒一大批坚持马克思主义的老干部，颠倒是非，混淆黑白，大搞逼供信，大搞法西斯，在这样的情况下，把本来没有问题的说成有问题，本来不是问题的说成是问题，本来是小问题的说成是大问题，无限上纲，搞出很多“叛徒”、“特务”、“里通外国分子”，等等，等等。一查不是那么回事，完全是林彪、“四人帮”蓄意制造的。“文化大革命”中的案件。全错的占百分之五十、六十、甚至百分之八十以上。右派改正的不少，上海右派不改正的是百分之零点四，改正的百分之七十，有百分之二十正在复查。右派改正的面很大，但两者相比，有所不同。右派完全划错的是少数，完全划对的也是少数，两头小，中间大。中间这部分人本身是有错误的，但不够有派条件，不该划成右派，搞扩大化了。“文化大革命”中，根本没有问题，特别是历史上的问题，他们可以捏造事实，把你搞得有问题。山西就有人捏造事实，涂改敌伪档案，晋东南革委会副主任陈守创，被打成特务，一九七一年判了死刑，缓期执行。这是林彪、“四人帮”搞的，根本不是那么一回事。这与反右派搞错了的有原则的区别、本质的区别。另外一个问题，一九五七年中央有个文件，按中央文件定就好了，但中央文件发晚了，有许多地方都定了。“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为了篡党夺权，打着毛主席的旗号，篡改毛泽东思想，篡改党的政策，篡改党的历史。南昌起义，林彪是一个排长，井冈山会师，也是一个连长，他们硬说毛主席和朱总司令井冈山会师是毛主席与林彪会师，真是好笑。

其次，落实政策是从什么时候提出来的？是从一九七二年提出来的。提出落实干

部政策，这本身就说明问题不少，很大，要落实。耀邦同志这段批语把问题说清楚了。“文化大革命”、“四清”、反右倾、反右派中的遗留问题，中央发了文件，有规定，现在正在抓紧解决，冤案要昭雪，假案要平反，错案要纠正。“文化大革命”前的老案，包括肃反、审干、三反、五反、镇反、统购统销、砍合作社，对于这些历史案件，要用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则，本着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来解决。全错的全平，部分错的部分平，不错的不平。这样比较完整。有的讲，落实政策就是一风吹，审干办是翻案办。这是不符合实际，不符合马列主义的。有两种情况：一种是集团性案件，本来没有这件事，当然要全部纠正过来。一种是个人的问题，全部搞错了，当然要一风吹，不一风吹就不对。所谓留尾巴，含意有不同。

任穷同志说：一些重大事实搞清了，否定了，工作中的某些错误就不要留尾巴了，哪个人工作中没有一点错误呀！叛徒不是事实，但自首变节是事实，写上去，不能讲是留尾巴。

野苹同志说：本来有尾巴的，不是别人给他裁上去的，这不叫留尾巴。大的问题，原则问题，根本性的问题否定了，找一些枝节问题留上，这就不对了。还有挂起来的问题。有些问题既不能肯定，又不能否定。有两种情况：肯定的根据少，否定的根据多，就不要挂了。还有一种是小问题，枝节问题，可以不挂。真正的问题，该留的不能叫尾巴，不该留的留了才叫尾巴。本来有错误就不能搞掉。

任穷同志说：有人搞了什么俱乐部，这个没有，但要写上工作上的错误，我们不赞成。工作上的错误，谁没有一点。

野苹同志说：要把留尾巴与部分错误属实要留下来的，区分清楚。

根据上面讲的意见，“文化大革命”前的老案怎么办？我们是唯物主义者，总的一条，要以当时的情况，当时的条件，当时的政策，来对待当时的问题。比如说，右派改正，不是根据现在的政策，而是根据当时的政策（六划六不划）。有些问题，根据当时的情况是必要的。如三反五反，我们刚进城，党在群众中有崇高的威信，

但有些人被糖衣炮弹打中。

任穷同志说：有的同志讲，现在搞得更严重了。这除了本人负责以外，主要是林彪、“四人帮”的破坏，不能说现在严重了，就说三反五反不对。三反正反挽救了很多干部。

野苹同志说：进行三反五反是完全必要的，那时杀了刘青山、张子善，杀一儆百，刹住了歪风。对于历史上的老案，不要普遍复查，而是个别问题，个别处理。处理时要实事求是，对完全搞错了的，应该纠正过来。不管什么时候，什么人批的，错了的就要纠正，这句话并没有错。对历史案件作为正常工作来解决，不要全部翻一遍。现在有的人要翻到二十年代、三十年代、四十年代，那不行。落实政策是“文化大革命”中提出来的。右派改正很多，具体分析就不一样。他们当中很多人有错误，但不够右派，文化大革命中的案件，大部分搞错了，是冤、假、错案。

根据同志们讨论的意见，可以确定几点：第一，历史案件作为正常工作来解决，找上门来的要受理，要具体分析，不错的要进行教育，要跟他们讲清楚，犯了错误改正了很好，党组织可以量才使用。对于错被开除党籍，错被开除公职、错被定为敌我矛盾的，要认真复查改正。第二，是由原单位受理好，还是由现在的单位受理好？我的意见，由现在单位受理好，因为相隔时间长，变化很大，有的原单位已撤销。第三，改正后，工作由现在单位解决，就地安排。生活有困难的，可以适当补助，不补发工资。

任穷同志说：“文化大革命”前的案件，主要是政治上解决问题，不要在经济问题上纠缠。

野苹同志说：“文化大革命”中的问题，有的隐瞒了重大问题，对党不忠诚，也不要补发工资。对于退职退休的，不属复查的范围。“文化大革命”中非正常死亡的，搞一个文件，要报中央批准。

任穷同志说：经济上的问题，现在国家拿不出很多钱来，也不能要社员出钱，减少当年收入。

野苹同志说：这次座谈会，我们议了几条，内部掌握，经中央批准后，以正式文件为准。

任穷同志说：要做思想工作，尽量不回城市，不仅上海，其他地方也是一样，要靠做工作，不能靠命令。一般说就地安排，个别工作需要可以回城。“文化大革命”前的案件，主要是两条：一是少回大城市，就地安排，二是着重政治上解决问题，有困难的适当补助，不补发工资。当然话好讲，工作难做。

来源：《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读》（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一九七九年六月十五日，中共中央转发四川省委关于落实政策工作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的通知

1979. 06. 15；中发[1979]47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国防科委、国防工办、军事学院、军委直属各院校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现将四川省委《关于落实政策工作中应注意的几十问题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参酌执行。

去年以来，各级党组织积极落实党的干部政策，纠正冤假错案，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取得了很大的成绩。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这项工作的进度有了明显的加快，一大批问题得到了解决，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发展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工作著重点的转移创造了有利条件。广大干部、群众是满意的。

同时，也要看到在部分地方还有一些需要注意的情况和问题。有的对落实政策的工作重视不够，抓得不紧，一些应该而又可能解决的问题，没有及时解决，还处于被动的状态；有的对于着重从政治上解决问题和加强思想教育的工作做得较差，往往就事论事地处理问题，未能达到解开疙瘩增强团结、调动积极性的目的。有少数人在落实政策过程中提出一些过份的不合理的要求。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

在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中央再一次强调，各级党委要继续把落实政策的工作抓紧抓好，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全错全平，部分错部分平，不错不平。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时，一定要始终贯穿团结起来向前看的精神，要提倡顾全大局，做到在政治上分清是非，思想上解开疙瘩，组织上增强团结。对一些人提出的经济要求，除中央已有明确规定以外，领导上要严格掌握，不要乱开口子。要注意从实际出发，要考虑到国家的困难。对那些在政治上、经济上提出不合理要求的同志，要批评教育，不能无原则地迁就。至于少数因冤假错案造成家庭生活困难的，应当认真负责地予以适当解决。我们的干部和群众是通情达理的，只要把情况和道理讲清楚，他们是能够理解的。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六月十五日

(此件发至县、团级)

一九七九年六月二十二日，文化部党组撤销《关于“二流堂”组织活动情况的报告》的通知

1979. 06. 22; [1979] 文党字第 99 号

政治部、厅、局、司及所属各单位：

一九五五年九月六日，“文化部五人小组”以“文化部党组”的名义，向中央作了《关于“二流堂”组织活动情况的报告》(中央未批示)，把“二流堂”定性为“反革命政治嫌疑小集团”；同时，报告中又引出由“二流堂”派出的所谓“小家族”，印发文化部各有关单位，使不少同志在政治上受到打击和歧视，受牵连的人更多。

一九六七年八月间，林彪，“四人帮”为了篡党夺权，在他们严密控制下，欺骗群众，对所谓“二流堂”和所谓“小家族”的问题进行审查，矛头是对准敬爱的周总理的。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在“四人帮”控制下的《人民日报》上，抛出了题为《粉碎中国的裴多菲俱乐部“二流堂”》的文章，很多人因此被抄家，被关押，长期进行审查，甚至亲戚，朋友也不能幸免。他们在精神上、身体上受到的迫害和摧残，真是难以形容。有的同志因而造成重病、残废，至今未能恢复

健康。

一九五五年肃反时期，由于对“二流堂”的情况缺乏全面了解，对这一问题进行审查，作了错误的结论。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大搞“二流堂”专案则是别有用心，怀着不可告人的罪恶目的。

今天大量的事实证明，抗日战争时期在重庆的所谓“二流堂”，是在国民党反动统治下，我党和部分党外人士进行联系的一个场所。正如敬爱的周总理一九七〇年五月九日接见文化部艺术院校革命群众时所指出的：“‘二流堂’不是一个组织……不是凡和‘二流堂’沾一点边的人就是坏人。”

近年来我们对所谓“二流堂”及“小家族”问题进行了反复调查研究，证明所谓“二流堂”（包括“小家族”）的一些同志，都是好的和比较好的。过去曾被怀疑有政治历史问题的一些同志，也都查明没有问题。而且没有一个是跟林彪、“四人帮”跑的。

因此一九五五年原文化部党组所作的《关于“二流堂”组织活动情况的报告》，把它定为“反革命政治嫌疑小集团”是完全错误的。为了拨乱反正，落实党的政策，实现安定团结，党组决定将一九五五年以“文化部党组”名义发出的《关于“二流堂”组织活动情况的报告》予以撤消。凡受到与“二流堂”、“小家族”等问题牵连的同志，都要按照党的政策，实事求是地予以改正。销毁有关材料（本人写的退还本人）并在一定范围内向群众宣布。家属子女受牵连的，应将本人复查后的结论，通知家属所在单位。

让我们在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团结起来，共同为实现社会主义的四个现代化而奋斗！

附： 所谓《二流堂》的简况（调查报告）（略）

抄 送： 部党组各同志

来源：原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办公厅《文化工作文件资料汇编（三）》，北京：[内部出版]，1988年12月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三日，中共中央关于对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平反、改正问题的通知

1979.07.13；中发[1979] 49 号

中央关于对一九五九年以來被定為右傾機會主義分子（或右傾機會主義錯誤）的甄別問題，在一九六一年和一九六二年七千人代表大會以後，曾經進行了大量的工作，有不少人已得到平反，改正。但是在八屆十中全會以後，由於提出了反對右傾翻案風，致使這一工作實際上停止下來了。在“四清”運動和文化大革命運動中，在極左思潮的干擾下，許多地方對於已於一九六一年和一九六二年平反、改正的人，又重新定為右傾機會主義分子或右傾機會主義錯誤，並對他們進行批鬥；對於還沒有平反、改正的人，則更因此被揪斗，游鬥或受到紀律制裁，不少人受到開除黨籍、團籍、降職、降薪、下放、開除公職等各種處分。

在一九五九年以來的反右傾鬥爭中，許多被定為右傾機會主義分子的同志，只是在當時對人民公社、大躍進及農村中的“刮五風”等問題，反映了一些實際情況，或者在黨內或對黨的負責人提出了一些不同的或批評的意見，這些同志的意見大多數是正確的，把他們定為右傾機會主義分子或作為右傾機會主義進行批鬥是錯誤的。即使他們的有些觀點是錯誤的，也應該允許人家講，不能作為反黨、反社會主義來對待。而且這些同志二十年來，一直在黨的領導下努力工作的，事實證明他們不是右傾機會主義分子。有錯必糾，是我黨的一貫方針。在深入貫徹黨的三中全會和今年四月中央工作會議精神中，現在考慮全面解決反右傾鬥爭中所遺留的問題，將有利於更好地調動一切積極因素，有利於更好地促進安定團結，有利於加速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為此，中央特作如下通知：

（一）在一九五九年以來的反右傾鬥爭中，因反映實際情況或在黨內提出不同意見，被定為右傾機會主義分子的或右傾機會主義錯誤的，一律予以平反、改正（如有其他錯誤，只能按其他錯誤本身來處理）。在平反、改正以後，他們在提職、提級、調資、獎勵、分配工作等方面，與其他幹部、職工一樣對待，不應歧視他們。

（二）對被定為右傾機會主義分子或右傾機會主義錯誤的人，一定要妥善落實政策：

- （1）已經死亡者，應平反、昭雪，恢復名譽。
- （2）受開除黨籍處分者，應恢復其黨籍。
- （3）受降職降薪處分者，應恢復其原來級別待遇，工資不再補發。
- （4）受開除公職處分和下放勞動者，一般都應由原單位商同本人現所在地區有

关部门，根据他过去的工作经历及工作经验，安排适当工作。如原单位已解散或撤销的，由本人现所在地区有关部门解决。在农村的原则上不回城市。

(三) 对家属、子女过去受牵连，处理不当者，应按党的政策，处理改正。今后，在入团、入党、参军、升学，招工等问题上，都不应受到影响。

(四) 本人及家属、子女的档案中，有关反右倾斗争的材料，一律销毁。

(五) 经过复查、鉴别，对个别确实存在右倾机会主义错误，处分适当者，应实事求是地维持其处分。

(六) 军队中对此类问题的处理，由总政根据本通知，结合实际情况，做出某些补充规定。

全面处理反右倾斗争中的遗留问题，是政治上的一件大事。希望各级党委认真负责，切实做好这项工作。

根据平反冤假错案、右派分子摘帽、地富分子摘帽等项工作经验，在处理反右倾斗争的遗留问题时，首先必须坚定地采取有错必纠的实事求是态度，凡是一切搞错了的人和事，都必须毫不动摇地加以纠正，该平反的平反，该改正的改正，该昭雪的昭雪。同时，要采取先党内后党外的步骤，在党内外群众中进行传达和酝酿，以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在思想上和工作上有所准备，避免操之过急，简单从事，和某些思想混乱。

(此件发至县、团级)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一九七九年八月十四日，中共中央批转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为小说《刘志丹》平反的报告

1979. 08. 04；中发[1979]53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和革命委员会，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中央同意中央组织部关于为小说《刘志丹》平反的报告，现将这个报告及其附件转发给你们。报告中提出的具体建议，请有关单位落实。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八月四日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为小说《刘志丹》平反的报告

中央：

在一九六二年北戴河中央工作会议和八届十中全会上，由于康生的发动，批判了尚未出版的长篇小说《刘志丹》。会后，把写这部小说作为反党事件在党内作了传达；并对小说本身，对小说作者李建彤同志、审阅过书稿的习仲勋、刘景范等同志以及组织创作这部小说的工人出版社有关同志，进行了长期的专案审查。一直到“文化大革命”开始时，专案审查尚未结束，没有作出正式结论。

“文化大革命”中，康生伙同林彪、“四人帮”，在《刘志丹》问题上，进行了更大规模的政治迫害。姚文元发表文章，公开宣布《刘志丹》是反党小说，宣称作者和支持该书的同志是反党分子。此后，已被专案审查的同志遭受更重的摧残；受到株连的人数更多。曾经看过书稿、支持过这一创作的领导同志，原陕甘革命根据地的一批老干部、老党员，甚至一些参加过此案专案审查工作的同志，都遭到不同程度的迫害，有的被迫害致残致死。李建彤同志曾被定为“习仲勋反革命集团利用小说进行反党活动的骨干分子”。中央专案组一九七七年五月给刘景范同志作的“审查结论”中，仍说刘“伙同习仲勋抛出反党小说《刘志丹》，为高岗翻案”。

经过复查，我们认为，《刘志丹》（送审样书）不是反党小说，而是一部比较好的歌颂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描写革命斗争历史的小说。习仲勋等同志关心这部小说的创作，对如何改好这部小说发表过意见，是完全正当的，根本谈不上是什么反党阴谋集团活动。从案件前后经过看，所谓利用写《刘志丹》小说进行反党活动一案，是康生制造的一起大错案。“文化大革命”中，康生伙同林彪、“四人帮”，更变本加厉，搞出一起株连甚广的现代文字狱。现将我们“关于小说《刘志丹》案件的复查意见”送上，请审阅。

我们建议：

- 一、为小说《刘志丹》平反。鉴于姚文元是在《人民日报》和《红旗》上发表诬陷文章的，请《人民日报》和《红旗》发表一两篇平反文章。
- 二、因《刘志丹》小说案件受到诬陷的同志，一律昭雪平反。错误的结论和处理一律撤销，有关的检查、交代一律从干部档案中撤出销毁。请有关单位认真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三、报刊上可适当发表一些评论文章，澄清被康生和林彪、“四人帮”在这一案件中搞乱了的思想、理论、路线是非，恢复党的传统作风，更好地调整党的文艺政策，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促进社会主义文艺的繁荣。

以上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

中共中央组织部一九七九年七月十四日

(原载《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 年)

一九八〇年九月二十九日，中共中央批转公安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关于“胡风反革命集团”案件的复查报告》。

《报告》指出，“胡风反革命集团”一案应属错案错判。中央认为，胡风反革命集团案件是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将有错误议论宗派活动的一些同志定为反革命分子、反革命集团的一件错案。中央决定，予以平反。凡定为胡风反革命分子的，一律改正，恢复名誉。凡因胡风问题受到株连的，要彻底改正。

五、十月政变后华国锋等全盘否定上海文化大革命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华国锋叶剑英等接见上海马天水等人的讲话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晚十时到十三日凌晨一时半，华国锋主席和中央政治局剑英、锡联、登奎、吴德、东兴、振华、志福、永贵、桂贤同志接见上海市马天水、周纯麟、徐景贤、王秀珍同志。根据记录整理，未经审定。〕

华国锋同志先要马天水同志谈谈，马天水同志汇报了几天来的思想认识过程，表明了坚决拥护党中央对篡党夺权的“四人帮”采取的果断措施。

华国锋同志说：总理逝世后，本来应该是轮到张春桥了，等开人大时选为总理，同时主持政治局的工作，但是，毛主席定了由华代总理，“四人帮”极为不满。张、王说，“华要接待外宾，他俩没法出席，报纸没法公布。”因为华不是党的付主席和常委，名字不好排。后来主席知道了这件事，就把已圈阅的任命华国锋同志担任党中央付主席的文件又要回去，加上了“第一”两个字，变成了第一付主席，这是我们党的历史上没有的，主要怕他们抢班子。

这时，华国锋同志拿出张春桥的《一九七六年二月三日有感》的影印件，给了上海四位同志每人一份，要徐景贤同志给大家念一遍。

华国锋同志说：你们看，“又是一个一号文件。”对主席的决定多么不满，看了这份东西就清楚了。“四人帮”总要把新桃换旧符，把我们换下去。

陈永贵同志说：他们反对总理可凶了，主席不批准七四年批林批孔的 1·25 会议江青、王洪文的讲话录音下发，张就当面整总理，大骂“你干什么，你干什么不开常委会。”总理含着眼泪说：“我这次又犯了错误。”我当时在旁边看到张春桥这样对待总理，气愤得不得了，我也掉了眼泪。上海的几位同志都说，真没想到他们这样对待总理，在我们面前他们装得很尊重总理。

吴德同志说：主席批发了剑英同志的一份材料，还在上面批了“三箭齐发”，开后门也有好人等，批评了迟群、小谢讲话有错误。总理按主席的批示把文件发给在京的中央委员，“四人帮”又逼着总理把文件收回。

华国锋同志说，七四年七月十七日，主席开始批四个人，因为五月王洪文要了专机到长沙，告总理的状，主席非常生气。

吴桂贤同志说：我在国务院传达“四人帮”问题，庄则栋说一九七四年王洪文要庄则栋反总理。还说：我们四个人（指王、张、江、姚）支持你，那天在国务院开会，刚传达了几句，庄则栋就揭发了。

华国锋同志说：“四人帮”要把主席的文件材料搞到手，一方面是要把主席批他们的东西偷去。另一方面是把另外一些材料拿来整别人。他们派毛远新到主席秘书张玉凤那里，偷走了五件，东兴同志发现后就要追回来，这时，他们慌了，又伪造了两份经过篡改的文件，由江青写了一个条子送给我，要我批给王、张两人看，这两个文件说是七四年主席找两位军人同志谈话的原始记录，但是正文内却有江青一九七六年的注，还说什么对黄、吴、叶、李、邱等人要进行帮助。叶群早在七一年死掉了，七四年主席谈话怎么还会这样说，显然是伪装的。所以我把它扣下了。（华国锋同志亲自把这两份伪装的文件给上海的四位同志过目。）江青要我召开的那次常委会，她说张玉凤过去就不可靠，要偷主席文件，要赶快采取措施，要毛远新整理文件。张春桥说：我原想要国锋同志找毛远新、张玉凤谈一下，把主席的文件登记一下。江青说：我也要参加，结果我没同意，要中央办公厅负责，同时大家商量决定先封起来。结果二十日因为忙于主席遗体的事未封，

二十一日封时发现已被偷了。二十一日晚上江青大闹，说封文件是搞突然袭击，主席尸骨未寒，就要赶她。我后来对张春桥说了江青的事。张说，你要懂得江青的心情嘛，她要到主席那儿看看嘛，你要考虑江青的工作，我想：江青已经是政治局委员了，还要安排工作，这是什么意思呢？

他们几个人已经讨论过了毛远新回去的事，开始江青说过，她和毛远新不参加主席的后事，在这次政治局会议上，她大吵，不承认她说过，其他同志都证明她说过，但她还是坚持说没有讲过，会上议定毛远新还是回辽宁去，江青就破口大骂，说“和此事无关的统统都给我走”只留下“四人帮”和我（指华国锋同志）（汪东兴同志说：她赶我走，我偏不走，我是自己留下的）这是九月二十九日晚上的事。后来，在接见了一批医务界人员时，张春桥对华国锋同志说：“国锋同志，你要和毛远新认真谈一次，你要叫他准备起草三中全会的报告。”

江青大吵，张春桥就出来擦屁股，批林批孔时，江青找总政文化部陈亚丁谈话，点名李德生是大军阀，大党阀，陈亚丁回去就发动总政的人把大标语贴出去。事情闹大了，张春桥又找陈亚丁谈话谈：“江青同志没有那么说，是你胡说。”摇鹅毛扇的是张春桥，这份《有感》是他的总思想，“又是一个一号文件”，他恨主席恨得很。

王洪文在十月六日要摄影师杜修贤给他照了标准象，杜问他过去为什么不照现在照，王洪文说准备“追悼会”用，这是双关语，他还年轻开什么追悼会，他有野心。

追悼会以后那几天，迟群一晚上就到江青处去三次。

倪志福同志说：十月二日，国锋同志批示“按既定方针办”避免再错传下去，把它删去以后，姚文元二号一晚上和北京的新闻单位通了很多电话，四号光明日报就登了梁效的文章对着干。

吴德同志说，据清华大学党委揭发，迟群布置大批判组写一篇刘邓死后，吕后是怎么按刘邓的既定方针办的文章，说是有需要。

华国锋同志说，今年五月四日政治局会议上，姚文元把主席写给我的三张条子都拿去看了，而且记下了，后来他们把“按既定方针办”变成了嘱咐，清华简报上说是临终嘱咐。《告全党全军全国人民书》和悼词是姚文元等负责起草的，他们不写这句话，却突出放在两报一刊的社论中间。梁效的文章送到光明日报，有的

编辑不同意发表，问里面的“修正主义头子”究竟指向谁。

陈锡联同志说：我到唐山慰问，一路没有讲“按既定方针办”，总参，总政的同志还提了意见，我回来看了四日光明日报梁效的文章，把我们都说成是叛徒了。吴桂贤同志说：主席逝世以后，大家非常悲痛，国锋同志在政治局会上说，主席逝世了，我们要更好地团结在一起，渡过这个困难时期，当时江青带头高呼团结在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但是现在发现，她随身的皮包里带着华国锋同志的黑材料。

华国锋同志说：王洪文那里，也整有许多中央领导同志的材料，主席身体好的时候，江青不敢见主席，因为主席要批她，后来主席病重了，她就来闹。

叶剑英同志说：上海是受蒙蔽，受封锁的，主席讲，情况明，决心大，方法对，你们这次来了，情况就明了，张春桥的《有感》里，主要是把阵线划得很清楚，“他们”，“我们”，搞宗派历来是反党分子的作法。

国锋同志说：主席不但想打烂四人帮，而且还怕把新同志拉进去，所以在陈永贵同志报告上批了“钓鱼台没有鱼”，据王洪文的秘书米士奇揭发：王到钓鱼台十七楼后面钓鱼，钓到了一个大鱼，他就说：“谁说钓鱼台没有鱼？！”

叶剑英同志说：第二次毛远新到北京，也住钓鱼台，主席说，不要去。

凡是反党、分裂党的，都要搞宗派。凡是政治局开会，四个人众口一词，人家有辫子，总是扭住不放。十月六号以后，把四人帮从组织上打垮了，因为主席逝世以后，他们更猖狂了。我们除了“四人帮”，使新的中央以华国锋同志为首，上海回去要知道全部情况，去做工作，决心就大了。

根据主席生前一次，二次的指示，对他们批评、教育，但他们违抗到这种程度，主席去世后，他们更猖狂。党内有党，王洪文要米士奇把全国情况向他汇报。去年他从上海回来以后，就调集所有的文件、讲话、记录，要整人，同时，到处拉人，到处拉军队，拼命搞民兵。

上海的工人、学生、文革以来，特别进步。有人如果再站在四人帮方面，对自己的工作没有好处。你们在上海同他们工作那么久，希望不是站在个人的立场，要对他们阴谋篡党划清界限。他们骂人家是修正主义，他们自己就是修正主义。要把上海的问题好好地解决，对全国，全世界都有很大影响。毛主席说过，要我们自己的事情办好，才叫革命，才叫根据地。四人帮对毛主席的话是东风吹牛耳，

听不进。中国是推动世界革命的根据地。这不是一个人的事情，要全党全国来搞，奉劝上海的同志同中央一道，推动上海的工作前进。要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对上海的几位领导同志寄予很大的希望。也有电报，说上海民兵有行动，中央信托你们，对你们放手，把上海事情办好，信赖你们。

华国锋同志说：这次中央下决心，解决“四人帮”的问题，是大事，是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来解决。去年五月三日，毛主席说：“四人帮”一个月不行，二个月，一年不行，二年，一定要解决。后来主席又在任命找付主席的文件上，加上了第一付主席，当时主席还讲了周朝的故事。根据主席的思想，“四人帮”实在要解决。如果他们搞马列主义，我们愿意和他们团结起来，也愿意在他们领导下工作，人心，党心，是愿意搞社会主义的。但我们考虑，他们搞的不是马列主义，让人家夺了权以后，今后怎么办？我们要按照毛主席的路线，照毛主席的方针政策办，不让他们篡改毛主席的指示，打招呼会议，江青找十二省讲话，有没有毛泽东思想？我们一定要肯定文革的新鲜成绩，我们是赞成老中青的，但他们把浙江的翁森鹤这样的坏人，从毛主席批邓指示中删去；又把“现在要着重研究的是在有所不足方面”的指示，根据他们自己的曲解把“着重”两个字从毛主席批邓指示中删去。

我们有信心继承毛主席的遗志。不把“四人帮”除掉，中国党要变修，中国要变颜色，你们立场转变后，也会看出些迹象。

王洪文，后来主席把他看透了，象王洪文这样的生活作风，掌了权，将来不得了。江青在主席病重时去大寨，七个车厢的专列，还有二节车皮带四匹马。江青平时把小护士整得要死，现在起来揭发的很多。张春桥的迷惑性大一点，现在看到“又是一个一号文件”就清楚了。

他们掌了权，我们党、中国的前途就成问题了。这次爆发的问题，实际上是由来已久，已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了，不解决不行了。江青和美国女作家维特克谈话，谈了六次，贬低主席，内容下流。“四人帮”逼着外交部交出，特别是王洪文主持工作，他亲自写信，找乔冠华把材料要回来，后来中央决定，我们说花多少钱也要把这本书的版权买回来。

要提醒你们，在他们蒙蔽下，确实存在着一些错误，确实转变立场后，会发现一些问题。自己的问题作些自我批评。我们不会采取“四人帮”对别人的办法，乱

戴帽子，乱整人。有错误改了就好，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按毛主席的路线，以实践来检验，只要转变立场，我们是欢迎的。揭发批判，我们欢迎。有些材料要保存好，我们不会讲你们在中央篡党夺权，一时思想转变不过来，是可以理解的。廖祖康、肖木（都是王洪文秘书），要来京办学习班，他们是青年，要帮助改正错误，我们相信你们能搞得更好。按主席的思想路线办，会越办越好。我们相信上海的工人、农民、解放军。“四人帮”解决了，全国的形势就会更好，你们过去对外省点名批评，但这次江苏对上海没有提意见，是我们做了工作，今后要注意，工作更要搞好。经济上我们一定安排好，煤铁的供应决不能减少。

对于“好八连”以及其他基层同志的努力，都要肯定，不要因为某某某送过什么东西，就否定他们，要区别开来，群众是好的。

汪东兴同志说：王洪文要给主席身边布置人，给主席发现了。主席说：“你王洪文竟然干涉我的内政。”王洪文还拿手表，拿毛线衣送给毛主席的秘书小张，江青老是去干扰主席，主席在湖南当着我们的面说，汪东兴有办法，能堵住江青。江青七二年大闹怀仁堂，使主席水肿到胸部。

华国锋同志：主席病重时，我们在中南海值班，王洪文却在中南海钓鱼台打鸟。

叶剑英同志：张是坐过牢的，是反省院出来的，是叛徒，如果夺取了最高的领导，就再也不能查他。原上海市委统战部的陈同生听说是和张春桥一起坐牢的。

纪登奎同志：张从苏州反省院怎么出来的，康老在世时，就有新闻，这是我们几位革命老前辈（包括朱老总）都有交代的。关于他的历史问题还没有查实，需要进一步查清。

中央领导同志问上海的几位同志，你们过去听说过“四人帮”吗？

上海的四位同志回答，从来没有听说过，而且今年年初打招呼会议去北京时，上海的几位同志见了张春桥，问他回不回上海，他还说：“现在国锋同志刚刚出来主持工作，需要支持他，我不能回去。”我们认为他是站在国锋同志一边的。他完全是一个反革命两面派。

马天水，周纯麟同志都表示坚决拥护党中央的果断措施。

徐景贤、王秀珍同志向中央领导同志汇报了这次来北京前，把王、张、江、姚当作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代表，和马天水、周纯麟同志又通不上电话，以为有坏人把几位领导逮捕了，就在上海和军队的几位同志会合在一起，还调动了民兵，准备

决一死战。现在了解了这几个人原来是篡党夺权的“四人帮”，感到极大的义愤，并表示坚决和他们划清界限，决心在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誓死保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

华国锋同志笑着说：你们回去别人会骂你们是叛徒！你们把立场转变过来，就要振作精神，做好工作。

纪登奎同志：在文化大革命中的成绩不能抹煞。

华国锋同志指示：朱永嘉同志可以照常出国，“四人帮”是“四人帮”，对市委写作组的同志还是要信任。今后你们有事可以找中央办公厅。

纪登奎同志说：有重要的事，可以找东兴同志，也可以直接请示国锋同志。

华国锋同志最后说：中央这次打招呼，今后再发正式文件。

最后，上海的四位同志向中央领导同志一一握手告别。（完）

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新华社报道：上海四百多万军民举行空前规模的集会游行显示坚强决心：一切行动听党中央指挥 同“四人帮”反党集团斗到底

新华社上海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二日电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和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篡党夺权阴谋这两件特大喜讯传到上海，全市群情振奋，一片欢腾。连日来，上海市区和郊区有四百多万军民走上街头，举行空前规模的庆祝集会和游行，表达了上海一千万军民对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无限信赖和坚决拥护，显示了全市军民誓同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斗争到底的钢铁意志和坚强决心。

上海街头的群众游行活动连日不绝，规模一天比一天大，今天达到了高潮。从东海之滨到淀山湖畔，从长江口到金山湾，一百五十万群众浩浩荡荡地举行盛大游行，沿途红旗招展，鼓乐齐鸣，口号声、欢呼声响彻云霄，鞭炮声、锣鼓声传遍浦江两岸。《国际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东方红》的雄壮歌声，激荡在整个城市上空。外滩、南京路、淮海路、延安路一带张灯结彩。许多高大建筑物上，悬挂着长达数十米的巨幅标语，上面写着：“热烈庆祝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热烈庆祝粉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的伟大胜利！”“打倒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最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一切行动听党中央指挥！”

南京路上的几百家商店，张贴着鲜艳夺目的大红喜报。许多工厂、人民公社、部队、学校、商店、机关、街道写给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致敬信和决心书，纷纷飞向北京。

今天从清晨到深夜，千千万万的工农兵和各界群众，由各级领导干部带队，抬着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的巨幅画像，高举红旗，手持花束和彩带，举着火炬，载歌载舞，纵情欢呼。聚集在街头巷尾的男女老少，喜气洋洋，热烈地向游行队伍鼓掌致意。

具有光荣革命斗争传统的上海广大产业工人，斗志昂扬地走上街头。当游行队伍行进到党的“一大”会址纪念馆前时，工人们缅怀毛主席亲手创建中国共产党的丰功伟绩，心潮澎湃，激动地说，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篡党夺权的阴谋，这一伟大胜利，将永远记载在我们党的光辉史册上。它充分证明我们党的伟大、光荣、正确，显示我们党更加团结一致，朝气蓬勃，富有战斗力。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忠实地继承毛主席的遗志，和全国人民心连心。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共中央军委主席，这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心愿。毛主席亲临视察过的上钢一厂、上海机床厂、上海电机厂、江南造船厂、上棉一厂、上棉二十二厂等工厂的工人们，纵情欢呼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是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伟大胜利，是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他们说，揭出“四人帮”反党集团，又一次证明毛主席关于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的论断无比英明，无比正确。“四人帮”反党集团是党内资产阶级的典型代表，他们上台，就是资产阶级上台，修正主义上台，法西斯上台，资本主义复辟，我们的党就要变修，国家就要变色，人民就要遭殃，我们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就要吃二遍苦，受二茬罪。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为我们挖掉了这颗埋藏在党内的定时炸弹，清除了一大隐患，大快人心，大得人心！((1)(2))

上钢三厂、上钢五厂、沪东造船厂、上海石油化工总厂、上海钟表元件厂、上海自动化仪表一厂、上海一〇一厂、上港三区、上棉十七厂、大众制药厂、照相机三厂、群众印刷厂、上海第一百货商店、上海星火日夜食品商店等单位参加游行的工人理论骨干说，王、张、江、姚反党集团打着马克思主义的旗号，疯狂反对马克思主义、他们好话说尽，坏事做绝。在战无不胜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照妖镜面前，他们原形毕露，终于成为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

上海郊区的贫下中农和下乡知识青年在各级领导干部带领下，举行了大规模的庆祝游行。在绿树环绕的村头，在稻谷飘香的田间，人们兴高采烈，欢呼胜利。宝山县吴淞公社陈巷大队广大干部和贫下中农激动地说：“四人帮”是我伲贫下中农最凶恶的敌人。我伲贫下中农一定要最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踢开绊脚石，打烂“四人帮”，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川沙县江镇公社的赤脚医生，今天和广大贫下中农一起参加了庆祝游行。他们说，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喜事，我们坚决拥护。我们是毛主席支持的赤脚医生，如果“四人帮”反党集团的阴谋得逞，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就会丧失，社会主义新生事物就要受到摧残。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采取果断措施，粉碎了“四人帮”的篡党夺权阴谋，真是大快人心。

当威武雄壮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上海警备区和驻沪的海军、空军游行队伍，迈着矫健的步伐出现在欢腾的南京路上时，群情更加激昂，欢呼声、口号声响成一片，呈现出军民同仇敌忾，团结战斗的动人场面。受到伟大领袖毛主席表彰的“南京路上好八连”的指战员，精神抖擞地走在队伍的前面。毛主席亲临视察过的驻沪海军某部“长江舰”、“洛阳舰”，曾三次接受毛主席检阅的空军某部三营以及某飞行部队“一等功臣团”的指战员，雄赳赳气昂昂地唱着战歌行进。广大指战员一致热烈欢呼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热烈庆祝粉碎“四人帮”篡党夺权的伟大胜利。他们愤怒谴责“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滔天罪行，坚定地表示，一切行动听从党中央指挥，提高警惕，加强战备，严防国内外阶级敌人的破坏和捣乱，随时准备歼灭一切入侵之敌，用鲜血和生命保卫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保卫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

上海各高等院校和中小学的广大师生员工，以及科技、卫生、文化、电影、出版、体育等战线的干部、群众，今天满怀胜利的喜悦参加游行。有的单位组织了乐队，奏起欢乐的乐曲；有的少数民族学员穿着鲜艳的民族服装，载歌载舞，纵情欢呼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纵情欢呼粉碎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的伟大胜利。广大工农兵学员兴奋地说，清除“四人帮”，我党更坚强。我们一定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贯彻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同王、张、江、姚反党集团作坚决的斗争，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

业进行到底。

几天来，英雄的上海一直洋溢着团结战斗的革命气氛。上海工人阶级和革命人民，在欢庆胜利的时刻，决心最紧密地团结在以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坚持“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的基本原则，深入揭发、批判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的滔天罪行，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永远沿着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胜利前进！

（载《人民日报》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一九七九年一月四日中共中央转发上海市委《关于解决所谓“一月革命”问题的请示报告》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上海市委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四日《关于解决所谓“一月革命”问题的请示报告》。现将此件转发至县、团级党委，其要点可口头传达到群众，但不要登报和广播。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一月四日

《关于解决所谓“一月革命”问题的请示报告》

党中央：

一九六七年一月间，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等人在上海进行全面夺权，他们把这叫做“一月革命”。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广大干部和群众要求弄清事实的真相，明确问题的性质。天安门事件平反以后，这种要求更为迫切，更为强烈。当前解决这个问题的条件已经成熟。现将我们的意见报告如下：

（一）

所谓“一月革命”，是指从一九六七年一月四日张春桥、姚文元窜回上海，到二月五日建立“上海人民公社”这一段时间内，他们从上海打开缺口，进行全面夺权的阴谋活动。

一九六六年，张春桥、姚文元就同林彪、陈伯达、江青相勾结，竭力煽动群众“集中目标攻上海市委”，“造上海市委的反”。并通过处理“安亭事件”，背着上海市

委同王洪文等签订“五条”协议；当赤卫队起来反对他们炮制的“五条”协议时，他们就造赤卫队的谣，制造“康平路事件”，把赤卫队搞垮，进而把上海市委和各级组织搞瘫痪。张春桥在分析一九六六年底上海形势时曾得意地说，赤卫队进入康平路，“我们打电话叫造反派赶快参加战斗。这次较量是个转折点，这一仗一打，市委瘫痪了，垮了，讲话没人听了，赤卫队也垮了”，“上海的桃子熟了”。一九六七年一月四日，张春桥、姚文元急忙赶回上海。一下飞机，就分别找徐景贤、王承龙和“工总司”的几个头头密谈。张春桥说：“我和姚文元两人也参加你们一起。”并煽动说，“对市委不必再抱什么幻想”，“当前的基本问题是把领导权从走资派手里夺回来”，“把要害部门控制起来”。一月四日，《文汇报》第一个宣告夺权；五日，夺了《解放日报》的权；九日恢复出版了已经停刊的《支部生活》。张春桥、姚文元就通过这些报刊，“要点谁的名，就点谁的名”，大造打倒一切，全面夺权的反革命舆论。

一月六日，他们假借全市各造反组织的名义，召开了“打倒市委大会”，批斗了陈丕显、曹荻秋、魏文伯、杨西光等同志，并把全市几百名局级以上干部揪到会场陪斗，宣布不再承认曹荻秋同志为上海市委书记、市长，勒令陈丕显同志交代所谓“反革命罪行”，压中央彻底改组市委。这个大会的策划者就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大会的发言稿和口号也是经张春桥、姚文元审查修改的。这一次大会后，市委、市人委的所有机构被迫停止办公，全市的实际权力落到了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的手里。

接着，张春桥、姚文元又同王洪文、徐景贤等人密谋策划，颠倒黑白，混淆是非，把当时由他们一手造成的生产瘫痪、交通阻塞、经济主义妖风等严重情况，倒栽到陈丕显、曹荻秋等同志身上，欺骗中央，蒙蔽群众，在全市进一步掀起戴高帽子、游街、揪斗的恶浪，大规模地迫害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

在此期间，张春桥、姚文元几乎天天同陈伯达、王力等人通电话，紧密配合，通过他们控制的舆论工具，不断煽动“展开全面夺权斗争”。在这股逆流冲击下，搞乱了全国，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

在搞垮各级党政组织和群众团体的同时，张春桥、姚文元策划建立他们的全市性政权组织。一月八日，建立了“上海市抓革命促生产火线指挥部”，夺取了铁路、海港、长航、邮电等局的领导权。张春桥叫嚷说：“火线指挥部可以称为‘经济

苏维埃’，代替上海市人委。”他们还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保卫委员会”来代替上海市公安局，用“造反派组织联络站”作为全市最高机构来代替市委，实际上就是妄图以他们的面貌来改造党、取消党。张春桥并授意徐景贤去找“工总司”头头策划贴“拥护张春桥当市委第一书记”的大标语。一月十九日，他们在拼凑班子的会议上，狂妄地把他们的反革命夺权同“巴黎公社”、“十月革命”相比，说可以叫做“一月革命”，全市政权组织可以叫做“新上海公社”，成立宣言可以定名为《一月革命胜利万岁》。二月一日，“一月革命万岁”的标语贴遍全市。二月五日，“上海人民公社”正式开张。这个名称，是张春桥同陈伯达、王力等一起合谋的。张春桥说，上海人民公社的成立，“标志着旧市委、旧人委实行资产阶级专政垮台了，标志着上海无产阶级广大的革命人民夺了权，当了政”。并说：“继续夺取政权，巩固政权，这是斗争的中心，斗争的焦点，成败的关键。”后来因为遭到毛主席的批评，他们才不得不改换成“革命委员会”的名称。但名称改了，实质并没有丝毫改变。

林彪、“四人帮”在这一阴谋活动中，瞒上欺下，大耍反革命两面手法。他们一面盗用群众组织、群众运动的名义，去欺骗党中央、毛主席；一面滥用毛主席的威信，去逼迫群众。比如，明明是他们自己把一月六日大会的口号定为“打倒陈丕显、曹荻秋”，在五日向中央的简报上却说：“明天造反派开大会，批判市委，口号升了级，变成打倒陈丕显、曹荻秋。”再如，王洪文等人制造的“安亭事件”发生后，陈伯达又发电报又叫张春桥亲自赶来，一再要华东局和上海市委“顶住”，坚决不能承认“工总司”是合法的革命组织，不能承认卧轨拦车是革命行动。可是，一转眼间，张春桥却签字承认了这一切，反过来倒要华东局和市委作检查。当时，陈丕显、曹荻秋同志就曾责问陈伯达、张春桥，为什么背着上海市委签订协议，出尔反尔？事后却被倒打一耙，强加上了“炮打无产阶级司令部”的莫须有罪名。凡此等等，都充分暴露了他们反革命两面派的面目。

（二）

以上事实充分说明，所谓“一月革命”，完全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精心策划的一个大阴谋，是一场反革命风暴，一股反革命逆流，是他们搞乱全国，进行全面篡党夺权的一个严重步骤。它的矛头是针对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各级领导干部的，是向无产阶级夺权，向党中央、毛主席夺权。

文化大革命前上海市的十七年，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一直占主导地位，上海市委的工作，成绩是很大的，绝大多数党员、干部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广大工人阶级是作出了卓越贡献的。在这十七年中，上海市委在党中央和毛主席、周总理的直接领导和亲切关怀下，带领全市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干部，胜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把一个半殖民地的旧上海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新城市，把一个“冒险家的乐园”建设成为我国重要的工业和科学技术基地。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把上海市委诬陷为“修正主义的”、“反革命的”“旧政权”，把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陈丕显、曹荻秋等一大批领导干部打成“叛徒”、“特务”、“走资派”，强加种种莫须有的罪名，进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完全是颠倒黑白，混淆是非。

策划这一篡党夺权反革命阴谋的头目和主要骨干分子，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以及他们的余党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朱永嘉、陈阿大、潘国平、黄金海、戴立清、马振龙、叶昌明等人。他们确实是一伙反革命的野心家、阴谋家、两面派、叛徒、特务、阶级异己分子和新生资产阶级分子、地痞流氓、打砸抢者、反动文痞。他们通过这一场篡党夺权的大阴谋，结成了反革命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

他们夺权以后，疯狂推行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和反动政治纲领，大量制造假案、错案、冤案，对广大干部和群众实行法西斯专政，疯狂地进行迫害，逐步把上海变为搞乱全国、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反革命基地。上海市广大干部和群众对他们的倒行逆施，早已十分痛恨，采取各种方式进行了抵制和斗争，直至“四人帮”彻底垮台。粉碎“四人帮”以后，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迅速收回了被他们篡夺了的上海市党政领导权。

（三）

为了充分调动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我们打算在党中央批准后，市委明确宣布所谓“一月革命”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策划的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阴谋，把被他们颠倒了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宣布在所谓“一月革命”中被公开点名批判的陈丕显、曹荻秋、魏文伯、杨西光等同志，所有被迫害的赤卫队等群众组织和干部、群众，以及一切假案、错案、冤案，予以彻底平反，恢复名誉，一切诬陷不实之词，予以统统推倒；宣布

对参与策划所谓“一月革命”，并在以后继续进行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主要骨干分子逮捕法办，以平民愤。同时，向干部和群众说清楚，策划这一反革命阴谋的，只是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及其一小撮余党，当时的各群众组织和群众是受蒙蔽的，是没有责任的。要团结一致，共同揭批林彪、陈伯达和“四人帮”策划的所谓“一月革命”的严重罪行，揭批他们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和反动思想体系。根据“既要解决问题，又要稳定局势”的方针，我们意见，对这一问题的处理，可以先在内部做好工作，从上到下，从党内到党外，统一认识，妥善解决。今后视情况再公开报道处理的结果。

我们相信，彻底揭露一月反革命风暴的真相，必将得到上海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热烈拥护，有利于进一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一心一意搞好四个现代化。

以上报告当否？请批示。

中共上海市委员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四日

（来源：原载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汇编（上）》，北京：人民出版社〔内部出版〕，1982年）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九日，中共中央转发公安部党组《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发布通告后有关问题的请示报告》的批示

1979.03.19；中发[1979]24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和革命委员会，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现将公安部党组《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发布通告后有关问题的请示报告》转发给你们，请参照执行。

上海市公安局《通告》的六条规定，符合中央十二号文件的精神，中央认为是正确的。公安部党组的报告说：“这样的通告，最好是以省、市革命委员会的名义，或经革委会批准后发布，并组织人民代表、政协委员、工青妇等各界人士座谈讨论，在报纸上发布消息，进行宣传，形成一种革命的舆论，以制止反革命舆论，最大限度地孤立少数坏人。”这个意见很好。

我们应该遵照党的三中全会的精神，继续发扬民主，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在社会主义社会，人民享有充分的民主权利，同时必须严格遵守法纪。不实行社会主义法制，社会主义民主就无法保障。我们所要的民主，是绝大多数人的民主，决不是少数人压迫多数人的资产阶级民主。每个公民在行使民主权利的时候，同时必须遵守必要的义务，就是说必须尊重别的公民尤其是绝大多数公民的民主权利，维护整个社会主义社会所绝对必要的法律秩序。另一方面，在要求每个公民遵守必要的义务的时候，又一定要保障他们应享的权利。例如，在一个组织的内部，每个成员应当遵守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执行多数人通过的决议，同时也应当承认他们有发表和保留不同意见的权利。决不应该只要求公民履行这个义务、那个义务，却又忽视以至剥夺他们应享的权利。马克思说，“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这就是说，权利和义务是统一的、不可分割的，只承认权利而否认义务，或者只承认义务而否认权利，都是错误的。在党内党外，都要反复进行宣传教育，使每个党员的言论和行动，符合党章关于党员权利和义务的规定，使每个公民的言论和行动，符合宪法关于公民权利和义务的规定。

近来，一些地方极少数人聚众闹事，破坏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冲击领导机关，围攻干部，殴打民警。上海的一些闹事分子甚至张贴所谓“上海人民决不饶恕大独裁大军阀大党阀毛泽东害国害民的滔天罪行”的大幅标语。这种混乱现象如果不坚决制止，任其发展，势必动摇社会主义民主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基础，使党的工作重点，无法顺利地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必须清醒地看到，我们的社会中还确有个别敌视社会主义制度的反革命分子，进行现行破坏活动的杀人犯、放火犯、盗窃犯、诈骗犯、打砸抢分子及其他刑事犯罪分子，其中也有一些是没有揭露出来的或继续坚持反动立场的“四人帮”帮派分子。这些阶级敌人和犯罪分子或者混在群众中间蛊惑煽动，或者公然出卖祖国和民族的利益，妄图推翻共产党的领导，根本反对社会主义制度。我们必须做深入细致的工作，教育广大群众提高警惕，认清这些敌人的面目。要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对极个别罪行严重、证据确凿的首恶分子，必须依照法律(包括地方政府和公安机关发布的法令条例)加以惩治，有的可以进行公开审判，并在报纸上发布消息。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九日

(此件发至县、团级)

公安部党组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发布通告后有关问题的请示报告

耀邦同志并报陈云同志：

据上海市公安局报告，为了维护正常的工作秩序、生产秩序和社会秩序，根据中央 12 号文件的精神，经市委批准，公安局于三月六日发布了一个通告，对集会游行、拦截火车、冲击机关、煽动闹事、张贴标语大字报、印制出售反动书刊画册等问题作了六条规定（通告原件附后）。通告公布后，广大群众热烈拥护，认为早就应该这样办。但有少数人反对这个通告，说什么这是压制民主，责问公安局有何权力立法，并扬言要向最高法院控告。三月七日，有人在人民广场贴出一条极端反动的大标语。对这条标语，广大群众十分气愤，公安局当即派人将标语揭掉。少数人为这条反动标语叫好，并辱骂揭标语的干警。书写反动标语的陈慧忠、王辅臣，都是“上海民主促进会”的核心成员，陈慧忠还是二月五日拦阻火车事件的策划者之一。据公安局了解，在上海策划闹事的主要分子有十几个人，这些人准备在本月十五日左右还要组织闹事。上海市委正在进行研究，准备采取措施，对少数几个坏人予以打击。

公安部党组研究认为，上海市公安局发布通告是正确的，必要的，应予支持。那条标语是反动的，公安局揭掉是对的。但处理要慎重。对少数需要逮捕的坏人，要抓紧调查，掌握确凿证据，选择有利时机，严格按照法律办事。我们还考虑，在处理这类问题时，要注意方法，这样的通告，最好是以省、市革命委员会的名义，或经革委会批准后发布，并组织人民代表、政协委员、工青妇等各界人士座谈讨论，在报纸上发布消息，进行宣传，形成一种革命的舆论，以制止反革命舆论，最大限度地孤立少数坏人。今后处理这类问题，都应注意这样处理比较主动。妥否，请批示。

公安部党组一九七九年三月十日

附件：上海市公安局通告

上海市公安局通告

（一九七九年三月六日）

为了维护社会政治安定，保证正常的工作秩序、生产秩序和社会秩序，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人人都要遵守宪法，遵守国家政策法令，遵守革命的组织性纪律性。

特通告如下：

- 一、公民举行集会、游行，必须听从民警指挥，不准阻拦车辆，堵塞交通。
- 二、不准拦截火车和无票强行登车。
- 三、不准冲击党政军机关和企事业单位，不准占领办公室，破坏公物，打骂干部、民警，妨碍公务。
- 四、不准造谣惑众，不准煽动闹事，不准以任何方式进行诽谤和诬陷。
- 五、除指定地点外，不准在公共场所、建筑物任意张贴和涂写标语、海报、大字报。
- 六、不准印制和出售反动、淫秽的书刊、画册、照片、图片，不准赌博，不准贩卖票证。

凡违反上述规定，广大人民群众有权协助公安机关进行劝告和制止，对极少数坚持不改的，公安机关将依照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城市交通规则》予以传讯，并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拘留，直至追究刑事责任。广大人民群众要警惕和揭露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的捣乱破坏活动。对极少数有现行破坏活动的反革命犯、杀人犯、放火犯、盗窃犯、诈骗犯、流氓犯、打砸抢分子以及其他破坏社会治安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依法坚决予以打击。

(根据中央文件原件翻印)

一九七九年四月八日，中共中央转发公安部党组《关于处理北京、上海等地七个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问题的请示报告》的通知

1979. 04. 08；中发[1979]32 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党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同意公安部党组《关于处理北京、上海等地七个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问题的请示报告》。望有关地方党委参照执行，并转发各地参考。

中央认为，坚决、果断地按照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处理公安部党组报告中提到的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是完全必要的。这对于当前在社会上发扬正气，打击邪气，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必将起到积极的作用。但在这样做的时候需要注意：

一、自去年十月以来，在北京、上海及其它大中城市陆续出现的一些自发性组织，其原因是多方面的，它们的内部情况是复杂的。其中有些人真是出于关心党和国家大事，解放思想、思考问题而自发组织起来的；但相当一部分人是为了解决自己的一些问题，对解放思想、发扬民主又缺乏正确的认识，受人欺瞒、蒙蔽参加进来的；值得注意的是，其中确有极少数现行反革命分子和坏人混杂其间，乘机制造混乱，煽动闹事，进行各种反动活动。而真正为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则是极少数。各地党政领导机关一定要具体了解和正确分析这些自发性组织，和极少数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的准确情况，才能正确决定对待它们的方针和政策，特别注意不要把它们定为反动组织。

二、要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处理这些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一定要坚持打击首恶，争取胁从，教育、团结绝大多数受欺骗、受蒙蔽的群众。抓人一定要少要准，一定要从严掌握。

三、对必须拘留、逮捕的现行反革命分子，严重违法乱纪、危害社会治安的刑事犯罪分子和其他坏人，一定要认真调查研究，掌握确凿罪证，严格按照法律手续办理。对被拘留的人员，要尽快处理；对被逮捕的罪犯，要尽快审判。审判的方式和规模，审判后是否登报，都要仔细研究，慎重决定。

四、处理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必须依靠群众，充分走群众路线。在逮捕、审判首恶罪犯的事前和事后，要针对群众的思想情况，做好宣传工作，加强对有关群众（包括罪犯的亲友及有牵连人员）的思想教育，以期收到完满的效果。

五、为了消除当前存在的某些影响安定团结的因素，党政军民各级领导机关都要抓紧落实党的政策，特别是人的政策，要由各地负责此项工作的专门班子，妥当、及时地纠正一切冤、假、错案，大力做好人民来信来访工作。各群众组织要积极开展群众性的业余学习、自我教育和各种健康的文娱体育活动，加强群众性的思想政治工作。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加强对子女的教育。要积极引导广大群众把自己的主要思想和精力，集中到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方面来。中央希望你们根据中发十二、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号文件和上述精神，结合当地实际情况，专门讨论研究一次这方面的问题，制定措施，加强工作。有什么重要情况、问题和经验望及时报告中央。

中共中央一九七九年四月八日

关于处理北京、上海等地七个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问题的请示报告

耀邦同志、陈云同志并报中央：

据北京、上海、天津、贵州等地公安机关报告，自去年十月初以来，这几个地方陆续出现了一批自发组织，目前共有八十七个，其中北京二十一个，上海六十一个，天津三个，贵州二个。主要成员一百五十八人。这些自发组织成立后，在大街小巷张贴大小字报，发表街头演说，集会游行，搞所谓“争取民主自由”的活动，并大有继续蔓延之势。现已查明，北京的“探索”、“中国人权同盟”、“兴中会”，上海的“社会主义民主制度促进会”、“上海民主讨论会”、“振兴社”和贵州的“解冻”等七个组织，都是由极少数坏人控制、把持的，它们从纲领、口号到具体活动，都是反对社会主义制度，反对无产阶级专政，反对共产党的领导，反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他们有的利用发扬民主、在大庭广众中公开进行反革命宣传，蛊惑人心；有的到处串连，制造事端，煽动闹事；有的冲击机关，围攻干部，殴打民警，阻拦交通；有的还与外国人挂勾，乞求支持，出卖情报。严重地破坏了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破坏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完全违犯了国家宪法和法律。我们经过反复研究，对这七个由极少数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提出以下处理意见：

一、对上述“探索”等七个由极少数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要采取打击首恶分子的办法，分化、瓦解这几个组织，但不要把它们定为反动组织。

二、对为首的反革命分子和违法犯罪分子，根据他们的不同情节，分别依法处理。最近北京已拘捕为首分子七名；上海的陈慧忠也已拘捕。我们意见，拘捕什么人，什么时候拘捕，都由当地决定。

三、这几个由极少数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中的一般成员，情况比较复杂，有积极追随的，有犯严重错误的，有受蒙蔽的，由其所在单位进行教育；对其中不听劝告继续活动的，应按中央 24 号文件精神处理。

四、这件事必须各方面密切配合，才能收到效果。建议宣传部门有针对性地进行宣传，大造革命舆论。对罪行严重需要判刑的分子，建议法院公开审判，以打击邪气，教育群众。

对其他一些自发组织，公安机关要继续调查研究。

妥否，请批示。

公安部党组一九七九年四月一日

关于北京、上海等地七个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的活动情况

据北京、上海、天津、贵州等地公安机关反映，一九七八年十月以来出现了一批自发组织。先是贵阳针织厂工人黄翔等人在贵阳市成立“启蒙社”，张贴评论毛主席、文化大革命的大字报。十月十一日，黄翔等人来到北京，张贴了同样内容的大字报。十月下旬开始，北京西单、天安门广场、王府井大街等处陆续贴出一些大小字报、标语、诗歌、漫画；还有人在街头发表演讲，开展辩论，各种名称的自发组织相继出现。十一月间，上海有人在人民广场等处张贴大小字报、标语，并在广场开辟了所谓“民主论坛”，各种组织也相继出现，并向全国一些地方蔓延。天津、杭州、武汉、南昌、西安等城市也先后出现各种大小字报等类似活动。据统计，目前北京、上海、天津、贵州等地已出现八十七个组织（北京二十一个，上海六十一个，天津三个，贵州二个）。经调查可以认定是由极少数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有：北京的“探索”、“中国人权同盟”、“兴中会”；上海的“社会主义民主制度促进会”、“上海民主讨论会”、“振兴社”；贵州的“解冻”等。这些组织中有为首分子十五人（北京七人，上海七人，贵州一人），主要成员一百四十三人。其主要活动情况是：

一、提出反党、反社会主义、反革命的纲领、斗争策略和行动计划。这些组织打着要求“民主”、“自由”的招牌，公开扬言要推翻共产党，推翻社会主义制度，诽谤、诬蔑毛主席。例如，贵州的“解冻”在《宣言》中提出“修正马克思主义”，“废弃毛泽东思想”，“取消阶级斗争、暴力革命和一切形式的专政”，“提倡学习基督教精神”，“建立起以孙文学说为核心的国家”。上海的“社会主义民主制度促进会”明目张胆地提出，“共产党现在已经没有威信”，“打倒共产党就是人心所向”，“要改变制度”，“用资本主义管理国家”。并说，“打倒共产党，不是二年三年的事，而是五年十年的事，现在要加紧工作，做好准备。”这些组织提出的“宣言”、“纲领”都是严重违犯国家宪法和法律的。

二、公开张贴反动大小字报，散发传单，发表演说，编印兜售刊物，制造反革命舆论。“上海民主讨论会”的乔忠令在人民广场演说时诽谤社会主义“是瘪三主义”，叫嚣要“从中央到地方调换人员”。应雄耀在人民广场讲演：“中国应该实

行资本主义，我国的社会主义有一点优越性。”“社会主义民主制度促进会”的陈慧忠、王辅臣公然在人民广场贴出“上海人民决不饶恕大独裁、大党阀、大军阀毛泽东害国害民的滔天罪行”的极端反动的大标语。北京的《探索》散发号外指名攻击邓小平同志是“搞个人独裁的野心家”。它的成员魏京生张贴的小字报诬蔑“党中央是另一个政治骗子集团”，社会主义是“封建君主制”，叫嚷“要把现阶级赶下台”。

三、到处串连，扩张势力。“上海民主讨论会”的乔忠令等提出，“王洪文搞‘工总司’，好就好在一个‘总’字上，把上海各个造反派‘总’起来，民讨会也要这样。”“林彪、‘四人帮’他们能在南京、上海搞出一点名堂，为什么我们不能搞出一些名堂呢？搞一个（宁沪杭）三角洲机构”，不久，他们即派人到苏州、杭州活动。北京的“中国人权同盟”下设组织组、情报资料组、安全保卫组、法律研究组、对外联络组、总务组和一个宣讲团，把北京的一些组织拉到一起，每个星期召开一次联席会，密谋同我斗争的策略和行动。他们还在山东、浙江、东北、海南岛等地来京上访的人员中串连，给他们提供住处和落脚点，拉拢和策动他们回到各地去成立“中国人权同盟分会”。它们的这些反动活动还有继续扩展的趋势。

四、这些组织活动的主要对象，在上海主要是上山下乡和待业的知识青年，在北京主要是上访人员。他们在这些人中蛊惑煽动，制造事端，冲击机关、围攻干部、殴打民警、堵塞交通，严重地破坏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上海民主讨论会”的乔忠令说：“当局有十只指头，我们放出十一只跳蚤，让他们应付不了，一只也提不住，越乱越好。”“当前我们缩到后面，让退伍军人、已婚知青、上调知青等出面，把十一只跳蚤放出去，把许多问题暴露出来，搞得当局精疲力尽，到这时候，再把我们民主力量打出去，当局就没有力量了。”上海“社会主义民主制度促进会”也叫嚣：“要利用目前社会矛盾，造成政府与人民的对立，彻底摧毁社会制度。”他们确定专人分工联系各个知青组织，煽动闹事。它的成员陈慧忠参与策划了今年二月五日上海知青拦阻列车，破坏铁路运输的活动，使铁路运输中断十二小时，六十九列客车不能通行，八万多名旅客受阻。北京的傅月华同“中国人权同盟”勾结在一起，她于一月间煽动和串连上访人员，打着“反饥饿、反迫害、要人权、要民主”的横幅，游行示威，到新华门前请愿，围观群

众达几千人，阻塞交通一小时，二千多辆机动车被迫改道绕行。“中国人权同盟”的一些人，曾于二月中旬找十多个上访人员开会，策划在西单“民主墙”召开万人控诉大会，到中南海请愿。“兴中会”的张文和扬言“要拉着上访人员的队伍到中南海，求见老华和中央头头，达不到目的，就到北京饭店劫持外国人做人质。如果政府抓人，就抱着外国人一起跳楼”。

五、与外国人挂勾联系，出卖情报，乞求支持。北京的“中国人权同盟”、“探索”等组织三十多人与外国人有联系。每当他们贴出大字报就立即给外国人打电话，通知他们去看。有的把大字报内容抄送给外国人。有的将编印的刊物向外国人出售。不少人到外国人的住所长时间谈话。北京“探索”的魏京生把我军毙伤越军一万多人的战报及魏自编的我军指挥员名单、战略意图等材料，以二十元人民币的代价出卖给外国人。另外发现有人给卡特写信，乞求支持人权运动，公然要外国人干涉中国内政。还有人给英国议院写信，乞求给予政治避难。

六、北京、上海、天津、贵州等地都发现，这些组织酝酿利用今年“四五”煽动闹事。三月十五日，上海有人到北京串连，说准备制作一个纸的水晶棺，“四五”时抬着游行，然后在上海人民广场烧掉，同时召开万人大会。北京的这些组织也正在策划“四五”的行动。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原载《公安建设》，1979年第9期，第1-9页。)

2010年10月22日初稿

2012年3月16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三册（3）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三章 举行十一届三中全会

第三节 召开理论务虚会

本节资料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一日，胡耀邦在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宣传部长座谈会结束时的讲话

【根据纪录整理】

我们的会议原定开七天，今天第五天就要结束了。同志们向中宣部提了很多很好的意见，我们来不及研究，今天不能讲。经过研究之后，我们要一个一个加以解决。还提出一些理论问题，有些问题提得很好，应该回答。但是要请我们的理论家们经过研究，写出东西，在报刊上发表。要我讲也讲不清楚，我不是搞理论工作的。

这次座谈会上发了一些文件，包括我的两个讲话，乔木同志的一次讲话，关于传达、宣传三中全会精神应注意的几个问题，还有一个宣传提纲，对外宣传工作的若干意见，今年要开的会议的大体设想，你们都可以带回去。我的讲话里面有些措词，可能有不准确的地方，比如“背靠马列，面向实际”，报刊上不要引用。这次座谈会传达不传达？快传还是慢传？大传还是小传？都由你们作主。传，不犯错误；不传，也不犯错误。上下之间、左邻右舍之间的关系不要搞得那么紧张、森严。这个会议的传达多讲几句，少讲几句；传精神，传全文，都没有关系。出点纰漏也好，不出纰漏也好，都不要抓辫子，都不要算什么账。传达的事情你们自己作主。以后中央同地方的关系，各部门之间的关系，都不要搞得那么刻板、森严，那不利于我们党的团结。我们的会议就到此结束。这算第一个问题。

第二个问题。我们在开会期间向中央写了一个《关于建议为“中宣部阎王殿”彻底平反的请示报告》，中央批了。现在我把全文念一下（略）。

这个报告，中央主席、副主席都圈阅了。我们马上把它作为中央批准的文件发给全党（全场热烈鼓掌）。解放以后的中央宣传部，正如这个报告上所说的，在毛泽东同志直接领导下，做了大量的工作，成绩是主要的，是党的比较得力的思想工作部门。文化大革命前这十几年，党的各级宣传部门不但做了大量的工作，而且培养了千千万万个马克思主义的宣传干部、理论干部，留下了很好的影响。宣传战线的同志们长期遭受林彪“四人帮”的迫害，遭遇很惨。在这个过程中，绝大多数的同志站稳了马列主义的立场，坚持了原则，同林彪、“四人帮”的迫害做了顽强的斗争。这也说明全国宣传战线的广大干部是好的。粉碎“四人帮”以后，绝大多数同志陆陆续续解放了，起用了。是不是还有一些人的材料没有彻底销毁？是不是有些同志的工作分配不恰当？还有多少，我不清楚。这个报告转发下去后，全国各级宣传部门有责任督促各级党组织，对凡属因林彪、“四人帮”搞的“阎王殿”一案而受诬陷的同志，要迅速加以平反，并且把善后工作搞圆满。前天我们接到中央的批复后，在部务会议上决定，指定几位同志力争在一月底以前，写一篇彻底平反的文章，在报刊的显著地位上发表。“中宣部阎王殿”平反，拖后了一点，后来居上，也有好处。过去宣传部门的老将们，久经考验的许多同志，现在仍然在宣传战线上工作，使我们这条战线有坚强的骨干，为我们的现在的宣传战线生色不少。这些话在平反的文章中都要写进去。文件下达、文章也见报后，建议各级宣传部门很好地学习、讨论一下。这是我们宣传部门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

只是有一点这里要提一下，就是关于陆定一同志。中央已经把他接回来了，住在北京医院，身体很好。他在长期主持中宣部的工作中，做了很多工作，成绩是主要的。而且在遭受迫害的十几年里，表现也是坚强的，很好的。前几年在“四人帮”的陷害下，他被扣了三顶帽子：特嫌、阶级异己分子、反共老手，中央发了一个文件到全党。现在，中央组织部正在复查这个结论。要等中央批准复查报告以后，他的名字才能见报。最好为中宣部平反的文章发表在陆定一同志的问题完全平反之后，但是恐怕不容易。他的复查结论要象“六十一人案”的结论那样，讲出个道理来。月底前如来不及，文章可以先不指名，就说是原中宣部领导人吧。

第三个问题，理论工作务虚会，向中央请示了一下，华国锋同志、邓小平同志已经同意，拟于最近召开。前天部务会上商定，准备分两段开：先是中央的

一些单位参加，一百人左右，各省要求派个代表来也可以。一月十八日就开，开到二十七号，春节休息。这一段开二十天，春节前十天，春节后十天。到二月中旬，请各省再来二百人，中央一些单位也再扩大一些，共四百人，再开十天左右，到二月底开完。前一段以小组会为主，后一段以大会为主。后一段是以中央名义召开，要请主席、副主席讲话。这是大体上的计划。要下这么个决心：以理论工作务虚会为起点，今年一年，再写出一批有份量的理论文章来。现在就要开始考虑，经过调查、研究，还有哪些被林彪、“四人帮”歪曲篡改了的重大理论问题，在党内外、人民群众中最紧迫地需要继续澄清问题。我们设想，一九七九年，还要写出那么五、六篇，七、八篇或者上十篇有份量的理论文章来。

在理论工作务虚会上，除去主席、副主席讲话外，能不能通过我们大家合作，由理论战线上的专家们，在会上也拿出那么两、三篇或三、四篇文章。现在就开始选题，比如关于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问题。这个问题比较混乱，人们最关心，恐怕需要我们根据马克思主义学说弄清一下。总之，要写出一批重要的较有份量的文章来。这就向我们提出了一个问题，在写作过程中，在理论讨论中，把理论班子充实、健全起来。我们中央机关有七十七个单位，其中有理论班子而且工作比较出色的，不知同志们怎么看，也就是四、五家，六、七家。工作做得生动活泼的，有成绩的，成绩比较显著的，卓有成效的，究竟有几家？这不能个人说了算，要群众公议。有，肯定是有；多，不能算多。人民满不满足？是不满足的。各部委党委有责任充实这个理论班子。能不能这样设想：今年中央一级配备、组织二十个左右的理论班子。比如中宣部还没有这样的班子，要筹建这样一个一班子；工、青、妇是不是联合起来搞一个班子，编制还是在各家。党的群众运动，有共同的规律。总之，大约有这么一些家：社会科学院、中国科学院、毛著编委会办公室、国务院研究室、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央办公厅、中央组织部、文化部、中央宣传部、计委、红旗、工青妇、政法、外事。还不算军队。在现有基础上加以充实，组成十五个到二十个，首先要讲质量。搞他一批理论文章，组织一批理论班子，这是我们今年的奋斗目标之一。也建议一下，二十九个省、市、自治区，你们也可以召开理论工作务虚会，不必等我们，百花齐放。中央部门也是如此，不要等中央宣传部的理论务虚会开了再开。互通情报是可以的，但不要等。也请你们有计划地把班子组建起来。首先抓省和大市一级，然后中等

市，比如鞍钢、青岛。经过几年的努力，培养、锻炼出一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队伍，一支有水平的，理论和实际密切结合的，能够独立作战的队伍。这样可不可以？

其他工作的会议，基本上按照发给同志们的那个单子进行。（朱穆之同志插话：大家希望研究干部学习问题的会议能提早一点开）也可以嘛，三月初开，那个会议单子可以调整。从今年下半年起，全党要大办学校。我已两次向华主席报告过了，他赞成。有一个同志对我说，干部学习内容怎么提得完整些？这个话，上次讲得不很完整。我那个讲话中说的是党的工作干部，首先是宣传干部要学习马列主义、毛主席著作。至于科技战线的业务干部，你强调学马列，他强调六分之五，他主要是学他那一门专业，也要学马列。我们一千七百万干部，在学习上要因人制宜。做宣传工作的，不注意学马列不行。搞经济的，搞自然科学的主要学专业，学自然科学。六分之五的原则不能变。不能规定所有各条战线都来学马列，这样要犯错误。要分别不同业务、不同情况来安排学习，要因人制宜。我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讲话，少了三个字：学科学。有些同志还要从学文化开始。大规模办党校、学习班只能从今年下半年开始。千万不要光强调学马列和毛主席著作，这不是实事求是的。

第四个问题。关于传达中央工作会议和三中全会精神的几点建议。我请示过华主席。这些建议不单是对宣传部门的，也请同志们回去后转告一下党委。从中央收到的报告和电话中看，各省市都在开常委扩大会或三级干部会，传达三中全会的精神。最快的，春节前可以开完。大多数省市春节前只开到常委一级，春节后再有一段时间，把县上的同志找来。陕西是一竿子插到基层。这就有个如何把传达安排得更好一些的问题。会不会丧失一些时间？今天，中央发了三个有关农业问题的文件，即中央关于加快发展农业若干问题的决定，修改后的农村人民公社六十条，中央关于地富摘帽问题及地富子女成份问题的决定。这方面的工作量很大。

三中全会的传达很重要，不是什么一步、两步可以做好的，恐怕要走三步。第一步，各省市召开省、市委常委扩大会议，只可能领会文件精神，主要是主席、副主席的八个讲话，统一思想，发扬民主，解决一批本省、市的重大遗留问题。第二步，主要是在全党、全民（包括县、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中间，广泛

深入讨论中央有关农业问题的三个文件，特别是第一和第三两个，边讨论，边贯彻。采取什么办法为好，请各省郑重考虑一下。不要在省上开，主要在县上开。开三级干部会或四级干部会，生产队也来。这种会也是个大学习班，一边讨论，一边还可以解决遗留下来的问题。省上和地委的同志都到县里去参加会议。这种会十天恐怕开不好，开短了可能走过场，是不是开三个星期，至少两个星期为好。毛主席生前很提倡开这种两级干部、三级干部会议的办法。如春节后开这个会，中间还夹着个元宵节，结束时恐怕就要到了三月中旬，距离春耕只有一个月到一个半月了。中央要求，春耕前一定把三个有关农业问题的文件在公社大队里讨论清楚，把农村广大干部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调动起来，争取今年的农业有个全面的大丰收。不光是粮食，农、林、牧、副、渔都要大丰收。

今天上午，邓副主席同准备到陕西省去当第一书记的马文瑞同志谈话。在他看来，陕西局面略有好转；但因王任重同志去的时间较短，这些年来的问题成堆，形势尚无大的好转。许多问题，不能慢慢腾腾地解决。解决冤、错、假案，要快刀斩乱麻。

请大家回去捎句话，一年之计在于春，春耕前，特别是南方，如不把三个文件讨论清楚，把一系列政策问题解决好，就会又耽误一年的时间。十多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的破坏干扰，在工作方法、工作作风上，我们一些同志习惯于慢慢腾腾，优柔寡断。在政治斗争上，在处理人的问题上，我赞成要多考虑考虑，要三思而后行。但落实政策，处理遗留问题，把工作搞上去，不能慢慢腾飞，象京戏里走台步那样，一年没走几步，这样不行。据我了解，在几百万不脱产干部中、冤、错、假案和成份的纠正等问题，在大部分省市都还基本上没动，急待解决。

然后还有第三步，工业上的问题。有关工业的两年计划，三中全会原则通过，一月份是发不到各省市了，二月份也不一定能发下去。现在华主席正亲自领导一批人在修改这个文件。两年计划总的是好的，是有雄心壮志的，但没有充分暴露矛盾，有几个重大问题没解决好，得重新修改，重新研究。今天上午，邓副主席和马文瑞同志谈话时也提到这个问题，前几天还找计划部门的同志谈过，看来，两年计划可能有比较大的修改。首先要把电搞上去。如果电力充足，现有设备可增产百分之三十。其次是交通。码头、公路都不够用，特别是码头，吞吐

能力太小，进出口货物堆积如山。第三，要想办法在两三年内，先抓生效快、油水大的东西，换取外汇。如煤炭、石油化工、旅游事业等。许多外国人愿意来中国游览，无非是招待一下嘛！但我们有许多名胜古迹被破坏了，要拿出些钱来修缮一番，还要修些旅馆。

由于两年计划还要修改，各省市对计划的讨论，不要花太大的精力。地县的同志来开半个月的会，愁眉苦脸的，何必呢？所以把这个问题放在第三步走。

我再说一遍，请大家带个口信回去，一定要把第二步走好，把三个有关农业的文件特别是第一、三两个文件讨论好，争取今年的农业全面大丰收。

第五个问题。昨晚，华主席找余秋里、林乎加、姚依林、吴庆彤、黄玉昆等同志和我去谈了四个小时，谈了一个问题：如何认真对待来信来访问题。也请同志们捎话回去。我把昨天谈的主要精神讲一下。

现在各级来信来访很多，有增无减。中央每月收到的来信已突破六万封，到京上访常住的人口在四千人以上。中央组织部也是如此，每月收到来信一万多封。纪律检查委员会一成立，已经收到来信三麻袋。来信来访所以猛增，是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造成的。这是一个历史时期的特有的现象，为建国几十年来所未有。此外，还有我们主观上、工作上的问题。干部、党员、工人、农民的合理要求，如冤、错案的平反昭雪没有得到解决，中央规定的政策还没有在他们身上落实。这些人的正当要求，长期来没有得到合理解决。必须要看到这两个方面。你说，这是“四人帮”遗留下来的，我不管。怎么能不管？你当了县委书记、地委书记、省委书记，怎么能不管？这不是对工作负责、对党对人民负责的态度。中央的意见是，这种现象不能再拖下去了；否则，人心、党心、军心不安，对于实现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不利。如果再加一句的话，对外影响也不好。天安门的游行，云南七万知识青年的罢工，都是香港报纸的头条消息啊。世界上六大洲，有五大洲广播了。我们的负担也很大，中央在操心哪。昨晚，华主席提出一个问题，我们如何做工作，提出要做工作。后来，我们大家说，要认真做工作，认真对待。北京市的同志介绍了他们的经验，由第三把手王磊同志亲自挂帅。能不能按照他们的经验，我们四级：中央、省（市）、地（市）、县（市）都抽出一个二、三把手亲自挂帅，调集力量，来办这件事。中央、国务院请姚依林、吴庆彤同志抓，军队请总政抓。争取在建国三十周年前解决一批问

题，使来信上访从直线上升大大降下来。

华主席着重说了天安门和西双版纳的问题。西双版纳的知识青年七万人联合罢工，已个把月了。七万人中，四川三万多，上海三万多，北京二、三千人。为什么他们那里矛盾特别突出，还是要从我们的工作上检查一下。农场没有办法，强迫命令，违法乱纪严重。中央办公厅打电话给安平生同志，请云南在全省范围内考虑一下这个问题，抽调一批强的干部，加强西双版纳的领导。我认为中央也可以考虑抽三、五百人到西双版纳去帮助他们搞一年工作。抽几个副部长挂帅。我们有的是干部，今年年底要超过一千九百万。华主席反复强调要做好工作。要求各级党委对事情不要推，不要踢皮球，不要受框框的束缚。不要说这是中央定的案子，这是那个部发的文件，我没办法；还是要实事求是，敢于负责，该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去年九月，开了个信访工作会议。有些人提了九个方面的问题，请中央下个文件，规定这九个问题怎么解决。同志们，这样的文件不能发。如一九六二年，在贯彻调整、充实、巩固、提高的方针时，下放一千二百万，有文件规定将来招工优先录取。到现在已经十六年了，有的地方还没有录取。实际上，有些人已经老了，有些已经安置了，怎么能笼统规定统统收回来？不能这样死规定。我们有个原则，实事求是，合情合理。情况非常复杂，要因人制宜。如右派摘帽问题，文件发下去三、四个月了，开除党籍开除错的，就纠正过来，五十万人中，有多少要恢复党籍？有人估计有二十万人，有二十万就二十万，实事求是嘛！解决这些问题的最大障碍是谁定的，谁有什么文件，“我这里解决不了，你上访去！”这怎么行？该怎么解决就怎么解决，无非是要几个钱。钱，中央已经说了，批嘛。冤、错案是很多的，有些人为冤案上访九年，跑了一百几十次，没人理。我觉得，我们当官的，可怕人啦！比较难解决的是知识青年问题和遣散问题。只要大家主动负责，实事求是，大刀阔斧，还是有办法的。请把这个话带回去，认真加以解决。冤、错案的平反成绩不要估计过高。

在上访中，北京的民主墙上，发现另一方面的现象，应该如何对待好？比如，有个“人权同盟”，发了宣言，还和外国人谈了三个小时，那个“人权同盟”，有十九条纲领。贵州有个启蒙社，有三个人常驻北京。据说这三个人的父亲都是被镇压的，也可能镇压错了，这三个人也跟外国人挂上了钩。我们冷静地考虑这些问题，绝大多数、千分之九百九十几是合情合理的要求，应该负责解决，

但也有千分之几的人要注意。按照华主席的话说，也要做工作。

华主席提到这个问题时，我讲了有五种情况要注意一下。

一，会不会有些搞现行反革命活动的？

二，有没有混进一些对党、对社会主义制度极端不满的人？

三，有没有这样一些人，特别是有些小青年，认为宪法写了集会结社自由，想出风头。革命队伍中有些人是马列主义者或者向马克思主义道路上前进。但也有些人，不想往马克思主义道路上去，而是向民主个人主义者的道路上走，是民主个人主义者。把这些人抓起来不好。现在不要抓，将来也不要抓。他们把民主自由看得高于一切，个人第一。不生产，不劳动，满腹牢骚。这种人的前途有两条：一条，接受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公民；另一条，也有可能发展到在思想上、政治上反社会主义。

四，少数人，千分之一、二，万分之一、二，他确实受了委曲，背了冤枉，这一定要平反；但平反以后，往往要求更高。这些人多年上访，不愿搞生产，流浪成了习气，乘车不买票，到处找饭吃。我去年一年亲自处理了几百人，确实发现有些人要求太高。比如有一个人，也平反了，也道歉了，工资也补发，他还要求调京工作，我没有答应他。有的要求把给他带帽子的人抓起来等等，要求很高。其中还发现有反过来诬告别人的。

五，精神上有病态的。

讲讲这方面的现象，无非是请大家注意一下。不是说又要去抓人了，是要我们的领导人对这些人多做工作。即或是个别的现象，也要调查，要分析，要做工作。华主席反复讲，对这些人也要做工作。比如民主个人主义者，你不要定他什么分子，要在思想上帮助他；不然，要发展到不好的方面去。五七年我找林希翎谈了四个钟头的话，她听不进去，但是我一直不赞成把她抓起来。要发挥党团组织、街道居民、人民团体的作用，向这些人做思想工作，力求减少这种现象。

最后一个问题，有些同志要我讲讲宣传部的工作怎么开展。我讲不清楚。我想就宣传部门同志们的_{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问题，扼要地说几句，是不是有这么一些问题值注意：

第一，不要靠别人来帮助解决思想，要自己解放思想。别人来帮助你解决，只能帮你一次。思想解放要靠自己，不要靠人家来帮助，没有什么救世主。有一

条可以说清楚，党中央已经讲了好几次了：离开社会主义建设，搞一刀切的全国性的政治运动，今后不搞了，因为搞一次就失败一次。离开社会主义建设，离开繁荣富强，搞什么政治斗争，搞什么政治运动，而且是一刀切，这是不行的。中央这样反复声明了，你还不解放思想，那有什么办法呢？

第二，不要靠人家教给自己如何开动机器。机器要靠自己开动。

第三，不要靠党委重视，要靠自己重视。我们宣传部门的工作搞得好不好，不要靠党委或者第一书记来重视。我们自己来重视就行嘛。主要是靠我们自己用成绩使得广大党员、干部、人民觉得党的宣传部门是重要的。不要靠人家扶，要靠自己干。

第四，不要靠上面、党委指派什么人来加强。人家也不愿来。要靠自己的工作吸引人家愿意报名到你那个地方来。即使你那个地方是“阎王殿”，他也愿意来当“小鬼”，这不是更好嘛！毛主席在世时讲过多少次：捆绑不能成夫妻。党内也是如此，他硬不愿干这个，勉强要他来干是干不好的。不要勉强人家，你要想办法吸引人家到你那里来。

第五，不要等待党委布置你工作，要主动做工作。不要说安排不上，我自己安排嘛。

第六，不要靠自己包办一切，工作还要靠大家来做。特别是我们意识形态、宣传战线，有那么多事，我们干得了？要发动大家的积极性、创造性、主动性，这是三中全会文件上说过了的。

第七，不要化多大的精力去研究那些名词、概念的问题，要把我们的主要精力拿来研究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有关的实质性的问题上。

江苏的刘平同志反映的二十六个问题，我觉得有些问题提得很好，也有某些问题可能一下子不容易搞清楚，我也不大想拿许多精力去研究那些问题。会议第一期简报上华北组的同志讲：“为什么不提以阶级斗争为纲，到底什么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现行政策究竟怎么样，我们有些人总是以过去‘四人帮’灌输的一些东西作为标准。这说明把工作着重点转移过来，首先要抓思想的转变。”我觉得这些话说得有道理。十几年在党员、干部中造成了这样一种思想上的习惯的势力：“咦！为什么这次没有提‘以阶级斗争为纲’？”“当前的矛盾中，什么是基本矛盾呀？什么是主要矛盾呀？”我觉得这些东西弄清也好，一下子

弄不清，也不妨碍我们的伟大事业奔腾前进。有些东西必须弄清楚，有些不带实质性的问题不要过于纠缠。

第八，不要把我们的主要精力，着重去搞那些通知性、规定性的东西，特别是我们高级机关。宣传部的事情很多，逢年过节，内政外交，不要把许多精力荒费在那通知性、规定性的东西上。要用主要精力去研究理论性、路线性、政策性、方针性的东西。凡属这些东西，都要搞得活泼些，带商量的口气，不要下死命令，要摆事实，讲道理。

我讲了这么八点，也讲不出什么道理。可能不止八点，可以再充实它两点。

春节很快就要到了，这个中国人民的传统节日，各地要多上映、上演一些电影和戏剧，使大家过得愉快。城市里要利用春节对知识青年进行亲切慰问，多做一些工作。农村里，要在节日期间多宣传移风易俗，提倡新的道德风尚。康大姐要我说一下，农村里的买卖婚姻问题，要引起我们的注意。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八日，胡耀邦周扬等在理论务虚会的讲话

〔胡耀邦、周扬、黎澍、许涤新、宦乡在理论务虚会的讲话。胡耀邦：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周扬：原中宣部副部长。〕

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胡耀邦讲话：

一、这个会议的由来、目的和开会方法

党的理论工作务虚会今天开始了。先讲一讲召开这个会的由来和开会方法。

粉碎“四人帮”以后，我们的思想理论战线面临拨乱反正、正本清源的工作。这个工作是同组织上的清查同时进行的。两年多来，在党中央的直接领导下，经过惊心动魄的斗争，这个工作取得了伟大的成绩。打碎林彪、“四人帮”的精神枷锁，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思想体系同反马列主义、反毛泽东思想、反科学的思想体系的大搏斗。在前年八月党的“十一大”政治报告中提出完整地、准确地领会和掌握毛泽东思想体系，就是为了彻底批判林彪、“四人帮”那个反科学的假马克思主义思想体系。但是由于种种不同的情况和原因，在我们党内，特别在思想理论战线，对党中央提出的这个重大理论原则问题认识上参差不齐。有些同志虽然赞成中央关于“完整、准确”的提法，但认识并不深刻，

甚至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错误观点。

到了去年五月，思想理论战线的一个重要发展，就是开始了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这场讨论的重要意义，是使全党全国人民的思想重新统一到毛泽东同志的《实践论》的基础上来，重申毛泽东同志一贯强调的在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中实践第一的观点，重申只有千百万人民的社会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尺度。这虽然是马克思主义的普通常识，但多年来被遗忘了，甚至被搞颠倒了。这个问题的重新提出，的确打中了林彪、“四人帮”那个反科学的思想体系的要害，推进了对林彪、“四人帮”的假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总清算。同时，也深深触动了人们对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态度问题。这就引起了我国思想理论战线上的一场风波。有些同志给《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那篇文章以及参加讨论的其他文章和发言扣了很大的帽子，甚至说那是“丢刀子”，是“非毛化”，是“砍旗”。

去年六月二日，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精辟地阐述了毛泽东同志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这样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根本观点、根本方法，批评了那股反对实事求是、反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思潮，使这场讨论提高到新的水平。许多省、市、自治区和军队的领导同志和理论工作者都积极地参加了这场讨论。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对此十分关心。这一场讨论，已经对我们的实际工作起了巨大的促进作用。去年九月，《红旗》杂志社写出了一篇题为《重温<实践论>——论实践标准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础》的长文，文章送到了中央常委。叶剑英同志建议中央召开一次理论工作务虚会，大家把不同意见摆出来，在充分民主讨论的基础上，统一认识，把这个问题解决一下。

最近举行的中央工作会议和三中全会，对这场理论讨论摆出了许多情况，提出了不少问题，对一些同志提出了不少批评意见，为召开理论工作务虚会创造了有利条件。

我们召开这样一次理论工作务虚会，要达到什么目的呢？第一，要总结理论宣传战线的基本经验教训。总结经验，可以总结两年，也可以总结十来年、三十年。建国三十年来，理论宣传战线有许多好的经验，也有许多教训，要把这些正反两方面的经验都总结起来，把思想理论上的重大原则问题讨论清楚，统一到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础上来。第二，要研究全党工作重心转移之后理论宣传工作的根本任务。这两个目的是互相联系的。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也是为了向前看，把我们今后的工作做得更好，使理论工作更加蓬蓬勃勃地开展起来。

这次会议的开法，应当推广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的那种会风，大家解放思想，开动脑筋，畅所欲言，充分恢复和发扬党内民主和党的实事求是、群众路线、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传统，达到弄清是非，增强整个理论宣传队伍的团结。会议大体上分两段开。第一段，由中宣部和中国社会科学院召开。邀请中央和北京理论宣传单位的一百多位同志参加，各省市也派来一位联络员。会议从今天开始，开到二十六日，然后过春节，休息五天。二月一日接着开，开到二月十二日左右。休息几天后，进入会议的第二段，拟用中央的名义召开，再开十天左右。邀请各省市的同志参加，扩大到四五百人。第一段以小组会为主，第二段以大会为主。最后请党中央主席、副主席作报告。为了把这次会议开好，我们建立了一个十一人的领导小组。同时还邀请了二十一位长期在我们党内做思想理论工作的老前辈、老同志，请他们作指导。在我们这个会的同时，还希望各省、市、自治区也能召开理论工作务虚会，以收到上下呼应、互相交流的效果。

二、对两年来思想理论战线形势的估计

两年来，我们党领导的揭批“四人帮”的斗争，不但在政治上、组织上取得了伟大的胜利，而且在思想理论战线上同样取得了伟大的胜利。思想界、理论界、新闻界、文艺界和科学界，对林彪、“四人帮”的大量反马克思主义谬论，如“天才论”、“一切从本本出发论”、“批判唯生产力论”、“按劳分配产生资产阶级论”、“全面专政论”、“党内有一个资产阶级论”、“社会主义时期只能反右不能反‘左’论”、“儒法斗争论”、“黑线专政论”、“三突出论”、“反对科学是生产力论”等等，进行了深入的批判，冲破了他们设置的各种禁区，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锐利武器，分清了被他们搞乱了的思想是非、理论是非、路线是非和政策是非。全党和全国人民的思想获得了大解放。

这两年的思想理论工作，就它的规模来说，就它的战斗作用来说，就它对全党理论水平的提高来说，超过了建国以来任何一个时期，可以说是延安整风以后理论工作做得最出色、最有成绩的两年。马克思说：“理论在一个国家的实现

程度，决定于理论满足这个国家的需要的程度。”这两年理论工作为什么取得这样伟大的进步，根本原因是斗争的需要，人民群众实践的需要。人民对于理论工作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关心。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关于民主和法制、关于按劳分配这三个问题的讨论，吸引了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年参加。理论工作象今天这样成为真正群众性的活动，是历史上少有的。“四人帮”搞什么群众理论队伍，那是假的，实际上是愚弄群众。我们放眼世界，象中国人民这样关心理论问题，这样有理论兴趣的民族，不是很多的。这是一种可贵的民族精神。恩格斯在一百多年前讲到德国工人阶级的理论兴趣时指出：“在这里，没有对地位、利益的任何顾虑，没有乞求上司庇护的念头。”同志们，在我们党和我国人民中迸发出来的理论兴趣，不正是这样的吗？

我们的理论宣传队伍，在这两年中也发生了可喜的变化。这支队伍在战斗中前进，进步是很大的。特别令人高兴的，是在揭批林彪、“四人帮”的伟大斗争中，涌现了一大批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善于思考问题，敢于发表创见的闯将。应当看到，这两年的思想理论战线并不平静，有过那么几次风浪。这些同志在斗争中冲锋在前，不愧为思想理论战线的前卫战士。他们敢于实事求是，破除迷信，顶住种种非难和指责，不怕飞来的帽子和棍子。他们旗帜鲜明，立场坚定，抓住真理，所向披靡，敢想敢说敢干敢闯。这种无所畏惧的彻底唯物主义精神是非常可贵的。这一批优秀闯将的出现，增强了我们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的力量，是一个了不起的收获。我们要认真地培养、提高他们，使他们在理论宣传战线发挥更大的作用。

在这次会议上，我们要总结这两年理论宣传工作的伟大进步和理论宣传队伍成长的经验。同时也要看到工作中的不足，看到我们理论宣传战线上还存在的严重缺点和问题。当前理论宣传战线的一个突出问题，是有相当数量的同志思想还处于僵化或半僵化的状态。少数同志甚至掉队了，离开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设禁区，下禁令，成为解放思想的阻力。我们应当研究一下产生这种现象的症结在哪里？我看一个重要的思想根源就是轻视实践，轻视群众。我们有些同志不愿意实行毛泽东同志教导的眼睛向下，去倾听实践和群众的呼声，而是昂首望天，只从本本、文件和上级指示出发，甚至只相信自己那个小圈圈，不同人民往来。这当然是很危险的。这样的理论工作就失去了源泉，必然走到斜路上去。

意识形态战线是容易犯错误的一条战线。如果脱离实践，脱离群众，更容易犯错误。我们应当允许在理论问题上犯错误。对待犯错误的同志要进行帮助，犯错误的同志也应总结经验教训，有所进步。我们要提倡对理论问题的不同观点的争论，提倡对理论文章的批评和反批评，真正发扬民主学风。

理论战线上怎么搞批评和自我批评，这是个很重要的问题。近几天《人民日报》发表了两篇特约评论员的文章，一篇叫《发扬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好风气》，一篇叫《团结起来向前看》。两篇都是中央组织部研究室写的。这两篇文章的观点我是赞成的。我从文化大革命以来，特别是去年搞了组织工作以来，脑子里经常想着两个问题：一个是我们这么个大国，“打倒”这个词意味着一个什么样的数量概念？毛泽东同志经常告诉我们，干部的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要打倒的只能是极少数。我们现在脱产干部已经有一千七百万，今年年底可能要到一千九百万，同罗马尼亚的人口差不多。打倒百分之一，就是十九万，打倒百分之二，就是三十八万，不得了。这就产生一个问题，什么叫干部的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是百分之九十八、九十九，还是九十九以上？第二个问题，可不可以这么说所有的干部都是难免有缺点甚至有错误的，或者过去没有犯过错误今后也可能犯错误？这是两个性质不同但又互有联系的问题。一个是干部的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一个是所有干部都难免有这样那样的缺点或错误。正因为绝大多数干部是好的和比较好的，我们一定要吸取过去的经验教训，决不要轻易把一个干部打倒；正因为我们的干部都是有这样那样的缺点或错误的，所以又要经常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要象毛泽东同志教育我们的，如同洗脸一样，要天天洗。

我还想起毛泽东同志讲过的两段话。一段话是一九六五年底，彭德怀同志分配到三线当副总指挥，毛主席请彭老总吃饭，对彭老总讲了三句话：“你要向前看。你有问题由历史做结论吧。也许真理是在你这一边。”这是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开会时浦安修同志讲的。我相信毛泽东同志当时是这样讲过的。他老人家在经过一个时期后总要回过头来想一些问题。第二段话是一九六八年十月十四日八届十二中全会上我亲自听见的。这天下午一点钟，主席讲了几句话后问我们：“同志们，你们对文化大革命怎么看？”下面鸦雀无声，没有答复。主席接着说：“我看五十年、一百年之后，可能我们这一段是历史上的一个小插曲。”我听了这句话后，一夜没有睡着。我曾多次想找毛主席谈谈，想问一问这句话。我觉得

毛主席讲这个话是意味深长的。那天他还说，这一次中央委员只到了五十六个，许多人没来，我希望下一次来的更多。可是“九大”来的不是更多，而是更少了，只有五十四个，少了两个。毛泽东同志的一生，特别是六十年代以后，他的思想，他对待问题，有许多事情，我们还不宜匆匆忙忙做判断，匆忙判断往往容易吃亏。这两段话我听了很感动，有很多想法。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不容易。特别是理论工作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同别的批评，同政治路线的批评，同党性的批评，有什么不同，有没有它的特点，要研究清楚。这次理论工作务虚会，要分清是非。分清是非就要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意识形态领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要搞得更有说服力，防止片面性，允许有更多的时间考虑，使理论上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做得更好，更健康，不犯或少犯错误。

前些年，我们党内有那么几个理论棍子，或者叫理论恶霸，象陈伯达、张春桥、姚文元、关锋、戚本禹、还有康生。他们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垄断起来，只许自己任意歪曲篡改，不许别人进行创造性的研究。他们可以利用特权毫无根据地把人民欢迎的作品扣上“反党文章”、“反党小说”、“黑画”、“黑戏”的帽子。这种摧残文化、钳制思想的恶霸作风必须肃清。有些同志把“革命就是批判”这句话，理解得很狭窄。批判是扬弃，吸取好的，排除坏的。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还有鲁迅，不但批判了许多人，还推崇了许多科学家、哲学家、思想家、文学家。他们对许多作者并不认识，但评论作品时，从不抓住作者的片面只语，无限上纲，而是看整个作品的主要思想倾向，区别它是好东西、有价值的或者是坏东西、毒草。我们要发扬这种马克思主义的学风。这样，我们才能够真正实现百花齐放和百家争鸣，使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工作和整个科学文化事业兴旺发达起来。

三、伟大的转变和理论宣传工作的任务

我们这次理论工作务虚会，是在全党工作重心转移的时候召开的，应当着重讨论一下理论宣传工作怎样适应这个伟大的战略转变。

我提出一个初步的考虑，全党工作重心转移之后理论宣传工作的根本任务，是不是可以归纳为这样几句话：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普遍真理同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实践密切结合起来，研究新问题，解决新问题，尽可能地使我们的思想理论工作走在实际工作的前头，使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发展，指导我们夺取新长征的胜利。

对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普遍真理，在任何时候，在任何一条战线上，都是不能背离的。我们要坚决捍卫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继续警惕以“左”的或右的形式出现的修正主义倾向。当前，我们同林彪、“四人帮”的以极左形式出现的修正主义的斗争并没有结束，必须花很大的气力，从思想理论上继续深入批判林彪、“四人帮”，从各个方面肃清他们的流毒，这是顺利实现伟大转变的思想条件。

今天摆在理论宣传工作者面前的，有这样两个方面的任务。

一方面是继续扫清我们前进道路上的思想障碍。我们要议一议，在思想理论上还有哪些阻碍我们前进的东西应当继续破？还有哪些禁区？还有哪些精神枷锁？包括毛泽东同志在世时来不及阐述清楚，后来又被“四人帮”严重歪曲了的思想理论问题，譬如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等问题。康生、张春桥起草的那个“九大”政治报告，在理论上有许多错误，“四人帮”的很多谬论是从那里来的。这些理论是非不分清，会使我们的思想受到束缚，成为我们的四个现代化进军的绊脚石。关于这个问题胡乔木同志有个意见，将作为材料发给大家。同时希望同志们在这次会上议论出一批需要继续解决的问题，有些题目，希望作了研究的同志，充分发表自己的看法。

另一个更重要的方面，是研究和解决伟大转变中层出不穷的新问题，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同新的实践密切结合起来，使理论工作从实际出发又能走到亿万人民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实践的前头，生气勃勃地指导我们的实际工作飞跃前进。这就是全党工作重心转移以后理论宣传工作的根本任务。我们要认真地讨论清楚这个问题，使理论宣传工作者从思想上来一个转变，面向四个现代化的实际。例如，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如何搞，如何搞经营管理，如何加快农业的发展。最近，中央写了一个一万五千字的《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是否从理论上全讲透了？特别是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如何把农业尽快搞上去，需要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加以解决。这就需要我们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指导，认真研究新情况、新问题，真正做到理论同现代化建设的实践紧密结合。如果根本不结合，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挂在空中，当作神，那就等于打着招牌招摇撞骗，只能叫做假马克思主义、反马克思主义。如果结合得

不紧密，只能叫做半马克思主义，至少不能算完全的马克思主义。我们一定要努力做到紧密结合。当然，做到这一点是不容易的，是很困难的，要下很大的苦功。许多国家的无产阶级政党没有能够做到这一点，所以至今革命没有成功。我们的党和毛泽东同志做到了这一点，所以中国革命成功了。这是了不起的。林彪“四人帮”破坏这种结合，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当作幌子，反对马克思主义。我们现在要恢复毛泽东同志的理论工作方向，要坚定不移地朝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同四个现代化紧密结合这个方向前进。这是理论工作唯一正确的方向。离开了这个方向，都是邪门歪道。我们一定要排除各种障碍，朝着这个方向前进。

怎样才能坚定不移地朝着理论工作的唯一正确方向前进呢？我想至少必须具备以下三个条件。

第一、一定要认真读马列和毛泽东著作。没有这一条，我们拿什么去同实践结合呢？我们拿什么指导现代化建设呢？理论是行动的指南。恩格斯说过：“一个民族要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我们实现四个现代化，就是要站在科学的高峰，没有理论指导是绝对不行的。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后，不但不能放松理论工作，而且必须更加重视理论工作。必须使我国四个现代化的伟大事业有正确的理论指导，形成一套完整的路线、方针、政策、办法，使我们的事业沿着正确的道路前进。不要再让什么样的政治骗子牵着鼻子走到邪路上去，这样的历史教训切切不可忘记。理论宣传工作干部自己应带头学好理论，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我建议半年以后，全党的理论宣传干部，从宣传部长起，都来一次开卷考试，考马列主义基本原理，不得请秘书代劳。

第二，一定要认真面向实际。我们的理论宣传工作，可不可用个形象的说法，就是要背靠马列，面向实际。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指导我们一切工作的理论基础。这个基础我们要靠得牢牢的，一刻也不能背离。但是理论如果不面向实际，不去解决实际问题，那就不叫背靠，而是躺在马列上面睡觉了。所以理论一定要面向实际。面向什么实际？要面向四个现代化的实际，面向党内外干部和人民群众的思想实际，面向过去、现在和今后的经验教训的实际。实际的范围宽广得很。我们不能只是一时一事地面向实际，而是必须长期地、不断地下苦功去面向实际。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源泉就是实际，不是本本，不是文件，不是上级指示，那些都是流，不是源。理论离开了实际，就成了无本之木，无源之水，就失

去理论的生命线。所以我们必须到实际中去吸取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源泉，使自己的头脑丰富起来，永葆理论工作的生命力。

第三，一定要解放思想，带头搞好毛泽东同志一贯提倡的优良学风。最根本的，就是要完整地准确地领会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反对本本主义。要从思想僵化或半僵化的状态中解放出来，从小生产的习惯势力中解放出来，从各种官僚主义的“管、卡、压”下面解放出来，冲破一切“禁区”，打碎一切精神枷锁，充分地发扬理论民主。坚定地实行理论工作的群众路线，彻底地肃清林彪、“四人帮”的理论专制主义、理论恶霸作风的流毒，使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园地百花盛开。理论工作的天地无比广阔，理论工作者要有勇气，有远见，敢于从实际出发提出新问题，解决新问题，树立为人民利益坚持真理的科学态度，反对为个人私利出卖原则的恶劣学风。

我想我们的理论宣传队伍认真地做到了这三条，就一定能够使我们的理论工作赶上人民群众向四个现代化进军的丰富实践，并且跑到实践的前面去指导我国的现代化建设事业大踏步地前进。

加强理论研究、理论宣传工作，要出成果。要在理论和实际紧密结合的基础上，写出一批有份量的理论文章和理论著作。粉碎“四人帮”以来，前年出了一批理论文章，去年也出了一批，对于从思想理论上拨乱反正，正本清源，起了很好的作用。我们要不断努力，今年再搞出一批有份量的理论文章，并着手搞一些理论专著，使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发展，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为了把理论工作搞好，请所有报刊、各级宣传部注意两个问题。第一，对于有份量、有影响的重点理论文章，不要匆忙发表，要深思熟虑，研究清楚。例如社会主义民主问题，我对这个问题也还没有完全想清楚。现在总的思想倾向是好的，是要搞四个现代化的。但去年党内有那么一股思潮，就是“一切照办”；今年社会上也有股小小的思潮，表现在上访的问题上。上访的人多数是有委屈的，百分之九十八、九十九的人要求是合理的。这是主流。我们工作没有做好，使他们吃了苦头，要帮助他们解决问题。但是否也有那么千分之一、万分之几的人，他们的想法和做法都是不妥当的。有的举大标语游行，提出“反饥饿，反迫害，要民主，要自由”，和外国人挂钩，一谈四个小时。对这种情况，怕是

不要怕，也不要随便抓人。但要研究这个别人是什么思想？《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中提到一种民主个人主义者，这些人的思想，是不是民主个人主义倾向？我们党提倡的是人民民主，是民主集体主义，或民主集中主义，反对民主个人主义。有各种各样的个人主义，这种个人主义是以讲抽象的“民主”为其主要特征。主要表现有四条：一、离开宪法的基本原则、离开具体的历史条件讲民主自由。宪法的个别条文，不是不可以修改。但是，诸如我们的国家是共产党领导、要搞社会主义、以马列主义为指导思想等等，这些基本原则不能违背。这些人离开具体的历史条件要民主，要自由，这就不对了。二、离开发展生产搞改善生活。三、离开人民的整体利益去搞个人利益。四、离开马列主义的普遍原理搞思想解放。有这四条，能算马列主义吗？我看不能算。这叫什么主义？可不可以叫民主个人主义倾向呢？可以研究。当然，不管怎么样，有三条一定要坚持。一是不要随便抓人；二是不要随便点名批判；三是不要乱打棍子。在这方面我们是吃过亏的。毛泽东同志说过，民主个人主义者可以变好，也可以变坏。朱自清、闻一多曾经都是民主个人主义者，后来不是变进步了吗！有些青年思想活跃，敢想问题，但敢想问题不等于就是马克思主义者，不能把敢想问题和马克思主义者划等号。要用马列主义引导他们，要找他们谈谈，帮助他们。类似这些问题要很好研究，但不要轻易在报刊上发表文章，重点文章不要匆忙发表。第二，要多走群众路线，多找人审查，提意见。反复思考再加群众路线，可以使我们少犯错误。错误是免不了要犯的，但这样做了以后可以少犯错误。

今天我提出这么几个问题，算做这次会议的引子，意思是抛砖引玉，希望大家踊跃发表意见，努力把这一次在伟大转变中召集的理论工作务虚会开好。

原中宣部副部长周扬：

首先有个对“文化大革命”的定性问题。结论当然要由中央来做，但在理论上，我们必须弄清楚。究竟是出了林彪、“四人帮”几个野心家、阴谋家造成的，还是在路线、理论上有问题？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是否存在着问题？这个问题不搞清楚，“两个凡是”的问题也就搞不清楚。如果这个理论站得住，在这方面讲“凡是”也许还可以；如果这个理论有问题，那就更不能“凡是”了。过去，我们很多人都是“凡是派”，现在“凡是”不下去了。“无产阶级专政

下继续革命”是个根本问题，这个问题涉及到毛泽东同志。只有这个问题解决了，“文化大革命”的定性问题才能解决。随着，“两个凡是”的问题也不必争论就可以得到解决。

历史学家黎澍说：

毛主席本人思想在变化。他在《论联合政府》和七届二中全会上都说过，全国解放以后，要保存资本主义一个阶段，并要让它有所发展。还说过，要在殖民地半殖民半封建社会的废墟上马上建设起社会主义是空想。可是不久他又说：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资产阶级必然要走资本主义道路，党内也会有一部分人藉口中国落后需要让资本主义有一个发展，这也就是后来所说的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新的社会制度一产生他就想超越经济自然发展阶段，这样也就带来了严重的问题。我们的社会主义搞成了贫穷的社会主义，还说贫穷能更快进入共产主义。

经济学家许涤新说：

三大改造后，对于如何搞社会主义，毛泽东同志和党内许多领导人的思想是不一致的。看来，毛主席他老人家在三大改造后认为在他的坚强的意志之下，中国是可以很快进入共产主义的，于是就来了个“大跃进”，大炼钢铁，吃饭不要钱等等。但是国民经济却因此出现了极大的困难。看来，毛主席在“大跃进”失败之后，就认为许多老党员、老干部，不能适应他的很快进入共产主义的思想，认为这些老家伙是修正主义，因此，反右倾，搞“四清”，特别是“文化大革命”，接踵而来。……是不是可以说，十年“文化大革命”的破坏，是主席他老人家唯意志论发展下来的结果？既然唯意志论成了主导思想，那么还有什么客观规律呢？他老人家是不考虑客观规律的。他心目中的平均主义就是共产主义。为了急于消灭三大差别，竟然要知识分子丢掉知识，丢掉科学文化。毛主席在哲学、政治、军事、诗词等方面有伟大的成就、功绩，就是不懂经济。

国际问题专家宦乡说：

二十年来国内“左”倾机会主义思想的发展，同一定的国际条件也有关，

特别表现在国际共运的论战中。当然，别人干涉我们的内政，或者企图损害我们的主权，进行反击是对的，可是当时的论战却大大加强了国内“左”倾思想的发展。尤其是因为苏联批评我们的“大跃进”，我们就更发誓要比苏联更早进入共产主义，并且毫无根据地怀疑有些中央领导人暗中与苏联通气，因此加强了国内反右斗争。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九日，胡绩伟代表六人发言

同志们：

这是杨西光、曾涛、华楠、王惠德、于光远、胡绩伟六位同志的联合发言。

我们完全同意昨天胡耀邦同志的引言和讲话。他讲的开这次理论工作务虚会的目的和开会方法，对两年来思想理论战线形势的估计，以及在全党工作中心转移之后，理论宣传工作的根本任务，都是很重要的问题。我们一定要根据这些精神，努力把这次会议开好。

华国锋同志在三中全会开幕式上的讲话中指出：“前一个时期，全国报刊上开展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对于党和全国人民解放思想，开动机器，砸碎林彪、‘四人帮’的精神枷锁，进一步发扬党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的革命学风，起了十分积极的作用。”邓小平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讨论，意义很大，“从争论的情况来看，越看越重要。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一切从本本出发，思想僵化，迷信盛行，那它就不能前进，它的生机就停止了，就要亡党亡国。”胡耀邦同志在引言讲到这场讨论的重要意义，是使全党和全国人民的思想重新统一到毛泽东同志的实践论的基础上来，统一到正确的思想路线上来。

在揭批“四人帮”一步步深入的时候，重新提出这个问题，的确打中了林彪、“四人帮”的要害，同时也深深触动了人们对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态度问题，所以引起了思想理论战线的一场大风波。只有在这个问题上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才能顺利实现全党工作中心的伟大转变。因为这个问题在党内、特别是在党的理论宣传工作干部中还没有达到深刻的认识，所以中央决定要召开这次会议。

参加这次会议的有些同志，可能对这场争论的许多经过情况并不完全了

解，因此，我们作这个联合发言，将我们所知道的事实，作简要的介绍。我们的观点不一定都对，请同志们批评、指正；我们提出的材料也不一定都准确，请同志们纠正、补充。

关于“两个凡是”争论的由来

这场争论，最初是从一九七七年二月七日两报一刊的社论《学好文件抓住纲》引起的。这篇社论提出：“凡是毛主席做出的决策，我们都坚持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这就是“两个凡是”的出处。这篇社论，名义上是两报一刊的社论，实际上，不但两报一刊事先不知道，连当时的中央宣传口事先也不知道，是李鑫同志领导中央理论学习组起草的。二月四日汪东兴同志在社论清样上批：“这篇文章，经过李鑫同志和理论学习组同志多次讨论修改，我看可以用。”他决定发两报一刊社论。这篇社论发到中宣口，耿飚同志找几个负责宣传工作同志讨论，他认为：“发这篇文章，等于‘四人帮’没有粉碎。如果按照这篇文章的‘两个凡是’，什么事情也办不成了。”可是，因为这篇社论是中央批发下来的，各报只能照登。这篇社论发表的时间，是在一九七七年三月工作会议以前，当时全国人民普遍希望邓小平同志赶快出来工作，看到这篇社论的“两个凡是”，认为是不让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的讯号，纷纷责问报社，为什么要发表这篇社论？

事实上，在这以前，就有许多使人担忧的迹象，最突出的是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主管宣传工作的汪东兴同志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座谈会上的讲话，他对邓小平同志说了许多难听的话，他说：“他（指邓小平同志）不听毛主席的，还是搞他过去的那一套东西。”汪东兴同志还反对为天安门事件平反，主张办“朝农”，要放映电影《决裂》，说这都是“主席讲过”，“是主席的指示”。同年十一月三十日，吴德同志在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上的讲话中说：“凡是毛主席指示的，毛主席肯定的，我们要努力去做，努力做好。”他在谈到“四人帮”罪行时，还说“天安门事件中反‘四人帮’是错的，那时他们还是中央领导，那是分裂中央！”“要把批‘四人帮’和批邓结合起来”等等错话。

从此以后，在一系列问题上，都发生了争论。例如，广大人民群众强烈要求纪念周总理，为天安门事件平反，汪东兴同志却一再加以阻挠。在理论问题上，一九七七年初，《人民日报》及其他报刊，刚开始批判张春桥的《论对资产阶级

的全面专政》文章，《红旗》杂志就打报告向汪东兴同志请示，对张春桥的这篇文章和姚文元的《论林彪反党集团的社会基础》两篇文章是否可以点出篇名批评，二月四日，汪东兴同志指示：“这两篇文章是经过中央和伟大领袖毛主席看过，”只能“不点名”批评文内的错误观点。实际上就压制了对这两篇在国内外都引起很大影响的文章的批评。一九七七年五月份，《人民日报》查对了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六日两报一刊编辑部纪念十月革命节的文章的原稿，事实证明这篇文章中第一次提出的关于毛主席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六个要点，都是没有经过中央正式讨论，是由起草人商量，根据康生讲话，由陈伯达、姚文元定稿的。其中关于“全面专政”的提法，不是毛主席的原话，是陈伯达、姚文元自己写的，排成黑体字，伪造毛主席的指示。后来，《人民日报》写的这份材料在中宣部的简报上刊出后，吴冷西同志打电话责问朱穆之、胡绩伟同志，说不应该登这个材料。此外，在实际工作中也发生了不少分歧。其中最突出的是关于农业政策的宣传。一九七八年初，人民日报等报导的四川、安徽落实农业政策的经验，政治局主管农业工作的同志认为是“右”了。后来，在所有制过渡、集市贸易、自留地等问题上，人民日报、新华社和其他报刊宣传党的政策，山西省委认为这是“宣扬资本主义”，是“同学大寨对着干”，发生了许多争论。一年多来，在落实干部政策，解决冤案、错案问题上，也发生了许多争论，有些同志坚持这些案件是“某某批的，不能改”。

正是由于这种种情况，许多同志认为，“两个凡是”的错误思想就是一切照搬的本本主义思想，是产生这一系列争论的总根源。坚持这种意见的同志，实际上是在维护林彪、“四人帮”所设置的禁区，甚至搞新的禁区。如果不打破这个禁区，大家就不能大胆提出新问题、分析新问题、解决新问题，我们就无法前进。一九七七年七月，邓小平同志在十届三中全会上讲话，提出要完整地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体系，就是针对“两个凡是”的本本主义思想来的。

《真理标准》一文的发表经过

早在一九七六年冬天开始，中央党校一千多高、中级干部讨论我们和林彪、“四人帮”的路线斗争的经验教训时，就得出这样的认识：分清路线是非的唯一标准，只能是革命的实践。

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人民日报》第三版刊登了一篇思想评论《标准

只有一个》，提出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真理，但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这篇思想评论很短，没有引起普遍重视。但文章发表之后，报社收到二十几封读者来信，除一部分赞成这篇文章的观点外，大多数是提出问题的。写这些信的大多不是理论工作者，他们主要认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也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认为标准是两个，而不是一个。（六月十六日《人民日报》发表邢贲思的文章《关于真理的标准问题》答复了这个问题。）此外也还提出一些理论上需要进一步阐述的问题，如：理论的指导作用和实践检验的关系，认识的条件、方法和检验真理的手段，逻辑证明和实践检验的关系等问题。（后来《哲学研究》作了答复）

这时候，南京大学哲学系教师胡福明同志给《光明日报》投了一篇稿子，阐述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杨西光同志刚调到《光明日报》工作，认为这篇文章不错，编辑部在原稿上加上了“马恩列斯毛从来不认为凡是他们的决策都要维护，凡是他们的指示都要遵循”。后来，编辑部和中央党校理论动态组的同志一起修改，保留了作者的原意，但是，考虑到二月七日的社论是经过中央领导同志审阅过的，还是删去了这句话，避免正面批评“凡是”的提法。（直到现在人民日报上也还没有正面批评“两个凡是”）这篇《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文章，以“本报特约评论员”的名义，于五月十一日在《光明日报》发表，当天，新华社转发了《光明日报》的这篇文章。第二天，五月十二日，《人民日报》和《解放军报》同时转载，全国各省市报纸绝大部分都转载。当时没有转载的报纸，以后也都陆续转载了。广大读者普遍反映很好，认为提出这个问题很重要。

吴冷西说：《真理标准》一文“很坏很坏”

就在五月十二日晚上，吴冷西同志打电话给胡绩伟同志，批评这篇文章（见附件）。他说：“这篇文章犯了方向性的错误。理论上是错误的，政治上问题更大，很坏很坏。”他说：“文章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他举出列宁关于一国可以取得革命胜利的学说和十一大路线在提出来时就是真理，说“文章提倡怀疑一切，提倡真理不可信、不可知，相对真理不存在，真理在开初提出时不是真理，要经过实践检验以后才是真理。这是原则错误。”

他说：“文章在政治上很坏很坏。作者认为‘四人帮’不是修正主义，而是教条主义。”“文章结尾以为当前要反对的就是躺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现成教条上，甚至拿现成公式去限制、宰割、裁剪无限丰富的革命实践，就是要反对所谓教条主义，要向马列主义开战，向毛泽东思想开战。”他说文章用很大的篇幅讲马、恩、毛如何修改自己的文章，“作者的意思就是要提倡我们去怀疑毛主席的指示，去修改毛泽东思想，认为毛主席的指示有不正确的地方，认为不能把毛主席指示当僵死的教条，不能当圣经去崇拜。很明显，作者的意图就是要砍旗。文章批判林彪‘一句顶一万句’、‘句句是真理’，难道一句顶一句也不行吗？难道句句都不是真理才对吗？”

吴冷西同志在电话中虽然说这是他个人的意见，不要外传，当时胡绩伟同志就回答他：“你既然在政治上提得这么高，我必须和别人讨论你这些意见究竟对不对。”

五月十三日，前任红旗总编辑打电话给曾涛同志，说新华社转发《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转发了一篇错误的文章，当时被曾涛同志顶了回去。但是他还是对别人说《光明日报》这篇文章在“理论上是荒谬的，在思想上是反动的，在政治上是砍旗子的。”“新华社和人民日报犯了错误”。

五月十七日，汪东兴同志在一次小会上说：“理论问题要慎重，特别是《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和《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原则》两篇文章，我们都还没有看过。党内外议论纷纷，实际上是把矛头指向主席思想。我们的党报不能这样干，这是哪个中央的意见！（按：《按劳分配》这篇文章，是邓小平和李先念同志审查过的。）要坚持、捍卫毛泽东思想。要查一查，接受教训，统一认识。当然，对于活跃思想有好处，但人民日报要有党性，中宣部要把好关。”他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篇文章的矛头是指向毛主席思想的。”

第二天，五月十八日，张平化同志在中宣部召开的参加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的各省市文教书记和宣传部长座谈会上，专门讲了《光明日报》这篇文章的问题。他说：“我就听到了两种相反的意见，一种意见说文章很好，另一种意见说很不好。我也还没有完全摸透。”“大家可以看看，小范围可以议论议论，发表不同意见，不要认为《人民日报》登了，新华社发了，就成了定论。有不同意见是好事情，可以活跃思想，展开辩论。不仅这篇文章，还有另外的文章，《人民日报》

批‘顶峰论’，还有一些文章，省市委同志小范围有不同意见都可以议论，有不同意见希望向我们反映，中宣部研究问题可以活跃些，对中宣部有帮助。毛主席生前对省市委负责同志讲不论是从那里来的东西，包括中央来的，都要拿鼻子嗅一嗅，对不对，不要随风转。”张平化同志最后还向到会的同志拱手说：“拜托，拜托！”

此后，社会上就传说人民日报犯了严重错误，中央已经派工作组进驻人民日报了。

五、六月间，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李曼村同志的讲话也认为凡是毛主席、华主席讲过的话，都不能改动。这次会议根据邓小平同志提出的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恢复发扬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作为指导思想，李曼村同志反对提“新的历史条件”，说什么这不符合华主席提出的“新的历史时期”，“和中央的口径不一致”；他还反对提我军是“无产阶级性质”，说什么毛主席没有提过。

六月二日，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作了重要讲话，精辟地阐述了毛泽东同志一贯倡导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

小平同志还针对这种本本主义的错误思潮，很鲜明地提出：“我们党有很多同志坚持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把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同革命实践相结合的原则，这是很好的，我们一定要继续发扬。但是我们也有一些同志天天讲毛泽东思想，却往往忘记、抛弃甚至反对毛主席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这样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根本观点、根本方法。不但如此，有的人还认为谁要是坚持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理论和实际相结合，谁就是犯了弥天大罪。”小平同志特别指出，这不是偶尔的，孤立的。这是一种“思潮”。

汪东兴极力维护“两个凡是”

六月十五日，汪东兴同志召开了一个宣传单位负责人的小会。汪东兴同志批评报纸“党报要有党性。党性和个性的关系，是个性要服从党性。”他说，宣传要注意被国内外敌人“利用，挑拨关系”。他批评人民日报的一位同志在全国政协会上讲的天安门事件应该翻案，说：“明明是毛主席说的，天安门事件是反革命事件，他们不是反毛主席反谁？”他还说：“有些特约评论员的文章，对干部问题评得很不对，只讲了一面，凭感情，不凭党性。好象有股气，要出气，利用文章出气不对。这要研究，我有意见。”他特别批评四月十日《人民日报》

登的一个老干部给青年的信（这是胡耀邦同志的写的），他说，这封信的“提法有问题，报社的按语捧得那样高。文章说青年在错误路线干扰时就跟着跑是很难避免的遭遇，说没有什么窍门避免这种遭遇。这就不符合马列主义，对青年起煽动作用，引导青年犯错误。”

汪东兴同志还特别批评人民日报在报导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讲话时的标题是新华社消息的导语《邓副主席精辟阐述毛主席实事求是光辉思想》，他说：“对华主席的讲话、叶副主席的讲话为什么就不标‘精辟阐述’呢？难道华主席、叶副主席的讲话就没有精辟阐述毛主席思想吗？这样标题不是有意的吗？”（在汪东兴同志批评以后，七月份《红旗》杂志评论全军政治工作会议的文章中，果然就按照等级作了报导，说华主席是“极其精辟地阐述”，叶副主席是“指示我们”，邓副主席是“讲话中强调指出”。）

在这次会上，汪东兴同志还批评长江日报不应该批极左，说：“主席说过：什么极‘左’，右得不能再右嘛。”最后，汪东兴同志专门请已经调到外交部的前任《红旗》总编辑介绍了国外对中国的议论，特别强调，国外说中国在搞“非毛化”。这个发言很明显地表示关于真理标准的一些文章是在宣传“非毛化”，而且他还批评新闻单位“不是高举毛主席的旗帜”。

罗瑞卿支持在《解放军报》上发表《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理》

六月二十四日《解放军报》发表了特约评论员文章：《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理》，文章不指名地回答了吴冷西同志那些批评意见，说：某些人拘守旧口号，“其原因，除了人们的思想往往落后于实际这一点以外，还因为有一部分人的利益或多或少地同这些旧口号联系在一起的缘故。”

这篇文章，是中央党校理论研究室的同志写的，罗瑞卿同志亲自修改过两次，审阅定稿。韦国清同志也看过，表示同意。罗瑞卿同志不幸逝世了，但是我们想到他那种反对本本主义思想的坚定立场，那种支持报纸维护真理的战斗性的坚定态度，我们是十分感动的。

七月五日开始，中国科学院理论组和中国自然辩证法研究会联合召开理论讨论会，讨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问题，批判林彪、“四人帮”在理论和实践关系问题上制造的混乱。

七月十七日至二十四日，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和《哲学研究》编辑

部召开了全国各省、市同志参加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讨论会。周扬同志讲了话。周扬同志说：“这个问题的讨论，关系到我们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也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前途。”

据说，七月二十一日，邓小平同志找中宣部部长张平化同志谈话，向他详细介绍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的争论经过，并提出要张平化同志不要再“下禁令”、“设禁区”了，不要“再把刚刚开始的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拉向后退了”了。

七月份，汪东兴同志去山东，据萧望东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汪东兴同志对山东省负责同志讲过三句话：“一不要砍旗，二不要丢刀子，三不要来一百八十度的转弯。”

七月底，胡绩伟同志到医院去看望吴冷西同志。吴冷西同志说：“我看了《解放军报》特约评论员那篇文章以后，更认为我那天晚上向你提出的意见是正确的。”

胡绩伟同志说：“你可以写文章来进行答辩和批判嘛。”吴说：“我认为这是一个政治问题，根本不应该提出这个问题，根本不应该讨论这个问题。”

八月初，张平化同志去东北，在黑龙江、吉林、辽宁都讲了话。大家希望他讲讲真理标准问题，他不仅避而不谈，反而在吉林说：“国内外的阶级敌人，都在骂毛主席，恶毒攻击毛主席。…人民内部呢，也有些思想动态值得注意。比如，在我们宣传战线上有个别人不承认毛主席是我们党的缔造者。”他说有些外国评论家说：“现在我们否认了毛主席是神，那意思是说我们原来把毛主席当神了，那就是我们信仰毛主席是宗教信仰，把他当神了，迷信了。这完全是污蔑。”“现在国际上一些不怀好意的评论家，都说现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在悄悄地改变毛主席路线，这是完全没有根据的，这是一种恶毒的诽谤。”他还说：“我们只能宣传一个领袖，过去宣传毛主席，现在宣传华主席。”

张平化同志的讲话，在干部中引起了思想混乱。吉林省委宣传部的同志讨论时提出：现在中央强调要宣传实事求是，而张平化同志讲话的精神与此完全不同。他们提出六点意见，要求省委转给中央。

林乎加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过：九月十八日，汪东兴同志曾经批评贾庭三同志，要他处理问题一定要照本本办事，使北京市一系列问题不好解决。

林乎加同志说：“群众提出要解决天安门事件的问题，十七年的问题，彭（真）、刘（仁）反革命集团案的问题，等等。在处理中间我们不能不考虑东兴同志的批评，处在两难的地位。”

邓小平在东北阐明什么是“高举”

九月份，邓小平同志视察东北，在听取吉林省委汇报时说：“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也是政治问题、思想问题，也是我们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问题，关键恐怕还是实事求是，理论与实际相结合，一切从实际出发。”

小平同志还说：“现在国内外的人都赞成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什么叫高举？怎么高举？大家知道，过去有一种议论，‘两个凡是’不是很出名吗？凡是毛主席圈阅过的、讲过的都不能动，凡是毛主席做过的、说过的都不能动。这是不是叫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呢？不是！搞得不好，要损害毛主席。”

小平同志在听取辽宁省委汇报时说：“我提出完整地、准确地领会毛泽东思想体系，就是针对‘两个凡是’来的。”“‘两个凡是’是损害毛泽东思想的。”

八月四日，黑龙江省委第一书记杨易辰同志在省委扩大会议上，讲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问题。以后，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第一书记和各大军区主要负责人都在各种会议上发表讲话，在理论上都支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批评本本主义，还结合实际工作，阐明只有实事求是才能搞好工作、实现四个现代化等问题。

九月初，《中国青年》杂志第一期出版，但立即被汪东兴同志以没有登毛主席的诗词、没有华主席的题词，认为天安门事件的英雄韩志雄有问题，以及刊登了童怀周编的天安门诗抄为理由，不许发行。这件事引起《中国青年》编辑部和许多群众的不满，纷纷写信、贴大字报提出责问，以后大字报越来越多，慢慢就发展成了现在的西单民主墙了。

红旗杂志的消极态度

九月份，《红旗》杂志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长期保持沉默之后，起草了一篇题为《重温实践论》的文章。

文章虽然也讲了实践第一、实事求是等观点，但没有着重阐述实践检验真理的问题，却大批什么怀疑论、不可知论，批“毛主席也有错误”等观点是所谓“海外奇谈”。

文章结尾说：“批评家们的袭来，对我们倒是一个有益的警告。它告诉我们，当我们走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大路上的时候，阻力和干扰是不会少的。我们必须提高警惕，擦亮眼睛，克服阻力，排除干扰，坚定地走自己的道路！”“在以英明领袖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领导下，迎接一个新的光辉而壮丽的日出！”

这篇文章的草稿送给哲学研究所、中央等单位征求意见。哲学研究所总支书记提了六点意见，不同意文章的主要观点。

这篇文章送到中央审查，叶剑英同志建议中央召开一次理论务虚会，大家把意见提出来，在充分民主评论的基础上，统一认识，把这个问题解决一下。

这样《红旗》没有发表这篇文章。但以后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熊复同志对此还很不满意，说《红旗》长期没有发过这方面的文章，不能怪他们，因为他们写了文章，中央不让他们发表。

红旗杂志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一直迟迟不表态，引起广大群众的不满。许多群众去信提出责问，说对这样重大的理论问题，红旗杂志一直迟迟不表态，主管宣传工作的中宣部，也一直不表态，这是为什么？有人把大字报贴在红旗杂志社前面。

国外评论也纷纷议论，认为《红旗》与《人民日报》态度不一样，以此来推论党中央集团有分歧。

“胡耀邦提出三个不管”

十月三日中央办公厅副主任张耀祠同志在全国信访工作会议召集人会上，对胡耀邦同志讲的“凡是不实之词，不管什么时候，不论什么情况下，不管是哪一级组织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改正过来”，进行了毫无道理的批驳，坚持要在文件中删掉。他说：“现在有人要翻天安门的案，这又是在压中央嘛！”他还说：“有些文章确实有问题，而且有些问题比较严重，矛头是指向毛主席的。有篇叫《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其中有些话有问题。有些人不同意发表，有些人说好得很，一篇篇的登。当然可以百家争鸣，但有的人用主席的话批主席。”“有的不仅是针对毛主席，也是针对华主席。有的逼省委表态。黑龙江的杨易辰说不怕，不对嘛。这股风很大，要顶得住是不容易的。我向张平化说，你是宣传部长，你要掌握方向。有人说要全面、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

但是做起来就不那样了。”

十一月，在中央工作会议开会初期，红旗杂志社就谭震林同志写的纪念毛主席的文章，写信给中央，说谭震林同志文章的指导思想是讲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如果登了，就是要使红旗卷入这场争论。

对此，邓小平同志批示：“我看这篇文章好，至少没有错误。我改了一下，如红旗不愿登，可以送人民日报登。为什么红旗不卷入？应该卷入，可以发表不同观点的文章。看来不卷入本身可能是卷入。”

李先念同志批示：“红旗不登，太被动，现在已经很被动了。”

熊复同志还不甘心，又特别向汪东兴同志请示怎么办，后来他告诉红旗的同志：“汪副主席讲，只好如此。”在《红旗》第十二期上，才发表了谭震林同志的文章。

十一月二十二日，红旗杂志社两位同志贴大字报揭发熊复同志，说：“最近，熊复同志在召集一些同志座谈宣传问题的会上，当有的同志提到《红旗》没有刊登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文章，很被动时，熊复同志激动地说‘你被动什么，我并不被动’，‘这没有什么关系，不要怕这种人’，‘中央是放的方针’，‘有人跳得很高，其实，他做了什么，中央很清楚，我今天不点他的名字。’”

这张大字报还揭发：“熊复同志还多次在会上说：‘现在文章中为什么不提走资派呢？不是有死不改悔的走资派吗？’在七月三日的全社大会上，他竟然号召全社同志要对付可能出现的死不改悔的走资派。在目前情况下，他为什么有这么大的胆子，提出这样的问题，矛头是着谁？其用意何在？”

中央工作会议上的争论

在中央工作会议的讨论中，许多同志发言都讲到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争论问题，但吴冷西、胡绳、熊复、李鑫等同志一直不表态。

但是，十一月二十七日，中央工作会议正转到讨论经济问题时，胡绳同志却出来谈有关实践的问题了，他说：“有的同志在公开的讲演中宣布（也就不能不反映到报刊上）：现在党内在这样的问题上存在着分歧，这种分歧不仅仅是思想问题，而且是政治问题，是路线问题，是关系国家前途命运的问题。我认为，这种宣布是过于轻率的，虽然其用语不过是种八股老调，但在国内和国际引起了人们对安定团结的局面的疑虑，其影响是不好的。”

胡绳同志的发言，遭到与会很多同志的批驳。同志们批评他（和接着出来发言的吴冷西、熊复等同志），说他们在会议开始时不表态。现在会议转入讨论经济问题时，他们又都出来说话了，是扭转了会议的方向。

同志们说胡绳同志给在实践问题上发过言的同志扣上“过于轻率”和“八股老调”的帽子，他不仅是批评各省的第一书记，而且是批评小平同志在东北的讲话。同志们指出，实际上是胡绳等同志，他们自己反对实践检验真理的意见，才真正是“过于轻率”和“八股老调”。

十一月三十日，张平化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中发言说，他对实践问题的讨论没有公开表态，“这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自己理论水平低，实事求是的勇气不足，这是主观方面的原因。二是我到中央机关不久，对于中央领导活动的过程不了解，我感到像这样涉及全局性的重大问题，应该有中央的指示才好办，我希望中央能够有个正式的文件，总觉得这样大的问题，没有中央文件不放心，这也是我迟迟没有表态的重要原因。”

同志们批评张平化同志，说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是中央讨论过的，是既发了中央文件又在报纸上公开发表的，怎么还不算中央文件？小平同志还专门找他谈过这个问题，为什么不听？

吴冷西说，胡绩伟歪曲了他的意思

十一月二十九日，吴冷西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谈了他对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的一些看法，继续坚持他原来的意见，他说胡绩伟同志歪曲了他的意思，他并不反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个观点。

经过同志们询问，十二月三日吴冷西又发言说他在电话中讲了四条意见：一、文章割裂了毛主席《实践论》中关于理论与实践相互关系的学说的完整性。文章的这种观点是片面的，因而在理论上是错误的。二、文章实际上是提倡怀疑一切，提倡不可知论，提倡相对主义，否认相对真理，这是严重的理论错误。三、文章号召修改毛泽东思想，这样，我们党还能团结一致吗？全国能安定团结吗？读者会提出：这究竟是要举旗还是要砍旗？四、文章混淆了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的界限，现在主要是批教条主义，这就颠倒了主次，方向错了，是不符合党的十一大提出的批判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谬论的任务的。

同志们发言批评了他这些论点是站不住脚的，因为，光明日报特约评论员

的那篇文章首先是讲了理论是实践的概括和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第二，那篇文章明讲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立场、观点、方法，必须坚持，决不能动摇，这怎么能说是“怀疑一切”和“不可知论”呢；第三，那篇文章说，理论经过实践的检验而得到补充、丰富或者纠正，这怎么能说是“修改”和“砍旗”；第四，毛泽东同志也曾讲过，批判修正主义包括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两者都是修正马列的。林彪、四人帮用“顶峰”、“句句是真理”等教条主义的手法搞修正主义，批判他们，怎么能说是“混淆了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的界限”？

有的同志提出，就拿吴冷西同志自己讲的这四点讲，可以证明胡绩伟同志的电话纪录是可信的。十二月十一日，吴冷西同志又作了书面发言，说他在“电话四点意见中没有肯定文章的正确方面，只说到这个原则没有疑问，而对文章中不同意的某些论点加以引伸和推理，是主观武断的。”

十二月三日，熊复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发言说：“处理文化大革命遗留下来的重大历史问题，都涉及到毛主席。国外早就有猜测，以为我们在实行‘非毛化’。现在北京街头的大字报，又提出了重新评价毛主席的问题，大肆宣扬毛主席的错误，要对毛主席倒三七开。这个对待毛主席的问题，很值得我们注意。”

他说，在关于实践问题的讨论中，“有的文章内容，直接间接提到毛主席，有一种诱导人们去议论毛主席的错误倾向，我以为是不恰当的，后果是不好的。”他还认为，“检验真理的实践标准，作为理论问题，是可以从容讨论，允许发表不同意见的。”“如果在这些理论问题上，不允许有不同意见的争论，甚至根本容不得不同意见，那就无法正确处理问题。”

他说：“红旗在这个问题上表态确是太迟了。不过，我在这里要说，国外引起的对于我国局势的猜测，红旗迟迟没有表态固然有一定的影响，但从国外猜测的内容来看，主要的猜测是说我们在实行什么‘非毛化’，在批判毛主席的错误，在重新评价毛主席，这却不是红旗能够负责的。”

同志们对熊复的发言，特别是他所说的“非毛化”，进行了驳斥。有的同志说，他们这些同志的主张实际上是“按既定方针办”，“句句是真理”的翻版。有的同志说，他们“实际上是一股错误思潮，不容忽视。”

十二月五日，李鑫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发言说：“《学好文件抓住纲》这篇

社论，是我负责起草的，出现两个‘凡是’的问题，我负有重大责任。”

但是吴冷西、胡绳同志都说他们事先并不知道“两个凡是”的观点，不同意这个观点。

华国锋作自我批评

十二月十三日，华国锋同志和邓小平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即将闭幕时讲话，都讲了这个问题。华国锋同志对“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承担了责任，作了自我批评，指出“那时不提‘两个凡是’就好了”。而汪东兴同志作了书面发言，他说：“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开始我对这个问题没有引起重视，当听到有些不同的看法以后，，我对展开这一讨论，对于解放思想，恢复和发展党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传统，彻底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的积极意义估计不足。相反，在思想上存在着一些顾虑，主要是怕因此对捍卫和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产生不利影响。”

同志们对汪东兴同志的这个发言很不满意，认为：在一九七七年提出“两个凡是”之后，华国锋同志很快就在十届三中全会上提出全部恢复邓小平同志的工作，接着又在十一大政治报告中采用了“完整地、准确地领会和掌握毛泽东思想体系”的提法。而汪东兴同志却一直坚持“两个凡是”的观点，不贯彻十一大路线，而且一直不作自我批评，这是极不应该的。

同志们，上面我们把这场争论的主要情况，以及双方的主要论点，简要地作了介绍，许多已经公开发表过的观点，我们都省略了。其中有的事实可能不完全准确，可能还有重要的遗漏，请同志们纠正、补充。

对这个问题持反对意见的同志已经来参加这次会议。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他们提出，因为中央工作会议的议程没有列入这个问题的讨论，所以他们没有充分说明他们的看法。这次理论工作务虚会，按照叶剑英同志提出来的意见，就是要在这个问题上分清是非，统一认识的。

我们相信，他们一定能详细地阐述他们的观点，讲心里话的。如果这些同志对于我们的介绍有不同意见，也希望他们批评。

推行“两个凡是”是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问题

现在我们再来讲一下，为什么说这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的争论，是个政治问题，是关系到党国家前途和命运的问题。大家要坚持实事求

是的思想路线，但是一小部分同志要坚持本本主义的思想路线，他们还给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的同志扣大帽子，什么“砍旗”、“丢刀子”、“非毛化”。近两年来在一系列路线、方针、政策上发生的分歧，根子都在于思想路线上的分歧。林彪、四人帮打着“高举”、“句句是真理”的旗子，干了不少坏事。现在仍然坚持这种意见的同志，他们的许多言论和行动，都是阻碍揭批四人帮，阻碍拨乱反正，阻碍实现四个现代化，有害于党和国家前途的。

我们从下面十个方面列举事实加以说明。

第一、阻碍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

最明显的就是汪东兴同志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在全国宣传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他说：“邓小平这个人也是有错误的，而且错误是严重的。他不听毛主席的，还是搞他过去那一套东西。”“邓小平的问题，主席已经有了四号文件。四号文件里边，不管怎么样是正确的，是毛主席的指示。”“主席讲过邓小平的问题还是以观后效，保留党籍。华国锋同志是很英明的，是我们党的接班人，我们的英明领袖。”“邓小平那两下子不如华总理，差得远，对邓小平试了一下不行嘛，他对文化大革命还是不理解，‘三个正确对待’做得不好。”所以，李鑫同志领导中央理论组那么急急忙忙地写了那篇社论，抢在三月中央工作会议以前发表出来，想定调子，实际上是为了不让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制造舆论。

第二、阻碍广大群众要求悼念周总理

“四人帮”被粉碎后，很快就到了周总理逝世一周年，广大群众要求盛大悼念。但是，汪东兴同志指示中央宣传口，说只许登几篇文章。又说，对周总理的评价只能按悼词的口径，因为悼词是毛主席看过的。

当时，两报一刊写了一篇纪念社论，称周总理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和“毛主席的亲密战友”。送审时，因这些评价超出了悼词，汪东兴同志不准刊登这篇社论，还责问说：“你们是不是想写一篇悼词？”因此，在纪念文章中，编辑同志带着很反感的情绪，勉强把这几句重要评价的字眼都删去。群众非常愤慨，责问说：“为什么康生可以称‘伟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和‘杰出的反修战士’？周恩来竟不能称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群众知道耿飚同志不只是宣传口的领导人，而且是中联部部长，因而特别在中联部附近贴了一个“周总理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大标语。一直到一九七八年三月四日，外交部写的

纪念文章中提到周总理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和“毛主席的亲密战友”。因为这篇文章是李先念同志审查同意的，人民日报的编辑同志很高兴，照样发表了。汪东兴同志问罪之师，给胡绩伟同志扣了一个大帽子：“党报不听党的话”。同时还下了一道禁令：不准登个人署名的回忆纪念文章，说个人写的这类文章，是宣传自己。结果，使很多很感动人的好文章不能刊出。一九七七年清明节，人民日报编了一版悼念周总理的天安门诗选，也被汪东兴同志扣住不让发。

一九七七年三月五日，北京各报纪念毛主席为雷锋题词发表十四周年。中宣口向汪东兴同志报告了版式，把毛主席、华主席、周总理、朱委员长、叶副主席的题词分两天都放第一版。五日凌晨，汪东兴同志先后给耿飚、朱穆之和华楠同志打电话，大发脾气，责问为什么五个题词都放第一版？还要挟说，你们这样安排，我不管了，你们说怎么办就怎么办。最后，他确定把周总理、朱委员长、叶副主席的题词放在第二版。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和七机部等单位先后编印了《革命诗抄》和《天安门文选》，他们请人民日报转送给中央领导同志。汪东兴同志收到后，一再下令追查是不是人民日报印刷的，是人民日报哪个负责人批准印刷的。他还特别指出：《革命诗抄》最后一首诗的后两句“总理奇冤今日白，清明旧案何时清！？”说“这个最坏”，“已经讲过不要再提了，为什么还要提？”

一九七八年三月，五届人大开会期间，适逢周总理诞辰，电视台搞了一个电视片《周总理的办公室》。片子开头有天安门广场和花圈，还有人们列队进入周总理纪念馆的镜头，汪东兴同志审阅时提出一定要删掉。新华社发了一条人大代表参观周总理纪念馆的消息，汪东兴同志要记者作检查，理由是“这是内部展览”。新华社二月二十八日发的消息《“周恩来同志纪念展览”继续展出》，汪东兴同志也质问：是谁批准的？要检讨。

文物出版社出版了一本《纪念周恩来总理文物选刊》，由叶剑英同志题的封面，前言中写清楚这是经邓颖超同志看过并提过修改意见的。报纸上报导了出版这本书的消息之后，汪东兴同志又下令追查，“是谁批准的？”

第三、阻碍天安门事件平反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汪东兴同志在宣传会议上说：“邓小平的错误是严重的，一直发展到天安门事件。”“天安门事件到底怎么看？反革命搞进

去，这是肯定的，是反革命暴乱嘛。”“把汽车烧了，砸了，把人打了，另外反动标语也出来，攻击毛主席，攻击党中央，这不是反革命是什么？”“同志们提出来，这中间有一部分人对四人帮不满，贴了很多四人帮的标语呀，漫画呀，诗词呀，这是有的。当然在那个时候，看起来也分不清，四人帮在台上嘛，你恨在心里和你怒在脸上，写在花圈上，你怎么分得清呢？他们做这种事情比较蠢。你对四人帮有意见可以提出来，不要与反革命搞在一起，搞在那些反革命里面就不行。”

从此，就对天安门事件以及其他各地的类似事件都定了性，不许翻案；让许多当时反对四人帮的英雄继续关在监狱里，含冤受折磨。汪东兴同志又藉口天安门事件是毛主席批准定的，不准再提了。因此谁要提出为天安门事件翻案，他就给扣上“反对毛主席”、“反对华主席”的大帽子。

上面已经提过的一九七八年六月十五日，汪东兴同志在宣传部门负责同志会议上批评人民日报的一位同志，以及他扣发《中国青年》杂志，都扣这些帽子。一直到一九七八年十月，张耀祠同志在全国信访工作会议上还讲这种话。

第四、阻碍陈云同志等老一辈革命家参加中央工作

一九七七年十届三中全会上，许多同志都希望陈云同志出来参加中央领导工作，提出陈云、邓颖超、王震三位同志应该进政治局。

据说，汪东兴同志藉口说毛主席说过，陈云同志一贯右倾，不得重用，反对陈云同志进政治局。

第五、阻碍悼念朱德、陈毅、贺龙等同志

一九七七年四月间，《人民日报》编了一版陈毅同志诗选，以纪念陈毅同志逝世，送审不批。汪东兴同志为此还很生气地说：“为什么送我审？又不是我叫你们搞的，谁叫你们搞的叫谁审！”七七年五一游园，汪东兴同志审查节目，有一首歌歌颂朱总司令的扁担，汪东兴同志说，为什么只歌唱朱总司令的扁担，难道毛主席没有担过扁担吗？这样，就把这个节目“枪毙”了。以后，关于贺龙、朱德同志的逝世纪念，也都不让写文章了。

第六、阻碍大量冤案、错案、假案的平反

一九七八年六月十五日，汪东兴同志在宣传会议上针对在全国政协会

上有的同志提出要求查清天安门事件究竟死了多少人，要为死难烈士昭雪的问题说，“简直是什么都要翻。”实际上，许多重大的冤案、错案、假案都是中央办公厅不让平反，使许多问题迟迟不能解决。四月七日，张平化同志向汪东兴同志汇报宣传会议筹备情况时，汪东兴同志说：“毛主席批评‘阎王殿’，不仅是批陆定一，也有抬轿子的。当时的北京市是针插不进，水泼不透。”

汪东兴同志反对为宣传部是阎王殿平反。一直到一九七八年十月三日，张耀祠同志在全国信访工作会议上还要把胡耀邦同志提出的“凡是不实词，不管是什么时候，不论什么情况，不管是哪一级组织，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改正过来”，加以批判和推翻。

一个办公厅的副主任，公然不经请示，就擅自把组织部长的讲话稿中这段十分重要的话从文件中一笔删掉。我们一直很怀疑，张耀祠同志为什么有这么大的胆子。

第七、利用起草文件，制造错误理论

在二七社论中写进“两个凡是”是一个例子。还有，在一九七七年三月中央工作会议以前，由中央理论组为华主席起草的报告草稿中，他们把四人帮的几个重要理论，如：批判所谓“唯生产力论”、“全面专政”、“资产阶级法权～按劳分配是产生资产阶级的根源”等谬论，都当作正面的理论，写进了去。

在起草的过程中，就有人反对，但李鑫同志坚持要写上。会前，在征求意见的会上，由于到会同志的反对，才删掉了。

在起草这个文件时，很多同志都反对把天安门事件说成是反革命事件，在起草过程中几经反复，有一稿已经去掉“反革命”三个字，但李鑫同志还是坚持写上了“天安门反革命事件”。

在十一大政治报告中，写了不少错话。例如：十一大政治报告本来是批判“四人帮”的“民主派变为走资派”的谬论的，但他们又写上了这样一段话：“建国以来党内斗争的实践表明，走资派来自两部分人：一部分是混进党内的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新生资产阶级等阶级敌人；另一部分是党内那些资产阶级世界观没有得到改造，因而不赞成甚至反对社会主义革命的人，包括那些思想还停留在民主革命阶段的人。”实际上还是承认“民主派到走资派”是对的。

又如，“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这段话中的“始终”两个字，不是毛泽东同志的原话，是康生改的，在理论上是讲不通的，尽管在会上有的同志提出反对的意见，但还是坚持写进十大的政治报告，还写进了党章中去。像这类例子，我们在这次会议上讨论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问题时，将可以在不少文件中，发现许多问题。

第八、保护康生

林彪、四人帮所散布的谬论，许多是康生提出来的，如批判所谓“唯生产力论”等等，(在这次会议上，还将进一步揭发出这方面材料。)而李鑫同志，在粉碎四人帮以后，不但不批判这些谬论，反而千方百计要把这些东西当作正确的理论继续宣扬。他们甚至在四人帮的材料之一中写进了康生临死前揭发江青、张春桥的历史问题，这是为康生搽脂抹粉、开脱罪责。这个材料的标题是《“四人帮”大搞阴谋诡计，妄图打倒周恩来、康生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把康生列为被四人帮要打倒的“中央领导同志”；从编进的材料来看，四人帮反对周恩来同志和其他领导同志的材料一件也没有，只有康生揭发江青、张春桥的历史问题的一个材料。群众看了材料之后，纷纷提出责问：既然康生知道江青、张春桥的历史有问题，为什么不早提出来？不自己直接向毛主席提出来？在起草十一大报告时，在悼念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部分，开始并没有康生的名字，是由李鑫把康生放在“毛主席的久经考验的亲密战友”周恩来和朱德委员长的行列中。讨论时大家提了意见，才改了的。康生在中央专案组搞了不少诬陷、迫害老干部的法西斯罪行，汪东兴、李鑫同志不但不揭发，而是百般掩护，甚至继续推行。他们以“这是康生批准的”为理由，阻碍了许多老干部的昭雪平反，阻碍落实党的干部政策。这方面的事实是很多的，我们不在这里一一列举了。

第九、阻碍揭批四人帮

这些同志，在思想上是接受四人帮和康生的一些谬论的。所以他们要坚持批判所谓“唯生产力论”、坚持“全面专政”和“资产阶级法权～按劳分配是产生资产阶级的根源”等等谬论。当群众批判四人帮的这些谬论时，他们就要百般阻挠，压制批判。汪东兴同志不让指名批判张、姚的两篇文章。张姚在写这两篇文章时曾编过一本经典作家论无产阶级专政的三十三条语录，他们在编辑过程中进行了歪曲，捣了很多鬼。早在一九七六年十二月，耿飚同志就要中央编译

局写一篇文章来公开批判，编译局给汪东兴同志写了一个请示报告，汪东兴同志一直压着不答复。结果，对张姚这一罪行至今没有批判。在王惠德同志写批判全面专政的文章以后，汪东兴同志又叫李鑫同志给王惠德同志带话，说：“东兴同志看了你的文章，要我给你打个招呼，以后再也不要谈这个问题了。”在这种思想指导下，所以，由李鑫等同志负责编出的“四人帮”材料之三，名义上是关于思想、理论、路线方面的材料，实际上对于“四人帮”的那些重要的反革命理论，却很少触及。群众原来对这份材料寄托很大希望，想以它为指导开展大规模的从理论上揭批“四人帮”的重大战役。但看到材料之后，很多人觉得失望，一段时间内，第三战役搞得冷冷清清。甚至当其他报刊从理论上批判这些谬论时，《红旗》杂志的有些文章还继续宣传这些谬论，在理论界制造混乱。所以，这些同志对这些理论问题究竟如何看法，在这次会议上似乎也应该说清楚，才能和“四人帮”真正划清界限。

“四人帮”把毛主席的“洋为中用，古为今用，百花齐放，推陈出新”四句话中，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删去“百花齐放”，文艺界同志要进行批判，汪东兴同志不同意。当时，国务院研究室写了一篇文章，讲这个问题，宣传口耿飚同志两次批准可以发表，但汪东兴同志批“不发”。

听说中宣部原来搞了一些有关“四人帮”的理论材料，汪东兴同志看了之后批评说：“‘四人帮’有什么理论？王洪文是流氓，江青只会打棍子，张春桥、姚文元是书呆子”。原来在这位领导理论宣传工作的汪东兴同志眼里，“四人帮”是没有理论的，对于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根本是不需要进行的。这就是他的指导思想。

第十、邓小平同志恢复工作以后，他们多次同小平同志作对，不同意中央的大政方针

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开会期间，群众纷纷提出要批判“两个估计”，邓小平同志支持这个要求，汪东兴同志就从迟群的笔记本上找了一段说是毛主席讲的话，用此来否定“两个估计”。许多群众反映：如果没有迟群的笔记本上的这段话，难道就不能批判“两个估计”了吗？这还不是用“两个凡是”去反对“两个凡是”吗？

在全国科学大会开会以前，邓小平同志提出，对知识分子的情况要重新估

计，应该承认知识分子是脑力劳动者，和工人、农民一样都是劳动人民。小平同志的意见经中央讨论通过。有的同志却还是认为这个估计不对，在方毅同志向科学大会作报告的前一天，吴冷西同志打电话要把“绝大多数是无产阶级自己的一部分”这样的话删去。最后只好再请示小平同志，小平同志说坚持不改。后来，张平化同志准备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听说主题就是要讲对知识分子只能实行“团结、教育、改造”的方针，不同意把知识分子绝大多数是无产阶级自己的一部分这个估计写进报告里去。前面讲到张平化同志在吉林讲话时说有人“不承认毛主席是我们党的缔造者”，很多人认为，实际上也是针对邓小平同志的。因为邓小平同志曾经说过：列宁讲过，党的领袖是多数人，而不是只有一个人，缔造我们党和军队的，不只是毛主席一个人，还有其他许多同志。邓小平同志的提法是真正马克思主义的提法，有些同志却不赞成，他们总是要突出个人。

小平同志在全军政工会议上阐明了实事求是思想路线、批评了他们那种反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思潮。吴冷西同志在这以后还坚持他的错误观点。熊复同志和平化同志在他们主持编写的稿件中，坚持删去这一词句。张耀祠同志到十月三日的讲话还攻击《光明日报》的文章是反对毛主席。

在汪东兴同志看来，似乎只有他自己是代表党中央的，其他副主席都不能代表党中央。上面我们已经提到，由国务院研究室写的那篇关于按劳分配的文章，是小平同志和先念同志都看过同意的，汪东兴同志却责问说：“这是哪个中央的意见？”外交部写的纪念周总理的文章，经李先念同志看过同意，华国锋同志说不再看了，可是，《人民日报》刊载以后，汪东兴同志却说这是“党报不听党的话”。在他的影响下，虽然小平同志在全军政工会上的讲话早已公开发表了，张平化同志却认为“中央没有正式的文件”。

虽然熊复同志在《红旗》杂志上坚持不刊登真理标准的讨论文章，说他的方针是“放”，是“让他们跳”。在去年七月三日全社大会上，熊复同志公然号召大家“随时准备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大民主的方法，对付可能出现的刘少奇、林彪、‘四人帮’那样的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我们的确可以嗅到一股可怕的气味。

是不是有人还在准备有朝一日再来一次“揪死不改悔的走资派”，再来一次“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呢？同志们，这些事实难道不正是说明，这场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的讨论，确确实实是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命运的大问题吗？

从以上这些事实（仅仅是部分的事实）不是可以充分说明，如果不把他们坚持的“两个凡是”的本本主义思想从理论上和政治上加以深刻的批判，不但四个现代化不能实现，“四人帮”的流毒不能肃清，连我们党和社会主义国家，也都有亡党亡国的危险。

从汪东兴同志在山东说：不要砍旗，不要丢刀子，不要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张平化同志在东北的那些讲话；吴冷西同志几次打电话干扰，指责别人“砍旗”；以及熊复同志那样强调“非毛化”问题，看来他们对党中央执行的方针、政策，是有不少不同看法的。我们希望在这次会议上，他们能够坦率地讲出来，充分发扬民主，让大家讨论、辩论，以便弄清是非，统一认识。这样就可以真正将这次会议开好。

附件：吴冷西给胡绩伟的电话记录 （注）下面是吴冷西同志的电话记录稿。与此同时，《红旗》的负责人也向人打电话，说同样的话。汪东兴也说了同样的话，因而一时在社会上传言很多。冷西同志要我把他的电话记录给他，这就是我给他的信和记录稿。 冷西同志：

你要的电话记录，送上。社会上流传的是什么样子，我不知道，这是我当时整理的记录。你当时在电话上讲得很清楚，我也听的很清楚。我不会速记，记录中当然有不少不完全是原话。但你主要的话，主要的意思，我没有记错。

此致敬礼

绩伟

十月十七日

吴冷西同志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一文的意见 （五月十二日夜十一点电话）

这篇文章犯了方向性错误。理论上是错误的，政治上问题更大，很坏很坏。

文章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文章说马克思主义要经过长期实践证明以后才是真理，列宁关于帝国主义时代个别国家可以取得革命胜利的学说，只有经过第一次世界大战和十月革命的实践以后，才能证明是真理，就是说列宁提出这个学说时不是真理。按这种说法那么现在党提出十一大路线就不是真理，一定要等到二十三年以后，实践证明了才是真理。那么，人们怎么会热烈拥护，会为之贯彻执行而奋斗呢？文章提出怀疑一切，提倡真理不可信，

不可知、相对真理不存在，真理在开初提出时不是真理，要经过实践检验以后才是真理。这是原则错误。

文章在政治上很坏很坏。作者认为“四人帮”不是修正主义，不是歪曲篡改毛泽东思想，而是死抱着毛主席的教条不放。因而现在主要不应反“四人帮”，反修正主义，而是应该反对教条主义。如文章说的“要粉碎人们的精神枷锁”，就是要反对“圣经上说了才是对的”，所谓要冲破禁区，就是要冲破毛泽东思想。文章结尾认为当前要反对的就是“躺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现成条文上，甚至拿现成公式去限制、宰割、剪裁无限丰富的革命实践”。就是要反对所谓教条主义，要向马列主义开战，向毛泽东思想开战。

文章用很大的篇幅讲马克思恩格斯如何修改共产党宣言，毛主席如何修改自己的文章，作者的意思就是要提倡我们去怀疑毛主席的指示，去修改毛泽东思想，认为毛主席的指示有不正确的地方，认为不能把主席指示当僵死的教条，不能当圣经去崇拜，很明显，作者的意图就是要砍旗。文章批判林彪“一句顶一万句”、“句句是真理”，难道一句顶一句也不行吗？难道都不是真理才对吗？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团结的基础，如果都去怀疑主席的指示有错，认为要修改，大家都去争论哪些错了，哪些要改，我们的党还能团结一致吗？我们的国家还能安定团结吗？所以这篇文章在政治上是要砍倒毛泽东思想这面红旗，是很坏很坏的。

一九七九年三月三十日，邓小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同志们：

党的理论工作务虚会已经开了一段时间了。在会议临近结束的时候，我受党中央的委托来向大家讲几点意见。

一 形势和任务

这次会议是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决定举行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全会以前的中央工作会议，肯定了党中央在粉碎“四人帮”以来所进行的巨大工作，认为揭批林彪、“四人帮”的群众运动就全国范围来说已经可以胜利结束，决定把全党的工作的着重点从今年起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方面来。三中全会解决了党的历史上所遗留的一系列重大问题，以便团结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向着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前进。这两次会议在党的历史上是有重大意义

的。在三中全会以后召开的这次理论工作务虚会上，大家敞开思想，各抒己见，提出了不少值得注意、需要研究的问题，总的说来开得是有成绩的。我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讲过，我们要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现在还是要坚定不移地执行这个方针。重要的是，要从实际出发，密切结合当前的形势和任务，进一步宣传和贯彻这个方针。

对于粉碎“四人帮”以来特别是三中全会以来的形势，必须有足够的、全面的估计。粉碎“四人帮”两年半以来，我们已经基本上摧毁了“四人帮”的反革命政治势力，调整和充实了各级领导班子，党、政、军的领导权基本上掌握在人民可以信赖的干部手中，党、政、军的工作也基本上恢复了正常秩序。这是一个非常重大和来之不易的成就。我们已经摆脱了林彪、“四人帮”所造成的十年混乱，获得了一个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这是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必不可少的条件和保证。我们在座的每一个人，我们全党的党员，尤其是担负领导责任的党员，都要十分注意珍惜和维护这个政治局面。安定团结当然是有原则的。经过对林彪、“四人帮”的揭发批判，特别是经过去年冬天的中央工作会议和三中全会关于思想理论问题的讨论，可以说，在思想政治方向方面，我们已经基本上回到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正确轨道上来，我们将永远沿着这个轨道前进。国民经济状况已经好转，各部门的生产得到迅速恢复。上述的政治和经济形势，使全党有可能把工作着重点从今年起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这是我国历史上的一个伟大的转折。虽然过去我们已经进行了多年的社会主义建设，但是我们仍然有足够的理由说，这是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的开端。三个多月形势的发展，充分证明三中全会的方针是正确的，是受到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坚决拥护的。就全国范围来说，安定团结的局面正在继续巩固，党内外生动活泼的民主生活正在继续发展；党的优良传统有了很大恢复，党内外的思想有了很大解放，实事求是的作风日益深入人心；党的各项政策的落实调动了党内外千百万人的积极性；三中全会关于农业的两个文件(80)得到广大农民和农村干部的热烈欢迎。我国对越南自卫还击战(81)的胜利，大大提高了我国在国际反霸权主义斗争中的威望，也大大提高了人民解放军在全国人民中的威望。经过这次自卫还击战，说明我们的军队仍然不愧是英勇善战的人民解放军，不愧是保卫我们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长城。

还必须着重指出，两年多来我们进行了大量的外交工作，为实现四个现代化争取到了一个很好的国际环境。从这次自卫还击战的国际反应来看，绝大多数人是从心里同情我们的。现在可以看得更清楚，毛泽东同志在他晚年为我们制定的关于划分三个世界（42）的战略，关于中国站在第三世界一边，加强同第三世界国家的团结，争取第二世界国家共同反霸，并且同美国、日本建立正常外交关系的决策，是多么英明，多么富有远见。这一国际战略原则，对于团结世界人民反对霸权主义，改变世界政治力量对比，对于打破苏联霸权主义企图在国际上孤立我们的狂妄计划，改善我们的国际环境，提高我国的国际威望，起了不可估量的作用。

 总之，从各方面看，我们国家的面貌比之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对于我们伟大社会主义祖国的前途，重新充满了希望和信心。谁要是不充分估计这一切，谁就要犯极大的错误。

另一方面，我们还有困难，而且有些困难是比较严重的。不看到这一点，也会犯大错误。首先，我们对于被林彪、“四人帮”长期破坏的我国的经济状况，要有个清醒的估计，要有个统一的看法。过去十多年来，我们一直没有摆脱经济比例的严重失调，而没有按比例发展就不可能有稳定的、确实可靠的高速度。看来，我们的经济，我们的农业、工业、基建、交通、内外贸易、财政金融，在总的前进的过程中都还需要有一段调整的时间，才能由不同程度的不平衡走向比较平衡。这次调整同六十年代初期的调整不同。这次调整是前进中的调整，是为了给实现四个现代化打好稳固的基础。但是局部的后退是必要的，有些不切实际的和对整个经济害多利少的高指标要坚决降下来，有些管理不善、严重亏损的企业要限期整顿，甚至于停下来整顿。退一步才能进两步。同时，为了有效地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认真解决各种经济体制问题，这也是一种很大规模的很复杂的调整。我们今年能把第一年的调整工作做好，就是一个巨大的前进，就是为工作着重点转移创造良好的开端。

在经济比例失调的条件下，下决心进行必要的正确的调整，是我们的经济走向正常的、稳定的发展的前提。这在全国解放初期和六十年代初期两次调整（82）的历史经验已经充分证明了。因此，我们要告诉全国人民，必须这样做才能更好地前进；在调整的过程中，要坚决相信和服从党和政府的安排。我们要看

到，这次调整工作同六十年代初期那一次相比，既有许多有利的条件，也有一些困难。那次调整，各级领导力量和党内外的组织性纪律性都比现在好，不像现在这样还存在着某些政治上、思想上的不安定因素。现在，由于林彪、“四人帮”十年捣乱所欠下的帐和留下的毒，各地的负担很重。林彪、“四人帮”的流毒，特别是派性和无政府主义的流毒，同一些怀疑社会主义、怀疑无产阶级专政、怀疑党的领导、怀疑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思潮相结合，开始在一小部分人中间蔓延。我们有些干部，面对着崭新的历史任务，思想还不够解放，不善于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此外，小生产的习惯势力和官僚主义的习惯势力，还顽强地纠缠着我们。很明显，在这种情况下进行涉及面很广的调整工作，如果没有强有力的集中领导和严格的组织性纪律性，如果不大力加强稳定社会政治秩序的工作和教育，如果不坚决搞好党风，进一步恢复党的实事求是、群众路线和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就可能出现一些本来可以避免的大大小小的乱子，使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在刚刚迈出第一步的时候就遇到严重的障碍。现在中央决定，成立财政经济委员会，由陈云（83）、李先念（84）两同志挂帅，统一管理全国的财政经济工作和目前的调整工作。中央、国务院和各地领导机构已经采取了并将继续采取一系列措施，在坚决发扬民主的同时，大力稳定社会秩序，加强社会主义法制，确保安定团结。中央和各地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已经陆续成立，它们的主要任务就是协助中央和各地党委搞好党风。我们完全有信心克服前进中的暂时的困难，领导全党和全国人民去夺取现代化建设的胜利。

我们当前以及今后相当长一个历史时期的主要任务是什么？一句话，就是搞现代化建设。能否实现四个现代化，决定着我们国家的命运、民族的命运。在中国的现实条件下，搞好社会主义的四个现代化，就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就是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旗帜。你不抓住四个现代化，不从这个实际出发，就是脱离马克思主义，就是空谈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我们当前最大的政治，因为它代表着人民的最大的利益、最根本的利益。现在，每一个党员、团员，每一个爱国的公民，都必须在党和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克服一切困难，千方百计地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贡献出一切力量。

二 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要在本世纪内实现四个现代化，把我国建成一个社会主义强国，这是一个

非常艰巨的任务。

过去搞民主革命，要适合中国情况，走毛泽东同志开辟的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现在搞建设，也要适合中国情况，走出一条中国式的现代化道路。

要使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至少有两个重要特点是必须看到的：

一个是底子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长时期的破坏，使中国成了贫穷落后的国家。建国后我们的经济建设是有伟大成绩的，建立了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培养了一批技术人才。我国工农业从解放以来直到去年的每年平均增长速度，在世界上是比较高的。但是由于底子太薄，现在中国仍然是世界上很贫穷的国家之一。中国的科学技术力量很不足，科学技术水平从总体上看要比世界先进国家落后二三十年。过去三十年中，我们的经济经过两起两落，特别是林彪、“四人帮”在一九六六年到一九七六年这十年对国民经济的大破坏，后果极其严重。现在我们要调整，也就是为了进一步消除这个严重的后果。

第二条是人口多，耕地少。现在全国人口有九亿多，其中百分之八十是农民。人多有好的一面，也有不利的一面。在生产还不够发展的条件下，吃饭、教育和就业就都成为严重的问题。我们要大力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但是即使若干年后人口不再增加，人口多的问题在一段时间内也仍然存在。我们地大物博，这是我们的优越条件。但有很多资源还没有勘探清楚，没有开采和使用，所以还不是现实的生产资料。土地面积广大，但是耕地很少。耕地少，人口多特别是农民多，这种情况不是很容易改变的。这就成为中国现代化建设必须考虑的特点。

中国式的现代化，必须从中国的特点出发。比方说，现代化的生产只需要较少的人就够了，而我们人口这样多，怎样两方面兼顾？不统筹兼顾，我们就会长期面对着一个就业不充分的社会问题。这里问题很多，需要全党做实际工作和理论工作的同志共同研究，我们也一定能找出适当的办法来妥善解决。我今天不说这方面的问题。

我今天要说的是思想政治方面的问题。中央认为，我们要在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在思想政治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根本前提。这四项是：

第一，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

第二，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

第三，必须坚持共产党的领导；

第四，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大家知道，这四项基本原则并不是新的东西，是我们党长期以来所一贯坚持的。粉碎“四人帮”以至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实行的一系列方针政策，一直是坚持这四项基本原则的。

我们从实践上和理论上，都批判了“四人帮”那种以极左面目出现的主张普遍贫穷的假社会主义。我们坚持了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按劳分配的原则。我们坚持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学习和引进外国先进技术发展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方针。我们努力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也就是说，我们坚持了科学社会主义。

我们粉碎了“四人帮”的封建法西斯主义，平反了大量冤案，解决了历史上遗留的一系列问题，巩固了无产阶级专政，恢复和发扬了社会主义民主，特别是三中全会以后，出现了毛泽东同志生前多年盼望实现的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

 我们恢复了遭到破坏的党的三大作风（66），健全了党的民主集中制，增强了全党的团结、党和群众的团结，从而大大提高了党的威信，加强了党对国家和社会生活的领导。

我们破除了林彪和“四人帮”所制造的精神枷锁，坚持领袖是人不是神；坚持完整地准确地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这就恢复了毛泽东思想的本来面目，维护了毛泽东同志作为一个伟大革命家在中国革命史和世界革命史上应当享有的崇高地位。

尽管如此，中央认为今天还是有很大的必要来强调宣传这四项基本原则。因为现在一方面，党内有一部分同志还深受林彪、“四人帮”极左思潮的毒害，有极少数人甚至散布流言蜚语，攻击中央在粉碎“四人帮”以来特别是三中全会以来所实行的一系列方针政策违反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另一方面，社会上有极少数人正在散布怀疑或反对这四项基本原则的思潮，而党内也有个别同志不但不承认这种思潮的危险，甚至直接间接地加以某种程度的支持。虽然这几种人在党内外都是极少数，但是不能因为他们是极少数而忽视他们的作用。事实证明，他们不但可以而且已经对我们的事业造成很大的危害。因此，我们必须一方面继续坚定地肃清“四人帮”的流毒，帮助一部分还在中毒的同志觉悟过来，并且对极少数人所散布的诽谤党中央的反动言论给予痛击；另一方面用巨大的努力同怀

疑上面所说的四项基本原则的思潮作坚决的斗争。这两种思潮都是违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都是妨碍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前进的。关于林彪、“四人帮”所散布的极左思潮（毫无疑问，这种思潮也是反对四项基本原则的，只是从“左”面来反对），我们过去已经进行了大量的批判，今后还需要继续开展这种批判，不能放松。现在，我想着重对从右面来怀疑或反对四项基本原则的思潮进行一些批判。

第一条，我们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现在有一些人散布所谓社会主义不如资本主义的言论。一定要彻底驳倒这种言论。首先，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这是中国人民从五四运动到现在六十年来的切身体验中得出的不可动摇的历史结论。中国离开社会主义就必然退回到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国绝大多数人决不允许历史倒退。其次，社会主义的中国在经济、技术、文化等方面现在还不如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这是事实。但是这不是社会主义制度造成的，从根本上说，是解放以前的历史造成的，是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造成的。社会主义革命已经使我国大大缩短了同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经济发展方面的差距。我们尽管犯过一些错误，但我们还是在三十年间取得了旧中国几百年、几千年所没有取得过的进步。我们的经济建设曾经有过较快的发展速度。现在我们总结了经验，纠正了错误，毫无疑问将来会比任何资本主义国家发展得都快，并且比较稳定而持久。至于国民生产总值按人口平均数赶上和超过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那当然需要相当长的时间。再次，社会主义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哪个好？当然是社会主义制度好。社会主义国家所以在某些情况下也犯严重错误，甚至出现林彪、“四人帮”的破坏这种严重曲折，固然有主观的原因，根本上还是旧社会长时期历史遗留的影响造成的，这种影响不可能在一个早上就用扫帚扫光。有长期封建历史的资本主义国家如英、法、德、日、意的发展，也都有过重大的曲折和反复（英、法出现过反革命复辟，德、日、意出现过法西斯统治）。但是，我们依靠社会主义制度，用自己的力量比较顺利地战胜了林彪、“四人帮”，使国家很快又走上了安定团结、健康发展的道路。社会主义的经济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的物质、文化需要，而不是为了剥削。由于社会主义制度的这些特点，我国人民能有共同的政治经济社会理想，共同的道德标准。以上这些，资本主义社会永远不可能有。资本主义无论如何不能摆脱百万富翁的超级利润，不能摆脱

剥削和掠夺，不能摆脱经济危机，不能形成共同的理想和道德，不能避免各种极端严重的犯罪、堕落、绝望。资本主义已经有了几百年历史，各国人民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所发展的科学和技术，所积累的各种有益的知识和经验，都是我们必须继承和学习的。我们要有计划、有选择地引进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技术和其他对我们有益的东西，但是我们决不学习和引进资本主义制度，决不学习和引进各种丑恶颓废的东西。如果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摆脱了资本主义制度，它们的经济文化肯定还会有更大的进步。所以资本主义国家中一切要求社会进步的政治力量也在努力研究和宣传社会主义，努力为消灭资本主义社会的各种不公道、不合理现象直至实现社会主义革命而斗争。我们要向人民特别是青年介绍资本主义国家中进步和有益的东西，批判资本主义国家中反动和腐朽的东西。

第二条，我们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我们已经作了大量的宣传，说明无产阶级专政对于人民来说就是社会主义民主，是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劳动者所共同享受的民主，是历史上最广泛的民主。在民主的实践方面，我们过去作得不够，并且犯过错误。林彪、“四人帮”宣传什么“全面专政”，对人民实行封建法西斯专政，我们已彻底粉碎了这个专政。这与无产阶级专政毫无共同之点，而且完全相反。现在我们已经坚决纠正了过去的错误，并且采取各种措施继续努力扩大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当然，民主化和现代化一样，也要一步一步地前进。社会主义愈发展，民主也愈发展。这是确定无疑的。但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决不是可以不要对敌视社会主义的势力实行无产阶级专政。我们反对把阶级斗争扩大化，不认为党内有一个资产阶级，也不认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在确已消灭了剥削阶级和剥削条件之后还会产生一个资产阶级或其他剥削阶级。但是我们必须看到，在社会主义社会，仍然有反革命分子，有敌特分子，有各种破坏社会主义秩序的刑事犯罪分子和其他坏分子，有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新剥削分子，并且这种现象在长时期内不可能完全消灭。同他们的斗争不同于过去历史上的阶级对阶级的斗争（他们不可能形成一个公开的完整的阶级），但仍然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或者说是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特殊形式的遗留。对于这一切反社会主义的分子仍然必须实行专政。不对他们专政，就不可能有社会主义民主。这种专政是国内斗争，有些同时也是国际斗争，两者实际上是不可分的。因此，在阶级斗争

存在的条件下，在帝国主义、霸权主义存在的条件下，不可能设想国家的专政职能的消亡，不可能设想常备军、公安机关、法庭、监狱等等的消亡。它们的存在同社会主义国家的民主化并不矛盾，它们的正确有效的工作不是妨碍而是保证社会主义国家的民主化。事实上，没有无产阶级专政，我们就不可能保卫从而也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

第三条，我们必须坚持共产党的领导。自有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以来，就证明了没有无产阶级的政党就不可能有国际共产主义运动。自从十月革命以来，更证明了没有共产党的领导就不可能有社会主义革命，不可能有无产阶级专政，不可能有社会主义建设。列宁说：“无产阶级专政是对旧社会的势力和传统进行的顽强斗争，流血的和不流血的，暴力的和和平的，军事的和经济的，教育的和行政的斗争。……没有铁一般的和在斗争中锻炼出来的党，没有为本阶级全体忠实的人所信赖的党，没有善于考察群众情绪和影响群众情绪的党，要顺利地进行这种斗争是不可能的。”⁽⁸⁵⁾列宁所说的这个真理，现在仍然有效。在中国，在五四运动以来的六十年中，除了中国共产党，根本不存在另外一个像列宁所说的联系广大劳动群众的党。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社会主义的新中国。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所以不但引起全党而且引起全国人民的坚决反抗，正是因为他们踢开了久经考验并与人民群众建立了血肉联系的领导者中国共产党。而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三中全会以后党的威信在全国人民中所以普遍提高，正是因为全国人民把他们对于前途的一切希望寄托在党的领导上。一九七六年的天安门广场悼念周恩来总理的群众运动⁽³⁶⁾，尽管不是党有组织地领导的运动，仍然是一个坚决拥护党的领导而反对“四人帮”的运动，参加这个运动的群众的革命觉悟同党多年来的教育是不可分的，而且他们中间的主要积极分子正是党团员。因此，决不能把天安门广场那个群众运动看成为与党的领导无关的像五四运动那样纯粹自发的运动。事实上，离开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谁来组织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军事和文化？谁来组织中国的四个现代化？在今天的中国，决不应该离开党的领导而歌颂群众的自发性。党的领导当然不会没有错误，而党如何才能密切联系群众，实施正确的和有效的领导，也还是一个必须认真考虑和努力解决的问题，但是这决不能成为要求削弱和取消党的领导的理由。我们党经历过多次错误，但是我们每一次都依靠党而不是离开党纠正了自己的错误。今天的党

中央坚持发扬党的民主和人民民主，并且坚决纠正过去所犯的错误。在这样的情况下，竟然要求削弱甚至取消党的领导，更是广大群众所不能容许的。这事实上只能导致无政府主义，导致社会主义事业的瓦解和覆灭。林彪、“四人帮”踢开党委闹革命，闹出一场什么“革命”，大家都很清楚。今天如果踢开党委闹民主，会闹出一场什么“民主”，难道不同样清楚吗？一九六六年本来是中国经济经过几年调整得到迅速发展的一年，但是林彪、“四人帮”一闹，经济受到了严重破坏。现在中国经济正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领导下重新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如果再让有些人到处踢开党委去闹，那就只能把四个现代化吹得精光。这不是危言耸听，而是大量实践所证明了的客观真理。

第四条，我们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同林彪、“四人帮”斗争的中心内容之一，就是反对他们伪造、篡改、割裂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粉碎了“四人帮”，使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重新恢复了它的科学面目，成为我们行动的指南。这是全党和全国人民的一个伟大胜利。但是有极少数人不这样想。他们或者公然反对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或者口头上拥护马列主义，但是反对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而产生的毛泽东思想。我们必须反对所有这些错误的思潮。有些同志说，我们只拥护“正确的毛泽东思想”，而不拥护“错误的毛泽东思想”。这种说法也是错误的。我们坚持的和要当作行动指南的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或者说是由这些基本原理构成的科学体系。至于个别的论断，那末，无论马克思、列宁和毛泽东同志，都不免有这样那样的失误。但是这些都不属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所构成的科学体系。

现在我着重谈谈毛泽东思想。中国反帝反封建革命经历过无数次悲惨的失败。难道不是毛泽东思想才使约占全人类四分之一的中国人民找到正确的革命道路，并在一九四九年获得全国解放，在一九五六年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吗？这一系列伟大的胜利不但根本改变了中国的命运，也改变了世界的形势。毛泽东思想在世界上是同反霸权主义的斗争分不开的，而打着社会主义旗号实行霸权主义正是取得了政权的马列主义党背叛社会主义原则的最显著标志。我们在前面说，毛泽东同志在他的晚年还提出了关于三个世界划分的战略思想，并且亲自开创了中美关系和中日关系的新阶段，从而为世界反霸斗争和世界政治前途创造了

新的发展条件。我们能在今天的国际环境中着手进行四个现代化建设，不能不铭记毛泽东同志的功绩。毛泽东同志同任何别人一样，也有他的缺点和错误。但是，在他的伟大一生中的这些错误，怎么能够同他对人民的不朽贡献相比拟呢？在分析他的缺点和错误的时候，我们当然要承认个人的责任，但是更重要的是要分析历史的复杂的背景。只有这样，我们才是公正地、科学地、也就是马克思主义地对待历史，对待历史人物。如果谁在对待这样严肃的问题上离开了马克思主义，那末，他就会受到党和群众的责难。这有什么奇怪呢？

毛泽东思想过去是中国革命的旗帜，今后将永远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和反霸权主义事业的旗帜，我们将永远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前进。

毛泽东同志的事业和思想，都不只是他个人的事业和思想，同时是他的战友、是党、是人民的事业和思想，是半个多世纪中国人民革命斗争经验的结晶。这正如马克思的情况一样。恩格斯在评价马克思的时候说，现代无产阶级只是依赖马克思才第一次意识到本身的地位和要求，意识到本身的解放条件。这难道是说个人创造了历史吗？历史是人民创造的，但是这丝毫不排斥人民对于杰出的个人的尊敬；而尊敬，当然不是迷信，不是把他当作神。

总之，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央认为，今天必须反复强调坚持这四项基本原则，因为某些人（哪怕只是极少数人）企图动摇这些基本原则。这是决不允许的。每个共产党员，更不必说每个党的思想理论工作者，决不允许在这个根本立场上有丝毫动摇。如果动摇了这四项基本原则中的任何一项，那就动摇了整个社会主义事业，整个现代化建设事业。

中央这样提出问题，是不是小题大作？不是的。情况的发展使党不能不这样提出问题。

最近一段时间内，在一些地方出现了少数人的闹事现象。有些坏分子不但不接受党和政府的负责人的引导、劝告、解释，并且提出种种在目前不可能实现的或者根本不合理的要求，煽动、诱骗一部分群众冲击党政机关，占领办公室，实行静坐绝食，阻断交通，严重破坏工作秩序、生产秩序和社会秩序。

不但如此，他们还耸人听闻地提出什么“反饥饿”、“要人权”等口号，在这些口号下煽动一部分人游行示威，蓄谋让外国人把他们的言论行动拿到世界上

去广为宣传。有个所谓“中国人权小组”，居然贴出大字报，要求美国总统“关怀”中国的人权。这种公然要求外国人干涉中国内政的行为，是我们能够允许的吗？有个所谓“解冻社”，发表了一个宣言，公开反对无产阶级专政，说这是分裂人类的。我们能够允许这种公开反对宪法原则的“言论自由”吗？

上海有个所谓“民主讨论会”，其中有些人诽谤毛泽东同志，打出大幅反革命标语，鼓吹“万恶之源是无产阶级专政”，要“坚决彻底批判中国共产党”。他们认为资本主义比社会主义好，因此中国现在不是搞四个现代化的问题，而是应当实行他们的所谓“社会改革”，也就是搞资本主义那一套。他们公开声称，他们的任务就是要解决“四人帮”没有解决的那些“走资派”。他们中间有的人要求到外国去“政治避难”，有的人甚至秘密同蒋特机构发生联系，策划破坏活动。

很明显，这些人就是要千方百计地破坏我们工作着重点的转移。我们如果对这些严重现象熟视无睹，那我们的各级党政机关都只有被他们困扰得无法进行工作，还有什么可能考虑四个现代化？

这些事件诚然是极少数，并且受到了绝大多数人的抵制，但是值得严重注意。第一，这些人一般都打着所谓民主的幌子，很容易淆惑视听。第二，这些人利用林彪、“四人帮”时期遗留下来的一些社会问题，很容易蒙蔽一部分目前有困难而政府一时还不能完全予以解决的群众。第三，这些人开始结成各种秘密的或者半公开的组织，一面在全国范围内互相串联，一面同台湾以及国外的政治力量相勾结。第四，这些人中还有一部分人同社会上的一些流氓组织以及“四人帮”的一些党羽相勾结，以扩大他们的破坏活动的范围。第五，这些人力图利用我们某些同志的这样或那样的不慎重的言论，作为他们的借口或护身符。以上的情况说明，同这些人的斗争不是很简单的、短时间就可以解决的问题。我们必须努力做好工作，把受他们蒙蔽的群众（其中许多是天真的青年）同这些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分离开来，要按照法律，对这些反革命分子、坏分子进行严肃的处理。同时，我们也必须教育全党同志务必注意提高警惕，照顾大局，在中央的领导下团结一致，既要继续解放思想，坚决发扬民主，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又要努力克服一小部分群众特别是一小部分青年中间的思想混乱。

我们一定要向人民和青年着重讲清楚民主问题。社会主义道路、无产阶级

专政、共产党的领导、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都同民主问题有关。什么是中国人民今天所需要的民主呢？中国人民今天所需要的民主，只能是社会主义民主或称人民民主，而不是资产阶级的个人主义的民主。人民的民主同对敌人的专政分不开，同民主基础上的集中也分不开。我们实行的是民主集中制，这就是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民主集中制是社会主义制度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在社会主义制度之下，个人利益要服从集体利益，局部利益要服从整体利益，暂时利益要服从长远利益，或者叫做小局服从大局，小道理服从大道理。我们提倡和实行这些原则，决不是说可以不注意个人利益，不注意局部利益，不注意暂时利益，而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之下，归根结底，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是统一的，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是统一的，暂时利益和长远利益是统一的。我们必须按照统筹兼顾的原则来调节各种利益的相互关系。如果相反，违反集体利益而追求个人利益，违反整体利益而追求局部利益，违反长远利益而追求暂时利益，那末，结果势必两头都受损失。民主和集中的关系，权利和义务的关系，归根结底，就是以上所说的各种利益的相互关系在政治上和法律上的表现。正因为这样，毛泽东同志才说，我们的目标，是想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这就是社会主义民主的政治局面，这就是我们今天和今后所要努力实现的政治局面。

我们过去对民主宣传得不够，实行得不够，制度上有许多不完善，因此，继续努力发扬民主，是我们全党今后一个长时期的坚定不移的目标。但是我们在宣传民主的时候，一定要把社会主义民主同资产阶级民主、个人主义民主严格地区别开来，一定要把对人民的民主和对敌人的专政结合起来，把民主和集中、民主和法制、民主和纪律、民主和党的领导结合起来。在我们目前经济生活还面临一系列困难，还需要进行一系列调整、整顿和改组的时候，特别要着重宣传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局部利益服从整体利益、暂时利益服从长远利益的道理。只有党内党外上上下下人人都注意照顾大局，我们才能够顺利地克服困难，争取四个现代化的光明前途。反之，如果离开四项基本原则，抽象地空谈民主，那就必然会造成极端民主化和无政府主义的严重泛滥，造成安定团结政治局面的彻底破坏，造成四个现代化的彻底失败。那样，我们同林彪、“四人帮”的十年斗争就

等于白费，中国就将重新陷于混乱、分裂、倒退和黑暗，中国人民就将失去一切希望。这不但是全国各族人民所极为关心的问题，也是全世界一切愿意中国强大的人们，甚至仅仅愿意同中国发展贸易的人们所极为关心的问题。

这里还要提出一个社会风气问题。我们建国以后的十多年中，由于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社会风气是健康的。在党的教育下成长起来的青少年，绝大多数怀抱崇高理想，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捍卫人民利益，维护社会秩序，处处表现良好的献身精神和守纪律精神。青少年的这种风气和整个社会的风气互相影响，互相促进，受到全国人民和各国人士的赞许。但是过去的十来年中，林彪、“四人帮”把我们的党和政府搞乱了，把我们的社会搞乱了，也把不少青少年毒害了，社会主义的道德风尚受到了严重的损害。粉碎“四人帮”以后，情况有了很大的好转，但是他们的流毒在某些范围内还不能低估。这种情况，同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的需要极端不相适应。我们提倡中国人和外国人发展正常交往，这对于加强我国和各国人民的了解和友谊是必要的，对于引进国外技术和资金也是必要的，今后这种交往还会日益增多。但是由于对少数青少年的教育和管理不够，也出现了一些不健康的现象。一些青年男女盲目地羡慕资本主义国家，有些人在同外国人交往中甚至不顾自己的国格和人格。这种情况必须引起我们的认真注意。我们一定要教育好我们的后一代，一定要从各方面采取有效的措施，搞好我们的社会风气，打击那些严重败坏社会风气的恶劣行为。

为了促进社会风气的进步，首先必须搞好党风，特别是要求党的各级领导同志以身作则。党是整个社会的表率，党的各级领导同志又是全党的表率。如果党的组织把群众的意见和利害放在一边，不闻不问，怎么能要求群众信任和爱戴这样的党组织的领导呢？如果党的领导干部自己不严格要求自己，不遵守党纪国法，违反党的原则，闹派性，搞特殊化，走后门，铺张浪费，损公利私，不与群众同甘苦，不实行吃苦在先、享受在后，不服从组织决定，不接受群众监督，甚至对批评自己的人实行打击报复，怎么能指望他们改造社会风气呢！在目前的历史转变时期，问题堆积成山，工作百端待举，加强党的领导，端正党的作风，具有决定的意义。毛泽东同志说：“只要我们党的作风完全正派了，全国人民就会跟我们学。党外有这种不良风气的人，只要他们是善良的，就会跟我们学，改正他们的错误，这样就会影响全民族。”⁽⁸⁶⁾只有搞好党风，才能转变社会风气，

才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以上所说的，同三中全会的精神有没有不一致的地方？没有。这里所说的一切，都是为贯彻执行三中全会各项方针政策所必须采取的措施。再说一遍，不采取这些措施，三中全会的方针政策就要落空，工作着重点的转移就要落空，四个现代化建设就要落空，党内外民主生活的发展也要落空。因此，有人把中央的方针说成是“收”了，说中央把发扬民主的方针改变了，这是完全错误的。只有坚持我们党历来坚持的四项基本原则，坚决克服妨碍实现三中全会方针政策的不良倾向，我们才能坚定地向着我们的宏伟目标胜利前进。

三 思想理论工作的任务

中央和各省、市、自治区的理论工作务虚会提出的问题很多，我现在不能一一解答。我今天想就思想理论工作的任务，讲下面两个问题。我了解的情况不多，尤其对于地方的情况了解更多，讲得是否完全恰当，请同志们考虑。

第一，对当前思想理论工作的一些要求。

马克思主义的思想理论工作是不能离开现实政治的。我这里说的政治，是国内外阶级斗争的大局，是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在现实斗争中的根本利害。不能设想，离开政治的大局，不研究政治的大局，不估计革命斗争的实际发展，能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家、理论家。如果那样，我们在去年用大半年时间讨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问题，还有什么意义呢？科学社会主义是在实际斗争中发展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在实际斗争中发展着。我们当然不会由科学的社会主义退回到空想的社会主义，也不会让马克思主义停留在几十年或一百多年前的个别论断的水平上。所以我们反复说，解放思想，就是要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

什么是我国今天最重要的新情况，最重要的新问题呢？当然就是实现四个现代化，或者像我在前面说的，实现中国式的现代化。我们已经说过，深入研究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所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并且作出有重大指导意义的答案，这将是我们思想理论工作者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贡献，对毛泽东思想旗帜的真正高举。当然这决不是说，凡是同实现四个现代化没有直接关系的思想理论问题就可以不去认真深入地研究。哲学、社会科学同自然科学一样，决不能忽视基础理论的研究，这些研究是理论工作的任何巨大前进所不可缺少的。

我在讲话的第二部分提出的实现四个现代化所必须坚持的四项基本原则，虽然我已经说过都不是什么新问题，但是这些原则在目前的新形势下却都有新的意义，都需要根据新的丰富的事实作出新的有充分说服力的论证。这样才能够教育全国人民，全国青年，全国工人，解放军全体指战员，也才能够说服那些向今天的中国寻求真理的人们。这是一项十分重大的任务，既是重大的政治任务，又是重大的理论任务。这决不是改头换面地抄袭旧书本所能完成的工作，而是要费尽革命思想家心血的崇高的创造性的科学工作。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十年捣乱，思想战线上长期间充满了胡言乱语，以至人们对于从事政治教育工作的许多干部和教师失掉了信任。这不是政治教育工作者的过错。现在这些同志十分苦恼，许多家长、老工人、老战士也都十分苦恼。这也是目前极少数敌对分子所以能够兴风作浪的一个重要条件。我们思想理论战线的同志们一定要赶快组织力量，定好计划，在尽可能短的时间里陆续写出并印出一批有新内容、新思想、新语言的有分量的论文、书籍、读本、教科书来，填补这个空白。我提议中央宣传部把对这项工作的领导责任担当起来，并且提议，对于确实写得好的著作，经过评审，应该由党和国家发给奖金，以便给这项看来似乎平凡实则很艰苦的工作以应有的荣誉。

 实现四个现代化是一项多方面的复杂繁重的任务，思想理论工作者的任务当然不能限于讨论它的一些基本原则。我们面前有大量的经济理论问题，包括基本理论问题、工业理论问题、农业理论问题、商业理论问题、管理理论问题等等。列宁号召多谈些经济，少谈些政治。我想，对于这两方面理论工作的比例来说，这句话今天仍然适用。不过我并不认为政治方面已经没有问题需要研究，政治学、法学、社会学以及世界政治的研究，我们过去多年忽视了，现在也需要赶快补课。我们绝大多数思想理论工作者都应该钻研一门到几门专业，凡是能学外国语的都要学外国语，要学到能毫无困难地阅读外国的重要社会科学著作。我们已经承认自然科学比外国落后了，现在也应该承认社会科学的研究工作（就可比的方面说）比外国落后了。我们的水平很低，好多年连统计数字都没有，这样的情况当然使认真的社会科学的研究遇到极大的困难。因此，我们的思想理论工作者必须下定决心，急起直追，一定要深入专业，深入实际，调查研究，知彼知己，力戒空谈。四个现代化靠空谈是化不出来的。毛泽东同志指出的骄傲自满、故步自封、夜郎自大的毛病，我们的思想理论工作者同样要竭力避免。承

认落后才能克服落后。应该指出，所以形成这种落后状况，责任首先在于中央和各级党委对于思想理论工作的领导方法不对，禁区太多，关心和支持太少。今天我代表中央向大家作自我批评。今后要求从中央起，各级党委一定要把思想理论工作放在正确轨道和重要地位上。我们是一个马克思主义的大党，我们自己不重视马克思主义的研究，不按照实践的发展来推动马克思主义的前进，我们的工作还能够做得好吗？我们讲高举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帜，不就成了说空话吗？

第二，对几个理论问题的看法。

在近几个月理论工作者的讨论中，提出的问题很多。许多问题还需要继续研究。现在我只就几个比较迫切的问题说一点看法。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和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关于基本矛盾，我想现在还是按照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的提法比较好。毛泽东同志说：“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他在这里说了很长的一段话，现在不重复。当然，指出这些基本矛盾，并不就完全解决了问题，还需要就此作深入的具体的研究。但是从二十多年的实践看来，这个提法比其他的一些提法妥当。至于什么是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也就是目前时期全党和全国人民所必须解决的主要问题或中心任务，由于三中全会决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方面来，实际上已经解决了。我们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很低，远远不能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这就是我们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解决这个主要矛盾就是我们的中心任务。

(二) 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这个问题，我在前面讲无产阶级专政的时候已经说到一些。社会主义社会中的阶级斗争是一个客观存在，不应该缩小，也不应该夸大。实践证明，无论缩小或者夸大，两者都要犯严重的错误。至于整个社会主义社会历史时期是否始终存在某种阶级斗争，这里包括许多理论上和实践上复杂和困难的问题，不是只靠引证前人的书本所能够解决的，大家可以继续研究。总之，社会主义社会目前和今后的阶级斗争，显然不同于过去历史上阶级社会的阶级斗争，这也是客观的事实，我们不能否认，否认了也要犯严重的错误。

(三) 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这个提法，如果按照提出的当时的解释，

即所谓“向走资派夺权”，也就是撇开党委闹革命，打倒一切，那么实践已经证明是错误的。至于作出新的解释，可以在党内继续研究。

(四) 涉及党的十一大(52)路线一些提法的问题是否可以讨论？党的路线同党的一切决议一样，总是要在实践中受检验的，这是毛泽东同志讲过多次的道理。不能说一种提法一经党的代表大会通过，就不能对它的正确性作任何讨论，否则下次代表大会怎么会提出新的提法呢？党的历届代表大会的决议，在下届代表大会之前，中央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而不得不作出必要的修改，是常有的事。党的十一大制定的路线，也由于实际情况的变化和对于实际情况认识的变化，由历届中央全会特别是三中全会作了一些必要的调整，今后也还可能作某些必要的调整。这是完全正常的。但是按照党的纪律，对于涉及十一大路线一些提法的讨论，除了中央已经正式决定的以外，应该限于党的适当的会议，不应该超出这个范围。

无论如何，思想理论问题的研究和讨论，一定要坚决执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一定要坚决执行不抓辫子、不戴帽子、不打棍子的“三不主义”的方针，一定要坚决执行解放思想、破除迷信、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方针。这些都是三中全会决定了的，现在重申一遍，不允许有丝毫动摇。

同志们！目前这个时期是我们党和我们国家的历史上的一个重大转折时期。我们党已经领导全国人民胜利地渡过了“四人帮”给我们设下的重重难关，把一个混乱的国家变成了一个有秩序的、进步很快的国家。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前景激动着、鼓舞着、引导着我们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广大干部、群众都在争着为这个光明前途贡献力量。在这个时期，思想理论工作战线的任务特别重大。我们党的思想理论队伍在粉碎“四人帮”以后已经作出了巨大的成绩，在三中全会以后也作出了重要的成绩，对这些成绩的任何估计不足都是错误的。但是形势在迅速发展，我们的工作也需要迅速发展。我希望这次重要的会议能使党的思想理论工作者对形势、任务、党的方针政策和自己的工作的认识提高一步，更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的周围，并且通过你们的卓有成效的工作，把全国各族人民更紧密地团结在中国共产党的周围。让我们同心同德，为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三中全会的方针，实现党的工作着重点的转移，克服一切困难，取得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胜利而奋斗！

一九七九年四月八日，中共中央转发公安部《关于处理北京、上海等地七个由坏人控制、把持的组织问题的请示报告》

中共中央指出，自一九七八年十月以来在北京、上海及其他大中城市陆续出现了一些自发性组织，极少数组织为反革命分子和坏人控制。

此外，社会风气也存在严重问题“一些青年男女盲目地羡慕资本主义国家，有些人在同外国人交往中甚至不顾自己的国格和人格。”

二、研究资料

胡绩伟：《从华国锋下台到胡耀邦下台》摘录

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的政治背景

毛泽东同志曾经给华国锋写了一张字条，说：“你办事我放心”。华国锋等也把“按既定方针办”作为主席的“政治遗嘱”。

虽然，坚持推行毛泽东那条左倾路线的“四人帮”被粉碎了，但这条左倾路线仍然被奉为神圣不可侵犯的治国法宝。

这就出现了很难调和的矛盾：广大人民欢迎粉碎“四人帮”，要求纠正这条祸国殃民的左倾路线，把国家从濒临崩溃的边缘挽救过来。经过十年灾难，广大人民群众要求纠正过去的错误和开始新的生活，可是无论总结过去还是创建未来，都是阻力重重，一切拦路虎的总根子就是毛泽东那条左倾路线以及那一套方针政策。而新的当权者，特别是华国锋、汪东兴等人，却顽强地继续推行这条既定方针的错误路线。这是华、汪同广大人民群众的矛盾。

另一方面，华、汪同在“文革”的打击迫害中仍然活下来的邓小平、陈云等一大批党的领袖人物又出现了尖锐的矛盾。同这些领袖人物相比，华、汪无论在资历、才力和威望上都差得很远。为了巩固自己从“四人帮”时期就继承下来的最高权力，华国锋在汪东兴等人的辅佐下，也不愿意这批党国元老重返政坛。他们最大的“政敌”就是邓小平。这批元老都是毛泽东亲自决定打倒的，都有毛泽东的讲话和他批发的文件为凭。要继续压制这批元老，不给他们平反昭雪，唯

一的法宝还是毛泽东的“句句是真理”。而“句句是真理”是“四人帮”喊臭了的话，因而华、汪同他们的大秀才们换汤不换药地造出一个“两个凡是”的“天条”，就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持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

他们提出“两个凡是”，很明显，首先就是要阻止邓小平同志重新主持中央工作。早在这之前，汪东兴在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的中央宣传工作会议上就说：“邓小平不要抱有幻想，他那两下子不怎么样”！他还说：“邓小平的错误是严重的，一直发展到天安门事件”。“天安门事件到底怎么看？反革命掺进去，这是肯定的，是反革命暴乱”。

很明显，“四人帮”把小平同志诬陷为天安门事件的总后台，而汪东兴却极力反对为天安门事件平反，反对为小平同志平反。他还特别指示：“要把批‘四人帮’和批邓结合起来”。

这场“两个凡是”的斗争，首先是党中央领导集团内部争夺最高权力的斗争。只是邓小平等老一辈革命元勋是站在推动历史前进的一边，是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迫切愿望的。而华、汪等却是站在阻碍历史前进的一边，提出“两个凡是”只是他们争夺权利的一种手段。

尽管经过了十年内乱的灾难，毛泽东的权威在广大人民群众中、特别是在领导干部中，还是植根很深的，“两个凡是”的思想还是有广阔的市场。这就不能不借助思想理论上的斗争，才能比较顺利地冲破“两个凡是”的桎梏。对于这一点，知识界感觉比较敏锐。这就是提出和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讨论的政治背景。

2010 年 10 月 23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6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四册（1）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四章 十一届四、五中全会

第一节 七九年国庆讲话

本节资料

一九七九年九月四日，邓小平关于起草国庆三十周年讲话稿的谈话纪要看了两遍，架子可以了。主要问题是讲对毛主席怎么讲的问题。现在的稿子对毛主席的地位、毛主席历史上所起的作用、所作的贡献讲的太弱了。还是要讲在三十年的历史上毛主席是有伟大功绩的，我们的一切成就是在毛泽东思想照耀下取得的。我们的党、军队、人民是受毛泽东思想的教育，在毛主席领导下建立功勋的。要讲我们有了正面经验；也有了反面经验。这正反两方面经验经过总结，教育了我们人民，教育了我们党，说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指引我们前进的思想。正是因为这样，我们党就站住了，我们社会主义制度也站住了。毛主席指引我们战胜重重障碍，克服一切艰难险阻，经过惊涛骇浪；终于使社会主义的中国在世界上站得更高了。高高地站住了。当然，要讲确实不太容易，但必须这样讲。不这样讲不好。现在文稿有的写法的口径、调子就是到十二大的时候也不能讲，前进的太多了，太快了，要改过来。而对毛主席的贡献、决策、方针、政策，写得太少，这方面要充实。

三十年是坚持、发扬四项基本原则同背离、破坏四项基本原则的斗争。我们的斗争尽管受到这样那样的干扰、破坏，但我们终于克服了这些干扰、破坏，我们始终是坚持社会主义、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我在理论务虚会上讲了四个坚持。要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同三十年的整个历史衔接起来，要在坚持四项原则的大前提下写这报告。

经过三十年的反复斗争后，毕竟证明毛主席制订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以及一系列的方针、政策是正确的。我们发生的错误就在于没有始终坚持毛主席为我们制订的路线、方针、政策。第一稿讲了三大改造是毛主席的伟大

贡献，是他提出的，是他具体指导的，取得了很大的成功。还要讲毛主席制订了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讲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思想，讲五七年夏季形势中关于建立一个什么样的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的思想。十七年不好说犯了什么路线错误。五七年反右派斗争是需要的，还要肯定。那时形势确实有一批右派来反对共产党的，确实有一些人是杀气腾腾的。在那之前有梁漱溟的九天九地，当时有章罗的轮流坐庄。我们的错误在搞了扩大化。现在我们把右派平反了，并不等于这里边的一些人当时都没有错误。当然错误的性质不一样。五八年至五九年确实是个很大的挫折，但大跃进还要说好话。毛主席从五八年郑州会议以后就提出要发展商品生产，学习价值规律，提出一系列切实的政策措施来改正我们有一些“左”的错误。庐山会议受了一点挫折。但是到六零年下半年就重新改正农村工作中的错误。六一年制订农村公社六十条。六一年底开七千人大会，在毛主席领导下总结了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到了六一年春农村形势开始好转，到六二年周总理，陈云同志的那些调整经济的措施是非常有效的。第二个九年是二年困难，三年恢复。现在的稿子的写法要改过来。实际上六四年开始，形势就很好了。而我们正是在度过困难的时候还清了对苏联的欠债，证明中国有骨气。我们咬紧牙关把债还清了。归结起来，还是毛主席引导我们走向胜利，我们的党、军队、人民是长期受毛泽东思想的教育、指导。经过正面反面的经验，人民还是认识到了、证明了毛主席的一系列理论、路线、方针、政策是正确的。三十年的挫折、失败，还是由于离开了毛主席制订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现在我们已经恢复到了毛主席制订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的轨道上来。应当使毛主席的思想、路线、方针、政策在文章中占有应有的地位。要多写一些、多补充一些毛主席为中国人民、为党、为社会主义做了很多好事，一直到他的晚年还为人民做了很多好事。我们都知道周总理保护过许多老同志。可是如果毛主席不说话，周总理也保不下来。毛主席不保我，我活不到七十五岁，对乔木同志，他更是采取了特别的保护方法。现在讲纠正冤、假、错案，还是毛主席给我们开了路。他在的时候，就纠正了一批又一批冤、假、错案。当时，华国锋同志召开过一个专门的会议，集中印发了毛主席关于几十个案例的批示。外交方面，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同美国、日本建立外交关系，现在的外交格局，都是按照毛主席的决策形成的。有些毛主席在时没有实现，我们今天把它实现了。要说明粉碎“四人帮”三年来我

们就是把我们的工作恢复到毛泽东思想的轨道上来。我们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工作作风、奋斗目标，都是毛主席提出的。实现四个现代化，争取进入世界先进国家行列，也是毛主席为我们规定的。我们不是离开毛主席的路线，而是过去毛主席的路线受到干扰，受到破坏，有的没有实现。我们现在把受到干扰的加以排除，受到破坏的加以恢复，没有实现的加以实现。

现在要注意，有从右的方面来攻击党的人，也打着维护毛主席的旗号。这是一个新动向。所以这个稿子还是要讲要批判来自“左”的以及右的错误思想的干扰。现在在一部分人中确实有点思想混乱，一是来自“左”的，一是来自右的。不管是“左”的右的，多数人都是一个再教育的问题。只要工作作的好，多数人是可以转化的。“左”的右的思想都是反对四个坚持。其中有很多人是不懂事，不懂历史，没有生活经验。对这些人要作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也要向人民讲清楚，我们四个现代化的目标是非常宏伟的。但要实现这个目标还要经过一个艰苦奋斗的过程。生活要改善，但难于很快改善，还要提倡艰苦奋斗的精神。批判克服无政府主义，这要强调一下，批判搞动乱的那些人和他们的活动。批判某些自由化的倾向。批判迷信资本主义。（乔木同志插话谈到“北京之春”的编辑只看重中外合资经营条例）。旧中国那个时候，有什么中外合资条例？帝国主义占了这个那个地方就办起工厂来，那是侵略、掠夺，他们愿意怎么办就怎么办，现在搞条例，说明我们社会主义制度的力量，也说明中国在国际上的地位，我们强大了，完全是独立的，人家不能不尊重我们的主权。讲到民主，我们过去不是没有民生。过去取得成功的时候，如果没有民主，人民的积极性、创造性能得到那么大的发挥吗？有了错误能克服，还是人民的意见能够反映上来。还要讲我们要的是什么样的政治局面，还是毛主席讲的只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

还要讲需要一个安定团结的局面，要巩固、发展这样的安定团结，不许以任何形式来搞动乱。还要提倡守纪律、自觉地遵守纪律，提倡组织性纪律性，提倡好的道德风尚，提倡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还要表扬、歌颂我国人民英勇勤劳的精神，那样一种忍受困难的精神。这种精神过去曾经受过毛泽东思想的教育、指导。六六年以前，甚至包括困难时期，我们的人民，我们的社会是有这样一种好的道德风尚的。

有些语言要改一下。稿子有个提法“林彪、‘四人帮’破坏了社会主义优越性”，不能只是破坏优越性，是破坏社会主义制度。

还要讲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终于战胜一切困难，粉碎了林彪，“四人帮”。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今天更是如此。只有依靠这个制度，我们才能实现在中国条件下的四个现代化。要讲我们对社会主义制度有高度的信心，不要对社会主义制度发生动摇。这是我们的基础。而依靠这个制度，建立了相当雄厚的物质基础。这是我们前进的阵地，是我们的依托、基点，这方面还要鼓舞信心。

反对用任何形式……制造个人迷信，这个道理是对的，但说法要改一下。用我们党习惯的说法。“抬轿子吹喇叭”，不要这样说，换一个说法。政治路线表达的语言，还是要把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写上去，赶上世界先进国家的发展水平，就是要力争上游。实事求是不要加进去，这是不同类型的问题，是个方法问题，思想路线的问题。搞不好，把政治路线曲解，很容易被人曲解为能搞多少，算多少。那个应当在思想路线里去讲组织路线，丁肇中那个班子发现了胶子，也有中国人参加，说明中国还是有人才的。问题就在于什么情况下人才才能涌现出来，采取什么办法把人才培养起来，涉及我们很多制度、方法、组织问题。要把这个内容写进去，怎么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培养有专门知识的专家，形成、组织一个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队伍。

有些问题还要和稀泥。硬着头皮和稀泥，是政治的需要。最后，要使人看了文章以后得一个总的印象，我们的党和人民现在是在真正搞毛泽东思想，完整准确地学习、运用毛泽东思想，是真正将毛主席为我们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付之实现。不是搞片言只语。这是个非常大的问题。

一九七九年九月十二日，邓小平和胡乔木邓力群谈话要点

〔邓小平关于修改国庆三十周年讲话九月十日稿的意见〕

主要只有一个意见。

我们要民主，也要集中，要自由，也要纪律，要个人心情舒畅，也要统一意志。我们说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就是要使这两个方面都得到保证。不能只保证民主，不保证集中，只保证自由，不保证纪律，只保证个人心情舒畅，不保证统一意志。例如，法制要保证控告的民主权利，也要制裁诬告的行为，等等。

现在的情况是，既缺民主和自由，也缺集中和纪律，在某些方面，甚至可以说更缺集中和纪律，既缺个人心情舒畅，又缺统一意志，在某些方面，可以说更缺统一意志。

有关部门，要逐步制定出版法、集会法等法律，从这样两个方面做出明确规定。不能允许极个别人利用我们的法律条文钻空子，搞动乱。

林彪、“四人帮”横行了十多年，把国内的政治局面搞乱了，把我们的社会风气搞坏了。直到现在，在一部分人中间，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思想还在泛滥。林彪、“四人帮”毒害了一代人。对于这一代人，特别是一些青年，有个再教育的问题。各级干部、包括老干部，也有个再教育的问题。再教育的非常重要的内容，就是要他们尊重集中，遵守纪律，顾全大局，先公后私，并且在全国人民中，逐步恢复和发扬我们曾经有过的好道德风尚。

讲话稿没有这方面的内容，要加进去。要讲加强纪律性、组织性，强调批评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现在有的从“左”的方面，也有的从右的方面，来助长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和资产阶级自由化。两个方面，都值得注意。要分析当前的思想状况，有针对性地讲问题。要批判那种出于个人目的捣乱闹事的人。他们使社会不安宁，使政治局面不安定，总是想搞动乱。这种人很少。问题是要对大多数人进行教育。只要大多数人教育好了，这种人就孤立了。最近，上访的人很多。有少数坏人串连，要在九月九日搞游行示威。结果，二百人上街，外国人也拍了照片。其中有上访几十次的人，专门上访捣乱。公安、司法部门有些同志，不大敢管他们。

进行教育和再教育，批评群众中的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思想，要讲究方式。对多数人的教育工作做好了，就要坚决打击那些专门扰乱社会秩序的极少数人，坚决制止他们的各种不法行为。对于这些人，不要管他们所说的什么人权不人权。我们能不允许他们借口保护自己的什么人权，侵犯广大人民群众和国家的利益。我们是马克思主义者，我们对于人权问题，历来有自己的看法。

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就是要使开头说的两个方面都得到保证，这在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里，是写清楚了的。有些话，这次要重复地说一下。我们要以鲜明的态度批判无政府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而且努力做到逐步根绝这些东西。

就企业管理来说，现在也是既缺民主，更缺集中，一个企业要管好，没有集中怎么行？这个问题，这次讲话可以不写。与此相关，还有一个“长官意志”的问题。我们批评“长官意志”，是说历史发展有自己的规律，经济发展有自己的规律，这些规律是客观的，而不是可以凭某个人或某个“长官”的意志，就可以改变和决定的。因此，我们要求尊重客观规律，实事求是，每一个干部、每一个共产党员，都应当尊重客观规律，实事求是。担负领导职务的同志，尤其应当尊重客观规律。实事求是。离开这个基础，我们的路线、方针、政策、措施、办法，就会是不正确的，就会在实践中失败。但是，这并不是说，管理一个企业、一个部门、一个地区的工作，负责人可以不要意志，搞成“长官”无意志，政府无主意。现在一批评“长官意志”有些干部就不愿管事、不敢负责。这样不行。对“长官意志”，要进行分析。当然，这个问题，这次也可以不说。

政治学院有三分之一的人对三中全会，对三中全会后中央确定的政策不理解、怀疑、不满。这只是一个学校。最近，有个同志在统战部的一个会说，到处都是三分之一（乔木同志：社会科学院的一位同志，也说到处都是三分之一）。这样说不好。经过了解，政治学院的那个三分之一，都是在文化大革命中出去支左，得到利益的。一个战士，一支左，可不得了，有的就利用权力为非做歹。他们是受了林彪“有权就有一切”的毒害（乔木同志：当时有人把忆苦思甜改成忆苦思权。为什么苦呢？就因为权被“走资派”夺走了）。他们直到现在思想还不通，就是在这种影响下造成的。这是一个相当大的问题，有必要提醒同志们注意。上海、河北，山东就反映有这样一部分人的问题没有解决。我在上海讲，你们开始采取谨慎的政策，先解决市一级，再解决下面，是对的。现在要解决了，再不解决，老工人不服，广大群众不服。安徽是采取另一种办法，省一级的比较谨慎，省以下的坚决解决了。在这个问题上，要谨慎，步子稳当，又要坚决、大胆。“可靠的接班人”，我说的是三年逐步解决，不是要一下子都解决好。一级组织，如果第一把手可靠，可以逐步物色群众信得过、联系群众好，执行中央政策好的同志，条件成熟的时候，提起来当二把手，或者三把手、四把手。

二十五页有个提法要改一下。“他们口头上也讲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那是按照他们的需要而编造的愚民政策的工具”，这样提不好。应当说是他们打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号割裂、歪曲马列主义，毛泽东想。

二十七页，讲毛泽东同志对于林彪、“四人帮”的上台不能说没有责任，整个提法，特别是“上台”二字，是不是改得柔和一些。怎么改法，你们再斟酌。这次的稿子，讲主席的功绩讲够了。这样很好。

三十三页讲到路线问题，写上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这就是毛主席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继承，而且加了新的内容。这个写法好。

国际部分，还要把我们过去，包括这次人大二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讲过的话，重复地讲一下，现在稿子只讲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还要讲反对帝国主义、殖民主义、种族主义。还要讲联合第三世界。还要讲希望阿拉伯各国人民团结起来。还要讲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正义斗争。过去说反对以色列犹太复国主义，改为支持他们反对以色列的扩张主义。中东问题现在成为一个重要问题。我们要表明自己的态度。朝鲜问题，也要照过去的说法写几句。还要讲一句柬埔寨问题。

我曾经在不少场合讲过和台湾搞第三次国共合作。这次在国庆三十周年的会上讲出去，还不是时候。蒋经国总是说，国共合作，国民党吃亏，不愿意干。你讲出去，他不搭理，影响不好。

2010 年 10 月 25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四册（2）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四章 十一届四、五中全会

第二节 为刘少奇平反

本节资料

一九八〇年二月一日，杨尚昆谈刘少奇

中国职工运动的专家

我从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三〇年在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一九三〇年中山大学已停办，我留在共产国际东方部当实习生。我是在一九三〇年职工国际开第五次代表大会认识少奇同志的。他是中国代表团团长，团员有陈郁同志、梁广（团员）同志，还有上海几个女工，有的后来叛变离开党了，代表团成员都差不多去逝了，梁广同志还在，因为我懂得一点俄文，就派我给少奇同志当翻译，同时还有一个殷鉴（即所谓“六十一”人中的那个），给他管生活。这时候，少奇同志身体不大好，他同我们谈中国职工运动的情况比较多。我回忆了一下，他当时有一个主要观点，就是利用合法，反对我们自己把自己孤立起来，反对不顾条件地、冒然地搞罢工，搞冲厂，搞飞行集会。立三路线就是蛮干，搞这一套东西，少奇同志是坚决反对的。他强调革命工会应当利用合法的机会，主张革命工会应当使自己的会员加入或打入那些有群众的黄色工会，在里面建立革命派，争取群众。只有当绝大多数群众转到革命派的领导下，在必要的时候，才可以从黄色工会中脱离出来。他那时已经有了一套公开工作和秘密工作、合法斗争和非法斗争既严格分开又互相配合的主张。好象还讲过，秘密工作主要是由党的组织来做，工会工作则主要是利用公开的合法的身份来进行。这些问题他在莫斯科写过一篇文章，我们替他译成俄文，经过几个苏联同志润色，准备在赤色职工国际的刊物上发表，但没有被通过，人家不登。在第五次赤色职工国际大会上，少奇同志被选为职工国际执行局委员。职工国际的主席是罗诺夫斯基（译音），就是后来苏德战争开始时，作为情报局长发布新闻的那个人，这个人在大革命时期曾作为赤色职工国

际代表团的团员来过中国，到过汉口，还有个美国人马丁。

在少奇同志参加赤色职工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期间，有两件事情给我的印象很深。第一件事，是关于职工国际路线的争论。当时赤色职工国际强调各国要在黄色工会里搞“赤色反对派”，并要欧洲各国赤色工会都参加黄色工会，在里面公开搞赤色反对派，从而变黄色为赤色。少奇同志不赞成，他赞成利用合法，反对搞“赤色反对派”。因为当时各国黄色工会的势力都很大，企图在黄色工会里搞赤色反对派，变黄色为赤色，实际上是不可能的。但是罗诺夫斯基不顾少奇同志的反对，不顾别国代表的意见，仍然提出了赤色职工国际关于建立“赤色反对派”的决议案。在拿到执委会上讨论的时候，少奇同志又表示了反对。不仅如此，少奇同志坚持自己的观点，并另为会议起草了相应的决议草案，经过我们译成俄文，又找几个俄国人作了文字修饰，然后提交会议。这件事，顿时惹恼了罗诺夫斯基，批评中国代表团刘少奇同志向大会提出了一个“反决议”，“反提纲”，好象犯了大不韪，是扫了他们的面子，公然敢同苏联争论起来。那时候，他们给少奇同志安上一个“反提纲”、“反决议”的罪名是很吓人的，因为这是当时反对托洛茨基的语言，当时苏联同志把托洛茨基提出的意见都叫做“反提纲”、“反决议”、“反意见”。实际上少奇同志当时提出的意见，也无所谓是个“提纲”，可能有不完备的地方，但当时俄国人办事，就是只有我的是对的，你的意见中有什么合理的他也不会采纳，并认为你这是同我对立的。也有几个俄国人批评少奇同志是“右倾”。这是一件事情。另一件事是，那时的职工国际执委会里有一些外国同志，其中有德国人，拉丁美洲人，波兰人，美国人。当时的职工国际办事机关瞧不起这些外国同志，歧视他们。发文件，只给俄文的，又不帮他们翻译，也不准他们带译员。这些同志在一次执委会上提出意见，批评了罗诺夫斯基。罗当即以老大哥自居，盛气凌人，在会上讲了一些很尖锐的话，说你们这些人是你们国家工人阶级派来当代表，来学习苏联工人阶级的先进经验的，但是你们现在却想来发现苏联的官僚主义，总是说苏联不好，说职工国际不好，这样就有辱于你们国家的工人阶级给你们的使命。少奇同志当即起来发言，委婉地批评了罗诺夫斯基，支持了这几个外国同志。就因为这两件事，赤色职工国际和罗诺夫斯基就给少奇同志安了一个“右倾机会主义”的帽子，一直戴到少奇同志回国。回国后在上海中央，他还戴着这顶帽子，有些人还攻击他是职工运动中的右倾机会主义者，并且

使他不被重用。

那个时候，因为少奇同志不是中国党驻共产国际代表团的成员，所以没有参加共产国际的活动。当时我党驻共产国际的代表是瞿秋白、张国焘、余辉、邓中夏，团长是瞿秋白。那时，共产国际正在批评瞿秋白，似乎是为了富农问题，因为在苏联，富农同地主差不多，他们争论得很激烈。共产国际抓住这一点，就说瞿秋白也是右倾机会主义。

一九三一年春天我奉命回国。我比少奇同志先回国，殷鉴比我先回国。少奇同志在莫斯科时教了我很多秘密工作的技术。比如，遇到困难怎么躲，窗子上怎么摆讯号，如何接头，等。他说，在上海摆脱“尾巴”的最好办法是进医院，因为上海有很多私人开医院。我离开莫斯科时，少奇同志就同我约好，他回来时，在个什么弄堂门口等我，我去接他。我回来不久，他就回国了，是我去约定的地方接他的。我记得当时他是政治局候补委员。那个时候在我心目中，少奇同志是一个中国职工运动的专家，因为他对我说的都是职工运动，包括谈了很多他早年在安源搞工人运动的情况，党的情况谈得少。当然，那个时候，在白区党的活动同职工运动不可能分开，而是以职工运动为主。我是在四中全会刚开完，王明上台以后同张闻天同志一起回到上海的。几天后就接上头，中央将张闻天同志分配到中央宣传部，将我分配到全国总工会当宣传部长。我去时，全总里面的党组织叫党团，也等于一个秘密的党组织，党团书记是张国焘，组织部长是罗登贤，广东人，后来牺牲了。我去的时候，正是罗章龙叛变投敌以后，上海的工会基本上全垮台了。其中一部份被罗章龙的“非常委员会”抓去了。罗章龙一直是搞工会的，还有个张玺宝，纱厂女工出身，我们搞不过他们。罗的“非常委员会”几乎把所有工会的党组织全破坏了。如当时我党最有基础的是法租界电车公司，这是陈云同志在大革命时期就已奠定了基础的，力量最强的，里头有好几个中央委员。还有一个是日本的内外棉株式会社十三个纱厂，即后来在一·二八”罢工中有名的“内外棉十三厂”，基础也较好。第三是法租界的闸北丝厂，有好几千女工，也有较强的工作基础。此外，还有一个是彩印工会，即英租界的彩色印刷厂，里面党的力量也较强。海员总工会，廖承志同志曾在那里工作，主要是做外国海员、当时主要又是做德国海员工作，正值德国台尔曼时代，很革命，党员有一百五十多万人。可是我到全国总工会工作时，这些好基础几乎全垮了，全总只剩下一个

空空荡荡的机关，那时全总的秘书长是钱英同志的丈夫，一个华侨，后来也牺牲了。上海除有全国总工会外，还有一个上海总工会，殷鉴分配在那里工作。我们当时的工作中心就是把这些被破坏了的基础恢复起来。当时分工是，上海总工会管法租界电车公司、彩印工会。全总管内外棉十三厂，罗登贤同志负责；我负责闸北丝厂，其中有个女工叫小红，是出席职工国际五次代表大会的代表，我在苏联时认识她。当时上海纱厂女工很多，下班时不少男人就在工厂门口等她们下班，有找对象的，有流氓，也有好人，我就混在人群中间，很巧，找到了小红，接上了党的关系，以后就把闸北丝厂的工会组织恢复起来了，不过只几个人，经过一段工作，恢复到二百多人。这时因为罗章龙在上海呆不下去了，跑了，这些老关系，才又跑回来。正在这个时候，少奇同志从莫斯科回来了。他未回来前张国焘已到鄂豫皖去了，罗登贤同志接任全总党团书记，我还是当宣传部长。不久，罗登贤也走了，中央派他到满洲去开展工作，他是广东人，不讲条件，他当时已是政治局后补委员。少奇同志来后，就接替罗登贤同志为党团书记。好象一般的政治局会议他不参加。王明上台以后，一般地都认为他是右倾机会主义者。他任全总党团书记后，就调我到上海总工会任党团书记，因为殷鉴调到天津去了，饶漱石是组织部长，宣传部长是个工人，后来叛变了。我任上海总工会党团书记没有多久，到一九三二年“一·二八”事件后，就把我调到江苏省委，从此离开了工会系统。这一段，在白区工作和职工运动中，少奇同志已经提出了“革命工会应当使自己的工作方式彻底转变，克服一切关门主义和冒险主义倾向”的问题，已经要求“每一个革命工会的领导同志要善于使公开合法工作方式和秘密工作方式结合起来，使工人的日常经济斗争和政治斗争结合起来，不要脱离工人的日常斗争去进行空洞的政治宣传，要积极领导工人争取切身利益的日常斗争，以便争取群众，积聚力量”。少奇同志是不赞成搞无条件的冲厂、罢工、全行业的大罢工，和飞行集会那一套的。但是可惜，当时正是王明“左”倾机会主义路线统治时期，他的意见不被人接受。职工运动仍然继续执行着一条“左”倾机会主义的路线。当时，职工运动的实际情况就是：刚刚恢复几个人，就要搞罢工、冲厂，在遭到镇压、破坏后，又重新恢复，然后再罢工，如此形成恶性循环。但后来在中央的组织压力下，他也不得不执行这种路线，也搞罢工、冲厂。所谓罢工，即一个车间有几个人突然宣布停工，就开始冲厂，然后发宣言，全行业响应，各行业同情

支持罢工。实际上没有做到。但是，他坚决反对飞行集会。后来在罢工中，他非常赞赏饶漱石，因为如一个车间才几个人，但要怎么样才能把车间所有成员都动员起来罢工，饶漱石很有办法。我记得少奇同志讲饶的这一套，有一次讲了几个钟头。他们赞成这一套，说来也怪得很。现在只能这样来理解他，一方面他是反对“左”倾机会主义那一套的，但是另一方面，上级决定要他搞，他只好组织上服从，并在实际罢工斗争中，讲究领导艺术，避免大的损失。我记得，那时候从职工国际传回一本书，叫“罢工与作战”，是德国人写的，这里面就讲了“赤色反对派”是怎样在黄色工会中闹垮黄色工会，是怎样讲究斗争艺术的。这本书后来没有印发。少奇同志是不赞成这本书的观点的。

我到江苏省委不久，“一·二八”事变就爆发了。那时抗日救亡运动，学生参加的多，可以说是走在各界的前面。内外棉十三厂又开始罢工了，是上海总工会领导的，我没有插手。江苏省委设在上海，我仍在上海，虽说是省委，实际没有多少党员，地方包括徐州、海城、蚌埠，设一个徐海蚌特委，刘瑞龙同志在那里当特委书记。省委书记是王云程，是上海临时中央的书记。孔原任组织部长，我任宣传部长。“一·二八”事件爆发后，又把我调出来搞“民众反日救国会”。搞“民众反日救国会”是上海总工会提出来的，当时很多大学在上海组织救国会，因为日本已打到上海来了。我们经过暨南大学、交通大学、几个中学，还有复旦大学的部分，利用他们把上海总工会发起的救国会的领导机关夺取过来了。还有一部份是李葆华同志他们那一百多个留日学生组成的“留日学生回国救国会”，黄洛峰（解放后曾在出版局工作的）也是一个，还有冯雪峰，他们是这支力量的主力。我来后即把总工会和大学联合搞的“救国会”，改成“上海民众反日救国会”。当时在上海，人家能接受“抗日救国会”，都不愿接受“反”日救国会，因为“抗”有抵抗之意，“反”则好象是你要主动进攻，很多人不同意，但中央非要用这个名称，所以还是叫了“反日救国会”。中央那时候“左”得很。以后又提出要搞暴动，要在闸北成立苏维埃政权，把我们的党员从十九路军撤出来，并站在邮局信筒上去号召他们调转枪头，反对官长，继续抗日，让人家把他捉去当作汉奸枪毙了。这是我们自己搞的。为什么要把党员撤出来呢，为什么又要叫他们调转枪口打自己的军官呢？搞这种极“左”的蠢事，以至使我们的党员和积极分子被别人枪毙了好几个，其中有个人叫韩进，把脑袋打伤了，没打死，以后在新华日报

工作。这一段，我就知道少奇同志怎么样了，他还在上海，在总工会。“民众反日救国会”，有一段时间搞得非常好。因为一个是民族高潮，“一·二八”以后，闸北南市的工人大批涌到租界来，满街睡的都是难民，很好做工作，学校也停课了，我们就打起反日救国的旗帜，每天在街上募捐，一天千几百块大洋，然后在英租界的哥登路租了一幢三层楼的洋房子办公，挂上牌子，叫“上海民众反日救国会”，简称为“上反”，办小报，三天出一期。用募捐来的钱，买些慰劳品，派宣传队到十九路军的战场上去，其中有个旅长叫温兆环，还接待了我们的慰劳团。现在还有个人叫孙治方，当时他在宋庆龄身边工作，宋捐了二千块大洋给我们“上反”，是孙拿来的。当时，对宋捐的钱接受不接受，中央还吵了一番，有人认为不能给宋庆龄造成一个好的印象，后来中央通过了。我们的报纸发了宋捐钱的消息，以表扬和酬谢她。

这中间还漏了一段。“一·二八”事变前，内外棉十三厂开始了罢工，还未结束，就发生了“一·二八”事变。上海国棉几个厂都在闸北，在中国地界。日本进攻上海时，首先把闸北占领了，好几万中国工人就无家可归，没有工作做，都涌到租界边上，成了难民。我们就把募捐来的钱，用来搞了个内外棉十三厂罢工救援会，救济这些工人，用捐的钱买来做稀饭，又叫开大锅饭，救济这些难民。这件事深得少奇同志的夸奖。有一次他去参加政治局会议，把我也叫去作汇报，因这件事是我搞的，其实也是群众发明创造的，是群众的要求，我还向中央提出要点钱。这样开了一段时间的大锅饭，不到几个月，结果钱不够了，这些工人的生活靠我们这样做就维持不下去了。那些难民以为都是民众反日救国会开的大锅饭，就都拥到我们办公的大楼来，我们派他们到哪里去宣传，他们都乐意去。不久，发生了国民党和日本停战条约。这时，工人复不复工？又成了一个问题。争论很激烈。有的认为，无论如何不复工。有些人从实际出发，主张复工。少奇同志是赞成复工的。实际上，不赞成复工的人也太傻了，不复工，那么多人怎么办呀。我们在“上反”搞了大半年，因为国民党已经同日本妥协停战了，结果我们在英租界的房子也被封了。我们的工作慢慢地做得很小了，中间群众团体也慢慢同我们脱离了，学生也上课了。英国巡捕就不让我们在那里办公了。他们也不抓我们。他们说：我们不反对你们抗日，我们英国同日本的关系很好，你们要抗日，到中国的地界去，要赶我们走。江苏省委书记王云程站在大街上，主张我们冲，那时

我们有一百多工作人员。我不赞成，因为英国巡捕并没有抓我们的人，他们只是不准我们在英租界抗日。因为我坚持，没有冲。英国巡捕很同情我们，晚上主动把房子打开，让我们把办公的东西，连桌子板凳都搬出来。那时最轰动上海的一件事，就是抬棺游行。上海有个日本人办的“同文书院”的一个中国学生被日本人打死了，“上反”借这个机会在英租界的总商会礼堂（现在邮政总局旁边）开了一个追悼会，参加会的号称几万人，实际只几千人。会后，抬着棺材在英租界转了一圈，口号喊的是反对日本帝国主义，很得群众同情。这件事，上海“红旗”（党内刊物）上登了的。这件事，少奇同志也是赞成的，认为是发动群众的好办法。但这件事结尾却没有搞好。我们想冲过外白渡桥，是日本人的，日本人开了枪，放了一排子弹，抬棺材的人把棺材放在马路上就跑了，到夜里，我们还派车去把棺材拉回来。冷冷清清地送到殡仪馆。这件事，开头很好，结尾不好，这说明当时还是左得很。这一段时间，少奇同志给我的印象是比较实事求是，敢于发表自己的意见。当然那时他是受压的，不能完全按照他的意见办，他要服从党中央的决定。那时党中央是博古、向中发、张闻天掌权。周恩来同志已经到苏区去了，周是一九三一年顾顺章叛变后走的。顾当时是上海特科主任，类似现在的公安部长，他的工作归总理直接指挥。康生老在争他是我们党的情报、特务工作的创史人，实际上根本不是他，他“创”个鬼！那时康生也是极“左”的。上面讲的几件事，少奇同志虽未直接参与，但他支持的。那时他还请我到他家里谈过。到他家里去，在当时是违反秘密工作规定的，因为没有工作联系就不能串门，虽然我同他家是很熟悉的。在他家里他曾问过我一次抬棺游行是怎么组织起来的。总之，根据我在上海这一段时间同少奇同志的接触，留给我的印象，少奇同志对中国职工运动，扩大来讲对白区工作，对中国革命，有正确的主张、见解。他很健谈，可以同人滔滔不绝地谈几个小时。作风也平易近人。他还具有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精神，对一些事情，如对上海罢工、“一·二八”运动、复工不复工复等，他都主张实事求是的处理。王明上台以后，我们也曾组织过“赤色反对派”，但少奇同志是坚决反对的。他说，我们不能搞什么赤色反对派，因为中国人对反对派这个词不了解，工人不能接受。

一九三二年九月，我离开上海江苏省委，到中央苏区接替滕代远同志任三军团政委，章汉夫同志接替我在江苏省委的工作。不久，少奇同志也到中央苏区来了，

博古、洛甫、陈云等同志早于我们都来了。我们和凯丰等住叶坪，少奇同志住瑞金城里，当时他任苏区总工会主席，每次中央开会，他都参加。苏区工会工作怎么搞的，我不大清楚，因为上前方打仗去了。听说少奇同志在苏区的工会工作中，提出了“用新的态度对待新的劳动”的问题。他指出，在红色地区，人民革命已经废除了几千年的封建土地制度，劳苦农民已经成为土地的主人。同时苏维埃国家已经建立起国有工厂企业和合作社企业。因此，在红色政权国有企业和合作社企业工作的工人，职员们，已经不再是为剥削阶级，而是为工人阶级自己，为全中国被压迫、被剥削的劳动人民的彻底解放而劳动。这种劳动性质的根本改变，就要求所有工人职员用新的态度对待新的劳动，要爱护自己的工厂企业，要自觉遵守和维护劳动纪律，要把自己所有的技能和天才贡献出来。在这种方针指导下，红色政权里的工厂企业工人职员发挥了很大的积极性，开展了生产竞赛、义务劳动、生产突击队、增加了生产，改善了人民生活，支援了红军的斗争，发挥了较大的作用。这个阶段少奇同志在工会工作方面也是有很多建树的。

长征时期的少奇同志

一九三四年十月开始了长征。长征的前一段，少奇同志是跟中央纵队走的。遵义会议，他参加了。在会上有没有讲话，我记不得了。他拥护毛主席那是肯定的。但他不是主席在会上争取的主要对象，那时主要的争取对象是王稼祥、周总理，然后是张闻天。主席在遵义会议上没有作报告，报告是主席起草，由张闻天念的。红军渡金沙江前后，三军团的政治部主任是袁国平。那时袁牢骚满腹，中央对他不满意，就派少奇同志来当政治部主任。这一段，因为红军到长江（金沙江？）后，原定要四方面军过江与红军汇合，但张国焘不仅不过江，反而西进，使敌军无后顾之忧，大举围追我军。为摆脱数十万敌军的尾追堵截，毛主席指挥红军进行大迂回，白天黑夜不停地走路，爬山，弄得干部战士非常疲惫，干部战士对中央意图又不明确，由此牢骚很多。三军团也是这样。少奇同志来三军团后，发现部队这种思想状态，就给中央写了个材料，他把材料给彭德怀同志看，彭不看，还批评了刘。后来他把材料送到中央。在会理会议上，毛主席就批评了彭，当然也批评了我，说你们为什么不把这些情况报告中央。主席批评黄克诚更尖锐，说他下到支部，上到中央，都骂娘。少奇同志参加会理会议没有，我记不得了，他在遵义会议后，对中央是绝对服从的。他来三军团后，开了一个干部大会，强调

要遵守纪律、制度，听从中央指挥。后来过草地，少奇同志就又跟中央走了。其中还有一段重要的是同张国焘作斗争。毛儿盖会议，叫政治局扩大会议，张国焘根本不到会。会议开得很特别。主席在这里开会，然后由周总理到张国焘那里传达，张有什么意见，再由总理带回来报告主席。同四方面军会合，主席就同张国焘发生矛盾（两河口会议）张国焘要西进，主席要北上。博古挖苦张国焘说，西进等于麻雀飞进阴沟里一样。张国焘听后很生气。主席就批评博古说，“你讲这个话干什么呢？”主席说，主要是设法拖着张北上，不要讲这种挖苦话。当时张闻天还写了一篇文章，叫“北上南下是两条路线斗争”，陈昌浩一看就拍起桌子大骂。主席也批评张闻天说，你完全是个书生，写这东西干什么？那时主席很慎重。按照当时情况和少奇同志的一贯表现，他完全站在主席一边那是没问题的。究竟他在中间起了什么作用，就不很清楚了。毛儿盖会议中央是作了大的妥协的。第一，张国焘当红军总政治委员，原来总政委是周恩来，等于把兵权全交给了他；第二，要陈昌浩当总政治部主任，总政治部主任是李富春同志代的，因为王稼祥同志不能坚持工作。这样就把军队政治工作的权全交给张国焘了。第三，为了北上，让徐向前当前敌总指挥，陈昌浩是总政治部主任兼前敌副总指挥。这样，把兵权也交给张国焘了。所以说，毛儿盖会议是中央作了妥协让步的。后来我听主席说，他们还提出要增加几个政治局委员和中央委员，主席说现在不行，把他挡住了。我还听主席讲过，那时主席同张国焘谈过要他做党的总书记，张国焘怎么回答呢？他说，那个让洛甫去搞，搞那个没什么意思。可见张国焘这个人抓兵权是抓得最厉害的。由于大大地让步了，才有右路军北上，由陈昌浩指挥，主席就跟着去了。朱老总就到左路军同张国焘走。开始张国焘答应北上，后来他就不北上了，南下了，说什么河水涨了过不去，什么马家骑兵很厉害，还说什么胡宗南是蒋介石的精锐部队，打不出去等等。张国焘还想要主席都南下。主席就打电报给张说不行，还是要北上。张看到说服不了主席，就打个电报给陈昌浩，要他挟持主席南下。当时叶剑英在前敌总指挥部当参谋长，叶帅看了电报，马上去报告主席，立了大功。事情也有很大偶然性，恰好这一天陈昌浩和徐向前到李先念部队去了，隔几十里路，没有回来。李先念是三十军政治委员，他已经跟我们北上了。四方面军有两个军跟我们北上，一个是卅军，一个是四十军。我们是一、三军团，我们整个都改成了四方面军。四方面军进鄂豫皖，后来退到川陕苏区，向

中央汇合时，四方面军大概有五六万人，我们那时候只有一万多人，中央红军出发时，有三万八千人，到过草地时，只剩下万把人了，所以他当然看不起我们。他们走的路程短，而且走川陕坝子，有的是土豪劣绅打；我们走了十个多月，每个人都是面黄肌瘦的，衣服也破破烂烂，他们当然看不起我们，而且想吞并我们。少奇同志同张国焘比较熟，在汉口做工会工作时就很熟悉了。按照长征当时情况，少奇同志反对张国焘那是没有问题的。

后来右路军又分家了，四方面军的两个军又南下了。我们一、三军团继续北上。为了隐蔽主席活动，我们就叫“陕甘支队”，出布告就是支队司令员彭德怀，政治委员杨尚昆，实际上是主席指挥。出了草地，就决定我离开三军团了，因为三军团没有多少人了，李富春也去了，就要我回去作政治部主任，那时叫“支队政治部”，“总政治部”的名义不敢用，因为王稼祥还在那里。少奇同志就到了我们支队部门地方工作部当部长。从出腊子口，一直到陕北瓦窑堡会议之前这一段，他是当支队地方工作部的部长。刘晓那个时候在他的下面当干事。地方工作部的工作，无非是打土豪，搞些东西。回民政策就是他搞的，如不准进清真寺，尊重回民风俗习惯，等等，都是他搞的。他手下还有罗迈。那个时候我们的那个地方工作部大得很，重要人物很多，如刘少奇、李维汉、何凯丰、陆定一、徐特立，都在地方工作部，还有贾拓夫、汪锋、张德生、刘晓、廖志高也都在那里。地方工作部庞大得很，实际上是中央的地方工作团。他们做了很多工作，如执行少数民族政策等，如天宝跟着我们走，就归他们训练。这一段，少奇同志做了很多工作，主要是通过回民区，遵守回民习惯，如杀鸡也要请阿弥念经，当时对少数民族有很多规定，可能还找得到。

我是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中央瓦窑堡会议以后就上前方了。我走时少奇同志还在中央，他何时去前方的，我就不很清楚了。

长征这一段，我的印象，少奇同志做群众工作是很有经验的，同群众关系也是很好的。

绘声绘色的华北时期的工作

一九三七年八月，中央决定我去中共中央北方局任书记。我于八月间到达太原，那时少奇同志早已是党中央派驻北方局的代表。据我所知，少奇同志是一九三五年冬天中央政治局瓦窑堡会议后被派到华北做党中央代表的。中央给他的任务是

指导华北党的工作，进行统一战线，在全国范围内宣传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新政策。

抗日战争爆发前夕和抗日战争初期党在华北的情形怎样呢？少奇同志认为，华北在大革命失败后九年的反动时期中，保存下来的东西仅仅是党的旗帜和坚持了斗争。党的组织，除河北省委、若干城市和农村还有一点地方组织和几十个中下级干部外，基本上都被破坏。没有保存下来。而仅存的一些组织和干部，仍然被“左”倾机会主义路线统治着。“打倒一切”、“一切不合作”、“一切斗争到底”，在战略上否定中国革命的长期性、复杂性、曲折性，在策略上否定不利条件下的防御、退却，仍然统治着这些同志的思想。因此，少奇同志开展白区工作，仍需花很大精力继续反对、克服和纠正“左”倾机会主义路线、关门主义和冒险主义。

在抗战爆发以后，全党的总口号已是“停止内战，一致抗日”。华北党的任务就是动员群众，准备力量，为保卫平津、保卫华北而战。为此就必须联合华北一切可能抗日的阶级、阶层和党派，建立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在华北沦陷以后，少奇同志和北方局进一步提出了准备独立坚持华北抗战，要广泛准备和发动抗日游击战争，把八路军扩大成为数十万兵力的强大集团军，建立敌后抗日民主根据地和抗日民主政权。当时有少数同志不同意这个方针。这些同志认为，华北不致全部沦陷，因此没有必要在华北准备抗日游击战争；把八路军扩大到到数十万人不仅做不到，做到了也会刺激国民党，会引起统一战线大破裂，因此，在华北建立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和抗日民主政权是不能允许的。显然，这些同志的意见是不正确的，是一种右倾的错误观点。

在一九三七年十月日军进逼太原，太原危急时，少奇同志在北方局更明确地提出，华北今后的抗战主要形式将是大规模的游击战争。华北党今后的中心任务就是广泛地组织、领导和发展敌后抗日游击战争，建立敌后抗日根据地和抗日民主政权。并且提出用新的斗争形式和组织形式来代替地下党时期旧的斗争形式和组织形式。贯彻上述方针，取得了优异成果，不到几个月时间，几十万国民党军队被日军击溃后起而代之的是在共产党领导下数量更大的与八路军配合的人民抗日游击队。统治华北的腐败政权在日军进攻下完全崩溃了起而代之的是敌后抗日民主政权。与此同时，华北党在政治、组织、统一战线等各方面的工作也获得了很大的进步和提高。华北和各地的党组织已经基本恢复，北平和天津两市的党组织和

工作大大加强。建立了山东、山西省委，河南工委，华南、华中若干组织。华北的党员已达五千多人。所有这些证明，华北大部分地区已经完成了历史性的大转变，开创了新局面，取得了巨大的胜利。所以能取得这样巨大的胜利，除了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的正确，广大党员和人民的积极努力、英勇奋战外，少奇同志来北方局后坚决地、创造性地、正确地贯彻执行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路线、方针、政策，并且在华北的具体条件下加以创造性的发展，在实际工作中既反对“左”倾机会主义、关门主义和冒险主义，又反对右倾的错误，并采取正确的战略和策略分不开的。少奇同志在总结华北华中六年敌后工作经验时曾说过：历史总是循着曲折的道路前进的。这是因为历史总是在社会矛盾斗争中发展所决定的。人们主观上总想走直线，而客观上总是走着曲折的路。这是客观规律，人们应当认识这种客观规律。因此，在革命高潮到来时，就要提出前进的革命口号，要大刀阔斧地斗争和工作，以推动历史前进。在革命处在退潮和低落时期，就要善于实行巧妙的退却，采取隐蔽方式，保存和积聚力量，以麻痹和懈怠敌人，等待有利时机到来再大踏步前进。少奇同志在华北时期的工作正是这样。少奇同志在华北时期的革命斗争实践证明，他是一个卓越的战略家。

下面再谈些具体情况。中共中央北方局在临汾的时候，开办过一个党员训练班，后来的省委书记中很多人都是从这个训练班出来的，由少奇同志讲课。还办过一个学兵团，他不便出席，就由我讲课。聂老总的夫人张瑞华、马国瑞，还有李菁玉等都是那个学兵团里的。做这些工作，都由彭雪峰办的那个第八路军办事处作掩护。少奇同志讲课的内容，主要是华北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策略等问题，开展敌后游击战争的问题。就是要广泛发动群众，独立自主地开展抗日游击战争，建立敌后抗日根据地和建立抗日民主政权。在政权问题上，他同恩来同志争论得很激烈。当时，恩来同志的思想是只限制在统一战线的范围内，主张只用阎锡山的政权。少奇同志认为，他们的政权已经垮了，我们已经有条件建立自己的抗日民主政权，为什么不去建立呢？

抗日战争初期，组织了一个战地动员委员会，由邓小平同志负责，住在汾阳，南汉宸也在那里工作。薄一波在组织新军。少奇同志都是极力支持的。那时候他是党中央在北方局的代表，我是北方局的书记，他虽然对北方局的工作不作具体决定，而由我作决定，但实际上我还是要最后请示他决定。北方局在天津的时候，

他就派了很多干部到南方工作，例如派周小舟到南京去同国民党接洽，派黎玉到山东，派刘子久到河南等。抗日爆发以后就同南方割断了联系，但河南还在归他指导。后来北方局的工作范围除了晋察冀敌后抗日根据地外，还有山东，山东那时还没有开辟抗日根据地，还有河南，在那里做卫立煌的工作。卫立煌是刘少奇、邓小平两同志介绍入党的（直到现在因卫已死了，也未公开过），那时他是第二战区司令长官，住在陕西米脂，并经毛主席同意了的，是个秘密党员。后来卫从外国回来还对主席说过他这个党员不成样子。主席说，你立了很大的功，你把蒋介石搞垮了。那次主席同卫谈话我也去了，故卫同我也不熟。

少奇同志在北平、天津做统一战线工作做得很好。如他同张东荪、许德珩的关系很好，通过他们打通了同国民党的关系。那时他的代名有“KV”、陶尚行、胡服，公开刊物上用陶尚行，在党内写文章就用“KV”。他写文章都是自己动手的。我在北方局（1937.8 月到太原，1940 年返回延安）时，看见他写过不少东西，还在邹韬奋的刊物上发表过文章，他对当时文艺界关于两个口号的争论还发表过意见。文革中有人写文章批评他是打击鲁迅的，其实他是支持鲁迅的。这个时期，少奇同志给我一个很突出、很深刻的印象就是他坚决反对“左”倾冒险主义、关门主义和宗派主义。

少奇同志在华北那一段时期的工作是有声有色的。

“一二九”运动可以分为两段。起初一段是自发的，没有党的领导，只有几个党员在里头参加起作用。第二段是运动起来以后，党积极在领导了。“一二九”运动从准备、开始，黄敬同志就在那里，还有徐冰同志，他们是第一代。李昌、蒋南翔可能属于第二代的。少奇那时同蒋南翔争得很激烈。他一直认为蒋是一个有思想的人。少奇同志在华北这一段，也有一些人反对他，其中例如象柯庆施、李菁玉。据我的记忆，一九三七年五月在苏区党代会后接着召开了一次白区工作座谈会，柯庆施没有来，瞧不起他，叫他老“右”，又叫“老机”。这个帽子还是从莫斯科职工国际带回来的。我记得有一次在组织部的一个小房子里开会，开了一整天，大家都坐小凳子，一些人指着他骂“老右”，他神态自若。有一次讨论少奇同志关于白区工作给中央的那封信时，毛主席出席了，政治局的同志基本都参加，是在陈云同志那里开的。当时反对他那封信的，有博古、张闻天、何凯丰，还有在白区工作的什么人。毛主席是支持少奇同志的，认为他的信，在白区工作

问题上是给党作了一个总结。那次，我也到会了。少奇同志那一次谈得慷慨激昂。那次会议，多数人都发言了，我记得结果是部分人反对基本上是肯定、赞成那封信的。康生那个时候好象还未从苏联回来，他是一九三八年十月六中全会才回来的。康生那个时候对少奇同志是佩服得五体投地的。饶漱石也是很吹捧少奇同志的，少奇同志也器重他，早在上海总工会时就看重了饶漱石有才，少奇同志是很爱才的，但后来他又上了饶漱石的当。

严肃而艰苦朴素的作风

进了北京以后，少奇同志同干部和群众有些疏远，有些令人可敬而不可亲了。他住在中南海，就很少同其他干部打招呼了，就算在路上碰上你，你不同他打招呼，他也不主动同你打招呼，这种作风他是在西北坡土地会议以后开始转变的。在土地会议时候还好，经常还同警卫员服务员玩玩扑克。

少奇同志在生活作风上是严肃的，艰苦朴素的。虽然他也离过婚，但他是很严谨的，不搞什么鬼名堂。如何宝珍牺牲后，他同一个广东人结了婚，这个人在山西太原、临汾的时候，经常同少奇同志打闹，闹得不得了时，少奇同志要我去帮他解决，我找她谈话，她说，我是个工人，他是个知识分子，他骗了我，我比他优越。就是这样胡闹。闹得不行，就同她离婚了。到新四军后，少奇同志才同王前结婚。到延安后，王前的作风不成样子，乱来，少奇同志还是忍耐呀，连邓大姐都劝少奇说：你索性同她离婚算了，他却不同意。最后没有办法了，少奇同志只好同王前离婚。当时在延安，老干部离婚，不管有理无理，几乎没有一个人同情的，但少奇同志这次离婚，包括老大姐在内都是同情他的。又过了很长一段时间才结识了王光美。王光美是在延安撤退之前到延安的，那时他在外事小组，在王炳南那里，我是外事小组长。所以少奇同志在生活上是很严肃的。文革中，王前攻少奇同志那些材料，都是瞎扯。有一个例子，王前通过聂元梓送一个材料说，少奇同志吞了党的金器。根本没有这回事。少奇同志到北方局的时候，中央是给了他一些金器作为组织活动费，开始由他保管，后来在太原时，他就交给我保管，以后我回到延安就上缴了。王前可能知道这回事，但在她同少奇同志结婚之前，这笔金器已交给我了。少奇同志在生活问题上是很严肃的，所以来一九六四年“四清”他抬举王光美时，我曾问他：你过去不是对自己的夫人管得很严的吗，为什么现在把王光美捧得这样呢？他说，那有什么法子，她有经验，我们没有经

验（指桃园经验）。薄一波同志也曾向少奇同志提过类似的意见。我们都是从爱护少奇同志出发的。当然，王光美同志一向表现还是不错的，同江青完全不一样，江青那完全是招摇撞骗。说王光美是特务，根本没有那回事。王光美同志来延安是通过她的哥哥王士光同志介绍的。王士光同志早就参加革命在晋察冀边区搞无线电工作。那时候晋察冀军区司令部和聂老总，住在张家口，叶剑英同志的执行部要进北平，要找个年轻一些的翻译，王士光就说他的妹妹在燕京大学读书，英语不错，可以吸收。同时，王光美家里的人认识徐冰同志的大哥徐向亭，是北京法律界有名的人，因此，徐冰同志也认识王光美，这样王光美就进了北平执行部。这段历史，她在延安时我审查过了的，后来徐冰同志等也证明，是没有问题的。一九三七年十月太原失陷。我们从太原退出来时，少奇同志有很严重的胃病，我们住在留村，没有人给他做饭了，很可怜，他就自己买些红、白萝卜，买一点点馍，放在茶缸子里煨在火盆上，一天熬一次二次吃。他那个广东老婆根本就不理他，一点也不照顾他。我那个时候管钱，还有好几十万法币，如果少奇同志向我开个口，我一定会给他些钱，但是他从未向我提出，而是按中央规定每月领五块钱。

在文化革命中，我看到曾有人写文章批判少奇同志在上海过着地主般的生活，说什么住洋楼，请娘姨，穿长袍马褂。这种说法完全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我们在上海搞地下工作，因为工作需要，经常穿长袍马褂，戴礼帽，我记得少奇同志在上海是住在一个五金店的楼上，没有楼梯，上去时就临时搬一个梯子，楼梯口用门板盖着，上去时就把板子推开。住在那样的地方当然要请个娘姨，不然发生情况就应付不过去。这事只有康生知道，我相信发表这种文章，只会是康生搞的鬼。其实康生当时在上海的生活，才是乌七八糟的样子。据我知道，少奇同志家里的生活很俭朴的，对孩子们的要求是严格的。平时吃饭，少奇同志和王光美同志的菜稍为好一点，小孩就完全是一般伙食标准，全家都吃得不怎么好。后来一段，少奇同志还和我一样在小食堂吃饭。全家十口人包括厨师在内，每月 200 元钱，合伙吃。晚上吃夜餐。他都是自己掏钱。有一次他发现吃了公家的夜餐，曾批评田畴，说我有钱，夜餐为什么不吃自己的要吃公家的？你给我把夜餐费的单子开出来。田畴一算，好几年的夜餐费加在一起，共一千多块钱，全由少奇同志自己支付了。过去他对王光美要求也很严格，王光美出国要做衣服，少奇同志

都叫她来请示我。我当然是请她请示外交部，按照外交部的规定去做衣服。那时，少奇同志还要王光美同志每两个星期来向我汇报一次她自己工作、思想等情况，后来我说你就不要专门来向我汇报了。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五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平反刘少奇同志冤案的公开宣传问题

刘少奇同志的冤案问题，十一届五中全会将作出正式决议，予以平反，并在公报中宣布。这是一件对国内外具有重大政治影响的事件，我们一定要做好公开宣传工作。

一、在五中全会公报没有公布之前，各报刊不要抢先发表有关少奇同志平反的消息、文章、图片以及其他材料。

二、将根据中央关于刘少奇同志的平反决议和有关的历史复查材料（不公开发表），组织一批文章统一发表，说明所谓少奇同志在长沙“被捕叛变”、在武汉、庐山进行“内奸活动”、在沈阳“被捕叛变”等，都是没有根据的诬陷，彻底推倒强加的“叛徒、内奸、工贼”的三大罪状。

三、要对过去错误批判中所涉及的一些主要问题，例如所谓“刘少奇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黑修养”等等，组织文章澄清是非，在公报发表后陆续发表。要充分利用这个机会，进一步宣传发扬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四、纪念少奇同志的文章，可在追悼会（将在四月举行）前后发表，重质不重量。这类文章的口径应该按照平反决议和悼词，着重宣传少奇同志的革命功绩，不要过多去描写受迫害的情节。注意不要把刘少奇同志和毛主席对立起来。应该说，刘少奇同志过去是一贯执行毛主席的路线的。对于发生这一大冤案的原因，可按照决议的口径，不必过细剖析，也不要简单地都归之于林彪、“四人帮”。

五、要妥善安排，全面做好五中全会的宣传，对有关少奇同志平反的宣传，同有关党章修改、党内政治生活准则的宣传，要作出统筹安排。

六、关于少奇同志平反和纪念的重要文章，中央宣传单位的，要经中央宣传部审阅；省、市、自治区宣传单位的，要送省、市、自治区党委常委审阅。

七、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要注意及时收集有关少奇同志平反问题的反应，及时整理上报。

(来源：根据文件的复印件，翻印者未注明)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九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关于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议

(1980年2月29日通过)

刘少奇同志，一八九八年生，湖南省宁乡县人。一九二〇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一九二一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党内重要职务。文化大革命前任党中央副主席、国家主席。

文化大革命前夕和初期，由于当时对党内和国内形势作了违反实际的估计，认定党内存在一条与中央路线相对立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存在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把刘少奇同志当作党内反革命修正主义集团的总头目和全国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并且离开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采取错误的方针和方法，在全国范围内，对刘少奇同志进行了公开的、错误的批判和斗争，撤销了刘少奇同志党中央副主席的职务和实际上撤销了他的国家主席的职务。

林彪、江青、康生、陈伯达等人，出于他们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的反革命目的，不但对关于刘少奇同志的错误认识和错误处理的形成，起了极为恶劣的推波助澜的作用，而且利用这个错误，凭借其所盗取的权力，蓄意对刘少奇同志进行政治陷害和人身迫害，并把一大批党政军领导干部诬陷为“刘少奇的代理人”，统统打倒。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了专案组，在江青、康生、谢富治等人的直接控制和指挥下，一方面，采取弄虚作假、断章取义、逼供信等恶劣手段，拼凑虚构的、牵强附会的材料，伪造证据，报送中央；另一方面，又扣压了解真相的人的证词和被迫提供伪证的人多次更正的材料，于一九六八年九月，提出了一份所谓《关于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罪行的审查报告》。这份《报告》和附件《罪证》，是由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在当时党中央工作和党内生活处于极不正常的状况之下通过的。八届十二中全会公报，还宣布了中央“把刘少奇永远开除出党，撤销其党内外的一切职务，并继续清算刘少奇及其同伙叛党叛国的罪行”的决议。十一月下旬，上述公报、审查报告和附件，以中发〔68〕152号和〔68〕155号文件发至全党，口头传达到群众。这就造成了全国最大的冤案。

刘少奇同志本人，早在一九六六年冬即被隔离和批斗。在整个隔离、批斗过程中，被完全剥夺了申辩的权利。一九六九年十月，于重病中被强行从北京押送到开封“监护”，同年十一月十二日被迫害含冤逝世。

粉碎“四人帮”以来，党内外许多人向中央建议，对刘少奇同志案件进行复查。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解决了历史上遗留的一批重大问题和一些重要领导人的功过是非问题以后，中央在一九七九年二月决定，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和中央组织部对刘少奇同志一案进行复查。现在，这个案件的问题已经逐项调查核实。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审查后，特将复查结果与决议宣布如下：

（一）所谓一九二五年在长沙“被捕叛变”问题

原审查报告说，刘少奇同志于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借口养病”，“私自从上海潜逃长沙”，十二月被长沙戒严司令部逮捕。湖南军阀赵恒惕亲批“斩决”，迫使他完全接受“活命条件”，“投降了敌人，背叛了革命”。随后，“奉赵恒惕的旨意，捧着赵恒惕赏赐的《四书》离开湖南前往广州，怀着不可告人的目的，重新钻进党内来”。

据复查，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五年冬在长沙曾经被捕，但根本不存在“私自从上海潜逃长沙”和投敌叛变的问题。

第一，刘少奇同志确是因病重从上海回湖南养病的。当时，《上海总工会三日刊》、广东《工人之路》等革命报刊及长沙《大公报》，对此均有报道。上海英租界工部局《警务日报》的情报上，也提到“刘华（上海总工会副委员长）说：刘少奇……在罢工斗争中很积极，现在病的很重，已经和他的家眷回湖南去了。”所谓“借口养病”，“私自潜逃”之说，起初是原专案组歪曲报刊材料，推断强加的；后来又仅凭康生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写给江青的亲笔信上一段话（诬陷说此事他“完全可以证明”），便予以肯定。这不但无任何旁证，而且中华全国总工会获悉刘少奇同志在长沙被捕，就电请赵恒惕“查明释放”的事实，也足以证明“潜逃”之说完全是虚构的。

第二，刘少奇同志在长沙被捕后，确是经过多方营救获释，由湖南转去广州工作的，据查，刘少奇同志被捕的消息一传出，中华全国总工会、全总上海办事处和全国各地工会，以及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等，纷纷通电谴责赵恒惕，要求释放；湖南学生联合会联合各团体发出呼吁书，要求保释。同时，刘的亲友、同

乡托请湖南上层人物洪赓（风十“扬”右侧）（长沙禁烟局局长，刘少奇同志旧友，叶开鑫的干女婿）、叶开鑫、贺耀祖（均为赵恒惕手下的师长）、欧阳振声（湖南省议会议长）等人，以同乡身份进行营救。在外有各界压力，内有上层疏通和联名具保的情况下，赵恒惕不得不在一九二六年一月十六日将刘少奇同志开释，驱逐出境了事。此后，刘少奇同志在二月十九日抵达广州，还受到中华全国总工会的隆重欢迎。这段经历，当时《工人之路》、《中国学生》等革命报刊均有报道，并有袁素（洪赓〔风十“扬”右侧〕之妻）、李治安（刘少奇同志前妻何宝珍烈士的同学）等人证明。

第三，刘少奇同志在被捕期间，并无任何投敌叛变的言行。原审查报告认定为“投降”、“背叛”的唯一根据，是恶霸罪犯杨剑雄（当时任湖南省长署会计）一九五二年的一段笔供：“当洪赓（风十“扬”右侧）、叶开鑫等具禀，保释刘少奇同志时，赵恒惕说：‘要他迅急离开湖南，不要在这里搞乱。要庶务股去买一册四书五经送给他，好好去读……’，‘交保开释’。”这段话，只能证明刘少奇同志确是经保释后被驱逐出境，原专案组引来作为他接受“活命条件”和“投降”、“背叛”的根据，是荒唐的。至于赵恒惕这样的旧军阀送《四书》的事，在当时封建军阀统治的历史条件下，不足为奇。这件事，连当时报纸的报道也认为是“最滑稽”的。原审查报告脱离历史背景，不顾历史事实，从赵恒惕送《四书》竟推断出刘少奇同志“奉赵恒惕的旨意……重新钻入党内”，纯属捏造和诬陷。

第四，原审查报告还提到，赵恒惕于一九二五年六月发布“四斩”反革命布告和十月杀害安源工人俱乐部副主任黄静源同志两件事，以推断刘少奇同志被捕后，如不投降必然被杀。据查，“四斩”布告，是赵恒惕的戒严司令部针对六月初长沙市传说外国人杀了中国工人，群情激愤，惹起“一夜纷乱”，怕引起更大暴乱而发布的。黄静源同志是一九二五年十月十六日在江西省安源煤矿被赣西镇守使李鸿程杀害的；事后，工人群众将其遗体抢到长沙，举行送葬示威和追悼大会。这些事同后来刘少奇同志被捕和释放并不相干。如不投降必然被杀这一论断是没有根据的。所谓赵恒惕曾亲批将刘少奇同志“斩决”，仅来自黎泽泰（当时任湖南省长署文牍）一人一九六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在逼供之下写的材料，而按他所写，他也是听杨剑雄说的，并非亲自看到，更何况杨剑雄的口供中，根本未提到赵恒惕亲批“斩决”的事，不足为凭。

第五，原审查报告还借杨剑雄一九五三年被处决之前，湖南省宁乡县公安局曾请示过刘少奇同志一事，认定刘少奇同志“对即将暴露他的叛变罪行的杨剑雄”“杀人灭口”。这完全是歪曲事实。

杨剑雄是恶霸地主，历史上有血债，民愤极大，解放后畏罪潜逃外地，一九五二年逮捕归案。宁乡县人民政府根据其罪恶事实，在刘少奇同志毫无所知的情况下，于一九五三年一月十八日判处杨犯死刑，并报经湖南省人民政府于一月二十四日核准。由于审讯过程中，杨犯说过他曾经参加一九二四年刘少奇同志被捕后的营救活动，宁乡县公安局为慎重起见，才在执行前（一月二十六日）致函刘少奇同志进行核对，并要求在十日内电复。刘少奇同志于一月二十九日复电说明，杨剑雄“所称一九二四年在长沙营救我出狱等语，并无其事。我一九二五年在长沙被捕，因有很多人营救……得以出狱，但这与杨剑雄毫无关系。杨犯罪恶仍应按你们判决处理”。这个答复意见是正常的，并未对杨犯的判决有所干预。整个过程表明，宁乡县判决恶霸杨剑雄死刑，事前刘少奇同志完全不知道。如果这是出于刘的授意，宁乡县又何必在判决后再致函询问呢？！原专案组把这件事说成刘少奇同志蓄意“杀人灭口”，完全是强加罪名。何况已有充分材料证明，刘少奇同志根本没有投敌叛变，当然更不存在他害怕暴露“罪行”而“杀人灭口”的问题。

（二） 所谓一九二七年在武汉和庐山进行“内奸活动”问题

原审查报告认定，刘少奇同志在一九二七年大革命紧要关头，窃据湖北省总工会秘书长的职位，充当内奸，破坏工人运动。列举的“罪名”是：1、在“四·三”惨案发生后，为日寇保镖；2、与汪精卫、陈公博勾结，被指定为“国民党中央工人运动小组长”，向敌人献策调走武汉工会骨干，解散工人纠察队；3、为掩盖其“内奸面貌”，还演出了一场假逮捕的“苦肉计”；4、在武汉“七·一五”事变前，受汪精卫指使，“躲往庐山”，“继续进行叛卖勾当”。据复查，这些罪名都与事实不符，或是诬陷，或是虚构，不能成立。

第一，“四·三”惨案问题。据查，在驻汉口日本水兵杀人惨案发生后，刘少奇同志代表工会出席各人民团体紧急会议和参与主持工会联席会议，在组织群众反日斗争中起过重要作用。对此，一九二七年四月五日的《汉口民国日报》曾有报道。各工会联席会议的决议和全省总工会的布告中，号召群众“遵守革命纪律”、“万勿骚动”、“不要打日本人的窗户”、“不要打日本人”等，经查阅中共“八·七”

会议《告全党党员书》和一九二七年四月五日《汪精卫、陈独秀联合宣言》等历史档案，这是根据当时党中央的指导方针和斗争策略制定，不是刘少奇同志个人决定的。原审查报告不问来由，颠倒是非，把这些当时见报的文告词句，拼凑成刘少奇同志“为日寇保镖”的罪名，显然是蓄意歪曲历史。

第二，所谓“担任国民党中央‘工人运动小组长’，充当特务，向国民党提供‘工运情报’”，以及“向陈公博献策”的问题。这一条，出自丁觉群（当时是共产党员，任国民党汉口特别市党部执行委员兼工人部长，一九二八年被捕以后脱党，参加过复兴社，已于一九七八年初病死）一人一九六八年十月六日的“书面交代”，并无其他证据。经查对原专案组审讯丁觉群的档案，发现一九六七年九月二十五日，丁在“监护”中交出一份笔供，附信公开说明：“为了批倒批臭刘少奇，我这个文件是打破事实框框写的。”同年十月十八日至十二月二十七日，丁四次翻供和申述，在十一月十三日的申述中特别提到：“首长已经向我揭开了盖子，反戈一击有功，且可免追既往罪过，否则交群众斗争，交公安机关治罪，停止退休金，以至促短自己有限生命，而落个遗臭万年。聆训后，我思想斗争剧烈，思想起伏，终夜无眠。”丁一九六八年十月六日的“书面交代”，就是在这之后，按照原专案组的提示编造的。又查到一九七二年丁被释放回家后的日记，其中写到：

“我只说在党内我受刘的领导，而不提陈独秀当权的党中央对我的指示，和湖北省委书记张国焘对我面示，就是使刘贼无所躲闪，而我自己情愿把一切担负起来。”丁的儿子丁运隆交出这本日记时说明，其父生前对他说过：“我深深地知道，刘少奇早已被打倒了，现在只是要找到一些能够说明所以必须打倒的罪证材料公布于世，以求名正言顺。我不能使他们如愿以偿，我是下不了台的。”由此可以完全证明，丁觉群的口供是被迫编造的。又据调查，这个一名组长、一名组员（丁觉群）的所谓“工人运动小组”，根本就不存在。既然根本没有这样一个组织机构，当然刘少奇同志被指定为小组长是虚构的。这也证明，丁觉群的“书面交代”是捏造的。

第三，调动武汉工会干部问题。据李维汉、郭述申同志及李景明（当时任湖北省总工会宣传部主任）、郑超麟（时任湖北省委宣传部长）等人证明，一九二七年六月初，我党中央鉴于汪精卫的武汉国民政府叛变革命，实行宁汉合流的步骤逐渐明显，遂决定疏散各地聚集在武汉的干部。湖北省总工会根据这一精神，将

公开活动的党员干部，有的隐蔽、转移，有的派往贺龙、叶挺部队，又新调一些面目未暴露的干部来坚持工作。这种应变措施，在当时是必要的，也是完全正确的。原审查报告将此事歪曲为刘少奇同志“破坏革命的内奸活动”，是十分荒谬的。

第四，工人纠察队缴枪问题。经查阅一九二七年七月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革命目前形势的决定》，中共“八·七”会议《告全党党员书》，以及一九二九年十二月陈独秀等人《我们的政治意见书》和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武汉国民党中央会议纪录，这些有关材料都说明：当时以陈独秀为首的党中央屈服于汪精卫武汉政府的压力，为维持国共合作和所谓“兵、工团结”，决定自动解除工人纠察队武装。这个错误是陈独秀推行右倾机会主义路线所造成，主要责任在中央的领导。刘少奇同志当时并非中央主要成员，凡是了解这一段党的历史的人，都知道这样重要的问题，绝不是他所能决定的。至于他作为湖北省总工会秘书长，代表工会去作缴枪经过和意义的报告，完全是执行上级的错误决定的问题。原审查报告把这件事的责任推到刘少奇同志身上，是不公正的，也是不符合当时的历史事实的；把它又演绎成“特务内奸活动”，则显然是栽赃诬陷。

第五，是否有所谓“苦肉计”，即一九二七年在武汉曾被捕的问题。1、当时在全国总工会和湖北省总工会（两处是隔壁）工作的林棣之、陈仲波、曾昭美、吴良福等多人证明，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晚，有一些国民党军队冲进全总和省总闹事，但没有见到和听说发生过向忠发、许白昊、项英、刘少奇等工会主要领导人被捕的事。2、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武汉国民党中央会议纪录，一方面提到纠察队解散以后，发生了军队占工会房子，抓了工会的人；另一方面又提到李立三、刘少奇先后向武汉国民党当局报告，要请卫戍司令部派兵保护他们，等等。这里所说的“抓工会的人”一事，显然不是指刘少奇同志等全总和省总的主要领导人。如果当时刘少奇同志已经被捕，当然就不会有李立三、刘少奇同志向武汉国民党当局报告，要求保护的事。3、当时的《庸报》、《申报》、《时报》、《顺天时报》等，有关这次军队一度“占领总工会会址”，与工会发生纠纷的报道，不仅没有提到有工会主要领导人被捕，而且有的说：“经苏兆征与第八军李品仙交涉结果，此事乃双方意见有欠疏通之故，现经谈妥，军队已于午后撤退”（申报）；有的说，“……今晨军队占领工会会所事，经双方解释，误会全祛。今

晚军队已撤去，工会仍归纠察队防守”（庸报）。

原审查报告说刘少奇同志在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曾经被捕，主要根据是：当年六月二十九日汉口法租界巡捕房给法国驻武汉总领事的报告信。信上提到：昨晚卫戍司令部军官率领巡逻队，在总工会办事处逮捕了该会几个重要成员向忠发、刘少奇、许白昊、项英等。从上述各方面的材料，特别是与一些当时亲历其境者的证明相对照，该报告信的内容显然是不真实的。而且事实上向忠发、许白昊、项英等当时也都未被捕，更足以证明该报告信内容之不真实。

至于所谓假逮捕的“苦肉计”之说，其唯一来源是前面提到的丁觉群的那份虚构的“书面交代”。（据丁交代：刘少奇为了掩盖他与汪精卫、陈公博勾结出卖工人纠察队的罪行，将来更好地为汪效劳，于六月二十五日写一封密信，要丁送给陈公博，提出“来一次苦肉计”。在纠察队缴枪的头一天，刘少奇等人即被逮捕。次日上午由卫戍区司令部用小汽车密送刘到武汉国民党中央党部与汪谈话，决定下一步活动。）可是，大量事实已经确切证明，刘少奇同志并未被捕。既未被捕，何来“苦肉计”？！原审查报告引用这种在逼供下编造的谎言，滥定罪名，完全不足为据。

第六，所谓受汪精卫指使，“躲往庐山”，“继续进行叛卖勾当”问题，原审查报告仍是以丁觉群编造的那份“书面交代”为依据，别无任何旁证。而据聂荣臻同志以及罗章龙等人证明，当时党中央是知道刘少奇同志从武汉去庐山养病的；一九二七年南昌起义前几天，聂荣臻同志还曾经根据周恩来同志指示，两次到庐山向刘少奇同志当面传达过准备发动武装起义的决定。这说明，丁觉群的口供所说“躲往庐山”根本不能成立。

（三）所谓一九二九年在沈阳“被捕叛变”问题

原审查报告说，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在沈阳奉天纱厂被捕后，供认自己是满州省委书记，出卖了省委领导成员和所属党组织，并且向统治阶级“积极出谋划策”，张学良“颇为赞赏”，因而释放；由于他提供情报，“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许多共产党员被捕被杀”；还说他按照敌人旨意，“利用中东路事件配合进行反苏反共”，等等。经复查，这些“罪名”都是无中生有的伪造。

第一，原专案组认定刘少奇同志在沈阳“被捕叛变”，主要是根据孟用潜（当时任满州省委组织部长，与刘同时被捕）、刘多荃（当时是张学良的卫队上校团长）

二人的交代材料。现已查明，孟用潜同志早在刘少奇问题定案前就提出翻案（他在被关押期间，共写过二十次申诉材料，均被原专案组扣压，隐瞒不上报），纠正了原来在逼供情况下编造的假交代。刘多荃的材料也完全是虚构的。经查对原专案组案卷记录，刘多荃所说的“破获共产党案子”，从被捕人数、被捕地点、关押时间，到释放的方式和过程等具体情节，同刘少奇同志被捕的案情无一相似之处。刘多荃也于一九七九年五月和十一月写了更正材料，说他确实没有听说过张学良同被捕的人“达成政治交易”的事，“一九六八年一月我所交代的关于‘奉天纺纱厂逮捕共产党人案’和同年八月以前所交代关于‘中东路事件’的两篇材料，是专案组从我到学习班被监护的整个期间，被逼所写的几十万字材料中，摘录要我抄写的”；并揭发了专案人员对他指供、诱供，炮制假证据的全部过程。原审查报告，把刘多荃被逼虚构的证词，作为刘少奇同志“叛变”的根据，是毫无道理的。

第二，原《罪证》中还有另外六个所谓“知情人”作证的笔供，都写得含糊不清，除一份是“听（别人）说”的之外，其余五份，只说被捕者是黑脸、白脸、黄脸、中等个、高个子或胖子、瘦子。这些“知情人”中，关辅金（原奉天纱厂副技师）、徐廉奎（原奉天纱厂庶务主任）、关庆云（原奉天省警察局行政代理科长）三人已病死；还活着的丁基实（即丁君羊，在孟用潜同志调离后任满洲省委组织部长，后脱党）、刘青第（原奉天省高等法院检察处代理主任书记官）和陈元祯（原奉天省警察局商埠地三分居差遣班长）三人，都否认了在逼供情况下写的假证词。陈元祯（现名陈冠英）一九七九年六月六日揭发（由他三儿媳代笔）说：他只记得一九二九年奉天纱厂因闹风波，抓过人，“以后的事情我就知道了”。但是，一九六八年一、二月间，沈阳军区有一个人把他叫去查问此事，威胁说，“你在（再）不说，就送你到公安局去”。“前后七八天连轴转，不让我睡觉，……实在受不了”。后来又换来另外一个人，“对我说，那你都承认了吧。刘少奇已经倒了，没有啥，你立功了”。“一九六八年的那个材料是他们写的，我不认几个字，不会写字，未让我看，只念给我听一下，就让我签字盖手印的，随之就把我放回家了”。不料，“一九六八年十一月四日（注：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前不久），……把我带到吉林军区监护了起来”，起初“听说开完‘九大’了让我回家”，可是“一九七二年二月才把我放回来”。在江青、康生、谢富治等人直接控制和指挥下，专案

人员如何搞逼供信和弄虚作假，于此可见一斑。

第三，除了以上虚构的证词已被否定之外，更重要的是，有大量的材料足以证明，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被捕，并无任何叛变行为。

(1) 现已查明，刘少奇同志是在奉天纱厂一次工潮中，同孟用潜同志一起去该厂找工人谈话，因厂内有叛徒向厂方密告厂内酝酿罢工的情况，致使地下党支部书记被拘留，刘、孟二人也在纱厂门口被该厂卫队怀疑而逮捕。以上被捕的经过和原因，满洲省委在一九二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即向中央作了报告，有案可查。廖如愿（当时任满洲省委秘书长）也证明：“刘、孟到警察局后，外面送东西很方便，前往接见也不困难”，对刘、孟“没有作政治犯处理”，“所以当时省委态度镇静”；“刘、孟在警察局集中意志对警察局所作一般案件的应付，没听到政治态度有什么变动”。

(2) 刘少奇同志被捕后，并未引起党组织受破坏和牵连其他同志被捕、被杀。据满洲省委一九二九年九月十九日向中央的报告说：“刘、孟被捕事，在工作上虽有很大的打击，但在同志倾向上没有多大的影响。”王鹤寿、杨一辰、何松亭等同志（当时均在满洲党、团省委及所属组织工作，是真正了解情况的）也都证明，刘、孟被捕后，他们所知道的党、团领导机关与负责同志的住址、他们所知道的一些学校、工厂的支部，没有一处遭到破坏，也没有任何一位同志受牵连被捕；王鹤寿、赵毅敏等同志还证明，在张作霖、张学良统治东北时期，除一位鼓动兵变的共产党员韩渊波同志被杀以外，直到“九一八事变”为止，东北地区没有任何同志被杀。这个历史事实，也是当时在东北工作的同志人所共知的。原审查报告说由于刘少奇同志被捕，有许多共产党员被杀，这完全是捏造的。

(3) 原审查报告影射一九三〇年四月满洲省委大破坏，是刘少奇同志“提供情报”的结果。这是蓄意歪曲历史。根据党的历史档案（一九三〇年九月十八日中共满州总行委第十二号《通知》）和敌伪档案（一九三四年日本大阪对支经济联盟编《苏联和满洲的共产运动》）、敌伪报刊（一九三〇年五月一日《盛京时报》）记载，以及上述当时在满洲党、团省委工作的赵毅敏、杨一辰、王鹤寿等同志一致证明，这次大破坏，致使党、团省委领导人及党、团员三十余人被捕，是由于杜兰亭（当时在团省委工作）四月十二日被捕后叛变，向敌人供出团省委机关的

地址造成的（当时党、团省委负责同志正在那里开会，许多同志因而被捕）。当时刘少奇同志已经离开满洲去上海工作，这件事同他毫无关系。

（4）刘少奇同志是在被捕半个多月后，统治阶级没有取得任何证据的情况下，取保释放的。据孟用潜同志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补充材料”说：“对我的判决是‘煽动工潮，证据不足，不予起诉，取保释放’；对刘少奇也是‘不予起诉，取保释放’。”杨一辰同志一九六七年六月十七日和一九七九年四月二十四日两次证明：当时对刘少奇同志判决“检察却下，不起诉处分，取保释放”。还有饶漱石（时任满洲团省委书记）、王广恩（原奉天纱厂协理）等人，也提供了类似的证明材料。

总之，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在沈阳奉天纱厂被捕后，没有暴露政治身份，没有损害党的组织和党的事业，关押半个多月后，因案情不重，证据不足，即取保释放，继续从事党的领导工作，根本不存在投敌叛变的问题。原专案组仅凭搞逼供信编造的材料，就认定刘少奇同志“投敌叛变”，进而凭空捏造说：“刘少奇积极地向……张学良提供情报，使满洲省委及其所属地下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许多党员被捕、被杀”，“还按照帝国主义、国民党和……张学良的旨意，利用中东路事件，配合进行反苏反共”等“大叛卖”活动。这些完全是无中生有的“罪行”。

（四）所谓“其他反革命罪行”问题

原审查报告在以上三个问题之外，还列举了刘少奇同志的七项“反革命罪行”。经复查，这些“罪行”也都不能成立。

（1）指使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等六十一人“投降国民党、叛变共产党”的问题，已由中共中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中发 75 号文件予以否定。

（2）一九三六年“勾结”蒋介石、陈立夫等，“阴谋消灭红军，取消红色政权”的问题。刘少奇同志作为党中央代表，于一九三六年初派人同南京国民党代表谈判联合抗日，是根据党中央的统一部署进行的。谈判过程和结果，党中央完全清楚。这根本不是什么同蒋介石、陈立夫的阴谋勾结。

（3）“与汉奸陈公博、周佛海勾结”的问题。抗日战争时期，新四军领导同志根据党中央“大力开展对敌伪政权上层分子的联络工作”的指示，曾派军部工作人员冯少白同志，利用亲戚关系，四次进入敌占区，进行分化、瓦解敌人的活动。冯于一九四一年第一次去敌区，在接受陈毅同志交给的任务后，行前曾请示过刘

少奇同志。一九四二年以后冯再次去敌区时，刘少奇同志已离开新四军回延安。原审查报告把这件根据党中央指示进行的工作，说成是刘少奇同志“派遣投敌叛变分子冯少白作代表，与汉奸陈公博、周佛海勾结，向日寇乞降”，是蓄意篡改情节，颠倒是非。原中央专案组已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给冯少白同志复查平反，撤销了原来诬称他是“投敌叛变分子”的结论。

(4) “和平民主新阶段”问题。从一九四五年八月抗日战争胜利到一九四六年一月国共两党签订停战协定期间，党中央、毛主席在一些文件、命令和社论中，已经指出国内形势的发展，进入了“和平发展的新阶段”、“和平建国的新阶段”、“和平民主新阶段”、“和平改革与和平建设的新阶段”。刘少奇同志在一九四六年一月底主持起草的《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中，和二月一日在延安干部会上作的《时局问题的报告》中，提出“和平民主建国的新阶段”、“和平民主的新阶段”，这同党中央、毛主席的提法是一致的。后来国民党撕毁停战协定，随着形势的发展，刘少奇同志也是同党中央一起改变了上述估计。对这件事，一九四六年七月，毛泽东同志在中央的一次小型会议上，用自我批评精神，代表中央总结过经验教训。本来，这是历史上早已解决了的问题，原审查报告又把它翻出来，作为刘少奇同志个人的罪名，是有意的陷害。

(5) 通过孟用潜同司徒雷登“勾结”的问题。这是原专案组将孟用潜同志当作“相当大的美国特务”进行审讯时，靠逼供信搞出来的假口供，据中央有关主管部门证明，并无其事。

(6) “同美特王光美结合”的问题。这是妄加的罪名。经中共中央组织部复查，在一九七九年三月对王光美同志的历史已作出结论：王光美同志的政治历史清楚，没有问题。

(7) 派王光琦去香港向美帝供给情报的问题。一九五三年香港的某特情提供假情报说：王光琦是美国中央情报局香港所属特务在大陆的重要情报来源。经公安部立案审查，已于一九五六年九月一日查明原情报是蒋特的反间计，即决定撤销对王光琦同志的怀疑。原专案组没有任何根据，即否定公安部早已销案的事实，仍依据原来的假情报给王光琦同志定罪，并说王是刘少奇同志派遣的，纯属政治陷害。

(五) 所谓“坚持走资本主义道路”问题

原审查报告还认定，刘少奇同志在全国解放后，犯有坚持走资本主义道路，“坚持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阴谋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破坏各国革命运动”等“罪行”，说他已经“成了党内反革命修正主义集团的总头目，资本主义复辟势力的总代表”。这是对历史的严重歪曲。实践证明，建国以后十七年，我们党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刘少奇同志作为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自始至终参加了党中央的领导工作，同样是坚持了四项基本原则，并且是对于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的。这期间，尽管我们党在工作中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也犯过一些错误，刘少奇同志也犯过一些错误，但这些错误一般地都在党中央领导下，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通过批评和自我批评纠正了，根本不存在一条以刘少奇同志为代表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不存在一个以刘少奇同志为“总头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集团”，不存在一个以刘少奇同志为首的“资产阶级司令部”，不存在一批以刘少奇同志为“最大”的“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文化大革命初期，派工作组到一些单位指导运动，是我们党多年来解决基层问题的一种做法，不存在一条由刘少奇同志制定和推行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

在外事活动方面，刘少奇同志一向是按照党对外工作方针、路线行事的。所谓“破坏各国革命运动”，纯系罗织“罪名”。

根据以上复查结果，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认为，原审查报告给刘少奇同志强加的“叛徒、内奸、工贼”三大罪状，以及其他各种罪名，完全是林彪、江青、康生、陈伯达一伙的蓄意陷害。八届十二中全会据此作出“把刘少奇永远开除出党，撤销其党内外的一切职务”的决议是错误的。

刘少奇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为共产主义奋斗终生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几十年来，他作为党和国家卓越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对我党的建设，对我国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建设，都有不可磨灭的功绩。他对党和人民的事业是忠诚的。他把毕生精力贡献给了我国的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的事业。

过去对于刘少奇同志的污蔑、诬陷、伪造的材料以及一切不实之词都应完全推倒。为此，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特作如下决议：

(一) 撤销中发〔68〕152号文件(即八届十二中全会公报)中加给刘少奇同志的罪名和对他的处理决议，相应地撤销中发〔68〕155号文件(即原审

查报告）。恢复刘少奇同志作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和无产阶级革命家、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之一的名誉。

(二) 在适当时间，由中共中央商同全国人大常委会，为前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同志举行追悼会。

(三) 过去因刘少奇同志问题受株连的人和事，都应由有关主管部门实事求是地进行复查和澄清，凡属冤假错案，一律予以平反。

(四) 中央这个决议和附件，发至基层党支部，并按照先党内、后党外的步骤，传达到全体党员和全国人民群众，以消除过去对刘少奇同志的错误处理所造成的影响。

附件：关于刘少奇同志案件复查的证件

编者注：附件从略

(来源：原载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汇编（上）》，北京：人民出版社〔内部出版〕，1982年)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五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平反刘少奇同志冤案的公开宣传问题

刘少奇同志的冤案问题，十一届五中全会将作出正式决议，予以平反，并在公报中宣布。这是一件对国内外具有重大政治影响的事件，我们一定要做好公开宣传工作。

一、在五中全会公报没有公布之前，各报刊不要抢先发表有关少奇同志平反的消息、文章、图片以及其他材料。

二、将根据中央关于刘少奇同志的平反决议和有关的历史复查材料（不公开发表），组织一批文章统一发表，说明所谓少奇同志在长沙“被捕叛变”、在武汉、庐山进行“内奸活动”、在沈阳“被捕叛变”等，都是没有根据的诬陷，彻底推倒强加的“叛徒、内奸、工贼”的三大罪状。

三、要对过去错误批判中所涉及的一些主要问题，例如所谓“刘少奇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黑修养”等等，组织文章澄清是非，在公报发表后陆续发表。要充分利用这个机会，进一步宣传发扬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四、纪念少奇同志的文章，可在追悼会（将在四月举行）前后发表，重质不重量。

这类文章的口径应该按照平反决议和悼词，着重宣传少奇同志的革命功绩，不要过多去描写受迫害的情节。注意不要把刘少奇同志和毛主席对立起来。应该说，刘少奇同志过去是一贯执行毛主席的路线的。对于发生这一大冤案的原因，可按照决议的口径，不必过细剖析，也不要简单地都归之于林彪、“四人帮”。

五、要妥善安排，全面做好五中全会的宣传，对有关少奇同志平反的宣传，同有关党章修改、党内政治生活准则的宣传，要作出统筹安排。

六、关于少奇同志平反和纪念的重要文章，中央宣传单位的，要经中央宣传部审阅；省、市、自治区宣传单位的，要送省、市、自治区党委常委审阅。

七、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要注意及时收集有关少奇同志平反问题的反应，及时整理上报。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九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关于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议

（1980年2月29日通过）

刘少奇同志，一八九八年生，湖南省宁乡县人。一九二〇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一九二一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党内重要职务。文化大革命前任党中央副主席、国家主席。

文化大革命前夕和初期，由于当时对党内和国内形势作了违反实际的估计，认定党内存在一条与中央路线相对立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存在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把刘少奇同志当作党内反革命修正主义集团的总头目和全国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并且离开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采取错误的方针和方法，在全国范围内，对刘少奇同志进行了公开的、错误的批判和斗争，撤销了刘少奇同志党中央副主席的职务和实际上撤销了他的国家主席的职务。

林彪、江青、康生、陈伯达等人，出于他们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的反革命目的，不但对关于刘少奇同志的错误认识和错误处理的形成，起了极为恶劣的推波助澜的作用，而且利用这个错误，凭借其所盗取的权力，蓄意对刘少奇同志进行政治陷害和人身迫害，并把一大批党政军领导干部诬陷为“刘少奇的代理人”，统统打倒。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了专案组，在江青、康生、谢富治等人的直接控

制和指挥下，一方面，采取弄虚作假、断章取义、逼供信等恶劣手段，拼凑虚构的、牵强附会的材料，伪造证据，报送中央；另一方面，又扣压了解真相的人的证词和被迫提供伪证的人多次更正的材料，于一九六八年九月，提出了一份所谓《关于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罪行的审查报告》。这份《报告》和附件《罪证》，是由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在当时党中央工作和党内生活处于极不正常的状况之下通过的。八届十二中全会公报，还宣布了中央“把刘少奇永远开除出党，撤销其党内外的一切职务，并继续清算刘少奇及其同伙叛党叛国的罪行”的决议。十一月下旬，上述公报、审查报告和附件，以中发〔68〕152号和〔68〕155号文件发至全党，口头传达到群众。这就造成了全国最大的冤案。

刘少奇同志本人，早在一九六六年冬即被隔离和批斗。在整个隔离、批斗过程中，被完全剥夺了申辩的权利。一九六九年十月，于重病中被强行从北京押送到开封“监护”，同年十一月十二日被迫害含冤逝世。

粉碎“四人帮”以来，党内外许多人向中央建议，对刘少奇同志案件进行复查。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解决了历史上遗留的一批重大问题和一些重要领导人的功过是非问题以后，中央在一九七九年二月决定，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和中央组织部对刘少奇同志一案进行复查。现在，这个案件的问题已经逐项调查核实。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审查后，特将复查结果与决议宣布如下：

（一） 所谓一九二五年在长沙“被捕叛变”问题

原审查报告说，刘少奇同志于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借口养病”，“私自从上海潜逃长沙”，十二月被长沙戒严司令部逮捕。湖南军阀赵恒惕亲批“斩决”，迫使他完全接受“活命条件”，“投降了敌人，背叛了革命”。随后，“奉赵恒惕的旨意，捧着赵恒惕赏赐的《四书》离开湖南前往广州，怀着不可告人的目的，重新钻进党内来”。

据复查，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五年冬在长沙曾经被捕，但根本不存在“私自从上海潜逃长沙”和投敌叛变的问题。

第一，刘少奇同志确是因病重从上海回湖南养病的。当时，《上海总工会三日刊》、广东《工人之路》等革命报刊及长沙《大公报》，对此均有报道。上海英租界工

部局《警务日报》的情报上，也提到“刘华（上海总工会副委员长）说：刘少奇……在罢工斗争中很积极，现在病的很重，已经和他的家眷回湖南去了。”所谓“借口养病”，“私自潜逃”之说，起初是原专案组歪曲报刊材料，推断强加的；后来又仅凭康生一九六八年九月十七日写给江青的亲笔信上一段话（诬陷说此事他“完全可以证明”），便予以肯定。这不但无任何旁证，而且中华全国总工会获悉刘少奇同志在长沙被捕，就电请赵恒惕“查明释放”的事实，也足以证明“潜逃”之说完全是虚构的。

第二，刘少奇同志在长沙被捕后，确是经过多方营救获释，由湖南转去广州工作的，据查，刘少奇同志被捕的消息一传出，中华全国总工会、全总上海办事处和全国各地工会，以及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等，纷纷通电谴责赵恒惕，要求释放；湖南学生联合会联合各团体发出呼吁书，要求保释。同时，刘的亲友、同乡托请湖南上层人物洪赓（风十“扬”右侧）（长沙禁烟局局长，刘少奇同志旧友，叶开鑫的干女婿）、叶开鑫、贺耀祖（均为赵恒惕手下的师长）、欧阳振声（湖南省议会议长）等人，以同乡身份进行营救。在外有各界压力，内有上层疏通和联名具保的情况下，赵恒惕不得不在一九二六年一月十六日将刘少奇同志开释，驱逐出境了事。此后，刘少奇同志在二月十九日抵达广州，还受到中华全国总工会的隆重欢迎。这段经历，当时《工人之路》、《中国学生》等革命报刊均有报道，并有袁素（洪赓〔风十“扬”右侧〕之妻）、李治安（刘少奇同志前妻何宝珍烈士的同学）等人证明。

第三，刘少奇同志在被捕期间，并无任何投敌叛变的言行。原审查报告认定为“投降”、“背叛”的唯一根据，是恶霸罪犯杨剑雄（当时任湖南省长署会计）一九五二年的一段笔供：“当洪赓（风十“扬”右侧）、叶开鑫等具禀，保释刘少奇同志时，赵恒惕说：‘要他迅急离开湖南，不要在这里搞乱。要庶务股去买一册四书五经送给他，好好去读……’，‘交保开释’。”这段话，只能证明刘少奇同志确是经保释后被驱逐出境，原专案组引来作为他接受“活命条件”和“投降”、“背叛”的根据，是荒唐的。至于赵恒惕这样的旧军阀送《四书》的事，在当时封建军阀统治的历史条件下，不足为奇。这件事，连当时报纸的报道也认为是“最滑稽”的。原审查报告脱离历史背景，不顾历史事实，从赵恒惕送《四书》竟推断出刘少奇同志“奉赵恒惕的旨意……重新钻入党内”，纯属捏造和诬陷。

第四，原审查报告还提到，赵恒惕于一九二五年六月发布“四斩”反革命布告和十月杀害安源工人俱乐部副主任黄静源同志两件事，以推断刘少奇同志被捕后，如不投降必然被杀。据查，“四斩”布告，是赵恒惕的戒严司令部针对六月初长沙市传说外国人杀了中国工人，群情激愤，惹起“一夜纷乱”，怕引起更大暴乱而发布的。黄静源同志是一九二五年十月十六日在江西省安源煤矿被赣西镇守使李鸿程杀害的；事后，工人群众将其遗体抢到长沙，举行送葬示威和追悼大会。这些事同后来刘少奇同志被捕和释放并不相干。如不投降必然被杀这一论断是没有根据的。所谓赵恒惕曾亲批将刘少奇同志“斩决”，仅来自黎泽泰（当时任湖南省长署文牍）一人一九六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在逼供之下写的材料，而按他所写，他也是听杨剑雄说的，并非亲自看到，更何况杨剑雄的口供中，根本未提到赵恒惕亲批“斩决”的事，不足为凭。

第五，原审查报告还借杨剑雄一九五三年被处决之前，湖南省宁乡县公安局曾请示过刘少奇同志一事，认定刘少奇同志“对即将暴露他的叛变罪行的杨剑雄”“杀人灭口”。这完全是歪曲事实。

杨剑雄是恶霸地主，历史上有血债，民愤极大，解放后畏罪潜逃外地，一九五二年逮捕归案。宁乡县人民政府根据其罪恶事实，在刘少奇同志毫无所知的情况下，于一九五三年一月十八日判处杨犯死刑，并报经湖南省人民政府于一月二十四日核准。由于审讯过程中，杨犯说过他曾经参加一九二四年刘少奇同志被捕后的营救活动，宁乡县公安局为慎重起见，才在执行前（一月二十六日）致函刘少奇同志进行核对，并要求在十日内电复。刘少奇同志于一月二十九日复电说明，杨剑雄“所称一九二四年在长沙营救我出狱等语，并无此事。我一九二五年在长沙被捕，因有很多人营救……得以出狱，但这与杨剑雄毫无关系。杨犯罪恶仍应按你们判决处理”。这个答复意见是正常的，并未对杨犯的判决有所干预。整个过程表明，宁乡县判决恶霸杨剑雄死刑，事前刘少奇同志完全不知道。如果这是出于刘的授意，宁乡县又何必在判决后再致函询问呢？！原专案组把这件事说成刘少奇同志蓄意“杀人灭口”，完全是强加罪名。何况已有充分材料证明，刘少奇同志根本没有投敌叛变，当然更不存在他害怕暴露“罪行”而“杀人灭口”的问题。

（二） 所谓一九二七年在武汉和庐山进行“内奸活动”问题

原审查报告认定，刘少奇同志在一九二七年大革命紧要关头，窃据湖北省总工会秘书长的职位，充当内奸，破坏工人运动。列举的“罪名”是：1、在“四·三”惨案发生后，为日寇保镖；2、与汪精卫、陈公博勾结，被指定为“国民党中央工人运动小组长”，向敌人献策调走武汉工会骨干，解散工人纠察队；3、为掩盖其“内奸面貌”，还演出了一场假逮捕的“苦肉计”；4、在武汉“七·一五”事变前，受汪精卫指使，“躲往庐山”，“继续进行叛卖勾当”。据复查，这些罪名都与事实不符，或是诬陷，或是虚构，不能成立。

第一，“四·三”惨案问题。据查，在驻汉口日本水兵杀人惨案发生后，刘少奇同志代表工会出席各人民团体紧急会议和参与主持工会联席会议，在组织群众反日斗争中起过重要作用。对此，一九二七年四月五日的《汉口民国日报》曾有报道。各工会联席会议的决议和全省总工会的布告中，号召群众“遵守革命纪律”、“万勿骚动”、“不要打日本人的窗户”、“不要打日本人”等，经查阅中共“八·七”会议《告全党党员书》和一九二七年四月五日《汪精卫、陈独秀联合宣言》等历史档案，这是根据当时党中央的指导方针和斗争策略制定，不是刘少奇同志个人决定的。原审查报告不问来由，颠倒是非，把这些当时见报的文告词句，拼凑成刘少奇同志“为日寇保镖”的罪名，显然是蓄意歪曲历史。

第二，所谓“担任国民党中央‘工人运动小组长’，充当特务，向国民党提供‘工运情报’”，以及“向陈公博献策”的问题。这一条，出自丁觉群（当时是共产党员，任国民党汉口特别市党部执行委员兼工人部长，一九二八年被捕以后脱党，参加过复兴社，已于一九七八年初病死）一人一九六八年十月六日的“书面交代”，并无其他证据。经查对原专案组审讯丁觉群的档案，发现一九六七年九月二十五日，丁在“监护”中交出一份笔供，附信公开说明：“为了批倒批臭刘少奇，我这个文件是打破事实框框写的。”同年十月十八日至十二月二十七日，丁四次翻供和申述，在十一月十三日的申述中特别提到：“首长已经向我揭开了盖子，反戈一击有功，且可免追既往罪过，否则交群众斗争，交公安机关治罪，停止退休金，以至促短自己有限生命，而落个遗臭万年。聆训后，我思想斗争剧烈，思想起伏，终夜无眠。”丁一九六八年十月六日的“书面交代”，就是在这之后，按照原专案组的提示编造的。又查到一九七二年丁被释放回家后的日记，其中写到：

“我只说在党内我受刘的领导，而不提陈独秀当权的党中央对我的指示，和湖北省委书记张国焘对我面示，就是使刘贼无所躲闪，而我自己情愿把一切担负起来。”丁的儿子丁运隆交出这本日记时说明，其父生前对他说过：“我深深地知道，刘少奇早已被打倒了，现在只是要找到一些能够说明所以必须打倒的罪证材料公布于世，以求名正言顺。我不能使他们如愿以偿，我是下不了台的。”由此可以完全证明，丁觉群的口供是被迫编造的。又据调查，这个一名组长、一名组员（丁觉群）的所谓“工人运动小组”，根本就不存在。既然根本没有这样一个组织机构，当然刘少奇同志被指定为小组长是虚构的。这也证明，丁觉群的“书面交代”是捏造的。

第三，调动武汉工会干部问题。据李维汉、郭述申同志及李景明（当时任湖北省总工会宣传部主任）、郑超麟（当时任湖北省委宣传部长）等人证明，一九二七年六月初，我党中央鉴于汪精卫的武汉国民政府叛变革命，实行宁汉合流的步骤逐渐明显，遂决定疏散各地聚集在武汉的干部。湖北省总工会根据这一精神，将公开活动的党员干部，有的隐蔽、转移，有的派往贺龙、叶挺部队，又新调一些面目未暴露的干部来坚持工作。这种应变措施，在当时是必要的，也是完全正确的。原审查报告将此事歪曲为刘少奇同志“破坏革命的内奸活动”，是十分荒谬的。

第四，工人纠察队缴枪问题。经查阅一九二七年七月共产国际执委会《关于中国革命目前形势的决定》，中共“八·七”会议《告全党党员书》，以及一九二九年十二月陈独秀等人《我们的政治意见书》和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武汉国民党中央会议纪录，这些有关材料都说明：当时以陈独秀为首的党中央屈服于汪精卫武汉政府的压力，为维持国共合作和所谓“兵、工团结”，决定自动解除工人纠察队武装。这个错误是陈独秀推行右倾机会主义路线所造成，主要责任在中央的领导。刘少奇同志当时并非中央主要成员，凡是了解这一段党的历史的人，都知道这样重要的问题，绝不是他所能决定的。至于他作为湖北省总工会秘书长，代表工会去作缴枪经过和意义的报告，完全是执行上级的错误决定的问题。原审查报告把这件事的责任推到刘少奇同志身上，是不公正的，也是不符合当时的历史事实的；把它又演绎成“特务内奸活动”，则显然是栽赃诬陷。

第五，是否有所谓“苦肉计”，即一九二七年在武汉曾被捕的问题。1、当时在

全国总工会和湖北省总工会（两处是隔壁）工作的林棣之、陈仲波、曾昭美、吴良福等多人证明，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晚，有一些国民党军队冲进全总和省总闹事，但没有见到和听说发生过向忠发、许白昊、项英、刘少奇等工会主要领导人被捕的事。2、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武汉国民党中央会议纪录，一方面提到纠察队解散以后，发生了军队占工会房子，抓了工会的人；另一方面又提到李立三、刘少奇先后向武汉国民党当局报告，要请卫戍司令部派兵保护他们，等等。这里所说的“抓工会的人”一事，显然不是指刘少奇同志等全总和省总的主要领导人。如果当时刘少奇同志已经被捕，当然就不会有李立三、刘少奇同志向武汉国民党当局报告，要求保护的事。3、当时的《庸报》、《申报》、《时报》、《顺天时报》等，有关这次军队一度“占领总工会会址”，与工会发生纠纷的报道，不仅没有提到有工会主要领导人被捕，而且有的说：“经苏兆征与第八军李品仙交涉结果，此事乃双方意见有欠疏通之故，现经谈妥，军队已于午后撤退”（申报）；有的说，“……今晨军队占领工会会所事，经双方解释，误会全祛。今晚军队已撤去，工会仍归纠察队防守”（庸报）。

原审查报告说刘少奇同志在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曾经被捕，主要根据是：当年六月二十九日汉口法租界巡捕房给法国驻武汉总领事的报告信。信上提到：昨晚卫戍司令部军官率领巡逻队，在总工会办事处逮捕了该会几个重要成员向忠发、刘少奇、许白昊、项英等。从上述各方面的材料，特别是与一些当时亲历其境者的证明相对照，该报告信的内容显然是不真实的。而且事实上向忠发、许白昊、项英等当时也都未被捕，更足以证明该报告信内容之不真实。

至于所谓假逮捕的“苦肉计”之说，其唯一来源是前面提到的丁觉群的那份虚构的“书面交代”。（据丁交代：刘少奇为了掩盖他与汪精卫、陈公博勾结出卖工人纠察队的罪行，将来更好地为汪效劳，于六月二十五日写一封密信，要丁送给陈公博，提出“来一次苦肉计”。在纠察队缴枪的头一天，刘少奇等人即被逮捕。次日上午由卫戍区司令部用小汽车密送刘到武汉国民党中央党部与汪谈话，决定下一步活动。）可是，大量事实已经确切证明，刘少奇同志并未被捕。既未被捕，何来“苦肉计”？！原审查报告引用这种在逼供下编造的谎言，滥定罪名，完全不足为据。

第六，所谓受汪精卫指使，“躲往庐山”，“继续进行叛卖勾当”问题，原审查报

告仍是以丁觉群编造的那份“书面交代”为依据，别无任何旁证。而据聂荣臻同志以及罗章龙等人证明，当时党中央是知道刘少奇同志从武汉去庐山养病的；一九二七年南昌起义前几天，聂荣臻同志还曾经根据周恩来同志指示，两次到庐山向刘少奇同志当面传达过准备发动武装起义的决定。这说明，丁觉群的口供所说“躲往庐山”根本不能成立。

（三）所谓一九二九年在沈阳“被捕叛变”问题

原审查报告说，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八月二十二日在沈阳奉天纱厂被捕后，供认自己是满洲省委书记，出卖了省委领导成员和所属党组织，并且向统治阶级“积极出谋划策”，张学良“颇为赞赏”，因而释放；由于他提供情报，“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许多共产党员被捕被杀”；还说他按照敌人旨意，“利用中东路事件配合进行反苏反共”，等等。经复查，这些“罪名”都是无中生有的伪造。

第一，原专案组认定刘少奇同志在沈阳“被捕叛变”，主要是根据孟用潜（当时任满洲省委组织部长，与刘同时被捕）、刘多荃（当时是张学良的卫队上校团长）二人的交代材料。现已查明，孟用潜同志早在刘少奇问题定案前就提出翻案（他在被关押期间，共写过二十次申诉材料，均被原专案组扣压，隐瞒不上报），纠正了原来在逼供情况下编造的假交代。刘多荃的材料也完全是虚构的。经查对原专案组案卷记录，刘多荃所说的“破获共产党案子”，从被捕人数、被捕地点、关押时间，到释放的方式和过程等具体情节，同刘少奇同志被捕的案情无一相似之处。刘多荃也于一九七九年五月和十一月写了更正材料，说他确实没有听说过张学良同被捕的人“达成政治交易”的事，“一九六八年一月我所交代的关于‘奉天纺纱厂逮捕共产党人案’和同年八月以前所交代关于‘中东路事件’的两篇材料，是专案组从我到学习班被监护的整个期间，被逼所写的几十万字材料中，摘录要我抄写的”；并揭发了专案人员对他指供、诱供，炮制假证据的全部过程。原审查报告，把刘多荃被逼虚构的证词，作为刘少奇同志“叛变”的根据，是毫无道理的。

第二，原《罪证》中还有另外六个所谓“知情人”作证的笔供，都写得含糊不清，除一份是“听（别人）说”的之外，其余五份，只说被捕者是黑脸、白脸、黄脸、

中等个、高个子或胖子、瘦子。这些“知情人”中，关辅金（原奉天纱厂副技师）、徐廉奎（原奉天纱厂庶务主任）、关庆云（原奉天省警察局行政代理科长）三人已病死；还活着的丁基实（即丁君羊，在孟用潜同志调离后任满洲省委组织部长，后脱党）、刘青第（原奉天省高等法院检察处代理主任书记官）和陈元祯（原奉天省警察局商埠地三分居差遣班长）三人，都否认了在逼供情况下写的假证词。陈元祯（现名陈冠英）一九七九年六月六日揭发（由他三儿媳代笔）说：他只记得一九二九年奉天纱厂因闹风波，抓过人，“以后的事情我就不知道了”。但是，一九六八年一、二月间，沈阳军区有一个人把他叫去查问此事，威胁说，“你在（再）不说，就送你到公安局去”。“前后七八天连轴转，不让我睡觉，……实在受不了”。后来又换来另外一个人，“对我说，那你都承认了吧。刘少奇已经倒了，没有啥，你立功了”。“一九六八年的那个材料是他们写的，我不认几个字，不会写字，未让我看，只念给我听一下，就让我签字盖手印的，随之就把我放回家了”。不料，“一九六八年十一月四日（注：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前不久），……把我带到吉林军区监护了起来”，起初“听说开完‘九大’了让我回家”，可是“一九七二年二月才把我放回来”。在江青、康生、谢富治等人直接控制和指挥下，专案人员如何搞逼供信和弄虚作假，于此可见一斑。

第三，除了以上虚构的证词已被否定之外，更重要的是，有大量的材料足以证明，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被捕，并无任何叛变行为。

（1）现已查明，刘少奇同志是在奉天纱厂一次工潮中，同孟用潜同志一起去该厂找工人谈话，因厂内有叛徒向厂方密告厂内酝酿罢工的情况，致使地下党支部书记被拘留，刘、孟二人也在纱厂门口被该厂卫队怀疑而逮捕。以上被捕的经过和原因，满洲省委在一九二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即向中央作了报告，有案可查。廖如愿（当时任满洲省委秘书长）也证明：“刘、孟到警察局后，外面送东西很方便，前往接见也不困难”，对刘、孟“没有作政治犯处理”，“所以当时省委态度镇静”；“刘、孟在警察局集中意志对警察局所作一般案件的应付，没听到政治态度有什么变动”。

（2）刘少奇同志被捕后，并未引起党组织受破坏和牵连其他同志被捕、被杀。据满洲省委一九二九年九月十九日向中央的报告说：“刘、孟被捕事，在工作上

虽有很大的打击，但在同志倾向上没有多大的影响。”王鹤寿、杨一辰、何松亭等同志（当时均在满洲党、团省委及所属组织工作，是真正了解情况的）也都证明，刘、孟被捕后，他们所知道的党、团领导机关与负责同志的住址、他们所知道的一些学校、工厂的支部，没有一处遭到破坏，也没有任何一位同志受牵连被捕；王鹤寿、赵毅敏等同志还证明，在张作霖、张学良统治东北时期，除一位鼓动兵变的共产党员韩渊波同志被杀以外，直到“九一八事变”为止，东北地区没有任何同志被杀。这个历史事实，也是当时在东北工作的同志人所共知的。原审查报告说由于刘少奇同志被捕，有许多共产党员被杀，这完全是捏造的。

（3）原审查报告影射一九三〇年四月满洲省委大破坏，是刘少奇同志“提供情报”的结果。这是蓄意歪曲历史。根据党的历史档案（一九三〇年九月十八日中共满州总行委第十二号《通知》）和敌伪档案（一九三四年日本大阪对支经济联盟编《苏联和满洲的共产运动》）、敌伪报刊（一九三〇年五月一日《盛京时报》）记载，以及上述当时在满洲党、团省委工作的赵毅敏、杨一辰、王鹤寿等同志一致证明，这次大破坏，致使党、团省委领导人及党、团员三十余人被捕，是由于杜兰亭（当时在团省委工作）四月十二日被捕后叛变，向敌人供出团省委机关的地址造成的（当时党、团省委负责同志正在那里开会，许多同志因而被捕）。当时刘少奇同志已经离开满洲去上海工作，这件事同他毫无关系。

（4）刘少奇同志是在被捕半个多月后，统治阶级没有取得任何证据的情况下，取保释放的。据孟用潜同志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补充材料”说：“对我的判决是‘煽动工潮，证据不足，不予起诉，取保释放’；对刘少奇也是‘不予起诉，取保释放’。”杨一辰同志一九六七年六月十七日和一九七九年四月二十四日两次证明：当时对刘少奇同志判决“检察却下，不起诉处分，取保释放”。还有饶漱石（当时任满洲团省委书记）、王广恩（原奉天纱厂协理）等人，也提供了类似的证明材料。

总之，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在沈阳奉天纱厂被捕后，没有暴露政治身份，没有损害党的组织和党的事业，关押半个多月后，因案情不重，证据不足，即取保释放，继续从事党的领导工作，根本不存在投敌叛变的问题。原专案组仅凭搞逼供信编造的材料，就认定刘少奇同志“投敌叛变”，进而凭空捏造说：“刘少奇积极地向……张学良提供情报，使满洲省委及其所属地下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许多

党员被捕、被杀”，“还按照帝国主义、国民党和……张学良的旨意，利用中东路事件，配合进行反苏反共”等“大叛卖”活动。这些完全是无中生有的“罪行”。

（四）所谓“其他反革命罪行”问题

原审查报告在以上三个问题之外，还列举了刘少奇同志的七项“反革命罪行”。经复查，这些“罪行”也都不能成立。

（1）指使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等六十一人“投降国民党、叛变共产党”的问题，已由中共中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中发 75 号文件予以否定。

（2）一九三六年“勾结”蒋介石、陈立夫等，“阴谋消灭红军，取消红色政权”的问题。刘少奇同志作为党中央代表，于一九三六年初派人同南京国民党代表谈判联合抗日，是根据党中央的统一部署进行的。谈判过程和结果，党中央完全清楚。这根本不是什么同蒋介石、陈立夫的阴谋勾结。

（3）“与汉奸陈公博、周佛海勾结”的问题。抗日战争时期，新四军领导同志根据党中央“大力开展对敌伪政权上层分子的联络工作”的指示，曾派军部工作人员冯少白同志，利用亲戚关系，四次进入敌占区，进行分化、瓦解敌人的活动。冯于一九四一年第一次去敌区，在接受陈毅同志交给的任务后，行前曾请示过刘少奇同志。一九四二年以后冯再次去敌区时，刘少奇同志已离开新四军回延安。原审查报告把这件根据党中央指示进行的工作，说成是刘少奇同志“派遣投敌叛变分子冯少白作代表，与汉奸陈公博、周佛海勾结，向日寇投降”，是蓄意篡改情节，颠倒是非。原中央专案组已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给冯少白同志复查平反，撤销了原来诬称他是“投敌叛变分子”的结论。

（4）“和平民主新阶段”问题。从一九四五年八月抗日战争胜利到一九四六年一月国共两党签订停战协定期间，党中央、毛主席在一些文件、命令和社论中，已经指出国内形势的发展，进入了“和平发展的新阶段”、“和平建国的新阶段”、“和平民主新阶段”、“和平改革与和平建设的新阶段”。刘少奇同志在一九四六年一月底主持起草的《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中，和二月一日在延安干部会上作的《时局问题的报告》中，提出“和平民主建国的新阶段”、“和平民主的新阶段”，这同党中央、毛主席的提法是一致的。后来国民党撕毁停战

协定，随着形势的发展，刘少奇同志也是同党中央一起改变了上述估计。对这件事，一九四六年七月，毛泽东同志在中央的一次小型会议上，用自我批评精神，代表中央总结过经验教训。本来，这是历史上早已解决了的问题，原审查报告又把它翻出来，作为刘少奇同志个人的罪名，是有意的陷害。

(5) 通过孟用潜同司徒雷登“勾结”的问题。这是原专案组将孟用潜同志当作“相当大的美国特务”进行审讯时，靠逼供信搞出来的假口供，据中央有关主管部门证明，并无其事。

(6) “同美特王光美结合”的问题。这是妄加的罪名。经中共中央组织部复查，在一九七九年三月对王光美同志的历史已作出结论：王光美同志的政治历史清楚，没有问题。

(7) 派王光琦去香港向美帝供给情报的问题。一九五三年香港的某特情提供假情报说：王光琦是美国中央情报局香港所属特务在大陆的重要情报来源。经公安部立案审查，已于一九五六年九月一日查明原情报是蒋特的反间计，即决定撤销对王光琦同志的怀疑。原专案组没有任何根据，即否定公安部早已销案的事实，仍依据原来的假情报给王光琦同志定罪，并说王是刘少奇同志派遣的，纯属政治陷害。

(五) 所谓“坚持走资本主义道路”问题

原审查报告还认定，刘少奇同志在全国解放后，犯有坚持走资本主义道路，“坚持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阴谋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破坏各国革命运动”等“罪行”，说他已经“成了党内反革命修正主义集团的总头目，资本主义复辟势力的总代表”。这是对历史的严重歪曲。实践证明，建国以后十七年，我们党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刘少奇同志作为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自始至终参加了党中央的领导工作，同样是坚持了四项基本原则，并且是对于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的。这期间，尽管我们党在工作中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也犯过一些错误，刘少奇同志也犯过一些错误，但这些错误一般地都在党中央领导下，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通过批评和自我批评纠正了，根本不存在一条以刘少奇

同志为代表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不存在一个以刘少奇同志为“总头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集团”，不存在一个以刘少奇同志为首的“资产阶级司令部”，不存在一批以刘少奇同志为“最大”的“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文化大革命初期，派工作组到一些单位指导运动，是我们党多年来解决基层问题的一种做法，不存在一条由刘少奇同志制定和推行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

在外事活动方面，刘少奇同志一向是按照党对外工作方针、路线行事的。所谓“破坏各国革命运动”，纯系罗织“罪名”。

根据以上复查结果，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认为，原审查报告给刘少奇同志强加的“叛徒、内奸、工贼”三大罪状，以及其他各种罪名，完全是林彪、江青、康生、陈伯达一伙的蓄意陷害。八届十二中全会据此作出“把刘少奇永远开除出党，撤销其党内外的一切职务”的决议是错误的。

刘少奇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为共产主义奋斗终生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几十年来，他作为党和国家卓越的主要领导人之一，对我党的建设，对我国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建设，都有不可磨灭的功绩。他对党和人民的事业是忠诚的。他把毕生精力贡献给了我国的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的事业。

过去对于刘少奇同志的污蔑、诬陷、伪造的材料以及一切不实之词都应完全推倒。为此，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特作如下决议：

(一) 撤销中发〔68〕152号文件(即八届十二中全会公报)中加给刘少奇同志的罪名和对他的处理决议，相应地撤销中发〔68〕155号文件(即原审查报告)。恢复刘少奇同志作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和无产阶级革命家、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之一的名誉。

(二) 在适当时间，由中共中央商同全国人大常委会，为前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同志举行追悼会。

(三) 过去因刘少奇同志问题受株连的人和事，都应由有关主管部门实事求是地进行复查和澄清，凡属冤假错案，一律予以平反。

(四) 中央这个决议和附件，发至基层党支部，并按照先党内、后党外的步骤，传达到全体党员和全国人民群众，以消除过去对刘少奇同志的错误处理所造成的影响。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九日，关于刘少奇同志案件复查的证件 中发〔1980〕25

号（1980.03.19）附件 刘少奇同志案件复查小组

目 录

一、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五年在长沙被捕后经多方营救获释的证明.....	1
(一) 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五年从上海回湖南养病的证明材料.....	1
(二) 刘少奇同志被捕后经多方营救获释的证明材料.....	4
(三) 黄静源烈士被害情况的证明材料.....	20
(四) 关于“四斩”布告的有关资料.....	21
(五) 关于杨剑雄案件判决情况的证明材料.....	23
(六) 关于刘少奇同志没有包庇杨剑雄逃避农民斗争以及解放后并无往来的证明材料.....	31
 二、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七年在武汉及庐山活动情况的证明.....	40
(一) 关于“四·三”惨案的有关资料.....	41
(二) 关于不存在“工人运动小组”的证明材料.....	45
(三) 关于武汉“七·一五”事变前我党干部调动情况的证明材料.....	48
(四) 关于工人纠察队缴枪是执行党中央决定的证明材料.....	51
(五) 关于一九二七年刘少奇同志在武汉没有被捕过的证明材料.....	52
(六) 关于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七年在庐山养病的证明材料.....	64
 三、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在沈阳被捕及获释情况的证明.....	75
(一) 孟用潜、刘多荃等人推翻其假交代的材料.....	75
(二) 关于刘少奇同志等一九二九年被捕后有关情况的证明和资料.....	90
(三) 孟用潜同志写的被捕后受审问和判决的情况.....	109
(四) 一九三〇年四月满洲省委遭破坏及“中东路事件”的有关资料.....	115
 四、关于所谓“其他反革命罪行”复查情况的证明.....	121
(一) 一九三六年刘少奇同志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派人同南京国民党代表谈判的证明材料	122

(二) 关于派冯少白同志进入敌区做敌伪上层联络工作的证明材料.....	125
(三) 关于“和平民主新阶段”问题的有关资料和证明材料.....	132
(四) 关于不存在刘少奇同志通过孟用潜同志与司徒雷登“勾结”问题的证明材料.....	137
(五) 关于不存在刘少奇同志派王光琦同志去香港向美国特务机关送情报问题的证明材料···	141
五、原“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工作人员的揭发材料.....	143
(一) 李正义同志写的揭发材料（节录）	143
(二) 张忠岐同志写的揭发材料（节录）	143
(三) 杜庆义同志写的揭发材料（节录）	144
(四) 肖孟同志关于原专案组对孟用潜同志搞逼供情况的揭发（节录）	145
(五) 原“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工作人员笔记本（节录） ···	146

一、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五年在长沙被捕后经多方营救获释的证明

一九二五年刘少奇同志在上海总工会工作，领导工人运动，积劳成疾，回湖南养病，于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在长沙被军阀赵恒惕逮捕。后经多方营救，于一九二六年一月十六日获释出狱，被驱逐出湖南，回到上海，于同年二月十九日抵广州。

(一) 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五年从上海回湖南养病的证明材料

原中央专案组审查报告认定：一九二五年“五卅”运动后，“刘少奇畏惧斗争，于同年十一月私自从上海潜逃长沙”。经核查，许多材料证实，当时刘少奇同志确系因病从上海回湖南，并非私自潜逃。现将关于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五年从上海回湖南养病的证明材料列下：

(1)《上海总工会三日刊》一九二五年十月十六日版有关刘少奇同志患病情况的记载

(影印件略)

注：原报纸第四行与第五行的最末一字排颠倒了。原件存上海中共一大会址纪念馆。

(2)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工人之路特号》关于刘少奇同志因病回湖南的一则消息报导（节录）

中华全国总工会副委员长刘少奇君，在第二次劳动大会后，即回上海组织上海办事处。“五卅”惨案发生，刘君日夜奔走，尽力尤多。近因积劳成疾，回原籍湖南养病。

注：《工人之路特号》系省港罢工委员会出版的刊物。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影印件见本件第五页。

(3)一九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长沙《大公报》关于刘少奇同志回湖南养病及被捕经过的报导

上海总工会总务部主任刘少奇，近因肺痨，日前偕其妻室回湘养病。昨日下午一时，刘往贡院西街文化书社购书，入门不一刻，突来稽查二人，徒手兵一名，扭往戒严司令部，至其被捕原因，尚不得知。闻刘系宁乡人，曾肄（肄）业于长沙明德学校，近年居沪，为各项群众运动中之领袖云。

注：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4)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上海英国（租界）工部局《警务日报》关于刘少奇同志因病回湖南养病的情报

译文：昨晚六时约七名罢工鼓动者，包括刘华（上海总工会副委员长）在闸北谭

子湾三德里 31 弄 32 号碰头。刘华说：原总工会成员刘少奇在罢工斗争中很积极，现在病的很重，已经和他的家眷回湖南去了。

注：英文原件存上海市档案馆。

（二）刘少奇同志被捕后经多方营救获释的证明材料

刘少奇同志被捕后，全国各地工会、团体纷纷通电救援（有时一日通电多达四十余份），刘少奇同志的亲友多方奔走营救，于一九二六年一月十六日被保释出狱。现将刘少奇同志被营救出狱的部份证明材料列下：

（1）中华全国总工会通电营救（影印件略）

注：此件原载于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工人之路特号》第 182 期。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2）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通电营救（影印件略）

注：此件原载于一九二六年一月十日《工人之路特号》第 197 期。原件存上海图书馆。

（3）河南焦作国民党市党部等通电声讨救援

影印件摘录：刘华刘少奇二君乃最忠实的工人领袖，五卅后废寝忘餐的指导工人同帝国主义奋斗，致积劳成疾，犹继续工作不怠，这样热烈的爱国同胞，乃横遭杀戮逮捕……

声讨秘密枪毙工人领袖刘华的孙传芳 援救无故被捕的工人领袖刘少奇
河南焦作国民党市党部、河南焦作煤炭工会、道清铁路工会、河南焦作厨司工会。
同叩

注：此件原载于一九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工人之路特号》第 210 期。原件存中

国革命博物馆。

(4) 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通电营救（影印件略）

注：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于一九二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九日召开。此件原载于一九二六年一月三十日《工人之路特号》第 217 期。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5) 省港罢工委员会通电营救（影印件略）

注：此件原载于一九二六年一月二十日《工人之路特号》第 207 期。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6) 湖南学生联合会与中国济难会湖南总会呼吁各团体保释

影印件节录：四，援助全国总工会副委（员）长刘少奇，刘君因奔走职工运动，绩（积）劳成病，此次回湘养病，竟遭湘赵之非法逮捕。省联为此事曾与中国济难会湖南总会联合会集各团体代表会议，决定进行：一，发出救援刘少奇君之呼吁书，二，联合各团体向政府保释刘少奇结果刘君幸被释放，现已赴粤。

注：此件原载于一九二六年三月六日《中国学生》第十八期。原件存上海市档案馆。

(7) 刘少奇同志经营救、保释出狱后抵广州的报导（二影印件略）

注：此件原载于一九二六年二月二十日《工人之路特号》第 237 期。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注：此件原载于一九二六年二月二十九日《工人之路特号》第 246 期。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8) 中华全国总工会欢迎刘少奇同志出狱的情况报导

影印件节录：中华全国总工会欢迎副委员长刘少奇出狱盛况

到会者千五百余人

省港诸领袖之演说

中华全国总工会副委员长刘少奇君去年“五卅”运动领导上海二十余万工友，与帝国主义奋斗，后因积劳成疾，于去年十月间回家养病，道经长沙，为军阀赵恒惕所忌，派兵拘捕，经全国民众一致通电援助，赵知民气不可犯，遂将刘君释放，刘君于二月间乘轮来粤，各工友闻讯纷纷派员前来慰问，昨日中华全国总工会特邀请罢工工人代表、省港各工会领袖，假座国民党中央党部开欢迎大会，是日到者凡千五百余人，一时开会，由主席李森介绍刘同志与来宾相见，全场鼓掌欢迎，次宣布开会理由，略谓，今日中华全国总工会开此盛大之欢迎会，有三层意思，第一欢迎副委员长刘少奇君出狱，第二欢迎罢工工人代表大会代表，第三欢迎省港罢工会领袖，原来总工会早将欢迎罢工代表和各位领袖，只因自罢工以来各同志工作甚忙无暇顾及，此次适我们的战士刘同志释放来粤，实为难得之机会，所以总工会特开此欢迎大会欢迎刘君并欢迎各工友云，次由总工会执行委员邓中夏报告刘同志奋斗历史，略谓刘少奇同志，我们工人阶级的最奋×最勇敢的一位战士，他以前在湖南帮助工人组职工会，湖南总工会就系刘同志所组织，还组织汉冶萍总工会，是全国工会组织最好的工会曾率领工友罢工一次，提出条件十三条率使资本家屈服，得到胜利，去年劳动大会他是主席之一，极为努力，各种议案多是他起草的，但他身体孱弱当时已经生病了，及大会闭会后，他回上海，适“五卅”惨案发生，刘同志和李立三等几位同志领导上海二十多万工友与帝国主义奋斗，我们知道上海地方帝国主义军阀压迫最利（厉）害，工人组织，因之以前极为幼稚，惨案发生后，刘同志能将幼稚工人组织强健起来，与帝国主义作强硬的斗争，这是很不容易的，但都因此种积劳成疾，不得已回家调治，到长沙时为赵恒惕所捕，入狱五十二日，经全国人民（大）众一致电援，赵军阀知民气不可欺，才把他释放，现在已来省城，此后有机会与各工友一齐奋斗云。次刘少奇同志报告，……。

注，此件原载于一九二六年三月四日《工人之路特号》第 249 期。原件存中国革

命博物馆。

(9) 袁素一九六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的证明（影印件略）

注：袁素是洪庚颺的妻子，曾在武汉一师附校当职员，一九六二年退休，一九七七年病故。此件说明营救情形。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10) 周维宾一九六七年八月十日的谈话（节录）

影印件节录：我把洪庚（庚）颺的信送给叶开鑫姓李的秘书，我送到传达室了。我送信送到叶开鑫、贺耀组（祖）家里。拿了些画，画是洪庚（庚）颺家里的，送给叶开鑫了。洪庚（庚）颺说要保刘少奇，他是宁乡人，是同学，学文（问）又好。这个画是我去宁乡洪庚（庚）颺家里拿的。

保刘少奇我记得请了两次酒，一次在天乐居，第二次在怡院（园）。请酒叶开鑫参加了，一次请上十个人，叶开鑫的李秘书也参加了。

注：周维宾于一九二一年——一九二九年是洪庚颺的随从，后经商。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11) 李治安同志一九六七年九月十一日的证明（节录）（影印件略）

注：李治安同志当时在长沙当教员，解放后任湖南省参事室参事。一九七七年病故，文中贺宝珍即何宝珍同志。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三) 黄静源烈士被害情况的证明材料

原中央专案组审查报告认定黄静源烈士是被赵恒惕杀害，进而推论刘少奇同志被捕后如不叛变也必然被杀。这完全是主观臆断。事实上，黄静源烈士不是在湖南被杀，而是在安源被赣西镇守使李鸿程（不属湘军）杀害，嗣后，遗体被群众抢回湖南，在长沙举行送葬仪式。现将一九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长沙《大公报》关

于黄静源烈士被杀害的消息报导列下：

注： 原影印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四）关于“四斩”布告的有关资料

原中央专案组审查报告根据一九二五年六月八日长沙戒严司令部发布“四斩”布告，推论刘少奇同志被捕后如不叛变必然被杀。实际上，“四斩”布告是针对长沙市的新河等处传说外国人杀了中国人，群情激愤，“惹起一夜纷乱”，怕引起更大暴乱而发布的，半年以后刘少奇同志被捕和释放毫无关系。现将一九二五年六月八日长沙《大公报》载赵恒惕及戒严司令部发布“四斩”布告的有关报导列下：

影印件摘录：前晚谣传发生之影响

……政府特别戒严，严重取缔学生行动

前晚种种谣传，本报昨已载其×真。昨日探闻，确无是事，无端惹起一夜纷乱。人心浮动之际。固易有此现象也。政府深恐扰及治安，自×夜起特别戒严。……省长布告云：……惟查近日以来，竟有暴徒在市面散发谣言传单。例如小西门外则喧传小吴门铁道英人戕毙华工，小吴门则云小西门殴华人数名。或云事出新河。或云衅肇南门。及政府派人调查，则实×无影响。又遍贴招告传单，四处演说，煽惑军警，胁迫市民，宣传过激主义。×种谬妄之词，显系借外交问题，激动群众，扰乱治安。试问此种行为，与对外何关？秩序一坏，所受痛苦，仍我中国人耳。纯粹爱国学生岂肯出此。本省长雪耻伸愤，誓不×人。惟既受全省父老生命之托，负有维持治安之责任，对于此种败类，一经查觉，定当按照戒严条例从严拿办。尔学生等须知事关外交，决非卤莽灭裂所能解决。即外侨之生命财产，仍当受法律上之保护，万不可意气用事。……自此申示之后，如再有罔知惩戒，×蹈悖谬之行为，则是甘冒不韪，藐视法纪，本省长当执法以绳，决不姑宽，无谓言之不预也。其各凛遵，切切此布。

戒严司令布告云，昨查新河等处并无外人杀伤中国工人之事。如有造谣煽惑者，即就地正法。又布告云，造谣生事者斩，煽惑军心者斩，宣传过激者斩，扰乱秩序者斩。

注：原影印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五）关于杨剑雄案件判决情况的证明材料

对于杨剑雄一案的审理和判决，刘少奇同志事先并无所知，亦未干预，原审查报告认定刘少奇同志“授意”“将杨剑雄处决”“杀人灭口”，完全是诬陷。现将杨剑雄被处决的有关资料列下：

（1）宁乡人民法院判决杨剑雄死刑的呈请登记表

影印件摘录：

死刑案件呈请登记表（法院章）

案 别 青年党骨干

姓 名 杨剑雄 化 名 刘吉孚

年 龄 52 籍 贯 湖南宁乡

成 份 大地主 出 身 豪劣

主要罪恶事实： 略（共列举二十条罪恶事实）

捕押日期 1952 年 10 月 28 日

区委呈请意见 坚决呈请死刑

县里研究意见 同意处极刑 53. 元. 18. (章)

上级批示意见 同意判死刑

批示日期 省府 53. 1. 24 府积字 0435/284 批准死刑（章）

注：原件存湖南省宁乡县公安局。

（2）宁乡县公安局一九五三年一月二十六日致刘少奇同志的信（影印件略）

（3）刘少奇同志一九五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给宁乡县委转公安局的复电原稿（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4) 王寿增同志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六日的证明（节录）（影印件略）

注：王寿增同志一九五三年任宁乡县县长，担任审理杨剑雄一案的审判长，现离休。文中的霍建国同志，一九五三年任宁乡县公安局局长，担任审理杨剑雄一案的副审判长，于一九七七年病故。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5) 田育农同志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六日的证明（节录）（影印件略）

注：田育农同志一九五三年任宁乡县人民法院院长，担任审理杨剑雄一案的副审判长，现任株洲市委党校副校长。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6) 钟振琪同志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证明

原件摘录：

杨剑雄系宁乡伪靳水四乡四大金刚之一，大地主，大恶霸，曾参加匪青年党，任主任，当过伪乡长。作恶多端，罪恶累累，民愤极大，枪决是罪有应得，合符镇反政策，顺乎民情，无可非议。至于一九五二年杨在我讯问中提出一九二五年，曾于长沙营救过刘少奇一事。我认为是他自知罪不容赦，又晓得我党和政府有个八方面的宽容政策，因而死里求生，忘（妄）图乞求当时刘主席，以少年同学之情，保他狗命，而臆造的情节。在报批杨犯死刑后，我为慎重起见，回报局长霍建国同志，霍嘱我直写一信，请示当时刘主席，刘批复大意是：没有那回事，可按你们的判决执行。接信（电）后，当即公审枪决。事情前后经过是完全光明正大的。文化大革命中，所谓中央专案组曾三次派人找我。第一次六七年春，……第二次同年夏天，……第三次是六八年五月，中央又派了另外两个人来找我（一个干部，一个军人），把我原写的材料拿出来说：“中央要的材料要非常精练，我们研究、研究，改写成一页卡片纸，好不好？”于是由他俩示意，我起草，他俩又看，又指点，改写而成。其中“隐瞒叛徒嘴脸”和“杀人灭口”等词句，都是

他俩措词，我违心地写上的。本来枪决杨犯是群众有要求，罪行确凿，省委已先批准，杨犯应该杀，是光明磊落的，何来杀人灭口的罪名呢？……

注：钟振琪同志原系宁乡县公安局干部，曾担任审理杨剑雄一案的审判员，现任宁乡县双江口公社副书记。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六）关于刘少奇同志没有包庇杨剑雄逃避农民斗争以及解放后并无往来的证明材料

原中央专案组审查报告根据杨剑雄一九五二年的供词，认定在一九二七年刘少奇替杨剑雄“拍了一个电报并写了一封信给宁乡县党部”，使杨家“得以无恙”，包庇杨家“逃避农民斗争”。经调查，大革命时期，恶霸杨剑雄一家并未逃脱农民的斗争。大革命失败后，杨剑雄立即由上海返乡进行疯狂地报复。这一事实，足以证明所谓一九二七年刘少奇替杨剑雄“拍了一个电报并写了一封信给宁乡县党部”，使杨家“得以无恙”之说，纯系谎言。解放初期，杨剑雄逃往长沙，曾于一九四九年十一月八日给刘少奇同志写过一封信，但刘少奇同志对这封谎言连篇的信，根本没有看。一九五一年初，杨剑雄逃到北京求见刘少奇同志，少奇同志没有接见他。后来他逃到东北抚顺煤矿，又逃往广西桂林，被捉拿归案。原中央专案组审查报告只是根据杨剑雄的那封信和企图求见刘少奇这件事，即认定刘少奇同志与杨剑雄“解放后还有来往”，以佐证刘少奇同志给宁乡县公安局的复电，就是为了“杀人灭口”。这显然不是事实。现将有关证明材料列下；

（1）关于一九二七年农民协会与恶霸地主杨剑雄作斗争的证明

原件节录：

关于一九二七年农民协会与恶霸地主杨剑雄作斗争的情况

——座谈纪要

民国十六年（一九二七年）初，我们乡成立了农民协会，农会是由地下共产党领

导, ……。

杨剑雄在我们地方群众无不义愤。杨剑雄原是住在我们大队铁罗冲, 是一个有名的恶霸地主。因他是伪省长赵恒惕的姨侄, 又在他门下当会计, 由于是亲属关系, 杨剑雄的权势很大, 横蛮无理, 仗势欺人, 连他的山场屋宇, 农民都不敢出入。群众便称杨剑雄为“八镇王”, 是地方上一个很有名的恶棍。以后又称他为“四大金刚”之一。一九二七年农会来了几十个人要抓他, 杨的父亲杨进云指使佃户去大湖塘通知杨剑雄离开本地, 因而没有抓获。接着农民协会便找了他父亲杨进云, 最后杨进云只好办了十多桌酒席, 交二十亩水田给农会才了事。农民协会将杨剑雄的伯父杨石岩抓去了。不久农民协会失败, 杨剑雄则坐镇宁乡县府, 提出不杀掉农会负责人杨文凡, 他不回家。最后只好将杨文凡杀了。……

中共宁乡县委组织部中共宁乡县花明楼区委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注: 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2) 何一先同志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证明 (影印件略)

注: 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3) 王光美同志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十八日的证明 (影印件略)

注: 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4)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三日审讯杨剑雄笔录 (节录) (影印件略)

注: 原件存湖南宁乡县公安局

(5) 杨剑雄在狱中的亲笔供词 (节录) (影印件略)

注: 原件存湖南宁乡县公安局

二、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七年在武汉及庐山活动情况的证明

一九二六年十月至一九二七年“七·一五”事变发生前，刘少奇同志在武汉任湖北省总工会秘书长，从事工人运动，积极组织和领导工人群众进行斗争。一九二七年六月初，汪精卫、冯玉祥等召开郑州会议决定分共以后，武汉地区的局势日趋紧张。我党中央鉴于武汉国民党政府叛变革命，实行宁汉合流的反革命面目日益暴露，遂决定将集聚在武汉的干部实行分散。刘少奇同志及湖北省总工会根据这一精神，将公开活动的党员干部，有的隐蔽、转移，有的派往贺龙、叶挺部队。同时，又新调进一批干部来坚持工作。这种应变措施，在当时是必要的，也是完全正确的。陈独秀为首的党中央决定自动解除武汉工人纠察队的武装，刘少奇同志作为湖北省总工会的秘书长，代表工会去作缴枪经过和意义的报告，是属于执行了上级的错误决定的问题。“七·一五”事变前后的一段时间里，刘少奇同志在庐山养病，是通过组织关系去的，省总工会及党中央的领导同志是知道的。总之，一九二七年刘少奇同志在武汉工作期间的历史是清楚的，没有被捕过，更不存在充当“内奸”、“工贼”、“破坏工人运动”的问题。

（一）关于“四·三”惨案的有关资料

一九二七年四月三日，日本帝国主义在武汉屠杀中国同胞的“四·三”惨案发生后，刘少奇同志积极参与组织和领导各界群众对日斗争。原中央专案组审查报告认定刘少奇同志“为日寇保镖”，“镇压工人运动”，是毫无根据的。现将刘少奇同志在“四·三”惨案发生后的活动情况有关资料列下：

（1）一九二七年四月五日《汉口民国日报》关于刘少奇同志在“四·三”惨案后活动的报导

影印件摘录：（本报特讯）“四·三”惨案发生后，武汉民众甚为激昂，而尤以工人方面为剧。……

△ 各团体紧急会议 武汉各团体于昨日午后三时在市党部一楼举行“四·三”惨

案紧急会议，到会团体二十，代表三十余人。当推特别市党部李午云为主席。开会程序，一、主席报告开会意义，二、全国总工会刘少奇报告前日惨案共伤我同胞十四人，死三人。今日日水兵又在日界外枪杀我同胞死一人，伤一人。现已死者均送来全国总工会，伤者均送天主堂医院，生命危险者尚有数人。至日界今日秩序暂由其水兵维持，外交部已与日领交涉，允于今晚撤退水兵，由中国派军警维持日界秩序云。三、讨论组织武汉人民对日委员会……

△ 各工会联席会 昨天七时全国总工会召集各工会代表，特在血花世界开紧急会议，到代表约六、七百人。由主席向忠发宣布开会，继续报告“四·三”惨案经过，当报告各同胞惨死情形时，全场齐声高喊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收回日租界等口号。……次则刘少奇报告各团体联席会议经过，继通过决议案三条。……决议案原文如下：一、工人阶级，应即时与各界革命民众一致起来，反对日本帝国主义所加于中国同胞之惨杀。我们一致决议，拥护四月四日武汉各团体联席会议所提出之七项要求，及我们所提出之“取消中日间一切不平等条约”；二、服从总工会命令，严守革命纪律，决不上帝国主义所收买之反动派的圈套，拥护国民政府的外交政策，信赖国民政府办理“四·三”惨案的一切交涉，我们一致作外交的后盾。……

全省总工会布告

日本帝国主义者用机关枪打死了几十个同胞，大家一定激愤得不得了。现在政府已派兵前往维持秩序，请大家同胞万勿骚动，（一）不要打日本人的窗户，（二）不要打日本人，听候国民政府严重交涉及总工会办法，国民政府既为人民一致拥护，前次办理英租界交涉亦极得当，此次日租界屠杀事件，亦必能为民众雪耻也。特此布告。

注：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2）一九二七年四月五日《汪精卫、陈独秀联合宣言》（节录）

国民党最高党部全体会议之决议，已昭示全世界，决无有驱逐友党摧残工会之事。

上海军事当局，表示服从中央，即或有些意见与误会，亦未必终不可释解。在共产党方面，爱护地方安宁秩序，未必敢后于他人；对于国民政府不以武力收回上海租界政策，亦示赞同，总工会亦已发表不单独入租界之宣言；对于市政府，亦赞同各阶级合作政策；事实俱在，更无造谣之余地。国共两党同志们，我们强大的敌人，不但想以武力对待我们，并且想以流言离间我们，以达其以赤制赤之计。我们应该站在革命观点上，立即抛弃相互间的怀疑，不听信任何谣言，相互尊敬，事事商协，开诚进行，政见即不尽同，根本必须一致。两党同志果能开诚合作，如兄弟般亲密，反间之言，自不获乘机而入也。

注：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3) 《中共“八七”会议告全党党员书》(节录)

三、中国共产党与工人运动

国民党中央下命令叫工人严守革命纪律，还要工会去执行，违法者交政府管理，工会只准处罚工人。我们中央对于这个命令，一句话也没有提出抗议，湖北省总工会接受这等命令，中央亦加以默认。中央对于工人阶级表现的独立性，每次都是“过火”或“幼稚”，没有注意自己所说的话，实在是反革命的大资产阶级的话。

党的指导机关的错误策略，不但在工人的经济斗争上是如此，而且关于工人的政治行动，也是如此；武汉工人夺回英租界，是有很大的历史意义的，但是这不但不是经过党的指导机关而实行的，并且中央在事后还说这是不对的。

注：以上（2）、（3）两件说明“四·三”惨案后，各工会联席会议的决议及湖北省总工会的布告，都是根据当时党中央的政策而定，并非刘少奇同志个人决定的。
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二) 关于不存在“工人运动小组”的证明材料

(1) 罗章龙教授一九八〇年一月三十一日的证明（影印件略）

注：罗章龙教授当时任中共中央职工运动委员会书记，现任全国政协委员。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5) 丁觉群一九六七年九月三日向专案组的思想汇报（影印件略）

注：丁觉群当时是共产党员，任国民党汉口特别市党部执行委员兼工人部长。一九二八年被捕后脱党，曾任国民党区、乡长，县参议员，参加过复兴社，已于一九七八年一月病死。

这是专案组逼丁交待刘少奇同志所谓“黑组织”问题，争取“为人民立功”的情况下，丁先是写了上述的思想汇报，后来即编造了只有一名组长（刘少奇）、一名组员（丁觉群）的所谓“工人运动小组”。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2) 黄蚧然先生一九八〇年一月二十七日的证明（影印件略）

注：黄蚧然先生曾是共产党员，当时在中共中央工作。现任全国工商联副会长。

(三) 关于武汉“七·一五”事变前我党干部调动情况的证明材料

(1) 李维汉同志一九六八年二月二十七日的证明（节录）

影印件节录：

刘少奇的几个问题

(二) 武汉国共最后分裂，我记得是在七月十二日。这以前，从各省、各线撤下来的大批干部集中在武汉，中央曾决定：凡是能回本省工作的，尽量回本省工作；适宜于分配到其他地方工作的，分配到其他地方；一批去莫斯科学习。

注，李维汉同志一九二七年任临时中央政治局委员、组织部长，现为全国政协副主席。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2) 郭述申同志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十四日的证明（影印件略）

注：郭述申同志一九二七年在武汉任湖北省农民协会党团成员，现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3) 李景明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证明（节录）

一九二七年六月，当武汉国民政府继蒋介石在上海的“四·一二”叛变和何健部许克祥在湖南的马日事变之后，收缴了省总纠察队的武装。党鉴于武汉国民政府叛变革命的行动日益猖狂，遂将在武汉公开活动的党员干部陆续分散各地。……

注：李景明一九二七年“七·一五”事变前任湖北省总工会宣传部主任，后调任省总武昌办事处主任。解放后在民革重庆市委机关工作，一九七五年病故。原复制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4) 郑超麟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八日的证明（节录）

我于一九二七年四月底由上海乘英国怡和公司的轮船去武汉。

在上海时担任中央宣传部秘书，……之后派往湖北省委宣传部长。

“七·一五”前后，党中央通知说汪精卫、唐生智已改变态度，要反共。把党的干部进行了调整，把公开身份的党员调走，把别方面的党员调来。……“七·一五”以前没有听说有人被捕。

注：郑超麟曾是共产党员，现为上海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会员。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四) 关于工人纠察队缴枪是执行党中央决定的证明材料

(1) 《中共“八·七”会议告全党党员书》（节录）

三、中国共产党与工人运动

中央不但没有设法武装工人，它反一遇见资产阶级方面的不满意，立刻便自动的解除武装，解散汉口工人纠察队。为保存与小资产阶级联盟起见，中央便下命令解散劳动童子团。

七、武装问题与军队之关系

中央那时认为武装工农难以实现的，甚至于以为是有害于与国民党军队领袖联合的。经过如此之久的时候，中央忽然“积极”起来，不过恰好是相反的积极，决定叫汉口工人纠察队“为避免挑拨离间的冲突起见”，自动的解除武装，这不是公开的取消主义是什么？

注：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2) 一九二九年十二月十五日陈独秀等《我们的政治意见书》(节录)

中共中央此时未能力争退出国民党，建立苏维埃，推倒国民党的领导，反而在国际代表所起草的宣言中及农民部通告中，都承认农民有“过火”行动；并且自行取消汉口总工会纠察队的武装，以避免和国民党军队冲突；这都是莫大的错误。

注：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五) 关于一九二七年刘少奇同志在武汉没有被捕过的证明材料

(1) 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时武汉国民党

中央政治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速记录（节录）

影印件原文：

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政治委员会

第三十三次会议速记录

时间：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时

地点：汉口中央党部

出席者：王法勤 孙科 汪精卫 邓演达 孙宋庆龄 谭延闿

林祖涵 陈友仁 吴玉章

列席者：张肇元 苏兆征 詹大悲 于右任 孔庸之 孔庚

连声海 于若愚。

主席：谭延闿

书记长：陈启修 记录：邱致泽

主席宣告开会，恭读

总理遗嘱——全体肃立

主席宣读并审查上期决议录

詹大悲：（二）湖北总工会因为这几天外面谣言很多，恐怕引起误会，乃于昨天自动的将纠察队解散，将枪枝都送交卫戍司令部，总工会这种举动很好，在目前环境之下也有必要。但今天就发生了同工会为难，抓工会的人之事。汉口市党部要请中央决定一个办法，明令保护工会，不能使他们因为自己解除武装而受摧残。

主席：纠察队没有取消，不过缴械而已。

詹大悲：因为恐怕发生误会，所以自己将械缴了。

主席：中央并没有要他们缴械。

汪精卫：军事委员会得着了总工会自己缴械的消息，也很觉得奇怪。还有，昨天十二点江董琴同志来了一个电话，说三十五军有人到总工会去要房子。当时本席就打电话到卫戍司令部去问，李军长回电说没有这回事。到了今天，全国总工会李立三同志来报告，说全国总工会被李军长派了一机关枪连的人占了。同时，全省总工会刘少奇同志又来报告，说全省总工会要请卫戍司令部派四五个兵去保护他们。大概是全国总工会同全省总工会弄混淆了。所以引出了李立三同志所报告

的事。但保护并不要一机关枪连，几个人就够了，也不要在门口守卫，在附近的地方驻扎就是。

詹大悲：除此之外，已经有两三处工会被捣毁了。

主席：是一些什么人？

詹大悲：有少数的武装同志。

汪精卫：可由本会要军事委员会出一布告，说明此次湖北总工会解除纠察队的武装，纯出于自动的诚意，如有匪徒胆敢骚扰或谋害工会的，定行拿办。

于右任：布告中要说得严厉一点。

汪精卫：由军事委员会去起草。

苏兆征：军队跑到全国总工会去，贴上一些某某办事处的条子，把房间都占住了。

主席：再有发生骚扰工会的事，还是喊巡警的好。

决议——交军事委员会草拟命令，此次湖北省总工会解散纠察队，将枪械交管理武汉卫戍事宜办事处保存，系该工会自动办理，如有匪徒胆敢骚扰或损害该工会者，着地方军警，从严治办。

注：原中央专案组审查报告认定刘少奇同志及湖北省总工会其他领导人，于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晚上被捕，从六月二十九日召开的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会议中看，尽管汪精卫在玩弄阴谋，但显然可看出刘少奇同志等并未被捕。原件存武汉市档案馆。

(2) 当时的报刊对军队冲击工会一事均有报导，但没有工会领导人被捕的消息
(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上海图书馆。

注：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注：原件存北京图书馆

影印件原文：

武汉方面宣传，纠察缴械出于误会，并谓工会之军队已撤退。

汉口二十九日下午四时二十五分电，昨晚工党领袖与军界当局会议结果，纠察队自动缴械，今日有小部份军队将全国工会与湖北工会两纠察队所住之场所占据，同时有大部军队赴两处工会作监视之行为，旋即人数减少，至今日下午，只有兵士数人站立门首而已，两处工会之职员，在内照常办公，劳工部苏兆征对记者云，“昨今两日之事全出误会，业已由李品仙司令与余会同满意解决”云云。

二十九日下午十时汉口电，今晚全国劳动界代表，在人民俱乐部开会，工界与军界领袖均有演说，当场谈及今晨军队占领工会会所事，经双方解释，误会全祛，今晚军队已撤去，工会仍归纠察队防守。

注：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3) 林棣之同志一九六七年十月十八日的证明（节录）（影印件略）

注：林棣之同志现为湖北省文史馆馆员。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4) 陈仲波同志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五日的证明（节录）（影印件略）

注：陈仲波同志解放以后任武汉市硚口区房产公司第七房管所技术员，一九七三年退休。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5) 曾昭美同志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七日的证明（节录）（影印件略）

注：曾昭美同志当时任湖北省总工会秘书处书记，解放后当码头工人，一九六五年退休。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6) 吴良福同志一九六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的证明（节录）（影印件略）

注：吴良福同志当时任湖北省总工会文书，解放后当教员，一九七二年病故。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六) 关于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七年在庐山养病的证明材料

(1) 罗章龙教授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五日谈话记录（节录）（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2) 张桂秋一九五九年十月十八日给刘少奇同志的信（节录）（影印件略）

注：张桂秋原国民革命军士兵，解放后为长沙市民，已病故。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3) 聂荣臻同志一九六八年十月十五日的证明（影印件略）

注：文中提到的林祖烈（林亚丹）同志于一九三六年病故。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4) 聂荣臻同志一九八〇年二月十四日对一九六八年十月十五日写的证明所加的注解（影印件略）

(5) 刘少奇同志写的个人历史材料（节录）

一九二七年夏（七月？）由汉口乘贺龙同志的一兵船抵鄂城，乘一小划子到九江，在庐山养病。八一起义后，隐居于星子县白鹿书院，后改扮海员到上海，由苏使馆介绍与康生同志接上关系。

注：此件是一九五九年六月二十九日由王光美同志抄写，刘少奇同志修改的。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6) 丁觉群一九六七年六月八日写的关于他在庐山与刘少奇同志相遇的材料（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7) 丁觉群一九六七年九月二十五日给专案组（老杨）的一封信（影印件略）

注：这是丁觉群向专案组交材料时附的一封信。从此以后，丁便开始编造“打破事实框框”的假材料。虽然曾有多次反复，但他还是在压力下按照专案组的意图编造了假证明。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8) 丁觉群一九六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的思想汇报（节录）（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9) 丁觉群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十三日的书面交待（节录）（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10) 丁觉群一九七二年解除监护被释放回家后写的日记（节录）

影印件原文：我由京返汉后不久，就有人对我说，你检举刘少奇的材料，中央已向基层发表，我们都看过。但为什么你又戴上叛徒的帽子？我当时只淡淡地一笑说，我不戴帽子，怎能打倒刘少奇？我如畏首畏尾，怕这怕那，怎能坦率真实。须知这是事关党变修，国变色，资本主义复辟，劳动人民又要受三罪的生死的大搏斗，只有破私立公，才能作如实的反映。无数先烈干革命求解放不惜抛头颅洒热血，我为打倒刘×而戴上帽子，有何顾惜呢。

我只说在党内我受刘的领导，而不提陈独秀当权的党中央对我的指示和湖北省委书书记张国焘对我面示，就是使刘×无所躲闪，而我自己情愿把一切担负起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11) 丁运隆一九七九年六月五日的证明（节录）（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在沈阳被捕及获释情况的证明

原中央专案组主要根据孟用潜、刘多荃等人的假交代，认定刘少奇同志在沈阳被捕叛变。现查明，一九二九年刘少奇同志任满洲省委书记时，在领导奉天纱厂工人争取工资八成现洋开支的斗争中，由于崔凤翥（纱厂工人党员）向厂方密告厂内酝酿罢工的情况，党的支部书记常宝玉（工人）被拘。当刘少奇、孟用潜同志于八月二十二日下午六时许准备与常宝玉接头时，在纱厂北门外，被厂卫队怀疑而扣押。审讯中常宝玉没有暴露党内情况，他们均未暴露政治身份，敌人没有掌握“煽动工潮”的证据，由奉天高等法院检察处判为：不予起诉，取保释放。于同年九月十九日以前出狱。

（一）孟用潜、刘多荃等人推翻其假交代的材料

原中央专案组审查报告附件“罪证”本中，关于一九二九年的问题，曾使用了孟用潜、刘多荃、丁基实、关辅金，徐廉奎、陈元祯、关庆云、刘青第等八人的所谓证明。现关辅金、徐廉奎、关庆云三人已死，其余五人均写了翻供材料，并揭发了原来在逼供下写伪证的情况。孟用潜同志在被关押期间，共写过二十次申诉材料，均被专案组扣压（不包括强迫本人撕毁的申诉材料），隐瞒不上报。

（1）孟用潜同志一九六八年一月二十二日《关于一九二九年在沈阳被捕我没有叛变问题的再申述》（节录）

影印件节录：

（二）我曾一再声述，我一直认为在我历史上从来没有过叛变问题，包括一九二

九年被捕在内。关于一九二九年一案，我仍然坚持去年六月我对于这一案的基本看法，即被捕后我是同阶级敌人进行了坚决的斗争，经受住一场阶级斗争的考验，决没有叛变，也决不是叛徒。这也就是我在七月十三日、八月十九日和十一月六日的《交代》和《申述》中所一再阐明的立场。……

(三) 另一方面，在隔离审查过程中，我确实也交代过刘少奇和我一九二九年被捕后的叛党罪行。但是这些交代，包括最近从去年十二月初到一月三日的交代，都是编造的，并没有事实根据。去年七月我开始交代刘少奇的叛党罪行，并不是因为我对于刘少奇的叛变确有事实根据，而是因为我和刘少奇在一九二九年是同案，必须同他划清界线，而划清界线就要交代叛党罪行。我当时感觉如若再不交代会变成抗拒从严，而这一案又事关重大，与其最后弄成罪责难逃，不如早作交代，立功赎罪。这就不是实事求是，而是“私”字当头。既然开始交代，就不得不继续交代，因此我又依照我的主观想象，继续编造从叛变自首到投敌的一系列罪行。……我决心痛改前非，不再编造叛党罪行。对于已经编造交代的叛党罪行，包括从十二月初到一月三日的交代，全部予以否定。因为我很清楚，这一切都是臆想的，并没有事实根据。

注：孟用潜同志一九二九年任中共满洲省委组织部长，文化大革命前任国际关系研究所所长，现休养。原件存外交部政治部。

(2) 孟用潜同志一九六八年十一月一日 《向党申明我的两篇交代都是编造的》
(节录) (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外交部政治部。

(3) 孟用潜同志一九六九年三月十八日写给中央专案组的《再一次请求》(节录) (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外交部政治部。

(4) 孟用潜同志一九六九年六月四日给毛主席的信

原件摘录

最敬爱的毛主席：

刘少奇和我 1929 年在沈阳被捕叛变投敌，刘少奇 1946 年派我去美国要求美帝实行大规模武装干涉这两案，四月二十六日我写过一封信，请您考虑这两案做为两个个别问题是否需要重新审查，因为这两案的审定不符合实际情况，调查研究和审讯工作有相当严重的问题。这封信不知是否已经收到，殷切希望能有所指示，以便遵循。……

(一) 前次审讯（三月六日）给我划一条线，指出八届十二中全会之后再对这两案提不同意见，即以现行反革命论处。这就是说这两案的调查研究和审讯工作无论有什么缺点错误，由于已经十二中全会通过，都可以有错不纠，因而就不准提意见。这种作法是否妥当，值得考虑，因为这样难免会影响政策落实，影响认真总结经验，而且会掩盖审查工作中一些明显的缺点错误。

(二) 这次审讯指出，我坚持对于这两案的意见，是因为我的反动立场不变，甚至指出我是“无理取闹、自取灭亡”。这两年来关于这两案，我每次提意见都是摆事实，讲道理，决不是无理取闹，这是有案可查的。……我否定 1946 年的卖国阴谋，就是为了实事求是。那个阴谋是在什么情况下编造，怎样编造，又如何一再改编，我最清楚，1929 年叛变投敌一案也是一样。我那次在沈阳被捕，同阶级敌人进行了坚决的斗争，经受了考验，并没有叛变。这件事我是清清楚楚的，并作了如实的交代。以后编造叛变投敌是犯了错误，并做了检讨。1929 年一案本来并不复杂，使案情复杂化的是编造和相信编造。包括交待的编造和提供材料的编造。为了解决问题，也可以把一切真凭实据，包括奉天警察厅系统一批敌伪人员提供的材料，摆在桌面上摊开来谈，只要是真正用毛泽东思想挂帅，问题应当不难澄清。……

注：原件存外交部政治部。

(5) 刘多荃委员一九七九年五月十七日写的更正材料（节录）（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6) 刘多荃委员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写的更正材料（节录）

原件全文：一九六八年一月我所交待的关于“奉天纺纱厂逮捕共产党人案”和同年八月以前所交待关于“中东路事件”的两篇材料，是专案组从我到学习班被监护的整个期间被逼所写的几十万字材料中由专案组摘录要我抄写的。我所交待的材料当时是这样写出的：首先专案组把我与外界隔离看管起来办学习班，不许回家，然后和我反复的“谈话”。“谈话”的范围很广泛，从军事、政治、社会情况到人事往来，最后重点转到一九二九年前后的社会治安等问题。提出包括各方面的问题，然后让我写出书面交待。对我的态度是严励（厉）的，有时还拍桌子瞪眼。当时专案组出于他们的需要，每天总是让我写，写一回看了不满意就让我再写，有时送来一大堆报纸、资料让我看，看后要我回忆，然后再写。有时“诱导”、“启发”，有时威吓说：“你是有罪的，要老老实实交待自己的罪行，这对你自己及家庭、子女都有很大关系”。我对他们向我交待政策和让我交待所谓“罪行”并不明白专案组的真正用意是什么，但我当时已意识到他们已把我当成所谓有罪的人。还经常反复对我进行路线教育，让我“要站到毛主席革命路线上来，不要执迷不悟，如不老老实实写材料绝没有好下场。”“识时务者为俊杰”等等。当时为了表达对毛主席革命路线的立场和忠心，逼的我只有按专案组的“要求”和“启发”写东西。反复的没完没了的写、看、写，把我的脑子搞的很混乱，把人搞的很疲惫，使我感到非常厌烦。当时我已七十多岁，精神和身体已被搞的支持不了！虽没上刑，但精神上的折磨是难以忍受的。以致后来脑子里也分不清那些是记忆中的东西，那些是从报纸上抄的，那些是专案组“启发”、“诱导”我写的，无可奈何，逼急了，索性就按他们的意思写，写一回不行就再写，直到最后他们同意。有些事是按他们的愿望写的，有些是推测，有些是联想。于是专案组人员又说我不老实，我说：“我以为不出‘大格’就多写，写的越详细越好吗！”以此搪塞他们。如一九二九年沈阳破获纺纱厂共产党人案，当时我是听说过，至于是哪一年我已记不清，因写的时候已事隔三十多年，事过境迁。很多事当时只是当作新闻听听而已，又不是我份内的日常工作。逮捕共产党人的地点是纺纱厂还是工业区

这些都是照报纸上写的，当时对被捕的共产党人审讯的具体情况与经过及怎么释放的这些事实我都不清楚。但他们反复诱逼我，只好按他们的意思写了。

关于所谓一九三〇年中东路事件的事，专案组人员让我回忆，当时只记得是中俄交战事件，并不知道后来共产党搞了些什么活动，也没听说那个满洲省委书记去哈尔滨的事。在他们的诱逼之下，为了“过关”，只好按他们的意思将一些我以为可能与事件有关系的熟人的名字和专案组人员诱导的事件联系起来，说被捕的共产党人到哈尔滨后还有联系等。这两个材料当时所写的情况现在回想起来并不是我脑子里原有的记忆，现在也毫无印象。在整个办学习班写材料过程中，我一直不知道我所写的材料中所指的满洲省委书记是谁，更不知他们将我所写的材料用在诬陷刘少奇的身上。到后来他们认为所要得到的东西我已提供的差不多了，大概是一九六八年八月的一天，他们把我以前历次被迫交待的记录中他们认为有“价值”的（像三〇年破获的几起共产党案与刘少奇的关系及听荣臻、鲍文樾等说的一些情况，如那个满洲省委书记去上海的情况等几篇材料），由他们摘录后让我写成几份材料，这几份材料实际都是我为应付专案组所写的一些不真实的东西。大约那时他们才告诉我，他们是在搞刘少奇的专案。并说：“你提供的那些材料很有价值，你要彻底和刘少奇划清界线，你立功了……”等等。于是，最后于一九七二年才把我放出来。

注：刘多荃先生一九二九年任张学良的卫队上校团长，现任全国政协委员、辽宁省政协副主席。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7) 丁基实一九七八年十二月给邓小平同志写信推翻他关于刘少奇问题的供词
(节录) (影印件略)

注：丁基实（丁君羊）一九二九年十月在孟用潜同志调离后任中共满洲省委组织部长，后被捕脱党，曾任国民党山东省建设厅长，现为上海市徐汇区土产杂品公司病休人员。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8) 陈冠英（陈元祯）一九七九年六月六日写的材料

原件节录：……一九六八年一、二月份我被沈阳军区姓梁（的）叫到市宾馆让我交待这一问题，（指奉天纱厂闹风波捕人）我说我不知道。他们说把他们（指被捕的人）送到分局你在场，我说你说我在场就在场。他们还问被捕的有几个人？说如何灌凉水压杠子。我说我没看着，连纱厂我也没去过，姓梁（穿军衣）姓纪的（穿便衣）的说你不知道行吗？材料都掌握了你说也不行。你再不说就送你到公安局去。前后七、八天连轴转，不让我睡觉，这个捅一下，那个推一下，又拍桌子又大声说，实在受不了。大概是在第七天的头上，沈阳军区姓田的来后，一方面说他对我的作法不对，不符合党的政策，不能这样整，另方面对我说你都承认了吧，刘少奇已经倒了，没有啥，你立功了，原来三分局的人都死了，你是活人头，所以要你证明一下。我说我不求有功，但求无过。一九六八年那个材料是他们写的（我不认识几个字，不会写），未让我看，只念给我听了一下，就让我签字盖手印的，随之就把我放回家了。约在一九六八年十月间，有一天吉林省军区来人把我又找到派出所并对我说最近几天你不要到哪去，十一月四日吉林省军区保卫处长带了两三个人把我带到军区监护起来，一九七二年二月才把我放回来，总共三年多时间，这期间，约在两年时，沈阳军区李科长来时，我对他说，听说开完九大了让我回家，可现在还不让我回家，他们搞逼供信，让我待在这儿干嘛？……

注：陈元祯（现名陈冠英）原系奉天警察局商埠地三分局差遣班长。陈现为长春市居民。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9）刘青第一九七九年六月二日《关于一九二九年奉天纱厂案件的交代》（影印件略）

注：刘青第原系奉天高等法院检察处代理主任书记官，现居住沈阳市。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关于刘少奇同志等一九二九年被捕后有关情况的证明和资料

（1）中共满洲省委一九二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给中央的报告（节录）

影印件原文：

2. 纱厂斗争问题，奉天纱厂两月来即以五成开支，而且是奉票，我们经过支部的讨论在群众中提出要八成现洋的鼓动，并要求立刻开支。群众情绪异常兴奋，我们更继续不断一再进行鼓动工作，一面准备召集各部工人会，八月十八、九的时候，群众情绪已确实到了可以行动的时候，而且八月二十七日又是开支的关头，据当时情形没能在组织上积极准备，八月二十七日不按照工人要求开八成现洋，群众行动确已不成问题。不料在召集第一次群众会时，支部书记即遭拘押，其他同志一人被开除（前数日）致会不能开成。叛徒崔某（过去是同志）与厂中阴谋勾结，即已陷害常张同志，又向省委报告谓群众会仍可召集，省委为其言所欺，竟不疑而到（此次是赵、孟二人去，上次是全总代表及丁孟三人去的）随被捕。纱厂更继续开除准备介绍的范刘两工友，因此纱厂工作实被打击。但据报告，工资仍未开。我们现在一面继续考察群众对常同志被捕的态度，准备一面提出捕人的抗议，一面继续要求八成现洋和立即开支。对崔再看行动而决定处置之办法，以外并拟为常捐募名义，进行群众的宣传鼓动工作。

注：赵即刘少奇，化名赵之启，孟即孟用潜，当时名孟坚，崔某即崔凤翥，全总代表是张昆弟，丁是丁君羊，常是支部书记常宝玉。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2）中共满洲省委一九二九年九月十九日给中央的报告（节录）（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3）王鹤寿同志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写《关于刘少奇同志一九二九年被捕问题》的材料（影印件略）

注：王鹤寿同志一九二九年任中共满洲团省委组织部长，现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4) 杨一辰同志一九七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谈《关于刘少奇一九二九年被捕情况》
(节录)

(影印件略)

注：杨一辰同志一九二九年是中共满洲省委工作人员，文化大革命前任河北省副省长，现在休养。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5) 廖如愿一九六七年九月十九日写《有关刘少奇、孟坚等 1929 年奉天纱厂被捕事件》的材料

原件节录：……纱厂工资，以奉票为单位。奉天（票）日益毛荒，工人日愈不能维持生活，酝酿斗争，已经过一段长时期了。孟坚收集了这些情况和刘少奇商量，决定亲自出马，在纱厂上下班时，前往直接向工人宣传鼓动罢工，当刘孟与另一正向纱厂工人讲话时，即为纱厂所逮捕。被捕原因，省委同志当时认为主要是工作方法。纱厂党团力量薄弱，不能起核心作用领导群众做（作）掩护，单独几个负责人公开广泛地在群众中宣传鼓动，这是冒险的行动。同时在技术安排上，也与环境不适应，如服装与语言等，因而目标鲜明为厂方所破坏。……刘孟到警局后，外面送东西很方便，前往接见也不困难。他们的情况由贺（何）宝珍接见时传递出来，他们在警局属于一般犯人，没有带镣和其他特殊的待遇。……就是没有把他们作政治犯来处理。在一般情况下，不会牵涉到政治关系。所以当时省委态度镇静，党团机关及人员都没有变动……。刘孟在警局集中意志，对警局所作一般案情的应付，没听说到政治态度有什么变动。……

注：廖如愿一九二九年任中共满洲省委秘书长。一九六七年任广东省茶叶分公司科长，现已病故。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6) 廖如愿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五日写《有关刘少奇、孟坚一九二九年奉天纱厂被捕事件的材料》

原件节录：刘孟在纱厂前面被捕，根据当时李文玉（注：满洲省委工作人员）反映是可靠的。李文玉当天从外面返回愤奋地同我说：“刘孟为纱厂斗争，在纱厂前面，被纱厂逮捕了。”是她站在马路口上亲自望到的。当天晚上，我同丁君庠碰上头，所谈刘孟被捕情况相同。

刘孟为什么被逮捕？开始省委同志都认为是工作方法与装备技术等暴露目标所引起。几天后，丁君庠同我谈到纱厂×某叛变了。（指纱厂那个比较活跃的工人同志，我不记得姓名）还具体地说过：“×某那天约刘孟在纱厂前碰头，他没有去，刘孟就被围捕起来了。”是否再谈过其他情况？我记不到。……

刘、孟被捕后，在纱厂多久，才送往警局，我不清楚。据当时杨一辰反映，他在事件后第三天在警局和刘、孟联系上递交衣服等，那刘、孟在纱厂时间，应属这个范围以内。（最多两整天，包括解送警分局时间时在内）刘、孟出来后，我们在刘家碰头时，刘曾谈到，“纱厂人员对他说，‘你是上海派来的，上海纱厂工人闹得凶’。他们对上海纱厂情况，几若谈虎变色。继又指着他说：‘你们南蛮子是有来头的，知道你要来捣蛋’！”从上项内容看，当时纱厂对工人斗争是很恐慌的。同时，对刘、孟事件早有预定的计划。据刘说，他没有承认鼓动纱厂罢工，解释是路过这里，误会被捕的。那时我们都相信不疑。……刘、孟禁押警局情况，我们是以杨一辰、何宝珍接见联系的反映为根据。案由不是党犯，关在一般犯人的大房子里，没有脚镣，（政治犯有脚镣）属普通案件，以及审讯、判处劳役等，除以前材料外，我记忆不出新的情况。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7）饶漱石一九六七年六月一日写《关于刘少奇在满洲被捕的材料》

影印件摘录：……我只记得他（刘少奇）是因为到沈阳奉天纱厂等候工人党员接头谈话被敌人把他当作小偷而被捕的。因为敌人未得（到）刘的其他材料，故刘只在监狱住了十天左右即获释放。刘被释放后即到我家并将上述情况告诉了我。当时我们对秘密工作都缺乏经验，故发生刘被捕后我仍未立即搬家和刘于被释放后即到我家的事情。……

注：饶漱石一九二九年任共青团满洲省委书记，已病故。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8) 赵文栋同志一九七九年六月六日写的证实材料

原件节录：一九二九年五月我由山东调到东北（沈阳）在满洲省委秘书处工作。当时省委书记是刘少奇，组织部长丁君羊，秘书长廖如愿。其他还有于培真（丁君羊爱人）何宝珍（刘少奇爱人）李似玉（通称她叫小姑娘）刘伯刚、杨一辰、郭任民、宋奇等。……

我记是一九二九年八月间，廖如愿在秘书处低声向我说：“少奇被捕啦，你在屋快把文件整理一下，我到外边去打听打听消息。”那天晚上廖我两人弄开床下的一块地板，把文件放在地板下面，党员名单廖自己处理了。

刘少奇被捕后，大家同志们的心情有些不安，也有些戒备，比如我和老廖每次外出回来时，先观察一下周围的情况，没有什么异样才走进院内。晚间回来时，先隐到黑暗处向住处周围了望一下听听动静再叫门，但当时并不是惊慌失措，仍照常工作。秘书处未迁移，丁君羊仍住原处，我记得何宝珍也未动。那时没一处机关、通信处或党员由于刘少奇被捕受到牵连，这是我所知道的情况。

一九三〇年二月（春节后约过一个月的时间）满洲省委破坏时，我也被捕。破坏的原因，据我知道的是：张学良政权时，他的外交协会主办召集各界人士在南门里一个大戏院开大会，邀请新从美国留学回来的两名留学生讲演，宣扬美国社会美好，人民生活幸福等。当时党决定派反帝大同盟负责人赵尚智同志和两名东北大学学生杜兰亭、陈尚哲（他俩是党员或是团员我不清楚）去参加，借听讲名义，提出美国统治阶级残酷剥削人民、压迫人民的罪行，下层人民生活苦境的事实来反驳那两位学生讲演的欺骗性，引起听众憎恨美帝国主义。赵、杜、陈等发言时不策略，使人明显听出来是共产党的宣传，当被在场宪警察觉。散会时他三人一同被宪兵司令部侦缉队逮捕，经拷讯，杜、陈两人叛变，供出省委负责人及有关人员的住处，于是侦缉队大事（肆）搜捕，逮捕了省委负责人邱九、丁君羊、饶漱石及其他同志等二十几人。这次被捕破坏是突然发生的，未听说其他情况。

注：赵文栋同志一九二九年曾在中共满洲省委秘书处工作，现在吉林省粮食局工作。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9) 何松亭同志一九七九年六月二十日写的证明材料

原件节录：一九二九年我正在沈阳作党的地下工作，掩护职业是沈阳汇华银行会计课工作，当时地下党我们这个小组有郭尊三组长，还有李笛宸（涤尘）和我三个人。

约在一九二九年春天（？）有一位省委的同志来参加我们的小组会，当郭尊三同志讲话时该同志有些插话，但说话有口音，我当时听不大清楚。过了一两月时间，突然郭尊三同志告诉我们说：上次参加我们小组会的那位同志被捕了，他就是刘少奇，并让我们停止一切活动赶快躲避一下。我（们）立即搬家，我也到外地去。一个月后沈阳没有其他异常我就回来了。于是，沈阳党活动又开始了，没有听说党组织受到破坏，我们小组织（仍）照常活动。

注：何松亭同志原在轻工业部教育司工作，现已退休。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10) 王广恩关于刘少奇、孟用潜被捕一案的材料

一九二九年下半年，纱厂工人管理员孔令铎报告厂内发现煽动罢工的传单，总经理找来技师刘轩华申斥说：“你们光吃饭了，为什么工人带进传单来？赶快清理”。并要他和孔管理员协力办。后来刘技师发现他一个亲戚可能是地下党员，便许下他一百元，那个亲戚就告了密。他和便装的卫队埋伏在厂外，在一天下午六点钟，逮捕了两个共产党员。被暴露的还有厂内一个姓常的。刘、孔以为立了功，就向总经理汇报。总经理大怒说：“让你在厂内清理，只要不出事，也不要追究工人是否共产党。谁让你们去厂外逮人？那不是我们的范围，赶紧把人弄走”。据说当晚审问过。记得孔管理员说，所逮的这两人什么也不承认，问共产党员时连话都不说，只说是你们厂的工人合伙诬我们是共产党，我们是过路的，等等。第二天由孔管理员和卫队长刘春朗他们把人送到北市场分所，分所要送人的公事，他们说以后补送。结果总经理坚决不给出公事，所以没有补送也就完了。后来听说没有原告，被释放了。事后，刘技师为其亲戚请求了一百元赏钱。卫队也想去领赏钱，但看见总经理很恼火，不敢去碰钉子。在厂内的地下党都跑了。有嫌

疑的工人也没追究，由刘技师处理即开除了。

对此事，抓的人什么样，怎么审的，我不在场。那时官气大，下班后打牌、交际干自己的去了。人是六点以后捕的，我五点左右就走了，没实际参加，他们也没汇报那么具体，一些事我真不知道，真是记不起来。说我包庇刘少奇？我从心里也没有。你们是否搞刘少奇的黑材料？（按：王因说这话挨一顿整）这个问题我交代不了。谈问题不能脱离当时的社会情况，就是砸死我，我也谈不出刘少奇被捕后有反毛主席的事情来。（按：王说此话后，受到“狠狠的批判”）

注：王广恩原奉天纱厂协理。在被拘留中，于一九六七年九月病死。王广恩的交代材料，没有胡编造，原专案组说他是“表现很顽固”，对刘少奇被捕后叛变情况“至死没予交代”。上述材料是一九六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至八月八日期间共十二次审讯王广恩记录的内容综合。原审讯记录存天津市公安局。

（三）孟用潜同志写的被捕后受审问和判决的情况

（1）孟用潜同志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关于 1929 年在沈阳被捕的补充交代》

原件节录：我们被捕后，厂警就把我们捆起来，押到纱厂，先押在警卫班，大约一小时后，就在警卫队队部进行审问。

我、刘少奇和那个工人一道受审讯，先审的是我。我现在记不起当时用的化名，职业说是教员，住址是编的。审讯主要是追问我曾在纱厂煽动工潮。我不承认，就要那个出卖我的工人当庭对质。他说是我鼓动他在纱厂闹事。据我回忆，在当晚整个审讯过程中，那个工人并没有讲过很多话，他没有讲过去开会的问题，因而没有涉及厂内其他工人，也没有讲共产党的问题。他主要是咬住我鼓动他在纱厂闹工潮。但我拒不承认，并说我根本不认识他，我是当教员的，不晓得工厂的事。由于我拒不承认，就用刑（打手板），我仍不承认。

然后就审刘少奇。刘少奇说他是从武汉刚到沈阳还没有住处。他来是找一同乡找事的。问他是干什么的，他说是工人。看他的手，说他不像工人，他说是印刷工人（或排字工人）。问他工厂工潮问题，他说毫不知情。问他是否认识那工人，他说不认识。然后对他用刑，也是打手板。大约在用刑时又问他是否认识那工人，

他仍说不认识。审讯员就问那个工人是否认识他，那个工人也说不认识（他们过去确实没有见过面）。然后对那个工人也用了一次刑。

第一轮审讯没有结果，审讯员就让把各种刑具都搬上来，进行威吓。仍然追问我鼓动工潮和我同那个工人的关系。我仍拒不承认，就再用刑。接着就再审刘少奇，继续追问工潮问题，他仍不承认。用刑之后再问他，他仍不承认。

以后就集中审讯我一个人。追问的仍然是煽动工潮问题，我仍拒不承认，用刑则改用灌凉水，整壶的水慢慢往鼻子里灌，灌一阵，就问我招不招。我不招，就再灌。我仍坚不承认。第二天上午，纱厂未再审讯。大约中午，由警卫把我、刘少奇和那个工人解到沈阳市警察厅（按：应为奉天警察局商埠三分局），押在警察厅的临时看守所。

被捕第三天，警察厅对我们三人同时进行审讯。我仍然根据在纱厂审讯时我所讲的，拒不承认与纱厂煽动工潮有关，并坚不承认认识那个工人。刘少奇也不承认与煽动工潮有关，也不承认认识那个工人。但那个工人仍一口咬定我鼓动他在纱厂闹工潮。据我现在回忆，在警察厅审讯时，我和刘少奇各打过一次手板。审讯并无结果。

被捕第四天，我们一案三人就同警察厅其他人犯一同押解到地方法院（按：应为奉天高等法院检查处）看守所。在看守所，我同那个工人关在一个牢房，刘少奇关在另一牢房。放风时，刘少奇同我谈，既然解到地方法院，案情就不十分严重。问题的关键是那个工人，要向那个工人做工作，说明大家都是为工人作好事，现在是奉天纱厂把我们送进监狱的。现在只有人证，没有物证，争取那个工人也否认煽动工潮。

那个工人在监狱最初同我完全对立，根本不说话。由于在纱厂审讯时，没有牵涉到其他工人，因此我想他可能只是出卖了我一个，没有出卖其他的人。但是摸不到底，就向他打听其他工人的情况，他也不理我。以后我问他，你一口咬住我，最后还不是一同坐监狱，奉天纱厂并没有饶你，还是认为你煽动工潮。他当时并没有理我。以后有机会，我还是同他谈，思想就有些活动。然后就继续同他谈，说明解到地方法院，案情就不十分严重，煽动工潮没有传单，没有其他物证，现在是只有人证，我根本否认与煽动工潮有关，而且不承认认识你，如若你也一样否认，就连人证也没有，将来判决就会轻得多。这些话最后还是打动了他，他同

意在地方法院过堂时，否认在纱厂审讯时的口供，说明那些都是在纱厂受刑时，被逼着说的。

到看守所十天左右，地方法院开庭，我们一案三人同时受审，还是煽动工潮问题。法官首先问我为什么到奉天纱厂煽动工潮。我说我没有煽动工潮，我是教书的，不会到纱厂去煽动工潮。他问那怎么把你抓来的，我说那天我正从纱厂路过，不知纱厂出了什么事，围了很多人，我也围上去看，正赶上纱厂警卫抓人。警卫乱抓人，连我这过路看热闹的也抓起来。我说我是无辜受累的。法官说哪里有这样 的事。我说确实如此。法官就追问我同刘少奇和那个工人的关系。我说他们都是工人，一个是从汉口来的，一个是奉天纱厂的，我同他们素不相识。法官然后问刘少奇，他仍然说他是从汉口来的，找人找事，那天也是路过，并不知道纱厂工潮的事。也问过刘少奇是否认识我和那个工人，他也说不认识。最后就审那个工人。他说他是纱厂工人，没有煽动工潮，并说他过去供的，都是纱厂受刑不过，被逼着说的，他并不认识我，也不认识刘少奇。据我回忆，那次过堂，法官盘问并不仔细，大约不到一个小时，就审讯结束。法院审讯之后，十天左右就下来判决书，案由是煽动工潮，证据不足，不予起诉，取保释放。这是出我预料之外的，我原来估计至少会判处一年或一年以上徒刑。刘少奇也是不起诉，取保释放。据我现在回忆那个工人因与纱厂直接有关系，曾判处短期徒刑，可能是三个月（按：应为“判罚四十天拘役”），因我有一个模糊印象，在我们出狱后，还要互济会给那个工人送过一些东西。

注：原件存外交部政治部。

（2）孟用潜同志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一日给中央纪委并中央组织部的申诉信

原件摘录：这次我和刘少奇在厂外一个有树林有茶馆的地方等着常宝玉。可能常宝玉事先曾宣传发工资须要八成现款，否则就准备罢工等等，也引起厂方的注意（而被捕），因而厂方的守卫队就把我硬带到厂内。刘少奇是第一次到纱厂，没有人认识他，因为他和我在一起，也被带进厂内。

工厂吃晚饭后，就开始审讯。首先审问常宝玉，常说厂方现在不发工资，工人生 活十分艰苦，不能再混下去，因此要求工资必须八成发现款。这个要求大多数人

拥护，否则就得搞罢工，这是不得已的，等等。厂方接着就审问刘少奇。刘说他是从武汉来，那里生活困难，因此到奉天找工作。厂方问他为什么到这里找工作，找什么工作。他说找劳动工作。问他找什么劳动，叫他把手伸出来。一伸手之后，就指斥你这个手怎么能劳动。刘少奇则说他一向在印刷厂作工，是排版。接着对我审讯，我说我在学校教书，今天回家时，碰到人听说纱厂生活苦得很，现在要求工资须八成兑现，这是完全应该的，否则罢工也是理所当然。厂方指出工资等等都是我们自己的事，绝对不许你干扰。接着就对我用刑，用天津大水壶往我鼻子里灌，灌得满地是水，到十点钟以后。接着就把刘少奇和我带到守卫队的房子。他们把刘少奇当作劳动的人，让他躺在炕上休息，把我倒背手捆起来，吊在窗子上，只把脚尖立在地上。到天亮时，我请他们松松手，把我解下来。他们直接了当说解送警察厅。……

警察厅在一所大厅进行审讯。常宝玉受审时，他说奉票贬值，影响他们的生活，不得不要求发工资按八成兑现。审讯刘少奇时，刘所说的与在奉天纱厂审讯时说的一样。审判官审我时，只说你教书的，不应该干涉纺纱厂的事，干涉就应该对你惩办，打十个手板。我一听要打十个手板，就感到没有什么。……

第二天警察厅就把刘少奇和我解送地方法院，刘暗暗告诉我，把我们解送地方法院，而不解送军法部门，这样好办。解到地方法院监狱，我和常宝玉同住一小屋，刘少奇住在我们对面的一小屋。放风时可大小便，彼此也可随便谈话。在监狱时我同常宝玉谈了一些话，会对他有些帮助。在这期间省委派同志来看刘和我，说了些情况，还给些东西。地方法院这次有一个特点是用从日本回来的留学生做法官，审讯时穿法官礼服，主要是审讯比较细心，审讯了常宝玉、刘少奇和我，研究了纱厂审讯和警察厅审讯的具体内容，再加上他们自己的审讯，也就总结了这三种审讯的全过程。

审讯第三天，监狱负责人就把判决书共十六个字全部交给我，前十二个字是审查这一案的实际情况（以前我记得很熟，这几年早已忘了），最后四字“取保释放”是结论。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四) 一九三〇年四月满洲省委遭破坏及“中东路事件”的有关资料

一九二九年在刘少奇同志被捕期间，没有暴露政治身份，没有给党造成任何损害。刘少奇同志在领导中东路工人斗争中，也不存在“反苏反共”问题。一九三〇年四月满洲省委遭到大破坏，是由于杜兰亭叛变造成的，刘少奇同志事前就离开东北去上海，此事与刘少奇同志毫不相干。满洲省委这次大破坏，除三十多名党团员被捕（“九·一八”事变前后陆续释放）外，并无一人遭到杀害。这些情况，原中央专案组的案卷记载是清楚的。但却在审查报告中认定刘少奇同志向敌人提供情报，使“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许多共产党员被捕被杀”。还无中生有地说刘少奇同志按照敌人旨意，“利用中东路事件反苏反共”等。这种凭空捏造，栽赃诬陷的手法是十分恶劣的。现将有关满洲省委一九三〇年四月遭破坏和中东路工人斗争的四件资料列下：

(1) 中共满洲总行动委员会一九三〇年九月十八日决定开除杜兰亭等党籍的通知

影印件节录：总行委决定开除杜兰亭、陈尚哲、何俊夫党籍。

1. 杜兰亭（即杜从忠）……一九二九年十二月在哈尔滨入团，担任过团的技术工作。一九三〇年三月来奉天××担任辽宁反帝大同盟党团书记。四月被捕入狱后，叛党告密，逮捕党团同志多名，破坏党团的机关。

……因此，总行委决定开除杜兰廷（亭）、陈尚哲、何俊夫党籍，望各级党部注意勿使他们混入组织，并望各级党部提出讨论，引来教育全党的同志。

注：原件存辽宁省档案馆。

(2) 大阪对支经济联盟编《苏联和中国东北的共产运动》一书关于杜兰亭一九三〇年四月叛变的经过和满洲党、团省委遭受破坏的记载（节录）

译文：苏联和中国、东北的共产运动

大阪对支经济联盟编、一九三四年九月八日出版

四项 一九三〇年以后的活动

一、反帝运动：（略）

（一）哈尔滨反帝同盟：（略）

（二）奉天反帝同盟：

奉天（沈阳）反帝同盟运动比起哈尔滨来是极为微弱的，他们的口号也避开赤色武断的内容，而将其重点放在揭露攻击国民外交协会上，并打算使其深入广大的无产阶级之中。而这个运动的中心人物是一九三〇年从哈尔滨派来的当时担任辽宁反帝大同盟书记的杜兰亭。

△ 杜兰亭一夥三十四人的被捕——在一九三〇年四月十二日作为国民党系反帝团体的国民外交协会举办的演说会上杜兰亭由于喊了打倒国民党和外协的口号而被捕。为了将共产主义者一网打尽，当时中国的军警方面对杜兰亭采取软化收买的手段故将杜赦免并录用为宪兵部的密探。从而查明了辽宁反帝大同盟的主体是省立第二工科学校的五十名左右学生，并且在同年四月中旬将在奉天（沈阳）城里设据点的三十多名党员逮捕。由于上述被捕党员中差不多包括了当时满洲省（东北）党团两委中的全体和所有骨干分子，所以这次告密成为对满洲（东北）共产党的致命打击。致使五月一日国际劳动节工作计划化为泡影，仅在北满地区发生了袭击哈尔滨日本总领事馆事件和其他二、三处的游行示威而已。

注：原件存铁道部第一档案馆。

（5）一九三〇年五月一日《盛京时报》关于杜兰亭叛变的报导

注：原件存辽宁省图书馆。

影印件原文：

共党概用伪姓名

破获共党，雷厉风行，市街沸腾，工厂学校中人，闻风潜逃，此数日间被捕者共计三十七名，皆系杜兰庭一人所供出，然皆系伪名，三省之首领丁君言一人，已在工业区，将印刷品机器等项，在地穴中一并剿出，后又在兴权学校，捕获陶姓学生，年十七岁，新民立山堡人，因使用不足，被党派引诱而入，在宪兵营，微婉善言允将该生释放，始将真姓名录出，为首者丁君言一人其真姓名为李一民，山东历城县人，中国共党，皆彼一人提倡，目下关系重要者，尚有七人，正在暗探中云。

(4) 刘少奇同志一九三〇年三月十三日《中东路工人斗争的总结报告》(节录)

……我们自从接到中央“组织路总罢工”的指示，省委经过详细的讨论之后，定出具体的策略路线。策略的大致是：组织总罢工，对于一切的部份斗争要努力领导成为全路一致的总斗争，召集全路代表会，组织赤色工会及厂委员会，提出工人的总要求，消灭工业维持会，在一切斗争中要执行拥护苏联，打倒国民党，反对白党，反对帝国主义，推动其他各厂各业工人的斗争等任务。(哈尔滨) 市委讨论省委的计划，就发生了不同的意见，李×及风×认为东路工人没有总罢工的可能，老孟认为有总罢工的前途，但目前没有总罢工的形势。辩论结果，没有肯定的结论。……我们的敌人，工业维持会的工贼，白党、路警，勾结白派职员，积极组织反对苏联的罢工，在群众中作了很大的鼓动，说是中国工人统要开除，红毛子抢了你们的饭碗，如是总厂的罢工在白党领导之下实现。……但是工人终觉得红毛子是不应反对的，因此罢工未能完全实现。这就是各报宣传的东路总罢工。事后，市委将此消息送报馆，并附十二条总要求，以冀转变罢工的性质。次日各报果大登特登此消息，虽然因十二条要求在报上发表是转变了一些报上宣传的罢工意义，但明显的罢工还是带着些反苏联的性质。事后老孟这样说，“我们不应该对抗罢工，而不应该转变罢工的性质啊！”(原文如此) 对的，我们应根据中央、省委的指示早组织拥俄的罢工，才不致使罢工的领导权落在敌人手里啊！

注：文中李×即李梅五，老孟即孟用潜同志，风×不详。报告提到的哈尔滨市委以东铁总工厂名义送报馆发表的十二条总要求，原中央专案组编写的“罪证”本中，曾引用了《盛京时报》登载的原文，但把性质完全歪曲了。报告对事实真象说明是清楚的，其中根本不存在“煽动反动工潮，攻击苏联”等问题，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四、关于所谓“其他反革命罪行”复查情况的证明

原中央专案组的审查报告第七页的“此外”部份，给刘少奇同志罗织了七项所谓“其他反革命罪行”，即：一九三六年指使六十一人“投降国民党，叛变共产党”；一九三六年同国民党代表谈判中“勾结”蒋介石、陈立夫，“阴谋消灭红军，取消红色政权”；一九四一年派冯少白“与汉奸陈公博、周佛海勾结，向日寇乞降”；一九四五年对抗毛主席，推行“和平民主新阶段”的投降主义路线；一九四六年通过孟用潜“与美帝国主义头子司徒雷登勾结”；一九四七年同“美特王光美结合”；一九五〇年派王光琦去香港向美帝中央情报局供给情报，等等。经查证，这些罪名均不能成立。其中所谓指使六十一人叛变问题，已由中共中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中发 75 号文件予以否定。王光美同志的历史已由中共中央组织部于一九七九年三月作出复查结论：政治历史清楚，不存在“美特”等问题。除此之外，现将其它五个问题的查证材料列下：

(一)一九三六年刘少奇同志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派人同南京国民党代表谈判的证明材料

(1) 中共中央调查部一九七九年九月九日《关于刘少奇同志一九三六年派人与国民党谈判问题》(节录) (影印件略)

注：刘少奇同志一九三六年作为中央代表、北方局书记，是通过华北联络局系统派周小舟、吕振羽同志，同南京国民党代表曾养甫、谌小岑进行谈判的。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2) 安子文同志关于一九三六年谈判的证明（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3) 谌小岑参事写《西安事变前一年国共两党关于联合抗日问题的一段接触》
(节录) （影印件略）

注：谌小岑一九三六年任南京国民党政府铁道部劳工科长。现为国务院参事室参事，民革中央委员。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二) 关于派冯少白同志进入敌区做敌伪上层联络工作的证明材料

(1) 中共中央调查部一九七九年九月九日《关于冯少白的问题》(节录) （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2) 冯少白同志（又名洪隆，冯荫东）一九七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写的材料

原件摘录：抗日战争时期，我在新四军司令部参谋处工作，曾任科长职务。一九四一年至一九四五年间，新四军军部曾经利用我的亲戚、汪伪税务署长邵式军的关系，先后四次派我去做敌伪工作。

第一次派我去做敌伪工作，是在一九四一年十二月间。我这一次出去，由陈毅同志亲自写信给我的亲戚邵式军。同时，陈毅同志给我指示：1. 利用亲友关系捐钱，采办军用物资。2. 利用亲友关系争取伪军，了解敌人情况。3. 利用亲友关系到解放区做生意，以便打破封锁。……陈毅同志还叫我临走前到刘少奇那里去一下。

我去见刘少奇时，说明了陈毅同志叫我去做敌伪工作的情况。他问我和邵式军是

什么样的亲戚关系。他说，我这次出去主要是利用敌人的矛盾，开展对敌斗争。他叫我给他买些药品、食物回来。又叫我到上海打听一下我们苏南区党委的一个干部杨彬被捕的情况，如能营救，设法予以营救。除此之外，他没有向我交代去做敌伪工作的具体任务，更没有叫我去搞叛卖投降活动。谈话约半小时，我就走了。

不久，我就从军部驻地苏北停翅港出发，到了上海，住在南阳路汪伪税务署秘书、我的义兄弟蒋大炜家里，我把信件交他转交邵式军，并说明来意。后来蒋大炜告诉我说，信件已转交邵式军。关于介绍伪军关系，怕担风险；关于采买军用物资，怕暴露目标；只是又捐给我们老法币贰万元。这一次我在上海约停留一个星期，没有见到邵式军本人，也没有去找其他敌伪关系。

在此期间，我拿粟裕同志的介绍信，见到了一师师部的供给干部张渭清，他告诉我说，杨彬已被敌人释放出来了。我把邵式军捐助的贰万元老法币交给张渭清，由他买了十大箱药品和医疗器材带回军部。此外，我托蒋大炜帮助我们上海地下党提取被敌人查封的一批药品，又了解了一些敌伪情况。

一九四二年二月间，我和张渭清一起从上海渡江，经一师师部回到苏北单家港军部驻地，向陈毅、刘少奇一起作了汇报。同时我把替刘少奇买来的一些药品和食物交给刘少奇。我仍回参谋处工作。不久，刘少奇就离开了新四军，北上延安去了。

第二次派我去做敌伪工作是一九四二年十二月间。当时，苏德战场德国法西斯军队已在斯大林格勒打了败仗，全线崩溃；日本帝国主义在太平洋战争中节节失利；国民党反动派投降危机基本克服；八路军、新四军不断取得重大胜利；汪伪政权摇摇欲坠，动摇恐慌，想找出路。周佛海、陈公博等深怕日本帝国主义快要垮台，新四军去攻打南京、上海，因而急于要找中共、新四军的关系，以留后路，并准备投降起义。一九四三年三月间，由邵式军介绍，陪同我一起去会见了周佛海。周表示，他曾参加过共产党，在中共方面有不少老朋友，希望与中共、新四军方面取得联系。……在我准备离开上海之前，邵式军来通知，说陈公博主动要到邵式军家里来与我会见。我由蒋定一（邵式军的卫队长）陪同到了邵式军家里。陈公博与周佛海所说基本一致，他们可能事先已有所商量。陈的态度比较恳切，他还希望得到我们的回音，叫邵式军建立电台，给我带回密码本，以便通报联系。

我一九四三年三、四月间回到淮南黄花塘军部驻地，向陈毅同志和张云逸、曾山、赖传珠、彭康、潘汉年等一起作了详细汇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3) 张渭清同志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八日写的证明材料（影印件略）

注：张渭清同志现在海军某部工作。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4) 原中央专案审查小组办公室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关于冯少白的审查结论》（节录）

为审查冯少白在新四军期间数次去上海与汪伪接触同刘少奇的关系问题，于一九六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经中央批准拘留审查，一九七五年五月十四日解除拘留。

经调查核实：冯少白在新四军工作期间，于一九四〇年十二月皖南事变前夕，随军部教导队部份人员自皖南北撤至苏南茅山地区时，同军事教员张永清、杨丹忱离队到了上海。……冯少白找到汉奸蒋大炜、蒋定一和汪伪税务署长邵式军，并在蒋、邵家中住了半个多月后归队。因有投敌嫌疑，历史上曾作过审查。在此次审查中，冯自称在上海因生病路费用完，便找到他义父的侄子蒋大炜、蒋定一（邵式军的秘书和侍卫长）进而认识了邵式军。未发现冯少白有投敌叛变的问题。

关于冯少白同志一九四一年去上海同汪伪税务署长邵式军进行联系，和一九四二年去上海，通过邵式军与汉奸陈公博、周佛海见面会谈的问题，现已查明，系组织上派他去作敌伪人员的工作。

冯少白的问题，现已审查清楚，撤销一九七五年七月四日《关于投敌叛变分子冯少白的审查结论》，予以平反。

注：冯少白同志文革前任上海市文化局艺术处长，现在休养。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三) 关于“和平民主新阶段”问题的有关资料和证明材料

(1) 中国革命博物馆党史研究室一九七九年五月五日编《党史研究资料》(二)
刊载的《关于“和平民主新阶段”》(节录)

…… 一九四五年八月二十五日，中共中央发表《对于目前时局的宣言》，指出：在日本帝国主义投降以后，“我全民族面前的重大任务是：巩固国内团结，保证国内和平，实现民主，改善民生，以便在和平民主团结的基础上，实现全国的统一，建立独立自由与富强的新中国。”(《毛泽东选集》竖排本第 1154 页)

一九四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毛主席赴重庆谈判前夕，在《中共中央关于同国民党进行和平谈判的通知》中指出：“现在苏美英三国均不赞成中国内战，我党又提出和平、民主、团结三大口号，并派毛泽东、周恩来、王若飞三同志赴渝和蒋介石商量团结建国大计，中国反动派的内战阴谋，可能被挫折下去。”“在内外压力下，可能在谈判后，有条件地承认我党地位，我党亦有条件地承认国民党的地位，造成两党合作（加上民主同盟等）、和平发展的新阶段。假如此种局面出现之后，我党应当努力学会合法斗争的一切方法，加紧国民党区域城市、农村、军队三大工作（均是我之弱点）。”(《毛泽东选集》竖排本第 1152 — 1153 页)

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毛主席在颁布的停战令中指出：“全中国人民战胜日本侵略者之后，为建立国内和平局面所作之努力，今已获得重要之结果。中国和平民主新阶段，即将从此开始。望我全党同志与全国人民密切合作，继续努力，为巩固国内和平，实现民主改革，建立独立、自由和富强的新中国而奋斗。”

一九四六年一月十二日，《解放日报》社论《和平实现》中说：“国共停战协定，不但是结束了过去五个月的军事冲突，而且是开始了整个中国现代历史中前所未有的和平发展的新阶段——和平改革与 和平建设的新阶段。”

一九四六年二月一日，刘少奇同志在延安干部会上所作的《时局问题的报告》中说：“中国已经走上和平民主的新阶段。所以从此中国革命的主要斗争形式，要由武装斗争转变到非武装的、群众的、议会斗争形式。”

一九四六年二月一日，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中说：“从此中国即走上了和平民主建设的新阶段。……中国革命的主要斗争形式目前已由武装斗争转到非武装的群众的与议会的斗争，国内问题由政治方式来解决，党的全部工作必须适应这一新形式。”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2) 安子文同志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关于“和平民主新阶段”问题的几点回忆（节录）

原件节录：一九四五年“八·一五”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我党就提出了“和平、民主、团结”的口号，博得了全国人民的赞同和支持。当时国际情况是，苏联反对中国走向内战、独裁，主张和平、民主；美国也在口头表示反对中国打内战，并派特使马歇尔来华“调停”。一九四六年一月九日，即停战令颁布的前一天，毛主席在中央负责同志及有关同志参加的会议上说：明天就要颁布停战命令，从此即将开始和平民主的新阶段。这以后，毛主席又主持召开过几次会议。我记得参加会议的有：少奇、朱总司令、总理、弼时、若飞、剑英、德怀、林老、博古、尚昆、定一、仲勋、克农等同志和我及师哲，还有康生、陈伯达。主席在会上分析了当时的局势，认为：和平、民主新阶段的到来不仅是可能的，而且已经到来。他建议，应当起草一个文件发下去，使全党对目前的形势有个正确的认识和必要的准备。根据会议精神，到一月下旬，文件确定下来了，这就是有名的“二·一”指示（《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这个指示讲了新阶段的到来及全党的任务，要求全党作两手准备。过后，少奇同志亲受主席的委托，在中央党校大礼堂向在延安的中央和西北局的高级干部作了报告，传达了“二·一”指示的精神。……一九四六年七月一日左右，毛主席在枣园召集了一次有十几个人的聚会，欢送徐向前同志上前线，我也参加了。席上，毛主席曾讲了一段很重要的话。主席说：在前一段工作中，我们也犯了一个错误。我们同蒋介石斗争多年，有丰富的经验，他的任何阴谋诡计，都欺骗不了我们。但是，我们同美帝国主义打交道，这是第一次，没有经验，上当了。有了这一次经验教训，我们以后再不会上当吃亏了。这是毛主席对一九四六年上半年工作的一个很好的总结。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3) 师哲同志一九八零年二月二十二日写的证明（影印件略）

注：师哲同志一九四六年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办公室主任，现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作。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4) 刘少奇同志一九五四年一月二十七日《我的自我批评》(摘录)

一九四六年二月一日，在旧政协会议开过后，中央发出了一个指示，说旧政协决议付诸实施，中国从此走上和平民主阶段。同时向八路军、新四军和各解放区提出练兵、减租和生产三大中心工作，并指出“一切准备好了，不怕和平的万一被破坏”。在这个指示中所谓“和平民主阶段”是属于一种对于时局的估计，而关于练兵、减租和生产三大中心工作的规定，则是对于我们的革命起实际作用的性质。对于和平可能性的估计只是一方面，而关于练兵、减租和生产这些中心工作的指示，则在于使我们可和可战，使我们在任何时局变化的场合下，都能够有恃而无恐。……由于蒋介石国民党的背信弃义，中央很快地而且完全及时地就抛弃了这个文件中对于时局所作的估计，我也是和中央在一起很快地抛弃了这个估计的。……中央通过的这个指示，是我起草的，我曾经根据这个指示在干部会上作过一个报告，在报告中有些话讲得不妥当，应当纠正。

注：此件是刘少奇同志在七届四中全会上发言的打印稿。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四) 关于不存在刘少奇同志通过孟用潜同志与司徒雷登“勾结”问题的证明材料

孟用潜同志与司徒雷登“勾结”问题及所谓孟是“相当大的美国特务”问题，已有中共中央有关部门证明完全是虚构的。证明原件现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1) 孟用潜同志一九六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关于我编造同司徒雷登两次谈话的交代”(节录)

(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外交部政治部

(2) 刘晓同志一九七九年十月十六日的谈话记录（影印件略）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五) 关于不存在刘少奇同志派王光琦同志去香港向美国特务机关送情报问题的证明材料

(1) 罗瑞卿同志一九五六年九月一日就王光琦问题向少奇同志的报告（摘录）

关于王光琦与香港美国特务机关的关系问题，经过两年多的调查，现在已查清不是事实。

提供这一情报的×××，……在“情报”中说：王光琦是美国中央情报局驻香港负责人手下特务王××在大陆的主要情报来源。……这些地方都可以看出是他故意使用的编造情报的手法。不仅如此，他的两次情报，前后情节还有很大出入，矛盾很多。如第一次说，王光琦早在 1949 年解放之初就为美特工作，并供给过不少有价值的情报；第二次却又说，王光琦 1950 年去香港才为美特工作，并说王光琦回大陆以后，仅在半年的时间里和某特务有过信件联系，之后就断绝，也没有供给过任何情报。我们在仔细研究这些材料之后，认为他的“情报”显然是故意编造的。

关于王光琦本人，还没有发现有其他政治问题。他在解放后去香港，据他自己交代和我们现在的了解，是去做生意，没有发现其他可疑的活动。

根据以上调查查证，我们认为王光琦的特务嫌疑根据已经不存在，决定撤销对他的怀疑。

注：罗瑞卿同志当时任公安部长。报告中本来已将问题说清，撤销了对王光琦同志的怀疑。但是，原中央专案组根本不管王光琦问题已经正式销案这一事实，不仅仍旧抓住原来的假情况给王光琦同志定罪，并且还进而说成是受少奇同志的派

遣。这显然是采取卑劣的手段进行诬陷。原复制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2) 外贸部党组一九七九年七月三十日《报送关于王光琦同志的复查结论》(摘录)

我部行情研究所副研究员王光琦同志，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因受刘少奇、王光美问题的牵连和美特嫌疑问题，于一九六七年八月十五日被拘留审查，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解除拘留……

王光琦同志在我部工作期间，积极努力，做过一些有益的工作。文化大革命中，王光琦同志因刘少奇、王光美问题牵连，对其拘留审查是错误的，应予平反。……

注：王光琦同志的特嫌问题，是其被拘留审查的根据之一，但原中央专案组于一九七五年九月十五日给王光琦同志作结论时，却根本未提这件事，所以外贸部党组给王光琦同志作复查结论时，在平反部份，也就没提这件事。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五、原“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工作人员的揭发材料

(一) 李正义同志写的揭发材料（节录）

这些年来，经常在心里翻腾的有两大问题：第一个问题，也是一九二五年的要害问题，就是刘少奇同志是不是叛变自首的问题，我曾于一九六七年底，写过一个报告，原先认为有叛变自首嫌疑，一九六八年一月结论报告里改为叛变。这个问题主要是形而上学推论出来的，当时认为赵恒惕发布了“四斩”布告，又杀害了工人领袖黄静源，为什么刘少奇没有被杀，显然是叛变了。再是根据反革命分子杨剑雄的笔供。……最后在没有拿到叛变自首的物证的情况下定案了。

第二个问题，是硬把刘少奇同志在大镇反期间复电宁乡县委依法镇压了杨剑雄，说成是杀人灭口。我记得，在我写的一个报告里，先肯定了在当时处决杨犯是对的，当然仍归于杀人灭口。在公布的材料写的是“擅令枪毙”，“杀人灭口”。实质是一样的。这个问题，实际是欲加之罪。

注：李正义同志曾是原“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工作人员。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二）张忠岐同志写的揭发材料（节录）

在定刘少奇一九二九年在沈阳被捕自首叛变问题时，在审查报告和前言说明中，专案组上报时，没写下边这段话，即：“由于刘少奇积极地给张学良提供情报，使满洲省委及所属地下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许多共产党员被捕被杀。”这段内容是上边修改时加上的。退回来叫我们讨论时，我和杜庆义、甘国瑞三同志都提出没有这个证据材料，也不是事实。一九三〇年满洲省委和党组织遭到大破坏，是杜兰亭出卖造成的，请组的领导和一办领导向上反映，这个问题不能这样写。但最后还是按上边内容写上了。因为当时中央已经定了，我就再不敢提了。刘少奇问题公布后，组领导和一办领导向我们传达说：刘少奇的审查报告和前言说明，最后定稿是由张春桥亲笔修改的。

同案人孟用潜……关押在××监狱。他是在一九六七年八月由组长 XX 带领全组人员对他进行突击审讯时交待了他同刘少奇在沈阳一起被捕自首叛变的问题。但交待后，他口头或书面申诉，推翻了他原来的交待，他数次给毛主席、党中央写申诉信。我们几个人曾向组领导和一办领导请示，并将他（孟）的申诉送给他们看，并提出不上送，不向上报告是个问题。因为当时都认为他是为自己翻案，为刘少奇翻案，不管他。据说法范化民同志和组的领导可能向××同志汇报过。孟用潜写的申诉（推翻他原来的交待），我们开始不敢往回拿，监狱的同志也不收，经请（示）组领导，叫把材料退给他本人处理。我印象中有一次孟用潜也不要，可能是在审讯室，是孟还是专案组的同志把孟的一份申诉撕毁了，还是烧了。……

注：张忠岐同志曾是原“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工作人员。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杜庆义同志写的揭发材料（节录）

孟用潜同志他几次写过申诉（他与刘少奇并没有叛变的）材料。小组领导讲不要

再往回拿此材料。后来我们叫他自己撕毁多次。拿回的材料，办公室也烧过，次数我记不清了。

注：杜庆义同志曾是原“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工作人员。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四）肖孟同志关于原专案组对孟用潜同志搞逼供情况的揭发（节录）

（1）我认为给刘少奇同志硬加上的三顶帽子是毫无道理的，我所知道的那一段，尽管作了些调查，但不论是二五年、二七年或二九年，都不能说明有什么问题。有些事情抛开当时的历史背景或歪曲事实，或无限上纲。特别是孟用潜的口供是不可信的。六七年夏，江青、××、×××指示将孟监护审查，加之采取了小型批斗会的形式进行审问。当时，孟用潜是有压力的，他所谈的一些材料，时而肯定时而否定，多次反复。当时我们就觉得是靠不住的，而更缺少旁证和印证的材料，用这种口供是不能说明任何问题的。而说明刘少奇同志没有问题的材料也很多，如王鹤寿同志提供的情况，但不能被重视和作全面的分析。

（2）就当时来说，“监护”孟用潜不是为了审查他本人的问题，而是通过施加压力，逼出口供搞刘少奇同志二九年的问题，这是显而易见的。

“监护”之后，……专案组抓紧审讯。……每次审问，专案组几乎全体出动。正如××说的：“专案组斗不过审查对象，要用小型批斗会整徐冰的办法来制服他们。”……在这种压力之下，孟用潜逐渐编造了一些口供材料。……可是，当孟写出书面材料时，又否定了当场口供的某些情节。……这种情况专案组向××、×××、×××等人都汇报过，而且每次审问的情况这些人都是过问的。……专案组向××、×××汇报孟用潜的口供有反复时，××、×××曾说：“要打消他（指孟用潜）的幻想，告诉他刘少奇彻底完了，再不老实交待，反反复复，出尔反尔，没有好下场。”……

专案组对孟用潜口供有反复的情况及看法虽然口头上几次向××、×××、×××等人作过反映，为什么没有书面材料呢？一是有规定，比如×、×等规定：专案简报是报战果的，不能什么都登；二是没有那个胆量，××、×××对专案组的工作人员经常讲：专案组的人要“立场坚定、旗帜鲜明”，“为了保卫无产阶

级司令部”，不能搞折中主义，客观主义。一句话就是不准搞实事求是。

注：肖孟同志曾是原中央专案审查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兼“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组长。原件存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五）原“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工作人员笔记本（节录）

（1）刘济民同志一九六八年 186 号笔记本第 23 页（节录）

“孟用潜翻供，老××当场烧掉。”

注：刘济民同志曾是原“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副组长。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2）张忠岐同志一九七二年 45 号笔记本第 34 页（节录）

“一九七二年二十一日提审孟用潜追记：

孟用潜讲：……中央专案组有些同志限制我写材料，这不符合规定，应当撤销。一九六九年，我写的材料是按审讯人员要求写的，有两次当场撕毁，这是不是实事求是，这与逼供信有什么关系，这是否符合革命路线，后又规定我不能在牢房写材料，要在审讯室，在审讯小组监视之下写。我不是为刘翻案，是这一案搞错了。”

注：原件存中共中央组织部。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三日，《人民日报》发表“新华社记者”的文章《工人阶级一位勇敢的战士——刘少奇同志在一九二五年》，

加了编者按，说：“这篇文章以确凿的事实说明，刘少奇同志在上海参加领导了著名的‘五卅’运动，对国内外反动派进行了英勇的斗争；刘少奇同志是在身患重病，并遭受敌人迫害的十分困难的情况下，离开上海去长沙养病的；刘少奇同志在长沙被捕后，全国各地各界团体纷纷通电声援，我党又利用上层关系营救保释。邓中夏同志在广州欢迎刘少奇同志的群众集会上说：“刘少奇同志是我们工

人阶级最勇敢的一位战士。”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九日，中共中央关于认真传达好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议的通知
中发〔1980〕25号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各部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现将《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关于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议》及附件印发各地。

认真传达好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议，是传达贯彻好五中全会精神的一项重要内容。希望各级党组织在传达、学习五中全会精神中，认真阅读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议及附件，统一思想认识，做好传达准备。按照自上而下、先党内后党外、先干部后群众的程序，结合本地区、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由党委领导同志和其他党员负责干部，分别向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国家工作人员、解放军指战员和人民群众进行传达。并安排一定时间，组织座谈和讨论。

通过传达和讨论，要使党员、干部和群众正确理解和明确认识以下重要之点：

刘少奇同志是我们党和国家享有崇高威望的主要领导人之一，是久经考验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说他是修正主义分子或修正主义路线头子是不符合实际的；文化大革命中强加给刘少奇同志的“叛徒、内奸、工贼”等项罪名，完全是林彪、江青、康生、陈伯达一伙在当时党内政治生活极不正常的情况下，蓄意制造的我党历史上的最大冤案；

刘少奇同志平反昭雪，是经过周密的调查研究，反复核对材料，得出的完全符合历史事实的正确结论，决议和附件所列举的大量证据，证明过去强加给刘少奇同志的罪名完全是诬陷不实之词，必须推倒；

五中全会一致通过的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议，不但充分表达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心愿，而且有力地表明我们党是一个勇于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党，是一个实事求是、光明磊落的党；

为刘少奇同志平反昭雪，体现了毛泽东同志培育的党的优良传统，使全党和全国人民深刻记取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和国家的民主、法制受到破坏的沉痛教训，使

类似的事件永远不致重演；全党要完整地准确地坚持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团结一致向前看，不要着重个人责任。

通过传达和讨论，要激励党员、干部和群众，努力学习刘少奇同志为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奋斗终生的光辉榜样，学习刘少奇同志的《论共产党员的修养》等名著，提高思想觉悟，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促进安定团结，更加热爱党、信赖党，更加坚信毛泽东同志历来倡导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是我们党胜利前进的保证，全党和全国人民要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地执行“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贯彻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满怀信心地加快四化建设。

在传达和讨论中，要深入、细致地做好思想工作。对于在少数人中已经和可能继续出现的种种思想认识问题，要引起重视，要具体分析。根据五中全会公报和中央领导同志讲话的精神，参考报刊上发表的介绍和怀念刘少奇同志的重要文章，采取灵活多样的方法，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解释工作，帮助他们消除疑虑，提高认识。要积极引导大家在重要问题上统一思想，对历史细节不要纠缠，防止派性利用某些糊涂思想，从中作怪。做思想工作，要摆事实，讲道理，不许强制，不能压服，在这方面，领导同志要带头示范，顾全大局，要发挥老党员、老干部的积极作用。

要注意掌握思想动态，加强指导。警惕林彪、“四人帮”残余分子和其他敌对分子，乘机造谣生事，破坏捣乱。如有重要情况和问题，望及时上报。

中共中央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九日

（此件发至党的基层组织）

2010 年 10 月 26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四册（3）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四章 十一届四、五中全会

第三节 审判江青

一、文献资料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起诉书 特检字第一号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侦查终结，移送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 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审查确认，以林彪、江青为首的反革命集团的主犯林彪、江青、康生、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陈伯达、谢富治、叶群、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林立果、周宇驰、江腾蛟等，在“文化大革命”中，互相勾结，狼狈为奸，凭借其地位和权力，施展阴谋诡计，利用合法的和非法的、公开的和秘密的、文的和武的各种手段，有预谋地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篡党篡国，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1971年9月，林彪、叶群、林立果、周宇驰、江腾蛟等阴谋杀害毛泽东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失败，林彪等叛国外逃，以林彪为首的反革命集团被揭露和粉碎。以江青为首的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继续进行反革命阴谋活动，直到1976年10月被揭露和粉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给我们国家和民族造成的灾难是难以估量的。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犯罪事实如下： 一、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策划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为了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有预谋地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和各方面的领导干部。 （一）策动迫害党和国家各级领导干部，篡夺领导权。1967年1月23日，林彪策划夺权，说：“无论上层、中层、下层都要夺。有的早夺，有的迟夺”，“或者上面夺，或者下面夺，或者上下结合夺”。并煽动迫害领导干部，说：“有的关起来，有的戴高帽

子，有的抄家”，“有些方式，如搞‘喷气式’”，“对有些人就得用这个办法，如对彭、罗、陆、杨就很需要”。 1967 年 1 月 22 日，张春桥在上海说：“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自始至终就是夺权，从基层到中央，党权、政权、财权、文权以及其他权”，“我们对所有的权都要夺”。4 月，张春桥在上海说：老干部“他们没有一个好东西”，“一个也不留！” 1967 年到 1975 年，张春桥在上海和北京多次说，“文化大革命”就是“改朝换代”。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策划夺权，提出“改朝换代”，暴露了他们的反革命目的就是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 （二）诬陷、迫害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共中央副主席刘少奇。1966 年 8 月刘少奇仍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并重新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的时候，林彪就指使叶群于 8 月 11 日、12 日两次找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作战部副部长雷英夫，把林彪、叶群捏造的诬陷刘少奇的材料口授给雷英夫，指使雷英夫写诬陷材料。8 月 13 日，林彪看了雷英夫写的诬陷材料。8 月 14 日，林彪在他的住处告诉雷英夫，用给林彪和毛泽东主席写信的形式，附上诬陷材料，由他批转毛泽东主席，并说“这样更政治化些”。当天，林彪就把雷英夫写的信和诬陷刘少奇的材料批送给江青“酌转”毛泽东主席。 1966 年 12 月 18 日下午，张春桥在北京中南海西门传达室单独接见清华大学学生蒯大富。张春桥说：“中央那两个提出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人至今仍不投降”，“你们革命小将应该联合起来，发扬彻底革命精神，痛打落水狗，把他们搞臭，不要半途而废”。在张春桥的指使下，蒯大富于 12 月 25 日在北京组织游行示威，张贴标语、大字报，散发传单，呼喊口号，公开煽动“打倒刘少奇！”“打倒邓小平！” 1967 年 7 月，江青、康生、陈伯达擅自决定批斗刘少奇，并由“中央文革小组”成员戚本禹于 1967 年 7 月 18 日组织召开“批斗刘少奇大会”，进行抄家，对刘少奇、王光美进行人身迫害。1967 年 7、8 月间，康生、谢富治、戚本禹等煽动组织“揪刘火线”，围困中南海，冲击国务院。 江青直接控制并伙同康生、谢富治指挥“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刑讯逼供，制造伪证，诬陷刘少奇、王光美是“叛徒”、“特务”、“反革命”。江青于 1967 年 5 月至 10 月，擅自决定逮捕关押河北省副省长杨一辰、中国人民大学教授杨承祚、天津市居民（原奉天纱厂协理）王广恩、刘少奇的炊事员郝苗等十一人。在杨承祚病危期间，江青对专案人员说：“要突击审讯，把我们所要的东西在杨死前搞出来。”杨承祚被折磨致死，王广恩也被迫害致死。

1967 年 10 月 23 日，谢富治对专案人员说：“审讯要有狠心，下得手”，“要集体审讯，一审几个钟头，非攻破不可”。江青、谢富治为了诬陷王光美是“特务”，还指使对病势垂危的河北北京师范学院教授张重一进行刑讯。张重一被折磨致死。为了诬陷刘少奇是“叛徒”，他们对 1927 年在武汉同刘少奇一起搞工人运动的丁觉群和 1929 年同刘少奇在沈阳同时被捕的孟用潜，进行逼供。 1967 年 9 月 25 日，丁觉群在狱中就申明，他被逼写的材料“是打破事实的框框写的”。孟用潜从 1967 年 6 月 15 日至 1969 年 3 月 18 日，在狱中先后二十次书面声明，他在逼供下写的关于刘少奇的材料，“是虚构编造的”，应该撤销。但丁觉群、孟用潜的更正、申辩材料，均被扣压，不许上报。刘少奇被迫害致死。

江青、康生密谋诬陷、迫害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成员。1968 年 7 月 21 日，康生亲笔写了一封绝密信，信封上署明：“要件即呈江青同志亲启”。信中说：“送上你要的名单。”在康生亲笔写的这个名单中，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一百九十三名，有八十八名被分别诬陷为“特务”、“叛徒”、“里通外国分子”、“反党分子”。名单中，列入“靠边站的尚未列入专案的”七名和“有错误的或历史上要考查的”二十九名，绝大多数也先后受到康生等的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及各中共中央局第一书记被诬陷的有：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和候补委员：刘少奇、朱德、陈云、邓小平、彭真、陈毅、彭德怀、贺龙、李先念、谭震林、李井泉、陶铸、徐向前、聂荣臻、叶剑英、乌兰夫、张闻天、陆定一、薄一波、宋任穷。 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书记处书记、候补书记：彭真、王稼祥、谭震林、李先念、陆定一、罗瑞卿、陶铸、叶剑英、刘宁一、刘澜涛、杨尚昆、胡乔木。

国务院副总理：陈云、邓小平、贺龙、陈毅、乌兰夫、李先念、谭震林、聂荣臻、薄一波、陆定一、罗瑞卿、陶铸。 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贺龙、聂荣臻、陈毅、徐向前、叶剑英。 中共中央局第一书记：宋任穷、刘澜涛、李井泉、王任重。 被诬陷的中共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还有： 肖劲光、粟裕、肖克、陈少敏、王震、曾山、欧阳钦、王树声、王恩茂、邓华、邓子恢、谭政、刘晓、李维汉、杨秀峰、张际春、程子华、伍修权、钱瑛、王从吾、马明方、李葆华、许光达、林铁、郑位三、徐海东、肖华、胡耀邦、习仲勋、安子文、吕正操、张经武、廖承志、叶飞、杨献珍、张鼎丞、舒同、潘自力、杨勇、黄火

青、陈漫远、苏振华、冯白驹、范文澜、李坚真、高克林、钟期光、江华、李志民、杨成武、章汉夫、帅孟奇、刘仁、万毅、周扬、徐子荣、刘澜波、奎璧、区梦觉、朱德海、张启龙、马文瑞、王世泰、廖汉生、洪学智、章蕴、徐冰、廖鲁言、宋时轮、周桓、陈丕显、赵健民、钱俊瑞、蒋南翔、韩光、李昌、王鹤寿、陈正人、赵毅敏、孔原、张苏、杨一辰、赵伯平、张爱萍、姚依林、汪锋、方毅、王尚荣、刘震、张劲夫、李颉伯、廖志高、江渭清、谭启龙、张仲良、张平化。

(四) 陈伯达、谢富治和吴法宪利用 1967 年 11 月在天津破获的“中共中央非常委员会”传单案，以追“后台”为名，阴谋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1968 年 4 月 28 日和 8 月 19 日，他们接见公安部领导小组成员赵登程等时，陈伯达说：破案“是起点”，“不是终点，老板在后台，后台不是一般人，一般人干不出来。不是仅仅一个人搞的，可能有一个组织”。谢富治说：“是起点，不是终点”，“根子就是刘、邓黑司令部的人”。吴法宪说：“还不是第二个大走资派”。1968 年 12 月，谢富治、赵登程等在追“后台”中，制造了“中国（马列）共产党”假案，诬陷朱德是“中国（马列）共产党”中央的“书记”，陈毅是“副书记兼国防部长”，李富春是“总理”，参加的有董必武、叶剑英、李先念、贺龙、刘伯承、徐向前、聂荣臻、谭震林、余秋里、王震、廖承志等，诬陷他们“里通外国”，“准备武装叛乱”，要搞“政变”。直到 1969 年 8 月 21 日，谢富治还对办案人员说：“有的目前找不到证据，下决心斗争，案犯口供也算数”。

(五) 康生和他的妻子曹轶欧指使中共中央组织部负责人郭玉峰，于 1968 年 8 月 23 日编造《关于中央监委委员政治情况的报告》。在这个报告中，中共第八届中央监察委员会六十名委员、候补委员，有三十七人被分别诬陷为“叛徒”、“特务”、“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其中有：刘澜涛、王从吾、钱瑛、刘锡五、帅孟奇、李运昌、王维纲、杨之华、李士英、李楚离、马明方、龚子荣、陈少敏、方仲如、刘亚雄、张子意、王鹤峰、刘慎之、李培之、周仲英、陈鹏、陈曾固、郑平、薛子正、高克林、吉雅泰、王世英、丘金、吴溉之、马国瑞、张鼎丞、吴德峰、张稼夫、廖苏华、龚逢春、李景膺、肖华。

(六) 康生、曹轶欧指使郭玉峰，于 1968 年 8 月 27 日编造《关于三届人大常委委员政治情况的报告》，并经康生亲笔修改、审定。在这个报告中，一百一十五名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有六十人被分别诬陷为“叛徒”、“叛徒嫌疑”、“特务”、“特务嫌疑”、“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走资派、

三反分子”、“有严重问题”。其中有：委员长朱德，副委员长彭真、李井泉、林枫、刘宁一、张治中，委员陈少敏、杨之华、帅孟奇、赵毅敏、钱瑛、刘亚雄、李达、徐立清、王世泰、胡子昂、刘澜波、徐冰、徐子荣、张经武、杨尚昆、李延禄、韩光、梅龚彬、王昆仑、南汉宸、龚饮冰、曹孟君、史良、唐生智、孔原、胡耀邦、谢扶民、罗琼、吴冷西、张苏、武新宇、马纯古、俞霭峰、刘长胜、古大存、周礼、赵寿山、胡愈之、胡乔木、梁思成、童第周、叶渚沛、陈其尤、王维舟、叶剑英、林锵云、郭健、杨蕴玉、华罗庚、赵忠尧、陈劭先、赵九章、茅以升、胡厥文。

(七) 康生、曹轶欧指使郭玉峰，于 1968 年 8 月 27 日编造《关于四届全国政协常委委员政治情况的报告》，并经康生亲笔修改、审定。在这个报告中，一百五十九名全国政协常委会委员，有七十四人被分别诬陷为“叛徒”、“叛徒嫌疑”、“特务”、“特嫌”、“国特”、“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里通外国”。其中有：副主席彭真、刘澜涛、宋任穷、徐冰、高崇民，委员王从吾、刘锡五、平杰三、杨东蓀、李楚离、王维纲、张子意、李运昌、龚子荣、李初梨、曹瑛、刘清扬、孔祥祯、马辉之、张友渔、章蕴、王照华、周扬、吴溉之、何长工、林修德、唐天际、朱蕴山、苏子衡、巩天民、邹大鹏、安子文、楚图南、汪金祥、李立三、曾宪植、萨空了、张秀岩、吉雅泰、于毅夫、哈丰阿、王世英、刘晓、阎宝航、杨奇清、孙起孟、赵朴初、车向忱、班禅额尔德尼·却吉坚赞、王稼祥、伍修权、张治中、孙晓村、史良、朱学范、刘斐、张孝骞、寸树声、俞大绂、郑位三、陈国栋、高文华、王子纲、张邦英、胡克实、李昌、贺诚、钟惠澜、吴鸿宾、傅连暲、金如柏、陈其尤、熊庆来、张劲夫。

(八) 诬陷、迫害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总理周恩来。1974 年 10 月，江青诬陷周恩来等搞阴谋，说：“他们国务院那些人，经常借谈工作搞串连”，“总理是后台”。1974 年 10 月 17 日，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四人帮”在北京钓鱼台十七楼密谋策划，18 日由王洪文到长沙向毛泽东主席诬告说：“总理现在虽然有病，住在医院，还忙着找人谈话到深夜，几乎每天都有人去，经常去总理那的有小平、剑英、先念”，“北京现在大有庐山会议的味道”，诬陷周恩来、邓小平等象林彪在 1970 年庐山会议一样搞篡权活动。1974 年，江青、张春桥、姚文元指使清华大学党委书记迟群、中共北京市委书记谢静宜、《人民日报》总编辑鲁瑛和上海写作组负责人朱永嘉等利用舆论工具，煽动在全国范围内批“现代大儒”、批“宰

相”、批“周公”，影射诬陷周恩来。 （九）诬陷、迫害中共中央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朱德。1966 年 9 月到 1968 年 12 月，林彪、张春桥、吴法宪和邱会作等诽谤、诬陷朱德是“黑司令”、“老机会主义者”、“军阀”，“野心很大，想当领袖”。 1967 年 1 月底，在戚本禹的策动下，中国人民大学的一些人在北京街头贴出了“打倒朱德”的大标语。接着，成立了“揪朱联络站”，并策划召开批斗会。3 月 4 日，戚本禹接见中国人民大学的一些人，授意继续对朱德进行迫害。戚本禹说：“你们自己搞，就搞成了；你们说是我叫你们搞的，就搞不成了。你们以为你们很聪明，其实最傻了，要不要搞，你们自己考虑。”

（十）诬陷、迫害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总书记、国务院副总理邓小平。1966 年 12 月 6 日，林彪诬陷邓小平是“黑帮分子”、“反党分子”。1967 年 1 月 29 日，康生诽谤邓小平是“赫鲁晓夫那样的人物”。 1974 年 10 月 4 日，毛泽东主席提议邓小平担任国务院第一副总理。10 月 17 日，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在北京钓鱼台十七楼密谋策划，18 日由王洪文到长沙向毛泽东主席诬告周恩来、邓小平等搞篡权活动，阻挠邓小平出任第一副总理。 1976 年 2 月到 5 月，江青、张春桥、姚文元和江青反革命集团重要成员毛远新进一步诬陷邓小平。2 月 3 日，张春桥针对 1975 年中共中央一号文件任命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1976 年中共中央一号文件任命华国锋为国务院代总理，写道：“又是一个一号文件。去年发了一个一号文件。真是得志更猖狂。来得快、来得凶，垮得也快。”并引用古诗：“爆竹声中一岁除，东风送暖入屠苏。千门万户曈曈日，总把新桃换旧符。”这再次暴露张春桥妄图“改朝换代”的反革命野心。2 月 22 日，毛远新对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马天水、徐景贤等说，邓小平“崇洋媚外，出卖主权”，“代表买办资产阶级的利益”，搞“全面回潮”，“国家性质都要改变了”。3 月 2 日，江青在部分省、自治区负责人座谈会上，诬陷邓小平是“反革命两面派”、“谣言公司总经理”、“法西斯”、“大汉奸”、“买办资产阶级的代表”。4 月 26 日，江青诬陷邓小平有象林彪一样的“大小舰队”，说“他们的大小舰队活动有些雷同，有些不同。小舰队有过之而无不及”。4 月 5 日，张春桥诬陷邓小平是“纳吉”。5 月 16 日，姚文元在《人民日报》送审的《党内确有资产阶级——天安门广场反革命政治事件剖析》文稿中，亲笔写了邓小平“就是这次反革命政治事件的总后台”。 （十一）诬陷、迫害中共

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陈毅。1967 年 8 月 7 日，“中央文革小组”成员王力说：“揪陈毅大方向当然对”，“打倒刘、邓、陈的口号为什么不能喊”？！煽动篡夺外交领导权。1968 年 11 月，张春桥指使王洪文、徐景贤等，借为中共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准备材料之名，编造所谓《陈毅反动言论小集》，在上海的“九大”代表学习班中散发，诬陷陈毅“投降帝修反”，“为复辟资本主义大造舆论”。同时，搜集、编造了诬陷叶剑英、李先念、陈云、陈毅、聂荣臻、李富春、谭震林等的材料共七十六份，一千一百六十三页。

（十二）诬陷、迫害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彭德怀。1967 年 7 月，康生、陈伯达和戚本禹接见北京航空学院学生韩爱晶等，戚本禹布置对彭德怀进行批斗迫害。1970 年 11 月 3 日，黄永胜审批“同意”专案组的报告，这个报告提出要“撤销彭德怀党内外一切职务，永远开除党籍，判处无期徒刑，终身剥夺公民权利”。彭德怀被迫害致死。

（十三）诬陷、迫害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贺龙。1966 年夏，康生在北京师范大学群众大会上和“中央文革小组”会议上，诬陷贺龙和彭真“私自调动军队搞二月兵变”。1966 年 8 月，林彪指使吴法宪编造诬陷贺龙在空军阴谋夺权的材料。9 月 3 日，吴法宪把他写的诬陷材料送给林彪。8 月下旬到 9 月初，叶群将她捏造的诬陷贺龙的材料，当面口授给中共中央军委办公厅警卫处处长宋治国，指使宋治国写诬陷贺龙的材料，并对宋治国说：“以你主动向我反映情况的口气写，不要以我指示叫你了解的口气写”。9 月 7 日至 24 日，宋治国把他写的四份诬陷贺龙的材料送给林彪。

1968 年 5 月 16 日，康生说：“由贺龙的历史投敌叛变，联想贺龙现行反革命活动绝不会有，可以由历史这个此，到现实这个彼”，进一步诬陷贺龙。贺龙被迫害致死。

（十四）诬陷、迫害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徐向前。1967 年 4 月，在叶群的授意下，蒯大富派人收集编造诬陷徐向前、叶剑英的材料，发表诬陷文章：《炮轰徐向前，打倒拿枪杆子的刘、邓——徐向前》。同年 6 月，邱会作指使总后勤部“文化革命办公室”主任王希克等，编造诬陷徐向前的材料，并编印传单，诬陷徐向前是埋藏在党内、军内的“一颗大定时炸弹，是个标准的个人野心家和阴谋家”，提出“打倒徐向前”。（十五）诬陷、迫害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聂荣臻。1968 年 4 月，林彪指令北京部队召开党委扩大会，策动批判所谓“华北山头主义”，

并派黃永胜、吳法宪和謝富治參加。江青、陳伯達诬陷聂荣臻是“华北山头主义”的后台，阴谋打倒聂荣臻。同年11月，黃永胜诽谤说：“聂荣臻这一辈子也没有干什么好事”，“这些人心是不会死的，一有适当气候就会出来搞名堂的”。1971年1月5日，江青又诬陷聂荣臻等在华北是“坏人当了道”。（十六）诬陷、迫害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叶剑英。1967年6月23日，黃永胜批准广州市公安局军管会负责人报送的《关于揪叛徒调查工作的请示》和这个请示报告所附的调查叶剑英的“第一号调查方案”，阴谋陷害叶剑英。1968年6月，黃永胜利用他在广州制造的陷害广州部队副司令员文年生等的冤案，追查“黑线”，将逼供取得的假材料交给叶群，诬陷叶剑英等开“黑会”，“密谋发动反革命政变，篡夺党和国家领导权”。1968年4月

3日，李作鹏伙同海军第二政治委员王宏坤、海军政治部主任张秀川写材料，诬陷“贺、叶配合刘、邓、陶企图篡军反党”。（十七）诬陷、迫害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陆定一。1966年5月，林彪捏造罪名，诬陷陆定一是“反革命分子”。江青、康生、陳伯达、謝富治和吳法宪等，诬陷陆定一是“叛徒”、“内奸”、“军统特务”。陳伯达提出要把陆定一“交红卫兵审判”。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指使、煽动下，中共中央宣传部九名副部长分别被诬陷为“叛徒”、“特务”、“国民党分子”。

（十八）诬陷、迫害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罗瑞卿。林彪、叶群、康生、謝富治、黃永胜、吳法宪、李作鹏等诬陷罗瑞卿“里通外国”，是“内奸”、“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对海军“怀有巨大阴谋”。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及其帮派体系骨干诬陷、迫害的，除本起诉书（三）（四）（五）（六）（七）条所列的以外，还有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各部、各委员会、中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员会和人民政府的主要负责人、中国人民解放军高级干部：康克清、贾拓夫、周荣鑫、谷牧、吕东、高扬、段君毅、刘杰、孙志远、王诤、张霖之、刘裕民、孙大光、袁宝华、何伟、钱信忠、肖望东、万晓塘、张淮三、赵林、赵紫阳、吴芝圃、阎红彦、魏文伯、曾希圣、惠浴宇、王延春、方志纯、文敏生、卫恒、霍士廉、杨植霖、王昭、杨静仁、傅秋涛、刘少文、梁必业、刘志坚、李聚奎、饶正锡、李耀、彭嘉庆、汤平、赵尔陆、肖向荣、王平、蔡顺礼、刘道生、杜义德、陶勇、方正平、成钧、徐深吉、张廷发、聂凤智、吴

富善、吴克华、欧阳毅、刘何、贺晋年、程世才、顿星云、谭友林、崔田民、傅崇碧、庄田、晏福生、陈再道、钟汉华、杨秀山、唐金龙、刘培善、刘转连、张仲翰、黄新廷、郭林祥、甘渭汉、袁升平、杨嘉瑞、秦基伟、胡荣贵、孔飞、廷懋、王其梅等。

(二十) 诬陷、迫害中共中央组织部的领导干部，篡夺、控制中共中央的组织大权。1968 年 1 月，康生指使郭玉峰，列图表，写报告，诬陷 1937 年以后历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的张闻天、陈云、彭真、邓小平、安子文是“叛徒”、“特务”、“三反分子”或是“双料货”；诬陷先后担任过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的二十二人是“叛徒”、“特务”、“里通外国分子”和“三反分子”。还诬陷中共中央组织部有个“反革命集团”，是“黑窝子”，在全国“建立反革命据点”，“招降纳叛，结党营私”，提出把中共中央组织部“彻底解散，宣布撤销”。

(二十一) 诬陷、迫害各级公安保卫部门、检察机关、法院的领导干部，篡夺、控制专政工具。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指挥、策动下，全国公、检、法机关遭到彻底破坏。谢富治在全国煽动“砸烂公检法”。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鼎丞、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杨秀峰等和全国大批公安保卫、检察、法院的干部、民警遭到诬陷、迫害。康生、谢富治等在公安部还制造了“罗瑞卿为首的地下黑公安部”等冤案。公安部除谢富治和另一名兼职副局长外，其他副局长都被逮捕、关押。副局长徐子荣被迫害致死。

(二十二) 1967 年 1 月，林彪亲笔批示“完全同意”“中央文革小组”成员关锋、王力等提出的“彻底揭穿军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口号，阴谋搞乱军队。林彪为了控制军队，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制造冤案，诬陷、迫害大批干部、群众。1968 年 4 月，黄永胜在总参谋部说：“总参出了不少坏人，有黄克诚、罗瑞卿、张爱萍、王尚荣”等，“他们是不能翻案的，不能翻天的”。1967 年 7 月 25 日，林彪提出“彻底砸烂总政阎王殿”。林彪、叶群多次诽谤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原主任罗荣桓、谭政，制造“罗（瑞卿）、梁（必业）反党集团”等冤案。黄永胜诬陷总政治部“是几代招降纳叛的地方”。邱会作诬陷总政治部“和国民党的特务机关差不多”，并积极参与“砸烂总政”的阴谋活动。总政治部大批干部、群众遭到诬陷、迫害，四名正副主任、二十名正副部长被诬陷为“篡军反党分子”、“叛徒”、“特务”、“现行反革命分子”，受到关押审查，袁子钦、王冰等十七人被迫害致死。

1974 年 3 月 5 日，江青、张春桥接见总政治部文化部原副部长陈亚丁等。江青说：“今

天把你陈亚丁也请来了，就是要整一整军队”，“看来要夺权，陈亚丁你去把权夺过来嘛！我看军队的文化工作还是让陈亚丁管起来”。并对陈亚丁等说：“你们要放火烧荒。”策动乱军夺权。 （二十三）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通过陈伯达、姚文元，控制宣传舆论工具，煽动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1966 年 6 月，陈伯达组织编写和审定的《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等社论，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搞乱全国，乱中夺权，制造反革命舆论。1974 年至 1976 年，江青、张春桥和姚文元指挥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的“梁效”、上海的“罗思鼎”、《红旗》杂志的“池恒”和中共中央高级党校的“唐晓文”等写作班子，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1976 年春，姚文元亲自修改审定，在《红旗》杂志、《人民日报》等报刊上发表《从资产阶级民主派到走资派》等文章。姚文元、张春桥还审定马天水、徐景贤的讲话稿。这些文章和讲话稿，把各级党政军领导机关的老干部诬陷为“资产阶级民主派”、“走资派”、“老走资派”，煽动加以迫害。 1976 年 3 月底，南京群众张贴大标语反对张春桥，姚文元诬陷南京贴标语的群众是“反革命”，并对鲁瑛说：“这股反革命逆流，看来有个司令部”，“要注意北京的情况”。姚文元指使鲁瑛派人到天安门广场，搜集、编写材料，这些材料经姚文元篡改，把群众反“四人帮”、悼念周恩来、拥护邓小平的革命言行诬陷为“发表反革命演说和反革命口号”，“是没落垂死势力的挣扎和疯狂反扑的一种表现”，诬陷群众是“一小撮坏人”、“反革命分子”。姚文元还主张要“枪毙一批”。

1976 年 1 月至 9 月，姚文元、王洪文指使鲁瑛派人到中央一些部门和福建、江西、浙江、江苏、四川、云南、黑龙江等省，搜集诬陷党政军领导干部的材料，诬陷他们是“不肯改悔的走资派”、“还在走的走资派”，“组织还乡团”，“翻案复辟”。

迫害、镇压广大干部和群众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为了夺取党和国家的领导权，实行反革命统治，煽动打砸抢，挑动武斗，制造冤案，迫害、镇压广大干部和群众。 （二十四）在林彪、江青、康生和谢富治等的指使、策动下，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刘仁、郑天翔、万里、邓拓等七人和北京市副市长吴晗、乐松生等六人全部被分别诬陷为“特务”、“叛徒”、“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反动资本家”、“反动学术权威”。1968 年 1 月，康生诬陷刘仁和副市长冯基平、崔月犁等“出卖党政军核心机密，叛党叛国”，并批示“对他们不能用一般对犯人

的方法对待”，“应将他们铐起来，进行严厉地突击地审讯工作”。5月，康生、谢富治制造“以冯基平、邢相生为首的旧北京市公安局反革命集团”冤案，诬陷冯基平等“与美蒋特务勾结，进行特务间谍活动”。刘仁、邓拓、吴晗、乐松生被迫害致死。

(二十五) 1968 年 1 月，张春桥、姚文元诬陷中共上海市委是“资产阶级顽固堡垒”、“黑班子”，诬陷上海市委第一书记陈丕显“是一个极其狡猾、极其阴险的反革命两面派”，“是无产阶级最危险的敌人”，诬陷上海市委书记、市长曹荻秋是“叛徒”。在他们的指使、策动下，上海市委书记、市长、副市长和市委常委等十七人被分别诬陷为“叛徒”、“特务”、“走资派”、“反革命”。曹荻秋和副市长金仲华被迫害致死。

(二十六) 1967 年 12 月，陈伯达在唐山说：中共冀东党组织“可能是国共合作的党，实际上可能是国民党在这里起作用，叛徒在这里起作用”。在陈伯达的煽动下，制造了冀东冤案，使冀东地区的党员干部、群众八万四千余人遭受诬陷、迫害，张文浩等二千九百五十五人被迫害致死。

(二十七) 1968 年 1 月 21 日，康生在京西宾馆当面诬陷中共云南省委书记赵健民，说：“你是个叛徒！”“我凭四十年革命的经验，有这个敏感”，“你有刻骨的阶级仇恨”，捏造赵健民执行国民党云南特务组的计划，“想乘文化大革命把边疆搞乱”。康生、谢富治不准赵健民申辩，由谢富治当场宣布逮捕赵健民。在康生、谢富治的煽动下，制造了“赵健民特务案”，这个冤案使云南大批干部、群众遭到诬陷、迫害，一万四千余人被迫害致死。

(二十八) 1967 年 2 月 4 日，康生说：“内人党至今还有地下活动，开始可能揪的宽点，不要怕。”1969 年 2 月 4 日，康生又说：“军队也有内人党，这个问题很严重。”谢富治说：“内人党明里是共产党，暗里是内人党，要把它搞掉。”在康生、谢富治的唆使下，内蒙古自治区因“内人党”等冤案，有三十四万六千多名干部、群众遭到诬陷、迫害，一万六千二百二十二人被迫害致死。

(二十九) 1967 年，康生等制造“新疆叛徒集团”冤案，诬陷 1942 年 9 月被新疆军阀盛世才逮捕关押的中国共产党的干部一百三十一人“投敌叛变”，“潜伏我们党内”，是“叛徒集团”。马明方、张子意、杨之华、方志纯等九十二名干部受到迫害，马明方等二十六人被迫害致死。

(三十) 1967 年至 1969 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及其帮派体系骨干，把 1946 年 2 月吕正操、万毅、张学思、贾陶、刘澜波、

栗又文、于毅夫等四十二人根据 1945 年中共中央批准的中共中央东北局决定，经延安新华社联名通电蒋介石要求释放张学良一事，诬陷为“经过长期预谋，妄图叛党投敌的一起重大反革命案件”，并制造了“‘东北帮’叛党投敌反革命集团”九十人的冤案，进行诬陷、迫害。张学思、贾陶、车向忱、陈先舟等被迫害致死。

(三十一)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期间的北平、上海、天津、广东、四川、云南和全国其他地方的中国共产党的地下党组织“招降纳叛”，是“国民党”、“叛徒党”、“美蒋别动队”，提出“一定要从地下党开刀”，致使各地与敌人进行英勇斗争的大批中共地下党领导人、党员和群众被诬陷为“叛徒”、“内奸”、“日本特务”、“国民党特务”、“美国特务”、“间谍”、“反革命”。

1967 年 10 月，黄永胜伙同广州部队政治委员刘兴元等提出对中共广东地下党进行“审查”，并组织了专门班子，诬陷中共广东地下党“招降纳叛”，混进一批“叛徒”、“特务”、“间谍”，制造了“广东地下党”冤案，使七千一百多人遭到诬陷、迫害，林锵云等八十五人被迫害致死。

(三十二) 林彪反革命集团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制造了大批冤案，使八万多人遭到诬陷、迫害，一千一百六十九人被迫害致死。黄永胜伙同刘兴元从 1967 年 5 月至 1970 年 11 月，在广州部队制造“反革命集团”冤案，诬陷副司令员文年生等“夺权搞政变”，株连七百多名干部，文年生等被迫害致死。吴法宪伙同空军司令部副参谋长王飞、参谋长梁璞诬陷、迫害空军大批干部、群众。吴法宪说：“你不斗倒他，再反扑过来，就要杀我们的头。”吴法宪诬陷空军的一批领导干部“搞地下活动”，要“夺权”，要“政变”。吴法宪直接诬陷、迫害的有一百七十四人，顾前、刘善本被迫害致死。

李作鹏伙同王宏坤、张秀川诬陷、迫害海军大批干部、群众。1968 年 1 月李作鹏提出专案工作是“共产党打国民党”，同年 10 月又说要“猛打、猛冲、猛追”。李作鹏直接诬陷、迫害的有一百二十人，雷永通等三人被迫害致死。邱会作伙同总后勤部副部长陈庞等在总后勤部私设监狱，刑讯逼供。邱会作说要“狠斗”、“狠审”、“狠专”，使大批干部、群众遭到诬陷、迫害。被邱会作直接诬陷、迫害的有四百六十二人，申茂兴、王述臣等八人被迫害致死。

(三十三) 1966 年 12 月 28 日，张春桥为了镇压上海“工人赤卫队”群众组织，夺取上海市党政领导权，从北京打电话给他的妻子李文静，说：“胜利果实不能被赤卫队夺去，要告诉造反派不能置之不理。”李文静把张春桥的电话告诉徐景

贤，徐景贤传达了张春桥的电话。在张春桥等的指使下，王洪文伙同打砸抢罪犯耿金章，组织指挥一些不明真相的群众，攻打“工人赤卫队”，伤残九十一人，制造了康平路武斗事件。 1967 年 8 月 4 日，王洪文策划、指挥了围攻“上海柴油机厂革命造反联合司令部”群众组织的武斗事件，关押、打伤六百五十人。事后，张春桥称赞王洪文是“我们的司令”、“上海工人阶级的领袖”。 （三十四） 1967 年 5 月，张春桥、姚文元在济南支持山东省革命委员会主任王效禹镇压群众。张春桥对王效禹说：“你有力量，我就支持你。”王效禹随即在 5 月 7 日制造了省革命委员会大院武斗事件，拘捕关押三百八十八人。事后，张春桥、姚文元又一次表示支持，祝贺“打了一个胜仗！” （三十五） 1966 年 10 月，江青勾结叶群，指使江腾蛟搜查上海文艺界人士的家。叶群让吴法宪把江腾蛟找来北京，对江腾蛟说：“江青同志有一封信落在郑君里、顾而已他们手里，现在究竟在谁手里不清楚，你可以组织些人搜查一下郑君里、顾而已、赵丹、童芷苓等五个人的家，凡是书信、日记本、笔记本之类的东西都拿来”，“要绝对保密”。江腾蛟回上海后，组织四十多人，冒充红卫兵，于 10 月 9 日凌晨，搜查了赵丹、郑君里、童芷苓、陈鲤庭和顾而已的家。江腾蛟将搜得的东西分两次送北京叶群住处。 1967 年 1 月，在江青亲自监视下，谢富治、叶群动手将搜查来的有关江青的信件、照片等烧毁。 （三十六） 1967 年，张春桥在上海指挥反革命特务组织“游雪涛小组”（代号“二四四”），专门从事跟踪盯梢、绑架、抄家、监禁、秘密刑讯和搜集情报等法西斯特务活动。从 1967 年 11 月至 1968 年 3 月，这个特务组织为张春桥搜集、编造诬陷中共中央华东局九十七名领导干部的材料，绘制了《华东局黑线人物关系图》，并编写了三百期《扫雷简报》和《动态》，提供了一百多万字的情报材料，制造冤案，诬陷、迫害干部、群众一百八十三人。 1967 年冬和 1968 年春，这个特务组织派人去江苏、浙江等地活动，诬陷华东地区党政军领导干部在“长江以南搞一个地下武装”，“密谋兵变”。 1967 年 10 月 26 日，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王少庸向游雪涛传达张春桥的话，说：“要当心，你们去搞人家的特务活动，人家也会搞你们的特务活动的。” 1968 年 11 月 30 日，这个特务组织在给张春桥的《一年工作总结》中写道，他们是“在一条特殊的战线上战斗”，“这一年来，大量的工作是同敌人进行隐蔽的斗争”，“从中央到地方直接间接地摸了不少老虎屁股”。张春桥在这份总结上亲笔批道：“谢谢同志们。”

(三十七) 1974 年至 1976 年，江青、张春桥和姚文元指使迟群、谢静宜利用在清华大学的活动据点，同中共中央、国务院一些部门和上海、辽宁等地的江青反革命集团帮派体系骨干秘密串连，互通情报，并搜集一些省委领导干部的讲话记录和省委文件，编写《走资派还在走》、《情况反映》等诬陷党政军领导干部的材料。

(三十八) 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及其帮派体系骨干的指挥、煽动下，冤狱遍于全国。各民主党派，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文化、教育、科学、技术、新闻、出版、卫生、体育等各界的大批干部、群众和大批归国华侨遭受诬陷、迫害，致残、致死。各民主党派领导人遭到诬陷、迫害的有：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副主席邓宝珊，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副主席高崇民、吴晗，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副主任委员孙起孟，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副主席车向忱，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央主席团委员周谷城，九三学社中央副主席潘菽。各民主党派和全国工商联的中央常委、委员和候补委员大批受到诬陷、迫害，黄绍竑、梅龚彬、楚溪春、高崇民、刘清扬、潘光旦、刘王立明、刘念义、王性尧、唐巽泽、许崇清、李平心、陈麟瑞、郑天保、王家楫、刘锡瑛、张玺、王天强等被迫害致死。文艺界，仅文化部及其直属单位受诬陷、迫害的就有二千六百多人。著名作家、艺术家老舍、赵树理、周信芳、盖叫天、潘天寿、应云卫、郑君里、孙维世等被迫害致死。教育界，仅教育部所属单位和十七个省、市，受诬陷、迫害的干部、教师就有十四万二千多人。著名教授熊庆来、翦伯赞、何思敬、王守融、顾毓珍、李广田、饶毓泰、刘盼遂、马特等被迫害致死。科学技术界，仅中国科学院直属单位、第七机械工业部两个研究院和十七个省、市，受诬陷、迫害的科学技术人员就有五万三千多人。著名地球物理学家赵九章、冶金学家叶渚沛、理论物理学家张宗燧、昆虫学家刘崇乐、植物分类学家陈焕镛、冶金陶瓷学家周仁等被迫害致死。卫生界，仅卫生部直属十四个高等医学院、校六百七十四名教授、副教授中，受诬陷、迫害的就有五百多人。著名病理学家胡正详、药理学家张昌绍、胸外科专家计苏华、针灸专家陆瘦燕、中医叶熙春、李重人等被迫害致死。体育界，大批干部和教练员、运动员遭受诬陷、迫害。优秀教练员傅其芳、容国团、姜永宁被迫害致死。全国劳动模范大批遭到诬陷、迫害。著名劳动模范孟泰、时传祥等被迫害致死。归国华侨、侨眷，仅十九个省、市被诬陷、迫害的就有一万三千多人，二百八十一人被迫害致死。方方、许立、

黄洁、陈序经、黄钦书、陈曼云等侨务界著名人士被迫害致死。全国各级党政军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农村社队和城镇街道的干部、群众，被诬陷为“叛徒”、“特务”、“反革命”、“走资派爪牙”等，遭受迫害的难以数计。三、谋害毛泽东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 林彪反革命集团阴谋用“和平过渡的办法”篡党篡国失败后，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阴谋杀害毛泽东主席。（三十九）1969 年 10 月，林彪指使吴法宪任命林彪的儿子林立果为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兼作战部副部长。10 月 18 日，吴法宪将林立果、王飞和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周宇驰等召集在一起，对他们说：“空军的一切都要向立果同志汇报，都可以由立果同志调动、指挥。”私自把空军的指挥大权交给了林立果。周宇驰、王飞等先后在空军党委常委办公会议上和机关作了传达。林立果伙同周宇驰、王飞等组成“调研小组”。1970 年 5 月 2 日晚，林彪接见林立果、周宇驰、王飞和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处长刘沛丰等，林彪问：谁是你们的头？5 月 3 日，周宇驰、王飞等开会向林彪表忠心，并共推林立果为“头”。1970 年 10 月，林立果为头的“调研小组”组成为“联合舰队”，叶群为周宇驰、王飞等规定了人名代号。“联合舰队”是林彪谋害毛泽东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的骨干力量。从 1970 年到 1971 年 9 月 13 日，在林立果、周宇驰的指使下，空军司令部副参谋长胡萍、七三四一部队政治委员王维国、广州民航局政治委员米家农和广州部队空军司令部参谋长顾同舟等，在北京、上海和广州建立秘密据点。林立果等利用这些据点进行联络，私藏枪支、弹药、电台、窃听器以及党和国家的机密文件。（四十）1970 年 9 月以后，林彪加紧了反革命武装政变的准备。1971 年 2 月，林彪、叶群和林立果在苏州密谋后，派林立果到上海，召集“联合舰队”的主要成员周宇驰、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处长于新野以及七三四一部队政治部副处长李伟信，从 3 月 21 日至 24 日制订了反革命武装政变计划《“571 工程”纪要》，分析了形势，规定了实施要点、口号和策略，提出“军事上先发制人”，阴谋利用“上层集会一网打尽”或“利用特种手段如轰炸、543（注：一种导弹代号）、车祸、暗杀、绑架、城市游击小分队”，发动反革命武装政变，“夺取全国政权”或制造“割据局面”，并阴谋“借苏力量钳制国内外各种力量”。1971 年 3 月 31 日，林立果根据《“571 工程”纪要》建立“指挥班子”的计划，在上海召集江腾蛟、王维国、七三五〇部队政治委员陈励耘和南京部队空军副司令员周建平秘密开

会，指定南京以周建平为“头”，上海以王维国为“头”，杭州以陈励耘为“头”，江腾蛟“进行三点联系，配合、协同作战”。 1971 年 3 月，米家农在林立果的指使下，在广州组织“战斗小分队”，要队员向林彪、林立果宣誓效忠，并制定了联络密语、暗号。 1971 年 4 月，林立果指使王维国，在上海成立了为反革命武装政变服务的“教导队”，进行捕俘、格斗、使用各种轻型武器、驾驶车辆等特种训练。 （四十一） 1971 年 9 月 5 日晚，周宇驰、于新野打电话给顾同舟，探听到毛泽东主席在长沙同一些负责人谈话的内容，当即密报林立果、叶群，顾同舟并书面报告叶群。 6 日，李作鹏在武汉得到武汉部队政治委员刘丰关于毛泽东主席在武汉同一些负责人谈话内容的密报，当天返回北京，分别告诉黄永胜、邱会作，黄永胜连夜打电话告诉在北戴河的叶群。林彪、叶群接到顾同舟、黄永胜的密报后，下决心采取行动杀害毛泽东主席。 9 月 7 日，林立果向“联合舰队”下达了一级战备的命令。 9 月 8 日，林彪下达了武装政变手令：“盼照立果、宇驰同志传达的命令办”。 9 月 8 日，林立果从北戴河带来了叶群给黄永胜的密封亲启件，让王飞送给黄永胜。 9 月 10 日上午，王飞将密封亲启件送黄永胜。 9 月 10 日，黄永胜同叶群频繁联系，五次通电话，最长的两次分别达九十分钟和一百三十五分钟。同日，刘沛丰从北戴河带回林彪写给黄永胜的信，信中说：“永胜同志：很惦念你，望任何时候都要乐观，保护身体，有事时可与王飞同志面洽。”此信由林立果、周宇驰交给王飞，要王飞必要时送给黄永胜。 9 月 8 日至 11 日，林立果、周宇驰先后在空军学院和西郊机场的秘密据点，分别向刘沛丰、江腾蛟、王飞、李伟信和空军司令部作战部部长鲁珉、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刘世英、秘书程洪珍、〇一九〇部队政治委员关光烈等传达林彪的武装政变手令，具体策划部署杀害毛泽东主席，并指派江腾蛟为上海地区第一线指挥，密谋用火焰喷射器、四〇火箭筒打毛泽东主席乘坐的火车；用炸药炸苏州附近的硕放铁路桥；派飞机炸火车；炸毁专列在上海停车点附近的油库，乘混乱之机杀害毛泽东主席；或由王维国乘毛泽东主席接见时动手。 林彪、叶群同时还为南逃广州、另立中央和叛国外逃作准备， 1971 年 9 月 10 日指使周宇驰等从空军司令部索取了东北、华北、西北地区雷达兵部署图，可作导航用的我周围国家电台频率表，北京至乌兰巴托、伊尔库茨克航线图和机场位置、呼号、频率表，广州、福州地区机场资料。 （四十二） 1971 年 9 月 11 日晚，王维国打电话

向林立果、周宇驰密报，毛泽东主席已离开上海回北京。林彪、叶群获悉杀害毛泽东主席的计划破产，阴谋带领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和邱会作南逃广州，另立中央，分裂国家，策划“如果要动武，就联合苏联，实行南北夹击”。9月12日，林立果、周宇驰分别向江腾蛟、王飞、于新野、胡萍和空军司令部情报部副处长王永奎等布置南逃。胡萍等安排了南逃广州的飞机八架，派256号专机送林立果去山海关，并把这架飞机供在北戴河的林彪、叶群和林立果使用。王飞、于新野和空军司令部情报部部长贺德全等拟定了南逃人员名单，研究了分工和具体行动计划。当晚十时许，周恩来总理追查256号专机去山海关的情况，命令该机立即返京。胡萍一面谎报去山海关是飞行训练，并伪称飞机发动机有故障，拒不执行命令；一面给周宇驰通风报信。1971年9月12日深夜，林彪、叶群和林立果接到关于周恩来总理追查飞机的密报，即与刘沛丰等到山海关机场仓皇登上飞机，不等副驾驶员、领航员、通讯报务员上机，飞机航行灯也没有开，就命令飞机起动滑行，于9月13日零点三十二分强行起飞外逃，在蒙古温都尔汗机毁人亡。1971年9月13日三点十五分，周宇驰、于新野和李伟信携带所窃取的大批国家机密文件和大量美钞，在北京沙河机场劫持3685号直升飞机外逃。驾驶员陈修文发觉后，采取措施回飞到北京市怀柔县，降落时陈修文被周宇驰杀害。

(四十三) 林彪叛逃前，周恩来总理决定，256号专机必须有周恩来、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四个人一起下命令才能飞行”。但李作鹏给海军山海关机场场站下达的命令篡改为“四个首长其中一个首长指示放飞才放飞”，并说：“谁来指示要报告我。要负责任”。9月13日零点二十分，256号专机准备起飞、尚未发动时，场站领导人打电话请示李作鹏：飞机强行起飞怎么办？李作鹏不采取任何阻止起飞的措施，竟推托说：“可直接报告请示总理”，以拖延时间，使林彪得以乘机外逃。事后，李作鹏又涂改电话报告记录，掩盖罪行。(四十四) 1971年9月13日林彪叛国外逃，黄永胜、吴法宪、邱会作等为了掩盖林彪反革命集团的罪行，分别销毁了他们与林彪、叶群等来往的信件、材料以及笔记本、照片等罪证。

四、策动上海武装叛乱 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和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等以上海为基地，抓武装力量，在他们面临覆灭之际，策动武装叛乱。(四十五) 1967年7月，张春桥在他审定的一份报告中提出“以枪杆子保卫笔杆子革命”，指使王洪文等在上海建立由他们控制的武装力量。1973

年 9 月，王洪文对王秀珍说：“要建立全国民兵总指挥部，由我亲自来抓。”1974 年 3 月，王洪文再次对王秀珍说：“军队不能领导民兵，民兵的指挥权要掌握在（上海）市委手里。”1975 年 1 月和 8 月，王洪文在北京和上海，多次对马天水、徐景贤和王秀珍说：“我最担心的是军队不在我们手里。”王洪文还说：“要警惕修正主义上台”，“要准备打游击”。1976 年 2 月，王洪文说：“上海民兵是我和春桥搞起来的”，“我是抓住不放的，你们可给我抓好”，“部队靠不大住”。

（四十六）1976 年 5 月 7 日，姚文元在北京同上海写作组成员陈冀德谈话时说：“文化大革命是暴力，天安门广场事件是暴力，将来的斗争也还是暴力解决问题。”陈冀德回上海后，向马天水、徐景贤等人作了传达。8 月，姚文元亲自修改审定上海写作组在《红旗》杂志发表的《加强工人民兵建设》一文中，提出这支民兵武装力量“要同党内资产阶级”进行斗争，为暴力镇压和武装叛乱进行舆论准备。

（四十七）1976 年 8 月，南京部队司令员丁盛到上海，在延安饭店和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作了半夜密谈。丁盛说：“我最不放心的是六四五三部队”，“这个部队我根本调不动”，“这个部队的几个师，就摆在无锡、苏州到上海这一线，我很担心”，“你们要有所准备”。马天水立即检查对民兵发枪情况。随后突击发枪七万四千二百二十支、炮三百门、各种弹药一千多万发，为发动武装叛乱作了具体准备。9 月 21 日，张春桥在北京单独接见徐景贤，听取了丁盛到上海与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密谈和上海突击发枪的情况汇报。张春桥对徐景贤说：“要谨慎小心，要注意阶级斗争的动向。”9 月 23 日，王洪文在电话中对王秀珍说：“要提高警惕，斗争并未结束，党内资产阶级他们是不会甘心失败的，总有人会抬出邓小平的。”

（四十八）1976 年 10 月 6 日，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四人帮”被粉碎。10 月 8 日，徐景贤、王秀珍派全国总工会筹备组负责人金祖敏的秘书缪文金到北京刺探消息，规定了联络暗号。当晚，缪文金伙同中共公安部核心小组成员祝家耀，打电话给中共上海市委警卫处政治委员康宁一转王秀珍，用“我娘心肌梗塞”的暗语通报了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发生了最严重情况。随后祝家耀又打电话给康宁一，要他转告王秀珍：“人员集中了，锁起来了，不能动了。”徐景贤、王秀珍立即召开了紧急会议，实行紧急动员，决定“要干”，“拉出民兵来，打一个礼拜不行，打五天、三天也好，让全世界都知道”。徐景贤当即下达手令，调集和部署民兵三万三千五百名，组

织了武装叛乱指挥班子，并设立了两个秘密指挥点，准备武装叛乱，责成上海报社、电台在宣传上进行配合。上海警备区副政治委员李彬山和上海市民兵指挥部负责人施尚英、钟定栋等，研究了武装叛乱的初步方案，并经王秀珍同意。上海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薛干青、徐成虎制定了公安局的行动方案。10月9日，施尚英召集十个区、五个直属民兵师负责人开会，命令兵力集中，人车配套，枪弹配套，动用各种枪炮二万七千余件，调集车辆二百二十五辆，集中大量物资和食品，在江南造船厂、中国纺织机械厂的指挥所和各区民兵指挥部架设了十五部电台，沟通了联系。钟定栋进一步制定了“捍一”、“方二”武装叛乱的作战方案，他们决定从上海外围到市中心设置三道“控制圈”，部署对上海首脑机关、车站、码头、机场、港口、浦江隧道、桥梁和其他交通要道的控制，规定了口令和暗语。10月12日，准备发表“告全市、全国人民书”，拟定了二十一条反革命标语。

10月12日晚，王少庸、朱永嘉和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工交组负责人黄涛、陈阿大等又开会进一步策划停产罢工，游行示威，控制报社、电台，封锁中央发布的消息，准备切断电网，用钢锭堵塞机场跑道，沉船堵塞吴淞口，提出“还我江青”、“还我春桥”、“还我文元”、“还我洪文”的反革命口号，要“决一死战”。综合上述犯罪事实，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国家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国务院总理、中共中央总书记及党和国家其他领导人，迫害、镇压广大干部、群众，阴谋杀害毛泽东主席，策动武装叛乱，证明他们是以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为目的的反革命集团。他们所犯的严重罪行都有大量确凿的证据。全国各族人民，特别是遭受诬陷、迫害和遭受株连的广大干部和群众，以及一度被蒙蔽、欺骗的干部、群众，都是他们罪行的见证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关于适用法律的规定，本厅确认，下列十名主犯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分别犯有颠覆政府、分裂国家罪，武装叛乱罪，反革命杀人、伤人罪，反革命诬告陷害罪，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刑讯逼供罪，非法拘禁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本厅依法提起公诉。

被告人江青，女，六十七岁，山东省诸城县人。逮捕前任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在押。

被告人张春桥，男，六十三岁，山东省巨野县人。逮捕前任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务委员，国务院副总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中共上海市委第一书记、上海市革命委员会主任。在押。

被告

人姚文元，男，四十九岁，浙江省诸暨县人。逮捕前任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中共上海市委第二书记、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在押。 被告人王洪文，男，四十五岁，吉林省长春市人。逮捕前任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央副主席，中共上海市委书记、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在押。 被告人陈伯达，男，七十六岁，福建省惠安县人。逮捕前任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务委员。在押。 被告人黄永胜，男，七十岁，湖北省咸宁县人。逮捕前任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在押。 被告人吴法宪，男，六十五岁，江西省永丰县人。逮捕前任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空军司令员。在押。 被告人李作鹏，男，六十六岁，江西省吉安县人。逮捕前任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海军第一政治委员。在押。 被告人邱会作，男，六十六岁，江西省兴国县人。逮捕前任中共第九届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总后勤部部长。在押。 被告人江腾蛟，男，六十岁，湖北省红安县人。逮捕前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部队空军政治委员。在押。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林彪、康生、谢富治、叶群、林立果、周宇驰已经死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不再追究刑事责任。本案其他人犯另行处理。 此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兼特别检察厅厅长 黄火青 1980 年 11 月 2 日

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六日，特别法庭宣判。

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六日，特别法庭宣读判决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判决书 特法字第一号 公诉人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兼特别检察厅厅长黄火青，副厅长喻屏、史进前，检察员马纯一、王文林、王芳、王振中、王瀑声、王耀青、冯长义、曲文达、朱宗正、江文、孙树峰、李天相、沈家良、张中如、张英杰、张肇圻、孟庆恩、图们、钟澍钦、袁同江、敬毓嵩。被告人江青，女，现年六十七岁，山东省诸城县人。原任“中央文化革命小组”副组长，中共第九、十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现在押。 被告人张春桥，男，现

年六十三岁，山东省巨野县人。原任“中央文化革命小组”副组长，中共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十届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上海市革命委员会主任。现在押。被告人姚文元，男，现年四十九岁，浙江省诸暨县人。原任“中央文化革命小组”成员，中共第九、十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现在押。被告人王洪文，男，现年四十六岁，吉林省长春市人。原任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会副主席，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现在押。被告人陈伯达，男，现年七十六岁，福建省惠安县人。原任“中央文化革命小组”组长，中共第八、九届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现在押。被告人黄永胜，男，现年七十岁，湖北省咸宁县人。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现在押。被告人吴法宪，男，现年六十五岁，江西省永丰县人。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空军司令员。现在押。被告人李作鹏，男，现年六十六岁，江西省吉安县人。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海军第一政治委员。现在押。被告人邱会作，男，现年六十六岁，江西省兴国县人。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总后勤部部长。现在押。被告人江腾蛟，男，现年六十岁，湖北省红安县人。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部队空军政治委员。现在押。辩护人律师韩学章、张中，为被告人姚文元辩护；律师甘雨霖、傅志人，为被告人陈伯达辩护；律师马克昌、周亨元，为被告人吴法宪辩护；律师张思之、苏惠渔，为被告人李作鹏辩护；律师王舜华、周奎正，为被告人江腾蛟辩护。被告人江青、张春桥、王洪文、黄永胜、邱会作没有委托律师辩护，也不要特别法庭指定辩护人为他们辩护。

特别法庭的任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是根据 1980 年 9 月 29 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成立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和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检察、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的决定》成立的。这个决定规定本法庭的任务是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以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案，对被告人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陈伯达、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江腾蛟，于 1980 年 11 月 5 日向本庭提起公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本法施行以前的行为，如果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不认为是犯罪的，适用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如果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认为是犯罪的，依照本

法总则第四章第八节的规定应当追诉的，按照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追究刑事责任。但是，如果本法不认为是犯罪或者处刑较轻的，适用本法。”本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于 1980 年 11 月 20 日至 1981 年 1 月 25 日在北京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进行审理，听取了公诉人支持公诉的发言；审问了各被告人，听取了被告人的供述、辩护和最后陈述；听取了辩护人的辩护；听取了证人的证言；听取了部分被害人的陈述；核实了各种与本案直接有关的证据。本庭确认，以林彪为首的反革命集团和以江青为首的反革命集团，都是以夺取党和国家最高权力为目的而进行阴谋活动的反革命集团。这两个反革命集团有共同的推翻我国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包括国家机构、军事机关，在本案中也包括上述机构的领导力量中国共产党）的犯罪动机和目的，有共谋的犯罪行为，形成了一个反革命联盟。被告人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陈伯达、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江腾蛟和已经死亡的林彪（原中共第八、九届中央委员会副主席，国防部部长）、康生（原“中央文化革命小组”顾问，中共第十届中央委员会副主席）、谢富治（原中共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公安部部长）、叶群（原中共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林彪之妻）、林立果（原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司令部作战部副部长，林彪之子）、周宇驰（原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都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是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中进行反革命犯罪活动的。在“文化大革命”中，国家政治生活陷于极不正常的状态，社会主义法制受到严重破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凭借他们当时取得的地位和权力，采取公开的和秘密的、文的和武的各种手段，有预谋地诬陷迫害国家领导人，诬陷迫害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的领导人，阴谋颠覆政府和破坏军队，镇压迫害广大干部、知识分子和社会各阶层群众，毒害广大青少年，危害各少数民族人民的生命财产和自治权。林彪反革命集团策动武装政变，阴谋杀害毛泽东主席。江青反革命集团策动上海武装叛乱。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犯罪活动，前后共达十年之久，殃及全国各个地区各个领域，使我国人民民主专政制度和社会主义的社会秩序受到特别严重的危害，使国民经济和其他各项事业遭到极其严重的破坏，给各族人民带来极大的灾难。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危害国家和社会的行为，无论按照当时的法律、法令，还是按照自 198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都构成了犯罪。本庭的职责是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审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的刑事犯罪，追究他们的刑事责任。本庭不审理各被告人的不属于刑事犯罪的其他问题。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的犯罪事实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的犯罪事实如下：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策划颠覆政府，推翻我国人民民主专政。1967 年 1 月 23 日，林彪确定夺取党和国家领导权的方针说：“无论上层、中层、下层都要夺。有的早夺，有的迟夺”；“或者上面夺，或者下面夺，或者上下结合夺”。同年 1 月 22 日，张春桥说：“我们对所有的权都要夺”。从 1967 年至 1975 年，张春桥多次宣称，“文化大革命”就是“改朝换代”。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上述反革命目的，虽然由于党、政府、军队和人民的抵制，未能完全得逞，但是他们确实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严重地破坏了政府的机构，严重地妨碍了政府的工作，严重地破坏了人民公安保卫机关、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控制了中共中央的组织、宣传部门和国务院的文化、教育、卫生、民族等部门的领导权；夺取了多数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领导权；一度“砸烂”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和夺取了一些军事机关的部分领导权。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共谋诬陷迫害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1966 年 8 月，林彪让叶群把他们捏造的诬陷刘少奇的材料口授给总参谋部作战部副部长雷英夫，指使雷英夫写了诬陷刘少奇的材料。同年 12 月，张春桥单独召见清华大学学生蒯大富，指使他组织游行示威，首先在社会上煽动“打倒刘少奇”。1967 年 7 月，江青伙同康生、陈伯达决定对刘少奇进行人身迫害，从此剥夺了他的行动自由。从 1967 年 5 月开始，江青直接控制“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伙同康生、谢富治指挥专案组对被逮捕关押的人员进行逼供，制造诬陷刘少奇是“叛徒”、“特务”、“反革命”的伪证。1967 年，江青为了制造诬陷刘少奇的伪证，决定逮捕关押河北省副省长杨一辰（原中共满洲省委组织部干事）、中国人民大学教授杨承祚（原辅仁大学教授，王光美之师）、天津市居民王广恩（原奉天纱厂协理）和刘少奇的炊事员郝苗等 11 人。在杨承祚病危期间，江青对专案人员说：“要突击审讯，把我们所要的东西在杨死前搞出来”。江青的决定，使杨承祚被迫害致死。江青指挥的专案组也使得王广恩被迫害致死，江青伙同谢富治还指使对病势危重的河北北京师范学院教授张重一（原辅仁大学教授，王光美之师）多次进行逼供，致使他在一次逼供后仅二小时

即死去。江青伙同康生、谢富治等人，指使专案组对 1927 年在武汉同刘少奇一起进行工人运动的丁觉群和 1929 年同刘少奇在沈阳同时被捕的孟用潜进行逼供，制造伪证，诬陷刘少奇是“叛徒”。由于林彪、江青等人的诬陷，致使刘少奇遭受监禁，被迫害致死。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党和国家其他领导人。1967 年 7 月，“中央文化革命小组”成员戚本禹在康生同意下，指使北京航空学院学生韩爱晶组织实施对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彭德怀的人身迫害，致使彭德怀被打断肋骨，造成重伤。1970 年 11 月 3 日，黄永胜同意彭德怀专案组提出要对彭德怀“判处无期徒刑，终身剥夺公民权利”的意见，对彭德怀进行迫害。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诬陷迫害，彭德怀被折磨致死。1966 年 7 月，康生诬陷国务院副总理、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贺龙等人在北京“调动军队搞二月兵变”。同年 8 月，林彪指使吴法宪编造诬陷贺龙的材料，1968 年 4 月，李作鹏诬陷贺龙等人“篡军反党”。由于林彪、康生等人的诬陷，致使贺龙遭受监禁，被折磨致死。1967 年 6 月 23 日，黄永胜批准广州市公安局军管会负责人报送的《关于揪叛徒调查工作的请示》及所附的“第一号调查方案”，阴谋陷害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叶剑英为“叛徒”。1968 年 6 月，黄永胜把诬陷叶剑英“密谋发动反革命政变”的材料交给叶群。1968 年 8 月，黄永胜和吴法宪捏造事实，诬陷国务院副总理罗瑞卿是“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1966 年底至 1968 年，陈伯达多次诬陷国务院副总理陆定一是“现行反革命”、“叛徒”、“内奸”，并决定对他进行人身摧残。1968 年 7 月 21 日，江青、康生制造了一个诬陷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同年 8 月，康生又制造了诬陷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的名单和诬陷第四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常务委员的名单。同年 12 月，谢富治制造了“中国（马列）共产党”假案的名单。在这四个名单中，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一百零三人，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五十二人，第四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常务委员七十六人，被分别诬陷为“特务”、“叛徒”、“里通外国分子”、“反革命分子”、“叛徒嫌疑”、“特务嫌疑”。这些被诬陷的人先后都受到了迫害，其中包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副委员长八人，国务院副总理十二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候补委员二十二人，中共中央总书记、书记处书记、候补书记十四人，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六人，各民主党派领导人十一人。1966 年至 1970 年，江青在各种会议上，点名诬

陷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二十四人，使他们一一受到迫害。煤炭工业部部长张霖之被江青点名诬陷后，遭到非法关押，被打成重伤致死。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大批干部，企图使中国人民解放军完全受他们的控制。1967年7月25日，林彪提出“彻底砸烂总政”。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分别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空军、海军诬陷迫害了大批干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制造了大批冤案，使八万多人遭到诬陷迫害，一千一百六十九人被迫害致死。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各级党政干部，以图夺取他们尚未夺取的部门和地区的领导权。1968年1月，康生等人诬陷中共中央组织部的干部，直接控制了中共中央组织部的领导权。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各级人民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的大批干部、民警，被他们迫害致死的一千五百六十五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迫害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大批干部。在康生、谢富治等人的指使、策动下，夺取了北京市的领导权，北京市领导干部十三人遭到诬陷迫害，市委书记刘仁、邓拓和副市长吴晗、乐松生被迫害致死。在张春桥、姚文元的指使、策动下，夺取了上海市的领导权，上海市领导干部十二人遭到诬陷迫害，市长曹荻秋、副市长金仲华被迫害致死。1967年至1968年，张春桥直接操纵、指挥上海的“游雪涛小组”，从事跟踪盯梢、绑架、抄家、拘禁、刑讯和捏造情报等特务活动，制造冤案，诬陷迫害干部和群众，诬陷华东地区领导干部在“长江以南搞一个地下武装”，“密谋兵变”。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制造大量冤案，在全国范围内煽动“打砸抢”，迫害广大干部和群众。1967年，康生等人制造了“新疆叛徒集团”冤案。1967年至1968年，黄永胜等人先后制造了“广东地下党”和广州部队“反革命集团”冤案。1967年，由于陈伯达的煽动，使冀东冤案造成严重的后果，大批干部和群众受到迫害。1968年，康生、谢富治制造了云南“赵健民特务案”冤案。同年，由于康生、谢富治的煽动，使所谓“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的冤案造成惨重的后果，大批干部和群众被迫害致死致残。1967年至1969年，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煽动下，制造了“‘东北帮’叛党投敌反革命集团”冤案。1966年10月，江青勾结叶群，指使江腾蛟在上海非法搜查郑君里、赵丹、顾而已、童芷苓、陈鲤庭五人的家，致使他们受到人身迫害。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指挥和煽动而造成的冤案，使各级党政

军机关、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的大批干部和群众以及大批归国华侨遭受诬陷迫害。社会各界知名人士被迫害致死的有：著名作家、艺术家老舍、赵树理、周信芳、盖叫天、潘天寿、应云卫、郑君里、孙维世等人，著名教授熊庆来、翦伯赞、何思敬、王守融、顾毓珍、李广田、饶毓泰、刘盼遂、马特等人，著名科学家赵九章、叶渚沛、张宗燧、刘崇乐、陈焕镛、周仁等人，卫生界著名专家胡正祥、张昌绍、计苏华、陆瘦燕、叶熙春、李重人等人，体育界优秀教练员傅其芳、容国团、姜永宁，著名劳动模范孟泰、时传祥等人，侨务界知名人士方方、许立、黄洁、陈序经、黄钦书、陈曼云等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严重破坏民族团结，使各少数民族的大批干部和群众遭到残酷迫害，吉雅泰等人被迫害致死。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全国范围内挑动群众组织之间的大规模武斗，借此夺权和残酷镇压广大群众。1966 年 12 月 28 日，在张春桥的指使下，制造了上海康平路武斗事件，打伤九十一人，在全国开创了利用武斗夺权的恶劣先例。1967 年 5 月，张春桥、姚文元在济南支持山东省革命委员会主任王效禹制造了省革命委员会大院武斗事件，拘捕关押三百八十八人。同年 8 月 4 日，王洪文组织、指挥了围攻上海柴油机厂的武斗，关押和伤残六百五十人。林彪反革命集团和江青反革命集团都各自图谋夺取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它们在结成联盟的同时，又有尖锐的矛盾。1969 年，林彪被确定为毛泽东主席的接班人。1970 年，林彪意识到江青、张春桥等人的势力的发展有超越自己的趋势，图谋提前“接班”。林彪明知江青的野心决难得逞，但是要毛泽东主席支持自己提前“接班”是绝不可能的。因此，1971 年 9 月，林彪反革命集团决心撕破一切假面具，策动武装政变，阴谋杀害毛泽东主席。早在 1969 年 10 月，空军司令员吴法宪把空军的一切指挥权、调动权交给林立果。1970 年 10 月，林立果组成了武装政变的秘密骨干力量，取名为“联合舰队”。1971 年 3 月，林立果、周宇驰等人在上海制订了武装政变计划，取名为《“571 工程”纪要》。3 月 31 日，林立果根据《“571 工程”纪要》建立“指挥班子”的计划，在上海召集江腾蛟和七三四一部队政治委员王维国、七三五〇部队政治委员陈励耘、南京部队空军副司令员周建平秘密开会，指定江腾蛟为南京、上海、杭州“进行三点联系，配合、协同作战”的负责人。同年 9 月 5 日和 6 日，林彪、叶群先后得到周宇驰、黄永胜的密报，获悉了毛泽东主席察觉林彪在密谋夺权的谈话，决定对在旅途中的毛泽

东主席采取谋杀行动，发动武装政变。9月8日，林彪下达了武装政变手令：“盼照立果、宇驰同志传达的命令办”，并由林立果、周宇驰对江腾蛟和空军司令部副参谋长王飞以及“联合舰队”的其他骨干分子进行具体部署。正当林彪反革命集团紧张地策动武装政变的时候，毛泽东主席对他们的阴谋有所警觉，突然改变行程，于9月12日安全回到北京。林彪反革命集团的谋杀计划失败后，林彪随即准备带领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等人南逃到他当时准备作为政变根据地的广州，图谋另立中央政府，分裂国家。根据林彪的命令，空军司令部副参谋长胡萍安排了南逃广州的飞机八架，于9月12日将其中的256号专机秘密调往山海关供在北戴河的林彪、叶群、林立果使用。当晚10时许，周恩来总理追查256号专机突然去山海关的行动，命令将该机立即调回北京。胡萍一面谎报256号专机去山海关是飞行训练，并伪称飞机发动机有故障，拒不执行调回北京的命令；一面将周恩来总理追查飞机行动的情况报告周宇驰。周宇驰随又报告了林立果。当晚11时35分和13日零时6分，李作鹏两次向海军航空兵山海关场站下达命令时，将周恩来总理关于256号专机必须有周恩来和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四个人一起下命令才能飞行”的命令，篡改为“四个首长其中一个首长指示放飞才放飞”。9月13日零时20分，海军航空兵山海关场站站长潘浩已经发现当时情况异常，打电话请示李作鹏：飞机强行起飞怎么办？这时李作鹏仍然没有采取任何阻止起飞的措施，致使林彪、叶群、林立果得以乘256号专机叛逃。林彪得知周恩来总理追查专机去山海关的情况后，判断南逃广州另立政府的计划已不可能实现，遂于13日零时32分登机强行起飞，外逃叛国，途中机毁人亡。9月13日3时15分，在北京的周宇驰等人得到林彪外逃消息后，劫持3685号直升飞机外逃，被迫降。从直升飞机上缴获了林彪反革命集团窃取的大量国家机密文件和策划武装政变的材料。林彪等人叛国外逃死亡后，江青反革命集团为了夺取党和国家领导权，继续进行诬陷迫害各级领导干部的犯罪活动。1974年至1976年，江青反革命集团指挥“梁效”、“池恒”、“罗思鼎”等写作班子进行反革命煽动，诬陷重新出来工作的各级领导干部是“从资产阶级民主派到走资派”，已经成为他们所谓继续革命的对象。1976年，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在全国制造新的动乱，诬陷迫害大批领导干部，图谋最终颠覆政府。3月，江青在对十二个省、自治区负责人的一次谈话中，点名诬陷中央和地方的一批领

导干部。同年，张春桥指使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马天水、徐景贤在上海召开的万人大会上，诬陷重新出来工作的领导干部“从资产阶级民主派变成走资派”。同年，王洪文和姚文元指使《人民日报》总编辑鲁瑛派人到国务院一些部门和一些省，按照他们的意图编造材料，诬陷重新出来工作的老干部“组织还乡团”，“翻案复辟”，并且以此作为向他们尚未控制的部门和地区进行夺权的根据。1976年3月至5月，江青反革命集团捏造事实，诬陷南京、北京和其他各地悼念周恩来总理的群众是“反革命”，诬陷国务院副总理邓小平是天安门广场“反革命政治事件的总后台”，煽动镇压迫害广大干部和群众。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张春桥、王洪文以上海为基地，建立和扩大由他们直接控制的“民兵武装”。早在1967年8月，在张春桥审批的《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关于成立“文攻武卫”指挥部的打算》的报告中，就提出所谓“以枪杆子保卫笔杆子革命”，积极建立他们控制的武装力量。王洪文从1973年至1976年多次对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上海的骨干马天水、徐景贤和王秀珍说，“军队不能领导民兵”；“上海民兵是我和春桥搞起来的”；“你们可给我抓好”；“我最担心的是军队不在我们手里”；“要准备打游击”；要他们加紧发展“民兵武装”。江青反革命集团计划利用他们自认为属于己有的这支武装力量，在上海策动武装叛乱。1976年8月，投靠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林彪余党、南京部队司令员丁盛到上海，对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说，驻在上海附近的六四五三部队，“我最不放心”，“这个部队我指挥不动”，“你们要有所准备”。马天水随即决定由他们所控制的武器仓库中发给“民兵”枪七万四千二百二十支，炮三百门，各种弹药一千多万发。9月21日，张春桥在北京听取徐景贤汇报丁盛谈话和给“民兵”发枪的情况后，对徐景贤说：“要注意阶级斗争的动向”。9月23日，王洪文在电话中对王秀珍说：“要提高警惕，斗争并未结束，党内资产阶级他们是不会甘心失败的”。10月8日，徐景贤、王秀珍等人获悉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被拘禁的消息后，决定发动武装叛乱。他们所组织的武装叛乱的指挥班子进入了指挥点，架设了十五部电台，沟通了联络。他们还调集和部署了“民兵”三万三千五百名。10月9日，上海市民兵指挥部负责人施尚英命令“民兵”集中，携带各种枪炮二万七千余件。10月12日，上海市民兵指挥部另一负责人钟定栋制定了取名为“捍一”、“方二”的两个作战方案。当晚，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王少庸、上海写作组负责人朱永嘉、上海市

革命委员会工交组负责人陈阿大等人开会，策划停产罢工、游行示威，提出“还我江青”、“还我春桥”、“还我文元”、“还我洪文”的反革命口号，宣称要“决一死战”。由于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和上海市人民的斗争，他们的武装叛乱计划未能实现。

本庭经过四十二次法庭调查和辩论，有四十九名证人和被害人出庭作证，对各种证据八百七十三件进行了审查。大量的物证、书证、鉴定结论、证人的证言以及被害人的陈述，充分证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所犯的上述罪行，事实清楚，证据确凿。

十名主犯应负的刑事责任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十六名主犯中，林彪、康生、谢富治、叶群、林立果、周宇驰等六人已经死亡，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十一条规定，决定对他们不再追究刑事责任。特别检察厅并决定，对江青等十名主犯以外的本案其他人犯，另行依法处理。

本庭确认，被告人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陈伯达、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江腾蛟的犯罪事实和应负的刑事责任如下：

(一) 被告人江青，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为首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江青诬陷迫害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1967年7月，江青伙同康生、陈伯达作出决定，对刘少奇进行人身迫害，从此剥夺了他的行动自由。自1967年5月开始，江青直接控制“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伙同康生、谢富治指挥专案组对被逮捕关押的人员进行逼供，制造诬陷刘少奇是“叛徒”、“特务”、“反革命”的伪证。1967年，江青为了制造迫害刘少奇的伪证，决定逮捕关押杨一辰、杨承祚、王广恩和郝苗等十一人。在杨承祚病危期间，江青决定对他“突击审讯”，使杨承祚被迫害致死。

江青指挥的专案组也使得王广恩被迫害致死。江青伙同谢富治指使对病势危重的张重一多次进行逼供，致使他在一次逼供后仅二小时即死去。江青伙同康生、谢富治等人指使专案组对丁觉群、孟用潜进行逼供，制造伪证，诬陷刘少奇是“叛徒”。由于江青等人的诬陷，致使刘少奇遭受监禁，被迫害致死。

1968年7月21日，江青伙同康生密谋诬陷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和候补委员八十八人是“叛徒”、“特务”、“里通外国分子”。1966年至1970年，江青在各种会议上，点名诬陷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二十四人，使他们一一受到迫害。1966年12月14日，江青点名诬陷张霖之，使他被非法关押，并被打成重伤致死。同年12月27日，江青诬陷全国劳动模范、北京市清洁工人

时传祥是“工贼”，使时传祥遭受严重摧残，被折磨致死。 1966 年 10 月，江青勾结叶群，指使江腾蛟在上海非法搜查了郑君里等五人的家，致使他们受到人身迫害。 1976 年，江青伙同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在全国制造新的动乱。同年 3 月，江青在对十二个省、自治区负责人的一次谈话中，点名诬陷中央和地方的一批领导干部。 江青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首要分子。江青对她所组织、领导的反革命集团在十年动乱中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颠覆政府、残害人民的罪行，都负有直接或间接的责任。 被告人江青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一百零二条反革命宣传煽动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对国家和人民危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

(二) 被告人张春桥，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同江青一起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在十年动乱中，张春桥是向人民民主政权实行夺权的肇始者和自始至终的煽动者、策划者，对国家和人民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危害。 1967 年 1 月，张春桥说：“我们对所有的权都要夺”。 1967 年至 1975 年，张春桥多次宣称，“文化大革命”就是“改朝换代”。张春桥伙同江青领导他们的反革命集团进行了夺取党和国家领导权的大量活动。 1966 年 12 月 28 日，张春桥为了夺取上海市的领导权，制造了上海康平路武斗事件，打伤九十一人。 1967 年 5 月，张春桥在济南支持王效禹制造武斗事件，拘捕关押三百八十八人。 1966 年 12 月，张春桥单独召见蒯大富，指使他组织游行示威，首先在社会上煽动“打倒刘少奇”。 在张春桥的指使、策动下，夺取了上海市的领导权。上海市领导干部十二人被分别诬陷为“叛徒”、“特务”、“反革命”，曹荻秋、金仲华被迫害致死。 张春桥操纵、指挥“游雪涛小组”进行特务活动，制造冤案，诬陷迫害干部和群众，诬陷华东地区领导干部在“长江以南搞一个地下武装”，“密谋兵变”。 1976 年，张春桥伙同江青、姚文元、王洪文在全国制造新的动乱。同年 3 月，张春桥指使马天水、徐景贤在上海召开的万人大会上，诬陷重新出来工作的领导干部“从资产阶级民主派变成走资派”，是他们所谓继续革命的对象。 张春桥伙同王洪文等人，以上海为基地，建立由他们直接控制的“民兵武装”，策动上海武装叛乱。 被告人张春桥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九十三条策动武装叛乱罪，第一百零二条反革命

宣传煽动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对国家和人民危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

(三) 被告人姚文元，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姚文元积极参与江青夺取最高权力的活动。姚文元直接控制宣传舆论工具，长期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1974 年至 1976 年，姚文元指挥“梁效”、“池恒”、“罗思鼎”等写作班子，诬蔑重新出来工作的各级领导干部是“从资产阶级民主派到走资派”，已经成为所谓继续革命的对象，煽动对他们进行诬陷迫害。

1967 年，姚文元积极参与夺取上海市领导权的活动。姚文元参与诬陷上海市领导干部曹荻秋等人。

1967 年 5 月，姚文元在济南参与支持王效禹制造武斗事件。

1976 年，姚文元伙同江青、张春桥、王洪文在全国制造新的动乱。同年 1 月至 9 月，姚文元指使鲁瑛派人到国务院一些部门和一些省，按照他们的意图编造材料，诬陷重新出来工作的领导干部。1976 年 3 月至 5 月，姚文元捏造罪名，诬陷南京、北京等地悼念周恩来总理的群众是“反革命”，诬陷邓小平是天安门广场“反革命政治事件的总后台”，煽动镇压迫害广大干部和群众。

被告人姚文元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一百零二条反革命宣传煽动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

(四) 被告人王洪文，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王洪文积极参与江青夺取最高权力的活动。

1966 年 12 月 28 日，王洪文参与制造了上海康平路武斗事件，打伤九十一人。1967 年 8 月 4 日，王洪文组织、指挥了围攻上海柴油机厂的武斗，关押和伤残六百五十人。

1976 年，王洪文伙同江青、张春桥、姚文元在全国制造新的动乱。王洪文指使鲁瑛派人到一些省，按照他们的意图编造诬陷重新出来工作的领导干部的材料。

王洪文伙同张春桥，以上海为基地，建立由他们直接控制的“民兵武装”，多次指示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加紧发展“民兵武装”，策动上海武装叛乱。

被告人王洪文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九十三条策动武装叛乱罪，第一百零一条反革命伤人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

(五) 被告人陈伯达，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陈伯达积极参与林彪、江青夺取最高权力的活动。

陈伯达控制宣传舆论工具，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1966 年提

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等口号，煽动对广大干部和群众的迫害镇压。 1967 年 7 月，陈伯达伙同江青、康生决定对刘少奇进行人身迫害，从此剥夺了他的行动自由。 1966 年底至 1968 年，陈伯达多次诬陷国务院副总理陆定一是“现行反革命”、“叛徒”、“内奸”，并决定对他进行人身摧残。 1967 年 12 月，陈伯达在唐山说，中共冀东地区组织“可能是国共合作的党，实际上可能是国民党在这里起作用，叛徒在这里起作用”。由于陈伯达的煽动，使冀东冤案造成严重的后果，大批干部和群众受到迫害。 被告人陈伯达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一百零二条反革命宣传煽动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

(六) 被告人黄永胜，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黄永胜积极参与林彪夺取最高权力的活动。 1970 年 11 月 3 日，黄永胜同意彭德怀专案组提出要“撤销彭德怀党内外一切职务，永远开除党籍，判处无期徒刑，终身剥夺公民权利”的意见，对彭德怀进行迫害。 1967 年 6 月，黄永胜批准广州市公安局军管会负责人报送的《关于揪叛徒调查工作的请示》及所附的“第一号调查方案”，阴谋陷害叶剑英为“叛徒”。 1968 年 6 月，黄永胜把诬陷叶剑英“密谋发动反革命政变”的材料交给叶群。 1968 年，黄永胜伙同吴法宪捏造事实，诬陷罗瑞卿是“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石黄永胜还诬陷总参谋部的领导干部。同年 12 月，黄永胜诬蔑总政治部“招降纳叛”，积极参与林彪“砸烂总政”的犯罪活动。 1967 年 10 月至 1968 年 3 月，黄永胜提出审查中共“广东地下党”，决定对广州部队副司令员文年生等人进行“审查”，制造了“广东地下党”和广州部队“反革命集团”两个冤案，致使大批干部和群众遭到诬陷迫害，副省长林锵云和文年生被迫害致死。 1971 年 9 月 6 日，黄永胜向林彪密报了毛泽东主席察觉林彪在密谋夺权的谈话，致使林彪下决心采取行动谋杀毛泽东主席，发动武装政变。 被告人黄永胜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

(七) 被告人吴法宪，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吴法宪积极参与林彪夺取最高权力的活动。 1966 年 8 月，吴法宪受林彪的指使，于 9 月 3 日写了诬陷贺龙在空军阴谋夺权的材料送给林彪。 1968 年 8 月，吴法宪伙同黄永胜捏

造事实，诬陷罗瑞卿是“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吴法宪在空军诬陷一些领导干部要“夺权”，批准关押、迫害空军干部和群众一百七十四人，致使南京部队空军司令部参谋长顾前和空军学院副教育长刘善本被迫害致死。1969年10月，吴法宪把空军的一切指挥权、调动权交给林立果，使林立果得以组成林彪反革命集团谋杀毛泽东主席、策动武装政变的骨干力量“联合舰队”。被告人吴法宪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

(八) 被告人李作鹏，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李作鹏积极参与林彪夺取最高权力的活动。1968年4月，李作鹏诬陷贺龙等人“篡军反党”。李作鹏在海军点名诬陷迫害一百二十名干部。1971年9月12日晚11时35分和13日零时6分，在林彪、叶群叛逃前，李作鹏两次篡改了周恩来总理的命令。13日零时20分，海军航空兵山海关场站站长潘浩打电话紧急请示：飞机强行起飞怎么办？李作鹏没有采取阻止起飞的任何措施，致使林彪得以乘飞机叛逃。事后，李作鹏修改电话报告记录，掩盖罪行。被告人李作鹏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

(九) 被告人邱会作，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邱会作积极参与林彪夺取最高权力的活动。1967年，邱会作指使人窃取总政治部的档案材料，诬陷总政治部的干部，在林彪“砸烂总政”的犯罪活动中起了重要作用。1967年至1971年，邱会作在总后勤部私设监狱，刑讯逼供，直接诬陷迫害了干部和群众四百六十二人，致使汤平、周长庚、顾子庄、张树森、申茂兴、王述臣、张凌斗、华迪平八人被迫害致死。被告人邱会作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

(十) 被告人江腾蛟，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1971年3月31日，江腾蛟在上海参加林立果为建立武装政变“指挥班子”召开的秘密会议，被指定为南京、上海、杭州“进行三点联系，配合、协同作战”的负责人。9月8日，江腾蛟接受林立果传达林彪发动武装政变手令，参与策划部署谋杀毛泽东主席，并担任上海地区第一线指挥。江腾蛟在杀害毛泽东主席的计划失

败后，积极参加林彪、叶群准备南逃广州的反革命行动。被告人江腾蛟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三条策动武装叛乱罪，第一百零一条反革命杀人罪（未遂）。上列被告人王洪文、陈伯达、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江腾蛟各自供认了自己的犯罪事实。江腾蛟在林彪叛逃的第二天，交代了自己的罪行。吴法宪、邱会作、江腾蛟揭发了林彪、江青等同案犯的犯罪事实。黄永胜供认了自己的部分犯罪事实。姚文元把自己的犯罪行为说成是犯错误，不承认是犯罪。张春桥不回答法庭对他的审问。江青破坏法庭秩序。依照刑法对各被告的判决 本庭根据江青等十名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分别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条、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八条、第一百零一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零三条、第一百三十八条和第二十条、第四十三条、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第六十四条，判决如下：判处被告人江青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判处被告人张春桥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判处被告人姚文元有期徒刑二十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判处被告人王洪文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判处被告人陈伯达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判处被告人黄永胜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判处被告人吴法宪有期徒刑十七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判处被告人李作鹏有期徒刑十七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判处被告人邱会作有期徒刑十六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判处被告人江腾蛟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以上判处有期徒刑的被告人的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本判决为终审判决。1981 年 1 月 2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兼特别法庭庭长 江华 副庭长 伍修权 曾汉周 黄玉昆 审判员 王文正 王志道 王战平 甘英 史笑谈 宁焕星 司徒擎 曲育才 朱理之 任成宏 任凌云 刘丽英 刘继光 许宗祺 严信民 苏子衡 巫宝三 李明贵 李毅 吴茂荪 沈建 张世荣 张敏 范之 费孝通 骆同启 高朝勋 高斌 黄凉尘 曹理周 翟学玺 本件证明与原本无异。1981 年 1 月 25 日 书记员郭志文 黄林异

二、研究资料

《审判江青》

(1) 审江青首战失利

十一月二十日下午，审判江青、林彪两案的序幕正式拉开。

特别审判庭的后台，安装了绝密的闭路电视，供中央政治局的成员们在那里收看审判实况，整个灵魂再一次受到了极大的震撼。邓小平的嘴唇抿得紧紧的，目不转睛地看着江青，似乎江青也看到了他。双方怒目凝视，只是一个胜利者，一个成了阶下囚，历史开了多大的玩笑啊！

江青哪里象是囚犯，她依然我行我素，根本没把法庭的所有人放在眼里。由于特别法庭早就考虑到江青会进行闹庭，所以故意没有按照十名主犯原来的名次顺序押进法庭，将王洪文排在第一个最先传出。当特别法庭庭长江华最后一声唤道：“传被告人江青到庭”时，整个审判庭一片寂静，几百双眼齐刷刷地盯住了后面的门口和过道。

就连华国锋和彭真也瞪大眼睛，张开口，紧紧地盯着屏幕，江青终于亮相了。

到底是江青。她依然是当年接见红卫兵时的风貌，面带微笑，穿戴整齐，头发梳得溜光，两手时而放在背后，时而摆来摆去，那近视镜片后的眼睛在人群中搜索着，转动着，没有丝毫的恐惧感。

倒是审判台上的法官们，一直以某种紧张的心情注视着她。当看到她在被审席里一声不吭地听完了长篇起诉书后，他们才长长吁了一口气。

所有的观众，包括政治局委员们，都把兴趣和注意力集中到了看审江青这出大戏上，至于其他人，只是了解而已。

江青对起诉书的指控，鼻子一哼，嘲笑置之。对法庭的提问，她不是“不知道”，就是“记得”；当廖沫沙出来对她迫害文化界名人的指控作证，江青站起来大骂“叛徒！”她指着法庭怒喝：“你们让这些叛徒、特务站出来作证，对我诬陷，我感到无限光荣！”她多次宣称：“对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法庭，我是无

条件服从的。对于你们这些不执行革命路线的法庭，我就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你们审判我，就是丑化毛泽东主席，就是丑化亿万红卫兵小将，就是丑化中国人民！”她还念了一首顺口溜，斥责中共中央领导人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修正马列，大露原形；阶级斗争为纲，纲举目张；三项指示为纲，以目乱纲……”

江青的举动，使人又回到了文化大革命那种非凡的岁月之中；她的言论和声调，都是文化大革命中那些口号和提法的活脱脱再现。

邓小平在实况转播时对众人说：“你们看到了吧，这个坏女人就是世界上最坏、最无耻的家伙，杀一千遍都不解恨。她不甘心失败啊，她还想复辟。不过，她的表演倒从反面提醒了我们，一定要把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领导班子整顿好，不能让这样的坏人再钻进来。”

“江青要判死刑，一定得杀掉！”

“国人皆曰可杀，不杀不足以平民愤！”

“江青不杀，世界上就再没有可杀的人了。”

“江青的这套表演，会在全国引起共鸣的。”

“没关系，我们专政的手腕不会成了豆腐。对敌人，再不能心慈手软了。”

政治局委员们七嘴八舌地议论着，他们显然被江青的傲慢和反抗激怒了。

屏幕上，江青声色俱厉地又在强辩、攻击，公诉人怒目警告：“被告人江青藐视法庭，攻击党和国家领导人，建议法庭在量刑时予以考虑。”谁知江青根本不吃这一套，把被告席前的栏杆一拍，大声喝道：“你们干脆让我多长一个脑袋，割掉不就得了吗？”“胡宗南进攻延安的时候，当时留在前方的，只有我一个女同志，那时候你们都到那里去了？”

法庭上出现一片笑声。

华国锋在大厅里站起来，气得面色苍白，手指都颤抖了：“你们看，江青到现在尚且如此，可想当初是何等嚣张一时，如果不是四年前，我们一举粉碎了她，恐怕现在不是我们审判她，而是她审判我们喽！”

邓小平立刻明白了他的用意，微微一笑：“即使一九七六年你不粉碎‘四人帮’，一九七七年也会有人粉碎他们的。江青倒行逆施，受到了全国人民的反对，她灭亡是肯定的。”

“但是，她的力量也是最大的。”

“大？”邓小平又笑了：“大和小都是可以变化的，现在她不是成了孤家寡人了吗？”

“江青这个人的最大特点是不识好歹，忘恩负义，不管谁帮助了她，也甭想在她跟前能落下好。”

“这个女人最大的特点是逆潮流而行，专门与大多数人为敌，这是她垮台的必然原因。”

“看来我们不得不杀她了。”

“这个问题还是由特别法庭根据法律决定吧。”邓小平斜视了华国锋一眼，“江青是个很好的反面教员，又给我们上了很好的一课。”

华国锋显然有他自己的一套打算，他特意坐到了邓小平旁边，悄声说：“据各地的报告，现在有些地方已经发现，一小撮唯恐天下不乱的人正在用‘文化大革命’中的办法进行煽动和实行闹事，有些人甚至叫嚷什么要进行第二次文化大革命。个别地方少数支边青年闹事。极少数坏头头操纵的非法组织、非法刊物积极串连，反党反社会主义言论公开发表，反动传单到处散发，政治谣言传播，‘四人帮’的残余势力全在活动。此外，杀人放火、制造爆炸、抢劫偷窃、强奸轮奸、拐卖妇女、组织卖淫、走私漏税、投机倒把、行贿受贿、贪赃枉法、贩毒吸毒等刑事犯罪活动也泛滥得很厉害，我们不能掉以轻心啊！”

“你的意思我明白，我们都应保持最高层的稳定，是不是？”

华国锋点点头：“地方都在看着中央，底下都在看着我们。”

邓小平也点点头：“你说的我都同意。通过这次审判江青反革命集团，人们再一次看到文化大革命的确没有一点点进步意义。它实实在在是一场浩劫，是一场灾难，应当全面、彻底否定的。你同意吗？”

华国锋轻声说了句：“我不反对。”

邓小平转过身来，对转播大厅的政治局委员们说：“全国绝大多数干部、绝大多数党员、绝大多数人民群众，对那文化大革命期间的苦难，都是记忆犹新的。我们怎么能够容忍那些一直紧跟林彪、‘四人帮’的造反派以及继承他们那一套的少数的坏头头，再来搞第二次文化大革命呢？不用说全国，就是一个地方、一个部门、一个单位，也不能允许他们得逞。可是在个别单位、个别地方，他们已经在猖狂的捣乱了，那里的群众已经对这种状况很愤怒了。在这种情况下，我

们还能不坚决地起来保卫人民的利益吗？”

这几句话，把所有人的怒火又点燃了。在场的人纷纷表态：

“凡是文化大革命造反起家的人，必须统统打下去，而且不准他们再爬上来。”

“在整顿班子中，凡是过去跟着林彪、江青干坏事的人，都要清理出去，不能留隐患，要有铁石心肠！”

“这是教训，听见江青的吼叫了吧？”

“哼，再对他们仁慈手软，将来就保不住我们的脑壳了。”王震站起来，在大厅里走来走去，举起拐杖说：“乘着大好形势，我们应该办的事，坚决办下去。”

胡耀邦、赵紫阳这些人，非常明白王震这番话的根本意思。

(《短暂的春秋》第 492—496 页)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特别法庭终于开庭。江青身穿素色套装，依然镇定自若。

“被告江青在一九七四年秋阴谋阻止邓小平当副总理”。

庭审一开始，法庭上就宣读了张玉凤揭发的王洪文和毛泽东谈话时王洪文说的一段话。然后要王洪文作证。

王洪文说：“去长沙向毛主席告状的建议是我提出的。江青只是提出要我赶在邓小平到长沙之前去。”

江青说：“王洪文只讲了一句实话，这就是去长沙向毛主席告状的建议是他自己提出的。其余都不是真的。”

接着法庭要王海容和唐闻生出庭作证。王海容说：“毛主席对江青很生气。”唐闻生说：“我们马上就看透了‘四人帮’的阴谋诡计。”

江青喊道：“我要发言！”可是庭长没有让她说话。

这时，公诉人要发言，审判长点头允许。公诉人江文说：“今天的法庭调查，已有充分的事实证明，长沙告状既不是偶然的，也不是孤立的，而是江青反革命集团对周恩来和邓小平有计划的诬陷。其目的就是阻挠邓小平聘任国务院第一副总理，为他们篡党夺权创造条件。”

当法庭宣布暂停以后，江青坚决要求讲话：“我几次要求讲话你们不让我讲，公诉人马上就允许讲，这公正吗？关于这个问题，我还有话要讲，我还要申辩！”

（《秦城冷月》下册第 189—201 页）

首次对江青的法庭调查，虽然准备得十分充分，证人也搞得似乎很周全，但是出来的反映却很糟糕。精通法律的专家一眼就看穿了：“审判所谓长沙告状实际上混淆了罪与错、反映问题与诬告陷害的界限。这样一来，别说江青，就连普通的老百姓也受不了。”

江青一回到监狱就大骂：“什么诬告陷害，王洪文就是在主席跟前反映了一下政治局会议的情况，就成了了不得罪行？这是合理又合法的。”

这次审判的情况和报道文章公开后，立刻在世界上引起了巨大的反响。

美国的几家报刊评论道：“中国当局对毛泽东的遗孀江青的审判，把江青和她的同伙商量向毛泽东告状作为重要的主罪，完全暴露了这个政权的不民主和反自由的劣迹。试想，连四个政治局委员都不能向党中央主席反映问题，普通的公民又能会怎么样呢？这个国家的法律完全被统治集团所把持，只要有了权力，他们可以随心所欲地解释法律，可以肆无忌惮地对他们当初的反对者实行报复和打击，完全没有什么法律条文的明确定义。这样的悲剧连曾经权倾一时的江青也不能例外。这就没有什么法律的尊严，而只有掌权者的威严。谁有了权，就可以强奸法律，就可以横行无忌……”

日本《读卖新闻》评论道：“中国的政治京戏开场后，头一个法庭调查就是江青和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四人商量向毛泽东告邓小平和周恩来的问题。从法庭调查的情况来看，江青等人并没有向毛泽东告他们任何了不起的事实，完全是一次会议的看法。就这些，邓小平政权就不能容忍了，把此事当作一件了不起的案件。可笑的是，毛泽东当年的工作人员也煞有介事地出庭作证对江青进行指控，说她诬告了邓和周，而事实就是根本拿不到桌面上来的鸡毛蒜皮。这和毛泽东对他的反对派采取的态度形成了很大的反差。”

英国的政治评论家发表谈话：“中国的对江青的开庭，头一个亮相只能给他们喝倒彩。在江青面前，法官们依然流露出对这个女人的恐惧和不安。他们的那副威严一看就像是在演戏，他们根本没有吃透和掌握了江青参与最高机密的全

部情况，仅凭几个工作人员的并没有说明了情况的证词来给江青和四名高层人物定罪，实在是开最高级的玩笑。法庭至今拿不出江青和另外三个人究竟诬告了他们什么，而只是江青对一些事情的看法。这在文明和法制的国家里正是他们应有的权力和义务，而在他们这里竟成了反革命罪。真是可怕！”

西德的一位老资格的评论家说：“通过首次对江青的法庭调查来看，只能用首战不利来作开场白。我们还要看以后的发展。”

（《秦城冷月》下册第 189—201 页）

对江青的首次法庭调查调查究竟成功不成功，人们只要对照一下特别法庭的起诉书和判决书就明白了。

起诉书中指出：

1974 年 10 月 4 日，毛泽东主席提议邓小平担任国务院第一副总理。10 月 17 日，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在北京钓鱼台十七楼密谋策划，18 日由王洪文到长沙向毛泽东主席诬告周恩来、邓小平等搞篡权活动，阻挠邓小平出任第一副总理。1976 年 2 月到 5 月，江青、张春桥、姚文元和江青反革命集团重要成员毛远新进一步诬陷邓小平。2 月 3 日，张春桥针对 1975 年中共中央一号文件任命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1976 年中共中央一号文件任命华国锋为国务院代总理，写道：“又是一个一号文件。去年发了一个一号文件。真是得志更猖狂。来得快、来得凶，垮得也快。”并引用古诗：“爆竹声中一岁除，东风送暖入屠苏。千门万户曈曈日，总把新桃换旧符。”这再次暴露张春桥妄图“改朝换代”的反革命野心。2 月 22 日，毛远新对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马天水、徐景贤等说，邓小平“崇洋媚外，出卖主权”，“代表买办资产阶级的利益”，搞“全面回潮”，“国家性质都要改变了”。3 月 2 日，江青在部分省、自治区负责人座谈会上，诬陷邓小平是“反革命两面派”、“谣言公司总经理”、“法西斯”、“大汉奸”、“买办资产阶级的代表”。4 月 26 日，江青诬陷邓小平有象林彪一样的“大小舰队”，说“他们的大小舰队活动有些雷同，有些不同。小舰队有过之而无不及”。4 月 5 日，张春桥诬陷邓小平是“纳吉”。5 月 16 日，姚文元在《人民日报》送审的《党内确有资产阶级——天安门广场反革命政治事件剖析》文稿中，亲笔写了邓小平“就是这次反革命政治事件

的总后台”。 可是在判决书中这些罪名都没有了。

(2) 企图证明江青是刘少奇专案组的总策划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三日上午，江青大步走进法庭。她抚平衣服，理理头发，弯腰坐椅子上。公诉人一再声明，江青要对刘少奇的“被迫害致死”和夫人被囚禁十二年负主要责任。法庭出示证据：第一件是一九六八年初专案组写给中央的报告，上面有谢富治二月二十六日的一段批语。第二件是一九六八年六月二十六日江青写给专案组的一封信。第三件是一九六八年九月十八日江青给北京京剧团讲话的一段录音。第四件是一九六七年江青批准关押的十一人名单。第五件是一九六七年六月八日江青批准逮捕刘少奇厨师的报告。法庭按照中央的意图，就是要证实刘少奇和王光美的专案是江青直接搞的。

一些人认为，这样就为以后中央制定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创造了条件，也给在刘少奇平反问题上解脱毛泽东和周恩来等中央领导人提供了合理的解释。

特别法庭的领导人认为，这次法庭调查是成功的。

然而江青回答说：“不错，我是参加了专案组的工作，但是，我是受中央的委托而参加的。是毛主席，还不仅仅是毛主席，还有周恩来等所有的中央领导同志的委托而参加的。而且，我当时只是一个助手。不能说，专案组的一切工作都是我直接指挥，事实上也不是。”

（《秦城冷月》下册第 205—221 页）

十二月五日，法庭继续调查江青“指挥‘刘少奇、王光美专案组’搞刑讯逼供，制造伪证；诬陷刘少奇是‘特务’、‘反革命’”。

“我要发言！”江青刺耳的声音响彻整个大厅……

“住口，江青！”一位法官喝道。

“住口，江青！”六名法官异口同声地喊道。

公诉人拿出有利的证据。江青曾指使搜查了刘少奇和王光美的家，以寻找

他们“犯罪”的材料。

江青摘下眼镜放在右手中一挥，打断了江华的话，她向法庭反问：“抄他们家值得大惊小怪吗？告诉我，你们现在难道没有抄过我的家？”她不顾一切地接着又说：“破四旧（中共中央一九六六年八月下达的一项指示）必然导致抄家，这是革命行动。”

（《秦城冷月》下册第 225-234 页）

这次法庭调查两天之后，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五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一致通过决议：向将要召开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建议，同意华国锋辞去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职务。这真是一个莫大的讽刺：华国锋为了能坐上中央委员会主席的位子，投向元老派，除掉江青等人，谁知在江青等人受审的同时，他也接受了另一种“审判”；在江青等人还没有宣判的时候，就对他进行了“宣判”——失去了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两个职务。

（3）指控江青迫害上海文艺界人士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九日上午九时，特别法庭第一审判庭对指控江青迫害上海文艺界人士，以掩盖她的丑史的犯罪事实，进行法庭调查。

法庭调查首先提出江青通过张春桥要郑君里交出江青三十年代的信和照片问题。其次提出了赵丹和夫人黄宗英被抄家和受迫害的问题。第三是关于迫害三十年代的女佣人秦桂贞的问题。

这次法庭调查出庭出庭作证的人有：江腾蛟、黄晨（郑君里夫人）、吴法宪、秦桂贞等等。

这天的审判被认为是这几天来最成功的。既揭露了江青三十年代的“丑史”，又揭露了江青“迫害”当年的同事和了解自己的人“卑劣品质”。

（《秦城冷月》下册第 257-272 页）

（4）法庭调查江青诬陷一大批领导干部是叛徒特务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十二日上午，法庭调查江青诬陷一大批领导干部是叛徒特务。

第一件是江青要求康生送给她一份诬陷第八届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的名单。第二件是江青诬陷陆定一、胡乔木、周扬、田汉、廖沫沙等人是叛徒特务。出庭作证的人有廖沫沙。

江青对廖沫沙说：“我知道你是个叛徒，就是个特务。”

江青对法庭说：“你们为什么让这样的流氓和无赖跑到这里来作什么证？他就是叛徒，他的历史我最清楚，你们也是叛徒的同伙！”

审判长曾汉周说：“不允许你在这里辱骂证人。”

江青说：“我就是要讲话，廖沫沙是地地道道的阶级敌人，是在历史上投敌叛变的无耻特务！”

曾汉周下令：“将江青押出法庭。”

接着出庭作证的人还有王昆仑。

（《秦城冷月》下册第 289—305 页）

法庭继续调查江青诬陷一大批领导干部是叛徒特务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法庭继续调查江青诬陷一大批领导干部是叛徒特务。

还没有宣布调查开始，江青就提出了抗议。

“江华，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江青透过她的金属眼镜框盯着这位法庭庭长。

江华似乎吃了一惊，但一会儿之后又冷静下来。“可以，你问吧。”

“法庭是不是刑场？”江青说话就像律师开始盘问证人一样。“上次法警扭伤了我的胳膊肘，使我受了内伤，现在我的右手都抬不起来了。”她把她左胳膊缓缓地放在右臂上，法官们在椅子上坐立不安。“还有一件事，我们有约在先，江华你是知道的，我尊重法庭，可你们不让我说话，你们想妨碍我时就马上在法庭上叫人喝彩，作为对付我的武器。这就是你们对待我的方式。”

江青说：“党内有许多事只是你们这些人不知道罢了，你们清楚，在那个

年代，共产党做了哪些让你们抱怨的事。你们把什么都推到我身上。天啊，我好像是个创造奇迹、三头六臂的巨大人。我只是党的一个领导人。我是站在毛主席一边的！逮捕我，审判我，就是诋毁毛泽东主席！”当她讲到毛主席时，就有一位法官插进来阻止她。江青冷笑着说：“既然你们不让我讲话，为什么不在我的椅子上放尊泥菩萨来代替我呢？”江青投出一颗炸弹。“我要告诉你们一件事。”她对静下来的法庭宣布：“那天晚上毛主席给华国锋写‘你办事，我放心。’的话，”她环顾四周，她的眼镜成了法庭中照相机的焦点。“这不是毛主席给华国锋写的全部内容，至少还写六个字：‘有问题，找江青’。”结果，法庭上又是大乱。

（摘自《江青全传》（美国）R. 特里尔著）（《秦城冷月》下册第 321—322 页）

这次法庭调查提出江青诬陷王昆里通外国、诬陷孙瑞是特务、诬陷刘白羽是叛徒、诬陷陈荒煤叛变，还诬陷时传祥是工贼粪霸。还诬陷阿甲和林默涵是反革命。在江青的煽动下，煤炭工业部长张霖之遭批斗致惨死。

出庭作证的人有时传祥的儿子、阿甲。

（《秦城冷月》下册第 322—332 页）

（5）江青的辩护词

十二月二十四日上午，开始法庭辩论。

首先由公诉人江文发言，他说：“经过第一审判庭的六次法庭调查证实了本厅指挥被告人江青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阴谋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罪证是确凿的。其主要犯罪行为有……”。

接着江青发表辩护词。

她说：“我对他的意见，也就是刚才所讲的《起诉书》的那一套，整个地说，就是：颠倒是非，混淆黑白，歪曲、篡改历史，隐瞒捏造事实。你们说了我那么多罪名，没有一件能站得住脚。远的不说，那就更说不清了。就从一九六六年五月十六日以来，也就是中共中央通过重要的通知，发动文化大革命以来，到毛泽

东主席逝世，我没有什么自己的纲领，我所做的每一件事情，都是执行捍卫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指示和政策的，是执行毛主席为代表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你们逮捕审判我，这是丑化毛泽东主席。审判我就是丑化亿万人民，丑化亿万人民参加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你们审判我就会使‘文化大革命’中的‘红卫兵’和‘红小兵’抬不起头来。”“我是执行捍卫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我现在是为捍卫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尽我的所能。如果不承认，就是离开重大历史背景，隐瞒重大历史事件！”

她继续说：“我和毛主席结婚已经三十八年了，我怎么能够反对毛主席呢？当初华国锋抓我的时候就捏造了许多谣言，这些东西现在提都不提了。为什么？不敢见人嘛。你们捏造的这些东西和国民党当年对我的丑化和攻击有何不同？我和毛主席的感情是用历史来证明的。战争年代撤离延安的时候，留在前线追随毛主席的女同志唯有我一个，你们都躲到哪里去了？！”

她继续说：“你们的起诉书把林彪这个要杀死我的人，作为我这个所谓集团的成员，怎么能把谋害人的和被谋害的搞在一起？说以江青为首的搞这个阴谋活动？然后罗列一些种种莫须有的罪名强加于我，十足地暴露出你们的无耻和卑鄙。通篇的文字，绝大多数是造谣嘛。比如说，你们的材料里说我说过邓小平是汉奸，汉奸这个罪名要有事实呀，我没有材料说他是汉奸呀。我什么时候说过这句话来呢？没有，我从来就没有说过。就是又造谣嘛。不错，我和邓小平之间有斗争，我从来不否认这一点，但是我没有说的话怎么能承认呢？还有，我对时传祥这个人根本不认识，也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人，我怎么会说他是什么工贼呢？这一些事实就说明了，这个起诉书采用了没有的给我捏造，小事情给我夸大，别人的加在我头上。用这样的方法来制造了这起大大的冤案。你们开了这个头，好，后人就会群起而效之，你们将来也逃脱不了这样的下场。就是现在不会这样，将来也免不了这样，这是你们首先挑起来的。”

她继续说：“我同林彪是有你死我活的斗争的，我和这个卖国贼斗争的时候，你们还不知道在哪里呢！林彪和刘少奇一样，都是要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权

的，都是把亲手把他们提拔起来的毛泽东视为眼中钉、肉中刺，迫不及待地企图取而代之。我作为毛泽东的妻子和战友，为捍卫党的原则，和保卫毛主席的安全，我挺身而出是自然的。党中央授予我一定的领导权后，我始终就在这个权力的范围内进行我的工作，这怎么能说我是非法的呢？这样说，你们把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究竟置于何地？你们究竟还承认不承认九大和十大通过的政治报告和党中央的一系列的重要文件和毛泽东同志、周恩来同志的讲话和批示？你们根据什么，竟能得出结论说什么有的人是犯了错误，有的人是有意要推翻无产阶级政权？难道毛主席亲自发动，亿万人民积极参加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为了推翻什么阶级专政、夺取什么政权吗？这真是一个荒谬不堪的论点，是一个简直叫人难以置信的诬蔑和构陷。你们这样说，就等于把全国人民的意志都强奸了。我所干的这一切，邓小平、华国锋，包括你们现在在台上的绝大多数人都曾经异口同声地拥护过，参加过，你们又怎样解释你们当年的行为呢？”“毛主席早就对我说过，要警惕刘少奇、邓小平、陆定一、杨尚昆以及周扬、田汉、廖沫沙等人的翻案活动，他们肯定是要翻案的，这是一条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这一条预见，由于华国锋这个坏家伙和叛徒的出卖，你们暂时地得逞了。但是，有一点我要告诉你们，你们不要高兴得太早了。中国是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毛泽东思想熏陶的，人民是经过锻炼的，你们这些修正主义分子，人民将来是不会放过的，我也在这里要告诉你们……”。

她继续说：“林彪指使叶群和他们的小分队去抄郑君里、赵丹他们家的事情，我回顾了很久，这是林彪的罪恶和阴谋的一部分，郑君里和赵丹的死，我是在这里才听说的，你们把这些强加在我的头上，难道不是和林彪一样地对我的迫害吗？吴法宪那个王八蛋是他的走狗，他的话怎么能作为凭据呢？他早就对我和张春桥恨得咬牙切齿，这是人所共知的。我再在这里申明一遍，林彪和他的小分队对郑君里和赵丹以及对秦桂贞的事情，和我没有任何的关系，你们也拿不出像样的证据来。我倒是怀疑，你们已经和吴法宪这类人串通好了，有意要陷害我，不然，为什么你们至今不让我和郑君里家里的人好好地对质一下事情的经过。你们这样做，就是要造成一种效果，好像我江某人在三十年代干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情。现在你们把要说的话都说出来嘛，我究竟有什么样的把柄篡在你们手里呢？

没有，没有，根本没有。江某人在三十年代的所作所为是光明正大的。你们做出了林彪要做而没有做出来的事情，你们才是地地道道的林彪的同伙呢。其实，毛主席发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时候，就是把他们结合起来批的，只不过你们要把林彪的设想变成现实罢了。”

她继续说：“你们所说的那个所谓诬陷八届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的事情，简直是有史以来的奇谈怪论。文化大革命中，群众对各级机关和部门的领导人提了很多的问题，揭发出许多历史上的丑行，我作为中央文革小组的第一副组长，向康老要一个有问题的人的名单，就成了所谓的诬陷的证据。难道说，革命群众揭发的那些问题，都是我江某人炮制出来的吗？难道说庐山会议上对彭德怀等人的揭发材料，也是我江某人策划搞的吗？明明是党中央给他们定的案子，我看了材料给人们讲一讲，就成了我江某人的诬陷，这能说服历史和后人吗？我这里还只是说就算你们所说的材料是假的这个前提上，更何况党中央整理他的每份材料和定的案子都是正确的呢。照你们说来，文化大革命十年来，亿万人民群众参加的这场运动中，所有揭发出来的走资派和叛徒、特务以及一切牛鬼蛇神等等，统统都是假的，统统都是冤案、假案、错案，都是我江某人策划的，这可能吗？这岂不把你们的能力和才华都抹杀了吗？我江某人真要有这么大的本事，我怎么会坐到这个被告席上来呢？我这样一讲，可能人民群众就能看清事实了，你们这个特别法庭搞的这一切，就是一个有组织、有计划地精心制造出来的大冤案。你们所采取的手段，就是攻其一点不及其余，然后扩大范围，把我搞臭。天地良心，你们的良心哪里去了？我还是毛泽东的妻子，你们就敢于如此，可见王洪文为什么到了法庭，到了这个地方吓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她继续说：“刘少奇的叛徒材料，是他自己三次被捕坐监所写出来的，难道是我编造的吗？他是怎样出狱的，连延安整风的时候，你们现在的中央里的人都提出过怀疑，还有揭发，就是因为证据不够，毛主席没有把这个问题提到桌面上来，而且刘少奇还受到重用。直到这次文化大革命中红卫兵小将和革命派揭发出来他们大批这样的问题，才进一步引起了毛泽东主席和党中央的高度重视，这才经过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研究和批准，成立了中央专案组。这个专案组所有的中

央领导同志和中央文革小组都参加了，所有的材料都是集体审定和共同研究的，你们仅仅抓住我批准他们拘留了几个人的报告，就断定刘少奇的专案是我江某一个人制造出来的，是不是编造得太离奇了吧？是不是难以让历史和后人所接受呢？除非你们和当时的中央是木偶人，否则这一套就是荒谬的，站不脚的。”

江青的辩护词，讲了近两个小时。

于是，审判长宣布把江青带出法庭，休庭。此时已是上午十一时三十八分。

（《秦城冷月》下册第 335—348 页）

邓小平看了江青在法庭辩论时的发言后，气愤地对彭真说：“告诉特别检察厅的同志要准备一篇很好的发言，一条条地批驳这个娘们的诡辩，把她的画皮彻底地剥下来。这个家伙，我早就料定她会在法庭上表演这么一下子的。下次辩论的时候，她如果再继续攻击党的领导人，你们就采取措施，不能让她这样为所欲为。否则，就收不到我们审判的预期目的。”

彭真当即把这个指示通知了特别检察厅：“你们再不能允许江青在法庭上攻击党和国家的领导人，如果她要再讲，你们就押她出去或者采取当庭制止的措施。总之，不能允许她继续如此。”

江华立即做了相应的布置。

（《秦城冷月》下册第 351 页）

（6）江青的“最后的陈述”

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时，第一审判庭继续进行法庭辩论。

在庭长江华宣布开庭之后，检察员江文就江青二十四日上午的长篇辩护词，予以逐点批驳。

江文发言毕，审判长曾汉周问江青还有什么话要讲。

江青拿起了一叠纸，站起来宣读《我的一点看法》：

“项庄舞剑，意有沛公。投降叛变，授人以柄。要害问题，两个纲领：以阶级斗争为纲，纲举目张，继续革命；以三项指示为纲，以目混纲，修正反动。穷凶极恶，大现（显）原形。掩盖罪恶，画皮美容。树立威信，欺世盗名。标新

立异，妖言惑众。弥天大谎，隐瞒真情。偷天换日伎俩，上下其手劣行。张冠李戴强加。移花接木暗中。转移人民视线，栽赃嫁祸他人。推责盗誉缺公（无耻吹捧自己），妄图洗刷臭名；罗织诬陷中央文革，迫害灭口有关知情。只手难掩天下耳目，笑修正主义螳臂之辈（能）。推动世界的动力，乃是（我）人民大众（的）英雄……”

（叶永烈：《江青传》第 586 页）（《秦城冷月》下册第 380-381 页）

审判长曾汉周说：“被告人江青，你在法庭上继续攻击和诬蔑党和国家的领导人，现在不准你继续散布这些违反法庭审判规则的言论。本庭现在宣布法庭辩论结束。”

江青大声抗议道：“我就知道你们会来这么一手。你们就是害怕我讲话，就是不让我讲话，你们就是想法子不让我讲话……”

她的发言，遭到审判长多次按铃制止，她大声说道：“我就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

这时审判长向江青宣布：“现在，你还有最后陈述的权利。”

江青又继续作“最后的陈述”：“你们这个法庭根本就不敢把事情的真相讲清楚。华国锋和邓小平对我说的这些事情都有过赞扬的话。当初他们对刘少奇采取的是和我一样的态度。他们的一些表态和检查就在我的保险柜里，你们可以去拿嘛。为什么你们不敢把他们传过来对证。我要和华国锋对证。他就是新的证人，你们……”

审判长打断江青的话说：“法庭已经传唤了证人作证……”

江青打断审判长的话说：“你们完全是假的，为什么我要的证人你们不让出庭？什么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是骗人的！”

曾汉周：“法庭将追究你新的犯罪。”

江青说：“那就让我多长几个脑袋，割了算了嘛，我在这里……”

曾汉周打断江青的话，宣布：“现在我宣布，本次开庭全部结束，把被告人江青押出法庭！”

就在江青身后法警突然出现，将江青双臂反扭，连拉带推，押出了法庭。

一路上，江青不断地高呼口号：“革命无罪，造反有理！革命无罪，造反有理！……”

（叶永烈《江青传》）（《秦城冷月》下册第 381-382 页）

六、最后宣判

邓小平看了审判江青的电视录像以后，气愤地对彭真说：“你看这个白骨精多么的刁滑，到了这个地步还是如此顽固，可见不杀此人不足以平民愤！要不是考虑其他因素，非要她的脑袋不可。这个家伙太坏了，比武则天、西太后还要坏。毛主席就是坏在了她的手里。”

彭真说：“我们也是看在毛主席的面子上才有所顾忌，不然对她更不会这么客气。杀她痛快而且举国也不会有什么大的波动。但是，考虑其他方面我看还是慎重些好。”

邓小平说：“我和你的看法相同。在这个问题上，要有利于我们这个安定团结的局面，不要对我们的政权有什么不好的影响。”

（《秦城冷月》下册第 385 页）

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邓小平、胡耀邦、赵紫阳接见了江华、黄火青等人，征询他们对这次审判的量刑意见。

江华说：“要是论感情来说，我早就想把她处死了。但是，我还是主张在这个问题上要用现实的态度来对待这个问题。中国还有他们的势力，某种意义上讲，他们还是不能低估的。把他们留下来，有利于分化瓦解和判处这批残余分子。此外，从国际影响和涉及到后人的评价考虑上讲，感情用事也不利于法制的建设。”

邓小平说：“你们听到了没有？许多的人来信来电，说不杀江青难平人民之愤。”

胡耀邦说：“其他的人都好办，判多判少不会有大的反响，江青就不一样了……”

赵紫阳说：“在这个事情上，既要考虑各方面的意见，又要按照法律办事。”

紧接着特别法庭召开会议讨论量刑问题。当江华把邓小平的看法和中央的精神传达后，几乎大多数人都说：“如果不判江青和张春桥死刑，难服众人之心。这两个人都死有余辜，必须判死刑。”

也有人说：“我看还是轻些好，江青毕竟是有特殊的背景的。她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所犯的那种罪行，我们应该考虑，我们毕竟是历史唯物主义者，绝对不能用感情和一时的气愤来看待这个问题。把江青和张春桥养起来，对我们没有什么不好。不错，全国现在是一片杀声，但是我们分析一下，大多都是和江青有仇恨的一些人，也还有许多人主张刀下留人，还有人为她鸣冤叫屈的。其中有的人写信说：‘不审判，我们还以为江青犯了什么了不起的大罪，通过这次审判，我们才认识到：江青不愧为毛主席的夫人和战友，不愧为一个真正的共产党员。她在法庭上的气节和勇敢的斗争精神，深深地教育了后一代。’”

伍修权说：“这是‘四人帮’的残余分子的把戏，大可不必理他。我主张只判江青和张春桥死刑，其余的人可以适当放宽些。”

曾汉周说：“我看杀了她只有好处而没有坏处。江青一死，她的那些跟随者也就死了心了。别忘了，毛主席曾经说过：文化大革命是一场演习。也就是说，毛主席认为这样的浩劫还会再来多次。若干年后，江青这伙死党份子东山再起，我们就有可能落到她眼前的这个地步。”

“应该杀掉江青和张春桥，为死难的人报仇。法庭调查结束后，我碰到了王光美同志，她说：‘你们一定要为少奇同志报仇呀，少奇同志在阴间也会感激你们的。江青这个人可把我们害苦了，我从来没有见过像她这样的报复狂。’听了王光美同志如泣如诉的控诉，我自己都流泪了。”

“杀掉，杀掉，必须杀掉！有人给我老婆打来电话，说你们不把江青毙了，你们全家都不得好死。这可是个头疼的问题。”

在高层领导人中，因为他们在文化大革命中挨过整，有家庭的、个人的仇恨；特别是他们担心，如果这次不杀江青，今后可能再来一次文化大革命。因此，主张判死刑的人占了很大的一部分。这一点，在民革中央副主席屈武写给邓小平和共产党中央的信中说得也很清楚：“江青罪大恶极，死有余辜，如不处以死刑，

则：一、不能为死者伸冤；二、不能平民愤；三、使其余党存死灰复燃的幻想；四、使心有余悸的人担心将来变天。”

(《秦城冷月》下册第 390-397 页)

然而，在审判的过程中，许多国家的元首和政府首脑给中国政府打来电话或电报，呼吁中国不要判江青的死刑。

当赵紫阳夸夸其谈的介绍结束时，李光耀站起身来，慎重其事地对他的发言表示了感谢，他已代表新加坡极为小心奕奕而又全神贯注地听取了他的言论。

“我愿意告诉赵总理，全世界都关注着贵国审判江青、张春桥及其他政治犯的事件。”

“我们始终认为，这是我国自己的内部事务，外国的任何机构和组织都不应对我们的活动进行干涉。”

“我们从来不想干涉贵国的事务。”李光耀说：“我只是想提醒阁下，许多国际组织呼吁要援救江青，国际上曾有惯例，即对妇女一般不采取死刑。我们希望贵国政府在审判活动中考虑到这一点。”

赵紫阳笑了笑，很平静地说：“我们国家的审判是独立审判。我们已经有了自己的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对罪大恶极的江青反革命集团，我们将严格按照中国的法律来进行。”

对此，李光耀也是报之于淡淡的一笑。

(短暂的春秋 472)

许多世界妇女组织的代表到中国驻联合国机构门前，举行游行，呼吁全世界的妇女人士对营救江青给予关注：江青是中国著名的女政治活动家，也是世界著名领袖毛泽东的遗孀，她在中国的政治斗争中败北，由于她在国际上的影响和所起的作用，我们认为不能对她采取像一般的刑事犯罪案件那样判处死刑。保全江青的生命是维护妇女参政权利的一个组成部分……

世界一些维护人权的组织也发出各种信件，致函中国政府：我们要求中国领导人考虑世界上大多数政治活动家的意见，保全江青的生命这是中国政治走向文明走向进步的标志。在中国的文化大革命中，虽然一些卓越的政治家被剥夺了

生命，许多人在这场运动中丧生。但是，没有一件证据表明，是江青亲自下令处死他们的。实际上，那些人的死亡，和江青并没有直接性的关系。文化大革命中，毛泽东也没有对任何的反对派采取过杀人的判死刑的先例。如果现任当局对江青采取处死的刑罚，那将在中国开辟一个对政治家实行杀掉脑袋的先河，这对将来中国走向民主政治是十分的不利，我们希望中国领导人三思。

还有一些外国人高举“特赦江青”、“不要杀死江青”的牌子，到中国外交部和一些行政机构门前举行示威，递交有关信件，反对对江青和其他政治犯判处死刑……

《秦城冷月》下册第 415—416 页)

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上午，特别法庭审判大厅里灯光通明，座无虚席。法庭外，全副武装的警察和哨兵隔断了外界的通行，一切都显得格外森严、肃穆。

六十七岁的江青被押上来后，显示出一副永别的姿态。她看了看身旁的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几眼，想说什么没说出来。至于陈伯达、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江腾蛟，她则看也不看，摆出不屑一顾的神气，好象她耻于与他们为伍。

十名被告坐在他们的席位里，静听对他们的判决。

判决书由江华宣读：

“……本庭经过四十四次法庭调查和辩论，有四十九名证人和被害人出庭作证，对各种证据八百七十三件进行了审查。大量的物证、书证、鉴定结论、证人的证言以及被害人的陈述，充分证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所犯的上述罪行，事实清楚，证据确凿……”

江青冷笑着，把耳机戴在头上，歪着脑袋，闭着眼睛，静听对她的结论：

“被告人江青，以推翻人民政权为目的，为首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是反革命集团的主犯。江青诬陷迫害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一日，江青伙同康生密谋诬陷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和候补委员八十八人是‘叛徒’、‘特务’、‘里通外国分子’……被告人江青犯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八条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第九十二条阴谋颠覆政府罪、第一百零二条反革命宣传煽动罪，第一百三十八条诬告陷害罪，对国家和人民危

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本庭根据江青等十名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判处被告人江青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江青没等念到“缓期二年执行”等段落，她就振臂高呼：“革命无罪！造反有理！打倒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毛主席革命路线万岁……”

两名法警扭住江青，强行给她戴上了手铐，这时，她还要挣扎，大声抗议。审判长立即下令：“把死刑犯江青押下去！”

早已等候在江青身旁的两名女法警，冲过去将她的肩膀一架，连推带掇，一阵风般地将她押了下去。大厅里响起一片掌声和人们的议论声。

其他被告：张春桥也判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姚文元判有期徒刑；王洪文被判无期徒刑；邱会作被判十六年；那名企图杀害毛泽东等人的江腾蛟被判十八年。

于是，历时两个月零七天的公开审判如此结束了。

（《短暂的春秋》第 509—510 页）

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时，北京正义路一号特别法庭爆满。对十名主犯公开宣告判决，在这里进行。

开庭之后，由庭长江华宣读判决书。判决书很长，达一万六千多字，江华读完“集团罪”部分，然后由副庭长伍修权宣读十名主犯“个人罪”部分，再由江华接下去，直至全部读毕。

在“个人罪”这一部分，江青名列第一位。江华提高了声调，放慢了速度，每一个字都念得清清楚楚：

“判处被告人江青死刑……”

江青一听，不等江华把她的判决念完，就振臂高呼：

“打倒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

“决不承认反革命的法庭判决！”

“革命无罪，造反有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

随着伍修权的命令：“把死刑犯江青押下去！”两名身穿蓝色制服、腰佩手枪的法警，拖着江青，拉出了法庭。

江青还在高呼：

“我抗议你们的法西斯暴行！”

“打倒反革命政变政府……”

到了外边，法警一松手，江青跌倒在地上。

她还不断地高呼：

“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革命派是不会饶恕你们的！”

“打倒党内不肯悔改的走资派！”

“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万岁……”

(《秦城冷月》下册第 431—445 页)

此前，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五日，中央政治局通过决议，批准华国锋辞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的职务；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中国共产党十一届六中全会在北京举行，这一天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第二天，全会通过决议批准华国锋辞职并进行了中央主要领导成员的改选和增选。

2010 年 10 月 27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四册（4）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四章 十一届四、五中全会

第四节 华的五个干将被辞职

本节资料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四日，叶剑英在中共中央五届五中全会上，讨论成立中央书记处问题的发言：

我同意成立书记处的决议，也同意决议中提出的书记处的职权范围。虽然我觉得职权范围稍小了一点，但目前只能如此。

我认为，书记处在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处理中央日常工作，它的工作范围将来可以稍为扩大一些，而且应该扩大一些。

中央书记处，我考虑就是准备接中央的班的。书记处的特点之一就是比较年轻。老年人的今天，就是中年人的明天。因此他们要准备培养精干正派的年轻人接自己的班。

按照列宁的学说，党的领袖是一个集体，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的同志组成的。我们讲中央书记处接班，是接集体的班，而不是接哪一个人的班。这个问题，斯大林没有解决，他只看上一个马林科夫，但很快就被赫鲁晓夫篡了权。我们党“八大”以后成立的以邓小平同志为总书记的书记处发挥了很好的作用。但是“文化大革命”中搞了一个“中央文革”，把书记处冲掉了。我们党虽然在理论上提出了接班人的问题、接班问题考虑得少，而是侧重于个人的交班、接班。“九大”把林彪当接班人写进了党章，林彪摔死了，又提出王洪文当接班人。实践证明，这样做是失败的，这个教训我们要牢牢记取。

我们现在重新建立书记处，既是组织上拨乱反正，恢复我党的传统，又是适应新时期需要。中央书记处是培养锻炼党的高级干部的场所。通过处理中央日常工作的实践，书记处的成员就能够了解全面的情况，熟悉中央的工作方法和

工作作风，锻炼独立处理国家大事、应付事变的能力。将来进入政治局和中央常委的同志，先在书记处工作一段时间，就比较容易驾轻就熟。

书记处是党中央的书记处，不是中央政治局的书记处，也不是中央常委的书记处。书记处处于第一线，中央常委、政治局处于第二线。这样做，除了有利于解决接班人问题外，好处很多：（一）可以使中央政治局和常委同志集中精力，研究国际国内大事，更好地解决国内外的重大问题，使中央工作更加主动，更加有预见性。（二）中央领导同志能有更多时间、更多机会下去同地方接触……（三）便于中央科学分工，抽出一些领导同志到外国参观学习，把外国的经验当作一面镜子照照自己，更好地知己知彼，领导四化建设，在经济上、文化上较快地赶上和超过发达的国家……

要坚持集体领导的原则。党的领导是集体领导，不是个人领导。共产党不同于其他政党，从来就是依靠集体的智慧和经验，个人不过是集体的一员，个人的作用只有通过集体，才能得到正确的发挥。拿书记处来说，所有成员都是平等的关系，都只有一票，要互相支持，互相谅解，识大体、顾大局，和衷共济，同心同德。

重大问题应当由书记处这个集体，而不是个人或者少数几个人作出决定。任何时候，都不能夸大个人的作用，不能个人说了算。要看到，像我们这样一个执政的大党，即使是个天才，如果突出个人，独断专行，就一定要犯错误，给党的事业带来严重危害。在这方面，我们党是有惨痛教训的……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五日，中共中央关于为“习仲勋反党集团”平反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各部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一九六二年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上，康生指控小说《刘志丹》是反党文艺，为高岗翻案。会后，成立中央专案审查委员会对给小说《刘志丹》提过意见、提供过材料的习仲勋、贾拓夫、刘景范等同志进行了审查。他们在受审查和批判的过程中曾被说成是“习仲勋反党集团”，“习、贾、刘反党集团”。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由原中央专案审查小组第一办公室对他们继续进行审查，并

进一步株连了马文瑞等同志。原“中专一办”于一九七五年、一九七七年和一九七八年对习仲勋、贾拓夫、刘景范同志分别作了结论，说习仲勋同志“反党的错误是严重的”，贾拓夫同志是“反党分子”，刘景范同志“犯有反党性质的错误”。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央组织部对这一历史遗留案件进行了复查。中央已于一九七九年八月批转了中央组织部关于为小说《刘志丹》平反的报告，并于一九七九年六月批复同意中央组织部关于贾拓夫同志的复查报告，一九八〇年二月批复同意中央组织部关于习仲勋、刘景范同志的复查报告。上述报告说明，习仲勋、贾拓夫、刘景范同志都不存在所谓反党问题，他们之间是工作关系和同志关系，所谓“习仲勋反党集团”，纯属不实之词。这三位同志自一九六二年以来长期受批判、审查，文化大革命运动中被关押多年，是康生等人蓄意制造的一起冤案。

习仲勋、贾拓夫、刘景范同志参加革命几十年来，为党为人民作了大量的工作，对革命是有贡献的。强加给他们的反党罪名应予推倒，彻底平反，恢复名誉。一九六二年以后审查他们所形成的一切诬蔑不实的结论意见和材料，应予否定。对因所谓“习仲勋反党集团”问题受到株连迫害的干部和群众，均应予以平反，恢复名誉。

中共 中 央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九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关于批准汪东兴、纪登奎、吴德、陈锡联四位同志请求辞职的决定

鉴于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汪东兴、纪登奎、吴德、陈锡联四位同志所犯错误的严重性，以及所造成的恶劣后果，全会根据党内外广大干部和群众的要求，批准他们提出的辞职请求，决定免去汪东兴同志的党中央委员会副主席、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政治局委员、中央军事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央党校第一副校长的职务；免去纪登奎、陈锡联二位同志的政治局委员的职务；免去吴德同志的政治局委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共党组副书记的职务。纪登奎、陈锡联二位同志担任的国务院副总理的职务，吴德同志担任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的职务，将遵照宪法规定的程序，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予以免除。由于这四位同志在文化大革命以前的长

期间中对党和人民不同程度地做过有益的工作，他们所犯错误的严重程度和现在对错误的认识程度也有所不同，全会决定，根据党的全面地、历史地看待干部的原则，由中央在全会以后按照他们所犯错误的严重程度和他们对待所犯错误的态度，酌情考虑他们的工作问题。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九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五日公布)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将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在新的历史时期，必须认真维护党规党法，切实搞好党风，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在全党和全国范围内造成一个既有民主又有集中，既有自由又有纪律，既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又有统一意志、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只有这样，才能充分发挥广大党员的革命热情和工作积极性，团结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胜利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伟大任务。

我们党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特别是经过延安整风运动和党的第七次代表大会，全面总结了处理党内关系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逐步形成了以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党员和领导密切联系群众、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坚持民主集中制为主要内容的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全党同志遵循这些准则，空前团结，步调一致，取得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胜利。

全国解放以后，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广大党员基本上坚持了党的好传统好作风。但是，由于革命斗争胜利和党在全国处于执政党地位而在一部分同志中产生的骄傲自满情绪，由于党和国家的民主集中制不够健全，由于封建阶级和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党内脱离实际、脱离群众、主观主义、官僚主义、独断专行、特权思想等不良倾向有所发展，同时在党内斗争的指导上发生了一些缺点和错误，党内正常的政治生活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损害。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林彪、“四人帮”出于篡党夺权的需要，利用当时党所犯的严重错误，大搞封建法西斯主义、无政府主义和派性分裂活动，肆意践踏党规党法，取消党的领导，使党的组织，党员的党性观念，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都遭到了极其严重的破坏。粉碎“四人帮”以来，党中央大力整顿党风党纪，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已经有所恢复。但是，治愈林彪、“四人帮”给党造成的创伤，还需要进行广泛深入的教

育和艰巨复杂的斗争。为了全面恢复和进一步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健全党的民主生活，维护党的集中统一，增强党的团结，巩固党的组织和纪律，提高党的战斗力，中央根据目前党的状况，向全党重申党内政治生活的下列准则。

一、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

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是党内政治生活准则中最根本的一条。党中央所提出的政治路线，其基本内容是，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同心同德，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1〕。这是一条反映全国人民最高利益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全党同志必须坚决贯彻执行。

思想路线是党制定和执行政治路线的基础。党的思想路线要求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党一贯倡导的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其根本点就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林彪、“四人帮”长期歪曲、篡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违反它的精神实质，离开实践标准，把毛泽东同志所说的每句话都当作真理，都当作法律和教条，严重地束缚了人们的思想。所以必须强调破除迷信，解放思想，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认真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只有这样，才能发展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才是真正捍卫和高举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

坚持正确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必须反对两种错误的思想倾向。

一是要反对思想僵化，反对一切从本本出发。那种本本上有的不许改，本本上没有的不许说、不许做的思想，是一种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是执行党的政治路线的巨大障碍。我们看形势、想问题、办事情，一定要从客观实际出发，一定要把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同当前的国内外形势发展结合起来；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一定要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本地区、本单位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进行实事求是的研究，以解决当前革命斗争和现代化建设过程中的各种理论和实际问题。

二是要反对和批判否定社会主义道路，否定无产阶级专政，否定党的领导，

否定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错误观点和修正主义思潮。社会主义是中国走向繁荣富强的唯一正确的道路；无产阶级专政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胜利的保障；党是领导全国人民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核心力量；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指导我们进行革命和建设的理论基础。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斗争中，必须始终坚持这四项基本原则。

党的各级组织、各部门、每一个共产党员，都要自觉地、坚定不移地执行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对党的路线和党的领导采取对抗、消极抵制或阳奉阴违的两面派态度，是党的纪律所不容许的。

二、坚持集体领导，反对个人专断

集体领导是党的领导的最高原则之一。从中央到基层的各级党的委员会，都要按照这一原则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是涉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大事，重大工作任务的部署，干部的重要任免、调动和处理，群众利益方面的重要问题，以及上级领导机关规定应由党委集体决定的问题，应该根据情况分别提交党的委员会、常委会或书记处、党组集体讨论决定，而不得由个人专断。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许用其他形式的组织取代党委会及其常委会的领导。党委成立的研究处理任何专题的组织，必须在党委领导之下进行工作，不得代替党委，更不得凌驾于党委之上。

在党委会内，决定问题要严格遵守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书记和委员不是上下级关系，书记是党的委员会中平等的一员。书记或第一书记要善于集中大家的意见，不允许搞“一言堂”、家长制。

各个领导成员之间，要互相支持、互相谅解、善于合作。大家都要自觉地维护党委集体领导的威信。在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时候，既要坚持原则，又要与人为善。

党委会讨论重大问题，要让大家畅所欲言，各抒己见。讨论中发生了分歧，既要认真考虑少数人的意见，又不可议而不决，耽误工作。

坚持集体领导，并不是降低和否定个人的作用，集体领导必须和个人分工

负责相结合。要明确地规定每个领导成员所负的具体责任，做到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专责，不要事无巨细统统拿到党委会上讨论。

在分工负责中，书记或第一书记担负着组织党委的活动和处理日常工作的主要责任。不应借口集体领导而降低和抹煞书记或第一书记在党委会中的重要作用。

要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原则，正确认识和处理领袖、政党、阶级和群众的关系。对领导人的宣传要实事求是，禁止无原则的歌功颂德。不许用剥削阶级的阿谀之词称颂无产阶级的领导人，不许歪曲历史和捏造事实来宣扬领导人的功绩。禁止给领导人祝寿、送礼、发致敬函电。对活着的人不许设纪念馆，对已故的领袖们不应多设纪念馆。禁止用党的领导人的名字作街名、地名、企业和学校的名字。除外事活动外，禁止在领导人外出时组织迎送，张贴标语，敲锣打鼓，举行宴会。

三、维护党的集中统一，严格遵守党的纪律

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林彪、“四人帮”搞极左路线和无政府主义，既破坏了民主，又破坏了集中；既破坏了自由，又破坏了纪律。这种无政府主义流毒，至今没有肃清。因此，必须严肃地重申“个人服从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的原则。每个党员要把维护党的集中统一，严格遵守党的纪律，作为自己言论和行动的准则。

每个共产党员特别是各级党委的成员，都必须坚决执行党委的决定。如果有不同意见，可以保留，或者向上一级党委提出声明，但在上级或本级党委改变决定以前，除了执行决定会立即引起严重后果的非常紧急的情况之外，必须无条件地执行原来的决定。

必须反对和防止分散主义。全党服从中央，是维护党的集中统一的首要条件，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根本保证。任何部门、任何下级组织和党员，对党的决定采取各行其是、各自为政的态度，合意的就执行，不合意的就不执行，公开地或者变相地进行抵制，以至擅自推翻，都是严重违反党纪的行为。

对于关系党和国家的根本利益和全局的重大政治性的理论和政策问题，有

不同看法，可以在党内适当的场合进行讨论。但是，在什么时候、用什么方式在报刊上进行讨论，应由中央决定。党的报刊必须无条件地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政治观点。对于中央已经作出决定的这种有重大政治性的理论和政策问题，党员如有意见，可以经过一定的组织程序提出，但是绝对不允许在报刊、广播的公开宣传中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反的言论；也不得在群众中散布与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相反的意见。这是党的纪律。

每个共产党员和党的干部，都必须按照党的利益高于一切的原则来处理个人问题，自觉地服从党组织对自己工作的分配、调动和安排。如果认为对自己的工作分配不适当，可以提出意见，但经过党组织考虑作出最后决定时，必须服从。

每个党员都必须严守党和国家的机密，并同泄漏党和国家机密的现象作坚决的斗争。一切党员看文件，听传达，参加党的会议，都要严格遵守保密纪律，严禁把党的秘密泄漏给家属、亲友和其他不应该知道这种秘密的人。必须注意内外有别，凡属党内不许对外公开的事情，不准向党外传布。

共产党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必须成为遵守国家法律，遵守劳动纪律、工作纪律，遵守共产主义道德的模范。

共产党员无论何时何事，必须顾全党的、国家的和人民的大局，并且用这种顾全大局的精神教育群众。这是共产党员革命觉悟的重要表现，也是巩固全国安定团结的重要保证。少数人闹事，党员必须按照党的政策向他们进行宣传解释，慎重处理，使事态平息；对他们提出的某些合理要求，要说服和帮助他们通过正常的途径解决。共产党员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怂恿、支持和参加闹事。

四、坚持党性，根绝派性

党是无产阶级的先进分子所组成的统一的战斗的集体，必须坚持党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原则基础上的团结，反对破坏党的团结统一的任何形式的派性和派别活动。

在党内组织秘密集团是分裂党和颠覆党的犯罪行为。共产党员绝对不允许参加反对党的秘密组织和秘密活动。各级党的组织和每个共产党员，都要从林彪、“四人帮”煽动派性，组织秘密集团，阴谋篡党夺权的反革命事件中吸取教训，

提高警惕，坚决防止这类事件的重演。

派性同无产阶级的党性是根本不相容的。搞小派别，结帮营私，是剥削阶级极端个人主义和无政府主义的表现，是封建阶级和小生产者的行帮思想在党内的反映。

一部分党员如果背着党有组织地进行与党的路线、决议相背离的活动，就是派性活动。进行派性活动，必然会阻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破坏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如果不加以坚决制止而任其发展，就会导致党的分裂。

目前党内虽然已经不存在公开的派别集团，但有些受林彪、“四人帮”影响较深的干部和党员仍然有派性，甚至仍在进行派性活动；在一些地区、部门和单位，“明无山头暗有礁”，派性的“幽灵”不散，派性分子经常抵制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决议的执行。

各级党组织和每个共产党员一定要坚持党性，为根绝派性进行不懈的斗争。对于坚持派性屡教不改的人，一定要给予严肃的纪律处分。不应该让这样的人进领导班子，已在领导岗位上的一定要撤下来。

党的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在处理党内关系方面要实行“五湖四海”的原则，这就是说，要团结一切忠实于党的利益的同志，团结大多数。共产党员一定要有共产主义者的伟大胸襟，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在处理同志的关系上，只问他是否坚决执行党的路线，遵守党的纪律，不应因为私怨而耿耿于怀，排挤打击，不应由于亲疏而有不同的对待。绝对禁止搞宗派活动，搞小圈子；不允许拉拢一部分人，排斥一部分人；抬一部分人，压一部分人。不要纠缠历史旧账。

在党和群众的关系上，同样要防止和反对宗派主义倾向。共产党员在人民群众中是少数，必须把亿万群众团结在党的周围，同心同德地为实现四化而奋斗。共产党员必须在群众中起模范作用，吃苦在前，享受在后，满腔热情地团结非党同志一道工作。

在干部工作中要坚持正派的公道的作风，坚持任人唯贤，反对任人唯亲。严禁以派性划线，严禁利用职权在党内拉私人关系，培植私人势力。共产党员应该忠于党的组织和党的原则，不应该效忠于某个人。任何人不得把党的干部当做私有财产，不得把上下级关系变成人身依附关系。

五、要讲真话，言行一致

忠于党和人民的事业，说老实话，做老实事，当老实人，光明磊落，表里如一，是共产党人应有的品质。全党同志一定要努力肃清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造成的假话盛行的歪风邪气，恢复和发扬党一贯倡导的讲真话，不讲假话，言行一致的优良作风。

共产党员要忠诚坦白，对党组织不隐瞒自己的错误和自己的思想、观点。对人对事要开诚布公，有什么意见，有什么批评，摆在桌面上。不要会上不说，会下乱说；不要当面一套，背后一套；不要口是心非，阳奉阴违。

要坚决反对拉拉扯扯，吹吹拍拍，看领导眼色说话办事，拿原则做交易，投机钻营，向党伸手要名誉地位的官僚政客作风和市侩行为。

共产党员无论何时何地、对人对己都要尊重事实，按照事物的本来面貌如实地向党反映情况。不可看领导需要什么就提供什么，报喜不报忧，更不许可弄虚作假，骗取信任、荣誉和奖励。不准以任何理由和任何名义纵容、暗示、诱使、命令或强迫下级说假话。

凡是弄虚作假给党的利益造成重大损失的；凡是说假话骗取了荣誉地位的；凡是用说假话来掩饰严重过失或达到其他个人目的的；凡是纵容或诱迫下级说假话的，都必须绳以党纪。对于那些不怕打击报复，敢于为保卫党的人民的利益说真话的人，应该给以表扬。

各级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做实事求是的模范。在工作中，各种不同意见都要听，成绩、缺点都要了解。要鼓励下级同志讲心里话，反映真实情况。要努力造成和保持让人当面提意见包括尖锐意见而进行从容讨论的气氛。

六、发扬党内民主，正确对待不同意见

发扬党内民主，首先要允许党员发表不同的意见，对问题进行充分的讨论，真正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只要不反对党的基本政治立场，不搞阴谋诡计，不在群众中进行派性分裂活动，不在群众中散布违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论，不泄漏党和国家的秘密，由于认识错误而讲错了话或者写了有错误的文章，

不得认为是违反了党纪而给予处分。要严格实行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的“三不主义”。所谓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就是禁止任意夸大一个人的错误，罗织成为罪状，并给予政治上、组织上的打击甚至迫害。

要纠正一部分领导干部中缺乏民主精神，听不得批评意见，甚至压制批评的家长作风。对于任何党员提出的批评和意见，只要是正确的，都应该采纳和接受。如果确有错误，只能实事求是地指出来，不允许追查所谓动机和背景。

必须注意区别：反对某个同志的某个意见，不等于反对这个同志，反对某个领导机关的某个同志，不等于反对这个组织，不等于反领导，更不等于反党。

领导干部利用职权对同志挟嫌报复、打击陷害，用“穿小鞋”、“装材料”的办法和任意加上“反党”、“反领导”、“恶毒攻击”、“犯路线错误”等罪名整人，是违反党内民主制度和违反革命道德品质的行为。对敢于坚持真理的同志妄加反革命的罪名，乱用专政手段，进行残酷迫害，这是严重违法的罪行，必须受到党纪国法的严惩。

党内在思想上理论上有不同认识、有争论是正常的。对待思想上理论上的是非，只能采取摆事实、讲道理、民主讨论的办法求得解决，决不能采取压服的办法。有些思想理论是非一时解决不了的，除了具有重大政治性的和迫切现实性的问题以外，不要匆忙作结论，留待以后进一步研究和经过实践来解决。

把思想认识问题任意扣上“砍旗”、“毒草”、“资产阶级”、“修正主义”种种政治帽子，任意说成是敌我性质的政治问题，不仅破坏党内正常的政治生活，造成思想僵化，而且易于被反党野心家所利用，破坏社会主义国家的民主秩序。这种做法必须制止。

七、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

各级党组织必须切实保障党员的各项权利。侵犯党员权利的行为，是严重违反党纪的。

党员有权在党的会议上和党的报刊上参加关于党的政策的制定和实施问题的讨论，有权在党的会议上对党的任何组织和个人提出批评。党员对党的方针、政策、决议有不同意见，可以在党的会议上提出，也可以向各级党组织直至中央

作口头或书面的报告。党组织应当欢迎党员群众的批评和建议，并且鼓励党员为了推进社会主义事业提出创造性的见解和主张。

对于犯了严重错误拒不改正或不称职的干部，党员有权建议罢免或调换。

党员对党组织关于他本人或其他人的处理，有权在党的会议上、或向上级组织直至中央提出声明、申诉、控告和辩护。党组织对党员的声明、申诉、控告和辩护必须及时处理或转递，不得扣压，承办单位不得推诿。申诉和控告信不许转给被控告人处理。不许对申诉人或控告人进行打击报复。控告人和被控告人都不允许诬陷他人，对诬陷他人者，要按党纪国法严肃处理。

党组织对党员的鉴定、结论和处分决定，必须同本人见面。在通过处分决定的时候，如无特殊情况，应通知本人出席会议。党组织要认真听取和考虑本人的意见。如本人有不同的意见，应将组织决定和本人意见一并报上级党组织审定。

八、选举要充分体现选举人的意志

党内真正实行民主选举，才有可能建立起在党员和群众中有威信的强有力的领导班子。

各级党组织应按照党章规定，定期召开党员大会和代表大会。党的各级委员会要按期改选。每届代表和委员，应有一定数量的更新。选举要充分发扬民主，真正体现选举人的意志，候选人名单要由党员或代表通过充分酝酿讨论提出。选举应实行候选人多于应选人的差额选举办法，或者先采用差额选举办法产生候选人作为预选，然后进行正式选举。党员数量少的单位，可不实行差额选举或实行预选。候选人的基本情况要向选举人介绍清楚。选举一律用无记名投票。

选举人要注意把那些坚决拥护和执行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大公无私，严守法纪，坚持党性，有强烈的革命事业心和政治责任心，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的干部选进领导班子。还要特别注意选举符合上述条件的中青年干部。不得规定必须选举符合上述条件的中青年干部。

不得规定必须选举或不选举某个人。个别有特殊情况的人，需要由组织上推荐选入的，也必须确实取得多数选举人的同意。要坚决反对和防止侵犯党员选举权利，使选举流于形式，妨碍选举人体现自己意志的现象。

在各级党的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上级党委可以根据工作需要，任免、调动下级党委的负责人。

凡是需要整顿，暂不具备民主选举条件的单位，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可暂缓举行选举，其领导人由上级指派。

九、同错误倾向和坏人坏事作斗争

为了端正党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树立良好的社会风尚，团结全体人民同心同德搞好四化，必须同错误倾向和坏人坏事作斗争。

各级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率领党员和群众，坚决揭露和打击反革命分子、贪污盗窃分子、刑事犯罪分子和严重违法乱纪分子。

对于派性、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和官僚主义、特殊化等错误倾向，要进行严肃的批评和斗争。

对社会上的歪风邪气、错误的和反动的思潮，必须进行批判和斗争。

对于错误倾向和坏人坏事，采取明哲保身的自由主义态度，不制止，不争辩、不斗争，躲闪回避，就是放弃了共产党员的战斗责任，就是缺乏党性的表现。

共产党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在同错误倾向和坏人坏事作斗争中，要有大无畏的革命精神，敢于挺身而出，不怕得罪人，不怕撕破脸皮，不怕受到打击迫害。只有这样，才能使错误倾向得到克服和纠正，使犯错误的人得到挽救，使坏人受到应有的制裁。

十、正确对待犯错误的同志

在党内斗争中，对犯错误的同志，采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达到既弄清思想、又团结同志的目的，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对于一切犯错误的同志，要历史地全面地评价他们的功过是非，不要一犯错误就全盘否定；也不要纠缠历史上发生过而已经查清的问题和历史上犯过而已经纠正了的错误。要在弄清事实的基础上，具体分析他们所犯错误的性质和程度，以热情的同志式的态度，帮助他们认识犯错误的原因，指出改正的办法，启

发他们做必要的检查。要相信犯错误的同志大多数是可以改正的，要给他们改正错误、继续为党工作的条件。

在分析一个同志所犯错误的时候，首先必须严格分清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不可把工作中的一般错误或思想认识上的错误说成是政治错误，不可把一般的政治错误说成是路线错误，也不可把犯了路线错误、但仍属于党内斗争性质的问题，同属于企图颠覆党、颠覆社会主义国家的反革命性质的问题混淆起来。企图颠覆党、颠覆社会主义国家的阴谋家、野心家、反革命两面派，同党和人民的矛盾属于敌我矛

盾。这种人是极少数。要把跟着上级或主要领导人犯了路线错误的人，同参与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人加以区别。

党内斗争，不许实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对犯错误的同志进行批评是完全必要的，但是不可采取一哄而起的围攻、不让本人辩解、也不让其他同志发表不同意见的“斗争会”方式，因为这种方式实际上是以势压人，而不是以理服人。党内不准用超越党的纪律或违犯国家法律的手段对待党员。要绝对禁止采用林彪、“四人帮”的封建法西斯手段解决党内问题。严禁所谓揪斗，严禁人身侮辱和人身迫害，严禁诱供逼供。对人的处理应十分慎重。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一时分不清的，先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凡涉及定敌我矛盾、开除党籍、提交司法机关处理的，更要慎重。任何情况下都不允许株连无辜的家属和亲友。

建国以来的冤案、假案、错案，不管是哪一级组织、哪一个领导人定的和批的，都要实事求是地纠正过来，一切不实之词必须推倒。

犯了错误的同志，应该诚恳地接受党组织和同志们的批评教育和纪律处分。要吸取教训，认真改正，更好地为党工作。对于确实犯有严重错误、拒不承认而又坚持无理取闹的人，要加重处分。

十一、接受党和群众的监督，不准搞特权

各级领导干部都是人民的公仆，只有勤勤恳恳为人民服务的义务，没有在政治上、生活上搞特殊化的权利。按照工作需要，对领导人提供某些合理的便利条件并保证他们的安全是必要的，但绝不允许违反制度搞特殊化。

在我们的国家中，人们只有分工的不同，没有尊卑贵贱的分别。谁也不是低人一等的奴隶或高人一等的贵族。那种认为自己的权力可以不受任何限制的思想，就是腐朽的封建特权思想，这种思想必须受到批判和纠正。共产党员和干部应该把谋求特权和私利看成是极大的耻辱。

必须坚持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在党纪国法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党内决不容许有不受党纪国法约束或凌驾于党组织之上的特殊党员。决不允许共产党员利用职权谋取私利。

任何领导干部都不允许超越党组织所赋予自己的权限，侵犯集体的权限和别人的权限。所有的党员都是平等的同志和战友，党的领导干部要以平等的态度待人，不能以为自己讲的话不管正确与否，别人都得服从，更不能摆官架子，动辄训人、骂人。由于上级领导人员的缺点和错误，使下级的工作出了问题，上级要主动给下级承担责任，首先作自我批评。

各级领导干部必须保持和发扬我党艰苦奋斗，与群众同甘共苦的光荣传统。要坚决克服一部分领导干部中为自己和家属谋求特殊待遇的恶劣倾向。禁止领导人违反财经纪律，任意批钱批物。禁止利用职权为家属亲友在升学、转学、晋级、就业、出国等方面谋求特殊照顾。禁止违反规定动用公款请客送礼。禁止违反规定动用公款为领导人修建个人住宅。禁止公私不分，假公济私，用各种借口或巧立名目侵占、挥霍国家和集体的财物。

党的各级领导人员必须自觉地严格遵守关于生活待遇的规定，同时加强对子女的教育。如果违反了有关规定，经过批评教育仍不改正的，必须给予党的纪律处分。

任何领导干部，不得违反党的干部标准和组织原则，将自己的亲属提拔到领导岗位上来；不得让他们超越职权干预党和国家的工作；不应把他们安排在身边的要害岗位上。

为了保持党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防止党的领导干部和党员由人民的公仆变成骑在人民头上的老爷，必须采取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党内和党外相结合的方法，加强党组织和群众对党的领导干部和党员的监督。要监督他们是不是认真学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是不是遵守党纪国法，是不是坚持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是不是搞特权，是不是在生产、工作、学习和对

敌斗争中起模范作用，是不是密切联系群众和为人民谋利益。要表扬那些觉悟高、党性强、表现好的同志，批评教育表现差的同志。

要在充分走群众路线的基础上，建立和完善对干部的考试、考核、奖惩，轮换、退休、罢免等一套制度。通过实行这些制度，真正做到功过分明，赏罚分明，鼓励先进，激励后进。

各级领导干部要定期听取所在单位的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和评论。各级党组织要重视群众来信来访中对领导干部、党员的批评和意见。党组织要将党员和群众的评论、批评和意见经核实后报送上级党委，作为考核干部的一个重要依据。

每个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一个组织，参加组织生活。各级党委或常委都应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交流思想，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十二、努力学习，做到又红又专

四个现代化建设的艰巨任务，需要培养和造就一支宏大的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具有专业知识的干部队伍，同时要把适合于这个要求的中年和青年干部（包括党员和非党员）大胆地提拔到领导岗位上来，让他们在工作中发挥长处，弥补短处。这是摆在全党面前一项迫切、重大的政治任务。

共产党员必须成为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先锋战士，努力做到又红又专。“红”就是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专”就是学习和掌握现代化建设的专业知识，成为本职工作的内行和能手。专不等于红，但红必须专。一个共产党员不认真学习专业知识，在本职工作上长期当外行，不能对四化建设做出真正的贡献，他的所谓政治觉悟和先进性就是空谈。

为了改善和加强党对现代化建设的领导，必须大大提高全体党员的文化、科学技术和业务水平。每个共产党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以高度的革命进取精神，顽强刻苦地学习和掌握专业知识，必须成为本职工作的内行。干那一行就必须精通那一行。满足于一般化的领导，甚至长期安于当外行，不学无术，违反客观规律，搞瞎指挥，必然会给现代化建设带来严重损害。这样的人，经过批评教育，仍然不能改正的，要从领导岗位上撤换下来。

每个共产党员都必须以无产阶级先锋战士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努力学

习和领会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不断提高觉悟程度和进行现代化建设的本领，以求对四化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某些党员和领导干部，革命意志衰退，不努力学习，不积极工作，不能在生产、工作、学习以及对敌斗争中起先锋模范作用，他们的行为不符合共产党员的光荣称号，损害了党在群众中的威信。对于这样的同志，必须进行严肃的教育和批评。经过长期教育不能改正的，不具备或者丧失了共产党员条件的人，应该劝其退党。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是党的重要法规，全体党员要认真学习，自觉遵守，要对照“准则”的规定，认真检查自己的工作和作风。党的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带头执行。任何党员如果有违反本准则的行为，要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必须按照党的纪律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党籍。

各级党委和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要定期检查本准则的执行情况，由纪律检查委员会向党的代表大会或党的委员会提出报告。

全党同志一定要振奋革命精神，彻底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排除各种干扰和阻力，把维护党规党法，切实搞好党风这件关系到四个现代化的成败，关系到党和国家前途和命运的大事做好，使我们党成为更加团结一致，更加朝气蓬勃，更加具有战斗力的无产阶级先锋队组织。

[1] 党的政治路线的正式表述，以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将要通过的党章总纲为准。

一九八零年三月十九日，邓小平与胡耀邦、胡乔木、邓力群谈起草《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我看了起草小组的提纲，感到铺得太宽了。要避免叙述性的写法，要写得集中一些。对重要问题要加以论断，论断性的语言要多些，当然要准确。

中心的意思应该是三条。

第一，确立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这是最核心的一条。不仅今天，而且今后，我们都要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十一届五中全会为刘少奇同志平反的决定传达下去以后，一部分人中间思想相当混乱。有的反对给刘少奇同志平反，认为这样做违反了毛泽东思想；有的则认为，既然给刘少

奇同志平反，就说明毛泽东思想错了。这两种看法都是不对的。必须澄清这些混乱思想。对毛泽东同志、毛泽东思想的评价问题，国际上很关心，左派党很关心，许多朋友也在看我们怎么说。

要写毛泽东思想的历史，毛泽东思想形成的过程。延安时期那一段，可以说是毛泽东思想比较完整地形成起来的一段。毛泽东思想中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包括党的建设的理论和处理党内关系的原则，在延安整风前后，都比较完整地形成了。六届七中全会通过的若干历史问题决议，主要是批判三次“左”倾路线，对照着讲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正确路线，没有专门讲毛泽东思想的全部内容。现在这一次，要正确地评价毛泽东思想，科学地确立毛泽东思想的指导地位，就要把毛泽东思想的主要内容，特别是今后还要继续贯彻执行的内容，用比较概括的语言写出来。“文化大革命”的十年，毛泽东同志是犯了错误的。在讲到毛泽东同志、毛泽东思想的时候，要对这一时期的错误进行实事求是的分析。

第二，对建国三十年来历史上的大事，哪些是正确的，哪些是错误的，要进行实事求是的分析，包括一些负责同志的功过是非，要做出公正的评价。

第三，通过这个决议对过去的事情做个基本的总结。还是过去的话，这个总结宜粗不宜细。总结过去是为了引导大家团结一致向前看。争取在决议通过以后，党内、人民中间思想得到明确，认识得到一致，历史上重大问题的议论到此基本结束。当然，议论过去，将来也难以完全避免，但只是在讨论当前工作的时候，联系着谈谈过去有关的事情。现在要一心一意搞四化，团结一致向前看。做到这点不那么容易。决议要力求做好，能使大家的认识一致，不再发生大的分歧。这样，即使谈到历史，大家也会觉得没有什么不同意见可说了，要说也只是谈谈对决议内容、对过去经验教训的体会。

总的要求，或者说总的原则、总的指导思想，就是这么三条。其中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的，还是第一条。

过去常说十次路线斗争，现在应该怎么看？

彭德怀同志那一次不能算了。刘少奇同志这一次也不能算了。这就减去了两次。林彪、江青是反革命集团。陈独秀，还有瞿秋白同志、李立三同志这三个人，不是搞阴谋诡计的。罗章龙一向搞鬼，原来在铁路总工会的时候就搞鬼，后来另立中央，分裂党。张国焘是搞阴谋诡计的。高岗是搞阴谋诡计的。林彪、江

青更不用说了。

揭露高饶的问题没有错。至于是不是叫路线斗争，还可以研究。这个事情，我知道得很清楚。毛泽东同志在一九五三年底提出中央分一线、二线之后，高岗活动得非常积极。他首先得到林彪的支持，才敢于放手这么搞。那时东北是他自己，中南是林彪，华东是饶漱石。对西南，他用拉拢的办法，正式和我谈判，说刘少奇同志不成熟，要争取我和他一起拱倒刘少奇同志。我明确表示态度，说刘少奇同志在党内的地位是历史形成的，从总的方面讲，刘少奇同志是好的，改变这样一种历史形成的地位不适当。高岗也找陈云同志谈判，他说：搞几个副主席，你一个，我一个。这样一来，陈云同志和我才觉得问题严重，立即向毛泽东同志反映，引起他的注意。高岗想把少奇同志推倒，采取搞交易，搞阴谋诡计的办法，是很不正常的。所以反对高岗的斗争还要肯定。高饶问题的处理比较宽。当时没有伤害什么人，还有意识地保护了一批干部。总之，高饶问题不揭露、不处理是不行的。现在看，处理得也是正确的。但是，高岗究竟拿出了一条什么路线？我看，确实没有什么路线。所以，究竟叫不叫路线斗争，也难说。你们再斟酌一下。

一九五七年反右派斗争还是要肯定。三大改造完成以后，确实有一股势力、一股思潮是反社会主义的，是资产阶级性质的。反击这股思潮是必要的。我多次说过，那时候有的人确实杀气腾腾，想要否定共产党的领导，扭转社会主义的方向，不反击，我们就不能前进。错误在于扩大化。统战部写了个报告给中央，提出错划的都要改正，没有错划的不能改正。但是，对于没有错划的那几个原来民主党派中的著名人士，在他们的结论中也要说几句：在反右派斗争前，特别是在民主革命时期，他们曾经做过好事。对他们的家属应该一视同仁，在生活上、工作上、政治上加以妥善照顾。

你们提纲中最后的几条经验写得不错，还可以考虑再加一两条。总起来说，对历史问题，还是要粗一点、概括一点，不要搞得太细。对有些问题上的错误意见，要硬着头皮顶住。重要的问题要加以论证。要尽快搞出个稿子来，加以阐述，加以概括。

2010 年 10 月 29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五册（1）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五章 十一届六中全会

第一节 历史问题决议

一、文献资料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一致通过)

建国以前二十八年历史的回顾

(1) 中国共产党自从一九二一年成立以来，已经走过六十年的光辉战斗历程。为了总结党在建国以来三十二年的经验，有必要简略地回顾一下建国以前二十八年党领导人民进行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斗争。

(2) 中国共产党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是在俄国十月革命和我国“五四”运动的影响下，在列宁领导的共产国际帮助下诞生的。伟大的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一九一一年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结束了两千多年的封建帝制。但是，中国社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并没有改变。无论是当时的国民党，还是其他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政治派别，都没有也不可能找到国家和民族的出路。只有中国共产党才给人民指出了中国的出路在于彻底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反动统治，并进而转入社会主义。中国共产党成立时只有五十多个党员。党发动了轰轰烈烈的工人运动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反帝反封建斗争，很快发展成为中国人民前所未有的领导力量。

(3)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各族人民为新民主主义而斗争的过程中，经历了国共合作的北伐战争，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这四个阶段，其间经受了一九二七年和一九三四年两次严重失败的痛苦考验。经过长期武装斗争和各个方面、各种形式斗争的密切配合，终于在一九四九年取得了革命的胜利。

一九二七年，蒋介石和汪精卫控制的国民党，不顾以宋庆龄为杰出代表的国民党左派的坚决反对，背叛了孙中山所决定的国共合作政策和反帝反封建政策，勾结帝国主义，残酷屠杀共产党人和革命人民。党当时还比较幼稚，又处在陈独秀右倾投降主义的领导下，致使革命在强大敌人的突然袭击下遭到惨重失败，已经发展到六万多党员的党只剩下了一万多党员。

党仍然顽强地继续战斗。周恩来等同志领导的南昌起义打响了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第一枪。党的“八七会议”确定了实行土地革命和武装起义的方针，会后举行了秋收起义、广州起义和其他许多地区的起义。毛泽东同志领导的湖南江西边界地区的秋收起义，创建了工农革命军第一师，在井冈山建立了第一个农村革命根据地。朱德同志领导的起义部队不久就到井冈山会师。随着斗争的发展，党创建了江西中央革命根据地和湘鄂西、海陆丰、鄂豫皖、琼崖、闽浙赣、湘鄂赣、湘赣、左右江、川陕、陕甘、湘鄂川黔等根据地，建立了工农红军第一、第二、第四方面军和其他许多红军部队。在国民党统治下的白区，也在艰苦的条件下，发展了党和其他革命组织，展开了群众革命斗争。在土地革命战争中，毛泽东、朱德同志直接领导的红军第一方面军和中央革命根据地起了最重要的作用。红军各个方面军曾连续击败国民党军队的多次“围剿”。由于王明左倾冒险主义领导造成的第五次反“围剿”的失败，第一方面军不得不进行二万五千里长征而转战到陕北，同在那里坚持斗争的陕北红军和先期到达的红二十五军相会合。第二、第四方面军也先后经过长征转战到陕北。红军主力撤离后的一些南方根据地，坚持了艰苦的游击战争。王明左倾错误造成的失败使革命根据地和白区的革命力量都受到极大损失，红军从三十万人减到三万人左右，共产党员从三十万人减到四万人左右。

一九三五年一月党中央政治局在长征途中举行的遵义会议，确立了毛泽东同志在红军和党中央的领导地位，使红军和党中央得以在极其危急的情况下保存下来，并且在这以后能够战胜张国焘的分裂主义，胜利地完成长征，打开中国革命的新局面。这在党的历史上是一个生死攸关的转折点。

在日本帝国主义加紧对我国的侵略、民族危机空前严重的关头，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决定和实行了正确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党领导了“一二·九”学生运动，掀起了要求停止内战、抗日救亡的强大群众斗争。张学良、杨虎城两将军发动的西安事变以及我们党促成的这次事变的和平解决，对推动国共再次合作、团结抗日，起了重大的历史作用。抗战期间，国民党统治集团继续反共反人民，消极抗战，因而在抗日的正面战场上节节败退。我们党坚持统一战线中独立自主的政策，紧密地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敌后游击战争，建立了许多抗日根据地。由红军改编的八路军、新四军迅速地发展成为抗战的中坚力量。东北抗日联军在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坚持战斗。在敌占区和国民党统治区，广泛开展了各种形式的抗日斗争。这样，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才能够坚持八年之久，并同苏联和其他国家人民的反法西斯战争互相支援，直到取得最后胜利。

抗日战争期间，我们党从一九四二年开始在全党进行整风，这场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教育运动收到了巨大的成效。在此基础上，一九四五年党的六届七中全会作出了《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接着举行了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总结了历史的经验，为建立新民主主义的新中国，制定了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使全党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达到空前的统一和团结。抗日战争结束后，蒋介石政府依赖美国帝国主义的援助，拒绝我们党和全国人民关于实现和平民主的正义要求，悍然发动全面内战。党在全国各解放区人民的全力支持下，在国民党统治区学生运动、工人运动和各阶层人民斗争的有力配合下，在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的积极合作下，领导人民解放军进行了三年多的解放战争，经过辽沈、平津、淮海三大战役和渡江作战，消灭了蒋介石的八百万军队，推翻了国民党反动政府，建立了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人民站起来了。

(4)二十八年斗争的胜利充分说明：

一、中国革命的胜利，是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下取得的。我们党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把它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形成了伟大的毛泽东思想，找到了夺取中国革命胜利的正确道路。这对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发展是一个重大的贡献。

二、中国共产党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不谋任何私利的政党，是敢于并善于领导人民百折不挠地向敌人作斗争的政党。中国各民族人民从亲身经历中看到了这个事实，从而在党的周围结成广泛的统一战线，实现了我国历史上空前强大的政治团结。

三、中国革命的胜利，主要是依靠我们党所领导的完全新型的与人民血肉相连的人民军队，通过长期人民战争战胜强大敌人取得的。没有这样一支人民的军队，就不可能有人民的解放和国家的独立。

四、中国革命在各个阶段都曾得到各国革命力量的援助，这是中国人民永远不会忘记的。但是中国革命的胜利，从根本上说是中国共产党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依靠中国各族人民自身的力量，经历千辛万苦，战胜许多艰难险阻才取得的。

五、中国革命的胜利，在我国结束了极少数剥削者统治广大劳动人民的历史，结束了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奴役中国各族人民的历史。劳动人民成了新国家新社会的主人。人民革命在一个人口占全人类近四分之一的大国的胜利，改变了世界政治力量的对比，也激励了许多类似中国这样受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剥削压迫的国家的人民，增强了他们前进的信心。中国革命的胜利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最重大的政治事件，对国际局势和世界人民斗争的发展具有深刻的影响。

(5)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是无数先烈和全党同志、全国各族人民长期牺牲

奋斗的结果。我们不应该把一切功劳归于革命的领袖们，但也不应该低估领袖们的重要作用。在党的许多杰出领袖中，毛泽东同志居于首要地位。早在一九二七年革命失败以前，毛泽东同志就已经明确指出无产阶级领导农民斗争的极端重要性以及在这个问题上的右倾危险。革命失败后，他是成功地把党的工作重点由城市转入农村，在农村保存、恢复和发展革命力量的主要代表。在一九二七年至一九四九年的二十二年中，毛泽东同志和党的其他领导人一道，克服重重困难，逐步制定和领导执行了使革命由惨重失败转为伟大胜利的总的战略和各项政策。如果没有毛泽东同志多次从危机中挽救中国革命，如果没有以他为首的党中央给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和人民军队指明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我们党和人民可能还要在黑暗中摸索更长时间。同中国共产党被公认为全国各族人民的领导核心一样，毛泽东同志被公认为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在党和人民集体奋斗中产生的毛泽东思想被公认为党的指导思想，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前二十八年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

建国三十二年历史的基本估计

(6) 中国共产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历史，总的说来，是我们党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并取得巨大成就的历史。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是我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是我国今后一切进步和发展的基础。

(7) 建国三十二年来，我们取得的主要成就是：

一、建立和巩固了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它是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政权，是建设社会主义的富强民主文明的现代化国家的根本保证。

二、实现和巩固了全国范围(除台湾等岛屿以外)的国家统一，根本改变了旧中国四分五裂的局面。实现和巩固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形成和发展了五十

多个民族平等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实现和巩固了全国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各阶层人民的大团结，加强和扩大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同各爱国民主党派、人民团体通力合作的，由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组成的，包括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国外华侨在内的广泛统一战线。

三、战胜了帝国主义、霸权主义的侵略、破坏和武装挑衅，维护了国家的安全和独立，胜利地进行了保卫祖国边疆的斗争。

四、建立和发展了社会主义经济，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上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剥削制度消灭了，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不再存在，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已经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五、在工业建设中取得重大成就，逐步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一九八〇年同完成经济恢复的一九五二年相比，全国工业固定资产按原价计算，增长二十六倍多，达到四千一百多万元；棉纱产量增长三点五倍，达到二百九十三万吨；原煤产量增长八点四倍，达到六亿二千万吨；发电量增长四十倍，达到三千多亿度；原油产量达到一亿零五百多万吨；钢产量达到三千七百多万吨；机械工业产值增长五十三倍，达到一千二百七十多亿元。在辽阔的内地和少数民族地区，兴建了一批新的工业基地。国防工业从无到有地逐步建设起来。资源勘探工作成绩很大。铁路、公路、水运、空运和邮电事业，都有很大的发展。

六、农业生产条件发生显著改变，生产水平有了很大提高。全国灌溉面积已由一九五二年的三亿亩扩大到现在的六亿七千多万亩，长江、黄河、淮河、海河、珠江、辽河、松花江等大江河的一般洪水灾害得到初步控制。解放前我国农村几乎没有农业机械、化肥和电力，现在农用拖拉机、排灌机械和化肥施用量都大大增加，用电量等于解放初全国发电量的七点五倍。一九八〇年同一九五二年相比，全国粮食增长近一倍，棉花增长一倍多。尽管人口增长过快，现在已近十亿，我们仍然依靠自己的力量基本上保证了人民吃饭穿衣的需要。

七、城乡商业和对外贸易都有很大增长。一九八〇年与一九五二年相比，全民所有制商业收购商品总额由一百七十五亿元增加到二千二百六十三亿元，增长十一点九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由二百七十七亿元增加到二千一百四十亿元，增长六点七倍。国家进出口贸易的总额，一九八〇年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七点七倍。随着工业、农业和商业的发展，人民生活比解放前有了很大的改善。一九八〇年，全国城乡平均每人的消费水平，扣除物价因素，比一九五二年提高近一倍。

八、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有很大发展。一九八〇年，全国各类全日制学校在校学生二亿零四百万人，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二点七倍。三十二年来，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培养出近九百万专门人才。核技术、人造卫星和运载火箭等方面的成就，表现出我国的科学技术水平有很大的提高。文艺方面创作了一大批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优秀作品。群众性体育事业蓬勃发展，不少运动项目取得出色的成绩。烈性传染病被消灭或基本消灭，城乡人民的健康水平大大提高，平均寿命大大延长。

九、人民解放军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得到壮大和提高，由单一的陆军发展成为包括海军、空军和其他技术兵种在内的合成军队。野战军、地方军和民兵三结合的武装力量得到了加强，部队的素质和技术装备有了很大的提高和改进。在保卫和参加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人民解放军发挥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坚强柱石作用。

十、在国际上，始终不渝地奉行社会主义的独立自主的外交方针，倡导和坚持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同全世界一百二十四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同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发展了经济、贸易和文化往来。我国在联合国和安理会的席位得到恢复。我们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发展同各国人民的友谊，支持和援助被压迫民族的解放事业、新独立国家的建设事业和各国人民的正义斗争，坚决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维护世界和平，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着越来越重大的积极作用。这一切为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创造了有利的国际条件，促进

了国际形势朝着有利于世界人民的方向发展。

(8)新中国建立的时间不长，我们取得的成就只是初步的。由于我们党领导社会主义事业的经验不多，党的领导对形势的分析和对国情的认识有主观主义的偏差，“文化大革命”前就有过把阶级斗争扩大化和在经济建设上急躁冒进的错误。后来，又发生了“文化大革命”这样全局性的、长时间的严重错误。这就使得我们没有取得本来应该取得的更大成就。忽视错误、掩盖错误是不允许的，这本身就是错误，而且将招致更多更大的错误。但是，三十二年来我们取得的成就还是主要的，忽视或否认我们的成就，忽视或否认取得这些成就的成功经验，同样是严重的错误。我们的成就和成功经验是党和人民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结果，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表现，是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继续前进的基础。“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这是我们党必须采取的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立场。过去采取这个立场，曾使我们的事业转危为安、转败为胜。今后继续采取这个立场，必将引导我们取得更大的胜利。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七年

(9)从一九四九年十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一九五六年，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有步骤地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迅速恢复了国民经济并开展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在全国绝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在这个历史阶段中，党确定的指导方针和基本政策是正确的，取得的胜利是辉煌的。

(10)建国后的头三年，我们肃清了国民党反动派在大陆的残余武装力量和土匪，实现了西藏的和平解放，建立了各地各级的人民政府，没收了官僚资本企业并把它们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统一了全国财政经济工作，稳定了物价，完成了新解放区土地制度的改革，镇压了反革命，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开展了打退资产阶级进攻的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对旧中国的教

育科学文化事业，进行了很有成效的改造。在胜利完成繁重的社会改革任务和进行伟大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战争的同时，我们迅速恢复了在旧中国遭到严重破坏的国民经济，全国工农业生产一九五二年底已经达到历史的最高水平。

(11)一九五二年，党中央按照毛泽东同志的建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个总路线反映了历史的必然性。

一、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是国家独立和富强的当然要求和必要条件。

二、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制度改革在全国完成以后，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转为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国家需要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资本主义工商业有一定的发展，但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也必然出现不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这就不能不发生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在资本主义企业和国家的各项经济政策之间，在它们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之间，在它们和本企业职工、全国各族人民之间，利益冲突越来越明显。打击投机倒把、调整和改组工商业、进行“五反”运动、工人监督生产、粮棉统购统销等一系列必要的措施和步骤，必然地把原来落后、混乱、畸形发展、唯利是图的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引上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

三、我国个体农民，特别是在土地改革中新获得土地而缺少其他生产资料的贫农下中农，为了避免重新借高利贷甚至典让和出卖土地，产生两极分化，为了发展生产，兴修水利，抗御自然灾害，采用农业机械和其他新技术，确有走互助合作道路的要求。随着工业化的发展，一方面对农产品的需要日益增大，一方面对农业技术改造的支援日益增强，这也是促进个体农业向合作化方向发展的一个动力。

历史证明，党提出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是完全正确的。

(12) 在过渡时期中，我们党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我们创造了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包销、委托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过渡形式，最后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曾经设想过的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对个体农业，我们遵循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创造了从临时互助组和常年互助组，发展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再发展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过渡形式。对于个体手工业的改造，也采取了类似的方法。在改造过程中，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和合作经济表现了明显的优越性。到一九五六年，全国绝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这项工作中也有缺点和偏差。在一九五五年夏季以后，农业合作化以及对手工业和个体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以致在长期间遗留了一些问题。一九五六年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对于一部份原工商业者的使用和处理也不很适当。但整个来说，在一个几亿人口的大国中比较顺利地实现了如此复杂、困难和深刻的社会变革，促进了工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这的确是伟大的历史性胜利。

(13) 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依靠我们自己的努力，加上苏联和其他友好国家的支援，同样取得了重大的成就。一批为国家工业化所必需而过去又非常薄弱的基础工业建立了起来。从一九五三年到一九五六年，全国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十九点六，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四点八。经济发展比较快，经济效果比较好，重要经济部门之间的比例比较协调。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显著改善。一九五六年四月，毛泽东同志发表《论十大关系》的讲话，初步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提出了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任务。

(14) 一九五四年九月召开了第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一九五五年三月召开的党的全国代表会议，总结了反对野心家高岗、饶漱石阴谋分裂党、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重大斗争，增强了党的团结。一九五

六年一月党中央召开的知识分子问题会议和随后提出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规定了对知识分子和教育科学文化工作的正确政策，促进了这方面事业的繁荣。由于党的正确政策、优良作风和崇高威信深入人心，广大干部、群众、青年和知识分子自觉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在党的领导下积极参加各项革命和建设工作，在全国形成了革命的、健康的、朝气蓬勃的社会道德风尚。

(15)一九五六年九月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得很成功。大会指出：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我们还必须为解放台湾、为彻底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最后消灭剥削制度和继续肃清反革命残余势力而斗争，但是国内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虽然还有阶级斗争，还要加强人民民主专政，但其根本任务已经是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大会坚持了一九五六年五月党中央提出的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即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大会着重提出了执政党的建设问题，强调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制度，反对个人崇拜，发展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加强党和群众的联系。八大的路线是正确的，它为新时期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和党的建设指明了方向。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

(16)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开始转入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直到“文化大革命”前夕的十年中，我们虽然遭到过严重挫折，仍然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以一九六六年同一九五六年相比，全国工业固定资产按原价计算，增长了三倍。棉纱、原煤、发电量、原油、钢和机械设备等主要工业产品的产量，都有巨大的增长。从一九六五年起实现了石油全部自给。电子工业、石油化工等一批新兴的工业部门建设了起来。工业布局有了改善。农业的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开始大规模地展开，并逐渐收到成效。全国农业用拖拉机和化肥施用量都增长六倍以上，农村用电量增长七十倍。高等学校的毕业生为

前七年的四点九倍。经过整顿，教育质量得到显著提高。科学技术工作也有比较突出的成果。

党在这十年中积累了领导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经验。毛泽东同志在一九五七年春提出必须正确区分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作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接着，他提出要“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的要求。一九五八年，他又提出要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到技术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上来。这些都是八大路线的继续发展，具有长远的指导意义。毛泽东同志在领导纠正“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的错误时提出了不能剥夺农民，不能超越阶段，反对平均主义，强调发展商品生产、遵守价值规律和做好综合平衡，主张以农轻重为序安排国民经济计划等观点；刘少奇同志提出了许多生产资料可以作为商品进行流通和社会主义社会要有两种劳动制度、两种教育制度的观点；周恩来同志提出了我国知识分子绝大多数已经是劳动人民的知识分子，科学技术在我国现代化建设中具有关键性作用等观点；陈云同志提出了计划指标必须切合实际，建设规模必须同国力相适应，人民生活和国家建设必须兼顾，制定计划必须做好物资、财政、信贷平衡等观点；邓小平同志提出了关于整顿工业企业，改善和加强企业管理，实行职工代表大会制等观点；朱德同志提出了要注意发展手工业和农业多种经营的观点；邓子恢等同志提出了农业中要实行生产责任制的观点。所有这些，在当时和以后都有重大的意义。党中央在调整国民经济过程中陆续制定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和有关工业、商业、教育、科学、文艺等方面的工作条例草案，比较系统地总结了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分别规定了适合当时情况的各项具体政策，至今对我们仍然有重要的借鉴作用。

总之，我们现在赖以进行现代化建设的物质技术基础，很大一部份是这个期间建设起来的；全国经济文化建设等方面的主要骨干力量和他们的工作经验，大部份也是在这个期间培养和积累起来的。这是这个期间党的工作的主导方面。

(17) 这十年中，党的工作在指导方针上有过严重失误，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过

程。

一九五七年的经济工作，由于认真执行党的八大的正确方针，是建国以来效果最好的年份之一。这一年在全党开展整风运动，发动群众向党提出批评建议，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正常步骤。在整风过程中，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乘机鼓吹所谓“大鸣大放”，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放肆地发动进攻，妄图取代共产党的领导，对这种进攻进行坚决的反击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但是反右派斗争被严重地扩大化了，把一批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党内干部错划为“右派分子”，造成了不幸的后果。

一九五八年，党的八大二次会议通过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及其基本点，其正确的一面是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状况的普遍愿望，其缺点是忽视了客观的经济规律。在这次会议前后，全党同志和全国各族人民在生产建设中发挥了高度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精神，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是，由于对社会主义建设经验不足，对经济发展规律和中国经济基本情况认识不足，更由于毛泽东同志、中央和地方不少领导同志在胜利面前滋长了骄傲自满情绪，急于求成，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没有经过认真的调查研究和试点，就在总路线提出后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得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从一九五八年底到一九五九年七月中央政治局庐山会议前期，毛泽东同志和党中央曾经努力领导全党纠正已经觉察到的错误。但是，庐山会议后期，毛泽东同志错误地发动了对彭德怀同志的批判，进而在全党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八届八中全会关于所谓“彭德怀、黄克诚、张闻天、周小舟反党集团”的决议是完全错误的。这场斗争在政治上使党内从中央到基层的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在经济上打断了纠正左倾错误的进程，使错误延续了更长时间。主要由于“大跃进”和“反右倾”的错误，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和苏联政府背信弃义地撕毁合同，我国国民经济在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一年发生严重困难，国家和人民遭到重大损失。

一九六〇年冬，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并且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随即在刘少奇、周恩来、陈云、邓小平等同志的主持下，制定和执行了一系列正确的政策和果断的措施，这是这个历史阶段中的重要转变。一九六二年一月召开的有七千人参加的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初步总结了“大跃进”中的经验教训，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会议前后又为“反右倾”运动中被错误批判的大多数同志进行了甄别平反。此外，还给被划为“右派分子”的大多数人摘掉了“右派分子”帽子。由于这些经济和政治的措施，从一九六二到一九六六年国民经济得到了比较顺利的恢复和发展。

但是，左倾错误在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上并未得到彻底纠正，而在政治和思想文化方面还有发展。在一九六二年九月的八届十中全会上，毛泽东同志把社会主义社会中一定范围内存在的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发展了他在一九五七年反右派斗争以后提出的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仍然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的观点，进一步断言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资产阶级都将存在和企图复辟，并成为党内产生修正主义的根源。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五年间，在部份农村和少数城市基层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虽然对于解决干部作风和经济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作用，但由于把这些不同性质的问题都认为是阶级斗争或者是阶级斗争在党内的反映，在一九六四年下半年使不少基层干部受到不应有的打击，在一九六五年初又错误地提出了运动的重点是整所谓“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在意识形态领域，也对一些文艺作品、学术观点和文艺界学术界的一些代表人物进行了错误的、过火的政治批判，在对待知识分子问题、教育科学文化问题上发生了愈来愈严重的左的偏差，并且在后来发展成为“文化大革命”的导火线。不过，这些错误当时还没有达到支配全局的程度。

由于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主要注意力从一九六〇年冬以后一直是在贯彻执行调整经济的正确方针，社会主义建设逐步地重新出现欣欣向荣的景象。党和人民团结一致，同甘共苦，对内克服了自己的困难，对外顶住了苏联领导集团的压力，还清了对苏联的全部债款（主要是抗美援朝中的军火债款），并且大力支援

了许多国家人民的革命斗争和建设事业。一九六四年底到一九六五年初召开的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宣布：调整国民经济的任务已经基本完成，整个国民经济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要努力把我国逐步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这个号召由于“文化大革命”而没有得到实行。

(18) 这十年中的一切成就，是在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集体领导下取得的。这个期间工作中的错误，责任同样也在党中央的领导集体。毛泽东同志负有主要责任，但也不能把所有错误归咎于毛泽东同志个人。这个期间，毛泽东同志在关于社会主义社会阶级斗争的理论和实践上的错误发展得越来越严重，他的个人专断作风逐步损害党的民主集中制，个人崇拜现象逐步发展。党中央未能及时纠正这些错误。林彪、江青、康生这些野心家又别有用心地利用和助长了这些错误。这就导致了“文化大革命”的发动。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

(19) 一九六六年五月至一九七六年十月的“文化大革命”，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这场“文化大革命”是毛泽东同志发动和领导的。他的主要论点是：一大批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已经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里，相当大的一个多数的单位的领导权已经不在马克思主义者和人民群众手里。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在中央形成了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它有一条修正主义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在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部门都有代理人。过去的各种斗争都不能解决问题，只有实行文化大革命，公开地、全面地、自下而上地发动广大群众来揭发上述的黑暗面，才能把被走资派篡夺的权力重新夺回来。这实质上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以后还要进行多次。这些论点主要地出现在作为“文化大革命”纲领性文件的《五·一六通知》和党的九大的政治报告中，并曾被概括成为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从而使“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一语有了特定的含义。毛泽东同志发动“文化大革命”的这些左倾错误论点，明

显地脱离了作为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的轨道，必须把它们同毛泽东思想完全区别开来。至于毛泽东同志所重用过的林彪、江青等人，他们组成两个阴谋夺取最高权力的反革命集团，利用毛泽东同志的错误，背着他进行了大量祸国殃民的罪恶活动，这完全是另外一种性质的问题。他们的反革命罪行已被充份揭露，所以本决议不多加论列。

(20) “文化大革命”的历史，证明毛泽东同志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主要论点既不符合马克思列宁主义，也不符合中国实际。这些论点对当时我国阶级形势以及党和国家政治状况的估计，是完全错误的。

一、“文化大革命”被说成是同修正主义路线或资本主义道路的斗争，这个说法根本没有事实根据，并且在一系列重大理论和政策问题上混淆了是非。“文化大革命”中被当作修正主义或资本主义批判的许多东西，实际上正是马克思主义原理和社会主义原则，其中很多是毛泽东同志自己过去提出或支持过的。“文化大革命”否定了建国以来十七年大量的正确方针政策和成就，这实际上也就在很大程度上否定了包括毛泽东同志自己在内的党中央和人民政府的工作，否定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艰苦卓绝的奋斗。

二、上述的是非混淆必然导致敌我的混淆。“文化大革命”所打倒的“走资派”，是党和国家各级组织中的领导干部，即社会主义事业的骨干力量。党内根本不存在所谓以刘少奇、邓小平为首的“资产阶级司令部”。确凿的事实证明，硬加给刘少奇同志的所谓“叛徒”、“内奸”、“工贼”的罪名，完全是林彪、江青等人的诬陷。八届十二中全会对刘少奇同志所作的政治结论和组织处理，是完全错误的。“文化大革命”对所谓“反动学术权威”的批判，使许多有才能、有成就的知识分子遭到打击和迫害，也严重地混淆了敌我。

三、“文化大革命”名义上是直接依靠群众，实际上既脱离了党的组织，又脱离了广大群众。运动开始后，党的各级组织普遍受到冲击并陷于瘫痪、半瘫痪状态，党的各级领导干部普遍受到批判和斗争，广大党员被停止了组织生活，党

长期依靠的许多积极分子和基本群众受到排斥。“文化大革命”初期被卷入运动的大多数人，是出于对毛泽东同志和党的信赖，但是除了极少数极端分子以外，他们也不赞成对党的各级领导干部进行残酷斗争。后来，他们经过不同的曲折道路而提高觉悟之后，逐步对“文化大革命”采取怀疑观望以至抵制反对的态度，许多人因此也遭到了程度不同的打击。以上这些情况，不可避免地给一些投机分子、野心分子、阴谋分子以可乘之机，其中有不少人还被提拔到了重要的以至非常重要的地位。

四、实践证明，“文化大革命”不是也不可能是什么意义上的革命或社会进步。它根本不是“乱了敌人”而只是乱了自己，因而始终没有也不可能由“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在我国，在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建立以后，尤其是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以后，虽然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还没有最后完成，但是革命的内容和方法已经同过去根本不同。对于党和国家肌体中确实存在的某些阴暗面，当然需要作出恰当的估计并运用符合宪法、法律和党章的正确措施加以解决，但决不应该采取“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方法。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进行所谓“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既没有经济基础，也没有政治基础。它必然提不出任何建设性的纲领，而只能造成严重的混乱、破坏和倒退。历史已经判明，“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

(21) “文化大革命”的过程分为三段。

一、从“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到一九六九年四月党的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一九六六年五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同年八月八届十一中全会的召开，是“文化大革命”全面发动的标志。这两次会议相继通过了《五·一六通知》和《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对所谓“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反党集团”和对所谓“刘少奇、邓小平司令部”进行了错误的斗争，对党中央领导机构进行了错误的改组，成立了所谓“中央文革小组”并让它掌握了中央的很大部份权力。毛泽东同志的左倾错误的个人领导实际上取代了党中央的集体领导，对毛

泽东同志的个人崇拜被鼓吹到了狂热的程度。林彪、江青、康生、张春桥等人主要利用所谓“中央文革小组”的名义，乘机煽动“打倒一切、全面内战”。一九六七年二月前后，谭震林、陈毅、叶剑英、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政治局和军委的领导同志，在不同的会议上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作法提出了强烈的批评，但被诬为“二月逆流”而受到压制和打击。朱德、陈云同志也受到错误的批判。各部门各地方的党政领导机构几乎都被夺权或改组。派人民解放军实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在当时的混乱情况下是必要的，对稳定局势起了积极的作用，但也带来了一些消极的后果。党的九大使“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理论和实践合法化，加强了林彪、江青、康生等人在党中央的地位。九大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的指导方针都是错误的。

二、从党的九大到一九七三年八月党的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一九七〇年至一九七一年间发生了林彪反革命集团阴谋夺取最高权力、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的事件。这是“文化大革命”推翻党的一系列基本原则的结果，客观上宣告了“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实践的失败。毛泽东、周恩来同志机智地粉碎了这次叛变。周恩来同志在毛泽东同志支持下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使各方面的工作有了转机。一九七二年，在批判林彪的过程中，周恩来同志正确地提出要批判极左思潮的意见，这是一九六七年二月前后许多中央领导同志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错误这一正确主张的继续。毛泽东同志却错误地认为当时的任务仍然是反对“极右”。党的十大继续了九大的左倾错误，并且使王洪文当上了党中央副主席。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在中央政治局内结成“四人帮”，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势力又得到加强。

三、从党的十大到一九七六年十月。一九七四年初，江青、王洪文等提出开展所谓“批林批孔”运动；同有的地方和单位清查与林彪反革命集团阴谋活动有关的人和事不同，江青等人的矛头是指向周恩来同志的。毛泽东同志先是批准开展所谓“批林批孔”运动，在发现江青等人借机进行篡权活动以后，又对他们作了严厉批评，宣布他们是“四人帮”，指出江青有当党中央主席和操纵“组阁”的野心。一九七五年，周恩来同志病重，邓小平同志在毛泽东同志支持下主持中

央日常工作，召开了军委扩大会议和解决工业、农业、交通、科技等方面问题的一系列重要会议，着手对许多方面的工作进行整顿，使形势有了明显好转。但是毛泽东同志不能容忍邓小平同志系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又发动了所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全国因而再度陷入混乱。一九七六年一月周恩来同志逝世。周恩来同志对党和人民无限忠诚，鞠躬尽瘁。他在“文化大革命”中处于非常困难的地位。他顾全大局，任劳任怨，为继续进行党和国家的正常工作，为尽量减少“文化大革命”所造成的损失，为保护大批的党内外干部，作了坚持不懈的努力，费尽了心血。他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进行了各种形式的斗争。他的逝世引起了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无限悲痛。同年四月间，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以天安门事件为代表的悼念周总理、反对“四人帮”的强大抗议运动。这个运动实质上是拥护以邓小平同志为代表的党的正确领导，它为后来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奠定了伟大的群众基础。当时，中央政治局和毛泽东同志对天安门事件的性质作出了错误的判断，并且错误地撤销了邓小平同志的党内外一切职务。一九七六年九月毛泽东同志逝世，江青反革命集团加紧夺取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阴谋活动。同年十月上旬，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毅然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这是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长期斗争取得的伟大胜利。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中，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等同志起了重要作用。

(22)对于“文化大革命”这一全局性的、长时间的左倾严重错误，毛泽东同志负有主要责任。但是，毛泽东同志的错误终究是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所犯的错误。毛泽东同志是经常注意要克服我们党内和国家生活中存在着的缺点的，但他晚年对许多问题不仅没有能够加以正确的分析，而且在“文化大革命”中混淆了是非和敌我。他在犯严重错误的时候，还多次要求全党认真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著作，还始终认为自己的理论和实践是马克思主义的，是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所必需的，这是他的悲剧所在。他在全局上一直坚持“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但也制止和纠正过一些具体错误，保护过一些党的领导干部和党外著名人士，使一些负责干部重新回到重要的领导岗位。他领导了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斗争，对江青、张春桥等人也进行过重要的批评和揭露，不让他们夺取最高领

导权的野心得逞。这些都对后来我们党顺利地粉碎“四人帮”起了重要作用。他晚年仍然警觉地注意维护我国的安全，顶住了社会帝国主义的压力，执行正确的对外政策，坚决支援各国人民的正义斗争，并且提出了划分三个世界的正确战略和我国永远不称霸的重要思想。在“文化大革命”中，我们党没有被摧毁并且还能维持统一，国务院和人民解放军还能进行许多必要的工作，有各族各界代表人物出席的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还能召开并且确定了以周恩来、邓小平同志为领导核心的国务院人选，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根基仍然保存着，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还在进行，我们的国家仍然保持统一并且在国际上发挥重要影响。这些重要事实都同毛泽东同志的巨大作用分不开。因为这一切，特别是因为他对革命事业长期的伟大贡献，中国人民始终把毛泽东同志看作是自己敬爱的伟大领袖和导师。

(23) 党和人民在“文化大革命”中同左倾错误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是艰难曲折的，是一直没有停止的。“文化大革命”整个过程的严峻考验表明：党的八届中央委员会和它所选出的政治局、政治局常委、书记处的成员，绝大多数都站在斗争的正确方面。我们党的干部，无论是曾被错误地打倒的，或是一直坚持工作和先后恢复工作的，绝大多数是忠于党和人民的，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的信念是坚定的。遭到过打击和折磨的知识分子、劳动模范、爱国民主人士、爱国华侨以及各民族各阶层的干部和群众，绝大多数都没有动摇热爱祖国和拥护党、拥护社会主义的立场。在“文化大革命”中受迫害而牺牲的刘少奇、彭德怀、贺龙、陶铸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其他一切党内外同志，将永远被铭记在各族人民心中。正是由于全党和广大工人、农民、解放军指战员、知识分子、知识青年和干部的共同斗争，使“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受到了一定程度的限制。我国国民经济虽然遭到巨大损失，仍然取得了进展。粮食生产保持了比较稳定的增长。工业交通、基本建设和科学技术方面取得了一批重要成就，其中包括一些新铁路和南京长江大桥的建成，一些技术先进的大型企业的投产，氢弹试验和人造卫星发射回收的成功，籼型杂交水稻的育成和推广，等等。在国家动乱的情况下，人民解放军仍然英勇地保卫着祖国的安全。对外工作也打开了新的局面。当然，这一切决不是“文化大革命”的成果，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我们的事业会取得大得多的成就。在“文化大革命”中，我们尽管遭到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

集团的破坏，但终于战胜了他们。党、人民政权、人民军队和整个社会的性质都没有改变。历史再一次表明，我们的人民是伟大的人民，我们的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伟大而顽强的生命力。

(24) “文化大革命”所以会发生并且持续十年之久，除了前面所分析的毛泽东同志领导上的错误这个直接原因以外，还有复杂的社会历史原因。主要的是：

一、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不长，社会主义国家的历史更短，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有些已经比较清楚，更多的还有待于继续探索。我们党过去长期处于战争和激烈阶级斗争的环境中，对于迅速到来的新生的社会主义社会和全国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缺乏充分的思想准备和科学的研究。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科学著作是我们行动的指针，但是不可能给我国社会主义事业中的各种问题提供现成答案。从领导思想上来看，由于我们党的历史特点，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在观察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进程中出现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新矛盾新问题时，容易把已经不属于阶级斗争的问题仍然看做是阶级斗争，并且面对新条件下的阶级斗争，又习惯于沿用过去熟习而这时已不能照搬的进行大规模急风暴雨式群众性斗争的旧方法和旧经验，从而导致阶级斗争的严重扩大化。同时，这种脱离现实生活的主观主义的思想和做法，由于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中的某些设想和论点加以误解或教条化，反而显得有“理论根据”。例如：认为社会主义社会在消费资料分配中通行的等量劳动相交换的平等权利，即马克思所说的“资产阶级权利”应该限制和批判，因而按劳分配原则和物质利益原则就应该限制和批判；认为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小生产还会每日每时地大批地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因而形成一系列左倾的城乡经济政策和城乡阶级斗争政策；认为党内的思想分歧都是社会阶级斗争的反映，因而形成频繁激烈的党内斗争，等等。这就使我们把关于阶级斗争扩大的迷误当成保卫马克思主义的纯洁性。此外，苏联领导人挑起中苏论战，并把两党之间的原则争论变为国家争端，对中国施加政治上、经济上和军事上的巨大压力，迫使我们不得不进行反对苏联大国沙文主义的正义斗争。在这种情况的影响下，我们在国内进行了反修防修运动，使阶级斗争扩大的迷误日益深入到党内，以致

党内同志间不同意见的正常争论也被当作是所谓修正主义路线的表现或所谓路线斗争的表现，使党内关系日益紧张化。这样，党就很难抵制毛泽东等同志提出的一些左倾观点，而这些左倾观点的发展就导致“文化大革命”的发生和持续。

二、党在面临着工作重心转向社会主义建设这一新任务因而需要特别谨慎的时候，毛泽东同志的威望也达到高峰。他逐渐骄傲起来，逐渐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主观主义和个人专断作风日益严重，日益凌驾于党中央之上，使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集体领导原则和民主集中制不断受到削弱以至破坏。这种现象是逐渐形成的，党中央对此也应负一定的责任。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看来，这个复杂现象是一定历史条件的产物，如果仅仅归咎于某个人或若干人，就不能使全党得到深刻教训，并找出切实有效的改革步骤。在共产主义运动中，领袖人物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这是历史已经反复证明和不容置疑的。但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由于没有正确解决领袖和党的关系问题而出现过的一些严重偏差，对我们党也产生了消极的影响。中国是一个封建历史很长的国家，我们党对封建主义特别是对封建土地制度和豪绅恶霸进行了最坚决最彻底的斗争，在反封建斗争中养成了优良的民主传统；但是长期封建专制主义在思想政治方面的遗毒仍然不是很容易肃清的，种种历史原因又使我们没有能把党内民主和国家政治社会生活的民主加以制度化，法律化，或者虽然制定了法律，却没有应有的权威。这就提供了一种条件，使党的权力过份集中于个人，党内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现象滋长起来，也就使党和国家难于防止和制止“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发展。

历史的伟大转折

(25)一九七六年十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胜利，从危难中挽救了党，挽救了革命，使我们的国家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从这时开始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的两年中，广大干部和群众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各项革命和建设工作。揭发批判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罪行，清查他们的反革命帮派体系，取得了很大成绩。党和国家组织的整顿，冤假错案的平反，开始部份地进行。工农业生产得到比较快的恢复。教育科学文化工作也开始走向正常。党内外同志越来越强烈地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但是遇到了严重的阻碍。这固然是由于十年“文化大革命”

造成政治上思想上的混乱不容易在短期内消除，同时也由于当时担任党中央主席的华国锋同志在指导思想上继续犯了左的错误。华国锋同志是由毛泽东同志在一九七六年“批邓”运动中提议担任党中央第一副主席兼国务院总理的。他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中有功，以后也做了有益的工作。但是，他推行和迟迟不改正“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的错误方针；压制一九七八年开展的对拨乱反正具有重大意义的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拖延和阻挠恢复老干部工作和平反历史上冤假错案（包括“天安门事件”）的进程；在继续维护旧的个人崇拜的同时，还制造和接受对他自己的个人崇拜。一九七七年八月召开的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揭批“四人帮”和动员全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方面起了积极作用。但是，由于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和华国锋同志的错误的影响，这次大会没有能够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理论、政策和口号，反而加以肯定。对经济工作中的求成过急和其他一些左倾政策的继续，华国锋同志也负有责任。很明显，由他来领导纠正党内的左倾错误特别是恢复党的优良传统，是不可能的。

(26)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召开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全会结束了一九七六年十月以来党的工作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开始全面地认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中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这次全会坚决批判了“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充分肯定了必须完整地、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高度评价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确定了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果断地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个不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口号，作出了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战略决策；提出了要注意解决好国民经济重大比例严重失调的要求，制订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决定；着重提出了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加强社会主义法制的任务；审查和解决了党的历史上一批重大冤假错案和一些重要领导人的功过是非问题。全会还增选了中央领导机构的成员。这些在领导工作中具有重大意义的转变，标志着党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从此，党掌握了拨乱反正的主动权，有步骤地解决了建国以来的许多历史遗留问题和实际生活中出现的新问题，进行了繁重的建设和改革工作，使我们的国

家在经济上和政治上都出现了很好的形势。

一、在三中全会提出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号召下，广大干部和群众从过去盛行的个人崇拜和教条主义的精神枷锁中解脱出来，党内外思想活跃，出现了努力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生动景象。为了正确地贯彻解放思想的方针，党及时地重申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四项基本原则，重申民主和集中不可偏废的原理，并指出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但阶级斗争仍在一定范围内继续存在的基本事实。党的四中全会通过的叶剑英同志在庆祝建国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既充分肯定了建国以来党和人民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又对党在过去工作中的错误作了自我批评，对国家的光明前途作了论证，加强了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认识统一。一九八〇年八月的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反对资产阶级思想侵蚀和肃清政治思想上的封建余毒的历史性任务。同年十二月的中央工作会议，决定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批判违反四项基本原则的错误思潮，打击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反革命活动，对全国安定团结、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发生了重大的良好影响。

二、党在一九七九年四月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上提出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坚决纠正前两年经济工作中的失误，认真清理过去在这方面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影响。党指出经济建设必须适合我国国情，符合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必须量力而行，循序前进，经过论证，讲求实效，使生产的发展同人民生活的改善密切结合；必须在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对外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在这些方针指导下，轻工业的发展加快了，工业内部结构正朝着合理的协调的方向发展；包括扩大企业自主权、恢复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加强企业的民主管理、财政分级管理等在内的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正结合经济调整有步骤地进行。党认真补救农业合作化后期以来农村工作上的失误，提高农副产品价格，推行各种形式的联产计酬责任制，恢复并适当扩大自留地，恢复农村集市贸易，发展农村副业和多种经营，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这两年的粮食产量是建国以来最高的，经济作物和农副产品的生产都

获得了迅速的发展。由于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有了改善。

三、经过大量切实的调查研究，为原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同志以及遭受冤屈的其他党和国家领导人、各族各界的领袖人物恢复了名誉，肯定了他们在长期革命斗争中为党和人民建树的历史功勋。

四、在全国复查和平反了大量的冤假错案，改正了错划右派分子的案件。宣布原工商业者已改造成为劳动者；把原为劳动者的小商小贩、手工业者从原资产阶级工商业者中区别出来；为现已改造成为劳动者的绝大多数原地主、富农分子改订了成份。这一系列工作妥善地解决了大量党内和人民内部的矛盾。

五、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工作得到加强，省、县两级人代会增设了常设机构，县级和县级以下人民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的制度正在普遍实行。党和国家的集体领导和民主集中制正在健全。地方和基层组织的权力正在逐步扩大。取消了不利于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所谓“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恢复、制订和施行了一系列重要的法律、法令和条例，包括建国以来一直没有制订的刑法、刑事诉讼法。加强了司法、检察和公安机关的工作。打击了各种严重的刑事犯罪分子。依法公开审判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十名主犯。

六、党大力调整和加强了各级领导班子。五中全会增补政治局常委委员，成立中央书记处，有力地加强了党中央的领导。中央和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建立，《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其他有关党内法规的制定，各级党的领导机关和纪律检查机关为纠正不正之风所做的工作，提高了党的战斗力。党的舆论机关在这方面也做了许多努力。党决定废除干部领导职务实际上存在的终身制，改变权力过分集中的状况，要求在坚持革命化的前提下逐步实现各级领导人员的年轻化、知识化和专业化，并在这些方面着手做了一些工作。由于调整了国务院的领导成员和实行党政分工，中央和地方政府工作得到加强。

此外，党在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工作，民族工作，统战工作，侨

务工作，军事工作和外交工作等方面，认真落实党的各项政策，都取得了重要的成就。

总之，三中全会以来，毛泽东思想的科学原理和党的正确政策在新的条件下得到了恢复和发展，党和国家的各项工作重新蒸蒸日上。我们的工作中还有失误和缺点，我们的面前还有许多困难。但是，胜利前进的航道已经打通，党在人民中的威信正在日益提高。

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

(27) 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他虽然在“文化大革命”中犯了严重错误，但是就他的一生来看，他对中国革命的功绩远远大于他的过失。他的功绩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他为我们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创立和发展，为中国各族人民解放事业的胜利，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缔造和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建立了永远不可磨灭的功勋。他为世界被压迫民族的解放和人类进步事业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28) 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把中国长期革命实践中的一系列独创性经验作了理论概括，形成了适合中国情况的科学的指导思想，这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毛泽东思想。在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东方大国里进行革命，必然遇到许多特殊的复杂问题。靠背诵马克思列宁主义一般原理和照搬外国经验，不可能解决这些问题。主要在本世纪二十年代后期和三十年代前期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和我们党内盛行的把马克思主义教条化、把共产国际决议和苏联经验神圣化的错误倾向，曾使中国革命几乎陷于绝境。毛泽东思想是在同这种错误倾向作斗争并深刻总结这方面的历史经验的过程中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它在土地革命战争后期和抗日战争时期得到系统总结和多方面展开而达到成熟，在解放战争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继续得到发展。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的正确的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我党许多卓越领导人对它的形成和发

展都作出了重要贡献，毛泽东同志的科学著作是它的集中概括。

(29) 毛泽东思想具有多方面的内容。在以下几个方面，它以独创性的理论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

一、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毛泽东同志从中国的历史状况和社会状况出发，深刻研究中国革命的特点和中国革命的规律，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无产阶级在民主革命中的领导权的思想，创立了无产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这方面的主要著作有：《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共产党人〉发刊词》、《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其基本点，一是认为中国资产阶级有两个部份，一部份是依附于帝国主义的大资产阶级(即买办资产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另一部份是既有革命要求又有动摇性的民族资产阶级。无产阶级领导的统一战线要争取民族资产阶级参加，并且在特殊条件下把一部份大资产阶级也包括在内，以求最大限度地孤立最主要的敌人。在同资产阶级结成统一战线时，要保持无产阶级的独立性，实行又团结又斗争、以斗争求团结的政策；在被迫同资产阶级、主要是同大资产阶级分裂时，要敢于并善于同大资产阶级进行坚决的武装斗争，同时要继续争取民族资产阶级的同情或中立。二是认为由于中国没有资产阶级民主，反动统治阶级凭借武装力量对人民实行独裁恐怖统治，革命只能以长期的武装斗争为主要形式。中国的武装斗争，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农民为主体的革命战争。农民是无产阶级的最可靠的同盟军。无产阶级有可能和必要通过自己的先锋队用先进思想、组织性和纪律性来提高农民群众的觉悟水平，建立农村根据地，长期进行革命战争，发展和壮大革命力量。毛泽东同志指出，“统一战线和武装斗争，是战胜敌人的两个基本武器”，加上党本身的建设，就成为革命的“三个法宝”。以上这些，就是中国共产党所以能成为全民族的领导核心，并且创造出一条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胜利的道路的基本依据。

二、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毛泽东同志和中国共产党，依据新

民主主义革命胜利所创造的向社会主义过渡的经济政治条件，采取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举的方针，实行逐步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具体政策，从理论和实践上解决了在中国这样一个占世界人口近四分之一的、经济文化落后的 大国中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艰难任务。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丰富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毛泽东同志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但人民内部还存在着各种矛盾，必须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他提出人民内部要在政治上实行“团结——批评——团结”，在党与民主党派的关系上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在科学文化工作中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在经济工作中实行对全国城乡各阶层统筹安排和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等一系列正确方针。他多次强调不要机械搬用外国的经验，而要从中国是一个大农业国这种情况出发，以农业为基础，正确处理重工业同农业、轻工业的关系，充分重视发展农业和轻工业，走出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中国工业化道路。他强调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要处理好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大型企业和中小型企业，汉族和少数民族，沿海和内地，中央和地方，自力更生和学习外国等各种关系，处理好积累和消费的关系，注意综合平衡。他还强调工人是企业的主人，要实行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加管理、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和技术人员、工人、干部“三结合”。他提出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以便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建设社会主义强大国家的战略思想。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思想，集中地体现在《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论人民民主专政》、《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主要著作中。

三、关于革命军队的建设和军事战略。毛泽东同志系统地解决了以农民为主要成份的革命军队如何建设成为一支无产阶级性质的、具有严格纪律的、同人民群众保持亲密联系的新型人民军队的问题。他规定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人民军队的唯一宗旨，规定了是党指挥枪而不是枪指挥党的原则，制定了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强调实行政治、经济、军事三大民主，实行官兵一致、军民一致和瓦解

敌军的原则，提出和总结了一套军队政治工作的方针和方法。他在《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战争和战略问题》等军事著作中，总结了中国长期革命战争的经验，系统地提出了建设人民军队的思想，提出了以人民军队为骨干，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建立农村根据地，进行人民战争的思想。他把游击战争提到了战略的地位，认为中国革命战争在长时期内的主要作战形式是游击战和带游击性的运动战。他论述了要随着敌我力量对比的变化和战争发展的进程，正确地实行军事战略的转变。他为革命军队制定了在敌强我弱的形势下实行战略的持久战和战役、战斗的速决战，把战略上的劣势转变为战役、战斗上的优势，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等一系列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他在解放战争中总结出著名的十大军事原则。这些是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军事理论的极为杰出的贡献。在建国以后，他提出必须加强国防，建设现代化革命武装力量(包括海军、空军以及其他技术兵种)和发展现代化国防技术(包括用于自卫的核武器)的重要指导思想。

四、关于政策和策略。毛泽东同志精辟地论证了革命斗争中政策和策略问题的极端重要性，指出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是革命政党一切实际行动的出发点和归宿，必须根据政治形势、阶级关系和实际情况及其变化制定党的政策，把原则性和灵活性结合起来。他在对敌斗争和统一战线等方面，提出了许多重要的政策和策略思想。他指出：弱小的革命力量在变化着的主客观条件下能够最终战胜强大的反动力量；战略上要藐视敌人，战术上要重视敌人；要掌握斗争的主要方向，不要四面出击；对敌人要区别对待、分化瓦解，实行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各个击破的策略；在反动统治地区，把合法斗争和非法斗争结合起来，在组织上采取荫蔽精干的方针；对被打倒的反动阶级成员和反动分子，只要他们不造反、不捣乱，都给以生活出路，让他们在劳动中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要实现自己对同盟者的领导，必须具备两个条件：一是率领被领导者向着共同的敌人作坚决斗争并取得胜利；二是对被领导者给以物质利益，至少不损害其利益，同时给以政治教育，等等。毛泽东同志的这些政策和策略思想，表现在他的许多著作中，特别是集中表现在《目前抗日统一战线中的策略问题》、《论政策》、《关于打退第二次反共高潮的总结》、《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

几个重要问题》、《不要四面出击》、《关于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是不是真老虎的问题》等著作中。

五、关于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工作。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指出：“一定的文化(当作观念形态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反映，又给予伟大影响和作用于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而经济是基础，政治则是经济的集中表现。”他根据这个基本观点，在这方面提出过许多具有长远意义的重要思想。例如：关于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他一切工作的生命线，要实行政治和经济的统一、政治和技术的统一、又红又专的方针；关于发展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实行百花齐放、推陈出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方针；关于知识分子在革命和建设中具有重要作用，知识分子要同工农相结合，通过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学习社会和工作实践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的思想，等等。他指出“为什么人的问题，是一个根本的问题，原则的问题”，强调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对革命工作要极端负责，要艰苦奋斗和不怕牺牲。毛泽东同志关于思想政治文化的许多著名的著作，例如《青年运动的方向》、《大量吸收知识分子》、《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纪念白求恩》、《为人民服务》、《愚公移山》等，至今仍有重要意义。

六、关于党的建设。在无产阶级人数很少而战斗力很强，农民和其他小资产阶级占人口大多数的国家，建设一个具有广大群众性的、马克思主义的无产阶级政党，是极其艰巨的任务。毛泽东同志的建党学说成功地解决了这个问题。这方面的主要著作有：《反对自由主义》、《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改造我们的学习》、《整顿党的作风》、《反对党八股》、《学习和时局》、《关于健全党委制》、《党委会的工作方法》等。他特别着重于从思想上建设党，提出党员不但要在组织上入党，而且要在思想上入党，经常注意以无产阶级思想改造和克服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他指出，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作风，和人民群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作风，以及自我批评的作风，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任何政党的显著标志。他针对历史上党内斗争中存在过的“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左倾错误，提出“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正确方针，强调在党内斗争中要达到既弄清思想又

团结同志的目的。他创造了在全党通过批评与自我批评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教育的整风形式。建国前夕和建国以后，鉴于我们党成为领导全国政权的党，毛泽东同志多次提出要继续保持谦虚谨慎、戒骄戒躁、艰苦奋斗的作风，警惕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反对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

(30)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是贯穿于上述各个组成部份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它们有三个基本方面，即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工作，在中国革命的长期艰苦斗争中形成了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这些立场、观点和方法，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它们不仅表现在《反对本本主义》、《实践论》、《矛盾论》、《〈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等重要著作中，而且表现在毛泽东同志的全部科学著作中，表现在中国共产党人的革命活动中。

一、实事求是，就是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就是要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毛泽东同志从来反对离开中国社会和中国革命的实际去研究马克思主义。早在一九三〇年，他就提出反对本本主义，强调调查研究是一切工作的第一步，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他在延安整风运动前夕指出，主观主义是共产党的大敌，是党性不纯的一种表现。这些精辟论断冲破了教条主义的束缚，使人们的思想得到一大解放。他的哲学著作和其他许多包含着丰富哲学思想的著作，从总结中国革命的经验教训中，深刻地论述和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毛泽东同志着重阐明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特别强调充分发扬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的能动性。他以社会实践为基础，全面地系统地论述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的源泉、认识的发展过程、认识的目的、真理的标准的理论；指出正确认识的形成和发展，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多次的反复；指出真理是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真理是不可穷尽的，认识的是非即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最终只能通过社会实践来解决。毛泽东同志阐述和发挥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他指出不仅要研究客观事

物的矛盾的普遍性，尤其重要的是要研究它的特殊性，对于不同性质的矛盾，要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因此，不能把辩证法看作是可以死背硬套的公式，而必须把它同实践、同调查研究密切结合，加以灵活运用。他使哲学真正成为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特别是他论述中国革命战争问题的重要著作，提供了在实践中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法的最光辉的范例。毛泽东同志的上述的思想路线，我们党必须永远坚持。

二、群众路线，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原理系统地运用在党的全部活动中，形成党在一切工作中的群众路线，这是我们党长时期在敌我力量悬殊的艰难环境里进行革命活动的无比宝贵的历史经验的总结。毛泽东同志经常强调，只要我们依靠人民，坚决地相信人民的创造力是无穷无尽的，因而信任人民，和人民打成一片，那就任何困难都有可能克服，任何敌人最终都压不倒我们，而只能被我们所压倒。他还指出，领导群众进行一切实际工作时，要取得正确的领导意见，必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这就是说，把群众的意见集中起来，化为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在群众的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如此循环往复，使领导的认识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样，毛泽东同志就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同党的群众路线统一起来了。党是阶级的先进部队，党是为人民的利益而存在和奋斗的，但是党永远只是人民的一小部份；离开人民，党的一切斗争和理想不但都会落空，而且都要变得毫无意义。我们党要坚持革命，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就必须坚持群众路线。

三、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从中国实际出发、依靠群众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必然结论。无产阶级革命是国际性的事业，需要各国无产阶级互相支援。但是完成这个事业，首先需要各国无产阶级立足于本国，依靠本国革命力量和人民群众的努力，使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同本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把本国的革命事业做好。毛泽东同志一贯强调，我们的方针要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自己找出适合我国情况的前进道路。在我们这样一个大国，尤其必须主要依靠自己

的力量发展革命和建设事业。我们一定要有自己奋斗到底的决心，要信任和依靠本国亿万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否则，无论革命和建设都不可能取得胜利，胜利了也不可能巩固。当然，我国的革命和建设不是也不可能孤立于世界之外，我们在任何时候都需要争取外援，特别需要学习外国一切对我们有益的先进事物。闭关自守、盲目排外以及任何大国主义的思想行为都是完全错误的。但是，尽管我国经济文化还比较落后，我们对待世界上任何大国、强国和富国，都必须坚持自己的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决不允许有任何奴颜婢膝、卑躬屈节的表现。建国以前和建国以后，在党和毛泽东同志领导下，无论遇到什么样的困难，我们都没有动摇过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决心，没有在任何外来的压力面前屈服，表现了中国共产党、中国各族人民的大无畏的英雄气概。我们主张各国人民和平共处，平等互助。我们坚持独立自主，也尊重别国人民独立自主的权利。适合本国特点的革命道路和建设道路，只能由本国人民自己来寻找、创造和决定，任何人都无权把自己的意见强加于人。只有这样，才能有真正的国际主义，否则就只能是霸权主义。在今后的国际交往中，我们将永远坚持这样的原则立场。

(31) 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的宝贵的精神财富，它将长期指导我们的行动。由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培育的党的领导者和大批干部，过去是我们的事业取得巨大胜利的基本骨干，现在和今后仍然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宝贵中坚。毛泽东同志的重要著作，有许多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写的，但仍然是我们必须经常学习的。这不但因为历史不能割断，如果不了解过去，就会妨碍我们对当前问题的了解；而且因为这些著作中包含的许多基本原理、原则和科学方法，是有普遍意义的，现在和今后对我们都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因此，我们必须继续坚持毛泽东思想，认真学习和运用它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研究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毛泽东思想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宝库增添了许多新的内容，我们应该把学习毛泽东同志的科学著作同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科学著作结合起来。因为毛泽东同志晚年犯了错误，就企图否认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价值，否认毛泽东思想对我国革命和建设的指导作用，这种态度是完全错误的。对毛泽东同志的言论采取教条主义态度，以为凡是毛泽东同志说过的话都是不可移易的真理，只能照抄照搬，甚至不愿实事求是地

承认毛泽东同志晚年犯了错误，并且还企图在新的实践中坚持这些错误，这种态度也是完全错误的。这两种态度都是没有把经过长期历史考验形成为科学理论的毛泽东思想，同毛泽东同志晚年所犯的错误区别开来，而这种区别是十分必要的。我们必须珍视半个多世纪以来在中国革命和建设过程中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一切积极成果，在新的实践中运用和发展这些成果，以符合实际的新原理和新结论丰富和发展我们党的理论，保证我们的事业沿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轨道继续前进。

团结起来，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32) 我们党在新的历史时期的奋斗目标，就是要把我们的国家，逐步建设成为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具有高度民主和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我们还要实现台湾回归祖国，完成祖国统一的大业。我们总结建国以来三十二年历史经验的根本目的，就是要在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四项基本原则的基础上，把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的意志和力量进一步集中到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这个伟大目标上来。四项基本原则，是全党团结和全国各族人民团结的共同的政治基础，也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顺利进行的根本保证。一切偏离四项基本原则的言论和行动都是错误的，一切否定和破坏四项基本原则的言论和行动都是不能容许的。

(33) 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这是中国各族人民从一百多年来的切身体验中得出的不可动摇的结论，也是建国三十二年来最基本的历史经验。尽管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还是处于初级的阶段，但是毫无疑问，我国已经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任何否认这个基本事实的观点都是错误的。我们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取得了旧中国根本不可能达到的成就，初步地但又有力地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我们能够依靠自己的力量战胜各种困难，同样也是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强大生命力的表现。当然，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由比较不完善到比较

完善，必然要经历一个长久的过程。这就要求我们在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前提下，努力改革那些不适应生产力发展需要和人民利益的具体制度，并且坚决地同一切破坏社会主义的活动作斗争。随着我们事业的发展，社会主义的巨大优越性必将越来越充分地显示出来。

(34) 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同样，没有中国共产党也就不会有现代化的社会主义中国。中国共产党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以最终实现共产主义为历史使命的，有严明纪律和富于自我批评精神的无产阶级政党。如果没有这个党的领导，没有这个党在长期斗争中同人民群众形成的血肉联系，没有这个党在人民中间所进行的艰苦细致的有成效的工作和由此而享有的崇高威信，那么我们的国家就必然由于种种内外原因而四分五裂，我们民族和人民的前途就只能被断送。党的领导不会没有错误，但是党和人民的亲密团结必定能够纠正这种错误，任何人都不能用党曾犯过错误作为削弱、摆脱甚至破坏党的领导的理由。削弱、摆脱和破坏党的领导，只会犯更大的错误，并且招致严重的灾难。为了坚持党的领导，必须改善党的领导。我们党在思想作风、组织状况、领导制度以及同群众的联系等方面仍然存在着不少缺点，必须坚决加以克服。只要我们认真坚持和不断改善党的领导，我们党就一定能够更好地担负起历史所赋予的巨大的责任。

(35) 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已经逐步确立了一条适合我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正确道路。这条道路还将在实践中不断充实和发展，但是它的主要点，已经可以从建国以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特别是“文化大革命”的教训中得到基本的总结。

一、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党和国家工作的重点必须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我们过去所犯的错误，归根到底，就是没有坚定不移地实现这个战略转移，而到了“文化大革命”期间，竟然提出了

反对所谓“唯生产力论”这样一种根本违反历史唯物主义的荒谬观点。今后，除了发生大规模外敌入侵(那时仍然必须进行战争所需要和容许的经济建设)，决不能再离开这个重点。党的各项工作都必须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全党干部特别是经济部门的干部要努力学习经济理论、经济工作和科学技术。

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必须从我国国情出发，量力而行，积极奋斗，有步骤分阶段地实现现代化的目标。我们过去在经济工作中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的主要表现，就是离开了我国国情，超越了实际的可能性，忽视了生产建设、经营管理的经济效果和各项经济计划、经济政策、经济措施的科学论证，从而造成大量的浪费和损失。我们必须采取科学态度，深入了解和分析情况，认真听取各方面干部、群众和专家的意见，努力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办事，努力做到各经济部门按比例地协调发展。我们必须看到我国经济文化还比较落后这个基本事实，同时又必须看到我国经济建设已经取得的成就和经验以及国际经济技术交流的扩大等国内国际的有利条件，并充份利用这些有利条件。既反对急于求成，也反对消极情绪。

三、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变革和完善必须适应于生产力的状况，有利于生产的发展。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是我国基本的经济形式，一定范围的劳动者个体经济是公有制经济的必要补充。必须实行适合于各种经济成份的具体管理制度和分配制度。必须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同时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要大力发展战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并不存在一套固定的模式，我们的任务是要根据我国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在每一个阶段上创造出与之相适应和便于继续前进的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

四、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以后，阶级斗争已经不是主要矛盾。由于国内的因素和国际的影响，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既要反对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观点，又要反对认为阶级斗争已经熄灭的观点。对敌视社会主义的分子在政治上、经济上、思想文化上、社会生活上进行的各种破坏活动，必须保持高度警惕和进行有效的斗争。必须正确认识我国社

会内部大量存在的不属于阶级斗争范围的各种社会矛盾，采取不同于阶级斗争的方法来正确地加以解决，否则也会危害社会的安定团结。一定要毫不动摇地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巩固和扩大爱国统一战线。

五、逐步建设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是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任务之一。建国以来没有重视这一任务，成了“文化大革命”得以发生的一个重要条件，这是一个沉痛教训。必须根据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加强各级国家机关的建设，使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设机构成为有权威的人民权力机关，在基层政权和基层社会生活中逐步实现人民的直接民主，特别要着重努力发展各城乡企业中劳动群众对于企业事务的民主管理。必须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完善国家的宪法和法律并使之成为任何人都必须严格遵守的不可侵犯的力量，使社会主义法制成为维护人民权利，保障生产秩序、工作秩序、生活秩序，制裁犯罪行为，打击阶级敌人破坏活动的强大武器。决不能让类似“文化大革命”的混乱局面在任何范围内重演。

六、社会主义必须有高度的精神文明。要坚决扫除长期间存在而在“文化大革命”期间登峰造极的那种轻视教育科学文化和歧视知识分子的完全错误的观念，努力提高教育科学文化在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明确肯定知识分子同工人、农民一样是社会主义事业的依靠力量，没有文化和知识分子是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的。要在全党大大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对中外历史和现状的研究，对各门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研究。要加强和改善思想政治工作，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人民和青年，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又红又专、知识分子与工人农民相结合、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相结合的教育方针，抵制腐朽的资产阶级思想和封建残余思想的影响，克服小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发扬祖国利益高于一切的爱国主义精神和为现代化建设贡献一切的艰苦创业精神。

七、改善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民族关系，加强民族团结，这对于我们这个多民族国家具有重大意义。在民族问题上，过去，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中，我们犯过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的严重错误，伤害了许多少数民族干部和群众。在工作中，对少数民族自治权利尊重不够。这个教训一定要认真记取。必须明确认识，现在

我国的民族关系基本上是各族劳动人民之间的关系。必须坚持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加强民族区域自治的法制建设，保障各少数民族地区根据本地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政策的自主权。要切实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经济文化，努力培养和提拔少数民族干部。坚决反对一切破坏民族团结和民族平等的言论和行为。要继续贯彻执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并不要求宗教信徒放弃他们的宗教信仰，只是要求他们不得进行反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宣传，要求宗教不得干预政治和干预教育。

八、在战争危险依然存在的国际条件下，必须加强现代化的国防建设。国防建设要同国家的经济建设相适应。人民解放军要加强军事训练、政治工作、后勤工作和军事科学的研究，进一步提高战斗力，逐步把自己建设成为一支强大的现代化的革命军队。要恢复和发扬军队内部和军政之间、军民之间紧密团结的优良传统。民兵建设也要进一步加强。

九、在对外关系上，必须继续坚持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维护世界和平。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的关系和经济文化往来。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支持被压迫民族的解放事业、新独立国家的建设事业和各国人民的正义斗争。

十、根据“文化大革命”的教训和党的现状，必须把我们党建设成为具有健全的民主集中制的党。一定要树立党必须由在群众斗争中产生的德才兼备的领袖们实行集体领导的马克思主义观点，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一定要维护党的领袖人物的威信，同时保证他们的活动处于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在高度民主的基础上实行高度的集中，坚持少数服从多数、个人服从组织、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干部必须深入群众，深入实际，谦虚谨慎，和群众同甘共苦，坚决克服官僚主义。必须正确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克服离开党的正确原则的各种错误思想，根除派性，反对无政府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纠正特殊化等不正之风。必须整顿党的组织，纯洁党的队伍，清除那些欺压人民的腐化变质分子。党在对

国家事务和各项经济、文化、社会工作的领导中，必须正确处理党同其他组织的关系，从各方面保证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各种经济文化组织有效地行使自己的职权，保证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文联等群众组织主动负责地进行工作。党要加强同党外人士的合作共事，发挥人民政协的作用，在国家事务的重大问题上同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认真协商，尊重他们和各方面专家的意见。党的各级组织同其他社会组织一样，都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

(36) 我们坚决纠正“文化大革命”中所谓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口号的错误，这绝对不是说革命的任务已经完成，不需要坚决继续进行各方面的革命斗争。社会主义不但要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而且要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消灭一切阶级差别，逐步消灭一切主要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不足而造成重大社会差别和社会不平等，直到共产主义的实现。这是人类历史上空前伟大的革命。我们现在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进行的斗争，正是这个伟大革命的一个阶段。这种革命和剥削制度被推翻以前的革命不同，不是通过激烈的阶级对抗和冲突来实现，而是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有领导、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这个转入和平发展时期的革命比过去的革命更深刻，更艰巨，不但需要很长的历史时期才能完成，而且仍然需要许多代人坚持不懈、严守纪律的艰苦奋斗，英勇牺牲。在这个和平发展的历史时期中，革命的道路决不会是风平浪静的，仍然有公开的和暗藏的敌人以及其他破坏份子在伺机捣乱，我们必须十分注意提高革命警惕，随时准备挺身而出，捍卫革命利益。我们全体中国共产党员和全国各族人民，在新的历史时期中一定要继续保持崇高的革命理想和旺盛的革命斗志，把伟大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进行到底。

(37) 经过建国三十二年来成功和失败、正确和错误的反复比较，特别是经过近几年来的思考和总结，全党同志和我国各族爱国人民的政治觉悟是大大地提高了。我们党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认识程度，显然超过了建国以来任何一个时期的水平。我们党敢于正视和纠正自己的错误，有决心有能力防止重犯过去那样严重的错误。从历史发展的长远观点看问题，我们党的错误和挫折终究只是一时

的现象，而我们党和人民由此得到的锻炼，我们党经过长期斗争形成的骨干队伍的更加成熟，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更加显著，要求祖国兴盛起来的党心、军心、民心的更加奋发，则是长远起作用的决定性的因素。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有伟大的前途，我国各族亿万人民有伟大的前途。

(38) 党的团结，党同人民的团结，是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夺取新的胜利的根本保证。只要全党紧密地团结一致，并且同人民群众紧密地团结一致，那么，我们党和党所领导的社会主义事业虽然还会遇到这样那样的困难，但总的趋势必然会日益兴旺发达。

一九四五年党的六届七中全会所一致通过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曾经统一了全党的认识，加强了全党的团结，促进了人民革命事业的迅猛前进和伟大胜利。十一届六中全会相信，这次全会一致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必将起到同样的历史作用。全会号召，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下，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继续发扬愚公移山的精神，同心同德，排除万难，为把我们的国家逐步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民主的、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努力奋斗！我们的目的一定要达到！我们的目的一定能达到！

一九八一年七月四日至七日，六中全会传达提纲

1981. 07. 04-07

同志们，今天向大家传达六中全会精神。共分三小部分：

一、会议概况和重要意义

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三、改选和增选中央主要领导成员

第一部分：会议概况和重要意义

有关这部分的内容，公报作了高度概括，大家都看了。这里再介绍些情况。

全会的议程是两项：一是审议通过《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二是改选和增选中央主要领导成员。

本来还有一些重要问题，如陈云同志亲自调查起草的关于提拔培养青年干部、安排好老同志的两个材料，需要研究，为了使全会集中精力解决好这两项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议题，没有列入全会的议程，留在全会后专门召开省市自治区第一书记会议讨论。

中央常委决定，会议分两段进行。第一段，预备会议，从六月十五日开始，到二十五日结束，共十一天，其中八天分组讨论决议，三天讨论改选增选中央主要领导成员问题。第二段，正式会议，从六月二十七日开始；到二十九日结束，共三天，其中第一天通过决议，第二天进行选举，第三天通过公报。并决定六月三十日发表《公报》，七月一日发表《决议》，七月二日发表耀邦同志在七一纪念大会上的讲话，这些都在前一天晚上广播。中央常委要求一切准备工作都要在预备会议期间做好，正式会议只开三天。会议按预定计划，如期完成任务。

在会议过程中，中央政治局常委召开了三次各组召集人会议。

第一次是六月十四日下午，胡耀邦、赵紫阳同志受常委的委托主持召开的。会上，耀邦同志讲了这次会议的议题、时间安排和怎样把会议开好等问题。

第二次是六月二十二日，常委请各组召集人开会，讨论怎样根据大家提的意见对决议进行修改和怎样讨论第二项议题的问题。会上，邓力群同志汇报了根据大家意见进行修改的情况，各组召集人提了补充修改意见。小平、陈云、先念、耀邦、紫阳同志针对大家提的问题讲了话。

第三次是六月二十七日下午，常委就选举程序，中央主席、副主席名次排列等问题，召开了各组召集人会议。全会充分发扬了民主，严格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办事，在总结历史经验和讨论决定中央领导人选过程中，采取了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贯彻了批评和自我批评的精神。到会的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和列席的同志普遍反映，这次全会是继三中全会以来又一次充分体现民主精神的会议，大家心情舒畅，畅所欲言；重要问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重要文献由全会宣读表决通过，重要人事更动无记名投票选举决定。公报说，这生动地表明了我们党的坚强团结，充分地反映了我们的事业发达兴旺。

全会的三次正式会议，分别由胡耀邦、李先念，邓小平同志主持。由于一切重大问题，都是由常委共同决定，所以公报说“中央政治局常委胡耀邦、叶剑英、邓小平、赵紫阳，李先念、陈云，华国锋同志主持了会议”。这种做法，体现了

集体领导的原则。

叶剑英同志高龄有病，老人家鉴于这次会议事关大局，亲自给中央常委和全会的同志写信，表示赞成决议稿、中央的人事更动和对华国锋同志的批评帮助；亲自参加全会的开幕式；亲自到会参加投票选举。当全会开幕式首先宣读叶剑英同志致全会的信时，全场报以热烈的鼓掌。下面宣读叶剑英同志的信。

中央政治局常委并十一届六中全会全体亲爱的同志们：

由于年老又在病中，我不能参加这次全会的讨论。特向中央告假。

在小平同志的亲自主持下和参加写作的同志们的辛勤努力下写出了“决议”修改稿，又经过同志们认真细致的讨论修改，最后形成了“决议”。虽然由于我长期在病中，未能详尽地研究，但我是同意和拥护中央所做的这一决定的。决议中确立毛泽东同志以及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这对于我们党的千秋大业无疑是十分重要的。

对于中央的人事更动，我也是同意的。

我和小平同志谈过，我觉得中央政治局常委和主席、副主席名次排列，还是胡、邓、叶、赵、李、陈、华。这样更好些。

对于华国锋同志的批评、帮助以及对他所担负的职务调整，我认为中央的处理是妥当的。

我希望通过这次全会能更进一步统一思想，加强团结，共同奋斗，把经济工作以及其它各项工作做得更好。

此致

敬礼

叶剑英二十六日

会议闭幕时，耀邦、陈云、邓小平同志先后作了简短的重要讲话，全文传达如下，（读文件，略）

小平、陈云、耀邦同志的讲话，对这次会议作了高度评价，指明今后中央领导核心的格局和工作方向。

第二个部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这一部分，准备讲讲决议的起草过程，决议的指导思想，指导思想在决议条文中的体现。中心是决议的指导思想。

一、决议的起草过程

决议的起草工作是在中央政治局常委和书记处直接领导下进行的。具体来说，中央常委委托小平同志指导，由乔木同志具体主持。参加起草工作的有二十多位同志。

起草工作从去年三月开始到这次全会正式通过，经历了一年零四个月的时间。如果从一九七九年五月起草叶剑英同志国庆三十周年的讲话算起的话，则是二年多一点时间。在一年零四个月中，大的讨论和修改有七次：

第一次，去年七月三日，起草小组提供了一个稿子，书记处进行了讨论；

第二次，去年十月十一日，起草小组提供了第二个稿子，全党四千位高级干部进行了讨论；

第三次，今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草小组根据小平同志针对去年十月的稿子和四千人讨论的情况所作的指示，改了一个稿子，在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和部分老同志共五十位同志中征求了意见；

第四次，今年五月十九日，在有七十五人参加的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进行了讨论；

第五次，七十五人政治局扩大会议期间，根据大家提的意见，又改了一个稿子，印发书面征求意见；

第六次，六月十三日，政治局扩大会议原则通过，提交六中全会审议。

第七次，六月十五至二十二日，六中全会预备会议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六月二十六日，根据六中全会预备会议的意见进行修改，提请全会正式通过。

与此同时，提请全会预备会议审议的稿子，还征求了中央党政军机关参加去年四千人讨论的近一千人的意见，征求了各民主党派负责人的意见。

这个过程说明，起草工作是充分发扬民主，走了群众路线的，最后通过的决议是全党智慧的结晶。

二、决议的指导思想

决议起草工作，遇到的最大的难题有四个：第一是，毛主席的功绩是第一位的，还是错误是第一位的；错误是毛主席一个人犯的，还是别人也有点份；毛主席犯错误的原因是个人品质问题，还是无产阶级伟大革命家犯的错误。毛主席的理论自己同自己打架，怎样坚持毛泽东思想。第二是，建国二十二年，特别是“文

化大革命”前十年，成绩是主要的，还是错误是主要的。

对这样一些问题，党内外、国内外都有不同的认识，在党内高级干部中，意见也不一致，甚至很不一致。

这是一个极大的政治问题，关系到我们的党、军队、国家和人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思想，巩固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沿着正确的政治航向胜利前进；处理不好，就要造成极大的混乱，破坏安定团结的局面，走向错误的道路，自己把自己搞乱。

这不仅是中国国内的问题，而且是个国际范围的问题。处理得好，有利于各国工人政党和革命组织的团结，有利于社会主义国家的团结，有利于第三世界人民的团结，有利于人类进步事业，有利于维护世界和平，加强反霸统一战线；处理不好，就可能带来一系列的问题。

对这样一类问题的错误处理，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上发生过，这就是五十年代，赫鲁晓夫为首的苏共中央对斯大林的错误处理。赫鲁晓夫全盘否定斯大林，给苏联带来多么严重的后果，给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世界各国人民带来多么严重的后果，四、五十岁的同志都是身临其境，记忆犹新的。

为了正确处理我们党遇到的这些问题，中央领导同志，首先是邓小平同志，一开始就对决议的起草工作提出了三条基本要求，明确了指导思想，并且做了大量的说服工作，使决议的起草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进行，最终实现了这三条基本要求。

这三条基本要求是：

第一、要树立毛泽东同志、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明确毛泽东同志的功劳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对毛泽东同志的错误，要进行实事求是的、恰如其分的批评。但是不能认为只是毛泽东同志一个人犯了错误，其他人都是正确的；不能认为错误的责任全在毛泽东同志，其他人没有份，要区别不同情况，分别对待；不能认为毛泽东同志犯错误的原因是个人品质问题，要明确他的错误是伟大无产阶级革命家犯的错误。

第二、要肯定三十二年来，特别是“文化大革命”前的十年，我们党的成绩是主要的，错误是第二位的。不能把建国二十二年的历史写成黑漆一团，也不能认为三十二年错误是主要的。在此基础上，对重大历史事件、有关领导人的是非

功过，做出实事求是的评价。

第三、在前两条的基础上，统一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思想，引导大家团结一致向前看，同心协力搞四化。这三条基本要求，最关键、最核心的问题是第一条。为了使同志们深刻了解上述指导思想，需要向大家比较详细地传达几位中央领导同志，主要是小平同志有关的一系列指示。这部分的份量比较多，让大家知道是很有必要的。有少量在过去发的中央文件中下达过，现在重新回顾一下，也很有意义。

树立毛泽东同志、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坚持毛泽东思想，是小平同志的一贯思想。一个时期以来，外面宣传小平同志搞什么“非毛化”，党中央搞什么“非毛化”，国内也有人有误解，别有用心的人还恶意挑拨、攻击。这是极大歪曲。《决议》的发表正是对这种混乱思想的一次十分必要的、及时的澄清。为了帮助同志们深刻理解这一点，有必要先简略地回顾一下，小平同志在粉碎“四人帮”以后到起草决议以前有关的讲话，按时间顺序传达：

一九七七年四月十日，小平同志还没有出来工作时，就针对《人民日报》发表的“两个凡是”的社论和三月中央工作会议上坚持“两个凡是”的做法，在给中央写的信中提出：“我们必须世世代代地用准确的完整的毛泽东思想来指导我们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

十届三中全会，恢复了小平同志的政治局委员、中央副主席等职务。小平同志在闭幕会上讲话的第三部分专门谈了怎样正确对待毛泽东思想的问题，进一步阐述了“准确”、“完整”这一提法的含意。他指出，只有对毛泽东思想体系有完整的（不是零碎的）、准确的（不是随意的）认识，并且运用它来指导我们的各项工作，才不至于割裂、歪曲毛泽东思想。指出，林彪、“四人帮”就是引用毛主席的某些只言片语骗人，吓唬人。

紧接着，小平同志领导全党准确地、完整地掌握运用毛泽东思想体系，进行拨乱反正，解决了一系列的实际问题。如肯定“文革”前十七年成绩是主要的，推翻对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领域的“两个基本估计”，改革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等，极大地调动了广大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的积极性，迅速改变了社会风气。

一九七八年六月二日，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讲话，支持真理标准

问题的讨论，深刻地指出，实事求是，是毛泽东思想的根本点，批判了坚持“两个凡是”的错误，真正恢复和捍卫了毛泽东思想体系。

一九七八年九月，小平同志出访朝鲜回到东北时指出，“两个凡是”不是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搞不好，要损害毛主席”。

一九七八年冬，中央工作会议和三中全会期间，小平同志针对“西单墙”出现的全盘否定毛主席的大字报，在接见外国记者时说，如果没有毛主席，中国革命很可能还在黑暗中苦斗，毛主席的功绩是不可磨灭的。

三中全会闭幕时，小平同志提出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方针。

一九七九年三月三十日，小平同志在理论工作务虚会上的讲话中，为了引导大家正确贯彻解放思想的方针，他代表党中央及时重申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对毛泽东思想，小平同志说：“我们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同林彪、‘四人帮’的斗争中心之一，就是反对他们伪造、篡改、割裂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粉碎了‘四人帮’，使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重新恢复了它的科学面目，成为我们行动的指南。这是全党和全国人民的一个伟大胜利。但是也有极少数人不这样想。他们或者公然反对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或者口头上拥护马列主义，但是反对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而产生的毛泽东思想。我们必须反对所有这些错误的思潮。”他还强调说：“毛泽东同志同任何别人一样，也有他的缺点和错误。但这是在他的伟大的一生中的第二位的东西，他对人民的贡献是不朽的。在分析他的缺点和错误的时候，我们当然要承认个人的责任，但是更重要的是要分析历史的复杂的背景。只有这样，我们才是公正地、科学地、也就是马克思主义地对待历史，对待历史人物。……”“毛泽东思想过去是中国革命的旗帜，今后也将永远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和反霸权主义事业的旗帜，我们将永远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前进。”“毛泽东同志的事业和思想，都不只是他个人的事业和思想，同时是他的战友、党和人民的事业和思想，是一个多世纪中国人民革命斗争的结晶。这就如马克思主义一样。恩格斯在评价马克思的时候说，现代工人阶级依赖马克思才第一次意识到本身的地位和要求，意识到本身的解放条件。这难道是说个人创造了历史吗？历史是人民创造的，但是这丝毫不排斥人民对于杰出的个人的尊敬，而尊敬，当然不是迷信，不是把他当作神。”

小平同志在这次讲话中，非常坚定明确地指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其中包括坚持毛泽东思想，是我们的根本立场。“每个共产党员，更不必说每个党的思想理论工作者，决不允许在这个根本立场上有丝毫动摇。如果动摇了这四条基本原则中的任何一条，那就动摇了整个社会主义事业，整个现代化事业。”

下面传达小平同志对《决议》起草工作的直接指示。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九日，针对起草小组设想的《决议》的起草方案说：“这个《决议》，整个文字不要写成一种文章式的东西，不要展开论证，要多用些论断性的语言。这些论断性的语言，要力求准确。

中心是三个问题。其中最核心的问题，第一位的问题，就是要树立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树立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不仅是指今天，而且是以后，都要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五中全会关于少奇同志平反的决定传达下去以后，一部分人中间思想相当混乱。必须明确地对这种混乱思想加以澄清。国际上对这个问题很关心，左派党关心我们的态度，许多朋友也在看我们怎么说。要写毛泽东思想的历史，毛泽东思想形成的过程。延安这一段，可以说是毛泽东思想比较完整地形成起来的一段。毛泽东思想中，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包括党的建设的理论和处理党内关系的原则，在延安整风前后，都已经比较完整地形成了。六届七中全会通过的《历史决议》，对毛泽东思想的阐述不完备。那个《决议》主要是批判三次左倾路线，对照着讲了一下毛主席的正确路线，没有专门讲毛泽东思想的全部内容。这一次，要树立毛泽东思想的地位，就要把毛泽东思想的主要内容，特别是今后还要继续贯彻执行的，用比较概括的语言写出来。‘文化大革命’的十年，毛主席是犯了错误的。在讲到毛主席、毛泽东思想的时候，要对这一个时期的错误进行实事求是的分析。这是第一个问题，也是第一位的问题，关键性的问题。

第二，对解放后三十二年来，主要是粉碎‘四人帮’以前，历史上的大事情，哪些是正确的，哪些是错误的，要进行实事求是的分析，包括中央一些负责同志的功过是非，功在什么方面，过在什么方面，是和非都要作出公正的评价。

第三，要通过《决议》对过去的事情作一个基本的总结。总结的时候，还是过去所说的，宜粗不宜细。总结的目的是为了引导大家团结一致向前看。争取在《决议》通过以后，党内、人民群众内的思想明确起来，认识一致起来，历史上

重大问题的议论就基本结束了。要力求这个《决议》通过以后，不要象现在这样，一有机会就面向过去，对过去的问题议论得没完没了。《决议》作了以后，就要一心一意搞四化，团结一致向前看。做到这一点是很不容易，因为对历史问题的看法，大家分歧很大，意见很多，但是要努力做到。当然，议论过去，将来也难以完全避免，但是将来的议论只是在讨论当前工作的时候联系着谈谈过去有关的事情。《决议》要力求做好，能够使大家的认识一致，不至于在《决议》通过之后再发生大的分歧。要做到，即使谈到历史，大家也觉得没有什么不同的意见可以说了。要说，也只是对《决议》的内容、对过去经验教训的体会。

总的说来，总的要求，或者说是总的原则，总的指导思想，就是这么三条，其中最重要、最根本的是第一条。”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八日，邓小平同志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在谈到制度问题的重要性和历史决议起草工作时说：

“我们过去发生的各种错误，固然与某些领导人的思想、作风有关，但是组织制度、工作制度方面的问题更重要。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即使像毛泽东同志这样伟大的人物，也受到一些不好的制度的严重影响，以至对党对国家对他个人都造成了很大的不幸。……”

“我们在讲到党和国家领导制度方面的弊端的时候，不能不涉及到毛泽东同志晚年所犯的错误。正在起草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将对毛泽东思想进行系统的阐述，也将对毛泽东同志的功过进行比较全面的评价，其中包括批评他在‘文化大革命’中的错误。我们共产党人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只能实事求是地肯定应当肯定的东西，否定应当否定的东西。毛泽东同志在他的一生中，为我们的党、国家和人民，建立了不朽的功勋。他的功绩是第一位的，他的错误是第二位的。因为他的功绩而讳言他的错误，这不是唯物主义的态度。因为他的错误而否定他的功绩，同样不是唯物主义的态度。‘文化大革命’所以错误和失败，正因为它完全违反了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经过长期实践检验证明是正确的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不但在历史上曾经引导我们取得胜利，而且在今后长期的斗争中，仍将是我们的指导思想。对于党的这样一个重大原则表示任何怀疑和动摇，都是不正确的，都是同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相违背的。”

一九八〇年十月二十五日，针对十月十一日稿和四千人讨论的情况，谈了一些极为重要的意见：

“关于毛泽东同志功过的评价，毛泽东思想的问题，写不写，怎样写，这的确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这个《决议》里头，如果不提毛泽东思想，如果对毛主席的功过评价不恰当，老工人通不过，土改时的贫下中农通不过，和他们相联系的一大批干部也通不过。毛泽东思想这面旗子丢不得，丢掉了这面旗子，实际上就是否定了我们党的光辉历史。

实事求是地评价毛泽东同志的功过，肯定并且继续坚持毛泽东思想，在这个问题上不能让步。去年西单墙有人贴这样那样的大字报，中央提出四个坚持，得到绝大多数人民、干部的拥护，才把局势慢慢稳定下来。如果这次的《决议》离开四个坚持，不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那是很不妥当的。那将对整个局势的稳定发生不利的影响。有的同志提出非常尖锐的意见，说‘大跃进’、‘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比斯大林的错误严重得多，甚至比任何一个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发生的问题还严重。如果作这样的估计，那就势必得出结论，我们不如勃列日涅夫，这样，问题可就大了。对毛泽东同志的评价，对毛泽东思想的阐述，不是毛泽东同志个人的问题。毛泽东思想、毛泽东同志，同我们党的整个历史是分不开的。要看到，这是一个全局性问题，很值得我们大家注意。对毛主席的评价，对毛泽东思想的阐述，不仅是国内问题，而且是国际问题。有的同志主张，关于毛泽东思想的部分根本不要。不能够不要。这不只是一个理论问题，尤其是一个政治问题，是国内、国际的很大的政治问题。如果不写这部分，那整个《决议》都可以不作。表述的方法，需要认真地考虑一下。但是不管怎么写，还是要把毛泽东同志的功过，把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对我们当前和今后工作的指导作用，写清楚。

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就是恢复老人家的那些正确的东西，就是完整地、准确地学习和运用毛泽东思想。三中全会以后所坚持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的基本点，还是毛主席思想中的东西。当然，我们也有发展，今后也还要发展，但是基本点还是毛主席给我们规定的。这次《决议》稿中没有说毛泽东思想全面发展马克思主义，没有说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主义的新阶段，这样提是对的。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这些提法完全对。我们党在

运用马列主义解决中国实际问题的过程中，的确有很多发展，这是客观的存在，历史的事实。从许多方面来说，现在我们还是要把毛泽东同志已经提出、但是还没有做的事情做起来，把他反对错了的东西改正过来，把他没有做好的事情经过我们把它做好。今后相当长的时期，还是做这么几件事。

‘七大’规定毛泽东思想为全党的指导思想，我们党用毛泽东思想教育了整整一代人，使我们赢得了革命战争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在世界上站住了脚。‘文化大革命’的确是一个大错误，但是我们党还是粉碎了林彪、‘四人帮’，以至发展到今天。这些事情，还是毛泽东思想培育出的一代人干的！有的同志说，‘文化大革命’中间，党不存在了。党员的组织生活确实停止了，但党在实际上还存在着。否则怎么会不费一枪一弹、不流一滴血就粉碎了‘四人帮’？我们现在讲拨乱反正，不仅要拨林彪、‘四人帮’之乱，而且要纠正毛泽东同志‘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纠正三大改造以后左的错误，返回到毛泽东思想的正确轨道上来。总之，不把经过实践检验证明是正确的、应该作为我们今后工作指南的毛泽东思想的主要内容写进《决议》，我们过去和今后要进行的革命、建设的份量，它的历史意义，都要削弱。不写、或者不坚持毛泽东思想，我们就要犯历史的大错误”。

这次，小平同志还指出：“要批评毛泽东同志的错误，但是一定要实事求是，分析各种不同的情况，不能把所有的问题都归结到个人品质。毛泽东同志不是孤立的个人，他直到去世一直是我们党的领袖。这个问题一定要慎重考虑。对毛泽东同志的错误不能写过头了，写过头了，给毛泽东同志抹黑，就是给我们党、我们国家抹黑，就会把我们党、国家的形象搞得很不好，离开历史事实。无论从哪方面来说，建国以来，我们的事业是前进的。过去是这样，更不要说粉碎‘四人帮’以后的这几年了。”

“《决议》的结构可以改，但基本的调子、基本的论断不能改。”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邓小平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说：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工作的评价，一定要充分肯定三十一年来的巨大成绩；缺点、错误要进行严肃的批评，但决不能说得一团漆黑。就是‘文化大革命’这样严重的错误，也决不能说成是‘反革命’。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这种实事求是的立场。

同样，毛泽东同志的功劳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这个估计是合乎实际的，决不能加以怀疑和否定。毛泽东同志的错误，决不能归结为个人品质问题。如果不是这样看问题，那就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态度，不是历史唯物主义的态度。很明显，感情用事地把他的错误说过头，只能损害我们党和国家的形象，只能损害党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威信，只能涣散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团结。

经过实践检验证明是正确的毛泽东思想，仍然是我们的指导思想，必须结合实际加以坚持和发展，并理直气壮地进行宣传，不允许怠工。”

一九八一年五月十九日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讲话时也谈到《决议》：

“这个《决议》，也有同志提出，是不是不要这样急于搞。不行，需要搞，因为大家都在等着，从国内来说，党内党外都在等。你不拿出一个东西来，他总是议论。议论是多方面的，而且有很多猜测。国际上也是这样，也在等。拿不出来，人家就说，你们是内部纠纷，矛盾还没有得到解决，这一派那一派，得不到一致的意见。人们看中国，怀疑我们安定团结的局面，其中包括这个文件是拿得出来还是拿不出来，是早一点拿出来还是晚一点拿出来。所以，不能够再晚了，晚了不利。特别是非洲几个国家都提出这个问题，而且最关心毛泽东思想，反应非常强烈。尼雷尔提这个问题，津巴布韦穆加贝也是这样。譬如我们给尼雷尔解释‘文化大革命’，他能够接受，因为他历来就不赞成‘文化大革命’，但是，他说，毛泽东思想无论如何不能丢，毛主席不但是中国革命的领袖，也是世界革命的领袖。外面宣传我们现在搞‘非毛化’，我们给他解释，我们没有搞‘非毛化’，我们准备写一个决议，决议的主要调门怎么样，他理解，他说这样好，人都死了，不要批了。

……现在这个稿子写得比较好。比一九四五年延安搞的那个《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写得清楚一些。这个文件拿出去不能太晚了，设想就在我们党的六十周年发表，七月一日发表。纪念党的六十周年，不需要另外作什么更多的文章了，当然也需要有些纪念性质的东西，但主要是公布这个文件。

起草这个《决议》的时候，提出了三个基本要求，第一个要求是树立毛泽东同志、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这个《决议》最主要的就是要实现这个要求。我们不是讲四个坚持吗？其中一个就是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决议》要体现我们坚持毛泽东思想。如果不能实现这个要求，或者实现这个要求困难重重，

宁可不写这个《决议》。第二个要求，实事求是地、恰如其分地评价建国以来三十二年的是非功过，不但要实事求是，而且要恰如其分。第三个要求，就是在上面讲的两条的基础上，统一全党的思想，团结一致向前看。这个《决议》作了以后，对于‘文化大革命’也好，对于历史的问题也好，就不再纠缠了。以后就一心一意向前看，一心一意搞建设，一心一意地研究、解决新问题。当然，有些同志的意见没有采纳，他们不满足，但是要完全满足也不可能。有个统一的语言，有个统一的思想，定下来了，就不再纠缠过去的问题了。这个《决议》是根据这三个要求写的，现在的稿子也是合乎这三个要求的。

总之，中心的问题是两个，一个是毛主席的功绩是第一位的还是错误是第一位的；第二个问题是我们的三十二年，特别是‘文化大革命’前的十七年，成绩是主要的，还是错误是主要的，是漆黑一团，还是光明是主要的？

还有两个问题，一个是这些错误是毛主席一个人犯的，还是别人也有点份？这个《决议》稿中多处提到我们党中央要承担责任，别的同志也要承担一点责任。恐怕这个比较合乎实际。另一个问题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涉及到毛主席个人的品质问题。毛主席犯错误也是一个伟大的革命家犯错误，是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犯错误。”

从小平同志的一系列指示可以看出，粉碎“四人帮”以来，小平同志关于树立毛泽东同志和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坚持毛泽东思想的指示，大体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段，纠正“两个凡是”的错误，提出对待毛泽东同志和毛泽东思想的科学态度，即实事求是的态度。

第二段，针对社会上怀疑或反对四项基本原则的思潮，提出必须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

第三段，通过起草“历史问题决议”，全面阐述对毛泽东同志和毛泽东思想的正确评价和正确态度，批判两种错误倾向。

小平同志所坚持的正确态度，就是实事求是的态度，在决议的第 31 条中，有个集中的概括，这就是：

“把经过长期历史考验形成为科学理论的毛泽东思想，同毛泽东同志晚年所犯的错误区别开来”，“必须珍视半个多世纪以来在中国革命和建设过程中把马

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一切积极成果，在新的实践中运用和发展这些成果，以符合实际的新原理和新结论丰富和发展我们党的理论，保证我们的事业沿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轨道继续前进”。总之，“毛泽东同志的重要著作，有许多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写的，但仍然是我们必须经常学习的”，“必须继续坚持毛泽东思想，认真学习和运用它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研究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解决新问题”。

小平同志一直反对的两种错误态度是：一种是否定一切的态度，因为毛泽东同志晚年犯了严重错误，就否定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价值，否认它的指导作用；另一种是教条主义的态度，认为凡是毛泽东同志说的话，写的文章，做的指示，句句是真理，错了的也要遵循；凡是毛主席决定的事，件件都正确，错了的也不能改正，不承认毛泽东同志晚年确实犯了严重错误，而且还要继续坚持。

回顾我们党的历史，从一九三五年遵义会议到第一个“历史问题决议”形成，花了十年时间，在毛泽东同志领导下，正确解决了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态度问题，把全党思想统一在毛泽东思想的基础上。这一次，我们只花了四年多时间（从起草工作来说，比第一个决议时间长），形成了现在的“历史问题决议”，正确解决了对待毛泽东同志和毛泽东思想这个关系党和国家命运、影响全世界的重大问题，为统一全党思想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这是全党智慧的结晶，而首先要归功于邓小平同志不懈的努力和正确的指导。

陈云同志在决议起草过程中，提了四次意见。主要是：

对三十二年的错误，一定要把它写得准确，论断要合乎实际，要“敲定”。反复推敲，反复斟酌，使它能够站得住。是大错误就是大错误，是小错误就是小错误。是全局性的、局部性的、部门性质的，都要分别不同情况，一个一个地把它敲定下来。

这个《决议》要树立毛泽东同志、毛泽东思想的地位。但是，要真正使大家能够从这个《决议》里看得清楚，就需要写一下党成立以来的六十年中间毛主席的贡献，毛泽东思想在这六十年中间的贡献。因此，要写一写建国以前的二十八年的回顾。有了一个整个党的历史，解放前、解放后的历史，把毛主席在六十年中间重要关头的作用写清楚，那么，说毛主席的功绩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毛泽东思想指引我们取得了胜利，就更能说服人了。

从遵义会议到抗战胜利，毛主席的无可比拟的功绩，是培养了一代人，包括我们在内的以及三八式的这一批干部。现在这些人在全国各个岗位上都担负着重大的责任。这是极大的一件事。这是第一点。第二，解决西安事变，制定抗日战争的路线、政策，确定同国民党斗争的一整套方针，提出又联合又斗争，策略上有理有利有节，包括写了许多重要著作：《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新民主主义论》等等，没有第二个人能写得出来。这是了不起的功绩。第三，延安整风毛主席提倡学马列，特别是学哲学，这对于我们党的思想提高、认识统一，起了很大的作用。第四，对实事求是的体会是从哪里来的？把毛主席的主要著作、重要文电统统看一遍，由此得出结论，一定要实事求是。第五，老人家这一套是总结了陈独秀、李立三、王明的错误教训得出来的，对于中国革命的胜利起了决定性的作用。第六，在中央领导同志中间，没有一个人能够同毛主席相比，包括少奇同志、周总理，都比不上毛主席。彭黄张周，被整的那个样子；“文化大革命”中间的老干部，整的那么厉害，可是大家仍然相信毛主席，原因就在这里。确实毛主席把这些人教育过来了。没有受过毛主席亲自教育的，同毛主席的感情是不一样。老一代的人拥护毛主席是真心诚意的。

我们党是得到了共产国际的帮助成立的。共产国际在我们党成立的初期是起了好的作用的。在抗日战争时期，苏联援助了我们的抗日战争，最后出兵打垮了关东军。没有这个帮助，我们的胜利起码要推迟好几年。象这样的东西，我们《决议》不能不写。不写，人家会说我们党是不公正的。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小平同志在六中全会预备会各组召集人碰头会上说：“又听了好多新的意见。没有时间了，这个稿子要定下来了，有些问题可以不放到这个文件来解决。

总的来说，现在看起来，这个决议是个好决议，现在这个稿子是个好稿子。我们原来设想，这个决议要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实事求是地；恰如其分地评价‘文化大革命’，评价毛主席的功过是非，通过这个决议，起到上一次若干历史决议的作用，就是总结经验，统一思想，团结一致向前看。我想，现在这个稿子能够实现这样的要求。因此，总的轮廓、基本论点和各个问题的分寸不要再大变动了。”

耀邦同志在近二、三年中也讲了一些重要意见：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八日，耀邦同志在《理论工作务虚会引言》中说：召开理论工作务虚会的目的之一，就是要“把思想理论上的重大原则问题讨论清楚，统一到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础上来”。对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普遍真理，在任何时候，在任何一条战线上，都是不能背离的。如果背离了，就要犯修正主义的错误。我们要坚决捍卫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继续警惕以‘左’的或右的形式出现的修正主义倾向。”

一九八〇年七月，耀邦同志在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说：“起草《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要以怎样正确对待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这个问题为轴心。对待毛主席、对待毛泽东思想的态度，不单是中国的问题，也是世界性的问题；不单是我们这一代人的问题，也是关系到我们子孙后代的问题。所以，全党必须十分谨慎，十分严肃，千万不能掉以轻心。毛主席的伟大功绩，我们要讲够，他的严重错误，也要说透，话不一定多。不能感情用事，个人意气用事，要向历史负责，向人民负责。”

耀邦同志还批评那种主张取消毛泽东思想的提法的观点，是不妥的。指出：毛泽东思想是历史上形成的，为全党所公认的。

一九八一年一月，耀邦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又讲：毛泽东同志的功绩是第一位的，他的错误是第二位。只有说清楚这两个方面，才是公道的，才是实事求是的。

对这样的指导思想，其他常委同志，也讲了许多很好的意见，这里不一一讲了。

全会一致认为，中央常委对历史决议的指导思想，符合客观历史实际，反映了党心、军心、民心和一切国际进步友好人士之心。六月二十七日六中全会的第一次正式会议，在全文宣读之后，于下午五时，到会的中央委员一致举手通过这个伟大历史文献。

为了贯彻这个指导思想，中央领导同志还对一些重要问题做了指示，也向同志们作一个传达。

一九八一年五月十九日，小平同志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说：

一、对毛主席的问题，宜粗不宜细。“为了合乎三条要求，对三十二年的历

史问题，包括‘文化大革命’前的一些问题，特别是对于‘文化大革命’、对于毛主席的问题，宜粗不宜细。这个话，我们从一九七七年讲起。这个《决议》的稿子还是本着这个精神写的。有许多问题，看起来好象没有回答。实际上有些问题不宜太细了，只能够粗一点，有些问题只能够略而不提，提了倒不一定有好处，而且也不容易说清楚。现在，这个《决议》稿子合乎这个宜粗不宜细的要求。

二、有些意见没有接受。这个文件是在讨论的基础上修改的，很多好的意见在这里面都吸收了。比如前面要加上建国以前的二十八年，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意见，现在写了一段前言，就是讲的这二十八年。还有其他许多重要的意见。大家一看就可以知道，哪些是根据大家提的意见修改的。有些意见这次修改时没有接受，比如有的同志说，毛泽东同志从建国以来就离开了马列主义；又比如：有的同志讲，五七年以来就存在着一条贯彻始终的左倾路线。请大家注意一下，对“文化大革命”前的十七年，开头七年，大家没有多少意见；就是后来的十年，五七年到六六年，大家的看法还有些不同，因为这里有“大跃进”，有五七年的反右，还有其他的一些问题，后来又有导致“文化大革命”的一些文件。有些同志由此认为五七年以来就存在着一条贯彻始终的左倾路线。这个论点没有接受。又比如说，“文化大革命”前的十年，成绩不是主要的，错误是主要的，这个意见也没有接受。还比如说，有的同志讲，“文化大革命”就是反革命，不同意“文化大革命”是内乱的提法，这个意见也没有接受。再比如说，八届十二中全会和九大是非法的。这个说法不好。因为在“文化大革命”中间我们还始终有党的领导，始终有我们的党。如果否定了八届十二中全会和九大的合法性，就等于说我们有一段时间里面党没有了。这很不好。这个意见没有接受。大家知道，毛主席评价六届四中全会时，也不同意“不合法”的提法，认为是合法的，只是组织手续不完备。（见《学习与时局》）还有一种意见说，“文化大革命”这样的事情，在任何剥削制度的国家都不可能发生，还有的同志说，毛泽东同志在“文化大革命”中是整人开始，整人结束。还有的意见说，“文化大革命”发生的错误，归结起来就是毛泽东同志个人的品质，说他是为了树立个人迷信，说他发动“文化大革命”是怕去世以后有人出来做赫鲁晓夫式的秘密报告。还有的同志提出，说毛泽东同志前期是共产主义者，后期不是共产主义者。还有的同志提出，“文化大革命”以前的错误和“文化大革命”中间的错误，统统都应该由毛主席一个人

负责。所有这些意见，都没有接受。

在全会预备会的各组召集人会上，小平、陈云等同志对决议中没有讲“文化大革命”是毛主席的路线错误，没有讲这个错误的阶级根源等问题作了说明。

小平同志说：“这个决议写了一年多了，通过四千人的讨论，以后几十人的讨论，以后又政治局扩大会议的讨论；这次全会的讨论是第四轮了，我看是相当认真、严肃，也相当仔细了。核心问题是毛主席的评价，稿子的分寸是掌握得好的。对‘文化大革命’，没有什么问题，就是对毛主席，确实要讲分寸。”

一、关于路线问题。小平同志说：“我们说不提路线，从哪里提出这个问题呢？就是‘文化大革命’毛主席这样的错误算不算路线错误？从这里考虑到，过去我们好多‘路线’用得并不准确，而且用得很多很乱。（陈云同志：胡乔木是第一个主张用路线错误的。那个时候，他跟我来讲，要讲路线错误，我赞成，赵紫阳也赞成，姚依林也赞成，你〔记录注：指小平同志〕也赞成。翻来复去想了之后，乔木讲，讲路线，历史上用惯了，用到谁头上就不得翻身还要上挂下联。

‘文化大革命’用得就更滥了。所以，这个问题我赞成现在稿子的提法。）就是不讲这些是路线错误。因为过去我们讲的路线，讲多少次路线斗争，好多已经推翻了，明显推翻的就是彭、罗、陆、杨，彭、黄、张、周，这个叫第几次？过去晓得叫第几次，反正叫十次路线吧，总是八、九次吧。十次路线，两次推翻了。高饶事件维持了，也不好说是什么路线。如果说得更早，说罗章龙是个路线问题。

罗章龙就是搞派别斗争，就是分裂党，另立中央，说路线错误，老实说也没有说中，他的性质比路线错误更严重一点。高饶事件也是类似那么一个性质，当然还不是另立中央。因为评价过去的路线斗争，已经推翻了两次了嘛。就是彭、罗、陆、杨，彭、黄、张、周。（赵紫阳同志，还有刘邓路线。）推翻三次了。过去罗章龙算路线斗争？瞿秋白只三个月，李立三不到半年。（胡耀邦同志：三中全会到四中全会，三中全会是十一月份，四中全会一月份。三中全会还有一条路线，叫调和路线。）这是一个理由，就是好多评价过去的路线斗争并不准确。还有一个理由，过去党内长期是这样，一到党内不同意见，就提到路线角度，批判路线错误。所以，我们要很郑重地来对待这个问题，这是改变我们的党风的问题。十一大，不要谈什么路线问题‘文化大革命’，我们也不谈路线问题。按它的实质分析就是了，是什么就是什么。实际上，现在评价‘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的性

质，超过了过去所谓路线的概念。（胡耀邦同志：全局性的、长期的错误。）毛主席的错误，如果讲到路线问题，也讲不清楚。同时，我想大家都不赞成说毛主席犯了路线错误，这样说也不好。所以，我们不讲路线问题比较有利。开个先例以后也这么办。但是，不是说路线两个字一概不能用。譬如三中全会确立了正确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这样范围的问题还是可以用。譬如制定了正确路线，制定了方针、政策，还是可以用。但是，千万不要用之于党内的斗争，党内斗争是什么性质就是什么性质，犯了什么错误就是什么错误，讲它的内容。譬如以后还有总路线，现在我们还有个总路线。不但路线，总路线也可以用。现在我们讲四个现代化是总路线，是不是可以用？还是用，并不是完全不用这两个字。有些拿路线来表达比较顺当，比较自然，而且一讲就明白，还可以用。但是，党内斗争原则上不再讲路线斗争。总之，这次文件就保持这个限度。路线这两个字，这次决议也用了，不是没有用。这是第一点。”

二、由集体来承担一些责任。小平同志说：“为什么说我们这次恰如其分？就是有意识地把毛主席有些问题讲轻一点，过去有议论，讲得太重了，应该改过来。这样既比较合乎实际，也比较有利，对我们整个国家有利，对我们整个党的形象有利。其中内容之一，就是有些过去的责任由集体承担一下。刚才任仲夷同志讲的稿子中有些‘我们’、‘我们’，就是这个意思。其实，真正按实际情况来说，毛主席负主要责任。我们说，我们说，制度是决定因素，那个时候的制度就是这样。大家吹得厉害，完全归功于毛主席一个人。我们确实也没有反对过，因此我们是负有责任。那个时候起码我们两个（记录注：指小平同志自己和陈云同志）是常委。当然，那个条件下难于反对就是了，真实情况是难于反对。但是，不能回避‘我们’，我们承担一下责任没有坏处，还有好处，就是取得教训。（胡耀邦同志：加‘领导上’几个字。）加一个‘从领导角度上说’，就是说地方上没有责任。决议总的意思就是把毛主席的问题，降低一些分量。其他的中央领导同志承担一些责任，合不合乎实际？我看这个合乎实际，站得住脚，益处大。对毛主席的评价，原来讲实事求是，以后加一个恰如其分，就是这个意思，就是降温，温度要降一下。（陈云同志：讲毛主席太厉害了，老农民、老工人通不过。）国际上也通不过，第三世界通不过。（李先念同志：干部中间也通不过。）不利。所以，这个基本调子不能再改动了。

三、“文化大革命”原因中提不提小资产阶级思想影响的问题。小平同志说：“提了说不清楚。这个文件不涉及这样的问题没有坏处。如果有必要反对小资产阶级思想影响，将来其他文件再说，来得及。这里不涉及这个问题。这里批判的，就是说我们搬用列宁的每日每时大批地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这个无论如何是搬错了。我们这次讲‘文化大革命’的原因，不涉及小资产阶级，也不必照样搬过去的提法，说每一个错误的根源就一定是三个，都一定有叫社会根源，思想根源，历史根源。我看第一个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在这方面就有些缺陷，每一个都是政治上的原因，组织上的原因，思想上的原因，都要讲这么几个。我们这次有个新的讲法，也好。没有时间了，召集人同志是不是同意委托常委的同志定稿？”

（众：同意。）有些不完满，以后再完满；有些问题没有说到，以后再说。这次不可能都说到。什么都说到了，这个文件就写不好了。任何一个文件不可能解决所有的问题，甚至于不可能解决大多数的问题。我们现在的稿子解决了我们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就够了。”

在传达了中央领导同志上述指示后，请大家要注意一点，就是在总结建国三十二年的历史过程中，解放思想，各抒己见，发表一些不同的看法，是很自然的，正常的，关键在于我们党能够比较短的时间统一了大家的认识，这符合认识的过程，正是我们党团结强大的标志。

三、指导思想在决议条文中的体现

中央常委的上述指导思想，象一条红线，贯穿在整个《决议》中间，尤其在《决议》的第七节得到了全面的、集中的表现。

《决议》共有八节，第一节是建国前二十八年的历史回顾；第二节是三十二年历史的基本估计；第三、四、五、六等四节，按照建国以来历史发展的四个阶段，分别加以论证；第七节，在论列了六十年的历史的基础上，高度概括地专门讲了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这是决议的高峰，这方面确实超过一九四五年的历史决议；第八节，把毛泽东思想中对今后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具有直接的长远起作用的原则，概括为十条，要求全党认真执行。

为了便于大家学习，下面逐节作一些简要介绍。

第一节 建国以前二十八年的历史

这一节是根据陈云同志的建议，在今年五月提请政治局扩大会议讨论的稿子

上加的。加这一节的目的，就是为了树立我们党、军队、特别是毛主席、毛泽东思想的高大形象。是针对现在四、五十岁以下的人不了解这段历史而加的。加上建国前二十八年的回顾，这就把我们党六十年的历史放到全党、全国人民面前，使大家有一个全面的了解。这一节通过近百年的历史回顾，在第 4 条中得出五条重要结论，其中又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意义放在第一条，就体现了这个目的。这里特别是通过两次严重失败的痛苦经历（一九二七年大革命失败，一九三四年中央苏区等失败）和两次胜利的历史转折（由十年内战到抗日战争，由抗日战争到解放战争）的回顾，得出重要结论：“如果没有毛泽东同志多次从危机中挽救中国革命，如果没有以他为首的党中央给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和人民军队指明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我们党和人民可能还要在黑暗中摸索更长时间。同中国共产党被公认为全国各族人民的领导核心一样，毛泽东同志被公认为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在党和人民集体奋斗中产生的毛泽东思想被公认为党的指导思想，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前：十八年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这是历史的事实，历史的必然，历史的结论。

第二节 建国三十二年的历史的基本估计

《决议》针对最近一个时候多次出现的一些不健康的倾向，例如有人提出建国以后应不应该搞社会主义，是不是真的搞了社会主义？有人认为不应该搞社会主义，说我们名义上搞社会主义，实际上是从搞农业社会主义滑向封建社会主义，说我们从一九四九年开始就脱离了马克思主义，等等，做出了回答。

《决议》列举了十条主要成就，理直气壮地指出：“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是我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是我国今后一切进步和发展的基础。

同时，决议也实事求是地承认“我们取得的成就只是初步的”，承认由于经验不多，认识偏差，犯了错误，这就是：“文革”前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经济建设上急躁冒进；“文化大革命”犯了全局性的、长时间的严重错误。由于犯了这些错误，“使得我们没有取得本来应该取得的最大成就。”

最后，决议明确指出：“忽视错误、掩盖错误是不允许的，这本身就是错误，而且将招致更多更大的错误。但是，三十二年来我们取得的成就还是主要的，忽视或否认我们的成就，忽视或否认取得的这些成就的成功经验，同样是严重的错误。”只要继续采取“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立场，必将取得更大的胜利。

第三节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七年

这一节本来没有什么不同的意见。前边说过，最近一个时期，对我们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表示怀疑的人多了起来。有的人竟公开发表文章说“我们党内孵化出一个反科学、反民主、反进步的，以马克思主义为招牌，以农业社会主义为核心，以封建社会主义为归结的派别”。

针对这种情况，《决议》在指出对这七年的基本估计是“胜利辉煌”之后，专门讲了实行三大改造的必然性，讲了在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我们党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讲了毛泽东同志《论十大关系》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经验，提出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经验的任务。

同时，也实事求是地检查了这项工作中的偏差，主要是在一九五五年夏季以后，对农业、手工业、个体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以致在长期间遗留了一些问题”，“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对于一部分原工商业者的使用和处理也不很适当”。“但整个来说，在一个几亿人口的大国中比较顺利地实现了如此复杂、困难和深刻的社会变革，促进了工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这的确是伟大的历史性胜利。”

这一节中，使用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这个提法，同过渡时期总路线宣传提纲中的提法有区别。这一节重新肯定了八大对国内主要矛盾和主要任务的提法（语言有所不同），肯定了八大坚持在经济建设上既要反对保守、又要反对冒进的方针的正确性，肯定了八大关于加强执政党建设、反对个人崇拜的方针的正确性，指出八大路线为新时期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和党的建设指明了方向。

通过这七年的回顾，得出一个重要结论：就是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成功地领导了我国从新民主主义转变到社会主义，毛泽东思想得到进一步发展。这个语言，在这节中没有出现，而是写在第七节中。

关于从新民主主义转变到社会主义，关于我国社会的社会主义性质问题，乔木同志在对决议的《几点说明》中，有一条专门作了论述。乔木同志说：

“中国已进入社会主义社会，这是全党多年的一贯主张，近年有同志提出异议，而党外有些人（好人坏人都有）也大肆宣扬中国不是社会主义，或不是科学

社会主义而是农业社会主义或封建社会主义，中国应补上资本主义这一课或恢复新民主主义制度等谬论，有些文章已公开发表在对外出口的刊物上，其影响不容忽视。因为他们都援引马克思或列宁，所以颇能迷惑一些人。最近北京日报和光明日报已载文详加辩驳，故不必多说。[这里顺便插两句。这两篇文章都是党校的同志写的。乔木同志特意打电话要我转达他的意思，说这两篇文章写得好。党校在去年就决定要回答什么是科学社会主义的问题，并组织人集体进行了研究]。总之，中国已进入社会主义社会（虽还是初步），是一个根本的客观事实，并且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重要发展，党内在这样重大的原则问题上不能‘百家争鸣’，以免动摇党心军心民心。决议稿中只提了一句，不可能多说。又，决议稿说建国前七年‘完成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这也是符合客观历史的。中央并未在中央正式文件中讲过一九四九年建国就标志着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只是毛泽东同志一九五三年底在修改中宣部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宣传提纲时加过这样一句话。但在一九四九——五二年中，中央从来都是讲新民主主义，否则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就从来不存在也不可能存在了，新民主主义秩序能否巩固的问题也不会发生了。如果不是这样认识问题，就会损害一九四〇年《新民主主义论》发表以来直至一九四九年《共同纲领》通过并加以实行的党的信誉，使党陷于在根本理论上自相矛盾的地位。这不能用没收官僚资本主义资产来解释，因为这个口号不但在一九四八年《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中已经明确宣布，实际上《新民主主义论》中关于新民主主义经济部分即已援引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宣言而宣布了（‘凡本国人及外国人之企业，或有独占的性质，或规模过大为私人之力所不能办者，如银行、铁道、航空之属，由国家经营管理之’）如何能说国民党一大宣言就是宣布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与新民主主义还如何区别？同样，一九四九——五二年所进行的民主革命，特别是占全国人口大多数地区的土地改革这样规模空前的民主革命，也不能解释为顺带完成民主革命的‘遗留任务’。至于列宁宣布十月革命为社会主义革命，我们不必照猫画虎。但这个问题只在决议稿中提了一句，今后也没有多加讨论的必要。”

第四节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

这一部分，讨论中争论最多。主要是，这十年成就是主要的，还是错误是主要的。这个问题关系到建国三十二年的总估计。如果说这十年错误是主要的，加

上十年“文化大革命”，共二十年，就很难说三十二年成绩是主要的了。经过认真研究，认为这十几年成就还是主要的。因此，决议稿中：

第一、将原来“曲折前进的十年”的标题，改为“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

第二、在讲了这个十年的成就之后指出：“总之，我们现在赖以进行现代化建设的物质技术基础，很大一部分是这个期间建设起来的；全国经济文化建设等方面的骨干力量和他们的工作经验，大部分也是在这个期间培养和积累起来的。这是这个期间党的工作的主导方面。”肯定了这些成绩之后，又实事求是地讲我们党的工作在指导方针上有过严重失误，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过程，犯过很大的错误。这十年的一系列错误，主要的，在这个决议里都列举了。

第三、讲了一个非常重要的结论：“这十年中的一切成就，是在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集体领导下取得的。这个期间工作中的错误，责任同样也在党中央的领导集体。毛泽东同志负有主要责任，但也不能把所有错误归咎于毛泽东同志个人。”

第五节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

这一节涉及的问题最多，中心是怎样评论毛泽东同志的“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一方面对毛泽东同志的错误观点进行了严肃的批评，另一方面这种批评也是科学的、有分寸的，实事求是地维护了毛主席的伟大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形象，指明他的错误“终究是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所犯的错误”，中国人民始终把他“看作是自己敬爱的伟大领袖和导师”。

这一节还对“文化大革命”中一系列重大事件的是非及有关人员的功过，作了分析和评价。其中特别强调了周恩来同志、邓小平同志的巨大贡献。这是根据同志们的强烈要求写上的。

在讲到我们党、我们党的干部、我们全国人民时，决议中有几句重要的话，即严峻的考验证明：“党的八届中央委员会和它所选出的政治局、政治局常委、书记处的成员，绝大多数都站在斗争的正确方面”；“党的干部，无论是曾被错误地打倒的，或是一直坚持工作和先后恢复工作的，绝大多数是忠于党和人民的，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的信念是坚定的”；“遭到过打击和折磨的知识分子、劳动模范，爱国民主人士、爱国华侨以及各民族各阶层的干部和群众，绝大多数

都没有动摇热爱祖国和拥护党、拥护社会主义的立场”；“在国家动乱的情况下，人民解放军仍然英勇地保卫着祖国的安全”。“我们尽管遭到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破坏，但终于战胜了他们。党、人民政权、人民军队和整个社会的性质都没有改变。历史再一次表明，我们的人民是伟大的人民，我们的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伟大而顽强的生命力”。

讲关于发生“文化大革命”并且持续十年之久的两个方面的原因。《决议》没有讲阶级根源，对这一点，乔木同志也有一个说明。他说：

“关于文化大革命的原因，毛泽东同志固然应负主要责任，但马克思主义者对待这样重大的问题不能不着重分析历史背景，而不应着重个人责任，尤其不应着重个人品格。我认为决议稿的分析是马克思主义的，这一分析超过了一九四五年历史问题决议的水平（即把主观主义盲动主义等都简单地归因于小资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发生有其国内历史原因，也有国际原因，包括马列的一些不明确的被误解的论点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传统的影响，指出这些原因，才是客观的，信实的，公允的，全面的。否则即无法解释，何以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忽然会犯如此严重的错误。《哥达纲领批判》、《国家与革命》、《左派幼稚病》以及斯大林的许多著作我们仍要认真学习，但是决不能当作教条句句照搬。决议稿中提到的资产阶级权利，小生产每日每时大批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这与马克思关于小生产者绝大多数都要变为无产阶级的说法不相容，实是各执一端），其本身是非姑不置论，毛泽东同志和很多其他同志确是把这两句话误解了。所谓资产阶级权利并非真的是资产阶级的权利，只是劳动者平等互换劳动的权利的形式（马克思说是原则）与资产阶级等价交换商品的权利有某种类似吧了，更说不上政治上的等级制等等，这种等级制恩格斯早就说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就已不存在了，何况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而且资产阶级权利即平等交换权利正是与等级制完全相反的。列宁所说的小生产，是指世界上（也包括当时的俄国）的小生产，这种小生产在合作化多年后的中国农村基本上已不存在。现在开始有一些小生产，在严格管理条件下也不会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但当时并无这种问题。至于说党内斗争一定都是（不是说都不是）阶级斗争的反映，这本身就显然不符合我们党内以及各国党内历史的大量事实。但是这些说法无论是否受到误解，却对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发展发生了难解难分的因缘。这是客观的事实，并非故意要拉上马恩

列斯来为毛泽东同志开脱。当然不能说毛泽东同志没有受封建主义历史的影响，但是文化大革命究竟不是只用封建主义影响所能解释的。毛泽东同志犯了错误，但他确是（至少主要是）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犯错误的。他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基本上离开了马克思主义，但不能因此就说他不是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

第六节伟大的历史转折

这一节，是经过四千人的讨论，特别是十一月政治局扩大会议，决定加进去的。

在提交四千人讨论的稿子快定稿时，中央常委的多数同志和乔木等同志，为了使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进一步肯定和贯彻，确定增加粉碎“四人帮”以后这四年的内容，并由起草小组写了一个稿子。但是由于华国锋同志坚决不同意又撤了下来。四千位高级干部讨论时，绝大多数同志，要求把这部分写进去，经过十一月政治局扩大会议，决定要写这一部分。具体内容经过六中全会一致通过定了下来。现在看来，这个决定是完全正确的，得到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和广大干部的拥护。

这一节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第一个内容，对三中全会总的评价。《决议》说：“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全会结束了一九七六年十月以来党的工作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开始全面地认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中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

请注意后面这句话。这句话非常概括地回答了为什么说三中全会是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这样一个问题，就是说，三中全会不仅结束了粉碎“四人帮”以后一段时间徘徊前进的局面，而更重要的是开始全面地纠正“文化大革命”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不光是纠正了华国锋同志的左倾错误，而且开始全面纠正三大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党和毛泽东同志在指导思想上的左的错误。

第二个内容，对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评价。关于这个问题，维持了过去的说法，“从危难中挽救了党，挽救了革命，使我们的国家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关于党的领导和领导人在粉碎“四人帮”的斗争中的作用，提法与过去有一

些改动。过去的提法是：以华国锋同志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现在的提法是：“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毅然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这是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长期斗争取得的伟大胜利”。“在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中，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等同志起了重要作用”。《决议》现在的提法是完全符合历史事实的，是符合历史唯物主义的。事实上，粉碎“四人帮”不是华国锋同志一个人的决策，也不是他一个人一举粉碎得了的，没有党和人民的斗争，没有叶剑英、李先念等同志直接参加决策和指挥，要粉碎“四人帮”，简直是不可想象的。因此，粉碎“四人帮”华国锋同志有一份功劳，但是决不能把功劳归于他一个人，并且拿这点当理由，认为华国锋同志的领导职务就是永远不能动的。

首先，毛主席逝世以后，“四人帮”加紧步伐要夺权，简直搞得华国锋同志不能工作了，整天纠缠，日子不好过。那个时候，先念同志、陈锡联同志都说，“四人帮”他们要动手，要想办法。是在这种情况下，才去找叶帅，商量怎么办。最后共同商量决定的。粉碎“四人帮”的这个过程，我们都是听过传达的，决不是一个人一举粉碎的。大家知道，当时如果没有军队的支持行吗？不行。

其次，如果要讲粉碎“四人帮”的条件的话，恐怕应该还要追溯到“文化大革命”中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同“四人帮”斗争的历史，这一点很重要。《决议》第 22 条、第 23 条论列了这一点。仅从一九七五年，小平同志出来工作的那一段看，那一段确实很有成效：万里同志搞铁道部，火车通了，而且正点了；胡耀邦同志到科学院，搞科学院《汇报提纲》，科学教育界都感到有希望，后来叫“三株大毒草”之一；周荣鑫同志抓教育工作，教育情况开始好转；特别是军队，小平同志出来以后，跟叶帅一起开了军委扩大会议，整顿了部队的领导机构。小平同志说：“现在确实有些现象，我们很担忧”，提出“军队要整顿”，“要靠我们这些老家伙”。在邓小平同志、叶剑英同志主持下制定的军委扩大会议的两个决议对部队的整顿、调整和建设起了很好的作用。那一段虽然时间不长，但在全国人民中间留下了很好的印象。人民从实践中看到，有周总理和邓小平、叶剑英同志那样有力的领导，在正确路线指导下，“文化大革命”造成的被动局面是可以扭转的。从此以后，在全国人民的心目中间，对“四人帮”更憎恨，“四人帮”越是批邓，越是不得人心。“四五”天安门事件和全国各地怀念周总理、

反对“四人帮”的斗争，一方面当时总理去世了，人民群众悼念自己的总理，同时，也是表示对“四人帮”的憎恨，也是表示强烈要求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这一次群众的革命行动，是粉碎“四人帮”的很重要的政治条件，很重要的群众基础。所以，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看，应该说那个时候，群众对“四人帮”非常不满、非常愤怒，“四人帮”已经到了惶惶不可终日的地步。正象列宁同志讲的，这是一种很重要的革命形势。在这种形势下，决定粉碎“四人帮”，比较顺利地实现了这个任务。没有一九七五年小平同志出来工作到天安门事件这段时间人民的觉醒和斗争，不可能那样顺利地粉碎“四人帮”。

第三，毛主席对“四人帮”的批评，不让他们夺取最高权力，对顺利粉碎“四人帮”起了重要作用。所以，《决议》肯定国锋同志在粉碎“四人帮”中间有一份功劳，但又指出不是他一个人的功劳，而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长期斗争取得的胜利。如果按照陈云同志讲的，华国锋同志是做了一件一个共产党员应该做的事情。这样讲符合马克思主义，合乎历史唯物主义。这一点我们要看清楚，不要有错觉。有这个错觉就会产生新的个人崇拜。有人把粉碎“四人帮”全看成是华国锋同志一个人的功劳，说什么不让他当主席是所谓“过河拆桥”。这不符合事实，不符合马列主义。如果要论功劳的话，首先要归功周恩来、邓小平、叶剑英、李先念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归功于党，归功于人民。当然华国锋同志有他一份重要的功劳，《决议》实事求是地肯定了这一点。

第三个内容，对粉碎“四人帮”以后到三中全会这段历史的评价和华国锋同志的错误。这一段党的工作，形象地说概括为“在徘徊中前进”六个字。这是什么意思？

《决议》有一段说明，“一九七六年十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胜利，……使我们的国家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党内外同志越来越强烈地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但是遇到了严重的阻碍。”一个要纠正，一个反对纠正，这就出现了“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这种阻碍的原因在那里？《决议》说：“这固然是由于十年‘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政治上思想上的混乱不容易在短期内消除，同时也由于当时担任党中央主席的华国锋同志在指导思想上继续犯了左的错误。”关于华国锋同志的主要错误，《决议》概括了几个方面，作出一个重要的结

论，这就是：“很明显，由他来领导纠正党内的左倾错误特别是恢复党的优良传统，是不可能的。”为了帮助大家理解，下面把讨论《决议》过程中大家讲的事实，给同志说一点。（从略）

我们可以回顾一下这段历史。粉碎“四人帮”以后，我们党内的广大干部，首先是我们的老干部，老同志，都是真心诚意地拥护国锋同志当中央主席的，而且有的同志曾经说过国锋同志当我们党的主席，可以搞二十年，就是可以使我们的党稳定二十年。这是不是真心实意呢？完全是真心实意的。华国锋同志年龄最轻，如果他能胜任中央最高领导职务，由他来领导，当然是大家所希望的。当时大家确实是这样想的。老一辈同志讲那些话，第一代表当时老一辈同志的看法，肯定华国锋同志对粉碎“四人帮”起了很好的作用，是有功劳的；第二是代表老一辈同志的一种希望，对华国锋同志寄予了很大的希望。现在看，当时这个想法对不对？是对的。说明我们老同志一心一意为党为国家的事业着想。一个是估价问题，一个是希望问题。刚粉碎“四人帮”时如果没有老一辈革命家支持，没有这样的表态，是不可能很快稳定住局势的。这说明我们许多老一辈革命家是为了党和人民事业的，是识大体顾大局的。但是，实践证明华国锋同志不行，有失众望。他根本不顾全党和全国人民的愿望，不是积极地领导全党纠正“文化大革命”及其以前就存在的左倾错误，而且继续坚持和推行，并且阻挠邓小平、陈云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进行拨乱反正的工作。这就造成了小平同志所说的“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造成了耀邦同志所说的这几年我们是“步履艰难”的局面，确实是这样一种情况。

那么，粉碎“四人帮”以后“徘徊前进”、“步履艰难”的局面是怎样转变过来的呢？是怎样出现三中全会的伟大转折和全会以后的大好形势呢？出席全会的同志认为这是全党同志、全国人民，特别是邓小平、叶剑英、陈云、李先念、胡耀邦等同志努力的结果。拨乱反正是重大决策都是小平等领导同志提出来的。为了证明这个问题，讲几件事：

第一件事。粉碎“四人帮”以后，党内党外广大党员和群众都要求小平同志出来工作，实际上起了取消继续批邓的作用。那时正好演《甲午风云》，街头巷尾，包括少年儿童都经常说其中的一句话：“邓大人到！”那确实反映了全国人民希望“邓大人”出来的愿望。这是人心所向。叶剑英同志、李先念同志几次坚持

要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可以说“四人帮”粉碎以后第二天就提出来了。到一九七七年三月工作会议以前这半年中，提出五六次之多。邓小平同志是我们党内久经考验的老一辈革命家。在我们党的历史上起了很重要的作用，做出了很重要的贡献。实践证明他有这个水平，有这个魄力担任党和国家的领导职务。所以，剑英同志、先念同志的提议，代表了全国人民的愿望，得到全党的共鸣，大家都赞成。这就使华国锋等同志想要批邓也批不起来了。叶剑英同志、李先念同志，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不但主张不要批，而且还要请他出来主持工作，当然批不起来。

第二件事。一九七七年二月七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提出“两个凡是”。当天，北京的广大干部，首先是老干部议论纷纷，觉得这篇社论有问题，有的打电话质问。小平同志看了这篇社论以后，认为它是违背马克思主义的，并针对“两个凡是”给中央写了信，提出了完整地、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小平同志明确指出“两个凡是”是不对的。不能坚持错误的东西，不能坚持被“四人帮”搞乱了的东西。大家都清楚，如果坚持“两个凡是”，那么天安门事件就不能平反，小平同志就不能出来，毛主席晚期的左倾的理论和方针就不能纠正。小平同志的信，开了我们党解放思想的先导。从此，华国锋同志坚持“两个凡是”的错误也逐步暴露出来了。

第三件事。在一九七七年三月中央工作会议上，陈云同志、王震同志公开提出要小平同志出来，要为天安门事件平反。据说那一次工作会议搞的很紧张。当时不让陈云同志、王震同志的发言登简报，要他们修改，他们说不修改，我们的意见是经过我们深思熟虑考虑过的，不能修改。大家记得《二七社论》发表的同时，还发了一个中央五号文件。华国锋同志、吴德同志还讲了话，都说“批邓是正确的”，“天安门事件还是反革命事件”。那一段时间，要追查“谣言”，确实有点杀气腾腾，周总理逝世周年还抓了人，说要求为天安门事件平反，贴吴德同志的大字报，就是反革命，就抓起来。他们还制造了一个李冬民“反革命集团”案，同案的都被抓起来了。关于这件事，在三月的中央工作会议发的文件中搞了假证据。广大群众对吴德同志、汪东兴同志，实际上也包括华国锋同志十分不满。陈云同志、王震同志在工作会议上的发言，得到绝大多数同志的响应，真正揭开了拨乱反正的序幕。

第四件事。一九七七年四月，小平同志正式明确提出要完整地、准确地掌握

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后来在党的十一次代表大会上被采纳。这时，报纸上开始宣传，提出了真高举和假高举的问题。大家逐渐认识到“两个凡是，”是假高举，完整地、准确地掌握和运用毛泽东思想才是真高举，实际上戳穿了“两个凡是”的用意，在许多干部面前把“两个凡是”否定了。

第五件事。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一大”前后，许多老同志，包括叶帅、陈云同志、聂帅、徐帅，还有谭震林同志好多人，一起出来宣传党和毛主席倡导的实事求是的作风，从此就展开了全党性的思想上、理论上的拨乱反正。当时不是说揭批“四人帮”有一个三大战役吗？第一大战役揭批“四人帮”篡党夺权，第二战役揭批他们的历史问题，第三战役揭批理论上的错误。第三个战役怎么搞，华国锋、汪东兴同志有一个框框，就是只揭批这一条：老干部就是民主派，民主派就是走资派。怎么就是这一条呢？多的是。七八年五月以后，拨乱反正的理论文章更多了。一九七八年五月十日，《光明日报》发表《理论动态》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文章，开始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这个讨论受到华国锋、汪东兴同志的阻挠。六月二日小平同志在军委政治工作会议公开肯定这个讨论。《解放军报》六月二十四号发表了《理论动态》的第二篇文章。这样就展开了我国理论界、思想界三十年来第一次思想大解放。这个思想解放运动，为三中全会作了最好的思想准备。七七、七八年这一段，理论界、思想界是很活跃的。我们可以说句公道话，地方的、中央的报纸在思想上、理论上的拨乱反正是立了功的。那个时候宣传工具控制在华国锋、汪东兴同志手里，报纸发社论要报他们审批，拨乱反正的重要文章发不出去，怎么办。胡耀邦同志想了个办法，在党校办个《理论动态》，开始只送给思想理论界和中央各部门一些领导同志看，发三百来份。报纸上要登《理论动态》的文章，用社论形式发不行，这才又想了一个办法，用“特约评论员”的名义发表。这样，可以不送汪东兴同志批，又引起广泛重视。许多拨乱反正的文章就是这样出来的，包括讨论真理标准问题的文章，实际上把李鑫、汪东兴、华国锋同志他们头脑里所设想的第三战役的框框冲破了。与此同时，社会科学院，国务院的研究室，《人民日报》，《光明日报》，《解放军报》都发表了一些重要文章。《解放军报》发表的《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根本原理》一文，是讲真理标准的第二篇文章，罗瑞卿同志坚决支持，亲自领导修改了三遍，花了很多的力量。

第六件事。七七年十月六日，粉碎“四人帮”一周年的时候，《人民日报》发表了党校三个人署名的文章《把“四人帮”颠倒了的干部路线的是非纠正过来》。这一篇文章是在耀邦同志指导下写的，是大批解放干部的先声。文章一发表几乎所有的省市都打电话来问。据说一个月中间接到一万多封信表示拥护。所以，平反冤假错案是从七七年冬天开始的，从这篇文章开始了干部路线的拨乱反正，真正解放干部从那个时候开始。耀邦同志到中央组织部后，平反冤假错案的工作，就大规模地开展起来了。三中全会平反了几个大案子，如六十一个人、天安门事件等，迅速推开了平反冤假错案的工作。为六十一个人平反的问题，是小平同志首先提出来，得到许多同志的赞同才实现的。华国锋从来不赞成平反冤假错案，当然也不赞成给六十一个人平反。

第七件事。粉碎“四人帮”后，华国锋同志仍然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一些错误提法，仍然把阶级斗争作为工作的重点。这些，在他的文章、讲话中，在十一大政治报告中都反映得很清楚。一九七八年九月份，小平同志到东北去考察，提出全党的工作重点要准备转移到搞四个现代化建设上来。所以关于工作重点转移，是三中全会以前小平同志提出来的。三中全会作出了关于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的战略决策，纠正了把阶级斗争作为工作重点的左倾错误。

第八件事。一九七八年十月到七九年一月，小平同志访问日本，访问美国，再访日本，开始打开了联合反霸的外交总格局，同时决定对越的自卫反击战。这一件事情很重要，没有一点魄力，没有一点战略思想是不敢发动自卫反击战的。一个同美国、日本搞反霸统一战线；一个对越自卫反击战，这是粉碎“四人帮”以后外交战线两大决策。

第九件事。一九七八年十二月的三中全会平反了十个大的冤假错案，什么“二月逆流”，什么“六十一个人叛徒集团”都平反了。当时还增加了九个老同志为中央委员，增补了中央政治局委员，决定少宣传个人。

第十件，三中全会制定了两个农业文件，大家都知道，不多说了。集中概括在他的科学著作中。讲了毛泽东思想的主要内容及其对马列主义的杰出贡献。

第十一件事。从三中全会以后，提出我们党的权力能集中在一个人身上，权力集中在一个人身上是危险的，准备取消实际存在的干部职务终身制。三中全会

以来一直酝酿这个事情，经过四中全会、五中全会正式确定修改党章，在新党章中要把这个问题写上，提交十二大讨论。

以上这十一件大事可以看出，中央的各项重大决策，都是我们的老同志提出来的。我们的老同志，老革命家起了中流砥柱的作用。这是不能抹杀的。耀邦同志在全会闭幕式上说粉碎“四人帮”以来谁的贡献最大？小平、剑英、先念、陈云四位老同志的作用最大。这是实事求是的。没有老一辈在粉碎“四人帮”后两年做的工作，就没有三中全会的正确方针，就没有三中全会以后大好形势的发展。

从这些大事还可以清楚地看到，在粉碎“四人帮”以后拨乱反正的过程中，华国锋同志作为党中央主席，不但没有提出什么正确的方针，反而对贯彻正确的方针起了阻碍作用，他的“左”的错误对我们国家造成了新的损失，越来越显得不称职。所以，《决议》写进三中全会前两年这段历史，写上华国锋同志的功过，六中全会选举改变他的职务，是历史的必然，是顺乎党心、军心、民心的。

第四个内容，三中全会的重大决策和全会以来各项工作所取得的巨大进步。《决议》的第 26 条作了概括的论列，耀邦同志“七一”讲话也专门讲了这个问题，请大家联系实际学习讨论，这里就不一一说明了。

第七节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

这是《决议》最关键的一节，按照中央常委要求超过前一个决议的指示，共列了五条，分别论列了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和发展，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内容，对毛泽东思想的态度。

《决议》首先给毛泽东同志以四个崇高的称谓，这就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接着讲毛泽东同志的一生，功绩远远大于过失，功绩第一位，过失第二位。讲他在四个方面作出了不可磨灭的功勋和贡献。

这一节的第二、三、四条讲了毛泽东思想产生的客观历史根源，形成、成熟和发展过程。指出毛泽东思想是马列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集体奋斗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毛泽东同志是这一科学思想的主要代表，毛泽东思想最后，《决议》讲了对毛泽东思想的态度，批评了两种错误的倾向，并明确指出，我们必须珍视半个多世纪以来在中国革命和建设过程中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一切积极成果，在新的实践中发展这些成果，以保证我们的事业沿着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轨道继续前进。

第八节团结起来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这一节是最后一节，共七条，讲的是根据三十二年的历史经验教训，为了团结起来，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接受十条经验教训，鼓舞革命信心。

《决议》列了十条必须遵循的原则，其基本精神就是要从各个方面进行改革，进行完善，使我们各个方面的制度，各项政策、种关系，一步一步地向前走，经过若干阶段，经过相当长的时间，来完成社会主义建设，完成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

讲完十条以后，讲了要否定“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再也不能搞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革命以后，着重讲了我们还要坚持革命。因为社会主义不但要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而且要消灭一切阶级差别，消灭一切主要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不足而造成重大社会差别和社会不平等。这样一个人类历史上空前深刻和彻底的伟大革命，只有经过很长的历史时期才能完成。我们现在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进行的斗争，正是这个伟大革命的一个阶段。我们全体中国共产党党员和中国各族人民，在新的历史时期中一定要继续高举革命旗帜，保持崇高的革命理想和旺盛的革命斗志，保持敌情观念和高度的革命警惕，把伟大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进行到底，直到共产主义的实现。关于《决议》中批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乔木同志作了重要说明。他说：“革命本来有两个完全不同的意义，1、政治革命，即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革命。这是革命的原义。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一书最后说，“只有在没有阶级和阶级对抗的情况下，社会进化将不再是政治革命。而在这以前，在每一次社会全盘改造的前夜，社会科学的结论总是‘不是战斗，就是死亡；不是血战，就是毁灭。问题的提法必然如此。’（乔治·桑）”现在的社会主义社会虽还有阶级甚至某种范围的阶级对抗（反对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反社会主义分子的斗争），但已不存在整个社会的阶级对抗，否则势必把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混为一谈（文化大革命正是如此）。无产阶级既已掌握政权，再谈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革命，即沿用乔治·桑的说法，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已证明是完全错误和十分危险的，是自己推翻自己的荒谬行为，结果必然不能找到任何出路。至于林江反革命集团

是另一问题，用阶级斗争的说法亦不易讲通。他们并不代表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而重用他们的毛泽东同志更不是如此。2、继续用革命精神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目的而进行革命斗争。这是革命由质变阶段转入量变阶段，也可以说是革命的转义。这当然是绝对不能动摇的。（此外还可讲技术革命等等，但那更是革命的转义，是一种比喻，可以暂不置论。生产斗争、阶级斗争、科学实验是三大革命的提法，就是把革命的不同意义混在一起，把不同性质的事物混在一起。）但继续革命或不断革命（马恩也是借用法国大革命时的口号，意指由民主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但并未加以明确论证，而且当时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还没有明确区分，故后来招致种种误解或曲解。毛泽东同志一九五八年讲不断革命时即指革命的各种转义，到文化大革命时才改为第一义）既可有两种或两种以上截然不同的解释，用作口号就有危险，何况文化大革命时已对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这个口号作过特定解释，把革命的意义限于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并在三中全会后已经停止使用，现如改变解释，重新应用只能引起新的混乱，而林江残余、托派、其他主张“第二次革命”的反革命分子也必然会加以利用。故不但不宜再用，而且必须加以批判，以便统一党内外思想，使想再利用这一口号造反的人们陷入孤立。至于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只有在剥削制度社会或由剥削制度转变到社会主义制度的过渡时期才是正确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提出这个口号就是错误的，这已为八大至文化大革命的二十年历史所证明，决不能再蹈覆辙。因国内主要矛盾已改变，阶级斗争虽在一定范围内（注意：只限于一定范围内）存在而不能成为工作重点，大量社会矛盾并非阶级斗争，故以阶级斗争为纲理论上已讲不通，实践上也不免与三中全会的决策相违背，并必然导致阶级斗争的新的扩大化，社会上的不逞之徒还将用来作为发动所谓第二次革命的借口。为了防止各项工作和工作人员、公民在资本主义影响下走入歧途，建议恢复使用“政治工作是各项工作的生命线”的口号，这与政治挂帅的意义不同，只指保证各项工作都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或坚持四项原则。这比“以阶级斗争为纲”妥善得多。”

第三部分：关于改选和增选中央主要领导成员

全会的预备会议，经过充分酝酿和认真讨论，一致同意中央政治局关于中央人事更动的建议。

六月二十八日正式会议，通过《批准华国锋同志辞去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

席的职务的决定》，并通过无记名投票，对中央主要领导成员进行了改选和增选，选举的结果是：

- 一、胡耀邦同志为中央委员会主席；
- 二、赵紫阳同志为中央委员会副主席；
- 三、华国锋同志为中央委员会副主席；
- 四、邓小平同志为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
- 五、中央政治局常委由中央主席副主席组成，他们是胡耀邦、叶剑英、邓小平、赵紫阳、李先念、陈云、华国锋。
- 六、习仲勋同志为中央书记处书记。

这个部分，主要传达两个问题，一是关于华国锋同志领导职务的更动，二是关于中央常委和主席副主席的名次排列。

关于华国锋同志领导职务的更动，在这次全会上有三个文件讲到。

一是《历史问题决议》中有一段话，大家一定都注意到了。其中特别重要的是明确指出：“由他来领导纠正党内的左倾错误特别是恢复党的优良传统，是不可能的。”

二是全会正式通过了一项《关于批准华国锋同志辞去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职务的决定》。《决定》说：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审议了政治局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五日会议一致通过的《政治局会通报》中的建议，同意华国锋同志辞职的请求，免去他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的职务。

三是全会《公报》中说：全会一致同意华国锋同志辞去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职务的请求。

为了便于了解中央这一决定的正确性和必要性，把中央常委在全会预备会各组召集人碰头会上的有关讲话，向大家传达。

邓小平同志：“过去讨论当中提到粉碎‘四人帮’以后前两年的问题，曾经有同志提出：是不是提华国锋同志的名字？后来我们大家斟酌，认为不提名字还是不行。这次决议应该同去年十一月政治局会议通报，即今年年初的 4 号文件相衔接。刚才好多同志提出要衔接，但是这个决议稿子里面的措辞比 4 号文件里面的许多措辞温和得多，更柔和一些，分量也减轻一些，我看这样比较好。为什么？因为这是叫若干历史问题决议，那个是政治局会议的决议。若干历史问题决议，

这是要放到历史里面去的一个文件。当然，政治局的文件也要放到历史的，但是这个历史决议是更庄重的一个文件，我想，分量更恰当一些，没有坏处。但是，华国锋同志的名字在这里需要点，因为合乎实际。如果不点出，就没有理由变动华国锋同志的工作。如，政治局决议（4号文件）正不正确，华国锋同志的工作应不应该变动？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是这个问题”。

小平同志继续说：“下一个议题就是讨论人事。人事没有多的话讲，包括主席的人选，名次的排列。这个问题，过去好多同志听到过，我们大家议论过，推荐胡耀邦同志当主席，赵紫阳同志排在名次的比较前面一点。这至少是改变了一下我们论资排辈的风气。还有，这样的问题早解决比晚解决好，比到不能不解决的时候再来解决好得多。当然，耀邦、紫阳也不算很年轻了，但总算比较年轻，比较有精力，早点放到第一线，我们这些人退到第二线，比较好。陈云同志、剑英同志、先念同志和我，我们这些人起的作用还是继续可以起。耀邦、紫阳同志是合格的，书记处建立以后的实践证明了嘛，紫阳同志当了国务院总理以后的实践证明了嘛，总不能说他不合格、不称职吧。不单是这个，早一点解决更有益处。这是一。

第二，华国锋同志还继续选他做副主席。当然，名次放在最后。这是真正体现了毛主席相当一个时期处理党内问题的办法，其中包括王明的问题，以及其他相当多的问题。后来毛主席违背了他自己的原则。（李先念同志：他讲过这样的话，张国焘如果不跑，还是政治局委员。）他处理了一系列这样的问题。林彪死了以后，他还说过，如果林彪不跑，还是在中央。但是，后来毛主席自己违背了他开创的好党风。处理党内问题，无非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团结——批评——团结，批评从严，处理从宽，照这样一些原则办事比较好。所以，我们希望各组讨论的时候，赞成政治局这个建议。”

陈云同志：副主席，华国锋同志名字要摆上，不摆上对党不利，摆上有利。

邓小平同志：粉碎“四人帮”以后一段，写不写我们的名字问题（指邓小平、陈云、胡耀邦同志的贡献问题），除刚才乔木同志讲的理由外，活人少写好。当然，个别地方写也可以。

陈云同志：一定要选华国锋同志当副主席。

胡耀邦同志：同大家讲清楚，要选上华国锋同志当副主席。

关于中央常委和主席副主席的名次排列问题，先念同志在主持选举的全体会上说：“把胡耀邦同志放在最前边，把赵紫阳同志放在稍前一些，目的是让中央常委中年纪比较轻，精力比较充沛、实践证明够格的同志，到第一线主持中央的工作，体现了中央最高领导机构准备交接班，带头改变‘论资排辈’的习惯”。先念同志这翻话，代表中央常委中几位老同志高瞻远瞩，深谋远虑的战略思想。小平同志说这个名次排列很有学问。

会议期间和前些时候，剑英同志提出他的名字放到小平同志后边，先念同志提出他的名字放到陈云同志后边。小平同志坚决主张不变动，陈云同志也主张不变动，“以不变应万变”。常委一致同意小平、陈云同志的意见，认为小平同志关于以免引起国内外的不必要的猜测的意见非常对。参加全会的中央委员、候补中委和列席同志，对几位常委中的老同志，亲密无间，互相尊重，完全以党的利益为重的高贵品质，深为钦佩，受到极大的教育。中央委员在正式会议上，一致投票赞成政治局这个建议。

关于这次中央人事更动的重大意义，《公报》中有一段话，请大家注意领会。

最后，讲一讲怎样学好《决议》的问题。

《决议》公布之后，党内党外，热烈拥护，信心大增，国际上也一致好评。党校有的学员说，六中全会有四个好，“会议开的好，《决议》写的好，领导班子选的好，讲话讲的好”。大家一致认为，这个《决议》既科学地总结了经验教训，又正确地指明了今后的努力方向，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坚决贯彻执行。国外的反映，除了苏联讲我们的坏话以外，普遍的评价都是很好的。

许多外论一致认为，《决议》是个最实事求是的决议：一是对毛主席的是非功过和责任实事求是；二是对华国锋同志的功过、是非和处理实事求是。

日本时事社播发评述说：

“这次六中全会拉上了一九七六年秋天以来的“华主席时代”的帷幕，总结了建国以来三十二年里的经验，在“安定团结”的基础上，作为改进党的领导、推进经济现代化的新起点，具有历史性的意义。”

英美报刊报道，

“六中全会标志着从意识形态时代转变为务实时代的开端。”

《决议》把毛主席的错误集中在文化革命上，同毛主席对长期革命领导和理

论的贡献分开来，并提出了最有勇气的评价。

《决议》宣告同左倾路线决裂，说现在可以把注意力转向未来了。

马达加斯加大使拉科托菲林加说，

“六中全会以后，中国的四化步子将会加快”。

“中国强大了，也就等于我们强大了，我们只能感到高兴。”

英美报刊：

认为六中全会确定了集体领导体制。领导机构的改组，是在人事方面同文革后遗症完全决裂，肯定比过去更加稳定而又强有力。报纸只登集体照片而不刊登胡主席标准像明显地反映了重视集体领导。

《决议》使人感到党中央要完成社会主义事业的干劲，今后将以经济稳定为课题，走安定团结的路。

香港《快报》发表社评说：

“现在的中共六中全会，改换了中共的最高领导人和改组了最高机构，把三中全会剩下的那条极左路线尾巴正式割除”。这次会议还使党“从独断独行、不顾客观事实的极左路线转为一种群策群力、不容许以个别领导人的主观愿望代替客观事实新路线。”这次会议对于中共“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新报》的评论说：“我们认为邓小平的唯实政策”，“最主要的是从实际表现上获得大陆老百姓和海外人士的普遍欢迎。‘得民者昌’，这句成语一点不错。”

还有不少报刊在评论中说，这次会议的成功，不仅“显示了中共领导层的‘安定团结’，更意味着‘实事求是’的邓小平新政策将可以排除左派困扰而畅行无阻”，这对于“中国今后的发展极为有利”。

耀邦同志在省市区党委书记座谈会上说“为什么六中全会的成果会产生这么个影响呢？我觉得，主要的经验是两条，一，我们的历史决议也好，主要领导人的调整也好，都是实事求是的。对三十几年来毛主席的功过是非，是实事求是的；对我们的成绩、错误的看法也是实事求是的。对华的处理，现在来看，如果不下来，对安定团结是不会有利的，但是，如果不要他当副主席，也是不利的。所以，我觉得，凡是我们什么时候实事求是，就好办事情。二、历史决议和人事问题这两个问题处理的过程是有步骤的。假使我们这个历史决议同改选是半年以前做，没有现在这么顺当。假使我们再推后半年、一年，国内外的舆论可能也很多。

今年七一以前一定要解决这两个问题，小平同志坚持了好几次。现在看来，时机是很好的。所以有步骤，时机、分寸是好的。我们现在能够达到这么安定团结，大家都比较高兴。”

为了及时指导学习，中央已经批发了中宣部的通知，《人民日报》在七月六日也发了社论，请大家按照通知和社论的精神办。

为了帮助同志们领会通知和社论的精神，向大家传达一下中央领导同志的有关指示，因为通知和社论都是根据中央领导同志的意见写的。耀邦、紫阳同志，对这次学习决议的要求，总的有四句话，这就是“统一思想，加强团结，振奋精神，搞好生产”。

首先谈谈统一思想问题。统一什么思想，在什么问题上统一思想？有三个问题，第一是对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的科学评价上；第二是在建国三十二年的是非功过上；第三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确立的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问题上。这三个问题是互相联系的，其中最关键的是第一个问题。对此，《决议》都作了正确解决。紫阳同志说，现在，是统一思想，统一认识，最有利的条件、最有利的时机，应当好好抓住，办法就是组织大家学好《决议》，学好耀邦同志七一讲话。不要走过场，只要我们在这三个问题上统一了认识，就会大大促进党内的团结，党和人民的团结，人民内部的团结，真正做到同心协力搞四化。

第二谈谈加强团结。大家一定要明确，学习《决议》的目的，是为了在统一思想的基础上加强团结。耀邦同志在省市区党委书记座谈会上说：“六中全会两个重大的决策，是能够大大促进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安定团结的。这个问题，我们要有充分的估计。六中全会文件发表以后，国外的反应，除了苏联讲我们的坏话以外，在第二世界，第三世界，在美国从现在看到的，评价都是很好的。国内绝大多数人，初步的反应是很好的，我们首先要看到这个形势。可以说，可以大大促进党的安定团结。假使我们的工作做得好一些，可以极大地促进党的安定团结。这个问题不要低估。”

耀邦同志还对干部现状做了分析，指出进行团结工作的途径。耀邦同志说：“我们干部队伍情况有很大好转，但确实问题还不少。看不到问题，我们可能要吃亏。请同志们想一想，是不是三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个方面的问题，我们干部队伍里面确实有那么一些人，在政治立场、政治思想上对党相当的不满。你说是‘四人帮’的余孽也好，你说是‘持不同政见’也好，横直是政治上不赞成中央这一套。……不宜估计太多，但是会有一个数量。……

第二个方面的问题，有些人根本不好好地做工作，胡来一通，极不负责任。党委开会决定的东西，他可以推翻，他搞他那一套。……为什么我们有些党委领导没有力量，办不成事情呢？就是有这么少数人顶着。

第三个方面的问题，违法乱纪，比如走私……还有贪污，盗窃，搞打击报复。”

对于这种情况，“我们的领导责任在那里呢？……我觉得，我们对情况了解不够，……我们的批评教育太少”，该调动的没有调动。

耀邦同志强调指出：为了增强团结，“对干部还是着重看现在的表现，一般的不是再查‘文化大革命’初期怎么样怎么样。”“四人帮”的帮派骨干分子不能用，必须坚决这样办。但对于干部在“文化大革命”中做的错事，说的错话，要做历史的分析。

赵紫阳同志说：“团结大多数，使党内安定下来，这是一个基本方针。”对中央不满的人要做分析，“严不满的有三种人，一个是帮派体系骨干，一个是‘持不同政见者’，第三就是‘凡是派’，这三种人是很少的。“另外，还有三种人，数量相当大，一个是‘文化大革命’中犯过这样那样错误，……占干部中相当一个数量；第二种是长期受我们党的左的教育，对三中全会很多东西不大通，这也是大量的；第三种，一部分青年知识分子中有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这六种人中，有两种人，‘持不同政见者’，有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的人，是从右的方面反对的，其他主要是认为三中全会右了。”一定要把现在思想不通的人同帮派骨干区别开来。对现在思想不通的人，要通过教育，通过实践来解决，我们要相信大多数通过教育和实践是能够转变的。因此，对现在思想不通的大多数，要采取团结的方针，说服教育的方针。

耀邦同志说：“六中全会文件将大大地促进党内安定团结，如果把工作做好，将极大地促进党内安定团结。”我们一定要把工作做好，实现中央领导同志提出的要求。

为了达到团结的目的，在学习过程中要注意：

(1) 对待具体历史问题，要贯彻宜粗不宜细的方针，把重点放在总结经验、记取教训上。

学习《决议》，不能不回顾历史，但切不可在一些历史事件的具体枝节上纠缠，更不要对本地区、本单位的具体历史事非进行群众性的争论。

(2) 在学习过程中，可能会发生不同的认识，甚至某些错误的意见，对不同的认识，要进行同志式的平等的讨论，对错误意见；要耐心地做工作，摆事实讲道理。

第三，谈谈振奋精神。这次《决议》的公布，中央主要领导成员的增选和改选，使大家看到，现在的中央，在这样短的时间中，妥善地解决了两个非常复杂、非常困难的问题，本身就极大地振奋党心、军心、民心。我们应当通过《决议》的学习，进一步振奋大家的革命精神。

振奋革命精神，在当前要突出强调两条：第一条，在指导思想上要敢于跳出圈子想些问题；第二条，在实际工作中，要敢于根据中央已定的方针、政策、原则主动去解决问题。这两条都是耀邦同志最近讲的，现传达如下：

耀邦同志在省委书记座谈会上说：“在指导思想上，我们要敢于跳出圈子想一些问题。假使我们不跳出圈子搞农业，农业就不会有今天的发展。在工业上能否跳出圈子想问题。工业上也可以联产计酬，机关也可以联工计薪。我们往往有两个东西束缚：一是习惯势力的束缚；二是受周围舆论的影响。想问题不能关闸，做决定要慎重。”

耀邦同志在一个批示上说：“革命队伍中应充分发扬工作中的主动性，争先恐后地做工作。”“现在大家都在喊反对官僚主义，其实官僚主义这个幽灵每天都在我们每个人的身边游荡。”耀邦同志希望各级党的干部，更好地发挥工作中的主动性、创造性，做驱赶官僚主义的模范。

最后，谈谈搞好生产。

关于这个问题，耀邦同志在闭幕会上讲了，在省委书记座谈会上再一次谈了这个问题。他说：“历史上的问题，在指导思想上已经结束了。中央和地方要集中精力抓经济工作。明年的经济没有一定的速度，明年的十二大不好开。虽然困难很多，但潜力还是有的。粉碎‘四人帮’四年半，在指导思想上我们完成了拨乱反正的任务，再有四年半，到一九八五年，我们能不能使经济工作走上健全

发展的轨道？这是一种算法。另一种算法，我们在指导思想上拨乱反正，实际上只有两年半，能不能也用两年半，到一九八三年，就是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使经济工作走上正轨。”

耀邦同志说：“学习六中全会文件，千万不要放任下面评头评足，最重要的是把决议学好，真正促进安定团结，集中力量搞好一生产。”

二、研究资料

二〇一〇年四月，郭道晖《四千老干部对党史的一次民主评议——《党的若干历史问题决议（草案）》大讨论记略》 来源：2010年第4期 炎黄春秋杂志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起草工作 1980 年 3 月开始，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中央书记处领导下，由邓小平、胡耀邦同志主持，有以胡乔木为首的 20 多位同志参与起草，写出“草案”后，于 1980 年 10 月先在党内四千高级干部中对决议草案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大讨论，又经 40 多位同志再审议，反复修改后，才于 1981 年 6 月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

在四千人讨论时，我作为全国人大小组的秘书，负责整理本组讨论简报和其他有关工作，有机会旁听本组的讨论和阅读外组的简报，得悉讨论的一些情况，特别是党内高层老干部敞开思想、自由发言，对党史和毛泽东的功过的评论，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

所谓四千人大讨论，据我纪录的 1980 年 10 月 13 日中央秘书局在怀仁堂召开的干部会（担任这次讨论会的各组秘书参加）报告，中央机关约 1000 人，地方、省军级干部 3000 人。中央机关又分成三大块：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国家机关（包括全国人大、高检、高法和国务院）；军队（总政）。其中中直机关有 256 人，国家机关有 446 人，军队有 373 人，共分成 35 个组。其中，国家机关分了 16 个组。（据事后有关文章报道，实际参加的人数大约有 5600 多人，其中还有当时在中央党校学习的 1548 名学员。）

我所在的国家机关第一组（即人大与政法口）有 30 人：有全国人大常委会的一些中共党员副委员长如谭震林、李井泉、许德珩、肖劲光以及阿沛·阿旺晋

美，还有正副秘书长武新宇、郑季翘、邢亦民、张加洛、云北峰、赵伯平；法制委员会的委员有杨秀峰、高克林、刘复之、王汉斌、邹瑜、项淳一；高法的正副院长江华、王维纲、何兰阶、郑绍文、黄波、杨化南；高检的正副检察长黄火青、张苏、王甫、李士英、陈养山、关山复。小组召集人是武新宇、王维纲、张苏。此外，李洪林也参加了我们这个组，他不是作为秘书，而是作为参加起草小组的成员下到各组听意见。

一、对文革前 17 年的评价

这是有争议的第一个问题。原稿提出，在 17 年中，多数情况我们党的路线是正确的，取得了伟大的成绩。大家对这个结论不完全同意。因为建国后虽然在某些方面的基本建设取得可观的成就，但政治方面不断地搞运动，出了很大偏差，整了几百上千万人。1957 年，反右一下子整了 55 万，实际上远不止此数；1958 年，搞“大跃进”，实际上是大饥荒，死了几千万人。原稿还回避了建国以来出现的路线错误。大家问：文革前 17 年有没有路线错误？有，那么主要是毛泽东的错误，还是草稿所笼统说的是“党的错误”？这个有争议。当时大家强调存在一条“左”倾路线，毛泽东就是“左”倾路线的总代表，不能回避，对此要有一个正确的评价。

多数人认为，草稿中许多评价是为毛泽东的错误辩护的，很多提法都是说“党”在这个问题上怎么错了。大家反问：怎么都是我们全党犯错误啊？主要还是毛泽东犯错误嘛！这是有区别的。我的印象中，会上强调毛泽东有错误的人多；也有的同志反思自己过去对毛主席有迷信，“总以为毛主席是对的，我自己跟不上而已，‘只憾驽顽跟不上，前途遥见太阳红’，对毛主席有一种宗教感情。”（张执一发言，见中直机关第 2 组第 1 期简报，简写“中直 2—1”，下仿此）也有稳健持重的少数同志提出要从政治上、从全局上考虑，十七年和毛泽东思想不能一概否定，担心这对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对第三世界有不利影响。

后来经修改通过的正式决议并未完全遵循大多数与会者的意见，而主要决定于当时主持起草的胡乔木和中央领导人的意见。邓小平在决议起草过程中一连有九次讲话（见《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 291—310 页），一再指示：历史决议要“确

立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这是最核心的一条。”“不写或不坚持毛泽东思想，我们要犯历史性的大错误。”“对于毛泽东同志的错误不能写过头。写过头，给毛泽东同志抹黑，也就是给我们党、我们国家抹黑。”（见《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 291、298、299、301 页）

二、对“毛泽东思想”的评价

对毛泽东思想的评价是争论中第二大问题。其中特别是毛泽东思想是否包括毛泽东的晚年错误思想？要不要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争论也很大。因为党的八大已经不提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了。后来搞个人崇拜，重提毛泽东思想为党的指导思想。但晚年的毛泽东犯了大错误，那么“毛泽东思想”是不是也应当包括毛泽东的错误思想？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是不是要排除他的错误思想？哪些是错误思想，怎么看？按原稿的意思，毛泽东思想只包括正确思想，错误思想不属于毛泽东思想，这在逻辑上是不通的，很多人反对。

大家也不赞成把毛泽东的错误归结为全党的错误。因为起草人要为尊者讳，所以一到某个具体问题，原稿往往说“党”没有认识到。甚至还说，当时受国际修正主义的压力，害怕中国变修，所以毛泽东才搞文革。这是把自身的错误归咎于国外原因。

高法副院长王维纲同志认为，毛主席对民族资产阶级的消极作用估计过高，怕他们造反，这是一大病根。他在建国初期讲“人民民主专政”，还不一定是对民族资产阶级专政；而后来讲“无产阶级专政”就把矛头对着资产阶级，把知识分子也都归入资产阶级，甚至说党内也有资产阶级、走资派等等。其实，建国以来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参加政权只有名义，一直没有真正掌权，绝大多数人也并没有反对我们。他对资产阶级和阶级斗争估计过高，把革命的对象完全搞错了。才产生 1957 年的反右和十年文革。（见国家机关第一组第一号简报，简写为“国 1—1”，下同）

团中央胡克实同志在发言中指出，决议草稿第 60 页 13 行说“毛泽东同志没有全面发展马克思主义，决不能夸大说是马列主义新阶段”，这与草稿另一处说“毛泽东思想已形成科学的体系”是矛盾的。马列主义尚且没有讲什么“体系”，

而毛泽东没有“全面发展”马列主义倒成了“体系”？如果有，也是不科学、甚至是反科学的体系，如“继续革命论”、“党内资产阶级论”等等。

张香山同志说，我们也可以写出一个《论毛泽东同志的左倾修正主义》小册子。这方面的材料要比列宁批伯恩斯坦的右倾修正主义的文章中的材料不知多多少倍。马列主义体系中的错误只是局部的，个别的，暂时的，或只是过时的，不是系统的，路线性的；是白玉瑕疪。而毛主席的错误太大、太多。很难把毛的错误思想排除在毛泽东思想之外。（国 13—13）

李维汉同志在发言中列举了毛主席的片面性错误的十大方面：

1. 熟悉新民主主义，不熟悉科学社会主义；
2. 熟悉农民和地主，不熟悉产业工人和资本家；
3. 熟悉农业，不熟悉工业；
4. 不懂政治经济学，很晚才读经济学教科书，才研究斯大林的《社会主义经济问题》；
5. 不研究经济规律，主要是从政治看经济问题；
6. 对知识分子按世界观划阶级，主张“外行领导内行”，批“臭老九”；
7. 搞农民平均主义，1958 年搞“大跃进”是小资产阶级狂热性；
8. 在需要“外为中用”时，大批国际修正主义，把“自力更生”变成“闭关自守”；
9. 1964 年提出四个现代化，1966 年又开始搞四个大破坏；
10. 钻进线装书，搞他的“古为今用”。

他还指出，历史上毛未犯过右倾错误，主要是左倾片面性。如《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强调“矫枉必须过正”，“有土皆豪，无绅不劣”，把赤贫分子（流民无产阶级、“痞子”）和贫农一起当革命先锋。到八七会议后搞农民起义，普遍发生这种“左”倾。在哲学思想上强调斗争的绝对性，否定合二而一，攻其一点，不计其余；“左”比右好，长期反右不反“左”。（反右扩大化不是他一人负责，我也是有责任的。反右斗争是个很复杂的过程。我向部里建议把这件事从头到尾做个总结。）他把文革与打倒蒋介石并列起来，值得深思。（中直 5—30）

中调部副部长刘志汉说，我们跟着老人家奋斗 28 年，打倒了国民党，创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又跟着他干了 27 年社会主义革命，我们差一点让同一个敌

人——国民党（指四人帮）给灭了。

会下，政法界一位老同志让我从哲学思想方法上论述一下“毛泽东思想”和“毛泽东的错误思想”问题，写个材料。我根据我个人的理解，并参考讨论中一些发言的观点，草写了一篇《对“毛泽东思想‘不包括毛泽东的错误思想’”的质疑》，论据大致有以下几点：

1. 在思维方法上违反真理的相对性原理，把“毛泽东思想”变成了超越历史局限性和个人认识的局限性的绝对真理。

2. 不符合历史事实。毛泽东思想是客观存在的历史现象，不能只是正确思想，而不包括他的错误思想。何况文革中“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论”曾号称是毛泽东思想的顶峰、马列主义的新里程碑，是绝对正确的，而现今实践已证明它是极其错误和有害的。

3. 不符合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原则，宣称毛泽东思想不包括其错误思想，就不可能用实践去不断检验其真理性；更妨碍人们辨别是非，导致迷信，将其错误当真理。而且可能引出新的“凡是”论：凡是某个领导人或党中央认定是毛泽东思想的，就都是正确的；或凡是我们现在认定是正确的，就都归入毛泽东思想。

4. 说毛泽东思想不只是毛泽东个人的思想，而是“集体智慧的结晶”，因而就不包括毛的错误思想，那也意味着否认真理的实践标准，因为集体的思想也有历史局限性或认识的偏差，也可能集体犯错误。

5. 把党的其他领导人或全党的实践和智慧成果，都归到毛泽东个人思想名下，也不合情理，这等于说：毛泽东的错误思想不属于毛泽东思想（我的错误不是我的）；别人的正确思想都归入毛泽东思想（你的正确倒是属于我的）！

6. 为了剔除毛的错误思想，而将“毛泽东思想”与“毛泽东的思想”加以区别，也难自圆其说。文革中毛每讲一句话都是“最高指示”，如何区分哪是毛泽东思想，哪句只是“毛泽东的思想”？！

三、对毛泽东个人功过的评议

关于对毛泽东个人的评价，也是这次会议的热点。据本组和其他组的简报所

载发言，虽然大都对毛泽东在民主革命中的巨大功绩无大分歧，但对他在建国后掌权以来的历史实践，则殊多非议，有的还十分尖锐。

讨论中涉及建国以来的许多事件，都与毛个人的决策及其为人、行事的思想作风相关。

李颉伯同志说，毛主席发动文革的动机不是为了反修防修，而是以整人开始，以整人告终，排斥他所不放心的人。这场浩劫实际上在 1956 年 11 月一次中央会议上就种下了根。这次会上，周总理讲话，肯定近年工作冒了；陈云、富春、先念都讲了类似的话。在这之前少奇还组织人写了《要反对保守主义，也要反对急躁情绪》的人民日报社论。会上毛主席没有吭声。后来乘反右斗争胜利和自莫斯科参加第一次会议归来，他很得意，1958 年 1 月，他召开了南宁会议，在会上就发作了，说你们 1956 年反冒进，就是反对我。你周恩来同志说了什么，陈云、富春、先念同志说了什么，少奇写了社论，你们把自己抛到了右派的边缘。谁晓得我身边有没有睡着赫鲁晓夫？将来有一天他作秘密报告……会议的气氛十分紧张。有些人就把矛头指向这些同志。黄敬同志在散会后就得了精神病，后来得脑血栓去世了。

房维中同志在一次插话中提到，1958 年富春主持计委工作，经过算账，认为达不到预定钢铁翻番的指标，报告中说了些含糊话。毛很不满，批评富春是“灵台如花岗之岩，笔下若悬冰之冻。”（国 4—18）薄一波同志发言中也谈到这个会上毛主席批评刘、周等人说：“你们反冒进，我要反反冒进！”会议气氛非常紧张。毛主席拿出柯庆施写的一篇《乘风破浪，力争上游》的文章，问周总理：“总理，你看过没有？你能写出来吗？”总理说：“看过了，我写不出来。”（国 8—27）

李颉伯说，1959 年上海会议，毛主席又批评刘、周、朱、彭（德怀），说我是主席，是统帅；副统帅就是总书记——实际上包含了要把刘少奇同志作为接班人撤下来的意思。1959 年的反右倾以后的历次党内斗争，就都是通向文革了。（国 5—21）

团中央书记胡克实同志谈到文革前他两次亲耳听到毛主席讲话，一次说要“钓鱼”，即搞“阳谋”；一次说要搞“剥笋政策”，在党内一层层剥掉（异己分子）。他说：“当时我听了很吃惊。无产阶级领袖怎么用这种语言呢！主席后来的思想走上唯意志论，认为个人意志可以创造一切，可改变客观经济规律，改变党

和国家的根本大法，甚至改变历史发展的趋势，走上追求绝对权势和个人意志的王国、唯我主义的道路。毛主席实际上是犯了“左”倾机会主义错误（决议草稿上没有“机会主义”四字）。……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为什么变成机会主义者、专制主义者，必然性是什么？只有触及本质问题，才能解释。不能用（草稿中的）骄傲情绪、主观上要反修防修来概括，否则群众不满意，我们这些正统派也不诚服。”

胡克实还说，毛主席出尔反尔的事情很多。如 1953 年团中央起草团章，上面有“用毛泽东思想教育青年”一语，毛亲笔勾掉，还嘱咐我们不要再这样写；可是在文革中却把这事说成是反毛泽东思想的罪行。我们挨斗，过不了关，他却不出来吭声。又如 1959 年庐山会议，本来要批左，却变成批右。1962 年七千人大会，他大讲民主；没几个月，在十中全会上大批翻案风。三年困难时期，中央决定下马，主席并未反对；但情况刚好转，他又大批下马风。文革派工作组是主席批准的，后来却说是刘少奇的资产阶级路线。1972 年刚批林，又批“右倾回潮”。他批别人（对他）搞突然袭击，他自己就搞。刚批了几天四人帮，转过来马上批邓。……他这一张一弛，把全党搞得不知所措了。

夏衍发言中对毛主席在民主革命中是否“有功无过”提出质疑。他主要根据自己的亲身见闻，说毛主席有时判断和决策失误，却常诿过予人。譬如 1945 年 8 月 13—16 日，毛主席本是向蒋介石连续发出三封措词强硬的电报和文章，但斯大林派特使来延安发指示后，毛主席立即改变态度，于 8 月 25 日以中共中央名义发表宣言，提出“和平、民主、团结”的三大口号，即“和平民主新阶段”。重庆谈判签订双十协定时，他当众高呼“蒋介石万岁！”使在场的民主党派的头头们大吃一惊。章士钊才忙向毛主席递交了那张“三十六计走为上计”的纸条。——在对敌斗争中兵不厌诈，用权术麻痹一下敌人未尝不可；但后来毛主席却把搞“和平民主新阶段”、“想到国民政府去当大官”等等罪名推到刘少奇身上，未免太不光明正大了。又如在党的七大报告中讲中国资本主义不是太多，而是太少。1949 年我（夏衍）和许涤新等从香港到北京，为接管上海，向毛主席请示，毛又一再讲要让上海的资本主义有一段发展的时期，还讲一定要把荣毅仁、刘鸿生留下来，因为他们比我们懂得管工厂。少奇同志也讲了同样的话，声明是中央的决策。可是到 1951 年，毛主席就讲过渡时期要消灭资产阶级，让资本主义断子

绝孙。这也就是“兴无灭资”的祖本。后来还批判刘少奇讲“剥削有功”和“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国 12—14) (关于毛主席在民主革命中的功过, 谭震林同志很激动地谈到在苏区搞“富田事变”反 AB 团杀了部队里许多革命同志的教训, 详见郭道晖:《毛泽东发动整风反右的初衷》, 载《炎黄春秋》2009 年第 2 期, 此处不赘)

王光美同志发言中说, 四清时我写的“桃园经验”, 主席看过, 很欣赏, 还推荐给江青和身边工作人员看。他在少奇当选国家主席那天, 召开中央扩大会议, 批少奇把四清搞“左”了, 几天后他提出更“左”的口号。这次会前, 小平同志出于好意说, 你身体不好, 可不必参加。但主席参加了。另一次会上他讲四清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时, 少奇插话说, 是各种矛盾交叉一起, 很复杂, 还有什么矛盾解决什么矛盾为好。第二天, 毛主席大发脾气, 说“一个不叫我开会, 一个不叫我说话!”谈到高饶事件, 王说, 事前毛主席约少奇谈话, 要求反周。少奇不同意, 说反周对党不利, 周有很大功绩, 在国内外有很大威望, 绝不能反; 并自己承担责任。后来高岗就反周、刘, 毛默许。有的同志还以为毛主席支持高岗, 他们才跟高岗。

夏衍概括毛主席的错误, 是 16 个字:“拒谏爱谄, 多疑善变, 言而无信, 缠绵里藏针。”他说 1957 年反右时, 就有人指出, 毛主席怕的不是章罗联盟, 而是怕党内出赫鲁晓夫。1958 年毛主席才 65 岁, 就有“老年性多疑症”。(国 12—14)

李锐同志在会上着重回忆了 1959 年庐山会议的全过程 (从略), 其中谈到, 1959 年的庐山会议期间, 毛主席的秘书田家英同他私下议论毛, 谈得最多的是主席任性, 有些想法变化太快, 易生反复, 今天 (你) 跟上去了, 明天就挨批。还喜欢别人写检讨, 有时为达到某一目的, 甚至不择手段。反右前, 为鼓励鸣放, 当时批评了来自党内的阻力。在批发一文件 (或同民主人士谈话) 时举了中央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田家英的例子。田 (对李锐) 说:“没有这回事, 我根本没有反对过鸣放。这是不顾事实, 借题发挥。这种例子不是个别的。”李锐还说, 在庐山, 毛泽东 7 月 11 日找他和周小舟、周惠三人谈话, 还较融洽, 承认 1958 年有些事他有责任, 如提倡敢想敢干, 也有的是胡思乱想, 引起唯心主义, 因此不能全怪下面和各部门; 否则人们会像蒋干抱怨“曹营之事, 难办得很!”……谈到他“自己常是自己的对立面, 上半夜和下半夜互相打架”。似乎有自省之意。可

没过几天他就大反彭德怀的“右倾机会主义”。(国 10—14) 1957 年由鼓励鸣放突然转到反右，何尝是早有“引蛇出洞”的预计和谋划，不也正是这种翻云覆雨、任性生变的“权变”谋略吗？

农机部的宋敏之同志说，毛主席是伟大的革命家，但不是伟大的、彻底的无产阶级革命家、马克思主义者。他是“封建主义打底，马列主义罩面”。张爱萍同志说，王明是言必称希腊；毛主席是言必称秦始皇。孙治方同志说，毛主席熟读的不是马列著作，而是二十四史。线装书看得太多，把封建社会帝王将相的权谋用到党内斗争上来了。(国 14—3) 朱德同志的秘书陈友群同志长篇发言中谈了毛早年的思想作风问题，主要是他同朱总司令不和的过程，“起初在士兵中朱比毛的威望高，毛有嫉妒心，是二人不和原因之一。”陈友群还谈及，1950 年中宣部起初拟订的五一口号中，最后两条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毛泽东在后面亲自加上“毛主席万岁！”1956 年我曾听到田家英讲，主席有一次说“现在喊万岁，谁知百年后如何？”1959 年庐山会议，起初朱老总认为彭德怀意见是善意，还为此做了一首诗：“此地召开团结会，交心献胆实空前。”并对公社食堂问题提了不少意见。后来毛批彭总时，政治局会上不等朱老总讲完，就批评朱是“隔靴抓痒”，批不到要害。回北京后又组织高干批朱总，迫他写检讨，一直发到县团级。从此以后，实际上剥夺了朱总的工作权利。(中直 2—15)

副委员长许德珩同志说，梁启超早年是维新派，后来成了保皇派，晚年又反袁世凯称帝，写了篇《异哉帝制》，声称“不惜以今日之我，向昨日之我宣战”，即否定其当保皇派的过去。毛主席晚年也是“以今日之我同昨日之我宣战！”可是他却是以今日之错误否定昨日之正确。(国 1—1)

铁道部的慕纯农同志说，毛主席发动文革不是为了反修防修，而是有预谋有意识整人，以整人开始，以整人告终。周总理是累死的，气死的，整死的。过去有的封建帝王整人总还留下几个忠良。而跟随毛主席干革命的一批忠良都给整掉了，晚年他真正成了孤家寡人。一个伟大的革命家到临终的时候没有一个战友在面前，孤零零地死在深宫里，这是莫大的悲剧。他不需要任何人，任何人最后也认识到不需要他了。

方毅同志说，他兄弟毛泽覃（在苏区时）曾同他争论，他拿起鸡毛掸子要打

他。毛泽覃反抗说，共产党又不是“毛家祠堂”！历史上最大的暴君要数他。连朱元璋也不如他。《明史》写朱元璋只是“圣德有亏”。

四、关于修改决议草稿的建议

最后，决议起草主持人要求各个组分头起草一个决议稿子，大家都不赞同，认为撇开那个草案，自己另写一个，我们既没有时间，也没有那个水平。我们第一小组建议就在草案上批注意见，或者原则性地提几个方面。决定由本小组推选的“决议草稿修改小组”归纳全组统一的意见，让我代整理了个“批注意见”草稿，由邹瑜同志审定后在小组会上汇报，大家认可。报告要点如下：

第一点，建议把解放以后的历史分成四个阶段：文革以前一段，文革中一段，华国锋时期一段，改革开放一段。这四个阶段都必须贯穿两条路线的斗争，要反映党内健康力量与正确路线对错误路线的抵制和斗争。批注意见稿对各时期错误路线的表现和实质，作了不同于决议草稿的评点。譬如，对草稿第 15 页的“批注”认为，对八大二次会议应作批判性的评价，正是在这次会议上，毛泽东同志开始背离了八大第一次会议的路线，他在会上的五次讲话是左倾路线的突出表现。

又如原稿第 20 页，对反右斗争的恶果，过于轻描淡写。不能只说是“使民主化进程受到挫折”，而是压制人民民主，败坏党的作风，失信于民的开端（要批判“引蛇出洞”的极其错误做法），是党由正确路线引上错误路线、国家由兴旺发达转入多灾多难的转折点。

再如原稿对所谓“二月逆流”的意义评价不够（谭震林同志对此特别有意见），只是为之“平反”而已；应当强调路线斗争的意义。建议加上：“他们为维护中国革命的成果，捍卫党的事业挺身而出，体现了党内的正气，反映了全党和全国人民的意志，是文化大革命中党内健康力量反对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左倾路线和林-江反革命集团的一次大搏斗。”（另一处原稿说毛对江青一伙过于“信任”，要求改为“重用与纵容”）。

第二点，总结 31 年，包括文革的经验教训，要澄清一些重大的理论是非：政治和经济的关系，阶级斗争为纲的问题，向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过渡的问题，这些基本理论问题上的大是大非，要加以澄清。

第三点，要写出人民群众的历史，而不是帝王将相的历史。历史的总结，不要只是围着毛泽东一个人转。

第四点，要解放思想，要摆脱一些人为的思想障碍。要明确毛泽东思想到底包不包括毛泽东的错误思想？或者把毛泽东的错误思想说成不属于毛泽东思想，这个对不对？再则决议草稿为把毛主席同林彪、四人帮区别开来，而说什么存在的路线一条是“极左”（林、四），一条只是“左倾”（毛）。这太勉强。再如把明明是毛泽东个人的错误写成是全党的错误等等。认为原稿讲第二阶段“我们党在大部分时间执行的路线基本是正确的”，这一估计本身是错误的。原稿以这种错误估计来写这段历史，不能不处处文过饰非，为毛主席的错误路线及其造成的灾难后果开脱。大家认为毛泽东这阶段的主要错误在：1. 以阶级斗争为纲；2. 左倾空想的社会主义。大家认为这段历史必须重写。

余 论

我认为，应该把这次四千干部讨论党的若干历史决议草稿看做是文革后的第三次思想解放。第一次是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第二次是理论务虚会，第三次就是这个讨论会。如果说理论务虚会是理论界的思想解放，那么，这次讨论会就可以说是党内高层干部的一次思想解放，也体现了党内初步摆脱贫毛泽东“一人说了算”的思想独断控制，享有了前所未有的一次党内民主与言论自由。过去老干部们许多话都是不敢说的，甚至是不敢听的，这次畅所欲言，想讲什么就讲什么，都说了出来。

据简报所载，参与这次会的老干部普遍反映，这是一次畅所欲言的、思想解放的民主讨论会。中直机关一位 70 岁的老同志陶白说：“我入党以来，真正解放思想，这还是第一次。会上我们敢于比较深刻地批评我们党的领袖，也就是说，敢于摸老虎屁股，这是前所未有的，至少像我这样的人是没有的。这次所以敢于比较深刻地批评已故的和还健在的党主席，不是过去没有觉悟，没有看法，而是不敢讲。这不是偶发的，是酝酿已久的思想大解放。”中央党校的宋振庭同志也说：“我 1937 年入党以来，只有这次享受了党内真正民主生活。思想解放了，直接批评了两个‘上帝’，把多年不敢讲的讲了，是一次最大的思想解放运动。”

应当说，时在 1980 年，由于老干部刚从文革的恶梦中苏醒过来，创伤未愈，记忆犹新，所谈的内容都很真切。他们都是亲历其境，亲受其害，建国以来各次运动对党和国家、人民以及对自己的损害，有切肤之痛。有的言辞虽不免尖锐，或带有情绪，但都是经过理性的思考的（事前大都亲自撰写了发言稿，前引所有简报上发表的发言也都是经过发言者本人修改审定的）。他们在文革时期关在牛棚或监狱中就进行过深沉的反思。如彭真同志就曾对我们说过，他坐过 6 年国民党的牢；没有想到解放后，文革中，他竟又坐了 9 年半的牢。一个坚贞的革命党人坐敌人的监牢不足为怪；为什么革命成功后反而坐自己党的牢了呢？这不能不引起他，以及许多被以“莫须有”的罪名关进监狱的老革命的沉痛反思。他说，他坐牢的时候就一直思考着这个“为什么”。终于恍然大悟：这是对过去党轻视民主、破坏法制的惩罚，否定民主和法制也就否定了自己！

但是，遗憾的是，这次讨论中多数人意见并没有被后来正式通过的决议所采纳。因为那时候对毛泽东的评价，还没有达到现在认识的高度，主要的考虑还是囿于传统的思维，为尊者讳，担心给党“抹黑”。这次大讨论虽然过程中发扬了民主（所谓“让人讲话”），在结果上却不是按民主原则“集中到多数人意见”，而是“集中正确意见”；而“正确”则只是根据领导和主持起草的少数人的判断作出决定。就参与讨论的大多数干部而言，他们的个人发言容或欠周全，却不能说是“唯心”的，而是尊重历史事实的唯物主义，总体上也是为党和国家深谋远虑的。但他们确是“违心”地接受了最后通过的正式决议。

（作者现任北京大学宪法行政法导师组成员，广州大学人权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等职）

（责任编辑 杨继绳）

2010 年 11 月 3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五册（2）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五章 举行十一届六中全会

第二节 华国锋下台

本节资料

佚名《研究华国锋》

1. 1976 年 10 月至 1981 年 6 月的中国政坛

“凡是派”与“务实派”的分法基本上是恰当的。根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将华国锋、汪东兴等人称为“凡是派”，人们习惯将邓小平、陈云为代表的改革派称为“务实派”，我认为这种分法，基本上是恰当的，反映了毛主席逝世后，粉碎“四人帮”到 81 年 6 月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华国锋辞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凡是派”失去所有权力，彻底失势，这一特殊历史时期，中共的领导集体的内部情况。

1977 年，中共十一大共选出 23 名政治局委员，3 名候补委员，客观来说，凡是派与务实派基本实力相当。以华国锋、汪东兴为首的凡是派麾下有纪登奎、吴德、陈永贵、陈锡联、苏振华等人，他们都是“文革”的既得利益者，虽然人数较务实派要少，但由于华国锋、汪东兴当时各身兼大小八九职，华国锋更是“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培养、选定、安排的接班人”，手握“你办事我放心”的遗旨，在当时掌握了实权，吴德是北京市革委会主任，纪登奎、陈永贵是国务院副总理，苏振华是海军总司令，所以双方实力基本持平。务实派虽然没有占据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这样显赫的位置，但由于他们都是在“文革”中被打倒，后重新出山的老革命，比起凡是派的这些新贵们，“人气”更旺，也更能争取中间派的支持。所以，当邓小平向华国锋发起夺权总攻时，大批的中间派纷纷倒向了务实派。像党中央副主席叶剑英、李先念等人，对邓小平的感情显然比华国锋深厚。有了这么大的支持力量，因此，77 年 7 月邓小平复出后，华国锋事实上就失去了对政局的控制能力。虽然他的画像仍然与毛主席像并排挂在人民大会堂上，但在许

多问题上已经无法再按自己的意思办了。当务实派在邓小平的率领下，联合中间派向他发起夺权总攻时，他就只能一步步“丧师失地”了。到了 78 年 12 月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凡是派已经彻底失去了与务实派抗衡的能力。汪东兴的八个职务被胡乔木、胡耀邦、姚依林所瓜分，成了空头的党中央副主席。陈云当了新成立的中纪委第一书记，党中央副主席。78-79 年，邓颖超、胡耀邦、王震、赵紫阳、彭真先后进入了政治局。至此，务实派完全取代了凡是派，主导了中国政坛，结束了两派抗衡的局面。

80 年 2 月的十一届五中全会一下子将汪东兴、纪登奎、吴德、陈锡联的所有党政职务来了个批处理的剥夺，新设了以胡耀邦为总书记的中央书记处，全是老革命和“走资派”，这样一来，华国锋就成了光杆主席了。81 年 6 月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华国锋请辞所有职务，仅保留了党中央副主席的空衔，并通过了“决议”，指出了凡是派所犯错误，点名到姓批评华国锋，至此，凡是派彻底失势。

2. 华国锋是毛主席理想的接班人吗？

毛主席曾经先后将刘少奇、林彪、王洪文选为自己的接班人，由于种种原因，最后都“废”掉了。华国锋是他 76 年在病重中仓促决定的。至于，毛主席为什么会看中华国锋这个没有一点历史背景的“新人”来作他的接班人呢？难道是“病急乱投医”？其实，毛主席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他选的接班人，一定要能坚定不移的贯彻他的路线，就是要“党不变修，国不变色，无产阶级江山万万代”，毛主席生前多次公开评价华国锋，“厚重少文”、“他是个老实人”、“是我的父母官”。华国锋解放后长期在湖南担任地方官，73 年突然奉调进京，毛主席是有所打算的。虽然毛主席很欣赏王洪文年轻气盛的闯劲，但始终信他不过，把华国锋调到身边，就是准备培养他，以便随时“废立太子”，避免以前林彪自我爆炸后，心中没有合适人选的局面。如果单从继承毛主席路线方面来看，他老人家并没有选错人。但华国锋毕竟是地方官进京，当时也才 50 多岁，以前没有立下过显赫战功，作为最高领导人，他既缺乏支持的高层干部，又没有私人交情可以用来处理与众多老帅之间的关系。所以在与邓小平的交锋中，他始终占不到优势。

毛主席对华国锋是恩重如山，华国锋对毛主席也是知恩图报，忠心耿耿，一生都不曾改变。为了维护毛主席的权威，保全毛主席的名节，在政治上失势后，仍然在政治局会议上独自为毛主席而抗争，不为名，不为利，不为一己官位，不考虑个人得失，有时甚至泪洒会场，何等悲壮！要知道在文革中吃过毛主席亏的人一旦得势，那个决心是可想而知的，这种抗争除了给自己招祸之外，没有任何好处，到最后是两个主席一起批。后来的批斗会是不许华国锋辩解的，某在文革最早的“打倒阎王店”中挨整的老干部甚至指着华国锋的鼻子骂，最后徐向前等人实在看不下去，说了句“不要欺人太甚”才算解围。但华国锋后来用沉默的抗争，招来的仍是“从未积极检讨自己的错误”，历史的灵活写法真令人唏嘘。

现在每年 9 月 9 日，毛主席祭日，华国锋都是一大早就率家人前往毛主席纪念堂祭拜，每次瞻仰毛主席遗容，华国锋都亲自喊行礼令：“向伟大领袖毛主席一鞠躬、二鞠躬、三鞠躬。”他一辈子都是忠于毛主席的，从这一点上看，我们不得不佩服他老人家的眼光，应该说他没有选错。华国锋用自己的仕途，用下台挨批的代价实践了对毛主席的忠诚。也许有人说是愚忠，但宁折不弯，知恩图报，总比见风转舵，忘恩负义的人要高尚的多，也许他并不适合官场。

3. 华国锋到底有没有担任最高领导人的能力和风范？

这需要我们详细地了解华国锋这个人。华国锋 1921 年生于山西交城，比毛主席小 28 岁，可以说是整整两代人。身材高大魁梧，典型的山西汉子。原名叫苏铸，华国锋这个名字是抗日战争时改的，取的是“中华抗日救国先锋队”的意思。1936 年入党，抗战时担任交城武工队的政委，1977 年后风靡全国一时的“交城的山，交城的水，交城有个华政委”就来源于此。解放后，先后担任湘潭县和湖南省的第一书记，在“红太阳升起的地方”当官，自然有他引人注目的优势。1973 年，华国锋奉调进京，任国务院副总理，1975 年中共十大上，进入政治局。1976 年，毛主席对王洪文彻底失去了信心，为他特设了党中央第一副主席，并兼任国务院总理，成立实际上的最高领导人，并且亲笔给他写下了“不要着急，慢慢来；你办事，我放心；按过去方针办”的便条，这便成了日后华国锋作为英明领袖的直接依据。那么，华国锋到底有没有领军治国的能力呢？

只是他无法背弃将他推上宝座的毛主席，无法走出毛主席的影子，跳出他的框框，而将自己的想法付诸实施。前西德总理施密特的回忆录中这样评价华国

锋（79年，华国锋访问西德时，两人进行过会谈），“看得出，他是个思路清晰，有判断力，很精明能干的领导人，而且，他比他的前任毛更务实，更理性。”虽然我们不能通过这些话就断定华国锋是个有能力的领导人，毕竟他们两人并没有深交，但政治家的目光总是敏锐的，无论如何，我们也无法认为华国锋只是一个无能的庸才。

华国锋的“抓纲治国”经常为后人所诟病，但统计数字清楚表明了其结果：经过两年“抓纲治国”后的 一九七八年，我国不少地区遇到了严重干旱，但粮食生产还是大幅度增长，为建国以来所不常见，超额完成计划百分之二点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 8.9%，全年进出口贸易总额三百五十五亿元，比上年增长 32.3%。一九七八年全国基本建设交付使用的固定资产达三百五十六亿元，比上年增长 37%，“抓纲治国”到底是大治还是大乱，数字最有说服力。（以上资料引自国家统计局《197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当华国锋在粉碎“四人帮”后，庆贺他担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的群众大会上，身着绿军装，健步走上天安门城楼的时候，中外嘉宾首先感受的就是他英气逼人的领袖风范。当时，人们都认为他会顺利的掌握一切原来只有毛主席才能拥有的权力，没有人怀疑。他身材高大魁梧，说话声音洪亮，对群众、战士讲话时经常不用扩音器，满脸笑容，春风满面。更难能可贵的是，在成为“英明领袖”，“毛主席的好学生、好接班人”后，他仍能保持平民本色。据中央警卫部队的退役战士会回忆，华国锋在担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时，事务繁忙，可他仍经常自己洗衣服，亲自带领战士们大扫除。他对下级从不乱发脾气，总是和蔼可亲乐于帮他们解决生活、学习上的困难。对于工作人员签字、合影的要求都是有求必应，这些都是华国锋下台以后的工作人员的回忆资料，我认为可信度还是相当高的。

4. 关于“决议”中评价的华国锋同志的功过是非。

“决议”中承认了华国锋在粉碎“四人帮”的斗争中起的作用。事实上，当时，“四人帮”与华国锋并无直接矛盾，华国锋要是不下定决心，站到人民一边，恐怕问题没有这么容易解决。因为当时，汪东兴的 8341 部队和张耀祠的中央警卫部队既不会听命于“四人帮”，也不会服从叶剑英、李先念的调遣，唯一动得了他们的，只有华国锋。华国锋是无限忠于毛主席的，毛主席“尸骨未寒”

(江青语)，要他下命令逮捕毛主席的遗孀，确实他是作了激烈的思想斗争，最终站到了叶帅这一边，使得“四人帮”在最短的时间内得到了应有的下场。在这个问题上，华国锋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功不可没。认为别的人起了决定作用是不符合事实的。

“决议”中，批评了华国锋继续进行“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阻挠干部平反，维护旧的个人崇拜，制造“两个凡是”，这都是由于他执行毛主席路线的结果，前面已经讲得很多，这里不再赘述了。“决议”中批评他“接受和制造对他的新的个人崇拜”，这个问题，我认为与华国锋同志关系不大，是那个时代的产物。76年，毛主席在华国锋出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的时候，作了这样的指示，“要造这个舆论，要宣传华国锋同志，让全国人民逐步认识华国锋同志。”所以，在此后中宣部根据这个指示，在报刊上发表了许多介绍，宣传华国锋的文章，毛主席逝世后，还出了很多《华主席是我们党当之无愧的好领袖》之类的书籍。加上当时的习惯，人们都模仿对毛主席的称谓、做法来对待华国锋。在当时的情况下，“文革”才刚刚结束，巨大的历史惯性使人们习惯于进行个人崇拜。“英明领袖”的专用称谓和挂像的做法就是自然而然的，没人认为有什么不妥。后来，在80年11月，华国锋主动给中共中央写信，要求以后在公开场合不在悬挂他的画像和题词。虽说他当时大势已去，再这么做也没什么意思了，但他毕竟主动的提了出来，起码说明了他对这些东西并没有特别大的兴趣。我认为在这个问题上，他是被动的。

“决议”中还指出，“他的字写的不好，却喜欢到处题词。”我认为这个评价不公正。华国锋的字虽说不象当时宣传的“银钩铁划，华氏颜体字”，也绝对比不上毛主席的草书笔走龙蛇，但起码在当代颜体书法家中还算有较高造诣。这从现在全国仅存的一处的公开的华国锋的“墨宝”，毛主席纪念堂的堂名可以看得出来。其实，这是个成王败寇的观点。这样的话写进党的历史决议里，我觉得不太妥当。

中华复兴网 <http://www.1840cn.com>

2010 年 11 月 4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五册（3）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五章 举行十一届六中全会

第三节 邓小平继续批毛

本节资料

《邓小平选集》第三卷

2010 年 11 月 5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五册（4）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五章 十一届六中全会

第四节 审判各地区的“帮派骨干分子”

本节资料

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黄兆其反革命案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82) 昆检诉字第 16 号

被告人黄兆其，男、三十九岁，汉族，浙江省上虞县人。逮捕前任云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云南省委工交政治部副主任。现在押。被告人黄兆其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经云南省公安厅侦查终结，移送本院审查起诉。

现查明：被告人黄兆其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中，他在云南伙同刘殷农、胡延观、涂晓雷等案犯，秉承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旨意，采取公开的和秘密的、文的和武的各种手段，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党、政、军领导干部和广大干部群众，策划篡夺云南省各级党、政领导权。阴谋颠覆政府，推翻人民民主专政。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又密谋策动武装叛乱。黄兆其的犯罪活动，使我省人民民主政权和社会秩序受到严重危害，使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遭到严重破坏，给全省各族人民群众带来了严重灾难。wengewang.org

被告人黄兆其的犯罪事实如下。

一、诬陷、迫害党政军领导干部和广大群众

(一)一九六七年六月，黄兆其授意涂晓雷、刘浩等人以“三镜观察员”名义，写出《云南处在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警惕真正的赵永夫要夺取军权》和《触目惊心的五月兵变》等文章，捏造事实诬陷云南省军区政委张力雄、副司令员朱家壁等领导干部，“紧密配合蒋匪特务的三点(计划)”“在五月二十九日晚十一时后举行军事政变，夺军管会的权。。一九六七八月，黄兆其等人又密谋策划“揪

军内一小撮，作为第三次的行动计划。”提出“搞军内的问题，要从张力雄开刀。”
“揪张力雄应该有专人来抓，成立专门的联络站。”

一九六八年一月，黄兆其主持编造了一份“报告”，诬陷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陈康、云南省军区政委张力雄与省委书记赵健民“网罗宗派集团，拼凑资产阶级反动联盟”，“指挥手下一些亲信，诸如李明（省军区副政委）、丁荣昌、朱家璧、熊奎（省军区副司令员）、王非（昆明军区副参谋长）、何德庆（昆明军区后勤部部长）、许志奋（昆明军区政治部副主任）等一帮，结党营私。”把这些领导干部分别诬陷为“资产阶级野心家”、“地下党托派”、“敌特分子”、“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要“立即清除”。并提出要“改组云南军区党委”。阴谋搞乱军队。由于黄兆其等人的诬陷，致使上述领导干部长期蒙受不白之冤，遭到残酷迫害，还株连了一大批军队的其他干部，严重破坏部队稳定。wengewang.org

（二）一九六七年十月至一九六九年一月，黄兆其、刘殷农、金华等人，与林、江反革命集团主犯康生上下配合，诬陷省委书记赵健民是“叛徒”、“执行国民党云南特务组计划”。在黄兆其的主持下，成立了一个“打赵作战部”，搜集拼凑诬陷材料，捏造“赵健民为首组成资产阶级司令部”，成员有“叛徒二十八人，走资派二十三人，国民党伪军官、特务七人”等，制定了对“赵健民周围的要整，赵的外面的也同样要整”、“狠打、痛打、打死”的方针和部署。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四日，黄兆其还策划在昆明召开打倒赵健民的大会，他在会上，诬陷赵健民是“三十年代的大叛徒，四十年代刘、邓资产阶级司令部的干将，六十年代屠杀革命群众的大刽子手、大野心家、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

一九六八年一至六月，黄兆其指使李树林等搜集诬陷材料，并主持编写所谓“干部情况汇报”，将省委书记、省委常委及一大批厅、局级领导干部分别诬陷为“叛徒”、“特务”、“顽固不化的走资派”、“敌对阶级分子”，提出“必须打倒”和“进一步审查”的就有一百四十七人，使这些干部遭到残酷迫害。同年六月二十一日，黄兆其还指使安炬祥、胡文龙等写了一份《紧急报告》，诬陷省委书记高治国、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张曙光、省商业厅厅长侯良辅、省轻工厅厅长林亮是“现行反革命分子”，“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叛徒”，“追随大叛徒、大特务赵健民执行国民党特务计划”，并提出要“立即逮捕”。在此期间，黄兆其等人还诬陷我省公、检、法机关“是地地道道的反动公、检、法”，诬陷公、检、法

机关的大批干部“投靠赵健民反革命集团，镇压革命群众”，提出“要从政治上、思想上和组织上彻底砸烂反动公、检、法”，致使一大批公、检、法机关干部遭到残酷迫害。

一九六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黄兆其指使涂晓雷、张培智、刘浩编写了“彻底清算赵健民之流罪行”的文章，并联名在《云南日报》发表，诬陷赵健民等干部、群众，在“反革命的二月逆流中”，“组织政治武装土匪，东窜，西挺，屠杀革命人民”，“执行美蒋特务计划，与国民党特务组进行政治交易，干尽了不可告人的反革命勾当”。还把当时的群众组织“中上层干部联络站”、“摧资兵团”诬陷为“一小撮叛徒、特务、顽固不化的走资派的防空洞”。

一九六九年一月二十一日，黄兆其在省冶金局职工大会上进一步诬陷说：“大叛徒赵健民、张力雄、陈康这些人从政治上，舆论上、经济上、军事上在云南复辟资本主义”，“他们网罗、勾结社会上的地、富、反、坏、右分子和国民党残渣余孽，执行国民党特务组计划，建立地下公、检、法，镇压无产阶级革命派”。他还诬陷赵健民“在云南进行武装夺权”，“东边是滇东北游击队，西边是滇西挺进纵队，滇南是滇南挺进纵队”，“整个计划是东游、西挺，控制个旧，搞乱东川，夺取下关，会战昆明”。wengewang.org

由于黄兆其等人的上述诬陷和煽动，以致全省在追查“赵健民特务案”和“赵健民之流”中，制造了冤、假案一万五千余件，直接遭受迫害的干部和群众一百三十八万余人，其中被打死、逼死的一万七千多人，被打伤致残六万一千多人。对此严重后果，黄兆其负有直接或间接的罪责。

(三)一九七六年四月上旬，黄兆其伙同刘殷农等人策划，将昆明地区部份群众准备于四月八日举行悼念周总理的活动，诬陷为反革命事件，省委是幕后指挥。并派涂晓雷、沈炳章将诬陷材料送到清华大学交吴炜煜转报江青等人。

同年五月十八日，王永昆等人进行陷害周总理的反革命案的主犯被公安机关逮捕后，黄兆其为掩盖他们指派徐宝兴、胡恒铿参与这一反革命活动的罪行，当天即与胡延观密谋为徐、胡二犯开脱罪责。次日，黄兆其又召集刘殷农、涂晓雷等策划，确定“要变被动为主动，变不利为有利”，采用嫁祸于人的手段，诬陷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和省委副书记黎韦是“五·一八”反革命事件的“后台”。

二、阴谋颠覆人民民主政权

(四)一九七四年和一九七六年，江青反革命集团加紧其篡党的阴谋活动，黄兆其等人积极配合，先后组成以黄兆其和刘殷农为首的“八人核心”(即黄兆其、刘殷农、张奎林、徐宝兴、李树林、邹思浩、许少先、杜晨光)和“六人核心”(即黄兆其、刘殷农、涂晓雷、张奎林、徐宝兴、沈炳章)的秘密指挥机构，下设文班子、联络站、材料室等，与部份省级机关十多个地、州、市和昆明地区十多个大中型厂矿以及军内的同伙秘密联络，互相勾结，上下配合，阴谋篡夺我省各级党政领导权。

(五)一九七四年三月十五日、一九七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四月七日、十四日、十六日，黄兆其先后五次给江青、王洪文、姚文元写信，诬陷省委几个主要负责人“执行了修正主义路线”，“丧失了对运动的领导权和主动权。,提出要“对云南省委采取必要的组织措施”。一九七六年四月至六月，黄兆其又两次派涂晓雷、沈炳章、包亚芳、林敬荣等六人到江青反革命集团设在清华大学等处的活动据点联系，领取旨意，报送诬陷省委的材料，要求尽快解决“云南的问题”。同年九月十六日，黄兆其又指使涂晓雷、林敬荣写了一份“改组省委”的计划和名单交给姚文元等人派到云南来的“记者”，转报江青等人，阴谋篡夺省委领导权。

(六)在一九七四年和一九七六年期间，黄兆其与刘殷农、涂晓雷等共谋，由涂晓雷、唐世华等人写了《发扬革命造反精神，彻底揭开省委盖子》、《把“云贵总督”王必成及其同伙押上历史的审判台》、《谁是刽于手》、《转嫁危机的新阴谋》等大量文章和传单，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诽谤云南省委是“毒蛇猛兽的巢穴”，“云南从上到下许多地方是走资派控制党委的局面”。还诬陷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省委书记陈康等领导干部是云南省委内的“复辟势力”。捏造说：“云南省委主要有三股势力，一股来自‘云贵总督’王必成；另一股来自蔡(顺礼)、马(杰三)、雷(远高)、董(占林)的帮胸陈康和黎韦；还有一股来自社会上‘复辟势力’在省委内的代表人物”。煽动大揪“复辟势力”，打“还乡团”，“向党内正在走的走资派第二次夺权”，“要从组织上把党、政、财、文大权夺回来。,“把现存的走资派思想体系和组织体系彻底摧毁”。宣称：“现存的云南省委必须解体”，“我们斗争的目的就是为了夺取这个政权”。

(七)一九七四年三至五月，黄兆其伙同刘殷农、叶秀锦等人多次在震庄密谋策划，制定了“军队攻王必成为主，地方攻陈康为主，两个一起打”的方针，

并决定“打三个战役”，第一个战役打“蔡、马、雷、董”，第二个战役打王必成，第三个战役打陈康。在全省掀起“打王”、“打陈”，层层揪“复辟势力”，制造混乱，蛊惑人心，阴谋乱中夺权。wengewang.org

一九七四年六至七月，黄兆其、刘殷农、李树林、张奎林、徐宝兴等人，在近日楼昆明百货商店、西山华亭寺等处秘密策划，确定“把活动转入内部”，利用已取得的权力，抓紧“突击纳新”，“突击提干”，“调整充实领导班子”，“补充新生力量”，实行所谓的“提、补、纳、调”方针，有组织、有预谋地篡夺省、地、市、县各级各部门和厂矿党、政领导权。他们还提出要“通过斗争”，“把黄兆其斗进省委常委班子，刘殷农斗进市委书记班子”，“上面有了样板，下面就照着干”，“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和可以影响做工作的都应积极解决”，能提一个算一个，解决一家算一家”。对于在他们所谓未控制领导权的单位，则“采取继续乱的方针”，“乱够乱透”，“胁迫党委就范”。在此期间，黄兆其还利用其省委工交政治部副主任的权力，采取“合法”和非法的手段，将其同伙突击提升所在单位的党委班子。

(八)一九七六年三月初，在省委决定召开地书会议的前夕，黄兆其与刘殷农、朱克家等加紧进行阴谋活动。他们提出：“靠省委现在这个班子是不行的，尤其是几个书记，一定要调整、改组”；策划以“扩大会议规模”为名，把一九七五年被“撤、免、停、调和下放”的所谓地、局一级“新干部”拉来参加地书会议，并要挟尽快恢复他们的职务。同时，采取“会内会外相结合”的办法，由沈炳章在会上带头起哄，金奕旦等人在台下发难，由张奎林、徐宝兴组织建委系统五百余人到会上揪斗省委副书记黎韦和高治国等领导干部，黄兆其还指使文山州的何立宽，玉溪地区的陈远大、杨建祥等人组织了二，三百人的“告状团。”、“上访团。”，来冲击会议，进驻省委领导机关，揪斗省、地、州党委领导干部。会议期间，黄兆其、刘殷农还主持拟制向中央发出诬陷省委的电报，公开提出要“改组省委”，另组成所谓“党的临时领导小组”。

同年三至九月，黄兆其与刘殷农、胡延观等人多次密谋、搜集诬陷省委领导干部的材料，多次对省委常委进行“分析排队”，策划分裂、搞垮省委，制定靠谁、打谁、拉谁、烧谁的所谓“靠、打、拉、烧”方针和部署，妄图篡夺省委的领导权。

在此期间，黃兆其还直接插手和指挥曲靖、玉溪、大理、红河、文山、昭通，思茅、保山、东川等十三个地、州、市和部份省级机关、厂矿的同伙进行颠覆人民民主政权的阴谋活动。同年八月，他还指使昆明铁路局郭弟元、徐洪文等非法绑架和关押、审讯省委副书记郭超达半月之久。

(九)一九七六年二至八月，黃兆其、刘殷农等密谋策划，煽动将在押的现行反革命、流氓犯许少先、李连生、任维纪强行释放(未逞)。同时，黃兆其还支持昆明铁路局徐洪文等人轰闹、强迫释放陈克发、杨运昌等十三名在押人犯。在黃兆其等人的煽动和支持下，我省十三个地、州、市先后发生了围攻党委，冲击公安机关，强行释放被押犯的严重事件，共放出一百二十四人，严重破坏国家法律、法令的实施，危害社会秩序和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三、策动反革命武装叛乱

(十)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黃兆其得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于同月十三日、十六日，两次召开有刘殷农、涂晓雷、张奎林、徐宝兴参加的会议，策划武装叛乱。黃兆其攻击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是“右派政变”、“修正主义复辟”。会上决定“学蔡锷起义”，搞“武装斗争”，“上山打游击”。并确定，由黃兆其、涂晓雷负责与部队叶秀锦等联系；妄图策动军内 X X X 出来“充当蔡锷式的人物”；选择楚雄等地为叛乱基地；由刘殷农、张奎林、徐宝兴分头给省、市级机关和各地区的同伙“打招呼”，作好思想上、组织上和物质上的准备。还研究了控制省建、煤机厂、海口三五六厂等单位的民兵和武器弹药；策划绑架军区和省委领导干部，占领广播电台，发布“告全国人民书”等。在此期间，黃兆其按照计划积极活动，指派涂晓雷通过雷 X X 与军内 X X X 约好了同黃见面的时间和地点(后未见成)；并由刘殷农派吴福全乘飞机去上海探听武装叛乱的动向，又由涂晓雷给在苏州探亲的沈炳章发了电报，暗示沈“到南京采购货物”(即探听叛乱动向)，迅速返昆。黃兆其还亲自给省交通局张贤忠、煤管局金奕旦、海口三五六厂刘志宏等人打了“招呼”，要他们“准备迎接严峻的考验”，准备武装叛乱。文山和楚雄州的何立宽、刘光兴等接到黃兆其、刘殷农等人的授意后，立即开会策划，积极准备响应武装叛乱。

一九七六年十月中旬至十二月，由于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和全省人民的斗争，黃兆其等人策动武装叛乱计划未能实现，黃兆其又与刘殷农等共同策划“改

变策略”，订立攻守同盟，销毁罪证，密谋组织第二套指挥班子，妄图负隅顽抗。还由涂晓雷等制作了所谓揭批“四人帮”罪行《提纲》、《春城魔影》、《周兴是怎样死的?》等文章和传单，继续制造混乱，妄图破坏清查江青反革命集团罪行。

综上所述，被告黄兆其长期以来积极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以推翻人民民主政权为目的的反革命活动。在云南伙同刘殷农等案犯，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云南省党政军领导干部和广大干部，群众；阴谋篡夺云南省党政领导权，策动武装叛乱，妄图颠覆人民民主政权。黄兆其所犯严重罪行，都有大量确凿证据。

被告人黄兆其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九十三条、一百零二条、一百三十八条，犯有阴谋颠覆政府、分裂国家罪，策动武装叛乱罪，诬告陷害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本院依法提起公诉。

此 致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副检察长 杨学强

检察员 张甸侯

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云
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82]昆刑判字第 18 号

公诉人：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杨学强，检察员张甸侯。

被告人黄兆其，男，现年三十九岁，浙江省上虞县人。原任云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云南省委工交政治部副主任。现在押。

辩护人：刘章达、黄晨曦，昆明市法律顾问处律师。

被告人黄兆其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由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于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向本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四月十八日至二十八日对本案进行了公开审理，听取了公诉人支持公诉的发言，审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被告人的供述、辩护和最后陈述，听取了辩护人的辩护，听取了证人的证言和被害人的陈述，核实了各种与本案有关的证据。

本庭确认：被告人黄兆其在云南为首，伙同刘殷农、胡延观、涂晓雷等人，

以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为目的的阴谋活动，同林、江反革命集团主犯在犯罪的动机、目的和行为上，都是相通的、紧密联系的。weng ewang.org 大量证据证明：被告人黄兆其是林、江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中，被告人黄兆其伙同刘殷农、胡延观、涂晓雷等，秉承林、江反革命集团的旨意，采取公开的和秘密的手段，在云南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党政军领导干部和广大群众，阴谋颠覆政府，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又密谋策动武装叛乱。被告人黄兆其等人的犯罪活动，使我省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遭到了严重破坏，给全省各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

被告人黄兆其的主要犯罪事实如下：

被告人黄兆其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云南党政军领导干部和广大群众。

一九六七年七月，黄兆其、涂晓雷、刘浩等人，编写了《云南处在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警惕真正的赵永夫要夺取军权》等反动文章，捏造事实诬陷云南省军区政委张力雄、副司令员朱家壁等紧密配合蒋匪云南特务组，在五月二十九日晚举行军事政变。一九六八年一月，黄兆其主持编造诬陷“报告”，捏造事实说：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陈康、云南省军区政委张力雄与省委书记赵健民网罗宗派集团，结党营私，搞资产阶级反动同盟。在“报告”中诬陷赵健民、陈康、张力雄、朱家壁等领导干部是“敌特分子”、“阶级异己分子”、“地下党托派”，致使这些领导干部长期蒙受不白之冤，遭受残酷迫害。

一九六七年，黄兆其伙同刘殷农等，与林、江反革命集团主犯康生上下配合，在云南成立了“打赵作战部”，诬陷赵健民为首组成资产阶级司令部“执行国民党云南特务组计划”。同年十二月四日，黄兆其主持召开打倒赵健民的大会，会上他诬陷赵健民是“三十年代的大叛徒，四十年代刘、邓资产阶级司令部的干将，六十年代屠杀革命群众的大刽子手、大野心家，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煽动打倒赵健民。

一九六八年，黄兆其主持写了“干部情况汇报”，将一些省委书记、省委常委及一批厅、局领导干部诬陷为“叛徒”、“特务”“敌特分子”、“顽固不化的走资派”，提出必须打倒。同年六月二十一日，黄兆其指使安炬祥、胡文龙写了《紧急报告》、诬陷省委副书记高治国和厅局的领导干部张曙光、侯良辅、林亮

是现行反革命分子、叛徒、“追随大叛徒、大特务赵健民执行国民党特务计划”等，要求“立即逮捕”，使侯良辅、林亮冤狱多年。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黄兆其指使涂晓雷写了《批臭反革命黑六论，肃清“二月逆流”流毒》的反动文章在《云南日报》上发表，诬陷赵健民等组织政治土匪，东窜西挺，执行美蒋云南特务组计划。在此期间，黄兆其还诬陷“中上层干部联络站”、“增资兵团”等群众组织是“一小撮叛徒、特务、顽固不化的走资派的防空洞”。诬陷我省公检法机关的大批干部“投靠赵健民反革命集团，镇压革命群众”。

由于黄兆其等人的诬陷和煽动，以致全省在追查“赵健民特务案”、“赵健民之流”和“地下公检法”的过程中，造成了冤案一万五千余件，直接遭受迫害的干部和群众一百三十八万余人，其中被打死、逼死的一万七千多人，被打伤致残的六万一千多人，对此，黄兆其负有直接和间接的责任。

一九七六年四月上旬，黄兆其与刘殷农、涂晓雷等共谋，诬陷昆明地区群众悼念周总理是反革命事件，并派涂晓雷、沈炳章将诬陷材料送到江青反革命集团设在清华大学的活动据点，转报王洪文。同年五月十八日，王永昆等人张贴打倒周总理的反革命大字报，公安机关将其主犯依法拘捕后，黄兆其不仅为参与王永昆反革命活动的罪犯徐宝兴、胡恒铿开脱罪责，还诬陷省委领导人是这一反革命事件的后台。

被告人黄兆其为首组成“八人核心”和“六人核心”的班子，领导、指挥同伙阴谋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

一九七四年和一九七六年，黄兆其为配合江青反革命集团颠覆人民民主政权，先后五次给江青、王洪文、姚文元写信，诬陷省委一些领导人“执行修正主义路线”，要求“对云南省委采取必要的组织措施”。weng ewang. org 一九七六年四月，黄兆其派涂晓雷、沈炳章、包亚芳等到江青反革命集团设在清华大学等处的活动据点报送诬陷省委的材料。同年九月十六日，黄兆其修改了涂晓雷、林敬荣写的“改组省委”的夺权方案，支持他们交给姚文元派到云南的“记者”转报江青反革命集团。在此期间，黄兆其与刘殷农、涂晓雷等共谋，编写了《发扬革命造反精神，彻底揭开省委盖子》、《把“云贵总督”王必成及其同伙押上历史的审判台》、《谁是刽子手》等反动文章，大量印发、张贴、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诽谤云南省委是“毒蛇猛兽的巢穴”，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省委书记兼昆明

军区副司令员陈康等领导是省委内的“复辟势力”。煽动揪“复辟势力”和“还乡团”，提出“要把现存的走资派思想体系和组织体系彻底摧毁”。黄兆其、刘殷农还与军队的某些人，多次在震庄密谋策划，制定了“军队攻王必成为主，地方攻陈康为主”的方针，并决定打所谓“三个战役”在全省和军内掀起打王必成和陈康，层层揪“复辟势力”，造成了严重的后果。同时，黄兆其为首与刘殷农、徐宝兴等人多次召开秘密会议，对省委领导分析排队，阴谋分裂和搞垮省委。

一九七六年三月，省委召开地书会议时，黄兆其为首与刘殷农、朱克家策划，通过地书会议篡夺省委领导权。会议期间，黄兆其通过同伙组织五百余人揪斗省委领导干部，亲自指使文山州的何立宽、玉溪地区的陈远大等人组织“告状团”、“上访团”冲击地书会议。黄兆其还主持拟了发给中央的电报，要永远开除邓小平的党籍，诬陷省委执行修正主义路线，不能领导运动，提出改组省委，企图篡夺省委领导权。

一九七六年黄兆其为首，伙同刘殷农等煽动强行释放在押的许少先、李连生、任维纪等案犯，黄兆其还主持，煽动昆明铁路局徐洪文等人强行释放了十三名在押犯，在黄兆其等人的煽动支持下，全省共放出在押犯一百二十三人，破坏了国家法律、法令的实施，严重危害了人民民主专政。weng ewang. org

被告人黄兆其积极策动武装叛乱。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黄兆其得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于十月十三日、十六日，召集刘殷农、涂晓雷等人策动武装叛乱，学习蔡锷武装起义。确定：由黄兆其、涂晓雷负责与驻昆部队的某些人联系，策动叛乱，选择楚雄等地为叛乱的基地，由刘殷农、徐宝兴分头给省市和各地州的同伙“打招呼”，作好准备，还确定控制省建、煤机厂、三五六厂等单位的民兵和武器弹药。同时由刘殷农要吴福全乘飞机去上海探听武装叛乱的消息，由涂晓雷给回苏州探亲的沈炳章发了密语电报，要其“到南京采购货物”，探明情况，迅速返昆，黄兆其还亲自给省交通局、煤管局、海口三五六厂的张贤忠、金奕旦、刘志宏等人“打招呼”，准备武装叛乱。文山和楚雄的同伙派人到昆明听取了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的授意后，回去积极准备响应武装叛乱，由于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和全省人民的斗争，黄兆其等人阴谋武装叛乱未能实现。后黄兆其又与刘殷农等订立攻守同盟，销毁罪证，组织第二套班子，继续负隅顽抗。

本庭经过六次庭审调查和辩论，三名证人出庭作证，对大量的证据进行了审查。充分的书证，鉴定结论、证人证言证明了被告人黄兆其参与林、江反革命集团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凿。

本庭确认，被告人犯了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罪，阴谋颠覆政府罪，策动武装叛乱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对国家对人民危害十分严重。在法庭上被告人黄兆其亦供认了自己的犯罪事实，有认罪悔罪表现。根据其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考虑到“文化大革命”的特定的历史条件，分别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第九十条、第九十八条、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判处被告人黄兆其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四年。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

如不服本判决，可于接到判决书的第二天起，十天内向本院提出上诉及副本，上诉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

审 判 长 张开文

人民陪审员 张顺安

人民陪审员 陈绍康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日

本件证明与原本无异

书 记 员 杨建萍

（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纪实》 下册，群众出版社 2000 年版，中国文革研究网录入）

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刘殷农反革命案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82)昆检州诉字第 17 号

被告人刘殷农，男，四十二岁，汉族，云南省昆明市人。原任云南省革委会常委、昆明市革委会副主任、中共昆明市委常委。现在押。

被告人刘殷农，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经昆明市公安局侦查终结，移送本院审查起诉。

现查明：被告人刘殷农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在“文化大革命”中，刘伙同黄兆其、涂晓雷、胡延观等人秉承林、江反革命集团的旨意，凭借当时取得的地位和权力，采取公开的与秘密的、文的和武的各种手段，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云南省党、政、军领导人和广大干部群众，阴谋颠覆政府，策动武装叛乱，犯下了严重罪行。致使我省生产秩序、工作秩序和社会秩序，遭到严重破坏，给全省各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其犯罪事实如下：

一、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党政军领导干部和群众。

一九六七年，刘殷农伙同黄兆其等人，捏造事实，策划诬陷省委书记赵健民是“叛徒”、“刽子手”。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刘殷农与林敬荣、胡延观联名发表题为《撕破赵健民复辟资本主义的遮羞布》的文章，诬陷赵健民“执行国民党反动派的计划”，“东游西挺”，“组织了一套黑班底”，“这个班底的核心就是一小撮叛徒、特务和死不改悔的走资派”。wengewang.org

一九六八年三月，刘殷农等又诬陷赵健民和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陈康、云南军区政委张力雄结成“反革命联盟”、“屠杀革命群众”，“网罗一批特务、叛徒、走资派黑爪牙”，是“国民党代理人”，对这批人要“上揪、下扫、中间捣”。同期，刘殷农又把省委书记、常委刘明辉、孙雨亭、高治国以及赵增益等和一批厅局领导干部分别诬陷为“叛徒”、“特务”、“顽固不化的走资派”，“敌对阶级分子”、“修正主义分子”；要统统打倒。一九六九年一月十八日，刘殷农又在昆明市级机关学习班大会上进一步煽动追查所谓“滇挺”、“地下银行”、“地下公检法”，“左派政府”等，煽动大揪“赵健民之流”，致使大批干部群众惨遭诬陷迫害。造成全省在追查“赵健民特务案”和“赵健民之流”中，制造了冤假案一万五千余件，直接遭受迫害的干部和群众一百三十八万余人，其中被打死、逼死的有一万七千多人，被打伤致残的有六万一千人。对此严重后果，刘殷农负有直接或间接的责任。

一九七四年初，刘殷农伙同黄兆其又编造《这是为什么》一文，诬陷昆明军区副司令员、省委常务书记陈康对革命路线“刻骨仇恨”、“支持赵健民组织政治土匪武装‘滇西挺进纵队’，到处残害人民”，煽动要“冲破阻力”对付“残暴

与横逆”。同时又伙同黄兆其等向江青、王洪文写信诬告陈康是“林彪资产阶级司令部残余势力”、“翻案总代表”，“复辟势力的急先锋”。

一九七六年二月十八日，刘殷农亲自编造了向省、市委发出“宣战”的公开信。煽动同伙“要和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所代表的地主资产阶级作战”。提出要把一九七五年整顿中“撤、停、免、调，抓”的人在“政治上恢复名誉、组织上恢复工作”。

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刘殷农指派陈天寿等人把省外贸局临时工袁保华抓到工人文化宫，对袁进行非法审讯，袁保华在拘禁中被刑讯逼供残害致死。

二、阴谋颠覆政府

一九七四年初，刘殷农、黄兆其一方面联名写信给江青、王洪文，诬告省委几个主要领导人“修正主义回潮”、“要求对省委采取措施”。同时，刘殷农、黄兆其、李树林、杜晨光、张奎林、徐宝兴、邹思浩、许少先八人多次密谋，制定“批王(必成)、打陈(康)”的“三大战役”。刘殷农与黄兆其又在昆明、开远、贵阳等地同军内的许梅康、叶秀锦等人串连，商定“军队以打王为主，地方以打陈为主”。并授意其“文班子”编造，印发和张贴《把云贵总督王必成推上历史的审判台》等文章，诬陷王必成是“策应林贼反革命武装政变的前线总指挥”。伙同黄兆其等在全省范围内煽动打倒王必成和陈康。与此同时，刘殷农等人又提出“提、补、纳、调”，要“为新干部上台扫清道路”的方针，阴谋夺取云南省党政领导权。

一九七六年四月，刘殷农等人把昆明地区群众悼念周总理的行动诬陷为“反革命事件”，省委是“这个事件的幕后策划者”。指使曹光祥、马首良等人写报告，派涂晓雷、沈炳章送到“四人帮”在清华大学的活动据点交吴炜煜转江青。刘殷农、黄兆其等人五月十二日听取了涂晓雷传达的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旨意：要把“天安门事件文章做够”；“这次运动之后，就不只是一个修修补补、改良主义的问题，而是要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领导班子都发生一个质的变化和飞跃，整个社会要来个大飞跃，造反派为什么就不能当一把手？当省委书记？”在“组织上要建立文化大革命体系”。会上，经过讨论，他们认为，批邓深入下去就联到总理了，现在先看看再说，可先作些准备。当他们得知王永昆反革命集团要打周总理的阴谋，即让胡恒铿、徐宝兴参与王永昆一伙的阴谋活动。“五·一八”反革命

事件发案后，刘殷农、黃兆其等人为掩盖罪行，又于五月十九日上午紧急策划，决定采用“变被动为主动，变不利为有利”，嫁祸于人的阴谋。刘殷农指使王海全、王云仙等编造了九份假“旁证”，叫安朗起草《关于反革命分子王永昆与省委副书记黎韦的关系》的报告。刘殷农定稿后，又亲自写了《补充报告》，分送给江青、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毛远新、迟群、谢静宜。诬告陷害昆明军区司令员、省委书记王必成和省委副书记黎韦是“五·一八”反革命事件的后台。

一九七六年，江青反革命集团加快了篡党篡国的步伐，刘殷农与黃兆其在省市也加紧了夺权活动。在省里与徐宝兴、涂晓雷、张奎林、沈炳章，在市里与曹光祥、马首良、王云仙、王海全等人多次秘密开会。对省市领导人进行排队分析，拟定了分别采取“靠、打、拉、烧”的反革命方针。

在云南省委地书会议召开前夕，刘殷农与黃兆其等人策划，“要给会议施加压力，会内会外要配合”，提出“省委现在这个班子是不行的，尤其是几个书记一定要调整、改组”，一定要把一九七五年被“撤、停、免、调”和下放的人召回来参与夺权活动。

与此同时，刘殷农在会议上，诬陷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邓小平是“宋江”、“公子虔”、“梯也尔式的人物”。并伙同黃兆其、涂晓雷编造了改组云南省委的电报稿，提出要“永远开除邓小平党籍”，并煽动一百五十一人签名，带领一伙人冲到常委会上，强迫省委向“中央”发送电报。

一九七六年六月昆明市党干会议前，刘召集曹光祥等密谋打倒一批领导干部，起码要“按翻一、两个”，“换掉一批人”，要“把刮下去的刮上来，刮上来的刮下去”，妄图通过这次会议，达到“以市促省”的篡权目的。会上，不少老干部被扣上“走资派”、“还乡团”、“复辟狂”、“刽子手”等帽子，有的当场就被抓打围斗。会后，刘殷农又将他在昆明市的夺权经验，向楚雄、西双版纳和文山的邱立峰、马正全、何立宽等人传授。在此期间，刘殷农还亲自编造了所谓“同走资派斗争的经验”的反动文章，诬陷邓小平和党、政领导干部是“最反动、最腐朽的一帮”，“是剥削压迫工人、贫下中农的吸血鬼”，要用“暴力”来对付这些“党内资产阶级”。

一九七六年二月至十月，刘殷农与黃兆其共谋要以释放押犯为突破口，打开夺权局面。刘殷农在同伙中煽动说：“我在市委斗，你们要在外面斗”，“抓

许少先、任维纪、李连生，不是三个人的问题”，“是镇压造反派”。刘还在常委会上多次提出抓三个人“路线错了，政策错了，方法错了，连时间也是错的”。并亲自指派羊鸿德去煽动财贸系统群众向省市委施加压力。刘还向江青一伙派来的“记者”诬告市委，“是制造白色恐怖”。在黄兆其、刘殷农的煽动下，全省十三个地、州、市都出现了围攻党委，冲击政法机关，强迫释放押罪犯的严重破坏法律实施的严重后果。

三、策动反革命武装叛乱

一九七六年十月，刘殷农得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的消息后，于十月十二日就派吴福全去上海了解江青反革命集团余党的“动向”。先后于十三日，十六日与黄兆其、涂晓雷、徐宝兴、张奎林共同策划，并确定“学习蔡锷大干一场”，占领电台，绑架党政军领导干部。“通电全国，云南发难，全国响应”。要“以楚雄为基地”，“上山打游击”。由黄兆其策动原昆明军区某副司令员充当蔡锷式人物；刘殷农负责向昆明市一些单位及部份地、州的同伙“打招呼”；涂晓雷与军内的许梅康、叶秀锦等人联系。刘殷农于十月十四日至十六日三天内，分别向昆明机床厂、煤机厂，省国防工办、省机械局、昆明铁路局等单位的同伙部署了任务，要他们“控制民兵”，“注意各地动向”，“学习蔡锷”，准备“上山打游击”。向楚雄的柯平、安且康、杨跃才、杜勇，文山的任怀灿、马昭等同伙，传达了准备武装叛乱的计划，要他们“作好思想上、组织上、物质上的准备”，“点起这把火”，到时间就到那里打游击，并要任、马二人“马不停蹄”地赶回去作准备。后因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他们感到形势不利，又共同策划“改变策略”，订立攻守同盟，销毁罪证，组织第二套班子，掩盖罪行，破坏对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追查，负隅顽抗，妄图东山再起。

综上所述，被告人刘殷农积极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阴谋活动，在云南制造反革命舆论，煽动诬陷迫害干部和群众，阴谋打倒国家和地方党、政领导人，颠覆政府，策动武装叛乱。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九十三条、一百零二条、一百三十八条之规定，犯有颠覆政府罪、武装叛乱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特依法提起公诉。wengewang.org

此致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检察员：熊世华 付远兴

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82)昆刑判字第 19 号

公诉人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熊世华、付远兴。

被告人刘殷农，男，四十二岁，汉族，云南省昆明市人。原任云南省革委会常委、昆明市革委会副主任、中共昆明市委常委。现在押。

辩护人 杨维新、郜金波，昆明市法律顾问处律师。

被告人刘殷农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由昆明市人民检察院于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向本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四月十八日至四月二十八日进行了公开审理。

本庭听取了公诉人支持公诉的发言，审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被告人的供述、辩护和最后陈述，听取了辩护人的辩护，听取了证人的证言，核实了各种与本案有关的证据。确认：被告人刘殷农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中，刘殷农伙同黄兆其、胡延观、涂晓雷等人，与林、江反革命集团上下勾结，沆瀣一气，凭借他们当时取得的地位和权力，采取公开的和秘密的各种手段，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云南省党政军领导人及广大干部和群众；阴谋颠覆政府，推翻人民民主政权；当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主犯被拘禁后，又积极策动武装叛乱，妄图负隅顽抗。被告人刘殷农及其同伙在云南的犯罪活动，前后达十年之久，使我省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生活秩序，遭到严重破坏，国民经济受到重大的损失，给全省各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

被告人刘殷农的犯罪事实如下：

被告人刘殷农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中，积极与其同伙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云南省党政军领导人和广大干部、群众。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刘殷农与林敬荣、胡延观在《云南日报》上联名发表《撕破赵健民复辟资本主义的遮羞布》的反动文章，诬陷赵健民是“大叛徒”、“老反革命”，执行了“国民党反动派的计划”。在刘殷农与黄兆其等人的策划煽

动下，先后被分别诬陷为“特务”、“叛徒”、“修正主义分子”的还有省委书记刘明辉、省委副书记孙雨亭、高治国、省委常委赵增益等领导干部。特别在康生公开点名制造了“赵健民特务案”的冤案后，刘殷农及其同伙，更是紧密配合，大揪所谓“赵健民之流”，罗织各种罪名，迫害干部和群众。在刘殷农及其同伙的煽动和指挥下，他们在昆明市追“滇挺”，查“左派政府”，挖“地下银行”，打“地下公检法”，制造了大量的冤案。仅昆明地区因蒙受不白之冤被迫害致死的就有一千四百七十三人，被打伤致残的有九千六百六十一人。对此严重后果，刘殷农负有直接和间接的责任。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刘殷农就曾指使陈天寿等人非法拘禁无辜群众袁宝华，致使袁被刑讯逼供而死。

一九七六年四月，刘殷农把昆明地区群众悼念周总理的活动，诬陷为“未遂的反革命事件”，布置王海全等人搜集材料，并由马首良等人写成“报告”，经刘交涂晓雷转报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中共云南省委的某些领导人是此一“事件”的幕后策划者。同年五月，当王永昆一伙公开诬陷已故周总理，进行反革命活动被拘捕时，刘殷农为了包庇其同伙徐宝兴、胡恒铿参与诬陷周总理的罪行，指使王云仙等人制造伪证，叫安朗起草《报告》，诬陷王必成等是反革命分子王永昆的“后台”，以达到其“一箭双雕”的反革命目的。we ngewang. org

被告人刘殷农与黄兆其等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阴谋颠覆政府。

“文化大革命”开始不久，刘殷农即秉承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上层、中层、下层都要夺”权的方针，在昆明提出要“上揪、下扫、中间捣”。为了夺权，一九七四年，刘殷农与黄兆其等人组成“八人领导核心”，共谋制定了“批王(必成)、打陈(康)”的“三大战役”；诬陷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是“策应林贼反革命武装政变的前线总指挥”，省委常务书记兼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陈康是“复辟势力的急先锋”。同时，还向江青、王洪文直接写信诬陷省委几个主要领导人，搞“修正主义回潮”，“要求对省委采取措施”，煽动打倒王必成、陈康等云南省党政军领导人。一九七六年，江青反革命集团制造新的动乱，加快篡党篡国的步伐，刘殷农与黄兆其等人又组成“六人领导核心”，积极配合行动。二月，刘殷农发出“战书”，公开向省委“宣战”。三月，又与黄兆其共同策划破坏省委召开的地书会议，提出“省委班子是不行的”，“一定要调整、改组”。在会上，刘殷农发言诬陷邓小平副主席是“梯也尔式的人物”，煽动一百多人，发电报要求永

远“开除邓小平的党籍”和“改组省委”；并亲自带领其同伙冲击省委常委会议，要求立即发出此一电报。六月，刘殷农及其同伙操纵、控制昆明市党干会，要求“把刮下去的刮上来，刮上来的刮下去”，妄图打倒一大批领导干部，“以市促省”，加紧“夺权”。刘殷农在总结其夺权“经验”时，诽谤邓小平副主席及党和国家各级领导人，是“最反动、最腐朽的一帮”，要用“暴力”来对付。仅在昆明市的党干会会议期间，就有一大批老干部分别被诬陷为“走资派”、“还乡团”、“复辟狂”，不少人当场就被抓打围斗，遭到残酷迫害。

与此同时，刘殷农还与黄兆其等人煽动群众围攻党委，冲击政法机关，逼迫释放放在押罪犯许少先、任维纪、李连生等人，破坏国家法律、法令的实施，践踏社会主义法制。凡此种种，都充分证明，刘殷农的一切罪恶活动都是为了一个目的，就是阴谋颠覆政府，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刘殷农的这一反革命目的，虽然由于党和人民的抵制，未能完全得逞，但是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确实使人民民主专政及社会主义的社会秩序受到了严重的危害。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一日，刘殷农获悉江青反革命集团已被粉碎，仍不甘心。十月十二日，急忙要吴福全去上海窥测动向，十三日及十六日与黄兆其等人频繁开会，策动武装叛乱。共谋“上海不干，我们在云南干”，“学习蔡锷大干一场”，“通电全国云南发难”。在此期间，刘殷农部署了其同伙在昆明一些单位和厂矿，“控制民兵”，准备“搞武装斗争”，并向文山、楚雄等地的任怀灿、马昭等“打招呼”，要他们“马不停蹄”地赶回去，作好思想上、组织上、物质上的准备，“点起这把火”；并要以楚雄为基地，“上山打游击”。后因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及全省人民的斗争，他们的罪恶计划未能实现，刘殷农又与黄兆其变换手法，订立攻守同盟，销毁罪证，准备“第二套班子”，妄图作最后挣扎。

本庭经过四次法庭调查和辩论，有五名证人和被害人出庭作证，对各种证据一百一十三件进行了审查，充分证明被告人刘殷农的上述罪行，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无论按照当时的法律、法令，还是按照现在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都构成了犯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规定，应按现在实施的《刑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被告人刘殷农，利用“文化大革命”的内乱，积极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在云南犯下了大量的罪行。其行为已触犯我国

刑律，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策动武装叛乱罪，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对国家、人民危害十分严重。刘殷农已供认了自己的罪行，有一定的认罪、悔罪表现。根据其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考虑到“文化大革命”的特定历史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条，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八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的规定，判决如下：

判处被告人刘殷农有期徒刑十七年，剥夺政治权利四年。刑期自判决确定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接到判决的第二天起，十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二份，上诉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

审判长 李绍华

人民陪审员王鹏程

人民陪审员刘 洁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日

本件证明与原本无异

书记员周素蓉

（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

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胡延观反革命案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82)昆检刑诉字第 18 号

被告人胡延观，男，汉族，四十八岁，初中文化，四川省蓬溪县人，原任省委办公厅副主任，省农办主任、党组书记。现在押。wengewang.org

被告人胡延观积极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经公安机关侦查终结，移送本院审查起诉。

现查明；被告人胡延观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在“文化大革命”中，他伙同黄兆其、刘殷农、涂晓雷等人积极进行反革命活动，凭借其地位和权力，利用合法的和非法的、公开的和秘密的手段，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

图谋颠覆政府，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其犯罪事实如下：

一、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四日，胡延观化名胡立群与刘殷农、林敬荣(化名林叶)联合在《云南日报》上发表题为《撕破赵健民复辟资本主义的遮羞布》的反动文章，诬陷原云南省委书记赵健民是“三十年代就摇尾投靠国民党反动派的叛变分子，长期隐藏在我们党内，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执行国民党反动派的计划”；在云南“经过苦心经营，确实组织了一套黑班底”，“这个黑班底的核心就是一小撮叛徒、特务、内奸和死不悔改的走资派”等。

一九七六年三月，省委召开地书会议期间，胡延观将一九七五年中央调整省委领导班子的情况，省委向中央报告省级机关和地委常委以上干部排队情况，以及省委关于对阎红彦、赵健民“问题”的研究意见等重要机密，蓄意编写在会议第四十七期简报上，提供给黄兆其、刘殷农等同伙，同时，在“简报”中诬蔑省委执行了“修正主义路线。”，“右倾翻案风确实已经刮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还攻击刘明辉等几位常委“搞阴谋诡计”、搞“核心中的核心”，是“超级省委”。把省委贯彻(75)26号文件，说成是“整广大干部和群众”，是“镇压造反派”。四月底，胡延观在省级机关批判大会上发表演讲，继续扩散省委的重要机密，煽动夺权。诬蔑省委“以整顿为纲，把领导班子中的青年干部统统打下去”，“把有些对文化大革命一不满意、二要算帐，三要翻案的所谓‘老家伙’重新扶上台，实行领导班子大调整、大改组、大换班，”。他的演讲稿被徐宝兴等大量翻印散发，对搞乱全省，把各级领导班子搞瘫痪起了很大的煽动作用。

二、参与颠覆政府的阴谋活动

一九七六年二月，胡延观将王洪文在中央一次会议上，诬蔑云南省委一九七五年“执行了修正主义路线，右倾翻案风刮的很厉害”，“省委反派性，搞带职下放，参加农业学大寨工作队是迫害新干部，打击新生力量的一根棍子”的讲话提供给黄兆其。同年三月，胡延观又向黄兆其提供了一九七五年省委贯彻二十六号文件的情况，同时诬蔑邓小平接见了贾启允、王必成、刘明辉、刘志坚四人后，“刘明辉就大刮右倾翻案风，搞大调整，把年轻干部大批的搞下去”，“郭超伙同万里在铁路局刮右倾翻案风”。胡延观还对黄兆其说：“省委一九七五年为阎红彦，赵健民翻案”。胡又私自让黄兆其到省委办公厅机要室看了不属于黄看的省委领

导人同赵健民两次谈话的机密简报，并作了摘抄。胡延观还将省委领导人对中央打招呼会议的讨论情况提供给黄兆其。胡的上述行为，为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篡夺省委领导权制定“靠、打、拉、烧”的方针提供了反革命依据。wenge wang. org

一九七六年四月底，省委召开理论讨论会之前，胡延观给林敬荣出谋划策：理论讨论会“要在群众性揭批的基础上，弄清右倾翻案风的表现”，“真批邓假批邓，标志是联系不联系云南实际”。林敬荣即于五月三日在其家中，与黄兆其、杨玉荣、刘浩等人开会，策划制定了五条反动方针：①要揭发省委假批邓的阴谋；②要戳穿搞纯学术讨论的骗局；③要发动参加会议的“造反派”从里面作斗争；④会内会外配合；⑤争取把这个会开成揭批省委内“走资派”的会。林敬荣将上述内容写成大字报，在理论讨论会上，进行反革命煽动。

一九七六年六月十八日，胡延观为篡夺省委领导权，把他们捣乱造成云南省一些党政机关领导班子瘫痪和工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的情况，口授给去北京的林敬荣，转报给了姚文元和迟群，嫁祸于省委。当迟群收到“报告”后，对吴炜煜说：“象这样的情况很重要，你遇到了及时转给我。”林敬荣领受了吴炜煜关于“云南问题，象一个要穿透了的脓包一样，是到了要解决的时候了”的旨意。回昆后分别向胡延观、黄兆其等人作了汇报。

一九七六年六月下旬，省委根据工作需要，向胡延观传达了中央关于毛主席病重的特级绝密电报，并向他宣布了“不准告诉任何人，要以党籍保证”的纪律。胡延观当时表示“一定按省委决定办”，但第二天就把这一党和国家的核心机密提供给黄兆其、刘殷农等人，并要黄兆其“注意斗争策略”。黄兆其等人得到这一情报后，于七月中旬和八月初两次在杨慰农家开会，策划了“要抓紧解决恢复职务的问题，争取多一个算一个，然后回本单位斗”。“要抓紧扎扎实实一个一个地解决一些组织问题”。对省委领导“不能拿掉几个，也要争取分是非时棒棒打重一点”。加快了篡党夺权的步伐。

一九七六年八月下旬，胡延观与黄兆其进行了篡夺省委领导权的策划。八月二十五日和九月二十日两晚上，黄兆其、刘殷农、涂晓雷、徐宝兴等人在杨慰农家开会，按照黄兆其与胡延观事先的策划，提出了对“五大书记坚决打(倒)”，“但重点应该转向王必成、黎(韦)”的方针。并提出了篡夺省委领导权的方案。会后，黄兆其把他们策划的方案告诉了胡延观，胡表示赞同。九月二十八日由涂

晓雷、林敬荣执笔写成“报告”，胡延观看后表示同意。经黄兆其审阅，于次日下午由林、涂送给记者谢荣镇转报江青反革命集团。

三、诬陷省委和昆明军区负责人

一九七六年五月十八日，反革命分子王永昆等公开贴出打倒已故周恩来总理的反革命大字报和大标语，胡延观得知徐宝兴、胡恒铿参加了这一反革命活动后，却在当天与黄兆其策划，以徐、胡没有在大字报上签名作借口，为该二犯开脱罪责。十九日下午黄兆其、徐宝兴、胡恒铿一起到胡延观家，共谋策划追查“后台”，胡延观捏造事实，诬陷王必成、黎韦与反革命分子王永昆“有不寻常的关系”。二十四日晚，胡延观和黄兆其一起将诬告王必成、黎韦是“五·一八”反革命事件的“后台”的情况报告公安机关，要求追查。

被告人胡延观的上述罪行，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其行为已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二款、第一百三十八条，已构成阴谋颠覆政府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和诬陷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特向你院提起公诉，请依法惩处。

此致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员：张藻、李保全

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82)昆刑判字第 20 号

公诉人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张藻、李保全。

被告人 胡延观，男，汉族，四十八岁，四川省蓬溪县人，原任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副主任，逮捕前任省农办主任、党组书记。现在押。

辩护人 杜大林、杨树林，昆明市法律顾问处律师。

被告人胡延观，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由昆明市人民检察院于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向本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四月十八日至四月二十八日进行了公开审理。

本庭听取了公诉人支持公诉的发言；审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被告人的供述、辩护和最后陈述，听取了辩护人的辩护；听取了证人的证言，核实了各种与本案

有关的证据。确认：被告人胡延观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中，胡延观凭借所取得的地位和权力，采用公开的和秘密的手段，与黄兆其等共同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党政军领导人，阴谋颠覆政府，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犯下了严重的罪行。

被告胡延观的犯罪事实如下：

被告人胡延观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为目的，积极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云南省党政军领导人。wengew ang. org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四日，胡延观与刘殷农等人在《云南日报》上联名发表《撕破赵健民复辟资本主义的遮羞布》的反动文章，诬陷中共云南省委书记赵健民是“叛变分子”，“执行国民党反动派的计划”，组织了一套“叛徒、特务、内奸”的“黑班底”，“必须来一个彻底的大扫除”。一九七六年三月地书会议期间，胡延观积极配合江青反革命集团搞乱全国，乱中夺权的反革命行动，利用他主持编写《简报》的机会，诬陷省委执行了修正主义路线；诽谤省委刘明辉等领导人“搞阴谋诡计”，组织“超级省委”；同时又将省委讨论赵健民“问题”及向中央所作有关干部情况等机密材料，蓄意泄露扩散，诽谤省委一九七五年研究赵健民等冤案是“翻案”。同年四月，胡延观在一次省级机关大会上发言，诬陷省委大批领导干部是“复辟”、“翻案”、“算账”的“老家伙”。胡的这一反革命发言稿，由其同伙徐宝兴大量翻印散发，对搞乱全省起了反革命宣传煽动作用。一九七六年五月十八日，反革命分子王永昆在昆明街头公开张贴打倒周总理的反革命大标语、大字报，胡延观得知徐宝兴、胡恒铿参加了此一反革命活动后，与黄兆其共谋开脱徐、胡二人罪责；五月十九日，又在其家中积极与黄兆其、徐宝兴、胡恒铿密谋策划，诬陷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等领导人与反革命分子王永昆“有不寻常的关系”，示意是“五·一八”反革命事件的后台。之后，又将其诬陷内容告诉林敬荣，由林报告给了当时《人民日报》的“记者”。五月二十四日，胡延观同黄兆其一起将黄梅仙编造的伪证告诉给公安机关。

被告人胡延观为了篡党夺权，颠覆政府，利用其在党内的地位和权力，把党和国家的重要机密，提供给黄兆其等人。一九七六年二月至三月，胡延观将省委领导干部对待所谓“打招呼”会议的不同态度密告黄兆其，阴谋分裂、搞垮省委。一九七六年四月底，在“理论讨论会”前，向林敬荣出谋划策，利用“理论

讨论会”煽动层层揪斗各级领导干部。同年六月，胡延观将江青反革命集团制造新的动乱，造成云南党政机关瘫痪及工农业生产遭到破坏的有关材料，提供给林敬荣，嫁祸省委，由林通过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联络据点，转报姚文元及迟群，妄图改组云南省委。尤其严重的是，一九七六年六月下旬，胡延观竟把毛主席病重的特级绝密电报提供给黄兆其、刘殷农，示意他们要“注意斗争策略”。黄兆其、刘殷农得知此一重要机密后，于七月至八月多次开会策划，抓紧时机，要“解决一些组织问题”，进一步加快他们的夺权行动。wengewang.org

本庭经过四次法庭调查和辩论，有五名证人出庭作证，对各种证据五十八件进行了审查，充分证明胡延观所犯上述罪行，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无论按照当时的法律、法令，还是按照现在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都构成了犯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的规定，应按现行《刑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被告人胡延观，利用其担任省委办公厅副主任的职权，将其所掌管的党和国家的重要机密，积极提供给江青反革命集团及其在云南的案犯，阴谋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云南省党政军领导人。情节十分恶劣，对国家和人民危害严重，其行为已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犯有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罪，阴谋颠覆政府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和诬告陷害罪。根据其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考虑到“文化大革命”的特定历史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条，第九十二条，第九十八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的规定，判决如下：

判处被告人胡延观有期徒刑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其刑期自判决确定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

如不服本判决，可于接到判决书的第二天起，十天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wengewang.org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

审 判 长：蔡国栋

人民陪审员：曾有琥

人民陪审员：徐抗美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日

本件证明与原本无异

书记员：梁美玲

（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纪实》 下册，群众出版社 2000 年版，中国文革研究网录入）

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涂晓雷反革命案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82)昆检刑诉字 19 号

被告人涂晓雷，男，汉族，现年三十五岁，贵州省开阳县人。捕前在云南省文化局工作。现在押。

被告人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经公安机关侦查终结，移送本院审查起诉。

现查明：被告人涂晓雷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在“文化大革命”中，他伙同黄兆其、刘殷农等人密谋策划，诬陷党、政、军领导干部，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和颠覆政府的阴谋活动，图谋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又参加策动反革命武装叛乱，其犯罪事实如下：

一、诬陷党、政、军领导干部，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

一九六七年六月，涂晓雷在黄兆其的授意下，编造了题为《触目惊心的“五月兵变”》一文，在昆明市和全省各地大量印发张贴、广播，捏造“蓄谋已久的五月兵变，正在云南军区‘五人小组’的导演下按原计划进行，同时紧密地配合蒋匪特务的三项计划，向无产阶级专政进攻”。诬陷云南省军区张力雄、朱家壁等领导干部“凭着几十年的反革命经验，在云南军区的××号密室里，开始了他们五月兵变的罪恶活动”。提出要“高举起钢刀利剑，向党、政、军内走资派的心脏猛烈刺去”。这篇文章对搞乱、分裂部队，使云南省军区的大批干部长期遭受打击、迫害，朱家壁等人身体被摧残致残，起了煽动作用。wengewang.org

一九六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黄兆其授意，由涂晓雷等人写了题为《批臭反革命黑“六论”，肃清“二月逆流”流毒》的文章，在《云南日报》发表，诬陷赵健民等人“为了达到翻案复辟的目的，执行美蒋特务计划，与国民党特务组

进行政治交易，干尽了不可告人的反革命勾当”，“就是他们组织政治武装土匪，‘东窜’、‘西挺’，屠杀革命人民”等等。在全省开展追查赵健民“执行国民党云南特务组计划”中，造成大批干部群众被迫害致死致残，这篇文章起了极坏的欺骗、煽动作用，对此严重后果，涂晓雷负有罪责。

一九七四年六月至十一月，涂晓雷与黄兆其等人策划，写了题为《发扬革命造反精神，彻底揭开省委盖子》和《于无声处听惊雷》等文章，诬陷省委书记、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和省委书记、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陈康是“林彪资产阶级司令部的残余势力”；王必成是“策应林贼反革命政变的前线总指挥”；陈康是云南省“右倾翻案复辟的总头子”；省委是“毒蛇猛兽的巢穴”，提出要“彻底揭开省委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盖子，揭不开就撬，撬不开就炸！”要把省委“沉没”、“埋葬”。

一九七六年一月至七月，涂晓雷执笔并与黄兆其、徐宝兴等人共同策划，用“秦臻”、“姚雨”的笔名，编造了《谁是刽子手》、《云南问题宣言》、《转嫁危机的新阴谋》等大量文章，制造反革命舆论，把一批党、政、军领导干部诬陷为“一批地主、资产阶级还乡团”；诬陷邓小平副主席是“资本主义的复辟狂”、“扼杀新生力量的刽子手”，“做法不亚于波旁王朝的复辟，袁世凯之称帝，保王党之嚣张，还乡团之反扑”。诬陷省、市委和省属十六个部、委、办、局的二十五名领导干部是“还乡团主要骨干”，有的还被诬陷为“叛徒”、“走资派”、“现行反革命分子”等等。煽动“向以邓小平为首的走资派发动毁灭性的进攻！”把“走资派把持的党、政、军、财、文等大权夺回来”；同时明确提出：“我们斗争的目的就是为了夺取这个政权和巩固这个政权”，“省委是压在云南人民头上的‘土皇帝’”，“现存的省委必须改体”，要把省委“坚决打倒”。

二、进行颠覆政府的阴谋活动，图谋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至一九七六年九月，涂晓雷多次向江青反革命集团写信，提出要向“走资派第二次夺权”并诬陷邓小平副主席和云南省委，昆明军区的领导干部。把贾启允诬陷邓小平说“只要人家说你复辟了，你的工作就干好了”的话密报江青反革命集团。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看到后，即将此话作为打倒邓小平的重要材料，指使授意《红旗》杂志社的“池恒”等编写文章，制造反革命舆论。

一九七六年三月，涂晓雷积极参与黄兆其、刘殷农等人密谋策划并制定了利用三月地书会议篡夺省委领导权的方针。由涂晓雷在会外写大字报，配合会内的斗争，涂参与策划执笔编写了《谁是刽子手》和《敦促刘明辉转弯书》的文章，提出要“向党内一小撮还在走的走资派第二次夺权”等等。涂晓雷还参与修改黄兆其、刘殷农等人写的改组省委的电报稿，涂亲笔加上“永远开除邓小平党籍，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的重要内容，蓄意把邓小平打倒。

一九七六年四月，涂晓雷与黄兆其、刘殷农等人共同策划决定，由涂晓雷、沈炳章等人到北京向江青反革命集团汇报情况，领受旨意。四月十八日，涂晓雷化名王正名、沈炳章化名朱永红，携带诬陷云南省委和党、政、军领导干部以及将昆明市广大干部，群众悼念周总理的活动诬为“昆明未遂四·八反革命事件”等材料，秘密窜到北京，报送江青反革命集团。涂当即受到接待人吴炜煜的表扬说：“你们云南揭邓是比较早的，象那句典型话（指贾启允诬陷邓小平的那句话）就是从你们寄给的材料中发现的，我们就用了，你的那封信写得很好”，“我们感谢你们，你们支持了全国运动”，“我们会替你们保密，你们也要替我们保密”，接着吴炜煜对涂晓雷授意说：“这次运动之后，就不只是一个修修补补、改良主义的问题，而是要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领导班子都要发生一个质的变化和飞跃，整个社会要来个大飞跃”，“组织上要建立文化大革命体系”，要把“天安门事件的文章作够”等等。wengewang.org

涂晓雷领受了上述旨意，于五月十日回到昆明，五月十二日，即向黄兆其、刘殷农等人作了传达，并进行了讨论，认为：批邓深入下去就联到总理了，运动发展下去是可能公开的，新的体系要站住，必须把老的体系搞掉，要做到这一点总理是个关键人物，现在先看看再说，可先作些准备。决定了王永昆反革命集团公开打周总理，先让他们打。五月十八日，王永昆等人打倒周总理的反革命事件发生后，涂晓雷又参与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策划包庇徐宝兴、胡恒铿，和诬陷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省委副书记黎韦是“五·一八”反革命案的“后台”的阴谋活动。

一九七六年九月三日，涂晓雷写信给文化部于会咏、刘庆棠提出要求改组云南省委。九月中旬，涂晓雷又和林敬荣到连云港向《人民日报》“记者”谢荣镇面谈了改组云南省委的阴谋，接着涂晓雷又与林敬荣编写了全面改组云南省委

的方案，经黃兆其修改后，于九月二十九日递交谢荣镇，郭剑峰转报江青反革命集团，在这份改组省委的方案中，要求江青反革命集团派一个在云南军内外有影响和熟悉云南情况的中央委员(指昆明军区原某副司令员)来当省委第一书记；要黃兆其、朱克家等人进省委领导班子。

三，积极策动反革命武装叛乱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口，涂晓雷得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的消息后，积极活动，于十月十三日参加黃兆其、刘殷农等人策划武装叛乱的秘密会议，在这次会议上，攻击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是“右派政变”等等。会上决定搞蔡锷式起义，搞“武装斗争”，“上山打游击”，策动昆明军区原某副司令员来“充当蔡锷式人物”。并制定了绑架党、政、军领导干部，占领电台，控制省建、煤机厂、三五六厂的民兵和武器弹药，发布“告全国人民书”，给省、市级机关和各地区的同伙“打招呼”，作好思想上、组织上、物质上的准备。确定以昆明、楚雄等地为发动武装叛乱基地的行动计划。涂晓雷分工负责与昆明军区的许梅康等人联络。十月十四日涂晓雷即将武装叛乱的阴谋计划告诉了昆明军区的许梅康等人，同时参与分析了有关部队的情况，统一了搞武装叛乱的方案，确定要搞“云贵联合”。安排了黃兆其与某副司令面谈的时间地点。十月十六日涂晓雷将与军队许梅康等人联络的情况向黃兆其、刘殷农作了汇报，同时又进一步策划了武装叛乱的行动计划。十月十四日涂晓雷还给在苏州探亲的沈炳章发了暗语电报，要沈到南京找人探听上海等地的动向速回昆明。后因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他们感到形势不利，又转变手法，与黃兆其、刘殷农等人密谋策划，订立了攻守同盟，转移、销毁了罪证材料，写了《联系云南实际，揭批“四人帮”》的三十条提纲和《周兴是怎样死的》等三篇文章，制造混乱，破坏对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追查，确定了“迎接反复”的“第二套班子”，负隅顽抗，妄图东山再起。[w engewang. org](http://www.english.org)

被告人涂晓雷的上述犯罪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一百零二条和第一百三十八条之规定，已构成阴谋颠覆政府罪、策动反革命武装叛乱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和诬告陷害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特提起公诉，请依法惩处。

此致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检察员 王 鑫 王瑞启

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82)昆刑判字第 21 号

公诉人：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王鑫、王瑞启。

被告人涂晓雷，男，现年三十四岁，贵州省开阳县人。原在云南省文化局工作。现在押。

辩护人：杨富春、马军，昆明市法律顾问处律师。

被告人涂晓雷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由昆明市人民检察院于一九八二年四月九日向本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四月十八日至二十八日对涂晓雷进行了公开审理，听取了公诉人支持公诉的发言，审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被告人的供述、辩护和最后陈述；听取了辩护人的辩护；听取了证人的证言，核实了各种与本案有关的证据。

本庭确认，被告人涂晓雷在云南参与黄兆其颠覆政府的阴谋活动，同林、江反革命集团主犯在犯罪的动机、目的和行为上，都是相通的，紧密联系的。大量证据证明：被告人涂晓雷是林、江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被告人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中，伙同黄兆其、刘殷农等案犯。秉承林、江反革命集团的旨意，采取公开的和秘密的手段，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党政军领导干部和广大群众，阴谋颠覆政府，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又策划武装叛乱。被告涂晓雷等人的犯罪活动，长达十年之久，使我省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遭到了严重破坏，给全省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

wengewang.org

被告人涂晓雷的主要犯罪事实如下：

被告人涂晓雷参与黄兆其等人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党政军领导干部和群众。

一九六七年六月，涂晓雷在黄兆其的授意下，编写了《触目惊心的“五月兵变”》的反动文章，诬陷云南省军区张力雄、朱家璧等领导干部紧密配合蒋匪云南特务组，进行“五月兵变”。这篇反动文章在昆明等地广为散发、张贴，对

于搞乱部队，使大批军队干部长期遭受打击、迫害，起了很大的煽动作用。一九六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黄兆其的授意下涂晓雷参与编写了《批臭反革命黑“六论”，肃清“二月逆流”流毒》的反动文章在《云南日报》上发表，诬陷赵健民等领导干部和群众，执行美蒋特务计划，组织政治武装土匪“东窜”、“西挺”，屠杀革命人民等等。这篇文章在全省开展追查赵健民“执行国民党云南特务组计划”中，对大批干部群众被迫害致死致残，起了极大的欺骗、煽动作用。

一九七四年六至十一月，涂晓雷参与黄兆其等人编写了《发扬革命造反精神，彻底揭开省委盖子》和《于无声处听惊雷》等反动文章，诬陷省委书记、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和副司令员陈康是“林彪资产阶级司令部的残余势力”，王必成是“策应林贼反革命政变的前线总指挥”、陈康是云南“右倾翻案复辟的总头子”；并诬陷省委是“毒蛇猛兽的巢穴”，煽动打倒省委领导干部。一九七六年一月至七月，涂晓雷与黄兆其、徐宝兴等人共同策划，用“秦臻”、“姚雨”的笔名，撰写了《谁是刽子手》、《云南问题宣言》、《转嫁危机的新阴谋》等反动文章广为散发，诬陷中共中央副主席邓小平是“资本主义的复辟狂”、“扼杀新生力量的刽子手”；诬陷省、市委和省属十六个部、委、办、局的一批领导干部是“还乡团主要骨干”、“叛徒”，“现行反革命分子”等等。煽动“向以邓小平为首的走资派发动毁灭性的进攻！”要把省委“坚决打倒”。weng ewang. org

被告人涂晓雷参与黄兆其等人阴谋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至一九七六年九月，涂晓雷多次向江青反革命集团写信，提出要向“走资派第二次夺权”，并诬陷邓小平副主席和云南省委、昆明军区的领导干部。把诬陷邓小平的“只要人家说你复辟了，你的工作就做好了”的话密报江青反革命集团，作为打倒邓小平的重要材料。

一九七六年三月，涂晓雷积极参与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策划利用地书会议篡夺省委领导权。涂晓雷在会外写了《谁是刽子手》等文章，提出要“向党内一小撮走资派第二次夺权”，积极配合黄兆其，刘殷农在会内夺省委的权。同时参与修改黄兆其等人诬陷邓小平是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是走资派的精神支柱，不永远开除邓小平党籍是不能平民愤的电报稿时，涂晓雷亲笔加上“因此，我们强烈要求中央开除邓小平党籍，撤销他的党内外一切职务”的重要内容，蓄意打倒邓小平。

一九七六年四月，按照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的策划，涂晓雷与沈炳章化名王正名、朱永红，携带诬陷云南省党、政、军领导干部及昆明群众悼念周总理是反革命事件的材料，秘密窜到北京，报送江青反革命集团，并领受了“组织上要建立文化大革命体系”，要把“天安门事件文章作够”的旨意。涂晓雷回到昆明，即向黄兆其、刘殷农等人传达，认为，批邓深入下去就联到周总理了，共谋策划：王永昆他们要公开打倒总理，先让他们打，看看他们打的情况再决定行动。五月十八日，王永昆等人张贴打倒周总理的反革命大字报，被公安机关拘捕后，涂晓雷又参与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策划为参与王永昆反革命案的罪犯徐宝兴、胡恒铿开脱罪责，进而又诬陷省委领导人是这一反革命事件的后台。wengwang.org

一九七六年九月三日，涂晓雷与邓跃泽联名向江青反革命集团写信，提出改组云南省委。九月中旬，涂晓雷又与林敬荣写了全面改组云南省委的夺权方案，经黄兆其修改后，于九月二十九日送交姚文元派到云南的“记者”转报江青反革命集团。

被告人涂晓雷参与黄兆其等人积极策动武装叛乱。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涂晓雷得知了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的消息后，于十月十三日晚参与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策划武装叛乱，攻击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是“右派政变”。提出：要“搞武装斗争”；密谋策动驻军某副司令员充当蔡锷式人物，进行叛乱，确定控制省建、煤机厂、三五六厂的民兵武装弹药，以昆明、楚雄等地作为武装叛乱的基地；给同伙“打招呼”，作好武装叛乱的准备。十月十四日，涂晓雷参与驻昆部队的许梅康等人的密谋会议，分析了军队的情况，统一了搞武装叛乱的方案，并安排了黄兆其与驻军某副司令员会面的时间、地点；同时，涂晓雷还给回苏州探亲的沈炳章发了密语电报，要其到“南京采购货物”，探明情况速返昆明。十月十六日涂晓雷将上述情况汇报给黄兆其、刘殷农，再次研究了武装叛乱的行动计划。由于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和全省人民的斗争，他们的武装叛乱未能实现。事后，被告涂晓雷又与黄兆其、刘殷农等人转变手法，订立攻守同盟，转移、销毁罪证材料，确定第二套班子，继续负隅顽抗。

本庭经过五次法庭调查和辩论，对各种证据六十三件进行了审查。大量的书证、鉴定结论、证人证言都证明被告涂晓雷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凿。

本庭确认，被告人犯了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罪，阴谋颠覆政府罪，策动武装叛乱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对国家对人民危害严重。在法庭上被告人涂晓雷基本供认了自己的罪行。wenge wang.org 根据其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同时，考虑到“文化大革命”的特定历史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第九十条、第九十八条、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判处被告涂晓雷有期徒刑十四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

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

如不服本判决，于判决书送达的第二天起十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

审判长 尤凤瑞

人民陪审员 浦士厚

人民陪审员 何兆兴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日

本件证明与原本无异

书记员 蔡斌

（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纪实》 下册，群众出版社 2000 年版，中国文革研究网录入）

一九八二年六月八日，刘光兴反革命案云南楚雄彝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州检(82)刑诉字第 9 号

被告刘光兴，男，四十二岁，回族，云南省下关市人。逮捕前任中共楚雄州委副书记，现在押。

被告刘光兴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政权案，经楚雄

州公安处侦查终结，移送本院审查起诉，现查明：

被告刘光兴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在“文化大革命”中，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黄兆其、刘殷农等相勾结，秉承林、江反革命集团的旨意，凭借当时取得的地位和权力，施展阴谋诡计，利用公开的和秘密的，非法的和合法的，文的和武的各种手段。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陷害干部和群众，破坏国家法律、法令的实施，进行篡夺省、州党政领导权的阴谋活动。

“四人帮”被粉碎后，在楚雄地区策应反革命武装叛乱，其犯罪事实如下：

一、阴谋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

1. 一九七四年，被告刘光兴与黄兆其、刘殷农相勾结，上下配合，在楚雄地区大量翻印、散发反动传单、材料、煽动打倒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云南省委书记、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陈康。同时，在楚雄州医院等处多次召开秘密串连会，策划。要依靠老造反“揪”三派人物”（即文化大革命前的走资派、文化大革命中的反对派、文化大革命后的复辟派）。在刘光兴的策划指挥下，揪斗了楚雄军分区司令员陈仁才，楚雄州委党校书记任永（原楚雄地委副书记）、和州委宣传部长马荣春等领导干部，在全州煽动层层揪“三派人物”、斗“复辟势力”，致使全州六百三十三名干部群众遭到揪斗，迫害。同时，刘光兴又背着党委指使李国梁赵××秘密地提出一个二十余人名单、利用窃取的权力，把其中十八人安排到州属部份部、委、办、局的领导岗位，妄图篡夺这些单位的领导权。

2. 一九七六年一月，刘光兴召集吴向忠、陶国培、王朝明、唐联学等人策划向王洪文写诬告信和向“四人帮”派来云南的所谓“记者”捏造事实，诬陷楚雄州、县领导干部“私设王洪文专案”、“带头怂恿中伤王洪文副主席”、“肆意在群众大会和党委会上散布政治谣言，疯狂攻击丑化中共副主席王洪文”、“大搞大粪战术。用谣言发动群众”等等，信中被诬陷的干部有余活力、高仕良等二十四人，其中县以上领导干部十六人。

3. 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破坏国家法律、法令的实施，危害人民民主专政。一九七六年一、二月，在刘光兴主持下形成的向王洪文告状的信中，以及陷害州委书记余活力的“罪恶累累，铁证如山”的传单中，污蔑政法机关逮捕罪犯是“搞资产阶级专政，简直到了发狂的地步”，是“镇压造反派”，为释放罪犯造反革命舆论。二月十九日刘光兴支持禄丰的张乃贤等人围攻州委书记余活力，要

挟释放罪犯李国荣、李清明。二月二十一日刘光兴在州委大会议室对张乃贤等人说：“你们的行动是革命行动，我支持”、“对走资派就是要敢斗，不能手软。”在刘的煽动下，张乃贤等人于二月二十七日将州委书记余活力、州公安局长戴学钦挟持到昆明要挟省委释放李国荣、李清明，为在全州强迫释放押罪犯打开了缺口。一九七六年六、七月间。刘光兴多次说“抓人是右倾翻案风中抓的，路线错了，先放出来再说”。在刘光兴煽动支持下，一九七六年全州被强迫释放罪犯 18 名。在释放罪犯时，出现敲锣打鼓，鸣放鞭炮迎送，甚至罪犯报复殴打政法干部和群众的严重情况，对此，刘光兴负有直接的和间接的责任。wengewang.org

一九七六年九月，省委决定拘留禄丰“八·二五”打砸抢事件的现场指挥李成滇、普文荣。刘光兴在执行拘留普文荣时，亲自参加为普文荣举行的“告别酒会”并流着眼泪说：“用我的手抓自己的战友真是痛心”，“我希望你们在家的要团结战斗”。在拘留李成滇前夕，刘光兴向禄丰的唐联学等人说：“你们这次欢送造反派头头可以多来点人，搞得热闹一些，来了可以批斗余活力”。在刘的煽动下，唐联学等人于十月十二日给李成滇戴上大红花，出动一百多人，坐汽车，呼喊“热烈欢送战友李成滇奔赴新的战场”、“为革命坐牢光荣”等口号送到楚雄。当天下午揪斗了生病卧床的州委书记余活力。

4. 一九七六年三月省委召开地书会议，刘光兴得知参加会议的名单没有他，刘即策划指挥楚雄的同伙到昆明向省委施加压力，并通过黄兆其、刘殷农活动参加了会议，在会议期间，冲击地书会，围攻省委领导。刘光兴在黄兆其、刘殷农主谋拟制的“永远开除邓小平党籍，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改组省委，成立省委临时领导小组运动”等为主要内容的电报上签名，并与黄兆其、刘殷农一伙强迫省委向中央发送电报(未逞)，阴谋篡夺省委领导权。

5. 一九七六年，刘光兴指挥柯平、吴向忠、邱立峰、赵文鼎、李国樑等人多次策划篡夺楚雄州委领导权的阴谋活动，明确提出：“要打倒余活力、任永，马荣春、打不倒也要赶跑”；“要把旧的资产阶级思想体系来一次大痛击。”；“要有一批新生力量担任一把手”，“付(永昌)、白(光)回楚”。为实现其阴谋计划，决定了刘光兴、柯平、吴向忠等在党内斗，邱立峰、李国樑、赵文鼎等在社会上斗的策略，秘密组织了夺权的“文班子”，和“武班子”。wengewang.org

石林会议前刘光兴与邱立峰、李国樑等人策划，在石林州委常委会议上要

“定一、两个走资派”、要“形成一个纪要”。在石林会议期间，刘光兴玩弄阴谋手段，指挥柯平、吴向忠等人向常委会施加压力，强迫定州委书记余活力、副书记任永为“走资派”，要形成会议纪要。回楚雄后，刘光兴又召集同伙策划控制州委扩大会议，组织打倒州委书记余活力的材料，煽动州、县同伙在楚雄搞“会外配合”。八月八日召开的州委扩大会议被刘光兴直接控制。他指挥同伙有组织、有预谋地向州委夺权。会议期间，会内会外，大造反革命舆论，受刘光兴指挥的同伙在楚雄城写出了“发扬当年斗地主的精神斗倒走资派”、“誓与走资派余活力血战到底”等标语。八月九日，王朝明、陶国培、杨忠义等人对州委书记余活力架“喷气式”罚站板凳。刘光兴支持王朝明等人的非法行为并胁迫常委到楚雄军分区“请”付永昌参加会议。八月二十刚协迫州委作出余活力停职检查，交全州批判和把付永昌(已调离楚雄的军队干部)白光(已调离楚雄的原州委副书记)调回楚雄州委工作的两个“决议”。八月二十一日刘光兴带领二十多人到昆明，要挟省委批准他们的两个“决议”。

当“决议”遭到省委拒绝后，刘光兴坚持反动立场。一九七六年毛主席逝世后，中央和省委指示，应由各地党政军主要负责人主持追悼会或致悼词。省委并多次明确指示楚雄州委应由州委书记余活力主持追悼会或致悼词。可是，刘光兴公开对抗中央和省委指示。说：“余活力犯走资派错误，不能主持追悼会或致悼词”，“我主持追悼会，普贵忠致悼词，以后有什么问题我负责”。刘光兴主持了毛主席追悼会，公然取而代之。

二、按黄兆其、刘殷农的旨意，在楚雄地区策应反革命武装叛乱

6.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四日，刘光兴得知“四人帮”被粉碎的消息后，于十月十五日下午，在州医院李国樑家召集邱立峰、赵文鼎、安且康、李国樑等人开会，攻击中央粉碎“四人帮”是“右派政变”，刘光兴决定派柯平、安且康连夜上昆明找黄兆其、刘殷农联系。十月十六日上午九时，柯平等人在刘殷农家找到黄兆其、刘殷农、黄对柯说：“形势可能有大反复，要准备经受一场严峻的考验”。黄走后，刘殷农具体向柯平，安且康布置，要楚雄地区“做好武装斗争的准备”，“如昆明出现不利情况，你们楚雄将成为我们的基地”。刘殷农还表示“对楚雄寄予希望”并要求“要有转入上山打游击的思想准备，不要放弃民兵的领导权”。十六日下午柯平等人赶回楚雄，当晚刘光兴在柯平家与吴向忠、柯平、李

国樑, 安且康、邱立峰等人密谋策划武装叛乱。柯平传达了黃兆其、刘殷农的旨意后, 刘光兴说:“我们的情况是好的, 搞武装斗争是有条件的, 文的武的我们都要准备”。“要做好思想准备, 重上紫金山, 上山打游击。”当议论到武器问题时, 刘光兴说:“只要分区有人参加, 枪支不成问题”。刘在十七、十八日分别向州水电局吕××, 楚雄县陶国培“打招呼”。要陶国培“先派几个人进哨区掌握情况”。wengewang.org

7.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八日, 州委常委传达了关于粉碎“四人帮”打招呼会议精神以后, 当晚刘光兴仍坚持反革命立场。继续在李国樑办公室内与吴向忠、柯平、李国樑策划武装叛乱的行动计划。刘光兴说:“各县搞各县的力量太分散, 为了便于集中指挥, 要分东西两片”。会上确定上山时全州分东西两片。西片以楚雄为中心, 楚雄、南华、牟定、禄丰四个县, 大约有三千人左右, 地点在哨区, 由刘光兴和各县的头头负责; 东片以武定、元谋为中心, 大约有二千人左右, 地点在武定元谋之间。由付永昭、王朝明负责。并决定分别向各县“打招呼”。

综上所述, 被告人刘光兴所犯罪行、事实清楚, 证据确凿。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一百零二条和第一百三十八条, 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 策动武装叛乱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 应当追究刑事责任, 本院特提起公诉。wengewa ng.org

此致

楚雄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检察长 赵家栋

检察员 倪安全 黃延德

一九八二年六月八日

一九八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1982)刑一字第 007 号

公诉人: 云南省楚雄州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赵家栋, 检察员倪安全、黃延德。

被告人：刘光兴，男，四十二岁，回族，云南省下关市人。原任中共楚雄州委副书记。现在押。

辩护人：楚雄州法律顾问处律师 马一麟、刘章达。

被告人刘光兴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由云南省楚雄州人民检察院于一九八二年六月八日向本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五日对本案进行了公开审理，听取了公诉人支持公诉的发言，审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被告人的供述、辩护和最后陈述，听取了辩护人的辩护，听取了证人的证言，核实了各种与本案有关的证据。

本庭确认：被告人刘光兴伙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黄兆其、刘殷农等人，以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为目的的阴谋活动，同林、江反革命集团主犯在犯罪的动机、目的和行为上，都是相通的，紧密联系的，大量证据证明：被告人刘光兴是林、江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在“文化大革命”中，被告人刘光兴伙同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秉承林、江反革命集团的旨意，凭借当时取得的地位和权力，采取公开的和秘密的，非法的和合法的，文的和武的各种手段，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陷害干部和群众，破坏国家法律、法令的实施，阴谋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当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被拘禁后，被告刘光兴又接受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的旨意，在楚雄地区策动武装叛乱，妄图负隅顽抗。其上述犯罪行为，使我省特别是我州的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遭到了严重破坏，给各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wengewang.org

被告人刘光兴的犯罪事实如下：

被告刘光兴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省、州党政军领导干部和群众。

一九七四年，被告刘光兴伙同黄兆其、刘殷农等人，上下配合，指使他人在楚雄地区翻印、散发《陈康是云南右倾复辟势力的总代表》、《陈康与林彪反党集团是一丘之貉》、《王必成、陈康反动言论选编》等反动传单及材料，诬陷、煽动打倒云南省委书记、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陈康，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同年三月，刘又与张×X、王×X 联名写出《司令舞剑，何其毒也》的大字报，对王必成和楚雄军分区司令员陈仁才进行诬陷。

一九七四年，刘光兴多次召开秘密会议，策划“要依靠老造反”揪所谓文

化大革命前的走资派，文化大革命中的反对派，文化大革命后的复辟派。在刘的煽动指挥下，揪斗了楚雄州委党校党委书记(原楚雄地委副书记)任永，州委宣传部部长马荣春。刘还积极配合军内某些人，揪斗楚雄军分区司令员陈仁才。由于刘的煽动，出现了层层揪“三派人物”，斗“复辟势力”的局面，致使全州六百三十三名干部群众遭到揪斗、迫害。同时，刘光兴又背着党委指使李国梁等人秘密提出了一个二十余人的“提干”名单，把其中十八人安插到州属部份部、委、办、局的领导岗位。

一九七六年一月，刘光兴召集吴向忠、陶国培、王朝明、唐联学策划向王洪文写诬告信和向江青反革命集团派来云南的记者捏造事实，陷害州、县领导干部“带头纵容中伤王洪文副主席”、“肆意在群众大会和党委会上散布政治谣言，疯狂攻击、丑化党中央副主席王洪文”、“大搞大粪战术，用谣言发动群众”等。被诬陷的干部有州委书记余活力、楚雄县委书记高仕良等二十多人。

wengewang.org

一九七六年初，在刘光兴主持下形成的给王洪文的诬告信和陷害州委书记余活力的《罪恶累累，铁证如山》的传单中，被告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破坏国家法律、法令的实施，诬蔑政法机关逮捕人犯是“搞资产阶级专政，简直到了发狂的地步”、“楚雄一片白色恐怖”等。支持张乃贤等人围攻州委主要负责人，要挟州委释放在押人犯李国荣、李清明。事后，刘光兴又在公开场合表示支持张乃贤等人的所谓“革命行动”；并说，对走资派不斗争是没有出路的。在刘的煽动下，张乃贤等人于同年二月二十七日将州委书记余活力、州公安局长戴学钦挟持到昆明，要挟省委释放李国荣、李清明，为在全州强迫释放在押人犯打开了缺口。

一九七六年，刘光兴多次煽动说：“抓人是在右倾翻案风中抓的，路线错了，先放出来再说”。在刘的煽动、支持和影响下，全州被强迫释放在押人犯 18 名。

一九七六年十月，在执行省委决定拘留李承滇的前夕，刘光兴对唐联学等人说：“送人时，你们可以多来点人，搞得热闹些，来了把人交给余活力。”在刘的煽动下，唐联学等人给李承滇戴上大红花，涂写“欢送县委常委县革委副主任李承滇同志奔赴新的战场”等大标语，出动百余人将李送到楚雄，揪斗了生病卧

床的州委书记余活力。

一九七六年三月，刘光兴策划指挥楚雄的同伙到昆明向省委施加压力，通过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的活动，刘光兴参加了省委召开的地书会议。会议期间，刘参与黄兆其、刘殷农冲击地书会，围攻省委领导，并在黄兆其、刘殷农主谋拟定的“永远开除邓小平党籍，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改组省委，成立省委临时领导小组领导运动”等为主要内容的电报上签名，并参与黄兆琪、刘殷农一伙强迫省委向中央发送电报，直接参与了篡夺省委领导权的阴谋活动。wengewang.org

一九七六年，刘光兴指挥柯平、吴向忠、邱立峰、李国梁、赵文鼎等人多次进行阴谋活动，决心打倒余活力、任永、马荣春等州委领导干部，由他们的一批“新生力量”担任各级领导班子的一把手。为实现其阴谋计划，刘光兴决定了党内斗和社会上斗相结合的策略，秘密组织了阴谋颠覆政府的文武班子，控制党的会议，布置李国梁、赵文鼎等人搜集材料，罗织罪名，妄图打倒州委主要负责人。同时，煽动州、县同伙涂写“誓与走资派余活力血战到底”、“发扬当年斗地主的精神斗倒走资派”等标语进行会外配合。会内则支持王朝明、陶国培、杨忠义等人对州委主要负责人驾“喷气式”罚站板凳。胁迫州委常委到楚雄军分区“请”付××参加会议。刘光兴胁迫州委作出余活力停职检查，交全州批判和调付××、白×回楚雄州委工作的两项决议后，又带领二十余人上昆，要挟省委批准两个“决议”。当“决议”遭到省委拒绝后，刘光兴仍坚持反动立场，拒不执行中央公告和省委指示，不让余活力主持毛主席追悼会或致悼词，自己取而代之。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四日，刘光兴获悉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仍不甘心。十月十五日，派河平、安且康等人上昆明与黄兆其、刘殷农进行联系。十六日，柯平等人返楚，在其家中传达了黄兆其、刘殷农“楚雄地区要做好武装斗争的准备，如果昆明出现不利情况，你们楚雄将成为我们的基地，不要放弃民兵的领导权”的旨意后，刘光兴便与吴向忠、柯平、李国梁、安且康、邱立峰等人诬蔑中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是“右派政变”，密谋策动武装叛乱。十月十八日，州委常委传达了中央关于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打招呼会议精神后，刘光兴继续在李国梁办公室与吴向忠、柯平、李国梁策划武装叛乱的行动计划，确定：上山时全州分东西两片，西片以楚雄为中心（包括楚雄、南华、牟定、禄丰），地点在哨区，由刘光兴和各县的头头负责，东片以武定、元谋为中心，地点在武定、元谋之间，

由付永昭、王朝明负责。同时还决定分别向各县打招呼。由于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和全州人民的斗争，刘光兴等人阴谋武装叛乱未能实现。wengewang.org

本庭经过六次庭审调查和辩论，三名证人出庭作证，对大量的证据进行了审查。充分的书证、鉴定结论、证人证言证明了被告刘光兴参与林、江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凿。

本庭确认：被告人刘光兴积极参与林、江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其行为构成了阴谋颠覆政府罪，策动武装叛乱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对国家对人民危害严重。在审理中，被告人刘光兴尚能认罪悔罪。根据其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考虑到“文化大革命”的特定历史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判处被告人刘光兴有期徒刑拾贰年，剥夺政治权利叁年。

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即：刑期自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起至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十日止)。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接到判决书的次日起，十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三份)，上诉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一九八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审判长 李洪志

人民陪审员 何家华

人民陪审员 黄养心

一九八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书记员 李家仁

(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纪实》 下册，群众出版社 2000 年版，中国文革研究网录入)

一九八二年六月二十五日，何立宽反革命案云南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82) 文州检刑诉字第 33 号

被告人何立宽，男，汉族，现年三十六岁，云南省邱北县人。原任中共文山州委常委、州革委副主任、州农办副主任。现在押。

被告人何立宽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经文山州公安处侦查终结，移送本院审查起诉。

现查明：被告人何立宽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在“文化大革命”中，他秉承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及其在云南的案犯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的旨意，在文山地区采取公开的和秘密的、文的和武的各种手段，诬陷迫害党政领导干部和群众；阴谋颠覆政府；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密谋策动武装叛乱。其犯罪事实如下：

一，诬陷迫害党政领导干部和群众

(一)一九七四年四月，何立宽在昆明震庄工农读书班期间，向黄兆其诬告了原文山州委书记岳永喜“和十次路线斗争有牵连，和蔡、马、雷、董有联系”。布置刘玉净、童永昌，陆元明、陈伟、胡世康、何文忠等人收集整理和编写了《岳永喜克己复礼言行录》，布置刘玉净等人将此材料在文山地区进行传播、散发。诬陷“岳永喜疯狂反对毛主席革命路线，攻击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

(二)一九七六年八月二十日，何立宽指派陆元明等人到昆明，将由其署名的《关于要求从组织上纠正右倾翻案风恶果的报告》分别送给朱克家、黄兆其、安炬祥等人。并由陈伟将这份材料寄送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等人。在这份材料中，诬陷原文山州委副书记王渠：“有勾结土匪，出卖同志的严重历史问题”。诬陷原州委副书记李锐“有叛徒嫌疑”等等。报告中诬陷文山州、县十三名党委常委“大刮右倾翻案风，执行邓小平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

二、阴谋颠覆政府(三)一九七四年四月，何立宽在昆明震庄工农读书班期间，接受了黄兆其“在云南批林批孔、联系实际，主要是批王(必成)打陈(陈康)”的部署后，布置童永昌、刘玉净等人在文山以单位或支部的名义对岳永喜进行批判，提出：“对岳要打，打不倒要赶跑，赶不跑要搞臭”。在此期间，伙同胡玉珍策划确定了批判砚山县委书记贾齐帮。

(四)一九七六年二月中旬至三月上旬，何立宽与黄培根、陆元明、丁正中、陈伟、马昭、任怀灿、童永昌等人，在丁正中和童永昌家多次策划，形成了以何立宽为首的“帮派核心”，确定了打倒原文山州委副书记王民、文山县委书记杨

铎、副书记项朝光；批判原州委副书记王秉、罗运通的计划。致使文山地区从二月下旬至三月上旬多次出现绑架、围攻、揪斗王民、王秉、罗运通、杨铎、项朝光等州、县领导干部的严重事件。

(五)一九七六年三月，省委地书会议期间，何立宽领取了黄兆其要他组织人上昆搞会内会外配合的旨意后，指使丁正中、陆元明、陈伟等人“尽快组织人上昆告状”。丁正中等人根据其旨意，于三月二十二日抢了州委大小汽车五部，挟持州委副书记罗运通，组织了一百余人赴昆告状。围斗省委领导干部，向省委施加压力，破坏了省委正常的工作秩序。以后又指使丁正中等人于四月八日组织了二十余人的告状团第二次上昆，冲击州委在昆明召开的常委会未逞，围斗了州委副书记王民。wengewang.org

(六)一九七六年三月，省委地书会议期间，何立宽积极参与了黄兆其等人改组省委的阴谋活动。并在要求中共中央永远开除邓小平党籍和改组省委的电报上签了名。

(七)一九七六年五月至八月，以何立宽为首的帮派核心成员多次进行策划，责成陈伟编写了《文山地区触目惊心的右倾翻案风》的材料，分别送给《人民日报》驻云南的记者以及朱克家、黄兆其、刘殷农、安炬祥等人。并指派陆元明向原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安炬祥诬告文山州、县主要领导干部，图谋将州委副书记王民、王秉赶走，把支持帮派的李凤萼、苏复调回文山，恢复郭明进文山县委书记职务。八月，何立宽再次指派陆元明等人上昆明，将其和黄培根署名的《关于要求从组织上纠正右倾翻案风恶果的报告》分别送给朱克家、黄兆其、安炬祥等人。还指派陈伟将报告寄给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要求将八名州委常委，五名县委正、副书记“清除出领导班子，交群众批斗”。

(八)一九七六年五月，六月，何立宽向同伙传播外地在押犯家属强迫领导释放押犯的所谓“经验”，并把州委研究在押犯的案情泄露给同伙。指使陆元明、童永昌等人煽动在押犯家属两次进驻州委机关，围斗州委领导干部达十七昼夜。强迫州委释放押犯吴文祥、潘油清、罗兴义等人。破坏了州委正常的工作秩序。

(九)一九七六年八月下旬，州委召开扩大会议前夕，何立宽与帮派核心成员在童永昌家，策划了将同伙塞进材料组和各小组召集人，控制州委扩大会议。

并由参加会议的同伙在会上发难，向州委施加压力。还由丁正中和马昭搞会内会外配合，写大字报、大标语上街，妄图改组州委，篡夺领导权。

三、策动反革命武装叛乱

(十)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中午，何立宽得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的消息后，诽谤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是“右派政变”，希望苏联发动侵华战争，希望发表毛主席致江青的信，希望国内爆发“革命”。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三日，何立宽指派任怀灿、马昭去昆明找黄兆其、刘殷农探听“四人帮”被粉碎后的动向和领受行动计划。同月十六日，又派童永昌赶赴上海，探听“四人帮”余党的动向，并规定了联络的方法和暗语。

同年十月十三日，何立宽向任怀灿、童永昌等人提出了上山打游击的问题。十月十七日凌晨四点，任怀灿、马昭从昆明返回文山，立即向何立宽转告了刘殷农“粉碎四人帮是真的，走资派可能趁机翻案报复，我们要坚持斗争，要是真的干起来，要依靠民兵和产业工人，实在不行，就上山打游击；要与部队取得联系，争取部队支持；现在要作好思想和物资准备”的旨意后，何立宽即与任怀灿、马昭、李玉芬、李传田、丁行红、蒋绍明、杨和昌等人，先后在李传田及其家中，策划了武装叛乱，上山打游击，地点选择在文山老君山；医药由李玉芬准备；车辆、汽油由蒋绍明、杨和昌准备，收发报机和报务员由余相德准备和物色，地图除将丁行红原准备的十一张军用地图用于上山打游击外，又从李传田处拿到文山州地图和云南公路图各两份，武器弹药的准备，除将粉碎“四人帮”前向李传田等人搞到的左轮手枪和七六五手枪及子弹用于上山打游击外，十月十三日和十九日，又分别从丁行红处搞得五四式手枪一支、子弹二十三发、军用手榴弹四枚。同月十七日、十九日，何立宽又指使任怀灿、马昭到文山驻军找×政委、×副政委要武器弹药，积极准备武装叛乱。由于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和全州人民的斗争，何立宽的阴谋才未能得逞。

综上所述，被告人何立宽积极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以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为目的的、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犯罪活动，诬陷迫害文山州党政干部和群众，阴谋颠覆政府，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策动武装叛乱，被告人何立宽的犯罪活动，使我州国民经济和各项社会主义事业遭到严重破坏，给全州各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何立宽的罪行，事实清楚，证

据充分。其行为已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一百三十八条之规定，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策动反革命武装叛乱罪，诬告陷害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特依法提起公诉

此致

文山州中级人民法院

检察长 依臣勇

检察员 昌坤林 朱荣辉

一九八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五日，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1982)刑判字第 14 号

公诉人：文山州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依臣勇、

检察员 昌坤林、朱荣辉。

被告人。何立宽，男，汉族，现年三十六岁，云南省邱北县人，原任文山州革委副主任、中共文山州委常委、州农办副主任。现在押。

辩护人：程兴、陈常富、杨星耀，文山州法律顾问处律师。

被告人何立宽，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由文山州人民检察院于一九八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向本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五日对本案进行了公开审理。听取了公诉人支持公诉的发言，审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被告人的供述、辩护和最后陈述，听取了辩护人的辩护，听取了证人的证言，核实了各种与本案有关的证据。现查明：

被告人何立宽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中，被告人何立宽伙同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秉承林、江反革命集团的旨意，凭借他当时所取得的地位和权力，采用公开的和秘密的手段，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党政领导人，阴谋颠覆政府，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又勾结黄兆其、刘殷农等人策动武装叛乱，犯下了严重

的罪行。被告人何立宽的犯罪活动，使我省、我州国民经济和各项社会主义事业遭到了严重破坏，给全省、全州各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

被告人何立宽的主要犯罪事实如下：

捏造事实，诬陷、迫害党政军领导干部。

一九七四年四月，何立宽在省工农读书班期间，与杨志明、张协丰等人去找黄兆其密谈。何向黄诬告原州委书记岳永喜与“十次路线斗争有牵连，和蔡，马、雷、董有联系”、“问题很大”。接着黄兆其讲了“运动主要是解决九次、十次路线斗争遗留下来的问题，联系云南和昆明军区的实际就是要解决王必成和蔡，马、雷、董的问题，要打倒陈康”。对此“何立宽是同意的”。同年四月，何布置上昆找他的刘玉净、童永昌回文山“发动群众，联系省、州实际，深揭猛批与蔡、马、雷、董有牵连的人和事”、“集中批判岳永喜”、“对岳永喜要打，打不倒(要)赶跑，赶不跑(要)搞臭”。并把黄兆其，刘殷农诬陷诽谤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等人的传单、材料交刘玉净带回文山传抄散发，煽动迫害省、州党政军领导人。

一九七六年五月，何立宽与陈伟、马昭、丁正中、陆元明等人在丁正中家密谋策划，何说：“运动到现在光靠大字报不行了，大字报再多，上面能知道吗？要整材料上报”。指使陆元明、马昭、陈伟等人收集材料，编写了由何立宽署名的《就文山州委主要领导大刮右倾翻案风至今拒不转弯，向毛主席、党中央的汇报材料》和由何立宽、黄培根共同署名的《关于要求从组织上纠正右倾翻案风的恶果的报告》，于同年八月，分别寄送王洪文、江青、张春桥、姚文元和派人面交黄兆其、刘殷农等人。在这两份《材料》和《报告》中，捏造事实，诬陷原文山州委副书记王秉“有勾结土匪、出卖同志的严重历史问题”，诬陷原州委副书记李锐“有叛徒嫌疑”等等。《材料》、《报告》中还诬陷诽谤文山州、县十三名领导干部是“邓小平修正主义路线扶植起来的还乡团，翻案派”，“要清除出领导班子，交群众揭发批判”。

一九七六年二月至三月，何立宽纠集黄培根、丁正中、马昭、任怀灿等人在丁正中和童永昌家密会策划，何对他们说：“王民是刮右倾翻案风的主要角色”、“文山反击右倾翻案风，矛头就指向王民，王秉和罗运通也很坏”，提出要“打倒王民，点名批判王秉、罗运通”，同时支持黄培根在文山县要“收拾杨铎、项

朝光”的主张。致使王民、王栗、罗运通、杨铎、项朝光等州、县领导人多次遭受围攻揪斗和被戴高帽、挂黑牌游街示众的摧残凌辱。

参加篡夺省级党政领导权的活动，阴谋颠覆政府。

一九七六年三月省委地书会议期间，何立宽积极参与黄兆其、刘殷农一伙篡夺省委领导权的阴谋活动，在刘殷农的带领下，于三月二十四日下午冲击了省委常委会议。接着，何立宽又在黄、刘一伙拟写的，其目的在于改组省委，夺取省委领导权和“永远开除邓小平党籍”给党中央的电报上签了名。为实现夺取省委领导权的同一目的，何立宽还领受了黄兆其搞“会内会外配合”，给省委施加压力的旨意，指使丁正中、童永昌等人，先后组织了两批共一百余人的“告状团”，抢了州委的五辆汽车，挟持州委副书记罗运通赴昆，冲击省委地书会议和省委机关，围攻省委领导干部，再次破坏了省委和省委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阴谋搞垮省委。

煽动强迫州委释放在押罪犯，破坏国家法律、法令实施。

一九七六年五、六月间，何立宽召集丁正中、童永昌、陆元明等人策划强迫州委释放在押犯。何立宽传播了外地在押犯家属逼迫领导释放在押犯的所谓“经验”后说：“现在的关键是需要他们（指在押犯）的家属出面才行。我们这里的这些家属‘造反精神不强’”“要做一下他们家属的工作，如果光靠我一个在常委会上斗，他们家属没有‘革命’行动，不对他们（指州委领导）施加压力，他们是不会放的”。“现在就是要叫他们家属去进住州委会议室、整天围着康守忠、王民、王栗等几个书记，副书记、也叫他们吃饭、睡觉都守着，其他的工作不能给他们干”。何立宽还说：“要组织一下各单位在街上多出些大标语、大字报，强烈要求州委立即释放”在押犯等等。在何立宽的煽动和唆使下，在押罪犯吴文祥、潘油清，罗兴义等人的家属再次进住州委机关，围攻州委领导干部先后达十七昼夜，逼迫州委领导释放在押犯，严重危害了人民民主专政和社会主义社会秩序。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伙同黄兆其、刘殷农策动武装叛乱。wengewang.org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何立宽得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的消息后，诽谤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是“右派政变”。十月十三日与任怀灿等人策划上山打游击。指派任怀灿、马昭去昆明找黄兆其、刘殷农探听“四人帮”被粉碎后的动向和领取如何行动的旨意。十月十六日，何立宽又指派童永昌赶赴上海窥测“四

人帮”余党的动向，并规定了联络的方法和暗语。

十月十七日，任怀灿、马昭向何立宽汇报了黄兆其、刘殷农一伙准备发动武装叛乱的阴谋和刘殷农要何立宽“作好必要的思想准备和物质准备”，“要把民兵抓紧，抓住民兵指挥权不放，要注意和部队取得联系”、“万一不行就上山打游击”的旨意后，何立宽又多次与任怀灿、马昭、余相德及军内个别同伙密谋策划，积极响应黄、刘一伙的武装叛乱。选定文山老君山一带为叛乱打游击的活动基地，布置同伙准备叛乱使用的武器弹药、车辆汽油、医药器械、地图、通讯器材等等。后由于党中央采取了有力措施和全省、全州人民的斗争，何立宽的罪恶计划才未能得逞。

综上所述，被告人何立宽在云南积极参与黄兆其、刘殷农颠覆政府的阴谋活动，其犯罪的动机、目的和行为和黄兆其、刘殷农都是相通的，紧密联系的。本庭经过七次法庭调查和辩论，有四名证人出庭作证，对各种证据一百四十件进行了审查，充分证明被告人何立宽的上述罪行，事实清楚，证据充分。

本庭确认：被告人何立宽犯了积极参与反革命集团罪，阴谋颠覆政府罪，策动武装叛乱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对国家对人民危害严重。在法庭上被告人何立宽拒不认罪，态度顽抗。根据其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考虑到被告人何立宽犯罪发生在“文化大革命”的特定历史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条、第九十八条、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款、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判处被告人何立宽有期徒刑十四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

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

如不服本判决，可于接到判决书的第二天起十天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审判长 马 忠

人民陪审员 陶恩灿

人民陪审员 杨宗昌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书记员 班崇兵 一九八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

[1982]刑上字第 87 号

上诉人(原审被告): 何立宽, 男, 汉族, 现年三十六岁, 云南省邱北县人, 原任文山州革委副主任, 州农办副主任。现在押。

上诉人何立宽因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颠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案, 于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五日经文山州中级人民法院以[82]刑判字第 14 号刑事判决书, 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 剥夺政治权利三年。上诉人以无罪等为由, 向本院提出上诉。

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 对该案进行了审理。查明:

一九七四年四月, 上诉人何立宽在省工农读书班期间, 向黄兆其诬告原文山州委书记岳永喜与“十次路线斗争有牵连, 和蔡、马、雷, 董有联系”、“问题很大”。同月, 布置刘玉净等人回文山“集中批判岳永喜”、“对岳永喜打不倒要赶跑, 赶不跑要搞臭”, 并把黄兆其等人诬陷诽谤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等领导人的材料交刘带回文山扩散, 煽动迫害省、州党政军领导干部。一九七六年二月至三月, 上诉人与黄培根、丁正中等人策划揪斗干部, 致使文山州委和文山县委领导人王民、王菜、罗运通、杨铎、项朝光等多次遭受围攻和挂黑牌子游街凌辱人身。一九七六年五月, 上诉人指使陆元明、马昭、陈伟等人编写由上诉人署名的《就文山州委主要领导大刮右倾翻案风至今拒不转弯的汇报材料》和由上诉人与黄培根共同署名的《关于要求从组织上纠正右倾翻案风的恶果的报告》, 于同年八月分别寄送王洪文、江青、张春桥、姚文元和派人面交黄兆其等人。《材料》和《报告》中, 捏造事实, 诬陷诽谤文山州、县十三名领导干部是“还乡团”、“翻案派”, “要清除出领导班子, 交群众揭发批判”。

一九七六年三月省委地书会议期间, 在刘殷农的带领下, 上诉人参与冲击省委常委会议。并与黄兆其、刘殷农一伙在“永远开除邓小平党籍”给党中央的电报上签名。同时还领受黄兆其搞“会内会外配合”的旨意, 指使丁正中、童永昌等人, 先后组织两批“告状团”, 抢了州委汽车五辆, 挟持州委副书记罗运通赴昆, 冲击省委地书会议和省委机关, 围攻省委领导干部, 图谋夺权。

一九七六年五、六月间，上诉人召集丁正中等人策划强迫州委释放关押犯，授意在押犯家属“进驻州委会议室，整天围着康守忠、王民、王秉等几个书记、副书记，叫他们吃饭、睡觉都守着，其他的工作不能给他们干”。在上诉人的煽动和唆使下，在押犯吴文祥、潘油清、罗兴义等人的家属进住州委机关，围攻州委领导干部达十七昼夜。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二日，上诉人得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诽谤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是“右派政变”，派任怀灿、马昭到昆明找黄兆其、刘殷农探听“四人帮”被粉碎后的动向和领取旨意，派童永昌赴上海窥测“四人帮”余党动向。十月十七日，任怀灿、马昭星夜赶回文山向上诉人密报了刘殷农关于“万一不行就上山打游击”等行动旨意后，上诉人又多次与同伙密谋策划上山打游击，并选定老君山为叛乱基地，布置同伙准备叛乱的武器弹药、车辆汽油、医药器械、地图、通信器材等等，伺机配合黄兆其、刘殷农策动武装叛乱，其阴谋未能得逞。

本庭认为：原审认定上诉人何立宽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案犯，从事颠覆政府的活动，犯了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罪，阴谋颠覆政府罪，策动武装叛乱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对国家对人民危害严重。上述罪恶有大量物证，书证在卷，事实清楚，证据充分，法律程序完备，应予认定。根据其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危害后果和拒不认罪的表现，应予严惩。原审考虑到上诉人犯罪时的特定历史条件，予以从轻判处是正确的。应予维持。上诉人在其全部犯罪事实面前声称无罪，表示对原判永远不服，甚至反诬原审违反法律程序，对其诬陷等等，纯属坚持“四人帮”反动立场，掩盖其反革命野心，应予驳回。据此，特依法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裁定为终审裁定。wengewang.org

一九八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审判长 汪福佑

审判员 程体儒

代理审判员 石贤才

一九八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书记员 陈旭强

（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纪实》 下册，群众出版社 2000 年版，中国文革研究网录入）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日，叶卫东阴谋颠覆政府案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
起诉书

长检刑二诉字[1982]25 号 被告人叶卫东，原名叶冬初，男，现年四十三岁，湖南省宁远县人，汉族，大学文化，一九六一年参加工作，曾任大学助教，中学教员，“文化大革命”中任湖南省革筹小组成员、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长沙市一中革委会副主任。

被告人因阴谋颠覆政府一案，于一九七七年三月八日离职审查，同年十月十七日拘留，一九七八年九月三十日被依法逮捕。经湖南省公安厅侦查终结，省人民检察院于一九八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移交我院审查起诉。 现审查查明，被告叶卫东犯有下列罪行： 一、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 1. 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叶卫东与彭少云、郁明谏等人，密谋策划，组织百余名群众，以抄“黑材料”为名，冲进省委机关，砸烂省委二办公楼的门窗、办公桌，抢走机密文件和资料，强行封闭一、二办公楼的办公室二十余天，使省委机关工作陷于瘫痪。 2.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叶卫东制造所谓“001”号密令和标语口号，诬陷湖南省委和长沙市委在一九六七年元旦前后“可能动用武装”，“举行反革命军事政变”。煽动“全省紧急动员起来，斩断省、市委某些人阴谋举行军事政变的魔手！”并油印散发至其所属“战团”，命令他们立即“写成巨幅标语，于二十二日晚十二时以前贴满街头巷尾”。同时，叶卫东还将上述内容在所属“战团”负责人会上进行宣传煽动，以蒙蔽群众，妄图达到推翻省、市委的目的。

wengewang.org 3. 一九六七年元月十五日晚上，叶卫东纠集李铁凡等人，将中共湖南省委第一书记、省军区第一政委张平化抓走，关在长沙市新华电影院的地下室内达十天之久，妄图通过拘禁张平化以控制领导权。 4. 一九七六年，江青反革命集团在全国制造新的动乱，诬陷迫害重新工作的领导干部，图谋最终颠覆政府。叶卫东认为时机已到，于同年三至四月，纠合李铁凡等人，多次在夏四林家、长沙市一中等地秘密开会，策划夺权。叶提出了“扎根于群众，立足于基层，目标在省委，汇报到中央”等夺权的指导思想。同时，叶卫东还在一些会议上点名诬陷重新出来主持湖南工作的张平化。一九七六年四月三日，在省总工会礼堂召开的所谓“新干部座谈会”上，叶卫东煽动说：“张平化是什么人？”“他

一贯是右的，一贯搞两面派”。提出“要同张平化对着干！”同年七月三日，他又在市总工会召开的所谓省、市工会负责人碰头会上煽动说：“张平化是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我同意打倒张平化！”we ngewang.org 5. 叶卫东积极参与唐忠富、胡勇一伙密谋策划向省委进行“内斗外轰”的反革命夺权活动。一九七六年四月下旬至五月中旬，他们多次策划，由叶卫东亲自率领一些人，于五月五日和十二日两次到省委机关围攻省委领导人，逼迫省委召开省革委全会解决所谓“组织路线问题”。为了在社会上大造反革命舆论，向省委施加压力，叶卫东与唐忠富、胡勇串连各地、市的一些人，不顾省委制止，于五月二十五日，六月四日在省委礼堂先后召开所谓“促转弯子”大会。六月四日，调动二百多辆汽车，大搞游行示威，散发传单，叫嚷要“搞得张平化休想在湖南找到任何安定的绿洲”。叶卫东与唐忠富一伙还大肆煽动在全省“夺权”。一九七六年六月，叶卫东对各地、市来长参加“六·四”大会的一些人散布说：“一九六八年的夺权，现在又被他们夺过去了。”煽动“对各级党委要敢斗，要善于斗”。同年六月二十日，叶卫东与胡勇带领一伙人窜到株洲召开大会，叶在会上与胡勇一唱一和地煽动说：“你们株洲的头头腰杆子不硬，得了软骨病”，“我们今天是来给你们送钙片、打钙针的”。同年九月，他们又密谋策划，叶提出“对张平化的斗争要升级，要打倒”，并准备在十月十一日再到省委机关召开大会。由于“四人帮”被粉碎，其阴谋才未能得逞。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一九七七年叶卫东在离职审查期间，仍坚持反动立场，继续犯罪，在室内墙上刻写“尸骨未寒、杀妻杀子”，“右派政变”，“极右政变实可诛”等反动口号。

煽动打砸抢，制造、指使武斗，镇压干部和群众 1. 制造涟源“九·九”流血事件。一九六七年八月下旬，叶卫东背着省革筹和四十七军，与张家政等人密谋策划，指派柳枚青带领二百余名武装人员去涟源国防工厂搞枪支弹药。沿途抢夺民兵枪支，大搞打砸抢，打死干部一人，打伤群众四十一人。到达涟源后，又到处搜罗枪支、弹药，向有关单位强借钱粮和衣物，闹得人心惶惶。对此，涟源一群众组织电告省革筹和四十七军，要求把他们的队伍“立即电调回长”。黎原军长将电报交给叶卫东，要他赶快把队伍调回。叶却要柳枚青去追查打电报的事，以致造成了“九·九”流血事件，共打死十一人，打伤十二人，损失国家财产近三万元。 2. 煽动、指使汝城、涟钢两起武斗。一九六八年六月中旬，

汝城县彭起才、何辅志、陈斌如等人来长沙向叶卫东告状，说他们是被赶出来的，请示怎么办。叶煽动说：“你们是什么造反派，连保守派都不如，人家一打，你们就跑”。“你们是怎么出来的就怎么回去！”“不然地盘都丢光了”。“现在是打得赢的是爷（爹），打不赢的是崽”。在叶的煽动和指使下，彭起才等人组织几百人于七月十一、十二日持棍棒、鸟枪等分批返回汝城，占领了县邮电局、粮站和招待所等处，第二天与另一派群众组织发生武斗，打了六天，先后打死十六人。一九六八年六月底和七月初，叶卫东多次接见涟源钢铁厂来省上访的徐清伯、王月清和湘中机械厂的郑贵临等人，支持他们联合起来，武装打回涟钢去。并煽动说：你们“大胆干！”“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走”。“打它个稀巴烂再建设嘛！”在叶的指使和煽动下，徐、王、郑等人回去后，组织两百余名武装人员，于七月十六日凌晨攻打涟钢，当场打死六人，打伤六十八人（其中重伤六人），非法关押二十九人，损失国家财产十九万余元，造成全厂停产一个半月。wengewang.org 上述罪行经本院审查确认，被告叶卫东乘“文化大革命”之机，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制造、指使武斗，镇压干部和群众，阴谋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反革命杀人、伤人罪。为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第九十二条、第一百。一条之规定，特向你院提起公诉，请依法判处。此致 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检察员 武铭魁 高石昆 吴尚文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日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日，唐忠富反革命案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长检诉字（1982）28号

被告人唐忠富，男，现年四十八岁，河南省临汝县人，汉族，初小文化，一九四八年一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南运输公司通讯员，长沙曙光电子管厂工人。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曾任中共湖南省委常委、省革委会常委、省总工会主任、曙光电子管厂党委副书记。中共第九届、十届中央委员。

被告人唐忠富因阴谋颠覆政府一案，于一九八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被依法逮捕。经湖南省公安厅侦查终结，湖南省人民检察院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四日移交我院起诉。

现审查查明，被告人唐忠富犯有下列罪行：

一、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

(一)一九七四年二月，唐忠富从北京回来后，向同伙大肆宣扬王洪文《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问题》的讲话，叫嚷“这次到北京把头上的角磨尖了，而且回湖南要摆它几下”。“要依靠头上长角、身上长刺的造反派，同走资派作斗争。”同时，唐忠富与胡勇、雷志忠等人在湖南宾馆策划，由雷志忠负责组织写作班子，编写了《为革命造反派辩护》的反动传单，以“唐勇忠”名义铅印散发了六千份。诬蔑抵制他们阴谋活动的领导干部是“敌人、叛徒、特务，死不改悔的走资派、资产阶级右派。”狂叫要“把他们的权再夺回来。即算‘解放’了，也要再打倒，要给他们戴上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或资产阶级右派的帽子”。

(二)一九七四年二月，唐忠富与胡勇、张厚等人在湖南宾馆策划进省委常委班子的名单，密谋唐忠富、章伯森当省委书记，胡勇、张厚、孙云英等为省委常委。同年三月，唐忠富还叫嚣：关键要解决省委领导班子问题，“要解决亮相干部和造反派掌权问题。”同年六月，唐忠富与胡勇、雷志忠策划，要陈大为对省委办公厅、组织部、宣传部和省计委、工交办、农村办、财贸办及大部分局的领导干部进行摸底排队，区分造反派和非造反派，为他们一伙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作组织准备。

(三)一九七六年三月，唐忠富在北京听了江青在十二省（市）、自治区负责人会上诬陷一大批领导干部的讲话，回湖南后大肆传播，并说：“我这回心中有数了。”一再表示学习江青“做过河卒子，死不回头”。随后，唐忠富与胡勇、叶卫东、雷志忠等人策划，借省、市总工会的名义，于五月二十五日和六月四日，强行在省委机关大院内召开了有邵阳等地、市来人参加的所谓“促转弯子”万人大会，在他们发表的公开信和所谓批判发言中，诬陷省委领导干部“走的是复辟资本主义的道路，干的是翻案算账的罪恶勾当”，“拼凑翻案复辟势力，组织还乡团”，“把无产阶级专政工具，变成对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狂叫要同省委负责人“坚决斗争到底”。“六·四”大会后，并组织了二百三十辆汽车上街，进行反动宣传。他们还策划十月十一日再在省委大院召开类似的大会。因“四人帮”被粉碎，阴谋才未得逞。唐忠富还煽动来参加“六·四”大会的一些地、市帮派头目与各级党委“对着干”。并说：“你们要根据本地区情况大胆斗”，“把顽固分子的威风打下去”。在唐忠富等人的煽动下，致使邵阳、衡阳、黔阳等一些地区不断发生抢夺公章、冲击党委、围攻揪斗领导干部等事件。

(四)积极追随江青反革命集团，诬陷省委负责人，一九七六年三月，鲁瑛在王洪文、姚文元的指使下，派《人民日报》记者部主任李千峰到湖南，收集诬陷重新出来工作的领导干部的材料。三月二十二日，唐忠富向李千峰积极提供情况，诬陷湖南右倾翻案风严重，“执行邓的东西”，“整班子，批派性”把“新干部”搞下去了，并要李千峰写信给鲁瑛，要求鲁瑛转递诬陷省委负责人的材料。随后，唐忠富与胡勇、雷志忠、许新宝四人联名写诬告信，寄给鲁瑛，信中诬陷省委负责人“大量散布政治谣言，攻击和分裂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甚至把谣言直接造到毛主席的头上”。“把矛头指向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指向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向革命群众”。

六月中旬，唐忠富与胡勇策划，指派刘正良等三人去北京直接找全国总工会筹备组负责人金祖敏，由金祖敏把他们编造的《右倾翻案风在湖南的具体表现》等材料转给了“四人帮”在清华大学的活动据点的迟群，诬陷省委领导干部是“党内不肯改悔的走资派”，“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正在窥测方向”，“从失败中研究对付的策略和手法”。

一九七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唐忠富与胡勇、叶卫东，雷志忠等人在长沙市总工会策划，阴谋逼迫省委召开省革委全会，解决所谓“组织路线问题”。五月三日，唐忠富与叶卫等人在省总工会部署，确定由叶卫东和雷志忠带领当时的部分省革委委员，找省委领导干部纠缠。唐忠富煽动说：“要斗字当头，撕下脸皮”，“下定决心，解决组织路线”，“要行使权力”，“你们去找省委，我在省委内配合你们”，“只有内外配合起来了，斗争才有力量”。五月五日和十二日，叶卫东和雷志忠即带领一些人，两次冲击省委，围攻省委领导干部，扬言如果不答应在五月二十日以前召开全会，就不出省委机关。由于省委坚决反对，其阴谋未逞。

(六)一九七六年六月底、七月初，唐忠富与雷志忠等人在长沙市总工会策划，要叶卫东等人召开省市机关干部座谈会，搜集打倒省委主要领导干部的材料，唐忠富对刘正良、焦佩伟等人说：“把张平化的问题搞一个系统材料，用评他讲话的形式向群众公开”，文章要“按打倒的调子写”。在唐的授意下，先后写出了五篇“评张平化六·二一讲话”，已铅印散发了“一评”。这些反动文章诬陷我省党政军领导干部张平化、张立宪、万达、于明涛等人为“党内走资派”，“蓄谋制造反革命政治事件”，“煽动复辟派反扑”，“其实质就是复辟派专了革命派的政，

右派专左派的政，资产阶级专无产阶级的政”，“犯下了新的罪行”。

七月二十四日，唐忠富窜到长沙市委、市革委扩大会议上，揭所谓张平化的老底，说：“张平化在各个关键时刻，都与毛主席的路线唱对台戏，我们要下决心同他斗争到底。”并赌咒发誓“不打倒张平化我不姓唐”。

(七)一九七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唐忠富亲自率领雷志忠、胡求生等七人，窜到北京，进行阴谋活动。唐忠富多次对同去的人说：“这次来北京的目的，就是要打倒张平化”，“解决湖南的领导班子问题”。“让张平化主持湖南工作是不行的，对张平化就是要打倒，打不倒也要赶跑。”唐忠富在准备的所谓“汇报提纲”中，诬陷省委及其负责人“顽固对抗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执行修正主义组织路线”，“支持纵容打砸抢”，“大造反革命舆论”。同时，唐忠富还指使胡勇、张厚等人在湖南大乱，说：“你们在家闹得越大，我就在这里越坐得住。”

八月中旬，胡勇派陈克昌去北京同唐忠富密谋在长沙市建立一支由他们控制的武装力量，唐忠富说：“关键是民兵指挥部的领导权”。“去年把我们的人赶出来了，现在可以把赶出来的人再组织起来开进去，把领导权夺过来。”唐忠富为此写了信给张厚和胡勇。八月二十三日上午，朱香桂在胡勇的指使下，组织一百多人，冲进长沙市民兵指挥部，强占办公室，封了文件箱、武器、装备仓库，抢夺公章六颗，发表“严正声明”，宣布夺权。

(八)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唐忠富与胡勇、张厚、雷志忠、胡求生等人于十月十四日在长沙汽车电器厂开会，分析形势，研究对策，唐忠富攻击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是“右派政变”，会上策划了“要分别找一些头头通气，要捆紧把子。”还议论过准备“上山打游击”。会后，唐忠富找叶卫东秘密串连，告知了会议的内容。

二、策划指挥镇压群众

(九)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九日，邵阳一些群众来省上访，在长沙街头写了“打倒工团主义”，“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等标语，唐忠富诬为“天安门反革命事件”。并与张厚、雷志忠策划调了民兵把邵阳上访群众围在省委大院，当晚，省委负责人亲自找唐忠富做工作，明确表示：人不能抓，民兵不能调，问题由省委处理。唐忠富对抗省委指示，二十日清晨，又伙同张厚增调了民兵共达一千多人。唐忠富气势汹汹地说：“省委不抓我抓，大不了我这个中央委员不当了。”随

后唐忠富与张厚、雷志忠亲自部署指挥，制造了打伤二十一人（其中重伤三人）的流血事件。

综上所述，被告人唐忠富乘“文化大革命”之机，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诬陷我省党政领导干部，镇压群众，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使我省社会主义建设和人民生命财产遭受了严重损失，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第一百零一条、第一百零二条和第一百三十八条，犯有颠覆政府罪、反革命伤人罪、反革命宣传煽动罪、诬告陷害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特向你院提起公诉，请依法判处。此致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员 钟时霞 陈贤吉 刘海涛一九八二年五月三日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82)刑一字第 20 号 公诉人：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武铭魁、高石昆、吴尚文。 被告人叶卫东，原名叶冬初，男，现年四十三岁，汉族，大学文化，湖南省宁远县人。原任湖南省革筹小组成员、湖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现在押。辩护人：律师钟益胜。被告人叶卫东因阴谋颠覆政府一案，由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向本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五月十二日至五月十五日在长沙市依法进行公开审理，现查明： 被告人叶卫东阴谋颠覆政府，图谋篡夺湖南省党政领导权。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叶卫东与彭少云、郁明谏等人共同策划，组织百余人，冲砸省委机关二办公楼，抢走党内文件、资料，强行封闭一、二办公楼的办公室二十余天，使省委机关工作陷于瘫痪。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被告人叶卫东起草和刻写所谓“001”号密令和标语口号，诬陷湖南省委、长沙市委在一九六七年元旦前后“可能动用武装”，“举行反革命军事政变”。以此蒙蔽群众，妄图达到推翻省、市委的目的。一九六七年元月十五日晚，叶卫东纠集李铁凡等人，将中共湖南省委第一书记张平化抓走，非法拘禁达十天之久，妄图通过抓走张平化，以控制省委的领导权。 一九七六年三四月，被告人叶卫东纠合李铁凡等人，多次秘密开会，叶提出“扎根于群众，立足于基层，目标在省委，汇报到中央”，要摘“桃子”等夺权的指导思想。同年四月三日和七月三日，叶卫东诬陷“张平化一贯是右的，一贯搞两面派”，“张平化

是不肯改悔的走资派”，煽动“要同张平化对着干”，“打倒张平化”。一九七六年四月至十月，叶卫东伙同唐忠富、胡勇等人密谋策划向省委进行反革命夺权活动。叶卫东亲自率领一些人，于五月五日和十二日两次到省委机关围攻省委主要领导人，逼迫省委召开省革委会全会，解决所谓“组织路线问题”。五月二十五日和六月四日，叶卫东积极参与唐忠富、胡勇串连各地、市一些人。不顾省委制止，在省委礼堂先后召开所谓“促转弯子”大会，六月四日的大会动用两百多辆汽车，大搞游行示威，叫嚷要同省委负责人“坚决斗争到底”，要“搞得张平化休想在湖南找到任何安定的绿洲”。叶卫东并对各地、市来长沙参加“六·四”大会的一些人散布说：“一九六八年的夺权，现在又被他们夺过去了”，煽动“对各级党委要敢斗，要善于斗”。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日，叶卫东与胡勇带领一伙人窜到株洲，叶与胡勇一唱一和地煽动说：“你们株洲的头头腰杆子不硬，得了软骨病，我们今天是来给你们送钙片，打钙针的”。同年九月，叶卫东又积极参与唐忠富、胡勇等人策划在十月十一日再到省委机关召开大会，妄图搞乱省委，乱中夺权。由于“四人帮”被粉碎，其阴谋才未能得逞。 被告人叶卫东煽动打砸抢，制造、指使武斗，镇压干部和群众。一九六七年八月下旬，叶卫东与张家政等人密谋策划，指派柳枚青带领二百余名武装人员去涟源国防工厂搞枪支弹药，以扩充武装势力，制造了涟源“九·九”流血事件，打死十一人，打伤十二人，损失国家财产近三万元。一九六八年六月中旬，叶卫东对汝城县彭起才等人煽动说：“现在是搞实力政策，打得赢的是爷，打不赢的是崽；你们是怎么出来的就怎么回去，不然地盘都丢光了。”在叶的煽动和指使下，造成了汝城持续六天的大武斗，先后打死十六人。一九六八年六月底和七月初，叶卫东多次支持涟钢上访的徐清伯、王月清和湘中机械厂的郑贵临等人武装打回涟钢去。煽动徐、王、郑等人说：“你们大胆干，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走，打它个稀巴烂再建设嘛！”在叶的指使和煽动下，徐、王、郑等人从长沙回去后，组织两百余武装人员，于七月十六日攻打涟钢，打死六人，打伤六十八人（其中重伤六人），非法关押二十九人，损失国家财产十九万余元，造成全厂停产一个半月。 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被告人叶卫东在一九七七年离职审查期间，仍坚持反动立场，在室内墙上多处刻写反动词句，继续犯罪。 被告人叶卫东的上列罪行，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确实。但叶卫东在铁的证据面前，把自己的犯罪行为说成是犯错误，拒不认罪。

本庭确认：被告人叶卫东乘“文化大革命”之机，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制造、指使武斗，镇压干部和群众，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反革命杀人、伤人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第九十条、第九十二条、第一百零一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判处被告人叶卫东有期徒刑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如不服本判决，可于接到判决书的第二日起十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一庭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审判长 刘潜海 陪审员 卞培根 陪审员 张天乐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书记员 杨世皖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

刑一字第 26 号

公诉人：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钟时霞、陈贤吉、刘海涛。

被告人：唐忠富，男，现年四十八岁，河南省临汝县人，汉族，初中文化，原任中共湖南省委常委，省革委会常委，省总工会主任，曙光电子管厂党委副书记，中共第九届、十届中央委员。现在押。

辩护人：长沙市法律顾问处律师马友山。

被告人唐忠富因阴谋颠覆政府一案，由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依法进行了公开审理。现查明：

被告人唐忠富，积极追随江青反革命集团，阴谋颠覆政府，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一九七四年二月，唐忠富从北京回来后，大肆宣扬王洪文《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问题》的反动讲话，叫嚷“这次到北京把头上的角磨尖了，而且还淬了火，回湖南要摆它几下”。wengewan g. org 同时，积极与胡勇、雷志忠等人策划，组织写作班子，以“唐勇忠”的笔名，编写《为革命造反派辩护》的反动传单，铅印散发。把抵制他们阴谋活动的领导干部和群众诬蔑为“叛徒、特务、死不改悔的走资派”，为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大造反革命舆论。

同年二月，唐忠富与胡勇、张厚等人在湖南宾馆策划进省委常委班子的名单，图谋由唐忠富、章伯森当省委书记，胡勇、张厚、孙云英为省委常委。

同年六月，唐忠富与胡勇、雷志忠策划，对省委、省革委大部分局以上领导干部进行摸底排队，为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作组织准备。

一九七六年三月，唐忠富在北京，听了江青在十二省(市)、自治区负责人会上的反动讲话后，回湖南大肆传播，一再表示学习江青“做过河的卒子，死不回头”。同年四月底五月初唐忠富伙同胡勇、叶卫东、雷志忠等人策划，逼迫省委召开省革委全会。唐忠富煽动说：“要斗字当头”，“下定决心解决组织路线”，“我在省委内配合你们”。确定由叶卫东带领部分省革委委员两次冲击省委机关，围攻省委领导干部。五月二十五日和六月四日，唐忠富与胡勇、叶卫东等人，强行在省委机关院内召开万人大会。组织二百三十辆汽车游行，进行反动宣传，狂叫要同省委负责人“坚决斗争到底”，“搞得张平化休想在湖南找到任何安定的绿洲”。唐忠富还煽动来参加大会的一些地、市帮派头目与各级党委“对着干”，“要根据本地区情况大胆斗”，在唐忠富等人煽动下，致使邵阳、衡阳、黔阳等地区不断发生冲击党委、抢夺公章、围攻揪斗领导干部等事件。唐忠富等人还准备十月十一日再去省委大院召开大会，妄图把省委搞瘫痪，乱中夺权。

一九七六年三月，唐忠富向王洪文、姚文元授意派出收集诬陷领导干部材料的《人民日报》记者李千锋，提供诬陷省委领导人的材料。随后，唐忠富与胡勇、雷志忠、许新宝四人联名写诬告湖南省委领导干部的信寄给鲁瑛。唐忠富惟恐阴谋不能得逞，又与胡勇策划，派人直接到北京找金祖敏，由金祖敏把他们编造的“右倾翻案风在湖南的具体表现”等诬陷材料，转给“四人帮”在清华大学的活动据点迟群处。诬陷省委领导干部是“党内不肯改悔的走资派”，“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大量散布政治谣言，攻击和分裂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一九七六年六月底，唐忠富与雷志忠等人在长沙市总工会策划，召开省、市机关干部座谈会收集打倒省委主要领导干部的材料。唐忠富说：“把张平化的问题搞一个系统材料，按打倒的调子写”。在唐的授意下，先后写了五篇“评张平化六·二一讲话”，攻击诬陷张平化等党政军领导干部为“党内走资派”，“蓄谋制造反革命政治事件”，“煽动复辟派反扑”。

七月二十四日，唐忠富在长沙市委、市革委扩大会议上，赌咒发誓“不打倒张平化我不姓唐”。

七月二十六日，唐忠富率领雷志忠、胡求生等七人，窜到北京进行阴谋活

动，在研究汇报提纲时，唐忠富说：“这次来北京的目的，就是要打倒张平化”，“解决湖南的领导班子问题”。为了上下配合，唐忠富还指使胡勇、张厚等人大乱湖南，对中央施加压力，把省委搞瘫痪。

八月中旬，胡勇派人去北京同唐忠富密谋在长沙建立一支由他们控制的武装，唐忠富指使说：“关键是民兵指挥部的领导权”，“要把领导权夺过来”。胡勇根据唐忠富的授意，指使朱香桂组织一百多人，于八月二十三日冲进长沙市民兵指挥部，强占办公室，封了武器装备仓库，抢夺公章，发表声明，夺了民兵指挥部的权。

同年十月十四日，唐忠富得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即与胡勇等人开会，分析形势，研究对策。唐忠富攻击诬蔑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为“右派政变”，策划“要分别找一些头头串连通气，捆紧把子”，妄图负隅顽抗。

被告人唐忠富策划指挥镇压群众，造成流血事件。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九日，邵阳上访群众在长沙街头写了“打倒工团主义”，“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等标语。唐忠富诬蔑为“反革命事件”，不听省委劝阻，伙同张厚私调民兵围攻，并气势汹汹地说：“省委不抓我抓，大不了我这个中央委员不当了。”二十日，又与张厚增调民兵共达一千多人，亲自部署指挥，围攻邵阳上访群众，造成了打伤二十一人，其中重伤三人的严重后果。

被告人唐忠富的上述罪行，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确实。被告人唐忠富被逮捕后，尚能交代自己的罪行，有悔改的表现。

本庭确认，被告人唐忠富乘“文化大革命”动乱之机，积极追随江青反革命集团，制造反革命舆论，诬陷我省党政领导干部，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指挥镇压群众，制造流血事件，妄图颠覆我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和反革命伤人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第九十二条、第一百零一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判处被告人唐忠富有期徒刑十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

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

如不服本判决，可于接到判决书的第二日起，十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

审判长 杨德良

人民陪审员 盖杰

人民陪审员 朱友东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书记员 黄鸣（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纪实》 下册，群众出版社 2000 年版，中国文革研究网录入）

一九八二年七月十五日，张厚阴谋颠覆政府案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长检诉字[1982]第 34 号

被告人张厚，男，六十三岁，汉族，山西省交城县人，曾任邵阳地委副书记，邵阳地委代理书记，长沙市委书记，市革命委员会第一副主任等职。被告人张厚阴谋颠覆政府一案，于一九八二年三月十八日依法逮捕，经长沙市公安局侦查终结，一九八二年六月十八日移送我院审查起诉，经审查证实，被告人张厚犯有下列罪行：1. 一九七四年二月底，张厚与唐忠富、胡勇等人背着省委在湖南宾馆策划进省委常委班子的名单，密谋由唐忠富、章伯森当省委书记，胡勇、张厚、孙云英当省委常委，阴谋篡夺省委领导权。2. 一九七六年二月，张厚、唐忠富、胡勇、雷志忠等人在陈大为家多次开会，研究对策，对抗省委，他们策划由省、市工会出面发动群众，进行“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把矛头指向省委主要负责人，在会上张厚说：“我看这次不会错，要干一起干，要错错在一起，要打屁股打我的，打老唐的”。同年五月二十三日张厚又与唐忠富、胡勇、许新宝、雷志忠、刘正良等人在长沙汽车电器厂开会，策划对抗省委不同意召开“五·二五”所谓促张平化转弯子大会的指示，张厚在会上表态支持，致使“五·二五”还是以省、市工会的名义强行在省委大院召开了万人大会，为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一九七六年九月中旬，张厚、唐忠富、胡勇等人在省工会共同策划准备十月十一日在省委大院内再次召开大会，张厚审阅了大会给张平化公开信的样稿，后因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其阴谋才未得逞 3. 一九七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唐忠富率领雷志忠、胡求生等人到北京进行阴谋活动，妄图打倒省委主要负责人，

去前张厚积极参与策划，并说：“你们到北京后，中央首长接见时。需要我来的话，我也来”。张厚与唐忠富等人遥相呼应，上下配合。张厚还给他们打电话予以打气，要他们克服困难，耐心等待。八月十七日雷志忠来信指使张厚等人湖南要大搞，要继续抓住张平化不放。张厚看后，又将信转交胡勇，要胡勇看完烧掉。4. 张厚一伙为了控制长沙市民兵指挥部的领导权，在唐忠富的授意下，张厚、胡勇，指使朱香桂等人组织一百多人，于一九七六年八月二十三日冲进长沙市民兵指挥部，强占办公室，封了武器装备库，抢夺公章，发表“严正声明”，夺了民兵指挥部的权。事后，张厚还指使朱香桂起草了《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革命委员会关于对民兵指挥部若干问题的决定》。规定军队和地方干部均应服从指挥部统一指挥。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十月十四日张厚与唐忠富、胡勇、雷志忠、胡求生等人在长沙汽车电器厂秘密开会，分析形势，研究对策，张厚攻击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是“右派政变”，在会上还议论了“上山打游击”的问题。5. 一九六七年七月，张厚在北京参加湖南问题谈判期间曾多次拍电报，写信，打电话指使李敢闯、龙昌富等人说：“一定要武装好造反派”。并向张意等人说：“一定要把军分区和人武部的武器搞到手”。七月底至八月下旬，李敢闯等人按照张厚的旨意，曾多次将邵阳军分区、邵阳武装部等单位的武器抢走。仅据邵阳军分区证实抢走的各种枪有八百多支，六〇炮、八二迫击炮二十多门，手榴弹一万多枚，子弹二百五十多万发。张厚还亲自批给邵阳运输公司进口钢材六吨，将一辆汽车改成装甲车。6. 一九六七年九月十三日，张厚接到湘潭毛士凤（已捕）联合围攻湘乡的信后，与胡求生、宋颖芝等人策划，指派申玉清、刘益全带领二百多武装人员到湘乡参加武斗，造成打死十人的严重后果。7. 一九六七年七月下旬，张厚在北京参加湖南问题谈判时，伙同凌海波、周俊等人将原邵阳军分区政委尹才生骗出京西宾馆，脱掉尹的军衣、军帽进行揪斗，张厚从北京回邵阳后，煽动把矛头直接指向中国人民解放军，致使邵阳地区军队系统的领导干部绝大部分被揪斗。8. 一九六七年九月四日，邵阳两部分同观点的群众组织因为误会发生武斗伤亡数人，张厚竟把这次伤亡事件的责任转嫁给当时邵阳地区的一些领导干部身上，他诬蔑说：“这次事件是走资派挑起来的，账要算到走资派身上”。致使邵阳地、市公检法机关和一些厂矿单位的部分领导干部惨遭毒打，披麻戴孝，跪灵守尸，身心受到摧残。9. 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九日，邵阳来省上访群众在长

沙街头刷写标语，被不同观点的群众撕毁，因而发生冲突，张厚、唐忠富等人私调民兵把邵阳上访群众围在省委大院内。七月二十日上午，张厚伙同唐忠富又增调民兵共一千余人进行围攻，张厚亲临现场，并气势汹汹地说：“老子不当书记，当农民也要干”。致使二十一人被打伤，其中重伤三人。综上所述，被告人张厚乘“文化大革命”动乱之机，积极参与反革命分子唐忠富、胡勇等人阴谋篡夺省委领导权，策划指挥武斗，造成流血事件，诬陷、迫害干部和群众。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反革命伤人罪。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第一百零一条，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特向你院提起公诉，请依法判处。此致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检察员 罗宗祥

代理检察员 阎军

一九八二年七月十五日 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八日，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82)刑一字第 37 号公诉人：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罗宗祥，代理检察员阎军。被告人：张厚，男，六十三岁，汉族，山西省交城县人，原任中共邵阳地委副书记、代理书记，长沙市委书记、市革命委员会第一副主任等职。现在押。辩护人：长沙市法律顾问处律师易延礼。被告人张厚阴谋颠覆政府一案，由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于一九八二年十月十五日至十八日依法进行了公开审理。判决如下主文判处被告人张厚有期徒刑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二年。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事 实被告人张厚积极追随江青反革命集团，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一九七四年二月，张厚与唐忠富、胡勇(均已判刑)等人背着省委在湖南宾馆策划进省委常委班子的名单，密谋由唐忠富、章伯森当省委书记，胡勇、张厚和孙云英当省委常委一九七六年二月，张厚、唐忠富、胡勇、雷志忠等人在陈大为家多次秘密开会，策划对抗省委，由省、市工会出面发动群众，领导“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把矛头指向省委主要负责人。在会上，张厚煽动同伙说：“我看这次不会错，要干一起干，要错错在一起，要打屁股打我的，打老唐的”。同年五月二十三日，张厚与唐忠富、胡勇、雷志忠等人在长沙汽车电器厂开会，共同策划对抗省委不同意召开“五·二五”大会的指示，致使五月二十五日还是以省、市工会的名义强行在省委机关院内召

开了万人大会，为篡党夺权大造反革命舆论。同年七月二十六日，唐忠富率领雷志忠、胡求生等人到北京进行阴谋活动，妄图打倒省委主要负责人。去前，张厚积极参与策划，并说：“你们到北京后，中央首长接见时，需要我来的话，我也来”。wengewang.org 唐忠富等人上京后，张厚还与他们遥相呼应，并要他们克服困难，耐心等待。八月十七日，唐忠富、雷志忠来信给张厚等人，信中扬言：湖南要大搞。要继续抓住张平化不放。张厚看信后表态同意，并将信转交胡勇，要胡看后烧掉。一九七六年八月，在唐忠富的授意下，张厚、胡勇等人策划由他们一伙控制长沙市民兵指挥部的领导权。八月二十三日，张厚幕后支持朱香桂等人组织一百多人冲击长沙市民兵指挥部，强占办公室，封了武器装备库，抢夺公章，发表“严正声明”，夺了民兵指挥部的权。事后，张厚不经市委同意就确定朱香桂为民兵指挥部负责人，并指使其负责起草解决民兵指挥部问题的方案。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一九七六年十月十四日张厚与唐忠富、胡勇、雷志忠、胡求生等人在长沙汽车电器厂秘密开会，张厚攻击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是“右派政变”。在会上并议论了“上山打游击”的问题。被告人张厚策划指挥武斗，镇压群众，造成流血事件。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九日，邵阳来省上访群众在长沙街头刷写标语，被不同观点的群众撕毁，因而发生冲突。张厚、唐忠富等人经过策划后，私调民兵把邵阳上访群众围在省委大院内。七月二十日上午，张厚伙同唐忠富继续增调民兵共一千余人进行围攻。张厚亲临现场，并气势汹汹地说：“老子不当书记，当农民也要干”。因此造成二十一人被打伤，其中重伤三人的严重后果。一九六七年九月十三日，张厚接到湘潭毛士凤联合围攻湘乡的信后，与胡求生等人策划，指派 XXX 等带领二百多武装人员到湘乡参加武斗。造成打死十人的严重后果。同年七月，张厚在北京参加湖南问题谈判时曾多次拍电报、写信、打电话指使李敢闯等人“一定要把军分区和人武部的武器搞到手。”七月底至八月下旬，李敢闯等人按照张厚的旨意，多次抢夺邵阳军分区、邵阳武装部等单位的武器。wengewang.org 仅据邵阳军分区证实，抢走各种枪支八百一十八支、“六〇”、“八二”迫击炮二十七门，手榴弹一万二千三百二十五枚，子弹二百五十万零四千四百八十四发。张厚还亲自批给邵阳运输公司进口钢材六吨，将一辆汽车改成装甲车同年七月下旬，张厚在北京参加湖南问题谈判时，伙同 X XX 等人将邵阳军分区政委尹才生骗出京西宾馆进行揪斗。张厚回到邵阳后，并煽动把斗争

矛头指向人民解放军。一九六七年九月四日，邵阳两部分同观点的群众组织因为误会发生武斗，伤亡数人。张厚无中生有诬蔑说：“这次事件是走资派挑起来的，账要算到走资派身上。”并在追悼会上发表煽动性讲话。致使邵阳地、市公检法机关和一些厂矿单位的部分领导干部惨遭毒打，披麻戴孝，跪灵守尸，无辜受到摧残。理 由被告人张厚身为负责干部，乘“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之机，卖身投靠江青反革命集团，积极参与反革命分子唐忠富、胡勇等人进行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的阴谋活动。指挥镇压群众，造成流血事件，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本院确认被告人张厚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和反革命伤人罪。考虑到被告人张厚过去曾为党做过一些有益的工作，被捕以后，对其所犯罪行有所认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二条、一百零一条、五十二条、六十四条和第五十九条二款之规定，特判决如主文。如不服本判决，可于接到判决书的次日起，十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一庭审判长 孙晓光人民陪审员 余祥云人民陪审员 朱智勋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八日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书记员 田湘利（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纪实》 下册，群众出版社 2000 年版，中国文革研究网录入）

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四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 (82)刑二字第 85 号 上诉人(即原审被告人)叶卫东，原名叶冬初，男，现年四十三岁，汉族，大学文化，湖南省宁远县人。原任湖南省革筹小组成员，湖南省革委会副主任，长沙市第一中学革委会副主任。现在押。 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一九八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以(82)刑一字第 20 号刑事判决，认定被告人叶卫东犯有阴谋颠覆政府罪，反革命杀人、伤人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叶卫东不服，以原判认定的事实似是而非，证据不确实；被告人没有颠覆政府、篡夺湖南省党政领导权的意图和行为等为理由，向本院提出上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现查明： 被告人叶卫东，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期间，进行反革命犯罪活动，阴谋篡夺湖南省党政领导权，煽动打砸抢，制造、指使武斗，镇压干部群众。 被告人叶卫东阴谋篡夺湖南省党政领导权。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叶卫东与彭少云、郁明東等人共同策划，组织百余人，冲砸中共湖南省委二办公楼，抢走党内文件、资料，并强行封闭一、二办公楼，

使省委机关工作陷于瘫痪。同年十二月二十日，叶卫东起草和刻写所谓“001”号密令和标语口号，诬陷省委、长沙市委在一九六七年元旦前后“可能动用武装”、“举行反革命军事政变”。以此蒙蔽群众，妄图达到推翻省、市委的目的。一九六七年元月十五日晚，叶卫东纠集李铁凡等人，非法拘禁省委第一书记张平化，妄图通过抓走张平化，以控制省委的领导权。一九六七年，叶卫东按其“扎根于群众，立足于基层，目标在省委，汇报到中央；与工派既联合又保持我们的独立性”，“力争多摘中、小桃子”等指导思想，进行反革命夺权活动。同年四月三日和七月三日，叶卫东诬陷“张平化一贯是右的，一贯搞两面派”，“张平化是不肯改悔的走资派”，煽动“要同张平化对着干”，“打倒张平化”。一九七六年四月至十月，叶卫东还伙同唐忠富、胡勇等人密谋策划向省委进行反革命夺权活动。叶卫东亲自率领一些人，于五月五日和十二日两次到省委机关围攻省委主要领导人，逼迫省委召开省革委全会，解决所谓“组织路线问题”。五月二十五日和六月四日，叶卫东积极参与唐忠富、胡勇串连各地、市一些人，在省委礼堂先后召开的所谓“促转弯子”大会，六月四日的大会动用两百多辆汽车，大搞游行示威，叫嚷要同省委主要负责人“坚决斗争到底”，要“搞得张平化休想在湖南找到任何安定的绿洲”。叶卫东并对各地、市来长沙参加“六·四”大会的一些人煽动说：“一九六八年的夺权，现在又被他们夺过去了”，对各级党委“要敢斗，要善于斗”。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日，叶卫东与胡勇带领一伙人窜到株洲，与胡勇一唱一和地煽动说：“你们株洲的头头腰杆子不硬，得了软骨病，我们今天是来给你们送钙片，打钙针的”。同年九月，叶卫东又积极参与唐忠富、胡勇等人策划准备在十月十一日再到省委机关召开大会，妄图搞乱省委，乱中夺权。由于“四人帮”被粉碎，其阴谋才未得逞。 被告人叶卫东煽动打砸抢，制造、指使武斗，镇压干部和群众。一九六七年八月下旬，叶卫东与张家政等人密谋策划，指派柳枚青带领二百余名为武装人员去涟源国防工厂搞枪支弹药，以扩充武装势力，制造了涟源“九·九”流血事件，打死十一人，打伤十二人，损失国家财产近三万元。一九六八年六月中旬，叶卫东对汝城县彭起才等人煽动说：“现在是搞实力政策，打得赢的是爷。打不赢的是崽；你们是怎么出来的。就怎么回去，不然地盘都丢光了”。在叶卫东的煽动和指使下，造成了汝城持续六天的大武斗，先后打死十六人。一九六八年六月底和七月初，叶卫东多次支持涟钢上访的徐清伯、王月清

和湘中机械厂的郑贵临等人武装打回涟钢去。对徐、王、郑等人煽动说：“你们大胆干，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走，打它个稀巴烂再建设嘛！”在叶的指使和煽动下，徐、王、郑等人从长沙回去后，组织两百余名武装人员。于七月十六日攻打涟钢，打死六人，打伤六十八人（其中重伤六人），非法关押二十九人，损失国家财产十九万余元，造成全厂停产一个半月。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被告人叶卫东在一九七七年离职审查期间，仍坚持反动立场，在室内墙上多处刻写反动词句，继续犯罪。本庭确认：被告人叶卫东，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中，积极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大肆制造反革命舆论，组织策动帮派势力，阴谋篡夺湖南省党政领导权，制造、指使武斗，镇压干部和群众。被告人叶卫东的行为，无论按照我国当时的法律、法令，还是按照我国现在的《刑法》，都构成了犯罪。大量的书证、鉴定结论、证人的证言、以及受害人的陈述，都充分证明，叶卫东所犯的罪行，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原审判决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叶卫东上诉提出原判认定的事实似是而非，证据不确实，没有阴谋颠覆政府、篡夺湖南省党政领导权的意图和行为等理由，均不能成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条、第九十二条、第一百零一条、第五十二条、第六十四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三十六条一款之规定，并经本院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裁定如下：weng ewang. org 驳回上诉，维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82）刑一字第 20 号判处被告人叶卫东有期徒刑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的判决。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羁押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本裁定为终审裁定。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审 判 长 贾凤楼 代理审判员 谢海元 代理审判员 曾飞隆 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四日 代理书记员 谭隆保（出处：《历史的审判——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犯纪实》下册，群众出版社 2000 年版，中国文革研究网录入）

一九八二年六月十日，武汉市检察院对夏、朱、胡、张阴谋颠覆政府一案向市中级法院提起公诉。

六月二十八、二十九日，市中级法院分别向被告人夏、朱、胡、张送达起诉书副本。除被告人胡厚民拒不接受外，其余三名被告人均已接受，并办理了法

律手续。朱、张委托律师为自己辩护；夏不要律师；胡厚民表示不请律师，他说：要请，我请联合国的律师。

七月一日律师去见胡厚民时，他说“我不能让他们演双簧，对不起，谢谢律师先生！”

五日上午，市中级法院再次将起诉书副本和开庭通知单送给胡厚民。胡当即用卫生纸做了一个封面，将两件法律文书包好丢出监号。他在封面上写着：“尊敬的法官先生，人家不愿意接受起诉书副本和开庭通知单，却硬要塞进人家的‘铁屋’，且声称这是依法办事。试问，这是依据什么法律办事？怪哉！先将原物奉还，谢谢！”落款“铁屋居士”

七月九日至二十一日，市中级法院开庭审理夏、朱、胡、张阴谋颠覆政府一案，共进行法庭调查十九次，其中有关夏的四次，有关朱胡张的各五次。

在法庭调查中，被告人朱夏态度比较好，基本上承认起诉书所指控的犯罪事实。

朱在第一次开庭审理结束后，在回监所途中看到新华路北湖一带建了很多新房子。他说，这两年发展真快，我几乎认不出来了，不知道还要不要我参加建设。朱对管教干部说：不错，法庭很文明，我原以为要拷上去、拷下来的。生活也不错，吃了两个面包。

夏第一次受审后说：“开庭的方法很文明，起诉书上写的都是事实，我应该认罪。”“刚接到起诉书的时候有抵触情绪，看守所干部跟我谈话以后，感到主要事实是对的，枝节也没有什么必要辩了。人总是在变的，经过这段时间一想，就想通了。”夏还对管教干部提出：“我在法庭上有哪些不对的地方，你可以指出来，我好注意。

被告张立国在第一次受审前，律师同他谈话，要他遵守法庭秩序，张当即作了保证。但在出庭受审时，态度却反复无常，对被指控的十九条罪行中的十条进行辩解，对法庭的审问，时而回答“这不是事实”，时而称证人是“有意作伪证”。回监后，张竟说：“法庭出示的证据不公正，只出示公诉人的证据，这个证据都是由公诉人任意取舍的”，“把我和夏朱胡一起审判，于法于理都不合”。

七月十二日凌晨三时，张先后两次用毛巾勒自己的脖子企图自杀，被值勤民警及时发现制止。法庭调查后期，张的态度有所转变，能承认部分犯罪事实。

被告胡厚民对法庭调查的问题拒不回答。他回到监所后说：“嗨！还不是那么回事，都是些老掉牙的问题，我听了心里好笑。一月夺权是毛主席肯定的，这算反革命夺权，那全国有多少反革命？”胡还说：“我对法庭没有信任感，我们的案子法院作不了主，他们也没有那个板眼作主。有人会为我们说话的。这不是我看不起他们，今天开庭有那么多小车，还不是头头们在看电视。对我们的处理，态度好坏无关紧要。王洪文的态度好不好？结果判了无期，比姚文元还重。态度越好越有鬼。”胡回到监所之后怒气冲冲地说：“人生能有几回搏，再不说，以后没有听众了。”“不管朱、夏、张判几年，我不管那些，我反正跟他们拼了。”因此，他藐视法庭，破坏法庭规则，故意称公诉人为“原告先生”，称审判员为“法官先生”，称书记员为“书记员小姐”。当法庭调查他策划一九六七年“一·二·六”反革命夺权的犯罪事实时，胡只说了一句“欲加之罪，何患无词”。当审判长宣布休庭时，胡又说了一句：“法官先生不让我发言，法庭要讲道理嘛！”胡还在法庭上叫喊，“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四日进行法庭辩论，对被告胡厚民连续开庭两次进行辩论，被告人夏、朱、张均一庭辩论完毕。

被告张立国、朱鸿霞既自己辩护，也委托了律师辩护。

张立国在替自己辩护时，只承认自己犯有反革命煽动罪，而不承认犯有颠覆政府罪，并对被指控的八条犯罪事实进行了辩解。律师在为张立国辩护时提出，第一，张立国阴谋颠覆政府案件发生在十年内乱期间，这一历史背景法庭应予以考虑。第二，起诉书指控张立国的犯罪事实中，有三条不能由张负主要责任：一是一九六七年五月指使编造武汉军区陈再道的材料问题；二是一九七四年三月抢走武汉市委机要档案材料问题；三是一九六九年三至五月的“反复旧”问题。第三，被告张立国归案后，认罪态度有反复，但在法庭调查后期基本上能老实认罪。以上三条，提请合议庭评议时予以考虑。被告张立国在最后陈述时说：十年内乱中我犯了罪，但我也是受害者。没有区别就没有政策，应把我和夏朱胡区别开，恳求法庭在量刑时考虑我的一贯表现，考虑我还年青，考虑我上有老下有小，给予我从轻判处。

胡厚民在辩护时全盘否定了起诉书所指控的罪行。他说自古以来，打官司两方面都可以说。但在整个法庭调查中，法庭只听原告的，不听被告的，很显然，是法官先生偏袒原告，压制被告，我认为这是不公正的，严格地说是违法的。第一，把一·二六夺权说成是反革命夺权是站不住脚的。第二，文化大革命的十六条规定要搞“四大”，既然要“四大”，我们搞的那些何罪之有？第三，还有什么诬陷迫害干部，也完全不是那么回事。把赵辛初、韩宁夫等搞到武胜路街头，不是阴谋。喻文斌等把省里几个领导人藏了几天，为什么不起诉喻文斌，不外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公诉人有理有据有力地批驳了胡厚民为自己进行的辩护，并提请法庭对胡厚民从重判处。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四日，胡厚民的法庭陈述

尊敬的法官先生：

我认为我的问题决非个人问题，而是个社会问题。不为个人陈述，我要为千千万万在文化大革命中致伤致残致死、被批被斗被关的工农兵群众、干部、知识分子青年学生[包括他（它）们的子女及亲友]在这里讲几句，为他（她）们鸣冤叫屈。

我认为，既然文化大革命全错了，那就不是你是我非。更不能一派的受害者得到了公正合理的评价，而且得到了各种优厚的照顾；而另一派的受害者至尽不仅得不到公正合理的评价，而且仍然背着各种罪名（包括其子女及亲友仍然遭到歧视和排斥）。人民是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概念，人民法院不应该站在某一边讲话，应该为全体人民作主，伸张正义。决不能以曾经反过或者保过自己来作为判断是非、认定功罪的标准，而应该以法律为准绳、以事实为依据，大公无私，亲疏一视同仁，不是说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吗？我想在这里也应该是平等的。造反派这边伤害了那边的问题，我愿承担一切责任，那么百万雄师那边伤害了这边的人，该由谁来承担责任呢？总不能说这边是人民，那边就不是人民罢。

也许有人说我这是为民请命，对此我将理直气壮地告诉他，这是责无旁贷的。为此，我将代表这些受害者及其亲友特此向人民法院提出口头起诉，希望人民法院真正站在人民立场上秉公执法，严肃审理，为全体受害者作出一个实事求是的判决。

是的公正合理的结论。我起诉的内容如下：

第一、在文化大革命初期，出于保卫党中央保卫毛主席，反修防修而积极投入文化大革命，被打成“三家村”“四家店”牛鬼蛇神、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小邓拓等等罪名的工农兵群众、干部、学生、知识分子，如果这些人确负上述罪状，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应该给这些人员作出一个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二、1967 年 3 月 17 日，全省上下一个晚上以反革命名义抓成千上万的人，关押时间不等，有的致伤致残致死，如果上述人员确系反革命，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就应该给人家作一个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三、1968 年底清理阶级队伍时，据曾思玉在总理面前汇报时说：湖北全省清理出几多万阶级敌人（我当时在场，曾有讲话稿）。如果这几多万确系阶级敌人，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就应该给这些人作一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四、一九六九年中共中央发出了九·二七指示（我有证据，这个文件是康生搞的），曾思玉、刘丰在湖北大抓北决扬、516，全省上下被打成北决扬分子，516 分子的人，数以万计，被批被斗被抓致伤致残致死的人数是空前的，我个人就被打成 516 反革命集团在湖北的幕后总指挥，北决扬反动组织的总头目总后台，幕后主要操纵者。假如上述情况属实，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就该给上述人员作出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到底谁是北决扬？到底湖北有没有 516？应向全省人民讲清楚，好象天津市委就宣布天津没有一个 516 分子，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五、一九七〇年曾思玉、刘丰在大抓北决扬 516 的高潮中，每次批斗我时，都要提出一部电台来，并称这部电台是我私设并使用过的。然而，我活了四十多岁，还不知电台是何许物也。请法庭审查，假如确认我私设电台并使用过，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请对这个轰动全省的奇案，应该作出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该追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六、一九七六年底以后，全省上下许多人被打成四人帮的黑干将、黑爪牙、黑爪毛等等，被抓被斗被关致伤致残致死者无法统计。如果上述情况属实

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实就该给上述人员作出实事求是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以上问题如果真正得到了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解决，枪毙了我胡厚民，我死也瞑目。如果得不到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解决，枪毙了我胡厚民，我死也不瞑目。但是我深信我伟大的党，必定会作出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至于我是判死刑还是只判无期，那就随你们的便罢。但是为了向党向人民表明我的心迹，特写了二首小诗，题为法庭吟：

第一首：

肉躯刀可断，主义枪难灭。

身首异处分，魂尤信马列。

第二首

行至地狱入口处，当象游子返故居

入党当许献终身，捐躯岂能头反顾

一刀可将生命断，万枪难使真理屈

共产党人谁惜死，敢擎方寸照环宇

我的陈述完了，谢谢法官先生

胡厚民

一九八二年八月（七月）二十四日上午于武汉中级人民法院法庭上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八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对夏邦银、朱鸿霞、胡厚民、张立国阴谋颠覆政府的反革命案件公开审判

判处张立国、夏邦银有期徒刑各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各三年；判处朱鸿霞有期徒刑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判处胡厚民有期徒刑二十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四被告回到看守所后，对法院的判决反应各不相同。

夏邦银说，我原来以为会判我十五年以上，但没有，这是政府对我的宽大，我很感谢。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我是指挥者，组织者、决策者，但判的比他们轻，这是干部教育的结果。犯罪要认罪，否则人民群众就不会谅解。说良心话，我一九七六年拍板太多了，主要是私心，想当官，想当大官。判我的刑是罪

有应得，我不上诉。今后重新改造，好好做人。

朱鸿霞说：没有想到对张立国判这么重。夏是中央委员，做的坏事不多。胡厚民主要是思想问题没有解决。我应该判最重，但不是最重的。我到劳改单位之后好好干，争取减刑，希望干部发挥我的长处。判我多少年我不在乎，但说我是反革命，我不能接受。我要上诉。刑是要判的，但在执行过程中，我想会有政策的，党不会嫌弃我们的，说不定将来还会有具体政策。

胡厚民回到监所之后只说了三句话：判我二十年，我六年前（即一九七六年十二月隔离之时）就知道；把我和姚文元判一样重，从何说起呢？判我二十年是上面定的，有何上诉的必要？胡在看守所还写了两首诗“示女”、“示子”。

张立国说：法院对我的判决是宽大的，体现了党的政策。我已被关了六年，还有七年，我要好好学习专业，刑满后四十三岁，还可以为人民做二十年事。我感激政府的宽大。这是从内心讲的。张还说，从今天的判决看，态度是重要的，夏邦银态度好，胡厚民态度坏，判的轻重就不一样。但我觉得对夏判轻了，他是湖北武汉地区的拍板人物，我们当时是“跟着夏委员干革命”的，对胡判重了。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八日上午对夏、朱、胡、张宣判后，枣阳、黄冈、荆州、孝感、长阳、沙市市、十堰市、阳新、恩施、襄阳、黄梅、宜昌、应城、巴东的代表集聚一堂，表示坚决拥护人民法院对夏、朱、胡、张的严正判决。他们称这次审判，大长了人民群众的志气，大灭了四人帮骨干分子的威风，大快人心，大得人心。

对夏、朱、胡、张宣判后，省委常委李俊主持召开大会，省委第二书记、省长韩宁夫在大会上讲了话。他说，人民法院对在湖北武汉地区为非作歹，作恶多端的夏邦银、朱鸿霞、胡厚民、张立国进行宣判，是这伙反革命分子应得的下场，也是全省人民的一个重大胜利。这次审判是人民的审判，历史的审判，正义的审判，整个审判活动是成功的，达到了预期目的，收到了较好效果，省委对此是肯定的，满意的。

韩宁夫同志说：我们在胜利目前要保持清醒的头脑，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残余势力不能放松警惕。各级党委要继续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一系列有关审理“两案”的方针、政策，打击少数，团结多数，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

同性质的矛盾。坚决同那些在政治上捣乱，在经济上犯罪的帮派残余势力作斗争，要警惕那些跟随林彪、江青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和打砸抢分子钻进各级领导班子。一经察觉这“三种人”，就应迅速查明情况，坚决把他们从领导岗位上撤下来。

韩宁夫同志说：省委相信，通过这次对夏、朱、胡、张的审判，必将达到揭露、打击敌人，团结、教育人民，促进安定团结和四化建设的目的。全省人民要同心同德，群策群力，去争取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工作的更大胜利，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本报记者 良夏 原载 1982 年 8 月 24 日湖北日报社编《内部参考》第 31 期，总第 81 期）

2010 年 11 月 6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1）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一节 河南省

本节资料

一九九二年七月，赵俊峰：《就河南揭批查的历史遗留问题向党中央反映的情况和意见》

目次

- 一、河南揭批查的成绩应该肯定
 - 二、河南揭批查扩大化了
 - 三、严重的问题在子派性清查
 - 四、戴苏理与派性清查
 - 五、省委一些领导同志在思想路线和执行政策上的偏差
 - 六、河南揭批查中违法乱纪的典型——“突击判刑”
 - 七、如何看待文革中河南站出来工作的老干部
- 附 1、“出土文物”摘录
- 2、“出土文物”部分原件影印件

我叫赵俊峰，曾任河南省委常委，后为省农牧厅农场局调研员，现已离休。两年前，我因患胃癌作了手术，现在扩散到肝，已属晚期，恐将不久于人世了。我在河南工作四十年，作为一个共产党员，总希望河南各项工作搞得更好一些，经济发展快一些，希望党的事业继往开来，兴旺发达。在临终前，我向省委和中央反映一些河南的情况和意见。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深入贯彻，河南历届省委做了许多工作，工农业生产有很大发展，特别是农村经济责任制的推行，大大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粮食增产 100 多亿斤，乡镇企业发展很快，人民生活显著提高。

但是，与全国的前进步伐尤其是先进的兄弟省市相比，河南这些年却显得赶不上去。拿河南与山东的情况比较，自 50 年到 75 年的 25 年间，工农业总产值平均增长率，河南为 9.4%，山东为 8.6%，其中农业总产值平均增长率，河南为 5.1%，山东为 4.5%，河南高于山东。自 75 年到 89 年，情况变了，工农业总产值 75 年时，河南 216.44 亿元，山东 283.1 亿元，河南相当于山东 76.4%；到 89 年，河南 1403.44 亿元，山东 2469.24 亿元，河南只相当于山东 56.8%。河南与山东两省，人口、面积、气候、地理、自然资源、交通情况、原有经济基础等客观条件十分接近。十几年间，经济规模比数差距扩大近 20 个百分点，经济增长河南比山东每年低 2—3 个百分点，距离显著拉开了。

我查了一下资料，河南与其它一些省份的情况比较：

50—75 年工农业总产值增长倍数：河南 8.92，山东 7.18，江苏 7.55，浙江 6.19，广东 8.76，四川 7.85，安徽 6.46，河南增长速度是比较快的。

75—89 年工农业总产值增长倍数：河南 6.48，山东 8.72，江苏 9.26，浙江 11.21，广东 9.74，四川 6.64，安徽 6.48，这里当然有不可比因素，但河南发展速度显然不算快。

河南经济发展上不去，不是客观条件不好。差距在工作上。河南工作要迎头赶上，应当继续贯彻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进一步解放思想，采取有力措施，推进改革开放，在这个前提下，还应理顺政治关系，解决影响河南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性的问题，才能把河南工作搞上去。

我认为，理顺政治关系，一个突出问题，是历次政治运动伤害了很多干部，在清查“文化大革命”的揭批查运动中，又犯了扩大化和派性清查的错误，造成严重的后遗症。这是河南广大干部、群众的一块“心病”，也是影响河南各项工作上不去的一个症结。应该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妥善解决这个问题，使广大干部群众在党的路线上统一起来，解开症结，去除“心病”，才能实现人和政通。干部、群众有了积极性，经济工作才会有起色。

作为一个在河南工作几十年的老党员，我觉得有责任向党反映自己的意见，希望能够得到党组织的重视，把问题解决好，实现“团结奋进，振兴河南”的战略目标。

我主要就河南的揭批查谈一些情况和意见。

一、河南揭批查的成绩应该肯定

粉碎“四人帮”，结束了文化革命。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们党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路线。党的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彻底清算文革极左路线，实事求是地评价了毛泽东同志的功过是非，统一了全党的思想。在党中央领导下，我们国家结束了长期的社会动乱，实现了历史性的转变。在东欧剧变苏联解体，国际局势激烈动荡的情况下，我们党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路线，坚持邓小平同志倡导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全国安定团结，人民安居乐业，经济建设繁荣兴旺。人民中间虽然也有不满、有牢骚，但和十年内乱经济崩溃，民不聊生的情况，完全不可同日而语。全国的形势很好，河南形势也很好。看到这些，我由衷地高兴。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心悦诚服，衷心拥护。

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祸国殃民，罪行累累。清查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非常必要。河南揭批查中，清查与四人帮有联系的人和事，揭露和清算他们追随“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打击迫害干部群众、践踏党纪国法、制造动乱、破坏生产、煽动打砸抢的罪行，对一些罪行严重、民愤很大的帮派骨干和坏头头如唐岐山、张永和、党言川、任延庆等依法进行了惩办，这是完全正确的，应该肯定。

1978 年，段君毅同志来河南主持工作，省委根据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对刘建勋、纪登奎同志在文革中所犯的错误进行揭发和批判，清算文革极左路线，平反纠正冤假错案，也是正确的，有成绩的。我同河南许多老干部一样，在文革中跟着刘、纪说过错话，办过错事。揭批查时，省委领导和许多干部群众对我进行批评和批判，我对自己在文革中的错误抱着实事求是的态度也作过检查和自我批评，总结经验教训，提高分辨是非的能力，受了一次教育，对我很有好处。

文革期间，我一度被打倒，虽然解放得比较早，但在台上坚持工作十分困难，又多次遭受林彪、“四人帮”打击迫害，对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十分义愤。粉碎“四人帮”后，我作为省委领导成员，积极参加和领导对“四人帮”揭批查的斗争，并主持清查“四人帮”的专案工作。当时，形势急剧变化，群众义愤强烈，我们对那些专门捣乱、反对省委的“角刺人物”“闹派头头”也非常恼火，有点感情用事，政策掌握得不够稳。现在看来，对有些人和事，处理得不当。

凡是搞错的，处理过头的，作为省委班子成员，我也有一份责任。不过，责任大一点的，是刘建勋同志。他是省委主要领导人，是省委一班人的“班长”，省委在文革中的错误，他本来应当主动承担责任，带头作自我批评，但他不是这样，而是推卸责任，整了不少下面的同志，这是很不正派的作风。

总的来看，河南揭批查的成绩应该肯定。

二、河南揭批查扩大化了

让我们看看省委领导在总结河南揭批查工作时谈的情况：

1983 年 11 月，省委副书记赵地同志在省委常委扩大会议的“书面发言”中说：“随着揭批查运动的开展，对各级领导班子进行了较彻底的整顿和清理，对全省五万多名突击提拔的干部按照政策进行了清理。”这里，“突击提拔”的标准和界线不清，竟把一位 1937 年参加革命，文革前已担任地委第一书记的省委常委也定为“突击提拔”了。

赵地在“书面发言”中说：“揭批查中，我省对省、地(市)、县三级领导班子中的三种人和犯有各种错误的人，共立案审查 4248 名，截止目前(九月统计)已处理 4202 名，其中判刑 51 人，受各种处分 2025 名。(开除党籍 323 人，留党察看 493 人。撤销职务 452 人，警告、严重警告 347 人，开除公职 20 人，开除留用 140 人，其它处分 250 人)，免于处分的 2020 人，不结论不处分的在 107 人。”河南共有省、地(市)、县三级领导班子 135 个，立案审查和处理的数量之大和处理之重是相当惊人的。而实际处分的数量还远不止此数，所谓“免于处分”的二千多人，实际上是批判后降职下放，是不处分的处分。

省委常委中，地方干部 14 人，清查、批判、处理了 10 人，占 67%，其中：判刑 3 人，留党察看 1 人，撤职 1 人。严重警告 2 人，在审查批判“监护”期间死亡 2 人，上报处分未获批准强令离休 1 人。

原省委、省革委各部正副部长级干部 33 人，清查、批判、处理 23 人，占 70%，其中：判刑 4 人，开除党籍 3 人，留党察看 2 人，撤职 6 人，严重警告 1 人，批判后令其休息 4 人，降职 2 人。

全省十八个地市委第一书记全部受到批判处理，地市委正副书记 118 人(缺焦作)，批判处理 97 人，占 82.3%，其中：审查批判期间死亡 7 人，判刑 17 人，开除党籍 4 人，留党察看 9 人，撤职 18 人，严重警告 4 人，批判后令其休息 28

人，降职下放 10 人。

省直各厅、局、委，第一把手，除 5 人外，其余全部受到批判处理，分别给予撤职、警告、免职不用的处理。各厅、局、委副职中被批判处理的也占大多数。

原县委第一把手中，大部分被审查、批判、处理，未受审查，处分，保留厦职的寥寥无几。县级副职被审查处理的也占大多数。

这里，需要说明，各级领导班子的主要负责人，大都是参加革命几十年为党和人民作过贡献的老同志。

在揭批查中，许多地方、单位仍然沿袭“文革”中“上挂下联”那一套，上面倒一个，下面倒一片。因上、下级工作关系受株连、被处理的基层干部数量更多。群众反映：河南搞揭批查是“农村搞到生产队，工厂搞到班组长。”加上干部的亲属子女因受株连而被审查、处理、不提工资、不评技术职称等，人数要以数十万计。

赵地在“书面发言”中还说：“突击发展的党员，有 10 万 6 千多人被取消了党员资格。”据统计，从 1967 年到 1976 年发展党员数量河南居全国第十位，全国取消党员资格和清除出党共 13 万人，河南占全国总数 80%。中央组织部 1978 年 12 月向全党发了《关于妥善处理突击发展党员的意见》，制订了统一的政策。如果河南是执行中央政策的，怎么会产生这样特殊的结果？

1981 年 1 月 5 日，省委书记胡立教同志在省委工作会议上，讲到揭批查时说：“全省共判处打砸抢分子、反革命分子 1700 多人”。据说，全国依法惩办打砸抢分子 5 千多人，河南就占全国总数的三分之一。实际上河南远不止此数，以刑事罪名义抓的，实行劳动教养的，还不包括在内。例如焦作市，判刑 96 人，却抓了 318 人，劳教 37 人，抓一两年放的 185 人，死亡 11 人。究竟抓了多少人，有的说有四千多，有的说有七千。一段时间内，全省各监狱中关押犯所谓“文革罪”的，近半数之多。这里面，确实有些人是应该抓、应该判的，但其中许多人只是犯有一般性错误，不应该刑事处理的。

揭批查时，许多在文革中说过错话，办过错事的同志，大都诚恳地检查认识了自己的错误。但是对许多同志的审查，并不是实事求是地对他们的错误进行批评，而是制造一些骇人听闻的罪名，给他们作的结论，与事实严重不符，有许多是假案、冤案。例如：

原许昌地委书记纪忠良同志，文革中，本来是随“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去叶县制止武斗，搞大联合的，这在当时完全是一件正常的工作，而且是办了一件好事。揭批查时，却被说成是“调动军队镇压群众”的“叶县剿段匪案”，硬是把造反夺权搞打砸抢的派性头头说成好人，将纪忠良同志逮捕法办。完全把事情搞颠倒了。审判时，在法庭辩论中纪和律师已将其“罪状”全部驳倒，却硬是给纪忠良同志判了 10 年刑。

平顶山市委书记许振忠，以“伤害罪”被逮捕法办，登了河南日报，上了电视，但所谓“打人致残”的事，根本与他无关，所称被打的同志，也矢口否认许打过他。经过调查，省委承认搞错了，并对他说：“你没有问题，很快就可以回去工作了。”但后来却又判了六年刑。

洛阳地委书记孙腾芳，在洛阳地、市委联合召开的十万人宣判大会上，以“组织反革命政变，准备上山打游击”的罪名判 10 年徒刑，罪状骇人听闻到离奇的程度，因此案被处理的仅洛阳地委领导就有六人，还有一大批县委和基层干部。其实根本是莫须有的事。

文革中，群众组织发生打人的事，有的同志根本不在场也不知情，也以“策划”的罪名判了刑，这样的情况相当多。等等。

陈云同志说：“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政治斗争，除若干阴谋野心家必须另行处理以外，对于其他有牵连的人，必须用政治斗争的办法来解决。”党中央对清查文革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问题明确提出“严肃对待、慎重处理”的总的指导方针，在政策上，要严格区分错误与罪行的界限，把政治定案与法律定案分开：要坚持实事求是、调查研究，审查结论要经得起历史的检验。而河南在揭批查中却混淆了错误与罪行，政治定案与法律定案的界限，把许多干部由于认识问题而说错话、办错事与追随“四人帮”的阴谋野心家搞混淆了：在具体作法上沿用文革的老套套，大批大撤、大捕大判，严重违背了党中央的方针政策，犯了扩大化的错误。

三、严重的问题在于派性清查

特别应该指出的是，河南在揭批查中被点名批判、审查处理、党内处分、取消党员资格、以至逮捕判刑的，几乎全部是文革中属于“二七公社”这个群众组织的成员和根据“毛主席指示”、“中央表态”支持过或者被认为是支持这个组织

的领导干部。而在文革中和这个群众组织对立的“十大总部”“河南造反派总指挥部”的头头，则不仅没有受到清查，反而得到提拔重用，主持清查工作。

整党期间，北京几家报社的记者向中纪委、中指委、（中央整党指导委员）反映了在郑州发现的“十大总部”文革期间造反搞派性、夺省市委权、策划武斗的会议记录，即所谓“出土文物”案。其实，河南许多干部群众早就议论纷纷，说河南揭批查是“一派坐监，一派升天”，“一派清查一派”，搞“派性清查”。“出土文物”以第一手的直接物证，证明了这一点。

对“出土文物”揭露出来的头面人物的情况，许多省直机关干部和郑州的群众都是很清楚的。就拿“十大总部”、“省委造总”的情况来说，文革期间他们造反起家，策划夺省、市委权，在当时尽人皆知，1967 年郑州的几次大型武斗：围攻河南日社，冲击“五四”绝食现场，搞棍棒大游行，围攻郑棉六厂火烧大楼，围攻粮院、农院，策划血洗行政区，郑纺机武斗，烟厂武斗，那一次少得了他们？！

按照中央政策，这些造反起家，策划夺省市委大权，指挥大型武斗，搞打砸抢，制造流血惨案的头面人物，应该属于被清查的“三种人”之列。可是，在河南揭批查中，他们这些人的错误和罪行，不仅没有受到清查和处理，连句自我批评也没有作过，反而得到提拔重用，担任河南党政要害部门关键岗位的负责人，有些被当作“接班人”、“第三梯队”来培养，有些被提名为党的“十二大”、“十三大”代表，有些还主持清查“三种人”的工作。例如：

李蔚：文革前，是省监委副书记丁石的秘书，一般干部。文革中起来造反，参加“监委红旗”、“省委造总”、“省直总部”，是“十大总部”第一号头头。文革期间被提拔为省委处长。文革后主持揭批查，又提拔为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筹备组副组长，省纪委副书记，省检察院副检察长。

赵正夫：文革前是省国防工办干事。文革中参加“古田公社”、“省委造总”，是“十大总部”的主要头头。文革期间提拔为午阳钢铁厂某分厂党委书记。文革后，参加揭批查专案工作，后提拔为鹤壁市委书记、省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省委常委、副省长、省政协副主席。

钟力生：文革前是省委工交政治部干部。文革中参加“破私立公造反队”、“工交兵团”、省委造总，是“十大总部”、“作战指挥部”总指挥。文革期间被提拔为安阳钢铁厂党委副书记。文革后，又提拔为安阳市委：书记、省计经委主

任、省长助理。曾被提名为党的“十三大”代表，因“出土文物”揭露被取消代表资格。

黄振英：文革前是省委宣传部理论教育处秘书。文革中参加“红飚”、“省委造总”，是“十大总部”主要头头。文革后被提拔为焦作市委副书记，省物资物资厅厅长。

胡涌：文革前是省委宣传部理论教育处秘书。文革中参加“红飚”、“省委造总”，是重要骨干。文革期间被提拔为省委宣传部处长。文革后被提拔为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李炳臣：文革前是省民政厅干事。文革中是省政法战线组织头头。文革后提拔为省委副秘书长兼落实政策办公室主任。

王洪范：文革前是省委一般干部。文革中是省委文革办公室“红刺刀战斗队”头头，文革期间提拔为午阳工委办公室主任、平顶山市委秘书长。文革后提拔为省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省劳动人事厅厅长。

葛纪谦：文革前是省委宣传部理论小组资料员。文革中参加“烽焰造反队”，是“省委造总”的重要头头。文革期间被提拔为省机械局人事处长。文革后被提拔为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曾被提名为党的“十二大”代表，因文革问题被检举取消代表资格，为避风头调往濮阳市委副书记，后又调回省文化厅任副厅长。

杨凤岗：文革前是省委组织部干事。文革中是“省委造总”服务员、“十大总部”头头。文革后提拔为南阳地委副书记、省农经委付主任。

彭思纯：文革前是省委工交政治部一般干部。文革中造反，参加“破私立公”、“工交兵团”，是“省委造总”重要头头。文革后提拔为周口地委副书记。

董仲智：文革前是省直党委一般干部。文革中是“省委造总”服务员。后提拔为省直党委组织部长。

乔星壁：文革前是省委财贸政治部干事。文革中是“省委造总”头头。后提拔为省烟草工业局局长。

李润玉：文革前是省委办公厅行政处公务员。文革中参加“职工赤卫队”，是“省委造总”服务员、“省直总部”常务服务员、“河造总”主要头头，省直机关武斗“基干队”头头，文革后提拔为省委老干部处处长。

……还有的，这里不再一一列举了。

河南干部群众中流传着一首顺口溜说：“要学历没文凭，要年龄不年轻，论能力没水平，论德才很稀松，一步一步往上升，这里的奥妙说不清”。还说现在提拔干部是“同志加亲戚，派性加关系”。指的就是他们这些人。

当然，文革有它特定的历史条件，并不是凡是文革中参加过“派”的人，现在都不能用，但是文革中一派的主要头头、核心骨干分子几乎个个都担任党政要害部门关键岗位的负责人，这种情况是极不正常的。

以上仅是“出土文物”榜上有名、属原省直机关的人物。另外如：刘玉洁：文革中是信阳地直机关“东方红造反团”的重要骨干，信阳地委第一书记王正刚同志在文革中被信阳地直机关“东方红造反团”整死，王正刚同志亲属揭发与刘玉洁有直接关系。但刘玉洁不仅未受审查，反而步步高升，提拔为团省委书记、商丘地委书记、副省长。刘玉洁到省里后，把许多文革中的派性小兄弟提拔到省直机关担任负责干部。

还有文革中大专院校如：郑州大学、开封师范学院、河南农学院等，其中“二七公社”一派的头头多被逮捕法办，而另一派即“十大总部”、“河造总”的头头却有许多提拔当了领导干部。

据反映，现在省直机关和各地市委的许多组织、人事、纪检部门被一些派性头头把持，使一些党政主要领导人也奈何他们不得。

有一点应该指出，即这些派性头头有不少人都是文革中被提拔起来的。当时刘建勋、纪登奎所谓“五湖四海”的指导思想，实际上是在派性山头之间搞平衡，两派头头，有多有少，都进了班子。另外，戴苏理文革期间一直担任省委领导职务，他也千方百计提拔文革中支持他的派性头头，这些派性头头造反起家，是文化革命的既得利益者，他们在台上，也是积极执行文革极左路线那一套的，犯有许多错误，甚至罪行。但是，由于他们把持揭批查的权力，他们的错误和罪行都被掩盖过去了。

这些派性头头提拔到领导岗位以后，把文革搞派性的那一套带到党内，利用手中权力，互相包庇，抱成一团，拉邦结派，呼朋引类，已成尾大不掉之势。他们欺上压下，使下边真实情况反映不上来，中央和省领导的意图贯彻不下来，形成一种“中梗阻”。

中纪委书记章蕴同志说过：“某些派性根深的人物，还时刻想在一个地方或

一个单位掌权，实际上一派掌权的情况在一些地方和部门现在还有”。“有的单位虽然总的领导班子几经调整，几经易人，但由于有些所属要害部门为一派把持，派性的壁垒至今未能打破”。河南这几年正是章蕴同志讲的那种情况。

派性头头掌握揭批查的权力，必然要搞派性清查。他们不是考虑党的利益和全局利益，而是搞派性报复和派性掌权。他们利用手中权力把一切妨碍他们派性掌权的人、尤其是大批老干部整下去。有两个人物——李蔚、赵正夫——的情况十分典型，他俩都是“省委造总”、“十大总部”的主要头头，被称为“挂帅”人物在文革中造反起家，夺省市委权，搞武斗、打砸抢的活动，“出土文物”的记载有几十次之多。围攻郑棉六厂下令浇汽油放火烧大楼的，就是李蔚。揭批查运动中，他俩被提拔到要害部门占据关键领导岗位，李蔚任省纪检委筹备组付组长、省纪委付书记，赵正夫负责原省委领导的专案审查，继而任省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省委常委。一个执掌干部任命、撤职、免职的大权，一个执掌处理、定案、执行党纪的大权，两人密切配合，流水作业，河南各级干部尤其是担任领导职务的老干部大批地被撤职、审查、定案、处分，就发生在他们控制要害部门、掌握关键岗位权力的这一段时间里。

派性清查在全省各地有普遍性。例如确山县，文革初期两派武斗，一派被打死 27 人，另一派被打死 28 人。但在清查“三种人”时只清查了一派，处理了 200 多人，其中判处徒刑 2 人，死刑 1 人，而另一派一个也没有处理，主要派性头头、武斗指挥者反而被提拔为县委负责人。

实际上，河南揭批查发生严重扩大化的根本原因，正是派性清查。

中央整党决定明确指出：文化大革命应该彻底否定，文革中两派都是错误的，两派中间的“三种人”都应当进行清查。可是，中央整党决定的精神在河南没有得到贯彻实行。“出土文物”案向中央反映以后，乔石同志曾批示要求河南省委对“出土文物”涉及的人物进行审查。几年过去了，审查不了了之，这是为什么呢？原来省委的纪检、组织、人事部门审查干部的权力被他们把持。审查者和被审查者在文革时是派性小兄弟。省纪委领导也无可奈何。

“出土文物”案，在河南至今仍未解决。

四、戴苏理与派性清查

河南发生派性清查，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就是戴苏理，以及前省委对戴苏

理的错误评价。

河南省委在 1978 年 12 月 15 日发的《关于为戴苏理同志平反的通知》(中共河南省委文件，予发 1978 第 144 号)，我们把全文抄录如下：

各地、市、县委、省直各单位：

省委决定，为河南省委书记戴苏理同志所谓“三右一风”的总代表、总根子、总后台问题平反。

戴苏理同志在文化大革命前和文化大革命中是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为党做了不少工作。刘建勋等人为了推行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采取颠倒是非、栽赃陷害的手法，把矛头指向戴苏理同志，是完全错误的。强加给戴苏理同志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应统统推倒。受株连的干部和亲属子女一律平反。

中共河南省委 1978 年 12 月 15 日

显然，省委在这个文件里，是把戴苏理封为一贯正确路线的代表了。这个文件有双重错误，第一，“文化大革命前和文化大革命中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这个提法本身，是在肯定文化革命及其极左路线的前提下作出的，是完全违背党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的，毛泽东同志晚年发动文化大革命犯了严重错误，那里有什么文革中的正确路线呢？第二，把戴苏理封为文革前和文革中一贯正确路线的代表，这个评价也完全不符合历史事实。

戴苏理在文革前和文革中的表现，河南广大干部群众是众所周知的。

文革前，他作为省委领导之一，在反右派、反右倾、大跃进、公社化、反“潘杨王”等运动中，瞎指挥、搞浮夸，刮“五风”、整干部，搞极左的一套，有很多错误。尤其在震，惊全国的“信阳事件”中，负有直接的重大责任。早在六十年代，中央对河南“左”的错误(包括戴苏理的错误)已经作过结论。省委这个文件却把戴苏理的错误一笔勾销，反而变成正确的了。

文革中，戴苏理是文化大革命的狂热拥护者，他支持造反夺权，十分活跃，发表大量的讲话、揭发材料、署名文章、公开信，带头造省委的反、夺省委的权。在文革中，他是“河造总”后来是“河造总”和“十大总部”这个派性组织的代表人物和后台。他作为一派的代表人物参加“三结合”，先后担任省革委常委、省委常委、省革委付主任、省委付书记、省委书记、省长等职。文革十年，他始

终在台上，而且步步高升。

戴苏理在文革中大搞极左的一套，犯有很多严重的错误。如：

攻击陈云同志，攻击中央六一年经济调整方针，为自己五八年的错误翻案；

作“批邓”示范发言，恶毒攻击邓小平同志；

到中央文革汇报罢了赵文甫、杨蔚屏同志的官，在全省刮起“罢官风”；

参与炮制刘建勋支持少数派的“一张大字报”，事后还指责刘建勋支持造反派态度不鲜明；

宣布河南省委是“黑司令部”，“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核心早就烂了”，“应该打倒”；

责备省委代理第一书记文敏生同志没有及时给赵文甫，杨蔚屏、刘洪文、宋玉玺、任雷远、刘晏春等省委领导同志和王培育等人“定性”，是“保护走资派”；

亲自到上海学习王洪文反军乱军、阴谋叛乱的“城市民兵第二武装”的经验，在河南推广；

追随江青制造的“马振扶事件”，迫害干部和人民教师；

吹捧毛远新，积极推广“朝农经验”；

在江青炮制的“花大姐”事件中，乘机谩骂邓小平同志；

他作为省委主管政法的书记，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时以“攻击邓小平主罪消失”的理由，坚决主张释放罪行严重、劣迹昭彰、号称“土匪司令”的帮派头头张永和，使坚决反对这样做的郑州市委书记张俊卿同志遭绑架、戴高帽、游行，造成郑州全市大乱：等等。这些错误，都是十分突出的。戴苏理在文革中的错误，比大多数在揭批查中被审查、批判、处分的老干部要多得多，也严重得多，他的许多错误是别人根本没有的。戴苏理那里是什么一贯正确呢？

戴苏理在所谓“三右一风”中受过错误的批判，为他平反是应该的。但这也不能说他当时是正确的。他那时不过是为他的派性山头“河造总”、“十大总部”在省革委中多争几个席位而已，闹得全省各地的革委会成立不起来，才被批判的。他在当时的行为也是搞极左，批他“三右一风”，是批颠倒了。

省委将戴苏理封为一贯正确，并且让他领导全省的揭批查运动，实际上就给河南的揭批查定了调子：既然戴苏理在文革中一贯正确，可以领导揭批查，那是他在文革中所代表的“河造总”、“十大总部”一派也是正确的，不仅可以不受清

查，而且应该依靠他们来搞揭批查。这就势必造成“以人划线”、“以派划线”，按派清查，为河南的派性清查埋下了祸根。

戴苏理领导揭批查期间，一方面搞了扩大化，一方面乘机把“十大总部”、“河造总”的派性头头提拔重用。如李蔚、赵正夫、钟力生、葛纪谦、张志刚、刘玉洁等许多人，都是戴苏理在揭批查运动中提拔起来的，有不少派性头头直接主持和参加领导揭批查运动。除上述李蔚、赵正夫两个典型例子外，还有李炳臣担任省委付秘书长兼落实政策办公室主任，等。这些派性头头主持清查“三种人”的工作，会搞出什么结果来，是可想而知的。

五、省委一些领导同志在思想路线和执行政策上的偏差

河南揭批查发生扩大化和派性清查的错误，与某些领导同志思想路线上不端正和执行政策上的偏差是直接有关的。

省委将戴苏理封为一贯正确路线的代表，就是思想路线上不端正的典型表现。

一九八零年八月，省委主要领导人在同郑州市委第一书记谈话时，胡立教同志说：“省委里是两派，他们十三人，我们五人，他们占优势，市里是你们占优势。”在这里，胡立教同志不是讲事实、讲是非，而是讲“派”，把党委内部和上下级之间的工作关系当成“派”的关系，在省委和各级领导班子中搞“派”。这说明，省委领导同志在这个问题上，头脑是不清醒的，思想路线上是不端正的。这就势必在下面造成以派划线，按派清查。（其实，胡立教同志也太健忘了，曾几何时，他和“二七”派的一些头头打得火热，封官许愿，他又是那一派呢？

出于对河南文革“一派错误”，“一派正确”的错误认识，在揭批查和清理打砸抢时，省委还作了一些错误的政策规定。如“七二五”（即 1967 年 7 月 25 日）以前的问题不清查。对清查工作，中央明确指示要突破时间界限，不受原来规定的“九大”、“十大”以来的时间限制。省委这个政策规定是违背中央指示的。而且，众所周知，“七二五”前，在河南是“十大总部”、“河造总”左右局势的时期，规定这样的政策界线，结果必然是，“二七”派干的坏事和打砸抢清理了，而“十大总部”“河造总”一派干的坏事和打砸抢就被掩盖起来了。

整党开始后，中央曾指示要拿出一段时间专门进行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讨论。中央明确提出文革两派都是错误的之后，“一派错误，一派正确”的观点实

在站不住脚了，有些人就散布什么“河南是一派错误多，一派错误少”。其实他们并不是要具体分析文革两派的错误，而是对党中央的提示打折扣，找些口实为自己的错误作辩解，企图混过整党这一关。不多日，省委布置整党学习要转向讨论“以权谋私”问题为主，关于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讨论，也就草草结束，不了了之了。省委在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和文革两派都是错误的这个重大问题上，始终没有遵照中央指示得出否定河南文革两派的明确统一的认识。因而也就再一次错过了纠正河南“派性清查”、“一派清一派”错误的机会，使派性清查的错误延续下来。

段君毅、刘杰同志是经验丰富的老同志，同河南文革两派没有什么瓜葛。他们到河南来，广大干部群众对他们寄予很大的期望。他们本应该认真听听各方面的意见，按照中央精神正确处理河南两派问题，很可惜他们被已经掌权的一派包围、架空了，片面听信了一派的意见，不仅没有纠正、反而使派性清查和扩大化的错误继续得以发展，给河南工作留下了后遗症。当然，段君毅同志来河南时间不长，人事生疏，情况了解不全面，虽然未能把问题解决好，还不是主观上要搞派性。对这一点，我们是谅解他的。

整党期间，曾有人向中央领导和省委第一书记刘杰同志反映过“出土文物”和李蔚、赵正夫、钟力生、黄振英等人在文革中搞打、砸、抢的情况。刘杰同志是了解这个情况的，也曾表示省委负责解决问题。当时，中央关于彻底否定文化革命和文革两派都错误的已有明确指示，河南揭批查扩大化和派性清查的问题也已明朗化。可是，刘杰同志在拿到造反起家、指挥武斗，搞打、砸、抢的派性头头占据河南党政要害部门领导岗位的证据以后，却不采取任何措施，不解决任何问题，对这样严重的问题听之任之，不执行中央整党决定精神。对河南党和人民，这是很不负责任的态度。我们不明白，刘杰同志身为党的高级干部和省委第一书记，为什么会是这样一种态度！

在揭批查中，省委某些领导在执行政策上，也有不少偏差。

省委有些领导同志不是重证据、重调查研究、把事实搞清，而是听信个别人的口供。如一九七九年九月十八日，省委召开一千二百万人的全省有线广播大会，让文革前省委一个公务员、文革造反起家的派性头头李尚谦在会上讲话，李尚谦在会上胡说一气，一次就点出了几十个包括地、市委书记以上领导干部的名，省委

领导都信以为真，立即对这些领导干部进行审查批判。

有的地区，一次撤职、批判公社书记以上干部就达 1000 多人。在许多情况下，还象文革中的作法一样，先定性、点名批判，然后收集材料、组织专案审查。对许多老干部一隔离就是几个月、几年、限制人身自由，搞车轮战，不让休息，搞体罚，搞逼供信。

省委主要领导同志在和一位地委第一书记谈话时说：“根据你现在的态度非到法院去不可，你承认了，就党内解决，不承认就法律解决”。这不是典型的逼供信吗？

省委书记李庆伟同志在会上讲：“文化大革命中对领导干部动一指头的，也算打砸抢。”省委领导同志头脑这样不冷静，以感情代替政策，上行下效，造成很坏的影响。不少同志反映，在基层，揭批查运动违法乱纪的情况，是相当严重的。

因为不执行政策，造成大量假案、冤案，这些同志自然不服，几年来，一直坚持向省委和中央有关部门申诉。但是，省委有些领导却坚持错误，对上瞒、对下压，有些案子明知处理错了，却以“揭批查的成绩不能否定”和“纠正一个人的问题，就会引起连锁反应把河南搞乱”为理由，拒不改正。

对大量的申诉材料，省委主管领导置之不理，有关部门互相推诿。对申诉的同志，指责为“翻案”，以加重处理相威胁，千方百计维护冤假错案，唯恐否定了所谓揭批查的“成绩”。有的同志，大部分材料实在站不住脚了，结论一再修改，问题少了许多，处理却升级了。

对河南揭批查中派性清查和扩大化的错误，中纪委、最高法院几年来曾多次进行批评，甚至直接指名要河南省委对纪忠良、许振中等一些同志的冤案限期复查，但河南省委某些领导却顶住不办，还说这是“干扰运动”“为坏人翻案”，甚至向全省发文件，指示有关部门将这类问题划为“禁区”，不能受理。

在阻挠纠正河南揭批查扩大化和派性清查错误的问题上，原省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赵文甫同志的态度，起过一些很不好的作用。

杨析综同志来河南主持工作，尤其是省委领导班子调整以后，省委对申诉同志的态度较前有好转，承认揭批查存在的问题，同意予以复查，这是很大的进步。然而，时至今日，省委的班子已经又换了一届，这些问题一个也未能解决。许多

同志背着沉重的思想包袱，有些人“刑满释放”后不给安排工作，不给出路，至今生活无着。有些同志已含冤死去，他们始终未能等到党对他们作出公正结论的日子，许多老同志年老体衰，身患重病，不知还能否到那一天？！

六、河南揭批查中违法乱纪的典型——“突击判刑”

河南揭批查中，违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和政策，违法乱纪，一个突出的典型，是所谓“突击判刑”。

1979 年底，河南省纪委书记赵文甫、付书记李蔚和省高级法院院长丁石等人，为避免《刑法》、《刑事诉讼法》于 1980 年元月 1 日生效以后，他们的行动被“束缚手脚”，就赶在《刑法》、《刑事诉讼法》生效前夕，公然对抗党中央七九年九月《中共中央关于坚决保证刑法、刑事诉讼法切实实施的指示》（中发[79]64 号文），紧急布置各级政法部门对揭批查中关押起来的人，不管有没有罪行，均以“清理积案”为名，在全省大搞“突击判刑”。为阻止这些人向最高法院上诉，把“终审权”掌握在自己手里，他们把本该由省高级法院审理和省高级法院正在审理的案子，强行压给地、市法院判决，把地、市法院审理的案子压给县区级法院判决。这次“突击判刑”，全部秘密进行，不准开庭。审判时，既不出示证物，又不准本人申诉。有的没有起诉书：有的根本没有任何材料：有的人民法院已向本人宣布没有问题可以释放了，又判了重刑：有的判刑三年，但已关押三年多了，说：你如果不上诉，马上就可以出狱，如果上诉，十天内提出，然后在监狱里等着。平顶山市委付书记钮保华，判刑 8 年，本人不服，提出上诉，平顶山市委某主管领导竟大笔一挥，顺手在 8 字前边加个 1 字，改为判刑 18 年；平顶山市委付书记晁思忠判刑 13 年，晁问：为什么判我 13 年，法院说：钮保华判 18 年，项玉田判 12 年，你取个中间吧。在有些情况下，量刑轻重，竟是按照原来担任职务高低来确定的。由于时间十分仓促，“判刑”进行的十分草率，洋洋百出，形同儿戏，完全失去了法律的尊严。

事后，当有的家属向法庭审讯人员询问时，审判人员竟说：“根据我们掌握的事实，他没有问题，不应该判罪。但这是省委指示，我们不过是奉命办手续”。还说：“你不用上诉，上诉也没用，这都是省委领导定的”。

据反映，这次“突击判刑”，全省共判处 2400 多人。这样一次全省范围内的大规模的突击行动，却既没有省委、政法部门的文件，也没有领导人讲话，是赵

文甫、丁石、李蔚几个人直接向各地、市政法部门负责人个别交待的，行动十分诡密。究竟是经省委研究决定的，还是他们背着省委搞的，不清楚。

这种事情，如果发生在林彪、江青一伙横行肆虐的十年内乱时期，倒也不怪，但它竟然发生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发生在党中央大力加强民主和法制建设、对司法工作有明确指示的时候，这不能不使人感到惊讶！这在全国确实是绝无仅有、蔚为奇观的。

还应当指出，在“突击判刑”前，省公安厅的同志曾向省委分管政法工作的戴苏理书记反映：在省看守所关押的省直机关抓的 100 多人，经审查，有 90% 以上是不该抓、不该判的。当时，戴苏理说：“不要说那么多吧，我看有百分之七八十不该抓是有的”。省委领导明知道有那么多冤案，为什么不但不纠正，反而硬着头皮强行判决呢？

“突击判刑”后，八〇年五、六月，党中央曾对政法工作和处理文革期间打砸抢问题发出指示，最高法院院长江华同志亲自到河南来，批评“突击判刑”的作法，并在省政法干部会上讲了话。但赵文甫却在会议结束时对会议代表布置：“同志们回去以后，只向党委汇报，没有向下传达的任务”。抵制、封锁中央和最高法院的批评，坚持错误。

当有些同志到北京向最高法院申诉反映时，最高法院的同志说：“你们河南的情况，我们都知道，那是你们省委领导定的，我们管不了，我们江华院长说了都不顶事，我们有什么办法？”

省委有的领导同志还宣扬说：是邓小平同志支持河南这样作的。我认为，象“突击判刑”这样的作法，绝不是小平同志的意思！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加强民主和法制建设的思想，都是小平同志大力倡导、反复强调的。“突击判刑”这样的事，除了河南在全国是绝无仅有的。小平同志也决不可能单独为河南制订一种政策，或单独下一道指示。很显然，省委某些领导是在欺骗河南广大干部群众，企图打着小平同志的旗号，压制批评、掩盖自己的错误。

这里，要附带说一下赵文甫这个人。赵文甫同志在文革中被打成“走资派”，这是错误的。但赵文甫也并不是一贯正确。他在文革前的反右派、反右倾、大跃进、公社化等运动中，搞浮夸，刮五风、整干部，搞极左，也有很多错误，党中央对包括他在内的河南“左”的错误作过结论，这些都是历史事实。赵文甫平时

不干工作、专门在来运动时整人，这是河南广大干部都知道的。有一件事，可以说明这个人的品质：刘少奇同志文革中在河南去世，骨灰保存在一军，军队换防时，一军领导将刘少奇同志骨灰盒移交省委，刘建勋交代省委付秘书长霍云桥同志放省委机要室保存，文革后，这件事被赵文甫得知，赵文甫大喜过望，说：“好哇，刘建勋竟敢包庇党内最大走资派！凭这个铁证，非跟他算帐不可。”认为可抓住了刘建勋的要害问题，可以将刘建勋置于死地了。但是，在刘少奇同志平反以后，中央和少奇同志亲属来河南迎取骨灰时，赵文甫摇身一变，亲自将骨灰盒交给王光美同志，并陪同进京，参加追悼会，又是上电视、又是报纸头版大照片，趁机为自己捞取政治资本。他还到处向人吹嘘，说自己是戴着走资派的帽子，冒着生命危险，保护了刘少奇同志的骨灰盒，把自己装扮成大功臣。赵文甫这种欺世盗名的行径是十分卑劣的。霍云桥同志曾对一些人谈起过这件事，省直机关许多同志都知道。但霍云桥同志害怕赵文甫对他打击报复，不敢向党中央反映。我听霍云桥同志亲口讲过此事，事实确凿无误。

“突击判刑”，是河南揭批查中违法乱纪的一个典型，和赵文甫直接有关，他应负主要责任。这和赵文甫文革前反右派搞翻番，（注：58年春，反右派已告一段落，赵文甫下去检查，认为不彻底，要补课，结果，在本来已经严重扩大化的基础上，又翻了一番）反右倾在河南打二十万“小潘复生”的极左搞法，是一脉相承的，同时，也是赵文甫泄私愤、搞报复的一贯思想作风的故伎重演。赵文甫是党的高级干部，不执行党的政策，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仍然继续搞极左、搞报复，是非常错误的。

七、如何看待文革中河南站出来工作的老干部

河南揭批查中，老干部被批判、审查、处理的相当多，扩大的错误，主要表现在这里。如何看待这批老干部，是河南揭批查的重要问题。

文化革命中，河南站出来参加“三结合”的老干部比较多，也比较早，这件事，在当时曾受到毛泽东同志和中央的表扬，人民日报曾为此发过社论。这也被当作刘建勋的一大功劳。当时的说法是：刘建勋把一大批老干部带到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上来了。

这种认识，现在看来当然是不对的。党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文化大革命是毛泽东同志晚年错误地发动、被反革

命利用、给党、国家和民族带来严重灾难的一场内乱，文化革命的全局错了，刘建勋也错了，谈不上什么功劳。河南参加“三结合”的这批老干部也不可能正确。

揭批查时，河南省委批判纠正了过去的错误认识，针对性地指出：刘建勋、纪登奎把这批老干部不是“带出来”，而是“带进去”了，带进文化大革命的极左路线和十年内乱里去了。这样讲，对于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分清大的是非，是正确的，必要的。

这批老干部参加“三结合”站出来工作，在文革的特定历史条件下，也执行过文革极左路线的东西，跟着刘建勋、纪登奎说过错话，办过错事，犯有错误，对他们的错误进行严肃批评，也是正确的、必要的。

但是，如果认为这批老干部都是跟“四人帮”的，是“四人帮”的人，或者按当时的说法是所谓“帮四人”，应该全盘否定、统统打倒，则不是实事求是的态度，是不公道的，是错误的。

这批老干部的问题，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成员有本质的区别。除个别外人以外，绝大多数也不属于与林彪、四人帮的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他们在文革中执行错误路线，主要是思想认识问题，是由于对毛主席的盲目崇拜和迷信，而且，有些林彪、四人帮的东西，当时也是以党中央指示的名义下达的。由于理论水平不高，认识不清，缺乏分辨是非的能力，他们也错误地执行了。例如，河南许多老干部和我一样，在文革中对待两派群众组织的问题上，曾一度站在“二七公社”一边，支持了派性。那是因为当时毛主席说“大局已定，二七必胜。河南形势很好嘛”和中央“7. 25 表态”肯定“二七公社是革命组织”之后，才跟着表态、犯了错误的。

这批老干部在文革中，曾多次遭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打击迫害。文革初期，他们被打成“走资派”、“三反分子”，挨批判、被揪斗、受摧残；林彪路线时，许多老干部再次被打倒，受审查，遭批判；批林批孔时，他们被打成“右倾复辟势力”，“孔老二”；在 76 年所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中，又受到猛烈冲击，被打成“走资派”、“投降派”、“还乡团”、“邓小平的代理人”；四人帮当时炮制的反动电影《反击》，就是把攻击矛头指向河南省委和老干部的。他们有的被江青点名批判、指示查办，有的还被戴高帽子游街。文革十年，有些老干部站出来工作的时间总共五六年，却被打倒四五次。

这批老干部，包括红军时代和抗日战争早期参加革命的老同志，大都经过革命战争考验，对党和人民有贡献。在文革的特定条件下，在困难和复杂的情况下，他们凭党性坚持工作，抓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维持必要的经济和社会秩序。他们绝大多数是忠于党和人民的，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是坚定的。在七五年小平同志主持中央工作时，他们积极贯彻各项工作的整顿方针，批判派性，整顿班子，打击了坏头头，使形势明显好转。

许多老干部虽然曾一度表态支持过派性，但他们受党教育几十年，对派性头头的捣乱破坏，也进行过抵制和斗争。在他们的要求和支持下，省委在文革后期先后发出《4. 8 通知》、32 号文件、17 号文件，制止“双突”的蔓延，批判派性头头的错误谬论，并采取了组织措施。这些措施，虽然在文革大的形势下不可能根本解决问题，但确实起过一些积极作用。

文革期间，河南党政大权主要掌握在这批老干部手里。派性头头虽然在“双突”中提拔了不少，使许多基层党组织严重不纯，全省形势受到很大干扰，但河南党政的核心权力尚未被他们左右。这在一定程度上抵制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减轻了河南经济建设和工农业生产的损失。

我查了一下资料，文革期间，从 1965 年到 1975 年工农业总产值增长倍数，全国主要省份和河南相邻省份情况如下：

河南 2.56，山东 2.32，江苏 2.25，浙江 1.60，四川 1.70，安徽 2.15，河北 2.31，陕西 2.05，广东 1.87，湖北 2.01，辽宁 2.22。毫无疑问，这个速度与改革开放十年的数字是无法相比的，倘若没有文化革命，我们的经济发展会快得多。但以上数据也表明，文革期间，河南与许多省份比较，经济发展速度稍快些，工农业生产损失相对小一些。我认为，河南文革中坚持工作的老干部比较多，他们所起的积极作用，是主要的原因。

揭批查时，在如何看待这批老干部的问题上，省委一些领导人认识上偏激，把他们的错误看得重了，政策上有偏差，搞得过头了，尤其是在文革两派的问题上，背离了党中央的指示，依靠一派搞清查，被派性头头钻了空子，把他们几乎都打下去了。

在河南，文革期间坚持工作的，是老干部的多数，由于揭批查出了问题，把党培养几十年的老干部的多数损失掉了，使河南干部队伍伤了元气，给河南的工

作带来损失。新任省委领导也感到河南“缺了一代干部”。

一些工作先进地区和单位，如兰考、林县、辉县等，改革中形势稳定的早一些，生产发展比较好。这本是好事，但揭批查时，反而被当作重点，领导亲自坐阵，大批大撤大换班。例如，戴苏理去辉县坐阵，揭县委班子“紧跟林彪、四人帮反革命路线的盖子”，县社班子全部批判撤换。许多当年跟着焦裕禄同志治沙造林，参加林县修“红旗渠”、搞水利工程的干部，甚至劳动模范，都被打成“四人帮”了。河南省 120 多个县，文革中闹得凶，比较乱的有三四十个，比较稳定的有五六十个，近 300 个大中企业，比较乱的有七八十个，比较稳定的有一百多个。揭批查中，对这些情况却完全不加区别，比较稳定的单位的干部同样被大批撤换、批判。

在批判中，发生许多混淆是非的情况，例如对学大寨，不是批平均主义、大锅饭、割尾巴等，而是批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批五小工业、批社队企业。这就不是批极左路线，而是批工作，不仅是批干部，连群众也批了。即使是路线问题，基层干部稀里糊涂跟着说说，能有多少责任？“四人帮”是破坏生产的，搞生产有成绩，怎么会是“四人帮”呢？这种错误的搞法，挫伤了干部群众的积极性，连工作也不敢干了。程维高同志批评有些应该干的事不去干，与此有关。基层干部有顾虑，怕犯错误。

河南的揭批查，尤其在老干部问题上，与全国相比，有特殊性。许多兄弟省市，在揭批查中，都认真遵照中央精神，政策掌握得稳，打击面小，主要惩办罪行严重的派性头头。对广大干部则着重教育，提高认识，解决思想问题，根本没有发生大批老干部被批判、审查、处理的现象。政策掌握得稳，干部队伍心齐、气顺、比较团结。干部队伍稳定，领导班子稳定，政治局势就稳定。有这个基础，在改革开放的形势下，就能抓住历史的机运，把经济建设搞上去。有老干部在班子里传帮带，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也传下来了。对比河南和兄弟省市的情况，我感触很深；要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必须把党的组织搞好，把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搞好。河南这些年的工作与兄弟省市拉开了距离，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对干部，尤其是革命几十年的老干部，我们党历来主张不能只看一时一事，而应该看全部历史和全部工作。联系建国以来河南党内情况来看，我们应该注意到，河南省委主要领导干部中，有这样一个情况：“文化大革命”中被定为“走

“资派”被打倒、被批判的赵文甫、杨蔚屏、戴苏理等同志，在“大跃进”、“公社化”、反“潘杨王”、反右倾的斗争中，曾犯左的错误，造成惨重损失，有很大的责任。而在那一次斗争中一些掌握政策比较稳、对左的错误有所抵制、被排斥、受打击的同志，却在文革中因坚持工作而执行了左的东西，犯了错误。就省委主要领导人刘建勋同志的情况而言，他在文革中犯了许多错误，但在文革前，来河南纠正左的错误、稳定局势、组织救实、恢复生产，是有成绩的。而戴苏理在文革初期支持造反，带头反省委、反刘建勋、文敏生同志，也谈不上什么正确。今天，我们应该以党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分清大的路线是非，在六中全会决议和党的基本路线的基础上团结起来。党犯了错误，我们当事者都有错误，都有责任，有谁是一贯正确呢？党的事业受损失，我们应该感到痛心，应该总结经验教训，而不应该计较和纠缠历史的恩怨纠葛，更不应该泄私愤搞报复。

河南把一些人封为一贯正确，对另一些人全盘否定，在认识上偏离了党的六中全会决议，处理上犯了错误，最终是党的工作和党的利益受损失。由此派生出来的、问题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实事求是思想路线之后，在改革开放的时代，河南却时而冒出一些奇怪的提法和作法，如说什么“粮食产量估不透”，隐瞒灾情，甚至压制打击反映真实情况的同志等。这都是河南许多干部曾经熟知的声音和行为，幸亏现在不是大跃进时代，被党中央及时纠正，才未造成大的损失。这说明在一些问题上，河南没有在党的六中全会决议的基础上正确地总结经验教训。其实，年纪大一点的同志，从河南揭批查严重扩大化的错误里，难道没有看到 59 年反右倾抓 20 万“小潘复生”的影子吗？

从根本上说，河南发生的问题，是文革极左路线包括文革前左的错误的流毒和影响没有得到肃清，这正是河南的症结所在，是问题的实质。

对河南揭批查扩大化和派性清查的错误，我将自己了解的情况和看法向中央反映如上。这些历史遗留问题现在仍是影响河南形势和工作的重要因素，希望引起党中央的重视，请党中央关心一下这个八千万人口的大省，帮助省委把这些问题解决好。

受了错误处理的老干部，绝大多数已经年纪大了，离休了。但他们希望能在有生之年看到党对他们有个实事求是的结论，受到公正的对待。党组织应该满足

他们的愿望。其他处理错了的，也应该予以纠正。

一些文革中的派性头头，“三种人”，至今仍在河南党政要害部门担任领导职务。对此，中央已有明确指示：对“三种人”和犯有严重错误的人，绝不能放在要害部门，担任领导工作，现在仍在领导岗位上的，必须撤下来。对清查中漏掉的，特别是混进领导班子的，一经发现，要认真查实，及时处理。

薄一波同志在整党总结会议上也指出：“现在核查三种人的任务并没有完，组织部门要继续管起来，随时发现，随时处理”。“要认真清查三种人，不可留下隐患”。“对已进入领导班子的三种人和其他有严重错误的人一经发现，要坚决清除出去”。

这些历史问题，时间久了，解决起来，会有困难，省委领导很忙，也容易忽略。但是，这些人留在领导岗位，是党的隐患，现在仍在危害党的事业和党的工作。河南应该落实中央这个指示，采取必要的组织措施，解决他们的问题。省委领导同志可能有顾虑，怕解决这些问题把河南搞乱，这种顾虑是不必要的，这么多年了，实践证明，河南的老干部是守纪律、顾大局的。

河南的历史遗留问题，还有一些思想路线方面的混乱应该得到澄清。如：文革两派一派错误一派正确；戴苏理是一贯正确路线的代表；把“7. 25”作为清查的时间界限；等。中央应该帮助河南省委对文革期间的重大问题，按照党的六中全会决议精神，分清大的是非，明确大的政策界限，彻底肃清文革极左路线的流毒，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的基础上，统一党内思想，在改革开放的形势下，实现“团结奋进、振兴河南”的战略目标。

以上意见，有不当之处，请批评指正。

河南省原省委常委、离休干部赵俊峰

一九九二年七月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河南省原省委书记、离休干部王维群《致河南省委并党中央的一封信》

河南省委并党中央：

河南原省委常委赵俊峰同志《就河南省揭批查的历史遗留问题向党中央反映

的情况和意见》，我认为是符合河南实际情况的。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历史已经判明，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民族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

根据六中全会《决议》，党中央在随后关于整党的《决定》中作出文化大革命应当彻底否定，两派都是错误的，和清理“三种人”（造反起家分子，打砸抢分子、帮派骨干分子）的明确指示，并规定为整党的方针。

可是，河南在处理“文革”问题时，由于省委领导人偏离和违背了党中央的方针和指示，犯了派性清查和扩大化的错误，造成严重的后遗症。这些问题，至今未能解决。

建议党中央和河南省委调查了解，妥善解决，以发展河南改革开放的形势。对赵俊峰同志反映的情况和意见，我简单作以下几点补充：

一、河南省委在揭批查中，根据中央指示，清查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有牵连的人和事，惩办了一批有严重罪行的“打砸抢分子”等“三种人”，也批判和处理了一些有严重错误的人，做了大量工作。这对于从根本上肃清“文革”极左路线的影响，达到消除隐患、纯洁组织、统一思想，教育干部的目的，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对揭批查的成绩，应该肯定。

二、河南的揭批查，搞扩大化了。

赵俊峰同志列举的具体事实，都是省委领导自己讲的情况。对揭批查工作，党中央明确规定了“严肃对待、慎重处理”、“宜粗不宜细、宜窄不宜宽”、“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严格区分罪行和错误的界限”、“政治定案和法律定案分开”的指导思想和方针政策；在定案处理上，中央又作出“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的具体要求。可是，由于省委一些领导人偏离和违背了党中央的这些指导方针和政策要求，清查的面搞大了，处理得重了。尤其是一批为党工作几十年的老干部受到错误打击，被冤枉了。

揭批查扩大化的后果，严重影响河南党的团结，干部队伍思想上结的疙瘩很大，隔阂很深，心不齐，气不顺，政不通，人不和，积极性调动不起来。政治关系没有理顺，是河南工作上不去的重要原因。

三、严重的问题在于派性清查。“出土文物”揭露出来的问题令人震惊。这

是白纸黑字的第一手直接证据，而且是物证。一些“文化大革命中”中的“打砸抢分子”等“三种人”一度把持河南揭批查的权力，进而占据党政要害部门的关键岗位。至今仍然如此。

“出土文物”中榜上有名的李蔚、赵正夫、钟力生等人，“在文化大革命”中造反起家、搞派性，阴谋夺省、市委的权，策划指挥大型武斗、搞打砸抢，在“出土文物”中都有记载。还有材料揭发：他们在围攻郑州国棉六厂时担任现场指挥，下令浇汽油放火烧大楼，造成死伤 100 多人的血案。“出土文物”提供的证据表明：他们这些人，完全应该列入清查“三种人”的对象。

但是，他们的问题和罪行非但没有受到清查，反而堂而皇之地代表党组织主持揭批查运动。河南大批老干部，就是在赵正夫担任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李蔚担任省纪委筹备组付组长、省纪委副书记，把持全省揭批查核心权力的时期，被撤职、批判、审查、定性、处理的。

这些老干部在文革中跟着毛主席犯了错误，接受党组织的审查，检查自己的错误，是完全应该的。但是，由这些“文化大革命”中搞打砸抢的派性头头、“挂帅”人物、“作战指挥部总指挥”之类本来应当属于“三种人”清查对象的人对老干部进行审查，不仅完全违背了党中央的方针和指示，在全国各省中，也是非常出格、绝无仅有的情况。可是这种令人愤慨的荒唐事，在河南却发生了。白纸黑字，铁证如山，“出土文物”是河南派性清查的铁证。对“出土文物”案，乔石同志早有批示。请中央有关部门和河南省委落实乔石同志批示，查清“出土文物”案。

四、河南在《关于为戴苏理同志平反的通知》的省委文件中称：“戴苏理同志文化大革命前和文化大革命中是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这个提法直接违背了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的精神，同时又一笔抹消了戴苏理“文化大革命，和“大跃进”时所犯的严重错误。这个文件是反中央的，也完全不符合事实。戴苏理在“文化大革命”中，是作为河南“河造总”、“十大总部”一派的代表人物，参加“三结合”的。这个文件，把戴苏理封为一贯正确路线的代表，就为河南“以派划线”、“按派清查”、“一派清一派”定了调子，是河南派性清查的根子。

建议河南省委撤销这个有严重错误的文件。

五、省委主要领导在揭批查、整党、清理“三种人”的指导思想和执行政策

上，偏离和违背了党中央的方针，造成工作的严重失误。

如一九六七年的“七·二五表态”，这件事，是“文革”时期中央搞错了。根据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精神，省委应该向中央写个请示报告，由中央撤销在“文革”时下发的相应文件。别的省市都是这样做的，这是正常的组织手续。河南却不是这样，把这件事搞成个“七·二五大假案”。这不仅不符合事实真象，定错了案，在组织程序上，也是办了件糊涂事。尤其严重的，是把“七·二五”作为清查工作的时间界限，这就直接违背了党中央关于清查工作要“突破时间界限”的规定，自订“土政策”，成为河南派性清查的另一个重要原因。“七·二五大假案”的结论是错误的，而且这个错误结论还直接促成河南的派性清查。建议省委根据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和正规的组织程序，重新处理“七·二五”问题。

另外如“突击判刑”等极其错误的作法，无视党中央“加强民主与法制”的指示，严重违背党的一卜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也造成严重失误。

六、如何看待文化革命中河南站出来工作的老干部。

和唐岐山等人的情况有本质的区别，这批老干部并不是陈云同志所说的“阴谋野心家”一类的人，也不属于与“四人帮”有联系的人和事，（唐岐山本人也不是老干部）。这批老干部是河南老干部队伍中的多数。文革时的说法是，刘建勋、纪登奎把他们“带出来了”，“带到毛主席革命路线上来了”，这种说法现在看来当然不对。但现在笼统地说，刘建勋、纪登奎把他们“带进去了”，“带到十年内乱里去了”，不加分析地把他们全盘否定、统统打倒，这也不是实事求是的态度，是不公道的。

文化革命时期这些老干部在台上，当然也会犯有错误。但文革十年的情况很复杂，他们之中许多同志曾多次受林彪、江青的打击迫害，被批判、斗争、打倒，也是事实。他们大多数同志说错话、办错事，是因为理论水平不高，由于对毛主席的盲目崇拜，是认识问题。而且，我们党有组织原则，他们作为下级，要服从中央的文件和指示，因而只是执行的错误。对他们，主要是教育和提高认识的问题。

在文化革命特定历史条件下，对这批老干部在台上的工作应该怎么看？我查阅了国家统计局的资料，以 65 年到 75 年这十年，列了几张表（见附表）。从全国各省几项主要经济指标的对比来看，国民收入、工农业总产值、工业总产值三项

指标，河南列第二：社会总产值、农业总产值、粮食总产量三项指标，河南位居第一；各项指标综合起来看，河南经济发展速度应属全国首位。当然，如果没有文革的破坏，河南经济发展的情况肯定还会好得多。文革中河南老干部站出来工作的比较多，在全国是一个突出特点，这批老干部在台上掌握各级党政主要权力，减轻了“十年内乱”的损失，起过积极作用。这是客观事实，统计数字可以表明这一点。

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的根本宗旨。在文革的历史条件下，有些政治上复杂的是非曲直，不仅许多群众和一般干部难以认识清楚，连我们省委班子成员在当时也稀里糊涂。但是，是否对人民有利，是不是给人民办了好事，应当是我们评价干部的根本标准。即使封建社会，也还讲“为官一任，造福一方”嘛。文革这十年，河南经济情况相对比较好，损失比较小，归根到底，是对人民有利的。这批老干部起过的积极作用，应该得到党的公正评价。

河南这批老干部，多数是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还有抗战时期和抗战以前的老八路、老红军，他们为党工作几十年，对党和人民是有贡献的。由于派性清查和扩大化的错误，他们受到错误的打击，被冤枉了。如今，他们有的已经含冤死去，剩下的也年老体衰，已经离休。他们的希望，只是能在有生之年看到党组织. 对他们有个实事求是的正确结论，有个公正的评价。

这批老同志在党内和社会上都有些影响，但十几年了，尽管他们含冤受屈、忍辱负重，考虑到近年来国家多事，六四风波、苏联解体等情况，他们不愿给中央添麻烦，一直耐心地等待着。实践证明，他们表现了有党性、守纪律、顾全大局的风格。

党组织应该在适当时机考虑他们的要求，妥善解决他们的问题。其他处理错了的，也应该得到纠正。

这批老同志，大部分都已经是七、八十岁的人了，不能再工作了。妥善处理他们的问题，不仅是为他们主持公道、伸张正义、昭雪冤屈、公正评价的个人之事，而且关系到党组织和干部队伍的建设、关系到今后河南党的工作和党的事业。我们常说，老干部是党的宝贵财富，联系到建国几十年河南的情况来看，在这方面有许多经验教训：

58 年“大跃进”时，河南在全国反右派结束之后，又搞“补课”，使“右派”

总数翻了一番：反右倾、反“潘、杨、正”的错误斗争，全省抓了 20 万“小潘复生”：河南的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因此而大伤元气。

“文革”十年，极左路线横行肆虐，林彪、“四人帮”破坏捣乱，河南的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受派性斗争严重干扰，来回折腾，“翻烧饼”，又大伤了一回元气。

解放后我一直在河南工作了几十年，对此是深有体会的。

粉碎“四人帮”，“文革”结束了。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实现工作重点的战略转移，实行改革开放的方针，本来应该好好搞点建设了。可是，由于河南在揭批查、处理“文革”问题时，偏离和违背了党中央的方针和政策，犯了严重的派性清查和扩大化的错误，河南的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再一次大“翻烧饼”，大伤元气。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一次，河南干部队伍受打击的面之大、后果之严重，完全不亚于“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后来的省委主要领导同志也深知情况的严重，说河南因此“缺了一代干部。”实际上，河南省是在全国“文革”结束之后，在对待老干部的问题上，又搞了一次类似“文革”的斗争。

因此，河南工作上不去，问题的“症结”，是从“大跃进”到“文革”的极左路线的流毒没有肃清，遗害至今。不正视这个问题，仅靠更换个别领导人的办法，是解决不了的。请求党中央帮助河南省委做点工作，根据党的六中全会《决议》，分清大的是非，清查领导班子中漏网的“三种人”，理顺政治关系，为党的事业“振纲纪”：妥善解决揭批查的历史遗留问题，昭雪老干部的冤假错案，消除隔阂，增进团结，为党的组织和干部队伍“补元气”。只有这样，才能使广大干部群众真正做到心齐气顺，政通人和，实现安定团结，发展改革开放的形势，把河南的工作搞上去。

我的意见，如有不当，望指正。

河南省原省委书记、离休干部王维群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于山东济南东郊干休所

附：我收集和整理的《文革期间河南与全国各省经济发展六项主要指标对比情况表》和《编制说明》。

二 000 年八月，一丁：《文革后河南的“揭批查”运动》

http://a.1asphost.com/chinatownbbs/news/Article_Show.asp?ArticleID=32

1

在清算文革的“揭批查”运动中，曾经在河南搞左倾蛮干造成“信阳事件”者重新掌权，又挥起“极左”大棒，大搞派性清查，造成严重扩大化。这也是河南的一大特点。

文革结束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揭发批判林彪、“四人帮”的罪行、清查文革中与林彪、“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清查各派群众组织中的“三种人”的“揭批查”群众运动。河南省在这次“揭批查”运动中，采取“依靠一派、清查另一派”的土政策，实行以人划线，以时间划线，人人检查、层层过关。农村搞到生产队，工厂搞到车间班组，机关到公务员、炊事员，街道办事处也要揪出“帮毛羽”，有的地方竟提出“提浆糊桶的也不能放过”。从 1977 年到 1983 年，历时七年，处理二七公社派和支持过二七公社派的干部五万多人，取消党员资格十万六千人，逮捕判刑 1700 人，又“突击判刑”2400 人，（以上均为官方数字），加上亲属子女因受株连而被审查处理、不提工资、不评技术职称等不计其数。例如一个焦作市，判刑 96 人，却抓了 318 人，劳教 37 人，抓一两年放的 185 人，死亡 11 人。一段时间内，全省各监狱中关押的“文革罪”犯近半数以上，使文革中参加“二七公社”派的人人自危。

派性清查是河南省揭批查的突出特点。在清查中，按时间划线，把“7、25”中央表态说成是刘建勋等人制造的大假案。把二七公社派和支持二七公社后参加“三结合”的老干部视为清查对象。而把“7、25”以前在军区支持下掌权的省委造总、河造总、十大总部视为正确派，不仅不清查反而被重用，一些武斗指挥者，还掌握清查工作的大权。当时省委一位副书记在一次研究揭批查问题的会议上说：“二七公社一派大小头头的错误和罪行，你们说这件事落实不了，那件事找不到证据，这样下去怎么行呢？要是这件事抓不住，就从另一件事抓住它，我不相信抓不住一条，抓住一条就可以定案处理。”这是派性清查和制造冤假案的自供词。

派性清查在全省有着普遍性。例如确山县，文革期间，两派武斗，双方各自被打死打伤二十多，但在清查中，只清查了一派，处理了一百多人，其中判刑 2 人，死刑 1 人。而另一派一个也没有处理，主要头头、武斗指挥者，反而被提

拔为县委负责人。

1984年，北京几家报社记者向中央纪律监察委员会、中央整党指导委员会反映了在郑州发现的省委造总、十大总部文革期间夺省市委权、策划武斗的会议纪录（因为是埋藏后挖出来的，故称为“出土文物”）。这个“出土文物”记载的他们一些头面人物的活动情况，是他们策划、挑动、指挥河南大型武斗的铁证。

1967年7月25日以前，郑州的几次大型武斗，如冲击二七派绝食会场，围攻火烧郑棉六厂大楼，挑动郑纺机武斗等，不仅当时群众有目共睹，而且如今“出土文物”铁证如山，而他们却把打砸抢的罪名都加在二七公社派头上，真正的打砸抢头头不仅不清查，还被提拔重用，甚至掌握揭批查大权。群众说：河南的揭批查是：一派升天，一派坐监。

河南“揭批查”中，老干部被批判、审查、处理的很多，（包括红军时时代和抗日战争早期参加革命的老同志），这是河南揭批查的第二个特点。

文革初期，由于省委第一书记刘建勋公开表态支持造反派，河南省站出来支持造反派并参加三结合的老干部比较多、比较早。揭批查中，以人划线，把文革中支持“河南造总”并代表河造总参加三结合、十年始终居省委主要领导岗位上的戴苏理封为一贯正确，并让他领导全省的揭批查。凡跟着他支持河造总和十大总部的干部都是正确的，支持二七公社的统统打下去。1983年11月，省委付书记××在省委常委扩大会议的“书面发言”中说：“随着揭批查运动的开展，对各级领导班子进行了较彻底的整顿和清理。”“对省、地（市）县三级领导班子中的三种人”和犯有多种错误的人，共立案审查4248名。截止目前（九月份）已处理4020名，其中判刑51人，受各种处分的2025人（开除党籍323人，留党察看493人，警告、严重警告347人，开除公职20人，开除留用140人，其它处分250人）；免于刑事处分的2020人，不结论不处分的107人。河南省共有省、地（市）县三级领导班子135人，立案审查和处理数量之大、之重是相当惊人的，而实际处分的数量远无不止此数。所谓“免于处分”的二千多人，是审查批判后降职下放，是不处分的处分。省委宣传部的李海英同志，1954年就调到宣传部工作，因文革中参加了二七公社受审查，1983年审查结束后，被告知她没有什么问题，免于处分，被下放到商丘县工作。当时，她身患重病，让儿子替她去报了到。后来商丘县以级别高、无法安排为理

由将她的关系档案退回了省委，而省委组织部说没有收到。就这样，一个建国前就参加工作的老同志至今没有了单位，工资没人发，看病无人管，多次找省委反映也无人问津，97年6月，她在省委住了几十年的房子也被扒掉，七十多岁疾病缠身的李海英同志只是希望别人住上宽敞的新房后，腾出的旧房能给她作为终身之地，也就心满意足了。这就是一个“免于处份”的老同志真真实实的遭遇。

省委常委中地方干部14人，清查、批判、处理十人，占67%，其中，判刑3人，留党察看1人，撤职1人，严重警告2人，在审查批判“监护”期间死亡1人，上报处份、未获批准、强令离休1人；原省委、省革委各部正副部长级干部33人，清查、批判、处理22人，占三分之二。其中判刑4人，开除党籍3人，留党察看2人，撤职6人，严重警告1人，批判后离休4人，降职安排2人；全省十八个地市委第一书记全部受到批判处份。地市委正副书记118人（缺焦作），批判处份97人，占82%、3%。其中，审查批判期间死亡7人，判刑17人，开除党籍4人，留党察看9人，撤职18人，严重警告4人，批判后令其休息28人，降职下放10人，省直各厅、局委第一把手，除5人外，其余全部受到批判处理，分别给予撤职、警告、免职不用等处理；原县委第一把手中，大部份被审查批判处理，未受审查，保留原职的了了无几。

原兰考县县委书记张钦礼同志，曾是焦裕禄生前战友，在兰考工作几十年，兢兢业业，廉洁奉公，为改变兰考面貌做过重大贡献，群众有口皆碑。揭批查中，竟以“策动”兰考县文化大革命、“编造”焦裕禄事迹、“扒开”黄河大堤（实为堤内生产堤）而判刑十三年。

原洛阳地委书记孙腾芳，在洛阳地、市联合召开的十万人宣判大会上，以所谓“组织反革命政变，准备上山打游击”罪名判十年徒刑。

以这样“莫须有”的罪名被处理的，仅洛阳地委领导就有六人，还有一批县委和基层干部。当时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就明确告诉纪登奎，“什么洛阳地委组织反革命政变，准备上山打游击的问题，是根本没有的”。但中央领导人的指示到河南行不通，这批无辜的同志仍然饱受牢狱之苦，直到今天，问题仍未解决，孙腾芳刑满释放后没有了工作，且年老体衰，其爱人郝志华所在单位也破产了，孩子们因受牵连也没有安排好，造成生活极度困难，98年初，郝志华病重无钱住院医治，孙腾芳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老伴死在家里。这样的例子还能举出许多。

河南省揭批查还有一个视法律为儿戏的典刑——“突击判刑”。1979年底，河南省省委书记赵××等人，为避免《刑法》、《刑事诉讼法》于1980年元月1日生效后，他们的行动被束缚，就赶在新《刑法》生效前夕，紧急布置各级政法部门对揭批查中关押起来的人，不管有没有罪行，均以清理积案为名，大搞“突击判刑”。为了防止关押人员向最高法院上诉，把终审权掌握在自己手里，他们把本应由高级法院审理的案子，强行压给地、市法院判决；把地、市法院审理的案子，强行压给县、区法院判决。“突击判刑”秘密进行，不准开庭，有的判三年，实际上已经关押了三年多了。平顶山市委副书记钮保华判刑8年，本人不服提出上诉，市委某主管领导大笔一挥，在“8”字前加个“1”字，改为18年。这种做法在古今中外历史上也是少见的！

河南省的造反派头头，几乎都被判以重刑。开封师范学院学生陈红兵，在1967年2月，曾被抓进监狱，甚至欲判死刑。在中央解决河南问题时，周恩来指示要河南把陈红兵送到北京，并亲自接见。而在揭批查中，却把开封地区文革中武斗责任都加在他的头上，判处20年徒刑，还剥夺政治权利5年。

大量事实说明，河南省的派性清查在全国是独一无二的，造成的后果是严重的。它会像当年的“信阳事件”一样，永远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

今天，文革已成为历史。对于以上河南文革这段历史的分析是否准确，还有待研究。

1998年12月初稿，2000年8月修改

二〇〇〇年十一月二日，杨止仁：《关于文革问题的一封信》

（秀龙山人按：最近，不少论坛都在讨论文化大革命问题。华岳论坛发了老田对老干部李尔重同志的访问记，主要谈文化大革命，有位网友在跟帖中贴出了这篇文章，似乎是对李尔重同志的某些观点特别是关于四人帮问题的观点提出不同意见。这种争论很值得我们注意。）

×老：您好！

看了您的信，正合我好长时间想就文化大革命这个重大问题向您谈心以得到教诲的愿望，我今天是把您作为革命老前辈，老领导又作为真挚的革命同志战友、知己敞开心扉写这封信的。

一、谈我亲身经历的河南文革

我是 1947 年七岁初中毕业怀着上对国民党黑暗统治的严重不满奔向革命，1949 年初加入党的。先后在豫皖苏一地委干部学校、太康县委、淮阳地委、省委组织部、宣传部工作。文革前任宣传部秘书。在土改、土改运动中，我一直任工作组长，从头至尾参加了这一伟大的革命运动。大大加深了我对党领导的中国革命的认识，思想感情发生了根本变化。直到文化大革命，我在政治上没有犯过错误，一直受党信任器重的。

可是从文革开始，我踏入了一生的坎坷道路。河南文革一开始，我首先听到郑州大学一部分学生因贴出批评校党委转移大方向，点批“反动学术权威”、压制群众运动的大字报被打成“小邓拓”“小吴晗”“反革命”，并操纵一部分学生保党委，贴出郑大不是北大、反对校党委就是反党反革命的大字报，使学生分裂成为两派相互斗。省委派工作组进驻后，仍继续维护校党委，压制给校党委写大字报的学生，逼得一位学生领袖跳楼身亡。其它几所大学也相继发生类似情况，不久，运动波及工厂和省直机关。省委机关一些警卫员、通讯员、电话员、打字员、女保育员起来向省委、省委办公厅领导提意见，也被打成反革命，进行许多次批斗打骂，限制人身自由，不许进食堂吃饭，经常在食堂门口围攻他们，往脸上吐痰。罚他们扫院子、清厕所。与此同时，省直各机关都打了一大批“反革命”、“黑帮”、“右派”、“反动学术权威”、“小三家村”等等，给他们戴高帽子，脱赤脚、脖子里挂着鞋子，在近四十度的阳光下和滚烫和柏油马路上，伴随着“打倒反革命”的口号声和沉闷悲怆的锣鼓声，被各单位的领导人率领着臂戴红袖章的人押着游街示众。我爱人 1950 年元月参加革命，很早加入共青团，在历次政治运动中都是积极分子，只因出身地主，在赶地主婆时，一个政治扒手硬是造谣说听见她骂革命群众滚回去，立即被打成现行反革命，拉入戴高帽游街的行列。当时整个郑州市各街道成群结队，涌满了被街示众的“反革命”队伍，笼罩着一片白色恐怖。我爱人回到家时，脚被炙热的柏油马路烧伤，加上强迫行走在一处堆满碎玻璃渣的地面上，双脚血迹斑斑，我给她将刺进肌肉的玻璃渣一点一点挑出，用酒精消毒包扎好。在她脚疼得不能走路的情况下，仍强迫她挖土方，进行劳动改造。

所有这些耳闻目睹亲历，使我深深感到这种法，绝不是毛主席的路线和党的

一贯政策。毛主席的炮打司令部的大字报公布后，我阅读着热泪盈眶，更感到毛主席多么英明伟大啊！他什么时候都和革命群众心连心。几天后，河南省委第一书记刘建勋也公布他的大字报，坚决支持郑大被打成反革命的少数派学生。接着，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公布了文化大革命十六条，使河南的文化大革命进入一个新阶段，被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打成反革命的群从自己解放自己，组成了革命造反派队伍，并得到迅速壮大。

但是到 1967 年 2 月省军区介入，公开支持文革开始时把群众打成反革命的保守派组织“十大总部”和从造反派队伍中分裂出去的少数派，并操纵成立了河南省造反派总司令部（简称河造总），公开宣布全省造反派自动联合成立的“河南二七公社”为非法组织，予以取缔。大肆逮捕二七公社各组织的领导人。许多学生、工人、机关干部的造反派头头被关进监狱，把支持二七公社的省委领导人纪登奎也监管起来。各单位都对加入和支持二七公社的人员进行清查批斗，限制人身自由。一部分坚持战斗的二七公社成员被河造总和十大总部围攻，开始发生武斗。特别在毛主席指出河南省军区在支左中把两派群众组织搞颠倒了，把革命派打成了反革命，并提出要让河南三派群众组织代表来北京汇报时，省军区和后来被中央文件正式定为河南省委中的走资派的赵文甫，以及河造总、十大总部的头头共同策划，要在向中央汇报前，尽快把二七公社全部消灭掉，造成既成事实，使支持二七公社的刘建勋、纪登奎成为光杆司令，无法作为一派的领导干部向中央汇报。

在这一决策下，河南在全省范围内开始了对二七公社的残酷围剿，大规模武斗从此开始了，在省军区和省委的支持下，十大总部、河造总出动数百辆大卡车，头戴钢盔、柳条帽，手持大刀长矛，在郑州市口行示威，声言要血洗二七公社，动用吊车、推土机围攻二七公社被迫退守的几个据点，先后制造了十多起大型武斗流血事件，烧毁国棉六厂大楼，许多二七公社成员惨死在血泊中，受轻重伤的不计其数。在郑州市大街上，随时可见围攻毒打二七公社成员的事件，甚至有人喊一句毛主席说要文斗不要武斗，被认为是同情二七公社也立即遭到毒打，许多人被打得遍体鳞伤。

我正是由于省委宣传部的群众组织强迫我在全部人员大会上亮明观点时，坦率地讲明了我对河南文化大革命的真实看法，指出他们背离了毛主席路线，话还

没说完，会场上就喊起了打倒反革命分子杨止仁的口号，立即要拉我上大街辩论，实际是一上大街要把我打个半死。这时恰巧已到下班时间，他们宣布下午继续开会。我考虑郑州已不能存身了，就在这天中午和我爱人带上九岁、十二岁的两个孩子跑到北京我哥（杨局人，新华总社干部）家。帮助河南二七公社驻京联络站和后来从监管中被抢出来护送至京的纪登奎做些向中央汇报河南情况的准备工作。

中央开始听取河南三派群众组织汇报报后，我同我爱人和两个孩子回到郑州，分别住到河南农学院、粮食学院两个被称为革命根据地的二七公社据点里，同学生一起战斗。在一天傍晚，我被农学院的河造总绑架走，在地下室被毒打了一夜，要我交出农学院二七派的学生领袖住处，我怕引起武斗，坚决不说，一直向他们宣传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到天明他们无奈把我放出。我的衣服全被打烂了，身上多处创伤，幸未伤骨，疼痛数日才好。直到河南三派向中央汇报会上周总理指出河南二七公社是革命群众组织，中央正式下达了关于河南省军区在支左中犯了方向路线错误的文件，并另派支左部队进驻郑州，二七公社才取得胜利。

在实现大联合建立省革委会以后不久，林彪在河南的死党，省军区第一副政委、省委副书记王新，借军工宣队进驻各单位领导斗批政，又将二七公社一派从新建立的革委会领导小组中整下去，很多人又挨了批斗。并将矛头指向省革委副主任、党的核心小组副组长纪登奎。对纪登奎的夫人王纯以反军罪名批斗数十场。

这时刘建勋、纪登奎正派我整顿二七公社报。我刚刚整顿结束，复刊出了第一张报，给刘建勋送审清样时，被刘建勋指责一通，毫无根据地怀疑我反军，让我回原省委机关受军、工宣队审查。四个月后，没审查出任何问题，刘建勋又起用我去给他搞一个工厂斗批改试点。

这个试点尚未搞完，我鉴于运动反复太多，向刘建勋申请不愿留省革委工作，坚决同原省委机关从书记、部长到全体工作人员一块下农村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刘建勋很快批准了。我动员我爱人也向她单位申请下去。于是，我将住房交公，全家户口、粮食关系通通转下去，带领全家到予西山区队插队落户。不到两个月，又被省革委通知回郑州参加审查“五一六”和所谓四起反革命案件的学习班，关进省委党校八个月，失去自由，又对我从经济、政治、历史、作风、与各种人的联系全面彻底进行审查，仍未找出任何问题，才又放我回到予西山区插队。

的地方。我在农村住了三年，除 1971 年春天洛阳地委通知参加县级以上党员干部会议，听取传达中央批陈整风的文件和后来又传达“九一三”事件的文件外，完全同农民一起参加劳动。直到 1972 年 10 月，我忽然接到省委要我回郑州参加省委三级干部会议的通知，在会上才知道河南揪出并揭批林彪的死党王新。

刘建勋派车接我到他住处，给我讲了揭出王新的经过，对我说了些安慰话，确定将我调回省委宣传部恢复工作。任命我为宣传处处长。1974 年初又任命我为副部长。直到毛泽东同志逝世，我一直忠实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完全遵照中央、省委文件兢兢业业地工作。

1975 年初邓小平一复出主持国务院工作，就进行全面整顿，用三项指示为纲取代毛泽东同志的以阶级斗争为纲。所谓全面整顿实际是全面翻案，又一次整造反派。河南许多造反派和支持造反派的领导干部再次挨整，有的被撤消领导职务下放锻炼。毛泽东同志看清了邓小平永不翻案是靠不住的许诺，要借全面整顿，全面否定文革成果，又果断地发动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扭转了政局，造反派又一次受到毛主席的保护。

尽管毛主席生前多次讲述过“对造反派要高抬贵手，不要动不动就滚，”在毛主席逝世后，在揭批“四人帮”清查帮派体系的运动中，中央提出“像打日本鬼子一样打国民党一样”的口号，彻底清查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实为彻底围剿忠实行毛主席路线的革命造反派，彻底摧垮毛泽东同志借以巩固文化大革命成果的社会政治力量。这就为邓小平彻底篡改毛主席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推行修正主义路线排除了障碍。

在河南揭批查运动中，我和省委常委、组织部长董万里同志（1932 年参加工作的老红军）、唐岐山同志（参加过抗美援朝战争的老战士，后到郑州铁路局当八级老技工，文革中铁路局造反派领袖、后当选为九届、十届党中央委员、省委常委、郑州铁路局党委书记）、周民英同志（1937 年参加革命，新华社河南分社社长）首当其冲。

事情是这样的：1976 年 6 月，我听到纪登奎的儿子纪虎民向河南省委组织部一位在北京治病的副部长散布许多分裂中央的言论，感到这样很不好，和也听到这一情况的董万里同志不约而同地都向新华分社社长周民英同志作了反映，并希望通过内参反映给毛主席。然后，新华分社以董万里同志和我两人的名义拟写

了一份向毛主席反映这一情况的内参，通过新华社送到当时分管新华社的政治局委员姚文元那里。姚还没有呈送到毛主席手里，就被逮捕抄家，该内参被抄出。纪登奎和刘建勋便以这件事为根据，作为和“四人帮”有联系的重大问题，将董万里、周民英和我实行武装监护审查，加上曾直接被江青接见过的唐岐山，把我们作为河南的“四人帮”在全省批斗。铺天盖地打倒“唐董杨周”的大字标语大字报遍布全省。最大的一次全省有线广播批斗大会，加上郑州市的主会场 12 万人，共参加两千万人，实为人类历史上最大规模的批斗会了。

奇怪的是，在监护审查三年给我作的结论经我连续三次批驳，指出上述那件事按党章规定完全符合组织原则，构不成什么错误，最后结论不得不撤掉后，剩下的全是执行中央省委文件中的问题，责任并不在我，但仍给我结论改为在文革中犯有严重政治错误，给我开除党籍、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处分。省委宣传部重新上台的文革前的几位老部长开始都不同意给我这样重的处分，提出应该留在党内，但经省委常委先后讨论十七次，仍然按照中央文件正式定为走资派又重新上台的省委副书记赵文甫等人的意见做出决定。而和我同案的被人们公认为一生最耿直最坚持原则最一贯忠实于党和毛主席的路线的董万里同志，却因未得到及时治疗，于 1977 年 10 月 3 日病死在监护的牢房里；老志愿军战士、老工人唐岐山同志被判刑不久死于狱中；周民英因为新华社坚决不同意河南省委给予他开除党籍的处分，后来两家各让步给予留党察看一年处分，仍按分社社长办理离休。我出监后，给董万里同志这位老红军、坚贞不屈无限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写的墓碑是：“生为人民四十五年鞠躬尽瘁，死为革命一生慷慨正气长存”。

我受处分后的处境是可想而知的。尝尽了世态炎凉的滋味。但我最大的苦恼是考虑不出怎样继续革命，去哪里寻找培育我几十年的亲爱的党和亲爱的同志和战友。我经常吟咏的诗句“寂寞新文苑，平安旧战场，两间余一卒，荷戟独彷徨。”我六十岁生日时吟诵鲁迅“老翁把酒问墨身，几许回天荡埃尘？愤愤热血无洒处，老道空存一颗心。”在这“惯于长夜过去时春时”的漫长岁月里，忽然和我素不相识的董万里同志在太行时的老战友梁心明同志由董万里同志的夫人陪同来家看望我，并给我带来了《中流》，我见到《中流》如同我初参加革命时寻找到了党和真理、革命队伍一样的兴奋至极。十多年的苦恼沉闷顿时消了，我立即投入了新时期新特点的革命斗争。

以上我毫无保留地向您谈了我亲身经历的河南文化大革命的全过程以及我个人的坎坷遭遇，我对文革的认识，自然是要受我亲身经历耳闻目睹参予实践的河南文革的重大影响的。作为一个大省的河南文化大革命，在全国是一个很典型的代表，它向我们说明了许多问题。我认为它所提供的情况，对我们全面思考深刻认识文化大革命是具有十分重要价值的。

二、我对毛泽东同志为什么要发动文化大革命的看法

我认为文化大革命是建国后我国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斗争的发展逐渐激化不可避免的一场决战。新中国的诞生，标志着民主革命的结束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以刘少奇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民主派，提出了巩固新民主义秩序反对社会主义革命的纲领，大讲资产阶级剥削有功，批评山西省委发展农村互助合作运动。经毛泽东同志严肃批评后，他暂时收敛了。在毛泽东同志和党中央制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照耀下，我国于 1956 年基本完成生产资料所有制的三大社会主义改造。从而又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经过 1957 年反右派，打退了不甘心失败的地主阶级、官僚买办阶级和资产阶级妄图复辟的猖狂进攻以后，激发了全国人民极为高涨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积极性，在党提出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照耀鼓舞下，掀起了大跃进运动。随着农村大搞农田水利建设发展生产力的需要，又出现了在原来农业高级社的基础上兴办人民公社的高潮。

这时阶级斗争曾表现一段时间的缓和，但绝没有停止。资产阶级在反右派以后感到自己大势已去，便转换手法，采取从党内寻找代理人搞和平演变的方法继续向无产阶级进攻。而党内的资产阶级民主派并没有因建国初期受到毛泽东同志的批评而诚心转变。加上一些革命意志不坚定经不起资产阶级和平演变考验的人，逐渐演变成为党内的资产阶级。他们不愿继续革命，甚至反对革命，向往资本主义社会和资产阶级生活方式，伺机向无产阶级发动进攻。

在我国人民公社化、大跃进时出现失误加上自然灾害、苏修逼债等客观上的原因成国民经济发展受挫，出现人民群众生活严重困难的情况，尽管毛泽东同志最早觉察失误并立即指导全党正在有效地努力纠正错误，党内的资产阶级仍然借此机会向党发动了进攻。彭德怀在庐山会议上突然向党向毛泽东同志发难就是一个典型代表。

彭德怀同志在我国民主革命和抗美援朝战争中是建有卓越功勋的，对此人民永远不会忘记。但是即使在民主革命中，他也是有这样那样错误，受到过毛主席和党的批评的。而他对毛主席过去对他的批评一直耿耿于怀。作为我党的高级干部我军的高级将领，彭德怀同志如果是一个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无产阶级革命家。他是应该十分关心维护我国新建立起来，但还有许多不完善地方的社会主义制度的，是应该对大跃进中我们党一时出现失误造成的挫折有一个客观的正确认识的，是应该对毛泽东同志最早察觉并领导全党正在有效纠正错误做出充分肯定和评价，并努力维护毛泽东的威信采取和毛泽东同志合作的态度提出自己对进一步纠正错误的意见的。但他并不是这样，而是在两次郑州会议、武昌会议、上海会议都不讲任何意见，在庐山会议进一步纠“左”做出部署基本结束时，突然以万言书的形式向毛泽东同志发难，而且言词激烈，提出什么小资产阶级狂热，这不能不令人感到不正常。思考他这样做的动机问题。不管他主观愿望如何，在客观上已起到了和国际上的帝修反国内的资产阶级、台湾国民党恶毒攻击我国三面红旗的配合作用，在言语上也近似一个腔调。彭德怀同志的万言书，实际上是攻击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制定的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和人民公社、大跃进是“极左”，攻击 1958 年以来，毛泽东同志和党中央执行了一条“左”倾路线。

彭德怀的这一思想当时也并不是他一个人，在参加会议的人中有一定代表性，只是有些人没有明显暴露就是了，这已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历史发展事实完全证明了。我们党不是已经完全否定了党的八届八中全会对彭德怀同志所犯右倾机会主义错误的决定，给彭德怀同志彻底平反了吗？不是已经在全国解散了人民公社，抛弃了总路线，大跃进吗？不是已经做出毛泽东同志从 1956 年以来搞的是一条“左倾”的错误吗？不是把当年彭德怀同志的方言书写的甚至还没有敢完全直言的全部都实现了吗？这样做的结果不是已经为实践证明是一条彻头彻尾的右倾机会主义路线或叫修正主义路线吗？并且这条路线已经基本上把我们党的事业断送了吗？

所以，如果说当时许多同志“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四十年后的今天，再看那场斗争的真面目已经一目了然了。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的“庐山出现的这场斗争，是一场阶级斗争，是过去十年社会主义革命过程中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两大对抗阶级生死斗争的继续，在中国，在我们党，这一斗争，看来还

得斗下去……”。我们可以把这场斗争看成是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阶级斗争重点转移到党内的开始，是毛泽东同志形成他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重要依据之一。

在这以后，毛泽东同志在同刘少奇关于“四清”问题针锋相对的斗争，在同中央政治局大多数常委同意农村实行分田单干实际是解散人民公社的斗争，在同国有企业实行一长制、奖金利润挂帅、单纯依靠科技人员办企业的资产阶级办企业路线的斗争，在同上层建筑意识形态领域里的资产阶级路线的斗争都说明党内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一直十分激烈。所有这些事实都说明社会主义历史时期资产阶级就在党内。而在庐山会议后不久出笼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实际是庐山会议斗争的继续。毛泽东同志立刻敏锐地嗅出这是右倾机会主义者要为彭德怀鸣不平进行翻案，要翻庐山会议批判右倾机会主义的案。便立即安排组织撰写《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的文章进行反击。而文章写成后，全国各省市党报都不刊登，毛泽东同志不得已采用发行小册子的方法向全国散发。这时北京已成为针插不进水泼不进的独立王国。可见当时资产阶级已严重嚣张到什么程度。这就是毛泽东同志决心发动文化大革命由来。所有这些说明并非当时毛主席对阶级斗争形势估计过分严重，而是估计得完全符合实际情况。

我也曾设想，如果毛泽东同志不用文革的方法，而采用整风的方法是否可以达到很好的效果呢？后来经过深思改变了这一些想法。因为当时情况和要解决的问题都是和 1942 年整风是根本不同的，1942 年整风，是在全党以毛泽东同志正确的实践为指导基本团结一致的情况下，为进一步增强团结，提高思想水平，通过学习文件理论联系实际总结党在历史上的经验教训。运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解决历史上犯“左”、右倾机会主义的理论与实际主观与客观相脱离的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问题的。是以反对主观主义特别是教条主义为中心内容的思想革命。而 1966 年党面临的情况和任务是要在坚持正确路线的毛泽东同志已在党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失去多数支持处于比较孤立的情况下，进而从中央到地方的部分夺取斗争，是建国以来我国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两种路线的斗争越来越激化的生死决战。是以反对修正主义维护马克思主义防止资本主义复辟为中心内容的思想政治大革命。显然，这样的问题是不可能用整风的方法得到解决的。

我也曾想若用遵义会议的方式行不行？后来感到也不行。因为这和遵义会议的情况也不同。遵义会议时我们党不是执政党，不存在一部分当官做老爷不愿革命甚至反对革命的问题，而仅是共同在为实现革命胜利的大目标下怎样革命，执行一条什么样的路线才能夺取革命胜利的问题。当时跟着王明犯左倾机会主义路线错误的同志，绝大多数都是忠心耿耿干革命的，其错误也属于思想方法思想认识问题，不是立场问题，因而在错误路线使革命不断遭受严重挫折和损失以后，绝大多数同志都会从实践中吸取教训，认识到毛泽东同志的正确。这就决定了遵义会议摒弃王明左倾机会主义路线，确立毛泽东同志领导地位，是迟早必然要发生的。而我们党经过第五次反围剿的失败特别是湘江战役的惨败，绝大多数同志已经从血的教训中思想认识提高了，对毛泽东同志已是众望所归，所以，遵义会议就成为我党结束王明的左右倾机会主义路线确立毛泽东同志在全党领导地位的一次对革命胜利具有决定意义的会议。而 1966 年我们党的主要问题，既然是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的生死决战问题，要用遵义会议的方式，用召开党的政治局会议通过民主集中制做出决定的方式来解决，在当时政治局里毛泽东同志正处于少数地位的情况下，显然是不行的。

我正是通过对以上各方面情况的分析和再三思考，才感到 1966 年的情况下，毛泽东同志断然采取相信群众，依靠群众自下而上地放手发动群众起来运用民主的方法进行文化大革命来解决当时党内存在的已经十分严重激化的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问题是十分英明正确的。这也充分显示了作为人民领袖的毛泽东同志一贯相信人民群众依靠人民群众的伟大思想，显示了毛泽东同志为坚持马克思主义对持真理坚持革命而敢于向一切敌人和阻力挑战的大无畏的革命勇气和气势磅礴的英雄气概。

三、对毛泽东同志在文革中选择用人的看法

毛泽东同志当然首先考虑的是要能够正确理解他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坚决拥护支持他发动的文化大革命，忠实执行他的革命路线的人。可以想象毛泽东同志是非常希望在同他一起出生入死的战斗几十年久经考验的老战友中，能够有很多老帅老将、老总像过去一样和他志同道合一起再搞文化大革命，成为他依靠重用的力量。但这只能是毛泽东同志一方面的希望，客观现实是我们的老帅、老将、老总们在文革中有几个表示拥护、支持愿意和毛泽东同志一

起继续革命呢？相反他们几乎都站在了对立面，对运动进行百般指责，强行反对，毛泽东同志自然是无法用他们的。

对于周恩来同志，我认为毛泽东同志在文革中始终是非常信任重用的，而周恩来同志也是始终忠实跟随毛泽东同志执行毛泽东同志的革命路线，一心一意协助毛泽东同志搞好文化大革命的。在文革中，如果没有周恩来同志的密切合作全力支持，鞠躬尽瘁地工作，文化大革命将是不可想象的。毛泽东同志对周恩来同志的相信要远远超过对林彪的相信。毛泽东同志在文革开始写给江青的信，不仅明显表露了他对林彪的疑虑信不过，而且将这封绝密的信唯一送给周恩来同志一看，这充分表明他对周恩来同志的确无任何保留地信任。在文革中毛泽东同志对周恩来同志的使用也是非常得当的。他不但把国务院的全部工作交周恩来同志，也把文革中的重大事件交周恩来同志负责处理。由周恩来同志主持和中央文革的一些成员共同听取了许多省市群众组织代表团向中央的汇报，并代表中央做出了处理决定。河南三派群众组织向中央汇报时，从头至尾都是由周总理主持和中央文革的一些成员共同听取，然后表态做出决定的。可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央和河南省委却把众所周知并有文件记载可证的周恩来同志对河南问题的表态说成是假的，照样给予推翻。在文革中周恩来同志还担负着一个很重要的任务，就是广泛联系做好对文革有抵触情绪的阻力的工作，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这是其他任何人也不能胜任的，正是由于毛泽东同志对周恩来同志的充分信任和重用，周恩来同志在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中起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至于林彪，我认为毛泽东同志压根对他只不过是利用。毛泽东同志在林彪关于政变的讲话以后，就产生了对他的疑虑。林彪在文革中制造对毛泽东同志个人崇拜，又进一步增加了毛泽东同志对他的反感和提防。毛泽东同志对林彪起草的“九大”政治报告没有采用，另组织人写了一个政治报告。这都说明毛泽东同志对林彪的看法。“九大”把林彪作为接班人写进党章，那也是当时形势的需要，并不能表明毛泽东同志真正心意。不然毛泽东同志为什么一直不同意设国家主席呢？如果毛泽东同志真的信任林彪把他作为接班人，就没有设不设国家主席之爭了，这一点恐怕林彪心里是非常清楚的，不然而也不会有“五七一工程纪要”出笼和发生“九一三”事件。所以我认为毛泽东同志在文革中并不是真正信任重用林彪的。

毛泽东要发动文化大革命，当然必须要依靠重用一些真正接受他的思想理论，忠实执行他的革命中线的人。而这些人尽管各有这样那样的弱点，他们对毛泽东同志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他发动文化大革命，都是完全接受，衷心支持，忠实于毛泽东同志的革命路线的。如果我们真正认为毛泽东同志发动文化大革命是反修防修坚持我国社会主义不出现资本主义复辟的需要，是符合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利益的，那么，在众多老师、老将老总们大都抵触反对文化大革命的情况下，在毛泽东同志处于孤立的情况下，有这么一些人不顾风险挺身而出，忠实跟随毛泽东同志投入文化大革命的斗争，从这主要方面看，他们的精神实质是可贵的，应该称道的。如果再没有这些人对毛泽东同志的忠实跟随和支持，恐怕作为毛泽东同志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尝试的文化大革命就很难发动了。

所以，我认为毛泽东同志在文革中信任重用江青等人是合乎情理的，完全是革命的需要。从毛泽东同志逝世后江青、张春桥、姚文元在狱中和受审的表现看，除姚文元受私念驱动表现不够好，江青、张春桥都表现了一个坚贞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的高尚气节和情操。尽管江青有许多曾被毛泽东同志批评过的错误、弱点和被人们指责的一些问题，但就江青的大节，她至死是忠于毛泽东同志、忠于马列主义、忠于无产阶级革命、坚持修正主义斗争到底的，她是我们党内修正主义分子和资产阶级反动知识分子的死敌。我们可以想象，江青入狱后，面对生与死的考验，如果贪生怕死，背叛毛泽东同志，变节屈从修正主义，检讨认罪，攻击文化大革命，那将对毛泽东同志的伟大形象和他发动的文化大革命以及对以后反对修正主义的革命斗争都将造成怎样不利的影响。因此，她和杨开慧同志一样是不愧于毛泽东同志夫人的称号的。

四、应当怎样看待文革中的造反派

我认为这是正确认识文革和文革中发生的许多问题，也是我们今后为同修正主义进行斗争发展壮大革命力量必须解的一个认识问题。自从毛泽东同志逝世以后，他老人家在文革中始终支持的造反派已成为人们口诛笔伐十恶不赦的坏人，影视中的丑角。这可是天大的冤枉。实际上文革中的群众组织情况很复杂，代表各种不同的思潮，出现一些问题和坏人坏事是很难避免的，不能都统统加罪于造反派。

从河南情况看，造反派中也确有一些组织和个人有过激甚至报复行动，也不能说没有混进一个坏人，这并不稀罕。我们光荣伟大正确的党不也仍然混进有坏人吗？但是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大规模武斗这样的事，主要是保守派在推行刘邓资反路线的当权派操纵下挑起来的。

群众中分裂成为保守派、造反派，是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同刘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斗争造成的。保守派一般是运动初期受党委或工作组操纵，在推行刘邓资产路线、打击一大片，保护一小撮，镇压群众运动中形成的。造反派一般是运动初期受资产路线打击迫害，被打成“反革命”、“牛鬼蛇神”、“反动学术权威”等，在毛主席的大字报发表和中央关于文革十六条公布后，起来造反发展壮大的。

从整个文化大革命看，打击面最宽、伤害人最多、整人最残酷是在运动初期毛主席不在北京，刘邓推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那段时期，而这恰恰也是正是造反派被围剿受打击迫害的时候。这一情况从我在前面关于河南文革发展过程的叙述中看得很清楚。现在社会舆论、新闻媒体、影视中都把文革片面描写成一场大灾难，只讲阴暗面，看不到光明面，把文革中不管什么人的过激行动和干的坏事统统加罪于造反派，实在不符合历史的事实。

不仅为此，我认为由于造反派的命运是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以及文化大革命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所以他们最听毛主席的话，是紧跟毛主席的战略部署，牢牢掌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走资派这一大方向，坚决反对刘邓推行的打击一大片、保护一小撮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由于他们在运动中多次受到刘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迫害，又受到林彪反革命集团“打着 B52 旗帜打击 B52 力量”的反革命路线的迫害，都是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给他们平了反，所以他们和毛主席的感情最深，对修正主义、走资派、刘邓资反路线、林彪反革命路线最恨。从而他们也最需要最爱读毛主席的书，对毛主席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接受的最快。他们最愿意文攻，进行大辩论，用毛主席的理论说服人，坚决反对武斗。他们经常是在唱着“东方红”、“抬头望见北斗星，心中想念毛泽东”的歌曲，流着热泪，坚持同走资派、修正主义、资反路线进行不屈不挠的英勇斗争的。在反对武力围剿、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的斗争中，许多造反派战士献出了青春的宝贵生命。

所以，应该说造反派是毛主席发动领导的文化大革命的基本的革命力量，是

同修正主义、走资派以及他们推行的资反路线进行英勇斗争的主力军。没有造反派，也就没有文化大革命。如果我们从理论和实践上肯定文化大革命，也就必须肯定造反派。这是和毛主席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所讲的道理相类似的。

毛泽东同志逝世以后，随着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毛泽东同志在文革中一直支持的造反派，这支坚决反资产阶级反修正主义的革命队伍也在揭批查运动中被全部打下去了。河南受审查挨批斗的人无法计算，光是被逮捕判刑的造反派和支持造反派的领导干部就达 4100 多人。一进监狱中，文革犯几乎占一半。原省委第一副书记、老红军、雇农出身的耿起昌同志，因支持造反派罪被判刑二年。出狱后每月仅发 150 元省生活费。不久因病未得到及时治疗死在家中。连焦裕录同志的亲密战友、同焦裕录同志一起改变兰考面貌的原兰考县委副书记兼县长抗日时期的老同志张钦礼，也因支持坚决保卫焦裕禄同志的造反派被妄加罪名判刑十五年。焦裕录同志的英雄事迹被说成是瞎编的加以否定。焦裕录同志展览馆被查封，大批宣传焦裕禄同志英雄事迹的材料被焚烧（大约 1990 年以后焦裕录展览馆才又恢复开放）。张钦礼同志服刑八年后，因身体多病，穆青同志给河南省委负责人写信建议保外就医，才提前释放。领导林县红旗渠工程的原林县县委书记后任公安部副部长的杨贵同志，也因支持造反派，被撤职受审多年。伟大的世界闻名的红旗渠被说成是“极左”产物加以否定，而且进行批判。因无人管理，几年后红旗渠遭到严重破坏，林县许多农民因红旗渠断流又回到昔日吃水难的困境。原支持造反派的省委第一书记中央委员刘建勋，直到死也未恢复党的组织生活。

河南与造反派对立的一派群众组织的各级头头，许多搞大型武斗烧大楼，血洗造反派的总指挥、武斗队长，成了省委省政府各厅局和各地市县的重要领导人，成为否定毛主席革命路线，推行邓小平修正主义路线的基本力量。

被镇压下去的造反派和各级支持造反派的领导干部，至今仍然是反对邓小平修正主义路线、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同志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积极力量。现在，他们又成为《中流》等革命刊物的积极支持者，成为扩大发行《中流》的主要力量。河南建立《中流》发行站一年多以来，主要是依靠这股力量搞发行工作的。各地发行站站长几乎全是原来的造反派和支持造反派的领导干部。他们在十分艰难的处境和生活条件下，做出了许多努力宣传毛泽东思想和积极发

行《中流》的感人事迹。

尽管二十多年改革开放使造反派的情况也发生了很大变化，不少人由于文革中受尽迫害的悲惨命运伤透了脑筋，对革命丧失了信心，政治上消沉了。有少数做生意发了财，甚至做了资本家，疏远革命了。但是相当多的造反派仍然是目前革命的积极力量。他们对当局最不满，最要求改变现状，也有斗争经验。从我们今后要发展革命队伍壮大革命力量同修正主义进行斗争的战略上看，不管在原党政机关干部中还是工矿企业工人，工程技术人员中，这部分人都是我们十分重视的社会力量。

五、怎么看文化大革命是胜利还是失败？

毛泽东同志对文革的估计是七分成绩三分错误，他是充分肯定文革取得了伟大胜利的。我认为从毛泽东同志发动文革要达到的目的来说，在毛泽东同志生前文革是胜利了。因为作为发动文革要收回各级党委特别是中央被修正主义、走资派篡夺了那部分权利的主要目的是基本实现了。其标志是以刘邓为头子的那条修正主义路线被摧垮了。经过“九大”、“十大”两次改组，党中央和政治局里刘邓势力已失去多数，毛泽东同志的正确路线可以顺利得到贯彻执行了。在经济基础方面，它击退了党内的那股欲分地单干解散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修正主义思潮，大大巩固了农村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它也击退了在国有企业推行一长制，反对党委领导的厂长负责制，推行利润挂帅、奖金挂帅、利益驱动，反对无产阶级政治挂帅；推行专家治厂，反对依靠工人阶级办厂办企业，推行把工人阶级看作雇佣奴隶，实行管卡压，反对把工人阶级看作工厂主人，反对工人阶级参加管理的两参一政三结合等等修正主义的办企业的路线，使毛泽东同志的无产阶级以列主义办企业路线基本得贯彻执行。国有企业出现了崭新的面貌。这就使我国工农业生产高科发展在文革的情况下仍取得了稳步增长和发展的辉煌成就，并为以后更快更好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在上层建筑意识形态各个方面，在教育、工艺、卫生等各条战线，较为彻底的无产阶级路线在全国得到贯彻执行，各方面焕然一新。广大知识分子焕发了延安革命精神，努力走与工农兵相结合的道路。作为无产阶级文艺精品的一系列革命样板戏的诞生，受到工农兵的广泛喜爱。千百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在三大革命实践中经受锻炼。工农兵学员上大学改造大学，贯彻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的方针，已开始结出硕果。根据毛

泽东同志关于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方针，全国农村普遍实行了赤脚医生、合作医疗制度，解决了占我国人口百分之八十的农民的看病吃药难的问题，受到农民的衷心拥护，成为世界上一大奇迹，得到国际上广泛赞扬。

所有这些丰硕成果，说明文化大革命确实取得了伟大胜利。因此，不能说文化大革命在理论上是正确的，在实践上失败了。许多同志之所以认为文化大革命在实践上失败了，一方面是对文革中出现的那三分错误看得太严重，对其产生的原因缺乏全面认识。另一方面是没有如实地看到文革取得的上述伟大成果。同时，是因为没有认识到毛泽东同志没有来得及进一步巩固文革的胜利就逝世了。

修正主义重新上台变本加厉地推行修正主义路线，把文革的成果全部葬送了。而且，它已经不仅仅是推翻文革的全部成果，而且，实际上也推翻了建国以来整个社会主义革命的成果。甚至在一定程度上推翻了我国民族民主革命的成果。目前我国已不仅仅是出现了资本主义复辟，也在一定程度上出现了封建主义、官僚买办阶级、帝国主义殖民主义的复辟。我们能够因此认为我国五十年代的社会主义革命和“五四”运动以来的新民主主义革命都失败了吗？我认为不能这样看问题。

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华国锋完全辜负了毛主席的重托，他在毛主席逝世后被修正主义的旧势力吓倒了，为保住他的“英明领袖”的挂冠，推行一条右倾投降主义路线，才导致修正主义重新上台，葬送了文化大革命，也葬送了我国整个社会主义革命。应该说华国锋是葬送我国几千年革命成果的千古罪人。

我认为我们只能用历史唯物主义的阶级斗争观点这样地分析认识文化大革命的胜利与失败，才是符合历史事实情况的。为了有助于我们把文革的一些重大问题搞清楚，得出比较全面正确的认识。我敞开把我亲历的河南文革的全过程和十分复杂的情况以及我的认识，向您毫无任何保留地写了这么多，肯定会有许多错误，但作为对真理的探讨和追求，我认为这是必要的。不管我对问题认识有多么错误甚至严重的错误，我完全是出于对您的相信和敬仰才这样作的。我殷地盼望您给予我教诲。

2000 年 11 月 2 日

二 00 五年十月二十三日，老石《我们不要一个警察世界——文革中的砍监放犯》

与毛泽东的“群众专政”观浅谈》摘录

“我们是你们的罪人，而你们是历史的罪人”

25 年前，我们狱中一个战友王润生同志因病被误诊致死，我们在狱中犯人医院里，在看押部队的枪口下，开了一个有 300 多人参加的极其隆重的追悼会，除了二百多个运动案外，还有佩服“二哥”为人的他所在车间的一些年青刑事犯。随后在我和另二位代表和监狱当局的谈判中，就来狱后所了解的监狱管理中对犯人不当人看的问题归纳了几条，提了出来。事后，作为追悼会致悼词者，我被关进狱中的小号，为追查通知死难者家属（5 个电报）的干警，我又被转到北山的一个劳改队，在那里有人专门为我选了一间长期存放已故犯人遗物的房子，房的墙外紧靠着积肥的粪池，就在被它渗透过来的潮湿的地上为我铺了一张草席，不久，我的身上就起满了东西，大概也因此引起了老鼠们的兴致，常爬到我的身上戏玩，我就是晃动着脚镣也吓不走他们。位于山口里的冬天，天天倒便桶都要砸冰，冻在一起的饭盆和小勺也需要靠打来的热饭才能分开，好的是，那里的管教干事还有点耐心，因为放茅（解手、倒便桶）和打饭是同时间进行的。本文前叙的“一天只给犯人放风 30 分钟，喝 3 杯水”的“法西斯审查方式”在这里也享受不到。

“没有灯、也没有窗，在这面北的屋里，更难见到太阳”，即使如此，我仍然从铁门上平常关着的观察小窗结合部想出办法，撬来了一点光线，用他们让我写交待材料的白纸，写出了一篇《监狱改造论》。来提审我的狱改科长指着搜出的这篇文章不懂事的嘲笑说：“别人来监狱都是来接受改造的，你是来改造监狱的”。我回答他借用了狱中一位英雄战友的话：“文革中的工农兵学员有一句话，叫上大学、管大学，我们这些造反者是坐监狱，改造监狱”。这位英雄战友叫徐公芳，是一位顶天立地的汉子，最后还是倒在“小号”里……我将另外撰文纪念他。

尽管我们知道不改造社会，也改造不了监狱，但是我们每次坐牢还都尽力做了一点力所能及的工作。1976 年我从兰州被押回“老八科”（市看守所）后，在监号里看到一本手抄的《中外名诗》，竟然是我七年前（1969 年）关在这里时根据回忆所编专门给他们留下的，只是经无数次传抄后，有些字、句有误。我还想起我也曾为当时的难友们编过一本《读报手册》，1978 年，我在牢中又启动了编一本《简明小知识》的工程，有 6 编、17 部、26 章、109 节，把我记忆的乱七八糟的“知识”，也必然包括我的世界观整理出来，提供给狱中年青人们。可惜

后来因病没有全部完成。这一年看守所中的“运动案”总量已超过刑事案。狱内面貌也发生了变化。当一位老狱警早上来上班的时候，只听到全楼上一片朗读英语声，他笑了，对身边的“劳动号”（可以在号外狱内劳动的犯人）说：我干了 20 多年看守工作了，从来没见过监狱变成这个样子，好的是，打架斗殴少了，不好的是，连刑事案有好多也跟着这些运动案不认罪了。也就是他让劳动号带着理发推子，拉着铁镣上楼来宣布的，“不剃光头，就带镣，任你选”！我们赢了这场“反剃光头”斗争，倒不仅仅是把库房里的铁镣都戴光了，还有一个重要原因是，那时的干警过去长期受到毛泽东的政策影响，台湾的监狱就决不可能做到这样，这是陈映真先生帮我总结的。

这一大批“运动案”被判刑到监狱后，一方面一天也没有停止过“绝不认罪”的斗争，另一方面，也用自己的专长，为狱内犯人的生活条件和影响犯人生活标准的生产做了一些可理解的工作。例如，在我们这座监狱犯人医院里，干警中的医生只受过部队卫生员的训练，而我们来的运动案中，有解放前后二代从河南医学院毕业的，还有解放军第 4 军医大学，青岛医学院毕业的，都有长期或多年的临床实践，这座监狱也是个农机工厂，我们运动案中有北京农机学院、中南矿冶学院（现中南大学）等工科院校毕业的工程技术人员，从铸造冶炼到热处理、加工总装，都有来自像 503 厂、407 厂、洛阳轴承厂等大型厂矿的工程技术人员、技师，尽管来狱之前的身份都是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什么常委、短尾”的，包括担任市委付书记的，都是基本不脱产的，很多都是专家。焦作市委常委，生产指挥长在这里当上了生产调度。我们大队搞了一个犯人管弦乐队，我给他们请来的老师，一位是洛阳石油化工厂的党委付书记，小提琴拉的是相当可以的专业水平，另一位是平顶山市委主管政法的付书记（出身矿工，当头后仍常在矿下劳动），其小号吹得令人如痴如醉，他的腿有点毛病，但跳起舞来令年青人眼花缭乱。一位被判死缓的来河南串联的北航学生，狱中半途出家业余学油画，为我们大队文化室摹仿了几大幅世界名画，如《墓地上空》、《黑海捕鱼》、《枫丹白露的森林》、《马赛赶集去》，画的专业水平是不太高，但极富生气。女犯搞起了兰球比赛，教练就是原省体委付主任，河南最著名的女兰运动员。从小在图书馆泡大的我，帮助整理、发展了监狱图书室，经过很不容易的工作（也可以叫手段吗）？每年为犯人争取订上了几百种，成千份杂志、刊物，用我广、杂的所谓“知识面”，

--为他们的各种兴趣推荐了各种杂志，每月为全狱犯人发杂志，也扩大了我的个人的视野。我个人也几乎每个月都可以“违规”的（通过我的干警学生们）邮购到各种书籍，我们小组所住囚室，两头是两个大书架，还订有十几种报纸。这个小组，我也用从小在马卡连珂的《教育的诗篇》里受到的影响，成功的搞了内部的“民主管理”，在这个小环境里，也能一扫狱内弥漫的恶习，还说明了他们的个人尊严更值得尊重。后来，我听说，在我们离开后，这一切，都只留下了记忆和传说。

1979 年底到 1980 年初，短短几个月，238 名运动案从全省各地被押送到这座监狱，一进门，他们就把自己的正式态度一一登记在案，其中一名认错，其余全部不认罪，“谁有罪”？！或者用洛阳一位学生领袖签在判决书上面的话：“我们是你们的罪人，而你们是历史的罪人”。当漫长的监狱生活开始后，为了促进学习，我们相互告诫自己，“我们的历史使命还远远没有完成，在将来的岁月里，如果历史再一次给了我们机会，而我们不能尽到责任的话，我们将对历史认罪”！

——尤其是最后一句话，至今，我们还没有忘记。

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暂定初稿

（摘自老石《我们不要一个警察世界——文革中的砍监放犯与毛泽东的“群众专政”观浅谈》）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日，郜国荣：《关于河南省在“两案”清查中出现的冤假错案情况的报告》

中共中央胡锦涛总书记并政治局常委：

我们仅代表河南省在“两案”清查中以不同罪名被判刑、劳教等蒙冤的人，向党的最高领导人和组织机构如实报告：

一、河南省在“两案”清查运动中，违背中央（1978）48 号文件和中央（1982）9 号文件的政策规定和精神，在全省范围内实行了突击抓捕，突击审判的错误政策，以“莫须有”的罪名抓捕判刑近万人。量刑轻重以革委会职务高低排分。开除党籍、开除公职、隔离审查、批斗处分者高达数十万人。河南蒙冤面积之大，受害人数之多，抓捕依据之误，判刑证据之谬，司法程序之乱，足令人瞠目。

抓捕罪名随意更改，上诉二审强硬驳回，有的人以反革命罪被捕，定案却以

诬蔑老干部是民主派、走资派的诽谤罪判刑；有的以打砸抢偷罪被捕，定案却以扰乱社会秩序罪、抢夺公章罪判刑；有的以反革命暴乱集团罪被捕，但却缺乏反革命的罪行证据。主要是文革造反派头头，可以说无一人幸免。判刑之重，加刑之随意，令人不可置信。我们含泪于万千冤案中仅举几例：

（1）周口地区革委会副主任刘宝安，以反革命打砸抢罪被判刑十年，服刑期间因一句话又被加刑七年，合并执行十七年。单独关押镣铐锁身五年半。

（2）焦裕禄的好战友、党的好干部、兰考县人民的模范书记张钦礼，以煽动兰考文化革命罪被判刑十三年，出狱后贫病交加，含冤病逝。各界人民送葬队伍超过十万人。兰考人民“哭声直上干云霄”。宏大场面，感人的情景，连新闻录音实记者也不禁弹落敬佩之泪。

（3）平顶山市委副书记钮保华，判刑八年，本人不服，提出上诉，平顶山市委某主管领导竟大笔一挥，在 8 字前加个 1，改为判刑 18 年。平顶山市委副书记晁思忠，判刑 13 年。晁问，为什么判我 13 年？法院说：钮保华判 18 年，项玉田判 12 年，你取个中间吧。

二、究其河南冤假错案的根源，时任中央主席职务的华国锋关于“对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要一查到底，不能留有死角和漏洞，决不能有丝毫的心慈手软，决不能留下隐患”的讲话，是造成河南乃至全国文革冤假错案的直接原因。河南省委书记赵文甫，拒不执行中央（1978）48 号文件和（1982）9 号文件，在河南“两案”清查中搞了扩大化。面对胡耀邦总书记的严厉批评，阳奉阴违的他，硬是把河南“两案”清查扩大化的错误坚持了下去。“突击审判”在全国仅河南一家。赵文甫的错误政策及对党纪国法的肆意践踏，在党内和群众中造成了恶劣的难以挽回的影响。

三、中央（1978）48 号文件和（1982）9 号文件，体现了胡耀邦总书记和陈云同志关于“两案”审理问题的批件精神：“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政治斗争”、“所谓若干个，顶多不过是二三十人，或者四五十人，野心家的帽子不能用得太广，必须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解决。”我们认为：既然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政治斗争，那么，无论党内党外争议如何，运动和政治斗争的责任决不应该由热爱党、热爱毛主席、热爱社会主义的人民群众中的一部分人来负。因为文化大革命是伟大领袖毛泽东同志亲自发动和领导的。

群众在运动中如有错误属于批评教育问题。向人民群众追究运动的刑事责任，不符合党的“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政策和党的“错了就改，改了就好”的一贯方针。

四、胡锦涛总书记关于“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先进性，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政治理论思维，是全党全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现阶段一切工作的指导方针。我们对“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充满了信心。我们对胡耀邦总书记一九八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关于“两案”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表示理解和感谢。我们始终相信党，相信党的政策。目前，我们河南的冤情申诉，于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三十年来第一次被河南省各级法院公开受理，揭示了河南司法机构有希望给我们这一特定的阶层中受冤的人群一个公正的某些可能性，我们满怀希望去迎接。同时，对于“党委决定的人和事，我们法院无权更改”的说法，我们又充满了担忧。我们的冤情何时了，或许天知道的多一些。

五、我们的现状和请求：中央（1982）9号文件明确指出：“清查运动中罪该判刑的人员，刑满释放后，应有原单位负责，同有关单位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时间过去了三十年，不该判刑的判了刑，谁来给我们纠正？我们晚年的最基本的生活出路在哪里？我们的养老问题、医保问题谁来解决？多年来，我们含冤千辛万苦多次上访，有关部门推三诿四，均未得到解决。现在我们大部分人都已年逾花甲，疾病缠身，生存能力下降，缺乏生活来源。有的人贫病交加，负债累累，有的人靠子女养活，艰辛苦度日。三分之一的人带着冤枉离开了人世。我们已经成为现今社会中最弱势的群体。想当年，我们这个阶层中的大多数人都曾为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做过很多工作，为此常常感到无比欣慰。现如今，我们这个阶层中的大多数人仍为自己一生的坦荡和清白，感到无尚光荣。我们其中的很多同志虽然被开除了党籍，仍始终以共产党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坚定地保持着共产党人地先进性。

我们担心，如果党的政策长期得不到落实，不仅是我们个人的痛苦，也是中国社会的悲哀，势必影响党的光辉形象和无数革命先烈用鲜血和生命换来的社会主义革命事业。因此，我们请求：

1、迫切请求落实（1982）9号文件精神，尽快解决眼前急需的生活出路问题、养老问题和医疗保险问题。（世界给我们的时光不多了）

2、请求立案重审，复议甄别。

3、我们将继续依法上访，直至解决问题。生命不息，争取不止。

六、联系人电话：

郜国荣 0371-66254260 辛结实 0371-60935281

2006 年 5 月 20

二〇〇六年八月四日，河南“两案”刑释人员的再次报告

中共中央胡锦涛总书记并诸常委： 我们是一批在“两案”清查运动中以各种罪名被逮捕判刑期满释放人员。出狱后理应享受中央（1978）48 号文件和中央（1982）9 号文件的政策规定精神，按“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政治斗争”的办事方针，“妥善安排生活出路”。但由于郑州市执行机构不遵照执行的原因，我们的生活出路问题至今未曾得到解决，为此，我们再次严正请求：

一、中央（1978）48 号文件和中央（1982）9 号文件及胡耀邦同志的讲话，是党中央关于“两案”清查中政策性的指示，不容质疑，不容忽视，不容拒不执行。

二、河南省政府. 郑州市政府相关机构对我们这一批人贫困的生存现状长期漠不关心，不符合党的“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和“给生活出路”的一贯方针，不符合“以人为本，和谐安定”的基本政策。从某种意义上说，人为地拉长了党与群众的命运距离和影响了党和国家的光辉形象。

三、 我们悲惨的生活现状与和谐社会的幸福构想不成正比，很不和谐。我们大都是年逾花甲以上的法定老年人，劳动能力极度下降，生存能力严重减弱，自顾不暇，朝不保夕。二分之一的人在贫病交加的困境中抱憾谢世，尚存的二分之一人仍在生无营养. 居无定所. 病无钱医. 死无薄葬的四面无援的悲惨煎熬中度日如年。一个活生生诺大的被政策遗忘了的贫困的政治阶层，一幕难以掩饰的被和谐社会忽略了的弱群画面。这就是我们的真实写照。我们中间有的人曾为新中国的诞生立过战功，流过血负过伤；有的人曾为抗美援朝跨过江，打过仗；有的人曾为社会主义建设披过红. 戴过花。我们这个阶层中的大多数人都曾为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做过很多工作。今天的重申报告与其说是辛酸的诉说，不如说是久积的呐喊。让贫困和艰辛成为我们追求未来的动力；让健康的声音和激扬的文字存入我们永久的记忆。

四、 我们是正统的炎黄子孙，我们是合法的中国公民。请各级机构务必尊重我们下列的权利：

利： 1. 政治权利、民主权利和最起码的生存权利； 2. 《老年人保护法》所赋予我们的一切权利； 3. 捕前长期高积累的公积公益等劳动价值部分对于每个社会主义劳动者应享受的利益权利； 4.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出狱后所创造的社会成果分配享受权利； 5. 世界人类扶贫组织惠济贫困人群的物质享受权利； 6. 一切我们未知晓的属于我们的权利； 五. 党中央和胡锦涛主席“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伟大政治胸怀，极大的激发了我们向往幸福生活的晚年热情。胡主席关于信访问题的批示，温暖了我们衰老的心灵。河南省义马信访模式让我们隐隐约约地看到了一丝希望，共产党人总是这样善于争取。世界是美好的，世界是进步的，世界是光明的。胡主席说：“每一个信访者都有自己的心酸故事，有的人是为自己，有的人是为他人、为集体、为国家，因此，能不能认真地对待这些信访者不仅仅是敬不敬业的问题，也是一个能不能情为民系、利为民谋的问题。信访量的有增无减，反映出法律制度的不健全。而大量的社会矛盾到不到应有的解决，也反映出信访制度的不完善，同时反映出有关职能部门的缺位，说到底，信访只是沟通、联络、落实的作用，要想清除社会矛盾，光靠信访显然不成，关键还是每一职能部门、党员的干部尽职尽责，关键还得看我们制度设计完善，因此，从这一点看，解决群众上访问题还任重道远。”

六. 迫切请求落实中央（1982）9号文件精神，尽快解决眼前急需的生活出路问题、养老统筹问题和医疗保险问题。 以上报告恳请重视。 联系人电话：
 郜国荣 66254260、辛结实 60935281 报告人 范念民 原荥阳县委副书记
 聂世敬 原三机电一处革委会副主任 俞起龙 原国棉六厂工人 闫
 有健 原国棉三厂革委会常委 原永孝 原市邮政局革委会副主任 郭振东
 原市电信局革委会副主任 李成书 原汽车公司革委会副主任 王书义 原
 第二造纸厂革委会副主任 王志军 原二七纪念堂革委会副主任 杨建华
 原国棉三厂革委会委员 张德昌 原国棉三厂工人 姬进才 原国棉四厂工
 人 张步渠 原百货公司革委会副主任 周启忠 原郑州市革委会副主任
 郜国荣 原黄委会革委会副主任 周小樵 冯玉柱 李建堂 原郑州粮食
 局革委会副主任 张晓根 原郑州市向阳区革委会副主任 马凤林 原 503
 厂革委会委员 孟庆怀 原 503 厂革委会副主任 吴德祥 原 503 厂革委会副
 主任 冯纪凌 郭官元 徐春恒 原国棉四厂革委会委员 刘世英 原

安装公司革委会副主任 王守学 原国棉一厂革委会副主任 赵清海 全
 林保 原省纺织机械厂工人
 平顶山市委副书记项雨田 上街铝厂革委会副主任刘耀祖 郑州拖拉机厂
 革委会主任张育民 郑州肉联厂袁寅华 焦作市委副书记李学英。
 新郑县委副书记范发山、王彦彬(已去世) 新郑县革委会副主任石文山 新
 郑县显县团委书记李志军 新郑县革委会常委、新郑烟厂副书记石宝山 新烟
 保卫科长赵根有 新烟保卫科副科长孙水法 二〇〇六年八月四日

二〇〇九年五月十六日，撤销“三不”规定 化解 30 年积案——5·13 上访河南省高级法院纪实 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确定今年是“积案化解年”，为我们多年申诉的访民带来了希望与信心。5 月 13 日河南“两案”，“揭批查”运动的申诉人 500 余人来到河南省高级法院上访。上访的诉求清楚地写在上访人打出的横幅标语上：“维护宪法权威，维护法律尊严，维护公民权益，”“全面落实中央〔1982〕9 号文件，化解三十年积案！”、“河南省高法‘三不’规定违宪违法，必须撤销！”因为我们去得早、省高法一上班，我们是第一个登记上访人。三十年前，河南省在省政法委书记赵文甫等主持决策下，背弃中央的“两案”(林彪、江青)“揭批查”运动的方针政策，制造了上至省委书记，下至厂矿班组长、农村生产队长在内的 100 多万人受冤的整人运动。全国共判处“打砸抢分子”5298 人(中发 1988 年 2 号文件)河南省仅在 1979 年底“突击判刑”时，一下子就判处 2400 个“打砸抢分子”，占全国总数的 45% 之多！(见原省委秘书长赵俊峰就“揭批查”问题给中央的报告)而且三十年来河南省一直对申诉人的案件实行封杀，剥夺当事人的申诉权。在 2006 年、河南省高法大张旗鼓的“大接访”中，我们第一次受到省高法的接访第一次得到“同意复查”“三个月给答复”的承诺。没想到一个月后省高法在豫高法〔2006〕149 文件中声称：“在特定历史时期，按政策处理的历史案件，不复查，也不再向当事人作答复，填写结案报省法院。”不复查—剥夺你的申诉权；不答复—剥夺你的知情权，报结案一不纠正，剥夺依法纠错权。河南省三级法院用“三不规定”，企图把“两案”，“揭批查”申诉案件以“按政策处理的历史案件”为由、打入冷宫，永世不得翻身！这是依法治国的表现吗？ 河南省三级法院多年来剥夺上访人的申诉权是河南省集中上访，

反复上访、上访人数在全国居高不下的主要根源，这次群访拉开了“积案化解年”上访的序幕。在现场的上访人除少数家属外，大多数都是 60 岁以上的老人。大家举着横幅标语，并然有序地坐在省高法大门两侧，为了不影响交通，全部都在人行道上。在等待接访的时间里，大家高唱红色革命歌曲，深情的《东方红》，激昂的《国际歌》，一曲接着一曲。高法的工作人员告诉我们；院长张立勇亲自召集会议，正在研究如何接待我们，要我们不要着急，耐心等待。10 点左右，高法工作人员通知我们；每个地区派 3—5 个代表进来接谈。在我们的要求下，采取了集中接谈的办法。省高法立案厅尚厅长告诉我们，省高法领导非常重视我们的上访，派他们来认真听取上访代表的上访诉求。

上访代表集中反映了省高法在{2006}149 号、【2008】195 号文件中关于“三不”的规定（豫高法【2008】195 号文中重申了【2006】149 号文中的“三不”规定）是违宪违法的，是不符合党的“实事求是、有错必纠”一贯政策的，是侵犯公民合法权益的。我们强烈要求省高法就“三不规定”的法律，政策依据给涉诉上访人一个说法；在“积案化解年”里，全面落实中共中央【1982】9 号文件，认真化解“两案”、“揭批查”运动的遗留问题；按照胡锦涛总书记“事要解决”的信访方针，彻底解决三十年的申诉案件，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实事，做好事。

尚厅长请示了院长后，明确答复；院长很重视访民的意见，立即着手进纠研究，下周三接见上访代表，给予明确答复。请代表动员门口的访民撤走。

我们接受了这个意见。访民们说，我们已等了几十年，哪差这一星期？我们相信，只要有共产党领导，只要宪法在，党章在，公平正义最终会实现！

、在撤离现场时，大家随手捡走了烟头杂物，省高法门口一干二净，得到门卫，工作人员的赞许。

从早上 8 点到 11 点，这次上访前后共 3 个小时，虽然人数不少，但从头到尾始终保持文明有序，为今后的上访，创造了良好的开端。

汴论文 2009 年 5 月 16 日

信 箱 huangzsho824@126. com

《张钦礼在“揭批查”中》

问：1977 年又发生了什么事情？ 答：你知道，1976 年周总理和毛主席相继

去，接着“四人帮”被捕。全国各地开展“揭批查”运动，即揭发批判“四人帮”，清查其帮派体系。在河南，刘建勋被停职。吴芝圃时期的省委秘书长戴苏理升任了河南省委书记，那时的组织部长赵文甫则升任主管政法的省委副书记，周化民升任商丘地委书记，而且很奇怪地，一向属于开封地区的兰考被划归了商丘管辖。张钦礼成为兰考“揭批查”的目标，被免去全部职务。1978 年 10 月 16 日，张钦礼在引黄灌淤工地上被商丘地区中级法院逮捕。逮捕时的罪名居然是：“扒开黄河大堤淹兰考人民”（即引黄灌淤工程）1979 年 12 月 24 日，张钦礼被商丘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判刑时的主要罪行是“文革中紧跟林彪、四人帮和反党乱军”；迫害老干部（指秦一飞、周化民）；挖空心思捏造焦裕禄事迹，欺骗全党，欺骗全国人民的欺骗罪；而且再一次，兰考县、公社、大队三级干部 1200 多名被捕入狱，并且被正式判刑。 杨捍东插话：我也被捕了。从被捕到判刑，所有审讯的内容都是 1966 年底的那份调查报告，问我为什么要搞这份报告，为什么要迫害县委书记周化民。最后，正如张钦礼被判那样，完全是靠颠倒黑白，判了我 5 年徒刑。我们和张钦礼在一起的县委委员，任何人没有一分钱的经济问题，没有一个人有生活作风问题，每个县委委员都是很廉洁的。一提到张钦礼有经济问题和作风问题，他们自己都觉得可笑，他们也不往那方面想。既然张钦礼在几十年工作期间，一无经济问题，没有任何不轨行为，二无作风问题，而且拼死拼活地干，为什么还有人如此仇视他呢？为什么仇视他的人力量还那么强大呢？难道不是党内存在严重问题吗？ 问：把引黄灌淤、改良土壤说成是“扒开黄河大堤淹兰考人民”；把受林彪迫害、与四人帮毫无联系、受周总理三次解救、把兰考变成鱼米之乡的人，说成是“紧跟林彪、四人帮和反党乱军”；把受周化民迫害说成是“迫害周化民”！为什么如此荒唐的审判居然能一直维持至今？ 答：张钦礼一案出面的是周化民，直接定案的是赵文甫，背后是戴苏理。戴苏理因为在“揭批查”运动中有功，从河南省委书记升任为辽宁省委第一书记。河南省的清查工作涉及的人数，开除党籍的人数，对干部判刑的人数，占全国的百分之六、七十。对干部的审判，全部秘密进行，不开庭。审讯时，既不出示人证物证，又不准本人上诉（个别上诉也没用），完全是罗织罪名、颠倒黑白。 在文革时期，上有毛主席、周总理，戴苏理之流还有所畏惧、有所收敛。文革结束后，他们的春天来到了，他们无所顾忌了。而张钦礼这样的好干部却再也没有出头日

子了。这样强烈的反差，怎么能让人相信党内没有走资派呢？27 年过去了，干部的腐败已经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这与 27 年前发生的政局变动难道就没有关系吗？

问：张钦礼去世时，十余万兰考群众跪地哭祭，这是丧礼主办者有意组织的吗？答（杨捍东）：完全不是有意组织的，相反，为了防止出现这种场面，我们还作了种种努力。事先我提出来，丧事规格要比普通老百姓还要低，要平常心，平平常常，不张扬，不显威，不给政府和党委找任何麻烦，不给人家找任何难堪。要不影响交通，不给政府找麻烦，不影响群众的生活、生产秩序。

但是，张钦礼在兰考的影响实在太大了，消息一传十，十传百，就出现了十万人哭场的场面

这次张钦礼的后事，我是这样形容的。从场景上看，十里长街，十万百姓。二十四史我基本学了，有些情景我还相当熟悉。在二十四史当中，也就是中华文明五千年来，记载地方官逝世的，也只有《明史》里的海瑞。书上说：海瑞病故在县令任上，百姓载道焚香，沿途祭拜，哭声动天。张钦礼呢，700 年以后，地方官里又出了个张钦礼，也是百姓载道焚香，沿途祭拜，哭声动天，仍然是这样。这个场面比海瑞的恐怕还大。海瑞是病故在现任上，张钦礼是离开任上 27 年后，并且有一段时间是在监狱中度过，他的身份又是劳改释放人员，竟出现和海瑞一样的场景。我说这就超过了海瑞。这样一个人，得到群众拥戴的人，群众祭拜他时，灵车都走不动了，“张书记回来了，张书记回来了”。灵车走到跟前，一个人喊：跪吧！”“扑踏”几百人就跪下了。兰考这个街走了四个多小时，我作为张钦礼的丧事主办人，原来估计只有 30 分钟就走完了。走完县城，本来可以直着走去张钦礼家，但是有许多群众早就在路上等着了。那是国道，为了不影响交通，堵塞道路，我们抄小路走了。路边等待的几千农民又连夜赶到他老家。下葬的时候，为了不引起人员伤亡，又提前改葬。因为光是兰考县城就有十万人，加上全县农村赶过来的人，如果下葬如期举行，就会聚到十五万人以上。张钦礼家乡是一个一千人的村子，如果挤入十几万人，必然要出事故，或者把人踩伤，或者踩坏庄稼。五月二十几号，小麦快成熟了，不能给群众造成损失。张钦礼是 5 月 7 号去世，5 月 13 号火化，结果放到 5 月 17 号下葬，为什么？因为 5 月 14 号是焦裕禄逝世 40 周年纪念日，怕影响焦裕禄的纪念活动。兰考人都知道啊，没有张钦礼就没有焦裕禄的典型。焦裕禄上天了，张钦礼下地狱了。如果在同一天，至少是冲淡焦裕禄的纪念活动。所以我们就在焦裕禄的纪念之后，启动张钦

礼的丧　　所以，张钦礼的丧事是一丧三改，改丧期，改道路，改埋期。结果，张钦礼埋的时候连一般农村的农民的葬礼都不如。现在的丧事是大操大办，大收礼，但张钦礼的是一分钱不收。这二十多年来，葬礼的规格越来越高，场面越来越排场。但是，参加张钦礼丧礼的，不管你是什么人，都是大锅熬菜，不够就用方便面。我在悼词中给他戴了四顶帽子，前三顶是老百姓给戴的，“张青天”、“新包公”、“活地图”，再加上《人民日报》的通讯中称他是焦裕禄的亲密战友，这算第四顶帽子。我给他总结有三个无人可比：共和国开国以来对兰考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贡献无人可比，树立焦裕禄这个典型的功劳无人可比，勤政廉洁一尘不染的作风还无人可比。他是一个暂时被埋没的英雄。但是，老百姓给他平反了。那天迎接张钦礼灵车的人群中，有的大标语写着：“张钦礼，我们给你平反了”。在兰考发生的这场反反复复的斗争，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的一个缩影。这场斗争还没有完结，还在继续。人民的事业自会有人民去实现！（本文根据现场采访两位事件的当事人，阅读新华社记者国兰写的《我为张钦礼所做的申诉——焦裕禄身后鲜为人知的一桩大冤案》（《中国焦点》杂志 2004 年第一期，以及赵伟浩写的《周恩来三救张钦礼》（香港银河出版社，2003 年 11 月）一书，并采访其他几位在河南工作过的老同志而成。文中凡注出姓名的，均为对话实录。其他问答是根据上述材料而来。错谬之处，文责自负。并欢迎读者指正。韩德强：《围绕焦裕禄和张钦礼的是是非非》）

《杨捍东忆“揭批查”》

从停职反省到判刑五年　　张钦礼被他们构陷之后，我跟新来的书记刁文，又合作了一年，他对我说，造反派里不是没有好人，你只管安心工作。这个人跟风很厉害，凡是张钦礼工作期间在职的干部，全部要免掉。七八年四月份一次县委常委会议，一次性要免掉十八个公社书记，由组织部长宣布名单，同时说两句免职的理由，免去孔令洪的时候，理由是恶毒攻击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依据是一九七七年一次帮派会议上，孔令洪说出以华为首的四人帮这个话，我就很奇怪，这个话应该是有下文的，组织部副部长吴令传说他随即改口说是党中央，我就问这到底是口误还是攻击？免掉粮食局副局长杨东英，理由是他用公家的木材做了十八件家俱，我说这个应该有什么家俱名称，用掉了多少木材，合计值多

少钱？几方木材都没有，就这样免掉一个局长啊。刁文当即就说，去球去球，这个会不开了，回头假装责怪组织部：你们咋搞的材料？我说，从免职的程序看，我们太草率了，孔令洪是公社书记，说他是四人帮的帮员，四人帮的手再长，也伸不到公社来呀！我们这些人哪个人跟四人帮搭得上关系呀，我们县委常委应该是干部的娘家，我建议材料跟本人见见面，行不行？当时参加会议的四个军队干部，他们异口同声地支持我，说杨书记说的对呀。以后他们就再也不通知我参加常委会了，刁文说只要叫杨捍东参加，啥人也免不成，我也就一直住队，直到免我的职。我的专案组，大概有十几个人，始终没有对面批判过我。从七八年初开始，不叫我管生产和公检法了，让我管教育和卫生，要我率教育代表团上商丘开会，后来开科技代表大会，又要我当团长。会上，我要求见地委李锦堂书记，他召集地委常委听我汇报兰考的情况。我说，张钦礼工作的时候，淤灌了二十多万亩盐碱地，是有成绩的，又打通了最后一条河，兰考县内的三害基本上消灭了。张钦礼走了，他手下的干部不一定都是坏人，现在来一个全面扫荡，原来整张钦礼的人都作为动力，作为提拔对象，我认为这是刁文搞的还是派性，以派性整派性永远是没有党性，农业发展纲要规定产量目标是四五六，黄高昌两年把产量提高到八百斤以上，兰考这样的干部都不要，还要啥干部？至于我个人，我希望地委要么把我免职，要么调出兰考，我的这个汇报当场做了记录。我回兰考之后，马上找刁文作了会议内容汇报，包括我跟地委书记谈话的内容。他下去说杨捍东在地委告我的黑状，我回头去找刁文，他矢口否认。八月份就开始批判我了，在一招小礼堂开会，科局长和公社党委以上成员参加，我还坐主席台上，刁文说今天要杨捍东说清楚四人帮横行时期的事情。财政局的张玉合说：刁书记，我想给杨捍东提几个问题行不行？一、你抗过日吗？二、你参加过三年自卫战争没有？三、你一没有打过日本人二没有打过老蒋，咋当的县委书记？刁文说回答嘛。我说，建国那年我七岁，一无战功二无苦劳，为啥当书记？我说不出来，自己做梦没有想过，也没有申请过，当书记不是自己的事情，恐怕要去问刘建勋，我跟老同志比是不够格，还是赶快免我的职吧，早免掉一天早一天好受。我含泪说完这几句话，就没有人再发言了，批判我一场就是有人提了三个问题，他们说没有打过仗就没有资格当书记。十月份被免职，宣布的那天刁文还告诉我说免职不是处分，该咋工作还是咋工作。第一天县城里到处贴的是标

语“打倒杨捍东”“要除恶务尽、不留后患”“杨捍东免职大快人心”，杨捍东三个字还是倒着写的。我找到刁文问他，你不是说免职不算处分吗？怎么我成了恶，还要不留后患？六七年打过我的人、捆过我的人，我个人是连一句话都没有回过头去说他们的，你们就这样对待同志，这样当官、执行政策的呀。

接下来我还是回去住队，在新韩林大队第四队，参加他们的支部研究工作，支部和群众都说老长工又回来了，我听了很感到欣慰，当人民的长工是值得的。反正，我不当官也一样为人民工作，这一年队里成为先进单位，大队每人都受

九、进入大牢

七九年十二月七日，我参加会议到六点，回县城有十五六里地，回家天都黑了，刚到了半碗水喝，还没有吃饭。就被叫出去，张传忠副局长宣布，杨捍东因违法乱纪罪被逮捕了，公安局去了四十多人，接着就抄我的家，抽屉、衣莞等等全部抄遍，连工作日记也抄走，练书法的旧报纸也不放过，想要在其中发现思想犯罪的证据。我被逮捕之前，焦裕禄的老婆找我的爱人，说叫汉东去跟刁文说句话就啥事没有了。我没有去，我想我是啥人我不知道呀，刁文自己说他在文革中间参加过抢枪，我当时就说你抢枪你检讨，你用自己的派性来说人哪。

被捕的第二天，张副院长提审我，检察院的丁股长办我的案子。当兵的都很同情我，此前我就是管公检法的，每月五号要检查一次监狱，看看他们缺啥，办过紧俏东西也找我批，他们家里有啥事情都愿意跟我说，官兵对我都很尊重。有个姓周的所长不识数，问杨捍东你怎么进来的？我说老子怎么进来的你不知道，你看老子落马了不是。

到了刑讯室，他们给弄了个烧饼、油条，叫先吃早点。他们说，都熟人了，吃完了吸烟罢。我说，你们两个怎么办我的案，是你们问我还是我问你们？他们说，很多老同志都同情你，可惜呀，文革要是不来兰考就好了。说来说去，你那个调查报告对周书记的打击太大了。我说，我都被他们抓去坐过一回监牢了，五花大绑批斗了四十多场，还没有完帐？

粉碎四人帮之后，特意把兰考划到商丘地区，周化民是地委书记，过了二三年，打击完了，又划回开封。他们拿出我练书法写的一首诗，是杜甫的春望，中间有两句是“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问我是啥意思，是不是四人帮被粉碎了你的国就破了吧，我问他们，我还写了《闻官军收河南河北》的，你们没有看见吗，哪一首影射现实的？说了两天，我就问他们还有啥问题没有？他们说，你管公检法办过什么错案没有？提到牛万成这个人，我说这个人解放前出卖过八路军，解放后又鱼肉百姓，本身是

个坏分子，他罪证确凿。他们回答说，已经放了。又说防汛期间，有个韩美兰，洪水上来的时候他去挖人家的高粱，我拘留了他十五天，何错之有？最后我说，你们谈了这两天，那一条够犯罪，他们说确实不够，我就说你们不能再错。 第三天，起诉书就给我了，三条罪证。一条是六七年批斗李副司令员让他下跪了，我说你们两个当时都在场，他抓了 1200 多人制造了多少冤案，放任打人，以国民党中央校的捏造事实来抓我，批斗四十多天，罪恶多大。批斗李是武汉军区批准的，开封军分区和兰考武装部联合主持的，他们找到我要我上台发言的，因为我受害最深，让他给兰考 32 万人民请罪，开封军分区司令拉着我的手说姿态太高，李批斗我多少场，你们问过没有，怎么还要用这个来起诉我？第二条是有一个偷水泥的，说是我让大队捆他了，我说你们没有调查吧，偷水泥是人家现场扭送公安局的，这是大队党支部讨论的，我说够判劳教，但是可抓可不抓的人就不抓，叫放人的。如果你们连维护公益的人都要作为刑事犯追究，那不是公然把屁股坐在小偷一边去了，谁还敢维护集体利益？第三条，说我在六八年说过对走资派叛徒特务要坚决斗争，我说我现在还是这个观点，错了吗？我当年对于打人是坚决制止的。他们公然说，现在不是评你当模范，是要找你的事儿，他们已经公然不要脸了，什么事实，什么法律，在他们眼里完全是狗屁。 结果，还没有等我的答辩写好，判决书就下来了。法院院长董惠省对我说，你是我的老领导了，也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儿，不要上诉了，上诉要加判到十年的，光棍不吃眼前亏，算了。当时，我想到我祖母，是她把我从小拉扯大的，要是十年回去肯定见不着她了，五年出去，她还不到九十，还可能在，因此就不上诉了。 到底后来我还是写了上诉状，写了几天几夜，要我连夜交给他们，第二天九点多商丘中院就驳回了，维持原判，他们是啥时候上诉，啥时候驳回，效率真是够高的，这就成了终审判决。兰考一共六个人送到省第三监狱，狱政科长问是啥罪，我说无罪，他问没罪来这干啥，我回答说，你看看我的判决书，这些事儿作党内处分都不够，叫侵犯了他们的人权吗？因为我一直拒绝写认罪书，就不放过我，要留监就業。科长找到我说，老杨你认个错算了，我说监狱是教人认错的地方吗？我犯的是啥错误？如果你们能够依法办事为我申冤平反，就是认几天几夜的错也可以。我在监狱了停了五年半，父亲杵着拐棍去看我，说他得了食道癌，怕咱爷儿俩见不着了。我见了他，很难过，说：大，我不孝，我在这给你磕四个响头，就这样

送你了。最后批准我半个月假，回家给父亲治病，一五九医院和地区医院都确诊是食道癌。等到我六月三日如期返回监狱，卫兵却不让我进去了，最后是狱政科干部领着我进去，要我捆行李走人，我说我没有认错，原以为五年变无期。我离开监狱之后，离开孩子老婆五年半了，朋友们凑了四千多块钱给我，我回家床都没有下，就会老家去了。年底父亲就去世了，人财两空。我年底回家的时候，大儿子已经参军走了，才十五岁多，我到武装部找到部长和政委，说你们胆子太大了吧，乌纱帽不想要了。他说，我们认为你是我们的好书记，我们专门安排他走的，不能因为你影响小孩子前程。我去信教他当个爱国军人，要他不要再入党了，这个党已经变了，我在被捕之前的几十分钟，还召集党支部会议，当过多年的县委书记，最后那些以党的干部宣布说不承认我的党籍，可笑不可笑。你开除我的党籍，总要手续完备，我入党时是在党旗下宣过誓的。他当了七年半兵，复员回来之后在医药公司工作。 我爱人是六三年大专毕业生，当过小学教师，焦裕禄纪念馆第一任馆长，财政局人事股长，后来因为我的影响要她医药公司切药，仓库主任，门市部主任，就是不给她调工资，退休了只有 400 多块钱。 我回来之后，纪检书记杨找过我几趟，他原来是办事员，是反张钦礼的。他到我家，叫我上班，我说劳改五年了，还有班可上，他说你没有开除公职，还是国家正式干部。中央有个文件精神，清查中间的人，要给出路，让看河南省委的一〇〇号文件，上面说对罪该判刑的人如何如何，我说我不属于这个范围。他说从上班之日起发生活费，不等，最高 50 元。我说我一个本科生，最少教个初中吧，小学老师都一二百，我拿五十，像话吗？要我吃狗的食干人的活，何况本来就不该判我的刑，我是宁可多蹲监狱也不认罪的。如果你们真同情我，就在西关农场给几亩地吧，这样从八五年开始，我就种了二十年的地，场长给了四亩地，我自己开荒五亩。靠种地供了两个大学生，本来大儿子学习成绩最好，因为我坐监狱给耽误了。我坐监狱的时候，爱人的工资是 34 块钱，三个孩子是十岁、七岁、四岁，现在想起来都寒心，不知道咋过来的。 在农场期间，农场工人多少次要选我当场长，教领着杀出一条血路来，我说我啥没当过，这个年头不是我干事的时候。谁要来征求意见，我都是正面说，不能贪，不能占。我自己一生从没有背叛人民，工作的时候是毫无保留地奉献青春，兰考在我们手上领着建了两个工业区，十个大型厂矿，几十个集体工厂，农业上除三害的愿望彻底实现，最后我

倒成了罪人，他们成了功臣。 十、回顾毛泽东和文革 毛主席发动文革的初衷，以历史发展来验证，是非常正确的。苏东剧变，中国今天的现实，都说明了。毛想让人民起来监督党的干部，这样才能实现国家长治久安，毛是真要人民当家作主，是真正的人民领袖，什么时候心里都是想着老百姓。作为一个革命家，他从不停留，他看到很多干部脱离人民，薪水高了有了汽车大房子服务员，比资本家还厉害。 对于文革的方式问题，值得探讨，天下大乱的方法是否妥当，确实有坏人趁机报复，鱼龙混杂，泥沙俱下，规模这么大的群众运动如何掌握，需要总结经验教训。 从中国政治走向看，继续革命是老人家一生中间最辉煌处，并非失误。现在官员腐败成风不可救药，党在人民心目中早就跨了，就失色了，很可怕呀。两会上，温家宝讲三农问题是重中之重，说到底是路线方向问题，他没有说到点子上。靠免税免粮能免多少，这些措施切断农民与国家的联系，可能也就是能缓和一下人民群众和政府的矛盾。农资大幅度涨价，比免税来的多，交点爱国粮，增加爱国意识，生资别这么涨，农民倒能多得点好处。农民自己始终认为种地完粮，天经地义。 今天兰考连教师、正式干部，要发工资的人不少于一万，按照每人每月八百，光吃饭这一块就得一个亿。兰考的国有工业商业企业都没有了，有几个好的私人企业？税源在哪里？哪有财政收入？吃饭这一块都成了问题。地方财政完全失去了造血能力，靠上级财政转移，战乱、饥荒怎么办？国家如何维持，中央财政也变成吃饭的了。靠富人爱国拿钱，那是笑话，明王朝眼看要垮台了，崇祯亲自动员皇亲国戚拿军饷，还都不拿。 中国今天政治理论混乱，经济理论更混乱，换一个书记打一个旗帜，城头变幻大王旗。毛泽东思想不说千秋万代，起码要管相当一个时期。猫论摸论能指挥一个党？没有方向路线和目标，能成吗？有人说邓小平是故意复辟，我不相信。他是没有能力解决中国问题，他所说的两极分化和产生一个资产阶级，已经成为一个无可置疑的事实了，已经是走上他说的邪路上去了，他撑不起这个大厦，非不为也是不能也。江泽民就是搞个维持会，在他自己的任上，没有人找事就行了。老百姓中间说，看这几个领导人的手势就很清楚了，毛主席是登高望远，邓小平光顾眼前，江泽民是求稳怕乱，农民总结的真好啊。 毛主席周总理在老百姓心目中，威望多高，主席去世之后，中央基本上就失去了凝聚力和号召力。他们搞什么粉碎四人帮，我曾经多次给中央写过报告，从来不知道有什么四人帮的事情，省级干部都

不知道中央有个四人帮，一切都是那伙子人事后炮制出来的。他们说主席错了，中央错了，底下的人，不管有罪没有罪都判刑，有罪没有罪都免职，他们把全部心思都放在这，这样的官员对上是奴隶，对下是奴隶主，靠这样的人支撑共和国搞建设，可能吗？ 主席当年是怎么搞重工业的？没有三线建设的老底子，战争早就降临了，援外也是为了周边安全环境，拓展自己的生存空间。农业发展，我更有亲身体会，我执政八年，淤灌二十多万亩好地，我去坐监后二十七年了，兰考连碗口大的一块好地，都没有造出来，当年打的井，开出的河道，基本上都被破坏完了，都没人管，对于今天这些当官的，老百姓中间流传的政治笑话可多了。 如果不能客观总结历史，都不是唯物主义，我出了校门就坐监，老了还坐监，咋知道自己一腔热血变成这个结局？党内的对与错、贪与廉，何时和谐过？无产阶级和社会主义阶段，就得提阶级斗争这个口号，就得当作一个重大问题提出来，进行批评和斗争，没有这一点是不可能有真正的团结的。 我管公检法的时候，整个公检法队伍总共就六十七个人，现在法院就有二百多，公安局都上千了，还配备了那么多的警车警械，队伍膨胀了上百倍，连治安基本好转都不敢吹。我们那个时候，兰考根本没有积案，二十岁以下的青年人犯罪，人们会感到很吃惊的，当时的精力都放在预防犯罪方面了，一个公社就只有一个公安特派员，一个大队一个治安主任。过去是坏人怕好人，现在可不是这样。当官的贪污，只要是上万，就非杀不可，谁讲情都无效，现在是什么样子，老百姓说公安局抓人是：抓了放，放了抓，不抓不放没钱花；过去谁敢这样？！ 跟今天这些官员对比，我可以很自豪地宣布，经过他们三十多年的审查，我们那个时候兰考的班子没有任何一个人有经济问题、出桃色事件，随便他们怎么查，都没有找到我的问题。时间老人最能给人作结论，文件上的结论判决书上写的都是假的，经不起时间考验，他们算不上什么英雄。张钦礼被他们判刑关押十三年，离任三十年了，老百姓越来越怀念他。他头上带着老百姓送的三顶帽子：张青天、新包公、兰考的活地图，他的政绩有三个无人可比：共和国建立以来对兰考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际贡献无人可比；树立焦裕禄这个共产党人形象的功劳无人可比；廉洁清正一尘不染的作风无人可比。就是张钦礼的政敌也承认这三条，有一个胡某人，是当年整张钦礼的铁杆保守派，前几年来看我，我问他，你们当年反张，他有啥问题没有？胡某人说，没有，就是张不能团结人、骄傲、抗上，都是上级要整他。

张钦礼不媚上是一贯的，老黄有一次亲身经历，他曾经陪省革委会副主任杨到兰考来视察，张钦礼带他们参观了苹果园和贮藏苹果的地窖，硬是没有请他和随行人员吃一个苹果，视察结束时已经到了吃午饭的时间，张钦礼也没有主动留吃饭。在返回的路上，杨的通讯员和司机就开骂了，受到杨的阻止。老张说到，张钦礼下乡的时候，如果给炒盘鸡蛋或者是猪肉，他一定不吃，还要骂人的，他在乡下通常吃的就是玉米粥里面煮几块红薯，吃完之后碗比“狗舔的还干净”。如果是今天，张钦礼这样耿介的干部，肯定在官场中间一天都混不下去。那个时代出现焦裕禄和张钦礼这样的干部是正常的，今天可不是这样，兰考有一个村子在三几年的时候就建立了党支部，其中一个老党员九十多岁了，常有人问他什么时候入党的，见识过的什么人最坏，他笑笑说：我入党的时候你还没有呢；算孬种支书算第一。因为张钦礼威信极高，不搞和稀泥，谁不对就要挨批评，受他批评的人往往几年抬不起头来，他在兰考工作时间又长，挨他批评的人不在少数因此很多干部恨他，甚至在公众场合，上级说的不对的，他也起来反驳，周化民就曾经被他当场指出错误，闹得灰头灰脸，下不了台，因此恨他，文革一来就借机整他。张钦礼死后，我写了挽联，横批是：一代风范 虽死犹荣树焦君丰碑、竟焦君遗愿、四十年不曾止步、无愧亲密战友、莫凭恩怨作论；惦百姓疾苦、为百姓造福、六十载未肯息肩、堪称人民功臣、勿以穷达相观。二〇〇〇年七月十日，开封中院要我过去，说你多年申诉，我们给你合议了一下，叫你来看给你的裁决；然后念道：“对于运动案，中央没精神无法解决”，是写在他笔记本上的一句话。我要求给我一个副本，他们不同意，我退一步说，抄下来盖上法院的公章，也不中，堂堂的中级法院连正规的法律程序都不敢履行，心虚到何等地步。几个法官跟我谈话，说：老杨，你说张钦礼冤，四人帮哪个不冤，江青是毛主席的老婆，还不冤死个球。中级法院都承认四人帮冤，公开撕破脸，不要脸了。他们给我的判决书，就是最好的申诉书，是他们枉法断案的铁证。他们说，当年都是省委定调子，我们只是办手续。邓小平依靠的河南这一批人，是什么样的人，已经很清楚了。那些人从来不干正经事，个个都是整人的好手。从五七年反右开始，吴芝圃、赵文甫、杨尉屏、代苏理，他们一贯以极左的面目出现，在反右之后他们搞“反潘杨王”，是老河南帮把平原省那一批人整下去了。后来的反右扩大化，又是他们搞的；五八年竭力鼓吹五风的，也是这几个人。五九年反右倾，张钦礼

被他们划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四清的时候他们搞四不清干部也是积极得很，文革初期他们抛出这个抛出那个，粉碎四人帮之后，他们又是来了一个大扫荡。到下面，他们就是依靠那些吹牛拍马的秦一飞、周化民之流，焦裕禄死了他们都不知道，张钦礼如果不吭声，也就一了百了。因为这个原因，他们连张钦礼都恨上了，因为焦裕禄的工作方式被宣传出来，是对他们工作方式的否定。为这个，张钦礼后半生就被他们一伙压得抬不起头来。从改变兰考的面貌需要看，张钦礼需要焦裕禄这一份精神资源来激励兰考的干部和群众，团结奋斗，但是周化民和秦一飞之流的“当官做老爷”理念与此格格不入。从我和张钦礼的冤案看，这一伙人就是不想叫焦裕禄当这个典型，我的真正问题还是那个调查报告，触犯了他们的根本立场。焦裕禄和前几任书记不同的地方，在于他善于团结人一道工作，在前几任书记那里，张钦礼都发挥不了作用，在兰考县委班子中间，没有人比张钦礼更了解兰考的人，他的工作汇报既具体又详细，好多老农和积极分子他能够叫出名字来。那些人构陷张钦礼，是力图从兰考人民心目中抹掉张的光辉形象，就跟非毛化一样很难实现。有传言说周化民私下问刁文，杨捍东这个人有什么问题没有，在群众中间威信怎么样？刁文说在审查中间没有发现什么问题，杨的群众威信也很高，周化民回答说：不怕杨捍东有问题，就怕他没有问题，他还有很高的群众威信，这种人最危险。所以他们就因此不肯放过我。文革期间，开封师院我班上的同学，在六七年被抓了五个，粉碎四人帮之后被判刑的三个，都是最优秀的人。我们的对立面，只要跟我们当面辩论，根本不堪一击，文革初期的打砸抢都是这些人干的，当时我们就认为他们是干扰文化大革命运动的大方向。这些人除了追随干部，想趁机捞点什么资本，没有一分一毫实事求是的精神，也从来不考虑自己眼前利益之外的国家和人民利益，邓小平后来就是依靠这么一批人来治国，如果反而把中国搞好了，那倒真是奇怪了。有一个文革期间参加公安公社的人名叫赵福寿，后来是三监狱的政委，他对犯人说：对四人帮的帮派骨干分子要揭发批判，发动利用犯人治他们从前的对立面，说是谁立功谁受奖。照理说这是他们在政治上翻身的大好机会，是所谓的“拨乱反正”，这样的事情他们本不该假手旁人的。就是这个人，从文革期间的派性出发，在我刑满之后又额外多留难了我五个多月。

老田：《采访杨捍东》摘录

二〇一〇年四月，杨止仁：《痛悼梁心明同志》

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忠诚信仰者、毛泽东革命路线的忠贞捍卫者、反对帝官封资修的英勇战士、工农劳苦大众的忠实公仆，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生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梁心明同志，2010 年 2 月 19 日 7 时 30 分在郑州溘然逝世，享年 92 岁。

梁心明同志是河南省林州市（原林县）人，1938 年 2 月参加革命，同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林县八路军工作团宣传部副部长、太行七分区南进支队政委、太行五分区四十四团政委、辉县、获嘉县、汲县、武陟、修武县委书记、中央重工业部人事司学校处副处长、工业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中央第一、第二机械部教育司高教处处长、中央农业机械部教育司副司长、吉林工业大学副校长、郑州国棉三厂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郑州市委统战部副部长。1982 年 9 月离职休养。在革命战争年代，梁心明同志较长时间深入敌占区开展艰苦的地下工作，广泛联系群众和社会人士，发展壮大党组织，完成上级部署的各项任务。在脱党分子出卖党组织的严重情况下，他机警地组织各方面力量，迅速转移和隐藏地下工作者，使绝大部分党组织没有遭到损失，为在新形势下进行反攻打下良好基础。1944 年，梁心明同志被党组织派往修武、获嘉、武陟三县边区，独立负责开展敌后游击斗争，发展扩大了抗日根据地和地方武装，配合我大部队作战解放了林县全境。并组织南进支队，任政委，负责开展道清铁路以南黄河以北的抗日游击区，打垮了国民党地方顽固武装，拔掉了革命心腹地区所有的敌伪据点，建立革命政权，有力配合了我大部队在豫北收复中小城市，反击国民党军进攻的斗争。1949 年初北京解放，被上级任命为先遣小组长，随同华北人民政府先遣人员到北京筹建党中央迁京工作。新中国成立后，梁心明同志全力投入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特别在国家工业院校规划创建和人才培养方面，他始终坚持贯彻毛主席指示的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同生产劳动相结合，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个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方针，做出卓越成绩。在任郑州国棉三厂党委书记兼革委会主任期间，他正确处理两派群众矛盾，处处关心工人生活，依靠团结工人阶级和技术人员，大力贯彻毛主席批示的鞍钢宪法，抓革命促生产，使生产蒸蒸日上，成为郑州六个大型

国家棉纺厂中唯一对外开放的厂子，受到广大职工的热烈拥护和爱戴。梁心明同志在任郑州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期间，努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祖国统一和社会主义建设共同奋斗，多次受到表彰。

1947 年，解放区贯彻刘少奇主持的土地会议精神，开展“三查三整”运动中，梁心明同志因说过有些地方不给地富分田或少分田分坏田，还不准群众给地富讨饭吃，这不符合党的政策，是逼地富投靠还乡团，不利于对敌斗争。我们是消灭地主封建剥削制度，不是从肉体上消灭地富阶级的人。被上级错误地整成包庇地富丧失立场的阶级异己分子，受到开除党籍后改为留党察看二年处分。直到 1982 年，许多老同志为他鸣不平，他的老战友高扬同志（原河北、吉林省委书记、化工部长、中央党校副校长）对他说，你历史上受的处分是个大是大非颠倒黑白的路线问题，要弄个明白。应找中央组织部给以解决。梁老才写申诉呈宋任穷，经中组部复审，彻底平反。他含冤三十五年，没有因受处分长期未得到正常使用和提拔说过一句怨言，始终忠诚党的事业，呕心沥血地工作战斗。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梁心明同志在吉林工业大学坚定地站在毛主席革命路线一边，支持响应毛主席号召起来造走资派反和批判资反路线的群众，并妥善正确处理两派群众的矛盾，引导两派群众联合团结起来夺权。军宣队进驻后，支持方向错误的一派，对梁心明同志进行残酷迫害，长期不分配工作。梁心明同志被迫申请组织调回原籍，任郑州国棉三厂党委书记。

伟大领袖毛主席逝世后，梁心明同志越来越感到党的政治路线变了。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六中全会以后，否定毛主席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他发动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否定毛主席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革命路线，社会上泛起一股贬毛诋毛反毛非毛化的恶浪。取消“四大”压制民主，以推行改革开放为名，在城乡大搞私有化，鼓励发展私营经济，党和政府贪污腐败成风，社会风尚日坏，城乡两极分化逐日严重，以致酿成“xx 动乱”。国际上又发生苏东巨变，社会主义阵营彻底解体。所有这些情况使梁心明同志更加深刻体会到毛主席在和国内外反对修正主义的多次斗争中，概括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他发动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无比正确性。他深深担忧自己和广大革命战友以及千千万万献出宝贵生命的革命烈士为之英勇斗争几十年的革命成果有一朝付之东流的危险。正在这时，魏巍同志主编的《中流》、孙永仁诸同志主编的《真理

的追求》等革命刊物在北京创刊出版了。梁心明同志是河南最早订阅这两个革命刊物，并成为积极宣传推荐者的。

我和梁心明同志认识始于 1995 年。1976 年 10 月下旬，我和 1932 年参加革命的河南省委常委组织部长董万里同志，1938 年参加革命的新华社河南分社社长周民英同志，因 1976 年 6 月一块用内参手抄件向毛主席反映一个事关我党我国前途命运的重要情况，在“清查”运动中被打成“背叛革命的河南省的 xxx”，武装监护审查三年。董万里同志 1977 年 10 月含冤死于监护囚牢中。我和周民英同志经多次驳斥妄加给我们的罪名，是侵犯党章规定的党员正当权利的违反组织原则的行为，迫使当局不得不予以取消。但在全属执行毛主席批示的中央文件没有其它任何实质性问题的情况下，仍然给我开除党籍撤消党内外一切职务，下放基层劳动锻炼的处分。1990 年给我按一般干部办了离休。从此，昔日的同志几乎全和我断绝了来往。在我十分孤独压抑苦闷忧虑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时候，忽然一天，董万里同志的夫人李凌云同志陪同一位素不相识的老同志来到我家。李凌云向我介绍说：这位是董万里在太行工作时期的老战友梁心明同志，他听我说到你和董万里是同案，特让我陪他来家看望你。梁心明同志谈了他对时局的认识，向我推荐了《中流》、《真理的追求》两个革命刊物。我表示十分感谢。我们一见如故，倾心交谈，非常投机，使我又回味到革命战争年代那种真挚的同志感情。我立即订上了《中流》、《真理的追求》，并多买了几本，送给我当时已认识的张倩夫和其他几位挚友。从此，我和梁心明、张倩夫和通过梁老认识的原虎林、朱久如、李寒（老红军，原郑州市委党校校长）诸同志成了经常来往的战友。在十多年的交往中，我们几位同志都深深感到梁心明同志忠于党忠于毛泽东思想和毛主席革命路线，忠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事业，心红似火，反帝、反封、批修、灭资志坚如钢。都很敬佩他不论撰写文章，发表演讲，交谈处理问题那种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立场坚定，旗帜鲜明，观点尖锐，胆识过人的彻底革命精神。梁心明同志 1999 年成为邓力群同志领导的国史学会会员。在历次国史学会年会上，他的激昂慷慨、尖锐犀利地痛揭猛批修正主义的发言，总是语惊四座，不断赢得掌声。梁老一次在北京国史学会年会上发言后患重病，邓力群同志派国史学会秘书长苏铁山同志安排他住院，并派一位同志代表他去医院看望。

梁心明同志从 1999 年至逝世的近十年中，先后撰写了八篇战斗檄文和长篇叙事

体小册子共约近三十万字。他写于 2000 年完稿于 2003 年的《毛泽东对马列主义无产阶级专政学说的重大贡献》一文，约六万字。扼要深刻叙述了毛主席对无产阶级专政学说的发展过程和重大贡献，是一篇很有助于人们学习理解毛主席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光辉理论的重要著作，曾由“毛泽东旗帜网站”作为重要论文印成专册发给全国读者。梁心明同志 2006 年撰写的另一篇重要论文《国有企业必须重振雄风》，被当时《神州强国人才大辞典》编委会举办的神州强 国人才优秀文献（作品）评选活动中评为特等奖。（全国五名），梁心明同志本人被评为神州人物金奖。该活动通知中说：这是为离职人员留下的一份珍藏和纪念，也是各级人事主管部门考评人员晋升职称提高待遇的重要依据。但梁老却写个纸条给儿子说：“文章特等奖可领取，人物金奖须出一千二百八十元人民币，不领。对我来说没有用，我一辈子是不为名利而工作而斗争的。”梁心明同志的长篇叙事体小册子《留给后代的故事》也约六万字，他用生动的笔触，扼要叙述了他一生坎坷不平的革命战斗历程，是革命者和青少年的一本很好的革命政治教材。小册子最后的简短结束语中说：“我一生坎坷多难，有人认为是我心眼太死造成的，很多同志为我的遭遇鸣不平。其实对于个人得失我都不在乎。一个胸襟坦荡、光明磊落、一息尚存，奋斗不止的真正共产党人，应当把这种坎坎坷坷看成是无产阶级革命道路上不可避免的风风雨雨，因而更应感到革命者的责任重大，更应坚强地同一切错误东西斗争到底。”其实在革命队伍中，对于一些违背毛主席党中央正确路线和政策的错误做法敢于大胆提出不同看法进行抵制，从而受到打击和错误处理的同志并不是很少数，甚至在党内路线斗争中被错误路线侵害致死的也不是极个别。造成梁心明同志历史冤案显然是 1947 年毛主席正转战陕北，刘少奇贯彻他在晋察冀主持的解放区土地会议精神时推行极左路线的结果。这一极左搞法被毛主席党中央发现后很快就得到了纠正。这说明一个忠贞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在革命斗争中，不但要随时准备在对敌斗争中英勇牺牲，也要随时准备在党内路线斗争中受到错误路线打击和不公正处理，甚至献出宝贵的生命。只是由于毛主席早在延安时期就制定了在革命队伍内部斗争中，实行一个不杀，大部不抓，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政策以后，被错误抓捕判刑尤其是被侵害致死者大大减少甚至没有了。但是在毛主席逝世后的“清查”运动中，却把文革中千千万万忠贞于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共产党人、无产阶级战士打成反党反革命分子大肆逮捕

判刑，甚至杀头，造成党的历史上规模最大的冤假错案，至今不予平反。梁心明同志在“清查运动”中也又一次受到了批判和不公正待遇。

《中流》、《真理的追求》被停刊，魏巍同志被隔离审查，梁心明同志对这一赤裸裸地改变党的无产阶级先锋队性质搞全民党的背叛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行为进行了坚决斗争。他坚决支持大力宣传推荐《中流》、《真理的追求》的继承者孙永仁、时迈同志主持的《毛泽东旗帜网站》和《毛泽东旗帜文萃》的发行工作，坚决支持魏巍同志和肖衍庆同志主持的《解放区文学研究会》的工作，坚决支持《主人公论坛》、《中国工人研究网》、《乌有之乡网》等革命和进步网站的工作。梁心明同志一贯密切联系群众的好作风，使他在国棉三厂工作时认识的很多干部、工人、技术人员，以及对外有业务联系单位的人员都喜欢同他交往。他借此大力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批判修正主义，为工农劳苦大众鸣不平。在他以党民声的笔名为工人阶级撰写的《工人阶级的呼吁》一文中，大声疾呼：“在 21 世纪第一个国际劳动节到来之际，我们工人阶级的心情和毛泽东时代大不相同，不是热烈欢庆，而是满怀激愤地大声呼吁：坚决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坚决反对资本主义在中国复辟，坚决反对国内外敌对势力妄图使已经站立起来的伟大的社会主义中国再变成帝国主义列强的附庸！”“党政腐败已发展到天怒人怨的地步，为什么屡禁不止，越反越腐？两极分化已发展到触目惊心世界之最的程度，为什么党和国家领导人熟视无睹？不加过问？贪污腐败，赌毒黄拐，凶杀抢劫种种旧社会的丑恶现象沉滓泛起，比过去有过之无不及，作为社会主义国家主人翁的工农大众已完全落回到雇佣奴隶地位。这还是社会主义吗？大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有几人相信？”“把工人农民逼到无法生活的地步，还不准上访，许多上访者遭抓捕。人民群众怀念毛主席纪念毛主席的活动也常常被警方驱赶抓捕，这还叫什么人民民主专政？我们工人阶级高呼：要社会主义，不要资本主义。要共同富裕，不要两极分化；要真共产党，不要假共产党；要当国家主人，不当资本奴隶！”2001 年梁心明同志怒气冲冲地写了个六百字的《八问各级领导》：一问党政腐败已到天怒人怨地步，说上梁不正下梁歪，请问上梁不正在哪里？二问百万千万亿万富翁遍布各地，为什么不敢承认社会主义新中国已经出现新的资产阶级？三问国有企业长期大面积亏损、破产、倒闭，数千万职工下岗失业，生活陷入困境是何原因？对于这个关乎社会主义事业兴衰成败的重大问题，为什么至

今没有听见党中央、国务院向全党全国人民做过严肃认真的交代？四问八十年代国有企业大力推广承包制是谁提倡的？结果如何？党内总结过教训吗？五问九十年代从上到下刮起招商引资滚动战略，大上项目之风，造成了多大恶果？六问工人阶级是国家主人领导阶级，可现在变成任人宰割的奴隶、讨饭阶级，这就是你们口口声声讲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吗？七问衣食住行哪一样不是工农创造的，他们得到的回报是什么？八问市场繁荣、两极分化，少数人富得流油，多数人穷困发愁，这就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吗？对工人阶级反对出卖（按朱xx的话说实际叫白送）国有资产的斗争中和人民群众自发纪念毛主席被抓捕的人，梁心明同志多次以个人名义写信给有关当局进行批评，要求放人。

梁心明同志一向苦读马列毛著，注意阅读报刊和网文，关心研究时局发展。他逝世后，我准备为他写悼文向其家属索要相关资料时，他儿子给我一大旅行袋近些年的读书读报笔记达十五本，我大约计算了一下，有一千六百多页四十二万三千多字。另有一本家属已复印装订好的他写的《留给后代的故事》约六万字。这不包括他近些年在报刊网上发表的文章。平常我们几个同志每去家看望他时，他总是在伏案阅读或书写。我们一坐下，他就滔滔不绝地谈论他对时局重大问题的看法。从他的笔记本中，我看到了他许多爱憎分明、观点尖锐旗帜鲜明地捍卫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捍卫工农劳苦大众利益，反帝反资批修的未正式成文的论断、评点、怒斥、批驳。现摘抄少许：对于怎么看待党的十七大，他指出：“十七大党章正式写入要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思想。而且指出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正确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建国以后顺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发展了社会主义经济、政治和文化。这在实际上同十六大的提法有所区别和批评。但是讲了那么多，没有讲一句关于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的话。并且仍然指出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的矛盾。中国和世界总是不断变化发展的，只要有矛盾就有斗争，有阶级矛盾就有阶级斗争。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真理掌握在我们手里，广大工农群众站在我们一边，不管道路多么曲折，我们一定能够取得革命胜利。”

梁心明同志在评说当今中国市场经济的宏观调控时指出：“这种宏观调控，不能

解决中国经济社会的根本矛盾。旧的矛盾暂时缓解一些，新的矛盾又出现了，堵不胜堵。根本问题是实行的市场经济体制是滋生发展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经济体制。以发展生产力实现国家现代化为借口实行的改革开放，是招商引资把中国原来的社会主义经济纳入世界资本主义轨道的改革开放，是为发展资本主义开辟道路的。现在的实际结果已经让人们看得清清楚楚，再也欺骗不了人了。我们必须彻底批判清算这条道路。”

梁心明同志指出：“抛开社会主义先进生产关系，讲代表先进生产力；抛开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讲代表先进文化；抛开阶级分析，讲代表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三个抛弃的实质是三个否定，即：否定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一再强调新兴的私营企业主群体，是一个新社会阶层，否定它是新资产阶级；否定劳动价值论及建立在这一基础上的剩余价值论，公开讲马克思的剩余价值论已经过时；否定社会主义要消灭剥削和消灭阶级，没作任何说明，就删除了原来党章上关于社会主义要消灭剥削的条文。从此，关于阶级、剩余价值、剥削这些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社会范畴被打入禁区了。可是宣传这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继承和发展。把党的性质赤裸裸改为‘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并据此规定不愿意放弃剥削的资本家，作为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允许加入中国共产党。”

梁老在笔记本中对赵紫阳、万里等人的修正主义走资派的真面目都进行了彻底地揭露和怒斥。郑必坚告诉美国副国务卿佐利克说：“1978 年中国领导人改弦易辙，决定接受全球化，不再置身事外，使美国两党总统摸清了新领导人的战略变化，从而努力促使中国融入国际体系，成为其中的真正一员。”赵紫阳说的更清楚：“所谓改革开放的理论，就是落后的国家革命胜利后，不能实行社会主义，已经建立社会主义的国家，是走过了头，必须退回来。所谓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就是要在共产党领导下，通过发展资本主义，来增加社会主义成分，发展经济。不要考虑什么民族资本外国资本了，中国人多资源少，不融入外国资本，经济是发展不起来的。”梁老的笔记本上用大量事实深刻揭露了万里这个极其恶毒的反党反马列毛主义反共反人民的狰狞面目。特别揭露了他迫不及待地要清算毛泽东思想，欲从天安门上撤下毛主席像，取消毛主席纪念堂的反革命罪行。指出“万里这个人从真正意义上讲，他根本不是一个共产党员，而是地地道道的资产阶级民

主派，混入我党内最顽固的走资派。”

我们完全可以说梁心明同志的一生，是真正革命的一生，战斗的一生，大无畏的一生。他在毛主席党中央的领导下，一直紧跟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同帝、官、封、资、修斗争了整整七十三年，无论在什么时候任何情况下，他都未松懈过斗志，一直忠心耿耿坚持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这是一个真正共产党人无产阶级革命战士最高尚最宝贵的革命品质。我们要以切实学习梁心明同志的这种革命品质，一息尚存，奋斗不止的战斗精神，把反帝批修灭资兴无的伟大革命斗争进行到底，直到取得完全胜利，以告慰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在天之灵，告慰梁心明同志的忠魂。

梁老，你在毛主席身边好好安息吧！

梁心明同志永垂不朽！ 附：

贺梁老九十大寿	心红似火弥志坚，忠跟主席搞共产。	驱帝灭蒋飞战马， 批修反资舞笔端。
	征程坎坷砺韧志，道路崎岖炼心丹。	今贺梁老九十寿， 壮心不已未下鞍。
	挽梁老	心红似火紧跟主席路线革命到底 志坚如钢痛挞帝封修资横戟至终
		在梁心明同志遗体告别仪式上亲属的发言

父亲，您的突然离去，使我们感到悲痛万分，像天塌了一样。这些天我们在悲痛的同时，也在不断回忆您革命的一生。

您对党对人民无限忠诚，对党的事业勤勤恳恳，任劳任怨，从不计较个人得失和名利、地位。无论在战争年代、还是和平建设年代，您都能按照毛泽东思想指导自己的言行，时时刻刻维护和捍卫毛泽东思想。

您在工作和生活中，严于律己，宽以待人，处处体现出一个真正共产主义战士的伟大胸怀。您的一言一行每时每刻都在影响着我们的人生。

父亲，党和政府的同志今天来给您送别，对您的一生，给予了高度公正的评价。父亲，这几天我们认真读完了您生前留给我们 6 万字的人生总结“留给后代的故事”，我们流着泪读完了它，很多的不理解变成了理解。我们越读就和您靠得越近，感到我们能有您这样伟大的父亲，是我们的骄傲和自豪。

父亲，您虽然没有给我们留下家财万贯，但是您给我们留下的精神财富是亿万金钱也买不来的，够我们子孙后代受用终身。

今天来了这么多党政领导、老战友，亲朋好友和毛泽东思想的捍卫者来为您送别，

我想用您给我们的一段教悔来向他们表示感谢。

各位领导, 长辈、前辈、亲友、朋友们, 下面是我父亲在“留给后代的故事”里结束语的一段摘抄:

“有人认为我一生坎坷, 是由于我心眼太死造成的, 也有人同情我的遭遇, 为我鸣不平。其实, 对于这一切‘恩恩怨怨’, 个人得失, 我都不在乎。我常对友人说: 如果斤斤计较个人恩怨和个人得失, 那么你就会越想越气, 一直到气死为止, 这不是一个真正共产党人的气质。一个真正的共产党人, 应当把这种坎坎坷坷、‘恩恩怨怨’, 看成是无产阶级革命道路上不可避免的风风雨雨。只有这样, 我们就不会怨天尤人, 悲悲惨惨, 而是愈感到自己责任重大, 斗志更坚, 正象毛主席说的与天斗, 与地斗、与阶级敌人斗, 其乐无穷”。

“总之, 一个共产党人, 一个无产阶级的先进战士, 必须是而且只能是为党、为人民、为共产主义事业, 忠心耿耿, 胸襟坦荡, 光明磊落, 一息尚存, 奋斗不止的人。”

父亲我们想这不仅是您对我们子女的教悔, 也是想对所有领导、前辈、长辈和亲朋好友说的话吧? 我这里告诉他们了, 请您放心吧! 您一路走好! 您未完成的事

业和理想, 我们一定会完成的!

您的儿子: 梁胜利 梁长征 梁

晓军 2010 年 2 月 25 日

一位下岗工人代表对梁心明同志的悼

念发言

今天, 我们怀着万分悲痛的心情, 送别我们尊敬的革命老人——梁心明同志!

梁老是我们的革命先辈, 无论是在革命战争年代和和平建设时期, 还是离休之后, 都在努力学习马列主义, 竭尽全力地宣传毛泽东思想。

梁老是真正的共产党人, 梁老的一生充满着对反动腐朽的社会制度的愤恨和对工农劳动群众的关爱, 始终和我们这些普通的工人、农民同呼吸共命运。

梁老, 您放心地走吧! 您对我们的“要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奋勇前进”的教导, 我们一定牢记在心。认真看书学习, 弄懂马列主义, 并且一定努力去实践。反对修正主义的事业, 一定会后继有人。

有的人活着, 他却死了, 有的人死了, 却永远活着。梁老, 您永远活在我们的心中!

二〇一〇年七月九日，红旗渠惨遭破坏及林县大冤案

编发说明：毛主席去世后，河南省走资派势力制造了“以派反派”的大量冤案，原来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各级干部遭到错误打击，很多群众受到牵连，不少人被投入监狱。在林县，主要是围绕红旗渠问题展开的，修建红旗渠的功臣们在毛主席去世后受到了排挤和迫害，红旗渠也被否定，灌溉发电功能严重受损。打击迫害修建红旗渠的功臣们的帮派势力是文革期间被走资派操纵的势力，他们文革期间打着造反派的名义搞打砸抢行为，对抗毛主席革命路线，破坏文化大革命，破坏修建红旗渠。毛主席去世后，他们上台掌权破坏红旗渠，迫害坚持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干部和群众，迫害修建红旗渠的功臣们。所以，该文所述的所谓雷庆祥这样造反起家的人，其实就是一贯对抗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势力代表，是打着造反派旗号的走资派爪牙，该文作者在改革开放语境下为红旗渠功臣们伸冤，使用了这样的表面语言，认真思考的人应该可以理解。特此提醒说明。2010 年 7 月 9 日发文者补

2009 年 2 月 20 日，红旗渠惨遭破坏及林县大冤案

林州市（原林县）广大干部群众把红旗渠视为“生命渠”、“幸福渠”、“一渠水一渠粮”，但竟有人污蔑红旗渠是“黑渠”、“死人渠”、“修渠不是一功而是一罪”；并且把一大批修渠的干部、劳模、党员、群众打成“杨贵帮派体系”，制造了一起林县大冤案。在群众中流传着林县有三怪：修渠人遭迫害，反渠人高帽戴，上级领导不理睬。

红旗渠惨遭破坏

去冬今春我国北方大面积发生干旱，党中央国务院投入巨资加强各地水利设施建设，此时中央又拨付 3600 万元用于红旗渠技改工程。这是对林州人民的极大鼓舞，是对红旗渠的极大关心和爱护！

面临严重干旱，红旗渠抗旱保收的作用愈加明显，但令人遗憾的是，红旗渠引水量锐减，浇灌面积由原来 60 万亩降为现在的 29 万亩。据林州水务部门统计，1977 年红旗渠引漳河水量为 4.57 亿 m³，2000 年只有 0.73 亿 m³，引水量下降 84%。

安阳师范学院王野平同志于 2007 年五一黄金周期间徒步考察了红旗渠，写出《从青年洞到渠首——红旗渠考察与思考》的调查报告，作者尖锐指出：“原来红旗渠配套有 360 多个水库，但大多废弃不用。现行的政策及领导，并未充分利用水库、池塘蓄水。像林州东姚水利站修成水库后，可灌溉百余亩土地，但东姚乡水利站为了自己卖水，而不让水库蓄水，致使水库干裂报废。”

作者大声疾呼：“红旗渠奄奄一息，只剩精神，没有了水；没有水的红旗渠，近于报废；当年全林县人民付出的惨重代价，今天都快付诸东流了；林州有重新被旱魔勒紧脖子的危险！”

1999 年 8 月 20 日《大河报》头版：人力力可造天河，亦可使之干涸。汛期红旗渠首次断流。

“本报讯：记者从省水利厅获悉，闻名中外的红旗渠日前全部断流。这是红旗渠 34 年来首次出现汛期断流。林州市工农业生产受到极大影响。”

1991 年 12 月 8 日，原县委副书记崔凤金投书河南省委、省政府，反映红旗渠隐忧急待解决：“近十几年来，红旗渠遭到严重破坏。总干渠普遍被淤泥堵塞，山石滚落渠内成了‘镇山石’也没有人排除，山岩风化，殃及渠身也无人组织修复。支、农、斗渠大段大段地被拆毁。甚至有人拆石盖房，肆意破坏。长藤结瓜——水库工程大部分干涸，有的干脆在库内开荒种地。夜明珠小水电站大部分成了废墟，12 支渠上原有 24 座小水电站，今天成了残垣断壁。红英汇流纪念亭也亭塌碑倒。”

更有甚者，总干渠盘阳段渠岸碑爆炸，30 多米渠墙倒塌，60 多米移位裂缝，造成红旗渠全线停水。时至今日，红旗渠支、农、斗渠 475 条，共长 1050 公里，第 12 支渠基本报废，其它均被严重损毁。水库池塘破坏损毁的更为严重。

时任卫辉市文联主席的王绶青同志，看到红旗渠遭破坏的惨景后，在 1990 年《诗刊》第 10 期上发表《重访红旗渠》一篇长诗，愤慨地质问：“牛毛白来羊毛黄，正常里头不正常。阴不差来阳不错，红旗渠单单受冷落。哪儿坍？哪儿堵？是不是患了肠梗阻？哪儿堵？哪儿坍？是不是得了脑血栓？草棵子高来禾苗苗低，智叟反把愚公讥？星望月，月望星，愚公坐了冷板凳。”

制造冤案 殃及“人工天河”

为什么红旗渠会出现如此令人痛心的惨状？究其原因，在于上世纪七十年代末至整个八十年代的十几年时间里，县委书记杨贵同志受诬陷，修建红旗渠和积极参加山区建设的广大干部群众被打成“杨贵帮派体系”，无端蒙冤受迫害，搞乱了思想，坏人上台，好人受气。

上世纪七十年代林县县委清醒地思考了将来红旗渠面临的水资源形势，在全县修筑了 500 个小水库，形成了“长藤结瓜”的灌溉网络，平时蓄水旱时放水，“一渠水顶两渠水”。并且组织实施了红旗渠补源工程，金牛山水库已经全国 19 所大专院校和省、市、县水利技术部门勘测设计并立项且截流成功，总投资 9000 万元，可蓄水 2.1 亿 m³。这个水库建成后就可以形成以红旗渠为主体的补源蓄水灌溉体系，可惜这样大好局面被后来的县委书记王德政和文革中造反起家的雷庆祥等人破坏了，金牛山水库也于 1978 年底被迫下马。1978 年雷庆祥等人诬告林县县委和杨贵得逞，同年 7 月 13 日中央、省、地三级工作组进驻林县帮助县委进行所谓整风，经 20 多天的调查没有发现杨贵和县委有实质性的问题后撤出林县。工作组长张凌告诉改组后的林县县委第一书记王德政，杨贵同志没有什么实质性问题，还是要出来工作的，林县是红旗县，广大干部群众是好的，要多换思想少换人。但王德政另搞一套，把文革中造反派头头、打砸抢分子雷庆祥等人扶上台，提拔为县委常委，并且主持林县的清查工作，此后相继有 50 多个造反派进入县、公社和局委两级领导班子，从上到下把持了林县的整个清查大权。王德政违背中央有关清查“三种人”的政策，使林县的揭批查运动大颠倒，打击迫害了大批干部群众，制造了迄今为止的林县政治大冤案。他们捏造华国锋指示“杨贵是‘四人帮’的人”，以欺骗蒙蔽群众，在林县不是揭批“四人帮”而是揭批杨贵，坚决“砸烂杨贵帮派体系”，株连无辜，数千名干部、红旗渠劳模、党员和群众成了“杨贵帮派体系”，进了不同名号的学习班受到残酷批斗，有 3 人被迫自杀，3 人自杀未遂。县委常委 17 人有 14 人被处分，原县委几乎一锅端掉。大批干部被免职、撤职、留党察看、开除党籍、政籍，还有的给予刑事处分。县委书记处书记、第一任红旗渠工地指挥长周绍先被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留党查看，含冤而死。副县长、红旗渠工地指挥长马有金被逼服毒自杀未遂，赶回农村含冤而死。红旗渠特等劳模、土专家路银被强逼在他们写好的揭批杨贵的材料上捺手印，气的大哭一场身体偏瘫，赶回农村含恨去世。红旗渠特等劳模、除险

队长任羊成，钻洞能手王师存，舍己救人的李改云都受到批斗围攻。李先念主席接见和表扬的铁姑娘队长郭秋英、英雄炮手常根虎被批斗后免去职务、清除出党。县委常委、宣传部长王守福因宣传红旗渠而被诬为“给杨贵歌功颂德”，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留党查看，赶到工厂含冤去世。

王德政是外地人，不甚了解林县情况，而雷庆祥是林县本地人，他靠文革造反起家，靠反红旗渠发迹，雷庆祥在文革中宣扬“要打倒县委和杨贵必须否定红旗渠”，组织并主持 10 万人批斗杨贵大会，迫害老干部；抢夺人武部枪支弹药，制造多次流血武斗事件，捏造《揭开林县红旗渠内幕》的传单，污蔑红旗渠是“死人渠”、“黑渠”、“秦始皇修长城劳民伤财”。1970 年林彪路线时雷庆祥又兴风作浪，编造所谓杨贵刘友明 48 页错误事实材料，他们污蔑红旗渠是“对外惊天动地很凶，对内灰心丧气很空，欺骗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红旗渠是杨贵晋升的敲门砖。”在文革中和林彪路线时雷庆祥的目的没有得逞，可是 1978 年雷庆祥诬蔑红旗渠诬陷县委和杨贵同志达逞，志得意满，以林县县委名义写了一篇《林县县委正确总结红旗渠经验教训》的文章，刊登在新华社内参 1980 年 7 月 28 日第 63 期上。这篇文章重复雷庆祥在文革和林彪路线时的谎言，否定红旗渠是自力更生修建的，说红旗渠灌溉效益浮夸不实欺骗国家，杨贵是反对修红旗渠的。在党中央、河南省委 1990 年提出弘扬红旗渠精神后，雷庆祥一伙人还不死心，以发匿名信的方式和中央、省委对抗。1998 年国庆节中央电视台播放《难忘岁月——红旗渠故事》，雷庆祥一伙在 1998 年 11 月 6 日以“凌岩石等林州观众若干人”的名义，攻击中央电视台“借讲红旗渠故事为闫书记鸣不平”，实为杨贵鸣不平，仍在诬陷杨贵“积极投靠‘四人帮’”，诬陷杨贵当年不顾群众死活大干快上修建红旗渠。2003 年，他们写出《小说报告文学选》，影射攻击杨贵，发泄对红旗渠和杨贵的不满。2005 年他们又向全国发传单继续诬陷杨贵同志，2008 年还散发传单进行诬陷。他们过去办坏事，现在仍在干坏事。

由于王德政、雷庆祥不遗余力揭批杨贵、诬蔑红旗渠，在林县形成极不正常的情况，谁赞扬红旗渠就是为杨贵翻案；谁宣传红旗渠就是为杨贵树碑立传。随之，红旗渠展览被拆毁，红旗渠书不准卖，红旗渠歌曲不准唱，就连周恩来总理生前亲自指示做成的红旗渠沙盘也被销毁，对接二连三发生的破坏红旗渠行为听之任之。

1978 年 8 月底，王德政和雷庆祥到山西平顺县大谈林县揭批杨贵的战果，说什么杨贵和平顺县委书记李顺达多年相互勾结，林县问题的根子是杨贵，平顺县问题的根子是李顺达，林、平两县要联手起来肃清杨、李一切流毒。他们的平顺之行在当地干部群众中造成极坏的影响，破坏了林、平两县的友好关系。当地一位老党员说，林县人自己都批起杨贵和红旗渠来了，红旗渠不吃香了。过去两县关系好，共同维护红旗渠，现在做事只要对我们当地有利，也不管他什么红旗渠受危害不受危害了。王德政、雷庆祥的平顺之行破坏了红旗渠源头的和谐局面，对红旗渠水源的破坏是釜底抽薪，是其它破坏所不可比拟的。

山西平顺石城水电站 1984 年元月动工，引水渠就建在红旗渠首拦河坝内，建在林县永久买下的地段上。时任红旗渠管理处负责人的彭美中同志得知要建石城水电站后，忧心如焚向县委领导一连反映 5 次，那个领导竟然说：“没有你吃的饭，还是不发给你工资，你管这事干什么？”红旗渠特等劳模任羊成亲自找县委领导反映几次，县委主要领导无动于衷，就这样眼睁睁地看着石城水电站的引水渠在红旗渠拦河坝内建成了，拦截红旗渠水源 4 个流量，经计算，每年从渠首引走 1.26 亿 m³ 水，相当于现在修建的马家岩水库兴利库容的五倍还多，再加上红旗渠在山西境内当地群众用水和渠道管理不善，红旗渠几经断流。

反对新闻界宣扬红旗渠

王德政、雷庆祥对过去宣传过红旗渠的记者也不放过，如华山和郭小川受到点名批判。王德政公开在会上说：什么山呀（指作家华山），什么川呀（指诗人郭小川），什么小说呀、长诗呀，他妈的都是为杨贵树碑立传。最近省委给我打电话，说华山想继续来林县体验生活搞创作，我就对他们说，此时、此地、此人出现在林县我们不欢迎。原新华社长穆青在林县也同样受到冷遇，他要见红旗渠劳模，当时的市委领导百般阻挠，说：见了以后也不准上报上电视。雷庆祥一伙对新闻界的人十分仇视，说杨贵用“仨核桃俩枣”收买了记者，林县红旗渠是靠记者吹出去的。

岁月如流，时间已过去 30 年，林县人民在党的领导下用自己的双手创造的红旗渠精神，与延安精神、西柏坡精神一道成为中国人民宝贵的精神财富；“人工天河”红旗渠不仅没有被遗忘，反而越来越受到世人的关注。红旗渠是英雄的林县

人民干出来的，得到了党和国家领导人毛主席、周总理、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李先念、温家宝、曾庆红、李长春、钱正英、习仲勋、刘云山等关心支持及视察指导，也是穆青、华山等新闻界前辈热心宣传走向全国以至全世界。我们希望上级领导以及新闻界的同志关心红旗渠的历史与现状，来林州实地看看红旗被破坏的情况，关心上世纪八十年代在红旗渠的故乡形成的大冤案，请求你们调查了解，实事求是，伸张正义，还历史本来面貌。

原林县县委副书记	崔凤金
原林县县委副书记	栗秀林
原林县县委常委	秦进才
原林县县委常委	牛玉珠
原林县公安局局长	牛文杰
原林县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赵河山
原林县计委主任	李顺昌
原林县红旗渠工地指挥部党委副书记	彭士俊
红旗渠特等劳模	任羊成
红旗渠特等劳模	张买江

2009 年 2 月 20 日

二〇一一年二月九日，河南省两案受害者：《河南文革“两案”清查扩大化受害者的合理诉求不应长期搁置！》

我们是河南文革“两案”清查运动扩大化的受害者，

我们是被剥夺了三十年申诉权的冤民，

我们是被剥夺了三十年工作权的访民，

我们是坚决捍卫宪法、党章、法律尊严的公民。

近年来，胡锦涛同志敞开信访大门，让人民群众诉冤讲屈，敦促各级官员正确对待群众信访，化解各种社会矛盾，构建和谐社会的举措，特别是最近重提要正确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讲话，深得人心。但仍有不少官员无视人民群众的冤情和疾苦，欺上瞒下，推诿拖延，有法不依，有错不纠，使党中央的方针政策得不到贯

彻落实，使我们的冤案长期得不到解决，生活得不到应有安排。我们都已是年过 60 岁的风雨老人，认为有必要进一步向党中央、人大、国务院、省委各有关领导人呼吁：应该尽快全面贯彻落实中央[1982]9 号文件及近期一系列政策法律文件精神，尽快化解河南文革“两案”清查运动扩大化造成的错案，化解积压在我们心头的冤情。

一、河南“两案”清查运动扩大化是蓄意对抗中央文件精神和国家法律造成的恶果。

原河南省委副书记赵文甫等，1958 年追随吴芝圃在河南大刮共产风、浮夸风，给河南人民造成巨大灾难。文革后他们故伎重演，编造谎言，骗取信任并把持了“两案”清查运动领导大权后，就公然对抗中央文件精神和国家法律，收买和胁迫极少数背叛无产阶级革命事业、品质恶劣的派性头头，借清查之名，打击迫害文革中曾批判过他们五八年浮夸风、共产风错误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反攻倒算，致使河南文革“两案”清查运动背离了中央的方针政策，走上了蓄意整人的邪路，形成了严重扩大的恶果，制造了河南有史以来规模最大的冤案。

一百万人受处理，十万六千人被开除党籍，两千四百人被判刑，绝大部分是冤假错案

在河南文革两案清查运动中，受到各种处分和伤害的干部群众达一百万人之众。上自省委书记，下至工厂班组长、农村生产队长，人人过关，无一幸免，甚至株连被审查人的亲友。有十万六千人被开除党籍，占全国开除党籍总量的 80%；两万余人被关押、逮捕、判刑，仅 1979 年 12 月下旬“突击判刑”中，官方宣布的，全省就有 2400 人被判无期徒刑、有期徒刑各种刑罚。关押中多人自杀和非正常死亡。全省被处分的人，绝大多数是冤假错案。

五九年被赵文甫等人打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后来被毛主席平反接见的、雇农出身的革命老干部、省委副书记耿其昌，也身被冤狱，含恨早逝。

全国著名的县委书记的好榜样焦裕禄所在的兰考县，与焦裕禄一起工作过的、拥护焦裕禄的干部群众被打成反革命、三种人，抓捕干部群众竟多达 1200 多人；原开封地委副书记、兰考县委书记张钦礼，解放前即参加革命，在当地打游击，解放后与兰考人民亲同骨肉，敢讲真话，敢为人民争真理，多次受到周总理接见表扬。它不仅是介绍焦裕禄事迹的第一人，而且也是继承焦裕禄遗志、引黄灌淤

彻底改变兰考面貌的第一功臣，在兰考人民中享有崇高威望。然而就是这样一位共产党的好干部，也被以莫须有的罪名判刑十三年！当他含冤病逝时，兰考十万群众自发为他路祭、送葬！

被称为世界八大工程的人造天河红旗渠的建造者们竟然也遭到同样厄运。老县委书记杨贵被打成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审查多年，林县干部群众又被打成杨贵的帮派体系进行镇压。林县县委 17 个常委撤换 14 人，中低层领导干部受处分 500 余人，红旗渠劳模无一幸免，清除党员 4000 余人，被逼自杀 3 人。

原省委省革委正副部长级干部 33 人，批判清除 22 人；占三分之二；全省 18 个地市委第一书记，全部受批判处理；地委正副书记 118 人，批判处理 97 人，占 82.3%；省直各厅局委第一把手，除 5 人外，全部被批判处理；县委一把手几乎全部受到批判处理。

据漯河市委核查办公室 1987 年 10 月 24 日统计备案，全市 75 名“造反派头头”和 5 名非造反派头头但被结合进县委县革委常委的干部 100%受到处理，其中刑事处分 11 人，党纪处分 10 人，政纪处分 14 人，取消党员资格 15 人，免职 33 人，78 年定为说清楚对象 4 人。

偃师县焦村煤矿党委出台偃焦煤办字（1978）第 32 号文件，把八名职工戴上“追随四人帮”的帽子，收回党、干通知书，停止工作，全部清除回家。开封市郊区化肥厂工人李平，被打成“林彪反革命集团和四人帮的忠实走卒和执行者”，“开除党籍，开除厂籍”。其妻子也因不揭发的罪名遭到开除处分。……

河南两案清查扩大化，为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所仅有，在全国实属罕见，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史上不可不重视的一大教训，不能不引起中央和各级领导重视。2，赵文甫等人公开对抗中央另搞一套，“突击处理”、“突击判刑”，是两案清查严重扩大化的根本原因中央（1982）九号文件正确指出，文化大革命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发生的”，“是一场政治斗争”，必须“以政治斗争的方式处理”：除极少数人之外，犯了错误的绝大多数干部群众属于人民内部矛盾。而赵文甫等人却在多次会议上鼓吹“河南特殊论”，强调清查“是一场镇反运动”，“是第二次反右”，“像当年搞土改，搞镇反，搞三反五反，搞四清那样”（中共河南省委予法【1978】60 号文件），“动一指头也是打砸抢”，故意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中共中央 1979 年 9 月 9 日中发（1979）64 号文件特别强调：“切实

保证人民检察院独立行使检察权，人民法院独立行使审判权，使之不受其他行政机关、团体和个人的干涉。……党委与司法机关各有专责，不能互相代替，不应互相混淆。为此，中央决定取消各级党委审批案件的制度。”“在押人犯没有起诉和审判的，必须以刑事诉讼法规定的程序迅速准备起诉和审判，罪证不足的应按照法律规定及时作出适当处理。”64 号文件还特别规定，“各级党委接到本指示后，应结合实际，认真讨论，贯彻执行。”中共中央 1979 年 12 月 9 日又下发 92 号文件《中共中央关于整顿城市治安应集中目标打击现刑犯的通知》，强调“文化大革命中遗留的打砸抢案件，应按中央一九七八年四十八号文件关于处理这个问题的通知，另行妥善处理”。正是在这两个文件分别于 1979 年 9 月 9 日和 12 月 9 日下达之后，赵文甫等人为逃避即将生效的刑法、刑事诉讼法的约束，对抗中央指示精神，不是“以刑事诉讼法规定的程序迅速准备起诉和审判”，不是按中央 48 号文件妥善处理，而是违背刑事诉讼法规定的程序，违背 48 号文件精神，突击违法判刑。于 1979 年 12 月下半月由各级党委定案、定人、定刑期，各级法院盖章履行手续出判决书，在 1980 年 1 月 1 日新刑法、刑事诉讼法正式生效前，将全省在押运动犯一口气“突击”判完。有的人被捕前判决书已盖好章，有的直到 1979 年 12 月 31 日 23 点 23 分才将判决书送达本人。新刑法还没有正式生效之前，却使用新刑法才有的罪名如打砸抢、诽谤等罪名入人于罪，且不说明依据哪个条款。这种践踏法律的恶劣行径，在当时全国，独一无二。现在省高法把我们的冤案划归“按政策处理的案件”，拒不立案重审；但是上述中央文件证明，他们当时并不是按中央政策处理，而是蓄意对抗中央政策、另搞一套的结果。省委说我们是涉法涉诉案件应找各级法院解决，但并不承担领导责任。相互推诿，使我们的冤案被长期搁置，无法得到公正解决。3，赵文甫等人有法不依、故意对抗法律是造成大批冤假错案的重要原因黄河水利委员会勘探队工人黄希正、周吉军、王树森、张海顺一案，1968 年已经由省公安军管会判刑并执行完毕，清查运动中又以帮派体系包庇、处理轻为名，1978 年将四人再次逮捕，1979 年 10 月又给每人判刑两年。四人不服上诉，最高法 1979 年 11 月二审裁定“鉴于四人问题已经河南省公安机关军管会处理过，故而撤销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这次判决”。对于中央和最高法实事求是依法办案，河南省委和省高法本应努力学习，接受教训，遵照中央（1979）64 号文件精神，严格依法办案。但原河南省委、

省高法却反其道而行之，为了不给最高法终审权，顽固对抗法律，故意将所有文革两案清查案件的一审管辖权层递下放，本该省高法一审的，下放到市中法；本该市中法一审的，下放到区法院，为他们违法突击判决扫清道路。果如其然，所有判决都是秘密判决，不开庭，不出示证据，不允许当庭质证，不允许律师或者当事人辩护，完全剥夺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所有同时开除公职开除党籍的干部，撤职降职干部，处理意见违规违纪，不许本人辩解申诉，强制执行，至今不按照九号文件精神为其安排生活出路。被判刑人员大多是以反革命罪被捕的，判刑时又改以打砸抢、伤害、诽谤、扰乱社会秩序罪，甚至还有以“企图打倒老干部”罪名判刑的。判刑中，罪错不分、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甚至证据失实、明显错判的案例比比皆是，以致 2006 年省高法大接访时，院长、厅长看到我们当年的判决书，无不斥之为“胡闹”。原洛阳地委副书记孙腾芳，被以所谓“组织反革命政变，准备上山打游击”的骇人罪名，判处 10 年有期徒刑，并牵连原地委领导 6 人、原县委和基层干部数十人。其实根本莫须有，胡耀邦当时就指出“是根本没有的事”，但河南有关方面至今不给复查纠正。洛阳市中法所判反革命案，隔离审查一百多人，拘留逮捕 50 余人，被判刑 19 人。2006 年 5 月 20 日省高法田立文副院长一看就断为错案，但至今也未予解决。原平顶山市委副书记许振忠，以伤害罪被逮捕，但所谓“打人致残”的事根本与他无关，当时所称被打的同志也否认许振忠打过他。经预审调查后已经通知本人“经查没有问题，很快就可以回去工作了”。但突击判刑时又被判六年徒刑，至死也没有得到平反。开封市李洪祥以杀人罪被判刑十年，但认定李洪祥杀人的次日，所谓被杀的人还活着。这种明显的冤案，虽有张立勇院长当面承诺，并由《大河报》对此作了报道，然而至今也不平反。有的同志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会上发言被以诽谤罪判刑，有的被领导一句话加刑十年，有的住监狱五年出狱时才知道当时根本就没有判决书。肆意践踏法律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二，党的实事求是、有错必究的光荣传统和中共中央（1982）九号文件，在河南一再受阻 1，对中央的批评阳奉阴违河南文革两案清查扩大化的问题理所当然的受到中央和最高法的重视和批评。本着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精神，一九八零年三月江华院长亲自到河南主持召开会议，要求解决突击判刑制造新的冤假错案问题。赵文甫在会上做了检查：“一是我们抓判人材料有水分；二是办案人员素质不高；三是罪与非罪界限不清；四是是没有

经过法律程序。怎么办？做好双方面的工作（指被判刑人员和原单位），在押人员一律回原单位，指标问题按平反冤假错案办。”江华走后，赵文甫并没有按此执行，阳奉阴违应付对抗中央，拒不纠正扩大化问题。2，对中共中央（1982）九号文件没有真正落实中共中央 1982 九号文件到河南后，受到赵文甫等人的严密封锁，顽固抵制。兰考县委副书记王启德等四位干部，因透露九号文件内容，被作为泄露国家机密罪分别判刑三年、四年、五年。中共中央九号文件在河南就这样被搁置不予贯彻。直到 1983 年，河南省才出台了一个 100 号文件，只是对刑满释放人员的生活安排作了限制性的规定。100 号文件只告知了少数人，多数被判刑人员的生活，出狱后也并未有人过问。1984 年中共河南省委才迟迟出台了予发（1984）74 号文件，表示要对揭批查所判冤假错案进行复查。但实际上连一个人也没有复查纠正，只出台文件却不落实文件，上欺中央，下瞒群众，致使中央 1982 九号文件始终没有能够真正在河南落实。三、对待人民依法信访，党委与各级法院相互推诿责任，有法不依，有文件不照办，拖延激化矛盾。1，“大接访”变成对我们的“大欺骗”河南省文革两案清查严重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并一直剥夺当事人的申诉权，是河南省多年来涉法涉诉上访人数居高不下的一个重要根源。两案扩大化受害人员长期上访无人管无人问，告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从年轻力壮一直奔波到白发苍苍。2006 年 5 月，河南省高级法院通过媒体大造舆论：为了解决申诉难、执行难等司法老大难问题，实行“开门大接访”，口号是“人人受到接访，件件得到答复”。受到鼓舞的全省近千名两案扩大化受害人，起早摸黑，怀着激动心情，热泪纵横地参加了这次大接访。河南省高法，从院长到庭长、法官，看了我们的判决书都十分吃惊，有的竟不相信天下还有如此荒唐的判决书。所以当时在我们的信访表上签字答复都是“同意立案重审”或“同意复查”，并对我们做了司法承诺：“三个月内给予满意答复”。没想到三个月后我们到省高法听取答复时，省高法领导拒不接待。工作人员告诉我们，现在对你们这类案件不受理。原来省高法在大接访后不久就出台了一个《关于集中接访受理案件处理办法》的通知，即予法【2006】149 号文件。该文件规定：“对特定历史时期，按政策处理的历史案件，不再复查，也不向当事人作答复，可直接报结案。”“不再复查，也不向当事人作答复”，显然违反信访法的有关规定，“直接报结案”，更是明显的欺骗行为。全省文革两案扩大化受害人员正是在

省高法欺骗的激怒下走到了一起。2008 年 5 月，省高法再次开门大接访，又一次出台【2008】195 号文件，重申上述规定，完全堵死了我们的合法维权诉求之路。开封李洪祥文革杀人案，是河南两案清查扩大化的典型案例。省高法院长张立勇当面承诺要给予满意答复。2008 年在大河报等媒体督促下，已经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重审认定无罪，但由于河南省高法重申不复查、不向当事人作解释、不纠正直接报结案的“三不”政策，害怕所谓连锁反应，最终封杀不问，至今未予昭雪。张立勇同志在媒体发表的多次讲话，都是很好的，但是在我们的问题上，却落实不了。2，中央的政策和新任省委书记卢展工的正确意见现在仍难落实省高法当年“按政策处理”，而不是依照法律，把当事人入罪判刑，已经违背了宪法，现在明知错案又拒不纠正，更是明显的渎职行为。2009 年，最高法巡视组河南接待室听了我们的诉求之后，熊法官明确答复：“河南省高法出台的‘三不’政策没有法律依据，没想到河南揭批查扩大化问题这么严重，应该予以解决。我们要向最高法和中央汇报这个问题，并与河南省委、河南省高法协调解决。”河南省高法立案庭梁庭长在接待上访代表时，也表示了同情，并说：“当时对你们判刑，我们虽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但当时都是省委和各级党委研究好后，让我们盖章判决的，现在省委表态不明确，我们也没法办！”中共中央【2007】5 号文件对涉法涉诉的信访案件规定，对当事人的合理诉求，要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法律法规和政策有明确规定，要依法按政策抓紧解决，对群众要求合理的，但法律法规和政策没有明确规定，或规定不完善的，要抓紧研究制定和完善法律政策。”但是三年过去了，河南并没有照办。近期河南省新任省委书记卢展工针对信访工作讲了三句话：“负责必稳，预防必安，为民必和”，无疑是正确的，但是在对待我们的信访工作中却没见实效。中央 5 号文件体现了胡锦涛为首的党中央以人为本的民生理念和建立法治社会的巨大决心，符合民心民意，也增强了我们维护中央权威、维护法律尊严、维护公民权益的信心。为此，我们再次恳请中央、省委、各有关部门领导：一，取消国家公民法律地位歧视，把我们这些拥护共产党坚持社会主义的人视为假想敌对势力、另册人员，对我们可以违法判刑、可以不依法纠错，这种怪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必须为他们当年的违法有意制造冤假错案向人民道歉，以实际行动取消错误的“三不”政策，对符合条件的案件立即依法立案重审，纠正冤假错案，

对于不符合条件的要作出正式书面答复。中央有（1982）九号文件，河南省委有（1984）七十四号文件。这两个文件都承认河南揭批查中有冤假错案，这两个文件都要求对河南冤假错案进行纠正，这两个文件至今都有效力。因此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台的“三不”政策是无理的，借口中央省委没有精神是不符合事实的，有些工作人员公开声称“案件问题免谈”更是错误的、不负责任的。二，尽快落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1982）九号文件规定的给生活出路的政策，依九号文件精神按退休解决涉法涉诉人员、双开、清退、开除公职人员的生活和医保问题。河南省委 1983 年已经出台了 100 号文件，并依照此文件为少数当时已出狱的所谓两案人员安排了工作，这些人现在享受退休职工待遇。我们这些人当时没有给安排工作，是各级党委和政府失职的责任，从法律角度应该视同安排工作。我们要求从现在开始享受退休职工待遇，既合乎法理，又合乎情理。而河南省现在部分工作人员不按中央文件和省委文件办事是不应该的。河南省文革“两案”清查运动扩大的全体受害者代表：省直代表：郜国荣、王志福、赵环、贺天周、李树德等郑州市代表：聂世敬、孙本卓、闫有健、孙长顺等洛阳市代表：张国劳、海国旗、沈明理、张景亚等开封市代表：王兆祥、陈红兵、黄泽生、刘全贵等平顶山市代表：钮保华、晁思忠、胡金山等安阳市代表：袁金萍、张振国、贾贵生等商丘市代表：王忠民、周连俊、李敬芳、贾书启、祈玉栋等新乡市代表：尚明慧等鹤壁市代表：苏麦元等焦作市代表：张荣鹏、李金平等漯河市代表：李玉洲等南阳市代表：杨浩信、杨洪等驻马店市代表：田保新、王克权、岳大毛等周口市代表：刘宝安等 2011 年 2 月 19 日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日，河南省方城县文革“两案”人员关于要求落实中央政策的上访信

尊敬的国家信访局领导：

为了要求落实中共中央[1982]9 号文件精神，纠正错误，解决文革两案人员的历史遗留问题，我们曾多次到县、市、省乃至国家信访局逐级上访，向各级领导反映情况，表达诉求，国家信访局的领导也早在 2008 年 3 月 7 日就明确表态要督促地方政府落实中央政策，但时至今日，方城县委县政府仍无任何行动，根本不予解决问题。

我们这些人里面，有参加过解放战争、抗美援朝战争，建国前就入党的老干部；有烈士后代，五十年代的劳模；也有文革期间的在校学生和基层干部群众。就因为响应党中央号召，参加了文化大革命，“两案”清查运动中就遭受不公正对待，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直至判刑入狱，有的甚至被迫害致死。据统计，方城县原县委副书记、主任被立案审查处理的就有 18 人；县直和乡镇（原公社）两级正副书记、主任被立案审查处理的 200 余人；全县共被判刑 40 余人；以“莫须有”之罪关押数年后无罪释放 30 余人；关押期间逼死十余人；“双开”、“清退”400 余人。按照中央〔1982〕9 号文件和河南省委〔1983〕100 号文件精神，这些人早就应该落实政策，给予出路，但截至目前，有些老同志已经含冤离世，方城县委县政府却没有解决一个。

实事求是，有错必纠是我党的优良作风；以人为本，促进社会和谐是现实的需要。作为河南省方城县这一客观存在的特殊群体，我们再次恳请上级领导能够督促地方政府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公正地看待历史，公正地解决我们的问题。我们都已经忍受了三十多年的冤屈，地方政府一而再，再而三的推脱搪塞，很难让人再相信。但是我们都已近风烛残年，又处在社会底层，也唯有一而再，再而三的不懈上访，去争取我们早该拥有的权益。

生命不息，上访不止！

河南省方城县文革“两案”人员代表：

陈洪涛 王松林 李学义 李天顺 陈付堂 王海昌
李付荣 董春增 周贵安 魏振江 邱丙善 李万林
李天堂 陈龙显 张海庆 刘潮海 刘作杰 刘国恩
张云富 何贵增 史文兴 陈金健 杜玉梅 郭付德
崔连堂 李天祥 赵万成 陈付新 陈庆永 华文献

联系电话： 13733713206 13613775815

2011 年 3 月 1 日

（ 作者：西门向左 文章发于：乌有之乡 ）

求生，还是取义？——再论“两案人员”的维权活动作者：寒冬 求生，还是取义？

——再论“两案人员”的维权活动

一、“两案人员”——毛泽东身后中国社会的特殊人群 一九七六年十月六日，时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的华国锋，串通另一些政治局成员秘密抓捕了江青、张春桥、王洪文、姚文元四名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并将此举标榜为“粉碎四人帮”的不世功勋。四年后的一九八〇年十一月，方将四人以“反革命集团案”提交最高法院特别法庭审判。 事发的当月十八日，中央广播电台向全国公开宣布时，省、部级的高官们都个个头大眼昏，怀疑耳朵出了毛病，听错了字词，一时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全国的中下层干部、工农群众，在此后由上而下组织的祝捷活动中，蒙着一头雾水，木鸡一样相信了这一消息。 封建时代，一人犯罪，株连九族，满门抄斩，已是残暴不仁。却未料到，发生在中共权力峰层的“四人帮”案，却株连到毫不知情且不敢相信的全国亿万民众！ 就在“四人帮”案的“主犯”们还在专案调查，尚未综合、定性、提交司法审判时，全国各地却于 1977—1979 年的“揭批查”运动中“审结”了包括中下层干部，工农群众、文革时尚是娃娃的“四人帮”涉案人员的案子。分别给予了撤销职务、降职下放、开除或取消党籍、开除公职、拘留、劳教、逮捕判刑等等不同程度的处罚。因为确定“四人帮体系”是以文革中曾参加或支持过哪一派群众组织为标准，其煌煌战果也就硕大无比，“涉案”被审人员以数千万计，有些省份恐怕超过成年人口的百分之五十以上！ 即以河南而论。 一九六六年八月至一九六七年的二月初。不到半年的河南文革高潮时期，针对河南省委主要负责人批与保问题，全省形成了两大派群众组织；以“十大总部”、“河南造总”为一派，以“河南二七公社”、开封“八·二·四”为另一派。一九六七年二月，“十大总部”、“河南造总”一派在河南军区的支持下逮捕了“二·七”“八·二·四”的各地负责人，以“真正的造反派”独霸河南政坛。同年七月，两大派组织进京谈判，周恩来总理代表中央表态：“二七公社”“开封八·二·四”是革命左派组织“十大总部”、“河南造总”也是革命群众组织，要尽快实行大联合，搞好河南的工作。一九六八年两派组织的代表人物都进了省革命委员会的常委班子，两派组织的各地分支机构代表也都分别参加了本地的领导班子，后来，支持两派群众组织的老干部，也都成为省、地（市）县的主要负责人。至此。因认识问题以“四大”形式争斗了五个

多月的两派干部，群众又团结一起，共同促进了河南的社会主义建设的迅猛发展，全省社会稳定，人心思进，工农业生产蒸蒸日上。从当年的报纸、杂志、广播上得知，全国各省市自治区 政治、经济形势，也都大致如此。“揭批查”运动一开始，不知是何神灵保佑，就由素有“整人魔王”之称，反右、大跃进、文革等运动中一贯搞极左给河南造成巨大创伤的省委副书记戴苏理、赵文甫掌管了运动大权。他们首先把自己打扮成一贯正确的代表，接着以自己划线，先把自己在文革初鼎力支持的率先夺省委大权，制造多起大型武斗，劣迹斑斑的“十大总部”“河造总”一派组织 的头头、支持这一派组织的干部。破格提拔到各级领导岗位，掌控全省清查大权，其一派 组织的各级成员，纵有天大的问题也不在清查之列，反而统统作为清查的动力。“清查”大权毫无原则地掌握在“十大总部”一派手中后。他们窥测方向，一反常态，把自己打扮成文革受害者和抵制文革的英雄，把文革初与自己认识不同，且屡遭自己加害的“二、七”“八、二四”一派组织以“造反派”即“四人帮”分子的罪名，推向政治断头台。陆续复出的陈云、邓小平等中央大佬们，由于对文革的刻骨仇恨，万丈怒火，使他们失去中央最高 领导人应有的理智。他们无视文革初期全国上下都以争当造反派为荣，以走资派和保守派为耻的历史背景 ，把文化革命当成毛泽东的罪恶，又把积极参加文化革命被认定造反派的亿万群众当成不共戴天的帮凶。他们一面以公正的面目公开宣称，文革中的两派群众组织都是错误的，一面在政权体制内反复喧嚣，对造反派怎么整都不过份，彻底把他们打下去，永远不许他们再爬上来，造反派就是“四人帮”在各地的社会基础，残余势力……“老革命家”们有失身份的姿态，毫无党的原则和方针、政策可言的“指示”无疑是在宣布：掌管清查者，都是手握上方宝剑，可以便宜行事，先斩后奏的钦差大臣，被清查的“造反派”们，是十恶不赦的洪水猛兽，他们整体大限一到，可以随意宰割。这就极大助长了掌管清查运动大权的一派组织的凶焰。狭隘的派性仇恨寸权必夺，寸利必得的私心，使他们既冲破了人类道德的底线，又肆无忌惮践踏了世间的一切法律，制造了触目惊心的滔天冤案，留下了后人难以收拾的残局。河南“清查”运动的第一步是“审干”，其实是由一派大夺权；凡是参加过或支持过甚至被认为倾向和同情“二.七”、“八.二四”一派群众组织的干部，上至省地县社各级领导成员，下至农村生产队长，工厂班组长，不论是红军时代，抗日时

期，解放战争时期参加工作和解放后参加工作的一律免职，空缺统由“十大总部”一派的成员充任，人员短缺就把七大妗子八大姨提上来。许多年来河南的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管理机构，无处不是一邦天下，一派衙门。河南“清查”的整党，如同蒋介石的清党；凡是“二·七”、“八·二四”一派的党员干部，不管问题大小全部受到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的处分，许多人受到开除党籍处分；凡“二·七”、“八·二四”成员在文革中入党的，不问有无违纪行为，一律取消党籍，此项成果，据当时的省委副书记赵地公示，计取消党籍的党员十万零七千人。开除党籍、取消党员资格，不开支部会，不让本人陈述，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党员交党费时拒绝接收，才知已被清洗，可谓是格杀勿论！河南“清查”运动的高潮，是查与“四人帮”有联系的人和事。在各种名目，大大小小的学习班中，关满了大批已被罢官或开除党籍升级为“帮派骨干”的各级干部和工人、农民、教师，强迫他们承认“在文革中的工作和生活行为是配合四人帮篡党夺权”，人人过关，个个检讨。就这样检讨着陆续有人被捕着，有人被开除着，抓完，开除完，“学习班”才告结束。全省被捕的“四人帮”骨干们被抢在 1979 年底刑法、刑事诉讼法生效前夕，全部以刑事罪名突击判处轻重不同的徒刑。判决不开庭，不出示人证物证，不让本人陈述，更不许找人辩护，不许上诉，上诉加刑。后来河南高法官承认，这些案子全部是党委定调子，法院办手续。全省到底抓多少“四人帮分子”？当时的省委总结成绩时公布为 2400 多人，从全省个个监狱和劳改单位一时人满为患情形看，至少判刑万人以上，还不包括拘押数年不了了之人员。这一“揭批查”运动受到审查和清洗的庞大人群，头上的帽子也戏剧性地经历了与时俱进、逐步统一的沿革。“清查”初期，由统称“造反派”根据职务和身份细化为“四人帮在 x 地的代理人”，“四人帮骨干分子”“帮派分子”、“残渣余孽”；被判刑者，有的监狱叫“运动案”，有的则叫“文革案”。一九八〇年后，大概是基于邓小平“把四人帮与林彪集团捆在一起批”的指示精神，这些人又被狱方改称为“两案犯”。社会上大量被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开除或取消党籍、开除或解雇公职的人员，因处罚相对较轻，各级官方不好意思与林彪案挂钩，则称“四人帮社会基础”或“造反起家人员”。还是中央高明。二〇〇一年七月十九日，显然由中央授意，中纪委出了一个下发至省市级、至今还未公开的旨在应对揭批查受审人员上访活动的 12 号通知，“通知”把“揭

批查”运动中受审人员统称为“两案人员”。从此，各级官员也就统一称这类上访人员为“两案人员”了。因为这个称呼说起来顺口，又是高层冠名，这类人员也欣然自称“两案人员”了。“两案人员”——亿万与任何反党集团毫不沾边的中共党员、革命干部、优秀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跟随毛泽东继续革命、反修防修、保障 3000 万先烈们打下的红色江山永不变质的人群！“两案人员”——一个与地富反坏分子殊死搏斗，却又代替这些渣子，成为当今执政党的专政对象的人群！“两案人员”——一个曾为共和国的繁荣富强无私地流血、流汗，却无权享受一粥一饭，数十年穷困潦倒的弱势群体！“两案人员”——中国境内诉苦说理无人听，喊冤无人理，叫天不应，叫地不灵，权力不受国法保护，被无理剥夺公民资格三十多年的特殊人群！是悲？是喜？该哭？该笑？

二、“两案人员”的现状 大自然的规律，已使当年风华正茂、年富力强、奋战在各条战线上的“两案人员”们成为鬓发如霜的老龄人群，数十年的忧怨委屈，贫病交加，至少有一半含冤作古。比如兰考被判刑的“两案”有 57 人，现在只有 12 人在世，死去四分之三还多。但是这原是指的自上而下的一派干部、群众，河南尚存者仍不下数万乃至数十万之众。由于发生在三十多年前的这场政治陷害名义上是由自己曾经赤胆忠心效命的党一手造成，又由于各人原来受害程度不同，几十年的处境变迁，反文革宣传的单方洗脑，以及方方面面的复杂因素，“两案人员”的队伍逐步呈现出“大难临头各自飞”的状态。受到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和开除或取消党籍处分，但尚未开除公职的干部、工人、教师等公职人员，面对官场“一朝天子一朝臣”的现实，既无可奈何，也无意诉说委屈，看到毛泽东发展的共产党员邓小平的共产党不承认，当今的共产党被遭踢得不如旧社会青红帮，这个党员不当倒是体面之事，也无人为自己的党籍问题到处告状。好在还有一碗饭吃，知足长乐罢。只是有时看到参加工作没自己早，能力没自己强，对国家贡献没自己大的人，只因骂文革、整“两案”有功，官比自己大几级，薪水比自己高几倍，还能捞到贿赂和各种公款消费的外快，生存质量与自己有霄壤之别，也来点气儿，但一看时代潮流如此，胳膊拧不过大腿，只好煞气。至于农民身份的“两案人员”，多数迷茫之极，失望之极，呆在自己那二亩“责任田”里永不出头。坚持从恶梦中清理思路，在高压下安定惊魂，起而依法维权的“两案人员”，只是部分受到开除公职、枉法判刑人员，而这部分人员自

发组合，形成群体上访则只是近五六年的的事情。就河南“两案人员”的群体维权而言，令人忧心如焚，如果让冷眼旁观者看，这是一群羊质虎皮、凤毛鸡胆的废物。

2006 年 5 月，全省三级法院大接访时，有 200 多名被枉法判刑的“两案人员”到高级法院申诉，出头接待的高院主要领导人看到判决文书，听了简单陈述，无不对当年的枉法行为义愤填膺，皆被告知“三个月内依法重申，给予公正答复”。个别人被告知“一月之内解决问题”。但是三个月后不见动静，大家前往高院询问，所有领导人都躲而不见了，并在不久，由高法下达文件，规定“两案人员”的案子以不受理、不复查报“结案”。很显然，此种突变不是高法负责人良知泯灭，也不是河南省委从中作梗，因为省委当时是支持三级大接访的，这有全省所有主流媒体对大接访高度评价，大力报道为证。此时应追根溯源，必是中央不让主持这个公道，找中央说理。但是，代表人物们率军后退了，从此全省“两案人员”的上访主诉方向由政治诉求改作了经济诉求。现在，我们看到的“两案人员”的申诉报告的主调无不是让执政当局长体上天好生之德，解除他们“老无所养，住无所居，病无所医”的困境，哀鸣之声上震九天，萎靡之气下沉九地，可怜之极，可悲之至！更为甚者，近来，河南当局刚刚启齿，答应给“两案人员”中的“涉法”者给予有限的生活救助，并未实际操作。不少地市却提出附加条件，若愿得到生活救助金，必须出具“永不上访保证书”。对于这种公然剥夺和买断公民的政治权力的犯法行为，我们的一些可爱的英雄们却俯首照办了，而且又说服不少人照办了！为了遮羞，竟无耻而又无知地说：“我们学老邓，他写了几回永不翻案的保证书，不照样翻个底朝天？我们拿到钱照样上访，难道不兴我们说了不算？这叫策略。”看来，为求生而上访已是河南“两案人员”难以改变的诉求方向。其实，准确地说，这不叫依法维权，只能叫结伙乞讨，把自己变成丐帮！真是邪了，市场经济的诱惑，黑猫白猫的洗脑，竟有如此威力！

三、求生，还是取义？

我也是以“刑事罪”判刑 5 年的“两案人员”。在河南省第三监狱服刑期满后，该狱政委赵福寿（后查此人为“十大总捕”的坏头头）以我拒不认罪，宣布无限期强制留厂，五年坐成了无期。中队管教人员同情地说：就说个有罪该咋地？出了监狱大门你可以喊“我无罪”不就行了。我说：，我已经被剥夺得一无所有了，就剩下一点人格。如果违心认罪，自己往头上扣屎盆子，连仅有的人格也丧失净尽，我就是真有罪了，这样就悔对

等我五年的老婆孩子了。我终无认罪，赵氏无奈于 5 个月后放了我。一九八五年底，兰考县委纪检副书记到我家，让我看了河南省委（1983）100 号文件，对我说：上班吧，经县委研究按省委文件给你一人按最高规格（抗日前参加工作）发生活费。同时，我可以作证，你没被开除公职，仍是国家干部。我对他说，谢谢现在的县委，但是我不能接受这种安排，因为 100 号文件大标题上的“罪该判刑”四个字就把我排除在外了。我宁可坐牢尚不认罪，岂能因这污辱性的施舍而让我默认枉法判决！我拒绝了这次求生的机会，当时我尚未找到营生，三个上学的儿子和我，一家五口仅靠妻子的三十四元五角工资过活。现在还有朋友埋怨我，不该争这口气，如果 接受了，至少当个中学教师，现在也能拿到 2000 多元退休金，咋会 30 多年一分 没有呢？二〇〇八年十二月，河南省委针对“两案人员”的多次上访，让各地市对这一群体中的“涉案”人员安排生活，开封市委为此下达了一个“联席会议文件”。文中，效法原省委（1983）100 号文件的安排对象“罪该判刑”把发放 500 元生活费的人员称为“触犯刑律人员”。作为“两案人员”选举的代表，我从开封拿回这个文件，在家召集“涉法”人员商讨。几个年近八十且常年有病，儿女也都贫困的“两案”老人，看了文件后，张开大嘴，哭着向我表白：老领导，我们真没一点办法了呀……哭声里充满屈辱和无奈。我虽又一次断然拒绝了陷害性加侮辱性的施舍，却没忍心批评这几位冤深似海的朋友，并帮他们办理了领取 500 元的手续。我的处境，时常让我默诵孟子的浩然之语，“生，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 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我还时常激情地朗诵叶挺囚歌：“为人进出的门，紧锁着，为狗爬出洞，敞开着。有一个声音在高叫：爬出来吧，给尔自由。我渴望自由，但人的身躯怎能从狗洞里爬出？……近来静处时，我又时常念叨电视剧中的两位先烈。一个是《沂蒙》中的李继长。他是抗日时期山东某县的我党县委书记，被捕后，我方通过私下通融，汉奸只要他说一句“不再抗日”，就放了他。但他面对日寇铁蹄下的破碎山河，苦难同胞，怎能“不再抗日”？宁死不说。他父亲到狱中求他采取权宜之计，就口头上只管说个“不再抗日”，老人哭着说：“不就是一句话吗？”他到底没说，终被杀害。另一位是《解放大西南》中的 杨汉秀。她是我党资深 的地下工作者，被捕后关在重庆白公馆监狱。一九四九年十二月重庆临解放时，蒋介石亲自布置杨汉秀的叔父，四川军界元老，国民党上将兼重庆市长杨森，劝降

杨汉秀。杨森降格处理，替杨汉秀写了个脱离共产党的声明，告诉杨汉秀：你只是声明不干共产党了，又不出卖别人，也不指责共产党，不影响日后的名声。你只要在上面签个名，机票已经买好，马上可以飞赴香港享受荣华富贵，如果不签，立即处死。杨汉秀毫不犹豫地回了她叔一句话：“我愿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拒绝签名，便立即被特务掐死，尸体扔在歌乐山的树丛中。事后，蒋介石指着杨汉秀死后照片，动容地对毛人凤说：“他们信仰坚定，这就是共产党最可怕之处，也是他们能得天下之处！”诚然，共产党人应当是革命的理想主义者，又应当是现实主义者，不能只有理想而无视现实。但是，如果以此肯定和仍然坚持把“两案人员”的维权方向放在解决生活问题上，则是驴头硬安到马嘴上，我认为，幸存的“两案人员”们以争得有限的生活救助为主诉话题，是一种实用主义的不义而且不智之举。此种看法近些年来我曾告诉过不少人，因此便得罪了不少人，招来不少非议和谣言。我说此举不义，大要有三：将响应毛主席、党中央号召，积极参加文化大革命这一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防止党变修、国变色的亿万新老干部，共产党员、工农群众，作为犯罪分子、违纪人员压于社会底层，永不翻身，实属从组织和人事上彻底否定和抹黑文革。因此作为当事人的“两案人员”，为己申冤即是为文革正名，为毛主席涤垢。然而却置此而不顾，或只轻描淡写一番，而只以眼前生计为务，不敢为己谋，也不愿为国谋。此不义一也；人死后，便不再吃饭，穿衣，所谓生活出路只对活人而言。30多年来，“两案人员”中已有多半含冤而逝，而幸存者不思力争依法重审，依纪复查之权，让生者平反，死者昭雪，而只以活人生计为务，不以九泉同志为念，此不义者二也；30多年前的彻底否定文革，无情镇压被称为“造反派”的亿万干部和群众的行为，已为30年后的社会现实反证出其荒唐谬误，全国上下的有识之士，皆为正确对待文革奔忙。而作为文革的先锋和清算文革的受害人，却不思以已经历现身说法，游离于正义大潮之外，作苟且偷生之举，此不义者三也。言其不智，亦有三说：如今带血的“GPT”并无多少能形成国家收入，有限的国家财政，除去军政开支，教育卫生经费，所余不多，指望把自己的救助纳入国家预算无疑望梅止渴；省以下的各级公有企业，连卖带送，基本荡然无存，地方财政早已捉襟见肘，欲让他们挤出“两案”这一庞大人群的救助经费，更不现实，此不智之一也；要求对冤假错案依法重审，依纪复查，有法可依，

有章可循，由传统可鉴；冤案既解，生计自然有着。却弃此大道不走，去钻乞讨荒径，变有理而为混说，舍根本而求枝节，坏地方稳定，惹官员发急，整死你没有商量。此不智二也； 幸存“两案人员”大部年逾古稀，日薄西山，却以有限时光奔走于乞讨之路，深陷于小利之中，大事、要事依靠何人，待到何时？有为之年而不为，终会致千古遗憾。此不智三也。 鄙人以上所提“两案人员”求生还是取义之间不知合否时宜，所列要饭之举有三不义，三不智之嫌，不知以为然否？愿闻高人指教。

四、路在何方？ 还从河南说起。 自 2006 年 9 月以后，因政治诉求受挫，改向为经济诉求以来，河南的“两案人员”维权的结果，仅有少数未被按 100 号文件安置的“涉法”访民得到每月 500 元的“生活补助费”，个别地区的范围略大一些。 2011 年 3 月 1 日，河南高法郝东亚副院长，王波庭长，在郑州市中级法院向郑州市及河南省的“两案”访民代表明确表示：对于“两案人员的经济诉求，按照省委第 387 次常委会会议精神，纳入社会低保；政治诉求，依据中纪委 2001 年 12 号通知，仍取不受理、不复查、不解决的“结案方式”。这个表态，实际上对经济诉求的后果，依法维权的正确方向，点的露皮露骨。 我们的英雄和领袖们，乘一时之忿，欲立即动员全省“两案”访民进京说理，后在另一些“两案人员”的说服下，改作国家“两会”闭幕后进京。“两会”结束后，这些人弃根本权益，贪眼前小钱的故态复萌，政治诉求不再提起，仅仅不时地奔走于高法门前，就经济诉求乞哀说情，讨价还价。大概省府和高院看懂了这些人的心态和本事，采取了“陪你玩玩”的办法；你追的松，我不理你；你追的紧，便搪塞你。捱至八月二十三日才等来河南高院王波庭长同他们对话。此时，又半年时光在盲目等待中消失。 王波向他们传达了省委主要负责人关于“两案人员”经济诉求的指示精神。一是对其中的“涉法”人员，从七月一日起，按照本地退休工人的平均养老金标准发放生活救助金；二是开除公职人员的生活问题改由法院过问为信访部门处理。 又是两个月过去了。“非涉法”人员的生活问题，信访部门并未接手，“涉法”人员的支票尚未兑现之时，不少县市却又对这个“救助”平添了一个附加条件—接受“救助”者，必须出具“永不上访保证书”。如果此举系省里主意，则全省各地权力机关必会积极照办。这样，“两案人员”中仅会有少数人格尽失者出具，绝大多数则宁可困死坚决不写。对峙下去，“生活救助”的承诺自会“顺理成章”地泡汤，泡汤

的责任还归咎于“两案人员”的不配合，平心而论，在没有依法重审、依纪复查，恢复公道之前，“两案人员”以“劳释分子”、“开除人员”之身，去讨要正常退休工人 的养老费，省、市、县三级官员推诿扯皮，也在情理之中。一方面是财政出不起，更主要是不愿出。因为现在的地方官员多是年轻人，他们并不明白历史渊源，甚至随着妖魔文革还在贬斥“两案”人群。他们认为这群人身份卑下，开除的开除，劳改的劳改，就因为上访压力，去搞救助，这钱花的不明不白。他们还担心花钱买麻烦，社会上需要救助的人多的是，清清白白者仅能享受三二百元甚而几十元的低保，而 这些一身腌臜的人每月 500 还不知足，却要享受上千，这会让一些人认为上访也能挣大钱，搞无理上访，结果花了维稳费，却招来不稳定，不稳定则影响政绩，妨碍升迁，赔本买卖谁干？ 可以断定，“两案人员”的单纯经济诉求将会无果而终。硬要坚持不改，因无法律支撑，还会招致一些人重罹灾难。 那么究竟路在何方？ 找到了问题产生的根源，也就找到了解决问题的办法，鄙人根据以上分析认为，幸存的“两案人员”落到年轻出大力，年老受大罪的困境，盖因 30 多年前的“清查运动”中，当时的中央主要领导人，因痛恨文革而感情用事，转嫁灾祸，造成对运动引导失策，驾驭失控，导致各地各级政权内的不良分子派性发作，违法乱纪 严重，错误地剥夺了这一层人的政治权，工作权，随之也剥夺了生存权。此后至今 30 多年，历届中央领导人又抛弃党的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传统，不愿纠错，不敢纠错，将错就错，进而以权废法蔑纪，公然剥夺这一层人的公民权力，不许地方党委和政府对这一层人 的合法诉求正当作为，依法行政，才落下这一乱局。如大家能弃小利，明大义，就根本，高张党章、宪法之旗，全力吁请中央最高层诚实面对历史，公平看待世人，废止违背事实、践踏宪法的中纪委 2001 年 12 号通知，督促各级地方相关权力机关对“两案人员”的合法诉求，依法重审，依纪复查，而 地方各级政权体制内多有公正有识之士，则这笔拖了几十年的历史欠账有可能妥善了结。即使难以如愿，也从一个重要方面验证了中央领导人的品质和胆识，并尽了我们应尽的历史责任 寒冬 写于 2011 年 11 月 1—7 日

2010 年 11 月 8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2）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二节 湖北省

本节资料

湖北造反派领袖胡厚民的生与死

(湖北) 钟逸

“胡厚民，湖北汉阳人，1954 年由技校分配到武昌造船厂当工人。1961 年入党，延至 1964 年转正。1968 年 1 月任湖北省革委会常委。

1966 年底，胡厚民与朱鸿霞等人成为“毛泽东思想战斗队武汉地区工人总部”(简称“工总”)的帮派头目。12 月，胡厚民到北京，在戚本禹的操纵下冲击中南海。1967 年 1 月 26 日，胡厚民与夏邦银、朱鸿霞等人策划联合夺取湖北省、武汉市党政大权。2 月 22 日，胡厚民同杨道远、朱鸿霞等人在《长江日报》发表了《无产阶级夺权与资产阶级夺权的生死决战》的长篇文章，加剧了武汉各群众组织的分裂和派性斗争，使武汉内乱加深。“七二〇”事件后胡厚民与朱鸿霞一伙掀起了武汉地区反军乱军恶浪，并在北京组建成立了“五一六”核心领导小组。返汉后，组织策划冲击军事机关，抢夺武器弹药和大量军事机密文件，召开万人大会，把斗争矛头指向人民解放军。胡厚民等策划成立了“彻底摧毁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总指挥部”，欲以此充当省革委会的过渡权力机构，继而夺取省、市大权。当王力在“七二〇”事件中被中央揪出之后，胡厚民伙同朱鸿霞等人竟要求王力担任湖北省革委会主任。随后，胡厚民参与组织“北、决、扬”反动组织。

1968 年 1 月，胡厚民参与策划了武汉地区的“三反一粉碎”运动，致使武汉地区的生产遭到损失，群众遭受不幸。为了篡夺各厅、局大权，胡厚民与朱鸿霞等人指使姜诗存组织成立“28 个厅局夺权指挥部”，企图架空省革委会，夺

取厅局领导权。在此期间，胡厚民还参与指挥中原机械厂武斗，造成打死 2 人、打伤 57 人、工厂停产 3 个月、经济损失数百万元的结果。胡厚民还插手浠水县的武斗，造成死 15 人、伤 8 人的惨剧。1969 年，胡厚民在武汉参与、组织、策划“反复旧运动”，召开“反复旧、反逆流、反复辟动员大会”，在中央下达了《关于处理武汉地区“反复旧”问题的指示》后，胡厚民一伙仍提出在武汉要进行不提反复旧口号的“反复旧”运动，同中央指示对着干。1970 年 6 月胡厚民被监护审查，1974 年 3 月解除监禁后，其反党反军活动更加猖狂，多次召开黑会，制造内乱舆论，并多次有组织地围攻军区、省市革委会，为了加强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联系，胡厚民伙同朱鸿霞等人组织专门写作班子，给江青、王洪文送黑材料，以示效忠，提出“批林批孔就是批周总理”。1976 年江青反革命集团掀起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恶浪，胡厚民一伙更极力鼓吹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反革命政治纲领，攻击老干部是“民主派、”走资派“。

为篡党夺权，胡厚民与朱鸿霞一伙成立了核心领导班子，于 3 月 21 日强占省招待所 13 号楼作为指挥部，并设立了所谓材料组、宣传组等七大组，并按战线分工，公开向省革委会要官要权。

1976 年 10 月 6 日，党中央一举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经中央批准，胡厚民被隔离审查，1977 年 11 月被依法逮捕。1982 年 7 月 28 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胡厚民有期徒刑 20 年，剥夺政治权利 5 年。”

参加“文革”三次坐牢

上面全文照录的，是 1996 年至 2000 年参加编辑《武汉大典》的人员根据中共武汉市委党史办、武汉市档案馆提供材料写成的“胡厚民”条目。该条目虽未最后入选《武汉大典》，但它是笔者得到的官方关于胡厚民的最完整叙述，弥足珍贵。上个世纪 80 年代初，继北京对“林彪、‘四人帮’反党集团成员”的审判之后，各省也审判“文革”结束后即被拘押的所谓“‘四人帮’爪牙”。湖北省造反派的一批头头被判刑，其中判得最重的是胡厚民：有期徒刑 20 年、剥夺政治权利 5 年。一同受审的张立国（华中工学院学生，红司新华工头头，省革委会副主任）和夏邦银（汉阳轧钢厂工人，工人总部勤务组成员，省革委会常委、中共九届、十届中央委员）各判 13 年，剥夺政治权利 3 年；朱鸿霞（武汉重型机床厂工人，工人总部一号勤务员，省革委会副主任——本文中人物简介由三部

分组成：“文革”初身份、群众组织职务、“三结合”被安排职务）被判 15 年，剥夺政治权利 3 年。

胡厚民的刑期和“四人帮”中的姚文元相同，超过林彪反党集团中被判刑的所有人。他被重判是因为拒不认罪。

“文革”10 年，武汉造反派除 1967 年“七二〇”事件后风光过一年多时间，其它时间几乎都在挨整。胡厚民的遭遇是湖北、武汉所有造反派遭遇的缩影，他三次坐牢，“文革”期间竟有将近一半时间被监禁，“四人帮”垮台后胡厚民又被关了 5 年零 8 个月，才被法庭宣判，此前未经法律程序他被关押了 10 年半。

官方上述“胡厚民”条目，颇具“盖棺论定”的权威性口吻。然而，所述果真是事实么？果真是历史结论么？“文革”后话语权被官方垄断，“文革”真相长期被封锁，官方媒体妖魔化造反派，把所有的脏水都泼向造反派。值此“文革”爆发 40 周年，笔者探访胡厚民的亲友和知情人，包括当时与他属于对立派别的人士，深深感到：自由的思想，独立的精神，坚定勇敢、诚信、有爱心的人格，承受艰难而勇于负责，心系国家命运和弱势群体疾苦，拒绝功利、利己和机会主义……这是人类精神天宇中永不磨灭的星光。在这星光普照之下我来说胡厚民，不由想起人们提起他时常说的一句话：是一条汉子。

船工出身的工人造反派领袖

1937 年 6 月 15 日，胡厚民出生在武汉市一个船工世家。父亲胡仁德是一位老船工，在长江、汉江靠撑船摆渡运输养家糊口，育有五男二女，胡厚民是大儿子。10 岁开始，胡厚民就跟父亲学撑船，后来又跟父亲在大船上学司舵。

1949 年，胡厚民告别 3 年艄童生活，插班进入汉口第六小学四年级。1954 年初中毕业后考进武昌造船厂技校，1955 年元月加入共青团，毕业后分配到武昌造船厂工作。1958 年大办钢铁时，胡厚民是转炉工，工作环境很恶劣，胡厚民索性搬到武船铸钢分厂去住，晚上就睡在余温燎人的炉子里。由于表现积极，他当上电炉长。胡厚民 1960 年考入华中师范学院中文系函授班，1961 年 7 月 1 日加入中共。1965 年武昌造船厂组织工人业余文艺宣传队，让胡厚民负责。宣传队不仅在本厂演出，还走出厂门，到肉联厂、国棉一厂、六厂、市技术工人学校等单位演出，受到热烈欢迎。胡厚民搞过一些业余创作，还写过一些报道在

《湖北日报》上发表。他还曾任车间党支部组织委员。按当时说法，胡厚民可谓“根正苗红”的培养、依靠对象。

1966 年夏天，胡厚民被派到北京钢丝绳厂学技术，亲身感受到北京如火如荼的“文革”热浪。回到厂里，他和李承弘、喻尊启三人成立“红尖刀战斗小组”。真正让胡厚民加入造反派的，是 8 月下旬北京南下来武汉串联的部分大学生，提出“炮轰湖北省委”口号，指责湖北省委前一段运动“犯了方向路线的错误”。湖北省委第一书记、中南局第二书记、“文革”初任中央文革小组成员王任重和湖北省委第二书记、省长张体学等，操纵多数派红卫兵及工农群众“保卫省委”，大抓“南下一小撮”。王任重公开威胁“枪打出头鸟”、“秋后算帐”，张体学仿效毛泽东，穿军装、坐敞篷吉普车在武昌体育场检阅红卫兵，省、市委组织了文艺宣传队到各大中学校和工厂、农村演出《湖北省委就是好》的歌舞。张说：“南下学生傅军胜是一个右派，将来不把他划成右派，老子去告他的状！……送到湖北劳改，我省长不当了，去当劳改队长”；还声泪俱下控诉中国人民大学学生赵桂林，宣称：“我就是湖北佬，我不是好惹的！”

当局始料未及的是，发动“湖北省委就是好”的大辩论，却发动了群众。1966 年 11 月 10 日，在全国“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高潮中，几乎与上海“安亭事件”同时，武汉的造反派工人成立了工人总部。胡厚民是发起者之一。

胡厚民的“文革”角色与“罪名”

胡厚民在“文革”中干了什么？

因胡厚民在受审时拒收起诉书和判决书，其家属无法向作者提供决定他命运的这两份文件；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市档案馆又不开放让公众查询有关“文革”的档案，省、市图书馆竟规定：查阅“文革”期间报刊者须出示省、市委办公厅的介绍信。作者祇找到本文开头的“胡厚民”条目，并对照夏邦银、朱鸿霞、吴焱金（武汉市无线电元件厂工人，武汉工人造反总司令部一号头头，武汉市革委会副主任）等人的判决书，和 1977 年 4 月湖北省“夏朱胡专案组”公布的《夏邦银、朱鸿霞、胡厚民等人的罪证材料》，相信当局对胡厚民的指控，应该与《夏邦银刑事判决书》（市法〔82〕刑初字第 29 号）所述大致相同，一曰“颠覆政府罪”，二曰“反革命宣传煽动罪”，三曰“诬告陷害罪”，“即在‘文化大革命’10 年内乱中，以推翻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为目的，

积极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大肆进行反革命宣传煽动，诬陷、迫害干部和群众，阴谋篡夺我省党政领导权。”当然，在“文革”中不同时期和“文革”后 1982 年审判中，罪状说法各有不同。

通过大量采访当事人，结合不同时期当权者给胡厚民罗列的主要“罪状”，挑选其中武汉地区有影响的事件，将胡厚民在“文革”中扮演的角色叙述如下。

一，关于“冲击中南海”

据亲历者李承弘、王光照（武汉锅炉厂工人，工人总部成员，武汉锅炉厂革委会委员）等人回忆：在华中工学院、湖北大学和首都南下造反大队学生的牵线串联下，工人总部在湖北大学 31 号楼形成雏形，大约在 10 月底成立的工人总部勤务组有李承宏、李洪荣、余福生、彭国华、胡国基、朱鸿霞、丁哲生七人。1966 年 11 月 10 日，工人总部在省委洪山礼堂举行成立大会，张体学和省委书记处书记赵修到会，张体学讲话，表示支持工人的革命行动，祝贺工人总部成立；他提前离开，说细节由赵修继续讲。张走后，赵修就一问三不知，连成立总部都不同意，祇同意设联络站，结果谈崩了。不能“树旗”，组织又得不到省委承认，工人们于是决定拦火车到北京，希望得到毛主席和党中央支持。几百人到北京后住在国务院白石桥接待站，向中央反映情况，也到北京各高校与机关串联，了解形势。

几乎同时，上海发生“安亭事件”，大批工人在安亭拦火车要求进京，中央文革小组组长陈伯达在给上海工人的电报中，要求他们返回原单位，说“小道理要服从大道理”，上海工总司则批判陈的电报是“大毒草”。全国各地在京“造反”的工人，在首都工人体育馆举行了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誓师大会，大会得到首都红卫兵三司帮助，武汉工总到京人员负责整个会务工作，起了重要作用。

王光照回忆：会后，我们打着“毛泽东思想战斗队武汉地区工人总部”的旗帜，步行来到中南海西门，在墙壁上贴了两条标语，说我们要找陈伯达同志辩论：到底革命是“大道理”还是生产是“大道理”？我们认为陈伯达把“大”“小”颠倒了，不符合毛泽东思想。我们共去了三百多人，为了避免给人以口实，我们把身上凡是金属制品哪怕是指甲剪也都集中交给其他人带回去。朱鸿霞、胡厚民、王光照和李承弘等人排队走到中南海西门，与一个穿四个口袋军装的干部

交涉要见陈伯达。大家都安静地坐在警戒线外，祇有一两个人站起来，要求转达“一定要把陈伯达同志请出来”。晚上绝大多数人撤走后，胡厚民和李承弘等人一直坚持到深夜 12 点。这就是次年 3 月武汉军区把“工总”打成“反革命”的主要罪状之一——“冲击中南海”。

二，参加“一二六反革命夺权”

工总领袖非常重视在大型企业的产业工人队伍里发展组织。工总初期，造反派普遍也受“出身论”影响，怕被外界抓辫子说“政治不纯”、“组织不纯”，推选领袖时很注意其家庭成份和政治表现，胡厚民是党员，是产业工人，有较强的组织号召能力，很快被推选为“工总”勤务组二号勤务员，从此，工总实际上是他掌握实权。

一月夺权后武汉造反派分裂成为“钢派”与“新派”。使局面更加对立的，是武汉军区十天后介入辩论，于 2 月 18 日发表“严正声明”，认定“二八声明”大方向错误，是一小撮别有用心的人精心策划、制造分裂、挑动群众斗群众、转移斗争大方向的，声称部队将对反革命组织和反革命分子坚决采取专政措施。该声明用宣传车、直升机在全市和造反派集中的大单位散发。黑云压城城欲摧之际，造反派并不示弱，杨道远（武汉测绘学院学生，钢二司一号勤务员，后为湖北省革委会副主任）回忆：我们又组织了一个“二二二文章”《资产阶级复辟与无产阶级反复辟》，与武汉部队“二一八严正声明”针锋相对，署名为杨道远、朱鸿霞、胡厚民。

但 3 月 17 日晚，形势急转直下：武汉军区在全武汉市实行大逮捕，拘捕工总分部以上头头共 485 人。3 月 21 日，武汉军区发布公告，宣布工总是“反革命组织”，“立即予以解散”。二司头头不得不列队去武汉军区支左办公室“请罪”。

胡秀娟回忆：3 月 17 日晚，建乐街派出所户籍警三、四个人到家里来抓胡厚民，胡的妹妹胡茜（24 女中 68 届高中生、班团支部书记，钢二司红卫兵）反应激烈，说你们没有逮捕证，不许带人走；说深更半夜抓人，又没有带铐子，用绳子五花大绑地捆着，抓人是非法的；你们镇压革命造反派，我要到毛主席那里去告你们。她追着警察一直骂到派出所。

这次胡厚民被拘押，罪名是“阴谋颠覆政府”，“非法组织工人总部”，

成为帮派头目；冲击中南海；参与了一月夺权”。此罪名被毛泽东、周恩来亲自推翻。1967 年 7 月 17 日毛泽东说：“工人总部要平反，抓的工总的几个头头没放的最好是今天明天就放了。”

毛泽东还说：“对工总那么整，不商量，就是有问题嘛。整工人造反派，是有意识搞的。”

1967 年 7 月 18 日，周恩来在武汉军区师级以上干部会议上代表党中央提出：“武汉军区首长要主动承认犯方向路线的错误，尤其错误的是工人总部的解散，……要彻底平反，释放被关押的造反派头头。”“肯定工人总部、二司、九一三、三新是真正的革命群众组织、左派，大联合以他们为核心。”

胡秀娟告诉笔者，1967 年 7 月 18 日晚，毛主席在东湖梅岭（疑为梅园——作者）亲自交代武汉军区司令员陈再道，要他释放朱鸿霞和胡厚民。第二天，阶下囚一下变成了座上客，陈再道将朱鸿霞、胡厚民等人接到军区招待所吃了一顿饭，送了每人一套《毛泽东选集》，用吉普车将两人送到造反派的大本营武汉水利电力学院释放。胡厚民什么东西也没有带出来，身上穿的是父亲旧社会穿的蓝布衫，上面到处是洞。

三，“反军乱军”和“抢枪武斗”

反军乱军是造反派的一条主要罪名，其实，“揪军内一小撮”和“武装左派”最先是由毛泽东自己提出来的。早在 1966 年“五一六通知”中，毛就加上“混进党内、政府里、军队里和各种文化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提法。1967 年 7 月 18 日晚上，毛泽东讲：“为什么不能把工人、学生武装起来？我看要把他们武装起来。”8 月 4 日，毛泽东在给林彪等人的信中说：“当前文化大革命的中心问题是武装左派。”经毛泽东审定的 1967 年 7 月 26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给武汉市革命群众和广大指战员的一封信》中也用了“军内一小撮”的提法：“你们英勇地打败了党内、军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极端狂妄的进攻”。

周恩来步步紧跟毛泽东，在 1967 年 8 月 11 日接见首都红代会学生代表说：“武汉的工人就可以武装起来。”

但是，仅仅只过了一天，8 月 12 日，主席的指示传到北京，说“党内、军内一小撮”的提法不策略。

“七二〇”事件中央表态支持武汉造反派以后，武汉造反派确有头脑发热、派出人员到全国去支左、冲击军事机关的事，但中央制止后很快就停止了。

关于武装左派和抢枪，根据目前看到的材料，与胡厚民并无牵连。至于胡厚民“参与指挥中原机械厂武斗”的罪名，实际上是胡厚民的姐姐胡秀娟等人事有责任，她被控“组织指挥打砸抢”，1977 年 10 月被当局逮捕入狱，1980 年 4 月被判刑 5 年。从武昌区人民检察院对胡秀娟的起诉事实看，此事与胡厚民毫无关系，但是在批判胡厚民时这笔帐还是算在他头上。

四，不得不说的是“钢新之争”

武汉军区取缔工总，被工总、二司等组织“二八声明”说成是“湖北省委的别动队”、“造反奸贼”、“托派”的新派并没有幸灾乐祸，而是认为：这是否定整个“文革”，并不是仅仅对着哪一派造反组织。唇亡齿寒，新派早在 3 月 4 日就伸出援手，在他们控制的《湖北日报》上发表社论《粉碎秋后算帐的反攻倒算》；随后新华工借庆祝毛泽东《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发表 40 周年，游行到二司组织为主的院校串联，高呼毛 40 年前的语录“一切权力归农会”、“痞子要掌权”，支持受压的二司。4 月 5 日，武汉市一中造反派大联合组织新一中革司成立，立即公开驱赶军区支左办公室派来的工作组，并发动了两次声势浩大的、矛头针对武汉军区和市人武部的绝食行动。

6 月 17 日、6 月 24 日、7 月 15 日，武汉保守派组织“百万雄师”几次对造反派大围攻的“白色恐怖”中，钢、新两派工人、学生的血流在一起。

但大敌当前，造反派内部并未消弭矛盾。杨道远回忆：“我们组织班子写上北京的汇报材料，新派和钢派都参加，主要分歧就是为工总翻案上，意见不一样。”钢派要求彻底翻案，释放被抓的头头；新派则祇要求给工总广大成员平反。

“钢新之争”的焦点，是以谁为核心来掌权？钢派头头特别是胡厚民认为新派不是坚定的造反派，有投机性。他们唯我独“左”的思想也与当权派蓄意挑拨离间有关。柳英发说，刘丰曾经对钢派头头煽动说，你们钢派是坚定的革命造反派，新派是小资产阶级、投机商、统战对象；你们钢、新两派还在打内战，百万雄师还在闹翻案。林彪“九一三”事件发生后，朱鸿霞、胡厚民在批判林彪死党刘丰时都揭发过此事。1972 年张体学患癌症临终前，则把新派头头召集起

来开会，挑拨说一定不能让钢派头头掌权。

五，领导武汉的“反复旧”运动

“反复旧”不是武汉造反派的发明，全国最先搞“反复旧”的是时任山东省革委会主任、济南军区政委王效禹，是《红旗》杂志和《人民日报》最早提出“反复旧”口号（见 1968 年 10 月出版的《红旗》社论《吸收无产阶级的新鲜血液——整党工作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和 1969 年 2 月《人民日报》刊登的对北京化工三厂的整党调查）。“两报一刊”字里行间传达的信息决不会逃过受压的造反派敏锐的眼睛。

造反派认为武汉就是《红旗》社论所指的“祇有形式上的三结合而不是革命三结合”。柳英发回忆：1968 年省、市革命委员会成立初期，“在革委会里，基本上是军代表说了算，干部代表和群众代表不起作用。群众代表祇是个花瓶和陪衬。当时有一种说法，说群众代表是‘开会主席台，看戏前三排，电话一打小车来。’”

1968 年底，大、中学生大批毕业离开学校到军垦农场、上山下乡，随着开展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各单位纷纷举办“五不准学习班”（当局认可其隔离审查期可折算刑期，相当于牢房），把大批造反派代表作为专案审查对象，军代表支持和依靠保守派利用“清队”来整造反派。同时各单位还发起“捅马蜂窝”运动，以夺取造反派在各级革委会中的政治地位。“三结合”的各级革命委员会名存实亡，造成“造反者被造反，夺权者被夺权”的局面。

1969 年初，胡厚民看到了报刊上有关“反复旧”提法和王效禹在《人民日报》的署名文章《击退二月逆流的新反扑》。此时单位的保守派来家里抓他，胡厚民及时跑掉，到了青岛，见到了青岛市革委会主任杨葆华。几件事促成胡厚民下决心回武汉发动“反复旧”。此时造反的大、中学生都已离开城市，工人造反派自“文革”以来首次独立面对强大的当权者，胡厚民意识到，必须团结新派同志一起“反复旧”，才能造成强大声势。

六，被打成湖北“北、决、扬”和“五一六”总头目

对胡厚民及湖北造反派给以致命打击的，是 1969 年下半年开始的清查“北、决、扬”、“五一六”和批判极“左”思潮，简称为“两清一批”，时间长达 5 年。胡厚民被诬陷在北京组建“五一六”核心领导小组，是湖北地区“北、

决、扬”的总头目，他为此在“文革”中第二次被关押达 4 年 5 个月之久。

“北、决、扬”即“北斗星学会”、“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派联络站”和《扬子江评论》的简称，是 1967 年 11 月至 1968 年下半年造反派中具有异端思潮的同一松散群体演变的三个名称。据冯天艾（华中工学院学生，“北、决、扬”主要撰稿人之一）回忆说：“北、决、扬”人员极盛时不过 25 人，由于认识上的差异，造反派钢、新两派中绝大多数人对其都是反对的，在其被中央定性之前，多次强烈批驳其观点。鲁礼安（华中工学院学生，“北、决、扬”主要撰稿人之一）就是被黄石铁山的新派抓获押送新华工，再送武汉警备区关押的。由于鲁在“七二〇”事件前冒着白色恐怖为工总翻案，被抓后，钢工总许多基层单位自发组织了营救活动，但并非出自对其观点的赞同。柳英发说，钢工总领导人和胡厚民本人都不支持“营鲁”。

军区三办（支左办公室）的负责人徐键等人成天穿梭于钢、新两派之间搜集“北、决、扬”的罪证，对造反派普遍反对“北、决、扬”一清二楚。可是曾思玉、刘丰等人却指使军区三办以湖北省革委会的名义向中央写报告，捏造罪名，认定“北、决、扬”是由一小撮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暗中操纵的反革命组织，利用中共中央 1969 年 9 月 27 日对武汉问题的指示（简称“九二七”指示），借批“北、决、扬”为名，把全省造反派统统打成“北、决、扬”和“五一六”分子。

柳英发说，从 10 月 3 日到 10 月 28 日，曾思玉、刘丰在洪山礼堂召开省革委会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九二七”指示。我是从 10 月 16 日开始参加会议的。这次会议，批“北、决、扬”只是名义，实际是批武汉造反派的头面人物，批胡厚民、朱鸿霞、任爱生、杨道远等，特别是集中批判胡厚民。大会发言中，凡是造反派的发言，无论钢新，多是先把自己批评一番后，再集中批胡。朱鸿霞就揭发过胡厚民的“三个长期斗争论”，即所谓“革与保的斗争是长期的；革委会中新老干部的斗争是长期的；钢新两派的斗争是长期的”论点。1969 年 10 月 3 日，刘丰在湖北省革委会扩大会议上关于“北、决、扬”问题的讲话，表明了曾、刘等炮制惊天冤案的来龙去脉及他们所要达到的目的。他讲到“决派”及《扬评》的反革命罪行共 10 条，从第 5 条开始就全是张冠李戴，把部分造反派做的事说成是“决派”罪行。例如：“五、煽动抢枪，挑动群众组织打内战”，“八、鼓吹

‘反复旧’运动，狂热地煽动向无产阶级反夺权”，“九、鼓吹反动的‘工团主义’，破坏革命委员会的一元化领导”等等。

被曾、刘钦定为“北、决、扬”一号头头的鲁礼安听了十大罪状，莫名其妙，他在几十年后写道：“这后面几条以前我都没听说过，大概是社会上一些群众组织鼓吹的，也一股脑栽到我们头上”。实际上，此时曾、刘首长“醉翁之意”早已不在几个“空议论”的书生了，而是想用“北、决、扬”这个箩筐，将所有造反派都装进去。

1969 年 11 月上旬，中央决定在北京开办湖北省毛泽东思想学习班。造反派组织的骨干和头头 1000 多人被集中到北京空军学院。平毅（武汉液压件厂技术员，工造总司宣传部长，湖北省总工会副主任）回忆：学习班是中央党校性质的，名誉校长是林彪，陈伯达亲自主持，学习班的主要负责人是张昭剑，说学习班的目的是要斗私批修，解决湖北派性问题，弄清湖北文革中几次大的事件，如抢枪、武斗、派性会议和大的争论，实际上是专揪“北、决、扬”、“五一六”。张昭剑在学习班里把主要矛头指向三钢三新。因为工总组织大，在武汉乃至整个湖北的影响都很大，而胡厚民的点子比较多，张昭剑就把朱鸿霞、胡厚民并列为重点对象。在学习班里，反复地调动感情，把是否认识自己有问题、是否揭发别人，提高到“对毛主席忠不忠”的高度，逼迫承认参加了“北、决、扬”、“五一六”。要求大家画出各种反动组织表格的式样，一直画到上面满意为止。

王光照也说，当权派对胡厚民特别“重视”。电信局的汤玉莲作为武汉造反派的女代表，参加过中国妇女代表团访问阿尔巴尼亚，因为当权派要整胡厚民，没找到过硬罪证，就想要汤玉莲承认她与胡厚民有不正当男女关系。学习班搞“车轮战”，日夜不让休息，点着大灯泡照她的眼睛，最后她被逼跳楼自杀。

因为新派从“北、决、扬”诞生之日起就与之针锋相对，把新派说成是“北、决、扬”确实让天下人不服。陈伯达不愧是大秀才，他把学习班的方向从消除派性扭转到揪“五一六”分子，找到了致所有造反派于死地的共性问题。刘汉武（武汉机械学院学生、钢二司司令部工作人员）回忆，1970 年元月，陈伯达到学习班讲话，说造反派偏离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派性膨胀，打倒了一批走资派就忘乎所以了，又跟走资派搞到一起。北京出了“五一六”，中央抓了他们，他们就分散到各地发展组织。陈伯达问武汉有没有“五一六”，朱鸿霞回答说，

武汉造反派在观点上与“五一六”针锋相对，在内部进行过清查，没有发现“五一六”。陈伯达出门后，又转身回来说，不是你说的那样，“五一六”在武汉大大地发展了组织。陈伯达越说越气，说你们不争气，我们中央文革很伤心。

学习班后期，他们抓了工总的刘万泰、九一三的张鹏程、工造总司的王锦铭，打成“现行反革命”。

1970 年 5 月 30 日，胡厚民、杨道远、李想玉等人从学习班被逮捕单独押解回汉。胡厚民、杨道远被定性为湖北省“五一六”的总头目。1970 年 6 月 11 日至 16 日，经中共中央批准，湖北省革委会召开扩大会议批斗胡厚民、李想玉等。顾建棠（长江流域规划办公室团委书记、长办联司一号勤务员、长办革委会副主任、湖北省革委会常委）回忆，刘丰 1970 年 10 月 1 日在汉阳的大桥工程局平台上看焰火时对人讲：“‘北、决、扬’就是土‘五一六’”。

胡厚民拒不认账，一点也不妨碍他成为双料的反革命分子。曾思玉 1971 年 1 月 17 日在湖北省“两代会”上，公然诬陷胡厚民是“五一六”和“北、决、扬”。曾思玉说：“要把‘北、决、扬’的总头目胡厚民的‘三个反对’、‘三个重建’、‘三个长期斗争’的反革命黑纲领批倒批臭”。“胡厚民就是（工总）驻北京联络站的站长，干了许多反革命勾当。他与‘五一六’合伙”。

杨道远回忆，一直整到 1972 年，最后祇剩下我和胡厚民、任爱生三个人关在省公安厅。那是个单独的院子，有伙房，但是吃饭不在一起，偶然开锁可以听见，说话也可以听见，生活上还不算虐待。1973 年 3 月转移出武汉，到了招待所看床上的被子印着“咸宁地区招待所”的字样，才知道到了咸宁。

1967 年 9 月起至 1972 年底，毛泽东、林彪、周恩来联手，多次作出指示，中共中央多次发出文件，在全国范围内清查“五一六”分子。打击面之广，持续时间之长，整人手段之卑劣，在“文革”中都属少见。被当局说成是全国“五一六”总头目的王力，1981 年 7 月 17 日在秦城监狱给党中央写信时说：“中纪委告诉我全国整了一千万‘五一六’分子。”被点名的“五一六”头头除王力、关锋、戚本禹外，还点过萧华、杨成武、余立金、傅崇碧。这些人后来都被证实不是“五一六”。

建了账，就应该销帐。“五一六”这个祸及全国一千多万人、许多人被整死、致残的特大冤假错案，到“四人帮”被粉碎时不了了之，没有任何人得到

平反、道歉。

1972 年，已经复出担任省革委会副主任的张体学，在洪山宾馆告诉刘汉武：“湖北整‘五一六’、‘北、决、扬’，全省搞了六十几万。确实搞错了，要给省委一点时间来纠正错误。”八大军区司令员对调时，曾思玉临走前在洪山宾馆召开军队师级以上干部、地方省革委会常委以上干部会议，说：“湖北清查‘北、决、扬’、‘五一六’搞了几十万，不该斗的斗了，不该批的批了，不该抓的抓了。我心里也很难受。很对不起，这个事情搞错了，向被整的人赔礼道歉。”

1979 年 10 月，中共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经省委批复同意的《关于处理“北、决、扬”一案的请示报告》指出：作为认定“北、决、扬”反革命组织的主要依据即幕后是由一小撮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暗中操纵的事实已不存在，而且公开发表的“决派宣言”不能认定为反动纲领，因此，“北、决、扬”不能定为反革命组织。鲁礼安、冯天艾等人免于起诉，先后释放。此案才大白于天下。

两个反革命阴谋集团竟然全是子虚乌有！诬陷胡厚民在北京组建“五一六”核心领导小组和胡厚民参与组织“北、决、扬”反动组织，完全是别有用心地打击造反派的伎俩。

七，批林批孔时提出“放、平、补、提、纳”五字方针

从 1968 年下半年清理阶级队伍至 1973 年中共十大这五年中，在湖北武汉掌权整造反派的，主要是军队干部。曾思玉、刘丰等人把许多地方干部也作为打击对象。刘丰常常说：“南下干部特务多，五师（湖北地方干部以新四军五师干部为班底）干部叛徒多，地下党干部地头蛇多。”真正“架空革委会”的，实际上是这批人。

批林批孔运动初期，1974 年 3 月 2 日，胡厚民被从监狱里放了出来，他身体被折磨得非常不好，经常得去协和医院看病。

此时，武锅的造反派偶然在厂党委档案室发现毛泽东关于湖北省清查“五一六”搞过了一点，要刹车、纠正，并注意政策的讲话。林彪死党刘丰竟对之封锁，在文件上批示“暂不传达”。此时刘丰早已垮台被监禁，曾思玉在八大军区司令员对调时去了济南军区，钢工总的四大柱头武重、武船、武锅、电信局，马上召集一些人到武汉军区门口静坐要求接见。新调来的武汉军区司令员杨得

志，领着政委王六生、副政委张玉华在武昌炮校接见了造反派代表。王光耀说：“我们将刘丰封锁毛主席的指示，对抗中央精神，长期整群众的事当面向杨司令员作了汇报。杨得志就转头去问张玉华有没有这件事情，张玉华当时内心极为惊恐不安，他把眼镜取下来，又戴上去，又取下来。杨得志拍案追问，最后张玉华哭了，承认有这件事。”

据顾建棠说：军队整了许多造反派和地方干部的黑材料，有一份列有 18 人的名单，上面有曾思玉的亲笔签字批示，说是在必要的时候，对造反派的一些人要处以极刑，当中就有我的名字。

林子忠回忆，1974 年 3 月 30 日，钢派的人已经把军区围着要“两清一批”的黑材料。新派头头张立国发话要我牵头去找市委查封军区搞的黑材料。当时钢新两派关系并不融洽，但都意识到不联合不行。胡厚民赶到市委，对我们查封黑材料的革命行动表示坚决支持。市委书记王克文在市委党校一号楼小会议室接见我们说：“曾思玉不是解放军，是军阀”。据柳英发讲，王克文还专门对胡厚民的所谓罪状进行了驳斥，说是“栽赃”。林子忠说，根据一定的组织程序，我们留了借条，将 3 万多份“两清”材料运回，是经王克文书记同意的。过了一周，市委秘书长栗栖传达了周总理的指示：“运走和抢走的材料要全部送回来。”我们将材料一份不差地运回了市委。凡是 1974 年到军区去抢了“两清”档案材料的人后来都判了 4 年徒刑，我当时办了手续，留了借条，没有被追究刑事责任。

胡厚民放出来后，主持制定了湖北武汉批林批孔运动的“放（人）、平（反）、补（台）、提（干）、纳（新）”五字方针。胡厚民被补台到省总工会任副主任。5 月底，随着中央口径的变化，大规模的群众运动偃旗息鼓了。1975 年初至 1975 年底邓小平搞整顿时，胡厚民、张立国、朱鸿霞、夏邦银被省委分别安排到罗田、麻城、大悟和通城县挂职锻炼。任县委副书记和公社党委书记（朱不是党员，任县革委会副主任和公社革委会主任）。

顾建棠说，当时结合到省市革委会常委的造反派头头绝大部分都派了下去，对外讲是根据邓小平指示，新干部要下去锻炼，将来好工作，省委、省革委会对下面的内部指示是，这些派头头在武汉会闹事，放下来监督。实际是和贫下中农搞“三同”（同吃、同住、同劳动），用这种方式把“三结合”中群众组织的代表赶走。这几个人在基层工作是很积极的，与基层干部关系处理得较好。1976

年 2 月，省委通知我们回汉参加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

八，反击右倾翻案风

据吴焱金、林子忠、曹承义等众多造反派头头讲，1976 年湖北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是胡厚民领导的，没有胡带头搞不起来。

吴焱金说：胡厚民先来找我，通过我影响原新派的潘红斌（武汉市三轮摩托车厂工人，工造总司二号头头、湖北省革委会常委）、顾建棠、谢望春（国棉三厂工人，“文革”中参加工造总司，中共九、十届中央候补委员，武汉市纺织局党委副书记）等人，当时钢新两派很团结。胡厚民确有号召能力和组织能力。

据林子忠、顾建棠等人回忆，1976 年胡厚民甚至两次找了“百万雄师”一号头头俞文斌（“文革”前为武汉市机械局武装部副部长，1967 年“七二〇”事件后被关押 4 年，1977 年后任中共湖北省委常委，武汉市经委副主任、湖北省暨武汉市驻香港办事处主任），我们和胡厚民都主张和“百万雄师”的人合作对付当权派，但是造反派中多数人反对，说我们是“投降派”。

据顾建棠介绍，其实在当时形势下，省委也在主动转弯子。1976 年 9 月 25 日，水利部长钱正英到湖北，跟省委商量，调他到水利部去当副部长。省革委会副主任饶兴礼把他找到东湖客舍，赵辛初、姜一当面告诉他，省委不同意，因为准备安排他当省委副秘书长。后来才对钱松口。

顾建棠还说，省委按照毛的指示“正确对待文化大革命，正确对待群众，正确对待自己”，已经准备安排夏邦银当省委书记，革委会成员中造反派是党员的都进同级党委领导班子，不是党员的都发展入党。胡厚民对林子忠说，赵修态度较好，书记们（指两赵一王，不包括韩宁夫）对我们不错了。

随后发生 10 月 6 日的巨变。顾建棠说，会议开到 10 月 7 号晚上，中央通知赵辛初、赵修、杨得志 8 号到北京开会。他们次日回武汉后，省革委会会议仓促结束。

1976 年 10 月 7 日晚，胡厚民对张立国、朱鸿霞等人讲：“实践证明，我的‘三个长期斗争’的理论是正确的，现在还不是新老、革保的斗争吗？这类斗争还得长期斗下去。”

10 月 12 日，省委向省直机关除造反派以外干部传达“四人帮”被抓，胡厚民私下说：“我作好了坐牢杀头的思想准备。断定这是一次右派政变。”“同

志们准备迎接最艰苦的风浪，已经是考验同志们的时候了。”“你们以后不要乱跑了，特别是不要到上面头头这里来，把毛主席给江青的那封信好好回忆一下，自己领会就行了。”

“四人帮”被粉碎仅一个月，胡厚民等人就被由“百万雄师”极少数骨干分子组成、受到省、市委支持的群众组织“工农兵”非法关押一个多月。

这是一次不为世人所知的秘密审讯。据汪扬（长江仪表厂工人，百万雄师硚口区宣传部副部长，1977 年提拔为武汉复印机总厂副厂长，后调市经委并提为正处级）披露：约 1976 年 11 月上旬，“我们‘工农兵’头头研究决定，对造反派的主要头头要抓起来办学习班”，“交代问题”。“武昌（汉阳）以武重、武锅、武船、汉轧的同志为主”，将“夏邦银、朱洪（鸿）霞、胡厚民、李湘（想）玉、彭勋等人抓起来”。“其目的有三点：1. 掌握‘四人帮’插手湖北、武汉的情况和（有）牵联（连）的人和事；2. 三钢头头打、砸、抢、抓、抄的罪恶行为；3. 湖北、武汉个别领导干部与‘四人帮’的牵联（连）和支造的事实真相”。

汪扬写道：我们办的一个多月的学习班结束前，对夏邦银、朱洪（鸿）霞、胡厚民、董明会、李湘（想）玉等在全市进行一次声势浩大的游斗，每人一辆车，大长了广大工农兵群众的志气，大灭了造反派的威风，他们如过街的老鼠，人人喊打，游斗后（我们）把他们移交专政机关。1976 年 12 月直至 1982 年 7 月被法庭宣判，胡厚民被关押在位于武昌民主路 45 号看守所。一同关押的杨道远说，这里以前是监狱，里头有一栋楼上关人，夏邦银、朱鸿霞和胡厚民都关在这里，原来因“北决扬”案件被抓的人都还关在这里……看守所订有一份《人民日报》，一份《红旗》杂志，先送到我那里，然后轮流转，到了最后上面的字迹就看不清了，有人拿着它打蚊子。

致死坚持信仰

1976 年 12 月，胡厚民被隔离审查。12 月 12 日，湖北省委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委深入揭批“四人帮”及其“在湖北的骨干分子”胡厚民等人的反革命罪行。两天后，12 月 14 日，全省批斗夏邦银、朱鸿霞、胡厚民大会在洪山礼堂召开。1977 年 11 月 28 日，中共中央批准，将夏邦银、胡厚民、张立国永远开除出党，撤销一切职务；司法机关“依法”将其逮捕，近五年后的 1982 年 7 月 28 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刑。

胡厚民 1982 年 7 月 24 日在法庭上的陈述记录稿在当局手中。下面是胡厚民在狱中的追记，1983 年由家属探监时带出。

尊敬的法官先生：

我认为我的问题决非个人问题，而是个社会问题。不为个人陈述，我要为千千万万在“文化大革命”中致伤、致残、致死，被批、被斗、被关的工农兵群众、干部、知识分子、青年学生，他（她）们的子女及亲友在这里讲几句，为他（她）们鸣冤叫屈。我认为，既然文化大革命全错了，那就不是你是我非，更不能一派的受害者得到了公正合理的评价，而且得到了各种优厚的照顾；而另一派的受害者至今不仅得不到公正合理的评价，而且仍然背着各种罪名（包括其子女及亲友长期遭到歧视和排斥）。人民是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概念，人民法院不应该站在某一边讲话，应该为全体人民作主，伸张正义。决不能以曾经反过或者保过自己来作为判断是非、认定功罪的标准，而应该以法律为准绳、以事实为依据，大公无私，亲疏一视同仁，不是说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吗？我想在这里也应该是平等的。造反派这边伤害了那边的问题，我愿承担一切责任。那么“百万雄师”（“文革”中湖北最大的保守组织——钟注）那边伤害了这边的人，该由谁来承担责任呢？总不能说这边是人民，那边就不是人民罢？！

也许有人说我这是为民请命，对此我将理直气壮地告诉他，这是责无旁贷的。为此，我将代表这些受害者及其亲友特此向人民法院提出口头起诉，希望人民法院真正站在人民立场上秉公执法，严肃审理，为全体受害者作出一个实事求是的公正合理的结论。我起诉的内容如下：第一、在“文化大革命”初期，出于保卫党中央、保卫毛主席、反修防修而积极投入“文化大革命”，被打成“三家村”、“四家店”、牛鬼蛇神、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小邓拓”等等罪名的工农兵群众、干部、学生、知识分子，如果这些人确负上述罪状，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应该给这些人员作出一个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二、1967 年 3 月 17 日，全省上下一个晚上以“反革命”名义抓成千上万的人，关押时间不等，有的致伤、致残、致死，如果上述人员确系反革命，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就应该给人家作一个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三、1968年底清理阶级队伍时，据曾思玉（武汉军区司令员——钟注）在总理面前汇报时说：湖北全省清理出几多万阶级敌人（我当时在场，曾有讲话稿可查）。如果这几多万确系阶级敌人，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就应该给这些人作一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四、1969年中共中央发出了“九二七”指示（我有证据，这个文件是康生搞的），曾思玉、刘丰（武汉军区政委——钟注）在湖北大抓“北、决、扬”、“五一六”，全省上下被打成“北、决、扬”分子、“五一六”分子的人，数以万计，被批、被斗、被抓、致伤、致残、致死的人数是空前的，我个人就被打成“五一六”反革命集团在湖北的幕后总指挥，“北、决、扬”反动组织的总头目、总后台、幕后主要操纵者。假如上述情况属实，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就该给上述人员作出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到底谁是“北、决、扬”？到底湖北有没有“五一六”？应向全省人民讲清楚，好象天津市委就宣布天津没有一个“五一六”分子。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五、1970年曾思玉、刘丰在大抓“北、决、扬”、“五一六”的高潮中，每次批斗我时，都要提出一部电台来，并称这部电台是我私设并使用过的。然而，我活了四十多岁，还不知电台是何许物也。请法庭审查，假如确认我私设电台并使用过，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是，请对这个轰动全省的奇案，应该作出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第六、1976年底以后，全省上下许多人被打成“四人帮”的黑干将、黑爪牙、黑爪毛等等，被抓、被斗、被关、致伤、致残、致死者无法统计。如果上述情况属实，请按国家法律惩处；如果不实，就该给上述人员作出实事求是的结论。该追究谁的责任？该追究什么样的责任？

以上问题如果真正得到了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解决，枪毙了我胡厚民，我死也瞑目。如果得不到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解决，枪毙了我胡厚民，我死也不瞑目。但是我深信我们伟大的党，必定会作出实事求是、公正合理的结论。至于我是判死刑还是判无期，那就随你们的便罢。但是为了向党向人民表明我的心迹，特写了二首小诗，题为法庭吟。

第一首肉躯刀可断，主义枪难灭。身首异处分，魂犹信马列。

第二首行至地狱入口处，当像游子返故居。入党曾许献终身，捐躯岂能头反顾。一刀可将生命断，万枪难使真理屈。共产党人谁惜死，敢擎方寸照寰宇。

撤职、开除党籍、坐牢三件事，都落到了胡厚民头上，他做到了三不怕，判刑后胡厚民考虑实践第四件事：离婚。

胡厚民 1964 年结婚，妻子是华中农学院园艺系“文革”前毕业的大学生，在武汉市青山良种场任技术员，育有一子一女。胡厚民对妻子感情非常深厚，1980 年，胡厚民写下了《狱赠妻》诗二首，其中写道：“但疚堂上孝久失，亦憾膝下养中断，恋窝虽损鸿鹄志，无情亦非男子汉。”

但他从判刑之日起就要求与妻子离婚，准备独自将牢底坐穿。胡妻开始不同意，在胡坚持下只得从命。1983 年元月 20 日，胡厚民在被囚禁六年多后，第一次接到四弟胡世明试投给襄北劳改农场的来信，他在复信中说：“下午接到洪山区法院复函，内容尽抄如下：我院已收到你诉讼离婚的来信。案件正在着手审理。如需找你，到时通知。洪山区法院。1983 年 1 月 17 日。”当年胡厚民与妻子解除了婚约。1984 年，胡厚民在狱中获悉他最疼爱的妹妹，到武昌县插队的胡茜在劳动时被雷击身亡，而自己即将参加高考的爱女胡颖又竟患白血病去世，这对他不啻是晴天霹雳。他饱蘸泪水写下了长长的《挽爱女——胡颖》悼文。闻知前妻的单位武汉市青山良种场为女儿治病承担了大额医疗费，胡厚民将家人送到狱中的菲薄生活费寄去 20 元，在汇款单附言栏中写道：“巨款还清十二载，唯因祇此绵薄力。倘若他日能活归，再趋尊处谢救妮。”（胡当时认为还要坐牢 12 年。——钟逸注）

胡厚民不服判决。他的姐姐胡秀娟和朱鸿霞的妻子朱爱华 1983 年去关押胡的襄北机械厂探监，遇到他正在绝食，将牢饭让给其他囚犯吃，差点饿死，被狱医注射葡萄糖救活。回汉后，胡秀娟给湖北省委书记关广富、武汉市长吴官正写信，要求让胡厚民保外就医，被拒。襄北农场在梁坡砖瓦厂为胡盖了一排平房，周围是高墙，哨兵在屋顶上站岗，安排几名刑事犯与胡厚民关押在一起，以便监视。胡厚民戏称关押处为“胡家大院”。

1986 年夏天，胡秀娟和母亲陈爱娣去襄樊看望胡厚民，正巧又遇上胡厚民不肯穿囚服、不肯在胸前挂囚犯牌子，上级来监狱检查，狱方就将胡厚民关押到

禁闭室，胡厚民绝食抗议。绝食第五天，已是奄奄一息，监狱领导接见家属说：“他跟我们唱反调，不遵守狱规。想死还不容易？我们打个报告就可以要他死。”他们将胡厚民抬出来，胡的老母亲将其抱在怀里喂糖水，4 个多小时后他才苏醒，埋怨母亲和姐姐，“你们不该将我救活过来”。

1990 年 9 月，76 岁的陈爱娣以“原判执行刑期计算有误”向法院申诉，经法庭审理裁定，确实应该扣除“文革”中多次羁押期 4 年零 9 个月，“胡厚民的刑期起止日期应从 1976 年 12 月 10 日起至 1992 年 3 月 9 日止”。

据说当局正考虑提前释放他，1990 年 10 月 31 日，胡厚民病故于襄北劳改农场，走完了生命的最后历程，享年 53 岁。妻离子散，家破人亡，胡厚民事前不怕，事后不悔，言行一致地实践了一个追求真理者的誓言。

折射造反派领袖内心的诗词

胡厚民一生写了上千首诗词。然而，本文作者在采访中却惊异地发现几乎没有人了解他有这一爱好。杨道远大概是例外，他回忆，自己因“文革”造反被当权派打死很多年，小孩出世都是姐姐抛家不顾来照料，姐姐一家也因此长期不得安宁。“姐姐去世时胡厚民在狱中写了一首《哭杨姐》，写在纸条上传给我，这个纸条我从监狱里带出来保存至今”。杨还说，两个女儿出世，我都为她们写一首诗，胡厚民都有和诗，现在都找不到了。

胡厚民极少以诗示人，第一次公开发表诗歌竟是在法庭上。在狱中，他将平生诗词整理抄录在自己用练习本内页装订的厚本上，竟然有几大本。

他诗歌的题材广泛，思想内涵丰富，渗透着洞察力和思辨力。冷嘲热讽，切中时弊，发别人未发之言，见别人未见之处。这些诗作当然不同程度地打下时代烙印，也表现了胡厚民本人的思想局限和认识偏差；由于其绝大部分都是对现实遭遇的即时反应、心情变化的当下记录，它们都带上某种急就章、半成品的痕迹，远非完美的艺术品。然而，这些诗词，具备了诗歌最基本、最首要的特征：真诚。从折射一个造反派领袖内心深处真实思想感情的意义上，反而更珍贵。他的诗词，有游记，有赠答亲友，有对自然和社会万物的感叹，有讴歌精神情操和赞美劳动者，很多是记录人生大事，如进厂，入团，入党，恋爱，新婚，下乡务农，中央学习班，悼念领袖等；更有对自己的严格要求：如自戒、自督、自勉、自恼、自讥、自策、自省等。

他在扉页上写下序歌：“血写的诗，泪谱的歌。献给亲爱的党，狱子丹心一颗。”武汉方言将“狱”读作“游”，“狱子”是作者一语双关以对“慈母”赋诗明志的“游子”自寓。

鲁迅自称笔下文字为匕首与投枪，胡厚民的诗歌正是这样。他在“文革”中“怒向刀丛觅小诗”，鼓舞自己的斗志。

1969 年底，在中央学习班集中火力揪“北、决、扬”、“五一六”，猛批胡厚民等人时，胡写下《自叹——中央学习班感叹》多首记录心境，认为当权派逼迫自己承认反毛是“生平”“最心痛”的事：“虽经九曲十八弯，一知偏离速返中。”“人非圣贤谁无过，焉能一错推下河。……死马竟当活人医，病株岂当朽木割。如此违教背民意，怎不叫人疑心恶。”

1970 年 6 月，湖北省革委会召开广播大会批斗胡厚民。胡厚民写下了两首《告世诗——全省广播大会感赋》，嬉笑怒骂驳斥当权派的栽赃陷害：“堂堂工总名中外，何苦又去组‘决派’？谁知‘北会’起东湖？更斥‘扬评’充长街！今世不识鲁礼安，前生未见冯天艾。斯般主操兼总头，栽赃问罪意何在？”

1982 年 7 月开庭后，胡厚民一口气写下《法庭杂咏》等 30 多首诗词，有的描绘法庭情景：“手无寸纸慷慨辩，汗流满面照本宣。真理谬误谁当是，法庭内外有明鉴。”

有的鼓舞自己斗志：“遗臭不由今日定，留芳更待未来评。”“人生能有几回搏，是非功罪任评说。”

有的驳斥官方起诉的荒唐蛮横：“听罢辩词驳原告，通篇谎言加大帽。若将语录摘几句，活像当年批判稿。”

有的辛辣讽刺法官虚伪：“原告发言从无阻，被告请讲举酸手。法官不坐天平中，竟与原告站一头。”“千对何怕人开口，万错尽出官洋相。”

1982 年 4 月 1 日囚车路过家门，胡厚民作诗一首：“车过家门情激荡，恨不插翅飞出窗。泪眼怅望锁身铁，寄语街柳问老娘。”判刑之后的胡厚民七年未见过家人，他在《答慈母》一诗中写道：“阳光虽好择晴昼，无宵母爱暗更浓。”

胡在看守所还写了两首诗抒发对儿女的期望：“犹记尺婴怀中笑，一恍身齐父眉梢。惊叹风雨肥效奇，盛赞忧愁能量高。安乐抑思晚发蒙，危难催人早开窍。莫怨生平无佳遇，逆境好将人材造。”（《示女》）

在铁窗中，胡厚民吟诗、读书、看报、写信，精神生活十分丰富。他在给四弟的信中写道：“请给我邮些精神与物质粮食来。由于您们想像得到的原因，我颇为需要，我以后开些书名来。物质者猪油为急，每月最好二斤，因这里除一顿或二顿荤菜外，余皆萝卜白菜，而且水煮盐拌，不吃又饿，吃又难吃进，唯望有点油炒而食之，聊以度日。”但他的《铁窗戏占》将坐牢生活写得乐观、浪漫：“隐居一洞天，快活象神仙。踱步代耕地，遐思当纺棉。三餐来伸手，九桩不掏钱（自注：”九桩“指柴、米、油、盐、酱、醋、茶、房、电）。诸君急何往，此处胜桃源。”

他在 1985 年——第三次锒铛入狱的第九个年头——春节所写的《闲吟诗》中，对他的诗歌进行了总结：乐岂烟生，忧非酒亡。苦海乐天，唯因信仰。

吴焱金：《四十三年望中犹记……》

不甘受辱 纵身一跳

1976 年 10 月，毛主席逝世不久，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就被“一举粉碎”，国内政局发生根本变化。虽然我从来没有见过这几个人，也和他们没有任何联系，但灭顶之灾很快就降临到我头上。

我实在是一个在政治上太不敏感、反映太迟钝的人，我以为只要自己和中央那几个人毫无来往，文革中既无现实的犯罪问题，又无刑事问题，当局对我的处理充其量不过撤职受批判而已。和 1967 年 6 月 24 日 被武装的百万雄师无端杀戮一样，这次我也没有做好挨整的精神准备。倒是一些经常挨整的同志事后告诉我，应该把他们想象得坏一些，充分发挥你的想象力，不管把他们想象得多么坏都毫不过分。

1976 年 11 月，省市当权派纵容打着“工农兵”（改头换面的百万雄师）旗号的一些人到处抓人，游斗造反派的头面人物。我听说董明会、朱鸿霞、李想玉、沈复礼、王锦铭等人都被抓去，五花大绑地站在敞篷汽车上，颈项上挂着“四人帮的黑爪牙”的牌子，整天在武汉三镇大街上游街。我不愿受辱，于是妻子带

着我到她的亲戚、朋友家，还有彭祖龙介绍的一位同事家，一家一家地躲藏，暂避风头。有一家人，家里还要照顾高位截瘫的病人，又要照顾我，我感到十分不安。在逃难期间，我什么人也不见，什么话也不说，除了吃饭，只是埋头看书、倒头睡觉而已。我尽量不在一个地方呆长了，尽可能少麻烦人家。我一共逃亡 40 余天，也给掩护我的每一个家庭带来了极大的麻烦。彭祖龙介绍的那位同事家的女儿因窝藏“现行反革命分子吴焱金”，并拒绝主动揭发交待，在“说清楚和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的“抓纲治国”运动中被开除团籍。当年，开除团籍处分还是比较严重的处分，意味着永远失去当局的信任，在工作、学习、晋升等各方面都要受到很大的影响。

市革委会通知我的家属，让我必须到市革委会去报到，我于 1977 年元月 5 日到了市革委会，立即进了市革委会专门为我举办的“学习班”。所谓学习班，类似于今天的“双规”，是强迫限制被办学习班对象人身自由的监狱，被办学习班的对象如果因文革问题判刑以后可以折抵刑期。我们所有因文革坐过牢的人们，经过比较都一致认为，学习班里除了吃饭、睡觉条件好过监狱，其它各方面比在监狱更难受。我的学习班场地就设在我和谢滋群的办公室里，这两个办公室分别有 100 多平方，这是原国民政府时期德国领事馆的红瓦斜顶三层楼房，外形类似现存的武汉市外办的楼房。文革后被拆掉，重建了现在的市长办公楼。学习班由某处长主持，我已记不得他姓甚名谁，副手是城建委干部吴青华，因此人整我最凶，故至今未忘其名。还有许多监督看管我的人则是由城建系统抽调的原百万雄师骨干，有干部也有普通工人。

学习班刚开始是走读，白天交待问题，还可以每天晚上回家。当时，我妻子胡瑞玲因大量吐血，正在医院住院，医生初步诊断怀疑是肺癌。不久，学习班改成隔离审查，我不仅不能回家，也不能会见亲友，我妻子的病情确诊是大叶性肺炎，已经排除了先前怀疑的肺癌，但与外界完全隔离的我并不知道。

在隔离审查期间，我并不害怕也毫不回避交待我参加文化大革命的所有问题。我跟办学习班的人讲，我一没有现行反革命言行，二同“四人帮”没有交往和组织联系，三没有任何刑事问题，四是我是从没有搞过抢枪武斗，五是我十年来没有迫害任何一个老干部，相反很多市里的老干部曾受到过我的保护。因此我认为这次过关不会有太大的问题。

谁知这些人抓不到令我害怕的问题，便变着法子想要置我于死地。在召开了几次声势浩大的批斗大会以后，专案人员就开始从我逃走 40 天外出避难的问题开刀，逼着我交待这些天是和哪些人在一起串联的，是如何阴谋组织反革命暴乱，如何恶毒攻击党中央、攻击英明领袖华主席的。本来外出避难 40 天，啥事儿也没有干过，但我不能交待出来，我不能牵连拼命保护过我的无辜的人们，他们多是妻子的亲朋好友，我无端出卖他们我还是个人吗？今后还能面对社会和他们吗？我知道，只要我一开口，所有和我有牵连的人都会立即失去自由，和我一样被关押起来，被迫交代和我接触的点点滴滴。这件事虽然很小，但它在我心目中的分量很大，甚至超过我在文革中干过的每一件事，这是打死我也不能说出去的。于是，我以此事与本案无关为理由，拒绝回答外出避难 40 天的问题。我越不肯交待，专案人员越发认为抓住了要害，认为这个问题非常严重，于是就死死揪住不放，搞车轮战，日夜逼供，直至我失眠，精神崩溃。

由于我失眠，有一天夜间起来上厕所，无意中听到在谢滋群办公室里专案人员在商议：“他的态度如此顽固，干脆把他丢进去算了……”下半夜我一刻未眠，在床上辗转反侧。“他们要把我丢到哪里去？还有比这里更恐怖的地方吗？”我想起 1974 年批林批孔运动时我为营救王锦铭去过的武汉市第一看守所，看到那里的可怕景象，难道是要我也去做丧失自由和尊严的阶下囚吗？士可杀，不可辱。不自由，毋宁死。这些中外名言在脑中盘旋。想到父亲身患癌症，妻子患绝症正在住院，想到我愧对的六二四死难烈士的冤魂……我决心不惜一死，抗议这非法的所谓学习班的“隔离审查”，保全自己的人格和尊严，将文革的一切留待历史评说。第二天，1977 年 5 月 22 日午睡时间，我照例睡不着觉，而看守我的人则全部进入了梦乡，我感觉机不可失，起身走出房间，翻爬到楼顶上。我对这个美好的世界毫无眷念，从瓦上一阵助跑，纵身往下一跳，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病房里的“隔离审查”

我醒来时已躺在武汉市第二医院的病床上，脚上打了钢钉，上了牵引，腰不能动弹，大、小便失禁，据医生说，晚送来十分钟就完了。

病床立即成了戒备森严的学习班，隔离审查继续进行。因胸椎和腰椎粉碎性骨折，导致尾骶骨以下丧失知觉，大、小便严重障碍，完全吃不下东西，专案

组不得已将我大病初愈的妻子叫来病房处理我吃喝拉撒的麻烦事。后来妻子回单位接受审查，专案组又出新招，将我患胃癌的父亲叫来病房处理这些特别护理的杂事。我每天的检查交待、接待外调还需照常进行。这期间，我告诉妻子自杀的原委，妻子埋怨我，说这种事即使说了也没什么，为此牺牲自己不值得。后来我交待了避难四十天的经过情况，他们派人详细调查，没有发现任何可以上纲上线的事，便再也不问我外出避难 40 天的事了。反过来要我交待为什么要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外出避难 40 天的事交待了后，虽然对当初保护过我的人没有造成致命伤害，但我至今仍不能原谅自己，为什么就不能一顶到底呢？在医院里，专案组的人还经常用“你想不想治病”来对我进行威胁，但我已经到了这种状况还怕什么呢？事实上，由于没有全力进行认真治疗，使我留下了终身的残疾和严重后遗症，至今头疼、腰疼、膀胱疼，不能正常大、小便，完全不是人过的日子。记得病房当时有位姓喻的女医生是对我十分积极治疗的，但没有几天就不让这位医生在病房出现了。

病房里的隔离审查一直进行到大约 11 月份，我终于有一天拄着双拐由看守陪同，走出病房，在医院转悠活动一下。我看到整个医院贴满了大标语：“打倒四人帮在湖北的黑干将夏（邦银）、朱（鸿霞）、胡（厚民）、张（立国）！”“打倒吴焱金！”“吴焱金不投降，就叫他灭亡！”等等。搞笑的是，“拥护英明领袖华主席，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标语也不少。

我知道医院不是我的久留之地，但我病得如此严重又能送到哪里去呢？这一天很快来到了。1977 年 11 月的一天，我一早便被押送到武汉剧院，里面坐满了人，看守告诉我这是全市的广播大会，听众有百万人之多，你要放老实一些。大会开始，和我同台被批斗的人是市革委会常委、钢工总头头沈复礼。我听到不断有人在台上痛哭流涕地控诉我，说的却是与我八竿子打不着的人和事，无非是这个被打，那个被斗。我当时想，文革十年中，我从没打过人或指使别人打人，如今被当权派指使人控诉，而走资派指使百万雄师无端杀死我的战友 28 人，他们无罪反而有功，天理何在？更可笑的是夏菊花也上台控诉我，这完全是专案组故意搞的。因为我在学习班说过：当时社会上很多人把夏菊花说成百万雄师头头，到处抓她去批斗，我很反对，认为她不过是一个杂技演员罢了，不能因为王任重的文章说她是“一朵红花”就整她。有一天工造铁军的小青年居然自作主张将夏

菊花抓来关在工造总司司令部，我闻讯后立即去和夏菊花谈了话，并当即派人送她回去，她当时很感激。后来她和我街坊、三轮车工人余宏杞在部队当干部的儿子结婚，我路过她家，她经常在门口和我热情地谈话。

今天专案组特地安排夏菊花上台控诉我，显然是想用事实来反驳我的说法。这些篡改历史的人也是太可笑了。最后，大会宣布我三项罪名：一、疯狂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二、反对英明领袖华主席，三、充当“四人帮”在武汉篡党夺权的黑干将，是现行反革命分子。会后将我押送到武汉市第一看守所关押。

搞笑的是，在大会上，不断有人呼喊群情激昂的口号：“谁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就打倒谁！”“谁反对英明领袖华主席就打倒谁！”“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邓小平不投降，就叫他灭亡！”“吴焱金不投降，就叫他灭亡！”……先生们，你们当初在毛主席面前的誓言哪里去了？在那个年代里，你们又能比我高明多少呢？谁不是跟着中央一起表态，许多人说的话更像放屁一样。

奇怪的是，后来判我的刑时，批斗大会上定的罪名一条也不算数，群众控诉的一个字也未采纳，而是等他们特地修改的新刑法出来，牵强附会地套个“颠覆政府”的罪名判我八年。谁颠覆谁，谁说得清楚呢？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是被谁颠覆的？华国锋又是被谁颠覆的？胡耀邦、赵紫阳又是被谁颠覆的？谁对谁错，完全是胜利者一句话。可怜的老百姓，你怎么就被这令人眩晕的政治套上了呢？

我不用逐条对判决书进行批驳，只用将它公之于众，明眼人一看自明。1983年元月 24 日在审判我前，当局曾为我免费指定两名律师当我的辩护人。我问官方指定的律师：“你们能为我作无罪辩护吗？”答：“当然是作有罪辩护。”我说：“你们连情况问都没问就推定我有罪，我要你们来辩护什么？你们昨天在哪里发财，今天还是去哪里发财。”在法庭上，我为自己作了无罪辩护，只可惜当时我没有也无法留下文字记载的东西。

跨进看守所的运动犯

尽管我宁死不当阶下囚，但我抗不过命运。粉身碎骨、伤痕累累、死里逃生的我终于跨进了武汉市第一看守所的大门。

来到没有自由、没有尊严、吃不饱饭的看守所，如同走进了活棺材，显然是令人望而生畏的。然而在我看来，看守所同在高墙外隔离审查的“五不准”学

习班比较起来，简直是人间天堂！这里没有大呼小叫的批斗，没有无休无止的逼供、诱供，没有置人于死地的威胁……相反的，在牢房里，政治犯（在牢里又称“运动案子”）是受到刑事犯人尊重的，连管教干部在态度上也将我们政治犯和刑事犯区别对待。刑事犯如果有大声喧哗或其他违犯监规的行为，轻则训诫，重则镣铐加身，严重者还会被丢进隔音室。而对政治犯们则要客气得多。

初进看守所，我躺在床上不能动弹，大、小便不能自理，看守所派了四个刑事犯照顾我，这四个人居然不嫌脏臭，照顾我一年多。人人都知道牢房里有牢头号霸，但我关押六年多，换过几次监号，我在所有坐过的几个监号里没有发现号霸欺凌弱小的行为。在我坐过的牢房里，政治犯的地位高高在上，谁也不敢侵犯。以下依次是杀人犯、抢劫犯、盗窃犯、经济犯，最下层和备受歧视的是犯“花案”（强奸犯或鸡奸犯）的。牢房里生活是极其单调和枯燥的，伙食又出奇的差。我们刚去时据说每月的伙食费是八元钱，一日三餐九两糙米饭，有盐无油的水煮菜，甚至一连多日吃腌菜。一星期内有两次菜中有水煮的几小块豆腐是大家盼望的营养餐。如果想吃红烧肉呢？得拼命做火柴盒，每人每日达 6000 个以上为甲等奖，达到了这个标准的每周有一次可以吃到八小块红烧肉；平均每日做到 5000 个者，每周可以奖励七小块红烧肉；日均在 5000 个以下为丙等奖，每周奖励六小块红烧肉；个别表现不好者吃不到肉。看守所里逢年过节才能吃到馒头和油饼，数量也很有限，想吃饱是做梦。因为油少饭少，如同三年自然灾害一样，个个是饿鬼。湖北人有句俗话形容吃相难看：“像饿牢里放出来的”，以前没体会，到牢房里就真真切切地摆在眼前。我同号的一个小青年，肚子特别大，每天早上发给每人的一点开水，每人约两碗，供饮用和洗脸，他总是一饮而尽，还向别人要水喝。他总是笑着说：“饭不够，水来凑。”他每天趴在风门前苦苦哀求：“阿姨、大姐，加点菜！”由于他嘴甜，送菜的经常将没分完的剩菜全给他，他一下全倒进自己的脸盆里，一脸盆菜竟独自吃光。有时要不到菜，他干脆把做火柴盒的糨糊吃掉。牢房里也不止是他一个人吃，后来看守所换上化学糨糊，他吃得呕吐才不敢吃了。监号里最奇的是赌饭游戏，叫做吃饭“放卫星”。赌胜者将全监号所有人的饭一次吃掉，不吃菜。赌输者只能吃自己的一份水煮菜。有的六七十岁的人居然一次能吃近两斤米饭，这种事情社会上没有亲历过的人有谁会相信呢？

虽然饥饿是难耐的，但对我来说无所谓，有一次我胃疼，四天没吃饭也熬

过来了。生活的艰苦我是毫不在意的。人们多以为牢房里的生活是阴森可怕的，犯人一定会愁眉不展。错了，犯人最讨厌的是整日以泪洗面、愁眉苦脸的家伙，大家的要求是人人都要“快活”，所以“快活”一词成为犯人见面打招呼的常用语。为了寻找“快活”，上面说的吃饭“放卫星”是一种，还可以土法下棋，土法打牌，“打电话”敲墙互通消息，如 176 是“要吃肉”等等。最常见的娱乐是吹牛，侃大山，吹牛永恒的主题是“性”和“吃”，真是牢房里缺什么大家就侃什么，实行精神会餐。牢房里是严禁抽烟的，况且也无法搞到香烟，但犯人有办法，每次开门送火柴盒时，有人把糨糊涂在鞋底上，将干部丢的烟头踩进来，扒出烟丝，用纸卷成喇叭筒，然后用事先向医生要的高锰酸钾放在棉花里猛搓打出火来，每人抽一口烟，不抽烟的人用硬纸把烟雾扇开，免得干咳暴露了目标。我当时还用竹签写下打油诗：“谁信竹签能缝衣？棉花搓火捡烟吸。指甲长了地下磨，写字自有牙膏皮。撕张废纸打扑克，拾来碎石可下棋。既防干部又避兵，人人默契知保密。”“人人见面喊快活，照顾死囚吃喝多。青年个个不怕死，老者临刑要人拖。”

在看守所作打倒华国锋的演讲

当时监号内张贴的监规落款仍是“武汉市革命委员会制定”，我对干部（犯人对看守的称呼）说：“你们既然仍承认武汉市革命委员会为合法政权机关，那么以篡党夺权的罪名关押我就是非法的。我当武汉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是毛主席、党中央批准的，我没有夺谁的权，是别人夺我的权，我决不会遵守什么监规。”我曾写下打油诗道：“监规上书革委会，要我遵守理太亏。若还承认革委会，你就要听我指挥。究竟谁夺谁的权，哪个错来哪个对。除非主席亲口讲，我已不知该听谁。”

我不守监规的表现是，画上大幅毛主席和周总理的画像张贴在监号内，高唱毛主席语录歌或大声朗读毛主席诗词、革命烈士诗抄，高唱《国际歌》和岳飞的《满江红》等等，我想唱什么就唱什么。

我在监号的墙壁上刻满了我写的各种打油诗，例如：“慷慨赴死固可赞，事到临头并不难。最怕坐牢人有病，不死不活长期关。”“我只服从真理，决不屈从压力。”“烈士是刽子手成全的。”“本是平常老百姓，党有号召即响应。一心紧

跟毛主席，十年奔波干革命。光明磊落心无愧，热血满腔天作证。忽报‘元凶’就是我，冤狱五载何处申？”“自遭冤狱愤慨多，无处申诉闹一所。墙上刻满打油诗，对窗高唱《国际歌》。吟罢唐诗背宋词，绝食抗议免吃喝。演讲打倒华国锋，半月隔音室内过。”在看守所，我以写打油诗消磨时间，某虽无才，写打油诗却是信手拈来，刻在墙上的、写在纸上的、写在开水桶上的总共有 1000 多首，虽然诗歌的艺术水平不怎么样，但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牢房生活和当时的心情，恐怕不是那些大作家们闭门造车能想出来的。我走出看守所时，片纸未能让我带出，我创作的那些打油诗是被抄去作为罪行存档，还是被看守所人员当废纸扔了，至今不得而知。现将我在看守所写在《毛泽东选集》中的打油诗摘抄几首：“舍得一身剐，什么都不怕。无私心自宽，有理走天下。”“看破红尘万事休，无私无畏即自由。粉身碎骨折磨够，不过洒血抛头颅。要杀要剐宜趁早，从重从快快动手。纵然有理无处讲，砧板上面一块肉。”

不知是出于对运动案的看法和当局不同，还是出于对我身体残疾状况的同情，总之从第一看守所的所长到所有干部都给了我极大的宽容。尽管我在看守所里为所欲为，闹得一塌糊涂，他们从没有对我大声训斥，更没有用刑具惩罚，而他们对刑事犯的惩戒我是亲眼目睹的，犯人“背宝剑”的刑罚是很痛苦的。

干部们反复对我说：“不是我们要关你，关你是由上面决定的。你要闹到上面去闹，不要为难我们。”我说：“我找不到上面，我在看守所闹正是要通过你们反映上去。革命烈士不都是在牢房里斗争吗？我很想成为这样的烈士，烈士需要刽子手成全。”干部们为了让我在监号里少闹，想了很多办法，如单独找我谈话或单独为我放风，送开水给我喝（用水壶烧的开水味道就是不一样），给烟抽等等。我对这些干部直至所长至今仍深表感谢，我在坐牢的几年中给他们制造了数不清的麻烦，他们也表现出了极大的耐心，使我的人格尊严没有受到侵犯。直接管我的干部名叫余华山，有较高的水平，就连人称“周阎王”的周所长对我也是很客气的，使我深感学习班和看守所是两重天，早知如此，我也大可不必担心被关进来了。当上阶下囚也是光荣的，曼德拉不也是阶下囚吗？记得大约在 1983 年的一天，周所长对我说：“裸目的，说是农村富起来了，什么人富起来了？当官的富起来了，流打鬼富起来了，好吃懒做的富起来了，骗子富起来了，老实做事的农民富个鸡巴！”我虽不知看守所外面是怎么回事，但所长能对我说掏心窝

子的话，使我感到心里热乎乎的。

干部对我的宽容并没有使我收敛，我横竖是视死如归的，对什么都不在乎，长期的关押使我愤怒，我多次要求治病和公审（在多大范围里抓的我就在多大范围里公审），均得不到解决，病痛的折磨使我忍无可忍。有一天我看到报纸上有一篇华国锋署名的长文《坚持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一文中有这样一句“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坚决照办，凡是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我们始终不渝地遵循。”我一看就大骂华国锋是骗子，是两面派、阴谋家。我心想，我从未反对过华国锋，在批斗逮捕大会上却将我扣上反华主席罪名，我今天干脆大反特反，大不了将我拖出去枪毙。于是我在全看守所夜深人静的时候，突然站起来以最大的声音作打倒华国锋的讲演，大骂他是叛徒、骗子、反革命两面派、阴谋家。这一下不得了，干部带领枪兵以最快的速度打开牢房，一拥而上，把我丢进隔音室监禁，再也不怕我闹事了。

我听过犯监规被关进隔音室的刑事犯，把隔音室形容得非常恐怖，一般的刑事犯人关进去半小时即会叫饶投降。

待我被关进去时，睁开眼睛许久什么也看不见，后来我借助微弱的灯光看清楚了，隔音室约 1.5 平方米 左右，既无床铺也无被褥。地上有一小洞，是供犯人大、小便用的，洞旁边有固定的脚镣、手铐刑具，隔音室密不透风，只有拇指大的一个小洞透气，既无水又严重缺氧，两道厚厚的门完全隔音，里面闹翻天外面什么也听不见，一副比棺材还要厉害的活棺材！关在里面的人完全是活着的死人。我不知死活，还在里面大呼大叫，很快就窒息晕过去了。有一天，一个看守的枪兵居然偷偷递给我一支点燃的香烟，我抽了几口，因里面缺氧太难受，只得忍痛把香烟丢进洞里去了。枪兵很同情地对我说：“领导规定我不能同你讲话，但我听说，你只要肯认错，马上就可以放出去了。千万别说是我说的。”我不知枪兵是真的敢冒险向我透漏机密，还是干部特意授意枪兵来劝说，反正我不为所动，坚决不肯认错。我对枪兵说：“不信你看，华国锋那样的‘灾麦子’（●灾麦子：武汉土话，即样子难看又没用的人）迟早是要垮台的！”我在隔音室坚持了半个月，身体大受摧残。这天来了一位市公安局孔副局长，人称孔铁嘴，找我去谈话。我不但绝不承认我在看守所演讲有错，还说关押我也是非法的、错误的。我跟毛主席太紧，你们却污蔑说我反对毛主席。我从没有反过华主席，你们非要

给我扣上反对华主席的帽子，那我今天就真的反了华主席，让你们按这个罪名给我定罪好了。我多次见过毛主席，我当市革委会副主任还是毛主席批准的，为什么不说是毛主席帮？我多次见过周总理，一块吃饭、喝酒、看电影、照相，为什么不说是周总理帮？我从未见过那四个人，为什么把我打成“四人帮”的黑干将？我身体有病为什么不给我治病？你们说我有罪为什么不公审？……我侃侃而谈，谈了两个多小时，孔副局长不耐烦了，一挥手，枪兵不送我回隔音室，却将我送回原监号。我拒不检查，也被强行解放了，以后对我提起公诉时也不提我在看守所公开大反华国锋的事，因为华国锋那时已经被撵下台了，成了又一次宫廷政变的牺牲品。

2006 年我碰到文革中也被长期关押的鲁礼安，和他谈到了这件事。他分析说：“你当时公开反华主席是要杀头的，看守所为什么不追究？一是当权派和管教干部很多人对华国锋也是不满的，只是这些人反对他的角度和你不同；二是看守所故意瞒报重大事故，把你在看守所公开反对华国锋的事情捅出去对谁都没有好处。我就不像你那么硬抗，好汉不吃眼前亏！”我觉得鲁礼安分析得似乎有点道理。

后来为了要求当局在大范围公审我，我又曾两次宣布绝食，虽然绝食并未达到目的，但表达了我对长期非法关押的愤慨和抗议。

坐牢的日子是单调的也是丰富多彩的，是我坎坷人生的一个组成部分。如果我不是带病坐牢，牢房应是一个安心学习的好地方，从事斗争的好舞台。人生自古谁无死，千万莫做窝囊人。

同监号几个特殊囚犯

在武汉市第一看守所与我同监号时间最长的是长航的一位钢工总战斗队员，他当时已经六十多岁了，我进监号时他已关了近十年。我问他为什么被关押这么长的时间，他说全是因为自己吹牛。 1967 年 6 月 17 日 百万雄师大屠杀，有三个人死在老会宾酒楼门口的马路上无人收尸，由于太阳暴晒，尸体腐烂，尸水在马路上印下三个人形，此事震动武汉三镇。而这位老工人竟在与人谈论此事时吹牛说：“这三个人是我的徒弟打死的。”以此炫耀自己武功高强。因这句话被人举报，武汉警备区就把他抓起来了，他交待不出打死三个人的徒弟，只好说自

已是吹牛的。由于找不到真凶，他就一直被关押，从来也不提审。在监号中，他依然不改吹牛的恶习。直到我 1983 年被判刑，他依然被关着，算来该有 15 年了。他自己说，看来只有被关死为止。

他还告诉我：“我不是被关押最长的，武汉市看守所二所有一个人犯被关押了 19 年，还被继续关押。此人是某单位的一位保卫干事，单位死了人，而他的手枪里差了一颗子弹，事情说不清也查不明，只好将他长期关押。”他的一番话吓得我对长期关押充满了恐惧，我更加大闹特闹，要求尽快解决问题。

我的监号里还被关进一个盲人老头，他双目完全失明，家住武胜路存留巷。据说是过于寂寞，于是便收听敌台，被人举报，被捉了进来。我很为他抱不平。一个盲人听听敌台又能怎么样？我们的政权不至于这么脆弱吧，难道这个盲人老头也能颠覆政府、篡党夺权？因为他是盲人，年纪又大，我这个残疾人于是自愿担当起了照顾盲人的义务。我给他端饭、端水、洗碗、洗衣等等。盲人老头动情地说：“虽然我眼睛看不见，但吴焱金的名字我早就听说了。想不到你这个大头头、副市长却来照顾我，看来造反派也不是什么坏人！我原来还以为造反司令不是张飞就是李逵。听你满腹文才，斯斯文文，完全改变了我心目中造反派的形象。”

有一天，牢门一开，看守押进来一个十分英俊的青年，他不像一般的囚犯，整天一声不吭，而管教干部对他却十分尊敬和关照。后来才知道，他是公安局七处（或九处）的一个干部，有一天乘武昌汉阳门到关山的 15 路公共汽车不买票，与售票员发生了争执，在争吵中，他说：“老子打死你！”他随即掏出手枪一枪打死了售票员，此事引起全市司、售人员极大的愤慨，坚决要求血债血还。据说公安局一直想保他，可是武汉市的电车、汽车的司机、售票员为此举行全市大罢工，还将公共汽车堵在鲁巷至街道口一带。迫于压力，这位青年还是被枪毙了。

看守所的监号本来是“流水席”，关押人员经常进进出出。为了不让我了解外面的信息，也不让别人把我大闹看守所的情况传到社会上去，和我关押在同一监号的人员一直是相对稳定的。不是被长期关押者，就是盲人，或是死囚。关押我的监号成了囚犯们常说的“死号子”。我就在这样的死号子里度过了六年的岁月。我用竹签蘸墨水在《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空白处写下的诗，记录了我的狱中生活：

孤身谁惯过佳节，年年难过年年过。

观罢月圆观月缺，看了日出看日落。
背亲离朋千朝少，别妇抛雏三载多。
何以略知人间事，唯有报纸和广播。

铁门铁窗加铁锁，哨兵日夜守卫我。
开水热饭送门口，早晨晚上听广播。
身居闹市未闻闹，人在椁中不知椁。
寂寞冷清谁作伴，睁眼便做火柴盒。

一九八一年元旦 竹签写

强加罪名，判我八年徒刑

在我被非法关押时，我一再强烈要求在什么范围抓我，就在什么范围公审我。我要求召开百万人公审大会，当局一直置之不理。直到针对我们专门制定了新刑法，直到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直到审判湖北的夏（帮银）、朱（鸿霞）、胡（厚民）、张（立国）后，1983 年 1 月才在武汉又拼凑了一个吴焱金、顾建棠、彭祖龙、曹承义“四人帮”进行审判。据顾建棠查到的中共中央文件以及湖北省政法委经办“两案”负责人谢杰民的亲笔证言，当时湖北省向中央申报“两案”需要判刑的人是很多的，但中央后来决定，湖北省“两案”只判刑到夏邦银、朱鸿霞、胡厚民、张立国四个人为止，除个别人有刑事问题外，下面的一律不再审判。但当时把持省、市委的主要负责人违抗中央指示。一定要上挂下联、层层打击，在武汉也搞了一个“四人帮”，于是就有了对我的所谓审判。

因为我拒绝了当局指派的对我作有罪辩护的免费律师，委托我的妻子作辩护人，其目的也是为了让她了解我在文革中活动的全部真相。由于我请了妻子当辩护人，起诉书就送达我妻子，所以，我并没有看到起诉书的文本，也就不知起诉我什么，因而无法写辩护词。再说我这个人讲话从来不要讲稿，有了讲稿也不照讲稿念。1968 年省、市革委会成立后，当年国庆搞了一次盛大的群众游行，在这么庄严的大会上，我也是脱稿讲话的。那天我在主席台上作为群众代表讲话，我一开口就是“革命的同志们、革命造反派的战友们”，然后完全离开讲稿大讲特讲，以至现场的广播声音被关掉数次。

在法庭上，并不十分了解我文革全部情况的妻子逐条为我作了无罪辩护。

我本人也在法庭上作了许多插话和发言，并进行了陈述，我的发言要点是：

(一) 1967 年的一二六夺权是响应毛主席的号召，直接执行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起来，向党内一小撮走资本道路的当权派夺权”的指示。《起诉书》说我是反革命夺权，矛头究竟指向谁？

(二) “反复旧”问题当时已经过毛主席、周总理亲自处理，是人民内部矛盾，有错无罪。

(三) 批林批孔运动中群众代表的补台符合毛主席要“吐故纳新”的指示精神，省、市委主要领导人当时也认可并积极实施，怎能称我颠覆政府的罪行？

“放、平、补、提、纳”五字方针不是我总结出来的（其实是朱鸿霞总结的，只是我在法庭上没说而已），但我并不反对这五字方针。至于“你今天放出来，明天就入党，后天就叫你当书记”这样的话是你们编造和强加的，我可没有那么大本事，朱鸿霞、李想玉和我自己文革十年都不能入党，这不是乱扣帽子，胡说八道吗？

(四)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是响应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党中央的号召，这个口号不仅在当时是完全正确的，而且一直到 1977 年宣布逮捕我的时候，你们不是仍然在“紧跟英明领袖华主席，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吗”？我响应毛主席、党中央的号召无罪。

(五) 我们拥护中央 1976 年 4 月 7 日 处理天安门事件，是因为这是伟大领袖毛主席和党中央讨论决定的。我一直对紧跟毛主席的周总理充满尊敬，更没有说过武汉人民给周总理献花圈是反革命，这是你们强加的诬陷不实之词。

(六) 当时逮捕我时在全市大会上宣布我的三条罪状是：“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反对英明领袖华主席，充当四人帮、夏、朱、胡在武汉篡党夺权的黑干将。”现在为什么变成了“阴谋颠覆政府罪”？我在看守所大反英明领袖华主席，为什么不公訴我？这时，公诉人在台上发言，对我在看守所关押期间的胡言乱语不予计较。好高的姿态呀！

1 月 24 日 -25 日连续两天开公审会，其实判决书早就写好了，审

判不过是走个过场。1月25日 审判完了就当庭宣判，宣判完后，对我的关押就结束了。因为我身体残疾，当局以保外就医的名义提前将近两年释放了我。我被大哥和等在法庭外面的交通车接回家了。

我回家后，因为我要治病，要生活费，1984年夏天去过副市长谢滋群家。我以前去是随到随进。这次哨兵不让我进，我报上名字叫哨兵打电话，打完电话哨兵说：“对不起，首长不见你。”我当时很生气，想起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时，不少冲击市革委会、找谢滋群副主任麻烦的人，全由我给他挡驾处理了，今天连门都不让我进。于是我写了一封措辞不太客气的信，交哨兵转交谢副市长。

没想到这件事又给我招来牢狱之灾。我和顾建棠一样，都是宣判完了就回家，何况我还是因病保外就医。就因为这封信，1984年9月当局又把我投进武汉第二监狱。由于我身残病重，解大、小便障碍，既不能参加劳动，也不能同劳改犯住在一起。所以监狱把我单独关押在惩戒犯人的禁闭室里，因为我不是受惩戒的犯人，所以牢门是日夜开着的，我可以自由活动，在监狱内到处逛，随便和人聊天。

监狱比看守所又好得多了，行动上自由，饭也吃得饱，伙食还不错，每个月还允许亲属探视，送钱送物送好吃的。可以公开抽烟，也可以私下喝酒。我的毛笔字还过得去，干部们纷纷拿来纸笔，请我给他们写条幅或对联，除自己挂在家里外，还拿我的书法送人。

有一天干部又让我为监狱写大幅会标。我看，原来是枪毙现行反革命犯，他是与我同监号的青年方家宽，因盗窃而掐死一位值班的老太婆，逃亡期间，他在滨江公园防汛纪念碑上写了“打倒华国锋”的大标语，当时本应立即枪毙，因犯人未到法定年龄而被判处无期徒刑，由于他又在服刑期间越狱逃跑，被抓回后决定判处死刑，立即执行。这次大会的会标横幅和其他标语就是我写的。

1985年3月13日，我带着浑身伤痛的重病之躯，服完了八年徒刑，终于走出监狱大门，开始了艰难的谋生之路。

笑评当年判决书

26年前，当法官将判决书交给我时，我看都没看，当场撕得粉碎，以表达我的愤怒。2004年因为要解决“两案”（“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人员

养老生活费，省政法委必须审核当年法院对我的判决书，没有判决书，无法认定我是“两案”人员，拿不到生活费。我只好到原审判单位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复印了当年的判决书，证明了我“两案”人员的身份，才领到了养老生活费。

说起“两案”人员，也挺有意思，当初我们竭力辩解，想与“两案”人员分开，证明我们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没有组织联系，我们参加文革只是响应共产党和毛主席的号召而已。但当局硬要说“你们即使没有组织联系，也有思想联系”，一定要将我们打成“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黑干将。胳膊拧不过大腿，我们只好认了。久而久之，我们觉得这顶帽子也不错，感谢当局高抬了我们，能与伟大领袖毛主席的亲密战友林彪、最忠诚的学生和夫人江青组成反党集团，真让我有点受宠若惊，一般人够得上这个档次吗？所以，我一直不对“两案”人员的帽子表示异议，相反觉得这顶帽子挺好，戴上这顶帽子，与毛主席更近了。当年参与审判“四人帮”的律师不是在网上发表文章认为是“五人帮”吗？审四个人实际上是审判伟大领袖毛主席，这已是现在不再质疑的世界公论。

可偏偏刘祖平那些人不知怎么想的，跑到省委去闹：我们不是“两案”人员！这次省政法委立即采纳刘祖平的意见，发文将我们改为“‘两案’被审查人员”，彭祖龙气得大骂刘祖平是“蠢货”。这么高档次的帽子为什么要摘掉呢？刘祖平等见省政法委如此听话，以为省里对自己是“言听计从”，又得寸进尺提出要彻底平反，这可是超出了省政法委的权限。虽然这个要求合理，中央不开口子，省里岂敢自作主张，只能说刘祖平等人的想法不合时宜，太天真可爱了。

一般人大约很忌讳谈坐牢，更不愿让人看判决书，似乎是一种耻辱。我们这些人则不然，我们问心无愧，光明正大，顶天立地，无事不可对人言。当局为整我们动用了全党、全国的人力物力和全部社会资源，残酷折磨人的非法隔离审查，挖空心思编造了这些莫须有的罪名，我们的家抄空了，祖宗三代查遍了，亲朋好友查遍了，连丈夫、妻子、儿女都要强迫揭发、交待。如果用当时整我们的方法清查如今的腐败官员，大家想想会是什么结果？不比不知道，一比吓一跳，还用我多说吗？

今天重读二十六年前的判决书，我不但毫无当年的愤怒，只觉得好笑，越看越乐。时间真是个好东西，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嘛！

我的第一条罪状是参加毛主席号召的一月夺权，我不过参加了一次会议，

吵了架，夺权流产。这一条，矛头是直指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当年邓小平替刘冰转信告迟群和谢静宜的状，毛主席大怒：“告迟群、小谢，矛头是对我的。”明目张胆否认毛主席直接支持的“一月风暴”，矛头不是指向伟大领袖又是指向谁？还用我辩护吗？

第二条罪名是：污蔑七二〇为“严重政治事件”，在《六二四战报》上发表署名文章，诬称武汉军区搞了“反革命暴乱”，煽动同伙把所谓“党、政、军”内走资派及公检法，百万雄师中一小撮坏头批深批透，斗倒斗臭。我在小报上的文章与 1967 年 7 月 27 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给武汉市革命群众和广大指战员的一封信》提法完全一致，当时全国军民也是这么跟着表态的。硬说我小报的一篇文章“致使大批干部、群众遭到残酷迫害”，实在是牵强附会，难道我的一篇短文比中央的指示威力还大，实在是太抬举我了。欲加之罪，也太缺乏法律根据和事实了。这里需要指出的是，连百万雄师的头头们也不承认我迫害过他们，相反的百万雄师司令俞文斌在 1972 年出狱后曾带领几个头头亲自登门看望我，对六二四屠杀造总司群众表示道歉，并对我们在七二〇事件后没有对百万雄师群众进行报复表示感谢。只是当时在我心中由于六二四血案这道坎过不去，对俞文斌等人非常冷淡，没有说一句原谅他们的话。三十多年后，俞文斌见到我说：“我们对你印象还是比较好的，你是个老实人。可是当年我们亲自上门赔礼道歉，你一言不发，搞得我们下不了台。”

第二条罪状也不需要驳，因为当时对武汉问题是毛主席、党中央表的态，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 1967 年 7 月 27 日 《给武汉市革命群众和广大指战员的一封信》明确提出“四个一小撮”，当时解放军大游行也喊了这种口号，偏偏我在小报写一篇感想就成了罪状，我可没有中央的调子高。为什么不批中央而扣我罪名呢？恐怕至今也找不到我迫害任何人的证据，相反跟我造反的群众被无辜屠杀二十八人，杀人者竟成了有功之臣，活着的被封官晋爵，当上局长，死了的被平反昭雪等等，这又是哪一家的法和理呢？

第三条罪状是领导“反复旧”。当时毛主席、周总理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亲自解决此事，中共中央为此发了《五二七指示》的文件，我为此作了数不清的检讨，被整得死去活来。现在到这里升了级，成了颠覆政府的罪状。大家知道，所谓颠覆政府，应该是指颠覆当时无产阶级专政的政府，是搞资本主义复辟。当

时我是红色政权的负责人之一，我们参加文化大革命的目的恰恰是为了巩固红色政权。究竟是谁颠覆了无产阶级的政权？现在还需要我说吗？如果我真的颠覆了无产阶级政权，早该成当局的大英雄了。

第四条罪状是批林批孔搞“放、平、补、提、纳”。这也是符合毛泽东思想和当时的实际的。省、市委当时都在转弯子，主动做这方面的工作，当时放人、补台都是省、市委决定的，我们作为文革中一直被打压的人，当时提这些要求是一点也不过分的。如果我们真的“夺了权”而且“横行十年”，还用得着为被抓、被整的战友去要求省、市委“放、平、补、提、纳”吗？只能说明我们当时也是被整肃、被打压的弱势群体。

最后一条罪状是参加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这更是响应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号召，可以说全党、全军、全国人民都参加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只是我们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是联系实际，促省、市委转弯子的，省、市委后来也开始转弯子，还在襄樊召开转弯子经验交流会。不仅如此，十月政变后，华国锋为了掩盖自己反对毛主席的罪恶阴谋，稳定局势，不是仍在各种公开场合高喊“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吗？甚至在逮捕我的百万人大会上不是仍在高喊“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吗？我们积极响应毛主席的号召，何罪之有？至于说我污蔑给周总理献花的群众是反革命，完全是没有证据的不实之词，相信当局到今天也不可能拿出真凭实据。

我当时是理直气壮地为自己作了无罪辩护。事后，审判长成厚胜对我说：“这都是全国统一的，你要想辩明造反派无罪，除非四人帮无罪。”一语亮出了底牌：无罪也是有罪，这是政治需要。

后来看到胡厚民的遗稿《法庭陈述》（●胡厚民的《法庭陈述》：胡厚民 1982 年 7 月在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庭上的讲话，由胡厚民事后追记，胡厚民家属带出监狱。见附录），胡厚民比我高明的是他看穿了政治斗争的把戏，既然打击你是既定方针，为自己辩护是不起任何作用的。他早就说过：既然造了反，就是给他们下跪也没用。他在法庭上视死如归，放弃了为自己个人辩护，而为全体遭受打击的造反派和革命群众申冤辨诬。他站得高，赢得包括他的反对派的尊敬，不得不称他为“法庭英雄”、“悲剧英雄”和“失败的英雄”。

我家对门就是国民党的战犯楼，那是国家拨款专门为他们买的房子，他们

都在市参事室挂职，开会有小车接送，每月工资不菲，而且是统筹医疗，实报实销，看病、吃药、住院不用自己花一分钱，死后有丧葬费，住房可以买卖也可以由亲属继承。

我经常和战犯们谈心，深叹自己不如“战犯”，战犯们则说：“我们还不是托台湾的福！要不是有个台湾摆在那里，我们能有这样的待遇？中共当局对我们不敢马虎，一是统战的需要，二是做给全世界看。你们唯一的后台老板毛泽东死了，你怎么能跟我们比呢？我们当年和共产党是真刀真枪的干，谁没有血债？政治这个东西永远是为需要服务的。”真是“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战犯们不愧为战犯，直教我茅塞顿开。

一位姓李的青年人说：“你岂止不如战犯，也不如地、富、反、坏、右，谁让你跟老毛跑，造走资派的反，这是应得的下场！”

我参加了一场由共产党和毛主席领导的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文化大革命，十年中，我能做到约束部下，没有对一个领导干部进行武斗，不把矛头对准无辜群众，文化大革命那么乱的情况下很少有人犯罪，应该说是相当不容易的。即使在我的战友被无端屠杀 28 人的情况下，我也强令不准报复。即使有个别人不听招呼，我一经发现，立即制止。例如王锦铭在七二〇事件后把胡重远抓来打，我发现后当即制止，当场放人，并派人护送胡重远回家。

然而，我的武汉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的级别（相当于副军级）、工造总司令的头衔，决定了我无论如何注意政策、洁身自好都是徒劳的。正如隔离审查时专案人员对我说的：“我们不打击你打击谁？”我和刘祖平不一样，明知自己是冤案，却不做平反梦，如今社会上绝大多数人已不把我们当反革命看，相反的我的街坊胡炳贤见面就喊我“老革命”。我所到之处，还是挺受人尊敬的。缺憾就是自己太穷了，年老力衰，身残病重，面对养老和治病均没有保障的晚年，我忧心忡忡。更使我悲伤的是，相濡以沫的妻子受我牵连英年早逝，我唯一可以依赖养老送终的女儿也因为我的政治阴影和生活的压力意外身亡。如今孤身一人的我再没有什么牵挂，也没有什么恐惧了，随时可以去见马克思和毛主席。我很欣赏一副古联：“俯仰无愧天地，褒贬自有春秋。”这应该成为我的墓志铭。如果说要我自己评价自己一生，我的自我定论应该是：一个过分善良的好人。

综上所述，我在文革中的言行完全没有超出毛主席、党中央的指示要求，

哪一条也构不成犯罪。1982 年、1983 年各地对造反派头面人物的审判纯粹是政治审判，是中外法制史上的丑闻。

出狱后被打入另册

造反派被打入另册比当年右派分子的境遇还要凄惨得多，我们出狱后没有工作，没有生活来源，还要被内定为监控对象，长时间的妖魔化宣传使部分人视造反派为洪水猛兽，想要生存十分艰难。1986 年原清华大学四一四派的周泉缨（●周泉缨：1944 年生，清华大学学生，文革中为清华井冈山“四一四”派头头之一。因写《四一四思潮必胜》被毛主席点名称为“理论家”，文革中两次坐牢，1986 年在武汉开办东湖智力开发公司，被湖北省委以造反派纠集在一起为名罗织罪名，开除党籍，至今无工作和生活来源。著有《文化大革命是历史的试错》、《和谐世界理论—统一论哲学思想》、《现代佛学—统一论哲学》等）到武汉来开办东湖智力开发公司，我的战友孙建春（●孙建春：1941 年生，文革前为省水利厅机械厂工人，工造总司政参部工作人员，1986 年因加入东湖智力开发公司，被省委以“诈骗罪”判刑 6 年，1992 年省高级人民法院撤销判决、予以平反）、严常（●严常：1942 年生，文革前为长江工程大学学生、共青团员，文革中为长办联司长工大一号勤务员、长办革命委员会常委，文革后被判刑 7 年，1986 年被省委以“诈骗罪”判刑 6 年，1992 年省高级人民法院撤销判决、予以平反。2005 年因肝癌去世）、陈实、林子忠（●林子忠：1941 年生，文革前为武昌造船厂工人、中共党员，文革中为新武船联司一号勤务员、武昌造船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文革后被开除党籍，关押三年。1986 年被省委以“诈骗罪”判刑 5 年，1992 年省高级人民法院撤销判决，予以平反）等参加进去，结果被湖北省委说成梁山的朋友又聚到一起了，这些“三种人”政治上失败了，在经济上还想捞一把，以莫须有的罪名将他们又抓去坐牢判刑。毛泽东主席点名的“理论家”周泉缨被开除党籍，至今生活无着。原湖北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杨道远，经商中拿了点回扣，不但二进宫被判刑十五年，而且报纸上整版进行揭批，以此压制造反派寻找生活出路的努力。而今遍布中国的暴发户、富豪、巨贪们发财之快、之巨、之易却是畅通无阻的，那些死死压住造反派的党内资产阶级的信条就是：“我们可以先富起来，你们永远别想翻身。”

我由于身残病重，丧失了劳动能力，为了生存，只得到老部下、老熟人那里去打工。我先后当过民营企业的秘书、出纳、会计，每月最高拿到过 100 元工资。

1988 年，我成立了民办科研机构武汉市金鹰电子机械研究所，土法上马生产热敏电阻，好不容易将产品试制成功，也与沿海厂家有合作意向，1989 年“政治风波”后，中国受国际制裁，沿海厂家纷纷取消供货协议，因我的研究所是为专用设备生产的配套产品，产品没人要，虽然我被区科委评为先进个人，但我的研究所不得不接受破产的命运。

1989 年的“政治风波”本来与风烛残年的造反派没有任何关系，可是邓小平偏说六四运动是由不甘心灭亡的造反派余孽推波助澜搞起来的。下面又一次对造反派开始了清查。区科委多次开会要我谈对平定反革命暴乱认识，说清自己的问题，我因为这次是彻底地当了观潮派、逍遥派，所以无论如何查不到我的身上。当时我的儿子正在上大学，并且参加了游行，我当即告诉他，不要参加游行，回去上课，哪怕一个人上课也要坚持。儿子说：“那样全校同学会骂死我的。”我说：“骂死也要坚持上课。”儿子后来果然平安无事。

有人认为六四运动与文革造反派造反是两种对立的思潮，我认为两者心灵上是相通的，都是底层的学生或民众反当权者的特权，要民主、要自由，反映的是普通百姓的诉求，表达了人民的呼声，在这一点上是完全一致的。据我所知，许多的造反派虽不敢参加六四运动，但内心是同情和支持学生的。造反派中也有个别例外的，武汉有个坚定的老造反派，名叫唐衡山，是位很有造诣的画家和书法家，“政治风波”中，他居然一个人跑到天安门广场，并坚持到最后，最终牺牲在天安门广场。

研究所办垮后，我再也无力折腾了。我与没有分文收入的八旬老母住在一起，相依为命，两个都是丧失了劳动能力的人，要养活母子二人谈何容易。万般无奈之下，我在家门口摆起台球桌，起早睡晚地苦心经营。虽然钱赚得少，人也辛苦，但母子二人总算活下来了。后来，母亲去世了，我一个人继续顽强地生活。

我年岁大了，身体更差了，台球生意也做不下去了。眼看没有生活来源了，2001 年，顾建棠发现了 1982 年的中央 9 号文件，这份文件当时就要求安

排坐牢的造反派头头的工作，解决这些人的生活出路的。但对造反派心怀仇恨的省委负责人陈丕显、韩宁夫连邓小平、胡耀邦主政时颁发的文件也不传达，不执行，尘封二十多年才意外地重见天日。顾建棠、胡国基等人与省委交涉三四年之久，才由省委书记俞正声批示，从 2005 年起，解决湖北武汉部分“两案”人员“养老生活费”，医保费仍然没有着落，办理退休无望。尽管如此，大家仍认为俞正声是一位关注民生、敢作敢为的好书记。

谢保安忆“揭批查”

十月上旬的一天，一些朋友在我家里聚会，武汉军区副司令员的儿子李江也来了，他说王张江姚被抓起来了。大家就七嘴八舌说是右派政变，还猜测上海那边会不会有动作，甚至说到要上山。我当时有一份谨慎，联想到我们会又有一段非常难受的日子，要大家赶紧散了，不要再议论这个事情。我去告诉长江日报的邓国栋，他还不相信，说根据报纸的报道口径推测应该如何。再接着就听说朱鸿霞他们下落不明了。那个时候我的母亲刚刚去世，父亲去了株洲姐姐家里。我当时在铁路上分配的工作单位在铁山，我想我应该回铁山去了。我到单位之后，因为曾经是准备补台的人选，所以受到他们非凡的礼遇。因为当时气氛已经不是很正常，我想应该先去探访一下父亲，没有向单位请假就去了株洲，在那里和父亲一起呆了两天，果然这是我和父亲的最后一次见面。回来之后，武汉铁路分局百万雄师的头头陈文彩带了铁路的人来捉我，因为赵修曾经带领我到处吹，说要给我补台当武铁分局革委会副主任，他把我当了一条大鱼。当时听说流传一个造反派的联络图，在这个图上我的级别蛮高。这次被抓实际上不是组织行为，而是百万雄师的人看到势头有利冲出来行动的，很久之后，武铁分局的党委经湖北省委批准，才作出对我进行隔离审查的决定，这个时候我已经被关在地下室很长一段时间了。那一年的冬天特别冷，我成天被他们许多前呼后拥，曾经被他们押到武汉体育馆参加铁路系统主持的夏朱胡批判大会，这是我在粉碎四人帮之后第一次见到他们。因为没有什么过硬的材料，刘国栋枪走火打死人的事情，就被他们说得复杂无比。到了春节的时候，他们看实在也没有什么问题，就说谢先生也没有蛮大的问题，放叁天假回家去。回家之后也是凄凄惨惨。等到叁四月份的时候，个

性的东西找不到，共性的东西也没有多少。他们就日夜擂，要我承认说过华主席粉碎四人帮是右派政变，这个东西可以定性成现行反革命，我就拒不承认。后来四面八方的证据都汇集来了，以前在家里谈天的那些朋友，现在都落在项目组手上，在车轮战和逼供信之下许多人承认了，而且说是在我家里说的。我没有办法就说，我无所谓了，也记不清楚了，文革中间王张江姚都是毛主席司令部的人，没有深入认识到他们竟然是“形左实右”，可能当时是有这个认识，到底说了这个话没有，记不清楚。有了我这样一个口气，他们就说我是破坏清查，就把我押到铁路上到处批斗，东起黄石，西迄十堰，北至广水，南到蒲蕲，到处批斗。最后在一个批斗大会上，宣布我的十大罪状，要对我实施拘留，用手铐把我反铐起来押走。到了看守所，带到一个单独的房间，先要自己念一遍监规，把我丢进京汉街的一个土号子里。隔了些时，项目组就把我的行李送过来，铁山那边也把我的工资送来登记寄存，以后买肥皂什么的，就在这个钱里面开支。先是把我关在一个 12 人的大号子里，那个时候已经是夏天了，非常炎热，身上的汗就没有干过，用毛巾擦完汗，又没有水透，毛巾就总是滑腻腻的。进号子之后，预审科来核实过一次，再也没有提审。这个时候精神上轻松了，逼供信和车轮战没有了，希望早点判。比较多的事情就是轮番外调，经常有许多人的项目组来找我，在两年多的时间内，共有 287 次外调记录，后来监狱管理人员不耐烦了，就说谢先生级别蛮高，一点小事情就不要来找他。这个时候的待遇是一天 9 两米，早上九点半和下午四点半各吃一顿，就是觉得饿得慌，饭出来就闻到特别香。那个时候在墙上刻了一道印子，下午太阳到达那个地方就是开饭时间，天天就熬着等那个时候。此外就是感到精神食粮非常匮乏，有时候有过期的长江日报可以看，我就从第一版的第一个字读到第四版的最后一个字，一字不漏，当时国务院下设什么部门，各部门的头是谁记得清清楚楚。还有就是有外调的人跟我谈话，我就跟他们讲条件，要他们下次来带些书报杂志给我，或者拿些香烟和火柴给我的难友们。因为抽烟有气味，一次被监狱管理人员发现了，就铐住难友们进行逼供，问是谁把烟弄进来，我看他们把难友们整治得不象样，我就跟他们说你们不要为难他们，烟是我带进来的。他们对我说，我们也不想惹你，不过你下次最好遵守监规。1978 年底的时候，湖北省委为“七二〇事件”平反，把迫害老干部这些东西都扣在我们头上，把我们曾经竭力追求、并付出生命和血的代价去反对的东西，反

过来作为我们的罪状，把我们的死对头叁字兵搞的事情，说成是我们搞的。那些在叁字兵手上挨整的知识分子，我们当时从内心深处同情他们，并作为他们的保护人，现在他们许多人反戈一击，一起把脏水往造反派身上泼。把所有过火的行为都说成是造反派干的，蒙冤受屈的感觉真难受，以前我被百万雄师的人搞车轮战和逼供信，那还好理解，在文革十年中我们始终是他们的对头。现在那些昧着良心的知识分子，本来在文革中为了反对资反路线对他们的压制，武汉的造反派是付出了血的代价的，他们现在也反咬一口。我感到历史有可能被他们颠倒，沉冤比什么都感觉痛苦。

1979 年初的时候，我妹妹来探监，送给一条白手绢给我，我的感觉就有些不妥。果然我的父亲是 3 月 8 日去世的，市里面主持追悼会，我哥哥提出一个要求说要弟弟出来跟父亲做遗体告别，铁路上不同意，因为时间很短，就拖过去了。隔了一个星期，监狱的王干部递了一张长江日报给我，说要安得一点。我在报上看到父亲去世的消息，顿时五内俱焚，一拳打到铁窗上，把外面的栓子也震断了，手上鲜血淋漓至今留有疤痕。破口大骂这些当权派连国民党都不如，封建王朝的官儿也比他们好，连老父病重竟然也不让我回去看最后一眼，更不通知。他们说我疯了。我大闹了一场之后，案子又报到检察院，他们又来提审了一次，我什么都不怕，就对他们说：如果说谢先生该判刑，毛泽东、周恩来应该枪毙，我们的后台和黑手就是他们，我们就是按照两报一刊的口径来搞运动的。他们说你不要乱说话，你的案子蛮简单，你不要自己把它搞复杂了。我在 1979 年 7 月 4 日被放出来，以前日复一日地总是希望听到开铁门的声响，总是没有等到，已经到了接近绝望的地步。从 1978 年底的时候起，他们就把我从大号子里，转移到一个小号子里单独监禁，这个小号子不到 5 平方米，散步走两步就到头了，这么小的空间却有一盏 100 瓦的电灯泡，日夜照着，睡觉的时候要用被单包住头。号子的高墙外面是京汉街，街边有一棵白杨树，在号子里只看得见一个枝桠，春天来的时候，我看到含苞欲放的小芽，看到它到长出嫩叶，叶子由浅绿到深绿，秋风起叶子枯黄，冬天又变成光秃秃的枝桠。想起当初说为革命不怕把牢底坐穿的豪言壮语，那是多么的幼稚。后来邓小平和胡耀邦给五类分子摘掉帽子，我非常赞成，认为平反和脱帽都是应该的，他们本来就是弱势人群，不应该成为打击的对象，这在文革初期就是我们跟叁字兵进行血统论大辩论时候的基本立场，也是毛泽东的文革主张与刘邓不同的地方。不过这一次的大平反有

明确的政治意味，邓小平非常聪明，让牛鬼蛇神都出来，收买人心以扫除毛泽东的残渣余孽。这个时候已经没有人愿意去回顾，曾经到底是谁要打击他们并推行极左做法的，历史事实好象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现实利益。好象也正是在这样的基础上，当权派说毛泽东和造反派是极左，一些昧心的知识分子就跟着宣传这个观点。看起来历史已经没有了是非黑白，只剩下利害关系和以利害关系划分的阵线，历史是不是就因为这样而成了“任人打扮的小姑娘”呢？

老曹忆“揭批查”

10 月，华国锋登上天安门城楼。造反派之间私下议论“右派政变”的言论，遭到严厉追查，被扣上“恶毒攻击”的现行反革命帽子。据华国锋在一次会议上讲，全国清查出来攻击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是“右派政变”的就有 200 多万人。

从“五不准学习班”逃走 1976 年 11 月某日，我被**党委通知参加“五不准学习班”，即被非法关押起来。 湖北省走资派十年一贯操纵、利用的一伙镇压造反派的打手们又轻装上阵了，他们打着“工农兵”（垮了台的百万雄师的变种，以极少数百万雄师骨干分子组成。1974 年后至 1976 年底在社会上以此名字夜间出来刷标语。）的旗号在全市到处揪斗造反派头头，这才是十年来专门镇压“反革命”、镇压劳动人民、镇压造反派的官方“党卫军”。他们在文化大革命十年中专门镇压“牛鬼蛇神”，他们把自己十年来干尽的坏事，都栽到造反派的头上。他们清算文化大革命“罪行”，并称文化大革命为“十年浩劫”。就在这一天，他们揪斗了董明会、吴焱金、李想玉。晚上，他们冲击**党委的学习班，揪斗我，残暴地殴打代表工人群众利益的造反派头头。他们将我打到在地上，打伤了也不肯罢手。我双手紧护在胸前，才逃过一劫。他们是特权阶层压迫工农劳动大众的货真价实的打手。他们要我承认自己的反革命罪行，我在这伙围殴自己的人面前坚定地说：“在这种情况下，我说的任何话还有什么意义！”我拒不认错、拒不讲话。到了半夜，趁这伙人不注意，从办“学习班”的**第一招待所三楼跳楼逃走，使这一伙人想将我第二天拉到全市游街的企图没有得逞。我从三楼跳下逃跑，半夜跑到钢九·一三头头周岳来家，他供我吃住，我三天不出门，那些要抓我的人可辛苦了。车站、码头，到处布下重兵，一无所获。三天

后周岳来找来青山轴承厂司机张根生，他开着一辆解放牌汽车，张根生是我的朋友——原武钢技校钢二司头头，绰号“张壳子”。我混在三四名装卸工人之中，周岳来和张壳子将我送到武昌积玉桥我的一位亲戚家。我这位亲戚不是造反派，他只是觉得我不是反革命，又掩护我转移到靠近葛店化工厂的一户农民家中。我就是不带一分钱、不带一斤粮票，也可以长期躲藏下去。就是在葛化附近，我从葛店化工厂的广播中听到，赵辛初在全省有线广播中已经称夏邦银、朱鸿霞、胡厚民等造反派是反革命了。一改毛主席在世时的面目，他们都是政治上的川剧“变脸”演员。**当权派死不甘心，从档案中找出我办工作证的照片，向全省发出《通缉令》，抓捕我这个“破坏文化大革命的现行反革命分子”。据曾任省政法委秘书长、省委“两清一批”（1969）和“揭批查”（1976）专案组组长的谢杰民对顾建棠讲：从 1969 年“两清一批”开始，到 1976 年毛主席逝世，湖北省整造反派的专案组从来未撤销过，那些“两清一批”的黑材料，又成为整造反派的依据。非常巧合的是，1972 年 3 月到 1972 年底，武汉军区在首义路办了 268 名造反派头头的学习班，批林批孔中，省、市造反派从军区三办专案组抢出来的“两清一批”黑材料中有一份 268 人的名单，1982 年湖北省委报请中央准备判刑的造反派名单也是 268 人。

受骗自己回到学习班

1977 年 2 月，湖北省委用欺骗的办法，由张玉华公开放风：“曹××只要在三日内自动回到**学习班，可以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我以为堂堂的省委书记是可以信赖的，结果我受骗了。省委也好，张玉华也好，他们是绝不会讲信用的。

其实，我也是鬼迷心窍。1976 年 3 月，那次我面对面与韩宁夫谈话时，就对他说：“湖北省委早已经叫人失去了基本信任，很多话说了不算。”韩宁夫马上说：“不要这样说。”韩当时还为自己、为省委辩护。我真的不该相信他们！我上当受骗，相信他们所谓会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逃亡三个月后自己回到**，被关在所谓“学习班”里，继续被审查。有一天，气温达到 40 多度，我找招待所一位工作人员要了一杯水喝，被专案人员发现了，这个人马上就倒霉了，差一点被整，后来竟为此不给这人加工资。招待所的一位女服务员给了我一个油饼，也大难临头，因与“阶级敌人”划不清界限，也不让给她涨工资。当权派对这两人的惩罚一辈子都没有给他们改正。他们就这样死整同情造反派的最普通的老百姓，这难道还是“领导中国走向光明”的共产党干的事？这些人哪里还有一点人性？这够资格叫什么“人民”政权？这不是

残酷欺压老百姓是什么？其实，那些充当了镇压造反派的打手们，那些立场坚定的专案人员，他们这一伙人也是被华国锋、邓小平等走资派利用的。除极少数人后来受赏升官发财以外，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都和劳苦大众一样最后被迫下岗，过着社会最底层的生活。当这个国家的“一部分人先富裕起来”以后，他们同样是受害者，过着极其悲惨的晚年生活。他们既没有捞到任何政治利益，也没有得到任何经济利益，在这个世界上，只落得一个充当打手的骂名，稀里糊涂，了此一生。他们中间有些正直的人，后来见到被自己整过的造反派也抬不起头来。他们见到许多造反派被残酷镇压，也逐渐报以同情。他们最终看清了，是这个腐败的团伙、这批腐败的官员，使他们过着一贫如洗的生活。他们如今和造反派一样，生活并不幸福。他们错误地为他人作嫁衣裳，他们真的是自找的“吃二遍苦，受二茬罪”。湖北省委最后还是欠了我的债。他们失信于民，他们用编造的与事实完全不相符的材料作为我的“罪行”，既不许我请辩护人，又无法无天地不公开开庭，就判处我五年徒刑，把我开除公职，让我流落街头。这一冤案至今已过去了 30 多年，还得不到平反。他们所谓的“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根本就不存在。他们哪里有什么社会正义？我的上诉书就是我的入党申请书 湖北、武汉造反派头头最后基本上是当权派按照政治需要瞎编一气所谓的“反革命罪行”判的刑，完全是不顾事实，颠倒是非，进行政治迫害。胡厚民被判刑 20 年，朱鸿霞、杨道远、夏邦银、张立国、吴焱金、李想玉、严常等人被判刑 7 年——15 年，我被判刑 5 年。1980 年 9 月 16 日，曹××“打砸抢一案”一审由青山区法院以“不公开开庭”审理，还不许我请辩护人。1980 年 9 月 24 日完成法律文本。青山区法院将判决书送达我手中是 1980 年 10 月 10 日，这中间放置了半个月。送到我手中，要我签字。我签字如下：“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违背事实与中央精神的判决与量刑，理当不服，拒绝签字。”不知道青山区法院是不是办过这样被犯人拒绝签字的案子。堂堂法院也太失威信，很不光彩。在我上诉 12 个月内对我不理不问后，突然于 1981 年 11 月 10 日下午对我送达了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书（判决书落款日期为 1981 年 11 月 3 日），将原定我“打砸抢”的罪名改为“扰乱社会秩序罪”，判刑 5 年。我签字为：“不服，冤案。曹××”。1981 年 11 月 17 日，青山区法院又将一判决通知书送到我手中。他们荒唐到不公开开庭，一审检察院也拒绝派人参加，竟然没有公诉人出庭，法院不许

我请辩护人，剥夺我的人权，二审连过场都不走，拖了一年，因我已被关押了 5 年，就判决 5 年，将我赶出看守所。这就是社会主义的法制，这就叫依法办案？不知道是依了哪一个社会主义的刑法，肯定不是真正社会主义国家的刑法。办案人员怎么会不知道，我国刑法有明文规定，1979 年 7 月 1 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施行以前的行为，如果当时的法律不认为是犯罪的，适用当时的法律。文革中，1974 年四届人大通过的法律是保护人民有“四大”的自由，我在文革中所有行为，除了判决书上栽赃我的指挥武斗、指挥抢枪、老干部办学习班时挨打之外，当时的法律没有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不得定罪处刑。所以，不得判我为“扰乱社会秩序罪”。我是无罪的，为什么有法不依？我要问，在文革六一七武斗和五二八抢枪开枪打死人事件中，究竟是谁有罪？为什么真正的罪犯被奉为英雄，逍遥法外？遭到屠杀的一方相反有罪？我拒绝签字，法院竟奈何不得，法律已失去了尊严。听一听法官是怎么说的：

曹：我要请辩护人。 法：你又不是不会说，你又不是不会写，你要什么辩护人？（这种法官完全没有法律常识，信口开河，有法不依）

曹：你们这样搞，经不起历史检验。 法：（先将头向后一望）以后的事，谁搞得清楚？以后的事，以后再说。 谁也不会相信，这是一个法官的讲话，精彩绝伦。

还有二审法官的话：

曹：历史已宣判我无罪。我的上诉书就是我的入党申请书。我寄希望于人民的法官。 法：哼！我们不是人民的法官？ 看守人员：有什么话出去说吧！出去再说，不要不出去。

法院就这样解除了对我的非法关押，我走出了看守所，回到家里。也是在同一天，湖北省委和**违背中央的 1982 年 9 号文件对“两案”（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刑满人员安置回原单位就业的精神，将我开除公职。他们心虚，他们怕我回到**后，万一有风吹草动，**又是我的天下，他们知道自己是斗不过我的。

我坐牢、被开除公职不是我本人有错，不是我本人无能，不是我跟错了人，而是毛主席去世以后，有人否定了毛主席发动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反对毛主席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战胜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 我们这一代人因听了毛主席的话，因跟着共产党投身文化大革命，为工人阶级和广大劳苦大众的利益拼死战斗，坐牢，开除，我不后悔，不惭愧。我吃了苦，但感到光荣。我才是毛主席的忠诚战士，是坚持继续革命的中国共产党的忠诚战士，是革命造反派的头头。

我高傲地回到了社会。我见到了任何人，从来没有抬不起头来的感觉。***革命造反派文革付出的巨大牺牲，文革十年和文革结束后的十余年清查，参加文革的**革命造反派付出了巨大的牺牲，仅凭我个人记忆，死亡的有 12 人，受伤者无法统计，被判刑的就达 6 人之多。至于被长期隔离审查，办“学习班”，受到长达几十年迫害，被社会、单位限制使用的人就根本无法统计了。

----- 附：1976 年 10 月以后本单位开展的“揭、批、查”、“清查”运动致死者 黄祖豪：武钢一米七轧机工程建设指挥部**技术员，西安交通大学土建系毕业生、**施工处技术员，文革中参加×××，负责总部及机关的宣传工作。被关押在“五不准”学习班时跳楼自杀身亡。 于湛东：***勤务组成员，1945 年生，文革前为**房产处工程队工人、复员军人，文革中为×××勤务组成员，1977 年底被办“五不准”（不准打电话、不准打电报、不准写信、不准外出、不准会见来访人员）学习班非正常死亡，死因不明，但当时结论为跳楼自杀。

付廉忆“揭批查”

一粉碎四人帮，就有感觉，邓小平肯定要上台，我说华国锋是个华大苕，说他将来的下场还抵不上我们。这是开始宣布逮捕我的一大罪状，说这是反革命言论。 10 月 27 日党委找我谈话，说要办我的学习班，还不能回家去拿东西要家里人送，张德咬说相当于逮捕。先把我弄到地质厅招待所，宋忠庭是组长，方善利是副组长，后来转到马厂湖，没过几天，就正式在体育馆开全省交通系统的大会，由秦钟主持，在会上宣布我是现行反革命，予以逮捕。接管我的是公安局七处的胡大海，在上汽车的时候，他问要不要戴手铐，我说随便，他说还是戴着好吧，我问是戴在前面还是后面，他说前面。我们对话的时候，司机在一边笑。在公安局的看守所里，我被关了三年整，编号是 224。 在看守所里，我们都是单独监禁，我们就发明了对着窗户外面的高墙回声，进行打电话，后来他们就把窗户钉死，我们就没有办法撬开了。我们那个时候连裤带都收走了，什么工具也没有，放风的时候就用手提着裤子。那些监狱的管教过几个月就换，因为总是受我们的影响被我们蛊惑了。后来公安局的人对田学群说，你们造反派有什么板眼，我们的管教干部都总是服了你们，田学群回答说你们不是造反派理解不了。

我在学习班里关了一年五不准，后来又在监狱里关了三年，因此判刑就判四年。法院来与我对了两次案，就开庭审理，我把法官驳的哑口无言，我说我们参加文革是响应毛主席号召，没有干过什么坏事，省市清办的材料都是整群众的黑材料，怎么是省委机要档案呢？要是有问题，那赵修、王克文不是都有问题？他们宣布判决之前，问我有什么要求，我说要求还我清白，不能判刑，审判长名字叫王健，说这个不行，你有没有另外的要求？他们的意思是要我要求回原单位，在宣判那一天单位的组织处长和保卫处长都在那里，他们以前都是铁杆老保，我宁愿出来之后在社会上流浪，也决不在老保面前低头，我说没有什么要求。在判决下来之后，王健对我说很对不起，我们无权判你，这都是执行上面的精神。我坚决不肯在判决书上签字，我的罪名就是批斗赖振华再有就是抢材料的事情，当初抓我的时候议论华国锋的现行反革命罪行现在取消了，这些情况都够不上什么罪责。在判决的当天，就把我转移到汉阳扁担山的新看守所，这里的陈所长和几个管教都蛮好，还问我想要什么东西。我要他们通知我老伴和孩子过去见一面，按照刑期我要在那里住一个多月。结果过了几天陈所长就要我出来，我出来之后去派出所，说要上户口，户籍警说你的户口从来就没有下。

1968 年 8 月，中央在北京召开了两个“8.15 会议”，即国防工作会议和冶金工作会议。武钢、武船等单位分别参加了这两次会议。在这次会议上，造反派开始挨整。我看了那次冶金会议的会议纪要，记得是周总理主持会议，点名要“钢九一三”负责人李想玉发言，汇报武钢的生产情况。李想玉说，造反派在挨整，武钢的“抓革命促生产”现在是军代表在负责，责任不在造反派身上。由于李想玉讲话太快，又是一口地道的武汉方言，中央首长们很难听清他说了些什么。江青插话说：“不知道你说的些什么，像讲外国话。”在这次会议上，江青也没有为武汉造反派说句什么好话。回武汉以后，警司就将武钢“钢九一三”头头胡启生、张克勤（武钢机械总厂工人）、杨连成抓起来，关进监狱，罪名是破坏文化大革命的“坏头头”。这是武汉军区新任司令员曾思玉、政委刘丰在湖北、武汉抓得最早的造反派头头。从此，整造反派头头就开始了。最先打击的就是跳得高的头头，他们开始排挤一部分不听话的头头，找一些他们认为“听话”的人来“充数”，取代造反派头头。他们就是在那时找出了董明会，推荐他去参加

党的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并当选中央委员，安排到 zhonggong 武汉市委任书记。他们并不是真正地想用董明会这样的人，而是为了排挤“钢九一三”上层的造反派头头，把斗争中涌现出来最有威信、最有指挥能力和组织能力的头头打下去。曾思玉等决不会因为胡厚民是党员而重用他、喜欢他，决不让胡厚民这样头上长角、身上长刺的人进入中央委员会，而是把胡厚民当成第一个打击的对象，一遇到整人的适当时机，胡厚民就会首当其冲地挨整。 在湖北武汉文革历史上，造反派革命群众组织的代表人物中，地位最高的是董明会。武汉造反派工人担任九大、十大 zhonggong 中央委员和中央候补委员的共有 3 人，董明会和夏邦银分别是代表“钢九一三”和“钢工总”的工人代表，被选为九、十届 zhonggong 中央委员。谢望春（女）是作为造反派工人组织工造总司的代表，被选为九、十届 zhonggong 中央候补委员。三人都是军代表从造反派中挑选出来，都属于文化水平低、工作能力差的产业工人造反派代表。但三人的各自情况又很不相同。夏邦银原是汉阳轧钢厂钢工总头头，1967 年 3 月 17 日被武汉军区司令员陈再道下令逮捕入狱，1967 年 5 月底被全市造反派在汉阳公安局门前举行声势浩大的静坐绝食斗争营救出狱，担任过武汉造反派联合指挥部负责人之一，七二〇事件后进入钢工总勤务组，属于造反派头头的类型。 董明会、谢望春一直是造反派群众组织的一般成员，从没有当过头头。夏邦银和谢望春两人在历次运动的反复中都坚定地站在广大工人造反派群众一边，和省、市当权派有合作又有斗争。但董明会自从当选九届中央委员后，从不参加武汉造反派头头的任何派别活动，一直听命于当权派。所以，董明会还有着夏邦银、谢望春所从来没有过的许多省、市其他更高级的职务。 七二〇事件以前，我在青山区认识众多“九一三”和其他造反组织的头头，并不认识董明会。1969 年 4 月召开 zhonggong 九大，董明会被推选为党的九大代表并被选进 zhonggong 中央委员会，成为湖北、武汉及武钢的知名人士。有了解董明会情况的人告诉我，董明会是武钢耐火材料厂窑前工，七二〇事件前参加钢九一三，他仅是一个基层的造反派普通成员，是由驻武钢的军代表康星火把他挑选出来，指定为党的九大代表，并当选为 zhonggong 中央委员。其本意是不愿意推荐钢九一三的造反派头头去当中央委员，而是专门挑选一个老实、胆小、听话，在群众中没有影响的一般基层造反派成员来挤掉武钢产业工人造反派头头的名额。这是武汉军区当权派在操纵湖北、武汉地区推荐

九大代表、中央委员人选上欺上瞒下搞的小动作，是曾思玉、刘丰为了排挤、打击武汉革命造反派，否定文化大革命精心策划的一个阴谋。董明会当上 zhonggong 中央委员后，省、市委就安排他为 zhonggong 武汉市委书记、武汉市民兵总指挥部指挥长和武汉市总工会主席等，这完全是一个挂名的，没有任何实权的，按当时中央要求的产业工人造反派身份设计、挑选的一个政治花瓶。董明会只有小学文化，又没有组织、领导、工作的能力，更无任何当头头的经历和工作经验，完全只能是一个听从军代表任意摆布的傀儡。他们想用安排一个造反派工人出身的董明会说明他们是依靠和重用广大工人阶级的，是拥护毛主席、党中央的文化革命路线的。董明会在被军代表选中直到 1976 年底被逮捕，以反革命罪坐牢关押 7 年，完全是当权派始乱终弃的政治需要。他除了挂名当官，参加党中央、省、市委各种会议，常常坐上主席台，名字经常见于中央、省、市报刊以外，根本没干过什么有意义的具体事情。我知道他在文革中仅仅做过两件有意义的事：一是 1973 年 10 月他参加党的十大和前湖北省长张体学追悼会从北京回来，找我和曹佩贤传达过张体学要落实我和彭勋政策的遗嘱。第二件事是 1976 年春节正月初二那天中午，董明会坐着市委派给他的专用小轿车，到徐道基家中，谈了他在北京参加中央读书班学习的情况，传达了毛主席说“马克思是造反派的老祖宗”等一系列重要讲话。这是徐道基事后告诉我的。董明会的夫人也是武钢的工人，她曾经向我诉苦，董明会担任 zhonggong 武汉市委书记职务以后，市委行政处为他分配了解放公园路市委大院对面市委书记院的一套小别墅，院子大门有部队战士站岗，他们全家搬进去以后，出出进进、上班上学、上街买菜都很不自在。由于文革中当官提职不提薪，董明会工资低，住在里面被人瞧不起，他们家也极少去大院里专为高干开设的特供商店买东西。大院内周围那些邻居的主人、小孩甚至保姆都看不起他们一家人。董明会被当权派安排当官后，从来也不敢和省、市、武钢的任何造反派头头有过来往。他从来也不是造反派的代表，只是军人政权用来愚弄毛主席、党中央和广大工人群众的一个政治符号。所以，从 1969 年春天到 1976 年秋天，所有湖北、武汉造反派为争取自己的正当权利和当权派进行殊死斗争时他都从来没有参加或表示支持，我们也从来没有想到或派人去做争取他的工作，也从不去勉强他、邀请他参加我们造反派头头的任何活动及会议。尽管董明会始终和当权派高度地“保持一致”，没有任何有违当权

派意旨的言行，但在 1976 年毛主席逝世以后，因为董明会 1974 年参加过王洪文副主席在北京主持的中央读书班，回湖北公开传达过王洪文在中央读书班的讲话，为了把湖北武汉的造反派和四人帮联系起来，照样被赶出了省、市委，照样被逮捕、批斗、坐牢。因为省、市委再也不需要在政坛上摆放有造反派头衔的政治花瓶了。董明会被隔离审查以后，原来分配给他家居住的市委书记别墅被市委收回，他的家属被赶出了书记大院，市委行政处在外面为他家找了一间很小的房子临时居住，直到六七年后董明会从监狱里放出来，一家人才重新搬回到原来居住的青山区红钢城武钢职工宿舍。董明会免予起诉出狱后，武钢按中央政策，并未开除他的厂籍，安排他回原厂上班，工龄连续计算，直到正式退休。董明会家距我家仅几百米距离，因我们在看守所关押期间是邻居，因参加文革挨整有相同的命运，他退休以后，成为我家经常的客人。董明会请我帮忙为他找一个工作，可以增加一点收入，解决家庭的困难。大约是 1995 年，我介绍他到广东省东莞市一个外资工厂担任门卫工作。老板为了照顾他，提出允许他带家属，他们夫妇两人包吃包住，每人每月可拿 500 元钱。因董明会夫人要在武汉照顾孙子，不能同去，老实、善良的董明会就跟我这位介绍人商量，将老板照顾他夫人的工作机会让给同他一样生活困难的一冶一公司工人朱师傅。于是，董明会与朱师傅一道去东莞那家工厂打工。大约一年多以后，由于朱师傅不仅能做门卫工作，还能为老板干木工活、做饭等，适应能力比董明会强，老板于是留下了朱师傅，董明会被裁员回家。2000 年前后，我以祖父母、父母迁坟为由，请了夏邦银、谢望春、朱鸿霞、吴焱金等 20 余名湖北、武汉造反派头头聚餐。我这次破例请了董明会，并告诉他几乎所有在世的湖北武汉造反派主要头头都要来我家。文革以来从不参加造反派头头和任何非官方组织活动的董明会兴奋异常，他说，我从牢里出来后还没有见到过夏邦银、谢望春及这些大头头们。当他兴冲冲地来到我家，破天荒地参加我们这伙人的聚会时，所有在场的人都感到非常意外、惊讶和高兴，这时的董明会，才恢复了他作为一个造反派老工人的本来面目。董明会的个人悲剧并不是他自己造成的，他本来是一位朴实、善良的普通工人。当权派先是用心险恶地选中他、利用他，尽管他服服帖帖地听从调遣，竭力配合当局演好双簧，也从未参加所谓的“篡党夺权”活动，但还是遭到当权派无情的抛弃和镇压。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九日，吴焱金《路线是个纲 纲举目张—文革能不能不能用权力斗争来解释》

作者：吴焱金 文章发于：乌有之乡 更新时间：2010-4-22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过去四十多年了，许多未曾亲身经历的同志很难理解当年尖锐复杂的两条路线的斗争，我们仅就一些同志的议论发表一点浅见。

一、是权力斗争还是路线斗争？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一场斗私批修，触及人们灵魂的史无前例的大革命，又是伟大领袖毛主席一生中干的第二件大事，当然不能用简单的权力斗争来解释。如果是权力斗争，毛主席的领袖地位是无人敢挑战和能挑战的，毛主席和刘xx如果不是路线上的根本分歧，是不需要发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如果仅仅是打倒刘xx，毛主席说过：“我只动小指头就可以了”，为什么要大动干戈呢？于国际国内强大的修正主义思潮这个大环境大气候是分不开的。面对苏联修正主义和国内复辟资本主义的势力，毛主席义无反顾地发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旨在打倒极少数死不改悔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教育团结广大干部群众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以保证无产阶级的江山不改变颜色。

假如毛主席不坚持马列主义的基本原则，不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和党内走资派就没有分歧了，毛主席个人的权力会很稳固，不用担任任何风险。但那就不是大智大勇，令帝修反闻之色变的伟大导师毛泽东了。之所以成为几千年才出一个的伟人，就是他始终站在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的立场上，以无私和奉献的大无畏精神向一切反人民的思潮和势力作斗争，他坚持治吏而不是治民，这在历史上最高统治者中是绝无仅有的。

由于强大的封资修习惯势力，无产阶级革命是人类历史上最为艰苦卓绝的斗争，每时每刻都面临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可能性。毛主席发动和领导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正是试图解决无产阶级如何巩固政权的生命攸关的问题。

毛主席逝世后的一系列巨变，充分说明毛主席不是杞人忧天，不是简单的权力之争。只是毛主席高瞻远瞩，我们跟不上他的思想，没能深刻理解他的担忧和英明预见。

1976 年，毛主席说：“路线是个纲，纲举目张”，是多么深刻和一针见血

啊！

二. 难以撼动的官僚既得利益阶层

有同志说：“那么多跟随毛主席出生入死的老干部怎么会成了走资派？”

问题的严重性和复杂性正在这里。正如毛主席指出的：“这些同志在拿枪的敌人面前不愧英雄的称号，但在资产阶级的糖弹面前要吃败仗。”“解放后，官做了大了，薪水多了……”这些民主革命时期的英雄，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缺乏继续革命的思想，却又以共产党和老革命自居，帮助这些同志提高思想认识不是简单教育可以奏效的，必须在群众运动的大风大浪中经受锻炼，加以识别和提高。毛主席在文革的整个过程都是强调团结干部和群众两个百分之九十五的。对广大干部甚至走资派都是从路线教育出发按人民内部矛盾对待的。

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十六条）指出了走资派的反抗方法：“打着红旗反红旗，挑动群众斗群众，转移斗争大方向，破坏生产压革命”，实践证明，走资派和坚持错误路线的当权派自始至终都是用这些方法对抗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

由于继续革命触动官僚阶层的既得利益和切身利益，中央文革和造反派未能有效地争取和团结干部的大多数，给文化大革命造成了极大的困难。加上军队仓促上阵，普遍并不左，广大干部的思想转化更无从谈起，一些在群众运动中有所转变和提高的干部很快又缩回去了，甚至总结出：“宁可犯政治错误，也决不犯组织错误”的法宝抱团对待文革。

历史上，帝王反贪，想触动官僚集团也是很难的，光绪皇帝支持的戊戌变法惨遭失败就是明证。同样的，文革也难以撼动官僚利益集团。作为反思，中央文革和造反派在执行毛主席干部政策上还是做得不够的。需要说明的是，除上海外，造反派是从未取得实权和支配权的，很难做这样的工作。加上军人长达五年的介入，造反派是没有发言权的。

三. 为什么那么多工农大众成了保守派？

文化大革命一开始，各级领导就抢夺文革领导权，纷纷成立“文化革命委员会”和“文化革命领导小组”，成立官办“红卫兵”组织，在社会上大扫四旧，大抓地富反坏右，国民党残渣余孽和反动权威；在单位里大搞反右和横扫一切牛鬼蛇神。一句话，是按照传统思维和方法搞阶级斗争的，矛头向下整群众。

除少数走资派蓄意对抗中央，有意转移大方向外，多数干部是以共产党和无产阶级自居的，参加整群众的积极分子也认为自己是听党的话，是无产阶级立场坚定的表现。他们认为听党组织的话就是听党的话，“我是革命一块砖，哪里需要哪里搬。”他们从未想过培养自己的领导会有什么路线。方向问题。这些群众的基本特点就是永远听领导的话，做梦也不曾想到造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反，斗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当然，在运动初期，中央提出打倒刘邓陶王，这些群众还是与中央保持一致，都举手拥护的。但到各地方、各单位势力范围内，矛盾立刻尖锐化，当权派凭借手中的权力，迅速扶植保守势力对抗群众运动。若不从路线斗争的高度就无法理解为什么广大工农兵那么多优秀同志成了保守派。正是这么一大批群众缺乏路线觉悟和造反精神，很容易被打着共产党旗号的走资派利用。以至于当文革被否定，造反派被镇压下去，资本主义复辟非但没遭遇强有力抵抗，反而在欢呼声中顺利进行。直到国有资产被侵吞，数千万工人下岗失业，三座大山压在头上，他们才恍然大悟，可为时已晚。

武汉最著名的保守组织“百万雄师”一位头头说：“看来文化大革命是搞对了，假如再搞文革，我参加造反派，跟毛主席干革命。”三十多年后，两大派幸存负责人多次聚会在一起，在很多问题上达成共识，完全是现实教育了他们。

四. 造反派严重不纯吗？

这是一个严重的错觉，也是长期妖魔化的结果。事实上，当年造反派头头都是斗争中涌现并公开露面的。处在风口浪尖的造反派（特别是头头）是受到各方面监督的，不仅四面八方千万双眼睛盯着他们，当权派随时可抛出档案资料置造反派于死地，造反派头头本身不过硬是绝对不行的。例如：武汉最大的工人造反组织“钢工总”，七名勤务员，六名是共产党员；“长办联司”主要负责人顾建棠是 1953 年就入党的老共产党员，是作为接班人培养的干部；学生组织“钢二司”主要负责人杨道远不仅是共产党员，也是该校大红人；“新华工”。“新湖大”主要负责人郭保安、张维荣、彭勋都是优秀共产党员……为不让走资派抓辫子，对参加造反派的阶级成份也是十分注意的。

至于“一打三反”、“清理阶级队伍”、“清查五·一六”只清查造反派，不触动任何一个保守派成员，不仅不能说明造反派内坏人多，恰恰说明是对文化大革命的反扑和反攻倒算。这些必须站在两条路线斗争的高度才能看的准，说得

清。

实践证明,“五·一六”是借题发挥的特大冤案,湖北清查“五·一六”和“北·决·扬”分子六十五万,最后无一人是“五·一六”成员。

今天,我们特别要强调“路线是个纲,纲举目张”。只有坚定不移地沿着毛主席革命路线前进,才是唯一正确的道路。

2010 年 1 日 19 日

2011-1-12 张捷《风摧雨残忆文革——我的文化大革命经历》

文章发于: 乌有之乡

一、必须要说的话

毛主席亲自领导和发动的文化大革命已结束多年了,而这些年来,各种报刊杂志、新闻媒体把文化大革命描绘得一团漆黑,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积极参与者描绘成妖魔鬼怪,面目狰狞,我以一个亲历者的身份,把自己亲自经历写出来,以求达到澄清事实,还其本来面目的目的。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时,我们还是十八九岁的青年,凭着一股革命激情,抱着誓死捍卫毛泽东革命路线的决心,积极投身于这场革命。由于经历不丰富,经验不成熟。诚然,也有这样那样的缺点和错误,但其心可鉴,其志可励,其所作所为没有任何私心杂念,没有任何危害和反对人民的做法与作为。我们参加了十年的文化大革命,几十年受到压制和被打入另册,多少家庭惨遭不幸。

目今,贪污腐败成风,贫富差距日益扩大,黄赌毒已危害广大人民家庭,一批批青年人走向毁灭,民众民族信仰缺失,我们这些过来人无时无刻不痛心疾首。目睹这一切,我们更加怀念毛泽东,更觉得造反有理!

话很多很多,但只说这几句吧。

二、文革历程

1、五·一六通知十六条发布后的一些基本情况。

一九六六年初,根据中央的要求,大中专学生要参加社教实践。我们这些六三年进入师范学校,六六年就要毕业的学生全部到黄陂王家河区参加了社教运动。这年的五月底,根据上级指示,我们又全部回到学校。

五·一六通知下达后,学校组织我们听了中央广播电台播报的“五·一六

通知”全文。当时，我们对于中央内部的斗争一无所知，但凭直觉隐约的知道一场政治大风暴就要来了。

“五·一六通知”下达后不久，地委根据上面的统一部署（后来才知道是刘邓的部署）成立了十人领导小组并向各学校，各文化团体派来了工作组。我记得派往我们学校的工作组长是一位老革命叫陈林，他当时是地区粮食局局长，从汉川县委调来地区不久；副组长姓袁，是商业局副局长，也是老同志，另外还有地区教育局的一些同志，他们到校后，召开了全校教职员、学生大会，布置要抓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要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并说所有老师，学生的问题都可揭发，陈林在学校大礼堂向全体师生员工作动员报告，号召大家迅速行动起来写大字报，揭发师生中的问题，他说：“有人怕犯片面性错误，片面不要怕嘛，两个片面合起来就是个全面嘛！……。”就在北京“三家村”揪出来不久，地委就把地教育局副局长王锡忠端出来了，全教育局机关人员打着横幅到我们学校游行造势，目的在于转移学生对地委的视线，就当时的话说“弃车保帅”。我的学校就把原校长叶林，副校长许远超揪出来了，叶林的罪名是混进党内的资产阶级分子，许远超则是地主阶级的代言人，并且说他们在学校内实行的是一条彻头彻尾的封资修路线，是黑帮。叶林校长 1950 年就到我们学校，在几十年办校的过程中，扎扎实实，认认真真，我们从 63 年进校后，他经常给我们讲话，他要求我们师范生一定要在政治觉悟高，道德品质好的前提下，做到“一笔好字，一篇好文章，一口普通话”，他对学生要求极为严格，特别是我们 63 级学生（因为当时都是各个中学比较拔尖的学生）要求更严，例如他制订的十不准“不准读恋爱，不准奇装异服，男生女生九点后不准在一起谈话，休息时男生不准到女生宿舍”等，虽然要求过于严酷，但对我们搞好学习，今后为人师表打好基础是必要的。许远超是管教育的，因此经常到各年级听课，50 多岁了，还自学英语，平时也很关心学生，有时深夜还到学生宿舍查房，怕同学冻了生病，这些印象，在我的头脑里打下了深深的烙印，现在突然说他们是反革命分子，我的内心确实受不了。他们的材料见诸报刊以后，学校马上组织学生教职员进行批判，一时间，揭露叶、许和一些成分不好老师的大字报贴满整个校园，所有老师都受到冲击，有一名老师叫魏庭俊（他哥哥就是长办著名的工程师魏庭铮）学生们把滚烫的面糊往他身上一刷，然后贴上横扫牛鬼蛇神的标语；我的邻班（633 班）女老师林

士美同志文化大革命前曾经组织过“共产主义能不能实现”的大讨论，就被说成是恶毒攻击共产主义，加上她家庭出身不好，因此被学校反复批斗，并被拉上台光着脚，戴上“地主阶级的孝子贤孙”的高帽亮相，唯一的女教授余齐英的家被抄多次，这一切，都是在工作组指挥下进行的，对于这一切我从内心反感，我和班上的陈斌同学饶望海同学都不满意，私下议论“这样作究竟是不是毛主席发动文化大革命的目的”。为了反对“封资修”，破“四旧”，学校成立了官办的红卫兵组织，由听工作组话的红五类学生组成，负责学校破“四旧”和揪斗“牛鬼蛇神”，反动学术权威，师生中的旧书、古籍及旧物被收、缴，被烧毁。有的班级还组织学生到毛陈，把董永碑拖到体育场砸断等等，不胜枚举。现在报刊杂志把这一切都说成是造反派搞的，这完全是颠倒黑白，混淆是非，正在这个过程中，毛主席的第一张大字报广播了，武汉的一批大学生也到孝感串联来了，6月3日，孝感丝棉社工人冯水清、李翠霞写出了“我们红色工人要革命，要造反”的第一张大字报，我们学校的沈良军、东航同学，6月中旬也写出了“向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宣战”的大字报，我随即贴出了支持的大字报，当时，孝高已成立了造反组织“6.13”红卫兵，沈良军和东航等几个同学成立了“红兵造反司令部”，我们坚决要求工作组撤离学校，让学生自己闹革命，七一前夕，地委召开城区团员、青年积极分子大会，号召大家要反对“南下一小撮”，要同各种反对党组织的行为作斗争，其结果，更是引来铺天盖地反对地委决定的大字报。七月底，我、陈斌、饶望海、陈顺娥、杨仙华、杜芙蓉、肖丽云和孝高一部分同学一起，成立了东风造反公社，其目标是向孝感地委的资产阶级路线开火，并把斗争的矛头直指当时地委书记赵家驹（事实上他也很可怜，他到孝感不到一年）说他执行的是一条彻头彻尾的资产阶级路线，历数他镇压学生，乱揭乱批无辜群众的罪行，在如火如荼的群众运动面前，地委乱了方寸，接连采取成立“红卫兵接待站”和建立“礼堂大字报栏”等措施，同时对工作组进行调整，以图平息群众情绪。

武汉造反派占领红旗大楼封了长江日报后，我和武汉来孝感造反的熊××、田××一起造了孝感报的反，并将孝感报一些明显与人民日报不同的提法、图片放置不当整理成“孝感报违反中央精神”的材料送达地委宣传部，社长孙中帆与我们很配合，他说“我不支持你们封报，但是你们勇于找报纸毛病的行动我

还是很赞成的”。

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下的几个闹剧。闹剧一：孝感改东风，为了“破四旧”，孝感地委研究并上报中央批准将具有千年历史的孝感地区改为“东风地区”，孝感县改为东风县，并在地区广场召开了万人大会，庆祝将这样老县改名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

闹剧二改名潮。为了破四旧，不少人改名，省委副书记赵修改名是赵立公，同学曾细林，改名东航，我原名张裕煌，改名张捷，意思是捷报频传，我们班女同学陈顺娥，干脆改名陈革命，表示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决心，改名继东、思东、永东、忠东的则比比皆是。

闹剧三，动员儿子揭发父亲，女儿揭发老子。老教师陈振亚是一位老数学教师，出身地主家庭，为人一贯谨小慎微，工作组为了批判他，就发动他在孝高的姑娘来我校参加批斗大会，说他“平时装老实，但把旧社会地契保留，时刻准备向无产阶级反攻倒算”，这之后，我碰见他女儿，他女儿说是工作组为了调动大家的阶级觉悟，要她这样说的。四是扑风捉影乱批乱扣：我们的班级老师程国辉，他喜欢画国画，1965 年国庆办刊物时，他画了一幅残阳如血的国画，结果说他攻击、丑化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残阳，且如血一般，给戴上了恶毒攻击我们伟大祖国的帽子。工作组在学校到处“灭火”，千方百计压制学生的造反行动，但其结果是越灭火越旺，一九六六年八月八日，十六条下达后，在群众冲击下，这年的十月份后，工作组终于灰溜溜地离开了学校。

2、造反组织风起云涌

十六条下达后，学校的面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大部分同学外出串联，到北京和全国各地学习外地文化大革命的经验，同时自己组织的红卫兵造反组织如雨后春笋般的涌现，光我的学校，就有毛泽东红卫兵，红兵，国际红卫兵，傲雪战斗小队，杀气腾腾战斗队，狂人兵团，林林总总，造反组织几十个，工厂、机关、文艺团体造反组织也不断涌现。这些组织，都是按十六条的要求，自我组织，头头也不是官封，完完全全是群众在斗争中自然形成的，这种权威性和群众的爱戴是现在任何官员所无法具备，而且难以想象的，是用金钱买不来的。大家自我管理、自我约束，以毛泽东思想作为办事、思考问题的准绳。在这个年代，民风纯朴，思想觉悟之高，是今人不能想象的，例如，一九六六年十月底，我们孝感

师范四百多名学生参加毛主席接见红卫兵活动，从孝感乘车后，车上挤满了人，连厕所里都是人，但人多秩序并不混乱，身体不好的同学有人照顾，喝水时你推我让，一路上大家唱着革命歌曲，念毛主席语录，不知不觉就到了北京，到了北京后，我们住在北京气象学校，进入十一月份，天气渐冷，为了让我们不受冻，北京气象学校给我们每人发了一件军大衣，当我们从北京走时，大衣每个人整理得整整齐齐，无一人穿回，可见当时大家觉悟之高；还有一件事，使我今生难忘：我从北京回时，将书包丢了，里面有五十元钱和学生证，那时候五十元钱真是一个不小的数字，和我们住在一起的延边朝鲜族的学生捡到它，马上给我寄回学校，而且连姓名都没留，而这样的觉悟在当时却是非常普遍的，在当时各级领导基本瘫痪的情况下，完全是学生自己管理自己，人与人之间的感情是真挚的、纯洁的。例如我们班陈远斌同学，因受到刺激而发疯，全班绝大部分同学当时都出去串联去了，而发疯的陈远斌生活完全不能自理，我们班的同学孙必响自动留了下来，全心全意照顾他，一天晚上，陈远斌心火攻身，热燥难耐，深更半夜穿着棉衣跳到学校一个池塘里“洗澡”，时值隆冬，天寒地冻，孙必响跟去看到这一情况，连忙跳入水中，将陈远斌救出，拽回宿舍后，孙必响又帮他洗澡换衣，安顿他睡觉，一个晚上孙必响连眼皮都没眨下，因为怕他又跳水。在当时这可是没有任何小费，没有任何回报的，完全凭觉悟、凭自觉性干的，这种纯真的爱和真心关怀正是文化大革命精神的闪耀。

3、革命大串联

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初，毛泽东主席，中央领导最后一次接见红卫兵以后，我和当时全国学生一样，开始了革命大串联，我和班上陈斌、饶望海、胡欣等一起选择赴山西学习纪念刘胡兰的行动，我们到达太原的第二天，太原五一广场举行了由北航红旗与当地造反派组织的数万人参加的批斗陶鲁笳、袁振的大会，大会揭批了山西省委、政府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错误，其声势和规模给了我们极大的震撼，也是在这里，使我对“怀疑一切”产生了怀疑，我原来也是怀疑一切的，但是在山西，我听到一个工人在辩论时，一些非常质朴的观点使我对“怀疑一切”产生了动摇，一个太钢工人在辩论时说：“你们怀疑一切，难道怀疑你不是爹妈生的吗？”“难道这钢铁不是烈火炼就的吗？”他还引用了毛主席语录：“我们应当相信群众应当相信党，这是两条根本的原理，如果怀疑这两条原理，

那就什么事情也做不成了。”这些明显而略带土俗的道理，当时使我为之一震，从此以后，我就放弃了“怀疑一切”的理论。之后，我们一行就来到从小景仰的刘胡兰烈士的故乡，在刘胡兰烈士塑像前，我们四人都流下了热泪，同时，我们把我的袖章给刘胡兰戴上，并举起誓“向刘胡兰烈士学习，永远忠于毛主席，坚决把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唯一遗憾的是：当时我们要进村去看望刘胡兰烈士的妈妈，由于当时的人太多，这一愿望未得到实现。

在其后的日子里，有的同学选择了当时徒步长征到韶山瞻仰毛主席故居，徒步走到广州，参观黄花岗七十二名烈士墓，而我们四人一行则来到上海，十二月初我们又回到了学校。

4、进一步冲击资产阶级反动路线

孝感距离武汉最近，文化大革命前，孝感管辖江南江北十六个县，是湖北最大的地区之一，因此，历来是省委工作重点地区，在揭批刘邓陶王的过程中，王任重在孝感的影响是孝感造反派揭批的重点，例如五八年的浮夸风和六四年后的小四清、大四清则是孝感干群受危害最深的几件大事，回校后孝感县就有干部向我们反映：五八年的浮夸风是王任重等人一手炮制的，官木生是他们一手立起的，又是他们的替罪羔羊，十二月份，沈良军要我组织人到朋兴区长丰乡官木生老家将这一情况进行调查，我们到官木生的老家后，走访了大量的贫下中农，他们一致认为官木生苦大仇深，带头走合作化道路，在刮浮夸风时，官木生也作了抵制，认为一亩地产粮食上万斤是不可能的，但在王任重等人授意下，要他“放卫星”，最后，毛主席接见官木生，要官木生汇报实际情况，官木生说“粮食是丰收了、产量很高，但没有报纸说的那样高”，当时陪同接见的省地领导却说是核实了的，而之后，在反浮夸风时，他们又说官木生欺骗毛主席，将他打成了反革命，我调查回后，写了“孝感浮夸风的罪魁祸首是王任重”的大字报之后，我校钢二司的同学他们更是组成专案组，更加明确提出了为官木生和四清运动及受迫害的县区干部翻案，他们的胆识就更胜我一筹了。囿于当时的情况，我还只能反对浮夸风，还不能为官木生及一大批干部鸣冤叫屈。在广大群众的冲击下，地委曾经三次召开会议，赵家驹先是承认地委犯了方向性错误，最后，在造反派的穷追猛打下，才承认犯了方向、路线错误，此后，赵家驹也开始同情和支持造反派，而为此，他以后也受了不少委屈。

5、造反组织的大联合

一九六七年初，中央发出返校闹革命和造反派联合起来的通知后，以十五军为首的部队开始进驻学校，组成军宣队，着手群众组织的大联合，我们学校除了“红兵”组织以外，所有组织都联合起来组成了新联委，开始，我被任命为新联委的一号勤务员，成立半个月后，部队开始把矛头对准沈良军、东航等，并整出了沈良军三反言论集，又象文革初期那样，把矛头指向学生，武汉“二八声明”之后，社会上出现了大抓“造反派一小撮”和进行秋后算账的二月逆流，学校造反派又受到迫害，我看见了这一苗头，就坚决退出了新联委，并于二月中旬，和原来东风造反公社及孝高的部分同学一起在学校举行了火把游行。在军代表的一手策划下，学生中形成了对立的两大派系“造反派”与“保守派”，造反派主要由“红兵”与“东风造反公社”组成的“井岗山兵团”，勤务组一号勤务员为沈良军，二号勤务员东航，三号勤务员陈贻修，我是宣传部长，联络部长为徐世才，朱旭东为内务负责人，其他负责人有甘东竹，叶兵等。

武汉军区“六四”通告下达后，孝感驻军镇压造反派的面目进一步暴露，他们指挥新联委的人员围攻殴打造反派，有的时候，造反派连饭都吃不上，六月十一日，师范井岗山几百名成员，在十五军接待处绝食静坐，从上午到下午，没有任何人接见我们，我们“抬头望见北斗星”的歌曲唱了一遍又一遍，不少同学哭得晕倒，也没有人理我们。最后，沈良军、我、陈贻修等人找到十五军军长方铭，要他接见造反派，并回答造反派的问题，方铭讲：“军区的态度，就是我们的态度，你们再闹也无济无事”。我们则说：“如果这样，我们就绝食几天几夜，了不起，我们死几个人罢”！他看到我们态度强硬，又怕真的把人死在了十五军，就说：“我把刘大个找回。（军代表姓刘），批评他不能支一派打一派，你们回去以后，如果还是那样，再来闹不迟”，看见他有这样的承诺，于是我们就撤回了学校，再之后，学校围攻等现象就明显好了许多。

军代表在学校大会上说：“他们（指造反派）就是要危害破坏十七年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成果，就是要推翻各级党的领导”，而我们的观点则非常鲜明：“我们就是要否定十七年中还残存的封资修的东西，就是要不懈斗争，巩固和发挥十七年的成果，就是要同业已存在于党内的腐化、变质、修正主义，违反人民利益的走资派现象作斗争”，两条路线的斗争再一次白热化，如果说，经过几个

月的文化大革命，资产阶级反动派路线已经被摧毁得风雨飘摇了的话，可是随着军宣队进校进厂，各种复旧势力再一次聚集，再一次向造反派宣战了，真正形成了否定文化大革命的一股逆流，造反派与资产阶级反动派形成斗争，在武汉“七二〇”事以后达到一个高潮。

6、孝感的“七二〇”事件

一九六七年“七二〇”前后，孝感两派尖锐对立，虽然没有像武汉那样发生流血事件，但围攻殴打造反派的事件层出不穷，一九六七年七月二十日，造反派在地区大礼堂召开批斗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大会，重点批判人是北京揪回孝感的樊作楷（原系孝感地区专员，文化大革命前很长时间就调到国家外交部工作），他是保守派揪回的，而造反派则是想利用批斗的机会把他保护起来，结果，晚上，保守派组织力量要把他抢走，由于造反派占据了有利地形，加上在房顶上堆放了大量的石片瓦砾，保守派也不敢贸然进攻，双方一直对峙到二十一号，七月二十二号，中央关于武汉“七·二·〇”的决定播出，顿时保守组织土崩瓦解，7250部队广大指战员和孝感城区造反派在广场举行隆重的庆祝会，那天广场上人山人海，“公鸡下蛋了，工总翻案了”！“造反派胜利了”的标语、横幅，遮天蔽日，口号声此起彼伏，我们每人热泪盈眶，无不振臂高呼：“毛主席万岁”“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万岁”！声势浩大的游行队伍从广场游到火车站，那天天气特别晴朗，人们无不欢庆鼓舞。

造反派胜利后，个别走极端的人忘乎所以，他们一下子把矛头对准不同观点的同学和老师，特别是 64 级 65 级的同学，不少人受到殴打，我们班吕腊元同学，在八一五枪毙汤远海去世后，被拉到汤远海坟前，要他下跪并施之拳打脚踢，对于这样的行为，我极力反对，我说：“毛主席都说了，站队站错了，站过来就是了，我们胜利了，就采取暴力行动，这能团结教育人吗？”叶兵、朱旭东也同意我的看法，支持我观点的沈良军马上召集战斗队负责人会议迅速制止了这一行为。但这种给不同观点的同学造成的精神和肉体上的伤害是完全错误的。

7、造反派的分裂

造反派的喜悦很快结束了，这种喜悦胜利后又被造反派内部无休止的争斗带来的忧伤代替了，这情况，体现在下列几个事件上：

一是“七·一”公社的成立。当时，造反派再一次实现大联合，由机关干

部组成的捍卫总部，由工人组成的红色工人，由学生组成的“六·一三”、“井冈山”、钢二司东风总部，由农民组成的红色农民及一些小的组织，大家决定共同组成“七·一公社”，但围绕机关另一造反组织——机关红司是否要加入“七·一公社”，造反派内部分歧很大，以“捍卫总部”，“红色工人”，“六一三”等组织为代表的钢派坚决反对，以井冈山、高中遵义兵团及红色工人中的机床厂，电力公司的代表认为应该参加，由于钢派坚决反对，持反对意见的新派队伍决定抵制“七·一公社”，集体退出“七·一公社”，我当时写出了“分裂意味着倒退”的大字报，写出后，在社会上起到了一定的影响，以后的事实也证明，分裂就是自相残杀，自我否定。

二是抢枪武装左派。

一九六七年八月初，“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连篇累牍发表“要把革命左派武装起来”的文章，武汉造反派从部队那里得到枪支以后，孝感以七二五〇部队为主，也为当时的钢派组织发了部分枪枝，对于这个事件，我们当时是持反对意见的，我清楚记得，沈良军曾明确说到：把枪发到群众组织中，这是错误的，说不定以后会血流成河！但出于义愤，我们学校一些人还是从军分区弹药库弄来了部分枪支弹药（军分区当时有人明确说：武装左派，你们也是左派，给他们搞枪，不给你们枪，这是不公正的。并透露：大悟还库存部分枪支），八月十五日，井冈山兵团部份成员从军分区弄来卡车，从大悟人武部弄了部分枪支，由大悟返回孝感途中，在大悟芳畈水库附近遭到伏击，结果我们班的共产党员汤远海被打死，我当时没去大悟，因此，汤远海回校后的安葬及后事安排一直是我负责，汤远海同志出生于黄陂一个贫苦农民家庭，父亲去世很早，母亲守寡把他抚养成人，并供他读书，他一米八的身材，在校表现很好，一直是班级干部，四清时加入共产党，他的去世，使我们十分难过，这也是我们对方铭及钢派组织的不满的起始，这也是以后钢新长期对立的根源之一。

三是吴焱金讲演事件。六七年九月份，我去武汉找到彭祖龙，谈到了孝感七·二零以后的一些情况，彭祖龙说：“我和吴司令（吴焱金）过些时到孝感看看”，之后，吴焱金来到孝感，我们在孝感地委大礼堂举行大会，欢迎吴焱金介绍武汉形势，会议刚开始不久，“六·一三”“红色工人”及捍卫总部一些人，持枪围攻大礼堂，我们看情况不对，到十五军找方铭求援，方铭说：“你们请的人，

我们管不了！”我们只好找军分区，朱建功司令听说后，即刻命令独立连战士保护吴焱金，这一天我挨了打，在部队护送下，吴焱金等人才抵达孝感火车站，乘火车安全返回武汉。

井岗山兵团在学校是多数派，但在社会上是少数派，因此长期处于围攻之中，但社会上的新派，却把井岗山作为自己依靠的据点，因此，机关红司及社会上工厂、二中及孝感的不同观点的学生工人长期在师范吃住，谓之“上山闹革命”好在我们学校学生生活是免费的，由于部分学生因观点不同未能返校，因此供这些人吃饭没有问题，有一段时间，学校遭到围攻，连粮食、蔬菜也运不进来，好在学校周围农村的农民，总是及时给我们送来大米和蔬菜，才使我们能生存和生活下去，而我们，一旦被放松围攻，就帮农民插秧割麦，抢收庄稼，因此，农民把我们当作他们的子弟，我们也把他们看作家人。

孝感造反派之间的武斗可能是湖北省地县一级时间最长的。一九六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武汉部队、省委领导专程赴孝感解决这一问题，在军分区，部队领导及造反派头头召开了会议，孝高王立恒，孝师是我作为两派代表参加会议，会议达成允许上街贴大学报，允许学校采买生活必须品，允许文斗，不许武斗的协议，五月二十七日，钢派部分人把分区政委司鲁明绑架走了，我带领学校一部分同学去地区礼堂贴大学报，受到包围，沈良军马上派陈贻修等人营救我们，结果我腿部中弹，陈贻修在后湖边被子弹击中脑袋身亡，由于地区医院当时是反对我们学校的据点之一，军分区首长认为在地区医院不安全，就用首长的专车把我送到一九零医院。我母亲以后听到消息，和我三哥专程到一九零医院，要我回家，再不要拼死拼活了，可是我说：“为了保卫毛主席，为了保卫文化大革命，就是死也要死在孝感”，我母亲也只好眼含热泪返回家乡，现在回想起来，也许觉得滑稽可笑。

为了对付社会上武斗，也为了怀念汤运海，井岗山兵团采取自愿报名的办法，组织了一个文攻武卫的组织“八一五”，由东航任司令，我和叶兵、朱旭东、甘冬竹等人为副司令，我负责内务工作，同志们戏称我为“总理”。

此外，孝感还连续发生血洗大修厂、踏平电力公司，武装围攻洗劫地区财校（钢二司东风总部所在地）事件。我们学校颜世军、段帮林同学也在血洗大修厂时，在学校被打死。整个文化大革命期间学校有四人被枪杀，外校七中学生也

在我校被别人枪杀。这些无辜在文化革命中死亡的人们，正是青春年华，他们的死亡无任何补偿、无任何体恤，甚至还背上莫名其妙的黑锅，带给他们家庭的是永久永久的伤痛。

为了以牙还牙、以武还武，我们也做了些错误的举动，如翻捍卫总部的头头许明善的门坎，警告他们不要乱说乱动，否则将会给好果子他吃，地区医院是钢派围攻学校的据点，一天晚上，我带人去医院，找对方算帐，结果在争执的过程中，我们学校六四班的一个同学将一名工作人员扎伤。

造反派的内耗直至六八年九七通告下达后，方告结束。

这种内耗，是造反派中“以我为核心”，“唯我独左”“唯我独尊”非无产阶级思想的集中表现，正是由于内耗，也导致了造反派一次次挨整，是一次次被动挨打的缘由之一，这种内耗，也是走资派在幕后操纵的结果。

8、井冈山兵团部的大整风

武斗平息之后，为了内部的团结，为了总结自己的经验教训，井冈山兵团进行了一次内部整风，这次整风体现了造反派的特色，兵团内部的人任何问题都可以揭露批评，可以用大字报，也可以当面提，如兵团一负责人利用带队晚上巡逻值班之机，乘机到女生宿舍对一名女同学做了不文明的举动，揭露这一问题后，勤务组马上召开会议，对其进行批评并解除了他的职务。沈良军也就大家提出的问题，如深居简出，爱训人，瞎提口号，长期占用学校钢琴进行自我批评，但造反派自觉整风也说明了自己非常重视克服非无产阶级思想的影响，整个整风过程非常粗糙，当然这过程中，有的人语言过激和过左，也伤害了部分同学，结果造成了井冈山内部的一次小小分裂。

9、毕业分配

我们是六三年进入孝感师范的，按照常规，应该 66 年毕业，但由于文化大革命到六八年，我们六三级还有沈良军、东航、张捷、叶兵、陈斌、徐世才、饶望海、戴伯勋等八位同学（社会上称为“八大金刚”）留在学校，六八年十一月，学校开始发我们工资，但我们认为“梁园虽好，非久恋之地”，我们都要求分配工作，当时负责毕业分配的地区革委会军代表张松青把徐世才、饶望海、张捷、东航分配到了应城盐矿，叶兵、陈斌分配到了应城膏矿，沈良军分配到了孝感二中，戴伯勋分配到了应城。

在应城盐矿我先是当矿工，到井下劳动，后来抽到矿里搞宣传报道，七二年入党后又进入党办，当时可谓说是勤勤恳恳、任劳任怨，矿领导对我也不错，转了干，对我十分信任。

1971 年 7 月 25 日，应城发生水灾，盐矿对面几个村庄被水围困，当时身为省革委主任的张体学，乘坐直升机飞抵盐矿，看望灾民，指挥救援，矿革委会主任周德文带我见到张体学同志，我因为在首义路办文化大革命学习班时见过他，当周矿长向他介绍我时，体学同志说：“我们认识，他们曾经批斗过我，批斗我是正确的，使我们这批人认识到永远不能脱离群众，现在他们到工厂，是他们向群众学习的好机会，年轻人就是要多学习，多实践，我们当年不就是这样一步步走过来的吗？”体学同志一席话，和他深入群众，关心群众的精神使我深受教育。

一九七四年初，我被地区抽调到地区团委任副书记，时年 27 岁。

各级领导亲近我，培养我，提拔我，但我对当时否定文化大革命，打击镇压造反派行为还是极端不满意的，因为此前，沈良军被揭批和别人诬陷自杀；被批判、被关押的造反派头面人物比比皆是，很多在基层的同学战友纷纷反映他们受压挨整的状况，例如柯涛同学，68 年分配到大悟，他和一中学老师恋爱，在整造反派时，县教育局领导竟然不许他们恋爱而要这位女教师嫁给他的亲戚，女教师不从，教育局领导公然将这位女教师开除，后柯涛将这一情况反映给邓颖超同志，在邓颖超同志干预下，才使他们结为伉俪，并调往黄陂。正在这时，批林批孔，反潮流开始了，在这期间，地委机关两位中层干部找到我，要我和他们联合写张大字报，内容主要反映三点，一是地委继续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否定文化大革命，应该批判；二是孝感地区与林彪集团有牵连的人和事没有得到清理和肃清流毒，（因为十五军方铭是上了贼船的人物；三是为受镇压的造反派平反。围绕这三个基本点，我写出了“反回潮、反复辟、巩固发展文化大革命伟大成果”的大字报，考虑到今后会出现很多情况，我没有署他们的名（事实上证明我的考虑是对的），在他们日后提拔时有人找我调查，我都一口咬定，是我一人的主意，大字报出来后，在机关、城区形成极大的反响，支持我的大字报有社会各界人士，当时分管组织的副书记，谷涛把我找到家中，鼓励我说：“小张呀，你不错，你的这种反潮流精神我是支持的，革命小将嘛，就是要有造反精神呀！”并送我一

一条永光香烟，（这与他们以后整我真是形成鲜明对照。）当时也有人劝我：“你现在是地区最年轻的县级干部，只要好点搞，前途大得很。”而我说：“这不是我一个人的问题，而是涉及文化大革命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问题，否定文化大革命，我们就要坚决斗争，否则，就是叛徒；再讲，我们是文化大革命中上来的，文化大革命否定了，我们也就否定了，皮之不存，毛之焉在。”以后历史发展就完全证实了这一点，尽管我七四年下乡，七五年、七六年连续三年在黄陂环城、孝感花西住队，但一九七六年十月六日以后，在所谓揭批查中，我还是住进了学习班，罪名是：“恶毒攻击英明领袖华主席和党中央”，被指参与反党篡权活动和“反军乱军”，在地委党校，30 多人的学习班，斗争的对象我一人，吃饭睡觉都有人监视，谷涛找我谈了三次话，每次谈话，都要我“竹筒倒豆子”、“不要挤牙膏”，并说：“我叫你不要跳，你硬要跳，非要跌得头破血流不可。”对于我说了“抓捕 XXX，矛头针对毛主席”、“右派政变”，“华国锋是叛徒”等言论，我是承认的，这些言论我逢人就讲，不论场合，我还说：“这些言论我说了，该怎么定罪就怎么定罪，反正我的认识就是这样的。”对于篡党夺权，我说“我还不够格，我没有在任何一级革委会任职，我当团地委副书记是组织层层考核过了的，至于说反军乱军，我说是调查与林彪有牵连的人和事，大方向没有错”。经过多次批斗，我仍然坚持上述观点，中途，我爱人从农村和我姐姐来看我，开始也不予接待，最后，妇联主任余绍华大姐说：“别人大老远来不容易，犯人也要和亲人见面嘛，再说，也可以通过她们向他作工作嘛。”于是见了我爱人和我姐姐一面。当时我真是想一死了之，好在时任地委组织部的刘仁甫部长见了我说：“相信组织会给你一个公正的说法的。”和我一起的同志，也是专案组的成员的杨福凯、谢祥军、尚贵忠，还有我的班长、团地委书记胡德珍总是安慰我，鼓励我，才使我甩掉了自杀的念头。

关了我四个月的学习班，从我身上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突破，于是地委研究，到孝感陡山地委工作队的点上去边劳动，边交待问题，可怜我的爱人一个人在农村，上要侍奉老人，下要照顾幼子，出于无奈，我大儿子 5 岁就开始烧火做饭，正因为如此，荒废了学业，以后只好打工谋生，30 多岁死于云南，这也是因我造成的遗患。在三年的时间里，我在监视中与贫下中农一起出工干活，好在团地委书记胡德珍经常去看我，负责我专案的谢祥军、杨福凯、尚贵忠也没把我

当外人看待，我也在劳动中得到乐趣，贫下中农也对我十分客气，我也和他们成了朋友。一九七八年五月，经地委谷涛书记授意，地区工、农、青、妇召开要开除我党籍的全体党员会议，负责会议的朱修保（农会主席，也是我陡山住队的负责人）说：“张捷问题严重，应该开除党籍。”在我陈述时，我说“我是响应毛主席号召的，是拥护党的。”结果在表决时，70%以上的党员不同意开除我的党籍，特别是胡德珍、梅小丫（九大代表、劳动模范）说：“张捷同志本质是好的，虽然犯了错误，但在住队期间表现不错，党籍问题是否可以考虑考虑。”以后，随着政策的调整，党籍问题也就不了了之。

一九七八年六月，经地委报省委组织部批准，我被免去了团地委副书记的职务，后又经地委研究，降职降级到朱湖农场任副场长。

在朱湖农场，我一干就是八年，因为文化大革命的问题，当然得不到提拔重用，即使我干得十分出色，也因文化大革命的问题而被打入另册。

三、后记

时光荏苒，我今年已经 64 岁，当年的毛头小伙，现在已经白发斑斑，儿孙满堂了，我在朱湖农场任负责人八年多，工作兢兢业业，无论是分管的那项工作，都干得十分出色，特别是分管工业生产时，我大搞招商引资，先后兴办了新鄂联营葡萄酒厂，朱湖长春精炼蜂蜜厂，鄂港联营万头猪厂，并与二汽厂达成朱湖供应二汽粮油食品，二汽优先让朱湖加工零部件的合作协议，当时孝感市（小市）委书记邓昌德了解这些情况后，将我调至小孝感市经协委任副主任，在他的领导和直接参与下，我协助做了孝感市经济开发区的申报审批成立工作，并协助引进了 0 六六、四四〇四、二三八等军工企业的工作，是孝感市开发区第一任招商部部长，一九九四年调入孝感市工商联，退休时，在市委领导的关心下，恢复了付县级待遇，相比其他造反派而言，我可能是极少数享受这一待遇和有皇粮保障（每月工资有保障）的人员了。例如我的同学简彪，他因为文化大革命造反而两次被捕入狱，其后工作权利被剥夺，爱人受牵连也失去工作，一家四口人居住在不到 20 平方米的破房子里，仅仅靠 190 元的低保维持生活，极端困苦和艰难，这样的人和事，在造反派中不在少数。

在政界，由于接触到各级领导，也让我对他们的有了新的认识和了解，说实话，那些经过长期斗争考验的老领导，经过文化大革命的考验，他们改正错误，

发挥革命传统，绝大多数是令人景仰的，就拿张体学同志来说：文化大革命受冲击那么厉害，但他在盐矿指挥抗洪救灾时，给我的印象是简朴、平易近人、对老百姓关爱有加，他当时对盐矿的周德文说：“你们要把食堂敞开，不能让一个老百姓挨饿，老百姓有难，我们就要象战争年代那样，吃不好饭，睡不着觉。”在食堂吃饭，他非常简单，一碗稀饭、两个馒头、一盘花生米和咸菜，其他的一概不要。还有孝感地委的老领导张德润，文化大革命受冲击很厉害，但当孝高学生任大智（造反派头头）在乡下招工，别人因文化大革命要把他拿下，他将这一情况反映给张书记，张书记说：“那是娃娃嘛，年纪小不懂事，应该安排工作。”结果任大智被武大招录，后任武大校报总编，另一造反派头头张险峰的女儿被歹徒杀害，案件久久不破，家庭蒙冤，张书记了解这一情况后，多次找有关部门协调，最后张的另一女儿得到合理安置，张的家庭也得到一点补偿。再例如臧成德同志，我们 75 年在黄陂桃花住队时，他已经五十大几了，作为一个地委书记，但劳动时，和贫下中农，一起锄草、割麦，吃住也十分简单，他们下生产队，靠的是步行，一双解放鞋，一把油布伞，劳动之余，光着膀子和老百姓拉家常，今天，哪一个干部能做到这样？对于文化大革命，经过这么些年，很多人有了新的认识，如我的一位老乡，也是一位老革命，他病重时我去看他，他拉着我的手说：“文化大革命有什么不正确，现在各级领导修成这样，只有文化大革命才能使他们迷途知返，否则，我们党就完了”。一番话，使我为之一震。

纵观文化大革命，对我印象最深的，还是大字报的神奇作用。例如一九六八年知识青年下乡时，孝感城关镇少数领导采用种种借口，想把子女留在城区，结果，一张“上山下乡，领导不能靠权力沾光”的大字报出来后，他们一个个找到知青办，将孩子送到了乡下，批林批孔时，地区两名干部开后门将老婆户口从农村转到城区，也是一张大字报出来后，干部作检讨，家属回原籍，在政策面前，人人平等、透明公正，而现在有这级纪委、那级监察，但由于缺乏群众监督，各种不正之风、歪风邪气愈演愈烈，越刮越盛。

文化大革命结束这么多年了，给我教育很深的，就是我们学校的领导和老师，他们始终把我们当成他们的弟子、他们的家人，找他们调查学生的文革表现时，他们总为我们说好话，并表示同情，我们有什么困难，他们尽可能的帮助。例如我们学校的书记俞善永，校长刘智雪，很多人分工时他们都帮了忙，老师李

志龙、韩继海、刘钦磊等，为保护他们的学生，不怕被误解，不怕受委屈，甚至整过他们的学生，他们也持爱护、保护的观点，这种师生之谊，永远给我们温暖和回味！

湖北孝感一个毛泽东思想忠实捍卫者的悲惨遭遇作者：邓荣 我叫邓荣，年近六十，我的爱人简彪，今年 65 岁，从七十年代我们结婚之后，就一直生活在苦难与悲惨之中，其中的缘由就是因为简彪积极响应毛泽东的号召，参加了文化大革命，并且在于他始终不渝地忠于和捍卫毛泽东思想……。简彪 1964 年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孝感师范学校，文化大革命爆发后，他积极响应毛主席“你们要关心国家大事，要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号召，起来造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反，成为孝感群众组织—毛泽东思想红卫兵（钢二司）总部的头头之一，因为表现积极，并受到学生和广大群众拥戴，被推荐结合为孝感师范学校革委会副主任和孝感地区革委会委员。67 年毕业分配到部队子弟学校一八·一小学即以后的孝师三附小和文昌中学。任教期间，因教学水平突出，多次受到学校表扬，为社会培养了大量有用之才，但一切都在一九七六年的那个事件后，发生了根本变化，一九七七年，他以“四人帮爪牙”和“三反分子”的名义，被开除公职，并被无端拘押三年之久，同时还被无数次批斗，每次批斗简彪都高呼“毛泽东思想万岁”，从不低头委缩。可怜我一个女人，当时怀着孩子，每日只能以泪洗面，凭亲友接济才免强活了下来。1980 年，因为抓不到他任何问题，被重新安排工作，回到他的家乡—朱湖农场任教，在朱湖任教期间，他兢兢业业，任劳任怨，全心全意扑在教学上，上至农场领导，下到学生家长，都公认为简彪老师是一位好老师，可是到了 1983 年，灾难又一次降临到我老公身上，当年，我父亲病故，我父亲是 43 年参加革命负过伤的老干部，因为同时参加革命的老战友在身边的没有了，就这样少两年填写了，不为名不为利，老父亲是大家公认的老实、本分人，病后和死后，个别人不按政策办事，我们兄弟姐妹及家庭成员集中到当时的县政府反映问题（简彪根本没有参与这件事），这本来是正常、合理的，可是当“八·一八”打击严重刑事犯罪运动开始后，当时县个别领导李某、杜某乘机报复诬陷我丈夫是幕后指挥，这完全是无中生有蓄意打击，最后竟然以“扰乱社会治安”的罪名将简彪重新抓了起来，并送往襄北农场劳动改造四年。

李某、杜某事后洋洋得意地说：“看你还造不造反？”简彪见到我们时安慰说：“这些人反对毛泽东思想，我们一定会胜利的。”面对这天大的冤案，他一天也没屈服过，坚决抗争，坚持申诉，监狱的领导后来也被他的精神所感染，主动出来为他申冤，并派出专人，来孝感与公检法协商，要他们把简彪的案子推倒重来，迫于事实真相，在简彪坐牢四年之后，他们不得不将简彪释放，但他们利用自己的手中权力，一直不给简彪安排工作，直到一九九一年，在襄北监狱的多次督促协调下，他们不得不重新将简彪安排在城关南桥中学任教，可是又在他们的授意指使下，南桥中学一直不接受简彪上班工作。特别是当时的新华街文教组长艾某硬是将上面教育局的文件压着不通知、不办理，并暗中表示，不给好处不予办理，简彪生性耿直，坚决不低这个头，“不为五斗米折腰”，坚决不送礼，结果一直到现在都没有得到上班的通知。为了生活，在巨大的经济压力下，我们开过早点门市，但由于年岁渐大和思想上重重阻压，我在开早点门市期间，身患高血压、肥胖症，简彪也是高血压，双腿患上脉管炎，尽管这样，我们不乞求任何人，夫妻俩相沫与共，互相鼓励。后来，我凭着自学和遍访自家名老中医自开处方，治好了自己的高血压和肥胖症，并在此基础上，不断研究创新，终于使减肥药获得国家重点专利，并且对贫困病人减免费用，使不少人排除了肥胖痛苦。尽管我们一无所有，我们还是坚持老祖宗的“悬壶济世、治病救人”的原则，全心全意为贫困患者服务。无穷尽的风雨摧残无穷尽的打击迫害，使我们这个四口之家，我、老简、一个女儿、一个儿子始终生活在苦难中，我们的居所是 20 平方米不到的一个危租房，儿子读书，女儿无工作，我下岗多年，老简无任何经济来源，一家人仅靠 300 元不到的低保金来维持生计，有钱人鱼肉不断，我们残菜度日还难办，更为不幸的受过无穷折磨的老简，如今又身患癌症，且属后期，靠亲戚朋友、同学接济，勉强住了几天医院，由于无钱医治，只好出院拖锯，每天老简痛得呻吟不断，无能为力的我只能一次又一次泪雨如注，他的每一声呼喊，每一次挣扎，都象一把把尖刀扎在我的心中，我不禁想：这就是一个无限忠于毛泽东思想的人的可悲结局吗？老天真不给我们一条活路吗？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我只能通过网上向好人们呼吁：救救我的老简吧！救救我们一家吧！地 址：湖北孝感市孝南区西门外沿河边 55 号 邓荣联系电话：2835369 2705598（小灵通）

2010 年 11 月 10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3）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三节 云南省

本节资料

二〇〇五年三月十八日，周金昌等：《二十八年的冤案何时了》

尊敬的军委主席胡锦涛并肖扬院长：

毛泽东主席逝世后，在云南开展的“揭批查”运动，受审查的有 150 多万人，其中 5 万多人被判刑劳改，15 万多人受党纪、政纪处分。我们是六、七十岁的老兵，有的是八、九十岁的老红军、老八路，在云南省的这场“揭批查”运动中，深受其害，一夜之间被打成反革命。因此，特向你们申诉我们的冤案。

一、云南省委违背中央（77）4 号、（82）9 号等一系列揭批查运动的方针、政策，另搞一套，另立标准，制造成千上万的冤假错案。

中央政策明确指出：“文化大革命错了。两派群众组织都是错误的。”但在云南的“揭批查”运动中，却把“八派”群众组织打成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层层抓大大小小的四人帮，如昆明桥钢分公司，抓了三个男的“小四人帮”，还差一个女的，硬把一个普通女工打成江青式的人物凑成“四人帮”。由于云南省委把参加“炮派”群众组织的干部、群众作为“揭批查”运动的领导核心、骨干和专案组。所以，对“八派”群众组织的干部、群众实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疯狂报复。如：

玉溪地区、江川县民政科长杨秀杰，1946 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49 年入党，任教导员，在吕梁、淮海、渡江战役中，荣立两次大功。在云南“揭批查”运动中，以反革命判处死刑于 1978 年 9 月 19 日被枪决。抛尸荒野，不准收尸，现尸骨未存，真惨呀！

江川县第一中学体育教师罗庆明，1949 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任连长，1959 年进军西藏平叛，荣立三等功，在云南“揭批查”运动中，以反革命被判处死刑。

于 1978 年 9 月 19 日被枪决。

全国开国特级战斗英雄，涂勋（女），在云南“揭批查”运动中，被打成反革命，判刑 10 年投入劳改。

云南省思茅地区普洱县小学老师罗庭祖，1978 年 4 月 21 日，县委常委决定，写了判决书，盖上县委公章，以反革命，判刑 6 年。刑满出狱，户口被注销，成为无国籍的人。

志愿军老兵，三级残废人，黄俊杰在云南“揭批查”运动中，以“打砸抢”被判刑劳改。

云南省井冈区宣传科长黄继刚，参谋韩清奎在云南“揭批查”运动中被戴上莫须有的罪名，判刑劳改。

大理州 13 个县市革命会付主任、季振华、周金昌、卜里昂、赵嘉品等 13 人，在云南“揭批查”运动中，都被打成反革命，判刑劳改。

二、云南省委违法、违纪，动用专政工具，不准冤者上访申诉。

28 年来，我们这些老兵，深知我们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我们从小跟共产党干革命，怎么在云南的“揭批查”运动中，就成为反革命呢？！我们确实太冤枉了。所以，不断地找云南省有关部门上访申诉，但却遭到云南省委动用专政工具，派出警力，跟踪、盯梢，不准上访申诉。如：1946 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老兵，李树林，在战争中荣立五次大功，在云南的“揭批查”运动中，以反革命被判刑 5 年劳改。2001 年 10 月 5 日到北京上访申诉，却遭到公安人员跟踪、盯梢，在昆明火车站堵下，带到大观楼派出所审讯，时间长达 23 小时才放出。

三、冤者的悲惨处境

我们这些老兵，青春献国防，现已是六、七十岁的老人，打工无人要，无生活经济来源，有病无钱医，有的被整得家破人亡，妻离子散，处境十分悲惨！如：昆明铁路局的刘绍祖，1948 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任排长，转业铁路局医院任政工主任，在云南“揭批查”运动中，被打成反革命，判刑 7 年，出狱后，妻离子散，单位不安排生活出路，饿死在家中，七、八天后，邻居发觉有一股臭味，报警，打开门一看，人们都惊呆了：脸上、鼻子、耳朵和脚上的肉都被老鼠啃光了！天呀！人权何在！

四、二十八年的冤案得不到解决的原因

1、有冤无处申，有状无门告。28年来，我们不断向云南省各级法院、检察院申诉。检察院的人说：“我们不管，你们找法院。”我们到省法院申诉，省法院的人说：“你们这些人是一大批的，省委没有政策，我们不好办。”就这样推、拖、滑我们的冤案，迟迟不给解决。

2、政令不通。原云南省委书记令狐安说：“没有改造好的四人帮的帮派份子，妄图翻案。”我们这些老兵，是四人帮的帮派份子吗？不是。我们按照中央（82）9号文件，正当申诉，错了吗？是云南省委不执行中央（82）9号文件，给我们造成的冤案。

3、说假话，欺上瞒下。现在云南省委书记白恩培说：“云南不存在冤假错案。”白培恩在《云南现代简史》写的序言一书中说：“云南揭批查运动中，审查7569人，判刑的只24人，党纪处分的425人，政纪处分的226人。”这是权利与假话结合，欺上瞒下，掩盖事情真相。而事实是：云南在“揭批查”运动中，不执行中央（77）4号、（82）9号文件，有150多万人受审查，其中，判刑劳改的5万多人，党纪、政纪处分的15万多人。这是客观存在的事实，任何人是否定不了的。

五、要求：

1、请求中央军委和最高法院派出联合调查组，到云南核实云南“揭批查”运动中有没有冤假错案，不要只听当权者的汇报，实际听听冤者的声音。

2、“有错必纠，有反必肃”是共产党一贯的政策，如果查证落实纯属冤假错案，还受害者一个清白，平反昭雪，安排生活出路。

一批受害者老兵：签名

郑加品 33年参加红军，91岁。黄泥太 33年参加红军，90岁。

王忠远 33年参加红军，89岁。王奇 37年参加八路军，83岁。

李书成 40年参加八路军，84岁。李树林、杨谦、徐智轩、刘荣光、吴培信、林进良、梅正全、张文学、方祖荣、桂希润、朱昆全、黄俊杰、李文英、何伯英、李炳臣、刘啟汉、梁剑平、黄继刚、乔正田、韩清奎、兰映天、安炬祥、宋天喜、岳永轩、那天佑、李国汉、李云昌、孟玉才、吉安生、王兴武、梅永年、周金昌

2005年3月18日

联系人：周金昌

传呼：95960—200585

住址：昆明东华周转房 5 棚 10 号

(来源于旗帜网)

二〇〇五年五月二十日，林进良等十六人：《云南省思茅市“揭批查”运动中的特大冤案》

一九七六年中央粉碎了“四人帮”，云南省集党、政军大权于一身的原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省委书记安平生，下了一个毒招，借手中的权力，再次挑起派性的狂潮，他们违背中央清查中的一系列指示和清查标准，无端罗织罪名，把一派群众打下去，把数万人搞去劳改、劳教，因而形成了陈年累月的一大批上访群体，老老上访户。 大自然从春到冬已经走完了 28 个寒暑，岁月和苦难的煎熬这些受害者头上已飞满了白雪，多数人重病缠身，无钱医治，熬不过苦难的已先后含恨离开了人世，在弥留之际还喋喋不休告诉儿孙和难友，一定要为清白和无辜申诉，再申诉。 为此，28 年来我们也不知道向各级司法、党、政部门写过多少申诉书，每个人都有存稿一摞又一摞。 为此，我们的脚板也不知北京、昆明跑了多少遍，苦苦的诉求呀，彷徨中的等待，迎来的都是互相间的推诿与白眼。 为此，公安机关为了“守土有责”也不知花了多少警力与纳税人的钱财，来防止“刁民”在苦难中的申求——上访。他们要的是“稳定压倒一切”，那管小民的苦和难。 令人关注的十六大召开了，中央产生了新的领导人，几年来的亲民政策，迎来了人民的尊敬，再次唤起了我们这些尚未灭泯的心灵。特别是十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召开，提出-了构建和谐社会的决策。我们奔走相告，认为这是一部解决目前各类社会矛盾的好经，但愿云南的歪嘴和尚，这次不要再念错，和中央一起同唱一首和谐的歌声。 一、唱好这首和谐的歌，首先就要还“清查”的帐。 1976 年粉碎“四人帮”后，随之而来的揭、批、查运动，中央就有明确指示，清查“四人帮”的对象只能是与他们有直接联系的人；清查范围仅限于省军级；打击面只能是“四人帮”的心腹干将，不能任意扩大。然而云南原昆明军区司令员王必成、省委书记安平生，对中央这些指示予不顾。一下子就把矛头指向云南的另一派群众组织。1976 年 12-月 8 日在全省揭批查动员大会上宣布：“查

清、粉碎了以省委那几个把持军政大权的人为后台，以朱克家、黃兆其、刘殷农为头目的帮派体系的清查对象”为标准。从此，上挂下连，凡参加这个群众组织的人，都成了说清问题的对象，成了”四人帮”的须须根，号召另一派的人要象打日本鬼子、斗地主老财一样去报复另一派，哪怕是普通工人、农民、老红军、老干部。边陲的天空一时间杀气腾腾，阴风熠熠，一片白色-恐怖。他们支持的那派，则成为正确路线的代表，充当安平生等人的”派卫军”，把已经冷确了下来的派性斗争，又疯狂地燃烧了起来，以百倍的疯狂，向他们的对手扑去，誓报”划线站队”时已纠正了错误的仇恨。栽赃陷害，捕风捉影之风骤起，创造了云南有史以来数万件冤、假、错案。只要这些”派卫军”有人说×××划线时打过人，就马上成为打砸抢分子；出身不好的成了”阶级报复”分子。正如云南省高院原副院长李文进在二监派性狂言中讲的”路线正确，一切都对，路线错了一切都是错误的。”老子连盖章都忙不过来，哪有时间审你们，单位报上来的材料，党委做个决定，就可以判你们刑了。”他们那一派哪怕是杀人犯、放火犯都一律平反昭雪，如思茅地区墨江农民进城杀了 500 多人的 6.28 事件，普洱农民进城杀了 80 多人的 8.1 火案，澜沧农民进城杀了 38 人的 7.26 事件都一律平反，有的杀人犯还委以重任。权利加派性的疯狂，形成了一派专另一派政的历史悲剧。据不完全统计，全省受批判斗争的就有 150 万人-（约为文革中参加这个群众组织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 15 万人，抓捕判刑和劳教的约五万余人。县团以上干部为 7549 人。例一，思茅地区景东县为例，全县被批斗人数为 3100 多人，被打伤致残的 1000 多人。从县到生产队撤换干部 1000 多人，抓捕 125 人，由公安、警察、专案组将受审人员五花大绑押到 14 个公社巡回游斗 108 人，正式判刑 53 人，在批斗大会上活活打死 4 人，残酷折磨致死 9 人。例二，思茅是行署所在地，文革中只不过是普洱县辖区的一个镇，人口不足二万。当时一口气就抓了 103 人，判刑 52 人，逼死 8 人。例三，普洱县小学教师罗廷祖，被普洱县委常委会用 55 个字，以反革命罪判了 6 年刑，出狱后，不给落户，成了没有中国国籍的中国人。白恩培书记，你在《云南现代简历》的序言中声称，“云南不存在冤、假、错案”，“全省只判了 24 个人”，在事实面前不觉得脸红和面愧吗？是你受蒙蔽，还是有人借你的地位来掩护他们的罪行，我们不得而知。问题的实质还在于，云南清查”四人帮”迄今为止，派了数万干部，折

腾了 28 年，在你们认为这个“体系”中一个与“四人帮”有关联的人也没查出来。鲁瑞林将军是你们认定的黑后台，还捏造了一个一·二四假案陷害他，可中央认为是假案，为他平了反。朱克家你们认定的是这个“体系”的首席代表，目前重新入了党，在恩洪煤矿任部门经理。“体系”中两个主要人都成了好人，那么“体系”主体都不存在了，为什么现在还在那里“体系”长“体系”短的嚷嚷。不外乎一是为了给自己壮胆，二是为了继续利用权力欺骗不明真象的群众。 众所周知文革中“天下大乱”每个省、每个单位、每个县，甚至有的家庭都分成两派。如果全国所有省、地、县都像你们的搞法，岂不是全国有一半人口变成了“体系”，天下不乱才怪呢。28 年来我们一次次上访，你们一次次封杀。今年 3 月 29 日，部份受害者找省委、在接见代表们时，还首先来了个杀威棒，“你们案子不要讲，两案不能翻，翻案是不行的。” 4 月 25 日，信访局长为首，有组织部、政法委、省纪委参加的接见我们的五个代表的会议上，我们要求“案子不能翻”我们有知情权，法律是公开的，几个在场的领导没有人能出示任何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来。没有任何人敢于正面回答我等提出的问题。 两案者，林彪“四人帮”两个反革命集团的案件也。这两个案件，早在 20 多年前，中央特别法庭已经审理终结，他们的判决书想来你们已经读过。庭审期间没有任何涉及云南和人和事、判决书也没有任何地方涉及云南有人与他们有关联。那么，我们这些受害者，任何人与他们都挂不起钩来，毫无干系。你们现在为什么还在讲“两案不能翻”，我们有谁是在为他们翻案？你们硬要把我等打成两案，其用心不外乎为了政治需要混淆视听，保护既得利益集团，用大帽子压制受害者。准确的说我们是云南省王必成-、安平生等人趁粉碎“四人帮”之机，制造出来的大冤案、大血案，是分裂党、分裂革命队伍的大错案。对于这个大错案，中央早就下了改正令，只不过你们仗着云南山高皇帝远，加上欺下瞒上，又有权-力指令公安保驾护航，不准上访，才拖到今天。 早在 1982 年，中央两案工作会议期间，胡耀帮总书记就讲：“清查工作必须按中央标准来进行清查，不能另立标准，另搞一套，把不该清查的人列入清查对象，把一派群众组织，作为‘四人帮’帮派体系，把一派群众组织的派性活动，当作‘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来对待，就是扩大化，搞错了就要平反，就要纠正。” 1984 年邓小平在接见安平生、李启明时也说：文革中两派都是错误的，为什么把一派群众组织打成“四人帮”帮派体系，这个必须纠正，早纠正比晚

纠正好，自己纠正，比别人纠正好。 1997 年 12 月 12 日，罗干在全国信访局长会议上讲：“莱阳市清查运动扩大化的问题，到现在还没解决，中央多次申明，地、县两级不存在‘四人帮’的帮派体系，要尽快落实解决。” 1998 年国务院办公厅接待处领导同志在接见西双版纳上访的人时，诙谐的讲：“都说西双版纳美丽，可是，那里有这么多‘四人帮’谁还敢去？中央从未发过文件叫下面抓‘四人帮’是你们西双版纳州委自己搞的……” 我们不明白，云南的高官们，为什么至今还在与中央唱反调。2001 年 11 号文件还要把我们打成“没有改造好的帮派分子”中央叫纠正、平反，最近还在顶着“翻案是不行的”这一切都说明你们还在对抗中央，扩大矛盾，压制受害者，能构建和谐的社会环境吗？公平与正义是构建和谐社会的核心。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法律和政策在受害人这一边。可以断言，坚持错误，不但受损失是受害人，而是党心、民心。我们这些人是死了心的，清白人生比什么都重要，我们一定要抗争到底。 二、“我们也想纠正，但是上面没有政策”。 讲这些话的人，大多是一些有良知的法官。其实关于纠正“揭、批、查”中的错误，不是什么没有政策的问题，说到底是云南当政者愿不愿意作的问题，愿不愿意克服派性增强党性的问题，难道中央为解决这个问题发的文件还少吗？从文件汇编中我们查出的有中发〔77〕4号文件〔78〕-48号文件，中纪二办秘字〔80〕25号文件，中发〔82〕9号文件（这是解决两案的纲领性文件）中办法，〔83〕9号文件，中办法〔86〕6号文件，这些文件，当权者不是闻过饰非，就是走走过场。〔82〕9号文件当受害者从外省贯彻传到云南省后，他们为了压制中央政策在云南贯彻执行，还以泄密罪抓了近千人，关押了两一年多，其用心是何等歹毒。 思茅地区中院，根据这些政策，据我们所知，就曾进行过认真清理，并着手解决，在判刑的 52 人中，先后纠正了 14 人，某负责人告知某受害者，他看过 500 多份案件，一个够判刑案件的都没有。98 年他们说准备解决几个有影响的人，县上的问题就好办了。 这 14 个人解决，难道中院不是依法改判的吗？是由于没有政策才改判的吗？ 目前所谓没有政策，就是某大人物以言代法，在 99 年左右下了冻结令，用“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来反对党的有错必纠的原则，事过四、五年了，还在讲“案子不要谈”“翻案是不行的。”省高院××讲我们已向省委写了报告，人家不答复怎么办呢？思茅中院×负责人讲：“如果上面有指示，我们不睡觉也会给你们办的。”我们

每次到省里开会，都提过这个问题，都说省委没有文件”。玉溪市委、景洪州委都曾写过专题报告，可见各级党委和政法部门都承认这个错案的既成事实，只是省委闭着眼睛说瞎话”没有冤、假案”。近日更加蛮横武断”案子不要谈，不纠正了。”这是你们在诚心构建和谐社会吗？是在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吗？”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到底是什么人的口谕，能具有这么大的能量？一，法律是公开的，是公共行为的准则，我们有知情权，我们强烈要求光明正大告诉老百姓；二，法律的实施与废止、解释，是人大的权力，这位”三不指示”的人有什么权力剥夺人大的权力。三，有错必纠，依法行政，清查中老一辈革命家制定的方针政策，他有什么权力篡改。是全党服从中央、还是全党服从个人。在这个问题上，法律和正义在我们这一边，我们为了自身的清白，为了生存，为了建立依法治国的和谐社会，我们誓将抗争到底。纵观历史，大凡贤明的君主，其伟大之处-，必然是知错必改。共产党就是从不断改正错误中走过来而前进的。要知道正视错误并解决错误才是有信心、有力量、有良知的表现啊！三、好在历史是人民写的 28 年的苦难，我们这些老上访，接触过各种各样的人，有广大的工人、农民、法官、老红军、老干部，他们早就对此事有过公平的定论，对省委某些人枉法弄权倒行逆施-行为早已深恶痛绝，本《信》将其要者录后。50 年代原云南省委副书记马继孔写了一本《紫苑随笔》有一这样一段话：“组织了几万干部，清查’四人帮’帮派体系，一个真帮派体系也查不到，查了 15 年却伤害了一大批自己的同志，执行的是”党内分裂向后看”。”他们对上不听招呼，听了传达拒不执行，对下，对伤害的同志，又封锁消息，也不平反，直至今天。” 原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鲁瑞林将军在《西南三十年》中写道：“云南在文化大革命中形成的派性，根深蒂固，热衷于搞派性的人，在口头上并不承认自己有派性，但在具体问题上就表现出来了……就必然在揭批查中发挥其破坏性和影响-作用……” 景洪县小勐养农场×××党委书记，在解决揭、批、查蒙冤坐牢释放回来安置就业的人员会上讲：过去我有派性，抓你们时巴不得枪毙，才解心头之恨，现在看来错了，司法上的事，我无权解决，现在回来了，同等工龄，别人拿多少，给你们拿多少。 思茅地区主管政法的×××副书记，1998 年当听完受害人×××陈述当时揭、批、查时阴风熠熠、杀气腾腾的状况后，感叹道，这真是”山高皇帝远啊。””神仙打架百姓遭殃。”不几天他就为这个受害者签发了

改判文书。×××民警，她负责监控×××受害者，2004年8月15日为这个受害者送去了水果、月饼，见面后讲道：×大爹，我也知道你是受冤枉的，人家上面叫我来看着你，请你理解，出了什么事，我们的饭碗也会丢的啊！思茅地区原组织部副部长，当时运动办公室负责人×××，一天与受害人×××不期而遇，他深切地握着手说：这些年你受苦啦，那时人家李德云（组织部长）想抓谁，就抓谁，哪个还敢说个“不”字，就连张文英（地委书记）也讲，老史啊全区凡公社以上一派观点的已经抓了2000多人了，这样搞下去，以后怎么交待！这样的深切同情太多太多了，本《信》无法全写下来。近来，科学发达，从《毛泽东旗帜网站》我们也获知许多老红军、老八路，也通过网上为我等鸣不平，如33年参加红军91岁高龄的郑加平老人，33年参加红军90岁-高龄的黄泥太老人；33年参加红军89岁的王忠远老人；37年参加八路军83岁的王奇老人，35年参加革命，原昆明市委副书记李书成老人……由于28年来，我们有冤无处申，有状无处告，委省一些领导又固执己见，不愿改正错误，上访北京他们又监控又打压不能成行。怎么办？我们相信共产党还是好人多，人-民是历史的主人，无门喊冤，才写了个贴子，希望网友们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为我们讲讲公道话，催催省委，改正错误，为构建和谐的云南做点好事，我等将永远难忘。思茅市部分受害人叩拜 林进良 郭继忠 李文兴 郭喜群 杨春正 高岩 吴培信 李红兵 杨中湘 白荣华 金家柱 罗廷祖 刘仕昌 李红武 邱燮荣 王保昌
2005年5月20日

二〇〇六年三月，云南省一百零七人给中纪委的《投诉状》

投诉人：陈发贵、李树林、吴培信、黄传华、包亚芳、罗廷祖、曾琼仙等107人，名单（姓名、性别、年龄、住址、身份证号）附后。被诉人：中共云南省委主要负责人：地址：昆明市西昌路号；电话：投诉人不服被诉人恣意执政，制订和发布违宪违法的云办发〔2001〕11号《省委专题会议纪要》（简称《纪要》），非法剥夺投诉人的合法申诉权，越权设定“没有改造好的帮派份子”罪名，并将此罪名强加于投诉人，严重侵害了投诉人的合法权益，也践踏了《宪法》、《刑事诉讼法》、《中国共产党党章》（以下简称《党章》）的尊严！依据《党章》第十五条，《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检查工作条例实施细则》第四条

之规定，特向中共中央纪委投诉。

投诉请求 一、请求确认云办发〔2001〕11号《纪要》是违反《党章》第十五条、《宪法》第五条禁止性规定，违反《刑事诉讼法》第五条、第十二条、第二百零三条、第二百零四条禁止性和强制性规定，属违宪违法的无效文件，予以撤销。 二、请求确认被诉人将投诉人认定为“没有改造好的邦派份子”、“文革邦派分子”并施行“监控”、“传讯”、强迫照相等非法侦察措施，是违宪违法的侵权行为，令其为投诉人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礼道歉，赔偿损失。 三、请求责令被诉人及时解除对云南省各级法院、检察院（以下简称司法机关）的羁束，保证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依法受理投诉人的申诉。 四、为维护执政党中央及《党章》的权威和公信力，及《宪法》、法律的尊严，追究被诉人及其责任人的党纪责任。

事实和理由 投诉人都是年逾 60 的法定老年人，依法具有公民申诉权。投诉人符合法定申诉条件，因不服 28 年前的冤假错案，分别强加给投诉人的“四人帮黑爪牙、日伪汉奸”（即：杨秀杰的罪名），“现行反革命”、“打砸抢”、“推行林彪划线站队反动路线”、“严重违法乱纪”、“仇视社会”、“行凶打人”（详：证据 2）等等罪名，而被处以刑罚（其中杨秀杰、罗庆明被云南省玉溪地区中级法院认定为“四人邦黑爪牙、日伪汉奸”“反革命、伪军官”“划线站队残害群众”罪，枉法判处死刑并剥夺上诉权而在上诉期内残遭枪杀；详：证据 1），故分别向有管辖权的司法机关多次个案提出申诉。由于被诉人制约司法机关，因而投诉人的申诉被司法机关以“省委决定凡‘两案’（即：林彪、‘四人邦’两个反革命集团案）不受理”为由加以拒绝！二十多年来，投诉人从中年申诉到老年，所得的答复或答以“四不”（即：不接申诉卷、不受理、不复查，错了也不纠正；详：证据 3-1）或置若罔闻或悖法驳回（详：证据 3-2）。6 年前，投诉人老了，无人雇用打工，生活无着，无奈，多次向被诉人提出申诉，其以“四不”或冷遇对待。可是，时间将投诉人之间或原不认识或虽知名并无来往之关系，使之熟识了。既然被诉人认定投诉人的申诉案都属“两案”，那么投诉人的申诉即属同案，投诉人只得被迫聚集，依法推选申诉代表上访了。对此，被诉人不仅不扪心自省，“善体法意，顺遂人情”，维护投诉人的合法申诉权，及时解除其对司法机关的羁束，保证司法机关独立行使职权，依法受理投诉人的申诉，反而颐指气使、恣意执政：

藐视法律地召开专题会议，制订和发布云办发〔2001〕11号《纪要》（详：证据3）将投诉人诬为“没有改造好的邦派份子”，诬指申诉人“实质上妄图否定‘揭批查’斗争和‘两案’审理工作的成果，企图翻案”。投诉人不敢恭维被诉人的法律水准！只有封建主义的独裁司法才不准翻案，社会主义的民主司法不仅允许，而且维护翻案！依据96年《刑事诉讼法》（简称《刑诉法》）第203条规定：“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可以向人民法院或人民检察院提出申诉……”。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法发〔1997〕7号第二十二条：“对当事人提出的申诉或者再审申请，认为符合受理条件的，应当登记后立卷审查”、法发〔2002〕13号司法解释第六条二款规定：“对经终审人民法院审查处理后仍坚持申请再审或申诉的，应当受理”。所以“翻案”——申诉是受法律保护的，是防止刑事审判的冤假错案的司法救济而提起审判监督程序的首要条件！于是，被诉人责令相关公安机关，对投诉人施行非法“监控”、强迫拍照，监视居住，甚至为堵截投诉人之申诉代表（2人）上访，不顾违法扣留、“传讯”申诉代表达20多小时（详：证据4），严重违反了《刑诉法》第九十二条二款“传唤拘传不得超过12小时”之禁止性规定。这是违法拘禁，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的违法行为！几年来，投诉人数十次地向被诉人和有关司法机关申诉，然而一切努力都成枉然。被诉人如此我行我素，藐视国法，视投诉人之人权和合法申诉权如草芥，投诉人万难承受，誓死不服！一、投诉人符合法定申诉条件 投诉人在“文化大革命”（简称：“文革”）前多数是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其余的也是积极向上的青年。历史进入那急风骤雨般的时代，“文革”在全国大地上展开了。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简称《十六》条），毛泽东主席又带头贴出《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八次接见千余万红卫兵，发出“你们要关心国家大事，要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号召。10月，中共中央又召开了以批判“资产反动路线”为中心的工作会议，《红旗》杂志1966年13期社论《在毛泽东思想的大路上前进》传达了中共中央的“指示”（引自《康生与赵健民冤案》人民出版社第13页，以下简称《康与赵》；详：证据5），社论指出：党中央就是党中央，一个地区一个单位的党组织就是一个地区一个单位的党组织，不按照毛泽东思想办事，不执行党中央的指示，为什么反对不得批判不得？为什么群众一批判一反

对，就是反党反党中央？劝同志们不要听这些老爷们的胡说！投诉人就是在这历史的环境下参加“文革”的，也是不能抗拒不能预见的原因。云南“文革”在 1967 年初分为“八二三派”（简称“八派”）和“砲兵团派”（简称“砲派”），投诉人参加了“八派”。 1、依法，投诉人无罪 投诉人被冤假错案强加罪名而被处刑罚：在 1978 年 12 月前判决的，占投诉人数的 80%，是在被诉人坚决贯彻执行“英明领袖华主席‘抓纲治国’的战略”期间，是在被诉人的领导下，法院为了“保卫英明领袖华主席‘抓纲治国’战略决策的贯彻落实”等而判刑的；在 1979 年 12 月前判决的佔投诉人数的 15%，只有 5% 左右的人是在 1980 年元月《刑法》《刑诉法》实施以后判决的（以上详：证据 2）。以上事实证明《纪要》所称的对投诉人的处理是“坚持‘从宽从缓’的方针和‘冷处理’的原则”是无证据证明的虚伪表述，是上骗国家，下欺百姓的谎言。恳请中纪委追究这有负人民的违纪行为！ 现将投诉人被处刑的《判决书》（证据 2）的一审下判时间分为三段陈述： （1）1979 年 11 月 29 日前的判决，没有法律依据 由于被诉人“以人划线”、“依靠一派镇压一派”，即：将“八派”划为“四人邦”在云南的邦派体系。因而云南的“揭、批、查”运动不仅省级、地（州、市）级、县级揪“邦派头目”、“邦派骨干”“邦派分子”，而且连公社、大队、中、小学和如小小昆明木器厂也要揪……。堂堂只服从法律的法院居然也采信了。如：证据 2-60《判决书》确认昆明市呈贡县吴家营区吴家营村的杨崇信“积极参与公社邦派头目马汝能篡党夺权活动”；证 2-70《判决书》确认昆明木器厂王福生“参与该厂邦派头目周庆余、林子良……”；证 2-41《判决书》认定玉溪县师范学校彭国毅“积极追随师校行邦派头目……”等。法院认定这些“罪行”是依据哪部哪条法律规定？证据 2 证明，多数判决书不引依据的法律、法条，少数判决只引依据《惩治反革命条例》，甚至杜撰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惩治刑事犯罪条例》”（详证据 2-100）。若按前者，则“八派”、“砲派”“摧资兵团”都触犯了，因为“两大派组织重复夺省委的权……”“夺权！夺权！！夺权!!!，在夺权声中，中共云南省委和省人委瘫痪，云南各级党政机构瘫痪了。……解放十八年之后的云南大地，‘旧’的政权在不情愿中塌台了”（摘自《康与赵》第 28 页；详：证据 5-1）。两派包括“摧资兵团”都要“摧毁刘邓资产阶级司令部”，而在 1974 年“批林批孔”的运动中，砲派组成“反潮流”要“肃薄（一波）、肃李（成芳）”、

“打倒谭甫仁”（原省革委主任），“打倒鲁屠夫”（原昆明军区付司令员、省革委付主任），“打倒大叛徒周兴”（省委第一书记），这些大标语、大字报贴在昆明闹市区，是当时昆明人众所周知的事实。“6月23日至30日在省委召开地书会议上‘反潮流’又包围会场，影响会议进行。10月10日至23日，省委召开地（州、市）委书记会议学习……，会议期间，‘反潮流’人员冲击会场，将省委第一书记周兴和省委书记陈康围困了三天。10月17日，中共中央副主席王洪文从北京发来‘指示’要王必成转告李毅、方向东等同志将周兴放出来，并要省委做好群众工作，动员群众回到工作岗位上。”（摘自《云南五十年——中共云南省社会主义时期》人民日报出版社 1999.12，第 173 页，以下简称《五十年》；详：证据 6）。以上行为被诉人却不予追究，偏袒“砲派”。依据法理，在国家立法机关未宣布此法有效前，依据此法科刑处罪是无效的。至于判决书没有引适用之法律，只是笼统地“依法判决”是无法律依据，违反最高人民法院 1956 年 10 月 17 日发布的《各级人民法院刑事案件审判程序总结》（以下简称《程序总结》）“四、裁判”之关于判决书“应当说明认定事实的证据和适用政策、法律、法令的根据”的规定，所以这些判决属无法律依据的判决，无效的。而证据 2 中有几份判决依据 1975 年《宪法》科刑，更是错误的，如：证据 2-83，景东县法院依 1975 年《宪法》第二十八条对吴学康“煽动”停工停产科刑，而该法条规定是：“公民有……罢工的自由，”试问法官，“煽动公民主张法律赋予公民的权利”的行为是犯罪吗？合法行为遭到刑罚，在民主与法制的国度里发生，令人汗颜。所以如此适用法律是荒谬的。1979 年 11 月 29 日，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发布关于《建国以来制定的法律、法令效力问题的决议》指出，建国以来制定的法律、法令除同五届人大制定、批准的宪法和法律，及其常委会“制定、批准的法令相抵触的以外，继续有效”。据此，在 1979 年 11 月 29 日前对投诉人科刑的判决没有法律依据，依法属无效判决，因此投诉人依法有权申诉平反。（2）1979 年 11 月 29 日后的判决，违反法律规定 这一时期的一审判决，二审已进入 1980 年了。1980 年元月 1 日起，《刑法》、《刑诉法》实施。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刑法若干问题的初步经验总结》“关于刑法溯及力的问题”“（二）”之“2、刑法生效前的犯罪虽已追诉，而法院判决尚未确定（即：生效）的，在审判实践中，按刑法生效以前的犯罪对待，根据刑法第九条的规定处理。”《刑法》第九条

规定：“本法一九八〇年一月一日生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本法施行以前的行为，如果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不认为犯罪的，适用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如果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认为是犯罪的，依照本法总则第四章八节的规定，应当追诉的，按照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追究刑事责任。但是，如果本法不认为是犯罪或者处刑较轻的，适用本法。”据此，法院分别认定投诉人犯“诬告陷害”、“诽谤”、“煽动打砸抢”、“故意伤害”、“扰乱社会秩序”、“违法乱纪”等罪名是无法律依据的。因为建国以来至此时就没有一部法律、法令、政策有这些应追究刑事责任的罪名和刑罚！因而投诉人中被强加这些罪名的人是无罪的。至于投诉人中按文革《十六条》条规定和中共中央在“文革”各时期的决定、指示、文件，和按为宣传、贯彻这些决定、指示及文件由人民日报发表相应的社论精神，对某级党委中的领导乃至省委中的领导人有意见，写了大字报或写了材料按合法渠道交上级党委或中共中央有关部门或人民日报驻昆明记者的向上反映的行为，是宪法保护的合法行为！证据 2 中的判决将此合法行为认定为“反革命”、“现行反革命”、“篡党夺权”，是违宪违法的！因为个人不等于组织，地方组织不等于全党和中共中央！因为中共中央制定的《十六条》、中共“九大”、“十大”乃至“十一大”《政治报告》关于对“文革”的决议，在当时是合法并应贯彻，因为宪法确立执政党在国家生活中的领导地位。并且判决违反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简称《决议》）中对否定“文革”对发动“文革”、“文革”后果的责任承担和“文革”中的两派都是错误的规定！因为投诉人的行为是为维护 75 年《宪法》第二条：“中国共产党是全中国人民的领导核心”，是符合第十三条：“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是人民群众创造的社会主义革命的新形式。国家保障人民群众运用这种形式，……以利巩固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规定。因此，不顾行为人实施行为的历史政治环境，和国家根本大法的规定，硬要将“反革命”、“现行反革命”罪名强加投诉人的多数（占 80%），是违法悖情悖理的。“民主”是公民的权利！至今被诉人在《纪要》中坚持“不存在冤、假、错案和‘落实政策’的问题”（详：证据 3），是不顾事实，违宪违法的。被诉人指控投诉人是“没有改造好的帮派份子”，即：“两案”案犯。法院为何不以“两案”案犯来审理？被诉人认定“文革”中“八派”，从省至农村公社构成一个“组织严密的派帮体系”，参加各级“八派”组织的人，就是参加了

“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邦派体系”，这，涉及全省几百万参加“八派”的干部和群众，是全省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 79 年《刑法》第十六条规定，第一审应由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但被诉人规避法律不指令省“两案”审理办公室将材料移交省检察院提起公诉，由省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若依法定程序，投诉人一定会上诉到最高人民法院，那么投诉人的沉冤早就得以平反，将人生最宝贵的中年献给国家与民族，不致身陷囹圄浪费生命了！这道理很简单，我们无罪！因为我们不知自己的行为会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所以不存在希望或者放任这种结果发生，是由于不能抗拒不能预见的原因，正如原省委书记普朝柱、付书记刘树生、尹俊参加“摧资兵团”、省委常委组织部长黄维彬任“砲派”大派专案组长一样；并且最高法院的法官不会受被诉人制约，没有“砲派”派性，是会刚正不阿，公正执法的。以上只就案件实体，依照法律应判投诉人无罪！

2、办案和审理程序严重违法 前已陈述，被诉人从 1976 年底开始领导“揭、批、查”运动，就是“以人划线”（即：以王必成、赵健民，和以各单位参加过“砲派”的在各单位党委任职的领导划线，凡“保”的是正确派，凡有意见或反对的即是“邦派体系”、“篡党夺权”；这与 1957 年反右派时，凡向所在单位领导提意见即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观点何其相似乃尔啊！）“依靠一派，镇压一派”，于是投诉人就先后被所在单位或“隔离审查”或名为参加学习班实为“隔离审查”而被非法拘禁了。于是投诉人被架喷气式或五花大绑在大、小会上任人批斗、毒打、侮辱、咒骂；有的被挂黑牌游街、游乡、游村，警车广播开道；有的被带上手铐、脚镣拉到大会上批斗……。经过如此的“发动群众”，由各单位对立情绪很大的“砲派”或倾向“砲派”（少数）的人组成“专案组”。“专案组”用指供、诱供、逼供甚至刑讯逼供之非法手段，逼投诉人“交待”、“揭发”问题，证据 2?——这些判决书中采信的“同伙交待”就是用这种法西斯审查方式取得的。这是私设公堂，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的犯罪行为！否则，被诉人必须解释云南各单位“隔离审查”的行为是否违反 75 年《宪法》第二十八条二款关于：“公民的人身自由和住宅不受侵犯。任何公民，非经人民法院决定或者公安机关批准，不受逮捕”之规定？！“隔离审查”投诉人限制其人身自由，少则半年、多的 3、4 年，后来法院将隔离期折抵刑期（详：证据 2），是合法或是以权压法？！哪部法律规定各单位（非司法机关）拘禁公民，私设公堂是合法的？用反宪法、反法律的

手段审查投诉人并科罪处刑，是对人权和法制的践踏！总之，案件从审查到起诉、审理程序都是严重违法的！最高人民法院早于 1956 年 11 月在《程序总结》“三、审理”规定：1、必须公开开庭审理；2、公诉人应当出庭支持公诉；3、被告人有权申请回避；4、证据必须在法庭上出示质证，“证人的证言应当当庭陈述”，“物证须当庭审查，辨别真伪，并让被告辩认”……；5、被告有权辩护等。1954 年《人民法院组织法》（两法施行前有效）规定，必须公开开庭，被告有权获得辩护。投诉人被追诉的案件，其实际程序是：（1）在无任何证据证明投诉人可能犯罪的情况下，就被限制其人身自由，这是封建独裁的决计问罪在先，锻炼周纳罪状在后的手段！因为，专案人员是“砲派”或倾向砲派的人，与投诉人对立情绪大，不可能客观收集证据。所以，专案人员用指供、诱供、逼供，甚至刑讯逼供的手段，收集“证据”。他们将传闻当作事实，用推理当作证据；将咒骂的大字报底稿当作“受害人”的揭发了。由于专案人员不懂什么叫“篡党夺权”、“邦派体系”、“诬告陷害”、“邦派骨干”、“反革命”“划线站队”等等罪名的法律构成要件，也不懂任何刑事案件必须以“七何”（即：何事、何时、何地、何情、何故、何物、何人）要素证明案件事实，才能达到法律上的真实，所以专案人员就按上级指示或媒体批判文章的名词，罗织罪名报公安局了。（2）公安局不经审查，即盖章抓人。如：证 2-97 判决认定景洪县的工人曾庆官在 1968 年“文革”时仅 20 来岁，因故打了领导一耳光也被抓起来了。（3）法院审理程序更是严重违法：I 证据 2 中凡 1980 年前判刑的，都是未经公开开庭审理即下判决（非法剥夺了被告人的诉权），是以未经质证的无效证据支持下判的，如：证 2-2、3 一审《判决书》中认定的“上山打游击”、“阴谋策划反革命应变活动，妄图上山打游击”等的事实，后被否定就是证明；II 公诉人都未出庭；III 单位“专案”人员参与案件审理；IV 案件经办法官都是“砲派”或倾向“砲派”观点的，显然影响公正判决，如：证 2-3《判决书》（83）复刑复字 111 号，法院确认：A “在‘文革’期间，组织带领职工冲击市委机关”认定为构成“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B “在市党干会上诽谤重机厂领导同志是‘还乡团’团长”等，构成诽谤罪。先不说“还乡团”一词来自 1976 年 5 月 16 日人民日报社论和同年 2 月 25 日在中共中央“打招呼会议”上华国锋的讲话（《五十年》第 183 页；详：证据 7 及 7-1），只论昆明市中级法院搞派性，锻炼人罪，故意适用无

效法律！理由是：中级法院的领导和法官不会不懂法律没有溯及力，其明知前罪是《刑法》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的、后罪是第一百四十五条一款规定的。构成后罪要件是“告诉才处理”，重机厂领导人未向法院起诉，法院是无权追究刑事责任的（难道重机厂的领导是中共中央或国家领导人，可以提起公诉？否！）。因为本案行为人的行为是在“1976年2、3月”间实施的，应当适用《刑法》第九条的规定：“如果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不认为犯罪的，适用当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据此，法院追究前、后罪的刑事责任是违法无效的，因为《刑法》实施前没有任何一部法律、法令和政策有此二罪名的规定。 证据2中几乎40%的判决认定“冲击”“县书会议”、“党员干部会议”是“篡党夺权”的反革命性质。向领导——人民的公仆反映意见和要求，公仆不作为，只好到其召集的会外主张要求，在当时《宪法》和法律不禁止的前提下，行为人在主观方面出于执行中共中央文件精神，客观方面是1975年《宪法》第十三条、第二十七条三款、第二十八条一款保护的行为，依法不构成犯罪，是合法行为！所以把不搭界的罪名“反革命”或“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强加给投诉人，是派性，依法应宣告无罪！ 以上证据证明的事实，足以说明证据2中百余份判决书的案件从审查、起诉、到审理，整个程序和实体判决都是严重违法的。对此，依《刑诉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的规定，投诉人符合法定申诉条件。由此，可以证明被诉人在《纪要》中称：“对犯罪者的起诉、审判，都是严格遵循法律程序，以事实为根据，法律为准绳的”话，是骗上欺民的谎言。 3、锻炼人罪 被诉人在《纪要》中硬说：“不存在冤假错案，和落实政策”的问题，那么让事实来证明吧！ （1）恣意判刑 依据75年、78年《宪法》规定，国家审判机关是人民法院。主体不合法的中共普洱县委，施行不须犯罪事实，不须法律依据，对参加，“八派”的该县小学教师罗庭祖，按奈不住派性的愤怒，就亲自出马下判决，“判决书”全文如下（详：证据2-1）： 对反革命犯罗庭祖的处理决定 经县委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一日会议决定：对现行反革命犯罗庭祖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六年。 中共普洱县委员会 （印） 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此“判决”不仅使罗庭祖失去六年的自由，出狱后还遭到吊销户口，失去在中国大地上合法的生存权，用罗本人的话说“被开除了国籍”，至今罗身罹绝境，身患重病，生活不能自理。“判决”中还恬称“依法判处”，如此横行恣肆，真是无法

无天，令人发指！在查遍封建时代的明、清历史，像这样的司法行为是绝无仅有的。透过罗庭祖案，可窥被诉人领导的“揭、批、查”运动的一斑，也反映出投诉人所受的苦难。请中纪委追究这蹂躏宪法和法律的罪恶行为！ （2）草菅人命

被害者杨秀杰，山西屯留县人，1946 年参军，49 年入党，在解放战争中多次立功，从战士提升至连长，1963 年以 13 军 123 团营教员的军职转业到云南江川县工作，64 年任县民政科长。“文革”开始他就被当地“砲派”打为“走资派”，被戴尖尖高帽与县委书记一道被批斗。68 年又被江川“砲派”关押在江川县江城镇，后又转移至县人委办公室达半年之久。县革委成立，他被“结合”进县革委任常委。可是，在“揭、批、查”运动中他却被“砲派”诬为“四人邦黑爪牙”、“日伪汉奸”、“历史反革命”而被捕，他在受尽折磨后，玉溪地区中级法院法院胆大妄为地枉法判处死刑。在中共江川县委领导下，为使杨秀杰被枪杀，公然强令县干部、群众签名、盖章、盖手印：“要求枪毙杨秀杰”：在县委县政府机关工作的干部，若不签名盖章就视为与反革命划不清界限，遭大会点名小会批判；家在农村的，凡不签名盖章就不分口粮和现金，……。这样，在虚假的“民愤极大”、“万民签名要求”下，杨秀杰被判“死刑”。 被害者罗庆明，江川

县第一中学教师，云南昆明人，解放前任过国民党军校教官（文职），1949 年跟随云南省政府主席卢汉起义后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后随军进驻西藏，在平叛中荣立三等功。然而，在“揭、批、查”运动中被“砲派”污为“历史反革命，伪军官”同杨秀杰一样，被捕后受尽肉刑，被游街批斗，被打得体无完肤，无法站立，惨不忍睹。同样，在中共江川县委领导下，为了抢杀罗庆明也是逼农民签字，制作轰动全县的“万民册”，造成“民愤极大”的假象。于是罗庆明也被玉溪中级法院枉法“判处死刑”。 该法院向杨、罗二人宣布“死刑”的第二天，1978 年 9 月 19 日杨、罗二人就惨遭杀害，非法剥夺了杨、罗二人及其家属上诉权。这哪里是执法，是谋杀！杨、罗二人被杀后，法院不准家属收尸，不公布判决书，还逼迫家属离婚“否则就要斩草除根”；至今法院仍不将判决书给受害者家属！（详：证据 1-1、1-2）。这血淋淋的事实，竟发生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的云南大地上，是在被诉人领导“揭、批、查”运动，于 1978 年“6 月下旬，省委召开地州市委书记会议，又提出要在深入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中，增加批判林彪的份量，对那些搞‘划线站队’起家，以后又疯狂进行篡党夺权的阴谋

的邦派骨干份子新老账一齐算，揭深批透，特别是杀人犯，证据确凿（注：可以捏造）的要公开审判，处以极刑”（引自《五十年》第 195 页；证据 7）后发生的，也是原省委书记普朝柱任中共玉溪地委书记（江川县属玉溪专区管辖）时发生的。 哲人培根说：“没有执行的制度，比没有制度更可怕”。 投诉人写至此，望天无言。不知何日将草菅人命，谋杀杨秀杰、罗庆明的污官酷史绳之以法？ 以上事实和法律证明，强加给投诉人罪名的判决书是： I， 审理程序严重违法； II、 实体审判没有法律依据或适用法律错误； III、 没有经质证、查实的合法证据支持判决认定的事实，就穿凿附会，锻炼人罪，以权代法将投诉人科以刑罚。 依据《刑诉法》第 204 条 1 款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规范人民法院再审立案的若干意见》第七条：“对终审刑事裁判的申诉，具备下列情况之一的，人民法院应当重新审判： …… （二）主要证据不充分或者不具有证明力的； …… （五）引用法律条文错误或者违反刑法第十二条（即 79 年《刑法》第九条）的规定适用失效法律的；（六）违反法律溯及力规定的；（七）量刑明显不当的；（八）审判程序不合法，影响案件公正裁判的。”投诉人符合上述法定申诉条件。 二、被诉人不执行中共中央决议、指示和文件，对抗法律规定 被诉人不执行中共中央《对揭批“四人邦”斗争中受审查人员定性处理的意见》的“二”关于“划定问题性质的界限：对同四人邦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应根据其参与篡党夺权阴谋活动中的罪行大小、错误轻重确定其问题的性质”，该条“（一）之“7.” 规定：“组织邦派势力，阴谋策划篡夺中央国家机关一个部、委，或一个省、市、自治区领导权活动，蓄意制造冤、假、错案和武斗事件，残酷迫害干部、群众，造成严重后果的首要分子”的规定，将整个“八派”打为“四人邦”邦派体系，从省直到公社层层揪“邦派头目”、“邦派骨干”、“邦派份子”、致使参加“八派”的大批干部和群众被当作敌人，因而被冤、假、错案抢杀 2 人、判刑入狱的多达 5 万多人（证据 8）。这是被诉人违反《决议》关于“文革”两派都是错误的，没有什么高低之分，应当否定的规定；否认参加两派（“八派”、“砲派”）的绝大多数人是好的比较好的，两派中的坏人是极少数而导致的恶果。也是被诉人违反《党章》规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原则的后果。 投诉人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根本没有政治、组织上的关联，更不是“首要份子”！ 被诉人却将投诉人打为“没有改造

好的邦派份子”、“文革邦派份子”，这是将整个“八派”认定为“反革命集团”违法行为的承续，这涉及全省参加“八派”的几百万人的大案，应按《刑诉法》（79 年）第十六条之规定，由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可是，被诉人规避法律，未经依法审判，仍将（2001 年以后）“八派”当作“反革命集团”，违反了《刑诉法》第十三条：“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对任何人不得确定有罪”之禁止性规定。据此，被诉人将投诉人打为“没有改好的邦派分子”、“文革邦派分子”，是越权设定罪名，严重侵害投诉人的人身权！这是其一。其二，判刑五万多人，冤假错案遍布全省。而被诉人对抗中共中央“对冤假错案一经发觉坚决纠正的”指示：1、被诉人于 1978 年 11 月 23 日召开全省 43 万人参加的广播大会，“愤怒揭批云南军内外”“那个资产阶级邦派的后台（即：鲁瑞林，原昆明军区付司令员、省委付书记）”“密谋发动反革命武装叛乱”（《云南日报》1978 年 11 月 23 日第一版，即：“一、二四”案；详：证据 9），这是轰动全国的政治大假案。该案经中央联合调查组调查，作出“查无实据，应予否定”的结论。中共中央、中央军委于 1979 年 10 月批准了联合调查组《关于“一、二四”案调查终结的报告》，要求“过去在‘一、二四’案问题上对鲁瑞林同志的批判及报刊文章中的不实之词应予推倒，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详：证据 10）。此案株连数以千计的人，投诉人中现还有不少人被株连，至今未予平反。可是，被诉人不传达、不公开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批示，不为被株连的投诉人平反。2、不执行中发[1982]9 号文关于：“按照胡耀邦同志和陈云同志阐明的中央对‘两案’处理的方针政策和《纪要》中的一些具体规定，审慎地处理本地区本部门的两案工作”的规定，被诉人不仅不执行这一规定，将原决定按人民内矛盾处理（详：证据 11）的参加过“八派”的老干部、原省国防工办付主任李树林（1946 年参军，1948 年入党）逮捕，未经开庭审理即下判决，判处五年徒刑；更有甚者，1983 年投诉人中有人听说有中发（1982）9 号文便议论文中规定“给生活出路”，被诉人领导的昆明市政府和其他有关地州县政府竟下令公安局以“传播谣言”、“泄密”为由，再次抓捕近千人入狱（详：证据 12）。所以 9 号文下达后，被诉人既不给投诉人出狱后的生路，更不按中共中央要求复查案件，纠错平反。3、被诉人不执行中发（1983）9 号中共中央批转《关于进一步复查平反政法系统经手办理的冤、假、错案的意见报告》关于“中央要求，各级党委和公、检、

法机关以及有关部门，对复查平反冤、假、错案要主动的抓……务必把一切冤、假、错案坚决平反纠正过来”，由于被诉人制约司法机关，因而投诉人出狱后的申诉大多数不被受理，即使投诉人中的少数人得以复查，因被诉人思想路线不端正，法院总是从派性出发，总留大尾巴，将无罪之人让其负罪坐牢，只是改罪名或减点刑。4、投诉人不执行中办发〔1986〕6号文关于：中共中央要求“一九八七年党的十三次代表大会召开前基本完成落实政策的任务。”的规定，由于被诉人制约各级司法机关，所以投诉人的申诉司法机关仍不受理，直至1998年(详：证据13)。其三，被诉人不执行中共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不彻底否定“砲派”，对“砲派”中的头头瞻徇回护，对参加“八派”的干部，哪怕是老干部也“决不心慈手软”的。如，大型企业昆明重机厂的“砲派”头头褚英豪，其在1967年12月“文革”中多次私设公堂，主持审打干部和群众十多人，其中厂党委付书记尚开基被毒打致重伤，该厂“八派”张自荣被铁棒打断手、脚后，被拉到重机厂后山遭抢杀，全身被打成蜂窝状，暴尸荒山，惨不忍睹(详：证据14)。在“揭、批、查”运动中，由于他“揭、批、查”“有功”，从一般干部提为办公室主任，他利用职权大肆迫害大批参加过“八派”的干部和群众，连68年后进厂未参与重机厂“文革”两派的复转军人以及从东北富拉尔基重机厂调到该厂的干部，也被他打成“四人邦”“邦派骨干”、“邦派分子”，并用刑讯逼供、迫害家属的恶毒手段，蓄意制造昆明重机厂“邦派体系密谋武装叛乱，图谋上山打游击”的大冤案(详：证2-3)，使该厂一百多名干部、职工惨遭迫害，其中22人被以现行反革命逮捕，高级工程师张大吉被逼自杀身亡。在褚等一伙“砲派”头头的密谋下，重机厂党委60%的常委、70%委员、80%团干部被打为“邦派骨干”、“邦派分子”，惨遭迫害。以上事实证明，褚英豪就是一个负命案的恶人！然而，被诉人“以派清派”，使褚英豪得以飞黄腾达，从文革前的一般干部被提升为中共昆明市委付书记、昆明市常务付市长。这一倒行逆施，激起重机厂广大职工的强烈不满，纷纷举报。褚却加以压制。被诉人鉴于群众的压力，于1984年9月4日“免去”褚中共昆明市委付书记的职务，9月10日昆明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免去褚的副市长职务(详：证据14)。此事《云南日报》、《人民日报》都作了报道。可是，1985年7月，“文革”参加“摧资兵团”的普朝柱被提升为省委书记，对褚英豪这么个恶人，不仅不依法立案审查，依法公正处理，

给全省全国人民一个说法，反而将褚英豪又提升为云南省化工厅厅长、省人大常委至退休（详：证据 14）。又如，大型企业昆明机床厂“砲派”头头 × × ×，1968 年将女工 XXX 双脚打断致残，指挥武斗等等恶迹，却在“揭、批、查”运动中“有功”而入党，被提升为付厅级付厂长至退休。再如：“砲派”大派“专案组长”黄维彬，从一般干部提升至省委常委组织部长、《纪要》制定者之一；原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现省人大常务副主任刘绍尧，是云南大学“砲派”“文攻武卫”负责人，也是从一般干部提升起来的。而对省革委付主任 1959 年国家主席刘少奇接见过的女英雄徐学惠，因是“八派”推荐以英模代表结合进省革委，即被罗织罪状定为“四人邦”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骨干分子，“开除党籍，下放安排一般工作”（《五十年》第 195 页；详：证据 15）；对民兵英雄藏族干部中共云南省委付书记七林旺丹、全国劳模省委常委赵学全，因参加过“八派”或倾向“八派”，统统被免职。以上事实说明，被诉人派性多么严重。

其四，被诉人不执行中共中央关于“‘文化大革命’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政治斗争，除对若干野心家、阴谋家必须另行处理外，对于其他有牵连的人必须以政治斗争（即党内斗争）办法来处理”的决定，将云南全省“八派”当作“帮派体系”从省至公社层层揪“帮派头目”、……（详：证据 2），因“帮派”及“追随林彪‘划线沾队’反动路线”被判刑的高达五万多人。对此，被诉人却缩小数字，谎报为“经过反复审查定案，最后全省 7569 名清查对象（人数达几百万的“八派”，被从公社、小厂至县、地州市至省层层“隔离”、“学习班”审查，才这么多？）的处理情况是：判刑 24 人……”（《五十年》第 228 页；详：证据 16）。这是上骗中共中央，下欺人民的大谎言！墨写的数字遮不住投诉人多年牢狱的苦难事实！被诉人明知错了，但在普朝柱派性的领导下，却不依法纠正。所以，在云南，历史像面团，任随人们揉来揉去，“林彪反革命集团”与“八派”、投诉人根本不搭界，却被硬联系上；到 21 世纪，历史的面团通过《纪要》又将“法轮功”与投诉人塑连上了。于是，高高在上的省委书记令狐安先生，不管投诉人的申诉，也不理老红军原昆明军区付政委胡荣贵将军的意见，不顾原昆明军区一批老干部证明关于对证 2-20 判决书认定的转业干部骆文心“趁‘划线站队’之机”，在昆明军区殴打他人“伤残”纯属子虚乌有（详：证据 17），偏听“文革”时是“砲派”专案组长、从一般干部很快提升起来的黄维彬，和李汉柏的派性谎言，同意制定发布《纪要》，

严重损害投诉人的合法权益，恳请中纪委审查，维护投诉人的人权。三、《纪要》是违宪、违法，违反党章的文件 《纪要》于 2001 年 3 月发布后，被诉人不仅指令有关公安机关“监控”投诉人，而且现任省委书记白恩培先生 2002 年 12 月 23 日在“省委七届三次全会上的报告”之（三）中竟然说：“严厉打击‘法轮功’等邪教组织和文革帮派分子串联翻案活动的力度加大，有效维护了正常的社会秩序。”（《云南日报》2002 年 12 月 26 日头版；详：证据 18）。将投诉人认定为“文革帮派分子”是越权设定罪名，违反《刑诉法》第十二条、《宪法》第五条第四款禁止性规定；将投诉人合法的申诉行为置于“严厉打击”之列，是对《宪法》第五条五款、第四十一条二款和《刑诉法》第二百零三条的藐视，严重侵害了投诉人政治和人身权利。《纪要》不顾证据 2 和本状“一”证明的事实，其“三、云南‘揭批查’和‘两案’审理工作是稳妥的”之中，在该文第 7 页以权压法地作出：“对犯罪者的起诉、审判、都是严格遵循法律程序，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不存在冤错案和‘落实政策’问题”的“结论”，于是，该文以偷换概念的手法，将投诉人不服刑事冤错案的申诉，偷换为由中共中央和各级党委组织部门管辖的案件，在其第 9 页称：“最近，中组部对这类申诉案件（注意：《纪要》是针对投诉人的，申诉的是刑事案件，不属组织部门管辖）有明确指示：……③对文革问题（什么问题？）的申诉案件，一般不搞复查，只进行复议。”由此，在该文第 12 页竟然打着中共中央政策的旗号，“规定”：“对‘文革’问题的申诉案件，按照中央对处理这类问题的一贯政策（按：有如此法外律条吗？若真有，就不必要《刑诉法》了！？），一般不搞复查。”这是《纪要》针对投诉人制定的土政策，用以对抗法律，掩盖“以派清派”，冤假错案遍布全省的问题；以此羁束行政和司法机关独立行使职权，履行法定义务。2005 年 5、6 月，投诉人中部份人向中共昆明市委、市政府信访局申诉，该局以昆信（访）复字[2005]1 号、8 号分别复函，称：“按照中央对处理‘这类问题的一贯政策，对文革问题的申诉案件，一般不搞复查’”，“总体上不存在冤错案和落实政策的问题。”经与“市政法委……等部门商定，……不予受理。”（详：证据 19）。这是《纪要》的“结论”与“规定”对下级政法委等机关羁束的证明。2005 年 7 月至今，投诉人分别多次到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诉，该院立案庭长、审判委员田 X 不同意受理申诉，他说，省委 11 号文（指《纪要》）规定，对文革问题申诉案一

般不复查，因为不存在冤假错案……知道这个文件没有法律效力，但是法院在省委领导下，不能不执行，所以不受理；他连申诉状都不接了。该“结论”和“规定”违反《党章》总纲关于“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和组织领导。……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党必须保证国家立法、司法、行政机关，……积极主动地、独立负责地、协调一致的工作”的规定，违反第十五条：“有关全国性的重大问题，只有党中央才有权作出决定，各部门、各地方的党组织……；不得擅自作出决定和对外表示主张”的规定。因为“纪要”的“结论”和“规定”，违反《刑诉法》第五条：“人民法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检察权，不受行政机关……的干涉”及第二百零四条的规定，也是违反《宪法》第五条四款：“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的强制性规定。对宪法和刑诉法的上述规定，执不执行，属全国性的重大问题！被诉人置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检察职权于不顾，竟然以《纪要》对外表示其主张：“不存在冤假错案和落实政策问题，”“对‘文革’问题的申诉案件，一般不搞复查，”实质上是取消刑事诉讼的审判监督程序，剥夺司法机关进行再审立案的审查权及监督权。《纪要》以揭露“二、认清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在云南的帮派体系犯下的罪行”为名，将无有效证据证明、未经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有效判决认定、与《康与赵》第 339 页的数字相同的“罪行”：“他们利用夺取的部分权力，……在全省制造冤假错案 15175 件，审查 1387367 人，划为‘九种人’的达 257828 人，他们施用 100 多种酷刑，打死逼死 17269 人。”对此，投诉人提出异议！在中共中央号召构建和谐社会，以德治国，以法治国，建设全面小康社会的今天，《纪要》的作者向全省党员和干部发布这些捏造事实和“罪行”数字，是煽动阶级斗争，或是煽动派性、煽动仇恨？抑或是让境外敌对势力用以攻击中国人权的“依据”？“100 多种酷刑”，刑“种”的定义、刑“种”名称、施刑和受害人名及其情节能用证据证明吗？“打死逼死 17269 人”？为什么被枉法处刑的五万多份判决中设有一份判决作出被其“打死逼死×××”人的“犯罪事实”认定呢？投诉人厌恶派性！这些数字是否“砲派”专案组提供？！黄维彬先生应当向中共中央纪委说清楚。综上所述，《纪要》违反《党章》总纲及第十五条的规定，违反《宪法》第五条、四十一条和《刑诉法》第五条、第十二条、第二百零三条、第二百零四条禁止性和强制性

规定，属以权压法的违法文件，依法应予撤销。《纪要》用文革一派之言，煽动派性和仇恨，破坏构建和谐社会、以德治国的氛围，且文过饰非[早在 1979 年 2 月 22 日以安平生为第一书记、王必成为书记的被诉人，由《云南日报》发表题为《善始善终地结束好揭批查运动》的社论，要求“就全省绝大多数地区和单位来说，当前主要是搞好定性处理工作”（详：证据 20），这，符合证据 2 大多数判决书的下判时间]，不顾投诉人被冤假错案强加罪名而被处刑罚的大量事实，硬说是“严格执行”了中发〔1982〕9 号文精神，作出：“不存在冤错案和‘落实政策’问题”的结论，以捏造“中共中央对这类问题的一贯政策”为根据，作出：“对‘文革’问题的申诉案……一般不搞复查”的非法“规定”，以此制约司法机关独立行使职权，使投诉人的合法申诉遭到压制至今。据上，《纪要》是反法、悖德、悖理、悖情的派性而又野蛮的文件，应予撤销。令投诉人誓死不服的是，被诉人发布《纪要》后，指令有关公安机关对投诉人实施非法“监控”、监视居住（至今），甚至以“传讯”为名，实为拘禁投诉人申诉代表（二人）上访；并将投诉人打为“没有改造好的邦派分子”、“文革邦派分子”，与“法轮功”同列，要“严厉打击”，严重侵害了投诉人的人权！为维护宪法和法律的尊严，维护“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原则，维护和尊重人权及投诉人的合法权益，呈请中共中央纪委支持投诉人的投诉请求，让投诉人晚年给子孙后代有个说法，以慰天年。此致 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附：1、本状附本 1 份，17 页 投诉人：陈发贵、李树林、 2、《证据目录》1 份，页 罗庭祖、包亚芳等 107 人 3、与《证据目录》名称、数量相符的证据 2006 年 3 月 20 日 4、投诉人名单 1 份， 页。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朱昆泉：《揭开云南“揭批查”的黑幕》

发布：2007-7-23 17:47 | 来源：毛泽东旗帜网 |

衷心感谢革命老前辈郑加平同志，揭开了云南“揭批查”的黑幕，倾诉了我们广大人民群众和真正共产党员无法倾吐的心声。

“揭批查”是当时党内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一场政治斗争，党的政治斗争波及到广大党员，干部和广大人民群众，甚至不惜动用各种司法，行政手段、党纪国法、残酷打击迫害普通的共产党员、干部、群众，直至基层没有脱离过生产的

工人、农民。云南的“揭批查”首创了建党建国以来镇压广大人民群众和共产党员的先例。

今天善良的人们，脱离了阶级斗争的观点，以被“万花筒”般的现实扭曲了的眼光，和长时间以来被政治骗子“精英们”搞迷惑了的思想，看到云南“揭批查”运动，批斗 150 余万人，作各种党纪、政纪处理 15 万人、判刑 5 万余人、枪毙 2 人的历史事实，你们会觉得不可思议，觉得不可能，甚至不相信。

我和我们单位的一群“揭批查”的受害人，就是云南“揭批查”运动黑幕的见证。我叫朱昆泉，今年 65 岁。1962 年高中毕业后，因为当时蒋介石要“反攻大陆”，就报名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在部队入党，是优秀的“五好战士”和“神炮手”。1968 年 8 月遵照党中央的部署，退伍回到昆明市汽车运输公司工作。当时正值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各地各单位要“大联合”，成立“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的时候，由于我是退伍军人、共产党员，各方面政治条件好，就被群众选举作为“群众代表”，经上级批准，成为了昆明市汽车运输公司“革委会”的委员。

正当我年富力强，在党和人民赋予我担负职责的岗位上，兢兢业业为党和人民竭尽全力工作的时候，云南的“揭批查”运动开始了，我也就祸从天降。1977 年 1 月 11 日，昆明市汽车运输公司的一些人，紧跟当时云南省委的部署，以清查与“四人邦”有什么黑关系和“篡党夺权”为名，将我“隔离审查”，非法拘禁在单位上不到六平方米的一间小黑屋内，十多人轮流看守，犹如对待凶残的阶级敌人。在经历了各种刑讯逼供、大会批、小会斗的一年零三个月的“隔离审查”后，经“专案组”多方内查外调，查遍我的祖宗三代，证实我既无“历史罪恶”，更无“现实罪恶”，我既无任何资格和能力，能够高攀上“四人邦”去与他们有什么联系，更无任何资格和能力，能去“篡党夺权”。

1978 年 4 月 11 日，莫名其妙地我竟被昆明市公安局以“坏份子”的罪名将我逮捕，并以“坏份子”的罪名，由昆明市公安局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我作了起诉。由于没有事实为依据，也无法律为准绳，无由定罪。但按照云南省委的部署，和昆明市汽车运输公司某些人的意图，决不能放过他们——费尽心机已经捞在网里的。他们上下勾结，串通一气，为了紧跟云南省委，司法机关竟置党纪和国法于不顾，知法犯法，竟将一个没有经过任何党籍处理的共产党员，改换“罪名”，

强行以“反革命一案”判处我有期徒刑五年。

在我服刑期快满的时候，1982 年 12 月，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又以“诬陷罪”将我改判为三年。我以共产党员的身份蹲了挂着共产党牌子的监狱，真不知道心里是什么滋味！这就是云南的“揭批查”。当时只有 800 余名职工的昆明市汽车运输公司，按照当时云南省委的部署，办各种整人的学习班长达 2 年多，被批被斗数百人次。

被定性处理的，在我出狱后作了一下了解，据不完全统计，昆明市汽车运输公司的“揭批查”，以 11 人判刑劳改，10 人劳动教养告终。（党纪、行政、政纪处分无法了解）情况如下：

鲁道江：男、汉族、1945 年参加革命的老八路、老共产党员。成立革委会时任公司革委会副主任，党的核心小组副组长。“揭批查”运动时被逮捕，以上山打游击，组织参与“武装叛乱”为由，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逼得老婆离婚、妻离子散，刑满后不给生活出路，生活无着，悲愤交加，患癌症，无钱医治，不幸病故。

费 启：男、汉族，马车工人出身，初中文化程度，原为公司的修理工，成立革委会时，以工人参加企业管理，任公司二车队队长。“揭批查”时，被以参与组织上山打游击等罪名，以“反革命”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5 年。判刑后，老婆被逼离婚，妻离子散，在狱中悲愤交加，患上了肺癌。刑满出狱，不给生活出路，孤身一人，生活无着落，患病无钱医。1983 年 5 月去世，死时是站立不动，抬头仰望苍天，帮他处理后事的亲友看着他这悲愤无极的情景，无不泪流满面。大家帮他整理衣物，想找一件象样的衣服给他穿着离去，结果只有他出狱时带回的一件劳改队的棉衣还算整洁，这样一个曾为昆明市汽车运输公司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作过无私奉献的老工人，就这样穿着劳改队的衣服到另一个世界去了。他的生前死后，都被“揭批查”打上了深深的烙印。

王 伟：男、回族，小学文化程度，当年仅是个 20 多岁的青年工人，公司二车队的修理工。“揭批查”时，因家庭出身成份高，就被以“阶级报复”、打人等“罪名”判处有期徒刑 5 年。出狱后，不给生活出路，流落社会。2003 年患上膀胱癌，前期治疗已尽其家中所有，现在高昂的维持生命的医药费已无力支付，死不瞑目地在死亡线上挣扎，期望能早日还他一个清白。

兰映天，男、白族，高中文化程度，1962 年参军，1968 年退伍到运输公司的退伍军人，共产党员，在公司里是普通工人，任驾驶员，“揭批查”时，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有期徒刑 9 年。

毛来仲：男、苗族，参加过抗美援朝的志愿军复转军人。在公司任驾驶员，“揭批查”时，被以“反革命打砸抢”罪名，判处有期徒刑 12 年。

李炳臣：男、汉族，1968 年由昆明市汽车技工学校毕业后分到公司的学生，1971 年参军，在部队入党，1973 年退伍回到运输公司，在保卫科当工作人员。“揭批查”时，被以“打人”罪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

余 宽：男、回族，小学文化程度，老马车工人出身，在公司二车队当修理工，“揭批查”时，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有期徒刑 9 年。

王家福：男、汉族，小学文化程度，参加过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退伍军人，在公司任驾驶员。粉碎“四人邦”时，几个人在一起议论说毛主席说华国锋：“你办事我放心”。王家福说：“你们哪个听见了？！”就为这一句话，在“揭批查”时，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

张文明：男、回族，小学文化程度，老马车工人出身，任公司驾驶员。“揭批查”时，被以“打人”罪名判处有期徒刑 20 年。学习班上被逼供信残酷折磨，患上了心脏病，2004 年，心脏病发作，不幸去世。

马云生：男、回族，文盲，老马车工人出身，公司二车队的修理铜工，“揭批查”时，一时找不到合适的罪名，就被以“屠宰耕牛，投机倒把”罪，判处有期徒刑 8 年。

梁清泉：一车队队长，被判劳教 3 年。

唐炎鑫：一般干部，被判劳教 3 年。

周锡德：一般干部，被判劳教 3 年。

郭维新：漆工，被判劳教 3 年。

钟正昆：青年工人，被判劳教 3 年。

李默生：青年工人，被判劳教 3 年。

叶红义：青年工人，被判劳教 3 年。

刘真君：青年工人，被判劳教 3 年。

段怀云：老工人，被判劳教 3 年。

周继华：老锻工，被判劳教 3 年。

这就是一个仅有 800 余名职工的昆明市汽车运输公司的“揭批查”，这就是当时云南省委领导部署的“揭批查”，毛主席说过：对广大人民群众是保护，还是镇压，是共产党和国民党的根本区别。“揭批查”这种残酷打击镇压广大人民群众和共产党员的黑幕，被人死死捂了 30 年，30 年来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这一切的一切，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我们这些人真的就是犯了他们所拟定的这些罪了吗？我把以上黑幕掩盖下的冤案公诸于世，就是要让事实说明不是，绝对不是！追根溯源说穿了，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和共产党员，积极参加了党中央号召，毛主席亲自领导和发动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我们要紧跟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要做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的无产阶级革命派。为了党不变修，国不变色。我们紧跟党中央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打击了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粉碎了他们妄图在中国复辟资本主义的阴谋。因此他们对无产阶级革命派的广大人民群众和共产党员，怕得要死，恨得要命，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我们当时惨遭的残酷镇压，就是“永不翻案”的死不改悔的走资派，为了复辟资本主义，准备从幕后走向前台，扫清障碍的前奏。

现在 30 年过去了，我们的党和国家的巨变，已把毛主席生前多次告诫我们，要十分警惕的问题都已变成了现实。新老走资派们仍然还不满意，他们正聚集资产阶级的各种势力，竭尽全力腐蚀我们的党和社会主义，要加快在中国全面复辟资本主义。中国共产党、中华民族已经到了生死存亡的紧急关头了。我们要高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红旗，捍卫无数革命先烈流血牺牲，和我们几代人无私奉献换来的社会主义。我们把个人的命运和国家的兴衰，寄托于真正的中国共产党，我们坚信，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我们。

一个坚定的共产主义者：朱昆泉 2007 年 7 月 24 日

二 00 八年二月二十五日，云南省一百零七人《请求撤销《云办发[2001]11 号文件》的报告》

原标题《关于请求撤销违法违宪的《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办发[2001]11 号文件》的报告》

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会全体委员 一年一度的全国人大和全国政协“两会”即将召开，云南揭批查受冤弱势群体第九次给“两会”写报告了。为什么？因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在云南被云办发[2001]11号文件剥夺了。公民依法申诉被云南省政法部门“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错了也不纠正”的超越宪法特权而拒之于法门之外已三十一年了，何以“依法治国”？年复一年给全国人大的维权报告，也没有音讯，故再报告如下：

一、150 多万人受冤的云南揭批查运动

从 1976 年底到 1983 年云南省委领导的揭批查运动，违背了党中央“文化大革命是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政治斗争，除少数阴谋野心家另行处理外，对其他有牵连的人，必须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处理的指导思想和原则，必须采取“冷处理”和“从宽从缓”的方针。但云南省委，派性和权力相结合，将云南“文革”中一派群众组织打成“‘四人帮’云南帮派体系”全省上下层层清查，抓捕判刑。同时制造了以原昆明军区副司令员鲁瑞林为首的“武装叛乱”“武装夺权”“上山打游击”的假案，从军内高级领导干部到战士，地方老干部到民兵组织都被“涉案”。云南揭批查受清理审查进限制人身自由的“学习班”批斗的 150 多万人；受党纪、政纪、开除公职处理的 15 万多人；被判刑入狱的 5 万多人判处死刑 2 人，审查期间捆绑吊打、刑讯逼供，被打死，逼死的千余人。

昆明市寻甸县 13 个公社的党委书记、副书记，全部以“四人帮”帮派骨干篡党夺权的现行反革命罪判刑入狱，两个农民生产队长也以篡党夺权反革命罪判刑七年。全县判了一百多人。云南揭批查抓“四人帮帮派骨干”，工厂抓到班组的“工人四人帮”农村抓到生产队的“农民四人帮”。昆钢车间抓“四人帮”，还要“三男一女”，连一名军嫂也抓上凑数。

处在高黎贡山里的腾冲县桥头生产大队，揪出了“农民四人帮”，分别是赤脚医生，民办教师，生产队长和大队信用社会计。回民马天祥以“阴谋篡夺大队党支部领导权”的罪名，定为现行反革命，判刑 14 年，妻子被逼疯，女儿被拐卖，家破人亡。

玉溪市江川县的民政局干部杨秀杰，是参加解放战争，多次立功的老干部，罗庆明是江川一中的体育老师，是西藏平叛立功的转业干部，两人被定为“邦派后台”，发动全县签名，“要求枪毙杨秀杰，罗庆明”，采取不签名不记工分，不分口粮的手段，造成“民愤极大”假象，被玉溪市中院判处死刑，不给上诉，于 1978 年 9 月枪杀，还不给家属判决书，不准

家属收尸至今尸骨无存。昆明市禄劝县屏山镇两名革委会副主任被审查批斗，一名被判刑。生产队长 23 人被关押，数百名干部社员被捆绑吊打。更为荒唐的是，凡被批斗者，人人罚款 100 元，由县委副书记罗应祥带着民兵挨家挨户收罚款。云南揭批查枉法滥判无辜，五万多份判决书，五十多万人的政治生命和血泪，是铁的事实，云南省委向党中央和公众宣布和云南党史记载，云南揭批查判刑只有 24 人，欺上瞒下。三十一年来不准申诉，不给生活出路，有的农民出狱后，不给落户，不分土地……云南的揭批查运动制造了云南有史以来最大的冤案错案。

二、最高检践行“依法治国”方略，成立刑事申诉检察厅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 1999 年 3 月 5 日，九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载入宪法第五条第一款的，最高检于 2000 年 9 月 10 日，召开全国刑事申诉检察工作会议宣布最高检，成立刑事申诉检察厅，旨在让老百姓有冤有处伸，有状有处告。韩杼滨检察长强调“对申诉积案不查，有错不纠，就是违法失职，明知错案而拒不纠错，一错再错，就是枉法渎职。（引自 2000 年 9 月 10 日《检察时报》头版）胡克惠副检察长说：“对依法应该予以维持原判决定的，要态度明确，坚决维持。向当事人说明理由，做好息诉工作；对确有错误的原处理决定，不管有多大困难和阻力，都要按法律规定，坚决纠正，还当事人一个清白，给当事人一个说法；该赔偿的坚决赔偿……。”（引自 2000 年 9 月 13 日《云南信息报》头版）

有冤要伸，有状要告的云南揭批查受冤者，依法向属地法院检察院和原单位提出申诉。不到四个月时间，申诉形成规模，这是枉法滥判的必然后果。是“依法治国”依法维权的政治文明的进步的可喜现象。

三、违反宪法，剥夺公民申诉权的云办发[2001]11 号文件出台

2001 年 2 月 26 日，当时的由省委书记令狐安（现任中纪委常委）副省长李汉柏（现任云南省纪委书记）省委组织部长黄维彬（现已腐败下台）三人决定召开全省紧急专题工作会议，三人会上的讲话，将依法申诉的公民，非法定罪为“没有改造好的帮派分子”“帮派残余分子”；将依法申诉的行为，定为“为‘四人帮’翻案”“否定云南揭批查伟大成果”；对依法申诉者采取“四打一挖”措施（即孤立、打击挑头扛旗的骨干分子；彻底打掉他们妄图翻案的幻想；及时打掉他们的组织，打断他们的联系。对那些骨干分子和幕后策划者、指挥者采取有效措施，严密监控，必要时采取强制措施）（摘自中共云办发[2001]11 号文件第 12 页）三位领导的

讲话内容，于 2001 年 3 月 2 日形成了“紧急专题会议《纪要》”以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办发〔2001〕11 号红头文件发至全省各基层连夜传达贯彻。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对于公民的申诉，控告或者检举，有关国家机关必须查清事实，负责处理，任何人不得压制和打击报复”。依法申诉是公民的权利，应受《宪法》保护。 依法受理公民申诉是法律监督机关和审判机关的职能，从 1979 年的《刑法》《刑诉法》公布施行，到 1997 年《刑法》修订，这是法制建设的完善和健全。到了 2001 年 3 月 2 日中共云南省委居然凌驾于宪法，法律之上，出台云办发〔2001〕11 号红头文件，以“云南揭批查运动和两案审理工作……不存在冤假错案和落实政策的问题”的“绝对正确的结论”，干预司法，不准公民依法申诉，不准政法部门行使法律监督职能，是典型的“以党代法”，“以权压法”，红头文件是“依法治国”不可多得的反面教材。 云南高级人民法院明确答复上访者：“揭批查的申诉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错了也不纠正”的法外律条，使宪法和法律在云南成了一纸空文。 四、云办发〔2001〕11 号文件统治下人权被肆意践踏，在云办发〔2001〕11 号文件笼罩下的云南大地，依法申诉的公民却成了公安机关的专政、监控对象。 ① 按申诉上访名单“照单请客”被公安局传唤到各地派出所威胁、恐吓进行审问、笔录，强行在笔录上按手印，更不能容忍的是要被传唤者站到派出所的墙边，象小偷、刑事犯罪嫌疑人一样，强迫照相……人格受侮辱，人权尊严被肆意践踏。 遇重大节日、活动、警察、保安人员监视居所，最长者达 8 天 8 夜之久。 ② 在云南申诉无门的状况下，派代表到北京上访，公安警察围追堵截，把上访者从飞机上、火车上拦截下来，关押（称置留）非法搜查行李和随身物品，非法审讯，并强迫照相，使 70 多岁的李树林同志身心和经济受到摧残和损失。 ③ 要求省委撤销云办发〔2001〕11 号文件，在省委信访室门前，遭警察施暴，将 80 多名 70 岁左右的法定老人，强行推、拖、扭、抬、丢上警车，拉到昆明市体育馆关押。郭继忠当场被扭伤腰，不能动弹，送往医院。膀胱癌患者王伟被强行扭、拖丢上警车受伤，当晚大量尿血，病情恶化，现已去世。十多人老人被扭伤手臂，撕烂衣、裤，扭烂手表。警察对风烛残年老人施爆的 2006 年“3.21 事件”激起了昆明市民的强烈不满和愤慨。 ④ 为避免老年人再受类似“3.21 事件”的伤害，便采用书面请求省委、省政府、省信访局长预约接访，由 5 名代表参加、

时间地点由领导决定。几十次“预约接访报告”石沉大海，有序上访遭无理拒访。2007 年 1 月 11 日，派信访代表到省委信访局讨个回应。70 岁左右的老人们有序地坐在信访接待大厅等候领导来接待代表。省委又下令出动防爆警察 100 多人，多辆警车，到信访接待大厅抓人。老人们手挽手含泪高唱《国际歌》，喊着“中国共产党万岁”“毛主席万岁”的口号，抗议和阻止警察抓人，警察两次冲散人墙，冲进接待大厅，将冲击倒地的 9 名老人（其中三名老妇）拖、扭抬丢上警车，拉到市西山区公安局关押，一天不给吃饭……。从 2006 年的“3.21 事件”，到 2007 年的“1.11 事件”，中心议题是要求省委听取撤销云办发〔2001〕11 号红头文件的报告和诉求而遭到残酷镇压的。2006 年 3 月中组部、中纪委派巡视组到云南，云南省揭批查受冤者 3000 多份申诉报告寄到巡视组，组长祁培文向申诉人承诺：“把情况带到北京汇报，研究解决的办法”。2006 年 4 月就“要求撤销违宪违法的云办发〔2001〕11 号红头文件，向中纪委写了《投书状》有 107 人签名，也给党中央政治局常委寄了《投书状》，至今没有任何回应。2006 年 5 月，胡锦涛总书记到云南考察，巡视组长祁培文和省委书记白恩培向胡总书记也汇报了上述情况。2007 年 7 月，老人们进京上访，五位同志被抓回（一人在京 2 人在途中，2 人在昆明）被公安局处以行政拘留 15 天。在云南，违宪违法侵犯公民合法权利的“红头文件”，公民投书控告，胡总书记不管，党中央不管，全国人大不管。老百姓维护宪法和法律统一、尊严、权威，维护自身人权，在中国到底由谁来管？？？问苍天，天不应，问大地，地不答。“以人为本”“民主法治，公平正义”“依法治国”在哪里？？？到何处去寻找？？？五、希望之光 2007 年 11 月 27 日，十七届中央政治局进行第一次集体学习，胡锦涛总书记主持并强调《切实抓好全面落实依法治国方略各项工作，为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提供有力法制保障》。中央政法委书记周永康 2007 年 11 月下旬，到各部分政法机关和最高检调研时两次强调：“……要着力，着眼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司法不公的问题……”我们希望把“着眼”和“着力”落实到“着手”，变成“着手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不公、司法不公的问题”。真正让老百姓有冤有处伸，有状有处告，促进公平正义，社会和谐提供有力的法制保障。2007 年 12 月 25 日在全国政法会议，胡锦涛总书记同政法会议代表和大法官、大检察官座谈时提出做好政法工作的五点要求，其中“要维护人民

权益”一题中强调：“维护人民利益，是党的根本宗旨的要求，也是做好政法工作的目的。政法工作搞得好不好，最终要看人民满意不满意。要坚持以人为本，坚持执法为民、坚持司法公正，要维护好人民权益作为政法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解决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的问题”。胡总书记对大法官，大检察官提出了“三个至上”；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讲话铿锵有力，掷地有声。给人民以希望。但是政令出了中南海，并不是都能遵照执行，中发[1982]9号文件，到云南27年，至今都没有传达贯彻落实，是最典型的实例了。

六、我们的请求和建议

根据《宪法》总纲第五条第二款：“一切国家机关，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

的规定，特向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提出请求和建议。
1、按照《宪法》第六十七条“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的第八条”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和决定”。我们请求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撤销或责令中共云南省委自行撤销违宪违法的云办发〔2001〕11号文件。因为《宪法》规定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中共云南省委也不例外。

2、云南省委领导的揭批查运动，将“文革”中一派群众组织打成“四人帮”云南帮派体系，践踏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以派划线，以派定罪，违反了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严重混淆了罪与非罪的界限，云南揭批查所判案件，违反1980年1月1日施行的《刑法》第九条，运用溯及力判处案件是无效的。
云南揭批查运动制造了冤假错案，同时造就了一个庞大的揭批查既得利益集团，为巩固发展其利益，出台了违宪违法云办发〔2001〕11号文件，不准公民依法申诉，不准政法部门行使法律监督的职能，动用专政工具和手段一次又一次地镇压公民申诉维权。他们受既得利益所趋动，从本质上和实际行为上，不能自觉依法纠正冤假错案。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宪法》第七十一条，请求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组织关于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到云南实地调查，作出相应决定，拯救冤民，昭雪冤魂，解除受株连的子孙后代背负的冤谱，切实解决司法不公，执法不公的问题，将“以人为本”“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的“依法治国”方略真正落到实处，构建和谐社会。
恳请“两会”关注云南。报告不当之处，请批评

指正 报告人: 李树林 吴万宝 钟丽 安炬祥 田俊 宋国强 李长
 友 杨思祥 尹华才 息嘉良 杨吉丰 马首良 耿明贵 金家柱 赵凯 施
 云生 刘仲权 方棉 张正清 包亚芳 李正启 桂保龙 朱昆泉 杨崇信
 刘志忠 丁雁 刘志宏 雷廷富 汪多闻 周炳发 王发 杨仁民 黄传华
 李忠厚 杨荣辉 杨凤全 叶宝平 胡海泉 唐之建 高培芳 俞晓文 梁凤
 鸣 骆尚彬 孔德苍 王福生 罗绍祥 刘荣 张奎林 罗中明 杨红礼 田
 忠义 孙朝银 王大林 王占国 李炳臣 张金 师本龙 孙根芝 伽正喜
 李聪 贺聪 丁忠福 陈发贵 熊国宝 黄梅先 王玲 古安生 李金陵
 艾文彬 李积德 林家才 王兴武 贺加烈 杨谦 刘金祥 马应生 于祖培
 廖光碧 许少先 于宽 唐万鹏 王汝清 吴培信 施德邦 沈煥 董华春
 高清云 丁建华 丁执恭 龚庆生 周金昌 王成佑 李其明 薛继才 孙良
 李久华 蒋银构 叶家先 宋猛 石济仲 李光彩 邱秉苍 高湘南 龙巧英
 高家贵 李祥 宋自华 张祖荣 李龙 何清 赵加义 杨声誉 梅永源
 王学华 马光第 杨本茂 毛振成 陆洪星 赵忠才 那天佑 毛来仲 张自
 强 王发 黄成龙 张延贵 马学功 施从善 郭继忠 张文学 梁建萍 颜
 尧贵 林进良 周载祥 杨吉平 张进昌 罗庭祖 金和益 郭平 肖明忠
 杨宝贵 王瑞明 李红兵 魏石清 段希陶 李文兴 李桃兴 李向明 梁剑
 平 林凌鹏 丁金寿 黄建文 刘启汉 唐之建 王家福 董时汉 曾琼仙
 华陵 窦根相 雷荣生 张世显 李春楷 洪家祥 赵自荣 张秀英 杨丹
 魏德升 陈兆翔 马光华 杨恩佑 彭传芝 唐天材 马敬新 虞老玉 陈建
 昆 方绵 宋天喜 徐明 赵光斗 付觉吾 张保明 张顺 杨永祥 李忠
 厚 徐典模 王学华 张占云 张文清 李国汉 秦长生 吴刚 杨福云 张
 华强 刘建友 方文林 曹文宝 杨文顺 赵道富 普华荣 杨子明 周培信
 郭平 黄勇为 李寿海 杨万先 冯鹏书 王华生 官体富 周大勇 何荣荣
 郝文荣 冯宝清 李贵香 滕少清 王幼志 严家荣 帅素芳 李朝友 孟庆
 岚 华峻 王幼功 马美云 左应 王云仙 杨再兴 王霖 刘志兴 张竹
 兰 马学功 阮金祥 聂文烂 马超群 柯平 吴选风 苏应达 王开云 诸
 泽高 杨德洪 陈昌武 赵正斌 林家才 谢廷升 李显宗 赵正宾 李应昌
 杜崇德 李连培 李云开 陈谦贵 方文林 罗寿昌 余刘礼 张大学 孔承

平 尹加盈 葛海生 陈启先 钱德珍 李向明 金合益 张宝明 苏履华 杨增堂 赵季林 赵忠武 邓自逵 马太稳 吕伯伊 程德剑 苏红昌 陈兴启 张振雄 李襄蒙 周济云 邓仙兰 王正发 高 辉 马金文 李其富 李振华 王 沛 孟国富 杨国富 李焕星 周云生 吴万宝 皋振邦 周淑华 自培义 郭龙昌 时耀龙 杨尚谷 杨体仁 秦长荣 刘光国 陈元龙 徐继华 常永新 樊代源 杨荣芳 王炳仲 施丕振 刘其祥 杨 位 舒定然 2008 年 2 月 25 日

二〇〇八年三月七日，李树林等人致全国“两会”的公开信

关于中共云南省委、省政府 26 年来拒不贯彻执行中发[1982]9 号文件 ——
 为解决我们的生存权，致全国“两会”的公开信 十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
 全体代表：十一届全国政协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 我们是云南揭批查受
 害弱势群体，在一年一度的“两会”召开之际，连续第 10 次给“两会”写报告了，虽然都石沉大海，但是我们还是要写，因为全国人大是国家最高权力机关；
 为历史，为未来，为后人我们也要写！ 今天的信是向“两会”代表、委员诉
 说中共云南省委、省政府 26 年来不贯彻执行中发[1982]9 号文件始末的事实，
 以及造成的严重社会后果。 毛泽东主席逝世后，以安平生、王必成为书记的
 云南省委，违背中国共产党的宗旨和执政理念，把一大批衷心拥护共产党，坚决
 执行党中央关于开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的决定，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政治路线、方
 针、政策的共产党员、共青团员、革命干部、工人、农民，打成“‘四人邦’云
 南帮派体系”，作为敌我矛盾，动用专政工具判刑处罚，严重混淆了两类不同性
 质的矛盾，造成了严重的法律后果。 云南揭批查运动自 1976 年末到 1983
 年，计：被不准上诉名为处死实为谋杀 2 人；被判处刑罚入狱 5 万多人；受党纪、
 政纪、行政开除公职处理 15 万余人，受审查、批斗的 150 多万人，审查期间被
 打死、逼死千余人。其面之广，其数之巨，堪称全国之最！ 中共中央发
 [1982]9 号文件是“文革”后指导揭批查的纲领性文件。中发 [1982]9 号文件下
 达，云南 5 万多受害者都早已被判刑锒铛入狱了。虽然政策明显滞后，但它毕竟
 是一把……尺子。然而，中共云南省委、省政府却反其道而行之，视此文如洪水
 猛兽。 一、封锁、抵制、对抗中发[1982]9 号文件是云南省委的必然选择

云南以安平生、王必成主政的省委，站在资产阶级的派性立场，利用掌握的权力，违背 1975 年、1978 年《宪法》，所搞的揭批查运动，以决计问罪在先，锻炼周纳罪状在后的法西斯手法，制造了有史以来最大的冤假错案，云南冤狱遍地、一片白色的恐怖。派性既得到利益集团弹冠相庆，加官晋爵。到 1982 年已是他们收获权力和利益的黄金时期了。 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如果传达贯彻中发[1982]9 号文件，对云南执政当局，显然是不利的。他们搞的以派划线，大搞派性报复的违纪违法的揭批查，就会大白于天下；他们私设监狱、刑讯逼供、打死逼死干部群众上千人的罪责，就必将受到追究；其以党代派、以权代法，锻炼人罪，枉法判处数以万计无辜者刑罚的狰狞面目，必将暴露……；他们费尽心机篡夺的权力，也会受到质疑和动摇。…… 为巩固派性利益集团一统云南的天下，对中发[1982]9 号文件，执政当局对该文封锁、抵制、对抗是其必然的选择；对传播中发[1982]9 号文件者则以大狱伺候！ 二、传播中央文件精神者被抓捕，向中共中央举报者被判刑 中国是共产党领导的统一的国家，执政党有关其党员及人民权益的文件，让人民知道，是尊重和维护党员与人民的知情权，是民主政治的应有之举。可是，在其他各省传达贯彻中发[1982]9 号文件的消息，使云南的蒙冤者们，窃窃私语、偷偷议论，传播该文件的精神，希望能纠正云南揭批查的错误，平反冤假错案。但事与愿违，这一可怜的梦想似的应然权益，在云南是不准私语和议论的，因为触犯了云南的派法！当国保部门侦得上述私语行为，云南省委再次下令，再用刑罚镇压的手段，对付私议传播该文件的无足轻重的客体似的人们！这似乎是不准说话的王国的童话？不，人民代表们！这是千真万确的血泪事实啊！请看： 原云南省交通厅的张显忠、傅觉悟，原昆明市委宣传部的王海泉、昆钢的董时汉，×××的家属陈建英等，都因偷偷传播中发[1982]9 号文件精神，被以“现行反革命”、“泄密”等罪名抓捕入狱。全省在同一时期，因同一问题被抓捕的都是冤假错案的受害者竟达千余人。这些人被关押的时间，最短的三个月，最长的达三年多。云天化的钱厚源因传播了该文件精神，就以“现行反革命”罪，被判处三年徒刑，其高大的身躯被压弯投入囹圄，过早地离开了人世。 保山地区干部滕少清，根据中发[1982]9 号文件的精神，结合保山地区在揭批查中违法、违纪的实际，向中共中央写了报告。按理说，这是共产党员的权力，是《宪法》保障、党章允许的合法行为。但云南省委受不了了，怎么能

容忍自己辖下的问题，被捅到中央去呢？于是，他们派公安厅的张××和省纪委的贾××，冒充是“中央调查组”找滕少清调查落实所反映的问题，滕欣喜若狂，将时任保山领导搞揭批查违法、违纪的问题一一汇报。滕少清哪里知道，这次谈话成了他“攻击”领导的“交待”证据。因此，1982年11月2日，滕少清被以“反革命罪”宣布逮捕。《云南日报》为此还在头版发了专讯：“坚持邦派立场，攻击清查工作，诬告陷害领导，保山地区邦派残余分子滕少清被依法逮捕”，并配发短评——《保持应有的警惕》。这种以监狱与舆论双管齐下的残暴手段说明，当时的云南省委“执政”为谁不是很清楚吗！无须注释。滕少清在狱中受尽折磨，当局采用各种手段，对其进行逼供、诱供、指供。保山地区检察院以“反革命罪”对其起诉，由于没有任何“反革命”证据。只要有权，欲加之罪何患无词？滕少清最终还是于1983年4月28日，以“诬陷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判决书为“(1983)保地法判字第04号”。宣传、贯彻落实中共中央的政策，是下级党组织的本职工作和职责所在，也是执政党的组织原则和政治纪律。言论和行动应该是一致的。而云南省委之所以不仅不与中共中央保持一致，反而在全省范围内动用专政工具、舆论工具，以颠倒黑白、混淆视听的手段，肆无忌惮地对付传播该文的这群被压在社会底层的没有法律，没有人权尊严的过着苦难生活的人民——毛泽东时代的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等革命者——是为了维护揭批查既得利益集团利益！法纪何在，天理何在？以上事实说明，云南的揭批查，是见不得阳光的！把持省委大权的宗派利益集团是一个货真价实的欺上压下，有恃无恐的独立王国。

三、云南省委既出台云办发[1982]26号文件，又不执行，是作“秀” 1982年5月31日，中共昆明市委根据中发[1982]9号文件精神，给中共云南省委作了《关于对劳改劳教释回的邦派人物安置处理的报告》。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批转了昆明市委的《报告》，出台了云办发[1982]26号文件。中心内容是“由原单位安置就业，安排其生活出路”（附上，中共昆明市委的《报告》和云办发[1982]26号文件）。可惜是画中之饼。中发[1982]9号和云办发[1982]26号文件关于“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确定安排其生活出路”的规定，若执行可缓解政策相对人的处境。当时我们的年龄都在35—45岁之间，具备就业条件，有的具有专业知识，一技之长，安置就业是顺理成章的事。但是，云南既得利益集团，对坚强地活着出狱的人，是最大的“心病”，必须置于

死地而后快，怎么能给“安排生活出路”呢？所以出台云办发[1982]26号文件是作秀，完全是应付中央。云南省委自己出台的文件，自己也不执行，省委、省政府机关被判刑的几十人，一个也没有“安排生活出路”，连昆明市委也不执行云办发[1982]26号文件，全省各地的情况就可想而知了。《宪法》给我们就业的权利以及……，统统被剥夺殆尽，政府不执行中央政策，单位当然拒绝安置了，其他单位又不敢收“帮派人物”！这是云南特别严重的社会问题。

四、云组通〔2003〕3号文件，是否定、篡改中央政策的
随着时间的推移，中央揭批查文件的公开，中发[1982]9号文件终以《文件汇编》的形式让老百姓看到了。蒙冤受害者不但被判刑，出狱后又不安置就业，不给生活出路，那么用中共中央的政策来维护自身微弱的生存权利，就成了我们唯一的选择。
衣、食、住、行、医，是人们不可缺失的生存条件，是最起码的人权。劳动是公民的权利，也是义务。《宪法》第42条规定：“国家通过各种途径，创造劳动就业条件……”

“给出路”是共产党的一贯政策。据说在法治国家，是权利苏醒的时代，公民的维权意识提高。由于被政治和生活所逼，我们不断在属地各部门申诉上访无果的情况下，被逼进京上访，为此又被监控、被行政拘留，哪有人权！云南公权力侵权是公开化“合法化”，维权者受打击镇压，云南当局肆无忌惮地践踏《宪法》和法律，……。我们曾多次到省委、省政府、省人大上访，送报告，云南省委、政府、人大领导们20多年来，对我们从来是不屑一顾，视同无足轻重的客体，可以任意处置的。在中发[1982]9号文件下达21年后，作为其下属部门的云南省委组织部，煞有介事地出台一个云组通（2003）3号文件。这个文件把中央文件中的“……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的明确规定，篡改为“生活确有困难，参照低保，酌情处理”。这个既无中央规定的精神，也无实施的可操作性。云组通（2003）3号文件错误在于：
1) 违背执政党的组织原则。云南省委组织部颠倒了组织阶位，它不仅用云组通（2003）3号文件，否定省委云办发的（1982）26号文件，更否定了中发（1982）9号文件。这种下级越权否定上级政策的做法，请代表们评定吧！何为“组织部”？组织部目无组织，岂不怪哉！
2) 从经济上看，揭批查中被判刑出狱的人员，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当时的年龄是35-45之间，如果认真按“给出路”政策去办，他们应该而且能够就业，不仅能够用自己的勤劳与智慧谋取生活，还必将为社会的

建设贡献力量，不但能自食其力，还能养育子女，敬孝父母，家庭卸累，社会形象也会好些的罢。然而，云南省委却冷酷无情地剥夺了我们从事劳动生存的最基本的生存权利。当年为糊口，无法尽家庭责任，而今已是六、七十岁的老人无经济来源，成了家庭的沉重包袱，被逼无奈，才不得不成群结队到省委上访，谁之过？！“确有困难，参照低保，酌情处理”的云组通[2003]3号文件，是对被剥夺者的再剥夺。而把剥夺者打扮成“慈善家”，对被剥夺者“恩赐低保”，甚至附加“不得申诉上访，否则立即取消低保”的政治条件。即使这样，全省绝大部分的受害者至今连低保也没有。逼得原永善县农业局长投了金沙江，临沧邮电工人上吊自尽，昆纺工人饿死昆明街头，原铁路局转业干部刘绍祖病饿死于家中，老鼠啃吃了他的眼、耳和手趾、脚趾……2008年元旦去世的刘荣光同志，都是贫病交加、无钱治病、惨死在家中无人过问。类似情况不胜枚举，却是 21 世纪云南大地上“和谐”的现实！云组通（2003）3号文件的政策依据是什么？法律依据是什么？退休享受退休工资、医保社保，与“参照低保、酌情处理”在经济待遇上是有较大差别的。省委组织部的（2003）3号文件严重损害了蒙冤受害群众的切身利益，是地地道道的漠视人权的文件！云南百姓中流传的顺口溜是：“中央文件封起来，省委文件做招牌，组织部文件最权威，跟毛主席革命的群众最可怜！”中共中央中发（1982）9号文件，遭云南省委蔑视、封锁、抵制，其以云办发（1982）26号文件作秀欺骗，忽悠了党中央；省委组织部的云组通（2003）3号文件，视无辜受冤者——法定老年人群体，是任其施捨的封建制度下的奴隶！而中共云南省委代表着一派揭批查既得利益集团的利益，对曾为新中国的建立、曾为祖国社会主义建设而流过血、汗的我们历来是不屑一顾，颐指气使的。不仅如此，还残暴地非法剥夺我们的合法权利，三十年来对我们的呼声置若罔闻，哪有“三个代表”的踪影？胡总书记在十七大政治报告中，向全国人民庄严承诺：“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而云南当局，以鸣鞭为得意，竟将依法维权申诉的老年人定为“没有改造好的帮派分子”“两案人员”，是“不稳定因素”，继续在政治上镇压，生活上虐待；以剥夺公民合法权利者“有功”，维权者“有罪”的“理念”，这是“以人为本”的“云南特色”。共建者共享，这是十七大政治报告肯定的，而我们这些老年人中，有参加抗日战争，

打击日寇的老八路，有参加解放战争，为新中国建立打过仗，负过伤的老干部；有抗美援朝，保卫祖国援越抗美，保卫边疆的干部战士；绝大多数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各条战线的英雄、模范、先进人物、知识分子和基层干部以及为社会主义建设添砖加瓦，改天换地的工人、农民。中国改革开放的基础，是在伟大领袖毛主席领导下，坚持独立自主，自立更生，依靠亿万人民艰苦奋斗创造出来的！那时，我们为了国家的发展，在国家高积累，个人低收入的创业环境中参与共建几十年，理应共享。“参照低保，酌情处理”的“施舍型文件”，是对共建公民合法权利的再剥夺，是侵权！公正、公平何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权力机关，《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我们向“两会”写报告，是根据《宪法》总纲第五条第四款“一切国家机关，武装力量、各政党和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关键是转变政府职能，重点是保障和改善民生。地方政府最根本的职能，是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在所管辖区域有效实施。云南省委、省政府 26 年来漠视法律、拒不贯彻执行中发[1982]9 号文件，因而省高级法院对公民依法申诉，明目张胆答复“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错了也不纠正”的法外野蛮律条，中共党中央和全国人大难道不要过问和追究责任吗？，用牺牲《宪法》的尊严、中央的公信力、公民切身权利作代价维护的“稳定”，能“和谐”吗！？五、我们的要求：1、《宪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对于公民的申诉、控告或者检举，有关国家机关必须查清事实，负责处理，任何人不得压制和打击报复”，连弗兰西斯·培根都说：“一次不公正的判决，其恶果相当于十次犯罪”，而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却对依法申诉的代表答复说：对申诉“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错了也不纠正”的严重的司法违法行为，请全国人大予以追究，维护公民的诉讼权利。对全省 5 万多人的冤假错案又被压了 30 年不准申诉，请求全国人大维护国家法制的统一和尊严，督促最高人民法院履行法定职责，由其依法责令相关人民法院依法受理申诉，依法再审，纠正冤假错案。这是“依法治国”、“公平正义”的社会本质要求，履行构建“和谐社会”的诺言。2、非法剥夺了公民依《宪法》，按政策肘应就业的权利，造成了庞大的特殊弱势群体，不能用“低保”而一推了之，而应该落实中发[1982]9 号文件，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以云南国营二九八厂为榜样，由

原单位或政府有关部门负责, 按退休职工待遇, 解决生活问题。 恳请“两会”关注云南, 切实追究 26 年拒不贯彻落实中发[1982]9 号文件政治责任, 切实解决五万多人的生存问题, 我们期盼回音。 写信人: 李树林 吴万宝 钟丽 安炬祥 田俊 宋国强 李长友 杨思祥 尹华才 息嘉良 杨吉丰 马首良 耿明贵 金家柱 赵凯 施云生 刘仲权 方棉 张正清 包亚芳 李正启 桂保龙 朱昆泉 杨崇信 刘志忠 丁雁 刘志宏 雷廷富 汪多闻 周炳发 王发 杨仁民 黄传华 李忠厚 杨荣辉 杨凤全 叶宝平 胡海泉 唐之建 高培芳 俞晓文 梁凤鸣 骆尚彬 孔德苍 王福生 罗绍祥 刘荣 张奎林 罗中明 杨红礼 田忠义 孙朝银 王大林 王占国 李炳臣 张金 师本龙 孙根芝 伽正喜 李聪 贺聪 丁忠福 陈发贵 熊国宝 黄梅先 王玲 吉安生 李金陵 艾文彬 李积德 林家才 王兴武 郝加烈 杨谦 刘金祥 马应生 于祖培 廖光碧 许少先 于宽 唐万鹏 王汝清 吴培信 施德邦 周金昌 王成佑 李其明 薛继才 孙良 李久华 蒋银构 叶家先 宋猛 石济仲 李光彩 邱秉苍 高湘南 龙巧英 高家贵 李祥 宋自华 张祖荣 李龙 何清 赵加义 杨声誉 梅永源 王学华 马光第 杨本茂 毛振成 陆洪星 赵忠才 那天佑 毛来仲 张自强 徐仕成 黄成龙 张延贵 马学功 师从善 郭继忠 张文学 梁建萍 颜尧贵 林进良 周载祥 杨吉平 张进昌 罗庭祖 金和益 郭平 肖明忠 杨宝贵 王瑞明 李红兵 魏石清 段希陶 李文兴 李桃兴 李向明 梁剑平 林凌鹏 丁金寿 黄建文 刘启汉 唐之建 王家福 董时汉 曾琼仙 华陵 窦根湘 雷荣生 张世显 李春楷 洪家祥 赵自荣 张秀英 杨丹 魏德升 陈兆翔 马光华 杨恩佑 彭传芝 唐天才 马敬新 虞老玉 陈建昆 方绵 宋天喜 徐明 赵光斗 傅觉悟 张保明 张顺 杨永祥 李忠厚 徐典模 王学华 张占云 张文清 李国汉 秦长生 吴刚 杨福云 张华强 刘建友 方文林 曹文宝 杨文顺 赵道富 普华荣 杨子明 周增信 杨位 黄勇为 李寿海 杨万先 冯鹏书 王华生 官体富 周大勇 何荣荣 郝文荣 冯宝清 李贵香 滕少清 王幼志 严家荣 帅素芳 李朝友 孟庆岚 华峻 王幼功 马美云 左应 王云仙 杨再兴 王霖 刘志兴 张竹兰 马学功 阮金祥 聂文烂 马超群 柯平 吴选风 苏应达 王开云 诸泽高 杨德洪 陈昌武 赵正斌 林家才 谢廷升 李显宗 赵正宾 李应昌 杜崇德 李连培 李云开 陈谦贵 刘其祥 罗寿昌 余刘礼 张大

学 孔承平 尹加盈 葛海生 陈启先 钱德珍 李向明 施丕振 张宝明 苏履华 杨增堂 赵季林 赵忠武 邓自逵 马太稳 吕伯伊 程德剑 苏红昌 陈兴启 张振雄 李襄蒙 周济云 邓仙兰 王正发 高 辉 马金文 李其富 李振华 王沛 孟国富 杨国富 李焕星 周云生 吴万宝 皋振邦 周淑华 自培义 郭龙昌 时耀龙 杨尚谷 杨体仁 秦长荣 刘光国 陈元龙 徐继华 常永新 樊代源 杨荣芳 王炳仲 舒定然等等。 2008 年 3 月 7 日

2008 年 4 月 18 日

二 00 八年四月八日，李树林等人《关于将不贯彻执行中发[1982]9 号文件和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纳入“解放思想大讨论”的报告》

中共云南省委白恩培书记、秦光荣副书记、省长、李纪恒副书记、省委常委、昆明市委书记仇和同志： 中共云南省委发出了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在全省组织开展“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科学发展”大讨论活动，目的是要着力转变不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要从那些不合时宜的观念、做法和体制束缚中解放出来，从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桎梏中解放出来；《通知》并提出了把握五个重点问题，并要求增加大讨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通知》明确要求，在五个月内，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确保大讨论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我们是云南揭批查运动的受害者，我们拥护中共云南省委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让解放思想成为领导和群众互动，共同要求媒体成为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的载体，真实反映出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情况。

一、造成云南特困群体的原因 32 年前的揭批查运动，中共云南省委违背了党中央开展揭批查运动的指导思想、方针、政策；违背了中纪二办[1980]25 号文件“关于定性处理工作必须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定为敌我矛盾的面要小，缩小打击面，扩大教育面的根本原则。” 中发[1982]9 号文件明文规定：要判刑的，只限于参与谋害毛主席；策划反革命武装政变和叛乱；直接策划、亲自参与……；直接策划、亲自参与……”。党中央的文件，把要判刑的用“只限于”的四种情况，并把判刑的范围限定在“直接策划，亲自参与的人”。 中共云南省委却把云南“文革”中的一派群众组织打成“四人邦云南邦派体系”，五万多张盖了各级法院大章的判决书，有哪一个人能够得上参与“两

案”？能“直接策划、亲自参与”的？从省级机关到工厂班组、农村生产队，凡是参加或观点是八·二三派的，无一不受批斗审查。被判刑出狱的五万多人，至今仍被官方称之为“两案”人员。实行“政治稳定包保责任制，划地为牢地管控着”。对照中发[1982]9号文件，“四人邦云南邦派体系”被判刑的5万多人，枪杀2人，纯属冤案，无辜受冤坐牢，出狱后又剥夺了安置就业的劳动权利，是造成这一群体生活困难的根本原因。

二、“给生活出路”，中央有政策，省委有文件，却26年拒不执行，是恶意非法剥夺人权。是公权力剥夺民权最野蛮、最残酷的恶搞。中发[1982]9号文件，是“两案”审理的纲领性文件，明确规定“两案”审理的指导思想、定性原则和从宽从缓“冷处理”的处理方针，文件还明确规定了“凡清查运动中罪该判刑的人员，刑满释放后，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体现了党的一贯政策。云办发[1982]26号文件，是省委办公厅批转昆明市委对判刑出狱邦派人物安置就业的报告而出台的文件，是中发[1982]9号文件，就“安排其生活出路的”专题性具体实施的文件。但是中共云南省委出于不可告人的目的，封锁了中发[1982]9号文件，自己出台的云办发[1982]26号文件，也是为了欺骗党中央，并不贯彻执行。更不可思议的是，甚至连写《报告》的昆明市委，得到省委批转的云办发[1982]26号文件，居然也拒不执行。为什么云南把中共中央中发[1982]9号文件封锁起来？26年不贯彻执行？这是明目张胆地公然对抗、蔑视党中央的领导；对五千多人的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生活问题、权益问题，居然可以26年不予理睬，是人民政府、人民公仆吗？“给出路”是共产党的一贯政策，过去，对日本战犯、国民党战犯、清皇朝的遗老遗少都要给生活出路，当今的腐败分子出狱后，不但给生活出路，还给特殊的住房和照顾，为什么对参加“文革”的干部群众，不但无罪判刑，而且刑满后几十年不给生活出路？揭批查运动是云南历史上受冤人数最多，涉及面最广，受迫害时间最长。“一朝被判（枉判），终身受罚”的封建专制暴政。至今还在施行着。这与依法治国、民主政治的十七大精神是极不对称的，应该解放思想，废除了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云南当局26年来的做法。上，不受党中央文件政策约束，党中央的政策针插不进，水泼不进；下，不管百姓死活，我行我素，为所欲为。政治生态环境恶化，多么

残忍，多么可怕啊！

三、扩大开放，为什么中央政策不能对老百姓开放？ 胡总书记在十七大政治报告中说：“新时期最鲜明的特点是改革开放。从农村到城市、从经济领域到其他各个领域，全面改革的进程势不可当地展开了；从沿海到沿江沿边，从东部到中西部，对外开放的大门毅然决然地打开了……。” 对外开放毫无保留。对内开放了吗？我们的现实生活中关系更为直接的中发[1982]9号文件，云办发[1982]26号文件，为什么既出台又封锁呢？“安排其生活出路”的规定，是对政策相对人有利的，为什么对老百姓有利的政策文件要封锁？而且长期封锁达26年之久，至今也没有开放呢？ 昆明钢铁公司综合治理办公室的同志，负责任地到省档案馆去查阅了中发[1982]9号文件和云办发[1982]26号文件，明确表示：我们查到了文件，你们反映的情况是真实的。按中央文件精神是早该解决的。走访的同志要求单位“按中央和省委文件精神办，给生活出路。”劳动人事干部为难地说“我看到的文件，是档案馆的，不是省委下发的，如果省委下发，我肯定会照办的。” 在“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中，我们强烈要求，解放思想，扩大开放，将封锁26年的中发[1982]9号云办发[1982]26号文件开放公布，贯彻执行，化解矛盾纠纷，促进和谐稳定。”

四、“给生活出路”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核心 胡总书记说：“科学发展观，第一要义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在中共云南省委《通知》“开展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科学发展”大讨论，把握重点的第五题是：“如何从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加强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的生活水平，使发展成果更多地体现到改善民生上。” 我们提出开放公布中央和省委文件、落实给生活出路政策，是符合以人为本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也符合省委《通知》的重点的，是依法按政策的合法要求。作为云南地方政府的职能是：确保中央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有效实施，应该解放思想，开放中央政策，还政策于民。 我们的当务之急：要吃饭！要生存！要治病！要住房！我们不是无理取闹，而是宪法、法律和党中央政策给我们权利被省委和政府非法剥夺了，现在应该实事求是，解放思想，真正要拨乱反正，正本清源，依法按政策解决民生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的关键时刻了。 有的人别有用心，为凌驾于中央和省委文件之上的云组通[2003]3号文件摇旗呐喊，什么

“生活确有困难，参照低保酌情处理”这是云南省委组织部越权篡改中央和省委文件“安排生活出路”原意的违纪乱作为的文件，是无效的。现在物价飞涨，特别是基本生活的食品都无法保障。玉溪市原文化馆馆长李懋功，1943 年入党，揭批查被打成反革命，判刑 17 年，现已 82 岁高龄，以每月 175 元低保，既不够吃饭，更谈不上治病吃药。昆明市木器厂电工王福生被定为反革命判刑 12 年，现已 78 岁，以每月 170 元低保，何以生存？昆明市原重工局副局长贺聪，每月到居委会领 200 元低保，10 年不变，这是 200 元的十年“死缓刑”。“农民四人邦”是云南揭批查的特色，刑满回农村后，有的不给落户，有的不分土地，昆明市寻甸县就是其中一例。”这种想着法子、变着花样的整人办法的“创新”，千方百计地虐待、冤扣，使应该享受安置就业、享受退休待遇的工人干部，却遭到如此悲惨境遭遇，是可忍，孰不可忍！解放思想关键是说实话，讲真事，摆查问题，正视问题，用科学发展观的理念方法，真正解决不符合科学发展观的问题。切忌一面动员解放思想，一面设置思想和问题禁区（通称：不包括揭批查遗留问题）。

五、解决特困群体生活出路问题的整改意见 为解决好云南揭批查历史遗留问题，就解决其生活出路问题提出如下整改意见：

- 1、建议重申：中共中央发[1982]9 号文件，是中央“两案”审理的纲领性文件，其权威性、严肃性、连续性是不容质疑的。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是贯彻中发[1982]9 号文件，就安排生活出路的专题的、具体实施办法的文件，是[1982]9 号文件的补充和具体化。由于历史的原因，两个文件没有全面、正确的贯彻执行，责任在省委。根据云南实际情况，现将中发[1982]9 号，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发至全省各地州市县及相关部门和基层单位，学习贯彻执行。
- 2、范围：严格按中共中央发[1982]9 号文件的规定，在“两案”审理的清查运动中：被判刑、劳教、开除工作的；有的判为免予刑事处分、无罪的，单位不予接受安置的；有的被抓捕入狱，因没有可判之理由而释放，单位拒绝安置的；受单位隔离、审查批斗后，单位就不发工资，注销户口至今的；农民被判刑出狱后，不给落户，不分土地的。
- 3、执行范围的认定，由原单位负责认定。
- 4、总的原则：按照中发[1982]9 号文件安排生活出路的原则，解决“老有所养、病有所医、住有所居的实际问题。
- 5、标准（有两个供参考采纳）：①按国营二九八厂的办法，出狱后由原单位重新

录用, 开始计算工资、工龄。到法定退休年龄办理退休手续, 享受退休职工的同等待遇。②按河南省郑州市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按本单位退休职工上年度平均工资(813元)的标准; (2008年元月又按照郑州市退休职工增加退休金的标准, 他们又增加退休金), 医疗费按单位职工工资4.5%的提取标准发给个人; 医保问题由原单位每年出资280元, 到社区办理医疗保险;

6、经费来源: ①由原单位负责; ②单位不存在的, 由原单位的主管部门负责解决; ③既无单位, 也无主管部门的, 由所在地县(市)政府财政负责。

7、责任: 属地管理, 分级负责, 谁主管谁负责, 单位负责。做到政令畅通, 令行禁止, 对推诿扯皮, 拖着不办, 顶着不办的, 用行政问责四项制度追究责任。

综上所述: 我们积极参与“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 将云南不符合科学发展观, 抵制对抗中发[1982]9号文件26年的严重侵害五万多人合法权益事实查摆出来, 并提出具体整改方案, 希望能引起领导的重视, 真正根据中央统一部署, 深入基层听意见, 统一认识解难题的要求, 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 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行力、公信力, 使党的事业兴旺发达。

为领导掌握情况, 特向领导提供有关省市、地区、单位解决类似问题的资料, 供参考。

附件于后

报告人: 李树林 吴万宝 钟丽 安炬祥 田俊 宋国强 李长友 杨思祥 尹华才 息嘉良 杨吉丰 马首良 耿明贵 金家柱 赵凯 施云生 刘仲权 方棉 张正清 包亚芳 李正启 桂保龙 朱昆泉 杨崇信 刘志忠 丁雁 刘志宏 雷廷富 汪多闻 周炳发 王发 杨仁民 黄传华 李忠厚 杨荣辉 杨凤全 叶宝平 胡海泉 唐之建 高培芳 俞晓文 梁凤鸣 骆尚彬 孔德苍 王福生 罗绍祥 刘荣 张奎林 罗中明 杨红礼 田忠义 孙朝银 王大林 王占国 李炳臣 张金 师本龙 孙根芝 伽正喜 李聪 贺聪 丁忠福 陈发贵 熊国宝 黄梅先 王玲 古安生 李金陵 艾文彬 李积德 林家才 王兴武 郝加烈 杨谦 刘金祥 马应生 于祖培 廖光碧 许少先 于宽 唐万鹏 王汝清 吴培信 施德邦 沈煽 董华春 高庆云 丁建华 丁执恭 龚庆生 周金昌 王成佑 李其明 薛继才 孙良 李久华 蒋银构 叶家先 宋猛 石济仲 李光彩 邱秉苍 高湘南 龙巧英 高家贵 李祥 宋自华 张祖荣 李龙 何清 赵加义 杨声誉 梅永源 王学华 马光第 杨本茂 毛振成 陆洪星 赵忠才 那天佑 毛来仲 张自强 徐仕成 黄成龙 张延贵 马学功 师从善 郭继忠 张文学 梁

建萍 颜尧贵 林进良 周载祥 杨吉平 张进昌 罗庭祖 金和益 郭平 肖明忠 杨宝贵 王瑞明 李红兵 魏石清 段希陶 李文兴 李桃兴 李向明 梁剑平 林凌鹏 丁金寿 黄建文 刘启汉 唐之建 王家福 董时汉 曾琼仙 华陵 窦根湘 雷荣生 张世显 李春楷 洪家祥 赵自荣 张秀英 杨丹 魏德升 陈兆翔 马光华 杨恩佑 彭传芝 唐天才 马敬新 虞老玉 陈建昆 方绵宋天喜 徐明 赵光斗 傅觉悟 张保明 张顺 杨永祥 李忠厚 徐典模 王学华 张占云 张文清 李国汉 秦长生 吴刚 杨福云 张华强 刘建友 方文林 曹文宝 杨文顺 赵道富 普华荣 杨子明 周增信 杨位 黄勇为 李寿海 杨万先 冯鹏书 王华生 官体富 周大勇 何荣荣 郝文荣 冯宝清 李贵香 滕少清 王幼志 严家荣 帅素芳 李朝友 孟庆岚 华峻 王幼功 马美云 左应 王云仙 杨再兴 王霖 刘志兴 张竹兰 马学功 阮金祥 聂文烂 马超群 柯平 吴选风 苏应达 王开云 诸泽高 杨德洪 陈昌武 赵正斌 林家才 谢廷升 李显宗 赵正宾 李应昌 杜崇德 李连培 李云开 陈谦贵 刘其祥 罗寿昌 余刘礼 张大学 孔承平 尹加盈 葛海生 陈启先 钱德珍 李向明 施丕振 张宝明 苏履华 杨增堂 赵季林 赵忠武 邓自逵 马太稳 吕伯伊 程德剑 苏红昌 陈兴启 张振雄 李襄蒙 周济云 邓仙兰 王正发 高辉 马金文 李其富 季振华 王沛 孟国富 杨国富 李焕星 周云生 吴万宝 皋振邦 周淑华 自培义 郭龙昌 时耀龙 杨尚谷 杨体仁 秦长荣 刘光国 陈元龙 徐继华 常永新 樊代源 杨荣芳 王炳仲 舒定然等等。 2008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1、1989 年 4 月 25 日，保山地区行政公署劳动人事处《关于对李仪重新吸收安置的通知》； 2、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传达：中共湖北省委《并于“文革”两案人员上访申诉妥善处理的讨论<纪要>》[政法纪字（2005）001 号]主要精神； 3、郑州铝厂文件，郑铝劳字（90）199 号《关于给孟庆怀等 9 人安置工作的决定》； 4、河南鹤壁市卫生局文件鹤卫办（2007）10 号，鹤壁市卫生局《关于解决贾绍彦，康振家生活及医疗费的通知》； 5、河南省郑州市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8 日按中发[1982]9 号文件，对冯玉柱、冯季凌、周晓樵三同志落实生活出路问题的办法和冯季凌去世后的后事办理情况，体现了以人为本，依法按政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做法，值得学习仿效。 6、《清风正气忆旧事，政通人和谱新篇》——关于国营二九八厂贯

彻中发[1982]9号文件和云办发[1982]26号文件情况的调查报告。

二〇〇九年六月，众志成城：《从高黎贡山的“农民四人帮”，看云南的揭批查动——系列材料之一》

2009年5月19日，云南省政府副秘书长、省信访局长赵海鹰代表省委，接待揭批查受冤群体代表，发表讲话说：“云南揭批查运动是正确的，不存在冤假错案，是受到党中央肯定、支持的，运动是积极、健康的，不存在落实政策的问题。‘两案人员、劳释人员’的申诉，‘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是中央精神，我们是始终坚持的”。

揭批查运动正确与否，不是凭当权领导者说的话，而是要看云南的“两案人员”到底与林彪案、四人帮案有什么牵连？是怎样“直接策划、亲自参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的？造成什么后果，必须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定罪量刑才行。

现公布一个案例：高黎贡山里的“农民四人帮” 婉延千里的高黎贡山，连接着中国和缅甸，云南省保山市腾冲县上营乡桥街生产大队，就在这深山老林中。腾冲县委的揭批查运动，“地毯式”地展开了，1976年12月在这深山老林中揪出了“马董，胡杨‘四人帮’”又称“农民四人帮”。

马天祥（回族），是桥街大队的信用社会计，董士富是大队赤脚医生，胡家彩是民办教师，杨发早是岩子脚生产队长。光揪出“农民四人帮”还不彻底，还要“粉碎他们的‘帮派体系’”，又抓了几十个农民进了限制人身自由的“学习班”，逼他们交待“阴谋篡夺大队党支部领导权”的反革命罪行，受尽了折磨！

1976年12月29日，腾冲县召开第一次揭批“四人帮”的万人动员大会上，马天祥以“阴谋篡夺桥街大队党支部领导权”，定为“现行反革命”，判刑14年。其妻马赛芹突然受到极大的打击，一下子就疯了，不省人间事，抛下四个儿女无人抚养。最大的孩子马林只有11岁，两个妹妹，一个弟弟，最小不到2周岁，家住高黎贡山的深山老林里，四个孩子跌跌爬爬，成天在山里挖野菜充饥。马天祥是回族，一些穆斯林回教亲，得知四个孩子长期在山里，必然会饿死、病死、被野兽咬死的，他们非常同情马天祥一家的悲惨遭遇，竭力救济。否则四个孩子早已抛尸山野了。马天祥出狱后，不安排劳动就业，没有工作，无法抚养

孩子，便到保山饭店打工。1990 年，保山饭店遭歹徒抢劫，马天祥被杀死，同年，马天祥的女儿马丽被人贩子拐卖，至今不知下落。揭批查搞得马天祥家破人亡……（摘自马天祥儿子——马林的申诉）。

看完这份血泪斑斑的申诉，笔者泪流满面。在 70 年代云南边疆高黎贡山的深山老林里，马天祥连电视上都没有见过“四人帮”，却成了“农民四人帮”，被判刑 14 年。天大的荒唐！桥街大队党支部依然存在，马天祥是“阴谋篡夺大队党支部的领导权”，即“企图篡夺”之意，都没有事实，是推测、栽赃，就是“现行反革命”？，没有事实，不经法院法庭审判，在揭批查万人动员会上宣布一下，就坐牢 14 年。无法无天地残害人民！

信用社会计，赤脚医生，民办教师，生产队长，行政级别是公社下属的生产大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末梢，在最基层了，这些同志成年累月在艰苦的大山里，他们为人民群众做财金工作；他们走村穿寨，为农民送医、送药，为农民治病、防病；他们在简陋的房舍里，为农民子女办教育；生产队长组织、领导农民搞生产、搞农田建设的。他们的待遇，是工分加几元钱的补贴，工作多么艰辛啊，他们是中国共产党执政的阶级基础，真心实意拥护共产党的依靠力量啊！云南揭批查运动搞到如此“深入”的程度，镇压手段如此残忍，是党中央的政策吗？党中央支持这样做的吗？

毛主席生前高呼的“人民万岁”，在毛主席逝世后，人民被蹂躏、镇压，毛主席在天有灵，也会悲痛落泪的。一个 11 岁的孩子，面对父亲马天祥被判刑 14 年，母亲被逼疯，不省人间事，他带着弟妹在深山老林挖野菜充饥，这情景，这就是云南“拨乱反正”年代的惨剧之一幕。从 11 岁起，挑起家庭重担，现在又为父申冤，痛诉悲惨家史。云南省高院“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马天祥含冤而死，儿女们还背着“两案人员，劳释分子”家属的污名，有冤无处申。有状无处告，第二代为父辈申冤已是普遍现象，难道要让冤情代代相传吗？

上述案例说明，毛主席逝世后，走资派否定、批判“以阶级斗争为纲”，诬蔑、攻击、清算文化大革命的“罪行”在揭批查运动中，残酷镇压人民群众的事实，说明了“阶级斗争为纲”，并没有否定，只是变成了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阶级斗争，实行资产阶级专政、法西斯专政而已。他们枉法滥判、草菅人命，制造了云南五万多人被判刑的冤假错案，至今讳莫如深，装聋作哑，避而不

谈，禁若寒蝉。甚至用“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的违宪、违法的规定，强制、高压，进一步深化矛盾，激化矛盾，毛主席说”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不依法复查、平反上述这类冤案，社会和谐稳定是不可能的。

二〇〇九年六月八日，海啸：《是谁在纠缠历史旧帐搞折腾？》

四月中旬，党中央、国务院连续公布了《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和中办、国办三个文件。文件特别强调：“对涉及面广，时间跨度大，容易升级激化矛盾的疑难复杂问题，要实行领导包案解决，一包到底。要“从源头上化解矛盾”，达到“案结事了，息诉息访”的目标。各级领导，特别是一把手“要定期接待上访群众。对化解矛盾不力，引发不和谐、不稳定事态的地区主要负责人实行问责、追究责任”。并把今年确定为“积案化解年”。

云南受冤弱势多次书面报告，要求贯彻中办、国办三个文件。云南省委派云南省政府副秘书长、省信访局长赵海鹰接待群体的六位代表。这真是三十多年来破天荒的第一次。希望省委有纠错之意。

五月十九日，赵局长带领省、市联办，省公、检、法，省纪委、省政法委，省委组织部等相关部门 30 多人接待受冤群体代表六人。

代表们按党的政策，国家宪法和法律，据理、据实地陈述了云南揭批查运动，派性和权力相结合，不执行中央政策，另立标准，人为制造了云南历史上最大冤案的来龙去脉。要求撤销“三不”规定，启动立案再审程序，法院受理申诉，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复查、纠正、平反冤假错案；按政策给予生活出路。做到“案结事了，息诉息访”。

赵局长面对代表们的合理合法的正当诉求，不屑一顾，却大耍局长的淫威，居高凌下威胁说：“今天不是一般的接待，对你们‘两案人员’，‘劳释人员’的申诉‘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的规定，这是中央精神。”言下之意：你们是一伙“两案人员、劳释分子”，你们是敌我矛盾。只有老老实实、规规矩矩，否则，哼！……。这充分暴露了赵局长的蛮横无知，色厉内荏。

何谓“两案”？它是指林彪案、江青案。我们这些基层的干部、群众怎么会够得上“两案人员”？云南省冤判了五万多人，省委瞒天过海也只肯承认 24 人。这不是明目张胆地上骗中央，下瞒群众吗？

对代表称“两案人员”、“劳释人员”，是对受冤群体所有人的侮辱，政治歧视。刑满出狱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更何况他们紧跟党中央、毛主席为建国打仗、流血、负伤；社会主义建设中，是各条战线上有突出贡献的革命战士、优秀党员、干部、为建设社会主义大厦添砖加瓦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他们信仰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热爱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忠于人民，忠于祖国的思想水平，工作能力，赵局长是不能小看的。我们对赵海鹰侮辱代表、侮辱群体人们提出的强烈抗议！赵海鹰必须向我们赔礼道歉。

特别荒唐的是：“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是中央精神。请问赵局长，是胡总书记的精神？还是政治局的精神？还是中央哪个文件精神？我们有知情权。赵局长拿出来向我们宣布嘛。不然，你就是造谣，是故意混淆视听，欺骗群众，拉大旗作虎皮，包着自己，去吓唬别人。达到既挑拨党群关系，又继续迫害受冤群体，一箭双雕，真是卑劣之举。

赵局长把茶杯砸在茶几上，声色俱厉地说“不管你们爱听不爱听，我还是要讲：‘文化大革命害死了多少人’？你们不要纠缠历史旧帐，不要再折腾。”这话本身就是典型的纠缠历史旧帐，搞折腾，是重新挑起派性矛盾，破坏和谐稳定。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全国人民响应党中央、毛主席的号召，拿起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的武器，揭发批判走资派。走资派为了保自己，挑动群众斗群众，转移斗争大方向，挑动武斗，破坏文化大革命。在云南，走资派派出“滇西挺进纵队”，到祥云抢国防战备仓库的武器 28 车，到弥渡武装部抢走了高炮，武装了自己后，到大理下关杀害无辜群众 200 多人。枪杀了解放军战士何修华，枪杀了越侨，起了外交纠纷，枪杀了军分区顾司令员十六岁的儿子，血水顺街淌，惨不忍睹。到一平浪枪杀了副总军代表郭顺兴同志。东川武装部长王若海，被推下高楼致死，攻打国家重点建设的东川矿区；在鸡街、铅厂、雨过铺袭击中国人民解放军。在文山，挑动农民进城武斗，拔“政治钉子”，杀死 1000 多人。昆明，抢 200 号信箱武器，枪杀该厂职工 15 人。在昆明金马村袭击 202 次列车，打死军属孕妇。打黑林铺汽车厂。走资派策划武装占领五华山，控制昆明制高点。走资派策划“占领马街、打通西线”，为“滇西挺进纵队”长驱直入下关谋事布局，……上述事件云南死了多少人，是谁干的？

在清查揭批查运动中，派性和权力结合，对上述刑事犯罪行为，不但不清查，反

而成了“英雄”，成了揭批查运动的领导，他们变本加利地向革命群众反攻倒算，实行残酷的派性报复。用法西斯手段清查所谓“工人四人帮”，“农民四人帮”，从省级机关清查到边远山寨。制造了云南历史上最大的冤假错案。在这次清查中，又死了多少人？相反，走资派官复原职，高官厚禄，有的后来成了腐败分子。那些被处以报刑的杀人凶犯，死后也平反，还冠以“烈士”称号。活着的平反昭雪，给予经济补偿，抢枪四处武斗受伤的，发给“伤残证”，补助金。这真是“人妖颠倒是非淆，对敌慈悲对友刁”。

赵局长强迫我们听“文化大革命害死多少人”的提问，我只有被迫回答你的提问，也揭露你们残酷镇压人民的事实。

“忆往昔峥嵘岁月稠”。从上世纪的一九六六年文化革命开始，至今已有 43 年；毛主席逝世至今也有三十三年了。云南被政治陷害，身陷囹圄，现衣食无着，贫病交加，风烛残年的人，上访无路，申诉无门，有的不瞑目地死去……。

面对残酷的现实，赵局长不讲政策，不讲法律，只字不提“化解矛盾解决历史积案”的三个文件，这是典型的不作为和乱作为，就是货真价实的纠缠历史旧账，继续搞折腾。你们无论是党的政策，国家法律，还是道德、道义，天理上都说不出半点理由，输得精光，唯一剩下的只有弄权、耍赖。

像赵局长这种既不知道历史，又不学习，不执行中央政策、国家法律的人，却占着政府要职，实是党和人民的不幸。

赵局长还威胁说：“不能以反映问题为借口，违法乱纪”。依法申诉怎么会成了违法乱纪呢？即使封建社会里，百姓也可以拦轿喊冤，还可以上衙门击鼓申冤。中国现在还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云南还是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个省，难道依法申诉是“违法乱纪”吗？不是人民群众违法乱纪，而是这种“法”、这种“纪”违背了人民的利益。

“天若有情天亦老，人间正道是沧桑”。历史在发展，社会在进步。阶级斗争的客观规律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奉劝赵海鹰，不要执迷不误，人云亦云，做人家的幕前木偶。应放下架子老老实实地去学点毛主席著作，学点历史知识。特别是要深入群众，搞点调查研究。到法院去查阅一下五万多份判决书，看看那些荒唐可笑的判词，再对照一下中央的各项政策，国家宪法和法律，相信你会明辨是非。若不然也可以在高薪养廉、酒足饭饱之后，

抽点时间去读读《三字经》和《千字文》，受点中华传统文化的启蒙薰陶，回归人性，也能明是非、知荣辱、判真假。

制造冤假错案的历史旧帐是终究要还的。希望赵局长学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学党章、增强党性，给自己增强免疫功能，即使不能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起码也不要危害人民群众的事。对人民群众，尤其是弱势群体的老人们，不要太狂了。

2009. 6. 8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三日，李树林：《公平正义的虚伪，生存无助的困境——云南数以万计的揭批查受冤者向全社会的呐喊》

我叫李树林，今年 80 岁，原云南省国防工办副主任，党组副书记，现职“两案人员”。重病住在医院。疾病肆虐着我虚弱的身体，头脑却清醒地回忆着所走过一生经历。虚伪的公平正义，欺骗的关注民生，时时刻刻激起我的愤怒和激动，我不能沉默地被凌驾于党中央之上的云南利益集团折磨致死，我要向党中央、向全社会呐喊，揭露云南强势当局违反党的政策和纪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侵犯公民合法权益，把我和云南数以万计的揭批查受冤者，推到了生存无助绝境的渎职侵权行为。

一、孤儿参军，为党立五次大功的“反革命”

我生在旧社会，12 岁就给地主家放牛了，大荒之年，我眼巴巴地看着我的父亲、母亲、姐姐和 9 岁的弟弟，先后饿死的惨景，我成了无依无靠的孤儿。1946 年，在“保卫延安，保卫党中央，保卫毛主席”的号召下，我要求参军。农会长把我这个孤儿，戴着大红花送到了兵站，我光荣参军入伍了。因为我个子小，机灵，领导把我分到特务连当侦察兵。党和军队领导的关心、爱护、培养、教育，我在温暖的人民军队大家庭成长，为全中国的解放，我把生命交给党。我一次又一次地完成领导布置的各项侦察任务。孤身深入敌阵（敌区）侦察，经常遇险，我总能化险为夷，保守党和军事机密，获得可靠的情报，领导夸我是一个出色的小侦察兵。我先后参加的战役有：晋南战役，吕梁战役，汾孝战役，洛阳战役，豫西战役，淮海战役，渡江战役，两广战役，进军西南和云南剿匪等，因为打仗勇敢，工作积极，先后荣立五次大功。

我把一生交给党，党指向哪里，我奔向哪里，我转业到地方，搞过财贸工作，省纪检委工作。1966 年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党中央作出“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我参加了毛主席发动和领导的世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毛主席逝世后，一夜之间，我的政治身份和地位就翻了个过，我成了“反革命”。我不惜生命，勇敢战斗，立五次大功交给党。走资派把五年牢狱之灾、剥夺政治权利 2 年判给了我，五次大功换来五年刑期。这是中国共产党可耻、可悲、可笑。“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前要问题。”“把人民当成敌人，自己就站到敌人的立场上去了”。这是我个人的遭遇吗？不，这是云南万多人共同的遭遇，云南冤狱遍地，一片白色恐怖，走资派弹冠相庆，共庆篡党夺权的胜利。在“法比天大”的冠冕堂皇的“依法治国”的欺骗声中，看看云南省委、省高院是怎样履行“法比天大”的“依法治省”的。

云南揭批查运动，云南省委派性和权力相结合，把“文革”中一派群众组织打人“四人帮”的帮派体系，从省级机关到农村生产队，层层抓“四人帮”的后台、头目、骨干、爪牙……“农民四人帮”、“工人四人帮”、“财贸四人帮”，“四人帮”遍布云南各地的各行各业……私设公堂、监狱，刑讯逼供，单位的专案组办案，法院盖章。全省 150 多万人受批斗、审查，在这期间，不择手段的逼供信，被打死逼死达 1000 多人。15 万多人受党纪，政纪处分，五万多人被判刑入狱。2 人被判处死刑，还不给上诉，不给家属收尸，就被执行了。这是云南揭批查的真实情况。执政当局也无法否定的事实。

“依法治国”吗？《宪法》是根本大法，《刑法》《刑诉法》是基本法。宪法赋予公民诉讼权，云南却不准、不给。2009 年 5 月 19 日，云南省政府副秘书长、省信访局局长，赵海鹰代表云南省委接待揭批查上访群众代表时，明确宣布“揭批查的申诉案件、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这是省委和中央的精神”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田波也在场，他激动地站出来发言：“揭批查申诉案件就是不受理、不复查，既然不受理、不复查，当然就不纠正了。我还通知各级法院‘不接受揭批查的任何申诉材料……’”说话斩钉截铁，咬牙切齿，这是他们代表云南省委的表态，代表云南省高院的表态，这是“依法治国”吗？完全是持权枉法。

2009 年 12 月 13 日《春城晚报》登载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将集中处理》的消

息：“从即日起到 2010 年 1 月底，全省政法机关将开展集中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专项行动，以确保一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在规定的时限内全面办结”。我到省政法委上访，政法干部答复：“要求办结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不包括揭批查信访申请案件”，我据理批判，接待干部无奈地说：“请谅解，你借我 100 个胆子，我也不敢接你们的申诉案”。这一切说明什么？说明“依法治国”的虚伪和欺骗！他们把共产党“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原则，把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彻底践踏，他们赤裸裸地、蛮横地不讲理，不讲法，甚至到了不要脸、耍流氓无赖手段的地步。中国共产党的威信，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权威性，都被这邦人破坏殆尽了”。

二、一生奉献、一无所有

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史上，唯独揭批查运动被判刑的、受党纪、政纪处分的不给申诉、不给甄别。相反的，走资派一上台，立即给地富摘帽；给右派平反；给西藏农奴主落实政策，培植“藏独势力”，造成拉萨 3.14 打砸抢烧反革命事件；给服刑期间的热比娅到美国保外就医，她在美国策划、制造了 7.5 乌鲁木齐反革命暴乱。他们的阶级阵线是多么明确啊！否定阶级，阶级斗争，其实是要否定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及反动阶级的斗争，用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及广大劳动人民的专政。按中共中央中发[1982]9 号文件：“凡清查运动中罪该判刑的人员，刑满释放后，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转发了中共昆明市委《关于对劳改劳权释回的帮派人物安置处理的报告》形成了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就“安排生活出路”都作了明确、具体的规定，但是，当时省委书记普朝柱封锁，抵制，对抗中发[1982]9 号文件，省委自己制定的文件，也自食其言。对刑满出狱的揭批查人员拒不安置劳动就业。

我被判刑五年出狱，单位拒不接受，我的劳动工作的权利都被剥夺了。几十年来，我流落社会，打工渡日，我与全省五万多人一样，被抛出社会结构之外，无人问津，形成云南的特困弱势群体。我积劳成疾，小病扛着，大病买点药吃对付了，无钱住院检查治疗。今年 80 岁，疾病总暴发，肝脏内胆管扩张，胆总管扩张，全身发黄，快速消瘦。二级医院治不了，将我转入三级医院，入院的门槛费要 5000 元，我无法承受，又拖了一个多月。我找到原工作单位省国防工办，我说：“我 16 岁参加革命，把一生交给了党，我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人，死是中华

人民共和国的鬼，现在我无钱入院治病，我今天来交给组织了，任凭处理吧。”

国防工办领导，叫我写一张 3000 元钱的借条，催我拿了钱赶快去住院。我发起抖的手写着借条，冰冷的心被击得粉碎。在战争年代，我把生死置至度外，英勇作战流血负伤，荣立五次大功；在社会主义建设年代，在国防军工战线，作出成绩，得到国防科工委的表彰，并树为先进，全国国防系统工业学大庆现场会在昆明召开，并介绍经验。因为参加“文革”而锒铛入狱，刑满又不给生活出路，一生的奉献，变成一无所有，五次大功今天只能借到 3000 元的入院门槛费，我欲哭无泪。入院后，做了胆结石、胆管切除手术，现在肝腹水，肚子鼓起，咳嗽、翻身，腹水就会从伤口喷出，浸湿被、褥，浸湿衣裤。如此重病无人过问。

是“以人为本”“关注民生”吗？“人生七十古来稀”，我已经 80 岁了，面对死亡，我很坦然，我的许多战友在战斗中牺牲了年轻宝贵的生命，他们是光荣的，我是幸福存者，但是我背着“两案人员”冤名，在极度困难无助而死，我不甘心。走资派狼子野心，他们政变上台，对毛泽东时代中国共产党的中坚力量，竭尽镇压，枪杀、打击，没有被整死的，就不给生活出路，活活地虐待、折磨。我们走出监狱门，又被推进地狱门，30 年来逼迫云南数以万计的无辜受冤者，到了“食无粮，住无房，病无医，老无养、死无葬”的悲惨境地，几十年的申诉，上访无人理睬，云南暗无天日。

三、病中的呐喊呼吁

1、云南揭批查五万多人，以“四人帮帮派体系”判刑入狱，是云南有史以来判刑人数最多，涉及面最广的冤案。是云南省委派性和权力结合，实行派性报复的造成的严重恶果。走资派上台，不但是“永不翻案”个人的翻案，而是整个的“阶级翻案”。单位专案组办案，法院盖章的判决，违反法律程序。私设公堂、监狱，刑讯逼供，捏造事实，罗织罪名，是“运动性的违法办案”，严重违反 1975 年《宪法》，1979 年《刑法》《刑诉法》。云南揭批查制造的冤案必须平反纠正”。既然是“依法治国”，为什么不敢对揭批查申诉案件受理、立案再审呢？“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的三不政策，是云南独有？还是全国通有？为什么不敢向全国、向全世界公开公布“不受理、不复查、不纠正”的理由和法律依据呢？！《沙家浜》沙奶奶说：“你有理敢当着百姓们讲”。有错不纠，硬着头皮顶着，是违背科学发展观的。也是不得人心的！

2、我们有劳动的权利和义务，依法按政策，安置劳动就业是宪法规定，中央文件规定的，剥夺劳动就业权利，侵犯公民合法生存权利，是渎职侵权行为。如果 1982 年按中央和省委文件安置劳动，我也已经退休，享受社会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待遇。我如今的困境，是云南当局违法违纪、渎职侵权造成的，我和云南五万多人，应该享受社保，医保待遇。云南当局应该落实《社会保障法》，纠正渎职侵权的错误。真正做到“保民生、保稳定”。

3、我的（云南五万多人的）刑前工龄，应视为交费年限，在 1977 年以前，党和国家为了国家工业化、国防现代化，国家高积累，集中资金搞发展。职工低工资，艰苦创业，我们不讲条件，不计报酬，无私奉献，为社会主义建设辛勤劳动，勤奋工作，为国家创造和积累了财富。国家所取得的成就，都有我们的劳动和汗水，我们的刑前工龄应视为交费年限，我们应该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这是合情、合理、合法的共建共享。

周永康在 2009 年 10 月 16 日讲话强调，“要充分发挥政策在解决信访问题中的杠杆作用，对已有政策的，要坚决落实到位。”“凡属依法按政策应该解决的问题，决不允许敷衍搪塞，推诿扯皮，切实取信于民”。我的呼吁，呐喊，也符合中央政法工作 2010 年三项重要工作的内容之一的内容，中央政法委书记周永康同志强调：“必须着力解决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要深入推动社会矛盾化解，抓源头，清积案，建机制，强基层，努力化解老矛盾，有效预防新矛盾”。云南省委领导在电视上发表消息：要贯彻落实周永康在全国政法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我们欢迎。但是我们要特别警惕他们只说不做继续欺骗、愚弄群众。

我们只有团结起来！坚持维权，为真理而斗争，英特耐雄纳尔一定要实现

2010 年 1 月 13 日

云南“两案”人员没有生活出路 30 年 致中共云南省委、省政府领导的公开信
中共云南省委白恩培书记、李纪恒副书记：云南省秦光荣省长：省政法委孟苏铁书记：在云南百年未遇的特大旱灾的情况下，在领导们抗旱如救火的百忙之中，给您们写此信，会被你们认为“不识时务”。其实，我们没有生活出路 30 年，是“人为灾难”（人祸），多少人已经生活、医疗无助而死去，尚存者都是七老八十、疾病缠身的老人了，不能不救这些“灾民”吧，这也是救灾啊！类似云南（揭批

查判刑出狱人员，没有给生活出路）的情况，全国可能也有存在，但都在解决。俞正声主政湖北省委书记时，2005 年 1 月就解决了。2009 年 5 月，江西省委也解决了“两案人员”生活困难补助。云南十多年来不断的不断诉求，领导们全然不知是不可能的，但不能下决心化解这对“特殊的社会矛盾”，主要有以下几点：一对中共中央中发[1982]9 号文件、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的合法性、权威性、严肃性是肯定还是否定，是贯彻落实还是继续对抗、抵制，这是关键所在。湖北省委俞正声书记的批示：“按中央（82）9 号文件精神，解决文革“两案”人员生活出路”。江西省委批示：“按中央 1982 年 9 号文件精神，解决“两案人员”生活困难补助”。这是政策依据，是解决问题的原则。云南从上到下的领导们从不讲上述两个文件。省信访局局长赵海鹰同志在两次接待中，我们反复强调贯彻落实中发（1982）9 号文件，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她却只字不提两个文件。我们到本人所在的“包保责任单位”（原单位），要求他们依法按政策解决生活出路问题，xxxx 领导无奈地说：“省委不给我们讲这些政策，我们能对你们讲这些政策吗？我们能按中央的政策去做吗？”这是实话实说。周永康同志强调：“对已经有政策的，要坚决落实到位。”“凡属依法按政策应该解决的问题，决不允许敷衍搪塞、推诿扯皮，切实做到取信于民”。落实已有政策，是中央政法委 2010 年三项重点工作，解决社会矛盾的“钥匙”。最近，我们将中共中央中发[1982]9 号文件，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和湖北，江西解决问题的办法，广泛宣传。送到“包保责任单位”（原单位，派出所、居委会、办事处和公安国保，省、市联席会议单位等），他们看了资料，听了诉求，一位办事处领导无奈、不解地说：“中央有政策，云南省委自己也有政策，又有外省的榜样、经验，云南省委领导却咬死不解决，真是奇了怪了！把矛盾推给我们，叫我们“包、保”，还是“责任单位”，这是我们的责任吗？！我们认为：加强党的领导，最实际的是确保党的方针、政策切切实实地贯彻落实到基层，按党的政策，确保人民群众的合法权利和切身利益。如果说云南省委成了党中央政策贯彻落实的障碍，那就是抵制和削弱党的领导，是对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背叛，这是党纪、国法所不允许的。云南省委应该排除省委之外“隐形权力”的干涉，切实与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保持一致，化解因政策不落实造成的“特殊社会矛盾”，拯救数以万计的“灾民”。二、老百姓的生死攸关的事当回事，就会有时间、有办法、“事要解决”就有

成效。俞正声同志不但作原则性的批示，还具体批示：“由政法委牵头，由政法委等 8 个相关部门，组成领导小组办理。江西省委接到群众诉求，到政策出台，只用了 7 个月时间。江西省政法委书记，南昌市政法委书记接待“两案人员”代表的谈话，入情入理，着力于“解决问题，”。措施、办法真正做到细化、实化。我们看了很感动。我们深刻认识到：“属地管理，党政第一把手负责制”，最能考量党政领导干部执政水平和能力了。面对云南揭批查运动，判刑达五万多人，判死刑 2 人；受党、纪政、开除公职处理 15 万多人；受审查、批斗、关押 150 多万人，打死、逼死 1000 多人的事实；面对数以万计七老八十的老人，有的已含冤、绝望，贫病交加去世了，不少老人现在病瘫在床等待着生存和医疗的救助的现实；面对一息尚存的维权老人，十几年来，走遍了云南省委、省政府的所有部门去诉求，从来见不到领导的面，说不上话；无数的报告、诉求，从来没有领导只字片纸的批示，回复。弱势群体老人们老无养，病无医的生存攸关的事，居然打动不了云南党政领导们的心，这是谁的悲哀？！白恩培书记在《求是》杂志发表文章，对干部要求“个人形象一面旗，工作热情一团火，谋事布局一盘棋”，真是“金光灿烂的豪言壮语”。就“谋事布局”而言，离开了党中央的方针、政策；离开了党中央的“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决策部署；离开胡锦涛总书记强调的“要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离开了中央政法委周永康书记“对已有政策的，要坚决落实到位”，如果离开了中央这些决策和指示，去“谋云南的事”，“布云南的局”，只能是继续另搞一套，干扰中央的政策部署，是制造不稳定因素的源头。只有面对现实，承认矛盾，才是化解和解决矛盾的前提。三机关化的“办事程序”与密切联系群众的矛盾。十几年来要求依法按政策解决生活出路问题，我们在有序、理性、合法、文明上访中，机关的“办事程序”层层阻隔了党和群众的血肉联系。我们到 XX 局向局长送报告，接待人员说：“你们去邮寄！我们不能送到领导手上，这是“工作程序”规定的。”问：“你们的“工作程序”能送到哪一级？”答：“送到管我们部门的部门”……几十年来的诉求、报告，由邮寄的、由老人们亲自送的，不计其数，就这样落入了“部门管部门，再管部门的层层部门之中”，如石沉大海，杳无音讯。用血泪写成的诉求，进入了办公机关的字纸篓和碎纸机。是领导不知下情，才造成几十年来解决不了问题的局面吧？！如果有“后门”和“关系”可走、可托，能将

诉求、报告送到领导的案头上，让领导知道，多好啊！但我们将是社会最底层的特困弱势群体，前门、后门对我们都是紧闭的，只能用“公开信”的形式呼求、呼救了。四、我们的要求 1、请求白恩培书记、李纪恒副书记、秦光荣省长，政法委孟苏铁书记，把云南数以万计的特困弱势群体生死攸关的事当回事，在百忙之中，听取我们的诉求。2、按中共中央中发[1982]9 号文件，中共云南省委云办发[1982]26 号文件精神，解决这个特困弱势群体的生活出路，做到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切实解决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问题。3、有序、理性、合法上访，比上街游行、上京请愿好；平等对话比对立、对抗好；坚持以人为本，关心穷人、关怀特困病残老人的传统道德，比残酷虐待，恶意拖死老人的灭绝人性的做法好。综上所述，我们是遵循中央策决部署，为化解云南“特殊社会矛盾”，维护切身合法权益和利益，我们是认真的、努力地工作着，为推进矛盾的化解。但是您们才是矛盾的主要一方，起决定作用的，能否化解矛盾，做到“事要解决”，要看您们的党性、决心和行动了。我们寄予希望。此呈写信人：李树林、安矩祥、张奎林、包亚芳、汪多闻等揭批查特困弱势群体 2010 年 4 月 2 日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政法委周永康书记：中纪委贺国强书记：中组部李源潮部长：

关于重新评价文革和纠正揭批查冤假错案的问题公开信

—致中共第十七届六中全会的胡锦涛总书记及中央政治局常委：并中共第十七届全体中央委员：我们是云南数以万计的文化大革命的积极参与者，也是揭批查运动制造冤假错案的受冤者。在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即将召开之际，就重新评价文革，纠正揭批查制造的冤假错案问题，致全体中央委员公开信如下：一、跨不过，绕不开的文革，该重新评价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伟大领袖毛主席发动，经中共中央八届十一中全会讨论，全体委员举手通过，作出了“开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决定”。其目的是反修防修，防止资本主义复辟。运动重点是“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确保党不变质，国不变色。运动方式，是大鸣、大放、大字板、大辩论的大众民主，自下而上地揭露社会的阴暗面，让群众自己教育自己，党中央决定的权威性、合法性、正确性是无可置疑。开展产无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代表了人民的意志和要求，全国人民热烈拥护，坚决执行党中央的决定，几亿人民群众积极参加了文化大革命，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反对资本主义

复辟，批判走资派，声势之浩大，古往今来，前所未有，人民当家作主的大众民主运动，影响波及世界，形成革命洪流。文化大革命意义之深刻，是一场触及人们灵魂的思想大革命，她冲击、涤荡着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封建的、资本主义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俗，开展兴无灭资，斗私批修，在上层建筑、政权机构、意识形态领域的一场伟大革命，受到几亿人民拥护和参加，说明人民群众是要继续革命的。“人民是创造历史的动力”。上层建筑领域里的革命，巩固了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经济基础。极大地调动了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抓革命促生产，是革命人民始终坚持的原则，文革使政治、经济、文化、科技、外交、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毛主席发动和领导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其革命意义和社会进步，超越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因为他们受时代的限制，而毛主席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实践，指明了从社会主义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漫长革命阶段的革命方向，丰富和发展了马列主义，对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世界革命作出的伟大贡献。毛主席逝世，走资派上台，30 年来，用尽一切手段，作《决定》否定文革，搞揭批查镇压文革造反派，利用一切宣传媒体，大搞反毛、非毛、去毛、妖魔化文革，结果呢？是右派精英们发出了惊呼：“《决议》受到挑战”“为文革翻案达到高潮”，“要守住《决议》否定文革的底线”……。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30 年来否定文革，推行改革，人民在实践中比较：改革使社会主义政治、经济、文化、外交路线变了样，社会的丑恶万象，官场的贪污腐败，两极分化，百姓生活状况，种种事实教育了人民，加深认识毛主席的英明论断，“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走资派还在走”。今日社会，就是“还在走”的结果。人民怀念毛主席，大赞大颂文革，反思改革，已经成为当前政治思想战线上斗争的焦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完全必要的、非常及时的、完全正确的。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是错误的，这是 30 年社会实践得出的结论，是民心、民意的表达。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在中国共产党 90 年的历史上，在国际共运史上，是跨不过、绕不开、否定不了的。希望十七届中央委员，本着唯物的、辩证的、实事求是的态度，对文化大革命作出重新评价，是时候了。二、瞒不过、赖不掉、推不脱的揭批查冤案，该纠正了。我们原是云南省委、省革委会，各地、州、市、县，公社（镇）党政部门的党员干部、机关工作人员，各条战线的知识分子，工矿企业的干部、工人，

各地农村干部和农民。在毛主席、共产党领导下，我们为新中国的建立，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在国家高积累，职工低工资的情况，靠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我们不讲条件，不计报酬，在各条战线上忘我劳动，无私奉献，为社会主义建设添加瓦，是党的依靠对象和中坚力量。特别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我们是文革的积极参与者，勇敢捍卫者。毛主席逝世，“英明领袖”的“一举粉碎”风云突变，云南开展的揭批查运动，一夜之间，我们就成了，“篡党夺权颠覆政府”的“反革命”，“打砸抢分子”“‘四人帮’帮派体系骨干、爪牙分子”，“工人‘四人帮’”，“农民‘四人帮’”了……一队又一队“，一车又一车的反革命“，被绳捆索绑的、被戴着手铐脚镣的，挂着黑牌游街、游乡、游村。警车开道，武装押解，高音喇叭响彻夜宵，这就是当年云南城乡揭批查运动轰轰烈烈的壮观场景，一片白色恐怖，人人自危！派性和权力相结合的揭批查（注：是省委副书记李启明在 1984 年 22 期《红旗》杂志发表文章语），继续利用一派，清查一派，搞以派划线，动用专政工具，打击、镇压文革中一派群众组织。云南连篇累牍发表社论，要求各地区、各单位“要一件件、一桩桩地清查文革事件，不留死角，不漏一人、一事”。“要象打日本鬼子，斗地主一样，不能心慈手软，必须除恶务尽，不留后患”……云南揭批查运动的彻底性，残酷性是全国罕见的，在这种思想指导下，云南仅判刑入狱就达 5 万多人。（这个数字是省高院 xx 庭长接待上访人员时讲话确认的），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志记载：1977 年——1979 年两年间，昆明市中院因揭批查判刑人员为 4852 人。（各地详情略），白纸、黑字、盖着各级法院红章的 5 万多份判决书，见证了云南革命干部群众的冤情和苦难，是揭批查制造冤假错案的证据，是共产党的自残实例。云南官方的《云南省志》，居然不顾事实，公开懒帐，谎称“云南揭批查判刑 24 人”，实际判刑数与官方公布数的差距 2083 倍，5 万多人的冤案，是瞒不过、赖不掉，推不脱的。30 多年了，我们都是古稀之年的老人了，我们坚信党的“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原则，云南五万多人的冤假错案，到应该纠正的时候了。在 30 多年了，我们都是古稀之年的老人，30 多年来坚信党的“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原则，云南五万多人的冤假错案，应该到纠正的时候了。三“还我清白，给我出路”向党中央呼吁陈云同志在 1982 年 1 月强调指出：“文化大革命从全局来说，终究是一场政治斗争，除了……以外，其他有牵连的人，必须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处理。”“党内斗争，

不开杀戒，打击面要小，教育面要宽”。云南的揭批查，将政治斗争刑事化，恶意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将保卫边防，建设边疆的云南各族儿女 5 万多人判刑入狱，判死刑 2 人，这是云南省有史以来判刑人数最多。涉及面最广，迫害时间最长的大冤案。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几亿人民参加的一切伟大的革命，大方向是正确的。有所不足是难免的，是团结教育的问题。我们清白的，因为我们执行的是共产党中央的决定，党的决定是正确的。我们是遵纪守法的，宪法赋予我们“大鸣、大放、大字板，大辩论”权利，批判修正主义和走资派，我们的行为，是合法的，根本不构成犯罪。我们忍辱负重，申诉上访 30 多年了，应该到“还我清白。给我出路”的时候了，我们是幸存的文革老人，希望中共中央第十七届全本中央委员，不要回避现实，尽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放下包袱，转装上阵，为十八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的政治环境。此致敬礼致信人：姓名 原工作单位 原职务 李树林 云南省国防工办 党组副书记，第一副主任 安矩祥 云南省委组织部 副部长 包亚芳 云南省妇联妇联主任，党组书记 黄传华 呈贡县委宣传部 干部 陈树林 云南电子管厂党委书记，厂长 马首良 共青团昆明市委办公室 主任 贺聪 昆明市重工局革委会副主任，市委常委 刘宗理 云南省电讯器材厂厂党委 副书记 王海全 昆明市委宣传部理论处处长 刘志宏 省第五机械工业局局长，党委书记 孙朝云 云南省地矿局革委会副主任，息嘉良 昆明 200#信箱党委办公室主任 卢银华 昆明 200#信箱厂工会干部 董华春 昆明 400#信箱代理党委书记 李兆书 昆明市西山区区委常委，副区长 胡玉珍 砚山县委候补委员，县委常委 吴文强 砚山县邮电局干部 孔繁荣 砚山县稼依镇干部 涂勋 文山州西畴县县委常委，全国战斗英雄、全国劳动模范 余刘礼 文山州文山县教师 王静萍 西畴县农资公司职工 解英 西畴县农民 黄东杰 曲靖 宣威县干部 李应昌 云南电力局干部 单玉琢 曲靖 宣威县干部 罗寿昌 昆明市安宁县财贸组组长 李学义 安宁县商业局局长 杨森 安宁县糕点厂工人 洪国鑫 安宁县农业捕鱼队工人 李秉金 安宁县挽衫大队党支部书记 宋国强 十四冶金建设公司技术干部 刘崇富 十四冶金建设公司革委会副主任 高湘南 昆明钢铁厂革委会副主任 马光弟 昆明钢铁厂昆钢医院，医生 陈国昌 昆明钢铁厂武装部部长 王彪 昆明钢铁厂工人 孙根芝 昆明煤机厂省革委会常委，艾文彬 云南省林业厅干部 施德邦 昆明市晋宁县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常委 王发 晋宁县昆阳镇镇党委书记 赵嘉义 晋宁县新街乡党委副书记 何青 共青团晋宁县委干部 陈绍华 晋宁县新街乡四组

队长陈发贵昆明市重机厂厂党委副书记,余祖培昆明市重机厂云南地下党老干部李积德昆明机床厂厂党委副书记 革委会副主任薛继才昆明市铣床厂工程师胡海泉云南汽车运输总站行政办公室副主任王兴武昆明市交通局局党委副书记朱昆全市交通局运输公司干部李秉臣市交通局运输公司工人张金昆明市交通局路桥公司劳资科长马云生昆明市交通局运输公司工人王福生昆明市木器厂工人黄梅先昆明玻璃器皿厂技术员丁忠福昆明玻璃器皿厂工人高庆云云南省水利设计院技术员师本龙云南省化建公司机关党支部书记罗忠明云南省化建公司党委常委,革委会副主任李国汉云南煤化工集团宣传科长熊国宝昆明铁路局监察员尹华才昆明铁路局公安干警林加水昆明铁路局公安干警马汉良昆明内燃机厂革委会副主任张延贵昆明电缆厂技术干部瞿公有昆明电缆厂技术干部刘金祥云南汽车厂党委常委,行政处副处长李长友云南汽车厂车间副主任张文学昆明市自来水公司革委会副主任肖宵昆明纺织厂革委会副主任唐天才昆明纺织厂昆纺车队 队长刘忠权昆明纺织厂高级工程师李久华昆明纺织厂干部刘云峰昆明纺织厂车间保全工黄成龙云南省建筑公司干部杨丹云南省建筑公司干部宋猛昆明市建委工人李承滇楚雄州禄丰县县委常委韦金发 广通镇广播站工作人员刘兆达禄丰县贸易公司负责人田俊禄丰县计委副主任杨恩祥禄丰县农机厂干部许正安禄丰县农机厂书记,厂长张保秋禄丰县邮电局驾驶员马学明禄丰县公安局消防队 队长张怀高禄丰县大路溪公社革委会副主任胡银海禄劝县委副书记王仁信禄劝县农机站干部黄凯楚雄州牟定县牟定中学教师何宗贤牟定县干部李连培牟定县公社党委副书记季振华大理州委大理州委常委,孟国富大理州财政局局长李焕兴大理州委党办主任杨仁民下关汽车运输总站宣传科长高培芳祥云县宣传部干部聂文岚弥渡县委常委,副主任杨本仁大理州文化局局长杨荣辉大理州税务局干部杨尚谷大理州公路管理局干部杨仁德大理师范学校教师李家珍大理州汽车修理厂工人王志珊大理州交通局副局长张金根大理州下关总站工人马伟旭大理州公路管理局党委常委唐兴中大理州木棕厂厂长吴万宝大理州水泥厂党办主任杨振帮大理州公路局工人袁成章大理州化肥厂工人谢培仁下关汽车总站宣传科长王有元祥云县革委会委员刘振华祥云县革委会委员郭溪胜祥云县马街公社革委会副主任茶开旺祥云县生产队农民杨崇信昆明市呈贡县水利局干部周炳发呈贡县乌龙大队大队长,省劳动模范梁凤鸣呈贡县公安局干部官体富东川市公交局党委副

书记，副局长陈启先东川市邮电局干部李朝友东川市东方红公社革委会副主任宋敏修东方红公社深沟大队农民张廷清东方红公社深沟大队农民张占云昭通县委党办主任张兵昭通市酱菜厂工人张会云昭通市公安局内保科长田俊文昭通市石油站干部马崇文昭通地区革委会委员，工人金星其昭通地区公安局干部何良文昭通地委行政科副科长吴红兵昭通地委印刷厂工人陈万煜昭通人委水利局副主任陈卫民昭通县粮食局副主任李世昌昭通县战斗公社党委书记李寿海昭通县公安局副局长王友林昭通县人民法院副院长赵永华昭通县永丰公社教师徐永华昭通县公安局科长李襄蒙昭通地委计委办公室主任彭定秀昭通市纺织厂医务室医生陈昌武鲁甸县武装部武装部部长程德剑昭通市医药公司干部方光亮永善县劳动民政局干部唐万鹏永善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刘代忠永善县宣传部干部高辉昭通市轻工局干部马学功寻甸县公安局副局长李显忠寻甸县城关公社党委书记苏应达寻甸县马街公社党委副书记赵正斌寻甸县鸡街公社党委书记郭平寻甸县牛街公社党委书记马太稳寻甸县先锋公社革委会副主任陈世昌寻甸县功山公社团委书记虞老玉寻甸县建筑队干部王云廷保山市腾冲县林业局局长（南下干部）杨发云保山市腾冲县人民银行干部李志勉保山市腾冲县委宣传部干部宋庭元保山市腾冲县人民法院院长殷效昌腾冲县上允公社党委书记段德培腾冲县党校校长马伟龙腾冲县上允乡全国优秀教师蔡汉良腾冲县干部杨启礼盈江县广播站负责人杨俊盈江县水利局驾驶员黄志超盈江县农业局技术员范爱国盈江县财政局局长杨耀辉盈江县民政局局长蒋自朝盈江县供电所革委会主任张高达盈江县盏西公社干部尚在福盈江县工交局干部刘护德盈江县物资站负责人王道仁盈江县公安局侦察股长邵荣昌盈江县财办干部张汉碧盈江县工商局干部杨嘉鹏盈江县财政局会计杨志忠盈江县粮食局库管员林敬良思茅市林业局干部吴培信思茅市澜沧县县委常委金家柱思茅澜沧冶炼厂工程师李红兵思茅景东县商业局干部苏履华思茅景东县干部赵忠武思茅景东县干部张正清会泽县公路养护段职工马坤和会泽县粮管所职工史云生会泽县小学教师赵辉刚会泽县转业军人普恩奎会泽县干部曹聚兰会泽县商店营业员窦根湘玉溪市委市委常委 计委副主任宋志华玉溪市江川县干部张应文玉溪市元江县干部武保来玉溪市元江县干部刘建友玉溪市红塔区干部杨万先临沧地区商业局干部郝文荣临沧地区耿马县干部陈本信丽江地区永胜县干部季泽生丽江地区永胜县干部肖明忠西双版纳州景洪县干部金和

益西双版纳州景洪县教师邱培元楚雄州元谋县干部杨兴立德宏州施甸县干部周济云玉溪市新平县干部.....

201011 月 11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4）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四节 四川省

本节资料

二〇〇七年二月六日,《四川自贡冤案——为什么四川自贡 260 余人的“反革命”案不能平反?》这是一个敏感的话题。在 1979 年的四川自贡市,当时城镇人口只有 30 万,在这样一个小小的地方竟然将 300 多人打成了反革命,被治罪判刑的达 260 多人。事情发生在文化大革命后,最初叫“揭、批、查”运动,后来叫“两案、两清”。因为是政治问题,所以特别敏感。现在看来有必要作认真分析研究。因为这些人是坚定的拥护共产党基本群众,热爱毛主席的左派力量,他们至今还在受苦受 据查,不论在当时明确的政策,法律法规和现在明文规定的法律和政策来衡量,把这一大批无辜群众打成反革命都是错误的。这不仅仅是受害者们个人的冤案问题;也是如何执行下级服从上级,地方服从中央的政治组织原则问题。不加以澄清和中央保持一致,那不成了一句空话吗?其次,这些受害者都是拥护共产党,捍卫共和国的基本群众。他们为社会主义事业出过力,流过汗,甚至流过血。除冤屈含恨而死去的人外,基本上都是六、七十岁的老人了,成了弱势群体中的无根之草,没有退休金,没有医疗保障。不说分享“改革开放”的成果,就是他们为国家付出了贡献,应得到的回报都没有,他们的生存空间在哪里?又怎样保护他们的生存权利呢? 不论那些学者、理论家对文化大革命的功过怎样评述。但是,客观实事是蕴藏在普普通通老百姓中。如果能实事求是加以总结,对依法治国,构建和谐是有益的,这就是本文先要说的话。 解放后,自贡得到空前的发展。虽然地方小,人口不多,其经济地位确十分重要。因此成了除重庆市之外的四川第二大工业城市。毛主席和党中央发动文化大革命,开始在自贡发生了奇怪的现象,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为了保护自己,挑动和操纵不明真象的群众把矛头对准了一般干部,民主人士,民族资

本家，转移了斗争的大方向。在党中央 16 条的指引下，激发了群众，组织起来造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反，点燃了文化大革命之火，使革命形势发生了巨大变化。可是在二月逆流，自贡的三月黑风把这批革命群众打成了现行反革命，许多造反派头头被关押。党中央及时的下发了解决四川问题的十条后才被释放。在毛主席和党中央的指引下，自贡的革命和生产形势不断向前发展。70 年林彪反党集团的爪牙梁、陈、谢又在四川大搞“一批双清”，又把在文化大革命中的骨干关押批斗；72 中央下达了 14 号文件，这些同志才被解脱。但是进入各级政权的群众代表已基本上扫地出门，回到了原来的工作岗位上。可是在 1977 年“老账”重提，在“揭、批、查”运动，紧接着的“两案、两清”中又被关押批斗，进而以自贡市委发文件定性指示逮捕法办，按现行反革命定罪判刑。为掩盖陷害无辜群众被打成反革命的真象，后又以各种莫须有罪名判刑(已判者就改判)劳改。他们有什么罪?只不过是衷心拥护毛主席和共产党，对革命理论崇拜信仰，对社会主义的忠诚，对未来充满了希望。须经多次磨难，已是古稀之年，困苦的生活并没有他们削减革命意志。现将其中一小小部分的简要情况介绍一下，可见一斑。

LXX；系自贡市建设银行革委会主任；是赴朝的志愿军，在抗美援朝中多次受到表彰，被 15 军评为模范共青团员。195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63 年由军官转到地方工作。因参加文化大革命，1977 年以现行反革命被抓，关押两年后又以“侵犯人身，扰乱社会秩序罪”判刑 7 年。可刑满后，又以要稳定社会为由又强行多服一年徒行。

LXX，烈士家属，在中印自卫战中负伤的伤残军人，在自贡公共汽车公司工作。在文革期中是该单位的革委会的群众代表(付主任)。1977 年以现行反革命被捕，1979 年以“扰乱社会，打砸抢罪”判刑 7 年。

LXX，自贡市贡井区医院医生，就因为在文革中立场坚定旗帜鲜明，是群众组织的头头，1967 年被成反革命入狱，1970 “一批双清”中被隔离批斗，1977 年又以反革命被捕，1978 年以思想反动书写“反动诗词”的现行反革命判刑 15 年，1980 年改判“打砸抢罪”9 年。

HXX；14 岁参加工作。系自贡市公共汽车公司党委书记(在这岗位上 10 几年)和革委会主任。1967 年被打成现行反革命被捕，1970 年“一批双清”中被隔离批斗，1977 年被自贡市委点名批判又隔离，1978 年又以复辟资本主义“现行反革命”逮捕入狱。1979 年以“破坏生产，破坏机关正常秩序罪”被判刑 5 年

YXX；本是东方锅炉厂很一般的群

众，只因父亲有历史问题，本人在文化大革命中表现积极，忠心耿耿跟党走，无限热爱毛主席，1967 年三月黑风就以现行反革命逮捕，同年四月被释放，1970 年“一批双清”又被批斗，1977 被当作了东锅厂的“四人帮”来隔离批斗，同年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入狱，1978 年底以“反革命罪”判刑 7 年，后又在 1983 年（从判决书的日期知道是 1979 年就改了）以莫须有的“侵犯人身权利罪”改判 4 年（已服刑 5 年）。 CXX；是邓关盐厂干部，是文革中该厂群众组织的头头，1967 就以反革命被关押，1970 年又被隔离批斗，1977 年的“揭批查”运动中受到隔离批斗后，1978 年以反革命被抓入狱，1979 年又巧妙利用新刑法中的罪名“妨害社会秩序罪”判刑 3 年。 ZXX；自贡油毡厂干部，党委核心小组成员，1967 打成反革命被抓，1970 年被隔离交待，1978 年以现行发革命被捕，1979 年又换成“侵犯人身权利罪”判刑 3 年。 GXX；自贡市人民政府沙湾招待所付所长，文革初 1967 年被打成“反革命”抓入看守所，1978 年以以反革命罪判刑 7 年。尔后，1979 年改为“诽谤罪”改判 3 年。这都是一个应付的圈套，1983 年才给本人见面。按改判书已多坐 4 年牢。 LXX；自贡钻井队的普通工人，因文革中很积极，1970 被关押审查，1978 年以反革命罪被捕，1979 年又以“侵犯公民自由罪”被判 6 年。这个毫无事实，连所谓的受害人自己都否定了的“依据”也拿来定罪，真是荒唐可笑。 YXX；由西藏部队复员回自来水公司，只因被选为了该公司的革委会付主任，1978 年被以现行发革命罪抓入监狱。后来，以破坏生产罪判刑 7 年。（把在电力部门的停电原因使生产停产也算到了他的头上，就是这样治他罪的。） DXX 启；自公交司的工人。参加文化大革命时只不过是一个小青年，因家庭出身的原因，1978 年被定为阶级报复现行反革命入狱，1979 年以打砸抢罪判刑 5 年。 ZXX；自贡市自流井盐厂工人，只因在文革中当选为自贡市总公会付主任，1977 年在“揭批查”运动中的他被批斗会上时，顶撞了那位发言者：你的问题是四清时定的。就这样以“破坏了揭批查运动”被判刑。 …… 这样的实例太多太多，不胜枚举。这里对每一个人的具体情况不作详细介绍。但实事可以证明他们都是拥护共产党和毛主席，兢兢业业的为社会主义革命事业努力工作的基本群众。他们只是参加了文化大革命，有坚定的信仰，叠遭迫害，无数次被关押坐牢。他们的罪名不断翻新变换。整治他们的人只不过是藐视政策和法律，玩弄司法权术的高手。 如今用的“打砸抢”

治罪问题，其是中央 1978 年 48 号文件已明确规定。上述例举被“打砸抢”治罪的人中还没有一个够格。更何况就在全国批判乱戴“反革命”帽子的声浪中，还在给人戴“反革命”帽子，还下毒手判刑，可见一般。更不用说无中生有栽赃陷害罗织罪名的问题了。这只能证明他们仇视革命，扼杀革命是多么凶残！四川省自

贡市 无辜受害者 2007 年 2 月 6 日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日，《再次控告中共自贡市委制造 260 余人“反革命”冤案，拒不纠正——数十处沉冤者的血泪控诉》 中共自贡市委原任领导于 1977 年至 1979 年的“揭批查”运动中，以运动之名镇压群众，混淆不同性质矛盾。1977 年 9 月 5 日，他们以中共自贡市委“大批判组”之名在四川日报第三版发表题为“彻底清算资产阶级帮派势力大乱自贡的罪行”文章，对自贡的问题定性说：“我市存在一股上靠四人帮，下靠四人帮在四川的黑干将，以篡党夺权为目的”，还说这个帮派势力有一套完整的组织系统，有老板、司令、军师、秘书长、参谋团，有制造反革命舆论的文班子，有打砸抢的武班子等等，并公开点了一批包括老红军、市委领导在内的干部和群众的名。在此基础上，原自贡市委开动镇压机器，发了不少大抓“反革命”的文件，如自贡市委以（1977）34 号和自贡市委政法党组（1978）15 号等文件（已是查阅到的两个文件），将大批基层干部和群众点名打成“反革命”逮捕，并于 1978—1979 年先后判刑达 260 余人，还有上千干部群众被以办学习班之名受到不同程度的审查和处分，制造了一起特大冤案。三十年来，我们不断上访和申诉，在他们的高压和封锁情况下，均遭拒之门外。特别是近一年多来，我们向市委反映要求按“揭批查”运动中的有关中央文件指示纠正（中央后来统称“两案两清”），但自贡市委仍然是置若罔闻不理、不纠。我们被迫上北京向党中央上访，按党中央信访局的指示并三次上访中共四川省委。省委信访办听取了我们的反映，看了有关一系列材料证据，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写出《重要信访问题摘报》，送达省委常委及有关部门和自贡市委。《重要信访问题摘报》指出：自贡市在开展“揭批查”运动中，违背党的清查政策，扩大清查面，混淆不同性质矛盾，将路线问题上升为犯罪，把全市 260 多名在不同岗位上的干部职工，以“现行反革命”逮捕，开除公职，并判有期徒刑或劳动教养，使他们蒙受了巨大冤屈。并建议：“请自贡市委市政府以及法院积极做好有关方面工作，妥善处理这批群

众反映的问题。”并要求我们回自贡就地解决 可是自贡市委，仍然采取拖拉、推诿、欺骗来对付受害人，直接挑战党中央明文规定的信访条例。其明显的有二条。一是自贡市委白纸黑字把群众打成反革命，到底是与非，总得有一个明确态度，何况这些文件已进入历史档案，给我们子孙都留下了隐患，难道要求作出正面答复过分了吗？可是这些领导人躲在阁楼里，把市委当时办的错事，上推下卸，回避责任，由接待人员出来说，你们找政法委。政法委的人又说，你们的是涉法涉诉问题找法院。把问题性质和要害都颠倒了。二是不敢面对现实。我们提出：你们说的话，我们不愿与你们争论，那就请你们按信访条例给我们作一个书面答复。他们说市委、市政法委不会以书面答复，我们又说那把你们说的话记录下来请你们签个字可以吗？他们说我们内部有记录，这个字我们不会签。我们又提出既然你们不敢留墨迹，那我们就按信访条例之规定，举行一次公开听证会。他们又说没有这个必要。这些实事可以看出在自贡党纪何再！国法何在！老百姓还有活路吗？下面的实事就可充分证明。 根据省委信访办的信访转送通知，我们向自贡市委进行了上访。07 年 6 月 5 日，由自贡市政法委副书记朱兴华出面接待，答复称：“收到了省里信访摘要，正调集法院人员，清查案件，待有了结果再答复你们。”我们当即指出：这不是法院清查的问题，而是应由市委出面从路线上所犯错误来纠正，否定这一大冤案。07 年 7 月 3 日，我们再次到市委听取答复，有关领导都不出面，最后市委信访办电话联系政法委办公室主任余小炎答复称：“由政法委朱书记向省里写了请示报告，待批复后由法院答复。”07 年 7 月 23 日，我们按市委信访办王金涛副主任约见去市委。遭到了东推西挡，谁都不见，要我们去中级法院。最后才由政法委朱兴华副书记接待答复称：“这是我们内部的工作程序，你们的问题，已经由法院清理后认为，按过去的政策和法律，当时该复查的已复查，该纠正的已纠正，当时处理是正确的，现在还没发现一例该重新纠正的案例。”姓朱的所谓答复，决不是他个人头脑发热，而是经过精心策划，利用权势，欺压蒙骗手段的再版。如果这种不正之风继续下去，自贡还能体现党的领导吗？还能说依法治市吗？还能有公平、正义吗？受害百姓还有活路吗？ 在这里我们不妨再重复一下历史和现实的事实。 一、在“揭批查”“两案两清”中，中央（1982）9 号文件中规定，“要判刑的只限于对与谋害毛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和判乱，直接策划，亲自参与阴谋篡夺省、市、自治

区或中央、国务院机关部委领导权的野心分子。”简要的说，只清查到省、部级单位。中央的政策是非常清楚明确的。可是只不过是地级城市的自贡，却大加篡改和歪曲党中央的指示。他们公开宣称：“这股帮派势力”“拼凑反革命力量，准备武装暴乱。”进而搞出了一个“反革命”群体，发出文件，抓了 260 多名反革命。存不存在“反革命”群体，存不存在着“武装暴乱”的事情，这样重大原则问题，应当给党和全市人民有一个交待嘛，被抓捕判刑 260 多名“反革命”分子中，是否找得出一个“反革命分子”？也应拿事实来说话嘛。难道说，别人不是“反革命”，这个帽子还要长期戴下去吗？二、中央（1982）9 号文件明确指出：“文化大革命从全局来说，始终是一场政治斗争。”亿万群体参加这场运动，是响应共产党的号召，群众是没有错的。为什么自贡市委要借“清查”之机，在群众中大抓“反革命”呢？特别是中央（1978）48 号、78 号和 1979 年的 96 号文件下达以后，他们对自己的错误不加纠正，还要蛮干下去。为了掩盖其对抗党中央政策，镇压无辜群众的本质，又变换手法，利用手中权力，把受害人先关押进监狱，剥夺了公民的合法权利后，竟然把政治问题和刑事犯罪搅合在一起，采取罗织罪名、无中生有、歪曲实事的恶劣手法，左手拿“反革命”帽子，右手拿着刑事犯罪的帽子，总之怎么对当权者有利，就会任意戴上。把无辜百姓当成砧板上的肉，任由宰割。只要看看他们对群众治罪的一张张判决书，不用其他说明，就足以证明，这不是所谓判决书，而是一张张血泪控诉。如鸿鹤厂劳模的普通工人邱敬华最初定罪为“参与篡党夺权”的“反革命打砸抢”罪，判有期徒刑十二年，后来他们又自圆其说原判“反革命打砸抢罪”量刑不当，又以“破坏社会治安罪”判处徒刑六年，难道这只是当权者所说，这是一般涉诉涉法问题吗？还是政治问题，路线问题，不是很清楚了吗？在这里我们要质问自贡市委，怎没有勇气来承担自己的所作所为认错呢。为什么不敢面对实事？三《刑法》第九条明确规定：“本法自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生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本法实施以前的行为，如果按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不认为是犯罪的，使用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可是自贡市委操纵司法当局，以权代法造成执法犯法的严重后果。在 1979 年 12 月 31 日前指挥司法部门，挑灯夜战突击判案。把被抓进牢房的“反革命”和已判刑的“反革命”统统改为“侵权人身权利罪”“妨害社会秩序罪”“妨害公共秩序罪”“扰乱机关工作秩序罪”“扰乱生产工作秩序罪”

“诽谤罪”等一律判刑 3 至 15 年刑期或劳教。这里有两点必须指出：一是未生效法律治罪于人，就是执法犯罪的行为；二是党中央既然对“清查”已有明确政策，为什么不照办，这不是公开与党中央对抗吗？人们不禁要问，为什么要这样做呢？就是为了掩盖陷害无辜，隐瞒镇压群众的需要。不仅如此，“刑法”明确规定时效性，有的判刑 3—5 年的所谓犯罪早是十几年的事了，早已超过追期，法院竟然敢无视法律，把他们的职权凌驾于法律之上。“刑法”还规定：“主罪被否定，就是无罪”，既然所定那样多“反革命”，罪不能成立，就应快恢复被害人的自由，法院不仅不纠正其枉法行为，反而坚持其错误，又来一个重新定罪的所谓改判，又给受害人捆上刑事犯罪的种种罪名，加以治罪，以上实事充分说明：自贡“有法不依，执法犯法”是多么严重，如不加以认真纠正，依法治国这不是一句空话吗？四、党中央在信访工作“意见”中指出：“要坚持依法按政策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自贡市委过去对抗党中央政策，现在的当权者也顽固坚持其错误立场，他们用欺上瞒下对待受害者，正如，省委信访办在《重要信访问题摘报》中指出：“例如自贡市东方锅炉厂工人杨远祥，1978 年的因发表反革言论，诬蔑毛主席等问题被逮捕，法院以‘现刑反革命罪’判刑 7 年，1983 年该复查认为原判决‘科刑不当，应予纠正’，但又以‘侵犯人身权利罪’判刑 4 年”。如此复查，比比皆是。这是复查吗？这是在继续坑害百姓不是很清楚吗？我们根据党的政策，国家法律、中央和省委的书面指示找到市委，可是，自贡市委领导人，不按党中央“各地区、各部门的主要领导是信访工作的第一责任人”的指示办事。高高在上，采取推诿、拖拉，本是市委的责任，推到政法委、政法委又推到法院，我们就象皮球一样，被踢来踢去，市政法委朱兴华副书记，居然说出到目前为止还没发现一例该重新纠正的案例的胡话。这种张冠李戴，文不对题，言不达义的所谓答复，真叫人啼笑皆非，我们提出的是自贡市委白纸黑字把群众打成反革命问题，而他们却掩盖这一主要矛盾。至于自贡法院执法犯法都是需要纠正，那是要依法办事。应由市委来纠正的，因为抓“反革命”、判刑定罪都是市委指挥干的。我们深信自贡不是一个独立王国，对抗党的政策、国家法律压制百姓的行为是不能维持多久的。五、我们是受迫害的无辜群众。既使是冤屈的被判了刑的人，也有生存的权利。党中央（1982）9 号文件中有 11 项具体规定。第 4 项规定：凡“清查”运动中被判刑的人员，刑满释放后，应由原单位负责，

向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可是自贡市委是对抗中央，采取了一棍打死，不给生活出路的政策。不仅不妥善处理善后事宜给与生活出路，相反通过基层单位，对这些受害人进行内控、监视，限制反映、上访的权利，使这些人在茫茫的黑暗中生存。三十年来，我们冤枉坐牢，服了刑后，至今天无经济来源，无医疗保障，含冤忍苦，家属子女深受其株连，谁来过问过我们的温饱死活？正如省委信访摘报所指出：“现在他们大都年过六十岁的老人，有的已家破人亡，妻离子散，生活十分困难，他们的冤屈不仅给本人带来严重后果，而且给后代子孙的学习、生活、工作也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自贡市委为什么视而不见，长期封锁，拒不执行中央一系列政策文件，这不是对抗党中央吗？党组织的原则是下级服从上级，个人服从组织，全党服从中央。因此，我们认为中共自贡市委有以下错误： 1、违背党的纲领和章程。 2、违背宪法。 3、违背党的政策。 自贡市委将历史上“揭批查”运动的路线斗争，搞成抓“反革命”运动，又变成打击刑事犯罪运动，制造了伤害成百上千的大冤案，虽经我们上访党中央和四川省委，上级已将党中央信访局和省委信访办有关纠正这一历史冤案的指示，转达到了自贡市委，可自贡市委收到中央和省委指示后，仍然顶着不办、不纠，坚持其所犯错误。为此，我们要求党中央、中共四川省委认真对待和处理自贡市委所犯错误，深入调查这一问题全过程，为我们受害者作主，主持公道，还我们清白，为死者昭雪，给我们生存的权利。为构建和谐社会共享改革开放成果作出我们的贡献 我们还认为：这不仅是受害者维护人的生存权利的问题，也是维护党的政策，国家法律的问题，也是能否与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维护党的领导团结和统一的问题，因此，我们决心要把这个问题搞一个水落石出，不论遇到多大困难，我们一定要走下去。此呈，请批示。 四川自贡市“两案两清”受害者 2007 年 8 月 2 日 报：中共中央委员会、中央信访局、中共四川省委、中共四川省委信局、 抄：中共自贡市委、中共自贡市委信访办

二〇〇七年七月，寒心：《四川自贡冤案》

(一) 沉冤者的血泪控诉——评中共自贡市委滥用权利迫害群众的真像
号称盐文化，恐龙之乡，南国灯城三绝的四川省自贡市，获得了人们的青睐；而
今又是四川统筹城乡经济发展城市之一，无凝使自贡当权人和普通百姓为之陶

醉、欣慰。可惜的是，人们往往看到的也许仅仅是它华丽的外表，对于其背后令人发指、令人痛心的真实的一面不易察觉，甚至被其外表现象迷惑。因此善良的人们怎么也想不到，就在这个“三绝”的自贡，却隐藏着一桩由自贡市委制造的“反革命”大冤案。受害者上千人，这也许是自贡独有的另一“绝”吧！这桩冤案已经尘埋三十年，至今还在继续延伸，其使人不寒而栗。受害者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不得不在此向天下人揭开这一冤案的真相，还受害者一身清白，也让世人开开眼界，多面了解自贡。 我们将时间倒移于 1977 年“文革”后期，当时身居中央领导层的王、张、江、姚，成为“四人帮”被赶下了历史舞台。于是中央决定开展一场“清查”运动（后来称“两案两清”即清查林彪，“四人帮”死党骨干）。并陆续发出了一系列中央政策文件，以防止祸及无辜群众。因而文件中规定要“清查”打击的对象是：“只限于参与谋害毛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和叛乱，直接策划、亲自参与阴谋篡夺省，市，自治区或中央，国务院机关，部委领导权的野心分子。”简要的说，只限于清查到省，部级单位，对基层干部群众是自我教育而已。 可是，自贡市在市委原任领导人的操控下，为了从中捞取政治资本，根本忽视中央政策，故意把矛头对准广大干部群众，别有用心的编造出一个“自贡帮派体系要篡党夺权”的天方夜谭。开动一切宣传机器大造整群众的各种舆论，并以“中共自贡市委大批判组”的名义，于 1977 年 9 月 5 日，在四川日报第三版发表题为“彻底清算资产阶级帮派势力大乱自贡的罪行”文章。极尽胡编臆造，栽赃陷害手法，说什么“我市存在一股上靠‘四人帮’，下靠‘四人帮’在四川的黑干将，以篡党夺权为目的。这个帮派势力有一套完整的组织系统，有老板、司令、军师、秘书长、参谋团。有制造‘反革命’舆论的文班子，有打砸抢的武班子”……蓄意制造了一个子虚乌有的所谓“帮派势力”，把矛头直端端的指向广大拥护共产党的基本群众。接着文章中就把当时自贡市委和市革委的一些工作人员、基层单位党政人员，包括老红军、市委领导成员在内，统统作为“帮派组织势力”点名（这些被点名者，随即遭到无情批斗及逮捕）。类似这种编造文章，据说在“自贡日报”上从 1977 年 5 月至 1979 年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止，共有二、三百篇。但现在档案馆，图书馆均被人为转移隐藏。可见自贡市委心知肚明其镇压干部群众的证据，害怕曝光。 为配合报纸上杜撰“帮派势力”，自贡市委迫不及待地向全市派出大批“工作组”，进驻所谓“老大难”

单位，去揪“帮派”。他们采用半封闭式学习班，限制人身自由，且任意点名揪斗所谓“帮派分子”，隔离关押、侵犯公民合法人身权益。给这些被揪斗的干部群众扣上“帮派骨干”，“黑干将”，“反革命”，“打砸抢分子”等等。大会批、小会斗、挂牌游街示众，强迫交代所谓“问题”。从而在全市机关、工厂、农村、学校、文艺团体掀起一场坑害群众的所谓“揭批查”运动，直端端将矛头指向仅仅参加过文化大革命活动的基层群众，背离中央的“清查”方针政策，混淆不同性质矛盾，为搞乱自贡大打出手。紧接着，整群众的手法逐步升级，市委哪个领导人喊出了“要抓一批，杀几个”的豪言。利用手中权利，将所谓“帮派分子”，上升为“反革命分子”。并以中共自贡市委亲自发文件圈定“反革命分子”名单，进行逮捕、关押在监狱。如自贡市委（1977）34号文件，圈定刘世忠，陈国荣，邱敬华等10名“现行反革命”。自贡市委政法党组（1978）15号文件圈定杨远祥、惠大铭等11人为“现行反革命”（这仅仅是已查阅的两份文件，还有一批这样的文件已被人为阻挡不查）。三十年来，被害者不断上访，申诉，均被拒之门外，并继续受到内控，监视，限制上访的迫害。2006年11月——2007年4月，受害者上告北京党中央，中央信访局接待人讲：“这种历史问题早该解决。”并书面转达中共四川省委。而自贡市委信访办曹姓主任却说：“中央说早该解决，就由中央拿出办法来解决好了。”可见自贡市委的顽抗态度和嚣张。四川省委信访办，将受害者反映的事实和证据材料，以《重要信访问题摘要》，送达省委有关领导和部门，也同时送达自贡市委市政府和两级法院。建议“积极做好有关方面工作，妥善处理这批群众反映的问题。”而自贡市委仍然顶着不纠，不认错，以耍无赖的手腕推卸责任。将问题推向政法委，政法委又推向法院。法院却违背事实的说：“原来处理都是正确的，至今还没发现一例需要纠正的。”将自贡市委所犯路线错误，活生生硬要栽到司法上去，妄图抹杀与转移省委《重要信访问题摘要》所指出的：“自贡市在开展清查‘四人帮’死党骨干的‘揭批查’运动中，违背党的政策扩大清查面，混淆不同性质矛盾，将路线问题上升为犯罪。”的这一要害问题。不惜一切手法掩盖其镇压群众的恶劣行径。试问：党中央再三强调，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中共自贡市委在制造和纠正这一镇压广大干部职工的全过程中，是在“执政为民”还是“执政坑民”？是“立党为公”还是“立党为己”？这不很清楚了吗？但我们相信，假的终究是假的，乌云

不能永久遮住太阳。在党中央为构建和谐社会的今天，谁继续制造矛盾，妨碍构建和谐社会，都不会得逞！历史会作出公正评论。

(二) 历史不容篡改、歪曲：略谈四川自贡造成一批冤案的历史根源——评中共自贡市委滥用权力迫害群众的真象

在自贡一些小人物，以病弱之躯，以微小的声音，敢于对当政者说“不”。他们连吃饭都成问题，生存权利遭到剥夺，当然，没有现代的“话语权”这些普普通通的小民，为新中国社会主义出过力，流过汗，流过血的人，竟然敢鸡蛋碰石头，是因为血泪沉冤，得不到伸雪，为了作人的尊严，为了生存的权利，为了社会的公平、正义！为了恢复被篡改、歪曲的历史本来面貌，只能用这种微不足道的声音，向社会大声呼唤！这些小人物，不是求生的可怜虫，是敢于面向淡淡人生的勇士，是敢于向权暴斗争的战士。

有人说，历史是一面镜子“以史为镜，可知兴替。”就自贡这样一个小城市，在文化革命中的历史，却被那些别有用心的人，篡改和歪曲了。为了掩盖自己的可恶嘴脸，为了保住既得利益，利用手中的权力，把自己打扮成一贯正确的代表，党的化身。不惜颠倒是非，混淆黑白，把他们干的一桩桩，一件件罪过都扣在群众头上，把他们搅浑的污水，一盆盆泼在群众头上。

实事胜于雄辩，真理是掩盖不了，历史是不容篡改、歪曲的，那我们就让实事说话吧！早在一九六六年，文化革命一开始，自贡的当权者感到，大难临头，为了保自己，躲在幕后，挑动群众，混战一场，借以蒙混过关。首先，找替罪羊，乱点名，乱批斗，把斗争矛头对准了一般干部和群众。比如，当时的“自贡日报”就把普通编辑和记者打成反革命“三家村”；只有五人的自贡市文联，被打成“斐多芬俱乐部”。其中一人反水，另四人打成了反党、反革命。当然，还不止这些。其次，是大搞“红色恐怖”出钱出力，蒙蔽群众，组织保他们的“保皇势力”。在此基础上，不仅是任意揪斗群众，而且大搞“打砸抢”任意抄别人的家，如当时的民族资本家候策名等人的家，就是他们指挥抄的，同时还逼死人命，如当时的民主派副市长罗筱元，就是被揪斗逼死的。可以说被他们整的人，没有当时文件指出的，重点是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他们就是这样蓄意歪曲斗争大方向，混水摸鱼，大搞打击一大片，保护一小撮，制造了害人听闻的历史参剧

一九六六年九月以后，在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号召下，群众才起来，抵制和批判他们镇压群众的罪行，造了他们的反，自发组织了各种造反组织。这就是他们咬呀切齿，恨之如骨，造反派

的起因。可是不到半年时间的一九六七年，全国刮起了“二月逆流”，自贡的“三月黑风”，他们又披挂上阵，把成千的“造反派”抓入监狱，强迫成千的人认错请罪。“三月黑风”历经 2 个多月被粉碎后。他们受到应有的批判，又装着一副认罪改过自新的面孔，装死躺下，以求一逞 一九六八年自贡也相应的建立了各级“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真正的权力中心，已转移到军队代表手中，随着贯彻落实“解放干部”政策时候，他们又痛哭流涕，不断检讨，不断认罪，承认自己犯了“走资派”的错误，表示要痛改前非，回到正确路线上来。当他们恢复工作，重新粉墨登场后，早已忘记墨迹未干的检讨。又大打出手，大力推行林彪反党集团在四川的黑干将梁兴初、谢家祥搞的“一批双清”任意揪斗不同意见的群众和干部，使成千上万的群众和干部受到不同程度的迫害，以办学习班为名，被揪斗关押的人也成百上千。 一九七二年“三结合”革委会中，军队回营，群众代表已被扫地出门，三结合已是单结合了，权利又回到他们手中。对中央(72)14 号文件指出、纠正，梁、陈、谢严重的方向错误和路线错误，他们顶着根本不执行。在强大的政治压力下，在群众的推动下，在上级的干预下，才不得不在“一批双清”运动中，被他们打成反革命已判徒刑的钟云奎、付永修案件重新审理。由自贡中院作出了推倒不实词，宣布平反，无罪释放的判决书。白纸黑字，还历历在目。到了“揭批查，他们不仅将这二人又抓去判了徒刑，这种一罪数判，翻手为云，覆手为雨，这不是在开法律的玩笑吗？更为可笑的是，为了欲盖弥彰，嫁祸于人，玩起了猪八戒倒打一耙的把戏，法院公然把他们干的翻案之事栽在群众头上。在被治罪的几个人“判决书”中，竟写上为罪犯钟云奎，罪犯付永修，翻案的罪责判词。这不是十分荒唐的怪事吗？ 以后的“批邓反击右派翻案风”也是在他们一元化领导下层层贯彻的。 到了“揭批查”、“两案两清”摇身一变，又成了革命的动力，利用种种的权力，把他们的罪恶也强加在群众头上，经过精心密谋策划，阴险毒辣，坑害无辜，毒汁四溅的阴谋出笼，以中共自贡市委大批判组（请注意这是用组织名义）抛出了一个转移目标，镇压群众的纲领。公然声称：“自贡存在一股‘有组织、有计划、有策略’”、“有一套完整组织系统的帮派势力。有老板、司令、军师、秘书长、参谋团”。这种危言耸听，是令人多么目惊心。到底，这个组织在哪里？有什么计划？搞了什么样的策略？谁是老板？谁是司令？谁是军师？谁又是秘书长？参谋团有多少人？为什么事过几

十年，不给全市人民一个交待？ 还说：这个帮派体系提出了一个以“篡党夺权为目地的行动纲领。就是放人、纳新、提干”。不说编造的所谓行动纲领，是多么滑稽可笑。就是说所谓“放人、纳新、提干”也是当时由上而下贯彻的中央指示，而执行者本是他们自己，这一点，他们是心中有数的，他们的矛头所指是在整谁，不是很清楚了吗？ 还一本正经的说：“统一指挥帮派活动”中“有制造反革命舆论的文班子，有打砸抢的武装子”试问，这个统一指挥者是谁？这文、武班子有多少人？造了什么样的反革命舆论？还在那里搞了“打砸枪”？总得拿出实事出来呀！ 更有甚者，把一个自幼参加红军，文革受到批斗，与他们持有不同意见的，打成“卖身投靠的老干部”。试问，他的身卖给了谁？又投靠在那一个旗下？ 还有，天方夜谭之说：“我市的帮派势力”甚至察看地形，拼凑反革命力量，准备武装暴动，这是多么令人恐惧，多么可怕的图景，试问，反革命力量拼凑多少？武装暴乱的武器在哪里？ 够了！够了！这些荒言代替真实，子虚乌有的栽赃，我们不能一一剖析，如果感兴趣，可查四川日报 1997 年 9 月 5 日第三版。 他们心中有鬼，怕见阳光，对于已解密的档案，不准让人查阅，那是一段时间公开发行的报纸。图书馆是封存的，怕什么？怕暴露天机，暴露本来面目。 善良的人们，不要认为这只是造造舆论，而事实上，是他们打击、陷害无辜的行动指南。不仅是这样说的，而是这样做。随着形势的变化，整人的手段也不断翻新。在自贡就出现了，以“帮派份子”被隔离关押遭批斗；又以批“反革命份子”抓进监狱；在以“刑事罪犯”被判判劳改。各种离奇古怪的事不断发生，造成蒙冤受害者达 200 多人的悲惨局面。 疯狂仇恨是为了掩饰，他们的罪恶而行径。“妖魔化”造反派，成了整人的盾牌。实事自贡参造反派起始于 1966 年 9 月，他们大搞“红色恐怖，大搞打砸抢”时，造反派还没出世。一九六八年以后各级建立“三结合”革命会后，造反派已退出历史舞台，有人说十年浩劫，自贡造反派只有不到二周岁，还有八年的浩劫应归罪于谁呢？乘机把一切罪过归罪于造反派，是不公道的！也是不实事求是的！ 在文化革命中，一自贡造反派没有搞武斗，没有搞“打砸枪”二自贡造派运动初期挨整，六七年“三月里风”被抓进监狱，六九又遭到林彪反党集在四川里干将梁、谢搞的“一批双清”被审察关押，七六年又成了替罪羊，又受到了迫害，又被关押判刑。因为响应号召，当了造反派，就成了犯罪的根源，那是形而上学，唯心主义的观

点，是没有实事依据的，因此，实事求是的辩证的分析这一历史实事，才能作科学的结论。要说，这段话的目的，说明一个问题，群众响应号召起来造反，是没有错的，不应当把这笔糊涂帐算到老百姓头上。 我们今天回顾这段历史，就要把颠倒的历史颠倒过来，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把篡改、歪曲的历史正本清源。告诉子孙后代牢牢记住，什么是真实的？什么是伪造的？什么是清白的？什么是污蔑的？不要被假象迷惑，给历史予公正评价，还历史本来面目。让那些靠整人，害人歪曲历史的罪恶在真理面前发抖吧！

（三）长期背离党中央政策的地方党组织——评中共自贡市委滥用权力迫害群众的真像 众所周知，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原则是个人服从组织、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任何一个政党、政府，为了实施自己重要工作目标，必定要制定一切保障工作任务完成的各种方针、政策，并要求各级组织机构贯彻落实，以达到上下统一、目标一致，方能取得成效。试问，如果中央的方针政策在地方上得不到贯彻实施，甚至遭到人为的抗拒，还能达到全党统一吗？不能！ 我们回头仔细看一看中共自贡市委长期以来是怎样与党中央在重大方针政策上相对抗的，就可以看清，作为一级地方党组织不与党中央保持一致，不执行中央指令的真实面目。 1977 年——1979 年，历史上的“揭批查”运动，振动全国，影响亿万群众。因此，党中央在运动过程中，不断进行规范，制定了一系列方针政策，指导运动的正确开展。其一：针对地方上在运动中任意给参加文化大革命的群众乱扣“打砸抢”份子的倾向，党中央及时下发了（1978）48 号文件，硬性规定“清查”和打击的打砸抢对象应当是：“行凶杀人的刑事犯罪份子、搞阶级报复的地富反坏份子、搞挟私报复、后果严重、不处理不足以平民愤的份子、一贯搞打砸抢、屡教不改、情节恶劣的份子。~~~~~不要单独搞清理打砸抢运动，不要搞人人过关、不要搞逼、供、信，不要挂牌子、游斗、罚跪~~~~~。”四条杠子、四个不要，何其明确。可是，自贡市委不但在全市搞封闭式“清查学习班”，对大批干部群众任意隔离关押。在中央文件下达后，仍然大搞挂牌游行、搞逼、供、信，强迫交待所谓“问题”，迫害广大群众，并在自贡市委下发的 34 号、15 号两个文件中，继续把如邱敬华、林学正、邓明启、吴振明、游明亮等一批群众，被打成“反革命打砸抢”份子逮捕判刑。公开挑战中央政策文件规定。

其二：党中央又于 1978 年下发了得（1978）78 号文件，规定：“要严格区分罪与非罪的界限，认定反革命案件，必须遵照毛主席

教导‘要完全符合规格，货真价实、硬是反革命、不要冤枉好人。’在文化大革命中说过错话，做过错事，但构不成犯罪，判了刑的应予以纠正。”而自贡市委从 1977 年 8 月至 1979 年初先后抓了大批“反革命”。顶着中央文件、强行于 1979 年 12 月先后又对无辜被抓群众判刑达 260 余人，根本忽视中央下达的 78 号文件。时至今日，也没有一个“真反革命”，或者仅仅在文革中说过错话，做过错事，但“罪不致判刑”。而自贡市委硬把路线问题从派性利益出发搞成犯罪，抓“反革命”。到了 2007 年也不按中央 78 号文件规定“判了刑的应予以平反纠正”。在中央国家信访局讲了“此种历史问题早该解决”、中共省委接待办 07 年 4 月 16 日《重要信访问题摘要》下达自贡市委后，仍拒不认账，拒不纠正。这是为什么？这难道不是滥用权力迫害群众吗？这难道不是对抗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吗？

其三：如果说在 1977 年早期开展“揭批查”运动时，是带着极左思潮和派性将矛头指向广大群众，做了错事。那么，在（1982）党中央 9 号文件下达，进一步规范了“揭批查”运动为“两案两清”、指明打击对象是“谋害毛主席、阴谋搞武装叛乱和政变，要篡夺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国家机关，部委领导权的野心份子。”这个文件的下达，自贡市委就应正视自己迫害无辜群众的错误。采取措施纠正。但中共自贡市委仍拒不按中央政策办，反而封锁中央文件精神二十多年，不仅不给党中央一个说法，更不给受害者一个公正，让受害者含冤至今得不到纠正。这不是对抗党中央又是什么？

其四：按照中央（1982）9 号文件中，具体十一项政策规定的第四项：“凡清查运动中罪该判刑的人员，刑满释放后，应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退一万步来讲，受自贡市委迫害被判刑的 260 余群众“罪该判刑”，那么在刑满后亦应安排生活出路。中央对那些真正的林彪、“四人帮”死党、骨干刑满后都给予了经济、生活保障。而自贡市委至今三十年来都不给受害者生活出路。使他们无经济来源，无医疗保障。六十、七十岁的老人，生活在死亡线上。事实上已有一部份受害者已含冤去世，不能瞑目。这与中央政策规定符合吗？自贡市委究竟是代表哪个党在施政？

其五：从 1978 年起，中央就以（1978）48 号、（1978）78 号、（1979）96 号、中组部（1986）25 号、中共中央（1983）9 号等文件、陆续发出关于纠正冤假错案的系列指示政策，其中再三强调“按照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彻底平反纠正冤案、假案、错案，”“不管是什么人批准的，也不管是什么时候处理的，都应平反

纠正，不留尾巴，”“务必把尚未平反的冤假错案坚决平反纠正过来。”~~~~~够了，类似政策文件尚多。可是中共自贡市委几十年来，都不把中央有关政策放在眼里，一直顶着不执行。不应抓的抓了，不该判的判了，不该留尾巴的留下又大又长的尾巴，如将“反革命”罪，一律盗用刑事犯罪来判，掩盖其整群众的真面目。该纠正的至今也不纠，对中央一系列涉及“两案两清”及平反冤假错案的政策文件，长期对抗不执行，这是什么性质的问题？自贡市政法委书记王建威答复说：“中央文件只是指导性的。”由此道出了自贡市委领导人的内心实质：符合自己口味的就执行，反之坚决抵制。他们只把中央的政策当作一个为己谋利的台阶，把群众作为创政绩的工具。什么立党为公、什么执政为民，在这里成了糊弄群众的华丽口号。毛泽东主席在《为人民服务》中讲：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利益工作的。江泽民同志在三个代表中也讲了：中国共产党是代表广大群众利益的。胡锦涛总书记也讲：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这些讲话精神，突出到一点，那就是：中国共产党是为人民谋利益的正党。对照一下中共自贡市委，从 1977 年至 2007 年 8 月，在借“揭批查”运动中大肆迫害无辜群众的系列违背党中央政策，始终把矛头对准自己领导下的部份群众，这一切恶劣表现，是什么立场，什么问题？如果说过去不理解，犯了错误，因为是原任领导人搞的冤案。但作为一级党组织，有责任、有义务按党的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政策，就该大胆纠正。为什么中央也讲了，省委也讲了仍然坚持不纠？自贡市政法委副书记朱新华一再声称：“过去判的都是正确的，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列要纠正的。”看！这就是中共自贡市委领导人的一贯立场，一是视中央政策管不到自贡市委；二是视群众为蝼蚁；三是“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利用手中权力任意施为，完全不把中国共产党执政为民，共产党员一心为民的宗旨放在眼里。这难道是一个地方党组织和领导人的组织原则和品德？这和封建时期诸侯分割，在领地里为所欲为有何差别？不可否认，自贡在一些经济领域取得了成就，这是上靠中央政策，下靠广大群众创造。但是经济成就决不能掩盖过去政治上所犯的错误。政治是上层建筑，如果发生问题就将影响经济基础。和谐社会，经济建设将受冲击。自贡市委书记长时间在一些重大政治立场上与党中央背道而驰，不能保持一致，这样的地方党组织，人们有理由怀疑：不配不配称共产党，配不配称共产党员 强加的“反革命”帽子是应该取消了 （四）略谈四川

自贡造成一批冤案原因和纠正阻力何在——评中共自贡市委滥用权力迫害群众的真象 简单的事情，复杂化了，为什么？ 说简单。是因为自贡市委把那么多人打成反革命，是“对”还是“错”。就是不相同二字之差，事情就是这么简单。 如果，你认为是“对”的。就依理依据的向找着你的受害人解释清楚。这也是宣传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也是送上门的政治思想工作嘛。实在不行，还可以动用国家机器，加以惩罚嘛。 如果，你认为是“错”的，确是整错了，就勇于承认错误，为受害人取消“反革命”帽子，公开平反，姿态高一点，还可以来个赔理道歉。这本是历史遗留问题，相信受害人，也是通情达理的，不会要求司法反坐。 这样，事情不是就圆满解决了吗？这样做也体现了“执政为民，权为民所用的思想理念”也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了贡献，这不是皆大欢喜的大好事吗？这仅仅是人们的主观愿望，事情不是那么简单，还有点儿复杂。 说复杂，是因为自贡市委的当权者，对这一严重的历史错误采取不承认的态度，用隐瞒、推诿、敷衍、拖拉各种手法，来蒙蔽、掩事实真象，择举几例就可说明：其一：回避本质，推诿责任：对受害人，都统一口径的说：你们的问题，是涉诉涉法问题，去找法院。说得多么轻巧，自贡市委领导人“越俎代庖”直接把司法权抓在自己手里，亲临一线指挥抓反革命，有白纸黑字，盖了自贡市委、自贡市政法党组公章的文件为凭，文件又不是法院出的。有证据为凭，能说，市委没责任，不能找市委吗？应该勇于承担责任，不应该把矛盾往下交。再说，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很重要的就是坚持共产党领导。法院也确在“揭批查”中干了不少执法犯法之事，也应由党的组织去领导纠正。（法院之事不在本文讨论之例），抓反革命文件是市委下达的，怎么能把自己做的事，往别人身上推呢，太没有实事求是的精神了。 其二，居高临下，肆意诡辩：当有人问，把我们打成“反革命”是市委、市政法党组出的文件，自贡市委政法委书记，轻描淡写的说“那是内部文件”。言下之意，是内外有别。所谓内部，没有外部那来内部。“内部”也不能践踏党纪国法，任意侵夺公民的合法权利。事实上，所谓内部文件，已经产生了严重后果。文件下还不论白天黑夜立即抓人，有多少人被投入监狱；有多少人被判刑劳改；有多少人被整得妻离子散；有多少人家破人亡？这一桩桩铁的事实，是“内部”、“外部”能解释清楚的吗？ 其三，对上硬顶，仗势欺人：当受害人告诉自贡市委，我们上访了中央、省信访机关有函件，并传达了上级要他

们“妥善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的意见，还提出，请按中央（82）9号文件办事。还是那位政法委书记，公然说“中央文件是指导性的”。言下之意，表达得很清楚，中央文件我可以照办，也可以不照办，我不照办你们又能怎么样。市委信访办的主任，气势汹汹说得更露骨说：“中央说早该解决，就由中央拿出办法来解决好了。”他们对上级党的领导，党的政策都熟视无睹，蛮横不讲理。可见对小老百姓还有好果子吃吗？其四，幕后操纵，前台搪塞：对受害者反映的是市委领导机关的问题，按党规党法现任市委领导人，是第一责任人，有责任、义务出面向老百姓说清楚。可是现任市委书记高高在上，怕见群众。根本不履行自己的职责。当人们对市委信访办的人说，你不能代表组织，又不能解答实质问题，就请市委主要负责人与我面对面的对话。回答：“那是不可以的。”那就请将我们的书面材料转交给书记总可以嘛。回答：“我们不能转交，你们通过邮局寄吧。”这那里是党的领导机关，比过去的衙门都不如，过去敲鼓鸣冤，大老爷还要升堂。多大一个官，架子如此之大。这个信访办还有一套对群众的办法，信访者说：你要我们去找其他部门，就请写一纸条，这样才有依据。官员答：条子是不能写的，我们从来不写条子，信访者说你说的话，请照样作过书面答复吧。官员答：我们内部有记录就不作书记答复了。信访者说，那你讲的话，记录下来，你签一个字总应该吧。官员回答说：我讲的话我负责，这个字我是不会签的。每次的信访对话都基本如此。不敢留下蛛丝马迹。这有点象玩的空手道，把受害人当皮球踢来踢去，连信访“条例”明文规定的，他们应该履行职责都不遵守，他们还能正确执行政策和法律吗。说复杂，他们还不计成本，不计人力物力，采取一些特殊办法对付受害人。搞内部控制、派人监视。认为这些人越出了他们所定的轨道，社区、警察的人马上出动，还要威协家属，施加压力。公民的自由权利又在那里？说复杂？还有他们也钻了体制的空子。受害人曾破天荒的控告了自贡市委，不知送没送到上级领导人手里，还是因为人微言轻，没有引起重视，直到现在还没回音。要是通过司法程序，是民事诉讼，还是行政诉讼也搞不清楚，这个官司也打不成；通过正常渠道上访，中央，省信访部门的领导也发了指示和函件，但是受权力的制约，自贡的当政者，根本不把上级职能部门的指示，放在眼里，仍然我行我素。这样老百姓就受苦了，真成了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境地，只有不断上访，才是唯一道路，这也是走上了一条不归路口。事情难道不是越来越复杂

吗？ 把自贡市委搞复杂的事情，简单化。就可以把搞得真假难辨，是非不分，哪些把人都搞糊涂了，说不清道不明问题弄清楚。只要剔去假的，剥去伪装事情就明晰清楚了。 自贡的冤案，一拖几十年，搞得又浑又暗十分复杂。通过现象归纳起来，就是简单的几条：一、自贡领导搞“揭批查”运动的人，本身是不干净的；二、整了成千上万的人，还没有搞出一个合格的“帮派分子”；三、抓了200多名“反革命”，还没整出一个真“反革命”；四、受害人要求执行党中央政策为什么那样难。 第一、自贡搞“揭、批、查”、“两案、两清”的领导人。在林彪反党集团里干将梁、谢，在四川搞“一批双清”把矛头指向不同意见的群众和干部，犯了严重的方向错误和路线错误。是谁在自贡推行的呢？是他们。“批邓反击右倾翻案的案风”是谁在自贡领导呢？也是他们。他们说：“四人帮在自贡”这个帮派势力，有一套完整的组织系统，“拼凑反革命力量，准备武装暴乱”这些话是他们自己说的。如果，不知内情的人，那会清楚。老百姓对这些事一无所知，只能说明他们与“四人邦”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为了保自己，为了架祸于人，利用手中的权力，转移斗争目标，把矛头对准群众，就不足奇怪了，事情就那么简单。 第二、自贡的“揭、批、查”凭着手中的权力，转移视线，确是搞得轰轰烈烈。层层揪“帮派分子”，“帮派骨干”，“帮派头子”。各级都办封闭的所谓“学习班”，挨批斗的人成千上万。自贡市委还亲自出马，办了一个号称隔离审查的千人学习班。时时警车嘶鸣，不分昼夜抓人，监狱人满为患，盐都恐怖笼罩，人人感到自危。可是自贡地方太小，级别太低，上面说：只清到省、部级。自贡根本不够资格，被整的都是一般普通群众和干部，不说省部级，连是什么级都不知道，根本上不了台盘。上面有明文规定的政策，又打了招呼。按道理说，纠正错误，那不是好事吗？对他们来说实在不甘心，忙乎那么久，坑害了那么多人，搞不出一个合格的“帮派分子”，心里很不平衡。更重要的是，他们心中有鬼，怕挨整人揪住他们的尾巴不放，到头来，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屠刀是不能放的。于是，变换手法，虽然，没有整出一个合格的“帮派分子”还可以加点其他罪名一定要整翻，不把这些人置之于死地，心中就不痛快，简单的说就是要坚持其错误继续蛮干下去。 第三、经过清醒后的自贡领导人，改变策略，利用“揭、批、查”的声势，掀起不断抓“反革命”的高潮，“张开大网，要一网一网的打尽。”自贡市委取代司法职能，亲自出马发指示、出文件，从 1997

年至 1978 年 7 月以前，在只有 30 万人口的城市，就分期、分批就抓捕反革命分子 263 人（数字据内部透露）。时间之长，人数之多也是自贡历史上空前的。所抓“反革命”游斗示众时，也代上名目繁多的罪名，有“恶毒攻击的反革命”，有“思想反动的反革命”，有“阶级报复的反革命”，有“复辟资本主义的反革命”，有“打砸抢反革命”，有“破坏社会治安的反革命”，还有“太度顽抗的反革命”，总之不一一而论。自贡真是成了“反革命”成堆之地。他们的目地是什么呢？扣上“反革命”帽子，关进牢狱，被剥夺人身自由和说话的权利，封住了嘴，也少些麻烦，慢慢在逗材料整翻。同时，也起到杀鸡儆猴的效益，那些，没被抓整的人，也心惊胆颤，嘴巴也只好闭紧点，其效果也确是很明显。这个抓“反革命”行动，根本没有上级指示，恰恰和当时的中央政策相对抗。抓去，抓来，到是整翻了 200 多“假”反革命，还没有抓住一个“货真价实”的真“反革命”，另人可悲的！到目前为止，对这一历史实事，采取了不承认主义。用不承认，回避，推诿，搪塞对待受害人，要是有点“实事求是”的精神，问题不是就简单了吗？第四、“揭、批、查”“两案、两清”是“英明领袖”发动的，继后是“总设计师”主导的，好像是一个“禁区”。往往谈到那个时期的事，也是难以分辩。自贡市委领导人，也把自己打扮成维护运动成果的卫士。还板着面孔说，那个时期的问题已不存在，你们不要翻历史的案。硬要把运动与他们的错误混淆在一起。实事上，他们对当时指导运动政策，方针、不是认真贯彻执行，甚至封锁。在运动进程中，中央先后发出了（78）48 号、（78）78 号、（79）8 号，（79）96 号、（82）9 号、（83）9 号等等一系列文件。所以才偏离了运动的方针，把矛头对准了群众和干部。其次“揭、批、查”“两案、两清”中央没有发出抓“反革命”的指示和文件。而利用运动大抓“反革命”是自贡的独创，也是自贡的土特产。抓了那么多“反革命”又是“假”的。老百姓被整得那么苦，要求按“揭、批、查”，“两案、两清”中的文件规定的政策解决问题，这也是合情、合理的事嘛，为什么那样难呢？事情也很简单，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权力在我手中办不办由我，不办你奈我若何！自贡为啥，把简单的问题，搞得那么复杂呢？答案也非常简单。如果，真正按照“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去做，事情就好办多了。如果只关心自己的升迁，把创“政绩”与百姓的诉求对立起来，问题就复杂了。平心而论，强加的“反革命”帽子是该取消了，已经快 30 年了，在背一个“反革命”帽子，

已经说不过去了，怎么向子孙后代交待呢？这些老头们，只有向人们呼吁！希望引起关注和同情！但是，这些受害人也有一股“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的不屈不挠的决心，找回自己的清白，为社会的公平、正义，推动人类的进步，奋斗不止！ 中央（82）9号文件中指出：“历史的经验证明，凡是处理过头或不留余地，容易带来长久的后遗症”。一位中央领导也说：“这类问题不解决，要影响几代人，这是中华民族的悲哀。”这两段话，送给当政者，希望能深思、也是本文的结束语。 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应该是句空话——略读四川自贡造成一批冤案的法律因素(五)作者：寒心 有人说，你们这批老头，已大把年纪人，还能活几年。在把那些陈芝麻、烂谷子的事翻出来，真没意思。老头们说，按上面讲的，“制法者而不执法，法律就等于无效。执法者不依法，法律的神职性就被践踏，践踏法律是不能不受到惩罚的。” “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不是作样子，拿给人看，而是要认真贯彻执行的。”再说执政党的一个地方领导，就可以无视政策，践踏法律，欺压百姓，如果不加以纠正，受害者服吗？公民的生存权利，自由权利用什么来保证，我们虽蒙冤受苦，但是子孙后代是清白的，如不说清楚，说不定那天翻出来，岂不是又让子孙后代背上黑锅吗！ 因此，运用法律武器，对任何违法行为进行揭发、检举和斗争，就可以保证法律的贯彻执行。同时“有错必纠”，这也是党的一贯主张，不正确的结论，不论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做出来的，都要坚决纠正和推倒。尽管我们受到欺压，我们还是要坚持把这一问题弄个水落石出。这不仅是“维权”问题，也是“护法”的问题，这就是我们的立场。 本文将分三个方面讲述：一、自贡市委在执行政策、法律中的问题；二、抵制“逮捕拘留条例”的执行；三、法院的执法和枉法。 一、自贡市委在执行政策、法律中的问题 在这里，我们所说的问题，是发生在 1977 年至 1980 年的事。但是，已三十年了，被搞得含混不清。为了说明问题，有必要回顾当时的背景，两相比较，就可分清曲直。 1977 年至 1979 年，当时中国，从“抓纲治国”逐步变为“依法治国”。显然，这是两种不同的治国方针。1978 年 12 月 22 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中，作了如下论述：“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各种制度和法律具有稳定性、连续性和权威性。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检察机关和司法机关要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要忠实于法律和制度，要忠实于人

民利益，忠实于实事真象，要保护人民在自己的法律面人人平等。不允许任何人超越法律。”紧接着相继出台了“逮捕拘留条例”、“人民法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刑法”、“刑事诉讼法”等几个法律。与此同时，当时立法机关，公、检、法的领导人，有关负责人，在会议上、报刊上、电视广播上，都纷纷发表讲演和撰写文章，消息报导成绩累牍，舆论声势之大非同凡响。当时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彭真在一九七九年六、七月间在各种会议上就公开讲：“没有社会主义法制，就没有社会主义民主，而没有民主，就没有民主集中制，就没有社会主义。”“把法律交给九亿人民掌握，使他们运用这些武器监督国家机关和任何人依法办事，对任何违法行为进行揭发、检举、斗争，就可以保证法律的贯彻执行。”还回答了反映的一个问题，有人问：“法大”还是那位首长大，那一级党委大？明确回答“法大”。还有许多领导人的深刻具体阐述，因编幅有限不能引述，这些都说明“依法治国”是全国上下的共识。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自贡市委及其领导人，却与“依法治国”的方针背道而驰，对党的政策置若罔闻。把社会主义法制当成“牧民”的工具，单凭“长官意志”办事，把群众置于群氓和奴隶地位，形成领导说的就是“法”，不听话的就是“违法”，不仅指挥操纵公、检、法，而且还亲自插手司法机关的违法活动。在自贡市委指挥下，自贡公、检、法也严重违背了要忠实于法律和制度，忠实人民利益，忠实于实事真象的法律准则，他们顺从于权威的意志，捡起已受到广泛批判的配合中心，紧跟形势，推运动。披着执法的外衣，干着迫害群众之能事，给自贡无辜受害者造成了深重的灾难。1978年10月4日人民日报就指出：“‘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只是一小撮。这一小撮，主要包括‘四人帮’的心腹干将，加上极少数即有政治问题又有经济问题，即在政治上疯狂反对社会主义制度和民主，残酷迫害好人，大搞打砸抢，在经济上大肆贪污盗窃，投机倒把，被人们称为‘双面虎’，‘双料货’的分子，这些人是‘四人帮’的社会基础，我们说：‘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应该严格上述这几部分人。‘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属于敌我矛盾，只能是一小撮不能随意扩大。该报还说：“这次运动中采取‘冷处理’的方针，‘冷处理’就是要经过充分调查研究，力求把材料弄得准确无误，才对帮派分子和犯错误的人作出组织结论。这样，就可保证我们的处理，经得起时间的考验。”这是当时最高层公开向老百姓讲的政策。1978年12月26日四川日报也载文指出：“任何群

众运动，不遵守法制，任何超出党的政策和法制的越轨行为，都是对人民的根本利益的侵犯。”自贡从搞“揭批查”运动起，到底整的是谁？到底是合法还是违法？到底是执行了政策还是对抗了政策？按规定斗争的范围、对象是很清楚的。从自贡历史进程中应该清查谁？是他们在“文革”一开始就大搞红色恐怖，大搞打砸抢，逼死数条人命；是他们在“三月黑风”中，大肆镇压群众，据统计，单被抓进监狱就多达 964 人；是他们在“一批双清”中又大打出手，把成千的群众，以隔离交待问题之名又关押起来，被逮捕判刑的就有 160 多人，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中，又是他们处于领导地位，号召动员大家要积极投入。可是“揭批查”一开始，他们恃仗着手中的权力，来一个金蝉脱壳，把无辜群众作为斗争的对象。他们不仅违反政策，而且任意践踏法律。把与“四人帮”不沾边的普通干部、群众作为斗争对象，大搞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任意给群众带上“帮派分子”的帽子，只要被戴上“帮派分子”帽子，不论是真是假，有无问题，就以隔离审查，办学习班等把人关押起来，有的在这种私设的监狱里被押二年多时间。既然是揪斗对象，就只能接受批斗，逼迫交待问题，任意骂人，打人是家常便饭，逼迫同伙检举交待，就是用这种方法，大搞逼供信。这种违法行，当时，已经受到批判的时候，在自贡却大行其道。这种公然违反宪法和法律，严重侵犯公民的民主权利，人身权利，人身自由，在自贡不仅没有得到制止和纠正，反而变本加厉。任何个人，任何机关部不得无视法律、剥夺公民的人身自由。在自贡根本行不通。把数以千计的人，作为斗争对象，也没搞出一个“帮派分子”出来。为了掩盖他们的劣迹，又掀起了一场，大抓反革命运动。市委、市政法党组亲自发指示，出文件，把 260 多名无辜群众，戴上“反革命”帽子，纷纷投入监狱。自贡搞的抓“反革命”是与政策和法律相违抗的。（一）当时全国上下都在批判“林彪”、“四人帮”“乱世”反革命帽子，乱抓反革命罪行的声浪中。自贡还在大抓“反革命”，难道他们不是和“林彪”、“四人帮”穿的是一条裤子吗？（二）以“揭批查”“两案两清”运动中，中央并没有公开发出，有关抓“反革命”的指示文件，也并没讲要搞“反革命”运动。抓“反革命”运动是自贡的独创，用自贡市委当时的主要领导人说，要张开一张大网，要一网一网的打尽。这难道不是与中央公开对抗吗？（三）“反革命”要“货真价实”，什么是“反革命”的司法作了明确规定，“以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

义制度为目地的，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为都是“反革命”罪，自贡抓了那么多“反革命”，有谁符合法律之规定，这难道不是在践踏法律吗？（四）任意给普通群众、干部戴上“反革命”帽子，在没有任何实事的基础上，用先逮捕，后取证，先定性，后调查。长期将人关押在监狱里，有的在监狱里被押两年多，这种侵犯人身自由权利，真是天理难容。试问，老百姓的命就是那么贱吗？谁来保护老百姓的正当权利呢？在自贡当权者眼里，只要圈定某人有问题之前，就作了有罪的结论。审查只是为了证明这个结论。被审查人只许认罪不许申诉，申诉就是翻案，只许交待罪行，不许辩解，辩就是态度不老实，得不到口供，就搞逼供信。得不到证据，就捏造证据栽赃陷害。因此，他们可以采用任何非法手段，任何非法方式残害百姓，“揭批查”把人整成“帮派分子”是“路线斗争”问题，普通老百姓离得太远，哪里靠得上。接着上升为“对敌斗争”问题，又栽上“反革命”分子，虽然搞了不少假材料，其“货也不真，价也不实”。长期羁押在狱，也不是办法，如何下楼，到成了一个大问题。要是平反释放，又怕这些人不服，又怕否定自己的成绩。于是心生妙计，一个坑人害人的阴谋又产生了，把人关押了那么久，总能整出点问题，整不出大问题，也能整出点小问题，小问题都整不出就编造假问题栽上。于是“反革命”又变成了刑事犯罪。总之，他们千方百计把老百姓往火坑里推，不把人整翻致于死地，他们是决不甘心的。从“路线斗争”整人开始，到“对敌斗争”入狱，又以“刑事犯案”判罪，自贡市委就是用他们设计的一套连环计“入人以罪”造成二百多人蒙冤受罪。他们的阴谋为什么得逞呢，靠特“权”，以“长官意志”代替国家法律，领导人说的话叫“法”。依人不依法的特权，也操纵公检法，当受害者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冤案制造者却在弹冠相庆。他们的劣行为什么没有受到惩罚，反而得褒奖。这也是与他们善于伪装、隐蔽分不开的。在八十年代有一次复查，他们就说，我们判的都是刑事犯罪，“揭批查”中的问题早已解决，还真的搪塞过了关。他们还心毒手辣，不给出路。中央（82）9号文件，第四条规定：“凡清查运动中，罪该判刑的人员，刑满释放后，应由原单位负责，国家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这些受害人，被迫服刑释放后。有罪无罪他们心知肚明，他们不仅不按政策办理。反而用法外法秘密和监视控制。因此，这些人被整得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有不少人在贫病加交之中含冤而死；有的子女受到歧视被逼疯颠；现在这些

都是重暮之年的老人，这些人本应享有晚年的幸福生活。这些人为国家辛劳一生，应得到的却被剥夺了，没退休金，没有医疗保障，没有住房，还有不少子女成了“待业”人员，这些人生存在无人过问的死亡线上，饱受人间的辛酸，社会的歧视。公民的生存权利为什么要被剥夺？难道这还不是违法吗？如不认真纠正，这还是社会主义国家吗？

二、抵制《逮捕拘留条例》执行 1978 年 11 月 14 日人民日报就指出：“公安机关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是打击敌人，保护人民的，一举一动都直接关系到党的威信，人民利益，一定要肃清流毒，按党纪国法办事。” 1979 年 2 月 23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公布《逮捕拘留条例》。与此同时公安部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公安机关，“增强法制观念，切实贯彻执行。”“对执行逮捕，拘留和预审，看守工作进行全面检查整顿。”这就表明《条例》是具有法律的权威性、严肃性的。也是公安机关是否认真贯彻执行，是“执法”还是“违法”的试金石。

自贡公安机关对《条例》的公布视若罔闻。早在《条例》公布之前，他们就公开违抗我国写在“宪法”里的公民的民主权利，这个权利是任何人都不得侵犯，侵犯了就是犯法的法律规定。他们秉承“长官意志”，“以权代法”，肆意胡作非为。把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作为国家主人翁的人民，置于奴隶的地位，任意宰割。他们不是保护人民群众的经济利益和人身自由，而任意掠夺、侵犯受法律保护的公民的基本权利。他们不是依据法律办事，而是根据首长旨意行事。他们不服从党的政策、国家法律，而是服从市委、市政法党组的文件。他们恣意践踏党纪国法，在没有取得任何实事依据的情况下，就任意抓人，在被他们投入监狱的 200 多“反革命中，非法长期羁押，他们以拘代捕，以拘代侦，以拘代罚，通过长期关押，收集、编造“罪证”。在他们罗织“罪行”还没完成之前，事实上就把被羁押者当作了没有判刑而服刑的罪犯。

自贡公安机关的种种道行逆施，在《条例》公布，公安部通知下达以后，就应该依法全面检查整顿。纠正自己的违法行为，为无辜被打成“反革命”的受害者平反、释放。可是令人可悲的是，仍坚持其错误，恃仗掌握专政的刀把子，有后台撑腰，用欺上瞒下，封锁法律的传播，不让老百姓知道；歪曲事实真象，不让老百姓了解实情，千方百计掩盖他们的违法行为。他们把无辜群众关进牢笼里，就给你戴上只许规矩举手，不准乱说乱动的紧箍咒，说你是未决犯，就可剥夺你的一切权利。如果你稍有不同意见表示，就说你不守监规，施以暴行，把手铐之内刑具加在你的手

上，让你喊爹，喊娘！他们就是这样，把《条例》当成吹了一股“冷”风，风一过，他们依然我素我行，略举以下实事，就足以证明。

(一)《条例》第三条：“主要犯罪事实已经清楚，可能判徒刑以上刑罚的犯人，有逮捕的必要，经人民法院决定，人民检察批准，应即逮捕。”当时任公安部部长赴苍壁在 1979 年 2 月 20 日的司法解释是这样说的：“这样改写明确规定了逮捕人犯必须具备三个条件：第一，“主要犯罪事实已经查清楚”，这就要求在逮捕人犯之前，必须作细致的调查研究工作，对主要犯罪事实取得证据，体现了我们无产阶级专政国家，对待犯罪分子‘重证据’、‘重调查研究’工作，严禁‘逼供信’的原则精神。第二‘可能判处徒刑以上刑罚’，在主要犯罪事实已经查清之后，其罪行还必须够判处徒刑以上刑罚才能逮捕，罪不够判刑的则不应逮捕，这不仅分清了是非，而且分清了罪行的轻重，实行少捕人的原则。第三‘有必要逮捕的’这就是说，虽然已经具备了前两条，如果介于可捕可不捕之间的也不应逮捕，这是我国多年来实践证明的一条好经验”。用上述法律原则来检查自贡公安机关的行为，就可分清楚他们是在“执法”还是在“践踏法律”。他们虽然是奉命行事。但是，作为执法机关在没任何实事，也没有“法律为准绳”，就抓了 200 多名“反革命”，也没抓出一个“货真价实”的“反革命”，这决非偶然，而是蓄意“诬陷”，不要说“主要犯罪事实没有搞清楚”，甚至连罪与非罪的界线他们都有意混淆，在他们用五花大绑武装押解，囚车游斗于城郊街巷时，高音喇叭大声嚷嚷“复辟资本主义的现刑反革罪犯……”试问，什么是社会主义？什么是资本主义？他们搞懂了吗？这种十分荒唐可笑的“入人以罪”，还要欺压盗名，公开宣扬。这那有一点“依法办事”的影子。

(二)《条例》第八条规定：“公安机关拘留的人犯，需要逮捕的，应当在拘留后三天以内，把被拘留人的犯罪事实和证据材料，通知本级人民检察院，在特殊情况下拘留时间可延长到四天。人民检察院应当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批准逮捕不批准逮捕。”“公安机关或者人民检察院，如果没有按照前条规定办理，被拘留的人犯或者他们的家属有权要求释放被拘留人，公安机关或人民检察院应当立即宣布释放。”第十二条规定：“必须在逮捕拘留后二十四小时以内进行讯问。”公安部认真贯彻执行《条例》的通知里说：“被拘留的羁押时间，从即制被拘留人的人身自由开始时算起，不得超过《条例》规定的时限。”人民日报 1978 年 7 月 17 日刊登的司法解释说：“对被告人在侦查

中，羁押期不得超过二个月，案情复杂，期限届满不能终结的案件，可经上级人民检察院批准增加一个月。”自贡公安机关逮捕拘留的 200 多名“反革命”，抓人时并没有履行什么手续，就是警察来叫签字，于是就被抓进了监狱。被抓人也不知道犯了什么罪？这算逮捕还是拘留也搞不清楚，就这样就失去了自由。按他们一网一网的打，最后一网被抓进牢房的人截止时间，是 1978 年 6 月底之前。按《条例》公布时间计算，最后一批被抓的人已经被关在监狱里，羁押了达八个多月，按天数计算起码已是 240 天。先抓的几批还舍去不计，还不包括隔离私设的监狱里关的一年左右的时间。如果两项公私牢房算起，最短的已失去自由一年半以上。这种严重侵犯人身自由，民主权利，应该说是一种犯罪，应根据《条例》规定主动纠正。如果，他们认为是抓“反革命”是对的，也应该按《条例》规定，依法办理手续。《条例》第十五条“本条例公布之日施行”。这是说得明明白白，清清楚楚。他们就是公开抵制违抗，人们不禁要问：他们到底在执行那家的法律？自贡公安机关不但不纠正自己的违法行为，反而变本加厉，继续黑办受害者。就以羁押时间而论，又被非法关押了 10 个月，平均按 300 天计算，和前者相加计算，最短的已非法关押了一年半约 540 天之多，与羁押最长时间 4 天计，多出的倍数，只能按几何积数计算了。就按侦查最长的三个月计算，已超过该时间的五倍以上了。在这里只计算了最短时间，有的被关进监狱长达两年半。还有在私设监狱里，限制人身自由都没有计。这种设判刑，就座牢服刑严重执法犯法行为，不论怎么掩视、怎么遮盖是不能隐瞒过去呢！（三）自贡公安机关为了制造恐怖气氛，威吓老百姓，竟然用执法机关的名义，大搞侮辱人格侵犯人身权利的巡回批斗。其声势之大，规格这高，真是自贡空前。前面摩托车开道，高音喇叭车紧随其后，武装押解的囚车鱼贯紧跟。每车被挂上黑排“囚徒”二至三人，两傍数名荷枪实弹的武装警察，分立车厢两排，被押斗者只能埋头弯腰。浩浩荡荡游斗队伍，行走于全市城乡、街道、村镇。公布“罪状”的批斗声，不断从高音喇叭中传出响彻云霄，声震环宇。这种场面多么威风，多么气派，多么霸道！游斗时间之长，长则三天短则两天，受害人经此磨折，就象大病一场。这是自贡执法者的恩赐。他们逮捕人一班都是夜晚进行，深更半夜把你叫醒，说你被逮捕了，签个字，押着就走。公民的私有财务，书籍、被盖、衣物等就渺无踪迹。说他掠夺又无凭无据。但是，这些私人财物都已不翼而飞。到那里寻找，只有天

知道。这种掠夺私人财物的犯法行为，自贡公安机关能推脱吗？

(四) 人民日报 1979 年 6 月 20 日载文的司法解释“至于过去积压下来在押的逮捕拘留人犯，应当按照《条例》规定抓紧进行清理，同时要对预案看守工作进行全面检察整顿，加强监督工作。” 1979 年 3 月 3 日人民日报电，公发部在执行《条例》的通知中指出：“不管是谁批的，也不管是什么文件上规定的，凡是错了的都要实事求是的纠正，坚持全错全平，部分错的部分平，没有错的不平。平反结论时，凡立案根据经否定，在审理中发现其他问题，对不构成犯罪的不要写进结论，不要抓辫子，留尾巴。” 尽管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这些文字也有含混不清之楚，但是精神实质还是说得很明白，其一，从公布之日起必须按照《条例》执行。其次是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在立案根据被否定，必须平反释放。 自贡公安机关恣意把 200 多人，打成“反革命”分子，抓进监狱，违法长期关押，捉进铁笼子里找问题，找了一年多“反革命”罪名都不能成立。立案依据被自己否定了，就应该平反释放。要知道，他们抓的“反革命”不是一个别或少数，而是一大批，蛮干是会受到历史的惩罚的。那时，他们利令智昏，居心叵测，公然与《条例》公开对抗，根本没有把法律放在眼里，用各种卑鄙低下手段，故意歪曲实事，栽赃陷害，造谣中伤，伪造证据，罗织罪名。又把这些“反革命”分子，又打成了五花八门的刑事犯罪。甚至一个连家庭出身本是“贫民”，都要篡改为“地主”，这么一点小问题，他们都故意歪曲，可见他们用心之良苦。在他们握着专政大权，操刀执炳的威严下，造成自贡空前的悲剧。

法律原则，司法程序在他们心目中，只不过是一纸空文。只要给你定个罪名就可随意逮捕人，把人投入监狱后，就可任由他们摆布，在长期羁押中磨折你的肉体和精神，让你按他们的旨意认罪服法。再来编造罪行，就可把人推进火坑。真是搞得人妖颠倒，是非混淆。只要用法律检验他们的所作所为，这些话是一点不过份的。

(五) 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监督机关，对保障人民的民主权利不受侵犯负有重要职责，是宪法和法律的保卫者。《条例》第二条规定，非经人民法院决定或者人民检察院批准不受逮捕。切实保障“宪法”规定的公民的人身自由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决不许侵犯。 197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日报，登载最高人民检察院黄火青检察长的讲话说：“要反对‘长官意志’破坏法制，要敢于同依言不依法的现象作斗争，敢于摸老虎屁股。而不管违法者的地位高底，职务大小。要坚决防止和纠正公检法外的机关和

个人擅自捕人、押人的混乱现象。要使每一个群众知道，只要他奉公守法，他的权利是受到宪法和法律保护的。”“人民检察院院应坚决支持人民群众的正当申诉和控告，依法追究打击报复，进行陷害人的法律责任”。 自贡检察机关在《条例》未公布之前，对于自贡借运动整人，非法抓人，押人，私设公堂，刑讯逼供的严重现象熟视无睹。《条例》公布后，不履行法律赋予的责任，对大抓“反革命”长期关押的违法行为，不进行法律监督。明知立案依据被抓人的部门自己都否定了。不是站在忠实行于法律和制度，忠实行于人民利益，忠实行于事实真象，保护公民的人身自由等各项权利不受侵犯的职责。反而“为虎作伥”，积极配合，支持违法，还参予制造陷害无辜的践踏法律行为。造成自贡有法不依的滋长和蔓延，使受害人长期受到压制，有冤无处申，这不是单纯的失职或无作为的问题，而是护法者不护法还执法违法，其后果可想而知。 三、法院的执法枉法 1979年7月1日公布的，人民法院组织法中就规定：“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人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人民法院用它的全部活动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1978年12月25日，当时的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江华说：“人民法院是代表人民，保护人民的，我们要对党负责，对人民负责。”“我们办案子，一是根据实事，二是正确执行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而不是根据某个‘长官意志’，‘长官意志’凌驾于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之上，是当前加强革命法制一个大障碍。”同时还指出：“错误认为在法律面前，不是人人平等，法律只管一部分人，不能管一部人，好象一部分享有特权是应该，违法乱纪行为随时发生。”我们看看自贡法院是怎么搞的。自贡法院机关是在自贡市委大整“帮派分子”，把自贡搞得乌烟瘴气，也没有整出一个合格的帮派分子。为了掩盖期败局，又搞起了镇压“反革命”运动，把260多人抓进了监狱，长期囚禁起来。没有实事，找不出立案依据，进退维谷时，自贡法院当局粉墨登场，为解脱困境，立下汗马功劳。他们有后台撑腰，还有有关部门紧密配合，就可以曲解法律，制造假案“入人以罪”。只要他们随意操刀，不顾实事真象，炒笔横生，写上几句，就是判词。受害人只得服刑劳改。你要申诉，再写几句，加上驳回申诉，维持原判，事情就摆平了。法律与权力较量中，还是权大。这种践踏法律、执法枉法决非个别现象。 自贡法院机关认为，法律是管老百姓的，管不了他们自己，根本没有把法律放在眼里。把自己当成了法

律的化身，把自己的违法，也要别奉为全科玉律，大搞顺之者昌，逆之者亡，摧残民主，摧残法律。当全国上下都在“依法治国”，努力推动“依法办事”，大力平反冤、假、错案的时候。自贡法院却背道而驰，把重新制造冤假错案，作为他们上交的一份成绩单。由于善于伪装包裹自己，也能蒙混过关。造成受害人三十年沉冤莫白。1979 年下半年《刑法》公布后，还没有实施之前，自贡法院就搞了一场运动式的突击审判，这种作法在当时已明确指出是错误的。他们不顾一切，公开对抗，不辞幸劳，昼夜加班，挑灯夜战。把已陷入孤立无援境地，无人敢出来说句公道话，含冤莫白的无辜群众，强加各种莫须有的罪名，判刑劳改。他们的目地就是要赶在《刑法》正式生效之前，收拾残局。把自贡的种种违法行为遮盖起来，制造一个假象，妄图把真象长期隐瞒下来。但是，事情并没有按他们主观愿望发展，假的就是假，真象终会大白于天下。不管他们如何遮遮盖盖，还是隐瞒不过去的。《刑法》第九条明确规定：“本法自 1980 年 1 月 1 日生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本法实施之前的行为，如果按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不认为是犯罪的，使用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它明确的告诉人们：《刑法》的生效期是 1980 年 1 月 1 日，只有到那时才有法律效力。其次，在这之前应按当时的法律、法令、政策办事。作为法律的执法机关，是懂得什么叫生效，什么叫不生效或者叫无效的法律含义的。用什么时期的“准绳”治罪于人，也决非小事。他不仅关系一个人的命运和前途，也反映司法机关是“执法”还是“枉法”的头等大事。自贡法院偷换概念，故意歪曲法律原则，把自己践踏法律的行为还乔装打扮为合法。抽去法律最根本，最本质的精髓，套上他们违法坑害无辜的外装。他们用《刑法》中的“侵犯人身权利罪”、“妨害社会秩序罪”“扰乱机关工作秩序”“扰乱生产秩序罪”“打砸抢罪”“诽谤罪”等定罪于人。表面上是堂而皇之，实际上却反映他们的狡猾和欺诈。不说他依据实事而非的所谓罪证。如果，按当时法律、法令、政策衡量，本身就是合理合法的。因为这些问题都是“文革”中发生的事，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斗当权派，有中央的号召，有“5.16”通知“十六条”的指导，全国上下那个单位没有开展。试问：你们法院，就没有批判过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就没有揪斗过走资派吗？怎么能把那时期的问题，翻出来乱加罪名整人呢！至于有些作法过激，欠妥应是教育问题，也不是应由法院来插手！1979 年 8 月 4 日人民日报载最高法院领导人文指出：“要

求执法人员，严格地照法律办案。办理的每一个案子，都要实事清楚，定性准确，量刑适当，符合刑法规定，在审理过程中，必须符合刑事诉讼法规定的程序、时限等要求，真正做到正确、合法、及时。”自贡法院当局如果要按《刑法》办法事，首先要做的是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首要就要搞清楚这些长期关押的“反革命”的犯罪到底是真是假，从法律的角度，保护公民的人身自由的权利和其他权利。这是法院职责所在，不容推脱的。也是审理案件全过程必不可少的。他们不仅没有依法这样做，还百般掩盖。而且，不以“实事为依据”不作调查研究，用一些道听途说，或揭、批、查中搞逼、供、信的所谓检举，揭发材料，又不经核实作为治罪的依据。他们也不按《刑事诉讼法》的规定办事，任意剥夺诉讼当事人的诉讼权利。有不少案子，他们未经审理，就发出一张判决书，就给人定了罪，连受害人还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就被押去服刑。在突击办案中，他们也进了开庭审理，实际上只是做做样子，好象在演戏，前台表演后台早已暗厢操作，是什么罪，量什么刑早已圈定好了。只不过搞点形式，做个样欺骗外人而已。什么合法的辩护权等早已被他们剥夺，抛在九霄云外。《刑法》第八节“时效”第七十三条“犯罪超过下列时限不再追诉：（一）法定最高刑期为不满五年有期徒刑的超过五年；（二）法定最高刑为五年以上不满十年有期徒刑的超过十年”。《刑事诉讼法》“第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不追究刑事责任：（一）已经追究的应当撤销案件或者不起诉，或者宣告无罪；（二）犯罪已过追诉时效期限的”。两部法律都作了明确规定。自贡法院当局，如果要真的按当时新出台的法律办事，就应该不折不扣全面执行法律之规定，可是他们居心险恶的是断章取义，任意歪曲法律。有一位受害人，因为“文革”初期，批斗了“走资派”先不说他们罗织的罪行是否实事，就以“侵犯人身权利罪”刑处有期徒刑三年，按判决书所指控的是一九六八年发生的事，早已超过五年以上，不再追诉的时效期限了。还有一位受害人以两罪判徒刑五年，判决书中是一九六九年发生的事，也超过不再追诉的十年期了，象这样的事还有不少。一九七八年七月二十三日人民日报就指出：“我们在处理打、砸、抢事件中，要着重打击那些主谋策划的，有人命血债的恶贯满盈的首要分子，不要连一般打砸抢行为的人也加以打击，也不要随便给人扣上打砸抢帽子，否则就是扩大打击面。”《刑法》“第一百三十五条规定：严禁‘打砸抢’。因‘打砸抢’致人伤残或死亡的以伤害罪，杀人罪论处。毁坏

公私财务的除判令退赔外，首要分子以抢劫罪论处”。从政策和法律都说得非常明白。什么是“打砸抢”首要分子，有明确的前提。以“打砸抢”治罪的罪名根本不能成立。可是自贡法院当局，故意歪曲，篡改政策法律的明确规定，打着执法的旗号，行践踏法律之实。有一张判决书，他们是这样写的：“被告一九六七年以来，紧跟‘林彪四人帮’大搞打砸抢。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另一张判决书他们也是这样写的：“被告积极参加‘四人帮’篡党夺权活动”以“‘反革命打砸抢’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先不讲当时历史条件，客观环境是合法与非法，所罗织实事依据存在与否。只讲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问题。试问：“林彪”“四人帮”是什么时候形成的？这个法律界线是怎么划分的，说别人紧跟，难道法院和自贡市委及司法部门就没有紧跟吗？说别人有罪？难道法院当局就没有罪吗？一九六六年大搞红色恐怖，大搞打砸抢，还双手沾满无辜者的鲜血难道没有罪吗？一九六七年“三月黑风”大抓反革命，把群众 900 多人抓进监狱，难道没罪吗？一九七〇年至一九七二年大力推行“林彪在四川代理人”的“一批二清”把成千群众关进公、私牢房，逼死人命，乱施刑罚，难道没有罪吗？一九七七年起，以揭批查之名大整群众私设监狱，比比皆是，逼死人命，执法枉法，难道没罪吗？我们不竟要问：要翻历史旧帐，为什么这些犯罪受不到惩罚，这公平吗？难道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是空话吗？当权者就可随意欺骗老百姓吗？更为离奇的是，“林彪反党集团”推行的“一批二清”，在自贡十分猖獗的时候是谁在执行，是他们自己。反过来，他们到成了反林彪的英雄，把他们的罪恶打到受害者身上。这种欲盖弥彰，嫁祸于人，还有人间羞耻吗？这个世界还有公平吗？难道法律只是收拾老百姓的吗？上述判决书所说：“积极参加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一个普普通通的工人，他纂了什么党？夺了什么权？又是怎么“积极参加”“阴谋活动”的？他有资格吗？自贡法院公然如此定罪，还不让人笑掉牙吗？一九七二年中央 14 号文件指出，要纠正“林彪”反党集团在四川黑干将，搞的“一批二清”所犯的严重方向错误和路线错误。可是，自贡当局软拖硬抗，顶着不办，群众找到市委领导反映提意见。这本来是很正常的事，共产党机关不是衙门，党的领导人是公仆，不是老爷，这有何罪之有。自贡法院出于为“林彪”反党集团翻案，为自己推行错误路线的责任解脱的阴暗心里。把白的说成是黑的，把公民的正当行为整成是犯罪。好象老百姓反映问题，就触犯了天庭。公然以“扰乱机

关正常秩序罪”加罪于人。他们定罪的依据是什么呢。中法刑上字（79）第 56 号判决书写的是：“强迫市委释放罪犯钟云奎，严重地扰乱国家机关正常工作秩序”。另一判决书中法刑字（79）第 1 号写的是“以钟云奎，付永修两个案件为突破口。”“严重破坏了领导机关正常工作秩序。”这种黑白不分栽赃嫁祸于人，就合符实事吗！首先，钟、付二人的冤案（事实上，这样的冤案还有很多，只是自贡当局阳奉阴为，百般抵赖，不少无辜者没有得到昭雪。）是受“一批二清”迫害的。为他们翻案主要是中央（72）14 号文件，不仅是群众反映，而且当时省领导赴苍壁，秦传厚等人也干预过问，明确表示了平反意见的。自贡法院为什么要搅浑水，矛盾往下指，不往上面说呢？其次，要说翻案也是自贡法院干的，为什么要推卸责任，诿过于人呢？钟云奎的翻案是：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书中法刑申（73）第 71 号，作出了：一撤销一九七二年四月六日公军法字（72）第 85 号判决书；二、钟云奎现刑反革命罪不能成立，予以平反。付永修的翻案是：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中法刑审字（73）条 83 号裁定书：一、撤销一九七二年二月十日军法字第（71）第 173 号判决书；二、给付永修平反释放。到底是随在翻案，不是很清楚了吗？这白纸黑字他们都要公开赖帐，还把责任栽在老百姓头上，老百姓有那样大权力吗？再次是自贡法院还不断翻烧饼，本来钟、付二人已证明是无罪的，已平反释放了。到了“揭批查”，钟、付二人又戴上“反革命”帽子又抓入监狱，又以自法刑字（79）53 号判决书，判处钟云硅侵犯人身权利罪和扰乱社会秩序罪判处有期徒刑 8 年；以郊法刑字（79）第 56 号判决书以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罪，判处付永修有期徒刑 4 年。所罗列的所谓犯罪依据都是原来的老问题，这样折腾过来折腾过去，老百姓的权利被非法掠夺了吗？他们这样翻手为云，覆手为雨，到底要干什么？一九七九年八月四日人民日报就载文指出：“在办案中，一定要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严禁逼供信，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反对主观主义形而上学，坚持群众路线，深入群众调查，反对单纯坐堂问案。”自贡法院不仅是公开违抗这些司法原则，而是蓄意捏造歪曲事实真相，伪造证据迫害无辜，我们再剖析一些案例就足以证明。一工人判决书上说他打了干警某人，经查询干警本人说：“不知道有此事。”很多工人都证明此人，从未打过任何一个人，可是法院却以侵犯人身权利罪判刑 6 年。还有一位“文革”中批判了本单位当权派，公开写了几张大字报，向市领导提出不同看法的意见，就以侵犯

人身权利罪和扰乱社会秩序罪被判刑 7 年。这个扰乱（妨碍，破坏），社会秩序罪，侵犯人身权利罪，成了自贡法院打人的大棒，在《刑法》中也作了明确规定。但是，他们就是故意歪曲。在“揭批查”中当局组织的批斗大会上，被批斗者，对揭发人的不实之词当场顶了回去。于是立即升级，以反革命逮捕入监狱，长期关押，实在找不到罪证，又以扰乱社会秩序罪判刑三年。这样的怪事在自贡真是见怪不怪。自贡法院所罗织的罪名，从历史的角度看，在当时是合法的，是政策允许的。当时的宪法也规定公民的“四大”权利。只不过用“四大”表达自己意见和看法，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批判走资派，这些当时都是正当合法的行为。其是法院当局那时，不是也这样干了吗？人民响应号召出于善良的愿望，就是在批斗中有些过火行为，也不是该由法院来干预的。更何况实事未经核实，也未经指证，也未造成后果，这种莫须有罪名乱施刑罚，是难以服众。也是践踏法律的行为。自贡法院还颠倒黑白，混淆是非，在他们出的判决书中发刑上字（79）第 56 号判决书“以扰乱生产罪”中，就故意把白的说成黑的。当这个单位职工在生产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的，偶然性事故。作为该单位主要领导人去处理这样的事故，是职责所在，这本身就是为了维护生产的正常运行，这个因果关系是很清楚的，目的也是很明确。可是法院当局，把正当合法的行为说成是扰乱生产，硬要颠倒黑白，不顾事实真象，他们到底要干什么？他们的目的就是故意栽赃陷害。还有一案例，自来水公司，为增加供水地区，进行水网改造工程管道，进行正常排空试压。而且生产记录簿上都作了明确记载，法院当局公然发出自法刑字（78）第 43 号判决书，以破坏生产罪判处有期徒刑 5 年，这不是明摆在害人，坑人吗？由于他们大搞逼供信，这张判决书上还写了被告供认不讳。这种苦打成招，难道就不顾客观事实了吗？就不重证据吗？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江华说：“群众说了不满的话，甚至漫骂的话，只要不出于反革命目的，不能定为恶毒攻击的反革命罪。可以批评他，但是逮捕判刑是错误的。”自贡法院在自贡市委大抓“反革命”时，充当急先锋，他们也制造了不少反革命案件。在全国申讨声中，在形势的逼迫下，他们的违法行为暴露无遗。他们不是痛痛快快割掉自己的狐狸尾巴，反而给受害者留下了长长的一条尾巴。现在我们来看几个案例；以恶毒攻击英明领袖和党和国家领导人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反革命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后来又改为“诽谤罪判徒刑三

年。于 1977 年 11 月以思想反动、书写反动诗词反革命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后又改为打砸抢罪判徒刑 9 年, 一九七八年十月十九日, 以反革命打砸抢罪判处有期徒刑 12 年, 后改为破坏社会治安罪判处有期徒刑 6 年; 一九七七年以发表反革命言论, 恶毒攻击反革命罪, 判处有期徒刑 7 年, 后改为侵犯人身权利罪, 判处有期徒刑 4 年, 上述四案, 可以充分看到他们是真心实意纠正冤假错误, 还是在继续制造冤假错案, 仅以罪名而论, 实事也是非常清楚, 当然这样案例还有很多不一一列举。还有案例, 足以证明自贡法院当局居心叵测, 公开对抗党的政策, 国家法律的实事, 自贡市军法 (71) 第 5 号判决书以思想反动, 大量反革命言论的反革命罪判处有期徒刑 15 年, 此人是化工厂一个工人。该厂党委 1974 年 5 月 25 日作了如下结论: “经过讨论, 多数同志认为, 属有反动思想未构成反革命罪建议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 撤销原判予以纠正”。该厂又于二〇〇六年十月十六日, “我公司 (厂已升格为公司) 现有档案中, 未发现急有上述言论记载”。彻底推翻了法院定罪的依据。该厂并多次发函督促法院纠正。这充分说明这是一个栽赃陷害的冤案。自贡法院敢于公开顶着, 早已该纠正的案件不办, 他们到底想做什么, 不是昭然若揭了吗? 这个案件是深受林彪反党集团搞的“一批二清”迫害造成的, 他们为什么不纠正, 这充分证明, 是谁在自贡推行“林彪”路线, 而又坚持不改正的实事不是很清楚了吗? 还有乱加罪名的奇案。1968 年该厂一工人说, 梁兴初 (成都军区司令员) 自杀了, 杨成武 (代总参谋长) 坐飞机到台湾去了。在学习会上大家你一言, 我一语追查这种政治谣, 这本是在当时历史环境下的客观情况, 作为该厂领导人, 要这位工人把事情讲清楚, 也没批斗他, 又没宣布隔审查, 结果这个工人说不出原因, 心中害怕, 第二天就自杀了, 法院却判该厂领导致死人命罪, 判有期徒刑 5 年。这一案例说明, 为了加罪于人, 可以任意歪曲实事。法律明确规定了“时效”。时效就是在一定时间内的限制, 也要达到令行禁止的效果, 这反映法律的权威性。自贡法院确是动了不少脑筋, 来掩盖自己的枉法。在时间上也大做文章。只要仔细看他们的改制判决书, 从文件编号的时间, 到判决书落款的时间上就发现这里面也搞了阴谋诡计。一份判决书, 该改判发文编号自刑申法 (79) 第 78 号, 发出落款时间是 1983 年 5 月 3 日罪名由“反革命打砸抢罪”改判为“破坏社会治安罪”刑期由 12 年改判为 6 年。另一份判决书, 该改判发文编号自刑申法 (79) 第 115 号, 发出落款时间是

1983 年 4 月 3 日, 由“反革命恶毒攻击罪”改判为“诽谤罪”刑期由 7 年改判为 3 年。象类似的改制的判决书还多。从这些判决书就可发现一个有趣的问题, 自贡法院当局在打时间差, 这些改制的判决书早在 1979 年已经制定好了, 为什么到了 4 年之后才于 1983 年发给受害人呢? 这也充分证明, 他们暗箱操作, 无法无天的实事。既然所定罪名都不能成立, 那就应该平反释放。为什么还要留一条长长的尾巴呢? 这是其一。其二, 否定了罪名, 要代上新罪名, 就应从新立案审理, 就应按《刑事诉讼法》所规定的, 诉讼程序办事, 依法保护诉讼当事人的正当权利。为什么要把时间推迟到当事人服刑劳改期间, 失去人身自由后, 才由法院当局单方面, 拿出早已决定好的, 改判判决书呢? 其三, 既然原判决是错误的, 法院自己否定了, 就按法院单方面乱戴的罪名, 已超过了服刑期, 就应按法规, 给予司法赔偿。如改判为刑期 3 年, 实际上已服刑 6 年, 劳改单位减刑 1 年, 实际上就多服刑 4 年, 这 4 年依据法律规定应该赔偿的, 自贡法院当局为什么不理呢? 这也时一步证明了, 自贡法院当局, 披着执法的外衣, 干的却是践踏法律, 陷害无辜铁的又一铁的实事。自贡市委及司法机关, 明明已经发现错拘、错捕不是立即释放, 而是长期关押, 千方百计要证明自己抓得对, 抓不住这个问题就抓那个问题, 抓不住大问题, 就抓小问题。为了顾及自己的面子, 为了隐瞒自己的违法真象, 为了树自己的权威, 恃仗手中的权力, 用合法执法的身份, 任意践踏政策和法律。他们横行霸道, 为所欲为, 用高压、强制的手段, 憨意剥夺受法律保护的公民正当的权利, 把无辜百姓当成羔羊, 任由宰割。给无辜百姓造成深重的灾难, 带来了三十年的悲惨命运, 也是“依法治国”在自贡的悲哀。由于受到不公平的待遇, 有不少的人, 已在贫疾交加中, 含冤悲愤的死去。有的家属子女受到株连, 死者离世后, 气愤的把遗留的判决书等文件都连同一起烧了, 以免影响今后。还活着的人, 生存权都被剥夺, 成了草根之下的草根, 弱势群体中的弱势群, 无生活来源, 无医疗保障, 有的没住房。他们已是重暮之年, 靠什么生存, 得以苟延残喘, 靠妻儿养活, 靠卖老命得以生存, 能说这公平吗?

经过上访, 中央、省要自贡当局妥善处理好冤民反映的问题, 自贡第一责任人, 只继任权力, 不继任责任, 回避不见, 装着什么都不知道, 而是暗中操控。研究后他们的所谓答复, 派出一位政法委副书记生怕说漏了嘴, 逐字斟句的说了

如下精彩的一段话：“你们的问题已经由法院清理后，认为按过去的政策和法律，当时该复查的已复查，该纠正的已纠正，当时处理是正确，现在还没有发现一例该重新纠正的案例。”我想以上实事，已回答了这位副书记的谎言。这里面却回避了最核心，最根本的问题，那就是自贡市委发出的抓“反革命”文件。到底是“错”还是“对”？是“执行”还是“违反”了当时的政策和法律呢？因为那时一切都是党委说了算，这一大冤案的发端，来自贡市委。怎么会回避，推诿，又装着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把责任往法院推，反过来又替法院打包票。政法委书记到成了法院当局的发言人，当冤民拿出违法实事时，他又推说这些具体问题不知道，去找法院吧。这种玩弄权术的手腕，用来对付老百姓，真叫人痛心。他的一翻话，使人联想到满清末年“杨乃武与小白菜”的一大冤案，从县打到府，从府打到抚，又打到最高统治者，这场冤案官司，终于大白于天下，几十位赃官、贪官、昏官被砍头、撤职。这一案件还是发生在一个腐朽没落的封建王朝，而受冤者属只不过是二人。而今天，在社会主义国家里，人民是国家的主人，还有大批人民遭受长期冤屈，无处讲理，而那些制造冤案的人，已禄位高陞，有的已封妻荫子，两相比较，这不是一个讽刺吗？难道当代社会，还不如封建社付吗？这是文明的进步，还是历史的倒退？这是值得深思的一个大问题，希望司法公正，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应该是句空话。为找回人间的公平，法律的正义，还我的生存权利，为子孙后代，为人类的进步，这些老头们也会拖着老迈多病的身躯，将继续走下去，不论有多么大的艰难和险阻，也阻挡不住他们的步伐。也希望那些关心人类社会进步的人们，伸出你们援助之手，帮帮这些苦老头呢。有人说，不要用今天的政策法律，去翻昨天的案。过去的事也不会再重新翻过来在弄了。所以，本文所引用的都是 1977 年后至 1983 年前时期公开发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文件、文章和讲话。来检验自贡市委及司法部门是否胡作非为。现在的情况已经发生了变化如《刑法》已多次修改，不了解那段历史的人，会觉得有的话已不合时宜，很难理解。但是，那时的客观环境就是这样。因此，本文是显得冗长，敬请原谅。

情况回报 2007 年 10 月 6 日下午 4 时在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五星街磨子井社召开了坐谈会。参加人员：自流井区法院一位院长和书记员、自流井区公安分局一位局长、自流井区信访局一位局长、五星街道办事处领

导和社区领导、在“揭批查”中的受害者两人主题是“听取”受害人意见，实质是遏制在 17 大党代会时期不准上访的问题为了不给他人带来不必要的麻烦，影响有关人的前程和未来，防止非正常的连锁反应，就采取了综述要点作一笔录。这个座谈会开了两小时，各部门的领导人都讲了话，集中要点在两个问题上。

一、关于信访问题：他们非常担心受害人上访，特别是在 17 大期间群众上访的问题。从他们的讲话中透露了一点信息：他们内部作了有关规定和布置，要采用一切手段阻止群众上访的行动。他们说现在是非常时期，非常时期就可采取非常手段，我们只能按上面的布置办，有时会与政策和法律产生矛盾，也就不能顾及法律问题了，这是没办法的事情了；因此，就可以采取必要的手段。就可以捉人，对老百姓进行监视跟综、盯梢限制行动、围追堵截。到时把人捉回来，我们也有办法的，只能这样做。

二、对于“揭批查”运动中制造的冤案问题，他们根本就没有作。他们说：看了原来的档案材料就是复查，现在对那时期的案子，你申诉也不受理了。这是上面打了招呼的，如果要办必须由上面下指示。

从上述情况来看，自贡地方当局政策虚伪性和两面性。公开向老百姓讲是要以人为本，关心人民疾苦，要坚持依法按政策办事解决问题，要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声，保护公民的合法权益。可是背的里却把法律和政策放到一边，要有上面的指示。这到底是“法”大，还是“权”大呢？既然不解决问题又为何不让人向上反映问题呢？甚至动用专政工具，采取各种非法手段掠夺公民的合法权利。

特别是党的 17 大是举国上下的一件大喜事，他们把 17 大期间定为“非常时期”，所以变本加利的用对付敌特手段来对付无辜老百姓，这未免太残忍、太恶劣，太无法无天了吧。难道开 17 大就可用限制老百姓的自由来以示“祝贺”吗？现在已开始了 24 小时对我们的居住进行了监视。请自贡市公安局拿出这种作法的法律依据来！再说我们向上反应了问题，中央和省里都指示自贡市领导机关解决。但是自贡拒不执行上级指示，还说要上级指示才能解决。这说明自贡市领导在加紧逼我们上访。反过来又叫公安局层层布置侵害公民人身权利，掠夺无辜公民的合法自由。试问你们怎这样无法无天这样霸道，还要老百姓活吗？？

“揭批查”中受害者： YYX HDM 2007 年 10 月 7 日

二 00 九年十月十八日，布衣山人《关于对全国性“揭批查”运动严重扩大

化 造成冤、假、错案的揭露倡议》

注：当时只 30 万城镇人口的四川省自贡市，据不完全统计，在“揭批查”运动中就有 260 多人被无辜判刑，还不包括被株连批判及隔离审查者。就连当时的四川省革委副主任、32111 钻井队的灭火英雄，党中央号召全国人民学习的英雄模范彭家治，也被弄到全国石油系统进行残酷游斗，将他打伤致残，再强加莫须有的罪名判刑十年，且屡经申诉，多年上访，均不闻不问，置诸不理。更多的冤屈者，受制于上访费用的拮据，或者贫病交迫的无奈，或者老态垂危的绝望，或者行将就木的孤寂，已经无力上访甚至连基本的口述笔援能力也失去了。有的甚至在 30 年上访渴求中，早已抑郁而终，甚而愤懑身亡，含冤而死。呜乎，人权乎，公理乎，孰能哀莫胜于此耶。

为此，四川省自贡市的受害者向全国所有在“揭批查”运动中，由于严重扩大化被错打成“反革命”、“帮派骨干”、“打砸抢分子”以及任意罗织各种罪名被劳教、错判、冤判的同志们发出倡议：1977 年以来到 80 年代初，在借粉碎“四人帮”和清查“资产阶级帮派体系”旗号下，在持续多年的政治报复与政治打击运动中，各级司法部门，有违历史公正的把斗争矛头单方指向积极参加了文革的亿万人民群众，尤其是作为其中代表的造反派“积极分子”（含数以千万计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机关干部和当年的红卫兵小将），制造了亘古及今的历史大冤案，并且至今死捂盖子，稳住内情，遮蔽真象，试图在政治需要中，永远的撕去和抹掉这难以自圆其说的历史一页。这无论从马克思主义的正确对待“群众运动观”及自由派政治家的“民主人权观”，甚至封建王朝的“罪己诏”精神，都不敢如此无耻的对着这样大批量的“奉旨造反”的民众，进行毫无道义的镇压。须知，文革是共产党发动的，人民是在拥护共产党，紧跟共产党的前提下积极参加文革的，造反派也是为文革时期所肯定和表彰的，也是为党和国家领导人所赞扬和支持的，因此，在这一过程中的人民行为和造反行动（包括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毫无疑义，是符合当时的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是不但不违宪不违法，甚至为党的九大、十大所明文阐明是“革命”的，而且还是属于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甚至 邓小平 先生也当时白纸黑字的肯定这一伟大史事，并庄严向全国人民宣告：对文化大革命保证“永不翻案”。这是任何经历过那段历史时期的人们都无法抹杀的。而今，同一个共产党，也是同一个邓小平，现在说

文革搞错了，是一场浩劫，那么，“浩劫”也罢，“灾难”也罢，试问，这个“错误”及“灾难”和“尊旨”参加文革的亿万人民群众（包括他们的积极分子造反派）又有多少大的政治关连呢？历史责任（如果说有“责任”的话），执政党、发动党不去承担，却推委或转嫁在当时就要求对他们“要高抬贵手”的造反派身上，这在历史逻辑和政治逻辑上，说得过去吗？从政治操守和政党道德上经得起历史的考量吗？我叫人民大干，出了纰漏打人民（是否“纰漏”史界仍有争论），进了局子还说应该，甚至亲自把他们一批一批的抓进局子，就从常人交往和梁山义气上，古往今来，找得到这样的宋公明吗？

对一个起源于草根民众的群体性的大派别，不无赤子之心的“党国子民”，竟然进行了长达多年之久的政治剿灭，用了近 30 多年时间进行歧视性渲染，时间持续之长，司法无据之滑稽，受害受众之巨大，直接间接恶果之惨烈，公理和道义之如此乖谬，可以说是建党、建国以来的第一笑话，第一闹剧。也是亘古及今第一冤案，第一奇案。如果说对毛泽东的妖魔化，还不足以、也不敢从根本上渲仇泄愤，而对手无寸铁的造反派，可以说数十年来动员了所有政治资源和媒舆力量，以尽鞑伐，反复鞭笞，把官仇和私怨通通的一股脑儿的砸在了他们身上，甚至砸向和株连到他们的亲属儿女上（不准入党提干，不准参军入伍，不能进入国家某些公职部门），真是黄天在上，公理何求？是可忍，孰不可忍！

然而，历史真象果能如此不知羞耻的掩饰下去吗？果能象一位任人打拌的小姑娘而可以随意亵渎和奸污得了的吗？州官放大火，百姓小点灯，就真的如此大义不道吗？好在还是执政党发动，造反派仅仅是“遵命”冲了一下“人上人”，碰了一下“官老爷”，批了一下“走资派”，出了一点“百姓气”，就果真是如此十恶不赦吗？东方“法”，西方“法”，古今中外“千部法”，哪有紧跟中央就犯法？千种错，万种错，哪有执行“命令”，响应“号召”，反而弄得下面全是错？天下“理”，地上“理”，世界“理”，古今中外“千般理”，岂有此理！

为此，我们对全国的受害者严肃倡议：

一、加强革命意志，保持人格晚节，战胜疾病，战胜贫困，珍惜余生，拼却生命的最后时刻，将各自亲身经历的“揭批查”实况及艰难的牢狱生涯，加快整理成文；将各自的判决书、申诉书、上访、拒访等原始材料妥为保存复印；将亲友株连，老、贫、病、残现状如实记录在案，以便相互沟通，集中成册，并上

报中央；必要时，我们还将分期、分批的专辑公布当年的《判决书》及终审《裁定书》等原件，一则，供之史考，为子孙后代留下真实；二则，请现在的党中央依事裁夺，请人大政协依案公议，请社会法贤，依律究评，请国家人权委员会，依情下断，并就全国范围作出翔实的司法统计，以辨污白，以明真象。

二、联名吁请中央尽快协调，对所有被错关、错判、冤判的“揭批查”受害者，责成他们的原地区、原单位迅速给予社保和医保等生存救助措施，以保障这样一大批风烛残年的老人，得以继续苟延他们的不幸人生及最后生命。因此而家破人亡，致其造成鳏、寡、孤、独或重病垂危的老人，因该着速给予必要而妥善的处置。道理很简单：便是真正的罪犯还得给予人道呵护，何况他们都是一些备受折磨，可歌可泣的这样一大批历史老人。

三、为了减少中央压力，维护社会稳定，避免不断上访和反复群访，同时兼顾到我们这批老同志年岁太大，已经无体力、无精力，甚至无基本生活费再继续上访的客观现实，根据《宪法》、《信访条例》及有关法规精神，是否就这一历史大案，各省、市、地区推出各自的实名代表，相互沟通，相互交流，相互核对，然后行文上网，通过互联网集中阐述和反映我们的情况，集中表明我们的立场和要求，以裨有关方面准确复原历史真实，准确定论该案性质。必要时，我们还建议恭请有关学者、专家及国内外著名法学家参与质评，便于从法学理论和历史高度廓清这一重大历史是非。

四、“揭批查”是中国近代史上一桩绝无仅有的社会大事件，也是在全国范围内公然动用专政工具，在时空纵横度和波及人数上规模最大的一次政治思想“清洗”运动。也是建国以来，捕、判、监、审规模最大一次的镇压行动，比之“反右”，其声势波涛和残酷程度，实有过之而无不及。有一个不同点是，“反右”是针对剑指“执政党”及其领袖的“反对分子”，且多为知识文化界人士，而“揭批查”对象则是当时历史条件下，几乎虔诚般拥戴党和领袖的普通民众和一般干部。有不少甚至是工、农劳模和优秀党、团员以及功勋卓著的解放军官兵。可以说是“尊命”造反的亿万顺民，是无权无势的小老百姓和小公务员们。是不少反对“血统论”或反对工作组的造反型红卫兵。于是这便成了不得了，捅了马蜂窝，犯了“官本位”，“使由之”成了由使之。57年“反右”，错了，犹可一说，其中多是饱学之士，是夫子，本来就应该“刑不上大夫”，何况其时另有玄机；而对

文革中的“芸芸众生”，这些“三教九流”，这些“巫医百工”，这些“贩夫走卒”，这些“塾师农叟”，这些只佩从来都得唯唯诺诺的“升斗小民”，这些只能做小伏低的“卑职小吏”，居然也敢太岁头上动土，居然也想来沾沾“衙门气”，居然也敢于学着“洋人”造反，居然也敢于儼然姓起“赵”来，这不才是真正的“天下大乱”，天下大反了吗？！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礼”、“理”同义，“礼不下庶人”，不就是随便一番罗织，随便一顿梢棒，就庶几而横扫万千“刁民”了吗！

公器之滥用，简直到了无所顾忌地步。

而现在，历史终于又轮回到“民可使知之”的时代了，终于又轮回到“民可告官”，“民可诘官”，甚至“民可鸣冤”的时代了。因此，我们将率先向同志们建议，根据《信访条例》，为了公平、公正的揭示这一历史沉冤的本来面目，也为了表明我们襟怀坦荡的磊落之风，我们将庄严要求：恳请国家有关当局就“揭批查”扩大化造成的大冤案在全国范围内召开大型“听证会”，届时，我们将依法推出有关全权代表，公开接受司、法、侦、检及各界贤达的质询。同时，根据各省、市、地的不同情况亦可一并召开各级“听证会”，以便公开、公正、透明的化解这一重大历史纠结，消除历史冤气，落实人权到人，求得社会和谐。

以上倡议当否，请大家悉心酌定。

并诚挚欢迎各界朋友批评、指正。

联系人：布衣山人

Q Q 号：1023726255

邮 箱：yyx43yang@qq.com

2009 年 10 月 18 日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八日，自贡老人 XXX 等《让权力在阳光下行使——学《政府工作报告》的感悟暨给自贡市四大班子领导的公开信》

写在前面：全国人大十一届三次全会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为了呈述简捷，文中统称《报告》。翻开辞典，《报告》即向上级和群众的陈述。辞源条析，是政府的工作安排、部署与适用法律及政策规定；法理，既是报告工作，又是对社会的公开承诺。一句话：是一纸不可更改而必须执行的社会契约。具有不可振

动的权威性。

一、对《报告》的认识与感悟

《报告》分为八个部份。从调整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三农问题、科技、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险到“以人为本”、“关注民生”、保持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等诸多方面作了全面而详尽地阐述。一句话：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条理清晰、内容广泛，求真务实，政策性极强；摒弃了传统的报告模式与华而不实、甚或耍花架子的樊篱，令人为之震愤。

《报告》强调：稳定、发展是重中之重，发展是根本，不是目的，稳定是发展之源、执法之本：调整结构与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已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

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素是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发展与稳定的根本目的是尊重与保护人权、切实保障与改善民生；让全社会每个人，包括处于不利社会地位的弱势群体都能同等享受到改革开放的成果，让人民活得更幸福、活得更有尊严。

《报告》庄严宣告：“创造条件，让人民群众批评政府”（《宪法》早已有定^{•笔者注}）“政府要加强自身建设，要把政府变成人民真正满意的服务型政府。”、“一定要做到让权力在阳光下行使”、“这是党的宗旨所定，是总结了几十年的经验与教训得出的，及客观现实和内在需要……”

令人置信：《报告》的承诺是要兑现的，也是深得民心的。显然，不化解社会矛盾、不尊重和保护人权、关注民生、切实保障与改善民生，哪有社会稳定？如若没有稳定何谈构建和谐社会、发展与实现伟大的民族复兴？！如若人民群众的切身根本权益得不到保障，势必直接决定着人心的向背、进而危及到党的执政、国家的前途、民族的命运。这是无可非议和不可改变的客观规律。为此，《报告》中总理郑重强调：《任何政策、决策、计策都一定要经得起历史和时间的检验！》令人信服。

二、公开信主题

打开尘封的记忆，多年来，特别是近六年向党中央、省、市四大班子领导依法有序、合规的呈诉冤情，求民权、保民生……已不止十次八次。歉然，几多冤屈于社会最底层饱含期盼与悲愤交织而成的材料呈递后从来未得过明确答复，何谈“问题要解决”、“案结事了”？首先，诉及冤情，讨回应得的公道。

实际是呼天不应、叫地不鸣，为什么世道如此混暗不公？求见主要领导，即多个条例、法规明白无误规定的责任人，至今未果。连旧社会冤民击鼓鸣冤可得见的法体，而在堂而皇之新社会的今天，竟变成了老百姓的痴人做梦，这哪里还配称什么法制社会与民主政治？即使能见到的，亦是老爷们辖属的一般官员，也许是统一培训过的，大多是一推二挡三不理睬；可以理解，这些人也有难言之隐，即：既要保乌纱帽，还得保饭碗。当出示中发〔82〕9号等文件，请求贯彻落实时，官员们不是假话不晓得，或是推年代久远……硬是顶着不纠，拖着不办；甚或颐指气使，干脆说上面有规定，文革中的问题“不受理、不立案、不解释”，把访民拒之门外完事。

是时候了，费尽心血终于找到了，戳穿了说，所谓“三不”规定，实际是一个“全国揭批查运动总结会议纪要”之后，2001年7月19日中纪委以中纪发〔2001〕第12号下发的一个通知。放在阳光下看一看，它于党纪国法不符，直悖82宪法、违反党章；直接阻止与破坏了中发〔79〕第16号、〔82〕第9号、〔83〕第9号……等多个纠正冤假错案及处理文革运动的善后问题的一系列文件、法规；它，严重导致了全国揭批查运动中出现的大批冤假错案30多年得不到纠正，有损于党的尊严与威信，干扰了社会稳定与社会主义法制建设，进而封杀了信访、导致全国群体事件急剧上升……这种政出多门不僅荒唐至极，是党规党法从来都不允许的！

“商女不知亡国恨”。中纪委竟然忘了自己的天职是维护党规党法，专司查处党政机关，特别是党员干部的违纪、违法案件，还需经同级党委同意报上级批准方可。中纪委只是党中央下属的一个部门，竟敢冒天下之大不韪，越俎代庖炮制出如此“通知”决非偶然，是幕后有人心怀鬼胎，妄图一手遮天，渔人天下，至少，说明党的政治生活极不正常，法制混乱，是经不起历史和时间检验的。否则，按“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当任炮制《通知》者，请拿出依据来让世人瞧瞧，是谁指使，谁批准的？让全社会鉴别，以正视听。

是时候了，应该废止已到刻不容缓，对炮制者及幕后人应按《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128条追究责任并公布于天下。

毋庸置疑，如果中纪委可以于党中央不顾，甚至凌驾于党中央，那是绝对不可以的，否则，便破坏了党的集中统一，不堪设想。如果中纪委可以包揽一切，

那设置一府（国务院）二院（最高检、最高法）干什么？设置司法部、公安部……等多个部、委、局其各司其职岂不多余？！按《宪法》规定，人们有权要问：“三不”属于哪部法典、条例？谁给的如此法外之权？党的“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传统方针政策又放在何处？

往回首，早在 79 年 9 月 30 日举行的“庆祝建国 30 周年”大会上，时任党中央副主席叶剑英强调指出：“要坚决贯彻执行党的‘事实求是有错必纠’的方针、政策。”、“对建国以来出现的冤假错案，不管是哪一级办的，哪个人批的，都要认真清查予以纠正。”、“文革中出现的案子，要防止派性，更不允许借机打击报复。”（请见单行本）。之后，81 年 6 月，时任党中央总书记胡耀邦关于纠正冤假错案强调指出：“要防止以感情代替政策，文革中发生的案子更要防止派性干扰，凡是冤假错案，要‘一律平反，不留尾巴’”。“有些地方和部门，对纠正冤假错案顶着不纠，拖着不办。到 81 年底还有冤假错案未纠正的，当地党委、法院的一把手必须绳之以法！”之后，出台了中发（82）第 9 号文件，这是不争的事实。（请见陈云、胡耀邦讲话）

须知，尽管有法，有文件，但亦有人为了权力而政治，利用手中法外之权，目无党纪国法，大搞以人划线，以权代法。如：自贡市对中发（82）9 号文件……等至今均未贯彻执行。30 多年了，由于诸多人为因素致冤民沉冤不白，深处“十八层地狱”；而今，均年迈体衰，衣食无着，重病无医……难道说这不是一场不应该发生的现代历史悲剧！！其中，许多人已含冤离去人世，剩下者依然为了人的尊严不懈抗争。欲问：天理何在，正义何存？硕漠旷野就没有一条为苦斗者开着的活路……？

第二，信访官员训示：“谈案子就不谈，我们这一级没有权利，上面有‘三不’规定；谈生活困难，给出路，要求解决养老、医病，政府有责任帮助解决。”上访中央，接待官员十分惊奇，回答说：“这些问题早该解决，咋拖到现在？……我们下转四川办理。”

上访四川省委、省府信访办，官员们倾听民意，了解民心，经多次审查呈诉材料后，很负责任的出了《重要信访问题摘要》上报省委、省府及相关部门。《摘要》指出：“……自贡市在揭批查运动中违背党的政策，大搞扩大化，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把路线问题上升为‘犯罪’，矛头直指基层干部群众……”

(详见原件，此处略)。遗憾省委、省府领导居然没有人签具意见，搁置至今无人问津。

上访自贡市信访局，阮恒远副局长多次接待，其中，樊义勇、李剑两位副秘书长亦先后接待和约见。深深感谢；他们细心听取诉求，带着感情耐心做工作并解释相关政策，均表示对我们处境十分困难同情，一定要向海林书记等回报反映……当然，也谈了不谈案子问题，上面有“三不”规定，提及衣食无着，重病无医，要求解决养老等民生问题，政府有责任帮助解决。叮嘱耐心等待，至今仍未落实，叫人心寒已极。

第三，关键词。 古来圣 君均以社稷为重，我们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合法公民，实则，是受迫害处于不利地位的弱势群体。直白了说，是由于响应党和毛主席的号召参加文化大革命。时间跨度僅几个月，竟被长期人为的凌辱与迫害；几十年了仍沉冤不白，而今已到风烛残年，七老八十，生活无着，重病无医，有良心道义者惨不忍睹。几多呈诉材料灰飞烟灭；被官员们划定的不公正的圈圈，我们被逼得很无奈亦多次提出：抛开一切不说，挨了冤遭了罪，无力去究辩对与错，如果是命，我们认了！但是，我们有权利要求同全国人民一道分享改革开放的成果；我们有权利，有理由请求还我们本应属于我们的民主权利、民生权利！

(这跟《政府工作报告》不期而合·笔者注)同时，我们亦不止一次的申述：假设把我们当成“敌人”？(何况不是·笔者注)不谨有违法理，不给出路的政策也决非无产阶级政党的政策！可以坦荡地说：文革对与错是执政党的事，历史会有公正裁定。作为平头百姓的我们，当初曾风华正茂，为建设社会主义新中国也努力地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无愧于社会，无愧于人生！我们也有作人的尊严，只要一息尚存，决不会苟活于现实与屈服于任何加害与威逼!!再假设，(只是假设)某些权贵们由于出自对自诩“诸葛、吕端”的顶礼膜拜，对毛主席革命路线或对文革怀有深仇大恨，也不该利用手中之权泄恨于替罪之平头百姓，且欲置之死地而后快。亿万群众非常明白，曾几何时，白纸黑字洋洋数万言“悔过认罪，泣不成声，永不翻案”历历在目，犹言在耳，总有一天会大白于天下！翻开历史，假设属敌(只是假设)，二战时期以后《世界联大》通过并颁布的“人权宣言”、“人权公约”亦明确规定——对战犯、俘虏也禁止虐待……。对我们如此不公，实属践踏人权，连国际公法也不允许！

谨此，请贯彻落实中发〔82〕9号等文件，依法尽快解决我们的生存养老，医疗……等问题。

三、不是多余的话

过去，自贡市政法书记王建威，副书记朱兴华接待我们信访代表时曾经相继说过：“你们的问题我们了解，如果落到现在一个也挨不了；对你们的处境政府也很关心，十分同情，耐心等待嘛，只要中央有类似政策出来，我们一定执行，努力给以解决……。”

其是，除中发〔82〕9号文件外，诸如《信访条例》、《信访纪律规定》、《两办通知》……都明确规定：“问题要解决”，真正做到“案结事了”。

到时候了；2010年3月14日十一届人大三次全委会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总算是新政策新规定了。我们忍辱负重等待了几十年应该有了盼头，正当诉求的合法权益，那生存、养老、社会保险、医疗等问题理应得到解决了！！

当然，现实是残酷的。不排除还有人善于玩弄权术，对《报告》阳奉阴违，甚或推托诸如“这只是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目标，不是红头文件，咋实施没有细则……等等”借以软拖硬抗。不过，即是如此，也无济于事。我们坚信这是党和政府的既定方针，不可改变；更坚信，《报告》庄重宣布：“这是对执政党执政能力的考验！”

四、结束语

当前，全国都在如火如荼地学习《报告》和《两会》精神，冷却了卅多年的心却乎减少了点凉意。三月十八日晚，四川台浓彩重墨地发布了一个应运而生的标本——“豆子大爷为了尊严而活”，“谁来关心与爱护豆子大爷的尊严”……不愧为关注民生的即兴之作。虽有作秀之嫌，作为弱势群体的我们，不敢妄加评论，但也为之感慨，从中受到启迪。那就是：那个豆子大爷姓王，81岁，家中有田土，有三农补贴，有社保、医保，我们这批七老八十，孤苦伶仃，生活无着，重病无医，一贫如洗的老人，也该（也有权）向党和政府、向全社会呐喊：有谁能来关心我们作为人的尊严？有谁该来解决我们的生存、养老及医疗？答案，无疑应该有，按《报告》规定与部署，当然应该是政府！

重申一句：并非乞讨。一是政府不可推却的责任，二是还我们本应属于我们的权益。

拭目以待。是不是人民的政府，大概也是一个试金石，万众昭昭实不可欺。

写到此，创伤之心底溢出了殷红的鲜血，姑且搁笔，谨此呈辞，错处恳请指正，渴盼回示。

附件：（已交多次）

四川自贡市老人： FYX LSZ GFM ZMJ JDQ YYX QJH YJZ WMF
 HJJ WDC 2010 年 3 月 28 日 联系人：（略） 电 话：（略） QQ：
 1023726255 yyx43yang@qq.com 呈报：中共四川省自贡市委王海林书记
 市政府雷洪金市长 市人大王海林主任 市人大党组书记高先敏 市政协
 主席梁国定 抄报：中共自贡市委办公厅秘书长 中共自贡市政法委书记王建
 威 自贡市政府办公厅秘书长 四川省委、省府信访办领导
 自贡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李剑副秘书长兼局长、阮恒远副局长

二〇〇九年五月三十日，张闯“反革命案”申诉状

1975, 9.11 我就被省公安厅特捕了。罪名也与时俱进，一会是邓的社会基础，一时又是四人帮的爪牙；一时是组织《马列主义研究会》的反革命首犯，受四川日报大批判。一会儿又是释放在押犯的现形反革命分子。真是嘴有两块皮，欲加之罪，何患无词！申诉了 30 多年，去年才有两个相互推诿的川渝高院的回答。由此可见，清理反革命帮派体系的实质，不过是走资派的反攻倒算。我被定为反革命帮派，并不意外。（张闯） 张闯“反革命案”申诉状

刑事申诉状 申诉人：张闯，又名张正富，男，1944 年 7 月 29 日出生，汉族，大学文化，原为四川省革委会委员，后在万县地区科委工作，被判刑释放后无业，住四川省南充市金鱼岭正街 216 号附 3 号。 委托代理人：陈继才，重庆渝万律师事务所律师。 申诉人张正富因在“文革”后期被控以反革命罪一案，对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1980 年 2 月 27 日作出的（80）川法刑一字第 28 号刑事裁定书不服，现提出申诉。 请求事项： 1、请求撤销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80）川法刑一字第 28 号刑事裁定书，为申诉人恢复名誉。 2、对申诉人在服刑期间所造成的物质损失进行赔偿。 事实及理由： 申诉人张闯在“文革”后期，被控以思想反动，先后于 1970 年和 1975 年两次被捕，后一次一直关押到 1979 年底，经由四川省人民检察院万县分院于 1979 年 12 月 30 日出具起诉书，四川省万县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未将张闯交付法庭审判，便于次日（1979

年 12 月 31 日），也就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简称《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以下简称《刑事诉讼法》）生效的前一天，将张闯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在判决书上，没有表明裁判所依据的法律，也没有指明张闯所触犯的法律条文，也没有提供相关的证据材料，也没有审判人员及书记员的署名。张闯不服，提出上诉，二审法院将一审判决所列罪行的事实及用语作了较大改动，但未改变定性，也未减轻刑罚，同样未提供相关的证据材料，也未表明法律依据，有无违反程序等，就径自作出了维持原判的裁定。申诉人认为，两审法院的裁判是错误的：第一，没有注明法律依据就判处申诉人刑罚，这不是“依法判处”；第二，在第一天起诉第二天就判刑更是违反程序；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如果依据事实和法律，申诉人将不构成犯罪，此案属于错案。下面申诉人将详细阐述相关理由。

一、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适用法律错误

1、申诉人被指控有四项罪名，第一项罪名是在 1972 年 10 月煽动艾明辉“成立反革命组织”。在一审判决书中，称其“思想极端反动，积极追随林彪、‘四人帮’，妄测形势，搞反革命组织和武装”，“后来艾明辉等人确实组织了一个反革命集团‘中国劳动党’”（见一审判决书）。二审裁定将这一段取消，变更为“张闯在成都与艾明辉等召开密会，煽动艾明辉成立反革命组织”，且没有说反革命组织是什么。我们先说张闯等人是否成立了“反革命组织”。据申诉人回忆，他们确实成立了一个叫“马列主义研究会”的学习小组，其主要成员包括后来以经商而颇为闻名的牟其中，以及刘忠智、魏庆江等。根据《人民日报》1999 年《大地》栏目 12 期的资料，当时这几个对政治抱有很大热情的青年，从对文化大革命幻灭中转向对历史与现实的思考，自觉不自觉地走到了一起，成立了马列主义研究会。“他们时常聚集到一块儿，学马列，谈政治，热衷分析当时的国内形势。正当他们满怀雄心壮志时，从成都传来消息，说是广州有一位名叫李一哲（实则是几人）的青年写了一篇震惊华夏的奇文《社会主义的民主与法制》。张闯、牟其中等人通过各种渠道弄来了该文，大伙一起研读，一起转抄。受该文的启发，热血沸腾的刘忠智花七八天时间，写下了《中国向何处去》一文，与此同时，牟其中也写出了《社会主义由科学向空想的倒退》和《从文化革命到武化革命》两篇文章。可大大出乎张闯、牟其中等人意料的是，‘马列主义研究会’日后会被定为反革命组织，其首犯就是张闯。正当他们四处宣传他们的‘杰作’之时，‘厄

运’已悄悄降临了，后来的结局众所周知：张闯和牟其中被内定判处死刑。”（《人民日报·大地》1999.12，东方明、肖蓉《万县人评说牟其中》）牟其中在 1979 年 12 月 31 日被释放，其他人在其后也全都被平反，只有张闯因还有其他问题于同日被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但对此事仍以“搞反革命组织和武装”而定罪，只是一审称其组织是“中国劳动党”，二审则未表明是何组织，因为张闯等人以成立马列主义研究会而被逮捕追究是众所周知的。一审法院的判决就是以此作为张闯反革命案的第一大罪而作出的，二审也没有予以纠正。这里有必要弄清楚张闯等人成立“马列主义研究会”学习小组是否构成犯罪，以及依据什么法律来确定的问题。根据 1979 年颁布的《刑法》，第 98 条规定了“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它是指以反革命为目的，由多人勾结起来的有组织有计划有领导地进行颠覆、破坏活动的犯罪组织。参加这个集团的成员都有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反革命目的。根据此条的规定，不难看出，张闯等人是不能以此定罪的。同属组织者的牟其中等人被释放，也说明了这一点。因《刑法》要到 1980 年 1 月 1 日才生效，而一审判决是在前一天作出的，似乎此案不适用《刑法》；但是，由于一审判决尚未生效，其生效要到 1980 年 1 月 1 日《刑法》实施以后，所以我们认为，此案是应当适用《刑法》的。如果依《刑法》不能认定张闯等人构成“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罪”，那么两审的裁判就是错误的。

2、申诉人被指控的第二项罪是在 1974 年 3 月与刘秉新等人密谋策划强行要求万县地委释放在押案犯。一审判决书称，“张闯亲自出面围攻地委负责人”，“在万县地区掀起了一股打开监狱释放案犯的恶浪，破坏了安定团结局面，严重影响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这也是与事实相违背的。其时张闯只是科委的一个工作人员，怎么可能去释放在押案犯呢？一审判决后，张闯以此上诉，二审称是他“煽起了要求放人的恶浪，并非指张闯本人到看守所放人”，“事实上也证明了被告在放人问题上起了主导作用”（但却没有相关事实材料，也没有相应的证据），以此维持对原判的认定。而实际上，此次释放在押人员是由万县地委决定、并经当时的四川省政法委书记赵苍璧批准的，赵苍璧后来还担任过公安部长。而放出来的人都是被错误关押，后来都平了反，其中被以“叛徒”罪名关押的王汝章后来做了万县地委科委主任，以武斗而被关押的王杰成了万县地区副市长兼公安局长。在张闯 1975 年 9 月被抓获时，预审人员还说，“不要以为你有什么了不起，放人的

功劳是苍璧同志的。”此事后来又经过两次反复，最终被认为是正确的，但张闯就是在第一次反复中被当作“起了主导作用”而被定罪的。在这项罪名上，张闯无疑是冤枉的，应当予以撤销。

3、张闯被指控的第三项罪名，是 1974 年 5 月参与其同伙召开的密会，策划破坏四川省革委召开的八次全委会，将自己的“签到卡”交给康某某，使其混进会场，推倒桌子，使会议遭到破坏。申诉人认为，这项罪明显有“文革”时期无限上纲的意味。会议的当天张闯还作了长篇发言，怎么可能去策划“破坏”呢？把它作为一项反革命罪，纯粹是“文革”时期的产物。因为康某某之前也是四川省革委会成员，张闯才把签到卡给他。后来康某某同与会人员发生了争执，打翻了茶杯，在当时的各种会议上，这种争执是经常发生的，很多时候争执到互相指责对方为“反革命”，都是很正常的事情。当时大家都没有在意，会议继续开下去，但后来却将此事定性为“破坏四川省革委召开的八次全委会”、定性为“反革命”。这里，不排除有将个人恩怨上升为敌我矛盾的作法，未脱离“文革”时期派性斗争的残余。给张闯安上“策划破坏”的罪名，更属牵强。如果不是一审不依法认定，这是不可能定罪的。

4、张闯被指控的第四项罪更具有任意性：一审判决书称，1975 年 3 月，张闯“错估形势，更加野心勃勃，大肆制造反革命舆论，恶毒咒骂，攻击我国的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制度。同年 8 月，张闯在听了敌台的大量政治谣言后，更是蠢蠢欲动，决定派人去上海、江浙一带，妄图投靠‘四人帮’在上海的党羽，共谋篡党夺权，以达到其反对共产党，推翻无产阶级专政，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罪恶目的。”这样的定性对于一个地区的科委工作人员来说也太夸张了，二审裁定将第一个行为取消，也取消了“妄图投靠‘四人帮’在上海的党羽，共谋篡党夺权，以达到其反对共产党，推翻无产阶级专政，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罪恶目的”等重大罪行，只表述为：“1975 年 8 月张闯又利用收听敌台的政治谣言，妄测形势，决定派人到外地联系，进行反革命活动”。如果此罪成立的话，按照一审的定性，将张闯处以极刑都是可能的；但以二审所述，则为“犯罪预备”，没有实际行为。两审裁判对事实的认定有如此重大的不同，但对定罪和量刑却无变化，这不能不说具有极大的任意性，根本没有体现法律的因素。实际上，这项罪名是强加的，如果严格依据法律，是不能成立的。

以上指控申诉人的四项罪名，两审法院均没有相关的证据证明，没有提供相应的证据支撑，也没有有关证据的来源、认定证据

真实性、合法性的表述。且四个罪名都不是《刑法》所规定的确切罪名，如果依据《刑法》的规定，是无法认定申诉人构成反革命罪的。一审法院不依法律而依其他规定在《刑法》生效以前对申诉人作出了判决，但因判决尚未生效，还不能定性；二审审理时《刑法》已生效，就应当依据《刑法》来确认申诉人是否构成犯罪的问题。但二审没有这样做，只是简单地维持原判，以至于两审裁判都没有表明所依据的法律及相关条文，这是非常错误的。道理很简单，如果说一审没有依法审理是因为还没有法律（《刑法》），那么二审就应该依法（《刑法》）审理。因此，申诉人认为，本案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适用法律错误。

二、严重违反程序 申诉人在 1975 年 9 月被捕后，一直关押到 1979 年底，才由四川省人民检察院万县分院出具起诉书，四川省万县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在收到起诉书后，未将起诉书副本送达申诉人，也未告知申诉人可以委托辩护人，也未将其交付法庭审判，就于第二天作出了有期徒刑 13 年的判决，判决书上也没有合议庭人员及书记员的署名。根据 1979 年颁布的《刑事诉讼法》，这是严重违反程序的，该法第 110 条规定，“人民法院决定开庭审判后，应当进行下列工作：（一）确定合议庭的组成人员；（二）将人民检察院的起诉书副本至迟在开庭七日以前送达被告人，并且告知被告人可以委托辩护人。”第 122 条规定，“判决书应当由合议庭的组成人员和书记员署名。”虽然《刑事诉讼法》也要 1980 年 1 月 1 日才施行，而一审法院却在前一天即作出了判决，似乎不能用《刑事诉讼法》来确认其违法；但是，由于一审判决尚未生效，其生效要等到《刑事诉讼法》实施以后，所以我们认为，该案是应当适用《刑事诉讼法》的。由于二审没有对之进行纠正，也没有注明所依据的法律条文，所以本案严重违反程序。

三、申诉人被判刑后的处境 申诉人张闯本是“文革”前的大学生、热血青年，在“文革”中被卷进漩涡，自从“马列主义研究会”被打成“反革命”起，他就屡次遭到不公正的对待，最后在没有证据认定其犯罪事实的情况下被判处 13 年的徒刑。在被强制劳动以及其后在监狱的过程中，他的身心遭到严重摧残，左腿残疾，行走艰难。出狱以后，身心留下极大创伤。对自己所受的遭遇，他虽然没有一刻忘记，但同许多人一样，出于对那个时代的隐痛，他也不愿过多的提起。现在，他已 65 岁，想起自己一生坚持真理，却要蒙受作为罪犯的耻辱，他觉得不堪忍受。他要在有生之年，为自己讨还一个清白，这便是他今天提起申诉的目的。

本案的判决

属于特定历史时期的产物。两审法院的裁判在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上存在错误，证据不足、严重违反程序的情形是非常明显的。如果依据事实和法律进行审理，申诉人根本不应当构成反革命罪并被处以十多年的刑罚。这虽然是特定时代的产物，但却不能因此就不遵循“有错必纠”的原则。因此，申诉人依据《刑事诉讼法》的规定提起申诉，请求人民法院依据事实和法律对此案进行纠正，以维护法律的尊严，维护司法的权威，维护公民的基本权利。此致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申诉人：张闯

2009 年 5 月 30 日

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谢英富：《中央早有文件，四川宜宾文革错案何日得平反》

时代的变迁，社会的发展，要求人们“与时俱进”是无可厚非。但历史事实是任何朝代、任何人无法颠倒和篡改得了的，一个执政党有无能力执政，首先是政令畅通，要政令畅通必须有绝大多数人民的支持拥护和响应，即所谓“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中国共产党能推翻国民党的统治取得执政地位，是共产党代表人民意愿，以为人民谋福祉为宗旨的执政纲领深得人心，受全国人民拥护，与人民形成鱼水关系，受绝大多数人民支持拥戴才打败国民党，建立新中国而成为执政党的，故历朝历代都将拥护者称作顺民（好民），将反对者才称作刁民（屁民）。不知是时代发展太快，还是愚民跟不上形势变化，故对当今好多事情难予理解，如坠烟海，找不到北。

如我国的文化大革命，确是中国共产党中央全会一致通过而发动的，特别是以中国共产党中央发文号召全民踊跃参加的，就此而论，不管它“功过是非”，对与错，无论如何都轮不到老百姓承担责任，特别是 1976 年 9 月后，中共中央还公开承担了此责，按理说更不关老百姓的事了，党内的路线斗争也只能由党买单，何以要在全国大肆抓捕无辜的人民群众？何以要支一派镇压另一派？特别是四川的宜宾，（原宜宾地区）早在 1970 年初，把宜宾地、市、县三级“革委会”主要成员召进京参加“学习班”之际，宜宾在“军管会”支持下，宜宾地区全部“革委会”均推倒夺权（包括基层）由不同观点的另一派掌权（特别是开启宜宾武斗先河的一派）抓捕镇压另一派人民群众及干部。（更何况 70 年周恩来总理在北京学习班作了重要指示：对革委会只准补台不准拆台，更不准推倒重来。这是

周总理代表党中央指示的)特别是在北京学习班学习,当权派报中央批捕谢某遭拒后,空军司令员吴法宪竟亲自向宜宾秘密指示:等回宜宾再收拾谢某。宜宾军管会硬是等学习班结束在宜宾火车站车箱内将谢某秘密抓进公安局黑牢关押(无任何手续)这不仅在全川或许全国都罕见吧!为什么?为什么?

“9.13”案件爆发,坚决拥护“军人”的当权派还大肆在宜宾追“谣言”抓“黑手”逮“攻击林副统帅的‘反革命’,”看守所内也未幸免,可见当权派是最忠于林彪的正如林氏集团在四川的代理人刘兴元,谢家祥,陈仁麒等向中央坦承的,林彪集团早就“对成都地区在思想上,组织上是下了很大功夫的”。当事件在全国都哄动后,宜宾当权派又成了反林彪的英雄,继续执政,岂非咄咄怪事?现在我们才明白原宜宾当权派是秉承梁兴初、谢家祥借中央“一批双清”(批极左思潮清查“五一六”和“三老会”将“反他们的一派作为反军乱军列入‘批清’的重点”残酷将我们镇压下去了的。(可查[72]中央14号文件证明)何以至今都不纠正平冤? ? ? 74 年经省高院复查改判无罪的法律文书,到宜宾竟遭一单位书记抵制而成废纸的司法天大笑话能在宜宾发生可见派性之根深。

由于宜宾派性根子太深厚,当权派可以摇身一变成反林英雄,当然不会纠正他们紧跟林氏犯下的滔天罪行,继续迫害无辜。另一些人为我们鸣冤,到粉碎“四人帮”,当权派使用惯技将这一批人作为宜宾的“四人帮”骨干,冠以“反革命”再行镇压。众所周知,早从1970年开始就把响应党的号召的无辜镇压下去了,宜宾还能有“四人帮”骨干?按中央(82)9号文件,宜宾有哪个够资格当这种“反革命”?数百的无辜冤民在党中央开展对“文革”大复查后,纷纷向法院再申诉(因自判就不服,申诉不断)中级法院一律“维持原判”。宜宾与泸州分治后,泸州中级法院按中央政策全部平反了冤假错案。宜宾所辖九县一市在中央和地委(83)27号文件敦促下,九县全部解决了,唯独宜宾市(现翠屏区)个别领导坚持派性,对抗中央英明政策,软拖硬抗至“严打”开展,趁势将我们几十个冤民复查平反搁下,不再管了,使之成为人为的“历史遗留”积案至今。

2004年全国法院开展院长接待日,我们幸存的20多人到中级法院喊冤,钟丽副院长将我们划成“一批”说:你们文革积案是一批人的问题,要解决都解决,要不解决个都不解决,那还得中央新发文件来,指明解决你们文革问题才行。我们说:现以查到的中央文件就有七八个(如中发[72]14号,中发[78]48号;

中发[78]78号；中发[79]96号；中发[82]9号，中办发[83]9号；中办发[86]6号甚至90年代还有中发[91]20号文件）钟丽竟说：那些中央文件过时了，你们得叫中央新出文件来才行，（据我们所知党内有严格规定：凡没宣布作废的中央文件都是有效的。并强调了中央文件的严肃性、稳定性和连续性）我们要求按中央新规定“听证会”来解决我们的问题，陆副院长讲：你们想搞仙（糟的意思）我们法院呀，听证会我们是不开的（难怪此间翠屏区法院受理的彭光荣“文革案”，主办法官李中如查遍全案卷找不到只言片语能证明有罪的证据，写出无罪的结案报告，院领导都要李法官改写成“维持原判”。（有据可查）我们又找钟副院长，她说：省高院领导口头指示“文革”是当前的敏感问题，这个口子不能开。无奈我们才硬性找到院长阮世伦，他说：以前落实政策的情况他不清楚，既然现在只你们翠屏区二十来人没落实政策，你们去找两三个案例来，我照样给你们落实好了。我们到泸州和县里收集了拾个案例到中院，因阮院长经济问题被双规，中院又翻脸不认帐了。

2005年我们的代表进京上访，最高法院答复：凡符合最高法院法发（2002）13号文规定的，地方法院必须再审立案解决；中央访办明确指出涉法问题应回当地找法院解决，并严肃强调“凡没宣布作废的中央文件均有效。北京马家楼一处处长批评宜宾来接我们的干部后，要求认真对待和解决好我们的问题，不能再给北京添乱了。（中央官方从未提及“文革”是当前的敏感问题，相反南京建邺区法院2005年还给“文革”中冤案的胡春生平反昭雪《南方周末》还大篇幅刊登，称其是“法制和时代的进步”。被誉为“中国新刑事诉讼法之父”的陈光中教授都称赞为“毕竟是法制观念战胜了非理性的观点”，是何等的高度赞扬“有错必纠”啊!!!

2006年由于问题没解决我们拟向媒体呼吁求助惊动了公安，才引起当权派重视，派出市委副秘书长，市两访办主任，市政法委副书记，督查办主任，市中级法院副院长，主任，市公安局局长，副局长，国保支队长等与我们座谈，宣称市委市府领导高度重视我们的问题，现以提上议事日程，“一定尊重事实，尊重历史，按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解决好我们的问题”。在另一次会上，中级法院郑永才主任代表中院表态，我们法院不是不愿为这些老同志平反，平反很简单，善后工作难办，说穿了，法院没有钱，若市委市府能在这方面支持，问题就好解决

了，当即市委张平副秘书长叫中院立即写报告给市委。后来市委解洪书记在电视电话会上公开宣布：四川旅发会在宜宾召开前，宜宾急需解决的三大问题，我们是其中之一。可是原宜宾市法院退休的覃院长则狂言：要给“文革”这些人平反，休想，首先在我这里就通不过。（该院长就是制造我们冤案的主要责任人，可见宜宾派性之根深蒂固，阴魂难散啊）。

2007 年“旅发会”后，市委解书记，政法委张书记（行前还给刘副书记交待一定要解决好我们的问题）市委副秘书长张平，市公安局邓前卫副局长（市委指定给我们的联络员）等调任，我们的问题又搁浅了，市委新书记杨冬生上任，政法委向他汇报请示我们的问题，杨书记指示：仍按原市委决定方案办。在市政法委努力协调下，中级法院才组成“专案组”，限期三个月，保证公开透明，阳光操作解决好我们的问题，（2009 年省高院立案庭长说：什么“专案组”？简直是胡闹）此际省政法委来宜，市政法委督查办主任还专门汇报了我们问题是派性搞的，一派掌权镇压另一派的实质，并专门向省政法委写出报告，要求省政法阅后能转呈中央政法委。专案组闭门办案，个月后仅指令区法院郭庭长找我们十八人中的谢某，谢不明何意，问是否他案子有问题？郭答：不是你案子有问题，是中院指令我们问你提要求。谢说：很简单，只求按党的政策国家法律，还我清白给我饭吃就行了。除此“专案组”没与任何人见面，问讯。后“专案组”三次到政法委与刘、徐二书记，督查办李主任研商解决方案，最终达成“多数人解决，少数个别人不解决”的共识，可是中院孙重光院长要扰开党委到省高院请示，省高院李少平等院长仍坚持“文革是当前最敏感问题”不同意解决。中院才赶忙乱抓些理由，全部“维持原判”并给市委写一个报告就算了事。我们找省人大，按访员说：人大落实政策办奉令撤消了，不能管，文革是共产党发动的找共产党伸冤去。

2008 年我们又进京，全国人大接访后指出：只要判决不是事实，你们回去找省高院，我们会把材料批转给他。宜宾驻省办主任要同我们到省高院。省高院推说材料还没转下来，回家等，然后将驻省办主任叫进去密谈，出来后对我们讲，省高院说四川“文革”案太多了很难决解，你们就不要再上访了吗。

2009 年我们又找市政法委要求认真依法解决问题，李主任向中院孙院长反映，竟遭孙训斥“你为什么总是帮那些人说话”？李答：他们来政法委要求依

法办事，我能不能向你报告呀？孙哑口无言。祖国六十年大庆前夕，省政法委召集的维稳会上，宜宾市政法委督查办主任汇报宜宾“文革”积案震惊其它地市，都说他们地、市早就没有这类问题了，何以宜宾存在？督查办主任解释，因为宜宾是派性重灾区，故有“文革”积案至今，他要求省政法委向中央政法委汇报，以求解决。可见宜宾问题之严重。无奈我们只好又上京，全国人大接访员都惊奇，“你们怎么又来了？”，我们说省高院说没收到你们转的材料，就不理我们了，”人大说：材料我们转下去了，你们再回去找省高院，他们再不理你门到省人大去，说我们讲的请省人大出面过问协调。省人大专门开出介绍信到省高院，立案庭长说：你们懂不起法律和程序，你们去请专职律师来与我们交涉好了。

总体说来，我们是普通百姓，响应执政党号召参加运动的，更何况根本没有触犯当时刑律的行为，是林彪集团制造的纯“文革”中的冤案，论理：中央（82）9号文件以阐明文革“终究是一场政治斗争”（实质就是党内的路线斗争更符合历史事实，因为双方都称是共产党，就更没有理由将路线斗争上升为犯罪来镇压不同观点群众的道理），按中央（79）96号文件严肃指示的“决不要使受林彪、‘四人帮’迫害的人冤沉海底”，何以四十年的伸冤我们还是没有生存权，年过古稀还没饭吃！地方当权派不仅严重侵犯人权，竟然敢抗拒党中央“决不要使”的英明决策，何以派性能阴魂不散？有人千方百计就是要使我们这些受林彪集团迫害的人冤沉海底，党法国法能容么？不管怎么说，从党的“政策层面”（那么多中央文件叫伸冤）国家的“法律层面”（以“事实”为依据法律为准绳，连判决书上定的主要当事人都否定的事实，能经受得起历史的检验吗？）地方当权派都无可推脱为我们平反昭雪的“执政为民”的光辉责任。民以食为天，“老有所养，病有所医”，认真解决历史积案，方能安定，“事要解决”才能从源头化解矛盾，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共产党的江山才能稳如泰山！如有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教育。四川宜宾 谢英富 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日，谢英富：《我为什么至死都要申冤》

我是为响应中共党中央全会号召参加政治运动文化大革命的，不违反党的方针政策，更不违条犯法。1970 年到中央学习班学习“地方权力”想迫党中央批准抓捕我遭拒，堂堂中国空军司令吴法宪竟向“宜宾权力”亲下密令：“等回宜宾再收拾谢英富”。1970 年 9 月学习结束回宜，“军管会”硬是在火车站车厢

内将我秘密抓进公安局黑牢关押，经一月策划后于拾月召开所谓万人公捕大会宣布逮捕。（反革命）就在上万人的大会上当局叫上台揭发控诉我的共产党员当众向当局领导严正声明：稿纸是你们写好硬要我上来念的，我是组织服从，但决不是我对谢英富的揭发控诉，今后概不负责。 70-71 年地方当局想借“一批双清”和“一打三反”两次判我死刑，都遭到四川党政军一把手张国华（原解放西藏的十八军军长）拒批。“ 9.13 ”事件后判不死我了，当局亡我之心不死想黑整死我，唆使武装看守私提我来捆吊在屋檐横担上，脚尖着地，胫上吊个几十斤重石锁，棉衣包头再用冲锋枪托打我头部致（昏）死。我命大三天后醒转来。当局无奈竟长期关押我九年多，罪名从“反革命”变“五一六分子”，又变“林彪的社会基础”再变成“四人帮”爪牙，直至 1979 年末，眼看新刑法要实施了，在“突击判刑”大潮下，竟以 1978 年中央 48 号文件的“打砸抢”判我拾五年重刑。（78 年 48 号文件判 68 年所谓的犯罪）严重违反“溯及力”的法律规定。

我响应执政党号召，参加文革是实，被选为头头，当了市革委常委，城区公社系统革委主任，我活该受苦落难。可怜无辜家属和子女受株连，房产被抢占，养不活 4 个子女都只好把一女抱给他人抚养。

1985 年出狱，地方当局不管，申诉无处受理，又拖累年近半百的家属。真无人管我吗？八十年代中央三令五申“复查平反文革中的冤假错案”宜宾竟不复查我这个大案要案，好像我不存在了。可是“学潮”在追查我的行踪；“法轮功”又追查我参与否；连 2002 年拆迁均因我“大反革命”的历史“拆迁公司”也敢逼迁欺诈我，国庆 60 周年因我有“不良记录”地方对我严防死守，不许进京。至今“街道办”都在安排专人监视跟踪我，我想安静的自生自灭的权利都没有，我能不申冤讨清白吗？

现在太平盛世，大讲依法治国，都在高呼中国共产党英明，我都同意，我也希望和谐。可是地方当局在干什么？按党的“政策层面”中央那么多文件强调“认真复查平反文革中的冤假错案”，特别是中央（79） 96 号文件强调的“决不要使受林彪、‘四人帮’迫害的人冤沉海底”。宜宾是四川的重灾区（在全国可能也算得上吧！）我的问题也该讨回清白了。按国家的“法律层面”应“以事实为依据法律为准绳”事实和在？判决上定的三大主罪之主要当事人不仅证明不属

实, 反而揭露了地方当局当时想以“逼供信”迫他们招供好嫁祸于我的内幕。特别是我第一主罪的当事人张志荣年近九旬住孤老院, 自己的冤都不申了要为我喊冤说明了什么? 他认为我太冤了, 我根本不在现场的事硬栽到我头上, 连累家属子女太不幸了, 竟敢为我证明。

现我没有生存权, 也没有人权, 连死都死不起了, 我只能告御状, 客死他乡心也甘!

四川宜宾 谢英富 2010 年 4 月 20 日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日, 刘金华: 《刘金华是什么人》

文章发于: 乌有之乡

我写了《刘金华关于赵东民案的声明》后, 【yuanyuan_2009@】网友给我发来短消息, 重复他在《新城区法院或被权贵强奸》中的评论: “刘金华同志, 希望你不要放弃关注赵东民一案……”只是我现在看到秦川雨在 12 月 1 日 22 时 50 分对《刘金华关于赵东民案的声明》的评论, 他说: “楼主, 我认为斗争的事情尽可以去做, 斗争的文章尽可以去发表, 但是, 其他的预测性的、个人意愿主观的文章等我不喜欢看。”这不是一般人的意见。今天又看到《廉高波律师对赵东民案的辩护意向》, 所以我只能回复【yuanyuan_2009@】: 既然一线的人要那样做, 就几天时间, 我再写文章, 徒挑起“内战”而已, 于事并无补, 就由他们, 以后视情况再定吧。我很久没有休息了。

我重申、也只是重申: 反对赵东民案在一审的基础上“缓刑”。

大家知道, 赵东民无罪, 也认识到赵东民事件是历史进程中的一个路标。如果接受缓刑, 是毁了赵东民, 生不如死; 同时也改变了这个路标的标识, 成为后来者的警示牌; 是功败垂成, 救了已经处于十分困难的制造事件、维护镇压职工维权的当权者。这个问题多数人已经清楚, 这里不多说。

今天, 我想告诉大家, 刘金华是什么人这件事。我已经考虑很久了, 现在决定这样做, 一是因为前些天有人要和我加强联系, 当我告诉他们我是什么人后, 他们就不再来邮件了, 这两天网站冠名发表我的文章, 所以感到有责任告诉网站我是什么人。二是防备某些人说坐牢的是赵东民, 刘金华可以轻松的不负责任地唱高调, 不考虑赵东民的痛苦。三是告诉(《李劲松律师承办赵东民案公报》之

九揭露的)“秘密力量”不用劳神费力了。事实上，我在《烈火炼真金》文中回复一些网友要与我联系时说的“我愿意和一切人交换意见，可以通过网上评论，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我要说明，这样做，是为了应付不测，留有证据，不怕坏人造谣陷害。”以后又重复了几次，就是用光明正大对付“秘密力量”。

刘金华是什么人，已经死了的赵紫阳最清楚，国家安全部门也清楚并时刻注意着。还有近来几位与我通讯的网友也知道了。对于想和我加强联系的人，我都明白告诉他，刘金华是什么人。我告诉他们为什么我不在网上介绍自己的原因是不想吹嘘自己。现在谈，也只简单地谈。

刘金华是什么人？文化大革命前是个工人，文化大革命中是十多万众“WT 革命造反军”的一号勤务员，WT 工代会主任。“二月镇反”就坐牢，一直处在风口浪尖。文化大革命后被赵紫阳点名批判，最后以“积极策划全川性反革命武装应变活动”罪判刑 17 年。下面抄一段法院判决书：

“被告刘金华，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拉帮结派，自成体系，冲击区委地委，围攻揪斗各级领导，大肆为何嘉陵*、刘国文等反坏分子翻案。批林批孔以来，紧跟‘四人帮’，上蹿下跳，网罗党羽，阴谋篡党夺权。进驻地委，妄图夺权。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逝世后，更加快篡党夺权阴谋，多次与宜宾、温江、成都等地现行反革命分子密谋、勾结、窥测形势，无耻吹捧‘四人帮’，恶毒攻击英明领袖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积极策划全川性反革命武装应变活动，妄图推翻我无产阶级专政。情节恶劣，依法判处刘犯金华有期徒刑十七年。”

*何嘉陵是被江青、王洪文批示抓捕的一个煤矿群众组织领导人。

尽管判决书曲解事实（我只说三点：1、“三结合”建立革委会时，我主动提出不进入革委会，并到各地做群众的说服工作。当时的情况是，我不开口，革委会就不要想建立；我一个通知，在“清队”中各单位革委会未经工代会同意的被揪斗的造反派负责人都立即解放。2、我在文化大革命中，抓革命促生产，成绩显著使得当时在四川工作的前抗美援朝副司令员邓华将军两次来看我，文革后的轻工部部长康仲伦连说这是“一场革命”。3、我对法院、省委和中央讲：谁要指得出我在文化大革命中为自己、家人和本派谋私利，即使是私下密谋的，我都服罪），但可以说明我是毛泽东革命路线的践行者，是可以为革命献身的革命者。

我从没有服罪。劳改农场多次提出给我减刑，我拒绝服罪，不接受减刑。

因为服罪是减刑的前提。我也不接受改判，我的态度是：要么平反，要么坐穿牢底！不过，我在农场顶自由的，自由到想回千里之外的家就能独自回去。

2007 年 10 月 31 日，法院对我说：法院愿意在经济上给我“补偿”，只要求我不申诉。说“这是省委定的案”，以后只要上面有文件下来，他们立即就办我的案子。我当即拒绝了。而我的经济状况是这样的：我和我妻子都没有收入；我的儿子都下岗了。我现在个人的消费是，每月上网费 78 元，理发 4 元。

就说这些（如果说，无论文革前、中、后，都有讲不完的故事，我以前讲了几个，看了的网友不会说没有意思吧；一个重犯多次独自回家玩几天，也够传奇吧），我想大家有个大概了解了，可以说明我自己已经为革命愿意付出自己的一切，实践了要么平反，要么坐穿牢底！过去如此，将来也一样。

说这些，不是一定要赵东民不接受缓刑；这是他的选择权利。如果赵东民接受了减刑，我还是坚持过去写的文章的观点，但只是对这个事件，而和那个人没有关系了。

说了这些，刘金华就完全透明了。也是为看的文章的人，特别是跟帖赞同的人，提供一种考虑。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四川省自贡市部分文革老人再次恳请认真执行中共中央（82）9号文件——给四川省委、省政府领导的公开信

中共四川省委、省委书记刘奇葆：

四川省政府、省长蒋巨峰：

穿越历史的时空，在 1976 年以来的“清查”运动中，四川省当时领导人严重背离了党的政策，独出心裁的把党内路线斗争上升为“犯罪”大抓“反革命运动”，矛头直指向大量无辜群众，不仅给受害人造成了深重的灾难，严重的是损坏了党的声誉与公信度，破坏了法制之尊严。30 多年，为了维护做人的尊严，为了求得社会的公正对待，用仅有的垂危生命，坦诚地千百次逐级函诉走访，至今均未得到应有的回应。人们有理由依法询问这是为什么？症结是一句话：四川省对中共中央（82）9号文件漠然视之，致使时至今日都不认真贯彻执行。

2010 年 11 月 25 日和 12 月 27 日，成都、内江、资阳、自贡、宜宾、南充、乐山、西昌等部分地区的受害代表，再次去省信访局陈述了意见与诉求，承蒙省

信访局、省委组织部、省高院相关领导人热情接待，以召开座谈会的形式听取了反映后。表示一定把问题汇集起来，按程序往上报，帮我们呼吁。会上尤处长说：“清查”扩大化的问题，我个人认为，按信访条例办事，应向政法委反映，由政法委来解决。黄主任说：四川扩大化问题，要按（82）9号文件办，这个工作谁来执行，当然是省委常委讨论后来执行。时间又过去了四个月，无人问津，依然如故。值此再次向省依法呈诉。

一、要求执行（82）9号文件就是维护党的领导，也是执行《宪法》赋予人民的权利。

勿庸质疑，人民要求执政党四川领导人，按党中央制定的政策办事，本身就是拥护党，热爱社会主义的充分体现。

翻开四川在搞“清查”运动时，不按当时指导这场政治运动的政策，中央（82）9号等文件办事，一些领导我行我素，遵照个别高层以权代法，以暂缓执行为借口，使（82）9号文件得不到认真贯彻执行。从而把“清查”运动变成清算群众的斗争，把成千上万的工人、农民、干部、转业退伍军官、知识分子、学生作为迫害对象，进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省、地、市、县、厂亦上行下效层层抓人点名批判、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判刑劳改、劳教，多人惨遭迫害死亡，造成四川有史以来最大的冤案。文件下发已过29年了，时至今日居然得不到公正的回应给受冤者一个明确的说法；不按党的政策办事的人却飞扬跋扈，逍遥法外；受冤者依法要求按政策办事却倍受歧视，甚至公开用手中的法外之权派公安局人员、社区干部予以监控、叮哨、围追堵截，人们剩下最后一点公民权也被非法剥夺，公开践踏《信访条例》、《宪法》诸多行径有恃无恐……正义何在，天理何在？

二、（82）9号文件是中共中央的指令，不容歪曲。

文件明确规定：“要判刑的，只限于参加谋害毛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和叛乱；直接策划、亲自参与阴谋篡夺省、市、自治区或中央、国家机关部委领导权的野心分子；直接策划、亲自参与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迫害干部群众，造成严重后果，罪恶昭彰，不判刑不足以平民愤的极少数人。”

文件还规定：“历史经验证明，凡是处理过头或不留余地，就容易带来后遗症，”四川在“清查”运动时，把成千上万的群众，随意扣上“反革命”帽子投入监狱，抓了那么多反革命，至今也找不出一个货真价实的反革命和“打、砸、抢分子”

来。按理没有证据、抓错了，依法理应平反释放。然，时任当权者持仗手中的权力，不惜蛮干用以证明自己的“正确”；实在难以定罪的，就罗织罪名，为了赶在新《刑法》实施之前，搞起了突击办案，突击审判，把所抓的人照判不误。把未生效的法律作为治罪的依据，本身就是违法犯罪。先人云“法无明文不违法”的古训也置之脑后。于是什么扰乱社会秩序罪，扰乱机关正常秩序罪，违害公共安全罪，侵犯人身权利罪……五花八门罪名判决书雪片似的飘撒强加在冤者头上。用未生效的法律治人以罪，也许是一大创造。把响应号召按当时的政策法规办事，如当时造“走资派”的反的革命行动，罗织为犯罪说得过去吗？按当时四川负责“清查”运动领导人的话说，“有罪无罪，先判了再说，以后平反都要得。”这哪里是共产党所允许！？

更为可笑的，在四川以“打、砸、抢”治罪的人也为数不少。事实上，中共中央在 1978 年就出台（78）48 号文件，明确规定：“清查和打击的打、砸、抢对象应当是：行凶杀人的刑事犯罪分子；搞阶级报复的地富反坏分子，搞挟嫌报复，后果严重，不处理不足以平民愤的分子一贯搞打砸抢，情节恶劣，屡教不改分子。”再从 1980 年实施的《刑法》也没有以“打砸抢”定罪的法律规定条文。怎么能把“文化革命中政策允许的或由于不知情发生过某些过头行为加以治罪，这显然是违背党纪国法，也违背了中央（82）9 号文件。

事实无可辩驳，四川“清查”运动扩大化不纠，至今仍有人高高在上，不依法按政策办事，也无视党“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方针，凭借权力，大显其官威，以权压制人民的合理合法诉求，居然批复“两案已经定案，两案已经结束，遗留问题可找组织部和纪委。”这种不维护党中央的权威，不是站在党性和党的政策立场上，不尊重历史实事，硬要把受冤群众往“两案”上扯，把错扯了大批无辜群众的“扩大化”问题，偷梁换柱说成是“遗留”问题到底居心何在？必须置疑，这是人为的造成四川老百姓的灾难。要是这位领导不惜失去人性与道德良心，真有勇气，按办事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请主持召开一个听证会，让全川、全国人民分辨是非，那不是更有说服力了吗？

三、贯彻落实（82）9 号文件是党心民心之所在。

政策是严肃的，是不会用来欺骗老百姓的。执政党的政策是一纸不可更改的社会契约，必须执行。

数十年来，我们在荆棘丛生的道路上，在艰难险阻中，苦苦诉求是合法的，有依据的，凡是明白当年的历史真实，了解当时实事真象后的领导和群众，无不给予我们大量同情和帮助，他们主动写报告或积极向上反映，主动向有关部门呼吁。虽然在目前这种体制下，解决问题的人见不着，不解决问题的人见着也无可奈何。但是，他们的热情帮助和同情，富有人性，对我们也是极大的支持和激励，谨此，顺致以由衷感谢！

四川在“清查”运动扩大化问题，早在 2007 年 4 月 16 日四川省委、省政府信访办第 16 期《重要信访问题摘要》中就指出：“自贡市在开展‘清查’四人帮死党和骨干的揭批查运动中，违背党的清查政策，扩大清查面，混淆不同性质的矛盾，将路线问题上升为犯罪，把全市 260 多名在不同岗位上的干部职工以现行反革命逮捕开除公职，并判有期徒刑或劳教，使他们蒙受不白之冤。”真是一针见血掷地有声，不仅指出了问题，还提出了纠正其错误的建议。但是，省级领导却公然不顾，采取了不闻不问，什么都不知道的态度。这哪里有一点关心人民疾苦的感情与道德良心？！

2010 年 12 月 27 日省信访局主持召开的座谈会上，有领导也向我们通报了向省委提交的《专题摘要》说：“四川在‘清查’运动中违背党的方针政策，将无辜群众打成反革命，任意抓进监狱，不管有罪无罪都以刑事犯罪加以判刑，实在整不上罪的都要弄去劳教，使他们含冤几十年。”同时在会上也明确的说，对中央（82）9 号文件只要没有新的文件规定，是仍然有效的，是要认真执行的。四川扩大化的问题，要按（82）9 号文件办，这个工作谁来执行，当然是省委常委讨论后执行。

总之在四川所属地、市、县内江、自贡、南充、宜宾等地方的领导和广大干部，他们了解了实事真象后，有的积极写报告或会议上向上请示，希望按政策解决“清查”运动中受害老人的问题。但是迫于职权有限问题始终没有一个公开透明说法，使问题久拖得不到解决。他们公开说，你们这些“文革”老人的问题，我们很同情，只要省委有决定，我们立即照办，我们也希望尽快解决你们的问题，上面不开口，我们也没办法。

担负维稳的街道、社区还要接受监控“清查”受害人的上访任务。许多基层干部不止一次地说，你们被冤枉，我们都知道，也很同情，但是我们也要保饭碗，

不得不这样做，请你们谅解。

更为离奇的是 2010 年 12 月 27 日乐山市法院立案庭长高蓉说：“原准备复查，但是领导不同意”。显然这个领导只能是上一级的事。

四、执行（82）9号文件也是落实“依法办事”、“依法治国”

中共中央 2007 年发出的 5 号文件，对涉法涉诉的信访规定，就明确说对当事人的诉求要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还说“对法律法规和政策有明确规定，要依法按政策抓紧解决，对群众要求合理的，但法律法规和政策没有明确规定、或规定不完善的，要抓紧研究制定和完善法律政策。”

2010 年 12 月 1 日中央政法委副书记王乐泉指出“集中清理涉法涉诉积案，既是稳定问题，又是民生问题。……以案结事了，群众满意为目标，深入群众中去，不厌其烦，全力以赴地化民困、化民怨，公正廉洁，文明规范执法，努力实现司法公正和群众满意的统一。”

指出一个奇怪的现象，法院说你们的问题是政治问题，我们管不了，虽然当时判了你们，我们是奉命行事。信访部门的人说政治问题免谈，生活困难找社区，不然就推说是法院判的刑，去找法院。搞到现在还不知道哪个来为民作主。天灾都要救济，人祸成了无人承手。到底老百姓该怎么办，怎么谈得上“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根据（82）9号文件明确指出的：“文化革命终究是一场政治斗争。”“对其他有牵连的人，必须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处理。”在四川，应该说绝大多数被整对象，不论怎样牵，亦差距甚远。但是被这场政治斗争打翻在地的，牢也坐了，苦也吃了，罪也受了。不少人被整得妻离子散，家破人亡。黑锅已经背了 30 多年，还不知找哪一个部门来负责，落实这个“案结事了”。这哪里配称人民的政府和依法治国？

尊重历史。当时的“清查”运动是由党组织领导展开，包括行文点名批判、组织处理、批准逮捕、定罪判刑……所谓法院只是执法枉法，执行指示就是了。这显然是在政治运动中发生的政治问题，而不是单纯的司法问题。

中央（82）9号文件说：“必须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处理。”要解决四川“清查”运动扩大化的问题，只有省委下决心，坚持执行中央（82）9号文件，把搞混淆的是法律问题，或是政治问题澄清，才能真正做到“依法治国”、“依法行政”，

才能安定民心维护社会稳定。

五、落实贯彻（82）9号文件，省主要领导人责无旁贷，无可推卸。

中共中央（82）9号文件是发给全党的指令，各级党组织都应该认真学习、贯彻执行。作为省领导理应站得高、看得远，当初个别人的“暂缓执行”，一拖就拖了 29 年。这根本谈不上是“王道”而是十足的“霸道”。2010 年 11 月 25 日我们上访省信访机关后，根据指示，又回到本地区，找有关领导，遗憾的是如内江，就有人向内江文革老人们传达了一个所谓的批复：“两案已经定案，两案已经结束，遗留问题，可找组织部门和纪委。”这个批复显然回避了问题的实质。至于两案定案、结束与我们普通群众毫不相干，这显然是信口雌黄，靠权力说话。这也是愚弄老百姓，上抗中央的真实写照。

气愤之余，在这里我们要试问：

为什么湖北省委在 2005 年发了 1 号文件规定“严格按照中共中央（82）9 号文件规定执行”。

为什么河南省 2007 年就根据（82）9 号文件指示有关部门，给“两案”人员发放了生活补贴金，现在继续根据（82）9 号文件规定进一步落实政策。

为什么江西省委 2005 年指示，按中央（82）9 号文件精神解决两案人员生活问题，现在这些受害者已拿到了养老金。

为什么云南省委在 2010 年 12 月已经表示，要依据中央（82）9 号文件，解决“清查”运动中的问题。

.....

我们希望四川省委领导人尊重党中央的领导，端正对人民群众的态度，学习兄弟省的好经验。纸是包不住火的，高压是要反弹的，不要找不相关的理由搪塞，别把群众的合理诉求推到对立面。我们要省委领导公开并表明对（82）9 号文件的态度。“让权利在阳光下运行”！

六、依据（82）9号文件还我们的生存权。

我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理应受到《宪法》的保护。我们本是工人、农民、革命干部、革命知识分子，其中不少是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先进分子、英雄模范，我们热爱中国，为人民共和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付出过辛勤劳动，出过力、流过汗、甚至流过血。出于对毛主席、党中央的热爱和拥护，听号召参

加了文化大革命，对与错责任不在我们，凭什么把我们打成反革命，以莫须有之罪判刑劳改？！进而剥夺了工作和生存的权力？！现在已是耄耋之人了，生活无保障，生病无钱治，居无住所，在贫病交加中过着饥寒交迫的日子……这公平吗？

(82) 9 号文件第四条就明确规定：“凡是清查运动罪该判刑人员（请注意‘罪该’二字的含义），刑满释放后，应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不论是反革命也好，犯罪也好，而四川搞的扩大化，错整了那么多人，这些遭受不白之冤的人，连起码的生存权都被非法剥夺，难道不该予以纠正或按共产党给出路的政策吗？根据上列规定，受害者理应享有原单位职工同等待遇，按退休后的社保、医保、住房的相同待遇。事实上江西省已经根据(82) 9 号文件解决了这个问题，比如退休养老金就按全省平均退休金发放的。这是作为一个公民的最基本权力。“十二五”纲要和今年又特别强调要关注民生，请省领导认真对待。

解决养老的生存权问题，不是乞讨和救济，是把非法剥夺的权力还给我们。如果置政策不顾，或用低保来搪塞部份那是说不过去的。我们希望高唱“找社区吃低保”高调的人，应该猛醒；扪心自问，换位思考，如果此事发生在你的亲人身上，也会如此麻木不仁无动于衷吗？政策有明文规定的顶住不办，对抗中央政策、践踏公民权力，残害无辜受害者的倒行逆施暴露无遗！

七、共产党人应该为人民服务，真正作人民的公仆。

胡锦涛总书记在今年 2 月省、部级干部学习班讲话中说：“把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放在第一位。无论大小事都要带着真心与真意，投入时间与精力，做到细心又耐心，万万不可大而化之和简单处之，多做化解群众矛盾的工作，多做得人心、稳人心、暖人心的事情。”总书记还说：“有了问题不可怕，可怕的是不主动上门，不主动协调，不主动沟通，不去最大限度的达成共识。”元月 24 日温家宝总理也亲自到国家信访局与上访群众进行面对面的交流，了解来访者困难和诉求，并对政府工作听取意见。总理与上访群众面对面，问情况，听意见，释疑解惑，回应民怨，无疑应视为是对各级官员的典范。

希望省委领导能够实践总书记要求，效法总理，开启倾听民情的窗口，深入群众中了解民情民怨，预约时间与我们的代表面对面的真心真意的进行沟通，达到最大限度的共识，使矛盾得到化解，问题得到解决。

写到此不得不提及：去年 12 月 27 日上访时一幕：一位 78 岁的老人和另外几位老人，希望见到省委领导，面对面反映自己冤情，刚站在省委大院门口，就被一批穿黑衣服的年轻人包围起来，那位 78 岁老人居然被二个年轻人挟持住，在光天化日之下公开侵犯人权侮辱人格，要不是路过群众当场愤怒的谴责制止，断然会出事。试问访民送上门的政治工作，用得上武警去对付吗？由此公示出一个大问题：“国之命，在人心”，无视人民者必将作茧自缚！

前面已述，“清查”运动是当时省委领导开展的，现任省领导应当责无旁贷的解决处理这一历史问题。信访局领导出于职权有限，听取我们的诉求，也拿不出解决问题办法，又怎能排民困、解民怨呢？难怪信访局负责人无奈的说，他们要见省委领导人都很困难，这样的官场作风，渎职侵权，不僅不是把稳定社会工作放在第一位，而是在制造不稳定；事实上业已背叛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人民公仆的本质。

别无奢求，概括起来就是一句话，要求“依法按政策办事。”要求四川省委领导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82）9 号文件，给一个公开、透明的说法，实事求是还我们一个公道。

渴求批示。

四川自贡“揭、批、查”运动部份受害代表：

邹孟杰 郭发民 刘世忠 付永修 罗昌元 林学正
金道渠 杨远祥 邱敬华 刘汝贤 胡家金 邓明启
江定成 温明富 王旦初

2011 年 5 月 5 日

报： 四川省委、省政府

抄报：四川省信访局 自贡市委 市政府 市人大 自贡市信访局自贡市各区委、区政府]

2010 年 11 月 12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5）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五节 重庆市

本节资料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四日，重庆市文革“两案”涉案人员人信访代表曹明忠、苏忠联、雷忠武、唐仁义、牟成彬、袁世勋、周绍华等人《要求重庆市委落实中央文件的报告》

关于请求市委尽快落实中共中央[1982]9号文件的紧急报告

中共重庆市委：并呈黄镇东书记、王鸿举副书记、市长： 我们文革“两案”涉案人员自今年七月份推选出信访代表以来，已经三个多月了。三个多月以来，我们的代表与市委信访办进行了多次沟通、协调，双方都做了大量工作，为保持稳定的社会局面，保证亚太市长峰会的顺利召开都尽了力。市委从人道主义的角度出发，责成相关部门解决了部分涉案人员的医疗问题、低保问题及住房问题都有好的开端。 但是，要说全面贯彻执行中央〔82〕9号文件，还差得很远。由于市委对落实中央〔82〕9号文件没有一个明确的态度，致使整体层面而言基本没有展开，不少基层单位敷衍搪塞、相互推诿、踢皮球。一提到落实中央〔82〕9号文件，就认为是在翻文革的案，已对创建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构成隐患，为此我们特向市委提出如下意见： （一）提高认识、立场鲜明、措施得当、政令统一、与中央保持一致。 全面地、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中共中央〔1982〕9号文件，不仅仅是涉及一小部分人的事，“两案”受审查人员的问题，“都是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这个特定的历史事件下发生的”，对这些人“必须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处理”，“不能从局部的角度、暂时的观点来处理，必须从全局观点、以党的最高利益、长远利益为出发点来处理。”“只有这样认识和处理问题，对党、对国家、对人民、对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才更有利。”反之则不利。全国绝大多数省、市、自治区对贯彻执行中央〔82〕9号文件都有具体的部署，唯独重庆市历

届市委对此无动于衷。一不宣传、二不贯彻、三无具体部署，使中央对文革“两案”受审查人员的有关政策长期得不到落实，“对受审查人员的处理定性偏高了一点、处分偏重了一点，也有搞错了的”冤案长期得不到纠正。这些人长期受到不公正待遇、长期生活无着、长期鸣冤叫屈、长期上访不断，严重影响了创建和谐社会的进程。为此请求市委对贯彻执行〈82〉9号文件拿出一个具体办法来，形成正式文件下发，并指导基层贯彻执行。

(二) 落实文革“两案”受审查人员的相关政策，不是争论是非功过、翻旧帐，因为过去已经成为历史。讲落实政策，无非就是解决生存问题，有饭吃、有住处、病了可以治疗就可以了。我们这些人大约 60 岁左右，岁数大的已经 70 多岁了，当年叱咤风云的领军人物、飒爽英姿的红卫兵小将已经成为两鬓斑白的老年人、衣食无着、贫困潦倒的弱势群体，剩下的日子已经不多了。平心而论，当年他们中绝大多数人参加文革，内心是拥护共产党、忠于毛主席，为党不变修、国不变色而积极响应党中央、毛主席的号召，全身心的投入运动的，如果他们有半点私心杂念，早就成了百万富翁。这种理念，我们相信市长、书记们都是从文革中过来的，你们肯定都有如此经历和体会。而几十年来，他们却遭遇如此不公正待遇，真让人心寒。

(三) 中共中央〈82〉9号文件，对处理文革“两案”受审查人员的相关政策，有十一条具体解决意见，很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只要市委对贯彻执行该文件有一个批示文件，我们相信文革“两案”的老案会很快解决的。大家都心情舒畅地为创建一个安定团结和谐的新重庆而努力奋斗。三个多月了，市委为此事没有一个答复，望市委对本报告及时给个答复，并请求市委分管领导近期与我们见一次面，当面汇报此事。

特此报告！ 重庆市文革“两案”涉案人员人信访代表： 曹明忠（62503374） 苏忠联（60757236） 雷忠武（63503916） 唐仁义（62479500） 牟成彬（13752975877） 袁世勋（67959108） 周绍华（62881885） 2005 年 11 月 4 日

黄廉谈“揭批查”之一

原标题《关于江青等中央领导同志关注我加入中国共产党一事的回忆》

一、满城风雨的入党 一九七六年三月中旬的一个下午，我们在市委一号楼小灶食堂吃饭时，办公厅来了一个工作人员告知我和周家喻：省委领导来

了，他们住在潘家坪，希望你们去谈谈。我问是谁来了？工作人员说：你们认得，一个是汪友根书记（时任四川省委常务书记），据说还有个中央委员省委组织部蔡部长（蔡协彬是渡口攀枝花钢铁公司模范，中央委员）。我听了这消息后很高兴，据说他们才参加了党中央二月打招呼会议回来，看来他们这次来重庆很重要。吃过晚饭后，我总算和汪友根打通了电话。汪友根在电话上以神秘的口气对我说：“你什么时候来？反正这次是为你的事来的。”我反问道：“我有什么事要你们兴师动众，劳你们的驾？”汪说：“电话上不多讲，来了再说。”我与周商量立即就去，周同意我的意见。可当时车队的师傅大多下班了，对我说要等，后来几经周折还是调了一辆车，其时已是晚上九点钟了。为了赶时间，我们抄近路从歇台子这边进潘家坪招待所。可是，到那里一看，驻军门卫戒备森严，由于事先没有通知，一般车不让进去，就是说，没有市委保卫处和十三军的电话通知不准进去。不得已，我亮出了自己市革委的工作证，通报了自己的姓名，才放行了。当时周家喻户晓还用幽默的口气说：“你拿这些证件去干坏事可容易啊！”进得招待所，方知省委的大员们全住在四号楼。到了四号楼，汪友根和蔡协彬出门接待我们。他俩先将我和周家喻户晓带入一个大套间，其间赵紫阳等人正与人会晤，见了我们起身握手，寒暄中顺手一指，说：“友根、协彬，按我们商量的，你们两个与黄廉他们通通气，把中央精神告诉他们。以后我还要与黄廉同志单独谈谈。就到你们房里谈吧。”随即我们到了汪的屋里，蔡协彬说：“还是先由老汪给你们摆谈吧，我正在办点事，之后我们还要谈的。”说完，就离房而去。汪友根先是问长问短，问工作后，接着，汪摆出省委领导人的架势说：“你们知道中央打招呼精神吗？”周和我都说：“不知道，现听汪书记传达。”汪友根谦虚地在我肩上拍打了几下，说：“不要这样，还是叫我老汪吧！”又说：“你要知道，这次中央打招呼会上中央首长都很关心你们，你们可要为毛主席争气啊，特别是你黄廉入党一事，江青同志都晓得，在会上江青同志要四川、重庆的领导尽快解决。我们这次就为落实此事而来。这当然是为你的事来的，我们要做工作，要把中央的精神落实。你要配合我们。老黄，你要好好和大东同志谈谈，多与大东同志交换意见，要搞好关系。我们已到过你原来的单位，重庆市木材公司党委、访问了你原来的支部书记等等。解决入党的事要在基层支部。鲁大东同志再三说，要你回原单位去，老黄，你离开原单位八、九年了吧？”“我们要按党的原则、

党章、程序，要做好基层工作。做好这件工作不是你个人的问题，是落实毛主席‘吐故纳新’的指示。”我和周家喻本想汪友根能多谈些中央打招呼的精神，中央领导的讲话。而汪友根说只说：中央很关心你们，大会、小会上中央首长都谈到你老黄的入党问题，你可不要骄傲，要虚心。谈完之后，在回家的路上，周家喻说：汪友根“卖关子”，守口如瓶，就只谈中央首长、江青关心入党问题，哪能打招呼就谈一个问题？我说：我也有同感，明天我们去问老蔡，他是一个直爽的老工人，你再听听赵紫阳的，我们分别从不同角度听听吧。第二天，蔡协彬约我单独谈话。开头赵紫阳在场。赵对我说：“老蔡是个好同志，老模范，党性强，他在省委管组织工作，你们俩个好好谈谈关于中央关注你的入党问题，还是按照组织程序一层一层来落实。”我问：“咋不叫周家喻来呢？”赵：“我刚才说了，解决组织问题，按组织程序一个一个，一层一层。你的问题解决了，其他人都在各单位去办。”赵又说：“协彬是代表省委做你的工作。好吧，你们谈吧，我有点事去了。”说完起身离去。赵走后，蔡协彬问我：“昨晚老汪给你谈了吧？你有啥想法？”我说：“汪友根就谈了一句，说中央首长很关心我的入党问题，特别是江青同志，在大会小会上要四川省委、重庆市委解决我的入党问题。我当然非常高兴。我志愿入党，我热爱中国共产党，愿意为中国的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把毛主席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进行到底。共产党员就应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决不投降资产阶级，更不能挂着共产党的旗号，当走资派，当修正主义……”蔡协彬听到这里，打断我的话说：“好了，好了，今天我又不是考试你。你告诉我，在解决你的入党问题上，你如何争取在鲁大东的帮助下，支持下，尽快回木材公司党委，到支部履行入党程序？不要辜负了毛主席和中央领导的希望。”“你可不要以为江青同志是顺便问一问，一般的关注一下的问题。”我说：“今天我就可以回去办。”蔡协彬笑着说：“如果这么简单，还要我们从成都来干什么？”我说：“文革前，文革中，我在共青团时，我就多次交了入党申请书，本人政治观点明确，历史清白，思想品德也没问题。出身成分纯工人，15岁参军，后来成为一个宣传干部，这是众所周知的，本人为中国共产党的事业出生入死、艰苦奋斗跟党走，我有什么不简单？我参加中国共产党，无非是参加了组织，求得组织管理教育帮助，更好地干革命；党章规定，一个有志于无产阶级解放事业的人，只要他承认党章，遵守党纪，有两个党员介绍，

就可以参加共产党嘛。”停了一下，我又接着说：“这样一件严肃、光明磊落的事，还要惊动党中央、毛主席，还要麻烦江青出面做工作，这难道正常吗？是四川、重庆党组织的光荣吗？我看只能说明四川重庆的党内，上层有人在独揽党权？对无产阶级革命造反派实行关门主义，阻挡毛主席的‘吐故纳新’。对造反派不高抬贵手，是重庆党内有党棍党阀？他们把一个人的入党问题当成什么利益、好处、特权在看待……”蔡协彬有些生气地打断我的话，说：“黄廉你怎么这样说！你要注意，自己谦虚点，不要处处都是造反派脾气。”我说：什么叫“造反派脾气”？我是要坚持真理，讲道理。难道逆来顺受就好吗？驯服工具就好吗？接着，我又说：“好吧，到木材公司去吧。如果没有支部，党员中没有二个党员作介绍人，我甘愿自己作罢了。”蔡协彬更生气了，说：“黄廉，今天是我们贯彻党中央毛主席打招呼会议精神和江青等首长对你和一大批青年人的政治关怀，才从成都来找你们的！我不是来和你辩论问题的。你可知道江青同志为你的入党问题，几次找赵书记谈话，在大会和小组会上直问过我们四川到会的同志，‘黄廉为什么还没有入党？黄廉应该入党嘛。你说没有人介绍，我和唐克碧（四川省委书记）来介绍嘛。’江青同志还发了脾气。你还记得在四川成立革命委员会时，毛主席审查省革委会副主任的名单时，他发现名单上没有你黄廉，就质问周总理：‘怎么没有黄廉？’总理说：‘来不及了，只好留下两个名额，以后把他补上。黄廉现可列入四川省革委委员，他已是重庆市革委副主任。’你看这次你的入党问题又是毛主席、江青直接关心，你不认真对待，对得起毛主席、江青等中央首长吗？”蔡协彬似乎想起什么，突然发问：“黄廉你写过一首什么诗吧？江青看过了，还在会上说，建议把这首诗谱成曲，作为歌来唱呢。毛主席很关心你们造反派啊，他老人家做着手势，深情地指着一棵小树讲：‘对这些年轻人要像爱护小树一样，要给他培上土，浇上水，它才能成材’。你不要认为江青在中央打招呼会上关心你的入党是你一个人的问题。这是个小事吗？你与江青非亲非故，你又不在中央工作，她敢出面作你的入党介绍人，这是小事吗？这是偶然的一句话吗？你要冷静啊！你不要和鲁大东他们总是顶起，你要和大东好好谈谈，大东同志才好‘高抬贵手’嘛。你们重庆市木材公司的书记王广远、杨柏珍支部书记，我们都去访问过了。我看他们都是很有党性，有毛泽东思想，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好党员。他们对你是好的，你回去参加支部大会、小组会时，一定要

虚心，要平易近人，要认真听取意见。你离开木材公司有九年了吧？这次回去住它半个月。” 我回单位讨论组织问题时，单独约见了鲁大东，请他指示。鲁大东说：“省里领导来做了工作，你回去一定要谦虚，特别对待不同意见的，不要有派性……” 半小时的谈话，鲁大东是冷淡的，缺少关心和热情。 一九七六年四月七日，在重庆市市中区菜元坝重庆木材站，我们木材站的支部书记杨柏珍（女）拿出两份入党志愿书和几张表格让我填了履历等，她表示：“欢迎你参加我们的党，省委汪书记、蔡协彬和市委来的人都讲过了，入党是严肃的，有严格的程序，我是本支部书记，代表组织给你谈话。你的入党介绍人，一个是战争年代入党的老共产党员石秀廷（女）同志，一个是文化大革命前在解放军部队入党的年轻共产党员刘忠海同志。” 经由中共木材公司党委木材供应站支部书记杨柏珍同志（女）分别主持全站职工大会和党支部大会讨论评议，最后经由重庆市木材公司机关总支委员会全体党员通过我为中国共产党正式党员，从此每月交纳党费，按时回支部、党小组过组织生活，并以总支委员会工作简报的方式告知市里和相关单位。 因当时我在重庆市革命委员会工作，分工主管计委，为了组织管理、工作方便，重庆市木材公司机关总支委员会用工作简报的方式将我入党的情况通报相关单位并抄呈了中共重庆市委办公厅、鲁大东办公室。这是众所周知的事。 时至 1976 年 11 月 14 日传达，叶剑英、华国锋等上层突然政变，宣称：粉碎王、张、江、姚四人帮，以此为托词，不讲道理，不由分说，不依法律，不顾党章，将我定为跟四人帮的人，以所谓办“说清楚”学习班为名，用诈骗、强制等非法手段将我先后关押在重庆市木材公司、雾都宾馆（五招待所）、市看守所等地达五年之久，就在这非法关押期间本人依旧交纳了党费。 二、不承认！也不是开除党籍？ 1976 年时，我还是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四川省革命委员会委员，重庆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参加中国共产党也才十个月。本人一不杀人、二不放火、三没违宪、四没有违反任何法律。当时的重庆市革委会主任、市委书记的鲁大东，以中央粉碎了四人帮为由，在与我谈话时说：你黄廉是党员，又是省、市革命委员会成员，去学习，把你与四人帮的关系谈清楚，学习期间不办公、不会客、不打电话，不回家、不外出。还说这种形式就叫它“谈清楚学习班”吧！ 我当时极反感，没这个道理嘛。我一个普普通通的群众代表，入党才十多个月，在中央没有任何职务，我除了敬仰中国共产党，服从中央，

响应中央的号召，为人民服务，在地方做革命工作之外，从不参与中央决策，与中央首长没有任何私人关系，凭什么叫我去把中央的事谈清楚？而你鲁大东同志在文革中当了中央委员，直接在中央开会，经常参与中央议政，掌握着重庆人民的生杀大权，是你领导我们，在你的领导下，要不要我进市委大院，要不要我出席什么会议，准不准我做共产党员都是你说了算。你每月工资几百元，我每月工资仅 59 元。到底你我之间，谁应该向党和人民说清楚？那个时候，平时道貌岸然的鲁大东，坐在办公室的大椅子上，得意忘形地把双脚搁在大办公桌上很不耐烦的笑着对我说：“这是中央和省委都知道的，你去吧！什么地方，由他们保卫处的和警卫组的人送你去，去学习嘛！”我作为一个全国人大代表，一个省市革命委员会的知名成员，一个在满城风雨中入党的中共党员，在没有任何法律依据，没有履行任何手续，没有经过任何法律条文审判定罪的情况下，凭一句服从组织，就被强行骗进“谈清楚学习班”，在“民兵”“解放军”便衣警察的看押之下，失去了自由，在精神上的虐待与正规监狱毫无区别。在不明不白的情况下把我折腾了五年之久，依然没有法律条文对我作定罪依据。直到一九八一年的寒冬，重庆市看守所一个叫刘贤庭（音意）的警察把我从监房叫出去，有了下面这样一段对话。刘警察对我说：“黄廉，你还是个共产党员，是吗？”答：我当然是中国共产党的党员。刘警察：你现在已被关起来了就不应该是党员了。答：我们共产党没有这个规定，参加了党就要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刘警察：那么，别人不承认你了，你知道吗？答：只要毛主席创建的中国共产党还存在，我的志愿还承认自己的信仰，还有我的入党志愿书，档案尚在，什么“别人”承认不承认，我管不了这么多。刘警察笑着对我说：你看这份通知，是要你签字的，通知说“木材公司党委不承认你是共产党员”。答：这是什么通知？我们毛主席创建的中国共产党没有听说过一个党组织对自己的党员可以随便不承认的，这是笑话。刘警察：通知在这里，你接受不接受？不接受请你签名。答：这么荒唐的通知我怎么能签字？刘警察：签不签字是你的态度问题，你自己负责。答：你不要威胁我，我的态度早已说了，你们非法关押我几年了，我抗议！我总有一天会走向社会，你们把我关在这里，非法进行岁月的谋杀，你们这样对待一个共产党员、革命干部是对社会、对人民的犯罪！刘警察：你这些话给我讲没有用，你签不签字？答：你代表什么，省

委、市委?你代表鲁大东或是华国锋?谁让我在这样的东西上签字都是没有道理的, 非法的, 我是毛泽东主席缔造的中国共产党的党员。

刘警察: 你不签, 那就回监房里去吧。就这样, 直到我在四川省三监狱坐牢十八年, 到 1994 年出狱均无人再找我谈党籍问题。但从我的内心和政治志愿上始终保持自己是毛泽东缔造的中国共产党的党员。三、社会的回音
由于上层集团的政变和华国锋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背叛, 我被无辜迫害, 被强加跟着四人帮的反革命罪,冤枉坐了 18 年牢。1994 年出狱之后, 1996 年碰见我曾经在海军北海舰队的战友干本忠同志(是重庆某某局的处级干部), 他告诉我: 你坐 18 年牢, 现在已是妻离子散, 流浪街头。但有人却踏着你的名字荣升进京当了京官为荣。干本忠告诉我说: 你认识一个叫唐克碧的人吗?文革被否定后, 她已升任为中央妇联主任, 一次偶然机会, 我与这个原四川省委书记坐在一起, 由于我们都是四川人, 她问我知不知黄廉这个人, 我说我们是同年参军在二野军政大学的同学。唐克碧说: 我也认识黄廉其人, 要不是黄廉, 我还调不进北京, 因为当年我在四川省委任省委书记时, 1976 年 2 月我来北京出席中央打招呼会议, 在会上, 江青找到我, 要我和她共同作黄廉的入党介绍人, 当时, 我回答江青: 我还不知道黄廉的情况, 他家住在哪?门向何方开都不清楚, 怎么能作黄廉的入党介绍人?后来, 四人帮垮台了, 邓小平上台了, 黄廉被批判了, 本来我也是参加文化大革命从泸州到省委的, 就是因为我在打招呼会上顶了江青, 因此说我顶了四人帮, 算我觉悟高, 省委书记虽当不了了, 但由于我是反江青的, 因此我调来北京当了全国妇联主任。从这个角度看, 黄廉还帮了我的忙啊!
黄廉

二十三、毛主席逝世之后 我们是突然得知毛主席逝世的信息的, 感觉到就好像是晴天霹雳一样, 市委要我和周家喻抓悼念工作, 各个单位都设灵堂开悼念会。我回到木材公司去检查悼念活动, 书记和副书记陪我入灵堂做入党宣誓仪式, 回市革委会向鲁大东作了汇报, 他听后好像受到莫大的打击, 冷若冰霜, 心不在焉地问我吃了饭没有。下去看到有些群众在悲恸之中哭得昏过去了, 有个别干部却在一旁风言风语, 说死都死了, 哭有啥子用, 以后叫你们知道厉害。中央 9 月 18 日追悼会过后, 花圈摔得到处都是, 干部根本就不安排收拣。9 月

22 日我到成都找赵紫阳，问鲁大东为什么那么敌对，赵紫阳说你还是要着重把计委工作搞好，与鲁大东搞好关系，他还说出现那些情况也不奇怪，阶级斗争嘛。我 26 号回重庆，整个城市一片悲伤，国庆节也没有怎么庆祝。每天从大参考看，中央也有些不正常，我分明看到有一种说不出的阴暗的东西压抑着，看够了那些老两面派的表演，很有些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感觉。十月八号就有群众来找我，说听到国外广播，中央发生了右派政变，重庆大学传说出了大事，到十号的时候，政变谣言已经满街都是了。18 号中央 17 号文件传达下来了，在市人大礼堂传达文件的时候，我坐在主席台上，念到华国锋任职时，满场掌声，周家喻拍得懒洋洋的，我双手抱胸，没有鼓掌。结果下面就有人喊起来“把黄廉拉下来”，官场上的积极分子们不放弃任何表现政治正确的机会。鲁大东的风度又回来了，他走到我的背后说等下出场你坐我的车，我根本不理。会一散，我从主席台背后走，官员们蜂拥而来要在我身上有所表现，我表面上装着无所谓，思想上体验到了一个政权将要覆灭的强烈感受，原来政权中间的聪明人，要抓住一切机会，踩着别人的鲜血爬得高一点，我很显然就是他们要表现自己的好靶子。每个人都在一霎那间都理清了思路：自己要为将来的升迁准备一点政治资本。到市委一号楼之后，钱敏说先去吃饭，鲁大东走过来问你事先晓不晓得，我反问他，他说不晓得，我说你跟邓小平那个好，他事先没有告诉你呀。积极分子庆贺的鞭炮声不断，我住地对面是常规兵器办公室，晚上楼顶架起几挺高射机枪，对天射击整夜代替鞭炮。也有人敲锣打鼓表示他们很开心，第一批上街游行的是文化界的学校，我穿个军大衣，戴上棉帽子，把整个的游行队伍看完。我回到宾馆跟总服务台的寇玉林说，前几天还在毛主席遗像前哭得天昏地暗的人、举手发誓的人，都到那里去了。寇玉林说你讲话要小心，周围搜集情况的人多得很，鲁大东已经布置了公安局。我从宾馆回到木材站，很多人问我这是怎么回事，我说不清楚，大概就是阶级斗争和政治变化吧。长安厂来了几个工人找我，说忍了吗？上山吗？有什么办法？也有人说要到体育馆去集合，准备上山打游击，我要他们不要冲动，造反派中间一片心事浩茫，对国家民族的命运和共产党的未来演变感到忧患万分。有人打电话给 13 军，回答说是“一级战备”，放假都没有了；打电话去民兵指挥部问李木森，回答说不知道他们来干什么，他来了还不一定走得脱等讥笑言语，可以想见搞修正主义政变好容易了。有个军队的官员跟我开一个苦中

作乐的玩笑：你想跑吗？我建议你去尼泊尔，他说他们曾经在边境驻防，可以叫边防军放我通过边境，我说我去尼泊尔干什么。 10月20日我去市委，当兵的拦住我不让进，说里头的领导在开会，我说我就是领导，他说大东同志让你在外面等一下。我看公安局的几个人夹着材料匆匆离开了，大概是因为我回来了，就提前结束会议了。鲁大东问我这几天怎么没来，说这两天你们大概都很忙，真是说不出的和颜悦色。下楼梯的时候碰到常委蒋良志，他要我去宣传部门口看大字报，主要意思都是黄廉周家喻老是交代与四人帮的关系，我说是不是要转回文革初期那样，由我们来当走资派挨斗，有个干部说恐怕还要恼火哟。那个时候很多人一时间不知所措，思想一片混乱，老是希望出现奇迹，传说也是千奇百怪，有说丁盛要搞事，有说上海要怎么样怎么样。在那个情况下，来木材站来的人多了，我就回大坪家里去。看见兵器办公室的人朝天鸣枪当鞭炮，还传达了叶剑英“大吃大喝吃吃吃”的指示，我说你们也太浪费了吧，他们回答说现在我们自由了，你们还想批判我？ 11月8日鲁大东喊我去市委办公厅会议室，鲁大东这一次得意忘形的样子也不想掩饰了，他把双脚翘在茶几上说，17号文件下达之后已经半个月了，你要好好思索自己的问题，你跟四人帮不是一般的关系。我说你当初反对过中央文革了，是靠都靠不拢吧，你现在是不是落伍了。他说文件下来半个月了，你还是这个思想，觉悟很差，态度很不对头，一个星期之后，你就带上用具去开会，会上你要表态的，今天我跟你谈话，是代表党组织和英明领袖华主席跟你谈的，你要认清形势。 二十四、从隔离到判刑 14号那天市委来了辆小车，我妻子问我还有什么会要开，我说此去恐怕不再回来了。我到达之后，鲁大东、徐庆如、钱敏都在，鲁大东拿出一个文件夹，说跟你宣读个文件，根据英明领袖华主席的指示，四川的邓兴国、黄廉、周家喻、杨志诚，从文到之日起，停止工作，不接电话、不会客，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说清与四人帮的关系和问题，什么时候说清楚，什么时候解脱。钱敏说你把与王张江姚的关系说清楚，取得党的谅解，我说你们的级别比我高，经常去北京开会，你们与四人帮的接触和联系比我多得多，需不需要也说清楚。 他们没有办法回答，鲁大东、钱敏和徐庆如都起身走了，屋子里剩下的就是保卫人员了，我起身去卫生间，就有两个保卫人员随行，过了一会军用吉普车就把我送回木材公司，一进大门，三个解放军战士就站在门口设岗，民兵参加值勤的就更多。三楼的一个房

间，门窗已经被他们用厚木板加固钉死了，改造成临时的监舍。他们告诉我就是这里了，里面有四张铺，一个床是新铺盖，这是为我准备的，其他三个床都是监视人员从自家带来的。政法学院的一个主任柳传成说，他是市委“清查组”派来的，我和公安局的杨孙两位处长，在这里陪你学习，每天负责收集你的交代材料，我们早上 8:30 开始，下午是接待外调的时间，晚上 6:30 休息，去厕所解手要有人陪同；天气冷的时候，有人会给你送东西，本单位已经管不了你。我想要给周家喻家里打了个电话，看他是不是也被隔离起来了。这一个电话还没有打出去，门口又给我加了两个岗哨。经常有人冒充外调人员来找我谈话，本单位也有不少人走到楼梯口来看，由于隔离措施很得力，一般人无法接近我。12 月份就把我转移到五招待所去了，看守的卫兵就换成军分区一个排的正规军了，还有民兵，吃的东西拿进来需要经过检查。其间除了跟他们吵架之外，几年时间我一个字也没有跟他们写，也几乎不跟他们说一句正经话。有时我从缝隙里看到换岗人员往弹夹里压子弹，就不禁想起毛主席说“他们同我们的斗争是你死我活的斗争”。1978 年开始，我和周家喻就到各个单位轮流接受批斗，建设厂、重钢、二钢、望江厂、江陵厂，大型企业几乎无一遗漏，每到一个工厂，本厂的头头就被拉上来陪斗，开始的时候我的职务还没有撤，批斗的时候还有坐着的待遇，后来越斗规模越大，在区里乃至川东都主持大型批斗会，公安局还接上大喇叭进行广播。有一次是弄到捍卫路科技情报所礼堂接受全市财贸系统的批判，出场批判我的基本上都是“倒戈人员”，没有倒戈的，就在台下站成一排，还要他们低头弯腰。出来揭批我的，是一位银行的女士，在十一年前是请我去作报告的长辫子姑娘，她的发言稿也许有一点言不由衷吧。在特钢批斗会上，陪斗的有王敢斗同志，他昂着头、瞪大眼睛的不屈形象，确实配称“敢斗”的勇士，看到许多同志的遭遇，我回去之后彻夜难眠。在物质局批斗的时候，我要炊事员给弄点肉来吃，他用个大碗给我装饭，底下全是红烧肉，觉得味道特别鲜美。他说你们没有错，主席尸骨未寒就把他夫人给抓了，太不象话了，我听了之后心里很暖和，工人同志也不是那么好糊弄的。以后每到一个单位，我就要炊事员弄好菜来吃，在南岸区批斗完吃饭时被人问起，炊事员回答说黄廉的伙食费是每餐一块钱，又公然给我舀一大碗羊肉汤。以后就得了经验，要主动跟炊事人员打招呼。在几次批斗的时候，有人假装跑上来质问、抓扯，暗地里趁机给我塞鸡蛋、纸条，有一

次一个纸条上说：主席说他一生只干过两件大事，一个是建立新中国，一个是发动文革。我们才知道群众虽然不说话，但是心里还没有服气，以后他们就不让那些对我们很“气愤”的人随便上台来了。在我看来，毛主席敢于发动文化大革命，敢于暴露共产党当权之后的种种阴暗面，是对他中国人民、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有着无比的信任，否则绝对不敢发动群众对走资派进行如此深刻和全面的揭露，文革是把一切共产党掌权后的消极面和社会矛盾，特别是把当权派的真面目，统统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了。这是全球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间最大胆、最辉煌、最有魄力的篇章，除了毛主席之外，没有任何执政者敢于动这样的手术。在重庆大学批斗完之后，很多人跟在我们屁股后头撵，广播上喊：对于四人帮的黑干将，大家要拿出仇恨精神来，不要去看稀奇，你们跟着他们两个追赶什么。这个时候才跟周家喻接上头，知道他也在五招待所二楼，我在三楼，袁金梁在一楼，大家都关押在同一个招待所。大多数情况下都是我和周家喻一同被押出去批斗，有时候是三个人一起，甚至我已经被关进看守所了，还从监狱压倒物资局拍批斗电影。峨嵋厂拍过一部电影《铁证如山》，是在人民大礼堂批斗时取的镜头，我押出去的时候，看见刘结挺带一个氧气包挨批斗，他当时的身体状况极差；那个会很大，在全川广播了，批斗会宣布正式逮捕，公安厅说执行英明领袖华主席的指示，对黄廉周家喻执行逮捕。在拘押审查期间，尽管十分困难，我仍然坚持每月按时缴党费。在宣布逮捕后的某一天，看守来请我出去签字，说你们木材公司党委通过：不承认你是党员。我说你有什么资格通知我，入党和开除党籍，都有党章规定的组织程序，你以为这是小孩子的“家家酒”吗？他们根据什么来承认，又是根据什么来不承认的？这样的搞法是极端不严肃的，是糟蹋中国共产党的信誉，另外一个看守也说，哪有通过了入党之后又不承认的，这是他们为了打击黄廉。我说你给我退回去，还请转告他们：黄廉不但不签字，还抗议他们这样无知行为。在被非法关押了五年半之后，等到邓小平他们推翻了四届人大的宪法，又按照他们的需要制定了一套法律来整治我们，即便是按照他们自己颁布的法律也是没有溯及既往的效力的，因此他们就公开进行枉法裁决以适应他们的政治需要。1982 年进行公开审判，那天我一出监狱就看到摄影机，到会议室之后，检察员给我念起诉书副本，说公安局已经结束了侦察。正式开庭是 82 年春节假期过后了，那个时候我身体已很不好，他们送我去三医院看病，

碰到一个熟人问为什么这么瘦，医生说为什么瘦，贫血、身体不好。我坚持不肯让他们抽血，也就算了。

公开审判一直进行了五天，常常上午是周家喻，下午是我。开庭回来之后有加菜，碗里有十几片油炸的肉，他们要我在法庭上听话些，说审判完就好了。第一次审判是在政协礼堂，这个时候出门已经是正式的囚车了，我看到从监狱出来到礼堂，2000 多米长的街道全部戒严了，机枪架起，阵仗很是吓人。把我押到被告席要我坐下，我就要站在那里，看台上坐的是些什么人，每个人的前面都有牌子，只有一个女人前面没有牌子，审判长介绍的时候也没有介绍她。庭长宣布开庭，宣布一下就往对面的楼上看一下，估计是有个什么领导在楼上坐着。然后庭长问我叫什么名字，我不回答，我说，你连我的名字都不知道，把我弄来干什么？下面哄堂大笑。他们气得脸色发青，耐着性子跟我解释这是法庭程序，我说请先回答我一个问题，然后才回答，他说你讲。我就问，那个女人面前没有标牌，她是什么人？是刽子手吗？法官气得要命，说我咆哮公堂，要罪加一等。公诉人据说是重庆市检察院的副检察长姓雷的，在那里选读起诉书，说我跟随四人帮颠覆政府，这遭到我的严厉驳斥。我说我是重庆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我自己就是政府组成人员，自己颠覆自己吗？公诉人说提出抗议，说黄廉十分嚣张。我说：什么叫嚣张，我是一个正直守法的公民，而且是一个政府工作人员，一不偷、二不抢、三没有杀人放火，你们拿不出任何证据，把我关了五年，你们自己才是违法乱纪。然后他们就放幻灯片，说黄廉在建设厂煽动反击右倾翻案风，我说这是为了保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是为了党不变修、国不变色，批邓是毛主席部署的，你们多数人自己就曾经亲自参加过，这么快就忘了吗？上午搞了两个小时就休庭。下午是证人出庭，石有中出来作证，说黄廉在粉碎四人帮之后，动员我们准备 500 辆卡车、5 万斤粮食，准备上山打游击，问我是否事实？我说没有听清要再说一遍，他刚刚开始在说，我就说：石有中，你怎么这样卑鄙？他就再也说不起话，当时就想走掉。人看来不能干违心之事，干了之后，自己也会看不起自己的，这个人最后在精神上就垮下去了。法庭又说我犯有反革命杀人罪，我就说请问审判长，有谁被我杀？动机是什么？死者是谁？在什么地点被杀？杀人工具何在？凭据何在？你这样的法官判案，冤案都不知道有多少？王旭说：黄廉，是我在审你，我问你什么，你就回答什么，我说，那还问什么，你不

就是要把我问成一个反革命吗？僵持完了又休庭。我回监狱之后，说我咆哮公堂，这次加菜没有了。我跟他们说，你们不老实把加菜送来，明天我就不出庭了，最后他们只好又端来了。　　最后一天，我在法庭上进行最后陈述，针对检察院的起诉书提出的三个问题，说根据检察院的起诉书和法庭的证据，文字和措辞的捏造改变不了铁一般的事实，完全不能证明我有罪，我参加文革是响应毛主席和党中央的号召；你们说我拥护四人帮，当时谁不拥护中央？有些人比我的级别高，跟他们有更直接的联系，直接执行他们的指令，你们怎么不追究？就算你们已经证明他们是“反革命”，也不能因有关系而定罪；文革中间是有严重的派性，问题主要在于以刘邓为首的走资派派出工作组，组织搞抄家破四旧，形成打砸抢，毛主席宽容了他们，我自己就是他们资反路线的受害者，我们在文革期间屡遭迫害，这是尽人皆知的事实，最后得利的是你们干部，我们造反派只有血泪的付出；在你们所谓的粉碎四人帮过后，没有任何手续，没有任何调查和事实，也是你们以捕代审关押我五年，是你们违法还是我违法？我是革委会副主任，你们没有任何手续就抓，是你们政变还是我政变？文革是党中央和毛主席亲自领导并发动的，是群众广泛参与的社会潮流，如果有错误也只能是中央负责，追究了江青还要抓群众，中国哪有那么多的反革命？我看世界上哪一国都没有这个道理！你们说仅仅是几个小丑就搞乱了几亿人口的国家，真是笑话奇谈；你们又把武斗的责任堆在我极力反对武斗并带头执行九五命令的人身上，你们是没有分清到底是谁在制造派性、挑起武斗。我根本无罪，你们是在闹一个历史的大笑话，我永远都不会服，历史将证明我无罪。末了我就喊毛泽东思想万岁，高喊革命无罪造反而有理，对资反路线要永远造反下去，警察不让我喊，拼命地用劲把我撑下去，把我的肩膀都弄痛了，第二天宣判就没有我讲话的机会了。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王旭草草宣布判处我有期徒刑 18 年，剥夺政治权利 5 年。限制我在 10 内向省高院上诉。我说我不服，我将向人民上诉。审判长站起来大吼：将罪犯黄廉押入监狱服刑。　　回到看守所，我感到世界一片黑暗；同时我开始讥笑自己：我真的读懂了《法兰西内战》吗？真的理解了什么是阶级斗争吗？真的懂得中央五一六通知的真谛吗？在一片愁云惨雾之中，我奋笔写下了自己的上诉书。上诉到省高院被驳回，省里面派高院副院长赵立三来与我见面，他说黄廉，我看你还有点理论素养，上诉是没有用的，你的案子不是重庆中院和省高院能够定的，我看你还是平

静下来吧。然后就把我转移到大竹四川省第三监狱关押，那个地方曾经关押过胡风，是专门关押政治犯的。在我到来之前，他们把监狱进行了一番整顿，把所谓的帮派骨干分子都转移走了，有的到南充，有的到重庆。那个时候刘张还关押在那里，刘结挺已经病得快不行了，张西挺的穿着就像是叫化婆，他们就与我隔墙。我想去劳动，监狱方说没有劳动的条件，也不会让你与犯人接触的，要我看报学习，交代我不要去高墙边，不要去接触武警。监狱政委来找我谈话，我告诉他不要用减刑来吸引我，你们愿意关押好久就关押好久，最多牢底坐穿，我只要求他在生活上不要搞阴谋，不要法外加刑，对我的枉法判决已经是变相的杀害，不要再搞法外执法，这就是我的希望，还要他们别把我的东西弄丢了，我需要写信，而且我告诉他们不可能 100% 服从他们的。

两年之后，一家香港的杂志发表了我在狱中的情况，甘肃一家名为《驼铃》的杂志转载了。上面来审查，搞了很久。大概是 87 年还是 88 年的时候，监狱政委喊我去办公室谈话，说减刑你不想，我们帮助你和刘张报了保外就医，报到中央领导乔石同志那里去了，中央领导同志说就让他呆在那里吧。我们准备叫你去一队给犯人讲一些哲学、爱国主义教育什么的，帮助监狱做点工作。

在大竹监狱，我每天撕下一片日历，白天等黑夜，黑夜盼黎明，熬过了十多个春秋。当我撕下 1994 年 11 月 13 日这一页时，晚上我就去办公室喊教导员，说我的受刑期满了，明天我要出去耍。他说今天已经通知了，省里有个司法厅的曾副厅长要见你。我把书籍捆好，找出来唯一一件没有打补丁的中山服穿上，狱政科写了个释放证和户口转移证，还发了 100 多块钱的路费补助。王政委说对你的人格素质，在我心目中间不同于其他的人，希望你明天不要喊记者来录像，也不要来车队，不要放鞭炮，给我们监狱留一个面子，你的案子是上面定的，我们只是执行者；免得附近老百姓来看，又说大足监狱关错了一个好人，现在才放出来。我说王政委，我在这里，你们管理上也还合理，十多年来也没有弄死我，明天的事情我没有办法提前知道，我也不知道有没有人来接我。

王政委说我提前一天放你出去，这点权力还是有的，当天晚上我一出去就看见了来接我的人和摄影机，大概有十来个单位，他们就住在荷花池宾馆，我住到 13 军炮团的招待所去，在我被隔绝 18 年之后，外面的世界已经大不一样了，招待所里面已经有了大电视机和席梦思床。第二天早上几个人非要拉着我再从监狱门口走出来，照相摄影，这样十几台车就从大竹出发回到重庆。

派出所先不给上户口，经过了几次斗争才解决。剩下的问题就是：我要在花甲残年去适应这个大大变化了的世界，自谋生路了。

渝辉在“揭批查”中

节选自《长虹：一个毛泽东的复员坦克兵》乌有之乡

厄运 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一颗照亮全世界的巨星陨落了。当毛主席他老人家宣告与世长辞，这个使全世界震惊，使全世界悲痛的日子，当人们还沉浸在万分悲痛，老人家尸骨未寒之时，中国却有多少事情悄悄地、迅速地起着翻天覆地的变化。渝辉，一个中国极普通的小老百姓，一个复员的坦克兵，一个非党人士，一个默默无闻的企业小职员，命运也随之来了个 180 度的大滚翻。一九七六年十月宣布粉碎四人帮，举国上下一片欢腾，大多数人在铺天盖地的宣传中确信新的党中央正带领人民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当然，这种欢腾人们似乎已司空见惯了，如党中央发动开展文化大革命时全国上下一片欢腾，林彪坠毁在温都尔汗全国上下一片欢腾，“四·五”天安门事件的平息全国上下一片欢腾，“你办事我放心”的消息出来全国上下一片欢腾。当人们还在欢腾喜悦时，1977 年 4 月，渝辉曾工作、战斗，赖以生存的四川省汽车运输公司重庆公司召开了一个全公司职工参加的动员大会，会上宣布了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委员会的一个伟大的决定（渝当时感到无上的荣幸，重庆市共产党的首脑机关居然关照到他这个小老百姓头上来了，新鲜，这辈子还是头一回）。这个决定使他终生难忘，这个决定改写了他的一生，这个决定使他在全国欢腾的日子里欢腾不起来。这个决定称：“渝 X 在文化大革命中与我市帮派头目周 XX，黄 X，杨 XX 等大肆拉帮结派，进行篡党夺权活动。粉碎四人帮后必须在全国清理四人帮的帮派体系，经市委常委第十九次会议决定，批准在公司范围内对渝 X 进行点名批判。”同时宣布对渝实行“五不准”。他没注意听这个“五不准”的内容具体是啥子，反正就是不准乱说乱动交头接耳，不准外出，只许规规矩矩之类的，总之，从此失去了人生最宝贵的自由。也从此时，在公司范围内拉开了清查的序幕，对曾经给领导提过意见写过大字报的，进行全面的系统的清算。会后，老同事，老上下级，老战友面对面的路过，大家都黑起一张脸，不敢理睬。从此人人自危，谁胆敢打个招呼用当

局的行话就是“没跟这个四人帮划清界线”。渝便像禽流感瘟疫一样，人人都惟恐避之不急，远远的避开，渝被彻底孤立起来了。 文化大革命是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第八届十中全会集体讨论研究决定开展的，是代表中国共产党集体的意愿，所发的文件是毛主席亲自批阅照办的，渝从未见过什么四人帮的文件，更未执行过四人帮的任何指示，怎么今天一下就变成了四人帮的帮派体系中的骨干？搞错没有？真是喜剧。正因为有这种想法，不相信自己就是某种意义上的坏人，渝始终进入不了四人帮骨干的那个脚色。因此，晚上和往常一样，仍然象一个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公民权的人一样，大摇大摆从自己家里走了出去，进入重庆市友谊商店宿舍高长虹家。高也是文革的参与者——造反派，是中共正式党员，友谊商店保卫科长。渝跟高讲：“今天我被市委点名批判了，今后可能见不到面了，你可能也快了吧！”高说：“今天全市各系统都宣布了一批点名批判的人，这是第一批，后面还有，看来向造反派全面开刀了，还乡团回来了，我也快了。”渝深知高的德性，说：“你千万要注意保重，今后无论发生什么，怎么结局，我们一定要活着见面，就是打成反革命，今后在解放碑戴个黑笼笼扫街也不怕，我给你多扫一点，千万不要走极端哟！”渝这是专门给高打招呼不能自杀！可惜，没过几天，高长虹和重庆市造反派一样的命运，也失去了自由，用当权者的话说是“保护”起来了。五一节前，专案组在逼供时对渝透露高长虹自杀了。 第二天专案组找渝训话，说他不老实，宣布了对他的点名批判还进行公开串联。渝知道他到高家的行为已被隔壁那个八·一五派得知。这个人就是在林彪清“三老会”“五一六”时，由当权派把渝从工作二十年的工会撵走，将他塞进去顶替自己的既得利益者，为了感恩而告密了。训话当时就宣布对渝实行隔离审查，升级了！渝知道，这也是迟早的事。 所谓隔离室类似私设的监狱，就是在公司楼上找一间办公室，将窗户用厚木版钉死封闭，人逃不出去那种。专案组怕渝误会，特别告诉他是为了保护他，为了他的安全，怕他跳楼自杀。废话！渝辉，堂堂正正一个热爱共产党热爱我们这个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中国的复员军人，会去自绝于人民自杀吗？真是笑话！ 隔离期间，每天三班人 24 小时四只眼睛盯在渝身上，吃饭睡觉写坦白交代，上厕所几点几分，做的什么，一一记录在值班记录本上。失去了自由，没有个人隐私，没有个人尊严，不准看书看报，不准与外界人员接触，连眉来眼去都不准。更不准走出隔离室，不见阳光，比白公馆

渣滓洞还严，那里每天还有放风的时间。这样的日子持续了一年零九个月，直到一九七九年春节前夕大年三十，在党中央三令五申敦促不准私设监狱、私设公堂，要开始讲法制，要依法治国，专案组没法再拖延关押下去，大家（专案组看守共 50 多人）都想回家过年。这天开恩，一大早送渝去江北两路街上理发（渝后期关押在两路汽车 63 队地下室），当然有人押送。一年来第一次见阳光（渝早已把久违的阳光遗忘了），当时的心情太激动，尽管在严寒的冬天，太阳灰蒙蒙的从云雾里才露出半个脸，渝已感到它的温暖。一群心爱的信鸽在灰蒙蒙的天空中翱翔，尽管天空是灰蒙蒙的，但它们是自由的，自由自在的，自由啊！当一个长期失去自由的人面对如此的情景，心情是一般人难以想象的。渝当时想喊：“我自由了”。一年多没接触过外面的人，看到街上的人，听到他们讲话的乡音是那么的亲切，一切对他来说都是那么的亲切新鲜可爱。这天就宣布渝囚禁暂告结束，春节放假回家与家人团聚，节日后再到 63 队报到进行管制劳动。不幸的是，渝的左眼因长期不见阳光的囚禁而完全失明了。

说不服就压，压不服就抓

（深夜大逮捕） 在私设那个监狱里，渝经历过生与死的考验。通过专案组的人和外调人员的透露，渝知道了：高长虹自杀了，汽车 62 队朱本荣跳楼自杀了，汽车 63 队有个驾驶员喝镪水自杀了，华山玉 XX，长安厂 XXX，XXX 自杀了……他们都是专案组“保护”起的。专案组没完没了的逼供，抛材料引诱揭发这个那个，强大的思想压力，精神压力，日日夜夜的写坦白交代，就是这些人走上绝路的原因。渝经常想：不管你怎么说，文化大革命是党中央集体决定的，中央没有一个人反对，毛主席亲自掌握开展的，我就不信这个邪，不相信我热爱党，热爱毛主席，热爱新生的人民共和国，最后会热爱成一个反革命来。事实证明，这种想法太天真了。

大约在 1977 年 6 月间，有天下午家里人给渝辉送晚饭时，趁看守不注意，他妹妹做了一个手铐铐人的动作，渝当然懂起了。今天，就是今天，他的命运也到头了，反革命当定了，认命吧，好！既然如此也就认了吧！那天，他心里很不平静，想了想还有什么未完的事。一会，他妹妹来收碗时趁看守不注意，渝将事先写好的一张纸条塞在妹妹手里，纸条上写的“再见了，请将我的孩子养大，相信我决不是反革命，今生我不能感谢全家，来世也要报答”。这是渝想到的最后的事，条子带走后，感到轻松了，做好随时被抓的准备，静静的等待那一时刻的

来临。天渐渐的黑暗下去了,从囚禁他的地方可以看到公司的主要办公大楼。其他科室下班了,黑洞洞的,唯有保卫科灯火辉煌,人来人往,公司大车小车发出低沉的发动机轰鸣,随时准备出发抓人。空气中充满杀气,此时,渝辉突然想到电影中那些国民党和日本鬼子抓捕共产党的白色恐怖不就是这种场面吗?镇静。此时他这样提醒着自己,只是担心着生他养他的 70 多岁的老母亲。因他家窗户也看得见保卫科,她们早已知道渝今宵的命运,老人家怎么受得了唷? ! 从小父母就教育他们热爱这个国家和劳苦人民,在国家困难的时刻,抗美援朝时将两个最大的儿子献给了祖国(大哥和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的儿子将成为反革命,今晚就将遭到逮捕,她会多难受啊。可渝自己明白,从骨子里从来没有半点反对共产党的意思,毛主席他老人家的光辉形象始终在他心中,如果他们这个时候来抓他,不高喊毛主席万岁,共产党万岁慷慨就位才怪了。喜剧,多么的喜剧唷!晚上七点多钟,公司革委会一把手、党委一把手、清查四人帮的一把手苏振良,这个矮子,穿一双长统雨靴,手握一把三节电池的大电筒,双手背在身后,在囚室门口来回的走来走去。值班的看守由两个增加到四个彪形大汉,俨然如临大敌。渝有一种被拴在树桩上等待屠夫宰割的羔羊那种感觉。想起在文革中冲冲杀杀喊保卫毛主席,保卫党中央,保卫无产阶级,保这保那,现在自己都保不住了。想起苏振良文革中工人要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怕工人打他,非要渝陪他去参加批判会,别人没打倒自己现在打倒了。好笑,历史咋开这么个玩笑? !

时间在这么换位思考中悄悄的滑过去了,渝突然又想到红岩电影中那个猫头鹰,平原游击队中的那个松井,门外那个在来回移动的矮子形象和他们多么相似。八点多,九点多,十点多钟过去了,十二点时看守在喊吃夜班饭了,那矮子好久溜走的也没有注意到。渝感到奇怪为什么没来抓他? 这夜全市进行大搜捕,飞驰而过的警车尖锐的锋鸣器、警笛声鸣---呜的鸣叫,此起彼落没有停息。这时还没动手今天肯定没戏了,是上帝开恩了吗? 紧张的空气一下烟消云散,他庆幸(只能算是今晚)躲过了一煞。这夜,他居然睡了一个非常安稳的觉,连噩梦都没有做,因为噩梦已经做完了。后来才知道那天晚上他 70 多岁的老母亲,年幼的小妹妹,只有几岁的孩子(老伴早被他们以揭发渝为借口关押起来了),他们在那亲人即将被逮捕为反革命的强大精神压力下度过了一个多么恐慌的晚

上。渝五六岁的儿子从住家楼顶窗户爬出去在公司礼堂屋脊(有几十米高的屋顶)上，因为那里可以看到监禁他的窗子和渝。儿子冒着粉身碎骨的危险潜伏在那屋脊之上，只为了偷偷地看一眼即将被打成反革命的爸爸，直到安然无恙。多么可爱的孩子和家人唷！就这么小的孩子也被专案组喊去办公室训话，摧残孩子的幼小心灵。渝也是后来才听得一位朋友讲：你们公司屁眼好黑唷，大逮捕那晚上，十一次上报你的材料，十一次因反革命证据不足被打转回去了，所以那晚没抓你。渝这才知道那晚上，为啥那个矮子在监禁他的室外走来走去直到深夜是啷个回事。那个时候，一夜之间的反革命成千上万，重庆市公安局收容所，转运站，监狱，总之可以关押犯人的地方都关满了。渝所在的公司是一个几千人的单位，抓现行反革命四个，劳动教养七个，戴反坏帽子的一个，不够以上资格档次的进单位学习班的上百人。总之是人人自危，凡过去给当权派提过意见写过大字报，批斗了的，自己认个错，否则那些反革命就是榜样。大逮捕第二天，他们公司抓的人就在他那个小小监狱中大会师了（因公安局满员了），大家最惊奇的是他为什么没有抓，是不是他小子检举揭发认罪有功？渝自己也不明白，也说不清楚，只好把平时家里送饭来剩下的鸡蛋盐蛋分给这些难兄难弟，说你们先走一步，我随后就来。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这些现行反革命（除了被判刑的）都从监狱里放出来，各回各的工作岗位上班了，历史给他们开了一次大玩笑。

人民群众的监督劳动 春节过后，渝规规矩矩的去汽车 63 队，就是过去关押他的地方，向党支部报到，实现专案组安排的监督劳动。说实话，监督劳动比一个人关押在私设监狱中轻松愉快得多，可以工作劳动，可以看书看报，可以自由的呼吸，可以和接触的人们敞开心扉自由交谈，更重要的是这个监督劳动的家伙群众并不卖帐，谁也没把他当成危险人物。分配在木工班劳动，工人们客客气气，老师老师的喊他，车队领导不闻不问，他的存在似乎与他们毫无关系，毕竟过去他是公司工会的干部，与他们有过平起平坐的经历，有的是先进生产者提拔起来的领导干部，工会与他们有过鱼水情嘛。工人们更了解他，没有人去监督他。那时，除监督劳动外，还规定他这个管制分子不得回家。渝认为，既然三中全会后口口声声的要讲法制，又没宣布他是什么等级的坏人，就这么麻麻杂杂的要关就关，要批斗就批斗，任人宰割，凭什么管制我？我不买这份帐，上班不含糊，下班别人都回家了我也有家，该回就回不买他那帐。回自己的家也是公民的合法权

利。这样就惹怒了专案组。有一天，那个负责清查的头头来车队在广场碰见了渝，为了杀杀他的个性，在大庭广众之下，当着众多工人训诫说：“这段时间怎么样，有什么想法，为什么不服管制，听说你天天回家。”渝脑壳一热理直气壮的告诉他：“我没犯什么法，你们凭什么限制我的人身自由，凭什么不准我回家？三中全会后你如此对待一个公民，任意剥夺我的自由……”两个人话不投机了，渝准备和他开展一场辩论。他没有想到渝会如此嚣张，胆敢不服从他管教，那个曾是八·一五派的，在“批清”中将渝从公司工会挪出，他进去的人，为了在主子面前表现一下，急忙说：“苏书记开会了。”连抱带拖的将他拉走了，臊了书记的皮，群众有评论。不久车队家属宿舍失火，听到呼救渝第一个扛上灭火器冲入现场将火扑灭，将腰扭伤，不得不去医院治疗。医生出具扭伤证明，建议做轻便工作，专案组硬说“小病大养”，送他去他们事先联系好的医院检查，医生再次证实有伤，专案组不得不从木工班调换到底盘工班，这是汽车修理行当最重的体力劳动，似乎照顾了他。工班长姓韩，是个老共产党员，工班的工人非常照顾他，不让他做重体力和艰难的工作，大家相处非常融洽。每个月专案组都要偷偷摸摸的到汽车队来做做样子，名曰了解他的监改情况。找到车队领导，他们说不了解，找些工人们又问不出所以然。有次叫监督渝劳动的工班韩班长去，保卫科长先亮出他的身份，说他是公司保卫科的，要韩班长汇报情况。韩班长说：“渝老师表现不错，工作任劳任怨，带病工作，你们把一个干部弄来这么处理对不对……”班长的话还没说完，保卫科那位专案组老兄一听话不对了，急忙说：“你不了解情况，算了吧，今天就谈到这里。”老班长回来就将这次谈话告诉了渝，并说我一听他是保卫科的，我就不卖那个帐，我还是党员，你们把一个干部弄来这么整。群众，毛主席讲过“群众是真正的英雄”，工人同志多么朴实可爱。从此专案组、保卫科再没来了解渝的监改情况了。

美丽的西山坪——我的天堂

提起重庆的西山坪，人们对那里就没什么好感。那里是劳动教养的农场，是流氓、小偷、扒手云集的地方，是社会的垃圾堆，是大染缸。但对于一个有深深信仰、有毅力的人来说，那里是一所社会大学，能学到书本上见不到的东西，教会你如何更深的洞察这个世界。

对渝这样一个参加了文革的造反派，关押批斗监督劳动他们都还没有过瘾，还觉得没把他整到住（没整够的意思——编者注）。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重庆在大逮捕中抓捕的大批现行反革命和劳教分子

大都放出了监狱，虽然没给他们讲清是错抓了，误会了或者平反，麻麻杂杂的放出来了事。一九八零年九月二十八日，他们选择这天正是全中国人民家家户户欢度中国传统的中秋佳节之时，骗渝到公司开会，说领导要找他谈话。去了那里就强行将他扣留了，并抛给他一份重庆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一九八〇年九月一日渝劳教（80）字第 61298 劳教决定书，以渝粉碎“四人帮”后不但不交代自己问题，反而态度恶劣不思悔改，为此劳教二年。 不交代问题的人能从专案组手心活着出来的人是没有的，公司清查运动期间就因这被逼自杀了四个人，渝只不过没有按专案组的意愿去诬陷别人，而是实事求是的，说渝态度恶劣不思悔改，确实岂有此理！劳教委员会不以事实为依据，不让人申辩，强词夺理，指鹿为马。譬如，说黄 X 把诬告省市委的黑信带去上海交陈阿大转王洪文，并与帮派头目多次密谋策划揪斗市委负责同志。真相是：信是黄 X 向党中央毛主席反映林彪在全国搞批清运动，整“三老会”、“五一六”，在重庆是以廖伯康为首的老干部，牵扯到市里各部委的干部群众的“一号专案”材料。廖伯康是粉碎四人帮后第一任重庆市委书记。这个信当时是为老干部呼吁，反映他们挨整情况，这个信究竟应该算功还是过？1976 年反击右倾翻案风揪斗市委负责同志前夕，中共四川省委给重庆市委办公厅电话记录称：“据重庆市委报告，杨茂林、孔庆业、刘祖国等三人将于七月二十八日召开大会批判鲁大东同志。这种做法是干扰当前集中火力批邓（小平）这个斗争大方向的，是错误的。省委希望你们积极做好工作，不要开这个会。”用他们自己的话来说，干扰了批邓小平应算功或是过？荒唐！ 当渝被戴上手铐步入宣布送劳教的会场时，渝高举手铐大声呐喊：“强烈抗议党委个别人对我进行政治迫害！文化大革命是党中央集体研究通过开展的，毛主席亲自领导的，就是过去给领导写大字报，提了意见，也没有什么错，四大是宪法赋予人民的权利，我没有打砸抢，没有迫害干部和群众，不属中央清理的四种人，他们私设监狱关押批斗，又监督劳动，现在又强迫我劳动教养……”。建国以来不管哪个单位搞处理坏人的公审会、公判会都要大造舆论，大造声势，这叫政治攻势，东风压倒西风，教育群众，震慑敌人，压倒坏分子的嚣张气焰，这次怎么样呢？会场没有大横幅，没有标语，没有人呼口号。怪了，会场上鸦雀无声，只有渝的抗议声，只有东风，好象今天这个会是专门来听他的抗议的。渝大约抗议了 20 多分钟，保卫科长（不是专案组那个）在他身后讲：“XX（渝的诨名），今

天他们那些没来，他们又听不见，算了吧。”会场上有麦克风将此话扩出去了，到会的人都听到了的。渝说：“好了吧，今天就骂到这里，二年后咱们回来再骂，再见。”这时渝才注意到今天的会场人山人海的，各队、厂、站上都派了人参加，会场过道窗台上都挤满了人，会场里外宿舍的阳台上站满了人，看来他们是想以此杀鸡儆猴的。此时，人群中有人在喊老渝保重，有人在给他眨眼睛示意问候，渝的心暖洋洋的。谢谢同志们，谢谢人民群众！走出会场，保卫科的就将手铐拆除了，好象这只是演戏的道具，是公事公办，不关他们的事，他们只是重庆市公安局批了吃这碗饭就不得不走这个过场而已。会上在念对渝的劳教决定书后还讲了些什么渝也不去管它了，反正这场戏演完了。大会后即将渝送去公安局看守所（转运站），是真正的犯人了。分到监室时已有十多人捷足先登。这时就象电影小说里面的场面出现了：新犯人进去要吃杀威棍（挨打），要吃穿心莲（用拳头对前后胸同时击打），骑摩托（骑在背上满地爬），看金鱼（在尿桶去看，将头按入粪桶中）。过这些关一是为他们取乐，二是整得服从他们管。渝进入后牢门一关，全体一拥而上。领头的是一个瘦高个子（扒手），那家伙发问：“老头啥子案？”那时渝才四十多岁，只是几经关押审查，看起来好象很老了，被人喊做“老头”也不奇怪。渝毫不畏惧的反问：“你猜。”他说：“撬案，打顶的（盗窃）。”渝说：“不是。”他说：“撵滚滚的（扒手）。”渝说：“不是。”他说：“那是看女人解便的（流氓）。”（多文雅哟）渝说：“也不是”。随即将他的劳教决定书摸出抛给他们看。这些人看后，异口同声的喊了声“大哥！”流露出对渝的敬佩。就这样，渝免去了一场皮肉之苦。不知这些生活于社会底层而犯事的人是对文化大革命造反派的敬重，还是对政治犯的敬畏，不过，既然喊他大哥了，就得听大哥的。渝规定他们，在我们这个监室中不准谁欺负谁，各人吃各人那份饭，不准抢别人的东西，不听话的我喊打才准打，大家都赞成。后来分配进来的人，再没有哪个挨打的了。从转运站到西坪集训队，要经两个月的学习认罪认错后才分配到劳动队去。到集训队后，造反派队友一下就传开了。川剧团的张XX，化工公司的，沙坪文具店的，市糖酒公司的，长寿革委会的，万盛革委会的，纷纷拜访问候，两个多月的日子一幌过去了。到最后认罪认错那一天，中队长，一个老公安，不知劳教们为什么给他取了个“山羊”的诨名。他亲临渝所在的班坐阵，听取牢友们的认罪认错。渝是召集人，头一个发表了文化大革命是党中央

集体决定发动的，毛主席亲自领导的，自己没有打砸抢触犯国法，劳教决定书上那些是他们不实事求是的强加于我的，我据理申辩他们就整我，诬我粉碎四人帮后不交代自己问题，态度恶劣不思悔改，强迫送我劳动教养的。山羊说：“那你是不认错了哟。”渝说：“错，三中全会定了毛泽东的错，我们小老百姓有好大个错，凭什么劳动教养？”山羊说：“好吧，不扯那些问题了，你不服可以申诉。”就这样，渝顺利的通过认罪认错，分配到基建队劳动，当“红毛”——替干部管理劳教的。西山坪那社会大杂院，不偷的要学会偷，不扒的也要传染学会扒，弱肉强食，以大欺小。没钱没势的，就给凶蛮的洗衣洗碗，甚至洗脚。凶蛮的是“上八位”，在那里一个欺一个，弱的每次会见家属后得到家属送来的钱都得上缴给凶蛮的。譬如有一个“红毛”，据说他是重庆市一个很有名望的拳社的，“操扁挂”（练武术）的，又是干部委任的“红毛”，手锤大。谁不怕他？这个人在基建队吃遍了的，众人敢怒不敢言，背地里都来给渝这个“政治犯”投诉，说这个人真是西山坪一霸。渝对这种恶霸早就看不顺眼，确实也想教育教育他。正好他手里从转运站上西山坪有一个班，十几个铁哥们。渝偷偷的召集他们开了个会，讲明要收拾这几付颜色，大家一致赞成。在厕所外面有块空地，靠近宿舍，一天，他们在那碰见，讲明他欺压弱小，要修理他。这种“修理”将会断了他的财路，意味着他的生活从一个能呼风唤雨、吃香喝辣的“红毛”变成一个清贫僧。他为他的既得利益而挣扎，而他们则为了正义，双方展开了搏斗。打架在西山坪是家常便饭，可是打红毛倒是稀罕的，谁敢在太岁头上动土？何况这个人还是个操扁挂的，后面又有干部撑腰。一时间基建队轰动了，大家都来围观。干部们也惊动了，在办公室门口一看，是“政治犯”在闹事，看一眼也就不管了。这个人有几个小老么，跟他跑龙套的，正准备上。渝说：谁敢上，一起打。渝的为人他们也知道，被渝镇住，只好悻悻然地躲开了。这个恶霸被教育后，收敛了不少得性，主动来跟渝拉关系，无非是请吃吃喝喝。渝知道，这些食品还不都是从那些劳教人员的亲人省吃俭用给他们的儿子、兄弟、丈夫送来的，能吃得下吗？因此，渝总是拒绝他的请吃。在那种环境下，在被那种环境的熏染下，没有毅力，没有一个坚强的思想基础，学坏就是一瞬间、一念之差的事。想想嘛，在那里叫劳改，不是度假，首先肚子就是一个大问题。早餐一碗稀饭一个馒头加咸菜；中午一碗饭三两；晚两个馒头一碗酸菜汤，渝只能吃早上和午饭，晚上的馒头就送给铁窗

外的农民了。因为渝有个不好的习惯，在部队时就不喜欢吃馒头，所以在西山坪，就是饿也不吃。其他劳教有钱的可以从铁窗外面买农民的炒菜（鸡、肉等），或者半夜从窗子出去。窗子的秘密很多，有的是将窗子的铁棍锯断了的，平时看不出来，用时取开，人就可以钻出去偷鸡摸狗，摘没有成熟的水果回来吃。渝当然不会这么做。不过劳教们也不避他，毕竟他们有的才 20 来岁，是些孩子嘛。有的是上班偷了点懒，有的是偶尔拿了别人的东西，走资派整他们就送来在这个大染缸中熏染，“毕业”后就将成为社会上的一个多面手、多功能的“师傅”了。所以渝总是对他们有点同情，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自己不去学坏就行了。渝常想，这些人在外面教育教育就行了的，何苦非要弄来学坏？这些领导究竟站什么立场做这些事哟。

按说，劳动教养是针对的人民内部矛盾，因此三中全会后上面对管教干部的要求严格起来。但是西山坪的管教干部长期打骂体罚教育已习惯，一时收不了手，好象打人是天经地义的事，你是坏人嘛。冲突就在劳教和管教人员间发生了。

渝辉他们从转运站上西山坪那天早上开早饭后，全部在转运站的院子里集合等车子。劳教们规规矩矩的排队坐在自己被包上面，真象犯人一样。开始是规矩的，但时间稍长一点，这些一二十岁的小青年就脚不停手不住的了。此时一个“枪兵”（看守所的卫兵）摸出他身上的一根铁钥匙链，也许是他平时早准备好打犯人打惯了的，劈头盖脸的跑进劳教队伍中乱打。当时劳教们只有看到他发威，一时都呆住了。渝实在看不惯了就喊：“住手！不准打人！”这一喊全体劳教惊醒过来，大家齐喊：“不准打人！”转运站的公安、卫兵全体出动，枪端起忙喊：“坐下，不要喊！”俨然如临大敌要暴动一样。一个老公安对着渝喊到：“你是干什么的？”在他们的眼里，既然是劳教的肯定是有问题的，渝年纪大又带头吼，当然要找他。渝说：“不准打人。解放军要遵守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他重复又问：“你是干什么的？”渝明白他的意思，因为在他们的眼里，一般的规律是摸扒年青人多，老年流氓犯多。渝不能侮辱自己，说：“我是造反派，政治犯。”老公安一下就客气了。他说：“你都这么大年纪了，有什么可以给我们提出，不要乱吼嘛！”渝说：“当时情况紧急，他冲进来就乱打人，三中全会后强调的是法，劳教是人民内部矛盾，只能教育，禁止打骂。”老公安连说：“好、好，有什么你还可以协助我们招呼一下，我们回头教育他不准打人。”

来到西山坪后，队里也时有干部打劳教人员，特别是天热没穿衣服时，叉头扫帚的竹条条，

掺在身上，皮开肉绽的。你敢打我就敢告你！一次，一劳教人员因出工跑出去玩，叫李明的管理把这个劳教人员打得皮开肉绽。渝帮他写材料告到场部。后来，上面被迫勒令李明全场做检查后调省二监狱去了。就这样，渝成了干部们的眼中钉，后来干脆把他弄出队去照看队上修建的工地，免得渝再给他们捅出什么漏子来。如此一来大家都眼不见心不烦，渝也成了个特殊的“散仙”。

西山坪是个非常美丽的地方，当夕阳西下，劳改的人们收队了，场外基本没人走动。干部怕劳教报复黑整他们，劳教收队后都关在院子里。能在外边走的，就是有点特殊的，如渝这样的散仙。那时，他的工作主要是管照工地，一个人可以跑到岩边看太阳下山，穿越在松树丛中，那轻轻低吟的松涛声和果树林使人陶醉的广柑花、橙花，能使人忘掉一切烦恼忧伤。黄花吃得不想吃了，堰塘里的田螺，松林中的蘑菇，天天都可以去附近农村赶场，鸡蛋、鸭蛋、鸡、鸭、鱼、肉，只要你有钱，应有尽有。照工地没人过问，随便人在不在，要回家下到河边过江就是澄江镇，公路边一站，公司的和专县的长途客车驾驶员谁不认识？这得感谢专案组关押批斗，渝家两口子都是四人帮，群众就是看稀奇也认得他们了嘛。所以，下得山来往马路边一站，他们都一脚刹车渝就回家了。三几天再回山上去看看铺盖被人拿去换了回锅肉没有。有次回去在解放碑，突然听得有人喊：“老渝！”开始渝还以为是西山坪的逮捕队。那人说：“你不认得我，我是 XX 军转业在汽车公司的，抓你那天，你把他们骂安逸了。你是我们转业军人的榜样，有骨气！”渝连说：“不敢，不敢，惭愧得很。”随即是一阵友好的寒暄。西山坪确实是个好地方，一所社会大学，一个大染缸。渝在这里度过了非常愉快的二年，疗养了二年。但很惭愧，渝自认在那所社会大学是一个坏学生，没有毕业，因为他一样手艺都没学会，回到单位等待他的则是新的考验。连锁打击 回到单位，两年多的思想准备，本想一切都过去了，好好的去上班吧。报到时分配到汽车 23 队当工人，因为宣布渝劳动教养时就宣布撤销了他的干部职务。当工人也没什么，渝本来就出身于一个坦克修理兵，不怕劳动，干部能上能下。可是人事科长拿了一份 1964 年四川省劳改局的文件给他看（他不好意思给他宣布，叫他自己看），文件精神是劳教人员回单位后要拿 3—6 个月的学工工资，然后根据你的表现再评定级别。渝看后给科长讲：“中共中央‘两案’工作会议即 1983 年（9）号文件专门有规定，涉及‘两案’人员一般不得降低工资，若犯了严重错误必须

降低工资的，不得超过两级，若超过两级的应立即恢复。你们应该按中央文件执行，这个文件是专门针对我们的。”科长说：“这是党委叫我们这么办的，我们没得法，你去找党委。”是的，人事科只有照上面吩咐办，渝不麻烦他们。这里顺便提一下，1980 年 9 月 28 日抓渝劳教时宣布撤销他干部职务，10 月中旬才在党委会走过场，请委员们表态，算是在沉默中算通过的。对于处理一个干部可以先斩后奏，处理了再来报批，市委组织部又如何办手续呢。看来他们是想怎么搞就怎么搞，什么中央文件不文件。后来，渝去找市公安局五处赵世维，讲明工资问题时，赵很生气的说：“公司郎个这么搞？这里都还没做完那里又搞起来，我们找公司去。”他很生气说的“这里还没做完那里又搞起”是指的什么意思？渝感到这里有名堂。他跟着赵回到公司，可能考虑到渝在场碰起不好说话，叫渝等着，自己先去说说。一会他灰溜溜的回来给渝说：“难办”，就溜了。从此公安局五处赵世维在路上碰见渝总是东躲西藏绕着走。渝理直气壮的找那个革委会主任，党委一把手，清查办总头目苏振良，他怕一个人来承担整渝的责任，就象原来工人批判他要渝陪他去一样，故作姿态，召集公司所有的大大小小的经理书记，专案组的共八个人，俨然如临大敌，对付渝一个被他们关押批斗劳动教养，被他们打翻在地爬不起来的老头子。渝陈述了对降为学工工资的看法，请他们按照党中央的最新政策，而且是专门针对自己这类的文件办。苏振良首先表态：“中央（82）9 号文件我们没有看见不知道，你生活困难可以去到车队上班后申请困难补助嘛。”渝说：“中央（82）9 号文件你看到了也可以说没看到，你在搞清查四人帮专案，有关这方面的政策你说你没看见不知道？你们郎个不乱整呢！没看到我今天就提出来了，有了问题你可以请示市委你的上级嘛。过去我们公司驾驶员颜长友，齐白石，XXX，XXX 这些人犯流氓罪劳教回来工资分文不少，我在劳教期中伙食费 30 元一个月，小孩生活费 36 元，值班补助 6 元共 72 元，回来拿学工工资 27 元，怎么生活？还不如送我回去劳改！”刘刮鬚刘经理，粉碎四人帮后晋升为公司经理，主管劳工，一听就暴跳起来。他说：“过去我们没按文件办，工资全发，现在就要拨乱反正，从你开始！”刘刮鬚也用了一句时髦的政治术语——拨乱反正。摆着 1982 年当年的中共中央专门针对清查人员的文件不执行，去执行十几年前四川省的地方文件，牛头不对马嘴，还说是拨乱反正。对流氓分子教养回来他们长期都是发原工资，而对一个参加党中央集体研究决定开展的，

毛主席亲自领导的运动的人就长期关押批斗，监督劳动，劳动教养，撤销干部，工资降到底，也太过分了！刘刮霸他们把文革中受到冲击的气倾泄在渝一个人脑壳上来。随后，苏振良叫渝先上班，有困难可以申请补助。渝在工会工作几十年知道，困难补助，基层工会最高补助 30 元，还不一定每个困难职工月月都能吃上补助，叫先上班后申请补助不是说些空话是什么？苏振良还叫在场的人都表个态，其他的人沉默不语。苏最后只好对渝说：“就这样，你到 23 队去上班，不去的话，你要到哪里告状你就告去。”

从此，在市委、人大、公安局各有关部门信访处门口就多了渝这个上访户，这也是他们以工资政策的不公逼迫渝上访的。渝相信共产党，相信党的政策，曾五次上成都找公安厅，省委信访办，四次去北京中央信访局西南组，公安部，全国总工会（他是工会干部），没有工资买不起火车票，就和所有的上访人员一样厚着脸皮上车，一般车到广元地区查票，当查到没票时就向列车人员和乘客们宣讲为什么去北京上访。对文化大革命是怎么回事群众心里是清楚的，他们非常同情，送茶送食品。列车员告诉渝说，他们若被查到，就不能再带他们走，这是规定，但告诉渝可以换一趟车，就是前面站下车，后面兰州的车马上就来，上去就行了。人民群众是这么的通情达理，渝他们也不跟他们为难，下车又转车，而且是这些乘务员带他们去机务室等车去北京。公安部、中央信访局都接待并开出请重庆市有关部门复查，回来重庆市委一句话：劳教问题是公安局搞的，你找公安局去。公安局劳教委员会蔡长碧一句话：是市委喊我们这么处理的，你去找市委。如此来回踢皮球，小老百姓有什么法？你求爹爹告奶奶，他一句话你就跑断腿，什么政策不政策，他们要郎个办就郎个办。 1984 年，市委信访办徐明恩处长终于开了一次恩，他与市清查办公室联系后，叫渝到市委组织部旁边找清查办的严克勤（音）处长，并带渝进市委大院去，渝想，就这么一点事，拖了两年，早给清查办联系复查不就完了？看来，这次他又想得太简单了。渝报着满腔希望认为几年的上访路今天总算走到头了，那些强加在自己脑壳上的事该了结了，因为这是重庆清查四人帮的最高指挥部，对于中共中央“两案”工作会 1982（9）号文件，他是坚决执行的呀，绝不会乱来。渝此时非常有信心，也非常高兴的见到严处长，就好像见到亲人，也有点象落水的人见到一根救命稻草。可严处长见到渝就是一瓢冷水，他说：“你就是渝辉？你在学习班（一个人在私设监狱中，他很

轻松的说是学习班），在江北两路车队我经常去嘛。你有问题我很清楚嘛，你还要翻案，你怎么翻得了。”一番官腔使渝的心一下就凉了，管你是亲人还是仇人，渝也不客气的打断他的讲话，说：“严处长，劳动教养决定的罪状是最有分量最压秤的是吗？我的劳教决定第一条是与我市周 XX，黄 X、杨 XX 拉帮结派大肆进行篡党夺权活动，你们把凡是参加文化大革命的人都扣上篡党夺权的帽子加予打击。我不是革委会的主任、委员，连革委会的小组长都不是，我和哪个拉了帮结了派，夺了什么权？第二条参加了杨 XX 赴京汇报团的会议，在文革中参加过什么组织的会议也罗列为罪状是不是也太没话可说了。”赴京汇报团是收集林彪在全国搞‘批清’抓‘三老会’‘五一六’，整群众后不平反，收集挨整后没有落实政策的材料去北京向党中央毛主席周总理的汇报，故名赴京汇报团。后鲁大东书记找杨 XX 谈了话就解散了，这也算是罪状？渝接着说：“第三条，说把黄 X 诬告省市委的黑信带去上海交给陈阿大转王洪文也不属实。信是林彪那个‘批清’运动整群众的材料，包括廖伯康，他是一号专案的一号人物，清他就是清市部局下面牵扯一大片的干部，粉碎四人帮后廖伯康是重庆市委书记，这封信为他们鸣不平，不是罪是功。再请看第四条，与帮派头目多次密谋策划揪斗市委负责同志，在批判鲁大东书记前夕，汽车 23 队工人陈道贵电话上问我，‘明天那个会你去不去’？我说‘要去’。陈说，‘他们组织了三个车和人明天去。’我说，‘这个会不会组织人去，各人要去，各人负责。’因此他们组织好了都没去，这就是我‘密谋策划揪斗市委负责同志’的态度。在此中共四川省委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五日给周 XX、黄 X 的电话记录也讲召开大会批判鲁大东同志‘是干扰当前集中火力批邓（小平）这个斗争大方向，是错误的。省委希望你们积极做工作，不要开这个会议。’请看省市委态度多鲜明，排除干扰，引导群众牢牢掌握批判邓小平的大方向，省市委到底姓汪还是姓蒋？这样的省市委究竟是红或是黑，难道是诬告了省市委吗？那么干扰了批判邓小平大方向该是什么罪过呢？在是非面前与专案组讲原则、讲道理，他们讲不通就干脆扣上粉碎四人帮后渝不但不交代自己的问题，反而态度恶劣不思悔改的帽子，为此还劳教二年。这个决定太荒唐，不重事实，不要人讲话，这哪里是共产党的作风”。严处长意外的没有谴责渝，他说：“渝辉，现在组织上要讲实事求是了，你也要实事求是，过去错了的要承认，错多少承认多少，没有的不要抓起往自己脑壳上糊。过去说打游击嘛，现在看哪个

去打了？没有嘛。”这些话久违了，听起来多好听，党要讲实事求是，没有的不要往自己头上糊（请注意现在是组织上要实事求是了），从来没有人如此关照，眼泪都要滚出来了。严说：“你回去吧，我给你们党委打电话请他们给你复查，好吧？”跨出清查办公室的门，渝笑了，十多年的盼望，严主任打个电话，只要实事求是，那些算什么错唷。大不了在文革中给领导提了意见，这算什么唷，渝想，我的问题算是熬到头了。渝回到家里天天盼，日日等。每次去党委问市委来电话没有，得到的结果都是两个字“没有”。渐渐的，渝的心冷了，是党委不说真话，自己搞的自己来否定、来复查，还是严克勤骗了我？渝有一种说不出的心情，总之感到又被调戏了。而且，从此市委信访的同志也开始理直气壮的拒绝渝的上访，说什么“不怪我们了吧，市清查办都没给你解决，我们没得法了。”市委大门不是你想进就进得去的，再也见不到严主任，也不知他究竟打了电话没有。

一天，渝在重庆日报上面看见一篇文章，标题大约是《肃清左的流毒，坚持继续革命》，作者张文彬。这不是我们的市委书记吗？渝看了后给重庆日报写了一封信谈对这篇文章的感想，请报社转张书记。几天后，张书记收到信后派市委党刊《支部生活》杂志的关秀镇同志到渝家里来看他。当时渝不在家，关老师留下一张小纸条和电话，叫他去市委找他。见到关老师后，他对渝说，你给张书记的信他收到了，因书记忙，委托他来看你，信上提到你被左的流毒影响，至今未落实政策的问题，中央有文件（就是中央[82]9号文）一定会得到解决，要相信党和党的政策。因张书记没有分管落实政策，所以你的问题还得坚持找信访处，由他们牵头就好了。当时渝非常感动，一个市委书记对一封信能如此重视，派同志来家里看望，虽然没有直接帮他解决问题，但他满足了，他感谢关老师，感谢张文彬书记，他也没有提任何为难领导的要求，仍然坚持找信访处。至今渝还将关秀镇老师约他去市委见面的那张两个指头宽的小纸条珍藏着，作为永久的纪念，作为在最困难的时候曾经帮助过他，鼓励过他的好人，他将永远铭记他们。

1984年7月，有朋友指点，中央信访局有位领导到重庆来了解中央（82）9号文件和（83）9号文件的落实情况，来人叫李景和（音），住在重庆宾馆南楼XX房。渝前去找了李景和主任，讲了重庆没有宣传贯彻落实（82）9号和（83）9号文件，群众根本不知道这两个文件和渝属于（82）9号文中的“两案”人员后，李主任听后非常生气，他说：“整人的时候白天黑夜的整，落实政策就东推西推。

说，你要我怎么帮助你。”渝说：“请李主任把我的申诉材料带回北京去批转我们单位，实事求是的进行复查。”李说：“是的，我只有把材料带回去盖上戳戳才行，在这里讲话不行，哪个听你的。”事后，渝通过熟人了解到这个材料李主任批转到重庆交通局保卫科，因“清查”运动时汽车公司不属市交通局管，他们不了解情况将材料转给公司保卫科，专案组写了假报告说已经复查了事。 1982 年 7 月 5 日，渝所在的公司曾以中共四川省汽车运输公司重庆公司委员会渝运汽(82)党字第 020 号文《关于对 XXX 申诉信的答复》，认为渝的问题已复查了事。该复查没有涉及劳教决定中的任何罪状，不敢回答干扰了批判邓小平是功是过，不敢说省市委喊去批邓是红是黑，不敢说为廖伯康等老干部送的“批清”一号专案材料给王洪文是功是过，更不敢回答实事求是交代就是不交代问题，是态度恶劣，是不悔改，该劳教。当然，整人是要让他们来整的，但让他们来复查，来自己否定自己，煽自己的耳光，可能吗？让他们来自己否定自己，那入了党的升了官的得了奖励的专案组人员脸又放在何处？ 下课 渝辉原本深信中共中央“两案”工作座谈会议 1982 年(9)号文会实现的，没有放弃上访。劳工科孔 X 是八·一五派的，其母亲是市中区干部，他本人专案组成员，因清查有功奖励入党，在文革中也曾拥护过这个那个的，粉碎后他说他就是反对文化大革命的角色。为了要表现他的能干，多次去渝家里代表组织给渝谈话，要渝上班，不要去上访，否则一切后果自己负责。什么后果？上访是宪法赋予人民的民主权利，渝不相信他们胆敢置宪法置党中央的政策规定于不顾。于是，他们在 1983 年 7 月 27 日作出渝汽运(83)字第 046 号文《关于 XXX 长期旷工给予除名处理的决定》，盗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主席团和组长联席会的名义，对渝实行除名处理。他们胆子就是这么大，他们就是可以践踏宪法给予人民的权利。劳教的错误前面已经谈过，文化大革命是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两次集体讨论通过的，是党中央的集体决定，毛主席亲自领导的，老百姓对中央的决定该是什么态度？现在来清算老百姓，这是什么性质的问题？渝始终认为，这些人凭什么劳教他？你那劳教决定中的罪状，不是罪是功。他们为了打击曾参加过那场革命的人，指鹿为马，不让人申辩，理屈词穷后，订一个“不交代问题，态度恶劣，不思悔改”的罪状就劳教二年，荒不荒唐？！即便是对粉碎后的中央 1982 年(9)号文件，他们也可以根本不顾，就敢闭着眼睛说瞎话：“不晓得，没看见”。他们是不是在跟中央唱对台戏？

是不是给党中央脸上抹黑？渝给职工代表大会去的申诉，他们不敢向职工代表大会传达，不敢让代表讨论渝的申诉，而是盗用职代会主席团和组长联席会名义，剥夺渝的劳动权、生存权，也断送了一个勤勤恳恳为党为人民奋斗多年的人的一生。

困惑 渝辉从 1982 年 9 月劳动教养回家后，因工作安排问题，没有一分钱收入，两个小孩念书全靠老伴一个人的工资支撑。他在上访的道路上艰难地跋涉着。

1984 年，当渝辉被省事除名后，生活实在太困难，只好边打工边申诉上访。当时改革开放商海非常活跃，有能力的人到处都需要。但有一点，工资是不好拿的，不论你是否有本事，坑蒙拐骗，钱到手分成，没有白吃的午餐，找不来钱就没有工资。像渝这样在部队受毛泽东思想教育，在毛泽东时代成长起来的工会干部，社会上那套也实在学不会，只有靠兄弟姐妹、战友、朋友的施舍度日，数十年自己没有买过一件新衣服，别看他在皮包公司拿出的名片都是副总经理、经理、业务经理。狗屁！那些都是空的、假的、骗人的，一分钱工资都没有。有很长一个时期，每天早饭都没得吃，只是中午在外面吃一碗小面，晚上吃两个烧饼。在此的生活环境中，渝从不叫苦，生活上没有更高的要求。在最困难时，没有挪用过别人帐上的一分钱，真是好样的复员军人。本来，即便是在渝以前在工会工作时，每年经手动用的公家的宣传费、困难补助费、先进生产者奖品费等也有几十万，后来清查他时帐目一清二楚，抓不着他的任何把柄。后来在商海中，朋友信任他，几十上百万的货物交到他手里，他若是心一黑肯“跳楼”，这些钱也是够他养老的。可是，渝辉从来想都没有想过。到如今，七十多岁的老人了，打工没人要，直到 2005 年，才在民政部门申诉，以在乡带病复员军人身份享受四、五百元的低保，还没有医疗保障。他不愧为毛泽东的好战士，一个响当当的造走资派反的叛逆者。

从渝记事的时候开始，就热爱我们这属于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祖国，热爱这个属于无产阶级先锋队的共产党，热爱这个国家的工农大众。当一九五零年那个纸老虎的美国在朝鲜发动侵略战争的时候，渝义不容辞参军投入“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最前线，把自己的生命、青春、热血贡献给了党和祖国人民。骨子里没有一星半点反对共产党的意思。从部队转业到社会主义建设中，兢兢业业任劳任怨。就因参加了那场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在毛主席逝世后，就从关押批斗、监督劳动到撤销干部、劳动教养直至除名，从一个 30 多岁风华正茂的小伙子，一个热爱党的复员军人，一下就变成了一个

无职无业的流浪老头，从某种意义上讲是一个政治犯，这在当初是做梦都不会想到的。渝有时也想不通，怎么会如此这般呢？是自己在变吗？！还是社会在变？！自己怎么也不可能变到无产阶级的对立面去吧？！现在，有些醒悟，也还有点稀里糊涂想不通。看来，也只能让历史来做这个结论了。谁在变的结论，也许在自己的有生之年能看到，也许今生今世也看不到那一天了，但他会在九泉之下等待那一天的到来。渝辉 2008 年 3 月 2 日完成于山城重庆

二〇一〇年六月，黄廉的《最后陈述》

周洪亮同志，以及各位相关领导同志，信息已传达到我耳中，我思考再三特回此信望呈薄熙来书记为感！

你原为市委信访公吏岗位的老职员，我也愿意与君谈谈相关老人于事宜，材料我没有准备。更没有委派什么代表与你们纠缠。若有人在你们面前称他们是代表！那是不属实的言辞。

在此我慎重告知社会各界：

1) 自中国出现镇压造反派的大清查后，我和一大批毛主席的追随者们从此对邓氏集团所做的一切从来不抱奢望和幻想。反正都是菜板上的鱼了，任他们宰吧！无非是家破人亡倾其性命。这一点社会各界有证；有评；有论。

2) 我在四川省第三监狱受刑十八年中没有写一个字的材料，倒是认真的写了十八年的抗议书和申诉状，写累了，写厌了也写烦了！

3) 在当代中国历史中沉淀下来的各路英雄我最崇拜的是毛主席以及培他养出来的张春桥，江青他们才是我心中的楷模！也许我今生就这么个观点了吧。毛主席；周总理；朱总司令；林彪；陈云等等他们缔造的这个共产党我发致内心的信了追随了，好事，孬事都跟他们干了我也敢作敢当，也算自作自受吧，总之也没什么可后悔的。

4) 自毛主席谢世之后华国锋叛变，邓氏等人不尽情理也太不厚道，特别是一大批；老同志；老红军；老党员在邓氏等人的封官；加薪小恩小惠威逼利诱下帮着邓氏起哄，搞了许多不通情理，不尽人味的事情，如“中国特别法庭”这本是没有国家立法知识和法律常识的领导集团搞出来的“人间喜剧”和“政治闹剧”也是疯狂的玩权大报复演绎出来的历史丑闻！邓氏一伙把中国共产党人的人

格丢了。特别是鲁大东，赵紫阳等人在四川在重庆疯狂的；有意识；有目的的制造了大量冤案，后来陈云等党内元老感到事后问题比较严重，不好对后人交待。便亲自主导出台了遮羞布似的中共中央（82—9）号文件想挽回一点我党在中华民族历史上丢失的面子，想不在永远丢人丢下去。但是在以后的日子里邓氏等人就是知错不改，决心把坏事干到底。蓄意在中国和人类历史上深埋下更多怨恨的种子。时过这么多年中共中央（82—9）号文件在重庆始终束之高阁至今还羞羞答答。

5)在我受刑十八年后饱含痛苦在贫病交加中流浪乞讨走遍了大半个中国，终算找到了党内一些有良知；有党性；有同情心的同志。他们把全国其他地方落实中共中央（82—9）号文件的信息通过不同渠道告诉了我，我忍着饥寒将这个文件精神传递给了邓氏以及鲁大东在重庆的继承人，希望诸公发点人性善心或者讲点党性什么的。让我有一丝生存的空间。可万万没有想到中共中央（82—9）号文件在相关部门非但没有落实还把这项工作交给了“特殊”的机构和部门。我等又重新陷入了新的陷阱和复杂局面相交织的困惑之中。又是十多年在生活无助贫病交加中苦苦挣扎。

6)更不尽情理的是重庆市民政局落井下石克扣我的革命军人优抚补助金。我是 1949 年 11 月 28 日在重庆求精中学考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军政大学入伍参加革命。曾在解放军海军北海舰队担任过侦察兵。复员回重庆后在市商业局木材公司担任宣教干事，这是人人皆知的事。在“邓公”主政以来各届当权者都忠实的执行着他的高压政策使我们这批“两案”服刑人员成为无住房；无生活来源；无医疗保障；无工资待遇的四无人员。十余年来党，政下达的公文市民政局不给我们见面，还无端克扣政府发放的部队人员回地方后的优抚补助金。他们这样做你说公平吗？另有些官员说我们这些人是无状可告，无理上访，非法上访！

7)自薄熙来同志到重庆主持工作以来掀起了打黑除恶，重树老百姓的精神的一系列举措，观察这些实事变化让我看到了一线希望。真希望薄书记能象重拳出击打黑除恶那样，争取主动，做好细致而有效的工作解救我们这批生存在倒悬之中的老人。也希望重庆市委，政府重新拾起中共中央（82—9）号文件，重新研究方案能象湖北省，江西省，河南省等地党委，政府那样客观公正的处理

好“两案”遗留问题。

8) 薄君若能直面我党近几十年来走过的弯路, 用共产党人大无畏的气概和仁爱博大的胸襟伸出你的手救救这些老人吧! 这将是我党, 我军和全国人民的大幸! 也是中华民族的大幸!

9) 以上的这番陈述也是我黄廉在有生之年的最后一次! 不管诸公对我以上的陈述有什么看法, 或认为不妥那也仅此一次了! 希望诸公在“闷声大发财”的同时也认认真真思考思考我陈述的事情吧。

一位风烛残年的多病老人黄廉在有生之年对中共重庆市委, 市政府以及重庆社会各界的最后的陈述。

2010 年 6 月

2010 年 11 月 13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6）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六节 山东省

本节资料

山东省济宁地区“揭批查”运动

《雷运河：运河惊蛰》节选

运河的抗争 现在，英明的导师、伟大的领袖毛主席与世长辞了，党中央又发生了反革命政变，这两件惊天动地的大事，震憾着运河人民，也考验着运河人民。新的阶级大搏斗残酷地摆在运河人民面前。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最清楚当前这场斗争的性质。以 B、D 为首的运河地区党内死不悔改的走资派紧跟北京的反革命政变者，恶狠狠地向革命造反派举起屠刀。他们利用手中的权力，大造反革命舆论，颠倒黑白，混淆是非，用对待恶霸地主和蒋介石匪帮的手段迫害广大革命干群。他们办的学习班就是阎王殿、黑地狱；他们大喇叭广播的是《敦促杜聿明投降书》；他们大会小会进行煽动：“有仇的说仇，有冤的诉冤。”“要象打黄世仁、南霸天一样来进行清查斗争。”；他们给革命造反派制造了莫须有的罪状，罗织了“三皮虎”的罪名——政治的、经济的、作风的。善良的运河革命造反派和广大革命人民没有想到他们这么卑鄙可耻。当运河人民沉浸在万分悲痛之中的时候，运河县人民医院的革命职工，最先想到用向党中央写信的方式，表达对恩人毛主席的哀思，表达继承毛主席遗志、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的决心。这封信，虽然被政变的刽子手们称为效忠信，写信的人被迫害致死，但他们光明磊落，始终没有低下高昂的头，始终认为向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党中央，向离开了革命人民的亲人毛主席写信表决心，是革命造反派的本份，虽有法西斯的屠刀放在脖子上，仍然面不改色，英勇不屈。当反革命政变的消息传到运河的时候，中共“十大”中央委员，运河电机厂工人张××立即发表谈话：“我以一个普通工人的身份，能参加党中央委员会，这是

开天辟地没有的事，这只有在毛泽东时代，在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才会实现。毛主席给了我这份权力，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给了我这份权力。想不到主席尸骨未寒，反对毛主席的人就发动政变篡夺政权，这还有什么公道可言？你们如果有道理，为什么不召集中央委员开会，让我这个工人委员也听听你们的谬论，让我也有发言的机会。你们不敢，你们心虚理亏，你们这样做比法西斯还霸道。”当然，这席话招来的是杀身之祸——比死还难受百倍的长期的精神和肉体残酷折磨。

 兖州县贫下中农革命造反派的负责人，是位老党员，全家都是为革命做出突出贡献的工人、干部、军人。就是因为他积极参加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父母、兄弟、亲戚都受到株连，本人被非法开除党籍。他是在隔离学习班听到反革命政变的正式消息的。当然传达者是兴高采烈宣读逮捕“四人帮”的文件，而他听后却心如刀绞，立即挥笔写下四句诗：“政变屠刀裂长空，万千人民苦无穷。人间自有正义在，尔曹难挡水向东！” 一位农机站站长因为反对反革命政变，身陷囹圄，并被栽赃诬告，摧残得苦不堪言，被逼得走上了自杀的道路。他生前含着血泪写下五绝一首，以明心志：“悲中听枪声，我哭豺狼醒。挥泪祭领袖，昂首踏征程。” 曲阜县陈庄大队的陈以梅，是位钢筋铁骨的农民英雄，在五十年代就被评为全国劳模，受到毛主席的亲切接见。毛主席曾高度评价陈以梅狠抓阶级斗争，带领广大社员发展集体经济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模范事迹，并题词：“搞农业，要靠陈家庄的陈以梅，大寨的陈永贵。”在文化大革命中，陈以梅一直听毛主席的话，按毛主席的指示办事，成了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的积极分子。批林批孔时，陈以梅被党中央邀请参加座谈会，与中央领导同志亲切交谈，受到中央领导人的赞扬，所以运河地区的批林批孔运动的健康发展，与陈以梅有极大关系。当听到北京发生了反革命政变，陈以梅气愤极了，逢人就骂，遇人就讲。好心人劝他注意点，别让当局听到。陈以梅正气凛然地说：“为了捍卫毛主席他人家的革命路线，我就拼上这把老骨头。”反革命政变者很快下令逮捕了陈以梅。在狱中，陈以梅宁死不屈，严词怒骂当权者，把审判他的人驳得哑口无言。反革命专政机关恼羞成怒，每天都给他带着沉重的脚镣手铐，有病也不让治。最后判处陈以梅死刑，后来实在拿不出任何罪证，又改判无期徒刑。七十多岁的陈以梅已经被疾病，被酷刑折磨得只剩下了一把骨头，终于完成了自己的人生夙愿，把生命献给了伟大的毛主席革命路线，献给了无比壮丽的共产主义事业。陈以梅逝

世后，陈庄大队的贫下中农痛苦流涕，运河地区的无产阶级革命派肃然起敬，善良的运河人到处传诵。陈以梅永远活在运河地区革命人民心中。（陈以梅的备查资料：1956 年 1 月毛主席编辑的《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一书中，对曲阜陈家庄农村合作社批示为“这是一个办得很好的合作社”“可以在这里吸取许多有益的经验。曲阜是孔夫子的故乡，他老人家在这里办了多少年的学校，教出了许多有才干的学生。可是他不大注意人民的经济生活和文化生活。他的学生樊迟向他问起从事农业生产的话，他不但推开不理，还在背后骂樊迟做‘小人’……。现在他的故乡的人民也办起了社会主义的合作社来了。同样是那样贫穷的人民，办了三年合作社，经济生活和文化生活都开始改变了面貌……。有兴趣去看孔庙孔林的人们，我劝他们不妨顺道去看看这个合作社。” 1965 年陈永贵到运河，与陈以梅交流办社会主义农业的经验。） 运河地区各中学的红卫兵革命造反派学生，这时虽然已分散到工厂、农村、城市，但他们听到反革命政变消息之后，不怕被当局盯梢，冒着被逮捕的危险，秘密聚集在一起开会，个个义愤填膺，怒斥政变者是千古罪人，是斩杀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刽子手。一位老三届的学生还把他写的一首诗在会上朗诵：“秋雨秋风悲哀凝，今年月圆人无情。漫天思念弥环宇，马恩列毛一体同。白花黑带尚无痕，又闻屠枪向天鸣。江张铁骨世人仰，沉默怒斥皆雷惊！” 一九七六年十月以后的运河，逐渐笼罩在一片白色恐怖之中。有多少人在被隔离审查？有多少人进了全日制、半日制，各种名目的讲清楚学习班？有多少人被拘禁、被逮捕、被判刑？有多少人被游街，被拉到运河地区十二县市巡回批斗？有多少人被逼得家破人亡，妻离子散？有多少人被迫害致死？又有多少人被逼得走投无路，背乡离井，去当“盲流”？谁也说不清楚。因为这时，如邓小平自称的还乡团一样，见了革命造反派就杀气腾腾，知道谁积极参加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造了走资派的反，就成了“跳高分子”，被视为眼中钉肉中刺，恨得牙痒痒，就要对他进行打击，进行报复，就要对他进行算账。所以运河地区革命造反派是人人过关，个个挨整，无一幸免，没有一个逃过这场反革命政变带来的大清查大报复的劫难。出门在外，言谈话语，人际交往，都忌谈参加过文化大革命，更不敢说自己造过反，因为所有参加文化大革命的行动、言论、思想都成了罪恶，文化大革命成了一场浩劫。这真应了那句老话：“一朝天子一朝臣，前朝人民含悲恨。” 地方上是这样，运河地区的部队也处在血

腥的清洗之中。上自运河军区副司令，各县武装部长，下至一般战士，只要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真正支过左的，造过反的，都成了清查对象。例如滕县武装部副部长、1938 年参加革命的老干部张××，因为支持滕县的革命造反派，就被戴上反革命分子的帽子，在运河地区各县市及滕县各公社轮番批斗，最后以“犯上作乱”的罪名，开除军籍，遣送回山西省原籍劳动改造。还有支左模范，六一八九部队的一位连长王××，也以“四人帮”的小走卒的罪名，被开除党籍军籍，遣送回山东文登老家，最后又逼得跑到东北当了“盲流”。这样的例子举不胜举。无论地方和部队，凡是在文化大革命中入的党，提的干，反革命政变者一律不予承认，好像中国共产党没有开过“九大”“十大”一样，又好像中国共产党没有领导过史无前例的十年整党运动一样。也难怪，因为他们一听到“九大”“十大”，一听文化大革命，就恨得要死，怕得要命，一心想把 1966～1976 年这段毛泽东时代最辉煌的历史从党史中，从国史中彻底剜掉，才能解心头之恨。

{据 2000 年运河地区官方公布的材料统计，1976 年“10·6”反革命政变后，运河地区一级就组织了 2480 余次大型控诉毛主席革命路线、批判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会议，对 311 名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革命造反派干群进行了轮番批判，对其中 3 人分别判了死缓和无期徒刑；6 人开除党籍；8 名地区干部撤职、16 名免职；采取组织措施进行审查的 51 人；责令检查交代问题的 93 人。同时，运河地区还对高校记录在案的 27 名文化大革命积极分子进行迫害。在排查所谓“三种人”

（“三种人”是对革命造反派干群的污蔑，把他们说成是：追随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时，运河地区一级有 812 人受到清查，立案的 111 人，定为“三种人”的 6 人，严重错误的 65 人，一般错误的 40 人。而运河地区所辖各县区的情况更加严重。在一本所谓《运河拨乱反正》（1999 年出版）的书中供认，反革命政变后县级被批斗审查的文化大革命积极分子，其中运河城区有 235 人被列为重点，曲阜县有 68 人，定为骨干分子 2 人，严重错误 3 人，泗水县 64 人，邹县 75 人，鱼台 12 人。向毛主席革命路线反扑、大翻文化大革命的案、大诉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苦的大会、小会，更是层层开、级级开。仅有 30 多万人的鱼台县就开了 1.4 万多场，6 万多人被逼着发言；泗水县万人以上大会 33 次，中小型的会 5300 余次，金乡县大型的会 300 余次。} “十·六”反革命政之后，一些人对于革命造反派

的迫害，再次证明了那些为了捍卫个人或集团权力和利益的所谓革命者，是何等的肤浅、无知和可怜！再次彻底暴露了他们当年参加革命的可耻、龌龊、自私自利的目的！党内走资派迫害革命造反派的目的，就是为了整肃复辟资本主义的阶级队伍。而控诉文革、仇视革命造反派的人，无疑成了复辟狂的帮凶。一旦这些人不继续跟着走资本主义道路，就会被弃之如履。“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运河地区革命人民不会忘记十年文革的光辉历史，不会忘记大救星毛泽东。每年的五月十六日中共中央“五一六”通知纪念日，每年的九月九日毛主席的忌辰，每年的十二月二十六日毛主席的诞辰，运河的一部分革命同志都自发地组织起来，采用聚会的形式，到运河市中心毛主席塑像前，在有纪念意义的地方，进行演说，写出诗文，缅怀伟大领袖毛主席的丰功伟绩，讴歌一九六六年五月十六日通知的伟大意义。他们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的文件，毛主席像章，毛主席画像，革命造反派油印的传单，都珍藏起来，躲过政变者一次次大搜查的反革命行动，像传家宝一样，向知心的同志和战友展示，向子女进行教育，让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火种，保存下来，传递下去。

2010 年 11 月 15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8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7）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七节 浙江省

本节资料

李显通：《关于构建和谐社会要求平反冤假错案的报告》

尊敬的赵洪祝书记： 我叫李显通，今年 65 岁，是毛主席逝世后浙江省揭批查扩大化中制造的冤假错案的受害者。我原系浙江大学外语学院（原杭大外语系）67 届毕业生，1968 年 3 月 18 日被周总理任命、经毛主席批示“照办”的浙江省革委会常委（详见中共中央中发[68]47 号文件），并兼任杭州大学革委会副主任。1976 年 11 月 21 日，以铁瑛（原舟山地区革委会主任，1976 年 4 月谭启龙被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后）为省委书记的浙江省委个别领导为了彻底推翻周总理对浙江文革中的很多重大处理决定，并利用揭批查公报私仇，在全省首先将我隔离审查和批斗。他们组织庞大的专案队伍以清查“四人帮”在浙江的帮派骨干为名行收集、整理周总理的黑材料之实。因为他们深知，浙江的许多重大问题如杭丝联事件，萧山、诸暨问题，省军管会和省军区的两个改组，省革委会的建立以及张永生的入党问题等等，都是在周总理的亲自主持或直接过问下处理决定的。周总理曾在一次接见时说过，浙江的问题我必须直接处理和过问，原因有二：其一，浙江地处东南沿海，蒋介石的老巢，是与美蒋斗争的前哨阵地；其二，浙江是我的祖籍，按辈份排起来，周建老（原浙江省省长、全国人大副委员长、鲁迅先生的胞弟）是我的叔叔辈。早在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上周总理曾当着南萍、陈励耘的面委托周建人老人做张永生的入党介绍人，并指示南、陈将张永生推荐为“九大”代表和中央委员。陈励耘为了讨好张春桥，把张永生的名额让给了上海的于会泳或陈敢峰。

在“揭、批、查”中，原省军区杭州警备区副政委，后因整人有功而任浙江省高级法院院长的高文泉（文革前因生活糜烂受军内免职处分）曾一再要我老

实交代：“一、周恩来与周建人是什么关系；二、周恩来、周建人与你之间又是什么关系；三、周恩来在文革中接见你几次并进行过什么谈话？”等等问题，而原省公安厅某处处长、专案组成员潘文彪（文革前因与台湾派遣特务小姨子轧姘头而被江华开除出公安队伍）更是咬牙切齿、直截了当地对我说：“红卫兵、红卫兵，整个中国就是败在你们这些红卫兵以及支持你们红卫兵的那个人身上！”并说什么“现在为你们撑腰的人没有了，我们要怎么办就可以怎么办！”正因为这样，自 1976 年 11 月到 1980 年 2 月从省到地、县各单位直至农村生产队凡结合进各级各单位领导班子的群众代表、干部代表和军队代表全部都受到审查和批斗，有的被直接执行枪决，有的被活活整死，有的被判死缓、有的被判无期徒刑，而大部份则被判处了三到二十年的有期徒刑，还有成千上万的干部群众在这次运动中被整得致伤致残，据当时有关部门不完全统计，全省挨整人数达四百万以上。仅以台州地区为例，据不完全统计，光地专机关及所属单位就有两人被枪毙、十一人被逼死、二十三人被判刑、五十人被开除党籍，并涉及到三千二百多名民办教师被开除回家，至于其它形式被整的人数就无法计算了。临海县在那次运动中被逼死的有二十人、被判刑的有四十六人；黄岩县当时有二十人被逼致死，三十八人判了刑，其中一人被判死缓；仙居县被逼死二十二人，被判反革命罪三十八人；玉环这个海岛小县也被逼死四人，判刑三十九人，被关押、双开除的有四十四人。另据《金华县人民法院志》载，1977—1979 年，原金华县判反革命罪 202 人；原金华地区判反革命罪 662 人（据《金华市人民法院志》），校址在金华的浙江师范大学也判了 7 个“反革命罪”。与此同时，金华地、县有 190 余党员干部被迫害至死，并有 4 人被判处了死刑。就在铁瑛眼皮子底下的省城杭州，这里仅举两个厂的例子便可以借一斑而观全豹了：一个不到二千人的杭州机床厂在揭批查中就有三人被逼致死，一人被逼疯，三人被判刑，一夜之间关押了三十八人；另一家仅有三百人的杭州人民印刷厂被捕三人中一人被迫害致死，两人被判重刑，还有十六人被无辜关入土牢。其他部份地县的有关情况见附件。毛主席亲自批示的“劳动好工作也好”的劳动模范应四官（中共浙江省委委员、宁海县委书记）曾多次受到周总理的接见和鼓励，文革前夕还专门向他打招呼，要他支持革命造反派，仅仅因为他在省三全会上对铁瑛任舟山地区革委会主任期间镇压群众一事提出批评，铁瑛却对此怀恨在心直接指使该县委副书记刘汉儒将他

关押批斗，仅在宁波地区各县各单位轮回批斗就达二百九十八次之多。并被定为资产阶级帮派骨干分子而开除了党籍、撤消党内外一切职务，实行监督劳动，还株连了下面一大批干部、群众，甚至连当年报道他劳动好工作也好的新闻记者都不放过，使他蒙受了“不揭发”的莫须有罪名，将他置于死地而不择手段。由此，在浙江大地上立即掀起了一股全面砍杀先进典型人物的恶流，如当年《人民日报》头版头条曾以《泰山压顶不弯腰》为题大力表彰他在与山洪作斗争中舍己为人，不惜牺牲自家十几条生命而一心为公的桐庐县原南堡大队党支部书记李金荣被打成帮派骨干而遭逮捕判刑；曾受到中央多次肯定和表扬的农民哲学家江山县原新塘边公社勤俭大队党支部书记姜汝旺被作为“四人帮”的帮派骨干遭关押批斗，最后以所谓“写黑文章”、“作黑报告”的罪名打成“现行反革命”而判刑五年……如此等等不一而足，在全省造成极其恶劣的影响！ 铁瑛在浙江制造冤假错案堪称一流，其中由他一手提拔的丽水地委副书记、专员邹宗仁在“揭、批、查”中所制造的冤假错案最为骇人听闻，令人毛骨悚然。邹宗仁本来就是丽水地区派性十足的一派头头，一上台就大搞派性，压一派抬一派，一派做官，一派坐牢，不仅把地区机关和丽水县二级干部群众任意判刑、开除公职、开除党籍、降职、坐牢达二百多人，而且无中生有地编导了一桩以原丽水军分区司令员、地委书记、地区革委会主任何纪明为首的所谓谋杀五位退伍军人的谋杀集团案。他们先树敌，后围剿，冤案从三人开始，蔓延扩大到一千六百多无辜群众，仅“杀人凶手”就遍及五个自然村农民及部分厂、矿、企事业职工一千二百多人；“抓人”、“抬尸”、“运尸”、“抛尸”二百多人；“外围站岗”、“值班”一百多人；“策划指挥”三十六人，其中涉及地级领导五人，县级领导四人，科局级领导三十余人。审查中刑讯逼供致死五人，被逼致死七人，神经错乱三人，致伤不计其数，关押判刑三十人，其中死刑五人。军分区司令员何纪明以“谋杀集团首犯”被隔离，因不堪受此凌辱陷害而自杀，为此惊动了中央军委，当中央军委同南京军事法庭来丽水查核此案时，发现是桩冤假错案，并向省委作了回报。但丽水专案组在铁瑛的支持下对此置若罔闻，更加变本加厉地迫害无辜群众，甚至对专案组内部的不同意见者也横加迫害，真是狠毒之极！ 又如省城杭州，市城乡建委有位1949年就参加革命工作的老政工干部，名叫莫登旺，1977年12月2日被“中共杭州市委”以所谓“上山打游击”的罪名打成“现行反革命”。然后，指派六个

人对他实行 24 小时轮番审讯，连续搞了七天七夜一无所获。在关押了三年后“中共杭州市委”下达文件判处他为“现行反革命”、“有期徒刑七年”。莫登旺在狱中收到“杭州市委的判决书”后感到十分惊讶！中共杭州市委个别头头竟然以权代法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二周后，中共杭州市委觉察到自己的错误，即指使西湖区法院出面把“现行反革命”案由改为“打、砸、抢”，七年刑期不变下达法院的刑事判决书，并指派市公安局刑警何进人、孔万祥向他强行索回杭州市委的政治判决书，理所当然地遭到了当事人的拒绝，此时何、孔二人恼羞成怒，大打出手，把莫登旺的左眼打得当场失明，抢走了市委的现反判决书。同年 6 月 10 日，市公安局何进人、孔万祥闯入莫登旺家以“搜查黑材料”为名，实行抄家，从晚上七时翻箱倒柜，甚至连墙壁都被凿穿直到次日晨七时找不到“黑材料”却将家用电器、自行车、各种家具、手表等私人财产 66 件全部装上卡车运走，其中连三岁小孩子吃的麦乳精、奶粉、白糖、饼干、香糕、味精、茶叶等都被拿走，至今仍未归还，可见他们对法律的践踏到了何等的程度！这哪有一点像共产党的样子！？ 铁瑛在浙江“揭、批、查”过程中任意践踏人权的情况尤为严重。在对待张永生同志的问题上充分表现出铁瑛的为人及其残忍的本性。1967 年 7、8、9 三个月毛主席视察大江南北时，浙江萧山、诸暨铁路沿线被省军区个别人挑动农村民兵神枪手武装控制各个火车站，为了让毛主席的红色列车安全通过，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铁道部和南京军区都分别下达指令要省军管会不惜一切代价解决好萧山、诸暨的问题。当时省军管会委托张永生去现场指挥，结果在广大干部群众的热情支持和帮助下成功地解决了两地的问题，事后周总理将具体情况向主席作了汇报。主席当时就很高兴地称赞张永生是个难得的将才、帅才。铁瑛等人对此一直怀恨在心，并几次要翻案，都受到周总理的严厉批评，并再三警告以后不许再提萧山和诸暨的问题，谁提谁就是反革命。南京军区炮兵学院政委陈德先以身试法重提这个问题，结果得了个反革命的可悲下场。省革委会成立后，张永生当上副主任，每次开会，铁瑛碰见张永生时总是先立正，然后敬个军礼并叫声“首长好”。这种情况我亦见到过多次。可是 1972 年铁瑛当上了省委副书记后，多次与谭启龙一起对张永生同志进行一次次政治陷害：1972 年的“批林整风”运动，铁瑛“因个人问题出气，纠缠历史旧帐”大搞支一派，压一派，并以清查“5·16”和“反党乱军”分子对张永生等干部群众大肆整理黑

材料，大翻“两个改组”（即周总理直接主持下改组省军管会和省军区领导班子）以及萧山、诸暨问题的旧案，“这就把矛头指向了”张永生和部分干部群众。“在我的错误思想指导下，省革委会四大组和许多地区、一些省属工厂、院校以及一部分县都成了‘清查重点’。”（以上加引号部份均摘自铁瑛本人在省三全会上作的《我的检查》） 1975 年 7 月谭启龙和铁瑛以省委的名义对张永生同志列了所谓“疯狂反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运动”，“反对张春桥对抗江青”，“反对和阻扰工宣队进驻上层建筑”，“突击发展知识分子入党，企图改变党的性质，让臭老九骑在省委头上拉屎拉尿”等罪名上报中央要将张永生调离浙江监督劳动，后因毛主席亲自批示“老九不能走”，谭、铁的阴谋未能得逞。 同年 10 月谭、铁又与纪登奎串通一起以省委的名义造谣说张永生“在任浙江美术学院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期间，利用职权盗窃国画库 400 幅国画”，并以这样的罪名给中央打报告，将张永生调离浙江。这个报告按纪登奎的主意台头只写党中央，不写毛主席，这样纪接到后以中央组织部党的核心小组名义强行把张永生押送到河北省遵化县建明公社西铺（穷棒子）大队，在民兵的武装看押下劳动，并被折磨得半身瘫痪。此事被毛主席发现后亲自给张永生同志平了反，而对谭启龙则作了撤消党内外一切职务、留北京接受审查的处理。主席当年的批示是：“永生同志是革命左派，应予以彻底平反，恢复名誉。” 1976 年底开始的“揭、批、查”中，铁瑛便抓住机会，向中央打报告把张永生从北京押回浙江，关进死牢，然后罗织罪名，实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欲把张永生置于死地而后快，完全置党纪国法规定的程序而不顾抢在新刑法实施前夕先宣判后办理判决手续，不仅将张永生判了无期徒刑，而且毫不顾忌地把他送往青海大漠服刑，一关就长达三十年之久，创下了世界政治犯关押时间之最的历史记录。 铁瑛在揭批查中草菅人命，捏造罪名，还直接指使各地县枪毙了不少造反派头头：如台州地区革委会副主任陶冬春、台州地区公路总段车间党支部书记任丕春；温州市邮电局党委书记陈进春、温州港务局港口调度干部陈明田、温州港务局工人陈继光、温州市商业局食品公司职工胡松林；金华被判处死刑的有朱永斌、戴瑞忠、俞冠华、张根华（地区革委会常委，执行枪决前因省高院干预，改判死缓）；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对洞头县革委会常委王希贞（学生代表）执行枪决时为防止他呼喊口号，跟国民党、日本鬼子当年残杀共产党人一样将其喉管割断，其家属全部被看押起

来不让他们跑出去鸣冤叫屈，他们要接受嵊县（现嵊州市）革委会副主任张全千和乐清县革委会副主任屠庆夏的教训，因张、屠两人临刑前由于他们的子女跑出去向北京最高法院鸣冤而受干预。可见铁瑛心之狠毒，手段之残忍，简直是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所有这一切都是在当时党中央已三令五申，连连在《人民日报》刊登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通告》、社论和大量重要文章强调清查工作要十分注意执行党的各项政策的情况下干的。尤其是 1977 年春，陈云同志在杭州休养期间曾特别提醒铁瑛：“在省里清查造反派头头问题时，不要以感情代替政策，不要因为他们曾经批斗过我们，就像某些人要求的那样抓住他们不放，完全用对待敌我矛盾的办法来处理，而是先将他们调离原领导岗位或工作单位，实事求是地给以处理。”可铁瑛实际上完全违背了陈云同志的指示精神另搞一套，在浙江制造了大量冤假错案！（摘自《征途》杂志 2005 年第二期 P14 铁瑛：《实事求是的楷模》）我本人于 1979 年 12 月 27 日在没有任何法律规定的程序下被西湖区法院以反革命罪判处了五年徒刑（详见杭西法刑字[79]第 74 号：《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对李显通反革命一案的刑事判决》及杭法刑上[80]74 号：《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决书》复印件）。正是这一纸判决弄得我们家破人亡，妻离子散，我妈为此哭瞎了一只眼睛。我哥哥受株连在浙大被关在地下室逼疯致死！1981 年 11 月 20 日我从监狱出来后几年不给安排工作，后在我再三要求下总算安排我在杭大教材科工作，但不到一年即于 1985 年 4 月突然通知我去杭州农药厂总工办搞翻译为名，说是发挥我的一技之长，实际上给厂里布置对我实行“三不”政策：不准加薪、不准评定技术职称、不准调离农药厂。从此以后，职工加工资、评定技术职称都没有我的份；旅游学院借用我去上课也得不到允许；平时一举一动、一言一行受到省安全厅布置的线人密切监视，正常的社会生活和经济活动受到种种刁难和限制，甚至连我在业余学校上外语课的教学活动也被禁止，而且还株连了我们的孩子和亲属。我是一个生在旧社会长在红旗下的血性男儿，是共产党一手培养起来的，从小学到大学年年被学校评为“三好学生”、“优秀少先队员”和“优秀共青团员”；在学生时期一直担任少先队长，学生班长以及大学里的校、系学生干部和学生基干民兵连长、营长等职。校系领导把我作为系主任接班人来培养。文化大革命中响应了毛主席的号召按周总理的指示精神，在杭大组织了东方红兵团并参与筹建了浙江省革命造反联合总指挥部（简称

“省联总”),多次赴京聆听过周总理等老一辈革命家的直接教诲,曾接受过周总理指示直接向他老人家反映过浙江文革中的一些重大问题,并将省委一些主要领导安排在杭大留学生宿舍采取保护性措施;与此同时还接受过东海舰队司令员梅江声同志的邀请和省军管会主要领导的指派去宁波帮助处理驻甬部队与地方所存在的一些问题,使宁波当时避免了一场大规模的武斗。本人是在杨海波同志(原团中央书记处书记)主持杭大党委工作时成为光荣的中国共产党一员。所有这一切都是党直接教育与长期培养的结果。

众所周知,文化大革命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发生的,每个人都不可避免地参与了,作为参与者的我也不可能不犯错误,但不管怎么错,也不至于错到非要“先后窃取了浙江省革委会常委,杭州大学革委会副主任等职”不可!如果真是这样,那铁瑛等人究竟把毛主席、周总理置于何地? !这使我不得不怀疑铁瑛自己的这个省委书记职位是怎么窃取到的? ! 《判决书》所列罪行如:“炮打省委”、“揪斗革命领导干部”、“阴谋夺权”等都属于莫须有的罪名,甚至把省委派我“去北京参加全国法家著作注释会议”以及回杭后谭启龙主持、铁瑛在主席台上压阵的汇报会也被说成是“乘机大做反革命黑报告”的“反革命”行动;更有甚者,他们竟然把 1974 年,抵制由王洪文直接控制并一手举办的所谓解决浙江问题的学习班(有背于周总理对浙江问题的处理精神)也作为我“干扰、破坏中央对解决浙江问题”的一条主要罪状! 这真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铁瑛违背党中央的一贯方针、政策,在浙江另搞一套已经到了疯狂的地步:他们开动了一切宣传工具,胡说什么对付我们要像当年对待“日本鬼子”、“国民党”以及“黄世仁、南霸天”一样都不为过,并提出“以当年打日本、打蒋介石,推翻三座大山那样的气势;以当年搞土改,控诉黄世仁、南霸天那样的阶级仇恨,以当年大庆会战那种彻底批判修正主义的革命精神,投入这场斗争”(出自省委宣传部《宣传通讯》1977 年第十四期)。他们无中生有胡说我在得知“四人帮”被粉碎后曾召集军区一些干部开黑会,准备上山打游击;还编造什么在江青的笔记本中发现“四人帮”一旦上台,我将担任团中央书记等等耸人听闻的谣言,及所谓的事实真相。他们的所作所为颠倒了历史事实和敌我的性质,严重地损害了共产党在广大人民群众中的良好形象。这里值得一提的是,铁瑛在“揭、批、查”中一方面对我们实行残酷镇压的同时,另一方面对原“红暴会”(即原红色暴动

革命委员会的简称)中个别劣迹斑斑的头头则关怀备至,百般呵护,给他们升官晋级,委以重任:如方剑文,原杭运段工人,1969年2月8日带领“红暴派”冲击舟山战备武器仓库,抢劫枪支三千多支,子弹五万多发。当晚,方剑文主持将枪支、弹药发给各地的一些“红暴派”组织;同年6月12日,方剑文带领红暴派赴京代表汇报团近二百人包围新华社,中央指示对方剑文的问题进行公开批判(以上均摘自《浙江方志》编辑部编印的《浙江“文革”纪事》P123、128和130)。这样的人,却被铁瑛提到浙江省总工会副主席的高位,后因倒卖钢材而被判刑五年。与方剑文一起策划抢劫枪支、弹药,包围新华社的原杭运段职工邵素珍也受到铁瑛的重用,并享受正处级待遇退休。又如温州的打砸抢总头目姚国麟,在文革期间抢劫枪支、弹药和船只,到处挑起武斗,造成大量人员伤亡,震动了中央,周总理为此专门作过指示。他也被铁瑛提拔为温州市委副书记、宣传部副部长兼打击走私贩私办公室主任,后因跟市公安局搞走私活动而被判了十五年徒刑。更有讽刺意义的是,十六岁就当了姚国麟小情妇的杨秀珠,被铁瑛看中后一下子当上了温州市副市长,后来又提拔她为省建设厅副厅长。当再次要提拔她为厅长时,杨却突然携巨款外逃,并震动了中央有关部门和领导同志。历史事实已经证明,他们在把我们一大批忠于党和人民的人们打成反革命的同时,也赤裸裸地暴露了他们自己灵魂深处的丑恶一面,我们亦亲眼目睹了一个个整人者的可悲下场。但是,按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来看,历史的沉冤一定要予以纠正,这样做不仅可以抚慰一大批深受伤害的人们及其子女的心灵,而且更有利于构建整个社会的和谐发展。正如胡耀帮同志所说:“凡是不实之词,凡是不正确的结论和处理,不管是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搞的,不管是哪一级组织,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地改正过来。总之,对待一切案件,都要尊重客观事实,这才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这里的“两个不管”,体现了我们党有错必纠的一贯方针。“有错必纠是一条原则,有错不纠是没有党性的表现”。尊敬的赵洪祝书记,铁瑛在三十年前一手制造的浙江冤假错案后果之严重,为害之大,涉及面之广,影响之深都是前所未有的,史无前例的;其蒙冤面积之大,受害人数之多,定性之草率,判刑证据之谬,司法程序之乱,实为历史罕见。那些遭受铁瑛极左路线打击和迫害的人们,不知道有多少被无理审查、批斗,不知有多少被撤职戴帽开除,被殴打致伤致残,不知有多少被逮捕法办、判刑劳改,不知有多

少被迫害致死。这三十年来，虽然不断有人上访、申诉，仍不能得到公正的解决，至今仍饱受着贫病和心灵创伤的煎熬，而且还累及到我们的亲属和子女，这对“和谐”的负面影响是可想而知的。 尊敬的赵洪祝书记，那么多的人受到历史不公正的待遇，死的已经死了，就算“死者长已矣”，那么活着的人总还是多数，还有他们的子女那就更多了。然而，这些人均已年过花甲，有些已是耄耋迟暮之年，来日无多，他们为国家辛辛苦苦奉献了一辈子，到头来却一无所有，连最起码的劳保福利、医疗保险等基本待遇都被剥夺，总不能让这么多的人统统含冤衔恨地离开人世吧！中国共产党十六届六中全会强调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指出要“按照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总要求，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会议还强调，“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关键在党”，并号召党的组织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因素，要“提高政策措施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解决好本地区本部门影响社会和谐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我相信，浙江现任省委尤其是赵洪祝书记直接受胡锦涛总书记的委派来浙江主持省委工作，必将在党中央的直接关怀和领导下一定会在贯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的过程中借党的十七大即将召开的强劲东风能抓住冤假错案这个影响浙江社会和谐的突出问题，对推动浙江经济的更快发展将会起到不可估量的作用。同时，我恳请赵洪祝书记对两手沾满浙江人民鲜血的铁瑛当选为十七大代表一事引起高度的重视，并希望您能在百忙中拨冗接见我们一次，让我们当面向您反映一些重要情况。这样或许对解决好浙江所存在的问题更加有利。当否，请酌情考虑！ 顺致崇高的敬礼！ 翘首以待的受害者原浙江省革委会常委李显通

2010 年 11 月 22 日初稿

天天讲和谐 冤假错案何时平胡耀邦 1977 年当上中组部部长后大抓“三种人”，上至省委领导，下至基层机关企事业单位，街道、县委、人民公社领导，“支左”解放军、生产队长、土改根子、贫协主席、民兵营、连负责人、积极分子，统统被审查，很多人被处理，估计全国被胡耀邦整的人不下千万。胡耀邦在 1978 年三中全会后任中纪委第三书记，由于第一书记陈云和第二书记邓颖超年迈多病，由胡耀邦主持中纪委工作。1981 年 11 月 21 日，胡耀邦在全国第五次

“两案”审理工作座谈会上说：“刚粉碎‘四人帮’不久，揭呀、批呀、查呀，兵荒马乱，不可能不出一些问题。在当时的条件下，‘左’的影响还相当严重，就是那么一种思想状况。组织上，什么这一派、那一派，问题很多。……。”“陈云同志关于‘两案’审理工作有个批件，应该成为‘两案’审理工作的指导思想，全党的认识也要在这个总的指导思想上统一起来。”陈云的批件：“一九六六年始的‘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内乱。……这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政治斗争。在这场政治斗争中被若干个阴谋野心家所利用了，因而在这场斗争中有很多干部、党员、非党人士受到了伤害。……因此，除了对于若干阴谋野心家必须另外处理以外，对于其它有牵连的人，必须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处理。”（参见上海市委《宣传通讯》1982年第5期）。我和《浙江日报》社的高丕忠、浙江展览馆的蒋宇鸿三个人都是建国前参军，被原南京军区司令员许世友，违背军委总政规定（建国前参军的干部不属复员之例）而强行复员的。李朝龙和蒋宇鸿，原来都在舟嵊要塞区政治部工作，都是舟嵊要塞区铁瑛政委（军代表、浙江省委书记）的老部下。李朝龙跟着铁瑛当了省委常委、公安厅长，对蒋宇鸿恢复党籍很关心，建议浙江展览馆党支部恢复蒋宇鸿的党籍。浙江展览馆支部也多次上报省委宣传部，被宣传部某些人压下。事实证明，我们三人的问题，根本不属于涉嫌所谓的“两案”问题；就是经过了“两案”的严格审查，也不符合省“两案”领导小组关于开除党籍的规定。历史将证明，我们都是被许世友、铁瑛、商景才、李辉、谢兰生等人政治陷害的。1976年9月9日，凌晨0点10分，中国人民的伟大领袖、伟大统帅、伟大导师、毛泽东主席走了！1976年10月6日，毛泽东主席的尸骨未寒，华国锋为头儿，叶剑英、李先念是后盾，汪东兴是主办，一举粉碎了“四人帮”。毛主席料事如神，开始了他所担心的“和平交不成就动荡中交，搞得不好就血雨腥风了。”在全国上下，特别在浙江省，在省委书记铁瑛的主持下，高呼着：“英明领袖华主席是我们的大救星！”的口号，以一派清查另一派的非法做法，开始了清查林彪、“四人帮”的揭、批、查运动。在那黑云压城城欲摧，风雨如盘岁月里，遍地都是私设的牢笼、牢狱，私设的公堂。某些领导人和专案人员，有恃无恐，无视党纪国法，想怎么整人就怎么整人，致使逼供信、打人、打人致死的事件连连发生，死不改悔的走资派，反攻倒算开始了。一片“白色恐怖”！1976年11月21日，第一个被隔离审查是，杭州大学的红卫兵小将、省革

命委员会常委李显通，关押在灵隐后面的朱庄里，有一个排的解放军看守着。那年的天气特别的冷，西湖的水都结冰了，湖面上可以骑自行车了。有一天，原省军区杭州警备区副政委，“文革”前因生活糜烂受军内免职处分的高文泉突然来到朱庄，逼迫李显通交代三个问题：(1)、周恩来与周建人是什么关系；(2)、周恩来、周建人与你之间又是什么关系；(3)、周恩来在“文革”中接见你几次，进行过什么谈话？从此，在浙江掀起了一股反对周恩来总理的暗流；对文化大革命进行反攻倒算的巨浪！高文泉也因整人有功，被任命为浙江省高法院院长。当年，高文泉逼迫李显通交代的三个问题，李显通遵守周总理的约定：“希望能记在心里，请不要轻易公开。”周总理的这次谈话（附件），距今已整整四十三年多了，但历史的发展则正如周总理所料的那样。1976 年 12 月 15 日、农历 10 月 25 日，省委宣传部对我执行隔离审查。一开始，宣传部开会对我进行批斗，随后由宣传部专案组用小吉普车押送我到浙江展览馆的后门下车，早在后门等候的展览馆专案组章仁法，引领我到三楼西侧讲解员休息室隔离。隔离半年多真是暗无天日，没有洗澡，没有放风，不见阳光。1976 年的冬天是个严冬，特别寒冷，雪下得很厚。十冬腊月，展览馆的楼层室内，好似放足了冷气，使人难于忍受。晚上睡觉，把头埋到被子里也不行，冻得直抖擞。我被隔离期间，几次被拉到杭州市人民大会堂、体育馆等地去陪斗，宣传部也多次拉我去批斗。为达到政治陷害的目的，宣传部领导商景才出主意：“要从‘攻击性言论’入手才能搞出问题。”于是，专案组长谢兰生为头儿的七、八个人，多次在展览馆小会议室开会，采用诱供、指供、逼供等手段，逼我交代“攻击华主席”的言论，逼得我精神恍惚不可终日。谢兰生不甘心，非要逼我交代攻击华主席。我实在没有办法，顶住他们的轮番疲劳轰炸，我恍恍惚惚地说了句：“华国锋是个傀儡！”谢兰生总算是达到了逼供信的目的，从此再不来找我了。宣传部专案组还从被审查的毛杰、刘士华、周靖、张高星等同志那里，搞到我的所谓“攻击性言论”。铁瑛、商景才、谢兰生等人，使用逼供信的手段，达到了要逮捕我的目的。纪登奎副总理曾经说过：“专案组的工作我很熟悉，里面的成员大都是些为了达到目的而不择手段，且又心毒手狠的家伙。他们能够采取一切措施，让被审查者写出他们所需要的一切东西”。1977 年 6 月 10 日，经省委批准，以“现行反革命”罪，将我逮捕打入大牢，羁押在过去关押国民党战犯的米市巷看守所。6 月 14 日，在体育馆召开两千多人的“从

严批斗大会”，剃光头、挂大牌，气氛严酷。专案组长谢兰生代表省委宣传部发言，罗织了“十大罪状”，能致人于死命。(1)“恶毒攻击伟大导师毛主席。”专案组指供告诉我：说我去值班室，周靖一个人在，说我看看墙上毛主席像问周靖：“毛主席洞察一切，为什么连江青也看不出来？”这是搞逼供、指供弄出来的材料。谢兰生批判说，毛主席这么这么看清江青，这么这么看清江青，……。(2)“恶毒攻击英明领袖华主席。”指供告诉我说：有个人到我家问我，为什么华国峰当总理，张春桥没有当上？说我说，“华国峰当总理老师们都通得过，张春桥当总理老师们都通不过，华是中间偏右的人”。谢批判说：这个反革命分子，诬蔑我们的大救星、英明领袖华主席是个大右派！(3)“为右派翻案。”说我为原南京军区政治部宣传部秘书吕清滨翻案。“文革”中，吕清滨夫妇上访政治部来信来访接待室，支部要我去接待。吕说：原宣传部长的前妻山东大嫂（离婚不离家），带着孩子来找部长，讨要孩子抚养费，因部长入城后另有新欢，不接待她（活脱脱一个陈世美）。吕说：我是秘书不能不管，给她们在招待所住下。事后，向部长提出意见，部长怀恨在心，利用反右的机会将我整成“右派”。我说：材料我收下，你说的情况是一面之词，“文革”中不能搞“右派翻案”，“文革”结束后你再来。这是“为右派翻案”吗？可在当时听到“为右派翻案”是很吓人的！同时被批斗的还有杭钢老干部张树森、铁路工人谢志明。事后，我对看守所陈所长说：“从严批判大会”上宣传部的发言，“十大罪状”都是政治诬陷，都是无中生有、颠倒是非、张冠李戴、胡编乱造的。所长说：群众运动就是这样的啦！你自己要实事求是，想开一点。我说：宣传部不是群众组织，说话、做事要负责任的！谢兰生整人有功，荣升为省政协秘书长，还嫌官不够大，向省委要更大的官。可是好景不长，得肺癌去世了。呜呼哀哉！6月30日，《浙江日报》摄影记者谭铁民一伙也来凑热闹，再踏上一只脚！他们在米市巷招待所召开浙江省摄影界会议，把我拉去批斗。会上的批判发言，也都是些驴唇不对马嘴的发言。比如，毛主席号召唱两首歌：《国际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歌》，省影展缺乏这个题材，我立即和汪建安（原27军摄影干事）赶到杭钢、杭一棉，拍摄唱两首歌的彩色照片，《把炉火烧得通红》、《一切行动听指挥》。会上批判说这两幅照片，“把矛头指向敬爱的周总理”。那天，天下着瓢泼大雨，雷电交加，雷声、闪电声，压倒了批判声，好似苍天老爷在给我鸣不平。时隔不久，谭铁民老婆提早“开放”，跟人

家当“二奶”去了，老谭一气之下旧病复发，含恨离开了等待他升官发财的年代。阿弥陀佛！对我的拘捕，是秘密进行的。宣传部专案组张耀洲陪同省公安局，从浙江展览馆隔离室把我铐走，羁押在米市巷看守所，我老伴立即被隔离审查。两个多月后的 8 月 17 日，才发出《对被捕人家属通知书》，并不准家属探视。宣传部专案组周玉祥到缝纫机厂隔离室对我老伴说：“经过组织审查，陈时秋犯有反革命罪。”要我老伴签字。我老伴说：“组织决定我只好服从，我相信，陈时秋绝对不是反革命！”“政治犯”的待遇极差，单身囚禁，无人说话，伙食极差，没有洗澡，且一年多没有放风，见不到阳光。看着双手雪白雪白，只有苦涩的泪水伴我艰难度日。坐牢坐牢要坐得牢，老是想出去是要发疯的。我思想上准备坐十年牢，甚至会更长。这不足八平米的监房，要和我长期共存，吃、喝、拉、撒、睡都在里面。要改造生存环境，因为，米市巷看守所过去是关押国民党战犯的，年代久了水泥墙上都是很厚的痰渍。所以，要把水泥墙、蹲坑的很多痰渍去除干净，心情也就好多了。为了能把牢底坐穿，我开始锻炼身体，每天在监房内原地跑步，等微微出汗后擦洗冷水澡。我还自娱自乐，哼唱几句《四郎探母》、《甘露寺》等京戏：“我好比笼中鸟……”，“劝千岁杀字休出口，……刘备本是靖王的后，汉帝玄孙一脉流，……你杀刘备不要紧，他弟兄闻知怎肯罢休，……。”在狱中整天写交代，只好把过去写的材料重复默写一遍。材料写完了，开始自学英语。有的时候苦中作乐，玩弄玩弄监房内另一种动物，蚂蚁。更多的是常回忆起跟随父辈们，到新四军部队南征北战的情景。这种回忆，是痛苦遭遇的止痛剂，也是驱散愤懑、委屈、忧郁的最有效灵丹妙药。在狱中，先后有人精神失常了，组织部的范波同志，原地跑步不肯止；文化局的杨明同志，喃喃自语，被狱警反铐吊起来，再加上脚镣；……。铁瑛在清查运动中，说浙江是“四人帮”的“重灾区”。实际上是把矛头指向敬爱的周总理。他组织庞大的专案队伍，以清查“四人帮”在浙江的帮派骨干为名行收集、整理周总理的黑材料之实。因为他深知，浙江的许多重大问题如杭丝联事件，萧山、诸暨问题，省军管会和省军区的两个改组，省革委会的建立以及张永生的入党问题等等，都是在周总理亲自主持或直接过问下处理决定的。有一次，原来同我在南京军区政治部新闻科工作的张文龙，也来捞点稻草。此人没啥本事，可他专会整人、充任打手。后来到温州军分区当了个政委、省军区政治部主任。但好景不长，怎么年轻轻的就死了呢？有一天，我被

提审了一整天，要我详细交代与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周建人和秘书冯仰澄同志的关系。为此，专案组定我罪中有“浙江通向‘四人帮’的渠道”这一条。毛主席说：“没有无产阶级大民主，无产阶级专政就有变成资产阶级专政的危险。”“修正主义上台，就是资产阶级上台，是更坏的资本主义，是法西斯主义。”杭州是人间天堂，我却下了人间地狱。在狱中三易春秋，使我认识、体验到《中央“5.16”通知》中所说：“修正主义分子，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要夺取政权，由无产阶级专政变为资产阶级专政”，“修正主义上台，就是资本主义上台。而且是最坏的资本主义，是法西斯主义”。铁窗生活的滋味，使我大开眼界，使我认识到专政、社会、法律、和道德是怎么回事。这对我更深一层理解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极有用处。我无非是相信党中央、毛主席发动文化大革命是为了反修防修，怎么成了“现行反革命”？通过“改革开放”倒行逆施的现实，毛泽东时代与邓小平时代，正好翻了一大个——要革命的人民成了“现行反革命”。1982年2月4日，中央批转中纪委“两案”会议纪要，中央发了[1982]9号文件：“清查中的问题是，（1）定性偏高，（2）处分偏重，（3）有的搞错了，……。”“审查结论，必须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经得起历史的检验。”“事实材料要与本人核实，审查结论要同本人见面。”“凡清查运动中罪该判刑人员，刑满释放后，应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军队按有关规定执行）。”宣传部对我的定性结论，浙宣干[85]38号文件，不给本人见面，偷偷地塞进我的档案里三十多年。宣传部，理应模范地执行中央文件、党章和国法。开除我的党籍为什么不按照党章的程序办理？审查定性结论为什么至今不同本人见面？这只能说明宣传部某些领导人心中有鬼！8月18日，宣传部专案组从《浙江日报》调来的人找我谈话：“你看了中央[1982]9号文件有什么想法？考虑到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对你从宽处理。不是一风吹，更不是平反。你的问题和‘文革’中的冤假错案平反根本不同。”我说：“为什么‘根本不同’？不是事实，就是冤假错案，冤假错案就得平反！”不是常说“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吗？要么这是骗人的鬼话。一面说对我“从宽处理”，我理解有罪才从宽处理；另一面给我一份《关于陈时秋同志所犯错误的事实材料》要我提出意见。在《刑法》颁布实施、中央发出[1982]9号文件情况下，专案组有意识地在搞“罪与非罪”还没分清的伎俩，致使中央[1982]9号文件，成了一堆废纸。1984年4月某日，省委宣

传部专案组沈秉钧一个人向我宣布定性结论：“你的问题，从‘两案’办公室转清查‘三种人’办公室，你的问题定性为犯严重错误，维持原来开除党籍，行政上不予处理。”就这样，一不让参加任何会议，剥夺了我的申辩权；二不给任何文字决定，就把宣传部刚发的浙宣干[1984] 11 号文件，说我是“犯错误”，提高为“犯严重错误”。宣传部某些人，只凭“长官意志”办事，把一个从小 12 岁在部队锻炼成长的老党员，被草草剥夺了政治生命。这是严重践踏《党章》的典型事例。1980 年 7 月至 1986 年 7 月，我三次给省委宣传部写申诉。不予理睬。我在“文革”中，只写了一张反对不正之风的大字报，被许世友打成“反党乱军”分子；林彪搞的部队干部 41 万复员，我被复员处理；林彪制造的清查“5.16”，南京军区来材料说我是填了表的“5.16”，被停职审查；粉碎“四人帮”，我跟“四人帮”没有任何关联，却被铁瑛、省委宣传部打成“现行反革命”分子。这一切的一切，难道还不是政治陷害？！省委宣传部出版的《宣传通讯》1977 年第 14 期，白纸黑字——“现行反革命分子陈时秋”；公安局、宣传部四个人签字的“抄家收条”；“对被捕人家属通知书”等材料，现在倒成了铁瑛、商景才等人，残酷迫害我一家人的确凿罪证！三十多年过去了，多次向宣传部、省纪委、中纪委、总书记申诉，都是石沉大海。一个离休干部，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无处可以“击鼓升堂、滚钉板！”，这不是连封建社会还不如吗？！2004 年 10 月 24 日，新华社电：中共中央颁布实施《党员权利保障条例》。10 月 25 日，11 月 25 日，给中共浙江省纪委、省委宣传部，挂号邮寄《我的申诉》。“解铃还需系铃人”，当年要置我于死地的是省委书记铁瑛和宣传部的商景才、谢兰生等人。2005 年 10 月 25 日，给浙江省纪委、省委宣传部干部处寄《我的申诉（二）》、《‘政治运动’回忆录》第二稿、《对陈时秋家进行了搜查》凭证复印件等文件。2006 年 1 月 10 日、3 月 28 日，给浙江省纪委、省委宣传部干部处挂号寄《我的申诉（三）》、《我的申诉（四）》。迄今为止，2007 年即将过去，又都是石沉大海。省委宣传部放着《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于不顾，继续维护浙宣干[85] 38 号文件的结论，而且至今不给本人见面。按照党规，我信访多年，宣传部党组织应甄别出：把我打成“现行反革命”有没有确凿证据？还是政治陷害的？我的冤案起因并不复杂：（1）、南京军区政治部开展“四大”，我只写了一张反对不正之风的大字报，被打成“倒许乱军”，被抓、被毒打，为此，中央对南京军区在军内外大批抓人，

发出[68] 18 号文件，《对南京军区党委“检讨报告”的批示》；（2）、南京军区在清查“5.16”中搞法西斯审查，逼迫南京军区后勤部锋锐交代，说我是填了表的“5.16”分子。南京军区来函给省政工组，我被停职审查，后来，南京军区保卫部来函承认，材料是假的、错误的；（3）、粉碎“四人帮”后，我被铁瑛以莫须有罪名打成“现行反革命”。“倒许乱军”、“5.16”、“现行反革命”三顶特大帽子，都是许世友、铁瑛，违犯党纪国法，特别是违反中央《十六条》中的第七条：警惕有人把革命群众打成“反革命”的严正警告，而人为制造的冤假错案。万事都有个前因后果来龙去脉。我哪一条犯了《刑法》规定的罪行？请用《党章》、《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来衡量。对我执行“从宽处理”、“维持原来开除党籍”的理由究竟是什么？请一条一条地摆出事实和证据来。没想到，当今的省委宣传部仍然没有超脱派性的干扰，把从来没有同本人见面、塞进我档案里二十多年的浙宣干[85] 38 号文件，在电话中读一遍了事。我怀疑专案组还在档案里塞了什么东西？让我晚年背着黑锅！例如，“三种人”。宣传部从来没有向我宣布我是“三种人”。可是，从突然取消浙宣干[84] 11 号文件，把“犯错误”拔高为“犯严重错误”，是把我当“三种人”、“黑五类”处理的。这种做法，有不光明正大之嫌。就是死刑犯，也知道为什么判死刑。我被强行开除党籍，至今还不知道我违反了哪一条党纪？恳请宣传部党组织告诉我。“有错必纠是一条原则，有错不纠是没有党性的表现。”宣传部对我长达三十年的申诉保持沉默，更是错误的。在国家刚刚颁布正式的《刑法》、《刑事诉讼法》的情况下，一个政党中的邓小平，提出所谓“三种人”，可以不通过任何法定程序，来刑罚成千上万的党内外一大批干部和群众，剥夺他们的公民权，这本身就是一种违法行为。清查“三种人”运动一开始，还只是党内整党运动的一部分，但是很快就发展成了一个波及全国的政治运动。1981 年开始的清查“三种人”运动，就把一场新的“清理阶级队伍”非法地推向了全国。1982 年，中央[82] 55 号文件规定：“对‘三种人’要做结论，同本人见面，连同本人意见一并归入本人档案。”后来连续发出《中共中央关于清理领导班子中“三种人”问题的通知》和《中共中央关于清理“三种人”若干问题的补充通知》。什么是“三种人”？按这两个文件的解释，是“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1983 年底，中共中央十二届二中全会《简报》中，“三

种人”是指：“造反起家，打砸抢分子和其它坏分子。”1983年4月23日，中央向全国颁发了一个《关于“文化大革命”期间高等院校学生造反组织重要头头记录在案工作的意见》。文件中说：“对‘文化大革命’期间高等院校学生中造反组织的重要头头和有严重问题的人，应由原所在院校认真负责地将经过调查核实的材料，通知这些人现在所在单位的党组织和有关省市、自治区党委组织部门，记录在案。”“今后，凡从‘文化大革命’期间的在校学生中选拔领导干部和选派出国人员，用人单位都必须主动与这些同志原所在院校联系，取得他们在校期间的表现材料。高等院校党组织应积极协助”。换句话说，这些被“黑材料”记录在案的年轻人成了隐性的“黑五类”，起码丧失了“被选拔”和“出国”两项重要的公民权。

从中央文件定义的“三种人”来看，除了“打砸抢分子”尚可能依法追究实实在在的刑事责任外，所谓“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造反起家”和“帮派思想严重”都没有触犯刑律：前者不符合起码的历史常识；后者以思想定罪，必然具有极大的随意性而不具有任何合法性。即便对“打砸抢分子”的刑事责任的依法追究，这里也有一个追诉的法律“时效性”的界限。除了合法性之外，清查“三种人”的政治运动，还缺乏公平性和公信力。如果是清查“打砸抢分子”，那么无论他们在“文革”中属于哪一个派别，无论他们的现在的身份和家庭背景如何，都应当一视同仁地清查处罚，“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实际上这一运动，只是针对曾经造过他们反的造反派群众而来。在1966年北京的“红色恐怖”中，由高干子女组成的“首都红卫兵西城纠察队”可谓无恶不作，血债累累。在清查“三种人”运动中，北京不少市民上诉中央，要求清查已经入党并任要职的孔丹等人。不料，陈云立刻在上诉书上批示：“孔丹等人是我们自己的子弟，是我们将来可靠的接班人，他们不应当是清查对象。”由此，这批高干子弟被包庇了下来。邓小平指出：“老干部在‘文化大革命’中说了违心的话，做了违心的事，不能叫‘三种人’。”（参见《邓小平同志关于如何划分和清理“三种人”的谈话》）换句话说，有的老干部，在“文革”中迫害无辜，指挥逼供，操纵武斗，打人致残、致死，都没有关系，只要用一句“说了违心的话，做了违心的事”便一点事也没有了。用这样截然不同的标准来清查“打砸抢”，会有公正可言吗？请看几个不争的事实。例如：广西省委第一书记韦国清便是典型的例子。韦国清在“文革”中，直接指挥军队和他操纵的保守派组织“联指”，屠

杀了近 20 万群众。其中，既有反对他的“4.22”造反派，又有从不卷入两派斗争的“黑五类”。“文革”后，数十万群众和受害者家属上书中央，要求清查这一广西最大的“三种人”。但是，因为韦国清和邓小平私交甚笃，非但被包庇下来，还一路官至政治局委员和人大副委员长。内蒙古原革委会主任、北京军区副司令滕海清是一手制造“内人党”罪魁祸首之一。1968 年在内蒙整莫须有的“新内人党”就有 34.6 万人（其中蒙古族人占 75%），仅据中央发的文件承认：在他的直接指挥下，这一臭名昭著的大冤案在令人发指的刑讯逼供中，共打死 16, 222 人，致残 87, 188 人。但因为滕海清是在军内很有人脉的“老干部”，暮年照样在他的大军区副司令级别上颐养天年。相反，内蒙古师院学生造反派东方红纵队的头头之一的高树华，在当时仅是内蒙革委会党委，更曾经对这一冤案公开提出过异议。但却在揭批查和清查“三种人”运动中被逮捕入狱四年，作为滕海清等老干部罪行的替罪羊。结果在查了四年都无法查出他任何“打砸抢”问题的情况下才于 1983 年 7 月 5 日被迫以“不予起诉”的名义释放。比较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清查”标准，这场运动有什么法律公正可言？江苏省革委会主任、南京军区司令员许世友，借军委八条命令，在军内外大批抓人，犯了严重错误，向中央作了检讨墨迹未干，又开始整人。自 1970 年 4 月起，掀起了声势浩大规模空前的清查“5.16”运动。许世友认为：“5.16”组织在江苏已遍布各条战线、各个领域，具有群众性、隐蔽性、顽固性、欺骗性，十分反动，十分危险。根据这一判断，全省作出了“破口、围点、扫面、深挖”的清查部署，打一场全歼“5.16”的人民战争。1971 年形成高潮，历时 3 年多，打击面之宽，手段之狠，前所未有。13 万人被打成“5.16”分子，全省共死亡 2000 多人，伤残人数更多。江苏省两大派头头，文风来、曾邦元，一个被整死，一个被整得死去活来。酿成了建国以来江苏涉及人数最多的一起冤假错案。江苏省革委副主任、老红军吴大胜当了许世友的替罪羊。浙江省委书记铁瑛，在揭批查运动中，挨整人数达 400 多万人。对部队复员干部所谓“倒许乱军”的，不问青红皂白就往死里整。对一派实行残酷镇压：有的被直接枪决，洞头县原革委会常委王希贞（学生代表）执行枪决时为防止他呼喊口号，将其喉管割断，可见铁瑛心之狠毒，手段之残忍，简直是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马自学习班”学员张小定，在杭州钢铁厂被另一派活活打死，塞在阴沟洞里；学员孔汉茂，在汽车制造厂被另一派活活逼死。仅

以台州地区为例，光地专机关及所属单位就有两人被枪毙、11 人被逼死、23 人被判刑、50 人被开除党籍，并涉及到 3200 多名民办教师被开除；临海县被逼死的有 20 人、被判刑的有 46 人；黄岩县当时有 20 人被逼致死，38 人判了刑，其中 1 人被判死缓；仙居县被逼死 22 人，被判反革命罪 38 人；玉环这个海岛小县也被逼死 4 人，判刑 39 人，被关押、双开除的有 44 人。另据《金华县人民法院志》载，1977—1979 年，原金华县判反革命罪 202 人；原金华地区判反革命罪 662 人（据《金华市人民法院志》），校址在金华的浙江师范大学也判了 7 个“反革命罪”。金华地、县有 190 余党员干部被迫害至死，并有 4 人被判处了死刑。就在铁瑛眼皮底下的杭州市，一个不到 2000 人的杭州机床厂，就有 3 人被逼致死，1 人被逼疯，3 人被判刑，一夜之间关押了 38 人；另一家仅有 300 人的杭州人民印刷厂被捕 3 人中一人被迫害致死，两人被判重刑，还有 16 人被无辜关入土牢。与此同时，浙江大地立即掀起了一股全面砍杀先进典型人物的恶流：毛主席亲自批示：“劳动好工作也好”的劳动模范应四官（浙江省委委员、宁海县委书记）曾多次受到周总理的接见和鼓励，“文革”前夕，还专门向他打招呼，要他支持革命造反派。仅仅因为他在省“三全会”上对铁瑛任舟山地区革委会主任期间镇压群众一事提出批评，铁瑛却对此怀恨在心，直接指使该县委副书记刘汉儒将他关押批斗。仅在宁波地区各县各单位轮回批斗就达 298 次之多。并被定为资产阶级帮派骨干分子，开除党籍、撤消党内外一切职务，实行监督劳动。还株连了下面一大批干部和群众。甚至连当年报道他“劳动好工作也好”的新闻记者都不放过，使他蒙受了“不揭发”的莫须有罪名，将他置于死地而不择手段。被周总理誉为“泰山压顶不弯腰”的桐庐县印渚公社南堡大队，被突发的特大洪水冲毁，全村只剩下一棵苦楝树。罗马尼亚也因洪灾，提出要我国支持，周总理向他们介绍我国浙江有一个南堡大队，以“泰山压顶不弯”的精神，自力更生战胜洪灾的事迹鼓励他们。《人民日报》头版头条以《泰山压顶不弯腰》为题大力表彰南堡大队党支部书记，在与山洪作斗争中舍己为人，不惜牺牲自家十几条生命而一心为公的好支书李金荣。在揭批查中被铁瑛等人打成帮派骨干而遭逮捕判刑。为响应党中央“让哲学变为群众手中的尖锐武器”的号召，曾受到中央多次肯定和表扬的农民学哲学的带头人，江山县新塘边公社勤俭大队原党支部书记姜汝旺，被作为“四人帮”的帮派骨干遭关押批斗，最后以所谓写“黑文章”、作“黑报告”

的罪名打成“现行反革命”，判刑五年。如此等等不一而足，在全省造成极其恶劣的影响！这些农业战线上的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根据《人民画报》社、《人民中国》（日文版）杂志、《人民中国报道》等报刊杂志的约稿，我都进行过多次报道。诚然，如果这些被处理的人真的是罪有应得，也无话可说。事实却不是这样。如能进行一下调查研究就会发现，许多被处理的所谓“三种人”，都被冠以莫须有的罪名。现在案中人和无辜受牵连的家属，一部分已经去世，但多数还健在，有的没有工作，没有任何生活保障，在贫困交加中艰难地活着！这种侵犯人权、违犯宪法、违犯党纪国法的行为，必然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造成大量的冤假错案，是建国以来手段最残暴、迫害人最多、时间最长，可创世界之最！铁瑛在揭批查运动中，一方面对一派实行法西斯式的残酷镇压，而对另一派，实行“鸡犬升天”的保護政策。像方剑文、姚国麟、杨秀珠等人，这些扶不起来的阿斗，为什么不是“三种人”？铁瑛心中最清楚。方剑文、姚国麟、杨秀珠等人，都是劣迹斑斑的坏头头。铁瑛对他们关怀备至，百般呵护，给他（她）们升官晋级，委以重任：如方剑文，原杭运段工人，1969年2月8日，带头冲击舟山战备武器仓库，抢劫枪支3000多支，子弹50000万多发。当晚，方剑文主持将枪支弹药发给各地的一些组织；同年6月12日，方剑文带领“赴京代表汇报团”近二百人包围新华社，中央指示，对方剑文的问题进行公开批判（参见《浙江方志》编辑部编印的《浙江“文革”纪事》第123、128、130页）。这样的人，却被铁瑛提到浙江省总工会副主席的高位。后因倒卖钢材而被判刑五年。与方剑文一起策划抢劫枪支、弹药，包围新华社的原杭运段职工邵素珍，也受到铁瑛的重用，并享受正处级待遇退休。又如温州的打砸抢总头目姚国麟，在“文革”期间抢劫枪支、弹药和船只，到处挑起武斗，造成大量人员伤亡，震动了中央，周总理为此专门作过指示。姚国麟也被铁瑛提拔为温州市委副书记、宣传部副部长兼打击走私贩私办公室主任。后因跟市公安局搞走私活动而被判了十五年徒刑。更有讽刺意义的是，一个卖馒头女孩子，16岁就当了姚国麟小情妇的杨秀珠，被铁瑛看中，一下子就当上了温州市副市长，后来又提拔她为省建设厅副厅长，当再次要提拔她为厅长时，杨秀珠于2005年5月却突然携巨款与女儿、女婿、外孙女一家四口逃往美国。涉案金额高达2.532亿元。此事震动了中央、中纪委领导。后来杨秀珠在荷兰被国际刑警组织抓获，但何日能将其引渡回国，仍

是个未知数。在许世友、铁瑛这些大人物看来，我是个小人物，一个普通的离休干部，冤屈死可以不作数。但是共产党一贯强调：“坚持在党的纪律面前人人平等，不允许任何党员享有特权。”有谁能做到呢？政治诚信是基本的政治道德，一个政党，党的组织，如果缺乏诚信，就难以说得上有什么威信，就不可能赢得人心。戒除不诚信政治行为，社会和谐才有基础。请叩问良知，大家都是来跟着共产党、毛主席干革命的，为什么动不动就整人家是“反革命”？有那么多反革命吗？！揭批查运动，由于邓小平：“二十年不议”的旨意，加上地方派性的干扰，使中央[82] 9 号等文件最终变成废纸。难道邓小平的一句话就是法律？后来的执政者就把“两案”作为禁区，不敢越雷池一步。“改革开放”三十多年过去了，远远超过了“二十年不议”的时效，党中央总不该再回避建国以来最大冤假错案了吧？！另一面，对刘少奇 61 人叛徒案，在邓小平的旨意下，却得到了超高速平反。汪东兴说：“……1936 年 8 月，刘少奇以中共中央北方局的名义，指使关押在北平军人反省院里的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杨献珍等六十多人，‘履行国民党政府必须规定的出狱手续’，即在国民党的报纸上刊登《反共启事》，宣誓‘坚决反共’后，才能给予释放的条文，同意他们这样做。后来，薄一波等人按照这个指示的精神，这样做而出狱。……毛泽东看了他们出狱时发表的《反共启事》后，气愤地说：‘这明明就是自首书，什么出狱手续’。我如果被捕了，就是宁可把牢底坐穿，也不能服从这样的叛变决定。就凭这一条，定刘少奇是叛徒头子，就不为之过分！”（参见《汪东兴传》第 357 至 362）。中国共产党员，应该是中华民族最为优秀的子孙，具有对壮丽的共产主义事业坚定不移的信念；具有“一不怕苦、二不怕死”，“毫不利己、专门利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革命精神。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就是培养教育这些中华民族优秀子孙的源泉。我是一名毛泽东时代的中共党员、军人。响应党中央、毛主席的号召，是党员的天职；执行军委总政、军区政治部开展“四大”，是军人的职责。在风云突变的文化大革命中，我始终遵照执行党中央、毛主席的部署行事。为什么忠诚于党，相信党中央、相信毛主席，倒成了“反党乱军”、“5.16”、“现行反革命”分子，开除党籍，至今不予平反；而写了自首书，从狗洞里爬出来的叛徒们，反倒得到了快速平反！这不是正反颠倒了吗？！我从小跟随父亲在地下党领导的抗日游击队中生活，十二岁到新四军部队，1945 年秋末，浙西新四军北撤苏北、

山东，1947 年十四岁参军，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大熔炉里锻炼成：勤恳厚实、宽容大度，直言不讳、不说假话，从不整人、同情弱者，倔强直率、刚直不阿，努力做到一心为革命，一心为人民的中国共产党人的思想品质。1946 年十三岁，在山东鲁中军属子弟学校立三等功两次，参军后继而立二等功一次、三等功多次。十八次立功受奖，是我人生轨迹的重要见证。《党员权利保障条例》总则第二条规定：“党员享有的党章规定的各项权利必须受到尊重和保护，党的任何一级组织、任何党员都无权剥夺。”第十三条规定：“党员对于党组织给予本人的处分、鉴定、审查结论或者其它处理不服的，有权向本人所在党组织、上级党组织直至中央提出申诉；……党员有权要求有关党组织对其提出的请求、申诉和控告给予负责的答复。”因此，我有权要求宣传部党组织对以下问题给予负责的答复：

(1)、省委宣传部把我打成“现行反革命”开除党籍，有确凿的证据吗？还是政治陷害？(2)、“反革命”不能成立，公安局和宣传部抄家拿走的私人信件 46 封、照片 10 张，为什么至今不归还？冤狱两年半的工资为什么不补发？(3)、开除党籍为什么不按《党章》程序办事？一不让参加任何会议，二不给任何文字决定；只凭“长官意志”强行把我的党籍拿掉，这是哪家的规矩？为什么不执行中共中央[82] 9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4)、1984 年 2 月 20 日，宣传部发的浙宣干[84] 11 号文件，定我“犯错误”，并要我抄录 11 号文件；一年后改为浙宣干[85] 38 号文件，提高为“犯严重错误”，偷偷塞进我的档案里不让本人知道。这种做法，是光明正大吗？还是搞阴谋诡计？(5)、2005 年 7 月 8 日，宣传部干部处张同志，从电话上给我读了二十多年前的浙宣干[85] 38 号文件就不了了之。这种不负责的答复，是根据《党章》哪一条规定？这些问题时生命攸关的问题。罪与非罪是原则问题，绝不能含糊。宣传部不应回避这些问题，应带头模范地遵守、贯彻、维护党章，执行党对干部的一贯政策。用一个电话就打发了沉冤三十多年的冤案，这是在继续剥夺《党章》规定的党员权利；在继续维护“长官意志”酿成的恶果。有些所谓的“共产党人”，无辜把人往死里整！这些人还有党性可言吗？恐怕连普通人的良知也没有。现在是二十一世纪了，省委宣传部，仍然维护塞进我的档案里二十多年的“浙宣干[85] 38 号文件”的错误结论，不给本人见面，这只能说明在省委宣传部党组织那里，党规、法规形同虚设！上述事实，都有党纪国法、中央文件、历史实录为依据，是经得起历史检验的。而原

南京军区许世友司令员、政治部，浙江省委铁瑛书记、宣传部、组织部，违犯党纪国法，不顾事实真相，没有确凿的证据，人为制造的“反党乱军”、“5.16”、“现行反革命”等三顶特大号的帽子，由此开除我的党籍，是经不起党纪国法和历史检验的。现今不是强调“依法治国”吗？究竟是法大还是权大？在法律面前设置禁区，哪有公平可言？构建和谐社会，不平反冤假错案，和谐从何而来？胡锦涛总书记，正在理性求索 13 亿人口“和谐”之路。总书记关注民生、注重信访工作。可现实怎么样呢？对贪官一味地放纵，以贪治贪，无官不贪，官官相护。浙江的“两杨”事件，杨秀珠、杨湘洪外逃成功；对人民群众一味地压制，冤假错案得不到申诉、平反。从中央到省地县的信访站室我都去过，他们对待上访者如同衙门一样冷漠。浙江省委大楼信访站大楼，是拿人民的血汗钱盖得很漂亮，可是，在对待人民群众上访时，却是冷若冰霜，视为刁民。杭州市府路，不足 400 米，却在信访站大楼新设了“省府路派出所”，门口停着警车，如临大敌。所以，胡锦涛总书记构建“和谐社会”落不到实处，到头来是一句空话。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一名离休干部 2011.6.4.

浙江省“两案人员”的生活出路问题作者：薛金清 李强同志暨省委领导：我是温州市鹿城区从文时期过来之人。文化大革命的对错我们先不作评价让后人去总结吧！现在光谈“两案人员”的生活出路问题。79 年中央曾有 64 号文件（中共中央关于坚决保证刑法、刑事诉讼法切实实施的指示）。文件指出“我们党内，由于建国以来，对建立和健全社会主义法制长期没有重视否定法律，轻视法制，以党代政、以言代法、有法不依，在很多同志身上已成为习惯”。浙江当时就是这种情况，温州尤其明显突出。在批判“四人帮”运动时，以派代党，以言代法，有法不依，把人民内部矛盾上升为敌我矛盾，把缺点错误硬是整成“犯罪”，所以浙江大批干群成了那场扩大化运动中制造冤假错案中直接受害人。刑罚有管制、有期、无期、极刑不刑的另有方法：教养、刑拘、隔离审查办“学习班”，批判下放改造还有戴上帽子如反革命，坏分子，帮派骨干，打砸抢分子三类人员等。再就是降级减薪、调职或离岗和永远下岗。温州市粮食局的老局长谢岩生同志系解放前参加革命 80 多岁了，本应享受离休干部待遇，但却因参加文革，观点相左，结果处处遭受刁难，不按政策办事。只给生活费一千多元勉强维持生活，向多方反映要求落实政策，相关部门一再推诿，类似这种情况的温州为数不

少。还有冤狱刑满返温的，没有被重新安排工作，至今无生活来源，生存陷入极端困境之中。还有从农村出来被安工作的如教师、广播员、大队领导乡镇干部、有的是市县机关干部，都不同程度地遭受排斥和打击，都一律下岗，分文不发。上述人员中，已有不少在艰难困苦折磨中含冤离世。浙江这个问题比较严重，应抓紧解决。上海、江西等地都已经解决或正在陆续解决中，对这个问题，中央已有态度，浙江为什么不见行动。难道浙江省没有“两案人员”生活出路问题需要解决吗？我是 1958 年参加工作的，年加入 1960 年中国共产党，61 年转正。文革时响应毛主席的号召执行党中央指示积极参加文化大革命难道有錯吗？三结合的时候我进了温州冶金厂革委会又结合进温州地区革委会常委并任政工组副组长兼组织工作。因此在揭批四人帮被定性三类人员，帮派骨干、打砸抢分子，被双开、批斗、监禁直至冤判改造。冤狱十年返温没有生活出路打零工度日。现孤老一人没劳力了，断了生活来源，仅靠女儿打工节省一点接济老父糊口保命。30 多过去了，人老了都 72 岁了，不知哪一天就去见马克思了。不要求政治上评反一风吹历史最终作出公证结论的只要求有饭吃、有房住、有衣穿、能治病就行。这是人权的最低要求，生存极限。请明确批示，认真解决！再不解决我只好一直上访，到问题解决为止。

薛 金 清 (13173532569)

2011 年 10 月 14 日

温州文革老人致省（浙江）市领导公开信

作者：薛金清 温州文革老人致省（浙江）市领导公开信 浙江省委、温州市委：我们是讨饭吃的上访群众。不是天天提要为民办实事吗？无钱医病，这天大的实事。请为民多办好事和实事吧！在文革末期温州地市委没有执行中央（78）48 号文件和中央（79）64 号文件精神办事。在批判“四人帮”时搞扩大化，把人民内部矛盾无限上纲上线，升级为敌我矛盾，把不同观点的革命群众和一大批新老干部进行打压整垮。办“学习班”、关牛棚、批斗双开、蹲大牢、判刑改造，甚至给予莫须有的罪名处以极刑。温州工人陈进春、洞头的学生王希贞等就是例证。处理轻微一点的就下放、调职、降薪、辞退。冤狱之后放回家的，不给出路政策。温州借批判四人帮运动，制造了很多冤假错

案。温州这类人员成千上万，而“两案”人员现在没有生活出路的，据不完全统计就达四五佰人之多。这批文革老人都七十八老了，生活艰辛，身体虚弱不知哪一天就要去见马克思了。已有部分老同志因病无钱治疗而含冤逝去。还挣扎在死亡线上的文革老人几乎看到了一点希望，外省市已有解决的实例。浙江、温州怎么就不能解决呢？我们不评论文革，历史终究会有正确结论的。我们只想说，那些不该被开除、被辞退的、那些不应被判刑而被判了刑的所谓“两案”人员，当务之急就是要求老有所养，病有所医，不谈政治，只谈生存。要求浙江省委、温州市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82）9号文件和浙江（82）23号文件的精神，切实解决好文革老人的生活出路问题。

这个问题的存在已经三十年了，但解决起来并不困难，只要领导有决心。上海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就解决了，接着湖北、江西、河南、昆明先后得到解决或正在解决。标准名称叫生活补助金，对象是涉“两案”人员生活出路问题，云南还提出解决农民补助问题。发放标准为上一年度城市职工平均工资，如郑州今年7月1日开始发补助金，每月一次，就是按2010年度郑州平均工资1400多元给的。补助金则按每年上年度平均退休金浮动。医保各地做法有所不同。

外地有“两案”人员生活出路要解决，浙江同样有这个问题的存在需要解决。温州号称“重灾区”问题更严重，为什么信访、上访不重视不解决？争取生存是人的基本权利，难道有错？希望省、市委认真对待切实解决为人民做好事、为和谐作贡献。此报告有主附件（1）温州“两案”人员要求给生活出路的报告；附件（2）江西解决“两案”人员生活出路的基本做法；附件（3）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传达省委关于解决两案人员生活问题的决定；附件（4）云南省信访局赵海鹰局长约见“两案”人员谈话简报。

温州文革老人“两案”人员上访代表：薛金清 陈杏干 黄崇虎 许曹盾 应乃媖。执笔：薛金清 于

2011年11月26日

2012年3月18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8）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八节 黑龙江省

本节资料

范正美忆“揭批查”

《范正美：秋梦追思》节选

中共中央于 1976 年 11 月初发出通知，全国开展大学习、大揭发、大清查——大学毛泽东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理论，大批判“四人帮”的罪行，大清查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11 月 9 日至 14 日，黑龙江省委召开地、盟、市委和省直单位负责人会议，揭批“四人帮”。此后，在全省范围掀起了大学习、大批判、大清查的高潮。20 日至 24 日，省委常委开会，传达全国宣传口召开的宣传工作座谈会精神，开始揭批毛远新紧跟“四人帮”的问题。28 日至 30 日，省委召开全省宣传工作会议，传达中央宣传工作座谈会精神。要求在全省广泛开展揭批“四人帮”，肃清他们的流毒和影响，强调揭批要在党委领导下进行，不准串联、不准成立任何形式的战斗队。12 月 3 日，省委成立大批判组，李力安任组长，成立清查“四人帮”反革命罪行组，任仲夷任组长。12 月 5 日，中共中央发出通知，规定：凡纯属反对“四人帮”的人和案件应给予彻底平反；凡不是纯属反对“四人帮”而反对毛泽东主席、反对党中央、反对文化大革命或其他反革命罪行的人，绝不允许翻案。于是全国出现了平反冤、假、错案的高潮。事实上，到了地方，就成了凡是文革期间的定案，一风吹。我的一位住在双城的朋友告诉我，他亲戚认识的一位朋友，因为贪污问题被革职，这会儿也作为一大错案，翻了过来，由政府赔了他的款。12 月 10 日，中共中央下发《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一)》，14 日，省委召开有线广播大会，宣读“四人帮”材料目录，要求全省党组织进一步发动群众，掀起揭批查新高潮。同时也号召，犯错误的同志要赶快觉悟起来，同“四人帮”划清界限，揭发他们的罪行，转变

立场。这一期间，因为会议一个接一个，精神似乎越来越明确。我自付自己的文革史，认为自己除了按当时统一安排到北京接受毛泽东会见红卫兵和群众、为炮轰派告状、参加十大，到过北京，因为被派参加朝农学习班，到过锦西以外，同“四人帮”的人和事没有什么牵连。我既没有个别或集体见过“四人帮”中任何个人，同毛远新除了北京告状期间见过几次，以后再也无任何个人联系。整个文革过程，我凭着个人信念、以自己的认识和自己的为人，遵照毛泽东的指示和当时中央的喉舌——中央两报一刊的社论行事。我的文革史三大段、三大特征。

初期在师院坚持团结大多数，中央发了文件，予以肯定，继而参加省里夺权，首倡军干群三结合，首倡革命委员会，使黑龙江的经验受到毛泽东高度称赞。中期因为反对潘复生镇压炮轰派、打击干部群众而上访北京，总理亲自处理，潘汪检查，中央作出了实事求是的结论，发了专门文件；嗣后，潘复生翻案，我因此挨潘复生的整，是总理解救了我；许多老干部和知识分子的经历——蹲牛棚、挨批斗、接受改造、下放劳动——这些我也挨过。

后期在省委领导下工作，在反回潮和批林批孔中，虽有些缺点错误，但总体是维护省委、维护稳定的。我在文革中不但自己没有打砸抢，而且还因为反对砸打抢而挨整，也没有贪、占、变的资产风。对江青还有一些微词。除了反刘邓，我拥护总理，拥护中央其他领导人。因此，对照中央文件，同自己的过去挂不起钩来，也就不往深处想，更不往坏处想别人可能会借机做文章。如果有问题的话，就是对华国锋信用度不高，对“四人帮”的问题的性质及其处理不理解。对于中国历史上这么大的事变，一个大学生出身的党员，难道不应该有自己的想法和看法吗？！我还想，对毛主席尚且可以如此责难，为什么就不能允许对华国锋有自己与人不同的想法。遇事问个为什么，绝不盲从，有什么不对？况且，这是认识问题，思想问题；要改变认识、提高思想，也需要时间，需要实践。更重要的是，我在行动上和中央保持一致，从未在公众场合发过不同于中央的议论，更未做任何反面宣传，这些想法、看法都在情理之中，是法律和政策允许的。然而，历史的进程打破了我涉世不深的书生气、认识上的浅薄性和政治上的幼稚性。到 1976 年 12 月 30 日，牛成山、聂士荣、张永昌、刘雪峰等造反派头头关进反省室之后，我开始想，这些人在反回潮和批林批孔中确有错误，但他们与“四人帮”也没有牵连。继而细想，啊，我明白了，清查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

事，绝不能犯经验主义，像是毛泽东领导的清查林彪集团那样，只是抓少数几个死党，而这次是要搞倒一大批人，目标是文革中的造反派头头，目的是否定造反，否定文化大革命。“覆巢之下，岂有完卵。”我是黑龙江省红色造反者革命委员会的班长，夺了省委的权，清查哪能让我幸免。随着揭批查这个不叫运动的运动的逐步深入，我才一步步认识到这一点，嘲笑自己的政治愚钝和历史浅薄。过了 1977 年元旦，特别是 3 月以后，社会上关于我的谣言迭起，甚嚣尘上。什么范正美被“四人帮”选作教育部副部长呀；什么范正美跟毛远新关系特别密切呀；什么范正美是“四人帮”看重的苗子呀；什么范正美再晚一些时候就要当上哈尔滨市书记呀……传谣者益众，内容益离奇，由哈市而外地，由学校而社会，由社会而机关，由远而近，风声鹤唳，社会震动。一些同我关系密切的人，也开始沉不住气，纷纷打电话或通过其他方式问我其故。一天，我一走进机关办公室，文教办高教处孟新、赵××等几人急忙问我：“最近社会上关于你的传说不少，是否有所耳闻？”我说：“鲁迅说：‘谣言可以杀人’，‘谣言可畏’啊！”不知道什么人说了一句：“无风不起浪！”我冲着他没好气地说：“事实终归是事实，我用不着向你澄清，也没有必要同你争辩。谁说也没有用，让将来的事实来说话吧。”我已经不再做美梦了。我想，这是经过精心策划而发出的一个氢气球，一种信号，一则试探，一阵武装侦察。因为我在群众中有一定威信，口碑也不错。不造一种空气、一种气氛，形成某种气候、某种舆论，不好对我下手。这回快轮到我的头上了。于是，这期间，我在机关学习揭批“四人帮”文件时，索性不再发言了，无论开什么会，我都是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就是手不释卷，捧着一本《鲁迅杂文选》读，旁若无人。别人发言或作什么议论，权当耳旁风，心里只是聆听鲁迅的诙谐、辛辣的弘论阔议。我觉得，我这时的心情最适合跟鲁迅的杂文对话。同时，这时候我说什么，别人也不信。我又能说些什么呢？！因此，我只有等待历史对我的摆布，随时准备进牛棚，接受“审查”。1977 年 4 月 5 日，早上起床时，我连连打了几个喷嚏。玉梅关切地问：“是不是感冒了？”我说：“不是我感冒了，而是有人对我感冒、在琢磨我了。我总觉得这几天要出什么事似的，你得有个思想准备。”最近社会上的谣传，以及牛、聂、张、刘等人进学习班，玉梅都知道。她们厂里关于我也是风言风语，议论纷纷。但是，在她那里都变成了肥皂泡，一个个不攻自破。十来年我们朝夕相处，

又挨过潘复生的整，她很知道我的底，也知道我能正确地对待将要发生的事；她自己也做好了应对的必要准备。她说：“要注意身体！别的都没有用。身体是自己的。”好像我真的马上要进牛棚一样，她上前来帮我穿衣服，整理上班的东西。这情景永远定格在我的脑海里。 果真言中了。当天下午两点来钟，省文教办笼罩在可怕的寂静之中，我正在办公室聚精会神地伏案读鲁迅的文章，省文教办机关党支部书记王亚男、政工处副处长田桂琴来到我的办公室，对我郑重宣布：“正美同志，省委决定给你办学习班，现在就走。先到你家，取牙具、毛巾和衣物等。” 我说：“让我收拾收拾。” 同我一个办公室、对面座的省文教办副主任、四把手杨辉说：“不用你，等他们来吧，快走吧！” 我想，“同室操戈，相煎何急。”话到嘴边的快马即将冲出口便赶紧收住缰绳。脑海升腾一个概念：人在这时，既不要失态，也不要失度，让人家看笑话。历史还在前进，人们还会相见。我上车才警觉，他们这是要抄我的家，听说搞牛成山等人他们就是这么干的。显然，命令刚颁，他们性急是怕有人给我家里通风报信，抄不到什么“干货”。到家之后，只见玉梅已经由文教办的干部把她从班上“请”回家，外屋房间里的书柜洞开——文教办的干部正在抄我的家呢。可能因为我并没有免职，加上专案组成员都是文教办干部，我平时待他们不薄，抄家显得很文明，他们没有翻箱倒柜，折腾所有家什，也没有把柜子、箱子里的什么东西全兜出来弄成满地。只是要我的各种笔记本。这时，我想，我一身清白，可以敞开心肺给人看，也没什么秘密和隐私见不得人。于是，我主动把所有的工作笔记本都给了他们，还主动把我写的小说稿《激流勇进》拿出来也给了他们。我从容地向玉梅交待，组织上要给我办学习班，这有利于搞清我的问题，你好好照顾两个孩子。你受累了。又把一份关于林彪问题的中央文件交给她，要她以后转交我的同学谷丽娟，供她教党史用。乘车去“学习班”的路上，我想，共产党员应该襟怀坦白、光明磊落，什么问题一次讲清楚，竹筒子倒豆——一次清，争取早日结束“学习生活”。后来我发觉自己又犯了幼稚病。因为当局原来期望过高，本来很清楚的问题，却反反复复，搞了好几年，直到 1997 年还在找茬、制造事端。 我原以为，时下拨乱反正，实事求是，一切讲政策、讲传统，给我办学习班可能有别于对待牛、聂等人，将我和文教系统一些造反派头头圈在一起，组织我们学习华国锋等人的讲话和中央文件，动员我们揭发“四人帮”、揭发毛远新。当把我独自一人关进

黑龙江省体育招待所 301 室之后，我才明白，我真是太天真烂漫了。我环顾一下四周。这是个套间，安排我住在里屋的一个大房间里，里面摆放九张单人铁床，上面还铺着白床单，叠放着白被子。外屋一分为二，里面是一间由上面嵌着明玻璃的木制隔断隔开的小办公室，外屋为过道。透过明玻璃，从办公室可以监控出入人员，好一个理想的“牛棚”处所，办案设计者真是用心良苦。我大约是三点多钟被关进来的。看来，把我看出来的决定来自省高层且很突然，工作人员显得措手不及，老是出出进进，忙个不停。 当日下午四、五点钟时，田桂琴告诉我可以到外面走走。于是，趁着他们忙忙碌碌，我出门在院子里走了一圈，看了看地形。 省体育招待所的大院，三面是木栅栏，西侧是田径训练场。西边有一条林荫小道，通向大街，西南是两栋体委家属宿舍，东北方向有两栋三层红砖大楼，为田径运动员集中训练的宿营地，办公室设在北楼，是招待所的主体工程。靠北楼不远，是大食堂，可同时供二、三百人就餐。我的牛棚安排在北楼三层东头。从北楼出来，往东几十步是招待所的方型水泥柱大门。大门东北对着一片市民平房住宅。大院周围是十数米高的榆树，间或也有几棵松树，大门出口的三角区还有一片杂木林子。我感到这个环境不错，绿树环绕，空气不坏，放风时我可以出来散步、做操、锻炼身体。 照理说，我进去的当天就应该跟我谈话，说明情况，交待政策，提一番明确的要求。但是，直到第三天，省文教办副主任、二把手张双城才出面，十分简单地说了几句话，这是给我办“学习班”，帮助我重新回到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上来，希望我配合云云。我想，这哪里是什么办学习班、什么帮助，这是不折不扣的关押、蹲牛棚、进看守所，是对我政治权利的粗暴剥夺和残酷践踏。这和文革关押、蹲牛棚没什么区别。所不同的只是，前者是群众组织搞的，而这是党组织的有组织的行为。然而，我没有说什么。我深知这时候，我如果慷慨陈词，或者提几声抗议，徒增贬斥，受到奚落，让自己难堪，不解决任何问题。谁教我是中共党员、党政干部。因此，不论我心里怎么想，我还是这样冷冷地回答：“我有错误，接受组织审查，也欢迎同志们帮助。” 什么事情不到临头不经心。我在潘复生时代见过这种场面，对于这次进牛棚也有充分的思想准备。但被关管起来，心情才终于沉静了下来。常言说得好“没做亏心事，不怕鬼叫门”。当天晚上，我反复思考，华国锋的大权从一开始就是别人把持，他们要把造反派头头打成“四人帮”的干将、爪牙，把我们这些人曾经给他

们戴过的各种帽子奉还给我们，以达到否定文革的目的，最终找个借口，把华国锋赶下台，开辟一个新时代。对于揭批“四人帮”运动的走势，一开始就是捆着毛泽东一起批再明确不过了。因而，我对于当时报刊、电台宣讲的“实事求是”四字，觉得特别反感。我觉得，最重要的是自己要冷静：对于将要发生的情况（包括人和事）宁可估计得复杂一些，接受审查时间宁可准备长一些，关于自己的前途宁可想得坏一些，要准备蹲班房。自己检查的态度应该是竹筒子倒豆子，不挤牙膏，不添枝加叶，不节外生枝；认识不无限上纲，跟现在的中央保持一致，不顶牛；与人谈话不卑不亢，不计较人家说我态度的好坏，什么时候、什么情况坚持实事求是，前后一贯。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自己要“冷”；对于文革中的问题、工作中的问题，自己敢于担担子，推功揽过，决不上推下泄；对于思想认识问题，不计较调子高低，如涉及法律责任决不含糊。要襟怀坦白，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要永远对得起毛泽东、周恩来，经得起历史的考验。要站在人民一边，以人民的欢娱、安乐为自己的欢娱、安乐。把个人的得失、荣辱放在人民的得失、荣辱之后。这样想以后，我感到思绪不乱，心情坦然。但翻来覆去，脑海里总是忘不了毛主席、周总理关于文革的一系列教导和前前后后的许多事情，也忘不了自己跟随毛主席、党中央参加文革的一段段历程。常思结想，5 日、6 日，连续做梦回到了那个激情燃烧的年代。于是我在 4 月 7 日早，写成《梦记》一诗。诗曰：

夜想毛主席，久久难成眠； 常在浓荫下，饮甘不知甜。 今日怀深恩，滴滴入心田。 进击不容易，回头识珍言。 二想周总理，结梦湿襟衫。 征途化险夷，砥柱挽狂澜。 百忙求赐见，欲辩西延安。 先生置吾死，巨手几度拦。 辗转不得睡，深知革命难。 辛辛悟此道，如是梦竟酣。

回想起来，对我的审查，从接受揭发批判开始，经历了几个阶段。也许是我的愿望过于善良和相信中央领导，对清查我此时还是抱过不切实际的想法。总认为自己跟随毛主席、党中央，并没有越轨行为，甚至想，我对得起黑龙江省人民，更对得起广大干部。总有一天，人们会承认这个事实的。当时还想，我的问题没有定性，我的职务还没有去，现在还是省委委员、省革委常委、省文教办副主任，不是要区别于文化大革命吗，怎么能不分青红皂白、不管什么性质，一律打棍子。所以，开始我没有挨大会批斗的思想准备，是一个梦提醒了我：灰蒙蒙的一天，黄沙飞扬，似昼非昼，似夜非夜，我被突如其来的两个大汉推上

一辆黑色小车，道路崎岖而异常颠簸，幌幌悠悠，跌跌撞撞，下车后，又过来几个似熟非熟的人，将我架到哈师院大礼堂。只见礼堂内黑压压地坐满了人，灯光忽明忽暗，前台横额上，挂着白纸黑字横幅，上书：彻底批倒批臭四人帮的黑爪牙——范正美。一个似乎很熟的人，可怎么也想不起来他的名字，正在高声发言批判我。忽然，从天幕后跑出来一个人，也似乎很熟，却记不得他的名字，大声吼道：不许胡说。我被惊醒，原来是南柯一梦。这分明是我的神智警醒：不但必须做好挨批挨斗、甚至挂大牌子、大弯腰的思想准备，还必须有坐牢的充分思想准备。什么事情，只有做好思想准备，才能冷静地应对一切，不至于慌手慌脚。这个梦使我从一切不实际的幻想中醒悟：要准备应付一切最坏的局面。那个时候，我经常做恶梦。说来很怪，许多事情竟事先在梦中出现，使我从中得到启示。我常梦见一群黑狗，远远地对着我狂吠，有的还冲上来咬我；我多方躲避，总是逃不出它们的包围。或者是有人朝我打棍子，或者是在汪洋的水边有人推搡我，常把我惊醒。第二天早上或早饭后，我就跟看守讲这些梦，要他们给我破梦。1977 年 5 月，在全省地、市负责人会议上，刘光涛在讲话中第一次提出，毛远新是“四人帮”死党、东北“太上皇”，要求全省在深入揭批“四人帮”的同时，深入揭批毛远新。把毛远新当作东北“太上皇”，我觉得这是明晃晃地直接对着毛主席去的，感到无论从哪个方面也不能这么做。认为这哪里是批“四人帮”，而是直接批毛主席。7 月 1 日至 5 日，省委召开揭批查会议，部署彻底粉碎“四人帮”及其死党、东北“太上皇”毛远新在黑龙江省的帮派体系。9 日，省委召开揭批“四人帮”及其在黑龙江省的黑爪牙的有线广播大会，拉出来批判的有张洪池、牛成山、陈造反、聂士荣、张永昌、刘雪峰，还有我和宋振业等人，在台上站了两排。在这次揭批大会上，给我们几个人，一律派戴了各人所在战线(即张为黑龙江、牛为财贸战线、陈为团省委、聂为工会、张为省委机关、刘为农口、我为教育、宋为体育)上的“四人帮”在黑龙江省的黑爪牙的大帽子，对我们每个人各作了一番大揭大批。内容是：对牛陈聂张刘的批判是在批林批孔中大搞串联、揪斗老干部、冲击省委机关，对我和宋振业的指控是，在教育、体育战线上忠实执行了“四人帮”的路线，对我们这几个人共同的揭批是，反对邓小平、攻击华国锋。在这次揭批大会上，令我吃惊的是两件事，一是批毛远新和牛陈聂张捆在一起；二是“四人帮”在黑龙江省第一个黑爪牙是张洪池。

把毛远新和牛陈聂张捆在一起，我感到实在牵强附会。因为着实毛远新是反对他们的。 把张定为“四人帮”的黑爪牙，我也觉得太单薄。张来自大庆，安徽人，因献身养猪事业成名，被冠以全国劳动模范光荣称号，1971 年被选进省委班子，任省委常委。因为 1975 年他参加了王洪文组织的中央青年干部学习班。在这次学习班上，王洪文提出各省去的这些人，应该个个是敢同走资派斗的老虎，“现在，学习班结束了，放虎归山，希望你们不负众望。”仅此一事，就这样，大张旗鼓，便认定为张是黑龙江省的“归山虎”，成为我省第一个同“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将其推倒狠批，这还有什么政策界限。如此大揭大批搞了几次之后，就分别拉我们到本行业的一些单位游斗，接受部门和行业的批判。我被先后拉到哈师院、黑大、哈医大、哈三中、哈一机厂等处批判。说实在的，这些批判会，对我没有什么触动，因为满篇形而上学，东拉西扯，东拼西凑，断章取义，以点盖面，以偏盖全，不讲逻辑关系，不讲本质联系，不讲历史，不讲辩证法。每次批斗会之后，总免不了要我写一篇思想汇报。参加这样的大会，我常常效徐铉“映日而视”之法，即认准一个视点，不移动我的目光，然后就出神地想我曾经读过或听到过的各种故事或其他经历过而未经意的稀奇古怪的事情。对于大喇叭传出来的喊叫声，听起来便成了一片尘外叫嚣，这就什么也不入心、不生气。我发现这是一种很好的休息方法。发言者有时对我发问，我常常不知所云。但有时又像听故事，觉得有些事玩味起来，有如湖南俚语“蛮有意思”、天津俚语“槽改”（戏弄）。例如，哈师院组织的对我的专场批判会，中文系教员王宝大在揭批我的小说稿《激流勇进》时说：“范正美用华程这个人物形象作为自己的化身，用美化华程来吹捧自己，为自己树碑立传。小说中用他在文化大革命前与文化大革命中的身份，以及江城大学的描写，向人们表明，华程就是“四人帮”黑爪牙范正美自己。为了吹捧和美化自己，小说编造了华程是烈士的后代，又无耻地将社教中贫下中农的‘救星’、文化大革命中的‘学生领袖’等桂冠，戴在华程头上，再加上一些‘舌战群儒’、‘绝食斗争’、‘虎口脱险’等荒唐离奇的情节。这样，作者通过塑造华程这个人物，便可以把自己突出起来了。”“他把华程打扮成‘起点高’、‘基础好’的超群之才，极力宣传自己是始终正确的造反派头头，‘红卫兵运动的代表’、‘新生力量’。其实是一个极端自私自利的利己主义者。” 为此，他举了两个例子。 第一个例子：他们家修菜窖，两个友人给他们家帮忙，

“大家累得腰驼背痛，到了吃饭时，我们这位革命英雄连顿饭也没让吃！” 第二个例子：“省文教办机关的几个同志出差，到哈尔滨火车站集合，约定不见不散。其中一位同志去晚了，范正美竟和另一个同志先上车走了。” 批我的小说，我听进去了，而且洗耳恭听，因为来自读者的任何批评，不论是谁，我都欢迎，何况我的作品尚未发表，就有人如此有兴味进言，岂能不欢迎。他的发言把我的思绪带进了自己草构的故事情节之中，并产生了新的联想，使我哑然失笑。我感到好笑是：这是半部未发表的小说稿，而且是未成稿，竟然引起人们如此注意，给了这么高的评价，不觉荣幸之至。此其一。其二、小说以一所大学的文革为题材，概括了我省几所大学校园的重要特征，塑造了一所江城大学校园环境，怎么将其附会穿凿为哈师院。 其三、写小说可以虚构，也可以依据自己的某些生活素材，但绝不能把后者看成自我描写。不是批判“四人帮”利用这一点做文章、打击作家，怎么这不大一会儿，就又拿“四人帮”的不是当理说。这一致性、同一律安在？“书论宣理”，这理在哪里？ 其四、所说的这两件事例，确有一定形影，但是事实绝然相反。我家干活那天，我和玉梅早已商量并备好了简单的饭菜，事毕之后，再三挽请他们吃饭，到家坐坐。他们说：“你家正忙，帮忙不能添乱。”临走时还诙谐地说，“以后有的是机会吃主任家的饭。”我们以实为实，就放行了，没成想却落个自私自利的话把。第二件事，更是无稽之谈。等车之约有言在先，以不误上车为准，来不及就在车上见，哪有多数人为了一个迟到者而看着火车开走等他的道理。这又是谁家之道？回到反省室，我仔细回味王宝大的发言，感到其弦外有音，意蕴绵长。细心的读者一定还记得我在前面曾经提过他的名字。他是 1964 年中文系毕业留校生、全校有名的造反派，又同我一路战斗过来，友情甚好，并因此被潘复生列为“范穆任反革命集团的成员”。他是知情人。让他出面揭发我，有组织者的多重用意：首先，给他一个亮相的机会，让他通过揭发立功悔过；二来表面上是给范正美和师院某些人、其实是给不知情的上级领导者一种感觉，像王宝大这样的知情人也起来揭发，说明范正美多么孤立，不得人心，同时也说明哈师院的揭批查工作多么深入、细致，大有效绩；三来给人一个幌子，现在的政策多么好，像王宝大跟范正美这样关系密切的人，只要起来揭发，就可以捐弃前嫌，过往不咎，以资示范，教人效尤。而王宝大表演得也真鬼道，他既给人们使了一招，你看，我对于范正美的近乎隐私的情况也

揭了出来，可见革命彻底，同范划清了界限，无可厚非；然而，他又留了一手，对小说的批判，小骂大帮忙，范正美是个好人，虽调子高，而事不实，经不起推敲，一般人听不出门道，主持者也不能挑理，徒有其吵吵嚷嚷、先声夺人之表，而在实质上却什么也落不了笔，既不能入政治帐，也算不上思想帐，更不能说 I 为人不好。文人官司，文人自知。不得不令我偷着笑：这是文革这场演习把他教乖了。我的专案组副组长孟新事后问我听了哈师院专题揭批会作何感想？我谈了上述四点挨批感。孟新是从哈工大借调到文教办来工作的。当过系总支书记、李昌的秘书，人很聪明、机敏，办事能力较强，有小李昌之誉。杨辉曾经想安排他当文教办高教处长，我没有同意。我总觉得此人过于“精明”，常常笑不由衷，给人以一种不那么实在之感。而且，他本来是处长，可以派到大学当个副校长或副书记什么的，现任高教处长的宋杰，为人厚重，工作踏实，文革前是副处长。如果安排孟新当处长，实际是压了一个、误了一个，双双受挫，没有这样安排干部的。因此，孟新被留下来待命，协助高教处工作。这回作了我的专案组副组长。他欠笑地说：“揭发批判嘛！哪有事实都那么准确的。文化大革命中也是这样吧。你应该理解。”说完，又嘿嘿一笑。我说：“不是拨乱反正、批文化大革命吗，怎么可以用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来效法呢！”这次他没有笑，也不再说什么，脸上淡淡地泛出一丝灰色，不过很难让人察觉。还有一次大会批判我：“毛主席对华主席说：‘你办事，我放心’。可范正美说，对华国锋还要看一看。你比毛主席还高明，可见，范正美多么狂妄自大。”我听到这里，嗤之以鼻。脑海里激起巨浪翻滚。这是什么逻辑？一个党的领袖，特别是中国共产党这么个大党的领袖，要人接受和拥护，光有毛主席授权还不行，因为毛主席的授权只能说明过去，而不能说明现在和将来，所以，理所当然地要通过时间和过程来检验。这是古今政治学、社会学的常识，有何错误。听其言，观其行，这是中国至理名言。文化大革命的历史实践更告诉我应该这样对待政坛上的新人物。就是这样，大会上批，我在心里辩；或者，采取不理睬主义，转移自己的注意力，修身养性。他们这些拨乱反正者说，文革批判就是这样，只许批，不许辩，不能有不同意见，我还能有何话可说。1977 年 11 月中旬，揭批查进入所谓新阶段，按照专案组的布置，要我交代自己的帮派体系。大约半个多月过去了，我半个字也没有写。这时，孟新找我谈话。我说：“我这个人，从不拉帮结伙。这你是知道的。你在

文教办工作这么久，你应该知道，在夺权前，我领导哈师院造反团，从几十人，到几百人，最后一千几百人，没有小集团；到省里以后，我由捍联总到炮轰派，那么多人，也没有小集团；以后批林批孔，我们没有组织，只是召开了三?二三大会，会后散伙；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我也没有组织，叫我怎么交代。我平常最不喜欢吹吹拍拍、拉拉扯扯、同志间称兄道弟的。这你是清清楚楚的。因此，我确实没有自己的帮派体系。这是难为我。”孟新很平和而实在地说：“你可以把这些情况写一些，我们也好交代。”我笑着说：“然后你们就以这个来搞我、搞其他人。”他连忙堆笑地说：“不能、不能。”我心里话，在这个不讲理的年代，抓鸡毛凑掸子整人，什么不能。然而，又过了一些时日，在专案组的一再催逼下，我只得写一个材料敷衍，说明在文革中，特别是在批林批孔时，有这么一些人，他们在观点上，同我的观点比较一致；这些人同我只有当时的一般来往，事后并无经常联系。在这些人中，有现在省委的几个主要负责人，文教办的领导人（我故意放走了邴瑞年），师院和省直单位的一些领导，以及一些教职工和学生等。但是，就是这样一个材料，后来被个别人加以上纲上线，试图大做文章。然而，却遭到专案组中一些正直的人的坚决抵制。来自哈工大的闫廷枢就是其中的一个，我将后叙。事实十分明显，清查中的一系列做法，几乎与文革中的许多做法毫无二致。也就是说，清查并没有同文革对着干，或者同文革别样干，而是报复着干、更放开干。不过，也有两点最重要的区别：一是操作主体易位；二是操作主体的手法不同。文革是群众动作，口号是把斗争矛头紧紧对准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清查则是党委撒大网，不分青红皂白，对造反派头头一律吊起来查。而且拉这一部分人，打另一些人，最后再将这些人打下去。口号是，除恶务尽。这里有两个实例：如前所述，省委举行有线广播大会，组织 35 万人参加。由省委书记于洪亮主持。于是哈市拖拉机配件厂的一名工人，省劳动模范，也是中央抓劳动模范进班子时任命的省委书记。在批林批孔中，他异常活跃，以群众代表身份搞了一些活动。以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也特别积极。张洪池被抛出来以后，他为了表现自己，对于我和其他造反派头头，说了许多不实之词和过头的话，以证明自己清白。也就是说，他适应了需要，替人说了某些人想说而不便说、不敢说的话。但是这种除恶务尽地深入揭批查运动，有其自身发展的逻辑规律，它激发人的思维，不用说于洪亮，随着宁可信其

有、不可信其无的逻辑演绎，根据除恶务尽信条行事的人，当然也在后来把他打成了清查对象，不可逃脱严格的审查。于洪亮受查被解除被解职以后，见了我们的面，总觉得自己当了枪使，对不住我们，我多次开导过他，要他不要以此为怀，让时间冲淡这些，但是他还是不能自拔，终日郁郁寡欢，经常把自己锁在家里，后来得了肝癌不治之症，一个彪形大汉就是这样而匆匆离开了人世，享年五十左右。不能不说这是他英年早逝的一个不能排除的重要原因。

担任我的专案组组长，我万万没有想到竟是省文教办副主任、五把手邴瑞年。第一次见到他时，我还以为他是被动员来接受教育的，然而，当他自己向我宣布他的官职时，我不觉一怔，转念一想，用“B52 打 B52”，这是林彪用来对付毛泽东的方针，在打倒“四人帮”及其以后，真是使用得惟妙惟肖。现在又用它处理造反派，用心良苦，一箭双雕。邴瑞年是文革中黑龙江日报的造反派，我同他交往开始于省红革委成立之际。他参加了一月夺权抓革命、促生产这份文告的起草工作。文革中始终不甘落后，批林批孔的调子也是不低；三·二三大会当天，因为我忙，他打电话给玉梅，表示全力支持我，并一再要玉梅千万不要忘记转告我。后来批邓，他负责体育、卫生两个部门，运动的开展也算是名列前茅。但是，文教办只有我才知道他的底细。现在用他来充任我的专案组组长，这是把他放在第一线“考验”：如果有问题，或有其他不轨，有几个回合便知，最重要的是，很可能因我被激发而来揭其老底，就可以坐收渔人之利；对于我这个被清查的人来说，由跟着干的人作专案组组长，也需要特别留神，随时有揭老底的人出来杀回马枪，难逃捕杀，便成了砧上之肉。所以这是一块多功能试金石。邴瑞年也真不负重望，在对于清查我的问题上，特别卖力。用文教办一位处长当面批评他说的：你用大棍子打别人，用鸡毛掸子打自己。在专案组中，他的调子最高，冲杀最起劲。但是，我不能报复他，我的良心说：宁可他负我，我决不负他，让人看我的笑话。一次我顶了他几句。他便说：“我们知道在这些头头中，你的头最不好剃。不好剃，也得剃，也能剃。你不要觉得你范正美怎么的！你不就是当过省革委会班长吗！”我深知邴的为人，也深知他的本事。有一次，他逼着我揭发我同文教办其他人的问题。我知道他的用意是想通过我的揭发，以便洗清自己，同时让我在文教办里把自己孤立起来。我看穿了他的用意，于是说：“你要我揭发文教办我的部下”，说这话时，我故意盯着他，直到他回避我的目光，心里说，

我会放你一马的，“这是我不能做的。因为他们，包括你（我在这里特别用了一个重音）、各处处长以及其他工作人员，在平时给我出了许多好主意、好点子，讲过许多有益的话，对我帮助很大，有的甚至是毕生不能忘怀的。我现在又不能给他们讲这些好话，因为你们不允许，说清查不是评功摆好；如果只讲他们给我出的坏主意、坏点子，或者支持我，给我加油，只讲这些问题的一面。我觉得这太不公平。所以我还是不讲为妙。至于我的问题，我衷心欢迎他们，包括你，起来揭发批判。我作为一个领导，不能揭发我的下级，包括黑大的学生，即使是黑大理论组的学生。这是做人的一个原则。所以，请你们今后再不要提要我揭发文教办的问题。”我见邴瑞年的脸色并不好看，心里似乎很紧张。当我这样表示之后，他的呼吸渐渐舒坦了，脸色也渐渐开朗了。 经过这次谈话之后，邴瑞年当然心里有底，他和专案组的其他人就再也不提要我揭发文教办的人的问题了。别人想利用我来揭发邴瑞年的指望落空了，邴瑞年因此也就一点儿也没受什么冲击。清查作为一场运动，以人划线，难免不出偏差。我想，我可不能引导你们犯错误，我决不能你们想要我说什么就说什么，那样会把事情复杂化，弄得你们收不了场，我也会因此把自己弄得身败名裂。为此，我抓住一个机会，对我的专案组郑重声明。 一次专案组要我交代去锦西，参加国务院科教组召开的学朝农学习班上，我同周宏宝的关系。交完材料，孟新同我谈话，当时还有邴瑞年和田桂琴在场。我开门见山地说：“你们提出问题也应该讲点儿历史唯物主义，讲点辩证法。我写这个材料时，真想给你们开个玩笑。我想写，在锦西城西的一棵大槐树下，周宏宝把我找到那里作了一次长谈。他说：‘你是黑龙江省造反派中很有影响的人物，我想交给你一个任务，相信你能够出色地完成。’于是附耳对我如此这般说。你们信吗？后来我想，这首先是对自己，其次是对组织，也是对你们这些同志不负责任。看到这样的材料，也许你们一时高兴，以为这次可有重大突破，钓到了大鱼，就得派人去搞外调。然而，回来不是那么回事。对我，对你们都不好。所以说，没有那么多阴谋诡计。因为那时还是毛主席的天下，不是说他们打着红旗反红旗吗，他们当时还是一个革命者的姿态出现的，言必称三要三不要。所以我衷心希望你们讲点历史唯物主义，讲点辩证法，不要忘记文革是特定历史条件下发生的问题。不要把人想得那么坏。我不敢说，这样不会犯大错误。”“你没这样做是对的。”孟新也很坦诚地说，“事实上不是你写什么我们就信什么。你说大

槐树，我们就相信大槐树。” 我又说：“有些人对自己、对组织、对同志不负责任。随便说，要个态度好。我不会这么做，因为这也是做人的问题。我这样做，也许你们说我态度不好，不交代‘干货’！你们说我态度不好，这无所谓。我要的是实事求是。同时，共产党人光明磊落，从不隐瞒自己的观点，也不夸大自己的错误。有一说一，有二说二。认识到那，就说到那。” 我就是采取这种态度，坚持实事求是，使专案组的人，别想在我的问题上，横生枝节，把水搅浑。 如前所述，清查要达到的最终目的在于否定文革。因此，专案组总是往这方面引导。一次孟新找我显得很严肃地说：“看了你写的交代材料，都是客观陈述，缺乏自我批判，这样不行。” 我说：“我是有什么就交代什么，实事求是。我对于文革的认识还没有想通，所以先摆客观事实。事实搞清了，就好分析、批判了。” 他说：“其实你可以在叙述事实之后，加上一句，这些在当时认为正确的东西，现在看来是错误的，应予以批判。” 他的话，使我眼睛一亮，我好像是第一次认识孟新似的，心里想：“孟新啊孟新，人说小李昌，今日始知不假。” 虽然，我学了一招，这是许多老同志的运动经验之谈。不过，我没有顺着他，而是说，“对于文革这样的大是大非，在中央没有作出正式结论的时候，我决不先说对错。在我看来，就是现在中央作结论，也要允许我想一想，要允许我有个认识和理解的过程。我只能认识到什么程度就检讨到什么程度。” 我又说：“过去，我们紧跟毛主席那么久经考验的伟大领袖，现在还说犯了错误，华国锋当主席就没有错误了。我可不这么想，也不这么看。” 我忘了自己是在和专案组领导说话，还像平常跟这位处长对话，言谈中有说有笑，说这后几句话时，明显地带有几分讽刺，而且爽朗大笑。 孟新忽然扳着脸，第一次厉声说：“严肃点。你不要这么嘻皮笑脸。” 他停顿一下，仿佛感到自己必须把架子端起来，瞅了瞅邴瑞年，又把话拉回来，自己嘿嘿一笑：“最近我们一些人议论，认为你属于过去那种改朝换代的遗老遗少派。希望你要放明白些。不要拘泥于毛主席那一套。这样对自己没什么好处。” 他不再往下说，我也不说话了。因为此时此刻，他处在上位，以为他自己是适应改朝换代改的快、换的快者，并以此为荣，是一个得势者。他的这番自白，说明我同他认识不同，情感不同，为人处世的哲学也不同，我同他继续对话就得辩论，是对牛弹琴，于己也不利。 在我这里，我对毛泽东理论的笃信，胜过基督徒相信耶稣是童女所生，否定毛泽东的文革实践，好像基督

徒对于否定耶稣是毁灭世界一样。不过，基督徒对耶稣是一种迷信，而我对毛泽东乃出于社会科学的革命信仰，二者不能同日而语。我对于毛泽东的忠诚，与封建社会改朝换代时遗老遗少对前皇帝的愚忠，性质也根本不同。我看到的是文革失败，原因多端，目前是革命的暂时回落，后者计较的是帝王胄室、个人得失。要我这个无限热爱毛泽东进而否定毛泽东，这对于我是莫大的信仰摧残和人格侮辱。在我这里，没有毛泽东，中国共产党就不能称其为共产党；没有毛泽东，中国就没有今天；没有毛泽东，资本主义就可能在中国复辟，社会主义中国就可能崩溃、改变颜色。我这个人是通窍的，通的是革命理论和实践的窍；也是通情达理的，通无产阶级感情、达无产阶级革命道理。毛泽东有这样那样的缺点、错误，这一点我早就是这么看的，并且敢于公开说。但是，我怎么就想不通呢？昨天毛泽东健在时，你们口口声声说，要誓死捍卫毛主席，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如今毛泽东刚逝世、尸骨未寒，你们就来一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调过头来近乎疯狂地指责毛泽东这也不是、那也不是，去迎合新主子的需要，赢得一官半职。你们的无产阶级革命感情哪里去了？你们把马克思主义丢到哪里去了？你们到底为什么？是怎么回事？怎么都是你们这张嘴？这是谁的错啊？但是，我没有说出来。我只想说，我不计较你们的变脸，你倒计较我的嬉笑。这无所谓，我以后“不要忘记自己身处囹圄”就是了。这一天晚上，我辗转反侧，久久不能入睡。思忖着，政治斗争的残酷性。我虔诚地按照党的领袖的指示去做，在当时是那样受到党组织和人们的赞扬，得到周总理的赏识，而如今却变成了莫大的过错、甚至当作革命的异己，也许这就是毛主席讲过的共产党的天下变了——改朝换代了、世道变了。我感到战栗，一阵强烈的痉挛之后，脑海里响起一声警铃：我该十分冷静地应对这一切啊！孟新告诉我的一招也对。要学会生存。不过，根本气节不能变。

“学习班”是地道的“看守所”。我不能与家人见面，也不能打电话、写信，剥夺了一切人身自由。看守一天两人，由各大专院校抽人，不断更换，每人每次一两个月不等，个别的也有长达半年之久的；多数是工人，也有的是教职员。一开始是东北农学院和东北林学院的两名工人，以后又换上了哈工大、哈建工、黑大的工人、老师、实验员。他们和我同住同吃同活动，形影相随。早晨和三餐饭后放风，我可以到户外活动，并无严格的时间限制。我早晨素有晨炼的习惯。跑一跑，打打太极拳。餐后散散步。我在文革中的一切活动都是公开的。

既没有打砸抢，也没有超乎寻常的活动；既无后台，也不去攀高结贵；既未集结宗派，也不趋炎附势。所以，心无大虑，想得开，就是这些事，最严重莫过于坐牢，开除党籍，开除工职；如果真是抓我坐牢，我就更没有顾虑了。因此，天天能吃能睡。每天早午晚，听招待所三次广播，天下大势大体知道。没有报纸看，只是偶而给我看看《黑龙江日报》，我只看文艺副刊，别的情况和消息都从听广播那里知道了。两个工人晚间听评书，那期间正好播《李自成》，我也跟着听。我从这中得到启示，受到教育，也颇受鼓舞。有时也同两位师傅交换看法。对我的隔离审查，或者说，“学习班”实际是四种方式：拉出去接受揭发批判；强制写检查交代材料；接受专案组训诫；接待外调。我采取按提出的题目和具体要求写交代、检查和证言材料的态度。前面已经说过，我的交代和证言材料都是一次清，不留尾巴。因而，我的“闲暇”时间很多。我给自己安排了一个计划，来打发我的“业余时间”。我觉得，我以后的半辈子只能靠知识为生。于是，我订了计划：一是自学英语；二是通读马恩列斯选集和毛著；三是通读中国通史和世界近代史；四是写诗填词。1977 年 9、10 月间，省里召开全省运动会，体委招待所要住运动员，就把我从三楼挪到一楼一间清扫员放工具的小仓库里，外面有一间可以住两个人的大一点的房间，作为看守住屋。我住的这个里间，仅能容一张单人床，床是被强挤压放进去的，两边墙壁上留下了一道道划痕，紧靠床边摆一张学生单人课桌，供我写材料用，开门不是碰床就是触桌，只能容纳一个人。北面有一扇玻璃窗，从这里可以看见倒歪的木栅栏，以及外面被风凌的几株落叶白杨，枯焦的灌木杂草，还有稀稀拉拉三两棵未长成的松树。面对窗外，见秋风落叶，鸟鸣树上，雀噪枝头，我被关押，如锁铁窗，一片凄清，万种思绪，觉得自己还不如一只麻雀。“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我越想越不能自禁，室外的一群麻雀仿佛与我况比，叫的更厉害，令我心烦。忽然，一头大鹰从天穹掠过，激起我心潮翻动，情志大开。我自况迎风搏击的天鹰，笑傲这些蓬间雀。我想，以一种强制的方式，强迫人们改变自己的政治观点、革命信念和意识，这不是教育，而是赤裸裸的政治迫害。这只能适用于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政治斗争，适用于对战争罪犯的改造；把它应用于人民内部、党内斗争，就是对公民权利、党员权利的践踏和蹂躏。它只能使那些神经衰弱者低头就范，其中多数人也是口服心不服，也可能有一些投机取巧者找到衣

体，甚至升迁的机会，而绝不能令那些真正有思想、有骨气者屈服。我一时诗兴来潮，于是伏案愤笔而书，写了一首《答雀噪》，诗曰：蓬间燕雀噪枯枝，正是鲲鹏息紫池。风定天清高飞日，逍遥万里笑痴迟。* 我掩好门，把它抄在一张稿纸上，然后沾了点唾沫将其贴在窗户的玻璃上，往床上一倒，反复自嘲自乐欣赏了一番，直到唾沫干了纸掉下来，我才把它叠好收藏起来。说来奇怪，也许是天渐渐地冷起来了，雀儿竟然少多了，却几次看到大鹰凌空，这使我相当欣慰。出牛棚以后，我多次向人们述说这一经历和感慨。

在这个小房间里，虽然被强制地把我同外部世界隔开，却不能割断我同大自然的心神交流。一天下午，风骤起，卷着黄沙狂暴地翻滚，逼着黑云从高空压到地面，人们慌忙奔跑，力图躲避这即将来临的大暴雨。我望着院内急遽摇曳的一棵不大不小但长势很好的松树出了神。只见她从容地拍打着枝条，迎着狂风，任它发出可怕的喧嚣。这使我想起了陈毅关于松树的赞美诗，想起了京剧《沙家浜》一段子弟兵要效泰山松的唱词，想起了曾经读过的其他几位中外作家关于松树的有名的散文和诗词。是的，在万千的树木中，备受人们称赞的就是松树。她成为古今中外文人墨客、志士仁人咏歌的对象，与自己的信念、脾性、骨气相联，借以自况、自律、自鞭。人们不仅赞美她四季常青、华盖秀翠，尤其赞美她无论在什么险峻的地方，也不惧怕最恶劣的天气，那顽强拼搏的生命精神。松树总是以其生命力，面对现实，顽强地丰满自己的形象，展示自己的风格。她妩媚合群，与不同树木和睦相处、不争高下，但又不怕孤独，耐得寂寞，傲岸世界。她不喜自我张扬，也不刻意修饰自己，只是追求生命的法则，告诉人们生命在于自立、自重、自爱！世界上一切都是可以改变的，没有不能渡过大河，也没有不能逾越的高山。这一切的关键，在于生命者能够战胜自己。松树生的伟大，死也豪放。她以自己的英姿告诉人们：生，就要挺拔修俊，展示自己的力量；死，也要从容壮丽，面对死亡毫无畏惧。她面对刀锯斧砍，发出轻蔑的笑声。她用自己的年轮，把自己一生完整的生命历程，毫无保留地向世人公开，以此让人们检验她不凡的一生：搏击与抗争、疾病与折磨、衰败与中兴、萎缩与繁荣以及由此而来的精神、情感上的磨砺、升沉与哀乐。雨过天清，阳光复照。我目睹的这棵松树在微风中轻轻抖落身上晶莹闪光的水珠，爱惜地把她送到自己的华盖下，在一片落辉中愈显得青翠夺目，粲然生光。忽然过路的一位顽皮少年，对着她的躯

干连连踢了两脚。于是，在她洁净的腹部，留下了两块难看的大泥巴，我脱口轻声骂了一句：这小子，真可恶！经过暴风雨的洗礼，空气特别清新，沁人心脾的泥土芳香，通过开启的窗户散发进来，令人心旷神怡，说不尽的回肠快畅。我深深吸了一口气，竟忘了身在囹圄，差点儿大声唱了出来：要学那泰山顶上一青松……省里忙着运动会，我这一向放风更觉得自在。特别是晚饭吃的早，放罢碗筷，便到院子里散步，同看守聊天。我生在江南农村，夏末秋初的傍晚，童年的我，多少次对着变幻莫测的晚霞，常常坠入无限的遐想之中，为我编织的了无数美好的故事。多少年来，在城市里生活，奔命似的工作，找不到这样的“闲暇”，似乎也没有什么茶余饭后，在这么一片开阔的园地上，来观赏落日和晚霞，品味人生的甘苦、波澜和曲折。今日来到体育招待所，成了阶下囚，看到运动员们一个个活泼如猴，自由伸展，真是说不尽的感慨。当我看到斑斓十色的霓霞光辉，虽然一时忘情，为自然美赞叹不已，却又很快联想自己的目前处境而感到怨气激增。她激起我对自然、对生活强烈的新渴求。我真想自己也能化作一片云，化作一阵风，在寥廓的空际，自由自在地飘荡、升迁，把我的一片美好的心意送给人们。渐渐地，太阳余辉与晚霞被茫茫夜幕所代替，鸟儿归巢了，一弯新月从树梢悄然升起，星星撒播，缀满了天空，月亮在白纱云里若隐若现，恰如云追月、月恋云，令人情趣横生。是啊，曾几何时，这空间多端变化，如幻如梦，引古今哲人们思想、论辩、争斗，又令多少文人骚客，对松风、明月、人情、事故动情动心，发幽思，作感慨，形成文章、诗词、戏曲、字画。所谓“落日留霞知我醉，长风吹月送诗来”。难道时至今日，天体日月、人间万象，就可以由某个人加以垄断，或者只有一种解释吗？那么，万千的世界，究竟由谁来主宰、谁来修正呢？卢梭那句名言，“一切事物究其本原，都与政治有关。”对不对呢？他又说，“人是生而自由的，但却无往不在羁绊之中。”这是为何呢？所有这些问题，答案似乎是确定的，又似乎是不确定的。我原来觉得自己似乎懂得不少，为什么在自然界面前，在现实社会面前，我是这样肤浅、幼稚，一无所答呢。我对马列主义懂得有多少？对中国共产党和社会了解有多少？我的能力有多大？我又不能回答。我迷茫了，我糊涂了。面对此时此景，我试图写几句诗、填首词，可觉得胸中淤塞，“试想为襟抱”，可惜竟无词。这天晚上，我被这些问题困惑，没有睡好。第二天晨炼，我见到运动员们那种蓬勃的朝气，似乎找到了昨晚那些问题的答案。

是的，世界永远是青年闯出来、打出来的。青年们会迎刃而解他们在前进过程中感到、碰到的任何问题，他们总是所向披靡、无往而不胜。这就是历史，这就是世界，这就是辩证法。不论什么事情总是越不过青年的。我方步入不惑之年，日子还长着哩！我笑了，笑得很开心。进牛棚之后，我与外面的音信联系，都由专案组操纵。身在牛棚，使我牵肠挂肚的就是妻小。我与玉梅长期分居，直到 1967 年初她到哈，还是一个礼拜见一次面。1968 年在我被下放劳动、政治景况最凄惨之时，才真正搬到一起成家。南北两地时，期盼尽快结束分居史，在一起享天伦之乐。到哈尔滨之后，没成想东北新曙光，只是昙花一现，就不得不离开大城市，同我过起了寒窑般生活。这也罢了，谁知中国政坛风云突变，刚刚在哈尔滨一起欢度银婚未及一年，我又进了牛棚。她和两个孩子度日，我的工资收入全部给了我，只剩下她的四十多元钱，养活三个人，不要说衣食住行，要是有点儿病痛什么的，就难以为继了。两个孩子，刚刚上学，学校教职员是否对他们歧视？学生们又如何看待他们，是否欺负他们？特别是，玉梅她们单位是否搞株连、整她、折磨她？如此等等。想到这些，常常难以成眠。为了健康，也为了未来，我极力宽慰自己：过于思虑也无济于事。虽然如此，对于妻小还总是割舍不下。1978 年 8 月，她通过专案组的人，给我带工资和粮票时，捎带了一条毛巾、一块手帕、两件内衣内裤。手帕上印有雄狮商标。接到这些物件，心头一触，情志驱使，连连写了两首诗，背着专案组托人捎回了家：

寄妻词

往事翩翩。二十六年岁月，坎坷多周折。

寄妻词

欣欣去年庆银婚，谁堪今日痛别，
难尽悬思切。

寄妻词

语重心长。同息方十载，强隔各一方。

患难备觉

卿贤良。从来吾行不挡，信吾心儿康。

寄妻词

血泪文章。临盆离滨市，愤
愤走岳阳。

寄妻词

亲友问尔何匆归？难诉焦思衷肠，更念吾怎样。

寄妻词

心事茫茫。旧波刚平复，新涛骤而狂。

得帕诗

炉火纯青炼真金，红心锻更刚，吾身献
给党。

得帕诗

此时赠我雄狮帕，如添擎柱砥江河，
歧路定向须仔细，问津求是逐风波。

得帕诗

困难端端终有尽，前程莽莽来日多。
借得时间好读书，精神一抖又是我。

祝寿

我还非常想念我年迈的父亲。1977 年 7 月 26 日，即农历 6 月 11 日，是他老人家 83 寿辰。不能直接写信，草拟了《祝寿》一诗，在心中为他老人家祝寿：

祝寿

今日适值慈父八十三寿辰，有

心寄资祝寿，但身在囹圄，思绪万千，作一诗以为纪念。 遥望南天祝寿星，
 感念牵情意难伸。 文革方省人间事，变故备觉主义真。 湍流进发把正舵，
 丹心锤炼报楚轮。 阅尽沧桑飘峰岭，青山常在泽如春。 对父亲的思念越
 来越沉，经过再三思考，我通过专案组于 1978 年 3 月 25 日审阅，给他老人家写
 下了如下一段话： 多年来，多少志士仁人，抛头颅，撒热血，为之奋斗的
 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就要在 22 年之后胜利地实现了。您老人家年尊古稀，从
 新旧社会的沧桑之变中，一定会体会更深，必有越活越年轻之叹。儿在 11 次路
 线斗争中的教训是十分深刻的。但不气馁，决心迎头赶上，把自己的一切贡献给
 新的长征，力争为人民做点有益的事情而立功补过。 除了思亲想友。我还在
 “学习班”之余，写下了我当时对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缅怀。想到这些老前
 辈对待革命挫折、对待党内斗争的战斗风格和高尚的情操，我感到勇气倍增，对
 眼前的处境泰然若素，对未来充满信心。 1977 年 5 月 31 日，《黑龙江日报》
 转载了《陈毅同志诗词选》和张茜的文章。我反复吟咏，为陈老总一心为革命的
 崇高境界、坦诚乐天的革命情怀深深感动。写下了《学陈老总光明行》——读《陈
 毅同志诗词选》有感： 一向尊崇陈老总，吟罢遗诗情更浓。 戎马驱驰抒
 豪气，敬民磅礴唱东风。 无私无畏千锤锻，高德高尚万年从。 壮怀激烈
 光明路，胸藏马列立如松。 1978 年，是周恩来诞辰八十周年纪念。读了报
 纸上刊登他青年时期东渡日本留学写的《大江》一诗，有感于周恩来从小励志为
 中华崛起、终成大业的光辉历程，为祖国解放、人民幸福鞠躬尽瘁的崇高精神，
 忆起总理对我的无限恩情，思念波涌，追怀难禁，对天而歌，写了一首《总理音
 容在臆中》： 读《周总理青年时代诗选》，缅怀总理丰功伟绩及对我的恩情，
 思绪万千，热泪涌流，喟然命笔，得诗一首，以为总理八十诞辰纪念。 《大
 江》歌飞入苍穹，蹈海功业盖世雄。 常念总理生平事，总是音容在臆中。 我
 在牛棚里的生活，除了接受批判、写检查，还有另一件事情——接待外调。

这场清查涉及的面有多大，人有多少？我从接待的有关他人的外调，可以
 揣摩一、二。我仅在牛棚里接待的来自各个方面的被调查人不下 100 人，根据李
 力安 1999 年写的回忆文章说，全省当时列入清查对象的有 663 人。这么推算，
 全国仅各省累计，便有近两万人，如果加上省部级单位，其人数，就可以想象了。
 我在反省室期间来搞外调的人，凡是尊重我人格的人，他们的外调就能得到我的

一纸证言。相反，如果他们起高调，以势凌人，甚至吹胡子、瞪眼睛、拍桌子的话，我也毫不示弱。特别是替错误翻案，我绝不趋炎附势。有一次，不知道省革委机关从哪里冒出来一男一女，问我潘复生的几个问题。潘复生在文革中推行破坏性的路线和政策，造成三个一大片的冤假错案，无数的革命干部和群众遭受残酷的迫害甚至致残致死，我本人受尽打击和侮辱。难道潘复生也要翻案不成？一想到这些，我的气就被底火钩起，不打一处来。我激动地说：就是文化大革命全错了，也轮不到潘复生翻案。我拒绝回答任何重新提出的潘复生的问题。他们赶紧解释，他们不是这个意思。我说不是这个意思才好。他们在我这里一无所获，夹着皮包扫兴地走了。但是，如果见到亲人，对我态度好的人，我总是还之以礼。

我在反省室因为外调哭过两次。一次是绥化劳动科芦科长来调查阎承烨，没谈几句，我就落泪了。因为见着芦科长这位好同志，我在绥化劳动时，他给予我很多关爱，使我在最困难时得到很大的帮助，心里感到不好受，潸然泪下。还有一次就是，在我领导下的原工宣办的老范和小谢，来调查一个什么问题，当时小谢逼问我谈一件事。我觉得事实相反，我联想工人农民对这次事变的态度，进而想小谢转变这么快，感到突然而伤心地哭了。我几乎哭诉地说：“我在主管工宣队的工作中，影响了你们这些朴朴实实的工人，我对不起你们，但是你现在这样逼我，使我很难过。你要我怎样啊？”我第一次在牛棚当着别人哭，而且哭得很伤心。我心里想，你怎么这样啊？！我觉得这些工人师傅太实在了、太好了。过去他们怀着朴素的感情，今天还是那么感情朴素，我能对他们说些什么呢！过不一会儿，我从情感中走出来，感到自己这时很奇怪，怎么不好好控制自己，多失态啊。老范没有吱声。他似乎另有想法，临走时，把一本《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巴黎公社》精装本送给了我，嘱咐我好好学习。他和小谢一起来，一个唱红脸，一个唱黑脸，如此这般，是何用意？他们走后，我手捧《论巴黎公社》这本书，想着心事：史称无产阶级革命的第一次伟大的实践的巴黎公社失败了，但是她的历史还在，经验还在，英雄还在，精神还在，意义还在。这莫不是要我以看待巴黎公社那样看待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对待目前发生的事变吗？！果真如此，这两位工人真是大智大勇。但愿这样。我翻了翻这些我曾经读过的文章——请别忘了我是政治系得奖学金的学生——书的目录，我的目光在马克思《给路·库格曼的信》的标题下，停了下来，看马克思写道：如果斗争只是在极顺利

的成功机会的条件下才着手进行，那么创造世界历史未免就太容易了。另一方面，如果“偶然性”不起任何作用的话，那么世界历史就会带有非常神秘的性质。这些偶然性本身自然纳入总的发展过程中去，并且为其他偶然性所补充。但是，发展的加速和延缓在很大程度上是取决于这些“偶然性”的，其中也包括一开始就在运动最前面的那些人物的性格这样一种“偶然情况”。这些话一针见血，对于我分析和看待眼前的问题，很开窍。是呀，邓小平、华国锋、江青以及叶剑英、张春桥等人的性格因素，是这样相反相成，在中国政治情势与事变中确实起了某种决定性作用。这期间，我带着满腹狐疑将书细细重读了一遍，书上留下了我读它的种种符号和记录，就是我种种心思的印照。日月转换，不经意间，进牛棚八个多月，仍不见审查有结束的迹象，而我的交代、检查已经早告终结了。于 1978 年新年伊始，写了一首《过年》，诗曰：临窗闻新笛，依墙见旧蝉；不觉银影速，难得又新年。1978 年正是邓小平对华国锋搞“两个凡是”进行激烈斗争的一年，我从广播的话语里、报纸的字里行间以及历次会议报道的阵容，悟出了这种信息：中央存在两个新司令部及其所具有的鲜明不同的阵容、不同的信念、不同的政令、不同的步伐和不同的前程。我看到了邓小平的公开而卓有成效的努力，由吁请直至直面呐喊，由背后到前台，由参谋到主帅；看到了邓小平为一体的老干部的主攻力量、队伍的复起与重新聚合；他们开始高举拥华、团结的旗帜，稳步推拥自己的队伍、大胆重组，继而高举大批大揭的旗帜，打掉华的左膀右臂，终而高举哲学的旗帜，公开要华国锋交权。前者以组织部长胡耀邦为活动先锋，紧紧依靠邓小平、陈云、叶剑英等这些资深的高级领导人，步步为营，队伍不断扩大和凝聚，除刘少奇已死，其余文革前的老班底全部出马，造成逼宫大势；后者图谋自我光华，对人的轻信，简单的思维，自我否定，节节拆散核心、缩小队伍，并且自砍旗帜，终成孤家寡人、光杆司令。

最初的信息是 1976 年(当时我还没进反省室)的全国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从华国锋的报告里，我看到有这么一段文字：在毛主席逝世以前，他们(指“四人帮”)对抗毛主席、党中央的一系列指示，批邓另搞一套，在思想上政治上造成很大混乱……我想，这是华国锋撤退，也是败退的信号。什么叫做批邓另搞一套，批邓的正宗一套是什么。我觉得华国锋想美梦，陷入了神经错乱。随后“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一词，在中央报刊上就销声匿迹了，而一再

强调突出的是：当前的中心任务就是揭批“四人帮”。接着就是给天安门事件平反。我感到，至此，华国锋再也无回天之力了。后来，他在揭批查、干部问题上、真理标准讨论上的挣扎，我觉得已经十分可笑。

真理标准的讨论，矛头直指毛泽东，在于公开全面否定毛泽东的继续革命理论和实践，是在建立一个新的权威，树立另一个“凡是”。但是，邓小平一再讲文革的功过是非不要讨论，文革暂时尚未否定，但是我认为只是时机问题。局势正在邓小平指挥下朝着其方向发展。这时我认识到，邓小平确实是一个了不起的政治家、战略家。但是对于他反复讲，“除恶务尽”，“不要心慈手软”，把所有的造反派头头置于他的对立面而感到战栗。随着中央班子调整，各省主要负责人也接二连三地被更换。1977 年 12 月 7 日，黑龙江省委一把手由杨易辰代替刘光涛，刘等一批军代表、群众代表开始接受审查。这样，各省也基本完成组织准备，恢复了文革前的班底。到 1978 年 4 月 5 日，我进“学习班”整整一年。我总认为，我在文革中是跟随毛主席干革命犯的错误，这同邓小平否定文革的要求和做法是根本不相容的。因此，我总被动。所以，我当时的心情是希望快一点解放，以便投身到火热的四化建设中。为此，我写下了这样的诗句：“学习班”一年有感（一） 楼前红花开，楼内绿枝埋； 进笛声声换，铁剑自徘徊。（二） 冰化雪消融，日高春正浓。 频频催战鼓，跃跃在其中。然而，严酷的事实，再一次教训了我。1978 年下半年，对牛成山、聂士荣、张永昌、韩潮审查升级，提交司法审判。那些日子，我的看守也为我捏把汗，他们把消息告诉我，以为我也要被捕。我在思想上也做好了两种准备。关于我没有批捕的说法，有各种不同的版本。有的说，我的材料不够；有的说，省委主要领导杨易辰不同意；有的说，公安局办案人认为毫无理由，坚决反对。对我也可能升级——抓捕，我从专案组的谈话中，领略了有关精神，使我做好了蹲监狱的心理准备。因为这期间，孟新一次找我谈话所传递的信息，说的分明：“你的认识上不去，与你对牛陈聂张的问题看法有关。其实，你同他们没有什么本质上的差别，都是造反派。你同他们是五十步笑百步。”我说：“是那样。你说的很对。这一点我早就是这么看的，尽管我们观点不同。但我们将是属于一个思想体系的，都以毛主席继续革命理论为指导。所以，我在 1975 年多次说，现在没整到我的头上，整到一定火候，也会整到我头上的。这就是 1975 年我们都同意反

回潮的思想基础，都认为回潮根子是邓小平。我们总体来源于一个思想，只不过对于形势分析、解决问题的方针策略不一样。”在这种时候，我才真正懂得什么叫做：欲加之罪，何患无词。在政治斗争闹到某种浪潮时，当事者中的许许多多人，头脑发热，总是朝着当局指定的一个方向思考，思维膨胀，理性丧尽。但是，我心里说，“就是这一点差别，也是应该予以区别的，不分情况，一刀切，谁都整，这是不得人心的。绝不是无产阶级革命家的胸怀和道德原则。” 我的问题，经过整整一年。该批的，能上纲上线和使用的词语差不多都用到了，在现代汉语中一时找不到新词了；该揭发的，知情人也都说了，很难开发新的“知情源”了；要我写的材料，我该写的也都写了；要检讨的，虽然主持者不很满意而我觉得也已经到份了；专案组该调查的也都调查的水落石出了；他们能策划的种种揭批查计谋看来也是“江郎才尽”，心思挖空了；当局个别人想采取的极端措施又因为缺乏够边儿的材料而难于下手。于是，1978年下半年，我“闲得很”，几乎完全“呆”着。人生难得如此“闲”。这样的“空闲”，是我学习的“最好时机”，这一点我将在后面再来叙述。 说来也怪，空气在经过一段压缩的紧张之后，似乎有所松动。这时，我还被告知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地见家人了。我可以约见玉梅，也可以约见我的两个孩子了。至于我的看守，尽管换了几个批次，似乎从来没有与我为难，而是多行方便。 这期间，我折指计算着日子，我知道省里在等中央精神，也就不期盼出去，而是期盼星期天的到来。因为这样，我可以忘情地同孩子们温存、抚爱一天。他们可以在我的住屋里，跟我痛痛快快地取闹、做游戏，或者我听他们给我讲述他们学校的趣闻趣事，同进午、晚餐，在一起睡午觉。他们可以吃到他们平常吃不到的东西——他妈专为我做的美食——他们平时难以吃到的饺子、鸡肉、牛肉什么的。我记得第一次，看着他们狼吞虎咽般用餐，顾不得回答我的提问的那股忙碌劲儿，看着他们吃的那样有滋有味儿，偶尔偷偷地瞅我一眼的情景，我满脸堆笑，而内心深处却像铅一样的沉重，心头一阵一阵如刀绞一样疼痛。我脑海里直翻个儿：我想，毛主席、周总理健在的时候，中国共产党组织把我看成优秀人才、可靠的革命接班人；总理几次关爱我、保护我、提名我作党代表大会的代表。我并没有变什么模样，也没有做什么别的事情。还是这个我，在他们刚刚谢世不久，竟成了党组织的阶下囚、可恶的异己。这只是历史转换，只有一个时间差。老百姓说，“胜者王侯，败者贼”，毛主席说，“一

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原来真是不差啊！想着想着，不禁下泪。“爸爸，你咋的呀？”天真而细心的儿子志勇停住了嘴，拽着姐姐的胳膊，关切地问我。我连忙拭去眼泪，说道：“没什么，爸爸眼睛有点磨，一会儿就好了。”孩子们面面相觑，仿佛明白了什么，减慢了吃饭的速度。还使我难忘的是我和玉梅在牛棚的第一次相见。专案组任守义一再对我说：“要克制自己的情感，不要过于动感情。”他哪里知道我和玉梅曾经有约定。见面时，不要激动，不要当着别人的面流泪，就像平时见面一样。玉梅是个很达观的人，能理解这一切，见着我时，表现得落落大方，没有流露出什么，还对我说，要实事求是地检查自己的错误。但她事后说：“见到你，我真想哭，但我没哭。因为哭是懦弱的表现。咱们还是咱们。一想到这些，我就来气。于是，我振作精神，没有哭。”到 1978 年 12 月，我被学习班关押了二十个月，我做好了再待一年的思想准备。后来听说，文教办等着有个结论。但省委迟迟拿不出方案来。于是文教办选择在省委免去我的职务决定之机，于 1978 年 12 月 30 日，将我放回了家。至此，我长达 20 个月零 25 天的牛棚生活，终于结束。同时我被告知，这只是“集中的学习”告一段落，以后还要“进一步加强学习”，“提高认识”。对于这有历史意义的一天，我写了两首诗，把当时的心境记录了下来：

1978 年 12 月 30 日“学习班”结束有感

晓闻金鸡鸣，忽报禁楼开。
我心如春日，思潮滚滚来。
自勉 风高浪急着万家，松傲冬深柳自斜。
自幼信义存抱柱，笑颜放眼看物华。

从牛棚出来，我几次要求结论，明确处分，不能这么呆着。没有想到，对我的处理，一拖再拖，时间长达八年，历经三次，而且一次比一次升级。

1979 年 1 月 27 日，中共省文教办机关支部召开支部大会，讨论对我的处理，应到会 43 人，因事缺席 4 人，到会 39 人，决定建议撤销我的党内外一切职务，暂缓党籍处分，下放劳动，以观后效。上报省委批准后生效。

1979 年 4 月 24 日上午，省文教办副主任张双城以及专案组孟新、田桂琴、王亚男、戴恩崇找我谈话，由张双城宣布中共黑龙江省委揭批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1979〕4 号《对范正美处理通知》。经省委常委会议讨论，对范正美的问题，暂不定性，先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下放到基层劳动；党籍暂缓处理，不过组织生活。过一段时间后，根据本人表现，再作最后结论处理。

2012 年 3 月 19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9）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九节 河北省

本节资料

二〇〇七年九月，河北省劳模叶颖芬回忆录——《一路阳光》摘录

1979 年，是我被选为河北省省委员、沧州地委常委、南皮县委常委的第九个年头儿。

就是在这一年，我被人告了！而且是列有三十条罪状的二百多封告状信直达全国人民。听说，邓小平有批示，中央办公厅有批示，全国人大常委会有批示，河北省委有批示。可谓通天大案！

在这个关于我的通天大案还没“验明正身”的情况下，上级组织就作出了决定，免去我沧州地委常委的职务，去孟村回族自治县任县委副书记。

1979 年 12 月 28 日，我带着未满周岁的孩子和照看孩子的老母亲，由沧州去了孟村回族自治县。

我到孟村不久，省里决定，在沧州举办一期省、地、县三级纪检委干部培训班，共计四十人，以我这个被告到中央的通天大案的案例做教材，展开对告我的三十条罪状进行调查。从我懂事起，查到 1979 年，一条一条地查，一事一事地追，涉及到哪里，查到哪里；涉及到谁，查到谁。这四十个参加培训的省、地、县的纪检干部，整整查了四个月。（1980 年 5 月）沧州地区纪检委书记陈风格同志找我谈话。他说：“颖芬呀，对你这个专案，从中央到省地都非常重视，因为你是省委员，又是地委常委，为你这个案子可真的下了力量了。审查结果是：事实不存在。告你的人，我们找了他多次，他一再地向我们承认错误，最后他都向我们下跪了。他说，他们对你有意见，想把你告倒，告状信里的那些事，都是他们造的。他们说他们错了，保证以后不再给各级领导添麻烦了。颖芬呀，我代

表地委向你征求意见，现在审查组对你的审查结果出来了，地委也做了结论，你对告你的人还有什么要求吗？”

刚刚过去两个月，(1980 年 7 月)当时地纪检委的一位副书记找我谈话说：“颖芬，上次专案查清了你的问题，在告状人那里摆不平，人家有意见，所以组织决定，那次专案组调查的结果不算了，重新组织第二次专案组再调查你，你要老老实实地交待问题，这可是省里要结果的案子！”从此，我又陷入被审查的冤案之中。这一次查了九个月之久。在这九个月中，第二次组成的专案组几次地追到孟村，让我交待问题，有时把我叫到沧州进行讯问。他们有时还向我拍桌子，像审讯罪犯似的，声音严厉，话语难听，逼着我承认告我的三十条罪状。他们说，你必须承认，不承认就过不了关！第二个专案组，经过九个月的方方面面的调查，又得出了结论：事实不存在。(1981 年 4 月)我就主动找到了当初通告我要对我进行第二次调查的地区纪检委副书记，我说：“这次，我的问题查清了吗？查出了哪些问题？组织上对我怎样处理？”他答复我说：“这次查的结果还是跟上次一样，没问题。要是有问题，不早找你了吗，不会等你来找我们。”我说：“这次我可不再原谅告我的人了，他们一次次地诬陷我是犯罪的，是应该受到法律制裁的！”但没有得到任何答复。组织上也未对这次对我的审查做任何结论。

1981 年 12 月 19 日，沧州地委召开了全区由公社书记以上党政干部参加的几千人的三级干部落实政策大会。在这个大会上，有一个人作了发言。他的发言矛头直接指向我，给我罗列了大小十几条罪状，什么“流氓”、“破鞋”、“打砸抢”、“四人帮”、“杀人犯”、“贪污狂”等等

在大会上对我进行了处理。免去我的一切职务，停止工作，停发工资，公安局要注销全家户口，限 20 天内离开沧州。不仅如此，还株连到我爱人。当时我爱人在沧州电力局物资公司任副经理，也被免去职务，要他回家当社员种地。

1982 年 1 月 8 日下午 3 点钟，当时我在沧州市南陈屯公社任代理副主任，正在南陈屯村下乡，公社派人把我叫回了机关。我以为公社里有什么事情要开会，可我一进公社大门，就发现情况不正常。当我走进公社办公室时，发现区里和公社里的有关领导都在那里，并且都用异样的目光瞅着我，我顿时觉得准是又是关于我的问题。可是我想，我由一个地委常委、分抓农业的农办主任，一下子被处分成一个郊区公社的代理副主任，还不行吗？还要怎么处分我？我果然没有想错，

一位领导对我说：“叶颖芬，你先看看这个通知吧！”说着，把一个红头文件放到了我面前。我立刻把目光投到那份文件上，只见上面写道：经 1981 年 12 月 10 日市委讨论决定，免去叶颖芬同志南陈屯公社代理副主任职务……”看到这里，我向在场的领导问道：“免了我的职叫我干什么？是在公社当一般人继续上班，还是组织上另有安排？”一位领导说：“从今天起，公社里就不再为你安排工作了，你也不要再来上班了。”我说：“叫我到哪里去，有个意见吗？”这时又一位领导说道：“我刚才给区里打了个电话，电话里说，叫你哪里来的哪里去，这就是说，叫你回原籍去当社员。”我正愣怔之际，公社的张会计来了，说：“刚才区委派人来通知了，不叫再给你造工资表了，说停发你的工资，造上去上头也不批。”这时，又一位领导说道：“文件上不是写得很清楚吗，职务免除了，工作停止了，自然工资就不会再发了！”我说：“这是为什么？我到底犯了什么错误？”

1982 年 1 月 30 日（农历正月初七）晚上七点钟，我去了一位有关领导同志的家里想问他，组织上为什么不相信 1980 年上级组织部门对我的所谓 30 条罪状的调查结论？为什么凭着一个干部的发言就对我作了处理？没想到这位领导没有直接回答我的问题，他说：“你来的正好，你不来找我我正要找你去呢！”接着，他郑重其事地为我列出了十大罪状。接着他说：“说句真的，以上说的你这些，就看你检查不检查，我们处理你也是根据你的这些罪恶，你只有老老实实检查才有出路。我们地委定了，叫公安局注销你一家的户口，限二十天让你拔锅揭席出沧州，你要端正态度，正确对待，不然就是没有好下场的。”当时我说：“部长，这十大罪状，完全是诬陷！如有一条是真的，我可拿生命担保，我要求组织上彻底查清，做到实事求是！”他说：“你别说了，说什么也没有用，只有老老实实交待问题。”

在这时，又有人背地里对我说，说我是杀害三条人命的罪魁祸首，组织上要枪毙我给人家偿命。我当时还没有离开沧州，生活异常困难，在最艰难的时候，两碗玉米面，二斤白面和四角钱。没有办法，我去地里寻野菜拣柴禾，就这样，全家五口人活了二十多天。

在这种情况下，我实在没有办法了，让丈夫向法院提出和我离婚，我宁让家破，也不能让人亡。

1982 年 3 月 7 日的早上，我终生永不会忘记的这一天，永不会忘的这个

早上。就是在这一天，就是在这一天的早上，我什么也没带，只身一人，抱着两岁的儿子牛牛离开了家。

偷偷地上了开往石家庄的火车。

石家庄，我并不陌生，以前开会，办事经常来这里。可眼下，它对我似乎是异样的生疏。我去哪里呢？一个孤独流浪的女人。我只好留在候车室里，迎着一束束投来的惊疑的目光，卷曲着身子熬过一个夜晚又一个夜晚。白天，我出去讨要，讨到吃的就随时充饥，讨到零钱，就攒起来买笔买纸。天黑了，就躲到候车室的角落里，写上访材料。就这样，我开始了为时近一年的石家庄上访的日子。

找了几个月的时间，省委决定让省委一位副书记打电话给沧州地委，让沧州来人接我。沧州地委接到电话后，派地委组织部干部科的一位同志来石家庄接我。

回到沧州后，当时的地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说：“叶颖芬，你去石家庄上访你那是去向省委告沧州地委的状！你沿街要饭，你住火车站候车室，你那是给共产党脸上抹黑！你去告状是谁支持你的？你到石家庄后找的谁？他又跟你说什么？你要老老实实地交待！交待不清就是对党的不忠！对党不忠，就不会轻饶你！叶颖芬，你不是去告状吗，你就去告吧，一会儿我就给沧州市打电话，还是继续不给你饭吃！你犯罪，就要惩罚！你杀人，要偿命！你，你太坏了！”

我说道：“×部长，我在石家庄沿街要饭，是为了求生存，为了活着。如果说，这是给共产党抹黑的话，我看这抹黑的不是我，而是你！国民党战犯，坐监狱的还给饭吃呢，为什么我这个曾是全国四届人大代表、河北省委委员、沧州地委常委叶颖芬就不给饭吃呢？要说是因为我犯了什么错误，那我究竟犯了什么错误？你们一次次地组织调查，调查出什么来啦？为什么不公开对我的调查结果？退一步说，即使我犯了错误，不给饭吃，这合情吗？合理吗？合法吗？死刑犯在临刑之前还给饭吃呢？我的罪重到什么程度？世界上罪重到什么程度的人不给饭吃？有先例吗？再说我告状，我告状是为了说清我的问题，是我觉得我没有犯那些诬告我的人所说的那些错误！上访犯法吗？告状犯法吗？”

他大声说道：“叶颖芬，你不讲理！你不老实！没有你的好下场！”

说完，他把我带到当时的地委书记那里。

书记说：“叶颖芬，好你个造反派头儿！‘打砸抢’分子，你的犯罪事实是

真的!这些事实, 你告状是告不没的!只有老老实实交待, 才是你的出路!”

我第二次返回石家庄, 又过上了沿街要饭、上访的日子。我强支撑着 80 斤重的多病身子, 一天一天地煎熬着。说实在的, 我当时要不是信念坚定, 早就寻死了!

又找了一个多月的时间, 省委又研究了我的问题, 决定责成沧州地委, 组织专门班子, 把我的问题彻底查清楚, 把调查的结果汇报省委。为这事, 省委领导同志专门把沧州地委的两位书记叫到省里进行交待。

沧州地委的两位书记回沧后, 组织了专案组, 对我的问题开始了调查。结果, 地委组织部根据诬告者提供的关于我的所谓的十大罪状, 一条儿也没有落实。地委的有关领导说, 这个专案组是站在叶颖芬一边儿的, 所以才调查出那个结果, 这次调查不算数儿!于是, 又调换人员重新组织专案组, 重新展开调查。重新组织的专案组, 进行的重新调查, 结果仍然是: 查无事实。地委还不同意, 又组织了第三次。结果, 第三次组织的专案组又把调查结果交给地委了, 结果仍然是: 查无事实。

地委没有再组织第四次调查, 把我叫去, 对我说: “你的问题已查清。要按人家告你的, 你确实该枪毙!但通过查证, 你杀人的事不存在。但你有别的事, 地委决定不让你回家种地去了, 但你的工作不能在沧州, 让你自己去泊头, 不去就处分你!”我说: “那就等我的问题彻底弄清楚, 我带着结论去泊头吧!”地委的这位领导说: “你的问题两年也解决不了, 你不走, 什么时候也不给你解决!你走了, 叫反你的人来个彻底胜利, 落个把你赶跑了, 有什么不好的?”

1982 年, 我背着特大号的“黑锅”来到泊头被监督劳动改造。基层领导把我安排在地口王村的一位老太太家里。我除了一个铺盖卷和洗漱用品外, 什么也没有, 只让每天参加劳动, 向贫下中农学习, 接受贫下中农的改造。

后来, 泊镇农林局的有关领导见我老实, 又是个干事业的人, 就偷偷地把我借到农林局的畜牧口上去帮忙。

1985 年, 沧州地区开展整党, 清理党员队伍。当时, 我仍在泊头被监督劳动改造, 就参加了泊头市农林局党支部整党。整党开始, 泊头市委按照沧州地委的意见, 把我当成了整党的重点, 给我成立了专案组, 让我写检查、作检查, 然后专案组进行内查外调, 给我罗列了一大堆“罪名”, 不让我过关。到了整党

后期，党员进行登记，结果，其他党员都登记了，就是不让我登记，说我不是合格党员，泊头市委、沧州地委都不让我登记，我成了一个“党外人士”。不让进行党员登记，不少党员和群众有意见，他们认为我符合一个中共党员的标准。于是，我参加整党的泊头市农林局党支部的全体党员一致向支部要求，支部向泊头市市委、沧州地委整党办公室写了报告，全体党员在报告上签了名，请求让我进行登记。最后，泊头市委遵照沧州地委的意见，仍不让我进行登记。原因是，我不具备中共党员的条件。

1986 年 5 月份，省委书记来沧州检查工作，发现了我当时的处境，向当时的沧州地委书记、专员了解我的情况。当得知我被个别人告到中纪委的案子纯属诬告后，当即表态，让沧州地委到泊头现场办公，先为我进行党员登记，然后调回沧州安排工作，其他问题逐步解决。沧州地委立即召开了常委会，按照省委书记的意见进行了进一步地研究。会后，地委责成一位副专员找我谈话，传达了省委和地委的意见。

1986 年 6 月 10 日，上午，泊头市农林局用一辆双排汽车，拉着我和我在泊头被监督劳动改造的全部家当，来到我在沧州的家。

2010 年 11 月 28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9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10）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十节 安徽省

本节资料

到批判和清查

· 梁守福 ·

（編者注：本文摘自《亂流浮沉半生緣》一書中第十一章：“風向逆轉不調頭”，
標題為編者所加。）

大約七七年底，我要求對我停職審查。時隔不久，省委指示對我進行停職審查。隨後，對我在系統內進行大會批斗。批斗大會可能是七八年元月召開的。我記得天氣很冷，沒有厚棉衣，愛人請她中學同學，給我趕做一條棉褲。因為會場肯定設在省無線電廠禮堂。舞台后面窗子上的玻璃是壞的，我在台上站或坐幾個小時沒有棉衣是不行的。大會開始後，把我叫到台上，左側放一張凳子。騰野翔示意要我坐下，這些做法比文革初期文明的多。批斗會剛開始時，禮堂里的人擠得滿滿的，外面還站了許多人。隨著批判我的人數增加，聽眾卻成反比例的減少。下面的哄哄聲，隨著批判人數的增加而增加。當第三個人發言時，下面的聽眾最少走掉三分之一，而喧嘩聲比擴音設備的聲音還大。騰野翔幾次打斷發言，制止台下說話，結果下面說話的聲音比騰的制止聲還大。到第四個人發言時，聽眾最少走掉一半，但說話聲音並未降低，反而更大。我在台上看得一清二楚，差

點笑出來。第四個人講到一半時，會場秩序已亂得不像樣子，騰野翔宣布散會。大會本來安排八個人發言，結果只有三個半人發言就草草收場。會場的人越來越少，我以為他們利用這個機會搞點無政府主義，提前回家燒飯。我到工廠大門口時，發現自己的判斷完全錯了。離開會場的工人沒有走，聚集在大門外等著送我。大約有二、三百工人、技術人員，一直把我送到現在紅星路的西頭。當時這里還是個很窄的小巷子，人多走不過去，否則他們會把我送到家門口。一路上，他們安慰我，勸我多保重，想開些。我問他們為什麼不聽批判往外跑？他們回答的很干脆：“他們的批判，還沒有你自己講得好。”對我的半場批斗會，換來這麼多人的真情送別，我感到很欣慰。

大約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初，我被喊到一間專案組辦公室，來找我談話的是清查辦的沈某某和一個見面認識但又叫不出名字的人。他大概是省直黨委的某個處長。沈說：“我就不介紹了，大家都認識。我們今天來想請你寫個材料。”

我問：“寫個什麼材料？”

沈說：“寫一些你在文化大革命期間，是怎樣反對林彪；反對康生；反對十二軍；怎樣保護老干部的材料。寫這些材料，對你來說並不困難，這是人所共知的，實事求是地寫。寫好後給我們。然後清查辦在這個材料上附個意見，請萬里書記‘特批’一下，你就沒有事了。”

來的另一個人，未作補充說話。但我也未立即表態。沈看我沒有馬上表態，又補充說，你先考慮一下，過幾天我們再來。然後我們又扯了些無關緊要的話，他們就告辭了。

沈等的談話，對我產生不小的衝擊，他們不是代表個人找我談的。而是代表省清查辦來找我談的，我該怎麼辦？我寫了這份材料，萬里書記肯定會“特批”，我至少可以馬上“解脫”，說不定還有個更好的仕途。因為文革中有這樣優秀的造反派頭頭還不多，說不定成為一個好的典型。但我不斷地問自己，我真的反林彪、反康生、反十二軍嗎？我認為自己當時沒有這樣的膽量，即使有這樣的膽量，也沒有反他們的証據。我說出不同意見，那是因為出于對黨的信任和忠誠。

批我所謂炮打“三紅”，那是用來批判我和自我批判時帶的帽子。如果真抓到我反他們的真憑實據，誰也保護不了我，肯定是個現行反革命。我不能欺騙自己，更不能欺騙歷史。

另外，我又考慮到自己被“特批”以後，說不定還能搞一個什么官干干，但那時已有人因為文革被抓，不被抓的也未松綁，我是他們的總頭頭，我沒有事了，他們還有事，別人怎么看我，歷史怎么看我。如果，真的被安排在某個位置上坐著，我能心安理得嗎？經過几天的反復思考，我自知自己不具備做官的素質。我的個性決定了我只會昂首挺胸走路，這樣走路的方式，適于走下坡路。彎腰低頭走路的方式，適于走上坡。我學不會，萬一上高了，我的走路姿勢會讓我跌的更慘。還是不做官，做民好，這樣心理更平衡，做個自食其力的勞動者。決定放棄這次被“特批”的機會，決定為自己的政治生涯划句號。

几天后，沈他們兩個又來找我，說話的地點在老地方。沈說：“怎麼樣？考慮好了沒有？如果材料寫好了，我們就順便帶回去。”

我回答道：“我經過反復思考，這個材料我不能寫。我沒有反過林彪。我對他的《再版前言》中的天才論有不同看法，這是個理論問題，不是對林彪個人有什么懷疑，提不同看法，不能說成反。對康生的問題，我對他本人處理安徽問題有看法，在不同的場合下，說了他不少壞話。在清查“五·一六”時，真有人想把我搞成“五·一六”，苦于找不到我反康生的真憑實據。如果他們找到我反康生的材料，我就是“五·一六”分子。我不是“五·一六”分子，說明他們沒有找到我反康生的証據。這個邏輯應該成立。不能康生是無產階級革命家時，我說我沒有反康生；康生成了托派，我又說我反康生。我成了什么人？我更不愿意把我的什么材料弄到中央去。我不願意在背後有人看不起，恥笑我是個兩面派。對十二軍，我從未反過。他們把我對十二軍的一個團副政委處理問題不公正，說成反對十二軍，那是他們的事。我在行動上是支持十二軍的。我怎么能說反十二軍呢？”

至于保護老干部，我的確拚著命來保護了一大批老干部，包括李葆華。但我沒有保護所有的老干部，持不同觀點的不少老干部，我就沒有保護他們，甚至還反對他們。我說的都是事實，是心里話。我非常感謝你們的好意，也感謝萬里書記給我一個機會。但我自知自己不是一塊當官的料，我只想到大學或中學去教書，或者到那個研究機構干點技術工作，搞情報資料翻譯也行。”他們看我說話這樣堅決，再也沒說什么，就告辭了。

我放棄了萬里給的“特批”機會，我心里既感到一種輕松，也說出了自己心里想說的話。但也感到一種壓力，不知他們會怎么想？會不會認為我思想頑固不化？給梯子不下，是一個死不改悔的造反派？這個疑慮最好讓以後的事實來回答。

“秋后算賬”：組織結論和處理

. 梁守福 .

〔編者注：本文摘自《亂流浮沉半生緣》一書中第十二章：“鑿穿底的小船”，標題為編者所加。〕

一九七九年八月下旬，省委常委劉廉民、省委組織部副部長史鈞杰、省直黨委書記陳云亭、省工交辦主任盧榮景、省電子局黨組書記騰野翔，還有兩位女同志作記錄。在省委北樓某個會議室共同找我談話，真可謂“四堂會審”。

劉廉民主持會議。他開始說，今天請梁守福同志來，是傳達省委八月二十三日晚的有關會議精神。省委常委認為：“經審查，梁守福同志在文化大革命期間，在組織上和‘四人幫’沒有任何聯系；同宋佩章、郭宏杰、吳從樹、李定山，也是一般的工作關係；沒有參與指揮任何武斗事件。但你作為主要頭頭，應負領導責任。梁守福同志的問題，是積極執行了‘四人幫’的極左路線。執行也是錯誤，甚至是嚴重錯誤。因此，省委決定你到淮南勞動一個時期。要帶臨時組織關係，

好好過組織生活。我已同淮南市組織部聯系過了，他們把你安排在淮南化肥廠儀表車間。他們很歡迎你到淮南去，并已同淮南化肥廠聯系過了。梁守福同志還有什麼意見？”

我說：“我服從省委決議。但有兩點要求：第一點，我是不是可以繼續留在省無線電廠勞動？因為去年我已在廠里勞動一段時間。如果到淮南去勞動，家里有一定困難，上有老，下有小。第二點，我希望省委給我做個正式結論。免得以后再來運動，老翻文化大革命這段歷史的舊賬。”

劉廉民先回答我的第二個要求。劉說：“要不要做結論，看你到淮南勞動鍛煉的情況。勞動鍛煉得好，也可以不作結論。”對我提出的第一個要求，劉說：“我把你的要求向省委常委反映。”接著又改口說：“對梁守福同志提出繼續在合肥勞動鍛煉的問題，是不是我們就在這裡討論一下？”會議沉默一會，陳云亭發言說：“梁守福在合肥熟人太多，影響又大，干擾也大。到淮南去對他勞動鍛煉有好處。”會上沒有人對陳云亭的意見發表看法，等于默認了。

這時，省委組織部副部長史鈞杰發言了。他說：“我原來不在安徽工作，來安徽後，不少老同志向我談到過你。認為你年紀輕，身體好，有能力，又懂業務。你相信黨還是會用你的。你先到淮南勞動一段時間，結論的問題，劉廉民同志已經說過了，可做可不做。看你鍛煉的情況再說。”

根據當時的情況，我要求在合肥勞動鍛煉是行不通。最後表態說：“我服從省委決定，到淮南勞動鍛煉，但我不想到淮南化肥廠，我不是學化工的，對化肥不懂。我是學無線電技術的，最好到無線電廠勞動鍛煉。這樣可以發揮我的一技之長，給黨多做點貢獻。”這次劉廉民再一次做我的工作，他說：“淮南化肥廠條件好，宿舍、生活、工作，都給你安排好了，廠黨委還為你專門開了會。你的工作，安排在儀表車間，不給你安排夜班”。但我堅持到無線電廠去，最後，省委同意我的要求，到淮南無線電三廠勞動鍛煉。

.....

一九八〇年，萬里調離安徽後，省委第一書記像走馬燈一樣換個不停。我被壓在“五行山”下，無人管、無人問。別人可以不關心我的死活，但自己不能不關心。我讓妻子先去找王郁昭，王郁昭讓我寫一份報告直接送給他。我寫好報告，在妻子陪同下，直接到王郁昭家。王聽說我的結論至今未做，感到很吃驚。王說：“郭宏杰的結論都做過了，你怎么還沒做？我將你的報告同黃璜同志（時任省委書記）商量一下，盡快給你解決。”

就在我給省委寫報告不久，我的專案組副組長張某某到我家，告訴我專案審查已經結束，沒有什麼政治上的錯誤。我們調查到哪里，哪里都為你說好話。在寫你的結論時，雖然也有爭論，但有一點認識是共同的：沒有哪一件事情是由你個人負責的，因此結論材料和結論都比較簡短。給你的結論是這樣几句話：“經審查，梁守福同志在文化大革命期間所犯錯誤，屬一般思想認識問題，免予處分，建議省委組織部分配一般工作。”張又說：“這個結論拿給孟書記（省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孟家芹）審批時，孟說，‘分配一般工作要改掉，應寫成建議省委組織部分配適當工作。我們是做紀律檢查工作的，對人的處理，應視犯錯誤的事實而定，不能根據一時的政策而定。對人的處理意見一定要與錯誤事實相符。我們不是對一時的政策負責，而是要對歷史負責’。專案組根據孟家芹的指示原則，將結論改為：經審查梁守福同志在文化大革命期間，所犯錯誤屬一般思想認識問題，免予處分。建議省委組織部分配適當工作。孟書記對這個結論立即簽了字。並以省紀委的名義上報省委常委。”

我和王郁昭談話後幾天，去找黃璜。黃璜很客氣地接待了我，並告訴我：“你給王省長和我的信，郁昭同志給我了。我們已商量過，很快給你解決。省紀委的審查結論報告常委們也傳閱了，我想利用開常委會議時，穿插把你的問題解決掉，不要單獨開常委會討論你的問題。並問我對今后的工作有什么要求。我說：“我沒有什麼要求，只要求回工大或別的什麼學校教書。學校如果不能去，到一般研究機構整理資料也行”。

一九八三年底，中共中央召開十一屆二中全會，會上陳云提出全國清查不徹底問題，他的兩句話，比小人物講一萬句還頂用。于是，在全國又掀起了“第二次文化大革命”。第一次是“整黨內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這一次是逆向地整黨內、黨外的造反派，我當然是首當其沖，在劫難逃。于是，安徽省在中央工作組的指導下，對我做出了開除黨籍，撤銷黨內外一切職務的處理決定。這個內容在《安徽日報》刊登之前，省委還派人找我核對名字，我到底是叫梁守福還是叫梁守富。他們搞不清，我只是簡單地回答一句：“我檔案里的名字是哪個，你們看一下不就清楚了嗎？”他們說：“再調檔案查來不及了，明天就要見報”。我說：“既然你們如此倉促，連我的檔案都沒看過就給我下結論，我看你們也是奉命辦事，我就告訴你們，我的名字叫梁守福，是幸福的福，不是富貴的富。”

還有一點，我要提醒讀者，前面我說過，我的組織關係和工資關係都已轉到淮南，我是淮南市的一名普通黨員和普通職工。結果對我的組織處理決定是由省電子工業局黨組做出的，與當時黨章的要求是否符合？

另外，我當時還是第四次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代表，并未換屆，又不通過任何法律程序就罷免了。

一九八四年的元月二十一日，我和三個中央委員、候補委員，一起上了《安徽日報》的頭版頭條，我被開除黨籍的規格上升了，與中共中央委員、候補委員們平起平坐。

後來，聽說胡耀邦對安徽處理這件事情的做法十分生氣，并指示以後類似的問題未經中央批准，一律不得擅自見報。也就是從那以后，再也沒有一個省市發生過同樣的事情。

如果說文化大革命對某些人說是十年，而對我來說，整整進行了十八年。我想用一首詩總結我的前半生，也是結束本書。

萬紫千紅一鏡中，陰晴圓缺樹輪重。
昨日童顏向春貌，今朝華發對秋風。
畫圖不識眾神面，謳歌難吐滿腔情。
耄耋應歸南山下，煮海種豆類逝翁。

我現在雖未到耄耋之年，但已住在合肥市大蜀山下的“夢園”里，把“夢圓”倒過來就是圓夢。寫此書就算圓我這個還活著說話人的夢吧！因為活人總得做夢。此書也是為紀念“八·二七”事件發生四十周年而作。

安徽省 1977--1981 年

1976 年 10 月，中共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安徽开始揭批查运动。由于中共安徽省委主要负责人捂盖子，运动冷冷清清。1977 年 6 月，中共中央鉴于安徽的情况，决定：将宋佩璋调离安徽，由万里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派顾卓新、赵守一参加省委的领导工作。中共安徽省委领导班子调整后，放手发动群众，排除干扰，揭批“四人帮”及其在安徽省的反革命罪行，清查处理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解决了“文化大革命”期间造成的许多领导班子严重不纯的问题，教育和挽救了一些犯错误的人。1977 年 9 月，中共安徽省委结合揭批查部署全省的整党整风和各级领导班子的整顿建设工作。经过整党整风和领导班子整顿，至 1982 年，全省县以上各级领导班子清理出“三种人”和犯有严重错误的干部 540 人，并对“文化大革命”中突击提拔，工作不称职的干部进行了适当调整和妥善安排。与此同时，中共安徽省委抓紧妥善处理安徽历史上遗留的一些重要问题。从 1977 年底开始，全省各级党组织积极进行平反冤假错案。按照“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方针，全面复查了“文化大革命”、“反右倾”、“反右派”，以及建国以来的一些历史老案。从 1978 年 11 月起，对被错划右派的人全部进行了改正。到 1981 年 9 月，全省共平反冤假错案 23.3 万多件。经过大量细致的工作，进一步调动了广大干部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安徽地方志——新编志书——政党志

http://www.ahdfz.gov.cn/new/html/xb_sj/0857123354778JGI4IA6G0BI465A80_8.html

万里与安徽的拨乱反正

刘彦培《党史纵览》

1976 年 10 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随着对江青反革命集团罪行的揭发和清算的深入，全党不断冲破“左”的思想的严重束缚，越来越强烈地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在党中央的决策和领导下，全党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坚决拨林彪、“四人帮”破坏之乱，纠正毛泽东晚年的错误，使各方面的工作回到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正确轨道上来。 拨乱反正在党的历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具有深远的历史影响和重大的现实意义。拨乱反正充分显示了中国共产党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巨大勇气，体现了党对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高度负责的精神。拨乱反正是改革开放的前奏和先导，为开创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全新局面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邓小平曾说过，有两个省带头拨乱反正、进行改革，“一个是四川省，那是我的家乡；一个是安徽省，那时候是万里同志主持。我们就是根据这两个省积累的经验，制定了关于改革的方针政策。 安徽的拨乱反正，经历了不寻常的历程，取得了十分显著的成就，这些，都是同万里分不开的。 中共中央解决安徽省委领导问题后，以万里为首的安徽省委带领全省进行拨乱反正。 粉碎“四人帮”以后，安徽省的广大干部群众同全国人民一样，人心大快，奋起揭批“四人帮”。但是，在安徽揭批“四人帮”、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遇到严重的障碍。这主要是由于当时中共安徽省委主要领导人坚持错误立场，不但不放手发动群众揭批“四人帮”，反而散布“安徽特殊”、“局势稳定”、“一贯正确”等论调，捂盖子、压群众，继续执行“左”的错误理论和政策。他大讲“我们和上海不一样，和浙江不一样，不是‘四人帮’不想插手安徽，而是我们顶住了，他插不进来。我们是顶着‘四人帮’逆流前进的。” “‘四人帮’的手还没有插进省委领导班子里来。”“总之，我们与人家不同，与中央部门也不同，你们不能照搬。” 揭批“四人帮”“不需要大搞，也不好大搞。”广大干部群众要求联系实际揭批“四人帮”，被他视为“阶级斗争新动向”。他继续举办中共马鞍山市委、芜湖市委、

阜阳地委、省水利局、省电力局、临泉县委等领导班子学习班，整老干部，揪“走资派”。1977 年 1 月，他还在铜陵市主持召开“全省城市基本路线教育经验交流会”，推广铜陵市商业局所谓揪“走资派”的“经验”，继续布置在城市基层单位基本路线教育中揪“走资派”。很多人揭发所谓的“学习班”、“理论讨论会”的问题，他硬说这些讨论会“过去正确，现在正确，今后还正确”。直到 5 月，他仍然坚持“批邓”，在省委常委学习讨论中央 5 号文件时还说“邓小平给中央的信中没有写文化大革命”，并在省委给中央的电报中加上希望邓小平正确对待“文化大革命”之类的话。省委主要领导人的这些做法，使全省干部群众揭批“四人帮”的革命积极性一再受到压抑，运动搞得冷冷清清。这一状况持续了 8 个月，广大干部群众十分焦急愤慨，不断向中央反映安徽省委主要领导人在揭批“四人帮”问题上的错误。

中央对安徽情况十分关切，专门派人到安徽做了调查。1977 年 6 月 16 日至 20 日，华国锋、叶剑英和中央政治局成员 4 次听取了关于安徽省揭批“四人帮”运动和省委领导情况的汇报。中央指出了省委主要领导人“不放手发动群众揭批‘四人帮’，而是捂盖子”的错误，明确指出，“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四人帮’对安徽是插了手的，他们对安徽革命和生产的干扰、破坏，同样是严重的。因此，那种所谓安徽‘特殊’的论点，是非常错误的，是极其有害的。”中央认为，必须迅速而又稳妥地解决好安徽的问题。决定将宋佩璋调离安徽，派万里任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命委员会主任、省军区第一政委。当时的安徽，经过“文化大革命”的十年浩劫，政治、思想、组织和经济上的混乱状况极其严重。百废待兴，举步维艰。可以说，万里是受命于危难之时，身负艰巨重任。

万里来安徽后，迅速传达中央的决定，通过各级党组织不断加强宣传力度，使中央指示家喻户晓。为了从思想上、政治上、理论上肃清“四人帮”的流毒，万里带领省委放手发动群众，排除各种干扰，坚定而有步骤地紧密联系安徽实际揭批“四人帮”。7 月 3 日至 8 日，省委召开地市委书记会议，布置揭批“四人帮”工作；8 日，省委成立清查办公室；8 月 9 日，省委成立揭批“四人帮”办公室。经过广泛深入发动，全省干部群众揭批“四人帮”反革命罪行的运动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随后，省委果断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进行拨乱反正。清查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平反冤假错案，进行组织路线的拨乱反正。以万里为首的中共安徽省委在部署清查与“四人帮”篡党夺权

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的同时，着重抓省和地市两级领导班子的清查工作，并对清理出的对象进行认真的审查。到 10 月，已基本查明省委常委班子中郭宏杰、吴从树、李定山等人在“文化大革命”中的错误事实。11 月，经中央批准撤销了他们的党内外一切职务，开除他们的党籍。随后，还解决了一些重点单位的问题。

到 11 月，群众性的揭批“四人帮”的运动已经形成高潮，清查工作全面展开。经过清查，基本上查清了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解决了由于“文化大革命”而造成的领导班子严重不纯的问题，同时也教育和挽救了一批犯了错误的干部。这次全省范围的揭批查工作，到 1979 年 5 月结束。

结合揭批“四人帮”的斗争，省委于 1977 年 9 月部署进行整党整风。20 日万里亲自作动员，他要求“一定要搞好整党整风，加强党的建设”，强调“一定要把党的各级领导班子整顿好，建设好”。整党整风中，在着重进行思想整顿的基础上，搞好组织整顿和建设，重点是加强各级领导班子的整顿和建设，切实解决由于“四人帮”破坏而造成的思想不纯、组织不纯和作风不纯的问题。经过整党整风和领导班子整顿，到 1982 年，全省清理出县以上各级领导班子中犯有严重错误的干部 540 人，对“文化大革命”中突击提拔、工作不称职的 678 名干部调整了工作。省直厅局以上 77 个单位中，有 55 个单位调整了第一把手，16 个地市的领导班子都进行了整顿、调整和充实。

从 1977 年底开始，省委带领全省各级党组织花大气力开展了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干部政策的工作。遵循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各级党组织开展了平反冤假错案工作，全面复查了历次政治运动中处理的案件。到 1981 年 7 月，已复查“文化大革命”案件 21.89 万多件，复查反右派、反右倾案件 4.5 万多件，复查建国以来其他历史老案 11 万多件。经过复查，依照政策规定，全错全平、部分错部分平、不错不平，分别做出处理。全省共平反冤假错案 23.3 万多件（其中包括因刘少奇冤案被株连的 1700 多件），并对有关人员做了妥善安置。

省委对历史上遗留下来的重大问题，进行了认真妥善的处理。在 1979 年 1 月召开的省委工作会议上，万里强调指出：“文化大革命”前安徽省委的工作，成绩是主要的。全省绝大多数党员和干部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对社会主义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宣布：省委报经中央同意，撤销“文化大革命”中对原省委 15 名常委和 5 名省级领导干部的专案审查报告，推倒强加给李葆华同志等原省委领导的“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错误结论和

一切诬蔑不实之词，恢复他们的名誉。在平反冤假错案的同时，省委抓紧落实干部政策的工作。对在历次政治运动中由于冤假错案失去工作或工作安排不当的人员，分别依照政策给予安排或调整工作；已到离退休年龄的，按规定办理离退休手续；已经去世的，按政策进行抚恤。同时，对干部使用不当的，也依照政策，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工作调整。到 1978 年 10 月，省委已将省管的 1681 名干部调整充实到县以上党委领导班子，并对长期未安排工作或安排不当的 412 名老干部重新分配工作、妥善安排。以后，陆续进行了多次调整。省委还十分重视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特别是落实非党知识分子政策的工作。在抓紧解决历史遗留的知识分子问题的同时，注意做好经常性的知识分子工作，发展优秀知识分子入党，选拔具有组织管理才能的优秀知识分子担任各级领导职务，为用非所学的专业技术人员调整工作，为知识分子解决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等。在批判“文化大革命”中拉造反派头头“突击入党”、“突击提干”的错误做法和“小鸡带老鸡”的荒谬主张的同时，省委十分重视培养和选拔中青年干部的工作。从 1978 年到 1982 年，全省共选拔 4732 名中青年干部担任县处级以上领导职务。党的十二大提出，在实现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解决好各級领导班子中新老干部的合作和交替问题，在成千上万选拔优秀中青年干部的同时，必须坚决把“三种人”（即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从领导班子中清理出去，必须防止把“三种人”选进领导班子。省委根据中央彻底清理、不留隐患的要求，抓紧清理核查“三种人”。全省经县以上党委讨论确定的核查对象 4653 人，经过核查，定为“三种人”的共 80 人，定为犯严重错误的 480 人、一般性错误的 2131 人、一般问题的 1842 人。通过清理核查“三种人”的工作，全省“文化大革命”中的重大事件基本查清，进一步纯洁了组织、消除了隐患，为正确使用干部创造了条件。

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加强党员教育和干部培训，促进思想路线的拨乱反正。安徽省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的大讨论，在省委领导下，首先从宣传理论界开始，然后逐步扩大到社会各界、深入到基层。1978 年 5 月 11 日《光明日报》发表以特约评论员名义写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一文。12 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及全国绝大多数省、市、自治区的报纸予以转载。6 月，在安徽省革委会举行的第二次全体会议上，万里指示要进行深

入讨论。7月，省哲学学会首次召开真理标准问题理论讨论会。8月，省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举行扩大会议，展开讨论。对此，《安徽日报》9月6日做了报道，推动讨论向更大范围、更深层次发展。10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地市委宣传部长会议，强调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重大意义，明确要求各地要把这场大讨论同总结经验教训、清理“左”的影响和全面拨乱反正结合起来。省出版局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文章汇集起来，出版20万册向全国发行。1979年1月和5月，在两次省委工作会议上，万里都强调，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是继延安整风之后又一次具有深远意义的马克思主义教育运动和思想解放运动。要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进一步发扬党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在新长征的道路上，尽量减少盲目性，提高主动性。6月，在地市委宣传部长会议上，强调要把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推广到基层。随后，省委发出《关于继续深入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切实抓好大讨论工作。8月底至9月初，省委在滁县地区召开继续深入讨论真理标准问题座谈会，指出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是一场重大的思想路线之争，关系着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此后，全省的讨论进一步广泛、深入地进行。这场大讨论，是思想领域进行的拨乱反正，批判了“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提高了对真理标准的认识，增强了完整地、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科学体系的自觉性，端正了思想路线，解放了思想，为更好地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奠定了思想理论基础。

安徽省对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是与实际工作的拨乱反正紧密结合、同步进行的，既促进了思想的解放，又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1978年秋种时，肥西县山南公社有的生产队悄悄地搞了包产到户，周围一些生产队竞相仿效。肥西县紧靠省城合肥，这很快成了省直机关纷纷议论的热点问题，有人质问省委要把群众引导到哪里去。省委常委开会专门进行研究，万里说，“对包产到户，过去批了十几年，许多干部批怕了，一讲包产到户就心有余悸，谈‘包’色变。但是，过去批判过的东西，有的可能是正确的，有的也可能是错误的，必须在实践中加以检验。我主张应当让山南公社进行包产到户的试验。”结果，实践证明包产到户比“大呼隆”好，生产发展、粮食增产、群众拥护。在省委的领导和支持下，各种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在安徽农村像雨后春笋一样涌现出来，从根本上改变了农村的面貌。

在

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的同时，省委抓紧党员教育和干部培训工作。1978 年 8 月，省委转发了省委党校党委关于党校第一期工作的总结报告，强调要围绕新时期的基本任务办学，学习理论，实行整风。到 1980 年，全省各级党校已有 97% 相继恢复开学，轮训各级干部 11.5 万多人。1981 年 5 月省委批转省委组织部、宣传部《全省干部培训规划》，要求全省各地办好各类专业干校、委托高等院校开办干部专修科、委托中等专业学校开办专业干部训练班、举办各种形式的短期培训班、办好文化补习学校，搞好干部的在职学习。到 1983 年，全省共有党校 97 所、干校 86 所，业余大学、电大、函授、刊授及各种专业培训班纷纷开办，初步形成了以党校、干校、高等院校干部专修科为主体的干部教育网，累计轮训各级各类干部 45 万多人次。

从 1979 年初开始，全省各级党组织通过举办短期轮训班和小集中等形式，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四项基本原则，学习《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党的十二大党章草案等。从 1979 年到 1982 年，全省平均每年轮训党员 122 万多人次，占全省党员总数的 80% 左右。不少基层党组织建立了“三会一课”、党员联系群众、党员汇报思想等制度，加强了对党员的经常性教育。在党员教育、干部培训过程中，不仅进行了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而且从思想、理论、政治等方面联系实际进行整改，这是对真理标准问题讨论成果的巩固和提高。

提出以生产为中心，实行党的工作重点的转移，推动政治路线的拨乱反正。

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党在指导思想上是以阶级斗争为纲、路线斗争为纲。在实际工作中是以政治为中心，政治决定一切、冲击一切。谁要主张抓生产，就会被扣上“唯生产力论”、“以生产压革命”之类的政治帽子。国民经济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四人帮”还鼓噪“只算政治账，不算经济账”。这些违背马列主义、脱离中国国情的错误做法，严重束缚和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在粉碎“四人帮”后，全国还在搞“以阶级斗争为纲”、“抓纲治国”、“农业学大寨”、“大批促大干”等“左”的做法，以致党和国家的工作出现了两年徘徊不前的局面。可见，在党的指导思想、政治路线方面的拨乱反正，任务还相当艰巨。安徽是农业大省，也是“左”倾错误的重灾区，农村问题特别严重，农民生活特别困难。新到任的省委第一书记万里，从 1977 年 6 月开始，用三四个月时间跑农村、看农民、看农业，把全省大部分地区都跑到了。当年，“全省 28 万多个生

产队，只有 10%的生产队能维持温饱，67%的生产队人均年收入低于 60 元，40 元以下的约占 25 %。”万里看到农民的生活水平这么低，吃不饱、穿不暖，住的房子不像个房子样子，感到震惊和痛心。他说：“我真没料到，解放几十年了，不少农村还这么穷！我不能不问自己，这是什么原因？这能算是社会主义吗？人民公社到底有什么问题？为什么农民的积极性都没有了？”“我这个第一书记心里怎么能不犯愁啊？”在 1977 年 11 月召开的全省农村工作会议上，万里即提出：“我们是一个方针——以生产为中心；一个规定——关于当前农村经济政策几个问题的规定。”在 1978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全省地市委书记会议上，万里明确提出：“农村在农业生产大忙季节，要以农业生产为中心。”他指出，“‘四人帮’批什么‘唯生产力论’，把思想搞乱了”，“农村不以生产为中心，没有粮食，或者粮食不够，没有棉花，或者棉花不够，大家吃什么？穿什么？这本来是普通的道理，就是被‘四人帮’搞乱了”，“一定要以生产为中心，把生产搞上去。”接着，在 4 月 3 日召开的全省各地市生产电话会议上，又对“以生产为中心”进行了强调。对安徽省委在全国率先提出“农村在农业生产大忙季节，要以农业生产为中心”，《人民日报》给予报道，指出：“省委这个正确提法，本来是我们党历来的主张，是完全正确的口号。……安徽省委在农村及时地重提这个口号，是拨乱反正的一个果断的行动，对搞好春耕生产和加速今后农业生产的发展，必将起重要的作用。”“以生产为中心”，是对“以阶级斗争为纲”、对“抓纲治国”的公开否定。当时提出这个口号，需要极大的政治勇气和理论胆识。由于这是从党的指导思想、政治路线、工作中心、工作重点这些根本问题进行拨乱反正，涉及主要禁区，讲了许多人想讲但就是不敢讲的话，所以这一口号一提出，立即就在全国引起强烈的反响。10 个月后，万里参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在作《农业上需要研究解决的几个重大问题》发言时，郑重向中央提出了“在今后若干年内，在农村不搞政治运动，把主要注意力转到生产建设和技术革命上来”的建议。这对党中央做出把全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无疑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1997 年 10 月 10 日，万里在回顾这段经历时说，提出和坚持以生产为中心，“是最重要的拨乱反正”。以农村的拨乱反正为突破口，推进工业、教育、科技等各条战线实际工作的拨乱反正。邓小平说过：“中国的改革是从农村开始的，农村的改革是从安徽开始的，万里是

立了功的。”安徽之所以较早进行农村改革，是因为万里来安徽后带领省委对农村管理体制和农业政策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拨乱反正。安徽农村的拨乱反正，大体上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突破“农业学大寨”、“普及大寨县”的框框，从安徽农村实际出发，制定切实可行的农村经济政策。1977年11月，省委在深入调查研究、反复征求意见之后召开农村工作会议，制定了《关于当前农村经济政策几个问题的规定》(简称“六条规定”)。“六条规定”冲破“农业学大寨”、“大批促大干”、“普及大寨县”、“向大队核算过渡”等不切实际的“左”的提法，强调保护和尊重生产队的自主权、减轻生产队和社员的负担、分配要兑现、允许和鼓励社员经营正当的家庭副业；提出根据不同的农活，生产队可以组织临时的或固定的作业组，并定任务、定质量、定时间、定工分，只需个别人去做的农活，也可以责任到人等。这些规定，尽管从现在看来都是理所当然的，但在当时，不仅是对农村迫切需要解决、却又长期难以解决的经济政策进行的拨乱反正，而且也是政治思想的解放。

第二阶段，突破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不许包产到户”的框框，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1978年夏秋，安徽遇到特大旱灾，省委决定借地度荒，搞好秋种，结果诱发了“包产到户”。在万里主持下，省委决定把自发地搞了包产到户的肥西县山南公社确定为包产到户的试点。万里两次去山南公社考察，表示支持。万里去凤阳县梨园公社小岗生产队考察时，对他们悄悄搞起来的“瞒上不瞒下”的包干到户加以鼓励。当时，“包产到户”已被批判十几年，人们心有余悸、顾虑重重；中央红头文件上依然清楚的写着：“不许分田单干和不许包产到户。”1979年3月15日《人民日报》发表“张浩来信”和编者按，在按语中声称，“人民公社现在要继续稳定地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制度”，“已经出现‘分田到组’、‘包产到组’的地方”，应当“正确贯彻执行党的政策，坚决纠正错误做法”。《山西日报》等也组织了对安徽的批判。在这样巨大的压力面前，万里带领省委坚定不移地进行拨乱反正、坚决支持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等责任制，不仅向全省各地发出了稳定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八条紧急《代电》，还赶往各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做稳定情绪的工作。包产到户和大包干等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实行，使粮食大幅增产，大批贫穷的生产队一年翻身，有不少一季就翻身。长期使人们焦虑的农业生产，在很短时间里蓬勃开展起来。1980年1月，省委召开全省农业会议，及时总结推广各种形式生产

责任制的经验，对肥西县实行农业包产到户、凤阳县实行农业大包干的经验作了充分肯定。万里指出：在坚持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原则的前提下，不论哪种形式的责任制，只要有利于充分调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有利于发展生产、符合群众的意愿、得到群众拥护，就应当允许试行，鼓励和支持广大干部群众解放思想、大胆探索。

第三阶段，突破姓“社”姓“资”、姓“公”姓“私”的框框，坚决实行和进一步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过去有一种长期困扰人们的错误观念，即人民公社“一大二公”，越大越好。实际上人民公社体制严重脱离农村实际，从一开始建立就暴露出诸多弊端，加上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的严重泛滥，造成了连续三年的严重困难，以致出现严重的“饿、病、逃、荒、死”情况。此后，在人民公社体制下，管理上瞎指挥、生产上“大呼隆”、分配上“大锅饭”，严重打击了农民生产积极性，农业生产长期成为“老大难”。但是，有些人并没有像马克思所说的那样，“从亲身经历的痛苦经验中”吸取教训，自觉地改变那些僵化的观念，反而在别人从实际出发、勇敢地进行拨乱反正时，不断加以责难。1980 年春在国家农委召开的会议上，安徽省委推行农业生产责任制问题引发了关于包产到户是姓“社”还是姓“资”的激烈争论。1月 31 日，华国锋等中央领导人听取了农委会议情况汇报后，不同意搞包产到户，明确表态：“责任制和包产到户单干不要混同起来”，“已经搞了的，要认真总结经验，提高觉悟，逐步引导他们组织起来。”接着，农委机关杂志《农村工作通讯》2月刊发表《分田单干必须纠正》一文，对安徽包产到户大加抨击，指责是方向、道路问题，要坚决与之斗争。随后，许多争论文章发表，对安徽包产到户的争论，逐渐白热化。正在这节骨眼上，3月份万里被调离安徽到中央工作，安徽省内出现一次全省性的争论，有的领导对包产到户、大包干大加斥责，不许搞。这在全省引起了较大的混乱。有的干部本来就心有余悸，是群众推着进行拨乱反正、实行责任制的，现在上面又不准搞，就无所适从，干脆撒手不管。群众不满地说：“中央三句话，省里在打岔，县里在打坝，公社干部害怕，大队干部挨骂，群众急得发炸。”当时有些情况，本来是管理问题、工作问题、对责任制如何完善的问题，却成了一些人攻击责任制的口实。他们指责包产到户、包干到户就是分田单干，就是搞“资本主义”，就是姓“私”。就在这关键时刻，5月 31 日，邓小平讲话了。他说：“农村政策放宽以后，一些适宜搞

包产到户的地方搞了包产到户，效果很好，变化很快。安徽肥西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包产到户，增产幅度很大。‘凤阳花鼓’中唱的那个凤阳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大包干，也是一年翻身，改变面貌。”这无疑是对我省搞包产到户、大包干、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莫大支持和鼓舞。接着，9月中央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指出，“实行包产到户，是联系群众，发展生产，解决温饱问题的一种必要措施”，“是依存于社会主义经济，而不会脱离社会主义轨道的，没有什么复辟资本主义的危险，因而并不可怕”，初步为包产到户定了性。1982年1月，党的历史上第一次以1号文件形式发出的农村工作文件《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指出：“目前实行的各种责任制，包括小段包工定额计酬，专业承包联产计酬，联产到劳，包产到户、到组，包干到户、到组，等等，都是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生产责任制。”这是中央以文件形式毫不含糊地给包产到户、包干到户正了名，明确肯定它姓“社”又姓“公”，这就为几年来无休止的争论画上了个句号。安徽省委对农村的拨乱反正经历了艰难而曲折的历程，困难很大，成效也大，意义更大。后来，万里总结说：“从人民公社到包产到户不是个小变化，而是个大变化，体制的变化，时代的变化。”农村的拨乱反正冲破重重阻力，一步一步获得成功。省委以此为突破口，对工业、教育、科技等各行各业、各条战线的实际工作进行拨乱反正，对经济政策、知识分子政策、统一战线政策等进行了全面的调整和落实。实际工作中的拨乱反正，为各项改革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1984年12月22日，在中共安徽省第四次代表大会上，黄璜代表第三届省委向大会所做的题为《坚持改革，团结奋斗，加速安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的报告中指出：“1977年6月，中央解决了安徽省委领导问题。省委在万里同志主持下，为肃清十年内乱所造成的恶劣影响，采取了一系列果断措施，拨乱反正，正本清源，迅速扭转了当时的混乱局面，使安徽的工作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正如中央领导同志所说的，安徽的工作不存在两年徘徊的问题。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指引下，我们取得了一个又一个的新胜利。”“目前全省政治、经济形势很好，是安徽历史上最好的时期之一。”这是对万里和安徽的拨乱反正所做出的恰如其分的评价。

2010 年 4 月 7 日, 胡光明的一封信

孟宪达同志： 您好，我的父亲是一位坚定的共产主义者，一位坚定的无产阶级战士，毛主席的忠实学生和追随者。现在，他身患重病，只有几天时间了，他一生最大的希望是可以看到毛主席路线的回归。在他重病期间，他看到了乌有之乡，那里带给他最后的欢乐。

他 1964 年入党，文革结束后，被无情的开除党籍，在他最后的时间里想去北京看看毛主席，去乌有之乡看看那些为真理而奋斗的青年，由于病情恶化，没能如愿。我替我父亲去了北京，看了主席，去了乌有之乡，我带回了乌有之乡书籍，拍摄了一些照片，我的父亲也成为乌有之乡的高级会员，他在网站注册的名字叫做“江春文”，由于身体状况日益衰弱，没能留下一片字语，但是他使我领略到了我们这个民族，这个国家，最伟大的人是毛泽东，使我领略到了我们这个民族这个国家最缺乏的是什么，是信仰，是一种为民族奋斗的信仰。我爱我的父亲，再过两天他可能将会永远离开我，离开这个世界，我祝愿他生活的另一个世界是没有压迫，没有剥削，没有欺诈的理想国度。

今天，冒昧得给您说这么多，是因为我的父亲告诉我，徐州有了“毛泽东思想捍卫者”，您是主席的忠实捍卫者，希望有一天，他走了，可以看到有共同思想的人来送他一程。

我父亲叫胡剑清，老知青，文革期间在丰县下放，红卫兵小将，徐州摄影家协会理事，徐州诗词协会会员。早年摄影作品多次在全国省市获奖，诗词在徐州报刊多次发表，他今年 62 岁，患胃癌晚期，我是他儿子胡光明。
此致敬礼 2010 年 4 月 7 日

2010 年 12 月 3 日初稿 2012 年 3 月 19 日修改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11）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十一节 湖南省

本节资料

二〇〇六年，杨大庆《湖南的“清查‘四人帮’”运动》

“清查‘四人帮’”，全称应是“清查与‘四人帮’有关的人和事”，简称“清查”。它是“四人帮”垮台后在部分省、市开展的一场大规模政治清洗运动，曾经被视为华国锋“抓纲治国、拨乱反正”的重要战役；由于两年后召开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宣布再“不搞运动”，它也是中共政治运动史的落幕之作。对于发生在历史大转折前的这场运动，研究者尚缺乏足够的认识与了解，似是当代中国研究的盲点之一。但从湖南的情况看，这一运动却是十年文革的延伸，不应忽视。

一 1967 年元旦前后，随着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运动的节节推进，各级党组织陷入全面瘫痪。湖南以省、市委为后台的保守组织“红色政权保卫军”、“八一兵团”、“赤卫队”土崩瓦解。而在造反派内部，围绕着“夺权”各组织也开始分化和重组，省会的大学生造反组织“高司”（长沙市高等院校红卫兵司令部）先后与“湘江风雷”、“工联”（长沙市革命造反派工人联合委员会）展开了角逐。由于“高司”阵容整齐、核心成员多为共产党员和学生干部，在某些主力院校如中南矿冶学院甚至基本是由文革前的学生会转制而来，组织成熟、体系健全，因而得到了奉命“支左”的湖南军区的支持。中央文革根据湖南军区的汇报发出“二·四”批示后，“湘江风雷”被镇压、尔后成立的“工联”受压制，“高司”成了“左派”。保守派则在大部队溃散后有少数精锐分子追随军区归附了“高司”派，与保守派处同一战线的各级干部则大多改持支持或同情“高司”的立场（1970 年大学生离校后“高司”退出湖南政治舞台，日后在省级及大部分地、市、县构成“高司”派就是这两部分人）。可半年鏖战，胜出的却是“工”（工联）“湘”（湘江风雷）派：中共中央“八·十决定”承认“湘江风雷”为“革命群众组织”、

封“工联”为“革命左派”，否定了湖南军区的“支左”大方向，“高司”就此垮台。但“高司”派的失败与半年前保守派树倒猢狲散式的溃散相比却大不相同；中央虽然改组了湖南军区，却基本未触动与“高司”绑在同一辆战车上的军分区、人武部。不仅如此，这些深陷派性泥潭的军人还大多进入了“三结合”的新政权并重权在握（湖南 15 个地、市级革命委员会主任中 9 个为军人），县一级尤其如此。所以，在批判“省无联”和落实中央为实现“全国山河一片红”而针对广西、陕西乱局发出的“七·三”、“七·二四”布告时，各地掌权的军人和复出的“高司”派领导干部就按自己的意志将矛头指向了“工”“湘”派。因此，1968 年夏秋之交湖南大规模派性斗争宣告结束时，虽然省、市（专区）两级获胜的是“工联”中的胡勇、唐忠富一派，但县级的“工”“湘”派却被剪除殆尽。而胡、唐也好景不长，因为在省革命委员会及后来的省委中，虽然有华国锋、罗秋月（省妇联主席、后为省委常委）、毛致用（岳阳地委副书记、后为省委第一书记并被选为中共第十一届和十二届中央委员）等亮相支持过“工联”的领导干部，但这些人的“亮相”多是为过关自保的权宜之计，内心并不认同“工”“湘”派的造反立场，一旦局势稳定便反戈相向。特别是中共“九大”前后随着干部政策的落实，万达（原省委书记处书记，后为省委第二书记、中共十一届及十二届中央委员）、孙国治（原副省长，后为省委书记、省长并被选为中共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李照民（原长沙市委副书记，后为副市长、市长）、苏明（原长沙市副市长、后为市委副书记）等大批“高司”派的坚定支持者进入从省市委到基层的领导班子，加之接替因调防离开的黎原（47 军军长）主持湘政的广州军区副政委卜占亚极其敌视“工”“湘”派，胡勇、唐忠富被礼送回厂“抓革命、促生产”。此后的“一打三反”、“清查‘5·16’”更使“工”“湘”派遭受灭顶之灾，而“高司”派的叶琦（长沙机床厂工人，先后任“八一兵团”及“高司”派“红工联”头头）等则被“补台”，进了革命委员会。

1972 秋，卜占亚牵连林彪案去职。卜在林案中陷得有多深至今不甚了了，只知他因叶剑英是“二月逆流”中人而对其来湘时十分冷淡。但“工”“湘”派在他手里吃尽苦头却是尽人皆知。已上调中央的华国锋回湘解决问题时也单独召见了胡勇、唐忠富等人，对其进行劝慰安抚。“工”“湘”派就此抬头。

1973 年的中共“十大”上，唐忠富再次当选中央委员并担任了省委常委，

又被选为省总工会主席，“工”“湘”派在长沙地区也得到了省、市到基层工会的控制权；“工联”头头雷志忠（省汽车运输公司干部）、许新宝（汽车电器厂劳模），甘德桂（“工”派的农民组织“农联”头头、东屯渡农场农工）进入长沙市委任全职常委，雷为市委副书记。

此时的“工”“湘”派可谓春风得意，可更令他们兴奋的是次年春天开始的“批林批孔”给其攫取更多、更大权力开启了大门。

湖南的“批林批孔”运动规模之大、来势之猛几可与文革初期的造反风潮相比。之所以如此，原因有二：

一是思想动员有力。半年前的中共“十大”上，上海的造反派头王洪文当选党中央副主席，“十大”的重要精神又是“反潮流”、“五不怕”，这都令造反坚决、长期受压的“工”“湘”派十分振奋。而 74 年春广泛流传的王洪文在中央学习班上号召“头上长角”“身上长刺”的报告更像是吹响了他们反攻的冲锋号。二是群众基础深厚。在“一打三反”、“清查‘5·16’”运动中，“高司”派把持的各级政权打击面宽、下手狠，结怨甚深，给自己树立了强大的对立面。

如在长沙电机厂，1967 年 8 月的武斗高潮中一名被关押的“高司”派女工逃生时不幸坠楼身亡。公正地说，在这一不辛事件中实施关押的该厂“工联”组织是加害方，理应承担相应责任，但这必须以事实为根据，方可定性作出相应处理。而以苏明为首的工作队进厂后却带着派性情绪大搞逼供讯，将此事件罗织成该女工系被“工联”成员轮奸后推下楼杀人灭口，坠楼前还宁死不屈，高呼“毛主席万岁！”致使该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工联”组织头头李诚义被脚镣手铐打进死牢达数年之久，多人被关押。

又如在长沙船舶厂，1967 年 6 月一名护厂的“工联”成员被前来袭击的“高司”派武斗组织“红色怒火”用长矛刺中心脏而亡。可“一打三反”时省军区副司令黄立功率领的工作队却颠倒黑白，说是“工联”有人杀死同伙后伪造现场嫁祸于“红色怒火”。“工联”的普通工人何执宽等以杀人罪被长期关押。

诸如此类的冤假错案层出不穷，而且发生在与林彪有牵连的卜占亚主持湖南工作期间，众多的“高司”派领导干部又逃不脱干系，省委很觉得理屈。更重要的是这些案子涉及面很广，不少“工”“湘”派的普通群众均受到株连，甚至档案中被塞进了一些乱七八糟的材料，有可能背一辈子的黑锅，故要求平反的呼

声一浪高一浪。

为了摆脱被动局面，各级领导干部在“批林批孔”初期对“工”“湘”派基本上是迎合的，不但冤假错案得以平反，还有不少人入了党、进入了基层领导班子（这即是日后所说的“突击入党、突击提干”），一时未进班子的也在影子内阁式“运动办”中呼风唤雨。

但随着 1974 年夏毛泽东发出加强“一元化领导”的呼声，湖南的“批林批孔”运动迅速退潮，各级“运动办”被解散，胡勇、唐忠富也再一次被礼送回原岗位。

必须指出，“批林批孔”是湖南文革中唯一一次软着陆，省委的态度和手段相对温和。“工”“湘”派虽然又一次遭到挫折，但只是“小兵回营”，而不是被捉去“办学习班”，雷志忠、许新宝、甘德桂也稳稳地坐在市委副书记、常委的交椅上。这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 1976 年“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中两派斗争的态势。

1975 年邓小平主持中央工作后开始了全面整顿。时任铁道部长的万里来到属于该部的株洲田心机车车辆厂进行以反派性为中心的整顿，矛头指向“工”“湘”派，省革命委员会委员、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周光海（该厂“工联”组织头头）被调往山西。田心厂的整顿被湖南省委总结成“田心经验”在全省推广，“工”“湘”派在“批林批孔”中得到的权力被部分收走，引起一些人的不满。当年秋“评《水浒》”、批“投降派”特别是清华大学“教育革命大辩论”开始后，张楚鞭（长沙电动风机厂技术员、原湘派“长沙工人”一号人物、省革命委员会委员）、曾应其（长沙鼓风机厂老工人、该厂“工联”组织头头，时任市冶金机械局工会主席）、罗霞凝（东风钢厂干部、该厂“工联”头头，时任该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等人即开始暗中串联、秘密集会、图谋起事。而胡勇、唐忠富、叶卫东则在后面或明或暗地施加影响。

1976 年 2 月唐忠富自中央“打招呼会议”回来后即与胡、叶一起站到前台，而且劲头十足，其奉为尚方宝剑的则是毛泽东批邓的几次讲话。但毛这些漫谈式的讲话与文革中众多最高指示一样，不但本身就互相矛盾，而且反映出毛此时的心态已不似文革初期的豪情万丈。如他不满邓小平的“全面整顿”、否定文革，却又不愿破坏好不容易才得来的相对稳定局面、再来一次天下大乱；他担心

邓的“永不翻案”靠不住，却又称其是“内部问题”；他为造反派求情，希望当权派不要“对造反派动不动就滚”，却又指出不能用堪称造反派代表人物的蒯大富、翁森鹤（浙江“红暴”头头），并明确指出不许搞“战斗队”，收走了造反派最有力的武器。更重要的是，毛此次的组织措施似乎只准备施于中央，他没有以年前的“全面整顿”中地方大员的表现重新划线站队的意思，只要求他们“转弯子”。所有这些，都使以对造反的支持而论，毛的讲话远比不上两年前的王洪文。

唐、胡、叶未必看不到这一点，但他们却有意无意地忽略了这一点，而无限放大讲话中可为我所用的部分。可即令如此，以此来作思想动员，力度显然不够。而更出乎“工”“湘”派头头预料的，则是普通群众对运动的普遍冷淡。

这种情况的出现，固然与毛泽东那不温不火的讲话有关，但还有深层次的原因。

首先，要长期保持普通人的政治热情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文革十年，你方唱罢我登场，无一刻消停，老百姓难免审美疲劳，产生厌倦情绪；

其次，部分“工”“湘”派头头在基层掌权后其举措施为与老当权派并无区别，群众不认同其为自己利益的代表者；

再其次，如上文所述，1975 年的“整顿”中虽曾与“工”“湘”派秋后算帐，但与“一打三反”、“清查‘5·16’”相比，尚可称温和；更关键的是，基本没有殃及群众。而胡勇、唐忠富此时又提不出能激动人心或有道德光彩的口号，只是一味要“夺权”、进领导班子；“工”“湘”派下层虽然未必对自己昔日头头不抱同情之心，但要他们在一场前景并不明朗且与自身利害无甚关联的斗争替其火中取栗，不太现实。

因此，与“批林批孔”时声势浩大的群众运动相比，“批邓”只能说是惨淡。如在“工联”重镇长沙机床厂，为了组织参加唐忠富、胡勇召开的“促张平化（时任省委第二书记、主持省委工作）‘转弯子’大会”的队伍，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梁国财（该厂“工联”组织“3·31 战团”头头）一大早就在生活区拉人。好不容易凑齐一卡车，可车一到市区的南门口，人就散去大半——原来这天是厂休，这些人是为了省一毛五的车钱搭便车进城的。

眼见群众运动成了“委员运动”，而且以省、市两级委员为主，唐、胡只得改变策略。他们派省总工会常委郭思廉（郭文革前是劳模、优秀民兵，文革初

期是保守派，胡勇不知施何法将其收归帐下）带队去福建找陈佳忠（该省的造反派头头，时为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中央候补委员）取经，试图以召开马拉松式的革命委员会全会与当局长期纠缠，以达到“进班子”的目的。但是，唐、胡的这一计划实施并不顺利，省里的全会一直未开起来，长沙虽然市、局两级均召开了“两委”（革委、党委）扩大会，但有的虚张声势、有的要死不活，达不到预期目的。

眼见“工”“湘”派已成强弩之末，对立面开始酝酿防守反击。先是各级领导干部不再如“批林批孔”时，面对咄咄逼人的王洪文报告和受迫害群众声势浩大的“平反”呼声而对“工”“湘”派逢迎奉承。他们绝大多数采取了非暴力、不合作的态度，死守“党的一元化领导”、“不搞战斗队”这条底线，静观其变；少数人（如长沙北区区委书记李启昌、东区区委副书记赵林耀）则针锋相对、公开对抗。而进入了各级革命委员会和工会的“高司”派头头们也一改“批林批孔”以来的守势，由叶琦领衔发出多张传单。虽然势单力薄只能算是骚扰，但其不容“工”“湘”派独吞文革果实的态度却十分坚决。

湖南，在两派斗争的形势下迎来了“四人帮”的垮台。

二 湖南的“清查”起于 1976 年 10 月下旬，至 1977 年春进入高潮，直至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前，它一直是湖南的中心工作。其内容和形式都直接与文革接轨。

第一，如文革中多次子运动一样，中央此次又没有总揽全局的指导性文件，也没有明确的政策界限。什么是“与‘四人帮’有关的人和事”、什么人该“讲清楚”，全由各地、甚至各单位自行其是。于是，冲击省委固然是“人和事”，给什么级别也不够的党支部书记、车间主任贴大字报也算是“人和事”；中央委员、省委常委固然要“讲清楚”，无职无衔、非党非干的普通群众也有人要“讲清楚”。有的单位“讲清楚”会（实际是批斗会）一直开到了生产班组。

当年“四人帮”的罪行之一是“层层揪走资派、处处抓代理人”，此刻却是“层层揪‘四人帮’，处处抓人和事”，村村点火、户户冒烟，完全一副“宁可错整三千，也不放走一个”的派头。

第二，群众运动、大哄大嗡，目无法纪、任意胡为。由于一味强调“放手发动群众”（实际是运动群众）、强调保护并不存在的“群众积极性”，“越左越革

命”、“左比右好”的极左思潮再一次大肆泛滥；原本就十分薄弱的政策意识、法制观念全被冲破。抓人抄家、揪斗游街、殴打辱骂、人格侮辱一类行径大面积发生。虽规模尚比不上文革初期，但性质更为恶劣。因文革初的无法无天是无政府状态下的群众组织所为，而此时的侵犯人权却是由党组织的默许、纵容、指使甚至组织而发生。如从党政机关到区街小厂，层层都私设公堂，抓人关人全凭党委、支部一句话；再如带队抄家抓人的不但有为数不少“根正苗红”的支部书记、保卫干部，还有个别受党教育多年，思想觉悟、政策水平均不低的老同志（如长沙的南区区委书记刘克顺）；特别令人遗憾的是，某些恶性的打人事件竟发生在的党组织、甚至市委的眼皮底下。当年长沙的“清查”对象中有两个“态度恶劣”的典型——张楚鞭、罗霞凝，二人遭受的皮肉之苦也最多。张在市委于市体育馆召开的对其实施“拘留审查”的万人大会上桀骜不驯，押送的民兵在众目睽睽之下竟用冲锋枪枪托对其猛砸。罗则在局、厂党委召开的批斗会上挨打后用脚还击（手被铐住），结果遭至更猛烈的毒打，满嘴牙齿全被打落。

第三，以派划线、厚此薄彼。同样的行为为不同的派别所为则结论完全相反。

如邵阳的“高司”派头头王安义在“批林批孔”中拉起队伍，与“工”派形成分庭抗礼之势。当年 8 月 1 日晚，“高司”派拦截邵阳市民兵指挥部副总指挥周剑波（该地“工联”头头）乘坐的汽车，周鸣枪示警，误中一朱姓“高司”派成员，造成死亡。王安义先是陈尸于地委大院，继而就地搭起灵堂强迫地委书记李哲多次跪灵并批斗，闹腾了近一年。也许是受这次斗争胜利的鼓舞，王安义 1976 年劲头更足。他将队伍拉到长沙寻衅闹事，杀进省委大院并在大礼堂内安营扎寨，准备长期盘踞，后因毛泽东逝世方收兵。

再如 1976 年 10 月 17 日，“四人帮”垮台的消息已传开，“工”“湘”派大势已去。长沙船舶厂“高司”派头头郭松元带人封省、市总工会。在省总工会，他们先是殴打刘正良（省建六公司工人、全国劳模、“工联”成员、时任省总工会副主席）、王桂生（与刘属同一单位、同一群众组织、时为省总工会写作组负责人），继而又围攻前来办事的许新宝，闹得鸡飞狗跳。恰在现场的省委常委刘玉娥却不加制止，只满面笑容地喊了一句“同志们要掌握斗争大方向啊！”便扬长而去。把个陈郁发（省总工会副主席、老干部）急得满头大汗，拽这个拉那个，

一个劲的嚷嚷“大家要相信省委！要注意政策！”直到省委办公厅秘书三处处长游碧竹带省委保卫部人员匆匆赶到，直斥郭等人的行为“是错误的”，局面才得到控制，许新宝得以脱身。

此类事件若是“工”“湘”派所为，肯定是“冲击党政领导机关”；可是发生在“高司”派身上，却成了“与‘四人帮’作斗争”，真令人不可思议。

第四，虎头蛇尾、草草收兵，组织处理草率。

湖南的“清查”系何时结束，查不到确切日期。反正自八十年代初期至中期，对相关人士的处理之事时有所闻，说这场运动长达八年大概不会错。但若问如此长的一场运动战果如何，答案却十分模糊。湖南有哪些“与‘四人帮’有关的人和事”？湖南文革中特别是 1974——1976 年间哪些事件是在“四人帮”的直接组织、指挥或操纵下发生的？那些人与“四人帮”有组织上的联系？湖南有没有黄金海、陈阿大式的“四人帮”小兄弟？全然没有交代。而每次运动都不可避免的对人的组织处理，则大多无理无据，漏洞百出。

此次给运动对象结案时分成四类：一、“三种人”，属敌我矛盾、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二、“犯严重政治错误”、属人民内部矛盾，需作组织结论、给予相应处分；三、“犯政治错误”、亦属人民内部矛盾，只作组织结论、不给处分；四、“犯一般错误”、更是人民内部矛盾，不作结论、不给处分，本人所写交代材料退还本人、他人对其的检举材料当面销毁。

对“三种人”中央另有规定，此处不议，只说属“人民内部矛盾”的三类。

先说“犯一般错误”。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十年文革，谁没喊过“打倒刘少奇”？谁没犯过“一般错误”？因此，犯“一般错误”实际上是没错误，纯属错整，应该甄别平反。而“不作结论”云云，不过掩耳盗铃而已，根本不能体现什么政策水平，更不是什么宽大为怀。因为这些人中不少既非党员也非干部，其行为根本不受党规、党纪约束，即使违法也只需对法律负责，你共产党凭什么给人家作结论（据说省委办公厅发过一个文件，对这些人中因被“清查”而耽误了升级、调工资的要给以补偿，但既未见传达也未见执行）。

再说“犯严重政治错误”和“犯政治错误”，其间界限也颇让人费琢磨，最明显的标志乃前者多被“拘留审查”（即被关进公安局的看守所）、而后者只是“隔离审查”（类似今日之“双规”）。但如论“错误”性质与情节，二者大多区

别并不大。只不过前者有的被某大人物点过名、有的为某些领导人所痛恨、有的则“态度不好”——由于没有确定的标准，竟出过某些基层单位为把被书记看不惯的人“拘留审查”而去找公安局“开后门”的怪事——这就颇有点倒因为果的意思：因为你被“拘留审查”过，所以你“犯有严重政治错误”，真可谓“先有事实，后有概念”。而且这“拘留审查”本身也是件说不明、道不白的糊涂事。它是组织措施还是专政手段？若是组织措施，把人关进看守所依据何在？若是专政手段，为何施于人民内部？

与此相关的，是这批人的党籍处理问题。众所周知，这些人中不少在“批林批孔”中进入党内，虽“”清查”时被称为“突击入党”，但当时却是程序合法、手续健全的。而且其中绝大多数是被请进党内的。如张楚鞭，就是一位与其素不相识的上级党委常委、组织部长手持介绍信来到其所在党支部，主动要求充当他的入党介绍人。此时这些人留在党内，令不少人于心不甘且于心不安；但若将其劝退、开除，又等于承认其当时的入党为合法，于己脸上无光。于是便制造出一条在党章上没有，于党规、党纪无据的“党籍不与承认”。这在中共的组织史上不知是不是个“创举”，只可惜它没有给落实这个“创举”的人带来丝毫自信，有时甚至显得有点词穷理屈。此中某些花絮性质的小事件，就颇耐人寻味。

如长沙湘南冶炼厂的工人刘京东文革初期是“工”派的红卫兵组织“8·19”的骨干，“批林批孔”时任团市委“运动办”负责人，并因此而入党。遭“清查”后党票被收回，刘向上级党委提出申诉。可接待他的一位副书记却推得一干二净：“对你的处理是市委的意见，我们只是奉命行事；如果市委说搞错了，我们明天就给你平反。”

再看某科级企业的小头头接受处理后与有关人员的谈话，则更有意思：“这（即党籍不与承认）算不算处分？填表（即当时尚有一定作用的《登记表》之类）时要不要如实填写？”

“不是处分，不要填写。”

“那这十来年你们年年催我交的党费总该退给我吧！”

“不退。”

“为什么？”

无言可答。

“那我自己写的入党申请书和党员登记表可不可以退？”

“不退。”

“为什么？”

“要进档案。”

“我连党都没入过，这些东西为什么要进档案？”

又无言可答。

当然，“清查”运动的战果虽不显著，但效果却很显著；那就是“高司”派成了与“四人帮”长期斗争的“正确路线代表”，一家独大。在省委，万达、孙国治势焰薰天，说话、办事分量极重；在长沙，李照民名为二把手，实际是权力中心；在基层，王安义、叶琦、王吉贤（中南矿冶学院工人、该院“高司”的工人组织“红卫队”头头）得到起用。某些单位甚至给十余年前受过冲击的“高司”派人员发起了“慰问金”、“营养费”。而因负有命案时尚在押的“红色怒火”头头曾有根，也在死于监所后倍享哀荣。

1979 年春天，不少“高司”派成员冲进长沙市公安局大院，占据大礼堂为刚死的曾设灵祭奠。公安局大门洞开、任人出入，哀乐声、鞭炮声数日不绝。出殡之日，又在市中心五一广场召开追悼大会，参与者、围观者不下万人，交通为之断绝。可令人震惊的是，对如此藐视法律尊严、挑战专政机关、破坏社会安定的行为，省、市委竟不闻不问；而不少在职的领导干部则对此公开深表同情，甚至通过各种方式送花圈、致悼念，造成极大的社会影响。

然而就在“高司”派风光无限、踌躇满志之际，他们却发现自己跑到了终点。从 1982 年秋起，“整党、清理‘三种人’”、“否定文革的教育”、机构改革相继开始。1983 年春，以刘雪初为首的中央工作组前来解决湖南问题。其尚方宝剑之一便是“（‘工’‘湘’与‘高司’）两派都是造反派，都是错误的。”于是，“高司”派头上“一贯正确”的桂冠被摘除，万达退居二线、孙国治调往河北、李照民调往株洲，王安义被当作“三种人”拉下马、段远来（常德“高司”派头头、时任常德卷烟厂党委书记）因负有命案被处决。至此，困扰湖南政局十余年的派性问题基本解决。三 湖南的“清查”运动在全国是否有代表性？是否典型？笔者因缺乏一手材料，不敢妄断，但与同期在北京、特别是在中央机关展开的相同性质运动作一比较，确有很大不同。

如原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学部，文革中是派战激烈的单位之一。对立组织“红纵”、“红联”均有极强的活动能力、也都有通天人物，派战中也都有些伤害对方感情的不当举动，“清查”开始时也都抱有报复情绪。可运动进行了一年多院（此时已改为社会科学院）党委便宣布，除吴传启等六人因与王、关、戚案有牵连已在 1967 年由中央直接处理外，其他问题一律一风吹，不加追究。

再如 1976 年“批邓”时，国务院政治研究室有一位小资料员上窜下跳，不但向姚文元面送过胡乔木等人的“黑材料”，还受到江青的接见、与江“亲切握手”，以至“四人帮”垮台后纪登奎都十分关注他的情况。此人若在湖南肯定要蹲监狱——抓张楚鞭时张曾问凭什么，公安局的回答是就凭你去过“全总九大筹”（即以“四人帮”亲信金祖敏为首的全国总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筹备组）——可在北京却审查期间也未被隔离，活动自由。问题“讲清楚”后，组织处分也只是“留党查看两年”。

与上述情况相比，湖南的“清查”可谓左得过头。其所以如此，大背景固然是当时以华国锋为首的中共中央“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指导思想尚未转变，但具体根子还是湖南的派性斗争持续时间长、烈度高，领导干部卷入其中者为数甚多、程度甚深，而支左部队又激化了双方的矛盾、扩大了双方的裂痕。要进一步说明这一点，可以再回头看看上述北京两单位的情况。

在社科院，虽然派性斗争长期存在，但院领导班子却是由外单位调来的干部组成，与派性毫无瓜葛。旁观者清，自然不难对这些无谓的纷争做出正常判断，从而采取妥当的解决措施。而国务院政研室是新成立的单位，没有派性斗争的背景。那位资料员虽然一度夺取了运动的领导权，但为时甚短，没来得及形成帮派，也没来得及展开伤害对方感情的过火斗争；所以来主持清查的领导人也没有感情用事，客观、公正地对待了他的问题。

但在湖南，两派斗争时起时伏、长达十年之久。若在民主社会，此属政争，正常不过；但在毛泽东时代的中国，这却是阶级斗争，你死我活。于是，每一轮争斗的失败方都遭到迫害。冤冤相报、恶性循环，终成死结。

而领导干部们经历不同、思想有异，对斗争中的各派必然有所取舍。况且在官帽落地无人拾取的乱局下要重树权威，也只有依靠群众组织。为此，昔日的当权派们与那些占山为王的乱世英雄结成了不同的利益链条，一荣俱荣、一损俱

损，名为革命干部、实为各派派长。

军队搅进派性斗争又使局面变得更糟。众所周知，军队是挟“军委八条”和“二月镇反”之威介入文革的，名为“支左”、实为支派（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因何谓“左派”没有标准）。其在两派斗争中动用武力，更使派战升级。平心而论，若没有内蒙、新疆等地的军人开枪、特别是没有青海军区副司令赵永夫下令对手无寸铁的无辜群众进行血腥屠杀一类事件对两派的刺激，派战未必会发展成腥风血雨的全面内战。更严重的是，这些赳赳武夫进入“三结合”的新政权后，由于有“全国人民学解放军”的最高指示撑腰，优越感极强，自以为是；却又懵懂无文、不谙政事，政策水平低，缺乏驾驭政治运动的经验与能力。少数人甚至头脑简单、迷信暴力。如在 1970 年的“一打三反”运动中，时任长沙警备区第二政委的邹恒军在于东风广场召开的、号称有十万人参加的宣判大会上竟连呼六个“杀”字，扬言要“杀出一个红彤彤的毛泽东思想新世界！”如此逞匹夫之威，怎能不把早已泛滥的极左倾向推向极端？又怎能不混淆不同性质矛盾、任意扩大打击面、伤害更多的群众，从而为下一轮冤冤相报积蓄更大的能量。可令人啼笑皆非的是，十余年生死搏杀换来的却是一句“两派都是错误的。”这在某些人（特别是作为最后“胜利者”的“高司”派）看来也许觉得不公平，可对后代来说却未必不是庆幸——仇恨的种子终未能长成参天大树。而每一个恢复了正常理智的文革参加者在咀嚼这句话时，在品尝苦涩的同时能领悟到的却是历史的宿命：

第一，文革初期的造反派以“长期受压”为旗帜、以“反迫害”为号召，实际上代表了边缘群体、弱势群体对社会不公、制度缺陷的抗议，释放了民众中郁积已久的民主渴求，动摇着极权体制的根基；因而具有明显的道德优势和争人权、求民主的进步色彩，团结了不少群众，吸引了部分思想活跃的青年知识分子，形成了有着朦胧主张的政治派别。但在文革进入夺权阶段后，权力对人性的腐蚀作用立即显现；所有的社会问题都逐渐退出了主流造反派的视野，争权夺利日益成为运动的唯一目标。特别是 1967 年夏天以后，可谓是春秋无义战，包装华丽的私利（个人的或团体的）主宰了一切，广大群众在依惯性或在外力的推动下跟着滑行一段后便与自己的“领袖”拉开了距离，群众运动蜕化为“头头运动”、“委员运动”。而这样一个缺乏社会责任感、缺乏道德合法性的人群集合已称不

上政治派别，对社会也不会有建设性作用，只能被历史所抛弃；

第二，在中共的执政模式中没有给非组织力量予留生存空间，这个僵硬的刚性模式也先天就不具备吸收非组织力量的功能。因此虽然文革中的各派（以湖南来说特别是“高司”派）均在党内有自己的代表人物，但它毕竟在中共的控制之外自成系统，在中共统治的基础中形成断层。为了“红色江山”的千秋万代之安，中共容不得他们的存在。

如今，文革结束已有三十年，“清查”结束也有二十年左右。时移世改、物换星移。随着社会生活重心的转移、利益的分化、社会群体的重组，派性已成历史遗迹。就是当年的两派头面人物，也有落马后大彻大悟，相逢一笑、尽泯恩仇的。但是，恩仇怨恨或许会随风飘去，但这些恩怨的制造者却应被钉上耻辱架，永远留在历史之中。

三十年数万次要求湖南省党政领导干部执行中央〔82〕9号文件给生活出路被拒绝，导致我们无生存权!!! 我们是文化大革命前的工农商学兵干成员，其中有的是共产党员、有的是共青团员、有的是先进工作者、有的是劳动模范、有的是三好学生、有的是五好战士，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出了力！流了汗！洒了血！立过功！得过奖。事实证明：我们是忠于党、忠于人民、是坚定不移地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人们。我们在文化大革命中，响应了中共中央《关于开展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决定》，热情的参加了文化大革命运动。紧密团结在以毛泽东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周围，认真执行了党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历史又一次证明：我们是拥护共产党的！文化大革命运动结束，湖南省趁毛主席逝世和大清查运动之机，大搞扩大化和报复行动，违反中共中央的清查范围和处理对象的规定。中共中央中发〔82〕9号文件规定：“只限于参与谋害毛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和叛乱；直接策划、亲自参与阴谋篡夺省、市、自治区或中央、国家机关部委领导权的野心分子；”（9号文件第6页第7行）。但湖南省把清查范围扩大到学校、工厂、农村生产队。把打击对象扩大到无辜的学生、工人、农民、基层干部。罗织各种莫须有罪名，对广大的工农商学兵干成员，进行一系列的残酷惩办。有的被批斗，有的被毒打，有的被关押，有的被开除党籍干职，有的被劳教，有的被判刑，有的被逼死。把我们革命的一生、光辉的一生毁于一旦。中共

中央对这场清查运动所出现的错误，都很清楚，并严肃的指出：“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确实错了的应予纠正，定性不当、处分过重的要降下来，判刑畸重的可在适当时机酌情改判”（9号文件第10页第6行）。对被受处分的人员要“按照党的干部政策分配适当的工作或进行适当安置。”（9号文件第8页第12行）..对被判刑的人员“刑满释放后，应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9号文件第9页第6行）。但湖南省党政领导拒不执行中共中央中发[82]9号文件。故导致我们病的病，残的残，死的死。现幸存下来的人不多了，已到了古来稀年代，而且一无社保、二无医保、三无住房，落到了一个老无所养，老无所靠，连生存权都没了！事实证明：我们才是文化大革命真正受害的人们。而且是历史上受害时间最长、受害程度最惨剧的人们。据此我们请求中共中央督促湖南省党政领导认真执行中共中央中发[82] 9号文件，解决好我们的生活出路和给予我们的生存权。像共产党过去对待地主恶霸与贫农一样分田分地、像对待右派一样二十年平了反、像对待国民党战犯一样给生活待遇。所以我们要求在政治上不敌视，在生活上给出路，彻底解决在政治上和经济上的双重逼害。中发[82]9号文件确定“文化大革命是一场政治斗争，必须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处理”（9号文件第5页第14行）。而湖南省不是“以政治斗争的办法来处理”的，而是用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暴力行动来惩办我们仅政见不同的人民。历史证明湖南省党政少数领导人是将人民内部矛盾当作敌我矛盾来处理我们的。中国共产党倡导“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以人为本”和中国政府在联合国人权宣言书上签名以及向全世界发表《中国人权白皮书》。这些响亮动听的词句，赢得了人民的拥护。但湖南省党政少数领导人却反其道而行之一至今没有给我们生活出路就是一个铁证！！我们在喊天天不应，叫地地无门的情况下，迫使我们多次上京诉求解决生存问题。国家信访局于2011年4月29日，访复字（2011）5979号信函指出“你们来访反映的问题，将转送湖南省信访局协调处理”。但至今无“协调处理”的踪影。因此，我们请求中共中央对我们的报告作出批示或派人来湘调研，解决我们生活出路问题，让我们切身体验党的温暖和分享改革开放的成果，让我们不至于饥寒交迫度过风烛晚年。此致敬礼湖南省邵阳市文革”两案”人员签名：肖茂盛、海松云、李敢闻、李子刚、徐海清、王谆谆、阳富英、王建新、谢建华、赵文龙、唐南山、李喜生、颜玉林、陶三民、张才云、邓桃一、禹玉尧、

雷巨安、雷志平、刘友志、曾玉华蒋国华、王友柱、李会龙、海志良、李时松、海中群、姜德民 2011 年 6 月 20 日饥饥

沉痛悼念我的好战友、好兄长、益阳资江闪电革命造反纵队司令郭光保同志

作者：阳光艳 郭光保同志是我的好哥哥，今年正月已故的何艳香同志是我的好弟弟，我们是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响应党中央、响应毛主席“你们要关心国家大事，要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号召，走到一起，成了生死之交的异姓三兄弟，我们三人在社会上的总称叫“阳光艳”，根据当时中央文件精神，我们和益阳市一批志同道合的同志龚正恒、陈中玉、刘桃英、王金莲等组建了益阳市第一支以工人为主体的造反派组织——“益阳资江闪电革命造反纵队”，郭光保同志推选为纵队司令。一年后这支队伍遍及全区各县，人数发展到三万之众。以郭光保为头的领导层，坚决执行党中央和毛主席的指示，坚持抓革命、促生产，坚持文斗不搞武斗，步步紧跟党中央和毛主席的决策部署，深受群众的好评。因此在组建地市县“三结合”革命委员领导班子时，通过推荐和严格审查，“阳光艳”三人同时当选为益阳地区革命委员会委员，郭光保同志任人保组付组长，负责全区公检法的相关工作。一九六九年四月一日，三十岁的郭光保同志，参加了党的九大，见到了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这是他人生最大的亮点，也是我们兄弟的光荣和骄傲！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文革中我们有缺点和错误，但主流是好的，大方向是正确的！ 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毛主席走了！全党全军全国人民万分悲痛，乌云压城，风云突变，党中央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被党的第二代领导人否定了。造反派不分青红皂白，统统都被清除出各级领导班子，成了“审查”对象，地委成立了“阳光艳”专案组，几年的审查，我们反省检查、挨批挨斗，但这些打击和磨难，郭光保同志始终没有动摇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信仰，没有动摇对共产主义事业的忠诚，没有动摇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决心！没有动摇对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无产阶级感情！我们自觉参加“文革”，我们从不后悔，郭光保同志在病中，同样关心党和国家的前途和命运，面对社会上一股反对污蔑丑化毛主席的歪风邪气，面对党内一小撮

贪污腐败分子，面对美帝日本越南在中国东南海的横行霸道，他义愤填胸，多次万分感慨地说：要是毛主席健在，谁搞贪污腐化，就把他送上断头台！谁敢辱我中华，就叫他有来无回！

我们 1966 年相识，2011 年分手，前后 45 年，从青年到壮年到老年，我们息息相通，心心相印，同甘共苦，相互关照，双方的父母都把我们当做自己的儿子，不管来到谁家，都是热情招待！谁家有事都牵肠挂肚，出手相助！郭光保同志是毛主席的好学生！是真正的共产党员！是我的好兄长！是郭氏家族的好儿孙！光保哥哥，你到了阴间，请转告何艳香弟弟，我们来世还是兄弟，还叫“阳光艳”！请你转告毛主席，来世我们照样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照样加入中国共产党，照样高唱“国际歌”，照样跟着毛主席造反，照样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长江后浪推前浪，革命自有后来人！

光保哥哥，一路走好，有朝一日，西天再见！

2011.11.18

湖南怀化地区文革人员多次赴省要求解决生活问题的报告 作者：宋安
我们是 66 年文革时期的文革案，因响应毛主席、共产党中央的号召，执行（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积极参加了文化大革命运动，1968 年 10 月后秦永桥在我地区煽动发动和刮十二级台风的资产阶级右倾翻案运动，煽动数十万农民进城，我们被清理，将我们定为了打、砸、抢、反革命等罪名成了现在的文革案，我们被判刑、坐牢、开除公职等处分，文革前，我们是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干部和工人、学生，我们是最坚决、最积极、最拥护毛主席为首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人，由于共产党两条路线的斗争，导致了我们这些人成为了文化大革命后期，两条路线斗争的牺牲品，成了现在文革案人员，文革到现在已经 40 多年了，我们最小的（当时的红卫兵也有 60 多岁了，大的有 80 多岁了）现已是白发苍苍年老体衰的老人，被丢在社会 40 多年没有作任何安排，有病无钱医治，生活没有来源。只为生存而求助于共产党和政府。

中央对“两案”

人员曾有“应安排生活出路的政策”，1982 年 1 月 31 日，中共中央以中发〔1982〕9 号文件批转了《第三次全国“两案”审查工作座谈会纪要的报告》文中明确规定“凡清理运动中罪该判刑的人员，刑满释放后，应由原单位负责，同有关部门商定安排其生活出路。”而我们这些不该判刑的而被判了刑的，就更应该解决养老金问题和医保问题，上海市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全部解决了“两案”人员养老问题，湖北省在 2005 年也全部落实了中央关于“两案”人员的政策。江西省 2009

年“两案”人员的养老问题也得到解决。今年 5 月份云南省“两案”人员的养老金都已解决，但在我们湖南省还没用一点动静，我们多次上访地、市、省都没用回复。故再次申报，望湖南省党委、省政府关爱民生，给我们这些被折磨和被报复了 30 多年的人群，给一点人道主义的关爱和共产党的温暖！ 现我们将湖北省、江西省、云南省等对“两案”人员落实生活出路的文件复印件附后，请参照办理。

怀化市（原黔阳地区）文革人员： 向友才、邹重安、刘昌胜、吴长寿、唐建安、杨合武 朱国斌、郭世贵、潘北侠、申先求、舒春香（女）王石峰、邓有沅、肖尊富、向其胜、周世民、廖承先 刘仲伯、汤贤武、刘本华、申保元、金燕新、廖平 肖首新（刘守新）、舒军、周瑜（女）、蒋昌善

宋 安 洪江老区： 朱国文、向同林、沈家生、蒲洪球、王明秋、赵千胜 米有元、何重金、郑长生、余安华 沅陵县： 罗宏钢、林圣保、宋大正、邓文岳、杨祖林、廉官卯 张庭喜、陈正坤、唐启林、邓益富、陆克饶

溆浦县： 吴定国、姜仲伟、韩正岳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四日副本：

中共湖南省委： 我叫宋安，1966 年本人 18 岁时在安江纱厂工作，为响应党中央号召，积极参加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保卫毛主席，捍卫红色政权，结果被冤、假、错案强行打成反革命杀人犯，本人纯粹属陷害 40 余年。本人原出狱之后，原单位不接受，自己托朋友师傅们帮忙，给我联系工作单位，自己当时想，不管案情冤、假也罢，只要有了工作，就安心的去做，再也不参加任何运动，吸取被害得教训。

1979 年 9 月，本人在王振和师傅们的帮助下，在洪江市塑料二厂找了一份工作，当时，我同塑料厂领导有约策合同，厂方领导讲，只要我能设计生产出元桶布，我们厂就按五、六级技术工定，且定为正式职工。结果我在 79 年底全部改好 40 余台织布机生产元筒布。81 年单位派厂政工股唐股长到安江纱厂调档案，结果遭到安江纱厂党委会谢副书记的反对、压制。他对派来调材料的唐股长讲：定为 6 级安排级别太高，只能作为二级技术工安排，我们才能出示档案。你们回去同他讲，否则我们无法给予解决，造成我无法接受，单位领导不好对我作出决定，只是问我是否愿意接受安纺领导的意见，我无法接受，只好离开而之。

1982 年 8 月邵阳市洞口县高沙塑料厂派人到安江找我，同样是解决织布机生产元桶布的重大难关，贵厂厂长蒋丁寿及有关领导亲自到我家，在安江待了一个星期左右，我才从浙江回来，他们同样对我讲，只要生产了

元桶布和设法买到 20 余台旧织布机，他们一定设法找纱厂调出档案材料，定为 6 级技术工。83 年上半年 24 余台织布机全部投入生产元桶布了。我在厂里工作了几年，85 年 5 至 6 月份，厂里同县工业局的同志与厂秘书胡邦忠同志亲自到安江纱厂党委调本人档案材料，同样遭到了谢交庭的严厉制止，认为级别太高，根本不给材料，并将他们轰出党委会。第二次洞口县经委派人到纱厂协商，同样碰了一鼻子灰。无法将本人档案调出来，造成我永远无正式工作单位。如果不是这种共产党执政，我也不会现在无社保、医保等基本生活保障。如果当时无破坏、无捣乱，我如今安心、快乐的度晚年，又何必一把年纪了还来找政府麻烦？请你们想一想，他们代表单位党执政者，利用职权，不按党政策文件办，损坏党的形象，同那些日本军国主义和汪精卫集团又有什么区别？还不是一丘之貉。要我如何来相信共产党？真是无稽之谈。

天理何在，人生何在？ 幸福何在，吃住何在？

怀化市文革受害者：宋安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四日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资料汇编》第五卷第六册（12）

第五篇 文化大革命被结束

第六章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第十二节 江西省

本节资料

控诉江西走资派文革中与文革后对造反派红卫兵惨无人道的迫害

作者：江西井岗山

一、契子

控诉造反派红卫兵对他们的迫害，在他们哭哭啼啼控诉造反派红卫兵对他们的迫害的同时，控诉者们正在制造上千万人冤假错案，作为一个亲身经历者，现在我要控诉走资派对造反派红卫兵惨无人道的迫害：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一场触及人类灵魂、净化人类灵魂的大革命，在这一伟大的运动中，给人类社会各种思潮一个充分表演的机会。 基层的劳苦大众、真正的无产阶级为了理想、为了信仰、为了自身和人类的解放，自觉或不自觉的走上历史的前台。他们彻底革命的精神，他们的勇往直前不怕牺牲的精神，都发挥到了极至，他们对摧毁旧世界、传统意识形态起到了摧枯拉朽的作用。这使一些因循守旧，没有思想准备的同志受不了，将这些年轻人叫“极左”，甚至叫“狂热份子”，他们甚至怪罪毛主席“错误发动了文化大革命”。 资产阶级思潮也登上了这个历史舞台，他们打着各种旗号，涂上斑烂的彩色，招摇过市，为维护奴隶主地位，为小集团或个人利益，进行了充分的表演。这种思潮和势力的一大特色就是不能与人为善，不是教育人改造人，而是整人。

有的同志看到上面的文字，一定会联想到保守派，以及为文革献出生命的红卫兵。这种联想固然没错，我看还是首先联系一下自己吧！文革中唯我独左，唯我独革，争名于朝，争利于市，闹分裂，搞派性，体罚犯了错误的干部群众，对党中央毛主席的教导各取所需，为我所用……。请问这是一种什么思潮？这是一种要争当人上人的思潮，这是一种将奴隶主的椅子抢过来，要自己坐上的思潮，

这是一种结党营私的思潮。和走资派的思潮没有什么区别。有的人也是要整人的。只不过没有机会而已；有的人也是想贪腐的，只不过没有条件而已。直到今天都不例外，江西省委发给文革老人生活补助费他都不肯放过，想方设法往自己的荷包里抠，挨过整的造反派也不一定都是革命者，甚至还有坏人。

二、文革中三次整人高潮

同志们回顾一下文革就知道，有三次整人高潮，一是“在五十多天里”；二是“二月逆流”后；三是“清队”。第一次整人运动，是在文革的“在五十多天里”。右派哭哭啼啼控诉了三十年，总的来说就是毛泽东发动青年学生“整了”他们，是不是这样呢？不是！共产党内的阶级斗争，绝不是整原来的地、富、反、坏、右。但，走资派另搞一套，他们企图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变成整基层干部、整群众、整地、富、坏、右的运动。从而转移运动方向，放弃对共产党内走资派的斗争。在这“五十多天里”，挨整的第一种人是给当权者写了大字报的人。整人者用他们 57 年反右时老的办法，将这些人分类排队，组织人批斗、关押、整黑材料，最后打成“右派”、“反革命”。毛主席发表了《我的一张大字报》后，被整的工人和学生经过斗争、平反、烧黑材料，被整人才得以解救，后来都成了造反派红卫兵的骨干份子。在“五十多天里”挨整的第二种人是五十年代初被划为地、富、反、坏、右、资的人和有些历史问题的知识份子。从经济地位角度看，他们已经成为彻底的无产者了，大部分人正在被改造或已经改造成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幻想变天的少数人已经不是当时社会的主要矛盾，对无产阶级专政构不成主要威胁。在文革十年中整人者“阶级斗争”的弦绷得特别紧，谁对当权者有异议，谁就是“反党份子”、“右派”、“反革命”，谁就是阶级敌人，和老的地、富、反、坏、右一起整。所以地、富、反、坏、右在文革中挨整，不是毛主席整他们，也不是造反派红卫兵整他们，而是文化大革命的反对者——共产党内走资派要整他们。他们为了否定毛泽东，为了巴结走资派就故意将事情的真象给混淆了。右派哭哭啼啼控诉了三十年，主要是指“在五十多天里”和后文所说的“清理阶级队伍”中发生的事。当今的右派就是当时挨整的人中的一部分，他们是丧了良心的一群，他们没有胆量哭诉共产党的走资派，而与曾经整过他们的人沆瀣一气控诉、打击和他们一起挨整的红卫兵造反派，他们也跟着整人。由此可见，昧着良心整人的

人绝对是坏人。哭诉文革，哭诉毛泽东、哭诉造反派的人就是这样一群昧着良心的人。

第二次整人高潮是“二月逆流”后，江西军区一介入地方支左就抓人，理由很简单：据说造反派中“成分不好”的人多，“牛鬼蛇神”多，“黑狗崽子”多，说他们造“无产阶级”的反，不管怎么说，反正“整人有理”，“造反有罪”。对一月风暴夺权，恨得咬牙切齿，像赵太爷痛斥阿 Q，狠狠地说：“你也想造反！”和一切奴隶主联合起来，非要将当代阿 Q——造反派送上断头台“咔嚓”不可。

这次造反派可不是那么好欺负的了，奋起反击，上街游行抗议，到军区门前静坐请愿，很快使江西军区陷入人民的汪洋大海中。但是，蓄意整人者是不会甘心失败的，于是他们又组织“小 D”们（保守组织）来对付“阿 Q”（造反派红卫兵），两者“互揪小辫子，拉成弓形”互不相让，这时赵太爷“一烟袋锅子”扣在阿 Q 的头上，以助小 D 一臂之力。这烟袋锅子就是江西军区掌控的民兵预备役的枪支弹药，发给了保守组织小 D，在 67 年 6·29、8·24 两次屠杀中夺去了 300 多名造反和红卫兵的生命。

奴隶主遭到奴隶反抗的时候，总是利用此奴隶去攻打彼奴隶，然后“卸磨杀驴”。在九十年代奴隶主们要抢劫国有资产了，将大批工人们赶出工厂时，他们才不管你是阿 Q，还是小 D 呢，只要你是奴隶就通吃。当然也不乏一大批攻打阿 Q 的小 D 混到了“体制内”，人模狗样地坐上了奴隶主的交椅，小 D 也出息了一把。这是后话。

时间更长，达一年之久。打击的罪名是：反三红、大黑手、两面派、小爬虫、小万里浪、现行反革命、反党乱军、阶级异己份子、地主阶级孝子贤孙、多中心、极左派、打砸抢……。打击的手段五花八门：揪斗、抄家、挂黑牌子，坐喷气式、游街示众，私设公堂，严刑毒打，关牛棚、遣送农村……。

一个小小的 400 多人的工厂，牛棚中就关了 40 多人，一半以上关的是造反派和支持造反派的干部。有十几名学徒工被遣送农村劳动改造。有相当多的造反派被判了徒刑，送进了监狱。

这次整人运动是文革中整人最厉害的一次，一切反文革的势力都进行了充分地表演。

北京的大兴、广西的全省等地区，地、富、反、坏遭到集体大屠杀，仅广西一省杀人就有十万之众其中包含有三分之一以上的造反派。当笔者了解到这些血腥屠杀时，还时十分不解，这和文革的宗旨显然背道而驰的。后来发现 76 年后这些刽子手不但未得到应有的惩处，而且得到重用，如广西韦某某等，这表明他们和走资派是一伙的，破坏文化大革命

是他们共同目的。经分析笔者认为, 军内文革反对派杀人是一种“抢旗帜”的行为, 他们借党中央、毛主席委托解放军“支左”的机会, 以极左面貌进行屠杀, 以此表明: 他们是“狠抓阶级斗争”的、他们是正统“无产阶级革命派”, 他们的“阶级斗争觉悟最高”……。将自己打扮成“共产党”的化身、“革命者”的化身、“最忠于毛主席”的化身。抢占了“革命的至高点”, 将造反派红卫兵置于“反革命”的地位上。他们成了“太上皇”为所欲为, 说整谁就整谁, 谁说个不字, 谁就是“反三红”, “反三红”就是“反革命”, 就和地、富、反、坏、右化为一类, 一起往死里整。

76 年后右派对那些大屠杀的控诉, 他们不是控诉文革反对派的屠杀行为, 也不是控诉“抢旗帜”者的无耻行为, 而是控诉毛主席、控诉文革、控诉造反派红卫兵。而对这段时间造反派红卫兵所遭受的迫害甚至屠杀, 视而不见, 充耳不闻。

打天下, 就要坐天下”的人, 所以笔者认为, 让军队介入地方支左是文革中左派一大败笔, 与文革的失败密切相关, 有待专家、学者去总结探讨。

江西造反派是 68 年垮的, 73 年后受害者起来上访要求平反, 参与者已经寥寥无几, 一呼百应的群众运动已成昔日的黄花。76 年后对造反派的迫害, 是重复打击。只不过比程世清更狠更重而已。全国比较, 江西还算是好的, 江西就没有查 516 份子。68 年江西赣州的大屠杀, 未有在全省铺开, 还真应该感谢程世清了。程世清整江西造反派确实和全国的大气候有关, 但和程世清也逃脱不了个人责任。

中国历史上留下了耻辱的一页, 对这种下三烂, 连胡德平的老子胡耀邦都嗤之以鼻, 黄鼠狼生耗子——一代不如一代的胡德平且将其当成“圣日”, 又是纪念, 又是研讨, 可见胡德平之流为了不失去昔日的“天堂”, 已经到了“饥不择食”, “淫不择妇”的程度。胡德平之流的“天堂”就是造反派红卫兵的“地狱”。76 年后对造反派红卫兵的迫害, 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涉案人员几百万, 上千万, 被判刑入狱者达十几万人。被害者家破人亡妻离子散, 不但当事人被监禁劳改, 同时也株连了亲属和子女, 时间之长三十多年, 至今未有解除。胡德平之流大肆鼓吹人权、自由、平等、博爱的时候, 他们不认为这上千万的人也是人! 他们的“博爱”不包括这些受害者, 他们更爱他们一小撮奴隶主阶级。

下面依实例来说明 76 年后整人的残酷性:

“靠造反起家的”、“坐火箭上去的”、“头上长角, 身上长刺的”、“三种人”、“野心家”、“帮派份子”、“打砸抢份子”、“反党乱军份子”、“除

恶务尽”,“不留后患”,“绝不姑息”,“绝不心慈手软”……,这些恶狠狠的语言,在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是中央和地方大员的口头禅,常见于报纸、电台。这是还乡团的口吻,这是奴隶主报复奴隶的心态。将人往死里整,不给人以生的希望,不给人以改过的机会,是法西斯匪徒对付犹太人的政策。

“江西的 78 年冬天是个特别寒冷的冬天。警笛长鸣,抓人的警车呼啸而过,大街上将判“反革命”罪的人游街示众;各看守所、监狱人满为患;各单位均有自己的隔离室,每个单位都成立了清查小组……;从 77 年开始陆续在枪毙人,南昌铁路局、洪都机械厂都有人被判处死刑。”

“翻开并未远去的清查“三种人”的历史,人们清楚地看到,权力一旦被仇恨主宰,理性便失去存在空间,取而代之的定是兽性的疯狂报复。江西清查的头两年,全省杀了多少文革“三种人”,不得而知,仅南昌市随便数数就有十几人;大约在 78 年有四个重要人物“汪、汤、陈、孔”的死刑判决在省委常委会上通过了;许多“重要人物”被单独关押,有的被关在只有 3 平米的小间,几年不得与亲属见面;江电革委会付主任汤铸的家属被赶出单位宿舍,母女在楼梯下住了两年;更加骇人听闻是,南钢革委会付主任曲凤亭同志被关在特制的铁笼之中,深藏在 10 多米深的防空洞里,享受着特别的待遇。”

“走资派不是大城市、中心城市才有,狭嫌报复也不是个别地方发生。文革之后的清查扩大化弥漫全省,打击面之广、下手之狠令人发指。在此仅举一例,地属抚州专区的德胜关垦殖场,总共二千多职工,就这样一个地处边远的小小单位,最终被判刑的竟有 29 人,其中死刑、死缓、无期各一人,其余 20 年以下不等。仅此一斑,可见全豹。”

“被清查人员的家属,同样要受到清查,有的被株连判刑,南昌市机关干部陈某某被捕,妻子也被株连入狱,留下两个未满十岁的孩子靠捡白菜帮子度日。母亲在狱中为孩子缝补衣服,尽最大的可能为抚养孩子做点事情。以上 78 年前,造反派红卫兵所遭受的迫害。

那么 78 年后又如何呢?”

走资派“狠抓阶级斗争”三十年,十一届三中全会上,突然宣布再也“不搞阶级斗争了”。笔者坐在牢里还真的狠狠地高兴了一把。我和地、富、反、右被“阶级斗争”这个弦紧紧地捆绑在一起,一路走来,最后走进监狱。我以为他们来解救我们了。直到 83 年以反革命罪被判十二年徒刑时,笔者才从梦中醒来,我和地、富、反、右原本不是一类。我是奴隶阶级,地、富、反、右是奴隶主阶级,共产党内的资产阶级和他们才是同类。所谓“再

也不搞阶级斗争了”，就是再也不斗地、富、反、右了，当然更不准斗党内资产阶级了；“再也不搞阶级斗争了”，并不等于不整文革中造反派红卫兵，党内走资派一向是抓级斗争高手，阶级斗争那根弦比谁绷的都紧，只是不准无产阶级斗资产阶级，只准资产阶级斗无产阶级而已；“再也不搞阶级斗争了”是个烟幕弹，在烟幕弹下“打枪的不要，偷偷地干活”。

走资派斗地、富、反、右斗了三十多年，蓦然回首地、富、反、右竟是自家人。再也不斗地、富、反、坏、右了。这不是“良心发现”，也不是“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而是共产党中的叛徒、走资派投怀送抱，悔过自新，向世界上一切剥削阶级献媚邀宠，做为入伙的见面礼，就是将革命者的头颅献上。

78 年前还仅仅是抓人关人，最后定案以及对“三种人”的无穷尽的迫害还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三中全会后，有多少人被判徒刑、有多少人失去公职和党籍、有多少失人去了加工资的机会、有多少人失去入党、入学、入伍的机会，我们无从统计。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还装模作样的下达了一个 82 年九号文件，实质只是做个姿态，从来就没打算施行之。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们南昌就有这样一个造反派，是个女同志，手无缚鸡之力，文革中未动过任何人一指头，被关押后，为了家里嗷嗷待哺的两个孩子、为了抚养七十多岁的高堂老母，跪求报复者“网开一面”，求“大人不记小人过”，答应再也不“造反”了，报复者没有一点怜悯之心，照样判她七年徒刑；

党有党纪，国有国法，国际上还有个优待俘虏的日内瓦公约，而 78 年后的所谓揭批查运动完全违背了这一切，被害者连个俘虏的待遇都闹不到，你就是跪地“投降”了，人家都不要你；

握有大权者想要治你罪，你就是作一千遍一万遍的检讨，都没用，“检讨”算个屁，你这不是夺人家的“专利权”吗？

国家规定复盖面为 70%，全厂评完工资后，除了“三种人”外，所有职工都加到了工资，还剩下 700 个指标反还给国家。问：南钢的“三种人”有多少？我的答案是 1900 名“三种人”，占全厂职工的 47.5%，这是一个含有“三种人”血和泪的算术题；

南昌市自来水公司职工沈天敏同志 78 年后，因为被划为“三种人”，三次没有加到工资，非三种人的工资由 30-40 元都加到 100 多元，而他的工资仍是 40 多元，随着工资的上涨，物价也跟着上涨，没有加工资就是减工资，无法生存，只得自己到外面谋生路，其单位依此为由，开除其公职。现在年老，无力谋生，成了老无所养者，八十年代全国职工加工资不止三次，三种人不

给加工资者何止沈天敏一人；南昌华安内衣厂革委会付主任、九大代表李冬根同志，被判七年徒刑，九十年代患脑溢血而半身不随，十几年来靠捡垃圾度日，最近才得到了政府一点生活补贴；78 年后的今天，还有一大批七十岁左右的文革老人没有生活着落，而挣扎在死亡线上……。这次党和政府给两案人员的补贴也没有他份，如：南昌电机厂革委会付主任赵万杰同志，年近七十，78 年后被关押五年，释放后开除公职，开除党籍，于 2004 年患脑中阻，瘫痪卧床已七年，靠老伴 1000 多元退休金维持生命，每月要付房租 500 元，医疗费毫无着落，实际就是坐家等死。78 年后的今天，文革的“十字架”仍背在受害者的身上，当局仍然将我们这些文革老人当成了最大的“心腹之患”。笔者 88 年释放，98 年要出国旅游，在填写的《出境申请审批表》上（见附件），专政机关将我划为“政重人口”，即：“政治重点监控人口”，这表明我的人身自由、我的人权遭到公然侵犯，这表明我的“刑期”并未结束，我的“附加刑”至今还在执行。这种蔑视公民权利的做法，法律根据是什么？这种被监控的“政治重点监控人口”不光祸及本人，是对所有的文革老人的迫害，人走到哪，它跟到哪，如：已经迁居上海的汤铸同志，就常被专政机关“请去喝茶”，实质是提审和监控；还有政治审查制度。附件中当局的批语，让我知道我 78 年后的噩运并未有结束。“政审”像“冤魂”一样时时刻刻缠绕在我们这些文革老人及其后人的身上。大学无望的情况下，以自杀结束生命。此种整人的政审制度始于 50 年代，延用至今，无论是对付地、富、反、坏、右，还是对付文革后的“三种人”从来都没有起过好作用。地、富、反、坏、右、三种人的后代也有优秀份子，根正苗红的“龙种”也有不良之辈。社会主义的反革命份子，胡德平这个“龙种”就变成了当今的跳骚。……综合上述可以总结一下什么人整人：国民党蒋介石整人，恶霸地主、官僚买办、地痞流氓、赵太爷、假洋鬼子整人，胸中燃烧着仇恨火炎的还乡团整人，李锐、胡德平、矛于轼、马立诚、贺卫方、富士康、邓贵大等心术不正者整人，一切想当人上人的人、踩着别人的尸体向上爬人整人，……。世界上一切剥削阶级、奴隶主没有不整人的，不整人他们就混不下去。奴隶和奴隶主是对立的统一体，穷和富是对立的统一体；没有奴隶，哪有奴隶主，没有穷人哪有富人，所谓“不杀穷人不富”。走资派是属于哪类人，不要我说，全国人

民心中是有一杆称的。但他们整人是不争的事实，他们的整人不光是文革中和文革后，而是一贯的。 在我们研究建国以来历次政治运动时，发现利用政治运动整人的过程，就是走资结党营私、组建官僚利益集团的过程，也是分化瓦解共产党的过程。 就拿反右来说，本意是发动党内外人士给共产党整风的，以克服共产党内的官僚主义和脱离群众的作风。而一些右派受东欧“布拉格之春”反共浪潮的鼓舞，乘机要共产党下台。逼共产党不得不进行反右斗争。走资派乘此机会整了党内外 53 万人，挨整者多是敢给党的干部提意见的人。这样整人的结果：使共产党的各级领导干部成了不再接受群众监督的“特殊阶级”，这些“特殊阶级”对走资派感恩戴德，成了司令部的死党；被整的 53 万干部群众则对共产党、毛主席恨之入骨。党内官僚主义作风、脱离群众的作风更加猖獗，从而扩大了走资派司令部的官僚主义集团的势力。实现了走资派结党营私的目的。 走资派在历次政治运动中打着抓阶级斗争的幌子，打击一大片，保护一小撮，结党营私，动摇共产党根基。由走资派专政的社会，连资本主义都不如，甚至比封建社会、奴隶社会还坏，他们是一伙红毛盗贼，对外屈从列强，对内抢窃百姓，为他们个人小集团利益，国家、民族、乃至祖国的大好河山、神圣疆土他们都敢当破烂卖了。

三、毛主席的政策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

说到此，胡德平之流并不服气，甚至拍案而起，会指着我的鼻子大叫：“你们文革就是“整人”的？毛泽东就是整人的！戴高帽子、挂黑牌子、作喷气式不都是你们干的？！” 先生息怒，毛主席发动文革不是整人的，而是教育人改造人的，也就是治病救人，是保卫社会主义疆山永不变色的必要举措。毛主席在解答黄炎培先生“其兴也悖焉，其亡也忽焉”的兴亡周期律时说：要用民主的办法解这一历史难题。为了不发生“武化大革命”，为了国家的长治久安，毛主席亦然发动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给无产阶级劳苦大众以充分的民主，让社会主义社会中存在的阶级冲突“软着陆”，让那些当代的奴隶主“洗澡下楼”。如果说文革“整人”的话，就是“整那些党内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但，这不是恶意整人，而是治病救人。将奴隶主改造成为人民服务者。 市委书记官衔，被边缘化了。 戴高帽子、挂黑牌子、作喷气式这种斗争方式对那些高高在上的官老爷、自认为是人上人的奴隶主就不一样了，这使他们威

风扫地，再也做不成“人上人”了，这还得了，这是“犯上作乱”，由此嫉恨终生，不报仇雪恨，难平心头之愤。如果现在的百姓仍然享有文革中的四大民主，能够给那些贪官污吏带高帽子，中纪委的反贪拒腐就不须费那么大的力气了，保证中国的贪污腐败一扫光。连腐败份子都会欢迎，带高帽子，总比上断头台舒服点吧。

尽管如此，毛主席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从未倡导过这种做法。只是在七十多年前毛主席写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对此大加赞赏。当时他怎么能料到当年斗争土豪劣绅的泥腿子，四十几年后会成为新的土豪劣绅呢？

对文革中“打倒一切”，毛主席早有警觉，上世纪七十年代初开始毛主席就着手解决文革中的干部问题，江西的杨尚奎、方志纯，山东的谭启龙，江苏的江渭清，中央的杨、付、余、胡耀邦等，相继解脱，大多官复原职。

…… 尽管文化大革命失败了，但毛主席的这一教育改造干部的方针仍然是卓有成效的。

就是因为有了经过文化大革命洗礼的老干部的存在和斗争，才使中国共产党在惊涛骇浪中没有沉船，没有改旗易帜。时至今日中国仍有回归社会主义的可能。这使已经得势的胡德平之流寝食不安，慌慌不可终日。

在有文字记载人类史，无不是惩恶扬善的历史，耶苏、释迦牟尼、穆罕默德是人类社会真善美的代表，他们是承救人类灵魂的大佛，他们的主义和学说都曾经成为人类社会劳动人民的理想和信念。但是他们的主义和学说都逃脱不了被叛徒修正和歪曲的命运，成了高高在上的、麻醉劳动民众的宗教，最终成了整人的工具。犹大就是耶苏的叛徒和修正主义份子。

马克思、列宁、毛泽东也是承救人类灵魂的当代大佛，他们的主义和学说，是工人阶级、共产党人和广大劳动群众的理想和信念，他们的主义和学说也逃脱不了被叛徒修正和歪曲的命运，现代修正主义份子也企图将其变成无害的宗教、整治无产阶级的工具。伯恩斯坦、考斯基、赫鲁晓夫就是当代的犹大。但无论如何他们也修正不了马、列、毛主义，因为马、列、毛主义在拯救人类灵魂的时候，还要以无产阶级专政和枪杆子为后盾，以革命的两手对付反革命的两手。这是中外反动派、一切修正主义份子、胡德平之流最嫉恨、最不能接受的了。

毛主席说：“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拿这个观点解释历史的就叫做历史的唯物主义，站在这个观点的反面的是历史的唯心主义。”整人是阶级斗争，反抗也是阶级斗争。文革以来 45 年的历史就

一部阶级斗争史，是修正主义份子整人的历史，也是中国共产党人和修正主义份子进行不屈不挠斗争的历史。三十年前修正主义份子，召开四千人控诉大全，控诉毛主席、控诉文革、控诉造反派红卫兵对他们的“迫害”。三十年后毛派共产党人，召集四十人控诉小会，控诉叛徒汉奸卖国贼、控诉走资派对造反派红卫兵的迫害、控诉 1% 对 99% 的剥削和压榨。二者十分相似，而又相反，似乎时间在倒流，历史在轮回。其实不然，历史只有曲折，不会周而复始，而是螺旋式地向前发展。历史永远不会终结和永恒。朱学勤先生的“告别革命”论，只是一切奴隶主阶级的幻想而已。除非中国的叛徒、汉奸、卖国贼、走资派都死光了，否则是不可能的。QQ924787279

二〇〇八年三月四日，XXX《给**书记的一封信》 ***书记： 我叫****，原系南昌****职工，因参与‘文革’，被南昌中院以‘反革命罪’判有期徒刑 12 年，附加三年剥夺公民权。于 90 年刑满释放。原公职、工龄等一撸到底。现年 70 岁整，已年过古稀，身患有心脏病、高血压、肺结核、风湿病等多种疾病，已于九十年中期因年迈多病而失去从业能力，十几年来，没有一分钱的收入，坐吃山空。就我现在的处境，说不定那一天躺在床上起不来，那就只有等着往火葬场拖的份了。然而近日社会上盛传：文革后的两案人员（如涂烈、万里浪等）原省革委主任、常委生活出路问题都已经解决……。这又燃起了我的希望。看来党和政府还没有忘记我们这些人。我在文革中也是省革委委员之一，我有理由相信：主任、常委能解决生存问题，那么与其同案的委员和一般群众也应该能解决，党和政府的政策应该是一视同仁的。不过，也有另外一种传言：上述两案人员生活出路的解决是走了‘门路’的。不知是真是假？也有人为此走访了有关部门，答复说那是‘特例’，不具普遍性。我以为解决两案人员的生活出路是比较严肃的党的政策问题，早在 1982 年中央有九号文件，江西有十号文件，根据这两个文件的精神，我们这类型人员是不该判刑的，生活出路问题也就不存在了。可是由于江西的派性严重，使党政策得不到落实，一直拖到现在。据说当时省委书记白栋材同志也认为对我们这些人员的处理过重了，为我们的生活出路问题的解决，他曾有个批示，并得到两任前书记毛致用和***的认同。此后就不知被什么部门给卡住了。现在白栋材同志还健在，你不妨问他。现在党和

政府十分关注民生问题，‘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已写进十七大报告，希望党的政策在我的身上能得到落实。

此致 敬礼！

原南昌****员工**** 2008.3.4